



THE WITCHER
The Last Wish

猎魔人



卷一

白狼崛起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THE WITCHER

猎魔人

白狼崛起

WIEDZMIN : OSTATNIE ŻYCZENIE

[波兰] 安杰伊·萨普科夫斯基 / 著
乌兰 赵琳 小龙 / 译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总 目 录

[猎魔人卷一：白狼崛起](#)

[猎魔人卷二：宿命之剑](#)

[猎魔人卷三：精灵之血](#)

[猎魔人卷四：轻蔑时代](#)

[猎魔人卷五：火之洗礼](#)

[猎魔人卷六：雨燕之塔](#)

[猎魔人卷七：湖中女士](#)

本书由布克书屋整理

www.bukebook.cn

提供最新最全的优质电子书下载!!!

公众号搜索：布克布克



小程序搜索：布克布克





THE WITCHER
The Last Wish

猎魔人



卷一

白狼崛起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THE WITCHER

猎魔人

卷一

白狼崛起

WIEDZMIN: OSTATNIE ŻYCZENIE

[波兰] 安杰伊·萨普科夫斯基/著
乌兰 赵琳 小龙/译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T H E W I T C H E R

猎魔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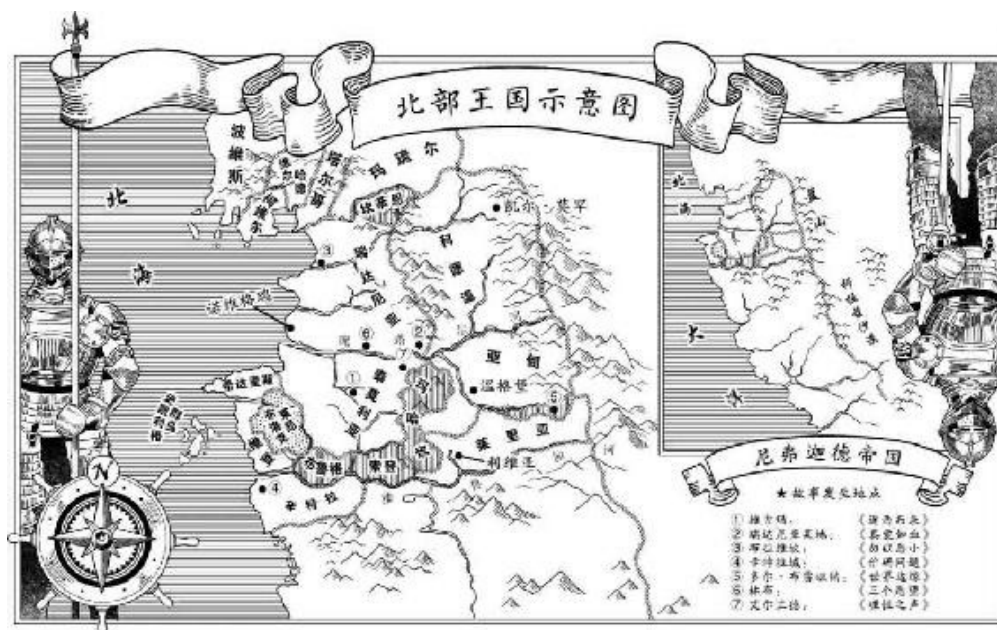
白狼崛起

WIEDŹMIN : OSTATNIE ZYCZENIE

[波兰] 安杰伊·萨普科夫斯基 / 著

乌兰 赵琳 小龙 / 译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目 录

[前言](#)

[理性之声I](#)

[理性之声II](#)

[理性之声III](#)

[理性之声IV](#)

[理性之声V](#)

[理性之声VI](#)

[理性之声VII](#)

[怪物图鉴](#)

[返回总目录](#)

前言

（历史/奇幻小说的）创作方法：选取一个有趣的时间段，特别是大动荡时期：战争、宗教冲突、政治压迫、革命等等，把你的主角丢进这个女巫的坩埚，让他在里面寻找出路，让他做出抉择，让他因错误的选择而饱受磨难，让他接受洗礼，让他成熟，让他找到或是失去他的真爱、良知、理想和人性。

——安德烈·斯帕克沃斯基

利维亚的杰洛特，《猎魔人》系列的主角，在文学舞台上甫一登场，就散发出一股凌厉冷峻的肃杀之气。他骑马从北方来，披着斗篷，一头白发，面无表情，少言寡语，剑背在背后而非悬挂腰间。他是个猎魔人，一种接受最严苛训练、饮用各类药剂后在生死边缘涅槃出世的魔法造物，一生都活在命运的阴影之下。猎魔人们投在不同的门派学习剑术、炼金术和基本法印，尔后云游四方，风餐露宿，斩妖除魔。他们被魔法扭曲的外貌、离群索居的习性使得他们成了人类中的另类：普通人需要他们对抗魔物侵扰，平日里却从不待见他们。

欢迎来到《猎魔人》的世界！

作者其人

多数照片中，安德烈·斯帕克沃斯基灰白唇须下的嘴总抿着，很少呈现柔和的弧度，仿佛一直严阵以待；另一些照片里，他一手握笔，趴在桌上给读者认真签名，手边垒着几堆待签的书，不论怎么看，都像个不苟言笑的普通波兰老头。然而身为《猎魔人》系列缔造者的斯氏，却

实实在在是世界幻想文学界的巨擘。

1948年，斯帕克沃斯基生于波兰中部城市罗兹，由于刚刚结束的第二次世界大战几乎摧毁了首都华沙，罗兹遂成为多数政府部门的办公地。彼时在西欧，牛津大学的语言学教授J.R.R.托尔金刚完成现代史诗奇幻的开山之作《魔戒》，正四处寻找出版商付梓出版；而大西洋彼岸的新泽西，乔治·R.R.马丁于同年出生在一个码头工人的家庭（冥冥之中似有天意，那一年乃奇幻文学大师出生的“大年”，“时间之轮”系列作者罗伯特·乔丹，“碟形世界”系列作者特里·普拉切特，英雄奇幻大师大卫·盖梅尔、“真理之剑”系列作者特里·古德坎等等都是那年出生）。

斯帕克沃斯基从小酷爱阅读，喜欢的作家包括大小仲马、雨果、爱伦·坡、马克·吐温等。在青年时代，充满活力的奇幻文学进入了他的视线，托尔金、C.S.刘易斯和厄休拉·勒古恩影响了他日后的文学创作。当过一段时间的外贸公司代理之后，斯氏开始陆续翻译一些作品，并最终于1986年在波兰颇有影响力的幻想文学刊物《奇幻》上发表了一篇名为《狩魔猎人》（Wiedźmin）的短篇小说——这便是《猎魔人》的缘起。

《狩魔猎人》其实只是斯帕克沃斯基的试水之作，当时《奇幻》杂志举办了一个征文大赛，最终这篇小说拿到三等奖，而波兰乃至世界幻想文坛的一颗新星便无心插柳间诞生。斯氏之后连续十二年精耕细作，延续《猎魔人》系列，让杰洛特的传奇日臻完善和丰满。除开拿奖拿到手软，该系列更在东欧赢得一大票拥趸，成为一种文化现象。波兰和俄罗斯的金属和民谣乐队纷纷将《猎魔人》的元素添加到自己的歌词和曲目中，向斯帕克沃斯基致敬。

正当其地位冉冉上升时，斯氏却于上世纪九十年代末急流勇退，宣布《猎魔人》系列大功告成，停止创作，着手新的计划：《胡斯》三部

曲，一套以十五世纪波西米亚地区天主教徒与新教徒之间的胡斯战争为背景的历史小说。之后若干年，斯氏尽管收到无数粉丝的请愿，却也没有为《猎魔人》的故事再写半个字（直到2013年宣布续写）。

他的铁杆粉丝包括华沙一个名为CDProjekt的游戏公司的成员。他们拿下《猎魔人》的版权，选取系列小说结束后的时间点，试图通过电子游戏的形式延续杰洛特的传奇。凭着对《猎魔人》的热爱，借助于《猎魔人》本身出色的世界设定，这群粉丝成就了另一个传奇——2007年《猎魔人》的衍生游戏上市后一炮走红，风靡全球。《猎魔人》在欧洲以外本不为人所知，却因游戏的原因，多种语言译本纷纷出现。世界各地的玩家都很好奇，这等“神作”游戏的原著小说，到底有多神？（值得注意的是，《猎魔人》的衍生游戏虽在中国大陆拥有大批粉丝，却尚未正式发售。而盗版者莫名其妙地将游戏取名《巫师》，实是个天大的误会，因为猎魔人和巫师的职业毫不重叠！）

2011年，《猎魔人》衍生游戏第二作发售，再次席卷全球，并以成为波兰总理唐纳德·图斯克赠送给美国总统巴拉克·奥巴马的国礼而闻名于世。此时欧洲游戏网（Eurogame）却放出一篇题为《想知道<猎魔人>小说作者怎么看待这款游戏的吗？》的报道，刊登了对斯帕克沃斯基的专访，并用大字标出斯氏的一句话：“我不玩电子游戏，不论奇幻还是其他题材。”一石激起千层浪，游戏业界哗然，觉得这老头也未免太不给面子。

其实斯帕克沃斯基只是在陈述事实.....他的确严谨、认真，但也守旧古板。与他出生在同年并与他有交情的乔治·R.R.马丁拥有非常全面的个人官网，读者不仅可在上面买到马丁多数作品、还有各种各样周边，甚至能查到马丁各种行程安排、看到马丁自己上传的访谈视频等；斯帕克沃斯基的官网相形之下简单得可怜，只有波兰语版本的不说，上面最

新一条新闻.....也是2010年的事了。某次访谈中斯氏还透露此站最先是粉丝站，他授权了才变成所谓的官网，因他个人对电脑一窍不通。记者追问他是否考虑过开发周边产品如杰洛特的狼头徽章时，他直接说没兴趣。

但抛开欧洲游戏网的标题，仔细审读访谈内容及斯氏的其他访谈，我们会发现他并未否定游戏本身，甚至觉得游戏画面很惊艳，游戏对小说是很有意思的演绎；他反感的是游戏和电影产业化的趋势，不少游戏和电影会请作家撰写所谓官方小说，斯氏认为这种受经济利益左右的创作价值是不高的，他也否认《猎魔人》游戏的剧本创作和他有合作关系，他坚信给作家充分的自由是好作品的前提。

斯氏这种态度不禁让人联想起托尔金在得知《魔戒》成为美国年轻嬉皮士们的圣经时哭笑不得的反应，而托老一生都在反对对《魔戒》的过分解读（如至尊魔戒象征核武器等）。或许，也只有斯帕克沃斯基和托尔金这种“守旧古板”的人才能在伏案多年后写出《猎魔人》和《魔戒》这种经典作品吧。

不走寻常路的斯帕克沃斯基老爷子近来还透露了一个震惊业界的新闻：他会动笔续写《猎魔人》.....不过这消息是在以色列的一场小型读者见面会上公布的，在场只有15个读者，没有媒体.....

书中世界

《猎魔人》的世界以独特闻名。这其中，猎魔人并非唯一异于常人的存在。首先，这个世界是“高魔”世界，拥有诸多施法者，包括研习元素力量的男女术士、聚集在生命之树周围的德鲁伊及供奉不同神祇的祭司等。杰洛特在职业生涯中常跟施法者打交道，而他的命运也与某位女

术士产生了深深的羁绊。

其次，这个世界有大量所谓“非人种族”，即精灵、矮人、半身人等。这些类人种族有比人类更久远的历史，但文明的衰落迫使他们寄人篱下地生活在人类社会中，往往住在生活条件和治安水平极差的贫民窟，饱受人类的歧视和压迫。因而他们也建立起反抗组织，对人类展开游击战。猎魔人和非人种族的关系很微妙：普通人类觉得经过身体改造的猎魔人已经不算人类，而非人种族也不觉得猎魔人是同道中人。猎魔人在任务中帮助任何一方都未必能得到信任，而若保持中立，则往往会同时遭到双方攻讦。

再次，猎魔人的世界从政治上讲是强烈而不对称的南北对立：大陆南方是统一强盛的尼弗迦德帝国，北方是一堆松散中小王国、公国，统称北方诸国。斯帕克沃斯基提到，他设定尼弗迦德帝国是参照全盛期的罗马帝国，北方诸国对应的则是高卢、布里顿这种所谓蛮族势力；用中国读者更熟悉的比喻来说，尼弗迦德帝国好比战国时代中后期的强秦，北方王国则为齐楚魏赵韩等。尼弗迦德如刀俎，宰割列国、并吞山河，意欲一统天下，威加四海；北方诸国如鱼肉，虽有形式上的合纵之势，私下却猜忌不止，又有非人类种族作乱于内，内忧外患，风雨飘摇。

猎魔人，包括杰洛特在内，本质上是一群保持中立的实用主义者。他们以猎杀魔物换取酬金为生，不关心宫闱中的尔虞我诈，游离于体制和人群之外，有如西部电影中的赏金猎人。他们四海为家，也因此阅尽世态炎凉，对皇亲贵胄和黎民百姓一视同仁。杰洛特见过有人身上长出鹰爪和狼爪，见过有人关节或器官多于常人；他见过窃贼般的国王、母牛般的公主、公主般的妓女、乞丐般的议员和议员般的窃贼；他不相信世俗价值观、不相信命运，只信手中之剑。“白狼”的外号，仿佛为杰洛

特而生，乃是如此恰如其分：一头白发，迅疾如电，桀骜不群，形单影只，孑然于世。

有人将杰洛特与美国作家雷蒙德·钱德勒笔下的侦探菲利普·马洛相提并论，也有学者认为杰洛特是上世纪九十年代波兰大众文化中新自由主义反政治精神的体现，因为他在小说中总是被动无助地被卷入无处不在的党派斗争之中。

阅读指南

严格来讲，《猎魔人》系列七卷包括两卷松散连接的小说集和五卷连贯一体的长篇小说（不含作者近年宣称要进行的续写）。最前面两卷为《白狼崛起》和《命运之剑》，收录了斯氏创作《猎魔人》系列最初七年写下的大多数短篇，编集成书时，斯氏又用心串联了前后文、深化角色性格，让全书更接近于欧美的单元剧：尽管每集是独立故事，但后面的故事仍受到前面剧情的影响，而不会割裂。更重要的是，所有短篇对之后长篇小说的剧情都有举足轻重的影响。

托尔金将自己创作《精灵宝钻》《霍比特人》和《魔戒》的过程定义为“神话创作”（mythopoeia），与之相对，斯帕克沃斯基创作《猎魔人》系列接近于“民谣故事创作”。杰洛特为数不多的好友中有一位声名显赫的吟游诗人丹德里恩，对各种奇闻怪谈如数家珍，而杰洛特在旅行过程中也听闻了不少怪力乱神之事，字里行间读者应该不难发现很多故事的气质十分接近东欧早期民间传说。例如《勿以恶小》讲述了黑暗版的白雪公主和七个小矮人，斯氏标志性的黑色幽默让人捧腹之余也唏嘘不已，与其说这是他对传统民间故事的后现代颠覆，毋宁说他试图还民谣以原貌——《格林童话》的初版其实更接近斯氏在《猎魔人》中的演

绎。

另一方面，不同于某些意图营造距离感的奇幻作品，《猎魔人》还影射了许多当今社会现象。比如非人种族的境况令人联想到资本主义国家移民和少数族裔问题，打着正义旗号却不乏肮脏勾当的反抗组织让人不得不想到恐怖主义，而一个叫柯维尔的极北国度，多年励精图治后一跃成为全大陆最富裕的国家之一，并以优惠政策吸引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学者和商人前来寻找新生活——简直是现实世界中美国的翻版。

乔治·R.R.马丁在《冰与火之歌》中让人印象深刻地使用了多视点叙事方法，通过分布在维斯特洛及厄斯索斯大陆上不同角色的有限视角来营造一个宏观、动态的世界。斯帕克沃斯基小说的主角虽是杰洛特，但也采用了类似方法，通过杰洛特及其他当事人富有主观色彩的、模糊的、甚至不诚实的叙述，将《猎魔人》的世界和故事真相笼罩在云遮雾绕之中——但读者可以运用拼凑和比对这些“部分的真实”，自行推断还原，这也令《猎魔人》有一种类似侦探悬疑小说的阅读快感。

话不多说，听到远处的马蹄声了么？让我们拉开帷幕，静候白狼杰洛特的到来！

王智涵



她在凌晨时分到来。

她小心翼翼、轻手轻脚，像一只幽灵飘然而过，只有斗篷摩擦肌肤的声音在大厅里回响。但这轻柔的声音还是将猎魔人从沉睡中唤醒——或许这并非沉睡，只是日复一日的半梦半醒，日复一日，仿佛穿行于大海深处，悬停在海底和平静的海面间的一团柔软蔓生的海藻中。

他没有动，也没有起身。女孩儿轻快地走近床边，斗篷滑下她的身躯，随后她缓慢而迟疑地蹲在了床边。他透过低垂的眼帘注视着她，小心翼翼不泄露已醒的事实。女孩儿慢慢爬上床，靠近他，用大腿缠住他的身体，双臂支撑着，慢慢靠近他。她的秀发散发出洋甘菊的清香，调皮地扫过他的脸颊。最后她决然地、似乎有些不耐般倾下身子，用胸脯慢慢划过他的眼睑、他的脸颊、他的双唇。他笑了，随后缓慢却灵巧地环住她，而她却一扭身逃出了他的掌握。在清晨迷蒙的光线中，女孩的

身体散发着柔和的光芒。他动了动，双手却被她拽住，她臀部的动作轻微却果断——她要他的回应。

他回应了她。女孩不再闪躲他的双手；她的头向后仰起，长发在空中飞舞，肌肤冰冷如雪，却光滑似缎。她的双眼——只在她脸庞靠近时瞥见一眼——又大又黑，让人想起宁芙。

在晃动中，他沉入一片洋甘菊的海洋里，那里波涛暗涌，激流回荡。

逐恶而来

—

后来，人们是这样传说的：他从北方来，穿过制绳匠之门。他徒步而行，手中缰绳牵引着一头负重的马匹。时值午后，各色商户早已关门歇业，大街上空空如也。空气燥热难耐，陌生人肩头却围着黑色披风，格外引人注目。

他在旧纳拉寇特酒馆门前停了一会儿，听着屋内喧闹的人声。在这个时辰，酒馆中一如既往的人声鼎沸。

陌生人没有进入酒馆。他牵着马沿街道走到另一座稍小的酒馆门前。那儿叫做狐狸酒馆，名声不太好，几乎是空的。

酒馆老板抬起脑袋打量着来人。陌生人仍穿着斗篷，僵硬地站在吧台前，面无表情，不言不语。

“来点儿什么？”

“啤酒。”陌生人的声音让人不太舒服。

老板在帆布围裙上抹了抹手，用一个裂口的陶杯装满一大杯啤酒。

陌生人年龄不大，但头发几乎全白，斗篷下他穿了一件颈部和肩部有绑带的破旧皮夹克。

当他脱下斗篷时，周围的人注意到他带着一把剑：佩剑本身很正常，几乎所有维吉玛人都携带武器，但没有人会像背弓箭一样背剑。

陌生人没有像其他几位客人一样找张桌子坐下。他仍站在柜台旁，眼神仿如利剑般盯着老板，同时喝了一口啤酒。

“我想找个房间过夜。”

“这儿没有，”酒店老板没好气地说，一边打量着客人的靴子——满是尘土，肮脏不堪，“去旧纳拉寇特瞧瞧吧。”

“我想住这儿。”

“这儿客满了。”酒馆老板最后还是听出了陌生人的口音。他是个利维亚人。

“我会付钱。”陌生人仿佛不确定似的轻声说道。

随后丑陋的事情发生了。一个满脸痘疤、身材瘦长的男人起身走向吧台——从陌生人进门开始，这人阴郁的眼睛就没有离开过他。两个跟班紧随其后。

“这儿不会有房间给你，你这利维亚脏鬼，”刺耳的声音从痘疤男嗓子中挤出，他已经走到了陌生人身旁，“维吉玛不欢迎你这种人。这是个体面的城市！”

陌生人拿着他的陶杯移开了一些。他瞥了一眼酒馆老板，后者避开了他的目光。酒馆里从没发生过帮助利维亚人的事。谁会喜欢利维亚人？

“利维亚人都是窃贼。”疤脸男继续大放厥词，口中喷出啤酒与大蒜的混合气息。“你听见我说的了么，你个婊子养的？”

“他听不见，他耳朵塞满了大粪。”一个跟班道，另一个在一旁哄笑起来。

“付钱，然后滚蛋！”疤脸男叫道。

直到此时，这个利维亚人才看了他一眼。

“我要喝完我的啤酒。”

“我们来帮你喝。”疤脸男狞笑道，随后一拳击向陌生人握陶杯的手，另一只手抓向他胸口交叉的皮革绑带。一个跟班也在后面老拳相向。只见陌生人一个轻巧的回旋，便让疤脸男失去了平衡。剑鸣清响，长剑的光华在昏暗的灯光下翩跹跳动。酒馆内顿时炸了锅。不知是谁尖叫了一声，客人们开始连滚带爬地跑向出口。一张椅子在推搡中被掀翻了，陶杯乒乓坠地，酒馆老板吓得嘴唇发抖，恐惧地盯着痘疤男被划开的脸——他的手指还扒着吧台边缘呢。两个跟班倒在了地板上，一个毫无反应，另一个不断地翻滚抽搐，身下有一摊蔓延的浓稠血迹。某位女士歇斯底里的尖叫洞穿了酒馆老板的耳膜，带回了他的呼吸，也带来连

连的呕吐。

陌生人背靠墙壁，全身保持警戒状态。他双手持剑，在空中挥舞了几下。没有人敢再动。冰冷的恐惧爬上人们的面孔，蔓延在四肢，扼住了人们的喉咙。

三个在附近巡逻的警卫破门而入，进门时警棍已经在手，看到地上的尸体又迅速抽出了长剑。利维亚人靠在墙上，左手从靴子中抽出一把匕首。

“放下武器！”一个警卫颤抖着喊道，“小贼，放下武器！你被逮捕了！”

第二名警卫一脚踹翻了横在他和利维亚人之间的桌子，并向后者方向移动。“查克斯，快去叫人！”他对靠近门口的第三个警卫大喊。

“不用，”陌生人放低长剑，“我亲自跟你们走一趟。”

“你当然得走一趟，你这婊子养的，我们要把你五花大绑！”还在发抖的警卫喊道，“放下剑，否则我叫你脑袋开花！”

利维亚人站直身体，轻巧地将长剑交于左手，右手迅速抬起在警卫面前凭空画出一个繁复的法印，皮质外套的纽扣随着法印生效纷纷闪烁起来。

警卫们赶紧以手护脸。一个客人从地上跳了起来，另一个飞也似的冲向门口。女人再次尖叫，声音响彻酒馆，绕梁不绝。

“带路，”陌生人用那冰冷生硬的声音重复了一遍，“你们三个带我去见市长，我不认得路。”

“好的，先生，”一个警卫低头咕噜着，向出口走去，谨慎地抬头看了眼周围，两名同伴犹豫地跟上了他。陌生人走在最后，一边将长剑与匕首入鞘。当他经过还有客人的桌子时，人人皆侧目而视。

二

维吉玛市市长维雷拉德苦恼地搔着下巴。他不是个迷信的人，意志也算坚强，但还是不愿与白发男人独处。他只好尽力掩饰自己的想法。

“下去吧，”他命令警卫，“而你，请坐。不，不是那儿。远一点的位置，希望你别介意。”

陌生人坐了下来，这回没有带他的剑和黑斗篷。

“我是维雷拉德，维吉玛市的市长，”维雷拉德边说边把玩着桌上的权杖，“我想听听，你这个强盗在被扔进地牢之前，究竟有什么想对我说的？杀了三个人，还试图施展咒语——真是充实的一天。你这种人该被刺个对穿。不过我是个公正的人，所以定罪之前，可以听听你的辩解。说吧。”

利维亚人解开夹克，拽出了一卷白色羊皮纸。

“你在路口处张贴了这个，”他轻声说，“这上面写的是真的么？”

“啊哈。”维雷拉德哼了一声，看着羊皮上蚀刻的文字，“原来是这么回事，我早该想到了。不错，都是真的。它是由泰莫利亚、庞塔尔以及玛哈坎的国王弗尔泰斯特签发的。不过猎魔人，公告是公告，法律是法律——我首先关心的是维吉玛的法律规章。我不允许在我的地界发生

谋杀！你明白么？”

利维亚人点点头表示明白。维雷拉德愤怒地哼了一声。

“你有猎魔人的徽章？”

陌生人再次把手伸进夹克，拽出了一个银色链子连着的圆形徽章，上面雕绘了一头龇牙咧嘴的狼。

“你有没有名字？这样交流起来比较方便。”

“杰洛特。”

“杰洛特，很好。听你的口音，从利维亚来？”

“从利维亚来。”

“好吧，关于这件事，你了解多少？”维雷拉德轻轻拍了拍公告，“这可不是什么轻松活儿。很多人试过，却都以失败告终。我的朋友，这可不像灭掉几个无赖那么轻松。”

“我知道。我的工作就是这个，维雷拉德。公告上提到悬赏三千奥伦。”

“对，三千奥伦，”维雷拉德皱了皱眉，“谣言还盛传奖赏包括娶公主为妻，尽管我们高贵的弗尔泰斯特王并没有在公告上如此宣布。”

“我对公主没兴趣。”杰洛特冷静地说。他一动不动地坐着，双手放在膝盖上。“只想要那三千奥伦。”

“什么世道，”市长叹息道，“他妈的什么世道！换做二十年前，谁

都不会相信猎魔人这种职业存在，就算是烂醉的酒鬼也不会。四方云游的石化蜥蜴杀手！到处旅行的恶龙和水鬼屠宰者！哦，杰洛特，你这一行禁酒么？”

“当然不。”

维雷拉德拍了拍双手。

“啤酒！”他喊道，“还有，坐近一点，杰洛特。我还有什么可怕的？”

浮着泡沫的凉啤酒很快送了上来。

“世道糟透了，”维雷拉德嘟囔着，喝了一大口啤酒，“各种各样的脏东西都在滋生。玛哈坎的山上狸怪横行，从前森林里最多不过有野狼号叫，现在换成了狼人和其他怪物，吐口吐沫都会砸到狗头人或者小矮妖。妖精和水泽仙女从村中掳走的孩童数以百计。闻所未闻的疾病接连爆发，让人汗毛倒竖。最耸人听闻就是这件事！”他把卷成一团的羊皮扔过桌子。“所以说，杰洛特，我们需要猎魔人帮忙这件事一点也不奇怪。”

“市长先生，关于那张公告，”杰洛特抬起头看着他，“你知道细节么？”

维雷拉德一屁股坐回椅子，一只手捂着胃部。

“细节？当然，我全知道。也许不是亲眼所见，但是来源绝对靠谱。”

“那么我都想知道。”

“如果你坚持要听，那就听着吧。”维雷拉德又喝了口啤酒，然后放低声音开始讲述，“当我们可爱的国王还是储君的时候，也就是他父亲老曼德尔当政时期，他就向我们证明了自己的才能，真是非凡的才能。虽然我们都期望年龄的增长能减少他的情欲，但是加冕礼之后，他却变本加厉，把我们都吓傻了：他上了自己的亲妹妹，还让她怀了孩子。他和妹妹雅妲关系一直很好，但是没人想到会这么好，或许太后曾经……想想看吧，雅妲突然挺着个大肚子出现，而弗尔泰斯特开始筹划和自己妹妹的婚礼。偏偏这个节骨眼上，瑞达尼亚的维兹米尔不知道打哪来的主意，想把自己的女儿达尔卡嫁给弗尔泰斯特，甚至还派出了使节。大家好说歹说才没让弗尔泰斯特当众羞辱使节。直接拒绝维兹米尔国王肯定会令其大怒，我们只能求助雅妲，因为她对兄长颇有影响力。我们最终劝说国王放弃了和妹妹的闪电婚礼。

“后来，雅妲生下了孩子——听仔细了，因为这才是一切的开始。没几个人见过生下来的孩子，据说产婆看到婴儿就从高塔窗户跳了出去，当场摔死，其他目击者也全都失去理智。据我推测，这个王室私生子，嗯，这个女孩儿，长得不怎么样。不过她一出生就死掉了。

“忙乱中没人想起给孩子扎脐带，所以雅妲，诸神保佑她，她在生产中死掉了。

“随后弗尔泰斯特又做出个愚蠢的决定。明智的选择是把那私生子烧成灰，或者埋到荒郊野岭。然而，我们可爱的国王殿下却让她躺在皇宫下墓穴中精美的石棺里。”

“你们这是后知后觉。”杰洛特抬起了头，“你们应该早点找智者来处理这事。”

“那些帽子上画星星的江湖骗子？他们当然来过，石棺里躺着的东西——晚上还会从石棺里爬出来——出名以后，接二连三地来过十多个智者。当然，这一切不是立即发生的，幸好不是。葬礼之后风平浪静地过了七年，直到一个满月的夜晚，宫殿里尖叫怒骂喊叫声乱成一团！剩下的不用说了，你是干这一行的，公告上也明明白白地写着……那婴儿在棺材里长大了，你真应该看看她那副尖牙利嘴！总之，她长成了一只吸血妖鸟。

“可惜你不能看看那些我瞧过的尸体了，我敢打赌，你要是看了，对维吉玛都会避而远之的。”

杰洛特一言不发。

“后来嘛，”维雷拉德续道，“弗尔泰斯特召集了一大群巫师。他们吱吱喳喳、吵来吵去，就差没拿手杖相互掐架——那东西用来打狗倒是不错，他们肯定常这么用。抱歉，杰洛特，也许你对巫师的看法不同，但在我看来，这就是一群愚蠢的骗子。你们猎魔人给人们带来信心。至少你们的方法直接明了。”

杰洛特笑了笑，但是仍未置一词。

“好了，言归正传。”市长看着眼前的杯子，随后替自己和利维亚人再次满上。“有些巫师的建议还是比较靠谱的。有人建议把妖鸟、宫殿和石棺一起烧掉，还有人建议砍掉她的头，其他人倾向于等那个女魔鬼白天筋疲力尽地躺在石棺里时，用白杨木木桩钉进她的身体。不幸的是，有个戴尖帽子的秃头小丑兼驼背隐士认定这是魔法造成的：咒语可以被解除，妖鸟可以再变回弗尔泰斯特的小女儿，就跟画像里一样漂亮——只要有人能在墓穴里过上一夜，就这么简单。你知道他有多蠢吗？

他真的去宫殿里过夜了。到早晨，他的身体已经没剩下什么了，只有帽子和手杖扔在地上。然而弗尔泰斯特把这个想法当成了救命稻草。他拒绝再采纳任何试图杀了妖鸟的主意，开始在维吉玛各地搜寻招摇撞骗的江湖郎中来解除咒语，好把她变回小公主。那是多么光怪陆离的团体啊！驼背老太婆，跛脚的老头，浑身脏兮兮的，爬满跳蚤。简直惨不忍睹。

“我们让这群人实验他们的把戏，大部分都不值一提。他们中某些人被挂在了宫殿外的栅栏上，我真恨不得把他们全吊死。妖鸟把来到她面前的所有人都吃掉了，不管是不是骗子，所有咒语都没什么效果。弗尔泰斯特当然不再住在宫殿中，没人敢住在那里了。”

维雷拉德停了一下，喝了点啤酒，猎魔人继续保持沉默。

“就这样到现在已经七年了，杰洛特，她现在十四岁了。我们还得担心别的事，比如与瑞达尼亚的维兹米尔的战争——这类问题更实际一些——为了划分边境，不是因为公主或者婚姻联盟。弗尔泰斯特偶尔会提到结婚的事，也会看看邻国的候选新娘的肖像，但随后就会扔进茅坑里去。他偏执的老毛病时不时会发作一次，派出骑手四处寻找巫师。他承诺的三千奥伦赏金吸引了王国里的各色怪人，包括几个流浪骑士，甚至还有牧羊人——公认的大傻瓜，希望他泉下安息。但是妖鸟依然生龙活虎，不时找个人打牙祭。慢慢大家也就习惯了，那怪物在窝边就能吃饱，从来不出宫殿。弗尔泰斯特建了个新宫殿，当然，是相当不错的。”

“七年了，”杰洛特抬起头，“七年了，没人想出点办法？”

“真可惜，没有。”维雷拉德沉重地看了一眼猎魔人，“这事根本没

法解决。我们只能忍气吞声，尤其是弗尔泰斯特，我们可爱可敬的立法者，他还在路口继续张贴这些公告，尽管现在已经没什么人来了。哦，最近倒是有个，但他坚持要先拿到三千奥伦。我们就把他装进袋子扔到湖里了。”

“世上从不缺骗子。”

“我看是生产过剩，”市长附和道，他望向猎魔人，“所以说，如果你去了宫里的话，千万别先要赏金。如果你真要去的话。”

“我当然要去。”

“随你便吧。但要记住我的建议。说到奖赏，最近有谣言说国王提出了附加奖励。我刚才跟你提过了：就是娶公主为妻。真不知道是谁编出来的，不过如果吸血妖鸟真长成传言里那个样子，这可就是个残酷的玩笑了。不过总有白痴前仆后继地前往宫殿想要加入王室。准确地说，是两个鞋匠学徒。杰洛特，你说鞋匠为何总是如此愚蠢？”

“不知道。市长大人，可有猎魔人来试过？”

“有几个，但是当他们听说要解除咒语，还不能杀死妖鸟，大都耸耸肩走了。这也使我对猎魔人的敬重日益加深，杰洛特。还有一个孤身前往了，比你年轻些，我不记得他的名字了，也许他根本没说过名字。他去尝试了。”

“然后呢？”

“我们那位尖牙利齿的公主把他的内脏拉出来在地上铺了一大片。”

杰洛特点点头。“就他一个？”

“还有一个。”维雷拉德沉默了一会儿，猎魔人并未催促。

“是的，”市长最后说，“还有一个。最开始，弗尔泰斯特威胁说如果他杀了妖鸟就绞死他，他大笑几声，准备收拾东西走人。但是后来——”维雷拉德弯下身子，声音压得更低，仿佛耳语。“后来，他接受了这个任务。你瞧，杰洛特，维吉玛的官员里还是有些聪明人的，他们已经受够了整件事。谣传这些人找到猎魔人，私下商讨，不是去白费力气解除咒语，而是把那妖鸟送上西天，然后告诉国王解咒失败了，为自卫不得不杀死他那可爱的女儿——这只是工作时的意外事故而已。国王当然会大发雷霆，而且也不会给猎魔人一个子儿，但这件破事却能归于平静。那个明智的猎魔人回答说，免费的话，他才不会去灭那只妖鸟。天啊，我们能怎么办呢？只好凑了些钱、财物.....但是后来就没下文了。”

杰洛特抬起了眼睛。

“没下文了，”维雷拉德重复道，“那个猎魔人不想第一天晚上就去对决。他在宫殿周围转了一个晚上，最后看到了那只吸血妖鸟——当然是在狩猎中的她，她可不会只为了伸伸懒腰就爬出石棺。猎魔人看见她就跑掉了。一个字都没多说。”

杰洛特嘴角动了动，好像是笑了一下。

“结果，那些聪明人的钱，”他问道，“也没付出去，是么？猎魔人可不会先要钱。”

“当然不会。”维雷拉德回答。

“谣言有没有说那些聪明人打算付多少？”

维雷拉德咧嘴一笑：“有人说是八百奥伦——”

杰洛特摇摇头。

“还有人说，”市长小声道，“是一千奥伦。”

“考虑到市井谣传，这可不算多。国王可是悬赏了三千奥伦。”

“外加我们可爱的公主，”维雷拉德调侃道，“你什么意思？毫无疑问，你拿不到那三千奥伦。”

“为何？”

维雷拉德拍案而起。“杰洛特，不要坏了我对猎魔人的好印象！这事已经持续了七年，妖鸟每年要结果五十人的性命——这几年少了点，因为人们知道绕着宫殿走。哦，不，我的朋友，我相信魔法，我已经看到了它的神威，某种程度上，我也相信巫师和猎魔人的能力。但是声称咒语可以解除的是个满脸鼻涕、弯腰驼背的老头，他隐修的时候一定把脑袋都饿成浆糊了，那种鬼话只有弗尔泰斯特肯信。雅姐上了她哥哥的床才生出这妖鸟！这才是事实！让咒语什么的见鬼去吧！现在这只妖鸟正在残害百姓，所以做掉她理所应当。听着，两年前，玛哈坎附近某个穷乡僻壤的一群农民饱受一条恶龙的骚扰，因为它抓了他们很多羊。他们聚在一起，乱棍打死了那条龙，却没觉得这事有什么好夸口的。现在，我们维吉玛就等待着这样一个奇迹！每个月圆之夜，我们都只能把门窗钉死，再把罪犯绑在宫殿门口的木桩上，期待那家伙吃饱了爬回墓穴中。”

“这方法不错，”猎魔人笑了，“罪犯是不是少了很多？”

“一点儿没少。”

“怎么去宫殿？我指新建的那个。”

“我亲自带你去。你不考虑一下那些聪明人的建议？”

“市长，”杰洛特道，“咱们何必轻举妄动？毕竟，我的工作中本来就可能发生意外，这不关乎我自己的意愿。为防万一，聪明人最好考虑一下怎么从国王的震怒下为我脱罪，以及尽早筹集好那一千五百奥伦，就像某些谣言传说的那样。”

“只有一千奥伦。”

“不，维雷拉德大人，”猎魔人断然回绝，“要价一千的猎魔人看了妖鸟一眼就跑掉，连讨价还价都免了。所以我要冒的风险绝对超过一千奥伦，甚至可能超过一千五百奥伦——如果是那样，我也得走人了。”

“杰洛特？”维雷拉德搔了搔脑袋，“一千两百奥伦？”

“不，这不是个轻松活儿。国王出价三千奥伦呢。有时，解咒确实比杀死怪物轻松得多，但如果这事儿真这么简单，在我之前早有人下手了。你以为他们会因为国王的震怒而放弃赚钱机会么？”

“好吧，猎魔人，”维雷拉德不情愿地点点头，“我们成交。但是建议你——在国王面前一个字也不要提解咒过程中可能出现意外。”

三

弗尔泰斯特身材苗条，有一张漂亮的脸庞——实在是过分漂亮了。猎魔人猜测他还不到四十岁。国王坐在一张黑木雕成的矮扶手椅上，两

只脚伸在火炉边，两条狗蜷在他脚边取暖。他旁边坐着一个体格健壮的蓄须男人，身后还站着一个人，穿着华丽，神情倨傲，看来是个重要角色。

“来自利维亚的猎魔人。”听完维雷拉德的介绍后，国王沉默了半晌，方才开口。

“是的，陛下。”杰洛特低下头颅。

“你为何一头白发？因为魔法吗？我能看出你实际年龄并不老，而我对此相当好奇。你一定经验老到，对么？”

“是的，陛下。”

“我想听听你的经历。”

杰洛特的头低得更深了。“陛下，您知道的，职业守则禁止我们透露工作内容。”

“一个省事的规定，猎魔人，真省事啊。但能否告诉我，你对付过小矮妖么？”

“对付过。”

“吸血鬼呢？林地矮妖呢？”

“都遇见过。”

弗尔泰斯特犹豫了一下。“那吸血妖鸟呢？”

杰洛特抬起头，直视着国王的眼睛。“是的，遇见过。”

弗尔泰斯特把眼睛转向别处。“维雷拉德！”

“陛下，微臣在。”

“你跟他说过详细情况了？”

“是的，陛下。他说公主身上的咒语可以解除。”

“我就知道。怎么解除，猎魔人？好吧，我忘了，你有你们的职业守则，但我可以给你点建议：已经有几个猎魔人来过了。维雷拉德，你可曾告知他？很好。我知道你们擅长杀戮，比解咒更顺手。不过这绝对不行，如果我女儿掉了一根头发，你就别想保住脑袋了。好了，奥斯崔特，还有塞格林爵士，你们把所需的信息都告诉他吧，猎魔人总是会问东问西的。说完带他去用餐，在宫殿里备个房间，总不能让他去旅店住吧。”

国王站起来，冲他的狗打个呼哨，向门口走去，靴子带起了屋内铺设的稻草。他在门口停了下来：

“如果你能成功，猎魔人，那么赏金都是你的。如果做得好还额外有赏。当然，坊间流传我会赏赐公主，那完全是胡说八道。我相信你也不会以为我会把女儿的幸福交给一个陌生人，对吧？”

“当然不会，陛下。”

“很好，看来你还算聪明。”

弗尔泰斯特离开时带上了身后的大门。一直站着的维雷拉德和那个富豪立刻坐下。市长喝光了国王剩下的半杯酒，然后盯着空了的酒壶低声咒骂。奥斯崔特则坐在弗尔泰斯特的椅子上，一边轻抚椅子的扶手，

一面阴沉沉地盯住猎魔人。那个蓄须男人——塞格林爵士——冲杰洛特微微点了点头。

“坐吧，猎魔人，晚饭很快就上。你想知道些什么呢？维雷拉德市长应该已经知无不言了，我了解他，他是个能说一千绝不说八百的人。”

“我还有几个问题。”

“问吧。”

“市长大人说，妖鸟出现后，国王请来了很多智者。”

“没错，不过在这儿不要叫妖鸟，要叫公主。在国王面前不能说走嘴——否则吃不了兜着走。”

“有没有请到出名的智者？声名卓著的？”

“有。不过我记不起他们的名字了。奥斯崔特大人，你记得么？”

“我也想不起来，”富豪说，“不过我肯定其中几位确实享有盛名，誉满全境。很多人谈论过他们。”

“他们一致认同咒语是可以被解除的？”

“他们的观点往往大相径庭，”塞格林笑了，“在许多事上都是如此，但在解咒上却是难得的一致。他们说得很简单，甚至不需要使用魔力。总结起来就是，只要有人能在石棺里度过一整晚——从日落到第二天的第三声鸡鸣——咒语就会解除。”

“的确容易。”维雷拉德嘲笑道。

“我想听听目击者对……公主……的描述。”

维雷拉德一下子从椅子上跳了起来。“公主看起来就像个吸血妖鸟！”他喊道，“她是我见过的最像吸血妖鸟的东西！我们这位王室小甜心，该死的杂种，现在有四腕尺高，身材像个啤酒桶，一张大嘴咧到耳根，里面排列着匕首一样的牙齿，还有红色的眼睛和破布一样的红发！她的爪子上长着比野猫还锋利的指甲，一直垂到地面！我很诧异我们没把她的肖像送到邻国去！我们这位杀千刀的小公主已经十四岁了，早该把她嫁出去了！”

“够了，维雷拉德。”奥斯崔特皱了皱眉，看了一眼门口。塞格林微微一笑。

“他描述得栩栩如生，也算精准明确，我想这正是你需要的吧，猎魔人先生？不过维雷拉德忘记了说，我们的公主行动若风，还有跟身材不相称的怪力，而且，她喝了十四年人血，不知道这些有没有价值。”

“什么都有价值，”猎魔人道，“对人类的袭击只发生在月圆之夜？”

“是的，”塞格林回答，“对旧宫殿以外的人是这样。旧宫殿里的人无论月相如何都会死掉。但她只在月圆之夜才外出觅食，而且也不是每次都去。”

“可曾发生过白天袭人的情况？”

“没有过。”

“她每次都吃掉猎物么？”

维雷拉德狠狠地踢了一脚稻草。“别说了，杰洛特，马上用餐了。

呸，当然，她吃掉一部分，也会留下一部分——毫无疑问取决于她的心情。有个人她只敲掉了脑袋，大部分人是被吃掉了内脏，还有一些被剔净了骨头，吸干了血液。你可以想象。她母亲真该死——”

“说话注意点，维雷拉德，”奥斯崔特大喊，“只说你对吸血妖鸟的想法！不要在我面前侮辱雅姐，就跟你不敢在国王面前侮辱她一样！”

“被害者有生还的么？”猎魔人问道，显然毫不在乎那位大人物失控的情绪。

塞格林和奥斯崔特面面相觑。

“是的，”塞格林说，“就在七年前，她第一次袭击人的时候。她跳到墓穴外两个士兵站岗的地方。一个士兵逃掉了——”

“后来，”维雷拉德插话道，“还有一个，她在城镇附近袭击的那个磨坊主。你不记得了？”

四

第二天深夜，磨坊主被带到守卫室的一间小屋内接受猎魔人的询问，一名裹得严严实实的士兵领他进门。

询问没有得出任何有价值的结论。磨坊主被吓坏了，结结巴巴，语焉不详，反而他身上的伤疤给出的讯息更多。看来，妖鸟的嘴可以张开到难以置信的程度，其牙齿异常锋利，包括上颌的长长尖牙——一共四枚，左右各二。她的指甲比斑猫锋利得多，但是要直一些，正因如此，磨坊主才有幸逃脱。

检查完磨坊主，杰洛特冲他们点点头，放他们离开。士兵将磨坊主推出门廊，然后除下兜帽，竟然是弗尔泰斯特王本人。

“坐吧，不用站起来，”国王道，“我这是微服私访。你的调查进行得还顺利？我听说你今天早上一直在宫殿里。”

“是的，陛下。”

“那你打算什么时候开始工作？”

“还有四天才到月圆之夜。要等到那时候。”

“你不打算在对付她之前亲自看看她？”

“没有必要。而且等那——等公主吃饱后，行动就没那么灵活了。”

“妖鸟，猎魔人先生，是妖鸟。收起你的虚礼吧，虽然她以后会是个公主，我一直坚信。麻烦私下告诉我，实话实说：咒语真的能解除么？别再提你的守则了。”

杰洛特揉了揉额头。“陛下，我确信咒语是可以破除的。除非我判断失误，否则只要在宫殿中度过一夜就可以解除。只要在清晨的三声鸡鸣前让妖鸟在她的石棺外面待着，咒语的效力就会结束。这是对付吸血妖鸟的一贯做法。”

“就这么简单？”

“这可不简单。首先，你得挺过整晚。此外有时还会出现例外情况，比如所需的不是一晚，而是连续三晚。也有些时候是……好吧……没法解决的。”

“是啊，”弗尔泰斯特挺了挺腰，“有些人一直这么告诉我。他们要我杀死怪物，因为这次的咒语没法解开。猎魔人先生，我相信他们已经找过你了，是不是？让你直接砍死那头食人恶魔，免得再生枝节，然后告诉国王别无选择。我不会给钱，但是他们会。这样更方便，更便宜。因为国王会砍了猎魔人的头或者绞死他，金子则会留在他们的口袋里。”

“国王真会不明不白地砍了猎魔人的头？”杰洛特扮了个鬼脸。

弗尔泰斯特盯着利维亚人的双眼，就这么过了好一会儿。

“国王不知道，”他最后说，“但是猎魔人应该记住有这种可能性。”

杰洛特沉默了一会儿。“我会尽力而为，”他说，“但如果情况恶化，我会优先保护自己的生命。陛下，您必须为这种可能性做好准备。”

弗尔泰斯特站了起来。“你没听懂我的话。情况危急的话你当然会杀了她，这跟我愿不愿意没关系，否则她肯定会杀死你。我不会处死为自卫而杀死她的人，但我不允许你什么都不做就杀了她。已经有人试图放火烧掉旧宫殿。他们朝她射箭，挖坑设伏，布置陷阱圈套，直到我吊死了几个人才有所收敛。好吧，这些都不是重点，猎魔人，你听着。”

“我在听。”

“三声鸡鸣后，如果我没理解错的话，妖鸟将不复存在。那么，留下的会是什么？”

“如果一切顺利，会是一个十四岁的女孩儿。”

“长着红色的眼睛？鳄鱼的牙齿？”

“一个正常的十四岁女孩儿。只不过……”

“只不过什么？”

“只不过她唯有肉体正常。”

“我懂了。那精神上呢？难道要每天以鲜血为食？还是小女孩的大腿？”

“不。精神上……我想，可能只相当于三四岁的孩子。她可能会需要长期的精心照顾。”

“这是理所应当的。猎魔人？”

“我在听。”

“这一切以后有可能重演么？”

杰洛特沉默了。

“啊，”国王叹道，“还有可能重演。将在何时呢？”

“如果她昏迷数日，随后死亡，那就应当立即烧毁她的尸体。”

弗尔泰斯特的脸色沉了下去。

“我不认为这种情况会发生，”杰洛特补充道，“只是以防万一。我现在要给您一些建议，陛下，好把危险降到最低。”

“现在给？是不是太早了，猎魔人先生？如果——”

“就是现在，”利维亚人打断道，“有很多种情况可能发生，陛下。很可能清晨你会见到一位咒语被破除的公主，以及我的尸体。”

“你会死？就算我允许你保卫自己的性命？听起来，就好像你没把性命当回事似的。”

“这件事很重要，陛下。风险非常大，所以你必须听好：救下来的公主必须时刻佩戴蓝宝石项链，最好是有瑕疵的，配上银链，日夜佩戴。”

“瑕疵？”

“就是里面有气泡的蓝宝石。除此之外，她房间的壁炉里必须不时焚烧杜松、金雀花和山杨。”

弗尔泰斯特的语气忧伤起来。“感谢你的建议，猎魔人，我会注意的——不过现在，请认真听我说。如果你觉得她没救了，请杀了她。如果你解开了咒语，但是她没有变得……正常，如果你无法确定她已经百分百恢复原样，请杀了她。不用担心，我不会惩罚你的。我会当众对你怒吼，把你驱逐出宫殿和城市，但除此之外就没什么了。当然，我不会给你赏金，但是你可以跟那些愿意给的人交涉。”

两人一时间相对无言。

“杰洛特，”弗尔泰斯特第一次叫了猎魔人的名字。

“我在。”

“说生出这样的孩子是因为雅姐是我妹妹的那些谣言里，有多少真实成分？”

“不太多。有咒语就有施咒者。但是我想，你和你妹妹的结合或许是那个人施咒的理由，从而导致了今天的局面。”

“和我想的一样。某些智者也这么说过，虽然他们不是一致认同。杰洛特？这些东西是从何而来的呢？这些咒语？魔法？”

“我不知道，陛下。智者才会研究这些现象的成因，但我们猎魔人只要知道集中精神是施法的关键就足够了。当然，还有对抗它们的方法。”

“用杀戮？”

“通常是。人们找我们总是做这个的。只有少数人会要求解除咒语，陛下，通常人们只想自保。如果怪物还残存着人类的理智，难免会报复。”

国王站了起来，在房间内走了几步，最后停在了猎魔人悬挂在墙上的利剑前。

“就用这个？”他看着剑问杰洛特。

“不。这一把是对付人的。”

“和我听说的一样。知道么，杰洛特，我要与你一同进入墓穴。”

“绝对不行。”

弗尔泰斯特转过身，眼中有什么在闪烁。“知道么，猎魔人，我还没见过她呢。她出生时没见到，之后也没机会。我害怕。我也许再见不到她了，不是吗？至少在你杀掉她的时候，我要亲自在场。”

“我再再说一遍，绝对不行。否则你我都只有死路一条。哪怕我的注意力、我的意志有一丝的动摇，都会……绝对不行，陛下。”

弗尔泰斯特转过身去，缓缓走向门口。杰洛特以为他会不发一言地离去，不做道别，但是国王却停下脚步，再次看向他。

“我信任你，”他说，“虽然我知道你的手段有多狠辣。我听说了酒馆里发生的事。我敢肯定你杀掉那些家伙不过是为了立威，为了震慑百姓，为了让我吃惊。你根本用不着杀死他们。只怕我永远无法得知，你来这里是为了拯救我的女儿，还是为了杀害她。但是我同意交给你去处理。我必须同意。你知道为什么吗？”

杰洛特没有回答。

“因为我觉得，”国王颤抖着说，“我觉得她很痛苦。是不是？”

猎魔人看着国王，眼神仿佛能洞穿他的灵魂。他没有附和，没有点头，没做任何回应。

但弗尔泰斯特从他的眼睛里看到了答案。

五

杰洛特最后一次从宫殿的窗户向外望去。灰尘纷乱地飘散在空气中。湖的彼岸，维吉玛城的灯光在黑暗中明明灭灭。旧宫殿周围一片荒芜，在过去七年里，城市与这块险恶之地划清了界线，只留下几座废墟，腐朽的梁木，还有一道破烂不堪的栅栏，显然不值得拆除或者迁移。国王将他的新宫殿建得尽可能地远，位于城市的另一面。新宫殿那

粗矮的塔楼在深蓝色的夜幕中只剩下黑色的轮廓。

在某间被洗劫一空的屋内，猎魔人在一张脏兮兮的桌子旁边冷静细致地做着准备。他知道自己有充足的时间。午夜之前，妖鸟都不会离开她的墓穴。

他将一个金属小锁锁住的箱子放在面前桌子上，随后将它打开。箱子里分为垫着干草的几个格子，格子里堆满了黑色玻璃的小药瓶。猎魔人拿出了其中三个。

然后他从地板上捡起一个厚实的长方形羊皮包裹，上面绑着皮革绑带。他打开它，抽出一把剑来，剑柄很精致，闪闪发光的黑色剑鞘上满是符文和符号。他拔出剑来，屋内立刻闪烁着清冷的寒光。纯银的剑光。

杰洛特低声念出一句咒语，再依序喝下两瓶药水，每喝一瓶，便将左手按在剑刃上。随后，他用黑斗篷裹住自己，坐在了地板上。房间内没有椅子，整个宫殿都找不出一把椅子。

他闭上双眼，一动不动地坐着。他的呼吸起初平稳，随后开始加快，急促而紧张，最后完全停止了。他喝下的是藜芦、曼陀罗、山楂、大戟等混合而成的药剂，能让他彻底控制自己的身体。当然其中还含有别的原料，但人类语言中并没有与之对应的名字，如果不是像杰洛特这样从孩童时代就习惯药性的人喝下，这种药剂无异于致命的毒药。

猎魔人猛地向后看去。他如今无比敏锐的双耳轻易地从一片寂静中听出了穿越庭院、踩踏蓖麻发出的脚步声。那不可能是妖鸟的脚步声，太轻了。杰洛特把银剑背在背后，将他那堆东西塞到早已废弃的壁炉中，随后悄无声息地向楼下跑去。

庭院中的光线还很明亮，足以让来者看清猎魔人的脸。

来者是奥斯崔特，他被突然出现的猎魔人吓得向后退了几步，脸上带着下意识的恐惧和无法掩饰的厌恶。猎魔人嘴角噙着冷笑——他知道自己现在看起来很吓人。药剂中的毒毛茛、乌头芥和小米草会让他的面孔毫无血色，虹膜完全被瞳孔替代。但那种混合药剂可以让人的视力穿透最浓稠的黑暗，这正是杰洛特需要的。

奥斯崔特迅速恢复了镇定。

“你看上去就像个死人，猎魔人，”他说，“肯定是被吓的。不用害怕，我正是来解救你的。”

猎魔人未置一词。

“你这个利维亚骗子，没听见我说的话吗？你得救了，还有钱拿！”奥斯崔特把手里的大钱袋举起晃了晃，然后扔到杰洛特脚下，“一千奥伦，拿着，然后滚吧，哪来的滚回哪去！”

利维亚人仍是一言不发。

“别傻盯着我了！”奥斯崔特抬高嗓门，“也别浪费我的时间！我可不想在这站到午夜。你还不明白么？我不想你解除咒语。不，你猜错了，我和维雷拉德、塞格林他们不是一伙的。我不想你杀了她，你只要离开就行。让一切保持原样就好。”

猎魔人没有动。他不想让这位大人物知道他现在的动作和反应有多块。黑夜就快降临了。这让他松了口气，因为即使是昏暗的暮色，对他扩大的瞳孔来说还是太亮了。

“可为什么呢，先生，为什么要让一切保持原样？”他努力拖长自己说的每一个字。

“这些，”奥斯崔特傲慢地挺了挺脖子，“跟你这种人可没什么关系。”

“如果我已经知道了呢？”

“说说看？”

“如果妖鸟继续作恶的话，把弗尔泰斯特推下王座会更加容易，不是吗？王室的愚行迟早会彻底惹恼百姓和贵族，对吧？我来此的路上经过了瑞达尼亚和诺维格瑞。那里的人们都在谈论，说维吉玛有些人把维兹米尔王视为救星和真正的君主。但奥斯崔特大人，政局变动，王位继承，又或是宫廷内的波谲云诡，这些和我没有一丁点关系。我来这里，是来完成我的使命。你应该知道职业道德这回事吧？你也应该听过有种说法叫做食君之实禄忠君之事？”

“大胆！你也不看看自己在跟谁说话，你这流浪汉！”奥斯崔特狂暴地喊着，一只手搭在剑柄上，“我受够了。我可不习惯跟你这种人谈条件！看看你吧——规范，守则，道德？你也配说这些？就凭你这种才来了没多久就大开杀戒的无赖？是谁在弗尔泰斯特面前卑躬屈膝，又背着他跟维雷拉德做交易？你这个奴才，在我面前还敢狐假虎威？想扮演智者？巫师？你们这些诡计多端的猎魔人！在我一剑把你劈成两半前赶紧滚吧！”

这番话传到猎魔人耳朵里仿佛石沉大海，他依然平静地站着。

“奥斯崔特，你该走了。”他说，“天快黑了。”

奥斯崔特向后退了一小步，同时迅速地抽出长剑。

“这是你自找的，你这无赖。我要杀了你。你那些把戏帮不了你，因为我带着龟形石。”

杰洛特笑了，龟形石可谓声名远扬，但传言中的那种作用却是彻头彻尾的误解。不过猎魔人也没打算浪费精力施展咒语，更不想用银剑去对付奥斯崔特的钢剑。于是他俯身躲过挥来的利刃，用掌根部位和镶银的袖口击中了对方的额角。

六

奥斯崔特很快清醒过来，茫然地看着四周的黑暗。他发现自己被绑了起来。他没看到杰洛特就站在身旁，但很快意识到自己身处何处，随即发出一声长长的、恐慌的哀号。

“安静，”猎魔人说，“除非你想引她提前出来。”

“你这该死的谋杀犯！你在哪儿？赶紧给我松绑，混蛋！我要吊死你，婊子养的！”

“安静。”

奥斯崔特沉重地喘息起来。

“你绑着我，想把我喂给她么？”他放轻声音问道，随后又轻声咒骂了一句。

“不，”猎魔人说，“我会让你走，不过不是现在。”

“你这恶棍，”奥斯崔特嘶声道，“你让我来吸引妖鸟？”

“对。”

奥斯崔特安静了下来。他不再挣扎，静静地躺在那里。

“猎魔人？”

“何事？”

“我的确是想把弗尔泰斯特扳倒，这么想的人多了去了。但我是唯一一个想让他死的人。我想让他受尽折磨，让他发疯，让他活生生地烂掉。你知道为什么吗？”

杰洛特沉默不语。

“我爱的人是国王的妹妹，是国王的情妇，是国王的妓女，她是……雅妲。我爱她——猎魔人，你还在么？”

“我在。”

“我知道你在猜测什么，但事实不是那样的，相信我，我没有下过任何咒语。我对魔法一无所知。只有一次，我在盛怒下说……只有一次。猎魔人？你在听么？”

“我在听。”

“是他的母亲，太后殿下。肯定是她。她不能忍受他和雅妲在一起——不是我。我只是曾经想劝阻他们，可雅妲她——猎魔人！我当时气疯了，就说了……猎魔人？是我么？是不是因为我？”

“这些已经不重要了。”

“猎魔人，快到午夜了吧？”

“快了。”

“让我走吧，多给我点时间。”

“不行。”

奥斯崔特没有听到石棺盖被推到一边的刮擦声，但是猎魔人听到了。于是他俯下身子，用匕首割开了奥斯崔特身上的绳子。奥斯崔特没等他说话，连忙爬起身来，拖着麻木的双腿跑了出去。他的双眼已经习惯了黑暗，足以看清夜色下通往出口的主路。

挡住墓穴入口的大石板向前移去，随后“砰”的一声倒在地上。杰洛特小心地站在楼梯扶手后面，看着妖鸟畸形的身体迅速而准确地追向奥斯崔特离开的方向，她奔跑之时竟然全无声响。

骇人而疯狂的号叫声撕裂了夜空，令老旧的宫墙为之摇晃，声音忽高忽低，颤抖不已。猎魔人无法确认嚎叫声离此有多远——过度增强的听觉反倒给他添了麻烦——但他知道妖鸟很快就要追上奥斯崔特了，比他预计的更快。

他走到大厅中间，站在墓穴入口处。他脱下外套，活动双肩，调整了长剑的位置，最后戴上铁手套。他还有些时间。他知道吸血妖鸟在上个月圆之夜过后并不缺少食物，但她不会轻易放过奥斯崔特的尸体。心脏和肝脏是她在长眠中的最佳补品。

猎魔人在等待。根据他的计算，距离黎明还有大约三个小时。公鸡

的鸣叫只可能误导他，不过这附近恐怕也没有公鸡了。

他听见了她的声音。她拖着步子，在地上缓缓前进。随后猎魔人看到了她。

那些描述分毫不差。她粗短的脖子上长着一颗大得不成比例的脑袋，上面长满了纠结肮脏的红色毛发。她的眼睛像野兽那样在黑夜中闪着红光。妖鸟站定不动，目光定格在杰洛特身上。她突然张开大嘴——仿佛对那一口锋利的白牙很是自豪——随后伴随着一声“咔嚓”咬合在一起，就像箱子合拢的声音。她高高跃起，染血的利爪挥向猎魔人。

杰洛特跳向一旁，以单脚为重心迅速转身。妖鸟与他擦身而过，随着他转过身去，她的利爪划破了空气。她并没有失去平衡，在转身中便再次发起攻击，咬合的利齿距离杰洛特的胸口仅有一寸。利维亚人向后跳去，再次改变了转身方向，以此迷惑妖鸟。在跳开的同时，他用镶嵌在铁手套上的银钉狠狠地砸向她的脑袋侧面。

整个宫殿回荡着妖鸟低沉的咆哮，她巨大的身躯倒在地上，动弹不得，发出愤怒而空洞的哀号。

猎魔人露出恶狠狠的微笑。首次尝试得到了预期中的效果。和大多数通过魔法诞生的怪物一样，银器对妖鸟来说也是致命的武器。这只妖鸟很可能和其他妖鸟一样——也就是说，它身上的咒语或许可以解除，而在危机时刻，这把银剑也可以救他一命。

妖鸟并不急于展开下一轮攻势，她一点点逼近，炫耀着自己的尖牙，上面不断滴落令人恶心的唾液。杰洛特缓缓向后退去，小心地选择踏足之处，绕了一个半圆。靠着时快时慢的移动速度，他成功地打乱了妖鸟的步调，让它无法确定合适的起跳时机。在移动的同时，猎魔人解

开了一条又长又粗、末端挂着重物的银链子。

就在妖鸟绷紧身体，将要跳起的那一刻，银链呼啸着破空而去，仿如长蛇般盘卷起来，缠住了妖鸟的肩膀、脖子和脑袋。妖鸟再次狠狠摔在地上，愤怒的咆哮声几乎刺穿人的耳膜。她在地上扭动挣扎，发出骇人的尖叫，不知是出于愤怒还是那种可恶的金属所带来的灼痛。杰洛特对这结果很是满意——如果他想杀了这只妖鸟，简直是易如反掌。但是猎魔人没有拔出银剑。从妖鸟的反应来看，她的咒语应该没有无法解除的理由。于是杰洛特向后退到安全的距离，深呼吸，集中注意力，双眼始终未曾离开痛得直打滚的怪物。

银链断了。白银的链环如雨点那样散落在石头地面上，发出清脆的响声。妖鸟已经气疯了，她咆哮着，跌跌撞撞地扑了过来。杰洛特高举右手，静待时机，随后在面前勾勒出阿尔德法印的图案。

妖鸟好像被木棒狠狠地打了一下，向后退去。但是她很快站稳，伸出锋利的爪子，露出雪白的獠牙。她的毛发摇曳起来，仿佛在暴风中行走。她前进的每一步都带着刺耳的噪音，艰难而缓慢地向杰洛特靠近。但她的的确确在前进。

杰洛特有些不安。他没指望靠一个简单的法印彻底制服妖鸟，但也没想到妖鸟能如此轻松地与之对抗。他没法长时间维持法印，这太过耗费精力，而且妖鸟距离他只有不到十步的距离了。他突然解除法印，同时跳向一旁。妖鸟猝不及防，就这么踉跄地向前冲去，最后顺着楼梯滑进了地板上的墓穴入口。她在墓穴内愤怒地嚎叫起来，那声音仿佛来自地狱的恶鬼。

杰洛特跳上了通往走廊的台阶，以争取更多时间。但他才爬到一

半，妖鸟就像一只巨大的黑蜘蛛般从墓穴中冲了出来。猎魔人站在原地，在她快要追上来的时候，翻过扶手一跃而下。妖鸟急忙转身，从十米高的楼梯上跃下，扑向了他。这次她没有被猎魔人的侧旋迷惑，在猎魔人的皮外套上留下了两道明显的爪痕。但同时，猎魔人手套上的银钉狠狠地击中了她，迫使她退开。杰洛特的心中怒意渐长，他身子后仰，狠狠一脚将妖鸟踢翻在地。

妖鸟发出打斗开始以来最为响亮的号叫声，震得天花板上的灰泥簌簌飞落。

妖鸟一跃而起，怒火完全蒙蔽了她的神智，她现在只想撕碎眼前的猎魔人。杰洛特等待着。他拔出剑来，在空气中和妖鸟周围不断画着圈，努力让剑招与脚步保持不同的节奏。妖鸟并没有扑来，她缓缓地接近，追随着让她眼花缭乱的剑光。

杰洛特突然停下脚步，举着长剑一动不动。妖鸟也迷惑地停了下来。猎魔人手中的剑缓缓地画出一个半圆，随后乘势向前迈进一步，接着又一步。随后他向前跃去，长剑向妖鸟的头顶虚晃一招。

妖鸟一蜷身，迂回地向后退去。杰洛特再次欺身上前，手中利刃闪闪发光。他眼中跳动着鬼魅般的火焰，牙缝里挤出低沉的嘶吼。妖鸟连连后退，她被猎魔人的怒火、恨意和杀气压得喘不过来气，这杀意从猎魔人的身上散发出来，侵入了她的四肢百骸、心神头脑。这些陌生的感受让妖鸟惊恐而痛苦，最终她长啸一声，当即转身，不顾一切地在宫殿那黑暗繁复的走廊中疯狂逃亡。

杰洛特只身一人站在大厅当中。尽管花了很长时间，他想着，这场疯狂的搏斗、这段深渊边缘的恐怖双人舞仍旧达到了预定目标。让

他的身体与对手同步，得以触及潜藏在妖鸟内心深处，影响其一举一动的那些想法。令吸血妖鸟诞生的那些邪恶而扭曲的想法。猎魔人回忆起刚才的情景，仍旧心惊肉跳：他就像一面镜子，将妖鸟的恶意反射到她自己的身上。他从未感受过如此浓烈的恨意和怒气，即使以残暴著称的石化蜥蜴也无法与之比肩。

这样更好，他一面走向墓穴入口，一面想道。黑暗从中蔓延出来，仿佛一摊巨大的泥塘。这样更好，这样吸血妖鸟受到的打击会更重。在那头怪物镇定下来之前，他也就有了更多的时间。猎魔人估计自己没办法再这么来一次了。炼金灵药的效果开始减退，可距离黎明还有很长时间。妖鸟在第一缕阳光到来前决不能进到石棺中，否则他的一切努力就付诸东流了。

他走下台阶。墓穴不算太大，除了三尊石棺之外就没剩多少空间了。第一尊石棺的盖子半掩着。杰洛特从皮外套下取出三瓶药水，迅速一饮而尽，随后爬进石棺中，伸展了一下四肢。如他所料，这是一口双人石棺——装殓着母亲和女儿。

他才刚刚拉上石棺盖子，外面就再次响起了妖鸟的咆哮声。他躺在已然成为干尸的雅姐旁边，在石板内侧画了一个亚登法印。然后他将长剑置于胸口，在身边立了一个装着荧光沙的沙漏，双手交叉放在胸前。

他渐渐听不到妖鸟那声震宫殿的咆哮了。药水中的雏菊和白屈菜发挥了药效，他再也听不见任何声音了。

七

杰洛特醒来时，沙漏中的沙已经全部到底，这说明他睡得比预料中

长。他侧耳倾听，但周围却寂静无声。他的感官已经恢复了正常。

他拿起剑，低声吟诵咒语，一只手拂过棺盖。最后，他将棺盖移开了几寸，周围一片寂静。

他把盖子再推开一些，坐了起来，警觉地握着武器，探出头去。墓穴内依然漆黑一片，但是猎魔人知道外面黎明已经来临。他点燃一盏灯，扫视四周，摇曳的火光在墓穴墙壁上投下诡异的影子。

墓穴内空空如也。

他从石棺中爬出来，带着一身的酸痛、麻木和寒冷。这时他看到了她。她赤身裸体地昏倒在那里，背靠着石棺。

女孩看起来很是丑陋，身体修长，有一对小巧坚挺的乳房，浑身脏兮兮的。她的头发几乎长及腰间，泛着黯淡的红色。他把灯放在棺盖上，走到她身边，俯下身子。她双唇惨白，被他打中过的脸颊血迹斑斑。杰洛特脱下手套，将长剑放在一旁，就这么伸出手指，翻开她的上唇。女孩的牙齿恢复了正常。他把手伸向她埋在纠结长发中的双手。在碰到那双手之前，他看到了她睁开的眼睛。但为时已晚。

她的利爪猛然划过猎魔人的脖子，留下一道深深的伤口。鲜血泼洒到了她的脸上。她咆哮一声，另一只手抓向猎魔人的眼睛。他扑了上去，握住女孩的手腕，把她摁在地板上。她的牙齿咬向猎魔人的脸——只是如今变回了正常尺寸，因此落了空。猎魔人用前额撞击她的面孔，更用力地抵住她的手脚。女孩已经没有了原本的力气，只能在猎魔人身下不断扭动、狂叫，吐着不断涌进嘴里的鲜血——猎魔人的血。他的鲜血正在飞快流失。没时间了。猎魔人咒骂一声，用力咬住了她耳朵下方的脖子。他的牙齿渐渐陷入，直到她的野蛮的号叫声渐渐变成微弱绝望

的尖叫，最后成了十四岁女孩受伤时的呜咽。

最后她停止了挣扎。猎魔人松开牙齿，跪坐起来，从袖袋里抽出一块帆布，按在脖颈的伤口上。他拿起长剑，将剑刃贴着昏迷过去的女孩的喉咙，低头检查她的手指。她的指甲肮脏碎裂，残留着血迹，但.....变回了正常人的指甲。再正常不过了。

猎魔人艰难地站起身。清晨独有的潮湿粘腻的雾气涌进了墓穴入口。他向台阶走去，结果一个趔趄坐在了地上。鲜血已经浸透了帆布，流过捂着伤口的手，顺着袖管滴滴答答地滴在地上。他解开外衣，将衬衫撕成长条，随后绑在脖子上。他知道自己没有多少时间了，他马上就要昏过去了.....

猎魔人绑好了脖子上的伤，随后便晕了过去。

维吉玛城内，在湖水的另一边，一只公鸡抖了抖被晨露打湿的羽毛，嘶哑地鸣叫了三声。

八

他睁开眼，看见的是粉刷得雪白的墙壁和横梁之上的天花板。他动了动头，刺痛和呻吟随之而来。他的脖子以专业的手法包裹得严严实实。

“躺着别动，猎魔人。”维雷拉德说，“躺好，不要动。”

“我的.....剑.....”

“是啊是啊，你的剑。这是当然了，银剑是你们猎魔人的命。在这

儿呢，别担心。你的剑和那口小箱子都在这儿呢。还有三千奥伦。好了好了，什么也别说了。我才是傻瓜，而你是个聪明的猎魔人。弗尔泰斯特在过去两天里把这话重复无数遍了。”

“两——”

“哦是啊，两天。她把你的脖子彻底割开了，从伤口都能看见你的颈椎骨。你流了很多血。幸好三声鸡鸣刚刚结束我们就赶了过去。那天晚上维吉玛没人睡得着，根本不可能，你不知道你弄出了多可怕的声音。你还有力气说话么？”

“那公……主呢？”

“公主总算像个公主的样子了。有点瘦。脑袋不太好使。她整日哭闹，眼泪打湿了床单。但弗尔泰斯特说这些都会变的。我想应该不会越变越坏了，你说呢，杰洛特？”

猎魔人闭上了眼睛。

“好吧，我该走了。你好好休息吧。”维雷拉德站起来，“杰洛特？我走之前，能不能告诉我，为什么你差点咬死她？呃？杰洛特？”

猎魔人已经进入了梦乡。



—

“杰洛特。”

他从梦中惊醒，抬起头。窗外骄阳正炽，将金子般的光芒送进百叶窗的缝隙，照进屋内。猎魔人本能地抬手遮挡光线，虽然这并不必要——毕竟他只需缩小瞳孔，就可以直面阳光。

“很晚了，”南尼克边说边打开百叶窗，“你睡过头了。爱若拉，忙你的去吧。”

女孩儿猛地从床上坐起，弯身捡起扔在地上的斗篷。猎魔人感觉之前被她吻过的双肩划过阵阵凉风。

“等等……”他犹豫地说。她看了他一眼，旋即再次转过身去。

她变样了。不再有任何一处形似宁芙，也没有哪一处像那个散发出洋甘菊香气和柔和光芒的幽灵。她的眼睛是蓝色的，而不是黑色。她鼻子两旁、颈部和双肩布满雀斑——虽然它们不怎么引人注目，反倒很适合她的肤色和红发。在清晨时，当她闯进他的梦中时，他并没有发现它们。他羞愧地发现自己有些怨恨她，怨恨她没有在梦境结束前离开。

“等等，”他重复道，“爱若拉……我想——”

“别跟她说话，杰洛特。”南尼克说，“她不会回答你的。忙你的去吧，爱若拉。”

女孩儿披上斗篷，轻快地掠向门口，她赤裸的双脚踏过地板——凌乱笨拙，却又欢快轻佻。不再有任何一处让猎魔人联想到——

叶妮芙。

“南尼克，”猎魔人一边穿衬衫，一边说，“希望你不要为这事生气——你不会惩罚她吧，对么？”

“蠢话，”女祭司轻蔑地说，“你忘了这是哪儿了？这不是什么隐居处也不是普通修道院，这是梅里泰莉神殿！我们的女神不会为任何事惩罚祭司。任何事。”

“可你不让我跟她说话。”

“我没有阻止你。只是那样做没意义。爱若拉不说话。”

“什么？”

“她不会说话的。她发过静默誓言，这是某种献祭，可以……嘿，跟你解释这个干什么，你不会懂的，而且你从来也没有去想搞懂。我知道你对宗教的看法。别，先别穿衣服。我要检查一下你的脖子。”

她坐在床边，熟练地解开缠在猎魔人脖子上的亚麻布绷带。他因为疼痛不断地吸气。

他一到艾尔兰德，南尼克就拆开了那个在维吉玛由鞋匠缝好的针脚粗糙的颈部伤口，并重新缝好。结果他来到神殿时本来几乎已经痊愈，只是动作有点僵硬，现在又得重新养伤，并且疼痛缠身。不过他没有抗议。他认识这位女祭司很多年了，了解她在治疗和药剂方面造诣很深。在梅里泰莉神殿养伤期间虽然无所事事，但也不坏。

南尼克检查了伤口，仔细清洗之后开始施咒。他早就熟悉了这套程序。她从第一天开始就是这么做的，并且每次看到这个被维吉玛公主的爪子留下的记号都会咒骂不止。

“太糟糕了，竟然让一只普通的妖鸟把你伤成这样。肌肉，肌腱——她就差没挑断你的大动脉了！梅里泰莉在上！杰洛特，到底怎么回事？她怎么可能近你的身？你想对她做什么？上她？”

猎魔人没有回答，只是虚弱地笑了笑。

“别总咧着个嘴傻笑。”女祭司跳起来，从腰间拽出一袋草药。尽管她又矮又胖，动作却十分敏捷优雅，“这一点儿都不好笑。你的反应力大不如前了，杰洛特。”

“你夸张了。”

“一点儿都不夸张。”南尼克在伤口涂上了一种散发着强烈桉树气味

的绿色膏药，“你本不该让自己受伤的，但你不仅伤到了，伤势还很严重，几乎致命。就算你有异乎寻常的恢复能力，脖子完全康复也是几个月之后的事。我警告你，这段时间不能对付敏捷型的对手。”

“感谢警告。或许你也可以告诉我：这段时间我该怎么过活？找几个女孩儿，买辆马车，四处去风流快活？”

南尼克耸耸肩，动作娴熟地绑好脖子上的绷带。“要我教你怎么过日子？我又不是你妈。好，弄完了，你可以穿衣服了。食堂里为你留了早餐。你最好快点，不然就自己做吧。我可不打算让我的女孩儿一上午都等在厨房。”

“一会儿我去哪儿找你？神殿？”

“不，”南尼克站起来，“别去神殿。这里欢迎你，猎魔人，但你别去神殿周围晃悠。出去走走吧，如果我想找你的话，我自会找到。”

“好吧。”

二

杰洛特四处闲逛，有那么几次，他走到了通往神殿群的主路旁。那些神殿掩映在高耸的巨石内，看不真切。

他简单斟酌了一下，决定先不回到住处，而是去花园和神殿内看看。无数穿着灰色衣裙的女祭司正在忙碌，她们播撒种子，喂养鸡群。大部分女祭司都很年轻，有的可以说还是孩子。有些人看见他便点点头或报以微笑，随后继续做事。他回应着点头，但是一个人也认不出来。

尽管他经常拜访神殿——一年一次甚至两次——但他现在能认出来的面孔不超过四个。女孩儿们来了又走——去其他神殿担当预言者、产婆或医治孩童妇女的医师，流浪传教士，教师或家庭教师。但这里从不缺少女祭司，她们从四面八方涌来，甚至从极其遥远的地区。艾尔兰德的梅里泰莉神殿广为人知、声名卓著。对梅里泰莉的信仰是最古老的几种信仰之一，其传承源头已不可考证。实际上，每一个人类之前的种族和人类原始部落都有一个属于自己的丰收女神，一位农场和庭院的守护者，一位爱和婚姻的见证人。而对这些女神的信仰最终都汇集到梅里泰莉身上。

时间，这位冷酷的审判者，无情地把若干信仰和神明尘封在记忆深处，孤立在人迹罕至的小神殿中，任它们在焚毁的建筑中灰飞烟灭，最终他又仁慈地把这些信徒带给了梅里泰莉，导致她的追随者和资助者遍及整个大陆。大陆上的学者试图解释这种崇拜女性神明的现象，他们通常将其归根于人们对于母性的崇拜，对生育的自然敬重，以及对自然界生生不息、天道循环的敬畏。杰洛特有位朋友叫丹德里恩，作为一位吟游诗人，大陆上几乎每一个角落都有他的故事。他四处云游，就是为了寻找关于信仰的最终解释。他推论，梅里泰莉的形象源于纯粹的女性形象。梅里泰莉是丰收和生产的女神，被产婆们供奉。而且分娩中的女人通常会大呼小叫，除了那些常见的内容——比如发誓这辈子再也不会献身给那些愚蠢的男人——她们还会要求神明协助，这时梅里泰莉就是最好的选择。由于女性过去、现在和未来都在生儿育女，因此梅里泰莉永远不缺少信徒。

“杰洛特。”

“南尼克，我正找你呢。”

“我？”女祭司嘴角微微上翘，语气里带着些许嘲弄，“不是爱若拉？”

“也在找她。”他承认，“方便么？”

“现在不方便。我不希望你现在去打扰她。她正在做准备，正在祈祷，看看这次的催眠会带来些什么。”

“我跟你说过，”他冷冷地说，“我不想要任何催眠。催眠对我毫无帮助。”

“可是，”南尼克语气软了下来，“这对你也没有什么坏处。”

“没有人能催眠我，我对催眠术有免疫力。我只担心爱若拉。把自身作为媒介实在太消耗精力了。”

“爱若拉不是媒介，也不是什么精神错乱的预言家。那孩子天赋异禀。哦，别摆出一张臭脸。我说过，我知道你对信仰的态度，与之相对，我也不是什么狂信徒。你有自己的权利，去相信万事万物生于自然，包括她身体中的力量。你也可以认为各路神明，包括我的梅里泰莉，都仅仅是这些自然力量的人格化身。他们是被人为创造出来，以帮助那些傻瓜们更好地理解这些力量、接受这些力量。对你来说，这些都是哄骗人的借口，但是对我，杰洛特，信念让我有所期待，期待女神所代表的那些规律、法则、良善，还有希望。”

“我知道。”

“如果你知道，为何还对催眠心存抗拒？你在恐惧什么？怕我引诱你在圣像面前磕头，高唱圣歌吗？杰洛特，我们可以在一起坐一会儿——就你、我和爱若拉——看看她的天赋能否穿透你周身力量的漩涡。

也许我们会发现一些有价值的东西，也许什么都不会发现。也许你的力量和你的命运无法预测，继续隐藏在重重迷雾之中。我不知道，但我们何不试试？”

“因为这样做没意义。我的身边没有什么漩涡或是命运。就算我有，也没有去深究的打算。”

“杰洛特，你生病了。”

“你是说我受伤了吧。”

“不是。你身上有某些不为人知的东西，我能感觉得到。毕竟，我是看着你从小长大的。我第一次见你的时候，你只有我腰这么高，但是现在有种可怕的诅咒围绕着你，像蚕茧一样越裹越厚，并且正在慢慢收紧束缚。我想知道到底是怎么回事。但我自己无能为力，这必须借助爱若拉的天赋。”

“哪来的什么诅咒？如果你非要听，我可以给你仔细讲解我这几年的经历。随便哪件事放到任何时候都称得上耸人听闻。我可以给你讲上一整晚——不过要记得准备一桶啤酒给我润嗓子。我们马上就可以开始，但是你肯定会听烦的，因为里面根本没有什么力量的漩涡和束缚，仅仅是猎魔人的常规经历罢了。”

“我很乐意听听。不过我再说一遍，你需要一次催眠，这没有什么害处。”

“难道你不觉得，”他笑了，“我对信仰的缺乏岂不会让催眠毫无意义？”

“不，我不这么认为。你可知为何？”

“愿闻其详。”

南尼克突然靠近，她紧紧盯着猎魔人的眼睛，惨白的嘴唇勾勒出一个诡异的微笑。

“因为我从没听说，任何人对信仰的缺乏会对教仪式产生什么影响。”

真爱如血

—

清晨的雾气给明亮的天空披上了一层薄纱衣，几个在天空下移动的黑点吸引了猎魔人的注意。是鸟。它们缓缓地围成一圈向下俯冲，随后再四散飞开，快速扇动着翅膀。

猎魔人盯着它们看了很久——他回忆着大陆的形状，丛林的密度，以及他可能经过的溪流的深度和宽度——一边计算着路程，以及需要多少时间才能到达。最后，他掀起外套，紧了紧胸口的皮带。长剑斜挎在背，剑柄高高越过双肩，他沉默地凝望着远处的大陆。

“我们可能要绕些路，洛奇，”他说，“我们可能要离开大路去看，我觉得鸟群停留在那里不是没有意义的。”

母马温顺地迈开脚步。

“那有可能只是头死鹿，”杰洛特说，“但也可能是别的什么。谁知道呢？”

那里有一条意料之中的小溪，猎魔人的眼睛快速地扫过那片紧紧遮住小溪的树冠。河床早已干枯，里面胡乱散落着荆棘和腐朽的树木。他轻而易举地穿过了河床。河的另一边是一片桦树林，穿过桦树林，便到了一片荒芜的林间空地，植物的根茎和枝干遍布其中，像地狱中魔鬼伸出的触须。

鸟儿们被不速之客吓了一跳，四散飞开，只留下一片嘶哑的悲鸣。

杰洛特立刻看到了第一具尸体——那白色羊皮夹克和蓝色裙子在黄色莎草丛的映衬下十分显眼。而在另一具尸体旁边，三只狼蹲坐在那里，冷冷地盯着猎魔人。猎魔人的老马打了个喷嚏，三匹狼便像得到命令般掉头跑向森林。它们跑得不紧不慢，时不时回头看看这位不请自来的客人。杰洛特跳下母马。

穿羊皮夹克和蓝裙子的是个女人，她的脸和喉咙都不见了，左大腿的大部分也不翼而飞。猎魔人没有俯身查看，而是向另一具尸体走去。

男人面向下倒着。杰洛特没有把尸体翻过来，因为饿狼和鸟群都没有空手而归。尸体用不着仔细检查——他的肩膀和后背处的紧身毛衣上凝结着厚厚的黑色血块。致命的是脖子上的伤口，狼群只是在他死后才找到他的。

在一把木鞘匕首边上的宽皮带上，挂着一个皮革钱包。猎魔人把它拽下来，将里面的东西一样样倒在草地上：一块打火石，一支记号笔，一根密封蜡，一把银币，一个兽骨手柄的折叠银色小刀，一对兔耳朵，三把钥匙及一个带着生殖器标志的护身符。还有三封信，两封写在帆布上，在露水和雨水的蹂躏下业已无法辨认字迹。第三封写在羊皮纸上，尽管也受潮了，勉强还能分辨。这是一张贷款凭证，由莫瑞维尔的矮人

银行开具，给一位叫做卢乐·阿斯皮尔或是阿斯皮恩的人。上面写的并不是一笔巨款。杰洛特弯腰提起了男人的右手。不出意料，一只铜戒指紧紧地嵌在男人肿胀发紫的手指中，上面的标志显示了他军械师的身份：一个带面甲的制式头盔，两把交叉长剑，以及在这些之下的字母“A”。

猎魔人回到那具女尸旁。当他把尸体翻过来的时候，手指被什么刺痛了——是一朵别在裙子上的玫瑰。花朵已经枯萎，但仍保留着色彩：花瓣是深蓝色，很深的蓝。杰洛特头一次见到这样的玫瑰。他把女人的尸体完全反转过来，不由打了个激灵。

女人鲜血淋漓的脖子上有一道很明显的牙印，绝不是来自那些狼。

猎魔人小心翼翼地回到了马旁，眼睛一刻也没有离开丛林边缘。他一边警惕地四处观望一边爬上了马鞍，随后小心检查着地面。

“你看，洛奇，”他轻声说，“事情很明了了。军械师和那个女人从森林的方向来到这片山脊。他们是从莫瑞维尔回家的，因为没有人会一直带着一张未兑现的贷款凭证。为什么他们不选大路，偏要走这条小路呢？我不知道。反正他们一起穿过荒野。随后——还是不知为何——他们一起跳下，或者是摔下了马。那个军械师瞬间就死去了。女人跑了几步，随后也死掉了，攻击他们的东西——它可是一点线索也没留下——把她在地上拖了一段距离，用牙齿撕开了她的喉咙。马都跑掉了。这场袭击应该发生在两三天以前。”

母马不安地打了个响鼻，给他的话添了一些恐怖色彩。

“杀他们的东西，”杰洛特盯着森林的边缘续道，“既不是狼人，也不是林地矮妖。这两者恐怕会把尸体啃个精光。如果附近有沼泽，那么

可能是奇奇摩或沼蛇……但附近根本没有沼泽。”猎魔人边说边俯下身，把母马一侧的毯子盖好，同时掀开另一侧的毯子，从鞍袋中抽出另一把长剑——这把长剑的把手闪闪发光，雕刻着华丽的黑色纹饰。

“好吧，洛奇。我们处在十字路口上，最好去弄明白这个军械师和这个女人为什么不走大路非要穿越森林。如果我们不管不顾地离开，恐怕就挣不够你的口粮了，不是么？”

母马顺从地继续向前，小心地绕开地上的坑洼，慢慢穿过这片荒野。

“就算不是狼人，我们也不能疏忽大意，”猎魔人边说边拿出一串干的乌头荠拴到马嚼子上。母马打了个响鼻。杰洛特解开上衣，拽出一块刻着露出獠牙的狼的奖章。牌子用银链拴住，随着母马步伐的颠簸上下晃动，在阳光下反射出水银一样的光芒。

二

正当他打算抄近路穿进森林时，看到了山顶上的高塔那红色的圆顶。山坡上是一片已落光叶子的榛树林，铺着一层厚厚的金黄色落叶，这样的山坡并不利于骑马行走。于是猎魔人退回来，小心控制着母马走下斜坡，回到大路上面。他骑得非常缓慢，时不时停下马匹，直起身来寻找好走的路。

母马不断晃着脑袋，暴躁地嘶鸣着，不安地用蹄子刨地，弄得地上的落叶四处翻飞。杰洛特用右手安抚性地环住母马的脖子，让她继续前进，左手画出亚克席法印，在母马的头上方低声念诵着咒语。

“真有这么糟么？”他一边自言自语，一边向四周扫视，并始终保持着法印，“没事的，洛奇，没事的。”

具有魅惑效力的法印很快生效了，但是母马的蹄子却被木刺扎伤了。现在她只能踉跄前行，无法保持原有的轻快步伐了。猎魔人敏捷地一跃而下，牵着缰绳缓步而行。他看到了一面墙。

在高墙和森林之间没有鸿沟，也没有任何明显的隔断。新树苗和杜松丛的枝叶紧贴高墙上依附的常春藤和葡萄藤。杰洛特抬头望去。他觉得脖子有一点点刺痛，好像某种无形的柔软生物缠上了他，掀起了他的头发。

他被盯上了。

他冷静地转过身来。洛奇紧张地打了个响鼻，脖子上的肌肉快速跳动着，隔着皮肤也清晰可见。

一个女孩儿站在猎魔人刚刚爬过的缓坡上，用一只手扶着一棵古树。她穿着曳地长裙，在白色的裙子映衬下，她散在肩头的长发显得更加漆黑如墨。她似乎在微笑，但是两人之间距离太远，看不清。

“你好。”他友好地向她打了个招呼，并向前走了一步。女孩儿在他靠近时微微转开了头。她的脸色十分苍白，有一双很大很黑的眼睛，但她脸上的微笑——如果曾是微笑的话——迅速消失了，仿佛被人用布擦掉。杰洛特又向前靠近一步，脚下的树叶沙沙作响。然而女孩儿犹如一只受惊的小鹿般转身就跑。她灵巧地穿过枝丫纠缠的树林，像一阵风一样倏忽而逝，长长的裙裾似乎对她的行动没有丝毫影响。

马儿甩动着头，不安地嘶鸣着。杰洛特本能地再次施展亚克席法

印，但是眼睛依然注视着女孩儿离去的方向。最后他牵起马，在牛蒡丛中继续沿高墙行走。

最后他停在一扇坚固的大门前，门上镶嵌着铁钉和已经生锈的铰链，装饰着黄铜门环。杰洛特犹豫了一下，伸手敲了敲已经生锈的门铃。只一下，猎魔人便迅速地向后退去。大门轰然打开，伴随着刺耳的吱呀声，将门前的杂草、石头和树枝扫到旁边。门后只见荒杂的庭院，空无一人，人迹罕至。猎魔人牵着母马走了进去。母马依然被法印控制着，因此没有反抗，只是拖着僵硬的步伐犹犹豫豫地跟在猎魔人身后。

庭院的三面墙边均长满了树木，还停着一些木质脚手架。第四面墙前坐落着房屋，上面的石灰涂料已经脱落不少，很多地方布满了苔藓和茂盛的常春藤。百叶窗的油漆脱落殆尽，和门一样紧紧关闭。

杰洛特把缰绳绑在大门的柱子上，踩着碎石铺就的小径缓缓地向房屋走去。小径经过一个装饰用的喷泉，杰洛特看了看，里面只有落叶和垃圾。喷泉中心有一尊海豚雕像，坐落在精雕细琢的白色石基上，有缺口的尾巴向上高高翘起。喷泉后是一片蔷薇花丛，很久以前，这里应该是一片花床。

花丛没有什么特别的，除了颜色——花朵都是靛蓝色，有些花瓣的边缘还带着淡淡的紫。猎魔人摘了一朵放在鼻前，深嗅了一口。花朵中有玫瑰特有的芬芳，但比普通玫瑰更浓烈一些。

前方传来一声巨响，房屋的窗子和门同时打开。杰洛特猛然抬起头，发现小路尽头出现了一只怪物。它把小径的石子踩得吱嘎作响，径直向猎魔人冲来。

猎魔人举起右手，电光石火之间从左肩后抽出长剑。剑刃在空中划

出一道寒光闪闪的半圆，指向了那只咆哮着冲来的怪物。

看到对方长剑出鞘，怪物猛然停下，激起的石子四散飞去。猎魔人毫不退缩，他开始仔细打量眼前这个怪物。这生物酷似人形，还穿着衣服——尽管衣服已经破烂不堪，但能看出做工上乘，甚至款式新颖，装饰精妙。说他像人，是因为在束腰外衣下能看出脏兮兮的脖子，但脖子上面长了一颗熊一样的硕大脑袋，毛发纠结，两侧长着巨大的耳朵，一对眼睛闪着凶狠暴虐的光，一张血盆大口长满弯曲的獠牙，鲜红的舌头长长地挂在外面，犹如一面旗帜。

“滚开，人类！”怪物咆哮着，边用爪子拍打地面，但不再前进一步，“否则我吃了你！把你撕成碎片！”猎魔人不为所动，长剑未曾移动分毫。“你聋了么？赶快滚！”怪物发出一声长长的尖啸，类似猪和牡鹿的号叫声的混合，震得百叶窗哗啦啦直响，碎石和泥土从墙上簌簌下落。

猎魔人和怪物都没有动。

“赶紧滚，趁你还没受伤！”怪物再次喊道，似乎没有刚才那么自信了。“如果你不滚，那么一会儿——”

“一会儿会怎样？”杰洛特问。

怪物突然急促地喘息起来，低下了巨大的头颅。“看看你，多勇敢啊！”他露出长长的毒牙，用充血的眼睛紧盯着杰洛特。“你不介意放下剑吧。大概你还没意识到自己是在鄙人的庭院中？还是说这是你的习惯，不论在哪里都用剑指着主人？”

“的确是习惯，”杰洛特点点头，“每当见到用尖啸和大吼对待客人

的主人时——尤其是主人还声称要把我撕成碎片。”

“该死！”怪物自己激动了起来，“这是侮辱，你这流浪汉。客人？自顾自地走进花园，攀折主人的花，还认为会得到款待？我呸！”

怪物啐了一口，喘了几口粗气，最后闭上了嘴巴。他下面的獠牙顶出来，让他看起来像一只野猪。

“那么。”一段沉默之后，猎魔人放下长剑，“我们就一直这么站着么？”

“不然你想怎样？躺着么？”怪物回敬了一句，“把剑放下，我说过了。”

猎魔人敏捷地归剑入鞘，但是没有放下手臂，他的手仍然握着剑柄。

“我希望，”猎魔人道，“你别搞什么突然袭击。我随时都能拔出剑来，动作快到你无法想象。”

“我注意到了，”怪物恼怒地说，“要不是因为这个，你早被我一脚踢出大门了。你来这儿想干吗？你怎么找到这儿的？”

“我迷路了。”猎魔人撒了个谎。

“你迷路了。”怪物重复了一遍，嘴上咧出一个不怀好意的笑。“好吧，我来帮你。出大门之后，始终把你的左耳朵对准太阳，一直走，很快就会找到大路了。明白了么？你还愣在这儿干吗？”

“这儿有水？”杰洛特冷静地问，“我的马很渴了，我也是，如果你

方便的话，我们想讨点水喝。”

怪物换了只脚站立，同时抓了抓耳朵。“听着。”他说，“你真的不害怕我？”

“我应该怕么？”

怪物向四周看了看，清了清嗓子，最后使劲提了提他松垮垮的裤子。

“该死的，请客人进屋坐坐有什么！不是每天都会遇到你这种家伙，大部分人一看见我，不是立刻晕倒就是立马跑掉。好吧，如果你是一位疲倦的正派人，我很欢迎你。但如果你是一个土匪或者窃贼，那么我警告你：这座房子里不会有你好看的！这是我的地盘！”

他抬起毛茸茸的爪子。所有百叶窗再次哗啦啦地合上了，而海豚雕像下方传来了隆隆的响声。

“我欢迎你。”怪物说。

杰洛特没动，他仔细打量着怪物。“你一个人住？”

“跟你有啥关系？”怪物有些生气地说，一边张开了血盆大口，它提高的声音有些嘶哑，“哦，我知道了，你想知道我是不是还有一帮跟我一样漂亮的仆人。我没有！该死的，你现在打算接受我慷慨的邀请么？如果不想，大门就在那边。”

杰洛特僵硬地鞠了一躬。“我接受你的邀请，”他一本正经地说，“主人盛情，却之不恭。”

“那就把这里当成自己的家，”怪物也一本正经地回敬道，尽管语气丝毫不客气，“尊贵的客人，请走这边。把马留在这儿吧，拴井旁边就好。”

屋内相当整洁干净，但明显需要大规模修缮。家具都是能工巧匠的作品，价值连城——放在十几年以前的话。杰洛特一进去，就闻到黑暗的屋内弥漫着灰尘的刺鼻味道。

“点灯！”怪物高喊。屋内铁架上的火把随之迸发出火焰和黑烟。

“不错。”猎魔人评价。

怪物哈哈一笑。“这就不错？我还以为这些老花招都打动不了你呢。我告诉你，这栋房子可以听从我的号令。请走这边。小心些，这儿的台阶很陡。点灯！”

在台阶上，怪物回身问道：“尊敬的客人，你脖子上挂的是什么？”

“自己看。”

怪物用毛茸茸的爪子拿起奖章，举到眼前仔细观看。银链微微勒紧了杰洛特的脖子。

“面相不善的动物。这是什么？”

“我的徽章。”

“噢，你们是做牲口口套的。走这边。点灯！”

大屋没有任何窗户，中间摆放着一张巨大的橡木桌子，上面摆了一只已经开始变绿的黄铜烛台，烛台上布满结块的硬蜡。蜡烛在怪物的命

令下燃起摇曳的烛火，给黑暗的屋内稍微添上了一点光亮。

一面墙上挂满武器，有圆盾，交叉的长剑，标枪和长钩刀，重剑和长柄斧。另一面墙被一个巨大的壁炉占据了，壁炉上方悬挂着一排斑驳陆离的肖像。正对着门的墙则摆满了猎物纪念品——麋鹿和牡鹿的头，它们的双角在野猪、熊和山猫龇牙咧嘴的脸上映出张狂的影子，下方还有羽毛凌乱残缺的鹰隼。最显眼的地方摆了一条岩龙的头，它被染成了褐色，并填充了干草。杰洛特仔细地看了看这东西。

“我祖父干掉的。”怪物一边对杰洛特说，一边往壁炉中塞了一块巨大的原木，“它恐怕是附近地区最后一条岩龙了。坐吧，客人。你饿了么？”

“确实有点儿，尊敬的主人。”

怪物坐在桌边，低下头，用毛茸茸的爪子抓紧胃部，一边低声念诵什么，一边转动着巨大的拇指。少顷，他突然大喊一声，“砰”地一声敲在桌子上，锡和银制的餐具与盘子浮出桌面，水晶般剔透的酒杯叮叮当当地在桌上跳舞。空气中开始弥漫食物的香味，大蒜、墨角兰还有肉豆蔻的味道交织而来，引得人食指大动。

但是杰洛特一点都没有表现出惊讶。

“没错，”怪物抹了抹手，“这比仆人要好用多了，不是么？别客气，客人，这些是家禽，这是野猪腿，这个砂锅里是……我也不知道，反正是吃的。这是榛子炖松鸡。该死，不对，是鹧鸪。我总是弄错咒语。吃吧，吃啊。是真的食物，别担心。”

“我不担心。”杰洛特把鹧鸪撕成了两半。

“我都忘了，”怪物微微一笑，“你胆子很大呢。我该怎么称呼你？”

“杰洛特。你呢？”

“纳威伦。但是这附近的人叫我德根或者凡格尔。他们还拿我来吓唬小孩子。”

怪物灌了一大杯酒，然后从砂锅中撕了一块肉放进碗里。

“吓唬小孩子，”杰洛特嘴里塞满食物，含糊不清地说，“不需要什么理由，对吧？”

“没错！为你的健康干杯，杰洛特！”

“干杯，纳威伦。”

“酒怎样？有没有发现是葡萄而非苹果酿制的？如果你不喜欢，我可以再变一瓶出来。”

“不用了，这酒不坏。你的能力是与生俱来的么？”

“不是。是从我变成这样之后才有的。这根本是个陷阱。我不知道我身上怎么就发生了这些，但房子总能满足我的愿望。都不是什么大事：召唤食物，酒水，衣服，干净的床单，热水，香皂。找个女人不用魔法也能做这些。我能控制门窗的开关。我能点着火把。都是些零零碎碎的事。”

“这个，嗯……按你的说法，这个陷阱，是多久以前的事了？”

“十二年了。”

“最开始是怎么出现的？”

“跟你有什么关系？再给你自个儿倒杯酒吧。”

“好吧。是跟我没什么关系，我只是好奇。”

“听起来倒是理所当然，”怪物哈哈大笑，“不过我不想回答。这跟你毫无关系。当然，我可以稍微满足你的好奇心，让你看看我曾经的样子。请看那些肖像画。从烟囱数起第一幅是我父亲。第二幅，鬼知道是谁。第三幅就是我。你能看清楚么？”

在灰尘和蛛网遮盖的画框里，一双雾气蒙蒙的眼睛长在一张傲慢阴鸷的脸上，从高处盯着屋内的人们。杰洛特早就见惯了肖像画师为了讨好顾客而信手涂抹的手法，因此只是点了点头。

“你能看清楚么？”纳威伦露出了獠牙又问了一次。

“能。”

“你是谁？”

“什么意思？”

“什么意思？”怪物抬起头，他的眼睛像猫一样在黑暗中发着幽幽的光。“我的肖像挂在烛光照不到的地方。我能看到它，但我并不是人类。至少现在不是。一个人类，想要看清我的肖像，必须站起来，走近它，毫无疑问，他还得拿着烛台。但你没有，所以结论很明了了。不过我还是要问你：你是人么？”

杰洛特依然盯着肖像，沉默了一会儿：“如果你这么想，那么好

吧，我不完全是。”

“啊。那我斗胆问问你，你是什么？”

“猎魔人。”

“啊，”纳威伦愣了一下，旋即说道，“如果我没记错的话，猎魔人的谋生之道很有趣——他们以杀戮怪物为生。”

“你没记错。”

沉默再次降临。

烛火在黑暗中不断跳跃颤抖，在晶莹剔透的酒杯中反射出点点光芒。蜡泪像小瀑布一样流在烛台上。

纳威伦仍然坐着，但那对巨大的耳朵已经开始微微抽搐。“我们假设，”他最后说，“你能在我扑向你之前拔出长剑。但就算你能一剑把我砍翻，以我的体重，你还是不能完全阻止我，我的冲力仍然能把你扑倒。到时候就要靠牙齿一决胜负了。你怎么想，猎魔人？我们两人谁更有机会割开对方的喉咙呢？”

杰洛特拔掉玻璃瓶的白蜡塞子，给自己倒上一些葡萄酒，抿了一小口，最后向后一仰靠在椅子上。他盯着怪物，露出阴森森的笑容。

“是——啊，”纳威伦缓缓地说，一边用爪子剔着牙，“肯定有人告诉过你不论我问什么都不要回答。不过我很好奇接下来这个问题：谁付钱让你对付我的？”

“没人。我是偶然找到这儿的。”

“你没说谎？”

“我不习惯说谎。”

“那你习惯做什么？猎魔人的传闻我听过不少——他们诱拐小孩儿，领回去灌下各种魔法草药，活下来的孩子就会成为猎魔人，变成拥有非人力量的巫师。他们会学习杀戮，其他所有人类的感情都会磨灭殆尽。他们为了消灭怪物而把自己变成怪物。甚至有人说现在该狩猎猎魔人了，因为怪物越来越少，而猎魔人却越来越多。吃点鹧鸪吧，快冷掉了。”

纳威伦从盘子里拿起那只鹧鸪，用爪子撕开它，像嚼面包一样嚼碎了，鹧鸪连骨头带肉一起在他的嘴里变成碎片。

“你为何一言不发？”怪物嘴里塞着食物，含含糊糊地问，“这些关于猎魔人的传言里，有多少是真的？”

“都不是。”

“哪些是谎言？”

“比如说怪物越来越少。”

“的确。怪物相当多。”纳威伦龇了龇牙，“你面前就坐着一个，他还在纠结把你请进来究竟是对是错呢。我打一开始就不喜欢你的徽章，我的客人。”

“你不是怪物，纳威伦。”猎魔人冷冷地说。

“该死的，这听着可新鲜。那我是什么？草莓布丁？一群在悲惨的

十一月早晨南飞的大雁？还是磨坊主丰满的女儿在春天失去的贞操？好吧，杰洛特，你说我到底是什么？好奇心都让我全身发抖了。”

“你不是怪物，否则你是无法触碰这个银托盘的，更别提碰我的徽章了。”

“哈！”纳威伦大叫一声，震得烛火颤抖了一下。“你今天，就在今天，揭露了一个多伟大又可怕的秘密啊！就好比告诉我，我长这么对耳朵是因为我在小时候不喜欢喝麦片粥！”

“不是的，纳威伦。”杰洛特冷静地说，“你变成这样是因为咒语。我敢打赌你知道是谁下的咒语。”

“知道又怎样？”

“大部分情况下，咒语是可以解除的。”

“你，一个猎魔人，能在大部分情况下解除咒语？”

“我能。想不想让我试试？”

“不，不想。”怪物伸出舌头舔着嘴唇，那舌头有常人的两倍大，鲜红如血，“你很惊讶，是不是？”

“的确。”杰洛特点点头。

怪物咯咯地笑了起来，懒洋洋地靠在扶手椅上。“我就知道，”他说，“你再给自己倒点酒，舒舒服服地坐好，听我讲讲前因后果吧。不管是不是猎魔人，你看起来很诚实，我也该找个人说说了。多倒点。”

“已经没有了。”

“该死的！”怪物清了清嗓子，用手爪使劲拍了一下桌子。一个很大的陶酒罐不知从哪冒了出来，就立在空了的玻璃酒瓶旁。纳威伦用牙齿咬开了酒罐塞子。

“不用说你也注意到了，”他给自己倒满葡萄酒，开始讲述，“这儿是个很偏远的地方。最近的有人居住的地方都要走上好远。这部分是因为我祖父和我父亲的关系，他们活着的时候不怎么受邻居和过路商人的喜欢。如果被我父亲在瞭望塔上发现有谁误入了我家的地盘，那人就会被洗劫一空——这还是最好的情况。附近几个村落都被一把火烧了个精光，因为我父亲认为他们缴税太慢。没人喜欢我父亲，当然，除了我。父亲有一天抢回来一辆马车，结果被马车里面蹦出来的剑客给宰了，我当时哭得那叫一个凄惨哟。祖父从不参与抢劫，因为——大概是被流星锤砸过脑袋，他有很严重的口吃，总是不合时宜地流口水。我呢，我是他们的继承人。”

“那时我还很年轻，”纳威伦续道，“是个乳臭未干的小娃娃。仆人们动动指头就能把我掀个跟头，我被大伙儿玩弄于股掌之中。我们很快开始一起做些父亲生前绝对不会允许的勾当。细节就不说了，直奔主题。有天我们跑到吉尔里柏，在米尔特附近洗劫了一座神殿。里面有一位年轻的女祭司。”

“纳威伦，是哪座神殿？”

“鬼才知道，不过反正不是个好地方。祭坛上摆着头骨和散落的骨头，我记得清清楚楚，上面还燃着绿色的火焰。那里面散发的臭味教人崩溃。还是说重点吧，那帮小子被女色冲昏了头，剥光了女祭司的衣服，然后说我该成为男人了。就这样，我成了个拖着鼻涕虫的男人，在我展示男子汉气概的时候，女祭司还朝着我的脸吐口水，高声尖叫着什

么。”

“叫什么？”

“大意是我是个披着人皮的怪物，我终将披上怪物的皮囊，还有关于爱，鲜血……记不太清了。她当时肯定把一把匕首藏在了头发里。她自杀了，后来……我们逃离了那里，杰洛特，我跟你说——我们几乎是连滚带爬跑走的。那神殿真不是个好地方。”

“继续。”

“随后一切就成真了。几天之后，几个仆人看见我起床，尖叫了起来，还踩到彼此脚。我走到镜子前……你知道的，杰洛特，我当时惶恐不已，却又产生了一种攻击欲望。我记不清当时的感觉了，仿佛踩在云端。简而言之，最后留下的是尸体。好几具尸体。我随手拿起什么就砸向他们——我变得异乎寻常地强壮。房子也非常配合：大门猛地关上，家具漂浮在空中，火焰盘旋如龙。能跑的全跑了：姑妈和堂弟，和我混在一起的小子们。我那只叫饭桶的猫也跑掉了。姑妈的鹦鹉竟因为恐惧踢开了笼子。我一个人站在房里，大吼大叫，近乎疯狂，将手边的一切东西都砸了个粉碎，尤其是镜子。”

纳威伦停下来，深呼吸了几下。

“疯狂结束以后，”他续道，“一切都太晚了。只剩下我一个人。谁也不信我的解释，谁会相信呢？谁会相信这副恐怖的外表下其实只是一个傻傻的年轻人？这个年轻人站在空旷的大院子里，伏在仆人们的尸体上抽抽搭搭地哭泣。我一度恐惧他们会杀回来，在我解释一切之前就杀死我。但是没有人回来。”

怪物再次沉默下来，使劲儿地用袖口擦鼻子。“最初几个月，我一点都不敢回想。一想起这些就会痛苦难耐。之后很长一段时间，很长……很长一段时间，我就那么坐着，像只老鼠一样安静，周围的一切都无法引起我的注意。如果有人出现了——尽管这很少发生——我连看都不会看一下。我告诉屋子关上所有门窗，然后通过滴水兽的孔洞向外大声咆哮，通常来人听到这些就匆匆忙忙地跑掉了。事情就是这样，直到我在某个苍白的黎明向窗外望去——我看到了什么啊！有个入侵者竟然在偷取姑妈花圃里的玫瑰。那可不是普通的旧花圃：那是来自那赛尔的蓝玫瑰，是祖父买来的花种。我狂怒着冲到院子中。

“那个胖家伙一看我出来吓得话都不会说了，最后颤颤巍巍地解释说我只想摘几朵花给他的女儿。我应该原谅他的，饶了他的性命让他安全离开。在我还清醒的时候，想着把他一脚踢出大门就好。但是我忽然想起了王子变青蛙的童话，保姆曾经跟我讲过……该死的，我想，如果公主真能把青蛙变成王子，再把王子变成青蛙，那么也许……也许这些童话会有一个成真的机会……于是我跳起来足有四码高，咆哮声震得墙外的葡萄藤阵阵颤抖，我喊道：‘你的女儿或者你的命！’我没能想起更好的台词。那个商人，哦，那家伙是个商人，开始哭泣，最后坦白说他的女儿才八岁。你说好笑不？”

“不好笑。”

“我这狗屎运，我都不知道该哭还是该笑。我对吓坏了老商人感到很内疚，一看到他颤抖的样子我心里就难受。于是我请他进来坐坐，热情招待他，临走时还在他的袋子里塞满了金子和宝石，地窖里有父亲留下来的一大笔财产呢。我不太清楚该做什么，所以只能做这些。那个商人笑容满面，说谢谢说得连他自己都记不清有多少次了。他走以后，肯定是到处吹嘘自己的冒险了。因为不到两周，另一个商人就跑来了。

他带了一个好漂亮的大袋子，还有一个女孩儿。年龄正好。”

纳威伦在桌子下面伸了伸腿，直到椅子发出吱嘎声音才恢复原来的坐姿。

“我很快就明白了这个商人的意思。”他继续说，“他把女孩儿留在我家一年。我呢，最后得帮他把袋子放上骡子背，他自己已经抬不动了。”

“那个女孩儿呢？”

“我看她蛮顺眼的。她以为我会吃了她呢。但是一个月以后，我们就在一张桌子上吃饭聊天了，偶尔还在附近散步。她很善良，并且异常聪明，我跟她聊天时总是显得笨嘴拙舌。杰洛特，和女孩子在一起的时候我总是会害羞，总成为大家的笑柄，就算天天在牛棚里翻牛粪的乡下姑娘都能随意调笑我。她们爱拿我开涮，更不用说像现在这样拖着个怪物皮囊的我。

“我不晓得自己为何要花如此高的代价只为与她相处一年。时间飞逝，最后，那个商人回来带走了她。

“接着我把自已锁在屋里，自暴自弃，数月内都没再搭理那些把自己女儿送来的商人。但是过去的那一年让我深深地意识到没有人陪伴的生活是多么的艰难。”怪物叹息了一声，听起来像是打嗝。

“后来，”他停了一会儿，“来了个叫做芬尼的。她个子很小，欢快活泼，像只戴菊莺。她一点不怕我。在我束发的纪念日，我们都喝了太多蜂蜜酒，后来……哈，哈，完事以后，我从床上一跃而下，跑到镜子前。不得不承认当时我心里五味杂陈，失望和绝望一起涌上心头。咒语

还是一如既往地如影随形，我甚至看起来更傻了点。他们说故事里蕴涵有经年的智慧，真是胡说八道，就是这样的结果么？

“芬尼试图安慰我。她是个开心果。你知道她怎么提议的？让我们一起吓唬那些讨厌的客人。想想吧，陌生人走进院子，四处张望，这时候，一声长啸响起，我四脚着地向他冲去，芬尼赤身裸体地坐在我背上，吹响我祖父的狩猎号角！”

纳威伦边说边笑，椅子都跟着晃悠起来，白花花的牙齿在他嘴里也闪烁着开心的光芒。“芬尼，”他继续说，“和我待了一年，然后带着一大笔嫁妆回了家。她已经知道自己要嫁给一个客栈主，一个鳏夫。”

“继续说，纳威伦，你的故事很吸引人。”

“你真这么觉得？”怪物用刺耳的声音问，“好吧，下一个叫瑞缪拉，是某位贫困潦倒的骑士的女儿。那骑士，来这儿的时候带着一匹瘦得皮包骨头的老马，一副锈迹斑斑的长剑和盔甲，还有一屁股债。我跟你讲，他就像一坨牛粪，味道也像。我敢拿我的右手打赌，瑞缪拉在他父亲参战时已经被上过了，但她太漂亮了，也没有被我吓到，哈哈，不过这不怎么奇怪，因为比起她的父亲我已经算标致了。她脾气很好，而我那时已经在重拾号角的日子里找回了一些自信。两周后瑞缪拉和我已经走得很近。她喜欢扯着我的耳朵喊‘咬死我吧，你这个怪物！’或者‘把我撕碎吧，野兽！’这类傻乎乎的话。我会突然跑到镜子前，但都是白费，杰洛特，我越看越觉得自己难以忍受。后来我越来越不想恢复原形。你想，我曾经弱不禁风，现在又高又壮。我以前总生病，爱咳嗽，鼻涕流个不停，现在却是百病不侵。还有我的牙，你想象不出我以前的牙烂成什么样子！现在呢？我能咬碎凳子腿儿。你想见识见识么？”

“不，不需要。”

“或许这样也好。”怪物干笑了两声，“我过去常为取悦女孩儿而炫耀，所以屋子已经没几张完整的椅子了。”纳威伦打了个哈欠，舌头打成一个卷。

“我说累了，杰洛特，长话短说吧。瑞缪拉之后，又来了两个女孩儿，伊尔卡和莱尼米拉。两个都让人厌倦。开始是恐惧和抗拒，一段时间后会夹杂某种同情，然后是‘咬我啊，吃掉我吧’，随后父亲们回来了，最后是一个感人的道别加上我宝库的缩减。于是我决定花更长的时间独居。当然，我早就不相信一个处女的吻可以改变我的外貌这档子鬼话了。我已经接受事实了。我甚至觉得这样挺好，没有改变的必要了。”

“真的？纳威伦？你不想变回去了？”

“真的。首先，变成这样之后，我就像马一样健康。其次，我的与众不同对女孩儿来说犹如催情剂。别笑！要知道，如果我还是人类的话，这几个女孩儿我一个都搞不定，比如说莱尼米拉吧，她可是个绝色尤物，我敢保证对画像里那家伙她不会看第二眼的。第三点，这样很安全。父亲有好多敌人，其中不少还存活于世，那些因为我糟糕的领导能力进了坟墓的手下也有亲戚。地窖里金币成堆。要不是怕我，早就有人过来抢了，哪怕是些举着草叉的农夫。”

“看起来，”杰洛特把玩着空空的高脚杯，“你很确定自己变成这样以后没有惹恼过任何人。那些父亲，那些女儿，他们的亲戚和女孩儿未来的丈夫——”

“够了，杰洛特。”纳威伦有些生气，“你说什么呢？那些父亲偷着

乐呢！我告诉你，我可是相当慷慨。至于那些女孩儿？你没看见她们刚来时穿的破布裙子，她们那因为长期劳作而擦伤的小手，因为背重物而佝偻的肩膀。瑞缪拉来这两个星期后肩膀上还有筐绳勒出的印子，大腿上有她那位骑士父亲打出的伤痕。她们在这里可以挺腰抬头，像个公主，手里除了扇子不会拿其他重物，甚至连厨房在哪都不必知道。我让她们穿绸裹缎，从头到脚挂满饰品。动动手指我就能令那个锡制浴盆装满热水，那是我父亲从阿森加尔抢来送给母亲的。你能想象么，锡制浴盆啊！就算是领主，哦，不，就算国王都很难弄到一个。这个房子对她们来说就是童话里的恩赐，杰洛特，我连床铺都给她们准备好了。当然……该死的，如今处女比岩龙还稀少。但是，杰洛特，我绝没有强迫任何一个。”

“但你起先以为是有人付钱让我来杀你的。会是谁呢？”

“一个没有女儿却觊觎我地窖里财产的恶棍。”纳威伦确定地说，“人类的贪欲永无止境。”

“不会是其他人？”

“不会是其他人。”

两人盯着摇曳的烛火，沉默不语。

“纳威伦，”猎魔人突然说，“你现在是一个人住么？”

“猎魔人，”怪物犹豫了一下，“我觉得我应该扭断你的脖子，然后把你扔到台阶下。你知道为什么么？因为你把我当傻瓜。我看到你耳朵竖起来了，眼睛一直盯着门口。你晓得我不是一个人住，对吧？”

“的确。实在抱歉。”

“去你娘的抱歉。你见过她了吧？”

“是的，在森林里，院门旁边。她是这段时间其他父女空手而归的原因吧。”

“这你都知道？是，她就是原因。”

“你是否介意我问问——”

“我介意。”

沉默再次降临。

“好吧，我不勉强。”猎魔人最后站了起来。“感谢款待，尊贵的主人。我该上路了。”

“很好。”纳威伦也站了起来，“很明显我不能提供给你房间过夜，但我也不赞成你在这片森林里过夜。自从这院子被遗弃了之后，附近到夜里就非常恐怖。你最好在夜色来临之前返回大路。”

“谨记于心，纳威伦。你真的确定不需要我的帮助？”

怪物疑惑地看着他。“你确定自己能帮助我？你确定自己能解开这咒语？”

“我说的不只是这类帮助。”

“你没回答我的问题呢。也许……也许你确实做到过。但这次不行。”

杰洛特注视着他的眼睛。“你当时真是走了霉运，”他道，“吉尔里柏和尼姆纳河谷的所有神殿中，你偏偏踩中了恶兆之神的神殿，那个顶着狮头的蜘蛛神。要想解除恶兆之神的女祭司所下的咒语，所需的知识超出了我的掌握。”

“那谁知道？”

“所以你终究还是想改变？你刚才说你满足于现状。”

“现状好是好，但或许可以更好。我担心——”

“你担心什么？”

怪物停在门口，转过身来。“我受够你的问题了，猎魔人，你总是一直问我，却对我的提问避而不答。听着，最近我常做可怕的梦。或许用‘恐怖’这个词更恰当。我是不是应该担心？麻烦解释得简短点儿。”

“你做这种梦醒来的时候脚上是不是沾着泥巴？有没有松针钻进你的被子？”

“没有。”

“那是否——”

“没有，请你长话短说。”

“你的担心是有道理的。”

“有什么能阻止这事？还是请长话短说。”

“没有。”

“那好。我们走吧，我送你出去。”

杰洛特在院子里调整鞍袋时，纳威伦抚摸着马鼻子，拍了拍她的脖子，洛奇享受地低下了头。

“动物们都喜欢我。”怪物自夸道，“我也喜欢他们。我的猫，饭桶，最开始时跑掉了，但后来又回来了。有很长一段时间，它是唯一陪着我的活物。薇瑞娜也是——”他停下扮了个鬼脸。

杰洛特笑了。“她也喜欢猫么？”

“她喜欢鸟。”纳威伦也笑起来，“我自己把名字说了，该死的，不过又没什么害处。她不是商人的女儿，杰洛特，也不属于我从童话中寻求希望的尝试。我们是认真的，我们彼此相爱。你要是敢笑，我一拳拍扁你。”

杰洛特没有笑。“你的薇瑞娜，”他道，“会不会是水泽仙女？”

“我也这么想。纤细柔弱，隐于黑暗。她很少说话，而且说的是一种我未曾掌握的语言。她不吃人类的食物。她会连续消失在森林里几天再回来。这些能证明什么？”

“或多或少能证明一些。”猎魔人系紧了洛奇的缰绳，“你是不是觉得如果你变回人类，她就不会再回到你身边？”

“我很确定这点。你应该知道水泽仙女有多害怕人类，近年来几乎没人亲眼见过她们。但是薇瑞娜和我……该死的！杰洛特，保重。”

“你也是，纳威伦。”猎魔人用后脚跟踢了踢母马，引导她走向大门。怪物缓缓地跟在他身侧。

“杰洛特？”

“怎么？”

“我不像你想的那样傻。你肯定是跟着最近来过的某对父女的足迹到这的。他们出事了？”

“是。”

“最后来这儿的是三天前的一对。顺便说，他的女儿不是很漂亮。我让房子关上所有的门窗，造出一个没人的假象。他们在院子里绕了一圈就走了。女孩儿从花床里采了一朵蓝玫瑰别在裙子上。去别处找他们吧。但是要小心，这是块恐怖的土地。我告诉过你森林在夜晚不安全。丑恶的生物四处潜伏。”

“谢谢，纳威伦。我不会忘了你的。谁知道会不会有一天，我找到能够——”

“也许能，也许不能。这是我的事，杰洛特，这是我的人生和我的罪孽，我已经学会坦然面对。即便变得更糟，我也会努力习惯。如果某天，事情变得无法挽回，请你独自前来，结束这一切，履行一个猎魔人的职责。前路保重，杰洛特。”

说完这些，纳威伦转身走向庄园，一次也没有回头。

三

这片土地荒芜一片，野草蔓生，凶险暗藏。杰洛特没有在天黑前回到大路，他不想绕路，所以决定横穿森林。他在一座小山光秃秃的山顶

上过夜，长剑横在膝上，靠在一堆微弱的篝火旁，时不时地扔进去一捆马头芥。午夜时，他发现远处溪谷里闪耀着火光，听见有癫狂的咆哮声和唱歌声，混杂着女人痛苦的叫声。天色刚一放亮，杰洛特就迅速赶往那个地方，但是除了被踩踏出的林间空地和灰烬中余温尚存的几块骨头之外，别无他物。有什么东西在橡树巨大的树冠上尖啸啼鸣。可能是一只鸟身女妖，又或者只是普通的斑猫。但猎魔人不打算去确认。

四

正午，杰洛特正在溪边饮马，母马突然焦躁地嘶鸣一声，她向后退去，一边咬着马嚼子。杰洛特用法印让她冷静下来，随后他看见了一圈如戒指般围在苔藓上的红蘑菇。

“你还真是草木皆兵啊，洛奇，”他说，“不过是普通的恶魔之戒。干吗大惊小怪？”

母马喷了喷鼻子，把头转向他。猎魔人揉了揉前额，皱起眉头，陷入沉思。最后他跳上马鞍，绕了一圈，沿着来时的足迹返回。

“动物喜欢我，”他自言自语，“抱歉，洛奇。看来你要比我聪明得多。”

五

母马耷拉着耳朵，喷着鼻子，蹄子不情愿地刨着地；她不想回去。杰洛特这次没有使用法印，他翻身下马，拉着缰绳前行。他背上的蜥蜴皮剑鞘中，原来的长剑早已不见，取而代之的是一把剑光闪烁、做工精

美的十字细剑，有着沉重的剑柄和白色金属制成的剑柄圆头。

这次大门没有为他打开——因为它开着，和他离开时一个样子。

杰洛特听到了歌声。他不懂歌词，甚至无法分辨是哪一种语言。不过这不重要——猎魔人可以抓住最本质最关键的东西，比如这貌似安逸宁静、动人心弦的歌声中，流露出的却是无法抑制的厌恶和威胁。

歌声突然停止，猎魔人看见了她。

她攀附在干涸的喷泉中间那只海豚身上，用细弱的双手抱着布满青苔的岩石。她看起来如此苍白，近乎透明，那暴风雨般的纠结长发下，一双黑如点墨的眼睛睁得大大的。

杰洛特慢慢靠近她，脚步轻柔矫健，小心绕过了高墙和蓝玫瑰花圃。女孩儿紧紧抱着海豚雕像，眼睛一直盯着猎魔人不放。她的小脸上充满了渴望的神情，几乎让人不能自持。他甚至还能听见她的歌声，尽管她薄薄的嘴唇紧抿着。

猎魔人在离她十步左右的距离停下，缓缓地从后背抽出长剑。

“银的，”他说，“这把剑是纯银打造。”

苍白的脸上面色如水，漆黑的眼中古井无波。

“你看起来真像水泽仙女，”猎魔人冷静地续道，“几乎骗过了所有人。而且你这种存在如此稀少，就像一只长着黑发的鸟儿。但是马不会认错，它们对你这种生物有本能而精准的反应。你是什么？我猜你是一只吸血夜魔，或是吸血鬼女。普通吸血鬼无法行走在太阳下。”

女孩儿苍白的嘴角微微抽搐了一下。

“纳威伦的外形吸引了你，是不是？是你唤起了他的梦。我能猜到那些梦是什么，我同情他。”

女孩儿还是一动不动。

“你像鸟一样，”猎魔人续道，“但这阻止不了你去撕开人类的喉咙，不论男女，不是么？你和纳威伦，真般配！漂亮的组合，一个怪物和一只吸血鬼，统治着一座森林。你，永远渴望着鲜血；他，你的守护者，你忠诚的仆人，你的杀人工具——但是首先，他得完全变成怪物，而不是一个披着怪物皮囊的人类。”

女孩儿的瞳孔一下子收缩起来。

“他在哪儿，黑发小鸟？你刚刚在唱歌，这说明你饱饮过鲜血。你采取了终极手段，这说明你没能束缚住他的灵魂。我说得对吗？”

女孩儿微微点点头，黑色的发丝在空气中颤动。她的嘴角抽搐得更厉害了。小脸上的表情让人感到恐怖。

“你决定亲自接管这座庭院了？”

女孩儿又点点头，这次动作很清晰。

“你是吸血夜魔么？”

女孩儿缓缓地摇头。一阵令人压抑的低鸣几乎穿透猎魔人的身体，这只能来自对面那恐怖的双唇，尽管它们一动没动。

“吸血鬼女？”

依然是否定。

猎魔人退后几步，握剑的双手加大了力度。“这意味着你是——”

女孩儿的嘴角上扬得越来越高，最后突然张开了嘴……

“吸血女妖！”猎魔人大喊一声，人已经向喷泉冲去。

苍白的嘴唇后面，是闪烁着寒光的尖利獠牙。吸血女妖跳起来，后背像豹子一样拱起，冲着猎魔人尖锐地咆哮。

声浪犹如一把重锤砸向猎魔人，扼住了他的喉咙，冲击着他的肋骨，更像尖锐的长矛一样扎入猎魔人的耳朵和大脑。他退开几步，勉强结出一个希里奥托普法印。咒语为他挡住了一部分冲击力，即便这样他仍感觉天昏地暗，大口大口地喘气。

海豚的背上，刚刚秀丽女孩坐着的地方，现在出现了一只巨大的蝙蝠。它张开细长的嘴，露出两排针一样的牙齿。如薄膜般的双翼飞翔起来毫无声响，带着它的身体像弩箭般冲向猎魔人。

杰洛特忍着嘴里鲜血的腥味，大声喊出咒语，双手飞快地在身前结出一个昆恩法印。蝙蝠嘶嘶鸣叫着，突然转头飞向天空，又迅速地冲向杰洛特的后颈。杰洛特跳到一边，回手一剑，与蝙蝠擦肩而过。蝙蝠优雅地一挥翅膀，调转身形，张开寒光闪闪的大嘴，再次发动攻击。

杰洛特静待时机，双手握剑，剑尖始终追随着蝙蝠的方向。在最后一刻，他一跃而起，但并不是跳向侧面，而是径直向前，长剑呼啸着破空而去。

但这一剑落空了。趁着他的脚步被打乱的工夫，蝙蝠冲了过来，爪

子抓上了他的脸颊，潮湿柔软的翅膀拍打着他的脖子。他在地面上打了个滚，把所有力量集中在右腿，狠狠地向后踢去，结果敏捷的蝙蝠再次躲开。

蝙蝠拍打着翅膀，尖啸着飞回喷泉。当她用弯曲的爪子抓住石头的时候，那巨大畸形的鼻子暂时消失不见，但苍白的双唇掩饰不住她杀气腾腾的獠牙。

吸血女妖放声尖啸，声音仿佛自地狱传来。她以满怀恨意的双眼怒视着猎魔人，再次尖叫起来。

强大的声浪穿透了法印。杰洛特的眼前金星乱冒，额头青筋暴跳，耳内传来钻心的疼痛，他开始听到哭号和呻吟，听到长笛和双簧管的乐声，听到狂风的呼啸声。他脸上的皮肤变得麻木而冰冷。他单脚跪地，摇了摇头。

她又化为黑色的蝙蝠，张开满是獠牙的大口，安静地飞向他。杰洛特仍然承受着声波的痛苦，但本能地做出了反应。他一跃而起，飞快地跟上了怪物飞行的速度，向前三步，躲开蝙蝠的攻击，随后转了个半圈，迅疾绝伦地双手持剑挥出一击。剑刃几乎没有遇到任何阻力……但只是几乎。他听见一声尖啸，但这次是由于纯银碰触而导致的痛呼。

吸血女妖号叫着在海豚背上变回了人形。她左乳上方的白色裙子上留下了一道仅有小指宽度的开口，以及一块红色的痕迹。猎魔人咬着牙齿——这一剑，足以将野兽劈成两半，竟然只在她身上留下一道刮伤。

“喊啊，吸血女妖，”他擦着脸颊上的鲜血，咆哮道，“把你的内脏都喊出来，把你的力气都嚎没，然后让我一刀砍下你那颗漂亮的脑袋！”

你。你才会先耗尽气力，猎魔人。我会杀死你！

吸血女妖的嘴唇一动不动，但是声音却清晰地传进猎魔人的耳朵里。它们在他脑海中响起，仿佛在水下回荡。

“我们走着瞧，”他透过紧咬的牙关说出这几个字，伏下身朝喷泉走去。

我会杀死你。我会杀死你。我会杀死你。

“我们走着瞧。”

“薇瑞娜！”是纳威伦，他低垂着头，双手扶着门框，从屋里踉跄着走出来。他一步步挪向喷泉，挥舞着爪子以保持平衡。鲜血浸透了他的袖口。

“薇瑞娜！”他再次喊道。

吸血女妖僵硬地把头转向他。杰洛特趁机举起长剑，砍了过去。但吸血女妖的反应太快了。只听又一声尖叫响起，声浪将杰洛特掀翻在地。他被声浪带得仰天倒下，身子被小路上的碎石划出了几道伤痕。吸血女妖弓起身子，全身绷紧，准备跳起，她的獠牙犹如匕首闪烁着寒光。纳威伦张开双臂，试图抓住她，却被她回头一吼，声波便带着纳威伦撞在了墙下的木头脚手架上，后者噼啪一声断裂，把他埋在一堆木料下面。

杰洛特早已站了起来，正绕着院子迂回而行，试图把吸血女妖的注意力从纳威伦身上转移开。吸血女妖脚不沾地地向猎魔人冲去，带起长裙翩翩飞舞，活像一只翻飞的蝴蝶。她不再尖啸，也不再变身。猎魔人知道她已经累了，但她的杀伤力依然惊人。在杰洛特身后，纳威伦在脚

手架下挣扎，同时咆哮不止。

杰洛特向左闪身，长剑舞了一个剑花，以迷惑急速靠近的吸血女妖——她化作一团黑白相间的影子，带起咆哮的风声。但他低估了她，吸血女妖再次尖啸起来。猎魔人没能及时结成法印，结果被声波带起向后飞去，狠狠地撞在了墙上。脊柱传来的疼痛迅速蔓延到全身，让他双腿酸软，跪在地上。吸血女妖发出愉悦的号叫，朝他飞扑而去。

“薇瑞娜！”纳威伦再次喊道。

她转过身去——只见纳威伦手里举着一根三米长的断裂木棍，尖端刺进了她的胸口。她这回没有尖叫，只是发出了一声叹息。

猎魔人听见这声叹息，不由得颤抖了一下。

他们就那么站着：纳威伦岔着双腿，双手稳稳地握着木棍。而吸血女妖，像一只被钉住的白色蝴蝶，挂在木棍另一端，她也用双手握住了木棍。她发出痛苦的喘息，突然将木棍向自己的胸口按了进去。

杰洛特看着这可怕的一幕：吸血女妖的背后一片殷红，白色衣裙被木棍刺穿的部位间歇地喷出鲜血。纳威伦尖叫起来，向后退了一步，再退一步，远离了她，但是他没有放开木棍，也拖着吸血女妖一起后退。他又退了一步，最后背脊靠在了屋子上。木棍的另一端碰到了墙壁。

薇瑞娜双手握着木棍，缓缓地向纳威伦靠近，木棍从她的身后探了出来。直到有将近一米的木杆被染红的时候，她的瞳孔散开了，她的头向后仰去，呼吸变得凌乱急促。

杰洛特站了起来，但仍旧吃惊得无法动弹。他听到低沉的声音在脑海中响起，像是冰冷潮湿的地牢中响起的回声：

你是我的。你只属于我。我爱你。爱你。

她又叹息了一声，被鲜血呛了一下。吸血女妖沿着木棍继续向前，张开双臂。纳威伦绝望地咆哮了一声，他没有松开木棍，而是试图把薇瑞娜推回去——但是没有用。她一点点向前靠近，最后抱住了他的头。他疯狂地摇着头，尖叫着。薇瑞娜继续沿着木棍向前，她俯下头，凑近纳威伦的喉咙，尖锐的獠牙闪过一道寒光。

杰洛特跳了起来。他的每一个动作，每一踏步都出自本能，每一个细节都久经磨砺又精准致命。迅速的三步，那第三步正如重复过上百次的那样，以左脚有力而坚定地踏下。他扭动上身，挥出强而有力的一剑。他看到了她的眼睛。现在一切已成定数。他听到了那个声音。定数。他大喊着，试图盖过薇瑞娜不断重复的话语。一切已成定数。他砍了下去。

他以重复过数百次的动作，剑刃劈砍而下，随后以同样的节奏向前迈出了第四步，接着半转过身。利剑从她的身体中抽了出来，在空中划出一道鲜红的线。她那渡鸦般漆黑的长发飘舞在空中，在微风中翩跹舞蹈.....

那颗头颅终于落在了石子路上。

怪物越来越少么？

那么我呢？我又是什么？

谁在叫啊？是鸟儿么？

穿着羊皮夹克和蓝色裙子的女人？

那赛尔的玫瑰？

好安静啊！

好空啊，
我的心里，
为什么如此空虚。

纳威伦在墙边的荨麻丛里缩成一团，双臂抱头，身体不断地战栗着。

“站起来。”猎魔人说。

一个帅气健硕的小伙子脸色苍白地躺在墙边，他抬起头来，茫然地四处张望，使劲用手揉了揉眼睛，看了看双手，又摸了摸自己的脸。他轻声说了句什么，随后把手指伸进了嘴里来回划拉了好几下。他再次摸向自己的脸，当碰到脸颊上四条肿胀的血痕时呻吟了一声。他开始呜咽，随后又哈哈大笑。

“杰洛特！怎么回事？怎么会这样——杰洛特！”

“站起来，纳威伦。站起来，自己走两步。我鞍袋里有药。我们都得吃点儿。”

“我不再是……不再是了，是不是？杰洛特？为什么？”

猎魔人帮他站起来，下意识回避了那双瘦弱的手臂——那么苍白，近乎透明的手臂——紧紧地握着那插在她纤弱而血肉模糊的胸口的木棍。

纳威伦再次呻吟起来。“薇瑞娜——”

“别看。我们走。”

他们相互扶持着穿过庭院，走过了玫瑰花丛。

纳威伦不断用另一只手摸着自己的脸。“太难以置信了，杰洛特。都过去这么多年了，怎么可能？”

“每篇童话中总有点滴真实存在，”猎魔人轻轻地说，“爱和鲜血，蕴藏着惊人的力量。巫师和学者们为此多年来绞尽脑汁，但几乎一无所获，除了一点——”

“是什么，杰洛特？”

“那必须是真爱。”



“我是摩恩的法尔维克伯爵。这位是泰勒斯骑士，来自多恩戴尔要塞。”

杰洛特随意地鞠了一躬，一边打量面前这两位骑士。他们穿着盔甲，披猩红色披风，左肩有白玫瑰徽记。他有点儿惊讶，据他所知，附近并没有这个骑士团的指挥所。

一脸轻松笑容的南尼克察觉了他的讶异。“这些出身高贵的绅士，”她漫不经心地说着，身子在那把如同王座般的扶手椅上寻找着更舒服的坐姿，“效命于对待子民最为宽宏大量的希沃德公爵。”

“是亲王，”较为年轻的泰勒斯骑士断然纠正了她的话，他以饱含敌意的淡蓝色双眼凝视着这位女祭司，“希沃德亲王。”

“别在头衔和细节方面浪费时间了，”南尼克讽刺地笑了笑，“想当

初，只有王家贵胄才会被称作亲王，不过看起来，如今已不是那么回事了。我们还是来谈谈诸位白蔷薇骑士为何大驾光临我的神殿吧。你知道的，杰洛特，圣堂参事会正在为希沃德的骑士团请求授权许可，所以才会有这么多玫瑰骑士为他效力。还有些当地人——比如这位泰勒斯——也立下了誓言，满以为这件红披风有多了不起。”

“真是荣幸。”猎魔人又鞠了一躬，动作和先前同样随意。

“我想你弄错了，”女祭司冷冷地评论道，“他们来找你并非是为了表示敬意。恰恰相反，他们是来要求你尽快离开的，是来赶你走的。这会让你感到荣幸吗？我觉得这是种侮辱。”

“骑士大人人们的担心完全没有道理，”杰洛特耸耸肩，“我没打算在这儿定居。无须催促，我也会自行离开，很快就走。”

“现在就走！”泰勒斯吼道，“一刻也别耽搁了！亲王殿下命令——”

“在这座神殿里，发号施令的人是我，”南尼克用冰冷威严的语气打断道，“通常来说，只要希沃德的手段合情合理，我会努力保证自己跟他不发生太大的冲突。但既然他提出这样不合理的要求，我也就没有必要应付了。利维亚的猎魔人是我的客人，我很喜欢有他做伴。他在我的神殿里想待多久就待多久。”

“臭女人，你竟敢违背亲王殿下的命令？”泰勒斯大喊道，他把披风甩向身后，露出那件黄铜镶边的华丽雕花胸甲，“你胆敢质疑统治者的权威？”

“安静！”南尼克叱喝一声，两眼眯缝起来，“声音放低些。小心点儿，你以为自己在和谁说话？”

“我知道自己在跟谁说话！”那骑士踏前一步。较为年长的骑士法尔维克紧紧抓住了他的手肘，手上的力道令铁甲手套嘎吱作响。泰勒斯用力抽出胳膊。“我的话就代表亲王殿下，代表此地的领主大人的意愿！院子里有我们带来的士兵，臭女人——”

南尼克把手伸进腰带上的小袋子，取出一个小瓷罐。“如果我把它摔碎在你脚下，”她平静地说，“我真不知道会发生什么，泰勒斯。也许你的肺会爆炸，也许你会长满软毛，也许两件事会同时发生，谁知道呢？只有仁慈的梅里泰莉知道。”

“别拿你的咒语来威胁我，女祭司！我们的士兵——”

“如果你们的哪个士兵敢碰梅里泰莉的女祭司，那黄昏之前，他们就会被吊死在镇门口那条路边的刺槐树上。你也一样，泰勒斯，所以别做傻事。你是我亲手接生的，下贱的狗崽子，你的母亲很不幸，但这是她的命。别逼我教你什么叫做礼貌！”

“好了，好了，”猎魔人不耐烦地插嘴道，“看起来我成了这场冲突的起因。我觉得这完全没有必要。法尔维克阁下，你似乎比你这位年轻气盛的同伴要稳重些。听着，法尔维克，我向你们保证，会在几天之内离开。我也保证，我没打算在这儿工作，不会接受任何委托和命令。我不是作为猎魔人而来的，只是有些私事要处理。”

法尔维克伯爵和他四目相对，杰洛特忽然发现自己错了。这位白蔷薇骑士的双眼带着无法动摇的纯粹恨意。猎魔人断定，要赶走他的并非希沃德公爵，而是法尔维克这群人。

那骑士转身面向南尼克，毕恭毕敬地鞠了一躬，然后才开口。他的语气平静礼貌，言辞逻辑分明。但杰洛特知道，法尔维克吐出的每一个

字都是谎言。

“请原谅，尊敬的南尼克夫人，希沃德亲王不能容忍这个猎魔人出现在自己的领地上。他是来狩猎怪物还是有私事，这并不重要——而且亲王殿下清楚，他并非为了处理私事而来。他们就像磁石那样会招引麻烦。巫师们开始抗命不从，并且寄来了请愿书，德鲁伊们则威胁——”

“我不觉得杰洛特该为本地巫师和德鲁伊的非法行径负责，”女祭司打断道，“况且希沃德什么时候开始关心他们的想法了？”

“够了吧，”法尔维克口气僵硬地说，“我说得还不够清楚吗，尊敬的南尼克夫人？我还可以说得再清楚一点儿：无论亲王殿下还是圣堂参事会都不能容忍这位猎魔人——布拉维坎的屠夫杰洛特——在艾尔兰德多留一天了。”

“这儿可不是艾尔兰德！”女祭司跳了起来，“这儿是梅里泰莉的神殿！而我，南尼克，梅里泰莉的高阶祭司，也无法忍受你们在神殿的土地上多留一刻！”

“法尔维克阁下，”猎魔人平静地说，“倾听理性之声吧。我不想惹麻烦，但你们也不是真的在乎我会不会惹麻烦。我会在三天之内离开。不，南尼克，请什么也别说了。我是该走了。三天。我不会要求更多了。”

“你也用不着要求。”没等法尔维克反应过来，女祭司就发话了，“小伙子们，听见了没？这位猎魔人会在这儿多留三天，这是他的愿望。而我，伟大的梅里泰莉的女祭司，会再当他三天的东道主，这也是我的愿望。把这话告诉希沃德。不，不是希沃德，把这话告诉他老婆，高贵的埃梅丽雅，再加上这样一句：如果她希望我的药房继续不断

地向她供应催情药的话，就最好让她的公爵大人冷静下来。让她控制住他的脾气和奇思怪想——越来越像是白痴的症状了。”

“够了！”泰勒斯的喊声尖得就像假声，“我不会坐视江湖骗子侮辱我的领主和他的夫人！我不会充耳不闻！白蔷薇骑士团将统治此地，如今就是你这黑暗和迷信的巢穴迎来末日的时刻！而我，作为一名白蔷薇骑士——”

“闭嘴，小崽子，”杰洛特露出坏笑，“管管你不听话的舌头吧。你是在跟一位值得敬仰的女士说话，作为白蔷薇骑士更应当放尊重点。不可否认，最近要成为白蔷薇骑士手续倒挺简单，只要向圣堂参事会的金库支付一千诺维格瑞克朗就够了，所以骑士团里充斥着放贷人和裁缝的儿子——但总还能剩下一丁点儿礼貌吧？还是说我弄错了？”

泰勒斯脸色发白，把手伸向腰间。

“法尔维克阁下，”杰洛特笑意不减，“如果他敢动手，我就夺走他的剑，然后用剑面狠揍这个流鼻涕小鬼的屁股，最后把他踢出门去。”

泰勒斯颤抖着从腰带上抽出一只铁护手，重重地摔在猎魔人脚边的地面上。

“我要用你的鲜血清洗你对骑士团的侮辱，怪物！”他尖叫道，“去平地上！院子里！”

“你掉了东西，小子，”南尼克冷静地说，“赶紧捡起来，我们这儿不能丢垃圾。这儿是神殿，法尔维克，把这傻子带走，要不他的下场会很悲惨。你知道该怎么跟希沃德说。哦，算了吧，你们看起来不像是靠得住的信使，我还是亲自写封信给他好了。现在给我出去。还记得怎么

出门吧？”

法尔维克的铁掌按住怒不可遏的泰勒斯，鞠了一躬，铠甲咔嗒作响。然后他盯向猎魔人的双眼。猎魔人没有笑。法尔维克把猩红色披风甩向身后。

“这不会是我们最后一次到访，可敬的南尼克夫人，”他说，“我们会再来的。”

“我担心的就是这个，”女祭司冷冷地答道，“我一点也不荣幸。”

勿以恶小

—

和往常一样，先发现他的是猫儿和孩子们。一只斑纹公猫原本在浸透了阳光的温暖柴堆上睡懒觉，这时却突然发起抖来。它抬起圆滚滚的脑袋，竖起耳朵，嘶叫着跑进荨麻丛中。渔夫崔格拉的儿子、三岁大的德拉格米尔正坐在小屋门口，努力把他那件本就脏兮兮的衬衫弄得更脏，可当那位骑手从旁经过时，他却惊恐地尖叫起来。

猎魔人放缓了马速，完全没有赶超前方堵住路面的干草拖车的打算。一头驴子在他身后快步走着，它伸长脖子，不断拉拽缚在猎魔人剑柄上的绳索。除开普通行李外，这头长耳朵的牲畜还驮着个裹在鞍布里的大家伙。驴子灰白色的身侧覆满了一条条已然干涸的黑色血迹。

拖车终于转上通往谷仓的小路。海风从港口那边吹来，带来了焦油和牛尿的臭气。杰洛特敦促马儿加快步子。有个卖蔬菜的女人看到探出

鞍褥外、随着驴子的脚步上下晃动的那只瘦骨嶙峋的爪子，当即捂住嘴巴尖叫起来，但杰洛特毫无反应。

他也没有回头去看在身后渐渐集结、骚动不已的人群。一如以往，郡长家门前停着很多马车。杰洛特跳下马背，调整了一下背上那把剑的位置，把缰绳套在木栅栏上。他身后的人群绕着驴子围成了一个半圈。

即便身在屋内，郡长的喊声仍旧清晰可闻。

“我告诉你，不行！该死的，不行！听不懂我的话吗，你这无赖？”

杰洛特进了门。在矮矮胖胖、气得面红耳赤的郡长面前，站着个村民，手里还抱着只不断挣扎的鹅。

“怎么——诸神哪！是你吗，杰洛特？我没眼花吧？”他转头看向那个农夫，“快拿走，乡巴佬！你聋了吗？”

“他们说，”那村民含糊不清地说，瞥了瞥那只鹅，“总得给管事的大人一点儿好处，要不——”

“谁说的？”郡长大喊，“谁？谁觉得我会收受贿赂？告诉你，我不收！赶紧给我滚！你好啊，杰洛特。”

“你好，凯尔迪米恩。”

郡长握了握猎魔人的手，拍拍他的肩膀。“你有整两年没来了，杰洛特，对不？你没法儿在一个地方留太久，是不是？你这回从哪儿来啊？呃，废话，从哪来又有什么分别？嗨，谁拿点啤酒来！请坐，杰洛特，请坐。明天有个集市，所以这儿乱七八糟的。你最近过得怎样？跟我说说吧！”

“回头说。我们先出去。”

屋外，围观者的数量增加了一倍，但驴子周围的空间丝毫不见减少。杰洛特掀开鞍褥。众人倒抽一口凉气，连连后退。凯尔迪米恩的嘴巴也张大了。

“诸神哪，杰洛特！这是什么玩意儿？”

“一头奇奇摩。我能拿到赏金吗？”

凯尔迪米恩把重心从一只脚换到另一只，看着那具蜘蛛般的黑色干尸，看着它无神的双眼里那垂直的瞳孔，还有它血淋淋的嘴巴中尖针般的利齿。

“这——这是从哪儿——”

“在河堤边上，离镇子不到四里。就在沼泽那边。凯尔迪米恩，肯定有人在那儿失踪过。比如孩子们。”

“噢，是啊，你说得很对。可没有人——谁能料到呢——嗨，伙计们，回家去，回去干活！这不是表演！把它盖上，杰洛特。苍蝇都聚过来了。”

回到屋里，郡长二话不说，抄起一只大酒壶一饮而尽。接着他重重叹了口气，吸了吸鼻子。“没有赏金，”他郁郁地说，“没人想到盐沼里会躲着这种东西。确实有几个人在那附近失踪，可……很少有人去河堤边溜达。你又为什么去那儿？为什么不走大路？”

“走大路的话，我就很难谋生了，凯尔迪米恩。”

“我忘了，”郡长强压下打嗝的冲动，缓缓吐出一口气来，“这儿过去是多和平的地方啊，连小恶鬼也很少在牛奶里撒尿。可这会儿，一头怪物近在眼前。抱歉，我能给你的只有谢意，没法付赏金。现在资金不足。”

“真可惜。我正好需要一笔小钱来过冬。”猎魔人抿了口酒，擦去嘴角的泡沫，“我准备去伊斯帕登，但我不知能否在大雪封路前到达那里。我也许会困在卢顿斯基大路边的某个小镇上。”

“那你可以在布拉维坎多待段时间吗？”

“不，我没时间可以浪费。冬天就要来了。”

“你打算在哪儿过冬？留在我这儿如何？阁楼上还有个空房间。干吗要送上门去给那些旅店老板——那些贼——敲诈呢？我们可以聊聊天儿，你可以告诉我外面的广大世界都发生了些什么。”

“我是很想。可丽波希会怎么想呢？她上回明显对我不冷不热的。”

“在我家里，女人的话不作数。不过我们私下说一句，你吃晚饭时别在她面前做上次那种事了。”

“你说的是我朝老鼠丢叉子那种事？”

“不。我说的是你竟然丢中了暗处的老鼠。”

“我还以为这很有趣呢。”

“是很有趣，但别在丽波希面前这么干。还有，听着，这个……叫什么来着……奇——”

“奇奇摩。”

“你拿它还有用吗？”

“我要它干吗？如果没有赏金，把它丢进粪池就好啦。”

“这主意不坏。嘿，卡雷卡，博格，凯瑞裴布！你们在吗？”

一个肩扛长戟的城镇卫兵走进门来，戟刃刮到了门框。

“凯瑞裴布，”凯尔迪米恩说，“去找人帮忙牵走那头驴子，牵到猪圈后头，然后把它背上那只奇奇摩丢进粪池。明白了吗？”

“遵命。可……郡长大人——”

“什么？”

“也许在把这头吓人的怪物丢进粪池之前——”

“怎么？”

“我们可以拿去给伊利翁大师。没准他用得上。”

凯尔迪米恩拍了拍额头。

“你还挺有脑子的，凯瑞裴布。听着，杰洛特，没准我们本地的巫师会拿点儿什么来换你这具死尸。渔夫们常把最最奇怪的那些鱼带给他——比如八爪怪、克莱巴特鱼和赫隆鱼。有不少人靠这个发了财。来吧，我们去塔楼那儿。”

“你给自己找了个巫师？他是准备长住，还是只路过？”

“长住。他叫伊利翁，在布拉维坎已经住了一年了。他是个强大的巫师，杰洛特，从外表就看得出来。”

“我很怀疑一位强大的巫师会付钱买一头奇奇摩，”杰洛特做了个鬼脸，“据我所知，没有什么炼金配方需要它做原料。不用说，你们的伊利翁会羞辱我，我们猎魔人和巫师一向处得不太愉快。”

“我从没听说伊利翁大师羞辱过任何人。当然，我没法发誓他肯定会付你钱，但试试总没什么坏处。没准沼泽地里还有奇奇摩，如果真是这样怎么办？为防万一，让那巫师瞧瞧这头怪物，然后去沼地那边施些什么法术吧。”

猎魔人思索片刻。“那好吧，凯尔迪米恩。总之，我们去跟伊利翁大师见个面。现在出发？”

“现在就出发。凯瑞裴布，赶走那些小孩儿，把那头招风耳的畜牲牵过来。啊，我的帽子在哪儿？”

二

塔楼以切割平整的花岗岩块堆砌而成，顶端是齿状的城垛，它巍然耸立在零星散落的农田和歪歪扭扭的茅屋之间。

“看来他把塔楼修葺过了，”杰洛特评论道，“用魔法。或者说是让你们帮的忙？”

“主要是用魔法。”

“这个伊利翁是怎样的人？”

“很正派，但他是个隐士，平时少言寡语。他很少离开塔楼。”

在那扇饰有蔷薇色纹路的灰白木门上，挂着一只硕大的门环，门环的样子是只扁平的鼓眼鱼头，它满是利齿的嘴里咬着一枚铜环。凯尔迪米恩驾轻就熟地走上前去，清了清嗓子，吟诵道：

“郡长凯尔迪米恩向您问好，此次有事相求伊利翁大师。同时代猎魔人杰洛特向您问好，他与我来此的目的相同。”

半晌间毫无异样，最后那只鱼头动了动它满是利齿的下颚，喷出一股水汽。

“伊利翁大师现在不见客。回去吧，我的好邻居。”

凯尔迪米恩晃了晃，看向杰洛特。猎魔人耸耸肩。凯瑞裴布一本正经地挖着鼻孔。

“伊利翁大师现在不见客，”门环机械式地重复道，“回去吧，我的好——”

“我不是什么好邻居，”杰洛特大声插嘴道，“我是个猎魔人。那头驴子驮着只奇奇摩，是我在离镇子不远的地方杀死的。确保邻里的安全是每个巫师应尽的职责。不愿意的话，伊利翁大师可以不和我说话，也可以不见我，但请检查一下这只奇奇摩，得出自己的结论。凯瑞裴布，把那只奇奇摩弄下来，丢到门边。”

“杰洛特，”郡长小声说，“你走了，我还得——”

“行了，凯尔迪米恩。凯瑞裴布，把手指从鼻孔里拿出来，照我说的做。”

“稍等，”门环用截然不同的声音说，“杰洛特，真的是你吗？”

猎魔人低声骂了一句。“我的耐心快耗尽了。对，真的是我，那又如何？”

“到门边来，”门环说着，喷出一股水汽，“就你自己。我让你进门。”

“那奇奇摩怎么办？”

“让它见鬼去。我想跟你谈谈，杰洛特。只有你。请原谅，郡长。”

“没关系，伊利翁大师。”凯尔迪米恩摆摆手，“小心点，杰洛特，我们回头见。凯瑞裴布！把这头怪物丢进粪池！”

“遵命。”

猎魔人走近那扇饰有花纹的大门。门开了一条缝——足够让他挤进门去——然后在他身后砰然合拢，全然的黑暗包围了他。

“嘿！”他毫不掩饰自己的愤怒，高喊道。

“稍等一下。”一个莫名熟悉的声音回答。

这感觉太出乎意料。猎魔人伸出双手，想要寻找支撑，却一无所获。

果园里盛开着白色和粉色的花朵，洋溢着雨水的气息。缤纷的彩虹将天空分割成两半，又将茂密的树冠和远方蔚蓝的群山连接起来。这座端端正正的小屋便坐落于果园正中，周围长满了浓密的蜀葵。杰洛特低下头，发现自己站在及膝深的百里香丛中。

“噢，来吧，杰洛特，”那声音道，“我就在屋子前面。”

他走进果园，穿行于林间。他发现左边有动静，于是转过头去，只见一个全身赤裸的金发女孩正抱着满满一篮苹果走在灌木丛边。猎魔人认真地向自己保证，无论再发生什么，他也不会惊讶了。

“终于到了。你好啊，猎魔人。”

“斯崔葛布！”杰洛特仍然吃了一惊。

在这位猎魔人的一生里，他见识过议员般的窃贼、乞丐般的议员、公主般的妓女、母牛般的公主和窃贼般的国王。但斯崔葛布永远——无论根据什么标准和概念——都像个巫师的样子。他又高又瘦，些许驼背，有极其浓密的棕色眉毛和长长的鹰钩鼻。他穿着一件黑色曳地长袍，袍袖宽得夸张，手里拿着把顶端镶有水晶的长杖。杰洛特认识的所有巫师都跟斯崔葛布不同，但令人惊讶的是，斯崔葛布的确是个货真价实的巫师。

他们来到被蜀葵围住的门廊，在一张白色大理石桌旁的柳条椅上落座。那个抱着苹果篮子的金发裸女走上前，笑了笑，然后转过身，腰肢轻摆着向果园走去。

“这也是幻术吗？”杰洛特目送着她，问道。

“没错，这儿的一切都是幻术。但它可是，我的朋友，它可是第一流的幻术。花朵有气味，苹果可以吃，蜜蜂会蜇人，至于她，”巫师指了指那位金发女子，“你可以——”

“回头再说吧。”

“说得对。你来这儿干什么，杰洛特？还是老样子四处奔波，靠屠杀濒危物种来换取钱财吗？你拿这头奇奇摩换了多少？我猜你什么都没捞到，要不你根本不会来我这儿。还真有不见棺材不掉泪的人啊。是吧？”

“不，我没想到会在这儿遇见你。如果我记得没错，你以前应该是住在柯维尔的一座类似的塔里。”

“之后发生了很多事。”

“比如你的名字。你现在是伊利翁大师了。”

“那是这座塔的创造者的名字，他大概两百年前就死了。我觉得，既然我占据了他的住处，也应该以某种方式向他致敬才是。瞧，本地人大多靠海吃饭，你也知道，我擅长的除了幻术就是天气魔法。有时我会平息风暴，有时会将它召来，有时会用西风将鳕鱼群赶向离海岸更近的地方。我靠这些事维生。这就是——”他悲凉地说，“我所能做的。”

“为什么要说‘我所能做的’？你改名又是为什么？”

“命运有许多张面孔。我的命运外表美丽，却隐藏着骇人的本质。她血腥的魔爪早已伸向了我——”

“你一点也没变，斯崔葛布，”杰洛特做了个鬼脸，“每当你摆出睿智和意味深长的样子，说出的就全是鬼话。你就不能正常点儿说话吗？”

“啊，”巫师叹道，“如果这能让你高兴的话。我好不容易来到这儿，一路躲躲藏藏，为的就是从那个想要谋害我的可怕生物手中逃脱。可这场逃亡事实上是白费功夫——它找到了我。它很可能明天就会来杀

我，最迟也不会超过后天。”

“啊哈，”猎魔人不动声色地说，“现在我懂了。”

“我的死期将至并不令你惊讶，是吗？”

“斯崔葛布，”杰洛特说，“这个世界就是这样的。旅行的人能看到各种各样类似的事。比如两个农民为了一块田地拼得你死我活，到了第二天，田地两个伯爵的手下夷平，这些扈从又把厮杀继续下去。人们被吊死在路边的树上，强盗割开商人的喉咙，在镇子里，每走一步都可能被来自贫民区的尸体绊倒。在宫殿里，人们刀刃指向，宴会上每一分钟都可能有人面色发青地倒在餐桌下。我已经习惯了。所以我为什么要为一个人死期将至而吃惊呢？何况还是你的死？”

“何况还是我的死？”斯崔葛布讽刺地重复道，“我还把你当朋友，指望你的帮助呢。”

“我们上次碰面，”杰洛特说，“是在柯维尔的伊迪王的宫廷里。当时我杀死了那只滋扰民众的双头蛇怪，正要去领赏，你和你的同胞扎维斯特却为了应该叫我江湖骗子、无脑杀戮者还是食腐动物而争吵了一番。结果伊迪王不但没有付我一个子儿，还限我十二个小时之内离开柯维尔——幸好他的沙漏坏了，我才勉强办到。现在你说你指望我的帮助，说有怪物在追捕你。怕什么呢，斯崔葛布？如果它抓住了你，你就告诉它你喜欢怪物，说你一直在保护它们，确保没有哪个食腐猎魔人会来打扰它们的安宁，这不就得了？说真的，要是那头怪物把你开膛破肚，再把你吃下去，它真的太忘恩负义了。”

巫师沉默地转过头去。杰洛特哈哈大笑。“别像只青蛙似的嘟着嘴了，巫师先生。告诉我，是什么东西在威胁你。我们来瞧瞧能有什么可

做的。”

“你听说过‘黑日诅咒’吗？”

“当然。不过它从前叫做‘疯子埃提巴德狂热症’，以引发骚动的巫师命名。十数位好人家出身的——甚至包括贵族出身——女孩因此遭到杀害，或是被囚禁在高塔里。他觉得她们被恶魔附体，受了诅咒，或是被所谓的‘黑日’污染了。在你们傲慢的行话里，你们把再平常不过的日蚀现象叫做‘黑日’。”

“不！埃提巴德一点儿也不疯。他解译了道克人石碑上的文字、沃兹格人陵寝里的墓碑，还调查了类猫人的风俗与传说，其中全都确凿无疑地提到了这场日蚀。黑日意味着莉莉特——东方人如今仍以‘尼雅’的名字敬拜她——即将归来，人类也将面临灭亡。要迎接莉莉特的到来，就必须‘备好六十位头戴金冠的女子，她们会让鲜血填满河谷。’”

“胡说八道，”猎魔人道，“甚至都不押韵。正经预言都押韵。人人都知道埃提巴德和巫师议会当时在想什么。你们利用一个疯子的疯话来加强你们的权威，为了打破同盟，破坏联姻，为了推翻王朝。简而言之，为了让那些头戴王冠的木偶们的提线更加纠缠难解。你现在居然还跟我提这种市场上每个老说书人都会引以为耻的预言？”

“你可以保留自己对埃提巴德的看法，可以质疑他对预言的解释，但你没法反驳这个事实：日蚀以后出生的女孩之中，有很多人的身体出现了可怕的突变。”

“谁说不能反驳？我听说的情况恰恰相反。”

“我去看过一次解剖现场，”巫师道，“杰洛特，我们在颅骨和骨髓

里找到的东西根本无法言说。那是种红色的海绵，体内器官全都混在了一起，有些彻底消失了。所有器官上都盖满了会动的粉蓝色纤毛。心脏有六个心房，其中两个心房还萎缩了。这你怎么解释？”

“我见过长鹰爪的人和长狼牙的人。我见过手脚关节多于常人的，器官多于常人的，感官能力多于常人的。这全都是你们滥用魔法的结果。”

“你见过各种各样的突变者，”巫师抬起头，“你又屠杀了他们之中的多少人去换取钱财，去维持你的猎魔生涯呢？嗯？有些人可能长有狼牙，却至多不过朝旅店的妓女龇牙咧嘴，可有些人生就一副豺狼心肠，面对孩童都下得了杀手。那些日蚀后出生的女孩们就是这样。她们毫无保留地显示出疯狂倾向，她们那些残忍、好斗、喜怒无常与放荡的行径早已广为人知。”

“这话适用于所有女人，”杰洛特嘲笑道，“你胡言乱语些什么？你想质问我杀过多少突变者，你怎么不想知道我替多少人解除过魔法，摆脱过诅咒？我，一个你们轻视的猎魔人。反过来，你们做了些什么呢，伟大的巫师大人？”

“我们对此事运用过强大的法术。在不同的神殿里，我们和祭司都施展过。但所有尝试最终都会让那些女孩死去。”

“这只能证明你们的错误。哦，你们弄到尸体了。我猜解剖刚好就这么一次？”

“够了，别那么看着我。你很清楚，尸体不止一具。我们起先打算把她们全部消灭掉。我们解决了几个.....然后对之全部做了解剖。甚至有个是活体解剖的。”

“哈，你们这群狗娘养的居然还敢谴责猎魔人？噢，斯崔葛布，你们总有一天会吃尽苦头，然后学乖的。”

“我不觉得这一天会很快到来，”巫师讽刺地说，“别忘记，我们的所作所为是为了保护民众。这些变种女孩会将整个世界淹没在血海之中。”

“也就是说，你们巫师目前还高昂着脑袋，以为自己全无瑕疵。但你们肯定没法断言自己在狩猎这些所谓‘突变者’的过程中从未失手？”

“好吧，”沉默了许久之后，斯崔葛布道，“我跟你说实话，虽然这对我自己没有好处。我们确实犯过错误——而且不止一次。要分清她们太困难了。所以我们才停止了……‘去除’她们的做法，而是把她们隔离起来。”

“用你们著名的高塔。”猎魔人哼了一声。

“我们的高塔。但那是另一个错误。我们低估了她们。有很多突变者逃跑了。然后王子们之间开始推崇一项疯狂的运动——尤其是那些顺位较低，没事可做，也没什么可失去的年轻王子——‘解救遭到囚禁的美人儿’。很多囚犯扭断了他们的脖子——”

“据我所知，那些塔里的囚犯很快都死去了，你们还帮了她们一把。”

“这是谎言。但她们确实很快对一切都失去了兴趣，拒绝进食……最有趣的是，她们濒死时会展现出超感能力方面的天赋。这进一步证明了她们的突变。”

“你的证据越来越荒唐了。还有别的吗？”

“有。纳洛克的希尔文娜女士就是一例，我们一直没法接近她，因为她的权势增长得太过迅速。但如今的纳洛克正在发生非常可怕的事。此外，艾弗米尔之女菲尔嘉用一条自制的绳索逃出了高塔，如今正在北维尔哈德肆虐。塔尔哥的贝妮嘉被一位愚蠢的王子释放出来。如今他被关在地牢里，双目失明，而在塔尔哥的大地上，绞架早已变成最常见的风景。哦，还有其他例子。”

“例子当然有，”猎魔人道，“比如在老王阿布拉德治下的亚姆拉克。他得了结核病，牙齿掉得精光，他恐怕早在日蚀前几百年就生下来了。可除非有人在他面前被折磨致死，否则他根本无法入睡。他杀光了所有血亲，还在狂怒下处死了全国的半数百姓——这你知道吧？他年轻的时候有个绰号，叫做‘粗暴的阿布拉德’。噢，斯崔葛布，如果统治者的残忍都能用突变或者诅咒来开脱该有多好。”

“听着，杰洛特——”

“不。你说服不了我，也没法让我相信埃提巴德不是个屠戮成性的疯子，所以我们还是回头来说威胁你的那头怪物吧。你最好明白，基于你给我的第一印象，我不喜欢你的故事。但我会听你说清楚。”

“你不会再愤慨地打断我了？”

“这我可没法保证。”

“好吧，”斯崔葛布把双手缩进长袍袖管里，“你这只会让我说明的时间拖得更久。故事始于北方的一个小公国，克雷伊登。克雷伊登大公弗雷德福克的妻子名叫艾瑞蒂娅，是个有教养又睿智的女子。她的家族中有很多魔法技艺方面的行家，而她通过继承得到了一件罕有的强大法

器：内哈勒尼雅之镜。使用这些镜子的通常是先知和预言家，以便更加精准地预见——但依旧复杂难解——未来。艾瑞蒂娅经常向那面镜子提问——”

“我猜跟别人的问题一样，”杰洛特插嘴道，“‘谁才是世上最美丽的人？’我听说内哈勒尼雅诸镜之中，除了懂得礼貌的那些，其余的都已经变成了碎片。”

“你错了。艾瑞蒂娅更关心她国家的命运。镜子的回答是她和另外许多人可怕的死，而罪魁祸首就是弗雷德福克与首任妻子生下的女儿。艾瑞蒂娅把消息送去了巫师议会，议会便派我去了克雷伊登——我补充一句，弗雷德福克的这位长女就是在日蚀后不久出生的。我刚开始相当谨慎。在此期间，她虐待了一只金丝雀和两条小狗，还用梳柄剜出了一名仆人的眼睛。我用咒语进行了几次测试，基本确定小家伙是个突变者。我带着这个消息去找艾瑞蒂娅，因为弗雷德福克的女儿对他来说意味着一切。我说过的，艾瑞蒂娅并不蠢——”

“当然了，”杰洛特打断道，“而且毫无疑问，她也算不上对继女珍爱有加。她更希望自己的儿女继承王位。我能猜到接下去的事。是不是有人掐死了公主？而且你刚好在场。”

斯崔葛布叹了口气，抬头望去，那道绚丽的彩虹仍旧高挂天空，熠熠生辉。

“我打算把她关起来，可艾瑞蒂娅决定用别的法子。她叫那个小家伙跟着她雇来的恶棍——一个猎人——去了森林。但我们后来在灌木丛里找到了……没穿裤子的他，情况复杂起来了。她把一枚胸针通过耳孔刺进了他的大脑，可想而知，他当时的注意力完全放在了另一件事

上。”

“如果你觉得我会可怜他，”杰洛特嘀咕道，“你就错了。”

“我们组织追捕，”斯崔葛布续道，“但那小家伙消失了。因为弗雷德福克开始疑心，我只好匆忙离开了克雷伊登。”

“四年后，艾瑞蒂娅写来了一封信。她找到了那个小家伙：她和七个侏儒住在一起，并让他们相信在矿井里吃灰远没有在大路上抢劫商人有赚头。她有了‘伯劳鸟’的绰号，因为她喜欢把抓到的人钉在尖锐的木杆上。噢，再想找人去解决她可就难了——伯劳鸟已经很出名了，她还学会了用剑，连男人都甘拜下风。我应王后的召唤秘密赶到克雷伊登，有人却在这当口毒杀了艾瑞蒂娅。大部分人相信这是弗雷德福克的杰作，后者给自己找了个更年轻、也更粗野的情妇——但我觉得幕后黑手是伦芙芮。”

“伦芙芮？”

“那小家伙的名字。我认为是她毒杀了艾瑞蒂娅。不久后，弗雷德福克国王在一场离奇的狩猎事故中死去，艾瑞蒂娅的长子也突然失踪——这肯定也是那小家伙的杰作。虽然我说她‘小’，可她那时已经十七岁了，而且发育良好。”

“与此同时，”巫师沉默了片刻，“她和她的侏儒们已经成了整个玛哈坎地区的噩梦。直到有一天，他们之间发生了争吵，原因我不清楚——是分赃不均，还是晚上轮到谁跟她睡——总之，他们用刀子自相残杀，活下来的只有伯劳。只有她。而我当时就在附近。我们碰了面，她立刻认出我来，也明白了我当年在克雷伊登扮演的角色。我告诉你，杰洛特，我那时连咒语都没念完——我的手和身体一样颤抖得厉害——她

就拿剑朝我扑了过来。我把她变成了一块六厄尔宽、九厄尔长的匀称水晶，再把水晶扔进了侏儒的矿井，并将隧道弄塌。”

“真马虎，”杰洛特评论道，“那个咒语是可以解除的。你就不能把她烧成灰吗？毕竟，你知道那么多了不起的咒语。”

“呃，那不是我的特长。你说得对，我是有点草率，结果某个蠢王子找到了她，花了一笔钱给她解咒，消除了法术，得意扬扬地带她回到东方的一个遥远王国去了。王子的父亲是个老土匪，显然比他更有见识些。他痛打了儿子一顿，然后质问伯劳，她和那些侏儒抢来的财宝都藏在哪儿。但他的错误在于，他在把她揪出牢房，脱光衣服，送上死刑台的时候，让另一个年长些的儿子帮了忙。到了第二天，帮他忙的那个儿子——如今是个无父无母也没有兄弟的孤儿了——变成了王国统治者，伯劳鸟也成了国王跟前的红人。”

“这说明她肯定不丑。”

“审美角度不同罢了。她作为红人的时间并不久，只到又一次宫廷政变为止——这么说有点夸张了，因为那儿与其说那是宫廷倒不如说是谷仓。很快我发现，她根本没忘记我。她在柯维尔曾三次尝试暗杀我。我决定不给她第四次机会，于是去了庞塔尔避难。但她又一次找到了我。这次我逃去安格林，她又在那找到了我。我不清楚她是如何办到的，因为我把足迹掩盖得很好。她手下肯定有个擅长追踪的突变者。”

“你为什么不再施个法术把她变成水晶？你犹豫了吗？”

“不，我毫不迟疑。可她好像对魔法有了抵抗力。”

“这不可能。”

“你错了，只要有对应的法器和灵气就能办到。或者说跟她仍在继续的突变有关。我逃离了安格林，躲在这儿，躲在弧形海岸的布拉维坎。我在平静中度过了一年，可她又一次找到了我。”

“你怎么知道？她已经进镇子了吗？”

“对。我在水晶球里看到她了。”巫师抬起魔杖，“来的不止她一个。她带着一群人，表示她这次是认真的。杰洛特，我没地方可去了。我不知道还能躲去哪儿。你的到来肯定不是巧合。这是命运。”

猎魔人扬了扬眉毛：“你打算怎样？”

“很明显。你应该杀死她。”

“我可不是拿钱干活的打手，斯崔葛布。”

“你不是打手，这我同意。”

“我杀怪物是为了钱，但对付的全是威胁大众的怪物，而她是你这种人施展魔法和巫术创造出来的，这是你们自己的问题。”

“她不是人类，完全是头怪物：一个受诅咒的突变者。你带来了一头奇奇摩。伯劳比奇奇摩坏多了。奇奇摩为饥饿而杀戮，伯劳却是为了取乐。只要杀死她，你开价多少我都照付不误。当然了，得在合理范围之内。”

“我已经告诉你了。我觉得突变者和莉莉特的诅咒根本是胡说八道。这女孩有理由找你算账，我也不打算插手。去找郡长和卫兵吧。你是镇上的巫师，自治法会保护你的。”

“让法律和郡长都见鬼去吧！”斯崔葛布吼道，“我不要保护，我要你去杀了她！没有人能进到塔里来——我在这儿是绝对安全的。但这算什么？我可不想把余生都耗在这儿，而只要我活着，伯劳鸟不会罢休。你难道要我在塔里坐着等死吗？”

“就跟她们一样。你知道吗，巫师？你应该把追捕女孩们的活儿交给其他人，交给比你更强大的巫师。你该预见到后果的。”

“求你了，杰洛特。”

“不，斯崔葛布。”

巫师沉默了。虚幻的太阳在虚幻的天空中并未落向地平线，但猎魔人知道，布拉维坎已是黄昏。他饿了。

“杰洛特，”斯崔葛布说，“我们听埃提巴德陈述时，很多人都抱有怀疑。但我们决定取小恶以顾全大局。现在我请求你做出相同的选择。”

“恶就是恶，斯崔葛布，”猎魔人站起身，口气严肃，“是小，是大，还是不小不大，这些全都一样。它们的区别很模糊。我不是虔诚的隐士，我这辈子所做的也并不全是善事。但如果非要在两种恶行之间做选择，我一样都不选。我该走了。明天见。”

“也许吧，”巫师说，“如果你没有来晚的话。”

三

这座乡间小镇的上等酒店“黄金王庭”拥挤喧闹。店里的顾客们，无

论是本地人还是外来者，根据种族和职业不同，也在忙着各种各样的事儿。敬业的商人为了产品的价格和借贷利息跟矮人争执。不那么敬业的商人捏着女侍的屁股。本地的蠢人装出一副见多识广的模样。妓女们一面尽力取悦有钱的客人，一面对没钱的那些冷嘲热讽。赶车人和渔夫不要命地喝着酒。几个水手唱起了歌，歌颂大海的波涛，船长的英勇，还有人鱼的迷人，他们把后者描绘得栩栩如生，细节翔实。

“用力想想，伙计，”凯尔迪米恩对店主说。他趴在吧台上，以便让声音盖过周围的喧嚣，“六个人和一个姑娘，都穿着诺维格瑞样式的黑色镶银皮衣。我在收税站那边瞧见他们了。他们究竟是在这儿，还是去了金枪鱼酒店？”

店主饱满的额头拧在了一起，他用围裙擦着一个大啤酒杯。“就在这儿，郡长大人，”他说，“他们说是要来参加集市的，不过全都带着剑，就连那女人也是。打扮跟你说的一样，全身黑色。”

“噢，”郡长点点头，“他们现在在哪？我没瞧见人。”

“在小隔间里。他们付了金子。”

“我自己进去，”杰洛特插嘴，“没必要把事情弄得这么正式，至少暂时还不用。我会带她来的。”

“这样最好。但要小心，我不想惹麻烦。”

“我会小心。”

根据越来越不堪入耳的歌词判断，水手的歌谣已经到达了最后的高潮部分。杰洛特拉开门帘——它硬邦邦的，沾满灰尘——进到隔间里。

六个人坐在桌边。伯劳不在。

“你想干吗？”率先发现他的人吼道。他是个秃头，脸被一条横穿左眉、鼻梁和右脸颊的伤疤破了相。

“我想见伯劳。”

两个相同的身影站起身来——同样面无表情的脸，同样凌乱、长可及肩的头发，同样的紧身外套上闪烁着银饰的光。随着同样的动作，这对双胞胎从长凳上抄起了两把一模一样的剑。

“冷静点，维尔。坐下，尼米尔。”伤疤脸说着，双肘拄在桌上。

“你说你想见谁，伙计？伯劳是谁？”

“你很清楚我说的是谁。”

“这家伙是谁？”一个赤裸上身、汗流浹背、交叉挎着皮带、前臂上绑着块钉板的壮汉问，“你认识他吗，诺霍恩？”

“不。”伤疤脸说。

“他是个白化病人。”坐在诺霍恩身旁的苗条的黑发男子咯咯笑道。他有细致的五官，硕大的黑眼睛，那对尖耳朵暴露了他混血精灵的身份。“白化病人，突变者，天生的怪物。这种东西居然能混入公众场合，和体面人为伍。”

“我在哪儿见过他。”一个身材粗壮、留着辫子的沧桑男人眯缝起眼睛，用邪恶的眼神打量着杰洛特。

“你在哪见过他不重要，塔维克，”诺霍恩道，“听着。西弗瑞尔刚

才严重侮辱了你。你不想挑战他吗？今晚太无聊了。”

“不。”猎魔人冷静地说。

“那如果我把这碗鱼汤倒在你头上，你会挑战我吗？”那赤裸上身的男人咯咯笑道。

“冷静点，十五，”诺霍恩道，“他说不，意思就是不。至少暂时是。噢，朋友，说完你要说的话，然后赶紧走吧。你还有机会离开。如果你不接受，就只好让你的跟班把你抬出去了。”

“我没话跟你们说。我想见伯劳。伦芙芮。”

“听见了没，伙计们？”诺霍恩扫视他的同伴，“他想见伦芙芮。能告诉我原因吗？”

“不。”

诺霍恩抬起头，看着踏前一步的双胞胎，他们高筒靴上的银扣子叮当作响。

“我知道，”留辫子的那人突然道，“我知道我是在哪看见他的了！”

“你嘟哝什么哪，塔维克？”

“就在郡长的家门口。他带来了一头怪物，一头蜘蛛和鳄鱼的混血怪物，他想要换钱。人们都说他是个猎魔人。”

“猎魔人是啥？”十五问，“呃？西弗瑞尔？”

“就是雇佣魔法师，”半精灵道，“为了一把银币就施法的巫师。我

说过了，他们是天生的怪胎，是对人类和人类遵循的神圣律法的侮辱。他这样的人活该被烧死。”

“我们不喜欢巫师，”塔维克尖声道，他眯缝的双眼分毫不离杰洛特，“在我看来，西弗瑞尔，这鬼地方的活儿比我们想象的还多。这儿的巫师不止一个，而且人人都知道他们特别团结。”

“他们是一丘之貉，”混血精灵恶毒地笑了，“光是想象他们就够我受的了。谁养出了这群怪胎？”

“麻烦你再忍耐一下。”杰洛特平静地说，“我猜你母亲肯定经常在森林里走失，所以你才有理由去思索自己究竟从哪儿来。”

“也许吧，”半精灵笑容不改，“但至少我知道我母亲是谁。你们猎魔人连自己的身世都不清楚。”

杰洛特面色发白，抿紧嘴唇。看到这一幕，诺霍恩大笑起来。“噢，伙计，你可不该容忍这样的羞辱。你背上那玩意儿看起来像把剑。怎么样？要不要跟西弗瑞尔出去解决？今晚太乏味了。”

猎魔人毫无反应。

“可耻的懦夫。”塔维克嗤之以鼻。

“他刚才是怎么说西弗瑞尔的母亲？”诺霍恩用同样的语气续道，下巴放在交扣的双手上，“我记得是些非常下流的话。说她很放荡什么的。嘿，十五，你觉得坐视流浪汉羞辱同伴的母亲是不是很不应该？狗娘养的东西，母亲可是神圣的！”

十五欣然起身，取下佩剑，丢在桌上。他挺直身子，调整了一下那

对镶有银钉的护肩，吐了口唾沫，踏前一步。“如果你有话要问，”诺霍恩道，“十五会先跟你来场拳斗。我早说过了，他们得把你抬出去。让出地儿来。”

十五靠上前，抬起拳头。杰洛特把手按在剑柄上。

“留神，”他说，“再走一步，你就会看到自己的手掉在地板上。”

诺霍恩和塔维克跳了起来，抓住了各自的佩剑。沉默的双胞胎用同样的动作拔出武器。十五退后几步。只有西弗瑞尔没有动。

“该死的，怎么回事？我就一分钟也不能离开吗？”

杰洛特缓缓转过身，看到了一对海蓝色的双眸。

她几乎和他一样高，稻草色的头发修剪得参差不齐，仅及耳垂。她一手按在门上，穿着一件天鹅绒紧身皮衣，腰间围了一条华丽的皮带。她的裙子也不太对称——左边垂到小腿肚，右边却露出麋鹿皮靴上的健美大腿。她的身子左侧挂着剑，右边插着把柄端有块硕大红宝石的匕首。

“怎么不说话了？”

“他是个猎魔人。”诺霍恩咕哝道。

“那又怎样？”

“他想跟你谈谈。”

“那又怎样？”

“他是个巫师！”十五吼道。

“我们不喜欢巫师。”塔维克咆哮道。

“放松点，伙计们，”女孩说，“他只想跟我说话，这没什么错。你们继续找乐子吧。别惹麻烦，明天有集市，你们肯定不想打扰这座快乐的小镇上的盛事吧？”

继之而来的沉默中，回响着一阵恶毒的轻笑声。发出笑声的是仍旧漫不经心地仰躺在长椅上的西弗瑞尔。

“得了吧，伦芙芮，”混血精灵吃哧哧笑道，“盛……事！”

“闭嘴，西弗瑞尔。马上闭嘴。”

西弗瑞尔马上就不笑了。杰洛特一点儿也不惊讶。因为伦芙芮的语气里有种非常古怪的东西——这让他联想起了刀刃上反射的红色火光、遭谋杀者的哀号、以及马嘶与血气。其他人肯定也有相似的联想，因为就连塔维克沧桑的脸也苍白起来。

“好吧，白发佬，”伦芙芮打破沉默，“我们去宽敞点儿的地方谈。嗯，去找跟你一起来的郡长。不用说，他肯定也想跟我谈谈。”

看到他俩，等在吧台边的凯尔迪米恩中断了和店主的低声交谈，挺直身子，双臂交叠在胸口。

“年轻的女士，”他省去寒暄，开门见山地说，“我从这位利维亚的猎魔人口中得知了你来布拉维坎的目的。显然您对我们的巫师怀恨在心。”

“也许吧。那又怎样？”伦芙芮用同样直率的口气说。

“这边有处理此类恩怨的法庭。在弧形海岸这边，我们把用刀剑来复仇的人看做盗匪。所以，要么你带着你的同伙明天一早离开布拉维坎，要么我就得把你们丢进大牢，以防——那话怎么说的来着，杰洛特？”

“以防万一。”

“没错。明白了吗，年轻的女士？”

伦芙芮把手伸进腰带上的袋子，抽出一张折叠过好几次的羊皮纸。

“读读看，郡长大人。如果你识字的话。而且别再叫我‘年轻的女士’了。”

凯尔迪米恩接过那张纸，花了很长时间去读，然后一言不发地递给杰洛特。

“‘致各位诸侯、领主与自由民，’”猎魔人大声念道，“‘致全体臣民。我宣布，克雷伊登的伦芙芮公主得到了我们的尊敬和帮助，任何胆敢对她无礼者将招致我们的怒火——奥杜恩国王’。这里应该是‘无礼’才对。不过印鉴好像是真的。”

“它就是真的，”伦芙芮把羊皮纸从他手里抽走，“署名是你们仁慈的主子奥杜恩。所以我建议你不要对我做出无礼举动。如何拼写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你们将迎来悲惨的结局。尊敬的郡长大人，你是不能把我丢进监狱的，也别再叫我‘年轻的女士’了。我没有触犯任何法律。暂时还没有。”

“如果你敢有那么一丁点儿违法行为，”凯尔迪米恩露出一副嫌恶的表情，“我就把你连同这张纸片儿一起扔进地牢里去。我向所有神明发誓，年轻的女士。来吧，杰洛特。”

“你，猎魔人，”伦芙芮拍了拍杰洛特的肩膀，“我有句话跟你说。”

“晚饭别迟到了，”郡长转过身去，“要不丽波希会发火的。”

“我不会的。”

杰洛特斜倚着吧台，拨弄着挂在脖子上的狼头奖章，看着女孩蓝中带绿的双眸。

“我听说过你，”她说，“你是杰洛特，利维亚的白狼。斯崔葛布是你朋友？”

“不。”

“那事情就简单了。”

“没这么简单。别指望我会袖手旁观。”

伦芙芮眯起双眼。“斯崔葛布会在明天死去，”她平静地说着，拂开额前的发梢，“只有他而已，这只能算是小恶罢了。”

“真是这样就好了。但事实上，在斯崔葛布死前，还会有好多人死去。我不觉得有其他可能性。”

“几个人，猎魔人，只增加了一点点罪恶而已。”

“言辞是吓不倒我的，伯劳。”

“别叫我伯劳。我不喜欢这个称呼。重点在于，我觉得有其他可能。值得商讨的可能.....但丽波希在等你。那个丽波希，她漂亮吗？”

“你只想跟我说这个？”

“不。但你得走了。丽波希在等你。”

四

阁楼的小房间里有人，杰洛特还没走到门边，就透过奖章发出的轻微震动察觉到了。于是他吹熄照亮楼梯的油灯，抽出靴子里的匕首，插在背后的腰带上，然后转动门把。房间里伸手不见五指，但对猎魔人来说并非如此。

他以无比缓慢的动作跨进门去，然后小心翼翼地关紧房门。下一秒，他扑向了坐在他床上的那个人，两人在床单上滚做一团，他把手臂抵在对方颞下，伸手去摸匕首。但他没把它抽出来。情况有点不对劲。

“不坏的开始。”她压低声音说，一动不动地躺在他身下，“我料到了这种状况，但我没想到我们这么快就上了床。麻烦把你的手从我喉咙上拿下来吧。”

“是你。”

“是我。现在你有两个选择。你可以从我身上下来，和我谈谈。也可以保持这个姿势，但我希望你至少能把靴子脱了。”

猎魔人放开了女孩，后者叹了口气，坐起身，整了整头发和衣裙。

“点亮蜡烛吧，”她说，“我跟你不一样，我在黑暗里看不见，我想看清楚和我谈话的人。”

她穿着高筒靴的长腿迈开步子，走到桌边——她又高又苗条，身手灵活——坐了下来。她看起来没带任何武器。

“你有喝的吗？”

“没。”

“还好我带了点儿。”她大笑着，把一只酒囊和两个皮制酒杯放到桌上。

“快半夜了，”杰洛特冷冰冰地说，“能直接说重点吗？”

“别急嘛。来，喝一杯。这杯敬你，杰洛特。”

“也敬你，伯劳。”

“该死，我叫伦芙芮，”她抬起头，“我允许你省略我的王家头衔，但别再叫我伯劳了！”

“轻点儿，你会把整个屋子的人都吵醒的。能告诉我你为什么要从窗口溜进来吗？”

“你可真笨啊，猎魔人，我是为了让布拉维坎免遭屠戮。我在三月里像只母猫那样爬上房顶，就为了跟你谈话。你应该心存感激才对。”

“我很感激，”杰洛特道，“只是我不知道我们究竟能谈些什么。情况已经很明确了。斯崔葛布待在他的塔楼里，你得攻破高墙才能抓住他，但如果你这么做了，你的安全通行文件就没用了。如果你公开违

法，连奥杜恩也不会维护你的。郡长、卫兵、整个布拉维坎都会与你为敌。”

“整个布拉维坎都会为与我为敌而后悔。”伦芙芮笑了笑，露出森森白牙。“见过我的伙伴们了吗？他们都是老手，我可以向你保证。你觉得他们战斗时会是个什么样子？那些蠢卫兵肯定会被自己的长戟绊倒的。”

“那你觉得我会袖手旁观吗？你也看到了，我住在郡长家里。如果有必要，我会站在他这一边。”

“我相信，”伦芙芮的语气严肃起来，“我想你会的。但你恐怕将是孤身一人，剩下那些家伙都会躲进地下室里瑟瑟发抖。这世上没有人能够独自对抗七个剑客。所以说，白发佬，我们别再互相威胁了。就像我说过：屠杀和流血是能够避免的。有两个人能够避免这一切。”

“我洗耳恭听。”

“第一个人，”伦芙芮道，“是斯崔葛布本人。如果他自愿离开塔楼，我就把他带去一个荒无人烟的地方，让布拉维坎人继续没心没肺地活着，然后忘掉这整件事。”

“斯崔葛布也许看起来像个疯子，可他没疯狂到那个地步。”

“谁知道呢，猎魔人，谁知道呢？有些条件是无法拒绝的，比如‘崔丹姆最后通牒’。我打算把这份通牒送去给他。”

“这份通牒究竟是什么？”

“这是我的小秘密。”

“好吧，但我很怀疑它的效力。斯崔葛布提到你的时候牙齿都在打颤。能说服他自投你这张美丽罗网的最后通牒一定得足够出色才行。另一个人是谁？让我猜猜。”

“我倒想看看你有多精明，白发佬。”

“是你，伦芙芮。你会展现出真正的宽宏大度——我是说，表现出高贵的气度，并且放弃这场复仇。我猜得对吗？”

伦芙芮仰起头，以手掩口，大笑出声。然后她沉默下来，用闪闪发亮的双眼盯着猎魔人。

“杰洛特，”她说，“我曾经是个公主，拥有我梦想的一切东西：俯首听命的仆人、衣服、鞋子、麻纱短裤、珠宝和首饰、小马、池塘里的金鱼、玩偶和比这间屋子更大的玩偶屋。这就是我的生活，直到斯崔葛布到来，然后那个下贱的艾瑞蒂娅就命令一个猎人在森林里杀死我，再把我的心和肝带回去。多棒啊，不是吗？”

“不。万幸你从那猎人手里逃脱了，伦芙芮。”

“放屁。是他可怜我，放了我走，但这狗娘养的强暴了我。”

杰洛特摆弄着奖章，直视她的双眼。她没有避让。

“这就是公主的结局，”她续道，“衣裙破破烂烂，肮脏不堪。然后是污垢、饥饿、臭气和虐待交织的人生。我把自己卖给那些老流浪汉，只为换一碗汤，或是一个落脚处。你知道我的头发过去是什么样子的吗？就像丝绸，而且很长很长。我长虱子的时候被迫用羊毛剪把它们齐根剪掉，然后头发就再也长不齐了。”

她沉默片刻，徒劳地拨开额前的发梢。“我为了不饿死而偷窃。我为了不被杀而杀人。我被关在满是尿臊味的监牢里，不知道他们明早会吊死我，还是鞭打我之后把我放走。可就算这样，我的继母和你那位巫师仍旧穷追不舍，带着毒药、刺客、还有魔法。你想要我宽宏大度？要我庄严地宽恕他？我会先庄严地扯掉他的脑袋。”

“艾瑞蒂娅和斯崔葛布想毒死你？”

“用涂了夜影茄的苹果。有个侏儒用一种能让人把内脏全吐出来的催吐剂救了我，我活了下来。”

“那是七个侏儒之一？”

伦芙芮握住酒囊的手僵住了。

“噢，”她说，“你对我了解得不少啊。你有什么对付侏儒的法子？他们对待我比大多数人类都好。斯崔葛布和艾瑞蒂娅像狩猎野兽那样不断追捕我，直到我变成猎手的那一天。艾瑞蒂娅死在了自己的床上。她运气不错，我没来得及接近她——我为她精心准备了一番呢。现在我为那个巫师做好了准备。你觉得他该死吗？”

“我不是法官。我只是个猎魔人。”

“是的。我说过，有两个人能阻止这场流血。第二个人是你。巫师会允许你进塔去，你可以杀死他。”

“伦芙芮，”杰洛特平静地说，“你跳进我房间的时候是脑袋先着地的吗？”

“见鬼，你究竟是不是猎魔人？他们说你杀了一头奇奇摩，用驴子

把它带来这儿想换取赏金。斯崔葛布比奇奇摩可恶得多。奇奇摩只是无脑的嗜杀野兽，因为这就是创造它的诸神的意愿。斯崔葛布却是个畜生，是个真正的怪物。用驴子把他的尸体带过来，我是不会吝惜酬金的。”

“我不是拿钱干活的打手，伯劳。”

“你不是，”她笑着赞同道，随即靠向椅背，双腿交叠放在桌上，丝毫没有掩盖裙底春光的意思。“你是个猎魔人，是让人民免受邪恶伤害的保护者。如果我们互相为敌，那么邪恶就会蔓延、带来毁灭。你不觉得我的提议只是小恶，也是更好的解决之道吗？就算对那个狗娘养的斯崔葛布也一样。你可以仁慈地一剑给他个痛快，他会不知不觉地死去。我保证，如果位置倒过来，他会做出这样的选择。”

杰洛特依旧沉默不语。

伦芙芮伸了个懒腰，抬起双臂。“我明白你在犹豫，”她说，“但我现在就要答案。”

“你知道斯崔葛布和大公的妻子为什么想杀你吗？”

伦芙芮突然挺直身子，放下双腿。“太明显了！”她吼道，“我是继承人。艾瑞蒂娅的儿女只是私生子，根本没有权利可言。”

“不对。”

伦芙芮低下了头，但只有那么一瞬间。她的双眼闪过精光：“好吧，他们觉得我被诅咒了，在我母亲的子宫里受了污染。他们觉得我是……”

“是什么？”

“是个怪物。”

“你是吗？”

在那一瞬间，她显得无助而震惊，而且悲伤至极。

“我不知道，杰洛特，”她低语道。然后表情又严肃起来，“该死的，我怎么可能知道？我的手指割伤时会流血。我每个月那几天都会流血。我吃多了会胃胀，喝醉了会宿醉。我高兴时会歌唱，悲伤时会咒骂，恨人的时候会杀死他们，而我——够了！我要你的回答，猎魔人。”

“我的回答是不。”

“你记得我说过的话吗？”片刻沉默后，她问，“我有你无法拒绝的开价，也能带来非常可怕的后果。仔细考虑一下吧。”

“我仔细考虑过了。我也是认真的。”

伦芙芮沉默半晌，拨弄着那条在她匀称的脖颈绕了三圈，又挑逗地垂在双乳间的珍珠项链。她胸前的曲线透过外套开口清晰可见。

“杰洛特，”她说，“斯崔葛布是不是要你杀了我？”

“对。他觉得这是小恶。”

“我想你应该像拒绝我这样拒绝了他吧？”

“是的。”

“为什么？”

“因为我不相信小恶的存在。”

伦芙芮微微一笑，在黄色的烛光中做了个鬼脸。“你说你不相信小恶。好吧，从某种意义上说，你是对的。只有罪恶是存在的，比之更甚者是隐藏在阴影中的‘真正的罪恶’。真正的罪恶，杰洛特，是你根本想象不到的，就算你觉得什么都不会让你吃惊也一样。有时候，真正的罪恶会捏住你的喉咙，命令你在它和另一项稍轻的罪恶之间做出选择。”

“你想说明什么，伦芙芮？”

“没什么。我喝了点酒，开始做哲学思辨，探寻普世真理。我发现小恶是存在的，真正的罪恶会迫使我们做出这样的选择。无论我们愿意与否。”

“也许我喝得还不够，”猎魔人阴郁地笑笑，“可与此同时，夜晚仍在飞逝。我们还是直说吧。你不能在布拉维坎杀死斯崔葛布，因为我不允许你这么做。我也不允许这儿发生屠杀。所以，我第二次请求你放弃复仇。向他、也向所有人证明你不是个异于常人的嗜血怪物，并证明他的错误给你造成了多大的伤害。”

杰洛特摆弄着身上的银链，有那么一会儿，伦芙芮就这么看着徽章在猎魔人手里旋转的样子。

“如果我告诉你，猎魔人，我既不能原谅斯崔葛布也不会放弃复仇，是不是就意味着我承认他是对的？就意味着我真是被诸神诅咒的怪物？要知道，我刚开始这种生活的时候，有个自由人接纳了我。他迷恋我，我却觉得他很讨厌。结果他每次想操我的时候，都会使劲儿打

我，让我一整晚都动弹不得。有天清早，天还没亮，我下床用镰刀割断了他的脖子。我那时还不太老练，而刀子在我看来有点太小了。我听着他流血和窒息，看着他挣扎扑腾的样子，感到身上他的脚和拳头留下的痕迹渐渐消退。我觉得，噢，棒极了，棒极了.....我离开了他，吹着口哨，步子轻快，格外喜悦，格外欢欣。啊！要不谁会把时间浪费在复仇上呢？”

“伦芙芮，”杰洛特道，“无论你的动机是什么，你都不可能喜悦又欢欣地离开。但你可以按照郡长的要求，在明天一早活着出去。你，不能在布拉维坎杀死斯崔葛布。”

伦芙芮的双眸在烛光中闪烁，她胸前的珍珠熠熠生辉，而狼头徽章也在旋转中映射着光芒。

“我怜悯你，”她看着那徽章，缓缓地说，“你声称小恶不存在。最终你将站在一条血流成河的石板路上，独自一人，孤单无伴。而且你不会有确认自己的机会，即使你真的是正确的.....你得到的报酬将是一座墓碑和他人的恶语。我怜悯你.....”

“那你呢？”猎魔人用低到几近耳语的声音问。

“我别无选择。”

“你是什么？”

“我是我自己。”

“你在哪儿？”

“我.....很冷.....”

“伦芙芮！”杰洛特把徽章紧紧攥在手里。

她仿佛如梦方醒一般，惊讶地眨了好几次眼。有那么一瞬间，她露出了害怕的表情。

“你赢了，”她突然道，“你赢了，猎魔人。明早我就离开布拉维坎，再也不回这个腐烂的镇子了。再也不回来了。好了，把酒囊递给我。”

当她把空酒杯放回桌上时，讥讽的笑容又回到了脸上。“杰洛特？”

“我在。”

“这该死的屋顶太陡了。我宁愿等到明天黎明时离开，也不想黑暗里弄伤自己。我是个公主，身体很娇贵。我能感觉到床垫下的豌豆——当然了，垫子里的稻草不能塞得太满。你觉得怎样？”

“伦芙芮，”杰洛特情不自禁地笑了，“这样做对一位公主来说合适吗？”

“该死的，你对公主了解多少？我经历过公主的生活，它最大的乐趣就是随心所欲。难道我非得把想法直说出来吗？”

杰洛特没有回答，但笑容不减。

“我不相信你觉得我没有魅力，”伦芙芮做了个鬼脸，“难道你担心自己会遭遇和那个自由人同样悲惨的命运？噢，白发佬，我身上没带什么锋利的东西。你自己来检查一下吧。”

说完她把双腿搭上他的膝盖。“脱下我的靴子。高筒靴是藏匿匕首

的最好地点。”

她光着脚站起身，拉开腰带的搭扣。“这儿同样什么也没藏。你看，这儿也是。把该死的蜡烛吹灭。”

屋外的黑暗中，有只猫咪尖叫了一声。

“伦芙芮？”

“什么？”

“这是麻纱？”

“该死，当然了。我可是公主啊。”

五

“爸，”玛丽嘉不厌其烦地催促道，“我们什么时候去集市啊？去集市啦，爸！”

“安静，玛丽嘉，”凯尔迪米恩咕哝着，用面包擦干碟子，“你刚才说什么，杰洛特？他们要走了？”

“对。”

“我没想到能和平解决。那封奥杜恩的信算是打中了我的要害。我当时话说得狠，不过真的，我拿他们没办法。”

“就算他们公开违法？就算他们挑起争斗？”

“就算这样也没法子。奥杜恩是个喜怒无常的国王，一时兴起就能把人送上断头台。我有老婆女儿，而且我喜欢我的工作，因为干这事我用不着担心明天的熏猪肉该去哪儿弄。他们要走了可真是个好消息。可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呢？”

“爸，我想去集市！”

“丽波希！把玛丽嘉带走！杰洛特，关于那群诺维格拉德人，我问过黄金王庭酒馆的老板森图里了。他们是一伙出名的歹徒。他认出了其中几个。”

“是吗？”

“脸上有道伤口的是诺霍恩，他是所谓‘自由安格林佣兵团’的一员，也是艾伯嘉的副手——你肯定听说过他们吧。他们叫做‘十五’的大块头也是该佣兵团的成员，我觉得他的绰号肯定不是来自于十五件善行什么的。那个半精灵叫西弗瑞尔，是个匪徒和职业杀手，似乎牵扯进了崔丹姆大屠杀里。”

“哪儿？”

“崔丹姆。你没听说过？大概三……对，三年前，人人都在讨论那事。崔丹姆男爵在地牢里关了几个土匪。在尼斯节期间，他们的同伙——其中之一就是混血精灵西弗瑞尔——绑架了一整渡船的朝圣者，要求男爵释放地牢里的人犯。男爵拒绝了，于是他们一个接一个地残害朝圣者，等到男爵释放囚犯的时候，已经把十多个朝圣者丢到河里随波逐流去了——男爵也因此面临被流放、甚至处死的惩罚。有人谴责他等了这么久才妥协，另一些人则声称他释放囚犯乃是严重的罪行，这等于是开了先例什么的。他们说他们本该在河堤那儿放箭射死那群匪徒——连同

人质一起——或者从水路强攻，他应该寸步不让才对。在法庭上，男爵争辩说自己别无选择，他只能选择小恶，来拯救渡船上那超过二十五条性命——其中还包括妇孺。”

“崔丹姆最后通牒，”猎魔人低语道，“伦芙芮——”

“什么？”

“凯尔迪米恩，去集市。”

“什么？”

“她欺骗了我们。他们不会离开的。他们要像强迫崔丹姆男爵那样强迫斯崔葛布离开高塔。要不就是想强迫我.....他们正准备谋害集市上的人，我们上当了！”

“诸神哪——你要去哪儿？坐下！”

被吼声吓着的玛丽嘉在厨房角落里缩成一团，抽泣起来。

“我告诉过你了！”丽波希指着猎魔人，大喊道，“我说过他只会带来麻烦！”

“闭嘴，女人！杰洛特？坐下！”

“我们得阻止他们，赶在人们到达集市以前。叫上卫兵。一等这群匪徒离开酒馆就抓捕他们。”

“想想清楚！我们不能这么干。我们不能在他们出手之前碰他们一根头发。而且他们会自卫，然后就会流血成河。他们是内行，会屠杀我的人，而如果这事传到奥杜恩那里，我也会人头不保。我会集结守卫，

去集市上监视他们——”

“这没用，凯尔迪米恩。如果广场上聚集起了人群，你就没法制止恐慌和屠杀。必须马上阻止伦芙芮，趁集市那儿还空着。”

“这样做不合法，我不能允许。那个半精灵出现在崔丹姆的事只是传闻。如果是你弄错了，奥杜恩会活扒了我的皮。”

“我们必须选择小恶！”

“杰洛特，我不准许！作为郡长，我不准许！把你的剑留下！等等！”

玛丽嘉尖叫起来，双手捂住了嘴。

六

西弗瑞尔手搭凉棚，看着树林后方升起的太阳。集市开始有了生气。敞篷货车和两轮马车轱辘轱辘驶过，赶早的商人已经架好货摊。铁锤敲打，雄鸡啼鸣，头顶的海鸥发出声声尖叫。

“天气看起来不错。”十五思忖道。

西弗瑞尔怀疑地看了他一眼，但什么也没说。

“马匹都没问题吧，塔维克？”诺霍恩戴上手套问。

“都准备好了。不过市场里的人还不够多。”

“会多的。”

“我们应该吃点什么。”

“回头再说。”

“说得太对了。回头就有时间，也有胃口了。”

“瞧啊。”十五突然道。

主干道上，猎魔人朝这边走来，他从两座货摊中穿过，径直朝他们走来。

“伦芙芮说得对，”西弗瑞尔道，“把弩给我，诺霍恩。”他弯下腰，脚踩皮带，拉开弓弦，小心翼翼地搭上弩箭。与此同时，猎魔人仍在逼近。西弗瑞尔抬起弩。

“站住，猎魔人！”

杰洛特在这群人面前将近四十步的地方停了下来。

“伦芙芮在哪儿？”

混血精灵那张漂亮的脸蛋扭成了一团。“在塔那儿。她正在向巫师提出一项他无法拒绝的提议。但她知道你会来，留了句话给你。”

“说。”

“‘我就是我。选吧。我，或者小恶。’你应该明白这话的意思。”猎魔人点点头，把手伸向右肩，拔出剑来。剑刃在他头顶划出一条明亮的弧线。他缓缓走向这群人。

西弗瑞尔恶狠狠地大笑起来。

“伦芙芮早就料到了，猎魔人，她留下一件特别的礼物要我们送给你。就在你的两眼之间。”

猎魔人脚下不停，半精灵把弩举到脸颊旁。周围一片寂静。

弩弦嗡鸣，猎魔人剑刃一闪，弩箭便带着金属的哀鸣声转向上方，盘旋着弹到空中，最后撞上屋顶，滚进排水沟里。

“他挡开了……”十五呻吟道，“在空中就挡开——”

“一起上。”西弗瑞尔命令道。一把把长剑嘶声出鞘，他们肩并着肩，紧握剑柄。

猎魔人的速度更快，他轻快的步子变成了奔跑——并非直冲向这伙手执利刃的家伙，而是螺旋状绕起圈子。

塔维克沉不住气了。他冲向了猎魔人，双胞胎紧跟在后。

“别分散！”西弗瑞尔大吼着摇摇头。他咒骂一声，跳向一旁，看着队形分崩离析，在市场的货摊间散开。

头一个冲到的是塔维克。他寻找猎魔人的时候，却发现杰洛特从相反的方向径直朝他奔来。他连忙刹住步子，想要停下，可猎魔人在他抬剑前从他身边掠了过去。塔维克感到臀部吃了重重一剑。他跪倒在地，望向自己的屁股，随即尖叫起来。

双胞胎同时攻向疾冲而来的那团模糊的黑影，却误算了时机，撞作一团，这时杰洛特的剑划过了维尔的胸膛和尼米尔的鬓角，让他们一个蹒跚着倒进蔬菜摊，另一个转了几圈，无力地倒在排水沟里。

集市上炸开了锅，商人们四散奔逃，货摊七零八落，尖叫声响彻在尘土飞扬的空中。塔维克本想用颤抖的双腿站起来，却痛苦地倒在地上。

“左边，十五！”诺霍恩大吼着，绕了半个圈，从后方接近猎魔人。

十五飞旋身子。但不够快。他受了刺穿腹部的一剑，正想还击时又被刺中脖颈，伤口就在耳朵下方。他摇摇晃晃地踏出四步，砰然倒进一辆送鱼的货车中，令车轮也转动起来。接着他从那堆滑溜溜的货物上落下，摔在石板路上，身上沾满银亮的鱼鳞。

西弗瑞尔和诺霍恩同时从两侧攻过来，精灵向上路横斩，诺霍恩则俯下身子，朝猎魔人的下半身平平地挥出一剑。猎魔人接下这两次攻击，两次金铁交击的声响融合为一。西弗瑞尔脚下一滑，抵着货摊方才稳住身子，而与此同时，诺霍恩挡下了势大力沉的一剑，冲力令他仰天倒下。他跳起身，挡得却太慢了些，结果脸上添上了一条与旧伤平行的伤口。

西弗瑞尔从货摊边跳开，自倒地的诺霍恩头顶跃过。他没能砍中猎魔人，又再度跳开。然而对方的回剑太快也太准，他甚至没感觉到；当他企图再度进攻时，双腿已经不听使唤了。长剑从他手中滑落，他手肘下的肌腱已被割断。西弗瑞尔跪倒在地，摇摇头，不断想起身却一次次倒下。最终他的头垂落下去，在破破烂烂的货摊和集市货物之间，在散落的鱼儿和甘蓝之间，他的身体沉浸在不断涌出的红色液体里。

伦芙芮走进集市。

她用猫科动物般的轻柔脚步缓缓接近，一路避开马车和货摊。在街上和屋边，仿佛蜂巢般嗡嗡作响的人群纷纷安静下来。杰洛特一动不动

地站着，握剑的手低垂下来。伦芙芮走到离他仅有十步之遥时停了下来，近得能看到她紧身皮衣下穿着的链甲外套，链甲短到只能堪堪遮住她的臀部。

“你做出了选择，”她缓缓地说，“你确定这是正确的选择？”

“崔丹姆的事不会重演。”杰洛特费力地吐出这句话。

“确实不会。斯崔葛布狠狠嘲笑了我。他说就算我杀光布拉维坎和附近村子的人，他也决不会离开高塔一步，更不会让任何人进去，就算是你也一样。为什么那样看着我？对，我欺骗了你。如果有必要，我会欺骗任何人，你凭什么例外？”

“走吧，伦芙芮。”

她哈哈大笑。“不，杰洛特。”她灵巧而迅速地拔出剑。

“伦芙芮。”

“不。你做出了选择，现在轮到我来选了。”她用力撕下身后的裙摆，包裹在手臂上。杰洛特后退一步，抬起手，开始勾勒法印。

伦芙芮用沙哑的声音笑起来：“没用的。能对付我的只有刀剑。”

“伦芙芮，”他重复道，“走吧。如果真动起手来，我——我恐怕没法——”

“我知道，”她说，“可我别无选择。真的，我们就是我们，你和我都一样。”

她轻飘飘地向他踏出一步，利剑在右手闪着寒光，左手的裙摆拖曳

在地。

接着她飞跃而起，裙摆在空中飘扬，遮蔽了剑的走向。随即，她手中利刃挥出谨慎而短促的一击。杰洛特跳向一旁，那块布根本没碰到他，伦芙芮的剑则避开了他的斜向挡格。他本能地发动攻击，剑刃转动，试图格开她的武器。他错了。她挡开了他的剑，径直斩向他的面部。他勉强挡下，脚尖旋转，避开她起舞的剑刃，随后再跃向一旁。她再度攻来，将衣裙布掷向他的双眼，旋转身子，从近距离挥出决然的一击。

他跟随她的动作，企图避开这一剑。她看破了他的想法，欺近身前，近得令他能感觉到她的呼吸，与此同时，剑刃也划破了他的胸膛。他感到一阵剧痛，然后一切都被抛诸脑后。他朝相反的方向再度转身，拨开刺向他鬓角的剑锋，并飞快地虚晃一招。伦芙芮纵身跳开，似乎想要居高临下地发动攻击，然而杰洛特猛扑而去，用剑锋割开了她空门大开的大腿和腹股沟。

她没有惨叫，只是倒向一旁，丢下长剑，捂住大腿。鲜血仿佛明亮的溪流，自她十指间泉涌而出，流过华丽的皮带、麋鹿皮靴，流在肮脏的石板路上。塞满街道的人群看到了血，骚动声也变得愈加剧烈。

杰洛特举起剑。

“别走……”她蜷成一团，呻吟道。

他没有回答。

“我……好冷……”

他一言不发。伦芙芮再度呻吟起来，鲜血流进石板间的缝隙，她的

身子也蜷得更紧。

“杰洛特.....抱住我.....”

猎魔人沉默不语。

她转过头，脸颊落在石板路面上，然后再也不动了。一直藏在她身体下方的那把小巧的匕首从麻木的手指中滑落下来。

仿佛过了很久以后，猎魔人听到了斯崔葛布的法杖敲打石板路面的声音。他抬起头，只见巫师绕过那些尸体，飞快地朝他走来。

“好一场大屠杀，”他喘着粗气说，“我看到了，杰洛特，我在水晶球里都看到了.....”

巫师走上前，弯下腰。他穿着那件褪色的长袍，拄着法杖，看起来苍老了许多。

“不可思议，”他摇摇头，“伯劳死了。”

杰洛特没有答话。

“噢，杰洛特，”巫师挺直身子，“找辆马车来，我们带她去塔里做解剖。”

猎魔人朝尸体弯下腰去，拔出了剑，“敢碰她一根头发，”他说，“敢碰她一下，你自己的脑袋就会滚到石板路上。”

“你疯了吗？你受了伤！解剖是我们唯一能够确证——”

“别碰她！”

斯崔葛布看着抬起的剑，挥舞着法杖退向一旁。“好吧！”他大喊道，“如你所愿！但你永远也不会知道了！你永远也没法确证了！是永远，你听到了没，猎魔人？”

“滚。”

“如你所愿。”巫师转过身去，法杖敲击着石板路面，“我要回柯维尔去，不会再在这个穷乡僻壤多待一天了。跟我走吧，总比烂在这儿要好。这些人什么都不懂，他们只看到你在杀人，而且手段残忍。好了，杰洛特，你要一起走吗？”

杰洛特没有回答，甚至根本没去看他，只是丢下了剑。斯崔葛布耸耸肩，转身离去，法杖有节奏地敲击着地面。

人群中飞出一块石头，“咔嗒”一声落在石板路上。第二块继而飞出，呼啸着掠过杰洛特的肩膀。猎魔人绷紧身子，抬起双手，迅速比了个手势。人群鼓噪起来，石块变得愈加密集，但法印保护了他，仿佛一面无形的圆盾，将飞来之物纷纷挡开。

“够了！”凯尔迪米恩大吼，“见他妈的鬼，给我住手！”

人群仿佛惊涛骇浪般咆哮起来，但石块却不再掷出。猎魔人仍旧静静地站着。

郡长朝他走过去。

“这，”他说着，手指画出一个圈，把散落在广场上的那些毫无生气的身躯全部包了进去，“就是你说的‘小恶’？就是你认为必要的事？”

“对。”杰洛特艰难地回答。

“你的伤重吗？”

“不。”

“那就走吧。”

“好。”猎魔人道。他避开郡长的目光，又伫立了片刻，然后才转过身，缓缓、缓缓地走了。

“杰洛特。”

猎魔人回过头。

“别回来了，”凯尔迪米恩说，“再也别回来了。”



“我们谈谈吧，爱若拉。”

“我真的需要和你谈谈。他们说沉默是金。也许是吧，虽然我不太确定它真有这么珍贵。不过当然了，你必须为之付出代价。”

“这对你来说很简单。别否认。你自己选择了沉默：你把声音奉献给了你的女神。我不信梅里泰莉，也不相信其他神明的存在，但我尊重你的选择和奉献，还有你的信仰。因为你的信仰和奉献，你所付出的代价，会让你成为更优秀也更伟大的存在。至少有这个可能吧。但我的无神论什么也办不到。它没有那样的能力。”

“你一定想问我信仰什么。”

“我信仰剑。”

“你看到了，我带着两把剑。每个猎魔人都一样。有人带着恶意说，银剑是专门对付怪物，而铁剑是对付人类的。这话错了。有些怪物只能被银制刀剑杀死，另一些惧怕的却是铁。爱若拉啊，它可不是一般的铁，而是取自陨石。你问陨石是什么？就是坠落的星辰。你肯定见过它们——那些在夜空中一闪而逝的光带。你也许还对其中一颗许过愿呢，也许它是你信仰神明的另一个原因。但对我来说，陨石只不过是一块吸收了日月灵气的金属，能够用来铸造刀剑。

“噢，你可以看看我的剑，感受一下它有多轻巧吧——不！别碰剑刃，你会伤到自己的。它比剃刀还锋利。非这样不可。

“我一有空就会练习，不敢稍有松懈。我来这儿——神殿花园最偏僻的角落——是为了热身，为了让我的肌肉摆脱令人厌恶的麻木感，还有流过体内的那股寒意。然后你找到了我。真有趣，因为我找你好几天了。我想——

“我得和你谈谈，爱若拉。我们坐下来说吧。

“你根本不了解我，对吗？

“我叫杰洛特。来自——不，我就是杰洛特。我哪儿也不属于。我是个猎魔人。

“我的家乡是猎魔人的基地，凯尔·莫罕。它是.....它曾经是一座要塞。现在已经只剩下什么了。

“凯尔·莫罕.....就是像我这样的人的诞生之所。如今已经不会有新的猎魔人了，凯尔·莫罕也变得荒无人烟。那里只有维瑟米尔。谁是维瑟米尔？我父亲。你为什么这么惊讶？有什么好奇怪的？人人都有父

亲，我的父亲是维瑟米尔。就算他不是我真正的父亲又怎样？我没见过我的亲生父母，甚至不知道他们是否还活着，我不在乎。

“是的，在凯尔·莫罕，按照惯例，我在草药试炼中经受了突变，然后是荷尔蒙、药草和病毒感染。然后重头再来一次。接着是最后一次。我异常顺利地通过了这些改变，只有短时间的不适。他们认为我的忍耐力异乎寻常……于是决定让我接受更复杂的测试。更艰难的测试。艰难得多。但如你所见，我活下来了。我是所有接受进阶试炼的人之中唯一幸存下来的。但我的头发从此以后就变白了。这是色素流失的后果。他们说这只是副作用，根本微不足道。

“然后他们教会我各式各样的事，直到我离开凯尔·莫罕。我赢得了狼兆门的徽章，我得到了两把剑：银剑和铁剑，并且我满怀坚定的动机及热忱的信仰，要在这满是怪物和野兽的世界里保护无辜者。我离开凯尔·莫罕时，梦想着立刻和第一头怪物碰面。我等不及和它面对面了，而那个时刻果然很快就到来了。

“爱若拉啊，那是一头秃顶并长着满口烂牙的‘怪物’，我是在大路上遇到他的。他带着些逃兵跟班，拦下了某位农夫的货车，拉出一个约莫十三岁的小女孩。当他的同伙抓着她父亲的时候，那个秃顶男人就撕扯起她的衣裙来，叫嚣着她是时候见识真正的男人了。我拍马上前，说他自己可以先见识一下——我还以为很机智呢。结果那秃顶怪物放开女孩，抄起一把斧子就朝我扑过来。他动作很慢，但很经打。我砍中他两次——伤口不够平整，但够深——他才倒下。他的喽啰们看到猎魔人的剑对人类的效力，便四散奔逃……

“无聊吗，爱若拉？

“我有必要说。真的有必要。

“到哪儿了？我头一回的高尚行为。你瞧，他们在凯尔·莫罕一遍又一遍地告诫我，不要跟这种事有所牵连，不要扮演云游骑士或者去维护法律。不要卖弄技艺，只是为钱工作。可我还没离开五十里路，就像个傻子一样卷入了争斗。你知道原因吗？我想要那个女孩喜极而泣，亲吻她救星的双手，而她父亲感激地跪倒在地。可事实上，她的父亲跟着那些袭击者一起逃跑了，女孩身上沾满了秃头男人的血迹。她呕吐起来，歇斯底里。我走过去的时候，她更吓得昏了过去。从此以后，我就很少插手这种事了。

“我尽力工作。我很快就学会了方法。我骑马前去村子的围墙或者镇子的岗哨边，等待。如果他们朝我吐唾沫、咒骂我、朝我投掷石块，我就骑马离开。如果有人走出来委托我，我就接受。

“我走访城镇和要塞。我寻找十字路口的木桩上的布告。我寻找着‘亟需猎魔人’之类的字样。接受委托后，我前去某个宗教场所，地牢，陵墓或废墟，峡谷里的森林和隐匿在群山间的洞穴，充斥白骨与发臭残骸的地方，对付那些为了杀戮而生的生物。它们或者出于饥饿与取乐而行动，或者应某些人的病态欲望召唤而来：蝎尾狮、翼龙、蛙怪、蜻蜓怪、巨虾怪、奇美拉、林地矮妖、吸血鬼、尸鬼、食尸魔、狼人、巨蝎、吸血妖鸟、黑女魔、奇奇摩、沼蛇……我杀过许许多多怪物。黑暗中的舞步，挥下的长剑，还有我雇主眼中的恐惧和嫌恶。

“犯错？我当然犯过错。但我坚持原则。不，我说的不是守则，尽管有时我会把守则当做挡箭牌。人们喜欢这样，他们通常会敬佩那些遵循守则的人，并且给予很高的评价。其实从没有人编写过猎魔人的守则。我自己创造了一套，并且严格遵守。总是——

“不，并不总是。

“有些情况下是没有选择的。我本该对自己说‘我操心这些干吗？我是个猎魔人，这些与我无关’。我本该聆听理性之声，聆听我的本能，即使它来自于恐惧，即使它与我的经验不符。

“我真该聆听理性之声的……

“可我没有。

“我觉得我是在选择小恶。小恶！我是杰洛特！我是猎魔人……是布拉维坎的屠夫——

“别碰我！也许……你也许会看见……我不希望这样。我不想知道。我明白，命运就像河堤里的河水那样在我身边旋转。它让我脚步沉重，可我从不回头。

“就像绳圈？对，南尼克感觉到的就是这样。我很想知道，在辛特拉诱惑我的究竟是什么？我怎么会蠢到冒那样的险？

“不，不，不。我从不回头。我不会回辛特拉去。我会像躲避瘟疫一样躲避它。我绝不会再回去了。

“哈，如果我的计算正确，那个孩子将会在五月出生，就在五月节前后。如果真是这样，就是个有趣的巧合了，因为叶妮芙也是在五月节出生的……

“说得够多了，我们该走了。已经黄昏了。

“谢谢你跟我谈天。谢谢你，爱若拉。

“不，没事的。我很好。”

“很好。”

价码问题

—

猎魔人的喉咙上抵着把匕首。

他全身浸泡在一只满是泡沫的木浴盆里，脑袋靠着湿滑的盆边。肥皂的苦涩味在他口中徘徊不去，而那柄如门把般粗钝的匕首用力刮着他的喉结，移向他的下巴。

理发师的神情活像个正在创造杰作的艺术家，他最后修饰了一番，然后用一块浸过白芷酊剂的亚麻布擦干猎魔人的脸。

杰洛特站起身，让侍者把一桶水浇在他身上，然后甩去身上的水，爬出浴盆。他在砖石地面上留下湿漉漉的脚印。

“您的浴巾，先生。”那侍者好奇地打量着他的徽章。

“多谢。”

“衣服，”哈克索道，“衬衫、内衣、长裤和束腰外衣。还有靴子。”

“你真是考虑周全。可我就不能穿自己的靴子吗？”

“不能。要啤酒吗？”

“非常感谢。”

他慢慢穿上衣服。令人不适的粗糙布料抵着他浮肿的皮肤，破坏了他原本惬意的心情。

“总管大人？”

“怎么，杰洛特？”

“你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对吗？他们为什么要我来这儿？”

“这不关我的事，”哈克索说着，瞥了眼那些侍者们，“我的工作就是让你穿上——”

“你是说打扮一番吧。”

“——让你穿好衣服，然后带你赴宴，去觐见王后。穿上外衣，先生。把徽章藏在衣服下面。”

“我一向在那儿放匕首。”

“以后就不能了。它会和你的剑及其他随身物件一起被保管在安全地方。你去的的地方没人可以携带武器。”

猎魔人耸耸肩，套上那件紧绷的紫色束腰外衣。

“这又是什么？”他指着衣服前面的刺绣问道。

“噢，”哈克索说，“我差点忘了。在宴会上，你将是来自四号角城的贵客拉维克斯。根据王后的要求，你将作为贵宾坐在她的右侧，外衣上绣的就是你的家族纹章：一头前进中的黑熊，背上驮着一名天蓝色衣

饰的少女，她头发披散，双臂高举。你应该记住这些——说不定某个客人对纹章学有些了解。这种事是常有的。”

“我当然会记住，”杰洛特严肃地说，“那个四号角城又在哪儿？”

“在足够远的地方。准备好没？能走了吗？”

“能。但你得先告诉我，哈克索，这场宴会的目的是什么？”

“帕薇塔公主要满十五岁了，按照惯例，她的追求者的数量也会成打增加。卡兰瑟王后希望她嫁给某个来自史凯利格的求婚者，和群岛的联盟对我们意义重大。

“为什么？”

“他们不会那么频繁地攻击盟友。”

“好理由。”

“不止这一个理由。在辛特拉，女人没有执政权。罗格纳王几年前死去，而王后不想要其他的伴侣：我们的卡兰瑟王后睿智又公正，但她不是国王。无论公主嫁给谁，那个人都会坐上王位，而我们想要一个坚强又正派的人。群岛上肯定会有这么一个人。那些岛民向来以顽强著称。走吧。”

在那条环绕狭小内庭的长廊中走到一半时，杰洛特停下脚步，看了看四周。

“总管大人，”他把声音压得很低，“现在就我们俩了。快，告诉我王后为什么会请猎魔人来。就算所有人都不知道，你肯定知道点什

么。”

“众所周知的原因，”哈克索咕哝道，“辛特拉和其他王国一样，如果你仔细找找，就能发现狼人、石化蜥蜴和蝎尾狮。猎魔人迟早能派上用场的。”

“别歪曲我的话，总管大人。我问的是王后为什么想要一个猎魔人打扮成这副鬼样子出席宴会。”

哈克索张望了一番，甚至还抓着栏杆向外看了看。

“城堡里头，杰洛特，”他喃喃道，“正在发生一些不好的事。令人心惊胆战的事。”

“什么？”

“人们常被什么东西吓着。是怪物。他们说它个头很小，弓着背，浑身是刺，就跟刺猬似的。到了晚上，它在城堡里四下出没，把铁链弄得叮当作响，还进房间悲叹或呻吟。”

“你见过它吗？”

“不，”哈克索吐了口唾沫，“我才不想见到它。”

“总管大人，”猎魔人皱起眉头，“你这说法根本不通啊。我们要去的是订婚宴会。我在那儿能做什么？等那个驼背怪物跳出来呻吟？而且手无寸铁，打扮得像个小丑？”

“随你怎么想，”总管抱怨道，“他们要我什么都别告诉你，可你既然问了我，我就说了。你却认为我胡说八道。真有趣。”

“抱歉，我没有冒犯你的意思，总管大人。我只是很惊讶……”

“别再惊讶了，”哈克索转过身去，“干你这行的不能惊讶。而且我强烈建议你，猎魔人，如果王后要你脱光衣服，把屁股染成蓝色，然后像只吊灯那样倒吊在门厅里，你也应该毫不惊讶、毫不犹豫地去做。否则你可能会碰到不少令人不快的事。明白了没？”

“明白了。走吧，哈克索。无论如何，洗这个澡让我有胃口了。”

二

在简短而礼节性地招呼了他这位“四号角城领主”之后，卡兰瑟王后没有再和猎魔人多说一个字。宴会即将开始，宾客们随着传令官的大声通报陆续到场。

餐桌很大，呈矩形，周围能坐下超过四十人。卡兰瑟坐在首席那张高大的靠背王位上，杰洛特坐在她右边，她左侧是个怀抱鲁特琴的灰发吟游诗人，名叫杜格加。在桌子这一端，王后的左方，还有两张椅子，但无人就座。

杰洛特右边坐着哈克索，还有一个他想不起名字的总督，再右边是来自阿特里公国的宾客——阴郁寡言的骑士林法恩和他的主人，十二岁大、胖乎乎的温德哈姆王子，也是公主的求婚者之一。之后是形形色色的辛特拉骑士以及地方诸侯。

“提格城的艾伦伯特男爵到！”传令官通报。

“咯咯哒到了！”总管低声对杜格加说，“这下有趣了。”

一个身材细瘦、满脸络腮胡，盛装打扮的骑士毕恭毕敬地鞠躬行礼，可他生机勃勃的眼神和欢快的傻笑掩盖不了他卑微的身份。

“欢迎，咯咯哒，”王后郑重地说。显然这位男爵的昵称比他的家族名更加为人所知。“很高兴见到你。”

“能受到邀请，我也很高兴，”咯咯哒说着，叹了口气，“噢，如果您允许的话，我的王后陛下，我想见见公主。单身实在太难熬了，陛下。”

“哎呀，咯咯哒，”卡兰瑟微微一笑，手指绕过一缕长发，“我们都知道，你已经结婚了。”

“啊呀。”男爵有点恼怒，“您自己也知道，陛下，我的妻子是那么体弱多病，而且我那儿最近正流行天花。我敢用腰带和佩剑赌您的一双旧拖鞋，不出今年，我就得为她哀悼了。”

“你真可怜，咯咯哒。但也很幸运。”卡兰瑟笑得更欢了，“幸好你妻子的身体没那么强壮。我听说去年秋收时，她发现你跟一个妓女躺在干草堆里，之后拿着干草叉追了你将近一里路，不过没追上。你应该给她吃些好东西，多给她几次拥抱，晚上小心别让她背上着凉。这样的话，不出今年，你就会发现她的身体好多了。”

咯咯哒摆出一副苦瓜脸。“我明白您的意思了。但我能等到宴会结束再走吗？”

“当然，男爵大人。”

“史凯利格使节团到！”传令官用几近沙哑的嗓音喊道。

这些岛民——其中四个穿着亮闪闪的海豹皮紧身衣，腰系格子花纹的羊毛腰带——踏着欢快的步子走进房间。为首是位面孔黝黑、长着鹰钩鼻的强壮战士，与他并肩前行的是个双肩宽阔、一头红色乱发的年轻人。他们在王后面前纷纷鞠躬行礼。

“真是荣幸，”卡兰瑟双颊飞红地说，“像史凯利格的伊斯特·图尔塞克这样杰出的骑士竟然再度驾临我的城堡。如果不是您曾公开对婚姻表示过蔑视，我恐怕会高兴地以为您是来向我的帕薇塔求婚的。您是忍受不了独居生活了吗，阁下？”

“我经常有这种感觉，美丽的卡兰瑟陛下，”那位面孔黝黑的岛民说着，炯炯有神的目光投向王后，“但我的生活太过危险，不容我考虑持久的结合。啊……帕薇塔虽然还是个年轻女孩，是朵尚未绽开的花蕾，但我明白……”

“明白什么？”

“苹果落地时不会离果树太远，”伊斯特·图尔塞克笑了笑，亮出一口洁白的牙齿，“只需看看您，我的王后陛下，就知道公主殿下长到能令斗士倾心的年纪时会有多么美丽。到那时，追求她的将是那些年轻人。比如我身边这位布兰王的外甥，克拉茨·安·克莱特，他正是为此而来的。”

克拉茨低下头，在王后面前单膝跪下。

“伊斯特，你还带来了什么人？”

一个膀阔腰圆、胡须浓密的男人和一个抱着风笛的壮汉在克拉茨·安·克莱特身边跪下。

“这位是勇敢的德鲁伊，莫斯萨克，他和我一样，乃是布兰王的好友和顾问。这位是德莱格·波德乌，著名的战地诗人。我们还有十三位史凯利格的水手等在庭院里，满心期待能一睹卡兰瑟王后的芳容。”

“请坐，各位尊贵的来宾。图尔塞克阁下，你请坐这儿。”

伊斯特在首席旁的空位上坐下，和王后只隔杜格加和一张空椅子。剩下的岛民一同坐在左首，位列维赛基德元帅和斯特瑞普领主的三个儿子——廷格朗特、弗德凯特和维尔德希——之间。

“差不多到齐了，”王后靠向元帅，“开始吧，维赛基德。”元帅拍拍手，端着盘子和酒壶的仆人便排成长队走向餐桌，引来宾客们欢快的絮语。

卡兰瑟几乎没吃什么，只用银叉子随意挑拣着面前的食物。杜格加早将自己那份食物一扫而光，此时拨弄起了鲁特琴。另一边的宾客对着烤乳猪、鸟肉、鱼和扇贝开怀大嚼——带头的就是红发的克拉茨·安·克莱特。阿特里的林法恩狠狠地教训了温德哈姆王子，甚至还在后者想拿苹果酒时拍开了他的手。咯咯哒放下食物，模仿起淡水龟的唢哨声来，让身边的来宾开怀大笑。宴会的气氛每一分钟都更加欢乐。首轮祝酒已经开始，大家正变得越语无伦次。卡兰瑟正了正她浅灰长发上那顶小巧的金头环，转身看向杰洛特——后者正忙着对付一只大龙虾的硬壳。

“现在的吵闹程度足够我们小声说几句了。我们先从问好开始吧：很高兴见到你。”

“我也同样高兴，陛下。”

“问好之后就开门见山了。我有个工作要给你。”

“我猜到了。很少有人会因为喜欢我的陪伴而邀请我赴宴。”

“看来你恐怕不太风趣。你还猜到些什么？”

“等您向我概述任务内容之后，我就告诉您，陛下。”

“杰洛特。”卡兰瑟说着，手指轻叩一条翡翠项链。项链上最小的那块翡翠也有黄蜂大小。“作为猎魔人，你期待怎样的任务？挖井？修理屋顶的漏洞？编织一块描绘维瑞丹克王和美丽的瑟萝在新婚之夜试过的所有体位的挂毯？你肯定知道自己这门行当是做什么的吧？”

“我知道。我会告诉您我猜到了什么的，陛下。”

“我很好奇。”

“这我也猜到了。而且像很多人那样，您也把我这行跟一个完全不同的职业弄混了。”

“噢？”卡兰瑟漫不经心地靠向正拨弄着鲁特琴的杜格加，摆出一副忧郁茫然的神情。“杰洛特，能和我相提并论的这群无知者都有谁？这群蠢货又把你的行当弄混成什么？”

“陛下，”杰洛特冷静地说，“我骑马来辛特拉时，见过村民、商人、小贩、矮人、修补匠和伐木工。他们告诉我，森林里有黑女魔的藏身之处，一栋由三只鸡爪撑起的小屋。他们还说山里住着奇奇摩，还有蜻蜓怪和巨蜈蚣。如果您仔细找呢，还能发现蝎尾狮。一个猎魔人用不着披上别人的皮和纹章，也能接手这些活儿。”

“你没回答我的问题。”

“陛下，我毫不怀疑和史凯利格通婚对辛特拉来说是必要的，也许同时还得给那些想要从中作梗的阴谋家们上一课——当然必须避免牵涉到您。如果下手的是个来自四号角城的无名领主，并且他很快就会抽身离开，事情就好办了。您把干我这一行的人当成了拿钱办事的杀手。我所说的‘很多人’——许许多多的人——跟您一样也都是统治者。这并不是我第一次被召唤到宫廷里，去解决那些需要用剑去了结的事了。但无论用意是好还是坏，我从不为钱杀人。以后也不会。”

餐桌上的气氛随着啤酒的减少而愈加活跃。红发的克拉茨·安·克莱特找到了几个好听众，正对他们讲述自己在塞维斯之战中的表现。他用蘸了调味汁的肉骨头在桌面上草草勾勒出地图，大声讲解战术。咯咯哒证明了他的昵称有多么贴切——他突然就像只抱蛋的母鸡似的咯咯叫起来，引得宾客们一阵又一阵哄笑，还吓着了仆人们——他们满以为出现了一只因为自己疏忽大意而溜进去的鸟儿，纷纷从庭院赶到了大厅里。

“命运派这么一位狡猾的猎魔人来惩罚我，”卡兰瑟笑了笑，双眼却眯缝起来，透出怒意，“一个对我毫无敬意、甚至连起码的礼貌都没有的猎魔人，揭穿了我的阴谋和不光彩的计划。莫非是我的美貌和迷人的性格影响了你的判断力？没有下次了，杰洛特。别再跟当权者说这种话。他们大都不会忘记你，而且你知道的，国王嘛——各种各样的东西都任由他们支配：匕首、毒药、地牢、烤红的火钳。国王们有几百、几千种方法能为他们受损的尊严复仇，而你根本不知道让某些当权者感到尊严受损有多么容易。他们很少会冷静地接受类似‘不’、‘我不会’、‘绝不’这种话，只要打断他们的发言，或者出言不逊，你的性命恐怕就要断送在车轮下了。”

王后那双洁白纤细的手交扣在一起，轻轻撑住了下巴。杰洛特没有插嘴，也毫无反驳之意。

“国王们，”卡兰瑟续道，“把臣民分为两种——能够指使的和能够收买的。他们坚信那条古老而陈旧的真理：所有人都能被收买。所有人。只有价码的不同。你不信吗？啊，我没必要问的，毕竟你是个猎魔人，你干活就是为了赚钱。但等你认真考虑‘被收买’这个概念的时候，它会退去讽刺的意味。你的价码显然和使命的难度以及你的完成情况有关。还有你的名声，杰洛特。在大大小小的集市上，老人们传唱着利维亚白狼的功绩。就算其中只有半数是真的，我也敢打赌你的要价不菲。所以雇佣你来做这种简单又平凡的事务——比如宫廷阴谋或谋杀之类——根本是浪费金钱。这些活儿完全可以交给那些开价较低的人来做。”

“呱！咕呱呱！”咯咯哒忽然吼道，换来了响亮的喝彩声。杰洛特不知他在模仿哪种动物，也一点儿也不感兴趣。他转过头，正对上王后恶狠狠的绿色眸子。杜格加低着头，灰色刘海遮蔽了面孔，他正安静地抚弄琴弦。

“啊，杰洛特，”卡兰瑟说着，挥手制止前来斟酒的仆人，“我们在宴席上，都想过得高兴些。取悦我吧。我开始怀念你那些中肯的评价和敏锐的意见了。我也很乐意听到一两句恭维、致敬或者表示效忠的话语。顺序由你选择。”

“噢，好吧，陛下，”猎魔人说，“我算不上什么有趣的餐桌伴侣。您唯独给了我这份荣幸，这让我很惊讶。应该由一个比我合适的人来坐这个位置，人选取决于您。这样一来，无论您想要指使他还是收买他都行。只不过是价码问题罢了。”

“继续，继续。”卡兰瑟把头靠向椅背，闭上眼睛，嘴角浮现出笑容。

“我荣幸而自豪地坐在辛特拉的卡兰瑟王后身边，她的美丽仅次于她的智慧。令我感到格外荣幸的是，王后陛下听说过我，而且根据传闻，她不打算让我去做那些琐碎小事。去年冬天的赫罗巴里克王子就没这么亲切了，他想雇我去寻找一个因为他的粗俗举止而逃出舞厅、落下一只拖鞋的美人儿。我费了番工夫才说服他，他需要的是猎人，不是猎魔人。”

王后聆听着，脸上始终挂着神秘莫测的微笑。

“其他当权者也无法与您的智慧匹敌，他们总是忍不住提出琐碎的任务。通常都是谋杀某个继子、继父、继母、叔叔、婶婶之类的——说起来可就多了。他们都抱着同一个观点：只不过是价码问题。”

王后的微笑仿佛有万千种含意。

“所以我重复一遍，”杰洛特稍稍低下头，“能够坐在您身边，我感到无上光荣，女王。但荣誉对我们猎魔人有着非常重大的意义，大到您不敢相信的地步。有个领主曾经提出一项既不光荣又有违猎魔人守则的工作来侮辱某位猎魔人，甚至不肯接受礼貌的拒绝，还想阻止那位猎魔人离开他的城堡。之后人人都同意，这不是他最好的选择。”

“杰洛特，”卡兰瑟在片刻沉默后说，“你错了。你是个非常有趣的餐桌伴侣。”

咯咯哒拭去胡须和外套前面的泡沫，伸长脖子，发出一声发情期母狼的尖锐号叫。庭院里和附近的狗儿纷纷应和起来。

斯特瑞普领主的某位儿子把手指在啤酒里蘸了蘸，沿着克拉茨·安·克莱特描绘的阵列画了条粗线。

“差远了！”他喊道，“不该这样！瞧，侧翼那儿，他们应该领着骑兵队攻击侧面！”

“哈！”克拉茨·安·克莱特吼道，用手里的骨头重重地敲了下桌子，调味汁溅了周围的食客一脸一身，“然后导致中路空虚？削弱如此关键的位置？荒唐！”

“瞎子和白痴才会错过调遣部队的大好时机！”

“说得好！太对了！”阿特里的温德哈姆叫道。

“谁问你话了，你这流鼻涕的小鬼？”

“你才流鼻涕！”

“闭上鸟嘴，要不我就狠狠——”

“给我坐下，保持安静，克拉茨，”伊斯特·图尔塞克中断了和维赛基德的谈话，“别吵了。杜格加阁下！别浪费你的才能！我们应该更加专心和庄重地聆听你那美妙静谧的音乐的。德莱格·波德乌，别再狼吞虎咽了！你不该用那种方式来让在座诸位吃惊。吹起你的风笛，用大方的军乐给我们的耳朵以享受吧。望您准许，尊贵的卡兰瑟陛下！”

“噢。”王后对杰洛特低语着，听天由命地抬起头，盯着拱顶默然看了片刻。然后她亲切地笑了笑，点头应允。

“德莱格·波德乌，”伊斯特道，“给我们演奏豪切布兹之战的曲子。我们不会对指挥官的战术调配产生怀疑——更不会质疑赢得了无上荣耀的那个人！为英勇的辛特拉王后卡兰瑟的健康干杯！”

“为了健康和荣耀干杯！”宾客们大吼着，喝干了高脚杯和陶土杯里的酒。

德莱格·波德乌的风笛发出不祥的嗡鸣，然后爆发出一阵出奇冗长、抑扬顿挫的可怕尖啸。宾客们纷纷和起了歌词，更抄起手边的东西在餐桌上和起了拍子。咯咯哒贪婪地看着那只山羊皮制成的风笛袋，满心渴望将这种骇人的音色纳为己有。

“豪切布兹，”卡兰瑟看着杰洛特说，“是我的第一场仗。我担心这番话会激起一位自豪的猎魔人的愤慨和轻视，但我还是坦白，我们这一仗为的是钱。敌人焚烧向我们缴纳税款的村庄，而贪慕贡金的我们挑起了战争。微不足道的理由，微不足道的战争，微不足道的三千具尸体成了乌鸦的大餐。瞧啊——我不但不感到羞辱，反而为这些歌颂我的歌曲而欣喜。即使弹得这么难听。”她再度讽刺地摆出满怀幸福和善意的笑容，抬起自己空空的酒杯来作为对祝酒的回应。杰洛特依旧沉默不语。

“我们继续说吧，”卡兰瑟接过杜格加递来的一条野鸡腿，优雅地小口吃着，“如我所说，你唤起了我的兴趣。我曾听说猎魔人是有趣的，但并不真正相信。现在我信了。你跟那些用鸟粪堆出来的男人不同，你就像是钢铁打造的。但这还是没法改变你来此的目的：运用你的聪明才智，达成我的任务。”

杰洛特没有无礼地大笑或是坏笑出声，虽然他很想。他保持沉默。

“我还以为，”王后装作心思全放在那条野鸡腿上的样子，喃喃道，“你会说点什么。或者笑一笑。我能就此认为我们的协议达成了吗？”

“不清不楚的任务，”猎魔人干巴巴地说，“没法清清楚楚地解决。”

“有什么不清楚的？你都猜出了这么多了。我的确是想以通婚来和史凯利格结盟，可现在计划受到了威胁，我需要你来消除这份威胁。不过呢，你的精明也就到此为止了。你假设我把你当成拿钱办事的杀手，这让我非常愤怒。承认吧，杰洛特，我属于少有的那些了解猎魔人、知道该雇他们干什么的当权者。另一方面，你下手利落，声名远扬了，杰洛特，比德莱格·波德乌那该死的风笛还要出名，就连令人不快的程度也一般无二。”

风笛手听不见王后的话，但他完成了演奏。宾客们向他致以热烈喝彩，他随后便带着新生的狂热投入到残余的宴席中去。人们回忆战绩，说着关于女人的粗鲁笑话。咯咯哒发出一连串怪声，没人知道这是模仿又一种动物的叫声，还是为了舒缓他塞得满满的胃袋。

伊斯特·图尔塞克在桌子那头鞠了一躬，“陛下，”他说，“我相信您有充足的理由欢迎这位四号角城来的领主大人，但现在是时候让我们见见帕薇塔公主了。我们还在等什么？肯定不是等克拉茨·安·克莱特喝醉吧？就算要等，那个也快了。”

“你还是一如既往的正确，伊斯特，”卡兰瑟温和地笑了。杰洛特不禁为她笑容的多变而惊讶。“的确，我有重要的事务要和可敬的拉维克斯讨论，但我会把一部分时间分给你们的。你们应该知道我的原则：职责在先，享乐在后。哈克索！”她抬起手，招呼总管。哈克索一言不发地起身，鞠躬行礼，然后飞快地跑上楼去，消失在漆黑的走廊里。王后转身面对猎魔人：“你听到了？我们讨论得太久了。即使帕薇塔还在梳妆镜前打扮，过不久也会下来了。所以竖起耳朵听好了，我只说一遍。我想要的结果在某种程度上和你的猜测相同，这件事也没有其他解决方法了。你有一次选择的机会。可以遵从我的命令——我不想详述抗命的后果，但服从命令会有丰厚的奖赏——你也可以向我开出价码，然后为

我服务。注意了，我没说‘我可以收买你’，因为我不打算冒犯你们猎魔人的自尊。这两者有很大的区别，不是吗？”

“我看不出这种区别。”

“那就仔细听着，我亲爱的猎魔人，区别在于被收买的人收了钱就得服从买主的任何意愿，反之，提供有偿服务的人只按照价码提供服务。清楚了吗？”

“差不多吧。既然要我选择为你服务，我当然应该知道必要的细节吧？”

“不。命令才必须是明确而详尽的，有偿服务可不一样。我关心的是结果，仅此而已。如何办到是你的事。”

杰洛特抬起头，对上莫斯萨克富有穿透力的黑色双眸。这位史凯利格的德鲁伊视线不离猎魔人，手里把面包捏碎成小块，仿佛陷入沉思般丢下。杰洛特低下头。在这张橡木桌上，面包屑、荞麦粒和龙虾的碎壳像蚂蚁般动了起来，组成符文图案，片刻之后拼成了一个词语。也是一个问题。

莫斯萨克目光不离地等待着，杰洛特以难以察觉的幅度点了点头。于是德鲁伊垂下眼皮，面无表情地拂去桌上的碎屑。

“尊敬的先生们！”传令官大喊，“辛特拉的帕薇塔到！”

宾客们安静下来，转脸望向楼梯。

总管和一名身穿绯红紧身上衣的金发男仆在前方开路，公主低着头，缓缓走下楼来。她的发色是和母亲相同的淡灰色，只不过梳成了两

条及腰长的辫子。帕薇塔身上的装饰品只有镶嵌精致珠宝的饰环，以及束住那条银蓝色长裙的金链腰带。

在男仆、传令官、总管和维赛基德的簇拥下，公主坐进了杜格加与伊斯特·图尔塞克之间的那张空位。富于骑士精神的岛民立即为她斟满了酒，与她谈笑起来。杰洛特发现她的回答从不超过一个词，目光永远低垂，即便在整桌人都吵吵闹闹地向她祝酒的此时，她的双眸也依然隐藏在纤长的睫毛之下。不用说，她的美丽令来宾们为之倾倒——连克拉茨·安·克莱特也不再大喊大叫，而是沉默地凝视着帕薇塔，甚至忘记了手里的酒杯。

阿特里的温德哈姆也贪婪地注视着公主，双颊泛起红晕，仿佛阻隔在他们的新婚之夜间的只有沙漏里的几粒沙子。咯咯哒和斯特瑞普三兄弟也用专注到可疑的目光打量着女孩娇小的面容。

“啊哈，”卡兰瑟颇为得意地悄声道，“你怎么说，杰洛特？这女孩很像她母亲。把她送给那个红发白痴克拉茨也太浪费了。唯一的希望就是那小崽子将来能拥有伊斯特·图尔塞克的地位，毕竟他们流着相同的血。杰洛特，你在听吗？为了国家福祉考虑，辛特拉必须和史凯利格结盟。我的女儿必须嫁给合适的人。而你必须确保这一切。”

“确保这些？您本人的意愿还不足以确保吗？”

“事态可能会发生变化，到时候光有我的意愿就不够了。”

“什么东西能强过您的意愿？”

“命运。”

“啊哈。所以我，一个卑微的猎魔人，即将面对比王族意愿更加强

大的命运。和命运抗争的猎魔人！多讽刺啊！”

“哦？怎么讽刺了？”

“没什么。陛下，看起来您向我要求的这项服务已经界于不可能的范畴了。”

“如果它在可能的范畴里，”卡兰瑟懒洋洋地说，“我早就自己解决了，也用不着赫赫有名的利维亚的杰洛特了。所以，别自作聪明，没什么不能解决的事——只不过是价码问题。见鬼，在你们猎魔人的价目表上肯定有一条是关于不可能范畴的任务的。我能猜到价码，那肯定很低。但只要你达成我要求的结果，我会给你你要求的任何东西。”

“您刚才说什么？”

“我会给你你要求的任何东西，而且我不喜欢被别人要求复述。我很好奇，猎魔人，你是不是从来都像这样，努力让你的雇主打消雇你的念头？时间在流失。回答吧，接受，还是不接受？”

“接受。”

“很好。好多了。杰洛特，你的回答接近我理想中的答复了。当我问问题时，想要的就是这样的回答。好吧，小心地伸出左手，摸一下我的王位后面。”

杰洛特把手伸进那块黄蓝相间的布套里。他几乎立刻感觉到那装有皮垫的靠背上藏着一把剑。一把对他来说非常熟悉的剑。

“陛下，”他平静地说，“我就不重复我刚才说过的关于杀人的话了。您也应该明白只凭一把剑是没法击败命运的吧？”

“我明白，”卡兰瑟转过头去，“我还需要一个猎魔人。如你所见，这点我考虑到了。”

“陛——”

“别说了，杰洛特。我们密谋得够久了，他们都在看我们，伊斯特都快发怒了。和总管说说话。吃点东西。喝点酒，但别太多。我希望你保持身手利索。”

猎魔人服从了。王后、伊斯特、维赛基德和莫斯萨克交谈起来，帕薇塔在旁安静地做听众。杜格加把鲁特琴放到一旁，弥补损失的进餐时间。哈克索并不健谈，而那位有个难记名字的总督肯定是听过一些四号角城的情况，他礼貌地问起母马们产崽是否顺利。杰洛特回答说是，比公马们的表现要好多了。他不太确定对方有没有听懂这个笑话，但那位总督之后再也没问过问题。莫斯萨克自始至终盯着猎魔人的眼睛，但桌上的碎屑没有丝毫移动的迹象。

克拉茨·安·克莱特和斯特瑞普三兄弟中的两个越谈越投机。而那第三个——也是最小的那个——因为尝试赶上德莱格·波德乌的喝酒速度，早已醉得不省人事。吟游诗人却像没事人似的。

那些聚集在餐桌末席周围，较为年轻也较为次要的领主们此时纷纷带着酒意唱起了一首不合时宜的著名歌谣，内容是一头长角的小山羊和一个渴望复仇又没有幽默感的老女人的故事。

一名卷发仆人和一位金蓝服色的守卫队长跑到维赛基德身边。元帅皱眉听完了他们的报告，随后站起身，来到王位后面，向王后小声说了些什么。卡兰瑟瞥了眼杰洛特，简短地做了回答。维赛基德凑得更近，又说了什么；王后用锐利的目光盯着他，接着一言不发地拍了下椅子扶

手。元帅鞠了一躬，把命令传达给守卫队长。杰洛特没有听到内容，但他注意到莫斯萨克不自在地扭了扭身子，扫了眼帕薇塔——公主仍旧一动不动地坐着，低垂着头。

沉重的脚步声——每一步都伴随着金属敲击地面的响动——盖过了席间的喧闹。所有人都抬起头，转脸望去。

逐渐接近的那个身影包裹着铁板和皮革制成的锃亮铠甲。他的胸甲蓝黑相间，有棱有角，下面有条状铁裙和短小的腿甲。厚重的臂甲上满是锐利的铁钉，头盔上那块打磨光滑的面甲做成狗嘴形状，盖满了仿佛七叶栗壳般的尖刺。

这位古怪的客人叮叮当当地走到餐桌旁，在王位面前停下。

“尊贵的王后，尊敬的先生们，”这位新客人僵硬地鞠了一躬，“请原谅我打扰你们隆重的宴席。我是伊伦瓦尔德的乌奇翁。”

“欢迎你，伊伦瓦尔德的乌奇翁，”卡兰瑟缓缓地说，“请你入席吧。辛特拉欢迎每一位客人。”

“感谢您，陛下，”伊伦瓦尔德的乌奇翁又鞠了一躬，戴着铁手套的手攥成拳头，敲了敲胸口，“但我来辛特拉不是为做客，而是有一件非常紧要的事务。如果陛下您准许，我就不浪费诸位的时间，现在就说明情况了。”

“伊伦瓦尔德的乌奇翁，”王后严厉地说，“你对我们时间的重视值得嘉许，但这不能成为你不敬的理由。你藏在铁盔后面对我们说话更是不敬。除下头盔，我们会忍受你浪费的这段时间的。”

“我的长相，陛下，暂时不能宣之于众。望您准许。”

愤怒的喊声伴随着零星的咒骂，在人群中扩散开来。莫斯萨克低下头，无声地蠕动着双唇。猎魔人感到那咒语一时间充斥在空气里，连他的徽章也为之震动。卡兰瑟看着乌奇翁，眯缝眼睛，手指敲打着扶手。

“准了，”最后，王后说，“我选择相信你的行为——你是为何而来，不肯露脸的乌奇翁？”

“感谢您，”乌奇翁道，“但我无法忍受不实的指控，所以必须解释：我不露面是因为骑士的誓言。我在午夜到来前都不能露出面孔。”

卡兰瑟敷衍地抬起手，以示接受解释。乌奇翁踏前一步，满是尖刺的铠甲哐当作响。

“十五年前，”他大声说道，“您的丈夫罗格纳王在伊伦瓦尔德狩猎时迷了路。他在人迹罕至的地方徘徊时，从马背上掉进峡谷，扭伤了腿。他躺在谷底，呼喊救援，可他得到的惟有毒蛇的嘶嘶声和附近狼人的嚎叫。如果不是他人的救助，他早已死去。”

“我知道后来的情况，”王后确认道，“如果你也知道的话，我猜你就是那个救了他的人。”

“是的。因为有我，他才能完完整整、安然无恙地回到您身边。”

“我感谢你，伊伦瓦尔德的乌奇翁。尽管罗格纳，我心目中和床榻上的那位绅士早已辞世，但这份感激并未有所减少。告诉我，如果暗示你的援助并非无偿不会触犯你的骑士誓言，我该如何表达感激？”

“您很清楚，我的援助并非是无偿的。您也清楚，我就是来收取国王答应给我的奖赏的。”

“哦？”卡兰瑟微笑着，双眸中却燃起绿色火花，“这么说，你在峡谷底下找到了一个毫无自保能力、性命受到毒蛇和怪物威胁的伤者。他只有答应给你奖赏，你才肯帮他？如果他不愿意或不能答应你的要求，你就会把他留在那儿，而我直到今天也不知他葬身何处？真够高贵的。毫无疑问，你的行为肯定是符合当时的某条骑士誓言的吧。”

大厅里的絮语声更响亮了。

“而你今天想要奖赏，乌奇翁？”王后续道。她的笑容更让人发毛了。“十五年后的今天？毫无疑问，你还指望着这段时间的利息吧？但我这儿不是矮人的金库，乌奇翁。你说罗格纳答应给你奖赏？好吧，现在要让他付钱可就难了。送你去另一个世界见他，去跟他商量价码问题反倒比较容易。我深爱着我丈夫，乌奇翁，我知道在十五年前，如果他不和你达成交易，我就将失去他。想到这点，我就对你满心厌恶。戴着面具的陌生人啊，你是否知道，在辛特拉，在我的城堡和王国里，你和当时在谷底的罗格纳同样无助和接近死亡？如果我允许你活着离开，你又会答应给我怎样的回报呢？”

杰洛特脖子上的徽章剧烈颤抖起来。猎魔人捕捉到了莫斯萨克明显不自在的目光。他略微摇摇头，质问地挑起眉毛。德鲁伊也摇摇头，以几近无法察觉的幅度将他卷曲的胡须朝乌奇翁扬了扬。杰洛特不太确定自己有没有看错。

“您这番话，陛下，”乌奇翁大声说，“大概是想威吓我，想要燃起聚集在此的可敬先生们的怒火，还有您的美丽女儿帕薇塔对我的蔑视吧。但首先，您说的不是实话。而且您自己很清楚！”

“你指控我撒谎？”卡兰瑟的嘴角浮现出一抹讽刺的笑。

“陛下，您很清楚，”乌奇翁斩钉截铁地续道，“之后在伊伦瓦尔德发生了什么事。罗格纳获救后自行发誓，要赠予我所要求的任何东西。我恳求诸位为我的话做见证！当国王摆脱危难，来到扈从们身边时，他问我想要什么，而我回答了他。我要他答应，把他在并不知晓的情况下留在家中的那件东西奖赏给我。国王发誓守诺，当他回到城堡时，发现你——卡兰瑟——分娩了。是的，陛下，我等待了十五年，而我这份奖赏的利息也在每日增长。今天我看着美丽的帕薇塔，明白我的等待是值得的！先生们，骑士们！你们之中有些人前来辛特拉是为了求得公主的青睐，但你们这是白费力气。从她出生那天起，王室的誓言作证，美丽的帕薇塔就是属于我的！”

一阵喧闹在来宾中爆发。有些人在大喊，有些人在咒骂，还有些人重重捶打桌子，打翻了餐盘。斯特瑞普的维尔德希从烤羊羔上拔出一把匕首，挥舞起来。克拉茨·安·克莱特弯下腰，显然是想从餐桌支架上拆下一块木板来。

“闻所未闻！”维赛基德吼道，“你有什么证据？证据？”

“王后的脸色，”乌奇翁大声说，摊开双手，“就是最好的证据！”

帕薇塔一动不动地坐着，头也不抬。空气中充斥着某种古怪的氛围。猎魔人的徽章在外衣下撕扯着链子。他看到王后唤来一名男仆，低声下达了一条简短的命令。杰洛特没有听清，但那男孩脸上的惊讶以及这段命令又重复了一遍的事实令他颇感困惑。男仆朝出口奔去。

餐桌上的喧嚣依旧不减，伊斯特·图尔塞克转身看着王后。

“卡兰瑟，”他冷静地说，“他所说的是真话吗？”

“如果是真话，”王后吐出这几个字来，她咬着嘴唇，拉着肩上那条绿饰带，“那又如何？”

“如果他说的是真话，”伊斯特皱起眉头，“诺言就必须被遵守。”

“是这样吗？”

“否则我恐怕会认为，”岛民阴沉地说，“您把诺言看得如此之轻，甚至包括深深篆刻在你记忆里的那些。”

杰洛特很惊讶。他没想到自己会看到卡兰瑟面孔涨红，双眼含泪，嘴唇也在颤抖。

“伊斯特，”王后低声道，“这不一样——”

“不一样？”

“噢，狗娘养的！”克拉茨·安·克莱特出人意料地大吼一声，一跃而起。“上次说我白费力气的蠢货早就被阿兰柯海湾底下的螃蟹撕碎了！我坐船千里迢迢从史凯利格赶到这儿来，不是为了两手空空地回去！看起来这个婊子养的也是来求婚的！谁给我拿把剑，我来让这蠢货吃点教训！很快我们就能知道——”

“你还是闭嘴吧，克拉茨？”伊斯特厉声喝道，他的两只拳头砸在桌子上。“德莱格·波德乌！你来监督他的举止！”

“你打算让我也闭嘴吗，图尔塞克？”阿特里的林法恩叫嚣着站起来，“谁打算阻止我用鲜血洗清对王子殿下的这番羞辱？他羞辱的是温德哈姆，唯一能够配得上帕薇塔的玉手和枕席的男人！拿剑来！我要让这个乌奇翁什么的瞧瞧，我们阿特里人是如何应对这种侮辱的！我倒想

看看有什么能阻止我！”

“礼节。”伊斯特·图尔塞克冷静地说，“不经女主人允许就在这儿开打或者挑战别人都是不合适的。这算什么？难道辛特拉的王座厅是跟别人一语不合就动手动刀子的小酒馆吗？”

众人再度叫嚣起来，他们咒骂，发誓，挥舞着手臂。但这阵喧嚣却戛然而止，仿佛一头被刀割断了脖子的愤怒野牛。

“啊啊，”咯咯哒清了清嗓子，站起身来，“伊斯特说得没错。这儿已经不像是小酒馆儿了，这儿更像一座动物园。尊贵的卡兰瑟王后，请允许我说出自己的观点。”

“我明白，有很多人，”卡兰瑟慢声慢气地说，“对这事有自己的观点，而且就算没有我的许可也想说出来。真奇怪，你们为什么不想知道我的观点？以我的观点，要我把我的帕薇塔送给这个怪人，除非这座该死的城堡塌下来。我一点儿也不想——”

“罗格纳的誓言——”乌奇翁开了口，可王后把黄金高脚杯重重地砸在桌上，打断了他。

“罗格纳的誓言对我来说就跟去年的大雪一样！至于你，乌奇翁，我还没决定让克拉茨还是林法恩跟你出去决斗，或者干脆吊死你。你的插嘴会在很大程度上影响我的决定！”

杰洛特仍被徽章颤抖的方式弄得心神不宁。他扫视着大厅。

突然间，他看到了帕薇塔的双眼，那和她母亲一样的翡翠色眸子。公主不再用长长的睫毛掩盖它们了——她的目光正在莫斯萨克和猎魔人之间游移，根本没去看其他人。莫斯萨克弯下腰，正扭动身子，嘀咕着

什么。

兀自伫立的咯咯哒清了清嗓子。

“说吧，”王后点点头，“但要长话短说。”

“遵命，尊贵的卡兰瑟陛下，还有诸位骑士！的确，伊伦瓦尔德的乌奇翁向罗格纳王提出了一项古怪的要求，要求的是一份古怪的奖赏。但在和人类种族同样古老的意外律面前，我们还是别假装从未听过这样的要求吧。根据这条律法，一个拯救了他人的可以要求对方答应一项看起来不合情理的愿望。如‘你要把迎接你的第一样东西送给我’。那东西可能是条狗，也可能是大门口的一名长戟兵，甚至是等不及要在女婿回家时发牢骚的岳母。又如：‘把你没想到会在家里发现的那件东西送给我。’尊敬的先生们，我们知道，在漫长的旅途过后，意外回家所找到的可能是妻子床榻上的情人，有时又会是个孩子。一个被命运挑选出来的孩子。”

“长话短说，咯咯哒。”卡兰瑟皱了皱眉。

“遵命。先生们！你们难道没听说过被命运挑选出来的孩子吗？传奇英雄札特雷特·沃鲁塔不正是因为他是父亲回家遇见的头一个人，才被送给矮人抚养长大的吗？疯戴伊不也曾要求某个旅人，把他在不知情下留在家里的那样东西送给他吗？那就是著名的苏普瑞，将疯戴伊从诅咒中解救出来的那个孩子。还记得泽维莱娜吗？她在侏儒伦普雷斯提尔特的帮助下成为了麦提那的王后，答应用她的第一个孩子作为回报。伦普雷斯提尔特前来收取酬劳时，她没有守诺，而是用魔法赶走了他。不久后，她和那个孩子都在瘟疫中死去。别以为捉弄了命运还能安然无恙！”

“别威胁我，咯咯哒，”卡兰瑟露出厌恶的表情，“午夜近了，鬼魂的时刻就要来了。你还记得在你穷困的童年时代听过的传说故事吗？请坐下吧。”

“我请求您，”男爵卷着自己长长的胡须，“准许我继续站着。我正想提醒所有人，有一个传说故事，一个古老而鲜少有人记得的故事——但我们在困苦的童年时恐怕都听过。在这个故事里，国王会遵守他们的诺言，而我们这些卑微的封臣之所以效忠于君王，是因为那几个高贵的词语：协议，联盟。我们的特权与封地依靠它们才能存在。可现在呢？我们是要质疑这一切吗？质疑君王的言出必行吗？是要等到它跟去年的大雪同样不值钱吗？如果真是如此，那我们在困苦的童年之后，恐怕得过上一段困苦的老年了。”

“你究竟站在哪一边，咯咯哒？”阿特里的林法恩斥道。

“安静！让他说！”

“这个夸夸其谈的草包正在侮辱王后陛下！”

“提格城的男爵说得没错！”

“安静！”卡兰瑟突然抬高声音，“让他说完。”

“感谢您的宽容，”咯咯哒鞠了一躬，“但我已经说完了。”

在他的话引发的骚乱过后，一阵古怪的沉默笼罩了房间。

卡兰瑟仍旧站着。杰洛特不觉得别人能注意到她擦拭额头的那只手抖得多么厉害。

“各位大人们，”最后，她说，“你们理当得到一个解释。这位……乌奇翁……说的是实话。罗格纳确实发誓要把出乎自己预料的那样东西送给他。看起来我们尊敬的先王只要牵扯到女人的事就成了个蠢人，他在临终前吐露了真相，因为他清楚如果自己早点承认的话，我会怎么对付他。他知道一个被如此粗鲁地夺走子女的母亲能做出什么事来。”

骑士和权贵们保持着沉默。乌奇翁一动不动地站着，仿佛一尊浑身是刺的钢铁雕像。

“不过，咯咯哒，”卡兰瑟续道，“噢，咯咯哒提醒了我，我不是母亲，而是王后。好吧，作为王后，我会在明天召开议会。辛特拉没有暴君。议会将裁定一位过世国王的誓言是否能决定王位继承人的命运。议会也将决定是要将帕薇塔和辛特拉的王位交给一个陌生人，还是根据王国的利益行事。”卡兰瑟沉默了片刻，不悦地看着杰洛特。“至于列位前来辛特拉、希望能赢取公主芳心的尊贵骑士们……对你们在这里经历的诸般无礼和不敬，对你们遭受的嘲弄，我只能表示深深的歉意。这不是我的本意。”

在宾客间响起的骚动中，猎魔人勉强辨认出了伊斯特·图尔塞克的低语声。

“以所有大海的神灵之名，”岛民叹道，“这太不合适了。这等于是公开鼓励流血冲突。卡兰瑟，你简直是在安排他们彼此对抗——”

“安静，伊斯特，”王后愤怒地嘶声道，“因为我快要发火了。”

莫斯萨克的黑眼睛瞥了眼阿特里的林法恩，后者面色阴冷，神情不善，正作势想要起身。杰洛特立刻做出了反应，他抢先站起，重重地砸了下椅子。

“也许根本没必要召开议会。”他嗓音嘹亮地说。

所有人都安静下来，惊愕地看着他。杰洛特感到帕薇塔翡翠色双眸的注视，又感到乌奇翁的双眼也在那副黑色面甲的栅格后面看着他。他感到魔力仿佛洪流般奔涌而来，在空气中化为实体。他看到，在魔力的影响下，火把与油灯的烟雾呈现出奇妙的形态。他知道莫斯萨克也看到了。他也不知道，其他人都看不到。

“我说，”他平静地复述道，“也许根本没必要召开议会。你知道我在想什么吧，伊伦瓦尔德的乌奇翁？”

浑身尖钉的骑士哐哐当当地踏前两步。

“我知道，”他的声音在头盔里空洞地回响，“不明白的是傻子。我刚才听到了仁慈又高贵的卡兰瑟女士的话，她找到了摆脱我的绝佳方式。现在，我接受你的挑战，不知名的骑士！”

“我没打算挑战你，”杰洛特说，“也不想跟你决斗，伊伦瓦尔德的乌奇翁。”

“杰洛特！”卡兰瑟喊道。她紧抿双唇，早忘了该叫他拉维克斯，“别做得过火了！别再考验我的耐心了！”

“还有我的耐心。”林法恩恶狠狠地说。克拉茨·安·克莱特咆哮了一声，伊斯特·图尔塞克意味深长地给他看了看自己攥紧的拳头。克拉茨的咆哮声更响亮了。

“大家都听到了，”杰洛特道，“提格城的男爵为我们讲述了那些传奇英雄的故事，他们从小就因为同样的誓言而被从父母身边夺走。但为什么会有人希望这种誓言出现？你知道答案，伊伦瓦尔德的乌奇翁。因

为它要求做出誓言的人和誓言的对象——也就是那个出乎意料的孩子——两者之间建立起一条牢不可破的命运纽带。这样一个在不知情下被命运挑选出来的孩子，将注定会拥有非凡的经历。而对于息息相关的另一个人来说，他的人生也会受到无比重大的影响。这就是为什么，你，乌奇翁，会在今天前来要求这份奖赏。你想要的不是辛特拉的王位。你要的是公主。”

“你说的完全正确，不知名的骑士，”乌奇翁大笑，“这正是我的要求！把我命运中的那个人给我吧！”

“那么，”杰洛特道，“你必须做出证明。”

“你胆敢质疑这一切？还是在王后证实我的话之后？在你说过这些之后？”

“对。因为你没把一切都说出来。罗格纳知道意外律的力量，也知道他所发的誓言有多么沉重。他之所以接受这个条件，是因为他知道律法和传统拥有保护这种誓言的力量，而唯有在命运之力确证之后，誓言才能实现。我宣布，乌奇翁，你目前还没有权力带走公主。要想赢得她，你只有等到——”

“等到什么？”

“等到公主本人答应跟你走。意外律是这么规定的。只有孩子——而非父母——的许可才能印证誓言是否有效，这也同时证明这个孩子是在命运的阴影下诞生的。你在十五年之后归来，乌奇翁，这是罗格纳王在他的誓言中附加的条件。”

“你是谁？”

“我是利维亚的杰洛特。”

“利维亚的杰洛特，你算什么东西，敢在律法和传统方面夸夸其谈？”

“他比任何人都了解这条律法，”莫斯萨克用沙哑的嗓音道，“因为它曾在他身上实现过。他被人从家中带走，因为他父亲没料到自己归来时会撞上他的诞生。他今生注定与常人不同，在命运的驱使下，他成为了现在的他。”

“他是做什么的？”

“猎魔人。”

沉默蔓延，警卫室的钟声敲响，沉闷的鸣声宣示着午夜来临。

所有人都颤抖着抬起了头。但最畏缩、也最不安的却是乌奇翁。他裹在铁手套里的那双手仿佛失去了生命般垂在身侧，那只满是尖钉的头盔也不规则地摇晃起来。

那股陌生而未知的魔力突然间变得更加浓稠，仿佛灰色的雾气般填满了大厅。

“是真的，”卡兰瑟说，“在场的这位杰洛特是个猎魔人。他的行当值得景仰。他牺牲自己，保护我们不受那些滋生于夜晚、受邪恶势力指使去危害人类的怪物和梦魇的伤害。他会杀死在森林和峡谷里等待着我们的可怕怪物。还有胆敢闯进人类聚居地的东西。”

乌奇翁沉默不语。“所以，”王后抬起手，“履行律法吧。你，伊伦瓦尔德的乌奇翁坚持应当兑现的诺言，就这样兑现吧。午夜来临了。你

的骑士誓约不再束缚你了。抬起面甲吧。在我的女儿表达自己的意愿之前，在她决定自己的命运之前，让她看看你的脸。我们都想目睹你的长相。”

伊伦瓦尔德的乌奇翁缓缓抬起包裹铁甲的手，拉开扣环，握着盔上的铁角，咣当一声把头盔丢在地板上。有人大叫，有人咒骂，还有人倒吸冷气。王后的脸上露出恶毒的——非常恶毒的——笑容。一副胜利者的残忍笑容。

在宽大的半圆形胸甲上方的，是两只纽扣大小的黑色眼球。那双眼球位于长长的口鼻两旁，那长鼻覆着淡红色鬃毛，下面是满口白亮的尖牙。乌奇翁的脑袋和脖子上长着又粗又短，抽搐不止的灰色尖刺。

“这就是我的长相。”那生物道，“你很清楚，卡兰瑟。罗格纳在告诉你誓言内容的时候，肯定不会忘了描述我。但伊伦瓦尔德的乌奇翁——无论我的长相如何——便是罗格纳发下誓言的对象。你为我的到来准备得很充分啊，王后陛下。然而你自己的封臣指出了你的傲慢和拒绝为罗格纳守诺的无礼。等你想要安排其他求婚者来对付我的打算也落空时，你还有个猎魔人作为杀手锏。加上这条粗鄙而低级的诡计。你想羞辱我，卡兰瑟。要知道，你羞辱的是你自己。”

“够了，”卡兰瑟站起身，紧攥的拳头放在身侧，“做个了断吧。帕薇塔！你知道这个站在你面前，要求把你带走的是什么人——或者说是什么东西了吧。根据意外律和永恒不变的传统，决定权在于你。回答吧。一个词就足够了。如果你回答‘是’，你将成为这个怪物的财产和战利品。回答‘不’，你就再也不会见到他了。”

大厅中脉动的魔力仿佛铁钳般挤压着杰洛特的太阳穴，在他耳中嗡

鸣，令他脖颈的毛发根根竖立。猎魔人看着莫斯萨克紧抓桌边的那双手上发白的指节。看着如涓涓细流般在王后脸颊上流淌的汗水。看着桌子上的面包屑如同昆虫般挪动着，组成符文字母，最后拼成了两个字：小心！

“帕薇塔！”卡兰瑟重复道。“回答我。你是否愿意跟这个生物离开？”

帕薇塔抬起头。“我愿意。”

充斥着大厅的魔力在她身边回荡，在房间拱顶上发出空洞的闷响。没有人，没有任何人发出哪怕一丁点儿声音。

卡兰瑟缓缓地、缓缓地瘫倒在王位上。她脸上全无表情。

“各位都听到了，”乌奇翁冷冷的声音在寂静中响起，“卡兰瑟，你也一样。还有你，猎魔人，你个狡猾的帮凶。我的权利已经得到确证。真相和命运击败了谎言与歪曲。你还藏着什么，高贵的王后陛下？乔装的猎魔人？冰冷的刀刃？”没人答话。“我希望现在就带帕薇塔离开，”乌奇翁续道，他的鬃毛随着下颌的开合抖动着，“但我不介意来点小小的娱乐。就是你，卡兰瑟，你得领着你的女儿到我面前，把她洁白的手交给我。”

卡兰瑟缓缓转过头，望向猎魔人。她的目光在发号施令。但杰洛特没有动，他只觉空气中凝结的魔力聚集在他身上。仅仅在他身上。现在他明白了。王后眯起双眼，双唇颤抖……

“什么？这算什么？”克拉茨·安·克莱特跳起来大吼道，“她洁白的手？交到他手里？让公主跟这个长刺的讨厌鬼走？这个长着……猪鼻子

的家伙？”

“我还曾想像个骑士那样跟他打一场！”林法恩插嘴道，“跟这头可怕的野兽！放狗吧！放狗咬死他！”

“卫兵！”卡兰瑟喊道。

一切都在同时发生。克拉茨·安·克莱特抄起桌上的一把匕首，匆忙中撞倒了椅子。对伊斯特惟命是从的德莱格·波德乌不假思索地举起风笛，用尽全力地砸向克拉茨的后脑勺。克拉茨倒在桌上的酱汁鲟鱼和仅剩的几根烤野猪肋骨之间。林法恩扑向乌奇翁，挥舞着从袖子里抽出的匕首。咯咯哒一跃而起，踢开脚下的一只凳子，林法恩敏捷地跳过，但这一瞬间的拖延就足够了——乌奇翁虚晃一招，随后用裹着铁甲的拳头狠狠地把他揍趴在地。咯咯哒正想从林法恩手里夺走匕首的时候，温德哈姆王子却像头猎犬那样死死抱住了他的大腿，阻止了他。

手拿长钩刀和长枪的守卫们跑进门来。卡兰瑟身子站得笔直，用不容置疑的手势向守卫指示出乌奇翁的所在。帕薇塔开始尖叫，伊斯特·图尔塞克咒骂起来。所有人都跳起身来，却不知道该做什么。

“杀了他！”王后叫道。

乌奇翁勃然大怒，亮出满口尖牙，转脸看着攻来的守卫们。他没有武器，但全身包裹着钉甲。只听“叮当”一声，长钩刀的刀尖被弹向一旁，但这一击也将他击退，径直撞向林法恩。后者恰好爬起身来，抱住他的双腿，令他无法动弹。乌奇翁咆哮一声，以铁护肘挡下了砍向他头部的刀刃。林法恩的匕首狠狠刺下，刀刃却被对方的胸甲挡开。守卫们矛杆交错，将乌奇翁推向那座浮雕壁炉。林法恩紧紧抓住他腰带，找到了铠甲上的一条缝隙，将匕首刺了进去。乌奇翁痛得弯下了腰。

“多尼——！”帕薇塔跳上椅子，尖声高叫。

猎魔人握剑在手，纵身跃上桌子，奔向搏斗的众人，一路踢得碗碟杯盘七零八落。他知道时间不多了。帕薇塔的叫声越来越不似常人。林法恩抬起匕首，又刺了一下。杰洛特跳下桌子，俯身挥出一剑。林法恩哀号一声，蹒跚着走向墙壁。猎魔人飞转身子，剑刃直直斩向那个正企图将锐利的枪尖刺进乌奇翁的甲裙和胸甲之间的卫兵。那卫兵跌跌撞撞地倒在地上，头盔也掉了下来。又有许多卫兵跑进门来。

“简直不成体统！”伊斯特·图尔塞克抄起一把椅子，大吼道。他把这件不称手的家具狠狠砸在地上，然后拿着残余的部分，朝那些逼近乌奇翁的人冲了过去。

乌奇翁被两把长钩刀同时钩住，砰然倒地。他大叫着，喘着粗气，不由自主地被拖走。第三个守卫举起长枪，想要刺下，却被杰洛特的剑尖刺中了太阳穴。那些拖拽乌奇翁的卫兵飞快地后退几步，丢下长钩刀，而从大门处跑来的那些卫兵也纷纷避开了伊斯特手里的那把椅子腿，仿佛它是传奇英雄札特雷特·沃鲁塔的神剑巴尔莫。

帕薇塔的叫声臻至顶峰，随后戛然而止。意识到即将发生什么的杰洛特趴在地上，等待着那道绿色的闪光。他感到耳中一阵剧痛，听到了可怕的撞击声，还有从许多张嘴里传出的惊呼声。然后就只剩下公主那平静、单调、萦绕不去的哭声。

餐桌将菜肴和食物甩向周围，升向空中，旋转起来；沉重的椅子或是在大厅里盘旋，或是在墙壁上撞得粉碎；挂毯和窗帘拍打着，扬起满屋尘云。尖叫声与长钩刀柄仿佛木棍般断裂的闷响从大门处传来。

王座带着端坐在上的卡兰瑟腾空而起，仿佛利箭般飞过大厅，重重

地撞上墙壁，发出巨响，然后散了架。王后像个坏掉的玩偶似的滑落在地。勉强稳住身子的伊斯特·图尔塞克飞奔过去，抱起她，用身体为她阻挡那些从天而降的碎块。

杰洛特把徽章紧握在手，连滚带爬地朝莫斯萨克接近，后者奇迹般地仍旧稳稳地跪在地上，手里举着一根山楂木短杖——杖头装着一具老鼠的颅骨。在德鲁伊身后的墙壁上，一块描绘火海中失陷的奥塔加要塞的挂毯被真正的火焰吞没了。

帕薇塔哀号起来。她的哭喊声仿佛鞭子，抽打着所有人和所有东西。任何企图起身的人都跌倒在地，或是紧贴在墙上。一只硕大的银制酱汁碟——形状是配有许多船桨、船头高高翘起的小船——从杰洛特眼前掠过，那个名字很难记的总督想要躲开，却被砸倒在地。灰泥如雨点般无声地落在那只在天花板下旋转的餐桌上，而克拉茨·安·克莱特仍旧趴在桌上，骂声不停。

杰洛特爬到莫斯萨克身边，躲在一桶啤酒、杜格加、一张椅子和杜格加的竖琴后面。

“这是纯粹的原初魔力！”德鲁伊努力让嗓音盖过喧闹，“她根本控制不了它！”

“我知道！”杰洛特吼回去。一只屁股上还留着几根斑纹羽毛的烤野鸡不知从何处掉落下来，重重砸在他背上。

“必须有人制止她！墙快塌了！”

“我看得到！”

“准备好了吗？”

“好了！”

“一！二！就是现在！”

他们同时攻向了她。杰洛特画出阿尔德法印，莫斯萨克则念出了一条骇人的三段式咒语，其威力足以融化地板。公主脚下的那把椅子顿时崩解成碎片，但帕薇塔几乎没察觉——她悬浮在空中一只绿色的透明球体里。她的哀号声丝毫不减，她朝两人转过头，那张娇小的面容浮现出凶恶的笑容。

“看在所有恶魔的分上——”莫斯萨克吼道。

“小心！”猎魔人俯下身，大喊道，“挡住她，莫斯萨克！挡住她，要不我们俩都得完蛋！”

桌子砰然落下，将桌腿和支架，以及下方的所有东西砸得粉碎。躺在桌面上的克拉茨·安·克莱特被甩向空中。碗碟和残余食物如瓢泼大雨降下，水晶制的玻璃瓶砸到地上，爆裂开来。房檐如雷鸣般垮塌，连城堡地面也震颤起来。

“一切都不受控制了！”莫斯萨克叫道，将短杖指向公主，“全部魔力都要落在我们身上了！”

杰洛特利剑一挥，挡开了径直飞向德鲁伊的那只大号双齿叉。

“挡住它，莫斯萨克！”

那双翡翠般的眸子朝他俩射出两道绿色的电芒。魔力降临在他们身上，于是他们被卷进中央那刺眼的漩涡之中——魔力仿佛一只攻城槌，

撞破了头骨，遮蔽了双眼，麻痹了呼吸。玻璃、珐琅、浅盘、烛台、肉骨、面包碎块、厚木板、横木和炉膛里闷燃的柴火连同魔力一起倾泻在他们身上。哈克索总管仿佛一头巨大的鹈鹕般狂叫着，掠过他们的头顶。一只白煮鲤鱼的硕大鱼头砸在杰洛特的胸口上，正中四号角城的黑熊与少女纹章。

透过莫斯萨克那能令墙壁崩塌的咒骂，透过自己的大叫和伤者的哭号，透过碰撞声、嘈杂声和喧闹声，透过帕薇塔的哀号，猎魔人突然听到了最为可怕的声响。

咯咯哒跪倒在地，将德莱格·波德乌的风笛握在手中。与此同时，他仰起头，发出比风笛奏响的骇人音色更加尖利的喊声，他哀号、咆哮、絮语、嘶吼，痛哭与尖叫，模仿着所有已知、未知、家养、野生与传说中的动物。

帕薇塔惊恐地止住了哭声，瞠目结舌地看着男爵。魔力突然间消退了。

“快！”莫斯萨克挥舞着短杖，大喊道，“快，猎魔人！”

他们打中了她。公主身周的那只绿色球体在他们的重击下仿佛肥皂泡爆裂开来，突然出现的真空立刻将房间里肆虐的魔力吸了进去。帕薇塔重重落在地上，开始抽泣。

在这片混乱过后，寂静终于降临到了众人的耳边。随后，透过瓦砾和残骸，透过破碎的家具和无法动弹的身体，他们艰难地开口说话了。

“我操你十八代祖宗。”克拉茨·安·克莱特说着，吐出嘴里带血的唾沫。

“管好你的嘴巴，克拉茨。”莫斯萨克费劲地说着，一面拍打着衣服上的荞麦粉，“有女人在场。”

“卡兰瑟。我亲爱的。我的卡兰瑟！”伊斯特·图尔塞克在亲吻的间隙说道。

王后睁开双眼，但没去尝试挣脱他的环抱。

“伊斯特。大家都看着呢。”她说。

“让他们看去吧。”

“有人能解释一下吗？”维赛基德元帅从掉落的挂毯下爬出来，问道。

“没有。”猎魔人说。

“医生！”阿特里的温德哈姆说。他蹲在林法恩身边，嘶喊着。

“水！”斯特瑞普三兄弟之一的维尔德希大喊大叫，用上衣拍打着那块闷燃的挂毯。“快拿水来！”

“还有酒！”咯咯哒嘶吼道。

仍能站立的几名骑士想要扶起帕薇塔，她却推开了他们的手，自己摇摇晃晃地站起身来，朝壁炉走去。在那边，乌奇翁背靠墙壁，坐在地上，正笨拙地试图脱下他浸满鲜血的铠甲。

“现在的年轻人，”莫斯萨克看着那边，轻蔑地哼了一声，“都太急躁了！他们脑子里只想着一件事。”

“你说什么？”

“你不知道吗，猎魔人？那些处女、纯洁无瑕的处女是无法运用魔力的。”

“让她的贞洁见鬼去，”杰洛特咕哝道，“她究竟是怎么得到这种能力的？卡兰瑟和罗格纳都——”

“她是隔代继承，不会错的，”德鲁伊道，“她的祖母艾达莉亚只要动动眉毛就能抬起吊桥。嘿，杰洛特，瞧啊！她还没吃够苦头呢！”

卡兰瑟在伊斯特·图尔塞克的支撑下站起身，向守卫们指了指负伤的乌奇翁。杰洛特和莫斯萨克飞快地跟上前去，却是虚惊一场。只见守卫们从那具半躺着的身躯旁散开，他们嘀咕着，耳语着，退向一旁。

乌奇翁那怪物般的口鼻软化和模糊起来，开始失去原有的轮廓。尖刺和鬃毛泛起涟漪，化作黑亮的卷发和胡须，接着出现了一张有棱有角、充满阳刚气的苍白面孔，此人有一只显眼的高鼻子。

“这是……”伊斯特·图尔塞克结结巴巴地说，“他是谁？乌奇翁吗？”

“是多尼。”帕薇塔柔声道。

卡兰瑟紧抿嘴唇，转过脸去。

“受了诅咒？”伊斯特喃喃道，“可这是怎么——”

“午夜刚到，”猎魔人道，“而我们先前听到的钟声响早了。这不是敲钟人的错，我说得对吗，卡兰瑟？”

“是啊，是啊，”那个名叫多尼的男子呻吟着代替王后做了回答，后

者根本没有答话的意思。“但诸位与其站在那儿闲谈，倒不如帮我脱掉这身铠甲，再叫个医生来。那个疯子林法恩刺伤了我的肋部。”

“我们要医生干吗？”莫斯萨克抽出短杖说。

“够了，”卡兰瑟站直身子，高傲地仰起头，“够了。等这些结束后，我希望在我的房间里见到你们。现在站着的所有人。伊斯特，帕薇塔，莫斯萨克，杰洛特，还有你……多尼。莫斯萨克？”

“在，陛下。”

“你的短杖……我挫伤了脊骨。还有些擦伤。”

“遵命，陛下。”

三

“……是诅咒，”多尼揉搓着太阳穴，续道，“从我生下来就有了。我找不到被诅咒的原因，也不知是谁下的诅咒。从午夜到黎明，我是个普通人，但黎明之后……你们都看到了。我父亲埃克斯帕克想掩盖这件事，因为梅契特的国民都很迷信：他们认为王族中出现魔法和诅咒就意味着王朝的末日。于是我父亲手下的一个骑士把我带出宫廷，将我抚养长大。我们两人周游四方——我们是游历骑士和他的扈从。在他死后，我独自旅行。有人告诉我——我记不得是谁了——意外诞生的孩子能让我摆脱诅咒。不久以后我就遇到了罗格纳。剩下的事你们都知道了。”

“剩下的我们也猜得出，”卡兰瑟点点头，“尤其是你没有等到和罗格纳谈定的十五年，而是在这之前就夺走了我女儿的心。帕薇塔！这是

什么时候的事？”

公主垂下头，抬起一根手指。

“好哇，你这小女巫，居然就在我眼皮底下！我得弄清楚究竟是谁让他每晚进城堡来的！我得弄清楚跟着你去采樱草花的女官究竟是哪几个。见鬼，樱草花！噢，我现在该拿你怎么办？”

“卡兰瑟——”伊斯特开口道。

“等等，图尔塞克。我还没说完。多尼，事情变复杂了。你已经和帕薇塔相处了一年，然后呢？什么都没发生。也就是说，你根本弄错了解咒的法子。命运愚弄了你，就像在场的利维亚的杰洛特常说的那样：‘多么讽刺啊’。”

“让命运、解咒和讽刺都见鬼去，”多尼做了个鬼脸，“我爱帕薇塔，她也爱我，这才是最重要的。你们不能阻挠我们的幸福。”

“我能，多尼，我能。不过，”卡兰瑟一如既往地露出微笑，“你很幸运，我不想这么做。我确实有愧于你，多尼。我曾拿定主意……我该请求你原谅的，可我说不出口。所以我会把帕薇塔交给你，我们从此互不相欠。帕薇塔？你没改变主意，对吗？”

公主热切地摇摇头。

“感谢您，陛下。感谢您，”多尼笑了。“您真是睿智又大方。”

“当然。而且美丽。”

“而且美丽。”

“你们愿意的话，可以留在辛特拉。这儿的人没有梅契特人那么迷信，适应新事物也更快。另外，你就算那副模样也挺讨人喜欢的。不过你别指望马上就坐上王位。我还打算在辛特拉的新国王身边多辅佐一段时间。尊贵的伊斯特·图尔塞克刚才向我诚恳地提出了求婚。”

“卡兰瑟——”

“嗯，伊斯特，我接受。我从没试过躺在地板上，倚着自己王位的碎片，一面听着他人向我袒露爱意，可……你觉得怎样，多尼？我要求的就这么多，而且我不希望有人来阻挠我自己的幸福。还有你，你在看什么呢？我没你想象的那么老。”

“眼下的年轻人啊，”莫斯萨克喃喃道，“苹果落地的时候——”

“你嘀咕什么，老巫师？”

“没什么，陛下。”

“很好。趁着大家都在，我有个建议，莫斯萨克。帕薇塔需要一位老师。她应该学习如何运用她的能力。我喜欢这座城堡，所以希望它能屹立不倒，但我的天才女儿下次歇斯底里的时候也许就会把它弄塌。你怎么说，德鲁伊？”

“荣幸之至。”

“我想，”王后转头看着窗户，“到黎明了。是时候——”她突然转过身，看着手牵着手，咬着耳朵，额头几乎贴在一起的帕薇塔和多尼。

“多尼！”

“什么事，陛下？”

“你没听到吗？到黎明了！天都亮了。可你……”

杰洛特看着莫斯萨克，两人一起大笑起来。

“你们这么开心干吗？你们看不到——”

“看到了，看到了。”杰洛特保证道。

“我们在等您自己亲眼看到，”莫斯萨克哼了哼鼻子，“我还在想您什么时候才能明白。”

“明白什么？”

“明白是您解除了诅咒。解咒的人正是您，”猎魔人道，“当您说出‘我把帕薇塔交给你’的时候，命运就化作了现实。”

“完全正确。”德鲁伊确证道。

“噢，天哪，”多尼缓缓地说，“终于。见鬼，我还以为自己会比现在高兴些，会有喇叭吹响之类的……照惯例是这样。陛下！感谢您。帕薇塔，你听到了吗？”

“嗯。”公主头也不抬地说。

“所以，”卡兰瑟疲惫地看着杰洛特，叹了口气，“最后是个大团圆结局。不是吗，猎魔人？诅咒被解除了，两场婚礼即将举行，王座室的修理需要花费一个月，有四个死者，无数伤者，还有阿特里的林法恩被伤得很重。我们来庆祝吧。你知道吗，猎魔人？有一瞬间，我曾经想把你——”

“我知道。”

“但我现在必须给你公正的待遇。我向你要求一个结果，而我也得到了。辛特拉和史凯利格建立了同盟。我的女儿嫁给了合适的男人。有那么一瞬间，我曾觉得就算没有带你来赴宴，没有让你坐在我身边，一切也会按照命运去实现。但我错了。林法恩的匕首是能够改变命运的。而林法恩被猎魔人手中的那把剑阻止了。你做得很好，杰洛特。现在就是价码问题了。告诉我你想要什么吧。”

“等等，”多尼抚摸着自己被绷带捆扎的腰间，“您说到了价码。欠他人情的人是我，应该由我来——”

“别插嘴，”卡兰瑟眯缝起眼睛，“你的岳母最讨厌别人插嘴，记住了。你也该知道，你没欠什么人情，这一切只因为你是我和杰洛特所达成协议中的对象。我说过，我们两清了，而且我不觉得让你永远抱有歉意对我有什么好处。只是协议的事得算清楚。好了，杰洛特。开个价吧。”

“很好，”猎魔人道，“我想要您的这条项链，卡兰瑟。它会让我想起我所认识的最美丽的王后，想起她双眸的色彩。”

卡兰瑟大笑着，解下了她的翡翠项链。

“这条小东西，”她说，“上面宝石的颜色确实和你说的一样。留下它吧，还有这段回忆。”

“我能说句话吗？”多尼小心翼翼地问。

“当然可以，亲爱的女婿，请吧，请吧。”

“我还是要说，我欠你的，猎魔人。我的性命曾经受到林法恩那把匕首的威胁。而且要不是你，我恐怕已经被那些守卫打死了。如果要谈报酬，那么酬谢你的人应该是我。只要是我负担得起的，尽管开口。你想要什么，杰洛特？”

“多尼，”杰洛特缓缓地说，“一个被问到这种问题的猎魔人必须请求对方重复一遍。”

“那我就重复一遍吧。因为，你瞧，我欠你情还有另一个理由。在大厅里，当我发现你身份的时候，我痛恨你，还认为你肯定会对我不利。我把你看成了一件盲目的嗜血杀戮工具，把你当做了那些毫不犹豫地杀手，擦干剑上的血，然后收钱离开的人。但我现在相信，猎魔人的工作是值得尊敬的。你帮助我们抵挡的不但是潜藏在黑暗中的邪物，更是深埋在我们内心的邪恶。你们的人数这么少，这真是太可惜了。”

卡兰瑟笑了。

杰洛特终于有些相信他这话是出自真心了。

“我的女婿说得很好。我还想加上两个字。不多不少两个字。抱歉。”

“而我，”多尼说，“要再问一次。你想要什么？”

“多尼，”杰洛特严肃地说，“卡兰瑟，帕薇塔。还有你，正直的图尔塞克骑士，未来的辛特拉国王。想要成为猎魔人，就必须在命运的阴影下诞生，但这样的孩子很少，所以我们的人数才这么少。我们会衰老和死去，没有人能继承我们的知识和能力。我们缺少后继，可这个世界又充斥着邪恶，它们等待着我们全部消失的那一天。”

“杰洛特。”卡兰瑟低声道。

“对，你想得没错，王后陛下。多尼！你要把你已经拥有却毫不知情的那样东西送给我。我会在六年后返回辛特拉，看看命运是否会仁慈地对待我。”

“帕薇塔，”多尼睁大了眼睛，“你该不会——”

“帕薇塔！”卡兰瑟惊叫道，“你难道……难道——”

公主垂下目光，涨红了脸。然后她给出了回答。



“杰洛特！嘿！你在吗？”

他把目光从罗德里克·德·诺温布瑞所著的《世界历史》那发黄粗糙的书页中抬起。这是一本有趣但充满争议的著作，他从前天开始就在研究它了。

“我在。什么事，南尼克？要我帮忙？”

“你有客人。”

“又是客人？这回是谁？希沃德公爵亲自到访了？”

“不。这回是你的老伙计，丹德里恩。那个懒散又没用的寄生虫，那个侍奉艺术的祭司，那位民谣和情歌领域的闪亮之星。和往常一样，他炫耀名气，吹着牛皮，浑身酒臭。你想见他吗？”

“当然。怎么说他也是我朋友。”

南尼克恼怒地耸耸肩，“我真不明白你们的友谊。他跟你根本是天差地别。”

“互补嘛。”

“这倒没错。好，他来了，”她撇了撇脑袋，“你的知名诗人。”

“他确实是个知名诗人，南尼克。就连你也不会说自己没听过他的民谣吧。”

“我听过。”女祭司缩了缩身子，“是啊，我听过。噢，也许我对诗歌了解不多，但能如此流畅地从动人的抒情诗转到淫声秽语，的确算得上一项天赋。别介意，但我得失陪了。我恐怕没那个心情去听他的粗俗笑话。”

大笑声和鲁特琴弦的颤动声在走廊里回响，身穿淡紫色花边短上衣，歪戴帽子的丹德里恩正在图书室入口处。看到南尼克，这位吟游诗人夸张地鞠躬行礼，帽顶上的苍鹭羽毛拂到了地面。

“老妈妈，向您致以最深的敬意，”他傻乎乎地嘀咕着，“赞美伟大的梅里泰莉和她的女祭司们，美德与智慧的源泉——”

“别再胡说八道了，”南尼克哼了一声，“也别再叫我老妈妈了。光是想到这种可能，我就害怕得发抖。”

她转身离开，曳地长袍沙沙作响。丹德里恩弓起身子，夸张地模仿她走路的姿势。

“她一点儿没变，”他欢快地说，“还是开不起玩笑。她只因我跟守门的女祭司聊了会儿天就大发雷霆。那是个睫毛细长的金发美女，还梳着处女辫，一直垂到她可爱的小屁股上，不去捏一把简直是种罪恶。所以我就捏了，南尼克恰好那时候来了……呃，运气够坏的。你好啊，杰洛特。”

“你好，丹德里恩。你怎么知道我在这儿？”

诗人挺直脊背，扯了扯裤子。“我去了趟维吉玛，”他说，“听说了那个吸血妖鸟的事，也听说你受了伤。我猜你会来这儿休养。看来你已经痊愈了，是吗？”

“你说得没错，但你最好跟南尼克也解释一下。坐下吧，我们聊聊。”

丹德里恩坐了下来，瞥了眼讲经台上那本书。“历史？”他笑了，“罗德里克·德·诺维布瑞？我读过他的书。历史是我在牛堡学院进修时第二喜欢的科目。”

“第一是什么？”

“地理，”诗人严肃地说，“地图集够大，在后面藏伏特加酒瓶比较容易。”

杰洛特一本正经地笑了笑，起身取下书架上那本卢宁和泰尔斯所著的《魔法奥秘与炼金术》，又拿出藏在厚重书籍后面的那只包裹着稻草的细颈大肚瓶，让它重见天日。

“啊哈。”吟游诗人的喜悦溢于言表，“我懂了，图书馆里还是存在智慧和灵感的。噢噢噢！我喜欢这味道！是李子酒，对不？没错，这才

是真正的炼金术。这才是真正值得研究的贤者之石。为你的健康干杯，兄弟。噢噢噢，它简直跟传染病一样厉害！”

“你来这到底想干吗？”杰洛特从诗人手里接过细颈瓶，啜饮一口，咳嗽起来，抚摸着缠着绷带的脖子，“又准备去哪儿？”

“哪儿也不去。也就是说，你想去哪儿，我就去哪儿。我们可以结伴。你打算在这儿待很久吗？”

“不久。本地的公爵来通知过，说他不欢迎我。”

“希沃德？”丹德里恩了解从雅鲁加河到巨龙山脉的所有国王、亲王、领主，“别把他当回事。他不敢顶撞南尼克或梅里泰莉，否则老百姓们会烧了他的城堡。”

“我不想惹麻烦。而且我也在这待太久了。我要去南方，丹德里恩。很远的南方。在这儿根本找不到活干，这儿的人太开化了。他们要猎魔人干吗？我每次找活干的时候，他们都像看疯子似的看着我。”

“你在说什么？什么开化？我一星期前渡过布伊纳河，一路上听到了各种各样的故事。很显然，这儿有水精灵，多足巨虫，奇美拉，飞龙，所有肮脏的怪物都有。你应该忙得不可开交才对。”

“噢，故事，其中一半都是凭空捏造或经过夸大的。不，丹德里恩，世界在变化。有些东西迟早会到头的。”

诗人喝下一大口酒，眯起眼睛，重重叹了口气：“你又要为猎魔人的不幸命运而哀叹了？还要来一番哲学探讨？我能理解你不恰当的措辞，因为世界的确是在变化着，就算对那个老古董罗德里克·德·诺维布瑞也一样。说来巧了，世界的无常正是你认同的这部著作里的唯一主

题。哈，你摆出一副大思想家的嘴脸跟我谈这些早就不新鲜了——我得说这一点也不适合你。”

杰洛特没有回答，而是喝了口酒。

“是啊，是啊，”丹德里恩又叹了口气，“世界在变化，日升日落，伏特加也喝得快到头了。在你看来，什么东西不会到头？你老是跟我提什么结局啊终点的，大哲学家先生。”

“我可以给你举几个例，”沉默片刻后，杰洛特道，“都是这两个月来，布伊纳河的这边发生的事儿。有一天我骑马过去，知道我看到什么了吗？一座桥。就在那座桥底坐着个巨魔，它跟每个过路人收钱。那些拒绝付钱的人会伤着一条腿，有时是两条。所以我找到郡长，问他‘你打算为那头巨魔付我多少？’他很惊讶，‘你在说什么？’他反问我，‘如果巨魔不在了，那谁来修桥呢？他挥汗如雨来修桥，干得又快又好。相比起来，过桥费便宜多了。’于是我继续前进，你猜我看到了什么？一条剪尾龙。个头不太大，从头到尾也就四码长。它在飞，爪子里还抓着只绵羊。我去了村子，问他们，‘你们愿意为那只剪尾龙付我多少？’农夫们纷纷跪下来，‘不！’他们大喊着，‘那是俺们男爵小女儿最喜欢的龙。如果它背上掉下一片鳞，男爵就会烧了俺们的村子，扒了俺们的皮。’我继续前进，也越来越饥肠辘辘，不得不四处找活干。活儿肯定是有，但那都是什么活儿？替某个男人抓个水泽仙女，替另一个男人抓个宁芙，为第三个人找个树精……他们根本是疯了——村里塞满了女孩，他们却想要类人怪物。还有个人要我杀掉一只蝎蛉，再把它的一根手骨带给他，因为那东西磨碎了放进汤里能治阳痿——”

“胡扯，”丹德里恩打断道，“我试过了，根本就没用，还让汤里全是旧袜子的味道。不过如果有人相信这个，而且愿意付——”

“我可不会去杀蝎蛉。还有其他那些无害的生物。”

“你宁愿挨饿？除非你改行。”

“改行做什么？”

“什么都成。当个祭司好了。有了你瞻前顾后的道德观、还有对人对事的了解，你应该不会干得太坏。你不信神明这件事也不是什么问题——我认识的祭司没几个信的。去当个祭司吧，别再自怨自艾了。”

“我没有自怨自艾。我只是在陈诉事实。”

丹德里恩跷着腿，饶有兴趣地打量着自己磨损不堪的鞋底：“杰洛特，你让我想起了一个行将就木的老渔夫。他发现鱼儿都臭气冲天，海风也吹得人骨头发痛。坚定点儿吧，怨天尤人一点用都没有。如果我发现大家都不想听诗歌了，我就丢下鲁特琴，做个园丁去。我会种很多玫瑰。”

“胡扯。你根本没法放下诗歌。”

“唔，”诗人盯着鞋底，承认道，“也许吧。但我们的职业还是有些不同。对诗歌和鲁特琴声的需求永不会减少，可你们这行却一天不如一天。说到底，你们猎魔人是在缓慢但确凿无疑地结束自己的职业生涯。你们干得越出色，越尽职尽责，剩下的工作也就越少。毕竟你们的目标是一个没有怪物存在的世界，一个和平安宁的世界，一个不需要猎魔人的世界。悖论，不是吗？”

“说得对。”

“在独角兽尚未绝种的过去，有很多女孩保守贞洁，为的就是能捕

捉它们。还记得那些吹风笛的捕鼠人吗？所有人都抢着请他们帮忙。但他们很快就被炼金术士和其他高效的毒药所取代，然后是驯化了的白鼬和黄鼠狼。那些小动物更便宜，办事更利索，而且也不会酗酒。明白我的比喻吧？”

“明白。”

“所以学习一下前人的经验吧。捕猎独角兽的处女丢了工作以后，立刻抛弃了贞洁。其中有些渴望弥补那些年的牺牲，于是因技巧和热情而声名远扬。那些捕鼠人……噢，你还是不学他们的好，因为他们无一例外地选择了酗酒和颓废。好吧，猎魔人的时候似乎也快到了。你在读罗德里克·德·诺维布瑞的书？在我印象里，书里提到的猎魔人，还是差不多三百年前刚开始从事这一行的那些。那时农夫们习惯带着武器去收割作物，村庄也总是围着三重护墙，商队马车看起来就像正规部队在行军，少数几座镇子总有上好弹药的投石车日以继夜地守在墙头。统治这块大地的是巨龙、蝎尾狮、狮鹫、双头蛇怪、奇美拉、吸血鬼和狼人，外加奇奇摩、吸血妖鸟与飞魔兽。我们从它们手里一点一点夺过土地来，每次夺走一片山谷、一个隘口、一座森林或一片草地。如果没有猎魔人的帮助，我们根本办不到。但那些时光早已消逝，杰洛特，无可挽回地消逝了。男爵不允许你杀死剪尾龙，因为它是方圆千里最后的龙族，而且随着时代变迁，它所招来的不再是恐惧，而是怜悯和怀旧之情。桥底下那个巨魔和人们友好相处，他不再是个用来吓唬小孩的怪物了。他是件纪念品，是这儿的名胜景点——而且他还有实际用处。至于奇美拉、蝎尾狮和双头蛇怪？它们都居住在人迹罕至的森林里，或者难以攀登的高山上——”

“所以我说的没错。万事都有个头。无论喜不喜欢，它总是会到头的。”

“我不喜欢听你口吐陈词滥调。我不喜欢你说话的方式。你这是怎么了？我都认不出你来了，杰洛特。该死，我们赶快去南方，去那片荒芜的国度吧。等砍倒一两只怪物，你的忧郁就会不翼而飞了。那儿肯定有不少怪物。据说如果那边哪个老女人活够了，就会不带武器跑进林子里去捡柴火，这样就能得到想要的结果。你真该去那儿，然后定居下来。”

“也许是吧。但我不想去。”

“为什么？猎魔人在那儿很容易赚钱。”

“赚钱容易，”杰洛特抿了一口酒，“可花钱也难了。最糟糕的是，他们吃珍珠麦和粟米，啤酒的味道就像尿，女孩都不洗澡，蚊子又特别凶狠。”

丹德里恩哈哈大笑，脑袋倚着书架上那些皮革装订的书卷。

“粟米和蚊子！这让我想起了我们头一次结伴前往世界边缘的远征，”他说，“你还记得吗？我们在古勒塔的节庆宴席上相遇，你说服我——”

“是你提出的！你必须尽快逃离古勒塔，因为你在指挥台下搞大肚子的那个女孩有四个大块头兄弟。他们在镇子里到处找你，扬言要阉了你，再把你身上涂满沥青和锯末。所以那时候你才缠着我不放。”

“错，有人能跟你结伴让你喜出望外，从前陪伴你的只有马儿。当然。我必须得消失一段时间，百花之谷似乎是最合适的目的地。毕竟它在传说中位于人类聚居地的最远处，是文明社会的边境，在两个世界的交界线上……记得吗？”

“我记得。”

世界边缘

—

丹德里恩端着满满两大杯啤酒，小心翼翼地走下酒馆楼梯。他用低不可闻的声音诅咒着，从一群好奇的孩子当中挤过，再避开地上的牛屎，歪歪扭扭地穿过庭院。

猎魔人跟郡长说话的当儿，不少村民已经在庭院的桌旁聚集起来。诗人放下酒杯，找了个座位。他立刻意识到，在他短暂的离席过程中，谈话没有丝毫进展。

“我是个猎魔人，阁下，”杰洛特无数次重复道，然后拭去唇边的酒沫。“我不卖东西。我不为军队招募士兵，也不知道怎么治疗鼻疽病。我是个猎魔人。”

“这是门行当，”丹德里恩又一次为他解释，“他是猎魔人，你明白吗？他能杀死吸血妖鸟和幽灵，能够消灭各种各样的害虫。他是靠这个谋生的专业人士。听懂了吗，郡长大人？”

“啊哈！”郡长原本因沉思而深锁的眉头舒缓了些许，“猎魔人！你早说多好！”

“是啊，”杰洛特附和道，“现在我问你：这儿有什么我能干的活吗？”

“呃……”郡长又思索起来，“活儿？没准那些……唔……怪物？你是不是问我，附近有没有什么怪物？”

猎魔人笑了笑，点点头，用指节揉了揉发痒的眼皮。

“还真有。”好半晌，郡长得出了结论，“往远处瞧，瞧见那些山头了没？那儿住着精灵，他们的王国在那边儿。我听说他们的宫殿是用纯金造的。哎呀，先生！真的，那儿有精灵。他们可怕得很。去了那边的人没有回来的。”

“我想也是，”杰洛特冷冷地说，“正因如此，我才不想去那儿。”

丹德里恩放肆地笑出了声。

正如杰洛特所料，郡长又沉思了许久。

“啊哈，”最后，他说，“好吧，这儿还有别的怪物。肯定是从精灵那边来的。噢，先生，他们有很多很多，数都数不清。不过里头最坏的是那些灾星，我说得对不对，好伙计们？”

那些“好伙计们”顿时活跃起来，从四面八方围到桌边。

“灾星！”其中一个人说，“哎哎，郡长老爷说得对。大天亮的时候，有个白衣小丫头走过村子，孩子们就死了！”

“还有小鬼！”瞭望塔的士兵补充道，“他们把马厩里马儿的鬃毛都缠在一起了！”

“还有蝙蝠！这儿有蝙蝠！”

“还有多足虫！身上起疹子全是它们干的！”

接下来的几分钟就在对滋扰本地的怪物们的种种恶行——甚至只是怪物的存在本身——的控诉中过去了。杰洛特和丹德里恩听说了能让诚实的农夫像醉汉般找不到回家路的迷途鬼和误导怪；偷喝母牛奶水的飞龙兽；长着蜘蛛腿、在森林里转悠的人头；戴着红帽子的小妖和一条会趁着妇人于河边洗涤时抢走衣物的危险梭子鱼——如果等得够久，连女人也会被抓走。他们还听说老鬼婆阿南晚上骑着扫帚在天上飞，白天就让女人流产；磨坊主把橡果粉掺在面粉里；还有个家伙认定王室下派的税务官是个窃贼和无赖。

杰洛特平静地聆听着，装作饶有兴味地点点头，问了几个关于道路和附近地貌的问题，然后他站起身，对着丹德里恩点点头。

“保重，诸位，”他说，“我很快就会回来，到时候我们再看看能做什么。”他们沉默地骑上马，沿村舍和栅栏离开，狂吠的狗儿和喧闹的孩子们为他们送行。

“杰洛特，”丹德里恩在马镫上立起身，从探出果园围栏的那根树枝上摘下一只成熟的苹果，“一路上你都在抱怨说工作越来越难找了。从我刚才听到的看来，你大可以在这儿一口气干到冬天。你可以多赚几个子儿，我的民谣也能有些不错的素材，所以解释一下我们为啥要继续赶路吧。”

“丹德里恩，我连一个子儿也赚不到。”

“为啥？”

“因为他们说的没有一个字是真的。”

“呃？”

“他们提到的那些生物根本不存在。”

“你开玩笑吧！”丹德里恩吐出果核，把它扔向一只杂种斑点狗，“不，不可能。我刚才看得很仔细，而且我很会看人。他们没撒谎。”

“对，”猎魔人赞同道，“他们没撒谎。他们坚信这一切。但这改变不了事实。”

诗人沉默了片刻。

“这些怪物全都……全都不存在？啊！他们列出的那些怪物肯定有几种是存在的。至少一种！承认吧。”

“好吧，我承认。确实有一种是肯定存在的。”

“哈！是什么？”

“蝙蝠。”

他们骑马经过最后一道围栏，来到轻风吹拂下翻滚起伏的金黄田野——种满了油菜花和玉米——之间的大道上。从相反方向赶来的满载马车与他们擦肩而过。诗人把一条腿搭在鞍头上，鲁特琴放在膝上，随意地拨弄出一段思乡曲调，还不时对路边经过的那些打扮清凉的女孩们挥手，她们结实的肩头扛着草耙，发出阵阵嬉笑。

“杰洛特，”他突然说，“怪物还是存在的。也许没有以前那么多，也许不会躲在森林里的每一棵树后面，但它们是存在的。真的存在。要不你怎么解释他们编造的那些？而且他们还深信自己编造的怪物？声名远扬的猎魔人阁下，你没想过原因吗？”

“我想过，声名远扬的诗人阁下。而且我知道原因。”

“我洗耳恭听。”

“人们，”杰洛特转过头，“喜欢编造稀奇古怪的东西。这样一来，他们自己就显得不那么古怪了。在他们酗酒、出千、偷东西、打老婆、饿死老母亲的时候，在他们用斧子杀死落入陷阱的狐狸，或者用箭射死濒临灭绝的独角兽时，他们会想起清晨潜入村舍的那个灾星，觉得它比自己更像怪物。他们会因此放宽心，更加从容地活下去。”

“我会记住的，”沉默片刻之后，丹德里恩道，“我会给这事谱曲作词的。”

“去做吧。不过别指望有太多人为你喝彩。”

他们的马速很慢，但村落的房屋仍然逐渐消失在了视野中。很快，他们翻过了那片林木丛生的小山。

“哈，”丹德里恩勒住马儿，四下打量，“瞧啊，杰洛特。这儿难道不美吗？该死，真是田园牧歌！视觉的盛宴！”

山势缓缓下降，通向一块块平坦齐整、种植着各色谷物，仿佛镶嵌地板般的农田。在田地中央，苜蓿叶般的圆形水域闪烁着光泽，四周围绕着成排的赤杨丛。雾蓝色的山脉轮廓高耸于奇形怪状的黑色森林之上，勾勒出地平线的去向。

“我们继续赶路吧，丹德里恩。”

道路带他们径直前往湖边，沿着护堤，经过那些藏匿在赤杨树丛中，塞满了聒噪的野鸭、白眉鸭、苍鹭和水鸟的池塘。在人类的聚居点

——护堤修缮良好，铺满柴捆，水闸也用石头和木材加固过——附近能有如此丰富的鸟类活动，着实令人惊讶。排水口没有丝毫朽坏的迹象，正欢快地淌着水呢。

湖畔的芦苇间，独木舟和码头清晰可见，深水处更有设下的捕网和捕鱼笼。

丹德里恩突然张望四周。

“有人在跟踪我们，”他兴奋地说，“驾着马车！”

“不可思议，”猎魔人头也不回地讽刺道，“还驾着马车？我还以为本地人都骑蝙蝠呢。”

“知道吗？”吟游诗人咆哮道，“我们离世界边缘越近，你也就变得越机智。我真是等不及想看你变成冷笑话大师了！”

他们的速度不快，所以那辆由两匹花斑马拉着，没载货物的马车很快追上了他们。

“吁——！”驾车人在他们身后勒停了马儿。他身上只披着一块羊皮，头发长得盖住了额头，“赞美诸神，尊贵的老爷们！”

“我们，”熟悉本地风俗的丹德里恩回应道，“也献上同样的赞美。”

“谁知道呢。”猎魔人喃喃道。

“我叫奈特里，”驾车人大声说，“我看着你们在上波萨达跟郡长说话来着。我晓得你是个猎魔人。”

杰洛特松开缰绳，任由那匹母马朝路边的荨麻丛喘气。

“我听到，”奈特里续道，“郡长闲扯了好些故事。我瞧见了您的脸色，一点儿不奇怪，我也好久没听过这么些胡言乱语了。”

丹德里恩大笑起来。

杰洛特认真地看着那农夫，一言不发。

奈特里清了清喉咙，“您愿意接一份正经活儿吗，老爷？”他问，“我会酬谢您的。”

“什么活儿？”

奈特里目光坚定：“在路上谈生意可不好。俺们去下波萨达、去我家里吧。然后再谈。反正您本来也得去那儿。”

“你怎么知道我要去那儿？”

“因为这儿没别的路，而且朝着那边的是您的马鼻子，不是马屁股。”

丹德里恩又大笑：“你怎么说，杰洛特？”

“没什么好说的，”猎魔人道，“在路上谈话可不好。我们走吧，尊敬的奈特里先生。”

“把你们的马儿拴在车上，坐到车里来，”农夫提议，“这样舒服多了。干吗非要在马鞍子上折磨屁股呢？”

“说得对。”

他们爬进马车。猎魔人舒舒服服地躺在稻草上，伸了个懒腰。丹德

里恩显然是害怕弄脏那件上好的绿色短上衣，便坐在木板上。奈特里朝马儿们唿哨一声，马车便沿着牢固的护堤“哐唧唧”前进起来。

他们从桥上越过一条睡莲和浮萍丛生的运河，又经过一块修剪得整整齐齐的牧场。目力所及之处，耕地向四面八方绵延开去。

“难以置信，这儿居然是世界和文明的尽头，”丹德里恩道，“看啊，杰洛特。金灿灿的麦子，高得能把一人一马遮得严严实实。还有这些油菜花，瞧瞧，个头多大啊。”

“你还对农业有所了解？”

“我们诗人必须了解所有事物，”丹德里恩骄傲地说，“要不就没法创作了。学习是必要的，我亲爱的好伙计，绝对必要。世界的命运取决于农业，所以农业知识很重要。农业能提供我们吃穿，帮我们御寒，提供娱乐所用的种种材料，还支撑起了艺术。”

“你在农业对娱乐和艺术的作用方面说得夸张了点儿吧。”

“那就说酒吧，它是怎么做出来的？”

“我懂了。”

“你懂得还不够。多学学。看到那些紫色的花儿了吗？那是羽扇豆。”

“那是巢菜，”奈特里插嘴，“你没见过羽扇豆吧？不过你说对了一件事儿，老爷，这儿的東西都特别茂盛，还特别结实。所以这儿才叫做‘百花之谷’。俺们的祖辈把精灵从这块土地上赶走以后，就在这儿住下了。”

“百花之谷，‘多尔·布雷坦纳’，”丹德里恩用胳膊肘碰了碰躺在稻草上的猎魔人，“注意到了吗？精灵们是走了，可他们的名字还留着。真是缺乏想象力。亲爱的东道主，你们是怎么跟这儿的精灵相处的？毕竟他们就在路那边的山里头。”

“我们不相处。各管各的。”

“这确实是最好的法子，”诗人说，“对不对，杰洛特？”

猎魔人没有回答。

二

“感谢您的盛情款待，”杰洛特把骨勺舔干净，丢进空碗里，“万分感谢。如果您允许的话，我们现在就来谈那份活儿吧。”

“噢，好，”奈特里应道，“祖恩，你怎么讲？”

下波萨达的长老祖恩是个神情阴郁的大个子，他朝迅速收拾好桌上的碗碟、然后离开屋子的女孩们点点头，又朝明显面露惋惜之色的丹德里恩颌首——后者自宴席开始就对她们眉来眼去，还用粗俗的笑话逗她们发笑。

“我洗耳恭听。”杰洛特说着，望向传来斧劈和拉锯声的窗口。院子里有人在做木工活儿，浓郁的树脂气息渗进屋里。“告诉我，我该怎么帮你们的忙。”

奈特里看向祖恩。

村长老点点头，清了清嗓子。“噢，是这么回事，”他说，“附近有块地——”

杰洛特在桌子底下踢了丹德里恩一脚——后者正想出言嘲讽。“有块地，”祖恩续道，“奈特里，我没说错吧？那块地休耕很久了，最近才重新犁过，又种上了大麻、蛇麻和亚麻。我跟你说啊，那块地可好了。一路绵延到森林边——”

“然后呢？”诗人忍不住了，“那块地怎么了？”

“噢，”祖恩抬起头，挠挠耳后，“呃，那儿有个磨鬼儿。”

“啥？”丹德里恩嗤之以鼻，“有个什么？”

“我说了，是个磨鬼儿。”

“啥磨鬼儿？”

“还能是啥？磨鬼儿就是磨鬼儿。”

“魔鬼根本不存在！”

“别插嘴，丹德里恩，”杰洛特平静地说，“继续说吧，尊敬的祖恩先生。”

“我说了，是个磨鬼儿。”

“我听到了，”只要愿意，杰洛特可以非常有耐心，“告诉我，他长什么样，他从哪里来，又给你们惹了什么麻烦？慢慢来，一句一句说，劳烦您了。”

“噢，对，”祖恩举起他粗糙的手，一根根地弯过指头，艰难地计数，“一句一句说。你真是个明白人。呃，是这样的。他的模样儿，先生，就像个磨鬼儿，完完全全是磨鬼儿。他从哪儿来？呃，是凭空冒出来的。砰、嘭、哐当一下子，然后磨鬼儿就来了。说到惹麻烦，他还真是惹了好些麻烦。但也帮过俺们几次。”

“帮你们？”丹德里恩咯咯笑着，努力想把酒里的一只苍蝇挑出来。“魔鬼会帮助人？”

“别插嘴，丹德里恩。继续说，祖恩。他是怎么帮助你的？这个——”

“磨鬼儿，”长老加重口气，“噢，他是这么帮大伙儿忙的：他施肥，翻土，驱赶鼯鼠，赶跑飞鸟，照看芜菁和甜菜。啊，他还会吃掉卷心菜里的毛虫。当然啦，他把卷心菜也一道吃掉了。他就这么狼吞虎咽的，像个磨鬼儿。”

丹德里恩又笑出了声，然后拣起那只啤酒里的苍蝇，丢向壁炉边的猫。猫儿睁开一只眼睛，责备地看着诗人。

“尽管如此，”猎魔人平静地说，“你们还是准备雇我去解决他，我说得对吗？也就是说，你们不希望他在附近出没？”

“有谁乐意呢？”祖恩阴郁地看着他，“瞧着自个儿祖传的地里有个磨鬼儿？这儿是国王陛下自古赐给俺们的土地，跟磨鬼儿没有半点儿关系。俺们才不稀罕他帮忙。俺们自个儿有手，对不对？还有，先生，他不光是个磨鬼儿，还是头恶毒的野兽，而且他的脑袋里简直——请原谅——塞满了狗屎。鬼才知道他在想啥。有一回他弄脏了井水，还追赶一个姑娘，威胁要强暴她，把她吓得不轻。他手脚不干净，先生，他偷俺

们的家当和粮食。他经常打坏东西，惹是生非，破坏河堤，还像麝鼠或水獭似的掘沟开渠——有个池塘里的水全漏光了，里面的鲤鱼也死光了。他还在干草堆里抽烟，这狗娘养的混蛋，结果一整垛干草全烧光——”

“我明白了，”杰洛特打断道，“这么说他确实让你们很烦心。”

“不不，”祖恩摇摇头，“他没让我们烦心，顶多只算是淘气了点儿。”

丹德里恩转身朝着窗子，努力不笑得太大声。

猎魔人保持沉默。

“呃，关于这事儿，”直到刚才都默不作声的奈特里开了口，“你是个猎魔人，对不？那就对那个磨鬼儿做点儿什么。我知道你去上波萨达找活儿干的。现在你有活儿了。我们会给你应得的钱。不过记住喽：我们不想让你杀掉那个磨鬼儿。这绝对不成。”

猎魔人抬起头，坏坏地笑了。“有意思，”他说，“真少见。”

“什么？”祖恩皱起眉头。

“少见的条件。为什么要对他仁慈？”

“不能杀他，”祖恩的眉头皱得更紧了，“因为这座山谷——”

“别杀他，就这么回事儿，”奈特里插嘴，“抓住他就成，先生，要不就把他赶到七座山那边。到时候俺们不会少给你钱的。”

猎魔人微笑着，一言不发。

“你接受吗？”祖恩问。

“首先，我想瞧瞧你们的这个魔鬼。”

两个村夫面面相觑。

“你有这个权利，”奈特里说着，站起身，“去吧。晚上磨鬼儿在村子里四下游荡，不过白天他会躲在大麻地里。要不就是在沼泽地那边的老柳林里。你可以去那儿瞧瞧他。我们不着急。要是想休息，多久都成。来的就是客，这儿好吃好住，舒服得让你们都不想走。回头见。”

“杰洛特，”丹德里恩跳起身，看着走进院子里的那两个村夫，“我完全糊涂了。我们刚刚才讨论过虚构的怪物，过了没一天，你突然就答应收钱去狩猎魔鬼了。每个人——当然除了无知的乡下人——都知道，魔鬼是编造出来的，只在神话故事里存在。你这突然冒出来的干劲是怎么回事？以我对你不多的了解，你应该不是为了让我们有吃有喝有住处才自贬身份去欺骗他们的，对不对？”

“当然，”杰洛特做了个鬼脸，“看起来你对我了解得不少啊，歌手先生。”

“这样的话，我就不明白了。”

“你想明白什么？”

“根本没有魔鬼存在！”诗人的吼声把猫儿彻底吵醒了，“没有这种东西！见鬼，魔鬼根本不存在！”

“的确，”杰洛特笑了，“可是，丹德里恩，我向来抵抗不住这种诱惑——亲眼看到幻想生物的诱惑。”

“有一件事可以肯定，”猎魔人的目光扫过前方那片辽阔而纷乱的大麻丛，“这魔鬼不蠢。”

“你是怎么得出这结论的？”丹德里恩很好奇，“就因为他躲在这片没法通行的大麻丛里？任何一只老野兔都有这脑子。”

“因为大麻的特性。一片这种个头的大麻田会释放出强烈的灵气，阻碍魔法的效力。大多数咒语在这儿都会失效。那儿，瞧见那些长秆儿的作物了吗？那些是蛇麻草——它们的花粉有同样的效果。这不是什么巧合。那个恶棍能感觉到灵气，也知道他待在这儿是安全的。”

丹德里恩咳嗽一声，提了提裤子。“我很好奇，”他挠挠帽子底下的额头，“杰洛特，你打算怎么做？我从没见识过你工作。我想你应该知道些抓魔鬼的法子——我在回忆民谣的内容呢。有一首是关于魔鬼和女人的。有点儿粗俗，不过很有趣。你看，那女人——”

“饶了我吧，丹德里恩。”

“如你所愿。我只想帮忙而已。你不应该轻视古老的歌谣，歌中有世世代代积累下来的智慧。有首民谣是讲一个名叫慢吞吞的农场工人，他——”

“别唠叨了。我们得把吃住钱挣出来。”

“你想做什么？”

“在大麻地里找找看。”

“很传统，”吟游诗人哼了一声，“但不够优雅。”

“那换了你会怎么做？”

“开动脑子，”丹德里恩吸了吸鼻子，“用巧劲儿。比方说找头猎犬。我会把魔鬼赶出田里，然后骑马在开阔地追赶，再用套索捆住他。你觉得如何？”

“有意思。如果有你帮忙，没准能成，谁知道呢——反正这事至少需要两个人。可我们不是去狩猎的。我想弄清楚这东西，这个魔鬼到底是什么。所以我才想到大麻地里去看看。”

“嘿！”诗人这时才反应过来，“你没带剑！”

“带剑干吗？我也听过些关于魔鬼的民谣。无论那个女人还是那个叫慢吞吞的农场工人都没用剑。”

“唔……”丹德里恩四下看了看，“我们要挤到这块地的中间去？”

“你不用去。你可以回村子里等我。”

“哦，这可不行，”诗人抗议，“要我错过这样的机会？我也想见识见识魔鬼，瞧瞧他是不是像他们说的那么可怕。我只是问，如果有路的话，我们是不是就不用挤进田里去？”

“说得对，”杰洛特抬手搭起凉棚，“确实有路。我们走那边吧。”

“如果那是魔鬼走的路呢？”

“那就更好了。我们用不着走太远了。”

“知道吗，杰洛特，”诗人含糊不清地说。他跟随猎魔人走在大麻地里那条崎岖的小路上，“我一直以为魔鬼只是个隐喻，是为了骂人才编出来的：‘见你的鬼去’，‘鬼才知道’什么的。低地人常说：‘魔鬼给我们带来了客人’，矮人做错事的时候会‘鬼哭狼嚎’，还把杂种家畜叫做‘鬼便便’。古语里有句谚语，说‘鬼臭屁’，意思是——”

“我知道。”

丹德里恩不说话了，他取下那顶饰有苍鹭羽毛的帽子，扇了几下风，又擦了擦自己汗水淋漓的额头。充斥田间的花草气息令空气显得更加闷热潮湿。前方出现了弯道，就在弯道旁，道路在一小片踩出的空地那儿到达了尽头。

“丹德里恩，你看。”

在空地正中央，有一块平坦的大石头，石头上放着几只陶碗。一根几乎燃尽的牛脂蜡烛竖在陶碗之间。杰洛特在烛泪间那些无法辨认的果核和种子中看到了几粒玉米和蚕豆。

“不出所料，”他喃喃道，“他们一直在供奉他。”

“看来是这么回事，”诗人指着蜡烛，“他们为魔鬼点了根牛脂蜡烛。我明白了，他们还喂他吃种子，跟喂麻雀似的。这鬼地方真是脏透了。所有东西都沾着蜂蜜和白桦焦油。究竟——”

诗人接下来的话被一阵响亮而不祥的羊叫声压了下去。大麻地里有东西在沙沙作响，伴随着重重的脚步声，接着杰洛特所见过的最古怪的生物钻出了那片大麻丛。

那生物几乎有大麻植株的一半那么高，双眼凸出，长着一对山羊角

和一副胡须。它的嘴巴，那道不断蠕动的裂口，同样让人想起咀嚼草料的山羊。它的下半身覆满密集的深红色长毛，一直蔓延到它分岔的蹄子那儿。这头魔鬼有根长尾巴，尾巴末端那刷子似的毛穗正晃动不止。

“尤克！尤克！”怪物踩着蹄子，吼道，“你们想干吗？走！不走我就撞你们。尤克！尤克！”

“没人教训过你吗，小羊儿？”丹德里恩又管不住嘴了。

“尤克！尤克！咩——”羊角怪物咩咩叫了起来，不知是出于肯定还是否认，抑或只是想叫几声而已。

“闭嘴，丹德里恩，”猎魔人吼道，“一个字也别说了。”

“咩咩咩咩咩！”那生物狂乱地叫着，张开大嘴，露出满口马齿般的黄牙。“尤克！尤克！咩呜咩咩咩——呜咩呜呜咩咩咩咩咩！”

“当然，”丹德里恩点点头，“你回家的时候可以带上手摇风琴和铃铛——”

“该死的，闭嘴，”杰洛特嘶声道，“把你愚蠢的笑话留给自己去——”

“笑话！”羊角怪大吼着跳了起来，“笑话？有新的小丑来吗？带来了铁球，对不对？我会给你们铁球的，你们这帮无赖。尤克！尤克！尤克！你们想要笑话，是不是？给你们笑话！给你们铁球！”

那怪物一跃而起，手一挥，只见丹德里恩大喊一声，一屁股坐在地上，抱住额头。怪物咩咩叫着，再次瞄准。有东西从杰洛特耳边掠过。

“给你们铁球！咩咩咩！”

一枚直径一寸的铁球重重地撞上猎魔人的肩头，另一枚则命中了丹德里恩的膝盖。诗人臭骂了一句，连滚带爬地跑了，杰洛特紧跟在后，铁球在他头顶呼啸而过。

“尤克！尤克！”羊角怪物尖叫着，上蹿下跳。“我会给你们铁球！下贱的小丑！”又一颗铁球破空。丹德里恩捂住后脑勺，吐出更恶毒的脏话。杰洛特跳进一旁的大麻丛中，却没能避开打中他肩膀的铁球。那羊角怪物的准头很好，而且似乎拥有取之不尽的铁球。猎魔人艰难地挤过大麻丛，听见那羊角怪物发出又一声胜利的叫声，紧接着是铁球的响声、咒骂声和丹德里恩落荒而逃的急促脚步声。

随后一切归于寂静。

四

“好吧，好吧，杰洛特，”丹德里恩将一只在水桶里浸过的马蹄铁贴在额头上，“我实在没料到。一个长着羊角和山羊胡、像头蓬毛公羊似的疯子，还跟个暴发户似的拒人千里。我的脑袋挨了一下。瞧瞧这肿包！”

“这已经是你第六次给我看了。不比第一次更有趣。”

“真好笑。我还以为我跟着你就不会有事呢！”

“我没叫你跟着我进去，而且我叫你闭上脏嘴。你不听话，所以才受这个罪。拜托安静点儿，他们来了。”

奈特里和祖恩走进房间。他们身后一瘸一拐地跟着个灰发老女人，她腰弯得像块椒盐卷饼。一个瘦得皮包骨头的金发少女搀扶着她。

“尊敬的祖恩先生，尊敬的奈特里先生，”猎魔人开门见山地说，“在我动身以前，我问过你们是否对那魔鬼做过什么。你们告诉我什么都没做。我现在有理由质疑这一点。我期待你们的解释。”

几个村民窃窃私语了一阵，之后祖恩把拳头放到嘴边，咳嗽一声，踏前一步：“您说得对，先生。请原谅。我们撒谎了——现在正后悔着哪。我们本想骗过那魔鬼儿，把他赶走——”

“用什么法子？”

“在这个山谷里头，”祖恩慢吞吞地说，“过去有好些怪物。天上有龙，地下有多足怪虫，半人怪物，幽灵，大得要命的蜘蛛和各种各样的毒蛇。我们一直从我们那本大部头儿书里寻找对付这些害虫的法子。”

“什么大部头儿书？”

“把书给他看，老婆娘。我说书。大部头儿书！想急死我吗！简直跟个门把儿一样迟钝！丽尔，跟这老婆娘说，把书拿出来！”

女孩从老女人鸡爪似的手指里扯出那本书，递给猎魔人。

“就是这本大部头儿书，”祖恩续道，“很久很久以前就是俺们氏族的东西了，上面写着对付每一种怪物、魔法和奇迹的法子，不管过去的还是未来的。”

杰洛特翻动着那些厚重油腻、蒙着厚厚尘灰的书页。女孩仍旧站在他身前，双手拧着围裙。她比他原先想的要年长些——她和村里那些健

壮女孩截然不同的曲线欺骗了他。

他把书放在桌上，翻过沉重的木头封面。“看看这个，丹德里恩。”

“原初符文，”诗人仍旧用马蹄铁紧贴额头，目光越过杰洛特的肩头辨认道，“这本书里的文字比现代语言要古老。不过还是基于精灵符文和矮人的象形文字创造的。句子的架构方式很有趣，那时的人确实是这么说话的。蚀刻画和字母花饰都很有意思。看到这种东西的机会可不常有，杰洛特，要我说的话，它应该放在神殿的图书馆里，而不是在世界边缘的村庄。看在全体神明的份上，亲爱的农夫们，你们究竟是从哪儿弄来它的？你们该不会告诉我你们会读它吧？你们认识原初符文吗？你们认识符文吗？”

“什——么？”

金发女孩儿凑到那老女人身边，对她耳语了几句。

“识字儿？”老女人笑了笑，露出满口空荡荡的牙床，“我？不，甜心。这门手艺我从没学会过。”

“解释一下，”杰洛特转身看着祖恩和奈特里，冷冰冰地说，“既然你们不认识符文，又是怎么运用这本书的？”

“只有最老最老的女人才知道书上写的是啥，”祖恩沮丧地说，“等她快入土的时候，会把知道的东西教给几个年轻人。听好了，两位，俺们的老女人已经到时候了。所以俺们的老女人才选了丽尔做学生。不过眼下这老女人知道的还是最多的。”

“老巫婆和小巫婆。”丹德里恩喃喃道。

“老女人能记下整本书的内容？”杰洛特难以置信地问，“是这样吗，老妈妈？”

“整本可不成，不成，”老女人听过丽尔的转述，然后答道，“只有图画旁边儿的那些。”

“啊，”杰洛特随意地翻开书。那张破破烂烂的书页上，画着一头长着七弦琴状长角的斑点猪。“这样的话——这儿写的是什么？”

老女人咂吧了一下嘴，仔细瞧了眼那幅蚀刻画，然后闭上眼睛。

“长角原牛，或称金牛，”她复述道，“被无知者误称为野牛。其拥有长角，常用来冲撞——”

“够了。非常好。”猎魔人又翻了几页，“这儿呢？”

“云妖精和风妖精种类繁多。有些降雨，有些刮风，有些打雷。若想得其庇佑，需取铁匕一柄，全新，鼠粪半盎司，苍鹭脂肪——”

“好，很好。唔……那这儿呢？写的是什么？”

蚀刻画上是个披头散发的巨人，有硕大的眼睛和比眼睛更大的牙齿，骑了一匹马。这怪物的右手握着一把货真价实的剑，左手里则是一袋钱币。

“狩魔者，”女人咕哝着，“又称猎魔人。召唤他乃最为危险之事，尽管有时为情势所迫，如需要孤身面对怪物与害兽时，惟有狩魔者方可达成。但得小心，切——”

“够了，”杰洛特嘟囔道，“够了，老妈妈。多谢你。”

“不，不，”丹德里恩坏笑着抗议起来，“后面怎么说？多有趣的书啊！继续说，老妈妈，继续说。”

“呃……但得小心，切勿碰触狩魔者，因此行为将招来兽疥癣之疾。少女更应避而不见，因狩魔者之色欲无人可及——”

“太对了，完全正确。”诗人大笑起来。在杰洛特看来，虽然难以察觉，但丽尔也笑了。

“狩魔者虽贪婪放荡，”老女人半闭着眼睛，继续咕哝道，“但汝等勿须多加偿付：水鬼，银币一枚或一枚半；猫人，银币两枚；鸟怪，银币——”

“这些可都是过去的价码了，”猎魔人嘀咕道，“多谢你，老妈妈。现在请告诉我们，书上哪儿提到了磨鬼儿，又是怎么写的。如果你这回能说得详细点儿，我会很感激的，因为俺很想知道你们过去是用怎么个法子对付他的。”

“小心点，杰洛特，”丹德里恩笑着说，“你都用上他们的乡下口音了。这东西是会传染的。”

老女人艰难地控制着自己颤抖的双手，翻过几页。猎魔人和诗人弯下腰细看，只见那蚀刻画确实实地把那丢铁球的怪物画了出来：长角、蓬毛、有尾，还有那恶毒的笑。

“魔鬼，”女人复述道，“又称‘柳居者’或‘森林神’。对家畜和家禽而言，他可谓恼人的祸害。若想将其逐出村落，汝等需——”

“噢，噢。”丹德里恩喃喃道。

“汝等需携果仁一捧，”女人的手指在羊皮纸上游走，一面续道，“铁球一捧。蜂蜜一罐，焦油一罐，灰皂一桶，软酪一桶。于夜晚之时，前往魔鬼之所在，服食坚果。尔后，贪吃成性之魔鬼必会询问此物是否美味。随即将铁球给予——”

“该死的，”丹德里恩咕哝道，“生疮的——”

“安静，”杰洛特道，“好了，老妈妈，继续说。”

“待咬碎尖牙之后，魔鬼视汝等大啖蜂蜜，必急不可耐。他必渴求蜂蜜之滋味。予其焦油，继而服食软酪。少顷，魔鬼必将怨声载道，但汝应充耳不闻。待魔鬼欲食软酪时，予其肥皂。魔鬼定将忍耐不住——”

“你们到了肥皂这一步？”杰洛特面无表情地看着祖恩和奈特里，插嘴道。

“差远啦，”奈特里呻吟道，“俺们就到了铁球那儿。可他刚咬了口铁球——”

“谁叫你们给他这么多的？”丹德里恩的怒气爆发了，“书上写得清清楚楚，携铁球一捧。你们却给了他满满一大袋子！给了他整整两年的弹药，你们这群蠢瓜儿！”

“当心，”猎魔人笑道，“你也开始带口音了。这东西会传染。”

“多谢。”

杰洛特突然抬起头，看着女人身边那个少女的眼睛。丽尔没有移开目光。那对眸子是苍蓝色的。“你们为什么给那个魔鬼送谷子？”猎魔人

质问道，“这倒是挺明显的，他是草食动物。”

丽尔没有答话。

“我问你话呢，小姑娘。别害怕，跟我说话不会得兽疥癣的。”

“别问她问题，先生，”奈特里的口气里明显带着不安，“丽尔……她……有点怪。她不会回答你的，别逼她。”

杰洛特继续盯着丽尔的眼睛，她毫不退缩。他只觉背脊传过一股凉意。

“你们为什么不用棍子和干草叉对付那恶魔？”他抬高声音，“为什么不用陷阱对付他？如果你们愿意的话，他的羊脑袋早就插在木杆上，用来吓乌鸦了。你们警告我别杀他。为什么？丽尔，是你禁止他们这么干的，对吗？”

祖恩站起身，脑袋差点撞到房梁。

“走吧，丫头，”他咆哮道，“带上老女人，走。”

“她是谁，尊敬的祖恩先生？”等到房门在丽尔和老女人身后关闭，猎魔人追问道，“那个女孩是谁？为什么她比那本该死的书更让你们敬重？”

“这不关你的事儿。”祖恩看着他，眼神一点也不友好，“要残害或烧死女巫，回你自个儿那边去。这儿从前没有女巫，将来也不会有。”

“你没明白我的意思。”猎魔人冷冷地说。

“因为我不想明白！”祖恩咆哮道。

“我注意到了，”杰洛特从齿缝里吐出这句话，语气波澜不惊，“但请别客气到猜度我的想法，尊敬的祖恩先生。我们之间还没达成协议。我还没接受你的委托。别以为找个猎魔人来，给他一两个银币，他就能做成你们做不到的事儿，或者你们不想做的和别人不准你们做的事儿。不，尊敬的祖恩先生。你们还没雇到一个猎魔人，而且我也不觉得你们能雇到。以你这种拒绝沟通的态度，想也别想。”

祖恩一言不发，目光阴沉地打量着杰洛特。

奈特里清了清喉咙，在凳子上扭扭身子，那双破便鞋在脏兮兮的地板上蹭了蹭，然后突然直起身。

“猎魔人先生，”他说，“别发火儿。我们会说清楚的。祖恩？”

村子的长老点点头，坐了下来。

“过来的那会儿，”奈特里开口道，“你们应该瞧见这儿的庄稼长得多好了吧？没几个地方的庄稼能跟俺们这儿相比——如果真有那种地方的话。树苗和种子对俺们很重要，有了它们，俺们就能缴清税款，还能拿来卖钱和换东西——”

“这些跟魔鬼有什么关系？”

“那魔鬼儿习惯四处惹事和恶作剧以后，就开始使劲儿偷粮食。一开始，我们把一点粮食放到大麻地里的那块石头上，以为他吃饱了以后就不会惹麻烦了。白费工夫。他偷得更厉害了。等我们把粮食藏进店铺和库房，再锁得严严实实以后，他就发了狂，他叫啊，吼啊，‘尤克！尤克！’地叫，等他叫着‘尤克！尤克！’的时候，还是逃命比较好。他还威胁要——”

“——干。”丹德里恩露骨地笑着说。

“那个也有，”奈特里赞同，“噢，他还提到要放火。这说来话就长了，他偷不着东西，就要俺们缴税。他要俺们成袋成袋地带给他谷子和别的东西。我们很生气，就打算教训一下这头蓬毛畜牲。可——”村夫清清嗓子，低下了头。

“用不着拐弯抹角儿的，”祖恩突然道，“我们误会猎魔人了。全告诉他吧，奈特里。”

“老女人不让我们揍磨鬼儿，”奈特里飞快地说，“可我们知道那是丽尔的意思，因为老女人.....老女人说的话都是丽尔教她的。我们.....你已经知道了，先生。我们听她的话。”

“我注意到了，”杰洛特的嘴角扬起，“那老女人除了动动下巴，嘟囔几句她自己都不明白的话之外什么也不会。而且你们都张嘴盯着那女孩，好像她是一座女神雕像。你们不敢跟她对视，却努力猜测她的意愿。她的意愿对你们就是命令。那么，这个丽尔究竟是谁？”

“您自个儿已经猜着了，先生。她是个女先知。是个贤者。但请别跟任何人说。我们求您。如果消息传到税务官那儿，或者不巧让总督知道了——”

“别担心，”杰洛特认真地说，“我知道这意味着什么，也不会出卖你们的。”乡村里常见的这种怪女人和少女——无论叫她们女先知还是贤者——从来不受那些向农夫征税的贵族们的喜爱。农夫们总是把所有事情都拿去请教女先知，而且深信不疑。根据她们的建议做出的决定往往与领主及大诸侯的政策背道而驰。杰洛特听过不少有悖常理的指令：杀死整个牧群的动物，停止播种或者收获，甚至是举村迁移。地方领主

们因此反对这种迷信行为，而且手段通常很粗暴，农夫们也很快学会不让智者公开露面。但他们没有停止听取她们的意见。因为根据经验，智者的话在长远看来总是正确的。

“丽尔不让俺们杀磨鬼儿，”奈特里续道，“她叫俺们照书上说的做。你也知道，这不管用。税务官已经对俺们不满意了，要是俺们上缴的谷子比平常少，他非得气炸了不可。俺们还没跟他讲过那磨鬼儿的事儿，因为税务官一向不讲情面，又不懂啥笑话。这时候你们碰巧路过。俺们就问丽尔能不能……雇你——”

“然后？”

“她通过那女人说，她得先瞧瞧你。”

“她见过我了。”

“对。然后她答应了。俺们知道丽尔啥时候答应，啥时候不答应。”

“她一句话也没跟我说过。”

“她从不跟人说话，谁也不说——除了那老女人。但如果不答应，她就连房间都不会进。”

“唔……”杰洛特思索起来，“真有趣。这位女先知不光不作预言，就连话也不说一句。她是从哪儿来的？”

“俺们不知道，猎魔人先生，”祖恩低声道，“不过上了年纪的人都记得老女人的事儿。早先那个老女人也找了个不爱说话的小丫头，而且也没人知道她从哪儿来。那个小丫头就成了我们现在的老女人。换了我爷爷肯定会说，她是老女人的转世。就像天上的新月。您别笑话——”

“不会的，”杰洛特摇摇头，“我见过太多这种事了。我也不打算插手你们村里的事务，尊敬的祖恩先生。我的问题只是为了确证丽尔和那魔鬼之间的关系。你们自己也许已经意识到了这种关系的存在。所以要是你们想和女先知搞好关系的话，要解决这件事就只有一个法子：你们得努力喜欢上那个魔鬼。”

“您得知道，先生，”奈特里说，“已经不光是魔鬼的问题了。丽尔不让我们伤害任何东西。任何生物。”

“当然，”丹德里恩插话道，“乡村女先知就像德鲁伊那样是在树上长大的。德鲁伊宁愿让牛虻喝自己的血来填饱肚子。”

“说到点子上啦，”奈特里露出微笑，“真是说到点子上啦。俺们的问题就跟这一样。瞧瞧窗外，田地漂亮得跟画儿似的，但其实有野猪在刨俺们的菜地儿。俺们找到了个法子，丽尔不知道的法子。眼不见，心不烦。明白没？”

“我明白了，”杰洛特低声道，“但无论有没有丽尔在，你们的魔鬼都是个森林神。一种极其稀有又聪明过人的生物。我不会杀死他的，我的守则不允许。”

“要是他很聪明，”祖恩道，“就跟他谈谈吧。”

“就这样，”奈特里附和道，“如果这磨鬼儿有脑子，就表示它偷谷子不是没有原因的。所以猎魔人先生，请查清楚他想要什么。毕竟他不吃谷子——至少吃得不多。所以他要谷子干吗？刁难我们？他想干吗？查查原因，再用猎魔人的法子赶走他。你愿意吗？”

“我会试试看，”杰洛特下了决心，“可……”

“可什么？”

“朋友们，你们的书已经过时了。你们清楚我在说什么吧？”

“噢，当然，”祖恩咕哝道，“不清楚。”

“那就听我说。尊敬的祖恩先生，尊敬的奈特里先生，如果你们觉得我的帮助只会花去你们一两个银币，那你们就错得厉害了。”

五

“嘿！”

大麻丛中传来一阵窸窣声，然后是愤怒的“尤克！尤克！”，紧接着是作物折断的声音。

“嘿！”猎魔人谨慎地隐匿着身形，重复道，“现身吧，柳居者。”

“你才是柳居者！”

“那叫你什么？魔鬼？”

“你才是魔鬼！”森林神探出脑袋，龇牙咧嘴，“你想干吗？”

“谈谈。”

“你是来拿我寻开心的？你以为我不知道你是谁？是那些农夫雇你来赶走我的，嗯？”

“对，”杰洛特面不改色地承认，“我来就是为了跟你谈这个。我们

能不能达成某种共识？”

“我遭了这么大罪，”森林神咩咩叫着，“你还想轻描淡写地解决？一点儿力气也不花？做梦吧你！伙计，生命的意义就在于竞争。强者为王。如果你想说服我，就证明你是最强的。用不着什么共识，我们可以来一场竞赛。赢家开条件。我提议来一场赛跑吧，从这儿到湖堤的那棵老柳树边上。”

“我不知道湖堤在哪儿，也不认识那棵老柳树。”

“要是你知道我就不提议赛跑。我喜欢竞赛，可我不喜欢输。”

“看出来。不，我们不赛跑。今天太热了。”

“真可惜。要不我们换个法子？”森林神露出满口黄牙，从地上捡起一块大石头，“你知道那个叫做‘谁嗓门最大’的游戏吧？我先喊。闭上眼睛。”

“我有另一个提议。”

“我听着哪。”

“我们不赛跑也不比嗓门，你就这么离开。自愿离开，不用外力强迫。”

“你这提议简直就是‘鬼臭屁’。”魔鬼展示了自己的古语知识。“我不会走的。我喜欢这儿。”

“可你完全是这儿的祸害。你胡闹得太过了。”

“你懂个鬼便便。”这森林神显然还懂矮人语，“你那提议也跟鬼便

便差不多。除非你在比赛里胜过我，否则我哪儿也不去。要我给你个机会吗？要是你不喜欢运动，咱们就比猜谜。我马上给你出个谜，要是你猜出来，就算你赢，我走。如果你猜不出，我留下，你走。绞尽脑汁吧，因为这谜可不简单。”还没等杰洛特抗议，那森林神就咩咩叫着，踩着蹄子，用尾巴抽打地面，念诵起来：

“叶儿粉又小，身子鼓囊囊，
粘土里生长，溪水在近旁，
小芽儿长长，花苞儿忧伤，
假使见着猫，千万要藏好，
给它瞧见了，整个全吃掉。”

好了，它是什么？猜吧。”

“我猜不出，”猎魔人想也不想地说，“大概是香豌豆？”

“错了。你输了。”

“那正确答案是什么？花苞忧伤.....那是什么？”

“卷心菜。”

“听着！”杰洛特吼道，“你快把我惹火了。”

“我警告过你的，”森林神咯咯笑着，“这谜语可不简单。很棘手。现在我赢了，我留下。你走。我希望你，先生，能平静地离开。”

“稍等一下。”猎魔人悄悄把手伸进口袋，“我的谜语呢？我总有机会为自己雪耻吧？”

“没有！”魔鬼抗议道，“那我没准也会猜不出的。你把我当傻子了吗？”

“不，”杰洛特摇摇头，“我把你当成了一个怀恨在心的傲慢蠢货。我们刚刚开始了一场全新的竞赛，可你还不知道。”

“哈！是吗！什么竞赛？”

“竞赛的名字叫做，”猎魔人缓缓地说，“‘以牙还牙，以眼还眼’。你用不着闭上眼睛。”

杰洛特矮着身子，快如闪电地挥了挥手：一寸大小的铁球撕破空气，正中森林神的两角之间。那生物如遭雷击般仰天倒地。杰洛特借着草秆的掩护靠近，抓紧了它一只毛茸茸的腿。森林神咩咩叫着，挣扎起来。猎魔人用手臂护住脑袋，但收效甚微。那森林神尽管使不上劲儿，但甩起蹄子来还是像一头愤怒的骡子那么狠。猎魔人想要抓住它的蹄子，却未能成功。森林神甩打着，双手擂着地面，再次踢中了杰洛特的额头。猎魔人咒骂一声，只觉那森林神的腿滑出了手掌。两者倒向相反的方向，撞断了草秆，又被丛生的大麻缠了满身。

森林神首先跃起，低下长角的脑袋，猛冲而来。杰洛特却已起身，没费什么力气就躲开了攻击，还抓住了那生物的长角，用力一扯，将它甩倒在地。他以双膝紧按着它。森林神咩咩叫着，冲猎魔人的眼睛吐口水，活像一头唾液分泌过度的骆驼。猎魔人本能地退后一步，但没放开“魔鬼”的双角。急于挣脱的森林神两蹄同时蹬出——说来也怪——齐齐命中了目标。杰洛特臭骂一声，仍旧不肯松手。他拉起那森林神，把它按在吱嘎作响的草秆上，用尽全力踢向它毛茸茸的膝盖，然后弯下腰，朝他的耳朵上吐了口唾沫。森林神咆哮一声，咬紧了牙齿。

“以牙还牙……”猎魔人喘着粗气，“以眼还眼。要继续玩吗？”森林神叫嚣着，怒吼着，狠狠吐着口水，但杰洛特紧紧抓住它的双角，还用力按住了它的脑袋，使得那些口水落到了森林神的蹄子上。那双蹄子践踏着地面，掀起一团混合了草籽与尘土的烟云。

接下来的几分钟就在紧张的对峙、相互辱骂和踢打间过去了。如果说杰洛特有什么心愿的话，那就是希望没人会看到他——因为这一幕实在太荒唐了。

某次踢打的力道分开了缠斗的双方，使得他们退向相反的方向，倒入茂盛的大麻丛中。森林神抢在猎魔人之前起身，摇摇晃晃地掉头就跑。杰洛特擦擦额头，气喘吁吁地追上去。他们在大麻地里挤出一条路，奔进了蛇麻田。猎魔人听到马蹄的声响，那正是他等待的声音。

“在这儿，丹德里恩！这儿！”他大喊道，“在蛇麻地里！”

只见那匹马的胸口出现在正前方，朝他直撞过来。他像块石头似的被撞飞出去，仰面倒地。世界顿时一片昏暗。他努力滚向一边，躲在蛇麻草秆的后面，想要避开马蹄。他敏捷地起身，可另一个骑手却驾马冲来，将他再次撞倒。突然间，有人纵身扑向他，将他按在地上。他的脑后传来短促而剧烈的痛楚。

然后是一片黑暗。

六

他嘴唇上沾着沙子。杰洛特想要吐掉，这才发现自己正脸朝下倒在地上，还被绑得结结实实。他稍稍抬起头，听到了人声。他发现自己躺

在森林里的一棵松树边。约莫二十步开外，有几匹没装马鞍的马。羽毛般的蕨叶模糊了视线，但其中之一无疑是丹德里恩的栗褐色马儿。

“三袋玉米，”有人在说，“很好，托克。你干得很好。”

“算不了什么，”一个羊叫似的声音说，显然就是那个森林神，“瞧这个，加拉尔。它看起来像豆子，却是纯白色的。还有那个！它叫做油菜花。他们用它来造油。”

杰洛特努力闭上眼睛，然后再次睁开。不，这不是梦。魔鬼和那个什么加拉尔用的是古语，也就是精灵语。不过像玉米、豆子和油菜花之类的词语都来自通用语。

“这个呢？这个是什么？”加拉尔问。

“亚麻籽。亚麻你知道吧？衬衣就是亚麻做的。它比丝绸便宜，也更耐穿。据我所知，它种植起来相当复杂，不过我会调查清楚的。”

“只要这亚麻能扎下根——不像芜菁那样浪费掉就好，”加拉尔用同样古老的语言咕哝道，“再去弄点芜菁种子来，托克。”

“别害怕，”森林神咩咩叫着，“没问题。这儿所有东西长势都好得要命。我会去弄的，别担心。”

“还有一件事，”加拉尔道，“弄清楚他们的三圃农作制是怎么运作的，这很重要。”

猎魔人小心地抬起头，努力打量周围。

“杰洛特……”他听到一个微弱的声音，“你醒了？”

“丹德里恩……”他低声应道，“我们这是在……？出什么事了？”

丹德里恩只是闷哼一声。杰洛特忍不住了。他咒骂着绷紧身体，扭过去看。

在这片林中空地的中央，站着那个森林神，他还有个好听的名字：“托克”。他正忙着把麻袋和包裹放到马背上。有个苗条高挑的男子在帮他的忙，多半就是那个加拉尔。后者听到猎魔人弄出的动静，便转过头来。他的黑发中带着一抹似有若无的深蓝色，五官有棱有角，双眼又大又亮，还有一对尖耳朵。

加拉尔是个精灵。一个来自群山的精灵。他属于再典型不过的古代种族，一位血统纯正的艾恩·希德。

加拉尔并非孤身前来。空地里还坐着另外六个精灵。其中一个正匆忙扫荡丹德里恩的背包，另一个抚弄着诗人的鲁特琴。其余精灵在某个敞开的袋子边围成一团，正贪婪地吞吃着芜菁和生胡萝卜。

“瓦纳丁，托露薇尔，”加拉尔说着，朝两个俘虏点头示意，“*Vedrai！ Enn'le！*”

托克跳了起来，咩咩叫着：“不，加拉尔！不！菲拉凡德芮说了不准的！你们忘了吗？”

“我没忘，”加拉尔把两个麻袋丢到马背上，“但我们得确认他们没有松开绳子。”

“你想把我们怎么样？”吟游诗人呻吟着说。一个精灵把他按倒在地，检查起绳结来，“为什么要绑着我们？你们想干吗？我是丹德里恩，一个诗——”

杰洛特听到了拳头声。他转过身子，扭过头。

丹德里恩身边那个精灵有黑色的眸子，乌黑如墨的长发披在她肩头，鬓角边有两条细细的辫子。她宽松的绿色缎衫上套着件短小的绿背心，贴身的羊毛裹腿塞在马靴里，腰间围着条色彩绚丽的布巾，一直垂到膝盖上方。

“*Que glosse ?*”她看着猎魔人，一面把玩着腰带上那柄长匕首，“*Que l'en pavienn, ell'ea ?*”

“*Nell'ea*，”他争辩道，“*T'en pavienn*，艾恩·希德。”

“你听见了吗？”女精灵转身看着同伴。那位高挑的精灵根本没费劲去检查杰洛特的绳结，只顾拨弄丹德里恩的鲁特琴，长脸上挂着漠不关心的神情。“你听见了吗，瓦纳丁？这猿人会说话！他甚至还很有耐心！”那精灵耸耸肩，将短上衣上的饰羽弄得沙沙作响，“那就更有理由塞住他的嘴了，托露薇尔。”

女精灵弯腰看着杰洛特。她有长长的睫毛、异常苍白的肤色和干裂的双唇。她的脖子上缠了很多圈皮带，上面串着雕花的金色桦木条。

“噢，再说点什么吧，猿人，”她嗓音沙哑，“我们来瞧瞧你习惯大吼大叫的嗓子还能做些什么。”

“这算什么？找借口殴打没法还手的人？”猎魔人费力地翻过身，仰面朝天，吐掉了沙子，“想打就打吧。我见识过你这方面的喜好了。尽管发泄你过剩的精力吧。”

那精灵站直身子。“你的双手还自由的时候，我已经发泄过了。”她

说，“我骑马撞倒了你，还给了你脑袋一下。等时机到来，我会解决你的。”

他没有答话。

“我宁愿在近处给你一刀，再看看你的表情，”那精灵续道，“可你实在臭得可怕，人类，所以我会用箭解决你。”

“如你所愿，”尽管被捆得结结实实，猎魔人还是尽可能地耸了耸肩，“随你的心意吧，尊贵的艾恩·希德。你应该不会射偏一个被五花大绑、动弹不得的目标的。”

精灵盯着他，站定身子，然后弯下腰，龇了龇牙。

“对，我不会射偏的，”她嘶声道，“我百发百中。但我可以保证，你不会被第一支箭射死。第二支也不会。我会努力确保你能感觉到自己的死期到来。”

“别靠这么近，”猎魔人摆出厌恶的样子，做了个鬼脸，“你真是臭不可闻，艾恩·希德。”

精灵向后跳去，扭动纤细的腰肢，用力踢向他的大腿。杰洛特收起双腿，蜷缩身子，心里清楚她接下来的目标。他猜对了，她的靴子踢中了他的臀部，力道之重令他的牙齿打起了颤。

她身边的高个精灵以鲁特琴声应和着她的每一次踢打。

“停手，托露薇尔！”森林神咩咩叫唤起来，“你们疯了吗？加拉尔，要她住手！”

“*Thaesse* ！”托露薇尔尖叫着，又踢了猎魔人一脚。高个精灵更加卖力地拨弄鲁特琴，一根琴弦哀鸣着断成了两半。

“够了！看在诸神的分上，够了！”丹德里恩焦躁地吼道，他扭动身子，在地上打着滚儿，“凭什么恃强凌弱，你这愚蠢的婊子？别碰我们！你也别碰我的鲁特琴，好吗？”

托露薇尔转身看着他，因愤怒而扭曲的脸上有着干裂的嘴唇。“乐师！”她咆哮道，“一个人类乐师！还是个鲁特琴师！”

她从高个精灵手里抽出那把乐器，在松树上用力砸碎，把残骸连同琴弦一起丢在丹德里恩的胸口上。

“去拨弄母牛的角吧，你这野蛮人，别碰鲁特琴。”

诗人的脸白得像个死人，他的嘴唇颤抖起来。杰洛特只觉冰冷的怒意在胸中升起。他望向托露薇尔的双眼。

“你在看什么？”精灵俯下身，嘶声道，“肮脏的猿人！你想要我把你那双臭眼珠子挖出来吗？”

她的项链垂在他头顶上方。猎魔人绷紧肌肉，骤然起身，牙齿咬住了项链。他用力拉扯，同时蜷起双腿，转向侧面。

托露薇尔失去了平衡，跌在他身上。

杰洛特像条鱼一般扭动身子，把精灵压到身下，又用力后仰头颅，幅度之大令他的脖颈嘎吱作响，接着他使尽全力，将额头狠狠撞在她脸上。托露薇尔尖叫着挣扎起来。

他们粗鲁地拉开杰洛特，又扯着他的衣服和头发让他站起来。其中一个精灵给了他一拳，他感觉到戒指割破了脸上的皮肤，周围的森林突然开始翩翩起舞。杰洛特看到托露薇尔摇摇晃晃地跪起身，鲜血从鼻子和嘴里泉涌而出。她将匕首拔出鞘，却呜咽着弯下腰去，捂住脸，头抵在双膝之间。

那个衣服上满是斑斓羽毛的高个子精灵从她手里拿过匕首，走向猎魔人。他笑着举起了武器。杰洛特透过一片红霾看着他——那是他撞断托露薇尔的牙齿时，飞溅到他眼里的鲜血。

“不！”托克叫唤着，奔向那精灵，拉住他的胳膊，“别杀他！不！”

“*Voe' rle*，瓦纳丁，”一个铿锵有力的声音突然命令道，“*Quess aen ? Caelm, evellienn !* 加拉尔！”

尽管有人抓着自己的头发，杰洛特还是努力转过头去。

刚刚进入空地的那匹马洁白如雪，鬃毛又长又软，柔顺得仿佛女人的头发。坐在那具华丽马鞍上的骑手也有着完全相同的发色，额头处以一条镶嵌蓝宝石的头巾束着头发。

托克咩咩叫着跑向那匹马，它抓住马镫，对那白发精灵滔滔不绝地说了起来。精灵威严地做了个手势，打断了它的发言，紧接着跳下马鞍，走到被两个精灵扶着的托露薇尔身边，小心地拿开她脸上沾血的手绢。托露薇尔发出一声令人心碎的呻吟。那精灵摇摇头，走向猎魔人。

精灵热切的黑色眸子在苍白的脸上仿佛明亮的星辰，他双眼底下有黑圈，仿佛连续几天没睡过似的。

“你们就算被绑着也这么臭，”他用不带口音的通用语平静地

说，“就像石化蜥蜴。事情已经很明显了。”

“是托露薇尔挑的头，”魔鬼咩咩叫着，“他都给绑起来了，她还踢他，简直像失去理智了似的。”

精灵摆摆手，示意托克安静。在他的命令下，另一个精灵把猎魔人和丹德里恩拉到松树下，用皮带绑在树干上。接着，他们在被放倒在地上的托露薇尔身边跪下，遮住了她。片刻之后，杰洛特听到了她的叫喊声。

“我没想到会是这样，”仍旧站在一旁的森林神道，“真的，人类。我不知道他们会——他们打昏你，又把你的同伙绑起来的时候，我还求他们把你留在蛇麻地里。可——”

“他们不能留下目击者。”猎魔人嘀咕道。

“他们肯定不会杀了我们的，对吧？”丹德里恩呻吟道，“他们肯定不会……”

托克什么也没说，只是抽了抽鼻子。

“见他妈的鬼。”诗人呻吟起来，“他们打算杀了我们？这究竟怎么回事，杰洛特？我们到底目击了什么？”

“我们目击了我们的森林神朋友在百花之谷执行一项特殊任务。我说得对吗，托克？在精灵们的要求下，他偷窃种子、树苗和农耕方面的知识……还有什么，魔鬼？”

“任何能偷到的东西，”托克咩咩叫着说，“任何他们需要的东西。我真不知道有啥是他们不要的。他们在山里总是挨饿，尤其是在冬天。

精灵们一点儿也不懂农耕。他们想尝试驯养野兽和家禽，以及种植农作物.....但他们没有时间了，人类。”

“我才不在乎他们的时间。我对他们做了什么？”丹德里恩呻吟不止，“我犯了什么错？”

“仔细思考一下，”那白发精灵悄无声息地走到一旁，“也许你就能回答自己的问题了。”

“他只是在为人类对精灵犯下的所有过错复仇罢了，”猎魔人冷笑道，“复仇的对象是谁，对他来说都是一样的。别被他的高贵穿着和优雅谈吐迷惑了，丹德里恩。他跟那些痛打我们的家伙没什么不同。他总得把自己软弱的憎恨找个人发泄出来。”

那精灵捡起丹德里恩破碎不堪的鲁特琴。半响间，他沉默地看着那把损毁的乐器，最后把它丢进了灌木丛里。

“如果我想为复仇欲望找个宣泄的渠道，”他把玩着一双柔软的白色皮革手套，“我会在夜晚进攻山谷，烧光村子，杀死那些农夫。这简单之极。他们甚至连守卫都没有。他们在森林里看不到我们，也听不到我们的声音。有什么比一支从树后飞出的迅速而无声的利箭更简单的法子呢？但我们不是来猎捕你们的。是你，有着怪异眸子的男人，在猎捕我们的朋友，这位森林神托克。”

“咩咩咩，这太夸张了，”魔鬼咩咩叫着，“什么猎捕？我们玩得可开心——”

“你们人类憎恨一切有别于自己的种族，就算只有耳朵形状的差别。”精灵毫不理睬森林神，以平静的语气续道，“所以你们才会从我们

手里夺走土地，把我们赶出家园，强迫我们进入蛮荒的群山。你们夺走了多尔·布雷坦纳，我们的百花之谷。我是白银诸塔的菲拉凡德芮·艾恩·菲达尔，来自洁白之船的菲里奥恩家族。如今我被流放和束缚在这世界的边缘，成了世界边缘的菲拉凡德芮。”

“世界很大，”猎魔人喃喃道，“地方有的是。”

“世界很大，”精灵重复道，“没错，人类，但你们改变了世界。起初你们用武力改变它——所有落入你们手里的东西都是这个下场。现在看起来，世界开始适应你们了。它为你们让路。它屈服了。”

杰洛特没有回答。

“托克说得没错，”菲拉凡德芮续道，“我们正在挨饿，我们正在面临种族灭绝的危险。阳光不同了，空气不同了，水也不是过去的样子了。我们过去所吃所用的东西全都濒临死亡，消失衰败。我们从未耕种过土地。不像你们人类，我们没摸过锄头和犁。如今大地被迫向你们献上了高额的贡金，它曾赠予我们礼物，你们却强行把它的宝藏夺走。对我们来说，大地为我们带来生机和繁盛，全因为它爱着我们。噢，没有什么爱可以永远持续下去。但我们仍然想要生存。”

“与其偷窃谷子，倒不如去买啊。你们想买多少都行。你们仍然拥有很多在人类看来有价值的东西。大家可以作交易。”

菲拉凡德芮轻蔑地笑笑：“和你们交易？绝不。”

杰洛特皱了皱眉，他脸上干涸的血迹纷纷开裂。“那就带着你们的傲慢与偏见见鬼去吧。拒绝相处，就等于宣判了自己的灭亡。与人类共存，达成共识，这才是你们唯一的机会。”

菲拉凡德芮倾身向前，目光炽烈。

“要我们服从你们的法令？”他用一种与先前不同、但仍旧冷静的语气说，“认同你们的君王？放弃个体的存在？你们要我们当什么？奴隶？贱民？在你们城镇的围墙外头和你们相处？和你们的女人相处，再为此上绞架？还是说你想看看混血儿的生活有多艰难？你为何避开我的视线，奇怪的人类？你又是怎么和他们相处的？毕竟你和常人如此不同。”

“我做不到，”猎魔人直视他的双眼，“我做不到，是因为我必须做到。因为我没有别的出路。因为我克服了伴随另类而来的虚荣和骄傲。我明白，对于另类来说，这道防线脆弱得可怜。阳光的变化是因为某些东西的改变，而我并非这些改变的起因。阳光和从前不同了，但太阳会继续照耀下去，就算举着锄头对它暴跳如雷也无济于事。我们必须接受事实，精灵，这是我们必须学会的。”

“这是你想要的吗？”菲拉凡德芮用手腕拭去他洁白额头上的汗珠，“这就是你想要强加给别人的吗？想让别人相信你们人类的时代已经到来，相信你们对其他种族所做的一切就跟日出日落一样理所当然？相信所有人都必须妥协？你居然还责怪我们虚荣？你们人类究竟何时才会明白，你们对世界的支配就像羊皮大衣里滋生的虱子一样惹人厌恶？如果你提议要我们和虱子共存，会得到怎样的回答呢？何况你还要我仔细聆听虱子的话，并且认同它们的主导地位，这一切只不过是为了正常使用这件大衣！”

“那就别浪费时间跟这么可恶的虫子谈话了，精灵，”猎魔人几乎无法控制语调，“我真想不到，你竟会希望一只虱子感到内疚和后悔。真可悲啊，菲拉凡德芮。你们遭受了苦难，渴望复仇，但同时又清醒地意

识到自己的无力。来吧，用你的剑刺我吧。对整个人类种族复仇吧。你会看到这将带给你多大的安慰。像托露薇尔那样揍我吧。”

菲拉凡德芮转过头去。“托露薇尔病了。”他说。

“我了解这种疾病和它的症状，”杰洛特转头吐了口唾沫，“我给她的治疗应该会奏效。”

“这番对话毫无意义，”菲拉凡德芮走向一旁，“很抱歉，我们必须杀死你们。这与复仇无关，纯粹是出于必要。托克必须继续他的任务，不能让人知道他是在为谁效力。我们负担不起和你们开战的后果，也不会傻到去做什么交易和买卖，我们没幼稚到连你们的商人如何行事都不了解的地步。我们知道随之而来的是什么，还有它们所带来的‘和平共处’。”

“精灵，”直到刚才都保持沉默的丹德里恩轻声开口，“我有些朋友。他们会为我们付赎金。赎金的形式可以由你们决定。考虑一下吧。毕竟这些偷来的种子没法拯救——”

“什么也拯救不了他们了，”杰洛特打断道，“别卑躬屈膝了，丹德里恩，别再乞求他了。这无益又可悲。”

“对于一个才活了这么久的人来说，”菲拉凡德芮挤出一个笑容，“你对死亡的轻蔑真是令人惊讶，人类。”

“有生便有死。”猎魔人平静地说，“对于虱子来说，这样的人生观很合适，不是吗？你们再长寿又如何？菲拉凡德芮，我怜悯你们。”

精灵扬了扬眉毛。“为什么？”

“你们多可悲啊，以为凭驮马背上那几袋偷来的种子、凭手里这几把谷子和这点儿面包屑就能生存下来？你们付出努力，只是为了不去考虑即将到来的灭亡。你们早就知道结局。高原上不会长出任何谷子，你们已经没救了。但你们的寿命很长，会在傲慢的孤立中存活很久，看着同胞们越来越少，越来越虚弱，也越来越痛苦。你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菲拉凡德芮，你知道，那些眼神苍老、绝望至极的年轻男性，以及托露薇尔那样憔悴病弱的年轻女性，将会带领那些仍能拿动剑和弓的精灵冲进山谷。你将进入鲜花盛开的山谷迎接死亡，只希望自己能够死于光荣的沙场，而非可悲的病榻，让贫血、肺结核和坏血病为你送终。到那时，长命的艾恩·希德们啊，你们会想起我。你们会想起我对你们的怜悯。你们也会明白，我是对的。”

“时间会证明谁才是正确的，”精灵轻声道，“长寿的优势就在于此。我有知道结果的机会，只要有这点偷来的谷子就行。你没有这样的机会。你会很快死去。”

“至少饶了他的命吧，”杰洛特朝丹德里恩偏了偏脑袋，“不，我不要求你的宽大为怀。我要求的是你的常识。没人会问起我的事，可他们会为他复仇。”

“你也太低估我的常识了，”精灵略微踌躇之后说，“如果他因为你才活下来，那他肯定会觉得自己有义务为你复仇。”

“这你尽管放心！”丹德里恩大吼着，脸色苍白得像个死人，“你尽管放心，狗娘养的。连我一起杀了吧，否则我敢保证，我会让整个世界都与你们为敌。你们会见识到毛皮大衣里的虱子有多大的能耐！就算必须把你们的群山夷为平地，我们也会解决你们！你尽管放心！”

“你真蠢，丹德里恩。”猎魔人叹道。

“有生便有死。”诗人傲慢地说，他牙齿打战的声音让这番声明的效果略微打了折扣。

“那就这么定了，”菲拉凡德芮从腰带上抽出手套，把它戴上，“是时候做个了结了。”

在他的命令下，精灵们手持弓箭站到杰洛特和丹德里恩面前。他们的动作很快，显然期待已久。猎魔人看到，其中一个还在嚼芜菁。嘴巴、鼻子都缠着布条和桦树皮的托露薇尔站在这些弓手旁边。她的手里没拿弓。

“要遮住你们的眼睛吗？”菲拉凡德芮问。

“滚开。”猎魔人转过头去，“滚——”

“——你的鬼臭屁。”丹德里恩从打战的齿缝间吐出下半句话。

“噢，别！”森林神突然叫唤着飞奔过来，用身体挡住这些即将被处死的人类，“你疯了吗？菲拉凡德芮！这跟我们说定的不一样！不能这样！你们应该带他们到山上去，关在某个山洞里，直到我们结束——”

“托克，”精灵道，“我不能。我不能冒这个险。你看到他被绑着的时候对托露薇尔做了什么吗？我不能冒这个险。”

“我才不管你能还是不能！你们在想什么？你以为我会允许你们杀掉他们？在我的土地上？就在我的村子边上？你们这些可恶的蠢货！带着你们的弓给我滚出去，要不我就撞过来了！尤克！尤克！”

“托克。”菲拉凡德芮手按腰带，“我们必须这么做。”

“鬼扯！”

“闪开，托克。”

森林神晃了晃耳朵，叫声更加响亮。它瞪大眼睛，弯过手肘，做了个在矮人间很流行的辱骂手势。“你别想在这儿害死任何人！上你们的马，回到山里去，到谷口那边去！要不你们就连我一起杀了！”

“明理些吧，”白发精灵缓缓地说，“如果放过他们，人类就会知道你在做什么。他们会抓住你，然后折磨你。毕竟你是了解他们的。”

“我了解，”森林神咩咩叫着，仍旧挡在杰洛特和丹德里恩身前，“看起来反倒是我不了解你们！说真的，我都不知道该站哪一边了。我真后悔和你们联手，菲拉凡德芮！”

“这是你自找的，”精灵冷冷地朝弓手们发出信号，“这是你自找的，托克。*L' sparellean ! Evellienn !*”

精灵们从箭囊里抽出箭来。“走开，托克。”杰洛特咬牙切齿地说，“这没有意义。闪开。”森林神却摆出那个矮人手势，毫无退让之意。

“我听到了……音乐……”丹德里恩突然呜咽着说。

“常有的事，”猎魔人看着箭头说，“没关系。这种时候害怕也不丢人。”

然而，菲拉凡德芮的神色变了，换成了一副怪异的扭曲神情。这个

白发精灵突然转过身，向弓手们大喝一声。他们纷纷垂下武器。

丽尔走进空地。

她不再是那个身穿粗布衣裙的瘦削村姑了。在草丛间穿行着的——不，不是穿行，漂浮着的——是位光彩照人、金发披肩、眼神如炬的迷人女王。这位田野女王身上装饰着花环、玉米穗和成束的香草。她的左侧是一头迈着僵硬的腿快步行走的幼鹿，右边则是一头在草丛中沙沙作响的刺猬。

“达娜·蜜德碧。”菲拉凡德芮毕恭毕敬地说。他躬身跪倒。

剩下的精灵也纷纷屈膝。他们缓慢地、不情愿地接连跪下，低垂头颅以示尊敬。托露薇尔是最后一个跪下的。

“向您致敬，达娜·蜜德碧。”菲拉凡德芮重复道。

丽尔没有答话。她在离精灵还有几步路时停了下来，蓝色的双眸扫过丹德里恩和杰洛特。托克保持着垂首的姿势，一面切割起了绳索。精灵们全都纹丝不动。

丽尔站在菲拉凡德芮面前。她一言不发，甚至连一丁点儿声音都没有，但猎魔人能看到白发精灵脸色的变化，感受到他们身边的灵气，也能确定他们正在交谈。魔鬼突然间扯了扯他的袖子。

“你的朋友，”它小声咩咩叫着，“看来是晕过去了。真会挑时候。我们该怎么办？”

“往他脸抽上两巴掌。”

“愿意效劳。”

菲拉凡德芮站起身。在他的命令下，精灵们快如闪电地给马匹上好了马鞍。

“跟我们走吧，达娜·蜜德碧。”白发精灵道，“我们需要你。别抛弃我们，永恒者。别放弃对我们的爱。我们会因此而死的。”

丽尔缓缓摇头，指着东方——群山的方向。精灵垂下头，白鬃马的华丽缰绳在他手里捏成了一团。

丹德里恩走上前去，他脸色苍白，神情呆滞，森林神在旁扶着他。丽尔看着他，笑了笑。她和猎魔人四目相对。就这么过了许久，她什么也没说。言语在此刻是多余的。

大多数精灵都已跨上马背，这时，菲拉凡德芮和托露薇尔走了过来。杰洛特看着她绷带间露出的黑色双眸。

“托露薇尔……”他没能把话说完。

精灵点点头。她从马鞍上拿出一把鲁特琴。这是一件做工上乘的乐器，琴身用轻巧雅致的镶嵌木料制成，纤细的琴颈上铭刻着纹路。诗人接过乐器，露出微笑。他也没说一个字，但眼神诉说了许多。

“别了，奇怪的人类，”菲拉凡德芮平静地对杰洛特说，“你说得对，言语是多余的。它们什么都改变不了。”

杰洛特保持沉默。

“经过一番考虑，”那精灵补充道，“我们一致同意你是对的。你对

我们的怜悯是对的。所以再见吧。直到那一天，直到我们冲下山谷，光荣战死的那一天，我们将再会。托露薇尔和我都期待着你。别让我们失望。”

他们就这么沉默地注视着彼此。良久，猎魔人简短地做了回答：

“我会尽我所能。”

七

“看在诸神分上，杰洛特，”丹德里恩紧抱着鲁特琴，脸颊贴住琴身，弹奏个不停，“这木头自己会说话！这些琴弦是活的！多美妙的音色啊！见鬼，对这么出色的鲁特琴来说，吃上几脚和受那么丁点惊吓真是太值得了。要是我知道自己会得到什么，我宁愿被他们从黎明踢到黄昏。杰洛特？你在听我说话吗？”

“想不听你们两个的声音都难，”杰洛特将目光从书页上抬起，看着森林神，后者仍不屈不挠地吹着用长短不一的芦苇做成的古怪笛子，弄出阵阵尖锐的噪声，“我听见了，邻里都听见了。”

“什么邻里，”托克把笛子放到一旁，“这儿是沙漠。是荒野。是粪坑。啊，真想念我的大麻田！”

“他想念他的大麻田！”丹德里恩大笑着，一边小心调校刻有铭文的精致琴门，“你就该坐在大麻丛里，安静得像只睡鼠，别去吓唬小女孩，破坏湖堤和弄脏水井。我想你现在应该更小心点些，别再搞那些恶作剧了，你说呢，托克？”

“我喜欢恶作剧，”森林神龢着牙宣布，“我想象不出没有恶作剧的生活。但看在你的分上，我会保证在新的土地上小心行事。我会克制一些。”

夜晚多云有风，狂风吹弯芦苇，令他们营帐周围的灌木沙沙作响。丹德里恩把两根干树枝丢进火中。托克在那张临时搭就的床上扭动身子，用尾巴驱赶蚊虫。一条鱼跃出湖面，清水飞溅。

“我要把我们在世界边缘的这场探险写进歌谣，”丹德里恩宣布，“我也会把你写进去，托克。”

“别以为你能得逞！”森林神咆哮道，“那样的话我也会写一首歌，里头也会写到你，只不过描写的法子会让你十多年里不敢出现在上流场合。所以给我当心点！杰洛特？”

“什么？”

“你从这本用非常不光彩的手段从农夫手里骗来的书中读到什么有趣的东西了吗？”

“读到了。”

“那就在火堆熄灭前读给我们听听吧。”

“对对，”丹德里恩抚弄着托露薇尔那把旋律美妙的鲁特琴，“给我们读点什么吧，杰洛特。”

猎魔人拄着手肘半坐起来，把书页往火堆边凑了凑。

“在炎炎夏日，”他开口道，“从五六月份到十月期间，她的身姿偶

尔会显露人前，但她现身的时间多在镰刀节，亦即古人所称之收获节。她的化身为一金发女子，身缀鲜花，无论植物或野兽，所有活物均会追随其脚步，恋恋不去。她名为莱菲娅。古人称其为达娜梅碧，对其恭顺之至。即便居于山中而非田野的有须者亦对其尊崇有加，称其为布洛·艾美玛格达。”

“达娜梅碧，”丹德里恩嘀咕道，“达娜·蜜德碧，田野女士。”

“莱菲娅所踏过之大地，鲜花盛开，幼芽盎生，万物均将繁荣生长，此即她之力量。所有国家都徒劳地为她献上祭礼，期待莱菲娅造访自己而非他国的田野。只因传说中，莱菲娅终有一日将定居于某个部族，但这仅是妇人间的谣传而已。智者确曾提及，莱菲娅所爱的仅是土地，以及土地上生长的所有，无论最小的苹果树抑或最恶毒的昆虫，对她来说，任何国家都比不上最为稀疏的森林，只因国家总是消亡而又诞生，种族亦如是。但无论过去还是将来，直到时间终结，莱菲娅都将永存。”

“直到时间终结！”吟游诗人抚弄着琴弦，引吭高歌。托克用草笛吹出尖利的音色，为他伴奏。“万岁，田野女士！为了丰收，为了多尔·布雷坦纳，也为了本人这具皮囊，要不是你，我早就被射成刺猬了。知道吗？我要告诉你们一件事。”他不再弹奏，而是像个孩子似的抱住鲁特琴，神情忧郁起来。“我不觉得我会在歌谣里提到精灵，还有他们面临的困难。觊觎群山的恶棍已经不少了，何必让……”吟游诗人陷入沉默。

“把话说完吧，”托克苦涩地说，“你想说的是：何必让无法避免的事提早到来呢。结局是避免不了的。”

“不谈这个了，”杰洛特插嘴道，“谈这个干吗？言语是多余的。学学丽尔吧。”

“她是用心灵和那精灵说话的，”诗人嘀咕道，“我感觉到了。我没说错吧，杰洛特？毕竟你也是能感觉到的。你知不知道……她对那精灵说了什么？”

“一点儿吧。”

“她说了什么？”

“希望。万物更生，从无休止。”

“就这些？”

“这就够了。”

“唔……杰洛特？丽尔住在村子里，和人类在一起。你觉得——”

“她会一直待下去？在多尔·布雷坦纳？也许吧。如果……”

“如果什么？”

“如果人类能证明自己有资格的话。如果世界的边缘还是边缘的话，如果我们对这条边界敬而远之的话。不过这话题已经说得够多了，伙计们。该睡了。”

“没错。已经接近午夜了，柴火快烧完了。但我想要再熬一会儿夜。我向来觉得将熄的火堆边最容易作曲。而且我需要给新歌想个名字。一个好名字。”

“《世界边缘》怎样？”

“太老套了，”诗人嗤之以鼻，“就算这儿真的是边缘，也必须用别的方式来描述。得用比喻。我想你知道比喻是什么吧，杰洛特？唔……让我想想，‘从何’见鬼，‘从何处——’”

“晚安。”魔鬼咕哝道。



猎魔人解开衬衫，摘下缠在脖子上湿透的亚麻布。洞穴里非常温暖，甚至称得上是炎热。空气黏腻湿润，布满青苔的岩石和黑黑的穴壁上结满了水滴。

周围遍布植物，它们从巨大的花盆、柜子和水槽中蔓延出来，四处抢夺地盘，导致叶子和花冠里都塞满了泥浆。它们爬上岩石，缠满了木架和木桩。杰洛特饶有兴趣地观察着它们，并认出了某些稀有植物——可用来炼制猎魔人的药剂和灵药，魔法催情剂，巫师的毒药，甚至一些更稀有的、杰洛特未曾听闻的药剂。这群植物里有五星叶的草木犀，在大花盆里密密麻麻地生长着的蓬头菌，嫩枝上挂满血红浆果的鹅不食草。猎魔人看到草丛中还有食肉花脉纹清晰的肥厚叶片，勿测草的椭圆状金红色叶子，以及锯齿蕨的深黑色箭状长叶。他注意到贴在石块表面的羽状血池藓，还有鸦眼薯闪闪发光的块茎以及鼠尾兰带着虎纹的花瓣。

在岩穴的阴暗角落里长着一丛伪装菇，灰色的菌盖让人误以为是一块岩石。离蘑菇不远处生长着大叶藤，一种解毒剂。那个长在沉陷于地面的箱子里的植物，探出了暗沉的灰黄色叶子，那是刺皮草，它的根茎很有效力，经常被入药。

洞穴中央长满了水生植物。杰洛特看到有几个大桶里漂满了腐生藻和龟纹萍，还浮着一层浮萍，用来喂养巨大的寄生牡蛎。玻璃箱中生长着盘根错节、枝条纤细、叶子暗绿的大麻和一团团线虫。塞满泥沙的水槽里则养了菌类、水藻、霉菌和泽地植物。

南尼克卷起袖管，从篮子中拿出剪刀和骨棍开始工作。阳光透过一块块水晶板照射下来，而杰洛特坐在了几片阳光之间的一张长凳上。

女祭司一边低声呢喃着什么，一边伸手在错综复杂的枝叶中灵巧地动作，很快篮子里就装满了剪下来的杂草。她调整支撑植物的木架，不时用小棍翻动泥土。有时她会生气地咒骂几声，从泥土中拽出一些腐烂干枯的根茎，把它们扔进收集腐烂植物的篮子中，用来滋养蘑菇或是那些杰洛特不认识的像蛇一样长满鳞片的植物。杰洛特甚至不确定那些东西是不是植物——它们似乎在黑暗中悄然伸展着根茎和枝叶，像触须一样靠近女祭司的双手。

这里很热，非常热。

“杰洛特？”

“啊？”他正在对抗如潮水涌来般的睡意。南尼克手持大剪刀，在一片沙漠羽棘的大叶子后面看着他。

“别离开。留在这吧，多留几天。”

“不行，南尼克。我应该上路了。”

“干吗着急？你根本不用担心希沃德。让那个流浪汉丹德里恩自己走吧，扭断脖子才好呢。留下吧，杰洛特。”

“不行，南尼克。”

女祭司狠狠地用剪子剪了一下。“你这么匆匆忙忙要离开神殿，是怕她在这找到你？”

“是的，”他不情愿地承认，“你猜对了。”

“这并不难猜，”她嘟囔道，“但你不用担心她。叶妮芙两个月前已经来过这一次了。她不会这么快回来的，因为我们吵架了。不，不是因为你。她都没问过你。”

“她没问？”

“伤你心了吧，”女祭司笑起来，“自以为是，你像所有男人一样。对你来说，没有什么比她对你没有兴趣和漠不关心更糟了，不是么？不过别失去信心。我太了解叶妮芙了。她是什么都没问，但是四处查看得很仔细，估计是在看有没有你留下的蛛丝马迹。她很可能对你非常生气呢，我感觉得到。”

“你们因为什么吵架？”

“你不会感兴趣的。”

“不说我也知道。”

“我不这么认为。”南尼克一边调整架子，一边冷冷地说，“你对她

的认识停留在表面，她对你也是这样。纠缠在你们两人之间的这种关系很典型。你们两个除了对结果做出情绪化评价外什么都做不了，还总忽略导致结果的原因。”

“她来寻求治疗，”他也冷冷地回敬道，“这是你们吵架的原因，你承认吧。”

“我什么都不会承认的。”

猎魔人站了起来，全身都被水晶的光芒笼罩起来。

“来这儿一下，南尼克。看看这个。”他解开皮带上某个暗袋，拿出一个山羊皮做的小包，把里面的东西倒在手掌上。

“两颗钻石，一颗红宝石，三块漂亮的软玉，还有一块抓人眼球的玛瑙。”南尼克简直无所不知，“这些花了你多少钱？”

“两千五百泰莫利亚奥伦。是维吉玛那只吸血妖鸟的酬劳。”

“两千五百奥伦，外加脖子上的伤口。”女祭司做了个鬼脸，“哦，好吧，但是你都富到把大笔钱花到这些小东西上了？奥伦现在很疲软，而且维吉玛附近的宝石价格也不怎么高，这里太靠近玛哈坎的矮人矿井了。假如你把它们卖到诺维格瑞去，最起码能换到五百个克朗，一个克朗现在值六个半奥伦，而且还有升值趋势。”

“我希望你拿着它们。”

“给我保管？”

“不是。这软玉给神殿，嗯，可以这么说，作为给女神梅里泰莉的

祭献。其他的宝石……是给她的。给叶妮芙。下次她来的时候交给她，我想她很快就会再来的。”

南尼克死死地盯着他的眼睛。“我要是你，决不会这么做的。你会让她更生气。相信我，让一切顺其自然吧，因为你现在什么也做不了。从她身边逃开，显得你……好吧，要我说，算不上成熟的作法。但想用宝石洗刷掉你心里的罪恶，这种做法又像个老于世故的男人。我真不知道哪一种让我更无法忍受。”

“她占有欲太强了，”他小声说着，把脸转到一旁，“我实在受不了。她对我就像——”

“别说了，”女祭司尖刻地喊道，“别跑我这来哭。我不是你妈，也不是你的红颜知己。我才懒得听她是如何对待你的，你想怎么对她更跟我没半点关系。我也不想插手你们的事，或者帮你送这些愚蠢的珠宝。你想当个傻瓜，不要把我也拉上。”

“你误会了。我不是想讨好她。只是我欠她些东西，而她想达成的目标明显要花费很多金钱。我想帮帮她，仅此而已。”

“你比我想象的还蠢。”南尼克捡起了地上的篮子，“花钱？帮助？杰洛特，这些东西对你来说是珠宝，对她，简直是不值一提的小摆设。你可知叶妮芙光为一位贵妇人堕胎就有多少收入？”

“我恰好知道。而且她治疗不孕挣得更多。不过可惜的是，她在这些方面无法自治。这也是为什么她要寻求别人的帮助——比如你。”

“没人帮得了她，那根本不可能。她是个女术士。像大多数女性施法者一样，她的卵巢已经无可挽回地萎缩了。她永远也别想怀上孩

子。”

“不是所有女术士在这方面都有缺陷。我知道一些特例，你也知道。”

南尼克闭上了眼睛。“是，我知道。”

“有特例，那么一切就不是定律。不要总跟我说特例是假的拜托了。”

“只有一种情况，”她冷冷地说，“可以说是特例。它们确实存在，但没有更多种了。而叶妮芙……很遗憾，她不是特例，至少在我们所说的这方面不是。在其他领域，还真难找到像她一样的特例。”

“术士们，”杰洛特没有理睬南尼克的冷淡态度和暗示，“可以让死者复生。我知道这种案例。而且在我看来，起死回生要比治好不孕难得多。”

“你错了，我到现在还未曾听说过哪怕一例完全成功的让萎缩的腺体再生的案例。杰洛特，够了，这谈话简直像次会诊。你对这些事一无所知。但我想这是叶妮芙付出的代价，现实就是如此。”

“如果一切已经注定，那我不明白她为何还一直试图——”

“你了解得太少了，”女祭司打断他的话，“非常少。别担心叶妮芙了，还是想想你自己吧。你的身体也遭受了不可逆的改变。她让你惊讶，但你自己呢？你永远无法成为一个人类了，这也是注定的，当然你可以继续假装成人类，去犯人类的错误，一些猎魔人本不该犯的错误。”

他靠在岩洞的墙上，用手擦着额头上冒出的汗水。

“你不回答，”南尼克笑了一下，“我就猜到你会这样。想要冷静地说这事可不容易。你病了，杰洛特，最起码你有问题。猎魔人的药剂对你的副作用太大。脉搏跳动的速度太快而瞳孔扩张的速度却又太慢，你的反应大不如前，你甚至无法结成最简单的法印。而你现在还想立刻出发？你需要诊断、治疗。在这些之前，还需要一次催眠。”

“这就是你把爱若拉送到我身边的原因？她是治疗的一部分？让催眠更容易展开？”

“你这白痴！”

南尼克转过身去，手指划过一株杰洛特不认识的植物的肥厚叶子。

“好吧，随你怎么说，”她轻描淡写地说，“是，是我把她送到你身边的。这是治疗的一部分。而且，我跟你说，它已经生效了。第二天你的反应就变得很好，你变得冷静一些了。所以你别生气了。”

“我生气不是因为治疗，也不是因为爱若拉。”

“而是因为你听到的理性之声？”

他没有回答。

“催眠必须进行，”南尼克扫视了她的洞穴花园一圈，最后说。“爱若拉已经准备好了。她在精神上和身体上都与你进行了接触。如果你想要离开，我们今晚就进行。”

“不，我不想进行。你看，南尼克，爱若拉可能会在催眠中做出预

言。试图去预测，并解读未来。”

“正是这样。”

“的确。但我不想知道未来。如果知道未来会怎样，现在的我就会手足无措。更何况，我已经知道了。”

“你确定？”南尼克问，但他没有回答。“哦，好吧，很好，”她叹口气，“我们走吧。对了，杰洛特？我不想胡乱打听，但是告诉我.....你们怎么遇见的？你和叶妮芙？你们是怎么开始的？”

猎魔人笑了。“开始是因为我和丹德里恩早餐没什么吃的，决定去抓些鱼。”

“我能不能理解成你最后抓到的是叶妮芙这只美人鱼？”

“我会告诉你详情的，不过恐怕要晚餐以后了。我饿了。”

“那我们快走吧，我要的东西已经采完了。”

猎魔人向出口走去，途中他又回望了这个温室一眼。

“南尼克？”

“嗯？”

“你这里一半的植物在其他地方已经绝迹了，是吗？”

“是的，超过一半。”

“为什么会这样？”

“如果说是来自梅里泰莉女神的恩泽，我猜肯定满足不了你的好奇心，是不是？”

“我猜也是。”

“你这人。”南尼克笑了，“你看，杰洛特，我们头顶的太阳依然在闪耀，但是和曾经的光线截然不同了。如果你想了解，大可以去读那些学术著作。不过如果你不想浪费时间的话，简而言之就是头顶那些水晶棚顶充当了阳光的过滤器。它们过滤掉阳光中不断增加的致命光线。这些致命光线是你在野外再也看不到这些植物的原因。”

“我明白了，”猎魔人点点头，“那么，我们呢，南尼克？我们会怎样？太阳也照耀着我们。为什么我们不需要躲在水晶做成的避难所里？”

“原则上，是需要的。”女祭司叹了口气，“但是……”

“但是什么？”

“已经太晚了。”

三个愿望

—

鲶鱼在水面上露出半个头，用力甩着尾巴，拍打着水面，不时露出白色的肚皮。

“小心，丹德里恩！”猎魔人一边在泥泞的河岸跋涉，一边喊，“抓

住它，该死的。”

“我正在抓……”诗人抱怨，“苍天啊，真是个怪物！它就是只海怪，才不是普通的鱼！它肯定吃得超级好，诸神啊！”

“放了它。快放了，不然鱼线要断了！”

鲶鱼靠着河床，顺水向河流拐弯处游去。鱼线在丹德里恩和杰洛特的手套上划出嘶嘶的声音。“拉啊，杰洛特，拉啊！别放走它，否则鱼线会缠到一起的！”

“但是线要断了！”

“不，不会断的。拉啊！”

他们向上拉拽鱼线。鱼线在溪流上划出一道白线，细碎的水珠纷飞四溅，在阳光下反射出五彩缤纷的光芒。鲶鱼突然从水中一跃而出，划了一道漂亮的曲线，鱼线一下松了许多。他们开始迅速收线。

“我要把它熏了，”丹德里恩气喘吁吁地说，“我要把它带回村庄放在架子上烤。我们要把鱼头炖成汤！”

“小心！”

鲶鱼发觉自己肚皮下的浅滩，于是把它那二十尺长的身体扎进水边，拼命地摇头摆尾，向更深处游去。他们的手套上再次增加了压力。

“拉啊，拉！往岸上拉，这婊子养的！”

“线已经开始响了，丹德里恩！放了它！”

“就快抓住了，别担心！我们要把鱼头……炖成汤……”

鲶鱼再次被拽到岸边，它继续猛烈地击打水面，仿佛在宣称自己不会那么就容易就进汤锅。它的尾巴在空中搅起了六尺高的水花。

“我们要把鱼皮……”丹德里恩已经面红气喘，用双手拉着鱼线，“触须，我们要用触须——”

没人听清诗人到底打算拿鲶鱼的触须做什么。鱼线在“砰”的一声脆响后瞬间断掉，两个打鱼人一下子失去了平衡，坐到河边的湿地上。

“十八层地狱！”丹德里恩的咒骂声在柳树间绕了三圈。“到嘴的肥鹅飞走了！我诅咒你赶快死掉！你这死鲶鱼！”

“我都说过了，”杰洛特甩着湿透的裤子，“我都说了拉的时候不能太用力。你搞砸了，我的朋友。你来做渔夫，就好比山羊用屁股吹喇叭。”

“才不是，”诗人愤愤不平地说，“是我让那只怪物上钩的。”

“哦？我想想，我布线的时候你在做什么呢？哦，弹琴，还用所有邻居都听得见的声音不停抱怨，就这些了。”

“根本不是那么回事，”丹德里恩咬牙切齿地喊道，“你睡着的时候，是我取下鱼钩上挂的蚯蚓，换上一只从灌木丛中找到的死乌鸦。我想给你个惊喜，这只鲶鱼就是因为乌鸦才上钩的。你的蚯蚓只有狗才爱吃。”

“是啊是啊，只有它们会吃。”猎魔人往水里吐了口吐沫，用小木棍缠起鱼线，“但鱼线断掉绝对是因为你像个傻瓜一样收线。别在那傻站

着了，赶快把剩下的线收起来。太阳已经升起来了，我们该走了。我得收拾东西。”

“杰洛特！”

“啥？”

“另一条线上也有东西……哦，不，该死的，它只是被挂住了。见鬼，它好像挂住石头了，我拽不动它！啊，这是……哈哈，看我找到了什么。这肯定是迪斯莫得王统治时期留下的游船残骸！多大一块啊！看啊，杰洛特！”

丹德里恩明显在夸大其词，只见一块被腐烂的绳索、渔网和海藻包裹成一团的东西被拉出了水面。将这么一块东西拽出来的确不容易，但它离上古的游船残骸还是差上很大一截。诗人把这块东西拉上岸，开始用鞋尖东戳西刺。这东西上的水藻里生着水蛭，蚰蜒和小螃蟹。

“哈，看我找到了什么！”

杰洛特好奇地走过来。这是个有缺口的陶瓷罐，看起来像双耳罐，表面缠满了渔网，长满黑色水藻。各种水生动植物在上面安家落户，诗人把它拎起来时它还滴滴答答地流着恶臭的烂泥。

“哈！”丹德里恩再次自豪地大叫，“你知道这是什么？”

“一个破瓶子。”

“你错了！”诗人刮去瓶子表面的贝壳和坚硬闪光的泥土，大声宣布，“这是个魔法瓶。这里面住着个精灵，他会满足我三个愿望。”

猎魔人撇撇嘴。

“你随便笑，”丹德里恩刮完了上面的泥土，俯下身用清水冲洗陶罐，“罐口有个密封塞，上面有巫师的标志。”

“别碰那个密封塞！把它扔在那！”

“你放手！这是我的！”

“丹德里恩，小心点。”

“当然！”

“别碰它！哦，见鬼！”

在他们争执时，瓶子掉到了沙子上，一股明红色气体涌了出来。

猎魔人往后一跳，迅速冲回帐篷找他的长剑。丹德里恩双手抱胸，站在那里没有动。

烟雾有规律地跳动着，最后聚成一团不规则球体，浮在丹德里恩眼前。烟雾中有一个六尺大的歪曲的脑袋，没有鼻子，长着巨大的眼睛和一张鸟嘴。

“灯神！”丹德里恩跳了起来，“我释放了你，因此，自今日起我就是你的主人。我的愿望是——”

那个大脑袋猛然地合上它的鸟喙——如果仔细看的话，会发现那并不是喙，只是有些下垂且丑陋畸形的嘴唇而已。

“跑啊！”猎魔人大喊，“跑啊，丹德里恩！”

“我的愿望，”诗人续道，“如下：首先，让希达里斯的吟游诗人瓦尔多·马克斯马上死于中风。第二，卡埃尔夫伯爵有一位女儿，叫做维吉尼亚，她拒绝了所有求婚者，但她最终会看上我。第三——”

没人知道丹德里恩的第三个愿望了。

因为那怪头颅的两旁冒出了两只巨大的爪子，扼住诗人的喉咙。诗人恐惧地尖叫起来。

杰洛特三步并作两步冲到头颅跟前，举起银剑猛然从中间砍了下去。空中响起长剑吟啸声，头颅迅速地释放出更多雾气，很快其直径就增大了一倍。它的爪子也增大了一倍，并且猛然拽着挣扎的丹德里恩在空中抡了一圈，最后狠狠地扔在地上。

猎魔人的手指飞速地结成一个阿尔德法印，并尽可能地集中意志。精神力量化成一道炫目的光线刺向头颅，周围升起灼热的高温。头颅发出的声音如此巨大，几乎刺破了杰洛特的耳膜。声波震得远处的杨柳沙沙作响。怪物的咆哮声在不断升级，不过它终于离开了诗人，在空中翻滚着，挥舞着手臂，飞到了河对岸。

猎魔人几步冲上前，一把把丹德里恩拉了回来——他已经失去了意识。这时候猎魔人的手指碰到一个埋在沙子中的圆形物体。

一个上面画着缺损的十字架和九芒星的黄铜盖子。

怪物悬停在河上，它已经变得和干草堆一样大，那狂啸的大嘴和常规的谷仓门一般大小。

它挥舞着手臂向他们冲了过来。

杰洛特大脑一片空白，只下意识地握着那个黄铜盖子，冲着怪物，大声喊出一个女祭司曾教过他的驱魔咒。他之前从没用过这些东西，因为本质上他是不信怪力怪神的。

效果超出了他的预期。

黄铜盖子在他的拳头中嘶鸣着，开始变热，光线从指缝中钻了出来。那个巨大的脑袋瞬间就被冻结住，一动不动地悬停在了河上。它就那样一动不动地挂了一会儿，最后，它身上的烟雾开始有规律地变化，化为一片巨大的漩涡云。漩涡云发出了低沉的呜咽声，随后以难以置信的速度向上游飘去，并在水面搅起了一串水花。几秒钟后，它消失在远方，只留下低沉的咆哮在水面回荡。

猎魔人快速地冲到了诗人身边，跪坐在沙地上。

“丹德里恩？你死了么？丹德里恩，该死的！你怎样了？”

诗人的脑袋抽搐了一下，随后挥舞着手臂尖叫起来。杰洛特皱了皱眉——丹德里恩有一副受过良好训练的男高音嗓子，每次受到惊吓，其嗓音都能攀到一个耸人听闻的高度。但是这次好像有什么东西卡在了他的喉咙里，他只能发出低沉嘶哑的声音。

“丹德里恩，你怎样了？回答我！”

“呃呃呃呃呃.....啾啾啾啾啾啾啾.....”

“你哪里疼？你到底怎样了？丹德里恩？”

“呃呃呃.....呜呜呜.....”

“一个字也别说了。如果你没受伤，便点点头。”

丹德里恩艰难地点了点头，旋即转到一边，蜷起身子，上气不接下气地咳嗽起来，吐出了一口鲜血。

杰洛特咒骂起来。

二

“诸神在上！”守卫后退了几步，放低灯笼仔细查看，“他这是怎么了？”

“让我们过去，老兄，”丹德里恩被横放在马鞍上，猎魔人扶着他，一边低声和守卫说话，“如你所见，我们赶时间。”

“知道了。”守卫看着诗人苍白的脸色和下巴上干结的黑血，咽了口唾沫，“受伤了么？他看起来很糟糕，先生。”

“我赶时间，”杰洛特重复道，“我们从黎明走到现在。请让我们过去吧。”

“我们不能，”另一个守卫说，“只有在日出之后和日落之前才能通过城门。晚间禁止通过。这是命令。除非你有国王或市长的引荐信，否则没门。当然，那些戴徽章的贵族可以进去。”

丹德里恩咳嗽起来，在马背上缩成一团，身体不断地颤抖摇晃，并冲着地上干呕。一缕鲜血滴在了马脖子上。

“兄弟，”杰洛特尽可能冷静地说，“你们亲眼看见他的情况了。我

得找人给他治疗。让我们过去，拜托了。”

“别说了。”守卫倚着长戟，“命令就是命令。让你过去，我就得去游街。我会丢掉饭碗，到时候谁来养我的孩子？不，先生，扶你的朋友下来，带他进外堡的屋子吧。我们给他换换衣服，只要他命好，一定能坚持到黎明的。现在很快就要天亮了。”

“他需要的不是换衣服。”猎魔人咬着牙，“我们需要祭司，还有一位优秀的医生——”

“这个点儿你谁也叫不起来。”另一个守卫补充，“好了，我们最多能做到的就是不让你在大门外露营等天亮了。屋里很暖和，也有地方让你的朋友躺一会儿；肯定比躺在马鞍上强。来吧，我帮你把他扶下来。”

外堡的屋内温暖如春，壁炉的火焰噼噼啪啪地跳跃着，壁炉后面的蟋蟀叽叽喳喳叫得正欢。

三个男人坐在方桌旁，上面摆着水壶和盘子。

“请原谅我的打扰，先生们，”守卫扶着丹德里恩，一边说，“我想你们应该不会介意。这是一位骑士，嗯，另一位是一伤员，所以我想——”

“你做得很好。”一个男人转身站了起来，他有一张瘦削但是表情丰富的脸，“这儿，让他躺在床上。”

这个人和另一位坐在桌边的男人，从衣着判断，都是与人类生活在一起的精灵——他们的衣服混合了人类和精灵的双重样式。但第三个人看起来年龄要大一些，他是人类，并且是一名骑士，因为他那黑白相间

的头发被剪成适合戴头盔的发型。

“我是凯瑞尔丹。”那个有着一张表情丰富的脸、个子稍高一些的精灵自我介绍道。像所有上古种族一样，他的年龄是个谜，可能二十岁，也可能一百二十岁，“这是我的堂弟埃尔迪尔。这位贵族是弗拉提米尔骑士。”

“一位贵族，”杰洛特低声重复道，但他随即看到了对方外衣上的纹章，心中的希望也落了空：纹章的图案由十字形分隔，四个格子绣金色百合，整个纹章又被一条对角线穿过。这说明弗拉提米尔不仅是个私生子，还来自人与非人的结合。因此，尽管他有权利使用纹章，但他是不被承认的贵族，也必然没有在深夜进入城市的权利。

“可惜，”猎魔人的动作没有逃过精灵的眼睛，“我们也是要在这待到黎明。法律无例外，最起码对我们这些人没有例外。我们邀请您加入，骑士先生。”

“杰洛特，来自利维亚，”猎魔人自我介绍了一下，“一个猎魔人，不是骑士。”

“他怎么了？”凯瑞尔丹指指警卫正往床上扶的丹德里恩，“看起来像是中毒了。如果是中毒，我可以看看。我身上带了些好药。”

杰洛特坐了下来，随后简述了发生在河边的事。精灵们面面相觑，骑士透过牙缝啐了一口，皱起眉头。

“太奇怪了，”凯瑞尔丹评价，“怎会发生这种事？”

“瓶子里的灯神，”弗拉提米尔自言自语，“听起来像个童话故事——”

“不完全是。”杰洛特指指蜷在床上的丹德里恩，“我没听过哪个童话故事是这样收尾的。”

“那个可怜的家伙，他的伤——”凯瑞尔丹说，“明显是由于魔法的力量。恐怕我的药没什么用处了。但起码可以减轻他的痛苦。你给他做了急救么，杰洛特？”

“给他吃了些止痛药剂。”

“过来帮帮我，把他的头抬起来。”

丹德里恩贪婪地喝下用酒稀释的药剂，最后一口被呛了一下，吐了一枕头白沫。

“我知道他，”埃尔迪尔说，“他是丹德里恩，一位吟游诗人。我在希达里斯的埃塞因王的宫廷上欣赏过他的表演。”

“一位吟游诗人，”凯瑞尔丹看着杰洛特，重复道，“这太糟糕了，非常糟糕。他受到影响的是颈部和咽喉的肌肉，声带已经开始变形。必须尽快解除咒语，否则……也许就无法挽回了。”

“你是说……你是说他可能再也不能说话了？”

“说话也许没问题，但恐怕不能唱歌了。”

杰洛特一言不发地坐在桌子旁，双手攥着拳头抵住眉心。

“需要找位巫师，”弗拉提米尔说，“服用魔法药物，或者对他施放个治愈咒语。你得带他去别的城镇，猎魔人。”

“什么？”杰洛特抬起头，“那这儿呢？林布就没有巫师么？”

“整个瑞达尼亚王国都很难找到巫师，”骑士道，“是这么回事吧？海瑞伯特王曾对施咒的行为课加重税，导致巫师们联合抵制那些严格执行该法令的城镇。而林布的市议会当时以狂热支持该法令而闻名。凯瑞尔丹，埃尔迪尔，我说得对么？”

“没错，”埃尔迪尔确认，“但……凯瑞尔丹，我能不能……”

“不是能不能，是必须，”凯瑞尔丹看着杰洛特说，“现在隐瞒已经没有意义了，反正现在所有人都知道了：城里眼下有位女术士，杰洛特。”

“肯定是隐姓埋名的吧？”

“这可算不上，”精灵笑了，“我提到的这位女术士是个我行我素的人。她毫不在乎巫师协会对林布市的抵制，对本地议员们不屑一顾，而且她的做法着实精彩：巫师协会的抵制意味着这儿对魔法服务有庞大的需求，但那位女术士一个子儿的税也不缴。”

“城市议会能容忍得了？”

“女术士和一位来自诺维格瑞的商人在一起，这位商人还有一个身份，就是荣誉大使。因此没人动得了她一根汗毛。她的后台硬着呢。”

“与其说是庇护，不如说是囚禁。”埃尔迪尔纠正道，“她是被囚禁在那里的。当然她不缺顾客。富有的顾客。她经常公开对那些议员、掌权者还有各党各派出言不逊——”

“议员们当然是暴跳如雷，尽可能地找人攻击她，玷污她的名

誉，”凯瑞尔丹插话，“他们恶意中伤、肆意造谣，希望能让诺维格瑞的掌权者阻止那位商人为她提供庇护。”

“我不想卷入这种事，”杰洛特嘟囔着，“但别无选择了。那位商人大使叫什么名字？”

“波儿·波雷特。”

凯瑞尔丹念出那个名字的时候，猎魔人看到他一脸不快。

“哦好吧，这就是你想要的名字。准确地说，是这个躺在床上的可怜家伙的唯一希望。但是那个女术士是否愿意帮助你.....我就不得而知了。”

“你去那儿的时候千万小心，”埃尔迪尔说，“市长的探子时刻盯着那间屋子。当他们拦住你的时候，你知道该怎么做——扇扇大门为钱开。”

“大门一开我就去。那个女术士叫什么？”

杰洛特觉得他在凯瑞尔丹那表情丰富的脸上看到了一抹红晕，但也许只是壁炉映出的火光罢了。

“温格堡的叶妮芙。”

三

“我的主人正在睡觉。”守门人看着杰洛特重复道。他比杰洛特要高一头，肩膀几乎比杰洛特宽一倍，“你聋了么，流浪汉？我说过，我

的主人在睡觉。”

“那就让他睡吧，”猎魔人点点头，“我不是来找你主人的，我有生意要和住在这儿的那位女士谈。”

“你说生意？”这个看门人有着和五大三粗的外表极不相称的诙谐，“去吧，去妓院里找你想要的。赶紧滚。”

杰洛特解下腰上的钱袋，放在手掌中掂量。

“你别想贿赂我。”那看门人傲慢地说。

“没这打算。”

看门人的块头太大了，以致他连普通人的拳头都躲避不了，而猎魔人的拳头砸上他脸的时候，他甚至来不及眨眼。沉重的钱袋狠狠地砸在他的太阳穴上，他靠着门倒了下去，双手扶住门框。杰洛特一脚踢中他的膝盖，抓住他的肩膀把他扯开，挥舞着钱袋又给了他一下。看门人眼前已是金星乱冒，一对眼珠滑稽地靠向两边，双腿软软的好似棉花。猎魔人看着他又动了几下——尽管是无意识的，于是又冲他眉心砸了一拳。

“果然，”杰洛特自言自语道，“扇扇大门为钱开。”

门廊中漆黑一片，左边传来震耳欲聋的鼾声。猎魔人小心翼翼地朝里面瞥了一眼，只见一个睡衣卷到屁股上的胖女人睡在一张吊床上，鼾声一阵阵从鼻子中传出来。这可实在算不上美观。杰洛特把看门人拖进门房，随后关上了门。

右侧是另一扇虚掩的门，门后有条石阶通向地下。他正要顺着石阶

走下去时，一阵模糊的咒骂混合着咔嗒声和容器碎裂声传了上来。

下面是一个大厨房，满是餐具，闻起来有一股药草和树脂混合的味道。只见石头地板上摔碎了一个陶罐，而石阶上跪倒着一个低垂着头的全裸男人。

“苹果汁，见鬼。”此人含糊不清地叫道，像一只不小心撞了墙的绵羊那样摇晃着脑袋。“苹果……汁。仆……仆人在哪儿？”

“抱歉，你说什么？”猎魔人礼貌地问。

那个男人抬起头，咽了口唾沫。他的眼睛像是蒙了一层雾，并且布满血丝。

“她想要苹果汁，”他说着，摇摇晃晃地站起来，坐在一只盖着羊皮外衣的箱子上，靠到火炉边，“我得……把它带到楼上，因为——”

“我能否有幸与商人波儿·波雷特对话？”

“轻点声儿，”男人痛苦地呻吟道，“别喊。听着，在那个木桶里……有果汁。苹果的。拿个东西装上……你帮我把它送到楼上吧，怎么样？”

杰洛特耸耸肩，满怀同情地点了点头。他不敢估计眼前这人喝了多少，但是事实是——这个商人完全没发现自己根本不认识面前这个人。猎魔人从一堆陶器中找出一个酒壶和一个锡杯，从木桶中倒出些果汁。他听到了鼾声，转头看时，波儿·波雷特已经酣然入睡，脑袋在胸前晃悠悠。

猎魔人犹豫着想把苹果汁泼到对方头上唤醒他，不过很快又改了主

意。猎魔人拿着酒壶离开了厨房。门廊尽头是一扇沉重的装饰门。他把门推开一条小缝，悄然滑了进去。里面很黑，他扩大了瞳孔，并且皱起鼻子。

空气中弥漫着酸坏的酒、蜡烛和腐败水果的浓郁气味。此外，还让人联想起紫丁香和醋栗的气味。

他打量着屋内。屋子中间的桌子上杯盘狼藉，洒满酒水的桌布被染成了紫色，扔在一边，上面还布满星星点点的蜡滴。橘子皮像花朵一样散布在一堆李子核、水梨核和葡萄核当中。一个高脚杯掉在地上摔成了碎片。另一个倒还完完整整，里面盛了半杯酒，杯子里丢着一块火鸡骨头。高脚杯旁边放着一只石化蜥蜴皮制的黑色高跟拖鞋，没有比这更昂贵的制鞋材料了。

另一只拖鞋躺在椅子下面揉成一团的衣服上。那衣服是一条黑裙子，上面有白色的装饰和美轮美奂的刺绣图案。

杰洛特犹豫不决地站了一会儿，他觉得十分尴尬，真想就这么转身离开。但这也就意味着他跟凯瑞尔丹的那番口舌全都白费了。猎魔人不喜欢白费工夫。此时，他注意到屋子角落里有一个螺旋梯。

在拾阶而上的过程中，他看到了四朵干枯的白玫瑰，一张沾满酒水和深红色唇膏的纸巾。紫丁香和醋栗的味道变得更浓烈了。楼梯终点是一间卧室，卧室里铺着一张巨大蓬松的动物皮毛，一件蕾丝花边的白衬衫和无数白玫瑰散落其上，还有一只黑色长袜。另一只长袜则挂在床四角精雕细刻的柱子中的一根上。柱子上的图案是不同场景中的宁芙和幼鹿。有些场景引人入胜，也有不少是重复的。

杰洛特盯着鸭绒被下鼓起来的一块，干咳了两声。鸭绒被动了起

来，从下面传来呻吟声。杰洛特更大声地干咳了两声。

“波儿？”鸭绒被上的黑影含含糊糊地问，“你拿来果汁了么？”

“拿来了。”

那一团黑发下冒出了一张苍白的锥形脸，带着紫罗兰色的眼睛和薄薄的、微微上翘的嘴唇。

“哦……”那对嘴唇上的笑意更浓了，“哦……我快渴死了……”

“给你。”

女人快速地从被子里坐了起来。她的肩膀很美，颈部线条也很流畅，脖子上围着一条黑丝绒缎带，上面是一块镶嵌着钻石的星形珠宝。除了那条缎带，她身上一丝不挂。

“谢谢。”她接过酒壶，贪婪地喝了起来，并用另一只手轻轻揉着太阳穴。随着她的动作，鸭绒被又向下滑了滑。杰洛特礼貌但不情愿地移开了眼睛。

“啊！你是谁？”黑发女人裹上被子，警惕地问，“在这儿干吗？该死的，波儿哪去了？”

“我该先回答哪个问题呢？”

他马上后悔了自己的挖苦。女人抬起手臂，一道金色光线从她的手指射出。杰洛特迅速地作出反应，双手在面前结成希里奥托普法印，正好对上扑面而来的咒语，但冲力太过强大，让他的背脊撞到了墙上，随后滑落到地板上。

“别这样！”他看到女人再次抬起手臂，便大喊道，“叶妮芙女士。我为和平而来，我没有任何恶意！”

楼梯上传来脚步声，一帮仆人出现在卧室门口。

“叶妮芙女士！”

“回去，”女术士冷冷地说，“我不需要你们。我雇你们是让你们照看屋子，像这种不请自入的家伙，我会亲自料理。去看看波雷特，并且给我准备洗澡水。”

猎魔人艰难地站了起来。叶妮芙眯着眼睛，安静地盯着他看了一会儿。

“你挡住了我的咒语，”她最后道，“很明显，你不是个巫师，但你的反应异常地快。告诉我你是谁，为和平而来的陌生人。我建议你快点说。”

“我是利维亚的杰洛特，一个猎魔人。”

叶妮芙抓着床柱上那个农神形状的把手，向前探出身子，紧紧地盯着杰洛特。然后她从地上捡起一件毛皮领子的上衣，把自己严严实实地包住，最后才站了起来。她不紧不慢地给自己倒了一杯果汁，一饮而尽，清清嗓子，向猎魔人走过去。杰洛特小心地揉着刚才被墙壁撞疼的腰部。

“利维亚的杰洛特，”女术士重复道，她的眼睛在黑色睫毛后面闪烁着魅惑的光，“你怎么进来的？你为什么要来这儿？我希望你没有伤害到波雷特。”

“我没伤害他。叶妮芙女士，我需要你的帮助。”

“一个猎魔人，”她嘟囔着，紧了紧身上的衣服，又往前走了几步，“你不是我第一位近距离接触的猎魔人，但你是最著名的一位。白狼，我听说过你。”

“我能想象你听说了些什么。”

“真不知道你能想象出什么。”她打个呵欠，靠得更近了，“我能看看么？”她的手指触碰他的脸颊，她仔细地看他的眼睛，并轻轻勾起他的下巴。“你的瞳孔是随环境自动改变呢，还是受你的意愿控制？”

“叶妮芙，”他冷静地说，“我全天不眠不休地骑到林布，并在城门口守了一晚上。刚才我给了那位不想让我进屋的看门狗狠狠一击，这些都是因为我的朋友迫切需要你的帮助。帮帮他吧，完事之后，如果你愿意，我们可以继续谈论我与常人相比的差异。”

她后退了一步，不高兴地撇撇嘴。“你指什么帮助？”

“通过魔法恢复受伤的器官。嗓子，喉咙和声带。他是被一团深红色雾气所伤，或者说非常像雾的东西。”

“非常像雾的东西。”她重复道，“一团红色的雾才不能弄伤你的朋友呢。到底是什么？说明白点。大早上的把我吵醒，我没力气也不愿意去猜。”

“嗯.....我从头说起。”

“哦，不，”她打断他，“如果很复杂，那就先等等。我嘴里一股怪味儿，头发乱蓬蓬的，眼睛也黏黏的。清晨就要到来，我的感知力也受

到了很大影响。去，到地下室中的浴室去。我会在那里待一会儿，到时候你再把一切讲给我听。”

“叶妮芙，我不想作无理要求，但是时间紧迫。我的朋友——”

“杰洛特，”她尖锐地打断了猎魔人，“我因为你才从床上爬起来，以前我在正午之前从来不干活的。我为你舍弃了早餐，你可知道为什么？因为你给我带来了苹果汁。你很着急，担心你的朋友，你强行闯入，但你还能考虑到一个口渴的女人。你吸引了我，所以我完全可以帮你。但是没有热水和香皂我什么也做不了。走吧，请。”

“好的。”

“杰洛特。”

“何事？”他停在门口。

“趁此机会洗洗你自己吧。从你身上的味道，我不只能猜到你坐骑的年龄和品种，甚至连它的颜色都能闻出来了。”

四

她走进浴室的时候，杰洛特正赤身裸体地坐在一个小喷头下，仰头冲洗脖子，恰到好处地背对着她。

“别这么客气，”她把手里拿着的衣服挂在挂钩上，“我不会看见裸男就晕倒的。特莉丝·梅利葛德——她是我朋友——说，男人这东西，看过一个，就相当于看过了所有的。”

他站起来，用一条毛巾围住下身。

“好酷的伤疤，”她看着他的胸口，笑了笑，“怎么弄的？摔到锯木机下面了吗？”

他没有回答。女术士继续打量着他的身体，卖弄风情地歪着脑袋。

“我第一次这么近距离观察猎魔人，还是全裸的。啊哈！”她把头贴在猎魔人胸口上，“我能听见你的心跳。非常缓慢。你能控制肾上腺素？哦，原谅我出于职业需要的好奇心。看来你不太喜欢关于你身体的问题。当然，你那些挖苦话，我更不喜欢。”

猎魔人还是一言不发。

“好啦，我的浴室都要冷掉了。”叶妮芙看起来似乎要褪去衣服，随后她又停下了，“我洗澡时，你可以把前因后果讲给我听，这样能节省时间。但是我不想让你尴尬，而且，我们似乎对彼此也不大了解。再考虑到礼貌的问题——”

“我转过去。”猎魔人有些犹豫地建议。

“不行。我必须看着交谈者的眼睛。我有个好主意。”

他听见一句低声念出的咒语，感到自己身上那块银色徽章的震动。此时，叶妮芙黑色的衣服温柔地滑到了地上，随后，他听到了水流冲刷的声音。

“现在我看不见你的眼睛了，叶妮芙，”他说，“真遗憾。”

隐形的女术士哼了一声，从浴盆里向他泼了一点水。“说吧。”

杰洛特费力地在毛巾下把裤子提好，随后坐在了长椅上。他一边穿靴子，一边叙述在河边的离奇经历，期间省略了大部分和鲶鱼作斗争的过程。怎么看叶妮芙也不像是对钓鱼感兴趣的那种女人。

当他讲到雾气状生物从瓶子中冒出来时，那块满是肥皂泡的巨大海绵停了下来。

“等等，等等，”他听见浴盆里发出的声音，“真有趣。瓶子里的灯神。”

“不是灯神。”他反驳，“只是某种红色雾状生物。某些新的、未知种类的——”

“新的、未知种类的东西也得有名字，”隐形的叶妮芙打断猎魔人，“叫它灯神也未尝不可。继续说吧。”

于是猎魔人继续讲述。浴盆内的肥皂泡随着他的讲述越积越多，水已经开始从浴盆边缘溢出。有东西吸引了他的注意力，他仔细地看了一会儿，发现不断增加的肥皂泡勾勒出了隐形的叶妮芙的曲线。这勾住了猎魔人的心魄，让他一时间忘记了说话。

“继续啊！”催促的声音从吸引他的那个轮廓中飘了出来，“接下来发生了什么？”

“完了，”他道，“我把那个你称为灯神的东西赶跑了——”

“怎么赶跑的？”长勺举起，流水倾出。肥皂泡和它们勾勒出的曲线一起消于无形。

杰洛特叹了口气。“用一句咒语，”他说，“一个驱魔咒。”

“哪一个？”勺子再次举起，倒出清水。猎魔人开始用心地观察勺子的动作，因为流水也能勾勒出她的曲线，尽管只有一瞬间。他重复了一遍咒语，当然，为安全起见，他把中间的元音E换成了一个短促的吸气。他以为自己可以通过这点给女术士留下好印象，所以当他听见女术士从浴盆中发出的笑声时，感到非常惊讶。

“有什么好笑的？”

“你的驱魔咒语……”毛巾飞离了挂钩，开始擦拭叶妮芙的身体，“特莉丝如果听到这个咒语，她会笑死的。谁教你的，猎魔人？那个所谓的驱魔咒？”

“一个来自赫尔德拉神殿的女祭司。这是神殿的秘密语言——”

“什么秘密语言，”毛巾挂在了浴盆边上，水花飞溅在地板上，水脚印显示出女术士的足迹，“那不是个咒语，杰洛特。我建议你在别的神殿中千万不要念出这些词语。”

“如果不是咒语，那它是什么？”他看着一条接一条黑丝袜套上长腿。

“一种调侃的话。”镶花边的女裤飘在空气中，“还带点下流意思。”

一件白衬衣勾勒出叶妮芙的身体，上面的褶皱组成一朵白色花朵。猎魔人注意到，她没有穿女人们通常会穿的鲸骨里衬——她完全没必要穿。

“到底什么意思？”他追问。

“别问了。”

软木塞从一个放在桌子上的方形水晶瓶中跳了出来。浴室里开始弥漫着丁香和醋栗的味道。木塞在空中转了几圈，最后又回到原处。女术士系好了袖口，拉上了裙子并显现出身形。

“帮我系好裙子。”她一边用玳瑁梳子梳头发，一边把后背转向猎魔人。

猎魔人注意到梳子上有一根长长的尖刺，必要时可以当做匕首来用。

女术士的长发像黑色的瀑布一样披散在肩，杰洛特故意一个扣子一个扣子慢慢地系着裙子，同时深深地嗅着女术士头发上散发出的清香。

“我们继续说那个瓶子生物的事，”叶妮芙转回身子，开始佩戴钻石耳饰，“很明显不是你那搞笑的咒语吓跑它的。你那咒语反而可能会激怒它，让它把怒火全部发泄到你朋友身上。”

“可能吧，”杰洛特郁闷地点点头，“可我不认为他是飞去希达里斯去弄死瓦尔多·马克斯的。”

“谁是瓦尔多·马克斯？”

“一个吟游诗人，他认为我的同伴——嗯，也是个吟游诗人——是个没什么才能、只能迎合民众口味的小丑。”

女术士饶有兴致地绕着猎魔人走了几圈。“难道说你朋友冲着他许愿了？”

“许了两个，并且两个愿望都很蠢。你问这个干吗？通过妖怪实现愿望毫无意义，你瞧，所谓灯神，灯中的精灵——”

“的确没有意义，”叶妮芙笑着赞同，“那是虚构出来的，童话故事中全是善良的精灵和满意的许愿者。这种故事都是傻子想出来的，那些家伙甚至没法由自己来实现愿望。我很高兴你不是其中之一，利维亚的杰洛特，这样看来我们的共同点又多了一个。如果我想要什么，我才不会去做梦——我会行动。而且我总能如愿以偿。”

“对此我毫不怀疑。你准备好了么？”

“好了。”女术士系好了便鞋的皮带，站了起来。即使穿着高跟鞋，她也算不上特别高。她晃了晃头发，杰洛特发现，尽管用那把杀气腾腾的梳子梳过，她的头发仍然保持着些许凌乱，但卷曲的发丝给她添上了更多妩媚。

“还有一个问题，杰洛特。那个瓶子的盖子……你的朋友还留着它么？”

猎魔人犹豫了一下。盖子在他这儿，而不是在丹德里恩那里。但是经验告诉他不应该告诉女术士太多事情。

“嗯……我想是这样的。”他因为欺骗她而迟疑了一下，“他应该还留着。怎么？那个盖子很重要么？”

“这是个很奇怪的问题，”女术士提高声调，“作为一名猎魔人，一名对付怪物和超自然现象的专家，你应该知道这种盖子是碰不得的，也会提醒你的朋友不要碰。”

他摸着下巴，这个问题正中要害。

“好吧。”叶妮芙稍微缓和了一下语气，“没有人会永远正确，猎魔人也罢，是人就会犯错。我们可以上路了。你朋友在哪儿？”

“就在这儿，林布市。具体地址在埃尔迪尔的住所，精灵那里。”

她抬起头，盯着他。

“在埃尔迪尔那儿？”她笑着重复，“我知道了。我猜他的堂兄凯瑞尔丹也在？”

“的确，你为什么——”

“没什么。”她打断猎魔人，抬起自己的手，闭上了眼睛。

猎魔人脖子上的徽章开始跳动，拉扯着银链。

浴室潮湿的墙壁上闪烁着出现了一道门的轮廓，门里是一个磷光闪烁的乳白色漩涡。猎魔人低声抱怨起来。他不喜欢魔法门，更不喜欢用魔法门旅行。

“我们能不能……”他清清嗓子，“反正没多远——”

“我不能在这座城的街道上出现，”她直截了当地打断他，“他们不喜欢我。他们可能会辱骂我，向我扔石头——还有更糟的呢。这儿有些人擅长败坏我的名声，以为这样就能把我赶走。别担心，我的魔法门很安全。”

杰洛特见过一个人用魔法门时只有一半穿过去，另一半永远找不到了。他还知道一些人进门之后，就再没出来过。

女术士扶了扶头发，在腰带上别上一个珍珠装饰的钱包。那个钱包看起来十分袖珍，最多只能装下一小把铜币和一支唇膏，但杰洛特知道那不是普通钱包。

“抱住我。抱紧点儿。我不是陶瓷做的。上路了！”奖章嗡鸣起来，周围有光闪了一下，随后杰洛特发现自己一下子出现在一片黑色的虚无之境，周身感到刺骨的寒冷。他的六感全部封闭，只剩下寒冷。

他想要咒骂，却出不了声。

五

“她都进去一个小时了，”凯瑞尔丹把桌子上的沙漏翻了个身，焦急地看着门口，“我开始担心了。丹德里恩的嗓子真有那么糟？我们是不是该进去看看？”

“她之前说得很清楚，不想我们进去。”杰洛特愁眉苦脸地喝完了杯子里的草药茶。他喜欢定居在此的精灵们的智慧、冷静的处事态度和幽默感，但适应不了他们对于食物和饮品的口味，“我不想打扰她，凯瑞尔丹。魔法需要时间，这往往会花上一天一夜，直到丹德里恩康复为止。”

“好吧，你说得对。”

一阵锤击声从另一间屋子内传来。埃尔迪尔现在的住所是一家废弃客栈，他正和妻子——一个安静沉默的精灵——着手翻修客栈，准备重新开业。弗拉提米尔今天也自告奋勇地参与到客栈翻修工作中。此刻他正在整修木镶板，刚才由于叶妮芙和猎魔人从墙上闪光的魔法门中跳出来所带来的混乱已经耽误了工作进度。

“坦白说，我真不敢相信你这么容易就找到了她。”凯瑞尔丹续道，“叶妮芙对帮助别人兴趣缺缺。别人的麻烦都和她无关，或者说，

她更信奉无利不起早。我很好奇她帮助你和丹德里恩会得到什么好处。”

“夸张了点吧？”猎魔人笑了笑，“我对她可没有这么糟糕的印象。她总想证明自己的优越性，这是真的，但比起其他巫师，比起那些傲慢自大的家伙，她的性格还是相当友好且富于魅力的。”

凯瑞尔丹也笑了。“你这么比，相当于在说蝎子比蜘蛛要好一些，”他说，“因为它有一条可爱的小尾巴。当心点，杰洛特，你绝不是第一个这么评价她的人。把自己的魅力当作武器，她对此可谓得心应手、毫无顾虑。她的确是一个让人神魂颠倒的美人，这点不能否认，是吗？”

杰洛特严肃地看了精灵一眼。有那么一瞬间，他在精灵脸上看到了一抹红晕。这比精灵的话更让他惊讶。纯血精灵一般很少认同人类的美女，即使是非常美丽的女人。而叶妮芙，尽管有她独到之处，却也算不上倾国倾城。

就算是萝卜青菜各有所爱吧，可也不会有什么人会用美女这个词来形容女术士们。人们会抛弃女儿，但谁想用无尽的学习和身体改造来折磨自己的女儿呢？谁会希望自己家庭里出个女术士呢？除了巫师团体的尊敬，一个女术士给家庭带来不了任何好处，因为当女孩完成学业时，除了血缘，她和自己的家庭再没有任何联系了。通常，只有找不到丈夫的女人才会去做女术士。

女祭司不愿意招收丑陋和残疾的女孩儿，巫师则对任何有意向的人敞开大门。只要孩子能通过第一年的训练，容貌便可达到一定水平——矫正腿型，修复长歪的骨头，治疗兔唇，移除伤疤、胎记和痘痕。女术

士会让自己变得很有吸引力，因为她们的职业需要这个。结果往往是出现一个人造的美女，但还带着丑女孩儿那双愤怒冰冷的眼睛：女孩们无法原谅自己那张藏在魔法面具下的丑陋面庞。

所以，以猎魔人久经世故的眼光看来，杰洛特搞不明白凯瑞尔丹的想法。

“的确，凯瑞尔丹，”他回答道，“谢谢你的警告。不过这事关乎丹德里恩，他就在我面前遭遇灾祸，而我既救不了他，也没法帮他。只要能帮到他，我宁愿光着屁股坐到蝎子身上。”

“这正是你最该提防的。”精灵的笑容让人难以捉摸，“叶妮芙深知这点，而且她会善加利用的。别相信她，杰洛特。她很危险。”

杰洛特不置可否。

楼上，房门“吱呀”一声打开了。叶妮芙站在楼梯上，靠着楼梯栏杆。

“猎魔人，你能来一下么？”

“好的。”

女术士靠在门上。那间屋是为数不多的带家具的屋子，他们把受伤的诗人放在了那儿。

猎魔人上了楼，全神贯注却又一言不发。他看到，她的左肩略高于右肩，她的鼻子有些太长，她的嘴唇太过纤薄，她的下颌有些后错，她的双眉太乱，她的眼睛……

他看到太多细节，太多不必要的东西。

“丹德里恩怎样了？”

“你怀疑我的能力？”

他只好继续观察。她的手指看起来像二十岁左右的女子，尽管他不想猜测她的真实年龄。她的动作带着一股浑然天成的优雅。不，想要猜测她以前的样子很难，更难看出她哪些地方做过改变。他停止这种无聊的猜测。

“你那天才朋友会没事的，”她说，“他的才能会恢复的。”

“万分感谢，叶妮芙。”

她笑了。“你有机会证明你的感谢。”

“我能进去看看他么？”

她沉默了一下，带着奇怪的笑容看他，手指一下下地敲击着门框。“当然，进来吧。”

挂在猎魔人脖子上的徽章开始尖锐而有节奏地颤动。

一个小西瓜般大的玻璃球，上面跳跃着乳白色火焰，躺在地板中央。玻璃球处在一个九芒星的中心位置，九芒星的线条延伸到小屋墙角。一个红色的五角星被嵌在九芒星内。五角星的尖角上放着五个古怪的黑色蜡烛。丹德里恩正盖着羊皮，沉沉而睡，他的床头也摆着点燃的黑色蜡烛。诗人的呼吸已经变得平稳安详，不再发出像风箱一样的嘶哑呼吸，因为疼痛而造成的扭曲也从他脸上消失，取而代之的是一种白痴

似的幸福笑容。

“他睡着了，”叶妮芙说，“而且还在做梦。”

杰洛特检查着地板上的法阵。其中流淌的魔法隐约可见，但他知道那是个处于休眠状态的魔法。它像一只酣睡中的狮子，他知道它会发出猛烈的咆哮。

“这是什么，叶妮芙？”

“一个陷阱。”

“抓什么的？”

“目前是抓你的。”女术士用钥匙锁上门，随后拔出钥匙，钥匙在她手中消失了。

“那好吧，我已经掉入陷阱了，”他冷冷地说，“然后呢？非礼我？”

“别抬举自己了。”叶妮芙坐在床边。丹德里恩还是笑得像个傻瓜，偶尔还吧嗒吧嗒嘴。

“怎么回事，叶妮芙？这是个游戏，可我不清楚规则。”

“我告诉过你，”她坐在那说，“我总能得到我想要的。现在，我想要丹德里恩拥有的某样东西。只要得到它，我们就两清了。别担心，他不会受到伤害——”

“你放在地板上的东西，”他打断女术士，“是用来召唤恶魔的。有恶魔的地方就会有人受伤。我不允许这种事发生。”

“他不会伤到一根汗毛，”女术士没搭理猎魔人，自顾自地续道，“他的声音会变得更加悦耳，他会很高兴，很开心。我们都会很开心。我们道别时将不会有痛苦，也不会有怨恨。”

“哦，维吉尼亚，”丹德里恩闭着眼睛哼哼着，“你的双乳如此迷人，比天鹅的绒羽还要精致……维吉尼亚……”

“他疯了么？他在胡言乱语些什么？”

“他在享受美梦，”叶妮芙笑了，“他的愿望在梦中会成真。我很深入地探测过他的内心，那里面没多少东西。一些淫思邪念，几个梦，一堆诗歌。谁管他呢？装灯神的那只瓶子的盖子，杰洛特，我知道他没拿，是你拿去了。把它给我。”

“你要这盖子干什么？”

“我该如何回答你呢？”女术士笑得非常暧昧，“让我们试试以下说法：我怎么做不关你的事，猎魔人。这个回答足够了么？”

“不够，”他同样暧昧地笑道，“不够。但这不是你的错，叶妮芙，我是个很难被满足的人。”

“真可惜，你要继续不满足下去了。这是你的损失。请把盖子给我。别摆出那副表情，它不适合你英俊的脸蛋，也不适合你的肤色。顺带一说，我得提醒你，现在轮到你对我表达感激了。这个盖子算是首付。”

“你还把治疗款分成了好几期，”猎魔人平静地说，“很好，我早该想到。但我希望这场交易足够公平，叶妮芙。我买了你的帮助，自然会付钱。”

女术士的嘴角向上扬起，但她紫罗兰色的眼睛里仍然彻寒如冰。

“正当如此，猎魔人。”

“是我付钱，”他重复道，“不是丹德里恩。我先把他带到安全地方，完事之后我会回来，付你第二期的钱，还有剩下的。不过首先.....”

他把手伸进腰带上的暗袋里，拽出那个刻着破碎十字和九芒星的黄铜盖子。

“给你，拿着。不是作为付款，而是一个猎魔人对你友善帮助的感谢，尽管这帮助斤斤计较，但总比你那些同僚好得多。拿着它，把它当作信物，我确保朋友的安全后，就会回来支付你的报酬。我没看到那只花丛中的蝎子，叶妮芙。我理当为自己的粗心大意付出代价。”

“好一番漂亮话。”女术士双手抱在胸前，“抑扬顿挫，动人心弦。可惜没有用。我现在需要丹德里恩，他得待在这儿。”

“他近距离接触过你想吸引过来的那个生物。”杰洛特指着地板上的法阵，“不管你怎么承诺，当你完成魔法，把灯神召唤到这儿的时候，丹德里恩肯定会再次承受痛苦，更甚以往。你想要的是瓶子里跑出来的那个怪物，不是么？你是想控制它，强迫它为你服务？哦，你不用回答，我知道这不关我的事。你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如果你喜欢，大可以去抓十头恶魔。但别动丹德里恩。如果你拿他冒险，这就不是什么诚实的交易了，叶妮芙，而且你一个子儿都拿不到。我不会允许——”他停了下来。

“我还在想你什么时候能发现呢。”女术士咯咯地笑起来。

杰洛特绷紧肌肉，牙关紧咬，集中全部的意志力。但没有用。他全身麻痹，就像一块石头雕像，双腿好比两根插在地里的木桩，甚至连脚趾都无法移动分毫。

“我知道你能用身上的力量抵挡咒语，”叶妮芙说，“我还知道你试图用滔滔雄辩打动我。可就在你讲话时，咒语正一点一点蔓延生效，现在你只能说话了。我知道你很善辩，但如果你继续饶舌，只会破坏我对你的好印象。”

“凯瑞尔丹——”他一边努力对付魔法力量，一边做着最后的挣扎，“凯瑞尔丹会察觉到你的意图。他很快会猜出发生了什么，因为他不信任你。叶妮芙。他打一开始就不相信你——”

女术士随手向门的方向一扫，整个屋子的墙壁便变得模糊起来，若隐若现，呈现出一种暗灰色。门消失了，窗户消失了，甚至连布满灰尘的窗帘和爬满苍蝇的壁画都消失了。

“就算凯瑞尔丹看出来又怎样？”她做个鬼脸，“他会跑去搬救兵么？没人能通过我的魔法屏障。何况凯瑞尔丹哪儿也不会去的。他不会做出任何违逆我的事，任何事。他受我控制——不，这跟黑魔法无关。我才不用那种手段——只是简单的生理反应。他爱上我了，那个呆子。你没看出来么？你能想象么，他甚至打算向波儿提出决斗。一个受嫉妒折磨的精灵，真的很少见。杰洛特，我选择这间屋子不是没有原因的。”

“波儿·波雷特，凯瑞尔丹，埃尔迪尔，丹德里恩……你为达目的真是不择手段。但是我，叶妮芙，你永远别想利用我。”

“哦，当然。”女术士站起来，小心地避开地面上的符号和咒语，走到猎魔人面前，“毕竟，你欠我治愈诗人的人情。我要你做的只是小事，很小的事。在这里的一切结束后，我要离开林布，不过那之前还有几桩未了之事。我给过这里的几个人承诺，我总是说话算话的。即使自己没有时间躬身前往，也会让你替我去兑现诺言。”

猎魔人用尽全力去对抗咒语。但徒劳无功。

“别挣扎了，我的小猎魔人。”女术士不怀好意地笑着，“没用的。你拥有坚定的意志力和相当程度的魔法免疫力，但没法对抗我和我的咒语。别在我面前卖弄了，别以为你那粗鲁冷酷的男子气概会吸引我。即使我不用咒语，为了救朋友你也愿意付出任何代价，在所不惜。你会舔我的靴子。其余的等我想消遣的时候再说吧。”

猎魔人沉默不语。叶妮芙站在他身前，面带微笑，用一只手摆弄着丝绒缎带上的那枚镶嵌着钻石的黑曜石。

“我早知道你是什么样的人，”她续道，“在波儿的床上听你说了几句话后就知道了。我也早就想好要什么报酬了。我在林布遗留的琐事任何人都能解决，比如派凯瑞尔丹。但最后要去的是你，你欠我。为什么呢？因为你的傲慢无礼，因为你冷冰冰看我的眼神，因为你上下打量、恨不得把我看掉一层皮的无礼举动，因为你石头一样木讷的脸和你尖酸刻薄的舌头，因为你自认为可以面对面站在温格堡的叶妮芙面前、给她戴几顶高帽子就让她满足。你还认定她是个斤斤计较的女巫，不是么？你盯着她沾满肥皂泡的乳房时就是这么想的。现在是还债的时候了，利维亚的杰洛特！”

女术士用双手撩起长发，猛烈地吻向猎魔人的双唇，同时像吸血鬼

那样狠狠地咬了他。他脖子上的徽章颤抖起来，杰洛特觉得银链在不断收缩，快把他勒死了。他耳边响起巨大的嗡鸣声，脑海中仿佛有什么东西燃烧起来。他闭上眼睛，不再看女术士紫罗兰色的双瞳，坠入了无边的黑暗之中。

他发现自己跪倒在地，耳边传来叶妮芙轻柔的声音。

“记住了吗？”

“是的，我的女士。”这是他自己的声音。

“那就去执行我的命令吧。”

“听候您差遣，我的女士。”

“你可以吻我的手。”

“感谢您，我的女士。”

他感觉自己跪到她身前，脑袋里像有上万只蜜蜂嗡嗡作响。女术士的手闻起来有一股紫丁香和醋栗的味道。紫丁香和醋栗.....紫丁香和醋栗.....一道闪光。然后是黑暗。

栏杆，楼梯。凯瑞尔丹的脸。

“杰洛特！你怎么了？杰洛特，你要去哪儿？”

“我得，”他自己的声音响起了。“我得去——”

“哦，诸神啊！看看他的眼睛！”

弗拉提米尔的脸因惊骇而扭曲。埃尔迪尔的脸。然后是凯瑞尔丹的声音。

“不！埃尔迪尔！别碰他！别拦着他！别挡着他——别挡他的路！”

紫丁香和醋栗的香味。紫丁香和醋栗.....

一扇门。炽烈的日光。好热。潮湿。紫丁香和醋栗的香味。暴风雨快要来了，他想着。

这是他最后的念头。

六

黑暗。香味.....

香味？不，臭味。尿臊、腐草和潮湿的破布混合的味道。一支散发出焦臭气息的火把插在坑坑洼洼的岩壁上的铁支架里。一道影子被火把的光线投射在脏兮兮的地板上——铁格栅的影子。

猎魔人咒骂起来。

“你终于醒了。”猎魔人感觉到有人把抱他起来，将他后背靠在潮湿的墙壁上，“我都开始担心了，你昏迷好久了。”

“凯瑞尔丹？这是哪儿——该死，我的头快裂开了——我们在哪儿？”

“你觉得这是哪儿？”

杰洛特擦擦脸，看了看四周。对面的墙边坐着三个无赖。他看不太清，那些人坐的地方离火把太远了，几乎隐匿在黑暗中。在将他们的火光照亮的走廊分隔开来的铁格栅旁边，有一堆像是破布的东西。实际上那是个鹰钩鼻子的瘦老头，老头头发的长度和衣衫破烂的程度说明他不是昨天才来的。

“我们被扔进了地牢。”他沮丧地说。

“看来你的理智恢复了，这真让我欣慰。”精灵道。

“真见鬼……丹德里恩呢？我们被关到这儿多久了？自从——”

“我不知道。我被扔进这里时，跟你一样失去了意识。”凯瑞尔丹往后背垫了些稻草，想坐得舒服些，“这重要么？”

“该死，很重要！叶妮芙——还有丹德里恩——丹德里恩还在她手里，她打算——嘿，你们！我们俩被关进来多久了？”

地牢里的其他犯人只是相互窃窃私语，没人回答他。

“你们都聋了么？”杰洛特吐了口唾沫，嘴里仍是一股金属的腥味，“我问你们，现在是什么时辰？白天还是晚上？你们肯定知道什么时候送吃的来吧？”

他们再次低声交谈起来，最后纷纷清了清嗓子。“先生们，”其中一个人说，“别来打扰我们，也别跟我们说话。我们是体面的窃贼，不是政客。我们不打算挑战当权者。我们只偷东西而已。”

“就是这样，”另一人说，“你们走你们的阳关道，我们走我们的独木桥。井水不犯河水。”

凯瑞尔丹哼了一声。猎魔人又吐了口唾沫。

“现实如此，”鹰钩鼻的老者含糊不清地说，“入狱以后，每个人首先想的都是明哲保身。”

“你，老头子，”精灵轻蔑地一笑，“你是他们一边还是我们一边的？你打算进哪一伙呢？”

“哪个都不，”对方自豪地回答，“因为我是无罪的。”

杰洛特又吐了口唾沫。“凯瑞尔丹？”他揉着太阳穴，“挑战当权者……这是真的么？”

“当然。你不记得了？”

“我走上大街……人们都看着我……然后……然后前面有家商店——”

“一个当铺。”精灵放低声音，“你走进当铺。嗯，你进去的时候一拳打碎了老板的牙齿，狠狠的一拳。”

猎魔人磨着牙，咒骂起来。

“店主倒在地上，”凯瑞尔丹轻声续道，“然后你又踢了他的肚子好几下，选择的部位恰到好处。店员跑来帮老板，结果被你从窗户扔到大街上去了。”

杰洛特撇了撇嘴：“恐怕这不是结局吧。”

“的确不是。你离开当铺之后，跑到了大路中央，朝路人推推搡搡，还大喊些关于一位女士的荣誉之类的胡话。你后面跟了一大群人，

我、埃尔迪尔和弗拉提米尔也在其中。最后你停在了药剂师拉罗诺兹的店门口，进去待了会儿，然后拖着他走了出来。你当着众人的面发表了一场演讲。”

“什么演讲？”

“简而言之，你宣称一个体面人永远不应称职业妓女为‘婊子’，因为这种说法低俗龌龊，至于用‘婊子’来称呼自己既没有上过也没有付过钱的女人，则是种十分幼稚的行为，应当受到惩罚。你还宣布，惩罚应该当众执行。随后你把药剂师的脑袋塞到他的双腿之间，扒下他的裤子，用皮带狠狠地抽了他的屁股……”

“继续说，凯瑞尔丹。继续，不用留情。”

“你当街痛打拉罗诺兹的屁股，而他在大街上杀猪似的号叫，请求满天诸神和类似存在的帮助，乞求宽恕——他甚至保证以后决不再犯，但你明显不相信他。后来，几个全副武装的恶棍——在林布市被称作守卫——赶了过来。”

杰洛特点了点头。“然后我们就因为挑战当权者被带到了这儿？”

“不。你先前已经攻击过当权者了。当铺老板和药剂师都是市议会的议员，两个人都叫嚣要把叶妮芙赶出市镇。他们不只在议会上投票，还在酒馆中传播各种低级恶劣的谣言。”

“我猜到了。继续说。你说到了守卫出现，是他们把我扔到这儿的？”

“他们倒是很想。哦，杰洛特，那场面真够精彩的。你的身手简直深不可测。他们手拿长剑、鞭子、棍子还有短柄斧，而你手里只有一根

从某个花花公子那儿抢来的手杖。你把他们全部打翻，随后继续前进。我们大部分人都知道你接下来要去哪儿。”

“那就告诉我吧。”

“你去神殿了。因为神殿的祭司克里普也是市议会的成员，他花了大把时间对叶妮芙布道。你宣称要给他上一堂妇女知识课，言谈中故意省略了他的头衔并且用上了其他一些精彩的称呼，跟在你身后的小孩听了都可开心了。”

“啊哈，”杰洛特撇了撇嘴，“这么说还得加上亵渎神灵。我还做了什么？在神殿墙壁上涂鸦？”

“没，你没进去。约莫有一个连的兵力在神殿前方等着你，他们全副武装，恨不得把所有能找到的装备都绑到了身上。看当时的情况，你多半会被大卸八块，但还没等走到他们面前，你突然蹲下，双手抱头，然后晕了过去。”

“这些就无所谓了。好了，凯瑞尔丹，你又是怎样给关进来的？”

“你晕倒时有几名守卫跑过来殴打你。我跑过去和他们理论。结果脑袋挨了一棍子，就被送到这鬼地方来了。毫无疑问，他们会控告我参与反人类阴谋。”

“既然说到了控告，”猎魔人又磨起牙来，“你觉得等着我们的会是什么？”

“如果市长内维尔能及时从首都回来，”凯瑞尔丹更像是自言自语地说，“谁知道呢？他是我朋友。如果他没回来，审判将通过市议会进行，当然了，议员包括拉罗诺兹和当铺老板。这就意味着——”

精灵用手在脖子上比划了一下，尽管牢内漆黑一片，但他的动作足以表明一切了。猎魔人没有回答。那些窃贼们不时地窃窃私语，那个认定自己无辜的瘦老头看起来似乎睡着了。

“很好，”杰洛特说着，吐出一句恶毒的咒骂，“不只我会被吊死，还得连累你被吊死，凯瑞尔丹。不用想，还有丹德里恩。等等，别插话。这些全是叶妮芙搞出来的，可我成了替罪羊。都是因为我的愚蠢。她欺骗了我，狠狠地耍了我一把。”

“唔……”精灵咕哝道，“没什么可说的，也没什么办法了。我警告过你要小心她。该死的，我警告过你，可最后呢，我原来是个——请原谅我的用词——跟你同样愚蠢的傻瓜。你以为我是被你连累进来的，但事实正相反。你是因为我才被抓的。原本在大街上我就能阻止你，能想办法制服你，不让你——但我没有。因为我担心如果打破了她施在你身上的咒语，你会回去……伤害她。原谅我。”

“我无须道歉，因为你根本不知道那咒语有多强。我亲爱的精灵，普通的咒语用不了几分钟我就能自行解除，更不会在解除的时候晕倒。你没法打破叶妮芙的咒语，而且也制服不了我。想想那些警卫吧。”

“我当时想的不是你。我再重复一遍：我当时想的是她。”

“凯瑞尔丹？”

“什么？”

“你，你是不是——”

“我不喜欢夸大其词，”精灵打断了他的话，脸上带着悲伤的笑

容，“我的确倾心于她。你是不是很诧异为何有那么多人被她吸引？”

杰洛特闭上了双眼，脑海中浮现出叶妮芙的倩影。

“不，凯瑞尔丹，”他说，“我一点都不诧异。”

重重的脚步声和金属撞击声在走廊里响起。四个人影晃晃悠悠地出现在地牢里。钥匙插进锁孔的声音。那个无辜的老头像只山猫一样跳到一边，躲进了那一群罪犯中。

“这么快？”精灵低声惊叹，“我以为搭绞刑台的时间会长一些，”

领头的是个高个子守卫，他头顶光秃秃的，脸上却像野猪一样鬃毛直立。他指指猎魔人，简洁地命令道：“那个。”

另外两个守卫抓住杰洛特，把他提了起来，摁在墙上。鹰钩鼻老头和那群窃贼在角落里挤成一团。凯瑞尔丹想跳起来，但一个守卫用短剑抵住他的胸口，他只好乖乖地坐回脏地板上。

秃头守卫站在猎魔人面前，挽起袖子，开始摩拳擦掌。

“拉罗诺兹议员，”他说，“让我问问你在我们这个小地牢过得舒不舒服。或许你有什么需要？也许你终于开始害怕了？嗯？”

杰洛特一言不发，抓住他的两个守卫用沉重的靴子踩着他的双脚，这让他无法踢到光头守卫。

光头守卫来回走了两圈，最后一拳打到猎魔人的肚子上。他绷紧肌肉来抵挡，但没有用。杰洛特疼得倒吸一口凉气，低头盯着自己皮带上的搭扣。随后两名守卫又把他的头拽了起来。

“你没有什么要求吗？”守卫散发着洋葱和烂牙臭味的嘴在杰洛特的面前一开一合，“看来你很懂事——市议会的人会很高兴的。”

又一拳打在相同的地方。猎魔人气息一窒，想要呕吐，但什么都吐不出来。

秃头守卫转了个身，换了一只手。

砰！杰洛特又看向了自己的皮带搭扣。这很奇怪，那上面又没有个洞能让他钻进去。

“怎样？”那守卫向后退了一点，毫无疑问是要来下狠的。“你有没有什么愿望？拉罗诺兹让我问问。但你为什么不说话？舌头打结了？我帮你治治！”

砰！

杰洛特还没有晕过去。他觉得自己应该晕过去的，不然内脏恐怕就不保了。想要晕过去，他必须迫使那个守卫——

守卫吐了口唾沫，龇了龇牙，再次握紧了拳头。

“怎么？你就没有愿望？”

“只有一个……”杰洛特艰难地抬起头，从嗓子中挤出声音，“就是要你炸成碎片，你这婊子养的。”

秃头守卫气得咬牙切齿，后退一步狠狠地来了一拳——不出杰洛特所料，这一拳打向了他的头。但是这一拳没有碰到他的头。守卫突然像只火鸡般咯咯乱叫，全身变红，双手捂住肚子，大声哭号起来……

最后他爆炸了。

七

“我该拿你们怎么办？”

一道刺眼的闪电刺破窗外的夜空，随之而来的是轰鸣的雷声。外面瓢泼大雨倾盆而下。

杰洛特和凯瑞尔丹坐在长椅上，上方挂着一块绣有先知雷比欧德斯放牧羊群场面的硕大毛毯，两人低着头，一言不发。市长内维尔在屋里一边踱步，一边愤怒地喘着气。

“你们这帮该死的巫师！”市长突然停定，冲两人大喊，“你们是来我的城市捣乱的吗？这个世界上就没别的城市了么？”

精灵和猎魔人仍然保持沉默。

“看看你们都做了什么？”市长顿了顿，“把那个守卫变得——像个西红柿！像果浆！四处飞溅的红色果浆！这太残暴了！”

“残暴而且渎神，”在场的祭司附和道，“这么残暴的事，就算傻瓜也能猜到幕后指使者是谁。是的，市长，我了解站在这儿的两人，凯瑞尔丹和一个自称是猎魔人的男人，他们都没有足够的魔力。这一切都是叶妮芙的手段，她会被诸神惩罚的！”窗外炸起一个响雷，仿佛在确证祭司的说法。“除了她不会有别人了，”克里普续道，“毫无疑问。除了叶妮芙，谁想去找拉罗诺兹报仇呢？”

“哈哈，”市长突然笑出了声，“我倒是无所谓。拉罗诺兹一直在

阴谋对付我，他觊觎我的位置。现在，人们再也不会尊敬他。人们只要一想起他的屁股——”

“够了，内维尔大人，您这是在表扬罪犯么？”祭司皱起眉头，“我要提醒您，要不是我给猎魔人进行了驱魔，他早就出手袭击我，并且破坏神殿的权威了——”

“那是因为你在布道时说过她的坏话，克里普。就连波雷特都跟我抱怨过这事。不过事实就是事实，听见了么，你们两个恶棍？”市长转身看着猎魔人和精灵。“没什么能为你们做过的事开脱！我不会容忍这样的行为！我们说得够多了，现在抓紧时间，把所有事情告诉我吧，为你们自己做辩护，因为如果你们不实话实说，我向我的先祖起誓，明年今日就是你俩的祭日！告诉我，就是现在，就当你们在忏悔室里！”

凯瑞尔丹重重地叹了口气，意味深长而又不无恳求地看着猎魔人。

杰洛特也叹了口气，然后清清嗓子，叙述了所有事情。当然，几乎是所有事情。

“原来如此，”祭司沉默了一会儿，“钓上来的瓶子。被释放的界灵。还有个盯上了怪物的女术士。不坏的组合。但可能导致糟糕的结果，非常糟糕。”

“界灵是什么？”内维尔问，“叶妮芙要它干吗？”

“巫师们，”祭司克里普解释道，“从自然之力中汲取力量，更准确地说，是从被称作‘四大元素’或者‘四大法则’的东西里汲取。气，水，火，土，按巫师们的术语来讲，每种元素都有自己的界域，如水界域，火界域等等。在那些我们常人无法触及的界域里，就居住着那些叫做界

灵的东西——”

“这些都是传说故事，”猎魔人突然插话，“因为据我所知——”

“别插嘴，”克里普干脆地打断猎魔人，“很明显你对那些故事知之甚少，猎魔人。所以还是保持安静，听听比你聪明的人怎么说吧。我们继续说界灵，它们共分四种，对应四个界域。灯神对应大气，水妖精与水相关，火巨怪是火界域的主宰，地灵则是土的界灵——”

“你自己跑题了，克里普，”内维尔接过话头，“这里不是神学院，别给我讲课。简单点说，叶妮芙想拿这只界灵做什么？”

“市长大人，界灵是活的魔力储存装置，一个巫师如果有一只界灵可供驱使，便可直接把那些魔力转化成咒语，无须再从自然中抽取力量。界灵替他们把过程省略了。这样的巫师会拥有强大的力量，接近全能——”

“可我从没听说哪个巫师拥有全能的力量。”内维尔反驳道，“相反，大部分关于他们力量的描述都言过其实，其实办不到这个，也办不到那个——”

“巫师斯丹莫福德，”祭司再次摆出一副讲课的架势，“曾移走一座山，只因为那座高山挡住了他高塔的视线。那一举动空前绝后，因为据斯丹莫福德自己说，他得到了一只地灵的服务，一只土界灵。还有记录描述过另一些相同规模的魔法，比如只可能是水妖精引发的可怕暴雨和滔天巨浪。由火巨怪降下的火柱和爆炸——”

“龙卷风，飓风，横扫陆地。”杰洛特低声说，“乔弗利·蒙克。”

“没错。我看你多少还知道点东西。”克里普看向他的眼光变得友善

了些。“传说蒙克有一只灯神可供驱使——甚至不止一只——他把它们装在瓶子里，需要时才召唤出来。一只灯神三个愿望，随后它们就会跑回自己的界域去。”

“河里那只可是是什么愿望都没满足，”杰洛特点头道，“他一出来就掐住了丹德里恩的脖子。”

“界灵们，”克里普皱了皱鼻子，“是一种对人类充满恶意的凶猛存在。它们不喜欢被关在瓶子里、按命令移山填海。它们会尽可能地让人类表达不出自己的愿望。哪怕人类说出了自己的愿望，它们也往往会采取不可控不可预见的方式去执行，通常是按照人们说出的字面意思，因此拥有它们的人必须特别注意自己说了些什么。想要征服灯神的人必须有铁一般的意志，钢一样的神经，强大的魔力以及相当程度的能力。从你的描述来看，猎魔人，应该是你们的能力不足。”

“我的能力的确不够制服那个家伙，”杰洛特点点头，“但我把他赶跑了。他飞得那么快，空气都在呼啸。所以说那个咒语应该有效才对。的确，叶妮芙嘲笑过我的驱魔咒——”

“什么驱魔咒？重复一遍。”

杰洛特逐字逐句地重复了一遍。

“什么？”祭司的脸色先是变白，随后变红，最后变成了蓝色，“你好大胆子！竟敢拿我开玩笑？”

“原谅我，”杰洛特慌忙解释，“说实话，我不知道……这个咒语是什么意思。”

“以后就不要重复不知道的东西！真不知你从哪听来这些乌七八糟

的！”

“够了。”市长挥挥手，示意他们安静，“我们在浪费时间。我们现在知道了女术士为何要那个灯神。但是克里普，你说这非常糟糕。这有什么糟糕的？让她抓住它然后下地狱去吧。我有什么好担心的呢？我觉得——”

即便市长不是在夸口，也没有人知道他接下来要说什么了。因为有个闪闪发光的长方形出现在长椅旁边的墙上，光芒闪过，丹德里恩便落在了市政厅里。

“他们是无辜的！”诗人坐在地板上，左顾右盼，双眼朦胧不清。他用清晰悦耳的嗓音喊道：“他们是无辜的。猎魔人是无辜的。请你们相信！”

“丹德里恩！”杰洛特喊了一声，连忙阻止显然正要施展驱魔咒或是诅咒的克里普，“你是怎么……丹德里恩！”

“杰洛特！”诗人跳了起来。

“丹德里恩！”

“这是谁？”内维尔喊道，“该死，如果你不赶紧停止施放咒语，我可不敢保证我会做出什么事来。我说过，林布市禁止施法！想要使用，你得写申请，还要上税，外加印花税……呃？这不是那个诗人么？猎魔人的人质？”

“丹德里恩，”杰洛特把手搭在诗人的肩膀上，“你是怎么来这儿的？”

“我不知道，”诗人脸上天真和担心混杂在一起，“说实话，我连在自己身上发生了什么都不知道。我记不起太多东西，而且我敢发誓，我根本分不清哪些是真的，哪些又是噩梦。只记得有一位十分漂亮的黑发女郎，她眼睛里怒火熊熊——”

“你跟我说什么黑发女郎？”内维尔生气地打断了诗人，“说重点，你这家伙，说重点。你刚才叫嚷猎魔人是无罪的。我该怎么理解？难道拉罗诺兹是自己打了自己的屁股？你说猎魔人是无辜的，难道一切都是幻觉？”

“我对屁股和幻觉什么的一无所知，”丹德里恩骄傲地说，“我要重复一遍，我记得的最后一件事是个优雅的女人，她穿着黑白搭配、很有品位的衣服。她把我扔进一个闪光的洞里，那肯定是一扇魔法门。但之前她明确交代给我一件差事，要我一到达目的地，就立刻开口。她要我说的话是：‘我希望你们相信，对于先前发生的一切，猎魔人是无辜的。这就是我的愿望。’逐字逐句，一字不差。我想问她到底发生了什么，这句话什么意思，为什么要这么说。但黑发女郎连说一个字的机会都没给我。她非常不优雅地骂了我几句，抓住我的脖子，把我扔进了传送门。就是这样，而现在……”丹德里恩站了起来，掸掸上衣，检查了一下领子和袖口的花边是否沾了灰。“先生们，希望你们能告诉我城中最好的酒馆的名字和位置。”

“我的城市中没有糟糕的酒馆，”内维尔缓缓地说，“但是在你亲眼见识之前，恐怕得先好好体验一下这个城市里最好的地牢。你和你的同伴！我提醒你们，你们还没获得自由呢，你们这帮恶棍！都是群什么人啊！一个讲了个难以置信的故事，另一个从墙里跳了出来，大喊无辜。还说什么他妈的愿望，还要我相信你。你也配喊什么愿望——”

“诸神啊！”祭司突然抱着他光秃秃的脑袋，“这下我明白了！愿望！最后的愿望！”

“你怎么了，克里普？”市长皱了皱眉，“你没事吧？”

“最后的愿望！”祭司重复道，“她让吟游诗人说出了最后一个、也就是第三个愿望。哦，毫无疑问，叶妮芙已经设好魔法陷阱，想赶在界灵跑回自己的界域前抓住它！内维尔大人，我们必须——”

外面的雷声再次响起，声音之大，令墙壁也摇晃起来。

“该死！”市长低声骂了一句，随后走到窗户边，“真够险的。差点就劈中一栋房子了。要是再给我来一场火灾——哦，诸神呐！过来看！快过来看啊！克里普！那是什么？”

他们不约而同地跑到窗边。

“我的妈呀！”丹德里恩护住了脖子，大喊着，“是他！就是那个婊子养的掐过我的脖子！”

“灯神！”克里普大喊，“空气的界灵！”

“在埃尔迪尔的旅馆上方！”凯瑞尔丹喊道，“在他家房顶上！”

“她抓住了它！”祭司身子探得太靠外了，差点掉下去，“你看见魔法的光芒了么？女术士抓住了那个界灵！”

杰洛特沉默地看着眼前的一切。

多年前，当他还拖着鼻涕在凯尔·莫罕的猎魔人据点学习时，他和朋友艾斯卡尔捕获过一只巨大的森林黄蜂，并把它装进了一只玻璃瓶。

他们看着瓶子里的黄蜂滑稽的动作捧腹大笑，直到最后被导师维瑟米尔发现，用皮带好一顿抽。

灯神在埃尔迪尔的旅馆的房顶转着圈，动作像极了那只黄蜂。它飞上飞下，升起又俯冲，狂乱地转着圈。因为这只灯神和凯尔·莫罕的那只黄蜂一样，它的自由已被限制。闪烁着五彩光芒的光线让人眼花缭乱，那光线紧紧缠住了灯神，另一端延伸进房顶。但是显然，灯神比黄蜂有更多的选择，黄蜂没有力气敲破周围的屋顶、折断烟囱、粉碎高塔。但是灯神可以，并且它已经在做了。

“它正在毁坏我的城市，”内维尔悲痛地撕扯着头发，“那个怪物正在毁坏我的城市！”

“哈哈，”祭司大笑起来。“看上去旗鼓相当！那是个相当强大的灯神。真不知最后是谁抓住谁，是女巫抓住他呢，还是他抓住女巫！哈，灯神会把她撕成碎片的。好！真是恶有恶报！”

“去他娘的恶有恶报！”市长不管窗户下面有没有选民，自顾自地大喊。道。“看看那面在发生什么，克里普！恐怖，毁灭！你应该早点告诉我，你这秃头白痴！装得那么博学，喋喋不休，可就没一句在重点上的！你为什么告诉我，那个恶魔会……猎魔人！做点什么啊！你听到没，无辜的猎魔人？做点什么来阻止那个恶魔！我可以宽恕你的所有罪行，只要——”

“现在什么也做不了了，内维尔大人。”克里普不屑地看着市长，“你肯定没认真听我刚才的话。就是这样，你从不听我的。这次，我重复一遍，这是一只异常强大的灯神。如果不是如此，女术士早抓住他了。然而她的咒语很快就会减弱，随后灯神就会给她致命一击，最后

跑掉。到那时，这儿就恢复和平了。”

“但是同时，城市会化为废墟？”

“我们只能看着，”祭司道，“但不是无所事事。下令吧，市长大人。告诉人们撤出房子，准备好应对火灾。现在发生的一切与界灵解决女巫之后相比，简直不值一提。”

杰洛特抬起头，正对上凯瑞尔丹的眼睛，随后又转过头去。

“克里普先生，”猎魔人突然下定决心，“我需要你的帮助。丹德里恩走的那个魔法门。那个门依然通向——”

“那里根本一点魔法门的痕迹都没留下，”祭司指着墙，冷冷地说，“难道你看不见么？”

“魔法门总会留下痕迹，即使是不可见的。一个咒语可以让它显现出来，我会追寻这些痕迹。”

“你肯定疯了。就算那样一个通路没把你撕成碎片，你通过它能找到什么呢？你难道想落进漩涡中心吗？”

“我只问你能否用魔法将痕迹显现出来。”

“魔法？”祭司骄傲地抬起头，“我可不是那些渎神的巫师！我从不施展魔法！我的力量来自信仰和祈祷！”

“能不能？”

“能。”

“那就做吧，没时间了。”

“杰洛特，”丹德里恩突然说，“你简直是在胡言乱语！离那个该死的怪物远点吧！”

“拜托，安静点，”克里普说，“严肃点，我正在祈祷。”

“去他妈的祈祷！”内维尔咒骂道，“我要去召集人民，得做点什么，而不是站在这里说闲话！诸神啊，这算个什么日子啊！”

猎魔人感到凯瑞尔丹碰了碰他的肩膀。他转回去，发现精灵看着他的眼睛，最后移开了视线。“你要去那儿，是因为你不得不去，是么？”

杰洛特犹豫了一下，他觉得自己又闻到了紫丁香和醋栗的香味。

“我想是的，”他有些不情愿地回答，“我必须去。很抱歉，凯瑞尔丹——”

“别道歉。我能体会你的感受。”

“这可不一定。因为连我自己都不清楚。”

精灵笑了，笑容里似乎带有某种喜悦。“就是这样，杰洛特，就是这种感觉。”

克里普站直身子，做了个深呼吸。“准备好了，”他指着墙上那道微弱难辨的魔法门轮廓，“魔法门很不稳定，无法持续很长时间。我也不能保证它会不会突然消失。先生，跳进去之前请自省。我可以给你祝福，但要偿还您的罪孽——”

“没时间了，”杰洛特打断祭司，“我明白你的好意，克里普先生，

但是没时间了。你们所有人，统统离开屋子。如果魔法门爆炸，会震伤你们的耳膜的。”

“我留下。”丹德里恩和精灵离开后，克里普对猎魔人说。他的双手在空中挥舞了几下，一道跃动的光环笼罩住了他，“我会建立个保护圈，以防万一。而且如果传动门爆炸……我会试着将你拉出来，猎魔人。耳膜算什么？那东西是能长回来的。”

杰洛特感激地看着他。

祭司笑了。“你是一个勇敢的人，”他说，“你想去救她，是吗？但只有勇气还不够。灯神是复仇心极重的生物。女术士已经失败了，而你到那里以后的任务决不轻松。所以，你还是先自省吧。”

“我已经反省过了。”杰洛特站在金光流转的传送门前，“克里普先生？”

“怎么？”

“那个驱魔咒让你那么生气……它到底是什么意思？”

“天啊，你还有心情说笑——”

“拜托，克里普先生。”

“好吧，”祭司躲在市长的橡木大桌后面，“这是你最后的愿望，我就告诉你好了。它是说……嗯……嗯……本质上就是……滚回家操自己去吧！”

杰洛特跳进传送门，冰冷与虚无将他的大笑声掩盖。

八

传送门呼啸盘旋，仿佛一道龙卷风，最后不客气地把他吐了出来。猎魔人瘫倒在地，大口大口地吸气。地板在不断震动。开始他以为这是惊心动魄的旅行后身体不由自主地战栗，但很快他意识到自己错了。整个房子都在摇晃，在暴风雨中吱嘎作响。

环顾四周，他发现自己并未身处上次与叶妮芙交锋的那间小屋，而是落在了埃尔迪尔旅馆的大厅中。

他看到了她。她跪在两张桌子之间，俯身在那颗魔法球上。魔法球中燃烧着乳白色火焰，火焰光华四射，那光华甚至染上了她的十指。魔法球的光线形成了一幅画，摇摆不定，但清晰可见。杰洛特看到一道道五颜六色、流光溢彩的光线从五角星的图案中射出，穿过房顶，射向那只被束缚住的灯神。

叶妮芙看到了他，她跳起身，抬起手。

“不！”他喊道，“别这么做！我是来帮你的！”

“帮我？”她冷哼一声，“就你？”

“就我。”

“不计前嫌？”

“不计前嫌。”

“有意思。但我不需要你的帮助。滚出去。”

“不。”

“滚出去！”她大喊，脸因为愤怒而扭曲，“这儿很危险！局面已经失控了，你不明白么？我没法控制它。我不明白原因，可那混账东西的力量一点儿没减弱！我在他满足了诗人的第三个愿望后抓住了它，想把他关进水晶球里。但是他的力量一点减弱的趋势都没有！该死，看起来他似乎还在变强！但我还是会打败他，我会毁灭——”

“你毁灭不了他，叶妮芙。他会杀了你。”

“想杀我可没那么容易——”

她的话被打断了。整个屋顶瞬间被掀开。水晶球投射出的幻象消失在一片白光之中。一道巨大的长方形图案出现在天花板上。女术士咒骂了一声，旋即抬起双手，火星从她的指尖喷涌而出。

“跑啊，杰洛特！”

“怎么了，叶妮芙？”

“他找到我了……”她的声音扭曲了，脸上因为用力而青筋暴起，“他想接近我。他正在建立传送门。虽然他无法打破身上的束缚，但可以通过传送门直接过来。我无法——无法阻止他了！”

“叶妮芙——”

“别打扰我！我得集中精神……杰洛特，你必须离开这儿。我会开个传送门，送你出去。但你要当心，这道门通向哪里是不确定的，我没有时间和精力……我不知道你会被传到哪儿……但你会安全的……准备好——”

一个巨大的传送门突然出现在天花板上，闪烁着耀眼的光芒，无规则地扩张着。虚空中出现了一张猎魔人十分熟悉的嘴，它晃动着上嘴唇，大声咆哮，声音足以刺穿耳膜。叶妮芙跳了起来，挥舞双手，喊出一个咒语。一个光网从她的手掌中伸展开，裹住了灯神。灯神咆哮一声，随后其手臂突然伸长，像眼镜蛇一样射向女术士的脖子。叶妮芙没有后退。

杰洛特冲向了她的，把她推到一旁，同时用身体挡住了灯神的手臂。灯神被魔法光线缠着，它像个软木塞一样从魔法门中跳了出来，张着嘴冲向它们。猎魔人咬紧牙关，结出一个法印，却没有丝毫效果。但是灯神忽然不再攻击了。它悬浮在天花板下，膨胀到不可思议的程度，它用苍白的眼睛瞪着杰洛特并不断号叫。那咆哮似乎有所意指，似乎是一种命令，或是指令。他不太明白。

“这里！”叶妮芙指着楼梯旁的墙上她刚刚建起的传送门。和界灵建起的传送门相比，女术士的传送门太渺小了，差了一个等级。“这里，杰洛特！用它出去！”

“一起走。”

叶妮芙的双手在空中结出眼花缭乱的法印，并不断喊出咒语。五彩缤纷的光线朝灯神倾泻而出。灯神像个大黄蜂一样旋转着，收紧了身上的光绳，随后又放松开。他在向女术士移动，尽管缓慢，但是确实一点点靠近了。叶妮芙没有后退。

猎魔人跳向她，用一只手灵巧地抱住她的腰，另一只手抱住了她的脖子。叶妮芙愤怒地咒骂着，不断用手肘打他。他没有放开她。咒语产生的刺鼻的臭氧味道也没能掩盖住她身上紫丁香和醋栗的香气。杰洛特

抓住她乱踢的双腿，带着她冲进了那个小一些的闪烁着乳白色光晕的传送门中。那个通向未知之处的传送门。

他们掉出来的时候抱成一团，落在了大理石地面上，并沿着地面滑去，最后撞到了一个巨大的烛台和一张桌子。桌子上的水晶高脚杯、大盘大盘的水果和一大盘挂着海藻的冰镇牡蛎纷纷落到地上。尖叫声响成一片。

他们躺在一个大厅正中间，头顶亮着大吊灯。穿着得体、珠光宝气的绅士和女士们停止了舞蹈，全场鸦雀无声地看着他俩。音乐声戛然而止。

“你这傻瓜！”叶妮芙抬手抓向他的眼睛，“大傻瓜！你打断了我！我差点就要抓住他了！”

“你抓到个屁！”他也火冒三丈地喊回去，“我救了你的命，你这蠢女巫！”

她像只发怒的猫一样发出嘶嘶声，火星从她的手掌中喷射出来。

杰洛特把脸转向一边，抓住了她的手腕，两人在海藻、冰块和牡蛎间滚作一团。

“你们有邀请函么？”一个胸前挂着管家金链的肥胖男人傲慢地看着他们。

“滚你妈的！”叶妮芙尖声骂道，双手仍试图抓向杰洛特的眼睛。

“你侮辱我，”那管家愤怒地说，“毫无疑问，你们被传送冲昏了头。我要向巫师议会投诉。我会要求——”

没人听他决定要做什么。叶妮芙挣脱了猎魔人的控制，狠狠地扇了他一耳光，随后又踢了他一脚，最后跳进了墙上那个正在渐渐消失的传送门。

杰洛特紧随其后，老练地抓住了她的头发和腰带。

叶妮芙也老练地反手给了他一肘。

剧烈的动作撕开了她腋下的衣服，露出一只形状匀称的乳房。一只牡蛎也从裙子里掉了出来。

他们同时摔进了传送门的虚空之中。杰洛特能听到那名管家在身后叫喊：“音乐！继续演奏！什么都没发生。别让这次意外坏了大家的兴致！”

猎魔人认定自己每一次成功地穿越传送门，遭遇厄运的风险就会成倍地增加。他猜对了。他们到达了目标——埃尔迪尔的旅馆，但是他们出现在天花板下面。两人一起摔下来，撞碎了楼梯栏杆，一阵地动山摇后，又撞上了桌子。这个桌子本来也算不上多结实，这时立刻散了架。

叶妮芙滚到了桌子底下。猎魔人觉得她应该已经晕过去了。但他错了。

她一拳打在猎魔人的眼睛上，吐出连篇的恶毒咒骂，多半是从哪个矮人殡仪师那儿学来的——矮人向来以脏话闻名。咒骂伴随着一下下凶狠的拳头，胡乱地砸在猎魔人身上。

杰洛特抓住她的双手，为免撞到额头，他把脸埋进了女术士腋下衣服的裂缝里，那里散发着紫丁香、醋栗和牡蛎的味道。

“放开我！”女术士像只小马一样乱踢着脚，“你这白痴！放开我！灯神的束缚随时可能被打破。我得去把它加固，否则灯神就要跑掉了！”

猎魔人想要回答，但他说不出话来。他抓得更紧，试图把女术士摁在地板上。叶妮芙高声咒骂，不断挣扎，随后狠狠地用膝盖撞上了猎魔人的胯骨。没等他喘过气来，女术士已经挣脱了他的手，尖声念出一串咒语。猎魔人只觉迎面一股强大的力量袭来，裹挟着他直接击穿了一面墙，最后撞碎了一个双门柜才停下来。

九

“那里发生了什么？”丹德里恩紧贴着墙，伸长脖子，试图穿透暴雨，看清远处发生的事，“告诉我那里发生了什么，该死的！”

“他们打起来了！”一个小孩儿叫嚷着，从旅馆那边逃了过来，仿佛身上着了火。他那些衣衫褴褛的同伴也都四散逃开，光脚丫在水中踩起一串泥水，“女巫和猎魔人在打架！”

“打起来了？”内维尔非常惊讶，“他俩在打架，而那头该死的恶魔在毁坏我的城市！看啊，他又推倒了一个烟囱。毁掉了砖窑！嘿，快去那儿，快啊！诸神保佑，幸好现在是大雨天，否则得有好一场大火！”

“这种情况不会持续很久的，”克里普垂头丧气地说，“魔法的光芒正在减弱，界灵随时可能挣脱束缚。内维尔先生！让人们都离远点儿！那儿随时都可能发生最糟糕的事！到时候那栋房子只会剩下碎片！埃尔迪尔先生，你笑什么？那可是你的房子。你怎么这么开心？”

“我为那房子投保了一大笔钱！”

“保单包括魔法和超自然伤害么？”

“当然。”

“哦，精灵先生，您真明智。太明智了。提前表示祝贺。嘿，你们这些人，找地方藏起来吧！想活命的千万别靠近！”

震耳欲聋的声音从埃尔迪尔的风子里传了出来。白光闪烁。一小群人顶着枕头向祭司他们的方向跑来。

“杰洛特为什么要去那儿？”丹德里恩呻吟道，“他干吗非要去救那个女巫？他妈的为什么啊！凯瑞尔丹，你知道么？”

精灵凄然一笑。“我知道，丹德里恩，”他说，“我当然知道。”

十

杰洛特侧身一跃，再次躲开了从女术士手指上射出的明橙色光束。她明显很累了，光束无论强度和速度都不及从前，避开它们不是什么难事。

“叶妮芙！”他喊道，“冷静点！你能听我说话吗？你不可能——”

没等他说完，细长的红色闪电束从女术士的手指上射出，从四面八方包围了他。他的衣服嘶嘶作响，并且开始冒烟。

“我不能怎样？”女术士咬牙切齿地问，“你很快就会看到我能做什

么。只要你在那儿老实躺一会儿，别来挡我的路。”

“把这东西拿开！”他在这张闪光的蛛网中挣扎着，冲女术士大喊，“我要被烧着了，见鬼！”

“待在那儿别动，”女术士喘着粗气说，“只有你动它才会烧着……我没有时间和你耗了，猎魔人。我们玩了一场，够了。我得去对付灯神，他已经准备逃跑了——”

“逃跑？”杰洛特尖叫道，“该跑的是你！那个灯神……叶妮芙，仔细听我说。我告诉你事情真相。”

十一

灯神挣了挣身上的枷锁，转了一圈。一座小塔被他扫倒，倒在了房子上。

“你们看它叫得那个凶啊！”丹德里恩皱了皱眉，本能地捂住自己的脖子，“多恐怖的叫声！它看起来都怒不可遏了！”

“全是因为他，”克里普说。凯瑞尔丹看着他。

“什么？”

“灯神的怒火，”克里普重复道，“我一点不惊讶。换作是我也会生气的，如果我不得不在字面意义上满足猎魔人意外给出的第一个愿望——”

“什么意思？”丹德里恩喊道，“杰洛特？愿望？”

“他是拿着封印灯神的瓶盖的人，灯神必须满足他的愿望。这也是为何女术士无法制服它。但是猎魔人不能告诉她真相，即便他现在明白是怎么回事了，也不能说。”

“该死，”凯瑞尔丹自言自语道，“我明白了。地牢里那个守卫爆炸.....”

“那是猎魔人的第二个愿望。他还剩一个。最后一个。但他不能把这事告诉叶妮芙！”

十二

她面无表情地站着，俯身看向猎魔人，不再关注在房顶拼命挣扎的灯神。整个房子都在摇晃，石灰和碎片从房顶雨点般砸落，家具倒在地上，时不时震动一下。

“原来如此，”她冷笑道，“祝贺你，你成功地骗过了我。原来不是丹德里恩，是你。所以灯神才挣扎得这么厉害！但是我还没输，杰洛特。你低估了我，也低估了我的力量。你和灯神都在我掌心里。你不是还有最后一个愿望么？来许愿吧。这样做可以释放灯神，让我抓住它。”

“你没剩下多少力量了，叶妮芙。”

“你低估了我的力量。许愿，杰洛特！”

“不，叶妮芙，我不能.....灯神也许会满足我的愿望，但它不会放过你的。它一旦恢复自由就会杀了你.....你没法抓住它，也对付不了

它。你太虚弱了，几乎都站不住了。你会死的，叶妮芙。”

“那是我的事！”她狂怒地喊，“我怎样和你有什么关系？不如去想想灯神能给你带来什么！你还剩一个愿望！你可以要自己想要的东西！好好利用它！说出来，猎魔人！你可以要任何东西！任何东西！”

十三

“他俩都要死了？”丹德里恩边哭边问，“怎么会这样？克里普，为什么？说到底，那个猎魔人——那么多意外，那么多灾难，他不是都挺过来了吗？为什么？什么事绊住了他？为什么他不把那个该死的女巫丢在那儿自生自灭？这太愚蠢了！”

“非常愚蠢，”凯瑞尔丹苦涩地重复道，“非常蠢。”

“这是自杀，完全的白痴行为！”

“这是他的工作，”内维尔严肃地说，“猎魔人在拯救我的城市。诸神作证——如果他打败女巫、赶走恶魔，我要赏他一大笔……”

丹德里恩一把摘下装饰着苍鹭羽毛的帽子，朝它吐了口唾沫，然后扔到泥水里，还冲上去踩了两脚，边踩边用自己能想到的所有脏话把猎魔人骂了个遍。

“但他……”诗人突然哽咽着说，“他还有一个愿望没有说！他可以救下他俩的命！克里普先生！”

“没那么简单，”祭司皱紧眉头，认真思考着，“但是如果……如果他许了正确的愿望……如果他把自己的命运和……不，我不觉得会发生

这样的事。这种事不发生或许更好一些。”

十四

“愿望，杰洛特！快！你想要什么？长生不老？富可敌国？功成名就？天下无敌？权柄滔天？快，我们没时间了！”

他对女术士的话无动于衷。

“成为人类，”她突然挑衅地笑了，“我猜对了，是吗？那就是你想要的，你朝思暮想的！自由自在地做想做的事，而不是做你必须做的。灯神会满足你这个愿望，杰洛特。说出来吧。”

他仍然一言不发。

她站在他的对面，全身笼罩在水晶球的光芒中，周身跳动着魔法火焰，流光溢彩的魔法光线如梦如幻。她的发丝凌乱地在空中舞动，双眸让人想起极地的天空，那里跳动着固执的极光——紫罗兰色的，细弱的，黑暗的，恐怖的……

美丽的。

她突然俯下身子，望进猎魔人的眼睛。猎魔人又闻到了紫丁香和醋栗的味道。

“你还什么都没说，”她轻声道，“你到底想要什么，猎魔人？你心里最隐秘的愿望是什么？难道你不知道，或者无法抉择？你考虑清楚，因为，我以魔力的名义发誓，这样的机会不会再有第二次了！”

一瞬间，他突然明白了。他知道了。他知道她曾是什么样子；知道了她难以忘怀的往事；知道了她的坎坷前尘；知道了她在成为女术士以前的真实身份。

她那双冷漠、敏锐、愤怒和睿智的眼睛中承载了太多东西。

他害怕起来。不，不是因为那些真相。他害怕她会读取他的想法，害怕她发现过往被他猜中。那是她绝对无法原谅的。他努力让自己忘掉这些想法，把它们从心中抹去，不留分毫地抹去。他觉得如释重负，他觉得——

天花板突然被掀了起来。灯神身上的光网在不断褪色，它在他们头顶翻滚咆哮着，咆哮声中充斥杀机。叶妮芙闪身迎上。光线从她手中射出。非常虚弱的光线。

灯神张开大嘴，利爪伸向女术士。

猎魔人突然知道自己想要的是怎么了。

于是他许下了愿望。

十五

屋子炸开了。砖块、横梁和木板随着烟云和火星四散飞射。和谷仓一样大的灯神从烟幕中冲了出来，带着胜利的喜悦大笑着。它自由了，不再被某人的愿望束缚。于是它在城镇上空转了三圈，兴奋地扯掉了市政厅的塔尖，咆哮了几声，最后消失在空中。

“它跑了！它跑了！”克里普大叫着，“猎魔人成功了！那个界灵飞

走了！不会再有任何威胁了！”

“啊，”埃尔迪尔欣喜若狂，“多么美妙的废墟啊！”

“该死，该死！”丹德里恩躲在墙后抱怨，“它打碎了房子！没人能从那里生还的！没人！”

“猎魔人，利维亚的杰洛特，为了我们城市英勇献身，”内维尔市长严肃地宣布，“他永垂不朽。我们会纪念他，为他树立一座雕像……”

丹德里恩拂去肩头的一块沾着泥土的柳条席子，扫开衣服上的煤渣，一时间找不出合适的诗句，来表述自己对于牺牲、纪念和全世界雕像的观点。

十六

杰洛特茫然地看着四周。雨水从天花板上的洞中流下。周围是堆堆碎石木屑。奇怪的是，他们躺的地方非常干净。没有一块砖、一块木头砸到他们。看起来他们好像被某种无形的力量保护着。

叶妮芙跪坐在他旁边，双手放在膝上，身体因为激动而微微颤抖。

“猎魔人。”她努力抑制住自己的情绪，“你死了么？”

“没有。”杰洛特扫掉脸上的灰尘，深吸一口气。

叶妮芙缓慢地触碰着他的手腕，最后温柔地用手指抵着他的掌心。“我烧伤了你——”

“没事。几个水泡——”

“我很抱歉。你知道，灯神跑了。这样的结局最好。”

“你不后悔？”

“不是很后悔。”

“那好。帮我起来吧。”

“等等，”她轻声说，“你的那个愿望……我听到你许下的愿望了。我很震惊，非常非常震惊。我设想过许多可能……你怎么会许下这样的愿望，杰洛特？为……为何是我？”

“你不知道么？”

她伏下身子，轻轻地抚摸他。黑色长发垂落在猎魔人身上，他又闻到了紫丁香和醋栗的味道。发丝拂过他的脸颊，他突然意识到自己从没忘记这种味道，并且将来也不会有哪种气味能与之比肩。叶妮芙吻了他，他知道自己此生最渴望的便是她的一吻，柔软湿润，带着唇膏的甜蜜。从那一刻起，他的世界里只有她。她修长的脖子、光滑的双肩、在黑衣下晃动的双乳，那纤柔清爽的肌肤，世间再不会有什么能与之相比。他凝视着她紫罗兰色的眼睛，那是世间最耀眼的宝石，他只怕它会变成……

他眼中的一切。

“你的愿望，”她在猎魔人的耳边轻声低语，“我不知道这样一个愿望是否真的能被满足，我也不知道哪种力量能满足这个愿望。如果有，那么你是在惩罚自己。罚你自己和我绑在一起。”

他吻上了她的唇，抱住了她，指尖从青丝滑过。他的手指划过她猫一样柔软的后背，他的眼里只有她，他的世界里只有她，他的每一寸肌肤都贪婪地吸吮着她的气息，她是一切，是他的一切。安静的破屋内只听得见他们沉重的喘息声和衣服落在地上的沙沙声。他们眼中只有彼此，他们的身体严丝合缝、水乳交融，他们一起攀上了高邈的云端，在温柔的梦境中共同起舞。这一切只有一瞬间，但在他们看来却像永恒。

周围的一切再次呈现在他们眼前，但变得完全不同了。

“杰洛特？”

“嗯？”

“现在怎么办？”

“我不知道。”

“我也不知道。因为，你看，我.....我不知道你把自己绑在我身边是否值得。我知道——等等，你在干吗？我想告诉你——”

“叶妮芙.....叶。”

“叶，”她妥协了，重复着说了一遍，“从来没人这么叫过我。再叫一遍。”

“叶。”

“杰洛特。”

雨停了，一道彩虹在林布市上方破空而出，似乎一端直通旅馆废墟中。

“满天神明啊，”丹德里恩看着废墟自言自语，“这么安静……他们死了，我就知道。他们杀死了对方，要么就是灯神结果了他俩。”

“我们得过去看看，”弗拉提米尔用皱巴巴的帽子擦了擦额头，“他们可能只是受伤了。我是不是该叫医生？”

“该叫殡仪师来，”克里普说，“我很清楚那个女术士，而那猎魔人像是着了魔。不会有第二种可能了。我们该去公墓挖两个坑，我建议在掩埋叶妮芙之前在她胸口插根白杨木桩。”

“这么安静，”丹德里恩重复道，“前一刻还木梁飞舞，现在像一座坟墓。”

他们缓慢而小心地靠近了旅馆废墟。

“让木匠把棺材准备好，”克里普说，“告诉木匠——”

“安静，”埃尔迪尔打断了他，“我听到有声音。什么声，凯瑞尔丹？”

精灵撩起头发，露出尖尖的耳朵，微微侧过头，仔细听着。

“我不确定……靠近点。”

“叶妮芙还活着，”丹德里恩那双对音乐敏感的耳朵突然抖了抖，“我听到了她的呻吟声。那儿，哦，又一声！”

“嗯哼，”埃尔迪尔点点头，“我也听到了。她呻吟了两声。她肯定

受伤了。凯瑞尔丹，你要去哪儿？当心！”

精灵从破窗户旁退了回来。

“我们出去吧，”他轻声说，“别打扰他们。”

“他们都活着？凯瑞尔丹？他们在干吗？”

“我们出去吧，”精灵重复道，“让他们自己待会儿。把他们留在那儿，叶妮芙，杰洛特，还有他最后的那个愿望。我们找个酒馆等，他们.....要过好长一段时间才会出来找我们。”

“他们究竟在干吗？”丹德里恩好奇心大起，“告诉我，该死的！”

精灵笑了，非常非常悲伤地笑了，“我不喜欢用那些冠冕堂皇的字眼，”他说，“可如果不用那些字眼，我又不知该称它为什么。”



—

法尔维克全身着甲，只面甲没有戴上，身后披着猩红色披风，站在林间。他旁边站着一个矮壮结实、满脸胡须的矮人，矮人双手抱胸，穿一件狐狸皮镶边的外套和一件铁环链甲。泰勒斯没穿戴盔甲，他上身穿了件短夹棉上衣，缓缓踱着步子，不时地挥舞一下手中的长剑。

杰洛特看了看周围，勒住马。周围是闪耀的铠甲和尖锐的长枪。

“见鬼，”杰洛特低声骂道，“我早该想到的。”

丹德里恩调转马头，小声咒骂着那些截断了他们退路的长矛兵。

“这怎么回事，杰洛特？”

“没事。闭上你的嘴，别插手。我看能不能糊弄过去。”

“我问你呢，到底怎么了？又有麻烦事了？”

“闭嘴。”

“不管怎么说，去镇子上都是个愚蠢的主意，”诗人看了看附近森林里冒出的神殿塔尖，不断地抱怨着，“我们应该待在南尼克那儿，而不是跑出来——”

“闭嘴。事情会搞清楚的，你等着瞧吧。”

“看起来可不是那么回事儿。”

丹德里恩说对了。的确如此。泰勒斯继续挥舞着长剑，走来走去，看都没看他们一眼。士兵们倚靠着长矛、无动于衷地看向他们的方向。他们带着军人特有的冷漠，那种不在乎生死的冷漠。

猎魔人与诗人下了马，法尔维克和矮人缓缓地走过来。

“你侮辱了泰勒斯，一位贵族，猎魔人，”伯爵开门见山地说，“而你应该记得，泰勒斯曾邀你决斗。在神殿内强迫你是不礼貌的，所以我们等着你从女祭司的裙子后面钻出来。泰勒斯已经等得不耐烦了。你必须应战。”

“我必须？”

“必须。”

“可是，法尔维克，难道你不认为，”杰洛特不以为然地笑了，“那个泰勒斯，那个出身体面的家伙，跟我决斗是抬举了我么？我连骑士都

不是，出身不值一提。我认为自己不配……怎么说来着，丹德里恩？”

“不配在骑士竞技中得到荣耀和赞扬，”诗人撇着嘴朗诵道，“骑士的信条要求——”

“骑士团自有其信条，”法尔维克打断了丹德里恩，“如果你向一个骑士团的骑士挑战的话，他自然有权接受或拒绝，这取决于他的意愿。但现在情况相反：是骑士向你挑战，并且视你地位与其平等——当然，只是暂时的——你便不能拒绝。拒绝这份荣耀，只会证明你完全没有价值。”

“真够严密的，”丹德里恩像个傻瓜一样笑了两声，“看来您还研究过哲学，骑士先生。”

“别插嘴。”杰洛特抬起头，盯着法尔维克的眼睛，“继续说，先生。我很想听听接下来会发生什么。如果我证明自己……完全没有价值，又会怎样？”

“会怎样？”法尔维克冷冷一笑，“我会命令手下把你吊死在树上，你这抓老鼠为生的家伙。”

“等一下，”矮人嘶哑的声音冒了出来，“放松点儿，先生。不要互相谩骂，好么？”

“用不到你来教我礼貌，克莱默，”骑士不屑地看了矮人一眼，“还有，别忘了，亲王殿下的命令你得一字不差地执行。”

“要俺说，是你不应该教俺怎样做事，伯爵大人。”矮人把手放在了腰间的大斧子上，“俺知道怎么执行命令，不用你的建议俺也能做好。请允许俺自我介绍一下，杰洛特先生。俺是丹尼斯·克莱默，希沃德亲

王的侍卫统领。”

猎魔人僵硬地鞠了一躬，随后盯向矮人的眼睛，只见一对像刷子一样的眉毛下，一双眼睛是淡淡的烟灰色。

“与泰勒斯决斗吧，先生，”丹尼斯·克莱默继续冷静地说，“这是最好的方式。又不是一决生死，只要其中一个被打趴下就停止。去那块空地战斗吧，让他打到你人事不省。”

“麻烦你重复一遍？”

“泰勒斯先生是亲王的宠臣，”法尔维克挑衅地说，“哪怕你在决斗中伤他一根毫毛，都会受到惩罚，你这变种怪物。克莱默统领会逮捕你，把你带去见亲王，从重发落。这就是亲王的命令。”

矮人看都没看骑士一眼，他那钢铁般的眼睛始终盯着杰洛特。

猎魔人的嘴角挂上了不易察觉的微笑。“如果我没理解错的话，”他说，“我必须去参加决斗，如果我拒绝，就会被吊死；如果我同意，就不能还手，因为如果伤了他，我就要上绞刑架。多么迷人的选择啊。也许我该帮你们减轻点麻烦？不如我一头在这棵树上撞个人事不省。这样你们满意么？”

“别冷嘲热讽，”法尔维克咬着牙说，“你侮辱了骑士团，流浪汉！你必须为此付出代价，明白么？年轻的泰勒斯需要击败一个猎魔人立威，所以骑士团才给他这个机会，否则你早就被吊死了。现在，你只需主动求败，就能留一条小命。毕竟，我们拿你的尸体没有用，只想看泰勒斯在你身上留块疤。反正你这怪物的皮肤愈合得很快。就是这样，你没得选择。”

“你这么想，先生？”杰洛特脸上嘲讽的意味更浓了，他打量了一圈四周的士兵，“但我觉得自己还有选择。”

“的确，”丹尼斯·克莱默点点头，“你有选择。但随后就会发生杀戮，就像在布拉维坎那场屠杀一样。你想看到事情演变成那样么？你想给自己的良心加上鲜血和死亡的重担么？你想到那个选择，只能通向鲜血和死亡。”

“您的建议满吸引人的，统领大人，甚至可以说让人神魂颠倒，”丹德里恩嘲讽道，“您用高尚的人道主义诱惑一个男人走进你们在林间布下的陷阱，并试图唤起他的道德感——如果我没理解错的话，你在要求他面对试图攻击他的土匪时坐以待毙。当然，他很同情这些土匪，因为这些土匪上有八十岁老母，下有嗷嗷待哺的孩子。但是克莱默统领，您不觉得自己担心得太早了么？看看您的枪兵们，他们心惊胆战，杰洛特只需要一眼，他们就恨不得转身跑掉——毕竟，这是个赤手空拳单挑妖鸟的猎魔人。不，这里不会发生屠杀，没有人会受伤——除了那些逃跑的时候摔断腿的家伙。”

“俺，”矮人挑衅地看着丹德里恩，“没人能吓着俺。俺不会在任何人的面前拔腿就跑，俺也不打算改变自己的想法。俺还没结婚，对孩子什么的，不了解。至于俺娘，哦，俺也不太熟悉她。但是俺要忠实地执行使命，像往常一样，一字不差。不说什么道德感，俺只是让利维亚的杰洛特做个选择。怎么选是他的事，俺会随机应变。”

猎魔人和矮人相互看着对方。

“很好，”杰洛特最后道，“我们来做个了断吧。可别浪费了这艳阳高照的一天。”

“那么你是同意了，”法尔维克抬起头，眼中精光闪烁，“你会与来自多恩戴尔的高贵的泰勒斯决斗？”

“是的。”

“很好。去准备吧。”

“我准备好了。”杰洛特戴上铁手套，“别浪费时间，如果南尼克发现这事，我可就麻烦了。让我们速战速决。丹德里恩，冷静点儿。这事跟你没什么关系。我说得对么，克莱默先生？”

“一点儿不错，”矮人看了一眼法尔维克，加重声音道，“一点儿不错，先生。不论发生什么，都只跟你有关。”

猎魔人抽出背上的长剑。

“不，”法尔维克也抽出长剑，“你不能用你那把剃刀决斗。用我的剑。”

杰洛特耸耸肩，拿过骑士的长剑，在空中挥舞了几下。

“很重。”他冷冷地说，“我们最好都用铁锹。”

“泰勒斯用的是一样的剑。机会均等。”

“你真幽默，法尔维克。”

士兵们在这片林中空地里围成一圈。泰勒斯和猎魔人对峙着。

“泰勒斯？你不打算说点什么？”

年轻的骑士抿着嘴唇，左手背在身后，摆出剑击的姿势，一动不动。

“不想说吗？”杰洛特笑了，“你不想倾听理性之声？真遗憾。”

泰勒斯微微一蹲，随后毫无预兆地跳了起来，发动攻击。猎魔人甚至没有挥剑格挡，只是轻巧地一个半旋，躲开了攻击。骑士的剑势大开大合，长剑破空之声再次传来。杰洛特迅速以脚尖为重心转过身来，俯身避过剑刃，轻巧地跳到旁边，虚晃一招，便打乱了泰勒斯的节奏。泰勒斯咒骂一声，长剑从右侧猛然砍向杰洛特，结果失去了平衡，他一边努力站稳身体，一边本能地举剑招架。猎魔人伸直手臂，以闪电般的速度向前方斩下。重剑击中了泰勒斯的剑刃，冲击的力道让泰勒斯的剑径直砍在了自己脸上。泰勒斯大叫一声，双膝一弯，扑倒在草地上。

法尔维克连忙跑了过去。

杰洛特把长剑插进泥土里，转过身去。

“嘿，守卫！”法尔维克站起来叫喊道，“抓住他！”

“不许动！站着别动！”丹尼斯·克莱默双手握住斧柄，大喊道。士兵们的动作停下了。

“不，伯爵，”矮人缓缓地说，“俺总是一字不差地执行命令。猎魔人没有碰到泰勒斯，那孩子是被自己的武器伤到的。他运气真糟。”

“他的脸被毁了！他下半生都会是个丑八怪！”

“皮肤可以愈合。”丹尼斯·克莱默瞪着猎魔人，“至于伤疤？对于一个骑士，伤疤是值得赞美的标志，是荣誉的象征，骑士团一直希望他如

此。没有伤疤的骑士是个懦夫，算不得真正的骑士。不信你自己问问他，伯爵，你会发现他很高兴的。”

泰勒斯还在地上打滚，鲜血从他脸上汨汨流出，尖叫声和哭号声混合在一起，传出了森林。他看起来一点不高兴。

“克莱默！”法尔维克拔出剑，冲矮人喊道，“我发誓，你会为这事后悔的！”

矮人转了过来，缓缓地抽出腰间的斧子，咳嗽了两声，在掌心吐了口唾沫。“哦，伯爵大人，”他的声音带着隐隐的怒气，“可要记住你的誓言。俺不能忍受违反誓言的行为，而且希沃德亲王给了俺惩罚那种人的权力。俺可以当做没听见你刚才的话，希望你不要再重复一遍了。”

“猎魔人，”法尔维克快气炸了，转向杰洛特，“滚出艾尔兰德。立刻！一分钟都不许耽搁了！”

“俺和他很少意见一致，”丹尼斯走到猎魔人身边，把长剑还给了他，“但是这次他说得没错。你最好赶紧走。”

“我们会遵循你的建议。”杰洛特把剑带挎回身上。“但在此之前，我有话对那位伯爵说。法尔维克！”

那位白蔷薇骑士紧张地眨了眨眼，双手无意识地在衣服上蹭了蹭。

“我想找你谈谈你的骑士团信条，”猎魔人压制着自己的笑意，“我对那东西很感兴趣。我们假设，如果我觉得整件事情中，你的态度是对我的侮辱，向你发起挑战，要求比剑，你会怎么做？你是否认为我值得让你拔出长剑？还是说你会拒绝，尽管你明知这样我会看不起你，朝你吐口水，在众目睽睽下踢你的屁股？法尔维克伯爵，行行好，回答我这

个问题吧！”

法尔维克的脸色瞬间变得苍白，他后退了一步，左右看了一下。士兵们都躲开了他的眼睛。丹尼斯·克莱默似笑非笑地吐了口唾沫。

“即便你什么都不说，”杰洛特续道，“我也能从你的沉默中听出理性之声。法尔维克，你已经满足了我的好奇心，作为回报：如果骑士团敢打扰南尼克或者骚扰梅里泰莉神殿里的任何一位女祭司，如果克莱默统领受到了什么不公平的待遇，希望你了解，伯爵，我会亲自找上门，才不管什么信条，我会像杀猪一样把你的血放干。”

骑士的脸变得更白了。

“别忘了我的承诺，伯爵。走吧，丹德里恩。我们该离开了。丹尼斯，好好照顾自己。”

“好运，杰洛特。”矮人给了他一个大大的笑容，“你也照顾好自己。很高兴见到你，后会有期。”

“我也是。”

他们故意控制速度，缓缓前行，不曾回首，等森林完全遮住两人的身影时，才纵马慢跑起来。

“杰洛特，”诗人突然说，“你确定我们不直接向南？我们必须绕开艾尔兰德，以及希沃德管辖的地域，不是么？还是你打算把这场秀做到底？”

“当然不，丹德里恩，我们穿过森林，随后便转道商人的小径。记住，在南尼克面前一个字都不能提起这次冲突。一个字都别提。”

“那我们赶紧赶路，好吧？”

“现在就走。”

二

杰洛特俯下身子，检查了一下马镫，调整了马镫的皮带，皮带还很新，散发着皮革的味道，很难扣上。他整理好马鞍、鞍袋，马鞍后卷起的毛毯和捆在上面的长剑。

南尼克站在他身边一动不动，双手交叉在胸前。

丹德里恩牵着那匹枣红色阉马走了过来。“感谢您的殷勤好客，尊敬的主人，”他严肃地说，“并且千万别生我的气。我知道，您实际上是喜欢我的。”

“确实，”南尼克依然板着脸，“我喜欢你，你这个傻瓜，尽管我都不知道为什么。前路小心。”

“再见，南尼克。”

“再见，杰洛特。照顾好你自己。”

猎魔人的笑容有些僵硬。“我更愿意去照顾其他人。长久来看，这样更好。”

爱若拉在两名学员的陪同下，从神殿那边走了过来。她带来了猎魔人的小箱子。此刻她笨拙地垂着眼睛，那有些不安的微笑和长着细小雀斑的圆脸看起来是如此迷人。那两名学员丝毫不隐藏她们意味深长的眼

神，在后面笑个不停。

“以伟大的梅里泰莉的名义，”南尼克叹了口气，“这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告别聚会。拿着箱子，杰洛特，我给它补充了药剂，缺的都补了。那个药，你知道是哪个。两个星期吃一次，按时吃。别忘了，这很重要。”

“我不会忘。谢谢你，爱若拉。”

女孩儿低下头，把箱子递给猎魔人。她从未像今天这样想说话。但她不知道应该说什么。千言万语无从说起。

她碰到了他的手。

鲜血。鲜血。鲜血。骨头如干枯的树枝。肌腱像绳索一样从皮肤下爆裂出来，毛刺直立的爪子和尖锐的牙齿划破了皮肤。肌肉破裂的恐怖声音，还有喊声——歇斯底里的、恐怖的声音。歇斯底里的结局。歇斯底里的死亡。鲜血与呐喊。呐喊，鲜血。呐喊——“爱若拉！”

南尼克迅速冲到浑身抽搐就要倒地的女孩身边，一把抓住她的肩膀和头发。一个学员被吓傻了，站在一旁，另一个头脑还算清醒，跪在了爱若拉腿边。爱若拉缩着身子，张大了嘴，无声地尖叫。

“爱若拉！”南尼克喊道，“爱若拉！说话！说话，孩子！说话！”

女孩儿的身体更僵硬了。她咬紧牙关，一小股鲜血顺着她的脸颊流下来。南尼克的脸因为用力而变得通红，她大喊着一些猎魔人听不懂的词句。他的银色徽章在脖子上不断地拖拽，以至于他被这股力量拉得弯下了腰。

爱若拉仍然毫无反应。

丹德里恩的脸也像纸一样惨白，他深深地叹了口气。南尼克扶着膝盖，挣扎着站起来。

“带她走！”她对学员们说。旁边不知何时出现了很多学员，她们聚集在一起，一言不发，表情严肃。

“带她走，”女祭司重复道，“小心些。别让她一个人待着。我一会儿就过去。”

她转向杰洛特。猎魔人面无表情地站着，用满是汗水的双手摆弄着缰绳。

“杰洛特，爱若拉——”

“什么也别说了，南尼克。”

“我也看到了……那么一瞬间。杰洛特，别走。”

“我必须走。”

“你刚才……你刚才也看到了？”

“是的。而且不是第一次了。”

“真的？”

“沉溺于烦恼中没有任何意义。”

“别走，求你了。”

“我必须走。请照顾好爱若拉。再见，南尼克。”

女祭司缓缓地摇摇头，吸了吸鼻子，双手僵硬地擦掉脸上的泪水。

“再见。”她避开他的双眼，低声呢喃，声音被微风卷向了远方。

第一部完

怪物图鉴



英文：Striga | 波兰文：Strzyga

吸血妖鸟并非自然存在的生物，而是人类女性被诅咒变化而成的怪物。最著名的吸血妖鸟非泰莫利亚国王弗尔泰斯特的女儿莫属。这位公主是兄妹乱伦的产物，出生前即受诅咒，生下来便是吸血妖鸟的形态。吸血妖鸟浑身肌肉发达，牙尖爪利，血盆大口从一侧耳根延伸至另一侧。

吸血妖鸟最早的词源可能是拉丁语Strix。在古希腊-罗马神话中，这是一种传递噩兆的鸟，且是易形术的产物，以饮人血、食人肉为生，它的原型则可能是角鸮（一种猫头鹰，中国民间俗称“夜猫子”），这也是汉语译名“吸血妖鸟”的来源。Strix在中世纪东欧逐渐演变为罗马尼亚语中Strigoi，意为凶兆预言者，是人死后变化而成的两种邪灵之一，外

貌特征是深红色头发和靛蓝色眼睛，且有两颗心脏，以吸取人类和动物的鲜血为生，这应是小说中吸血妖鸟的外形来源。**Strigoi**最终在波兰民间形成**strzyga**，一种女性恶魔，有两颗心脏、两个灵魂及两副牙齿。传说有吸血妖鸟嫌疑之人（如出生就有完整的牙齿）在孩提时代便会被逐出人类聚落，他们很快会因饥寒交迫或野兽攻击而死，但另一个灵魂会留在尘世，于夜间化作猫头鹰攻击夜行商旅，将他们啃食殆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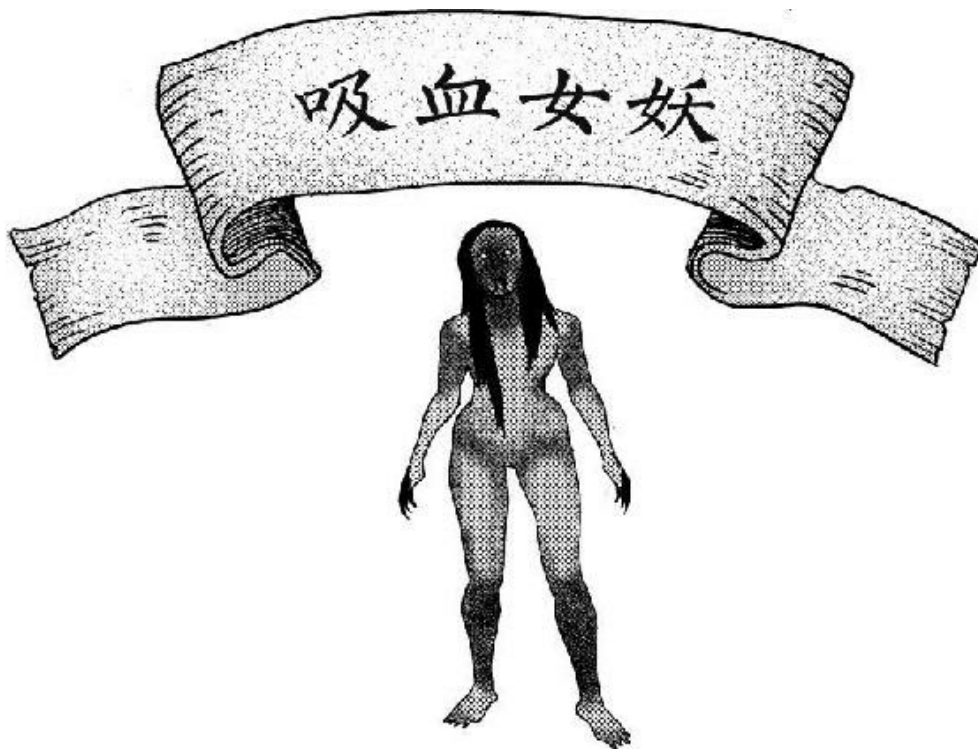


英文：Nivellen | 波兰文：Nivellen

纳威伦是个被诅咒的人，居住在瑞达尼亚一所废弃的庄园，其名号常被附近居民用来吓唬孩子。他生于盗匪之家，祖父和父亲都是劫掠过往商旅的马帮头子。某日，其父命丧过路的剑士之手，身体羸弱的纳威伦从此继承了家业。他带着一伙人劫掠恶兆之神的神殿时，遭其强暴的女祭司在自杀前诅咒了纳威伦，说他是“披着人皮的野兽”，并将变成“披着兽皮的野兽”。她也提及了驱除诅咒所需之物，即“真爱之人的鲜血”。被诅咒后几日，纳威伦就变成长满毛发的怪物，他所居住的庄园也会响应他的意志，但纳威伦的性情并没有变化，他本质上仍是人类而非怪物，证据之一便是猎魔人杰洛特的狼头徽章在他面前不会振动，纳威伦也能安然无恙地触摸杰洛特的徽章。

从纳威伦的故事中，不难看出经典童话《美女与野兽》的影子。事实上，《猎魔人》系列的短篇小说几乎都参考了经典童话或民间传说，

可谓不折不扣的“黑童话”。



英文：Bruja | 波兰文：Bruja

“据说吸血女妖常在夜晚寻觅年轻男子并啜饮他们的鲜血，习惯于在黑暗中悄无声息地接近猎物。这种女性类人生物常化作年轻貌美的人类女孩的形态，以至有人将她们错认成水泽仙女，但獠牙和对鲜血无法抑制的饥渴往往会暴露其本质。”

——摘自《吸血鬼：事实与传说》

吸血女妖很少出现在山洞岩穴这类多数怪物常出没的场所，而是游荡在渺无人烟的废弃村镇和废墟之间。她们拥有苍白无血色的肌肤和深色长发，阴郁而美貌，然而一旦发动攻击却无比致命——她们极为敏捷，还会发出令人头晕耳鸣的尖啸。

Bruja这个词源于葡萄牙语，专指一种女性吸血鬼，因涉猎魔法而

成为恶灵的宿体。她们白天看来与正常女人无异，甚至可能有家庭，但到晚上就会化作鸟类袭击凡人。与许多传说中的吸血鬼类似，她们只惧怕银器。

《猎魔人》衍生游戏中的吸血女妖与小说中的形象不完全一致。在游戏中，怪物的形象为一略显狰狞的裸女，小说中则是白衣飘飘的黑发萝莉。



英文：Kikimore | 波兰文：Kikimor

“某些学者断言奇奇摩的行为类似蚂蚁，有负责生产的工人和负责防卫的兵士。在一个奇奇摩巢穴中，所有社会生活都围绕一个无休止产卵的巨型雌性生物展开。女王巢穴周边的地貌看来如同荒漠，不识趣并在附近游荡因而不幸遇难的动物骸骨散落各处，此地一片死寂，甚至听不见一声鸟鸣。”

——摘自《昆虫属的奇妙世界》

奇奇摩是一种昆虫属生物，主要生活在地下或沼泽地区，形似蜘蛛。奇奇摩亦是高度社会化生物，与蚁类相仿，主要分女王、士兵和工人三个阶层。奇奇摩女王负责产卵，卵则交由士兵或工人孵化；士兵负责保家卫巢；工人负责筑巢觅食。三者在外形上也有区分：女王拥有最庞大的身形，没有眼睛，胸腔和腹部垂下的肉块可能是产卵器或退化的肢；士兵拥有坚硬的外壳，头部和躯干有角状突起，腿上布满尖利的棘

刺；工人体型较小，外形也最接近蜘蛛，攻击性较低，很少出现于人类聚落附近。

奇奇摩的原型应是斯拉夫神话中的奇奇摩拉（Kikimora | Кикиймора），而奇奇摩拉的词源应是乌德穆尔特语kikka-murt和芬兰语Kikke Mörkö，原意为“做袋子的人”。奇奇摩拉是家养的女性神祇，职能类似中国民间神话中的灶神，通常躲在地下贮藏室或炉灶后，时常发出老鼠般的吱吱声。当家庭生活井然有序时，奇奇摩拉会看护圈养的鸡，并做些家务劳动；家庭生活杂乱无章时，她会吹口哨、打破碗碟、在夜里发出怪声。奇奇摩拉分为来自森林和沼泽的两种，这可能便是小说中奇奇摩栖息地的灵感来源。尽管传说中其外形似鸟类，有麻雀的爪子，但俄罗斯生物学家基里尔·叶思科夫曾以“奇奇摩拉”命名过一种发现于1988年的蜘蛛的子属，可能是因蜘蛛织网的习性与该词原意“做袋子的人”较为契合，这也很可能是小说中奇奇摩外形的灵感来源。



英文：Urcheon | 波兰文：Jeź

全称伊伦瓦尔德的乌奇翁（Urcheon of Erlenwald | Jeź z Erlenwaldu）。当然，这是个化名，而他自称真名多尼（Duny）。他在小说中第一次出场是在辛特拉王后卡兰瑟的宴会上，当时他披挂全副盔甲，宣称出于某些原因在午夜前无法露出真容。他还声称，十五年前辛特拉国王罗格纳仍在世时，在一次狩猎中跌落峡谷，被他所救，因此许诺赐予他任何他想要的奖赏。乌奇翁提出要“一件在他毫不知情且出乎意料的情况下留在家中的东西”，国王应允，回到城堡发现王后已分娩，以此为由，乌奇翁要求卡兰瑟履行其夫在十五年前的承诺，将帕薇塔公主许配给他。在与王后的争执中，他卸下面甲，露出有如野猪和刺猬混合体的脸，并告诉众人，自己是麦凯特王埃克斯帕克的儿子，生来就被诅咒，只有在午夜到黎明时分才是人形，后来得知意外的孩子可以使自己摆脱诅咒，才有了这次举动。

乌奇翁/多尼本名Emhyr，接近于《猎魔人》世界古语中的刺猬一词eimyr（波兰语为jeż），因此诅咒者为他选取了刺猬的形态，英译本也相应选用了中古英语中的刺猬一词“乌奇翁”。

另外值得一提的是，乌奇翁这则故事体现了猎魔人世界的“意外律”（Law of Surprise | Prawo niespodzianki），这是一种不成文的习惯法，据说从人类诞生之初便一直存在，简单来说，即救人者可以向被救者要求奖赏，但该奖赏必须是救人者或被救者都暂时未知、直到被救者回家之后才会得知的事物。举例来说，可以是“到家时第一个来迎接你的人或物”，如此一来可能是门口的卫兵，可能是家中小狗，也可以是“你出发前没预料到的人或物”，如此一来则可能是妻子枕边的情夫，或刚刚诞下的婴孩。《猎魔人》中的意外律除了本身拥有习惯法中契约的法律效应外，还有魔法的力量。据杰洛特所述，一旦提出符合意外律条件的要求，在誓言发起者与誓言的对象（意料之外的人或物）之间，命运的纽带便会随之牢固确立。“在不知情的情况下，被命运挑选出来的孩子注定会拥有非凡的经历。而对息息相关的另一人来说，他的人生也将受到无比重大的影响。”

“意外律”的灵感可能来源于旧约圣经的《士师记》。据《士师记》记载：耶弗他在与亚扪人的战争前向耶和华许愿，若他能平安归来，便将最先从家门出来迎接他的人归于耶和华，最终迎接他的恰恰就是他的女儿。另外，在斯拉夫民间传说中亦存在类似的契约，但一般发生在人与恶魔之间。



英文：Sylvan | 波兰文：Silvan

森林神，又称柳居者（willower | rokita），有时也被无知而迷信的农夫称作恶魔（deovel | diabłem | diabolem），乃一种草食的智慧人形生物，头长山羊角，下半身覆着又长又密的暗红色毛发，双足为偶蹄，尾巴末梢呈穗状。

在多数现代欧洲语言中，sylvan/silvan多用于指代神话传说中山林里的妖怪，词源为拉丁语silva，意为“树林”，亦可能是Silvanus，指罗马神话中司职保护树林的神祇希尔瓦努斯。森林神的灵感也来源于希腊神话中长着羊角羊蹄、与希尔瓦努斯司职相近的潘神，“柳居者”这一称谓更印证了这点。

罗马时代的希腊历史学家普鲁塔克在著述中认为：潘神并非永生的神祇。罗马皇帝尼禄在位期间（公元14—37年），有位水手声称在海上

航行时听到远处传来神秘的声音，告诉他潘神已死，这一消息随之传遍帝国全境。十九世纪英国作家、神学家吉尔伯特·切斯特顿提出潘神之死是因基督的诞生，意味着旧的神话时代的终结和新的神学时代的兴起。还有学者认为，潘神的蹄子和角的形象被后世基督教人士移植到上帝之敌撒旦身上，以丑化多神教信仰——此种理论与小说中森林神被人称为“恶魔”有所呼应。



英文：Djinn | 波兰文：D'jinni

灯神是猎魔人世界中四种界灵（genie | geniusz）之一，代表气元素，呈烟状，硕大而耷拉的嘴巴形似鸟喙。据说传奇法师蒙克封印了多只灯神供其驱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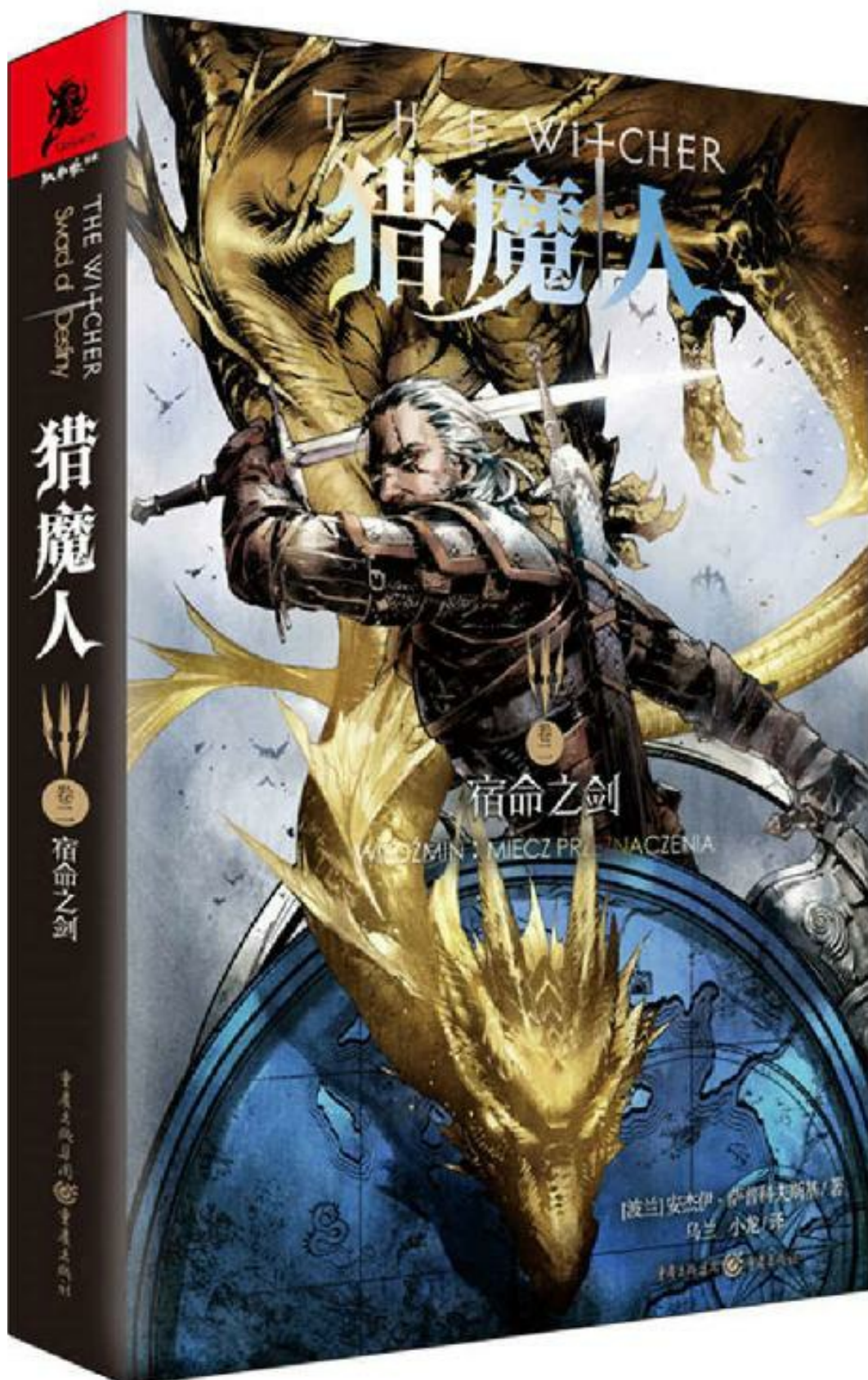
四种界灵，包括灯神在内，据说都能满足人类的三个愿望，之后便会回归自己的界域/位面（Planes | Płaszczyzny）。然而，界灵本身极端仇视人类，憎恨被人类囚禁，反感被人类颐指气使，因此被释放后，要么会阻止人类表达愿望，要么有意曲解愿望的字面表述，所以想驱使界灵，除了要有严丝合缝的逻辑，还“必须有铁一般的意志，钢一样的神经，强大的魔力，以及相当程度的能力”。

四种界灵的分别是气灵（djinn | djinni）、地灵（d'ao | d'ao）、水灵（maride | maridy）、火灵（ifrit | ifrity），分别对应自然界的不同力

量。例如地灵可以移山填海，水灵可以呼潮唤雨，而火灵可以帮许愿者自我毁灭或杀死他人。

值得一提的是，气灵的名称djinn与界灵的名称genie对应的阿拉伯语其实是同一个词，汉语一般译为“镇尼”或“精灵”。djinn由阿拉伯语直接转写而来，为伊斯兰教对于超自然存在物的统称，据说是真主安拉用无烟之火做成，有自由意志，因此与人类一样既可行善亦可作恶，在古波斯语与阿拉伯语中原意为“无法为肉眼所见”——元素位面/界域的概念即由此而来；genie的语源为拉丁语genius，是古罗马多神教中天地万物（包括人类的灵魂）的神性，因与阿拉伯语的发音和含义相近，于是被早期阿拉伯语文学的英语译者采用，现已成为约定俗成的用法。两者具体的区别在于前者更为具象（主要用于指特定个体），后者更为抽象（主要表达一种概念）。

小说中将djinn翻译为灯神，因其故事灵感源于《天方夜谭》中的《阿拉丁神灯》。



THE WITCHER
猎魔人

宿命之剑

WILDOŻMIŁ: MIECZ PRZEMIANCZENIA

[波兰] 安杰伊·萨普科夫斯基 / 著
乌兰·小龙 / 译

重庆出版社



THE WITCHER
Sword of Destiny

猎魔人



宿命之剑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T H E W I T C H E R

猎魔人



卷一

宿命之剑

WIEDŹMIN : MIECZ PRZEZNACZENIA

[波兰] 安杰伊·萨普科夫斯基 / 著

乌兰 小龙 / 译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WIEDŹMIN : MIECZ PRZEZNACZENIA

The Sword of Destiny



目 录

[可能之界](#)

[冰之碎片](#)

[永恒之火](#)

[一点牺牲](#)

[宿命之剑](#)

[别的东西](#)

[怪物图鉴](#)

[返回总目录](#)

可能之界

“我敢说，他出不来了！”脸上长着粉刺的男人摇头说，“他都进去一小时零一刻钟了。肯定早完蛋了。”

市民们聚集在残垣断瓦间，沉默地望着黑洞洞的通道入口。一个穿黄色罩衫的胖男人缓缓朝前走了两步，清清嗓子，摘下头上皱巴巴的帽子。

“我们得再多等一会儿。”他说着，抹去稀疏眉毛间的汗水。

“干吗要等？”粉刺男嗤之以鼻，“洞穴里潜伏着一头石化蜥蜴，你难道忘了，市长大人？任何人进去都只有死路一条。你忘了多少人死在里面了？我们还等什么？”

“我们约好要等他的，不是吗？”胖男人犹豫地低声说。

“跟活人的约定才叫约定。”粉刺男的同伴，一个系着皮围裙的大个子屠夫说，“可他已经死了，这是跟天上的太阳一样确凿的事实。他一开始就是去送死的，跟前头的人没两样。他连镜子都没带，就带一把剑——谁都知道，没有镜子杀不了石化蜥蜴。”

“至少这笔钱省下了。”粉刺男补充道，“没人会来领石化蜥蜴的赏金了。你可以回家了。至于术士的马和行李.....浪费了未免可惜。”

“是啊，”屠夫说，“那匹老母马毛色不错，鞍上的行李也满满的。”

我们过去瞧瞧。”

“你们要干什么？”

“闭嘴吧，市长。少来插手，除非你想脸上挨一拳。”粉刺男威胁道。

“毛色真不错。”屠夫又重复一遍。

“亲爱的，别动那匹马。”

屠夫慢慢转过身，望着突然出现在断墙后的陌生人——众人聚拢在通道入口，而那堵墙就在他们身后。来者有着一头浓密卷曲的棕发，厚重的棉外套下穿着深棕色束腰上衣，足蹬马靴，没带武器。

“离马远点儿。”他露出恶狠狠的笑容，重复道，“你们在干什么？马匹和行李都是别人的，你们却贪婪地打量，还翻来翻去，这算体面人的做法吗？”

粉刺男将手缓缓伸进外套，瞥了屠夫一眼。屠夫点点头，朝人群打个手势，两个身材壮硕、剃着短发的年轻人走了出来。他们手提沉甸甸的棍棒，像屠宰场用来敲昏动物的那种。

“你是谁呀？”粉刺男质问道，手依然藏在外套里，“凭什么告诉我们什么叫体面、什么叫不体面？”

“我是谁与你无关，亲爱的。”

“你没带武器。”

“的确。”陌生人的笑容愈加凶狠，“我没带武器。”

“那可太糟了，”粉刺男从外套里抽出一柄长刀，“对你来说。”

屠夫也抽出一把刀，一把长猎刀。另外两个男人走上前，挥舞着棍棒。

“我没带武器，”陌生人一动不动，“但武器总是伴随着我。”

废墟后面走出两名少女，她们步履轻盈，充满自信。众人纷纷后退，为她们让出一条路，人群也随之散开。

少女微笑着露出皓齿，眨了眨眼。她们从眼角到耳尖都有蓝色条纹状的文身，大腿到臀部的健壮肌肉用山猫皮包裹，锁甲手套上方露出赤裸的双臂，同样锁甲包裹的肩膀上露出一把军刀的刀柄。

粉刺男慢慢地单膝跪地，又用更慢的动作，将刀缓缓放到地上。

废墟洞口传来刺耳的石头滚动声，黑暗中伸出两只手，抓住洞壁参差不齐的边缘。紧跟双手出现的，是落满砖灰的白色头发，然后是苍白的面孔，最后是双肩及肩头的剑柄。人们开始窃窃私语。

雪花石膏发色的男人直起身子，从洞中拖出个奇形怪状的东西：看起来像具小小的尸体，覆满尘埃和血污。男人一言不发，拖着那蜥蜴状尸体的长尾，将它抛到市长脚下。市长赶忙退后，却被一块断墙绊倒。他紧盯着那鸟喙般的嘴、状如新月的带蹼翅膀，还有鳞脚上镰刀般的爪子。它的喉咙被割断了，血迹变成脏污的棕红色，凹陷的双眼呆滞无神。

“这就是那头石化蜥蜴。”白发男人说着，拂去裤子上的灰尘，“按约定，应该付我两百林塔，成色要好，不能太旧。事先提醒你，我会检查的。”

市长用颤抖的双手捧出一个硕大的钱袋。白发男人环视聚集的市民，目光落在粉刺男及他丢在脚边的刀上。他同样注意到了穿棕色束腰上衣的男人，还有两名穿山猫皮的少女。

“总是这样。”他从市长颤抖的手里接过钱袋，“我冒着生命危险换取这点小钱，你们却想趁火打劫。真是本性难移，活该你们下地狱！”

“我们没碰您的行李袋。”屠夫噤着往后退，拿棍棒的两人早已混入人群不见踪影。“没人乱翻您的东西，阁下。”

“真令我欣慰。”白发男人笑道，笑容在惨白的脸上绽开，仿佛一道开裂的伤口。人群开始四散离去。“那么，兄弟，你用不着担心了。你可以走了，但最好快点儿。”

粉刺男连连后退，想要逃跑。惨白的脸色衬着粉刺，让他显得愈加丑陋。

“喂！等一下！”穿棕色束腰上衣的男人喊道，“你忘了点儿事。”

“什么事……阁下？”

“你刚才用刀指着我。”

两名少女中，个子较高的一位正劈着两条长腿候在一旁，这时拧过腰来，军刀出鞘，径直切开空气，快如闪电。粉刺男的人头飞到空中，划出一道弧线，掉进通道的入口。他的残躯僵硬而沉重地倒在碎石间，仿佛一棵刚被砍倒的树。人群齐声尖叫。另一名少女手按刀柄，迅速转身，护住高个子少女的身后。但这动作根本没必要——众人跌跌撞撞逃出废墟，朝镇子的方向奔窜，只恨双腿跑得不够快。市长一马当先，速

度惊人，屠夫紧随其后。

“漂亮！”白发男人冷静地说，抬起戴着黑手套的手遮住阳光，“泽瑞坎军刀果然名不虚传。向刀法与美貌并重的女战士表示敬意。我是利维亚的杰洛特。”

“我……”陌生男子指指束腰外衣上的褪色纹章——上面绣着三只黑鸟，在金色的田野里排成一行。“我是博尔奇，别人也叫我‘三寒鸦’。她们是我的贴身侍卫蒂亚和薇亚，我是这么称呼她们的，因为她们的本名太拗口了。你猜得没错，她们都是泽瑞坎人。”

“多亏她们，不然我的马和行李早没了。我要感谢两位战士，还有你，尊贵的大人。”

“是三寒鸦，不是什么大人。利维亚的杰洛特，可有任何原因让你继续滞留此地？”

“没有。”

“很好。那样的话，我有个提议。离这儿不远，前往河边港口的十字路口，有一家名叫‘沉思之龙’的小酒馆，那儿的食物在周边地区数第一。我正要去那儿吃饭并过夜，不知能否有幸邀您一同前往？”

“博尔奇，”杰洛特应道，他在马前转过白发丛生的头，直视陌生人明亮的双眼，“我不希望我们之间有任何误会，所以事先说明：我是个猎魔人。”

“我猜到了。你这口气就像在说：我是个麻风病人。”

“有些人，”杰洛特平静地说，“宁愿与麻风病人为伍，也不愿与猎

魔人同行。”

“还有些人，”三寒鸦微笑作答，“宁愿与绵羊为伍，也不愿与两位年轻女士同行。我只能对他们表示遗憾。我的提议依然不变。”

杰洛特摘下手套，握了握陌生人伸出的手。

“我接受。很高兴认识你。”

“那我们走吧，我饿坏了。”

二

老板用布擦擦不怎么平整的桌面，欠身微笑。他少了两颗门牙。

“我们……”三寒鸦望向发黑的天花板，看着悠闲爬过的蜘蛛，过了好一会儿才继续说，“先来点儿……啤酒，呃，来一桶好了。配啤酒的话……有什么推荐吗，亲爱的？”

“奶酪？”店主犹豫地建议道。

“不，”博尔奇皱了皱眉，“奶酪应该晚点儿再吃。我们想要些下酒菜，酸的辣的都行。”

“愿意为您效劳。”老板笑起来，嘴咧得更开了。原来他缺的不光是两颗门牙。“不如来点儿用大蒜和醋腌的鳗鱼，或者酸菜……”

“很好，两人份。还要汤，就是上次我喝的那种，里面有贻贝、小鱼，还漂着乱七八糟的杂碎。”

“海鲜汤？”

“对。还要配鸡蛋和洋葱的烤羊羔。六十只小龙虾，锅里多撒茴香，有多少撒多少。然后是羊奶酪和沙拉。再然后……到时再说吧。”

“愿意为您效劳。每人各一份吗，你们四位？”

高个子泽瑞坎少女摇摇头，还特意隔着亚麻衬衫拍了拍自己的肚子。

“我忘了。”三寒鸦冲杰洛特眨眨眼，“女孩子要注意身材。老板！羊羔只要两人份。啤酒和鳗鱼要快，其他晚点儿再上，免得凉了。我们来这儿不是为大吃大喝，而是想愉快地聊天。”

“我理解，阁下。”店主说着，又鞠了一躬。

“理解力——对你这行尤其重要。把手给我，我的美人儿。”丁当作响的金币落入老板掌中，让他笑开了怀。

“这不是预付金，”三寒鸦强调说，“只是小费。回你的厨房吧，我的好伙计。”

房里很热。杰洛特松松腰带，脱下紧身上衣，卷起衬衫袖子。

“看起来你无须为金钱烦恼。”他说，“你靠骑士的特权过活吗？”

“算是吧。”三寒鸦不置可否地笑笑。

他们很快吃光了鳗鱼，喝掉小半桶啤酒。两位少女明显很高兴，但没喝太多酒。她们轻声交谈，薇亚突然大笑起来。

“她们说的是通用语吗？”杰洛特用眼角余光看着女孩，问三寒鸦。

“是，但很糟。她们平时话不多，甚合我意。汤怎么样，杰洛特？”

“唔。”

“喝吧。”

“唔。”

“杰洛特……”三寒鸦晃晃勺子，小心地打了几个嗝，“回到之前在路上的话题吧：猎魔人，按我的理解，你从世界的一头跑到另一头，杀死路上遇到的所有怪物，换取报酬。这就是你的工作，对吧？”

“差不多。”

“如果有人要你去某个特定地点呢，比如执行一项特殊任务。你会怎么做？”

“那要看什么人，又是做什么事。”

“还要看报酬多少？”

“对。”猎魔人耸耸肩，“‘要想活得好，就得多加价。’一位魔法师朋友经常这么说。”

“有道理，而且要我说，还很实际。但有条原则比它更优先，杰洛特。那就是秩序与混沌的冲突——我有位巫师朋友经常这么说。我想，你接受的向来是保护人类不受邪恶伤害的任务。毫无疑问，你站在善良的一方。”

“秩序、混沌……真是冠冕堂皇的字眼，博尔奇。众所周知，这是场永恒的争斗，自我们出生前便已开始，待我们死后仍将继续，而你想将我定义为其中一方。铁匠打造铁器时站在哪一方？为我们匆匆端上这盘烤羊羔的酒馆老板又站在哪一方？在你看来，又是什么定义了混沌和秩序的界限？”

“很简单。”三寒鸦直视猎魔人，“混沌代表侵略，它站在暴力与攻击性的一方；而另一边，秩序就是与之对立的存在。正因如此，它才需要维护，需要有人为它而战。但我们还是喝酒吧，尝尝这只羊羔。”

“好主意。”

两位泽瑞坎少女担心身材走样，于是不再进食，开始以更快的速度喝酒。薇亚靠在同伴肩上，低声在她耳边说着什么，发辫拂过桌面。个子较矮的女孩蒂亚突然大笑起来，欢快地眨了眨文着刺青的眼皮。

“好了，”博尔奇啃着羊骨说，“如果你不介意的话，让我们继续刚才的话题。我明白，你不想在两方势力间做选择，只想做好自己的工作。”

“是这样。”

“但你没法逃避秩序与混沌的冲突。刚才的例子不成立，因为你不是铁匠。我知道你是怎么工作的：你从地下通道带回一头血肉模糊的小石化蜥蜴。我的美人儿，钉马掌和砍杀石化蜥蜴是有区别的。你说过了，只要价码合适，会毫不犹豫地前往世界的另一头砍杀怪兽。如果一条凶猛的龙，摧毁了……”

“这例子举得不好。”杰洛特打断他，“你瞧，混沌和秩序的界限已

经变得模糊了。我不杀龙，尽管它们无疑代表了混沌。”

“真的假的？”三寒鸦舔了舔手指，“太令人震惊了！在所有怪物中，最危险、最恶毒也最残忍的就是龙。那些爬行动物最可怕了。它们袭击人类、喷吐烈火，甚至偷走处女！你也听过许多关于它们的传说吧？在你的丰功伟绩中，猎魔人，难道就不包括几条龙？”

“我从不猎杀龙。”杰洛特干巴巴地说，“我杀过巨蜈蚣。皮翼类中杀过龙蜥，但那不是真龙，不是绿龙、黑龙或红龙。千万别搞错了。”

“你真让我惊讶。”三寒鸦答道，“但我明白你的意思了。龙的事已经说得够多了。我看到红色的东西在逼近，肯定是我们的龙虾。干杯！”

他们用牙齿噉里喀喳地咬碎虾壳，吮吸白色的虾肉，盐水流过手腕，刺痛了皮肤。博尔奇又倒了几杯啤酒，用长柄勺刮着小酒桶的桶底，两名泽瑞坎少女快活地看着周围的一切。她们毫不避讳地嘲笑邻桌的一位占卜师，杰洛特觉得这是在故意找茬儿。三寒鸦也注意到了，于是威胁地冲她们挥挥手里的小龙虾。女孩咯咯笑起来，蒂亚给了他一个飞吻，又露骨地朝他眨眨眼。她的刺青让这个眼神显得有些恐怖。

“真是两只小野猫。”三寒鸦悄声对杰洛特说，“你必须时刻盯紧她们，不然只消两秒钟，地上就会毫无预警地洒满内脏。但她们配得上这世上所有的财富。你知不知道，她们可以……”

“我知道。”杰洛特点点头，“很难找到比她们更好的护卫。泽瑞坎人是天生的战士，从小就开始接受战斗训练。”

“我不是说这个。”博尔奇将一只龙虾钳丢到桌上，“我是说她们在

床上的表现。”

杰洛特用眼角余光看了看两位少女。她们同时露出微笑，薇亚抄起一只贝壳，动作快如闪电。她用牙齿咬开贝壳，冲杰洛特眨眨眼。她唇上的盐水闪闪发亮。三寒鸦大笑起来。

“好吧，杰洛特。”他继续说，“你从不猎杀龙，不管是绿龙还是别的龙。我记住了。但我能否问一句：你为什么把龙以这三种颜色划分？”

“准确地说，四种。”

“你只提到三种。”

“你好像对龙很感兴趣，博尔奇。有什么特别的理由吗？”

“只是好奇。”

“颜色是最普通的分类法，只是并不准确。绿龙的分布最为广泛，但事实上，它们更接近灰色，就像龙蜥。说实话，红龙更接近红棕色，砖块的颜色。而深棕色的龙通常被人称为黑龙。最稀有的是白龙，我一条都没见过，据说它们居住在遥远的北方。”

“有意思。你知道我还听说过哪种龙吗？”

“知道。”杰洛特说着，咽下一大口啤酒，“我也听说过：金龙。但金龙并不存在。”

“你怎么这么肯定？就因为你一条也没见过？你还没见过白龙呢。”

“这不是主要原因。在大海另一边的奥菲尔和赞格韦巴，栖息着长

黑条纹的白马，我同样没见过，但我知道它们存在。而金龙是神话，是传说，就像凤凰。凤凰和金龙都不存在。”

薇亚用手托腮，好奇地看着他。

“这方面你肯定很清楚——你是个猎魔人。”博尔奇又从小桶里舀了些啤酒，“可我认为，任何神话，任何传说，都可能包含一些点滴的真实，让人无法忽视。”

“也许吧。”杰洛特说，“但你说的这些跟人类的梦想、希望和欲求有关：你相信可能性没有界限，因为有时，确有一星半点的机会，会让可能成真。”

“机会！正是如此。也许世上真的有过金龙：一条独一无二的突变种。”

“如果真有，那条龙的下场也跟所有变种生物一样。”猎魔人低下头，“它不可能幸存下来，因为太另类了。”

“你是在跟自然法则对着干，杰洛特。我那位巫师朋友总说：所有造物都将以某种方式存续下去。一种存在的结束永远意味着另一种存在的诞生。根本没有界限，至少自然界中没有。”

“你的巫师朋友真乐观，但他忽略了一个因素：自然界本身或那些玩弄自然规律之人总会犯下一些错误。金龙和其他所有突变生物，即使真的存在过，也不可能存活下来，与生俱来的界限会阻止它们的存续。”

“什么界限？”

“突变生物……”杰洛特的下巴绷紧了，“博尔奇，突变生物无法生育。只有传说才会允许违逆自然法则的事物存在，只有神话才能忽视可能性的界限。”

三寒鸦一言不发。杰洛特看到，两位少女的表情突然严肃起来。薇亚朝他靠过来，用肌肉结实的双臂抱住他，被啤酒润湿的嘴唇贴上他的脸颊。

“她们喜欢你。”三寒鸦缓缓开口，“老天爷啊，她们喜欢你！”

“这有什么奇怪的？”杰洛特苦笑着回答。

“没什么，但我们必须为此干一杯。老板！再来一桶酒！”

“不用那么多。一大杯就够了。”

“那就来两大杯！”三寒鸦高喊道，“蒂亚，我得离开一会儿。”

泽瑞坎少女从长椅上拿起军刀，站起身来，用厌倦的眼神审视整间屋子。猎魔人看到，有几对贪婪的眼睛正盯着博尔奇鼓鼓囊囊的钱袋，但他摇摇晃晃走向院子时，却没人敢跟在他身后。蒂亚耸耸肩，跟着她的雇主走了出去。

“你的真名叫什么？”杰洛特问留在桌边的少女。

薇亚笑了，露出一排雪白的牙齿，衬衫在礼仪允许的范围内最大程度地敞开着。杰洛特毫不怀疑，她这么做是为考验屋子里其他顾客的意志力。

“阿尔薇亚奈拉。”

“好美的名字。”猎魔人猜，泽瑞坎少女听了这话一定会用天真而又挑逗的目光看着他。他没猜错。

“薇亚？”

“嗯……”

“能不能告诉我，你们为什么跟着博尔奇？战士不都热爱自由吗？”

“嗯……”

“‘嗯’什么？”

“他……”泽瑞坎少女皱起眉头，像在寻找适合的形容词，“他最……最美。”

猎魔人摇摇头。女人对男性魅力的判断标准，对他来说真是个难解的谜。

三寒鸦冲进酒馆，一边系着裤子的纽扣，一边大声招呼老板。蒂亚跟在他身后两步远，扫视着酒馆，看似一脸无聊，但在场的商人和船员都尽可能避开她的目光。薇亚吮着一只小龙虾，冲杰洛特抛去意味深长的目光。

“我为在座的每一位又点了一份鳗鱼，这次是炖的。”三寒鸦重重地坐下，没系紧的腰带丁当作响，“小龙虾我都吃腻了，可还是很饿。我帮你定了个房间，杰洛特。你今晚没理由在外流浪。咱们可以再找点乐子。为你们的健康干杯，女孩们！”

“*Vessekheal* 。”薇亚举杯应道。蒂亚眨眨眼，伸了个懒腰，但跟杰

洛特预想的不同，她小巧可爱的乳房并没有蹦出衬衣。

“再找点乐子吧！”三寒鸦探过身子，拍了拍蒂亚的后背，“来一场狂欢，猎魔人！嘿！老板！过来！”老板快步走来，用围裙抹抹手，“你有没有大盆？洗衣服那种，又大又结实的。”

“您要多大，阁下？”

“够四个人用。”

“四……个人用。”老板露骨地微笑着，重复了一遍。

“四个人。”三寒鸦确认道，从上衣里掏出鼓鼓囊囊的钱袋。

“这就为您准备。”老板舔了舔嘴唇，一口答应。

“好极了。”博尔奇笑道，“叫人送我房间去，记得盛满热水。快去，我的好伙计，别忘了带上啤酒，至少三大杯。”泽瑞坎少女大笑起来，冲猎魔人眨眨眼。

“你更喜欢哪一个？”三寒鸦问，“嗯，杰洛特？”

猎魔人挠挠头。

“我知道，这是个两难的选择。”三寒鸦露出心照不宣的表情，“我有时也难以抉择。好吧，我们可以在浴盆里做决定。来吧，女孩们！扶我上楼。”

桥上有道路障。一条用支架固定、长而结实的横梁挡在桥面上。穿着纽扣皮外套和锁甲的长戟兵站在两侧戍守。银色狮鹫图案的绯红三角旗在风中飘扬。

“怎么回事？”走近路障时，三寒鸦大声询问，“这儿不能通行吗？”

“你们有通行证吗？”离得最近的长戟兵问道。他嘴里嚼着一根稻草，不知是饿了还是纯属打发时间。

“什么通行证？出什么事了？牛瘟病？还是开战了？你们奉谁的命令封锁这座桥？”

“奉聂达米尔国王——坎恭恩领主的命令。”守卫把稻草转到另一边嘴角，指着那面三角旗，“没有通行证，你们不能通过。”

“你傻了？”杰洛特不耐烦地插话道，“我们又不在坎恭恩，这是霍洛珀尔。布拉河上这座桥的过桥费应该由霍洛珀尔收，跟聂达米尔有什么关系？”

“别问我。”守卫说着，吐掉嘴里的稻草，“我只负责检查通行证。你有问题可以去找指挥官。”

“他在哪儿？”

“那边，在收费关卡后面晒太阳。”守卫没看杰洛特，只是盯着跨坐在马鞍上的泽瑞坎女孩露出的大腿。

有个守卫坐在收费小屋后面的干草堆上，正用长戟的尖头在沙地上画画，画的是个女人：细节相当丰富，刻画的角度也非比寻常。他身旁坐着个瘦削的男人，看起来昏昏沉沉，手上却小心翼翼地抚弄着鲁特琴

弦。他戴着一顶怪异的紫红色帽子，上面装饰着银搭扣和一根长长的白鹭羽毛，羽毛垂下，遮住他的双眼。杰洛特认出了那顶帽子和那根羽毛，它们在布伊纳和艾鲁加非常出名，在所有宅邸、城堡、旅店、酒馆和妓院都为人所知——尤其是妓院。

“丹德里恩！”

“猎魔人杰洛特！”帽子下露出一对快活的蓝眼睛，“简直是个惊喜！真是你吗？你该不会碰巧有张通行证吧？”

“这儿干吗要通行证？发生了什么，丹德里恩？我正跟‘三寒鸦’博尔奇骑士及其护卫同行，我们想过河。”

“我也被拦住了。”丹德里恩站起身，摘下帽子，向泽瑞坎女孩夸张而郑重地鞠了个躬，“他们不让我过河——我，丹德里恩，方圆千里最著名的吟游歌手和诗人。拒绝我的是这位副队长，你们看到了，他也是位艺术家。”

“没有通行证，任何人都不能通过。”副队长用戟尖完成了沙地画的最后几笔，闷闷不乐地说。

“那就沿河岸绕过去。要到亨佛斯，可能会多花些时间，但我们没别的选择。”猎魔人说。

“去亨佛斯？”吟游诗人面露惊讶，“你是说，你不见聂达米尔？你不是来猎龙的？”

“什么龙？”三寒鸦饶有兴致地问。

“你们不知道？真不知道？那我可要好好给你们讲讲，反正我也得

待在这儿，等某个有通行证的人愿意带我过去。我们有大把时间，坐吧。”

“等等。”三寒鸦突然插话道，“快到中午了，我很渴，渴得要死。我不能口干舌燥地跟人聊天。蒂亚、薇亚，你们快回镇上买桶酒来。”

“我很欣赏您的作风，这位……”

“博尔奇，也叫‘三寒鸦’。”

“我叫丹德里恩，外号‘所向无敌’……某些年轻女士这么叫我。”

“继续说吧，丹德里恩。”猎魔人不耐烦地打断他，“我们没多少时间。”

吟游诗人抓起他的鲁特琴，用力拨动琴弦。

“你们想听什么版本？韵文版还是散文版？”

“普通版就好。”

“如你所愿。”丹德里恩依然抱着鲁特琴，“尊贵的大人们，请听好，事情发生在一个星期前，距离那座名叫霍洛珀尔的自由城市不远。哦，是啊，那是个清晨，晨曦染红了草地上薄纱般的雾气……”

“我说了——普通版！”猎魔人强调。

“这还不普通吗？好吧，好吧，我明白了，要简短，不要比喻修辞。在霍洛珀尔城附近，有条龙飞落下来。”

“真的吗？”猎魔人惊叹道，“那可太惊人了——已经好些年没人见

过龙了。不会是只龙蜥吧？有些龙蜥的个头也不小.....”

“别侮辱我，猎魔人，我知道龙长什么样。我见过它。我当时刚好要去霍洛珀尔的市场，亲眼见到了那条龙。我连歌谣都编好了，可你们不想听.....”

“继续说。它大吗？”

“有三匹马加起来那么长，肩隆部位没有马那么宽，但比马胖多了，颜色灰得像沙子一样。”

“那就是绿龙了。”

“对对。它突然俯冲而下，扑向一群羊。放羊的全跑光了。它杀了十几只羊，吃掉了其中四只，然后飞走了。”

“飞走了.....”杰洛特点点头，“就这些？”

“当然不只。第二天早上它又回来了，这次离城市更近。它俯冲下来，扑向布拉河畔的洗衣妇。我的朋友啊，她们吓得四散奔逃！我这辈子从没见过这么好笑的场面。那条龙在霍洛珀尔城上空盘旋了两圈，又飞去附近的牧场袭击羊群。它引发了多大的恐慌和混乱啊！要知道，前一天甚至没人相信牧羊人的话.....市长开始动员城里的民兵与公会，但还没等他组织起人手，人民就凭自己的力量解决了此事。”

“怎么解决的？”

“用一种很常见的办法。有个叫柯佐耶德的鞋匠⁽¹⁾想出一招，要杀死那只爬行动物。他们宰了一只羊，往羊肚子里塞满菟葵、颠茄、毒芹、硫黄和鞋匠用的树脂。为保险起见，当地的药剂师还自作主张添加

了两夸脱煮沸的药水，再让克里夫神殿的牧师给这件祭品祝福。然后他们把羊绑到木桩上，放到羊群里。说真的，没人相信那条龙会在一千只羊里选中这只臭气熏天的死羊，但结果却出乎所有人的意料。其他羊都活得好好的，唯独这只连同木桩一起被它吞下了肚。”

“然后呢？接着说，丹德里恩。”

“我当然会接着说，我不会在关键时刻住口。听好了：没过多久——也就技巧娴熟的男人解开女人紧身胸衣的时间——那条龙就开始咆哮，嘴巴和屁股都喷出烟来。接下来它打了个滚，想飞走却摔落下来，不再动弹。有两个人自告奋勇跑过去，试探它还有没有呼吸。这两人一个是当地的掘墓人，一个是村里的白痴。那白痴的老娘是个伐木工人的疯女儿，在特拉卡西统领叛乱期间，被路过霍洛珀尔的一群长戟兵搞大了肚子。”

“你太能编了，丹德里恩。”

“我才没编，只是为灰暗的事实增添些色彩。这是两码事。”

“鬼才信。继续说，别浪费时间。”

“正如我刚才所说，一个掘墓人和一个鲁莽的白痴前去查看。我们后来为他们砌了一座规模不大、但看起来极其漂亮的坟冢。”

“哦，很好。”博尔奇道，“说明那条龙还活着。”

“正是如此。”丹德里恩愉快地答道，“它还活着，但已经虚弱到没法吞下掘墓人和白痴了。它只喝了他们的血，然后飞了起来……尽管飞得很勉强，但还是让所有人担心不已。那条龙每扑腾一两腕尺，就会怒吼着坠落，接着再次起飞。有时它只能拖着后腿往前爬。比较勇敢的人

跟在不远处，不让它离开视线。接下来的进展你们肯定想不到。”

“说吧，丹德里恩。”

“那条龙跳进了大凯斯卓山脉的峡谷，离布拉河的源头不远。它一直藏在那儿的山洞里。”

“这下我明白了。”杰洛特大声说，“那条龙在洞穴里沉睡了几百年——我听过不少类似的故事。它的财宝一定也藏在那儿。我明白士兵为什么要封锁这座桥了。有人想独占宝藏，而那人就是坎恭恩的聂达米尔。”

“正是如此。”吟游诗人点点头，“整个霍洛珀尔因此开了锅，他们觉得龙的宝藏应该属于他们，但又不敢跟聂达米尔公然作对。那位国王是个年轻的蠢蛋，嘴上才开始长毛，但他知道如何让人敬畏。聂达米尔想要那条龙的心情胜过了一切，这就是他行动如此迅速的原因。”

“你是说，他想要那些宝藏吧？”

“我相信，比起宝藏，他对龙更感兴趣。因为你想啊，聂达米尔觊觎玛琉尔公国已经很久了。公国王子离奇死亡后，只剩下一位已到适婚年龄的公主。但玛琉尔公国的权贵阶层对聂达米尔和其他追求者都不看好，因为他们清楚，新任掌权者肯定会缩减他们的权力，而年轻的公主耳根子软，根本没法应付这种局面。因此他们翻出一本积灰的陈旧预言书，上面说，王冠和公主的玉手只属于征服巨龙之人。他们相信这样就能维持现状，因为在周边地带，已经很久没人见过龙的踪影了。聂达米尔根本不在乎什么预言，他用尽手段，想用武力征服玛琉尔公国，但霍洛珀尔有龙出没的消息传到他耳中，让他意识到这是个让玛琉尔贵族无话可说的好机会。如果他能带着那条龙的首级、大摇大摆地回到玛琉

尔，人们就会像迎接诸神派来的君王一般迎接他，那些权贵也不会有怨言。所以喽，他肯定会像猫抓老鼠一样寻找那条龙。更何况那龙现在连爬行都很费劲儿。对聂达米尔来说，这是天赐的良机，是命运在对他微笑。真见鬼。”

“所以他封锁这儿，是为阻止竞争对手。”

“嗯，我猜也是。此举也给霍洛珀尔居民的热情浇了盆冷水。而附近所有有能力屠龙的人士肯定都得到了聂达米尔颁发的通行证，因为他才不想亲自进入龙穴，手握长剑与龙相搏呢。没用多久，他就召来了最有名的屠龙者。杰洛特，其中大多数你应该都认得。”

“也许吧。都有谁？”

“头一个，德内斯勒的艾克。”

“狗娘……”猎魔人轻轻吹了声口哨，“虔诚正直的艾克——勇敢无畏的骑士，高洁无瑕之人。”

“这么说你认识他，杰洛特？”博尔奇问，“他真是个屠龙专家？”

“何止是龙，艾克知道对付一切怪物的方法。除了打败过几条龙之外，他还杀过蝎尾狮和狮鹫兽——我是这么听说的。他很厉害，可这疯子坏了行规，因为他从不收钱。还有谁，丹德里恩？”

“克林菲德掠夺者。”

“就算那条龙痊愈，也不会有任何活命的机会了。那三个人是非常老练的猎手。他们战斗从不按常理出牌，效率却毋庸置疑。他们铲除了瑞达尼亚的所有龙蜥和巨蜈蚣，沿路还杀了三条红龙和一条黑龙——相

当了不起。只有这些人吗？”

“不止。还有六个矮人：五个部下是大胡子，首领是亚尔潘·齐格林。”

“这个不认识。”

“你肯定听说过石英山之龙奥克维斯塔吧？”

“听说过。我还见过来自它宝藏堆的珍宝：绚丽夺目的蓝宝石、樱桃那么大的钻石。”

“干掉奥克维斯塔的就是亚尔潘·齐格林那伙矮人。我还写过一首歌谣叙述这场冒险，只是写得非常无趣，你就算没听过也没什么损失。”

“还有吗？”

“就这些。我没算上你。你坚持说自己对那条龙并不知情。谁知道呢，也许是真的吧。但你现在知道了，有什么打算？”

“没什么打算。我对那条龙不感兴趣。”

“哈！太不坦诚了，杰洛特。不管怎么说，你没有通行证。”

“我再重复一遍：我对那条龙不感兴趣。你呢，丹德里恩？什么风把你吹到这儿了？”

“跟往常一样。”吟游诗人耸耸肩，“我需要接触些紧张刺激的事件。在今后很长一段时间里，这场对抗巨龙的战斗都将成为人们的话题。当然了，我会谱一首歌谣供他们传唱，如果见证战斗的人能亲自演唱，那就更好不过了。”

“战斗？”三寒鸦反问，“更像是解剖或屠杀吧。我越听你说越震惊。一群战士挤破头来到这儿，只为结果一条被乡巴佬下毒而半死不活的龙，我都不知道该笑还该吐了。”

“你错了，根本不是什么半死不活。”杰洛特答道，“如果那条龙吞下毒物后没能直接死掉，那它现在也该恢复了。但这不重要，克林菲德掠夺者肯定会除掉它，只是丑话说在前头，战斗不会很快结束。”

“你赌掠夺者会赢，杰洛特？”

“当然。”

“我可不敢这么肯定。”一直沉默不语的艺术家守卫插言道，“那条龙是魔法生物，只有用咒术才能杀死。但昨天有个女术士也过桥了，如果有人协助她的话……”

“谁？”杰洛特转头看他。

“一个女术士。”守卫重复道，“我刚才说过了。”

“她叫什么名字？”

“她说过，但我忘了。她有通行证，很年轻，有股特别的魅力，但她的眼睛……你懂的，大人……被那样的眼睛盯着，会让你脊背发凉。”

“你觉得会是谁，丹德里恩？”

“不知道。”吟游诗人扮了个鬼脸，“年轻、有魅力，还有那样的眼睛……线索不够，符合这些描述的女孩太多了。我认识的女孩——我认

识很多女孩——有的看上去不超过二十五到三十岁，但居然记得诺维格瑞还是针叶林时的样子。她们不是会用曼德拉草制作万灵药吗？让眼睛闪闪发亮。真的，女人都这样。”

“她是不是一头红发？”猎魔人问。

“不是，阁下。”副队长回答，“一头黑发。”

“她的马什么颜色？栗色？有颗白色星斑？”

“不是，跟她头发一样是黑色。大人们，听我说，只有她才能消灭那条龙。龙是魔法生物，人类的力量根本没法和这些怪物抗衡。”

“我想知道那位鞋匠柯佐耶德有何感想。”丹德里恩大笑起来，“如果有比菟葵和颠茄更有效的东西，那条龙的皮早就晾在栅栏上了，我的歌谣也早完成了，我也犯不上在大太阳底下口干舌燥的……”

“聂达米尔干吗不把你带在身边？”杰洛特瞪了诗人一眼，“他出发时你还在霍洛珀尔，难道那位国王不喜欢艺术家的陪伴？你干吗不去为国王表演，却在这儿晒太阳？”

“因为一位年轻的寡妇。”丹德里恩不无沮丧地说，“该死的！我只顾跟她亲热，第二天醒来时，聂达米尔和他的军队已经过了河。他们甚至带上了柯佐耶德，还有霍洛珀尔的民兵侦察队，却偏偏忘了我。我试着跟这位副队长解释，可他……”

“只要有通行证，就根本不是问题。”副队长靠在收费小屋的墙上，平静地解释道，“没通行证免谈。命令就是命令……”

“哈！”三寒鸦插话道，“女孩们带酒回来了。”

“不光她们。”丹德里恩站起身，“看看那匹马，就像一条龙。”

两位泽瑞坎少女策马钻出白桦林，一位骑手陪伴在旁，他骑着高大剽悍的牡马，一身战士装扮。

猎魔人也站起身来。

只见骑手身穿紫色丝绒束腰外衣，外罩黑貂皮装饰的短夹克。他高傲地坐在马鞍上，看着众人。杰洛特很熟悉这种眼神，但他并不在意。

“你们好，先生们，我是多瑞加雷。”骑手缓慢而高贵地下马，自我介绍道，“多瑞加雷大师，魔法师。”

“我是杰洛特大师，猎魔人。”

“丹德里恩大师，诗人。”

“我叫博尔奇，也叫三寒鸦。正在开酒桶的女孩是我的人。我相信你们已经认识了，多瑞加雷大人。”

“的确。”魔法师板着脸回答，“美丽的泽瑞坎战士已经与我互相问候过了。”

“哦，好吧！为你们的健康干杯！”丹德里恩开始分发薇亚带来的皮酒杯，“跟我们一起喝吧，魔法师阁下。博尔奇大人，副队长也能加入吗？”

“当然。来吧，我的好战士。”

“我想，”魔法师用高贵的动作抿了一小口酒，“你们等在桥上的原因跟我一样。”

“多瑞加雷大人，如果你指的是那条龙，那么的确如此。”丹德里恩答道，“我想亲临现场谱写歌谣。不幸的是，这位副队长不让我过去——他要我出示通行证，这恐怕有点没礼貌。”

“很抱歉。”副队长咂咂舌头，喝下一口酒，“我不能让没得到许可的人通过。我也是迫不得已。似乎每个霍洛珀尔人都备好了马车，准备进山里捕猎巨龙，但我必须服从命令……”

“你的命令，士兵，”多瑞加雷皱着眉插嘴道，“只针对那些乌合之众，可能惹麻烦的放荡妓女、小偷和流浪汉，诸如此类。但我不在其列。”

“没有通行证，我不会让任何人过去。”副队长直截了当地回答，“我发誓……”

“用不着发誓，”三寒鸦冷静地打断他的话，“蒂亚，再倒一杯酒给这位英勇的战士！诸位大人，我们坐下吧。这么匆匆忙忙地站着灌酒，太不像贵族了。”

他们坐在酒桶周围的圆木上。刚刚晋升为贵族的长戟兵似乎很满足，脸颊开始泛红。

“喝吧，勇敢的队长。”三寒鸦举起酒杯。

“我只是个小副官，不是什么队长。”他说着，脸更红了。

“但你会当上队长的，显而易见。”博尔奇咧嘴笑道，“像你这么聪明的男孩，转眼就能升官。”

多瑞加雷拒绝了再来一杯的建议，转向杰洛特问道：

“城里的人都在谈论你杀的石化蜥蜴，可是，尊贵的猎魔人，你的兴趣已经转移到龙上了？”他压低声音，“我很好奇，你屠杀濒危生物究竟是为了兴趣还是报酬？”

“真是非比寻常的好奇心，”杰洛特答道，“尤其它还来自一个匆匆忙忙赶去屠龙现场、只为从龙嘴里拔牙之人。是为制作药物还是炼金呢？尊贵的魔法师大人，听说从活龙嘴里拔出的牙才是最好的，是真的吗？”

“你确定我是为这个才来的？”

“当然确定。但你的算盘要落空了，多瑞加雷。你的某位女同行已经带着你没有的通行证过了桥。如果你感兴趣的话，我可以告诉你，那是名黑发女术士。”

“骑黑马？”

“听说是。”

“叶妮芙。”多瑞加雷吸了口冷气。

猎魔人抖了一下，但没人察觉。

未来的队长突然打了个嗝，打破了众人的沉默。

“没有通行证.....谁也不行。”

“两百林塔够不够？”杰洛特从口袋里拿出胖市长给他的钱袋。

“杰洛特，”三寒鸦露出神秘莫测的笑，“你真的.....”

“请接受我的道歉，博尔奇。很抱歉，我不能陪你去亨佛斯了。下次吧，如果有机会再见的话。”

“我也不是非去亨佛斯不可。”三寒鸦小心翼翼地回答，“不是，杰洛特。”

“请把钱袋放下，阁下。”未来的队长说，“这是赤裸裸的行贿。就算三百林塔，我也不能让你们通过。”

“那五百呢？”博尔奇也掏出钱袋，“把你的钱收起来，杰洛特。这笔钱该由我来出。我的胃口已经被吊起来了。五百林塔，士兵。每人一百，这两位美丽的女孩算一个。你看如何？”

“天哪。”未来的队长将博尔奇的钱袋收进怀里，焦虑地说，“我该怎么跟国王交代？”

“你可以告诉他，”多瑞加雷站起身，从腰间取下一根象牙魔杖，“看到这一幕时，你被吓晕了。”

“哪一幕，阁下？”

魔法师挥动手杖，大声念了句咒语。河边一棵松树突然爆开，被烈焰吞噬，从树根一直烧到树梢。

“上马吧！”丹德里恩麻利地跳上马背，背好鲁特琴，“上马吧，先生们！还有女士们！”

“升起路障。”前途光明、腰包充实的副队长吩咐长戟兵。

穿过路障上桥后，薇亚扯动缰绳。她的马儿飞奔起来，马蹄声在木

板桥上回荡。女孩发出清脆的喊声，辫子在风中飘荡。

“就是这样，薇亚！”三寒鸦喊道，“我们也要像泽瑞坎人那样！像一阵呼啸的风！”

四

“那么，”掠夺者中最年长的一位说道——他叫布荷特，高大健壮，仿佛一株千年老橡树，“尊贵的大人们，看来聂达米尔没把你们赶回去。但我敢说，他肯定是这么打算的。说到底，我们平头百姓没资格对王族的决定指手画脚。过来一起烤火吧。让点儿地方，伙计们。猎魔人，坐过来，跟我们讲讲你和国王是怎么说的。”

“我们什么都没说。”杰洛特将马鞍放在火堆旁，惬意地靠着，“他甚至没出帐篷见我们，只派了个随从过来，叫什么来着……”

“吉伦斯蒂恩。”矮胖的大胡子矮人亚尔潘·齐格林告诉他，火光把矮人满是尘灰的粗脖子映得通红，“自吹自擂的小丑，胖得流油的肥猪。我们到这儿时，那家伙趾高气昂，啰唆个没完。‘千万记好，矮人们。’他说，‘记住这儿是谁在发号施令，你们又该听谁的话。聂达米尔国王掌管一切，他的话就是法律。’等等等等的混账话。我耐着性子听，心里却在盘算怎么把那兔崽子打趴下再踏上一只脚。但我管住了自己，你懂吗？不然他们又该说矮人都是危险好斗的混球，根本不可能……不可能……用他们的话讲，根本他妈不可能跟人和平相处。然后又会有座小城再次爆发种族冲突。所以我只是礼貌地听着，时不时点点头。”

“听你这么一说，恐怕那位吉伦斯蒂恩大人也不会干别的了。”杰洛

特道，“因为他用同样的话训斥了我们。当然，我们也没反驳他。”

“要我说，”另一位掠夺者说着，拖过一块巨大的毛毯盖住柴堆，“聂达米尔没把你们赶走才是个错误。所有人都冲那条龙来了，真是离谱。这地方都人满为患了。这已经不像是远征了，更像送葬。我可不喜欢在人堆里战斗。”

“冷静，尼斯楚卡。”布荷特插言道，“对我们来说，与人结伴反而更好。你难道没猎过龙吗？猎龙时总会有大群人围观，就像集市或流动妓院。但那爬虫真正现身时，留下来的还会有谁？只有我们。没有别人。”

布荷特沉默片刻，举起裹着柳条的细颈酒瓶喝了一大口，用力吸吸鼻子，又清了清嗓子。“这样更好，”他继续说道，“通常来说，还没等那条龙的脑袋像果园里的梨子一样滚落，屠杀的血宴就会开始。等发现巨龙的宝藏，猎人们也会拼个你死我活。是吧，杰洛特？我说得对吗？我告诉你，猎魔人，这都是真的。”

“我知道类似的事。”杰洛特干巴巴地说。

“你说你知道，大概是听来的吧，因为我从没听说哪个猎魔人猎过龙。你会出现在这儿，本身就很奇怪了。”

“没错。”最年轻的掠夺者、外号开膛手的肯尼特说，“是很怪，而且我们……”

“等等，开膛手，现在是我在讲话。”布荷特打断他的话，“当然，我不想纠缠这个话题。猎魔人已经明白我的意思了。我明白，他也明白。我们之间过去没有交集，将来也不会再有。想象一下吧，伙计，假

如我在这位猎魔人干活时横插一杠，想抢走他的酬劳，难道他不会对我刀剑相向吗？他有理由这么做。我说得对吗？”

没人赞同，也没人反对。布荷特似乎也不打算等人回应。

“是啊，”他继续说道，“对我们来说，结伴而行当然更好。猎魔人应该能派上用场。这地方荒无人烟，如果出现奇美拉、巨虾怪或吸血妖鸟，我们就麻烦了。但杰洛特跟我们结伴同行，他的专长就能帮我们避开这些麻烦，可惜龙不在他的专长范围内，对吧？”

依然没人赞同，也没人反对。

“还有三寒鸦大人。”布荷特说着，把酒瓶递给矮人首领，“他是杰洛特的同伴。有他作担保，对我来说足够了。尼斯楚卡、开膛手，你们还不放心谁？肯定不是丹德里恩！”

“丹德里恩，”亚尔潘·齐格林将酒瓶递给诗人，“总能发现哪些地方有趣事发生。人人都知道，他这人既无益又无害，但从不拖人后腿。他就像狗尾巴上的虱子。你们不觉得吗，小伙子们？”

粗壮的矮人“小伙子们”不禁大笑起来，连胡须都在打颤。丹德里恩把帽子推到颈后，接过酒瓶喝起来。

“见鬼！这酒真烈！”他咳着抱怨道，“让我都没法说话了。用什么酿的？蝎子？”

“还有个人我不喜欢，杰洛特。”开膛手从诗人手里拿回酒瓶，“跟你一起来的魔法师。这儿的法师已经够多了。”

“确实。”亚尔潘道，“开膛手说得对。多瑞加雷对我们的用处就像

一头套了鞍具的猪。我们已经有个女术士了——尊贵的叶妮芙。呸！”

“没错！”布荷特取下镶钉的皮革护喉，挠挠公牛般发达的脖子，帮腔道，“亲爱的伙伴们，周围有太多魔法师了。在王室的帐篷里，狡猾的狐狸正在密谋：聂达米尔、女术士、魔法师，还有吉伦斯蒂恩。最坏的就数那个叶妮芙。你知道他们在密谋什么吗？肯定是怎么宰了我们！”

“他们还吃饱了鹿肉！”开膛手不无沮丧地说，“而我们呢？我们吃的是什​​么？土拨鼠！我问你，土拨鼠是啥？就是耗子，跟耗子没啥区别。我们吃的是什​​么？耗子！”

“这倒没什么。”尼斯楚卡答道，“我们很快就能吃上龙尾巴了。再没什么比炭烤龙尾更美味的了。”

“叶妮芙，”布荷特续道，“是个非常卑鄙、恶毒的女人，是个泼妇。她可不像你带来的女孩，博尔奇大人，她们知道什么叫举止优雅，知道怎样保持安静。你瞧，她们待在马儿旁边磨刀。我走过她们身边时亲切地问好，她们也对我回以微笑。我喜欢她们。她们不像叶妮芙那样阴险狡诈。我跟你​​说：一定要小心提防，不然我们的约定就会变成一场空。”

“什​​么约定，布荷特？”

“亚尔潘，你不介意让猎魔人知道吧？”

“我不觉得有​​啥问题。”矮人答道。

“酒没了。”开膛手把空酒瓶倒转过来，插嘴道。

“那就去拿。你最年轻，你去。那个约定，杰洛特，是我们的主意，因为我们既不是雇佣兵，也不是寡廉鲜耻的无赖。聂达米尔不能只凭一点小钱就让我们替他卖命。事实上，我们根本没必要替聂达米尔杀龙，恰恰相反，是他需要我们。既然这样，谁起的作用最大，谁就该拿最多的报酬。于是我们提出一个公平的约定：亲自参与屠龙之战的人，可以分得宝藏的一半。聂达米尔凭他的出身和头衔，可以拿走四分之一。其他人，只要对这事有所贡献，就可以平分剩下的四分之一。你觉得怎么样？”

“聂达米尔觉得怎么样？”

“他不赞成也不反对。但他完全是个外行，合作对他更有好处，我告诉你，他独自一人是没法杀死那条龙的。聂达米尔必须依靠内行的力量，比如我们掠夺者，还有亚尔潘和他手下那些小伙子。只有我们，才能真正靠近那条龙，对它发起攻击。如果其他人愿意帮忙，包括那些魔法师，他们也可以平分宝藏的四分之一。”

“你说的‘其他人’，除了魔法师还有谁？”丹德里恩饶有兴致地问。

“肯定不包括乐手和写歪诗的人。”亚尔潘大笑，“我们只接纳用斧头的人，而不是弹鲁特琴的。”

“明白了！”三寒鸦抬头，望着繁星点点的夜空，“那鞋匠柯佐耶德和他那伙人怎么算？”

亚尔潘·齐格林往火堆里吐了口口水，用矮人语嘟囔了一句什么。“霍洛珀尔民兵队熟悉这破山脉的地形，可以充当我们的向导。”布荷特低声解释道，“所以他们理应得到一份报酬。那个鞋匠就不行了。如果一条龙出现在什么地方，而当地人觉得他们完全没必要求助于专业

人士，只要若无其事地毒死它，就可以继续到田野里跟女人风流快活，那对我们可不是好事。如果那种事频繁发生，我们这些人就只能沿街乞讨了，不是吗？”

“没错。”亚尔潘答道，“所以要我说：那个鞋匠必须为他搞出来的烂摊子负责，而不是被当成传奇。”

“他会受到惩罚的。”尼斯楚卡断然宣称，“我会让他受到惩罚。”

“还有，丹德里恩，”矮人接着说，“你可以创作一首搞笑歌谣，让他在歌谣里永远受辱。”

“你忘了一个重要环节。”杰洛特说，“还有一个人会搅局，因为他不要报酬，还无视任何约定。我说的是德内斯勒的艾克。你们跟他谈过没？”

“谈什么？”布荷特用树枝拨弄着火堆，嘟囔道，“跟艾克没什么好谈的，杰洛特。他都不知道自己是在干什么。”

“我们遇到他了。”三寒鸦说，“就在来你这座营地的路上。他一身铠甲，跪在石头上，双眼望着天空。”

“他总是这样。”开膛手说，“要么沉思，要么祈祷。他说自己的神圣使命就是保护人类远离邪恶。”

“在我的家乡克林菲德，”布荷特嘟囔道，“人们会把这种疯子关进牛棚，用铁链锁住，再给他一块煤，让他自己往墙上涂那些不可思议的图画。但我们别再浪费时间讨论别人了，还是谈正事吧。”

一位身材娇小的年轻女子一言不发地走进火光里。她穿着羊毛外

套，一头黑发拢在金色的发网中。

“什么玩意儿这么臭？”亚尔潘·齐格林假装没看到她，“是硫黄吗？”

“不是。”布荷特夸张地四下嗅嗅，“像是麝香，或者某种薰香。”

“不，也许是……”矮人作了个鬼脸，“哈！是尊贵的叶妮芙女士。欢迎，欢迎！”

女术士的目光缓缓扫过火堆边的众人，闪闪发亮的双眼在猎魔人身上停留了一瞬间。杰洛特还以微笑。

“我可以坐下吗？”

“当然可以，尊贵的女士。”布荷特打了个嗝，“请坐，就坐在马鞍边上好了。挪开点儿，肯尼特吾友，把你的位置让给女术士。”

“大人们，我听说你们在谈正事。”叶妮芙坐下来，穿着黑色长袜的修长双腿伸在身前，“怎么不算上我？”

“我们可不敢打扰您这么有地位的人。”亚尔潘·齐格林答道。

叶妮芙眨眨眼，转身看着矮人。“你，亚尔潘，你最好闭上嘴。从我们第一天见面起，你就把我当成一阵臭气。现在，请你继续这么做，别来烦我。至少这样不会激怒我。”

“您在说什么呀，美丽的女士？”亚尔潘笑起来，露出一口不算整齐的牙齿，“我发誓您比臭气好闻多了。我有时也会排一点臭气出来，但您在场时，我哪有这个资格嘛？”

长胡子的“小伙子们”纷纷大笑出声。但看到女术士周围泛起灰光，

他们立刻闭上了嘴。

“再说一个字，我就真的让你变成臭气，亚尔潘，”叶妮芙冷冷地说，“还有草地上的黑色污渍。”

“很好。”布荷特咳嗽一声，打破了随之而来的沉默，“闭上嘴，齐格林。让我们听听叶妮芙女士想说什么。她为自己没能参与我们的讨论而遗憾。我猜，她可能会有什么提议。伙计们，就听听那是怎样的提议吧。只希望她别说什么单凭自己的咒语就能杀死龙。”

“为什么不能？”叶妮芙抬头反问，“你觉得不可能吗，布荷特？”

“也许并非不可能。但对我们就太不地道了，因为你会独吞巨龙宝藏的一半。”

“至少一半。”女术士冷冷地应道。

“你瞧，这可不是解决问题的好办法。女士，我们只是些穷战士。如果我们得不到报酬，就会饥寒交迫，只能吃掌叶大黄和白鹅肉……”

“过节日时，偶尔吃点土拨鼠。”亚尔潘·齐格林悲哀地说。

“……喝的只有水。”布荷特喝了一大口酒，吸了吸鼻子，“叶妮芙女士，我们没别的出路，得不到报酬，就只能在冰天雪地里冻死，因为酒馆的客房太贵了。”

“啤酒也贵啊。”尼斯楚卡补充。

“还有妓女。”开膛手憧憬地接道。

“这就是我们不打算借助你和你的咒语杀死那条龙的原因。”

“你确定？别忘了，你们能力有限，布荷特。”

“也许吧，但我们还没发现自己能力的限度。女士，我再重复一遍：我们会杀死那条龙，不需要你的咒语。”

“还有，”亚尔潘·齐格林补充道，“咒语这玩意儿也是有极限的。”

“这是你们自己的结论？”叶妮芙缓缓问道，“还是别人告诉你们的？出现在这里的猎魔人就是你们如此自大的原因？”

“不。”布荷特看了杰洛特一眼。后者一直在假装打瞌睡，这时在毛毯里伸了个懒腰，头靠在马鞍上。“这事跟猎魔人没有关系。听着，亲爱的叶妮芙女士。我们向国王提出了建议，但未曾有幸得到回复。我们会耐心地等到明天早上。如果国王接受提议，哥儿几个就一齐动手。否则，我们走人。”

“我们也一样。”矮人小声说。

“没有商量的余地。”布荷特续道，“不接受，我们就离开。请把这话带给聂达米尔，亲爱的叶妮芙。我再补充一句，这场交易对你和多瑞加雷都很有利，只要你能跟国王达成共识。我们不在乎那条龙的尸体。我们只要龙尾巴，其他的都归你们，你们想拿什么都行。我们不要它的牙或大脑，不要任何魔法师感兴趣的部位。”

“当然了，”亚尔潘·齐格林轻蔑地说，“那些腐肉也归你。没人跟你抢，除了秃鹫。”

叶妮芙站起身，将外套搭在肩上。

“聂达米尔不会等到明天早上。”她的语气十分肯定，“你们猜得不

错，他立刻就接受了你的条件，甚至不顾我和多瑞加雷的反对。”

“聂达米尔，”布荷特慢慢地说，“虽然年轻，但也拥有相当的判断力嘛。因为在我看来，叶妮芙女士，懂得忽略蠢材和伪君子的建议的，定是聪明人。”

亚尔潘·齐格林窃笑起来。

女术士双手叉腰，反驳道：“到了明天，等那条龙把你扑倒在地，用爪子把你钉到地上，再折断你的双腿时，你的口气就不会像现在这样了，你会吻我的屁股求我帮忙，一如既往。我了解你，了解你们这类人。太了解了，以至于都感到反胃。”

她转过身，走进夜色，连道别的话都没说。

“要我说，”亚尔潘·齐格林说，“魔法师就该躲在高塔里闭门不出。他们应该读大部头书，用铲子搅拌大锅里的药剂，而不是跑出来插手战士的事。他们就该关心自己的事，而不是冲小伙子们卖弄屁股。”

“但说实话，这屁股还挺漂亮。”丹德里恩说着，拨弄了一下鲁特琴，“你说呢，杰洛特？杰洛特？猎魔人去哪儿了？”

“你在问我们吗？”布荷特嘟囔着，往火里添了些柴，“他走了。也许是去方便了，亲爱的大人们。那是他的事。”

“那当然。”诗人拨出一段旋律，“想不想听我唱支歌？”

“唱吧，随你便。”亚尔潘·齐格林嘟囔着吐了口口水，“可是，丹德里恩，别指望我会为你那羊叫掏一个子儿。这里不是宫廷，伙计。”

“说对了。”诗人摇摇头，答道。

五

“叶妮芙。”

她转过身，装出惊讶的表情，但猎魔人知道，她早就听到了自己的脚步声。叶妮芙把一只木碗放到地上，抬起头，拨了拨盖住前额的头发。她的卷发不再束在金色发网中，而是披散在肩头。

“杰洛特。”

一如既往，叶妮芙的衣着只有两种颜色——黑与白。她身着黑色连衣裙、带白色毛领的黑色短上衣、质地上乘的白色亚麻衬衫，脖颈上系着一条黑丝绒缎带，上面镶满碎钻，正中央则是一颗星形黑曜石。黑色的头发与黑色的长睫毛让人忍不住猜想，或许藏在后面的眸子也是同样颜色。

“你还是老样子，叶妮芙。”

“你也没变。”她的嘴唇抿成一条线，“对我们来说，没有比这更正常的事了。或者说，没有比这更不正常的了。用岁月对外表的影响作为开场白，对一般人来说还挺不错，但对我们就有些荒谬了，你说呢？”

“确实。”

他抬起头。王家弓手的身影隐藏在马车的剪影里，借着他们手中的火把，杰洛特朝聂达米尔的帐篷侧面望了过去。

远处的营火旁，传来丹德里恩的悦耳歌声。他在唱《道路上方的

星》，那是他诸多浪漫歌谣中的一首。

“确实。”女术士说，“开场白说完了，你还想说什么？我听着呢。”

“你瞧，叶妮芙……”

“我瞧见了。”她粗暴地打断他的话，“但我不明白，是什么原因让你出现在这儿的，杰洛特？肯定不是因为那条龙。从这个角度看，我想一切都没改变。”

“是啊。一切都没改变。”

“那你为什么来？”

“如果我说因为你，你相信吗？”

她沉默地看着他，明亮的双眼显露出不快。

“我相信你。”她终于开口，“为什么不呢？男人都喜欢与老情人重逢，然后缅怀旧日的好时光。他们总以为，过去的爱情会让他们永远占有过去的情人。这对他们的自尊有好处。看来你也不例外。”

“看来是这样。”他微笑着答道，“你说得对，叶妮芙。看到你的同时，我的自尊心就大为增长。换句话说，再见到你让我很高兴。”

“你想说的就这些？哦，好吧，就当我见到你也很高兴吧。现在我们都心满意足了，那么，祝你晚安，我要睡了。在这之前，我还要脱掉衣服洗个澡。烦请你离开，让我保留最低限度的隐私。”

“叶。”

他朝她伸出手去。

“别这么叫我！”她愤怒地嘶吼，后退一步，伸手对准他，指尖迸出蓝红两色的火花，“你敢碰我，我就烧瞎你的眼睛，你这杂种。”

猎魔人退后几步。女术士恢复了冷静，拨开遮住额头的长发。她站在他面前，双手叉腰。

“你在想什么，杰洛特？你以为我们还能轻松地谈话吗？你以为我们还能忆起旧时光？你以为这场谈话之后，我们还能躺到马车里，滚着毛皮做爱……你以为……以为我们还能鸳梦重温，是这样吗？”

杰洛特不清楚女术士是真懂读心术，还是只是蒙对了他的想法。他只能保持微笑，一言不发。

“过去的四年时光发挥了作用，杰洛特。我已经战胜了伤痛，正因如此，我才没一见到你就往你脸上吐口水。但你也别得寸进尺。”

“叶妮芙……”

“闭嘴！我给你的，比我给任何男人的都要多，你这坨狗屎。我也不知道我干吗会选择你。而你……哦，不，亲爱的，我不是妓女，也不是你在随便哪条森林小路上撞见的精灵，可以让你第二天在对方醒来前溜之大吉，只在桌上留下一束紫罗兰。那种女孩只会沦为笑柄。当心！你敢再多说一个字，我保证让你后悔。”

感受到叶妮芙沸腾的怒意，杰洛特果然一个字也没说。女术士再次拨开额前那缕不听话的头发，仔细看着他的眼睛。

“真遗憾，我们又见面了。”她压低声音续道，“但我们不该让别人

看笑话。让我们给彼此保留些尊严，假装还是好朋友吧。但别搞错，杰洛特：我们之间不会再怎么样了。不会再怎么样，你明白吗？你应该为此感到高兴，因为这意味着我放弃了为你准备的‘惊喜’。但这不代表我原谅了你。我永远都不会原谅你，猎魔人。永远。”

她猛地转过身，用力拿起碗，水花溅到她身上。她的身影消失在马车后。

杰洛特挥挥手，赶走耳边一只嗡嗡作响的蚊子。他沿路朝营火慢慢走去。丹德里恩的歌声刚刚结束，稀稀拉拉的喝彩声正从那边传来。

他望着蓝黑天幕下起伏的漆黑山峦。他想大笑，却找不出原因。

六

“看着点儿！注意！”布荷特在驾驶位上转过身，望着身后排成纵队的马车，“你们离山壁太近了！留神！”

一辆辆马车在岩石路面上颠簸向前。车夫咒骂着甩响鞭子，他们紧张得身子前倾，确保车轮始终行驶在狭窄崎岖的道路上，并与峡谷保持着相当的距离。峡谷底部就是布拉河，岩石间翻涌着白色的泡沫。

山壁间长着斑斑点点的棕色苔藓和白色地衣。杰洛特让马儿贴着山壁前进，好让掠夺者的马车先行通过。车队最前方是开膛手和霍洛珀尔的侦察队。

“很好！”他大喊道，“再加把劲！前面路就宽了。”

聂达米尔国王和吉伦斯蒂恩骑着战马赶上了杰洛特，几名弓手骑马

护在他们身侧，全部王家马车跟随在后，发出震耳欲聋的噪音。再后面是矮人的马车，驾车人是亚尔潘·齐格林，他这一路咒骂个没完。聂达米尔是个长雀斑的瘦削青年，穿一件白色羊皮外套，经过猎魔人身边时，他望了杰洛特一眼，目光傲慢却明显带着厌倦。吉伦斯蒂恩直起身子，放慢马速。

“打扰一下，猎魔人阁下。”他用高高在上的语气说。

“我在听。”

杰洛特踢踢马腹，催促母马来到马车后那位总管大臣身旁。他惊讶地发现，尽管吉伦斯蒂恩身材臃肿，但他宁愿骑马，也不愿坐在舒服的马车里。

吉伦斯蒂恩轻拉手中镶着金色饰钉的缰绳，脱下青绿色的外套。

“昨天，你说自己对那条龙不感兴趣，那你对什么感兴趣呢，猎魔人阁下？为什么你会跟我们一起来？”

“总管大人，这是个自由的国度。”

“此时此刻，杰洛特大人，这支队伍里的每个人都该明白自己的位置和角色，还要服从聂达米尔国王的指示。你明白吗？”

“吉伦斯蒂恩大人，你想说什么？”

“我这就告诉你。最近我听说，跟你们猎魔人达成协议很难。比如有人要猎魔人去杀死一只怪物，猎魔人不会马上提剑去杀怪，而要先衡量这种行为是不是合法合理。他会考虑这场杀戮是否与他的道德准则冲突，而怪物又是不是真正的怪物——好像一眼还认不出来似的——从而

判断要不要接受委托。我觉得，赚的钱太多反而让你们有机会挑三拣四：在我那个年代，猎魔人身上没有铜臭味，他们只会发出绷带的味道。他们没有丝毫的迟疑，接到委托就照办，仅此而已。他们才不在乎要杀的是狼人、是龙，还是税务官。只在乎工作的效率。杰洛特，你有什么看法？”

“你是要委托我做什么吗，吉伦斯蒂恩？”猎魔人粗声粗气地回答，“我得听你说完，才能做决定。如果你不打算委托我，就没必要扯这些了，你说对吗？”

“委托？”总管大臣叹了口气，“不，我没什么要委托你的。今天我们只狩猎那条龙，而这显然超出了你的能力，猎魔人。我相信掠夺者会完成这个任务。但我有责任让你了解些状况。听好：你认为怪物有好坏之分，但我和聂达米尔国王不会容忍这种不切实际的想法。我们不想听到、更不想看到猎魔人是如何遵守原则的。别来干涉王家事务，大人，还有，别再跟多瑞加雷密谋什么了。”

“我没有跟魔法师合作的习惯。你是怎么做出这种假设的？”

“多瑞加雷的想法，”吉伦斯蒂恩答道，“比猎魔人更夸张。他超越了你们把怪物分为好坏的二元论，转而认为所有怪物都是好的！”

“他是有点夸张了。”

“这点毫无疑问，但他死扛着自己的观点不肯让步。说实话，不管他有什么企图，我都不会吃惊。奇怪的是，他也加入了这支队伍……”

“说真的，我也不喜欢多瑞加雷，这点我们观点一致。”

“别打断我的话！我必须说，你们的出现让我感到奇怪：顾虑比狐

皮外套的跳蚤还多的猎魔人；像德鲁伊一样滔滔不绝地宣称自然失衡的魔法师；还有沉默的骑士‘三寒鸦’博尔奇和他的泽瑞坎护卫——所有人都知道，泽瑞坎人会在龙的雕像前供奉祭品。这些人突然联合起来，加入我们的狩猎队，你不觉得奇怪吗？”

“听你这么一说，确实。”

“现在你明白了吧。”总管大臣续道，“通常来讲，最复杂的问题总有最简单的解决方案。不要逼我动用那种方案，猎魔人。”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

“你明白。你再明白不过。感谢你跟我谈话，杰洛特。”

猎魔人停下马。吉伦斯蒂恩催促马儿来到马车后的国王身旁。德内斯勒的艾克牵着一匹载着盔甲、银盾牌和长枪，看起来昏昏欲睡的马儿从旁经过，他穿着一件缝着白色皮革的短上衣，但看起来还像穿着盔甲的样子。杰洛特冲他挥挥手，游侠骑士却转过头去，抿紧嘴唇，催促马儿继续向前。

“他不太喜欢你。”多瑞加雷在杰洛特身旁插话道，“你不觉得吗？”

“显而易见。”

“因为你是他的竞争对手。你们两个工作相同，唯一的不同是骑士艾克是个理想主义者，而你更现实，但对死在你们手下的怪物来说都一样。”

“多瑞加雷，别拿我跟艾克比较。天知道你这么比下来能得出什么结论。”

“如你所愿。说实话，对我来说，你们同样可憎。”

“谢谢。”

“别客气。”魔法师拍拍马儿的脖颈，它被亚尔潘和矮人的叫喊声吓坏了。“在我看来，猎魔人，以谋杀为业令人厌恶，既野蛮又愚蠢。我们的世界需要平衡，谋杀世上的任何生物都会威胁到平衡，破坏平衡会导致物种灭绝，而我们都知道，物种灭绝会引发世界毁灭。”

“德鲁伊的理论，”杰洛特大声说，“我知道。我还在利维亚时，一位老祭司长向我介绍过这套理论。可就在我们聊完的两天后，他被鼠人撕成了碎片。我没看出这事导致了什么不平衡。”

多瑞加雷冷冷地看着杰洛特。

“我再重复一遍，这个世界需要平衡。自然的平衡。每个物种都有其天敌，天敌又另有天敌，这个道理同样适用于人类。你所致力事业是摧毁人类的天敌，杰洛特，但它反而会危及我们这个早已堕落的种族。”

“你要知道，魔法师，”猎魔人不由发火了，“也许你真该亲眼见见被石化蜥蜴吞掉儿子的母亲，告诉她该为自己的不幸而欢欣鼓舞，因为这让堕落的人类得到了拯救，然后看看她会怎么回答你。”

“说得好，猎魔人。”叶妮芙稳坐在大黑马的背上，插话道，“多瑞加雷，你还是别口无遮拦比较好。”

“我不习惯隐瞒自己的想法。”

叶妮芙策马来到他们中间。猎魔人注意到她不再戴着金色发网，取

而代之的是条白手帕拧成的发带。

“你还是克制一下吧，多瑞加雷。”她答道，“至少在聂达米尔国王和掠夺者面前克制点儿，不然他们会怀疑你蓄意破坏这场远征。只要你管住嘴巴，他们就只会把你当成无害的疯子。如果你真想做点什么，不等你反应过来，他们会先拧断你的脖子。”

魔法师轻蔑地笑了笑。

“另外，”叶妮芙续道，“你发表的那些观点，简直是在动摇我们的职业根基。”

“抱歉，你说什么？”

“你的理论适用于大多数生物和害虫，多瑞加雷，但不包括龙。龙是人类最可怕的天敌，它牵扯到人类的生存，而非人类的堕落。说到底，人类必须摆脱所有天敌，还有一切威胁我们的东西。”

“龙不是人类的天敌。”杰洛特插嘴道。

女术士看着他，露出微笑，但笑容仅仅牵动了嘴角。

“这个问题，”她答道，“还是留给人类讨论吧。至于你，猎魔人，无权评断。你只要完成自己的工作就好。”

“就像一尊唯命是从、循规蹈矩的魔像？”

“这是你说的，不是我。”她冷冷地反驳，“虽然在我看来，这句评价相当准确。”

“叶妮芙，”多瑞加雷说，“以你的年纪和教养，说出这种胡话真令

人吃惊。为什么龙会是人类的天敌？为什么不是受害者比龙多出百倍的其他生物，为什么不是希律怪、巨蜈蚣、蝎尾狮、双头蛇怪或狮鹫兽，为什么不是狼？”

“我来告诉你吧。如果人类想比其他物种更优越，想在自然界中为自己争取到更有利的地位，就必须摆脱那种因季节变化而四处流浪、搜寻食物的习性。否则，他们就不能以足够快的速度繁衍生息。无法真正独立，人类就始终是个孩子。只有在城市或拥有防御工事的镇子里，女人才能平安地分娩。多瑞加雷，生育是发展、生存和支配的关键。我们说回龙：只有龙才能威胁到一座城市或被城墙环绕的镇子，其他怪物都办不到。如果不能彻底铲除龙，为了确保安全，人类只能四处迁徙，而不能团结起来。龙只要对人口稠密区喷一口火焰，就能造成一场灾难——这是可怕的屠杀，会导致数百人遇难。这就是我们必须将龙屠尽的原因。”

多瑞加雷看着她，唇角露出一抹古怪的笑。

“要知道，叶妮芙，我可不想活到你所谓的人类支配世界、并在自然界中获得有利地位的那一天。幸运的是，那一天永远也不会到来。你们会自相残杀，会死在自己的毒药之下，或死于黄热和伤寒，真正会威胁你那些辉煌城市的将是污秽和虱虫，而非巨龙。你们城中的女人虽然会年年生产，但每十个新生儿里只有一个能活过十天。是啊，叶妮芙，当然了：生育，生育，再生育。保重吧，亲爱的，多生几个孩子去吧，做这种符合自然规律的事，比浪费时间胡言乱语好得多。再见。”

魔法师踢踢他的马，飞奔着加入到最前方的队列。

看到叶妮芙苍白紧绷的脸，杰洛特突然开始同情这位魔法师了。多

瑞加雷的反驳一针见血：跟大多数女术士一样，叶妮芙无法生育，但与其他人不同的是，她对此耿耿于怀，并在别人提到时会暴跳如雷。毫无疑问，多瑞加雷知道她的弱点，可他并不清楚叶妮芙的报复心有多么令人血冷。

“他在给自己找麻烦。”她嘶声道，“是的，没错！小心点儿，杰洛特。如果真到必须动手的时候，你又表现得不可理喻，可别指望我会护着你。”

“别担心。”他笑着回答，“我们猎魔人就像唯命是从的魔像，只会做出理性的举动。约束我们行为的界限清晰无误，且不可更改。”

“你看看你！”叶妮芙的脸更苍白了，“你紧张得像个被人拆穿的放荡女子。你是个猎魔人，这是无法改变的事实。你的职责……”

“别再提我的职责了，叶。这场争论已经让我想吐了。”

“我警告你，别这么对我讲话。我对你是否反胃和你严格受限的行为不感兴趣。”

“如果你继续向我灌输那些大道理，还有什么为人类的福祉奋斗，你就会亲眼见证我说得对不对了。也别再提什么龙是人类最可怕的天敌了。我知道的比你多。”

“哦，是吗？”女术士眨眨眼，“你又知道些什么呢，猎魔人？”

“我知道，”杰洛特没有理会颈上徽章的强烈警告，“要不是龙看守着宝藏，就算瘸腿的狗都不会对它感兴趣，更别提魔法师了。有趣的是，猎龙队伍里总会有些跟珠宝商公会关系密切的魔法师，比如你。随后，等到宝石市场货源饱和，来自巨龙宝藏的那些珠宝就会凭空消失

——像被施过魔法——而价格仍会不断上涨。所以别再跟我提什么职责了，也别提什么为了种族存亡而战。我认识你太久，对你太了解了。”

“是太久了。”她皱起眉，狠狠地重复了一遍。“真不幸。但别以为你很了解我，你这杂种。该死，我怎么这么傻……滚吧！我再也不想见到你。”

她大吼一声，催促黑马朝护卫队的前方奔去。猎魔人勒住马，让矮人的马车先行通过。矮人们喊叫着、咒骂着、吹着笛子。在他们当中，丹德里恩坐在一堆装燕麦的袋子上，拨弄他的鲁特琴。

“嘿！”亚尔潘·齐格林在驾驶位上直起身，指着叶妮芙大喊，“路上那个黑玩意儿是啥？我很好奇，那是什么？好像一匹母马！”

“毋庸置疑！”丹德里恩把李子色的帽子往后推推，高声回答，“是匹母马骑着阉马！难以置信！”

亚尔潘的小伙子们齐声大笑，笑得胡子打颤。叶妮芙假装没听见。

杰洛特停下马，让聂达米尔的弓手们通过。在他们身后稍远点儿，博尔奇策马缓缓而来，再后面是两位泽瑞坎少女护卫。杰洛特在等他们。他让母马与博尔奇的坐骑并排前行。二人一阵沉默。

“猎魔人，”三寒鸦突然问道，“我想问你个问题。”

“问吧。”

“你为什么不去？”

猎魔人看着他，沉默良久。

“你真想知道？”

“想。”三寒鸦说着，转身面对他。

“之所以跟他们一起，因为我只是个唯命是从的魔像，只是大路上被风吹起的麻絮。我该往哪儿去？真希望你能告诉我。我有什么目的？在这里，至少很多人能跟我聊天。他们不会在我接近时突然停止谈话。不喜欢我的人会当面告诉我，而不是在背后说三道四。我跟他们一起的原因，与我跟你去那家酒馆的原因一样。两者并无不同。我之前没有任何安排。这条路的尽头，没有任何东西在等待我。”

三寒鸦清了清嗓子。

“每条路的尽头都有终点和目标。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目的。你也不例外，只是你跟别人不一样。”

“轮到我向你提问了。”

“问吧。”

“你能看到自己那条路的终点吗？”

“我能。”

“真走运。”

“这不是走不走运的问题，杰洛特。这取决于你相信什么，取决于你投身的事业。没人能比……没人能比你们猎魔人更清楚了，不是吗？”

“今天每个人都在谈论理想。”杰洛特喃喃道，“聂达米尔的理想是

征服玛琉尔；德内斯勒的艾克想保护全人类免受龙的威胁，多瑞加雷的理想则与他截然相反；叶妮芙由于身体改变无法实现理想而心烦意乱。活见鬼，好像只有掠夺者和矮人不需要理想，他们只想赚一笔就走，也许这就是他们吸引我的原因。”

“不，利维亚的杰洛特，吸引你的不是他们。我不聋也不瞎。你掏出钱袋，不是因为听到他们动听的名字。在我看来，似乎……”

“没必要说这些。”猎魔人的语气一点儿也不恼火。

“对不起。”

“没必要道歉。”

他们勒住马，免得撞上突然停下的坎恭恩弓手。

“出了什么事？”杰洛特踩着马镫站起身，“怎么停了？”

“不清楚。”博尔奇四下打量着。

薇亚说了句什么，莫名地露出担忧的表情。

“我去前面看看。”猎魔人大声说，“看看发生了什么。”

“等等。”

“怎么了？”

三寒鸦缄默不语，目光紧盯着地面。

“怎么了？”杰洛特又问一遍。

“细想之后，”博尔奇终于说道，“也许这样更好。”

“什么这样更好？”

“去吧，别问了。”

连接悬崖两侧的桥梁看起来相当稳固。它由几根粗大的松木搭成，溪水撞到方形桥墩上，泛起阵阵浮沫。

“嘿，开膛手！”布荷特走近马车，大声问道，“干吗停下？”

“我不太信得过这座桥。”

“我们非走这条路不可吗？”吉伦斯蒂恩也策马靠近，“我可不想带这么多马车过桥。喂！鞋匠！干吗走这边？大路明明通向西边！”

霍洛珀尔的投毒英雄摘下单边羊皮帽子，朝他走来。他的模样有些滑稽：穿着双排扣长礼服，外罩老式胸甲，那式样至少可以追溯到杉布克王当政时期。

“这条路更近，尊贵的大人。”他答话的对象并非总管大臣，而是聂达米尔，后者的脸色依然透出极度的厌倦。

“是吗？”吉伦斯蒂恩面容扭曲地质问。

聂达米尔看都没看鞋匠一眼。

“你瞧，”柯佐耶德指着附近最高的三座嶙峋山峰，解释道，“那是奇瓦峰、凯斯卓峰和马齿峰。这条大路通往一座古代要塞城镇的废墟，再绕过奇瓦峰通向北方，接着越过这条河的源头。而穿过这座桥，我们能缩短这段距离。我们可以沿着山涧走到群山间的湖水那里。如果龙不

在那儿，我们可以往东走，察看邻近的峡谷。再继续往东，就能看到平坦的草地，还有条路直通坎恭恩，也就是您的疆土，大人。”

“你很清楚这些山嘛，柯佐耶德？”布荷特问，“做鞋时听说的？”

“不，大人。我年轻时是牧羊人。”

“这座桥撑得住吗？”布荷特在马鞍上直起身，俯视泛沫的河水，“这裂口差不多有四十寻深。”

“撑得住，大人。”

“你怎么解释荒郊野外会有一座桥？”

“是巨魔。”柯佐耶德回答，“很久很久以前，它们在这儿建了桥，开始收费，谁想通过就得付它们一大笔钱。但经过这儿的人实在太少，于是巨魔收拾东西走人了，这座桥却留了下来。”

“我再重复一遍，”吉伦斯蒂恩愤怒地插话道，“马车里装满了军械和食物，就是为了防止我们被困荒郊野外。最好的选择难道不是走大路吗？”

“我们可以走大路，”鞋匠耸耸肩回答，“但这一来，路就远了。看国王的表情，他已经等不及要跟那条龙较量了。他可不像咋么有耐心的样子。”

“是‘那么’有耐心。”总管大臣纠正道。

“那么就那么吧。”鞋匠随口应道，“总之，过桥的路比较近。”

“好，那就走吧，柯佐耶德！”布荷特做出决定，“带上你的队伍。”

按我们那儿的习惯，最勇敢的战士要走在最前面。”

“每次只准过一辆马车！”吉伦斯蒂恩命令道。

“同意！”布荷特扬起马鞭，他的马车隆隆驶过木桥，“看着点后面，开膛手！看车轮是不是笔直向前。”

杰洛特勒住马，前路被聂达米尔的弓手挡住了。他们穿着红黄相间的外套，挤在石路上。

猎魔人的母马喷了喷鼻子。

大地颤抖起来。参差不齐的石壁边缘在天幕下变得模糊，石壁发出沉闷的轰鸣。

“当心！”布荷特已经到了桥对面，他大喊道，“当心！”

起初落下的是些小石块，沙沙地掉在痉挛不已的山坡上。杰洛特看到后方的路上出现一条黑色的裂隙。伴着震耳欲聋的碰撞声，那块路面随之塌陷。

“快上马！”吉伦斯蒂恩大喊，“大人们！我们得快点过桥！”

聂达米尔的脸紧贴马鬃，跟在吉伦斯蒂恩和几名弓手身后冲过了桥。在他们身后，飘扬着狮鹫旗帜的王家马车驶上摇曳的桥面，发出一声闷响。

“是山崩！快离开大道！”队列后面的亚尔潘·齐格林用鞭子狠抽马屁股，大喊道。

矮人的马车超过聂达米尔的第二辆马车时，撞上了几名弓手。

“快跑！猎魔人！让开！”

德内斯勒的艾克僵坐在马背上，飞驰着追上矮人的马车。要不是他下巴紧绷、脸像死人般惨白，别人还会以为这位游侠骑士根本没注意到砸上路面的碎石。落在队尾的弓手们发出一阵惊叫。马儿嘶鸣不已。

杰洛特拉紧缰绳，他的马人立而起。就在他前方，岩石滚落山坡，地面不停震颤。

矮人的马车隆隆驶过满是石块的路面，在抵达桥头之前，马车震动了一下，噼啪一声翻倒在地。有根车轴断了，一只车轮越过桥栏杆，掉进奔腾的河水。

猎魔人的母马被几块尖锐的石片击中，咬紧了马嚼子。杰洛特想跳下马背，靴子却被马镫卡了一下。他跌落下来。母马嘶鸣着跑上晃动不已的桥面。矮人从旁跑过，大喊大叫，骂骂咧咧。

“快点儿，杰洛特！”丹德里恩跟在矮人身后，转过头大喊。

“跳上来，猎魔人！”多瑞加雷喊道。他的身子在马鞍上摇晃，竭力稳住发狂的马。

在他们身后，整段路面都坍塌了。山崩和聂达米尔被撞碎的马车掀起漫天尘雾。猎魔人抓住魔法师的马鞍带，但他又听到一声尖叫。

叶妮芙从马上坠落，滚到一旁，整个身子扑倒在地，她双手护头，试图远离纷乱的马蹄。猎魔人松开手，朝她奔去，一路避开雨点般的碎石，越过脚下出现的裂缝。叶妮芙捂住肩头的伤口，勉力站起。她双眼圆睁，额上有道伤口，鲜血流到耳垂上。

“站起来，叶！”

“杰洛特，当心！”

伴着刺耳的摩擦声，一块巨石自山壁上脱落，径直砸在他们身后，发出一声闷响。杰洛特俯下身，用身体护住女术士。突然，巨石炸成了数千块蜂刺般细小的碎屑。

“快！”多瑞加雷大喊。他在马上拼命挥手，将其他滚石也化作碎屑，“快上桥，猎魔人！”

叶妮芙伸出手指，画出一个法印。她喊出一句没人能听懂的话，一个闪着蓝光的穹顶凭空出现在他们上方，石头落在上面，如同落在炽热金属上的雨点般消失不见。

“上桥，杰洛特！”女术士大喊，“跟我来！”

他们跑在多瑞加雷和几个落马的弓手身后。摇晃的桥身开始迸裂，大梁也逐渐弯曲，桥面上的人被甩来甩去。

“快点儿！”

伴着震耳欲聋的轰鸣声，桥塌了。他们刚刚经过的一段桥面崩裂松脱，坠入沟壑，矮人的马车也跟着落下去撞到石头上。他们听到马儿恐慌而凄厉的嘶鸣。桥上的人还能勉强稳住身子，但杰洛特发现倾斜的桥面还在不断变陡。叶妮芙呼吸沉重，咒骂连连。

“我们要掉下去了，叶！抓紧！”

剩下的桥面也发出碎裂声，随后断裂，像松脱的吊桥一样坠落。叶

妮芙和杰洛特滑了下去，两人的手指紧紧抠住圆木间的缝隙。女术士发现自己的手渐渐松脱，不由发出一声尖叫。杰洛特用一只手抓住桥，另一只手抽出匕首，深深插进桥缝，再用双手握紧刀柄。他的肘关节开始刺痛，叶妮芙紧紧抓住他背上的剑带和剑鞘。桥倾斜得更加厉害，角度接近垂直。

“叶，”猎魔人喘息着说，“做点什么……该死的。施展个法术也好啊！”

“怎么施法？”她愤怒地沉声咆哮，“我两只手都空不出来！”

“试着空出一只手。”

“不行……”

“喂！”丹德里恩在高处喊道，“你们能撑住吗？喂！”

杰洛特不觉得回答能有什么用。

“扔条绳子！”丹德里恩大喊，“快点，该死的！”

掠夺者、矮人，还有吉伦斯蒂恩出现在丹德里恩身旁。杰洛特听到布荷特含混的话音：“再等等。她要掉下去了。我们只把猎魔人拉上来就行。”

叶妮芙像蛇一样发出嘶嘶声，攀在杰洛特背后。剑带勒进猎魔人的身体，令他疼痛不已。

“叶，你能坚持住吗？你的脚能动吗？”

“能。”她呻吟道，“理论上能。”

杰洛特朝下望去，在尖锐的石头和断桥的圆木间，在战马和穿着坎恭恩王国鲜艳服饰的尸体间，河水翻滚沸腾。在岩石中间，在翡翠色的透明深渊中，他看到一条巨大的鳟鱼逆流而上。

“能坚持住吗？”

“应该.....可以.....”

“爬上去。你得找个东西抓稳。”

“不行.....我做不到.....”

“快扔条绳子！”丹德里恩大喊，“你们都疯了吗？他们会掉下去的！”

“这样不是更好吗？”吉伦斯蒂恩低声自语。

桥又颤抖一阵，倾斜得更厉害了。杰洛特握住刀柄的手指渐渐麻木。

“叶.....”

“闭嘴.....别再来动去.....”

“叶？”

“别这么叫我.....”

“能坚持住吗？”

“不能。”她冷冷地答道。

她不再挣扎，只是挂在他的后背，身子瘫软。

“叶？”

“闭嘴。”

“叶。原谅我。”

“不。绝不。”

有个东西顺着桥面滑来，快得像条蛇。

绳索散发冰冷的白光，仿佛拥有生命一般蜿蜒扭动，用末端优雅地探寻着，找到杰洛特的颈项，再从他腋下穿过，结成一个松垮的绳结。杰洛特下方，女术士呻吟着喘息起来。猎魔人原以为她会号啕大哭，可他错了。

“当心！”丹德里恩在上方高喊，“我们这就拉你们上来！尼斯楚卡！肯尼特！拉！用力！”

绳子越拉越紧，让他们有些疼，又有些呼吸困难。叶妮芙重重地叹了口气。他们的身子迅速上升，刮过木制的桥面。

到了上面，叶妮芙率先站起身。

七

“整个车队，”吉伦斯蒂恩高声宣布，“只剩一辆行李马车，陛下，不包括掠夺者的。整个护卫队只有七名弓手幸存。山涧另一边，道路已完全消失。我们只能看到悬崖、碎石堆和光滑的石壁。桥塌以后，当时

在桥上的人不知道还能不能活着。”

聂达米尔没搭腔。德内斯勒的艾克伫立在他面前，用狂热的目光看着他。

“我们招来了诸神之怒。”骑士抬起双臂说，“我们都有罪，聂达米尔国王。这是场圣战，对抗邪恶的圣战。因为龙就是邪恶，是的，每条龙都是邪恶的化身。对我来说，邪恶不值一提，我用一只脚就能碾碎它……摧毁它……是啊，就像诸神和圣典的指示那样。”

“他疯了吗？”布荷特愠怒地说。

“不知道。”杰洛特调整母马的挽具，“反正我一个字都听不懂。”

“嘘。”丹德里恩说，“我正把他的话记下来，也许对我的新歌谣会有所帮助。”

“圣典上说，”艾克继续愤怒地讲述，“峡谷中会出现一条古蛇，一条七头十角的恶龙，龙背上坐着个女人，穿紫色和深红色衣服，手捧一只金色酒杯，额上描绘的符号代表她耸人听闻的败德之举！”

“我知道！”丹德里恩快活地插嘴，“她是希莉亚，索莫哈尔德市长之妻！”

“诗人阁下，请安静。”吉伦斯蒂恩大声喝道，“至于你，德内斯勒的骑士，看在诸神的分上，请解释得清楚些。”

“要同邪恶抗争，”艾克用夸张的语气继续，“就必须有纯净的心灵与良知，头颅高昂！但我们在这儿看到了谁？矮人——出生于黑暗、崇尚黑暗力量的异教徒！亵渎神明的魔法师——自以为拥有天赐的力量与

特权！还有猎魔人——可憎的变种人，受诅咒的反常造物。难怪上天会给我们降下惩罚，不是吗？别再试探神明的宽容心了！我劝告您，尊敬的国王，清除我们中间的害虫吧，免得……”

“居然一个字都没提到我，”丹德里恩抱怨道，“一个字也没提到诗人。我都这么努力了！”

杰洛特冲亚尔潘·齐格林笑笑，后者正缓缓摩挲着腰带上那把斧头的锋刃，也在愉快地咧嘴笑。叶妮芙转过身去不看他们，比起艾克的话，似乎她开裂到臀部的裙子更加值得关注。

“这说得有点过分了，”多瑞加雷接道，“您的理由很高尚，艾克大人，这点毫无疑问。但我认为您对魔法师、矮人和猎魔人的评价不太得体，好在我们早就习惯了这种既不礼貌、也不合骑士身份的观点。而且我要补充一句：令人费解的是，就在不久前，是您——而不是别人——跑过去丢下精灵的魔法绳索，拯救了必死无疑的女巫和猎魔人。但从您刚才的言论看，我真不明白，您干吗不祈祷他们掉下去。”

“活见鬼。”杰洛特低声对丹德里恩说，“绳子是他扔下来的？是艾克，不是多瑞加雷？”

“不是。”诗人低声答道，“确实是艾克。”

杰洛特摇摇头，一副难以置信的表情。叶妮芙低声咒骂一句，站直身子。

“艾克骑士，”她朝每个人微笑——除了杰洛特——笑容温柔亲切，“你能解释一下原因吗？我是害虫，而你却救了我的命？”

“您是女士，亲爱的叶妮芙。”骑士僵硬地鞠了一躬，“你那迷人而

亲切的面庞让我相信，总有一天，你会摆脱那些可恶的魔法。”

布荷特嗤之以鼻。

“那么感谢你，骑士阁下。”叶妮芙冷冷地回道，“猎魔人杰洛特也感谢你。杰洛特，快谢谢他。”

“那还不如让我去死。”猎魔人由衷地答道，“我干吗要谢他？我是个可憎的变异体，长了张恶毒又前途无望的脸。艾克骑士只是顺手把我拽上来，因为有位女士顽固地抱着我。如果只有我一个，艾克连小拇指都不会动一下。我说得对吗，骑士大人？”

“不对，杰洛特大人。”游侠骑士平静地应道，“任何需要帮助的人，我都不会拒绝，即便是猎魔人。”

“快谢谢他，杰洛特，并请求他的原谅。”女术士坚定地对猎魔人说，“不然，你就等于承认了艾克对你的所有评价。你是个异类，不知道怎样与人相处，参与这场狩猎就是个错误。你是出于某个荒谬的目的才来的。对我们来说，你离开才是最好的选择。我想你应该明白。如果还没明白，现在也该懂了。”

“你们在说什么‘目的’，女士？”吉伦斯蒂恩插嘴道。

女术士没回答，只是看着他。丹德里恩和亚尔潘·齐格林意味深长地相视而笑，但又尽量不让女术士看到。

猎魔人望向叶妮芙的双眼。她目光冰冷。

“请原谅我，德内斯勒的骑士大人，我衷心地感谢您。”他大声说着，低下了头，“我也感谢在场的所有人。我挂在桥上时，听到所有人

都匆匆忙忙赶来救我。我请求各位的原谅，除了尊贵的叶妮芙，我感谢她，但不奢望她能给予任何回应。再见了。害虫要走了，因为他已受够了你们。保重，丹德里恩。”

“嘿，杰洛特。”布荷特说，“别像被宠坏的小丫头一样发脾气。真是小题大做，见鬼……”

“大——人们！”

柯佐耶德和几个霍洛珀尔民兵自山涧的方向跑来，他们是去前方侦察的。

“发生什么事了？他怎么回事？”尼斯楚卡抬起头问。

“大人们……我……亲爱的大人们。”鞋匠上气不接下气地说。

“别喘了，朋友。”吉伦斯蒂恩把双手拇指插在金色的腰带间。

“龙！那边，龙！”

“哪边？”

“山谷那一边……平地上……大人……它……”

“上马！”吉伦斯蒂恩下令。

“尼斯楚卡！”布荷特大喊，“上马车！开膛手，上马跟我来！”

“快跟上，小伙子们！”亚尔潘·齐格林大喊，“跟上，该死的！”

“喂！等等！”丹德里恩将鲁特琴背到肩上，“杰洛特，拉我上你的

马！”

“自己跳上来！”

山谷尽头有片散落的白色石块，形成不规则的环形。石头后面，地面略微倾斜，通向一片凸凹不平的草地，周围是石灰岩的峭壁群，布满数千个小洞。三条细窄的峡谷俯瞰着草地，那是早已干涸的山间溪流的河床。

布荷特率先来到岩石屏障前，突然停下飞奔的马，踩着马镫直起身子。

“看在瘟疫的分上，”他说，“看在黄色瘟疫的分上。这……这……这不可能！”

“怎么了？”多瑞加雷说着，朝他走去。

叶妮芙跳下掠夺者的马车，站到布荷特身旁，扒着一块岩石朝远处望去。然后她后退一步，揉了揉眼睛。

“什么？怎么了？”丹德里恩大喊，试图越过杰洛特的肩头看去，“怎么了，布荷特？”

“那条龙……是金色的。”

离他们所在的山谷狭窄处不到百步远，通往北部峡谷的小径经过一座小丘，丘顶坐着一头巨兽。它的小脑袋垂在圆鼓鼓的胸前，细长的脖子划出一道完美的弧线，尾巴绕在伸出的爪子上。

这只造物有种难以言喻的优雅，那猫科动物般的气质甚至让人忽略

了它爬行动物的外表，但它毫无疑问是爬虫类。它明亮的黄色双眸透出璀璨而凶狠的光芒，鳞片像用颜料细细涂抹过，几乎全身都是金色：从爪尖直到长长的、在小丘蓊丛间晃动的尾巴。它张开蝙蝠般的琥珀色翅膀，望向他们的金色大眼睛让人不由发出赞叹。

“一条金龙。”多瑞加雷轻声道，“不可思议……活生生的传奇！”

“别开玩笑，金龙根本不存在。”尼斯楚卡吐了口口水，断言道，“我知道自己在说什么。”

“那小丘上的东西又是什么？”丹德里恩问。

“某种把戏。”

“幻象而已。”

“不是幻象。”叶妮芙说。

“真是一条金龙。”吉伦斯蒂恩补充道，“我敢肯定，是条金龙。”

“金龙只存在于传说里！”

“别说了。”布荷特用不容置疑的语气插嘴，“大惊小怪什么？随便哪个傻瓜都能看出，我们面对的是条金龙。亲爱的大人们，金色带斑点和黄绿色带格子条纹又有什么区别？它又不大，我们不用两分钟就能解决。开膛手、尼斯楚卡，掀开马车帆布，抄家伙。金不金根本不重要。”

“有区别，布荷特。”开膛手说，“很重要的区别。它不是我们要猎捕的龙。不是在霍洛珀尔附近被下毒、正安详地睡在洞穴里、周围堆满

贵金属和宝石的那条。这条龙只是在草地上休息而已，解决它又有什么用？”

“肯尼特，这是条金龙。”亚尔潘·齐格林喊道，“你以前见过这种龙吗？你还不明白吗？它的皮比可怜的宝藏值钱多了。”

“而且不会造成宝石市场价格波动。”叶妮芙坏笑着补充，“亚尔潘说得对。我们的约定不变。还是有东西可以分享的，不是吗？”

“嘿！布荷特？”尼斯楚卡跳下马车，拿着好几件武器，“我们怎么保护马？那头金蜥蜴是会喷火呢，还是喷酸液或毒烟？”

“鬼才知道，亲爱的大人们。”布荷特的语气有些担心，“嘿！魔法师们！有关金龙的传说里，有没有提到怎么杀死它？”

“怎么杀？用最普通的方法就是了。”柯佐耶德突然高声回答，“没时间浪费了。给我找只动物，我们往里面塞满毒药，喂给那只大蜥蜴。准没错。”

多瑞加雷恶毒地瞥了鞋匠一眼。布荷特吐了口口水。丹德里恩厌恶地别过脸。亚尔潘·齐格林双手叉腰，不怀好意地笑了。

“你们在等什么？”柯佐耶德问，“抓紧时间干活吧。往尸体里塞什么才能立马放倒那条爬虫呢？我们需要有劲儿的东西：剧毒或腐烂物。”

“哈！”矮人笑容未消，“什么东西既有毒又污秽还散发着恶臭呢？你不知道，柯佐耶德？就是你啊，你这小混球。”

“啥？”

“滚出我的视线，你这人渣，别让我再看到你。”

“多瑞加雷大人，”布荷特站起身，对魔法师说，“帮我们个忙。还记得传说故事里的相关记载吗？你对金龙了解多少？”

魔法师笑了笑，庄严地挺直身子。

“你问我对金龙了解多少，是吗？了解得不多，但也足够了。”

“说来听听。”

“听好了，仔细听好：我们面前伫立着一条金龙，它是活的传说，也许是你们残忍愚行下硕果仅存的一条。传说不该被杀死。我不许你们碰这条龙。明白了？你们可以放下武器，收拾行李回家了。”

杰洛特本以为一场战斗会立即爆发。但他错了。

吉伦斯蒂恩打破了沉默。

“尊贵的魔法师，小心你说出的话和说话的对象。聂达米尔国王可以命令你收拾行李下地狱，多瑞加雷，但你没资格作出同样的提议。听清楚了？”

“不。”魔法师骄傲地回答，“我是多瑞加雷大师。我不会听从渺小的国王的命令，何况他的王国只有站在小山顶上才能看到，统治的要塞也又脏又臭又简陋。你知道吗，亲爱的吉伦斯蒂恩大人，我只要一挥手，就能把你变成一摊牛粪，你那位粗俗的国王会比你更不堪。听清楚了？”

不等吉伦斯蒂恩回答，布荷特已经冲到多瑞加雷身旁，抓住他的手

臂，扭过他的身子。尼斯楚卡和开膛手站到布荷特身后，沉默不语，一脸冷酷。

“听好了，魔法师阁下。”高大的掠夺者轻声说，“在你挥手之前，听我说：我可以花点时间，尊敬的大师，跟你解释我对你的声明，传说，还有那番愚蠢的唠叨是个什么看法。但我懒得费工夫，所以请你看好我的答复。”

布荷特清清喉咙，用一根手指堵住鼻孔，把鼻涕擤到魔法师的鞋子上。

多瑞加雷脸色煞白，但一动没动。跟其他人一样，他也注意到了尼斯楚卡拎在手里的流星锤。同样跟其他人一样，他也知道，尼斯楚卡砸碎他脑袋的时间，肯定比他念咒的时间短得多。

“好了，”布荷特说，“阁下，麻烦您乖乖站到一边。如果你还是忍不住想张嘴，我建议你找团草把它塞起来。如果再听到一句胡言乱语，我保证你会后悔。”布荷特转过身，搓搓手，“尼斯楚卡、开膛手，开始干活，别让那只爬虫跑了。”

“它看起来不像要逃。”丹德里恩四下打量一番，“看看它。”

金龙安静地坐在小丘上，打个哈欠，扭扭头，拍拍翅膀，在地上敲了敲尾巴。

“聂达米尔国王和诸位骑士！”一个黄铜号角般的声音突然响起，“我是维纶特瑞坦梅斯，你们面前的龙！看来刚才我制造的山崩——我对此深表自豪——没能把你们吓跑。现在你们来到了这儿。如你们所见，这座山谷只有三个出口。东边通往霍洛珀尔，西边通往坎恭

恩，你们可以沿那两条路离开，但北方的峡谷不准走，因为我，维纶特瑞坦梅斯，禁止你们这么做。如果有人想违背我的命令，我会向他发出挑战，跟他来一场荣耀的骑士决斗，只用传统武器：也就是说，禁止使用魔法或喷出火焰。战斗直到一方投降为止。根据礼仪，我在等待你们的传令官予以答复。”

所有人目瞪口呆。

“它说话了！”布荷特喘息着低声说，“难以置信！”

“而且它很聪明。”亚尔潘·齐格林补充道，“谁知道传统武器是什么？”

“就是没有魔法的普通武器。”叶妮芙皱着眉头答道，“但我惊讶的是另一件事。它那条分岔的舌头没法准确发音，这无赖用的是传心术。当心点儿，因为这法术的效力是双向的，它能读你们的心。”

“它是疯透了还是咋地？”开膛手肯奈特恼火地说，“荣耀的决斗？跟一条愚蠢的爬虫？它还那么小！咱们一起上吧！联起手来！”

“不。”

他们转过头去。

德内斯勒的艾克骑在马上，全副武装，长枪插在马镫里，身形比徒步时伟岸了许多。他面甲掀起，脸色苍白，狂热的眼睛闪闪发光。

“别想这么做，肯奈特阁下，”骑士答道，“除非跨过我的尸体。我不许有人在我面前侮辱骑士的荣耀。胆敢违背决斗规则的人……”艾克的声音越来越响，因激动而变得沙哑，“胆敢取笑荣誉、取笑我的人，

他或我的血必将在这土地上流淌。那只野兽要求一对一决斗？那就决斗吧！让传令官报出我的名号！让诸神裁决我们的命运！那条龙有尖牙利爪，有地狱的狂怒，而我.....”

“真是个蠢货。”亚尔潘·齐格林低声道。

“而我拥有律法、信仰和处女的泪水，这条大蜥蜴.....”

“闭嘴，艾克，我们听得都快吐了！”布荷特吼道，“要去就去。与其喋喋不休，不如赶紧上草地去！”

“嘿，布荷特！等等！”矮人首领插嘴道，他拽着胡须，“你忘记约定了吗？如果艾克杀死那条大蜥蜴，他会拿走一半.....”

“艾克什么也不会拿走。”布荷特咧嘴笑着回答，“我了解他。对他来说，只要丹德里恩为他写首歌，那就足够了。”

“安静！”吉伦斯蒂恩命令道，“那就这样。代表信仰和荣耀的游侠骑士，德内斯勒的艾克，将会挑战那条龙，他将作为聂达米尔国王的长枪与利剑，为坎恭恩而战。这就是国王的旨意！”

“你听到了？”亚尔潘·齐格林压低声音说，“聂达米尔的长枪与利剑。坎恭恩的蠢货国王彻底堵住了我们的嘴。我们现在怎么办？”

“什么也不干。”布荷特吐了口口水，“你没想跟艾克打一架，对吧？他已经一边胡言乱语一边骑到马背上了，最好随他去吧。让他去，该死的，就让他骑马跟那条龙拼个你死我活。然后我们再看着办。”

“谁当传令官？”丹德里恩问，“那条龙想要个传令官。也许我可以？”

“不，这又不是找人唱几支小曲儿，丹德里恩。”布荷特皱眉道，“亚尔潘·齐格林嗓门够大，让他当传令官吧。”

“同意，这有何难？”亚尔潘答道，“把旗帜和纹章准备好，一切按规矩来。”

“注意，矮人阁下，千万记得礼貌与尊重。”吉伦斯蒂恩提醒道。

“不用你教我。”矮人骄傲地挺起胸膛，“你还没学会说话，我已经主持过一场正式婚礼了。”

这段时间里，龙依然坐在小丘上，愉快地晃着尾巴，耐心等待。矮人爬上最高的一块石头，清清嗓子，大喊起来：

“喂！那边那个！”他双手叉腰，“你这长鳞的蠢货！准备好听传令官的话没？别找了，就是我！游侠骑士、德内斯勒的艾克要第一个挑战你！根据神圣的习俗，他会用长枪戳进你的肚皮——对你来说也许很不幸，但可怜的少女们和聂达米尔国王会很高兴的！战斗必须遵循荣誉和律法。根据规则，你不能喷火。你们只能用传统武器把对方打成肉酱。战斗会持续到一方认输或嗝屁为止……我们都希望这就是你的下场！那条龙，听明白没？”

龙打个呵欠，抖抖翅膀，沿山坡迅速滑落到平地。

“我听到了，高尚的传令官。”它回道，“就请勇敢的艾克屈尊到草地上来吧。我准备好了！”

“真是个笑话！”布荷特啐了一口，阴郁地看着骑士艾克策马走出石圈，“该死的闹剧……”

“闭嘴吧，布荷特。”丹德里恩搓着手大喊，“看啊，艾克冲锋了！活见鬼，这能让我写出一首动人的歌谣！”

“乌拉！为艾克欢呼三声吧！”聂达米尔手下一名弓手大喊。

“换作是我，”柯佐耶德悲伤地插嘴道，“稳妥起见，我会想办法让它吞些硫黄。”

战场上，艾克举起长枪向龙敬礼。他放下面甲，用马镫用力一夹马腹。

“好吧，好吧。”矮人说，“也许他真是个傻瓜，但他知道自己在做什么。瞧瞧他！”

艾克坐在马鞍上，身体前倾，压低长枪，策马飞奔。出乎杰洛特的意料，龙并没有后退躲避，也没绕向对手身后，而是全速迎向朝自己攻来的骑士。

“杀！艾克，杀！”亚尔潘大喊。

艾克没有盲目地正面进攻。尽管一直全速前进，他还是在最后一刻老练地改变了方向，将长枪高举过马头。他从龙的身边飞掠而过，同时站在马镫上，用尽全力刺出长枪。刹那众人欢声雷动，只有杰洛特拒绝加入这场合唱。

龙转了个圈，躲开这下刺击，动作敏捷而优雅。它的身体像鞭子一样抽回，带着猫科动物般的活力与冷漠，用爪子撕开了马腹。马儿人立而起，发出一声哀鸣。尽管骑士大吃一惊，却没丢下长枪。马儿摔倒的同时，龙爪只一挥，就从马鞍上抄起了艾克。他被抛到空中，身上的甲片发出刺耳的摩擦声，所有人都听到了他落地时的撞击声。

龙用脚爪压住马，坐在地上，长满獠牙的嘴巴咬住马身。马儿发出惊恐的嘶吼，最后抽搐着死去。

一阵沉默中，众人都听到了维纶特瑞坦梅斯低沉的声音：“勇猛的德内斯勒的艾克可以退场了。他没法继续战斗了。有请下一位。”

“哦，该死！”亚尔潘·齐格林轻声咒骂。

八

“两条腿都断了，”叶妮芙用亚麻布擦擦手，“脊椎肯定也受了伤。盔甲后部开裂，像被攻城槌撞到一样。他的腿是被自己的长枪砸断的，短时间内没办法骑马，恐怕以后也回不到马背上了。”

“职业风险。”杰洛特轻声道。

女术士皱起眉头。

“这就是你想说的？”

“那你想听什么，叶妮芙？”

“这条龙的速度快得惊人，人类没法击倒它。”

“我知道。不，叶，我不会去的。”

“因为你的原则，”女术士恶狠狠地笑问，“还是出于常人的恐惧感？这是你唯一保留的人类情感吧。”

“二者兼有。”猎魔人心平气和地说，“有什么分别吗？”

“说实在的，”叶妮芙凑近他，“一点都没有。原则可以逾越，恐惧可以战胜。杀了这条龙吧，杰洛特。为了我。”

“为了你？”

“为了我。我要这条龙，我要它的全部，我要它只属于我。”

“你自己用咒语杀它嘛。”

“不，你来杀。我会用咒语阻止掠夺者等人，不让他们妨碍你。”

“那会死人的，叶妮芙。”

“你从什么时候开始在乎死人了？你只要对付那条龙就好，其他人交给我。”

“叶妮芙，”猎魔人冷冷地回答，“我实在不明白，你干吗要那条龙？它的黄色鳞片有那么吸引人吗？你从来没受过贫穷的困扰：你家财万贯、远近闻名。所以到底为什么？别再跟我提什么职责，算我求你了。”

叶妮芙沉默不语。随后，她皱起眉头，踢开草地上的一块卵石。

“有个人能帮我。显然.....你知道我在说什么.....变化并非不可逆。还有机会。我仍然可以.....你明白吗？”

“我明白。”

“手术既复杂又昂贵，但用一条金龙交换的话.....杰洛特？”

猎魔人沉默不语。

“我们挂在桥上时，”她继续道，“你对我提过要求。尽管发生了那些事，我还是答应你。”

猎魔人悲伤地笑笑，伸出食指，轻触叶妮芙脖颈上的黑曜石星星。

“太迟了，叶。我们已经从桥上下来了。尽管发生了那么多事，但我已经不在乎了。”

他做了最坏的打算：倾泻的火焰，劈来的闪电，雨点般扑面而来的拳头，辱骂与诅咒。但什么都没发生。他抬起头，惊讶地发现她的嘴唇在微微颤抖。叶妮芙缓缓转过身。杰洛特有些后悔自己说出的话。也为他们之间萌生的感情而后悔。最后的一丝可能性，像鲁特琴弦一样断了。他瞥了眼丹德里恩，看到吟游诗人迅速扭过头去，避开了他的目光。

“荣耀和骑士精神并不适用于现在的情况，亲爱的大人。”布荷特说。他已经穿上聂达米尔的铠甲，一动不动地坐在石头上，一脸忧虑的神情。“荣耀的骑士正躺在那儿低声呻吟。吉伦斯蒂恩大人，派艾克作为国王的骑士和臣属上场，真是个糟糕的主意。我不敢说出罪魁祸首的名字，但我知道艾克的两条断腿该归功于谁。当然了，现在也算一石二鸟：我们摆脱了沉浸于骑士传奇、想单人独骑击败恶龙的疯子，还有想借助前者的帮助一夜暴富的傻瓜。你知道我说的是谁吧，吉伦斯蒂恩？知道？很好。现在轮到我們了。这条龙属于我们。屠龙的会是我们掠夺者，好处我们也要全拿。”

“那我们的约定呢，布荷特？”总管大臣大声问，“我们的约定呢？”

“管他什么狗屁约定。”

“太离谱了！这是蔑视宫廷！”吉伦斯蒂恩跺着脚说，“聂达米尔国王……”

“国王想干吗？”布荷特倚着巨剑，恼火地回答，“国王本人也想亲手对抗那条龙？还是你，忠实的总管大臣阁下？你想把你的大肚子塞进铠甲里，然后亲自上阵！干吗不呢？欢迎你上场。我们很期待你的表现，阁下。艾克想用长枪刺穿那条龙时，吉伦斯蒂恩，你就已经盘算好了。你们想拿走一切，而我们什么都得不到——哪怕它背上的一小片金鳞。现在，太迟了。睁眼看看吧，已经没人愿意为坎恭恩王国而战了，你也找不到艾克那样的傻瓜了。”

“不对！”鞋匠柯佐耶德扑倒在国王脚边，而国王似乎仍在凝望远方的地平线。“国王陛下！请少安毋躁，等我们霍洛珀尔的小伙子们出现。您的等待会得到回报。让这些傲慢的家伙见鬼去吧。指望那些值得您依靠的勇者，别管这些吹牛大王！”

“闭嘴！”布荷特擦去胸甲上的一块锈迹，冷冷地命令道，“闭上你的嘴，乡巴佬，不然我会让你闭嘴，让你被自己的牙齿噎死。”

柯佐耶德见肯尼特和尼斯楚卡朝他走来，立刻躲进霍洛珀尔的侦察队里。

“陛下，”吉伦斯蒂恩道，“陛下，请您下令吧。”

聂达米尔百无聊赖的表情突然消失了。年轻的国王怒视着总管，长雀斑的鼻子也皱了起来。

“什么命令？”他缓缓开口，“你终于想到问我了，吉伦斯蒂恩，而不是以我的名义替我作决定？我很欣慰。希望你能保持下去，吉伦斯蒂

恩。从现在起，我要你保持沉默与顺从，这就是我的第一条命令。把所有人召集起来，叫他们把德内斯勒的艾克放到马车上。我们回坎恭恩。”

“陛下……”

“少废话，吉伦斯蒂恩。叶妮芙女士，还有尊贵的大人们，我要向你们道别了。这场远征浪费了我太多时间，但也让我获益良多。我学到了不少东西。叶妮芙女士、多瑞加雷大人、布荷特大人，感谢你们和你们的每一句话。也感谢你，杰洛特大人，感谢你的沉默不语。”

“陛下，”吉伦斯蒂恩问，“为什么？那条龙就在那儿，听凭您发落。陛下，您忘记您的野心了吗？”

“我的野心？”聂达米尔若有所思地重复道，“我现在没有什么野心。要是继续留在这儿，恐怕以后也不会再有了。”

“那玛琉尔呢？与公主的联姻呢？”总管大臣没有放弃，他拧着双手说下去，“还有王位，陛下？人民相信……”

“借用布荷特先生的话，管他什么狗屁人民。”聂达米尔答道，“无论如何，玛琉尔的王位都是我的：我在坎恭恩有三百骑兵、一千五百步兵，足以对抗他们不足千人的兵力。他们终究会承认我的合法地位。只要杀出一条血路，他们就会承认我。至于他们的公主，那头胖母牛，我才不会跟她白头偕老。只要借她的肚子生下我的孩子，我就可以除掉她了，用柯佐耶德大师的老办法。我们已经说得够多了，吉伦斯蒂恩，该执行我的命令了。”

“的确。”丹德里恩轻声对杰洛特说，“他真的学到了很多。”

“是啊，很多。”杰洛特看向金龙所在的小丘，它垂下三角形的脑袋，正用分叉的红舌舔着草地上的什么东西，“但我可不想当他的臣民，丹德里恩。”

“你觉得接下来会发生什么？”

一个灰绿色的小东西倚在金龙的爪边，拍动蝙蝠似的翅膀。猎魔人盯着它。

“你呢，丹德里恩，你有什么看法？”

“我怎么看有什么要紧？杰洛特，我是个诗人。我的看法有丝毫重要之处吗？”

“当然有。”

“既然如此，那我告诉你，杰洛特。每次我见到爬行动物，比如蛇或蜥蜴，都觉得恶心和害怕。它们太可怕了……可这条龙……”

“怎么？”

“它……它很美，杰洛特。”

“谢谢，丹德里恩。”

“谢我干吗？”

杰洛特转过身去，用缓慢的动作将胸前的剑带又勒紧两个孔。他抬起右手，确认剑柄的位置是否合适。诗人瞪大眼睛看着他。

“杰洛特，你打算……”

“没错。”猎魔人冷静地答道，“可能性的界限是存在的。我已经受够这些了。你打算怎么做，丹德里恩？留下来，还是跟聂达米尔的军队一起走？”

诗人弯下腰，把鲁特琴轻轻靠在石头上，然后直起身。

“我留下。你刚才说什么来着？可能性的界限？讲好了，我要把它作为新歌谣的主题。”

“这可能是你最后的歌谣了。”

“杰洛特。”

“有事吗？”

“别杀它……尽量。”

“剑就是剑，丹德里恩，当它出鞘时……”

“你尽量。”

“我尽量。”

多瑞加雷冷哼一声，转身面向叶妮芙和掠夺者，又指了指正在远去的王家旗帜。

“聂达米尔国王已经走了。”多瑞加雷说，“他不会再通过吉伦斯蒂恩发号施令了，因为他终于找回些常识。能跟你同行真是太好了，丹德里恩。希望你现在就开始创作歌谣。”

“关于什么的？”

魔法师从貂皮夹克里掏出魔杖。

“关于巫师多瑞加雷大师如何成功赶走一群强盗，阻止他们杀死硕果仅存的金龙。别动，布荷特！亚尔潘，把你的斧子拿开！叶妮芙，一根指头都别动！滚吧，你们这群杂种，我奉劝你们跟着国王回去，就像猎犬跟着主人那样。带上你们的马和马车。我警告你们：不管是谁，哪怕多做一个动作，那人就会化为一股轻烟，只留下沙土里空荡荡的脚印。这可不是说笑。”

“多瑞加雷。”叶妮芙嘶声道。

“亲爱的魔法师，”布荷特用通情达理的语气说，“我们可以达成协议……”

“闭嘴，布荷特。我再重复一遍：别碰这条龙。到别处去找活儿干吧，别再来了。”

叶妮芙的手突然往前一指，多瑞加雷周围的地面立刻爆出一团碧蓝色的火焰，碎石和泥土四下飞溅。魔法师步履蹒跚，被火焰包围。尼斯楚卡趁机跳过去，一拳打在他脸上。多瑞加雷跌倒在地，魔杖射出一道红色电光，打在岩石之间。开膛手肯尼特突然出现在身侧，踢了倒霉的魔法师一脚。他正想再补一脚，猎魔人已经挡在他们中间，推开开膛手，拔剑出鞘，朝肯尼特胸甲和护肩的空隙笔直刺去。布荷特用剑挡下这一击。丹德里恩想绊倒尼斯楚卡，但没能成功。尼斯楚卡抓住诗人五颜六色的外衣，一拳打在他两眼之间。亚尔潘·齐格林迅速绕到丹德里恩身后，用斧柄打中他的膝盖后部，让他摔倒在地。

杰洛特旋身躲开布荷特的剑锋，同时朝靠近他的开膛手挥出一剑，斩开对方手臂上的铁制臂环。开膛手向后退，摔倒了。布荷特哼了一

声，像挥舞镰刀一样挥动长剑。杰洛特跳起来，躲过破空的利刃，剑柄在布荷特的胸甲上敲了一下，又收回剑来，攻向布荷特的脸颊。布荷特无法格挡，于是仰面朝后倒去。猎魔人只一跃，便逼近对手身前……就在这一瞬间，杰洛特突然觉得大地在颤抖，双脚站立不稳。眼中的地平线变成了竖直的。他徒劳地试着用手画出保护法印，但还是重重地倒向一旁，剑从麻木的手中滑出。他听到自己脉搏跳动的声音，还有连绵不绝的嘶嘶声。

“趁咒语还能维持，把他们绑起来。”叶妮芙在远处的高地上大喊，“三个都绑起来！”

多瑞加雷和杰洛特头晕目眩，动弹不得，只能任人绑住手脚，再被捆到马车上。他们一言不发，不再抵抗。丹德里恩咒骂着挣扎一番，结果挨了几拳，仍被五花大绑起来。

“把这些狗娘养的捆起来干吗？”柯佐耶德走过来插嘴道，“这些叛徒，直接杀了才最好。”

“你才真是狗娘养的。”亚尔潘·齐格林答道，“虽然这么说等于侮辱狗。滚开，你这寄生虫！”

“口无遮拦！”柯佐耶德大喊，“等我们的人从霍洛珀尔赶来，我倒要看看你想怎样。在他们看来，你……”

亚尔潘展现出与身材不相符的敏捷，毫不费力地一转身，用斧柄敲中柯佐耶德的头。尼斯楚卡从旁靠近，顺势补了一脚，让柯佐耶德在草丛里摔了个嘴啃泥。

“你会后悔的！”鞋匠趴在地上，朝他们大喊，“你们全都……”

“抓住他，伙计们！”亚尔潘·齐格林大声说，“抓住那个婊子养的脏鞋匠！上啊，尼斯楚卡！”

柯佐耶德可没傻等着。他跳起来，朝东面的峡谷一路飞奔。

霍洛珀尔的侦察兵跟在他身后。矮人们一边丢石头，一边哈哈大笑。

“空气清新了好多。”亚尔潘大笑，“好啦，布荷特，咱们去解决那条龙。”

“等一下。”叶妮芙抬起手臂，“你们谁也解决不了……你们可以原路返回了。现在就走。你们，所有人。”

“什么？”布荷特不怀好意地眨眨眼，“亲爱的女术士，请问你在说什么？”

“滚开！快滚！去找那个鞋匠吧。”叶妮芙重复道，“你们所有人。我会亲手对付那条龙，不用什么传统武器。你们离开前应该感谢我。要不是我，你们就会尝到猎魔人那把剑的滋味了。快走吧，布荷特，在我发火之前。我警告你们：我懂得一条咒语，挥挥手就能把你们都阉了。”

“天哪！”布荷特惊呼道，“我的忍耐已经到头了。我可不想被人当成傻子。开膛手，去把马车的马卸了。看来我也得动用不那么传统的武器了。有人要倒霉了，亲爱的大人们。我不会指明是谁，只想说，是个卑鄙的女术士。”

“尽管试试，布荷特。你可以让我找点乐子。”

“叶妮芙，”矮人责问，“为什么？”

“也许因为我爱吃独食，亚尔潘。”

“哦，是啊，”矮人笑道，“你也算是个人类，跟矮人媲美的人类。能在一位女术士身上找到共同点，真令人高兴。我也爱吃独食，叶妮芙。”

他俯下身子，动作迅疾，快如闪电。一颗不知从哪儿飞来的金属球划破空气，狠狠砸中叶妮芙的额头。没等女术士反应过来，开膛手和尼斯楚卡已经抓住她的双臂，而亚尔潘用一根绳子绑住她的脚踝。女术士愤怒地咆哮起来。亚尔潘手下一个小伙子从后面制住她，把一副马笼头套在她头上，勒紧，让她无法开口呼叫。

“现在呢，叶妮芙？”布荷特大呼小叫地朝她走去，“你两只手都不能用了，想怎么阉了我？”

他撕开她束腰外衣的领口，又扯掉她的衬衫。叶妮芙套着马笼头，只能用含糊的叫声咒骂他。

“我们现在没时间。”布荷特伸手摸她，引来矮人们一阵窃笑，“但你不会等太久，女术士。等解决了那条龙，我们可以一起找点乐子。伙计们，把她绑到车轮上。两只手都绑紧，连一根指头也别让她动。你们不准随便碰她，该死的。谁在屠龙时表现最好，谁就可以优先处置她。”

“布荷特，”杰洛特声音很轻，但充满威胁，“当心。我会追你到天涯海角。”

“真让我吃惊。”掠夺者同样轻声回答，“如果我是你，就会乖乖闭

嘴。我了解你的实力，不会轻视这种威胁。你让我别无选择，只能杀了你，猎魔人，但我们会迟些料理你。尼斯楚卡、开膛手，上马。”

“不怪你运气差。”丹德里恩哀号道，“见鬼，是我让你惹上这些破事儿的。”

多瑞加雷低下头，浓稠的鲜血从他的鼻子缓缓流到肚子上。

“别死盯着我了！”女术士弄松了马笼头，冲杰洛特大喊。她在绳索下像蛇一样徒劳地挣扎，想遮住裸露的身体。杰洛特顺从地移开视线，但丹德里恩没有。

“依我看，”诗人讽刺道，“你肯定用了一整桶曼德拉草药膏，叶妮芙。你的皮肤就像十六岁的少女。让我直起鸡皮疙瘩。”

“闭嘴，你这婊子养的！”女术士骂道。

丹德里恩却没退缩。“你到底多大年纪？两百岁？起码一百五了吧？可你就像……”

叶妮芙伸长脖子唾了他一口，可惜失了准头。

“叶……”猎魔人悲伤地嘟囔着，用肩膀擦去耳朵上的口水。

“叫他别再冲我挤眉弄眼！”

“我也不想这样。”丹德里恩大声说，又朝身子半裸、春光无限的女术士望去，“就因为她们，我们才会被抓。他们会割断我们的喉咙，还会强奸她们。可她们的年纪……”

“闭嘴，丹德里恩。”猎魔人喝道。

“那可不行。我正极度渴望创作一首关于乳房的歌谣呢。请别打扰我。”

“丹德里恩，”多瑞加雷又吐出几口血，“严肃点儿。”

“见鬼，我够严肃的了。”

在一名矮人的帮助下，穿着沉重铠甲的布荷特费力地爬上马。尼斯楚卡和开膛手早就等在坐骑上，腰间配着长剑。

“很好。”布荷特嘟囔道，“该去找那条龙了。”

“不。”一个低沉的声音应道，听起来就像吹响的黄铜号角，“是我来找你们才对！”

岩石圈后探出一张闪闪发亮的金色长嘴，随后是由尖刺保护的细长脖颈，再后面是长着利爪的指掌。有着垂直瞳孔、看起来不怀好意的爬行类眼球正从高处打量着下方。

“我在战场上等不及了。”金龙维纶特瑞坦梅斯扫视众人，解释道，“于是冒昧地过来。看来，愿意跟我交战的对手越来越少了。”

布荷特用牙齿咬住缰绳，双手握住长剑。

“贼样混好。”他咬着缰绳，含混不清地答道，“偶希望里也尊北好了，怪偶！”

“我准备好了。”金龙答道。它弓起背脊，尾巴挑衅地在空中晃了晃。

布荷特确认了一下周围的情况。尼斯楚卡和开膛手从两侧缓缓包围

巨兽，动作从容冷静。亚尔潘·齐格林和他的小伙子们等在后方，举起斧头。

“呜呀呀呀！”布荷特大吼，催促马儿向前，狂乱地舞起长剑。龙转过身子，肚皮贴向地面，像蝎子似的翘起尾巴，但它扫倒的并非布荷特，而是从侧面攻来的尼斯楚卡。尼斯楚卡咣当一声倒在地上，马儿嘶鸣起来。布荷特纵马飞驰而过，长剑用力劈砍，可金龙老练地躲过宽阔的剑刃。前冲之力使得布荷特从金龙身旁掠过。它扭动身体，用后腿站起，前爪拍向开膛手，真把他的坐骑开了膛，又挥出一爪划开骑手的大腿。布荷特在马鞍上身体前倾，努力控制住马，又用牙齿咬着缰绳，再次发起冲锋。

金龙的尾巴划破空气，扫开所有扑上前来的矮人。然后它迎向布荷特，顺便狠狠碾过刚想爬起身的开膛手。布荷特转过头，引着坐骑避让，但金龙这次速度更快、动作更敏捷。它狡猾地截住从左边攻来的布荷特，挡住他的去路，并用尖利的前爪击中他。马儿人立而起，侧翻倒地。布荷特从马鞍上飞了出去，长剑和头盔纷纷掉落。他仰天栽倒，脑袋撞上一块巨石。

“跑，小伙子们！跑到山里！”亚尔潘·齐格林的叫喊声淹没了尼斯楚卡的哀号——后者仍被自己的马压在身下。

矮人的胡须风中飘扬，朝山石飞奔而去，小短腿居然跑出了惊人的速度。金龙没追他们。它静静地坐着，扫视四周。尼斯楚卡在坐骑身下扭动大叫，布荷特一动不动地躺在地上，开膛手像螃蟹一样横着挪动，蹒跚退到岩石后躲避。

“真是难以置信。”多瑞加雷喃喃道，“难以置信……”

“嘿！”丹德里恩拼命挣扎，整辆马车都摇晃起来，“那是什么？那儿，快看！”

他们看到，东部峡谷掀起一股庞大的尘云，继之以叫喊声、车轮声和马蹄声。金龙抬头看去。

三辆大马车载着手持武器的人来到平原上。他们分散开来，包围了金龙。

“活见鬼！是霍洛珀尔的民兵队和公会！”丹德里恩喊道，“他们真的绕过布拉河赶来了！没错，是他们！瞧啊，领头的是柯佐耶德！”

龙垂下头颅，将一只唧唧叫的灰色小东西轻轻推向马车。随后它用尾巴抽打地面，高声咆哮，像一支利箭那样纵身扑向霍洛珀尔人。

“杰洛特，在草地上蠕动的小东西是什么？”叶妮芙问。

“是那条龙保护的东西。”猎魔人答道，“最近才在北部峡谷的洞穴里孵化出来。它是被柯佐耶德下毒的母龙的子嗣。”

小龙用浑圆的肚皮贴着地面，犹豫而蹒跚地靠近马车。它唧唧叫着，用后腿站立，展开双翼。它突然凑上前去，依偎在女术士怀里。叶妮芙倒吸一口冷气，露出困惑的神色。

“它喜欢你。”杰洛特喃喃道。

“也许还小，但它不傻。”丹德里恩虽被五花大绑，还是竭力扭动身子，“瞧它的小脑袋靠在哪儿。见鬼，我真想跟它换个位置。嘿！小家伙！你该逃跑才对。她是叶妮芙，龙之克星！还有众位猎魔人！好吧，实际上只有一位猎魔人……”

“闭嘴，丹德里恩。”多瑞加雷喊道，“快看那边！他们要抓住它了！愿他们所有人都染上瘟疫！”

霍洛珀尔居民的马车骨碌碌向前，就像一辆辆战车，朝攻来的金龙冲去。

“把它砍成碎片！”柯佐耶德抓着车夫的肩膀大喊，“把它砍到一口气都不剩，朋友们！别后退！”

金龙轻巧地一跃，避开为首的马车，却发现自己被困在随后的两辆马车之间，一张系着绳索的双层大渔网朝它迎头扣下。金龙被网子缠住，跌倒在地。它挣扎一阵，又蜷成一个球，再猛地蹬开双腿。渔网顿时被它撕碎。头一辆马车掉头返回，又撒出一张网，这下它彻底无法动弹了。另两辆马车作了个U型转弯，再次冲向金龙，越过坑洼的地面，颠簸向前。

“你被困在网里了，小鱼儿！”柯佐耶德大喊，“我们这就把你开膛破肚！”

金龙咆哮起来，烈焰裹挟烟云涌向天空。霍洛珀尔民兵跳下马车，朝金龙冲去。巨龙再次咆哮起来，声音嘹亮又绝望。

北边峡谷传来了回应：一阵刺耳的战吼。

她们骑在全速奔驰的骏马上，自峡谷中现身，金色发辫在风中飞舞，刀刃闪闪发光……

“泽瑞坎人！”猎魔人大叫，想要奋力挣脱绳索。

“哦，见鬼！”丹德里恩惊呼道，“杰洛特，你知道这意味着什么

吗？”

泽瑞坎少女在民兵队中杀出一条血路，就像热刀子切进黄油，身后留下一具具残破的尸体。她们跳下马，朝被困的金龙奔去。有个民兵试图阻截，顿时身首异处。另一个用干草叉刺向薇亚，泽瑞坎少女双手挥刀，自下而上将对方从会阴到胸骨整个剖开。其他人见状拔腿就跑。

“上马车！”柯佐耶德大喊，“上马车，朋友们！用马车碾碎她们。”

“杰洛特！”叶妮芙突然大叫。她将被绑住的双脚伸到马车下，靠近猎魔人被反绑的双手，“伊格尼法印！烧断我的绳子！能摸到吗？快烧断它，该死的！”

“可我看不见！”杰洛特抗议道，“叶，我会烧伤你的！”

“快画法印！我受得了！”

杰洛特照做了。他感到手指一阵刺痛，在女术士脚踝上方画出伊格尼法印。叶妮芙扭过头去，咬着外套的领子，压住呻吟。小龙双翼靠在她身上，唧唧叫个不停。

“叶！”

“烧断绳子！”她哀号道。

血肉烧焦的气味令人再也无法忍受时，绳索终于烧断了。多瑞加雷发出一声怪叫，昏厥过去，身子靠着车轮软软瘫倒。

女术士的面孔因痛苦而扭曲，她坐直身子，抬起一条腿，发出一声满怀愤怒和痛苦的呐喊。杰洛特脖子上的徽章仿佛活物一般颤抖起来。

叶妮芙挪挪屁股，脚尖指向霍洛珀尔民兵队的马车，高声念出一句咒语。空气颤抖起来，充斥着臭氧的味道。

“哦！诸神在上！”丹德里恩敬畏地呻吟起来，“这将是一首多么伟大的歌谣啊，叶妮芙！”

这条美腿施展的咒语不算太成功。第一辆马车和车上所有人都染成了毛茛草似的黄色，而霍洛珀尔的战士们被杀意冲昏了头脑，根本没注意到。咒语对第二辆马车更奏效些：所有乘员立刻变成长满疙瘩的大青蛙，滑稽地呱呱叫着，四散奔逃。少了车夫，马车很快翻倒在地。拉车的马挣脱挽具，歇斯底里地嘶鸣着，消失在远方。

叶妮芙咬着嘴唇，再次抬起腿。伴着高处传来的振奋人心的乐声，那辆毛茛黄色的马车变成一团同样色彩的烟雾：所有乘员都头晕目眩地倒在草地上，壮观地垒成一堆。

第三辆马车的轮子变成了方的：马儿人立而起，马车轰然倒下，霍洛珀尔民兵纷纷被甩出。愤懑未消的叶妮芙再次抬腿，又施展一个咒语，把民兵们变成形形色色的动物：乌龟、鹅、千足虫、粉红火烈鸟或乳猪。两位泽瑞坎少女继续杀戮残余的敌人，手法老练、有条不紊。

金龙终于将渔网撕成碎片。它一跃而起，拍打双翼，大声咆哮，像利箭一般追向逃脱了大屠杀的柯佐耶德。鞋匠跑得跟瞪羚似的，可金龙比他更快。杰洛特看到它嘴巴张开，獠牙如匕首般锋利闪亮。他转过头去，却听到一声令人血凝的惨叫，然后是可怕的嚼咬声。丹德里恩低呼一声。叶妮芙的脸色苍白如纸，她扭过头，弯下腰，在马车旁吐了一地。

随后一片寂静，只有幸存的霍洛珀尔民兵偶尔发出呱呱、嘎嘎和唧

唧的叫声。

薇亚站在叶妮芙身前，双腿岔开，脸上挂着坏笑。泽瑞坎少女拔出军刀。脸色苍白的叶妮芙抬起腿。

“住手。”三寒鸦博尔奇制止道。他坐在一块石头上，把幼龙抱在怀里，显得冷静而又欢快。

“不要杀叶妮芙女士。”博尔奇，同时也是金龙维纶特瑞坦梅斯续道，“已经没有必要了。另外，我们还得感谢叶妮芙女士无价的帮助。放开他们，薇亚。”

“你知道吗，杰洛特？”丹德里恩揉着麻木的双手，喃喃道，“你知道吗？有首古老的民谣，讲一条金龙。金龙可以……”

“变成任何形态。”猎魔人帮他说完，“甚至包括人形。我听过，但我以前不相信。”

“亚尔潘·齐格林先生！”矮人正悬在离地两百腕尺的悬崖边，金龙对他说，“你在那儿找什么？土拨鼠吗？我没记错的话，土拨鼠不合你的口味。下来吧，算我求你，去帮帮掠夺者，他们需要救助。今天的杀戮已经结束了。这对所有人都好。”

丹德里恩试图唤醒依然不省人事的多瑞加雷，同时焦虑地打量正在审视战场的泽瑞坎少女。杰洛特为叶妮芙烧伤的脚踝涂上油膏，再包扎起来。女术士倒吸着凉气，低声咒骂不停。

包扎完毕，杰洛特站起身。

“待着别动。”他说，“我得跟那条龙谈谈。”

叶妮芙龇牙咧嘴，也站了起来。

“我跟你一起，杰洛特。”她拉住他的手，“可以吗？拜托了，杰洛特。”

“叶，跟我一起？我以为……”

“别以为了。”

她搂住他的肩膀。

“叶？”

“都没关系了，杰洛特。”

他看着她，她的双眸就像从前那样温暖。他低下头，吻住她的双唇。她的嘴唇柔软发烫，带着渴望，就像从前。

他们朝金龙走去。在杰洛特的搀扶下，叶妮芙用指尖捏起裙摆，行了个非常正式的屈膝礼，好像觐见一位国王。

“三寒……维纶特瑞坦梅斯……”猎魔人开口道。

“在你们的语言里，我的名字是‘三只黑鸟’的意思。”博尔奇解释道。

幼龙用爪子勾住三寒鸦的前臂，头蹭上他的脖子，享受他的抚摸。

“秩序与混沌。”维纶特瑞坦梅斯笑道，“杰洛特，还记得吗？混沌代表侵略，秩序代表对抗侵略。杰洛特，难道我们不该前往世界的尽头，去对抗侵略与邪恶吗？尤其是报酬足够惊人时——比如现在。我说

的就是那条母龙米尔加塔布雷克的宝藏。她在霍洛珀尔附近被人下毒，于是召唤我前来，帮她消灭威胁到自己的邪恶势力。在德内斯勒的艾克被抬下战场不久，米尔加塔布雷克就飞走了。她趁你们辩论和争吵时逃走了，把宝藏留给了我，换句话说，是给我的报酬。”

幼龙唧唧叫着，拍打双翼。

“所以你……”

“没错。”金龙打断他的话，“如今的时日，如今的时代，这很有必要。被你们统称为怪物的生物越来越感受到人类的威胁。它们不知道如何保护自己，所以需要有一个守护者……比如一名猎魔人。”

“这条路的终点是什么？”

“就是它。”维纶特瑞坦梅斯抬起前臂，幼龙吓了一跳，唧唧叫着，“它就是我的终点，我的目标。多亏了它，利维亚的杰洛特，我才能证明可能性的界限并不存在。你也会在某一天找到类似的目标，猎魔人。即便异类也有活下去的资格。再见了，杰洛特。再见了，叶妮芙。”

女术士又行个屈膝礼，身子紧贴杰洛特的肩膀。维纶特瑞坦梅斯站起身，看着她，脸色十分严肃。

“请原谅我的冒失和坦白，叶妮芙。你的想法全写在脸上，我甚至不用读心。你和猎魔人，你们是天造地设的一对儿。但你们不会有结果的。没有。我很抱歉。”

“我知道。”叶妮芙的脸色有些发白，“我知道，维纶特瑞坦梅斯。但我还是相信，可能性是没有界限的，或者说，界限还很遥远。”

薇亚来到杰洛特身边，对他耳语，抚摸他的肩膀。金龙大笑起来。

“杰洛特，薇亚想告诉你：她永远不会忘记‘沉思之龙’的浴盆。她希望还能再见到你。”

“什么意思？”叶妮芙不安地眨眨眼。

“没什么。”猎魔人连忙答道，“维纶特瑞坦梅斯……”

“我听着呢，利维亚的杰洛特。”

“你能变成任何形态？想变什么都行吗？”

“对。”

“那为什么变成人类？为什么变成博尔奇，还佩戴三只黑鸟的纹章？”

金龙露出愉快的笑容。

“杰洛特，我们可敬的祖先第一次见面时是个什么情形，我不太清楚。但我知道，对龙来说，最可憎的就是人类。人类会唤醒龙族本能而不合情理的憎恨。不过我是个例外。对我来说……你是个相当不错的人。再见了。”

并非幻象消失时那种模糊的渐变，一切就在眨眼间发生。片刻之前，那儿还站着一位卷发骑士，身穿绣着三只黑鸟的束腰外衣，而眼下，只有一条金龙，正优雅地伸长纤细的脖颈。金龙点点头，伸展双翼，翅膀在阳光下闪耀璀璨的金光。叶妮芙长出一口气。

薇亚和蒂亚坐在马鞍上，向他们挥手道别。

“薇亚，”猎魔人说，“你是对的。”

“嗯？”

“他果然是最美的。”

[\(1\)](#) 此处典出波兰民间传说，讲述一位名叫克拉库斯的鞋匠用智谋杀死喷火恶龙的故事。后人为纪念他，将他所在的小村命名为克拉科夫，即后来的克拉科夫市。

冰之碎片

死羊身体肿胀，四肢僵硬地伸向天空，还抽搐了一下。杰洛特蹲坐在墙边，缓缓拔出剑来，尽量让剑刃离鞘时不发出声响。十步开外，那堆垃圾突然隆起。猎魔人只来得及跃起身，避开倾泻而下的废料。

垃圾堆里突然伸出一只末端尖细的粗粝触手，以难以置信的速度朝他抓去。猎魔人跳到烂菜堆顶端的一个破橱柜上。他站稳身体，干净利落地挥剑，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斩断带吸盘的触手。他随即向后跃去，不想脚下打滑，落进了深及大腿的腐臭脏物中。

脏物堆如喷泉般炸开，黏稠恶臭的厨余垃圾、烂布条和发白的腌卷心菜四下喷溅。垃圾底下现出巨大的球茎状身躯，活像一块奇形怪状的土豆，三根触手和一根残肢在半空中挥舞。

杰洛特的双腿仍陷在污物中，他扭动身子，长剑用力一挥，又斩断一根触手。剩下两根粗如树枝的触手重重地拍在他身上，让他在垃圾里陷得更深。怪物的身躯径直穿过垃圾堆朝他滚来。杰洛特看到，那可憎的球形躯体从中裂开，露出一张长满尖牙的大嘴。

他任凭触手缠在腰间，把自己从垃圾堆里拽出，发出“噗”的一声。他被拖向那头怪物，后者也越过垃圾，渐渐逼近，血盆大口一张一合，疯狂而愤怒。猎魔人一直等到接近那张大嘴，才双手握剑，往前砍去。剑刃缓慢而轻松地陷入血肉，喷出一股带着甜味、令人作呕的臭气，让猎魔人几乎窒息。怪物嘶嘶地叫着，颤抖起来，触手放开猎物，抽搐似

地在空中舞动。杰洛特又陷进污秽当中，再次挥出一剑，剑刃划过怪物参差不齐的牙齿，发出可怕的嘎吱声。怪物的体液汨汨流出，一头栽倒，但又立刻仰起身躯，嘶声号叫，将臭泥甩向猎魔人。杰洛特在烂泥中艰难跋涉，身子前倾，用身体推开周围的垃圾，然后纵身跃起。他使出浑身力气，自上而下一劈，利剑斩在怪物散发磷光的双眼间，切开它的身体。怪物痛苦地呻吟着，全身颤抖，溅出一团污物，就像一只泄气的皮球，喷出强烈而温暖的臭气。它的触手在腐烂物中抽搐颤抖。

杰洛特手忙脚乱地爬出厚厚的烂泥，发觉自己双腿摇晃，但还算稳当。他感觉有恶心发黏的东西渗进靴子，贴在小腿上。到井边去，他心想，把脏东西尽快冲掉。把自己洗干净。怪物的触手又一次重重地抽打垃圾堆，发出沉闷的声响，然后终于不动了。

一颗流星划过夜空，为布满静止光点的漆黑天幕带来一瞬间的活力。猎魔人没有许愿。

他呼吸沉重，战斗前喝下的药剂开始失效。这里紧贴着城墙，垃圾和残骸堆积如山，旁边便是河水。在星光照耀下，河面显得奇异而别致，仿佛一条闪闪发光的缎带。杰洛特吐了口口水。

怪物死了，变成了它生活过的垃圾堆的一部分。

又一颗流星划过。

“垃圾。”猎魔人艰难地开口，“还有烂泥、污物和粪便。”

二

“你真臭，杰洛特。”叶妮芙皱起眉头，但仍盯着镜子描画眼线和睫毛。

毛，“快去洗洗。”

“没水了。”他看了浴盆一眼。

“这不难。”女术士站起身，打开窗子，“你要海水还是淡水？”

“海水。换换口味。”

叶妮芙展开双臂，施展咒语，手指飞快地打出繁复的手势。一股强风吹进窗户，凉爽而潮湿，百叶窗发出咔嗒咔嗒的响声，一个不规则绿色球体骤然出现，呼啸着飞进房间，掀起一阵尘灰。浴盆里泛起水沫，起伏不定，拍打着盆缘，又溅到地板上。女术士回到镜子前。

“一切顺利吗？”她问，“这次是什么？”

“腐食魔，跟预想的一样。”杰洛特脱下靴子，甩开衣服，一只脚伸进浴盆，“见鬼，叶，太凉了。就不能弄热些吗？”

“不能。”女术士答道。她将脸凑近镜子，用滴管往眼睛里滴了些什么。“那个法术很耗精力，而且让我想吐。不管怎么说，喝完药剂，冷水对你有好处。”

杰洛特不再争辩。跟叶妮芙争辩毫无意义。

“这头腐食魔很难对付？”

女术士用滴管从小瓶里抽些液体，滴进另一只眼睛，滑稽地皱起面孔。

“不算太难。”

敞开的窗外传来一声噪音，是木头断裂的脆响，还有个含糊的假声在厚颜无耻地唱一首粗俗的流行歌谣。

“腐食魔。”女术士从阵容可观的瓶瓶罐罐中又挑出一只小瓶，拔出软木塞，丁香和醋栗的味道充斥了房间，“你瞧，即便在城里，猎魔人找活儿也相当容易，你根本不用去荒郊野岭游荡。伊斯崔德主张：一种森林或沼泽生物灭绝之后，总会有另一种取而代之，而全新的变种会适应人类创造的环境。”

一如既往，只要听叶妮芙提起伊斯崔德，杰洛特就会皱起眉头。猎魔人再也忍受不了她成天夸赞伊斯崔德了——即便伊斯崔德是对的。

“伊斯崔德是对的。”叶妮芙用丁香和醋栗提炼的药水按摩双颊和眼睑，“你自己也见过：下水道和地窖里的伪鼠、垃圾堆里的腐食魔、脏水渠和排水沟里的盍鱼，还有磨坊池塘里的巨型软体动物。简直是种共生现象，你不这么认为吗？”

还有葬礼第二天在墓地里啃噬尸体的食尸鬼，他一边想，一边冲净身上的肥皂沫，彻头彻尾的共生。

“所以啊……”女术士推开瓶瓶罐罐，“即便在城市里，猎魔人也能找到工作。我想，你终于能在某个市镇里定居了，杰洛特。”

那还不如让魔鬼把我抓走！他心想，但没说出口。反驳叶妮芙只会导致争吵，而跟叶妮芙争吵是很危险的事。

“洗好没，杰洛特？”

“好了。”

“那就从浴盆里出来。”

叶妮芙没起身，只是不经意地挥挥手，施展一个咒语。浴盆里的水，连同洒在地板上的和杰洛特身上那些，结成一个半透明的水球，呼啸着飞出窗外。随后是响亮的一声“哗啦”。

“婊子养的，你他妈染瘟疫啦？”楼下传来一声怒吼，“找不着地方倒尿吗？让虱子活啃了你算了！啃到你死！”

女术士关上窗子。

“真该死，叶。”猎魔人轻笑起来，“你就不能把水倒到别处吗？”

“能。”她轻声说，“但我不乐意。”

她从桌上拿起一盏提灯，走近猎魔人。她穿着白色睡袍，曲线随每个动作若隐若现，显得格外妩媚。比一丝不挂更性感，他心想。

“我想检查一下。”她说，“说不定腐食魔伤到了你。”

“它没有。如果有，我能感觉到。”

“喝了药水还能感觉到？别逗我笑了。除非骨头刺穿皮肤，再刮到什么东西，否则你什么都感觉不到。而腐食魔会让你得病，比如破伤风和败血症。我必须给你做下检查。转过去。”

他感到提灯照在身上的温暖，还有她的头发不时地爱抚。

“看来没事。”她说，“在药水让你倒下之前，还是先躺下吧。那些药很危险，早晚会要你的命。”

“战斗前我必须喝药水。”

叶妮芙没答话。她又坐回镜子前，梳理一头富有光泽的黑色长卷发。她总在上床前梳理头发。杰洛特觉得这习惯很奇怪，但他喜欢看她梳头。他怀疑叶妮芙也很清楚。

他突然觉得很冷，药剂令他剧烈颤抖。他的脖子变得僵硬，胃里翻江倒海，几欲作呕。他低声咒骂一句，瘫倒在床上，但他仍然凝视着叶妮芙。

卧室一角有东西在动，他仔细打量。几对弯弯曲曲的鹿角钉在墙上，蒙着蛛网，顶端栖着一只黑色的小鸟。

鸟儿偏偏头，黄眼睛定格在猎魔人身上。

“叶，那是什么？哪儿弄来的？”

“什么？”叶妮芙转过身，“哦，它啊！一只茶隼。”

“茶隼？茶隼都有茶色斑点，可这只是全黑的。”

“这是魔法茶隼。我创造的。”

“造它干吗？”

“要它帮我做点事。”她冷淡地回答。

杰洛特没再追问，因为他知道，叶妮芙不会回答。

“你明天要去见伊斯崔德？”

女术士将桌上的瓶瓶罐罐推回原位，梳子收进一只小盒，合上三联镜。

“是啊，明天就去。问这干吗？”

“不干吗。”

她挨着他躺下，但没吹灭提灯。她没法在黑暗中入睡，所以从不熄灯。不管夜灯还是蜡烛，她总让它们一直亮着。一直。这是她的又一个怪癖。叶妮芙的怪癖数不胜数。

“叶。”

“嗯？”

“我们什么时候上路？”

“别再问这个了。”叶妮芙用力拽拽鸭绒被，“我们来这儿才三天，可你已经问三十遍了。我告诉过你：我在城里有事要做。”

“跟伊斯崔德一起？”

“没错。”

他叹了口气，抱住她，毫不掩饰自己的目的。

“嘿！”她轻声道，“你喝了药……”

“那又怎样？”

“不怎样。”她吃吃地笑，像个小女孩。

她依偎在他怀里，扭动身子，方便自己脱下睡袍。她的裸体令他愉悦。触到叶妮芙赤裸的肌肤，杰洛特的脊背一如既往地颤抖起来，手指也阵阵酥麻。他的唇温柔地贴上她浑圆而精致的双乳。她的乳尖十分苍白，但很坚挺，清晰可辨。他将双手插进她纠缠的长发，品味着丁香与醋栗的甜香。

叶妮芙任由他爱抚自己，像猫儿一样发出呼噜声，双腿缠住他的腰。

猎魔人很快意识到，他又一次高估了自己对药剂的抵抗力，以及它们对身体的副作用。

也许不是因为药剂，他心想，也许是因为战斗带来的疲惫感，还有一直存在的死亡威胁。我已对疲惫感习以为常，所以经常遗忘。而我的身体虽然经过强化，却仍无法与之长期对抗。平时感到疲惫很正常，可现在就太不是时候了。真该死……

跟往常一样，叶妮芙没有因这种琐事而丧失心情。他感受着她的触摸，聆听她在耳边的轻言细语。跟往常一样，杰洛特想起她之前无数次使用过这个咒语，且非常奏效。然后他就不用再想了。

跟往常一样，美妙极了。

他看着她的嘴唇。她的嘴角不自觉地露出笑意。他很清楚这微笑：其中的得意多于幸福。但他从没问过她为什么笑。他知道她不会回答。

黑色的茶隼栖在鹿角上，拍打翅膀，弯弯的鸟喙噼啪开合。叶妮芙扭过头去，无比悲伤地叹了口气。

“叶？”

“没什么，杰洛特。”她吻了他，“没什么。”

提灯闪烁着光芒。墙里有老鼠在抓挠，衣橱里的甲虫发出有节奏的沙沙声。

“叶？”

“嗯？”

“我们离开这儿吧。我对这地方有不祥的预感。这座城让我不舒服。”

女术士翻过身，轻抚他的脸颊，又拂开他的发丝。她的手指往下滑去，触到他脖子上硬邦邦的伤疤。

“艾德·金维尔——你知道这座城的名字是什么意思吗？”

“不知道。是精灵语？”

“没错。意思是‘冰之碎片’。”

“怪名字，跟这恶心的鬼地方完全不搭。”

“在精灵中间，”她若有所思地低语，“有个传说讲的是冬之女王：她乘坐白马拉的雪橇，在暴风雪中四处旅行，沿途洒下细小而尖锐的冰之碎片。如果碎片落进某个人的眼睛或心里，那人就会遭遇不幸，会永远迷失。没有任何东西会让他欣喜。任何不如雪花洁白的事物，在他眼里都会变得丑陋、可憎，令他作呕。他的心灵将无法安宁。他会舍弃一切，去追随冬之女王，追寻他的梦想和爱人。当然了，他的愿望永远也不会实现，他会因悲伤而死去。看来在古时，这座城市发生过类似的

事。一个美丽的传说，不是吗？”

“精灵擅长用美丽的辞藻装点一切。”杰洛特睡意朦胧，用嘴唇吻过她的肩头，“这不是传说，叶。这是对‘狂猎’这种可怕现象的美化之词——这个诅咒只在特定地区出现，荒谬的集体疯狂会驱使人们追随掠过天空的鬼魂。我见识过。的确，它在冬天较为常见。有人曾拿出一大笔钱，让我解除诅咒，但我没接受。没人能阻止狂猎……”

“猎魔人，”叶妮芙亲吻他的脸颊，低声说道，“你真是没有半点浪漫情调。我……我喜欢精灵的传说：它们很美妙。可惜人类却没有类似的传说。没准有一天，人类也会创造出传说吧？可人类的传说会是什么样子呢？看看周围吧，你能见到的一切都沉闷而模糊。甚至那些生于美好的事物也会变得沉闷、平庸，就像人类循规蹈矩、单调乏味的生活节奏。哦，杰洛特，当个女术士并不容易，但跟凡人相比……杰洛特？”

她将头贴在他胸口，感受到平缓而有节奏的呼吸。

“睡吧。”她轻声说，“睡吧，杰洛特。”

三

他对这座城的印象极其恶劣。

从醒来那一刻起，一切就让他情绪不佳，甚至激起了他的怒火。一切。他恼火自己睡过了头，浪费了大半个上午，更恼火叶妮芙在他熟睡时离开。

她一定走得很匆忙，平时整齐地收在盒里的小玩意儿散落在桌上，仿佛占卜师作预言时洒下的骰子：几把上好的毛刷——最大的可以往脸

上扑粉，较小的用来抹唇膏，更小的被叶妮芙拿来涂眼影；画眼线与眉线的铅笔和炭条；钳子和银匙；陶瓷和奶白玻璃质地的瓶瓶罐罐，据他所知，里面装的是用寻常原料——比如烟黑、鹅油膏和胡萝卜汁——制成的药剂和药膏，当然也添加了一些危险成分，比如神秘的曼德拉草、锦、颠茄、大麻、龙血及巨蝎的浓缩毒液。最后，空气中依然弥漫着丁香和醋栗的味道——那是她惯用的香水。

在这些物品里、在这股气味中，他感觉到她的存在。

但她确实不在。

他下楼，感到焦虑和愤怒正在增长。因为许多原因。

他因煎鸡蛋变冷凝结而愤怒——掌勺的旅馆老板只顾对帮工的厨房女孩上下其手，结果分了心。更让他怒不可遏的是，眼眶含泪的女孩最多也就十二岁。

温暖的春日和愉悦的街头喧嚣也无法扭转杰洛特的情绪。他还是一点都不喜欢艾德·金维尔，这儿跟他见过的所有小城镇一样无趣——喧闹、潮湿、脏乱、烦人的程度更是无与伦比。

他仍能闻到衣服和头发里散发出的微弱臭气，于是决定去公共澡堂洗个澡。

结果澡堂侍者的表情又惹恼了他，那家伙一直盯着猎魔人徽章和他放在浴盆边上的剑。侍者没找年轻女孩来为他服务，更让杰洛特生气。他不是真的需要那种女孩，但除了他，所有人都有个女孩为其服务，这令他恼火。

猎魔人离开时，尽管身上带着肥皂的清香，心情却没有丝毫改善，

他对艾德·金维尔的印象也没有任何好转。这里的一切都让他高兴不起来。他不喜欢散在街上的粪堆；他不喜欢蹲坐在神殿墙外的乞丐；他不喜欢墙上的涂鸦：精灵，滚回隔离区！

他进城堡时被拦住了，有人建议他去找商人公会的会长，这让他心烦。而那个精灵，公会的资深会员之一，叫他去集市见会长时，脸上那高高在上的表情也让杰洛特心烦。一个被迫住在隔离区的家伙居然还能一脸优越，真是不可思议。

集市熙熙攘攘，满是货摊、马车、牛马和苍蝇。一座高台的柱子上绑着个罪犯，围观者不停地朝他丢泥巴和粪便。罪犯却表现出惊人的冷静，他用连串的污言秽语嘲笑底下的人群，音量却几乎毫无变化。

杰洛特对此早就见惯不惯了，他也明白会长出现在集市里的原因。旅行商贩会抬高商品价格，以弥补他们必须掏出的贿赂，而这些贿金又必须交给某人。会长很清楚这种惯例，于是亲自前来，为商人省去了费心找他的麻烦。

他的办事处在一块脏兮兮的蓝色天篷下。天篷由几根竹竿撑起，下面的桌子周围站着好些怒气冲冲的顾客。会长赫伯尔斯坐在桌后，病怏怏的脸傲视苍生。

“嘿！你要去哪儿？”

杰洛特缓缓转身。他立刻压下愤怒和挫败感，转变成一块冷硬的坚冰。他不想任何情绪外露。朝他走来的人发色有如黄鹌鸟，眉毛也是同样的黄，眉下则是一对苍白空洞的眼眸，细瘦修长的手指搭在黄铜片拼成的宽腰带上，腰带上佩着一柄长剑、一把钉锤和一对匕首。

“哦，”那人说，“我认识你。你是那个猎魔人，对吧？你来找赫伯尔斯？”

杰洛特点点头，目光始终没离开那人的双手。他知道，忽略那双手会很危险。

“我听说过你，怪物杀手。”黄发男人也同样谨慎地留意杰洛特的双手，“我们没见过面，但你可能也听说过我。我是伊沃·米尔希，但人们都叫我蝉。”

猎魔人点点头，表示他确实听说过。他知道蝉的人头在维吉玛、卡埃尔夫和瓦特维尔的价码。如果有人问起，他会说这价码未免过低。好在没人问过他。

“好吧，”蝉说，“我知道会长在等你。你可以过去了。可是朋友，你的剑必须留下。他雇我来就是负责安全的。任何人都不准携带武器接近赫伯尔斯，明白吗？”

杰洛特漠然地耸耸肩，解下剑带，缠在剑鞘上，递给蝉。蝉微微一笑。

“天哪，”他说，“真有礼貌，一句抗议都没有，看来关于你的传闻未免夸大其词。真希望有一天，你会让我交出我的剑，到时你就能见识我的反应了。”

“嘿，蝉！”会长突然大喊，“快让他过来！来这儿，杰洛特大人，欢迎欢迎！先生们、商人们，请回避一下，我们要商讨对这城市更有意义的事。你们有什么请求，可以去找我的秘书说！”

虚伪的欢迎没能感动杰洛特。他知道，这也是一种惯用伎俩。那些

商人会有充足的时间考虑自己的贿金够不够多。

“我打赌蝉想激怒你。”赫伯尔斯随意地扬起手，算是回应猎魔人同样敷衍的鞠躬，“别放心上。没有命令，蝉不会拔剑的。没错，他不甘心，但只要他还受雇于我，他要么服从命令，要么就卷铺盖走人。所以别放心上。”

“见鬼，你干吗雇佣蝉这样的人？这儿有这么危险吗？”

“因为有了蝉，所以不危险了。”赫伯尔斯笑道，“他声名远扬，而且站在我这边。你知道的，艾德·金维尔和图瓦纳谷的其他城市都由拉克维瑞林的理事管辖。最近这些理事不停更换，我不清楚原因，但其他方面一切如常，且每位新理事不是半精灵，就是有四分之一精灵血统——所谓‘受诅咒的种族’。这儿的所有麻烦都是他们的责任。”

杰洛特很想补上一句“也是马车夫的责任”，但他没有。这个玩笑虽然尽人皆知，但不是每个人都觉得好笑。

“每位新理事上任之后，”赫伯尔斯的语气明显不快，“都会辞退所有治安长官和会长，换成他们的亲戚朋友。但蝉教训过一位理事的使者，以后就再也没人敢撤我的职，于是我成了任期最久的会长，连我自己都不记得有多久。但我们别光说闲话不干正事了——就像我第一任老婆常说的那样。愿她在天之灵安息。回到正题：钻进垃圾堆的到底是什么玩意儿？”

“腐食魔。”

“从没听说过。已经死了？”

“对，死了。”

“那我要从市政资金里拨多少钱付你？七十？”

“一百。”

“我说，我说，猎魔人阁下！你不会吃错药了吧？杀掉一只粪堆里的蛆虫，居然要一百马克？”

“管它是不是蛆虫，会长，那东西吃掉了八个人。你亲口告诉我的。”

“八个？笑话！我是跟你说过，怪物吃了老海拉斯特，可谁都知道他整天醉醺醺的。还有个城郊的老太婆，外加撑筏子的苏利拉德的几个孩子。我们也不清楚到底几个，老苏利拉德自己都不知道。他生得那么快，连自己都数不清。有些人啊！八十。”

“要不是我杀掉腐食魔，它早晚会吃了更重要的人物，比如药剂师。到时你找谁买治梅毒的药膏呢？一百。”

“一百马克数目太大，就算九头蛇我也不能付这么多。八十五。”

“一百，赫伯尔斯大人。也许它不是九头蛇，但所有人，包括著名的蝉，都解决不了腐食魔。”

“因为没人想在垃圾和粪堆里跑来跑去。我的底线——九十。”

“一百。”

“九十五，看在所有魔鬼与恶魔的分上！”

“成交。”

“很好。”赫伯尔斯开怀大笑，“就这么定了。猎魔人，你讨价还价的本事一直这么厉害？”

“不，”杰洛特没笑，“我很少讨价还价。我只想给你留下好印象，会长。”

“我记住你了，愿你染上瘟疫。”赫伯尔斯大笑，“喂，佩瑞格林！过来！把账簿和钱包拿给我，再帮我点九十马克。”

“我们说好九十五的。”

“还有税款呢？”

猎魔人暗骂一句。会长在收据上龙飞凤舞地签好名，又用羽毛笔的末端挠了挠耳朵。

“垃圾堆那边应该安全了吧，猎魔人？”

“也许吧。那儿只有一只腐食魔，但它说不定繁殖了后代。腐食魔可是雌雄同体，就像蜗牛。”

“你说什么？”赫伯尔斯眯起眼睛打量他，“繁殖后代需要一公一母。难道腐食魔也像跳蚤和耗子，会从烂草垫里凭空冒出来？连白痴都知道，耗子才没有公母之分，它们全都一模一样，都是从烂稻草里钻出来的。”

“就像湿树叶里生出蜗牛。”秘书佩瑞格林一边匆忙堆起硬币，一边补充道。

“的确，人人都知道。”杰洛特赞同地笑笑，“没有公蜗牛、母蜗

牛，只有蜗牛和树叶。聪明人都这么想。”

“够了。”会长插话，狐疑地打量着他，“别再讨论虫子了。我想知道，垃圾堆是不是还有危险，请坦率、简洁地回答我。”

“差不多一个月后，你们得去检查一下，最好带上狗。小腐食魔不算危险。”

“你不能再去一次吗，猎魔人？价钱好商量。”

“不能。”杰洛特从佩瑞格林手中接过钱，“你们的城市太可爱了，我连一个星期都不想待，更别提一个月了。”

“你这么说倒挺有趣。”赫伯尔斯看着杰洛特的眼睛，讽刺地笑笑，“应该说，非常有趣。我本以为你会待上很久。”

“你的‘以为’是错的，会长。”

“真的？你是跟那位黑发女术士一起来的吧，我忘了她的名字……好像是格温娜维尔？你和她住在鲟鱼酒馆，听说还是同一间房。”

“那又怎样？”

“她每次来艾德·金维尔，都会逗留很久。她来过好多次了。”

佩瑞格林意味深长地笑了笑，咧开的嘴里一颗牙齿都没有。赫伯尔斯看着杰洛特的双眼，不苟言笑。杰洛特则回以尽可能吓人的微笑。

“话说回来，我懂什么呢？”会长移开目光，鞋跟在地上扭动几下，“我也不关心。不过你知道，巫师伊斯崔德是十分重要的人物。他在城里的地位不可替代，可谓无价。所有人都敬重他，不管是本地人还

是外地人。我们不会插手他的任何事，不管是魔法还是其他方面。”

“这就对了。”猎魔人赞同，“我能问问他住在哪儿吗？”

“你不知道？就在这儿。那栋房子，看到没？仓库和军械库中间那栋高大的白房子，就像夹在屁股里的白蜡烛。但你现在肯定找不着他。伊斯崔德最近在南城墙边发现了什么，正像土拨鼠似的挖来挖去。有不少人在挖掘场附近转悠，我也去瞧了瞧。我彬彬有礼地问他：‘阁下，你为什么像小孩子似的挖土？地底下藏着什么？’所有人都笑了，而他看我的眼神就像看乞丐，回答说：‘历史。’我又问：‘是什么历史呢？’他回答：‘人类的历史。许多问题的答案。关于过去和未来的答案。’‘城市建起之前，这儿只有一摊狗屎。’我说，‘只有休耕地、灌木和狼人。至于未来会怎样，取决于拉克维瑞林的下一任理事——依我看，恐怕又是个卑贱的半精灵。泥土里没有答案，只有蠕虫。’可你以为他会听进去吗？他仍站在那儿，置若罔闻地挖土。如果你想见他，就去南城墙吧。”

“呃，会长大人。”佩瑞格林哼唧一声，“他现在在家。他已经不在乎那个挖掘场了……”

赫伯尔斯狠狠地瞪着他。佩瑞格林转过身去，咳嗽起来，不停地左脚倒右脚。猎魔人强迫自己微笑，双臂抱在胸前。

“是啊，咳咳。”会长清清嗓子，“谁知道呢，也许伊斯崔德已经回家了。话说回来，这又关我什么事呢？”

“保重，会长。”杰洛特甚至懒得鞠躬道别，“祝你今天愉快。”

他转身向蝉走去，后者的武器丁当作响。猎魔人一言不发，伸手去

拿自己的剑。蝉把剑抱在臂弯里，后退几步。

“你很急吗，猎魔人？”

“对，很急。”

“我看了你的剑。”

杰洛特看了他一眼，目光绝对算不上温和。

“挺值得夸耀一番嘛。”猎魔人点点头，“见过它的人少之又少，更别提有命谈论的人了。”

“呵呵！”蝉咧嘴笑道，“听起来真吓人，我都起鸡皮疙瘩了。我一直很好奇，猎魔人，为什么人们这么怕你们。现在我明白了。”

“我赶时间，蝉。劳驾，把剑还给我。”

“他们被烟迷了眼睛，猎魔人，只是烟而已。你们用冷硬的面孔、虚张声势的态度，外加狼藉的名声来混淆视听，就像养蜂人用烟熏蜜蜂。蜜蜂只会傻乎乎地逃离烟雾，而不是叮你的屁股，所以不知道你的屁股也会像别人一样肿起来。有人说你们没有人类的情感。胡说八道。只要狠狠来一家伙，你们也会疼。”

“你说完没有？”

“说完了。”蝉把剑递还给猎魔人，“猎魔人，知道我在想什么吗？”

“知道。蜜蜂。”

“不对。我在想，如果你拿着剑穿过一条巷子，而我从另一头走

来，那你和我谁能走到对面呢？依我看，这事很值得赌一把。”

“蝉，干吗要纠缠我？你想找人打一架？这就是你的目的？”

“倒也不是。我只想知道他们说的是不是真的。据说猎魔人擅长打斗，是因为没有心、没有灵魂、没有怜悯，也没有良知。只是这样吗？他们对我的评价也完全一样，而且这评价挺有道理。所以我很想知道，谁能从巷子里活着走出来呢？怎么样？是不是很值得赌一把？你觉得呢？”

“我说了，我很急，不想在小事上浪费时间。我也不是赌徒，但哪天真在巷子里遇到我的话，在试图挡住路之前，我强烈建议你考虑清楚。”

“烟。”蝉微笑道，“烟迷了眼睛，仅此而已。回头见，猎魔人，天知道我们会不会在哪条巷子里碰面，对吧？”

“天知道。”

四

“在这儿可以畅所欲言。请坐，杰洛特。”

这间工作室最惊人的，是占据了庞大空间的海量书籍。厚重的书卷压弯了墙边书架的隔板，堆满了橱柜和箱子。猎魔人估计，这些书肯定价值不菲。当然了，这里也不乏较为常见的装饰：一只鳄鱼标本、一只悬在天花板上的脱水刺鳍、一副布满灰尘的骨架，还有数量可观的瓶子，里面用酒精浸泡着你能想象到的所有野兽：蜈蚣、蜘蛛、蛇、蟾蜍，还有无数人类与非人类的样本——绝大多数是内脏器官。其中甚至

包括一个人造侏儒⁽¹⁾，或是类似的东西，当然也可能只是个保存完好的胎儿。

杰洛特没觉得这些收藏有多特别。叶妮芙的家在温格堡，他曾在那儿住过六个月，发现还是她的收藏更有趣，比如一个硕大无朋的阴茎标本，应该来自一头山岭巨魔。她还有件精美绝伦的独角兽标本，她喜欢在它背上做爱，而在杰洛特看来，比这还糟糕的做爱地点就只有活独角兽的后背了。猎魔人觉得，床才是真正奢侈的享受，他珍惜每一次在美妙家具上度过的时光，叶妮芙却总是别出心裁。杰洛特回忆起他与女术士的欢愉时刻：在房屋的斜顶上、在中空的树干里、在露台上、在别人家的露台上、在桥栏杆上、在湍急河流中颠簸不止的独木舟里，最后是离地三十寻的半空中。其中最最糟糕的还是独角兽。终于有一天，那玩意儿在他们身下彻底垮塌，四分五裂，让他俩狂笑不止。

“猎魔人，你笑什么？”伊斯崔德在摆满大量腐朽头骨、骨骼和生锈铁锅的长桌后坐下。

“每次看到这些，我都在想，”猎魔人坐到对面，伸手指指那些瓶瓶罐罐，“要是不用这些光是想想就能反胃的恶心东西，是不是就没办法施法了？”

“这是品位问题，”术士说，“还有传统。有人会反感，有人却觉得没什么。至于你，杰洛特，你会觉得恶心吗？我听说，只要价码合适，你就能踩进深及脖颈的垃圾和污物，所以我很好奇，什么东西会恶心到你呢？请别把这个问题当成侮辱或挑衅。我是真的好奇，究竟什么东西能让猎魔人也觉得反胃？”

“伊斯崔德，我碰巧听说你有只罐子装着处女的经血，是这样吗？”

想想这一幕我就要吐了：一个职业魔法师，手拿瓶子，跪在地上，专心收集这种珍贵的液体——还是说，从它的源头，一滴一滴地收起？”

“真不错。”伊斯崔德笑道，“我是说，你的笑话很机智。但你对瓶中液体的猜测是错的。”

“但有时，你确实需要血液，对吧？我听说，没有处女之血，有些咒语你就没法施展——最好还是在无云之夜被闪电劈死的处女。我是真的好奇，这真比喝醉酒摔下墙头的老妓女的血更好？”

“当然不。”魔法师表示赞同，唇角露出友善的笑，“但是嘛，如果人人都知道猪血也有同样效用，考虑到弄来猪血的容易程度，那连乡野村夫也会开始尝试巫术的。可要让他们搜罗令你如此感兴趣的处女之血，或者龙的眼泪、狼蛛的毒液、用新生儿的断手或午夜掘出的尸体熬煮的汤，这一来，大多数人在染指魔法前就会三思而后行。”

二人沉默片刻。伊斯崔德露出深思的表情，用指甲敲打一只开裂的头骨。头骨已变成棕褐色，没有下颌，他用手指摸索着颞骨参差不齐的孔洞边缘。杰洛特谨慎地打量对方，想知道术士的真实年龄。他知道，最具天赋的魔法师可以让岁月的痕迹停留在希望的年纪。为了名誉与威望，男性魔法师倾向于较成熟的年纪，以显示智慧和丰富的经验。而女性魔法师，比如叶妮芙，对自身魅力的关注则明显大于威望。伊斯崔德正值壮年，看起来不超过四十岁，略显花白的直发垂在肩头，细密的皱纹遍布额头、嘴角和眼梢。他有双温和的灰色眼睛，显得深邃而睿智，但杰洛特不清楚那是与生俱来，还是咒语的影响。片刻之后，他得出结论：他根本不在乎。

“伊斯崔德，”他打破尴尬的沉默，“我来这儿是为见叶妮芙。虽然

她不在这儿，你还是邀请我进来了。你打算跟我聊聊。聊什么？聊那些想打破你们魔法垄断的乡野村夫吗？我知道，你认为我也是其中一员，这对我不是新鲜事了。有那么一阵，我以为你跟你的同行不一样——他们跟我谈话的唯一目的，就是想表达他们有多不喜欢我。”

“你提到了‘我的同行’，但我不会替他们向你道歉。”魔法师平静地说，“我理解他们，因为我跟他们一样，必须刻苦学习才能掌握魔法的技艺。我小时候，同龄人都拿着弓箭在草地上奔跑，或者钓鱼、玩青蛙跳，我却在研读手稿。塔里的石头地面渗出寒气，冻僵了我的骨头和关节。那还是夏天。到了冬天，它连我的牙齿都能冻裂。古旧书籍和卷轴上的灰尘让我咳到流泪。还有我的老师，老罗德斯基尔德，从不放过用皮鞭抽我后背的机会，尤其是在学业上进步不够快时。打架、追女孩，还有饮酒作乐的最佳时机，我全都错过了。”

“太可怜了。”猎魔人皱起眉头，“真的，我的眼泪都快流出来了。”

“为何语带讽刺呢？我正试着跟你解释，为什么魔法师不喜欢萨满、变戏法的、医师、巫婆和猎魔人。随便你们怎么想，哪怕觉得是单纯的嫉妒也罢，但我们的确有反感的理由。当我们看到魔法——老师口中只有内行人才能掌握的天赋、精英才能享有的特权、最神圣的奥秘——落入三脚猫和外行人手中时，的确会感到恼火，即便那些魔法无力、拙劣而又可笑。这就是我的同行不喜欢你的原因，也是我不喜欢你的原因。”

这番话让杰洛特既疲惫又恶心。不适感愈发强烈，像一只蜗牛，沿着他的后脖颈爬下背脊。他直视伊斯崔德的双眼，指尖扣住桌沿。

“你想跟我谈谈叶妮芙，对吗？”

术士抬起头，手指轻敲桌上的头骨。

“了不起的洞察力。”他对上猎魔人的目光，“请接受我由衷的赞美。没错，我想谈谈叶妮芙。”

杰洛特陷入沉默。多年前，许多许多年前，他还是个年轻猎魔人时，曾伏击过一头蝎尾狮。他能感觉到蝎尾狮在慢慢接近，但看不到它，也听不到任何动静，但他能感觉到——他永远忘不掉那种感觉。现在，同样的感觉回来了。

“你的洞察力，”巫师说，“节省了不少旁敲侧击的时间。现在可以开诚布公了。”

杰洛特没答话。

“我和叶妮芙的深厚友谊，”伊斯崔德续道，“已经有一段时间了。我们的友谊不受约束，相处时间或长或短，但多少有些规律。在我们这一行，这种非正式的关系很常见。但我突然觉得，这样还不够。于是我提议，与她建立永久的关系。”

“她怎么回答？”

“她说会考虑，我也给了她时间考虑。我知道，做这个决定对她并不容易。”

“干吗跟我说这些，伊斯崔德？除了你这一行少见却值得称道的诚实，你还有什么理由？你有什么目的？”

“很现实的目的。”魔法师叹了口气，“因为你很清楚，妨碍叶妮芙做决定的人就是你。所以我请求你自愿离开。从她的生活中消失，别再

挡我们的路。简而言之，有多远滚多远。最好安静地离开，连再见也别说——她告诉过我，你经常这么做。”

“确实。”杰洛特勉强笑了笑，“你的诚实越发令我震惊了。我想过很多种可能，但唯独没想到这个。你应该也知道，与其请求我，还不如直接用闪电球把我轰成焦炭。这样一来，就不会有任何东西挡在你面前了，除了墙上的一抹炭黑。这个办法更简单，也更安全。因为你明白的，请求可以拒绝，闪电球却不能。”

“我没考虑过你会拒绝我。”

“为什么？难道这奇怪的要求只是闪电球或其他咒语降临前的预警？还是说，你的请求有更具说服力的论据作为支撑？比如一笔足以令贪婪的猎魔人满意的财富？为了将我从你的幸福之路上扫除，你打算出多少钱？”

巫师停下敲打的动作，用整只手抓紧头骨的天灵盖。杰洛特看到，他的指关节开始发白。

“我没打算用那种提议侮辱你。”他说，“从来没想过。可是……杰洛特，我是个魔法师，而且水平不算糟。我不想吹嘘自己的力量，但你的许多愿望，我应该都能满足。其中一些可谓不费吹灰之力。”

他随意地摆摆手，仿佛驱赶一只蚊子。桌面上方突然出现一大群色彩斑斓的阿波罗绢蝶。

“我的愿望，伊斯崔德，”猎魔人咆哮起来，挥手赶走面前的昆虫，“就是你别再插手我和叶妮芙的关系。我不关心你开出多少价码。跟叶妮芙在一起时，你早该向她求婚的，但你错过机会了，现在她是我

的人。你还指望我把她让给你，就为让你日子省点心？我拒绝。我不但不会放手，还会尽自己绵薄之力阻止你。正如你所见，我跟你同样开诚布公。”

“你没有权利拒绝。完全没有。”

“伊斯崔德，你知道我是谁吗？”

魔法师身体前倾，直视他的双眼。“你只是她的临时情人。一段短暂的痴情。充其量是叶娜一时兴起，追寻过的上百次刺激之一，因为叶娜喜欢玩弄感情：她既冲动又任性，令人难以预料。而现在，同你略微交流过后，我排除了她只把你当成玩物的看法。但相信我，这种情况也挺常见。”

“你没明白我在问什么。”

“你错了，我完全明白。我之所以只提到叶娜的情感，因为你是猎魔人，你体会不到任何情感。你不想接受我的请求，因为你觉得她需要你，你以为……杰洛特，你以为她跟你在一起，是因为她想这样做，所以只要她没改变主意，你就能一直陪伴她。但你的感受只是她情感的投影，是她对你表现出的兴趣。杰洛特，看在地狱里所有恶魔的分上，你已经不是孩子了，你很清楚自己是谁。你是个变种人——别搞错，这么说不是诋毁或侮辱你，我只是陈述事实。你是个变种人，而变种人对所有情感都无动于衷。你被塑造成这样，就是为了完成工作。明白吗？你什么也感觉不到。你自以为的情感，不过是细胞和肉体的记忆罢了——希望你听得懂这些字眼。”

“你就当我能听懂吧。”

“那就好。你听我说，我能做出这样的请求，就因为你是猎魔人，而不是人类。我可以对猎魔人诚实，却无法给予人类同样的真诚。杰洛特，我想给叶娜理解、安定、爱和幸福。你能把手按在心口，说出同样的话吗？不，你不能。对你而言，这些字眼毫无意义。你追求叶娜，因为她不时表现出的好感而乐得像个孩子。就像经常被人用石头砸的流浪猫，一旦有人壮着胆子抚摸，它就会高兴得不得了。懂我的意思吗？哦，我知道你懂，很明显，你又不傻。现在你该明白，为什么你无权拒绝我的好意了吧？”

“我有充分的权利拒绝你。”杰洛特慢吞吞地回答，“正如你有充分的理由提出请求。我们的权利两相抵消，情况又回到原点。重点在于：叶现在跟我在一起，她不在乎我是变种人，不在乎相应的后果。你可以向她求婚，这是你的权利。她说她会考虑，对吗？这是她的权利。你觉得她摇摆不定，那她为什么摇摆不定？是我造成的吗？这就是我的权利了。她犹豫不决，肯定有自己的理由。也许我能给她一些东西——猎魔人的字典里不存在的东西。”

“听我说……”

“不，你听我说。你说她曾跟你在一起，对吗？谁知道呢，也许她的临时情人是你而不是我，毕竟任性和冲动在她身上再普通不过了。伊斯崔德，我甚至无法排除她只把你当成玩物的可能性。巫师阁下，仅凭这番谈话，什么都证明不了。不过在我看来，被当作玩物的人更喜欢夸大其词。”

伊斯崔德不动声色。杰洛特很佩服他的镇定。但这漫长的沉默似乎证明，他确实触到了对方的痛处。

“你在玩文字游戏。”最后，魔法师说，“用这种话来麻痹自己。你用言语伪造出并不存在的人类情感。你的言语表达出的并非感情，只是声音，就像敲打头骨的声音一样。你无权……”

“够了。”杰洛特语气尖锐地打断他——也许过于尖锐了，“别再否认我的权利了，我已经听腻了，听到了吗？我说过，我们的权利是对等的。不，该死，我的权利胜过你。”

“真的？”令杰洛特高兴的是，魔法师的脸色有些发白，“为什么？”

猎魔人思考片刻，决定把话说完。

“因为，”他大声说道，“昨晚跟她做爱的是我，不是你。”

伊斯崔德拿起头骨，抚摸起来。杰洛特又开始恼火，因为对方的手没有丝毫颤抖。

“在你看来，这能为你带来更多权利，是吗？”

“起码给了我下结论的权利。”

“啊哈。”魔法师缓缓地说，“好吧。很好。可她今早也跟我做爱了。你有权得出你的结论。我也得出我的结论了。”

沉默持续良久。杰洛特搜肠刮肚地寻找回话，但一无所获。

“我们谈得够多了。”最后他站起身，有些生自己的气，因为他的语气既粗鲁又愚蠢，“我要走了。”

“下地狱去吧。”伊斯崔德头也不抬，同样粗鲁地回答。

五

她进门时，他正和衣躺在床上，枕着双手，盯着天花板。他看向她。

叶妮芙缓缓关上门。她真美。

真美，他心想。她的一切都那么美，又那么危险。她衣服的颜色是对比鲜明的黑与白，象征她的美丽与可怕。她的天然卷发如渡鸦般漆黑。她颧骨很高，微笑时愈发突显——如果她肯屈尊微笑的话。她的嘴唇，因口红显得小巧而凸翘。等白昼过去，她洗去妆容，双眉又会增添粗细不一的美感。她的鼻梁高得异常美妙。她双手小巧，略有些神经质，好动而灵活。她的身材曼妙纤细，兼有束紧的腰带加以勾勒。她双腿修长，在黑裙下隐约可见。真美。

她一言不发地坐在桌旁，双手撑着下巴。

“哦，来吧，我们开始吧。”她说，“对我来说，这漫长而又戏剧性的沉默太老套了。现在就来解决问题吧。起床，别再气呼呼地盯着天花板了。这种状况已经够愚蠢了，没理由让它更加愚蠢。我说，起来吧。”

他没有丝毫犹豫，顺从地起身，走到她对面的椅子坐下。她没有移开视线，一如他的期待。

“我说了，我们得解决这事，而且要快。为了避免让局面更加尴尬，在你提问之前，我会尽快给你几个答案。是的，跟你一起来艾德·金维尔时，我已经知道自己会去见伊斯崔德，也知道见面以后会跟他上床。但我没想到这事会公开，也没想到你们会彼此吹嘘。现在我知道你

的感受了，我很抱歉，但我并不内疚。”

他沉默不语。

叶妮芙摇摇头，富有光泽的卷曲黑发披散在肩。

“杰洛特，说点什么吧。”

“他……”杰洛特清清嗓子，“他叫你叶娜。”

“对。”她移开目光，“而我叫他瓦尔。这才是他的真名，伊斯崔德是小名。杰洛特，我认识他很多年了。我们非常亲密。别这么看着我。你和我也很亲密，这才是问题的关键。”

“你真在考虑接受他的求婚？”

“你明白的，我是在考虑。我刚刚说过，我们认识很多年了，有共同的兴趣、目标、理想。我们无须说话就能相互理解。他会支持我，谁知道呢，也许有一天，我真的需要支持。最重要的是……他……他爱我。我想是的。”

“我不会阻止你，叶。”

她猛地抬起头，紫罗兰色的眼眸里闪着苍白的火焰。

“阻止我？你真的蠢到什么都不懂吗？如果你敢阻止我，哪怕只是妨碍我，我都能在眨眼间摆脱你，把你传送到布利姆巫德海角的尽头，或变出一阵龙卷风，把你送去汉纳的乡间。不用费什么力气，我就能把你变成一块石英，放进我花园的牡丹丛。我还可以给你洗脑，让你忘记我的名字和身份。这将是理想的解决方案，因为我只要说：‘真有

趣，再见。’就可以静静地离开了，就像你离开我在温格堡的家一样。”

“别这么大声，叶，你没必要这么凶。也别再提温格堡了，我们说好不再提的。我没生你的气，叶，也没责怪你。我知道不能用常人的标准衡量你。光是想到我会失去.....这段记忆，我就会伤心.....伤心得活不下去。身为被剥夺情感的变种人，就只剩下这一丁点儿的感受能力.....”

“我受不了你再说这种话了！”她脱口而出，“我恨你用那个词。永远别对我提那个词。永远！”

“这就能改变事实吗？说到底，我仍是个变种人。”

“这不是事实。别在我面前提那个词。”

栖在鹿角上的黑色茶隼拍拍翅膀，伸伸爪子。杰洛特看着鸟儿，看着它平静的黄眼睛。叶妮芙又用双手撑住下巴。

“叶。”

“我在听，杰洛特。”

“你刚才说会回答我的问题，甚至不需我真的开口提问。我只想问一个问题，一个从没问过的问题，一个不敢问的问题。回答我。”

“我办不到，杰洛特。”她断然答道。

“我不相信，叶。我太了解你了。”

“你不可能真正了解一个女术士。”

“回答我，叶。”

“我的回答是：我不知道。但这不算回答，对吗？”

一阵沉默。街上的嘈杂声渐渐微弱。

落日的余晖透过百叶窗的缝隙映进整个房间。

“艾德·金维尔，”猎魔人轻声道，“冰之碎片……我感觉到了。我知道，这座城市……是我的敌人。恶毒的敌人。”

“艾德·金维尔，”她缓缓重复道，“精灵女王的雪橇。怎么了，杰洛特？”

“我在追你，叶，因为我的雪橇缰绳系在你的白马上。暴风雪在我身边肆虐，还有冰霜与严寒。”

“你心中的温暖会融化我刺进你体内的冰之碎片。”她轻声道，“咒语将会消失，而你会看到真正的我。”

“叶，鞭策你的白马，到极北之地去吧。在那里，冰永远不会融化。我想快些跟你住进你的冰雪城堡。”

“冰雪城堡并不存在。”叶妮芙的嘴唇扭曲颤抖，“它只是个象征。我们在追逐一个难以企及的梦。因为我，精灵女王，同样渴望温暖。那是我的秘密。所以每一年，我都会乘雪橇来到这座城市，融入飘飞的雪花，每年都会有人中了我的咒语，把雪橇的缰绳绑在我的白马上。每年都是不同的面孔。就这么永远持续下去。气候温暖时，我会渴望毁掉咒语，让魔法和魅力随之消弭。我选择的人，被冰之碎片刺中的人，会突然变回不起眼的凡人。在他们面前，冰雪消融后的我，也会平凡得……

和常人一样。”

“在那纯净的白色中，春天随之到来。”他说，“艾德·金维尔也出现了，那是个有着美丽名字的丑陋城市。而我必须走进艾德·金维尔臭气冲天的垃圾堆，因为我收了酬劳，因为我存在的目的就是清理令人畏惧和反感的污秽。我被剥夺了感知的能力，所以感受不到对肮脏事物的恐惧，所以看到它时不会退缩，更不会恐惧地转身逃跑。没错，我被剥夺了情感，但并不彻底。干这活儿的人，手段并不怎么高明。”

他沉默下来。黑色茶隼抖抖羽毛，翅膀展开又合拢。

“杰洛特。”

“我在听。”

“现在轮到你回答我的问题了。我从来没问过的问题。我不敢问的问题.....我不打算今天就提出来，但还是希望你回答。因为.....因为我真的很想听到你的回答。只有一个字，一个你从来没说过的字。说出来吧，杰洛特。拜托。”

“我办不到。”

“为什么？”

“你不知道？”他悲哀地笑了笑，“因为我的回答只是一个字而已。但这个字无法表达我的感受，也无法表达我的情感。我的情感和感受早就被剥夺了。那个字只是个声音，就像敲打冰冷空无的头骨发出的声音。”

她沉默地看着他，睁大的双眼透出深紫色的光彩。

“不，杰洛特。”她说，“那不是真的。至少不全是真的。你的感受没被完全剥夺。现在我明白了。现在我知道……”

她陷入沉默。

“别说了，叶。你已经做出了决定。不要骗我。我了解你。我从你的眼睛里看得出来。”

她转过头去。他明白了。

“叶。”他轻声说。

“把手给我。”她说。

她握住他的手。猎魔人立刻感到一阵刺痛，血液在前臂的血管里脉动。叶妮芙用冷静而慎重的语气念出一句咒语。他看到，疲惫的汗水浮现在她苍白的额头，她的瞳孔也因痛苦而放大。

她放开他的手臂，抬起双手，动作就像温柔的爱抚——抚摸一具无形的躯体，缓缓地，由上至下。在她指间，空气变得稠密而不透明，像烟雾一样摇曳盘旋。

他看得入了迷。这种创造魔法——它被视为魔法师成就的顶点——每次都能让他着迷，甚至胜过制造幻像或改变形体的魔法。是啊，伊斯崔德说得对，他心想，跟这样的魔法比起来，我的法印确实荒谬得可笑。

在叶妮芙颤抖的双手间，缓缓浮现出一只煤黑色的鸟儿。女术士的手指温柔地抚过略显蓬乱的羽毛、扁平的脑袋和弯曲的鸟喙。手又动了动，动作流畅细致，却让人昏昏欲睡。黑色茶隼低下头，响亮地叫了一

声。它那安静地待在角落的孪生兄弟则回以一声“嘎”。

“两只茶隼。”杰洛特平静地说，“两只黑色茶隼，皆由魔法创造。我想，这两只你都需要。”

“猜得没错，”她费力地说，“两只我都需要。我曾错误地以为一只就够了。我错得厉害，杰洛特.....作为骄傲的、自以为无所不能的冬之女王，我很恼火。有些东西.....你注定无法得到，就算用魔法也不行。还有些礼物，你永远无法接受，除非你能给予回报.....用同样珍贵的东西作回报。否则这礼物就只能从指缝间溜走，好像手里融化的碎冰。只留下悔恨、失落和负疚.....”

“叶.....”

“我是个女术士，杰洛特。我拥有强大的力量，这是上天赐予的礼物。而这礼物需要付出代价。我付出了.....所有的一切，什么也没剩下。”

她沉默了。女术士伸出颤抖的手，擦了擦额头。

“我错了，”她重复道，“但我会修正自己的错误。情感和感受.....”她摸摸黑色茶隼的头。鸟儿抖抖羽毛，张张鸟喙，但没出声。“情感和谎言，迷恋与游戏，感受和缺乏感受.....不该接受的礼物.....谎言与真相。什么才是正确？是死守谎言，还是陈述事实？如果事实是谎言，那真相又是什么？谁的情感会丰富到无法承受，谁又是冰冷空无的头骨？是谁？什么才是正确，杰洛特？真相又是什么？”

“我不知道，叶。你告诉我。”

“不。”她垂下双眼。这还是头一次。他从没见她做过这个动作。从

没。

“不。”她重复一遍，“我办不到，杰洛特。我没办法告诉你。就让这只鸟儿，经由你手碰触而生的鸟儿来告诉你吧。鸟儿，真相到底是什么？”

“真相，”茶隼说，“是冰之碎片。”

六

尽管只是漫不经心又漫无目的地在小巷里闲逛，但杰洛特突然发现自己来到了南城墙边的挖掘场：一道道沟渠四处蜿蜒，将古代地基的一部分暴露在外，又在一堵石墙的废墟处交错。

伊斯崔德也在那儿。他穿着高筒靴，挽起衣袖，正对一群仆人叫喊着什么。仆人们用锄头挖掘一道沟渠的土墙，土墙分成色彩各异的几层，分别是泥土、黏土和木炭的颜色。旁边几块木板上，摆着发黑的骨头、锅子的碎片和其他一些东西，全都锈迹斑斑、腐蚀严重，根本难以辨认。

魔法师立刻注意到他。他向正在挖掘的人低声下了几道命令，然后跳出沟渠，走向杰洛特，双手在裤子上擦了擦。

“有何贵干？”他突然发问。

猎魔人一动不动地站在他面前，没有回答。仆人们假装在工作，实际上一边交头接耳，一边偷偷打量他们。

“你的眼里透出憎恨。”伊斯崔德皱着眉说，“我说了，有何贵干？”

你做出决定了？叶娜在哪儿？我希望……”

“别抱太大希望，伊斯崔德。”

“哦？”魔法师说，“我听到了什么？我没理解错吧？”

“你理解了什么？”

伊斯崔德双手叉腰，挑衅地盯着猎魔人。

“我们别再自欺欺人了。”他说，“你恨我，我也恨你。为了侮辱我，你说了关于叶妮芙的事……你知道我在说什么。我也用同样的方式回敬了你。你冒犯了我，我也冒犯了你。让我们用男人的方式解决吧，我不认为会有别的办法了。这就是你来的目的，对吧？”

“对。”杰洛特擦了擦额头，“你说得对，伊斯崔德。我是为此而来，毫无疑问。”

“好极了。这事不能再这么下去了。今天我才知道，这几年来，叶妮芙一直在你我之间打转，像一只破布球。她先跟我在一起，然后是你。她为找你而从我身边逃开，反之亦然。在这过程中的其他人不算，只算你我。不能再这样下去了。你和我只能留一个。”

“是啊。”杰洛特仍用手按着额头，“是啊……你说得对。”

“因为自大，”魔法师续道，“我们都认为叶娜会毫不迟疑地选择更好的人。至于谁更好，我们两个都自信满满。你我就像两个小孩子，吹嘘她对我们的关心，又像涉世未深的少年，把这关心的本质和含意暴露给对方。你应该跟我一样，考虑过这事，也意识到我们犯了多大的错误。叶娜不想在我们中间选择，即便我们能接受她的抉择。好吧，那我

们就只能替她做决定了。我不想跟任何人分享叶娜，而你会来这儿，说明你也有同样的想法。你我都再清楚不过了。只要我们两个都在，就无法确认她的感受。你我只能留下一个。你明白吧？”

“的确。”猎魔人绷紧的嘴唇微微翕动，“真相是冰之碎片……”

“什么？”

“没什么。”

“你怎么了？病了还是醉了？还是吃了太多猎魔人的草药？”

“我没事。我的眼睛里……有东西。伊斯崔德，只有一人能留下。我就是为此而来的，毫无疑问。”

“我就知道。”魔法师说，“我知道你会来。我就对你说实话吧。你猜对了我的打算。”

“你是指闪电球吗？”猎魔人无精打采地笑了笑。

伊斯崔德皱皱眉。

“也许吧。”他说，“也许真是闪电球。当然了，我不会偷袭你。这是场面对面的体面较量。你是猎魔人，我们的机会均等。好了，该决定时间和地点了。”

杰洛特思索片刻，做出了决定。

“那个广场……”他指了指，“我从那边过来……”

“我知道。那儿有口井，叫绿钥匙。”

“就在井边吧。没错，井边.....明天，日出后两小时。”

“好，我准时赴约。”

他们静静地伫立了好一会儿，避开彼此的目光。最后魔法师用低不可闻的声音说了句什么。他踢了踢一团黏土，又用鞋跟把它踩碎。

“杰洛特？”

“什么？”

“不觉得很蠢吗？”

“是很蠢。”猎魔人不情愿地承认。

“这下我放心了。”伊斯崔德低声道，“因为我觉得自己就像全世界最大的傻瓜。我从没想过会为了女人跟猎魔人生死相搏。”

“我明白你的感受，伊斯崔德。”

“哦.....”魔法师挤出一丝微笑，“但我既然能做出与天性相反的决定，就说明这事.....很有必要。”

“我知道，伊斯崔德。”

“你肯定明白，你我当中，活下来的人必须立刻逃往世界尽头，好躲避叶娜。”

“我明白。”

“那你肯定也明白一个事实：等她怒气平息，就能回到她身边了。”

“当然。”

“好，那就这么定了。”魔法师做了个准备转身的动作，但迟疑片刻，又向杰洛特伸出手，“明天见，杰洛特。”

“明天见。”猎魔人握住对方的手，“明天见，伊斯崔德。”

七

“嘿，猎魔人！”

杰洛特从桌上抬起头。刚才陷入深思时，他用洒在桌上的啤酒画了几个奇怪的图案。

“找你可真不容易。”赫伯尔斯会长坐下来，把酒壶和酒杯推到一旁，“酒馆的人说你去了马厩，但我在马厩只找到你的马和行李。结果你在这儿……这是全城最脏的酒馆，只有最下等的人才会来。你在这儿做什么？”

“喝酒。”

“我知道。我想跟你聊聊。你还清醒吗？”

“清醒得像个婴儿。”

“很高兴听你这么说。”

“有何贵干，赫伯尔斯？你也看到了，我很忙。”杰洛特说着，朝送上又一壶酒的女孩笑了笑。

“传闻说，”会长皱皱眉，“你要跟魔法师来场生死决斗。”

“这是我们的事。他和我。别管闲事。”

“不，这可不光是你们的事。”赫伯尔斯反驳道，“我们需要伊斯崔德，我们负担不起另一个魔法师。”

“那就去神殿祈祷他胜利吧。”

“别嘲笑我。”会长吼道，“也别跟我要小聪明，流浪汉。看在诸神的分上，我真想把你丢进洞里，丢进地牢最深处，或用几匹马把你拖出城，或让蝉像杀猪一样宰了你。不幸的是，伊斯崔德在乎名誉，如果我这么干，他绝不会放过我。我很清楚。”

“听起来真棒。”猎魔人又灌下一大口酒，把掉进酒杯的稻草吐到桌下，“我逃过了一劫。你说完了？”

“还没。”赫伯尔斯从外套里掏出装满银币的钱袋，“这里是一百马克，猎魔人，拿着它离开艾德·金维尔。离开这儿，最好马上就走，赶在日出之前。我告诉过你，我们负担不起另一个魔法师，我不会让他冒着生命危险跟你这样的人决斗，何况决斗的理由蠢得……”

他突然闭了嘴，尽管猎魔人一动没动。

“我要你那张蠢脸立刻从桌边消失。”猎魔人说，“把那一百马克塞进你的屁眼。快滚，我看到你的脸就反胃，再多看几眼，我可就吐你一身了。”

会长收起钱包，两手按在桌上。

“不，我不会走。”他说，“我本想用体面的方式解决，如果行不通，那就随你们便。你们就去为那人尽可夫的婊子打打杀杀、去把彼此撕成碎片吧。依我看，伊斯崔德会解决你，你这收钱办事的杀人犯，你全身上下只有鞋子能剩下。就算你赢了，不等他尸体凉透，我也会抓到你，打断你全身每一根骨头。你的身体不会有一处完整，你……”

他来不及把手移开。猎魔人的手从桌下伸出，动作疾如闪电，会长只看到一团黑影从眼前闪过。伴着一声闷响，匕首已经扎进他指缝间的桌面。

“也许吧。”猎魔人嘶声说着，紧握刀柄，盯着赫伯尔斯血色尽褪的面孔，“也许伊斯崔德会杀了我。如果他没能办到……我会离开的，而你这杂种别想挡我的路，除非你想让这城里每条肮脏的街道都血流成河。滚！”

“会长先生！出什么事了？嘿，你……”

“别紧张，蝉。”赫伯尔斯缓缓抽离双手，尽可能远离刀锋，“什么事都没有。真的。”

蝉收回半出鞘的剑。杰洛特没看他，也没看离开酒馆的会长。蝉替会长挡开醉酒的船员和马夫。隔着几张桌子，有个小个子男人长着老鼠脸和敏锐的黑眼睛，杰洛特紧盯着他。

我在紧张，他警惕地想，我的手在抖。我的手的确确在发抖。对我来说，这事绝不可能发生……这是不是意味着……

是啊，他看着鼠脸男人心想，我想是的。

好冷啊……

他站起身。

他看着那个小个子男人，笑了笑，掀起外套下摆，从钱袋里掏出两枚金币，丢在桌上。金币发出丁当声，其中一枚旋转着撞上匕首的刀刃——那把匕首依然稳稳地插在桌面上。

八

这一下来得出人意料。木棒划破黑暗，发出微弱的嗖嗖声，快到让猎魔人差点来不及护住头：他本能地抬起手臂，挡住这一击，又迅速扭动身体，卸去大半力道。他往后跳去，单膝跪地，又向前翻滚，站起身来。木棒再次落下，他感到扑面而来的劲风，于是优雅地原地转身，避开，从黑暗中逼近他的两个人影中间穿过。他把手伸向右肩，拔剑。

剑没了。

但你们偷不走我的本能反应，他这么想着，轻巧地向后躲开，是习以为常，还是细胞的记忆？我是个变种人，反应也像变种人。他再次单膝跪地，躲过又一击，把手伸向靴子，想要拔出匕首。但匕首也不见了。

他苦笑一下。木棒打中他的头。杰洛特眼冒金星，痛楚骤然蔓延到指尖。他无力地倒在地上，脸上仍带着笑。

有人扑过来，将他死死按在地上。另一个人从他腰间扯走钱袋。他的眼前闪过刀刃的寒光，跪在他胸口的人撕开他的衬衫衣领，扯出他的徽章。他们立刻松开了手。

“看在别西卜的分上，”杰洛特听到喘息声，“他是个猎魔人……”

另一人喘着气，咒骂一句。

“他没有剑……诸神啊……真倒霉……别碰它，拉德加斯特！别碰那东西！”

月亮在稀薄的云层中暂现。杰洛特瞥见了面前那张瘦削的脸：是个男人，长着一张鼠脸和露出精光的黑眼睛。散发猫儿和炊烟气味的巷子里，他听到脚步声渐渐消失。

鼠脸男人把膝盖缓缓地从杰洛特的胸前抽走。

“下一次……”杰洛特听到清晰的低语，“下一次，如果你不想活了，别找其他人代劳。用自己的缰绳在马厩里上吊就好。”

九

昨晚下雨了。

杰洛特走出马厩，揉揉双眼，拂去头发里的稻草。朝阳照在潮湿的屋顶上，水坑里反射着金子般的光。猎魔人觉得嘴里有股令人不快的味道，头上的肿包也在隐隐作痛。

马厩门前坐着一只黑猫，正一丝不苟地舔爪子。

“嘿，猫咪猫咪。”猎魔人说。

猫儿停下，转而愤怒地盯着他，耳朵折向脑后，嘶嘶地叫着，露出牙齿。

“我知道。”杰洛特点点头，“我也不喜欢你。只是开个玩笑。”

他不慌不忙地松开外套的饰带和带扣，抚平衣服的皱褶，确保自己的行动不会受到任何限制。他把剑收回背后的鞘里，正了正右肩的剑鞘，将一块皮头巾系在额头上，头发拢到耳后。他戴上一副长长的铁手套，上面镶着银色小饰钉。

他又看了一眼朝阳，瞳孔缩成垂直的线。真是个好天气，他想，适合决斗的好天气。

他叹口气，吐了口唾沫，然后缓缓穿过街道。街道两边的墙壁散发着灰泥和湿石灰的刺鼻味道。

“嘿，怪胎！”

他转过头。蝉坐在沟渠旁边的一堆圆木上，另有三个带着武器、形迹可疑的同伴。蝉站起身，伸个懒腰，走到街道中间，小心地避开地上的积水。

“你要去哪儿？”蝉问，两只瘦削的手搭在挂着武器的腰带上。

“跟你无关。”

“我先把话说清楚。我才不在乎什么会长、魔法师，还有这狗屁城镇。”蝉一字一句道，“我只对你感兴趣，猎魔人。你没法走到这条街的尽头。听到没？我很想知道你有多厉害。这事让我整晚睡不着。我说了，站住。”

“别挡道。”

“站住！”蝉手按剑柄，大喊道，“你听不懂我的话吗？我要跟你打一场！我要挑战你！很快我们就能知道，谁才是最厉害的！”

猎魔人耸耸肩，但没放慢脚步。

“我向你挑战！怪人，听到没？”蝉叫嚣着，再次挡住他的去路，“你还在等什么？拔出你的武器！怎么，你怕了？还是说，你只在乎伊斯崔德，因为那家伙上过你的女术士？”

杰洛特继续往前走，迫使蝉尴尬地退后。带着武器的几人也站了起来，跟在后面，保持距离。杰洛特听到他们踩踏烂泥的嘎吱声。

“我向你挑战！”蝉重复道，脸色一阵青一阵白，“听到没，你这该死的猎魔人？你还等什么？要我往你脸上吐口水吗？”

“吐啊。”

蝉停下脚步，深吸一口气，准备吐出口水。他看着猎魔人的眼睛，却没留意他的双手。这是个错误。杰洛特没有放慢速度，戴着镶钉手套的拳头飞快地打中蝉的嘴巴。他没停下脚步，仅仅借着身体的惯性发力。蝉的嘴唇像挤碎的樱桃一样裂开，流出红红的液体。猎魔人收回手，再次击中同样的部位。这次他短暂地停了一下，感到自己的愤怒随这一击的力道和气势而消散。蝉一只脚抬在空中，一只脚在泥地里转了半圈，吐出一口鲜血，仰天倒在一摊积水里。猎魔人听到背后传来拔剑的响声，于是停下脚步，用流畅的动作转过身，单手按住剑柄。

“来啊。”他的语气因愤怒而颤抖，“来试试。”

拔剑的人盯着杰洛特的双眼，仅仅一秒，便转过头去。其他人开始后退，起先很慢，随后越来越快。握剑在手的人权衡一下，也向后退

去，嘴唇无声地翕动。离得最远的人转身逃命，泥水四下飞溅。另两人呆在原地，不敢前进半步。

蝉在烂泥里坐起，手肘撑着身子，语无伦次地说着胡话，吐出大团红色的东西，其中夹杂着白色。杰洛特从他身旁经过，漫不经心地一脚踢在他脸上，踢碎了面颊骨。蝉再次瘫倒在水坑里。

他继续前进，没有回头。

伊斯崔德已经来到井边。他站在那儿，斜倚着爬满青苔的绞盘旁边的木轴。他的腰上佩着一把剑，一把轻巧美丽的剑，剑柄配有细剑的后斜式护手，剑鞘的尖头不时拂过富有光泽的马靴靴口。魔法师的肩上停着一只黑鸟。

一只茶隼。

“你来了，猎魔人。”伊斯崔德伸出戴着驯鹰手套的手，小心翼翼地将鸟儿放到水井的顶棚上。

“我来了，伊斯崔德。”

“我没想到你会来。我以为你走了。”

“你看到了，我还在这儿。”

魔法师仰起头，放声大笑。

“她想让我们都活着……”他说，“我们两个。但这不重要，杰洛特。拔剑吧。只有一人能留下。”

“你想用剑决斗？”

“很奇怪吗？你不也用剑吗。开始吧。”

“为什么，伊斯崔德？为什么用剑，而不是魔法？”

魔法师脸色发白，嘴唇紧张地颤抖。

“我说了，开始吧！”他吼道，“没工夫提问了。问答时间已过！现在是行动的时刻！”

“我想知道，”杰洛特缓缓地说，“我想知道，你为什么选择用剑？我想知道，你这只黑色茶隼是从哪儿弄来的？我有权知道。我有权知道真相，伊斯崔德。”

“真相？”魔法师语气苦涩，“好吧，也许你有这个权利。是啊，没错，我们的权利是对等的。你说这只茶隼？它在黎明时分飞来，羽毛被雨水打湿。它带来一封信。内容很短，我记在了心里：‘再见了，瓦尔。原谅我。我无法接受你的礼物，因为我无以为报。这就是真相，瓦尔。真相是冰之碎片。’怎么样，杰洛特？现在你高兴了？你得到满足了？”

猎魔人缓缓点头。

“很好。”伊斯崔德说，“现在轮到我行使权利了，因为我无法接受那封信上的消息。我不能没有她……我宁愿……该死，拔剑啊！”

他旋过身子，拔剑的动作迅速而优雅。显然，他的剑术颇有造诣。茶隼“嘎”地叫了一声。

猎魔人一动不动，双手垂在身侧。

“你还在等什么？”魔法师大吼。

杰洛特缓缓抬起头，盯着他看了一会儿，然后转过身。

“不打了，伊斯崔德。”他轻声道，“再见。”

“该死，你这是什么意思？”

杰洛特停下脚步。

“伊斯崔德，”他回过头说，“想死的话，别找其他人代劳。如果你真想这么做，到马厩里用缰绳上吊就好。”

“杰洛特！”魔法师的叫声突然变得嘶哑，带着刺耳的绝望，“我不会放弃的！我会追她到温格堡，会去世界尽头寻找她！我永远不会放弃她！记住我的话！”

“别了，伊斯崔德。”

他走上街道，没有回头。他就这么往前走，不在意匆忙让道的行人和飞快关紧的门窗。任何人和任何事，他都毫不理会。

他在想酒馆里等着的信。

猎魔人加快脚步。他知道，一只被雨水打湿的黑色茶隼正在床边等他，弯曲的鸟喙里衔着一封信。他要尽快读到那封信。

虽然内容他早已知晓。

[①](#) 传说中用炼金术制造的矮小类人生物。

永恒之火

“人渣！没用的歌手！骗子！”

杰洛特的好奇心被激起，牵着母马走向巷子的角落。没等他找到尖叫声的来源，又有玻璃碎裂声响起。一罐樱桃果酱，他心想，应该是什么人从很高的地方或用很大力气扔出一罐樱桃果酱的声音。他突然想起了叶妮芙。他们在一起时，每次发火，她也会这样乱丢顾客送给她的果酱。叶妮芙对制作果酱一窍不通：她在这个领域的魔法技艺还相当稚嫩。

巷子转角聚起一大群看客，就在一栋漆成粉色的狭小房屋旁。一个年轻的金发女人穿着睡衣，站在摆放鲜花的屋顶露台上，朝下张望，柔美的肩部曲线在紧身胸衣的褶边下若隐若现。她抓起一只花盆，正准备往下丢。

底下那个瘦削男人的橄榄色帽子上装饰着一支羽毛。他像山羊一样向后跳去，勉强躲开了花盆，后者在他面前碎成了一千片。

“求你了，薇丝普拉。”他大喊，“别信他们的话！我对你很忠诚！若我撒谎，我情愿死在当场！”

“无赖！魔鬼！流氓！”丰满的金发女郎大吼着跑进屋子，无疑是去寻找新弹药了。

“喂，丹德里恩！”猎魔人高声道，引着顽固的坐骑朝战场走去，“你还好吗？发生了什么事？”

“一切都好。”吟游诗人微笑着回答，“跟平常一样。你好啊，杰洛特。你在这儿做什么？看在瘟疫的分上，当心！”

锡茶杯呼啸着划破空气，哐啷一声砸到铺路石上。丹德里恩伸手捡起，端详一下损坏情况，随手丢进水沟。

“拿好你的衣服。”金发女人大喊，睡衣花边在丰满的胸前不停摆动，“别让我再看到你！永远别再来了，你这废物乐师！”

“这不是我的。”丹德里恩从地上捡起一条五颜六色的裤子，惊讶地说，“我这辈子从没穿过这样的裤子。”

“滚！我再也不想见到你！你.....你.....你想知道你在床上的表现吗？一无是处！听到没？一无是处！你听到没？大家都听到没？”

又一个花盆砸碎在地上，干燥的植株掠过空气，丹德里恩差点没躲开。一个铜花盆，容量至少两个半加仑，沿同样的轨迹盘旋飞下。旁观人群纷纷退开，爆出一阵大笑。大多数人鼓掌叫好，还大声催促年轻女人继续。

“她的屋子里会不会藏着十字弓？”猎魔人不安地问。

“有可能。”诗人伸长脖子朝阳台看去，“她屋子里有好些小摆设！看到那些裤子没？”

“留在这儿很不明智。你可以等她冷静了再回来。”

“活见鬼。”丹德里恩面露苦相，“先被恶语中伤，又被铜花盆砸脸，我可不想再回来了。我们短暂的关系就此结束。再等一会儿，等她把……啊，诸神在上！不！薇丝普拉！别扔我的鲁特琴！”

吟游诗人冲向前去，伸出双臂，当街扑倒，在乐器落地前的最后一刻接住了它。鲁特琴发出呻吟般的乐声。

“呼！”他站起来叹口气，“还好接到了。一切顺利。杰洛特，我们走吧。我还有件貂毛领外套留在她那儿，不过算了，就当我付出的代价吧。我知道，她不可能把那件外套扔出来。”

“骗子！恶棍！”金发女人大叫，站在阳台上往下吐口水，“流氓！该死的恶棍！”

“她干吗这么激动？你做了什么蠢事，丹德里恩？”

“跟往常一样。”吟游诗人耸耸肩，“她希望我遵守一夫一妻制，可她自己却毫不犹豫地向整个世界炫耀其他男人的裤子。你听到她刚才的恶言恶语吗？看在诸神的分上，我睡过更好的女人，但我才不会当街炫耀呢。快走吧。”

“我们去哪儿？”

“你有什么想法？不去永恒之火神殿就行。去‘长矛洞穴’吧。我需要放松一下。”

猎魔人没有反对，他牵着马跟着丹德里恩，后者迈着坚定的步伐穿过一条窄巷。吟游诗人调调琴弦，拨几个音符试音，然后奏出一段带着颤音的低沉乐曲：

秋日气息空中弥漫，
风儿偷走我们的语言，
这样的事情天经地义，所以
别让钻石泪珠涌出你的双眼。

丹德里恩停下来。两个提菜篮的女孩从旁经过，他朝她们愉快地挥挥手。女孩咯咯地笑起来。

“杰洛特，你怎么到诺维格瑞来了？”

“买补给：马具、各类用品，还有这件新夹克。”猎魔人摸摸崭新的皮革夹克，“觉得怎么样，丹德里恩？”

“你果然没什么时尚品位。”吟游诗人扮了个鬼脸，拂去亮蓝色凹口翻领紧身上衣的泡泡袖上粘着的鸡毛，“很高兴在诺维格瑞见到你，这儿是世界与文化的中心。文明人可以在这儿自由地呼吸！”

“还是到另一条街上自由呼吸吧。”杰洛特提议。他看到一个赤脚大汉瞪着眼睛，正蹲在旁边的巷子里大便。

“你那从不间断的讽刺真让人心烦。”丹德里恩又扮个鬼脸，“杰洛特，在诺维格瑞，有砖头砌的房子、石头铺的道路，有一座海港、许多仓库、四座水磨坊，还有许多屠宰场和锯木厂、一间大型尖头鞋作坊、许多优秀的公会和工匠、一家铸币厂、八家银行、十九家典当行、一栋规模惊人的城堡和警戒塔，还有各式各样的设施：一座断头台、一座带活板门的绞架、三十五家酒馆、一家戏院、一个动物园、一片集市和十二家妓院……更有连我都数不清的神殿，总之很多。还有女人，杰洛特，体面的女人，梳起头发，抹了香水……穿着绸缎、天鹅绒、丝绸、裙撑和缎带。啊，杰洛特！我文思泉涌了！”

你的家园笼罩白雪，
冰霜覆盖河水与湖面。
这样的事情天经地义，所以
别让思念与悲伤笼罩你的脸。

“你的新歌？”

“没错。取名为《冬》，但还没完成。都怪薇丝普拉，让我的脑袋乱糟糟的，什么句子都想不出来。顺便问一句，你跟叶妮芙怎么样了？”

“马马虎虎。”

“我懂了。”

“不，你不会懂的。话说回来，那间酒馆在哪儿？离这儿远吗？”

“绕过转角就到。好了，到了。看到招牌没？”

“看到了。”

“请接受我的致意！”丹德里恩冲清扫楼梯的少女露骨地笑道，“哦，亲爱的，有人告诉过你你有多可爱吗？”

女孩脸颊绯红，紧紧握住手中的扫把。杰洛特以为她会用扫把痛打丹德里恩，可他错了。女孩回以微笑，用力眨眨眼。丹德里恩一如既往地假装没看见。

“你们好！祝你们心情愉快，身体健康！”丹德里恩大声说着，走进酒馆，鲁特琴奏出洪亮的音色，琴弦在拇指下欢快地跃动，“丹德里恩

大师——这片土地上最知名的诗人——光临了你粗鄙的店铺，酒馆老板！他想喝上一杯酒！你能否体会到我赐予你的莫大荣幸，你这老守财奴？”

“我能。”老板从柜台后探出身子，无精打采地回答，“很高兴再见到你，歌手大师。看到你遵守诺言，我真是太高兴了。你确实答应今早会来还清昨晚的欠账，而我却以为你是像平时一样说大话。我为自己感到惭愧。”

“不用为此折磨自己，好人儿。”吟游诗人欢快地回答，“因为我身上没钱，这个问题我们日后再谈。”

“不。”老板冷冷地说，“现在就谈。你已经没有信用可言了，诗人大师。别想连着敲诈我两次。”

丹德里恩把鲁特琴挂到墙壁的钩子上，在桌旁坐下。他摘下帽子，一丝不苟地检查上面装饰的白鹭羽毛。

“你有钱吗，杰洛特？”他的语气带着一丝期待。

“没有。我所有钱都花在夹克上了。”

“真可惜，真可惜。”丹德里恩叹口气，“看在瘟疫的分上，连个能招待我们的人都没有。酒馆老板啊，为什么今天你这儿如此冷清？”

“对常客来说，现在还太早。修理神殿的工人去干活了，工头也跟他们一起。”

“没有其他人了？”

“没有，除了尊贵的商人比伯威特，他正在包间吃早餐。”

“丹迪也在。”丹德里恩愉快地说，“你应该早点告诉我。杰洛特，跟我去包间看看。你认识半身人丹迪·比伯威特吗？”

“不认识。”

“没关系，马上就能认识了。哦，哦！”吟游诗人朝酒馆侧面走去，“我的鼻子已经闻到洋葱汤的芬芳了，如此甜美。哟嗬！是我们！惊喜吧？”

包间的中央支柱上挂着花环状的大蒜和晒干的药草，柱子底部的桌旁坐着个半身人，身穿淡黄绿色外套，一头卷发，右手拿把木汤勺，左手端只陶碗。半身人看到丹德里恩和杰洛特，吃惊地张大嘴巴，淡褐色的双眼因惊恐而睁大。

“嗨，丹迪。”丹德里恩挥挥帽子，愉快地说。

半身人还是一动不动，甚至没合上大张的嘴。杰洛特注意到他的手在微微颤抖，挂在汤匙上的洋葱也像钟摆一样晃来晃去。

“你……你……你好，丹德里恩。”他吞吞吐吐地打着招呼。

“你在打嗝吗？要不我来吓吓你？你听着：有人在收费关卡那儿见到你老婆！她随时都会赶到！嘉德妮亚·比伯威特就要来了！哈哈！”

“你真够蠢的，丹德里恩。”半身人埋怨道。

丹德里恩再次大笑，顺手拨了两下琴弦。

“老兄，你真该看看你刚才的表情：太白痴了。还有你看我们的眼

神，好像我们长了角和尾巴似的。是不是猎魔人吓着你了……嗯？你以为狩猎半身人的季节开始了？也许……”

“别说了。”杰洛特恼火地打断他，朝桌子走去，“抱歉，朋友。丹德里恩刚刚经历一场悲剧，还没缓过来。他试图用玩笑遮掩他的悲伤、沮丧和不安。”

“先别说。”半身人终于吞下勺子里的东西，“让我猜猜：薇丝普拉把你赶出来了？对不对，丹德里恩？”

“我可不想跟你这样有吃有喝、却让朋友傻站着的人讨论私人问题。”吟游诗人不等邀请，径直坐了下来。

半身人又喝了一勺汤，舔舔嘴唇上的奶酪。

“是啊。”他不太情愿地说，“那就请坐吧。今天的菜是洋葱汤……要来点儿吗？”

“原则上说，我从不这么早吃东西。”丹德里恩高傲地回答，“但既来之，则安之。当然了，不能干着嗓子吃……嘿！老板！麻烦来点啤酒！要快！”

一个女孩，长长的辫子垂到大腿，端着一碗汤和几杯酒进来了。杰洛特看着她嘴唇周围的软毛，不由心想：如果她记得闭上嘴，那该是两片多么漂亮的嘴唇啊。

“林间的树精！”丹德里恩抓住她的手，亲吻她的手掌，“空中的精灵！幻象的仙子！双眼如湖水般碧蓝的圣女！就像拂晓一样美丽。你那微翕的嘴唇，令人心潮澎湃……”

“把酒给他，快点儿。”丹迪呻吟起来，“不然他该惹麻烦了。”

“不会的，不会的。”诗人向他保证，“对不对，杰洛特？再也找不到比我们更安静的人了。商人大师，我是诗人和音乐家，而音乐能抚慰情绪。这位猎魔人只会对怪物构成威胁。我来介绍：这位是利维亚的杰洛特，令吸血妖鸟、狼人和它们的族类闻风丧胆的猎魔人。丹迪，你肯定听说过他！”

“久仰……”半身人用怀疑的目光看着猎魔人，“那么，杰洛特大师，您为什么会来诺维格瑞呢？是不是出现了可怕的怪物？还是有人雇您来这儿……呃，帮忙？”

“不。”猎魔人微笑道，“我只是来这儿散散心。”

“哦！”丹迪紧张地回答，毛茸茸的脚丫在离地一尺的位置晃荡，“那就好……”

“好什么？”丹德里恩喝了一勺汤，又喝了口酒，“你愿意资助我们吗，比伯威特？帮我们付账，好吗？现在正是时候。我们打算在‘长矛洞穴’小醉一番，然后去‘西番莲’——那家妓院相当棒，就是价钱高了一点儿。那儿能找到半精灵，甚至纯种精灵。所以我们需要个赞助人。”

“什么人？”

“帮忙付账的人。”

“我猜也是。”丹迪嘟囔道，“抱歉，但我跟人约好要谈生意，也没那么多闲钱。另外，‘西番莲’不接待非人生物。”

“那我们算什么？谷仓猫头鹰？哈，我明白了！那儿不接待半身人。是啊，你说得对，丹迪。这儿可是世界之都诺维格瑞啊。”

“是啊……”半身人又看了眼猎魔人，紧抿嘴唇，“我要走了……我跟人有约……”

包间的门突然被撞开。进房间的人……正是丹迪·比伯威特！

“诸神在上！”丹德里恩惊叫起来。

站在门口的半身人跟坐在桌边的半身人简直一模一样。唯一的不同是桌边的干干净净，新来的则脏兮兮，衣衫凌乱破旧。

“终于找到你了，你这狗娘养的。”脏兮兮的半身人大吼，“卑鄙的小偷！”

他那整洁的孪生兄弟猛然站起，撞倒了凳子，餐具散落一地。杰洛特立刻作出反应：他抓起椅子上的剑，用和剑鞘相连的肩带抽中比伯威特的脖子。半身人倒在地上，顺势一滚，从丹德里恩胯下钻过，企图爬向门口。他的四肢开始延展，最后像蜘蛛腿那么长。见到这一幕，衣衫褴褛的丹迪·比伯威特叫骂着向后跳去，砰的一声撞到身后的木头隔板。杰洛特拔剑出鞘，把挡路的椅子踢到一旁，朝干净点的丹迪·比伯威特追去。后者除了背心的颜色，已经同真正的丹迪·比伯威特没有任何相似之处。他像蚱蜢一样越过门槛，闯进酒馆大厅，跟半张着嘴的女孩撞个满怀。看到他长长的双腿和模糊的身躯，女孩张大嘴巴，发出几乎能撕碎耳膜的尖叫。杰洛特趁机在大厅中部追上那家伙，老练地踢中它的膝盖，将它放倒。

“小兄弟，别动。”他用剑尖抵住怪物的脖子，咬牙切齿地警告

道，“一动也别动。”

“什么情况？”酒馆老板举着铲子冲过来，大喊道，“怎么了？守卫！奥波丝图安提，快去叫守卫！”

“不！”那家伙大叫着平躺在地，身体变得更加怪异，“求求你，不要！”

“犯不着惊动守卫。”衣衫褴褛的半身人跑出包间，赞同道，“按住那个女孩，丹德里恩！”

尽管事出突然，吟游诗人还是按住了尖叫不止的奥波丝图安提，下手的位置十分巧妙。女孩倒在他脚边，叫喊不停。

“没事了，老板。”丹迪·比伯威特喘着粗气说，“私人恩怨而已，没必要麻烦守卫。我会赔偿损失……”

“看来没什么损失。”酒馆老板四下张望一圈。

“很快就会有了。”大肚皮的半身人续道，“我要把他揍出屎来……瞧好了！我会打到他连家都不记得。我要让他痛得一辈子都忘不掉。我们会把所有东西打得稀烂。”

双腿细长、像泥浆一样摊在地上的假丹迪·比伯威特可怜巴巴地抽泣起来。

“想都别想。”老板冷冷地说，眨眨眼睛，扬起手中的铲子，“半身人阁下，想打架就去街上或院子里，别在这儿，不然我喊守卫了。我说到做到。不过……这可是头怪物啊！”

“老板阁下，”杰洛特不紧不慢地说，剑尖依然抵着怪物的脖颈，“冷静。没人会弄坏这儿的東西，你也不会有任何损失。局面已经控制住了。我是个猎魔人。正如你所见，怪物已经被制伏了。但这确实是私人恩怨，我建议找个包间安静解决。丹德里恩，放开女孩，到这儿来。我的包里有根银锁链，用它绑住这位和蔼的陌生人的胳膊：记得把手肘绑在身后。小兄弟，别动。”

怪物轻声哭泣起来。

“好了，杰洛特。”丹德里恩说，“绑好了。我们进包间。还有你，老板，你还站着干吗？我叫了酒，你应该一杯接一杯地端上来，直到我叫水为止。”

杰洛特把捆好的怪物推到包间，让它靠柱子坐下。丹迪·比伯威特也坐下来，狠狠地盯着它。

“瞧瞧，多恐怖啊。”半身人说，“看着就像发酵的面团。丹德里恩，瞧瞧他的鼻子，好像随时都能掉下来。狗娘养的，他的耳朵就像我岳母下葬前的样子。哈！”

“等等，等等。”丹德里恩呻吟起来，“你.....你真是比伯威特？啊，当然，很明显。但就几分钟前，靠着柱子的东西也是你的样子。如果我没看错的话。杰洛特！现在所有目光都集中到你身上了，猎魔人。看在地狱里所有魔鬼的分上，这到底是怎么回事？这是什么东西？”

“拟态怪。”

“你才拟态怪。”怪物皱起鼻子，从喉咙里吐出话来，“我不是拟态怪，我是变形怪。我的名字是特里科·朗格瑞文克·勒托特，外号‘水

闹’，朋友们叫我嘟嘟。”

“叫你再嘟嘟，你这婊子养的！”丹迪大喊着挥起拳头，“小贼，你把我的马弄哪儿去了？”

“先生们，”酒馆老板进来了，他端着酒壶，臂弯里抱着几只酒杯，“你们答应过会安静地解决。”

“哦，酒！”半身人喃喃道，“看在瘟疫的分上，我快渴死了，也快饿死了！”

“我也想喝点什么。”特里科·朗格瑞文克·勒托特说。

没人搭理他。

“那是什么玩意儿？”老板看着一见到酒就伸长舌头的怪物，问道，“各位先生，那到底是什么？”

“拟态怪。”猎魔人回答，不理睬怪物的鬼脸，“它有很多别名：易形怪、二重身、模仿怪，或者他对自己的称呼：变形怪。”

“易形怪！”酒馆老板惊呼道，“在这儿？诺维格瑞？我的酒馆里？我得赶紧把守卫找来！还有牧师！老天……”

“淡定，淡定。”丹迪·比伯威特大声说着，喝了口丹德里恩的汤——它在混乱中居然没打翻，真是奇迹，“我们有的是时间报官，但还是回头再说吧。这无赖偷了我的东西，在要回来之前，我还不想惊动当官的。我太了解诺维格瑞人和你们的法官了：我一个子儿也拿不回来。这还算运气好的……”

“发发慈悲吧。”变形怪绝望地呻吟道，“别把我交给人类！你们知道他们会怎么处置我吗？”

“当然知道。”老板连连点头，打断他的话，“牧师会为捕获的变形怪驱邪——把它们绑到木桩上，裹上厚厚的黏土和矿渣，最后烤成砖块。以前怪物比较常见时，我们就是这么干的。”

“真野蛮，很有人类的风格。”丹迪做个鬼脸，把空碗推开，“但对强盗和小偷而言，这种惩罚还算公平。谈谈吧，无赖，我的马在哪儿？快说，不然我用脚踩断你的鼻子，再塞进你的屁眼！我问你，我的马在哪儿？”

“卖……卖掉了。”特里科·朗格瑞文克·勒托特说。他耷拉的唇角突然抽紧，就像一颗花椰菜的菜头。

“卖掉了？你们听听？”半身人大发雷霆，“他把我的马给卖了！”

“肯定的。”丹德里恩评论道，“他有大把时间。我三天前就在这儿见过他……这就是说……看在瘟疫的分上，丹迪，这就是说……”

“这还用说吗？”半身人跺着毛茸茸的脚丫大吼，“他在半路打劫了我，就在距城市还有一天路程的地方，然后扮成我的样子来到这儿，明白了吗？他还卖了我的马！我要宰了他！我要亲手掐死他！”

“说说具体情况吧，比伯威特先生。”

“你是利维亚的杰洛特，对吗？你是猎魔人？”

杰洛特点点头。

“真走运。”半身人说，“我是蓼草牧场的丹迪·比伯威特，是个农民、牧场主和商人。叫我丹迪就好，杰洛特。”

“说说情况，丹迪。”

“好吧，情况是这样的：我们——我和我的仆人——带了些马经过魔鬼渡口去卖。距这城市还有一天路程时，我们扎了营。那晚我们喝了一桶白兰地，之后就睡了过去。我在半夜醒来，觉得膀胱都快爆炸了，于是钻出马车，顺便看看草地上的马。一阵该死的雾裹住了我，我看到有个人影朝我走来，就问：‘你是谁？’但那人影没回答。我靠近些，然后……我看到了我自己，就像看着一面镜子。我想我一定喝醉了，该死的白兰地。然后那家伙……也就是它，一拳打在我脸上！我眼冒金星，晕了过去。第二天早上醒来时，头上沾血的肿块有黄瓜那么大。周围连个鬼影都没有，我们的营地没留下任何痕迹。我徘徊了一整天才找到路，然后就沿着它走，一路以植物根茎和生蘑菇充饥。可在这期间，这个可恶的嘟嘟里克——管它叫什么名字——却扮成我的样子，跑到诺维格瑞卖掉了我的马！我真想……至于我的仆人，那些不长眼的蠢货，我要脱掉他们的裤子，每人打一百下屁股，让他们知道谁才是真正的主人！那些弱智、笨蛋、只会喝酒的白痴……”

“别怪他们，丹迪。”杰洛特打断他的话，“他们不可能分辨出来：拟态怪模仿的样子与真人毫无区别。你从没听说过拟态怪吗？”

“听是听说过，可我以为它们只存在于想象里。”

“并非如此。变形怪只要了解或仔细观察过受害者，就能变成对方的模样，分毫不差。我必须指出，这并非幻觉，而是极其精细的形体变化，就连最小的细节都逃不过。拟态怪是怎么做到的，我们并不清楚。

术士认为，这种变化类似变狼狂，但我认为原理截然不同，或者说，只是看起来像变成狼人的过程，但其中蕴含的力量要强大一千倍。狼人最多只有两三种形态，而拟态怪的外观却能千变万化，只要复制的对象跟他们体重相近就行。”

“体重？”

“对。他变不成巨人，也变不了老鼠。”

“懂了。那你绑他的链子又是怎么回事？”

“白银对狼人来说是致命的。但对拟态怪，如你所见，只能起到抑制作用。多亏这条银链，他才能安安静静地坐在那儿，没有变化外形。”

变形怪抵住下垂的嘴唇，愠怒地瞪了猎魔人一眼。他双眼的虹膜不再是半身人特有的淡褐色，而是变成了黄色。

“老实点儿，你这狗娘养的！”丹迪咆哮道，“想想吧，它竟然还到我常来的‘长矛洞穴’来了。这低能儿真把自己当成我了！”

丹德里恩点点头。

“丹迪，”吟游诗人说，“它确实像你。我三天都在这儿转悠。他长得像你，说话口气像你，就连思考方式都像你。付账时也跟你一样小气，或许比你更小气。”

“最后这点还算好事。”半身人说，“这样我至少能拿回一部分钱。但我可不敢碰它，把我的钱袋从它那儿拿过来，丹德里恩，瞧瞧里面有多少。如果这偷马贼真的卖了我的马，应该有不少钱。”

“你带来了多少马，丹迪？”

“十二匹。”

“按目前的市场价格，”吟游诗人检查钱袋，续道，“再考虑到你在生意场上的影响力，这些钱恐怕只够一匹马，还是又老又瘦的劣马。在诺维格瑞，这些钱恐怕能买两只山羊，也许三只。”

半身人商人陷入沉默。他好像快哭了。特里科·朗格瑞文克·勒托特尽可能垂着头，唇间却发出依稀可闻的汨汨声。

“换句话说，”半身人终于叹了口气，“这个我本以为只存在于童话中的生物先是打劫了我，然后又毁了我的生意。真是倒霉透顶。”

“恐怕你说得对。”猎魔人评论道，他瞥了眼正努力蜷缩身体的变形怪，“我原也以为拟态怪已经属于过去时了。似乎在附近的森林和高原，曾经栖息着许多拟态怪。但它们化成他人的能力让最初的移民担忧，于是人类开始了大捕杀。绝大多数拟态怪都被杀掉了。”

“这可是件大好事。”酒馆老板说着，吐了口唾沫，“我以永恒之火的名义起誓，我宁愿看到龙或魔鬼，因为龙就是龙，魔鬼就是魔鬼。狼人的变形已经够可怕了，而这简直就是恶魔的把戏，是骗局和诡计。这种欺骗会让人类失去一切！听我的，去找守卫，把这怪物绑起来烧死！”

“杰洛特，”丹德里恩兴致勃勃地说，“我很想听听专家的看法。拟态怪真的既恶毒又好斗吗？”

“通常来说，”猎魔人回答，“它们只把复制的能力用于自卫，而不是袭击别人。我从没听说……”

“看在瘟疫的分上，”丹迪一拳砸在桌上，插嘴道，“如果砸晕别人并抢走他的东西还不算好斗，那什么才算？事情很简单：我遭到袭击，不光诚实劳动的成果被抢走，连身份也被偷了。我要求赔偿！我不能接受.....”

“我们必须把守卫找来。”酒馆老板重复道，“还有牧师！烧死这头怪物，烧掉这个非人生物！”

“够了，老板！”半身人抬起头说，“别再没完没了地说找守卫了。我要提醒你，这个非人生物 只损害了我的利益。目前看来，他没害到你。顺带一提，你也该注意到了，我也是个非人生物。”

“别说笑了，比伯威特先生。”酒馆老板露出尴尬的笑，“您跟它简直天差地别！你们半身人跟人类一样，而这家伙无疑是个怪物。不过顺便说一句，猎魔人先生，我没想到您会袖手旁观。您的天职不就是杀怪物吗？”

“没错，杀怪物。”杰洛特冷冷回答，“但我不杀智慧物种。”

“嘿，大师。”酒馆老板说，“您太夸张了。”

“他说得对，杰洛特。”丹德里恩插嘴道，“你说什么‘智慧物种’确实夸大其词了。瞧瞧这家伙。”

眼下看来，特里科·朗格瑞文克·勒托特确实不像智慧物种。他用不安的黄色双眼盯着猎魔人，更像一个用烂泥和面粉糊成的假人。他那贴着桌子、不时发出抽噎声的鼻子也没多少说服力。

“无聊的废话说得够多了！”丹迪·比伯威特突然大喊道，“没什么好

讨论的！真正重要的是我的马匹和财产损失！听到没有，你这该死的黄色霉菌？你把我的马卖给谁了？你把钱都花哪儿去了？赶快交代，不然我踢你、打你、把你撕碎！”

奥波丝图安提推开门，把脑袋探进包间。

“爸爸，有客人来了。”她低声说，“几个建筑师学徒，还有其他人。我正在招待他们，但你们别再大吼大叫了，他们都开始打听了。”

“永恒之火在上！”酒馆老板咒骂一句，看着瘫坐在柱子边的变形怪，“要是有人进来看到它.....我们就完蛋了。不能找守卫的话，那.....猎魔人大师！如果它真是易形怪，就让它变个不那么显眼的体面外表吧。至少暂时变一下。”

“有道理。”丹迪赞同，“让它变成别的东西，杰洛特。”

“变成谁？”变形怪嘴里发出汩汩声，“我只能变成看见的人的模样。你们谁愿意把外表借给我？”

“我不愿意。”老板飞快地说。

“我也不愿意。”丹德里恩愤愤地说，“你也装不了我。全世界都认得我：要是他们看到一张桌子边坐着两个丹德里恩，引起的轰动恐怕比看到怪物还夸张。”

“变成我也好不到哪儿去。”杰洛特笑着补充，“所以只剩你了，丹迪。你运气不错。没有冒犯的意思，但你明白，人类很难看出半身人的区别。”

商人没犹豫太久。

“好吧。”他说，“就这么着吧。解开链子，猎魔人。好啦，变成我吧，‘智慧物种’。”

银链解开后，变形怪伸展面糊般的四肢，摸摸鼻子，打量着半身人。他脸上松弛的皮肤绷紧了，开始出现色彩。伴着模糊的汩汩声，他的鼻子渐渐缩小，光秃的脑袋长出卷发。丹迪瞪圆了眼睛，酒馆老板敬畏地张大了嘴，丹德里恩倒吸一口凉气。

最后变化的是他双眼的色彩。

丹迪·比伯威特二号发出响亮的汩汩声。他拿起丹迪·比伯威特一号放在桌上的酒杯，贪婪地贴到嘴边。

“不可能，这不可能。”丹德里恩低声重复道，“瞧啊，这模仿简直完美到看不出区别。所有细节都在！这次连蚊子包和裤子上的污渍都.....没错，裤子！杰洛特，这本事就连术士也办不到！摸摸看，这是真的羊毛，不是幻象！难以置信！他怎么做到的？”

“没人知道。”杰洛特低声道，“连他自己也不知道。我说过，他拥有彻底改变自身形体的能力，但这能力是本能的、自发的.....”

“但这裤子.....这裤子是用什么做的？背心呢？”

“那是他的皮肤变化后的样子。我觉得他不会愿意脱掉裤子。那一来，皮肤也会失去羊毛的质感.....”

“真可惜。”丹迪的双眼闪闪发光，“我刚刚还在想，它有没有可能把那个桶子变成金子。”

化成半身人的变形怪显然很乐意成为众人的焦点，听到这话，它露

出轻松愉快的微笑。它和丹迪用同样的姿势坐下，毛茸茸的双脚也用同样的动作晃荡着。

“你很了解变形怪嘛，杰洛特。”它喝光杯里的酒，咂咂舌头，打了个嗝，“甚至可以说，相当了解。”

“诸神在上，连声音和口气都跟比伯威特一样。”丹德里恩说，“哪位带着红绸布之类的？咱们得做个标记，见鬼，不然就搞混了。”

“丹德里恩，怎么可能呢？”丹迪·比伯威特一号质问道，“你不可能把我跟他搞混！只要一……”

“……眼，就能看出差别。”丹迪·比伯威特二号打了个嗝，接口道，“能把我们搞混，除非你的脑袋是马屁股。”

“我说啥来着？”丹德里恩钦佩地低声道，“它连说话和思考的方式都跟比伯威特一样。根本不可能区分……”

“太夸张了！”半身人扮个鬼脸，“夸大其词。”

“不。”杰洛特反对，“不是夸张。信不信由你，丹迪，它在这一刻的确就是你。虽然方法未知，但变形怪能复制受害者的心智。”

“心……心什么？”

“心智，也就是大脑的特征：人格、感情、思想，即所谓的灵魂。这与大多数术士和全体牧师的主张相悖，因为他们认为灵肉是一体的。”

“异端邪说……”酒馆老板的喘息声变得慌乱起来。

“胡说八道。”丹迪·比伯威特强硬地说，“别唬人了，猎魔人。你跟我说大脑特征，那好：复制别人的鼻子和裤子是一回事，但复制头脑就是胡扯了。我现在就证明给你看。假如这位被虱子咬过的变形怪复制了我身为商人的精明，那他就不该来疲软的诺维格瑞卖我的马，而该到魔鬼渡口的马市去，那儿的价格是由拍卖决定的。在那儿，根本不可能赔钱……”

“当然会赔钱！”变形怪模仿半身人气愤的口吻，还用对方的习惯嘟囔了一声，“首先，魔鬼渡口的拍卖价在下跌，因为买家在拍卖前就约好了价码。你还得付佣金给拍卖的组织者。”

“不用你教我怎么做生意，低能儿。”比伯威特恼火地说，“在魔鬼渡口，我每匹马可以卖到九十、甚至一百。可你呢？你从这些诺维格瑞流氓手上拿到多少？”

“一百三。”变形怪回答。

“别扯谎了，你这麦片脑袋的白痴！”

“我没扯谎。我把马直接带去码头，丹迪先生，在那儿找到一位海外的皮草商。皮草商从不用牛拉车，嫌它们跑得太慢。皮草分量轻，却很值钱。诺维格瑞根本没有所谓的马市，也就是说，这儿买不着马。我是唯一的卖家。所以我自己可以开价，简单得就像……”

“我告诉过你，别对我说教！”丹迪涨红了脸，大叫道，“好，你赚到钱了。可钱呢？”

“拿去投资了。”特里科自豪地回答，还像丹迪一样抚平头顶一丛顽固的乱发，“丹迪先生，只有用在生意周转上，钱才有价值。”

“注意你的语气，不然我抽你的脸！快说，你把卖马的钱拿去干吗了？”

“我说了，拿去进货了。”

“什么货，你这该死的疯子？”

“我进了些胭.....胭脂红。”变形怪吞吞吐吐地说，然后语气流畅起来，“五百蒲式耳胭脂红、一万磅金合欢树皮、五十五桶玫瑰香精、二十三桶鱼油、六百只陶碗、八百磅蜂蜡。注意，鱼油很便宜，因为有点变质了。哦！我差点忘了，还有一百腕尺长的棉纱绳。”

一段漫长的沉默。

“变质鱼油，”终于，丹迪一字一句地缓缓说道，“棉纱绳、玫瑰香精。我肯定在做梦，还是个噩梦。在诺维格瑞能买到任何东西，包括最珍贵、最有用的东西.....可这白痴却拿我的钱买了一堆垃圾。还用我的样子！我身为商人的名声和信誉全毁了。不，我受够了。杰洛特，把剑给我，我现在就砍死他。”

包间门吱呀一声打开了。

“商人比伯威特！”进来的人喊道。他的身材格外瘦削，身上那件紫色宽袍像挂在衣架上似的，头上的丝绒帽更像一只颠倒过来的夜壶。“商人比伯威特在这儿吗？”

“在。”两个半身人同声答道。

下一瞬间，其中一个丹迪·比伯威特把剩下的酒泼向猎魔人的脸，又敏捷地踢走丹德里恩屁股下的凳子，然后迅速钻过桌子，爬向门口，

途中撞倒了戴滑稽帽子的家伙。

“着火了！救命啊！”那个丹迪叫喊着冲进酒馆大厅，“杀人放火啦！快叫救火队！”

杰洛特擦掉脸上的泡沫，追了出去。但与此同时，另一个丹迪·比伯威特也冲向门口，脚在锯末上打滑，跟杰洛特撞成一团。他们一起倒在门口。丹德里恩一通臭骂，想从桌子下钻出来。

“站住，小贼！”瘦子躺在地上哀号，宽袍纠缠在身上，让他无法动弹，“小贼！强盗！”

杰洛特跨过半身人，终于跑进大厅。他看到变形怪推开客人，逃到大街上。他正想追上去，却被酒馆客人拦住。他成功撞倒一个浑身黑泥、散发着啤酒味的家伙，却被其他人用健壮的手臂牢牢按住。杰洛特恼火地挣扎起来，结果听到皮革碎裂和丝线断开的噼啪声，皮夹克的腋下裂开了。猎魔人停止抵抗，咒骂起来。

“抓住他了！”工人们大叫，“抓到小偷了！头儿，怎么处理他？”

“抹上石灰！”工头叫嚷着，从桌上抬起头，朦胧的醉眼扫视周围。

“守卫！”穿紫袍的人大叫着钻出包间，“这是藐视法庭！守卫！小贼，等着上绞架吧！”

“我们抓到他了！”工人们喊道，“抓到他了，大人！”

“不是他！”穿宽袍的人大吼，“去抓那个流氓！快去追！”

“追谁？”

“比伯威特，那个小矮子！抓住他，抓住他！把他关进地牢！”

“等等……”丹迪走出包间，插嘴道，“施沃恩先生，你在喊什么？别随便诬陷我。快取消警报，没这个必要。”

施沃恩安静下来，警惕地看着半身人。丹德里恩出现在包间门口，歪戴着帽子，正在察看自己的鲁特琴。工人们低声交谈几句，放开了杰洛特。猎魔人压下怒火，只往地上吐了好几口唾沫。

“商人比伯威特！”施沃恩尖叫着眨了眨近视眼，“这算什么意思？袭击市政府官员的后果可是相当严重……刚才跑掉的半身人是谁？”

“我堂弟。”丹迪连忙回答，“一个远房堂弟……”

“没错，没错。”丹德里恩附和道，仿佛突然如鱼得水一般，“他是比伯威特的远房堂弟，叫图佩·比伯威特，是他家里的害群之马，小时候掉过井。幸运的是井里没水，不幸的是水桶砸到他头上。他平时没什么毛病，可是一见紫色就会发狂。不过也没啥好担心的，因为红色的耻毛能让他镇定下来，所以他才跑去‘西番莲’。听我说，施沃恩先生……”

“够了，丹德里恩。”猎魔人突然打断他，“该死，快闭嘴。”

施沃恩抚平宽袍，拍掉身上的锯末，挺起胸膛，换上颇为严厉的表情。

“好吧……”他说，“管好你的亲戚，商人比伯威特。你应该明白，他们的行为要由你来负责。如果就此提出申诉……但我没那个时间。比伯威特，我来这儿另有要事：以市政府的名义，我命令你缴清应付的税款。”

“什么？”

“税款。”官员重复一遍，趾高气昂地抿起嘴唇，“你这是怎么了？你堂弟让你魂不守舍了？赚了钱就得缴税，否则我只能把你扔到地牢最深处去。”

“我？”丹迪大吼，“我，赚钱？活见鬼，我明明亏大了！我……”

“说话注意，比伯威特。”猎魔人低声道。丹德里恩偷偷踢了踢半身人毛茸茸的脚踝。半身人咳嗽一声。

“当然。”他说，胖乎乎的脸上努力堆笑，“这是当然，施沃恩先生。做生意就得缴税。生意做得好，税钱就得多缴。反过来也一样。”

“你的生意好不好，轮不到我来判断，商人先生。”官员皱起眉头，坐在桌边，从宽袍里掏出一副算盘和一张羊皮纸。他在桌上将羊皮纸摊开，再用衣袖抚平。“我的工作算账和收账。没错……总额相加……就是……唔……三上二去五，一去九进一……没错……一千五百五十三克朗外加二十个铜币。”

丹迪的喉咙里发出一阵嘶吼。工人们吃惊地交头接耳。丹德里恩叹了口气。

“好了，再见吧，朋友们。”最后，半身人开口道，“如果有人问起，就说我在地牢里烂掉了。”

二

“明天中午前就得缴清。”丹迪呜咽道，“施沃恩这狗娘养的。老狐

狸本可以多宽限几天的。一千五百多克朗！我上哪儿弄这么大一笔钱？我死定了，完蛋了，这辈子注定要在大牢里过了！看在瘟疫的分上，别干坐着了。听着，我们一定要抓住那个无赖变形怪。必须抓住他！”

三人坐在一座喷不出水的大理石喷泉水池边。喷泉位于小型广场中央，周围都是品位极其堪忧的大富豪的住宅。水池里的水污秽发绿，小鱼在垃圾间游来游去。它们张大嘴巴，试图从水面呼吸空气，鱼鳃艰难地一开一合。丹德里恩和半身人吃着带馅煎饼，那是吟游诗人从街头小贩那儿顺来的。

“如果我是你，”吟游诗人说，“我会打消抓他的念头，转而找人借钱。抓到变形怪对你又有什么好处？你以为把他交出去，施沃恩就给你免税了？”

“你真是个白痴，丹德里恩。找到变形怪，我就能拿回我的钱。”

“什么钱？你钱包的每个子儿，都用来赔偿酒馆损失和贿赂施沃恩了。他身上没钱了。”

“丹德里恩，”半身人龇牙咧嘴地说，“也许你对诗歌有些了解，但在生意经上，请原谅，你根本一窍不通。你听到施沃恩算的税款数额没？税款是根据什么计算的？嗯？你知道吗？”

“爱啥啥。”诗人回答，“就说我吧，我连唱歌都要缴税。虽然我是为满足内心渴望而唱，可他们没觉得有什么区别。”

“我没说错，你果然是个白痴。生意税是根据利润征收的。丹德里恩，是利润！你听懂没？那个无赖变形怪偷走了我的身份，还骗到一大笔钱！他赚了很多！可我呢，我却要替他缴税，外加那流氓欠的一屁股

债！如果我不掏钱，就得在牢房里过日子。他们会给我戴上脚镣，送我去矿山！看在瘟疫的分上！”

“哈！”丹德里恩欢快地说，“那你别无选择了，丹迪。你必须悄悄离开这座城市。你知道吗？我有个主意。我们可以把你裹在羊皮里，等你穿过城门时，只要不停地说：‘咩，咩，我是羊。’就不会有人认出你了。”

“丹德里恩，”半身人愤怒地回答，“闭上你的臭嘴，不然我揍死你。杰洛特？”

“嗯？”

“你能帮我抓住那只变形怪吗？”

“听着，”猎魔人徒劳地想把扯脱的夹克袖子接回去，“这儿是诺维格瑞，一座拥有三万居民的城市：包括人类、矮人、半精灵、半身人和侏儒，而路过的人恐怕有这数字的两倍。大海捞针啊，怎么找？”

丹迪吞下馅饼，舔了舔手指。

“那魔法呢，杰洛特？你的猎魔人咒语？有好多故事跟那些咒语有关。”

“只有变形怪以本来面目出现时，魔法才能找到他。不幸的是，他不可能用那副模样走在大街上。即使他真这么做，魔法也帮不上忙，因为这里到处都是微弱的魔法信号。半数房屋都有魔法锁，四分之三的人戴着用途各异的护身符：防小偷的、防跳蚤的、防消化不良的……简直数不胜数。”

丹德里恩的手指拂过鲁特琴的琴身，拨弄着琴弦。

“伴随春天归来的，是温暖的雨水气息。”他唱道，“不，这句不行。伴随春天到来的，是太阳的味道……该死，不对！肯定不对。可这些都不行的话……”

“别再嗷嗷叫了。”半身人厉声道，“你快把我逼疯了。”

丹德里恩把剩下的馅饼丢给池子里的鱼，又往里面吐了口唾沫。

“看，”他说，“金鱼。听说金鱼能帮人实现愿望。”

“这些鱼是红色的。”丹迪评论道。

“有什么区别？看在瘟疫的分上，我们有三个人，它会帮我们实现三个愿望。每人一个。你怎么想，丹迪？你不希望鱼儿帮你缴税吗？”

“当然希望。我还希望有颗流星从天上掉下来，砸进变形怪的脑壳。然后……”

“停，别说了。我们也有愿望要许。我希望鱼儿能告诉我歌谣的结尾。你呢，杰洛特？”

“别烦我，丹德里恩。”

“别破坏气氛嘛，猎魔人。说说你的愿望。”

猎魔人站起身。

“我希望，”他低声说，“尾随我们而来的，只是一场误会而已。”

一条巷子走出四个身穿黑衣、头戴皮帽的人，径直朝喷泉这边走来。看到他们，丹迪轻声咒骂一句。

又有四个人走出同一条巷子。但他们没靠近，只是一字排开，守住了巷口。他们手里拿着奇怪的环状物体，看起来像是绳索。猎魔人审视周围，活动一下肩膀，正了正背上的剑。丹德里恩呻吟起来。

黑衣人身后走出一个身材矮小的男人，身穿白色紧身上衣和灰色短外套，脖子上的金项链随着步伐晃动，闪烁着太阳般的金色光芒。

“沙佩勒。”丹德里恩呻吟道，“是沙佩勒……”

四个黑衣人继续往喷泉这边逼近。猎魔人准备拔剑。

“不，杰洛特。”丹德里恩凑到他身边，低声道，“诸神在上，别拔剑。他们是神殿守卫。如果我们抵抗，就不可能活着走出诺维格瑞了。别碰你的剑。”

穿白色紧身上衣的人迈着坚定的步伐朝他们走来。黑衣人在他身后分散开来，包围了水池，封死了每个方向。杰洛特专注地看着，背脊略微弓起。黑衣人手中的家伙并非他最初以为的普通鞭子。那是拉弥亚鞭。

白衣人越走越近。

“杰洛特，”吟游诗人低声道，“诸神在上，冷静点儿……”

“我不会让他们碰我。”猎魔人咆哮道，“无论是谁，都别想碰我。小心，丹德里恩……等我拔出剑，你就快跑吧。我会挡住他们……至少一小会儿……”

丹德里恩没答话。他把鲁特琴背到肩上，冲来人深鞠一躬。那人的白衣上装饰着金银丝线，组成细小的拼花图案。

“尊敬的沙佩勒……”

名叫沙佩勒的人停下脚步，仔细打量他们。杰洛特发现，他那双异常冰冷的眼睛里反射出金属的色彩，额头上反常地布满汗水，带着病态的苍白，脸颊上有斑驳的红点。

“商人丹迪·比伯威特先生，”他朗声道，“才华横溢的丹德里恩先生，还有利维亚的杰洛特，高贵的猎魔人兄弟会的代表。这是场老友间的聚会吗？在我们的家园，诺维格瑞？”

没人回答。

“不幸的是，”沙佩勒续道，“我有句话不得不说：有人举报了你们。”

丹德里恩的脸色略微发白。半身人的牙齿开始打颤。猎魔人没理沙佩勒，他始终在打量喷泉周围那些身穿黑衣、头戴皮帽的人。在杰洛特所知的大多数国家里，制作和持有带倒钩的拉弥亚鞭都是严格禁止的，诺维格瑞也不例外。杰洛特见过被这种鞭子抽打过面孔的人，那会让人一辈子都忘不了。

“‘长矛洞穴’酒馆的所有人，”沙佩勒续道，“大言不惭地指控各位大人与恶魔勾结，还说那怪物通常被称为‘易形怪’或‘拟态怪’。”

没人答话。沙佩勒双手抱胸，冷冷地打量他们。

“我觉得我有义务提醒你们。我还想告诉你们：刚才提到的酒馆老

板已经被关进地牢了。我们怀疑他喝多了酒，所以胡说八道。醉鬼经常编造故事。首先，易形怪并不存在，都是迷信的乡巴佬想象出来的。”

他们未置一词。

“其次，接近猎魔人的易形怪，”沙佩勒微笑着说，“必定会被当场劈成两半。对不对？我们原本也只把酒馆老板的指控当成彻头彻尾的笑话，但某个细节却留下了一些疑点。”

漫长的沉默中，沙佩勒摇了摇头。猎魔人听到，丹迪把刚才吸进肺里的长气缓缓地吐了出来。

“没错，这个细节至关重要。”沙佩勒重复道，“我们处理的是一件散布异端邪说的渎神之举。要我说，没有任何怪物能接近诺维格瑞的城墙，过去不行，现在也不行，因为有十九座永恒之火神殿正在守护这座城市。‘长矛洞穴’距永恒之火的主祭坛仅有投石之遥，任何宣称在那儿见到易形怪的人都是渎神的异端，我们必须让他收回自己的言论。若他拒绝，我就只好借助武力，以及在监狱里的一些手段来达成目的了。相信我，你们无须为此担心。”

看丹德里恩和半身人的表情，他们明显持有不同观点。

“完全不必担心。”沙佩勒重复道，“各位大人可以畅通无阻地离开诺维格瑞。我不会挽留你们，但我坚持要求各位不要到处宣扬酒馆老板的臆测，也不要大声谈论此事。作为教会的谦卑仆人，我会将任何质疑永恒之火的言论视为异端邪说，并做出相应的处理。各位大人，我尊重诸位的宗教信仰，但我希望你们的信仰不要干扰你们的判断力。我能容忍任何人，只要他尊重永恒之火，做出亵渎它的举动。所有胆敢渎神之人，我会亲手把他送上火刑架。在诺维格瑞，律法面前人人平等：任何

亵渎永恒之火的人，都会在烈焰中灭亡，其资产也将充公。我已经说得够多了，再重复一遍：你们可以走出诺维格瑞的城门了，途中不会遇到任何阻碍，最好……”

沙佩勒微微一笑，露出恶毒的表情。他鼓起脸颊，扫视小广场。见到这张脸，为数不多的路人也加快了脚步，转开目光。

“……最好，”过了好一会儿，沙佩勒才说，“最好别再逗留，马上离开。当然，对商人比伯威特大人来说，‘别再逗留’的前提是‘缴清税款之后’。各位大人，感谢拨冗听我这一席话。”

丹迪小心翼翼地转向两位同伴，用口形无声地吐出一个词。猎魔人毫不怀疑，他没敢说出口的词是“杂种”。丹德里恩低下头，傻乎乎地笑了起来。

“猎魔人先生，”沙佩勒突然道，“如果不反对，我想跟您私下说句话。”

杰洛特走过去。沙佩勒略微伸出手。如果他敢碰我的手肘，我就揍他，猎魔人心想，无论后果如何，我都会揍他。

沙佩勒没碰杰洛特的手肘。

“猎魔人先生，”他转身背对其他入，低声说道，“我知道有些城市与诺维格瑞不同，没有受到永恒之火的神圣庇佑。假设真有易形怪之类的生物在那些城市出没好了，我很好奇，活捉这样一头怪物，您会收取多少费用？”

“我不在大城市接受委托。”猎魔人耸耸肩，“可能会伤及第三方。”

“这么说，你很在乎其他人的命运喽？”

“没错。一般来说，我要为他们的命运负责。这种行为不可能全无后果。”

“我懂了，不过你对第三方的尊重程度，是否会与酬劳的数额成反比呢？”

“不会。”

“我不喜欢你的语气，猎魔人。但这不重要，我明白你的语气是在暗示什么。你在暗示，你不打算接下……我可能委托你去办的事，无论酬金多少。但我还有其他酬谢的方式。”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

“你当然明白。”

“不，我真不明白。”

“我接下来的话纯属假设。”沙佩勒平静地低声续道，语气不带一丝愤怒或威胁，“如果我给你的酬劳，是确保你和你的朋友能活着离开这座……假设中的城市，你觉得如何？”

“这个问题，”猎魔人露出令人不快的笑，“不可能只从假设的角度回答。尊敬的沙佩勒，您所描述的情况，只能通过实际行动得出结论。我不想草率地付诸实施，但如果有必要……如果没有别的方法……我会试一试。”

“哈！也许你说得对。”沙佩勒镇定自若地回答，“我们讲了太多假

设，而我明白，从实践角度讲，你也不打算跟我合作。也许这样更好。无论如何，我希望这不会让我们之间产生任何矛盾。”

“我，”杰洛特说，“也这么希望。”

“那就让这希望在我们心中燃烧吧，利维亚的杰洛特。你知道永恒之火吧？它是永不熄灭的火焰，是不屈不挠的象征，是带领我们穿过黑暗的道路。永恒之火，杰洛特，是所有人的希望，没有例外。因为所有人——包括你、我，还有其他人——都拥有的东西就是希望。记住这一点。很高兴认识你，猎魔人。”

杰洛特僵硬地鞠了一躬，仍然保持沉默。沙佩勒盯着他看了一会儿，然后转过身，穿过广场，看都不看他的护卫们。手持拉弥亚鞭的人排成整齐的队列，跟在他身后。

“我的妈呀。”丹德里恩目送他们离去，心惊胆战地抱怨道，“我们真走运。至少眼下，他们不会再找我们的麻烦了。”

“冷静点儿。”猎魔人说，“也别唠叨了。你也看到了，什么都没发生。”

“你知道刚才那人是谁吗，杰洛特？”

“不知道。”

“那是安全官沙佩勒。诺维格瑞的情报机构附属于教会。沙佩勒不是牧师，却是地位最高的官员，是这座城里最有权势也最危险的人。每一个人，甚至包括市议会和各大公会，面对他时都会不寒而栗。他是一等一的恶棍，杰洛特，他沉醉于权力，就像蜘蛛沉醉于鲜血。人们暗中谈论他的种种事迹：不留痕迹的失踪、虚假的指控、酷刑拷打、蒙面杀

手、恐吓、勒索、偷窃、胁迫、欺诈和阴谋。诸神在上，比伯威特，你的故事会让他们津津乐道的。”

“别烦我，丹德里恩。”丹迪说，“你没什么好怕的：没人会动吟游诗人的一根头发。我不清楚原因，但你们总能免受惩罚。”

“免受惩罚的诗人，”丹德里恩脸色苍白地抱怨道，“可能会倒在飞驰的马车前、吃鱼时中毒，或者意外掉进沟渠溺水。沙佩勒擅长制造这类事件。他能跑来跟我们谈话，已经很不可思议了。但有件事可以确定：他绝对有非常充分的理由。他肯定有什么阴谋。你们等着瞧吧，只要发现我们的任何把柄，他就会给我们戴上镣铐，随心所欲地拷打我们。这种事再普通不过了！”

“他说的话，大部分都是真的。”半身人对杰洛特说，“我们必须小心那个大权在握的恶棍。大家说他病了，说他的血液出了毛病。所有人都在等他一命呜呼。”

“闭嘴，比伯威特。”丹德里恩四下张望，胆怯地嘶声道，“别让人听见。瞧瞧他们看我们的眼神吧。听我的，赶紧跑。至于什么变形怪，我建议你们认真考虑沙佩勒的建议。拿我来说，这辈子从没见过什么变形怪。有必要的話，我可以在永恒之火前起誓。”

“看！”半身人突然说，“有人朝这边来了！”

“快跑！”丹德里恩大叫。

“冷静，冷静。”丹迪大笑，抚平那撮顽固的乱发，“我认识他。是马斯卡蒂，一位本地商人，也是公会的会计。我们一起做过生意。瞧瞧那张脸！像屎拉在裤子里似的。嘿，马斯卡蒂，你在找我吗？”

“我向永恒之火起誓，”马斯卡蒂气喘吁吁，摘下狐皮帽，又用袖子擦擦额头，“我还以为他们把你拉去塔楼了呢。真是个奇迹。令人吃惊……”

半身人语气不善地打断马斯卡蒂：“感谢你这么吃惊。如果你能解释一下原因就更好了。”

“别装傻了，比伯威特。”马斯卡蒂心神不宁地回答，“所有人都在谈论这件事，政府和沙佩勒也知道了。整个城市都知道你买进了大批胭脂红，又狡猾地利用波维斯事件大赚了一笔。”

“你在说什么，马斯卡蒂？”

“诸神在上，丹迪，别再装疯卖傻了！你不是用半价买进了胭脂红吗——每蒲式耳五块零二？别不承认了。因为胭脂红需求量小，你付账时用的还是本票。在这场买卖里，你连一个铜子儿都没掏。然后呢？今天还没过去，你就用进货价的四倍卖掉了这批货。你敢说这只是纯粹的巧合或者运气？你敢说买下胭脂红时对波维斯的变故一无所知？”

“什么？你到底在说什么？”

“波维斯发生了动乱！”马斯卡蒂大叫道，“一场……叫什么来着……一场革命！莱德王被废黜了。现在当政的是蒂瑟家族！莱德的宫廷、家族和军队都穿蓝色制服，那儿的织工只买靛青。但蒂瑟家族的服色是深红，于是靛青的价格一落千丈，胭脂红却水涨船高。这时我们发现，比伯威特，你把所有胭脂红都买下了。哈！”

丹迪皱起眉头，一言不发。

“除了精明，我们找不出别的词形容你了。”马斯卡蒂续道，“而你

一个字都没告诉别人，甚至瞒着朋友……如果你早告诉我，我们就都能赚到钱了。我们甚至可以联手，可你宁可吃独食。这是你的选择。总而言之，别再指望我帮你了。看在永恒之火的分上，每个半身人都是自私自利的无赖。维莫·维瓦尔第永远都不会给我开本票，可你呢？他连片刻都不会犹豫。该死的非人生物——可憎的半身人和矮人——愿你们统统烂死！让瘟疫把你们带走吧！”

马斯卡蒂吐了口口水，转身离去。丹迪沉思着挠挠头，那撮乱发又翘了起来。

“我有点头绪了，伙计们。”最后他说，“我知道我们该做什么了。去银行。如果有谁能帮我们理清头绪，那就是我的朋友，银行家维莫·维瓦尔第了。”

三

“这儿跟我想象中的银行不一样。”丹德里恩扫视房间，低声说，“他们把钱放哪儿了，杰洛特？”

“鬼才知道。”猎魔人小声回答，试着藏起撕破的夹克袖子，“也许在地下室？”

“不，我找过了，这儿没有地下室。”

“那肯定是在阁楼了。”

“先生们，请到我办公室来。”维莫·维瓦尔第大声说道。

长桌边坐着年轻的人类，还有难以判断年龄的矮人，正忙着往羊皮

纸上抄写一排排数字和字母。每个人都低着头，微微吐着舌头，无一例外。猎魔人觉得，这项工作一定很单调，但所有人都在全神贯注地干活儿。角落的凳子上坐着个老人，外貌像乞丐，正在削铅笔，动作始终慢吞吞的。

银行家小心翼翼地合上办公室的门，然后抚平自己长长的白胡子——那副胡子保养得很好，只是沾着墨水印——又扯了扯勉强裹住大肚皮的外套。

“欢迎，丹德里恩先生。”他在巨大的红木桌前坐下，桌子被成堆的卷轴压得嘎吱作响，“您跟我的想象完全不一样。我听过您写的歌：因为没人要而投水自杀的凡妲，还有钻进公共厕所的翠鸟……”

“那不是我写的。”丹德里恩气得脸色通红，“我从没写过那种玩意儿！”

“哦。请原谅。”

“还是谈正事吧。”丹迪插嘴，“别用不相关的话题浪费时间了。维莫，我有大麻烦了。”

“我早就担心了。”矮人摇摇头回答，“你应该记得，我警告过你，比伯威特。我三天前就警告过你，别花钱买变质的鱼油。价格再低又有什么用？价格根本不重要，重要的是转手时的利润。玫瑰香精、蜂蜡和该死的棉纱线也是同样道理。你究竟中了什么邪，居然去买那些垃圾？还是用现金，不用本票或汇票这种更合理的方式！我告诉过你，诺维格瑞的仓储费用相当昂贵。只要过上两星期，相关费用就会达到货物本身价格的三倍。而你……”

“是啊，”半身人低声呻吟起来，“说吧，维瓦尔第，我究竟怎么了？”

“而你却信誓旦旦地说，根本没有风险，说你会在二十四小时内让货物全部脱手。结果你今天就夹着尾巴回来了，承认自己有麻烦。你一样东西都没卖掉，对不对？仓储费用反而越来越高了，对吧？哦，这可不好！不好！需要我帮你脱身吗，丹迪？如果你给商品投了保险，我很乐意派个抄写员过去，谨慎地烧掉你的仓库。不，我的朋友，我们只能以哲人的态度对待问题，然后说‘全搞砸了’。这就是生意场，胜败乃兵家常事。从长远看，花在鱼油、棉绳和玫瑰香精上的钱又有什么重要呢？我们还是谈谈更要紧的事吧。告诉我，我该不该把金合欢树皮卖掉，因为买方价格已经稳定在五又六分之五倍了。”

“啥？”

“你聋了吗？”银行家皱眉问，“最新的买方价格相当于你进价的五又六分之五倍。我希望你这次回来是答应脱手的，因为七倍绝不可能，丹迪。”

“回来？”

维瓦尔第摸了摸胡子，取下粘在上面的面包屑。

“你一小时前来过。”他平静地说，“要我等到七倍再脱手。初始买入价格的七倍，也就是每磅两克朗加四十五铜币。这价格太高了，丹迪，即便行情有利也一样。制革匠们已经达成了打压价格的约定。我敢以我的人头担保……”

办公室的门开了，一个戴绿色帽子、穿兔皮外套的生物跑了进来。

“商人苏利米尔出价二点一五克朗！”他用刺耳的声音喊道。

“六又六分之一倍。”维瓦尔第飞快地算出结果，“我们该怎么办，丹迪？”

“卖出！”半身人大叫，“看在瘟疫的分上，都到买入价的六倍了，你还犹豫什么？”

另一个生物走进办公室，他戴着黄帽子，身上的大衣像个旧麻袋。

“商人比伯威特有令，七倍以下不许卖！”他大叫一声，用袖子擦擦鼻子，又跑了出去。

“啊哈！”矮人沉默良久，然后说，“一个比伯威特要卖，另一个比伯威特却让我等。有意思。我们该怎么办，丹迪？你能不能快点敲定这事？不然第三个比伯威特就该让我们把货搬上大帆船，运到那些长狗头的人所在的大陆去了。”

“那是什么东西？”丹德里恩指着一动不动站在门边、戴绿色帽子的生物，问道，“看在瘟疫的分上，那到底是个什么东西？”

“一个年轻侏儒。”杰洛特回答。

“毫无疑问，”维瓦尔第干巴巴地说，“反正不是老巨魔。他是什么并不重要。快说吧，丹迪，我听着呢。”

“维莫，”半身人说，“我恳求你别插嘴。发生了一件可怕的事。希望你明白，我，蓼草牧场的丹迪·比伯威特，诚实的商人，对现在的状况一无所知。告诉我所有细节，这三天来发生的一切。我恳求你，维莫。”

“有意思，”矮人说，“但我明白，既然我收了佣金，就必须尊重客户的意愿。听好了：三天前，你气喘吁吁跑到我的银行，存了一千克朗，要求我开一张面额为两千五百二十克朗、持有人可以兑现的本票。我照做了。”

“不用抵押吗？”

“不用，因为我很欣赏你，丹迪。”

“说下去，维莫。”

“第二天早上，你又冲进银行，急得直跺脚，还吵着要我的维吉玛支行为你发放一笔贷款，数额足有三千五百克朗之巨。我没记错的话，受益人名叫特尔·鲁克吉安，外号‘大鼻子’。我发放了贷款。”

“不用抵押。”半身人的口气满怀希望。

“我对你的欣赏程度，比伯威特，”银行家叹了口气说，“相当于三千克朗。这次我要了一份书面声明，如果你无力偿还，磨坊就是我的了。”

“什么磨坊？”

“你岳父阿尔诺·哈德伯托姆在蓼草牧场的磨坊。”

“我再也回不去了。”丹迪悲伤而又坚定地补充道，“我要贷款买条船，去当海盗。”

维莫·维瓦尔第挠了挠耳朵，怀疑地看着他。

“嘿！”他说，“你前不久已经把声明领回去撕掉了。你有能力偿

还。没什么好奇怪的，有这么丰厚的利润……”

“利润？”

“是啊，我忘了。”矮人嘟囔，“我不该为任何事惊讶的。你未卜先知地垄断了胭脂红，比伯威特，而且你知道的，波维斯发生了政变……”

“我已经知道了。”半身人打断他，“靛青滞销，胭脂红涨价，于是我赚了些钱。是这样吧，维莫？”

“的确如此。你在我这儿存了六千三百四十六克朗加八十铜币。这是净利，扣掉我的佣金和税款。”

“你帮我缴了税？”

“有什么不对吗？”维瓦尔第惊讶地说，“一个小时前你来过这儿，麻利地结清了账。我手下的职员已经把钱拿到市政厅去了。一共大概一千五百克朗吧，算上卖马的利润应缴的税。”

门“砰”的一声被撞开，有个生物闯了进来，头上的帽子脏得要命。

“二点三克朗！”他大喊道，“商人黑兹奎斯特！”

“不卖！”丹迪大叫，“等更高价！你们两个，马上回交易所去！”

两个侏儒贪婪地接住矮人丢来的铜板，消失了。

“呃……刚才说到哪儿了？”维瓦尔第把玩着一颗大得出奇的紫水晶球，那是他的镇纸，“哦对了……说到用我开的本票买下了胭脂红。我早先提到的贷款，你用它买了大量金合欢树皮。买了很多，价钱也很合

算：从赞格韦巴的代理人，那个叫‘大鼻子’还是‘猪鼻子’的家伙那儿，用每磅三十五铜币的价格买下。那条大帆船昨天才进港，一切都是从港口开始的。”

“我能想象到。”丹迪呻吟道。

“金合欢树皮有什么用？”丹德里恩忍不住问。

“完全没用。”半身人悲伤地说，“太不幸了。”

“金合欢树皮，诗人先生，”矮人解释道，“是制作皮革时用来鞣革的东西。”

“如果有人会买海外运来的金合欢树皮，”丹迪插嘴，“那他真是蠢到家了。因为在泰莫利亚，可以用极其低廉的价格买到橡树皮。”

“重点就在这儿。”维瓦尔第说，“因为泰莫利亚的德鲁伊威胁说，如果人们再不停止对橡树的破坏，他们就要让鼠疫和蝗灾降临那片土地。树精也支持德鲁伊。据说泰莫利亚国王向来喜爱树精。简而言之，昨天泰莫利亚宣布，永久禁运橡树，即日生效。金合欢树的价格节节攀升。你优秀的情报来源让你获益良多啊，丹迪。”

外面传来一阵脚步声。那个戴绿色帽子的生物气喘吁吁地跑进办公室。

“可敬的商人苏利米尔……”侏儒上气不接下气地说，“要我重复他的话：半身人比伯威特是头耳朵长毛的猪，是投机者和骗子。而他，苏利米尔，希望比伯威特浑身长满疥疮。他出二点四五克朗，这是他的最终报价。”

“卖出。”半身人斩钉截铁地说，“去吧，小家伙，跑去跟他确认。算账，维莫。”

维瓦尔第从一叠羊皮纸下抽出矮人用的算盘，一件名副其实的艺术品。跟人类的算盘不同，矮人算盘的形状就像格栅构成的金字塔。维瓦尔第的算盘用金丝制成，小巧的棱柱状算珠则是切割过的红宝石、翡翠、缟玛瑙和黑玛瑙。矮人用他粗短的手指，上下左右地熟练拨动着宝石。

“应该是……唔……唔……扣掉全部开销和我的佣金……再减去税款……没错……一万五千六百二十二克朗加二十五个铜币。还不赖。”

“如果没算错的话，”丹迪·比伯威特缓缓地说，“净利的总额是……我应该有……”

“两万一千九百六十九克朗加五个铜币。还不赖。”

“不赖？”丹德里恩大叫，“不赖？这笔钱可以买下整个村子或一座小城堡！我这辈子都没见过这么多钱！”

“我也没有。”半身人说，“但别太激动了，丹德里恩。大家都没见过这么大一笔钱，说不定我们根本没机会见到。”

“比伯威特，这话是怎么说的？”矮人皱起眉头，“你哪来这么悲观的想法？苏利米尔付的不是现金就是汇票，而且他很讲信用。究竟哪里不对头？你在担心购买臭鱼油和蜂蜡的损失吗？赚了这么多钱，要补偿那点损失再简单……”

“不是这个问题。”

“那是什么？”

丹迪清了清嗓子，低下长满卷发的头。

“维莫，”他盯着地板说，“沙佩勒盯上我们了。”

银行家咂了咂嘴。

“确实不太好。”他说，“不过也没什么好奇怪的。你想啊，比伯威特，你做生意的商业信息也包含了政治因素。没人猜到波维斯和泰莫利亚会发生那种事，沙佩勒也一样，而沙佩勒又希望自己总能得到第一手情报。你应该想象得到，他正为你得知这些消息的方法而绞尽脑汁呢。我想他已经知道答案了。我也一样。”

“有意思。”

维瓦尔第瞥了眼丹德里恩和杰洛特，皱起鼻子。

“有意思？你的合作伙伴才有意思呢，丹迪。”他说，“吟游诗人还有猎魔人。我深表钦佩。丹德里恩先生来往于各地，是宫廷的常客，无疑懂得打探消息的技巧。至于猎魔人，他是你的护卫吗？用来吓跑债主？”

“你的结论下得太草率了，维瓦尔第先生。”杰洛特冷冷地说，“我们不是合作伙伴。”

“而我，”丹德里恩涨红了脸，“我从不偷听。我是诗人，不是密探！”

“一位消息灵通的诗人。”矮人咧嘴笑道，“真的很灵通，丹德里恩

先生。”

“撒谎！”吟游诗人大叫，“根本没这回事！”

“好吧，好吧，我相信你。哦，但我不知道沙佩勒会不会相信。谁知道呢，也许我们只是大惊小怪而已。听我说，比伯威特：上次中风以后，沙佩勒变了许多。也许，死亡的恐惧终于渗进他的心灵，迫使他开始问问题了？沙佩勒跟以前不同了。他变得更友善、更有同情心、更冷静，甚至……在某种程度上说，更诚实了。”

“你在说什么？”半身人问，“沙佩勒……诚实？友善？这不可能。”

“我只是陈述事实。”维瓦尔第反驳道，“更重要的是，教会现在面临着永恒之火的麻烦。”

“什么麻烦？”

“按他们的说法，永恒之火必须燃遍各处，必须在整片大陆建起供奉它的圣坛。许多圣坛。别问我细节，丹迪，我不是人类信仰的追随者。但我知道，所有牧师，也包括沙佩勒，都只关心圣坛和圣火。他们正在周密地筹备。税费是肯定要涨的。”

“哎呀，”丹迪说，“这算是小小的安慰，不过……”

门又开了，猎魔人见过的那个头戴绿帽、穿兔皮衣的生物出现在门口。

“商人比伯威特，”他汇报说，“要求买入陶碗。价格无所谓。”

“好极了。”半身人微笑的表情就像一只愤怒的斑猫，“那就多买

碗。比伯威特先生的话不能不听。我们还买什么？卷心菜，杜松子油，还是铁炉？”

“还有，”那生物从皮外套里拿出一样东西，“商人比伯威特要求三十克朗现金，作为买葡萄酒及吃喝的费用。因为在‘长矛洞穴’，有三个无赖抢走了他的钱袋。”

“哈！三个无赖！”丹迪一字一句地说，“哎呀，这个城市真是充满了无赖。我能否问一句，可敬的商人比伯威特如今身在何处？”

“还能在哪儿？当然在城西集市。”生物吸着鼻子回答。

“维莫，”丹迪用可怕的语气说，“别问我问题。给我找根够硬又够沉的手杖。我要去城西集市，但我得带上手杖，那儿有太多无赖和小偷。”

“你说手杖？我可以帮你安排。可丹迪，有件事一直在困扰我。我不会问你问题，只会作出猜测，而你只要确认或否认我的猜测就行，可以吗？”

“猜吧。”

“变质的鱼油、玫瑰香精、蜂蜡和陶碗，还有该死的棉纱绳，都只是唬人的把戏，对吧？是为把竞争对手的注意力从胭脂红和金合欢树皮上移开，是为扰乱市场，是不是啊，丹迪？”

办公室的门开了，冲进来一个没戴帽子的生物。

“山蓼报告：一切都准备好了！”那生物大叫，“他问要不要倒下去！”

“倒！”半身人大吼，“马上就倒！”

“以老伦杜林的胡子发誓，”等那个侏儒关上门，维莫惊呼道，“我一点也不明白！发生了什么？倒什么？把什么倒进什么？”

“我也不清楚。”丹迪承认，“但做生意不能半途而废。”

四

杰洛特费力地挤过人群，径直走向一个堆满铜餐盘、煮锅和平底锅的货摊，餐具和厨具反射着夕阳的红光。货摊后面站着个红胡子矮人，戴着橄榄绿色的兜帽，穿着笨重的海豹皮靴。矮人的脸明显很阴沉，好像随时会向挑选货品的顾客脸上吐口水。那位顾客喋喋不休地说着毫无逻辑的话，还不时晃动她的胸部，以及那头金色的卷发。

女顾客正是薇丝普拉，杰洛特在先前那场狂轰滥炸中亲眼见过她。没等她认出自己，猎魔人就迅速躲回人群里。

城西集市生机勃勃，人群像在山楂丛中漫步。猎魔人的袖管和裤腿无时无刻不被人拉扯：被母亲抛下的孩子（她们正去帐篷里，把被酒水和点心引诱的丈夫拖出来）；来自警戒塔的密探；贩卖隐形帽、春药和刻在杉木上的春宫图的行脚商人。杰洛特的笑容迅速退去，开始咒骂并推搡着穿过人群。

他听到鲁特琴的琴声，随后是熟悉的、仿佛潺潺流水般的笑声。那些声音从某个仿佛故事书般色彩斑斓的货摊上传来，货摊的招牌上写着——“出售奇迹、护身符和钓饵”。

“有没有人说过您无比美丽？”丹德里恩坐在柜台上大叫，欢快地晃

荡着双腿，“没有？不可能！除非这座城市的人都瞎了眼！来吧，各位！谁想听首情歌？想要受到触动、得到心灵满足的人，只需往我的帽子里扔一枚硬币。该死的，你刚才扔的是什么？铜币留给乞丐吧。别用铜币侮辱艺术家！也许我能原谅你，但艺术永远不能！”

“丹德里恩，”杰洛特走上前去，“我以为我们是分头寻找变形怪的，可你却在这儿开起了音乐会。你在集市上像老乞丐一样唱歌，就不觉得丢脸？”

“丢脸？”吟游诗人惊讶地说，“重要的是谁来演唱，不是在哪儿唱。再说我饿了。这儿的摊主答应给我提供午餐。至于变形怪，你自己去找吧。我可不擅长追踪、打架和报复。我是个诗人。”

“你还是别引人注目，诗人。你的女友也在附近。你也许会惹上麻烦。”

“我的女友？”丹德里恩紧张地呻吟起来，“哪个？我有好几个女友。”

薇丝普拉挥舞着铜制平底锅，以野牛冲锋般的速度穿过人群。丹德里恩跳下摊位，拔腿就跑，敏捷地跳过一篮胡萝卜。薇丝普拉转头看向猎魔人，愤怒地喷着鼻息。杰洛特的背脊贴上一间店铺的坚硬墙壁。

“杰洛特！”丹迪·比伯威特在混乱的人群中大喊，又跟薇丝普拉撞了个满怀，“快点，快点！我瞧见他了！在那边，他跑了！”

“我会抓住你们的，你们这些下流坯！”薇丝普拉一边叫嚷，一边努力保持平衡，“我会跟你们这群畜生算算总账！瞧瞧你们！一个骗子、一个衣衫褴褛的流氓，还有个双脚毛茸茸的小矮子！你们给我记好

了！”

“在那边，杰洛特！”丹迪一边叫嚷一边飞奔，还撞倒了一群玩贝壳游戏的学生，“在那儿，躲到马车中间去了！你快挡住左边的路！快！”

他们匆匆追赶，身后传来撞到的商贩和顾客的咒骂声。杰洛特奇迹般地避开一个倒在他脚下的孩子。他跳起来，却撞上两只装着鲱鱼的木桶。鱼贩愤怒地用一条活鳗鱼抽打他的背脊——他正在向顾客吹嘘这条鱼的品质。

他们发现了变形怪，后者正试图在羊圈里藏身。

“去另一边！”丹迪喊道，“去另一边堵住他，杰洛特！”

变形怪沿着围栏飞奔，仿佛一支离弦的箭，身上的绿背心格外显眼。显然，他没变成其他人，是看中了半身人的灵活身手，而这点确实无人可比。当然了，另一个半身人例外，还有猎魔人。

杰洛特看到变形怪突然改变方向，掀起一团尘灰，钻过围栏上的窟窿，冲进一间大帐篷——那是屠宰场和屠夫待的地方。丹迪也看到了。他跳过围栏，却发现自己被困在一群咩咩叫唤的绵羊中间，错失了良机。杰洛特转过身，跑向变形怪穿过的窟窿。他听到衣物撕裂的刺啦声。夹克衫的另一条袖子也扯脱了。

猎魔人停下脚步，咒骂一句，吐口唾沫，又骂了一句。

丹迪跟着变形怪跑进帐篷。里面传来叫喊声、拳打脚踢声、谩骂声和可怕的喧闹声。

猎魔人第三次咒骂起来，比前两次更粗鲁。他咬紧牙关，抬起右

手，对准帐篷画出阿尔德法印。帐篷像暴风雨中鼓胀的风帆，里面传来一声狂野的咆哮，还有蹄声和牛的怒吼。帐篷塌了。

变形怪吃力地从帆布下钻出，逃向另一顶较小的帐篷，多半是用来冷藏肉类的。杰洛特本能地转过手，用法印击中对方的后背。变形怪像被闪电劈中，瘫倒在地，但又迅速恢复过来，几步来到小帐篷旁边，钻了进去。猎魔人紧追不舍。

帐篷里散发着肉腥味。黑暗笼罩了周围。

特里科·朗格瑞文克·勒托特站在那儿，一动不动，气喘吁吁，正抱着一头悬在柱子上的死猪。帐篷没有其他出口，帆布也牢牢地钉在地上。

“很高兴再次见到你，拟态怪。”杰洛特冷冷地说。

变形怪的喘息声沉重又响亮。

“放过我吧。”它好不容易才开口，“你干吗要追我，猎魔人？”

“特里科，”杰洛特说，“你问了个蠢问题。为了得到比伯威特的马和身份，你打昏了他，让他身无分文。你用他的身份获利，却又惊讶于伴随而来的麻烦？鬼才知道你在盘算什么，但我会设法阻止你。我不想杀你，或把你交给当权者，但你必须离开这座城市，我会确保你做到这一点。”

“如果我拒绝呢？”

“那我就把你装进麻袋，用手推车推你出去。”

变形怪的身体突然开始膨胀，变瘦，变高，栗色的卷发渐渐变白、伸直、延长，最后披到肩膀上。他的绿色背心发出油亮的光泽，变成黑色的皮革。他的肩膀和袖子上出现了银色饰钉，肥胖红润的脸蛋变得细长，渐渐苍白起来。

他的右肩上方出现了一把剑柄。

“别再靠近了。”另一个猎魔人哼了一声，微笑着说，“别再靠近了，杰洛特。我不会让你碰到我。”

好可怕的微笑，杰洛特心想。他把手伸向自己的剑。我的嘴真够难看的。我眨眼的样子简直令人毛骨悚然。看在瘟疫的分上，这就是我的长相？

变形怪和猎魔人的手同时碰到各自的剑柄。两把剑同时出鞘。两个猎魔人同时迅速而轻巧地迈出两步：先是向前，然后向侧面。伴着嘶嘶的破空声，两人同时挽出剑花。

动作又同时凝固住。

“你没法打败我。”变形怪咆哮道，“因为我变成了你，杰洛特。”

“你错了，特里科。”猎魔人低声回答，“丢下剑，变回比伯威特。不然你会后悔的。我向你保证。”

“我就是你。”变形怪重复道，“你不可能打赢我。你没法打败我，因为我就是你！”

“你根本不知道变成我意味着什么，拟态怪。”

特里科垂低握剑的手。

“我就是你。”他重复道。

“你错了。”猎魔人回答，“你知道为什么吗？因为你是个善良的小变形怪。你本可以杀掉比伯威特，把他的尸体埋进草丛，就能确保他不会来揭穿你。这么一来，就连半身人的老婆、大名鼎鼎的嘉德妮亚·比伯威特也看不穿你。可你没杀他，特里科，因为这不是你的本性。你只是个善良的、被朋友叫做‘嘟嘟’的小变形怪。无论你借用什么外表，你的内心始终如一。你只会复制好的一面，因为坏的一面你根本无法理解。这就是你，变形怪。”

特里科往后退去，直到背脊紧贴帐篷的帆布。

“所以你必须变回比伯威特，束手就擒。你没有抵抗我的能力，因为我的某些部分是你无法复制的。你很清楚，嘟嘟。有那么一瞬间，你接触过我的思想。”

特里科站直身子，面孔变得模糊，白色的头发渐渐转黑。

“你说得对，杰洛特。”他口齿不清地说，因为他的嘴唇正在变形，“我接触到了你的思想。的确只有一瞬间，但也足够了。你知道我现在会怎么做吗？”

特里科的皮夹克浮现出矢车菊的光泽。他笑着正了正装饰白鹭羽毛的橄榄绿色帽子，又将鲁特琴挂上肩头。片刻之前，那把鲁特琴还是柄剑。

“我会告诉你我将怎么做，猎魔人。”他发出丹德里恩那响亮的、仿佛潺潺流水般的笑声，“我会离开这里，消失在人群中，谨慎地变成另

一个人哪怕是个乞丐。我宁愿在诺维格瑞当个乞丐，也不要当荒野中的变形怪。诺维格瑞亏欠了我，杰洛特。这座城市兴建的同时，摧毁了我们原本生活的自然环境。我们像疯狗一样被追杀，几乎灭绝。我是为数不多的幸存者之一。狼群袭击过我，而我变成一头狼，跟着它们奔跑了几星期。我用这种方式生存下来，今天做的也是同样的事，因为我不想再在森林里游荡，在树桩下过冬。我不想再忍饥挨饿，不想再沦为别人的箭靶。诺维格瑞有温暖和食物，可以工作谋生，这儿的居民也很少拿着弓箭捕杀彼此。诺维格瑞就是我的狼群。我来这儿是为生存，你明白吗？”

杰洛特点点头，表示赞同。

“你们跟矮人、半身人、侏儒，还有精灵，都达成了和解，甚至有——”特里科继续说着，嘴唇浮现出丹德里恩那傲慢的微笑，“一定程度的种族融合。我有什么地方不如他们吗？为什么你们不给我这样的权利？我要做些什么，才能在这座城市生活？变成眼神天真无邪、有一双长腿和丝绸般秀发的精灵？是吗？精灵什么地方比我优越？看到精灵，你会盯着她的大腿，可你看到我却只想呕吐？你命令我离开，想驱逐我，但我会生存下去。我知道该怎么做。在狼群里，我奔跑、咆哮，为了讨好雌性而撕咬其他公狼。作为诺维格瑞的居民，我会做生意、会编织柳条篮、会乞讨和偷窃。作为你们社会的一部分，文明人能做的事我也能做。谁知道呢，也许我还能结个婚什么的？”

猎魔人一言不发。

“正如我所说，”特里科平静地续道，“我要走了。至于你，杰洛特，你不会阻止我。你连一根手指都不会动，因为我在瞬间看穿了你的想法，杰洛特，包括你拒绝承认的想法，你向自己隐瞒的想法。要阻止

我，你就只能杀了我，但冷血砍杀我的念头让你满心惊恐。我没说错吧？”

猎魔人仍旧沉默不语。

特里科再次调整系着鲁特琴的皮绳，转身背对杰洛特，朝出口走去。他步伐坚定，但杰洛特注意到他绷紧了脖子，耸起双肩，等待着呼啸而来的剑刃。杰洛特收剑入鞘。变形怪中途停下，转身看着他。

“再会了，杰洛特。”他说，“谢谢你。”

“再会，嘟嘟。”猎魔人回答，“祝你好运。”

变形怪转过身，走向拥挤的市集，步伐像丹德里恩一样自信、快活而又摇摆不定。像吟游诗人那样，他抬起右手，活力十足地挥了挥，又朝附近的女孩露骨地笑着。杰洛特缓缓跟上……缓缓地……

特里科抓起鲁特琴，放慢脚步，弹了两段作为前奏的和弦，然后弹奏起杰洛特早已熟悉的旋律。他转过身，像丹德里恩那样轻唱起来：

当春天伴着雨水降临，
阳光只温暖你我二人。
这样的事情天经地义，只因我们的心灵
燃烧着永恒的希望之火。

“如果你记得住的话，把这几句转述给丹德里恩。”他叫道，“并且告诉他，歌名应该叫‘永恒之火’。再会了，猎魔人！”

“嘿！”突然有人大叫，“该死的骗子！”

特里科吃惊地转过身。薇丝普拉从货摊后走出，胸口剧烈起伏，不怀好意地看着他。

“你这没良心的，还敢朝女孩抛媚眼？”她嘶声说着，步伐越来越激动，“你这流氓，还敢给她们唱小曲儿？”

特里科脱下帽子，鞠了一躬，像丹德里恩那样露出欢快的笑。

“薇丝普拉，我亲爱的。”他殷勤地说，“见到你真是太高兴了。原谅我，我的甜心。我亏欠了你……”

“没错……没错……”薇丝普拉打断他，“你是亏欠了我，现在是偿还的时候了！嗨！”

硕大的铜制平底锅反射着阳光，敲在变形怪头上，发出洪亮的响声。傻笑凝固在特里科的脸上，他身体僵硬，双臂交叠倒了下去。他的形体立刻开始变化，渐渐融化，失去一切与丹德里恩的相似之处。见到这一幕，猎魔人从旁边的货摊上抓过一大块地毯，匆忙跑过去。他铺开地毯，把变形怪放到中间，又轻轻踢了两脚，严严实实裹住特里科。

杰洛特坐在地毯上，用袖子擦擦额头。薇丝普拉狠狠地盯着他，手里的平底锅在微微颤抖。周围已经聚起一大群人。

“他病了。”猎魔人挤出微笑，“这样对他有好处。别挤了，各位。这可怜人需要空气。”

“你们没听见吗？”沙佩勒走进人群，用平静但威严的声音说，“我建议你们回去忙自己的事！法律严禁这样的集会！”

人群很快散去，露出原本站在外围的丹德里恩：他被鲁特琴的音色

吸引，于是跑来看热闹。一见到他，薇丝普拉便发出可怕的尖叫，丢下平底锅，飞奔着穿过广场。

“她怎么了？”丹德里恩问，“见到鬼了？”

杰洛特从卷起的地毯上站起身，特里科正在里面轻轻扭动。沙佩勒缓缓走上前。他独自一人，那些护卫踪影全无。

“换做是我，沙佩勒先生，就不会靠近了。”杰洛特低声说。

“哦，是吗？”

沙佩勒抿紧嘴唇，眼神冰冷。

“换做是我，沙佩勒先生，会假装自己什么都没看到。”

“哦，当然。”沙佩勒答道，“但你不是我。”

丹迪·比伯威特气喘吁吁、汗流浹背地从帐篷后跑过来。看到沙佩勒，他立刻停下脚步，吹起口哨，双手放到背后，假装在欣赏仓库的屋顶。

沙佩勒走到杰洛特身边。猎魔人一动不动，眼睛也一眨不眨。他们对视片刻，沙佩勒朝那卷地毯弯下腰。

“嘟嘟，”他冲伸出地毯、跟丹德里恩脚上一般无二的马臀革靴子说，“变成比伯威特，快。”

“什么？”丹迪叫道，目光离开仓库，“你说什么？”

“闭嘴。”沙佩勒断然道，“好了嘟嘟，你怎么样？”

“快了……”地毯里传来一声模糊的呻吟，“这就……这就好……”

地毯卷里伸出的马臀革靴子变得模糊，最后成了半身人毛茸茸的光脚。

“出来吧，嘟嘟。”沙佩勒说，“还有你，丹迪，保持安静。对这些人来说，所有半身人长得都差不多，对吧？”

丹迪含混不清地嘟囔一句。杰洛特盯着沙佩勒，怀疑地眨眨眼睛。官员站直，转过身去。最后几个徘徊不去的看客立时迈开步子，伴着杂乱的脚步声消失在远处。

丹迪·比伯威特二号吃力地钻出地毯，连连打着喷嚏。他坐下来，擦着鼻涕和眼泪。丹德里恩靠着一口箱子坐下，拨弄着鲁特琴，脸上挂着兴致盎然的神情。

“这是哪位？你觉得他是谁，丹迪？”沙佩勒轻声发问，“看起来很像你，你不觉得吗？”

“他是我堂弟。”丹迪露出欢快的笑，轻声回答，“他跟我很亲近。蓼草牧场的嘟嘟·比伯威特，一位商业天才，我刚刚决定……”

“决定什么，丹迪？”

“我决定让他做我在诺维格瑞的代理人。堂弟，你说呢？”

“非常感谢，堂兄。”比伯威特家族的骄傲、商业天才、与丹迪十分亲近的嘟嘟咧嘴笑道。

沙佩勒也回以微笑。

“你在大城市生活的梦想实现了。”杰洛特喃喃道，“你想在这城市里寻找什么呢，嘟嘟？还有你，沙佩勒？”

“如果你去海岬边住上一阵子，”沙佩勒答道，“每天只吃树根，淋得浑身湿透，再冻个半死，你就会明白了……我们的人生也是有追求的，杰洛特。我们并不比你们差。”

“这倒是事实。”杰洛特点点头，评论道，“你们并不比我们差。有些时候，你们甚至更优秀。真的沙佩勒怎么样了？”

“一命呜呼了。”沙佩勒二号低声道，“那是两个月前的事了——因为中风。愿他在地下安息，愿永恒之火照耀他的前路。我当时恰好在附近……没人注意到……杰洛特？你该不会……”

“没人注意到什么？”猎魔人面无表情地问。

“谢谢。”沙佩勒低声道。

“你们在这儿有很多同伴吗？”

“这重要吗？”

“不。”猎魔人承认，“不重要。”

有个戴绿色帽子、穿兔皮外套的身影从货车和货摊后走出。

“比伯威特大人……”侏儒气喘吁吁、结结巴巴地说，目光从一个半身人转到另一个。

“小家伙，”丹迪说，“我想你在找我堂弟，嘟嘟·比伯威特。说吧，说吧，他就在这儿。”

“山蓼说存货已彻底售罄。”侏儒解释道，他咧嘴笑着，嘴里的尖牙一览无余，“每件四克朗。”

“我知道这是怎么回事了。”丹迪说，“可惜维瓦尔第没跟我们在一起。只要一眨眼，他就能算出利润有多少。”

“如果你允许的话，堂兄，”特里科·朗格瑞文克·勒托特——又名“水闸”，朋友们叫他“嘟嘟”，而且所有诺维格瑞市民都知道，他是著名的比伯威特家族的一员——插嘴道，“让我来算算吧。我对数字的记忆绝对可靠。当然，还有其他事情。”

“请吧。”丹迪欠欠身，“请算算吧，我亲爱的堂弟。”

“支出部分，”变形怪皱眉思忖道，“不算太高。玫瑰香精十八块，鱼油八块五，唔……包括棉纱绳，共计四十五克朗。我们用四克朗一件的价格卖出六百件，所以是两千四百克朗。因为没有中间商，所以省去了佣金……”

“希望你别忘缴税。”沙佩勒二号提醒道，“请记住，你们面前站着城市和教会的代表，而且他打算本着良心尽职尽责。”

“应该免税。”嘟嘟·比伯威特反驳道，“这场交易是跟教会做的。”

“哦？”

“鱼油、蜂蜡、玫瑰香精，外加一点点染色用的胭脂红，以适当的比例混合，”变形怪解释道，“倒进陶碗，再放一卷棉纱线。点燃纱线，就会燃起漂亮的红色火焰，能烧上很久，而且没有任何异味：这就是永恒之火。牧师的永恒之火圣坛需要蜡烛。我们提供了他们需要的东西。”

“看在瘟疫的分上，”沙佩勒叹了口气，“的确……我们的确需要蜡烛……嘟嘟，你真是个天才。”

“我妈妈的遗传。”特里科谦逊地回答。

“你妈妈跟你的确很像。”丹迪肯定地说，“瞧瞧这双智慧的眼睛，跟我亲爱的婶婶贝葛妮雅·比伯威特一模一样。”

“杰洛特，”丹德里恩抱怨道，“他三天赚的钱比我一辈子还多！”

“换做是我，”猎魔人严肃地说，“就会转行做商人。问问他吧，也许他愿意收你当学徒。”

“猎魔人……”特里科抓住他的袖子，“告诉我，我该怎么……感谢你？”

“二十二克朗。”

“什么？”

“我要买件新夹克。瞧瞧这件，烂得不成样子了。”

“你们知道吗？”丹德里恩突然大喊起来，“我们应该找家妓院！去‘西番莲’吧！比伯威特兄弟请客！”

“他们会让半身人进去吗？”丹迪担心地问。

“看他们谁敢挡你？”沙佩勒换上一副可怕的表情，“要是他们敢，我就去控告整间妓院宣扬异端。”

“好啊。”丹德里恩说，“这下皆大欢喜了。你呢，杰洛特，要跟我们一起来吗？”

猎魔人轻笑起来。

“你知道的，丹德里恩。”他说，“我非常乐意。”

一点牺牲

年轻的美人鱼腰部以上浮出水面，双手猛烈拍打海水。杰洛特觉得她的乳房很美——可谓完美。只是色彩有些破坏美感：乳头是淡绿色的，乳晕则更淡一些。美人鱼技艺娴熟地驾驭着她掀起的海浪，用迷人的姿势伸了个懒腰，甩着灰绿色的头发，唱出悦耳的音色。

“什么？”公爵把身子探出船栏杆，“她说什么？”

“她拒绝。”杰洛特说，“她说她不愿意。”

“你有没有告诉她，说我爱她，没有她我活不下去，我想娶她，想和她终身厮守，而且不会再爱上别人——你告诉她这些了吗？”

“我告诉她了。”

“然后？”

“没有然后了。”

“再跟她说一遍。”

猎魔人把手指贴到嘴唇上，发出一阵颤音。确认了语言和旋律之后，他开始一丝不苟地传达公爵的爱之表白。

年轻的美人鱼躺在浪头，打断他的话：“别再翻译了。别再费劲了。”她唱道，“我已经明白了。他向我坦白爱意时，永远带着愚蠢的假

笑。他说过什么具体的东西吗？”

“没怎么说。”

“真可惜。”

美人鱼拍打海水，尾巴用力一甩，整个身体浸没在海中。鱼鳍搅动得海水浮泛出泡沫。

“什么？她说什么？”公爵问。

“她说真可惜。”

“什么可惜？她说‘可惜’是什么意思？”

“在我听来像是拒绝。”

“没人拒绝过我！”公爵不顾明显的事实，叫嚷起来。

“大人。”船长朝他们走来，“渔网准备好了。我们只需扔出渔网，就能抓到……”

“我建议你别这么干。”杰洛特用慎重的语气打断他，“她可不是独自前来。水下还有许多别的东西。这里的水深足以藏下一头海怪。”

听到最后那个词儿，船长颤抖起来，脸色发白。“海……海怪？”

“海怪。”猎魔人确认道，“我建议你别乱用渔网。她只要一声尖叫，这条船就会变成海上的浮木，我们也会像猫一样淹死。至于你，艾格罗瓦尔，你必须做出决定：你想要个妻子，还是养在缸里的鱼？”

“我爱她。”艾格罗瓦尔坚定地回答，“我要娶她。但她必须要有两条腿，而不是长着鳞片的尾巴。一切都准备好了：我用两磅漂亮的珍珠换来一瓶魔法灵药，确保她能长出双腿。她最初三天会有些痛苦，但仅此而已。呼唤她，猎魔人，把这些再跟她说一遍。”

“我解释两遍了，她断然拒绝。但她说她认识一位海女巫，能把你的双腿变成漂亮的尾巴，而且毫无痛苦。”

“她疯了吗？她想让我长出鱼尾巴？想都别想！告诉她，杰洛特！”

猎魔人把大半个身子靠在栏杆上。在他的影子中，海水就像薰衣草那样翠绿。没等他发出呼唤，美人鱼便从喷涌的水柱中浮现。她的动作停顿片刻，用尾巴保持平衡，然后转过身，优雅地跃入波涛，将她的魅力展现得淋漓尽致。杰洛特咽了口口水。

“嘿，你！”她唱道，“还要继续下去吗？我的皮肤都快被太阳晒裂了！白发人，问他是否同意。”

“他不同意。”猎魔人附和她的旋律，答道，“希恩娜兹，你必须明白，他不可能长出尾巴，在水下生活。你能呼吸空气，但他无法在水中呼吸！”

“我就知道！”她尖声唱道，“我就知道！借口，愚蠢而幼稚的借口：哪怕一点点牺牲都做不到！谁喜欢牺牲自己？而我已经为他做出了牺牲：每一天我都会爬上礁石，任石头刮去我背上的鳞片，擦伤我的鳍，全是为了他！而他却不肯放弃那两根糟糕的拐杖？爱不光是索取，还要有奉献和牺牲！把这话告诉他！”

“希恩娜兹，”杰洛特呼喊道，“你不明白吗？他没法在水下生活！”

“我不接受这种蠢话！我.....我也爱他，想跟他一起抚养小鱼苗，可他拒绝变成我这样的鱼儿，我的愿望又怎能实现？我该在哪儿产下鱼卵？在他帽子里吗？”

“她在说什么？”公爵喊道，“杰洛特！我带你来，不是让你跟她单独聊天.....”

“她拒绝改变主意。她很生气。”

“撒网！”艾格罗瓦尔咆哮道，“我要把她在池子里关一个月，然后.....”

“然后什么？”船长粗鲁地打断他的话，“船下说不定藏着一头海怪！大人，您见过海怪吗？您还是自己跳到海里抓她吧！我可不想掺和。我还得靠这片海活着呢。”

“靠这片海？有我你才活得下去，你这无赖！快撒网，不然我把你大卸八块！”

“给我听好！在这船上，管事的人是我，不是你！”

“你们两个都闭嘴！”杰洛特愤怒地嘶吼，“她正跟我说话呢。这种语言很难懂，我得集中精神！”

“我受够了！”希恩娜兹高唱起来，“我饿了。所以，白发人，他该做决定了！告诉他，我不会再忍受羞辱等待他，看他像四腿海星一样蹦来蹦去。告诉他，我的女性朋友给我的满足，比他在礁石上给我的要多得多！在我看来，他那套把戏更适合年轻的鱼儿。而我是成年美人鱼，正常.....”

“希恩娜兹……”

“别插嘴！我还没说完呢！我健康、正常，也到产卵的年龄了。如果他真想要我，他就必须长出尾巴和鱼鳍，还有其他一切，像个正常的男性人鱼一样。否则我绝不会答应他！”

杰洛特迅速翻译起来。他尽量剔除粗俗的词汇，但不太成功。公爵涨红了脸，恶狠狠地咒骂起来。

“无耻的荡妇！”他大吼道，“冷酷的婊子！找条鲱鱼过日子去吧！”

“他说什么？”希恩娜兹游近些问道。

“他不愿长出尾巴！”

“告诉他……我希望他被太阳烤干！”

“她说什么？”

“她希望你……”猎魔人解释道，“趁早淹死。”

—
—

“真可惜。”丹德里恩叹息道，“我本想陪你一起出海，可我办不到啊！我晕船晕得厉害！要知道，我这辈子还没跟美人鱼说过话呢。该死，太可惜了。”

“我了解。”杰洛特说着，系紧剑带，“但这不会妨碍你创作歌谣。”

“当然。我已经想好了第一段。在我的歌谣里，美人鱼为公爵牺牲

了自己：她把鱼尾巴变成两条漂亮的腿，但付出的代价却是自己的声音。公爵背叛了她，抛弃了她。她在悲伤中死去，化作阳光下的一团浮沫.....”

“谁会相信这种胡说八道？”

“这不重要。”丹德里恩嘟囔道，“我写歌谣不是让人信服，而是为打动人。我干吗跟你说这些？你什么都不懂。告诉我吧，艾格罗瓦尔付你多少酬劳？”

“一个子儿都没给。他说自己对我很失望.....说我没达成职责。他只看成果，不看过程。”

丹德里恩点点头，摘下帽子，看着猎魔人，失望地抿起嘴唇。

“这就意味着我们还是没钱？”

“看来是这样。”

丹德里恩的表情更凄惨了。

“都是我的错。”他呻吟道，“全都是我的错。杰洛特，你生我的气吗？”

不，猎魔人没生丹德里恩的气。远非如此。

但毫无疑问，他们的不幸确实得归咎于丹德里恩。是吟游诗人坚持要参加在四枫树举办的那场聚会。他解释说，参加聚会是人类的天性，能满足内心的需要。丹德里恩说，人应该时不时跟朋友见见面，一起大笑、唱歌、吃羊肉串和饺子，喝啤酒、听乐曲、看舞蹈、调戏那些皮肤

闪烁汗水光泽的女孩。他声称，如果每个人都用老办法满足需要，不肯参与有组织的集体活动，那么无穷的混沌就将接踵而至。节庆和聚会就是因此而发明的，所以遇到这样的场合时，出席才是合适的选择。

杰洛特没有断然拒绝。当然，在他内心需求的清单上，出席聚会几乎要排到最末尾。他答应陪丹德里恩前往，因为他觉得在聚会上能找到合适的活儿：他已经很长时间没接到委托了，如今钱袋轻得可怕。

猎魔人也不怪丹德里恩激怒守卫，因为他自己也并非毫无过错：他本可以插手并阻止吟游诗人的冲动行为，但他没这么做，因为他不想跟名为“护林员”的森林守卫为伍。这个志愿者组织素有狩猎“非人生物”的恶名，杰洛特亲耳听到他们夸口自己的壮举：用弓箭射死精灵、树精和邪恶妖精，或把它们吊死在树上。丹德里恩有猎魔人陪同，便壮着胆子说出了自己的看法。他的讽刺之言惹得周围的农夫哄堂大笑，但护林员一开始没啥反应。随后，丹德里恩唱起一首充满侮辱意味的歌谣，让局势急剧恶化，结尾那句“你蠢得像块木头，所以肯定是个护林员”更是引发一场混战，酒馆棚屋被烧个精光。秃头布迪博格指挥一支小队赶来调停，因为四枫树在他的管辖范围之内。他最后宣布：护林员、丹德里恩和杰洛特要共同为这场破坏承担责任，要担责的还包括混乱过后在田地后面的灌木丛里找到的未成年红发女孩——她傻乎乎地笑着，面泛潮红，束腰外衣褪到腰间。幸好秃头布迪博格认识丹德里恩，将刑期折算成罚款，于是他们的腰包分文不剩。他们还被迫骑马逃离四枫树，以免遭到被村民驱逐的护林员的报复。在周边森林里，参与狩猎的护林员多达四十名，杰洛特可不想沦为靶子——毕竟对方的鱼叉状箭头会留下可怕的伤口。

他们本打算前往森林边缘的村庄，好让杰洛特顺路接点活儿，可这一闹，他们就只能改道布利姆巫德海角了。更不幸的是，杰洛特接到的

唯一委托便是插手艾格罗瓦尔和美人鱼希恩娜兹之间的恋情，而他们终成眷属的可能性本就极为渺茫。为了买吃的，杰洛特卖掉了金戒指，丹德里恩则卖掉了众多情人之一赠送的紫翠玉胸针。尽管日子过得捉襟见肘，但猎魔人并没记恨丹德里恩。

“不，丹德里恩。”他说，“我没生你的气。”

丹德里恩一个字也不信，这正是吟游诗人反常地沉默的原因。杰洛特又翻了一次鞍囊，然后拍了拍马脖子。他早知道不可能找到值钱的东西。附近农舍飘来的食物香气更让人难以忍受。

“大师！”有人突然叫道，“哎，大师！”

“什么事？”杰洛特转身答道。

两头驴拉着一辆货车，停在路边，一个挺着大肚皮的男人走下来。他脚踩一双毡鞋，身穿毛皮镶边的厚实狼皮外套。

“呃……那个……”矮胖男人尴尬地走上前来，“我不是叫您，阁下，我在叫……丹德里恩大师……”

“我就是。”诗人自豪地确认道，正了正羽毛装饰的帽子，“这位先生，我能为您做些什么？”

“致以最深的敬意，大师。”胖男人说，“我叫特莱利·杜路哈德，香料商人，本地商人公会的会长。我儿子加斯帕德跟戴拉订了婚——戴拉是王家海军船长梅斯特文的女儿。”

“啊！”丹德里恩摆出完美无瑕的严肃表情，“向这对新人致以最衷心的祝愿和祝贺。我能帮你什么忙吗？跟初夜权有关？这事我从不拒

绝。”

“啊？不……不是……实际上，宴会和婚礼就在今晚举行。丹德里恩大师，我妻子想邀请你去布利姆巫德海角，所以让我跑这一趟……女人都这个样子。听我说。她告诉我：‘特莱利，我们要让整个世界明白，支配我们的并非无知，而是文化和艺术。所以我们举办宴会，要做到尽善尽美，而不只是给人们提供纵酒狂欢、喝到呕吐的借口。’我对那个蠢女人说：‘我们已经找到吟游诗人了，还不够吗？’她回答：‘一个诗人当然不够，哎呀呀，要是能请来丹德里恩大师，会叫邻居们嫉妒死的。’大师？你能赏光吗？我会象征性地付您二十五塔拉……作为对艺术的支持……”

“我的耳朵欺骗了我吗？”听完最后几句，丹德里恩质问道，“你想让我给人打下手？想让我去给其他音乐家帮忙？我？尊敬的先生，我可没自甘堕落到给别人伴奏的地步。”

杜路哈德涨红了脸。

“抱歉，大师。”他结结巴巴地说，“不是我，是我妻子……我本人非常尊敬您……”

“丹德里恩，”杰洛特压低声音，“别再装腔作势了。我们需要这笔钱。”

“用不着你教我。”诗人顽固地说，“你说我装腔作势？我？你没资格教训我——你总是回绝有趣的活儿！你不杀希律怪，因为它是濒危物种；你不杀蝎蝇，因为它们没有危害；夜行美人就更别提了，那只是迷人的女术士而已；龙也不能杀，因为违背你的道德准则。希望你明白，我也是个有自尊的人！我也有自己的准则！”

“丹德里恩，算我求你，接了吧。一点点牺牲，伙计，这就是我的要求。我答应你，我下次不会这么挑剔了。拜托，丹德里恩……”

吟游诗人挠挠脸颊上的绒毛，盯着地面。杜路哈德走近些，大声道：“大师……请给我们这份荣幸吧。如果不带你回去，我妻子这辈子都不会原谅我了。所以……我会把价码提高到三十塔拉。”

“三十五！”丹德里恩坚定地开出价码。

杰洛特露出微笑，期待地嗅着农庄那边飘来的食物气味。

“好，大师，好。”特莱利·杜路哈德飞快地应承下来。显然，就算丹德里恩开价四十，他也会欣然接受。“还有……如果您愿意的话，可以在我家休息和放松。还有您……请问尊姓大名？”

“利维亚的杰洛特。”

“阁下，我也邀请您……来吃饭、喝酒……”

“他很乐意。”丹德里恩插嘴，“请带路吧，尊敬的杜路哈德阁下。悄悄问您一句，另一位吟游诗人是？”

“可敬的艾希·达文女士。”

三

杰洛特又用袖子擦擦皮带扣和夹克上的银镶钉，梳了遍头发，用绳子扎紧。他把鞋子擦得锃亮，顺带擦了遍马靴。

“丹德里恩？”

“嗯？”

吟游诗人摸摸帽子上的白鹭羽毛，又抚平拉直夹克衫。他们花了半天时间清洗衣物，总算能见人了。

“怎么了，杰洛特？”

“等会儿规矩点儿，别不等宴会结束就把人吓跑了。”

“真有意思。”丹德里恩愤愤不平地说，“我还想建议你注意举止呢。我们能进去了吗？”

“走吧。你听见没？有人在唱歌。是个女人。”

“你才发现？那是艾希·达文，外号‘小眼睛’。你从没见过女吟游诗人？哦没错！我都忘了，你总对艺术繁荣的地方敬而远之。小眼睛是个诗人，也是很有天赋的歌手，就是有些恶劣的毛病——如果我消息来源可靠，她的毛病还不少。她现在唱的正是我创作的歌谣。等着瞧吧，听我唱过之后，她的小眼睛又该嫉妒地眯起来了。”

“老天爷啊，丹德里恩。他们会把我们赶出去的。”

“你别管。这就是这一行的做法。进去吧。”

“丹德里恩。”

“嗯？”

“为什么叫她‘小眼睛’？”

“你会明白的。”

他们搬空一座存放鲱鱼和鱼油的大仓库，作为婚礼会场，残留的腥气大半都被高高挂起的成捆槲寄生和石楠花——还扎着缎带作为装饰——吸走了。根据传统，这里到处挂着大蒜编成的“花环”，用来吓阻吸血鬼。靠墙的桌椅盖着白布，仓库一角有堆硕大的篝火，上面架着烤肉叉。尽管这里人头攒动，但并不喧哗。超过五百名来自不同国家和不同行业的来宾，连同麻子脸的新郎，还有几乎被他的目光生吞活剥的新娘一起，静静聆听一位年轻女子的迷人演唱。那女子身穿端庄的蓝色衣裙，坐在舞台上，用膝头的鲁特琴为悦耳的歌声伴奏。她看起来不过十八岁，身材异常单薄，浓密的长发呈暗金色。二人走进会场时，她刚好唱完最后一句。人群报以雷鸣般的掌声和喝彩，但她只略一点头，长发随之轻轻晃动。

“欢迎您，大师，欢迎。”杜路哈德身穿他最好的衣服，拉着他们来到仓库中央，“也欢迎您，杰拉德阁下……非常荣幸……是的……请允许我……尊敬的女士们先生们！欢迎我们的贵客，他赏光来到这里……丹德里恩先生，著名的歌手和歌谣作者……以及诗人！他给了我们莫大的荣幸……让我们有幸……”

欢呼声和鼓掌声淹没了杜路哈德语无伦次的致辞，也让他免于将自己憋死。丹德里恩骄傲得像只孔雀，换上与这场合相应的礼节，深鞠一躬，向坐成一排的年轻女孩挥挥手。女孩们的坐姿就像架子上的小鸡，由后面那排老妇人严密监视。她们毫无反应，像被木工胶之类的东西粘在了长椅上，双手平放在膝头，无一例外地张着嘴巴。

“好了！”杜路哈德大喊，“喝啤酒吧，朋友们！再吃点东西！这边，这边！承蒙诸神的恩典……”

人群仿佛拍向礁石的波涛，朝堆满食物的桌子涌去。穿蓝衣的女孩

分开众人，走了过来。

“嗨，丹德里恩。”她说。

自从与丹德里恩结伴旅行，杰洛特就觉得吟游诗人恭维所有女孩“眸若星辰”的形容既老套又陈腐。但在艾希·达文面前，即便杰洛特对诗歌一窍不通，也必须承认这句描述非常贴切。在那可爱、友好，却没什么特别之处的脸蛋上，有只闪闪发亮、美丽又迷人的深蓝色大眼睛。艾希·达文的另一只眼睛大半时间会被一缕金发盖住，而她会习惯性地摇摇头，或对那缕头发吹口气——这时就能看出，两只眼睛一般无二。

“嗨，小眼睛。”丹德里恩笑着回答，“刚才那首歌真动听。你的保留曲目真是改善了不少啊。我早就说过，如果没法自己写歌，就该从别人那里借一些。你经常这么干吗？”

“算不上。”艾希·达文针锋相对。她笑了笑，露出一口洁白小巧的牙齿，然后说：“有过几次吧。我倒想多借几次，但能借用的歌实在不多：歌词太糟，旋律虽然悦耳，但又单调至极，甚至可谓粗陋，实在不符合听众的期望。丹德里恩，你最近写新歌了吗？我还没听过呢。”

“这也难怪。”吟游诗人叹口气回答，“我献唱的地方，只会邀请最有天赋也最知名的艺术家。在那些地方，我从没见过你。”

艾希涨红了脸，吹了吹头发。

“的确。”她说，“我没有光顾妓院的习惯。那儿的气氛太压抑。想到你只能在那种地方演奏，我真为你伤心。不过也没办法，没天赋的人没有选择听众的资本。”

满脸通红的人换成了丹德里恩。小眼睛快活地笑笑，靠在丹德里恩肩头，响亮地亲了一口他的脸颊。猎魔人有点吃惊，但只有一点点。作为丹德里恩的同行，她特立独行的个性也在情理之中。

“丹德里恩，亲爱的老傻瓜！”艾希说着，拥抱了他，“看到你身体和精神都这么健康，我真是太高兴了。”

“嘿，洋娃娃。”丹德里恩抱起身材娇小的女孩，转了一整圈，衣裙褶边随风飘起，“诸神在上，你真是太棒了。我好久没听到这么可爱又恶毒的话了，你吵起架来比唱歌还厉害。你还是这么漂亮！”

“丹德里恩，我告诉你多少次了？”艾希吹开那缕头发，又看向杰洛特，“别再叫我洋娃娃了。还有，你该介绍同伴了——看得出，他不是同行。”

“谢天谢地，他的确不是。”吟游诗人大笑，“洋娃娃，他既不会写歌，也不会演唱——他最多只会用‘梅毒’和‘后厨’押韵。这位是猎魔人的代表，利维亚的杰洛特。过来，杰洛特，亲亲小眼睛的手。”

猎魔人不知所措地走过去。吻手礼的对象至少得是公爵夫人，且多半要吻在戒指上——面对公爵夫人通常还得下跪。在南方这边，面对地位不那么高的女性，这种礼节等同于示爱，而且只有确立关系的爱侣才会这么做。

但小眼睛的动作打消了杰洛特的疑虑。她活力十足地伸出手，五指朝下。猎魔人笨拙地接过她的手，吻了下去。艾希盯着他的动作，脸颊飞起两朵红云。

“利维亚的杰洛特！”她说，“你这位同伴可不简单啊，丹德里恩。”

“我很荣幸。”猎魔人意识到自己跟杜路哈德一样语无伦次，“女士……”

“见鬼。”丹德里恩咆哮道，“别吞吞吐吐的，也别用那些鬼头衔让小眼睛难堪了。她叫艾希。艾希，他叫杰洛特。介绍完毕。该说正事了，洋娃娃。”

“再叫我洋娃娃，我就给你一耳光。你想说什么正事？”

“我们得决定演出顺序。我提议轮流献唱，这样效果最好。当然了，只能唱自己写的歌。”

“也许吧。”

“杜路哈德给你多少？”

“不关你的事。谁先开始？”

“我。”

“同意。嘿！看看谁大驾光临了！艾格罗瓦尔公爵。看啊，他刚进门。”

“哈！这下听众的质量也上了个台阶。”丹德里恩欢快地说，“但没什么好高兴的：艾格罗瓦尔是个吝啬鬼，杰洛特可以作证。公爵花钱总是很心疼。他会雇人，这倒没错，但等结账时……”

“我也听说了。”艾希拂开那缕头发，看着杰洛特，“这事已经在码头周边传开了。关于有名的希恩娜兹，对吧？”

门口的仪仗队毕恭毕敬地鞠躬行礼，但艾格罗瓦尔只是短促地点点

头，径直走向杜路哈德，把他拉进角落，避免引起房中宾客的注意。杰洛特用眼角余光扫向他们。他们压低了声音，但两人看起来都很激动。杜路哈德忍不住用袖子擦拭额头，摇头晃脑，又挠起脖子。看到对方的反应，公爵的表情僵硬而不快，只用耸肩回应。

“那个公爵，”艾希贴着杰洛特，低声说，“看起来心事重重。会不会是为爱情烦恼？因为早上跟美人鱼的误会？猎魔人，你怎么看？”

“也许吧。”杰洛特瞥了她一眼，莫名地既吃惊又恼火，“人人都有自己的问题，但不是每个人的问题都能被人拿到集市上传唱。”

小眼睛的脸微微发白。她朝那缕头发吹了口气，挑衅地看着他。

“你这么说是想伤害我，还是单纯地想让我痛快？”

“都不是。我只是不想再提起艾格罗瓦尔和美人鱼——那些问题，我觉得我无法回答。”

“懂了。”艾希·达文漂亮的眼睛微微眯起，“我不会让你再陷入两难境地了，也不会再多问，坦白讲，我原本是邀请你来一场友好的对话。但还是算了吧。别担心，这事不会成为集市上的歌谣，我会把乐趣全都留给自己。”

她飞快地转过身，朝餐桌走去。丹德里恩不安地挪挪身子，低声道：“你对她可不怎么友好啊，杰洛特。”

“我承认，我太蠢了。”猎魔人回答，“平白无故伤害了她。也许我该向她道个歉……”

“算了吧。”吟游诗人说完，又严肃地补充道，“要改变第一印象是

很难的。好了，还是去喝啤酒吧。”

他们没能喝上酒，因为杜路哈德中断了与几位宾客的交谈，上前跟他们搭话：“杰拉德大人，”他说，“请原谅。公爵大人想跟您谈谈。”

“我这就去。”

丹德里恩拉住猎魔人的袖子。“杰洛特，别忘了。”

“什么？”

“你答应过会毫无怨言地接下任何委托。我还记得你的话。怎么说的来着？一点点牺牲？”

“我知道，丹德里恩。但你怎么知道艾格罗瓦尔……”

“我这方面直觉很准。别忘了，杰洛特。”

“当然，丹德里恩。”

他跟着杜路哈德来到房间一角，远离宾客。艾格罗瓦尔坐在矮凳上，身边有个衣服五颜六色、留黑色短须的男人。杰洛特早先没注意到他。

“又见面了，猎魔人。”公爵开口，“虽然我今早才发誓再也不想见到你，但身边没其他猎魔人可用，只能靠你了。这位是泽李斯特，负责管理我名下的采珠业。”

“今天早上，”肤色黝黑的男人慢吞吞地说，“我打算扩展一下采珠区域。我派了一条船去西方远处，也就是海角后方，靠近龙齿礁那边。”

“龙齿礁，”艾格罗瓦尔插话道，“是两座火山形成的巨大礁石，位于海角尽头附近。在岸上就能看到。”

“没错。”泽李斯特确认，“通常我们不会把船开到那儿。旋涡和暗礁太多，潜水太危险。但岸边的珍珠越来越少了，只好去碰碰运气。船上有两个水手、五个采珠人，可他们直到晚上都没回来。虽然海上风平浪静，但我们很担心。我派了两条小艇过去，他们发现船漂在海上，船上的人却消失得无影无踪。我们不清楚究竟怎么了，但肯定发生过搏斗。一场屠杀。痕迹……”

猎魔人眨眨眼。“什么痕迹？”

“甲板上全是血。”

杜路哈德吹了声口哨，紧张地四下张望。

泽李斯特压低声音。“就像我说的那样。”他咬紧牙关，重复一遍，“船上全是血。屠杀。有什么东西杀死了他们，说不定是海怪干的。哦，肯定是海怪。”

“这儿就没有海盗？”杰洛特轻声发问，“没有跟你们竞争的采珠人？你们排除了有人登船、用普通刀剑杀死他们的可能性？”

“基本排除了。”公爵答道，“这片海域既没有海盗，也没有竞争者。就算海盗杀光所有船员，也不可能不留下尸体。不，杰洛特，泽李斯特说得对：这是海怪的杰作，没有其他可能。听着，现在没人敢出海了，就算早已熟悉的海域也一样。人们陷入恐慌，港口停止运作，就连大船也不敢离开港口。你明白了吧，猎魔人？”

“我明白了。”杰洛特点点头，“谁能带我过去？”

“哈！”艾格罗瓦尔把手放到旁边的桌上，手指轻轻敲打桌面，“这话我爱听。我们的猎魔人终于有点像样的反应了，不再计较细枝末节了。你瞧，杜路哈德：饿肚子的猎魔人才是好猎魔人。是这样吧，杰洛特？要是没有你的歌手朋友，你今晚就得饿着肚子入睡！这对你来说是个好消息，不是吗？”

杜路哈德垂下头。泽李斯特空洞地看着他。

“谁能带我过去？”杰洛特冷冷地盯着艾格罗瓦尔，重复一遍。

“泽李斯特，”公爵说着，笑容退去，“你什么时候能准备好？”

“明天早上。”

“我在码头等你，泽李斯特阁下。”

“好的，猎魔人大师。”

“很好。”公爵搓着双手，露出讽刺的笑，“杰洛特，希望这次的结果比希恩娜兹那次要好。我全指望你了。哦，还有一件事。不准告诉别人。我的麻烦已经够多了，不想再增加民众的恐慌。杜路哈德，听懂了吗？如果我发现你走漏风声，我就拔掉你的舌头。”

“听懂了，公爵大人。”

“很好。”艾格罗瓦尔站起身，“我该走了，免得破坏气氛，引来闲言碎语。再会了，杜路哈德，代我向新娘致以最诚挚的祝愿。”

“谢谢，公爵大人。”

艾希·达文坐在凳子上，周围是密密麻麻的听众。她正在唱一首旋律优美、勾人思乡的歌谣，讲述一个受到背叛的女人遭遇的种种不幸。丹德里恩靠着柱子，低声嘟囔着什么，同时用手指计算时间和音节。

“这么说，”他问，“你终于接到活儿了？”

“对。”

猎魔人没有继续说明，但吟游诗人并不介意。

“我告诉过你。这种事我眼光很准。很好，非常好。我赚了点钱，你也一样。我们应该犒劳一下自己，然后去希达里斯参加收获节。但先等一下，我发现了有趣的东西。”

杰洛特循诗人的目光看去，但除了十来个合不拢嘴的女孩，他没发现值得注意的东西。丹德里恩抚平夹克衫，把帽子歪了歪，自信地朝长椅走去。他从侧面绕过负责监护的老妇人，露出迷人的微笑，老练地和那些女孩搭讪。

艾希·达文的歌谣结束了。听众报以掌声、一个小钱袋，还有一大束有些褪色的山菊花。

猎魔人大步走进人群，寻找挤近餐桌的机会。他沮丧地看着腌鲱鱼、白菜卷、煮鳕鱼头、羊排、香肠片、熏鲑鱼和熏火腿片飞快地消失不见。问题在于，餐桌边根本没有空位。

女孩和老妇人颇为兴奋地围住丹德里恩，请他唱首歌。他回以不太真诚的笑，又带着虚伪的谦逊拒绝了她们的要求。

抛开礼节之后，杰洛特终于挤到餐桌边。有个浑身醋味的年长男人

热心地为他挤出个空位，差点让邻座的人全都摔下椅子。杰洛特没有浪费时间，立刻吃起来。眨眼工夫，他就吃完了自己能够到的那盘菜。散发醋味的男人又递给他一盘。为了表示感谢，杰洛特被迫耐心聆听他关于年轻人和当今时势的长篇大论。那人还把社会自由和胃气胀画上等号，杰洛特费力地忍着笑。

艾希独自站在墙边，调着她的鲁特琴，两边分别有束槲寄生。猎魔人看到一个身穿锦缎紧身上衣的年轻男人凑上前，对她说了句什么。艾希看着他，抿紧漂亮的嘴唇，飞快地答了几个字。年轻人站直身子，猛地转过身。他耳朵通红，在昏暗的房间里很是惹眼。

“……厌恶、屈辱和羞愧，”浑身醋味的男人续道，“就像严重的胃气胀，先生。”

“您说得对。”杰洛特用一块面包擦着餐盘，随口附和道。

“尊贵的大人们，我谦卑地请求各位安静。”杜路哈德在房间中央大喊道，“著名的丹德里恩大师，尽管身体疲惫不适，仍将为我们演唱他的知名歌谣《玛丽恩女王和乌鸦》！因为丹德里恩大师表示，他无法拒绝我们敬爱的磨坊主的女儿、维芙卡小姐的私人请求！”

维芙卡小姐是长椅上不那么漂亮的女孩之一，此时却仿佛在闪闪发光。杂乱的掌声盖过了年长男人的胃气胀理论。丹德里恩一直等到人群彻底安静，才做了一番夸张的自我介绍，随后唱起歌来，目光始终不离维芙卡小姐。他每唱一句，那位年轻女孩就显得更加迷人。只需一点点挑逗，就能胜过叶妮芙在温格堡的店铺販售的乳霜和魔法精油，杰洛特心想。

但他注意到，艾希偷偷绕到在丹德里恩面前围成半圆的听众身后，

又小心翼翼地上了阳台。在某种奇怪冲动的驱使下，他礼貌地离开餐桌，跟了上去。

艾希的手肘拄着阳台栏杆，纤细的胳膊撑着下巴。她用迷离的目光打量着月亮和码头路灯照亮的海浪。杰洛特脚下的木板嘎吱作响。艾希站直身子。

“请原谅，我没想打扰你。”他语气生硬地说，发现她的嘴唇紧紧抿起，就像跟穿锦缎衣服的年轻人说话时那样。

“你没打扰我。”她微笑着回答，又拂开那缕头发，“我想要的不是独处，而是新鲜空气。烟雾和浑浊的空气也让你难受了？”

“有点儿吧。但更让我难过的，是我伤害了你。我来请求你的原谅，艾希。你说过想来场友好的对话，希望能再给我一次机会。”

“应该道歉的人是我。”她又把双手按到栏杆上，“是我反应过度了。这种事常有：我总控制不住自己。请原谅，并允许我再跟你说说话。”

他走上前，站到她身边。他感到她身上散发出一股暖意，还有微弱的马鞭草香味。杰洛特喜欢这种香味，尽管它无法跟丁香和醋栗相比。

“杰洛特，大海会让你想到什么？”她突然发问。

“担忧。”他不假思索地回答。

“有意思。可你看起来既冷静又镇定啊。”

“我不是说自己。你问的是我会把什么跟大海联系起来。”

“本能的联系就是灵魂的投影。我很清楚，因为我是个诗人。”

“那大海对你来说是什么？”杰洛特飞快地发问，免得对方问及自己在担忧什么。

“是永无休止的涌动。”思索之后，她答道，“是改变。也是个不解之谜，让我无法理解。我能用一千种方式写下一千首关于大海的诗歌，却始终触及不到它的本质与核心。是啊，也许对我来说，大海就是这样。”

“你同样感到担忧。”杰洛特说，马鞭草的气息似乎越来越浓郁，“可你看起来既冷静又镇定……”

她转过身，那缕头发飘向一旁。她用漂亮的双眼注视着他。

“我既不冷静也不镇定。”

事情突然发生，毫无预警。杰洛特本想轻触她的双肩，却不知怎么猛地搂住了她的腰。他的身体迅速却温柔地靠近，一与女孩相触，杰洛特的血液顿时沸腾起来。艾希突然愣住了，僵硬地弓起背脊，抓住猎魔人的双手，想要把他推开。

“嘿……你要干什么？”

小眼睛瞪大双眼，看着杰洛特。

猎魔人凑近她的脸，吻上她的双唇。艾希依然抓着杰洛特的手，依然弓着背脊，避免和他发生身体接触。他们维持这样的姿势不停打转，像跳舞似的。艾希热情又老练地回吻了杰洛特。他们的嘴唇很久才分开。

接着，女孩轻而易举地挣脱猎魔人的手，重新用手肘拄着栏杆，双手托腮。杰洛特突然觉得自己蠢得要命。他压下了再次接近、亲吻她耸起的双肩的冲动。

“为什么？”她没回头，就这么冷冷地发问，“你为什么这么做？”

她用眼角余光打量他。猎魔人知道自己做错了事，此刻已如履薄冰。任何伪装、谎言、欺瞒和虚张声势，都将导致无可挽回的后果。

“为什么？”她重复一遍。

杰洛特没回答。

“你想找女人陪你过夜？”

他还是没回答。艾希转过身，碰碰他的肩膀。

“进去吧。”她的语气没有任何情绪波动，但这骗不了猎魔人，他听出了其中的紧张，“别摆出那副表情，什么也没发生。我可没在找过夜的男人。不要觉得内疚，好吗？”

“艾希……”

“走吧，杰洛特。他们正在要求丹德里恩唱第四首歌，该轮到我了。我会……”

艾希冲那缕头发吹了口气，用怪异的眼神看着他。

“我会为你而唱。”

“啊哈！”猎魔人装出吃惊的样子，“这就回来了？我以为你今晚不会回来了。”

丹德里恩扣上门环，把鲁特琴和羽毛帽挂在钉子上，再脱下外套，拍去灰尘，丢到狭小房间一角的几只袋子上。除了那些袋子，房间里还有一副床垫和一大捆干草，没有任何家具，就连烛泪都在地板上汇成一摊。杜路哈德仰慕丹德里恩，但显然没到给他提供真正卧室的程度。

“你为什么以为我今晚不会回来？”丹德里恩脱掉鞋子问道。

猎魔人拄着手肘坐起来，身下的稻草嘎吱作响。“我以为你会在维芙卡小姐的窗外唱小夜曲——你今晚一直贪婪地盯着她，像公狗盯着母狗。”

“嘿！”吟游诗人大笑，“你不会蠢到这份上吧？你还不明白？我不在乎维芙卡。我只想在明天有实质性进展之前，让埃克莉塔小姐先嫉妒一下。让点地方给我。”

丹德里恩倒在床垫上，把盖在杰洛特身上的厚实毛毯扯向自己。猎魔人的心里突然涌出一股无名火，他转头看着窗户，透过密密麻麻的蛛网仰望星辰。

“你怎么了？”诗人问，“我追女孩让你不痛快了？以前可不这样啊？你希望我像德鲁伊那样立下贞洁誓言？还是说……”

“别没完没了。我累了。难道你没发现，我们两周来头一次睡在床垫上，头上还有屋顶？想到明早不会被人粗鲁地晃醒，你不觉得欣喜若狂吗？”

“对我来说，”丹德里恩思忖道，“没有年轻女人的床垫根本不是床

垫。这是残缺的幸福.....残缺的幸福有什么好？”

杰洛特不由呻吟起来。丹德里恩得意洋洋地继续长篇大论。

“残缺的幸福，就像.....被人打断的亲吻.....我说，你干吗咬牙切齿的？”

“你真是无聊透顶，丹德里恩。除了床、女人、屁股、胸部、残缺的幸福和被人打断的亲吻，就没有别的话题了？很明显，你根本控制不住自己。只有轻浮，或者说放荡的想法，才能促使你谱曲、写诗和唱歌。你看，这就是你天赋的黑暗面。”猎魔人激动地说。

丹德里恩轻易看穿了他的想法。

“啊哈！”吟游诗人平静地回答，“肯定是因为我们的‘小眼睛’艾希·达文。她把可爱的小眼睛转向猎魔人，开始散播混乱。猎魔人在我们的小公主面前情绪失控了，但他没有自我反省，而是莫名其妙地拿我撒气。”

“你真是满口胡言，丹德里恩。”

“不，我的朋友。艾希给你留下了很深的印象。别抵赖。我不觉得这有什么错，但你要小心点，别做错事。她不是你想象的那种人。就算她的天赋有什么黑暗面，恐怕也不是你认为的那样。”

“我明白了。”猎魔人说，“你很了解她。”

“相当了解。但不是用你以为的那种方式。”

“你居然会承认这种事，真令人吃惊。”

“你可真够蠢的。”吟游诗人伸了个懒腰，双手垫在脖子下面，“小眼睛还是孩子时，我就认识她了。对我来说.....她就像妹妹。我重申一遍：别对她做任何蠢事。你已经造成了很大的伤害，因为她也被你迷倒了。承认吧，你想要她。”

“我跟你不同。就算是事实，我通常也不会谈论这种事。”杰洛特冷冷地说，“我不会拿它作歌谣的主题。感谢你告诉我她的事。我的确因此避免了一个愚蠢的错误。打住吧。这事已经结束了。”

丹德里恩沉默地躺了一会儿。但杰洛特太了解这位同伴了。

“我知道。”诗人终于开口，“我都明白。”

“你什么都不明白，丹德里恩。”

“你知道自己的问题出在哪儿吗？你总是表里不一。你习惯于夸耀自己的与众不同，认为这就是自己的特异之处。你把这些强加给自己，却不明白对大多数人来说，你并不特别。是啊，你反应更快，瞳孔会在阳光下变成垂直的细线，你能像猫儿那样在黑暗中视物，又能施展一点儿法术，可那又如何？关我什么事？我认识一个酒馆老板，他能不间断地连放十分钟的屁，甚至能用屁演奏圣歌《欢迎，欢迎黎明之星》。除了这项勉强可以算作天赋的技能以外，他就是个再普通不过的酒馆老板，有老婆，有儿女，还有个瘫痪的祖母。”

“你能否解释一下，这跟艾希·达文有什么关系？”

“当然可以。你以为小眼睛对你有兴趣，是出于某种可疑、甚至是异常的目的。可你错了。你以为她看你的目光里，带着对独角兽、双头牛犊或动物寓言集里的火蜥蜴的迷恋。你刚跟她认识，就进行了无情又

不公平的指责，挑起了她的敌意：你对子虚乌有的冒犯作出反击。我亲眼所见！我没目睹接下来的事件，但我注意到你们离开了房间，回来时她脸上带着红晕。没错，杰洛特。告诉你吧，你犯了个错误。你想报复她，因为她——以你的观点看——对你表现出异常的兴趣。然后你决定利用她对你的好感。”

“我再再说一遍：你真是胡话连篇。”

“你想把她骗上床。”吟游诗人泰然自若地躺在床上，续道，“所以你告诉她，怪物、变种人兼猎魔人上床会是什么样。幸运的是，艾希表现出远胜于你的聪慧，并对你的愚蠢表现出强烈的同情，所以她原谅了你。我之所以得知这一事实，是因为你从阳台回来时，眼睛没被人打肿。”

“你说完没有？”

“说完了。”

“很好，晚安。”

“我知道你为什么坐立不安又咬牙切齿。”

“当然，你什么都知道。”

“我知道你受伤太深，所以没法理解普通女人的心。但伤害你的可是叶妮芙啊——天知道你看中了她哪一点。”

“别说了，丹德里恩。”

“说真的，你不喜欢艾希这样的普通女孩吗？那个女术士有什么地

方艾希比不上？年龄？也许小眼睛年纪还小，但她至少年龄和外表一致。你知道叶妮芙有天喝酒之后跟我说了什么？哈……她说她第一次跟男人上床时，犁这东西才刚刚发明！”

“你在撒谎。在叶妮芙看来，你跟恶毒的瘟疫没什么区别。她不可能对你承认这种事。”

“你说得对。我在骗你。我承认。”

“不承认也没关系，我太了解你了。”

“你以为你了解我。可别忘了，人的本性是很复杂的。”

“丹德里恩，”猎魔人叹了口气，他刚才差点就睡着了，“你只是个愤世嫉俗、好色成性又谎话连篇的家伙。相信我，这些算不上复杂。晚安。”

“晚安，杰洛特。”

五

“起得真早，艾希。”

女诗人微笑，按住随风飘舞的头发。她沿着码头缓缓前进，避开腐朽木板上的窟窿。

“我忍不住想看看猎魔人工作时的样子。你会不会又觉得我是个好管闲事的家伙？好吧，我承认，我是有点好奇。你的工作进展如何？”

“什么工作？”

“哦，杰洛特！”她说，“你低估了我的好奇心，还有我在收集与理解信息方面的才能。我已经知道了采珠人遭遇的意外，也对你跟艾格罗瓦尔约定的细节一清二楚。我还知道，你正在寻找能送你去龙齿礁的船夫。你找到没？”

他盯着她看了一会儿，最后决定回答：“不。我没找到。”

“他们不敢？”

“没错。”

“如果不能过海，你该怎么侦察呢？又怎么给那头杀死采珠人的怪物挠痒痒呢？”

杰洛特拉着女孩的手，快步离开码头。他们走在遍布岩石的海滩上，周围是停靠在岸边的小艇、挂在柱子上的渔网，还有正在架子上风干的死鱼。杰洛特惊讶地发现，女孩的陪伴既不会令他不快，也不显得累赘。他也希望一场平静而愉快的对话能抹去阳台上那个吻留下的不快回忆。另外，艾希出现在码头，也意味着她并不记恨他。他很高兴。

“给怪物挠痒痒。”他低声重复女孩的话，“要是我知道方法就好了……我对海生怪物的知识非常有限。”

“真有意思。据我了解，海里的怪物要比陆地多很多，无论种类还是数量。在我看来，大海应该更适合猎魔人施展拳脚才对。”

“不是这样。”

“为什么？”

“人类在海上活动，”他清清嗓子，转过头来，“还是不久前的事。在第一次移民时代，猎魔人最为人需要的场所是陆地。我们并不擅长跟海洋生物搏斗，尽管海底确实充斥着极具攻击性的生物。猎魔人的能力不足以对抗海中怪物。那些生物要么过于庞大，要么甲壳厚实，要么太过灵活，更可能三者兼备。”

“你觉得杀死采珠人的怪物是什么？你有没有怀疑的对象？”

“说不定是只海怪。”

“不，海怪会把船打碎。”小眼睛脸色发白，吞了口口水，“别以为我是瞎猜。我在海边长大.....不止一次见过那种怪物。”

“巨章鱼能把船上的人丢进海里.....”

“那就不会有那么多血了。杰洛特，那头怪物不是章鱼、不是逆戟鲸，更不是龙龟，因为它没有毁掉或打翻船。或许你在寻找罪魁祸首时犯了个错误。”

猎魔人思索起来。

“我开始钦佩你了，艾希。”他的话让艾希面泛红晕，“你说得对。也许这次袭击来自天空：乌龙、狮鹫兽、双足飞龙、翼龙，或者双翼巨人，甚至可能是.....”

“等等。”艾希插嘴道，“瞧瞧谁来了。”

艾格罗瓦尔独自沿海岸走来，衣服都湿透了。看到他们时，他似乎更愤怒了。

艾希谨慎地鞠了一躬，杰洛特低下头，用拳头碰碰胸口。艾格罗瓦尔吐了口唾沫。

“我在礁石上等了三个钟头，几乎从日出开始。”他咆哮道，“可她根本没露面。我在海浪冲刷的礁石上等了整整三个钟头，活像个傻瓜。”

“我明白.....很抱歉。”猎魔人低声道。

“抱歉？”公爵爆发了，“只是抱歉？一切都是你的错。是你搞砸了自己的工作，是你毁掉了一切。”

“我毁掉了什么？我只不过负责翻译.....”

“见你的鬼！”公爵愤愤地打断道，侧过身去。他的侧影很有王家风度，就像货币上的侧身像。“要不是雇佣了你，我会比现在好过得多。也许这话听起来很怪，但没有翻译时，希恩娜兹跟我沟通得更好，你应该懂我的意思。而现在.....你知道镇上的人怎么说吗？他们私底下说，采珠人之所以死掉，是因为我冲美人鱼发了火。这是她的复仇。”

“荒谬。”猎魔人冷冷地评论道。

“我怎么知道荒不荒谬？”公爵吼道，“我怎么知道你跟我隐瞒了什么？我怎么知道她能做到什么，那儿的海水里又有什么怪物听她的话？向我证明这些话有多荒谬吧。把屠杀采珠人的怪物的脑袋带来。有空在海滩上调情，还不如快点干活.....”

“干活？”杰洛特也发火了，“怎么干活？乘着木桶横渡大海吗？你的泽李斯特已经拿严刑拷打和绞架威胁那些水手了.....我什么都做不了：没人愿意带我去。泽李斯特本人也不乐意。我该怎么.....”

“关我屁事？”艾格罗瓦尔大叫着打断他的话，“这是你的事！猎魔人之所以存在，不就是为了让普通人不必烦恼怪物吗？既然我雇了你，就有权命令你服从。要是做不到，我就找根棍子，把你赶出我的领地！”

“冷静点，公爵大人。”尽管脸色苍白，双手颤抖，小眼睛还是低声道，“请您别再威胁杰洛特了。丹德里恩和我跟希达里斯的埃塞因王有些交情，他喜欢我们的歌，也是位很有热情的业余艺术家。埃塞因王很开明，他认为我们的歌谣不仅是音乐和韵律，也是人类的编年史。我的公爵大人，您想出现在这部编年史里吗？我可以帮你的忙。”

艾格罗瓦尔用冷漠的眼神看了她片刻。

“死掉的采珠人也有老婆孩子。”最后，他用更加慎重而平静的语气说，“等到饿肚子时，采珠人、捞牡蛎和龙虾的，还有所有渔夫，早晚会回到海上，可他们能平安归来吗？杰洛特，你觉得呢？达文小姐，你呢？你的歌谣肯定很有趣：猎魔人无所事事地站在海滩上，看着孩子们冲鲜血染红的小艇号啕大哭。”

艾希的脸更苍白了。她拂开那缕头发，正要反驳，但没等她开口，猎魔人就抓住了她的手。

“够了。”他说，“你说了这么多，只有一句真正重要：你雇了我，艾格罗瓦尔，而我接受了你的委托。如果可能的话，我会完成这份工作。”

“我盼着那一天。”公爵低声回答，“再会了。向你致意，达文小姐。”

艾希没鞠躬，只是点点头。艾格罗瓦尔拖着湿淋淋的衣服，弓着身子朝码头走去。杰洛特这才发现，自己仍然抓着女诗人的手，而她也没有挣脱的意思。他放开手。艾希的面孔恢复了平时的色彩，转头看着他。

“让你冒险还真简单，”她说，“只要提几句女人孩子就够了。就这样他们还说猎魔人麻木不仁呢。艾格罗瓦尔根本不在乎女人、小孩和老人。对他来说，重要的是他的捕鱼和采珠生意能恢复正常，因为每过一天都意味着损失一分利润。他用挨饿的孩子当幌子，就是想让你拿生命冒险……”

“艾希，”他打断她的话，“我是个猎魔人。拿生命冒险是我的工作。这跟孩子没关系。”

“别骗人了。”

“我干吗骗你？”

“如果你真是自己伪装的那个冷血的猎魔人，就该跟他讨价还价，可你连酬劳都没提。不过这个话题已经说得够多了。现在怎么办？”

“继续往前走。”

“我很乐意。杰洛特？”

“嗯……”

“我告诉过你，我在海边长大。我会开船……”

“算了吧。”

“为什么？”

“算了吧。”他的语气不容反驳。

“你完全可以换个更礼貌的说法。”

“是没错，可那样你就会觉得.....哦，鬼知道为什么。我只是个麻木不仁的猎魔人而已。我可以拿自己的生命冒险，但不能拖别人下水。”

艾希咬紧牙关，摇摇头。风吹乱了她的头发，纷乱的金色发丝一时盖住她的脸。

“我只想帮忙而已。”

“我知道。谢谢。”

“杰洛特？”

“嗯.....”

“如果艾格罗瓦尔的传闻是真的呢？你知道的，美人鱼并不总是友善的。有那么几次.....”

“我可不信。”

“海女巫，”小眼睛说着，陷入深思，“水泽仙女、男人鱼、海宁芙。天知道它们会做些什么。希恩娜兹有动机。”

“我不相信。”他干脆地打断她。

“你不相信，还是不愿意相信？”

杰洛特没有回答。

“你又想装出冷血猎魔人的样子了？”她说，露出古怪的微笑，“装成只会用剑思考的人？如果你想的话，我可以把你真正的样子告诉你。”

“我知道自己是什么样子。”

“你很敏感。”她轻声说，“你的灵魂深处充斥着担忧。你板起的面孔和冰冷的声音骗不了我。你很敏感，所以在面对拥有道德优势的对手时，你不敢举剑……”

“不，艾希。”他缓缓地说，“别在我身上寻找歌谣的主题，也别指望看到什么内心挣扎的猎魔人的动人故事。我倒是很乐意充当这样的主角，但事实并非如此。我的准则和所受的训练不会让我陷入道德困境。在这方面，我有充分的准备。”

“别这么说！”艾希脱口而出，“我真不明白，你为什么总是……”

“艾希，”他再次打断她，“我不希望你做这种不切实际的想象。我不是什么游侠骑士。”

“可你也不是冷血无情的杀手。”

“对。”他平静地回答，“虽然有些人这么认为，但我不是。原因不是我的敏感或高尚的品格，而是我的自尊、自负，以及对自身勇气的自信，是因为我从小被灌输的信念：准则和冰冷的惯例比情感更重要，可以防止我犯错误，防止我在善与恶、秩序与混沌的迷宫中迷失方向。

不，艾希，敏感的人是你。这是你们这一行的特点，不是吗？你认为美人鱼是友善的，但担心她会因为侮辱，作出攻击采珠人这样不计后果的复仇。你为她找了很多开脱的借口……想到受雇于公爵的猎魔人要杀死美丽的人鱼，你就会全身发抖，这是因为你向情感屈服了。猎魔人却不会被道德和情感困扰，艾希。如果最后发现美人鱼就是罪魁祸首，猎魔人也不会杀死她，因为他的准则禁止他这么做。猎魔人的准则能解决我所有的难题。”

小眼睛突然抬起头，看着他。

“所有的难题？”她轻声问道。

她知道叶妮芙的事，他心想。她知道一切。丹德里恩，你这该死的大嘴巴……

他们四目相对。

艾希，你那天蓝色的眼睛里藏着些什么？好奇？对与众不同之人的着迷？小眼睛，你天赋的黑暗面又是什么？

“请原谅。”她说，“这个问题既愚蠢又幼稚，而且问出这个问题岂不是意味着我相信你的话？回去吧。风吹得我浑身发冷。看来开始涨潮了。”

“我明白了。要知道，艾希，这可真有意思……”

“什么有意思？”

“我敢发誓，艾格罗瓦尔和美人鱼相会的礁石相当大，而且离岸很近。可我已经看不见了。”

“涨潮了。”艾希说，“海水很快会达到悬崖的高度。”

“会漫过悬崖？”

“没错。这里海水涨落的幅度超过十腕尺，因为入海口和海湾会受到潮汐回音的影响——这是水手对这种现象的称谓。”

杰洛特看向海角，还有波涛拍打的龙齿礁。

“艾希，”他问，“退潮是从何时开始的？”

“问这个干吗？”

“因为……”

“哦，我明白了。你想得没错，退潮时，海水会退到海底台地的山脊线那里。”

“什么的山脊线？”

“就是海床形成的台地，露出水面的部位就像山峰。”

“而龙齿礁……”

“位于海底的山脊线上。”

“水过去就能到……我有多少时间？”

“我不知道。”小眼睛皱起眉头，“你可以问问本地人，但我不觉得这是个好主意。你看：海岸和龙齿礁之间有很多礁石。整个海湾都布满裂口和峡湾。落潮时，它们就成了装满水的盆地和峡谷。我不知

道.....”

泼水声从勉强可见的礁石处传来，然后是高声的吟唱。

“白发人！”美人鱼大叫。她灵活地漂浮在海浪之上，尾巴优雅地拍打海水。

“希恩娜兹。”杰洛特抬手招呼她。

美人鱼游到礁石旁，在浮沫中挺直身子，双手将长发掠向脑后，胸前春光一览无余。杰洛特瞥了眼艾希，看到她的脸微微泛红。女孩露出遗憾而尴尬的表情，低头看着自己衣裙下微微隆起的胸部。

“我的爱人在哪儿？”希恩娜兹凑近些，唱道，“他应该在这儿才对。”

“他来过，等了三个钟头，然后走了。”

“走了？”美人鱼惊讶地颤声唱道，“他没等我？他没法忍受区区三个钟头？跟我想的一样：他连一点点自我牺牲都做不到！真是个混球！还有你，你在这儿做什么呢，白发人？跟你爱人散步？你们真般配。可惜你们的腿太煞风景。”

“她不是我的爱人。我跟她不熟。”

“是这样吗？”希恩娜兹惊讶地说，“真可惜。你们真的很般配。她是谁？”

“我是艾希·达文，是个诗人。”小眼睛用悦耳而富有表现力的嗓音唱道，相比之下，杰洛特的歌声简直像乌鸦叫，“幸会，希恩娜兹。”

年轻的美人鱼用双手拍打海水，高声大笑起来。

“多美妙啊！”她大声唱道，“你懂得我们的语言！你们人类真让我吃惊。看起来，我们的差别也没那么大。”

猎魔人的惊讶不比美人鱼少，虽然他本该猜到，女孩受的教育比他多，应该会懂古语，也就是精灵的语言：美人鱼、海女巫和水泽仙女会在歌唱时使用这种语言。他也注意到，对他来说艰深复杂的旋律，小眼睛唱起来却不费什么力。

“希恩娜兹，”他说，“即便我们体内都有鲜血流淌，差别还是存在的！是谁……谁杀死了两块礁石附近的采珠人？告诉我！”

美人鱼潜入水中，搅乱了海面，随后再次浮出。她漂亮的脸蛋突然露出骇人的表情。

“不要挑战命运！”她用尖厉的嗓音喊道，“别靠近阶梯！你们别来！不要卷入跟他们的争斗！你们别过来！”

“什么？为什么我们不能来？”

“你们别过来！”美人鱼重复一遍，倒向卷来的波涛。

水花飞溅而起。他们又看到她的尾巴。她展开窄小的鱼鳍，拍打海浪，然后消失在海底深处。

小眼睛抚平被风吹乱的头发，陷入沉思，一动不动。

“我都不知道。”杰洛特说着，清清嗓子，“你对古语了解这么多，艾希。”

“你不可能知道的。”她回答的语气带着幽怨，“你跟我不熟，不是吗？”

六

“杰洛特.....”丹德里恩四下张望，像猎犬似的嗅着空气，“这儿有一股臭味，你闻到没？”

“没有。”猎魔人也闻了闻，“算不上臭味，只是海的气味而已。”

吟游诗人转过头，往岩石间吐了口唾沫。海水浮泛泡沫，在岩石缝隙里搅动，露出海浪冲刷过的沙砾。

“好像都干透了，杰洛特。可水都去哪儿了？涨潮落潮的原理是什么？你从来没考虑过这些？”

“没有。我还有别的事要想。”

丹德里恩微微发抖。

“我觉得，这片该死的海洋最深处藏着一头大怪物，一头长鳞片的恶心野兽，一只巨大的蟾蜍，令人作呕的脸上长着两只长角。它会时不时吞下海水，连同活在海里的一切：鱼、海豹、海龟，所有一切。吞下这些东西，它就会吐出水：潮汐就是这么形成的。你怎么看？”

“我看你是个彻头彻尾的白痴。叶妮芙跟我解释过，潮汐跟月亮有关。”

“胡说八道！大海跟月亮能有什么关系？只有狗才会对着月亮狂吠。她在嘲笑你，杰洛特，那个骗子。反正不是第一次了。”

猎魔人不置一词。他看着潮水退去后的峡谷，潮湿的岩石在阳光下闪闪发亮。峡谷里的水面仍在起起落落，但已经可以走了。

“嗯，该干活了。”他站起身，正正背上的剑，“再等下去就该涨潮了。丹德里恩，你还坚持跟着我？”

“当然。歌谣的主题可不像圣诞树下的松果，随随便便就能找到。另外，明天就是洋娃娃的生日。”

“我看不出这两者有什么关系。”

“真遗憾。我们普通人有赠送生日礼物的习惯。但我没钱，只好去海底找些喽。”

“比如鲱鱼？或者乌贼？”

“别说蠢话了。我会找块琥珀、海马，或是漂亮的贝壳。礼物的象征意义才是最重要的：代表我的关怀和喜爱。我喜欢小眼睛，也希望让她开心。你难道不明白吗？我猜也是。好啦。你先走，因为怪物随时可能出现。”

“好吧。”猎魔人爬下一道满是黏滑海藻的石壁，“我走前面保护你：这代表了我的关怀和喜爱。但要记住，如果我大喊，你就赶紧逃命，我的剑可不长眼睛。我们来这儿不是找海马的，而是抓一头凶残的怪物。”

他们爬到峡谷底部，时不时过积水的裂缝，还有满是沙砾和海草的水塘。雪上加霜的是，天开始下雨，杰洛特和丹德里恩很快从头到脚被淋个通透。吟游诗人立刻放弃了在沙砾和海草间搜寻的企图。

“哦，你瞧，杰洛特，有条鱼。见鬼，居然全身都是红色。还有那儿，有条小鳗鱼。那个呢？那是什么？像只半透明的虱子。还有这个……天啊！杰洛特！”

猎魔人猛地转过身，手伸向剑柄。

那是一颗雪白的人类颅骨，被沙子磨得十分光滑，嵌在一道满是沙砾的裂缝里。丹德里恩看到一条环节生物钻出颅骨的眼窝，顿时发出惊恐的叫声。猎魔人耸耸肩，朝海水退去后露出的岩石平台走去。龙齿礁耸立在前方，仿佛两座巍峨的高山。他谨慎地打量着。地上散落着海参、贝壳和海草。硕大的水母和棘皮动物在水坑和壶穴里游动。色彩像蜂鸟一样鲜艳的小螃蟹摆动着腿脚，飞快地跑过。

杰洛特在远处看到一具尸体，就躺在岩石间。溺死者的胸腔里爬满了螃蟹，因此尸体在海藻上怪异地蠕动。这人应该才死了一天多，但螃蟹早把他撕扯得千疮百孔，就算仔细打量也找不到任何线索。猎魔人一言不发地绕过尸体，而丹德里恩压根没注意到。

“这儿有股腐烂的味道。”丹德里恩来到杰洛特身边，吐了口唾沫，拧干湿透的帽子，“还下这么大的雨。真够冷的，我会得风寒，然后弄坏嗓子，该死的……”

“别抱怨了。如果你想回去，沿着脚印走回去就好。”

龙齿礁底部后方，有片石灰岩台地，尽头是个坑洞：那儿就是潮水的边界，海浪和缓。

丹德里恩四下扫视。

“喂，猎魔人！你的怪物很聪明，跟潮水一起退回海里去了。你肯

定以为它会肚皮朝天躺在这儿，等你过来把它开膛破肚吧。”

“闭嘴。”

猎魔人走到台地边缘，小心翼翼地抓着覆满岩石的锥形贝壳，单膝跪下。他什么都没看到。海水暗沉，又因雨水的拍打而显得格外浑浊。

丹德里恩走进礁石的一处凹口，用脚赶走顽固的螃蟹。他四下张望，手指拂过石壁。粗糙不平的石壁上滴着水，爬满了海藻、甲壳动物和贝类。

“嘿，杰洛特！”

“怎么了？”

“瞧瞧这些贝壳。是珍珠贝，对吧？”

“不是。”

“你怎么知道不是？”

“我不知道。”

“那就等确定了再开口。我敢肯定，这是珍珠贝。我要采几颗珍珠回去。除了风寒，这趟远征至少还有些收获。对吧，杰洛特？”

“采吧。怪物会袭击采珠人。你这样也算采珠。”

“你想拿我当诱饵？”

“我说了，采吧。找大贝壳，就算里面没珍珠，也可以拿来煮汤。”

“那又如何？我只想要珍珠……让贝壳见鬼去……愿瘟疫带走它！活见鬼，这东西怎么打开？杰洛特，你有刀吗？”

“你身上连把刀子都没有？”

“我是诗人，不是强盗。哦，算了，我把贝壳放包里，回头再把珍珠弄出来。嘿，你！别挡道！”

丹德里恩踢中的螃蟹飞过杰洛特的头，落进波涛之中。

猎魔人入迷地看着黑沉沉的水面，沿台地边缘缓缓走着。他听到丹德里恩敲打礁石、试图取下贻贝的声音。

“丹德里恩！过来，看这儿！”

满布裂纹的台地到了尽头，猎魔人脚下是一道近乎垂直的石壁。他能清晰地看到海面下的大块大理石，侧面覆盖着海藻、软体动物和海葵，它们在水中舞动，仿佛风中的花朵。

“那是什么？像一段楼梯。”

“就是楼梯。”丹德里恩惊讶地低声道，“没错。一道通往水下城市的楼梯……就像传说中被海浪淹没的伊苏城。你没听过那座深渊城市的传说吗？没听过水中的伊苏城？我会创作一首美丽的歌谣，让竞争对手嫉妒得直咬牙。我一定得去瞧瞧……你看，那是某种镶嵌工艺……像刻上去，或用模子做出来的。是文字吗？我们过去点儿。”

“丹德里恩！小心，那儿水很深！你会滑……”

“不会的！反正我已经湿透了。你瞧，水很浅嘛……第一道台阶上

的水才刚刚及腰，而且宽敞得跟舞厅似的。哦，见鬼！”

杰洛特立刻跳进水里，抓住丹德里恩的脖子。

“我被这鬼东西滑倒了。”丹德里恩气喘吁吁地解释，双手抱着一只又窄又平的钴蓝色贝壳，上面盖满海藻，“楼梯上到处都是。颜色倒挺漂亮，对吧？嘿，放你包里吧，我的已经满了。”

“赶紧离开这儿！”猎魔人怒吼道，“回台地上去，丹德里恩。这可不是闹着玩的。”

“安静。你听到没？那是什么？”

杰洛特听到了。声音从海水深处传来，压抑低沉，却异常短促，只是依稀可闻。听起来就像钟声。

“老天，是钟声……”丹德里恩喃喃说道，爬上台地，“我说得没错，杰洛特，水底伊苏城的钟声，鬼魂之城透过海水传来的模糊钟声。它提醒我们，神明的惩罚……”

“你能闭嘴吗？”

声音再次响起，更近了。

“……提醒我们，”吟游诗人撩着外套后摆，继续说道，“那可怕的命运。这钟声就是警告……”

猎魔人不再关心丹德里恩说些什么，转而集中精神。他感觉到某种东西的存在。

“这是个警告……”丹德里恩微微吐吐舌头，这是他进行艺术创作时

的习惯动作，“警告……呃……我们不要忘记……呃……呃……我想到了，就是这个！”

钟的核心寂静无声，传来死亡的歌声
哦死亡啊，它容易面对，却难以忘却……

猎魔人身边的海面骤然破开。丹德里恩尖叫起来。白沫中浮起一头双眼凸出的怪物，舞起锋利的锯齿状器具——就像一把镰刀——朝杰洛特劈来。在海面涌起的同时，杰洛特就握住了剑。他身体一转，割开怪物长满鳞片、看着松松垮垮的脖子。猎魔人转过身，看到另一头怪物浮出水面。它戴着怪异的头盔，穿着满是绿锈的铜制胸甲。杰洛特猛地一挥长剑，击中对方手中短矛的尖头，又利用惯性砍中怪物长满利齿的下巴，接着跃向身后的台地边缘，掀起一团水花。

“跑啊，丹德里恩！”

“抓住我的手！”

“快跑，该死的！”

下一头怪物伴着嘶嘶声自波涛间现身，粗糙的绿色前爪握着一把血迹斑斑的剑。猎魔人背部发力，离开贝壳覆盖的台地边缘，摆开架势。可那鱼眼生物一动不动。它的体型跟杰洛特相仿，海水淹到它的腰际。它头上顶着硕大的肉冠，鱼鳃也敞开着，给人以高大魁梧的印象。它骇人的脸上掠过古怪的表情，像是狞笑。

怪物对漂在红色水面上的两具尸体全不在意，只是挥舞着手里的剑，双手握住没有护手的剑柄。它竖起漂亮的肉冠，敞开鱼鳃，长剑老练地划过空气。杰洛特听到破空的嘶嘶声，还有剑刃的嗡鸣。

那生物向前一步，掀起一道浪花拍向猎魔人。杰洛特挥舞着剑，伴着嘶嘶声迈开步子，接受了挑战。

鱼眼怪物细长灵敏的手指在剑柄上挪动。那生物垂下铜甲和鳞片保护的双肩，让海水没过胸口，将武器藏在水下。猎魔人双手握剑——右手握在护手下，左手靠近剑柄圆头——略微向侧面举起，双手高过右肩。他和怪物目光交会，可那乳白色的鱼眼里只有泪滴形状的虹膜，且像金属般冰冷光滑，看不出丝毫神情，连攻击的意图都看不出。

楼梯底部的深海中，传来深渊的钟声，这次更清晰，也更接近。

鱼眼怪物猛冲向前，利剑分开水面，攻向猎魔人的侧下方，动作快得出奇。杰洛特运气不错，他早料到这一剑会从右边攻来。他长剑下挥，挡开这一击，随后扭转身体，转动长剑，用剑身挡住对手的追击。到了这时，速度会决定一切：通过改变握剑的方式，哪一方能更快地由守转攻，就将获得致胜的机会。两名斗士都做好了挥出致命一击的准备，重心也都放在右脚上。杰洛特知道，他们的速度几乎一样快。

但鱼眼生物双臂更长。

猎魔人飞快侧身，长剑斩开对手的腰部，随后身躯急转，轻易避开怪物绝望而狂乱的反击。它张大鱼嘴，却没发出任何声音，随后消失在染成鲜红的水面之下。

“抓住我的手，快！”丹德里恩大喊，“又有怪物游过来了！我看到了！”

猎魔人抓住吟游诗人的右手，离开海水，爬上岩石台地。他的身后出现了一道巨浪。

这代表涨潮开始了。

他们飞快地逃离不断上升的海水。杰洛特转过身，见到几头水下生物浮出海面，追赶在后，有力的双腿敏捷地跳跃着。他一言不发，加快了脚步。

在及膝深的海水中，丹德里恩跑得气喘吁吁，突然绊倒在地。吟游诗人用颤抖的双手撑起身子，在海里扑腾起来。猎魔人抓住他的腰带，将他拽出泡沫翻涌的海水。

“跑啊！”他大喊，“我来挡住他们！”

“杰洛特！”

“跑啊，丹德里恩！等海水填满峡谷，我们就逃不掉了！快逃命啊！”

丹德里恩呻吟着，又跑了起来。猎魔人跟在身后，希望那些怪物能放弃追赶。面对这么多对手，他根本不可能取胜。

怪物在峡谷边缘追上了他，因为在水里，游泳很轻松，而像猎魔人这样抓着湿滑的岩石，在搅动的海水中前进，只会越来越费力。杰洛特在丹德里恩找到颅骨的盆地里停了下来。

他停下脚步，转过身，努力保持镇定。

他用剑尖刺穿了第一头怪物的太阳穴，又撕裂了拿短柄斧的第二头。第三头掉头就跑。

猎魔人试图爬上峡谷，但一道巨浪涌入盆地，狠狠地拍打在岩石

上，回卷的海水更将他拽倒在地。他跟一头鱼眼怪物撞个满怀，于是一脚踢去。有什么东西抓住他的双腿，把他拖向海底。猎魔人的肩膀撞上礁石，他睁开双眼，恰好看到袭击者黑色的轮廓，还有两道迅疾的闪光。他用剑挡下第一击，又本能地抬起左手，挡下第二击。杰洛特感到一阵剧痛，然后是盐水碰到伤口的痛楚。他用脚蹬向海底，发力上浮。他游到海面上，用手指画出法印。模糊的爆炸声刺痛了他的耳膜。如果我能活下来，他心想，双手双脚拍打着海水，如果我能挺过去，我就去温格堡见叶，试着换个方法……如果我能活下来……

他好像听到了喇叭或号角的声音。

又一道巨浪涌入峡谷，让他脸朝下倒在一块硕大的礁石上。杰洛特能听到清晰的号角声，还有丹德里恩的尖叫，这些声音从四面八方同时传来。他喷出鼻子里的海水，四下张望，撩开脸上潮湿的头发。

猎魔人发现自己正位于这次远足的起点。他趴在鹅卵石上，周围的海面泛起白色的泡沫。

在他身后，已经化作海湾的峡谷中，有只灰色的海豚在波涛上起舞。年轻的美人鱼骑在它背上，青瓷色的头发随风飘舞，双乳无比美丽。

“白发人！”她挥舞着手中细长的海螺壳，高唱道，“你还活着吗？”

“我还活着。”猎魔人惊讶地回答。

他周围的泡沫变成粉红色。僵硬的左肩传来盐水的刺痛感。夹克的袖子破碎不堪。鲜血汨汨流出。我挺过来了，他心想。我办到了。可是，我不会去找她的。

他看到丹德里恩沿着潮湿的岩石飞奔而来。

“我阻止了它们。”美人鱼唱道，再次吹响海螺壳，“但不会太久！跑吧，别再回来了，白发人！大海.....不适合你！”

“我知道。”他高声回答，“我知道。谢谢你，希恩娜兹！”

七

“丹德里恩，”小眼睛系紧猎魔人手腕上的绷带，又用牙齿撕断，“你能不能解释一下，堆在楼梯下面的贝壳是从哪儿来的？杜路哈德的老婆正在做家务，她都不知道该怎么办了。”

“贝壳？”丹德里恩的语气很吃惊，“什么贝壳？我不知道。也许是野鸭迁徙时留下的？”

杰洛特在阴影里偷笑。他还记得自己向丹德里恩发誓要保守秘密：后者花了一整个下午撬开贝壳，挖出黏滑的贝肉。诗人弄伤了手指，还把衬衫扯脱了线，却连一颗珍珠也没找到。这也难怪，那些根本不是珍珠贝。撬开第一只贻贝后，他们就放弃了煮汤的想法，因为里面的贝肉实在令人作呕，气味刺激得他们直流眼泪。

小眼睛给杰洛特缠好绷带，坐在浴盆边缘。猎魔人谢过女孩，审视自己缠着整齐绷带的手。那道伤口又深又长，从掌部一直蔓延到手肘，他的每个动作都会带来痛楚。海水暂时为伤口止了血，但没等他们回到住处，伤口又裂开了。女孩赶来之前，杰洛特给前臂敷上了促进血凝并减轻痛楚的灵药。艾希赶到时，发现杰洛特正在丹德里恩的帮助下，试图用鱼线缝合伤口。艾希把他们臭骂一顿，立刻接过包扎伤口的工作。

在这期间，丹德里恩详细描述了搏斗的过程，又数次重申要保留创作歌谣的权利。不用说，艾希立刻向猎魔人抛出一堆他无法回答的问题。她对此相当不满，认为他有意隐瞒，然后便变得闷闷不乐，不再发问了。

“艾格罗瓦尔已经知道了一切。”她说，“有人看到你们回来了，杜路哈德的老婆还逢人就说她在楼梯上看到了血迹。每个人都跑到礁石那儿，指望找到被海浪冲上岸的尸体。他们还在那儿找呢，不过我想，应该什么都没找到。”

“他们什么都找不到。”猎魔人说，“我明天就去拜访艾格罗瓦尔。如果方便的话，请你让他禁止人们靠近龙齿礁。不过，千万别提水下楼梯，还有丹德里恩关于伊苏城的幻想。财宝猎人会蜂拥而至的，这样一来，我们会害死很多人……”

“我可不喜欢说闲话。”艾希噘着嘴，用力拂开面前那缕头发，“就算我问你什么，也不是为了跑出去像洗衣妇一样大肆张扬。”

“抱歉。”

“我得出门了。”丹德里恩插嘴道，“我跟埃克莉塔有约。杰洛特，我要穿你的夹克，我那件又湿又脏。”

“这儿所有东西都是湿的。”小眼睛嘲笑道，还报复性地踢了踢地上那堆衣服，“你们怎么能这样？应该把衣服挂在晾衣绳上晾干……简直让人无法忍受。”

“这么放着一样能干。”

丹德里恩从衣服堆里抽出猎魔人湿透的夹克，欣赏着嵌在袖子上的银色饰钉。

“别胡说八道了！那是什么？哦，不！包里全是泥巴和海草！那个又是什么？呀！”

杰洛特和丹德里恩沉默地看着艾希用双手握住那只钴蓝色贝壳。他们已经忘记了它的存在。贝壳上的霉斑散发出恶臭。

“是份礼物。”吟游诗人朝门口倒退过去，“明天是你的生日，对吧，洋娃娃？这就是给你的礼物。”

“就这个？”

“它很漂亮吧？”丹德里恩嗅了嗅，又很快补充道，“是杰洛特送给你的。他亲手挑选的。哦.....我要迟到了。回头见.....”

丹德里恩离开后，小眼睛沉默了片刻。猎魔人看着散发恶臭的贝壳，不禁为吟游诗人的谎话和自己的沉默而羞愧。

“你还记得我的生日？”艾希字斟句酌地说，又尽可能把贝壳举到远离自己的位置，“真的吗？”

“给我吧。”

杰洛特尖声回答。他翻身下床，尽量不碰到自己缠着绷带的手。“请你原谅这么愚蠢的.....”

“不行。”她抗议道，从腰带上取下一把小刀，“这贝壳很漂亮，我想留作纪念。我只要把它洗干净，再扔掉.....里面的东西。我会把贝肉扔出窗外，留给野猫吃。”

有件东西落到地板上，又反弹起来。杰洛特瞪大眼睛，看清了艾希

面前的东西。

那是颗珍珠。一颗散发乳白色光泽、质地完美又十分光滑的天蓝色珍珠，像泡过水的豌豆那么大。

“诸神在上……”小眼睛也看到了，“杰洛特……是颗珍珠！”

“是颗珍珠。”他大笑着重复道，“你总算得到礼物了，艾希。我很高兴。”

“杰洛特，我不能接受。这颗珍珠起码价值……”

“它是你的了。”杰洛特打断她的话，“虽然丹德里恩是个白痴，但他真的记得你的生日。他一直说希望你开心。看起来，命运以它自己的方式实现了丹德里恩的愿望。”

“那你呢，杰洛特？”

“我？”

“你也希望我开心吗？这颗珍珠太美了……肯定非常值钱……你就不遗憾吗？”

“只要你开心就好。如果说我有什么憾事……那也只有一件。而且……”

“什么？”

“而且我认识你没有丹德里恩那么久，不知道你的生日是哪天。我也希望能送你件礼物，让你快乐……并叫你洋娃娃。”

她用力扑向他的脖子。杰洛特预料到了她的举动，及时转过头，让她冰冷的嘴唇只吻到自己的脸颊。他温柔地抱着她，只是有所保留。他感觉到女孩绷紧身体，缓缓退开些，但双臂仍然勾在他的肩膀上。他知道她想要什么，但他没有回应她的期待。

艾希放开他，转头看着半开的脏兮兮的窗子。

“当然了。”她突然说，“你跟我不熟。我都忘了……”

“艾希。”片刻的沉默后，他回答，“我……”

“我跟你也不熟。”她气势汹汹地打断他的话，“那又如何？我爱你。我控制不住，一点办法都没有。”

“艾希！”

“是的，我爱你，杰洛特。你怎么想对我并不重要。从我在结婚礼堂见到你的那一刻，我就爱上了你。”

女诗人沉默地低下头去。

她站在他面前，杰洛特真希望她就是把武器藏在水下的鱼眼怪物：那样的话，至少他还有一拼之力。

“你没什么想说的？”她问，“一个字都没有？”

我累了，他心想，而且虚弱得要命。我需要坐下，我的视线模糊不清，我流了血，还什么都没吃……我需要坐下。这间该死的卧室……愿它被闪电劈中，然后彻底烧光。这儿什么家具都没有：最起码也该有两张椅子和一张桌子，让我们可以更轻松地交谈和倾吐，握住手也不会

有危险。如果我坐在床垫上，再让她也坐上来，那么后果不堪设想。没有比塞满稻草的床垫更危险的东西了：坐上去就会往下沉，而且活动范围小到躲不开……

“坐在我身边吧，艾希。”

女孩犹豫不决地在床垫另一端坐下，和他拉开距离。

“听说丹德里恩拖着满身是血的你回来，”她低声说着，打破了沉默，“我就像个疯婆子一样跑出屋子，没头没脑地乱跑。然后……你知道我是怎么想的吗？我觉得这是魔法，是你对我偷偷施了咒语；你迷惑了我，用法印、狼头徽章还有邪眼。这就是我所想的，但我停不下来，因为我知道自己已经接受了……已经向你的力量缴械投降了。但事实更加可怕。杰洛特，你根本没做这些事，你没用咒语诱惑我。为什么？为什么你没对我施法？”

猎魔人沉默不语。

“如果只是因为魔法，”她续道，“情况就非常简单，也容易解决。我会愉快地屈服于你的力量。可现在……现在我……我不知道我是怎么了……”

活见鬼，他心想，要是叶妮芙和我相处时，跟现在的我有同样的感觉，那真应该同情她才对。我不会再因为她的反应吃惊或反感了……永远不会。

我对叶妮芙的期望——正如现在艾希对我的期望——不可能实现，而且比艾格罗瓦尔和希恩娜兹的爱情更难有结果。叶妮芙确信，仅有一点点牺牲是不够的，所以我们会一再要求对方付出，永远不知满足。

不，我不会再怪叶妮芙忽视我了。我发现，即使最微小的牺牲也无比沉重。

“杰洛特，”小眼睛呻吟着，把头枕在他的肩膀上，“我真为自己的软弱羞愧：它就像一种超自然的热病，让我没法自由呼吸.....”

杰洛特继续保持沉默。

“我一直以为，爱情会让你的头脑进入庄严而美妙的状态，即便失望时也能保持高贵。但爱情只会让你生病，杰洛特，一场可怕而又老套的病。在这种状态下，你会像喝下毒药，陷入情网的人为了解药会不惜一切。所有一切，甚至是尊严。”

“艾希，我恳求你。”

“我因为欲望而放弃了尊严，又羞愧地承受沉默的折磨。我为自己让你尴尬而羞愧，但我别无选择，只能眼睁睁地看着自己在命运面前沦陷，就像卧病在床，只能仰赖他人的恩惠。疾病向来令我惧怕：它让我虚弱、困惑而又孤独。”

杰洛特缄口不语。

“我本该感谢的。”她用哀怨的语气再次开口，“感谢你没有乘人之危。但我做不到。你这么做也让我羞愧。我痛恨你的沉默，还有你惊恐睁大的双眼。我恨你.....恨你的缄默、你的真诚，还有你的.....我也恨她，恨那个女术士：真想用刀子跟她做个了结.....我恨她。命令我离开吧，杰洛特，因为我自己没法离开，虽然这也是我的愿望：离开这儿，回镇子，回到旅店里。我要为自己受到的羞耻和羞辱向你复仇.....我不会放过任何机会.....”

该死的 ，他心想。她的声音越来越小，像顺着楼梯滚落的破布球。她肯定会哭出来的。天杀的，然后呢？我该怎么做？

艾希耸起的双肩像风中的叶子那样颤抖。女孩转过头，哭得出奇安静而又平和，没发出一点抽噎的声音。

我什么都感觉不到 ，他惊恐地想。丝毫情感都感觉不到。就算我把她拥进怀里，也只是个早有预谋、精心计算的动作，丝毫不是发自内心。我会拥抱她，不是因为想这么做，而是因为有必要。我感觉不到任何情感。

等到他搂住女诗人的双肩，她停止了哭泣，擦干泪水，用力摇摇头。她转过头，让杰洛特看不到她的脸，然后把脑袋重重靠在他的胸口。

一点牺牲 ，他心想，只要一点点……就能让她冷静下来：只要一个拥抱，一个吻……她想要的只有这些……就算不够，那又怎样？只要一点点牺牲，还有一点点关注。她很漂亮，而且值得我这么做……如果她还想要别的什么……只要能让她冷静下来就好。做一次温柔、无声而又平静的爱。但是我……这对我来说都一样，因为艾希身上是马鞭草的香气，不是丁香和醋栗，她也没有触感仿佛带电的冰冷皮肤；艾希的头发不是富有光泽的黑色、也不是龙卷风般的卷发；艾希的双眼迷人、甜美、火热而又蔚蓝，却并非冰冷而又平静的深紫色双眸。在做爱以后，艾希会沉沉睡去，会转过脸来，双唇微翕，而不是露出胜利的微笑。因为艾希……

艾希不是叶妮芙。

所以我连一点点牺牲都给不了她。

“求你了，艾希，别再哭了。”

“是啊……”她缓缓地、缓缓地挪开身子，“是啊……我明白。哭也无济于事。”

他们在沉默中对坐，各自坐在稻草床垫的两头。夜幕开始降临。

“杰洛特，”她突然开口，嗓音有些颤抖，“也许……就像这只贝壳，这份奇怪的礼物……我们能在彼此的关系里发现一颗珍珠？或许过一阵子？”

“我看到这颗珍珠，”最后，他费力地开口，“镶嵌在银制的小花里，每一片花瓣都精雕细琢。我看到它用链子挂在你的脖子上，就像我的徽章。它会是你的护身符，艾希。一件保护你不受邪恶伤害的护身符。”

“我的护身符。”她重复着，低下头去，“一颗困在白银里的珍珠，就像永远无法挣脱的我。一件珠宝，一个代替品。这样的护身符会带来好运吗？”

“会的，艾希。我保证。”

“我能继续坐在你身边吗？”

“可以。”

夕阳西沉。黑暗一点点笼罩大地。他们肩并肩坐在一起，坐在阁楼房间的稻草床垫上，周围没有家具，只有陷在一摊冰冷烛泪里、并未点燃的蜡烛。

他们在沉默中坐了很久。丹德里恩回来了。他们听到脚步声，听到鲁特琴弦的拨动声，还有他的哼唱声。进了房间，丹德里恩注意到他们的存在，却一言不发。艾希也什么都没说。她站起身，头也不回地走了出去。

丹德里恩未置一词，但在诗人的目光里，猎魔人看出了他没说出口的话。

八

“智慧种族。”艾格罗瓦尔的双肘拄着椅子的扶手，用拳头托着下巴，思忖着说，“水下文明。住在海底、长得像鱼的生物。通向深海的楼梯。杰洛特，你以为我是那种没脑子的公爵吗？”

站在丹德里恩身旁的小眼睛愤怒地哼了一声。丹德里恩紧张地摇摇头。杰洛特不为所动。

“无论你相不相信，对我来说都一样。我的责任是警告你。在那片海域航行的船只，还有在退潮时靠近龙齿礁的人都将面临巨大的威胁。如果你想知道我的声明是否属实，如果你想冒险，那是你自己的事。我只是给你应有的警告。”

“哦！”泽李斯特突然插嘴，这位采珠业负责人就坐在艾格罗瓦尔身后的凹窗里，“如果那些怪物跟精灵或地精差不多，那就没什么危险的。我害怕的是巫术制造的怪物。从猎魔人的说法来看，那些东西就像海底的鬼魂。我们没法对抗鬼魂。最近我听说，有位魔法师只用眨眼工夫就杀死了莫克瓦湖的鬼魂，但他把一桶魔法药剂丢进水里，鬼魂就都完蛋了。一丝痕迹都没剩下。”

“说得对。”一直沉默的杜路哈德插嘴道，“没留下任何痕迹……但鲤鱼、梭子鱼、小龙虾和贻贝也遭到了同样的命运，甚至包括水底的水草——就连湖边的赤杨树都干枯了。”

“真了不起。”艾格罗瓦尔干巴巴地评论道，“多谢你精彩的主意，泽李斯特。还有别的吗？”

“对……对……”泽李斯特涨红了脸，继续说着，“那个魔法师确实做过了头，有点过火了。但我不靠魔法师也能成功，公爵大人。猎魔人说，搏斗并杀死怪物是可行的，那我们就跟它们开战吧，我的大人。就像从前那样。这不是什么新鲜事！矮人过去住在山里，现在他们在哪儿？森林里仍能看到野蛮的精灵和恶毒的小妖精，但他们离完蛋也不远了。我们必须像祖先那样保护我们的土地……”

“为了让我的孙辈看到珍珠的颜色？”公爵皱着眉头打断他的话，“我没那个时间，泽李斯特。”

“我有个简单的法子：为每艘渔船配备两船弓箭手。让那些怪物懂得道理，学会恐惧。是这样吧，猎魔人大师？”

杰洛特冷冷地看着他，没有答话。

艾格罗瓦尔展示出高贵的侧影，转过头去，咬住嘴唇。他又将目光转向猎魔人，连连眨眼，皱起眉头。

“你没能完成你的使命，杰洛特……”他说，“你再一次浪费了良机。的确，你努力了，我不否认这一点，但我不会为没有结果的努力感谢你。我感兴趣的只有效率，猎魔人，而你的效率，说实话，真的很可悲。”

“说得好，亲爱的公爵大人！”丹德里恩讽刺道，“你真该跟我们一起去龙齿礁。我们——猎魔人和我本人——会非常庆幸有你拿着剑，帮忙对付一头浮出海面的怪物。然后你就会明白情况，也不会再对早该掏出的酬劳……”

“像个鱼贩子一样讨价还价。”小眼睛说。

“我没有讨价还价和争辩的习惯。”艾格罗瓦尔平静地回答，“我说了，我一个子儿都不会给你，杰洛特。我们的契约是有效力的：解决威胁，消除危险，让潜水采珠能安全进行。可你做了什么？你讲了个关于海底智慧生物的浪漫故事。建议我尽可能远离资源丰富的场所。你究竟做了什么？只是杀了……顺便问一句，你杀了几个？”

“数量并不重要。”杰洛特的脸色微微发白，“至少对你不重要，艾格罗瓦尔。”

“说得没错，而且连半点痕迹都没留下。哪怕你至少带给我一只鱼怪的爪子，或许我也会像护林官带回狼耳朵时那样，给你些补偿。”

“好吧。”猎魔人冷冷地说，“那我别无选择，只能道别了。”

“你错了。”公爵说，“我可以给你一份收入体面的全职工作：保护渔夫的卫兵队长。这不是终身职位，等到那个智慧种族懂得远离我的人民，你就可以离开了。你怎么想？”

“谢谢，但我不感兴趣。”猎魔人面露苦相，“这工作不适合我。我认为同另一个种族开战是非常愚蠢的行为。或许对一位无所事事的公爵来说，这样的活动相当理想，但不适合我。”

“哦，真伟大！”艾格罗瓦尔大笑着说，“真高尚！你拒绝的样子简

直像位国王！你拒绝了一笔大钱，口吻像个饱食终日的有钱人。杰洛特，你今天吃过东西吗？没有？那明天呢？后天呢？你的选择会越来越少，猎魔人。在正常情况下，你也会难以维持生计，更别提一条胳膊还挂着吊带……”

“你竟敢！”小眼睛大叫起来，“艾格罗瓦尔，你竟敢用这种口气跟他说话？他挂着吊带的胳膊可是在你的委托中受伤的！你怎能说出如此自私的话？”

“别说了。”杰洛特插嘴道，“别说了，艾希。没有意义。”

“你错了。”她愤怒地回答，“有意义。总得有人告诉公爵，他能有这个头衔，是因为除了他，没人想统治海里的这么一小块石头，可他却觉得自己有资格羞辱别人。”

艾格罗瓦尔咬紧牙关，面红耳赤，却保持着沉默。

“是啊，艾格罗瓦尔，”艾希续道，“你以贬低同胞为乐，你喜欢俯视猎魔人这种替你卖命的人。但你要明白，猎魔人并不在乎你的轻蔑和侮辱，这些对他没有任何影响，他甚至转个身就会忘记。猎魔人也不会有你的仆人和臣民——就像泽李斯特和杜路哈德——那样的感受，不会感到由衷而痛苦的羞愧。猎魔人也不会像丹德里恩和我那样，看到你就恶心。艾格罗瓦尔，你知道为什么吗？我来告诉你：因为猎魔人知道，他比你更优越，他的价值胜过你千倍。这就是他力量的源泉。”

艾希停了口。她飞快地低下头，不让杰洛特察觉到她美丽眼角的泪滴。女孩把手伸向脖子上的银制小花，花朵正中央嵌着一颗天蓝色的珍珠。这朵银花的格状花瓣出自某位名副其实的大师级珠宝匠之手。猎魔人为杜路哈德雇佣的手艺人的技艺感到高兴，而且杜路哈德付清了所有

费用，一个子儿都没向他们要。

“因此，我的公爵大人，”小眼睛抬起头来，“请别再侮辱猎魔人，让他率领你的雇佣兵去对抗大海了。别再拿这种只能逗人发笑的提议让自己蒙羞了。你还不明白吗？你可以雇用猎魔人，让他完成特定的使命，保护人们不受伤害和威胁，但你没法买下猎魔人，然后随心所欲地使唤他。因为一个猎魔人，即使受了伤又挨着饿，也比你更有价值。所以他才会唾弃你可悲的提议。你明白了吗？”

“不，达文小姐。”艾格罗瓦尔冷冷地回答，“我不明白。而且我不明白的事越来越多了。起先我不明白的是，为什么我没有下令把你们三个大卸八块？至少也该痛打一顿，再用炽热的烙铁给你们留下记号。你——达文小姐——你想让我们相信你无所不知，那就告诉我，我为什么要放过你们？”

“当然，我这就告诉你。”女诗人针锋相对地回答，“因为，艾格罗瓦尔，在你的内心深处，仍有一颗尊严的火花，在你暴发户的傲慢背后，还有尚未完全磨灭的一丝荣誉感。在内心深处，艾格罗瓦尔，在你心灵的最深处，仍然爱着一条美人鱼。”

艾格罗瓦尔面白如纸，用椅子扶手擦去手心的汗水。精彩，猎魔人心想，精彩啊，艾希。你太棒了。但他同时也觉得很累，非常非常累。

“滚出去。”艾格罗瓦尔没精打采地说，“离开这儿。想去哪儿都行。别来打扰我。”

“别了，公爵。”艾希说，“在我离开之前，请接受我的另一条建议。这事本该由猎魔人来说，但我怕他忘记。所以我代他转告你。”

“我在听。”

“大海很广阔，艾格罗瓦尔。没人知道海平面那头藏着什么。你们把精灵赶进庞大的森林，但大海比最大的森林还要大。渡过大海，比跨过你们屠杀矮人的群山与山谷更难。在大海底部，住着一支配备了铁甲的种族，它们懂得铸造金属的奥秘。当心点儿，艾格罗瓦尔。如果你让弓箭手陪伴渔夫出海，就代表你向你并不了解的敌人宣战。你惊动的说不定是大黄蜂的巢穴。因此我建议你，把大海留给他们，因为大海不属于你。你不知道，也永远不会知道，龙齿礁的那段水下楼梯通往何处。”

“你错了，艾希小姐。”艾格罗瓦尔平静地说，“我们知道那段楼梯通向哪儿。我们甚至可以沿着楼梯走下去，发现藏在大海彼端的东西，如果那儿真有东西的话。然后我们会从海里拿走一切。即使我们办不到，我们的子孙和子孙的子孙也能办到，这只是时间问题。即便会让大海被鲜血染红，这也是我们的工作。记住这一点，艾希，睿智的艾希，用歌谣记录人类编年史的艾希。生命可不是歌谣，可怜的孩子，你只是个小小的诗人，被华丽的辞藻蒙蔽了漂亮的双眼。生命是一场战斗，就像比我们优越的猎魔人早就明白的那样。是他们带领我们前进，是他们开辟出道路，跨过那些阻挡人类脚步的生物的尸体。是他们和我们一起在保护这个世界。我们，艾希，只能继续这场战斗。创造人类编年史的不是你的歌谣，而是我们。我已经不需要猎魔人了，因为从现在开始，一切都阻挡不了我。一切。”

艾希脸色发白，朝那缕头发吹了口气，又猛地摇摇头。

“你说一切，艾格罗瓦尔？”

“一切，艾希。”

女诗人笑了。

前厅突然传来一阵骚动：他们听到了脚步声和叫喊声。侍从和护卫闯进房间。他们或下跪，或鞠躬，将公爵围在中央。

希恩娜兹出现在门口，穿着一条海蓝色衣裙，上面装饰着像浮沫那样雪白的褶边。那条裙子的衣领低得惊人，只将美人鱼傲人的双峰遮住了一部分，又以软玉和天青石的领子作为装饰。她青瓷色的头发巧妙地卷起，用珊瑚和珍珠做成的宝冠固定。

“希恩娜兹……”艾格罗瓦尔结结巴巴地说着，跪倒在地，“我的……希恩娜兹……”

美人鱼用轻盈而优雅的脚步缓缓走来，动作像波浪一般流畅。她在公爵面前停下，笑了笑，露出满口洁白小巧的牙齿，又用小手抬起衣裙，让所有人都能目睹海女巫的超卓技艺。杰洛特吞了口口水。海女巫显然知道怎样的腿才算美丽，也懂得如何去塑造。

“啊！”丹德里恩惊呼道，“我的歌谣……这正是我歌谣里写的……为了他，她用尾巴交换了双腿，但也因此失去了嗓音！”

“我什么都没失去。”希恩娜兹用通用语高唱道，“至少暂时如此。变化之后，我感到焕然一新。”

“你会说我们的语言？”

“怎么，不可以吗？你怎么样，白发人？哦，你的爱人也在这儿……艾希·达文，如果我没记错的话。你对她多了些了解，还是跟她

依然不熟？”

“希恩娜兹……”艾格罗瓦尔依然语无伦次，双膝跪地向她靠近，“我的爱人！我的爱……我的唯一……你终于决定了……终于，希恩娜兹！”

美人鱼做了个再清楚不过的手势：她伸出手，让他行吻手礼。

“哦是啊，我也爱你，傻瓜。什么样的爱人连一点点牺牲都办不到？”

九

离开布利姆巫德海角那天，清爽的晨雾淡化了地平线上的朝阳，让它显得不那么刺眼。他们决定三人一同离开，但没经过正式的讨论，也没有共同的目标，只想再同行一段路。

他们离开了那片满是岩石的海角，向由海浪冲刷而出、耸立于海滩处的悬崖，以及饱受风雨与海水侵蚀的古怪石灰岩道别。他们走进鲜花盛开、绿意盎然的多尔·爱达拉特山谷，海水的气息、海浪的声响、海鸥的啼鸣，依然驻留在他们的鼻翼和耳间。

健谈的丹德里恩不断改换话题：巴尔斯乡间强迫年轻女孩保留处子之身，直到结婚为止的愚蠢习俗；伊尼斯·博赫特岛上的铁鸟；生命之水与死亡之水；一种名叫“基石”、色彩就像蓝宝石的酒的口感和麻醉效用；艾宾王国的王家四胞胎，取了普兹、格里特兹、米兹和胡安·帕布罗·瓦瑟米勒这样莫名其妙的名字。他还批评同行带动的音乐和诗歌的新潮流，没一个称得上真正的艺术家，他说。

杰洛特保持沉默。艾希也很安静，仅回以只言片语。猎魔人能感觉到她投来的目光，他在刻意躲闪。

他们乘渡船过了爱达拉特河，只是被迫自己拉着绳子过去，因为船夫的脸色白得像纸，醉得像个癫痫病人，连系船的缆绳都解不开，无论问他什么，他只会回以毫无意义的“呃”。

河对面的村子令猎魔人心情愉快。位于河岸的村舍大都用栅栏围起，暗示他有活可干。

那天午后，正在休息时——他们留下丹德里恩照看饮水的马——艾希毫无预警地接近了杰洛特。

“杰洛特，”她轻声说，“我……我受不了了。我已经受够了。”

猎魔人试着避开她的目光，但她不肯放过他。艾希摆弄着项链上那朵嵌着天蓝色珍珠的银花。

“杰洛特……我们必须解决这个问题，不是吗？”

她等待他的回答：只需一个字，或是一个微不足道的反应。但猎魔人知道，他无法为她付出什么，也不想对她撒谎。他更不敢说实话，怕伤害她。

这时，丹德里恩——永远可靠的丹德里恩——以他一贯的机智突然出现，缓和了气氛。

“是啊，说得对！”他大喊道，把手里的树枝伸进水里，拨开灯芯草和河生荨麻，“你们真该做决定了，是时候了！我已经看腻这出戏了！你指望他做什么，洋娃娃？某种他不可能做到的事？还有你，杰洛特，

你在指望什么？你指望小眼睛能读出你的想法，就像……没错，就像另一个女人那样？你指望她能像你一样满足于现状，不要求对方吐露真情，也不必做出解释或拒绝？你要过多久才能听到她的话？你打算什么时候开始理解？多年以后再从遥远的记忆中领悟？见鬼，我们明天就分道扬镳了！哦，我真是受够你们两个了。听着：我会削一根榛木枝做钓竿，你们可以用这段时间说该说的话。全都说出来吧！试着达成共识。这没你们想的那么难。然后，看在诸神的分上，去做吧。洋娃娃，去跟他做该做的事；杰洛特，你也是，这对她有好处。然后，该死的，你们要么各过各的日子，要么……”

丹德里恩猛地转过身，折断一根灯芯草，嘴里咒骂不停。他打算用系上马鬃的榛木枝一直钓到天黑。

等他消失，杰洛特和艾希伫立良久，靠着俯瞰河水的那棵柳树的树干。他们手牵手，沉默不语。接着，猎魔人用低沉的声音开始了长长的叙述，小眼睛听着这一切，眼眶里含着泪水。

然后他们做了。

接下来的一切都有条不紊。

十

第二天，他们安排了一场告别晚餐。艾希和杰洛特从村子里买来一只宰好的羊羔。趁讨价还价的空当，丹德里恩从屋后的菜园顺走了新鲜的大蒜、洋葱和胡萝卜。他们还偷了只做菜的锅，巧妙地透过蹄铁匠的栅栏缝隙塞了出去。猎魔人被迫用伊格尼法印修补了锅子上的洞。

告别晚餐在森林深处一片开阔地举行。篝火欢快地劈啪作响，杰洛特小心翼翼地翻转羊羔，又用剥了皮的松树枝搅着锅里热气腾腾的汤。小眼睛对烹饪一无所知，只能弹着鲁特琴，唱些下流的小曲儿活跃气氛。

这是一场晚餐聚会。他们达成共识，等明天一早，三个人就会分道扬镳，去寻找他们已经拥有的东西。但他们当时并不明白这个事实，也不清楚路会将他们带向何方，只是决定分开而已。

吃饱了羊羔肉和胡萝卜，喝够了杜路哈德送给他们的啤酒，他们一起聊天，一起大笑。丹德里恩和艾希来了场歌唱比赛。杰洛特躺在云杉枝上，双手枕在脑后，他从没听过如此美丽的声音和如此悦耳的歌谣。他想到了叶妮芙，也想到艾希。他有种感觉.....

那天夜晚结束时，小眼睛和丹德里恩唱起了著名的二重唱歌曲《辛西娅和维特文》，那是一首非凡的情歌，第一句是“那些并非我最初的眼泪.....”杰洛特不禁觉得，就连树木都弯下腰，聆听两位吟游诗人的歌声。

接着，散发着马鞭草气味的小眼睛躺在他身边，贴着他的肩膀，脑袋枕在他的胸口，似乎叹息了两声，随后沉入了梦乡。猎魔人过了好久才睡着。

丹德里恩入迷地看着越来越微弱的火光，仍然坐在那儿，轻轻弹奏鲁特琴。

他先弹奏了几个音节，随后转为一段平静的旋律。歌词伴着音乐而来，被困在乐声中，像困在透明琥珀里的昆虫。

这首歌谣讲述了一位猎魔人和一位女诗人的故事：他们在海边相遇，在尖叫的海鸥之间；他们初次相见就彼此一见钟情；他们拥有诚挚的爱；他们漠视死亡，因为就连死亡也无法让他们分开，更无法摧毁这份爱。

丹德里恩知道，相信歌谣里的故事的人少之又少，但他不在乎：歌谣不是让人相信的，而是让人感动的。

多年以后，丹德里恩本可以改写这首歌谣的内容，让它更符合真相。但他没有。真实的故事太过令人伤感。说真的，谁会想知道猎魔人和女诗人分开之后，从此天各一方？谁又想知道，四年后，小眼睛在维吉玛死于肆虐的天花？谁想知道，是丹德里恩抱着她的尸体离开城外的火葬柴堆，独自一人静静走进森林，按她的遗愿，把那两件东西与她一同埋葬：她的鲁特琴，还有她从未离身的天蓝色珍珠。

不，丹德里恩让歌谣维持最初的版本，但他再没唱过这首歌。无论在谁面前。

那天早上，一头凶狠而饥饿的狼人趁着尚未消散的夜色闯入宿营地。但认出丹德里恩的歌声后，它驻足聆听片刻，便消失在森林里。

宿命之剑

—

中午时分，他发现了第一具尸体。

死人很少会让猎魔人惊讶。他会用彻底的漠然忽视绝大多数死人，但这次例外。

男孩才十五岁。他仰面躺着，双腿分得很开，僵硬的表情凝固在脸上，看起来像是惊恐。杰洛特清楚，这个孩子是当场死去，没有痛苦，甚至直到死前都毫无觉察。箭穿过他的眼睛，透过眼窝，深入头颅。箭羽用山鸡翎制成，涂成鲜艳的黄色，在草丛中格外醒目。

杰洛特飞快地环顾四周。不用费什么力气，就发现了另一支完全一样的箭，插在他身后六步远的松树上。他明白是怎么回事了。这个孩子没有听从警告：箭矢破空的嗖嗖声和射中大树的砰砰声把他吓坏了，让他跑向错误的方向。第一支箭的本意是警告他，要他及时回头。嗖！砰！箭尖扎进树木。“人类！别走了！”破空声和撞击声如此宣布，“人类！滚开！快离开布洛克莱昂。你们已经征服了整个世界，人类，你们到处留下了脚印，你们以现代化、以时代变迁、以所谓‘进步’的名义兜售一切。但我们不需要你们，也不需要你们的‘进步’。我们不需要你们带来的改变，不需要你们的任何东西。”嗖！砰！“滚出布洛克莱昂！”

人类，滚出布洛克莱昂，猎魔人心想。哪怕你刚刚十五岁，被恐惧驱使，慌不择路，跑进森林；哪怕你七十高龄，苍老虚弱，被人赶出屋子、夺走食物，只好出来拾柴；哪怕你只有六岁，被林间空地盛开的

鲜花吸引。滚出布洛克莱昂！嗖！砰！

在过去，他心想，在射杀之前，他们会警告两次。甚至三次。

但那是过去了，他一边想，一边往前走。已经过去了。

进步……

森林中似乎没有任何凶险。的确，这里的植物狂野而又茂盛，但森林深处毫无反常之处：从高大树木的枝叶间渗下的每一道阳光，都会立刻被年轻的桦树、赤杨、角树、树莓、杜松和蕨类植物吸收，在它们的枝叶之下，则是枯枝和腐朽的树干，还有最为古老的树木濒死的残躯。

那些生物盘踞之处，通常会有种压抑而不祥的寂静，但这里没有。恰恰相反，布洛克莱昂生机盎然。昆虫嗡嗡振翅，蜥蜴在脚下沙沙爬行，甲虫闪着彩虹般的光泽，上千只蜘蛛爬过露珠晶莹的蛛网，啄木鸟用力啄着树干，松鸡唧唧喳喳叫个不停。

布洛克莱昂生机盎然。

但猎魔人没有放松警惕。他知道自己身在何方，也没忘记男孩被刺穿的眼睛。在苔藓和松针之间，他时而发现爬满食肉蚂蚁的森森白骨。

他继续走——谨慎而迅速。足迹还很新。他觉得自己能追上那些人，拦住他们，再把他们送回去。他觉得，尽管发生了这种事，但还不算太迟。

他想错了。

他找到了第二具尸体。如果不是尸体手中的剑反射阳光，猎魔人恐

怕根本发现不了。那是个成年男子，深灰色的简朴衣物表明他卑微的出身。两支箭刺进他的胸口，除了箭杆周围的血迹，衣服崭新而干净：这说明他不是普通的仆人。

杰洛特四下打量，看到第三具尸体穿着皮夹克和绿色束腰外衣。尸体四周的地面踩得稀烂，苔藓和针叶陷进泥土。毫无疑问，这人死前挣扎了很久。

他听到一声呻吟。

他迅速拨开几根杜松枝，发现了隐藏的深邃地洞。洞里有个体格健壮的男人，躺在暴露的松树根上。他的头发和胡须都是黑色，与死人般苍白的脸色截然相反。男人的鹿皮紧身短上衣早被鲜血染红。

猎魔人跳进洞中。受伤的男人睁开双眼。

“杰洛特……”他呻吟道，“哦诸神啊……我一定在做梦……”

“菲斯奈特？”猎魔人惊讶地问，“你怎么在这儿？”

“我……呃……”

“别动。”杰洛特跪在他身旁，“伤到哪儿了？我没看到箭……”

“那支箭刺穿了我。我折断箭头，把它拔了出来……听我说，杰洛特……”

“别说话。”杰洛特吩咐道，“你流了很多血。肺被刺穿。见鬼，我必须带你离开！你来布洛克莱昂干吗？这儿是树精的领地，是她们的圣所，没人可以活着离开。你不知道吗？”

“回头……”菲斯奈特呻吟着吐出一口血，“回头我再解释……现在，带我离开这儿……呃！该死的！轻点儿……呃……”

“我搬不动你。”杰洛特站起身，四下打量，“你太重了……”

“那就别管我了，”受伤的男人喃喃道，“别管我了……但你要救她……看在所有神灵的分上，救救她……”

“救谁？”

“公主……呃……找到她，杰洛特……”

“见鬼，安静点儿！我去找点东西，把你弄出去。”

菲斯奈特大声咳嗽，又吐出一口血。黏稠的鲜血顺着他的胡须滑落。猎魔人咒骂一声，跳出地洞，查看四周。他需要两棵小树，于是去了空地边缘，他先前在那儿见到过一棵赤杨。

嗖！砰！

杰洛特愣住了。一支鹰羽箭射进树干，与他头部等高。他朝箭杆所指的方向望去，因为它就是从那儿射过来的。大约五十步外还有个地洞，是树桩拔出后形成的：纠缠的根须暴露在外，上面连着大量沙土。更远处是大片的黑刺李，黑暗被桦树光泽的树干分割成条状。不出所料，他没看到任何人。

他缓缓地举起双手。

“Ceádmil！ Va an艾思娜 meáth e杜恩·卡纳尔！ Esseá格温布雷德！”

他听到模糊的弓弦摩擦声，接着看到一支示威的箭——它正飞上天空。他抬起目光，停下脚步，然后一动不动。那支箭几乎垂直插入离他仅有两步远的苔藓里。几乎同时，又一支箭以相同的角度插在第一支箭旁。他担心自己再也没机会看清第三支了。

“Meáth艾思娜！”他重复道，“Esseá格温布雷德！”

“Gláeddyv vort！”

一阵微风低语般的答复。是话语，而非利箭。他还活着。猎魔人缓缓松开皮带搭扣，取下剑，举到一旁，再松手任其落地。离他不到十步远，一棵杜松环绕的冷杉后，树精悄无声息地出现。虽然她娇小苗条，但那树干似乎比她更细。杰洛特不明白，自己之前怎么没发现她。她的衣服色彩斑斓，用棕绿相间的树叶与树皮拼合而成，不但丝毫无损她优美的线条，更提供了有效的伪装。她的额头系着一条黑色头巾，将橄榄绿色的头发扎在脑后，脸上用胡桃汁画着条纹。

更重要的是，树精拉开弓，开始瞄准。

“艾思娜！”他大喊。

“Tháess aep！”

他顺从地闭上嘴，双手高举，一动不动。但树精没放下武器。

“Dunca！”她喊道，“布蕾恩！Caemm vort！”

先前朝他射箭的树精在黑刺李丛中现身，跨过树桩，又敏捷地跳过地洞。尽管周围全是枯树枝，他却没听到树枝断裂的噼啪声。他感觉到身后传来微弱的沙沙声，就像风吹过树叶。他知道，第三只树精就站在

他身后。

树精拾起杰洛特的剑，动作快如闪电。她有蜂蜜色的头发，用灯芯草的发带束起，背后的箭袋里装满了箭。

靠近地洞那边、离他最远的树精也在飞速接近。她的衣服看起来跟其他树精毫无区别，砖红色的头发上戴着苜蓿和石楠花编成的花冠。她放下弓，但箭依然搭在弦上。

“T'en thesse in meáth aep 艾思娜 llev？”她凑近问道。

她的嗓音异常美妙。她的眼睛又大又黑。

“Ess'格温布雷德？”

“Aé.....aesselá.....”他结结巴巴地说。布洛克莱昂方言在树精口中有如歌声，可在他的嘴里却磕磕绊绊、语无伦次。“你们会说通用语吗？我不怎么懂.....”

“An' váill. Vort llinge。”她打断他的话。

“我是格温布雷德，就是白狼。艾思娜女士认识我。我有事找她。我曾在布洛克莱昂住过。在杜恩·卡纳尔。”

“格温布雷德。”

砖红发色的树精眨眨眼睛。

“Vatt' ghern？”

“对。”他点点头，“我是猎魔人。”

橄榄发色的树精压下怒火，放下弓。砖红发色的树精瞪着大眼睛看着杰洛特，绿色点缀的面容依然全无表情，宛如一尊雕像。这让他没法判断她是否漂亮：她的冷漠、麻木甚至残酷，让他很难把她跟“美丽”这个词联系起来。杰洛特无声地责备自己，因为他居然用人类的标准来衡量树精。他早该知道，她比另外两个树精更年长。尽管从外表看不出，但她实际上要比那两位大得多。

沉默在他们中间蔓延。杰洛特听到了菲斯奈特的呻吟和喘息，其间还夹杂着咳嗽。砖红发色的树精也听到了，但她依然面无表情。猎魔人两手叉腰。

“那边的洞里，”他平静地说，“有个受伤的男人。如果没人救他，他会死。”

“Tháess aep！”

橄榄发色的树精举起弓，箭头直指杰洛特的脸。

“你们想让他死吗？”他继续说，却没抬高嗓音，“希望他被自己的血慢慢呛死，是吗？那样的话，倒不如给他个痛快。”

“闭嘴。”树精用通用语吼道。

尽管如此，她还是垂下武器，手也松开了弓弦。她用询问的目光看看另一位树精。砖红发色的树精点点头，指指树桩下的地洞。橄榄发色的树精迅速跑去，悄然无声。

“我想见艾思娜女士。”杰洛特又说了一遍，“我有使命在身……”

年岁最长的树精指着蜂蜜发色的同胞说：“她会带你去杜恩·卡纳

尔。去吧。”

“可.....那个受伤的人呢？”

砖红发色的树精看着他，眨眨眼睛，手指摆弄弦上的箭。

“别管了。”她答道，“去吧。她会带你去。”

“可是.....”

“Va' en vort！”她抿紧嘴唇，简短有力地说。

杰洛特耸耸肩，转身面对蜂蜜发色的树精。她看起来年纪最轻，但他的判断可能出错。他发现她的眼睛是蓝色的。

“我们走吧。”

“很好。”蜂蜜发色的树精回应道。她犹豫一下，把剑递还给他。“我们走吧。”

“你叫什么名字？”他问。

“闭嘴。”

她没再看他一眼，转过身去，飞快地钻进森林中心。杰洛特努力跟在后面。她是故意的——杰洛特很清楚——她想让他精疲力竭，抱怨着倒在灌木丛里，无法继续前进。但她太年轻，不知道他是个猎魔人，不知道同她打交道的并非人类。

女孩突然停下脚步，转过身来。杰洛特看得出，她并非天生的树精。他看到女孩的胸脯在斑纹外衣下剧烈起伏：她正奋力压抑喘息。

“走慢些好吗？”他笑着提议。

“Yeá。”她不情不愿地看他一眼，“Aeén esseáth Sidh？”

“不，我不是精灵。你叫什么名字？”

“布蕾恩。”她回答完，用比之前略显平稳的步伐继续前进。她不再有甩掉他的企图了。

于是他们并肩而行。杰洛特闻到她身上的汗味，与普通女孩一般无二。而树精的汗水气息会让他想到碾碎的柳枝。

“你以前的名字叫什么？”

她目不转睛地看着他，突然抿起嘴唇。他以为她会生气，命令他闭嘴。但她没有。

“我不记得了。”她犹豫着回答。

她在说谎，他想。

她看起来最多十六岁，在布洛克莱昂也就生活了六七年：如果过得更久些，他就没法认出她的人类特征了。树精也会长蓝眼睛和蜂蜜色头发。树精与人类或精灵结合后，生下的孩子必定是女性，只会遗传母亲的特征，只有极其罕见的情况下，树精的后代会继承某位无名男性祖先的发色和眼眸。但杰洛特敢肯定，布蕾恩没有一丝树精血统。当然这并不重要，无论出身如何，她显然是她们中的一员。

“你呢？”她怀疑地望着他，“你叫什么名字？”

“格温布雷德。”

她点点头。

“好吧……格温布雷德。”

他们放慢些步伐，但依然相当迅速。布蕾恩显然对布洛克莱昂很熟。如果猎魔人独行，多半没法在不偏离路线的同时维持这种速度。布蕾恩很快来到森林边缘。她沿着一条条蜿蜒而隐蔽的小径前进，灵巧地跑过用圆木在沟壑上搭成的小桥，勇敢地踏入满是绿色浮萍的沼地——如果独自一人，猎魔人绝不敢自己过去，只能花费数小时甚至数日绕行。

但布蕾恩也无法保护杰洛特免受荒野的伤害。在某些地方，树精会放慢脚步，小心翼翼地前行，摸索地面，或拉起猎魔人的手。他很清楚原因：布洛克莱昂的陷阱早就成了传奇。据说这儿有插着尖桩的深坑、触发箭矢的机关、会突然倒下的树木，还有可怕的“刺猬”——覆满尖刺的巨大球体，绑在绳索上，在你意料不到时落下来，摧毁路上的一切。还有些地方，布蕾恩会站定不动，吹出悦耳的口哨，灌木丛那边便会传来答复。在另一些地方，她会停下来，用手按住箭袋里的一支箭。杰洛特则在沉默中紧张地等待，听着远处灌木丛中传来的声响。

尽管他们走得很快，还是不免扎营过夜。布蕾恩选中一块有暖风吹过的高地。他们睡在干燥的蕨草上，彼此靠得很近：这是树精的习俗。午夜时分，布蕾恩紧紧依偎在他怀里，仅此而已。他将她拥入臂弯，但也仅此而已。她是个树精。这么做只为取暖。

黎明到来，天色尚未亮起，他们再度上路。

他们穿过一片点缀着稀疏树木的草地，穿过几座雾气氤氲、蜿蜒曲折的山谷，又跨过宽阔的林间草地和破败枯萎的森林。

布蕾恩又一次停下脚步，审视四周。她好像迷路了，但杰洛特知道这不可能。他趁机坐在一根倒下的树干上，稍事歇息。

他听到了一声尖叫。短促、刺耳、绝望。

布蕾恩立刻单膝跪倒，从箭袋中抽出两支箭，一支咬在齿间，另一支搭上弓弦，审慎地瞄准了灌木丛。

“别放箭！”杰洛特大喊。

他跨过树干，穿过茂密的灌木丛。

一片悬崖下的空地上，有个身穿灰夹克的小个子正面临危机。距其五步之遥，有什么东西正缓缓接近，掀动了野草。那东西体色深棕，足有好几码长。杰洛特一开始以为是条蛇，但他注意到它带倒钩的黄色腿足，还有节状的细长躯干。他意识到那不是蛇，但比蛇危险得多。

小个子背靠树木，不断发出悲哀的惨叫。巨蜈蚣抖动长长的触须，感受着气味与温度，在草丛中抬起身。

“别动！”猎魔人大叫，用力踩踏草地，想吸引虫怪的关注。

但巨蜈蚣全无反应，它的触须正忙着寻找牺牲品的位置。虫怪动了起来，身体蜷成S形，往前冲去，亮黄色的腿在草丛中闪闪发光，像成排的船桨一样有节奏地摆动。

“尤戈恩！”布蕾恩大喊。

杰洛特连跳两次，落在空地上。他迈步飞奔，从背后抽剑出鞘。他借助前冲的势头，把吓坏的小家伙撞进一片黑莓丛。巨蜈蚣在草地上翕动，先是俯下身，然后转向猎魔人，竖起节状的前半身，滴着毒液的尖牙开开合合。杰洛特灵巧地跃过怪物节状的身体，转过身，打算将剑刺进甲壳脆弱的连接处。但怪物动作太快，杰洛特的剑擦过几丁质(1)的护甲，却无法刺入，仿佛被一层厚厚的苔藓消去了力道。杰洛特试图抽身脱开，但动作不够快。巨虫用腹部缠住猎魔人的双腿，力量惊人，令他失去平衡。他奋力想要挣脱，但不成功。

巨蜈蚣蜷起身体，想用钳爪扣住他。在这过程中，它用力刮擦一棵树，身体也缠绕其上。就在这时，一支箭呼啸着掠过杰洛特的头顶，伴着巨响刺穿巨虫的甲壳，将它钉在树干上。巨蜈蚣扭动身躯，折断箭杆，但又被两支箭接连射中。猎魔人挣脱它的束缚，滚到一旁。

布蕾恩单膝跪地，用惊人的速度接连发箭，每一支都正中目标。巨蜈蚣每次折断箭杆，接下来的箭都会又将它钉在树上。巨虫的扁嘴闪着深棕色光泽，一开一合，巨颚咬向被利箭刺穿之处，愚蠢地以为这样就能伤到它的敌人。

杰洛特跳到一旁，手中的剑用力一挥，结束了这场战斗。树干充当了怪物的断头台。

布蕾恩挽着弓慢慢走近，踢踢怪物的胸节：它还在草丛中扭动身体，摆动腿足。她冲它吐了口口水。

“多谢。”猎魔人用鞋跟碾碎巨蜈蚣被斩下的断头。

“谢什么？”

“你救了我的命。”

树精看着他，脸上没有任何表情，也不像听懂了的样子。

“尤戈恩，”她轻踩仍在蠕动的尸体，“它折断了我的箭。”

“你救了我和那小树精的命。”杰洛特答道，“见鬼，她去哪儿了？”

布蕾恩小心地分开黑莓丛，手臂深深地探进带刺的嫩枝。

“跟我想的一样。”她惊呼道，从树丛间抱出个穿灰夹克的小家伙，“看啊，格温布雷德。”

那不是树精，也不是精灵、小妖精、皮克精或半身人，就是个普普通通的人类小女孩。而这里是布洛克莱昂：最不能容忍人类之地……

她有一头漂亮的鼠灰色头发、一对热情的绿色大眼睛，看起来绝不超过十岁。

“你是谁？”他问，“你从哪儿来？”

她没回答。我是不是见过她？他想，我肯定在什么地方见过她。或者见过很像她的人。

“别害怕。”他对女孩说，表情有些尴尬。

“我不怕。”她用低得不能再低的声音说。

她冷得瑟瑟发抖。

“该走了。”布蕾恩环顾四周，插言道，“每出现一条尤戈恩，就会

有第二条，有时还会同时出现。而我的箭不多了。”

女孩将视线转向树精，张开嘴，用手掌抹去嘴边的灰尘。

“活见鬼，你到底是谁？”杰洛特盯着她，“你在……森林里做什么？你怎么到这儿来的？”

女孩低下头，抽了抽鼻子。

“你聋了吗？你是谁？我在问你。你叫什么名字？”

“希瑞。”她抽着鼻子回答。

杰洛特转过身。布蕾恩正在检查她的弓，这时悄悄迎上他的目光。

“听我说，布蕾恩……”

“什么？”

“她有没有可能……是从……从你们……从杜恩·卡纳尔逃出来的？”

“什么？”

“别把我当傻瓜。”他生气地说，“我知道你们会捕捉年轻的人类。难道你自己是从天上掉到布洛克莱昂的？我在问你，有没有可能……”

“不可能。”树精打断他的话，“我从没见过她。”

杰洛特看着小女孩。她凌乱的灰色发丝间缠着松针和树叶，但依然显得干净：既没有烟味，也没有粪便或油脂的臭味。她双手很脏，却小

巧精致，没有任何伤疤和瑕疵。她穿着一件配有红色兜帽的夹克，这方面看不出身份，但脚上的短靴却用小牛皮制成。她显然不是乡下女孩。菲斯奈特！猎魔人突然想起，她就是菲斯奈特要找的女孩！他进入布洛克莱昂就为找她。

“小鬼，你从哪儿来？我在问你。”

“你竟敢这么称呼我？”

女孩骄傲地扬起头，在地上跺了跺脚，只是柔软的苔藓让气势大打折扣。

“啊！”猎魔人笑道，“原来你是公主。可惜是位名不符实的公主，因为从外表完全看不出。你从维登来，对吧？你知道有人在找你吗？别担心，我会带你回家。听着，布蕾恩……”

他刚看向别处，女孩就转身逃跑。

“Bloede Turd！”树精大叫，抓起箭袋，“Caemm'ère！”

女孩在满是枯枝的森林里跌跌撞撞地跑着。

“站住！”杰洛特大喊，“你去哪儿，小坏蛋？”

布蕾恩立刻挽起弓。箭矢呼啸飞出，划出一道低矮的弧线，箭尖擦过小女孩的头发，砰地刺进一棵树，吓得她赶忙扑倒在地。

“你这白痴！”猎魔人愤怒地吼道，跑向树精。布蕾恩从箭袋里迅速抽出第二支箭。“你差点杀了她！”

“这儿是布洛克莱昂。”她傲慢地回答。

“她还是孩子！”

“那又怎样？”

他注意到那支箭的箭羽是涂成黄色的山鸡翎，但没多说什么。他转过身，飞快地跑进森林。

女孩蜷缩在树下，正仰头看着刺进树干的箭。她听到猎魔人的脚步声，站起身想跑，但猎魔人一个箭步追上她，抓住她的兜帽。她转过来，盯着猎魔人的手。杰洛特放开她。

“你跑什么？”

“跟你没关系。”她吸着鼻子回答，“你走开。你、你……”

“臭小鬼！”猎魔人怒吼道，“这儿可是布洛克莱昂。那只蜈蚣还不够你受的？你在森林里根本活不到明天早晨，你不明白吗？”

“别碰我！”她用戒备的语气说，“你只是个下人！你自己也说过，我可是公主！”

“你只是个愚蠢的小鬼。”

“我是公主！”

“公主不会独自在森林里跑来跑去。公主也不会吸鼻子。”

“我会下令砍掉你的头！还有她的。”

女孩抹抹鼻子，凶狠地看着走近的树精。布蕾恩大笑起来。

“行啦，别哭了。”猎魔人简短地说，“你干吗要逃，公主？你要去哪儿？你在怕什么？”

女孩一言不发，依旧吸着鼻子。

“如你所愿。”他扭头看看树精，“我们这就走。如果你打算单独留在森林里，那也是你自己的选择。但下次尤戈恩袭击你时，求你别叫了，因为那不合公主的身份。公主应该毫无怨言地死去，也该用体面的方式吸鼻子。再见了，公主殿下。”

“等.....等等.....”

“干吗？”

“我跟你们走。”

“真荣幸。对吧，布蕾恩？”

“可你们不准带我去见克里斯丁！能发誓吗？”

“谁是.....”他说，“啊，见鬼！克里斯丁王子？维登国王埃维尔的儿子？”

女孩掏出一块小手帕，擤擤鼻子，扭过脸去。

“别磨蹭了。”布蕾恩沮丧地说，“该赶路了。”

“等等，就一下。”猎魔人站起身，面对树精，“计划有变，亲爱的弓箭手。”

“有变？”

“艾思娜女士得先等等了。我必须送这女孩回家，去维登。”

“你不能去别的地方。她也一样。”

猎魔人恶狠狠地笑了。

“小心，布蕾恩。”他提醒道，“你昨天在暗处放箭，射穿了一个孩子的眼睛。但我不是他，我知道该怎么保护自己。”

“Bloede arss！”她大喊着举起弓箭，“你必须去杜恩·卡纳尔。还有她。不能去维登！”

“不，不，我不去维登！”灰发女孩跑向树精，抱住她细长的大腿，“我跟你一起！他想走就让他走，让他自己去维登找白痴克里斯丁！”

布蕾恩看都没看她一眼，目光继续盯着杰洛特，但她放下了弓。

“Ess turd！”她朝他脚下吐口口水，“很好，去你想去的地方吧！我倒想看看你能不能活下来。走出布洛克莱昂之前，你就会死掉。”

她说得对，杰洛特心想。我根本不可能离开。没有她，我既没法离开布洛克莱昂，也到不了杜恩·卡纳尔。只好走一步算一步了。或许我可以说服艾思娜……

“好吧，布蕾恩。”他满脸赔笑，“别生气了，亲爱的，听你的。我们一起去杜恩·卡纳尔见艾思娜女士。”

树精低声说了句什么，取下弓弦上的箭。

“那就走吧。”她正了正头巾，“已经耽搁太多时间了。”

“啊！”女孩刚走一步就哀号起来。

“怎么了？”

“我的腿……不太对劲。”

“等等，布蕾恩！过来，孩子。骑到我肩上，我带你走。”

她温热的身体散发着湿羽毛的味道。

“你叫什么名字，公主？我忘了。”

“希瑞。”

“容我问一句，你是哪国的公主？”

“我不会说的。”她答道，“我不会说，就这样。”

“说了又不会少块肉。还有，别乱动，也别在我耳边吸鼻子。你不能告诉我，你怎么会到布洛克莱昂来？你迷路了？还是走错了方向？”

“我从不迷路。”

“别扭来扭去。你从克里斯丁那儿逃出来了？从纳史特洛格城堡？婚前还是婚后？”

“你怎么知道的？”她说，若有所思地吸了吸鼻子。

“因为我智慧超群。你干吗逃到布洛克莱昂？你就没更安全的地方可去？”

“都怪我的笨马。”

“你在说谎，小公主。以你的体型，最多就能骑只猫，还得是好脾气的猫。”

“马科为我牵马，他是骑士沃米尔的侍从。在森林里，马绊了一跤，摔断了腿，我们就都迷路了。”

“你还说你从不迷路。”

“是他迷路，不是我。森林里起雾，所以我们才会迷路。”

你们迷路了，杰洛特想。沃米尔骑士的可怜侍从，不幸遇上了布蕾恩和她的同伴。那个男孩——恐怕还没真正见识过女人——听了太多骑士和贵妇结婚的故事，于是决定帮助这个绿色眼眸的小女孩，结果倒在身穿迷彩衣服的树精箭下，后者恐怕也没真正见识过男人，但已经懂得了如何杀人。

“我问你：你是婚前还是婚后逃走的？”

“我就是逃走了，跟你有什么关系？”她皱着眉头说，“外婆告诉我，我得去城堡认识那个克里斯丁。只是认识他而已。然后他父亲，那位国王……”

“埃维尔。”

“满脑子只想着举行婚礼。可我不喜欢克里斯丁。外婆告诉我……”

“你就这么讨厌克里斯丁王子？”

“我不喜欢他。”希瑞骄傲地说，用力吸吸鼻子，“他又胖、又蠢、

又丑，还有口臭。在我之前见到的画像上，他还没那么胖。我才不要那样的丈夫。我不想结婚。”

“希瑞，”猎魔人犹豫地回答，“克里斯丁还是个孩子，跟你一样。再过几年，他也许会长成既迷人又和蔼的小伙子。”

“那他们可以过几年再送张画像来！”她不屑地说，“我也可以再送他一张。他说我比他收到的画像漂亮多了。他又告诉我，他爱的人叫做阿尔文娜，是宫里的女贵族，还说他想当一名骑士。你明白吗？他不想娶我，我也不想嫁他，这婚还有什么好结的？”

“希瑞。”猎魔人轻声道，“他是王子，而你是公主。王子和公主是天造地设的一对儿。这是规矩，自古以来都是这样。”

“你说起话来跟其他人一样。你以为我是个孩子，所以很好骗？”

“我没骗你。”

“你有。”

杰洛特陷入沉默。走在前面的布蕾恩吃惊地转头看看，耸耸肩，继续前进。

“我们去哪儿？”希瑞可怜巴巴地问，“我想知道！”

杰洛特保持沉默。

“我问你问题，你就该回答！”她用威胁的口吻说，又用力吸吸鼻子以示强调，“你不知道……我是谁吗？”

他毫无反应。

“我要咬掉你的耳朵！”

猎魔人受够了。他把女孩从肩头抱起，放到地上。

“听着，丫头。”他抽出自己的腰带，严肃地说，“我会把你放到膝盖上，狠狠抽你的屁股。在这里，没人敢拦我。这儿不是王宫，我也不是大臣或仆人。你会后悔没留在纳史特洛格。你很快就会明白，嫁人的公主也好过森林里的流浪儿。嫁人的公主有不用吃苦的权利，这是事实。嫁人的公主也不会被人打屁股，或许除了她的王子丈夫。”

希瑞皱起眉头，抽泣几声，又吸了几下鼻子。布蕾恩靠在树上，目不转睛地看着这一幕。

“怎么样？”猎魔人把腰带缠回腰间，“你是打算乖乖听话、做个好孩子呢，还是等我好好抽你尊贵的屁股？嗯？”

女孩吸吸鼻子，飞快地摇摇头。

“你会听话喽，公主？”

“会。”她愤愤地说。

“天快黑了。”树精说，“继续赶路吧，格温布雷德。”

森林变得更加稀疏。他们穿过沙地上的一片小树林，穿过石楠花丛，穿过雾气弥漫、有鹿群吃草的草地。气温开始下降。

“尊贵的大人。”希瑞打破漫长的沉默。

“我叫杰洛特。什么事？”

“我很饿。”

“很快就能休息了。天快黑了。”

“我受不了了。”她又开始抽泣，“我上次吃东西还是……”

“别哭了。”他把手伸进行囊，拿出一片厚培根、一小块奶酪和两个苹果，“给。”

“那个黄的是什么？”

“培根油。”

“我不要。”她咆哮道。

“其实味道不坏。”他说着，吞下那块动物脂肪，“那就吃奶酪吧。再吃个苹果，就一个。”

“为什么就一个？”

“别动来动去。那就两个。”

“杰洛特？”

“嗯？”

“谢谢。”

“没什么。尽管吃吧。”

“不……不是因为这个。不只因为这个，还有……你之前救了我的命，那条巨蜈蚣……我差点吓死……”

“这儿有很多东西能杀死你。”他严肃地说。还有很多东西杀人的方式更可怕、更残忍，他心想。“你应该感谢布蕾恩。”

“布蕾恩是谁？”

“一位树精。”

“森林里的邪恶妖精？”

“对。”

“就是她们.....她们会偷小孩！我们被她绑架了吗？可你又不是小孩。她说的话怎么那么古怪？”

“她说的话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她射出的箭。我们停下休息时，你可别忘感谢她。”

“我不会忘的。”希瑞吸吸鼻子，答道。

“别扭来扭去，小公主，你可是维登王子未来的王妃。”

“我才不当什么王子的王妃。”她嘟囔道。

“好吧，好吧，你不会嫁人。你会变成一只小仓鼠，躲进地洞里。”

“才不是！你什么都不懂！”

“别在我耳边大叫。别忘了我的皮带。”

“我不会当任何王子的王妃。我要.....”

“嗯？你要干什么？”

“这是秘密。”

“喔！秘密。真了不起。”他抬起头，“怎么了，布蕾恩？”

树精停下了脚步。

她耸耸肩，抬头望天。

“我累坏了。”她闷闷不乐地回答，“都怪你捡来的孩子。已经黄昏了，就在这儿扎营吧。”

三

“希瑞？”

“嗯？”

女孩吸吸鼻子，身下的树枝沙沙作响。

“你不冷吗？”

“不冷。”她叹了口气，“今天天气不错。昨天.....昨天才冷得可怕.....哦，诸神在上！”

“真奇怪。”布蕾恩解开软皮长靴的靴带，“如此瘦小，却能跑这么远的路，路上还有哨兵、沼泽和丛林。她强壮、健康，又有勇气。她对我们很有用，的确.....非常有用。”

杰洛特飞快地瞥了眼树精，后者的双眼在黑暗中闪闪发光。布蕾恩靠在树上，解开头巾，让头发披散下来，摇了摇头。

“我们在布洛克莱昂找到她。”她小声说着，等待他做出评论，“她是我们的，格温布雷德。我们要去杜恩·卡纳尔。”

“这该由艾思娜女士决定。”他反驳道。

但他知道，布蕾恩说得对。

真可惜，他看着在树枝床垫上扭动身子的小女孩，心想。多坚强的女孩啊。我到底在哪儿见过她？当然这不重要。真是太可惜了。世界这么大、这么美，可直到她死去的那天，布洛克莱昂都将是她的整个世界。而且那天很快就会到来：她会伴着箭矢的呼啸声，尖叫着倒在蕨草丛中，因这场争夺森林的荒唐战争而死，为导致她迷失的那一方而死……是啊，这是迟早的事。

“希瑞？”

“嗯？”

“你父母住哪儿？”

“我没有父母。”她吸着鼻子说，“我很小时，他们在海里淹死了。”

是啊，他心想，这一来，就有不少问题得到了解释。一个过世王子的孩子。谁知道呢，也许只是家族里的第三个女儿，还有四个兄弟。空有尊贵的头衔，其实不比王宫总管和侍从更重要。只是个灰发绿眼的小家伙，在宫廷里转来转去，所以他们必须尽快为她找个合适的丈夫。越快越好，在她长成女人之前，在绯闻、私通和乱伦的威胁出现之前——在宫廷里，这种事屡见不鲜……

猎魔人一点也不惊讶女孩的逃婚行为。他见过不少加入旅行剧团的

年轻公主，她们都庆幸自己能逃离某个年老力衰却渴望后代的老国王。他也见过不少王子，他们宁愿过着朝不保夕的佣兵生活，也不愿娶父亲为他们挑选的公主——她们或是身有残疾，或是生活不检点。这种婚姻，只为确保联盟和王朝的存续。

他躺在女孩身边，把斗篷盖在她身上。

“睡吧。”他喃喃道，“睡吧，小孤儿。”

“你说什么？”她嘟囔道，“我是公主，不是孤儿。我有外婆，她是王后，你不明白吗？要是我说你想用皮带打我，外婆会下令砍了你的头，走着瞧吧。”

“太可怕了，希瑞！手下留情。”

“走着瞧！”

“你是个好心的小姑娘。砍头多可怕呀。你不会说出去，对吧？”

“我会全告诉她。”

“希瑞……”

“我会全告诉她。全部，全部。你怕了，对吗？”

“对，怕死了。希瑞，你想砍谁的头，谁就会死，你懂吗？”

“你在嘲笑我？”

“我哪敢？”

“你等着瞧吧！我外婆从不开玩笑。她站起身，最伟大的战士和骑士都会跪在她面前。我亲眼见过。要是有人敢违抗她，咔嚓，他的脑袋就没啦。”

“那可太糟了，希瑞。”

“糟什么？”

“他们肯定会砍你的头。”

“我的头？”

“是啊。你的外婆，也就是王后，为你安排了跟克里斯丁的婚事，还把你送去维登的纳史特洛格。但你违背了她。等你回去时……咔嚓！脑袋就没了。”

女孩沉默了，甚至不再扭动身子。他听到她咂吧舌头、咬住下唇的声音。她吸了吸鼻子。

“这不可能！外婆不会让任何人砍我的头，因为……她是我外婆，不是吗？我顶多……”

“哦，是吗？”杰洛特大笑起来，“你外婆从不开玩笑，不是吗？你以前也挨过打，对吧？”

希瑞怒气冲冲地瞪着他。

“听我说，”他说，“我们就告诉你外婆，说我已经打过你了。没人会因同样的错误受两次罚，你觉得呢？”

“那你就是个傻瓜。”希瑞用手肘撑起身子，弄得身下的树枝沙沙作

响，“如果外婆知道你打了我，她会砍下你的头，就这么简单！”

“也就是说，你不打算告诉她喽？”

女孩没回答，又吸了吸鼻子。

“杰洛特……”

“什么事，希瑞？”

“外婆一定会要我回去的。我不用当什么公主，不用当白痴克里斯丁的王妃。但我必须回去，就这样。”

你以为你必须回去，他心想，不幸的是，你和你的外婆都做不了主。这取决于老艾思娜的心情，还有我劝说她的口才。

“外婆知道，”希瑞续道，“因为我……杰洛特，你得发誓不告诉任何人。这是个可怕的秘密，真的很吓人。你得发誓。”

“我发誓。”

“那我告诉你。要知道，我妈是个女术士，我爸中过诅咒。一个保姆告诉我的，外婆知道这事以后，情况变得很糟糕。因为上天早为我安排了命运，你明白吗？”

“什么命运？”

“我不知道。”她出神地答道，“但我的命运确实早就定下了。保姆告诉我的。外婆说她不允許，说她宁愿让整座……整座城堡坍塌下来，化作废墟。你明白吗？保姆说，什么都无法跟命运抗衡。哦！然后她就开始哭，外婆开始尖叫。你明白吗？我的命运早就注定了。我不可能嫁

给白痴克里斯丁。杰洛特？”

“睡吧。”杰洛特打了个哈欠，“睡吧，希瑞。”

“你不给我讲故事吗？”

“什么？”

“给我讲个故事。”她嘟囔道，“你不给我讲故事就想让我睡觉？太难以置信了。”

“我不会讲，见鬼，我也没故事可讲。睡吧。”

“你撒谎。你会讲。你小时候，没人给你讲过故事？没人逗你开心？”

“没有。但我想起一个。”

“哈！你瞧！讲给我听吧。”

“讲什么？”

“儿童故事。”

他又笑起来，双手垫在脖颈下面，看着头顶枝叶间露出的闪烁星辰。

“从前……有只猫。”他说，“一只普通的猫，有条纹，会抓老鼠。有一天，猫独自穿过一片阴森可怕的大森林。他走啊、走啊、走啊……”

“别以为我会在他走到前睡着。”她轻声说着，靠在他身上。

“安静，小坏蛋。他走啊走啊，遇到一只狐狸。一只红狐狸。”

布蕾恩叹口气，在猎魔人另一侧躺下。她也轻轻地抱住他。

“然后呢？”希瑞吸吸鼻子，“告诉我后续。”

“狐狸看着猫。他问：‘你是谁？’猫回答：‘我是猫。’狐狸又问：‘哦！猫啊，你独自走在森林里，就不觉得害怕吗？要是国王来打猎怎么办？你要怎么应付狗和骑马的猎人？告诉你吧，小猫，猎人对我来说都非常恐怖。你有一身皮毛，我也有。猎人不会对我们有丝毫怜惜，因为他们未婚妻和情人的双手和脖子都要取暖。他们会把我们做成披肩和暖手筒，送给那些婊子。’”

“暖手筒是什么？”希瑞问。

“别打扰我讲故事。狐狸接着说：‘亲爱的猫，而我知道怎么从他们手下逃走。我有一千两百八十六种方法。我很狡猾。而你，亲爱的猫，你有多少对付猎人的方法呢？’”

“哦！多棒的故事啊。”希瑞热切地说，又往猎魔人的怀里挤了挤，“告诉我……猫怎么回答？”

“是啊。”布蕾恩在猎魔人背后说，“他怎么回答？”

猎魔人扭过头。树精的双眼闪闪发光。她伸出舌头，轻舔嘴唇。显然，他心想，年轻的树精也喜欢听故事，就像年轻的猎魔人。很少有人给他们讲故事。年轻的树精在树叶的沙沙声中入眠，年轻的猎魔人则伴着酸痛的肌肉入睡。在凯尔·莫罕听维瑟米尔讲故事时，我们的眼睛

也会闪闪发光，就像布蕾恩那样。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太久了……

“后来呢？”希瑞不耐烦地追问，“然后发生了什么？”

“猫回答：‘亲爱的狐狸，我没有那么多办法，我只会一样：爬树。我想这就够了，对吧？’狐狸笑着说：‘哎呀，亲爱的猫，你真是个傻瓜。你还是赶紧逃跑吧，因为猎人追来，你就死定了。’

“突然，猎人们毫无征兆地从灌木丛中出现，径直扑向猫和狐狸！”

“哦！”希瑞吸了下鼻子。

树精的身体剧烈颤抖。

“安静！他们扑上去大喊：‘上啊！剥了它们的皮！做成暖手筒，冲啊！’他们放出猎狗去抓猫和狐狸。猫纵身一跃！像所有猫儿一样，飞快地爬上树梢。猎狗咔嚓一声！紧紧咬住狐狸。尽管这个红毛家伙知道很多巧妙的逃脱路线，但还是被做成了某位女士的披肩。猫在树梢喵喵叫，挑衅那些猎人。可他们抓不到他，因为树太高了。他们在树下咒骂，向大地的神灵诅咒发誓，最后还是空手而归。猫爬下树，悄悄溜回了家。”

“然后呢？”

“没有然后。故事讲完了。”

“寓意呢？故事总有寓意的，不是吗？”

“是什么？”布蕾恩贴着杰洛特，身子抖得更厉害了，“寓意是什么？”

“好故事都有寓意，坏故事就没有。”希瑞肯定地说。

“这是个好故事。”树精反驳道，“他们都得到了应得的下场。可怜的小家伙，等你看到尤戈恩，就该爬到树梢上，像那只骄傲的猫。不要犹豫，立刻爬到树顶，明智地等待。好好活下去，不要放弃希望。”

杰洛特轻笑起来。

“希瑞，纳史特洛格连一棵树也没有？与其跑到布洛克莱昂，你还不如爬到树梢上，等克里斯丁失去结婚的兴趣。”

“你在取笑我？”

“没错。”

“你知道吗，我受不了你了。”

“真可怕，希瑞，你刺痛了我的心房。”

“我知道。”她点点头，又吸吸鼻子，身子贴得更紧。

“好好睡吧，希瑞。”猎魔人喃喃说道，呼吸着好闻的羽毛气息，“好好睡吧。晚安，布雷恩。”

“Deárme，格温布雷德。”

四

第二天，他们抵达了巨树之林。布雷恩跪倒在地，低下头。杰洛特不由心生敬畏。希瑞羡慕地叹了口气。

那些树木——大都是橡树、紫杉和白胡桃树——足有十几码粗，高度更是难以判断，光是蜿蜒有力的根须转变为树干的位置便远高于他们的头顶。他们可以用更快的速度前进了：庞大的树身间有开阔的空间，其他草木在它们的阴影下无法存活，地上只有一层厚厚的腐叶。

前方畅通无阻，他们却放慢了脚步，沉默不语，低垂着头。在巨树之间，他们显得微不足道、无关紧要又无足轻重。就连希瑞也保持安静，将近半个钟头没有讲话。

他们离开巨树之林的边界，又步行一个钟头，再次走进峡谷里潮湿的山毛榉林。

希瑞的感冒越来越重。杰洛特没有手帕，又受够了女孩吸鼻子的声音，于是教她用手指擤鼻涕。女孩高兴极了。看到她的笑容和闪闪发光的眼睛，猎魔人知道，她打算在宫廷里向别人展示这套把戏，比如宴会上，或接见海外大使时。

布蕾恩突然停下脚步，转过身。

“格温布雷德，”她说，解下脖子上的绿色围巾，“过来，我得蒙上你的眼睛。我必须这么做。”

“我明白。”

“我带你走。拉着我的手。”

“不，”希瑞拒绝道，“我带他走，可以吗，布蕾恩？”

“当然可以，可怜的小家伙。”

“杰洛特？”

“嗯？”

“那是什么意思——格温……布雷德？”

“意思是白狼。树精们这么称呼我。”

“小心树根，别绊倒了。她们这么叫你，因为你的白发？”

“对……哦！该死！”

“我都说小心树根了。”

他们继续前行，步履缓慢。地上的落叶又湿又滑。杰洛特感到脸上传来阵阵暖意，阳光透过蒙眼的布料照进来。

他听到希瑞的声音。

“哦！杰洛特。这儿真美……可惜你看不到。这儿有好多好多花儿，还有鸟儿。你听到鸟儿唱歌了吗？哦！真有好多！数都数不过来。还有小松鼠……小心，我们踩着石头过河，别掉进水里。是鱼！好多好多鱼。你知道的，它们在水里游来游去！还有好多别的动物。别处根本看不到这么多……”

“的确。”他轻声道，“这里不是别处。我们在布洛克莱昂。”

“什么？”

“布洛克莱昂。我们旅途的终点。”

“我不明白.....”

“没人明白。也没人想弄明白。”

五

“解开眼罩吧，格温布雷德。我们到了。”

浓雾漫过布蕾恩的双膝。

“杜恩·卡纳尔，橡树之地，布洛克莱昂之心。”

杰洛特来过这儿。来过两次。但他没告诉任何人，不会有人相信的。

这儿有个落水洞⁽²⁾，被辽阔的绿色树冠彻底覆盖。雾气和蒸汽从泥土、岩石与温泉间升腾而起。落水洞.....

他脖子上的徽章微微颤动。

充满魔法的落水洞。杜恩·卡纳尔。布洛克莱昂之心。布蕾恩抬起头，正正背后的箭袋。

“来吧，把手给我，可怜的小家伙。”

起初，落水洞里死寂一片，看不到半个影子。但没多久，他们就听到嘹亮而悦耳的唢哨声。有个纤瘦的黑发树精，踩着树干上呈螺旋状排列的多孔菌菇，优雅地走来。跟其他树精一样，她的衣服颜色也很有欺骗效果。

“Ceád, 布蕾恩。”

“Ceád, 茜尔莎。Va'n vort meáth艾思娜 á?”

“Néén, aefder。”黑发树精答道，朝猎魔人投去慵懒的一瞥。

“Ess'ae'n Sidh?”

她大笑起来。按人类的眼光，她的笑也极具魅力，还会露出洁白闪亮的牙齿。杰洛特意识到这位树精正从头到脚打量他，不由失去了从容，觉得自己傻乎乎的。

“Néén，”布蕾恩转过头，“Ess' vatt'ghern, 格温布雷德，á váen meáth艾思娜 va, a'ss。”

“格温布雷德？”可爱的树精抿紧双唇，“Bloede caèrm! Aen'ne caen n'wedd vort! T'ess foile!”

布蕾恩咯咯笑起来。

“怎么了？”猎魔人有些恼火地问。

“没什么。”布蕾恩还在咯咯笑，“没什么。别介意。”

“啊！瞧啊！”希瑞惊呼道，“杰洛特，你瞧，那些房子多好玩！”

杜恩·卡纳尔其实是从落水洞底部“长”出来的。那些“好玩的房子”就像一团团硕大的槲寄生，沉甸甸地悬在树枝和树干上，有些离地面很近，有些则很远，有些甚至置于树顶。杰洛特看到地面也有几栋更大的建筑：用交织的树枝搭成的小屋，屋顶盖着树叶。他能感到那些建筑内有生命存在，但就是看不到树精的影子。与上次来访时相比，她们的数

量恐怕少了很多。

“杰洛特，”希瑞轻声说，“那些房子在生长！它们还有叶子！”

“它们用活生生的树搭成。”猎魔人解释道，“树精都住这里，她们就是这样盖房子的。树精从不用锯子或斧头砍树，但知道如何让树枝生长，为她们提供庇护。”

“太可爱了。我也想在花园里盖一栋这样的房子。”

布蕾恩在一栋大型建筑前停下脚步。

“进去吧，格温布雷德，你就能见到艾思娜女士了。Vá fáill，可怜的小家伙。”

“什么？”

“就是道别的意思，希瑞。她在说再见。”

“啊！再见，布蕾恩。”

他们走了进去。“房子”的墙壁和天花板过滤了阳光，让室内闪烁着万花筒般的光彩。

“杰洛特！”

“菲斯奈特！”

“见鬼！你还活着！”

受伤的男人容光焕发。菲斯奈特从冷杉树枝搭成的床上坐起身，看

到抱着猎魔人大腿的希瑞，眼睛亮了起来，面泛红光。

“原来你在这儿，小坏蛋！我差点因你送命！哈！你还真走运，我现在起不来，不然肯定狠狠揍你的屁股！”

希瑞噘起嘴。

“你是第二个想打我的人。”她滑稽地皱起鼻子，“我是淑女……不能打淑女！打淑女是不对的。”

“我会让你知道什么是对的。”菲斯奈特咳嗽起来，“你这小恶棍！埃维尔都快疯了……每条消息都比上一条更可怕，他说你外婆派出大军攻打他。可谁相信你是自己跑出来的？人人都知道埃维尔是个什么样，所有人都以为他……醉酒后做了蠢事，下令把你扔进池塘淹死！我们跟尼弗迦德眼看就要开战了，现在跟你外婆的合约和同盟关系却泡了汤！你知道自己做了多坏的事吗？”

“别动怒。”猎魔人说，“不然你的伤口又该流血了。你这么快就过来了，怎么做到的？”

“要是知道就好了！我大部分时间不省人事。她们把令人作呕的东西塞进我的喉咙，然后用力捏住……太羞辱人了，这帮臭婆娘……”

“多亏她们把它塞进你的喉咙，你才能活下来。她们带你过来的？”

“她们把我放上一架滑橇。我打听你的消息，可她们一个字也不答，我还以为你被箭射死了。你当时突然消失……现在却活得好好的，连条腿都没伤，更重要的是，你找到了希瑞菴⁽³⁾公主。见鬼，杰洛特，你总能化险为夷，像猫一样平安落地。”

猎魔人笑了笑，没有搭腔。菲斯奈特转过头去，剧烈地咳嗽起来，吐出一口粉红色的痰。

“所以，”他补充道，“她们没杀我，恐怕也得归功于你。那些残忍的女猎手认识你。你又一次救了我的命。”

“别放在心上，男爵。”

菲斯奈特想起身，但最后呻吟着放弃。

“我的男爵头衔早完蛋了。”他嘟囔道，“我曾是哈姆的男爵，但对维登的埃维尔王来说，我现在跟地方小官没两样。我宁愿自己是个小官，因为就算活着走出森林，我唯一的归宿也只有绞架。希瑞，这个臭小鬼，她是在我的卫兵监护下逃跑的。你以为我带两名护卫来布洛克莱昂涉险是为找乐子吗？不，杰洛特，我也是逃出来的。我只能指望把她带回去之后，埃维尔会对我手下留情。结果我们又遇上了那些该死的家伙……要不是你，我肯定还在地洞里等死呢。你救了我两次。这是命运，再清楚不过了。”

“你太夸张了。”

菲斯奈特转过头。

“这就是命运。”他重复道，“我们注定会重逢，猎魔人。而你注定又救我一命。我记得在哈姆，你帮我解除变成鸟的魔咒时，我们就是这么说的。”

“只是巧合。”杰洛特冷冷地说，“巧合而已，菲斯奈特。”

“什么巧合？见鬼，要不是你，我到今天还是只鸬鹚。”

“你以前是鸬鹚？”希瑞兴奋地大叫，“真是鸬鹚，一只鸟儿？”

“对。”男爵咬牙切齿地回答，“有个.....荡妇.....婊子.....为了报复我。”

“你肯定没送她毛披肩。”希瑞皱着鼻子说，“或者暖手筒。”

“这也是原因之一。”菲斯奈特的脸红了红，“但跟你有什么关系，脏小孩？”希瑞扭过头，显然很生气，菲斯奈特又咳嗽起来：“是啊.....我.....你为我解除了咒语。要不是你，杰洛特，我的余生都要身为鸬鹚度过了。我会一直在湖上飞来飞去，在树枝上拉屎，穿着我妹妹用荨麻做的衬衣。她顽固地以为，这样就能帮我解除法术。该死的，想起那件衬衣，我就想揍人。多蠢的.....”

“别这么说。”猎魔人大笑，“她是好心，只是被人捉弄了而已。在解咒这方面，有太多荒谬的传说。你很走运，菲斯奈特，没人叫她把你丢进烧开的牛奶。这也有过先例。荨麻衬衣虽然没用，至少也没什么坏处。”

“唔，也许吧，也许我对她的期望太高了。伊丽丝一直傻乎乎的，从小就是。她又笨又漂亮，是当王妃的好人选。”

“什么好人选？”希瑞问，“她干吗要当王妃？”

“我说了，跟你无关，小鬼。是啊，杰洛特，我很幸运，因为你来到哈姆，而国王的好兄弟又愿意花钱请你为我驱魔。”

“你知道吗，菲斯奈特？”猎魔人笑得更欢了，“你的故事已经传开了。”

“是真实的版本？”

“不完全是。首先，你多了十个兄弟。”

“哦不！”男爵用手肘撑起身子，大声咳嗽起来，“加上伊丽丝，我家总共十二个？太蠢了！我妈又不是兔子！”

“还不是全部。他们嫌鸬鹚不够浪漫。”

“本来就不浪漫！跟浪漫半点关系都没有！”男爵面露苦相，揉着胸口，那儿缠着小树枝和树皮，充当绷带，“他们说变成了什么？”

“天鹅。准确地说，许多天鹅。你还有十个兄弟，记得吗？”

“我问你，天鹅怎么就比鸬鹚浪漫了？”

“我哪知道？”

“我也不知道。但我敢打赌，在这个版本里，伊丽丝那该死的衬衫让我摆脱了咒语。”

“的确如此。顺便问一句，伊丽丝最近如何？”

“我可怜的妹妹得了肺病，活不久了。”

“真可怜。”

“是啊。”菲斯奈特不动声色地说，目光转向别处。

“说回你的咒语吧……”杰洛特背靠柔软树枝编成的墙壁，“你现在还有症状吗？还会长出羽毛吗？”

“诸神保佑，不长了。”男爵叹了口气，“一切都好，唯一的迹象是爱吃鱼。对我来说，最美味的莫过于鱼肉。有时我会大清早去码头找渔夫。在他们捕到像样的大鱼之前，我会先品尝他们桶里的小鱼，比如小泥鳅、鲦鱼或白鲑……对我来说，那不亚于一场盛宴。”

“他曾是鸬鹚。”希瑞看着杰洛特，缓缓开口，“你为他解除了咒语。那你知道怎么施咒吗？”

“当然啦。”菲斯奈特答道，“所有猎魔人都知道。”

“猎……猎魔人？”

“你不知道他是猎魔人？鼎鼎大名的利维亚的杰洛特！也是，你这样的小家伙怎么可能知道？我们那个时代可不是这样。如今，猎魔人已经不多了，你可能一辈子也见不到一个。可现在你不是遇到了？”

希瑞缓缓摇头，目光始终没有离开杰洛特。

“孩子，猎魔人就是……”菲斯奈特看到布蕾恩走进小屋，立刻闭了嘴，脸色发白，“不，不要！别想再把东西塞进我的喉咙，没门儿！杰洛特，告诉她……”

“冷静。”

布蕾恩只瞥了菲斯奈特一眼，径直朝蜷在猎魔人身旁的希瑞走去。

“来吧。”她说，“过来，可怜的小家伙。”

“我们去哪儿？”希瑞哭丧着脸说，“我哪儿都不去。我要待在杰洛特身边。”

“去吧。”杰洛特挤出微笑，“你会跟布蕾恩和年轻的树精玩得很开心。她们会带你游览杜恩·卡纳尔……”

“她没蒙我的眼睛。”希瑞缓缓地说，“她一路都没蒙我的眼睛，你却蒙上了。她们不想让你知道这儿，也就是说……”

杰洛特看着布蕾恩。树精耸耸肩，将女孩抱进怀里，贴紧。

“也就是说……”希瑞失声道，“我永远都不能离开了，对不对？”

“没人能逃开命运。”

他们一起转头，朝话音传来的方向看去：这个声音饱满、低沉、坚定而果断；这个声音要求所有人聆听，不容任何反驳。布蕾恩躬身行礼。杰洛特跪了下去。

“艾思娜女士……”

布洛克莱昂的最高统治者身穿纤薄而轻盈的绿色衣裙，像大多数树精一样娇小苗条，却骄傲地高昂着头。她神情严肃，双唇紧抿，给人以威严有力的印象。她的发色和眼眸就像融化的白银。

她走进小屋，两名较年轻的树精挎弓随侍两旁。她冲布蕾恩打个手势，后者低下头，拉着希瑞的手，朝门口匆匆走去。希瑞脸色苍白，困惑不已，只能跟在树精身后，脚步僵硬而笨拙。经过艾思娜身旁时，银发树精托起她的下巴，盯着小女孩的双眼看了很久。杰洛特看到，希瑞瑟瑟发抖。

“去吧。”艾思娜最后说，“去吧，我的孩子。什么都别怕，因为一切都无法改变你的命运。你如今身在布洛克莱昂。”

希瑞快步跟上布蕾恩走到门口，她转过身。猎魔人看到她嘴唇颤抖，眼里满是泪水，仿佛闪闪发光的玻璃。他仍然沉默地跪在地上，毕恭毕敬地低着头。

“起来吧，格温布雷德，欢迎你。”

“向您致意，艾思娜，布洛克莱昂的最高统治者。”

“欢迎你再次来到我的森林。但你来时没经过我的同意，甚至没知会我。这个样子进入布洛克莱昂很危险，白狼，即便是你。”

“我肩负使命。”

“哦！”树精露出微笑，“这就能解释你的鲁莽了——用这个词形容你正合适。杰洛特，不杀来使只是你们人类的规矩，我并不接受。我不承认任何人类的规矩，因为这里是布洛克莱昂。”

“艾思娜……”

“安静。”她提高嗓音，打断他的话，“我已下令放过你，你可以活着离开布洛克莱昂。不是因为你的使者身份，而是另有原因。”

“这么说，您不想知道我为谁而来？”

“说真的，不想。我们身在布洛克莱昂，而你来自布洛克莱昂之外，我对那个世界完全不感兴趣。为什么我要浪费时间听使者的话？一个想法和感受跟我截然不同之人，我有什么必要去听他的提议或最后通牒？文斯拉夫王的想法跟我又有什么关系？”

杰洛特惊讶地抬起头。

“您怎么知道是文斯拉夫派我来的？”

“太明显了。”树精笑着回答，“埃克哈德太蠢，埃维尔和维拉克萨斯又太恨我。周边王国也就这些了。”

“您对布洛克莱昂之外的事所知不少，艾思娜。”

“我知道很多事，白狼。这是漫长岁月赋予我的优势。现在，如果你愿意，我想解决一件事。这个像熊一样魁梧的男人.....”树精收起笑容，望向菲斯奈特，“是你朋友？”

“我们认识。我帮他解除过咒语。”

“问题在于，我不知道该拿他怎么办。我们正在照顾他，因此我不可能同时下令处死他，即使他对我们是个威胁。他不像疯子，但有点儿像头皮猎人。据我所知，埃维尔会掏钱买下每一张树精的头皮。具体多少我记不清了，但价码一直水涨船高。”

“您弄错了。他不是头皮猎人。”

“那他为什么来布洛克莱昂？”

“为了寻找他负责照看的小女孩。他冒生命危险来找她。”

“荒谬。”她冷冷地说，“他不仅在冒险，还在自寻死路。要不是有副好体格，还有马一样的力气，早没命了。至于那个孩子，她也算捡回一命。我的女儿们以为她是皮克精或小矮妖，才没放箭射她。”

她再次看向菲斯奈特。杰洛特注意到，她唇角的冷酷不见了。

“好吧。真是值得庆祝的一天。”

艾思娜朝树枝编织的床铺走去，两名树精跟在她身后。菲斯奈特面色发白，绝望地蜷起身子。

她轻轻眨眼，盯着他看了好一会儿。

“你有孩子吗？”她终于问道，“笨蛋，问你话呢。”

“您说什么？”

“我说得很清楚。”

“我还……”菲斯奈特清清嗓子，又咳嗽起来，“还没结婚。”

“你有没有家庭并不重要，我只想知道你下面那东西是否管用。看在巨树的份上！你有没有让女人怀过孩子？”

“呃……当然！有……有过，女士，可……”

艾思娜漫不经心地挥挥手，转身望向杰洛特。

“他要留在布洛克莱昂。”她说，“等伤势彻底痊愈，还要多留一段时间。然后……他想去哪儿就去哪儿。”

“感谢您，艾思娜，”猎魔人颌首道，“还有那个女孩……您的决定是？”

“你干吗问这个？”树精用银色双眼冷冷地盯着他，“你再清楚不过了。”

“她不是村里的普通孩子。她是公主。”

“对我来说不重要。我的决定也不会变。”

“听我说……”

“别说了，格温布雷德。”

杰洛特抿住嘴唇。

“那我的使命怎么办？”

“我会听。”树精轻声道，“并非出于好奇，只为帮你的忙：好让你向文斯拉夫证明，你达成了他的要求，并能拿到他答应你的酬劳。但不是现在。我很忙。今天晚上，来我的树找我。”

树精离开后，菲斯奈特用双肘撑着身体坐起来。他呻吟几声，咳了一阵，又往手心吐了口唾沫。

“她什么意思，杰洛特？为什么让我留在这儿？她说怀孩子又是什么意思？我们到底会怎么样？”

“菲斯奈特，你能保住脑袋了。”猎魔人用疲惫的声音回答，“你会是为数不多活着离开布洛克莱昂的人。要不了多久，你还会成为一个小树精的父亲，或许是好几个。”

“什么？要我当……种马吗？”

“随便你怎么说，但你没得选择。”

“明白了。”他呻吟一声，粗鲁地笑笑，“我见过被送去开采矿山或挖掘运河的俘虏。相比之下，我宁愿……我只希望自己不要力不从心，这儿的树精不算少……”

“别傻笑了，也别以为你能梦想成真。”杰洛特皱眉说，“这里没有荣耀、没有音乐、没有美酒，也没人追捧，只有一大群性欲旺盛的树精。你会遇到她们中的一个或两个。这种关系没有感情可言。她们只会用实际的方式对待这事和你本人。”

“她们感觉不到快乐？至少，我希望她们不会痛苦。”

“别孩子气了。在这方面，她们跟普通女人并无不同，至少生理方面都一样。”

“你想说什么？”

“能否取悦树精全看你的表现。但无论过程如何，重要的只是结果。你的个人意愿是次要的，别指望她们会认可你。哈！还有，无论什么情况，永远不要采取主动。”

“主动？”

“如果你早上遇见她。”猎魔人耐心地解释，“记得向她鞠躬，而且无论如何，不要笑也别眨眼。对树精来说，这是非常严肃的事。如果她冲你微笑，或朝你走来，你就可以跟她说话了。跟树有关的话题最合适。你若不了解这些，也可以谈论天气。如果她假装没看见你，千万记得跟她保持距离，也跟其他树精保持距离。把你的双手放进裤袋。没准备好同你交流的树精不会明白你伸手的含义，你想碰她就会挨刀子，因为她不懂你的用意。”

“你是不是尝过与树精结合的滋味？”菲斯奈特用戏谑的语气说，“这都是你的经验之谈？”

猎魔人没回答。他眼前浮现出那位树精美丽苗条的身影，还有她傲

慢的笑容。Vatt'ghern, bloede caérme。一个猎魔人。真不幸。你带他回来干吗，布蕾恩？他能给我们什么？从猎魔人那儿什么也得不到……

“杰洛特？”

“什么？”

“希瑞公主怎么办？”

“等着瞧吧，她很快就会变成树精。不出两三年，她的箭就会射向她兄弟的眼睛——只要他敢闯进布洛克莱昂。”

“见鬼！”菲斯奈特大喊，他面色苍白，“埃维尔会暴跳如雷的。杰洛特？难道不能……”

“不能。”猎魔人打断他的话，“试都别试。否则，你就别想活着走出杜恩·卡纳尔。”

“我们要失去那个小家伙了。”

“对你来说，没错。”

六

不用说，艾思娜的树是棵巨大的橡树。更准确地说，是三棵在生长过程中紧贴彼此的橡树。据杰洛特估算，它们至少有三百年历史，但枝头依然翠绿，看不出任何干枯的迹象。树干中空，内部相当宽敞，配有高高的圆锥形天花板，一盏微弱的油灯照亮了朴素却相当舒适的房间。

艾思娜跪在房间中央的地毯上，正在等他。希瑞洗了个澡，感冒也

治好了，正盘着腿，一动不动坐在艾思娜身前。她挺着背脊，杏仁色的双眼睁得大大的。猎魔人看到，她漂亮的脸蛋上既没有泥土痕迹，也没有了坏笑。

艾思娜缓慢而仔细地梳理女孩的长发。

“进来，杰洛特。坐吧。”

杰洛特先单膝跪地，随后端端正正地坐在地上。

“休息了吗？”她问道，却没看向猎魔人，也没停下梳头的动作，“你想什么时候回去？明早怎么样？”

“如您所愿，布洛克莱昂的统治者。”他冷冷地回答，“只要您说一句，我就不在杜恩·卡纳尔继续碍您的眼了。”

“杰洛特，”艾思娜缓缓转过头，“请别误会。我了解你，也尊敬你。我知道你从不伤害树精、水泽仙女、小妖精和宁芙。恰恰相反，你经常保护她们，救她们的命。但这什么也改变不了。我们差异太大，我们的世界截然不同。在行事方式上，我不想也不能为你破例。不能为任何人破例。我不会问你是否明白，因为我知道，你一定明白。我问的是：你是否接受？”

“我接不接受又有什么区别？”

“没有。我只是想知道。”

“我接受。”他说，“但这个女孩呢？她也不属于你的世界。”

希瑞瞪他一眼，然后抬起头，看着树精。艾思娜微笑起来。

“不久后就属于了。”她回答。

“艾思娜，请您再考虑一下。”

“考虑什么？”

“把她还给我，让她跟我走，回到她自己的世界。”

“不行，白狼。”树精的梳子再次埋进女孩的灰色秀发，“我不会把她还给你。你应该很明白。”

“我？”

“对，你。布洛克莱昂的消息并不闭塞。我听说过关于猎魔人的传闻，在索取报酬时，他有时会要求对方立下古怪的誓言：‘把你房子里你不知道的东西给我。’‘把你已经拥有、却毫不知情的东西送给我。’耳熟吗？你试图用这种方式改变命运的走向。你试图发现一个命运带给你的男孩，让他继承你的事业，想以此规避死亡与遗忘。你在与虚无抗争。那你为何对我的做法感到惊讶？我只关心树精的命运。这有什么不对？人类每杀死一个树精，我就要带走一个年轻女孩。”

“可您这么做，只会激起敌意与复仇的欲望。你只会让憎恨增长。”

“人类的憎恨.....已经不是新鲜事了。不，杰洛特。我不会把她还给你。何况她这么健康，这样的女孩不多了。”

“不多了？”

树精将银色的双眸转向猎魔人。

“他们把生病的女孩抛弃在森林里——白喉病、猩红热、喉头炎，

最近甚至还有天花。他们以为我们没有免疫力，以为能用传染病摧毁我们，至少大幅削减我们的数量。我们让他们失望了，杰洛特。我们拥有的东西比免疫力更强。布洛克莱昂会照看她的女儿们。”

艾思娜陷入了沉默。她弯下腰，用另一只手小心地解开希瑞头上打结的头发。

“我可以把文斯拉夫王的口信传达给您听吗？”

“这不是浪费时间吗？”艾思娜抬起头说，“何必费工夫呢？我很清楚文斯拉夫王的提议。不需要千里眼的能力，我也能猜出来。他希望我把布洛克莱昂的部分疆域让给他，比方说，从他那儿一直到维达河，因为他觉得，或者他可能觉得，那条河是布鲁格和维登的天然国界。作为交换，我想他会送我一块飞地⁽⁴⁾：一小片原始森林。我想，他还会用王权担保，那一小块荒野，那片小得可怜的原始森林，将永远属于我们，且没人胆敢攻击树精，树精可以在那儿和平地生活下去。是这样吗，杰洛特？文斯拉夫想终结与布洛克莱昂持续了两百年的战争？为实现和平，树精就得交出两百年来用生命保护的领土？就这么轻易交出布洛克莱昂？”

杰洛特保持沉默，他没什么可补充的。树精大笑起来。

“格温布雷德，国王的提议只是如此吗？也许他的说辞没这么堂皇：‘别再自鸣得意了，森林里的老妖怪、凶残的野兽、过时的老家伙，听听文斯拉夫王的意愿吧——我要雪松、橡树、白核桃树，还要红木、白桦木、做弓的紫杉木和做木板的松木。布洛克莱昂触手可及，我们却要从山后进口木材。我们想要你们土地下的铁矿和铜矿。我们想要克莱格·安的黄金。我们要砍树、挖矿，但不想听到箭矢的嗖嗖声。最

重要的是，我们要掌控王国里的每一块土地。布洛克莱昂的存在损害了我们的自尊，让我们恼火，让我们夜不能寐，因为我们人类才是世界的主宰。我们可以容忍少数精灵、树精或水泽仙女，只要他们夹紧尾巴。服从我们的意愿吧，布洛克莱昂的统治者。不然，你只有死路一条。”

“艾思娜，你自己也承认了，文斯拉夫既不是白痴，也不是疯子。你很清楚，他是个公正的国王，崇尚和平，流血只会让他悲伤和担忧.....”

“只要他跟布洛克莱昂保持距离，就不会有人流血。”

“你明明知道，”杰洛特抬起头，“真实情况不像你说的这样：人类遇害的地点包括焦土，包括第八里格，还包括夜梟山岭。甚至在布鲁格、在鲁本河左岸，都有人被杀。而那些地方都在布洛克莱昂之外。”

“你刚才提到的地方，”树精平静地回答，“都属于布洛克莱昂。我不承认人类的地图，也不承认他们划分的国界。”

“可早在一百年前，那些地方的森林就被砍光了！”

“一百个夏天，一百个冬天，对布洛克莱昂又算得了什么？”

杰洛特默然不语。

树精冷漠地看他一眼，继续抚摩希瑞的灰发。

“接受文斯拉夫的提议吧，艾思娜。”

树精冷冷地看着他。

“我们是布洛克莱昂的孩子。我们能得到什么好处？”

“生存的可能。不，艾思娜，别打断我。我明白你的意思，我明白你对布洛克莱昂独立的坚持。但世界变了，一个时代正走向终结。无论你愿意与否，人类对世界的掌控都是事实。只有融入他们，种族才能延续，否则只有消亡。艾思娜，有些森林里，树精、水泽仙女和精灵能跟人类和平共处。毕竟我们如此相似，人类可以同你们生养后代。你们在战争中又能得到什么好处？有人本可以成为你们孩子的父亲，却一个接一个死在你们箭下。又有多少拐来的女孩能接受教育？你甚至需要菲斯奈特，因为你别无选择。我现在只看到一个小女孩：因为恐惧和药物的影响，眼神呆滞、动弹不得的人类女孩……”

“我一点不害怕！”希瑞大喊，脸上一瞬间现出坏坏的表情，“我的眼神也不呆滞！你在瞎说！我在这儿不会有任何危险。我说真的！我不怕！外婆说树精并不邪恶，我外婆是全世界最聪明的女人！外婆……外婆说，这里的森林应该存在……”

她停下来，低下头。艾思娜大笑起来。

“上古血脉之子。”她说，“没错，杰洛特，上古血脉之子仍然存在。而你，却跟我说什么时代终结……还说我们无法延续……”

“这个小鬼本来要嫁给维登的克里斯丁。”杰洛特打断她，“可惜的是，联姻不可能实现了。克里斯丁终将继承埃维尔的王位，如果他的王妃持有这样的观点，那么针对布洛克莱昂的战争很快就会结束。”

“我才不嫁克里斯丁！”女孩轻声抗议，绿色的眸子闪着光，“克里斯丁想娶个既美丽又愚蠢的女人！我不是女人！也不想当什么王妃！”

“安静，上古血脉之子。”树精把希瑞抱在胸前，“不要叫。你永远不会成为王妃……”

“当然。”猎魔人插嘴道，“艾思娜，你我都清楚希瑞会成为什么。我明白，她的命运已经决定好了。太糟了。布洛克莱昂的统治者，我该怎么答复文斯拉夫王呢？”

“什么都别说。”

“什么意思？”

“什么都别说。他会明白的。很久以前，文斯拉夫还没出生时，曾有传令官来过布洛克莱昂的边界。号角和喇叭响起，盔甲闪闪发光，一面面旗帜随风飘扬。他们高声宣告：‘交还布洛克莱昂！卡帕拉唐特王，秃顶山和泛滥草原的统治者，要求你们放弃布洛克莱昂！’布洛克莱昂的回答始终不变。等你离开我的森林时，格温布雷德，转身聆听吧。在树叶的低语声中，你会听到布洛克莱昂的回答。把它的答复告诉文斯拉夫，再补充一句：只要杜恩·卡纳尔还有橡树，他就不会听到其他答复。我们会奋斗到最后一棵树，最后一个树精。”

杰洛特沉默不语。

“你说时代即将终结。”艾思娜缓缓续道，“你错了，有些东西永远不会终结。你说到生存？好吧，我正在为生存而战。布洛克莱昂能存在下去，都要归功于我的努力：树木比人类活得更久，却畏惧人类的利斧。你提到国王和王子。他们算什么？我认为他们只是发白的骨骸，躺在这片森林深处，躺在克莱格·安的大理石坟墓中，躺在一堆堆黄色的金属和闪闪发亮的石头之上。但布洛克莱昂依然存在：树木在宫殿的废墟中高歌，根须穿透大理石。你的文斯拉夫王还记得那些国王吗？格温布雷德，你自己还记得吗？如果这都不记得，你怎么能说时代正在终结？你又怎能判断灭亡还是永恒？你有什么权利谈论命运？难道你不明

白命运是什么？”

“我不明白。”他承认，“可是……”

“既然你不明白，”她打断道，“就别说什么‘可是’。你不明白。就这么简单。”

艾思娜陷入沉默。她转过脸，轻抚额头。

“许多年前，第一次来这儿时，你就不明白。而莫丽恩……我的女儿……杰洛特，莫丽恩死了。她在鲁本边境，为保护布洛克莱昂而死。她变成那副样子，我都认不出来了。她的脸被你们人类的马蹄踩踏得不成样子。你说到命运？今天，猎魔人，没能给莫丽恩带来后代的你，为我带来了上古血脉之子，一个明白何谓命运的小女孩。不，你不能也不愿接受并认同这样的事实。为我重复一遍，希瑞，重复你对白狼、对利维亚的杰洛特说过的那番话。再说一遍，上古血脉之子。”

“陛……尊贵的女士。”希瑞断断续续地说着，“不要强迫我留下。我不能……我想……离开，我想和杰洛特一起走。我必须……跟着他……”

“为什么跟着他？”

“因为这是我的命运。”

艾思娜转过头，脸色异常苍白。

“你怎么想，杰洛特？”

猎魔人没有回答。艾思娜打个响指。布蕾恩仿佛幽灵般自夜色中现

身，冲进房间。她用双手举着一只银制高脚杯。杰洛特脖子上的徽章剧烈颤抖。

“你怎么想？”银发树精复述道，站起身来，“她不想留在布洛克莱昂！她不想成为树精！她不想代替我的莫丽恩！她想离开，追随她的命运！是这样吗，上古血脉之子？这就是你真正想要的？”

希瑞点点头，以示确认。她双肩在颤抖。猎魔人受够了。

“艾思娜，既然你决定让她喝下布洛克莱昂之水，又何必再让她烦扰？她的意愿很快将不再重要。你为何要做这种事？为何要让我看这出戏？”

“我要向你展示何为命运。我要向你证明时代并未终结。一切才刚刚开始。”

“不必了，艾思娜。”他站起身，“抱歉破坏了你的表演，但我不想再欣赏下去了。你想展示我们之间的分歧，布洛克莱昂的统治者，但你的行为越了界。你们这些上古种族，总爱强调憎恨对你们很陌生，说那是人类特有的情感。但这不对。你们懂得憎恨，也知道何谓憎恨。你们只是把它装扮了一下：更多理智，更少暴力。或许正因如此，你们的憎恨才更加残忍。艾思娜，我代表所有人类接受你的憎恨。这是我应得的，尽管我会为莫丽恩而悲伤。”

艾思娜没答话。

“这就是你想让我带给文斯拉夫王的回答，对吗？警告和蔑视？沉睡在树木间的憎恨和力量的鲜活证明？一个人类孩童即将接过抹除过去的毒药，而这毒药则是由另一个心灵与记忆早已受损的孩子端来的。这

个答复又必须由了解并喜爱这两个孩子的猎魔人传达，由必须为你女儿之死负责的猎魔人传达。好吧，艾思娜，就这样吧，我会按你的意愿去做。文斯拉夫会听到你的答复。就让我的声音和眼神充当信使，交给国王去解读吧。但我不想再看这场早就准备好的闹剧，我拒绝。”

艾思娜依然一言不发。

“再见了，希瑞。”杰洛特跪下来，把女孩抱进怀里，希瑞的双肩仍旧颤抖不停，“别哭了。你知道的，你在这儿不会有任何危险。”

希瑞吸吸鼻子。猎魔人站起身。

“再见了，布蕾恩，”他对年轻的树精说，“好好活着，照顾好你自己。愿你的人生像布洛克莱昂的树木一样长久。还有一件事……”

“什么，格温布雷德？”

布蕾恩抬起头，她的眼眶湿润了。

“用箭杀人是很容易，孩子。你可以松开弓弦，然后想：杀他的不是我，而是箭。我的双手不会染上男孩的鲜血，杀死他的是箭，不是我。但箭不会晚上做梦，祝愿你也不会，蓝眼睛的小树精。别了，布蕾恩。”

“莫娜！”布蕾恩口齿不清地说。

她用双手端着的银杯开始颤抖，清澈的液体顺着杯身流下。

“什么？”

“莫娜！”她哀叫，“我的名字是莫娜！艾思娜女士，我……”

“够了。”艾思娜厉声打断，“够了，冷静点，布蕾恩。”

杰洛特大笑起来。

“这就是你的命运，森林女士。我尊重你的奋斗和抵抗，但我知道，你很快就会孑然一身：布洛克莱昂的最后一只树精，把还记得真名的女孩推向死亡。尽管如此，我依然祝你好运，艾思娜。再会了。”

“杰洛特，”希瑞低声说道，她动也不动地坐在那儿，低头弯腰，“别留下我一个人……。”

“白狼，”艾思娜抱住女孩弓起的背脊，“你还要她怎么求你？你无论如何都要抛弃她？不敢陪她直到最后一刻？你为何在这种时候离开她，留下她一个人？你要逃去哪儿，格温布雷德？你在逃避什么？”

希瑞的头垂得更低了，但她没哭。

“我会陪她到最后。”猎魔人说，“好了，希瑞，你并不孤独。我会陪在你身旁。什么都别怕。”

艾思娜从布蕾恩颤抖的双手中接过银杯，举起。

“你认识古代符文吗，白狼？”

“认识。”

“那就读读刻在这上面的文字，这是克莱格·安的圣餐杯。用这杯喝过酒的国王，如今早已被人遗忘。”

“Duettaeán aef cirrán Cáerme Gleddyv. Yn esseth. ”

“你知道是什么意思吗？”

“宿命之剑有两道刃……你是其中一道。”

“起身吧，上古血脉之子。”树精的话语带着不容置疑的命令语气，透出无情的意志，“喝下去。这是布洛克莱昂之水。”

杰洛特咬住嘴唇，看向艾思娜银色的双眸。他的目光避开希瑞——她的嘴唇已贴上杯口。他早就见过这一幕，当时和现在一般无二：抽搐、打嗝、骇人的呼喊，但这些都无人理睬，最后渐渐微弱。接着，那双眼睛里会慢慢浮现出空虚、麻木和冷漠。他全都见过。

希瑞喝下杯中之水。布蕾恩表情全无的脸上流下一滴泪。

“够了。”

艾思娜拿走杯子，放到地上。她伸出双手，抚摩小女孩散在肩头的灰色长发。

“上古血脉之子，”她续道，“选吧。你要留在布洛克莱昂，还是遵循命运之路前行？”

猎魔人难以置信地摇摇头——希瑞的呼吸变得急促，脸上泛出红晕，但仅此而已。仅此而已。

“我要遵循命运之路前行。”女孩直视树精的双眼道。

“如你所愿。”艾思娜的语气冰冷而生硬。

布蕾恩重重地叹了口气。

“让我安静一下。”艾思娜转过身，背对他们，“你们先退下吧。”

布蕾恩拉起希瑞，碰碰杰洛特的肩膀，但猎魔人避开了她的手。

“谢谢，艾思娜。”他说。

树精缓缓地转过身。

“为什么谢我？”

“为命运。”他戏谑道，“为你的决定。这不是布洛克莱昂之水，对吧？命运希望希瑞回家，而扮演命运的人就是你，艾思娜。谢谢你。”

“你对命运的了解实在太少。”树精语气苦涩，“太少了，猎魔人。真的太少。你根本不明白何谓大局。你感谢我？为我扮演的角色感谢我？为这出戏感谢我？感谢我的诡计、欺瞒和骗术？你感谢我，因为你以为宿命之剑只是镀金的木剑？那就不要谢我，揭穿我的把戏吧。拿出你的证据，向我证明，人类的逻辑掌控着世界，你们的理论才是真理。这是布洛克莱昂之水，还剩少许。世界的征服者，你敢喝吗？”

她的言辞让杰洛特不安，但他只犹豫了片刻。就算真正的布洛克莱昂之水，也不会对他造成任何影响。猎魔人对水中有毒的单宁酸和致幻成分有完全的抵抗力。况且它怎么可能是布洛克莱昂之水？希瑞喝了，可什么也没发生。他用双手接过圣餐杯，对上树精的双眼。

脚下大地开始毫无预警地摇晃，好像整个世界都压在他背上。巨大的橡树开始旋转、颤抖。他用麻木的双手费力地四下摸索，勉强睁开眼睛，但眼皮沉重得就像大理石棺盖。艾思娜的双眼像水银般闪耀，其他人的眼睛则是翠绿色。不，不是清澈的绿，更像春天的野草。脖子上的徽章嗡鸣震颤。

“格温布雷德。”他听到有人说，“仔细看。不，闭上眼睛也没用。看吧，看看你的命运。还记得吗？”

他看到，突如其来的强光穿透厚厚的雾气；硕大的枝状烛台滴落烛泪；一道道石墙；高高的楼梯；一个灰发绿眼的小女孩正走下楼梯，头上宝冠镶满精雕细琢的宝石，身穿蓝色衣裙，身后有名深红服色的男仆，提着银色的裙摆。

“还记得吗？”

他自己的声音在说……在说：“我会在六年后返回……”

凉亭、热浪、花香、沉重而单调的蜜蜂嗡鸣。他本人跪倒在地，向一位用金色头带箍住淡灰卷发的女子奉上一朵玫瑰。接过玫瑰的手戴着戒指，上镶翡翠和未经雕琢的绿色宝石。

“若你改变主意，”女人说，“就回到这儿来。你的命运会在这里等待。”

我再没回去，他心想。我再也没回……回到哪儿？

灰发。绿眼。

声音再次于黑暗中传来，融入万物消亡的混沌。这里只有火焰，地平线上的火焰。还有旋风般的火星与紫色烟雾。五月节！五月前夜。透过团团烟雾，他看到一张苍白的面孔掩映在黑色发卷下，紫罗兰色的双眼闪烁光芒，注视着他。

叶妮芙！

“还不够。”

纤薄的嘴唇开始扭曲。苍白的脸颊流下一滴泪水。速度很快，且越来越快，就像沿着蜡烛滴下的烛泪。

“还不够。还需要别的东西。”

“叶妮芙！”

“用虚无对抗虚无。”那鬼魅般的面孔说道，用的却是艾思娜的嗓音，“虚无和空虚存于你的身体，世界的征服者，你甚至无法得到心爱的女人，命运已掌握在你手中，你却转身逃离。宿命之剑有两道刃，你是其中一道。但另一道是什么呢，白狼？”

“没有命运。”他自己的声音说，“根本没有。命运并不存在。对我们来说，命中注定的只有死亡。”

“没错。”灰发女人答道，露出神秘的微笑，“说得对，杰洛特。”

女人身穿鲜血淋漓、扭曲变形的银铠甲，上有长戟刺穿的痕迹。一道血迹从她嘴角流下，不知为何，她依然露出骇人的微笑。

“你嘲笑命运。”她说，“你嘲笑她，捉弄她。宿命之剑有两道刃，你是其中一道。另一道……是死亡吗？凡人终有一死。我们因你而死。死亡抓不住你，却乐得杀死我们。它与你如影随形，白狼，死去的却是别人。因为你。还记得我吗？”

“卡……卡兰瑟！”

“你能救他。” 艾思娜的声音穿透浓重的雾气，“你能拯救他，上古血脉之子。在那无边无际的黑暗森林中，在他消失于所爱的虚无之前……”

春草般碧绿的双眼。触碰。不可思议的和声中，有人在高喊。几张面孔。

他什么也看不见。他坠入深渊、虚空与黑暗。最后，他听到艾思娜的声音：

“如你所愿。”

七

“杰洛特，醒醒！醒醒，求你了！”

猎魔人睁开双眼，看到太阳像一枚轮廓鲜明的杜卡特金币，高挂在树冠上方的天空，远离晨雾的遮蔽。他躺在潮湿松软的苔藓上，一条树根硌得他背疼。

希瑞跪在他身旁，扯着他夹克的衣角。

“看在瘟疫……”他咒骂着四下张望，“我在哪儿？我怎么在这儿？”

“我不知道。”她答道，“我也刚醒。我睡在你旁边，冷得要命。我不记得……你知道吗？肯定是魔法！”

“毫无疑问。”杰洛特坐起身，摸出落进领子里的松针，“你说得对，希瑞。布洛克莱昂之水，名副其实……看来我们都被树精耍了。”

他站起来，拿过地上的剑，背在背后。

“希瑞？”

“嗯？”

“你也耍了我。”

“我？”

“你是帕薇塔的女儿，辛特拉王后卡兰瑟的外孙女。你从一开始就知道我是谁.....[\(5\)](#)”

“不。”她红着脸回答，“一开始不知道。你帮我爸解除了咒语，对吧？”

“不对。”他摇摇头，“解咒的是你妈妈.....在你外婆协助下。我只是出了点力。”

“但我保姆说.....她说，我是命运的臣民，因为我是意外之子。是这样吗，杰洛特？”

“希瑞，”他看着她的双眼，微笑，点头，“相信我：你是我今生最大的意外。”

“哈！”女孩眉开眼笑，“果然是真的！我是命运的臣民。保姆预言说，有个猎魔人会出现，说他有一头白发，还会带我离开。外婆大喊.....‘这不可能！’告诉我，你要带我去哪儿？”

“回家。回辛特拉。”

“真的？我想……”

“上路再好好想吧。走吧，希瑞，我们离开布洛克莱昂。这地方不安全。”

“我一点儿都不怕！”

“我怕。”

“外婆说，猎魔人什么都不怕。”

“你外婆太夸张了。出发吧，希瑞。我知道我们在哪儿……”他确认太阳的位置，“好吧，碰碰运气……走这边。”

“不。”希瑞皱起鼻子，指着相反的方向，“走那边。那儿。”

“你怎么知道？”

“我就是知道。”她耸耸肩答道。她垂下翡翠色的双眸，显得吃惊又无助。“可为什么呢……我不知道。”

帕薇塔的女儿，他心想。上古……上古血脉之子？也许她从母亲那儿继承了天赋。

“希瑞，”他解开衬衣的几粒纽扣，取出徽章，“摸摸这个。”

“哇！”她张大嘴巴，“好可怕的狼。它有獠牙……”

“摸摸看。”

“喔！”

猎魔人笑了，感到银链随着徽章剧烈颤抖。

“它动了！”希瑞喃喃道，“动了！”

“我知道。走吧，希瑞，你带路。”

“这是魔法，对不对？”

“当然。”

如他所料，女孩能感知前方的道路。什么原理？这他就知道了。他们很快沿路来到一个三岔路口——比他预想的还快。这儿是布洛克莱昂的边境，至少是人类认同的边境。他记得艾思娜的看法不太一样。

希瑞咬住嘴唇，皱起鼻子，停下脚步，看着满是马蹄印和车辙的沙土路。杰洛特终于搞清方向，不再需要女孩迟疑不决的提议。他选了东边那条去布鲁格的路，希瑞却忧心忡忡地看着通往西边那条。

“那条路通往纳史特洛格。”他取笑她，“你想克里斯丁了？”

希瑞嘟囔一声，跟在他身后，但她还是回了好几次头。

“怎么了，希瑞？”

“我不知道。”她低声道，“这条路不好，杰洛特。”

“为什么？我们去布鲁格找文斯拉夫王。他住在漂亮城堡里。我们可以去浴池洗澡，睡在羽毛被褥上……”

“这条路不好。”她重复道，“不好。”

“这倒是实话：比这好的路多得是。别多想了，希瑞。快走吧。”

他们转过一段灌木茂盛的弯道。希瑞说对了……

士兵突然从四面八方出现，包围了他们。他们头戴圆锥形头盔，身穿锁甲和深灰束腰外衣，上面绣有代表维登王室的黑金相间方格纹章。他们保持距离，却没拔出武器。

“你们从哪儿来，到哪儿去？”一个矮胖男人冲杰洛特大吼。他穿着破旧的绿色制服，叉开双腿站立。他的脸黝黑起皱，像颗李子干。他背着弓和插着白翎箭的箭袋。

“我们从焦土来。”猎魔人握紧希瑞的手，撒谎道，“我要回家，回布鲁格。这是怎么了？”

“我们是国王的手下。”黑脸男人注意到杰洛特背后的剑，换成更加礼貌的语气，“我们……”

“把他带过来，杰格汉斯！”前方路上，有个人大喊。

士兵们分散开来。

“不要看，希瑞。”杰洛特轻声说，“转过身。不要看。”

前方，一棵枝叶茂盛的大树倒在路上。树桩位于路边的灌木丛中，还留有长条状的白色碎木片。断树前面有辆用油布盖着的马车。几匹长毛小马倒在路上，与车把和缰绳绞缠在一起，身上插满利箭，露出发黄的牙齿。其中一匹还活着，沉重地喷着鼻息，双脚蹬踢不止。

沙地上鲜血浸染，还散落着人类的尸体，有的紧贴马车，有的卷入

车轮。

围着马车的士兵中走出两个人，然后是第三个。其余十多人勒住缰绳，伫立不动。

“出什么事了？”猎魔人问。他尽力用身子挡住屠杀场面，不让希瑞看见。

有个士兵，穿着短锁甲和长靴，用一对斜眼打量他，伸手咔咔地挠着没刮干净的下巴。他的左前臂套着磨损不堪的护腕，像弓箭手用的那种。

“是偷袭。”他简短地回答，“树精屠杀了路过的商队。我们正在调查。”

“树精会攻击商队？”

“你自己看啊。”斜眼士兵挥挥手臂，“他们身上插满了箭，跟刺猬似的……还是在大路上！那些森林怪物越来越猖狂了。要不了多久，别说进森林，连靠近都不行了。”

“那么，”猎魔人眨眨眼，谨慎地发问，“你们是谁？”

“埃维尔国王的手下，纳史特洛格的士兵。我们本由菲斯奈特男爵指挥，但男爵在布洛克莱昂遇害了。”

希瑞张开嘴，杰洛特晃晃她的手，示意她安静。

“要我说，血债血偿！”斜眼士兵有个同伴咆哮起来。他穿着镶铜边的紧身上衣，身材魁梧。“血债血偿！简直让人难以忍受。先是菲斯奈

特，然后是辛特拉的公主，现在又是商人。看在诸神的分上，报仇，我们得报仇！要不然，她们明天就该跑到我们家门口杀人了！”

“布雷克说得好。”斜眼士兵续道，“你们说对不对？还有你，兄弟，我得问你：你是哪儿人？”

“布鲁格人。”猎魔人撒谎道。

“那这小鬼是你女儿喽？”

杰洛特又晃晃希瑞的手。

“是我女儿。”

“布鲁格人……”布雷克皱起眉头，“我得说，兄弟，正是你们的国王文斯拉夫纵容了这些怪物。他不愿意跟我们的埃维尔王，还有凯拉克的维拉克萨斯王结盟。如果我们三面夹攻，肯定能杀光那些……”

“屠杀是怎样发生的？”杰洛特缓缓发问，“有人知道吗？商队里有没有生还者？”

“没人目击。”斜眼士兵说，“但我们知道发生了什么。护林人杰格汉斯认出了痕迹，毫不费力。告诉他，杰格汉斯……”

“嗯。”黑脸男人说，“情况是这样：商队马车沿大路前进，碰上了断树。你瞧，先生，这棵松树倒在路中间，刚被人砍倒不久，灌木丛里还有痕迹。瞧见没？等商人下来，想搬走树木时，她们从三个方向发动袭击。那边的灌木丛，还有歪脖子桦树那儿。你瞧，箭是树精做的：箭翎用树脂黏合，羽毛泡过树液……”

“我瞧见了。”猎魔人看着尸体，打断他的话，“依我看，其中几人中箭没死，最后被人用刀子取了性命。”

后面那队士兵中又走出一个人。他又矮又瘦，穿着华丽的紧身上衣，黑发剪得很短。他刮过胡子，脸颊带着青灰色。猎魔人发现他双手瘦小，戴着黑色露指手套，双眼像鱼一样呆滞。他佩着剑，腰带和左靴里露出匕首握柄……杰洛特见过太多刺客，想认不出都难。

“你眼睛很尖。”黑发矮子缓缓地说，“我得说，你观察得很仔细。”

“这就对了。”斜眼士兵说，“让他去向文斯拉夫王汇报吧。那位国王不希望我们伤害‘善良又友好’的树精。等到五月节，他们说不定还会来场幽会。在这方面，她们没准是挺友好的。要是咱们活捉一个，就可以验证一下啦。”

“半死不活的也行。”布雷克咧嘴笑道，“看在瘟疫的分上！那个德鲁伊呢？都快中午了，可他连个影子都不见。该出发了。”

“你们要去干吗？”杰洛特问。他没放开希瑞的手。

“关你屁事？”黑发人咆哮道。

“何必激动呢，勒维克？”斜眼士兵发出难听的笑声，插言道，“我们可是老实人，坦坦荡荡。埃维尔派来个德鲁伊，是个了不起的术士，能跟树木沟通。他会陪我们去森林为菲斯奈特报仇，顺便看看能不能救出公主。这可不是去散步，兄弟，这是场远征，是对她们的惩……惩……”

“惩戒。”勒维克叹了口气。

“哦对，我就想说这个。得了，走你的路吧，兄弟，这儿很快就要打得不可开交了。”

“是啊。”勒维克看着希瑞，“这里很危险，尤其对小女孩来说。那些树精喜欢小女孩。对吧，孩子？妈妈在家等着你吗？”

希瑞颤抖着点点头。

“要是她再也见不到你，那就太可惜了。”黑发矮子盯着希瑞继续说道，“她肯定会找文斯拉夫抱怨说：国王，就因为你容忍树精，我女儿和丈夫都一去不返了。谁知道文斯拉夫会不会恢复跟埃维尔的同盟呢？”

“行了，勒维克先生。”杰格汉斯咆哮道，脸上的纹路皱得更深了，“让他们走吧。”

“再见喽，小鬼。”勒维克伸出手，摸摸希瑞的头。希瑞颤抖着退了几步。

“怎么？你害怕了？”

“你手上有血。”猎魔人轻声道。

“哈！”勒维克抬起手，“果然。是商人的血。我想确认一下有没有生还者。不幸的是，树精干得很彻底。”

“树精？”希瑞颤声说，对猎魔人增加的力道全无反应，“哦！骑士大人，你弄错了。不可能是树精干的！”

“你在嘟囔什么，小鬼？”黑发男人眯起眼睛。

杰洛特左右张望，估算一下距离。

“不是树精干的，骑士大人。”希瑞重复道，“很明显！”

“啥？”

“这棵树.....是被砍倒的！用斧头！树精绝不会砍树，不是吗？”

“说得对。”勒维克看看斜眼士兵，“哦！你可真聪明。太聪明了。”

猎魔人注意到，刺客戴黑手套的手仿佛蜘蛛，正悄然爬向匕首握柄。尽管勒维克的双眼没离开小女孩，但杰洛特知道，第一击的目标肯定是他。他等勒维克摸到武器。

斜眼士兵倒吸一口凉气。

三个动作。只有这点时间。

镶银饰钉的袖口砸中黑发男人的左脑。没等勒维克倒地，猎魔人已经来到杰格汉斯和斜眼士兵中间，长剑唰地出鞘，切开空气，命中身穿铜边紧身上衣的壮汉布雷克的太阳穴。

“保护自己，希瑞！”

斜眼士兵握剑跳向一旁，但为时已晚。猎魔人从上往下劈开他的躯干，又顺势从下往上一挥，在他身上留下一个血淋淋的“×”。

“伙计们！”杰格汉斯冲惊呆了的士兵大喊，“跟我上！”

希瑞跑到一棵歪脖山毛榉旁，像松鼠一样飞快地爬上最高的枝头，藏在树叶里。护林人朝她的方向射出一箭，但没命中。其他人也动了起

来，围成一个半圆，拿起弓，取出箭。杰洛特单膝跪地，伸展手指，画出阿尔德法印，但他瞄准的不是距离较远的弓手，而是他们身旁路上的沙土。法印掀起一股旋风，遮住了他们的视野。

杰格汉斯灵巧地跳开，从箭袋里抽出第二支箭。

“等等！”勒维克大叫着爬起身，右手握剑，左手持匕首，“让我来，杰格汉斯！”

猎魔人用流畅的动作转身面对他。

“他是我的。”勒维克续道，他晃晃脑袋，用前臂擦擦脸，“我一个人的！”

杰洛特斜身转个半圈，但勒维克没有照做。他径直攻了过来。两人开始交手。

有两下子，猎魔人心想。他费力地格开迅疾的一剑，又半转过身，挡开刺来的匕首。他没立刻还击，而是跳到一旁。他以为勒维克会故技重施，结果挥剑幅度过大，失去了平衡。但刺客可不是新手，他也收起攻势，以猫一样的敏捷绕起圈子。突然，刺客毫无预警地跳了起来，挥剑如风。猎魔人避开正面冲突，迅速抬剑格挡，迫使刺客后退。勒维克弯下腰，准备刺出第四剑。他把匕首藏在背后。猎魔人依然没有还击，也没缩短距离，只是一再同对手兜圈子。

“游戏都有结束的时候。”勒维克从牙缝间吐出几个字，“做个了结吧，聪明人，趁我们还没杀掉树上那个小杂种。你觉得呢？”

杰洛特注意到，刺客正盯着他自己的影子，等着它与对手相接，到时，阳光将直射杰洛特的双眼。猎魔人停下脚步，决定将计就计。

他将瞳孔缩成两道竖直的细线。为了掩饰这种变化，他眯起双眼，像被太阳照花了眼睛。

勒维克跳了起来，自空中扭转身体，用拿匕首的胳膊保持平衡，手腕用难以置信的角度自下而上挥出一剑。杰洛特冲向前，转身挡下这一击。他用同样的动作扭动腰部和肩膀，利用格挡的力道将刺客推开，利剑划过对手的左边脸颊。勒维克蹒跚后退，捂住脸。猎魔人半转过身，将重心放在左腿，迅疾地一剑切开对手的颈动脉。勒维克蜷缩身体，浑身浴血，跪倒下来，一头栽在沙地里。

杰洛特缓缓转过身，面对杰格汉斯。后者拉开弓，露出骇人的笑。猎魔人弯下腰，双手握剑。其他士兵同样举起弓，周围一片死寂。

“还在等什么？”护林人吼，“放箭！放箭！”

他突然踉跄地走了几步，倒在地上。一支箭刺穿他的喉咙，箭羽是山鸡翎，用树皮熬出的汤汁染成黄色。

一支支箭从昏暗的林间尖啸飞出，划出又长又缓的弧线。它们好像在空中慢慢滑翔，箭羽随风轻摆，直到命中的那一刻，速度和力道都没有丝毫增长，但每支箭都精准地命中了目标，纳史特洛格的佣兵们纷纷倒下，仿佛落在沙土路上的树叶，又像被棍棒扫过的向日葵。

幸存者争先恐后跑向马匹。箭矢没停，它们命中了正在奔跑，甚至已经骑上马鞍的士兵。只有三人勉强让马跑了起来。他们大喊大叫，抽打坐骑的侧腹，但没能跑出太远。

森林合拢，挡住去路。阳光下，那条宽阔的沙土路消失不见，取而代之的是密不透风的黑色林墙。

雇佣兵勒住马。他们又惊恐又慌乱，试图掉转马头，但箭雨并未停息。伴着马蹄声、马嘶声和叫喊声，利箭刺穿了马背上的士兵。

一片寂静。

堵住大路的林墙渐渐隐去，泛起彩虹般的光彩，随后消失不见。前方又出现了道路。还有一匹灰马，马背上坐着留金色胡须的健壮骑手，身穿海豹皮外套，系格子呢图案的羊毛腰带。

灰马走上前，摇晃着脑袋，高高抬起前腿。它喷着鼻息，避开尸体和血腥味。骑手笔直地坐在马鞍上，举起右手。一阵微风吹得林木沙沙作响。

远处森林边缘，灌木丛中走出许多苗条的身影。她们穿着褐色和绿色相间的衣服，脸上用坚果汁涂着斑纹。

“Ceádmil, Wedd Brokiloéne!”骑手大喊，“Fáill, Aná Woedwedd!”

“Fáill!”微风带来了森林那边的回答。

绿色与褐色的身影接连消失在灌木丛中，只留下一个——她的头发是蜂蜜色。她走了过来。

“Va fáill, 格温布雷德!”她走得更近些。

“再会，莫娜。”猎魔人回答，“我不会忘记你。”

“还是忘了吧。”她生硬地说，正正背后的箭袋，“没有莫娜了。莫娜只是个梦。我是布蕾恩，布洛克莱昂的布蕾恩。”

她又挥挥手，消失不见。

猎魔人转过身。

“莫斯萨克。”他看着灰马背上的骑手。

“杰洛特。”骑手冷冷地打量他，“真是巧遇。但我们还是先说最重要的事吧，希瑞在哪儿？”

“在这儿！”藏在枝叶间的女孩大喊，“我可以下来了吗？”

“可以了，下来吧。”猎魔人回答。

“但我不知道怎么下！”

“怎么上去怎么下来，反过来就行。”

“我害怕！我在树顶上！”

“我说了，下来。我们有许多事要谈，小女士。”

“谈什么？”

“看在瘟疫的分上，你怎么不逃进森林，非要爬上树？那样我可以跟过去，犯不着……哦！该死，快下来！”

“我是学故事里的猫！我做什么都不对吗？为什么？我真想知道。”

“还有我。”德鲁伊说，“我也想知道。你外婆卡兰瑟王后也想知道。下来吧，小公主。”

树叶和枯枝纷纷滚落，然后是衣料扯破的声音。希瑞终于出现了，

她双腿分开，沿树干滑下，斗篷兜帽的位置只剩一块鲜艳的破布。

“莫斯萨克叔叔！”

“如假包换。”

德鲁伊把女孩紧紧抱在怀里。

“叔叔，外婆叫你来的？她很担心吗？”

“不太担心。”莫斯萨克微笑着说，“她正忙着把皮带浸湿。回辛特拉要花不少时间，希瑞，趁这时间给你的冒险找好借口吧。按我的建议，最好简明扼要。就算这样，我相信到最后，公主殿下，你也会哭得非常非常大声。”

希瑞面露苦相，吸吸鼻子，轻声嘟囔一句。她的双手本能地捂住饱受威胁的部位。

“走吧。”杰洛特审视四周，提议道，“走吧，莫斯萨克。”

八

“不。”德鲁伊说，“卡兰瑟改主意了：她不想把希瑞嫁给克里斯丁。她有她的理由。另外，由于袭击商队的缘故，我已经不再信任埃维尔了，我这么说你肯定不会惊讶，而王后很看重我的判断。我们甚至不会在纳史特洛格逗留，我会带小家伙直接回辛特拉。跟我们一起走吧，杰洛特。”

“为什么？”

猎魔人看了一眼希瑞，她正披着莫斯萨克的毛皮外套，在一棵树下沉睡。

“你很清楚原因。这个孩子，杰洛特，她就是你的命运。你们的道路已经交叉三次了，是的，三次。当然，这只是个比喻，尤其是前两次。我希望，杰洛特，你不会认为这只是单纯的巧合。”

“我怎么称呼它又有什么区别？”猎魔人挤出一丝微笑，“事情早跟我们的称呼背道而驰了，莫斯萨克。干吗带我去辛特拉？我早去过那儿，也早跟她见过面：正如你所说，我的道路与她有过交叉。可那又如何？”

“杰洛特，你曾要求卡兰瑟、帕薇塔和她丈夫立下誓言。他们遵守了承诺。希瑞就是那个意外之子。命运要求.....”

“要求我带走她，让她变成猎魔人？她是个女孩！看着我，莫斯萨克。你能想象一个天真漂亮的小女孩变成我这样？”

“让猎魔人那套规矩都见鬼去！”德鲁伊愤怒地反驳，“你心里是怎么想的？你怎么看待她？不，杰洛特，我看得出你还不懂，所以我必须简单点解释。听着，就连白痴也能要求别人发誓，你只是其中之一。这事本身没什么特别，特别的是她，还有她出生后与你之间的纽带。你还要我说得更清楚吗？没问题，杰洛特：自从希瑞出生，你的愿望和计划就不再重要了，你拒绝什么、放弃什么，也不重要。看在瘟疫和霍乱的分上，就连你自己也不值一提！你明白吗？”

“别大吼大叫，会把她吵醒的。我们的意外之子正在睡觉呢。等她醒来.....莫斯萨克，即使她很特别，有时也可以.....也必须放弃。”

德鲁伊咄咄逼人地看着他。“可你要知道，你永远不会有自己的孩子。”

“我知道。”

“即使这样却还要放弃她？”

“我是放弃了。我有这个权利吧？”

“的确。”莫斯萨克回答，“你有这个权利。可这伴随着风险。有句古话说得好：宿命之剑……”

“有两道刃。”杰洛特帮他说完，“我知道。”

“那就做你认为对的事吧。”德鲁伊扭过头，吐了口口水，“然后想想我为你担的性命危险……”

“你？”

“没错。跟你不同，我相信命运。而且我知道，摆弄双刃剑很危险。别再玩了，杰洛特，把握住送上门来的机会吧。同希瑞建立起监护人和被监护人那样的关系。否则……纽带可能会以其他形式出现，更可怕的形式。你想要否定和毁灭？我想保护你们，你和那小家伙。如果你带走她，我不会反对，我会冒险向卡兰瑟解释一切。”

“你怎么知道希瑞愿意跟我走？你看到了征兆？”

“没有。”莫斯萨克严肃地回答，“但我的确知道，因为她只会在你怀中入睡，她会在梦中叨念你的名字，会伸手找你。”

“够了。”杰洛特站起身，“我该出发了。别了，大胡子。代我向卡

兰瑟致意。至于希瑞的恶作剧，你就帮她找个借口吧。”

“逃避毫无意义，杰洛特。”

“你说我在逃避命运？”猎魔人系紧坐骑的腹带。

“不。”德鲁伊看着小女孩，“你是在逃避她。”

猎魔人点点头，跨上马鞍。莫斯萨克一动不动地坐着，用木棍拨弄将熄的营火。

杰洛特缓缓穿过高及马镫的石楠丛，沿着山谷斜坡，朝黑暗的森林走去。

“杰洛特！”

他回过头，发现希瑞站在小丘顶部，灰发的小小身影一副挫败的架势。

“别走！”

他挥挥手。

“不要走！”她在尖叫，但声音小了些，“别走！”

我必须走，他心想。必须走，希瑞。因为……我要永远离开。

“别以为你能轻易抛下我！”她大喊道，“想都别想！你逃不掉！我是你命运的一部分，你听到没？”

没有什么命运，他心想。命运并不存在。对我们来说，命中注定

的只有死亡。命运的第二道刃是死亡。第一道是我。第二道是死亡，它与我如影随形。不，我没有权利让你与死亡为邻，希瑞。

“我就是你的命运！”

他听到丘顶又传来几声哭喊，但声音越来越小，越来越绝望。

他踢了踢马腹，催促它踏入湿气浓重、如深渊般阴冷的森林，踏入熟悉而亲切的阴影，踏入漫无边际的黑暗。

(1) 几丁质又名甲壳胺，一般指节肢动物的身体表面分泌的一种物质。

(2) 指地表水渗入地下时形成的洞窟，多为暴雨冲刷磨蚀而成。

(3) 希瑞的全名。

(4) 指被他国领土包围的领地。

(5) 这部分内容请参见本系列第一部中的短篇《价码问题》。

别的东西

木桥上响起马蹄声，尤尔加连头都没敢抬。他生生咽下尖叫，丢掉打算重新装上的车轮铁箍，飞快地钻到马车下。他流着眼泪，背靠车下那层厚厚的污泥与粪便，发出断断续续的呜咽，在惊恐中瑟瑟发抖。

马匹慢慢靠近马车。马蹄踏在长满青苔、腐朽不堪的木板上。尤尔加谨慎地打量着它们。

“出来。”看不到模样的骑手说。

尤尔加透过齿缝倒吸一口凉气，绞尽脑汁思考对策。马匹喷着鼻息跺跺脚。

“放松，洛奇。”骑手说，尤尔加听到那人轻抚马颈的声音，“出来吧，朋友。我不会伤害你。”

商人不相信陌生人的话，但那声音确实充满魅力又令人安心，只是语气不大悦耳。尤尔加向好几位神明默祷一番，终于战战兢兢地从马车下探出头。

骑手有一头牛奶色的白发，用皮革发带绑在脑后，身穿黑色羊毛外套，后摆落在栗色母马的屁股上。他没看尤尔加，而是在马鞍上侧过身，看着马车车轮，还有卡在桥缝里的轮轴。他突然抬起头，冷漠地审视着峡谷边缘的植被，目光从商人身上扫过。

尤尔加嘟囔着，从马车底下艰难地爬出。他用手背蹭蹭鼻子，抹去脸上修理轮轴时沾上的木焦油。骑手专注而阴郁地瞥了他一眼，目光锐利，有如一柄鱼叉。尤尔加沉默不语。

“咱们两个没法抬。”陌生人指指陷进缝隙的轮轴，开口道，“你是独自旅行吗？”

“原本三个，大人。”尤尔加结结巴巴地说，“我的仆人跑了，那些懦夫……”

“不奇怪。”骑手望着桥下的峡谷，“一点儿不奇怪。我想你也该跑路了，趁还有时间。”

尤尔加没有循陌生人的目光望去。干涸河床的牛蒡和荨麻间，散落着颅骨、肋骨和胫骨。那些黑暗空洞的眼窝让商人害怕，那些微笑的牙齿和破碎的骨头让他快彻底崩溃，让他仅存的勇气像鱼鳔般炸裂。如果再多待一会儿，他一定会忍不住逃跑，边跑边在心中尖叫，就像一个钟头前的车夫和仆人那样。

“你在等什么？”骑手掉转马头，低声发问，“等黄昏？那就太迟了。天黑以后，它们就会把你带走。或许都不用天黑。走吧，骑上你的马，跟我走。尽快离开这儿。”

“可是先生，我的马车怎么办？”尤尔加用尽全力大喊，响亮的嗓音让他自己都吃了一惊，他不清楚这是出于恐惧、绝望还是愤怒，“我的货物！那可是整整一年的成果！我宁愿死，也不能丢下它们！”

“看来你还不清楚这是什么地方，朋友。”陌生人轻声说着，指指桥下的遍地尸骸，“你不想丢下马车？我得告诉你，等到黄昏，就算你坐

拥德兹蒙王的宝藏，也没法保住性命。别再想该死的马车了，让抄近路穿过乡间的想法也见鬼去。你知道战争结束后，这儿发生了怎样的大屠杀吗？”

尤尔加一脸茫然。

“你不知道。”陌生人摇摇头，“但你看看下面躺着什么？不难发现，那些都是想抄近路的人。而你，却说不会丢下马车。我真想知道，你这了不起的马车里究竟装着什么？”

尤尔加没说话。他抬头看着骑手，犹豫着该回答“麻絮”还是“破布”。

骑手似乎也不在意他的回答，他正在安慰不安甩头的栗色母马。

“大人……”终于，商人语无伦次地说，“帮帮我。救救我。我这辈子都会感激您……别让我……您要什么我都给你，只要您开口……救救我，大人！”

陌生人突然转过头，双手按住马鞍桥。“你说什么？”

尤尔加张大嘴巴，说不出话来。

“我要什么你都给我？再重复一遍。”

尤尔加吞了口口水，闭上嘴巴。他后悔自己没细想就说出那句话。他在猜陌生旅人会提出什么要求。一切都有可能，甚至包括每月一次跟他年轻的妻子克丽丝蒂黛幽会。但与失去马车相比，这些似乎不算什么，更好过沦为谷底的白骨。商人的本能很快屈服于对现状的考虑。骑手看起来不像流浪汉，也不像战争结束后相当常见的强盗，更不像王子

或王室顾问，或是那些自以为了不起、喜欢从邻居手里敲诈钱财的骑士。按尤尔加的估算，他的酬劳应该在二十金币左右，但他的商人本能阻止了他主动开价。

他决定再也不乱说什么“感激一辈子”了。

“我问你，我要什么你都给我吗？”陌生人冷静地重复道，等待商人的答复。

他只能回答了。尤尔加用力咽了口口水，点点头。出乎意料的是，陌生人脸上并无得色，甚至没为自己谈妥买卖而面露微笑。他往山涧下吐了口口水，在马背上侧过身。

“我在干什么？”他悲哀地说，“是不是犯了个错误？我会尽力帮你摆脱困境，但我没法保证这场冒险中不会有人送命。如果我们都能活下来，那你……”

尤尔加绷紧身子，眼看就要哭出来了。

“那你回家之后，”黑衣骑手飞快地说，“要把在你家里出现、你又不知情东西送给我。能发誓吗？”

尤尔加迟疑地点点头。

“很好。”陌生人咧嘴笑道，“你最好藏回马车下面。太阳快落山了。”

陌生人跳下马，脱掉外衣。尤尔加发现陌生人背着剑，用皮带斜挎在肩头。他好像听人说过，有一群人就是这样携带武器。陌生人穿着黑色皮夹克，长及腰际，长长的金属护手镶满银饰钉，说明他来自诺维格

瑞或附近地区。这样的打扮最近在年轻人中很流行，但陌生人已经不年轻了。

骑手取下马背上的行李，转过身。他用银链挂在胸前的徽章开始颤抖。他的怀里抱着个小铁盒，还有个长包裹，上系皮绳。

“怎么还不躲到马车下面？”他说着，走上前去。

尤尔加注意到，徽章上刻着露出獠牙的狼头图案。

“先生，您是个……猎魔人？”

陌生人耸耸肩。“没错，我是猎魔人。好了，躲到马车下面去。别出来，闭上嘴巴。我得独处一会儿。”

尤尔加照做了。他蹲在车轮旁边，躲到马车的油布下。他不想知道陌生人在马车另一边干吗，也不想看到峡谷底部的尸骨。他盯着自己的鞋，还有腐朽桥面上形状像星星的绿色苔藓。

猎魔人。

太阳消失了。

他听到了脚步声。

陌生人一步一顿，从马车后缓缓走出，站到木桥中央。尤尔加看着他的背影。他注意到，陌生人背后的剑不是先前那把。这件武器很华丽：剑柄、护手和剑鞘上的装饰都闪着星辰般的光。暮色中，剑熠熠生辉。

笼罩森林的金紫色光彩渐渐淡去。

“先生……”

陌生人扭过头。尤尔加拼了老命才没叫出声。

陌生人脸色惨白，毛孔放大，像一块新鲜的奶酪。他的眼睛……诸神啊……恐惧传遍尤尔加的全身。他的眼睛……

“躲到马车后头，快！”陌生人低声命令。

跟他先前听到的嗓音不同。商人觉得膀胱一阵发紧。

陌生人转过身，沿桥往前走去。

猎魔人。

拴在车上的马喷了喷鼻子，一声嘶鸣，蹄子用力踩在桥面上。

一只蚊子嗡嗡飞过尤尔加耳边，商人甚至忘记伸手去拍。第二只蚊子飞过。一整群蚊子正在峡谷对面的灌木丛中集结。

它们在尖叫。

尤尔加壮着胆子偷眼打量，才发现那并不是蚊子。

渐浓的暮色中，小巧、可怕、畸形、高度不超过一厄尔⁽¹⁾、如骷髅般单薄的身影占据了峡谷对面。它们步伐怪异，像苍鹭一样走到桥上，用生硬的动作高高抬起肿胀的膝盖。它们扁平而满是皱褶的脸上，有一对黄疸病人般的鼓胀双眼，青蛙似的小嘴露出森森獠牙。它们越走越近，嘴里发出嘶嘶声。

陌生人站在桥中央，平静得仿佛一尊雕像。他突然抬起右手，手指

做出怪异的手势。小怪物嘶嘶叫着后退，随即再次前冲，速度越来越快，同时抬起木棍般细长的前肢，在空气中抓挠。

左边传来利爪破空声，一只怪物从桥下现身，其他那些也以惊人的速度飞扑而至。陌生人转身，剑光一闪，从桥底爬上来的怪物的脑袋飞到六尺高的空中，拖出一道血线。白发男人闯进剩下的怪物群中，长剑左右挥舞。怪物从四面八方向他攻来，尖叫着挥舞四肢。闪着寒光的剑如剃刀般锐利，但没能吓退它们。尤尔加贴着马车缩成一团。

有个血淋淋的东西落到他脚边。是一条瘦骨嶙峋的前肢，连着四根指爪，覆着母鸡般的鳞状皮肤。

商人尖叫起来。

他觉得有个东西悄然靠近自己。商人缩起身子，想躲到马车下。可那骇人的东西已经骑到他的脖子上，长着尖爪的前肢抓住他的太阳穴和脸颊。尤尔加闭上眼睛，尖叫着拍打它的身体，奋力挣扎，突然发现自己竟来到了木桥中央，周围的木板上满是怪物的尸体。猎魔人和怪物们激战正酣，但除了混乱的场面和不时闪过的银光，商人什么都看不清。

“救命！”他大喊道，感觉尖锐的獠牙已穿透兜帽，裹住他的后脑。

“低头！”

他将下巴贴上胸口，用目光寻找迅疾挥来的利剑。长剑嗡鸣，划破空气，擦过他的兜帽。尤尔加听到沉闷而骇人的破裂声，滚烫的液体当头浇下，洒在他肩头。脖子上骤增的重量让他双膝一软，跪倒在地。

商人看到，又有三只怪物从桥下跳上来，像蝗虫一样跃起，抱住陌生人的双腿。其中一只青蛙似的面孔被一剑劈成两半，僵硬地蹒跚后

退，仰天栽倒。第二只被剑尖刺穿，瘫软倒地，痉挛不止。其余怪物像蚂蚁一样围住白发男子，将他逼到桥边。第三只怪物尖叫着从战团中飞出，身子阵阵抽搐。与此同时，猎魔人与怪物们一同翻下桥面，落进峡谷。尤尔加坐在地上，双手抱头。

商人听到，桥下先是传来怪物胜利的叫嚷，但随即被剑刃破空声、尖叫声和痛呼声取代。黑暗中响起石头的碰撞声，踩碎枯骨的噼啪声，然后又是利剑的呼啸，最后是一声令人血凝的绝望嘶吼，却又戛然而止。

一片寂静。只有森林深处的鸟儿不时发出一声惊叫。然后，连鸟儿也安静下来。

尤尔加用力咽了口口水，抬起头，略微直起身子。寂静依然笼罩着四周，就连树叶都静止不动。

整片森林都在恐惧中沉默。破碎的云彩让夜空愈加昏暗。

“嘿！”

商人猛地转身，双手本能地护在身前。黑衣猎魔人站在他面前，一动不动，手中举着闪亮的长剑。尤尔加注意到，他的身体正朝着一侧歪斜。

“大人，您打退它们了？”

猎魔人没有回答。他沉重而笨拙地迈出一步，摸摸左髋部，然后伸手扶住马车。尤尔加发现，反着光的黑血滴落在木板上。

“大人，您受伤了！”

猎魔人还是没回答。他扶着马车，对上商人的目光，缓缓地倒在桥上。

—
—

“轻点儿，小心……脑袋下面……谁来扶住他的头！”

“这边，这边，放到马车上！”

“诸神啊……尤尔加老爷，他的绷带下面又淌血了……”

“别说废话了！过来，快点儿！普罗菲，别慌慌张张的！还有你，维尔，给他盖上毛毯，没看到他在发抖吗？”

“喂他喝点儿伏特加咋样？”

“给昏迷的伤员灌酒？你疯了吧，维尔？把酒瓶拿过来，我得喝一口……你们这些懦夫！卑鄙、无耻、可悲！居然先跑了，只留我一个人！”

“尤尔加老爷！他在说话！”

“什么？他说什么？”

“不太清楚……好像是个名字……”

“什么名字？”

“叶妮芙……”

“我在哪儿？”

“躺着别动，先生，不然伤口又该裂开了。那些可怕的怪物把您的腿都咬到见骨了。您流了很多血.....不记得我了吗？我是尤尔加！您在桥上救了我的命，还记得吗？”

“哦.....”

“您渴吗？”

“渴得要命.....”

“喝吧，大人，喝吧。您在发烧，身子很虚弱。”

“尤尔加.....我们在哪儿？”

“在路上，坐着我的马车。什么也别说了，先生，先别动。我们必须穿过森林，去最近的人类定居点，再找个医师。您的伤口包扎得不够厚，一直在流血.....”

“尤尔加.....”

“怎么了，大人？”

“在我箱子里.....有个瓶子.....用绿色的蜡封口。打开封口，倒进杯子.....拿给我。别碰其他瓶子.....如果你们还珍惜自己的性命.....快，尤尔加.....该死，马车晃得真厉害.....瓶子，尤尔加.....”

“来了.....喝吧。”

“谢谢……仔细听好。我会马上睡着，还会剧烈挣扎、胡言乱语，但过一会儿，我会像死尸一样安静。没什么的，不用怕……”

“睡吧，大人，不然伤口又会裂开，您的血会流光的。”

猎魔人躺在毛毯上，头晕目眩，感觉到商人把散发马汗味的外套和毛毯盖在他身上。马车颠簸不止，每一下都让他的大腿和屁股隐隐作痛。他咬紧牙关。头顶的夜空星辰无数，它们离他那么近，仿佛挂在树梢，触手可及。

他选择了离光芒最远的路，想藏身在摇曳的阴影中。这并不容易：这里到处都是点燃的松木堆，火把的红光点缀夜空，厚重的烟雾涌入黑暗。在起舞的身影之间，火堆噼啪作响，光芒闪烁。

杰洛特停下脚步，让朝他这边走来、挡住所有去路的游行队伍通过——他们情绪高昂，正疯狂地大呼小叫。有人抓住他的肩膀，塞给他一个小杯子，杯中液体浮泛着泡沫。他礼貌地回绝，把这个摇摇晃晃抱着一桶掺水啤酒的家伙推回人群。他不想喝酒。

今晚不想。

离他不远，那座用桦树干搭成、俯瞰大堆篝火的舞台上，金发的五月节国王戴着鲜花和树枝编成的王冠，正在亲吻五月节王后：他透过她被汗水打湿的纤薄束腰外衣，爱抚她的乳房。国王早已烂醉如泥，身子晃来晃去，全靠抱住王后才能保持平衡。他一只手拿着一大杯啤酒。王后也喝醉了，头上的花冠盖住了眼睛，但她只顾搂着国王的脖子，两只脚甩来甩去。人群在舞台上载歌载舞，挥舞着缠有花朵和藤蔓的树枝。

“五月节！”有个女孩在杰洛特耳边大吼。

她扯住他的袖子，把他拉进狂欢的队伍。她在他身边翩翩起舞，衣袍和插在头上的花朵随风摇摆。他没有抗拒，跟着她加入舞蹈。他灵巧地转动身子，避开其他正在跳舞的人。

“五月节！五月前夜！”

他们身边爆发了一阵骚动，有个男孩抱着一个女孩，跑向篝火光芒外的黑暗，女孩发出紧张的笑声和叫喊声，在他怀里不停挣扎。人们手拉手，高声叫嚷，沿篝火间的道路前进。有个人摔了一跤，破坏了队形，人们随即分成较小的几群。

女孩透过额头充当装饰的树叶打量杰洛特。她走上前，用力搂住他的双肩。他生硬地想要拒绝，手指贴上薄薄的亚麻衣物，按在她潮湿的身体上。她抬起头，闭上眼，牙齿在微张的唇间闪烁着耀眼的光。女孩身上散发出汗水、香草和烟的味道，还有欲望的气息。

有何不可，他心想，揉皱她背后的衣裙。他的双手享受着潮湿的温暖。这个年轻女孩不是他喜欢的类型：个子太小，衣服又太紧，裙子勒进了腰身。他用手指感受她浮凸有致的身体，虽然他不该抚摩那里。但在这样的夜晚……又有什么关系？

五月节……地平线上的火焰。五月节，五月前夜。

离他们最近的篝火处，人们把成捆的干松枝投进火中，黄色的光芒更加鲜明，将周围照得透亮。女孩对上杰洛特的双眼。他听到她倒吸一口凉气。她的身体突然绷紧，放在猎魔人胸口的手指蜷曲起来。杰洛特放开她。她犹豫片刻，马上挪开身子，但臀部没有立刻离开猎魔人的大

腿。她低着头，躲避他的目光，随后抽出双手，后退一步。

他们伫立片刻，就这么静静站着，对狂欢的人群视而不见。随后，女孩尴尬地转过身，飞奔而去，消失在起舞的人群中。她只悄悄回望了一眼。

五月节.....

可我在这儿干吗？

黑暗中有颗星辰在闪烁，光芒耀眼。猎魔人脖子上的徽章开始颤抖。杰洛特本能地放大瞳孔，毫不费力地看穿黑暗。

那女人不是农家出身。乡下女孩不会穿黑丝绒斗篷。乡下女孩只会被男人推进或拉进灌木丛，她们会大呼小叫，咯咯直笑，像刚捞起来的鱼一样扭动和颤抖。她们不会采取主动，可这个女人正把舞伴拉进暗处——那个金发男人的衬衣已经敞开一半。

乡下女孩不会在脖子上围条丝绒缎带，缎带上也不会饰有星形黑曜石。

“叶妮芙？”

苍白的瓜子脸上，紫罗兰色的双眼闪闪发光。

“杰洛特.....”

她放开金发男子的手，后者的胸口闪烁着汗水光泽，仿佛一块铜板。年轻男人摇晃几下，跪倒在地。他四下张望，抱怨一句，缓缓起身，用怀疑而尴尬的目光打量着他们，随后朝篝火走去。女术士看都没

看他一眼，只是心无旁骛地盯着猎魔人，抓着斗篷边的手在颤抖。

“见到你真好。”他的语气不带丝毫感情。

他能感到，两人间的气氛绷紧了。

“我也一样。”她微笑着回答，笑容似乎有些勉强，但他不能肯定，“我同意，这是个意外惊喜。杰洛特，你在这儿干吗？哦！抱歉，请原谅我的直率。你的目的当然跟我一样。五月节庆典。区别在于，这么说吧，你抓了我一个现行。”

“我打扰到你了。”

“我是个大活人。”她戏谑地说，“今晚还没结束呢，只要我想，随时可以再找一个。”

“可惜我就不行。”他装出满不在乎的样子，勉强挤出一句，“有个女孩在火光下看到我的眼睛，然后就逃跑了。”

“等到明天一早，”她的笑容越来越显虚伪，“等她们彻底玩疯，就不会关注这些了。你可以再找一个，我相信……”

“叶……”

接下来的话如鲠在喉。

他们对视良久，真的很久。篝火的红光在他们脸上舞动。叶妮芙突然叹了口气，垂下头，长长的睫毛挡住双眼。

“杰洛特，别。别再提了……”

“今天是五月节。”他打断她，“你忘了吗？”

她缓缓走来，一只手按住他的肩膀，身子轻轻贴上他的胸膛。他抚摩着她头上像蛇一样蜷曲的乌黑发卷。

“相信我。”她抬起头，低声道，“如果我们只是.....那我片刻都不会犹豫。但这毫无意义。一切都会重新开始，又像从前那样结束。毫无意义.....”

“每件事都得有意义吗？今天可是五月节。”

“五月节？”她看着他，“那有什么分别？我们是被篝火和欢庆的人群吸引来的。我们想跳舞，想放松，想喝点酒，好好享受自由，庆祝自然周期的复兴。然后呢？我们碰巧遇见了对方.....我们多久没见了？一年？”

“一年两个月零十八天。”

“我好感动啊。你特意记下的？”

“是啊，叶.....”

“杰洛特，”她突然抽身后退，连连摇头，“让我把话说清楚：这不可能。”

他点点头，表示明白。

叶妮芙掀开丝绒斗篷。她在下面穿着薄薄的白衬衫，以及用银链束起的黑裙子。

“我不想重来一次。”她说，“光是想到和你做.....我跟那个金发帅

小伙想做的事.....用同样的方式.....光是想到这些，杰洛特，我都觉得是在贬低自己。这是在侮辱你的人格。明白吗？”

他又点点头。她隔着低垂的睫毛看着他。

“你不走吗？”

“不。”

她沉默片刻，不耐烦地耸耸肩。

“我冒犯你了？”

“没有。”

“来吧，我们找个地方坐下，离噪音远一点。我们聊会儿天。你瞧，我是真心为这次见面感到高兴。我们坐一会儿，好吗？”

“好的，叶。”

他们远离篝火，进入黑暗，朝森林边缘走去，小心地避开一对对正在亲热的男女。为了找个安静地方，他们走了好一会儿，最后停在一座小山上，旁边有丛杜松，像柏树一样高大纤细。

女术士摘下胸针，脱掉斗篷，铺在地上。他坐在她身旁，想搂住她的肩膀，但这只会惹恼她。叶妮芙扣好敞开的衬衣，杰洛特专注地看着她的动作。她叹了口气，抱住他。杰洛特知道，读心会耗费叶妮芙相当的精力，但她可以本能地感觉到他人的意图。

他们一言不发。

“哦，看在瘟疫的分上！”她突然大喊，挣脱他的拥抱。

女术士抬起双臂，念出一个咒语。红绿两色气泡升上他们头顶的天空，在高空炸开，羽毛般的鲜艳花朵随之浮现。篝火那边传来大笑声和欢呼声。

“五月节。”她语带苦涩，“五月前夜……自然周期又要开始了。他们会及时行乐……”

附近还有别的术士。三道橙色闪光在远处亮起。森林另一边出现了一眼彩虹色间歇泉：喷发的流星不时飞旋着蹿上天空，炸开。篝火边起舞的人群连声赞叹。杰洛特察觉到紧张的气氛，于是轻抚叶妮芙的发卷，闻着她的长发散发出的丁香和醋栗的气息。如果我太想要她，他心想，她会察觉到，继而心烦意乱。我该轻声问她最近过得好不好。

“还是老样子。”她说，嗓音却有些发抖，“没什么值得一提的。”

“别这样，叶。别读我的心。这让我不舒服。”

“抱歉，本能反应。你呢，杰洛特，有什么新鲜事？”

“没有，没什么值得一提的。”

他们一阵沉默。

“五月节！”她突然大喊。杰洛特感到贴在胸前的肩膀绷紧了。“他们在享乐，在庆祝永恒的自然周期。可我们呢？我们在干吗？我们只是注定要灭亡、要消失、要被人遗忘的老古董。自然会重生，周期会重启，但我们不会，杰洛特。我们无法让生命延续。我们被剥夺了这种可能性。我们天赋异禀，能做出非凡之举，甚至可以违背自然，但相应

地，我们却被剥夺了最简单、最自然的能力。比人类活得久又有什么意义？我们的冬天过后不会再有春天，我们无法重生，我们会随人生的终结而终结。我们被吸引到篝火旁，但我们的存在本身就是个残酷的笑话，是对节日的亵渎。”

她沉默下来。杰洛特不喜欢看她陷入这么阴郁的情绪。他了解原因。她的心病又犯了，他心想。有一段时间，她似乎忘记或接受了自己的宿命。他把叶妮芙抱在怀里，像哄孩子一样轻轻摇晃。她没反抗。杰洛特并不吃惊。他知道，她需要这个。

“要知道，杰洛特。”她的语气突然平静了，“我最想念的就是你的沉默。”

他用嘴唇亲吻她的头发，她的耳朵。我想要你，叶，他心想，我想要你，你知道的。你很清楚，叶。

“我清楚。”她低声道。

“叶.....”

“只有今天。”她睁大眼睛看着他，“只有这个即将消逝的夜晚。这是我们的五月节。我们会在早晨分开。我求你，不要指望别的什么。我不能.....我办不到。原谅我。如果这个要求伤害了你，那就吻吻我，然后放我走吧。”

“如果吻了你，我就走不了了。”

“我想也是。”

她扬起头。杰洛特吻了她微翕的双唇，动作小心翼翼：先是上唇，

然后下唇。他将双手埋进她的卷发，抚摩她的耳朵、耳垂上的宝石耳环，还有她的脖子。叶妮芙回应他的吻，身子贴近他，灵巧的手指解开他夹克的搭扣。

她躺倒在斗篷上。斗篷下是厚厚的青苔。杰洛特吻了她的乳房。他感到她纤薄衬衣下的乳头变得硬挺。她的呼吸渐渐紊乱。

“叶……”

“拜托，别说话。”

她赤裸的皮肤柔软而冰凉，让他的手掌和指尖微微发麻，仿佛触电一般。叶妮芙的指甲抠进杰洛特颤抖的脊背。叫喊声、歌唱声和口哨声一直从篝火那边传来，伴之以团团火花和紫色烟雾。拥抱，爱抚。他的，还有她的。冷颤。迫不及待。她细长的双腿缠上他的腰，像树叶般颤抖，他伸手轻抚。

五月节！

呼吸与喘息如芭蕾舞曲般唱响。他们眼前闪过光芒。丁香和醋栗的味道包裹住他们。五月节的国王与王后不也是个亵渎的笑话吗？还是关于遗忘的笑话？

五月节，五月前夜！

杰洛特和叶发出刺耳的呻吟。黑色发卷盖住他们的双眼和嘴唇。他们颤抖的手指交扣在一起。呼喊。湿润的黑色睫毛。呻吟。

然后便是寂静。永恒的寂静。

五月节.....地平线上的火焰.....

“叶？”

“喔.....杰洛特！”

“叶，你哭了？”

“我没哭！”

“叶.....”

“我向自己发过誓.....我.....”

“别说了。没这个必要。你不冷吗？”

“冷。”

“现在呢？”

“好多了。”

天空以惊人的速度亮起。森林的黑色轮廓重新浮现，参差不齐的树梢自模糊的黑暗中现身。在她身后，一片预示黎明的蔚蓝在地平线晕染开来，淹没了群星。周围更冷了。杰洛特更加抱紧叶妮芙，又将外衣盖在她身上。

“杰洛特？”

“嗯？”

“天快亮了。”

“我知道。”

“我伤到你了吗？”

“有一点儿。”

“又要重来一次吗？”

“从来就没结束过。”

“拜托……跟你在一起，感觉很好……”

“别说了。一切都很好。”

树丛中飘来烟雾的气息。丁香和醋栗的味道徘徊不去。

“杰洛特？”

“嗯？”

“还记得凯斯卓山那次相遇吗？那头金龙，叫什么来着？”

“记得。三寒鸦。”

“他说我们……”

“我记得，叶。”

她亲吻他的后脖颈，掠过的头发让他脖子发痒。

“……是天造地设的一对，”她喃喃道，“也许注定属于彼此。但我们不会有结果，真可惜。黎明破晓之时，我们必须分开。这是唯一的选

择。我们必须分开，免得伤害彼此：我们注定属于彼此，是天生一对，但创造我们的家伙考虑得太不周全。请原谅。我必须告诉你这些。”

“我知道。”

“做爱也毫无意义。”

“我不这么想。”

“去辛特拉吧，杰洛特。”

“什么？”

“去辛特拉。去吧，这次别再放弃。不要重复你上次的错误.....”

“你怎么知道的？”

“我了解你的一切。忘了吗？去辛特拉，越快越好。黑暗的时代即将来临，非常黑暗的时代。你必须及时赶到.....”

“叶.....”

“不，什么都别说，拜托。”

空气越来越清新，天色也越来越亮。

“现在别走，我们等到天亮.....”

“好啊。”

“别起来，大人。您的绷带该换了，因为伤口很脏，您的腿又肿得吓人。诸神啊，太糟了.....咱们得尽快找个医师.....”

“叫医师见鬼去！”猎魔人呻吟道，“把我的箱子拿来，尤尔加。对，就这个瓶子，把里面的东西直接倒在伤口上。啊！看在瘟疫和霍乱的分上！没事，多倒.....哦！很好。帮我包起来，再拿点东西盖上.....”

“您的整条大腿都肿了，大人.....您还在发烧.....”

“发烧个鬼.....尤尔加？”

“什么事，大人？”

“我忘了谢谢你。”

“该道谢的是我，不是您。您救了我的命，又为保护我受了伤。可我呢？我做了什么？不过是照顾一个人事不省的伤员。我把他抬上马车，让他不至于死掉。这很平常，猎魔人大师。”

“不平常，尤尔加。在同样情况下，我曾被人像狗一样丢在路边.....”

商人低下头，沉默不语。

“是啊.....确实有那样的人。这个世界很残酷。”终于，他低声道，“但这不是我们行事卑劣的理由。人应该良善，我父亲是这么教我的，我也这么教儿子们。”

猎魔人陷入沉默，看着前方道上的树枝，看着它们随马车移动而消

失。他的大腿恢复了知觉，痛楚消失了。

“我们在哪儿？”

“刚从浅滩涉过特拉瓦河，眼下正在阿尔克肯奇森林。我们离开了泰莫利亚，来到索登王国境内。边境关卡税务官检查马车时，您一直在沉睡。必须得说，他们见到您很吃惊，但年纪最大的官兵认识您，于是放我们通过。”

“他认识我？”

“是啊，毫无疑问。他叫您杰洛特，原话是利维亚的杰洛特。这是您的名号吗？”

“对……”

“他答应派人骑快马到前头去，就说我们需要医师。我给他塞了点钱，免得他忘记。”

“谢谢，尤尔加。”

“别，大人，我说过了：道谢的人该是我。我还欠您一份酬劳呢。我们说好……怎么了，大人？是不是觉得很虚弱？”

“尤尔加，给我绿色封蜡的瓶子……”

“大人，您又会变成先前那副样子……在梦里大喊大叫……”

“给我，尤尔加……”

“听您的。等我先倒进杯子……诸神在上，我们需要医师，而且要

快，不然……”

猎魔人转过头去。在城堡花园旁边那条干涸的沟渠里，传来孩童们玩耍的叫声。足有十几个孩子，扯着稚嫩的嗓音兴奋地彼此尖叫，吵得人耳膜生疼。他们在沟渠里跑上跑下，就像一群聚在一起却不断改变方向的小鱼。有个男孩气喘吁吁地跑在后头，试图跟上瘦得像稻草人的大男孩们——这种状况倒挺常见。

“孩子还真多。”猎魔人评论道。

莫斯萨克挤出一丝微笑，扯着胡须耸耸肩。

“是啊，很多。”

“其中一个……哪个男孩是著名的意外之子？”

德鲁伊移开目光。

“杰洛特，我不能……”

“因为卡兰瑟？”

“当然。你以为她会把孩子轻易交给你？你明白的，不是吗？她是个铁打的女人。我要告诉你一件事，我本不该说出口的。希望你能明白……另外，我希望你不要出卖我。”

“说吧。”

“那个孩子六年前出生时，卡兰瑟召见了，命令我找到你，把你杀掉。”

“你拒绝了。”

“没人能拒绝卡兰瑟。”莫斯萨克直视他的双眼，严肃地回答，“我本来已经准备出发了，她却把我叫了回去，二话没说撤销了命令。你跟她说话时要谨慎。”

“我会的。告诉我，莫斯萨克：多尼和帕薇塔出了什么事？”

“他们从辛特拉坐船去史凯利格群岛，途中意外遭遇风暴。那条船连块木片都没剩下。杰洛特……问题在于，孩子莫名其妙没跟他们上船。这点令人费解。他们本想带孩子一起，但在最后一刻改了主意。没有人知道原因。帕薇塔一直跟孩子形影不离……”

“卡兰瑟怎么挺过来的？”

“你觉得呢？”

“我懂了。”

孩子们大喊大叫，爬上沟顶，就像一群吵嚷的地精。杰洛特注意到一个小女孩，跟那些男孩一样瘦小、吵闹，留着金色发辫，跑在那群孩子前面。孩子们一声呼喊，顺着沟渠的陡坡再度滑下。至少半数孩子跌倒在地，包括那个女孩。最小的孩子还是跟不上大部队，他在滑落过程中翻了几个跟斗，摔倒在沟渠最底部。他揉着擦伤的膝盖号啕大哭。其他男孩袖手旁观，嘲笑几声，继续玩闹去了。女孩跪在男孩身边，抱住他，帮他擦干痛苦的眼泪，抹去他脸上的灰尘和污泥。

“走吧，杰洛特。王后在等你。”

“好的，莫斯萨克。”

卡兰瑟坐在有靠背的木制长椅上，椅子用铁链悬在一棵无比高大的椴树枝头。她好像正在打盹儿，但时不时轻轻蹬一下腿，让秋千继续摇晃。三个年轻女子陪在她身边。其中一个坐在秋千旁的草地上，衣裙铺在青草间，化作碧绿丛中一抹洁白，像一片雪花。另外两个在稍远处，一边摘草莓，一边争论着什么。

“陛下。”莫斯萨克鞠躬行礼。

王后抬起头。杰洛特跪了下去。

“猎魔人。”她冷冷地说。

跟从前一样，王后戴着同她的绿色衣裙与眸色很相配的祖母绿首饰。跟从前一样，一顶纤细的金冠围着她的淡灰色长发。而她的双手，他记忆中那双洁白纤细的手，却没以前那么纤细了。卡兰瑟发福了。

“向您致敬，辛特拉的卡兰瑟。”

“欢迎你，利维亚的杰洛特。起来吧，我正在等你。莫斯萨克，麻烦你陪女孩们回城堡吧。”

“遵命，王后。”

只剩下他们两个。

“六年了。”卡兰瑟的脸上没有丝毫笑意，“你真是准时得可怕，猎魔人。”

他未置一词。

“有时候，不，这几年间，我一直欺骗自己，以为你会忘记，或会

有其他理由阻止你前来。我不希望你遭遇不幸，但我确实考虑到你背负的巨大职业风险。利维亚的杰洛特，据说死亡与你如影随形，不过你从不回头张望。然而.....帕薇塔.....你已经知道了吧？”

“是啊。”杰洛特垂下头去，“致以我最诚挚的哀悼.....”

“不必了。”她打断他的话，“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你也看到，我已经不穿丧服了。我穿得够久了。帕薇塔和多尼.....他们直到最后都在一起，所以我又怎能否定命运的力量？”

他们陷入沉默。卡兰瑟蹬蹬脚，让秋千摆动起来。

“猎魔人在约定的时间回来了。”她缓缓说着，唇角现出一抹古怪的微笑，“他回来了，还要求我遵守誓言。你怎么想，杰洛特？说不定这次碰面会被歌手们记录下来，传颂一百年。不同的是，他们会修饰细节，让整个故事既感人又煽情。没错，他们知道该怎么做。我能想象出来。就像这样：于是，残忍的猎魔人终于说道：‘请遵守您的誓言吧，王后，不然我的诅咒将降临到您身上。’王后跪倒在猎魔人脚边，哭喊道：‘发发慈悲吧！不要从我身边带走那个孩子！没了她，我将一无所有！’”

“卡兰瑟.....”

“请别插嘴。”她冷冷地回答，“你没注意到我正在讲故事吗？仔细听好：残忍又凶狠的猎魔人跺着脚，挥舞手臂，大喊道：‘听着，你这背信弃义的女人。你不遵守誓言，就别想逃脱惩罚。’王后应道：‘如你所愿，猎魔人。我们就按命运的吩咐去做吧。看那边，十几个孩子正在玩耍，找出注定属于你的那一个。带走那个孩子，别再打扰我破碎的心了。’”

猎魔人沉默不语。

“在故事中，”卡兰瑟的笑容越来越可怕，“我猜想，王后给了猎魔人三次机会。但我们并非活在童话故事中，杰洛特。我们真实存在，你和我，还有我们面对的问题。这就是我们的命运。这不是故事，而是人生。残忍、艰辛、令人厌恶的人生，充满错误与偏见、遗憾与痛苦，无论猎魔人还是王后都无法逃避。正因如此，利维亚的杰洛特，你只有一次机会。”

猎魔人依然不为所动。

“只有一次。”卡兰瑟重复道，“我已经说了，我们不是故事里的角色，这是实实在在的人生，而我们必须寻找属于自己的片刻快乐，因为你知道，我们没法期待快乐的结局。正因如此，无论你怎么选择，都不会空手离开。你可以带走一个孩子。无论你选的是哪一个，你都可以把他培养成猎魔人……当然了，前提是他能通过草药试炼。”

猎魔人猛地抬头。王后仍在微笑。他清楚她的微笑，可怕又恶毒，充满轻蔑，毫不掩饰自己的用心。

“我让你吃惊了？”她说，“我作过调查。毕竟帕薇塔的孩子有可能成为猎魔人，所以我在这方面花了点精力。但我的消息来源没法告诉我，通过草药试炼的孩子究竟能占多大比例。你能满足一下我的好奇心吗？”

“王后陛下，”猎魔人清清嗓子，“既然花了这么多心力去调查，那想必您也知道，猎魔人的守则和誓言不准我泄露相关信息，更别提与人谈论了。”

卡兰瑟把鞋跟踩进地面，猛地止住秋千。

“十个里大概三个，最多四个。”她点点头，装出专心思考的样子，“我知道，每一阶段的筛选都非常严格。先是选择，然后是试炼，最后是改变。有多少孩子能最终得到徽章和银剑？十分之一？二十分之一？”

猎魔人保持沉默。

“这件事我想了很多。”卡兰瑟不再微笑，继续说道，“我得出结论：选择的方式是最次要的。哪个孩子会因服药过量死去或发疯又有什么重要？谁的心智会被摧毁，谁会被幻想吞噬，谁的眼睛没能变成猫眼而是直接炸开，这些又有什么重要？既然他们必须死在血泊或呕吐物中，那他究竟是不是被上天选中的又有什么区别？你告诉我。”

猎魔人将双臂抱在胸前，免得双手颤抖。

“何必呢？”他问，“你真指望我会回答？”

“不，我不指望。”王后又露出微笑，“你的结论还像从前那样精准无误。可谁知道呢？也许我会宽容地挤出一点点注意力，聆听你真诚而坦率的话语。你说的话——你一定不会说吗？——也许还会减轻你灵魂的重担。不想回答也无妨，现在就去挑选孩子吧，猎魔人，也好为歌手提供素材。”

“卡兰瑟，”他直视王后的双眼，“歌手跟我们有什么关系？就算他们没有素材可写，也可以自己编造。就算得到真实的信息，你也清楚他们会如何加以歪曲。您说得对，这不是童话，而是人生，令人厌恶又残忍的人生。所以，看在瘟疫和霍乱的分上，我们必须活得体面，并尽可

能减少对他人的伤害。在故事里，王后会向猎魔人哀求，他也必定会用跺脚作为回答。而在现实中，王后只需说：‘别带走这个孩子，求你了。’猎魔人便会回答：‘既然您坚持，王后陛下，那就如您所愿。’他会在黄昏重新踏上旅途。这就是人生。如果歌手讲这种故事，听众连一个子儿都不会赏他，说不定还会踢他一脚，因为实在太无聊了。”

卡兰瑟止住微笑。他在她眼中看到一丝别样的光芒。

“所以呢？”她咆哮道。

“咱们别再闪烁其词了，卡兰瑟。你知道我在想什么。我空手前来，也会空手离开。挑个孩子？你把我当成什么了？你以为这对我真的很重要？你以为我来辛特拉，满脑子只想着如何从你身边夺走那个孩子？不，卡兰瑟。我只想看看那个孩子，直视命运的双眼……或许还有些我并不清楚的理由……不用担心，我不会带走孩子。你只需要请求……”

卡兰瑟猛地跳下秋千，双眼闪着绿色的寒光。

“请求？”她愤怒地咆哮道，“求你？你以为我害怕了？怕你这该死的猎魔人？你竟敢如此轻蔑地向我施舍同情？竟敢用高高在上的态度侮辱我？你是在谴责我的懦弱！是在违背我的旨意！我对你的和善纵容了你的傲慢？留神你的嘴巴！”

猎魔人决定还是不要耸肩。这个时候，拜倒在地要更谨慎些。他也这么做了。

“很好。”卡兰瑟咆哮着站到他身前，挥舞双臂，戴着戒指的双手紧攥成拳，“你终于开窍了。这个姿势更合适你。当王后询问时，就该用

这种姿势回答。如果我给你的不是问题而是命令，你就应深鞠一躬，然后马不停蹄地去照办。明白吗？”

“明白，王后陛下。”

“好极了。起来吧。”

他站起身。她看着他，咬住嘴唇。

“我的怒气没冒犯到你吧？内容姑且不论，我指的是语气。”

“没有。”

“很好。我会尽量不再发火。我说了，那条沟里有十几个孩子在玩耍。选个你认为最合适的吧。带上他，看在诸神的分上，让他成为猎魔人，因为这就是命运的旨意。就算不是，也是我的旨意。”

他看着她的双眼，深鞠一躬。

“王后陛下，”他说，“六年前，我让您明白一件事：世上有些东西，比王室的旨意更强大。看在诸神的分上，只要这样东西确实存在，我会再次向您证明。您不能违背我的意愿强迫我做决定。内容姑且不论，请原谅我的语气。”

“我的城堡深处有许多牢房。我警告你：敢再磨蹭，敢再多说，你就进去慢慢烂死好了。”

“沟渠那边玩耍的孩子，没一个适合当猎魔人。”他慢慢地说，“而且帕薇塔的儿子不在其中。”

卡兰瑟眨眨眼，但没有丝毫动摇。

“来吧。”她终于开口，转过脚跟。

他跟着她穿过花丛、花圃和树篱。王后走进一座洒满阳光的凉亭。四张藤椅围着一张孔雀石桌，条纹桌面由四只面目狰狞的狮鹫兽雕像撑起，桌上放着一把大酒壶、两只小酒杯。

“坐下，倒酒吧。”

她豪爽地大口喝酒，像个男人。他也喝了一大口，但站立不坐。

“坐下。”她重复道，“我想跟你聊聊。”

“我在听。”

“你怎么知道那些孩子里没有帕薇塔的儿子？”

“我不知道。”杰洛特决定说实话，“只是随口一说。”

“啊？我早该猜到的。但你说他们都不适合当猎魔人，这是真话吗？你怎么知道的？用魔法？”

“卡兰瑟，”他轻声回答，“我既不能承认，也不能否认。你早先说的确实是事实：每个孩子都有资格，但决定结果的是试炼。”

“用我亡夫的话讲——看在海洋诸神的分上！”她高声说着，大笑起来，“全是假的？包括意外律？出乎所有人意料的孩子，会在指定时间带走孩子之人？跟我想的一样！这只是个游戏！一个关于机会和命运的游戏！但这一切太危险了，杰洛特。”

“我知道。”

“这个游戏会带来伤害。告诉我，为什么你要强迫那些父母和监护人做出如此艰难的承诺？为什么带走他们的孩子？孩子到处都是，你根本没必要这样。路上挤满了孤儿和流浪儿。随便哪个村子，花点儿小钱就能买个婴孩。作物青黄不接时，随便哪个农奴都乐意卖掉自己的孩子。他在乎什么呢？反正很快又会生一个。为什么要多尼、帕薇塔和我发下那种誓言？为什么要在孩子出生六年后准时出现？看在霍乱的分上，你现在怎么又不想要了？为什么告诉我，你不会带走那个孩子？”

杰洛特沉默不语。卡兰瑟点点头。

“你不回答。”她整个人靠向椅背，得出结论，“你想用沉默向我陈明原因。逻辑是所有知识之母，她会就此事给出怎样的意见？我们面临的是怎样的状况？一位猎魔人，追寻着古怪而又不可信的意外律中隐藏的命运。这位猎魔人发现了命运，却又突然放弃，说他不再想要这个意外之子。他的表情始终冷漠，嗓音也冷冰冰，就像玻璃与金属。这位猎魔人认定王后毕竟只是个女人，会轻易被人欺骗，并最终被他的男子气概折服。不，杰洛特，别再等我自己示弱了。我知道你为什么放弃孩子。你之所以放弃，是因为你不相信命运，因为你自己也不确定。而你不确定时……恐惧便会露头。没错，杰洛特，恐惧既是你的动力，也是你的负担。尽管否认吧。”

他将杯子缓缓放上桌面，免得白银磕碰孔雀石的响声暴露手臂的颤抖。

“你不否认吗？”

“不否认。”

她俯过身，用力抓住他的手。

“你让我失望了。”她欢快地笑起来。

“我也不想。”他大笑着回答，“但卡兰瑟，你是怎么猜到的？”

“我没猜到。”她没放开他的手，“只是随口一说。”

二人同声大笑。

笑声渐渐止歇。在一片翠绿中，在浆果的香气里，在热浪与蜜蜂的嗡鸣之下，他们陷入沉默。

“杰洛特？”

“怎么，卡兰瑟？”

“你真的不相信命运？”

“我不知道自己相信什么。说到命运.....我想命运还不够，还需要别的东西。”

“那我必须问你一个问题：你的来历又怎么说？听说你也是意外之子。莫斯萨克说.....”

“不，卡兰瑟。莫斯萨克有不同的考虑。莫斯萨克无疑知道真相.....但他只在对自己有利时才会宣扬这类传说。我不是什么父亲回家意外发现的孩子，也不是因为这种理由才成为猎魔人。我只是个普普通通的孤儿，卡兰瑟，是我母亲不想要的孩子。我对她毫无印象，但我知道她是谁。”

王后竖起耳朵听，但杰洛特没再说下去。

“那些关于意外律的故事也只是传说？”

“都是。说到底，谁又分得清巧合与命运？”

“可你们，猎魔人，却始终在追寻命运。”

“的确。但这么做毫无意义。半点都没有。”

“你们相信命运之子能安然通过试炼？”

“我们相信这种孩子不需要试炼。”

“还有个问题，杰洛特，相当私人的问题。介意吗？”

他点点头。

“众所周知，想把天赋传给下一代，最自然的方法反而最好。既然你们要找拥有这种品质和力量的孩子，那干吗不去找个女人……我有点失礼，对吗？但在我看来，我似乎说出了关键。”

“一针见血。”他露出悲哀的微笑，“一如既往地精准，卡兰瑟。您确实说出了关键。但您的提议，我们无法办到。”

“请原谅。”她的微笑消失了，“说到底，这只是普通人的做法。”

“猎魔人不是人类。”

“哦？这么说，猎魔人不能……”

“不能。卡兰瑟，草药的试炼很可怕。而在改变阶段，发生在男孩身上无可挽回的变化更可怕。”

“别再哀叹你的命运了。”她抱怨道，“这可不像你。遭遇了什么并不重要，我能清楚地看到你成为了怎样的人。如果我确信帕薇塔的孩子会变成你这样，那我片刻都不会犹豫。”

“风险也很大。”他连忙补充道，“正如您所说：十个只有四个能存活。”

“活见鬼！难道只有试炼才危险？只有未来的猎魔人才会冒险？人生充满危险，杰洛特。人生也由变数主宰：事故、疾病、战争。对抗命运也许同放弃命运一样危险。杰洛特.....我很想把孩子交给你，但.....我又很担心。”

“我不会接受。这个责任太过重大，我也不愿承担。我不希望这孩子提起你时，就像我说起.....”

“杰洛特，你恨那个女人吗？”

“我母亲？不，卡兰瑟。我怀疑她根本没得选.....或者她没有发言权？不，她有得选.....她有那么多配方和药物。每个女人都可以做出这种选择，神圣而不可侵犯。情感在这时候并不重要。她有得选，她也作出了选择。但我想，如果我见到她，她脸上的表情.....会不会让我有种报复般的快感。你应该明白我的意思。”

“再明白不过。”她露出微笑，“但你们见面的机会实在渺茫。我猜不出你的年纪，猎魔人，但我怀疑你比看上去老得多。所以那个女人.....”

“那个女人，”他打断她，“看起来肯定比我年轻得多。”

“她是个女术士？”

“对。”

“有意思。我记得女术士不能……”

“她肯定也是这么想的。”

“毫无疑问。但你说得对……还是别讨论女人做决定的权利了。这不是眼下的重点。回归主题，你不会带走孩子？你决定了？”

“决定了。”

“万一……命运并不是传说呢？如果它真的存在，你不怕它会复仇？”

“就算复仇，它也只会找我。”他平静地回答，“我会单独与之对抗。你已经履行了你的职责。如果命运不只是传说，我应该会从那些孩子中间找出意外之子。帕薇塔的孩子在其中吗？”

“在。”卡兰瑟缓缓点头，“你真想直视命运的双眼？”

“不想。我也不在乎了。我收回我的要求，放弃那个男孩。既然我不相信命运，又怎能窥见命运的真容呢？在我看来，要让两个人建立联系，光有命运还不够，还需要别的东西。难道该像瞎子一样听从命运的摆布？那样太天真、太愚蠢了。我鄙视所谓的命运。我决心已定，辛特拉的卡兰瑟。”

王后站起身，面露微笑。杰洛特猜不出她的笑容下隐藏着什么。

“你看着办吧，利维亚的杰洛特。也许你的放弃也是命运的安排，至少我这么想。如果你选对了孩子，被你嘲笑的命运没准会反过来残忍

地嘲笑你。”

他在那双碧眼里看到了讽刺。她的脸上仍然挂着令人费解的微笑。

凉亭旁长着一丛玫瑰。杰洛特折下一朵花，跪倒在地，低垂着头，双手奉上。

“真遗憾没能早些认识你，白发猎魔人。”她接过那朵玫瑰，“起来吧。”

他站起身。

“如果你改变了主意。”她闻闻那朵花，“如果你决定……就回辛特拉来。我会等你。你的命运也会在这儿等你。也许不会永远等下去，但至少会等上一阵子。”

“再会了，卡兰瑟。”

“再会了，猎魔人。自己小心。我……有种……奇怪的感觉……这可能是我最后一次见你。”

“再会了，王后陛下。”

五

杰洛特苏醒过来，惊讶地发现大腿的刺痛已然消失，肿胀也减轻了不少。他想用双手确认，却抬不起手。可怖而冰冷的焦虑像鹰爪一样攥紧了他的心，随后他才明白，原来是沉重的毛毯妨碍了他。他舒展手指，无声地重复一句话：不，不，我没有……

瘫痪。

“你醒了。”

这是陈述而非提问，嗓音清澈而甜美。是个女人。肯定是个年轻女人。他转过头，嘟囔着想要起身。

“别动。别这么急。伤口疼吗？”

“呜……”黏住的嘴唇总算分开了，“不。只是背……痛。”

“是褥疮。”轻柔的女低音冷冷地诊断道，“交给我吧。来，喝了。放松，慢慢喝。”

药剂的味道和气味像极了杜松。老把戏了，他心想。用杜松或薄荷掩盖真正的成分。他尝出了科萨塔瑞草，或许还有扣心草。没错，扣心草能中和毒素，并清除血液中的坏疽和感染。

“喝吧，全喝完。慢点儿，别呛着。”

他的徽章微微颤抖，说明这药水中还蕴含着魔法。他费力地睁大瞳孔，抬起头，好看得更清楚些。那是个身材纤细的女子，打扮得像个男人，瘦削而苍白的面孔在黑暗中闪着光。

“我们在哪儿？”

“焦油匠的林间空地。”

浓浓的树脂味在空中飘荡。杰洛特听到营火旁传来说话声。有人又往火里丢了些枯树枝。在滋滋声中，火势旺盛起来。他借着火光再次望向她。她的头发用蛇皮带束在脑后。她的头发……

喉咙和胸口传来一阵令人窒息的痛楚，他不由攥紧双拳。

她的头发红得像火。在火光映照下，看起来就像朱砂。

“疼吗？”她没能完全看透他的感受，“稍等……”

她的手传来一阵暖意，像一团火，沿背脊往下滑，直到臀部。

“翻个身。”她说，“但别用力。你太虚弱了。嘿！谁来搭把手？”

营火那边传来脚步声，他看到模糊的人影。有人弯下腰，是尤尔加。

“大人，觉得怎么样？好些了吗？”

“帮我一把，让他翻个身。”女人说，“当心，慢点儿……对……很好。谢谢。”

杰洛特趴在毛毯上，看不到她的目光。他冷静下来，止住双手的颤抖。她察觉到了他的感受。杰洛特听到她包裹里的瓶瓶罐罐丁当作响，听到她的呼吸声，身侧也感觉到她的温暖。她跪在他身旁。

“我的伤，”他打破了难以忍受的沉默，“很难处理吗？”

“是啊，有点儿。”她的语气带着一丝冷酷，“咬伤通常都这样。这种伤最严重。但你肯定早就习惯了，猎魔人。”

她知道。她看透了我的想法。她会读心？我知道原因了……她在害怕。

“是啊，对你来说不算新鲜事。”她说着，又开始摆弄玻璃器

皿，“我看到你身上还有别的伤口……但我应付得了。你知道的，我是女术士……也是个医师。这是我的专长。”

果然，我没猜错，他心想，但不置可否。

“说回你的伤口。”她平静地续道，“想必你知道，你的脉搏比普通人慢上四倍，这点救了你的命，不然我敢说，你根本活不下来。我看到你腿上包着东西，看着像绷带，但效果实在不理想。”

杰洛特仍旧沉默不语。

“然后，”她把他的衬衫掀到脖子位置，“你的伤口感染了，对咬伤来说，这很常见。幸好已经控制住了。当然了，你的猎魔人药剂起到相当大的作用。但我还是不明白你干吗要服用致幻剂。我听到你在说胡话，利维亚的杰洛特。”

她读了我的心，他心想，她真的读了我的心。除非尤尔加把我的名字告诉了她。或是在黑鸥药剂的影响下，我在梦里自己说了出来。鬼知道是怎么回事……但我的名字毫无意义。毫无意义。她不知道我是谁。她完全不清楚我是谁。

他感觉到，她把冰凉舒适、散发强烈樟脑味道的油膏抹在他背上。她的手小巧而柔软。

“请原谅，我现在只能用传统疗法。”她说，“我本可以借助魔法除去你的褥疮，但给你治疗伤口太耗精力，而我现在不太舒服。我包扎好你的腿，尽可能做了治疗，你已经没有生命危险了。这两天好好躺着。就算用魔法修补的血管也可能破裂，导致大量出血。当然了，伤疤还是会留下来。你有了新收藏。”

“多谢……”他把脸贴近毛毯，好让声音含糊不清，以此掩盖不自然的语气，“你救了我，能否赐教高姓大名？”

她不会告诉我的，他心想，或者会选择撒谎。

“我叫薇森娜。”

我就知道，他心想。

“我很荣幸。”他缓缓地说，脸颊依然贴着毛毯，“能遇见你真是太好了，薇森娜。”

“碰巧而已。”她冷冷地回答，帮他重新穿好衬衣，盖上毛毯，“边境关卡的税务官派信使过来，告诉我有人需要帮助。只要有人需要，我就会赶去。这是我的怪癖。听着：我把油膏交给这位商人，让他每天早晚帮你涂一次。他说你救了他的命，乐意为你效劳。”

“那我呢，薇森娜？我该如何感谢你？”

“别跟我提这个。我从不收猎魔人的钱。你可以看做行业互助，还有同情。说到同情，希望你再听我一条建议，或者叫医嘱：别再服用致幻剂了，杰洛特。致幻剂没有任何疗效，什么也治愈不了。”

“谢谢，薇森娜，谢谢你的帮助和建议。你所做的一切……我深表感激。”

他从皮毛下伸出手，碰了碰医师的膝盖。膝盖在发抖。她握住他的手，轻轻揉捏。杰洛特小心地抽出手，抓住她的前臂。

不用说，那是属于年轻女孩的光滑皮肤。女术士颤抖得更加厉害，

但没抽回手臂。他摸索到那只属于年轻女孩的手，紧紧攥住。

他脖子上的徽章不安地颤抖起来。

“谢谢，薇森娜。”他重复一遍，尽量压住颤抖的嗓音，“能见到你真是太好了。”

“只是碰巧……”她再次答道。这一次，语气不再冷漠。

“也许是命运？”他惊讶地发现，他的紧张和焦虑消失得无影无踪，“薇森娜，你相信命运吗？”

“嗯。”过了好一会儿，她才答道，“相信。”

“那你是否相信，”他续道，“被命运束缚的人注定会相遇？”

“相信……你在干吗？别翻身。”

“我想看看你的脸……薇森娜。我想看看你的眼睛。你……也可以看着我的眼睛。”

她好像要起身，但最后还是没离开。杰洛特缓缓翻过身，疼得龇牙咧嘴。光线太亮，有人往火里添了太多柴。

女术士没动，只是把脸转向侧面。猎魔人注意到，她的嘴唇在颤抖。她紧紧攥住他的手。

杰洛特仔细打量她。

他们没有相似之处。她的侧脸和他截然不同。小巧的鼻子，纤细的下巴。女人一言不发，最后身子前倾，对上他的目光。他们的双眼离得

很近。二人都沉默不语。

“你觉得我这对儿改造过的眼睛如何？”他平静地问，“这可不太常见.....薇森娜，你知道猎魔人如何改造双眼吗？你知不知道，不是每次改造都能成功？”

“别说了。”她柔声道，“别说了，杰洛特。”

“杰洛特.....”他突然觉得心里有什么东西碎了，“那是维瑟米尔给我的名字。利维亚的杰洛特！我甚至学会了模仿利维亚的口音。也许是为满足内心的归属感吧，就算这感情是虚构出来的也罢。维瑟米尔.....告诉了我你的名字，还向我透露了你的身份。尽管他不太情愿。”

“闭嘴，杰洛特，闭嘴。”

“今天你告诉我，说自己相信命运。当时你是不是已经相信了？是啊，一定是。你早知道命运会安排我们会面。尽管如此，我必须指出一点：你并没有为这一天做出太多努力。”

女人依然一言不发。

“我经常想象.....我们见面时我会说什么。我考虑过该问你什么问题。我以为我会有种报复般的快感.....”

一滴泪珠清晰地出现在医师的脸颊。杰洛特的嗓子绷紧了。他又累、又困、又虚弱。

“等到白天.....”他喃喃道，“明天，在阳光下，我会看着你的双眼，薇森娜.....问出那个问题。也许我不会问，因为为时已晚。这也是命运吗？我想是，叶说得对。光臣服于命运还不够，还需要别的东

西.....等到明天，我会看着你的双眼.....在阳光下。”

“不行。”她柔声答道，丝绒般的嗓音唤起一层层早已遗忘、却仍然深藏的记忆。

“如果，”他反驳道，“如果我想.....”

“不行。睡吧。等你醒来，就不会胡思乱想了。在阳光下看着我的眼睛又能怎样？能改变什么？我们没法让时光倒流，什么也改变不了。杰洛特，问我那个问题又有什么意义？我不知该怎么回答，那真会让你有种报复般的快感吗？你真希望我们伤害彼此？不，还是不要看着彼此的眼睛了。睡吧，杰洛特。私下说一句，根本不是维瑟米尔擅自向你透露了我的名字。虽然这什么也改变不了，也无法抹消过去，但我也希望你。别了，照顾好你自己。不要来找我.....”

“薇森娜.....”

“不行，杰洛特。你该睡一觉。至于我.....我只是你的一场梦。再见。”

“不，薇森娜！”

“睡吧！”她用丝绒般的声音吟诵道。这声音击溃了猎魔人的意志，将之撕得粉碎。

“睡吧。”

杰洛特陷入梦乡。

“尤尔加，我们到外利维亚了？”

“昨天就到了，杰洛特大人。我们很快就到雅鲁加河了，过了河就是我家。瞧啊，就连马都走得更快了，脑袋直向前伸。它们闻到了谷仓和屋子的味道。”

“屋子……你家在城墙里？”

“不，在城墙外。”

“有意思。”猎魔人四下张望，“这儿完全看不到战争的痕迹。可人们说这个国家遭到严重的破坏。”

“是啊。”尤尔加说，“当时这儿什么都缺，就是不缺废墟。您仔细看：几乎每栋屋子、每道墙壁，都是新造的。您看，河对岸情况更糟，大火把那边烧成了白地……战争归战争，可日子总得过啊。黑色大军经过时，我们每天都痛苦不堪。他们看上去想让每块土地都变成沙漠。很多逃走的人再也没回来，新来的人就在他们的屋子里住下。生活还得继续。”

“说得对。”杰洛特低声道，“生活总得继续。无论过去如何，都必须活下去……”

“说得太对了。好了！您看，我帮您把裤子缝好了，跟新的一样。就像这片土地，杰洛特先生。战争撕裂了它，马蹄践踏了它。它鲜血淋漓，伤痕累累。但这片土地终将复苏，重新变得肥沃。死尸会为土壤增添养料，虽然田野间散落的骸骨和铠甲会给耕种增加麻烦，但大地终将战胜钢铁。”

“你就不怕尼弗迦德人……不怕黑色大军回来？他们已经知道穿过

群山的道路.....”

“当然怕，我们生活在恐惧里。可我们又能怎么样？坐下大哭？瑟瑟发抖？不管发生什么，日子总得过啊。无论命运安排了什么，我们都无法逃避。”

“这么说，你相信命运喽？”

“怎么可能不信？在那座桥上相遇之时，您可是救了我的命啊！哦，猎魔人大师，我的克丽丝蒂黛会亲吻您的脚的.....”

“别再说了。实际上是我欠你的人情才对。在桥上.....我只是尽本分而已，尤尔加。我只是在做本职工作，为了酬劳保护人类，我的动机无关慈悲。尤尔加，你知道他们怎么说猎魔人吗？没人知道哪个更可怕.....猎魔人，还是猎魔人杀死的怪物。”

“完全胡说八道，大人，我不明白您干吗说这种话。您以为我没长眼睛，什么都看不到？您跟那位医师是同一类人.....”

“薇森娜.....”

“她没告诉我名字。她知道我们需要她，于是二话不说找到我们，伸出援手。那天晚上，她才刚刚下马，就马上开始照顾您。哦，先生，她在您那条腿上花了太多精力。空气里满是魔法的味道，我们吓得逃进了森林。然后她的鼻子开始流血。看来施展魔法也不轻松。她为您包扎，动作那么精细，简直就像.....”

“就像一位母亲？”杰洛特透过紧咬的牙关发问。

“没错没错，您说得对。等您睡着以后.....”

“以后怎么了，尤尔加？”

“她的脸白得像纸，连站都站不稳，但还是在问有没有人需要帮助。她帮焦油匠治好被树砸伤的手，一个子儿都没收，还留下了药。我知道，杰洛特，世上有很多关于猎魔人和女术士的传闻，但这儿不同。我们住在上索登和外利维亚，我们了解真相。我们需要女术士，所以清楚她们的为人。我们的记忆刻骨铭心，不会受到歌手或流言的困扰。您在森林里也见到了。另外，我的大人，您懂的比我多。全世界都知道，不到一年前，这儿发生了一场战斗，您肯定也听说过。”

“我有一年多没回来了。”猎魔人低声说，“我去了北方。但我听说了……索登的二次战役……”

“是啊。您应该能看到那座小山和石头。从前，那座小山的名字很普通，就叫伞菇山，但现在全世界都知道，那儿叫术士山或十四人山。因为有二十二位术士加入了那场战斗，十四位死在那儿。当时战况非常惨烈，杰洛特大师。大地升起，空中降下暴雨，闪电劈下，满地都是尸体。但那些术士最终击败了黑色大军，消灭了操控他们的力量。其中十四个再也没能回来。十四位术士献出了生命……怎么了，大人？您没事吧？”

“没事。继续说，尤尔加。”

“战况非常惨烈，哦，要不是有小山上的术士，我们今天肯定没法站在这儿，站在通往我家的宁静小路上悠闲地谈话，因为这些都将不复存在，我也一样，或许还有您……是啊，我们都欠那些术士的。十四个人，为保护我们、为保护索登和外利维亚的人民而死。当然，其他人也参加了战斗：佣兵、贵族和农民，所有能拿起干草叉、斧子，甚至木桩

的人.....他们都展现出勇气，很多人死去了。但那些术士.....对佣兵来说，战死沙场再自然不过，反正他们的人生也很短暂.....但术士可以活很久很久。即便如此，他们依然没有犹豫。”

“没有犹豫。”猎魔人擦擦额头，重复道，“他们没有犹豫，我却在北方.....”

“您没事吧，大人？”

“没事。”

“那就好.....这儿的人时常到小山上献花，每到五月节，那儿的篝火会从早烧到晚。每年都这样。那十四位术士将永远活在人们的记忆里。活在记忆里，杰洛特大人，那.....可就不只是活着了！”

“你说得对，尤尔加。”

“每个孩子都记得山顶石头上刻的名字。您不相信吗？听我说：又名雷比的埃克西尔、特莉丝·梅利葛德、亚特兰·柯克、布鲁加的范妮尔、沃尔的达格博特.....”

“别说了，尤尔加。”

“大人，您没事吧？您的脸白得像死人。”

“没事。”

七

他缓缓爬上山去，动作小心翼翼，免得拉伤用魔法治好的筋腱和肌

肉。尽管伤口已彻底愈合，但他依然谨慎，尽量不把全身的重量放到伤腿上。天气很热，青草的芬芳令他陶醉，让他头脑昏沉，但这感觉挺好。

石碑的位置不在山顶平地中央，而在下方一排尖锐的岩石后。如果杰洛特在日落前来到，那么每块岩石的影子落在石碑上的位置，都将精准地標示出一位术士在战斗中的朝向。他看向两旁，目光越过无垠而起伏的田野。就算那里还留有骸骨——这点他可以确信——也早已被茂盛的野草盖过。远处有只老鹰，平静地展开双翼，在高空翱翔：热浪凝固的景物中，只有它在活动。

石碑的底座相当宽大，至少四五个人才能合抱。不用魔法显然没法把它抬上来。石碑对着岩石的一面打磨得十分光滑。

碑上用符文刻着十四位阵亡的术士。

他缓缓走近。尤尔加说得没错，石碑底部放着常见的野花，有罂粟、羽扇豆、勿忘我.....

特莉丝·梅利葛德，红棕色头发，生性乐观，常因不起眼的小事放声大笑，像个孩子。他喜欢她，她也喜欢他。

缪瑞威尔的劳德伯尔，杰洛特在维吉玛城差点跟他动手。因为有一天，他用旁人难以察觉的心灵传动法术操控骰子，结果被猎魔人揭穿。

丽塔·尼德，别名“珊瑚”。她的外号来自唇膏的颜色。她曾在贝罗恒王面前说过杰洛特的坏话，致使他被关在地牢整整一周。出狱后，他去找她讨个说法，结果莫名其妙地跟这漂亮女人上了床，缠绵一周之久。

老格拉茨想用一百马克换取检查他眼睛的机会，再用一千马克买下解剖他的权利。“不是非得今天。”他澄清道。

老格拉茨只等了三年。

杰洛特听到身后传来轻柔的沙沙声。他转过身去。

她光着脚，身穿简朴的亚麻裙，头戴一项雏菊花冠，金发长发披散在肩头。

“你好。”他说。

她没回答，只用蔚蓝而冰冷的眼睛看着他。

杰洛特注意到，她的肤色并不黝黑。这点很怪，因为到了夏末，乡下女孩的皮肤通常都会被日头晒黑。她的面孔和裸露在外的肩膀透着淡淡的金色。

“你带花来了？”

她笑了笑，垂下双眼。他突然感到一阵寒意。她一言不发地从他身边走过，跪在纪念碑脚下，用手轻抚碑石表面。

“我从不带花。”她抬起头说，“这些花都是献给我的。”

他仔细打量她。她跪倒在地，身子挡住石碑上最后一个名字。在黑色底座的映衬下，女孩的身体仿佛在发光。

“你是谁？”他缓缓开口。

“你不知道？”

我知道，他看着那双冰蓝色的眸子，心想。是的，我想我知道。

杰洛特冷静下来。他能做的也只有冷静。

“我一直对您的长相很好奇，女士。”

“你不用给我这个头衔。”她冷冷地回答，“我们很多年前就认识了，不是吗？”

“我们确实认识很久了。”他承认，“他们说你总是与我如影随形。”

“我只是在走自己的路。可迄今为止你从未回头张望。刚才是你第一次回头。”

杰洛特沉默良久。他疲惫不堪，无言以对。

“我的死亡.....会是怎样的？”最后，他冷冷地、不带任何感情地发问。

“我会牵着你的手。”她直视他的双眼，答道，“我会牵着你的手，带你穿过那片草地，穿过冰冷与潮湿的迷雾。”

“然后呢？迷雾前方是什么？”

“虚无。”她笑着回答，“然后只有虚无。”

“您和我如影随形，”他说，“杀死在我的路上出现之人。为什么？就为让我孤独一人，是这样吗？就为让我学会恐惧？告诉您实话吧。您一直让我惧怕。我不回头，是害怕看到您在我身后。我一直害怕，一直活在恐惧中，直到今天.....”

“直到今天？”

“对。我们面对面，但我感觉不到焦虑。您带走了我的一切，也剥夺了我恐惧的能力。”

“那么，利维亚的杰洛特，你的双眼为何充满恐惧？你的手在发抖。你脸色苍白。为什么？你害怕看到石碑上第十四个名字？如果你想听，我可以告诉你。”

“不，没这个必要。我知道那是谁的名字。这是个封闭的圆环。咬住自己尾巴的蛇。所以，就这样吧。您和您的名字。那些花朵，献给您、也献给我的花朵。刻在底座上的第十四个名字，就是我在黑夜与白天，在冰雪、干旱与暴雨中始终铭记的名字。但我不想说出来。”

“不，你还是说吧。”

“叶妮芙.....温格堡的叶妮芙。”

“但那些花是献给我的。”

“够了。”他勉强说道，“牵.....牵着我的手吧。”

她站起身，朝他走近。杰洛特感到猛烈而刺骨的寒意。

“不是今天。”她答道，“有朝一日，我会带你走。但不是今天。”

“您已经夺走了我的一切.....”

“不。”她打断他的话，“我什么都没夺走。我只会牵着你们的手，好让每个人都不会孤独，也不会迷雾中走失.....再见了，利维亚的杰洛特。有朝一日。”

猎魔人没有答话。她缓缓转身，踏入笼罩山顶的雾气。雾气模糊了一切，石碑、底座的花朵，还有十四个名字，全都消失不见。很快，周围只剩迷雾，只剩他脚下挂着璀璨露珠的青草。浓郁而芬芳的青草气息带来哀伤的氛围，让人想要遗忘，想就这么躺倒，不再思考……

“杰洛特大师！您怎么了？睡着了吗？我提醒过您，您的身体还很虚弱。您干吗爬到山顶上？”

“我睡着了。”他呻吟着，用手抹把脸，“看在瘟疫的分上，我睡着了……没事，尤尔加，只是因为天气太热……”

“是啊，今天确实很热……该继续赶路了，大人。来吧，我扶您下山。”

“我没事……”

“对，没事。我只是好奇，您怎么晃得这么厉害？看在瘟疫的分上，您干吗大热天的爬上山？您想看看那些名字？”

“没事……尤尔加……你真能记住纪念碑上的所有名字？”

“当然。”

“那我考考你的记性……最后一个。第十四个名字是？”

“您还真多疑。您什么都不相信吗？想确认我没撒谎？告诉您，就连孩子都能记起那些名字。您说最后那个？没错，最后一个，卡雷拉斯的尤尔·格雷森。也许您认识她？”

“不。”他回答，“我不认识。”

八

“杰洛特大师？”

“怎么了，尤尔加？”

商人低下头，一阵沉默。他正帮猎魔人修补马鞍，细皮绳缠在手指上。终于，他站了起来，拍拍正在驾驶马车的男仆的后背。

“缰绳给我，普菲特，我来赶车。杰洛特大师，坐到我旁边吧。你，普菲特，还在这儿干吗？骑到马背上去！我们要谈话，不需要你在这儿偷听！”

洛奇在他们前方不远处，嘴里衔着把她拴到马车上的绳索。普菲特骑匹小母马，沿路一阵小跑，让她很是羡慕。

尤尔加咂吧一下嘴，轻轻甩甩缰绳。

“呃。”他慢吞吞地说，“情况是这样，大人。我答应过您……当时，在桥上……我发过誓……”

“忘了它吧。”猎魔人匆忙打断，“忘了吧，尤尔加。”

“我不能忘。”商人坦率地回答，“我向来说到做到。等我带您回到我家，一定要把在我家出现、我又不知情的东西交给您。”

“算了吧。我不想收你任何东西。我们两清了。”

“不，大人。如果我真在家里发现那样东西，那就是命运的征兆。如果您嘲笑命运，如果您想欺骗它，它可不会让您好过。”

我知道，猎魔人心想。我知道。

“可是……杰洛特大师……”

“怎么了，尤尔加？”

“我不会在家里看到任何我不知情的东西，一件都不会有，更别提您想要的东西了。听我说，猎魔人大师：我妻子克丽丝蒂黛已经没法生育了，无论如何，我家里不会有新生的婴儿。您犯了个错误。”

杰洛特没有答话。

尤尔加也沉默不语。洛奇喷着鼻息，晃晃脑袋。

“但我有两个儿子。”尤尔加看向面前的道路，飞快地说，“两个健康的儿子，体格健壮，头脑也算好使，都到了当学徒的年纪。我希望其中一个跟我学做买卖，另一个……”

杰洛特仍旧保持沉默。尤尔加转过头，看着他说：“您怎么看？您在桥上要我立下誓言，是为得到一个孩子，对吧？我有两个儿子，让其中一个学习猎魔人的技艺吧。他们做的都是好事。”

“你真觉得，”杰洛特低声说，“我们做的都是好事？”

尤尔加眨眨眼。

“为民除害，救人性命，在您看来不算好事吗？就像山上那十四个人，就像桥上的您。您所做的，是好事还是坏事呢？”

“我不知道。”杰洛特费力地开口，“我不知道，尤尔加。有时我以为自己知道。但有时，我又会怀疑自己。你希望自己的儿子面临这样的

疑惑？”

“为什么不呢？”商人严肃地回答，“为什么不能有疑惑？人都会疑惑，而且有好处。”

“什么？”

“我是说疑惑。杰洛特大师，只有坏透的人才不会疑惑。而且没人能逃脱自己的命运。”

猎魔人没有答话。

大路旁边是高高的山崖，还有奇迹般生长在崖顶的歪脖子桦树。树叶已经发黄。秋天要回来了，杰洛特心想，又是一年秋天。山崖下的河面闪闪发光。他的目光越过一道新近粉刷过的围栏，看到几栋房子的屋顶，还有码头打磨光滑的支柱。

绞盘嘎吱作响。

渡船掀起波浪，径直驶向岸边。粗钝的船首分开河水，推开水面上蒙着一层尘土的青草和树叶。绳索在船夫手中呻吟。聚在岸边的人群骚动起来：女人叫喊，男人咒骂，孩童号啕，还有牛、马和羊羔的叫声。一首单调而低沉的恐惧之歌。

“退后！让道！退后，该死的！”有个骑士吼道，他的头上裹着一块血淋淋的破布。

他的马站在及腹深的水里，恼火地抬起前蹄，扬起水花。码头上传来尖叫和呼喊。手持盾牌的士兵推开人群，用矛柄末端四下乱戳。

“离渡船远点儿！”骑士挥舞手中的剑，大喊道，“军队有优先权！退后，不然人头落地！”

杰洛特拉住缰绳，勒停马匹。她在悬崖边缘晃晃脑袋，跺了跺脚。

山谷底部，一群全副武装的士兵正朝渡口行军。沉重的武器和铠甲掀起一团厚重的尘云，甚至飘到前方盾牌兵的脚下。

“杰——洛——特——！”

猎魔人低头看去。有个身穿樱桃色外套、帽子饰有白鹭羽毛的瘦削男人正冲他打招呼。那人站在一辆废弃在路边的货车上，车里装满木笼。嘎嘎嘎，咯咯咯，笼里的鸡和鹅不停地啼叫。

“是我，杰——洛——特——！”

“丹德里恩！过来！”

“离渡船远点儿！”码头上，头裹绷带的骑士仍在大吼大叫，“码头现在是军队专用！你们这群癞皮狗，想到对岸就拿上斧子去森林，给自己造条筏子！渡船是军队专用！”

“杰洛特，看在诸神的分上。”诗人从山谷侧面绕上来，樱桃色的外套上全是雪白的家禽羽毛，气喘吁吁地说，“你看到了吗？索登王国打输了，他们撤退了。撤退？我在说什么？应该是溃散……彻底地溃败！我们必须离开这儿，杰洛特，到雅鲁加河对岸去……”

“丹德里恩，你来这儿干吗？你从哪儿来？”

“我在这儿干吗？”吟游诗人大吼，“你还看不出来吗？我在跟其他

人做一样的事。我昨天驾着马车颠簸一整天！结果到晚上，有个狗娘养的偷了拉车的马！求求你，杰洛特，带我离开这儿！尼弗迦德人随时可能赶到！没逃到河对岸的人全会被屠杀。屠杀，你明白吗？”

“别担心，丹德里恩。”

下方传来被推上渡船的马儿的嘶鸣、马蹄踩踏木板的声音、人群的尖叫和骚动声、落水的马车溅起的水花声，还有把脑袋伸出水面的牛的哞哞声。杰洛特看到，漂在河面的板条箱和成捆的干草撞上渡船船壳，顺水远去。周围只有叫嚷和咒骂。山谷升起一阵尘云，其中传来清晰的马蹄声。

“一个一个来！”头绑绷带的骑士纵马闯进人群，大吼道，“按顺序，你们这群狗娘养的！一次一个！”

“杰洛特，”丹德里恩抓住马镫，呻吟道，“你知道结果会怎么样吗？我们永远别想坐上渡船了。那些士兵渡河以后，会把船烧掉，免得被尼弗迦德人弄去。这是他们的一贯做法，对吧？”

“说得对。”猎魔人赞同道，“通常是这样。可我还是不明白，他们干吗这么恐慌！没见过打仗吗？通常来说，王家部队会打一场，然后国王们会达成协议、签署条约，在酒席上喝个烂醉。这些根本不关码头上那些人的事！这场混乱究竟是怎么回事？”

丹德里恩不敢放开马镫，直视猎魔人的面孔道：“杰洛特，你的消息显然不太灵通啊，竟然毫不知情。这可不是普通的战争，不是为了争夺继承权或某块土地的归属。我们面对的不是两位贵族老爷吵架，要是那样，满脑子只知种地的农夫只会冷眼旁观。”

“那是什么？请为我指点迷津，因为我真的摸不着头脑。私下说一句，我也不是特别感兴趣，但还是请你解释一下。”

“这是一场独特的战争。”吟游诗人严肃地解释道，“尼弗迦德大军所到之处，只剩荒地和尸体。遍地尸体。这是一场单为杀戮而打的仗。尼弗迦德人憎恨一切，其残忍程度……”

“哪场战争不残忍？”猎魔人插嘴道，“你在夸大其词，丹德里恩。好比烧掉渡船，这是他们的做法……或者说，军队的传统。从世界诞生之日起，军队就会杀人、抢劫、放火和强奸，直到今天一直如此。从世界诞生之日起，一旦战争爆发，农夫就会携家带口、带着能拿走的财物躲进森林，等冲突结束再回家……”

“可这场战争不同，杰洛特。这场战争结束后，没人能回家。他们无家可归。尼弗迦德人只会留下瓦砾。他们的大军像熔岩一样滚滚向前，没人可以逃脱。路边散布着绞架和柴堆，天空被地平线一样长的烟柱分割成几块。事实上，从世界诞生之日起，就没有发生过类似的事。自从这个世界属于我们……你要明白，尼弗迦德人穿过群山，就是为了摧毁这个世界。”

“太荒谬了。摧毁世界有什么好处？战争的目的不是毁灭。战争只有两个理由：首先是权力，其次是金钱。”

“别再讲大道理了，杰洛特！大道理改变不了事实！你没听到我的话吗？你为什么就是不明白？相信我，雅鲁加河没法阻止尼弗迦德人进军。到了冬天，冰封河面，他们会继续推进。告诉你吧，我们应该逃到北方。他们到不了那么远。但不管怎么说，我们的世界都不会是过去那样了。杰洛特，别把我单独留在这儿！不要自己离开！别抛下我！”

“你真是疯了，丹德里恩。”猎魔人在马鞍上身子上前倾，“恐惧让你失去了理智。你为什么觉得我会抛下你？抓住我的手，上马。你在渡口待着也没什么意义，他们不会让你上船。我会带你去上游。我们去找条船或木筏。”

“尼弗迦德人会抓住我们的。他们已经来了。你没看到那些骑士吗？你也看到了，他们是直接从战场下来的。我们去下游，去艾娜河口。”

“别再慌张了。我们会过河的，不用担心。下游恐怕全是难民。每个类似这儿的浅滩，渡船上都会人满为患。而每条船都被军队征用了。我们去上游。别害怕，我会让你过河的。有必要的話，坐树干过去也行。”

“你连河对岸都看不到！”

“别抱怨了。我说了，会让你过河的。”

“那你呢？”

“上马，我们路上再谈。嘿，见鬼，这么大的袋子可不行！你想让洛奇背脊折断吗？”

“洛奇？洛奇不是红棕色吗？可这马是栗色的。”

“我的马都叫洛奇，你很清楚。别再废话了。袋子里装着什么？金子？”

“手稿！诗歌！还有干粮……”

“扔到水里。诗歌可以再写。至于食物，我可以分你。”

丹德里恩露出哀悼的表情，但没犹豫。他把袋子丢到水里，跳上马背，坐上鞍囊，拉着猎魔人的腰带保持平衡。

“走吧，走吧。”他焦急地重复道，“别再浪费时间了，杰洛特，快到森林里去，趁……”

“别说了，丹德里恩……你让洛奇紧张了。”

“别嘲笑我。要是你知道我刚才……”

“看在瘟疫的分上，闭嘴。我们走大路。我会在日落前让你过河。”

“只有我？那你呢？”

“我在河这边有事要办。”

“你疯了，杰洛特？你活够了？你到底想干吗？”

“跟你无关。我要去辛特拉。”

“辛特拉？辛特拉已经不存在了！”

“你说什么？”

“辛特拉已经不存在了。只剩残垣断壁。尼弗迦德人……”

“下马，丹德里恩……”

“什么？”

“下马！”

猎魔人猛扭过头。看到他的表情，吟游诗人像箭一样跳下马背，差点摔倒。杰洛特平静地下马，把缰绳搭在母马头上，犹豫地伫立片刻，用戴着手套的手抹把脸。他找个树桩坐下，面对一丛血红色的山茱萸。

“过来，丹德里恩。”他说，“坐过来，告诉我辛特拉怎么了。告诉我一切。”

诗人坐下来。他沉默一阵，然后开口。

“首先进攻的是尼弗迦德人。他们成千上万，在玛那达山谷与辛特拉军队相遇。战斗持续了一整天，从黎明直到黄昏。辛特拉王国军英勇作战，但伤亡惨重。国王战死，这时，王后……”

“卡兰瑟。”

“对。她看到军队陷入恐慌，溃不成军，于是将还能作战的人集结到她和她的旗号周围，最后在城旁的河边组成一道防线。所有活着的士兵都追随她。”

“然后呢？”

“她带着少数骑士掩护大部队过河，还负责殿后。他们说，王后像男人一样作战，径直冲进最激烈的战场。尼弗迦德士兵冲锋时，她被长矛刺穿了身体。然后他们把她送回城内。杰洛特，瓶子里是什么？”

“伏特加。要喝点吗？”

“当然。我很乐意。”

“说吧。继续，丹德里恩，告诉我一切。”

“那座城市防守很薄弱，没有指挥，城墙上空无一人。剩下的骑士及其家人，还有王子与王后，把城堡入口堵死。但尼弗迦德人让术士把大门烧成碎片，又炸塌了城墙。只有城堡的塔楼显然有魔法保护，没被尼弗迦德术士摧毁。尽管如此，四天后，大军还是攻了进去。辛特拉的女人杀死子女，男人杀死女人，然后挥剑自杀……杰洛特，你怎么了？”

“继续说，丹德里恩。”

“或者……像卡兰瑟那样……从城垛最高处一跃而下，头部着地……据说她请求……但他们不答应。于是她爬上城垛……头朝下跳了下去。他们说，尼弗迦德人还对她的尸体施暴。我不想再说了……你怎么了？”

“没事，丹德里恩……在辛特拉，有个……孩子。卡兰瑟的外孙女，十到十一岁。她叫希瑞。你听说过她的消息吗？”

“没有。但后来发生了可怕的大屠杀，城市和城堡里的人几乎无一幸存。我听说，防守城堡的人全都难逃一死。王室大多数女眷和子女都在那儿。”

猎魔人沉默不语。

“你认识卡兰瑟？”丹德里恩问。

“对，我认识。”

“那你问起的女孩呢？你也认识希瑞？”

“我跟她很熟。”

一阵风吹过，拂皱了河水，让树丛沙沙作响。几片树叶盘旋飞过。秋天到了，猎魔人心想。又是一年秋天。

杰洛特站起身。

“你相信命运吗，丹德里恩？”

吟游诗人抬起头，惊讶地瞪大眼睛，看着猎魔人。

“问我这个干吗？”

“回答我。”

“呃……好吧，我相信。”

“但你知不知道，光有命运还不够？还需要别的东西。”

“我不明白。”

“我也不明白，但事实如此，还需要别的东西。问题在于……我始终不知道还需要什么。”

“你怎么了，杰洛特？”

“没什么，丹德里恩。来吧，上马。我们走。快点儿。天知道找到一条够大的渡船要花多久。我不打算抛弃洛奇。”

“这么说，你要跟我一起过河？”诗人快活地问。

“对。河这边已经没我要做的事了。”

九

“尤尔加！”

“克丽丝蒂黛！”

门边的年轻女人跌跌撞撞地跑来，长发随风飞扬，号啕着扑向尤尔加。尤尔加把缰绳丢给仆人，跳下马车，迎向他的妻子。他神采奕奕地搂住她的腰，将她举到空中，转了个圈。

“我回来了，克丽丝蒂黛！我回来了！”

“尤尔加！”

“我回来了！快把门打开！一家之主回来了！”

克丽丝蒂黛的衣服才洗到一半，身上湿漉漉的，还散发着肥皂水的味道。尤尔加把她放到地上，但仍然搂住她。她紧贴在他怀里，身子瑟瑟发抖。

“跟我进屋，克丽丝蒂黛。”

“诸神保佑，你回来了……我每天都睡不着觉……尤尔加……我睡不着……”

“我回来了。嘿，我回来了！我还成了有钱人，克丽丝蒂黛！看到马车没？嘿，普菲特！抡起鞭子，把车赶进大门！看到马车没，克丽丝蒂黛？上面装满了东西……”

“尤尔加，我干吗在乎马车？你回来了……健健康康地回来了……”

这才是最重要的……”

“我说过，我有钱了。过来看……”

“尤尔加？那人是谁？穿黑衣服那个？天哪，他还带着剑……”

商人转过身。猎魔人下了马，背对着他们，假装调整马肚带和鞍座。他既没打量他们，也没靠近。

“待会儿再告诉你。哦，克丽丝蒂黛，我们好久没见了……告诉我，孩子们在哪儿？他们身体好吗？”

“都很好，尤尔加，都很健康。他们去田里打乌鸦了。邻居们会叫他们回家的。他们很快就会回来，他们三个……”

“三个？可是……克丽丝蒂黛？你又能……”

“不……但有件事我必须告诉你……你不会生气吧？”

“我？生你的气？”

“我收养了一个女孩，尤尔加。是德鲁伊带来的……你知道，他们在战争中救了很多孩子的命……他们把孩子带去森林抚养，那些走失或被人遗弃的孩子……勉强活下来的孩子……尤尔加？你生气了吗？”

尤尔加拍了一下额头，转过身。猎魔人牵马跟在马车后面。他扭过头，避开他们的目光。

“尤尔加？”

“哦，诸神在上！”商人呻吟道，“诸神在上，克丽丝蒂黛！这就是

我毫不知情的东西！在我家里！”

“别生气，尤尔加.....等你见过她，也会渐渐喜欢上她的。她是个聪明的女孩，很友好，而且勤快.....不过确实，有点古怪。她不肯说自己从哪儿来，一提起就会哭。所以我也不怎么问她。尤尔加，你知道，我一直希望有个女儿.....你觉得呢？”

“没关系的。”他柔声回答，“没关系。这是命运。”回屋的路上，他狂热地重复着这个字眼，“命运，命运.....诸神在上.....我们无法理解命运是什么，克丽丝蒂黛。这种事情，还有那些梦，都是我们没法了解的。我们无法.....”

“爸爸！！！”

“奈德伯！苏力克！你们长这么大了！就像两头小牛！到我这儿来.....”

尤尔加停下脚步，看着那个瘦小的灰发女孩，她正慢吞吞地跟在男孩身后。女孩也看到了他。商人注意到，那对大眼睛碧绿得仿佛春天的青草，明亮得如同两颗星辰。他看到她加快脚步，奔跑起来.....他听到她尖声尖气的叫喊：

“杰洛特！”

猎魔人立刻转过身，飞快地跑向小女孩。这一幕让尤尔加说不出话来。他从没见过动作如此迅速之人。

他们在庭院正中相会。灰发女孩身穿灰色衣裙；白发猎魔人背着长剑，穿着镶嵌银钉的皮外套；女孩快步奔跑，轻盈地跃起；猎魔人跪到地上；女孩用小手环住他的脖子，灰发落在猎魔人的肩头。克丽丝蒂黛

发出一声含糊的尖叫。尤尔加一言不发地拉过她，将她抱在怀里，另一只手搂住两个男孩。

“杰洛特！”女孩又喊一声，紧紧抱着猎魔人，“你找到我啦！我就知道！我知道你会来！我知道你会找到我！”

“希瑞。”猎魔人说。

尤尔加看不到杰洛特的表情，他的脸被女孩的灰发挡住。他只看到猎魔人的黑手套抱紧了希瑞的后背和双肩。

“你终于找到我了！哦，杰洛特！我一直等到现在！过了这么久……我们终于在一起了，不是吗？我们在一起了，对吗？说啊，杰洛特！说我们会永远在一起！说啊！”

“我们会永远在一起，希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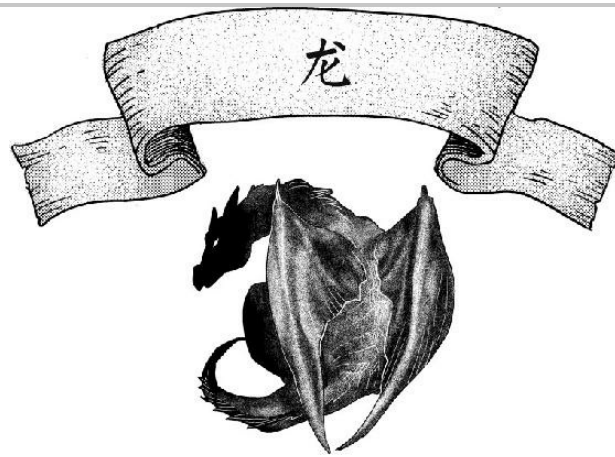
“就像那个预言，杰洛特！就像预言……我就是你的命运，对吗？说啊！我就是你的命运吗？”

尤尔加注意到猎魔人眼中的惊讶。他听到克丽丝蒂黛在轻声抽泣，感觉到她的双肩在颤抖。他知道自己不会理解猎魔人的答案，但仍继续等待。他有充分的理由。

“你不光是我的命运，希瑞。不光是我的命运。”

⁽¹⁾ 古代长度单位，约合45英寸，即114厘米。

怪物图鉴



龙 英文：Dragon | 波兰文：Smok

在《猎魔人》的世界中，龙是“龙属”的俗称，其主要特征是有六肢——四足加一对翅膀。剪尾龙和乌龙等都位居龙属。而龙蜥（英文：dracolizard | 波兰文：oszluzg）虽然体态与龙接近，经常被错认为龙，但它只有四条肢体（双足双翼），所以严格意义上不算龙属生物。在《宿命之剑》中，杰洛特对三寒鸦吐露自己从没猎杀过龙，只捕杀过龙蜥，可见在猎魔人的生物学分类中，龙和龙蜥也是截然不同的生物。在《猎魔人》官方桌游（英文：The Witcher: A Game of Imagination | 波兰文：Wiedmin: Gra Wyobramni）设定集中，龙蜥的形象更接近现实世界中的翼手龙。

龙属生物亦有高等与低等之分。剪尾龙、乌龙之类同龙蜥一样，都不具备智能。高等龙属则可算作《猎魔人》世界中的智慧生命。下文提到的“龙”，基本是指高等龙属。

龙是攻击性很强的生物，除了尖牙利爪，它们还可喷吐标志性的龙

焰。当然，不是所有龙都喷火，有些龙会喷出腐蚀性强酸或高温蒸汽。在小说世界中，龙通常被认为是人类的最大威胁，普通百姓对龙的敌意要么是因为无法正确区分龙和其他类龙生物，要么是因为垂涎龙囤积的财宝。另外，龙可谓一身是宝，龙泪、龙血和龙牙是无比珍贵的炼金原料，可制成灵药、延年丹和化妆品，经常引来术士的觊觎。

杰洛特说龙代表“混沌”的力量。在小说世界中，混沌是与秩序对立的力量或能量场，是魔法职业的魔力之源。据古老的精灵传说记载，在小说故事发生的1500年前，大陆上出现了一个罕见的现象——“世界的渗透融合”。简单理解的话，就是另一个次元和小说的次元产生交叠，而这些交叠的部分有如气泡，把一些不属于本次元的“非自然生物”困在了这个世界当中。那些生物，如吸血鬼等，多数游离于本次元的生态系统之外，无法繁衍，属于突发事件的遗存，而猎魔人的狩猎目标便是它们。也正是在“世界的渗透融合”期间，人类渡海来到这块大陆，并很快掌握了从“交汇点”吸取魔法力量的技能，以此征服了大陆的原住民——精灵和矮人。直至事件发生的1500年后，“交汇点”仍像气泡一样广泛存在于世界范围内。在自然界中，有两种生物先天能感知到“交汇点”并吸收其魔力：一种是猫，它们喜欢在“交汇点”睡觉，另一种便是龙，它们喜欢囤积附有魔法的财宝。

根据颜色，龙一般分为绿龙、黑龙、红龙和白龙。当然，这只是大致划分，并不十分严谨。

绿龙并非纯绿，多为灰色，或介于绿灰之间，与龙蜥的肤色较为接近。绿龙最常见，主要分布于干旱或多岩地带。它们也是体型最小的龙，跟马的大小差不多。

红龙实为红棕色或砖红色。据《猎魔人》官方桌游设定集描述，红

龙一般居住于山洞中，其龙焰温度极高，足以熔化金属，平均体长约15公尺。

黑龙为深棕色，拥有最坚硬的鳞片，基本刀枪不入。黑龙主要生活在沼泽和湿地间，终日浸泡在泥浆中，能喷出足以腐蚀铠甲的强酸，平均体长约10公尺。

白龙最少见，据说生活在极北之地，平均体长约10公尺，目前尚无可信的目击报告，因而资料极少。

除以上几种，还有金龙，金龙更为神秘和罕见。尽管杰洛特从没亲眼见过白龙和金龙，但他相信前者是可能存在的物种，只是尚未证实，而后者只是神话，顶多是术士用魔法制造出的突变物种，不具备生殖能力。游戏《猎魔人2》中出现过一条名叫萨琪亚的金龙。至于金龙究竟是自然存在的珍稀物种，还是如杰洛特推断的魔法突变造物，小说没有下结论。唯一能确定的是，金龙具备高超的易形能力，能化作几乎任何形态。

在现实世界中，欧亚传说里都有各自的龙的形象，虽在汉语中写作同一个字，两者却有相对独立的发展和文化寓意。中国神话中的人祖伏羲和女娲皆为龙身人首或蛇身人首，民间更有将蛇称为“小龙”的习俗。在西欧，龙的词源为古希腊语 δ ρ à κ ω ν （drakon），指巨大的海蛇或海怪；而在东欧，其词源为古斯拉夫语，在现代东欧语言中被广泛写作Zmey/Zmiy/Zmaj，即“蛇”这个词的阳性形态（“蛇”这个词本身为阴性）。

至于现代欧洲文化中的龙，其习性和形态则是不同神话传说融合的产物。

龙贪财的习性源于古希腊神话，比如看守金苹果和金羊毛的龙。它们长着一百多颗脑袋，一百多张嘴，能发出一百多种不同的声音。

龙的邪恶本质则源于基督教的《圣经》。《启示录》中记载了七头十角的大红龙，其真实身份便是魔鬼撒旦的化身。

龙的毒属性来源于北欧神话。盘踞在世界之树根部的尼德霍格便是条毒龙，它不停地啃噬树根，最终会导致世界之树的倒塌和诸神黄昏的到来。

最早将这几个特点融合的文学作品应是公元八世纪英格兰的英雄史诗《贝奥武夫》。一条火龙，因其宝藏中有只金杯被盗而大发雷霆，遂于贝奥武夫治下的耶阿特王国为祸四方，最终与年迈的英雄同归于尽。这条龙具备现代西方文化中龙的主要特征：贪财、善妒、喜欢囤积并看守宝物、会喷火、会飞行、牙齿有毒,等等。

有意思的是，东欧传说中的龙和西欧龙略有不同。在保加利亚、马其顿等地的民间传说中，雌龙一般是邪恶的，与西欧龙相似；雄龙则一般很善良，与雌龙水火不容，拥有非凡的智慧和财富，身强力壮，精于魔法，却很好色，喜欢追求人类女子——这大概就是《可能之界》中某位重要角色风流成性的灵感来源吧。



巨魔 英文：Troll | 波兰文：Troll

巨魔是身材巨大的类人生物。虽然在《猎魔人》世界的日常用语中，“巨魔”一词跟现实世界中的“猪头”差不多，但这种生物其实也具备基本的智能，能使用较短的句子，与同类甚至人类做交流。过去，猎魔人也猎杀过巨魔，因为巨魔会捕食人类，但这种情况已经越来越少了。人类发现并充分利用了巨魔一个奇怪的习性：它们喜欢建造桥梁并住在桥洞下，好向过往行人收取过路费。现在不少村镇会特意请巨魔来修桥——比起请专门的工匠修建并维护桥梁，桥下巨魔收的那点买路钱反而经济得多。

活的巨魔并未在小说中出现（叶妮芙家里倒有巨魔“那个部位”的标本），只在众人的交谈中有所提及。在游戏《猎魔人2》中巨魔倒是出过镜，而且也是个修桥的。

在国内，巨魔有时也译作“巨怪”或“洞穴巨人”。它们最早来源于北欧神话，是冰霜巨人退化的一支亲族，以家庭为单位生活在崇山峻岭或岩洞中。基督教传播到北欧之后，斯堪的纳维亚半岛的民间传说也发生了相应变化：形象丑陋的巨魔日渐远离，它们的行为越来越类似于人

类，亦有“巨魔在阳光下会化作石像”的说法出现——托尔金在《霍比特人》中对此便有精彩演绎。



腐食魔 英文：Zeugl | 波兰文：Zeugl

腐食魔主要生活在城镇的下水道中，以人类的废弃物为食。据杰洛特讲：腐食魔为雌雄同体，永远吃不饱，它会不断进食，身躯也会越来越大，不再满足于吞食垃圾，而会伸出触手，将周围的生物丢进它长着好几层利齿的血盆大口中。叶妮芙还提到，接近腐食魔会让人得破伤风或败血症之类的疾病，前提是你没被它整个吞掉。

腐食魔在游戏《猎魔人1》中出现过，是个守关Boss。



变形怪 英文：Doppler | 波兰文：Doppler

人类对变形怪有许多不同的称谓，猎魔人倾向于叫拟态怪，常人会叫他们易形怪、二重身、模仿怪等，大多数变形怪很讨厌这些名字，变形怪是他们的自称。

杰洛特与变形怪嘟嘟打过一次交道，其本体有黄色虹膜，如同“用烂泥和面粉糊成的假人”。常人很少有机会见到变形怪的真身，尤其是活的变形怪，因为他们拥有高超的拟态能力。变形怪只要观察一个人一段时间，就能变成这个人——不仅是身体，连同衣着甚至持有的工具都能模拟，当然这人的体重不能跟他差太多，也就是说，变形怪不能无限制改变身形大小。变形怪还能复制该人的声音、思维方式、行事风格、专业知识技能等，这是因为——用杰洛特的话讲——他能复制受害者的脑部特征及心智，或者说，灵魂。

至于这种变形原理，无论术士还是猎魔人都无法给出令人满意的解释。有些术士认为他们与狼人一样，但很显然，只有几种变化形态的狼人在千变万化的变形怪面前只能算小巫见大巫。另外，变形怪不是魔物，而是类人种族，这点和狼人完全不同，因为白银虽能抑制变形怪的变形能力，但不会伤到他们。

变形怪原则上属于无害物种，他们一般只将变身能力用于自卫，而不会谋害他人性命。即便如此，人类乃至其他类人生物都对变形怪恨之入骨——首先，变形怪的拟态能力实在太强，足以从里到外将受害者的身份据为己有，给人带来种种麻烦；其次，他们的拟态能力威胁到人类个体的独一无二性，从而威胁到人类的身份认同：如果有人能用技术手段变成我，我不再独一无二，那我还是我吗？最后还有宗教上的深层次原因：变形怪不但能模仿人类的身体，还能模仿其心智乃至灵魂，这似乎证明灵肉本属一体，宗教灵肉分离论的根基由此被动摇。人类曾对变形怪展开大规模捕杀，致其数量锐减，到杰洛特的时代，很多人甚至以为变形怪只是个传说罢了。

变形怪的来源并不明确，作者在波兰文中用了“Doppler”一词，词源应是德语“Doppel”，相当于英语中的“Double”，有两倍或翻版之意。它的另一个来源可能是欧洲民间传说中的神秘学现象——分身，这在西方语言中统称“Doppelgänger”，词源也是德语，指一个在世之人遇见跟自己长得很像甚至一模一样的人。一般来讲，一个人遇见自己的分身是极其糟糕的兆头，如果当时有第三者在场，通常预示着疾病或危险；如果没有第三者，那便说明这人快死了。

其实，早在这个词广为流行之前，它的概念便早已存在。在古埃及神话中，人类灵魂的一部分“ka”——意译大概是“生命的火花”——就是人记忆和感受的分身，且拥有形体，他人得见。在古埃及版本的特洛伊战争故事中，引诱特洛伊王子帕里斯的就是美女海伦的“ka”。类似概念也在北欧神话中出现过。



半身人 英文：Halfling/Hobbit | 波兰文：Niziołek/Hobbitem

半身人大概是同人类关系最密切的类人种族之一。他们的身高为0.6—1.2米，长着硕大的双足，脚背上布满卷曲的毛发，很少穿鞋。半身人身手敏捷，擅用投掷类武器。他们衣着考究，喜欢明亮系的衣服。在北方王国，不少半身人居住在人类的城镇中，也有些半身人加入反抗人类统治的松鼠党。

在波兰原著中，半身人还有一个名称“Hobbitem”，显然源于托尔金笔下的霍比特人（Hobbit）。霍比特人的词源则是古英语/盎格鲁-撒克逊语，意思是“洞穴挖掘者”。



美人鱼 英文：Siren | 波兰文：Syrena

美人鱼是人身鱼尾的水栖生物，分雌雄两性，他们主宰海洋，拥有神秘而强大的魔法力量，据说还能召唤海怪。他们的语言属于上古语的变体，有着独特的旋律，讲起话来更像唱歌。女性美人鱼一般拥有绝世容颜和曼妙身姿，肤色为淡绿，一头青色长发。她们有时会跃出水面，坐在礁石上，接受男性人类的求爱。可惜这天生是个悲剧，因为人类无法在水下呼吸，而美人鱼的皮肤在阳光长期直射下会干裂。两者想要结合，理论上有两种办法：一是美人鱼喝下药剂，经历三天的痛苦后，让鱼尾分裂成双腿；二是人类喝下药剂，让双腿变成鱼尾，这期间没有任何痛苦。但人类无论如何都长不出鳃，还是没法在水下呼吸，所以实际上只有第一种办法切实可行。

美人鱼的波兰原文为Syrena，这个词其实包含了两种不同的神话源流：

一是塞壬或海妖（英文为Siren，英译本也选用了这个词）。塞壬最早出现于古希腊的荷马史诗《奥德赛》，其习性便是现代美人鱼的雏形，即拥有摄人心魄的歌喉，在多礁石的海域唱歌诱惑水手，引发船只

触礁。只是塞壬的形象为人首鸟身。

一是人鱼（英文为Mermaid）。最早的人鱼形象出自亚述的阿塔伽提斯（Atargatis），是叙利亚传说中专司生育的女神，因与凡人相恋并误杀爱人，在悔恨中化为人身鱼尾。从大西洋到阿拉伯海，从印度洋到南中国海，与人鱼相关的神话传说可谓数不胜数。中国的《搜神记》中也有蛟人，他们会编织不透水的蛟绡，且能泣泪成珠。

在现代文学中，包括《猎魔人》在内，美人鱼一般结合了人鱼的外形及塞壬的习性。值得注意的是，波兰语不同于英语或汉语，并未对塞壬（Siren）和人鱼（Mermaid）加以区分，而是将二者统称为Syrena。

另外，书中美人鱼据说能招海怪。海怪是身形无比庞大的海洋怪兽，可轻而易举毁掉整艘船，但在书中并未直接出现。

海怪（Kraken）的词源是挪威语“Krake”，原意是指扭曲、不洁之物。通常认为这一传说的原型是巨型章鱼，出没于从北欧的斯堪的纳维亚半岛到北美格陵兰岛之间广阔的北海洋面——该地区从13世纪开始就有大量关于海怪的目击报告了——因此有时也被译为“北海海怪”。除了巨型章鱼，还有理论认为海怪的原型为巨型乌贼（小说《白鲸》和《海底两万里》均采纳此说）或鲸鱼，甚至冰岛附近的海底火山喷发现象等。



树精 英文：Dryad | 波兰文：Driada

树精，上古语称Aen Woedbeanna，是布洛克莱昂森林的守护者和原住民，以娴熟的弓术及对大自然和音乐的热爱著称，她们可以自如地操控树木和藤蔓，方便自己的出入住行。她们的外貌就像美丽的人类女子，只是肤色发绿，一身用树皮和叶片编成的“迷彩服”更增强了她们在林间的隐蔽性。有趣的是，树精这个种族只有女性，没有男性，但她们会选择男性人类或精灵，与之交配以繁衍后代。树精只能生下女孩，新生儿一般会继承母亲的特征，只在非常罕见的情况下才能遗传父亲的发色或瞳色。除此以外，她们也会收留普通的人类女孩，按树精的方式培养，久而久之，这些人类女孩便会慢慢变成树精，当然，先天能力仍与真正的树精存在一定的差距。树精很少讲通用语，来自维登、以猎杀非人种族而臭名昭彰的极端团体“护林员”称她们为“怪婆娘”。

树精典出希腊神话，语源为古希腊语 $\Delta\rho\upsilon\alpha\varsigma$ ，原本专指神圣橡树的小精灵，属于次级女性神祇。如果细分，树精中还有一种“护木树精”，她们会与守护的树木同生共死，一旦树木遭到破坏，便会疯狂攻击毁树之人。树精还经常出现在文学作品中，如约翰·弥尔顿的《失乐

园》、约翰·济慈的《夜莺颂》等。

后记作者：王智涵



THE WITCHER
Blood of Elves

猎魔人



卷二 精灵之血

中国文联出版社

THE WITCHER
猎魔人

精灵之血

WIEDZMIN: KREW ELFÓW

波兰 安德烈·萨普科夫斯基 / 著
乌兰 小龙 / 译

中国文联出版社

T H E W I T C H E R
猎魔人



精灵之血

WIEDŹMIN : KREW ELFÓ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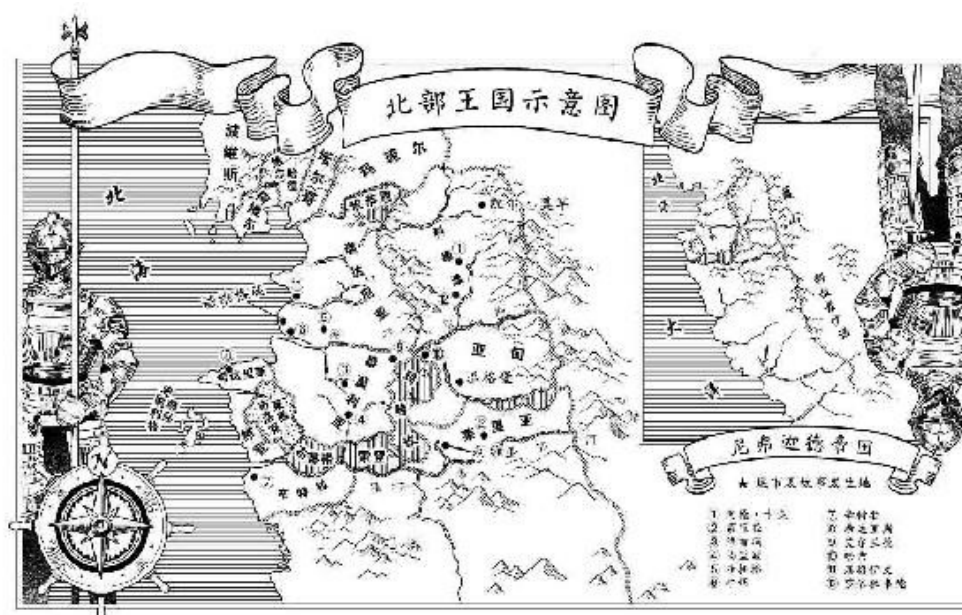
[波兰] 安杰伊·萨普科夫斯基 / 著
乌兰 小龙 / 译

重庆龙吟书局 © 重庆出版社



WIEDŹMIN: KREW ELFÓW

Blood of Elves



须知，剑与斧之时已近，其为寒狼风雪之纪元。白霜与白光之时将至，其为疯狂与轻蔑之时代：Tedd Deiredh，终结的时代。世界将于寒霜中死去，并于新日下重生。那亦是Hen Ichaer——上古之血——撒下之种重生之时。此种不会萌芽，却将燃起烈焰。

Ess'tuath esse！此为必然之事！留意征兆！欲知征兆为何，且听我一言：首先，Aen Seidhe——精灵之血——将淹没大地……

——《Aen Ithlinnespeath》，女先知伊丝琳之预言

目 录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返回总目录](#)

第一章

城镇一片火海。

通往护城河与沿岸台地的狭窄街巷喷出浓烟与灰烬，烈火吞没了紧簇的茅屋，舔舐着城堡外墙。西边的海港城门处传来尖叫与恶战的喧嚣，攻城槌撞击城墙的闷响也愈发洪亮。

袭击者出人意料地包围了他们。三五士兵、一小撮手持长戟的镇民、几名来自商人公会的弩手组成的防线被轻易冲破。对方的战马佩着迎风飘扬的黑色马饰，如妖灵一般跃过防线，骑手寒光闪闪的利刃将逃亡守军的头颅尽数收割。

希瑞感到身后的骑士猛地一踢马腹。她听到他大喊：“抓紧了。抓紧了！”

其他身穿辛特拉服色的骑士也赶了上来，与尼弗迦德人缠斗，且战且退。希瑞用眼角余光瞥到战斗的一幕——黑色与金蓝两色的斗篷在钢铁洪流中疯狂旋动，刀剑砍在盾牌上发出金铁铮鸣，战马厉声嘶吼……

还有喊杀声。不，不是喊杀，是尖叫。

“抓紧！”

我害怕。 每一阵颠簸，每一下拉扯，马儿每一次腾跃，双手都会传来疼痛，而她又必须攥紧缰绳；双腿被磨得生疼，却找不到马镫踏脚；双眼被浓烟熏出了眼泪；搂紧她的胳膊令她窒息，叫她喘不过气，肋骨也被压得隐隐作痛。尖叫声不绝于耳，她从没听过如此高声的尖

叫。他们到底做了什么，能让男人叫成这样？

我害怕。怕得无以复加，怕得浑身乏力，怕得声音哽咽。

金铁交鸣声再度传来，还有马匹的嘶鸣与鼻息。房屋在希瑞周围旋转不停，突然间，她又看到窗户喷出烈焰，而在前一刻，那儿还只是条泥泞的街道，散落着尸体和居民逃亡时丢弃的财物。与此同时，她身后的骑士突然喘息着咳嗽起来。鲜血洒在攥紧缰绳的双手上。更多尖叫声响起，箭矢呼啸飞过。

马倒了，她摔在地上，盔甲砸得她死去活来。沉重的马蹄从她身旁踏过，马腹和磨损的肚带掠过她头顶，然后是另一匹马的马腹及飘动的黑色马饰。一阵吃力的吭吭声，活像伐木工正在劈木头，但这儿没有木头，只有彼此撞击的金属。一声呼喊，喑哑而低沉。一个庞大的黑色物体砰地倒在她身旁的泥浆里，鲜血四溅。一只套着护甲的脚在痉挛、在踢打，硕大的靴刺戳进地面。

一下拉扯。有人用力拉她起身，让她坐上另一副马鞍。抓紧了！又是足以让骨头散架的狂奔，发疯似的疾驰。她的双手和双腿拼命寻找支撑。马儿人立而起。抓紧了！……可她找不到支撑。找不到……找不到……摸到的只有鲜血。马又倒了。她跳不开，躲不过，没法挣脱裹着链甲、将她牢牢抱紧的手臂，更没法避开淋了她一头一肩的热血。

一阵颠簸。烂泥啪啪作响，人和马猛地撞在地上，狂奔这么久，突然停下反而更让人发毛。马儿发出痛苦的喘息和嘶鸣，试图站起。不远处有马蹄铁咚咚踏过地面，距毛一闪而过，还有黑色的马饰和斗篷。有人在呼喊。

街道熊熊燃烧，仿佛咆哮的红色火墙。一个身影映火而立，那是个

身形庞大、比燃烧的屋顶还高出一头的骑手。他的战马罩着黑色马饰，昂首阔步，发出一声嘶鸣。

骑手俯视着她。希瑞看到，他的巨盔像一只振翼的猛禽，双眼在盔缝中寒光闪烁。她还看到他低垂的手中握着一把阔剑，宽宽的剑身反射着火光。

骑手目不转睛。希瑞动弹不得。她身后的骑士已经死去，但双臂仍紧搂她的腰，浸满鲜血的沉重身躯压在她的大腿上，让她倒在地上，无法起身。

恐惧冻结了希瑞的身体：强烈的惧意令她肠胃翻腾，听不到伤马的嘶鸣、烈焰的咆哮、垂死之人的哭喊和响亮的鼓声。唯一存在的、唯一重要的、唯一有意义的便是恐惧。恐惧化为头戴羽翼盔的黑色骑士，在肆虐的红色焰墙前现出身形。

骑手催马袭来，头盔上的羽翼随风舞动，犹如飞翔的猛禽，而他无助的猎物早因恐惧而全身麻痹。那只鸟——或者说那位骑士——发出骇人、残忍而又得意的尖啸。黑色战马、黑色盔甲、飞舞的黑色斗篷，还有其身后的火焰。一片火海。

我害怕。

黑鸟尖鸣，翅膀拍打，羽毛扫过她的脸。我害怕。

救命啊！为什么没人来救我？我孤单、虚弱又无助——无法动弹，无法用绷紧的喉咙求救。为什么没人来救我？

我好害怕！

羽翼巨盔的眼缝中闪出灼人的目光。黑色斗篷遮蔽了一切……

“希瑞！”

她醒了，全身麻木，大汗淋漓。她的尖叫声——这尖叫把她自己都惊醒了——仍在空气中回荡，仍在她的身体里、胸骨下震颤，让她干涸的喉咙火烧火燎。她抽痛的手指攥紧毛毯，后背隐隐作痛……

“希瑞，冷静点。”

夜色漆黑，风声阵阵，周围松树的树冠发出平静悦耳的沙沙声，枝干嘎吱作响。没有骇人的火海，没有尖叫，只有这轻柔的摇篮曲。身旁的营火发出温暖和光亮，马具的搭扣反射着火光。有把剑斜靠在地上的马鞍旁，裹着皮革和金属带的剑柄被火光映红。没有其他火焰，也没有其他铁器。贴着她脸颊的手有灰烬和皮革的味道，但没有血腥味。

“杰洛特……”

“只是个梦。噩梦而已。”

希瑞猛地打个寒战，紧紧蜷起四肢。

梦。只是个梦。

营火渐暗。桦木枝烧得发红，不时噼啪作响，绽出蓝色火苗。男人将毛毯和羊皮裹在她身上。火光映亮了他的白发，剪出他鲜明的侧影。

“杰洛特，我……”

“我在这儿。睡吧，希瑞。你需要休息。我们还要赶很长的路。”

我能听到音乐，她突然想到。沙沙作响的林木间……有乐声响起。是鲁特琴的琴声。还有歌声。辛特拉的公主……命运之子……上古血脉之子，精灵之血的后裔。“白狼”利维亚的杰洛特，以及他的命运。不，不，那只是个传说，是诗人编造出来的。公主已死。她企图逃脱，却在城镇的街道上被杀……

抓紧了……抓……

“杰洛特？”

“怎么了，希瑞？”

“他对我做了什么？发生了什么？他对我……做了什么？”

“谁？”

“那个骑士……头盔上有羽翼的黑色骑士……我什么都不记得了。他朝我大喊……还看着我。我不记得发生了什么。我只知道我很害怕……我怕得……”

男人俯下身，营火的光芒在他眼中闪烁。那是一对古怪的眼睛，非常古怪。希瑞曾经很怕那对眼睛，也曾不喜欢他的目光。但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很久很久以前。

“我什么都不记得了。”她低声说，握住他像树干一样坚韧粗糙的手，“那个黑骑士……”

“只是个梦。好好睡吧，它不会再来骚扰你了。”

希瑞也曾听过类似的安慰。每当她从梦中尖叫着惊醒，总有人向她

重复这番话。但这次不同。这次她深信不疑。因为说这话的是利维亚的杰洛特，是白狼，是猎魔人。他是她的命运，是她命中注定之人。她被战争、死亡和绝望包围时，是猎魔人杰洛特找到了她，带走了她，并答应她：二人永不分离。

她握紧他的手，沉沉睡去。

吟游诗人一曲唱罢，微微侧首，用鲁特琴重弹一遍副歌部分。琴声优雅轻柔，音调只比学徒的伴奏高出少许。

没人说话。除了渐弱的乐声，还有高大橡树的枝叶随风摇曳的轻响，周围一片寂静。古橡树周围停着一圈马车，突然，一只拴在车上的山羊“咩——咩——”地叫了起来。仿佛听到信号一般，围成半圆的听众里，有个人站起身。他肩披镶着金边的亮蓝色斗篷，僵硬而庄重地鞠了一躬。

“感谢您，丹德里恩大师。”他声音不大却十分浑厚，“请允许我——牛堡的莱德克里夫，魔法奥秘大师——为您精湛的技艺献上感激与赞美，相信在场的诸位也会赞同我的观点。”

巫师的目光扫过众人——听众的数量远超百人，有的坐在地上，有的坐在马车上，有的干脆站着，在橡树下围成个紧密的半圆，彼此点头，窃窃私语。有几个开始喝彩，另一些则举起双手向歌手致意。女人们被音乐触动，一边轻声抽泣，一边用手头的东西擦拭眼睛，具体用什么则取决于她们的身份、行业和富有程度：农妇用胳膊和手背，商人的妻子用亚麻手帕，精灵和贵妇人用上好的棉布手绢，威利博特男爵的三个女儿则在随从的陪同下，用高雅的翠绿色羊绒围巾响亮地擤着鼻子——男爵一家取消了鹰狩，专程赶来欣赏知名诗人的表演。

“毫不夸张地说，”巫师续道，“您深深打动了我们，丹德里恩大师。您促使我们思考并反省，您触动了我们的心。请允许我表达感激与敬意。”

诗人站起身，鞠了一躬，时髦帽子上的苍鹭羽毛拂过膝盖。他的学徒也停止弹奏，咧嘴笑着鞠躬。丹德里恩严厉地瞪着他，压低声音骂了几句。男孩垂下脑袋，继续轻柔地拨弄鲁特琴弦。

周围恢复了先前的嘈杂。商人们窃窃私语几句，将一大桶啤酒推到橡树下。巫师莱德克里夫跟威利博特男爵专注地低声交谈。擤完鼻子后，男爵的女儿们将爱慕的目光投向丹德里恩，但诗人对此毫无觉察，他正专心致志地呲着牙，冲一群骄傲而安静的流浪精灵微笑眨眼——尤其是一位黑发大眼、戴着小巧貂皮帽的精灵美女。他还有不少竞争者，那位精灵凭着大眼睛和漂亮的貂皮帽吸引了人们的注意，有好些骑士和年轻学徒正对她眉目传情。精灵美女显然很享受这样的关注，她抚摩着直筒连衣裙的蕾丝袖口，睫毛忽闪。其他精灵则将她团团围住，毫不掩饰对那些仰慕者的鄙夷之情。

巨橡树“伯琉赫里斯”下方的林间空地是众所周知的旅人休憩处，也是流浪者的聚集之地，以开放和宽容闻名遐迩。德鲁伊对这棵古树保护有加，称这里为“友谊之地”，欣然迎接每一位来客。但即便在世界知名的吟游诗人演出期间，旅人们还是不忘各自划清界限。精灵跟精灵待在一起。矮人工匠聚在自己的同胞周围——他们经常武装到牙齿，被商队雇去当护卫——最多只能容忍侏儒矿工和半身人农夫在附近扎营。所有非人种族都与人类保持着距离，反之亦然。而且在人类内部，同样也有小圈子。贵族望向商人和行贩的目光明显带着鄙视；士兵和雇佣兵尽量远离牧羊人和他们臭烘烘的羊皮；为数不多的巫师及其门徒不愿跟任何人扯上关系，并对所有人都表现出同样的傲慢；农夫们人数众多，却安

静地聚在不起眼的黑暗角落，他们背上的耙子、草叉和连枷组成了一道茂密的树林，但各色人等都对他们视而不见。

唯独孩子除外，这点一如既往。他们在吟游诗人表演期间被迫保持安静，现在终于自由了，于是大喊着冲进森林，兴致勃勃地玩起游戏。已经告别童年时光的成年人永远都无法理解孩童的世界。而精灵、矮人、半身人、侏儒、半精灵、四分之一精灵，以及那些身世未知的孩子们，他们也不懂什么叫种族和社会差异。至少暂时还没意识到。

“没错！”空地上有位骑士大叫。他瘦得像根棍子，穿着红黑相间的束腰外衣，纹章的图案是三头用后腿行走的狮子。“巫师说得对！您的歌谣太美妙了。相信我，尊贵的丹德里恩，假如您经过我领主的巴德霍恩城堡，请务必去那儿落脚，无须半点犹豫。我们会像招待王子——不不，瞧我说的——会像招待维兹米尔王一样招待您！我以佩剑发誓，我听过许多吟游诗人的歌谣，但没一个能跟您相提并论，大师。请接受我们这些骑士——无论这身份是与生俱来还是后天授予——的敬意与赞美，作为对您技艺的报答！”

诗人敏锐地发现时机到了，于是冲学徒使了个眼色。男孩放下鲁特琴，捡起用来收钱的小盒子，好让众人正确表达谢意与赞美。随后他犹豫了一下，目光扫过人群，丢下小盒子，从旁边抱起一只大桶。丹德里恩大师为年轻人的机智投去赞许的微笑。

“大师！”一个身形可观的女人坐在马车上喊道。马车两侧用油漆写着“薇拉·洛文浩特及其儿子们”的字样，车上装满柳条制品。她的儿子们却不见踪影，无疑正在浪费母亲辛苦赚来的财富。“丹德里恩大师，这算什么？刚把我们的胃口吊起来就完事儿了？您的歌谣这就唱完了？继续唱，让我们听听接下来发生了什么！”

“歌曲与歌谣，”诗人鞠了一躬，“永远不会结束，亲爱的女士。因为诗歌永恒不朽，既没有开端，也不会结束……”

“可接下来发生了什么？”女商贩没有放弃，还往学徒送到她面前的桶里慷慨地丢了几枚硬币，“哪怕您不打算接着唱，至少也给我们讲讲。您的歌里没提名字，但我们知道，您唱的猎魔人只可能是利维亚著名的杰洛特，与他燃起爱火的女术士是同样著名的叶妮芙。至于那个意外之子，与猎魔人命运相连、一出生就被誓言束缚的孩子就是希瑞菈，不幸亡国的辛特拉公主。我说对了吗？”

丹德里恩露出微笑，依然一脸神秘与冷漠。“我的歌谣的情节在任何地方都有可能发生，亲爱又慷慨的女士。”他说，“歌中的情感任何人都有可能经历，与具体人物无关。”

“啧，得了吧！”人群中有个声音叫嚷，“谁都知道，这歌唱的是猎魔人杰洛特！”

“没错，没错！”威利博特男爵的女儿们齐声尖叫，试图拧干湿透的围巾，“丹德里恩大师，继续唱吧！接下来发生了什么？猎魔人和女术士叶妮芙最终找到彼此了吗？他们还相爱吗？他们幸福吗？我们好想知道！”

“够了！”矮人首领扯着嗓子大吼起来，晃了晃长可及腰的浓密红胡须，“什么公主、女术士、命运、爱情，还有女人的幻想——全是狗屁。请原谅俺的用词，伟大的诗人，但这些全是扯淡，是诗意的虚构，只为了让故事更优美、更感人。但战争方面——辛特拉王国的劫掠与屠杀，还有玛那达和索登的战役——你唱得当真太棒了，丹德里恩！为这么一首歌掏钱，俺心甘情愿！这是一位战士的心声！俺，谢尔顿·斯卡

格斯，在此宣布，你唱得句句属实——俺分得清谎话与真相，因为当时俺也在索登。俺凭手中的斧子对抗尼弗迦德入侵者……”

“我，特罗伊的多尼米尔，”三雄狮纹章的瘦削骑士大喊，“也参加了索登的两场战役！可我根本没见过你，矮人阁下！”

“毫无疑问，你负责照看补给车队！”谢尔顿·斯卡格斯反驳道，“俺可是在战况最激烈的前线！”

“管好你的舌头，大胡子！”特罗伊的多尼米尔涨红了脸，拽拽自己的剑带，“看清楚你在跟谁讲话！”

“管好你自己吧！”矮人拍拍腰带上的斧子，转向他的同伴，咧嘴大笑，“你们瞧见没？吊儿郎当的骑士！瞧见他的纹章没！哈！盾牌上三头狮子？两头在拉屎，一头在乱叫！”

“冷静，冷静！”一个身披白斗篷的灰发德鲁伊劝道，声音尖厉而威严，“这可不对啊，大人们！别在伯琉赫里斯的树冠下争吵，这棵橡树比全世界的争执和口角更古老！也别当着诗人丹德里恩的面，我们从他的歌谣里应该学会爱，而非争斗。”

“正是如此！”一个又矮又胖、满脸汗光的牧师附和道，“为何视而不见、听而不闻？因为你们心中没有对神的爱，你们就像空桶……”

“说到桶，”一个长鼻子侏儒坐在马车上尖声叫道，车身上漆着“制售五金铁器”的字样，“我的好同行们，再搬个酒桶出来！诗人丹德里恩的嗓子肯定冒烟了，我们也得来点儿，他的曲子太动人了！”

“……没错，就像空桶，我告诉你们！”牧师一心想把话说完，抬高嗓门盖过侏儒铁匠的话，“你们完全没听懂丹德里恩大师的歌谣，也什

么都没学会！你们不明白，歌谣讲的是人类的命运，因为我们在诸神手中与玩物无异，我们的土地只是他们的游乐场。歌谣中的命运描绘的是所有世人的宿命，而猎魔人杰洛特与希瑞菈公主的传说——尽管背景是那场真实的战争——只是单纯的隐喻，是诗人想象力的产物，旨在帮助我们……”

“你在胡说八道什么，圣人？”薇拉·洛文浩特站到马车顶大喊，“什么传说？什么想象力的产物？你可能不认识他，但我认识利维亚的杰洛特。我在维吉玛亲眼见过他，是他解除了弗尔泰斯特国王之女的魔咒。后来我在商道又遇见过他一次。应吉尔迪亚之请，他斩杀了一头袭击商队的凶暴狮鹫兽，拯救了许多好人的性命。不，这不是传说，也不是童话故事。丹德里恩大师唱给我们听的是事实，真真正正的事实。”

“我同意。”一位身材苗条的女战士说。她平滑的黑发梳向脑后，扎成一根粗辫子。“我，莱里亚的蕾拉，也认识白狼杰洛特、著名的怪物杀手。我还多次遇见女术士叶妮芙女士——我以前常去亚甸和她的家乡温格堡。可我对他们相爱一事一无所知。”

“但这肯定是真的。”头戴貂皮小圆帽的迷人精灵突然用悦耳的声音说，“如此动人的爱情歌谣必有真实来源。”

“一定有！”威利博特男爵的女儿们声援女精灵，还不约而同地用围巾擦擦眼睛，“怎么想都得有！”

“可敬的巫师阁下！”薇拉·洛文浩特转向莱德克里夫，“他们是不是相爱的一对儿？您肯定知道他们的情况，我是说叶妮芙和猎魔人。请告诉我们真相！”

“既然歌里说他们相爱，”巫师答道，“那他们一定相爱，他们的爱

情将持续到天荒地老。这就是诗歌的力量。”

“听人说，”威利博特男爵冷不防插嘴，“温格堡的叶妮芙死在索登山。好几个女术士都死在那儿……”

“不对。”特罗伊的多尼米尔说，“纪念碑上没她的名字。我家乡在那附近，我经常爬上索登山看纪念碑上刻的名字。三个女术士死在那儿：特莉丝·梅利葛德，还有丽塔·尼德，别名‘珊瑚’……唔……第三个我想不起来了……”

骑士瞥了莱德克里夫一眼，巫师笑了笑，一言不发。

“那个猎魔人，”谢尔顿·斯卡格斯突然大声道，“深爱叶妮芙的杰洛特，显然也入土了。俺听说他死在河谷地区。他砍了一头又一头怪物，终于遇到旗鼓相当的对手。就是这么回事：用剑者必亡于剑下，强中自有强中手，谁都难逃一败。”

“我不相信。”女战士苍白的嘴唇变得扭曲，往地上用力啐了一口。她将双臂抱在胸前，包裹手臂的锁甲发出嘎吱嘎吱的响声。“我不信有人比利维亚的杰洛特更强。我见过那猎魔人用剑的模样。他的速度简直不像人……”

“说得好。”巫师莱德克里夫插言道，“不像人。猎魔人都是变种人，所以他们的反应……”

“我听不懂你的话，魔法师。”女战士的嘴唇扭曲得更难看了，“你的用词太高深了。我只知道一件事：在我见过的剑客里，没一个能跟利维亚的白狼杰洛特相比。所以我不接受矮人的说法，不相信他会落败。”

“寡不敌众，啥剑客都得噶屁。”谢尔顿·斯卡格斯简短地回答，“正如精灵所说。”

“精灵，”圆帽精灵美女身旁，一位金发高挑、有着典型上古种族形象的男精灵冷冷开口，“不会使用这么粗俗的字眼。”

“不！不！”威利博特男爵的女儿们用绿围巾捂着嘴尖叫，“猎魔人杰洛特不可能被杀的！猎魔人找到了希瑞——与他命运相连的孩子，随后又找到女术士叶妮芙，他们三个会幸福快乐地生活在一起！是吧，丹德里恩大师？”

“只是歌谣而已，尊贵的年轻女士。”吵着要啤酒的侏儒铁匠打了个呵欠，“干吗要在歌谣里寻找真相？真相是一回事，诗歌是另一回事。举个例子，她叫什么来着？希瑞？著名的意外之子？显然是丹德里恩大师编造出来的。我去过辛特拉许多次，那儿的国王和王后没生孩子，没有女儿，也没儿子……”

“扯谎！”一个身穿海豹皮外套、额扎格子花纹手帕的红发男人喊道，“卡兰瑟王后，就是辛特拉雌狮，有个女儿叫帕薇塔。她死了，跟她丈夫一起。他们在海上遇到风暴，双双葬身大海。”

“你们听听，我可没瞎编！”侏儒铁匠像让众人帮他作证似的叫道，“辛特拉公主叫帕薇塔，不叫希瑞。”

“希瑞菈，也就是希瑞，是溺亡的帕薇塔的女儿。”红发男人解释道，“她是卡兰瑟的外孙女。她本人并非公主，而是辛特拉公主之女。她就是命中注定属于猎魔人的意外之子。甚至在她出生以前，王后就发誓会把外孙女交给他，正如丹德里恩大师歌中所唱。但猎魔人没能找到她，也没能把她接走。这一点我们的诗人没说对。”

“哦，是啊，他确实没说对。”一个肌肉结实的年轻人嘲笑道。从衣着判断，他应该是个旅行学徒，正准备创作自己的作品，以通过师傅的测试。“猎魔人与他的命运擦肩而过：希瑞菈死于辛特拉围城战。纵身跳下高塔之前，卡兰瑟王后亲手杀死了公主之女，免得她落入尼弗迦德人的魔掌。”

“不是这样。完全不是！”红发男人反驳道，“敌人屠城时，公主之女本打算逃离城镇，结果途中遇害。”

“不管怎么说，”侏儒铁匠叫道，“猎魔人没能找到希瑞菈！诗人撒了谎！”

“美丽的谎言。”头戴貂皮帽的精灵说着，依偎在高大的金发精灵怀里。

“重要的不是诗歌，而是事实！”旅行学徒大叫，“我告诉你，公主之女死在她外祖母手里。去过辛特拉的人都可以作证！”

“可我要说，她是逃跑途中在街上遇害的。”红发男人宣称，“我知道这事。虽然我不是辛特拉人，却效命于史凯利格伯爵的部队，在战争中，那位爵爷是辛特拉的盟友。所有人都知道，伊斯特·图尔塞克，辛特拉国王，就来自史凯利格群岛，还是伯爵的亲戚。我跟随伯爵的部队在玛那达及辛特拉作战，溃败后又去了索登……”

“又是位老兵。”谢尔顿·斯卡格斯冲身边的矮人们大吼，“人人都是英雄和战士。嘿，伙计们！你们有谁没在玛那达和索登打过仗？”

“干吗这么挖苦人，斯卡格斯？”高个精灵朝矮人走去，不忘搂住戴貂皮帽的精灵美女，显然是要打消其他仰慕者残留的幻想，“别以为只

有你在索登打过仗，我也参与了那场战役。”

“只是不知站在哪边。”威利博特男爵对莱德克里夫大声“耳语”，但高个精灵置若罔闻。

“各位都知道，”精灵继续说着，看都没看男爵和巫师一眼，“超过十万勇士参加了索登山的第二次战役，至少三万人身负重伤乃至战死沙场。你们应当感谢丹德里恩大师，因为他只用一首歌谣便将可怕而惨烈的战斗永久记录下来。在他的歌词和旋律中，我没听到吹捧，只听到警示。所以我重复一遍：请赞美这位诗人，并把他的歌谣传播出去，或许这能在将来阻止同样残酷且毫无必要的战争。”

“的确，”威利博特男爵挑衅地看着精灵，“可敬的精灵阁下，你从歌谣中解读出不少有趣的内涵。但你说毫无必要的战争？你希望将来不再发生同样的悲剧？我们是不是可以这样理解：如果尼弗迦德人再次进攻，你建议我们投降？谦卑地接受尼弗迦德人的奴役？”

“生命无价，值得珍惜。”精灵冷冷地回答，“任何理由都不能为大屠杀和牺牲开脱，包括索登战役——无论失败那场还是获胜那场。每场战役都付出了数千条人命的代价，你们还损失了无法想象的潜在——”

“精灵的鬼扯！”谢尔顿·斯卡格斯吼道，“彻头彻尾的蠢话！他们付出如此代价，为的就是其他人能过上和平体面的日子，而不是被人拴上铁链、蒙住眼睛，被皮鞭驱赶着下矿井做苦力。多亏丹德里恩，英勇战死之人才会长存在俺们的记忆里，教导俺们保卫家园。唱你的歌谣吧，丹德里恩，唱给所有人听。你这一课不会白费，走着瞧吧，它迟早会派上用场！因为——记住俺的话——尼弗迦德人还会卷土重来。不是今天就是明天！他们眼下正在舔舐伤口，恢复元气，但重见他们黑斗篷和羽

翼盔的日子已经不远啦！”

“他们到底想干什么？”薇拉·洛文浩特嚷道，“干吗要来迫害我们？为什么不让我们平平静静地过日子？尼弗迦德人到底想怎样？”

“他们要我们流血！”威利博特男爵怒吼。

“还要我们的土地！”农夫中有人喊道。

“还要俺们的女人！”谢尔顿·斯卡格斯眼神凶狠地附和道。

有人笑了起来——尽可能压低声音，免得引起注目。女矮人毫无魅力可言，除了男矮人之外，别的种族会对她们感兴趣？想想就叫人乐不可支。但千万别取笑他们，尤其不能当面惹恼这些矮小健壮的大胡子，他们的腰带上可都挂着斧头和短刀，出手速度又快如闪电。不知出于什么原因，矮人坚信全世界都对他们的妻女垂涎三尺，而在这方面，他们也是异常敏感。

“这是早晚的事，”灰发德鲁伊突然宣称，“无法避免。我们忘记了自己并非世上唯一的居民，也忘记了所有造物并不会以我们为中心。我们就像池子里愚蠢、肥胖又懒散鲮鱼，拒绝相信梭鱼的存在。我们把世界变成一摊满是烂泥的死水。看看你们周围吧——罪行与罪孽、贪欲与贪婪、口角与竞争，简直无处不在。传统正在消亡，可敬的价值观也在丧失。我们不遵从自然规律，处处逆天而行，于是得到了什么？熔炉的恶臭污染了空气，屠宰场和鞣革工坊污染了河流与溪水，森林不假思索地被砍伐……哈，看啊！即便在神圣的伯琉赫里斯的树皮上，就在诗人头顶，也有一句用刀子刻下的污言秽语——而且还拼错了——肇事者肯定既愚蠢又无知。你们惊讶什么？结果肯定好不了……”

“是的，是的！”胖牧师帮腔道，“清醒过来吧，你们这些罪人，趁还有时间，因为诸神的愤怒和报复即将降临！牢记伊丝琳的神谕，她的预言讲述了诸神将向罪恶之人施加的惩罚！‘轻蔑的时代即将到来，届时树叶落尽，芽蕾凋残，果实腐朽，粮种苦涩，河谷清水化为坚冰。白霜将至，白光接踵而来，世界亦将湮灭于狂风暴雪。’女先知伊丝琳如是说！这一切到来之前，会有清晰的预兆，瘟疫将劫掠这片大地——千万牢记！——尼弗迦德人就是我们的神罚！他们便是抽打罪人的诸神之鞭，所以你们当……”

“闭嘴，你这貌似敬虔的老东西！”谢尔顿·斯卡格斯踩着沉重的靴子怒吼道，“你这些迷信的疯话让俺想吐！俺的肠胃……”

“当心，谢尔顿。”高个精灵微笑着打断他，“不要嘲笑别人的信仰。这既不讨喜，也不礼貌，更不……安全。”

“俺啥也没嘲笑。”矮人抗议道，“俺不怀疑诸神的存在。但有人强行把他们跟凡尘琐事扯上关系，还想用某个疯子精灵的预言蒙蔽俺的眼睛，这让俺心烦。尼弗迦德人是诸神之鞭？胡说八道！好好回想一下，想想迪斯莫得、拉多维德和杉布克的时代，想想‘老橡树’阿布拉德的时代！也许你们已经忘了，因为你们寿命太短，就像蜉蝣，但俺还记得。俺要告诉你们，自你们从雅鲁加河口和庞塔尔三角洲的船上爬上岸之后，这几块土地发生了什么。三个王国自靠岸的四艘船兴起，互相吞并，进而发展壮大，地位愈加巩固。你们侵略其他人的疆土，加以征服，王国也随之扩张，越来越庞大，越来越强盛。如今尼弗迦德人也在做同样的事，因为他们是个强大、团结、纪律严明的国家。你们若不能团结一心，尼弗迦德人就会吞噬你们，像梭鱼吞食鲦鱼——恰如这位睿智的德鲁伊所言！”

“让他们试试！”特罗伊的多尼米尔挺起绣有狮子纹章的胸口，挥舞鞘中的宝剑，“我们能在索登山打得他们一败涂地，就不怕他们再来！”

“你太自以为是了！”谢尔顿·斯卡格斯咆哮道，“你显然忘了，骑士阁下，索登山战役之前，尼弗迦德人曾在你们的土地上势如破竹，玛那达和河谷地区间的平原上满是尸体，都是像你这样英勇的战士。阻止尼弗迦德人的不是夸夸其谈的自大狂，而是泰莫利亚、瑞达尼亚、亚甸和科德温王国的联军，是协约和团结阻止了他们！”

“不仅如此。”莱德克里夫用冰冷而洪亮的声音评论道，“不仅如此，斯卡格斯阁下。”

矮人响亮地咳嗽一声，擤擤鼻子，挪动双脚，然后冲巫师略鞠一躬。

“没人否认你同行们的贡献。”谢尔顿·斯卡格斯说，“只有最可耻之人，才不愿承认索登山上巫师们的英勇事迹。他们勇敢地坚守阵地，为共同的目标挥洒鲜血，在这场胜利中，他们厥历至伟。丹德里恩的歌谣不忘提及他们，俺们也不会忘。但俺要指出，索登山上的巫师们团结又忠诚地接受洛格伊文的威戈佛特兹的指挥，正如俺们，四大王国的勇士，服从瑞达尼亚的维兹米尔王的命令。可惜团结与和睦只维持到战争结束，和平之后，俺们又有了分歧。维兹米尔王和弗尔泰斯特王用关税和贸易法令相互倾轧，亚甸的德马维王在北方边境与科德温的亨赛特王争执不断，亨佛斯联盟与柯维尔的蒂瑟家族势如水火。俺还听说，巫师间的古老协定也名存实亡。俺们既不和睦，也没纪律，更不团结。而尼弗迦德人恰恰相反！”

“尼弗迦德的统治者是恩希尔·瓦·恩瑞斯皇帝，他是暴君和独裁者，

用鞭子、绞索和斧头强迫人民服从！”威利博特男爵高声道，“矮人阁下，你在提议什么？我们要怎样才能团结一致？靠类似的暴政？在你看来，哪位国王，哪个王国，可以凌驾于其他人之上？你想看到权杖和皮鞭落到谁的手里？”

“关俺屁事？”斯卡格斯耸耸肩答道，“这是人类的事务。反正你们也不会选矮人当国王。”

“还有精灵，甚至半精灵。”有着典型上古种族形象的高个精灵补充道，他的手臂依然搂着头戴貂皮帽的精灵美女，“你们甚至把拥有四分之一血统的精灵当作劣等……”

“真是讽刺。”威利博特大笑起来，“你们的口吻跟尼弗迦德人一样，因为他们也叫嚣平等，承诺回归旧日的秩序——前提是征服我们的土地，把我们消灭干净。这就是你们梦想的团结与平等，就是你们谈论和鼓吹的东西？你们收了尼弗迦德人的金子？难怪这么心心相印，毕竟尼弗迦德就是个精灵种族……”

“胡说八道。”精灵冷冷地说，“你真是满口胡言，骑士阁下。你显然被种族主义蒙蔽了双眼。尼弗迦德人都是人类，跟你一样。”

“彻头彻尾的谎言！他们来自黑希德山，所有人都知道！他们的血管里流淌着精灵的血！”

“那你的血管里又流淌着什么？”精灵嘲笑道，“几个世纪以来，你我两族已有过无数代血脉融合，而且相当成功——是好是坏姑且不论。你们迫害跨种族通婚的历史还不足二十五年，顺带一提，这举动不算成功。所以请告诉我，有哪个人类没有一丝一毫Seidhe Ichaer——上古种族血统？”

威利博特涨红了脸。薇拉·洛文浩特面泛潮红。巫师莱德克里夫垂下头，咳嗽一声。有趣的是，圆帽精灵美女的脸上也现出了红晕。

“我们都是大地母亲的儿女。”灰发德鲁伊的声音在一片沉默中回荡，“我们是自然母亲的子孙。虽然我们不尊重母亲，虽然我们经常让她担忧、让她痛苦，虽然我们会伤她的心，但她依然爱着我们。她爱我们所有人。聚集在友谊之地的诸位啊，请牢记这一点。我们不该为谁先谁后争吵：波涛最先带来了圣橡实，圣橡实又孕育了最古老的橡树、伟大的伯琉赫里斯。伫立在树冠之下，置身于原始的树根之间，愿我们抛开各自的身份与成见，因为这片土地孕育了我们所有人。让我们不要忘记诗人丹德里恩的歌谣……”

“没错！”薇拉·洛文浩特大声道，“可他在哪儿？”

“他跑了。”谢尔顿·斯卡格斯看着橡树下的空位，用笃定的语气说，“带着他的钱，连声招呼都不打就跑了。真像个精灵！”

“像个矮人！”侏儒铁匠尖叫道。

“像个人类。”高个精灵纠正道。戴貂皮帽的精灵美女把头枕在他肩上。

“喂，大诗人。”老鸨兰提芮没敲门就走进房间，风信子、汗水、啤酒和熏肉的味道扑面而来，“你有客人。进来吧，尊贵的阁下。”

丹德里恩抚平头发，在硕大的雕花扶手椅里坐起身。两个女孩赶忙跳下他的膝盖，整理凌乱的衣物，遮住无限春光。妓女的羞怯，诗人心想，作为歌名倒也不坏。他站直身子，系上皮带，穿好外套，并且从始至终盯着站在门口的男人。

“没错。”诗人评论道，“你知道该上哪儿找我，可惜你不太会挑选时机。你很走运，因为我还没选出心仪的美人儿。而以你的开价，兰提芮，我负担不起她们两个。”

兰提芮露出同情的微笑，拍拍手。两个女孩——一个是皮肤白皙、长着雀斑的岛民，另一个是黑发的半精灵——迅速离开房间。门口那人脱掉斗篷，连同一只鼓鼓囊囊的小钱袋一起递给老鸨。

“请原谅，大师。”他走到桌前，舒舒服服地坐下，“我知道在这种时候打扰您并不合适，但您从橡树下消失得太快……我没能在大路追上您，也没能立即在这小镇发现您的踪迹。我不会占用您太多时间，相信我……”

“人人都这么说，但每次都是谎话。”吟游诗人打断他，“兰提芮，请让我们单独待会儿，别让人来打扰。请说吧，阁下。”

那人审视丹德里恩一番。他长着湿湿的黑色眸子，尖鼻子，还有丑陋而纤薄的嘴唇。

“我就直说了吧，免得浪费您的时间。”他说着，等老鸨关上房门，“您的歌谣让我很感兴趣，大师。更准确地说，您歌颂的某些角色让我很感兴趣。我想知道您歌谣里那些主角的真正命运。如果我没搞错，之前在大橡树下听到的美妙之作一定是以真实人物的真实命运为模板。我想了解……辛特拉的小希瑞菴，卡兰瑟王后的外孙女。”

丹德里恩盯着天花板，手指敲打桌面。

“尊敬的阁下，”诗人干巴巴地说，“你感兴趣的事还真奇怪。你的问题也一样。我觉得，你的身份应该跟我原以为的不同。”

“容我一问，您觉得我是什么人？”

“不好说。这取决于有没有你我共同的朋友托你向我表达敬意。你一开始就该告诉我的，但不知为何，你忘记了。”

“我没忘。”那人把手伸进深黑色丝绒外衣的内袋，将一只钱袋——比他刚才给老鸨的略大一些，而且同样鼓鼓囊囊——丢到桌上，发出一阵叮当的响声。“我们没有共同的朋友，丹德里恩，但这钱袋或许足以弥补？”

“你打算用这点钱买下什么？”吟游诗人语带不快，“兰提芮的整个妓院，外带周边的土地？”

“这么说吧，我很支持艺术，还有艺术家。我想同一个艺术家谈谈他的作品。”

“亲爱的阁下，你真的很热爱艺术吗？在自我介绍之前，强迫对方接受金钱，你不觉得这已经违背了最基本的礼节吗？”

“我们开始这场谈话之前，”陌生人的黑色眸子眯了起来，“您似乎并不在意我的身份。”

“现在我在意了。”

“我并非故意隐瞒自己的名字。”那人纤薄的嘴唇浮出一丝微笑，“我叫里恩斯。您不认识我，丹德里恩大师，这不奇怪。您盛名在外，不可能认识所有仰慕者。而仰慕您才华的人或许会自以为很了解您，甚至觉得可以不拘小节。我也一样，但现在看来这是个误会，还请您大度地原谅我。”

“我大度地原谅你。”

“那我相信，您也愿意回答我几个问题……”

“不！我不愿意。”诗人摆起了架子，“这次还请您大度地原谅我，我真心不想讨论自己作品的主题、灵感和角色，无论它是不是虚构。这会剥夺诗意的外表，令其归于陈腐和平庸。”

“会这样吗？”

“当然会。举个例子，假如我唱完关于磨坊主老婆的歌谣，然后宣称故事讲的其实就是磨坊主罗切的老婆泽薇卡，那我就等于宣布，泽薇卡在每个周四特别容易跟人上床，因为每周四磨坊主都会去市场。这一来，歌谣就不是歌谣了。它成了配乐的韵文，或叫恶毒的诽谤。”

“我明白，我明白。”里恩斯飞快地说，“但你的例子恐怕不够好。说到底，我感兴趣的并非任何人的过失或罪恶。回答我的问题不会构成诽谤。我只需要一点点信息：辛特拉王后的外孙女希瑞菈究竟遭遇了什么？许多人宣称她在攻城战中死去，甚至有目击证人支持这一说法。但听你的歌谣，那孩子却像活了下来。我真的很想知道，这到底是你的想象还是现实？到底是真，还是假？”

“看你这么感兴趣，我真是太高兴了。”丹德里恩露出欢快的笑容，“尽管笑话我吧，阁下，随便您姓甚名谁。这正是我谱写这首歌谣的目的，我希望触动听众，勾起他们的好奇心。”

“是真，还是假？”里恩斯冷冷地重复道。

“一旦告诉你，作品的影响力就毁了。再见吧，我的朋友。你已经用光了我为你抽出的时间。有两个美人正在外面等待我的挑选，她们也

会为我提供灵感。”

里恩斯沉默良久，但没有离开的意思。他盯着诗人，眼带敌意。诗人突然满心不安。妓院大厅里传来欢快的喧嚣，更时不时被某位女性的高亢笑声打断。丹德里恩转过头，装出不屑一顾的样子，但事实上，他正在判断自己和房间角落那张挂毯的距离：挂毯上描绘着一个宁芙，正将壶中的清水洒在自己的双乳上。

“丹德里恩，”里恩斯把手插回深褐色外衣的口袋，“拜托，回答我的问题。我必须知道答案，这对我非常重要。相信我，对你也一样。因为，如果您自愿回答，我……”

“你就怎样？”

里恩斯纤薄的嘴唇咧出骇人的微笑。

“我就不用强迫你开口了。”

“听好了，你这无赖。”丹德里恩站起身来虚张声势，“我痛恨暴力与强迫，但我随时可以叫来兰提芮，而她会喊来格鲁齐拉，他可是这间妓院可敬可靠的保镖，更是这一行里的专家。他会朝你的屁股狠狠踢上一脚，让你飞过镇子的屋顶。那场面绝对壮观，路过的人多半会把你当成一匹飞马。”

里恩斯做了个动作，手心里突然多了件闪光的东西。

“你确定，”他问，“你有时间叫她？”

丹德里恩不打算确认自己是否还有时间，也没打算再等下去。不等里恩斯握紧短剑，他就纵身跃向房间角落，钻到那块宁芙挂毯下，用脚

踢开暗门，匆忙跑下螺旋楼梯，一路灵活地借助陈旧的扶手掌控方向。里恩斯飞快地追在身后，但诗人对自己很有信心：他对密道了如指掌，曾用它多次逃离债主、妒忌的丈夫，还有愤怒的同行——因为他时不时会盗用其他诗人的韵律和曲调。他知道，转完第三个弯，就能摸到那扇旋转门，门后是一道通往地下室的楼梯。他相信追赶者会来不及收脚，从而踩到活板门，掉进猪圈。他同样相信，在摔得鼻青脸肿、身上沾满粪便，又被猪群推挤踩踏之后，那家伙会放弃追赶。

但每次过度自信时，丹德里恩都会犯错，这次也没例外。诗人背后突然闪过一道蓝光，他的四肢渐渐麻木、迟钝、僵硬。他想放慢速度转向旋转门，但双腿不听使唤。他大叫一声，滚下楼梯，在狭窄走廊的墙壁间撞来撞去。活板门嘎吱一声，在他身下开启，吟游诗人立刻滚进黑暗与恶臭之中。在脑袋摔上泥地失去知觉之前，他想起老鸨兰提芮说过，猪圈正在修理。

剧痛让诗人恢复了意识，他手腕和肩膀的关节都严重扭伤。他想尖叫，却做不到：嘴里像是塞满了黏土。他跪在泥地上，被一条绳索捆住手腕，拽起身体。他试图站起，想缓解一下肩膀的压力，却发现双腿也被捆住。他艰难地呼吸着，终于站了起来——这还要多亏那条无情拖拽他的绳索。

里恩斯站在他面前，恶毒的双眼被灯光照亮。提灯的是个胡子拉碴、身高六尺有余的恶棍。另一个恶棍站在他身后，个头也不会矮于六尺。丹德里恩能听到他的呼吸声，也能闻到他的汗臭。这个浑身臭气的家伙扯动绳索，绳子绕过房梁，另一头紧紧系在诗人的手腕上。

丹德里恩的双脚被扯离地面。诗人喷着鼻息，除此以外，他什么都

做不了。

“够了！”里恩斯大吼——他几乎立刻就开口了，丹德里恩却觉得像过了几个世纪。诗人的双脚碰到了地面。他满心希望能跪下来，却办不到——拴着他的绳索就像绷紧的琴弦。

里恩斯走近些，脸上没有丝毫感情，眼神也无比冷漠。他的语气依然镇定，甚至带着些许厌倦。

“你这蹩脚诗人。废物、人渣、傲慢自大的无名小卒，还想逃出我的掌心？没人能从我手下逃脱。我们的谈话还没结束，你这小丑兼白痴。上次见面时场合更加体面，我也只问了你一个问题。而现在，你必须回答我所有问题，且毫无体面可言。我说得对吗？”

丹德里恩赶忙点头。直到这时，里恩斯才露出微笑，打了个手势。诗人无助地尖叫一声，感觉绳索绷得更紧，他的双臂扭向背后，关节疼痛难当。

“你没法说话。”里恩斯露出恶毒的笑容，确认道，“而且疼得厉害，对吧？现在你该明白了，我把你吊起来只为取乐，因为我喜欢看人受苦。继续，再高点儿。”

丹德里恩大口喘气，几乎窒息。

“可以了。”里恩斯终于命令道，然后走向诗人，揪住他衬衣领，“听好了，你这小老二。我会解除法术，让你说话，但你要敢把悦耳的嗓音提高到不必要的程度，那一定会后悔。”

他打个手势，用戒指碰碰诗人的脸颊，丹德里恩的下巴、舌头和上颚恢复了知觉。

“现在，”里恩斯平静地续道，“我要问你几个问题，你要迅速而流利地回答，而且知无不言。要是你口吃，或者哪怕有一瞬间的犹豫，如果你给我丝毫怀疑的理由，那么……低头看。”

丹德里恩照做了。他惊恐地发现，一条短绳正系在他的脚踝上，另一头是满满一桶石灰。

“如果我把你继续抬高，”里恩斯露出残忍的微笑，“这只桶也会跟你一起抬起，然后，你的双手也许就再也无法恢复知觉了。从此以后，我很怀疑你还能不能再弹鲁特琴。我真的很怀疑。所以我相信你会开口。我说得对吗？”

丹德里恩没答话。恐惧让他既没法转动脑袋，也说不出话。但里恩斯似乎并不需要他回答。

“你要明白，”他平静地说，“不费吹灰之力，我就能看出你说的是不是真话，你敢愚弄我，我马上就能察觉到，我也不会让你靠诗歌技法或含糊表述蒙混过关。这对我来说轻而易举——就像在楼梯上麻痹你的身体一样。所以我建议你仔细权衡每一个字，人渣。好了，别再浪费时间，现在开始吧。你知道，我想了解你那美妙歌谣的女主角：辛特拉王国卡兰瑟王后的外孙女希瑞菴公主，就是那位讨人喜爱的希瑞。根据目击证人的说法，小家伙两年 before 在攻城战中死去。可在歌谣里，你生动又感人地描述她跟一位近乎传奇的陌生人见了面，那个……猎魔人……杰洛特，还是杰拉德来着？抛开命运和命中注定之类的废话，从歌谣的其他部分来看，这个孩子在辛特拉之战中幸存了下来。这是真的吗？”

“我不知道……”丹德里恩呻吟着说，“诸神在上，我只是个诗人！我听到一部分说法，至于其他……”

“怎么？”

“其他是我瞎编的，是捏造的！我什么都不知道！”诗人看到里恩斯冲汗臭男打个手势，感觉绳索又一次绷紧，连忙哀号道：“我没撒谎！”

“的确。”里恩斯点点头，“你说的不全是谎话，我能感觉到。但你在闪烁其词。你不可能虚构整首歌谣，这没道理。话说回来，你认识那个猎魔人，经常有人看到你与他同行。所以招了吧，丹德里恩，如果你还爱惜手腕的话。把你知道的一切都说出来。”

“这个希瑞，”诗人喘着气说，“注定属于那个猎魔人。她是所谓的意外之子.....你肯定听说过，这个故事家喻户晓。她父母发誓把她交给猎魔人.....”

“她父母会把自己的孩子交给一个疯狂的变种人？交给凶残的杀手？你在撒谎，蹩脚诗人。这种故事只有女人才会信。”

“可这是事实，我以我母亲的灵魂发誓。”丹德里恩啜泣起来，“我的消息来源很可靠.....那个猎魔人.....”

“说女孩的事。眼下我对猎魔人不感兴趣。”

“我对女孩一无所知！我只知道战争爆发时，猎魔人正要去辛特拉接她。我就是那时遇见他的。他从我口中听说了大屠杀，还有卡兰瑟之死.....他向我打听了王后的外孙女，那个小女孩.....可我只知道辛特拉的所有人都遇害了，最后的堡垒里无人幸存.....”

“继续说。少用隐喻，多讲事实！”

“听说大屠杀和辛特拉陷落之后，猎魔人打消了去那儿的念头。我

们一起逃往北方，在亨佛斯地区分别，我从此再没见过他.....但他在路上讲了这个.....希瑞，管她叫什么呢.....还有命运什么的.....所以，我创作了这首歌谣。我知道的只有这些，我发誓！”

里恩斯皱眉看着他。

“猎魔人在哪儿？”他问，“那个见钱眼开的怪物杀手，喜欢谈论命运的诗意屠夫，眼下在哪儿？”

“我说过了，我上次见到他.....”

“我知道你说过什么。”里恩斯打断他，“我听得很仔细。现在你要仔细听我说，准确地回答我的问题。我要问的是：如果一年多都没人见过猎魔人杰洛特，或者杰拉德，那他会藏在哪儿？他通常的藏身处在哪儿？”

“我不知道。”吟游诗人连忙答道，“我没撒谎。我真不知道.....”

“太快了，丹德里恩，你答得太快了。”里恩斯露出不祥的微笑，“太着急了。你很狡猾，但不够谨慎。你说不知道他在哪儿？但我敢说，你知道。”

丹德里恩愤怒而绝望地咬紧牙关。

“怎么样？”里恩斯朝臭烘烘的家伙打个手势，“猎魔人躲哪儿去了？那地方叫什么？”

诗人保持着沉默。绳索绷紧，绞缠他的双手，他的脚也离开了地面。丹德里恩发出一声短促的哀号，却又戛然而止：里恩斯的魔法戒指封住了他的嘴。

“高点儿，再高点儿。”里恩斯双手叉腰，“要知道，丹德里恩，我可以用魔法刺探你的想法，但这太费力气。另外，我喜欢看人痛得双眼凸出。反正你迟早会告诉我的。”

丹德里恩知道自己撑不下去了。绑住脚踝的绳子开始绷紧，石灰桶底刮擦着地面。

“阁下。”另一个恶棍突然开口。他用斗篷掩住提灯，透过猪圈门上的缺口向外观瞧。“有人来了。好像是个姑娘。”

“你知道该怎么办。”里恩斯嘶声道，“把灯吹灭。”

汗臭男放开绳索，丹德里恩无力地倒向地面，在这过程中，他看到手拿提灯的恶棍站到门边，汗臭男也手持长刀，俯卧到另一边的地上。妓院的灯光透过木板缺口照射进来，诗人听到歌声和嘈杂的话音。

猪圈门嘎吱一声打开，现出一个身穿斗篷、头戴圆帽的矮小女人身影。迟疑片刻后，女人跨过门槛。汗臭男纵身朝她扑去，刀子用力挥出，结果他蹒跚跪倒，刀子没碰到任何阻碍，只是径直划过那团身影的喉咙，就像划过一团烟。那道身影的确只是一团烟，此刻已经开始消散。在它彻底散去之前，另一道人影冲进猪圈，那是个模糊的黑影，灵活得像只鼯鼠。丹德里恩看到人影把斗篷扔向提灯男，并从汗臭男身上一跃而过，他看到那人手里闪烁的寒光，又听到汗臭男发出剧烈的喘息。提灯男甩开斗篷，挥动刀子。一道耀眼的闪电自人影手中射出，击中壮汉的脸部和胸口，随后像烧着的油一样燎遍他的全身。恶棍尖叫一声，烤肉的气味洋溢在猪圈里。

这时，里恩斯发起了攻击。他施放的咒语画出一道蓝色闪光，照亮了黑暗。丹德里恩借着亮光看到一个身穿男装的苗条女子，正用双手比

画着怪异的手势。他只瞥见她一瞬间，蓝光便在一声巨响后消失不见。里恩斯怒吼着往后退，重重地倒在猪圈的木墙上，撞烂了木板。男装女子紧追不舍，手里多了一把短剑。光辉再次照亮了猪圈——这次是金色的闪光——光源来自突然出现在空中的某个椭圆形物体。丹德里恩看到里恩斯从满是灰尘的地上一跃而起，跳进那个椭圆，随即消失不见。椭圆变得暗淡无光，但在它彻底消失之前，女子跑上前去，大喊着令人费解的字眼，然后伸出双手。噼啪声和沙沙声响起，椭圆短暂地包裹在烈焰之中。一阵模糊的声音传入丹德里恩耳中，好像来自很远的地方——像是一声痛呼。椭圆彻底消失不见，黑暗再次吞没了猪圈。诗人感觉到，那股让他没法说话的力量消失了。

“救命！”他哀号道，“救命！”

“别嚷嚷了，丹德里恩。”那女子说着，跪在他身旁，用里恩斯的短剑割断绳结。

“叶妮芙？是你吗？”

“你不会忘了我的长相吧？你有对音乐家的耳朵，不可能听不出我的声音。能起来吗？他们没打断你的骨头，对吧？”

丹德里恩吃力地站起身，舒展疼痛的双肩，呻吟不止。

“他们都死了？”他指了指躺在地上的两具躯体。

“检查一下嘛。”女术士收起短剑，“有一个应该还活着。我要问他几个问题。”

“这个。”吟游诗人站在汗臭男身前，“大概还活着。”

“我表示怀疑。”叶妮芙满不在乎地说，“我割断了他的气管和颈动脉。他也许还能嘟囔几句，但活不久了。”

丹德里恩打个哆嗦。

“你砍了他的脖子？”

“若非我天生谨慎，先送出一道幻象，躺在地上的就该是我了。看看另一个……活见鬼，这么壮的家伙都承受不住。可惜，真可惜……”

“他也死了？”

“他没能撑过去。唔……我有点用力过猛……你瞧，他连牙齿都烧焦了——你怎么回事，丹德里恩？你要吐吗？”

“我想吐。”诗人口齿不清地说，额头顶在猪圈的木墙上。

“就这些？”女术士放下酒杯，伸手去拿肉叉上的烤鸡，“你没撒谎吧？没忘掉什么？”

“没有。但忘了一句‘谢谢’。谢谢你，叶妮芙。”

她看着他的双眼，略微点点头，闪亮的黑色卷发晃动几下，落在她肩头。她把烤鸡放进餐盘，用刀叉熟练地切开。在此之前，丹德里恩只见过一个人能如此熟练地用刀叉吃鸡肉，现在他知道杰洛特是跟谁学的了。好吧，他心想，这也难怪，毕竟他在温格堡跟她住了一年之久，叶妮芙给他灌输了不少奇怪的习惯，直到分手。他从烤肉叉上取下另一只鸡，想也没想就扯下一只鸡腿，故意用双手捧着吃。

“你是怎么知道的？”他问，“你怎么会刚好赶来救我？”

“你表演时，我也在伯琉赫里斯树下。”

“我没看到你。”

“我不想被人看到。随后我跟你进了镇子，在旅馆里等——说实话，要我跟你去那个未必有欢欣、却必然有淋病的地方真心不太合适。我最后失去了耐心，于是到院子周围转悠，结果听到猪圈里有人说话。我强化了听觉，这才发现猪圈里不是我最初以为的某个变态，而是你。喂，老板！麻烦再来点酒！”

“听凭您差遣，尊贵的女士！马上就来！”

“请拿刚才的酒，这次别掺水。我只能容忍浴缸里有水，酒里可不行。”

“乐意效劳，乐意效劳！”

叶妮芙推开餐盘。丹德里恩注意到，烤鸡还剩不少肉，足够旅店老板一家当早餐吃了。用刀叉吃鸡肉确实既文雅又讲究，但着实浪费。

“谢谢。”他又说一遍，“谢谢你救了我。那个该死的里恩斯不可能放过我，他会榨干我知道的一切，然后宰掉我，就像宰一只羊。”

“对，我想也是。”她为自己和吟游诗人各倒些酒，举起酒杯，“为你的获救与健康干杯，丹德里恩。”

“也为你的健康干杯，叶妮芙。”他回答，“从今天起，只要有机会，我就会为你的健康祈祷。你有恩于我，美丽的女士，而我会用我的歌谣偿还这份恩情。他们都说巫师对他人的痛苦无动于衷，说女术士很

少会帮助穷困、不幸和陌生的凡人，而我会驳斥这样的谣言。”

“这倒不必。”她笑了笑，眯起漂亮的紫色眸子，“这种传言并非无中生有，倒也有其根据。你不算陌生人，丹德里恩。我认识并且喜欢你。”

“真的？”诗人也笑了起来，“那到目前为止，你都掩饰得很好。我甚至听说，你没法忍受我——引用你的原话——正如你没法忍受瘟疫。”

“曾经是这样。”女术士的表情突然认真起来，“但后来，我的观点改变了。后来，我很感激你。”

“我能问问为什么吗？”

“不说这个了。”她把玩着手里的空杯子，“还是考虑更重要的问题吧。在猪圈里拷问你的家伙，差点把你的手臂扯脱臼。丹德里恩，究竟发生了什么？逃离雅鲁加河之后，你当真再没见过杰洛特？不知道他在战后回了南方？不知道他受了重伤——甚至有谣传说他死了？你真的什么都不知道？”

“真的，我不知道。我在庞德·维尼斯待了很久，一直在伊斯特拉德·蒂森王的宫廷里。然后去了聂达米尔王的亨佛斯……”

“你不知道。”女术士点点头，解开束腰外衣。一条黑色丝绒缎带围在她的脖子上，上面饰有一块镶有钻石的星形黑曜石。“你不知道杰洛特伤好以后去了河谷地区？你猜不出他是去找谁的？”

“大概能猜到。但我不知道他有没有找到她。”

“你不知道。”她重复一遍，“平日的你明明无所不知，无所不唱，甚至拿人家的感情隐私当题材。我在伯琉赫里斯树下听了你的歌谣，丹德里恩，其中好几句写的就是我。”

“诗歌，”诗人盯着烤鸡，喃喃说道，“本来就有适度的夸张。你不该因此生气.....”

“‘发如渡鸦之翼，恍如夜之风暴.....’”叶妮芙用夸张的强调语气引述道，“‘.....紫罗兰色的双眸沉睡中闪着闪电.....’是这么唱的吧？”

“我印象中的你就是这样。”诗人胆怯地笑着说，“谁觉得我唱得不对，可以先拿石头打我。”

“但我不知道，”女术士抿紧双唇，“是谁允许你这样描述我的内脏的？怎么唱的来着？‘她的子宫，仿如装点她玉颈的宝石。坚硬如钻，冰冷如钻，锋利更胜黑曜石，切开.....’这是你自己编的吗？还是说.....”她的双唇扭曲而颤抖，“还是说你听了谁的抱怨？”

“呃.....”丹德里恩清清嗓子，赶忙绕开这个危险的话题，“告诉我，叶妮芙，你上次见到杰洛特是什么时候？”

“很久以前。”

“战后？”

“战后.....”叶妮芙的声音起了变化，“不，战后我再没见过他。很长一段时间里.....我不想见任何人。好吧，诗人，言归正传。我有点吃惊，你什么都不知道，也什么都没听说，却有人为打探消息不惜把你吊到房梁上。你难道不担心吗？”

“我担心。”

“听我说。”她语气尖锐，将酒杯重重地砸在桌上，“仔细听好。把那首歌谣从你的常备曲目里剔除掉，别再唱了。”

“你是说……”

“你很清楚我在说什么。去唱对抗尼弗迦德人的战争吧，唱杰洛特和我，这样你帮不到谁，也碍不着谁，不会让事情变好或变差。但别唱辛特拉的幼狮。”

她扫视四周，确认这个时间段屈指可数的顾客中没人偷听，然后一直等到清理餐桌的女招待走向厨房。

“另外，你该尽量避免跟不认识的人单独碰面，”她轻声说，“那些‘忘记’替你们共同的朋友向你致意之人。明白吗？”

他惊讶地看着她。叶妮芙露出微笑。

“迪杰斯特拉向你致意，丹德里恩。”

这下轮到诗人提心吊胆地扫视四周了。他的惊讶一定很明显，表情也很可笑，因为女术士忍不住露出嘲弄的微笑。

“既然说到这个话题，”她凑过去低声道，“迪杰斯特拉要你汇报。你刚从维登回来，他很想知道埃维尔王的宫廷里有些什么传闻。他要我转告你，这次你的报告务必详尽且有重点，绝对不能写成诗歌。散文，丹德里恩，散文就好。”

诗人吞了口口水，点点头。他保持着沉默。

但女术士早就猜到了他的想法。“艰难的时代正在到来。”她轻声说道，“艰难又危险的时代，但也是变革的时代。与其带着不安和悔恨老去，倒不如确保变革能朝好的方向进行。你同意吧？”

诗人点头赞同，清了清嗓子。“叶妮芙？”

“我在听，诗人。”

“猪圈里那些人……我想知道他们是谁、他们的目的，还有他们的主使者。你杀了其中两个，但我听有传闻说，你能让死人开口。”

“传闻里没提到死灵法术是巫师会明令禁止的吗？算了吧，丹德里恩，那些恶棍恐怕也不知内情。不过逃掉的那个……唔……他就另当别论了。”

“里恩斯。他是个巫师，对吧？”

“没错，但算不上行家。”

“可他从你手里逃走了。我看到了——他是传送走的，对吗？这还不能说明些什么？”

“说得对，说明有人帮他。里恩斯既没有时间，也没有能力打开悬浮在空中的椭圆传送门。那种传送门可不是说笑的。显然有另一个巫师开启了传送门，一个远比他强大的巫师，所以我不敢追过去——我不清楚那边的情况。但我还是送了点猛料给他。他得耗费相当多的法术和灵药，我给他留的记号会持续很久。”

“或许你有兴趣知道，他是个尼弗迦德人。”

“你这么觉得？”叶妮芙坐直身子，用流畅的动作抽出口袋里的短剑，握在手中，“现在很多人都用尼弗迦德短剑，因为它们很称手、很灵巧——甚至可以藏在乳沟……”

“不是因为短剑。他审问我时，用了‘辛特拉之战’、‘攻城战’或类似的词。这些我都闻所未闻。对我们来说，它永远是一场大屠杀。辛特拉大屠杀。没人会用别的名字称呼它。”

女术士抬起手，审视自己的指甲。“聪明，丹德里恩。你的耳朵真灵。”

“我的职业病。”

“我很好奇，你说的是哪个职业？”她妩媚地笑笑，“不过，还是多谢你这条情报。很有价值。”

“就算我为变革作出的努力吧。”他笑着回答，“告诉我，叶妮芙，为什么尼弗迦德人对杰洛特和来自辛特拉的小女孩这么感兴趣？”

“这事你还是别管为妙。”她的语气突然严肃起来，“我说过了，你最好忘记听说过卡兰瑟的外孙女这回事。”

“的确，你说过。但我不是在寻求歌谣的主题。”

“那你是在寻求什么？麻烦吗？”

“作个假设。”他下巴搁在交扣的双手上，看着女术士的双眼轻声说，“假设杰洛特真的找到并救出了那个孩子，假设他终于开始相信命运的力量，并把那个孩子带在了身边，他会去哪儿呢？里恩斯想用酷刑逼我说出来。但你知道的，叶妮芙，你知道猎魔人藏在哪儿。”

“我知道。”

“你也知道该怎么去那儿。”

“我也知道。”

“你不觉得该去警告他吗？警告他，里恩斯这类人正在找他和那个小女孩？我很想去，但我真不知道他在哪儿.....我也不想把那地方的名字透露给别人.....”

“说重点，丹德里恩。”

“既然你知道杰洛特在哪儿，你就该去警告他。你欠他的，叶妮芙。你们之间毕竟还有些.....那个。”

“是啊。”她冷冷地承认，“我们之间的确有些那个，所以我了解他。他不喜欢别人强加给他的帮助。如果他真需要帮助，会向信任的人求助。那些事已过去一年了，而我.....我没收到他任何音讯。说到我们之间，我欠他的和他欠我的相同。半点不多，半点不少。”

“那我去好了。”他昂起头，“告诉我.....”

“我不会告诉你的。”她打断他的话，“你已经暴露了，丹德里恩。他们还会再来找你，所以你知道的越少越好。从这儿消失，到瑞达尼亚去，去找迪杰斯特拉和菲丽芭·艾哈特，待在维兹米尔的宫廷里。我再警告你一遍：忘掉辛特拉的幼狮吧，忘掉希瑞，假装你从没听过这个名字。照我说的做。我不希望你遭遇任何不幸。我喜欢你，又欠你太多.....”

“这话你已经说过了。可是叶妮芙，你欠我什么？”

女术士转过头，一时沉默不语。

“你跟他一起旅行。”她终于开了口，“多亏了你，他才不会孤单。你是他的朋友。他有你的陪伴。”

吟游诗人垂下目光。

“我们的友谊，”他喃喃道，“没给他带来多少好处。我给他带去的基本只有麻烦。他总是为我解决困难……帮助我……”

叶妮芙凑上前去，按住他的手，无言地捏了捏。她的眼神带着悔恨。

“去瑞达尼亚。”片刻后，她重复道，“去崔托格。让迪杰斯特拉和菲丽芭照看你。别逞英雄，你掺和的事很危险，丹德里恩。”

“我发现了。”他面露苦相，揉揉酸痛的肩膀，“所以我觉得，应该有人去警告杰洛特。只有你知道该去哪儿找他，该怎么去。我猜你曾经……拜访过那儿……”

叶妮芙转过头。丹德里恩看到她抿紧双唇，脸颊的肌肉微微颤抖。

“是啊，我去过。”她的声音里有种难以捉摸又让人陌生的情绪，“我曾数次拜访过那儿。但向来是个不速之客。”

狂风劲吹，令废墟间的草地泛起涟漪，也令山楂丛和高大的荨麻沙沙作响。云朵从月亮表面掠过，月光不时洒落在这座庞大的城堡上，为护城河和仅剩的几块城墙浸上苍白的光辉，染上起伏的阴影。月光还照亮了成堆的头骨，它们齧着破碎的牙，用黑洞洞的眼窝窥视着虚无。希

瑞尖叫一声，把脸埋进猎魔人的斗篷。

猎魔人用脚跟夹夹马腹，母马小心翼翼地跨过一堆砖块，穿过一条破破烂烂的拱廊。马蹄铁在石板地上叮当作响，墙壁间响起诡异的回声，却又被呼啸的狂风盖过。希瑞瑟瑟发抖，双手埋进马鬃里。

“我害怕。”她轻声道。

“没什么好怕的。”猎魔人把手按在她肩膀上，“要找到比这儿更安全的地方可不容易。这儿是凯尔·莫罕，猎魔人要塞。这座城堡也曾雄伟壮丽，但那是很久以前了。”

她没有回答，只是低垂着头。猎魔人那匹叫“洛奇”的母马轻轻喷了喷鼻子，似乎也在安慰小女孩。

他们步入黑暗的深渊，沿着一条点缀着圆柱和拱廊、看不到尽头的黑色隧道前进。洛奇自信地走着，对深邃的黑暗视若无睹，马蹄铁在地板上发出清亮的声响。

在他们前方，隧道尽头，一道笔直的竖线突然闪现红芒。它越来越高，越来越宽，最后变成一扇门。门后，墙上铁支架里的火把放射出摇曳的光芒。一条黑影站在门框内，在亮光中显得模糊不清。

“谁？”希瑞听到一个凶狠刺耳的声音，仿佛犬吠一般，“杰洛特？”

“对，艾斯卡尔。是我。”

“进来吧。”

猎魔人下了马，把希瑞抱下马鞍，让她站在地上，又把一个包袱塞

进她的小手里。她紧紧抱住那包东西，如果不是包袱太小的话，此刻希瑞真想用它把自己遮起来。

“跟艾斯卡尔等在这儿。”他说，“我送洛奇去马厩。”

“到亮光中来，小鬼。”名叫艾斯卡尔的男人粗鲁地说，“别藏在暗处。”

希瑞抬头看着他的脸，差点压抑不住惊恐的尖叫。他不是人类。虽然他有两条腿，虽然他身上有汗臭和烟味，虽然他穿着普通的人类服装，但他不是人类。人类不可能有那样的脸，她心想。

“喂，你在等什么？”艾斯卡尔问道。

她一动不动。黑暗中，希瑞听到洛奇的蹄声渐渐远去。一个柔软的东西吱吱叫着爬过她的脚背。她吓了一跳。

“别待在暗处，不然老鼠会啃掉你的靴子。”

希瑞抱紧包袱，赶紧走向火光。老鼠们尖叫一声，从她脚边箭一般地跑开。艾斯卡尔俯下身，从她手里接过包裹，掀起她的兜帽。

“看在瘟疫的分上，”他喃喃道，“是个女孩。真是雪中送炭。”

她惊恐地看着他。艾斯卡尔在微笑。她这才明白，他是个人类，有一张人类的脸，只是被一道从嘴角延伸到耳边、贯穿整张脸颊的半圆形丑陋伤疤毁了容貌。

“既来之则安之，欢迎来到凯尔·莫罕。”他说，“别人怎么称呼你？”

“希瑞。”杰洛特悄无声息地走出黑暗，替她作了回答。艾斯卡尔转

过身。两位猎魔人默然对视，突然彼此拥抱，肩臂紧紧地贴在一起，然后很快分开。

“白狼，你还活着。”

“没错。”

“很好。”艾斯卡尔从支架上取下一根火把，“来吧。我要关上内城门，免得冷风吹进来。”

他们沿着走廊前进。这儿也有老鼠：它们沿着墙脚跑来跑去，在黑暗的角落和岔岔的通道里吱吱乱叫，飞快地穿过火把投下的摇曳光圈。希瑞快步走着，努力跟上两个大人。

“都有谁在这儿过冬，艾斯卡尔？除了维瑟米尔。”

“兰伯特和柯恩。”

他们走下一段又陡又滑的楼梯。下面能看到光线。希瑞听到人声，闻到烟味。

大厅很宽敞。硕大的壁炉连着烟囱，炉膛里燃着烈火，火光照亮了整个房间。大厅中央有张沉重的大桌，桌边至少能坐十个人，不过眼下只有三个。三个人类。不，三个猎魔人，希瑞纠正自己。她只能看到火光映出的三道轮廓。

“你好啊，白狼。我们一直在等你。”

“你好，维瑟米尔。你们好，伙计们。回家的感觉真好。”

“你带来了谁？”

杰洛特沉默片刻，手按希瑞肩头，把她轻轻往前推了推。她笨拙而犹豫地走了几步，弯着腰，缩着身子，低着头。我害怕，她心想，怕极了。杰洛特找到我，带我走时，我以为自己不会再害怕了。我以为恐惧已经过去了……可现在，我不在家里，而在一个又黑又破的老旧城堡，这里到处都是老鼠，还有吓人的回音……我又站在一堵红色的火墙前。我看到不祥的黑色身影，我看到有眼睛在盯着我，可怕、凶狠、闪闪发光……

“白狼，这孩子是谁？这女孩是谁？”

“她是我的……”杰洛特一时语塞。希瑞感觉到，他强壮有力的双手按在她肩头。突然，恐惧消失了，不留丝毫痕迹。炉膛里的火散发着温暖，只有温暖。黑色的身影属于朋友。他们关心她。他们闪闪发光的眼睛流露出好奇，还有关怀，以及些许不安……

杰洛特的双手握紧她的肩膀。

“她是我们的命运。”

说实话，再没有比猎魔人更丑恶、更违背自然的存在了，因为他们是恶毒的巫术与妖法的产物。他们是没有道德、良知与顾忌的无赖，是真正的恶魔般的造物，除了杀戮，别无所长。正派人不屑与之伍。

凯尔·莫罕，那些无耻生物的栖息之处，也是他们修行恶毒技艺之地。我们必须将那座城堡彻底抹去，用盐和硝石洒遍那儿的每一寸土地。

——《怪胎，或对猎魔人的描述》，作者不详

偏狭与迷信向来是普通民众常见的愚行之一，据我推测，这些愚行永远也无法彻底根绝，因为它们与愚蠢本身一样永存不灭。现今的高山，或许会是未来的汪洋；现今的汪洋，或许会是未来的荒漠。但愚蠢始终是愚蠢。

——《关于生命、幸福与繁荣的默想》，尼哥底母·德·布特著

第二章

特莉丝·梅利葛德朝冻僵的双手哈口气。她动动手指，低声念出一句咒语。她骑的骗马立刻作出反应，它喷着鼻子，转过脑袋，用水汪汪的眼睛看着女术士——这是寒冷和狂风的功劳。

“你有两个选择，老家伙。”特莉丝戴上手套，“要么尽快习惯魔法，要么被我卖给农夫拉犁。”

骗马竖起耳朵，用鼻孔喷出热气，顺从地走下林木繁茂的山坡。女术士在马鞍上弯下腰，免得被结霜的树枝扫到。

魔法见效很快：她不用再耸肩低头对抗寒风，手肘和脖子也不再感到刺骨的寒意。咒语温暖了她，也压抑了困扰她几个钟头的饥饿感。特莉丝振作精神，在马鞍上坐得更舒服些，开始仔细观察周围。

离开常走的路，她只能凭灰白的山壁和白雪覆盖的山顶辨别方向。太阳穿透厚厚的云层时，山顶会闪耀金光——但这景象通常只有在早上或日落前才能看到。她已经很接近山脉了，所以必须加倍小心。凯尔·莫罕周围的土地以蛮荒和崎岖闻名，花岗岩山墙上虽有道缺口，外行人却无法轻易找到。你很可能拐进一道山壑或一道峡谷，然后彻底迷失方向。就算她熟悉这片土地，知道路线，清楚该去哪里寻找山口，也不敢有片刻松懈。

到达森林尽头，宽广的山谷横亘于女术士面前，散落在谷中的巨石一直蔓延到另一侧的陡峭山坡。“白石之河”葛温里屈便从山谷中央流淌而过，泡沫浮泛于巨石之间，还有圆木顺着河水漂流而下。这里属于上

游河段，葛温里屈河不过是条宽阔的小溪，不算深，涉水过河费不了多少力气。但到了科德温王国境内，也就是中游，葛温里屈河便成了无法逾越的天堑，河水奔流不息，冲击着深邃的河床。

骗马踩进河水，加快脚步，显然是想尽快抵达对岸。特莉丝扯扯缰绳——河水很浅，刚漫过马蹄上的距毛，但覆盖河床的鹅卵石很滑，水流也很急。河水翻搅起伏，马腿周围泛起泡沫。

女术士抬起头，仰望天空。周围越来越冷，风也越来越强。在群山中，这意味着风暴的到来，但她不希望再在洞穴里或岩架下过夜。必要的话，她可以顶着暴风雪赶路，可以用心灵感应确认路线，可以用魔法让自己感觉不到寒冷。如果有必要的话。但她希望自己能不必这么做。

幸好凯尔·莫罕已经很近了。特莉丝催促骗马走上一片平坦的碎石堆，越过冰川和溪流冲刷下来的大堆石块，然后步入岩壁间的一条狭窄山道。两侧岩壁近乎垂直，似乎在她头顶高处相连，只露出一线青天。周围暖和起来，寒风只能在高处呼啸，无法刮到她身边。

山道变宽，越过一道沟壑后转入山谷。山谷里是一片宽阔的洼地，森林在参差不齐的圆石间蔓延。女术士没有选择平缓且容易行走的洼地边缘，而是策马径直前往森林，深入蛮荒之中。骗马的马蹄踩断了一根又一根干树枝，它不情愿地喷着鼻息，连连跺脚。特莉丝拉住缰绳，扯着马儿毛茸茸的耳朵，严厉地责骂它不中用。马儿似乎心怀愧疚，迈着更平稳、更轻快的步子穿过树丛。

没过多久，周围地势变得开阔，她开始沿山谷底部的溪流前行。女术士仔细地打量周围，终于找到要找的东西。山谷高处，几块巨石撑起一根树干：树皮黝黑，带着苔藓的翠绿，树枝上光秃秃的。特莉丝催马

靠近些，好确认它真是代表“小道”，而不是碰巧被狂风吹落。她依稀窥见一条通往森林深处的路。她不可能弄错——肯定是“小道”，也就是环绕凯尔·莫罕古城堡、设有重重障碍的通道。猎魔人常在这里练习奔跑与控制呼吸的技巧。它为人所知的名字是“小道”，但特莉丝清楚，年轻的猎魔人给它取了另一个名字：杀手路。

她抱住马脖子，让它缓缓走到树干下。就在这时，她听到岩石的摩擦声，还有某人轻盈而飞快的脚步声。

她在马鞍上转过身，拉住缰绳，等待猎魔人踏上树干。

的确有位猎魔人跑到那根树干上，既没放慢速度，也没用双臂维持平衡——奔跑的动作灵巧、流利且无比优雅。身影飞驰而过，在林木间忽隐忽现，却没碰到哪怕一根树枝。特莉丝长出一口气，难以置信地摇摇头。

因为，从身高和体格上判断，那个猎魔人也就顶多十二岁。

女术士放松缰绳，脚踝轻碰马腹，让它朝上游前进。她知道小道会在另一个位置穿过山谷——那地方名叫“冲沟”。她想再看看那个小猎魔人——凯尔·莫罕已有近四分之一世纪没训练过孩子了。

她并不特别着急。狭窄的“杀手路”在森林中的部分蜿蜒曲折，而小猎魔人为了熟悉路线，会比抄近路的她花费更多时间。但她也不能浪费光阴，经过冲沟之后，小道会再次转入森林，然后径直通往要塞。如果在那之前她没能追上男孩，也许就再也见不着了。特莉丝也曾数次造访凯尔·莫罕，但她没那么天真，她知道，他们展示给她的只是凯尔·莫罕的一小部分。

沿着溪流前进几分钟，她瞥见了冲沟——两块苔藓丛生的巨石形成一道沟渠，两旁长满矮小粗糙的树木。她放松缰绳。马儿喷着鼻息，朝鹅卵石间流淌的清水低下头去。

她没等多久，小猎魔人的身影便出现在巨石上。男孩仍没放慢速度，径直向前跃出。女术士听到双脚踩在石头上的啪嗒声，片刻之后，又听到石块松动的声音、沉闷的坠落声和一声轻呼。更确切地说，是一声尖叫。

特莉丝立刻跳下马背，脱掉毛皮斗篷，借助树枝和树根飞快地向高处爬去。她越爬越快，直到一团针叶让她脚底打滑，跪倒在碎石间的身影旁边。那孩子看到她，立刻像弹簧一样跃起，迅速退开，敏捷地握住背后的剑——然后仰天栽倒在刺柏和松树间。女术士没有起身，她瞪着男孩，惊讶地张大嘴巴。

因为“他”不是男孩。

参差不齐的银灰色刘海下，一对翡翠色大眼睛正凝视着她。它们在那张窄下巴、翘鼻子的小脸上显得格外突出。眼里充满恐惧。

“别害怕。”特莉丝试探地说。

女孩的眼睛瞪得更大了。但她的呼吸并不急促，看来也没流汗。很明显，她不是第一次跑这条“杀手路”了。

“你没事吧？”

女孩没答话，只是跳起身，倒吸一口气，将重心转移到左脚，然后弯下腰，揉搓着膝盖。她穿着那种缝合起来——或说粘在一起——的连身皮衣，其做工足以让重视这门手艺的裁缝发出惊恐而绝望的尖叫。她

身上只有几件东西相对较新并且合身：及膝长靴、腰带、佩剑。更确切地说，是把小剑。

“别害怕。”特莉丝重复一遍，依旧没有起身，“我听到你摔下来的声音，吓了一跳，所以跑过来.....”

“我滑倒了。”女孩喃喃地说。

“你摔伤了吗？”

“没有。你呢？”

女术士大笑，试图站起，脚踝传来的痛楚却让她一缩，不由骂了一句。她坐在地上，小心地伸直双脚，又骂了一声。

“过来，小家伙，帮我站起来。”

“我不小。”

“随便你。话说回来，你是谁？”

“猎魔人！”

“哈！那就过来扶我，猎魔人。”

女孩仍站在原地。她把重心换回另一只脚，用戴着羊毛无指手套的双手把玩着剑带，怀疑地瞥向特莉丝。

“别害怕。”女术士笑着说，“我不是强盗，也不是什么外人。我叫特莉丝·梅利葛德，我要去凯尔·莫罕。猎魔人都认识我。别瞪我。我尊重你怀疑的权利，但请好好想想，如果我不认识路，怎么可能来这么

远？你在小道上见过别人吗？”

女孩不再犹豫，走上前来，伸出手。特莉丝拉着她的手站起来。其实特莉丝并不需要搀扶，只想近距离看看女孩，想碰到她的手。

猎魔人女孩的绿眼睛看不出任何突变的迹象，碰到她的小手时，特莉丝也感觉不到猎魔人特有的那种微弱但令人愉快的麻刺感。虽然灰发小女孩背着一把剑，在杀手路上飞奔，但她尚未接受草药试炼，更没有到改变阶段。特莉丝可以确定。

“让我瞧瞧你的膝盖，小家伙。”

“我不小。”

“抱歉。但你总有名字吧？”

“有。我叫……希瑞。”

“很高兴认识你。劳驾再过来点，希瑞。”

“我没事。”

“我就想看看你怎么个‘没事’法。啊，跟我想的一样。‘没事’到裤子撕烂、皮开肉绽。站好了，别怕。”

“我不怕……啊啊啊！”

女术士大笑起来，在腰间蹭了蹭施法后微微发痒的手掌。女孩弯下腰，盯着自己的膝盖。

“哇哦！”她说，“一点都不疼了！连伤口都没了……这是魔法吗？”

“猜得没错。”

“你是个女巫？”

“又猜对了，但我更喜欢被称为女术士。为免弄错，你可以叫我的名字特莉丝。就叫特莉丝吧。来，希瑞，我的马在山坡下等着呢。我们一起去凯尔·莫罕。”

“我得跑过去。”希瑞摇着头说，“不能因肌肉酸痛就停下来。杰洛特说……”

“杰洛特也在要塞里？”

希瑞皱起眉头，抿紧双唇，从浅灰色的刘海下瞥了眼女术士。特莉丝又笑出了声。

“好吧。”她说，“我不打听了。秘密就是秘密，你确实不该告诉陌生人。走吧。到那儿以后，我们就知道城堡里都有谁了。别担心，我知道怎么对付肌肉酸痛。哦，我的马就在这儿。我来帮你……”

她伸出手，但希瑞显然不需要帮助。她灵巧地跳上马背，动作可谓流畅。骟马吃惊地连连跺脚，但女孩很快抄起缰绳，让它安静下来。

“看来，你知道怎么对付马。”

“我什么都能对付。”

“往前坐点儿。”特莉丝把脚伸进马镫，抓紧马鬃，“给我腾点地方。还有，小心你的剑，别戳到我的眼睛。”

在她敦促下，骟马顺着溪流快步前进。她们穿过另一座山谷，爬上

半圆形的山坡。在那里，她们能看到背靠陡峭石壁的凯尔·莫罕废墟——拆了一半的梯形城墙、外堡和城门的残余部分，还有粗糙结实的城堡主楼。

骗马喷喷鼻子，仰起脑袋，走过护城河上仅剩的桥板。特莉丝拉住缰绳，对散落河底的朽骨不以为意。她早就见过了。

“我不喜欢这样。”女孩突然评论道，“这样不对。死人应该埋进土里，葬进坟墓。不是吗？”

“说得对。”女术士平静地表示赞同，“我也这么认为。但猎魔人把这天然坟场当作……警示。”

“警示什么？”

“凯尔·莫罕遭受的攻击。”特莉丝指引坐骑朝破碎的拱廊走去，“这里有过一场血战，几乎所有猎魔人都因此死去。只有当时不在城堡的人逃过一劫。”

“谁攻击了他们？为什么？”

“我不知道。”她不打算说出真相，“那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了，希瑞。去问其他猎魔人吧。”

“我问过了。”女孩嘟囔道，“可他们不告诉我。”

我能理解，女术士心想。女孩正在接受猎魔人的训练，但尚未承受突变，因此有些事不该告诉她。她这样的孩子不需要了解那场大屠杀。像她这样的孩子，不需要担心未来某一天，会听到多年前袭击凯尔·莫罕的疯子们的毒言恶语。变种人、怪物、怪胎，受到诸神责罚、与

自然相悖的造物。不，小希瑞，我不怪猎魔人对你隐瞒。就连我也不会告诉你，而我保持沉默的理由更加充分。因为我是个巫师，没有巫师的帮助，那些疯子永远别想攻下这座城堡。那篇荒谬却广为流传，煽动狂热者、驱使他们做出恶毒行径的讽刺文章《怪胎》，似乎也是某位巫师的杰作。但是小希瑞，我并不认同所谓的集体责任。我不认为自己该为那件事赎罪，毕竟它比我出生还早了五十年。这些打算作为永恒警示的骷髅最终也将彻底碎裂、腐朽，被不时刮过山坡的风吹得无影无踪。

“他们不想躺在那儿。”希瑞突然说，“他们才不想充当什么象征或警示。他们也不希望自己的骨灰被风吹走。”

特莉丝抬起头，听出女孩声音的变化。她立刻感觉到了魔法灵光，还有太阳穴的跳动和充血。她绷紧身子，一言不发，唯恐破坏或打断这魔法。

“他们只想要个普通的坟墓。”希瑞的声音越来越反常，冰冷、骇人而又刺耳，“一块长满荨麻的土丘。死亡有冰冷的蓝色双眼，墓碑的高度不重要，碑文也不重要。特莉丝·梅利葛德，十四人山上的第十四人，还有谁比你更清楚呢？”

女术士的身体僵住了。她看到女孩的双手攥住了马鬃。

“你死在那座山上，特莉丝·梅利葛德。”陌生而邪恶的声音再次响起，“你为何来此？回去，立刻回去，带上这孩子，带上这上古血脉之子。把她送回她的主人手里。照我说的做，第十四人，不然你将再死一次。等那天到来，十四人山将带走你。那座坟墓和刻着你名字的墓碑将带走你。”

骟马高声嘶鸣，摇晃着脑袋。希瑞突然打了几个哆嗦。

“怎么了？”特莉丝努力保持镇定。

希瑞咳嗽起来，双手挠挠头发，又用力揉揉脸。

“没……没什么……”她犹豫不决地嘟囔道，“我累了，所以……所以才睡会。我应该跑……”

魔法灵光消失了。特莉丝只觉一股寒意流遍全身。她试图相信那只是防护咒语消退的效果，但她知道，事实并非如此。她抬起头，看向城堡的石墙，上面那些黑洞洞的缺口也回瞪着她。她的身体发起抖来。

马蹄铁踩到庭院的石板路上，发出清脆的响声。女术士迅速跳下马鞍，把手伸向希瑞。就在她们手掌相触的一刹那，她小心地释放出一股魔力，结果大吃一惊，因为她什么都感觉不到。没有反应。没有回应，也没有任何抵抗。女孩片刻前还散发出异常强烈的魔法灵光，如今却没留下丝毫魔力。她现在只是个衣服不合身、头发剪得乱七八糟的普通女孩。

片刻之前，她才不是什么普通女孩。

但特莉丝没时间揣摩这桩怪事了。一扇包铁格栅门出现在她眼前，磨损不堪的铁门后是一条漆黑的走廊。她脱下肩头的毛皮斗篷，取下狐狸帽，飞快地甩乱头发——那头鲜亮的红棕色长发闪着金子般的光泽，既是她的骄傲，更是她的身份标识。

希瑞羡慕地叹了口气，特莉丝得意地一笑，效果达到了。长而美的乱发极其少见，它是女人身份地位的象征，代表你是个自由女性，只属于你自己。同时还代表你是个不同寻常的女人——因为“普通”少女会扎起发辫；“普通”已婚女子会用女帽或头巾遮住头发；出身高贵的女子，

包括王后和女王，则会将头发卷成各种样式；女战士会把头发剪短；只有德鲁伊教徒和女术士——以及妓女——才会让发型保持自然，以强调自己的独立与自由。

同以往一样，猎魔人悄无声息地凭空出现。他们来到特莉丝面前，身形高大而纤细，双臂抱胸，身体重心放在左腿上——她知道，凭这样的姿势，他们可以在瞬间发起攻击。希瑞站在他们身旁，姿势一般无二，只是那身打扮让她显得十分可笑。

“欢迎来到凯尔·莫罕，特莉丝。”

“你好啊，杰洛特。”

他变了，给人一种苍老许多的印象。但特莉丝知道，从生理角度上讲，这不可能——猎魔人当然会变老，但速度极其缓慢，以至于普通人或她这种年轻女术士根本无法察觉。但仅仅一瞥，她就明白过来：尽管变异能阻止身体的衰老，却无法影响心灵的老化，杰洛特那遍布皱纹的脸就是最佳证明。特莉丝悲伤地避开白发猎魔人的双眼。那双眼睛显然看过太多的事。更糟的是，那双眼睛和她的预想截然不同。

“欢迎。”他重复一遍，“你能来，我们很高兴。”

艾斯卡尔站在杰洛特身边，看起来就像白狼的兄弟，唯一的区别是发色，还有脸颊那条丑陋的伤疤。凯尔·莫罕最年轻的猎魔人兰伯特也站在旁边，丑脸上挂着一贯的嘲弄。维瑟米尔没出现。

“欢迎，快进来。”艾斯卡尔说，“外面很冷，风还大。希瑞，你要去哪儿？我们没邀请你。太阳还这么高，虽然被云遮住了，但你还得继续训练。”

“喂！”女术士甩甩头发，“我算看出来了，礼节在猎魔人要塞很不值钱。希瑞第一个迎接了我，又带我来城堡，她理应陪着我……”

“她正在接受训练，梅利葛德。”兰伯特扮了个鬼脸。他总叫她的姓“梅利葛德”，不加头衔，也不喊名字，特莉丝对此很是反感。“她是学徒，不是管家。欢迎来宾，尤其是你这样的贵客，可不是她的职责。我们走吧，希瑞。”

特莉丝耸耸肩，假装没看到杰洛特和艾斯卡尔尴尬的表情。她什么也没说，免得让他们更加窘迫。最重要的是，她不希望他们发现，自己对这个女孩如此着迷。

“我帮你牵马。”杰洛特说着，伸手接过缰绳。特莉丝不动声色地挪挪手，让他们的手掌碰到一起。他们的目光也一样。

“我跟你去马厩。”她的语气十分自然，“鞍囊里还有几件我要用的东西。”

“不久之前，我还在替你感伤。”他们刚走进马鞍，杰洛特就嘟囔起来，“我亲眼见到你的墓碑，纪念你在索登战役中英勇牺牲的纪念碑。我最近才知道，那只是个谣传。但我不明白，特莉丝，为什么会有人把别人错当成你。”

“说来话长。”她答道，“有机会的话，我会讲给你听。请原谅我带给你的感伤。”

“说原谅太夸张了。我近来高兴的时候不多，所以听说你还活着，我感到无与伦比的喜悦。但还是比不上亲眼见到你开心。”

特莉丝的身体里像有东西炸开。在这场旅行中，她始终担心见到白

发猎魔人的一刻，同时又对此抱着无限期待。接着，她看到他疲倦的面孔。他那对看遍世间百态、冰冷而精明的眼睛里始终带着不同寻常的镇定，却又充盈着感情……

她不假思索地抱住他的脖子。她抓住他的手，放到自己长发下的颈背处。麻刺感顺着她的背脊传下，扩散到全身，她差点在狂喜中叫出声来。为了压抑这叫声，她把嘴贴上猎魔人的唇。她身躯震颤，紧贴他的身体。她越来越兴奋，越来越忘我。

杰洛特却没忘记自我。

“特莉丝……别这样。”

“哦，杰洛特……我太……”

“特莉丝。”他轻轻推开她，“这儿不只有我们……他们来了。”

她转头看向入口，过了一会儿才看到渐渐走近的猎魔人的影子，又过片刻才听到他们的脚步声。是啊，她的听力，她自以为十分敏锐的听力，的确没法跟猎魔人相比。

“特莉丝，我的孩子！”

“维瑟米尔！”

维瑟米尔真的很老了。天知道，他说不定比凯尔·莫罕要塞还老，但他却迈着轻盈而欢快的脚步朝她走来，他的手依然有力。

“见到您真好，老爷爷。”

“给我个吻。不，别吻我的手，术士小丫头。等我睡在棺材里再吻

我的手吧。不用说，这一天就快来了。哦，特莉丝，你能来真是太好了……除了你，还有谁能治好我呢？”

“治好您？治什么？您的孩子气吗？把你的手从我屁股上拿开，老家伙，不然我一把火烧了你的灰胡子！”

“请原谅。我总是忘了你已经长大，我已经不能把你放到膝盖上拍你的头了。说到我的健康……哦，特莉丝，年纪大了可不是说笑的。这把老骨头痛得我直想哀号。孩子，你能帮帮我这老家伙吗？”

“我会的。”女术士挣脱他的熊抱，目光转向维瑟米尔身边的猎魔人。他很年轻，看起来跟兰伯特一般大，留着黑色短胡子，却掩盖不住天花留下的严重疤痕。这可不太寻常：猎魔人对传染病拥有极高的免疫力。

“特莉丝·梅利葛德，这位是柯恩。”杰洛特替他们相互引荐，“柯恩今年第一次在这儿过冬。他来自北方的波维斯。”

年轻猎魔人鞠了一躬。他的虹膜是不同寻常的白、黄、绿三色，眼白布满红血丝，说明他的变异过程相当艰难。

“我们走吧，孩子。”维瑟米尔挽起她的胳膊，“马厩可不适合迎接客人，我只是等不及想见你了。”

在庭院里一个避风的角落，希瑞正在兰伯特指导下做训练。她在铁链吊起的一块长木板上熟练地保持平衡，同时用剑攻击一只皮袋，它用皮绳绑成人类躯干状。特莉丝驻足打量。

“错了！”兰伯特吼道，“你靠得太近！别乱砍一气！我告诉过你，用剑尖刺颈动脉！类人生物的颈动脉在什么位置？头顶吗？你怎么回

事？专心，小公主！”

哈，特莉丝心想。看来传闻是真的。她就是那个希瑞。我没猜错。

她决定出其不意，不给猎魔人搪塞的机会。

“她就是著名的意外之子？”她指着希瑞问，“看来你们一直致力于履行命运的要求。但你们听故事时恐怕不太仔细，伙计们。在我听说的童话故事里，牧羊女和孤女会当上公主。可在这儿，我却看到公主当上了猎魔人。你们是不是太鲁莽了？”

维瑟米尔看着杰洛特。白发猎魔人保持沉默，脸上全无表情。尽管维瑟米尔无声地向他寻求支持，但他连眼皮都没眨一下。

“不是你想的那样。”老人清清嗓子，“杰洛特去年秋天才把她带来。她当时举目无亲.....特莉丝，就算不相信命运之人，看到.....”

“命运跟挥舞刀剑有什么关系？”

“我们教她剑术。”杰洛特平静地说，转头直视她的双眼，“我们还能教她什么呢？因为我们只懂这些。无论是不是命运，凯尔·莫罕如今就是她的家，至少暂时是。训练和剑术能让她心情愉快、身体健康，也能让她忘记过去的种种不幸。这儿是她的家，特莉丝。她没有别人可以依靠。”

“那场大败之后，”女术士没有移开目光，“大批辛特拉人逃去维登、布鲁格、泰莫利亚和史凯利格群岛。其中有富豪、贵族和骑士，有这女孩的朋友和亲人.....还有她的臣民。”

“那些朋友和亲人战后没来找她。他们抛下了她。”

“因为她命中注定不属于他们？”女术士露出不怎么真诚、但非常可爱的微笑——尽可能可爱——她不喜欢他的语气。

猎魔人耸耸肩。特莉丝了解他，于是立刻改变战术，放弃了争论。

她又看向希瑞。女孩在木板上灵活走动，侧过身来，手里的剑轻轻刺出，然后迅速跳开。中剑的假人摇晃起来。

“哦，终于！”兰伯特大喊，“你终于学会了！往后退，再来一遍。我得确定你不是瞎蒙的！”

“那把剑，”特莉丝转身看着几位猎魔人，“看起来很锋利。木板看起来很滑，很不稳当。而那位兰伯特像个白痴，只会大喊大叫让她泄气。你们就不怕发生意外吗？你们当真指望命运会保护那孩子？”

“希瑞不拿剑练习了将近半年。”柯恩说，“她知道该怎么做，我们也一直在照看她，因为……”

“因为这儿是她的家。”杰洛特平静却坚决地说完。太坚决了。那种语气就是用来结束话题的。

“的确是这样。”维瑟米尔深吸一口气，“特莉丝，你肯定累了。又累又饿，对吧？”

“这点无法否认。”她叹口气，不再紧盯杰洛特的双眼，“说实话，我都快累死了。我昨晚在小道边一栋牧羊人小屋里过夜，结果小屋塌了，把我埋在锯末和稻草里。若非事先施了个防护咒，我早就没命了。我太渴望干净的床单了。”

“你可以跟我们共进晚餐，然后想睡多久就睡多久。我们为你准备了最好的房间，塔楼那间。我们还把凯尔·莫罕最好的床搬了过去。”

“谢谢。”特莉丝露出微笑。塔楼那间，她心想。好吧，维瑟米尔。既然你这么要面子，今晚我就住塔楼好了，睡整个凯尔·莫罕最好的床。尽管我宁愿跟杰洛特一起睡在最差的床上。

“走吧，特莉丝。”

“走吧。”

狂风拍打窗板，吹乱了挂在窗前、被虫蛀得七零八落的挂毯。伸手不见五指的黑暗中，特莉丝躺在凯尔·莫罕最好的床上却无法入睡——不是因为这张最好的床是件破旧的古董。特莉丝正在专心思考，而她的所有疑问都围绕着一个最基本的问题。

为什么叫她来这座要塞？究竟谁想见她？为了什么？

维瑟米尔的病痛只是个借口。维瑟米尔是个猎魔人，虽年事已高，却改变不了一个事实：他健康得令许多年轻人眼红。要是老人家被蝎尾狮蜇了，或被狼人咬了，特莉丝或许会相信她是给维瑟米尔治疗的。但“骨头痛”明显是个玩笑。要对付骨头疼痛——这在冷得吓人的凯尔·莫罕不算新鲜事——维瑟米尔只需借助猎魔人的炼金药剂，或用更简单的法子，找些烈性黑麦伏特加，内服外敷双管齐下。他不需要女术士，也不需要她的咒语和护身符。

那么，究竟谁想见她？杰洛特吗？

特莉丝在被子里辗转反侧，一股暖意流遍全身，还有在愤怒刺激下

更加强烈的情欲。她轻轻咒骂一声，踢开棉被，侧过身去。老旧的床榻发出一阵嘎吱声。我控制不住自己，她心想。我就像个傻乎乎的思春少女，甚至更糟——就像缺乏关爱的老处女。我甚至没法理性思考。

她又咒骂一声。

当然不是杰洛特。别激动，小丫头。别激动，想想他在马厩里的表情吧。你以前见过那副表情，所以别再自欺欺人了。那是愚蠢、悔恨而又尴尬的表情，说明男人想要遗忘，说明他们不想回忆从前，也不想回到从前。看在诸神的分上，小丫头，可别说什么“这次不一样”。从来都是一样的。而且你很清楚，因为你亲身体验过。

在性爱方面，特莉丝·梅利葛德可谓女术士中的代表。一切皆源自于偷食禁果的快感，学院和女导师的严格约束更是为其平添了几分刺激。随后她便迎来了自由、独立且疯狂滥交的日子，最后不出意外地以苦涩、幻灭与放弃收场。在这之后是一段漫长的孤独期，她发现，想要宣泄压力，那些自认为是她丈夫和主子的男人根本就很多余——反正他们抹掉额上的汗珠，翻脸就不认账了。想让心情平静下来，有些办法反而省事得多，而且不用担心有人会让她的毛巾被血弄脏、在她被窝里放屁，或者逼她去弄早餐。接下来，她又体验了一段短暂却愉快的同性生活，关系结束后，她得出结论：弄脏毛巾、被窝里放屁，还有贪嘴，这些都不是男人独占的毛病。最后，同大多数女术士一样，特莉丝跟其他巫师谈情说爱，结果发现他们那冷冰冰、教条而仪式化的性爱既乏善可陈，又缺乏快感。

然后，利维亚的杰洛特出现了。这位猎魔人的人生波澜壮阔，又与她的好友叶妮芙维持着怪异而动荡、几乎称得上激烈的关系。

特莉丝一直嫉妒地留意着他们，尽管从表面来看，他们没什么值得眼红的。他们的关系显然令双方都很不快乐，甚至带来了破坏和痛苦，但不合逻辑的是……他们始终没有一刀两断。特莉丝很难理解，而这令她着迷，以至于……

她勾引了杰洛特——借助于一点点魔法。她选择了有利的时机。那时，杰洛特和叶妮芙再次反目，突然分开。杰洛特需要慰藉，也想要忘却。

不，特莉丝没想把他从叶妮芙身边夺走。事实上，对她来说，叶妮芙比杰洛特重要得多，但与猎魔人的短暂相处也没令她失望。她找到了一直追寻的东西——内疚、焦虑与痛苦。他的痛苦。她体验到了他的情感，这让她兴奋，而他们分开之后，她便再也无法遗忘。其实，她最近才明白什么是痛苦：她无比渴望与他再度相会，却又无法如愿。只要能跟他在一起，哪怕只有一会儿——哪怕一瞬间也好。

而现在，他就在不远处……

特莉丝攥紧拳头，狠狠打在枕头上。不，她心想，不。别犯傻，别去想。想想……

想想希瑞。她是不是……

没错。希瑞才是他们叫她来凯尔·莫罕的真正原因。那个银灰色头发的女孩，他们想让她成为猎魔人。真正的猎魔人。变种人。一台杀戮机器，就像他们自己。

很明显，她的心里突然涌起一阵截然不同的兴奋。太明显了。他们想要让那孩子经历突变，让她接受草药试炼，进入改变阶段，但他们

不知道该怎么做。 维瑟米尔是上一代猎魔人中硕果仅存的一位，而他只是个剑术导师。至于藏在凯尔·莫罕地下的实验室，那些蒙尘的瓶瓶罐罐，那些蒸馏釜和窑炉……剩下的猎魔人都不知该如何使用。在久远的过去，某位离经叛道的巫师调和出诱发突变的灵药，他的后继者又对灵药进行了多次改进。多年以来，正是那位后继者以魔法为手段控制着改变阶段的进程。而在一个关键的时刻，链条却断开了，魔法知识和力量全都荡然无存。猎魔人还有草药和草药试炼，他们还有实验室，他们知道灵药的配方。但他们没有巫师。

谁知道呢， 她心想，也许他们也尝试过？他们有没有把没施过魔法的药剂喂给受训的孩子？

想到那些孩子可能的遭遇，她就浑身发抖。

如今，他们想让女孩经历突变，却又做不到。或许这意味着……他们会向我求助。这样我就能见识到在世巫师从没见过的东西，我会学到他们从没学过的知识。著名的草药试炼，不为人知的病毒培养技术，还有声名在外的神秘配方……

我会给那孩子一些灵药，然后亲眼目睹改变的过程，用我的双眼去看……

看着那个灰发孩子死去。

哦不。 特莉丝又发起抖来。绝不。这代价太高了。

不过， 她心想，也许我想太多了。也许这不是他们找我来的目的。我们在晚餐时聊了很多，我好几次把话题引向意外之子，但尽归徒劳。他们总是岔过话头。

当时她看着他们，维瑟米尔的神情焦虑而烦躁，杰洛特心神不宁，兰伯特和艾斯卡尔故作轻松与健谈，柯恩的神态却自然得过了头。席间唯一真诚坦率的只有希瑞，她的脸因寒冷而泛红，头发蓬乱，但心情愉快，吃起食物狼吞虎咽。他们的晚餐包括油炸面包块、奶酪和牛肉汤，希瑞还为餐桌上少了蘑菇而吃惊。他们喝了些苹果酒，但女孩杯里的却是水——她对此显然既惊讶又生气。

“沙拉哪儿去了？”她大喊道。兰伯特厉声责骂她，然后命令她把碗拿走。

蘑菇和沙拉。眼下不是十二月吗？

当然了，特莉丝心想，他们给她吃的是传说中的洞穴真菌——一种不为人知的山地植物——给她喝的则是神秘草药调制的饮料。女孩发育得很快，更被逐渐培养出了猎魔人那健康到离谱的身体。通过自然的手段，没有突变，没有风险，也没有陡增的荷尔蒙。但这些不能让巫师知道。他们想保密。他们什么都不会告诉我，也什么都不会让我看到。

我见过女孩奔跑的样子。我见过她拿着剑在木板上轻盈地跳动，动作迅疾而灵活，充满猫科动物的优雅，像个杂技演员。我一定要，她心想，绝对要看看她的身体，看看她吃了那些食物后，身体发育成了什么样。或许我可以偷些“蘑菇”和“沙拉”的样本？对，一定要……

至于信任？我可不在乎你们的信任，猎魔人。世界上有癌症、有天花、有破伤风和白血病、有过敏症，还有摇篮病。可你们却藏着那些“蘑菇”：它们在提炼后或许能制成救命的良药。你们甚至对我保守秘密，还有你们宣称友好、尊敬和信任的人。你们不让我看实验室也就罢了，居然连蘑菇的事都要瞒着我？

那你们找我来这儿干吗？为什么要找我这个女术士？

因为魔法！

特莉丝笑出了声。哈，她心想，猎魔人，这下我看穿你们了！被希瑞吓坏的不光是我，还有你们。她会“遁入”白日梦，讲出预言，发出你们也能感受到的魔法灵光。她会本能地用心灵传动能力拿东西，或在吃饭时靠目光折弯锡汤匙。她会回答你们在脑海里思索的问题，甚至你们不敢面对的问题，于是你们感觉到恐惧。你们意识到，这位意外之子比你们想象的更加“意外”。

你们意识到，你们把魔源带到了凯尔·莫罕。

没有巫师，你们根本应付不来。

而你们没多少巫师朋友，更没有信得过的。除了我，还有……

叶妮芙。

狂风拍打窗板，吹起挂毯。特莉丝平躺在床上，陷入深思，不自觉地咬起拇指指甲。

杰洛特没有邀请叶妮芙。他请来了她。这是不是代表……

谁知道呢。也许吧。但如果真是我想的那样，那为什么……

为什么？

“为什么他不来找我？”黑暗中，她轻声说道，语气愤怒而激动。

回答她的，唯有废墟间呼啸的狂风。

早晨阳光明媚却冷得要命，特莉丝被冻醒了。她有些睡眠不足，但终于下定决心。

等她走进大厅，其他人已经到齐了。一番辛苦没有白费，众人的目光纷纷转向她——她换下旅行衣物，穿了一条式样简单却极富魅力的裙子，还巧妙地搭配了魔法香水和不含魔法却贵得离谱的化妆品。她吃着麦片粥，跟猎魔人聊起无关紧要的话题。

“又是水？”希瑞盯着自己的杯子，突然嘟囔起来，“我的牙一喝水就发麻！我要喝果汁！那种蓝色的！”

“别任性。”兰伯特不动声色地用眼角瞥了眼特莉丝，“也别用袖子擦嘴！把粥喝完，该去训练了。白天越来越短了。”

“杰洛特，”特莉丝喝完自己的麦片粥，“希瑞昨天在小道上摔倒了，伤得挺重。都怪她那身小丑式的装束，一点都不合身，还会妨碍行动。”

维瑟米尔干咳一声，转过头去。啊哈，女术士心想，这么说是你的杰作喽，剑术大师？这也在意料之中，希瑞的束腰外衣一看就像用刀子裁剪、再用箭头缝合起来的。

“白天的确越来越短了。”不等回答，她自顾自说下去，“但我们会让今天更短。希瑞，吃完了吗？跟我来，我给你改改衣服。”

“她穿这衣服跑一整年了，梅利葛德。”兰伯特气愤地说，“一切都很正常，直到——”

“直到来了一个女人？而她又无法忍受没品味又不合身的衣服？你说得对，兰伯特。但这女人已经来了，旧秩序将会崩塌，变迁的时代到

了。走吧，希瑞。”

女孩犹豫地看向杰洛特。杰洛特点头同意，露出微笑。欢快的微笑。就像他过去的笑容，那时……

特莉丝转过目光。他的笑不是因为她。

希瑞的小房间忠实继承了猎魔人卧室的风格，几乎没有任何陈设与家具，只有一张用几块木板钉成的床、一只凳子和一口衣箱。猎魔人会用自己猎杀的野兽毛皮装饰墙壁和房门——其中有雄鹿皮、山猫皮、狼皮，甚至狼獾皮。而希瑞这个小房间的门上只挂着一张硕鼠皮，还带着覆有鳞片的长尾。特莉丝强忍冲动才没把那东西扯下丢到窗外。

女孩站在床边，期待地看着她。

“好了。”女术士说，“我们把你这件……紧身衣改得合身点儿。我对剪裁和缝补有点心得，这块山羊皮应该不在话下。至于你，小猎魔人，你用过针线没？除了用剑刺穿稻草包，你学没学过别的东西？”

“在河谷地区的卡根，我学过纺纱。”希瑞不情愿地嘟囔道，“他们不给我针线，因为我只会弄坏布料、浪费纱线，他们只能拆开重做。纺纱简直无聊透顶！”

“说得对。”特莉丝笑出了声，“你很难找出比纺纱更无聊的事了。我也恨纺纱。”

“是吗？我是因为……可你是个女巫——不对，女术士。你可以直接变出东西！那条好看的裙子……是你变出来的吗？”

“不是。”特莉丝笑着说，“也不是我自己织的。我可没那本事。”

“那你要怎么做我的衣服？用魔法变出来吗？”

“没这个必要。一根魔法针就够了，大部分工作都可以用它完成。如果有必要的话……”

特莉丝的手缓缓拂过希瑞袖子上的窟窿，低声念出一句咒语，促使护身符开始发挥效力。那个窟窿消失不见。希瑞快活地尖叫起来。

“是魔法！我要有件魔法外套了！哇哦！”

“直到我做出一件普通但更好的外套。好了，把衣服都脱了，小女士，换套别的穿。你肯定不只有这一身衣服吧？”

希瑞摇摇头，掀起衣箱，拿出一条褪色的宽松裙子、一件深灰色束腰外衣、一件亚麻衬衫，还有一件像给修女穿的羊毛罩衫。

“这些是我的。”她说，“我来的时候穿的就是这个，但现在已经不穿了。这都是女人的东西。”

“我理解。”特莉丝讽刺地扮个鬼脸，“不管是不是女人的东西，你必须暂时换上。好了，抓紧时间，脱衣服。让我帮你……该死！希瑞，这是什么？”

女孩的肩头覆盖着大块大块带血色的瘀青，大部分已转为黄色，还有些显然是新添上的。

“这他妈怎么回事？”女术士愤怒地骂道，“谁把你打成这样？”

“这些？”希瑞看着自己的肩膀，似乎被瘀青的数量吓了一跳。

跳，“哦，这些.....是因为风车。我的动作太慢了。”

“什么风车？活见鬼！”

“风车，”希瑞抬起大眼睛，看着女术士，“就是一种.....嗯.....我用它练习在进攻的同时躲闪。它有木棍做的爪子，转起来就会挥舞。你得尽快跳起才能躲开。你得学会条件反射。如果学不会，风车就会用棍子痛打你。刚开始，风车真把我抽了一顿，疼死人了。不过现在.....”

“把裹腿和衬衫都脱了。哦诸神啊！可怜的孩子！你走路真没问题吗？还能跑吗？”

希瑞的两边屁股和左大腿都又青又肿。女术士碰到那些地方时，希瑞一边发抖，一边倒吸着凉气向后退开。特莉丝用矮人语里最恶毒的话咒骂起来。

“这也是风车弄的？”她拼命保持冷静。

“这些？不是。这是风车弄的。”希瑞满不在乎地指指一块位于左膝下方、覆盖胫骨部位的显眼瘀青，“其他那些.....是钟摆。我用钟摆练习剑术步法。杰洛特说我的钟摆练习已经很不错了。他说我有.....天分。我有天分。”

“等你天分用光，”特莉丝咬牙切齿地说，“我猜钟摆就会撞到你？”

“那当然啦。”女孩看着她，显然为她的无知感到吃惊，“肯定啊，它会撞到你。”

“这儿呢？你体侧这些？什么弄的？铁匠的锤子？”

希瑞痛得发出嘶声，涨红了脸。

“我从‘梳子’木桩上掉下来……”

“……然后‘梳子’撞到了你。”特莉丝替她说完，更加拼命地保持镇定。希瑞却嗤之以鼻。

“木桩子埋在土里，怎么撞人？不可能的！我只是摔倒了。我当时在练习跳跃转体，结果没成功，瘀伤就是这么来的。我撞到一根木桩。”

“你疼得在床上躺了两天？难以呼吸，对吗？”

“才没有。柯恩帮我擦了点药，让我重新回到‘梳子’上。非这样不可，你明白吧？不然你会染上恐惧。”

“什么？”

“染上恐惧。”希瑞拂开额前的淡灰色刘海，自豪地重复，“你不知道吗？如果你遇到坏事，必须马上回去面对它，不然你就会害怕。如果你害怕了，就不会有成果。绝不能放弃。杰洛特是这么说的。”

“我得记住这句箴言。”女术士咬牙切齿地低语，“还是杰洛特说的。作为人生准则倒不坏，但我不觉得它能适用所有情况。说风凉话总是很简单。所以你不能放弃？即便被各种东西碰撞和痛打，你也得爬起来继续练习？”

“没错。猎魔人无所畏惧。”

“是这样吗？那你呢，希瑞？你有畏惧的东西吗？说实话。”

女孩转过头去，咬住嘴唇。

“不要告诉别人，行吗？”

“行。”

“我怕双重钟摆，一次两个那种。还有风车，当然只有在他们把转速调高时。还有很长的平衡木，我现在上去还要加那种保护.....保护装置。兰伯特说我是胆小鬼加软骨头，可我不是。杰洛特告诉我，我身体的重量分布跟他们不大一样，因为我是个女孩。我只须多加练习，除非.....我想问你一件事，可以吗？”

“可以。”

“你知不知道什么魔法和咒语.....如果你会的话.....能不能把我变成男孩？”

“不。”特莉丝冷冷地回答，“我不会。”

“嗯.....”小猎魔人显然很苦恼，“那你至少可以.....”

“可以什么？”

“你能不能做点什么，让我不用.....”希瑞涨红了脸，“我还是在你耳边说吧。”

“来吧。”特莉丝凑近身子，“我在听。”

希瑞的脸更红了，她把脑袋凑近女术士红棕色的头发。

特莉丝猛然站起身，两眼冒火。

“今天？现在就有？”

“唔嗯。”

“操他奶奶的王八蛋！”女术士大吼一声，狠踢凳子一脚，让它撞到门上，震掉了那张老鼠皮，“天花、瘟疫加狗屎麻风病啊！我他妈宰了那群狗日的白痴！”

“冷静，梅利葛德。”兰伯特说，“这么激动对健康没好处，何况根本没必要。”

“别对我说教！还有，别再叫我‘梅利葛德’！不过你最好闭嘴，我没跟你说话。维瑟米尔、杰洛特，你们知道那孩子受了多少虐待吗？她浑身上下没有一处是完好的！”

“亲爱的孩子，”维瑟米尔严肃地说，“别感情用事。你在不同环境下长大，你也见过其他成长环境下的孩子们。希瑞来自南方，那儿的人把女孩当男孩养，就像精灵。她五岁就骑上了小马，八岁开始骑马打猎。她练过弓箭、标枪和刀剑。瘀青对希瑞来说并不新鲜……”

“别拿这些屁话搪塞我。”特莉丝怒气冲冲，“也别跟我装傻。这可不是骑马或坐雪橇。这里是凯尔·莫罕！在你们的风车和钟摆上，在你们那条杀手路上，曾有几个男孩摔伤骨头、扭断脖子，他们可都是跟你们一样经过生活磨炼的家伙，是在路边或水沟里捡来的。你们别无所长但肌肉发达，没多大就见惯了风浪，但希瑞能跟你们比吗？就算她在南方以精灵的方式被抚养长大，就算她是英勇善战的雌狮卡兰瑟的孙女，这小丫头依然是位公主，细皮嫩肉、骨骼娇小……她是个女孩！你们想把她培养成什么？猎魔人吗？”

“这个女孩，”杰洛特平静地说，“这位纤弱娇小的公主经历了辛特拉大屠杀。她独自一人逃脱了尼弗迦德军团的搜捕。她成功逃离洗劫村庄、屠杀人畜的强盗。她在河谷地区的森林里独自撑过两星期。她跟一伙难民流浪了一个月，忍饥挨饿，仍旧努力前进。在将近半年时间里，她在一户农夫人家过活，每天下地耕作、照料牲畜。相信我，特莉丝，生活给予她的考验和磨炼不比我们这些别无所长的无赖少。希瑞不比我们这些人被装进篮子、像小猫小狗一样送给猎魔人的私生子更软弱。你为何总强调她的性别？这又有什么差别？”

“你居然问我？你还敢问这个？”女术士大吼，“你说性别能有什么差别？差别在于，这个女孩跟你们不同，她每个月都有那么几天！她一直拼命忍着！你们却叫她在杀手路和那什么该死的风车上跑到累炸肺！”

尽管怒不可遏，但看到年轻猎魔人不知所措的表情，还有维瑟米尔惊掉的下巴，特莉丝突然感到一阵满足。

“你们连这都不知道？”她点点头，用冷静、忧虑又略带责备的语气说道，“作为监护人，你们真不称职。她羞于启齿，因为她受过教育，不敢向男人倾诉这种烦恼。她还为自己的软弱、痛苦和身体不适感到羞愧。你们当中有人想过这些吗？你们关心过吗？至少你们也该猜猜她是怎么了吧？也许她第一次月事就是在这儿，在凯尔·莫罕。她在夜里暗自哭泣，因为没人给予她同情、安慰甚至理解。你们就完全没想过这些？”

“别说了，特莉丝。”杰洛特轻声哀叹，“够了。你已经达到目的了，或许还不止。”

“叫魔鬼把我们抓走吧。”柯恩咒骂道，“我们确实是实打实的白痴，呃，维瑟米尔，你……”

“闭嘴！”老猎魔人恶狠狠地说，“一个字也别说了。”

艾斯卡尔突然做出一反常态的举动：他站起身，走到女术士面前，深鞠一躬，拉起她的手，尊敬地奉上一吻。她迅速抽回手，与其说是要表达愤怒和恼火，倒不如说是为阻止猎魔人的碰触所激发的愉悦的颤抖。艾斯卡尔身形高大，比杰洛特还强壮。

“特莉丝，”他尴尬地揉揉脸颊上可怕的伤疤，“帮帮我们。我们求你。帮帮我们吧，特莉丝。”

女术士直视他的双眼，抿起嘴唇，“帮什么？艾斯卡尔，你想让我帮你们什么？”

艾斯卡尔又揉揉脸，看向杰洛特。白发猎魔人垂下头，用一只手捂住双眼。维瑟米尔大声清清嗓子。

这时，门吱呀一声开了，希瑞走进大厅。维瑟米尔的干咳变成了哮喘。兰伯特张大嘴巴。特莉丝憋住大笑的冲动。

希瑞的头发剪得整整齐齐，迈着小碎步朝他们走来，手指轻轻提着深蓝色的裙子——裙摆剪短了，腰身做过修改，还留有在鞍囊里放过的痕迹。女术士的另一件礼物正在女孩的脖子上闪闪发光——一条涂漆皮革材质的小蝰蛇，有一对红宝石眼睛，还有黄金的搭扣。

希瑞在维瑟米尔面前停下脚步。她不知自己的手该往哪儿放，只好将大拇指塞进腰带里。

“我今天没法训练了。”一片寂静中，她缓慢又坚决地说，“因为我……我……”

她看看女术士，特莉丝冲她眨眨眼，笑得像个恶作剧后得意洋洋的顽童。女术士动动嘴唇，向希瑞提示她们先前商量好的说辞。

“我身体不适！”希瑞响亮而自豪地说道，然后仰起头，鼻尖几乎正对天花板。

维瑟米尔又干咳起来。但艾斯卡尔——亲爱的艾斯卡尔——却没有慌乱，他再次做出得体的举动。

“当然可以。”他用轻松的语气笑道，“我们明白你的情况，会把你的练习推迟到身体不适期过去为止。我们还会减少理论课时间，如果你实在不舒服，连理论课也可以暂停。如果你需要什么药物，或者……”

“这些就交给我吧。”特莉丝用同样轻松的语气打断他。

“呃……”希瑞看着老猎魔人，脸有些发红，“维瑟米尔伯伯，我请求特莉丝……我是说，梅利葛德小姐，让她……那个……呃，让她留下来。留久一些。留很长一段时间。但特莉丝说，这要请求你们的许可。维瑟米尔伯伯！请您同意吧！”

“我同意……”维瑟米尔上气不接下气地说，“我当然同意……”

“我们很乐意。”直到这时，杰洛特才放下扶额的手，“再乐意不过了，特莉丝。”

女术士轻轻点头，无辜地忽闪着睫毛，又将一缕红棕色发卷盘在手指上。杰洛特的脸就像石雕。

“你的表现非常恰当，还很有礼貌，希瑞。”他说，“你代表我们友好地款待了梅利葛德小姐。我为你骄傲。”

希瑞脸颊通红，露出快活的笑。女术士又冲她打了个事先说好的手势。

“好了，”女孩说着，鼻头翘得更高了，“我该走了，你们无疑要跟特莉丝谈些非常重要的事。梅利葛德小姐、维瑟米尔伯伯、各位阁下.....我要暂时同你们说再见了。”

她优雅地行了个屈膝礼，走出大厅，缓缓地、庄严地走上楼梯。

“活见鬼。”兰伯特打破沉默，“我以前竟不相信她真是公主。”

“笨蛋们，你们明白没？”维瑟米尔扫视四周，“要是哪天早上她再穿上裙子，我不希望看到任何训练.....明白没？”

艾斯卡尔和柯恩朝老人家投去绝对算不上尊敬的眼神。兰伯特响亮地哼了一声。杰洛特看着女术士，女术士回以微笑。

“谢谢。”他说，“谢谢你，特莉丝。”

“条件？”艾斯卡尔显然很担忧，“特莉丝，我们已经答应减少希瑞的训练了。你还要提什么条件？”

“好吧，也许‘条件’这个词不太妥当，那就叫‘建议’好了。我会给你们三条建议，而你们必须接受。当然了，前提是你们希望我留下来，帮你们抚养那个小家伙。”

“我们在听。”杰洛特说，“继续说，特莉丝。”

“首先，”她不怀好意地笑道，“希瑞的菜单需要修改。尤其要限制秘密蘑菇和神秘草药的分量。”

杰洛特和柯恩的表情居然还是一如既往地镇定，兰伯特和艾斯卡尔就差了些，维瑟米尔的吃惊倒是全都写在脸上。也难怪，看着维瑟米尔可笑的尴尬表情，她不禁心想，在他那个时代，世界确实比现在美好得多。那时，口是心非是遭人鄙夷的性格缺陷，而诚实不会带来羞耻。

“让她少喝神秘兮兮的草药汁。”她继续说着，努力不要笑出声，“多喝奶。你们这儿有山羊，挤奶又不难学。等着瞧吧，兰伯特，你一眨眼工夫就能学会。”

“特莉丝，”杰洛特开口道，“听我说……”

“不，你听我说。你们没让希瑞经历突变，没扰乱她的荷尔蒙，也没对她用什么炼金药剂或特殊草药，这点值得赞扬。你们的做法明智、负责而且人道。你们没用毒药伤害她——所以你们更不该让她变成残废。”

“这话从何说起？”

“你们始终保密的蘑菇，”她解释道，“的确能让女孩身体健康，让她肌肉有力。而草药则能保证理想的代谢速率，加速发育。这些，再加上繁重的训练，将导致她的体形和肌肉组织发生某些变化。她是女人，既然你们没破坏她的内分泌系统，那么，也请别损害她的身体。如果你们无情地剥夺她的女性……特征，恐怕将来她会恨你们的。你们明白吗？”

“再明白不过。”兰伯特嘀咕道，双眼肆无忌惮地盯着特莉丝紧贴衣

裙的双乳。艾斯卡尔清清嗓子，用锐利的目光看向兰伯特。

“到目前为止，”杰洛特缓缓地说，目光扫过其他猎魔人，“你还没有在她身上发现无法挽回的状况吧？”

“没有，”她笑着说，“幸好没有。她的身体既健康又正常，体格像个年轻的树精——简直赏心悦目。但我要求你们，使用‘催化剂’一定要适度。”

“我们会的。”维瑟米尔承诺道，“多谢你的提醒，孩子。还有什么？你说你有……三条建议。”

“没错。接下来是第二条：你们要允许希瑞出去走走。她需要接触世界，还有同龄人。她应当接受良好的教育，并做好像正常人一样生活的准备。她可以暂时保留短剑的训练。反正不靠突变，你们没法让她成为猎魔人，但猎魔人的训练对她没害处。世道艰险，这些训练能让她在必要时保护自己，就像精灵。但你们不能把她关在这个荒无人烟的地方。她需要正常的生活。”

“她的正常生活早跟辛特拉一起化为灰烬了。”杰洛特低声道，“但在这一点上，特莉丝，你一如既往地正确。我们考虑过了，等到春天，我会带她去艾尔兰德的神殿学校，去找南尼克。”

“好主意，很明智。南尼克是位了不起的女性，梅里泰莉神殿也是个了不起的地方，不但安全，还能让她得到适当的教育。希瑞知道这事吗？”

“知道。她一开始吵闹了好几天，但最后还是接受了现实。她现在甚至在期待春天的到来，为前往泰莫利亚的远行而兴奋。她对这个世界

很感兴趣。”

“我在她这年纪也一样。”特莉丝笑着说，“我要说第三条了，也是最重要的建议。你们应该知道我要说什么了。别摆出那副滑稽的表情。我是个女术士，你们忘了吗？不知道你们花了多久才意识到希瑞的魔法能力，但我只用了不到半小时。所以我知道那女孩是什么人，更准确地说，是什么存在。”

“那她是什么？”

“魔源。”

“这不可能！”

“不但可能，而且必然。希瑞是魔源，拥有通灵的力量。更重要的是，这种力量很叫人担忧。亲爱的猎魔人们，你们也很清楚这一点。你们察觉到这股力量，也在为此担忧，这就是你们找我来凯尔·莫罕的原因。唯一的原因。对吗？”

“对。”沉默片刻过后，维瑟米尔确认道。

特莉丝悄悄松了口气。她生怕确认的人会是杰洛特。

那一年的初雪在次日降下，起先只是细碎的雪花，但很快转为暴风雪，刮了整整一个晚上，到第二天清晨，凯尔·莫罕的城墙已淹没在雪堆之下。这样的天气不可能去杀手路跑步，何况希瑞身体不舒服。特莉丝怀疑，正是猎魔人促进生长的蘑菇和草药导致了女孩的月经问题。但她对那些东西的药用成分一无所知，所以没法确认。毫无疑问的是，希瑞是他们这辈子监护过的唯一一个女孩。女术士不打算把自己的怀疑告

诉给猎魔人，更不希望他们担心或者自责，于是她选择自行解决。她给了希瑞一些灵药，往她的手腕上系了一串碧玉，禁止她以任何方式剧烈运动，尤其是拿着剑到处抓老鼠。

希瑞很无聊。她懒洋洋地在城堡里走来走去，但又找不到其他娱乐，最后只好帮柯恩清扫马厩、喂马并修理马具。

令女术士愤怒的是，杰洛特白天不知道跑哪儿去了，直到接近傍晚才回来，还带回一头死山羊。特莉丝帮他给猎物剥皮。虽然她由衷地厌恶山羊的肉味和血味，但她更希望借此接近杰洛特。靠近他，越近越好。一个冰冷而坚定的决心在她心中滋长。她不想再独自入睡了。

“特莉丝！”希瑞突然踏着重重的脚步跑上楼梯，大喊道，“我今晚能跟你一起睡吗？特莉丝，求你了，求你同意吧！求你了，特莉丝！”

雪下个不停。直到冬至日到来，才有阳光照亮雪地。

第三天，孩童全部死去，只剩一名近十岁的男童。在突如其来的疯狂刺激下，他即刻陷入昏迷。他的双眼呆滞无光；他的双手紧抓衣物，或在空中挥舞，像要抓取羽毛一般；他的呼吸变得沙哑而响亮；他的皮肤渗出冰冷、黏湿的臭汗。再次服用灵药后，他癫痫复发。癫痫结束又开始流鼻血、咳嗽以及呕吐。在那之后，男孩筋疲力尽，不再动弹。

随后两天，症状有增无减。尽管汗水，男孩的皮肤却发干发烫，脉搏则趋于平稳——甚至比平常人更缓慢。他没有醒来，也没有尖叫。

终于，到了第七天，男孩苏醒，睁开双眼。他的眼睛好似毒蛇……

——《草药试炼及猎魔人的其他秘密训练——我的亲身见闻》
卡拉·德梅提亚·克里斯特著，本手稿仅供巫师会成员参考

第三章

“你的担心毫无根据，且莫名其妙。”特莉丝皱起眉头，手肘支桌，“巫师搜寻魔源和拥有魔法天赋的孩子，把他们从父母或监护人手里夺走——这样的时代早就过去了。你们真以为我会抢走希瑞？”

兰伯特哼了一声，转过头去。艾斯卡尔和维瑟米尔看着杰洛特，后者却一言不发，仍旧看向旁边，把玩着雕成咆哮狼首的银制猎魔人徽章。特莉丝知道那徽章会对魔法产生反应。在这冬至日之夜，就连空气本身都充满魔力，猎魔人的徽章会不停地嗡嗡作响。一定非常恼人。

“不，孩子。”维瑟米尔最后开口，“我们知道你不会。但我们也知道，你终究会把她的事报告给巫师会。我们早就知道，每个巫师，无论男女，都背负着这样的责任。你们不再把有天赋的孩子从父母或监护人手里抢走，但你们会观察他们，以便将来——等到时机合适——再用魔法吸引他们、影响他们……”

“不用担心，”她冷冷地打断他，“我不会把希瑞的事告诉给任何人，包括巫师会。你们干吗这么看着我？”

“如此轻易便宣誓保密，让我们很吃惊。”艾斯卡尔平静地说，“请原谅，特莉丝，我不想冒犯你，但人人都知道，你对术士评议会和巫师会死心塌地——你的忠诚哪儿去了？”

“因为发生了太多事。战争改变了很多，索登山战役改变了更多。我不打算跟你们提无聊的政治，尤其我还必须对其中的某些内容保密。既然说到忠诚……我确实很忠诚。相信我，在这件事上，我会同时忠于

你们和巫师会。”

“双面效忠，”这天晚上，杰洛特头一次直视她的双眼，“会带来很多麻烦。而能成功做到的人少之又少，特莉丝。”

女术士将目光转向希瑞。女孩和柯恩坐在大厅角落的熊皮上，正在玩一种拍手游戏。游戏看起来很单调，因为两人的动作都快得出奇——他们不管怎样都能拍到对方的手。但他们显然并不在意，也不觉得无聊。

“杰洛特，”她说，“你在雅鲁加河找到希瑞之后，一直把她带在身边。你带她来到凯尔·莫罕，让她与世隔绝，甚至不让与这孩子最亲近之人得知她幸存的消息。你这么做是因为某些事——我一无所知的事——让你相信命运的确存在，它始终支配着我们，指引着我们所做的每一件事。我同样这么相信，也一直在这么做。如果命运想让希瑞成为巫师，那她一定会成为巫师。巫师会和术士评议会没必要知道她的事，也用不着观察或怂恿她。所以在为你们保密的同时，我也不会背叛巫师会。不过你们要明白，还有个问题需要面对。”

“只有一个问题？”维瑟米尔叹了口气，“继续说吧，孩子。”

“希瑞拥有魔法能力，这点不可忽视，而且很危险。”

“怎么个危险法？”

“不受控制的魔力很凶险，尤其对魔源及其附近的所有人而言。魔源能以多种方式威胁到周围的人。但他们影响自己的方式只有一种：精神疾病，通常是焦虑症。”

“活见鬼。”漫长的沉默后，兰伯特开了口，“我对你的话还是半信

半疑：你说她失去了理智，随时会给我们带来危险？命运、魔源、咒语、魔法……梅利葛德，你真没夸大其词吗？她又不是我们带回来的第一个孩子。杰洛特找到的不是命运，只是又一个无家可归的孤儿。我们会教这女孩用剑，然后让她像其他孩子一样回到外界生活。的确，我承认我们从没在凯尔·莫罕训练过女孩。我们跟希瑞之间有过麻烦，也犯过错误，幸好有你帮我们指出。但请别言过其实，她也没有出色到让我们顶礼膜拜的程度。难道这世上没有别的女战士吗？我向你保证，梅利葛德，希瑞离开这里时，将拥有娴熟的剑术和健康的身体，足以面对险恶的人生。而且我向你保证，她不会得什么焦虑症，或者癫痫之类。除非你骗她相信自己有这种病。”

“维瑟米尔，”特莉丝在椅子上转过身，“叫他闭嘴。他太耽误事了。”

“你以为自己无所不知。”兰伯特平静地说，“但有些事你也不知道。你瞧。”

他把手伸向壁炉，怪异地挥动手指。烟道轰鸣呼啸，火苗骤然跃起，炉膛里的余烬越来越亮，开始喷出火花。杰洛特、维瑟米尔和艾斯卡尔不安地看向希瑞，女孩却对这壮观的烟火表演满不在乎。

特莉丝交叠双臂，轻蔑地看着兰伯特。

“阿尔德法印。”她冷冷地评论道，“你以为我会吃惊吗？要是我使出同样的法印，注入更强的专注力和意志力，我能让木柴瞬间喷出烟囱，飞上高空，你们会以为自己看到了星星。”

“没错。”他表示赞同，“但希瑞做不到。她没法施展阿尔德法印。其他任何法印都不行。她试过几百次，但徒劳无功。你也知道，我们的

法印只需极少的魔力，而希瑞连这都没有。她完全是个普通孩子，没有最起码的魔力——事实上，她根本没有这方面的特殊天赋。现在你却告诉我，她是个魔源，会威胁到我们……”

“魔源，”她冷冷地解释道，“无法控制自身。他们是媒介，类似于某种传送装置。他们会不知不觉地接触魔力、转化魔力。而他们试着控制魔力时——比如竭尽全力想要施展法印——反而不会有任何成果。就算试上千百次，结果也不会改变。这是魔源的特性之一。但在某一天，等到魔源不再竭尽全力，不再紧张，而是做起白日梦，或是想着卷心菜和香肠，或玩着骰子，或在床上做爱，或抠着鼻子……在这种时候，意外会不期而至。整栋屋子可能起火，甚至点着半个镇子。”

“你在夸大其词，梅利葛德。”

“兰伯特，”杰洛特放开他的徽章，双手放到桌上，“首先，别再用‘梅利葛德’来称呼特莉丝了。她已多次要求你别再这么叫。其次，特莉丝没有夸大其词。我亲眼见过希瑞的母亲帕薇塔公主施展魔法的样子。我得说，那一幕真的很惊人。我不知道她是不是魔源，但在她险些把辛特拉王家城堡烧成灰烬之前，没人相信她有哪怕一丁点的魔力。”

“也就是说，我们可以假设，”艾斯卡尔点燃另一盏烛台上的蜡烛，“也许希瑞继承了这种天赋。”

“不是也许，”维瑟米尔说，“而是事实。从某方面说，兰伯特没错。希瑞没有施展法印的能力。而从另一方面……我们也都见过……”

他沉默下来，看着希瑞，后者快活地尖叫一声，说明她在游戏里占了上风。特莉丝瞥见柯恩脸上露出微笑，明白他在故意让她。

“没错。”她用嘲笑的口吻说，“你们都见过。可你们见到了什么？你们是在什么情况下见到的？小伙子们，该是坦白的时候了，你们不觉得吗？见鬼，我再重复一次，我会替你们保密的。我发誓。”

兰伯特瞥了杰洛特一眼，杰洛特点头赞同。兰伯特站起身，从高处的架子上拿下一只硕大的矩形水晶瓶，还有个小玻璃瓶。他把小瓶里的东西倒进水晶瓶里，摇晃几下，再把透明的液体倒进桌上的酒杯。

“跟我们喝一杯吧，特莉丝。”

“有这么可怕吗？”她嘲笑道，“就不能在清醒的时候说？我必须先喝醉了才能听？”

“别总觉得自己无所不知。喝一口吧，有助你理解。”

“这是什么？”

“白海鸥。”

“什么？”

“一种轻度药剂。”艾斯卡尔笑道，“能给你带来美梦。”

“见鬼！猎魔人的致幻剂？怪不得你们的眼睛会在晚上闪闪发亮！”

“白海鸥的药性很温和。黑海鸥才是致幻剂。”

“只要这液体里有魔法，我绝对不会喝！”

“只有天然成分。”杰洛特向她保证。但她注意到，他的表情很窘迫，显然担心她会追问药剂的成分。“而且用大量的水稀释过。我们不

会给你喝有害的东西。”

这种液体闪闪发光、味道古怪、入口冰凉，随后却将暖意散布到她的四肢百骸。女术士舔舔牙龈和上颚。她辨别不出任何成分。

“你们给希瑞喝了些这种……海鸥，”她猜测道，“然后……”

“那是个意外。”杰洛特连忙插嘴，“我们到这儿的第一天晚上，她口渴了，桌上正好放着一瓶白海鸥。没等我们反应过来，她就一口喝光了，然后陷入恍惚。”

“我们吓得不轻。”维瑟米尔叹了口气，“哦，我是说真的，孩子。我们吓坏了。”

“她开始用另一种声音讲话。”女术士平静地说，看到几位猎魔人在烛光中双眼闪耀，“开始谈论自己不可能知晓之事。她开始……预言。是这样吗？她说了什么？”

“胡话。”兰伯特干巴巴地回答，“毫无意义的废话。”

“那我相信，”她直视他，“你应该很清楚她在说什么。废话是你的特长——而你每次开口，我就更加确信这一点。帮我个忙，暂时闭嘴好不好？”

“这一次，特莉丝，”艾斯卡尔揉着脸颊上的伤疤，严肃地说，“兰伯特没说错。喝了海鸥药剂之后，希瑞的话当真令人费解。她头一次说的都是胡话，不过后来……”

他停了口。特莉丝摇摇头。

“等到第二次，她的话开始有意义了。”她推测道，“也就是说，的确有第二次。她又喝了药剂，因为你们的疏忽？”

“特莉丝，”杰洛特抬起头，“现在不是耍小孩子脾气的时候。我们不觉得有趣。这事让我们担心和不安。没错，有第二次，还有第三次。希瑞在练习时出了意外，她摔倒昏了过去。等到意识恢复，她又陷入恍惚，说起了胡话，用的依然是别人的声音。这次我们还是无法理解，但我之前听过类似的声音，听过相似的说话方式。那些可怜的疯女人——所谓的‘先知’——就是这么说话的。你知道我怎么想吗？”

“当然。这是第二次，说说第三次吧。”

杰洛特的额头渗出汗珠，他用手臂擦了擦。“希瑞经常半夜惊醒，”他继续讲述，“尖叫不已。她受了太多的苦。她不想谈论这些，但很显然，她在辛特拉和安格林见到过孩子不应该见到的事。我甚至担心.....有人伤害过她，所以她会时时梦到。她通常很容易安抚，很快会再次入睡.....但有一次，她醒来后.....又陷入恍惚，又开始用另一个人的声音说话，语气恼人而凶狠。她口齿清晰，说的不再是胡话。她在预言。她预见了未来。而她的预言.....”

“什么？杰洛特，她说了什么？”

“死亡。”维瑟米尔轻声道，“是死亡，孩子。”

特莉丝看向希瑞，后者正在尖声指责柯恩作弊。柯恩搂住她大笑起来。女术士突然发现，这是她头一次听到猎魔人大笑。

“谁的死亡？”她依然看着柯恩，简单地问。

“他。”维瑟米尔说。

“还有我。”杰洛特补充道，然后笑了笑。

“等她清醒以后……”

“就什么都不记得了。我们也没问她问题。”

“好吧。她的预言……有没有什么特别的细节？”

“没有。”杰洛特直视她的双眼，“内容很混乱。别问这个了，特莉丝。我们在意的不是希瑞预言的内容，而是她究竟怎么了。我们不担心自己，但……”

“当心。”维瑟米尔警告，“别当着她的面说这个。”

柯恩背着女孩走到桌边。

“跟大家说晚安，希瑞。”他说，“跟这些夜猫子说晚安吧，我们要去睡了。快到午夜了。冬至日很快就会结束。到了明天，每一天都会离春天更近！”

“我口渴。”希瑞滑下他的背，伸手去拿艾斯卡尔的杯子。艾斯卡尔敏捷地挪开杯子，又拿走一壶水。特莉丝飞快地站起身。

“给你。”她把自己半满的杯子递给女孩，同时意味深长地捏捏杰洛特的胳膊，又看向维瑟米尔的眼睛，“喝吧。”

希瑞大口喝着药剂。“特莉丝，”艾斯卡尔看着她，低声问道，“你在做什么？那是……”

“拜托，别说话。”

没过多久，药剂开始发挥效果。希瑞突然身体僵硬，大叫出声，露出快活的笑容。她合拢眼皮，伸展双臂，大笑着踮起脚尖，转起了圈。兰伯特用闪电般的速度搬开凳子，只留下柯恩挡在翩翩起舞的女孩与壁炉之间。

特莉丝一跃而起，从口袋里掏出一枚护身符——那是一颗穿着细小链条、镶嵌在白银里的蓝宝石。她把蓝宝石紧紧捏在手心。

“孩子……”维瑟米尔呻吟着说，“你在干吗？”

“我知道我在干吗。”她语气尖锐，“希瑞陷入恍惚，而我会从精神层面接触她，我会进入她的思想。我说过，她就像某种魔法传送装置——我得知道她传送的是什么、用怎样的方法、从哪里汲取的魔法灵光，又是如何转化魔力的。今天是冬至日，正是采取这种行动的理想时间……”

“我不喜欢这个主意。”杰洛特皱起眉头，“一点都不喜欢。”

“如果我们两个有任何一方出现癫痫症状，”女术士没理他，“你们知道怎么做。让我们的牙齿咬住木棍，把我们按住，等到症状结束。打起精神来，小伙子们。我在这方面可不是新手。”

希瑞不再跳舞，而是跪倒在地，伸展双臂，把头搁在自己的膝盖上。特莉丝把变得温暖的护身符贴到太阳穴上，低声念出咒语。她闭上双眼，集中注意力，释放出一股魔力。

大海咆哮，波涛轰然拍打岩石海岸，浪花在巨石间飞溅。她拍打翅膀，追逐着发咸的海风。她带着难以言喻的喜悦，俯冲而下，追上一群同胞，用脚爪拂过浪尖，再度翱翔于天空，甩下水滴，随风滑翔，狂风

呼啸着吹过她的纤羽。暗示的力量，她冷静地心想。这只是暗示的力量。海鸥！

特——莉——丝！特——莉——丝！

希瑞？你在哪儿？

特——莉——丝！

海鸥的鸣叫声停止了。女术士仍能感觉到巨涛掀起的浪花，但身下已经没有了海洋。或者说，那儿的确有海洋——却是草海，是一望无垠的辽阔草原。特莉丝惊恐地发现，她正在索登山顶看着这片风景。但这儿根本不是索登山。不可能是。

天色突然昏暗下来，阴影在她身旁盘旋。她看到一队长长的、模糊的身影缓缓走下山坡。她听到许多含混不清的低语声，夹杂着歌词费解的离奇合唱。

希瑞站在她身边，背对着她。狂风吹乱了她淡灰色的头发。

那些模糊的身影排成看不到尽头的队伍，继续往前走。经过女术士身边时，他们转过头。特莉丝看着他们倦怠而平静的面容、了无生气的双眼，差点叫出声来。许多面孔在她看来很陌生，但她却认识其中几位。

珊瑚。范妮尔。尤尔。长着痘疮的埃克西尔……

“为什么带我来这儿？”她低声道，“为什么？”

希瑞转过身，抬起胳膊。女术士看到一滴鲜血流经她的生命线，划

过她的手掌，又淌到她的手腕上。

“是朵玫瑰。”女孩平静地说，“莎依拉韦德的玫瑰。我亲手摘下。但它什么都不是。它只是血，精灵之血.....”

天空愈加昏暗，一瞬间，耀眼的闪电照亮周围。一切都在沉默与寂静中停滞了。特莉丝迈出一步，想确定自己还能不能走路。她在希瑞身边停下，看到她俩正站在一道无底深渊的边缘，泛红的烟雾在周围打转，后方似有光芒照耀。又一道无声的闪电现身天际，照亮了一条通往深渊深处的大理石楼梯。

“只能是这条路。”希瑞用颤抖的声音说，“没别的路了。只有这一条。走下楼梯。只能是这条路，因为.....Va'esse deireadh aep eigean.....”

“说啊。”女术士轻声催促，“说下去，孩子。”

“上古血脉之子.....Feainnewedd.....Luned aep Hen Ichaer..... Deithwen.....白焰.....不，不.....不！”

“希瑞！”

“黑骑士.....头戴羽翼盔.....他对我做了什么？发生了什么？我那时很害怕.....现在也怕。还没有结束，永远不会结束。幼狮必须死.....事关国家.....不.....不.....”

“希瑞！”

“不！”女孩身体僵硬，紧闭双眼，“不，不，我不要！别碰我！”

希瑞的表情突然冷酷起来。她的声音带上了金属质感，冷酷而凶狠，语气也充满威胁与讽刺。

“特莉丝·梅利葛德，你居然跟她一起来了？居然来到这儿？你做得太过火了，第十四人。我警告过你。”

“你是谁？”特莉丝发起抖来，但努力保持声音镇定。

“等时机成熟，你会知道的。”

“我现在就要知道！”

女术士抬起双臂，骤然伸出，使尽浑身力气施放了一个辨识身份的咒语。魔法帘幕爆开，后面紧跟着第二道……第三道……第四道……

特莉丝呻吟一声，跪倒在地。在她面前，一扇又一扇的门接连打开，永无休止地通往不存在的尽头。通往虚无。

“你错了，第十四人。”带着金属质感的非人声音冷笑道，“你把投在湖面的倒影错当成了夜空的繁星。”

“别碰……别碰那个孩子！”

“她可不是什么孩子。”

希瑞的嘴唇动了动，但特莉丝看到，女孩的双眼呆滞无神。

“她不是什么孩子。”声音重复道，“她是火焰，是必将点燃世界的白焰。她是上古之血，Hen Ichaer。精灵之血。此种不会萌芽，却将燃起烈焰。血液将被玷污……那是终结的时代，Tedd Deireadh终将到来。Va'esse deireadh aep eigan！”

“你在预言死亡？”特莉丝大吼，“你只有这点本事？预言所有人的死亡？他们，她.....还有我？”

“你？你已经死了，第十四人。你的心灵已经死去。”

“凭借这个世界的力量，”女术士呻吟着，动用仅剩的力气。她的手掠过空气，“我凭借地、气、水、火的力量向你施咒。我命令思想、梦境和死亡中的你，过去、现在和未来的你。快说！你是谁？”

希瑞转过头。通往深渊深处的楼梯轮廓渐渐消失，取而代之的是一片浅灰色的海洋，翻涌着白沫与起伏的波涛。海鸥的叫声再次穿透寂静。

“飞吧。”那个声音用女孩的嘴巴说道，“是时候了。回到你的来处吧，山上的第十四个巫师。用海鸥的翅膀飞翔，听着其他海鸥的鸣叫。仔细听！”

“我命令你.....”

“你命令不了我。飞吧，海鸥！”

眨眼间，潮湿腥咸的空气再度出现，狂风呼啸，海鸥飞翔。那是一场没有起点，也没有终点的飞翔。海鸥狂野地鸣泣不停。

特莉丝？

希瑞？

忘了他！别再折磨他了！忘了吧！忘了吧，特莉丝！

忘了吧！

特莉丝！特莉丝！特莉丝——！

“特莉丝！”

她睁开双眼，在枕头上晃晃脑袋，动了动麻木的双手。

“杰洛特？”

“我在。你还好吧？”

她四下张望。她在自己的房间里，躺在床上。凯尔·莫罕最好的床。

“希瑞怎么样了？”

“她睡着了。”

“我昏迷了多……”

“非常久。”他插嘴道。杰洛特给她盖上被子，用双臂抱住她。他俯下身时，狼首徽章就在她面孔上方摇晃。“你的做法太不明智了，特莉丝。”

“一切都好。”她在他怀抱里发起抖来。其实不好，她心想。一点儿都不好。她转过脸去，避开那枚徽章。关于猎魔人的护身符有许多理论，但哪条都不建议巫师在冬至日同它接触。

“我们……在恍惚时说了什么？”

“你什么都没说。你一直人事不省。希瑞……醒来之前……说了句‘Va'esse deireadh aep eigan’。”

“她懂上古语？”

“懂些皮毛，但说不出完整的句子。”

“这句话的意思是：‘有些事情即将结束’。”女术士伸手抹了把脸，“杰洛特，这事很严重。希瑞是极其强大的媒介，我不知道她在接触谁，或者什么东西，但我相信他们之间的联系十分紧密。某种存在想把她据为己有，而那个存在对我来说太过强大。我替她担心：她下一次恍惚很可能导致精神疾病。而我没法控制，也不知如何控制，我做不到.....虽然势在必行，但我没法阻挡或压抑她的力量；真到别无选择时，我也没有能力彻底消灭那股力量。你必须请求另一位巫师的帮助。更有天赋、更有经验的巫师。你知道我说的是谁。”

“我知道。”他转过头去，抿紧嘴唇。

“别再抗拒了，也别为自己开脱。我能猜到你为什么找我而不找她。放下你的自尊，粉碎你的敌意和顽固吧。折磨自己毫无意义，你这么做的同时，也是在拿希瑞的健康和人生冒险。下一次恍惚带给她的危险比草药试炼更大。向叶妮芙求助吧，杰洛特。”

“那你呢，特莉丝？”

“我？”她艰难地咽了口口水，“我不重要。我让你失望了。我在每件事上.....都让你失望了。你.....找我是个错误。仅此而已。”

“错误，”他努力说出这句话，“对我来说也很重要。我不会把错误从我的人生或记忆中抹掉。我也永远不会因此责怪别人。你对我很重要，特莉丝，一直都是。你从没让我失望过。从来没有。相信我。”

她沉默良久。

“我会待到春天。”最后，她用颤抖的声音勉强开口，“我会陪着希瑞.....照看她，不分昼夜。我每天都会陪着她。等到春天.....春天到来，我们就带她去爱尔兰的梅里泰莉神殿。也许到了神殿，想占据她的东西就没法接近她了。然后你可以向叶妮芙求助。”

“好的，特莉丝。谢谢你。”

“杰洛特？”

“嗯？”

“希瑞还说了别的事，对吗？只有你听到了。告诉我她说了什么？”

“不。”他抗议道，声音发抖，“不行，特莉丝。”

“拜托。”

“她没跟我说话。”

“我知道。她当时在对我讲话。拜托，告诉我吧。”

“等她醒过来.....我抱起她时.....她小声说：‘忘了他。别再折磨他了。’”

“我不会了。”她平静地说，“但我忘不了。原谅我。”

“我才该请求你的原谅。而且不单是原谅。”

“你那么爱她。”她在叙述，而非询问。

“对。”漫长的沉默过后，他低声承认道。

“杰洛特。”

“什么，特莉丝？”

“今晚陪陪我吧。”

“特莉丝.....”

“只是陪陪我就好。”

“好吧。”

冬至日后没几天，大雪停了。霜冻随之来到。

特莉丝日夜陪着希瑞，照看她，无微不至地关怀她。

女孩几乎每晚都会尖叫着醒来。她会神志不清地捂着脸颊，痛苦地叫喊。女术士用咒语和灵药安抚她，让她重新入睡，还把她抱在怀里，轻轻摇晃。然后她自己会有很长一段时间无法入睡，思索着希瑞在睡梦中和醒来后说的话。她的心里会涌起强烈的恐惧。Va'esse deireadh aep eigan.....有些事情即将结束.....

整整十个昼夜都是如此。最后，一切终于过去，消失得无影无踪。希瑞可以安安静静地入睡了，没有噩梦，什么梦都没有。

但特莉丝依然看护着希瑞，片刻也不离开。她关怀着她，无微不至。

“快点儿，希瑞！冲刺，攻击，闪躲！原地转体半圈，突刺，闪

躲！保持平衡！用左臂保持平衡，不然你会从木桩上摔下来！伤到你的.....女性特征！”

“什么？”

“没什么。累了吗？如果你想，可以休息。”

“不，兰伯特！我还能继续。你知道的，我没那么弱。要不要我一次跳两根木桩？”

“胆子不小！要是你摔下来，梅利葛德会扯掉我的.....我的脑袋。”

“我不会的！”

“我已经说过了，不打算再说一遍。别显摆！双腿站稳！注意呼吸，希瑞，呼吸！你喘得像头快死的猛犸象！”

“哪有？”

“不许尖叫。练习！攻击，闪躲！格挡！转体半圈！格挡，转体一圈！在木桩上站稳，该死的！别晃！冲刺，突刺！再快点儿！转体半圈！跳跃劈砍！就是这样！很好！”

“真的？兰伯特，刚才那下真的很好吗？”

“谁说的？”

“你说的！刚刚才说！”

“那是口误。攻击！转体半圈！闪躲！再来一次！希瑞，你的格挡哪儿去了？要我告诉你多少次？闪躲以后必须格挡，用剑护住你的头和

双肩！必须！”

“就算我只对付一个对手？”

“你永远不知道你要对付几个。你永远不知道身后的情况。你必须时刻保护好自己，靠步法和剑术！这得成为你的反射动作。反射动作，懂吗？绝不能忘。如果在实战里忘记，你就完了。再来一次！终于记住了！就是这样！明白格挡的作用没？你可以用它挡住任何攻击。有必要的話，还可以趁势往身后劈砍。好了，让我看看你的转体后刺。”

“哈——”

“很好。现在明白了？理解它的用意了？”

“我又不傻！”

“你是女孩。女孩没脑子。”

“兰伯特！如果特莉丝听见.....”

“哪儿那么多‘如果’‘但是’的？好吧，可以了。下来吧，休息一下。”

“我不累！”

“我累。我说休息。从木桩上下来。”

“空翻落地？”

“你以为呢？难道要像母鸡跳下鸡棚？好了，跳。别怕，我在下面接着你。”

“哈！”

“不错。非常好——以女孩的标准来说。可以摘掉蒙眼布了。”

“特莉丝，今天学这些应该够了？好吗？我们可以坐雪橇滑下山去玩！今天阳光明媚，雪地晃得我眼睛都疼了！天气多好啊！”

“别把身子探出窗户，你会摔下去的。”

“特莉丝，我们去坐雪橇吧！”

“如果你能把这句话用上古语复述一遍，今天的课程就可以结束。离窗子远点儿，回到桌边.....希瑞，要我告诉你多少次？别拿着剑挥来挥去，放到边上。”

“这是我的新剑！真正的猎魔人之剑！用天空落下的金属打造！真的！杰洛特这么说的，你知道的，他从不撒谎！”

“哦是啊。我知道。”

“我得适应这把剑。维瑟米尔伯伯按我的体重、身高和臂长作了修改。我得让手和手腕习惯它才行！”

“习惯到你满意为止，不过得在外面去习惯，这儿可不行！好了，我听着呢。你提议出去坐雪橇。用上古语说。好了，说吧。”

“唔.....‘雪橇’怎么说？”

“‘雪橇’是Sledd。‘坐雪橇’是Aesledde。”

“啊哈……Vaïen aesledde, ell'ea?”

“问句句尾别用这种词，不礼貌。要通过语调提问。”

“但群岛那些孩子……”

“你要学的不是史凯利格土话，而是标准的上古语。”

“我想知道，我干吗要学上古语？”

“为了让你了解这门语言。学习不了解的东西很有必要。不懂外语的人会处处碰壁。”

“可大家都说通用语啊！”

“没错，但有些人不只说通用语。我向你保证，希瑞，做少数派比做平凡的大多数强。好了，我洗耳恭听。把句子说完整：‘今天天气真好，我们去坐雪橇吧。’”

“Elaine……唔……Elaine tedd a'taeghane, a va'en aesledde?”

“很好。”

“哈！那我们去坐雪橇吧。”

“这就去。先让我化妆。”

“可你化妆给谁看呢？”

“我自己。强化自己的美丽，可以让女人保持自信。”

“唔……你知道吗？我觉得我也需要强化一下。特莉丝，别笑！”

“过来，坐我腿上。我说过了，把剑放下！谢谢。现在，用那把大粉刷，把粉涂到脸上。别这么多，孩子，太多了！照照镜子。看到你有漂亮没？”

“没看出区别。我想画画眼睛，可以吗？你笑什么？你总在眼睛上描描画画，我也想试试。”

“好吧。拿着这个，往眼皮上涂些眼影。希瑞，别把两只眼睛都闭上，要是你看不见，会把整张脸都弄脏的。只拿一小块，轻轻擦过眼皮。我说了，轻点儿！给我吧，我帮你再补几笔。闭眼睛。好了，睁开吧。”

“喔喔！”

“看到区别了吧？一点点眼影没坏处，虽然你的眼睛已经够漂亮了。精灵可不是随随便便就发明眼影的。”

“精灵？”

“你不知道？精灵发明了化妆。我们从上古种族那儿学到了很多有用的东西，给他们的回报却少得可怜。现在，拿起眼线笔，在你的上眼睑那儿画一条细线，就在睫毛上面一点儿。希瑞，你在干吗？”

“别笑了！我的眼皮在抖！我不是故意的！”

“把嘴稍微张开一点儿，它就不抖了。看到没？”

“喔喔！”

“来吧，用美貌去惊呆那些猎魔人吧。没有比这更好笑的一幕了。”

然后去坐雪橇，让大雪弄花我们的妆。”

“然后再化一次！”

“不。我们让兰伯特烧好热水，然后去浴室洗澡。”

“又洗澡？兰伯特说，为了洗澡，我们用太多燃料了。”

“让兰伯特caen me a'baeth aep arse。”

“什么？我没听懂.....”

“再花点儿时间，你就能掌握这些习语了。春天到来之前，我们还有很多时间学习。不过现在.....Va'en aesledde, me elaine luned！”

“看这幅雕刻图案.....不，该死的，不是那幅.....是这幅。你已经知道了，这是一头食尸鬼。告诉我们，希瑞，你对食尸鬼有哪些了解.....嘿，看着我！你眼皮上是什么鬼东西？”

“更强烈的自信！”

“什么？算了，你说吧。”

“唔.....维瑟米尔伯伯，食尸鬼是吞食尸体的怪物。它在墓园、古墓周边及任何埋葬死者之地出没。比如公墓，还有战场.....”

“这么说，它只能威胁到死人？”

“不，不只这样。食尸鬼在饥饿或愤怒时也会攻击活人。举例来说，打了一场仗.....很多人被杀.....”

“你怎么了，希瑞？”

“没事……”

“听着，希瑞。忘了那些事吧，不会有第二次了。”

“我看到了……在索登和河谷地区……所有田野……都躺着尸体，狼群和野狗啃食他们，鸟儿啄他们的肉……我猜那儿也有食尸鬼……”

“所以你需要了解食尸鬼，希瑞。如果你了解它，它就不再是你的噩梦。如果你知道如何与之对抗，它就没法威胁到你。所以告诉我，希瑞，你该怎么对付食尸鬼？”

“用银剑。食尸鬼怕银。”

“它还怕什么？”

“亮光，还有火。”

“就是说，可以用光和火对付它？”

“可以，但很危险。猎魔人不用光和火，因为会影响视线。每道光都会投下阴影，阴影让你难以判断方位。应该在黑暗中，借助月光和星光与之对抗。”

“完全正确。记得很清楚嘛，聪明的孩子。现在看这儿，看这幅图案。”

“咿咿呀呀呀呀！”

“好吧，没错，这玩意儿……不怎么漂亮。这是血棘尸魔，食尸鬼

的一种。它跟食尸鬼十分相似，但体型大得多。你也看到了，它跟食尸鬼最大的区别是头颅上的三块骨冠。其余特点跟其他食尸怪物相同。注意它短小粗钝的爪子，更适合挖掘墓穴、刨开泥土。它有力的牙齿能压碎骨头，长而窄的舌头能抠出腐臭的骨髓。骨髓对血棘尸魔来说可谓佳肴……怎么了？”

“没什么么么！”

“你很苍白，脸都绿了。你没吃饱饭？早饭吃了吗？”

“嗯嗯嗯嗯，我吃了了了了……”

“说到哪儿……啊哈，我差点忘了。记住，因为这很重要。血棘尸魔和食尸鬼跟其他同类怪物一样，没有自己的生态位。它们是各个世界相互渗透的时代的残留物。杀掉它们不会扰乱自然界的秩序和内在联系，而秩序和联系对现今的世界至关重要。这些怪物是外来物种，这个世界没它们的容身之地。希瑞，你明白吗？”

“我明白，维瑟米尔伯伯。杰洛特跟我解释过。我知道，生态位就是……”

“好，那就好。你知道生态位是什么。既然杰洛特告诉过你，你就不用再复述给我听了。说回血棘尸魔。幸好这玩意儿相当少见，因为它们是危险得要命的狗杂种。血棘尸魔留下的伤口，哪怕再小，也会让你身中尸毒。希瑞，哪种药剂可以治疗尸毒？”

“金莺。”

“正确。但更好的办法是避免中毒。所以在对抗血棘尸魔时，你不能跟它近身肉搏。你必须跟它拉开距离，在适当时机前跳进攻。”

“嗯.....那要攻击它什么部位呢？”

“我正要说这个。你瞧.....”

“再来，希瑞。我会放慢速度，方便你掌握每一招。现在，我要用第三式攻击你，摆出这个姿势，像要突刺.....你干吗后退？”

“因为我知道这是佯攻！你会向左横迈一大步，用第四式挥剑上挑。所以我先后退，将计就计反击你！”

“是这样吗？如果我用这招呢？”

“哎唷！你说过放慢速度的！我的应对错了吗，柯恩？”

“没错。只是我比你高，比你壮。”

“这不公平！”

“格斗本来就不公平。你必须利用所有优势，抓住任何机会。你后退，反而让我有机会加大攻击力道。所以你不该后退，应该向左转体半圈，从下方朝右上攻向我的下巴，瞄准脸颊或喉咙。”

“好像你会让我得逞似的！你会反向转体，在我格挡之前砍中我的脖子！我怎么能知道你要干吗？”

“你必须知道。其实你本就知道。”

“哦，是啊！”

“希瑞，我们在格斗。我是你的对手。我渴望，而且必须打败你，

因为赌注是我的命。我比你高大强壮，所以我会找机会进攻，以便绕过或击溃你的防守——就像你刚才见到的那样。我何必转体呢？我已经站到你左边了，对吧？用第二式攻腋下不是更简单吗？只要我砍断你的动脉，你要不了几分钟就会没命。注意防守！”

“哈——！”

“很好。漂亮又迅速的格挡。明白练习手腕动作的作用没？现在，集中注意力：很多剑客都会犯一个错误，他们在站立格挡后会停顿一会儿，所以你可以乘虚而入，发起攻击——就像这样！”

“哈——！”

“漂亮！跳开，立刻跳开，然后转体！万一我左手有把匕首呢！很好！非常好！现在呢，希瑞？我现在会怎么做？”

“我怎么知道？”

“看我的脚！我的身体重心在哪边？我这个姿势能做什么？”

“什么都可以！”

“所以你该拖延时间，逼我露出破绽！注意防守！很好！再来一次！很好！再来！”

“啊嗷！”

“这次不太好。”

“呜.....我做错了吗？”

“没错。只是我比你更快。解除防守吧。我们坐下休息一会儿。你肯定累了，你整个上午都在小道上跑步。”

“我没累，但我饿了。”

“活见鬼，我也是。今天轮到兰伯特做饭，他除了煮面啥都不会.....就连面也未必.....”

“柯恩？”

“嗯？”

“我还是不够快.....”

“已经很快了。”

“我能跟你一样快吗？”

“可能性不大。”

“嗯.....那你.....世上最强的剑客是谁？”

“我不知道。”

“你没见过更厉害的人？”

“我见过很多自以为最厉害的人。”

“啊！他们是谁？叫什么名字？有什么本事？”

“等等，等等，小丫头。这我可答不上来。这些有那么重要吗？”

“当然重要！我想知道那些剑客都是谁，分别在哪儿。”

“在哪儿？这我知道。”

“喔！在哪儿？”

“坟墓里。”

“集中精神，希瑞。我要绑上第三只钟摆——两只对你已不成问题了。步法不变，但你要多躲一只钟摆。准备好了吗？”

“好了。”

“专心。放松。吸气，呼气。上！”

“哎呀！啊啊啊……真他妈该死！”

“别说脏话。疼得厉害吗？”

“不厉害，只是擦到一点……我做错了吗？”

“你跑进去的步法太直，第二次转体半圈有点快，佯攻动作过大，所以才被钟摆带到。”

“可杰洛特，那儿根本没有躲闪和转身的空间！钟摆之间距离太近！”

“空间足够，我向你保证。那些空隙的作用就是迫使你做出不规律的动作。这是格斗，希瑞，不是跳舞。格斗时你的行动不可能有规律。你必须利用动作让对手分心，扰乱他的反应。准备好再试一次没？”

“准备好了。让那些狗娘养的木头晃起来。”

“别说脏话。放松。上！”

“哈！哈！怎么样？杰洛特，我的表现怎么样？钟摆擦都没擦到我！”

“而你的剑擦都没擦到第二个沙袋。我重复一遍，这是格斗，不是跳舞，不是杂技——你在嘀咕什么？”

“没什么。”

“放松。调整一下手腕上的绷带。别把剑柄握那么紧，这只会让你分心，并且扰乱你的心境。让呼吸平稳下来。准备好了吗？”

“好了。”

“开始！”

“哎呀！真该……杰洛特，根本不可能！那些空隙不够佯攻和换脚。可如果我不佯攻，用两只脚站定的话……”

“我看到不佯攻的后果了。疼吗？”

“不。不太疼……”

“坐到我身边。休息一下。”

“我不累。杰洛特，就算我休息十年，也不可能跳过第三只钟摆。我不可能更快了……”

“没必要。你已经够快了。”

“那就教我怎么做。转体半圈，在躲闪的同时出剑？”

“方法很简单，只是你没专心听。我一开始就说了——你要多躲闪一次，然后换个位置。没必要再转体半圈。第二次尝试时，你做得很好，还躲过了所有钟摆。”

“可我没能击中沙袋，因为.....杰洛特，不转体半圈的话，我不可能击中沙袋，因为我的速度变慢了，我缺乏足够的.....叫什么来着.....”

“冲力。没错。那就增加些冲力。但不要通过转体和换脚实现，因为你时间不够。用你的剑攻击钟摆。”

“钟摆？可我要攻击的是沙袋！”

“这是一场格斗，希瑞。沙袋代表对手的弱点，所以你必须击中。而钟摆——代表你对手的武器——你必须躲闪和避让。钟摆撞上你时，代表你受了伤。在实战中，你可能因此倒地不起。所以不能让钟摆碰到你，但你可以攻击它.....你干吗板着脸？”

“我.....没办法用剑格挡钟摆。我太弱小了.....我会一直这么弱小！因为我是个女孩！”

“过来，女孩。擦净鼻涕，仔细听好。再强壮的人，就算是能推倒高山的巨人，也不可能正面挡下龙蜥的尾巴、巨蝎的钳子或狮鹫兽的爪子。钟摆模仿的正是类似的武器，所以不要试着格挡。你要做的不是挡开钟摆，而是挡开你自己。你要借用它的力道作出攻击。你只需要侧过剑身，飞快而轻轻地挡一下，同时转体半圈，以同样迅捷的速度发起攻

击。钟摆撞击的力道会带给你冲力。明白了吗？”

“哦。”

“重要的是速度，希瑞，不是力量。森林里的伐木工才需要力量，所以女人当不了伐木工。你懂吗？”

“哦。让钟摆晃起来吧。”

“先休息一下。”

“我不累。”

“那你知道怎么做了？步法相同，佯攻……”

“我知道了。”

“上！”

“哈——哈！哈——接招吧！狮鹫兽，吃我一剑！杰洛特特特！你看到了吗？”

“别大喊大叫。控制好呼吸。”

“我做到了！我果然做到了！我成功了！夸夸我吧，杰洛特！”

“干得好，希瑞。干得好，丫头。”

二月中旬，冰雪消融。从南方山口吹来的暖风将雪花吹得无影无踪。

无论这个世界正在发生什么变化，猎魔人都不想知道。

每天晚上，在昏暗的大厅里——提供照明的只有壁炉里不时蹿起的火苗——特莉丝总会顽固地将漫长的谈话转向政治，而几位猎魔人的反应始终如一。杰洛特以手扶额，一言不发；维瑟米尔连连点头，不时抛出一句评论，内容不外乎“他那个时代”一切更好、更符合逻辑、更诚实也更健全；艾斯卡尔装出礼貌的样子，但面无表情，避免眼神接触，偶尔会对某些无关紧要的问题或小事产生兴趣；柯恩坦然地打着哈欠，看着天花板；兰伯特则毫不掩饰自己的厌恶。

他们什么都不想知道。令国王、巫师、领袖与统治者夜不能寐的困境，他们统统不关心。令评议会、某组织或某团体焦虑和骚动的难题，他们完全不在乎。对他们来说，除了白雪覆盖的山口，还有漂着冰块铅灰色葛温里屈河，别的地方根本不存在。对他们来讲，只有蛮荒群山间失落的凯尔·莫罕才最真实。

而那天夜里，特莉丝既恼火又不安——也许因为呼啸着刮过城堡的狂风。同样是那天夜里，他们却兴奋得出奇，除了杰洛特，每个猎魔人都健谈得反常。很明显，他们的话题只有一个：春天。他们将要离开小道，踏上旅程。他们在谈论小道将为他们准备的“礼物”——吸血鬼、双足飞龙、林地矮妖、狼人、石化蜥蜴……

这次换成特莉丝呵欠连天、无聊地盯着天花板了。她沉默不语，直到艾斯卡尔转过头，问了她一个问题——她期待的问题。

“南方——我是说雅鲁加河那边——究竟怎样了？值得去拜访一下吗？我们不想惹上任何麻烦。”

“你指什么麻烦？”

“呃，你知道的……”他吞吞吐吐地说，“你总跟我们讲有再次开战的可能……边境纷争不断，尼弗迦德人侵占的土地上总有叛乱。你说过，人们传说尼弗迦德人有可能再次横渡雅鲁加河……”

“那又如何？”兰伯特说，“几百年来，他们一直打打杀杀，有什么好担心的？我已经决定了——我要去南方，去索登、玛哈坎和安格林。人人都知道，军队经过的地区总有怪物出没，那种地方能赚到更多酬劳。”

“的确，”柯恩承认，“那里人烟稀少，留在村里的只有没法保护自己的女人……很多孩子无家可归、没人照看，只能到处流浪……弱小的猎物很容易引来怪物。”

“而那些领主和村中长老们，”艾斯卡尔补充道，“满脑子想的都是战争，没空保护自己的子民。没错，他们肯定会雇佣我们。但从这些天特莉丝告诉我们的情况看，他们跟尼弗迦德人的冲突似乎不只是小小的局部战争。特莉丝，是这样吗？”

“就算真是这样，”女术士没好气地说，“不也正合你们的意吗？血腥而惨烈的战争只会带来更多荒村、更多寡妇，更多成群的孤儿——”

“我不理解你干吗讽刺人。”杰洛特拿开额头上的手，“我真不理解，特莉丝。”

“我也是，孩子。”维瑟米尔抬起头，“你这是怎么了？你在为那些孤儿寡母生我们的气？兰伯特和柯恩是有些言语轻佻，年轻人都这样，但他们说了什么并不重要。毕竟他们——”

“他们保护了那些孩子。”她愤怒地打断他的话，“是啊，我知道。

他们解决掉的狼人一年也许能杀两三个人，可尼弗迦德强盗能在一个钟头内把整个村子夷为平地。没错，你们保护了孤儿，而我却在努力把孤儿的数量减到最少。我对抗的是因，不是果，所以我才会加入泰莫利亚的弗尔泰斯特王的议会，与费卡特和凯拉·梅茨共事。我们商讨如何避免战争爆发，以及战争真正到来时又该如何自卫。战争一直在我们头顶盘旋，就像一头秃鹫。对你们来说，这是一场冒险。对我来说，这却是事关存亡的棋局。我参与了这场棋局，所以你们的冷漠和轻浮刺痛了我，也侮辱了我。”

杰洛特站起身，看着她。

“我们是猎魔人，特莉丝。你还不明白吗？”

“我有什么好明白的？”女术士把红棕色长发甩到脑后，“一切都清楚得很。你们选择对周遭世界漠不关心。即使世界随时可能分崩离析，你们也不为所动。但我不行。这就是我们的不同之处。”

“我不相信这是我们仅有的不同。”

“世界正在崩溃。”她重复道，“我们可以袖手旁观，也可以出手阻止。”

“怎么阻止？”他嘲弄地笑笑，“就凭一时冲动？”

她没有答话，转头看着旺盛的炉火。

“世界正在崩溃。”柯恩重复着，点点头，装出深思的样子，“这话我听过多少次了。”

“我也一样。”兰伯特做了个鬼脸，“没什么好奇怪的——最近这说

法很流行。发现治理国家光有头脑还不够时，国王会这么说；因贪婪和愚蠢破产时，商人也这么说；政治影响力减少和收入受到损失时，巫师还这么说。这么说的人通常都会有所提议。所以省省废话吧，特莉丝，你可以直接拿出提议。”

“我不喜欢跟人争辩，”女术士冷冷地看着他，大声说道，“更不喜欢用嘲笑别人的方式展现口才。我不想这样，你们懂我的意思。你们想学鸵鸟把脑袋埋进沙子，那是你们的自由。不过杰洛特，你居然也跟他们一样，倒让我很吃惊。”

“特莉丝，”白发猎魔人再次直视她的双眼，“你指望我做什么？积极加入斗争，拯救世界于危难？你要我应征入伍，好去阻止尼弗迦德大军？如果再有一场索登战役，你希望我跟你在山上肩并肩，为自由而战吗？”

“那样的话，我会很高兴。”她轻声说着，垂下头，“我会自豪地与你并肩作战。”

“这我相信。但我没那么英勇无畏。我不适合当士兵或英雄。对痛苦、残疾和死亡的强烈恐惧只是原因之一。你没法阻止士兵的恐惧，但你可以给他克服恐惧的动力。我却没有这种动力，我不可能有。我是个猎魔人：是人为创造出来的变种人，只为金钱消灭怪物。我会保护孩子，但他们的父母得付我酬劳。如果尼弗迦德孩子的父母出钱雇我，我也会保护那些孩子。即便这个世界化作废墟——虽然在我看来不太可能——我也会继续在废墟里杀戮怪物，直到某只怪物杀死我为止。这就是我的命运、我的理由、我的人生和我对世界的态度。不是我选择了这条路，是这条路选择了我。”

“你愤懑不平，”她神经质地扯着一缕头发，“或者说假装心怀愤懑。你忘了我很了解你，所以别装成什么冷酷无情、没有心灵、毫无顾忌又听天由命的变种人了。至于你的抱怨，我可以理解。因为希瑞的预言，对吗？”

“不，你错了。”他冷冷地回答，“看来你一点都不了解我。我跟其他人一样畏惧死亡，但我在很早以前就习惯了这个概念——我没幻想什么，也没抱怨命运，特莉丝——这只是个简单而又客观的计算结果，是个统计数据而已。没有哪个猎魔人能寿终正寝，躺在床上讲述他的遗愿。一个都没有。希瑞既没有令我吃惊，也没吓着我。我知道我会死在某个散发着尸臭的洞穴里，被狮鹫兽、拉弥亚或蝎尾狮撕成碎片。但我不想在战争中死去，因为那不是我的战争。”

“你真让我吃惊。”她语气尖锐地回答，“我为你说出这种话、为你的毫无动力、为你高傲的冷漠而吃惊。你去过索登、安格林和河谷地区。你知道辛特拉王国发生了什么，知道卡兰瑟王后及其子民的遭遇。你知道希瑞经历了怎样的苦难，也知道她为何会在夜里哭泣。我也知道，因为我也去过那里。我也害怕疼痛和死亡，现在甚至比当时更害怕——我有充分的理由。说到动力，当时的我跟你现在一样缺少。作为一个女术士，我干吗要关心索登、布鲁格、辛特拉及其他王国的命运？担心少几个有些才干的君王？担心商人和贵族的利益？我是个女术士。同样，我也可以声称这场战争与我无关，我可以在世界的废墟里为尼弗迦德人调制灵药。但我站在那座山上，站在威戈佛特兹身旁，身边是阿尔托·特拉诺瓦、费卡特、艾妮德·芬达贝、菲丽芭·艾哈特、你的叶妮芙，还有那些逝去之人——珊瑚、尤尔、范妮尔……有那么一阵儿，恐惧到了极点，我忘掉了全部咒语，只剩下一个——多亏了它，我才能把自己从那可怕的地方传送回家，回到我在马里波的那座小小的塔。有那么一

阵儿，我因恐惧呕吐起来，叶妮芙和珊瑚拉着我的肩膀，拽着我的头发……”

“别说了。拜托，别说了。”

“不，杰洛特，我必须说。其实你也想知道，在那儿、在那座山上，到底发生了什么。所以仔细听好——那儿有喧嚣和火焰，有燃烧的箭矢和炸裂的火球，有尖叫和碰撞声，而我突然发现自己躺在地上，身下是一堆烧焦冒烟的破布。然后我才意识到，那堆破布就是尤尔；而她身边那个可怕的东西，那具没有四肢、发出可怕尖叫的身躯正是珊瑚。我以为自己躺在珊瑚的血泊中，但那其实是我的血。然后我发现他们对我做了什么，我开始哀号，像条被人痛打的狗，像个受了虐待的孩子——别过来！不用担心，我不会哭的。我已经不是那个来自马里波的小女孩了。该死的，我是特莉丝·梅利葛德，在索登山上死去的第十四人。纪念碑下有十四个坟墓，却只有十三具尸体。你觉得这种错误简直难以置信，对吗？大多数尸体都毁损到难以辨认——也没人愿意去辨认。活下来的人屈指可数。在熟悉我的人中，只有叶妮芙幸存下来，而那时，叶妮芙的眼睛瞎了。其他人对我了解不多，只记得我漂亮的头发。可该死的，我的头发全没了！”

杰洛特抱紧她。她不再试图将他推开。

“他们为我们施了最强大的魔法。”她用沙哑的声音续道，“咒语、灵药、护身符和魔法装置。为了救治在索登山上受伤的英雄们，他们不遗余力。我们得到治疗，伤口得到包扎，我们恢复了从前的容貌，头发和视力也都回来了，几乎不留任何痕迹。但我永远不会再穿低胸的衣服了，杰洛特，永远不会。”

猎魔人沉默不语。希瑞也一样。她悄无声息地溜进大厅，站在门口，耸起双肩，双臂交叠在身前。

“所以，”过了一会儿，女术士才说，“别跟我谈什么动力。站到山上之前，巫师会只对我们说了一句：‘你们非去不可。’这是谁的战争？我们在保护什么？土地？边疆？村民及其村舍？国王们的利益？巫师们的影响力和收入？为了秩序对抗混沌？我不知道！但我们还是照做了，因为我们非去不可。如有必要，我还会再次站到那座山上。否则，我们上一次的牺牲就全白费了。”

“我会与你并肩作战！”希瑞尖声叫道，“等着瞧吧，我会陪在你身边！尼弗迦德人要为我的外婆，要为他们所做的一切付出代价……我可没忘！”

“安静！”兰伯特大吼，“别掺和大人的谈话……”

“是啊！”女孩跺着脚，双眸燃起绿色的火焰，“你们以为我干吗要学剑？我要杀了他，那个出现在辛特拉、头盔上有羽翼的黑骑士，因为他对我做过的事，因为他让我害怕！我会杀了他！所以我才学剑！”

“那你必须停下了。”杰洛特的声音比凯尔·莫罕的城墙还要冰冷，“在你明白剑是什么，知道剑在猎魔人手中的用途之前，不准再拿起剑。你学剑不是为杀人和被杀。你学剑不是要在恐惧和憎恨的驱使下杀戮，而是为拯救生命——你自己的生命，还有其他人的。”

女孩咬住嘴唇，焦虑和愤怒让她全身发抖。

“明白了吗？”

希瑞猛地抬起头。“不明白。”

“那你永远不会明白了。出去。”

“杰洛特，我……”

“出去。”

希瑞转过身，犹豫不决地站在门口，仿佛在等待——等待某些不可能发生的事。然后她飞快地跑上楼梯。他们听到房门重重摔上的声音。

“你太严厉了，白狼。”维瑟米尔说，“太过分了。而且你不该在特莉丝面前这么做。情感纽带……”

“别跟我提什么情感。我受够关于情感的话题了！”

“这是为什么？”女术士冷冷地、嘲弄地笑道，“杰洛特，为什么？希瑞是正常人。她有正常的感受，她能自然地接受情感，接受它们的本质。你显然不明白，因此会为情感而吃惊。它会吓坏你，让你恼火，所以无法接受这个事实：有些人能体会到正常的爱，正常的恨，正常的恐惧、痛苦和悔恨，正常的喜悦和正常的悲伤。冷淡和漠然才是所谓的反常。哦，是啊，杰洛特，这让你无比恼火，甚至开始回想凯尔·莫罕的地下室。你想到了那间实验室，那些装满突变诱发毒素的细颈瓶……”

“特莉丝！”维瑟米尔大吼，面色苍白地看向杰洛特。但女术士不愿闭嘴，她的语速越来越快，声音也越来越响亮。

“杰洛特，你想欺骗谁呢？我？她？还是你自己？也许你不愿承认事实？那个除你以外所有人都知道的事实？还是你不想承认，那些灵药和药草并没有杀死你的人类情绪和感受！是你自己扼杀了它们！你亲手

扼杀的！可你为什么连那孩子的情感也不放过！”

“闭嘴！”杰洛特大叫着一跃而起，“梅利葛德，你给我闭嘴！”

随后他转过身，无力地垂下双臂。“抱歉，”他轻声说道，“原谅我，特莉丝。”他快步走向楼梯，但女术士飞快地起身，扑过去紧紧抱住他。

“你不能一个人离开。”她低声说，“我不准你一个人走。不行。”

他们立刻明白希瑞跑去哪儿了。夜空降下细小的雪花，用一张纤薄洁白的地毯覆盖了整个前院。在这张“地毯”上，他们发现了她的脚印。

希瑞站在一堵断墙的最高处，像雕像一般伫立。她把剑举到右肩上方，十字护手与双眼齐平，左手手指轻抚剑柄圆头。

看到他们，女孩跳了起来，在空中转体一周，轻巧地落在墙头，姿势跟刚才一样，只是左右相反。

“希瑞，”猎魔人说，“拜托，下来吧。”

她好像没听到他的话，身体纹丝不动。但特莉丝借着剑刃反射的月光，看到女孩脸上有串闪亮的泪珠。

“没人能从我手里拿走这把剑！”她大喊道，“没人！就算你也不行！”

“下来吧。”杰洛特重复道。

她挑衅地昂起头，下一秒再次跃起。她脚下的一块砖发出刺耳的摩

擦声，随后滑脱。希瑞摇晃起来，试图找回平衡。但她失败了。

猎魔人飞身跃起。

特莉丝抬起手，张开嘴巴，念出浮空术的咒语。她知道自己不可能赶得上。她知道杰洛特也没法接到她。根本不可能。

但杰洛特接住了。

他被希瑞下坠的力道带向地面，双膝和背部先后着地。他摔倒了，但没有放开希瑞。

女术士缓缓走向他们。她听到女孩的耳语和抽泣声。杰洛特也在低声说话。她听不清内容，但知道他们在说什么。

一股暖风呼啸着吹过墙壁的裂缝。猎魔人抬起头。

“春天。”他轻声道。

“是啊。”女术士咽了口口水，赞同地说，“山口那边还有积雪，但在山谷里……山谷里已是春天了。杰洛特，我们是不是该走了？你、希瑞，还有我？”

“是啊。时候到了。”

我们在上游见到了他们的城镇，精致得仿佛用晨雾织成，好像随时都会消失不见，会被吹皱河水的清风席卷而去。那儿有小小的宫殿，洁白得仿佛睡莲；那儿有小小的塔楼，看来像用象牙雕成；那儿的桥梁轻盈得好似垂柳；还有些东西我们无法用言语形容。要知道，我们已为眼前这个重生的新世界的一切都取了名字。突然，在遥远的记忆深处，我们再次想起了巨龙与狮鹫兽、美人鱼与宁芙、小妖精与树精。我们想起了白色的独角兽，它们在暮色中于河畔饮水，细长的脖颈靠向河面。我们为一切命名。似乎那一切都贴近我们的心灵，与我们无比熟悉。

除了他们。尽管他们与我们相似，却纯属异类。他们如此怪异，以致很长一段时间里，我们甚至找不到贴切的词语来形容他们的古怪。

——《精灵与人类》，亨·格迪米狄斯著

死掉的精灵才是好精灵。

——米兰·鲁本奈克元帅

第四章

亘古不变的厄运就像一只老鹰，在头顶盘桓良久，等到时机最合适方才降下。它选中他们时，他们已经过了葛温里屈河与上布伊纳的几个村落，过了阿德·卡莱城，深入到人迹罕至、被峡谷分割成数块的森林。厄运如扑击的老鹰，一击得手，精准无误地落在目标身上。它的目标是特莉丝。

起初只是普通的肠胃不适，虽然恼人，但并不严重。女术士不时停下解决内急，杰洛特和希瑞也都体谅地保持沉默。特莉丝的脸色苍白得像个死人，额头挂着豆大的汗珠，痛得直不起腰，仍在马背上硬撑了好几个钟头。临近中午，她在路边的灌木丛里待得实在太久了，出来时连马鞍都上不了。希瑞好不容易帮她上了马，却也白费力气——女术士抓不住马鬃，直接从坐骑侧面滑下，瘫倒在地上。

他们抬起她，让她躺在斗篷上。杰洛特一言不发地解下鞍囊，找到一只装着魔法灵药的小箱子。他打开箱盖，却咒骂起来。所有药瓶一模一样，封口的神秘符号他都不认识。

“特莉丝，哪瓶？”

“哪瓶都没用。”她呻吟着，双手按住腹部，“我不能……我不能喝。”

“什么？为什么？”

“我……过敏……”

“你？女术士对灵药过敏？”

“我过敏！”她恼火而绝望地啜泣起来，“一直都是！我喝不了灵药！我能用它们治别人，但我自己只有靠护身符。”

“你的护身符呢？”

“不知道。”她咬着牙说，“肯定忘在凯尔·莫罕了，或者弄丢……”

“该死的。那我们该怎么办？也许你可以对自己施个法术？”

“我试过了。结果就是这样。绞痛让我没法保持专注……”

“别哭。”

“说得容易！”

猎魔人站起身，从洛奇背上取下鞍囊，开始翻找。特莉丝蜷缩身子，表情扭曲，嘴唇痉挛不止。

“希瑞……”

“怎么了，特莉丝？”

“你还好吧？没什么……不一样的感觉吧？”

女孩摇摇头。

“也许是食物中毒？我吃了什么？咱们吃的都一样……杰洛特！快去洗手。让希瑞也把手洗干净……”

“冷静。把这个喝了。”

“这是什么？”

“普通的止痛草药汁，蕴含的魔力几乎为零，应该不会给你带来任何痛苦，但能缓解绞痛。”

“杰洛特，绞痛……倒不要紧。但我万一开始发烧……那可能会是……痢疾，或者副伤寒。”

“可你应该有免疫力吧？”

特莉丝一言不发，转过头去，咬住嘴唇，更加用力地蜷起身子。猎魔人不再追问。

等她休息片刻，他们把女术士抬上洛奇的马鞍。杰洛特坐在她身后，用双手撑着她。希瑞骑马与他们并行，一手握着缰绳，一手牵着特莉丝的骗马。他们甚至没能走出一里路。女术士不断从杰洛特手中滑脱：她没法坐在马鞍上。她的身体突然开始抽搐，开始发烧，腹痛也越来越严重。杰洛特告诉自己，她只是对他那瓶猎魔人药剂里的些许魔力产生了过敏反应。他这么告诉自己，但他并不相信。

“哦，阁下。”中士说，“你来得真不是时候。说实话，你选的时机简直不能更糟了。”

中士说得没错。杰洛特没法争辩，更无从反驳。

这座桥头堡通常只有三名士兵、一个马夫、一个收费员，外加最多几个过路人，此刻却人满为患。猎魔人看到三十多名轻步兵，全都身穿科德温王国的服色，还有足足五十个盾牌手在低矮的栅栏周围扎营。大多数人遵循着古老的士兵守则，躺在营火边养精蓄锐，以备不时之需。

敞开的大门处人头攒动——原来要塞里也有不少人马。有点歪斜的瞭望塔顶上，两名士兵正在放哨，手里始终握着十字弓。饱受马蹄踩踏的老旧桥面上，停着六辆农夫的牛车，还有两辆商人的马车。要塞的院子里，一群卸轭的牛悲伤地垂着头，看着地上的烂泥和粪便。

“这座要塞受到袭击——就在昨晚。”中士猜到了他的问题，“我们带着援军及时赶到，不然这儿就只剩一片白地了。”

“谁袭击你们？强盗？土匪？”

中士摇摇头，吐了口唾沫，随后看了看希瑞，还有蜷缩在马鞍上的特莉丝。

“进来吧。”他说，“你那位女术士眼看就要摔下马了。我们这儿有不少伤员，再多一个也没什么分别。”

院子里有栋开放式棚屋，里面躺着几个人，伤口裹着染血绷带。稍远处，在栅栏与水井之间，杰洛特看到六具尸体，盖着麻布，一动不动，只露出穿着破旧靴子的双脚。

“把她放那儿，伤员旁边。”中士指指棚屋，“哦，阁下，这时候生病真是太不幸了。有几个人负了伤，我们可不想拒绝魔法方面的帮助。我们帮一个伤员拔掉他身上的箭时，箭头卡在了肚子里。他现在很虚弱，最多只能撑到明早……能救他的女术士却发起了高烧，还向我们求助。不是时候啊，我说，真不是时候……”

发现猎魔人目不转睛地看着盖着麻布的尸体，他停了一下。

“两个是这儿的守卫，两个是我们带来的援兵，还有两个……是对方的人。”他走过去掀起麻布一角，“想看就看吧。”

“希瑞，到边上去。”

“我也想看看！”女孩从他身后探出身子，张大嘴巴地看着那些尸体。

“拜托，到边上去。照顾一下特莉丝。”

希瑞鼓起腮帮子，不情不愿地照办。杰洛特走近些。

“精灵！”他毫不掩饰语气里的惊讶。

“精灵。”中士确认道，“Scoia'tael。”

“什么？”

“Scoia'tael，”中士重复一遍，“森林匪帮。”

“真是个怪名字。如果我没弄错，意思是‘松鼠党’？”

“是啊，阁下。松鼠党。这是他们对自己的精灵语称谓。有人说，因为他们的毛皮帽上有时会用松鼠尾巴作装饰。还有人说，因为他们住在森林里，吃的只有坚果。我只能说，他们惹的麻烦越来越大了。”

杰洛特摇摇头。中士把尸体盖好，在束腰外衣上擦擦手。

“来吧。”他说，“没必要站在这儿。我带你去见指挥官。我们的下士会尽量照看你带来的病人。他知道怎么缝合伤口和正骨，大概也知道怎么调和药剂。他是个聪明的小伙子，从山里来。走吧，猎魔人。”

昏暗而满是烟味的收费亭里，正有一场热闹的对话。有位骑士留着平头、身披无袖锁甲和黄色外衣，正对两名商人和一位镇长大喊大叫。

收费员在旁边看热闹，脑袋上绑着绷带，脸上挂着冷漠阴郁的表情。

“我说了，不行！”骑士一拳砸在快要散架的桌子上，站直身子，正了正颈甲，“直到巡逻队回来之前，你们哪儿都不能去！不能让你们到大路上游荡！”

“我得在两天之内赶到戴文！”镇长大喊，把手中一根刻有符号的短杖伸到骑士鼻子底下，“我得把货物送到！如果我迟到了，执法官会砍掉我的脑袋！我要向你们的总督申诉！”

“尽管去。”骑士嘲笑道，“但我建议你先往裤子里垫一层稻草，因为总督大人喜欢踢人屁股。不过眼下，下达命令的人是我——总督远在天边，你的执法官对我而言只是一坨大便。嘿，尤尼斯特中士！你又带谁来了？另一个商人？”

“不。”中士不情不愿地回答，“长官，是个猎魔人。他自称利维亚的杰洛特。”

令杰洛特惊讶的是，骑士露出开朗的笑容，迎上前来，打了个招呼。

“利维亚的杰洛特。”他笑容不减，“我听说过你，而且不光是道听途说。什么风把你吹来了？”

杰洛特解释了来意。骑士的笑容渐渐退去。

“你来得真不是时候，也不是地方。这儿在打仗，猎魔人。一队松鼠党正在附近出没，昨天还发生了小规模战斗。我在这儿等待援军，然后就可以反攻了。”

“你们在跟精灵打仗？”

“不光是精灵！但这怎么可能？你，一个猎魔人，居然没听说过松鼠党？”

“是啊，没听说过。”

“你这两年跑哪儿去了？漂洋过海了吗？在这儿，在科德温，人人都知道松鼠党，他们已经臭名远扬了。跟尼弗迦德开战之后，头一批松鼠党就开始现身了。这些该死的非人种族简直是落井下石。我们在南方作战，他们在我们后方打游击。他们以为尼弗迦德人能打败我们，于是宣扬什么人类统治已经结束，是时候恢复旧秩序了。‘把人类赶回海里！’是他们的战斗口号，也是他们谋杀、纵火和抢掠的借口！”

“这是你们的过错，你们的问题。”镇长闷闷不乐地评论道，用那根象征身份的手杖敲打自己的大腿，“是你们，还有其他贵族与骑士搞出来的。你们压迫非人种族，不允许他们用自己的方式过活，现在你们付出代价了。而我们一直在这条路上运货，没人阻止过我们。我们不需要军队。”

“说得没错。”两个商人一直坐在椅子上，默不作声，其中一人这时开了口，“松鼠党不比先前肆虐道路的强盗更凶恶。而精灵先对付的是谁呢？就是那些强盗！”

“我才不在乎躲在树丛里、要把我一箭穿心的是强盗还是精灵呢！”脑袋缠着绷带的收费员突然叫道，“那晚在我头顶烧着的茅草屋也一样——谁点着了它又有什么区别？阁下，你说松鼠党比强盗好？扯淡！强盗要的是钱，可精灵只想看人类流血。不是所有人都有金子，可我们的血管里都有血在流。镇长阁下，你说这是贵族的问题？这话就更

蠢了。在空地上中箭的伐木工，在山毛榉林里被剁成碎片的焦油匠，村庄被烧毁、跑出来逃难的农夫，他们伤害非人种族了吗？他们比邻而居，每天一起干活，突然背上就多了一支箭……而我呢？我这辈子从没伤害过一个非人种族，可你瞧，我的脑袋是被矮人的弯刀砍破的。要不是被你痛骂的那些大兵，我早就在地下长眠了……”

“说得太对了！”黄衣骑士又是一拳砸在桌上，“我们在保护你这副臭皮囊，镇长阁下，保护你不受你所谓的‘备受压迫’的精灵伤害。但我得反驳你一句——我们确实太纵容他们了。我们容忍他们，把他们看作人类，看作我们的同胞，结果他们却在背后捅我们刀子。我敢用性命担保，是尼弗迦德人在资助他们，为那些来自群山的野蛮精灵提供军备。但他们真正的支持来自生活在我们身边的家伙们——精灵、半精灵、矮人、侏儒和半身人。他们窝藏松鼠党，给他们送食物，给他们补充人手……”

“也不尽然。”另一个商人说，他身材苗条，有张贵族般精致的脸，完全不像是个商人，“阁下，大多数非人种族也谴责松鼠党，完全不想跟他们扯上关系。他们中的大部分都很忠诚，有时甚至会因忠诚付出高昂的代价。别忘记班·阿德的镇长，他就是个半精灵，时常呼吁两族的和平与合作，最终死在刺客箭下。”

“而射出那一箭的无疑是他的邻居，某个假装忠诚的半身人或矮人。”骑士嘲笑道，“要我说，他们没一个是忠诚的！他们中的每一个……嘿！你是谁？”

杰洛特四下张望。希瑞站在他身后，翡翠色的大眼睛扫过房间里的每一个人。就悄然走动的能力而言，她的进步相当明显。

“她是跟我一起的。”他解释道。

“唔……”骑士打量希瑞一番，然后转向长着贵族面孔的商人，显然把他看成了这场对话里最重要的交谈对象，“没错，阁下，别再跟我提非人种族的忠诚。他们都是我们的敌人，只不过其中一些更擅长伪装。半身人、矮人和侏儒跟我们一起生活了几个世纪——在某种程度上可谓融洽。但精灵不过刚抬起头，其他非人种族就拿起武器，跑进了森林。我要说，当初容忍自由的精灵和树精就是个错误，就不该允许他们保留森林和高山作为领地。他们还不满足，现在又开始叫嚣：‘世界是我们的！滚开，陌生人！’看在诸神的分上，我们会让他们瞧瞧该滚的是谁，瞧瞧是谁会连一丁点儿痕迹都留不下。我们把尼弗迦德人打得屁滚尿流，现在也该对那些无赖做点什么的了。”

“想在森林里抓住精灵可不容易。”猎魔人说，“我也不建议到山里追赶侏儒或矮人。他们的队伍规模有多大？”

“是小队。”骑士纠正道，“他们以小队行动，猎魔人。数量足有一百，有时甚至更多。他们称之为‘突击队’，借用自侏儒语。你说他们很难抓，这倒不假，你显然很有经验。在树木和灌木之间追赶他们毫无意义，唯一的办法是切断他们的补给线，孤立他们，让饥饿迫使他们投降。逮捕协助松鼠党的非人种族，釜底抽薪。那些来自城镇、村庄和农场……”

“问题在于，”贵族脸商人说，“我们不知道哪些非人种族在帮助他们。”

“那就全抓起来！”

“哈！”商人笑道，“我懂了。我以前在哪儿听过这句话。捏住每个

非人种族的后颈皮，把他们丢下矿井，丢进采石场。所有人，包括无辜者，包括妇孺。是这样吧？”

骑士抬起头来，拳头狠狠拍在剑柄上。

“只能这样，别无他法！”他语气尖锐地说，“你同情孩子，可你自己也像个孩子，亲爱的阁下。跟尼弗迦德的休战协议就像蛋壳一样脆弱。今天，或者明天，战火随时会重新点燃，而战争中，什么事都有可能发生。如果他们击败我们，你觉得会发生什么？我来告诉你吧——精灵突击队会冲出森林，他们装备精良、人数众多，而那些‘忠诚的国民’会立刻加入他们。你那些忠诚的矮人、友好的半身人，你觉得那时，他们还会谈论和平与合作吗？不，阁下。他们会把我们开膛破肚。尼弗迦德人打算借他们的手来对付我们。他们会把我们赶进海里，就像他们说的那样。不，阁下，我们不能再处处退让了。不是他们，就是我们，没有第三条路！”

小屋的门嘎吱一声打开。一个士兵穿着血淋淋的围裙，站在门口。

“打扰了，请原谅。”他大声说道，“尊敬的阁下们，你们哪位带来了那个生病的女人？”

“是我。”猎魔人说，“怎么了？”

“请跟我来。”

他们来到庭院里。

“她的情况不太妙，阁下。”士兵指了指特莉丝，“我喂她喝了些烈酒，里面掺了胡椒和硝石——结果很糟糕。我真不是……”

杰洛特不置一词，因为没什么可说的。女术士弓起身子，掺了胡椒和硝石的烈酒显然让她的胃无法承受。

“恐怕是某种瘟疫。”士兵皱起眉头，“或者那个，叫什么来着……琴特里病。如果传染给我们的人……”

“她是个女术士。”猎魔人反驳道，“术士不会生病……”

“太对了。”跟着他们出门的骑士讽刺地说，“依我看，你这位女术士简直再健康不过了。杰洛特，听我说。这个女人需要帮助，可我们帮不了她。我也不能冒险让我的部下染上传染病。你明白的。”

“明白，我立刻就走。我别无选择，只能返回戴文或阿德·卡莱城。”

“你们走不了那么远，巡逻队接到的命令是拦住所有人。而且太危险了，松鼠党正好在那边活动。”

“我会想办法。”

“我听过你的传闻，”骑士抿住嘴唇，“也毫不怀疑你的能力。不过记住，你不是孤身一人。你要带着这个重病缠身的女人，还有个毛孩子……”

希瑞正把靴底沾到的牛粪在楼梯上蹭干净，闻言抬起头。骑士清了清嗓子，低下头去。杰洛特微微一笑。过去两年里，希瑞几乎忘记了自己的出身，也几乎彻底忘掉了王家礼仪，但她怒目而视的样子像极了她的外婆。如果卡兰瑟王后依然在世，无疑会为她的外孙女感到自豪。

“好……好吧，我说到哪儿了……”骑士尴尬地扯扯腰带，吞吞吐吐

地说，“杰洛特阁下，我知道你该怎么做。过了这条河，往南，你会在小路上追上一支车队。天就快黑了，车队肯定会停下来休息。明天黎明时分，你就能追上他们。”

“什么样的车队？”

“我不知道。”骑士耸耸肩，“但他们不是商人，也不是普通的护送车队。他们一举一动都井然有序，马车也都一个样子，盖得严严实实……毫无疑问，他们是王室的手下。我允许他们过桥，因为他们要走去南方的小路，多半是想从浅滩穿过莱克希拉河。”

“唔……”猎魔人看着特莉丝，思索起来，“倒是跟我们同路。但他们会帮我们吗？”

“也许会，”骑士冷冷地说，“也许不会。但这儿没人帮得了你们，这点我可以肯定。”

他们没听到猎魔人接近的声音，也没发现他的身影。他们正围坐在营火旁聚精会神地谈话，黄色的火光照亮了围成一圈的马车上的白色帆布。杰洛特轻轻拉住缰绳，让母马响亮地嘶鸣一声。他希望提醒一下在夜色中扎营的车队，免得他的突然到访造成不必要的惊讶，更要避免无谓的过激反应。但根据他的经验，那种给十字弓装填箭矢的声音不像出于紧张。

火旁的众人一跃而起，尽管他提醒在先，他们的反应仍相当激动。他发现其中大部分都是矮人，这让他安心了些——矮人尽管极端暴躁，但在类似情况下会先问问题，然后才会举起十字弓。

“谁？”一名矮人用沙哑的声音喊道，迅速有力地拔出砍在旁边树桩上的斧子，“你是哪位？”

“是朋友。”猎魔人跳下马。

“鬼知道你是谁的朋友！”矮人恶狠狠地说，“靠近点儿。伸出双手，叫俺们瞧见。”

杰洛特走近些，伸手向前，让就连得了结膜炎和夜盲症的人也能看得清清楚楚。

“再近点儿。”

他照办。矮人放下斧子，略微扬起头。

“除非俺的眼睛欺骗了俺，”他说，“不然你肯定是利维亚的杰洛特，那个猎魔人。或跟他长得很像的家伙。”

营火突然旺盛起来，迸发出金色的光，照亮了黑暗里的面孔和身影。

“亚尔潘·齐格林？”杰洛特惊讶地说，“竟然是活生生的亚尔潘·齐格林，连胡子都一根不少！”

“哈！”矮人挥挥斧子，仿佛晃动一根柳条。斧刃划破空气，伴着沉闷的声音砍进树桩。“解除警报！这位真是朋友！”

其他人明显放松下来，杰洛特甚至听到不少人释然地松了口气。矮人朝他走去，伸出手，力道堪比铁钳。

“欢迎你，猎魔人。”他说，“无论你来自何方，去往何处。小伙子

们，过来！猎魔人，还记得俺的小伙子们吗？这位是雅尼克·布拉斯，这是泽维尔·莫兰，这两个是保利·达尔伯格和他弟弟里根·达尔伯格。”

杰洛特哪个都不记得了。他们长得都很相像：胡须浓密，又矮又壮，穿着厚厚的填絮短上衣，看起来方方正正的。

“我没记错的话，”他一只接一只握住矮人长满老茧的手，“你们总共有六个。”

“记性不错。”亚尔潘·齐格林大笑，“没错，俺们总共六个。不过卢卡斯·科托结婚了，他在玛哈坎定居下来，离队隐退了。那个蠢货。俺还没找到顶替他的人。真可惜，六个刚刚好，不多也不少。要吃掉一头牛犊，喝光一桶酒，六个……”

“依我看，”杰洛特点点头，指指犹豫不决地站在马车旁边的人，“你的人足够吃光三头牛犊，外加相当数量的家禽。亚尔潘，你指挥的都是什么人？”

“管事的可不是俺。请允许俺向你介绍。请原谅，温克，俺没马上介绍你。俺跟俺的小伙子们和利维亚的杰洛特算是老相识了——俺们一起经历过不少事。杰洛特，这位是威尔弗里德·温克专员，他为科德温的仁君、阿德·卡莱城的亨赛特王效力。”

威尔弗里德·温克比杰洛特还高，差不多有矮人的两倍。他的穿着简单而朴实，看起来像是执法官或骑马信使的装束，但举手投足都透着锐气。尽管天色漆黑，周围只有营火的微弱光芒，可猎魔人能精准地看出那股坚定与自信。只有习惯穿盔戴甲、佩带武器之人才会有这种动作。杰洛特敢拿自己的全部财产打赌：温克是个职业军人。他握住对方伸出的手，略微鞠了一躬。

“坐下说吧。”亚尔潘指指嵌着斧子的树桩，“告诉俺们，杰洛特，你来这儿做什么？”

“寻求帮助。我跟一个女人和一个年轻人一起旅行。女的生了病，病情很重。我来是为请求你们的帮助。”

“该死的，俺们这儿可没有医师。”矮人冲燃烧的木柴吐了口唾沫，“你把他们留在哪儿了？”

“路边，离这儿半弗隆。”

“你来带路。喂，那边的！三个人上马，给备用的马装上马鞍！杰洛特，你那女人还能骑马吗？”

“恐怕不行。所以我才把她留在路旁。”

“到马车上拿羊皮、帆布和两根木棍！快！”

威尔弗里德·温克交叠双臂，响亮地咳嗽一声。

“咱们可是在路上。”亚尔潘·齐格林看也不看他，“路上有难，不能不帮。”

“该死的。”亚尔潘把手掌从特莉丝的额头拿开，“她热得像个火炉。俺不喜欢这样，万一是伤寒或痢疾怎么办？”

“这不可能。”杰洛特坚定地说着谎，扯下马背上的毯子裹住特莉丝，“女术士对那些疾病免疫。她是食物中毒，不会传染。”

“唔……哦，好吧，俺去包里翻翻。俺习惯带一堆药备用，没准儿

还有剩下的。”

“希瑞，”猎魔人嘟囔着，递给她一块从马背上取下的羊皮，“去睡吧，你都快站不稳了。不，别睡马车。我们要让特莉丝睡马车。你睡火边。”

“不。”希瑞看着矮人走到一旁，轻声抗议，“我要躺在她身边。如果你不让我靠近她，他们就不会相信你的话了。他们会以为这病真会传染，然后赶走我们，就像要塞里那些士兵。”

“杰洛特？”女术士突然呻吟起来，“我们在……在哪儿？”

“跟朋友在一起。”

“我在这儿。”希瑞说着，轻抚她红棕色的头发，“我在你身边。别怕，你感觉到这儿有多暖和吗？他们生了火，还有个矮人准备去拿药……治你的肠胃。”

“杰洛特，”特莉丝啜泣起来，试图挣开毯子，“不……别忘了，不要魔法药剂……”

“我记得。躺着别动。”

“可我得……喔……”

猎魔人一言不发地弯下腰，连同毯子一起将她抱起来，大步走到林间阴暗处。希瑞叹了口气。

她听到粗重的喘气声，于是转过身。矮人从马车后跑过来，胳膊底下夹着一大包东西。营火照亮了他腰带上的斧刃，他那件皮革短上衣的

铆钉也闪闪发光。

“病人在哪儿？”他咆哮道，“骑着扫帚飞走了？”

希瑞指指暗处。

“好吧，”矮人点点头，“俺知道那种病有多痛苦，有多烦人。俺年轻时，也是不管抓到什么都敢吃，所以也食物中毒了好几次。那女术士是什么人？”

“特莉丝·梅利葛德。”

“不认识，也没听说过。不过俺跟这号人反正也没什么交情。好吧，出于礼貌，俺该自我介绍一下。俺叫亚尔潘·齐格林。你叫什么，小野鹅？”

“反正不叫小野鹅。”希瑞两眼闪着光，没好气地回答。

矮人呲着牙，咯咯地笑了起来。

“哈！”他夸张地鞠了一躬，“俺请求您的原谅。天色太暗，俺没认出来。您当然不是野鹅，而是位高贵的年轻女士。您的气度让俺折服。如果不需要保密的话，敢问这位年轻女士的芳名？”

“不用保密。我叫希瑞。”

“啊哈，希瑞。敢问这位年轻女士的身份？”

“那个，”希瑞骄傲地翘起鼻子，“就得保密了。”

亚尔潘哼了一声。

“这位年轻女士舌头锋利，堪比黄蜂。如果年轻女士愿意屈尊原谅俺，俺就奉上这些药，外加一点儿吃的。年轻女士是愿意接受呢，还是想叫乡巴佬亚尔潘·齐格林赶紧滚蛋？”

“对不起……”仔细考虑之后，希瑞低下了头，“特莉丝真的很需要帮助，齐格林……阁下。她病得很厉害。多谢你的药。”

“没关系。”矮人又咧咧嘴，友好地拍拍她的肩膀，“来吧，希瑞，帮把手。这药得现做。俺照外婆的方子捏点药丸出来，什么样的肠胃疾病都能药到病除。”

他打开包裹，取出块泥炭一样的东西，还有个小巧的陶制器皿。希瑞好奇地走上前去。

“要知道，希瑞，”亚尔潘说，“俺外婆知道她的药无人可比。不幸的是，她相信大多数疾病的源头是懒惰，而治疗懒惰，最好的方法是用棍子。对俺和俺的兄弟姐妹来说，她把这招当成了预防疾病的手段，有事没事就揍俺们一顿。她就是个又凶又丑的老太婆。有一次，她突然给我一大块抹了油和糖的面包，俺吓得一哆嗦，把面包弄掉了，结果外婆狠抽了我一顿。那个恶毒的老婆娘。然后她又给了俺一块面包，但这回没加糖。”

“我外婆也打过我一次。”希瑞理解地点点头，“用鞭子。”

“鞭子？”矮人大笑，“俺外婆直接上鹤嘴锄的锄柄。不过怀旧到此为止吧，咱们该做药丸了。拿着，把这撕开，揉成小团。”

“这是什么？又黏又脏……诶！……好臭！”

“这是发霉的油粕面包，超级好的肠胃药。揉成小团。再小点儿。”

这是给女术士吃的，不是喂牛。给俺一粒。很好。现在，咱们把这小团子揉进药里。”

“咿——”

“臭吗？”矮人把朝天鼻凑近那只陶制器皿，“不可能啊。哪怕放了一百年，碾碎的大蒜和泻盐也不该发臭嘛！”

“太臭了，呸。特莉丝不会吃的！”

“那就用俺外婆的法子。你捏住她的鼻子，俺把药丸塞进去。”

“亚尔潘！”杰洛特抱着女术士突然走出黑暗，“别乱搞！小心我也往你嘴里塞点什么。”

“这是药！”矮人生气地说，“很有疗效！霉菌、大蒜……”

“没错。”毯子里的特莉丝呻吟道，“是真的……杰洛特，这药应该能帮到我……”

“听见没？”亚尔潘用手肘碰碰杰洛特，自豪地冲特莉丝翘起大胡子。后者费力地吞下药丸，满脸殉道者的表情。“聪明的女术士，她知道啥东西对她有好处。”

“你说什么，特莉丝？”猎魔人凑过去，“哦，我懂了。亚尔潘，你有白芷吗？或者藏红花？”

“俺去瞧瞧，找人问问。俺给你们带来些水，还有吃的……”

“多谢。不过她们更需要休息。希瑞，躺下吧。”

“我去给特莉丝的敷布沾点水……”

“让我来吧。亚尔潘，我想跟你谈谈。”

“到火堆边上。俺去开桶酒……”

“我只想跟你 谈谈，不需要别人旁听。完全不需要。”

“当然，俺听着呢。”

“你们在护送什么？”

矮人抬起锐利的小眼睛，盯着他。

“国王的货物。”矮人缓缓地、不容置疑地说。

“我也这么认为。”猎魔人对上他的目光，“亚尔潘，我问你这些，并非出于不恰当的好奇心。”

“俺知道。俺明白你的意思。不过这支护卫队，确实……唔……有点特殊。”

“那你们的货物是什么？”

“咸鱼、”亚尔潘满不在乎地说，不动声色地修饰他的谎话，“饲料、工具、马具，各种军需零碎物品。温克是国王军的军需官。”

“如果他是军需官，我就是德鲁伊了。”杰洛特笑道，“不过这是你的事——我没有打探他人秘密的习惯。但你也看到特莉丝的状况了。让我们随行吧，亚尔潘，让她睡在一辆马车里，只要几天就好。我没问你们要去哪儿，因为这条路径直向南，到莱克希拉河之前没有岔路。而到

莱克希拉河，还有足足十天路程。到那时，特莉丝的高烧也该退了，应该也能骑马了。就算她没好，我也可以在河对岸的镇上落脚。让她在马车里待十天吧，有充足的御寒物、热腾腾的食物……拜托了。”

“可下命令的人不是俺，是温克。”

“我不相信你对他没有任何影响力。护卫队的主要成员都是矮人，他肯定会考虑你的意见。”

“这个特莉丝是你什么人？”

“都这个时候了，她跟我的关系很重要吗？”

“这事本身不重要。俺问你这些，恰恰出于不恰当的好奇心，因为俺想在酒馆里有些新的谈资。不过杰洛特，不管俺怎么看，这个女术士都相当喜欢你嘛。”

猎魔人悲哀地笑了笑。

“那个女孩呢？”亚尔潘朝希瑞偏偏头，她正在羊皮下扭动着身子，“是你女儿？”

“对！”他不假思索地回答，“是我女儿，齐格林。”

次日黎明，光线灰白，空气潮湿，散发着夜雨和晨雾的味道。希瑞觉得自己根本没睡多久。她的脑袋靠在马车的麻袋上，好像只过了一分钟。

杰洛特正扶着特莉丝在她身边躺下，他刚刚又带特莉丝去了一趟树林。裹着女术士的毯子沾着露珠，杰洛特的双眼下浮现出了黑眼圈。希

瑞知道，他片刻都没合过眼——因为特莉丝整晚都在发烧，且痛苦不堪。

“吵醒你了？抱歉。睡吧，希瑞。天色还早。”

“特莉丝怎么样了？好些了吗？”

“好多了。”女术士呻吟着说，“好多了，不过……听着，杰洛特……我想……”

“什么？”猎魔人凑上前去，可特莉丝已经睡着了。他挺直背脊，伸了个懒腰。

“杰洛特，”希瑞小声问，“他们会让我们坐马车吗？”

“到时候再说。”他咬住嘴唇，“趁现在再睡一会儿吧。”

他跳下马车。希瑞听到整个营地都传来收拾东西的响动——马儿的跺脚声、马具的叮当声、木杆的嘎吱声、马车横木的摩擦声，还有说话和咒骂声。随后，亚尔潘·齐格林沙哑的嗓门和高个子男人温克的冷静嗓音从不远处传来，还有杰洛特冷冰冰的声音。她坐起身，透过帆布小心地朝外窥探。

“这件事，我不完全反对。”温克宣称。

“太好了，”矮人快活地说，“就这么说定了？”

温克稍稍抬起手，表示还没说完。他沉默片刻，杰洛特和亚尔潘不耐烦地等待着。

“问题是，”温克终于说道，“如果车队没能安全抵达，掉脑袋的可

是我。”

他再度沉默，这次没人插嘴，没人提出质疑——跟专员说话时，你得习惯每句话之间漫长的停顿才行。

“我要确保它安全抵达，”过了一会儿，他续道，“还要及时抵达。而照看病人可能会拖慢我们的速度。”

“咱们的速度比预计的快。”停顿良久后，亚尔潘信誓旦旦地说，“咱们会比预计时间更早赶到，温克阁下，咱们不会超过最后期限的。至于安全……俺不认为猎魔人的同行会影响安全。这条路穿过树林，直通莱克希拉河，左右两边都是蛮荒的树林。俺听说林子里游荡着各种各样的邪恶生物。”

“的确。”专员赞同道。他直视猎魔人的双眼，似乎在掂量要说的每一个字，“在科德温的森林里，我们可能会遇见某些邪恶生物，而它们又是被其他邪恶生物煽动的。他们很可能会危及我们的安全。亨赛特王清楚这一点，因此授予我招募勇士加入武装护送队的权力。怎么样，杰洛特？这一来，你的问题就解决了。”

猎魔人的沉默持续良久，比温克说完整段话的时间更长，尽管对方每句话之间都有习惯性的停顿。

“不。”他最后开口，“不，温克。先把话说清楚。我愿意报答你们对梅利葛德女士的帮助，但不是以这种方式。我可以照料马匹、搬水砍柴，甚至煮饭，但我不会充当国王麾下的士兵。请别指望我的剑。如果要我去杀戮你们所谓的邪恶生物，只因为另一些我不觉得优越多少的生物下了命令，恕我难以从命。”

希瑞听到亚尔潘·齐格林倒吸一口气，用卷起的袖子堵嘴咳嗽一声。温克平静地看着猎魔人。

“明白了。”温克干巴巴地说，“我喜欢你的开诚布公。那好吧，齐格林，你要确保我们赶路的速度不会放慢。至于你，杰洛特……我知道你会以你自认为合适的方式提供帮助。帮助落难女子是分内之事，如果你以为我会借此要挟你，那不光是对你的侮辱，也是在侮辱我自己。她今天感觉好些了吗？”

猎魔人点点头。在希瑞看来，他的动作比平时要礼貌和恭敬得多。温克的表情毫无变化。

“那我就放心了。”习惯性的停顿过后，温克说，“我允许梅利葛德坐进车队的马车，就代表我会对她的健康、舒适及安全负责。齐格林，下令出发。”

“温克。”

“什么事，杰洛特？”

“谢谢。”

在希瑞看来，温克点头的动作也恭敬并礼貌了些，不像之前那么敷衍。

亚尔潘·齐格林沿着队列走动，一路大声发号施令，随后他爬上车夫的位置，吆喝一声，冲马匹甩甩缰绳。马车开始沿林间小路颠簸前行，动静吵醒了特莉丝，但希瑞安抚她重新睡下，又换了一块她额头上的敷布。

单调的马蹄声起到了一些催眠作用，女术士很快睡着了。希瑞也打起了瞌睡。

醒来时，日头已经高挂空中。希瑞透过木桶和包裹向外窥视。她所在的马车位于车队前部，后面那辆车的车夫是个脖子上围着红方巾的矮人。从矮人间的谈话判断，她猜他的名字叫保利·达尔伯格。他身边坐着弟弟里根。她还看到温克骑着马，身旁陪着两名执法官。

杰洛特的坐骑洛奇拴在马车上，朝她轻轻嘶鸣一声。她看不到自己的红棕马，也看不到特莉丝的灰褐色骗马。毫无疑问，它们都在车队后部，跟备用马匹拴在一起。

杰洛特坐在车夫旁边的位置，靠近亚尔潘。他们一边轻声说话，一边喝着二人中间那只桶里的啤酒。希瑞竖起耳朵，但很快就厌倦了——他们谈的是政治话题，主要是亨赛特王的意图和计划，还有某些不为人知的特殊行动：亨赛特王打算支援邻国亚甸的德马维王，因为亚甸正面临战争的威胁。杰洛特对区区五车咸鱼能怎么帮助亚甸守军表现出极大的兴趣。亚尔潘装作没听出杰洛特的嘲弄，解释说某些品种的鱼十分贵重，所以区区几车咸鱼就足以雇佣一个全副武装的阵队征战一年，而每一个全副武装的连队都能带来可观的帮助。杰洛特为他们的行动如此隐秘而感到惊讶，但矮人回答说，这本来就是个秘密任务。

特莉丝在睡梦中翻了个身，弄掉了头上的敷布，还含混不清地说着梦话。她叫某个叫科文的家伙把手拿开，又立刻宣称命运无法逃避。最后，在声称所有人——无一例外——都是某种程度上的变种人之后，她安详地睡着了。

希瑞也觉得很困，但亚尔潘的轻笑声让她清醒起来：他正跟杰洛特

聊他们过去的冒险。他说他们去狩猎一条金龙，可那龙就是不肯就范，最后还把猎手们打得落花流水，甚至把一个补鞋匠吞下了肚。希瑞一下子来了兴致。

杰洛特问到什么“掠夺者”的近况，亚尔潘说不知道。他转而问起一个名叫叶妮芙的女人，杰洛特立刻沉默下来。矮人喝了几口酒，开始抱怨叶妮芙到现在还在记恨他，虽然那些事已经过去好多年了。

“俺在苟斯·维伦的集市上遇见了她。”他讲道，“她一开始没注意到俺——等她发现，就像只母猫一样冲俺吐口水，还狠狠地侮辱俺过世的母亲。俺拼了老命才跑掉，她却在俺背后大喊大叫，说早晚会抓到俺，让俺的屁股里长出草来。”

希瑞想象亚尔潘屁股长草的样子，不由咯咯笑了起来。杰洛特嘟囔一句女人和她们冲动的天性什么的——而矮人觉得，这远远不足以描述她的恶毒、固执和记仇。杰洛特没接茬，于是希瑞又打起瞌睡。

这一次，她被响亮的人声吵醒了。确切地说，是亚尔潘的声音——他在大叫。

“哦，是啊！这么说你知道？这就是俺的决定！”

“小点声儿。”猎魔人安静地说，“车上还有个生病的女人。你要明白，我不是在批评你的决定或决心……”

“是啊，当然啦。”矮人讽刺地说，“你只是心照不宣地笑笑而已。”

“亚尔潘，作为朋友，我只是警告你：无论哪方都唾弃骑墙派，至少会投以猜疑的目光。”

“俺没骑墙。俺已经明确表示了自己的立场。”

“但你始终是个矮人。你对这一方来说是异类，是外人。而另一方……”

他闭了嘴。

“好啊！”亚尔潘咆哮着转过身，“好啊，继续说，你还等什么？尽管说俺是叛徒，说俺是人类的走狗，说俺为了几块银币和难吃的食物就去对付为自由而战的同胞！哦，说啊，说出来。俺不喜欢听人含沙射影。”

“不，亚尔潘。”杰洛特平静地说，“不，我什么也不会说。”

“哦，是吗？”矮人赏了拉车的马一鞭子，“你不想说？宁可这么盯着俺笑？一个字也不想说，对吗？可你却能对温克说：‘请别指望我的剑。’多傲慢啊，多么高贵又自豪啊！让你的傲慢跟该死的自尊都见鬼去吧！”

“我只是实话实说。我不想掺和这场冲突。我想保持中立。”

“这不可能！”亚尔潘大喊，“你不可能保持中立！你还不明白吗？对，你什么都不明白。滚，滚下俺的马车，骑上你的马，带着你中立的傲慢滚出俺的视线。你让俺烦透了。”

杰洛特转过头，希瑞期待地屏住呼吸。但猎魔人一言不发，只是站起身，轻快而灵巧地跳下马车。亚尔潘等他解开拴在扶梯上的母马，便又朝拉车的马甩出鞭子，同时低声咒骂一句。希瑞听不明白，但他的语气很吓人。她站起身，也准备跳下车去找她的红棕马。矮人转过身，不情愿地打量着她。

“你也是个讨厌鬼，小女孩。”他气呼呼地喷着鼻子，“俺们最不需要的就是女士和小女孩，该死的，俺甚至没法直接在这儿撒尿——俺还得停下马车，跑进树丛去！”

希瑞双手叉腰，甩开淡灰色刘海，仰起头。

“你自找的！”她愤怒地尖声回答，“只要你少喝点酒，齐格林，就用不着费事了！”

“俺喝多少酒关你屁事，黄毛丫头！”

“别嚷嚷，特莉丝刚睡着！”

“这是我的马车！我想嚷嚷就嚷嚷！”

“矮树桩！”

“你说啥？你这没教养的小崽子！”

“我说矮树桩！”

“俺劈了你这小……啊，该死！吁——！”

矮人仰起身子，在最后一刻抓紧缰绳，再迟一点儿，两匹马就要踩到挡路的树桩了。亚尔潘在车夫的座位上站起身，用通用语和矮人语大声咒骂。在唢哨声和咆哮声中，他终于让马车停了下来。矮人和人类同时跳下马车，跑上前来。他们拉着马匹的缰绳和挽具，把它们牵到没有障碍物的路面上。

“亚尔潘，你打瞌睡了？”保利·达尔伯格走过来，怒气冲冲地

说，“活见鬼，要是你撞上去，车轴就完蛋了，车轮也会粉身碎骨。该死的，你到底……”

“滚一边去，保利！”亚尔潘·齐格林咆哮道，愤怒地用缰绳甩打马屁股。

“你运气好。”希瑞在矮人身边坐下，甜甜地说，“你也看到啦，让猎魔人女孩坐上你的马车，总比你独自一人强。我提醒得很及时。要是你在驾驶位上撒尿，然后撞上那根树桩——哎呀呀，光是想想可能的后果，我就怕得……”

“你能安静会儿吗？”

“那我不说了。一个字都不说。”

她只沉默了不到一分钟。

“齐格林阁下？”

“俺不是什么阁下。”矮人用手肘推推她，龇了龇牙，“俺是亚尔潘，听明白没？咱们一起赶车，行不行？”

“行。我能抓着缰绳吗？”

“想抓就抓。等等，这样不对。把缰绳绕到食指上，再用拇指往下拉，像这样。左边那匹也一样。别使劲儿，也别太用力。”

“这样对吗？”

“对。”

“亚尔潘？”

“啊？”

“‘保持中立’是什么意思？”

“就是冷漠。”他不情不愿地嘀咕道，“别让缰绳垂下来。把左边那匹拉近些！”

“什么叫冷漠？对什么冷漠？”

矮人探出身子，往马车下面吐口唾沫。

“如果松鼠党袭击俺们，你的杰洛特会站在一边，心平气和地看他们割断俺们的喉咙。你也许会跟他站在一起，因为那将是一堂示范课。今天的主题：猎魔人如何面对智慧种族间的冲突。”

“我不明白。”

“俺一点也不意外。”

“所以你跟他吵架，还那么生气？那个.....松鼠党，他们是什么人？”

“希瑞，”亚尔潘粗暴地揪揪胡子，“这不是小女孩的脑袋瓜能理解的事。”

“啊哈，你又开始冲我发火了。我才不小。我在桥头堡听士兵说起过松鼠党。我看到.....我看到两个死掉的精灵。有个骑士说他们死前杀过人。而且松鼠党里不光有精灵，还有矮人。”

“俺知道。”亚尔潘闷闷不乐地回答。

“你也是矮人。”

“这点毫无疑问。”

“那你干吗害怕松鼠党？他们好像只对付人类。”

“很不幸，”他的表情严肃起来，“没这么简单。”

希瑞沉默良久，咬着下唇，皱起鼻子。

“现在我明白了。”她突然开口，“松鼠党是为自由而战。虽然你是矮人，但也是亨赛特王的秘密手下，受人类指挥。”

亚尔潘哼了一声，用袖子擦擦鼻子，然后探身出去，确认温克在不在附近。温克离得很远，正跟杰洛特谈话。

“小丫头，耳朵挺灵嘛，像只土拨鼠。”他咧嘴一笑，“对于命中注定要生孩子、烧饭跟纺纱的人来说，你聪明得过头了。你以为你啥都知道，对吗？你只是个毛孩子。别拉长个脸，这样不会让你显得成熟，只能让你更丑。你对松鼠党的本质领会得倒挺快，还喜欢他们的口号。知道你为啥了解他们吗？因为松鼠党也是一群毛孩子，是群愣头青，不明白是谁在煽动他们，谁在利用他们的幼稚和愚蠢、用自由的口号欺骗他们。”

“可他们真是为自由而战啊。”希瑞抬起头，瞪大绿色的双眼看着矮人，“就像布洛克莱昂森林里的树精。他们杀人是因为人类.....有些人类在伤害他们。因为这儿从前是你们的国家，属于矮人、精灵和那些.....半身人、侏儒，以及别的种族.....自从人类来到，精灵就.....”

“精灵！”亚尔潘嗤之以鼻，“准确地说，他们跟你们人类一样，是外人，尽管他们的白船比你们早到了一千年。这会儿他们争着跟我们交好，好像我们突然成了兄弟；这会儿他们咧嘴笑着说：‘我们是同胞。’‘我们都是上古种族。’可在从前，狗娘——咳，咳……从前，他们的箭可常常从我们耳边掠过……”

“这么说，最先来到这个世界的是矮人？”

“说实话，是侏儒。至少这部分世界是如此——整个世界大得超乎你的想象，希瑞。”

“我知道。我见过一张地图……”

“你不可能见过。没人画得出那样的地图，俺怀疑短时间内也不会有。没人知道火焰群山和浩瀚大海的另一头有什么。就算是自称无所不知的精灵，相信俺，他们也不知道。”

“呃……可现在……人类数量很多……比你们多得多。”

“因为你们生孩子的速度堪比兔子。”矮人咬牙切齿地说，“你们不问时间、不论地点、不管对象是谁，只顾没日没夜乱搞一气。你们的女人只要坐上男人的大腿，肚子就能大起来……你的小脸蛋为啥红得跟罂粟花似的？其实你也想知道，对吧？那你就该明白这个事实：历史告诉我们，在这世界上，最擅长打碎别人脑壳和搞大女人肚子的种族才能称王。而在谋杀和上床这两方面，你们人类的确是行家……”

“亚尔潘，”杰洛特骑在洛奇背上，冷冷地说，“麻烦你选词用句矜持点儿。还有希瑞，别再扮演女车夫了，去照顾特莉丝，看她醒没醒，需不需要帮忙。”

“我醒好久了。”女术士在车厢里有气无力地说，“但我不想.....打断这么有趣的谈话。别打扰他们，杰洛特。我想.....再听听性爱在社会演化中扮演了什么角色。”

“我能烧点水吗？特莉丝想洗澡。”

“去吧。”亚尔潘·齐格林点头答应，“泽维尔，把烤肉叉拿走，野兔已经烤好了。把锅递给我，希瑞。哟，瞧瞧你，都快溢出来了！你一个人把这么多水从溪边搬回来的？”

“我有力气。”

达尔伯格兄弟中的长兄大笑起来。

“别以貌取人，保利。”亚尔潘一边严肃地说，一边熟练地把烤灰兔切成几部分，“没啥可笑的。她确实又瘦又小，但俺看得出，她是个健壮又能吃苦的小丫头。像条皮腰带：虽然细，但没法用手拉断，就算你用它上吊，也能禁得住你的重量。”

没人再笑了。希瑞挨着营火周围的矮人坐下。这一次，亚尔潘·齐格林和他的四个“小伙子”自己生了堆火，因为他们不想跟别人分享泽维尔·莫兰射中的野兔。对他们来说，这只兔子只够他们每人吃一口，最多两口。

“再添点柴，”亚尔潘舔着手指说，“把水早点烧开。”

“这主意不怎么样。”里根·达尔伯格吐出一根骨头，“洗澡对病人有害无益，对健康人也一样。还记得老施拉德尔吧？他老婆有次叫他洗澡，他去了，然后没多久就死了。”

“因为有条疯狗咬了他。”

“要是他不去洗澡，狗也不会咬他。”

“我也觉得，”希瑞用手指试探锅里的水温，“没必要每天洗澡。可这是特莉丝的要求——她有次甚至还哭了……所以杰洛特和我……”

“俺们知道。”达尔伯格长兄点点头，“但那猎魔人……俺每次看到都很吃惊。喂，齐格林，你的女人会让你给她擦洗身子和梳头吗？你会抱着她去灌木丛，好让她……”

“闭嘴，保利。”亚尔潘打断他的话，“别说猎魔人的坏话，他是个好人。”

“俺说啥了？俺只是震惊……”

“特莉丝，”希瑞冒冒失失地插嘴道，“不是他的女人。”

“俺越来越震惊了。”

“你是越来越傻了。”亚尔潘总结道，“希瑞，往锅里再倒点水。俺们给女术士再泡点藏红花和罂粟种。她今天感觉好多了吧？”

“也该好多了。”雅尼克·布拉斯嘟囔道，“咱们今天只为她停下了六次。俺知道路上有难不能不帮，不这么想的家伙都是混球，拒绝帮人的家伙更是混球中的混球，是婊子养的。但咱们在这林子里待得太久了。咱们是在藐视命运，该死的，是在狠狠地藐视命运。小伙子们，这儿不安全。松鼠……”

“有屁放干净，雅尼克。”

“呸，呸！亚尔潘，俺不怕打架，流血对俺也不新鲜了，可……可要跟咱们的同胞作战……该死的！咱们为啥会碰上这种事？这批该死的货该由一百个该死的骑兵护送才对，不是咱们！愿魔鬼带走阿德·卡莱那帮自以为是的混蛋，愿他们……”

“闭嘴。把那锅荞麦粥递给我。见鬼，兔子只是点心，俺还得吃点能填肚子的东西。希瑞，跟俺们一起吃不？”

“当然。”

很长一段时间里，周围只能听见咂嘴声、咀嚼声，还有木勺刮蹭锅子的声音。

“真要命。”保利·达尔伯格打了个长长的饱嗝，“俺还能再吃点儿。”

“俺也是。”希瑞大声宣布，也打了个饱嗝。她很喜欢矮人毫不矫饰的作风。

“只要不是荞麦粥。”泽维尔·莫兰说，“俺也不想再吃麦片了。还有咸肉。”

“挑什么挑？舌头这么刁，干吗不去草地上找食儿去？”

“或者用牙撕桦树皮。河狸饿极了就这么干。”

“河狸——终于有点俺能吃的东西了。”

“俺想吃鱼。”保利嚼着从自己胡须里剔出的荞麦壳，出神地说，“俺告诉你们，俺最喜欢吃鱼。”

“那就去抓。”

“去哪儿抓？”雅尼克·布拉斯咆哮道，“灌木丛？”

“去小溪。”

“那真是条‘小’溪，一泡尿能滋到对面。那里能有什么鱼？”

“有鱼。”希瑞舔净勺子，把它塞进靴子，“我去水边时见到了。不过那些鱼肯定生了什么病，身上长着疹子，还有黑色和红色的斑点……”

“鲱鱼！”保利咆哮道，吐出那块荞麦壳，“好极了，小伙子们，向小溪快步行军！里根，把你的裤子脱了！俺们要用它抓鱼。”

“为啥用俺的？”

“脱，快点！不然俺揍死你，你这蠢瓜！妈妈不是叫你听俺的话吗？”

“要是你们想抓鱼，就给我动作快点，天马上黑了。”亚尔潘说，“希瑞，水烧好没？躲开，躲开，你会烫伤你自个儿，锅子还会把你衣服蹭脏。俺知道你有力气，不过让俺来——俺来搬过去。”

杰洛特已经在等着他们了。他们大老远就能透过马车上帆布的缝隙看到他的白发。矮人把水倒进大木桶。

“要帮忙吗，猎魔人？”

“不用，谢谢，亚尔潘。希瑞会帮我的。”

特莉丝高烧已退，但身子仍十分虚弱。杰洛特和希瑞熟练地帮她脱掉衣服，擦洗身子。他们不想伤到她的自尊，但她眼下完全无法自理。

他们合作无间——杰洛特用双臂扶着女术士，希瑞帮她清洗、擦干。只有一件事开始让希瑞吃惊并恼火：她觉得特莉丝跟杰洛特贴得太近了，有一次，她甚至想亲他。

杰洛特用下巴指指女术士那匹骗马的鞍囊。希瑞立刻明白了他的意思，因为特莉丝总会要求他们给她梳头。希瑞摸出梳子，跪在她身旁。特莉丝冲她低下头，双臂搂住猎魔人。希瑞觉得，是不是搂得太紧了？

“哦，杰洛特。”她啜泣起来，“我好后悔……好后悔我们之间的一切……”

“特莉丝，拜托。”

“……不该发生的……不该是现在。等我好些……就完全不一样了……我可以……我甚至可以……”

“特莉丝。”

“我嫉妒叶妮芙……我嫉妒她和你……”

“希瑞，下车。”

“可……”

“麻烦你，快下去。”

她跳下马车，差点踩到亚尔潘。后者正靠着车轮，嘴里嚼着一根野草，好像在思考什么。矮人伸手扶住她。他跟杰洛特不同，这么做不用弯腰。他的个子不比她高。

“可别犯同样的错啦，猎魔人女孩。”他喃喃说着，双眼看向马

车，“如果有人怜悯、同情并关心你，如果他们的正直让你感动，你应该珍惜，但别错当成.....别的意思。”

“偷听可不好。”

“俺知道，而且还很危险。你把肥皂水倒出来时，俺差点没躲开。来吧，咱们去瞧瞧里根的裤子里钻进了多少条鱼。”

“亚尔潘？”

“啊？”

“我喜欢你。”

“我也喜欢你，孩子。”

“可你是矮人，我不是。”

“这能有啥区.....哦，松鼠党。你在想松鼠党的事，对不？他们让你烦心得很，是不是？”

希瑞挣开他粗壮的手臂。

“你也烦心。”她说，“其他人也是。我看得出来。”

矮人一言不发。

“亚尔潘？”

“什么？”

“谁才是对的？松鼠党，还是你们？杰洛特想.....保持中立。你是

个矮人，但你替亨赛特王卖命。桥头堡里的骑士叫嚣说：所有非人种族都是我们的敌人。他说的‘所有’.....包括所有矮人。甚至包括孩子。亚尔潘，为什么？谁才是对的？”

“俺不清楚。”矮人费力地说，“俺并非无所不知。俺只在做俺觉得对的事。那些松鼠党带上武器，跑进林子叫嚣：‘把人类赶回海里！’但他们完全没意识到，这句好记的口号是尼弗迦德密探告诉他们的。他们不明白，这句口号的宣传对象不是他们，而是人类，是为点燃人类的憎恨，而不是煽动年轻精灵上战场。俺清楚这些——所以俺才觉得松鼠党的行为既愚蠢又丢人。你说俺该怎么做？没准再过几年，俺也会被叫成出卖同胞的叛徒，可他们却成了英雄.....在俺们的历史上，在俺们世界的历史上，早就有过这样的事。”

他揉着胡须，陷入沉默。希瑞也沉默不语。

“艾莉蕾娜.....”他喃喃道，“如果艾莉蕾娜是个英雄，如果她做的事是英雄事迹，那就太糟了。就让他们叫俺叛徒和懦夫吧。因为俺，亚尔潘·齐格林，懦夫、叛徒和变节者，觉得俺们不该自相残杀。俺觉得俺们应该活下去，用不需在将来向别人请求宽恕的方式活下去。那位英勇的艾莉蕾娜.....她才该请求宽恕。原谅我，她这么恳求说，原谅我吧。让她见鬼去！做完亏心事再向别人乞求宽恕，倒不如立马死了好。”

他再次陷入沉默。希瑞有些问题就含在嘴边，但没能问出口。她本能地觉得自己不该问。

“俺们必须学会相处，”亚尔潘续道，“俺们和你们人类。因为俺们没别的选择。俺们两百年前就知道这个，而为之努力了超过一百年。你

想知道俺为啥会给亨赛特王效力吗？因为俺不能允许这些努力白费。一百多年来，俺们一直在努力跟人类友好相处。半身人、侏儒、俺们，就连精灵都在这么干——俺可没提水泽仙女、宁芙和小妖精，你们还没来这儿时，她们就相当野蛮。该死的，俺们花了一百年时间，总算能跟邻居和睦相处了。俺们成功地让人类相信，俺们跟他们也没太多不同.....”

“我们确实没什么不同，亚尔潘。”

矮人猛地看向她。

“我们确实没什么不同。”希瑞重复一遍，“说到底，你们能思考、有感觉，就像杰洛特。就像.....就像我。我们在同一只锅里吃同样的东西。你帮了特莉丝，我也是。你有外婆，我也有外婆.....但我外婆被尼弗迦德人杀了，在辛特拉。”

“俺外婆被人类杀了。”矮人作了一番努力才说道，“在布鲁格，死于大屠杀。”

“骑手！”温克的先头部队大喊道，“前方有骑手！”

专员拍马追上亚尔潘的马车，杰洛特从另一边赶上来。

“到后面去，希瑞。”他粗鲁地说，“离开车夫的座位，进车厢！陪着特莉丝。”

“可我在那儿什么都看不到！”

“别争了！”亚尔潘咆哮道，“赶紧到后面去，动作麻利点儿！把战

锤递给我！那块羊皮下面。”

“这个吗？”希瑞拿起一个沉沉的、看起来很吓人的东西，外形像锤子，但锤头部位有个尖锐的钩子。

“就是它。”矮人确认道。他把锤柄塞进靴子，斧子放上膝盖。温克冷静地手搭凉棚，看着前方的道路。

“班·格林的轻骑兵。”过了一会儿，他推测说，“所谓的灰旗军团——我认得出他们的斗篷和河狸皮帽。保持冷静，也别放松警惕。斗篷和帽子很容易弄到。”

骑兵迅速接近，大概有十个人。希瑞看到，在她身后那辆马车上，保利·达尔伯格把两把装填好的十字弓放到膝盖上，里根则用斗篷把它们盖好。希瑞轻手轻脚钻出帆布，躲在亚尔潘宽阔的身躯后面。特莉丝本想起身，却咒骂一句，瘫倒在铺盖上。

“停！”最前面的骑手大喊道——他无异是这队人的头儿，“你们是什么人？打哪儿来，往哪儿去？”

“问话者是谁？”温克冷静地在马鞍上坐直身子，“以何人的名义？”

“爱打听的阁下，我们是亨赛特王的部队！问话者乃长枪下士泽维克，他不喜欢重复提问！立刻回答！你是谁？”

“国王军的军需官。”

“谁都能这么说！我没看到有人穿着国王的服色！”

“过来点儿，下士，看看这枚戒指。”

“干吗冲我亮戒指？”士兵皱眉，“我像认识什么戒指的人吗？这种戒指谁都能戴，不过有个显眼的图案而已！”

亚尔潘·齐格林在驾驶位上站起身，抬起斧子，迅疾无比地伸到士兵的鼻子底下。

“瞧瞧这个，”他咆哮道，“这你总认得吧？好好闻闻，看你记不记得这股味道。”

下士扯住缰绳，转过马头。

“你敢威胁我？”他咆哮道，“我，可是国王的部下！”

“我们也是。”温克平静地说，“而且我相信，我比你资历更深。我警告你，骑兵，别做过头了。”

“我在这儿放哨！我怎么知道你们是谁？”

“你看到我的戒指了。”专员慢吞吞地说，“如果认不出上面的图案，那我有理由怀疑你的身份。你们的制服上有同样的图案，所以你应该认得。”

士兵明显收敛了些，温克冷静的言辞和严肃坚定的表情无疑对他产生了影响。

“嗯……”他把河狸皮帽往左耳挪了挪，“好吧。如果你们的身份真跟宣称的一样，那应该不会介意让我瞧瞧马车里的货物。”

“事实上，我们介意。”温克皱起眉头，“非常介意。我们运送的货物与你无关，长枪下士。另外，我不明白你想找什么。”

“你不明白，”士兵点点头，把手伸向自己的佩剑，“那我就告诉你，阁下。我们的国王禁止人口买卖，这儿却有很多无赖向尼弗迦德人贩卖奴隶。要是我在你的马车里发现有人，就不会相信你们是国王的部下了。就算你再拿出十几只戒指也没用。”

“好吧，”温克干巴巴地说，“如果你想找奴隶，那就去找吧。我同意了。”

士兵让马儿沿中间的马车一溜小跑，从马鞍上探过身，掀起帆布。

“桶里是什么？”

“你以为能是什么？囚犯吗？”雅尼克·布拉斯嘲笑着，在驾驶位上伸了个懒腰。

“我问里面有什么？回答我！”

“咸鱼。”

“箱子里呢？”骑兵来到下一辆马车前，踢了踢车身。

“牛蹄。”保利·达尔伯格厉声道，“后面装的是水牛皮。”

“知道了。”下士摆摆手，咂咂嘴，绕回最前面，看向亚尔潘的车厢。

“有个女人躺在那儿，她是谁？”

特莉丝·梅利葛德无力地笑笑，用手肘撑起身子，手在空中勾勒出一个复杂小巧的图案。

“我是谁？”她轻声问道，“你明明看不到我。”

骑兵紧张地眨眨眼，身子微微颤抖。

“原来是咸鱼。”他坚定地说，放下帆布，“一切正常。这个孩子是？”

“蘑菇干。”希瑞无礼地盯着他道。士兵陷入沉默，嘴巴张得大大的。

“那是什么？”过了一会儿，他皱着眉头问道，“什么东西？”

“你检查完没，士兵？”温克策马上前，冷冷地问。那骑兵看着希瑞碧绿的双眼，几乎没法转开视线。

“检查完了。继续赶路吧，愿诸神指引你们。不过当心，两天前，松鼠党在野獾峡谷消灭了一整支巡逻骑兵团。那支小队人数很多，实力也很强。的确，野獾峡谷离这儿很远，但精灵在森林中穿行的速度比风还快。我们接到命令去围捕他们，可谁能抓住精灵？那就像是捕风……”

“很好，够了，我们不感兴趣。”专员唐突地打断他，“时间紧迫，我们还有很长的路要赶。”

“那就再会了。嘿，跟我来！”

“听到没，杰洛特？”亚尔潘·齐格林目送骑兵团远去，大声道，“这附近有该死的松鼠党。俺能感觉到。俺背上一直有种刺痛感，就像被弓手瞄准了似的。不，该死的，咱们不能像先前那样没头没脑地赶路了，不能悠闲地吹着口哨，一边打瞌睡一边放屁了。咱们得知道前面有些

啥。听着，俺有个主意。”

希瑞猛地一勒红棕马，然后在马鞍上俯下身，策马向前冲去。杰洛特正专心地同温克谈话，这时赶忙坐直身子。

“别乱跑！”他喊道，“不许发疯，孩子！你想摔断脖子吗？别跑太远……”

她已经听不见了——她的马早就跑远了。希瑞是故意这么干的，因为她不想再听那些老生常谈的警告。别跑太快，别跑太急，希瑞！呸呸。别跑太远！呸呸呸。当心！呸呸！好像我是个孩子，她心想。我都快十三岁了，骑着一匹红棕快马，背着把利剑。我什么都不怕！

再说，春天已经到了！

“喂，当心，你屁股着火了吗？”

亚尔潘·齐格林，又一个自以为是的家伙。呸呸！

向前，继续向前，纵马飞驰，沿着颠簸的小路，穿过翠绿的草地和灌木丛，跨过银亮的水坑，越过柔软的蕨类植物。一头受惊的小鹿消失在树丛中，黑白相间的臀尾一闪而过。鸟儿们纷纷飞离枝头——色彩斑斓的松鸡和食蜂鸟，还有尖叫的黑喜鹊，滑稽的尾巴拖在身后。马蹄在水坑里扬起阵阵水花。

向前，继续向前！这匹马在马车后面慢悠悠走了太久，这时的步履欢快轻盈。它终于能肆意奔跑，大腿上肌肉绷紧，潮湿的马鬃抽打着她的面庞。希瑞松开缰绳，让马儿尽情伸展脖子。向前，亲爱的马儿，别理什么马嚼子，继续向前，快点儿，再快点儿！驾，驾，春天！

她放慢速度，回头张望。终于只剩她自己了。终于远离所有人了。没有人会责备她，提醒她，要求她专心，威胁说不会再让她骑马了。终于独自一人，自由自在，无人约束。

慢点儿。小跑就好。毕竟这次骑马不是为取乐，她也有责任在身。毕竟她现在是骑马的巡逻兵，是先头部队。哈，她扫视四周，心想，现在整支车队的安全都要靠我了。他们都在不耐烦地等我回去汇报：道路通畅，没看到任何人，没有车轮或马蹄的痕迹。我会这么汇报。有着冰冷蓝眼睛的温克阁下会严肃地点头，亚尔潘·齐格林会亮出发黄的牙齿，保利·达尔伯格会大喊：“干得好，小家伙！”然后杰洛特会微笑。他会微笑，虽然他最近很少发笑。

希瑞四下张望，在脑海里做着记录。两棵倒下的桦树——没问题。一堆树枝——马车可以通过。雨水冲出的裂口——算是小小的障碍，只要第一辆马车的轮子碾过去，后面的马车直接跟上就好。一片宽敞的空地——很适合休息……

痕迹？能有什么痕迹？这儿一个人都没有。这里是森林。鸟儿在新鲜的绿叶间鸣叫。一只红狐狸悠闲地穿过路面……一切都散发着春天的气息。

道路突然在半山腰中断，消失在沙土覆盖的山谷中，然后蜿蜒穿过山坡上那些歪脖松树。希瑞离开路面，为从高处审视周围，她爬上了陡峭的山坡。这一来，她就能摸到散发着甜香气息的潮湿树叶……

她下了马，把缰绳挂到一棵树的断枝上，缓缓穿过覆盖整座小山的刺柏。小山另一边是片开阔地带，在密林中格外显眼——无疑是场肆虐的大火留下的，但应该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因为空地里没有发黑或烧焦

的树干，到处都绿意盎然，长着矮小的桦树和冷杉。在她目力能及之处，路线似乎畅通无阻。

而且安全。

他们在怕什么？ 她心想。松鼠党吗？可他们有什么好怕的？我就不怕精灵。我又没对他们做过什么。

精灵。松鼠。松鼠党。

在桥头堡，被杰洛特赶走之前，希瑞瞥见了那些尸体。她对其中一具记得尤其清楚——他的脸上盖着头发，粘连着发黑的血，脖子不自然地扭曲，面孔上凝固着骇人的狰狞表情，上唇后露出又白又细的牙齿，半点都不像人类。她还记得那个精灵的靴子：破破烂烂，长及膝盖，底部饰有花边，靴帮上扣着好些铸铁搭扣。

两个精灵杀了人类，又在战斗中死去。杰洛特说必须保持中立……亚尔潘又说做事要无愧于心，免得将来求人原谅……

她踢散一块鼯鼠的土堆，用脚跟踩着沙土，陷入沉思。

谁该乞求谁的原谅呢？

松鼠党杀戮人类。尼弗迦德人在资助他们，利用他们，煽动他们。尼弗迦德人。

希瑞没忘辛特拉发生的事——尽管她很想遗忘。恍惚、绝望、恐惧、饥饿与痛苦……很久以后，河谷地区的德鲁伊找到并接纳她之后，又多了冷漠与麻木。在她的记忆中，当时的事仿佛笼罩着一层迷雾，她只希望自己再也不要想起。

可它们还是会回来。回到她的脑海，钻进她的梦中。辛特拉。雷鸣般的马蹄声、野蛮的呼喊声、尸体、火焰……头戴羽翼盔的黑骑士……以及之后……河谷地区的小木屋……大火烧黑的烟囱竖立在焦黑的废墟中……废墟旁边，一口完好无损的水井旁边，有只黑猫正在舔舐身侧的可怕烧伤。水井……水泵……水桶……

满满一桶血。

希瑞抹把脸，吃惊地低下头，看着自己的手。掌心是湿的。女孩擤鼻子，又用袖子擦掉眼泪。

中立？冷漠？她想尖叫。猎魔人要冷漠地袖手旁观？不！猎魔人必须守护民众，保护他们不受林地矮妖、吸血鬼和狼人的伤害。不仅如此，他还必须保护人类不被任何一种邪恶所伤。而在河谷地区，我见识到了邪恶。

猎魔人必须守护和拯救。保护人们不被人吊在树上，被刀剑刺穿，慢慢流血而死。保护漂亮女孩不被人绑在木桩上，强行分开双腿。保护孩子们不被人屠杀，然后丢进水井。就连点燃的谷仓里，眼看要被烧死的猫儿都值得保护。所以我才想成为猎魔人，所以我才会拿到这把剑：为保护索登和河谷地区的人们——因为他们没有剑，不懂步法、侧身、闪躲和转体。没人教过他们如何战斗。面对狼人和尼弗迦德侵略者，他们既脆弱又无助。他们教我战斗，是为让我守护无助之人。这才是我要做的。我绝不会保持中立。我绝不会冷漠。

绝不！

她不知自己先察觉到了哪一点——是突然像冰冷的阴影一样笼罩住森林的寂静，还是她眼角余光捕捉到的动作。一瞬间，她本能地作出反

应——这是她在逃离辛特拉时，在河谷地区的森林里为保命而学会的反应。她趴倒在地，爬到一棵圆柏树下，不再动弹。但愿马儿也能保持安静，她心想。

山谷另一边，有什么东西又动了一下：她看到树叶间浮现一道模糊的轮廓。有个精灵在灌木丛中警惕地朝外打量。他掀开兜帽，四下张望片刻，竖起耳朵，然后无声而迅速地走上山脊。在他身后，另有两个精灵探出身子。随后，其他精灵也动了。他们数量众多，排成一条直线，其中半数骑在马背上——他们放慢速度，在马鞍上坐直身子，显得专注而警惕。有那么一瞬间，她清楚地看到了他们所有人。在彻底的寂静中，在明亮天空的映衬下，他们鱼贯走入林木间一道光线明亮的开口——然后，他们不见了，融入蛮荒森林散发微光的阴影。他们就像鬼魂一样，无声无息地消失了。没有一匹马跺脚或喷出鼻息，精灵和马也没踩到任何一根树枝。悬在他们腰间的武器甚至没发出叮当的响动。

他们消失了，但希瑞没动。她还趴在圆柏树下的地面上，尽可能放轻呼吸。她知道，受惊的鸟和野兽会暴露她的位置，而任何声音或动作都可能让鸟和野兽受惊——即便是最微小、最谨慎的动作。直到森林彻底安静下来，就连精灵消失之处的树上，喜鹊也开始唧唧喳喳，她才爬起身。

她刚起身，就被一只手牢牢抓住。一只黑色皮革手套捂住她的嘴，模糊了她恐惧的尖叫。

“安静！”

“杰洛特？”

“我说了，安静。”

“你看到他们了？”

“看到了。”

“是他们……”她小声说，“松鼠党，对吗？”

“对。快回去找马。注意脚下。”

他们骑着马，谨慎而无声地下了山，但没回到路上。他们藏在树丛里。杰洛特警惕地扫视四周。他不准她独自骑马，也没给她红棕马的缰绳，而是自己牵着它。

“希瑞，”他突然开口，“千万别把我们见到的事说出去。别告诉亚尔潘，也别告诉温克。别告诉任何人。明白吗？”

“不。”她垂下头，嘟囔道，“我不明白。为什么不能说？我必须警告他们。杰洛特，我们站在哪一边？我们要对抗哪一边？谁是我们的朋友，谁又是我们的敌人？”

“明天我们就跟车队分开了。”沉默片刻过后，他说，“特莉丝已经康复得差不多了。我们会跟他们道别，各走各的路。我们有自己的问题，有自己的麻烦和烦心事。还有，我希望你别再把这个世界的居民划分成朋友和敌人。”

“我们要……保持中立？要冷漠，对吗？如果他们杀过来……”

“他们不会。”

“可如果……”

“听我说。”他转头看着她，“你想想，亨赛特王支援亚甸王国的贵

重物品为什么不让人类运送，却偏偏找上矮人？我昨天就发现有个精灵在树上打量我们。我听到他们在夜里经过营地的声音。松鼠党不会攻击矮人的，希瑞。”

“可他们在这儿。”她喃喃道，“在这儿。他们正四下移动，包围我们.....”

“我知道他们来这儿的原因。我来告诉你。”

他突然拨转马头，把缰绳丢给她。她用脚跟踢踢红棕马的肚皮，让马儿跑得快些，但他示意她跟在他身后。他们穿过路面，重新进入蛮荒的森林。猎魔人跑在前面，希瑞紧随其后。他们在沉默中前进了好一会儿。

“看。”杰洛特勒住马，“你看，希瑞。”

“那是什么？”她长吸一口气。

“莎依拉韦德。”

在他们前方，林木没有遮住视线的位置，竖立着光滑的花岗岩，还有边角粗钝的大理石块。风磨损了表面，雨水侵蚀了装饰图案，寒霜让石面开裂粉碎，树根将石块分成几片。在一棵棵树木之间，能看到折断的圆柱和闪闪发光的白色拱廊，残存的装饰雕带上盘绕着常春藤，还裹着厚厚的绿色苔藓。

“那.....曾是座城堡？”

“是宫殿。精灵不建城堡。下马吧，马没法在乱石间行走。”

“谁毁了它？人类吗？”

“不，是他们自己。在他们离开之前。”

“为什么？”

“他们知道自己不会再回来了。这事发生在两百多年前，他们与人类的第二次冲突之后。在那之前，他们还没有在撤退时毁掉城镇的习惯。而人类也习惯了在精灵留下的建筑上建造城镇。诺维格瑞、牛堡、维吉玛、崔托格、马里波、希达里斯，都是这么建成的，包括辛特拉。”

“辛特拉？”

他点点头以示确认，目光不离这片废墟。

“他们离开了。”希瑞低声说，“可现在又回来了。为什么？”

“为了看看。”

“看什么？”

他一言不发，把手按在她肩头，轻轻推着她往前走。他们跳下大理石阶梯，落在富有弹性的榛树枝上：苔藓覆盖的石板地面上，几乎每条裂缝、每个开口里都生长着榛树。

“这儿是宫殿的中央，是它的核心。一座喷泉。”

“这儿？”奇形怪状的石块与石板间长着浓密的赤杨丛和白桦树，她看着它们，惊讶地问道，“在这儿？可这儿什么都没有。”

“过来。”

作为喷泉源头的小溪肯定改道过许多次，耐心且从不间断地冲刷着大理石块和雪花石膏制成的石板。后者或是凹陷，或是倒下形成水坝，再次改变了溪水的流向，结果便形成了许多浅水沟，将这片区域分割开来。到处都能见到瀑布般的水流，冲刷在残留的建筑物上，冲走了树叶、沙砾及其他杂物。在那些地方，大理石、陶土和马赛克工艺依然色彩鲜明，好像只伫立了三天，而非两个世纪。

杰洛特跳过小溪，走在残留的支柱间。希瑞跟了过去。他们跳下废弃的台阶，低头穿过拱廊里那道半埋在土丘下、但完好无损的拱门。猎魔人停下脚步，伸手指了指。希瑞惊叹一声。

五颜六色的陶土碎屑间，生长着一丛高大茂密的玫瑰，开满美丽而洁白的花朵。白银般明亮的露珠在花瓣上闪闪发光。玫瑰丛的枝条包裹着一大块白色石板，石板上有张雕刻精美的脸，水流和雪花并没有模糊或洗去它精细而高贵的五官。抢掠者的凿子挖出了浮雕上装饰用的黄金、马赛克和宝石，却没能毁损这张面孔。

“爱黎瑞恩。”长久的沉默过后，杰洛特说道。

“她真美。”希瑞攥住他的手，低声说道。猎魔人似乎没注意到。他凝视着那座浮雕，仿佛身陷遥远的另一个时空、另一个世界。

“爱黎瑞恩，”半晌后，他重复一遍，“也就是矮人和人类熟知的艾莉蕾娜。两百年前，她率领精灵与人类开战，而精灵中的长者们反对这一决定。他们知道自己没有取胜的可能，他们知道败北后精灵将一蹶不振，他们想保护自己的同胞，想继续生存下去。于是他们决定毁掉城镇，躲进人类难以接近的蛮荒群山……在那里等待。精灵寿命很长，希

瑞，以我们的标准看，他们近乎永生。他们觉得人类终究会成为过去，就像干旱、寒冬或蝗灾，在那之后，雨水、春天和新的丰收便会到来。他们想坐等人类灭亡，想生存下去。他们毁掉了自己的城镇和宫殿，其中便包括美丽的莎依拉韦德宫——他们无上的骄傲。他们想挺过这场风暴，可艾莉蕾娜……艾莉蕾娜煽动了年轻人。他们拿起武器，追随她加入孤注一掷的最终一战。然后，他们遭到屠杀。无情的屠杀。”

希瑞一言不发，只是看着那张美丽而静谧的面容。

“他们死前还在呼喊她的名字。”猎魔人平静地续道，“他们不断重复她的口号，为莎依拉韦德而死。因为莎依拉韦德是个象征。他们为这堆岩石和大理石……为爱黎瑞恩而死。就像她承诺的那样，他们英勇、光荣又体面地死去。他们保全了荣誉，但结果仍是满目疮痍，还有濒临灭亡的命运。他们祸害了自己的同胞。你还记得亚尔潘说过的话吧？谁能掌控世界，谁又将面临灭绝？他的说法很粗俗，但每句都是实话。精灵活得很久，但只有他们中的年轻人才有生育能力，只有年轻人才能诞下子孙。可几乎所有年轻精灵都追随了艾莉蕾娜。他们追随爱黎瑞恩，莎依拉韦德的白玫瑰。我们如今就站在她宫殿的废墟上，站在她每晚都会聆听水声的喷泉旁边。而这些……这些就是她的花儿。”

希瑞沉默不语。杰洛特把她拉过来，伸出胳膊搂住她。

“松鼠党为什么在这儿，他们想看什么，现在你知道了吧？为什么绝不能再屠杀年轻的精灵和矮人，为什么你我不能参与到这场屠杀当中，现在你明白了吗？这些花儿四季盛开，它们本该到处疯长，本该比精心照料的花园玫瑰都更美丽。精灵还会回到莎依拉韦德，希瑞，许许多多精灵。对急躁和愚蠢的精灵来说，开裂的岩石是个警示，而对明智的精灵来说，这些永不枯死、不断重生的玫瑰才是真正的象征。那些精

灵明白，如果有人拔出这丛玫瑰，焚烧地面，莎依拉韦德的玫瑰就再也不会绽放了。你明白了吗？”

她点点头。

“中立令你心烦意乱，但你明白它代表什么吗？保持中立不等于冷漠或麻木。你无须扼杀自己的感受，只要扼杀心中的仇恨就够了。你明白了吗？”

“是的。”她轻声回答，“我明白了。杰洛特，我……我想摘……摘一朵玫瑰花，好提醒我自己。可以吗？”

“去吧。”他犹豫片刻，然后说道，“为让你记住，去吧。我们得走了。该回车队了。”

希瑞把一朵玫瑰别进短上衣的束带。她突然轻呼一声，抬起手。一滴鲜血自她手指流淌而下，落进她的掌心。

“你被玫瑰刺伤了？”

“亚尔潘……”女孩看着填满自己手掌生命线的鲜血，轻声说道，“温克……保利……”

“什么？”

“特莉丝！”她用尖厉的、不像发自她喉咙的嗓音大声叫道。她全身震颤，又用手臂擦了擦脸。“快，杰洛特！我们得去帮忙！上马，杰洛特！”

“希瑞！你怎么了？”

“他们快死了！”

她纵马飞奔，耳朵几乎紧贴马颈。她催促坐骑，用脚跟踢着马腹，叫喊不停。林间小路的沙土在马蹄下飞扬。她听到远方传来尖叫声，嗅到了烟味。

两匹马拖着缰绳、挽具和断裂的车辕，径直冲向它们。希瑞没勒缰绳，就这么全速擦过，马嘴边的星点白沫甩到她的脸上。她听到身后传来洛奇的嘶鸣，还有被迫停下的杰洛特的咒骂。

她飞快地跑过一段弯道，来到一大片林间空地。

车队着火了。点燃的箭矢如一只只火鸟，自密林向马车飞去，射穿帆布，陷进木板。松鼠党发出战吼和呐喊，发动了进攻。

杰洛特在身后叫喊，但希瑞不闻不顾，径自朝最靠前的两辆马车奔去。其中一辆侧翻在地，亚尔潘·齐格林一手握斧，一手持十字弓，站在车旁。他脚边躺着个一动不动的人影，凌乱的蓝色衣裙下露出大腿，那是……

“特莉丝——！”希瑞在马鞍上坐直身子，脚跟重磕马腹。松鼠党的目标转向她，箭矢从女孩耳边掠过。她头一偏，但没减慢速度。她听到杰洛特的呼喊，他命令她逃进森林，但她不打算照办。她伏低身子，朝那些弓箭手冲去。突然间，她嗅到了衣服上那朵白玫瑰的芬芳。

“特莉丝——！”

几个精灵飞身避开疾驰而来的快马，希瑞的马镫蹭到其中一个。她听到一声锐响，坐骑随即发出嘶鸣，侧倒下去。希瑞看到一支箭深深埋

进马儿的肩隆处，就在她大腿上方。她将双脚抽出马镫，跳起身，踩在马鞍上，用力跃起。

她轻巧地落在倾倒的马车上，用双手维持住平衡，再次一跃，以蹲伏的姿势落在一边怒吼一边挥舞斧子的亚尔潘身旁。他们旁边的第二辆马车上，保利·达尔伯格正在战斗，里格则身子后仰，双腿抵着木板，奋力控制住拉车的马。那几匹马狂乱地嘶吼着，四蹄扑腾，用力拉扯车辕，一心只想逃离吞噬帆布的烈焰。

她飞奔到特莉丝身旁，后者正躺在散乱の木桶和箱子中间。她抓住特莉丝的衣服，把她拖向倾倒的马车。女术士呻吟着，两手按在耳朵上方，抱住脑袋。希瑞身旁突然传来马嘶与蹄声——两个精灵挥舞长剑，朝亚尔潘发起猛攻。矮人像陀螺一样旋转身体，用斧子敏捷地挡开刺来的剑刃。希瑞听到咒骂声、嘟囔声、金属的摩擦与撞击声。

又有几匹马脱离着火的车队，卷着浓烟、烈焰和烧焦的破布朝他们直冲过来。车夫的身体无力地倒在驾驶位上，雅尼克·布拉斯站在他身边，只能勉强保持住平衡。他一手攥着缰绳，另一只手提着斧子，挡住从马车两边朝他攻来的两个精灵。第三个松鼠党人跟拉车的马保持平行，朝马车侧面射出一支又一支箭。

“跳车！”亚尔潘抬高嗓门，盖过周围的喧嚣，“跳车啊，雅尼克！”

希瑞看到杰洛特追上那辆马车，手中剑光一闪，便将一个精灵扫下马鞍。温克从另一边拍马赶上，长剑砍向正朝马匹射箭的精灵。雅尼克丢掉缰绳，跳下车——正好落在第三个松鼠党人的坐骑前方。精灵在马镫上站起，挥剑砍去。矮人倒在地上。与此同时，燃烧的马车闯进混战的双方之间，将他们冲散。疯马乱蹄踩下，希瑞在最后一刻勉强拉开了

特莉丝。马车前的横木噼啪一声裂开，车身飞到空中，然后砸到地上，一只车轮脱落，正在闷燃的货物散得到处都是。

希瑞把女术士拖到亚尔潘倾倒的马车下，保利·达尔伯格急忙赶来搀扶。杰洛特为掩护他们，骑着洛奇挡在冲锋而来的松鼠党面前。马车周围，战火烧得正旺：希瑞听到叫喊声、刀剑交击声、马匹嘶鸣声，还有马蹄的踩踏声。面对精灵的围攻，亚尔潘、温克和杰洛特战意正酣，仿佛凶狠的恶魔。

又一辆马车冲散了双方，驾驶位上的里根正跟一个戴山猫皮帽的半身人扭打。半身人骑到里根身上，想用一把长刀砍他。

亚尔潘敏捷地跳上马车，抓住半身人的脖子，把他踢了下去。里根发出一声刺耳的尖叫，接着抓住缰绳，朝拉车的马挥鞭子。马匹用力拉扯挽具，车轮滚滚向前，瞬间开始加速。

“绕圈，里根！”亚尔潘大吼，“绕圈！绕着圈子跑！”

马车掉转车头，再次冲向精灵，迫使他们散开。其中一个精灵跳了起来，抓住了右前方那匹马的笼头，但没法阻止它前进。前冲的力道反而将他甩到马蹄和车轮之下。希瑞听到了一声极其痛苦的惨叫。

另一个精灵骑马从旁接近，长剑反手一扫。亚尔潘俯下身，剑刃砍中支撑帆布的铁环，冲力带着那精灵继续向前。矮人突然弓起身子，手臂猛地一挥。松鼠党人大叫一声，僵硬地滚落马鞍，倒地不起。他的肩胛骨中间嵌着一把战槌。

“来啊，你们这群婊子养的！”亚尔潘挥舞他的战斧，咆哮道，“还有谁？绕圈，里根！绕圈跑！”

箭矢呼啸掠过，里根甩甩一头沾血的乱发，在驾驶位上弓起身，厉声怒吼，无情地抽打马匹。马车绕着小圈飞奔，制造出一道喷吐火焰和浓烟的移动屏障，掩护住倾倒的马车，掩护住躲在下面的希瑞，以及遍体鳞伤、神志不清的女术士。

离他们不远，温克的坐骑——一匹鼠灰色骏马——正轻快地迈脚步。温克却弓起了身子。希瑞看到，一根白翎箭插在他的侧腹上。尽管受了伤，他仍娴熟地挥舞长剑，挡下从两侧攻来的两个徒步的精灵，随后从他们中间穿过。希瑞看到另一支箭射中他的背脊。专员身子前倒，趴在马颈上，但没落马。保利·达尔伯格赶忙上前援助。

希瑞只能靠自己了。

她伸手拔剑。训练时，她拔起剑来毫不费力，这时却怎么也拔不出来。它在抗拒她，顽固地留在剑鞘里，像被焦油黏住一般。在周围的混乱中，在过于迅速、以致在她眼里模糊不清的动作之间，她的剑慢得出奇——好像要过上许多世纪，她才能拔出那把剑似的。大地在颤抖。但希瑞突然意识到，颤抖的并非地面，而是她的膝盖。

保利·达尔伯格用斧子挡住一名精灵的进攻，同时将受伤的温克拖下马。洛奇从马车旁疾驰而过，杰洛特纵身扑向那个精灵。他的束发带不见了，白发在他脑后随风飞扬。两把剑碰撞在一起。

另一个徒步的松鼠党人从马车后跃出，保利丢下温克，站起身来，挥出斧子。但他的动作突然一僵。

他面前站着个矮人，戴一顶松鼠尾巴装饰的帽子，黑胡须编成两条辫子。保利犹豫了。

黑须矮人却连片刻都没犹豫。他伸出双臂，斧刃呼啸落下，砍进保利的锁骨。伴随着骇人的骨骼碎裂声，保利一声不吭地倒了下去：这一斧的力道仿佛折断了他的双膝。

希瑞尖叫起来。

亚尔潘·齐格林跳下马车。黑须矮人旋身挥出一斧。亚尔潘敏捷地扭身避开，嘟囔一声，凶狠地挥斧反击。斧刃劈开了黑须矮人的喉咙、下巴和面孔，一直劈到鼻子。松鼠党人仰天倒下，双手捶打地面，脚跟猛蹬泥土。

“杰——洛——特——！”希瑞尖叫起来。她感觉身后有什么东西在接近。她感觉死亡就在身后。

那是个稍纵即逝的模糊身影，但希瑞的反应迅如闪电，用在凯尔·莫罕学来的斜向格挡和佯攻应对。她的剑挡住对方的进攻，但立足不稳，身体向侧面斜得过了头，没法抵消全部力道。那一击让她倒在马车上，长剑脱手。

穿着长筒靴、双腿修长的精灵美女站在她面前，露出恶狠狠的笑容，随后掀开兜帽，抬起长剑。剑刃闪着耀眼的寒光，精灵手腕上的手镯也在闪闪发光。

希瑞连躲闪的力气都没了。

但长剑并未落下，也没刺出。精灵的眼睛没有看向希瑞，而是看着别在她衣服上的白玫瑰。

“爱黎瑞恩！”松鼠党人高声叫道，仿佛要用这声呼喊粉碎自己的迟疑。但她太迟了。杰洛特推开希瑞，手中长剑劈开了精灵的胸口。鲜血

飞溅上精灵女孩的脸和外衣，鲜红的液滴泼洒到纯白的玫瑰花瓣上。

“爱黎瑞恩……”精灵刺耳地呻吟着，跪倒在地。在倒下之前，她拼命发出另一声呼喊。那是一声响亮而绝望的长呼：

“莎——依——拉——韦——德——！”

意识回到希瑞的身体中，正如它消失时一样突然。在充斥双耳的单调而沉闷的嗡鸣声中，希瑞听到了说话声。透过模糊的泪水，她看到了生者和死者。

“希瑞，”杰洛特跪在她身旁，轻声说道，“醒醒。”

“战斗……”她呻吟着坐起身，“杰洛特，怎……”

“结束了。多亏班·格林的部队前来增援。”

“你没有……”她闭上双眼，轻声说着，“你没有保持中立……”

“没有。但你还活着，特莉丝也活着。”

“她怎么样了？”

“亚尔潘赶去灭火时，她掉下马车，撞到了头。但她现在没事了，还能照顾伤员。”

希瑞扫视四周。在仅剩的几辆烧焦的马车飘出的烟雾之间，武装士兵的身影不时闪现。箱子和桶四处散落，其中有些摔得粉碎，里面的东西洒在地上。那只是些再普通不过的灰色石头。她目瞪口呆。

“给亚甸王德马维的援助！”亚尔潘·齐格林站在不远处咬牙切齿，“格外重要的秘密援助！意义重大的护送！”

“是个陷阱？”

矮人转身看着她，又看看杰洛特，然后把目光转回桶里洒落的石块，吐了口唾沫。

“没错，”他确认道，“是个陷阱。”

“给松鼠党设的陷阱？”

“不。”

阵亡者排成整齐的一排，并肩躺在一起——无论是精灵、人类还是矮人。雅尼克·布拉斯位列其中。穿高筒靴的黑发精灵也在。还有那个把黑胡须编成辫子的矮人，他身上干涸的血迹反射着火光。在他们身旁……

“保利！”里根·达尔伯格啜泣着，把哥哥的脑袋放在膝盖上，“保利！为什么？”

没人说话，一个都没有。就连知道原因的人也缄口不语。里根将沾着泪水、又因痛苦扭曲的面孔转向他们。

“俺该怎么告诉俺娘？”他哀号道，“俺该怎么跟她说？”

没人说话。

不远处，温克躺在地上，身着黑金相间服色的科德温士兵围在他身旁。他呼吸艰难，每口气都让他的唇角浮出血沫。特莉丝跪在他身旁，

一位身穿闪亮铠甲的骑士站在两人身前。

“怎么样？”骑士问道，“术士夫人，他能活下来吗？”

“我已经竭尽全力了。”特莉丝站起身，抿住嘴唇，“可是……”

“什么？”

“他们用了这个。”她拿出一支箭，箭头十分古怪。她把箭插在旁边的木桶上。箭尖脱落，分裂成四根带有倒钩的细针。骑士咒骂起来。

“费雷德嘉德……”温克艰难地说，“费雷德嘉德，听我……”

“别说话！”特莉丝语气严厉，“也别乱动！咒语只能勉强维持你的生命！”

“费雷德嘉德。”温克重复一遍。他的嘴角渗出血沫，紧接着又渗出一团，“我们都错了……所有人都错了。不是亚尔潘……我们不该怀疑他……我为他担保。亚尔潘没有背叛……没有背……”

“安静！”骑士大喊，“别说了，威尔弗里德！喂，快点儿，拿担架来！担架！”

“没必要了。”女术士盯着温克不再有血沫渗出的嘴唇，语气空洞地说。希瑞转过头，把脸贴在杰洛特身侧。

费雷德嘉德站起身。亚尔潘·齐格林没看骑士，他正看着死者，看着依然跪在兄长身边的里根·达尔伯格。

“这很必要，齐格林。”骑士说，“我们在打仗。这是命令。我们必须确认……”

亚尔潘一言不发。骑士垂下目光。

“原谅我们。”他轻声说道。

矮人缓缓转头，看向骑士，看向杰洛特，看向希瑞。看向他们所有人。所有人类。

“你们对俺们做了什么？”他语气苦涩，“你们对俺们做了什么？你们把俺们当成了什么？”

没人回答。

长腿精灵的双眼呆滞无神，扭曲僵硬的嘴唇仿佛在无声地呐喊。

杰洛特把希瑞搂进怀里，缓缓取下那朵沾染了黑红污迹的白玫瑰，一言不发地丢在精灵松鼠党的尸体上。

“别了。”希瑞轻声道，“别了，莎依拉韦德的玫瑰。别了，还有……”

“原谅我们。”猎魔人补充道。

他们在大陆上流浪，顽固而傲慢，声称自己是邪恶的追猎者、狼人的降服者和幽灵的根除者。他们从轻信之人手中敲诈金钱，收到不光彩的酬劳后，便会前往附近地区，散播同样的谎言。最容易上钩的是诚实、单纯而又缺乏头脑的农夫，他们会轻易将所有不幸和坏事归咎于咒语、超自然生物和怪物，归咎于捕风捉影的妖精或邪灵。这些傻瓜不愿向神灵祈祷，也不愿为神庙提供慷慨的捐赠，宁愿把最后一枚铜币交给卑鄙的猎魔人。他们相信猎魔人——那些不信神灵的换生儿(1)——会扭转他们的命运，帮他们摆脱不幸。

——《怪胎，或对猎魔人的描述》，作者不详

我对猎魔人没什么不满的。让他们去狩猎吸血鬼吧，只要他们缴税就成。

——瑞达尼亚国王，“无畏者”拉多维德三世

如果你渴求正义，就雇个猎魔人吧。

——牛堡大学法律系教学楼墙上的涂鸦

(1) 指欧洲民间传说中被妖怪偷换的孩子。

第五章

“你说什么？”

男孩吸着鼻涕，推推他那顶过大的丝绒帽——帽子侧面俏皮地装饰着一根野鸡羽毛——露出额头。

“你是骑士吗？”他重复一遍，用蓝得像天空的大眼睛看着杰洛特。

“不。”猎魔人回答，他为自己居然有闲心回复而吃惊，“我不是。”

“可你有把剑！我爸是弗尔泰斯特王的骑士。他也有把剑，而且比你的大！”

杰洛特用双肘拄着栏杆，朝驳船尾部不断打转的水面吐了口唾沫。

“你背在背上。”那个小鼻涕虫不依不饶。他的帽子又滑落下来，遮住了眼睛。

“什么？”

“你的剑。背在背上。你为什么把剑背在背上？”

“因为有人偷走了我的船桨。”

小鼻涕虫张开嘴巴，乳牙间的空隙大得令人惊叹。

“离船边远点儿。”猎魔人说，“还有，闭上嘴巴，不然苍蝇会飞进去。”

男孩的嘴巴张得更大了。

“灰毛蠢货！”小鼻涕虫的母亲大吼。她是个穿着华丽的贵妇人，正揪着儿子那件河狸皮斗篷的领子，把他拖开。“过来，埃弗雷特！告诉你多少回了，别跟路过的下等人搭话！”

杰洛特叹了口气，盯着晨雾中若隐若现的岛屿和诸多小岛的轮廓。在懒洋洋的三角洲水流中，这艘丑如乌龟的驳船正以恰如其分的速度——也就是堪比乌龟的速度——艰难前进。乘客们（大多是商人和农夫）纷纷趴在自己的行李上打起瞌睡。猎魔人再次展开卷轴，阅读希瑞的来信。

……我睡在一间叫“宿舍”的大厅里，你知道吗，我的床大得吓人。我跟中期班的女孩住在一起，一共十二个，但我跟尤妮德、凯蒂和爱若拉二世关系最好。今天我喝了肉汤，这儿最糟糕的是，有时我们必须用很快的速度喝完，还得早起。比在凯尔·莫罕还早。剩下的部分我明天再写，因为我们要去祷告了。在凯尔·莫罕，从来没人做过祷告，我真想知道为什么自己非得来这儿。这儿毫无疑问是座神殿。

杰洛特，南尼克嬷嬷读了我的信，说我不该写那些蠢事，而且字迹要清晰，不能出错。她要我写学习方面的事，说我过得既好又健康。我确实既好又健康，不幸的是，我很饿，好在晚餐时间就快到了。南尼克嬷嬷还说，祈祷对任何人都没坏处，对我是这样，当然啦，对你也是。

杰洛特，我又有空闲时间了，所以我会写自己在学什么：阅读和书写正确的符文字母、历史、自然、诗歌和散文，还有用通用语和上古语表达自己的看法。我在上古语课上表现最好，我也会写上古符文。我现在写一句，你可以自己看。Elaine blath, Feainnewedd。意思是：美

丽的花儿，太阳之子。你看，我真的会写。还有……

我又能继续写了，因为我找到一支新羽毛笔，正好代替坏掉的那一支。南尼克嬷嬷读了这段，还表扬了我，说我的语法和拼写都没错。她让我告诉你，我很听话，你不用为我担心。别担心，杰洛特。

我又有时间了，所以我会写之前发生的事。我们在喂雌火鸡时——我、爱若拉和凯蒂——有只超大的火鸡袭击了我们，那家伙非常好斗，而且非常非常吓人。它先袭击了爱若拉，然后想袭击我，但我不怕，因为它比钟摆小得多，也慢得多。我躲开了，转体一周，然后用一根树枝狠抽它两下，最后它逃跑了。可惜南尼克嬷嬷不许我把剑带在身边，不然我就能让火鸡见识见识我在凯尔·莫罕学到的东西。我已经知道，用上古符文的话，凯尔·莫罕要写成Caer a' Muirehen，意思是“上古之海的要塞”。难怪城墙的石头里嵌着那么多贝壳、蜗牛和小鱼。辛特拉的正确写法是Xin'trea。我的名字来自上古符文里的Zireael，意思是燕子，也就是说……

“你在读什么东西吗？”

他抬起头。

“是啊，怎么了？出什么事了？有人注意到什么了？”

“不，什么都没有。”船长说着，在皮革短上衣上擦擦手，“水面很平静，但周围起雾了，我们快接近鹤岛……”

“我知道。这是我第六次坐船来这边了，波特巴格，还不算回程。我熟悉这条路线。别担心，我不会放松警惕的。”

船长点点头，朝船首走去，一路跨过乘客们到处乱堆的行李和包

裹。挤在驳船中部的马匹喷着鼻子，马蹄在甲板上踩得噔噔直响。船身位于水面中央，笼罩在浓密的雾气中。驳船的船头分开水面的百合。杰洛特转过头，继续读信。

……也就是说，我有个精灵名字。但我毕竟不是精灵，杰洛特。这儿也有人在谈论松鼠党。有时甚至会有士兵过来问问题，还叫我们不要医治受伤的精灵。别担心，春天的事我没跟任何人说过。我也没忘记练习，这点也不用担心。只要有时间，我就会去公园练习。但不是每天都去，因为我得跟其他女孩一样，去厨房或果园帮工。我们要学的东西多得要命。不过别介意，我会学的。因为南尼克嬷嬷告诉我，你也在神殿学习过。她告诉我，随便哪个傻瓜都能学会用剑，但女孩想做猎魔人，还得足够睿智才行。

杰洛特，你答应过会来的。来吧。

你的希瑞

又及：来吧，来吧。

再及：南尼克嬷嬷让我在结尾写上，赞美伟大的梅里泰莉，愿她的祝福和恩惠与你常伴。愿你万事顺利。

希瑞

我也想去艾尔兰德，他放下信，心想。但这样很危险。他们也许会跟着我——我不能再跟她通信了。南尼克用的是神殿的信使，但还是……该死的，太冒险了。

“唔……唔……”

“又怎么了，波特巴格？已经过鹤岛了。”

“而且没出任何意外，谢天谢地。”船长叹口气，“哈，杰洛特，看来这回又是一次平安的航行。雾随时都会消散，等阳光照过来，我就不用再担惊受怕了。那怪物不会在阳光下现身。”

“我可一点儿都不担心。”

“我也这么想。”波特巴格挖苦地笑笑，“公司雇你随行，无论路上有没有意外发生，你的钱袋都不会少一分钱酬劳，不是吗？”

“说得好像才知道似的。你在羡慕什么？羡慕我光是靠着栏杆看鸟就能赚钱？那你的酬劳呢？不也跟我一样，只要人在船上就行？一切顺利时，你根本无事可做。你从船首闲逛到船尾，对女人咧嘴微笑，或者怂恿哪个商人喝一杯。他们雇我随行是为以防万一。这次航行能够顺利，恰恰因为有个猎魔人在船上。猎魔人的开销已经包含在旅费里了，不是吗？”

“呃，这当然没错。”船长叹口气，“公司不会自己掏钱的。我太了解他们了。这五年来，我一直为他们在三角洲地带航行，从浮沫城到诺维格瑞，再从诺维格瑞回浮沫城。好吧，该干活儿了，猎魔人阁下。你继续靠着栏杆，我从船首闲逛到船尾。”

雾气消散了些。杰洛特从包里取出另一封信，这是他前不久从一位陌生信使那里收到的。他已经读了差不多三十次。

亲爱的朋友……

猎魔人轻声咒骂一句，看着这些有棱有角的工整文字，有力的笔触完美地反映出写信者的心情。他的心里再次涌起对自己的强烈愤怒。一

个月前，写信给那位女术士时，他用了整整两晚思考如何开头。最后，他决定用“亲爱的朋友”。现在报应来了。

亲爱的朋友，你出人意料的来信给我带来了莫大的欢欣——自从三年前最后那次见面，我再也没收到过你的书信。更令我欢欣的是，这几年流传着不少谣言，提到你的意外惨死。还好你决定用写信的方式否认这些传闻，真是太好了；更好的是，你这么快就给我写了信。从信中内容看，你似乎过着平静而又百无聊赖的生活，缺乏任何形式上的刺激。现如今，这样的生活弥足珍贵。亲爱的朋友，我为你能过上这种生活而欣喜若狂。

你突然屈尊关心我的健康，让我非常感动，亲爱的朋友。我会恭敬地回答你，是的，我现在感觉不错，身体的不适已经过去，我也解决了那些麻烦，具体细节我就不拿来烦你了。

命运带给你的那件意外的礼物令我担忧并烦心。你需要专业协助的看法完全正确。尽管你对困难的描述令人费解——这倒也合情合理——但我相信自己很了解问题的根源。而且我同意你的看法：另一位巫师的帮助绝对必要。

作为你求助的第二个人，我深感荣幸。能在你的名单上排这么高，我更是受宠若惊。

放心吧，亲爱的朋友，如果你打算请求其他巫师的帮助，请打消念头，因为没有必要。我会立刻出发，前往你以拐弯抹角的方式——当然原因我也非常理解——指明的地点。不用说，我会以非常隐秘的方式离开，并且处处小心。我能推测出目前面临的麻烦的本质，并尽我的全力平息那股力量。我会努力不让你求助过、正在求助或是经常求助的那位

女士把我比下去。毕竟，我是你亲爱的朋友。你珍贵的友谊对我至关重要，所以我不会让你失望的，亲爱的朋友。

如果你在随后几年里想给我写信，请片刻都不要犹豫。你的来信总能带给我无穷的快乐。

你的朋友，叶妮芙

信纸散发着丁香和醋栗的味道。

杰洛特咒骂起来。

脚步声和甲板的摇晃将他拉回现实：驳船正在改变航向。一部分乘客挤在右舷。波特巴格船长正在船头发号施令，驳船缓慢而费力地转向泰莫利亚的河岸，离开航道，为迷雾中浮现的另外两条船让路。猎魔人好奇地看着这一幕。

靠前的是艘庞大的三桅帆船，至少一百四十码长，桅杆上飘扬的深紫色旗帜带着银边。后面是艘相对矮小细长的划桨帆船，四十只船桨划得很有节奏，桅杆上飘着一面黑旗，旗面上有个金红色的V形图案。

“哦哦，好大的船。”波特巴格在猎魔人身边说，“瞧瞧它们在河里行驶的模样，掀起的浪头多大呀。”

“有意思。”杰洛特嘟囔道，“三桅帆船打着瑞达尼亚的旗号，划桨帆船却来自亚甸。”

“的确来自亚甸。”船长确认道，“还是哈吉总督的旗号。不过仔细看，两艘船的龙骨都很锋利，吃水都在四码左右，说明它们要去的不是哈吉要塞——这两艘船根本没法通过那边的急流和浅滩。他们要去浮沫

城，或者白桥。你看，甲板上还挤满了士兵。那可不是商船，是战舰，杰洛特。”

“三桅帆船上有位重要人物。他们在甲板上搭了帐篷。”

“没错，贵族旅行都这样。”波特巴格点点头，用驳船船壳上剥下的一块木片剔着牙齿，“坐船更安全。精灵突击队在森林里神出鬼没，没人知道哪棵树后会飞出一支箭来，但在水上就不必担心了。精灵就像猫，不喜欢水。他们宁可蹲在草丛里……”

“肯定是个真正的大人物。那帐篷很豪华。”

“没错，有这可能。谁知道呢，也许是国王维兹米尔本人大驾光临了？现在各种各样的人都走水路……说到这个，在浮沫城时，你要我留意有没有人对你感兴趣，或者打听你的事。好吧，那边那个废物，瞧见没？”

“别指着她，波特巴格。是谁？”

“我怎么知道？他过来了，你自己问吧。瞧他摇摇晃晃的样子！活见鬼，现在河水平得跟镜子一样。那个脓包，要是船稍微摇晃一点儿，恐怕他就得趴地上了。”

“脓包”是个瘦小的男人，年龄很难判断，穿件肥大且算不上干净的斗篷，上面别着一根圆形的黄铜胸针。胸针上的别针显然弄丢了，取而代之的是根掰弯的平头钉子。那人走上前来，清清嗓子，眯缝起近视的双眼。

“唔……请问您是闻名遐迩的猎魔人、利维亚的杰洛特吗？”

“是的，阁下。我就是。”

“请允许我自我介绍。我是莱纳斯·皮特，牛堡学院自然历史系的硕士导师兼讲师。”

“认识您我很荣幸。”

“唔.....我听说您，阁下，正接受马拉迪乌斯和格洛克公司的委托，负责保护这条船。显然因为某只怪物可能会发起袭击。我很想知道，那是一只怎样的‘怪物’。”

“我也很好奇。”猎魔人靠向栏杆，看着泰莫利亚河堤上湿地草甸的黑色轮廓在迷雾中若隐若现，“而我自己得出结论，他们雇用我，很可能是为防范正在附近出没的松鼠党突击队的袭击。我从浮沫城到诺维格瑞航行过六次，但连一只蜻蜓怪都没见过.....”

“蜻蜓怪？那是民间的通俗称呼吧？我希望你能用更系统的科学术语。唔.....蜻蜓怪.....我当真不知道你是指哪种.....”

“我指的是长满疙瘩、皮肤粗糙、身长足有四码的怪物，外表就像布满藻类的树桩，长着十只爪子，牙齿像圆锯。”

“这段描述在科学准确性方面还有很大的改进空间。会不会是龙虱科昆虫的某一种？”

“我不排除这种可能性。”杰洛特叹口气，“据我所知，蜻蜓怪属于各科生物中异常恶毒的一种，无论用多难听的名字称呼都不算侮辱。问题在于，硕士导师阁下，据说这种残忍生物的一员两周前袭击了这家公司的驳船。就在这儿，三角洲地带，离我们目前的位置不远。”

“这么说的人，”莱纳斯·皮特发出刺耳的笑声，“要么非常无知，要么就是在说谎。这种事根本不可能发生。我很了解三角洲地带的动物群。这儿根本没有龙虱科的昆虫，也没有其他危险的食肉物种。这片水域盐度可观，水中的化学成分也很不正常，尤其是在满潮时——”

“在满潮时，”杰洛特插嘴道，“潮水会流经诺维格瑞运河，准确地说，三角洲连一滴正常的水都不会剩下。只有充斥着排泄物、肥皂沫、油和死老鼠的液体。”

“真不幸，真不幸。”硕士导师悲伤地说，“环境恶化得……也许你不会相信，仅仅五十年前，这条河里还栖息着两千种鱼，而现在还剩下不到九百种。真是令人伤感。”

他们一起靠着栏杆，看着浑浊深邃的绿水。涨潮肯定开始了，因为水的臭味变得浓烈。第一只死老鼠浮上水面。

“白鳍胖头鱼已经死绝了，”莱纳斯·皮特打破沉默，“胭脂鱼也绝种了，还有黑鱼、西萨拉鱼、斑纹泥鳅、红腹鲮鱼、长须白杨鱼，帝王梭鱼……”

距离船侧大概二十码远，水面翻涌起来。有那么一瞬间，两人都看到一条至少二十磅重的帝王梭鱼吞吃了一只死老鼠，然后优雅地一甩尾鳍，消失在水下。

“那是什么？”硕士导师发起抖来。

“不知道。”杰洛特看着天，“也许是企鹅？”

学者瞥了他一眼，咬住嘴唇。

“但我百分之百肯定，它不是你虚构的蜻蜓怪！我听说猎魔人对某些稀有物种有相当可观的了解。而你呢，你只会重复谣言和传说，还用极其粗鲁的方式嘲笑我……你到底有没有听我说话？”

“这雾不会散的。”杰洛特轻声说道。

“啊？”

“风还是很弱。等我们的船航行到小岛间的河湾，风只会更弱。就算到了诺维格瑞，雾也不会散。”

“我不去诺维格瑞。我会在牛堡下船。”皮特干巴巴地说，“你说这场雾？它还没浓到影响航行的程度，你说对吧？”

戴羽毛帽的小男孩从他们身旁跑过，奋力探出身子，用手里的树枝去够贴着船身的死老鼠。杰洛特走上前去，从他手里夺走了树枝。

“走开。别站在栏杆旁边！”

“妈妈——”

“埃弗雷特！赶紧过来！”

硕士导师站起身，目光锐利地打量着猎魔人。

“看起来，你真相信我们有危险？”

“皮特阁下，”杰洛特尽可能冷静地说，“两星期前，在船运公司的一条驳船上，有两名乘客被某个东西掳走。那件事就发生在雾里。我不知道那是什么。也许真是你所谓的‘龙虱’，也可能是条长须白杨鱼。但我觉得是只蜻蜓怪。”

学者撇嘴。“推测，”他宣称，“应当建立在可靠的科学依据之上，而非传闻和谣言。我告诉过你，龙虱——也就是你坚持称为蜻蜓怪的东西——在三角洲水域中并不存在。它在半个世纪前就灭绝了。顺带一提，那正是因为你这种人随时会杀死任何看起来不对劲的东西，不经过思索和观察，甚至不去考虑它的生态位。”

有那么一瞬间，杰洛特由衷地想把蜻蜓怪的生态位告诉给这位学者，但他改变了主意。

“硕士导师阁下，”他平静地说，“被掳走的乘客之一是个怀孕的年轻少妇，她只是想在凉水里泡一泡发肿的脚。从理论上来说，她的孩子某天可能会成为你们学校的校长。就生态学来说，我的看法有什么问题吗？”

“这种看法不科学。你过于情绪化，过于主观。自然由它自身的规律支配，尽管那些规律残忍又无情，却不须人为的修正。这是一场生存斗争！”硕士导师靠在栏杆上，往水里吐口唾沫，“无论你有什么借口，都不能为灭绝物种正名，哪怕灭绝的是掠食性动物。你还想说什么？”

“我想说，你这样探出身子很危险。也许附近就有一只蜻蜓怪。你想为蜻蜓怪的生存斗争付出自己的生命吗？”

莱纳斯·皮特放开栏杆，突然跳到一旁。他的脸色有些发白，但很快恢复了镇定。他又抿起嘴唇。

“猎魔人，你对想象出来的蜻蜓怪想必很了解喽？”

“肯定不如你。择日不如撞日，趁这机会开导一下我吧，硕士导师阁下，给我讲讲你在水生食肉动物方面的知识。我很乐于聆听，而且这

一来，旅途时间也就容易打发了。”

“你在嘲笑我？”

“完全没有。我当真是想填补自己知识上的空白。”

“唔……如果你真心……有何不可？那就听着吧。龙虱科属端足目，在科学界包含四个已知物种。两种只生活在热带水域。在我们的气候带，你可能遇见的——虽然可能性很低——只有体型不大的长尾龙虱，以及稍大些的红边龙虱。这两个品种的群落生活环境是静止或流速非常缓慢的水域。两种龙虱的确是食肉动物，倾向于捕捉温血动物……你有要补充的吗？”

“现在没有。我正在专心听讲。”

“好吧，唔……学术著作里提过名为‘伪龙虱’的亚种，生活在安格林的沼泽水域。但艾德斯伯格那位博学的巴姆勒最近证实，所谓‘伪龙虱’是个截然不同的物种，属于稚鳕科，捕食对象只包括鱼类和小型两栖动物。它被命名为‘巴姆勒贪食鱼’。”

“那怪物真走运，”猎魔人笑道，“这是它第三次被人类命名了。”

“怎么会？”

“你说的生物是巨水螭，在上古语里叫cinerea。如果博学的巴姆勒说它只捕食鱼类，那我猜他从没在有巨水螭的湖里洗过澡。不过有件事上巴姆勒没说错：蜻蜓怪和巨水螭的共同点，正如我和狐狸的共同点——我们都爱吃鸭子。”

“什么巨水螭？”博士导师轻蔑地昂起头，“巨水螭只是虚构生物！”

的确，你在学识方面的匮乏令我失望。说真的，我为你的……”

“我知道，”杰洛特打断他的话，“只要对我稍有了解，我的魅力就会大打折扣。但我还是希望再稍稍纠正一下你的理论，皮特阁下。蜻蜓怪一直生活在三角洲地带，而且会继续生活下去。的确，它们一度有灭绝的危险，因为它们以小海豹为生——”

“是河生鼠海豚。”硕士导师纠正道，“别这么无知。别把鼠海豚当成——”

“它们以鼠海豚为生，而鼠海豚因为长得像海豹而遭到捕杀，它们的皮和油脂就像海豹皮和海豹油脂。后来，这条河的上游区域开掘了运河，建造了水坝和水闸，水流越来越缓慢，三角洲淤泥堆积，陆地逐渐扩大。接着，蜻蜓怪发生了突变。它们适应了环境。”

“啥？”

“人类重建了它的食物链，用其他温血动物替代了鼠海豚。羊、牛和猪被运送到三角洲。蜻蜓怪很快发现，三角洲水域的每条驳船、木筏或三桅帆船，实际上都是一碟美餐。”

“那突变呢？你提到突变！”

“这种液体肥料，”杰洛特指指绿色的水面，“似乎很适合蜻蜓怪，有助于它们生长。那些该死的怪物能长得非常巨大，甚至不费什么力气就能把一头牛拖下木筏——把人类拖下甲板更是不算什么——尤其是航运公司用来运送乘客的大驳船的甲板。你自己也能看到这船吃水有多深。”

硕士导师飞快地后退，穿过拥挤的马车和行李，尽可能远离船边。

“我听到水声！”他盯着小岛间的雾气，喘息不定，“猎魔人！我听到.....”

“冷静。除了水声，你还能听见桨架上船桨的嘎吱声。那是瑞达尼亚河岸海关人员坐的船。你很快就能看到了，而他们引起的骚动足以和三只——甚至四只——蜻蜓怪相比。”

波特巴格飞奔而过，差点撞到头戴羽毛帽的小男孩，他恶狠狠地咒骂起来。乘客们变得紧张，纷纷查看自己的随身物品，努力藏起那些走私货物。

又过一会儿，一条大船和驳船接舷，四个愤怒、吵闹而又精力充沛的家伙跳上甲板。他们围住船长，凶狠地大喊大叫，试图让船长重视他们的身份。然后，他们热切地扑向旅客们的财产和行李。

“还没靠岸就来检查了！”波特巴格走向猎魔人和硕士导师，抱怨道，“这是违法的吧？毕竟我们还没踏上瑞达尼亚的国土呢。瑞达尼亚在右岸，离这儿还有半里呢！”

“不，”硕士导师反驳道，“瑞达尼亚和泰莫利亚的边界线位于庞塔尔河的正中央。”

“河水该他妈怎么测量？这儿可是三角洲！小岛、浅滩和岩岛会不断改变水流的路线，航路每天都不一样！真该死！嘿！你这小鼻涕虫！把那钩篙放下，不然我打肿你的屁股！尊贵的女士！看好你的孩子！真该死！”

“埃弗雷特！放下，你的手会弄脏的！”

“箱子里是什么？”海关官员大吼，“嘿，解开包裹！这马车是谁的？有流通币吗？我说，有流通币吗？泰莫利亚货币还是尼弗迦德货币？”

“关税战争就是这样。”莱纳斯·皮特看着这场混乱，脸上挂着睿智的表情，评论道，“维兹米尔王强迫诺维格瑞⁽¹⁾启用优先售卖权⁽²⁾。泰莫利亚的弗尔泰斯特王作出反击，在维吉玛和苟斯·维伦全面开放优先售卖权。这对瑞达尼亚商贩是个沉重的打击，于是维兹米尔王开始对泰莫利亚商品增收关税。他在维护瑞达尼亚的经济。泰莫利亚充斥着尼弗迦德工坊生产的廉价货物，所以这些海关官员才会这么激动，如果太多尼弗迦德商品入境，瑞达尼亚的经济就会一蹶不振。瑞达尼亚几乎没有任何工坊，他们的手艺人也没法跟外国同行竞争。”

“简而言之，”杰洛特笑着说，“尼弗迦德正用商品和黄金慢慢占领它没能用武力夺取的土地。泰莫利亚王国不会自卫吗？弗尔泰斯特为什么不封锁南部边境？”

“怎么封锁？那些商品是从玛哈坎、布鲁格、维登，还有希达里斯的港口流入的。商人只在乎利润，他们不关心政治。如果弗尔泰斯特王封锁边境，商人行会将提出强烈抗议……”

“有流通币吗？”一个海关官员站在旁边大吼，用充血的双眼打量他们，“有什么东西要申报的？”

“我是学者！”

“你咋不说你是亲王？我在问你带了什么。”

“离他们远点儿，博拉泰克。”为首的海关官员道，他个子高挑，双

肩宽阔，留着一副黑色大胡子，“不认识这位猎魔人吗？你好啊，杰洛特。你认得他吗？他是学者？阁下，这么说你要去牛堡，对吗？没带任何行李？”

“正是。去牛堡。没带任何行李。”

官员拿出一块硕大的手帕，擦了擦额头、胡子和脖颈。

“杰洛特，今天情况如何？”他问，“那怪物现身了吗？”

“没有。你呢，奥尔森，瞧见什么没？”

“我可没时间四处张望。我在工作。”

“我爸，”埃弗雷特无声无息地凑上前来，大声说，“是弗尔泰斯特王的骑士！他的胡子比你更长！”

“滚开，小孩儿。”奥尔森说着，重重叹了口气，“杰洛特，有伏特加吗？”

“没有。”

“我有。”来自学院的学者从包里拿出一只皮酒壶，让所有人吃了一惊。

“我这儿有小吃。”波特巴格不知从哪儿冒了出来，“熏河鳕！”

“我爸……”

“滚犊子，你这鼻涕小鬼！”

他们走到马车阴影下，坐在盘起的缆绳上，轮流抿着酒壶里的酒，大口吃着熏鳕鱼。奥尔森中途离开一会儿，去处理一场争执。有个来自玛哈坎的矮人商贩要求少交些税，还想让海关官员相信，他带着的毛皮并非取自银狐，而是某种大得离谱的猫。至于流鼻涕的捣蛋鬼埃弗雷特，他母亲完全不想接受检查，不断叫嚣自己丈夫的地位，以及贵族应该享有的特权。

驳船拖曳着越聚越多的睡莲、百合和水草，沿着宽阔的海峡，缓缓穿行于灌木覆盖的小岛之间。芦苇间的大黄蜂发出吓人的嗡嗡声，乌龟也时不时发出尖锐的鸣哨。单脚站立的鹤冷静地凝视着水面，知道自己无须花费太多力气——鱼儿迟早会自己游过来。

“杰洛特，你怎么想？”波特巴格又舔了一遍鳕鱼皮，“又一次平静的航行。你明白我在说什么吧？那怪物不是傻瓜，它知道你蹲在船上。听我说——我老家村里有条河，河里住着一只水獭，它经常钻进我家院子，咬死家养的母鸡。它非常狡猾，总趁我爸、我和我兄弟们不在家时溜进来。它只在我爷爷一人看家时出现。要知道，我爷爷脑袋有点糊涂，两条腿还瘫痪了。好像那只水獭，那只狗娘养的水獭知道这些似的。然后有一天，我爸……”

“从价__[③](#)__的百分之十！”驳船中部，矮人商贩挥舞着狐狸皮大声喊道，“我就欠你这么多，我不会再多付你一枚铜板！”

“那我就全部没收！”奥尔森怒吼道，“我会告诉诺维格瑞守卫，让你跟你的‘从价’一起进班房！博拉泰克，他的税金一个子儿也不能少！嘿，你们一点儿都没给我留吗？剩的酒全喝光了？”

“坐吧，奥尔森。”杰洛特给他让出位置，“看得出，你工作压力不

小。”

“唉，总有人这么跟我说。”奥尔森叹口气，喝口壶里的酒，抹了把胡子，“我打算辞职，回亚甸去。我是个温格堡出生的老实人，跟姐姐姐夫来了瑞达尼亚，但我要回去了。你知道吗，杰洛特？我有参军的想法。他们说德马维王正在招募特殊部队。在营地受训半年，就能拿到士兵的酬劳，足有我现在收入——算上贿赂——的三倍。这熏鳕鱼好咸。”

“我听说过这支特殊部队。”波特巴格确认道，“为对付松鼠党建立的，因为常规部队没法应付精灵突击队。我听说他们尤其鼓励半精灵入伍。但训练他们作战的营地听起来就像地狱。受训者只有一半拿到了士兵的酬劳，另一半进了墓地。”

“理所应当。”奥尔森说，“船长阁下，能进特殊部队的可不是普通士兵。他们不像笨手笨脚的盾牌兵，只要学会用标枪的尖头扎人就行。特殊部队必须精通战斗！”

“奥尔森，原来你是这么勇猛的战士啊！你真不怕松鼠党？不怕他们用箭射你的屁股？”

“有啥好怕的！我也懂得怎么拉弓。我跟尼弗迦德人战斗过，精灵对我来说不算什么。”

“我听说，”波特巴格颤抖着说，“如果有人被松鼠党活捉……会生不如死。松鼠党会用各种残忍的手段折磨俘虏。”

“哦，拜托你闭嘴吧，船长阁下。别跟婆娘似的胡言乱语。战争就是战争。你痛打敌人，他们当然会还手。别担心，我们的人也没让精灵

俘虏好受过。”

“真可怕。”莱纳斯·皮特把吃剩的鳕鱼头和鱼尾丢到船下，“暴力只会催生暴力，憎恨已扎根人心……同胞手足遭到毒害……”

“啥？”奥尔森皱起眉头，“说人话！”

“艰难的时代近在眼前。”

“这倒没错。”波特巴格表示赞同，“大战无可避免。渡鸦每天都聚集在空中，它们已经闻到了腐肉的味道。女先知伊丝琳也预言了世界的终结。白光即将到来，随后是白霜。也可能先白霜后白光，我把顺序给忘了。人们都说天空中能看到征兆……”

“你该留神看着航路，船长，而不是天空，不然你这小船就该开到浅滩上了。哦，我们已经接近牛堡了。瞧啊，都能看见大木桶了！”

雾气这时已稀薄了不少，他们能看到右边河岸上的小山和沼泽草甸，还有更高处的一部分高架渠。

“先生们，那是一套实验性质的下水道净化设备，”硕士导师吹嘘道，推开递来的酒壶，“是科学上的巨大成功，学院的重要成果。我们修复了精灵陈旧的高架渠、运河和沉淀物捕集器，已经开始对学院、城镇、周边村落和农庄的下水道进行净化。你们所说的大木桶是台沉淀物捕集器。这是科学上的巨大成功——”

“低头，快低头！”奥尔森说着，在栏杆后面蹲下，“去年那玩意儿爆炸了，粪便一直崩到鹤岛。”

驳船在岛屿间穿行，塔楼般的沉淀物捕集器和高架渠消失在迷雾

中。所有人都松了口气。

“波特巴格，你不打算在牛堡靠岸了？”奥尔森问。

“我得先去橡实海湾，好捎上泰莫利亚的鱼贩和商人。”

“唔……”海关官员挠挠脖子，“那个海湾……听我说，杰洛特，你跟泰莫利亚人没什么矛盾吧？”

“干吗问这个？有人向你打听我？”

“你猜对了。你说过，要我留意对你感兴趣的人。啊，你肯定想不到，泰莫利亚卫兵打听过你。那儿的海关官员跟我关系不错，是他告诉我的。味道不对啊，杰洛特。”

“你说水？”莱纳斯·皮特紧张地问，看向高架渠的方向。

“还是那个小鼻涕虫？”波特巴格指着仍在附近转悠的埃弗雷特。

“我说这事儿味道不对。”奥尔森的脸有些抽搐，“听着，杰洛特，泰莫利亚海关官员说，卫兵问了些奇怪的问题。他们知道你在马拉迪乌斯和格洛克公司的驳船上担任护卫。但他们打听……你是不是一个人。你是不是——活见鬼，别笑啊！他们似乎想知道，是不是有个未成年女孩陪着你。”

波特巴格笑出了声。莱纳斯·皮特看着猎魔人的眼神带上了厌恶——多半以为这个白发男人的恋童倾向引来了执法者的关注。

“正因如此，”奥尔森咳嗽一声，“那位泰莫利亚海关官员觉得，这里或许牵扯了什么私人恩怨，比如……呃，女孩的家人或未婚夫前来寻

仇什么的。于是那位官员谨慎地向卫兵询问，最后发现，原来委托他们的是个贵族。那家伙巧舌如簧，出手阔绰，他自称.....里恩斯，或者类似的名字。他左脸颊上有块红印，看起来像是烧伤。你认识这么个人吗？”

杰洛特站起身。

“波特巴格，”他说，“我要在橡实海湾下船。”

“出什么事了？怪物怎么办？”

“那是你的问题了。”

“说到问题，”奥尔森插嘴道，“往右舷看，杰洛特。说啥啥就来。”

在一座岛屿背后，一条平底驳船在迅速消散的雾气中浮现，桅杆上挂着一面缀着银色百合图案的黑色三角旗，旗子有气无力地摆荡着。船员由几个头戴制式尖顶帽的泰莫利亚守卫组成。

杰洛特飞快地伸手进包，取出两封信——一封是希瑞写的，一封来自叶妮芙。他将信纸迅速撕成小片，丢进河里。奥尔森沉默地看着他。

“我能问问你在做什么吗？”

“不行。波特巴格，照顾好我的马。”

“你想.....”奥尔森皱起眉头，“你打算.....”

“我怎么打算是我的事。别插手，否则后果自负。他们打着泰莫利亚的旗号。”

“让他们的旗号见鬼去。”奥尔森把腰带上的弯刀挪到更称手的位置，又用袖子擦擦他的彩饰护颈甲，上面的图案是红底上的一头老鹰，“只要我还在船上检查，这儿就是瑞达尼亚的领地。我不允许——”

“奥尔森，”猎魔人抓住他的袖子，插嘴道，“拜托，别插手。面带烧伤的男人不在那条驳船上，而我必须弄清楚他是谁，有什么目的。我得跟他面对面。”

“你打算就这么跟他们走？别犯傻了！假如这事真是私人恩怨，是那家伙委托卫兵帮他报仇，那只要过了这座小岛，他们就会把船锚缠在你的脖子上，把你丢下河。到那时，你就只能跟河底的螃蟹面对面了！”

“他们是泰莫利亚卫兵，不是强盗。”

“真的？瞧瞧他们凶神恶煞的样子！还有，我很快就能弄清他们真正的身份。等着瞧。”

平底驳船迅速靠近，跟他们的船接舷。一个守卫丢过绳索，另一个人则把钩篙挂在栏杆上。

“我是船长！”三个守卫跳上甲板，波特巴格拦住他们，“这条船属于马拉迪乌斯和格洛克公司！你们……”

一个健壮的秃头守卫伸出橡树般粗细的胳膊，粗暴地推开他。

“我找杰拉德，利维亚的杰拉德！”他的嗓门活像炸雷，上下打量着船长，“船上有这人吗？”

“没有。”

“我就是。”猎魔人跨过行李和包裹，走近些，“我是杰洛特，利维亚的杰洛特。怎么回事？”

“我奉律逮捕你。”秃头男人的双眼扫过诸多乘客，“女孩在哪儿？”

“只有我一个。”

“你撒谎！”

“等等，等等。”奥尔森从后面走来，把手按在杰洛特肩上，“冷静点儿，别大喊大叫。你们来迟了，泰莫利亚人。他已被依法逮捕了。被我逮捕。罪名是偷运货物。我奉按命带他去牛堡的卫兵室。”

“这算啥？”秃头男人皱起眉头，“那个小女孩呢？”

“这儿没什么小女孩，从来没有。”

卫兵面面相觑，犹豫起来。奥尔森露出大大的笑容，摸摸他的黑胡子。

“知道现在该怎么做吗？”他哼了一声，“泰莫利亚来的各位，跟我们去牛堡吧。我们都是头脑简单之人，怎么懂得复杂的法律细节呢？牛堡卫兵室的指挥官通晓世故，他会主持公道。你们认识我们的指挥官，对吧？因为他跟你们在海湾的指挥官很熟。你们只要把情况告诉他……给他看看你们手里的文件和印章……你们肯定把必要的章都盖全了，对吧？”

秃头盯着奥尔森，眼神狰狞。

“我没时间，也不想去牛堡！”他突然大吼，“我要带这无赖去我们

的国家，就这样！斯特兰、维特克！抓紧时间，搜索驳船！给我找到那个女孩！”

“等等，别急。”奥尔森不理他的大叫大嚷，慢条斯理地说，“你们正在三角洲的瑞达尼亚这边，泰莫利亚人。你们该不会带着要申报的东西吧？或者违禁品？我们得检查一下，搜你们的身。如果找到什么东西，你们就只能跟我们去牛堡了。只要我们想，总能找到点什么。伙计们！过来！”

“我爸是个骑士！”埃弗雷特突然出现在秃头男人身旁，尖声说道，“他的剑比你的更大！”

秃头一把抓住男孩的河狸皮领，把他揪离船板。男孩饰有羽毛的帽子掉了下来。他用手臂箍住男孩的腰，把弯刀举到男孩颈边。

“后退！”他大吼道，“快后退，不然我砍断这小鬼的脖子！”

“埃弗雷特——！”那个贵妇人惨叫道。

“你们这些泰莫利亚卫兵，”猎魔人缓缓地说，“行事作风还真奇怪。说实话，很难让人相信你们是卫兵。”

“闭嘴！”秃头男人摇着埃弗雷特，男孩发出小猪般的尖叫，“斯特兰、维特克，抓住他！绑住他的手脚，把他带到船上！还有你，退后！女孩在哪儿？我问你呢！把她交出来，不然我宰了这鼻涕虫！”

“那就宰了吧。”奥尔森慢吞吞地说，冲他的手下打个手势，拔出弯刀，“反正不是我儿子，对吧？等你宰了他，咱们再慢慢谈。”

“别插手！”杰洛特把剑丢到甲板上，示意海关官员和波特巴格的水

手们别动，“我跟你们走，冒牌卫兵阁下。放了男孩。”

“到船上去！”秃头男人退到驳船边，仍没放开埃弗雷特，他抓起一根绳索，“维特克，把他绑起来！你们所有人都到船尾去！谁敢动一下，这孩子就得死！”

“杰洛特，你疯了吗？”奥尔森咆哮道。

“别插手！”

“埃弗雷特！”

泰莫利亚平底船突然一阵震颤，摇晃着漂远了些。河面突然炸开，飞溅的水花中，伸出两只长而粗糙、仿佛螳螂前肢一样布满尖刺的绿色爪子，抓住了手握钩篙的卫兵，只一眨眼工夫便把他拖进水里。秃头守卫怒吼一声，放开埃弗雷特，紧紧抓住平底驳船侧面垂下的绳索。埃弗雷特扑通一声掉进被鲜血染红的河水。两条船上的人都像着魔一样尖叫起来。

杰洛特挣脱两名试图捆住他的人，一拳打中其中一人的下巴，把他丢下了船。另一人用铁钩砸向猎魔人，随即晃了晃身体，无力地倒向奥尔森——海关官员的弯刀刺穿了他的肋部。

猎魔人纵身跃过低矮的栏杆。在漂着厚厚藻类的河水彻底没过头顶之前，他听到牛堡学院自然历史系的讲师莱纳斯·皮特大喊：“那是什么？什么品种？这种动物根本不存在！”

他在泰莫利亚平底驳船旁边浮起，奇迹般地避开秃头的手下朝他刺来的鱼叉。那个卫兵来不及再次刺出鱼叉，就一头栽进水里，喉咙上插着一根箭。杰洛特抓住落下的鱼叉，双脚一蹬船侧，借力潜入泡沫翻涌

的漩涡，用力刺中什么东西。他只能祈祷那不是埃弗雷特。

“这不可能！”他听到硕士导师还在叫喊，“这种动物不可能存在！至少不该存在！”

我完全同意最后那句，猎魔人心想。他用鱼叉继续戳刺蜻蜓怪坚硬粗厚的甲壳。怪物镰刀状的颞骨咬住泰莫利亚卫兵的尸体，鲜血仍在涌出。蜻蜓怪用力摆动扁平的尾巴，游向水底，扬起团团泥沙。

他听到一阵微弱的哭喊。埃弗雷特像小狗一样踢打河水，想顺着平底驳船侧面的绳索爬上去，结果却抱住了秃头男人的双腿。绳索突然断了，汩汩的水声中，秃头卫兵和男孩一起掉进河里。杰洛特潜向更深处，朝他们的方向游去。幸运的是，他立刻摸到了男孩的河狸皮领。他把埃弗雷特从纠缠的水藻中拖出，双腿踩水，用后仰的姿势游向水面，最后回到驳船边。

“这边，杰洛特！这边！”他听到许多人的叫喊，一声比一声响亮，“把他给我！”“绳子！抓住绳子！”“见——鬼！”“绳子！杰洛特——！”“用钩篙，用钩篙！”“我的孩子——！”

有人抓住男孩的双臂，把他拖上船去。与此同时，另一人从杰洛特身后扑来，打中他的后脑，又借助魁梧的身躯把他压到水下。杰洛特放开鱼叉，转过身，抓住袭击者的腰带。他伸出另一只手，想揪住对方的头发，可惜只是徒劳。对方是个秃头。

两人同时浮上水面，但只是一瞬间，泰莫利亚平底驳船便又漂远了，扭打的杰洛特和秃头男人处在两船之间。秃头男捏住杰洛特的喉咙，猎魔人则把大拇指戳进了他的眼睛。秃头男大叫一声，放开手，往远处游去。杰洛特却没法动弹——有什么东西抓住了他的腿，正将他拖

向水底。在他身旁，半具尸体在水面飘荡，活像个软木塞。他知道是什么在拖他了——莱纳斯·皮特的说明纯属多余。

“是节肢动物！端足目！巨颚亚门！”

杰洛特用双臂奋力划水，试图将腿从怪物的爪子里扯出——它正把猎魔人往它有节奏一开一合的大嘴里拖。硕士导师又说对了，它的颚确实不小。

“抓住绳子！”奥尔森大喊，“绳子，抓住！”

一根鱼叉呼啸着从猎魔人耳边掠过，啪嗒一声刺进怪物爬满水藻的甲壳——它已经浮出了水面。杰洛特抓住鱼叉，用力下压，同时用能动的腿狠狠踢向蜻蜓怪。他挣脱了尖钉般的利齿，却留下了靴子、一截裤管和很大一块皮肤。又有几根鱼叉呼啸着划破空气，绝大部分都没能命中。蜻蜓怪收起爪子，一甩尾巴，姿态优雅地潜入绿色的水底。

杰洛特抓住那条砸中他面孔的绳索，把他戳得生疼的钩篙也终于钩住他的腰带。他感到一股向上的拉力，随后许多双手的力道将他拖离了水面。他翻过栏杆，倒在甲板上，身上满是河水、烂泥、水草和鲜血。乘客、船员和海关官员们围在他身旁。奥尔森和偷运狐皮的矮人靠在栏杆上，射出箭矢。埃弗雷特正在母亲怀里啜泣，他全身湿透，还沾着绿色的水藻，冷得牙齿打颤。他向所有人解释说，他不是故意的。

“杰洛特！”波特巴格在他耳边喊道，“你死了吗？”

“见鬼……”猎魔人吐出一根水草，“我老了，做不了这行当了……老了……”

一旁的矮人松开弓弦，奥尔森欢呼起来。

“正中肚皮！啊哈哈！射得漂亮，毛皮商朋友！嘿，博拉泰克，把他的钱还给他！就凭那一箭，他有资格享受减税！”

“住手……”猎魔人喘着粗气，徒劳地试图起身，“别杀光他们，该死的！我要活口！”

“留了一个，”奥尔森保证说，“就是跟我斗嘴的秃头，其余人等都射死了。不过那秃头还在往远处游呢，我这就把他抓回来。把钩篙递过来！”

“新发现！重大新发现！”莱纳斯·皮特大喊着，在栏杆边手舞足蹈，“科学界未知的全新物种！独一无二！哦，我太感激你了，猎魔人！从今天起，这种生物将以……‘杰洛特亚·皮蒂虫’的名字出现在书本里！”

“硕士导师阁下，”杰洛特呻吟起来，“如果你真想表示感谢，就把那鬼东西命名为‘埃弗雷特亚’吧。”

“这名字也不错。”学者赞同道，“哦，真是了不起的发现！多么独特又出色的样本啊！毫无疑问，它是三角洲仅有的一只……”

“不，”波特巴格突然严肃地说，“并非仅有。看啊！”

紧贴附近那座小岛的百合叶剧烈颤抖起来。他们看到涌起的浪头，还有个庞大细长的躯体——看起来像根腐烂的圆木——用众多肢体飞快地划起水来，嘴巴一张一合。秃头男人回头张望，立刻发出一声惊恐的尖叫。他四肢并用，奋力游向远处。

“多好的样本，多好的样本啊。”皮特激动地评论道，“适合抓握的

头侧肢，四对钳爪.....有力的扇形尾部.....尖利的爪子.....”

秃头男人又回望一眼，发出更加惊恐的尖叫。“埃弗雷特亚·皮蒂虫”伸出适合抓握的头侧肢，狠狠甩动有力的扇形尾部。秃头男绝望而徒劳地拼命划水，试图逃脱它的追捕。

“愿他游得再快些。”奥尔森说，但他没摘下帽子。

“我爸，”埃弗雷特牙齿打颤地说，“游得比他快多了！”

“把这孩子拖走！”猎魔人咆哮道。

怪物伸出尖利的爪子，巨颚用力一咬。莱纳斯·皮特脸色发白，转过头去。

秃头男发出一声短促的尖叫，消失在水下。河水泛起一片暗红。

“该死，”杰洛特重重地坐在甲板上，“我老了，做不了这行当了.....老了.....”

还有什么可说的呢？丹德里恩热爱牛堡镇。

学院高墙环绕，广阔、喧闹而繁忙的城镇则围绕着学院的围墙。牛堡镇是座色彩斑斓的木头城镇，有狭窄的街道和尖锐的屋顶。牛堡镇仰赖牛堡学院，仰赖学院里的学生、讲师、学者、研究者及其来宾，而那些人则仰赖科学、知识，以及一切与学习过程相关的东西为生。在牛堡镇，正是那些理论和实验的副产品带来了商机和利润。

诗人在一条泥泞而拥挤的街道上缓缓骑行，经过工坊、工作室、货摊和大大小小的店铺。拜学院所赐，数以万计世间难寻的奇妙商品在这

些地方生产并出售，其功用或难以置信，或毫无意义。他经过旅店、酒馆、看台、小屋、柜台和便携式烤架，那些地方摆满了色香味俱佳的精致菜肴，不光菜色本身，就连佐料、配菜和香料都世间独有。这就是牛堡镇，精明而积极的牛堡人一点点汲取了学院那些枯燥无用的理论，建起了这样一座多彩、欢快、吵闹且气味怡人的神奇城镇。它还是一座充满各式消遣的城镇，庆典从不间断，节日永无止息，狂欢永不休止。这里的街道日夜回响着音乐和歌声，还有高脚杯和大啤酒杯的清脆碰撞，因为众所周知，没有比获取知识更让人口渴的工作了。尽管校长严令禁止学生和导师在黄昏前饮酒作乐，但牛堡镇人还是昼夜不停地饮酒狂欢，因为众所周知，如果有什么事比获取知识更令人口渴，恐怕就要算部分或彻底禁止饮酒的规定了。

丹德里恩骑在枣红色骗马的背上，咂咂嘴，继续向前，穿过街上漫步的人群。小贩、摊主和江湖骗子大声吆喝他们的商品和服务，为周围的混乱添砖加瓦。

“鱿鱼！烤鱿鱼！”

“神奇药膏！包治各种斑点和疥疮！只此一家别无分号！可靠的神奇药膏！”

“猫！捕鼠猫！魔法灵猫！各位先生小姐，听听它们的喵喵叫吧！”

“护身符！灵药！春药、迷情药水，保您欲仙欲死！只要喝上一口，连死人都能精力勃发！谁要买？谁要买？”

“拔牙！几乎无痛！便宜，非常便宜！”

“你说便宜是什么意思？”丹德里恩咬着一串硬得像靴子的烤鱿鱼，

好奇地问。

“每小时两个铜币！”

诗人打了个哆嗦，催促骟马继续前行。他悄悄回头张望。那两个从市政厅起就跟着他的家伙在理发店门口停下，假装研究黑板上的价目表。丹德里恩可不会被他们骗到，他知道他们真正感兴趣的是什麼。

他继续前进，从高大的“玫瑰花蕾”妓院旁边经过，他知道那里会提供一些别的地方根本享受不到——或是不受欢迎——的精致服务。有那么一会儿，他的理性跟享乐的本能起了争执。最后理性胜利了。丹德里恩叹了口气，继续朝学院的方向走去，目光尽量避开传来欢声笑语的酒馆。

是啊，还有什么可说的呢——丹德里恩热爱牛堡镇。

他再次四下张望。那两人没去理发，尽管他们的头发确实该去理理了。眼下他们站在一家乐器行外面，装作在挑陶笛。店主卖力地夸耀着自己的商品，指望能赚些钱。丹德里恩知道，他这是白费力气。

他牵着马走向哲学家之门，也就是学院的正门。他飞快地办完手续，包括在来宾登记簿上签名，并让人把他的骟马牵去马厩。

穿过哲学家之门，一个截然不同的世界出现在他眼前。学院跟由普通建筑构成的城镇完全不同，也不像城镇那样，寸土寸金你争我夺。这里的一切都保持着精灵离开时的模样。宽敞的小巷里铺着五颜六色的砾石，两边是赏心悦目的小巧宫殿，以及镂空的围栏、墙壁、篱笆、运河、桥梁、花圃和绿色的公园，只有几处耸立着庞大而粗糙的宅邸，明显是精灵离开后建造的。一切都显得干净、安宁而庄严——这里禁止任

何形式的贸易和有偿服务，更别提娱乐项目了。

学生们漫步在小巷间，专注地阅读大部头书籍和羊皮纸手稿。其他人坐在长椅上、草坪上和花圃里，讨论各自的家庭作业，或审慎地玩着“奇数或偶数”之类需要动脑的游戏。教授们也在附近徜徉，在热切地谈天或争论的同时又不失礼仪与风范。年轻的助教到处闲逛，眼睛盯着女学生的臀部。丹德里恩不无欣喜地发现，学院依然跟他就读时一样，没有半点改变。

从三角洲那边吹来一股清风，带来微弱的海水气息，稍显浓郁的硫化氢味道则从高耸于运河边的炼金系大楼传来。灰黄两色的朱顶雀在公园的灌木丛中啁啾——那座公园就位于学生宿舍隔壁——还有只猩猩蹲坐在白杨树上，无疑是从自然历史系的动物园里逃出来的。

诗人没浪费时间，在迷宫般的小巷和树篱间迅速穿行。他对学院的地形了如指掌。这并不奇怪，毕竟他在这儿上过四年学，又在叙事诗与诗歌艺术系教过一年书。当他以满分通过期末考试时——这让那些早就认定他懒惰、放荡而又愚蠢的教授们大跌眼镜——学校提议让他担任讲师。结果他却带着鲁特琴，跑到乡间徜徉数年，又以吟游诗人的身份广为人知，学院只好再下血本请他重返母校，还给了他客座讲师的职位。丹德里恩只是偶尔才接受他们的邀请，毕竟他对云游的热爱，跟对舒适、稳定又享受的生活的偏好不能两全。不过话说回来，他确实很爱牛堡镇。

他回头张望。那两人没买陶笛、长笛或小提琴，反而大步跟在他身后，与他保持一段距离，还不时留意周围的树梢与房屋。

诗人轻快地吹着口哨，转了个弯，朝医学和草药学系所在的宅邸走

去。通往教学楼的小巷挤满了身穿独特淡绿色斗篷的女学生。丹德里恩开始寻找熟悉的面孔。

“夏妮！”

一个年轻的医学系学生，留着齐耳根的深红色头发，放下正在看的解剖学书籍，从长椅上站起。

“丹德里恩！”她微笑起来，快活地眯着榛子色的双眼，“好些年没见你了！来，我来介绍一下朋友们。她们都很喜欢你的诗……”

“回头再说。”诗人低声道，“小心，看看我身后，夏妮。看到那两人没？”

“探子。”夏妮皱起上翘的鼻子，哼了一声。学生们总能轻而易举认出密探、间谍和告密者，这点每次都会让丹德里恩吃惊。尽管有些不合情理，但学生对情报部门的厌恶众所周知。学院内的土地享有治外法权，神圣而不可侵犯，学生和讲师们在校园里也是完全的自由人——情报部门尽管喜好刺探，却不敢招惹学院中人。

“他们在集市那边就一直跟着我。”丹德里恩装出正在跟医学系学生拥抱和调情的样子，“夏妮，能帮我办件事吗？”

“要看什么事。”女孩晃晃匀称的脖子，像只受惊的小鹿，“如果你又做了什么蠢事——”

“不，不。”他连忙向她保证，“我只想送个口信出去，但这些讨厌鬼总跟着我，我没法自己——”

“要我叫男生来吗？只要我大喊一声，那些探子就不敢再纠缠你

了。”

“哦，得了吧，你想引起骚乱吗？非人种族的座位歧视风波刚刚过去，你就等不及找麻烦了？再说，我痛恨暴力。我会对付那两个探子。不过要麻烦你……”

他把嘴唇贴近女孩的头发，轻声说了几句。

“猎魔人？真正的猎魔人？”

“看在诸神的分上，小点儿声。夏妮，你愿意帮我吗？”

“当然。”夏妮爽朗地笑笑，“只是出于好奇，我想近距离看看那位著名的……”

“我求你了，小点儿声。记住：别告诉任何人。”

“以医师的名义保证。”夏妮的笑容更美了，丹德里恩心中再次涌起为她这样的女孩谱写歌谣的冲动——像她这样的女孩，虽不妖艳，但美丽分毫不减。传统美女反而留不下太多印象，这种女孩却会经常出现在你梦里。

“谢谢，夏妮。”

“不客气，丹德里恩。回头见。你要当心。”

亲吻了彼此的脸颊，诗人和夏妮便朝相反的方向离去——她朝医学系走去，他则走向思考者公园。

他经过技术系那造型时髦却气氛阴郁、被学生戏称为“解围之神”的教学大楼，然后转上吉尔登斯滕桥。他没走多远。那两人埋伏在巷子转

角处，就在竖立着学院第一任校长尼哥底母·德·布特的青铜半身像的花圃边。跟世上所有密探一样，他们避免与其他人视线接触；也跟世上所有密探一样，他们的面孔粗糙而苍白。尽管他们努力装出睿智的模样，看起来却像两只精神错乱的猴子。

“迪杰斯特拉向您致意。”间谍之一说，“我们走吧。”

“说得对。”诗人无礼地回答，“你们可以走了。”

两个间谍面面相觑，站在原地，盯着不知什么人用木炭在青铜半身像的底座上写下的下流文字。丹德里恩叹了口气。

“正如我所料。”他正了正肩头的鲁特琴，“先生们，我必须陪你们去某个地方，对吗？太糟了。那就走吧。您先请，我跟着。这种情况下，不是更该长者先行嘛？”

身为瑞达尼亚国王维兹米尔的情报部门首脑，迪杰斯特拉却半点也不像密探。在人们的刻板印象中，间谍就该矮小、瘦削、獐头鼠目，黑色兜帽下的锐利双眼总是鬼鬼祟祟地打量着四周。但据丹德里恩所知，迪杰斯特拉从不戴兜帽，还坚定不移地偏爱色彩鲜亮的衣物。他有近七尺高，几乎重两担。他在胸前交叠双臂时——这是他的习惯动作——看起来就像两头抹香鲸匍匐在巨鲸身前。就他的五官、发色和皮肤而言，他更像一头刚刚洗刷完毕的猪。丹德里恩知道，很少有人的外表能像迪杰斯特拉这样富有欺骗性——这个又高又胖的家伙看似迟钝、懒散又愚蠢，却拥有格外灵活的头脑，以及熏天的权势。有这么一句俗话：在维兹米尔王的宫廷里，如果迪杰斯特拉说现在是中午，黑暗却依然笼罩大地，那你就该担心一下太阳的命运了。

但在眼下，诗人还有别的事要担心。

“丹德里恩，”迪杰斯特拉睡眼蒙眬地说，又把两条抹香鲸交叠在巨鲸身前，“你这没脑子的蠢货、彻头彻尾的笨蛋。你非要毁掉自己碰过的一切吗？你这辈子就不能做一回正确的事？我知道你没法独立思考。我知道你快四十了，看起来也有三十岁，但我觉得你的心智才二十出头，做起事来更像不到十岁。你要明白，我通常会给你明确的指示，会告诉你要做什么、什么时候做、该怎么做。可我常常觉得，自己在跟一堵墙说话。”

“而我呢，”诗人装出傲慢的模样，反驳道，“常常觉得你说话只为锻炼口舌。所以赶紧说重点，省掉修辞手法和毫无意义的辞藻吧。你这次有何贵干？”

他们坐在一张大橡木桌前，周围的书架上塞满了书本和羊皮纸文稿。他们正在副校长办公室顶楼的租赁客房里，迪杰斯特拉给这儿取了个可笑的名字：“最当代历史系”，丹德里恩则称之为“比较密探与应用破坏系”。包括诗人在内，房间里共有四人——除了迪杰斯特拉，还有两人参与了这场对话。其中之一照例是奥里·鲁文，瑞达尼亚密探头子那位上了年纪、总爱抽鼻子的书记。另一位肯定也不是普通人。

“你很清楚我的来意。”迪杰斯特拉冷冷回答，“不过嘛，既然你喜欢扮演傻瓜，我也就不破坏你的兴致了，我会用尽量简单的字眼解释给你听。或者，菲丽芭，你打算亲自解释？”

丹德里恩看向与会的第四人，后者直到现在都保持着沉默。菲丽芭·艾哈特肯定刚到牛堡不久，或者打算马上离开，因为她既没穿裙子，没戴她最爱的黑玛瑙首饰，在妆容上也没花太多心思。她身穿男式短上

衣、裹腿和高筒靴——按诗人的说法，这就是她的“户外工作装”。女术士令人赏心悦目的黑发平日披散在肩头，此刻却梳得整整齐齐，挽在颈背处。

“那就别浪费时间了。”她扬起平整的眉毛，“丹德里恩说得对，我们是该省去毫无意义的比喻和修辞，毕竟眼下这事既简单又微不足道。”

“啊，说得对。”迪杰斯特拉笑道，“微不足道。一个危险的尼弗迦德密探，原本可以微不足道地被关进崔托格最深的地牢，却微不足道地逃脱了追捕，就因为名叫丹德里恩和杰洛特的两位阁下出于微不足道愚蠢，微不足道地警告并吓跑了他。我见过有人因为更微不足道的小事而上了绞架。丹德里恩，干吗不把你遭遇伏击一事告诉我？我不是警告过你，那个猎魔人所有的打算都要通报给我吗？”

“我不知道杰洛特有什么打算。”丹德里恩信誓旦旦地撒着谎，“我告诉过你，他去泰莫利亚和索登追捕那个里恩斯。我也告诉过你他回来了。我相信他已经放弃了。里恩斯就像隐形了似的，猎魔人找不到他任何痕迹，这一点——如果你还记得的话——我也告诉过你.....”

“可你撒谎了。”密探头子冷冷地说，“猎魔人找到了里恩斯的踪迹，找到了他留下的尸体。从那以后，他改变了战术。他不再追赶里恩斯，而是等对方来找他。他跟马拉迪乌斯和格洛克公司签订了合约，担任他们的护卫。他是故意的。他知道船运公司会把他的事传播出去，直至传到里恩斯耳中，而后者会做出冒险举动。里恩斯的确动手了。奇怪又难以捉摸的里恩斯阁下、傲慢又自信的里恩斯阁下，他甚至连假名都懒得用。里恩斯阁下的尼弗迦德气味足能飘到一里之外。还有身为变节术士的味道。菲丽芭，我说得对吗？”

女术士既没承认，也没否认。她保持沉默，仔细而专注地盯着丹德里恩。诗人垂下双眼，犹豫地清清嗓子。他不喜欢她的目光。

丹德里恩把女人——包括女术士——分成四种：非常可爱、可爱、不可爱 and 非常不可爱。非常可爱那种会欣然默许上床的提议；可爱那种会露出快乐的微笑；不可爱女人的反应难以预测；而对吟游诗人来说，“非常不可爱”的那类女人，光是想想向她们提出类似要求，都能让他脊背发冷、膝盖打颤。

尽管菲丽芭·艾哈特极富魅力，但无疑属于“非常不可爱”的类型。

除此以外，菲丽芭·艾哈特是术士评议会的重要人物，也是维兹米尔王信赖的宫廷魔法师。她是个天资出众的女术士，据说更是仅有的掌握变形咒语的几位巫师之一。她看外表大概三十岁，事实上，恐怕至少三百岁了。

迪杰斯特拉把胖乎乎的手指交扣在肚皮上，摆弄他的大拇指。菲丽芭保持沉默。奥里·鲁文咳嗽一声，抽抽鼻子，扭扭身体，还不断调整宽大的袍子。他的宽外袍像是教授的装束，但又不像学院配发的，更像捡自垃圾堆。

“然而，”密探头子突然厉声道，“你的猎魔人低估了那位里恩斯阁下。猎魔人设下陷阱，却毫无常识地把计划建立在里恩斯会不辞辛苦亲自前来的基础上。按猎魔人的计划，里恩斯应该毫无戒心，应该察觉不到任何陷阱，也不会发现迪杰斯特拉大人的下属正在等他。因为，按猎魔人的指示，丹德里恩大师不会向迪杰斯特拉大人透露这精心计划的陷阱。但根据更早之前的指示，丹德里恩大师有责任向迪杰斯特拉大人透露。丹德里恩大师得到了清晰无误的指示，却选择充耳不闻。”

“我并非你的下属，”诗人骄傲地说，“也没必要遵行你的指示和命令。我有时会帮你的忙，但那纯粹出于个人意愿，出于爱国者的责任感，面对即将到来的改变不至于袖手旁观——”

“你为所有付钱的人打探消息，”迪杰斯特拉冷冷地打断他，“为所有握着你把柄的人刺探情报。我手里就有你不少把柄，丹德里恩，所以别这么无礼。”

“我不会屈服于勒索！”

“想打个赌吗？”

“先生们，”菲丽芭·艾哈特抬起一只手，“拜托，严肃点儿。还是专注于眼前的事务吧。”

“说得对。”密探头子在扶手椅里展开四肢，“听着，诗人。错已铸成，里恩斯已经起了戒心，不会再上当了。但我不允许类似的事再发生，所以想见见那个猎魔人。带他来见我。别在镇子里转来转去，企图甩掉我的手下了。直接去找杰洛特，把他带到这儿，带到这个房间里。我得跟他谈谈。就我和他两个。这样一来，我们就不必逮捕他，从而引发骚动了。带他来见我，丹德里恩。这是我目前对你唯一的要求。”

“杰洛特走了。”诗人冷静地说着谎。迪杰斯特拉瞥了眼女术士。丹德里恩绷紧身体，以为会有某种力量窥探进他的脑海，却什么都感觉不到。菲丽芭眯眼看着他，但半点不像在用咒语确认他说没说实话。

“那我就等到他回来为止。”迪杰斯特拉叹口气，假装相信了他的话，“我当真需要见他一面，所以我会变动一下日程表，继续在这儿等他。等他回来，你就带他来见我。越快越好，对很多人都好。”

“劝杰洛特来这儿，”丹德里恩扮了个鬼脸，“恐怕有点难。他——想象一下吧——对密探有种令人费解的厌恶。虽然他很清楚，这只是一门行当，跟其他行当没什么区别，但他反感这一行的人。可能他觉得，刨除爱国之心，密探这一行只能吸引彻头彻尾的恶棍和最卑劣的——”

“行了行了。”迪杰斯特拉漫不经心地摆摆手，“拜托，别说这些陈词滥调了。我最讨厌陈词滥调，实在太没新意了。”

“我也这么想。”吟游诗人哼了一声，“但那位猎魔人生性单纯，跟我们这些老于世故之人不同，是个既正直又不懂变通的笨蛋。他只是单纯地讨厌密探，无论如何也不愿意跟你们谈话，更别提协助情报部门了。而且你没有他的把柄。”

“你错了。”密探头子说，“我有，而且不止一个。就眼下来说，发生在橡实海湾的斗殴就足够了。你知道上船的都是什么人吗？他们不是里恩斯的手下。”

“对我来说，这不算新闻。”诗人满不在乎地说，“我敢肯定，他们只是泰莫利亚卫兵中从不短缺的几个恶棍。里恩斯打听过猎魔人的事，无疑还开出了相当不错的价码，好换取有关他的任何消息。很明显，猎魔人对他非常重要。所以几个狡猾的无赖打算抓走杰洛特，把他关进山洞，然后卖给里恩斯。他们会开出条件，尽可能从里恩斯手里敲诈一笔。如果只是提供消息，那他们拿到的酬劳——如果真有的话——可就太少了。”

“这等真知灼见令人钦佩。但我表扬的是那位猎魔人，不是你——你不可能想到这些。不过问题比你们想象的更加复杂。因为我发现，我的同行，弗尔泰斯特王的情报人员也对里恩斯阁下很感兴趣。他们看穿

了那些——用你的说法——那些狡猾无赖的打算。登上驳船、想要抓住猎魔人的也是他们。也许是为引来里恩斯，也许是为其他截然不同的目的。丹德里恩，猎魔人在橡实海湾杀死的是泰莫利亚的密探。他们的头儿非常、非常生气。你说杰洛特走了？希望他没去泰莫利亚，不然他恐怕再也回不来了。”

“这就是他的把柄？”

“没错，也是我的筹码。我可以安抚泰莫利亚人，但我不打算白干。丹德里恩，猎魔人去哪儿了？”

“诺维格瑞。”吟游诗人不假思索地撒谎道，“他去找里恩斯了。”

“真是个弥天大错。”密探头子笑了笑，装作没看穿他的谎言，“没能克服厌恶感跟我联系，这是他的损失。我会为他省去许多麻烦。里恩斯不在诺维格瑞，但那儿却有无数泰莫利亚密探，也许他们都在等那位猎魔人。他们也会搞懂一件我早就明白的事，就是如果能以正确的方式请来利维亚的猎魔人杰洛特，他就能回答各种各样的问题——四大王国的情报部门开始困惑的问题。我的安排很简单：请那位猎魔人到这儿来，到这个房间，为我解答那些问题，然后他就可以安然离开。我会安抚泰莫利亚人，并保证他的安全。”

“你想问什么问题？也许我能为你解答？”

“别逗我笑了，丹德里恩。”

“可是，”菲丽芭·艾哈特突然开了口，“也许他真能呢？也许他真能为我们节省时间呢？别忘了，迪杰斯特拉，我们的诗人已经彻底卷进来了，在这儿的人不是猎魔人，而是他。那个在科德温跟杰洛特同行的女

孩是谁？那个灰色头发、绿色眸子的女孩，也就是里恩斯在泰莫利亚想从你嘴里逼问出来的女孩是谁，丹德里恩？你对那女孩了解多少？猎魔人把她藏哪儿了？叶妮芙收到杰洛特的信后去了哪儿？特莉丝·梅利葛德藏在哪儿？她又为什么藏起来？”

迪杰斯特拉神情镇定，但飞快地瞥了女术士一眼。这让丹德里恩明白，密探头子吃了一惊。菲丽芭显然不该这么快就开门见山，而且提问对象也完全错了。这一切显得既轻率又粗心。问题在于，菲丽芭·艾哈特也许有诸多缺点，但其中绝不包括轻率和粗心。

“我很抱歉。”他慢慢地说，“但我不知道这些问题的答案。我很想帮你的忙，但我无能为力。”

菲丽芭直视他的双眼。

“丹德里恩，”她慢吞吞地说，“如果你知道那个女孩在哪儿，请告诉我们。我向你保证，我和迪杰斯特拉很关心她的安全。而她的安全正受到威胁。”

“我不怀疑你们的关心。”诗人还在说谎，“但我真不知道你在说什么。我从没见过你们感兴趣的那个孩子。而杰洛特——”

“而杰洛特，”迪杰斯特拉插嘴道，“从不信任你。你肯定问过他不少问题，他却一个字都没告诉你。丹德里恩，你觉得这是为什么呢？那个性格单纯、厌恶密探的笨蛋会不会早就察觉了你的真实身份？别管他了，菲丽芭，你完全在浪费时间。他连个屁都不知道，别被他自信的表情和暧昧的笑容欺骗了。他只能用一种方式帮助我们。等猎魔人离开藏身之处，只会联络他一个。想想看吧，猎魔人可是把他当成了朋友。”

丹德里恩缓缓抬起头。

“没错，”他承认，“他把我看做朋友。想想看吧，迪杰斯特拉，这不是没有理由的。接受这个事实，然后得出你的结论吧。你已经得出结论了，对吗？那好，你可以尝试勒索了。”

“哎呀，哎呀，”密探头子笑着说，“你在这方面还真敏感。别生气，诗人，我只是在说笑。勒索我们的伙伴？这我可办不到。相信我，我不希望你那位猎魔人出任何意外，也没想过要伤害他。谁知道呢？我甚至能跟他达成共识，让我们双方都能获益。不过想实现这一点，我必须先见到他。等他出现，你就带他来见我。我诚恳地请求你，丹德里恩，非常诚恳。你明白我有多诚恳吗？”

吟游诗人哼了一声：“我当然明白你有多诚恳。”

“相信你说的是真话。好了，你走吧。奥里，送我们的大诗人出门。”

“保重。”丹德里恩站起身，“希望你工作生活一切顺利。你也保重，菲丽芭。哦，还有，迪杰斯特拉！那些密探整天跟着我也很累了，叫他们回去吧。”

“当然。”密探头子说谎道，“我会让他们回来的。你还不相信我吗？”

“怎么可能？”诗人也说谎道，“我当然相信你。”

丹德里恩在学院一直待到晚上。他不断仔细打量四周，但没发现任何密探跟在他身后。而这恰恰是他最担心的事。

在叙事诗与诗歌艺术系的教学大楼里，他听了一堂经典诗歌的讲座，然后在一堂现代诗歌的研讨会上美美睡了一觉。几位跟他熟识的助教叫醒了他，他们一起去哲学系，参加一场名为“生命的本质与起源”的激烈而持久的辩论。没等天黑下来，半数参与者就喝得酩酊大醉，其他人也开始相互推搡、大喊大叫，吵闹得无以复加。这一点正中诗人下怀。

他悄无声息地溜到阁楼，爬出排烟窗，顺着图书馆屋顶的排水管滑下，跳到解剖学系阶梯教室的屋顶上，差点摔断腿。他从那儿跳进与学院围墙相邻的花园。在浓密的醋栗丛间，他找到自己还是学生时挖出的洞。洞的另一头就是牛堡镇。

他融入人群，飞快地穿行于后巷，一路躲躲闪闪，像被猎狗追赶的野兔。赶到马车站后，他藏进阴影，等了足足半个钟头。他在周围没发现任何可疑之人，于是顺梯子爬上茅草屋顶，接着跳到他认识的酿酒师——沃尔夫冈·阿玛多伊斯·山羊胡_ [\(4\)](#) _家的房顶。他抓住苔藓覆盖的屋瓦，终于来到要去的阁楼窗边。那个小房间里亮着一盏油灯。丹德里恩扶着排水管，费力地敲敲铅制窗格。窗户没锁，轻轻一碰就开了。

“杰洛特！嘿，杰洛特！”

“丹德里恩？等等……拜托，别进来……”

“什么别进来？你说‘别进来’是什么意思？”诗人推开窗户，“你有人陪还是咋地？你正跟谁上床吗？”

他没听到回答，也没打算等对方回答。他径直爬上窗台，把放在上面的苹果和洋葱扫了一地。

“杰洛特……”他上气不接下气地说着，突然陷入沉默，然后低声咒骂起来，紧紧盯住地板上那件医学系亮绿色长袍。他震惊地张开嘴巴，又咒骂一句。他什么都预想到了，除了这个。

“夏妮，”他摇摇头，“这可真……”

“什么也别说，非常感谢。”猎魔人坐在床上。夏妮把被单一直拉到自己的翘鼻头，把身子盖得严严实实。

“好吧，请进。”杰洛特伸手拿他的裤子，“既然你都从窗户进来了，肯定是要紧事。假如不是，我会把你直接丢出去。”

丹德里恩爬下窗台，把剩余的洋葱也扫落在地。他用脚把木头高背椅拉近些，坐下。猎魔人开始收拾他和夏妮丢在地板上的衣服。他面色困窘，沉默地穿好衣服。夏妮躲在他身后，费力地套上衬衣。诗人失礼地看着她，在头脑里搜寻合适的比喻和韵脚，好形容一下她被油灯照耀的金色肌肤和小巧胸脯。

“有什么事，丹德里恩？”猎魔人扣好靴子上的搭扣，“说吧。”

“收拾行李。”他用单调地回答，“你快出发了。”

“有多快？”

“越快越好。”

“夏妮……”杰洛特清清嗓子，“夏妮告诉我有密探跟踪你。我想，你甩掉他们了？”

“你完全想错了。”

“是里恩斯？”

“更糟。”

“这样的话，我确实想错了……等等。是瑞达尼亚人？从崔托格来的？是迪杰斯特拉？”

“这回猜中了。”

“可他们没理由——”

“有充分的理由。”丹德里恩插嘴道，“他们不再关心里恩斯了，杰洛特。他们要找的是那女孩和叶妮芙。迪杰斯特拉想知道她们在哪儿。他会强迫你告诉他。现在你明白没？”

“明白了。所以我们要逃跑。非得走窗户吗？”

“必须的。夏妮？你可以吗？”

医学生抚平自己的长袍。

“我又不是没爬过窗户。”

“这我相信。”诗人仔细审视她，指望能看到一抹值得用韵文和比喻描述的红晕，但未能如愿。他只看到她淡褐色双眸里的欢喜，还有脸上放肆的笑容。

一只硕大的灰色猫头鹰滑翔而下，无声无息地落在窗台上。夏妮轻呼一声。杰洛特伸手去拿剑。

“别做蠢事，菲丽芭。”丹德里恩说。

猫头鹰消失不见，取而代之的是菲丽芭·艾哈特，她蹲坐在窗台上，姿势很别扭。女术士跳进房间，抚平头发和衣服。

“晚上好。”她冷冷地说，“为我作下介绍吧，丹德里恩。”

“这位是利维亚的杰洛特，这位是医学系的夏妮。这头狡猾的一路跟着我的猫头鹰当然不是猫头鹰，她是术士评议会的菲丽芭·艾哈特，目前是维兹米尔王的部下，也是崔托格宫廷的骄傲。可惜的是，我们这儿只有一把椅子。”

“足够了。”女术士在丹德里恩让出的高背椅上舒舒服服地坐下，愠怒的目光扫过在场众人，只在夏妮身上多停留片刻。令丹德里恩吃惊的是，夏妮的脸突然红了。

“原则上讲，我只想见利维亚的杰洛特一人。”短暂的沉默过后，菲丽芭开口道，“但我明白，要其他人离开很不得体，因此……”

“我可以走。”夏妮犹豫地说。

“不行。”杰洛特低声道，“直到情况弄清之前，谁也不能走。是这样吧，女士？”

“叫我菲丽芭就好。”女术士微笑着说，“抛开繁文缛节吧。没人需要离开——无论谁在场都不会让我烦心，最多有些吃惊，可我又能怎样？人生总有无穷无尽的意外，正如我一位朋友所说……是我们共同的朋友哦，杰洛特。你在读医学系，对吗，夏妮？几年级了？”

“三年级。”女孩嘟囔道。

“啊。”菲丽芭·艾哈特没看向她，而是看着猎魔人，“十七岁，多美

妙的年纪。为了变回十七岁，叶妮芙肯定愿意付出很多东西。你觉得呢，杰洛特？如果有机会，我会问她的。”

猎魔人恶狠狠地笑了。

“我相信你会问她。我也知道你还会在问题后面附加一句评论。我更知道这会让你开怀大笑。拜托，说重点吧。”

“说得对，”女术士点点头，神情严肃起来，“是时候了，而且你没多少时间了。丹德里恩无疑已经告诉你，迪杰斯特拉突然想跟你谈话，好确定某个女孩在哪儿。迪杰斯特拉受命于维兹米尔王，所以我相信，在这件事上他会异常坚决。”

“没错，多谢你的提醒。但有件事我不太明白。你说迪杰斯特拉得到了国王的指示，国王就没命令你吗？毕竟你也是维兹米尔议会里的重要成员。”

“我确实是。”女术士没理会对方语气里的嘲笑，“你说得没错。我很重视我的职责，其中就包括提醒国王别犯错误。有时候——比如这一次——我没法直接告诫国王说他犯了错，也没法劝他不要莽撞行事。我只能让他没有犯错的机会。你明白我在说什么吧？”

猎魔人点点头，以示确认。丹德里恩怀疑杰洛特根本不明白，因为他很清楚，菲丽芭是在信口雌黄。

“这下我明白了，”杰洛特缓缓说道，证明他完全理解对方的话，“术士评议会也对我的监护对象很感兴趣。巫师们想弄清我的监护对象是谁，他们想抢在维兹米尔和其他人之前找到她。菲丽芭，为什么？我的监护对象怎么了？她为何如此引人关注？”

女术士眯起眼睛。“你不知道？”她嘶声道，“你对她的了解真这么少吗？我不想妄下结论，但这等无知只能证明你完全没有监护她的资格。说实话，我没想到在如此缺乏信息的情况下，你还会决定照顾她。不仅如此——你还不肯让其他人照顾她，虽然那些人既有资格，又有权利。最重要的是，你居然还问‘为什么’？小心，杰洛特，不然你的自大只会给你带来灭亡。当心。还有，保护好那个孩子，该死的！保护好那个女孩，把她当作你最重要的人！如果你自己办不到，就找别人帮帮忙！”

有那么一瞬间，丹德里恩以为猎魔人会提到叶妮芙。这样既不会给他带来危险，又能击溃菲丽芭的论调。但杰洛特一言不发。诗人猜到了原因。菲丽芭知道一切。菲丽芭在警告他，而猎魔人明白她在警告什么。

诗人专注地看着他们的双眼和面孔，想知道他俩是否也有一段过去。丹德里恩知道，猎魔人和其他女术士也有过类似的言辞和暗示的交锋，这说明他俩彼此互有好感，而且多半会走到上床那一步。但就跟从前一样，他看不出任何端倪。只有一个办法能弄清猎魔人跟其他女人的联系——在恰当的时间钻进某扇窗户。

“照顾某人，”过了一会儿，女术士续道，“意思就是，在某人无法保证自身安全的情况下，担负起保护她的职责。如果你让你的监护对象现身……如果她遭遇任何意外，你就得负起责任，杰洛特。只有你。”

“我知道。”

“恐怕你知道的还是很少。”

“那就开导我吧。这么多人突然想帮我卸下重担，想接手我的职

责，照顾我的监护对象，为什么？术士评议会想从希瑞那儿得到什么？迪杰斯特拉和维兹米尔王想要什么？泰莫利亚人呢？那个叫里恩斯的家伙，他在索登和泰莫利亚谋杀了三个在两年前跟我和女孩有过接触之人，他又有什么目的？他几乎杀掉丹德里恩，就为榨出她的消息，可这是为什么？菲丽芭，这个里恩斯是谁？”

“我不知道，”女术士说，“我不认识里恩斯。但跟你一样，我非常希望弄明白。”

“那个里恩斯，”夏妮出人意料地开口，“脸上是不是有块三度烧伤？如果有，那我知道他是谁，而且知道他在哪儿。”

房间里一片寂静。第一滴雨点敲打在窗外的排水管上。

[\(1\)](#) 诺维格瑞是自由城市，位于瑞达尼亚境内，但没向瑞达尼亚王国称臣。

[\(2\)](#) 类似欧洲中世纪法律赋予的一种权利，让某些城市可以强迫过往商旅先在本地售卖一段时间，然后才能带着剩余货物离开。

[\(3\)](#) 原文为拉丁语，指根据货物价格的百分比收税。

[\(4\)](#) 这里是在戏仿莫扎特的全名：沃尔夫冈·阿玛多伊斯·莫扎特。

杀人总归是杀人，无论动机或情况如何。杀过人，或准备去杀人之人，都是恶人和罪犯，无论他们拥有何种身份：国王、王子、元帅、法官……哪怕施加暴力前深思熟虑之人，也不比普通罪犯更优越。因为从本质上讲，所有暴力都会无可避免地导致犯罪。

——《关于生命、幸福与繁荣的默想》，尼哥底母·德·布特著

第六章

“我们可别犯错。”瑞达尼亚国王维兹米尔说。他用戴戒指的手指拨开头发，按住太阳穴。“我们承担不起再次犯错的后果。”

其他人一言不发。亚甸国王德马维躺在扶手椅里，盯着放在肚皮上的啤酒杯。泰莫利亚、庞塔尔、玛哈坎和索登的统治者，新近成为布鲁格资深保护人的弗尔泰斯特把头转向窗户，将高贵的侧影展现在众人面前。桌子对面坐着科德温国王亨赛特，他留着土匪似的大胡子，富有穿透力的小眼睛扫过本次会议的其他参与者。莱里亚女王米薇闷闷不乐地摆弄着项链上的硕大红宝石，美丽而丰满的嘴唇不时扭曲起来。

“我们可别犯错。”维兹米尔重复道，“错误只能带来惨痛的损失。我们应该好好借鉴前人的经验。我们的先祖五百年前登陆时，精灵像把脑袋埋进沙子的鸵鸟一样不肯直面威胁。先祖们从他们手中一点一点夺走土地，而他们一再撤退，总觉得这是最后一次，觉得敌人不会继续蚕食他们。我们可不能这么蠢！因为现在轮到我們了。现在我们成了那些精灵。尼弗迦德人刚攻到雅鲁加河边，我就听到有人说：‘让他们待在那儿吧。’‘他们不会再攻过来了。’可他们会，你们等着瞧吧。所以我重复一遍：我们可别再犯精灵的错误！”

雨水敲打窗格，诡异而凄厉的风声响起。米薇女王抬起头。她以为自己听到了渡鸦和乌鸦的沙哑叫声，但那只是风声。风声，还有雨声。

“别拿我们跟精灵相提并论。”科德温的亨赛特说，“这种比较是在侮辱我们。精灵根本不懂如何战斗——面对我们的先祖，他们只会躲进群山和森林。精灵可没在索登教训过我们的先祖，但我们让尼弗迦德人

见识到了挑衅我们的后果。你也别拿尼弗迦德人威胁我们，维兹米尔，不要散布耸人听闻的论调。你说尼弗迦德人攻到雅鲁加河边？要我说，他们这会儿就像教堂里的老鼠一样本分，因为我们在索登打得他们落花流水。我们不光打败他们的军队，还摧毁了他们的士气。据说恩希尔·瓦·恩瑞斯并不赞同当时的大规模入侵，而袭击辛特拉的其实是反对他的派系。我不清楚这是不是真的——我只知道，如果打赢了，埃丹尔只会鼓掌叫好，然后给他们封赏。可索登战役之后，他突然变成反对出兵的一方，之前发生的一切都变成了手下元帅们的抗命之举。然后是人头落地，断头台上鲜血直流。这些可都是事实，不是什么传闻。正式的处决有八场，不那么正式的更是数不胜数。好些人令人费解地死去，还有许多官员突然选择退休。我得说，恩希尔勃然大怒，几乎把自己的指挥官杀了个干净。所以说，现在谁还能率领他们的大军？那些士官吗？”

“不，不会是士官。”亚甸的德马维冷冷地说，“率领军队的将是年轻有为的军官们，他们在恩希尔手下受训已久，这样的机会他们等了很多年。正是那些上了年纪的元帅挡住了他们晋升和掌握军权的道路。至于那些年轻指挥官的名字，我们都已经听说了。他们粉碎了麦提那和那赛尔的起义，又迅速镇压了艾宾叛乱。那些指挥官重视迂回战术，重视长距离的骑兵突袭，重视步兵的高速行军和登陆作战。他们运用集中攻击的战术粉碎敌人的攻势，他们会使用最新的攻城技术，而不依赖不确定性太大的魔法。我们绝不能低估他们。他们渴望跨过雅鲁加河，以此证明自己已从老元帅的失败中学到了教训。”

“如果真学到了教训，”亨赛特耸耸肩，“他们就不会跨过雅鲁加河了。这条河的河口位于辛特拉和维登的边境线，那里仍由维登国王埃维尔和他的三座要塞控制——纳史特洛格、洛史洛格和波德洛格。他们不可能这么简单就攻占那里，任何新技术都办不到。希达里斯国王埃塞因

的舰队会保护我们的侧翼，我们能守住河岸多亏了他们。当然，还有史凯利格群岛的海盗。你们应该记得，亚尔·克拉茨·安·克莱特没跟尼弗迦德人签署停战协议，他经常袭击他们在普罗文斯群岛的定居点和要塞，然后放上一把火。尼弗迦德人给他取个绰号，叫蒂斯·伊斯·穆瑞，意思是‘海上的野猪’。他们用他吓唬不听话的小孩！”

“吓唬吓唬尼弗迦德小孩，”维兹米尔讽刺地笑笑，“可没法确保我们的安全。”

“这的确不能，”亨赛特赞同，“但别的东西可以。如果不能控制河口与河岸，侧翼又遭到威胁，那等越过雅鲁加河后，恩希尔·瓦·恩瑞斯就没法确保部队补给线的安全。到时还怎么急行军，怎么用骑兵突袭？太荒谬了。他们的部队过河后至少得停顿三天。半数人会准备攻打要塞，其余那些则会缓缓散开，洗劫整个地区，搜寻食物和马匹饲料。等他们著名的骑兵队饿得吃光大多数马匹时，我们就可以重演一次索登之战。见鬼，我倒希望他们过河！不过别担心，他们不会的。”

“假如说，”莱里亚女王米薇突然道，“他们不会跨过雅鲁加河。假如尼弗迦德人会继续坐等。让我们考虑一下：这对谁更有好处？他们，还是我们？谁能等下去，谁又等不了？”

“完全正确！”维兹米尔接过话头，“米薇跟平时一样，话不多，但每句都一针见血。恩希尔有大把时间，我们却没有。你们还搞不清状况吗？三年前，尼弗迦德人弄松了山坡上的一颗小石子，现在正静静地等待山崩。他们只要看着石头不断滚下山坡就行了。因为对某些人来说，最初那颗小石子就像一块无法撼动的巨石。等人们发现，只要轻轻一碰就能让它滚落的时候，那么制造山崩也就不是什么难事了。从灰山到布利姆巫德海角，到处都有精灵突击队在林中出没——他们已经不再是小

规模的游击队了，战争已经打响。再等下去，我们还会看到多尔·布雷坦纳的自由精灵拿起武器。玛哈坎的矮人正蠢蠢欲动，布洛克莱昂森林的树精也越来越放肆。这是一场战争，规模庞大的战争。是内战。我们的内部斗争。而尼弗迦德人会一直坐等……你们觉得时间站在哪一边？就连三四十岁的年轻精灵都加入了松鼠党的突击队，而他们有三百年的寿命！他们有的是时间，我们可没有！”

“松鼠党，”亨赛特承认，“的确成了我们的心腹大患。他们严重妨碍我的贸易和运输，还恐吓农夫……我们必须结束这一切！”

“既然非人种族想要战争，我们就给他们战争。”泰莫利亚国王弗尔泰斯特说，“我一向主张和平共处，但他们想要武力，我们就得让他们瞧瞧谁更厉害。我准备好了。我在此承诺：我会在六个月内解决泰莫利亚和索登境内的松鼠党。早在我们的祖先和精灵对抗时，那里的土地就流淌过精灵之血。在我看来，流血是悲剧，但我没有别的选择。悲剧只能重演了。我们必须平定精灵的势力。”

“只要你下命令，你的军队便会攻打精灵，”德马维点点头，“可他们会攻打人类吗？会攻打作为步兵来源的农民吗？会攻打行会吗？会攻打自由城镇吗？提到松鼠党，维兹米尔说了，他们只是山崩中的一块石头而已。好了，好了，大家别这么张口结舌地看着我！谣言早就传开了：据说在尼弗迦德占领区的村庄和城镇里，农夫和手艺人活得更好，他们更自由、更富有，商人行会也享有更多特权……我们的市场就快要被尼弗迦德生产的商品淹没了。在布鲁格和维登，他们的钱币正在取代我们的流通币。如果我们袖手旁观，就彻底没救了：我们会卷入与邻国的冲突，为平息叛乱和暴动而焦头烂额，同时在尼弗迦德人的经济压迫下慢慢崩溃。我们只能缩在自己的小角落里，慢慢死掉，因为——听好了——尼弗迦德人会阻止我们往南，可我们必须发展和扩张，否则我们

的子孙后代很快就将无处容身！”

在场众人沉默不语。瑞达尼亚的维兹米尔重重地叹了口气，拿起桌上一只高脚杯，喝了一大口。在这漫长的沉默中，雨水不断拍打窗棂，呼啸的狂风也不时摇晃着窗扇。

“我们担心的这些事，”亨赛特最后总结道，“都是尼弗迦德人的杰作。恩希尔的特使在煽动非人种族，散播传闻，挑起暴乱。他们一掷千金，承诺给公司和行会特权，给公侯贵族权力和地位，答应让他们在新行省——也就是我们的王国——担任要职。我不知道在你们国家是什么样，但在科德温，到处都是牧师、传教士、占卜师和突然冒出来的神秘主义者，都在宣扬世界末日的到来……”

“在我的王国也一样。”弗尔泰斯特赞同道，“见鬼，和平都维持这么多年了。自从我祖父屠杀了大多数牧师，让他们认清自己的位置之后，剩下的都在做有意义的事。他们钻研书本，把知识传授给孩子，治疗病患，照看穷人、残疾人和流浪汉，不再掺和政治。可突然间，他们都醒悟了，开始对民众胡言乱语——而民众也听信了他们的话，自以为终于明白了生活艰难的原因。我之所以容忍这一切，是因为我不像祖父那么冲动，在王室的威信和尊严方面也不像他那么敏感。话说回来，如果我轻易被一群疯子的胡话影响，只能说明那些威信和尊严根本不存在。我的耐心就快到头了。最近的传道主题是：有一位救星会从南方到来。南方！雅鲁加河对岸！”

“白焰，”德马维喃喃道，“白霜将会到来，其后是白光。随后世界将借由白焰和白女王而重生……我也听过这些。这是对精灵女先知伊丝琳妮·爱普·艾维尼恩的预言的篡改。我下令逮捕了在温格堡集市散播这些预言的牧师，审问他的人礼貌而详细地问他：恩希尔究竟付给他多少

黄金……可那牧师只会胡扯什么白焰和白女王……直到最后一刻。”

“小心，德马维。”维兹米尔皱起眉头，“别让他们成了殉道者。这正是恩希尔想要的。只要你愿意，大可以抓走所有尼弗迦德人，但别碰牧师，后果太难以预料。他们依然受到尊敬，且对民众有相当大的影响力。松鼠党带来的麻烦已经够多了，我们不能让城镇出现暴乱，也不能对治下的农夫宣战。”

“见鬼！”弗尔泰斯特哼了一声，“别这么做，别冒那个险，别这样，别那样……我们聚在这儿，难道是为讨论什么事不能做？德马维，你把我们拖到哈吉要塞，就为抱怨和哭诉我们的软弱无助？让我们做点什么吧！有些事非做不可！目前的局面必须得到遏制！”

“我从一开始就在说这个。”维兹米尔站起身，“我提议行动。”

“什么行动？”

“我们能做什么？”

沉默再次降临。狂风呼啸，窗扇在城堡的墙壁上不断摇晃。

“你们，”米薇突然说，“干吗都看着我？”

“我们在欣赏你的美貌。”亨赛特喝着杯里的酒，嘟囔道。

“同意。”维兹米尔附和道，“米薇，我们也都知道，没有你解决不了的问题。你有女性的直觉，你是位睿智的——”

“别再恭维我了。”莱里亚女王在膝盖上十指交扣，双眼盯着绘有狩猎场面的陈旧挂毯，那些皮绳牵引的猎犬正在一头逃窜的白色独角兽的

侧翼追击。我从没见过活的独角兽，米薇心想。从来没有。也许这辈子都见不到了。

“目前的情况，”过了一会儿，她努力将视线从挂毯上挪开，“让我想起了利维亚城堡里的漫长冬夜。空气中始终有股悬而未决的气氛。我丈夫会考虑怎么把另一个侍女搞上床；元帅会研究怎么打一场让他成名的胜仗；巫师会想象自己就是国王；仆人不愿服侍主人；小丑悲伤、阴郁又无趣得要命；狗儿会忧郁地吠叫；猫儿只顾呼呼大睡，不关心老鼠会不会蹿上桌子。所有人都在等待。所有人都皱起眉头看着我。而我……于是我……会给他们展示，让他们明白我能做到什么：我能让城墙摇晃，让附近的灰熊从冬眠中惊醒。他们脑袋里那些愚蠢的念头顿时一扫而空。突然间，所有人都知道谁才是掌权者了。”

没人说话。风声更响了。屋外城垛上的守卫漫不经心地打着招呼。拍打在铅制窗框上的雨声变成了一连串疯狂的断音。

“尼弗迦德人正在观望、等待。”米薇摆弄自己的项链，缓缓续道，“尼弗迦德人正在观察我们。空气中有股悬而未决的气氛，愚蠢的念头在许多人脑中萌生。所以，就让他们看看我们的能力吧。让他们知道，谁才是真正的君王。让我们摇晃这座陷入冬眠的城堡，让它的城墙为之震颤！”

“消灭松鼠党。”亨赛特飞快地说，“来一场庞大的联合军事行动。血洗非人种族。让精灵之血在庞塔尔、葛温里屈和布伊纳诸河流淌，从源头直至入海口！”

“派一支讨伐队，镇压多尔·布雷坦纳的自由精灵。”德马维皱着眉头补充道，“让调停部队开进玛哈坎。给维登的埃维尔一个机会，让他

对付布洛克莱昂森林的树精。没错，准备血洗他们！至于幸存的那些——全都送去隔离区！”

“送克拉茨·安·克莱特去尼弗迦德海岸。”维兹米尔接过话头，“让希达里斯王国舰队为他提供支援，让海盗从雅鲁加河一直抢掠到艾宾！展示力量——”

“还不够。”弗尔泰斯特摇摇头，“这些还不够。我们需要.....我知道我们需要什么。”

“那就告诉我们！”

“辛特拉。”

“什么？”

“把辛特拉从尼弗迦德人手里夺回来。让我们跨过雅鲁加河，首先发起进攻。他们肯定毫无防备。让我们把尼弗迦德人赶回玛那达阶梯的另一边。”

“怎么做？刚刚才说到雅鲁加河是军队无法跨越的天堑.....”

“对尼弗迦德人来说没错。但那条河在我们控制之下。河口和补给路线都在我们的掌控之中，侧翼还有史凯利格群岛，希达里斯和维登的要塞的保护。对尼弗迦德人来说，让四五万人过河是件相当费力的事，而我们能做的却不只是渡河。别这么吃惊，维兹米尔，你不是已经厌倦等待了吗？你不是想要大动作吗？不是想显示王者的力量吗？那就夺回辛特拉。辛特拉能让我们团结起来，因为她是个象征。别忘了索登！要不是辛特拉大屠杀，还有卡兰瑟的殉难，那场大胜根本不会到来。双方兵力相当，没人相信我们能打得他们落花流水，但我们的军队像恶狼和

狂犬一样扑向他们的喉咙，只为替辛特拉的雌狮复仇。只是，泼洒在索登土地上的鲜血并不能平息所有人的怒火。想想‘海上野猪’克拉茨·安·克莱特吧！”

“说得没错。”德马维点头道，“克拉茨发下血誓，要向尼弗迦德人复仇。为在玛那达遇害的伊斯特·图尔塞克复仇，为卡兰瑟复仇。如果我们进攻河对岸，克拉茨会倾尽史凯利格群岛的兵力做我们的后盾。看在诸神的分上，这计划有望成功！我支持弗尔泰斯特！别再等待了，让我们先发制人，让我们解放辛特拉，把那些狗娘养的赶出阿梅尔山口！”

“别这么着急。”亨赛特厉声道，“别忙着扯虎须，老虎还没死呢。而且，如果先发制人，我们就成了侵略者，会违反大家都盖过章的休战协议。聂达米尔及其军事联盟不会支持我们，伊斯特拉德·蒂森也不会援助我们。我不知道希达里斯的埃塞因王会有什么反应，但我们的行会、商贩及贵族肯定不会支持侵略战争……最重要的是，巫师也一定反对。别忘了那些巫师！”

“巫师肯定不会支持针对河对岸的军事行为。”维兹米尔赞同道，“休战协议正是洛格伊文的威戈佛特兹的杰作。众所周知，他的计划是让停战逐渐转变为持久的和平。威戈佛特兹不会支持战争。至于巫师会，相信我，他们对威戈佛特兹唯命是从。索登战役之后，他成了巫师会最重要的人物——不管其他巫师怎么说，威戈佛特兹已经是一把手了。”

“威戈佛特兹，威戈佛特兹。”弗尔泰斯特愤怒地说，“那个魔法师的势力也太大了。处处受制于威戈佛特兹和巫师会的计划已经让我很恼火了——还都是我既不熟悉、也不理解的计划。但变通的法子还是有

的，先生们。如果尼弗迦德人主动进攻呢？比如侵犯多尔·安格拉？攻打亚甸和莱里亚？这些我们可以安排……可以伪造一次小小的挑衅……比如他们引发的边境冲突？比如攻击边境要塞？当然了，我们会果敢地行动，而且会得到所有人的同情，包括威戈佛特兹和巫师会的全体成员。等恩希尔·瓦·恩瑞斯把目光从索登和河谷地区收回来时，辛特拉人——那些聚集在布鲁格的维赛基德旗下的移民和难民——又会要求收回国土。他们当中有武装的就将近八千人。还能有比他们更好的先头部队吗？那些人每天都盼望夺回辛特拉，回到被迫离开的祖国。他们渴望战斗，甚至已经准备好进攻河对岸了。他们要的只是一声战斗的呐喊。”

“战斗的呐喊。”米薇说，“还有我们援助的承诺。恩希尔在边境线有八千可调动的守军，有了这些兵力，他甚至连援兵都不用派。维赛基德很清楚这一点，所以弗尔泰斯特，除非你的大军外加瑞达尼亚的部队在雅鲁加河的左岸登陆，否则他不会有任何行动。最重要的是，维赛基德还在等待辛特拉的幼狮。这位王后的外孙女显然在大屠杀中逃过一劫，有人看到她出现在难民的队伍里，但那孩子神秘失踪了。辛特拉人一直在找她……他们需要王室血统坐上将要夺回的宝座。他们需要卡兰瑟的血脉。”

“都是胡说八道。”弗尔泰斯特冷冷地说，“已经两年多了，如果还不知道那孩子的下落，那她肯定死了。我们可以忘掉这些不着边际的想法了。卡兰瑟已经不在，幼狮和王室血脉也已不复存在。辛特拉……不可能变回雌狮生前那样了。当然了，这些话不能告诉辛特拉人。”

“也就是说，你打算派辛特拉游击队去送死？”米薇眯起眼睛，“让他们上最前线？而且不会告诉他们，辛特拉哪怕重生，也只能成为你治下的附庸国？你要我们为了你的利益攻打辛特拉？你把索登和布鲁格收归己有，又在维登磨利了牙齿，现在还盯上了辛特拉，是这样吗？”

“承认吧，弗尔泰斯特。”亨赛特厉声道，“米薇说得没错。你煽动我们就为这个目的吧？”

“得了吧，”泰莫利亚的统治者蹙起尊贵的额头，愤怒地说，“别把我说成梦想建立帝国的征服者。你们究竟在说什么？索登和布鲁格？索登国王埃克哈德是我母亲同父异母的兄弟。在他死后，索登王国把王冠交给了他的亲人，也就是我。血浓于水！这有什么好奇怪的？没错，布鲁格的文斯拉夫作为臣属向我纳贡——但这不是强制性的！他这么做是为保护自己的王国，因为天气晴朗时，他甚至能看到雅鲁加河左岸挥舞的尼弗迦德长枪！”

“我们说的就是左岸，”莱里亚女王慢吞吞地说，“我们要攻打的左侧河岸。而左岸就是辛特拉，曾遭焚毁、荒废，经历了屠杀和入侵之劫的辛特拉……但它仍是辛特拉，辛特拉人不会把王冠交给你弗尔泰斯特，也不会向你纳贡。辛特拉不会接受附庸国的地位。毕竟你和他们也不沾亲带故！”

“辛特拉，如果我们……等解放辛特拉，我们可以对它进行联合保护。”亚甸的德马维说，“辛特拉位于雅鲁加河口，那儿的战略位置太过重要，我们绝不能失去对它的控制。”

“辛特拉必须是自由的国家。”维兹米尔反驳道，“自由、独立而强盛的国家。能够成为钢铁大门，在尼弗迦德北方充当屏障，而不是一片让尼弗迦德骑兵纵马飞驰的焦土！”

“重建那样的辛特拉有可能吗？卡兰瑟已经不在了。”

“别激动，弗尔泰斯特。”米薇撇撇嘴，“我告诉你了，辛特拉人永远不会接受外来摄政者坐上他们的王位。强行统治只会逼他们倒戈。维

赛基德会让部队再次准备作战，但这次是在恩希尔的指挥下。然后有一天，他们会和尼弗迦德大军一起攻击我们。就像你刚才生动描述的一样，他们会是先头部队。”

“弗尔泰斯特知道，”维兹米尔不屑地说，“所以他才这么拼命地寻找卡兰瑟的外孙女，那只‘幼狮’。你还不明白吗？血浓于水，王冠可以借由通婚得到。等找到那个女孩，他会强迫她嫁给——”

“你疯了吗？”泰莫利亚国王气得几乎说不出话，“幼狮已经死了！我根本没找那个女孩，就算……我也从没想过强迫她做那种事……”

“你用不着强迫她，”米薇露出迷人的微笑，打断他的话，“你依然是个高大、健壮、英俊的男人，我的亲戚。而幼狮体内流淌着卡兰瑟的血。滚烫的血。我跟卡兰瑟从小就认识。只要见到喜欢的人，她就会激动得上蹿下跳，甚至能把脚下的枯枝点着。她女儿帕薇塔，也就是幼狮的母亲，跟她一模一样。不用说，幼狮跟她们也不会相差太远。只要一点点努力，弗尔泰斯特，那个女孩就会缴械投降。这就是你的打算，承认吧。”

“这当然是他的打算。”德马维笑出了声，“我们的国王早在心里打好了小算盘！我们去攻打左岸，弗尔泰斯特却会神不知鬼不觉地找到那个女孩，赢得她的芳心，然后让他的娇妻坐上辛特拉的宝座，而她的人民会为她的幸福欢天喜地。因为他们有了一位女王，一位骨血都来自卡兰瑟的女王。不但有女王……还附赠一位国王。弗尔泰斯特国王。”

“无稽之谈！”弗尔泰斯特气得大吼，面孔白了又红，“你们有毛病吗？这些胡言乱语简直毫无意义！”

“意义大得很呐。”维兹米尔冷冷地说，“因为我知道，有人正急切

地寻找那个孩子。弗尔泰斯特，那人是谁？”

“太明显了！是维赛基德和辛特拉人！”

“不，不是他们。至少不只是他们。还有其他人。那人所到之处总会留下尸体。那人会毫不犹豫地勒索、贿赂加拷问……说到这个，你们哪位麾下有个叫里恩斯的家伙？哦，我从你们的表情就看出来，要么没有这回事，要么就是你们不想承认——结果都一样。我重复一遍：他在寻找卡兰瑟的外孙女，而寻找的方式让人对他的动机起疑。我想问，究竟谁在找她？”

“见鬼！”弗尔泰斯特一拳打在桌子上，“不是我！我从没想过靠跟小孩子结婚来换取王位！毕竟我……”

“毕竟你过去四年都在跟拉·瓦雷第男爵夫人偷情。”米薇再次微笑，“你们就像两只相爱的斑鸠，只等老男爵一命归西。你瞪我做什么？我们都知道这事。你以为我们雇探子是干吗的？不过考虑到辛特拉的王位，我的亲戚，很多国王都愿意为此牺牲个人的幸福……”

“等等，”亨赛特用力挠挠胡子，“说到很多国王，暂时先放弗尔泰斯特一马。有嫌疑的不止他一个。卡兰瑟在世时，曾想把外孙女嫁给维登国王埃维尔之子。埃维尔说不定也觊觎着辛特拉，而且不只是他……”

“唔……”维兹米尔低声自语，“的确。埃维尔有三个儿子……而眼下在场的人中，有男性后裔的都有谁呢？嗯？米薇？万一是你在蒙骗我们呢？”

“你们可以把我排除在外了。”莱里亚女王笑得更迷人了，“我的两

个孩子仍在云游世界——这就是放纵的结果——即便他们还没上绞架，我也不觉得他们会突然冒出当国王的念头。他们从前没有这种想法，现在也不会有。那两个人比他们的父亲还要蠢。愿他安息，了解我亡夫之人应该会明白我的意思。”

“说得没错，”瑞达尼亚国王赞同道，“我了解他。你的两个儿子真的比他还蠢？见鬼，我以为他已经蠢到极限了……请原谅，米薇。”

“没关系，维兹米尔。”

“谁还有儿子？”

“你，亨赛特。”

“我儿子已经结婚了！”

“这算什么问题？有位睿智之人曾说，考虑到辛特拉的王位，很多国王都愿意为此牺牲个人的幸福。因为值得！”

“我不允许这样的诬蔑！别刁难我了！其他国王也有儿子！”

“亨弗斯的聂达米尔有两个儿子。他自己也是个鳏夫，年纪也没多大。也别忘了柯维尔的伊斯特拉德·蒂森。”

“我想他们也可以排除嫌疑了。”维兹米尔摇摇头，“亨弗斯联盟和柯维尔正在筹划彼此间的联合统治。他们对辛特拉和南方不感兴趣。唔……至于维登的埃维尔……辛特拉离他可不远。”

“有个人同样离辛特拉很近。”德马维突然开口。

“谁？”

“恩希尔·瓦·恩瑞斯。他尚未娶妻。而且他比你更年轻，弗尔泰斯特。”

“活见鬼，”瑞达尼亚国王皱起眉头，“如果真是这样……恩希尔不费吹灰之力就能挫败我们！很明显，辛特拉的人民和贵族会追随卡兰瑟的血脉。想想看吧，如果恩希尔得到幼狮，后果会怎样？见鬼，这可真是雪上加霜！辛特拉的女王，同时还是尼弗迦德帝国的皇后！”

“皇后！”亨赛特不屑地说，“你在夸大其词，维兹米尔。恩希尔要那女孩做什么？他干吗要跟她结婚？为了辛特拉的王位？恩希尔已经攻下了辛特拉！他征服了那个王国，让它成为了尼弗迦德帝国的行省！他早就大摇大摆坐在王位上了！”

“首先，”弗尔泰斯特说，“恩希尔是作为侵略者占领辛特拉的。如果他找到那个女孩，并与她结婚，就能合法地统治那里。你明白吗？与卡兰瑟血脉联姻的尼弗迦德帝国，将不再是令整个北方敌视的入侵者了。他会成为我们重视的邻国。面对这样的尼弗迦德帝国，你要怎么迫使他们退到玛那达阶梯的另一边，把他们赶回阿梅尔山口？你要怎么进攻由辛特拉雌狮的外孙女合法占据王位的辛特拉王国？见鬼！我不知道谁在找那个孩子，只能说不是我。但我宣布会从现在开始找她。我依然相信那个女孩已经死了，但我们不能冒险。现在看来，她实在太重要了。如果她幸存下来，我们必须找到她！”

“要不要先决定好，等找到之后让她嫁给谁？”亨赛特面露苦相，“这事可不能听天由命。我们可以把她交给维赛基德的游击队，让她起到战斗旗帜的作用——他们可以在攻打左岸时让她率队冲锋。但想让光复后的辛特拉对我们有用……你们肯定明白我的意思！如果我们攻打尼弗迦德并收复了辛特拉，就可以让幼狮坐上王位。但幼狮只能有一

个丈夫，那人要负责我们在雅鲁加河口的利益。在场有谁想自荐？”

“我就免了，”米薇开起了玩笑，“我放弃这个权利。”

“我没打算把不在场之人排除在外，”德马维严肃地说，“包括埃维尔、聂达米尔和蒂森家族。而且记住，维赛基德使用那面战旗的方式也许会出乎你们的意料。你们听过贵庶通婚的例子吧？维赛基德年纪大了，还丑得像坨牛粪，但只要喝下足够多的苦艾酒和春药，幼狮也许会出人意料地爱上他！我们的计划里包括维赛基德国王吗？”

“不，”弗尔泰斯特喃喃道，“我可没算上他。”

“唔……”维兹米尔犹豫起来，“我也一样。维赛基德只是件工具，不是合作伙伴，这就是他在我们攻打尼弗迦德的计划中扮演的角色——仅此而已。除此之外，如果努力寻找幼狮之人真是恩希尔·瓦·恩瑞斯，我们就不能冒这个险。”

“这是当然，”弗尔泰斯特附和道，“幼狮决不能落入恩希尔手中。她绝不能……活着落到任何……任何对我们不利之人手里。”

“你要杀了她？”米薇皱起眉头，“这手段太不光彩了，国王们。不值得。没必要这么极端。首先，让我们找到那个女孩——毕竟她还不在我们手里。等找到她，把她交给我。我会让她在山中某座城堡住上几年，再嫁给我手下某位骑士。等你们再见到她时，她会带着两个孩子，肚里还怀着一个。”

“如果我没算错，这代表未来起码会有三个可能的篡位者。”维兹米尔点点头，“不，米薇。这手段的确肮脏，但只要幼狮还活着，她就非死不可。事关国家利益啊，国王们！”

雨点不断敲打窗棂。狂风在哈吉要塞的塔楼间呼啸。

国王们陷入沉默。

“维兹米尔、弗尔泰斯特、德马维、亨赛特和米薇，”元帅复述道，“他们在庞塔尔的哈吉要塞密会。他们在私下会谈。”

“多有象征意义啊。”苗条的黑发男人头也不回地说，他的麋皮外衣上留有铠甲的压痕和锈迹，“不到四十年前，就在哈吉要塞，维尔福瑞尔击败了梅代尔的大军，加强了对庞塔尔山谷的掌控，确立了亚甸和泰莫利亚如今的边界。今天，维尔福瑞尔之子德马维邀请梅代尔之子弗尔泰斯特来到哈吉要塞，又找来了崔托格的维兹米尔、阿德·卡莱的亨赛特和莱里亚的风流寡妇米薇。所有人齐聚一堂，举行秘密商谈。库霍恩，你能猜到他们在谈什么吗？”

“能猜到。”元帅简短地回答，没再多说一个字。他知道，背对自己的那人痛恨任何人在他面前作多余的评价。

“他们没邀请希达里斯的埃塞因王。”身穿麋皮外衣的男人转过身，双手背在身后，从窗边缓缓走到桌边又走回去，“也没邀请维登的埃维尔王，更没邀请伊斯特拉德·蒂森和聂达米尔。这说明他们要么极度自信，要么缺乏自信。他们也没邀请巫师会的任何人，这不但有趣，而且意义重大。库霍恩，把密会的事告诉给巫师。让他们知道，他们的君王并不尊重他们。我相信，巫师们已经起疑心了。把消息散播出去。”

“遵命。”

“有里恩斯的消息吗？”

“还没有。”

那人在窗边停下脚步，伫立良久，看着沐浴在雨中的山丘。库霍恩在等待，手不安地攥紧剑柄圆头又放开。他担心自己又要被迫聆听一段漫长的独白。元帅知道，站在窗边的人把独白视为对话，又将对话看成特权和信任的证明。他深知这一点，但还是不喜欢聆听独白。

“总督大人，你觉得这个国家怎么样？你喜欢你的新行省吗？”

元帅吃了一惊，不由发起抖来。他没料到对方会提问，但也没思考太久就开口回答了。虚伪和犹豫意味着沉重的代价。

“不，陛下。不喜欢。这个国家……死气沉沉。”

“它过去可不是这样，”那人还是不回头，“将来也不会。等着瞧吧，库霍恩，你会看到一个美丽幸福的辛特拉。我向你保证。别难过，我不会让你在这儿久留，会有人来接替这个行省的总督之职。我要你去多尔·安格拉。等叛乱平息，你就会离开。我在多尔·安格拉的部队需要一位可靠的指挥官，不接受挑衅的指挥官。莱里亚的风流寡妇，还有德马维……随时会挑衅我们。你得管住那些年轻军官，让他们冲动的脑袋冷静下来。只有我给你命令时，你才能接下战书。在那之前，要按兵不动。”

“遵命！”

前厅传来武器和马刺的声音，还有响亮的说话声。有人敲了敲门。身穿麋皮衣的男人转过身，点头以示同意。元帅略鞠一躬，离开了房间。

那人回到桌边坐下，低头看着地图。他仔细看了很久，最后将额头

靠在交扣的双手上。他的戒指上有颗硕大的钻石，在烛光中闪耀，仿佛一千团火焰。

“陛下？”房门嘎吱一响，库霍恩又回来了。

那人一动没动，但元帅注意到他的双手在抽搐。元帅是凭钻石的反光发现的。他小心翼翼地关上门，轻手轻脚走到那人身后。

“有消息吗，库霍恩？里恩斯的消息？”

“不是，陛下。但是有好消息。这个行省的叛乱已经平息。我们击溃了叛军，只有少数几个逃到维登。我们抓住了他们的首领，阿特里的温德哈姆公爵。”

“很好。”过了一会儿，那人说道，但仍没抬头，“阿特里的温德哈姆……砍了他的头。不……不砍头，用别的方式处决他。壮观、漫长而又残酷的方式。还得是公开处决，这个不用多说吧？杀鸡儆猴很有必要。这能吓住其他有心人。不过拜托，库霍恩，细节就不用烦我了。你用不着在报告里描述得细致入微，这不会给我带来丝毫乐趣。”

元帅点点头，用力咽了口口水。他也不喜欢这种事，半点都不喜欢。他打算把处决的准备和实施工作都交给手下的专家，不打算询问相关细节，甚至不准备到场。

“行刑时你要在场。”那人抬起头，从桌上拿起一封信，拆开封蜡，“作为官方代表。身为辛特拉行省的总督，你要代我到场。我可不想亲自观看。这是命令，库霍恩。”

“遵命！”元帅甚至不打算掩盖自己的困窘和不安。发号施令者不允许任何人向他隐瞒，而且鲜少有人能瞒过他。

那人瞥了眼摊开的信纸，几乎立刻把它丢进壁炉的火中。

“库霍恩。”

“陛下，有何吩咐？”

“我不想等里恩斯的报告了。叫巫师们开始工作，准备用魔法联络瑞达尼亚的联系人。把我的口头命令传达过去，立刻送到里恩斯那里。命令如下：不必再小心行事，也别再跟猎魔人玩什么游戏了，不然结果可能会很不妙。没人能愚弄那个猎魔人。我了解他，库霍恩，他很聪明，不可能让里恩斯找到女孩的踪迹。我重复一遍，里恩斯必须马上安排刺杀，叫猎魔人退出这场游戏。他要杀了猎魔人，然后彻底消失，等待时机和我的命令。在那之前，如果他发现了女术士的踪迹，别去管她。不准伤到叶妮芙一根头发。库霍恩，记住了吗？”

“记住了，陛下。”

“这条命令必须加密，严防任何魔法解译。提醒那些巫师，如果搞砸了，如果被外人得知我的命令，我唯他们是问。”

“遵命，陛下。”元帅清清嗓子，挺直背脊。

“还有事吗，库霍恩？”

“伯爵……已经到了，陛下。他遵照您的命令来了。”

“这就到了？”那人露出微笑，“速度值得钦佩。希望他没累坏让所有人羡慕的黑马。让他进来吧。”

“陛下，你们对话时，需要我在场吗？”

“当然需要，辛特拉总督大人。”

等候在前厅的骑士听到召唤，迈着响亮有力的步伐走进房间，黑色铠甲发出金属摩擦声。他停下脚步，自豪地挺直脊背，脱下泥泞潮湿的黑色斗篷，手按剑柄，把饰有猛禽羽翼的黑色头盔放到髋部。库霍恩看着骑士的脸。他看到了属于战士的自豪与狂傲不羁。这人被关押了两年——按当时的情形，他本该上断头台的——但从他脸上看不到一丝相关的痕迹。元帅唇边浮现一抹微笑。他知道，缺乏想象力的年轻人总会展现出对死亡的轻蔑，还有疯狂的勇气。他很清楚这一点，因为他自己也曾年轻过。

那人坐在桌边，下巴搁在交扣的手指上，目不转睛地打量着骑士。年轻人的背脊绷得活像收紧的琴弦。

“丑话说在前头，”桌边之人对他讲，“你要明白，我还没原谅你两年前在那城中犯下的错误。我只是再给你一次机会，再下道命令。我怎么决定你的最终命运，完全取决于你自己的表现。”

年轻骑士的表情毫无变化。装饰头盔的羽翼中也没有一根羽毛因此颤抖。

“我从不骗人，也不给任何人虚假的幻想。”那人续道，“所以你要明白，想保住项上人头，这次就不能再犯任何错误。你得到完全赦免的机会非常小，而你被我宽恕和遗忘的可能性.....根本不存在。”

年轻的黑甲骑士依然一动不动，但库霍恩看到他眼里精光闪烁。他不相信这些话，库霍恩心想。他不相信，而且有自己的盘算。这可是个巨大的错误。

“我命令你集中全部注意力，”桌边那人续道，“还有你，库霍恩，因为我要下达的命令也跟你有关。不过稍等片刻，我要考虑一下内容和措辞。”

门诺·库霍恩元帅——辛特拉行省总督，未来的多尔·安格拉部队总指挥官——抬起头，立正站好，手握剑柄圆头。身穿黑色铠甲、手捧羽翼头盔的骑士也摆出同样的站姿。他们在等待。沉默地耐心等待。等待命令。而思考命令内容与措辞之人，正是尼弗迦德帝国的皇帝恩希尔·瓦·恩瑞斯，Deithwen Addan yn Carn aep Morvudd——“在敌人墓上起舞的白焰”。

希瑞醒了。

她半躺半坐在床上，脑袋下垫着好几个枕头，头上的湿毛巾微微发热，几乎干透。她无法忍受那烦人的重量，还有贴在皮肤上的刺痛感，于是甩开毛巾。她觉得难以呼吸，喉咙发干，鼻孔里塞满瘀血。灵药和咒语起了作用——几个钟头前曾在她颅骨里炸开，令她视线模糊的痛楚已然消失不见，取而代之的是隐隐的抽痛，还有太阳穴上的压迫感。

她用手背小心地碰碰鼻子。血已经止住了。

真是怪梦，她心想。许多天来的头一个梦。头一个我不害怕的梦。头一个与我无关的梦。我成了……旁观者。我从上方、从很高的地方看着一切……我好像是只鸟……一只夜行的鸟……

在梦中，我看到了杰洛特。

在梦中，时间是晚上。雨滴敲打运河水面，洒在木瓦和茅草屋顶

上，在桥面的木板和船只的甲板上闪闪发光……杰洛特就在那儿。他不是独自一人，有个戴可笑羽毛帽的男人陪在他身旁，沾湿的羽毛有气无力地耷拉着。还有个穿绿色连帽斗篷的苗条女孩……三人缓慢而小心地走在一座潮湿的桥上……我在上方看着他们。我好像是只鸟……一只夜行的鸟……

杰洛特突然停下脚步。“还很远吗？”他问。“不远了，”苗条女孩答道，甩掉绿斗篷上的雨水，“就快到了……嘿，丹德里恩，别慢吞吞的，你会在死胡同里迷路的……见鬼，菲丽芭去哪儿了？我刚才还看见她在运河边上飞……天气太糟了……我们还是快走吧。”

“带路吧，夏妮。私下问一句，你跟那个江湖骗子是怎么认识的？你跟他发生了什么？”

“我有时会从学院工坊里偷些药剂卖给他。干吗用这种眼光看我？我继父光是帮我交学费就很勉强了……我有时手头会很紧……虽然那人是个江湖骗子，但他会拿真药去治疗别人……至少不会让他们中毒……好了，继续走吧。”

真是个怪梦，希瑞心想。可惜我醒了。我真想看看接下来会发生什么……我想知道他们在那儿干吗。他们要去哪儿……

隔壁房间传来说话声，就是这个声音吵醒了她。南尼克嬷嬷语速飞快，显然很是激动、焦虑又愤怒。“你辜负了我的信任，”她说，“我当初就不该答应。我早该猜到，你对她的厌恶会导致灾难。我不该同意你去——归根结底，我很了解你。你无情、冷酷，更糟的是，你还粗心、不负责任。你无情地折磨那孩子，强迫她去做根本不可能完成的事。你毫无同情心。真是铁石心肠，叶妮芙。”

希瑞竖起耳朵，想听听女术士的回答，听听她冰冷、无情而又悦耳的嗓音。希瑞想听到她的回应，想知道她会怎么嘲笑高阶女祭司，想知道她会如何奚落对方的过度保护。她想听女术士说平时的那些话——运用魔法可不是说笑，魔法不适合娇嫩脆弱的年轻女孩。但叶妮芙的回答很轻，轻到女孩连一个字都听不清。

我要继续睡觉，她想，小心地碰碰依然一摸就疼、且满是瘀血的鼻子。我要回到梦中。我要看看杰洛特在那儿，在雨夜的运河边做什么……

叶妮芙拉着她的手。她们沿一条细长黑暗的走廊往前走，两边是一根根石柱或雕像。深邃的黑暗中，希瑞看不清它们的外观，但她感觉有人藏在暗处，观察着经过的她们。她听到低语声，比风吹树叶的沙沙声还要轻。

叶妮芙拉着她的手，步伐轻快、坚定又果断，希瑞简直跟不上她的速度。门在她们面前接连打开。无数扇沉重而高大的门，在她们面前吱吱呀呀地开了。

黑暗更浓重了。希瑞看到前方又是一扇门。叶妮芙没有放慢脚步，但希瑞突然意识到，那扇门不会自行开启。她突然无比确信，这扇门绝不能打开，自己也绝不能穿过那扇门。因为门后，有个东西正在等她……

她停下脚步，想挣脱叶妮芙的手，可叶妮芙坚定有力、更加无情地拖着她往前。希瑞终于明白，她遭到了背叛、欺骗和出卖。从第一次见面起，从第一天起，自己就一直是个提线木偶。她更加用力地拉扯，终于挣脱开来。黑暗像烟雾一样起伏，黑暗中的低语渐渐止息。女术士向

前一步，停了下来，转身看着她。

如果你害怕，那就回去吧。

这扇门绝不能打开。你知道的。

我知道。

可你还是带我来这儿。

如果你害怕，那就回去吧。你还有时间回去。还不晚。

那你呢？

对我来说，已经太迟了。

希瑞转回头。尽管黑暗无处不在，她却看到了她们刚刚穿过的门——还有一条长长的通道。在远处的黑暗中，她听到了……

马蹄声。黑色铠甲的摩擦声。猛禽羽翼的拍打声。还有说话声。微弱的话语钻进她的脑海……

你错了。你把投在湖面的倒影错当成了夜空的繁星。

她惊醒过来，猛地抬起头，弄掉了额上的毛巾——毛巾是新换上
的，又湿又凉。她的衣服被汗水打湿，太阳穴又开始隐隐作痛。叶妮芙
坐在床边，头转向一旁，希瑞看不到她的脸，只能看到她黑色的乱发。

“我做了个梦……”希瑞低声道，“在梦里……”

“我知道。”女术士用不属于自己的奇怪嗓音说，“所以我会在这

儿。我就在你身边。”

窗外的黑暗中，雨水拍打树叶，发出沙沙的轻响。

“见鬼，”丹德里恩甩掉帽檐上的雨水，愤怒地说，“这不是什么屋子，而是一座货真价实的要塞。那个骗子究竟害怕什么，要用这么厚的城墙保护自己？”

雨水拍打在河面上，停在码头的船只懒洋洋地摇晃着，不时相互碰撞，拴住船身的铁链咔嗒作响。

“这儿可是码头，”夏妮解释道，“附近从不缺暴徒和人渣，有本地的，也有路过的。不少人会带着钱去找麦尔曼……所有人都知道这事，而且他一个人住这儿，所以他做了万全的准备。你觉得很奇怪吗？”

“一点也不。”杰洛特看着建在木桩上的宅邸，而那些木桩插在距岸边近十码远的运河里，“我只想知道，怎样才能进到小岛一样的河间小屋。也许我们可以偷偷借条船……”

“没必要，”夏妮说，“那儿有座吊桥。”

“可你怎么说服那个江湖骗子放下吊桥？还有大门，我们可没带攻城槌……”

“交给我吧。”

一只硕大的灰色猫头鹰无声无息地落在码头的护栏上，拍拍翅膀，竖起羽毛，然后变成头发乱糟糟、身上湿淋淋的菲丽芭·艾哈特。

“我在这儿干吗？”女术士恼火地喃喃道，“见鬼，我跟你们来这儿

干吗？踩在湿漉漉的木棍上……担着叛国罪的风险。如果迪杰斯特拉发现我在帮你们……最糟的是这下不完的毛毛雨！我恨雨中飞行。就是这儿？麦尔曼的住处？”

“对。”杰洛特确认到，“听着，夏妮，我们试试……”

他们躲进一栋小屋的芦苇屋檐下，凑在一起窃窃私语。运河对面的酒馆朝河面投下一条光带，歌唱声、欢笑声和叫喊声在周围回荡。三个船员跑上岸来，其中两个相互争吵、推搡，不断重复同一句脏话，却丝毫不觉无聊。第三个人靠着一根木桩，往运河里撒尿，嘴里吹着走调的口哨。

咚！有人敲敲拴在岸边的木杆上的铁皮，发出一声闷响。咚！

江湖骗子麦尔曼打开一扇小窗，往外观瞧。他手里的提灯反而让他什么都看不见，于是他把灯放到一边。

“活见鬼，谁这么晚了还来烦我？”他怒吼道，“没脑子的蠢货、人渣、废物，给我有多远滚多远！滚，现在就滚！我已经架好十字弓了！谁想要屁股上多几根箭？”

“麦尔曼大师！是我，夏妮！”

“啊？”江湖骗子把身子往外探探，“夏妮小姐？这么晚了，你来干吗？”

“放下吊桥，麦尔曼大师！我带了你要的东西！”

“非得晚上吗？你就不能白天带来？”

“白天人多眼杂。”身穿绿色斗篷的苗条轮廓出现在岸边，“如果有人看见，把这事传出去，我会被学院开除的。快放吊桥，我可不想在雨里站着，我都湿透了！”

“你不是一个人，小姐。”江湖骗子怀疑地说，“你平时都一个人来。谁跟你一起？”

“我朋友，跟我一样，是学生。难道我该一个人黑灯瞎火跑到这个偏僻角落？怎么，你觉得我不该重视自己的处子之身？让我进去，该死的！”

麦尔曼低声嘀咕着，放开绞盘上的搭扣，吊桥嘎吱嘎吱地垂下，落在岸边的木板上。老骗子迈着碎步走到门边，拉开门闩，打开门锁。他小心地向外看，但没放下手里的十字弓。

他没注意到裹在镶钉手套里、飞向他侧脑的拳头。尽管夜色昏暗，天上只有一轮新月，他却突然看到上万颗明亮的星星。

托布兰科·米舍莱让磨刀石再次磨过剑刃，全副心思都放在双手的动作上。

“也就是说，我们要帮你杀一个人。”他放开磨刀石，用一块浸过油的兔皮擦擦剑刃，仔细打量那把剑，“杀一个独自行走在牛堡街道上的普通人，他没有护卫，没有随从和保镖，甚至没有哪个无赖跟在他身边。我们也用不着爬进城堡、市政厅、豪宅或要塞去找他……尊敬的里恩斯阁下，是这样吗？我没理解错吧？”

面孔被烧伤毁容的男人点点头，微微眯起眼，脸上带着令人不快的

表情。

“最重要的是，”托布兰科续道，“杀了那家伙之后，我们不用找个地方躲上半年，因为没人会追赶或寻找我们。没人会追捕我们，没人悬赏捉拿我们。我们也不会牵扯进什么世仇或宿怨。换句话说，里恩斯阁下，我们只要干掉一个对你来说半点也不重要的普通白痴？”

疤脸男人没答话。托布兰科看着静静坐在长椅上的弟兄们。里兹、弗莱维厄斯和洛多维科一如既往地沉默不语。在这支队伍里，他们负责杀人，托布兰科负责谈话，因为只有托布兰科去过神殿学校。他跟他的兄弟们同样擅长杀人，但他也擅长读写，以及谈话。

“为了干掉一个再普通不过的白痴，里恩斯阁下，你没随便找个老恶棍，却找上我们米舍莱兄弟？开价一百诺维格瑞克朗？”

“这是你们平时的价码，”疤脸男人慢吞吞地说，“没错吧？”

“有错。”托布兰科冷冷地反驳，“我们不杀普通白痴。如果真要杀……里恩斯阁下，那位你希望横尸街头的白痴也得值两百克朗。亮闪闪的两百克朗，没有切边，但要有诺维格瑞铸币厂的印记。知道为什么吗？因为这事没看起来那么简单，尊敬的阁下。你不用具体解释，我们应付得来。但你得付钱。我开价两百克朗。只要同意，这个不算你朋友的家伙就死定了；如果不同意，你就另请高明吧。”

散发着霉臭和酸酒味的地窖里，沉默突然降临。一只蟑螂轻快地挪动肢体，跑过泥泞的地面。弗莱维厄斯·米舍莱迅疾无比地动动脚，嘎吱一声踩扁了它——他几乎没挪动位置，表情更是毫无变化。

“同意，”里恩斯说，“酬劳是两百克朗。走吧。”

十四岁就成为职业杀手的托布兰科·米舍莱没露出内心的惊讶，甚至连眼皮都没眨一下。他本以为对方会砍到一百二十克朗，最多只会出一百五十。他突然确定了一件事：对于这份工作里隐藏的麻烦来说，他的开价还是太低了。

江湖骗子麦尔曼在自己房间的地板上苏醒过来。他躺在地上，被人五花大绑，后脑勺痛得要命，于是他想起自己摔倒时，脑袋撞到了门框上。被打中的太阳穴也很痛，但他没法动弹，因为一只穿着长靴的脚无情而沉重地踩着他的胸口。老骗子眯起眼睛，皱起脸往上看。靴子属于一个身材高大、发色雪白的男子。麦尔曼看不见他的脸——那张脸藏在桌上提灯无法照到的黑暗里。

“饶命……”他呻吟道，“饶了我吧，我向诸神发誓……我会给你钱……所有钱都给你……我带你去藏钱的地方……”

“麦尔曼，里恩斯在哪儿？”

江湖骗子听到声音，顿时发起抖来。他不是个胆小鬼：在这世上，他怕的东西并不多。但这白发男人的声音包含了他畏惧的一切，甚至还有超出。

恐惧在五脏六腑中蔓延，仿佛是一只活生生的虫子，他好不容易才将其压下。

“啊？”麦尔曼装出吃惊的样子，“什么？谁？你说什么？”

那人弯下腰，麦尔曼看到他的脸，看到他的双眼，心几乎沉到谷底。

“别再装傻了，麦尔曼，你已经露马脚了。”医学系学生夏妮的熟悉声音从阴影中传来，“我三天前来这儿时，这张桌子旁边的扶手椅里坐着一位阁下，斗篷用麝鼠毛皮镶边。当时他在喝酒，而你从不招待任何人——除了最好的朋友。他挑逗我，厚颜无耻地劝我去三只铃铛酒馆跳舞，还对我动手动脚。我打开了他的手，记得吗？然后你说：‘放过她吧，里恩斯阁下，别吓唬她了，我得跟这些学生搞好关系，才能继续做生意。’然后你们两个都笑了，你，还有脸上有烫伤的里恩斯阁下。所以别再装傻了，你面对的人比你聪明得多。趁他现在还算客气，赶紧开口吧。”

哦，原来是你这自大的学生，江湖骗子心想。你这背信弃义的小人，你这红头发的骚货，我会找到你，让你付出代价……但我得先想办法脱身。

“什么里恩斯？”他连叫带扭，徒劳地想要挣脱踩在胸口的脚，“我不知道他是谁，也不知道他在哪儿！来这儿的人什么样都有，我怎么可能……”

白发男人凑得更近了，从另一只靴子里缓缓抽出匕首，踩住老骗子胸口的脚又加了些力气。

“麦尔曼，”他平静地说，“信不信随你的便，但你再不告诉我里恩斯在哪儿……再不说出怎么跟他联系……我就把你一片一片地喂给河里的鳗鱼，从耳朵开始。”

白发男人的声音有股魔力，让江湖骗子相信，他说的每个字都是实话。他盯着细长的刀刃，明白它比自己用来刺破溃疡和疖子的刀子锋利得多。他浑身发抖，就连踩在胸口的靴子也跟着动了几下。但他什么也

没说。他什么都说不出来。现在还不行。如果里恩斯回来，问他为什么背叛自己，麦尔曼必须让他看到原因。一只耳朵，他心想，至少等他割掉一只耳朵，我才能告诉他……

“何必浪费时间，又何必见血呢？”一个柔和的女低音突然在昏暗中响起，“何必给他扭曲事实和撒谎的机会？让我想办法对付他。我只怕他说话太快，咬到自己的舌头。按住他。”

江湖骗子大吼一声，在绳索里拼命挣扎，但那白发男人用膝盖把他压在地上，又揪住他的头发，扭过他的头。有人跪在他们身旁。他闻到香水和潮湿的羽毛味，太阳穴感受到手指的触碰。他想尖叫，但恐惧让他难以出声——只能发出一声嘶哑的低呼。

“这就想尖叫了？”耳边的女低音发出猫一样的呼噜声，“太快了，麦尔曼，太快了。还没开始呢。但我这就开始。假如进化真在你的大脑里留下过任何痕迹，我会把它犁得更深。到那时，你才会明白什么叫真正的尖叫。”

“也就是说，”听完报告后，威戈佛特兹说，“国王们开始独立思考了。他们开始自己制定计划，在短短的时间之内，他们的思考层次便由战术上升到了战略？有意思。不久之前，在索登，他们还只会策马奔驰、高呼进攻，甚至想不到回头看看自己的人马有没有掉队，有没有跑去完全错误的方向。而今天，他们聚在哈吉要塞——开始决定世界的命运。有意思。不过说实话，在我意料之中。”

“我们知道，”阿尔托·特拉诺瓦附和道，“我们也记得，你早就提醒过。所以我们才来告诉你。”

“幸好你们还记得。”威戈佛特兹笑道。蒂莎娅·德·维瑞斯突然觉得，刚才告诉他的每一件事，他肯定早就知道了。但她未置一词，只在扶手椅里坐直身子，正正袖口的蕾丝——左边跟右边形状不大一样。她感觉到特拉诺瓦不悦的目光，还有威戈佛特兹兴趣盎然的眼神。她知道，自己讲究到极致的性格不是惹恼别人，就是惹人发笑。但她半点也不在乎。

“巫师会有意见吗？”

“首先，”特拉诺瓦反驳道，“我们想听听你的意见，威戈佛特兹。”

“首先，”巫师笑道，“让我们找点吃的与喝的吧。既然时间足够，请允许我展示自己的待客之道。我看得出，你们远道而来，现在又冷又饿。冒昧问一句，你们用了几道传送门？”

“三道。”蒂莎娅·德·维瑞斯耸耸肩。

“我离得更近，”阿尔托补充道，“两道就够了。但我承认，还是挺麻烦的。”

“到处都是坏天气？”

“到处都是。”

“那就用上好的食材和希达里斯的陈年红酒御寒。莉迪亚，能劳驾一下吗？”

莉迪亚·凡·布雷德沃特，威戈佛特兹的助手兼私人秘书，像个虚无的幻影一样从帘布后走出，双眼含笑地看着蒂莎娅·德·维瑞斯。蒂莎娅控制着自己的表情，回以愉快的笑容，随即低下了头。阿尔托·特拉诺

瓦站起身，毕恭毕敬地鞠了一躬。他也控制着脸上的神情。他认识莉迪亚。

两名女仆忙前忙后，衣裙沙沙作响，在桌上摆设各式餐具。莉迪亚·凡·布雷德沃特优雅地用拇指和食指变出一团火苗，点燃烛台上的蜡烛。蒂莎娅看到她手上残留着油彩的痕迹。她把这件事记在心里，准备等晚餐过后，再向年轻女术士要求欣赏她的最新作品。莉迪亚是位天资出众的画家。

晚餐在沉默中进行。阿尔托·特拉诺瓦毫不客气，伸手去拿食物——而且次数很频繁。没等主人开口，他就厚着脸皮拿过装着红酒的玻璃瓶，给自己倒酒。蒂莎娅·德·维瑞斯小口吃着，却把大部分精力放在对称地摆放碗碟、刀叉和餐巾上——在她看来，那些东西摆放的位置依然不够整齐，有损她的条理感和审美。她喝酒也很节制。威戈佛特兹的吃喝更加克制。至于莉迪亚，她连碰都没碰食物和酒。

金红相间的烛火摇曳不止。雨点叮叮当当敲打彩窗玻璃上。

“好吧，威戈佛特兹，”特拉诺瓦终于开了口，同时用叉子在餐盘里寻找肥瘦适中的肉，“你对国王们的行为有何看法？亨·格迪米狄斯和法兰茜丝卡派我们来，是为了解你的观点。蒂莎娅和我也很感兴趣。巫师会希望所有成员在这件事上立场一致。如果展开行动，我们也希望所有人行动一致。所以，你有什么建议？”

“在这件事上，巫师会竟然唯我马首是瞻，”威戈佛特兹点点头，向他添菜的莉迪亚表示感谢，“真让我受宠若惊。”

“没人这么说。”阿尔托又给自己倒了些酒，“等巫师会召开会议时，我们会集体决策。但我们希望每个人都能事先说出自己的想法，方

便我们参考和决定。因此，我们想听听你的意见。”

既然晚餐已经吃完，不如我们到工作室去，莉迪亚眼带笑意，用心灵感应提议道。特拉诺瓦看着她的笑脸，飞快地喝光杯中之酒。一滴不剩。

“好主意，”威戈佛特兹用餐巾擦擦手指，“那儿坐着更舒服，反魔法窃听的手段也更强。走吧。你可以带上那瓶酒，阿尔托。”

“恭敬不如从命。我爱死它了。”

他们走进工作室。工作台上摆着沉重的曲颈瓶、坩埚、试管、水晶和许多魔法器具，蒂莎娅忍不住瞥了几眼。这一切都笼罩在屏障咒语里，但蒂莎娅·德·维瑞斯是位高阶女术士，没有她穿透不了的屏障——而且她对东西的主人最近的动向有些好奇。她只用片刻就认出了最近使用过的器具组合，该种咒语可以探测某人的下落，也可以藉由“水晶、金属、宝石”的方式开启心灵视域。那位巫师不是在寻找某个人，就是在解决某种假设的逻辑问题。洛格伊文的威戈佛特兹以热爱解决此类问题而闻名。

他们坐进雕花乌木扶手椅。莉迪亚瞥了眼威戈佛特兹，捕捉到他眼神送出的讯号，立刻转身离去。蒂莎娅难以察觉地叹了口气。

人人都知道，莉迪亚·凡·布雷德沃特爱着洛格伊文的威戈佛特兹，她无声无息又坚持不懈地爱了他许多年。那位巫师清楚这一点，却佯装不知。莉迪亚也从未向他吐露过心迹——她从未迈出哪怕一小步，连最微不足道的举动也没有做出。她的思绪从未透露出类似的意思。即使她能说话，也一个字都不会提。她太骄傲了。威戈佛特兹也从未有过任何回应，因为他不爱莉迪亚。当然了，他完全可以让成为他的情人，让

她跟自己的关系更加亲密，而且谁知道呢，也许她会很开心。不少人如此建议，但威戈佛特兹不愿意。他也太骄傲了，太有原则了。因此，目前的状况无望却稳定，他俩显然也满足于此。

“这么说，”年轻巫师打破沉默，“巫师会正为如何应对国王们的计划而烦心？这毫无必要。只要忽略他们的计划就好。”

“抱歉，你说什么？”阿尔托·特拉诺瓦端着酒杯的左手和拿着酒瓶的右手停在半空，“我没听错吧？你要我们什么都不做？任由……”

“已经这样了。”威戈佛特兹打断他，“任何一位国王都没征求我们的许可，而且不会再来征求。我重复一遍，我们应该假装一无所知。这是唯一合理的做法。”

“他们的计划可能引发战争，还是大规模战争。”

“我们的情报不但不完整，还来自一个神秘且极度可疑的情报源。可疑到让‘假情报’这个词在我脑海里挥之不去。即使是真的，他们的计划也还在规划阶段，而这个阶段会维持很长一段时间。就算真到下一个阶段……哦，我们到时再做应对也不迟。”

“你是说，”特拉诺瓦皱起眉头，“我们配合他们，把这支舞跳下去？”

“对，阿尔托。”威戈佛特兹看着他，双眼精光闪现，“你们要和着他们的节拍，把这支舞跳下去。不然就得离开舞池。因为管弦乐队的指挥台太高了，你们没法爬上去告诉乐师换首曲子。记住这一点。如果你觉得还有别的解决方法，那就错了。你们把投在湖面的倒影错当成了夜空的繁星。”

巫师会将按他的指示去做，当然，指示伪装成了建议，蒂莎娅·德·维瑞斯心想。我们都是他棋盘上的棋子。他的实力日益增长，他的光辉令我们失色，让我们从属于他。我们是他的马前卒。而这棋局的规则，我们一无所知。

她左袖的蕾丝形状又跟右边不同了。女术士仔细调整一番。

“国王们的计划已到具体实施阶段。”她缓缓地说，“在科德温和亚甸，针对松鼠党的进攻已经开始。年轻精灵的鲜血正在流淌。针对非人种族的迫害和屠杀正在进行。据说他们还攻打了多尔·布雷坦纳和灰山的自由精灵。这是一场大屠杀。而你要我们转告格迪米狄斯和艾妮德·芬达贝[①](#)：你希望我们袖手旁观、坐视不理？装作我们什么都没看见？”

威戈佛特兹扭头看向她。你该改变战术了，蒂莎娅心想。你是个赌徒，你能听到骰子在桌上转动的声音。你会改变战术。你会收回刚才的指示。

威戈佛特兹直视她的双眼。

“你说得对。”他干脆地说，“说得对，蒂莎娅。这跟与尼弗迦德人的战争不同，我们不能眼睁睁看着非人种族遭受屠杀却袖手旁观。我建议召开一次大会，所有三级及以上的魔法师都要参加，包括索登战役之后在王室议会任职的那些。在大会上，我们会说服他们，命令他们管住各自的君主。”

“我赞同。”特拉诺瓦说，“让我们召开一次大会，提醒他们最优先效忠的对象应该谁。不过要记住，高阶术士评议会的某些成员如今也是国王的顾问。为国王效命的包括卡杜因、菲丽芭·艾哈特、费卡特、

莱德克里夫、叶妮芙.....”

最后一个名字触动了威戈佛特兹的思绪。而蒂莎娅·德·维瑞斯是位高阶法师，她能感觉到，那股思绪由工作台和魔法器具转向桌上的两本书。两本书都隐形了，被魔法遮蔽。女术士集中思绪，穿透魔法屏障。

《Aen Ithlinnespeath》，精灵女先知伊丝琳妮·艾格里·爱普·艾维尼恩的预言。关于文明的末日，关于灭绝、毁灭和蛮荒时代的归来，伴随着从永恒冰封的疆域刮来的漫天冰雪。另一本书.....十分陈旧.....书页脱落.....标题是《Aen Hen Ichaer》.....上古之血.....精灵之血？”

“蒂莎娅？你怎么看？”

“我赞同。”女术士调整一下手上的戒指，“我赞同威戈佛特兹的方案。召开大会吧，越快越好。”

金属，宝石，水晶， 她心想。你在找叶妮芙吗？为什么？她跟伊丝琳的预言有什么关系？跟精灵的上古之血又有什么关系？威戈佛特兹，你究竟想干什么？

抱歉， 莉迪亚·凡·布雷德沃特用传心术说道，悄无声息地走进来。威戈佛特兹站起身。

“请原谅，”他说，“事出紧急。我从昨天起就在等这封信。请等我一分钟。”

阿尔托打个呵欠，忍住一声饱嗝，伸手去拿酒瓶。蒂莎娅看着莉迪亚。莉迪亚笑了，但笑意只在眼神里。她只能用这种方式微笑。

莉迪亚·凡·布雷德沃特的下半张脸只是个幻影。

四年前，在她的主人威戈佛特兹推荐之下，莉迪亚参与了一项实验，研究从古代墓地发掘出的一件工艺品。但那工艺品附有诅咒。它只启动了一次，就让参与实验的五位巫师中，三人横死当场，第四人失去了双眼和双手，然后发了疯。唯独莉迪亚幸存下来，代价却是重度烧伤、支离破碎的下巴及咽喉部位的变异，但她直到今天还在抗拒再生咒语。因此法师对她施展了强大的幻术，免得有人看到莉迪亚的脸就吓昏过去。这个幻术十分强大，施法方式也很高明，就连最强大的巫师也难以看穿。

“唔……”威戈佛特兹把信纸放到一旁，“谢谢，莉迪亚。”

莉迪亚笑了。信使在等候回复，她说。

“没有回复。”

明白了。我叫仆人为您的客人们准备了房间。

“谢谢。蒂莎娅、阿尔托，抱歉耽误了你们的时间。继续吧。刚才说到哪儿了？”

哪儿也没说到，蒂莎娅·德·维瑞斯心想。但我正在留意你的话。因为你终究会提起自己真正感兴趣的事。

“呃，”威戈佛特兹慢吞吞地说，“我想起说到哪儿了。我在想术士评议会里资历最浅的成员：费卡特和叶妮芙。据我所知，费卡特效命于泰莫利亚的弗尔泰斯特王，他和特莉丝·梅利葛德都是国王的顾问。叶妮芙效力于谁？阿尔托，你说过，她也是效命于诸位国王的巫师之一。”

“阿尔托在夸大其词。”蒂莎娅平静地说，“叶妮芙住在温格堡，所

以德马维有时会向她求助，但他们并不经常合作。还不能确定她在为德马维效命。”

“她的眼睛怎么样了？恢复正常了吧？”

“是的。一切正常。”

“很好。非常好。我还担心.....你知道的，我本想联络她，却发现她离开了。没人知道她去哪儿了。”

宝石，金属，水晶，蒂莎娅·德·维瑞斯心想。叶妮芙佩戴的护身符只要启动，就不会被心灵视域找到。亲爱的，你用那种方法是找不到她的。只要叶妮芙不希望任何人知道她身在何处，就没有人发现得了。

“写信给她吧。”她整理着袖口，平静地说，“用普通方法把信寄出去。它会安然抵达。而叶妮芙无论身在何方，都会回复。她向来如此。”

“叶妮芙，”阿尔托补充道，“经常消失不见，有时甚至是几个月。而理由通常都微不足道.....”

蒂莎娅看着他，抿住嘴唇。阿尔托沉默下来。威戈佛特兹无力地笑了笑。

“完全正确，”威戈佛特兹说，“我也这么想。有段时间，她跟一个.....猎魔人很亲近。我没记错的话，他叫杰洛特。看起来，他们不是露水姻缘。看起来，叶妮芙对他相当动情.....”

蒂莎娅·德·维瑞斯坐直身子，抓住椅子扶手。

“你提这个干吗？那是她的私事，跟我们无关。”

“当然，”威戈佛特兹看着丢在书桌上的信，“跟我们无关。但我说这些并非出于不恰当的好奇心，而是关心术士评议会成员之一的情绪状态。我很想知道，叶妮芙.....对杰洛特死去的消息会有什么反应。我想，她应该会接受这个事实，而不是陷入沮丧或过度的悲伤，对吧？”

“毫无疑问，她会接受。”蒂莎娅冷冷地说，“其实嘛，她时不时就会听到类似的消息——而每次都是谣言。”

“没错。”特拉诺瓦确认道，“这个杰洛特，或者爱谁谁，知道怎么照顾自己。这有什么好惊讶的？他是个变种人，是台杀戮机器，接受的指令就是在杀戮的同时保住自己的命。说到叶妮芙，还是别夸大她所谓的感情吧。我们了解她。她从不感情用事，只是在玩弄那个猎魔人，就这样。她迷恋死亡，而死亡总是伴随那个猎魔人。等他最终把死亡带给自己时，一切就结束了。”

“眼下，”蒂莎娅·德·维瑞斯冷冷地说，“那个猎魔人还活着。”

威戈佛特兹笑了笑，再次看向放在面前的信。

“是这样吗？”他说，“我不这么认为。”

杰洛特的身体颤抖一下，重重地咽了口口水。饮用灵药后的初始影响已经过去，第二阶段的药效正在到来：在微弱却令人不快的晕眩感中，他的双眼适应了黑暗。

适应的过程很快。深沉的夜色变得苍白，周围的一切带上灰色的影子，那些影子起初模糊不清，随后渐渐清晰而鲜明。通往河堤的小巷片

刻前还一片漆黑，仿佛焦油桶的内部，但眼下，杰洛特甚至能看到在下水道里漫步的老鼠，能看清墙壁上的凹陷和裂口。

在猎魔人灵药的作用下，他的听力也得到提升。片刻之前，这条荒废的小巷还只有雨点拍打下水道的声音，此刻却突然活了过来，各种声响充斥其间。他听到野猫打架的尖叫声、对岸狗儿的吠叫声、牛堡镇旅店里传来的欢笑和叫喊声、水手酒馆里的叫骂和唱歌声，还有远处一支长笛吹奏出的活泼音色。就连熄灭灯火的屋子也有了生命——杰洛特能听到沉睡之人的鼾声、围栏里一头牛的跺脚声，还有马厩里马匹的鼻息声。小巷远处的某栋屋子里，甚至传来正在做爱的女人压抑的呻吟声。

声音越来越多，越来越响亮。他现在能分辨出下流小曲的歌词，能听清那个女人在呻吟中呼唤的爱人的名字。从麦尔曼的运河小屋里，传来那个江湖骗子断断续续的胡言乱语——在菲丽芭·艾哈特的咒语之下，他已经陷入彻底且永久的弱智状态。

黎明即将到来。雨终于停了，刮起的风吹散了云团。东边的天空明显开始发白。

小巷里的老鼠突然不安起来，它们四散奔逃，躲进板条箱和垃圾堆。

猎魔人听到脚步声。四五个人的脚步声：他现在没法断定准确数字。他抬起头，菲丽芭却不见踪影。

杰洛特立刻改变战术。如果里恩斯也在来人当中，那么抓住他的希望就相当渺茫。杰洛特必须先跟里恩斯的护卫搏斗，而他不想这么做。首先，在灵药影响下，他没法手下留情。其次，这会让里恩斯有机会逃跑。

脚步声越来越近。杰洛特钻出阴影。

里恩斯出现在小巷里。尽管从没见过他，但猎魔人本能地认出了这个巫师。那块烧伤，叶妮芙给他留下的记号，隐藏在兜帽的阴影下。

他孤身一人。护卫没现身，仍然藏在小巷里。杰洛特立刻猜到了原因。里恩斯知道有人藏在江湖骗子的屋子边等他。里恩斯猜到会遭遇伏击，但他还是来了。甚至在听到拔剑的微弱摩擦声之前，猎魔人便察觉到了他的理由。好吧，杰洛特心想。既然你决意如此，那便如你所愿。

“搜寻你真是件赏心乐事。”里恩斯轻声说道，“我希望你现身，你果然来了。”

“原话奉还。”猎魔人平静地反驳道，“你也出现了。我希望你来，你果然也来了。”

“你一定用了很厉害的手段逼供麦尔曼，他才会告诉你护身符的事、藏匿它的地方，以及启动护身符并送出信息的方法。但麦尔曼不知道，那个护身符在传递信息的同时，也能送出警告。就算你们把他放在火上烤，他也不可能告诉你这个。这种护身符我送出去许多，我知道你迟早会找到其中一个。”

小巷转角处走出四个人，步伐缓慢，灵巧无声。他们在暗影间穿行，握剑方式很小心，避免让剑身反光。虽然猎魔人看得一清二楚，但他没暴露自己的优势。很好，杀手，他心想。既然你想如此，我会让你心想事成。

“我恭候多时，”里恩斯站在原地继续说道，“你果然来了。我会让

世界摆脱你这累赘，你这肮脏的换生儿。”

“就凭你？你太高估自己了。你只是个傻瓜而已。其他人雇来干脏活儿的傻瓜。你这走狗，谁雇了你？”

“你的问题太多了，变种人。你叫我走狗？你知道你自己是什么吗？路边一坨大便，必须清理，因为有人不想弄脏靴子。不，我不会告诉你那人的身份，虽然我知道是谁。但我会告诉你另一件事，让你在下地狱的路上不至于无聊。你照顾的小杂种，我已经知道她在哪儿了。我也知道该去哪儿找你的巫婆叶妮芙。我的雇主不在乎她，但我跟那婊子有私人恩怨。等解决掉你，我就去找她。我会让她后悔放那把火。哦，没错，她会后悔的。后悔很久，很久。”

“你不该说这些。”猎魔人感受到灵药挑起的战斗冲动和肾上腺素在相互作用，他恶狠狠地笑了，“在说这话之前，你还有机会活命。现在没了。”

猎魔人的徽章剧烈震颤，提醒他有人发动突然袭击。他跳向一旁，闪电般拔剑出鞘，用符文覆盖的剑身挡开并抵消掉能令人动弹不得的强劲魔法能量。里恩斯向后退去，抬起手臂想再做些什么，但在最后一刻，他突然吃了一惊，不再尝试施展第二个法术，而是迅速退进小巷深处。猎魔人没法追赶他——那四个自以为藏得很隐蔽的家伙纵身扑向他。剑光一闪。

他们很专业。一共四人，都是老练、娴熟、合作无间的专业人士。他们成对攻向他，两个攻左，两个攻右。他们两人一组——方便掩护彼此的后背。猎魔人选择了左边那两人。灵药挑起的冲动被狂怒取代。

攻向他的头一个恶棍右手虚晃一招，随即闪身避开，让身后之人刺

出极具欺骗性的一剑。杰洛特转体避开，从他们身旁掠过，剑尖划开后面那人的枕骨、双肩和背脊。他异常愤怒，因此下手极重。鲜血飞溅到旁边的墙壁上。

前面那人以闪电般的速度后退，为下一对攻击者让出位置。那两人从不同的方向挥剑砍来，让对手只能挡住其中一剑，而另一剑必定会命中目标。杰洛特却没抬剑抵挡，而是旋身来到他们中间。为免撞到一起，他们只好打乱早已熟悉的节奏和步法。其中一人优雅如猫，做了个假动作，然后灵巧地向后跳开。但另一个就慢了。他失去平衡，踉跄着向后退去。猎魔人一个反向转体，利用惯性砍中对手的腰背。他很愤怒。他感觉到自己锋利的长剑斩断了对方的脊骨。骇人的哀号声在小巷中回荡。剩下两人立刻向他攻来，狂风骤雨般的攻势让他只能勉强招架。他再次转体，退出那片闪烁的剑幕。但他没有背靠墙壁防守，而是发起了攻击。

这一点出乎对方的意料，让他们没时间后退。其中一人作出反击，猎魔人旋身避开，同时反手一剑——他只靠风声就判明了对手的位置。他很愤怒。他的剑压得很低，对准腹部。剑刃正中目标。他听到一声压抑的痛呼，但没时间回头细看。最后一个恶棍已经攻到他的侧面，用第四式挥出一剑。杰洛特在最后一刻挡住对方的剑：他站在原地，没有转身，而是向右使出第四式。那个恶棍利用这次格挡的冲力，半转过身，挥出一记凶狠的斩击。但他用力过头了，杰洛特早已旋身避开。杀手的剑比猎魔人的剑沉重得多，剑刃劈开空气，也带动了杀手的身体，冲力导致他转了个圈儿。杰洛特转体半周，在杀手身边极近处停下。他看到一张扭曲的脸，还有惊恐的目光。他很愤怒，长剑刺出。短促、有力且坚决的一剑，正中对手双眼之间。

他听到夏妮惊恐的尖叫：她在江湖骗子家门前的吊桥上，正试图挣

脱丹德里恩的手。

里恩斯退到小巷深处，抬起双臂，举到身前，指间涌出一道魔法光芒。杰洛特双手握剑，不假思索地朝他冲去。术士立刻吓破了胆。他没能念完咒语，拔腿就跑，嘴里还叫嚷着令人费解的字眼。但杰洛特明白，里恩斯是在喊人帮忙。或者说，求人帮助。

帮助随之赶到。耀眼的光芒照亮了小巷，一栋屋子破败脏污的墙壁上，现出一道闪光的椭圆形传送门。里恩斯纵身朝它扑去。杰洛特也纵身一跃。他很愤怒。

托布兰科·米舍莱呻吟着缩起身子，捂住被劈开的腹部。他感觉到鲜血从指缝间飞快涌出。弗莱维厄斯躺在不远处，片刻前还在抽搐，此时已不再动弹。托布兰科闭紧双眼，又再次睁开。但蹲坐在弗莱维厄斯身旁的猫头鹰显然不是幻象——它并没有消失。他又呻吟起来，转过头去。

有个姑娘——从声音判断，还是个年轻姑娘——正在歇斯底里地尖叫。

“放开我！有人受伤了！我得过去……我是医学系学生，丹德里恩！放开我，你听到没？”

“你帮不了他们。”丹德里恩用沉闷的声音回答，“猎魔人的剑不留活口……千万别去，也别看……求你了，夏妮，别看。”

托布兰科感到有人跪在他身旁。他闻到香水和潮湿羽毛的味道。他听到一个声音，轻柔而令人安心。在那年轻姑娘恼人的尖叫和啜泣声

中，他很难听清声音的内容。医学系……学生。如果那个学生正在尖叫，那跪在他身旁的人又是谁呢？托布兰科呻吟起来。

“……会好起来的。一切都会好起来。”

“那个……狗……娘……养的，”他嘟囔道，“里恩斯……说……只是个……普通的白痴……但……那是个……猎魔人！……去……找……找人帮……帮忙……我的……肠子……”

“安静，孩子。冷静点儿。没事了。已经不痛了。不痛了，对吧？告诉我，谁让你们来的？谁把你介绍给里恩斯的？谁推荐他？谁让你们蹚这摊浑水的？拜托，孩子，告诉我。然后一切都会好起来。你会好的。拜托，告诉我。”

托布兰科尝到嘴里的血。但他没力气吐出去。他的脸颊贴着潮湿的泥土，他张开嘴，鲜血泉涌而出。

他什么都感觉不到了。

“告诉我，”轻柔的声音还在重复，“告诉我，孩子。”

托布兰科·米舍莱，十四岁起就是职业杀手。他闭上双眼，染血的脸庞露出微笑。然后他轻声说出自己知道的事。

等睁开双眼，他看到一把细长的匕首，有着小巧的镀金握柄。

“别害怕。”刀尖触到他的太阳穴时，轻柔的声音说道，“不痛的。”

他的确没感觉到疼痛。

猎魔人在术士进入传送门前的最后一刻抓住了他。杰洛特早已丢开长剑，空出双手，然后在飞扑中伸出双手，抓住了里恩斯的披风边缘。里恩斯失去平衡，这一拽令他身子后仰，迫使他蹒跚后退。他奋力挣扎，扯开一个个搭扣，终于挣脱了斗篷，但为时已晚。

杰洛特右手一拳打在他肩头，迫使他转过身，又立刻用左掌劈中他耳朵下方的脖颈。里恩斯头晕目眩，但没倒下。猎魔人轻巧地一跃，揪住他，拳头狠狠捣中他肋骨下方。术士呻吟一声，身子瘫软下去。杰洛特抓住他紧身上衣的前襟，把他甩在地上，然后用膝盖压住他。里恩斯伸出手臂，张嘴准备念咒，杰洛特攥紧拳头，狠狠一拳砸下，正中嘴巴。里恩斯的嘴唇像黑醋栗一样裂开。

“你已经收到叶妮芙的礼物，”他用沙哑的声音说，“现在该收我的了。”

他再次挥拳。术士脑袋弹起，鲜血喷洒在猎魔人的额头和脸颊上。杰洛特有些吃惊——自己没感觉到任何痛楚，但在战斗中，他无疑也受了伤。这是他自己的血。他没想过，也没时间察看并处理自己的伤口。他攥紧拳头，再次打在里恩斯身上。他很愤怒。

“谁派你来的？你的雇主是谁？”

里恩斯冲他喷出一口血。猎魔人又给他一拳。

“谁？”

椭圆形传送门闪着更加明亮的光，将整个小巷照得透亮。早在徽章剧烈震颤、发出警告之前，猎魔人就感觉到了到门里涌动的魔力。

里恩斯也察觉到门里涌出的魔力，察觉到即将到来的援助。他尖叫

挣扎，仿佛一条硕大的鱼。杰洛特用双膝紧紧压住术士的胸口，抬起手臂，手指画出阿尔德法印，对准仿佛正在熊熊燃烧的传送门。这是个错误。

没人走出传送门。只有魔力放射而出，而里恩斯接受了那股魔力。

术士伸展的指尖射出几枚六寸长的钢钉，伴着响亮的噼啪声，埋进杰洛特的胸口和肩膀。能量从钢钉上爆发出来，猎魔人在痉挛中往后一跃。冲击格外强烈，他感觉到强烈的痛楚，甚至听到自己牙齿碎裂的声音。至少有两颗。

里恩斯试图起身，却又立刻跪倒在地，只好朝传送门爬去。杰洛特艰难地喘着气，从靴子里抽出一把匕首。术士转头看了看，摇晃着站起身。猎魔人也步履蹒跚，但他动作更快。里恩斯又回头看了一眼，立刻尖叫起来。杰洛特攥紧匕首。他很愤怒。非常愤怒。

有什么东西从背后抓住他，制伏了他，令他无法动弹。脖子上的徽章剧烈悸动，肩膀的伤口也随之抽搐。

菲丽芭·艾哈特站在他身后约十步远，抬起的双臂各自放出一道暗淡的光——两道光照在他的背脊上，仿佛两只发光的铁钳，制住了他的双臂。他徒劳地挣扎，却无法动弹。他眼睁睁地看着里恩斯蹒跚走向传送门，后者闪烁着乳白色的光辉。

里恩斯不慌不忙地踏进传送门的光芒，仿佛海鸟沉入水中，身影模糊，随即消失。片刻后，传送门消失了，让小巷重新陷入伸手不见五指的浓重黑暗。

小巷某处传来野猫厮打的号叫声。杰洛特看着自己的剑刃——他正朝女术士走去，中途捡起了长剑。

“为什么，菲丽芭？为什么这么做？”

女术士后退一步。她还握着匕首，片刻前，她用它刺穿了托布兰科·米舍莱的颅骨。

“何必问这个？你很清楚答案。”

“是啊。”他说，“现在我清楚了。”

“你受伤了，杰洛特。你感觉不到疼痛，因为猎魔人的灵药麻痹了你的痛感，但瞧瞧你的血流得多厉害。如果你冷静下来，能不能让我看看你的伤？活见鬼，别用那种眼神看我！别再靠近了。再走一步，我就只能……别再靠近我！拜托！我不想伤害你，但如果你继续靠近……”

“菲丽芭！”丹德里恩抱着哭泣的夏妮，大喊道，“你疯了吗？”

“不，”猎魔人吃力地说，“她神志清醒。她很清楚自己在干什么，从始至终都知道自己在干吗。她利用了我们，背叛了我们，欺骗了……”

“冷静点儿。”菲丽芭·艾哈特重复道，“你不明白，也用不着明白。我做了该做的事。别叫我叛徒，因为我做这事，正是为了不背叛远远超出你想象的伟大事业。伟大而重要的事业。成大事者必须不拘小节。该死的，杰洛特，你还站在血泊中，我们却在东拉西扯。冷静下来，让夏妮好好看看你的伤。”

“她说得对！”丹德里恩大喊，“你受伤了，该死的！我们得给你包

扎伤口，然后离开这儿！你们可以回头再争论！”

“你和你伟大的事业……”猎魔人不理吟游诗人，只顾蹒跚着往前走，“你伟大的事业，菲丽芭，还有你的选择，就是在受伤之人说出你想知道而我却不知情的事之后，冷酷地捅死他。你的伟大事业就是里恩斯，为了不让他泄露雇主的名字，你帮他逃脱，让他可以继续杀人。你的伟大事业就是本不该送命的满地尸体。抱歉，我的表达不够准确。他们不是尸体，只是无关紧要的小节！”

“我就知道你不明白。”

“没错，我不明白。我永远不会明白。但我明白这一切的目的。你们的伟大事业、你们的战争、你们拯救世界的努力……你们的目的能为你们的手段正名……竖起耳朵听好了，菲丽芭。你能听见号叫声吗？那是野猫为了它们的伟大事业厮打的声音。为了独享一堆垃圾的所有权。我不是在说笑——那边正鲜血四溢、猫毛横飞。那是一场战争。但我懒得关心这所谓的战争，无论是猫的还是你们的。”

“你想得倒美。”女术士嘶声道，“这一切很快就要跟你扯上关系了——比你想象的更快。你也要面临一场抉择。亲爱的，你与命运的纠葛比你自以为的深得多。你以为你接纳的只是个孩子，是个小女孩。可你错了。你接纳的，是随时可以点燃整个世界的火焰。我们的世界。你的、我的，还有其他人的世界。你必须做出选择。就像我。就像特莉丝·梅利葛德。选择吧，因为你的叶妮芙也必须选择。叶妮芙已经做出了选择。你的命运掌握在她手里，猎魔人。是你亲手交到那双小手里的。”

猎魔人的身体摇晃起来。夏妮尖叫一声，挣脱了丹德里恩。杰洛特

伸出手，示意她不要靠近。他站直身体，直视菲丽芭·艾哈特的黑色双眸。

“我的命运，”他费力地说，“我的选择.....我告诉你，菲丽芭，我已经做出选择了。我不会允许你们用肮脏的诡计把希瑞牵连进去。我警告你。谁敢伤害希瑞，谁就会跟躺在这儿的四个人一样，落得同样下场。我不打算发誓，也没有可以发誓的对象。我只是在警告你。你指责我是个糟糕的监护人，说我不知道如何保护那个孩子。但我会保护她。尽我所能。我会杀人。我会无情地杀掉——”

“我相信你。”女术士笑道，“我相信你会的。但不是今天，杰洛特，更不是现在。因为你很快会因失血过多而昏迷。夏妮，你准备好了吗？”

⁽¹⁾ 艾妮德·芬达贝与前文提到的法兰茜丝卡是同一个人。

没有人生来就是巫师。我们仍对基因和遗传机制知之甚少。我们花费在相关研究上的时间和精力也太少。不幸的是，我们总在尝试，这么说吧，以自然的方式传承魔法能力。我们进行了可悲的实验，实验“成果”在城镇的下水道和神殿之中十分常见。我们经常遇见处于癫狂状态的男男女女，滴着口水、大小便失禁的先知、女先知、乡村神谕者及奇迹施展者，由于继承了失控的魔力，这些白痴的大脑发生了退化。

而这些弱智和白痴仍能产生后代，能力仍能遗传，但会进一步退化。谁能预见并描述出这种退化的最终结果会是什么样子？

大多数巫师失去了生育能力，原因是肉体的变化和脑下垂体的机能障碍。某些巫师——尤其是女性——在操控魔力的同时，仍能维持性腺的正常功能。她们还能怀孕，也能生产——并厚颜无耻地认定这是种幸福，是上天的眷顾。但我要重复一遍：没有人生来就是巫师。也不该有的人生来就是！我明白这些道理的重要性，并在希达里斯召开的集会上回答了相关提问。我再次重申：我们每一位都要决定好，你究竟想成为什么——是一名女术士，还是母亲？

我要求所有学徒必须结扎。无一例外。

——《被毒害的源头》，蒂莎娅·德·维瑞斯著

第七章

“告诉你一件事，”爱若拉二世突然开口，她把装麦粒的篮子放上膝盖，“就要打仗了。公爵的仆人拿奶酪时说的。”

“打仗？”希瑞拨开额前的头发，“跟谁？尼弗迦德人？”

“这我没听到，”爱若拉二世说，“但那仆人讲，公爵接到弗尔泰斯特王亲自下发的命令。他下令召集部队，现在每条路上都挤满了士兵。哦，天哪！接下来会发生什么？”

“如果真要打仗，”尤妮德说，“那肯定是跟尼弗迦德人。还能有谁？又来了！哦，诸神啊，太可怕了！”

“说成战争是不是太夸张了，爱若拉？”希瑞撒了一把谷子，让小鸡和母珍珠鸡叽叽喳喳围拢过来，“说不定只是对松鼠党的又一次搜捕？”

“南尼克嬷嬷也这么问，”爱若拉二世大声说，“但那仆人说不是，这次跟松鼠党没关系。城堡和要塞都收到了储备给养，以防有人攻城。但精灵只在森林里打游击，从不攻打城堡！那个仆人说神殿能不能多给些奶酪，还有别的东西，作为城堡储备。他还要鹅毛，说需要许多鹅毛做箭用。用弓射出去的箭，明白吧？哦，诸神啊！我们要忙得不可开交了！你们等着瞧吧！我们会有干都干不完的活儿！”

“有些人不用。”尤妮德尖刻地说，“有些人不会弄脏小手。有些人一周只干两天活儿。她们没时间干活，据说是要学魔法。可实际上呢，她们只是在公园里闲逛，无所事事地拿棍子抽打稻草。你知道我在说谁，对吧，希瑞？”

“希瑞肯定会参战的。”爱若拉二世吃吃地笑，“毕竟她是骑士的女儿！她自己也是拥有宝剑的强大战士！她要砍的东西终于从荨麻换成人头了！”

“不，她是个强大的巫师！”尤妮德皱起小巧的鼻子，“她会把敌人全变成田鼠。希瑞！表演几个神奇的魔法嘛！让你隐形，让胡萝卜快点成熟，或者随便什么，让这些鸡自己喂自己。好啦，别逼我们求你！施个咒看看嘛！”

“魔法不是用来表演的。”希瑞生气地说，“魔法不是集市上的把戏。”

“当然，当然。”尤妮德说，“不是用来表演的。对吧，爱若拉？听起来就像老巫婆叶妮芙的口气！”

“希瑞越来越像她了。”爱若拉评价道，重重地哼了一声，“味道也跟她一样。哈，肯定是用曼德拉草或龙涎香做的魔法香水。你用魔法香水了，希瑞？”

“没有！我用肥皂！你们看不上眼的肥皂！”

“哦，不，”尤妮德撇撇嘴，“听听她说话的口气，多尖酸啊？”

“她过去可不这样。”爱若拉二世嘟起嘴，“自从跟那女巫混熟开始，她就渐渐变成这样了。她俩一起吃，一起睡，形影不离。她几乎不去神殿上课，也没时间陪我们！”

“我们还得替她干活儿！又是厨房又是花园！爱若拉，瞧瞧她那双小手！像个公主！”

“世界就是这样！”希瑞尖声道，“有些人有脑子，所以有书看！有些人满脑子鸡毛，只配拿扫帚！”

“你也得骑着扫帚飞，不是吗？可悲的女巫！”

“你是笨蛋！”

“你才笨！”

“不，我不笨！”

“不对，你就是笨！走，爱若拉，别管她。女术士跟我们不是一路人。”

“当然不是！”希瑞尖叫起来，把装麦粒的篮子丢到地上，“小鸡才跟你们一路！”

两个女孩轻蔑地哼了一声，穿过咯咯叫的家禽，走远了。

希瑞大骂一声，又重复一遍维瑟米尔的口头禅，尽管她并不完全理解。她又加上几句从亚尔潘·齐格林那儿听来的词，尽管其含意对她来说还是个不解之谜。她一脚踢散围住地上麦粒的鸡群，捡起篮子，倒光剩下的麦粒，做了个猎魔人的原地转体，像掷铁饼一样把篮子丢过鸡舍的茅草屋顶。她转过身，朝神庙公园飞奔而去。

她步履轻盈，娴熟地调整呼吸。每经过一棵树，她就会做一次灵巧的转体半周跳，用想象中的长剑劈砍，然后像训练时那样，闪避、佯攻。她敏捷地跃过围墙，弯曲膝盖，稳稳当当地落在地上。

“雅尔！”她大喊道，转头看向塔楼石墙上的一扇窗户，“雅尔，你

在吗？喂！是我！”

“希瑞？”男孩探出身子，“你来这儿干吗？”

“我能上去找你吗？”

“现在？呃……好吧，没事……上来吧。”

她像一阵飓风，飞快地跑上楼梯，发现学徒正背对着门。他转过身，手忙脚乱地整理几下衣服，顺手把桌上几张羊皮纸塞到纸堆下面。雅尔用手指理了理头发，咳嗽一声，尴尬地鞠了一躬。希瑞把大拇指塞进腰带，甩甩淡灰色的刘海。

“大家都在说什么战争，那是怎么回事？”她急切地问，“我想知道！”

“请坐吧。”

她扫视整个房间。这儿有四张大桌子，堆满卷轴和大部头书籍。只有一把椅子，上面也堆满了书。

“战争？”雅尔喃喃道，“对，我也听到谣言了……你感兴趣？一个女……别，拜托，别坐桌子，我刚整理好文献……坐椅子吧。稍等一下，我把书挪开……叶妮芙女士知道你要来吗？”

“不知道。”

“呃……南尼克嬷嬷呢？”

希瑞拉长了脸。她明白他这话的意思。十六岁的雅尔是高阶女祭司的监护对象，女祭司打算让他将来当牧师或编年史学家。他住在城里，

是市法庭的抄写员，但他在梅里泰莉神殿待的时间更久，经常整个白天都在神殿图书馆研究、抄写、修订书籍和文献，有时甚至工作一整晚。希瑞从没听南尼克亲口说过，但大家心知肚明，高阶女祭司不希望雅尔在她那些女学徒身边转悠。反过来也一样。但女学徒们经常偷偷打量雅尔，然后快活地谈论：这家伙不穿裙子，却屡屡出入于神殿，这样下去会不会发生许多故事？希瑞对此很吃惊，因为在她眼里，雅尔跟“有魅力的男性”半点也不沾边。据她回忆，在辛特拉，有魅力的男子脑袋要能碰到天花板，肩膀要跟门口一样宽，骂起人来要像矮人，怒吼起来要像水牛，无论白天黑夜，三十步开外就要散发出马匹、汗水和啤酒的味道。对卡兰瑟王后的女仆来说，不合以上标准的男人根本不值得为之饶舌。希瑞也见过不少截然不同的男性：睿智和蔼的安格林德鲁伊、高大阴郁的索登移民，还有凯尔·莫罕的猎魔人。而雅尔跟这些男人都不一样。他瘦得像只竹节虫，笨手笨脚，穿着过大的衣服，身上发出墨水和灰尘的味道，下巴总有油腻腻的软毛，但不是胡楂——其中有七八根特别长，还有大概半数长在一只肉疣上。实际上，希瑞也不明白雅尔的塔楼为何这么吸引她。她喜欢跟他说话。男孩很博学，她能跟他学到很多东西。不过最近，他看她时，眼里总带着一种古怪、茫然又甜得发腻的神情。

“好了，”她有点不耐烦了，“你到底想不想告诉我？”

“没什么可说的。战争打不起来。一切都是谣言。”

“啊哈！”她嗤之以鼻，“这么说，公爵召集部队只是闹着玩？军队在大路上行军只因无聊？别歪曲事实，雅尔。你经常去城里和城堡，你肯定知道些什么！”

“你干吗不问叶妮芙女士呢？”

“叶妮芙女士有更重要的事要操心！”希瑞愤愤地说，细想之后又改了主意。她露出亲切的笑容，扑闪着眼睫毛，“哦，雅尔，拜托告诉我吧！你那么聪明！那么有学问，语言又那么优美，我能听你讲上几个钟头！雅尔，拜托！”

男孩脸红了，目光也变得茫然而朦胧。希瑞悄然叹了口气。

“呃……”雅尔变换双脚重心，犹豫不决地动动手臂，显然已经不知所措，“我能告诉你什么呢？的确，城里有很多流言蜚语，因多尔·安格拉发生的事件而激动不安……但战争不会来的，这点可以肯定。你可以相信我。”

“当然可以。”她哼了一声，“但我更想知道你如此断言的理由。据我所知，你不是公爵议会的成员。如果你昨天加入了议会，那就告诉我吧，我会恭喜你的。”

“我研究过历史上的和约。”雅尔涨红了脸，“这里头的学问比议会里多得多。我读了佩里格兰元帅的《战争史》、德·鲁伊特公爵的《战略论》、布罗尼伯的《瑞达尼亚勇猛骑兵之凯旋事迹》……再加上对目前政局的了解，足以让我通过类比得出结论。你知道类比是什么吗？”

“当然知道。”希瑞在撒谎。她弯下腰，摘掉靴带扣里的一根野草。

“拿过往的战争史，”男孩看着天花板，“比较当今的政局，那你很容易就能看出：边疆地区的小规模事件，比如多尔·安格拉那些，通常都是偶然且无关紧要的。毫无疑问，作为魔法的研习者，你肯定很了解目前的政治格局吧？”

希瑞没有回答。她一边沉思，一边浏览桌上的羊皮纸卷，又翻开那

本皮革封面的大部头看了几页。

“别碰那个，千万别。”雅尔担心地说，“那本著作很珍贵，还是孤本。”

“我又不会吃了它。”

“你的手很脏。”

“比你干净。喂，你这儿有地图吗？”

“有，不过都在箱子里。”男孩飞快地回答，但看到希瑞拉长的脸，他叹了口气，从箱子里拿出一卷羊皮纸，开始翻找。希瑞在椅子上扭动身子，晃着双腿，继续翻看那本书。书里突然掉出一张纸，上面画着个全身赤裸、留着长卷发的女子，正跟一个同样全身赤裸的大胡子男人抱在一起缠绵。希瑞吐了吐舌头，拿起那张蚀刻画颠来倒去地看，不知道哪边才是正面。她终于发现画上最关键的细节，吃吃地笑起来。雅尔夹着一捆硕大的卷轴走过来，一下子满脸通红，一言不发地从她手里夺过那张蚀刻画，藏到桌上的纸堆下面。

“十分珍贵的孤本。”她嘲笑道，“这就是你要研究的类比？里面还有类似的画吗？有意思，这本书叫《治疗与护理》。我很好奇，这种方法能治什么病？”

“你认识原初符文？”男孩吃了一惊，尴尬地清清嗓子，“我都不知道.....”

“你不知道的事多着呢。”她把鼻子翘得老高，“你觉得呢？我可不是只会喂下蛋鸡的女学徒。我是个.....女术士。好吧，继续。让我看看地图！”

他们两个跪在地板上，双手双膝压住僵硬的地图——后者顽固地试图再次卷起。最后希瑞用椅子腿压住地图一角，雅尔用一本名为《伟大国王拉多维德生平事迹》的厚书压住另一角。

“唔……这地图也太乱了！完全看不懂……我们在哪儿？艾尔兰德在哪儿？”

“在这儿，”他伸手一指，“这片土地是泰莫利亚。这儿是维吉玛，弗尔泰斯特王的首都。这儿是庞塔尔山谷。艾尔兰德公国在这儿。这儿……没错，这里是我们的神殿。”

“这是什么湖？周围明明没有湖。”

“那不是湖。是一块墨渍……”

“哦。那这儿……这儿是辛特拉，对吧？”

“对。在河谷地区和索登的南边。这里流淌的是雅鲁加河，汇入辛特拉那边的海洋。不知你是否清楚，这个王国如今在尼弗迦德人的支配下……”

“我很清楚，”她攥紧拳头，打断他的话，“再清楚不过。尼弗迦德帝国在哪儿？地图上看不到这个国家。你这张地图太小放不下是吗？找张大的来！”

“唔……”雅尔挠了挠下巴上的疣，“我没有更大的地图了……但我知道，尼弗迦德在南方更远处……差不多在这儿。我想。”

“这么远？”希瑞盯着雅尔指着的那块地板，吃惊地说，“他们大老

远跑到这儿来？路上还征服了其他国家？”

“嗯，没错。他们征服了麦提那、梅契特、那赛尔和艾宾，总之是所有阿梅尔山口以南的王国。那些国家就像辛特拉和上索登一样，如今被尼弗迦德人称为‘行省’。但他们没能攻下索登、维登和布鲁格。在这儿，雅鲁加河边，四大王国的联军挡住了他们，并在战斗中击败他们.....”

“我知道，我学过历史。”希瑞用手掌拍拍地图，“好了，雅尔，跟我讲讲那场战争。我们膝盖下面就是当前的政局。通过类比或随便什么方法，得出你的结论吧。我洗耳恭听。”

男孩涨红了脸，用鹅毛笔尖指着对应的地区，开始解释。

“眼下，我们和尼弗迦德帝国控制的南方之间有一条边界，如你所见，就是雅鲁加河，一道难以逾越的天险。河面罕有冻结之时，一到雨季还会洪水泛滥，河面有将近一里宽。而在这部分河段，两岸则是玛哈坎山脉险峻的山崖.....”

“就是矮人和侏儒住的地方？”

“没错。因此要横渡雅鲁加河，只能从下游河段的索登，及中游河段的多尔·安格拉山谷.....”

“而那起.....事件.....就发生在多尔·安格拉？”

“等等。我刚刚解释了，目前没有任何军队能横渡雅鲁加河。这两座可以过河的山谷边，几个世纪以来都有重兵把守，既有我们，也有尼弗迦德人。看看地图。看上面有多少要塞。你看，这儿是维登，这儿是布鲁格，这儿是史凯利格群岛.....”

“这儿呢？这是哪儿？这块很大的白色标记？”

雅尔凑近些。她能感觉到他膝盖的温暖。

“布洛克莱昂森林。”他说，“那儿是禁区。森林树精的王国。布洛克莱昂森林也会保护我们的侧翼。树精不准任何人通行，无论是尼弗迦德人，还是……”

“唔，”希瑞探出身子，打量地图，“这儿是亚甸……还有温格堡……雅尔！你给我停下！”

男孩忙将嘴唇远离她的头发，脸红得好比甜菜根。

“我不希望你对我做这种事！”

“希瑞，我……”

“我来找你是为正经事。是女术士来请教学者。”她的语气冰冷而庄严，是她跟叶妮芙学来的，“所以，请端正你的举止！”

“学者”的脸更红了，脸上傻乎乎的表情让“女术士”忍不住想大笑。他朝地图弯下腰。

“从你的政局里，”她续道，“我看不出你是怎么得出那个结论的。你一直跟我讲雅鲁加河如何难以逾越，可尼弗迦德人成功渡过一次河。现在阻止他们进攻的又是什么？”

“那时，”雅尔咳嗽一声，擦擦突然冒出额头的汗珠，“跟他们对抗的只有布鲁格、索登和泰莫利亚。而现在，我们结成同盟，就像索登战役时一样。四大王国：泰莫利亚、瑞达尼亚、亚甸、科德温……”

“科德温！”希瑞自豪地说，“是啊，我知道那同盟是什么样。科德温国王亨赛特秘密为亚甸国王德马维提供了一批援助物资。物资装在桶里。但其实亨赛特怀疑有人叛变，所以桶里装的都是石头，这是个陷阱……”

她突然想起，杰洛特不准她提及科德温发生的事，连忙住口。雅尔怀疑地看着她。

“真的？你怎么知道的？”

“我在佩利坎元帅的书里读到的。”她哼了一声，“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告诉我，多尔·安格拉发生了什么。不对，先告诉我，它在哪儿？”

“在这儿。多尔·安格拉是道宽阔的山谷，从南方经由它可以直达莱里亚与利维亚联合王国，直达亚甸，以及更远的多尔·布雷坦纳和科德温……再经过庞塔尔山谷，就能抵达我们这儿，还有泰莫利亚。”

“那儿发生了什么？”

“表面看是武装冲突。我所知不多，但听说发生在城堡边上。”

“如果发生冲突，”希瑞皱起眉头，“那战争也快来了！所以你到底想说什么？”

“那儿不是第一次发生冲突了。”雅尔解释道，但女孩看得出，他已经越来越没信心了，“在边境，这类事件层出不穷，而且无关紧要。”

“为什么呢？”

“因为双方兵力相当。我们和尼弗迦德人都不会有什么大动作。双方也不会给对手留下口实……”

“留下什么？”

“就是开战的理由。明白吗？所以多尔·安格拉的武装冲突只是意外，多半是有强盗袭击，或跟走私者的交火……不可能有正规军参与，我们和尼弗迦德人都不会……因为这会成为宣战的口实……”

“啊哈。雅尔，告诉我……”

她突然住口，抬起头，手指飞快地揉了揉太阳穴，然后皱起眉头。

“我得走了。”她说，“叶妮芙女士在叫我。”

“你能听见她叫你？”男孩好奇地问，“隔那么远？怎么……”

“我得走了。”她重复道，站起身，拍掉膝盖上的灰，“听着，雅尔。我要跟叶妮芙女士出去办些重要的事，不知道什么时候回来。我得提醒你，这是机密，只有巫师才能知道，所以别问我任何问题。”

雅尔也站起身，正正衣服，双手却不知该怎么放才好。他的眼神呆滞得令人厌恶。

“希瑞……”

“什么？”

“我……我……”

“我不知道你想说什么。”她不耐烦地说，用翡翠色的大眼睛回瞪着

他，“显然你自己也不知道。我要走了。保重，雅尔。”

“再见……希瑞。一路平安。我会……想你的……”

希瑞叹了口气。

“我来了，叶妮芙女士！”

她像投石机的石弹一样冲进房间，房门砰的一声撞到墙上。一把凳子原本会绊倒她，却被她敏捷地一跃而过。她在空中优雅地转体半周，假装挥出一剑，这把戏成功地把她自己逗笑了。尽管跑得很快，她却一口气都没喘，呼吸平稳又安静。她早就学会了完美地掌控呼吸。

“我来了！”她又喊一声。

“终于来了。脱衣服，进澡盆。快。”

女术士没回头，也没在桌边转身，只是看着镜子里的希瑞。她缓缓地梳着潮湿的黑色卷发，后者在梳子的压力下拉直，又迅速恢复成富有光泽的大波浪。

女孩飞快地解开靴带，把靴子踢到一旁，脱光衣服，哗啦一声跳进澡盆。她抓起肥皂，精神饱满地擦洗着手臂。

叶妮芙坐在那儿一动不动，盯着窗户，把玩手里的梳子。希瑞哼哧一声，吐出几口口水，因为肥皂沫钻进了她的嘴。她思绪徜徉：有没有一种咒语，可以不用水和肥皂，也不必浪费时间就能洗澡？

女术士把梳子放到一旁，一边沉思一边看着窗外成群的乌鸦和渡鸦：它们难听地嘎嘎叫着，朝东方飞去。在梳妆台上，在镜子和数量惊

人的护肤品旁边，放着几封信。希瑞知道叶妮芙早就在等这些信，而她们离开神殿的日子也取决于什么时候收到信。尽管希瑞跟雅尔说了那些话，但女孩并不知道她们要去哪儿，也不知道为什么要离开。不过那些信.....

她假装用左手拍水，右手偷偷打个手势，集中精神，双眼盯着那些信，放出一股魔力。

“你好大胆子。”叶妮芙头也不回地说。

“我以为.....”她清了清嗓子，“会有杰洛特寄来的.....”

“如果有，我早就给你看了。”女术士在椅子上转身面对她，“你还要洗多久？”

“已经洗完了。”

“那就请出来吧。”

希瑞照做。叶妮芙微微一笑。

“哟！”她说，“你已经告别童年了。该发育的部位也发育了。把手放下，我对你的胳膊肘不感兴趣。好了，好了，别脸红，别忸怩。这是你自己的身体，是这世上再自然不过的东西。事实上，你的发育也很自然。如果你的命运不是现在这样.....如果不是那场战争，你早该成为某个公爵或王子的老婆了。你明白的，对吧？我们就你的性别详谈过多次，足以让你明白你已经长成女人了。可惜只是身体方面。你肯定没忘我们谈过什么吧？”

“嗯，我没忘。”

“那你去雅尔那时，记忆也没出问题喽？”

希瑞垂低目光，但只是片刻。叶妮芙没有笑。

“擦干净，过来。”她冷冷地说，“拜托，别把水溅出来。”

希瑞裹着毛巾，坐在女术士面前的小凳子上。叶妮芙梳理女孩的头发，不时用剪刀剪去一撮不听话的头发。

“你生我的气吗？”女孩犹豫地问，“因为……因为我去了塔楼？”

“没。但南尼克不会喜欢，你知道的。”

“可我没有……我一点也不在乎雅尔。”希瑞有点脸红，“我只是……”

“没错，”女术士喃喃道，“你只是去看看他。但我提醒你，别装小孩了，你已经是个大人了。那男孩一见到你就语无伦次、口水横流。你看不见？”

“那又不是我的错！我能怎么做？”

叶妮芙停下给希瑞梳头的手，用紫罗兰色的深邃眸子打量着她。“最起码，别玩弄他。”

“我没玩弄他！我只跟他聊聊天！”

“我希望，”女术士拿起剪刀，又剪掉一撮怎么也不肯听话的头发，“跟他聊天时，你还记得我的要求。”

“我记得，记得！”

“他的头脑很聪明。哪怕一两句不经意的闲话，也有可能让他发现线索，知道他不该知道的事。不能让任何人知道你是谁，绝对不能。”

“我记得。”希瑞重复一遍，“我没跟任何人提过一个字，这点你放心。告诉我，这就是我们突然离开的原因吗？你担心有人发现我在这儿？是因为这个吗？”

“不。因为另一些理由。”

“因为.....要打仗了？所有人都在谈论战争！所有人，叶妮芙女士。”

“的确。”女术士冷冷地确认，剪刀从希瑞耳朵上方掠过，“战争的话题没完没了，永无休止。无论过去还是现在，人们都会谈论战争，将来也一样。而且不是没有理由，因为战争永远不会彻底结束。低头。”

“雅尔说.....我们不会跟尼弗迦德人开战。他提到什么类比.....还给我看了地图。我现在脑子乱糟糟的。我不知道什么是类比，也许只有特别聪明的人才会懂.....雅尔常读很多难懂的书，他无所不知，可我觉得.....”

“觉得什么？我开始好奇了，希瑞。”

“在当时的.....辛特拉.....叶妮芙女士，我外婆比雅尔聪明多了。伊斯特国王也很聪明。他经常出海，见多识广，连独角鲸和大海蛇都见过。我敢打赌，他肯定知道什么叫类比。但那又怎么样？尼弗迦德人突然出现.....”

希瑞抬起头，话语哽咽。叶妮芙把她搂进怀里，紧紧抱住。

“太不幸了。”她轻声说道，“太不幸了。你说得对，我的丑丫头。如果参考历史并得出结论的能力真能受到重视，我们早就忘了战争是个什么东西。但渴望战争之人，绝不会因过去的教训和前人的经验而罢手，将来也不会。”

“这么说.....是真的？真要打仗了？所以我们要离开？”

“先不谈这个。现在还不用操心。”

希瑞吸了吸鼻子。

“我见识过战争，”希瑞轻声道，“不想再见识一场。永远不想。我不想再孤单一人。我不想担惊受怕。我不想再像当时一样失去一切。我不想失去杰洛特.....还有你，叶妮芙女士。我不想失去你。我想陪着你，还有他。永远。”

“你会的。”女术士声音微颤，“我也会陪着你，希瑞。永远。我保证。”

希瑞又吸吸鼻子。叶妮芙轻咳一声，放下剪刀和梳子，站起身，走向窗户。飞往群山的渡鸦仍在嘎嘎乱叫。

“我刚到这儿时，”女术士突然用平时那悦耳而略带讽刺的语气说，“我们初次见面时.....你并不喜欢我。”

希瑞沉默不语。我们的初次见面，她心想，我还记得。我跟其他女孩在石窟里，赫罗斯维莎教我们识别植物和药草。爱若拉一世跑进来，在赫罗斯维莎耳边嘀咕一句。女祭司厌恶地皱起眉头。爱若拉一世朝我走来，脸上带着奇怪的表情。“打起精神，希瑞。”她说，“快去食堂，南尼克嬷嬷找你。有人来了。”

古怪而意味深长的目光。兴奋的眼神。还有窃窃私语。叶妮芙。“女术士叶妮芙。快点，希瑞，快。南尼克嬷嬷在等你。女术士也在等你。”

我一眼就认出了她，希瑞心想。因为我见过她。我在前一晚见过她。在我梦里。

她。

那时我还不知道她的名字。她在我的梦里，什么也没说，只是看着我。我在她身后的黑暗里，看到一扇关闭的门……

希瑞叹了口气。叶妮芙转过身，脖子上的黑曜石星星闪烁出一千种光华。

“你说得对。”女孩严肃地承认，直视女术士紫罗兰色的双眼，“我当时并不喜欢你。”

“希瑞，”南尼克说，“走近点儿。这位是温格堡的叶妮芙女士，一位魔法大师。别害怕，叶妮芙女士知道你是谁，你可以相信她。”

女孩鞠了一躬，十指交扣，摆出毕恭毕敬的姿势。女术士走上前，黑色长裙沙沙作响。她捏住希瑞的下巴，用力抬起她的头，转向左又转向右。女孩只觉一股愤怒和抗拒的情绪在心头涌起——她不习惯被人这么对待。同时，她又感到一阵嫉妒。叶妮芙真美。与希瑞每日得见的纤细、苍白且清秀的女祭司及女学徒相比，这位女术士散发出一股清晰的、甚至是刻意展现出来的魅力，每个细节都经过强调和凸显。她洒落在肩头的黑色长发富有光泽，反射着孔雀羽毛般的光芒，随着她的每一

个动作蜷曲起伏。希瑞突然觉得羞愧，为自己擦破的手肘、开裂的手掌皮肤、破损的指甲、发黏的淡灰色头发而羞愧。突然间，她无比渴望拥有叶妮芙的一切——裸露的美丽脖颈，上面系着一条可爱的黑丝绒缎带，缎带上有块可爱的星形装饰。炭笔涂黑的整齐眉毛、长长的眼睫毛、自豪的嘴唇，还有随着呼吸上下起伏、包裹在黑色布料和白色蕾丝里的高挺双峰……

“这位就是著名的意外之子？”女术士略微撇撇嘴，“看着我的眼睛，孩子。”

希瑞突然浑身发抖，耸起双肩。不，她并不嫉妒叶妮芙的眼睛——她不想拥有那双眼睛，甚至不愿与之对视。那对眸子呈紫罗兰色，深邃有如无底之湖，透着诡异的光泽，冷漠而凶恶，十分吓人。

女术士转过头，看着身材壮实的高阶女祭司，颈上的星星反射着照进食堂窗户的阳光。

“是的，南尼克。”她说，“毫无疑问。只要看着这双绿眼睛，就能知道她藏着什么秘密。高高的额头、整齐的眉弓、双眼间距大得迷人。小鼻子、细手指、罕见的发色。显然她有精灵血统，虽然所占比例并不大。她的祖父或祖母应该是个精灵。我没猜错吧？”

“我不了解她的家谱。”高阶女祭司平静地回答，“我不感兴趣。”

“以她的年龄，个子还挺高。”女术士说道，继续审视希瑞的双眼。愤怒和恼火在女孩心中翻涌，她奋力压住强烈的冲动：她想挑衅地尖叫，叫到声嘶力竭，她想跺跺脚，然后跑到公园去，一路故意碰倒桌上的花瓶，再摔门而去，把天花板的灰泥都震落下来。

“发育也不错。”叶妮芙的双眼仍未离开她，“她小时候得过传染病吗？哈，当然，你没问过。她来这儿以后生过病吗？”

“没有。”

“偏头痛呢？头晕？有没有风寒的征兆？或者痛经？”

“没有。除了做梦。”

“我知道。”叶妮芙拂开脸颊上的头发，“他在信里提到了。从信上看，他们在凯尔·莫罕没对她做过那些……试验。这一点看来是真的。”

“是真的。他们只给她服用过天然激发剂。”

“激发剂没有天然的！”女术士抬高嗓门，“从来没有！正是他们的激发剂加剧了她的症状……见鬼，没想到他竟然这么不负责！”

“冷静。”南尼克冷冷地看着她，目光里突然敬意全无，“我说过，成分是天然的，而且很安全。请原谅，亲爱的，但这方面我比你权威得多。我知道你很难接受他人的权威，但这事我必须实话实说。当然，这个话题还是到此为止吧。”

“如你所愿。”叶妮芙抿起嘴唇，“好了，来吧，孩子。我们没多少时间。再浪费可就是罪过了。”

希瑞几乎压抑不住双手的颤抖。她用力咽了口口水，询问地看向南尼克。高阶女祭司表情严肃，似乎带着悲伤。面对希瑞不言而喻的疑问，女祭司的回答只是一个虚伪到令人不快的微笑。

“你要跟叶妮芙女士一起住。”她说，“她会暂时照看你。”

希瑞低下头，咬紧牙关。

“你一定很困惑，”南尼克续道，“为什么一位魔法大师突然要照顾你。但你是个通情达理的女孩，希瑞，你能猜到原因。你从祖先那里继承了一些……特质。你知道我在说什么。做过那些梦之后，夜里在宿舍引发骚动之后，你经常来找我。我没法帮你，但叶妮芙女士……”

“叶妮芙女士，”女术士插嘴道，“会鼎力相助。走吧，孩子。”

“去吧。”南尼克点点头，想让自己的笑容显得更自然，可惜只是徒劳，“去吧，孩子。记住，能让叶妮芙女士照看你，可是件了不起的事。别让神殿和我们这些导师蒙羞。要听话。”

我今晚就逃跑，希瑞拿定主意。回凯尔·莫罕。我会去马厩偷一匹马，他们以后再也见不到我了。我会逃得远远的！

“你当然会。”女术士压低声音说。

“抱歉？”女祭司抬起头，“你刚才说什么？”

“没什么，没什么。”叶妮芙笑道，“你听错了。看看这个孩子，南尼克。她凶得像只猫，眼里能迸出火星，再等一会儿就要嘶嘶叫了。要是真是猫的话，她这会儿耳朵都要贴上头皮了。猎魔人女孩！我得把她牢牢抓在手里，锉掉她的爪子。”

“体谅她吧，”女祭司的表情突然严肃起来，“请对她多些仁慈和体谅。她不是你以为的那样。”

“这话什么意思？”

“她不是你的竞争对手，叶妮芙。”

有那么一会儿，女术士和女祭司面对面，彼此打量。希瑞觉得连空气都在颤抖，某种陌生而可怕的力量在她们中间增长。但这局面只持续了几分之一秒，力量随即消失。叶妮芙大笑起来，笑声愉快而甜美。

“我都忘了，”她说，“你一直站在他那边，对吧，南尼克？你一直替他操心。就像他未曾谋面的母亲。”

“而你永远站在他的对立面，”女祭司露出微笑，“一如既往，将强烈的情感施加给他。你还奋力为自己辩护，只为给这情感换个名字。”

希瑞又一次感到愤怒在心中涌起，怨恨和叛逆让她的太阳穴狂跳不止。她想起来了，她曾无数次——在各种情况下——听过这个名字。叶妮芙！这是个会引发不安，象征某种邪恶秘密的名字。她能猜到那是什么秘密。

她们当着我的面，毫无顾忌地谈论这些，她心里想着，双手因愤怒而颤抖。她们根本不在乎我的感受。完全忽视我。好像我还是个孩子。她们当着我的面谈论杰洛特。她们本不该这么做，因为我……我是……

我是谁呢？

“一如既往，南尼克，你自己的消遣，”女术士反驳道，“不也是分析他人的情感、然后按自己喜欢的方式去解读吗？”

“外加干涉别人的私事？”

“我不想这么说。”叶妮芙甩甩黑色的长发，她的头发闪烁微光，像

蛇一样盘卷扭动，“我要多谢你为我促成这事。还是换个话题吧，当前这个太蠢了——还会让我们的年轻学徒颜面无光。你要我体谅……我会的。不过仁慈嘛……这点恐怕就有问题了，因为众所周知，我不具备那种情感。但我们可以想办法。是不是啊，意外之子？”

她冲希瑞微笑。尽管愤怒又恼火，希瑞还是不由自主地回以笑容。因为女术士的微笑意外地友善、亲切而又真诚。而且，非常非常美丽。

神殿墙边有丛蜀葵。叶妮芙说话时，希瑞故意转过身去，装作全神贯注看着一只黄蜂在蜀葵丛中飞舞。

“都没人问过我。”她嘟囔道。

“没人问你什么？”

希瑞转体半周，狠狠一拳打向蜀葵。黄蜂愤怒而凶狠地嗡嗡叫着，飞走了。

“没人问我想不想让你教！”

叶妮芙双手叉腰，眼中精光闪现。

“真巧啊。”她嘶声道，“想想看——也没人问过我想不想教。不过，这跟想不想没关系。我从不收学徒，你也不例外。只是有人要我查看你的状况，调查你体内的那股力量，确认它会给你带来什么危害。我得说，我答应得相当勉强。”

“可我还没同意呢！”

女术士抬起手，打个手势。希瑞突然太阳穴直跳，耳朵里嗡嗡作

响，那声音像是吞口水，但要响亮得多。她感到昏昏欲睡，还有种无法抗拒的虚弱感。疲惫让她脖子僵硬，双膝发软。

叶妮芙垂下手，那种感觉立刻消失了。

“仔细听好我的话，意外之子。”她说，“我随手就能对你施法，催眠你，或让你陷入恍惚。我可以麻痹你的身体，强迫你喝下药剂，然后剥光你的衣服，把你放到桌上检查几个钟头，中间还能抽空休息、吃饭，而你只能躺在那儿看着天花板，连眼珠子都动不了。对付鼻涕小鬼，我会这么做的。但我不想这么对你，因为所有人一眼就能看出，你是个聪明又骄傲的女孩，很有个性。我不想让你或我自己丢脸。我不能愧对杰洛特。因为正是他求我查看你的能力，好帮你应付那种能力。”

“他求你？为什么？他连一个字都没对我讲！他没问过我……”

“别总说同样的话。”女术士打断她，“没人问你的意见，没人费心确认你想要什么、不想要什么。喜欢唱反调，顽固又长不大——还不是因为你给人留下了这个印象，所以他们才懒得问你？但我会迁就地问你一个问题：你愿意接受检查吗？”

“检查什么？要做什么测试？为什么要做……”

“我已经解释过了。如果你还不明白，那就太糟了。我不打算改善你的理解力，或帮你增强智力。不管你是聪明女孩还是蠢女孩，对检查都没影响。”

“我不蠢！我什么都懂！”

“这可再好不过。”

“但我不是当女术士的料！我没有一丁点儿魔法能力！我不可能、也不愿意当个女术士！我命中注定是杰洛特的……我命中注定要当个猎魔人！我只是来这儿暂待一段时间！很快还要回凯尔·莫罕……”

“你一直盯着我的领口。”叶妮芙冷冷地说，眯起紫罗兰色的双眼，“你是看到了不寻常的东西，还是单纯出于嫉妒？”

“那颗星星……”希瑞嘟囔道，“是用什么做的？那些宝石移动和发光的样子好奇怪……”

“它们在脉动。”女术士笑着说，“是嵌在黑曜石里的活化钻石。你想靠近点儿看看吗？想摸摸吗？”

“想……不，不想！”希瑞后退几步，愤怒地摇摇头，试图摆脱叶妮芙身上那股淡淡的丁香和醋栗的味道。“我不想。我干吗要看？我对它不感兴趣！一点也不！我是个猎魔人！我没有任何魔法能力！我不是做女术士的料，这很明显，因为我是……总之……”

女术士坐在墙边一张石制长椅上，专心看着自己的指甲。

“……总之，”希瑞总结道，“我得考虑一下。”

“过来。坐我旁边。”

她听话地照办。

“我得花点时间考虑。”希瑞犹豫不决地说。

“说得对。”叶妮芙点点头，依然盯着手指甲，“这很重要。需要再三考虑。”

两人沉默了好一阵儿。在公园里闲逛的女学徒投来好奇的目光。她们交头接耳，不时笑出声来。

“怎么样？”

“什么怎么样？”

“你考虑得怎么样？”

希瑞跳了起来，喷着鼻息，跺了跺脚。

“我.....我.....”她大口喘气，愤怒得难以呼吸，“你在取笑我吗？我需要时间！我需要时间思考！更多时间！一整天.....加一整晚！”

叶妮芙看着她的双眼，希瑞不由发起抖来。

“常言道，”女术士缓缓地说，“想破头不如睡一觉。不过对你来说，意外之子，睡眠只会带来另一场噩梦。你会在痛苦中尖叫着醒来，发现自己全身是汗。你会再次感到畏惧，畏惧见过的事，畏惧记不起来的事。那晚剩下的时间，你不会再入睡，只剩恐惧，直到黎明到来。”

女孩颤抖着低下了头。

“意外之子，”叶妮芙的语气稍稍改变了些，“相信我吧。”

女术士的肩头很温暖，黑色丝绒衣裙柔软而顺滑，丁香和醋栗的味道也令人陶醉。她的拥抱令人安心而放松，平息了希瑞的激动、愤怒和抗拒。

“你会接受测试的，意外之子。”

“我会。”希瑞回答。但她知道，自己其实不必回答。叶妮芙也不是在提问。

“我已经糊涂了。”希瑞说，“你先是说我有魔法能力，因为我做了那些梦。可你又想做测试和检查……到底怎么回事？我到底有没有魔法能力？”

“测试可以回答这个问题。”

“测试，又是测试。”她拉长了脸，“我告诉你，我真没什么能力。如果有，我早就知道了，不是吗？好吧……如果我碰巧真有魔法能力，然后怎样？”

“有两种可能性。”女术士冷冷地说，打开窗户，“要么我必须设法消除你的能力，要么你必须学会控制它。如果你有天赋，又愿意学，我可以教你些基础的魔法知识。”

“‘基础’是什么意思？”

“就是最简单的。”

她们坐在图书馆旁边闲置的大房间里，这是南尼克给女术士安排的住处。希瑞知道，这个房间通常给客人用。她还知道，杰洛特探访神殿时也会住在这儿。

“你真想教我吗？”希瑞坐在床上，手摸鸭绒被的锦缎被面，“你真要带我离开这儿？可我不想跟你走！”

“那我就独自离开。”叶妮芙冷冷地说，解开行李袋，“而且我保

证，我不会想你的。我已经说过了，除非你愿意，否则我什么都不会教。如果真要教，在这儿就可以。”

“那你打算……教我多久？”

“你想多久就多久。”女术士身子前倾，打开五斗橱，取出一只老旧的皮革包、一条腰带、两只毛坯内衬的靴子，还有个装在柳条篮里的大黏土瓶。希瑞听到她低声笑骂一句，又把那些东西放回五斗橱。她猜到了它们的所有者。那个把东西留在这儿的人。

“我想多久就多久？什么意思？”希瑞问，“如果我厌倦了，或者不喜欢……”

“那就结束。你只要告诉我就好，或者表现给我看。”

“表现给你看？怎么表现？”

“如果你答应学，我会要求你绝对服从。重复一遍：绝对服从！如果你厌倦了，只要不服从就够了。你的课程会立刻中止。我说得够清楚吗？”

希瑞点点头，用绿色的眸子悄悄看了女术士一眼。

“另外，”叶妮芙一边说，一边取出她的行李，“我还要求你绝对真诚。你不能向我隐瞒任何事。任何事！如果觉得课程上够了，你只要撒谎、伪装、弄虚作假或言不由衷就行了。如果我问你什么，你却没据实回答，这也意味着课程结束。你明白吗？”

“明白。”希瑞喃喃道，“那，这种……真诚……是双向的吗？我也能……问你问题吗？”

叶妮芙看着她，嘴唇扭曲成奇怪的形状。

“当然。”她过了一会儿才回答，“这点毫无疑问。这将是给你知识和保护的基础。真诚是双向的。你也可以问我问题。什么时候都行。我会回答，真诚地回答。”

“什么问题都可以？”

“都可以。”

“现在就能问？”

“对。现在也行。”

“叶妮芙女士，你跟杰洛特是什么关系？”

话才出口，希瑞便为自己的鲁莽感到提心吊胆。之后的沉默更叫她寒而不栗。

女术士缓缓朝她走来，双手按在她肩头，近距离看着她的双眼——直视她的双眼。

“渴望。”她严肃地回答，“悔恨。希望。还有恐惧。没错，我相信没遗漏什么。好了，可以开始测试了，你这绿眼睛的小毒蛇。看看你是不是这块料。在你提问之后，我对答案又多了几分信心。开始吧，我的丑丫头。”

希瑞生气了。

“干吗这么叫我？”

叶妮芙的唇角露出微笑。

“我答应过，要真诚。”

希瑞恼火地坐直身子，在硬木椅上扭动几下。她已经坐了几个钟头，背痛得要命。

“不会有结果的！”她大吼道，在桌上擦拭沾满炭灰的手指，“做了这么多测试，还是……什么结果都没有！我不是当女术士的料！从一开始我就知道，可你不听我的！你根本听不进去！”

叶妮芙扬起眉毛。

“你说我不听你的？这可有意思了。别人对我说的每句话，我都会专心聆听并牢记在心。前提是那句话至少得有一丁点儿意义。”

“你总嘲笑我。”希瑞咬着牙，“可我只想告诉你……好吧，关于那些能力。你要知道，在凯尔·莫罕，在群山里……我连最简单的猎魔人法印都施展不出。一个都不行！”

“我知道。”

“你知道？”

“我知道。但这说明不了什么。”

“怎么会？对了……还不止如此！”

“我洗耳恭听。”

“我不是这块料。你还不明白吗？我.....年纪太小。”

“我初学魔法时，年纪还没你大。”

“但我敢说你不是.....”

“丫头，你想说什么？别吞吞吐吐的！拜托，把话说完整。”

“因为.....”希瑞低下头，涨红了脸，“我跟爱若拉、米尔菰、尤妮德和凯蒂吃晚饭时，她们都笑话我，说我学不会魔法，说我没法使用魔法。因为.....因为我是.....是处女，意思是说.....”

“我知道处女是什么意思，不管你相不相信。”女术士打断她，“你肯定又把这当成了恶毒的嘲讽，但我真心告诉你，这完全是胡说八道。继续测试吧。”

“我是处女！”希瑞挑衅地重复一遍，“干吗还要测试？处女学不会魔法的！”

“看来没别的法子了。”叶妮芙靠向椅背，“如果你真这么在意，出去找个男人破身算了。但麻烦你动作快点儿。”

“你又取笑我！”

“你发现了？”女术士无力地笑笑，“恭喜，你通过了洞察力方面的初步测试。现在该做真正的测试了。集中精神。你看：这张画上有四棵松树，每棵都有好几根树枝。请在空白处画上第五棵，让它与前四棵相衬。”

“画松树实在太蠢了。”希瑞吐了吐舌头，开始用炭笔描画一棵略显

歪斜的树，“而且无聊！我真不明白，松树跟魔法有什么关系？说嘛，叶妮芙女士！你答应回答我的问题的！”

“太不幸了。”女术士叹了口气，拿起那张纸，挑剔地打量希瑞的画，“我已经后悔做出那个承诺了。松树跟魔法有什么关系？完全没有。但你画得没错，速度也挺快。说实话，对处女来说相当出色。”

“又在笑我！”

“不，我很少取笑人。只有特别好的理由才能让我发笑。专心看下一页，意外之子。这上面画着成排的星形、圆形、十字和三角形，每一排里每种形状的数量都不一样。思考，然后回答：最后一排应该有几个星形？”

“蠢星星！”

“几个？”

“三个！”

叶妮芙很长时间一言不发，只是盯着衣柜雕花门上只有她自己才知道的细节。希瑞唇上的淘气笑容渐渐退去，直至消失得无影无踪。

“毫无疑问，”女术士缓缓地说，目光不离衣柜，“你想知道没有意义且愚蠢的回答会有怎样的后果。你觉得我不会发现，因为我半点也不在乎你的答案？你错了。或者你认为，我会因此相信你很蠢？你又错了。如果你厌倦了测试，想要反过来测试我……那你成功了，不是吗？总之，测试到此结束，把卷子交上来。”

“对不起，叶妮芙女士。”女孩垂下头，“最后一行应该只有……一

颗星星。我很抱歉。请别生我的气。”

“看着我，希瑞。”

女孩吃惊地抬起目光。女术士还是头一回叫她的名字。

“希瑞，”叶妮芙说，“你要知道，尽管从外表看不出来，但我同样很少生气。我没生你的气。不过你能道歉，说明我没看错你。拿好下一张测试卷。你能看到上面有五栋房子，画出第六栋……”

“又来？我真不明白为什么……”

“第六栋房子！”女术士的声音变得十分吓人，双眼也闪现出紫色的光，“画在空白处。拜托，别让我再重复一遍！”

苹果、松树、星星、鱼儿和房子之后，接下来是一幅迷宫，而她必须快速找出离开路线；然后是弯曲的线条和斑点，看起来像踩扁的蟑螂；再然后是马赛克图案，把她看得头晕目眩；接着是一颗穿在细绳上的闪亮小球，她必须盯着它看上很久，而盯着它就像盯洗碗水一样无趣，希瑞忍不住打瞌睡。出人意料的是，叶妮芙却没计较——几天前，希瑞看着蟑螂斑点睡着了，结果被叶妮芙狠狠骂了一顿。

接连不断的测试让她脖颈和背脊酸痛，且每一天都痛得更厉害。她怀念运动和新鲜空气。因为要真诚，她立刻把想法告诉给叶妮芙。女术士没反对，好像她早就料到了似的。

接下来两天里，她们一起在公园跑步，跳过沟渠和栅栏。女祭司和女学徒看着她们，有的跟着快活地大笑，有的投来怜悯的目光。她们在环绕果园和农房的围墙上行走，练习平衡。与凯尔·莫罕的训练不同，

跟叶妮芙练习总会伴之以理论。女术士教希瑞如何呼吸，教她如何使用肺部和隔膜。她会解释运动的方式，告诉她肌肉和骨骼的作用，还演示怎么休息能更好地缓解压力、放松身体。

有一次休息时，希瑞在草地上伸着懒腰，盯着天空，终于问出一直困扰她的问题。“叶妮芙女士，我们什么时候才能结束测试？”

“你这么讨厌测试吗？”

“不是……但我想知道我是不是当女术士的料。”

“你是。”

“你早就知道了？”

“一开始就知道。很少有人察觉到我的黑曜石星星会动。非常少。而你一眼就看出来了。”

“那测试呢？”

“结束了。我已经知道想知道的东西了。”

“但有些测试……结果不太理想。你亲口说的……你真能肯定吗？你没弄错？你肯定我有魔法能力？”

“我肯定。”

“可……”

“希瑞，”女术士的表情既高兴又不耐烦，“从我们躺到草地上开始，我就没用过嘴巴跟你说话。记住，这叫心灵感应。你肯定也注意到

了，你我之间的交流没有一丁点困难。”

“魔法，”叶妮芙的双眼直视山顶之上的天空，双手按在马鞍桥上，“在某些人眼里，是混沌的体现，是开启禁忌之门的钥匙。那扇门里潜藏着噩梦、恐惧和难以想象的灾厄。敌人等待在门后——那是毁灭性的力量，纯粹而邪恶的力量，不但会消灭开门之人，还将毁灭整个世界。但想开门之人永远都不缺，且总有一天，一定有人会犯下错误，因此世界的灭亡在所难免。换句话说，魔法便是混沌的武器和复仇工具。事实上，自从世界融合，人类学会魔法，世界便受到了诅咒。世界必将崩溃，人类也将灭亡。事实的确如此，希瑞。那些相信魔法即是混沌之人，他们没说错。”

女术士踢踢马腹，黑色壮马长嘶一声，缓缓走进石楠丛。希瑞催马跟在叶妮芙坐骑身后，尽可能跟上她的速度。长长的石楠叶碰到她们的马镫。

“魔法，”过了一会儿，叶妮芙续道，“在另一些人看来，却是种艺术。伟大而卓绝的艺术，能创造出美丽而非凡的事物。魔法是只有少数人才能拥有的天赋。至于没有才能之人，只能满眼羡慕和嫉妒，看着艺术家的杰作，欣赏他们完成的作品，同时心中感叹：如果没有这些创造，没有这样的天赋，世界将会多么乏味。事实上，自从世界融合，自从少数人发现自己拥有的天赋和体内蕴含的魔力，他们便相信自己找到了艺术，相信自己受到了祝福。事实也的确如此。那些相信魔法即是艺术之人，他们也没错。”

沿着石楠丛再往前走，有片长长的、光秃秃的山坡，看起来像头匍匐在地的猛兽的脊背。山坡上有块巨石，由几颗较小的岩石作支撑。女

术士策马朝巨石的方向走去，但讲述并未停止。

“还有些人认为，魔法是种科学。想要掌控魔法，光有天资和先天能力还不够，多年的潜心学习和艰苦研究才至关重要，忍耐力及自制力亦不可或缺。如此获取的魔法等同于知识和学识，聪明而健全的头脑，加上经验、试验和练习，便可拓展其局限。如此获取的魔法更意味着进步。它是耕田的犁、是织布机、是水车、是熔炉、是绞盘和滑轮。它是进步、是演化、是改变。我们跟随它不断地前行。向上。向着更好的世界。向着群星进发。我们在世界融合后发现了魔法，而终有一天，它会引领我们抵达群星。下马吧，希瑞。”

叶妮芙走向巨石，手掌按住粗糙的石面，小心翼翼地拭去上面的灰尘和枯叶。

“那些相信魔法即是科学之人，”她续道，“他们也没错。记住这一点，希瑞。现在过来，到我身边来。”

女孩咽了口口水，走近些。女术士伸手搂住她。

“记住，”她重复道，“魔法是混沌、是艺术，也是科学。它是诅咒、是祝福，也是进步。一切都取决于使用魔法之人、使用的方式，还有使用的目的。而且魔法无处不在，充斥于我们周围，触手可及。只要伸出一只手就够了。看到了吗？我伸出手。”

巨石明显震颤起来。希瑞听到远处传来一声闷响，地下也发出隆隆声。石楠丛起伏不定，又被突然刮过山坡的狂风压倒。天空骤然转为黑色，浓云布满，并以惊人的速度掠过天幕。女孩发现有雨点落到她的脸上。她眯起眼睛，看着突然划过地平线的闪电。她不由依偎在女术士身边，紧贴着对方散发出丁香与醋栗味道的黑色长发。

“我们脚下延展的大地；熊熊燃烧、不曾熄灭的火焰；滋养万物、孕育生命的流水；还有我们呼吸的空气。只要伸出手，你就能掌控它们，令它们臣服。魔法无处不在。它在地、气、水、火之中。它藏在世界融合后对我们关闭的大门之内。在那扇封闭的门后，魔法有时会向我们伸手，召唤我们。这些你都知道，对不对？你已经感觉到魔法的碰触，来自门后那只手的触摸。与之相触令你满心恐惧。与之相触会让任何人满心恐惧。因为在我们心中，有混沌与秩序的对立，有善与恶的争锋。但操控魔法完全有可能，且完全有必要。这点你必须明白。你肯定会明白，希瑞。所以我才带你来这儿，来到这块石头面前：它从远古便伫立于此，伫立在魔法脉络的交汇处。这里有魔力的搏动。碰碰它。”

巨石在摇晃，在震颤。整座小山都随之摇晃、震颤。

“魔法正在向你伸手，希瑞。朝着你这个非凡的女孩、意外之子、上古血脉之子、精灵血脉的后裔伸手。你是个非凡的女孩，变革和改变与你交织，毁灭和重生与你相连。接受你的宿命和命运吧。魔法在紧闭的大门后向你伸手，在命运的沙钟里为你携出一粒沙。混沌也朝你伸出利爪，但它不确定你会成为它的工具，还是它前进路上的绊脚石。所以混沌向你展示的梦境充满了不确定。混沌畏惧你，命运之子，它也希望你畏惧它。”

闪电划破天空，继而是漫长而沉闷的雷声。希瑞在寒冷和恐惧中瑟瑟发抖。

“混沌无法将现实展示给你，只好为你展现未来，让你看到将会发生之事。它希望你对未来充满恐惧，进而害怕自身的转变，如此一来，你的至亲好友便会左右你的行动，直至彻底剥夺你的自由。这便是混沌让你做梦的原因。现在你要做的，就是让我看看你的梦里有什么。你会

感到害怕，但也会忽略并掌控自己的恐惧之心。看着我的黑曜石星星，希瑞，不要移开目光！”

闪电。还有隆隆的雷声。

“说话！我命令你！”

鲜血。叶妮芙嘴唇开裂，破碎不堪。她的嘴唇无声地翕动，鲜血暴烈喷出。白色的石块从旁掠过，而她身在飞奔的马背上。马匹嘶鸣，纵身跃起。山谷。深渊。尖叫。飞翔，永无止境地飞翔。深渊.....

深渊底部冒出烟雾。有台阶通往下方。

Va'esse deireadh aep eigan.....有些事情即将结束.....是什么？

Elaine blath, Feainnewedd.....上古血脉之子？叶妮芙的声音仿佛从远处传来，恍如潮湿石墙间低沉而惊人的回声。Elaine blath.....

“说话！”

紫罗兰色的双目光芒乍现，在憔悴而干瘪的脸上熊熊燃烧，那张脸因苦难而发黑，被肮脏凌乱的黑发遮盖。黑暗。潮湿。恶臭。石墙冷得令人难以忍受。还有手腕和脚踝上冰冷的铁.....

深渊。烟雾。通向下方的台阶。她必须沿阶而下。她必须这么做，因为.....因为有些事情即将结束。因为Tedd Deireadh，终结的时代，寒狼风雪之纪元即将到来。白霜与白光之时.....

幼狮必须死！事关国家利益！

“走吧。”杰洛特说，“走下台阶。我们必须下去。必须这么做。没

有别的方法。只能走台阶。下去吧！”

他嘴唇不动。他双唇发青。血，到处都是血.....整段台阶覆盖着鲜血.....绝不能滑倒.....因为对猎魔人来说，失足即是死期.....剑光闪过。尖叫。死亡。向下。走下台阶。

烟雾。火焰。疯狂的疾驰，马蹄声如雷鸣。到处都是熊熊火焰。“抓紧了！抓紧，辛特拉的幼狮！”

黑马嘶鸣，人立而起。“抓紧！”

黑马跃起。饰有猛禽羽翼的头盔上开着一条口子，她看到一双闪烁而无情的眼睛。

一把阔剑反射着火光，伴着嘶嘶声劈落。闪避，希瑞！佯攻！转体！招架！闪避！闪避！太慢——了！

那一击的闪光令她目不能视，令她浑身颤抖。痛楚让她的身体麻痹了片刻，迟钝和麻木过后，又突然以可怕的程度爆发出来。痛楚如残忍而锋利的尖牙，埋进她的脸颊，渗入她的身体，继而扩散到她的脖颈、双肩、胸口、肺部.....

“希瑞！”

她的背脊和后脑靠在粗糙、冰凉而令人不快的岩石上。她不记得自己什么时候坐了下来。叶妮芙跪在她身旁，温柔但坚决地抚平她的手指，将她的手从脸颊上拿开。她的脸因痛楚而抽搐、悸动。

“妈妈.....”希瑞呻吟道，“妈妈.....好疼！妈妈.....”

女术士摸摸她的脸。她的手冷得像冰。痛楚立刻消失了。

“我看到了……”女孩低声说道，闭上双眼，“我看到了在梦里见过的东西……黑骑士……杰洛特……还有……你……我看到你了，叶妮芙女士！”

“我知道。”

“我看到你……我看到你……”

“不会有下次了。你再也不会看到那些。你不会再梦到它了。我会给你力量，帮你赶走那些噩梦。所以我才带你来这儿，希瑞——向你演示这股力量。明天，我会把它传授给你。”

接下来是漫长而艰苦的日子，每天都有繁重的学业和让人精疲力竭的工作。叶妮芙很严格，经常可谓严厉，有时甚至专横得可怕。但她从不无聊。希瑞早先上神殿学校的课程时，光是睁开眼睛就很费力了，有时直接会在课堂上睡着——南尼克、爱若拉一世、赫罗斯维莎及其他老师单调而温柔的声音总令她昏昏欲睡。但在叶妮芙面前，这根本不可能。不单因为女术士的音质很特别，使用的语句短促有力，更重要的因素是课程的内容。魔法课程令她激动，让她着迷，引人入胜。

希瑞白天基本都跟叶妮芙待在一起，直到深夜才回宿舍，像木头一样瘫在床上，立刻就能睡着。女学徒抱怨她打呼太响，想把她叫醒，但只是徒劳。

希瑞睡得很沉。

且一夜无梦。

“哦，诸神啊，”叶妮芙无奈地叹口气，用双手揉乱黑发，低下头，“这已经很简单了！如果你连这个动作都掌握不了，以后更难的怎么办？”

希瑞扭过头，用沙哑的声音嘟囔了句什么，揉揉自己僵硬的手。女术士又叹了口气。

“再看看蚀刻画。看看手指该怎么伸。留心上面的说明箭头，还有解释具体做法的符文。”

“这张画我都看一千遍了！我懂那些符文！Vort, caelme. Ys, veloe。缓缓伸向前方。迅速向下。手势……像这样？”

“还有小指呢？”

“如果不同时弯曲无名指，根本打不出那种手势！”

“把手给我。”

“哎呀呀呀！”

“别这么大声，希瑞，不然南尼克又该跑来了，以为我在活剥你的皮，或把你丢进了油锅。保持手指位置别动。现在换成施法手势。转，转动手腕！很好。甩甩手，放松一下手指。重复一遍。不对，不对！知道你在干什么吗？如果你真这样施展咒语，你的手就得上一个月的夹板！你的手是木头做的吗？”

“我的手已经习惯握剑了！所以才这么硬！”

“胡说八道。杰洛特用剑用了一辈子，可他的手指既灵活，又……

嗯.....特别温柔。继续，我的丑丫头，再试一次。看到没？想做就能做到，只要你愿意尝试。再来一次。很好。甩甩手。再来一次。很好。累了吗？”

“有点儿.....”

“让我帮你揉揉手掌和胳膊。希瑞，干吗不用我给你的油膏？你的手粗得像鳄鱼皮.....这是什么？戒指印，我说的对吧？我不是禁止你佩戴任何首饰吗？”

“这是我玩陀螺时从米尔菰那儿赢来的！只戴了半天.....”

“半天也够久了。拜托，以后别再戴了。”

“我不明白，为什么我不能.....”

“你用不着明白。”女术士打断希瑞，但语气里没有怒意，“我要你别再佩戴这类饰物。如果真想戴，你可以往头发里插枝花，或给自己编个花冠。但你不能佩戴金属、水晶和宝石。这很重要，希瑞。等时候到了，我会解释原因。至于眼下，相信我，照我说的做。”

“可你都戴着星星、耳环和戒指！我就不行吗？是因为我是.....处女吗？”

“丑丫头，”叶妮芙笑着摸摸她的头，“你还在烦心这个？我都解释过了，跟你是不是处女没关系。一点都没有。明天洗个头吧，看起来该洗了。”

“叶妮芙女士？”

“嗯？”

“你.....答应过要真诚的.....那我能不能问个问题？”

“可以啊。不过看在诸神的分上，别再问处女的事了。”

希瑞咬住嘴唇，沉默良久。

“太糟糕了。”叶妮芙叹了口气，“算了，想问就问吧。”

“因为，你知道的.....”希瑞涨红了脸，舔了舔嘴唇，“宿舍的女孩总在闲聊各种话题.....关于五月节庆典什么的.....她们还说我是个鼻涕小鬼，因为我早该到了.....叶妮芙女士，到底该怎么做？怎么才能知道什么时候该.....”

“.....跟男人上床？”

希瑞的脸更红了。她沉默很久，终于抬起目光，点点头。

“很容易啊。”叶妮芙用理所当然的语气说，“既然你开始想了，说明时候已经到了。”

“可我不想啊！”

“又不是强制性的。如果你不想，那不用做。”

“哦。”希瑞又咬住嘴唇，“还有.....那个.....男人.....我怎么知道谁才是合适的.....”

“.....上床对象？”

“嗯嗯。”

“如果你有得选，”女术士扭动嘴唇，露出一个微笑，“却又没什么经验，那你最先要评估的应该是床。”

希瑞的绿眼睛瞪得像个茶碟。

“为什么是……床？”

“就是床。连床都没有的人，可以立刻排除。有床的那些，床铺肮脏邈邈的也可以排除。床铺干净整洁的人中，选择你认为最有吸引力的一个。不幸的是，这种方法并非百分之百可靠。你还是会犯下严重的错误。”

“你在说笑吗？”

“不，不是说笑，希瑞。从明天起，你来跟我一起睡。带上你的东西。从我听到的内容判断，你在宿舍的时间大都浪费在闲言碎语上了，而这些时间本应用来睡觉和休息。”

掌握了基本的手势、动作和姿态之后，希瑞开始学习魔法及其对应的咒语。咒语要简单些，它们用上古语写成，而女孩早就熟练掌握了上古语，记忆起来毫不费力。练习发音时，复杂的声调对她也不成问题。叶妮芙显然很满意，因此一天比一天愉快，也一天比一天耐心。课间休息时，她们闲谈的时间也越来越多，并以取笑那些“老家伙”为乐。南尼克经常来“观摩”她们的课程和练习，因此也遭到她们私下的嘲笑：说她怒气冲冲，趾高气扬，像只孵蛋的老母鸡，随时想把希瑞保护在羽翼之下，让她摆脱女术士的“严酷无情”和“非人课程的折磨”。

按照叶妮芙的指示，希瑞搬来跟她同住。这下不光白天，就连晚上她们也在一起。有时晚上也要学习——因为某些动作、魔法和咒语无法在阳光下演示。

女术士对女孩的进展很满意，于是放慢了教学速度。她们有了更多闲暇时间，开始利用夜晚时光读书，有时一起，有时各看各的。希瑞费力地读完了斯丹莫福德的《关于魔法本质的对话》、詹巴迪斯塔的《元素之力》，还有里克特与蒙克合著的《自然魔法》。有些著作她没法啃完，只是浏览了一下，比如詹·贝克尔的《隐形世界》、格兰维尔的艾格尼丝的著作《秘中之秘》等。她还略微翻阅了书页发黄的古籍《米尔瑟法典》、《Ard Aercane》，以及臭名昭著的《Dhu Dwinmmormorc》，里面满是恐怖的蚀刻画。

她还接触了与魔法完全无关的书，比如《世界历史》和《关于生命的论述》。神殿图书馆里不怎么艰深的书籍也没遗漏。她红着脸读完了拉·克里亚米侯爵的《嬉戏》、安妮·蒂勒的《国王的女士们》。她读了著名吟游诗人丹德里恩的诗歌集《爱的困境》和《月亮时代》，还为艾希·达文细腻而充满神秘感的歌谣落泪——她的作品收录在一本小册子里，装订十分精美，标题是《蓝珍珠》。

她经常利用自己的特权提问，也会得到回答。然而最近，她受到的询问越来越多了。一开始，她的命运、她在辛特拉的童年，还有后来在战争中的遭遇，叶妮芙似乎完全不感兴趣。但到后来，叶妮芙的问题越来越具体。希瑞只能不情不愿地回答，因为女术士每提出一个问题，都会打开一扇她向自己发誓绝不开启、永远锁闭的记忆之门。自从在索登遇见杰洛特，她便相信自己开始了“另一段人生”，而原本的人生——在辛特拉的人生——将无可避免地消失。凯尔·莫罕的猎魔人从没问过她任何事。来神殿之前，杰洛特也曾警告她，不要跟任何人提起她过去的

身份。当然了，南尼克知道一切，但她向其他女祭司和女学徒保证，希瑞是个再普通不过的孩子，是骑士和农妇的私生女，无论在父亲的城堡还是母亲的茅屋都没有容身之处。梅里泰莉神殿的半数女学徒都是类似的出身。

现在叶妮芙也知道她的秘密。她是“可信”之人。叶妮芙问起她的过去，问起辛特拉。

“你是怎么逃出城的，希瑞？怎么躲过尼弗迦德人的？”

希瑞不记得了。一切都支离破碎，笼罩在昏暗与烟雾之中。她记得敌方攻城，记得与外婆卡兰瑟王后道别。她记得辛特拉雌狮重伤垂死，贵族和骑士们只好把她从王后床边强行拖走。她记得自己在燃烧的街巷间疯狂逃亡，记得血腥的战斗和倒地的战马。她记得头盔饰有猛禽羽翼的黑骑士。

但只有这些。

“我不记得了。我真不记得了，叶妮芙女士。”

叶妮芙没有追问。她开始问别的问题，语气温柔，提问方式也很巧妙，让希瑞越来越放松。最后，希瑞不再等待提问，而是自己主动讲起她在辛特拉和史凯利格群岛的童年。讲述她如何了解到意外律，如何得知命运将她交给了利维亚的杰洛特、那位白发猎魔人。她讲述那场战争、在河谷地区森林里的流浪、在安格林的德鲁伊陪伴下度过的日子，还有乡间的时光。她讲述杰洛特如何找到她，把她带去猎魔人的要塞凯尔·莫罕，为她的人生开启了新的篇章。

有天晚上，她向女术士主动讲述了她和猎魔人在布洛克莱昂森林的

初次相遇，讲述了那些绑架她、想强迫她留下的树精。讲述这些时，她欢快而轻松，还添油加醋了不少细节。

“哦！”叶妮芙听着她的故事说，“真想看看那一幕——我是说杰洛特。我在想：在布洛克莱昂森林，当他发现命运为他准备的意外时，脸上会是什么表情？他发现你的身份时，表情一定很有趣！”

希瑞吃吃地笑起来，翡翠色的双眼闪着淘气的光。

“哦，没错！”她哼了一声，“那表情绝了！你想看吗？我来表演一下。看！”

叶妮芙放声大笑。

她的大笑，希瑞看着成群的黑鸟飞向东方，心里想道，正是她的大笑，诚挚而由衷的笑声，让我们的心融化在一起。我们明白——她和我都明白——我们可以谈论杰洛特，一起笑出声来。突然间，我们两个变得亲近，尽管我很清楚，是杰洛特让我们相遇，也是他将让我们分开。人生就是这样。

我们的笑声让我们更加亲近。

正如两天后发生的事。在森林里，在小山上，她教我如何寻找……

“我不明白为什么要找这些……我又忘了它们叫啥了……”

“交汇点。”叶妮芙提示道。她伸出手，摘去穿过灌木丛时粘在袖子上的芒刺，“我在教你怎么寻找交汇点，因为在那儿可以汲取魔力。”

“我已经知道怎么汲取魔力了！而且你说过，魔力无处不在，我们

干吗要在丛林里转悠？说到底，神殿那里就有很多魔力！”

“是啊，没错，那儿的魔力相当多，所以神殿才会建在那儿。也正是这个原因，在神殿里，你汲取魔力才会那么轻松。”

“我腿疼！能不能坐下歇一会儿？”

“好吧，我的丑丫头。”

“叶妮芙女士？”

“干吗？”

“为什么我们只能从地下水脉里汲取魔力？魔法能量不是无处不在吗？泥土里应该也有吧？还有空气和火？”

“确实有。”

“泥土……这儿有很多泥土，就在我们脚下。空气也到处都是！如果想要火，只要点堆篝火，然后……”

“你力量太弱，不能从泥土里汲取魔力。你对魔法了解有限，也没法汲取空气中的魔力。至于火，我严正警告你不准玩火。我已经告诉过你，无论什么情况，不准你接触火之魔力！”

“别嚷嚷了。我记得。”

她们默默无言，坐在一根倒下的枯树上，听着风吹过树梢的沙沙声，听着啄木鸟在附近敲打树干。希瑞饥肠辘辘，嘴巴发干，但她知道抱怨也无济于事。一个月前，她抱怨过，但叶妮芙却发表了一通枯燥无味的演说，大讲特讲如何控制这种原始本能；再后来，女术士干脆用轻

蔑的沉默忽略她。她的抗议既得不到回应，也没法改变结果。就像叶妮芙叫她“丑丫头”，她再生气也毫无意义。

女术士摘掉袖子上最后一根芒刺。她又要问我问题了，希瑞心想，我能听见她的想法。她又要问我我不记得、也不想记起的事。不，这没有意义。我不会回答。一切都过去了，而且没人能回到过去。她自己也这么说。

“跟我讲讲你的父母，希瑞。”

“我想不起他们了，叶妮芙女士。”

“努力想想。”

“我真不记得我爸爸了……”她屈服于命令，轻声说道，“除了……还是什么都不记得。我妈妈……妈妈，我记得。她有一头长发，有这么长……她还总是说……我记得……不，我不记得了……”

“拜托，回忆一下。”

“我想不起来！”

“看着我的星星。”

海鸥鸣泣，从渔船间俯冲直下，啄食人们从板条箱里倒出的谷糠和小鱼。微风轻拂，战舰降下了船帆，细雨绵绵，烟雾飘浮在栈桥上空。一艘艘辛特拉的三层划桨战船驶入码头，蓝色旗帜上闪烁着金色雄狮图案。克拉茨叔叔站在她身边，他的手——大如熊掌的巨手——按在她肩头。克拉茨突然单膝跪倒。士兵们排列成行，用剑有节奏地敲打着盾

牌。

卡兰瑟王后，她的外祖母，沿着跳板朝他们走来。在史凯利格群岛，她的正式称呼是“阿德·蕾娜”，即至高王后。克拉茨·安·克莱特叔叔，也就是史凯利格群岛伯爵，依然单膝跪地，垂着头，用非官方、但岛民更加看重的头衔称呼辛特拉雌狮。

“向您致敬，大君。”

“公主殿下，”卡兰瑟看都没看伯爵一眼，只用威严而冰冷的声音说，“过来。到我这儿来，希瑞。”

外祖母的手坚定有力，像男人的手。她的戒指冷得像冰。

“伊斯特在哪儿？”

“国王陛下……”克拉茨吞吞吐吐地说，“在海上，大君。他在寻找残骸……和尸体。自从昨天……”

“他怎能允许这种事发生？”王后吼道，“他怎能允许他们出海？克拉茨，你怎能允许？你是史凯利格伯爵！没有你的许可，没有一艘战舰可以离港！克拉茨，你为什么会同意？”

克拉茨叔叔的头垂得更低了。

“备马！”卡兰瑟说，“去要塞。明天黎明我就出海。我要带公主回辛特拉。我不允许她继续留在这里。至于你……你还欠我很大一笔债，克拉茨。有朝一日，我会来讨还的。”

“我明白，大君。”

“就算我不向你讨还，她也会的。”卡兰瑟看着希瑞，“你会偿还给她，伯爵。你知道怎么偿还。”

克拉茨·安·克莱特站起身，挺直脊背，饱经风霜的脸上露出坚定的神情。他飞快地从剑鞘里拔出一把式样简朴、没有任何装饰的钢剑，挽起左衣袖，露出布满白色疤痕的胳膊。

“用不着这么夸张，”王后不屑地说，“省省你的血吧。我是说有朝一日。记住！”

“Aen me Glaeddyv, zvaere áBloedgeas,阿德·蕾娜, Lionors aep Xindra!”史凯利格群岛伯爵克拉茨·安·克莱特抬起双臂，晃晃手中的剑。士兵齐声嘶吼，用剑敲打盾牌。

“我接受你的誓言。带我们去要塞吧，伯爵。”

希瑞记得伊斯特国王归来的样子，他的表情苍白而冷漠。王后也一言不发。她也记得那场阴郁而可怕的宴会，群岛海狼们留着大胡子，在骇人的沉默中将自己慢慢灌醉。她记得他们的窃窃私语。“Geas Muire... Geas Muire!”

她还记得泼到地上的黑啤酒，记得在突然爆发的绝望、无助和愤怒中砸碎在墙上的号角。“Geas Muire! 帕薇塔！”

辛特拉公主帕薇塔，还有她丈夫多尼王子——希瑞的双亲——都死了。遇难了。是Geas Muire——大海的诅咒——害死了他们。没人想到他们会卷入一场暴风雨里。一场本不该刮起的暴风雨……

希瑞转过头，不让叶妮芙看到她眼中的泪水。为什么？她心想。

为什么要问？为什么让我回忆这些？没人能回到过去。我的家人都不在了。爸爸、妈妈，还有外婆，曾是阿德·蕾娜的辛特拉雌狮，都不在了。克拉茨·安·克莱特叔叔无疑也死了。我没有亲人，连我自己也变了个人。已经回不去了……

女术士沉默不语，陷入深思。

“你的梦是从那时开始的？”她突然问。

“不。”希瑞思忖道，“不是那时。还要往后。”

“那是什么时候？”

女孩皱起鼻子。

“是夏天……就是……战争开始前一年……”

“啊哈。也就是说，从你在布洛克莱昂森林遇见杰洛特开始？”

她点点头。我不会回答下一个问题了，她拿定主意。但叶妮芙什么都没问。她迅速起身，看着太阳。

“好了，休息够久了，丑丫头。天色也晚了。继续找吧。把你的手举在身前，放松，手指不要绷紧。往前走。”

“往哪儿走？什么方向？”

“哪儿都行。”

“因为水脉无处不在？”

“差不多。你要学会在户外寻找并识别交汇点的位置。那些地点的标志是干枯的树，或者粗糙多瘤的植物，所有动物都会避开那种地方，除了猫。”

“猫？”

“猫喜欢在交汇点休息、睡觉。很多故事讲过有魔力的动物，但实际上，除了龙，猫是唯一能汲取魔力的生物。只是没人知道猫为什么会汲取魔力，或用魔力做了什么……怎么了？”

“哦哦……这边。是这个方向！我觉得那边有东西！那棵树后面！”

“希瑞，别胡思乱想。只有站在交汇点上方，你才能感觉到它们的存在……嗯……有意思。我得说了不起。你真感觉到吸引力了？”

“真的！”

“那就走吧。有意思，有意思……好了，确认它的位置。指给我看。”

“这儿！就在这儿！”

“做得好。非常好。你感觉到食指的轻微抽搐了？看到它往下弯了？记住，这就是征兆。”

“我能汲取魔力了吗？”

“等等，让我确认一下。”

“叶妮芙女士？汲取魔力的原理是什么？如果我把魔力吸到身体里，下面剩下的也许就不够了。这么做真的好吗？南尼克嬷嬷教过我

们，不该没什么理由就拿走一切。就连树上的樱桃，也该给鸟儿留下一些。”

叶妮芙搂住希瑞，温柔地亲亲她的鬓角。

“真希望其他人也能听听你这番话。”她喃喃道，“威戈佛特兹、法兰茜丝卡、特拉诺瓦……他们都相信自己对魔力享有特权，可以毫无节制地使用。真希望他们能听听梅里泰莉神殿这个睿智丑丫头的话。别担心，希瑞。你能这么想是件好事，但相信我，这儿的魔力太多了，你用都用不完。你汲取一次魔力，只相当于在大果园里摘下一颗小樱桃。”

“我可以汲取魔力了吗？”

“等等。哦，这儿的魔力非常强，还在猛烈地搏动。慢慢来，丑丫头，千万小心。”

“我才不怕！呸呸！我是个猎魔人！哈！我感觉到了！我感觉……哎哟哟哟！叶……妮……芙……女士……”

“见鬼！我提醒你了！我告诉你了！抬头！我说抬头！拿着这个，塞到鼻子里，不然你全身都是血了！冷静，冷静，小家伙，别晕过去。我在这儿呢。我就在你身边……好孩子。拿好手帕。我变些冰出来……”

这点血却引发了一场大骚动。接下来一个星期，叶妮芙和南尼克都没说过话。

那个星期，希瑞彻底放松下来，整天除了读书就是发呆，因为女术士暂停了她的课程。女孩好几天没见着她——叶妮芙总是早出晚归，还

用古怪的目光看着她，沉默不语。

一个星期后，希瑞受够了。等女术士晚上回来，希瑞一言不发地走到她面前，用力抱住她。

叶妮芙沉默很久。她用不着开口，攥紧女孩肩膀的手指替她说出了心声。

第二天，高阶女祭司和女术士握手言和。她们长谈了几个小时。

一切都恢复了正常，令希瑞满心欢喜。

“看着我的眼睛，希瑞。变出一道微光。咒语是？”

“Aine verseos!”

“很好。看着我的手。用同样的动作消散空中的光源。”

“Aine aen aenye!”

“非常好。接下来是什么手势？没错，就是这样。很好。加力，开始汲取。继续，继续，别停下！”

“呃，啊啊……”

“挺直脊背！手臂放在身侧！两手放松，手指别做多余的动作。任何动作都可能增强效力。你难道想炸出一团火吗？我说了，加力，你还在等什么？”

“呃啊啊，不……我没法……”

“放松，别再发抖了！汲取！你在干吗？好，这样好些了……意志要坚定！太快了，你换气过度了！没必要这么激动！放慢速度，丑丫头，冷静。我知道这样不舒服。你会习惯的。”

“我肚子……好疼……下面……”

“你是女人，这是正常反应。只要多多磨炼就能承受住了。既然要磨炼，你就必须在不用止痛手段的情况下练习。这真的很必要，希瑞。别担心，我时刻留意着你，我会保护你。你不会出意外的。但你必须忍住痛苦。平稳呼吸。集中注意力。拜托，记住手势。好极了。接受那股力量，汲取它，吸进来……很好，很好……再来一点……”

“呃……呃……啊啊啊！”

“好了，看到没？只要愿意，你就能做到。现在，看着我的手。当心。再做一遍同样的动作。注意手指！手指，希瑞！看着我的手，别看天花板！好，很好，对，非常好。结束了。这次把顺序颠倒过来，释放魔力，变出明亮的光源。”

“咿……咿呀……呃啊……”

“别哼哼了！控制好！只是抽筋而已！很快就没事了！手指分开，放出魔力，归还回去，从你身体里释放出去！慢点儿，该死的，不然你的血管又该爆了！”

“咿呀！”

“太快了，丑丫头，还是太快了。我知道魔力会猛烈喷出，但你必须学会控制它。不能让刚才的爆发再次发生。要不是我施展了魔法屏障，你会引发一场灾难的。好，再来一次。从头开始。做出动作，然后

念咒。”

“不！别来了！我不行！”

“放慢呼吸，别再发抖了。你在耍小孩子脾气，你骗不了我。控制好，集中精神，开始。”

“不，求你了，叶妮芙女士……好疼……我好难受……”

“别哭鼻子，希瑞。没有比女术士哭鼻子更叫令人反胃的了。也没有比这更可悲的了。牢记这一点，永远别忘。再来一次，从头开始。咒语、手势。不，不，这次别模仿我。你要自己来。凭你的记忆来！”

“Aine verseos……Aine aen aenye……呃，啊啊啊！”

“不行！太快了！”

魔法像支利箭，嵌进她的身体，让她痛楚难当。但那痛苦却又带着怪异的狂喜。

为了放松身心，她们又一次来公园散步。叶妮芙说服了南尼克，让希瑞带上她的剑，这样一来，女孩就能练习步法、闪躲和攻击了——当然是私下练习，免得被其他女祭司和女学徒看到。魔法无处不在。希瑞学会了简单的咒语，学会了意志控制法，用以放松肌肉、缓解痉挛、控制肾上腺素分泌、掌控听觉中枢和神经系统、放慢或加速脉搏，并在短时间内闭气等。

女术士对猎魔人的剑和“舞步”的了解多得惊人。她也知道凯尔·莫

罕的许多秘密：毫无疑问，她去过要塞。她认识维瑟米尔和艾斯卡尔。但她没见过兰伯特和柯恩。

叶妮芙过去常去凯尔·莫罕。希瑞猜到了原因：每当她们说起猎魔人要塞，女术士的目光就会变得温暖，眼神里的愤怒、冷漠和难以捉摸也会随之消失。如果要用一句话来形容叶妮芙，希瑞会说她“神思恍惚，陷入个人的思绪”。

希瑞猜得到原因。

有个话题，女孩会本能且谨慎地避开，可有一天，她一不小心说漏了嘴。她提到了特莉丝·梅利葛德。接着，叶妮芙用漫不经心的语气，问了几个乍看起来很平常的问题，就让希瑞说出了一切。女术士的眼神立刻强硬得令人费解。

希瑞猜得到原因。但神奇的是，她不再感到恼火了。

魔法会令人平静。

“希瑞，所谓阿尔德法印，是种非常简单的法术，属于心灵传动魔法，其原理是向指定的方向释放一股推力。推力大小取决于使用者意志力集中的程度，还有释放的魔力多寡。其效果相当可观。猎魔人学会了这种法术，因为它无须念咒，只要保持专注、打出正确的手势就能施展。这也是他们称其为‘法印’的原因。至于名字的由来，我并不清楚，也许来自上古语——如你所知，‘ard’的词意是‘山’、‘上’或‘至高’。如果真是如此，那这个名字就很有误导性，因为你很难找到比它更简单的心灵传动魔法。当然，我们不会把时间和精力浪费在初级的猎魔人法印上。我们要学习真正的心灵传动魔法。就拿……啊，就拿苹果树下的篮

子练习吧。集中精神。”

“准备好了。”

“动作很快嘛。提醒你一句：控制好魔力的流动，需要多少就释放多少。就算你只多释放一丁点儿，身体也会因此受损，你可能会昏迷，极端情况下甚至会送命。另一方面，如果你一次性放出所有，就失去了重复利用魔力的机会，你还得重新汲取。你也知道，汲取魔力没那么容易，而且痛苦。”

“喔喔，我知道了！”

“你必须保持专注，不能有丝毫放松，否则魔力会自行流失。我的老师过去总说：释放魔力就像在舞会上喝倒彩，要温和、节制，不能失控。这一来，周围的人就不会注意到你。明白吗？”

“明白！”

“站直。不许笑。我提醒你，法术是很严肃的事。施法要优雅、自豪。动作要流畅、张弛有度。仪容端庄，别拉长一张脸，别皱眉头，也别吐舌头。你要运用自然的力量，对大自然尊重点儿。”

“好的，叶妮芙女士。”

“小心，这次我不会用防护咒语。你要单独施法。这是你的首秀，丑丫头。看到五斗橱里的大酒瓶没？如果你成功了，你师傅我今晚就喝光它。”

“你一个人喝？”

“只有合格的学徒才有资格喝酒。你还得等等。你很聪明，可能只须再等十年，不会更久。没错。开始吧。摆好手势。左手呢？别晃来晃去！要么垂下，要么叉腰。手指！很好。来吧，放。”

“啊啊……”

“我没让你发出这么可笑的声音。释放魔力。别出声。”

“哈哈——哈！它动了！篮子动了！你看到了吗？”

“只是抖了一下。希瑞，节制不代表软弱无力。施展心灵传动时，脑海里必须有明确的目标。使用阿尔德法印的猎魔人能将对手击倒在地，而你释放的力量连他们的帽子都打不掉！再来一次，这次多用点力。开始！”

“哈！飞起来了！这次没问题了吧，叶妮芙女士？”

“嗯……回头你去一趟厨房，弄块奶酪来给我们下酒……这次还行。但还差点儿。再多用点力，丑丫头，别害怕。把篮子举到空中，狠狠砸到那间棚屋的墙上，弄点动静出来。别要死不活的！抬头！优雅，还有自豪！看看，看看！哦，活见鬼！”

“哦，天啊……对不起，叶妮芙女士……我大概……大概用力过猛了……”

“是有一点。别担心。过来。过来吧，小家伙。”

“那……那间棚屋怎么办？”

“已经这样了，别放在心上。总的来说，你的首秀算成功了。你说

棚屋？本来就挺难看的，我想没人会怀念它。等等，女士们！冷静，冷静，别大吵大闹的，没什么大不了的！别激动，南尼克！真的，没什么大不了的！只要清扫一下这些碎木板，当柴火很合适！”

那段日子，温暖而平静的午后，空气中洋溢着花草的清香。一切都宁静祥和，只有蜜蜂和大甲虫不时嗡嗡飞过。这样的午后，叶妮芙会把南尼克的藤椅搬进花园，坐在椅子上，双腿在身前伸展。有时她会读书，有时会读奇怪的信使——通常是鸟儿——送来的信。有时她只是坐在那儿，凝视着远方。她会一边沉思，一边用一只手揉乱光泽的黑发，另一只手抚摸着希瑞的头——女孩坐在草坪上，依偎着女术士温暖而结实的大腿。

“叶妮芙女士？”

“我在，丑丫头。”

“告诉我，魔法真的无所不能吗？”

“不是。”

“但魔法能办很多事，我说得对吗？”

“说得对。”女术士闭上眼睛，手指轻抚眼皮，“很多事。”

“有些事很了不起……有些事很可怕！非常可怕，对吗？”

“有时比你想象的更可怕。”

“嗯……我能不能……我什么时候能做到那样的事？”

“我不知道。也许永远不能。我更希望你永远不用做出那种事。”

沉默。无言。热浪。花草的香气。

“叶妮芙女士？”

“丑丫头，又有什么事？”

“你是几岁当上女术士的？”

“你问通过初步测试的年纪？十三。”

“哈！跟我现在一样大！那.....那你是几岁.....不，还是不问这个了.....”

“十六。”

“啊哈.....”希瑞的脸微微发红，假装对神殿塔楼上方一朵奇形怪状的云突然来了兴趣，“那你是几岁.....遇见杰洛特的？”

“在那以后，丑丫头。很久之后。”

“你还叫我丑丫头！你知道我不喜欢，干吗还这么叫？”

“因为我很恶毒。女术士一向恶毒。”

“可我不希望.....不希望自己丑。我希望自己漂亮。非常漂亮，就像你，叶妮芙女士。我将来能不能用魔法变得跟你一样漂亮？”

“你.....其实用不着.....你不用借助魔法。你还不知道自己有多幸运。”

“可我希望自己非常漂亮！”

“你已经非常漂亮了。你是非常漂亮的丑丫头。我的漂亮丑丫头.....”

“哦，叶妮芙女士！”

“希瑞，我的腿快被你抱肿了。”

“叶妮芙女士？”

“说。”

“你在看什么？”

“看树。那棵椴树。”

“它很特别吗？”

“不。我只是在欣赏它。我为我.....能看到它而高兴。”

“我不明白。”

“这就对了。”

沉默。无言。潮湿的空气。

“叶妮芙女士！”

“又怎么了？”

“有只蜘蛛爬向你的腿！瞧瞧它多吓人！”

“只是蜘蛛罢了。”

“弄死它！”

“我懒得弯腰。”

“那就用魔法弄死它！”

“在梅里泰莉神殿？好让南尼克把咱们轰出去？不，还是算了。安静点儿。我要思考。”

“你这么认真是在思考什么？唔。好吧，我不问了。”

“我现在心情很好。我只是怕你再问一个高深到吓人的问题。”

“为什么不呢？我喜欢你高深到吓人的回答！”

“你越来越放肆了，丑丫头。”

“我也是女术士。女术士既恶毒又放肆。”

无言。沉默。沉寂的空气。潮湿得仿佛风雨将至。而这一次，远方的渡鸦和乌鸦的啼叫打破了沉默。

“鸟越来越多了。”希瑞仰起头，“它们飞啊飞……像是秋天……怪吓人的……女祭司说这是个坏兆头……某种征兆什么的。叶妮芙女士，征兆是什么意思？”

“去《Dhu Dwimmermorc》里面查。有一整个章节都在讲征兆。”

沉默。

“叶妮芙女士……”

“哦，见鬼。又什么事？”

“都这么久了，为什么杰洛特……还不来？”

“他肯定忘掉你了，丑丫头。他找到个更漂亮的姑娘。”

“哦，不！我知道他没忘！他不可能忘掉！我知道，我敢肯定，叶妮芙女士！”

“知道就好。你这幸运的丑丫头。”

“我当时并不喜欢你。”她重复道。

叶妮芙站在窗边，背对希瑞，双眼凝视东方黑压压的山岭。山岭上方，成群的乌鸦和渡鸦将天空染成黑色。

她马上就要问我为什么不喜欢她了，希瑞心想。不，她太聪明，不会问我这种问题。她只会无趣地注意到我的语法，问我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用过去式的。我会告诉她。我会模仿她枯燥无趣的语气，让她明白，我也能装出冷淡、无情、漠不关心的样子，将自己的感受和情绪封闭起来。我会告诉她一切。我想告诉她、也必须告诉她一切。离开梅里泰莉神殿之前，我希望她知道一切。在我们终于离开，去见我和她都思念的那人之前。那人毫无疑问也思念着我们。我想告诉她……

我会告诉她的。只要她开口提问。

女术士在窗边转过身，露出微笑。她什么也没问。

她们在第二天清晨离开。两人都穿着男式的旅行装束，披着斗篷，用帽子和兜帽遮住头发。她们都带了武器。

只有南尼克为她们送别。她同叶妮芙轻声交谈好一会儿，然后她们——女术士和女祭司——像男人一样用力握手。希瑞攥紧斑纹灰母马的缰绳，想用同样的方式道别，但南尼克不同意。她拥抱了希瑞，把她搂进怀里，吻了她一下。女祭司的眼里泛出泪花。希瑞也一样。

“好了。”女祭司用长袍的袖子擦擦眼睛，说道，“你们该走了。亲爱的，愿伟大的梅里泰莉保佑你们的旅途。但女神要看顾的人太多，所以你们也要照顾好自己。照顾好她，叶妮芙。保证她的安全，把她当作你最重要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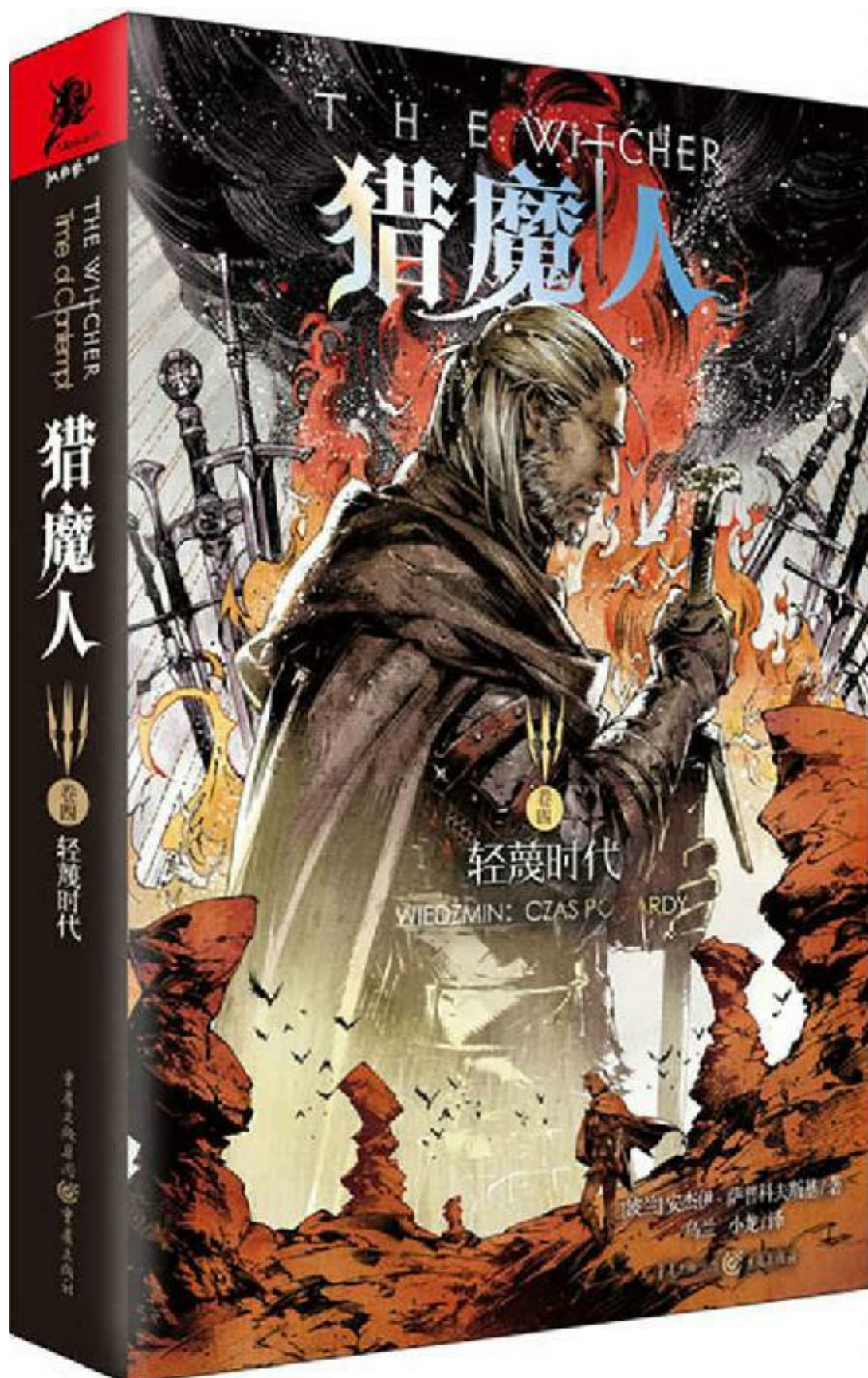
“我也这么希望。”女术士无力地笑笑，“希望我能保护她的安全。”

成群的渡鸦掠过天空，朝庞塔尔山谷的方向飞去，发出响亮的嘎嘎声。南尼克没有抬头去看。

“保重。”她说，“艰难的时代近了。伊丝琳妮·爱普·艾维尼恩的预言也许是真的。剑与斧的时代近了。蔑视的时代，寒狼风雪之纪元。照顾好她，叶妮芙。别让任何人伤害她。”

“我会回来的，嬷嬷。”希瑞跳上马鞍，“我一定会回来的！很快！”

她不知道自己错得有多厉害。



THE WITCHER

猎魔人

THE WITCHER
Time of Contempt

猎魔人



轻蔑时代

轻蔑时代

WIEDZMIN: CZAS POZARDY

波兰作家安杰伊·萨普科夫斯基 / 著
乌克兰 小龙 / 译

重庆出版社

The background of the book cover is a detailed, monochromatic illustration in shades of gray. It depicts a chaotic battle scene from a high angle. In the center, a figure with long, flowing hair is seen from behind, looking down at a battlefield. The ground is littered with the bodies of fallen soldiers and their weapons, including swords and spears. In the lower right, a lone figure stands on a rocky outcrop, looking out over the scene. The sky is filled with smoke and falling debris. The entire scene is framed by a decorative, stepped border.

T H E W I T C H E R
猎魔人



轻蔑时代

WIEDŹMIN : CZAS POGARD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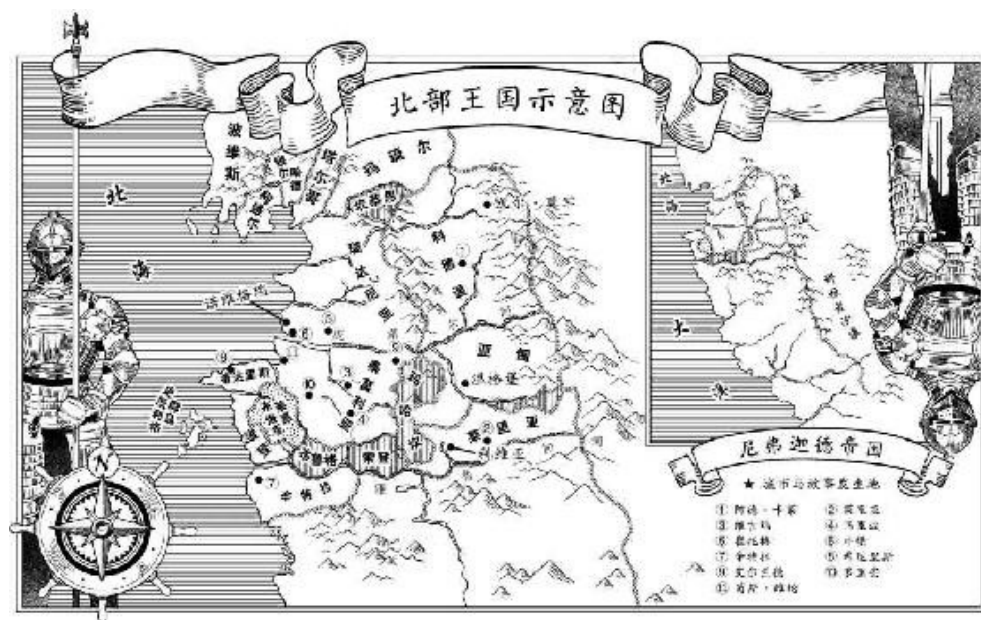
[波兰] 安杰伊·萨普科夫斯基 / 著
乌兰 小龙 / 译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W EDZMIN: CZAS POGARDY

the time of Contempt



北方诸国与国王们

柯维尔与波维斯联合王国

（包括纳洛克、维尔哈德和塔尔哥）

首都：朗·爱塞特、庞德·维尼斯

国王：以伊斯特拉德·蒂森为首的蒂森家族

亨佛斯联盟

（由坎恭恩、克雷伊登和玛琉尔组成）

首都：亨佛斯

国王：聂达米尔

瑞达尼亚

首都：崔托格

国王：维兹米尔

科德温

首都：阿德·卡莱

国王：亨赛特

泰莫利亚

首都：维吉玛

国王：弗尔泰斯特

玛哈坎

（矮人与侏儒聚居地）

统治者：弗尔泰斯特

亚甸

首都：温格堡

国王：德马维

莱里亚与利维亚联合王国

首都：莱里亚、利维亚

女王：米薇

史凯利格群岛

国王：布兰

希达里斯

首都：希达里斯

国王：埃塞因

布洛克莱昂

（树精禁地）

圣地：杜恩·卡纳尔

统治者：树精女王艾思娜

维登

首都：纳史特洛格

国王：埃维尔

布鲁格

首都：布鲁格

国王：文斯拉夫（臣属于弗尔泰斯特）

索登地区

统治者：弗尔泰斯特

辛特拉

首都：辛特拉

国王：伊斯特·图尔塞克

王后：卡兰瑟（辛特拉的实际统治者）

多尔·布雷坦纳

（自由精灵聚居地，又称“百花之谷”）

精灵首领：菲拉凡德芮·艾恩·菲达尔

Vedymín，即北方人口中的“猎魔人”，是一群神秘而强大的战斗牧师，可能是德鲁伊的旁支。在民间传说中，他们天生具备魔法能力，身体素质远超常人，据说会对抗邪灵、精怪及所有黑暗势力。事实上，由于使用武器的能力无人可及，北方部族的统治者在交战时经常雇佣他们。有人相信，猎魔人会自我催眠或服用麻醉剂，从而进入恍惚状态，可以全身心投入战斗，对痛楚甚至重伤全无反应，这进一步坚定了人们对于他们拥有“超凡力量”的迷信。有种理论声称猎魔人是突变或改造的产物，但未获证实。他们更是许多北方传奇故事中的英雄人物（参见佛罗伦斯·德兰诺伊《北方人的神话与传说》一书）。

——《世界最大百科全书》第十五卷

艾芬伯格与塔尔伯特著

目 录

[北方诸国与国王们](#)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返回总目录](#)

第一章

与刚入行的年轻人聊天时，阿普利盖特经常告诫他们：想靠信使这份工作糊口，你需要两样东西——金头脑和铁屁股。

金头脑必不可少，阿普利盖特教育年轻的信使们，因为绑在胸口、藏在衣服下的皮袋里只适合存放不太重要的信息，这类信息可以放心地记录在不甚可靠的信纸或抄本上。而真正重要并隐秘的信息——事关重大的信息——必须由信使谨记在心，并只向收件人陈述。陈述时必须逐字不差。那些字句有时远远算不上简单，连念对都很困难，更别提牢记了。为了牢牢记住，为了不在陈述时念错，信使必须拥有真正的金头脑。

至于铁屁股，哦，每个信使过不了多久就将深有体会。等你在马鞍上骑个三天三夜，沿路跑上一两百里，必要的话还要穿过荒郊野外，你就明白铁屁股的好处了。当然啦，你不会一直坐在马鞍上，偶尔还要下马歇歇，毕竟人的耐力再好，马还是要休息的。但等你歇息完毕，爬回马鞍上时，你的屁股就会大喊：“救命啊！要死了！”

“可现在谁还需要骑马信使呢，阿普利盖特师傅？”年轻人有时会惊讶地发问，“从温格堡到维吉玛，最快的马也要四天，甚至五天。但温格堡的巫师发消息给维吉玛的术士要多久？半个小时，有时还不到。信使的马可能跑断腿都到不了，但巫师的消息却总能送达。它们不会迷路、不会迟到，也不会被弄丢。如果每个国王的宫廷里都有巫师，信使还有什么用？没人需要信使了，阿普利盖特师傅。”

有一段时间，阿普利盖特也觉得自己彻底没用了。他已经三十六岁

了，个头矮小、壮硕结实、不怕吃苦，而且——不用说——他有副金头脑，完全可以另找个工作养活自己和老婆，攒点儿钱给两个尚未出阁的女儿做嫁妆，顺便接济一下已经出嫁的女儿——她男人时运不济，做生意接连亏本。但阿普利盖特完全不想从事其他行业。他这辈子只想做王家的骑马信使。

在被人遗忘、可耻地赋闲许久之后，阿普利盖特再次受到重用。通衢大道与林间小路上又重响起马蹄声。像过去一样，信使们带着消息，再度来往于城镇之间。

阿普利盖特明白个中缘由。他看到许多，也听到许多。人们希望他立刻忘掉传达过的信息，哪怕重刑之下也不要想起。但阿普利盖特全都记得。他明白君王突然不再借助魔法和巫师传信的原因——信使传递的消息都是王家绝密，而君王不再信任巫师，不敢把秘密交托给他们。

君王与巫师的关系为何遇冷，阿普利盖特并不知情也不甚关心。在他看来，君王与法师都是不可理喻的生物，行为很难预测——尤其是在世道艰难的时候。如今的世道就很艰难，这点没人能否认，对来往于城堡、城镇与王国之间的人来说更是如此。

大道上有许多军队。几乎每走一步都能撞见步兵或骑兵队伍，每个指挥官都暴躁、紧张、粗鲁且狂妄自大，仿佛整个世界的命运都维系于他一人。城市和城堡里则满是全副武装的士兵，昼夜不停地疯狂操练。贵族与城主们平时不见踪影，如今却没完没了地巡视城墙与庭院，愤怒得好似风暴到来前的黄蜂。他们发号施令，叫骂连连，甚至拳打脚踢。无论白天与黑夜，总有马车载满补给，笨重地驶向要塞与堡垒，卸完货物又迅速原路返回。一群群活泼的马驹，刚满三岁就被赶出马厩，在大道上扬起阵阵灰尘。它们还没习惯马嚼子与武装骑手，便告别了最后的

自由时光，这给马童增加了许多工作，也给过路人平添了不少麻烦。

简而言之，炎热而沉寂的空气中充满了战争的气息。

阿普利盖特踩着马镫站起身，四下张望。山脚下有条波光粼粼的河，蜿蜒穿过牧场与树丛，森林在河对岸向南延伸。时间紧迫，信使催促马匹继续赶路。

他已在路上奔波了两天。之前他去了崔托格，返回时正在哈吉要塞休息，王室的命令与信函就追了上来。他连夜离开要塞，沿庞塔尔河左岸大道策马疾驰，并于破晓前穿过泰莫利亚边境。现在已是第二天中午，他抵达了伊斯米纳河畔。要是弗尔泰斯特国王身在维吉玛，阿普利盖特当晚就能将信函送到他手中。不幸的是，国王不在都城，而在两百里外的南方城镇马里波。阿普利盖特深知这一点，因此一到白桥地区，他便离开向西的大路，穿过森林前往艾尔兰德。他冒了很大的风险，因为松鼠党仍在森林中流窜，一旦落入他们手中，或进入弓箭射程内，下场都将十分凄惨。但王家信使必须冒险，这是他的职责。

从六月起就没下过雨，伊斯米纳河水位下降了许多，所以他毫不费力地过了河。他沿森林边缘前行，最后找到一条小路，由维吉玛城发源，通往东南方的玛哈坎山脉——那座山遍地都是矮人的铸造厂、熔炉和聚居地。路上有不少马车，不时还有骑兵小队飞驰而过。阿普利盖特释然地吐出一口气——人类越多，松鼠党就越少。泰莫利亚与这支精灵游击队已经打了整整一年，由于不断在森林中遭到围剿，松鼠党决定化整为零，分散成更小规模的部队。这些小分队从不接近繁忙的道路，更不会伏击路上的行人。

不到黄昏，他便赶到艾尔兰德公爵领的西部边境，这是个十字路

口，位于扎瓦达村附近。由此前往马里波的路线又平直又安全，四十二里长的林间小路人来人往，路面结实。十字路口处还有间小酒馆，他决定休息一晚，顺便歇歇马。他很清楚，只要明天一早出发，就算不用使劲儿打马赶路，他也能在日落前看到马里波城堡红色塔顶上那些银黑相间的三角旗帜。

他取下鞍座，亲自给母马洗刷一番，才叫马童牵它去马厩。他是王家信使，决不允许别人碰自己的马。他吃了一大份香肠煎蛋，外加四分之一条黑麦面包，用一夸脱麦酒冲下肚。他听大伙儿闲聊，内容五花八门，毕竟来自天南海北的旅人都聚在了这间小酒馆里。

阿普利盖特听到，多尔·安格拉的麻烦继续升级，莱里亚骑兵与尼弗迦德马队冲突再起。莱里亚女王米薇大声谴责尼弗迦德帝国的又一次挑衅行为，并向亚甸国王德马维请求援助。崔托格城公开处决了一位瑞达尼亚男爵，罪名是暗中勾结尼弗迦德皇帝恩希尔的密使。在科德温王国，松鼠党突击队集结大股兵力屠灭了利达堡。为替死难者报仇，阿德·卡莱人又发动一场清洗，杀掉了都城中将近四百非人种族居民。

与此同时，来自南方的行商提到辛特拉移民前往泰莫利亚集会，在维赛基德元帅的旗帜下悲恸哀悼、放声号哭。他们证实，卡兰瑟王后最后的血脉、“幼狮”希瑞菈公主确已死于非命。

还有人提到更黑暗、更不祥的流言。在艾德斯伯格地区的好几个村子里，农夫给奶牛挤奶时竟然挤出了鲜血，而在黎明时分的雾气中，有人看到可怕的征兆“毁灭处女”。传说中驰骋于天际的鬼魂大军“狂猎”在布鲁格出现，位置就在树精禁地布洛克莱昂森林。众所周知，狂猎本身便是战争的先兆。有人还在布利姆巫德海角见到一艘幽灵船，船上有个恐怖的身影——一个黑骑士，头盔的装饰仿佛振翼的猛禽……

信使没再听下去，他太累了。他回到自己的普通客房，裹紧毯子，很快坠入梦乡。

他在黎明时起床，走进庭院时不禁一愣——他并非第一个准备离开之人，这倒有些不寻常。井旁站着一匹鞍辔齐全的黑色骟马，旁边有个女人，一身男装，正在水槽中洗手。听到阿普利盖特的脚步声，女人转过身，用湿手拢起浓密的黑发甩到脑后。信使欠欠身，对方略微点头，算是还礼。

他走进马厩，结果差点撞上另一位早起的客人。是个女孩，戴着天鹅绒软帽，正牵着一匹长有斑纹的灰色母马往庭院走。女孩揉揉脸，打个呵欠，慵懒地靠在马肩上。

“哦天哪，”经过信使时，她嘟囔道，“估计我会在马背上睡着……我会累昏过去……嗯啊……”

“等马跑起来，冷风自会让您清醒。”阿普利盖特从架子上取下马鞍，谦恭地说道，“一路顺风，小姐。”

女孩扭头看着他，好像刚刚注意到他的存在。她的大眼睛如翡翠一般碧绿。阿普利盖特将鞍褥盖在马背上。

“祝您旅途平安。”他说。平时他并不健谈，也算不上热情，这会儿却觉得有必要跟人说话，哪怕对方是个昏昏欲睡的小女孩。也许因为他独自一人跑了太久，或者这女孩跟他的二女儿有些相像。

“愿诸神保佑你们，”他补充道，“保佑你们远离意外和坏天气。你们只有两个人，还都是女的……如今世道不太平，就连大道也危机四伏。”

女孩瞪大碧绿的双眼。信使见状不由脊背发凉，全身打了个冷战。

“危险……”女孩突然换上截然不同的声音，“危险悄然而至。它张开灰色的羽翼飞扑直下，你却听不到半点声音。我做了个梦。沙子……沙子被阳光烤得滚烫。”

“什么？”阿普利盖特抱着马鞍，愣住了，“小姐，你说什么？什么沙子？”

女孩身子打战，用手揉了揉脸。斑纹灰马晃晃脑袋。

“希瑞！”庭院里的黑发女人一边调整黑色骗马的肚带，一边尖声喊道，“快点儿！”

女孩打个呵欠，冲阿普利盖特眨眨眼，似乎为他出现在马厩而惊讶。信使什么也没说。

“希瑞，”女人重复道，“你睡着了吗？”

“马上就来，叶妮芙女士。”

等阿普利盖特终于装好马鞍，牵着马走回庭院时，女人和女孩都不见了。一只公鸡发出长而沙哑的啼鸣，一条狗在狂吠，树丛中还有布谷鸟在欢叫。信使跨上马鞍，忽又想起那个昏昏欲睡的碧眼女孩，还有她奇怪的话语。危险悄然而至？灰色的羽翼？滚烫的沙子？女孩的脑子估计有点毛病，他心想。这段日子，这种事已经不新鲜了：战乱频发，姑娘们被流浪汉或其他坏蛋糟蹋，从此变得疯疯癫癫……没错，她肯定疯了。或者只是太困了，在睡梦中被人叫起，还没完全清醒。大清早的，人在半睡半醒间往往会说些稀奇古怪的胡话……

他再度全身发抖，肩胛骨中间也传来一阵刺痛。他用拳头揉了揉后背。

尽管两膝无力，但一回到马里波大道，他立刻狠踢马腹，策马狂奔。时间依然紧迫。

信使在马里波也没休息多久，不到一天，风又在他耳畔尖声呼啸。他的新坐骑——在马里波的马厩里挑选的杂色阉马——奋力奔跑，脑袋冲前，尾巴在臀后飘飞。路旁的柳树飞速掠过。装着外交信函的小包裹紧贴在阿普利盖特胸口，他的屁股隐隐作痛。

“操！摔断你的脖子，你这狗杂种！”一个车夫一边大骂，一边奋力拉住牲畜的缰绳——它被狂奔的骏马惊到了，“慌什么慌，有鬼跟在你屁股后头啊？跑啊，蠢货，接着跑，早死早投胎！”

阿普利盖特擦擦眼睛，拭去迎风流出的泪水。

就在昨天，他将信函交到弗尔泰斯特国王手中，并复述了德马维国王的秘密口信。

“德马维致弗尔泰斯特。多尔·安格拉已一切准备就绪。乔装的军队正在等待命令。预计日期：七月新月后第二晚。两天后船只将抵达对岸。”

一群乌鸦飞过大道，嘎嘎叫个不停。它们飞向东方，飞向玛哈坎山脉和多尔·安格拉，飞向温格堡。在路上，信使无声地背诵泰莫利亚国王命令他转述给亚甸国王的绝密口信。

“弗尔泰斯特致德马维。第一，取消作战计划。那些夸夸其谈的家伙准备召开会议，他们打算在仙尼德岛会面并商谈。这次会议将带来许多改变。第二，寻找幼狮的行动可以取消。已经证实，幼狮已死。”

阿普利盖特踢马狂奔。时间依然紧迫。

狭窄的林间小道挤满了车子。阿普利盖特放慢速度，跟在队伍最后。他知道自己没法强行通过，但也不想回头绕路：那会浪费更多时间。无论穿过泥泞的林地，还是绕过前方的障碍，看来都不是好办法，何况天已经快黑了。

“发生了什么？”他问最后那辆货车上的两个车夫。他们全都上了年纪，其中一个正在打盹儿，另一个像快死了一样。“有人遭到袭击吗？难道是松鼠党？说话啊！我急着赶……”

两个老车夫不及作答，队伍前方的树林间便传来一阵叫嚷。车夫们跳上车，一边骂骂咧咧，一边冲牛马扬起鞭子。队伍徐徐前进，打盹的老车夫醒了过来，活动活动下巴，训斥一声骡子，用缰绳抽抽它们的屁股。另一个半死不活的老头也来了精神，掀起草帽露出眼睛，望向阿普利盖特。

“我记得他，”老头说，“那个急性子。喂，小伙子，你真走运，来得正是时候。”

“是啊。”另一个老车夫说。他又扭扭下巴，催促骡子前进。“时间刚刚好。要是中午过来，你就得跟我们一起停下，等待放行。我们都很着急，但也只能等。封路的时候没法赶路，对吧？”

“封路？为什么？”

“因为附近有只残忍的食人怪物，小伙子。当初有个骑士骑马经过，只带了一个男仆，结果被那怪物当头扑倒。听人说，它把骑士的脑袋连同头盔生生拧了下来，还把马匹开膛破肚。只有男仆侥幸逃脱，他说那头猛兽凶残极了，搞得道上血流成河……”

“什么怪物？”阿普利盖特勒住马，好跟两个车夫齐头并进，继续谈话，“是龙吗？”

“不，不是龙，”戴草帽的车夫答道，“有人说是蝎尾狮之类。男仆说它会飞，大得吓人，而且残忍！我们本以为它吃完骑士就会飞走，可是没有！据说那婊子养的往路中间大咧咧一坐，嘶嘶嚎叫，露出满口尖牙……于是这条路就像塞住的酒壶嘴，谁也过不去了。不管谁遇到那头恶魔，都只能丢下车子，没命地逃走。眼下排队的马车足有三分之一里格长，而且你也看到了，小伙子，周围都是灌木丛和泥塘，没法绕路，没法回头。我们只能坐等……”

“管事的呢？”信使轻蔑地问，“他们就这么傻乎乎地看着，而不是抄起斧头长矛赶走那怪物，或直接宰了它？”

“唉，有人试过了。”老车夫驱赶着骡子，队伍移动的速度明显加快，“护卫商队的三个矮人，还有四个打算去卡瑞亚斯要塞参军的新兵。结果怪物把矮人撕得粉碎，至于那几个新兵……”

“……跑得可快了。”另一个老车夫帮他说完，激动地吐了口唾沫。那团唾沫飞出很远，精准地从两头骡子的屁股间穿过，落到地上。“没等看清蝎尾狮长啥样就跑喽，听说有一个还拉了裤子。哦，瞧啊，瞧，小伙子。就是它！那边！”

“嚷什么？”阿普利盖特有些恼火，“你说那个拉裤子的？我没兴趣.....”

“不是！是那头怪物！怪物的尸体！他们正把它抬上马车！看见没？”

阿普利盖特从马镫上站起身。尽管天色渐暗，看客众多，但他还是看到士兵们抬着一具庞大的黄褐色尸体。那头怪物长着蝙蝠般的翅膀，蝎形长尾无力地垂到地上。伴着欢呼声，士兵们将怪物尸体抬高，扔到马车上。拉车的马匹躁动起来，尸臭和血腥气令它们不安地嘶叫扭动。

“快点！”为首的军官冲老车夫喊道，“继续走！别挡道！”

白胡子车夫一声吆喝，骡子拉起货车，在满是辙印的路上颠簸前行。阿普利盖特用脚跟轻踢马腹，走在旁边。

“看起来，士兵们结果了那头怪物。”

“才不是。”老车夫答道，“那些士兵只会冲人大呼小叫，说些‘停下！走吧！’之类的废话。他们也不会急着对付怪物，因为他们请来了猎魔人。”

“猎魔人？”

“是啊，”另一个老车夫确认道，“有人记起曾在村子里见到一个猎魔人，于是他们派人去请。没多一会儿，他就骑马从我们身边经过，头发是白色的，表情很吓人，背着一把利剑。不到一小时，前面有人大喊说很快就可以通行，因为猎魔人砍死了怪物。果不其然。就在我们准备动身时，小伙子你就来了。”

“哎呀，”阿普利盖特心不在焉地应道，“我在道上跑了这么多年，还从没见过猎魔人呢。有人亲眼看到他打败了怪物？”

“我看到了！”一个男孩，头发乱糟糟的，从另一边跟上了货车。他骑着一匹带斑点的灰色瘦马，有笼头但没装马鞍。“我全看到了！我当时就在最前面，跟士兵一起！”

“瞧瞧他，一个流鼻涕的小鬼，”赶车的老车夫说道，“脸上奶水还没干。再听听他的口气，想讨打吗？”

“放过他吧，老人家。”阿普利盖特插话道，“马上要到十字路口了，我还得去卡瑞亚斯，现在不打听一下猎魔人的事以后就没机会了。说吧，孩子。”

“是这样，”男孩让马儿在货车旁小跑，开口道，“猎魔人找到军官，说他叫杰洛特。军官说不管你叫啥，能快点儿干活就好，还把怪物的位置指给他看。猎魔人上前看了一眼。那怪物离他超过五弗隆远，但他只张望一下，就说是头大得离谱的蝎尾狮。还说只要付两百克朗，他就马上宰了它。”

“两百克朗？”另一个老头差点被噎住，“他疯啦？”

“军官也这么说，只是用词比较委婉。猎魔人说杀蝎尾狮就得这个价，到哪儿都一样，还说那怪物会在路上一直待到审判日降临。军官说他不会付这么多，他可以等那怪物自己飞走。猎魔人说不可能，因为它又饿又生气，就算飞走也会很快回来，因为这是它的狩猎领……领……领地……”

“你这浑小子，哪来这么多废话？”赶车的老头发起火来。他想用握

住缰绳的手擤鼻涕，却没能成功。“快告诉我们到底发生了什么！”

“我不正在说嘛！猎魔人说了，怪物不会飞走，它整晚都会留在这儿吃那个死骑士，慢慢地吃，仔细地吃，因为骑士穿着盔甲，啃起肉来很费劲。于是几个商人走了出来，七嘴八舌地跟猎魔人讨价还价，说他们会找人凑钱，先付他一百克朗。猎魔人说那可是蝎尾狮，老危险了，叫他们省下那一百克朗擦屁股去，他才不会为这点儿钱出生入死。然后军官开始发火，说真他妈见鬼，猎魔人生来不就要出生入死吗？猎魔人生来不就是干这个的吗？就像屁股天生用来拉屎一样。但我看得出，那些商人生怕猎魔人一气之下离开，就说愿意付一百五十克朗。于是猎魔人拔出长剑，头也不回，沿路朝那怪物走去。军官在他身后比画个驱邪的手势，还往地上吐口唾沫，说真搞不懂，天底下怎么会有如此可憎的生物？有个商人说，如果军队能肃清挡路的怪物，而不是跑到森林里抓捕精灵，谁还需要找猎魔人嘛……”

“又讲废话。”老车夫打断他，“说你看到什么就行了。”

“我看到，”男孩骄傲地说，“猎魔人骑了一匹带白斑的栗色母马。”

“管它什么马！你看到猎魔人怎么砍死怪物了？”

“呃……”男孩支吾起来，“没有……我被人群挤到后面。人人都在大喊大叫，马也受惊了，这时……”

“我说啥来着？”老车夫轻蔑地说，“他连屁都没看见，这个小鼻涕精。”

“但我看到猎魔人回来了！”男孩愤愤地说，“那个军官倒是全看见了，他的脸白得像鬼一样，还跟手下人小声嘀咕，说一定是魔法或精灵

的把戏，不然普通人挥剑怎么可能那么快……猎魔人走了回来，从商人手里接过酬劳，然后上马离开了。”

“唔。”阿普利盖特轻声道，“他走了哪条路？是去卡瑞亚斯吗？如果是的话，也许我能追上他，至少看他一眼……”

“不是。”男孩答道，“他在十字路口转道去了多里安，走得很急。”

猎魔人很少做梦，就算做了醒来也会基本忘光，哪怕是在做了噩梦之后——其实只要他做梦，通常都是噩梦。

这一次也是噩梦，但猎魔人至少记得一些细节。在诸多模糊不清又令人不安的形体当中，有个影子清晰地显现出来，模样怪异而充满不祥，话语费解又满怀恶意。是希瑞，但不是他记忆中来自凯尔·莫罕的希瑞。她策马飞奔，银灰色的头发随风飘荡——正如他们在布洛克莱昂森林初见时那样，只是她的头发更长了。她骑马经过时，他想对她大喊，却发不出声音。他想追上去，大腿以下却像陷进了泥塘。希瑞似乎没看见他，径直打马狂奔，冲进黑夜，冲进奇形怪状的赤杨与活物般挥舞枝条的柳树之间。他看到她身后有追兵。一匹黑马紧随而至，马上坐着个黑甲骑士，头盔饰有猛禽的双翼。

他动弹不得，也没法出声，只能眼睁睁看着翼盔骑士追上希瑞，揪住她的头发，将她拽下马鞍，拖着她飞驰而去。他眼睁睁看着希瑞因痛苦而扭曲的脸，看着她嘴唇扭曲，发出无声的哭泣。醒醒！他无法忍受这样的噩梦，只好大声命令自己。醒醒！快醒醒！

他醒了。

他一动不动躺了很久，回忆梦中的一幕幕。然后他坐了起来，从枕头下取出一只钱袋，飞快地清点那些十克朗一枚的硬币。昨天的蝎尾狮换来一百五十克朗。在卡瑞亚斯附近的小村，村长委托他杀了一头雾妖，付了五十克朗。巴多夫的几位居民请他消灭附近的狼人，同样是五十克朗。

一只狼人五十克朗，数目相当可观，因为活儿很简单。那只狼人甚至没有反抗。它被猎魔人驱赶到没有其他出口的山洞里，然后跪在地上，等着对方手起刀落。猎魔人甚至有点不好意思。

但他需要这笔钱。

不到一个小时后，他在多里安镇的街头骑马缓行，寻找那条熟悉的小巷，还有那块熟悉的招牌。

招牌上写的是“柯德林格与芬恩，法律咨询及相关业务”，但杰洛特清楚得很，柯德林格与芬恩从事的生意与法律几乎毫不沾边，而这对合伙人自身有大把的理由离法律或执法官越远越好。至于这两人的客户是否明白“咨询”这个词的含义，他也深表怀疑。

矮楼底层没有任何入口：只有一扇闷死的门，后面多半是马车房或马厩什么的。想要进去，你首先得绕到建筑物后部，走进满是鸡鸭的泥泞庭院，从那儿下几级台阶，穿过一条狭窄的地道，再经过一段昏暗拥挤的走廊。然后，你才能看到一扇坚固的镶钉红木大门，硕大的黄铜门环做成狮头的形状。

杰洛特敲敲门，然后飞快地抽回手。他知道，门里的机械装置能透

过门钉间的暗孔射出二十枚一寸长的铁刺。理论上说，铁刺只会在有人撬锁，或者柯德林格与芬恩按下触发装置时射出，但杰洛特清楚一个多次印证过的事实：所有机械装置都不可靠，它们总在不该运作时运作，反之亦然。

这扇门肯定装有某种装置——也可能是魔法——可以辨从来客。就像今天，他叩响门环，没听到门内传来询问，也没人要他开口，门就开了，柯德林格站在门口。应门的总是柯德林格，不是芬恩。

“欢迎，杰洛特，”柯德林格说，“进来吧。不用贴着门框，我已经把安全装置拆掉了。几天前就有零件坏了。它突然触发，在一个小贩身上钻了几个窟窿。赶紧进来。你有活儿要交给我？”

“不。”猎魔人说着，走进宽敞昏暗的前厅。这里一如既往地散发着淡淡的猫味儿。“不是给你。给芬恩。”

柯德林格大笑起来，这也证实了猎魔人的猜测：芬恩根本不存在，只是用来蒙骗修士长、郡长、收税员和柯德林格厌恶的其他人的。

他们走进办公室，这里光线更亮一些，因为它位于最顶层，大半个白天，阳光都会照进紧闭的窗户。杰洛特坐进客户专用的椅子。

在杰洛特对面，柯德林格坐进橡木书桌后面的软垫扶手椅。他自诩“律师”，声称凡事都能做到。无论是谁，一旦有了困难、遇到麻烦，都可以来找柯德林格，然后很快就能收到贸易伙伴欺瞒自己、从事不法行为的证据，或得到无须担保与抵押的贷款，或发现在长长的债权人名单中，只有自己得到了声明破产的欠债方的赔偿。他能赢得遗产，即便富有的叔叔威胁一个子儿也不会留。他会打赢继承权官司，哪怕最坚决的亲戚也会出人意料地收回自己的要求。他的儿子会离开地牢，纵然证

据确凿仍能找回清白，或在证据突然消失的情况下被无罪释放。只要柯德林格和芬恩插手，证据总会神秘蒸发，证人也会突然修改先前的证词。追求他们女儿的骗婚者会转移目标，他们妻子的情人、或勾引他们女儿的混混则会在不幸的意外中断手断脚——至少断一只手。他的死敌或其他麻烦制造者会就此收手，甚至以后不会再有人见过或听说过他们。没错，只要你有麻烦，你就可以前往多里安镇，找到柯德林格与芬恩的办事处，敲响红木门。“律师”柯德林格会站在门口，矮小瘦削，头发斑灰，脸色病态苍白，好像很少出门呼吸新鲜空气似的。柯德林格会带你去他的办公室，然后坐进扶手椅，抱起一只黑白相间的大公猫，放到膝上轻轻抚摸。

他们两个——柯德林格与公猫——会用同样黄绿色的双眼，带着同样令人不安且不快的眼神，打量着客户。

“我收到了你的信，”柯德林格与公猫一起，用黄绿色的眸子上下打量着猎魔人，“丹德里恩也来过了。几周前他经过多里安，向我透露了一点你的担心。但他没说多少。真的，没多少。”

“是吗？真让我吃惊。我第一次听说丹德里恩也能管住他的嘴。”

“丹德里恩说得少，”柯德林格板起脸，“因为他知道得也少。他甚至没把知道的东西全说出来，因为你明确禁止过。你为何对人如此缺乏信任？更别提我还是你的同行。”

这话显然惹恼了杰洛特。柯德林格可以假装没看见，但他的猫不行。它睁大眼睛，露出白色的尖牙，发出几不可闻的嘶嘶声。

“别招惹我的猫。”律师轻轻摸猫，安慰着它，“我叫你同行让你不高兴了？但这是事实。我也是个猎魔人。我也帮人摆脱怪物和可怕的麻

烦。而且我也会收钱。”

“这可不一样。”杰洛特忍住公猫恼人的目光，低声说道。

“的确。”柯德林格表示赞同，“你是过时的猎魔人，而我是遵循时代精神的现代猎魔人。所以你很快会失业，而我的生意蒸蒸日上。很快这世上就不会再有吸血妖鸟、翼龙、安卓噶兽和狼人了，但无赖永远不会绝种。”

“可是柯德林格，你帮助的对象大多也是无赖。有麻烦的穷人雇不起你。”

“穷人一样雇不起你。穷人谁都雇不起，所以才叫穷人。”

“你的说法真是逻辑分明，而且如此新颖，简直让我着迷。”

“真话一直拥有这等效力。还有一个真相是：我们这一行的原则和关键就是认钱不认人。你那套做法已经过时了，而我的生意却会发展壮大。”

“好吧好吧。我们还是谈正事吧。”

“是该谈正事了。”柯德林格点点头，又摸摸那只猫，后者弓起脊背，发出响亮的呼噜声，爪子用力按着他的膝盖。“但我们得把事务按照重要程度排个序。首先，我的朋友，费用是二百五十诺维格瑞克朗。你钱够吗？还是说你光顾着救助有困难的穷人了？”

“首先，我们得确认你的水平是否值这些钱。”

“那你自己决定吧，”律师冷冷地说，“最好快点儿。等你想好了，

请把钱放到桌子上，然后再说其他的。”

杰洛特从腰间解下钱袋丢过去，动作一点也不优雅。袋子落到桌上，硬币叮当作响。公猫轻巧地跳下柯德林格的膝盖，跑开了。律师数都没数，直接把钱袋扫进抽屉。

“你吓到我的猫了。”他的话里带着毫不掩饰的责备。

“请原谅，我还以为钱币声最不可能吓到它。告诉我你发现了什么。”

“那个里恩斯，”柯德林格开始讲述，“就是让你很感兴趣的那位，是个相当神秘的角色。我查出他曾在班·阿德的巫师学院学习过两年，但因为偷东西被赶出了学院。像以往一样，科德温王国的情报机构一直等在学院外，里恩斯当然也接受了招募。我不知道他为科德温的情报部门做过些什么，但巫师学院的退学生向来会被训练成杀手。这些与你知道的有出入吗？”

“完全没有。继续。”

“我的下一条情报来自辛特拉。在卡兰瑟王后统治时期，里恩斯曾在辛特拉的地牢服过刑。”

“原因是？”

“因为欠债，你能相信吗？不过他没待多久，因为有人替他连本带利还清了欠款，又把他弄出了监狱。整个交易在银行进行，他的资助人匿名到场。我本想查清那人的身份，但与四家银行交涉之后，我放弃了。把里恩斯弄出来的人是个行家，为了不暴露身份，他花费了不少精力。”

柯德林格沉默下来，用手帕掩住嘴巴，响亮地咳嗽着。

“战争刚刚结束，里恩斯阁下便又突然出现在索登、安格林和布鲁格。”咳嗽了一阵，柯德林格擦擦嘴唇，又低头看看手帕，再度开口，“他完全变了个人，至少言行举止与挥霍的金钱数量都有了很大改变。但是，尽管身份早已不同，这个厚颜无耻的狗崽子却没有丝毫掩饰的意思：他还用‘里恩斯’这个名字。这人开始专心寻找某个特定团体，准确地说，是一个年轻的女性团体。他拜访了安格林辖区的德鲁伊教徒，就是收养战争孤儿的那些。不久之后，有人在附近的森林里找到一位德鲁伊残缺不全的尸体，身上有被拷打的痕迹。后来，里恩斯出现在河谷地区……”

“我知道。”杰洛特插嘴道，“我知道他对河谷那户农家做了什么。我付你二百五十克朗不是要听这些。到目前为止，我没听过的只有巫师学院和科德温的情报机构，其余我都知道。我知道里恩斯是个残忍的杀手。我知道他是个自大的无赖，连化名都懒得用。我知道他为某人效劳。可是，柯德林格，他的雇主究竟是谁？”

“是个巫师，他把里恩斯弄出了地牢。你自己说过——丹德里恩也确认过——里恩斯会用魔法。真正的魔法，不是巫师学院退学生懂的那点皮毛。也就是说，有人在支持他，给他配备了各种护身符，多半还秘密训练过他。某些官方承认的从业巫师会在私下收他这样的学徒与听差，叫他们干些非法的脏活儿。在巫师的行话里，这叫‘豢养’。”

“在魔法师的豢养下，里恩斯应该会用伪装魔法。但他既没改名，也没改换容貌，甚至没把被叶妮芙烧伤的疤痕去掉。”

“这恰好证明他是被豢养的。”柯德林格咳嗽几声，用手帕擦拭嘴

唇，“因为魔法伪装根本不算伪装：只有一知半解的人才会用那东西。如果里恩斯用魔法护罩或幻象面具隐藏身份，会立刻触发魔法警报，而现在几乎每座城市的大门都配备了这种警报。巫师能立刻察觉幻象面具的存在，即便在人堆里，里恩斯也会吸引他们的注意力，就像耳朵冒火、屁股喷烟一样醒目。所以我重复一遍：里恩斯在为某个巫师卖命，他现在的行事方式就是为了避免其他巫师的注意。”

“有人说他是尼弗迦德帝国的探子。”

“我知道。比如说，瑞达尼亚情报机构的首脑迪杰斯特拉就这么认为。迪杰斯特拉很少出错，所以我们可以假设，他这次也说对了。但一种身份与另一种身份并不抵触。巫师的听差也可以是尼弗迦德帝国的探子。”

“你是说，有个官方认可的巫师通过里恩斯为尼弗迦德帝国打探消息？”

“胡说八道。”柯德林格咳嗽几声，专注地看着手帕，“为尼弗迦德帝国打探消息的巫师？为了什么？钱吗？可笑。指望恩希尔皇帝获胜，然后在他手下加官进爵？更荒唐了。谁都知道，恩希尔·瓦·恩瑞斯对巫师十分提防。在尼弗迦德帝国，巫师所受的待遇，这么说吧，跟马夫差不多，权力也不比马夫大更多。我们那群刚愎自用的巫师怎么可能为这样的皇帝卖命？菲丽芭·艾哈特，可以对瑞达尼亚的维兹米尔王发号施令；萨宾娜·葛丽维希格，在科德温的亨赛特王发言时敢一拳砸到桌上，命令国王闭嘴；还有洛格伊文的威戈佛特兹，最近竟以事务繁忙为由，回绝了亚甸的德马维王——他们会吗？”

“说重点，柯德林格。这些究竟跟里恩斯有什么关系？”

“很简单。尼弗迦德的情报机构想招徕某个巫师的听差，以此拉拢那个巫师。就我所知，里恩斯绝不厌恶尼弗迦德帝国的钱财，而且多半会不假思索地背叛他的主子。”

“你这才是胡说八道。里恩斯只要背叛一次，他的巫师主子便会得知，里恩斯会被立刻绞死。这还算他走运。”

“你的想法像个孩子，杰洛特。没人会绞死间谍，只会利用他们。你可以把假情报塞给他们，让他们充当双重间谍……”

“那就别说连孩子也懒得听的废话，柯德林格。我对情报工作和政治都没啥兴趣。里恩斯一直找我的麻烦，我要知道原因及幕后主使。看来幕后主使是个巫师，但究竟是谁？”

“还不知道，但我很快就会查清。”

“‘很快’？”猎魔人喃喃道，“对我来说却太迟了。”

“我有什么法子？”柯德林格严肃地说，“你陷入了困境，杰洛特，但来找我是正确的：我知道怎么帮他人解困。事实上，我已经开始着手了。”

“真的？”

“真的。”律师把手帕举到唇边，咳嗽起来，“你要明白，我的朋友，除了巫师及尼弗迦德帝国，这场游戏还有第三方。有人拜访过我。那些人——听好了——是弗尔泰斯特王手下情报机构的探子。他们有了麻烦：国王命令他们搜寻某位失踪的公主。那些探子发现，找她一点也不容易，于是决定招募一位擅长解决难题的专家。而向专家说明情况时，他们暗示某个猎魔人可能对失踪的公主相当了解，说他甚至可能知

道她的下落。”

“那位专家怎么说？”

“他首先表示惊讶。尤其令他震惊的是，按照传统，先前提到的猎魔人本该被关进地牢，在严刑拷打之下说出他所知的一切，甚至为了让审问者满意，凭空编出许多故事。但事实并非如此。探子说上级禁止他们这么做。他们解释说，猎魔人的神经系统异常敏感，一旦遭受拷打——他们描述得可谓绘声绘色——大脑里的某根血管就会爆裂，然后一命呜呼。但上级确实命令过他们寻找那位猎魔人。他们发现这项任务同样棘手。专家赞扬了探子良好的判断力，并告诉他们，两周后再回来找他。”

“他们照做了？”

“当然照做了。那位专家——也就是现在将你视为客户之人——向探子们提供了有力的证据，表明猎魔人杰洛特过去没有、将来也不可能与失踪的公主有任何关联。专家还找到一个证人，他亲眼见到公主香消玉殒——希瑞菈公主，卡兰瑟的孙女，帕薇塔的女儿，早在三年前就死于安格林的难民收容所。她死于白喉病，临死前还承受了巨大的痛苦。恐怕你不会相信，但那些泰莫利亚探子聆听证人讲述时，眼眶中都噙满泪水。”

“我的眼中也噙满了泪水。但我想，那些泰莫利亚探子肯定不会——或者不想——付你超过二百五十克朗吧？”

“你的讽刺让我心痛，猎魔人。我帮你摆脱了困境，你非但不感激，还要伤我的心。”

“请原谅，我很感激。但柯德林格，弗尔泰斯特王为何命令探子搜寻希瑞？假如他们找到她，又会怎么做？”

“哦，你的头脑真够迟钝的。当然是杀了她嘛。他们把她当成辛特拉王位的觊觎者，对这种人，只有一种处理办法。”

“这可说不通啊，柯德林格。辛特拉的王位早跟王宫、城市与整个国家一起化成了灰烬。现在统治那儿的是尼弗迦德帝国。弗尔泰斯特很清楚这一点，其他国王也一样。一个根本不存在的王位，希瑞怎么觊觎？”

“来吧，”柯德林格站起身，“我们一起找出这个问题的答案。在此期间，我会给你一个信任我的理由……那幅画上有什么，让你这么感兴趣？”

“画上有许多窟窿，像被啄木鸟连啄了几个月。”杰洛特看着书桌对面墙上的金框画像，“上面还有个少见的傻瓜。”

“那是先父。”柯德林格脸上略微露出苦相，“的确是个少见的傻瓜。我把他的画像挂在这儿，就为经常见到他，好引以为戒。来吧，猎魔人。”

他们来到走廊。公猫原本躺在地毯中间，一只后爪弯成奇怪的角度，正舔得热火朝天。它看到猎魔人，立刻爬了起来，消失在走廊的黑暗里。

“杰洛特，猫为什么不喜欢你？是不是跟你的……”

“是。”他打断道，“没错。”

一块红木墙板悄无声息地滑开，露出一条秘密通道。柯德林格先行进入。墙板在他们身后合拢，无疑是用魔法驱动，但二人并未被笼罩在黑暗中。光芒从密道另一头传来。

密道尽头的房间又冷又干，空气中飘浮着尘灰与蜡烛的味道，沉重而压抑。

“来见见我的搭档，杰洛特。”

“芬恩？”猎魔人笑道，“你在开玩笑吧。”

“哦，我可没有。承认吧，你以为芬恩根本不存在！”

“没这回事。”

紧挨低矮天花板的书柜和书架间传来一阵嘎吱声，片刻过后，一台奇特的工具出现在杰洛特眼前。那是一把带轮子的高背椅，上面坐着个小矮子，瘦削的肩膀顶着不成比例的大头。那人没有双腿。

“介绍一下，这位是雅各布·芬恩，”柯德林格说，“饱学的法律学家，我的搭档兼重要同事。这位是我们的客人与客户……”

“……利维亚的杰洛特，猎魔人。”矮个子微笑着替他说完，“一点儿也不难猜。我跟进这案子有几个月了。跟我来，阁下们。”

他们跟着嘎吱作响的椅子，走进书柜的迷宫。书柜上装满了书籍，就连牛堡大学的图书馆都会眼红。杰洛特判断，这些古籍应该是柯德林格与芬恩两家历经数代人努力才收罗来的。他为对方表现出的信任而高兴，也为终于有机会与芬恩见面而欣喜。但他清楚，尽管芬恩是实实在在的真人，其形象却有一部分纯属虚构。想象中的芬恩——柯德林格从

不犯错的挚友——本该经常前往海外，而眼前这个法学专家却只能坐在椅子上，多半从没离开过这栋矮楼。

房间中央，灯光格外明亮，还有张低矮的讲台，就算坐着那张怪椅子也能够着，上面堆满了书籍、羊皮与牛皮纸卷、厚厚的纸张、成瓶的墨水、成捆的羽毛笔及数不清的神秘器具。但并非所有东西都令人费解，杰洛特认出了制作印章的模具，还有擦除公文内容的钻石锉。讲台中间放着一台小型连发投石弩，旁边则是用抛光水晶制成的大号放大镜，上面盖着一块丝绒。这种放大镜相当罕见，且价格不菲。

“芬恩，找到新东西了？”

“算不上。”芬恩微笑着说。他的笑容十分和蔼，讨人喜欢。“我把里恩斯可能的雇主清单缩减到二十八名巫师……”

“先不管那个，”柯德林格赶忙打断他，“眼下我们对另一件事更感兴趣。请你为杰洛特指点迷津：为什么四个王国的探子会对失踪的辛特拉公主展开大规模搜索。”

“那个女孩的血管里流着卡兰瑟王后的血。”芬恩露出惊诧的表情，仿佛这事本该不言自明，“她是王族末裔，而辛特拉王国拥有可观的战略价值和政治影响力。让王位觊觎者待在势力范围外会引发诸多不便，如果她受到敌人的感化，可能还会招来危险。比方说，尼弗迦德帝国的感化。”

“据我所知，”杰洛特说，“辛特拉的律法禁止女性继位。”

“的确如此。”芬恩赞同，随后笑了笑，“但女人可以成为别人的妻子和男性继承人的母亲。四个王国的情报机构都已得知里恩斯在疯狂搜

寻那位公主，他们相信，他的目的正是如此，所以四大王国决定阻止公主嫁做人妇并生儿育女——用一个简单但行之有效的办法。”

“可公主已经死了。”柯德林格说。聆听芬恩解说时，他看到杰洛特的表情发生了变化。“密探们探查到这一点，于是叫停了搜捕行动。”

“只是暂时的。”猎魔人努力保持冷静，让语气不带任何感情，“谎言迟早会被揭穿。另外，王家密探只是参与游戏的一方而已。那些探子——你自己说的——寻找希瑞只为打乱其他人的计划，而其他人恐怕不会轻信这条假情报。我雇你是要确保那个孩子的安全。你有什么计划吗？”

“我们确实有个想法。”芬恩瞥了眼搭档，见对方没有阻止他的意思，便继续说道，“我们想把一条消息散播出去——谨慎而广泛地散播出去——就说不管希瑞菈公主还是她的任何男性子嗣，都没有权力继承辛特拉的王位。”

“在辛特拉，女方向来没有继承权。”柯德林格又压住一阵咳嗽，解释道，“只有男方才可以。”

“完全正确。”渊博的法学家赞同道，“杰洛特刚才也这么说。这是自古相传的律法，就连女魔头卡兰瑟也无法废除——虽说她尝试过。”

“她想用阴谋废除这条律法，”柯德林格用不容置疑的语气说，又用手帕擦擦嘴唇，“非法的手段。解释一下，芬恩。”

“卡兰瑟是达格拉德国王与艾达莉亚王后的独生女。双亲死后，她极力反对贵族阶层的干预，因为他们只将其看作下一任国王的妻子，而她却想成为至高无上的统治者。考虑到习俗律法与延续王朝的需要，她

勉强答应嫁给一位王子，与配偶共同执政，当然了，后者的地位将与傀儡无异，于是老贵族们表示反对。当时的卡兰瑟有三个选择：发动内战；让位给另一家系的继承人；或是嫁给艾宾王国的王子罗格纳。她选择了第三条，然后.....在罗格纳的陪伴下，卡兰瑟开始了对全国的统治。她生来不愿屈服于人，也不甘心自己的女性身份。她是‘辛特拉的雌狮’。虽然罗格纳才是名义上的统治者，但从来没人叫过他‘雄狮’。”

“卡兰瑟非常努力想生个儿子，”柯德林格接过话头，“但事与愿违。她生下了女儿帕薇塔，随后两次流产，她知道自己再也无法生儿育女了。她的全部计划化为泡影。这就是女人的宿命，饱受蹂躏的子宫毁灭了她比天还高的野心。”

杰洛特脸色一沉。“柯德林格，你说话真够粗鲁的。”

“我知道，但更粗鲁的是现实。罗格纳开始追求其他年轻公主，只要屁股大好生育就行，最好来自从曾曾祖母算起便多子多孙的家族。卡兰瑟发现自己的地位正在动摇。每一顿饭、每一杯酒都蕴藏着死亡，每次狩猎都可能以不幸的意外作结。有不少证据暗示，辛特拉雌狮决定主动出击，于是罗格纳死了。当时的王国正天花肆虐，国王之死没引起任何人惊讶。”

“有点明白了。”猎魔人看似心平气和地说，“我知道你们想谨慎而广泛地散播什么消息了。你们想声称希瑞是下毒者和杀夫者的外孙女？”

“别想太多，杰洛特。继续，芬恩。”

“卡兰瑟救了自己的命，”芬恩微笑着说，“但王冠却比从前离她更远。罗格纳死后，雌狮企图攫取绝对权力，但贵族阶层再度强烈反对，

理由仍是不可违背传统与律法。坐在辛特拉王位上的应是国王，而非女王。最后的结果很明显：只要年幼的帕薇塔长到有一丁点儿像女人，她就必须嫁给适合成为新任国王之人。他们不会再为无法生育的卡兰瑟安排第二场婚姻，辛特拉雌狮最多只能当上王太后。更让她无法容忍的是，帕薇塔的丈夫说不定会完全夺走王太后的权力。”

“我又要开始粗鲁了。”柯德林格警告说，“卡兰瑟拖延了帕薇塔的婚期。女孩十岁和十三岁时各有一次订婚机会，但都被母亲破坏了。贵族阶层要求帕薇塔在十五岁生日之前必须出嫁，卡兰瑟只能同意，但她的目的已经达到了。帕薇塔当了太久处女，春心萌动，以致被亲近她的第一个男人破了瓜——对方还是个被人下咒的怪物。其中涉及一些超自然状况，预言、巫术、承诺……还有意外律什么的？我说得对吗，杰洛特？接下来的事你应该还记得。卡兰瑟把一位猎魔人带去辛特拉王国，后者惹出了好一番是非。猎魔人不知自己被人操纵，稀里糊涂地为怪物乌奇翁驱除了诅咒，让他与帕薇塔结成连理，也让卡兰瑟保住了王座。帕薇塔嫁给怪物的事实——尽管魔法已被解除——令贵族们大为震惊，连雌狮与伊斯特·图尔塞克结婚都顾不上管了，毕竟史凯利格群岛的王公比流亡的乌奇翁体面得多。就这样，卡兰瑟继续统治王国。而伊斯特与所有岛民一样，对辛特拉雌狮太过尊敬，从不反对她的任何决定，他本人又懒于国王的职责，干脆将统治权拱手让出。卡兰瑟则凭借各种药剂与灵药，把丈夫拖到床上日夜欢愉。她想统治到人生的最后一天，就算当不上王太后，有个儿子也很好嘛。但我先前说过了，纵然心比天高，可惜……”

“对，你说过了，不用再重复一遍。”

“可惜太迟了。帕薇塔公主——怪人乌奇翁的妻子——甚至在结婚典礼上都穿着宽松到可疑的裙子。卡兰瑟也改变了原先的计划：就算不

能通过自己的儿子统治王国，那帕薇塔的儿子也行啊。可帕薇塔生的还是女儿。这算什么？诅咒吗？当然帕薇塔还可以生儿育女，我是说，原本可以，因为后来发生了不可思议的意外，帕薇塔与怪人乌奇翁在一场无法解释的海难中双双死去。”

“柯德林格，你是不是暗示得太多了？”

“我只想解释清楚状况，仅此而已。帕薇塔死后，卡兰瑟悲痛欲绝，但她的悲伤没能持续太久。外孙女成了她最后的希望。帕薇塔的女儿希瑞菈。希瑞，这个小恶魔的化身，把王宫搅得天翻地覆。在有些人眼里，她是个小宝贝儿，尤其在那些老人眼中，因为她跟孩提时的卡兰瑟实在太像了。但在其他人看来……她却是个换生灵，是怪物乌奇翁的女儿，其所有权还属于某个猎魔人。现在我们要说到重点了：卡兰瑟的小宠儿是她亲自培养的接班人，得到的待遇与卡兰瑟本人几乎相同，可在某些人眼里，这幼狮虽流着雌狮之血，却依然没有继承王位的资格。希瑞菈是个不该出生的孩子。帕薇塔的结合是错误的结合，她让王室血统混入了出身不明的流亡者的劣等血统。”

“你还真是能言善辩，柯德林格。但事实不是这样。希瑞父亲的血统一点也不低劣，他是个王子。”

“你说什么？我都没听说过。他来自哪个王国？”

“南方王国之一……梅契特……？对，没错，他来自梅契特。”

“有意思。”柯德林格喃喃道，“梅契特自古以来就位于尼弗迦德帝国的边境地区，是麦提那行省的一部分。”

“但它是个王国，”芬恩插嘴道，“由国王统治。”

“是被恩希尔·瓦·恩瑞斯统治。”柯德林格纠正道，“坐在王位上的人得对恩希尔惟命是从。既然说到这个，你去查查恩希尔扶植的国王是谁。我不记得了。”

“这就查。”芬恩说着，推动椅子上的轮子，吱吱嘎嘎地朝一只书柜挪去。他取下一大捆厚厚的卷轴，开始查看，看完直接丢到地板上。“唔.....在这儿。梅契特王国。王族的纹章四等分，主色是天蓝与赤红，第一和第四部分是银色的鱼，第二和第三部分是同样的王冠.....”

“让纹章学见鬼去。芬恩，查查国王，国王是谁？”

“‘公正的’豪耶特。以选举的方式.....”

“.....被尼弗迦德的恩希尔选中。”柯德林格冷冷地断言道。

“对.....就在九年前。”

“不是他。”律师飞快地盘算一下，“我们要找的不是他。他的前任是谁？”

“稍等。找到了。埃克斯帕克，死于.....”

“死于急性肺炎，肺部被恩希尔的刺客或‘公正的’豪耶特用匕首刺穿。”柯德林格再次展示出他的洞察力，“杰洛特，埃克斯帕克这个名字让你想起什么没有？他就是乌奇翁的父亲？”

“对。”猎魔人思索片刻，“埃克斯帕克。我记得多尼是这么称呼他的父亲。”

“多尼？”

“乌奇翁的真名。他是个王子，是埃克斯帕克的儿子……”

“不对。”芬恩盯着卷轴说，“所有儿女都有记录。婚生子：奥姆、戈姆、托姆、霍姆、冈萨雷斯。婚生女：艾丽娅、瓦莉娅、妮娜、鲍琳娜、玛尔维娜、艾姬缇娜……”

“我收回对尼弗迦德皇帝和‘公正的’豪耶特的诽谤。”柯德林格严肃地宣布，“埃克斯帕克并非死于谋杀，而是纵欲过度而死。我猜他还有私生子女，对吧，芬恩？”

“的确，还不少。但没有多尼的名字。”

“没指望你能找到他。杰洛特，你的乌奇翁不是真正的王子。就算埃克斯帕克有这么一个私生子，他也无权使用王子头衔——尼弗迦德的立场暂且不论，光是奥姆、戈姆，还有冈萨雷斯那帮婚生子就不会承认他，更别说婚生子生下的众多合法子嗣了。严格地讲，帕薇塔的婚姻的确是场错误。”

“所以，作为错误婚姻的结晶，希瑞也就无权继承王位喽？”

“完全正确。”

芬恩转动轮子，吱吱嘎嘎地来到讲台前。

“这只是个理论依据。”他抬起硕大的脑袋，“纯属理论而已。别忘了，杰洛特，我们既不是在为希瑞菈公主争取王冠，也不是在剥夺她的继承权。我们散播谣言是为人知道，即便利用这个女孩，也没法得到辛特拉的王位，如果有人一意孤行，必定会招来许多反对和质疑声。这

个女孩将不再是政治游戏中的重要棋子，她会变成无名小卒。这一来.....”

“他们就会留她一命。”柯德林格面无表情地替他说完。

“从严格意义上讲，”杰洛特问，“你们的理论依据有多大说服力？”

芬恩看看柯德林格，又看看猎魔人。

“不算太大。”他承认道，“尽管血统不纯，希瑞菈毕竟是卡兰瑟的外孙女。在普通的王国，她也许会被赶下台，但如今的局势并不普通。雌狮血脉拥有显著的政治价值.....”

“血脉.....”杰洛特擦擦额头，“柯德林格，‘上古血脉之子’是什么意思？”

“我不知道。有人这么称呼过希瑞菈？”

“对。”

“谁？”

“是谁不重要。这是什么意思？”

“Luned aep Hen Ichaer，”芬恩推着轮子离开讲台，突然开口道，“或许不该用‘之子’，而该是‘上古血脉之女’。唔.....上古血脉.....我听过这个说法。记不太清了.....我想应该跟某个精灵预言有关。在某些版本的伊丝琳预言中——比较古老的那种——我记得提到过上古精灵血脉，或者说‘Aen Hen Ichaer’。但我们没有预言的完整文本，只能向精灵打听.....”

“够了，”柯德林格冷冷地打断他，“别一心多用，芬恩。别同时把太多铁块放进火炉，也别同时研究太多不解之谜。暂且这样吧，多谢你。再见了，我们收获良多。杰洛特，劳驾跟我一起回办公室。”

“太少了，对吗？”回到办公室，坐进椅子之后，猎魔人确认道。律师坐在书桌后面，面对着他。“酬劳不够多，对吗？”

柯德林格从桌上拿起一个星形金属物体，在指间翻转几下。

“没错，杰洛特。研究精灵预言对我没有任何好处，完全是浪费时间 and 资源。我必须跑到精灵中间寻找联络人，因为除他们之外，没人真正懂得他们的著作。大多数情况下，精灵手稿全是复杂的符号和藏头诗，有时还有密文。上古语的特点就是模棱两可——这已经是委婉的说法了——而把这种语言写成文字，甚至会有十种不同的含意。对那些想洞察精灵预言的人类，精灵向来没有协助的兴趣。如今这个世道，人类在森林里跟松鼠党流血厮杀，大屠杀也屡见不鲜，光是接近他们都很危险。而且这危险来自双方。精灵会把你当作间谍，人类会指控你背叛……”

“要多少钱，柯德林格？”

律师沉默片刻，依然把玩着那个金属星星。

“百分之十。”最后他说。

“什么的百分之十？”

“别装傻，猎魔人。事态越来越严重了，局势比从前更混乱，而所

有人都不清楚状况时，酬金自然也很难计算，这样一来，抽成就比固定的酬金更合理。不管你在这个任务中得到多少酬劳，我都要百分之十，减去你已经付我的部分。要不要签份合同？”

“不用。我不希望你赔本。零的百分之十还是零，柯德林格，我亲爱的朋友，这个任务我分文不收。”

“重复一遍，别再装傻了。我不相信你做这些不为私利，也不相信这事背后没有利益……”

“你相不相信不关我事，但我不会跟你签合同，也别提什么抽成了。说吧，你帮我搜集这些信息要多少钱。”

“换作别人跟我这么说话，我早把他踢出去了，”柯德林格咳嗽几声，“因为他肯定是要蒙骗我。但我落伍的猎魔人朋友，高贵而幼稚的无私很适合你。是你的风格，完全过时，奇妙而可悲，会让你白白送死……”

“别再浪费时间了。多少钱，柯德林格？”

“照旧。总共五百。”

“抱歉。”杰洛特摇摇头，“我一时拿不出这么多。至少眼下不行。”

“第一次见面时，我就向你提出过一个建议。现在我可以重复一遍。”律师缓缓地说着，手上仍在把玩那颗星星，“来为我工作吧。你会得到想要的信息，以及其他好处。”

“不，柯德林格。”

“为什么？”

“你不会明白的。”

“这次你伤的不是我的心，而是我的职业荣誉。大言不惭地说，我相信自己没有不明白的事。做个彻头彻尾的混球是我们这行的根本，你却坚持认为你那过时的谋生方式比我优越。”

猎魔人笑了。“完全正确。”

柯德林格又剧烈地咳嗽一阵，他擦擦嘴唇，低头看着手帕，然后抬起黄绿色的双眼。

“你仔细看过讲台上那份巫师和女术士的名单了？那些就是有可能雇佣里恩斯的人。”

“看过了。”

“没彻底核实之前，我不会把这份清单交给你。别被你看到的内容影响了。丹德里恩跟我说过，菲丽芭·艾哈特也许知道里恩斯的雇主是谁，但她不肯吐露秘密。菲丽芭不会保护软弱的老家伙，所以里恩斯的雇主肯定是个重要人物。”

猎魔人一言不发。

“当心，杰洛特。你眼下很危险。有人在耍弄你。有人能精确预测你的行动，甚至可以间接操纵你。不要屈服于傲慢和自以为是。耍弄你的既不是吸血妖鸟，也不是狼人；不是米舍莱兄弟，更不是里恩斯。上古血脉之子，见鬼。好像辛特拉的王位、巫师、国王和尼弗迦德帝国还不够似的，现在又多了精灵。你得想办法脱身了，猎魔人，用他们预料

之外的行动挫败他们的计划。切断那条疯狂的纽带——别让自己再跟希瑞菈扯上关系，把她留给叶妮芙，你自己回凯尔·莫罕，保持低调，躲在群山之间。而我会冷静又不慌不忙地研究精灵手稿。等我找到关于上古血脉之子的信息，查清相关巫师的身份，你再带酬劳过来。我们一手交钱，一手交货。”

“我等不了。那个女孩有危险。”

“的确如此。但我知道，在找她的人眼中，你是块绊脚石。一块必须无情除去的绊脚石。等他们干掉了你，自然会想办法对付那个女孩。”

“或者等我脱身，躲进凯尔·莫罕之后。柯德林格，我付你这么一笔酬劳，不是要听取这样的建议。”

律师继续把玩金属星星。

“光是为你今天付出的酬劳，我已经忙了好一阵子，猎魔人。”他压下一阵咳嗽，“我给你的建议经过周密的考虑。躲进凯尔·莫罕，销声匿迹，叫寻找希瑞菈的家伙得手吧。”

杰洛特眯起眼睛笑了笑，但柯德林格并未退缩。“我知道自己在说什么。”他对杰洛特的眼神和笑容无动于衷，“那些家伙会找到你的希瑞，做他们想做的事。而与此同时，她和你却会平安无事。”

“麻烦解释一下。长话短说。”

“我找到一个女孩，出生于辛特拉的贵族家庭，在战争中失去双亲。她待过难民营，如今在帮布鲁格的一位布商量度并裁剪布料。她只有一个特别之处：与‘辛特拉幼狮’的某张画像颇为相似……想看看吗？”

“不，柯德林格，我不想。我也不允许你用这种方式解决问题。”

“杰洛特，”律师闭上了眼睛，“你这又何必？如果你真想救希瑞.....就不该这么露骨地表现出轻蔑。不，这么说不大准确。应该说，你有什么资格蔑视我呢？轻蔑的时代即将降临，我的猎魔人朋友，人人都行可鄙之事，你必须学会适应。我提出的解决之道很简单。一个人死，一个人活。你心爱之人会活下去，素不相识的女孩死掉.....”

“那我该蔑视谁呢？”猎魔人打断他，“为了心爱之人蔑视我自己？不，柯德林格，放过那个女孩，让她继续量布吧。毁掉那张画像，烧了它。我的二百五十克朗血汗钱已经被你扫进了抽屉，看在它的分上，想想别的办法。我还需要信息。叶妮芙和希瑞已经离开了艾尔兰德，我相信你知道这事。我也相信，你知道她们要去哪儿，知道谁在追她们。”

柯德林格用手指敲打桌面，咳嗽一声。

“狼忽视警告，还想继续狩猎。”他说，“真正的猎手将美味的腌鱼挂在树上，充当诱饵。但狼认不清自己已成猎物的事实，径直朝它扑去。”

“又是这一套。说重点。”

“听你的。七月初，仙尼德岛的加斯唐宫将召开巫师集会，不难猜出叶妮芙也会参加。她很明智地一直转移，不使用魔法，所以很难确认行踪。但她一周前还在艾尔兰德，依我的计算，她三四天之内就会赶到苟斯·维伦，仙尼德岛距那儿只有投石之遥。去苟斯·维伦途中，她肯定会穿过锚地村。如果你即刻出发，还有机会追上追赶她的人。反正肯定有人在追赶她嘛。”

“那些人，”杰洛特恶狠狠地笑了，“有没有可能是王家密探？”

“不，”律师看着手里的金属星星，“不是密探。也不是里恩斯，他比你聪明，自从跟米舍莱兄弟惹出那场骚动后，他就躲了起来，保持低调。而追赶叶妮芙的是三个受雇于人的暴徒。”

“你应该认识他们吧？”

“全都认识，所以我建议你：别招惹他们，也别赶去锚地村。我会动用手头所有联络人和关系，设法贿赂那些暴徒，改写他们的合同。换句话说，我会鼓动他们转而对付里恩斯。如果我成功……”

他突然闭嘴，用力甩出手臂。金属星星呼啸着划过空气，噌的一声钉进肖像画，正中老柯德林格的额头——它在画布上撕开了一道口子，小半部分嵌进了墙壁。

“还不赖吧？”律师咧嘴笑道，“这叫‘猎户镖’，外来发明，我练习一个月了，现在从不失手。很有用的。三十尺内，这颗小星星可以一击毙命，还能藏在袖子或帽檐里。猎户镖是尼弗迦德情报部门的配备品，一年前开始使用。哈哈，如果里恩斯真是尼弗迦德的探子，却被猎户镖钉进鬓角，那场面一定很有趣……你不想说点什么？”

“不想，这是你的事。二百五十克朗已经进你的抽屉了。”

“当然。”柯德林格连连点头，“既然你这么说，那我就放手处理喽。让我们默哀片刻吧，杰洛特，用短暂的沉默哀悼里恩斯即将到来的死亡。见鬼，你皱眉做什么？你对死者就没有半点敬意吗？”

“我当然有。我尊重死者，所以听不得傻瓜拿这种事开玩笑。你想过自己会怎么死吗，柯德林格？”

律师剧烈地咳了好一阵，又盯着手帕看了很久，然后抬起目光。

“当然，”他平静地说，“我想过，而且是仔细想过。但我的想法跟你没有任何关系，猎魔人。如此说来，你会赶去锚地村吗？”

“会。”

“拉尔夫·布伦登，外号‘教授’。海默·坎特。小亚夏。你对这些名字有印象吗？”

“没有。”

“这三人都用剑的好手，比米舍莱兄弟厉害得多，所以我建议你使用更可靠的长射程武器，比如这种尼弗迦德飞镖。想要的话，我可以卖你几枚。我有的是。”

“多谢，但不必了。这东西不实用，飞出去声音太大。”

“这种呼啸声能影响心理，让目标因恐惧而动弹不得。”

“也许吧，但也会提醒对方。换作是我，就有充分的时间避开。”

“看到飞镖正面打来，也许你可以。我知道你能躲开箭矢……但从背后的话……”

“背后也一样。”

“鬼扯。”

“那我们赌一把。”杰洛特冷冷地说，“我转过身，面对你愚蠢的父

亲，你朝我丢猎户镖。如果打中算你赢，打不中算你输。你输了，就得想办法解译精灵手稿，查清关于上古血脉之子的信息。而且要快，还得准我赊账。”

“如果我赢了呢？”

“你仍然要去解译，然后把信息告诉给叶妮芙，她会付你钱。无论如何你都不赔本。”

柯德林格打开抽屉，又取出一枚猎户镖。

“你觉得我不会跟你打赌。”他用的是陈述语气，而非疑问。

“不。”猎魔人笑了，“我相信你会接受。”

“我懂了，你这是激将法。可你忘了吗？我做事向来没有顾虑。”

“没忘。毕竟轻蔑的时代即将降临，而你总会追随时代的浪潮与精神。你不是说我有种过时的天真吗？我听进去了，所以打算冒个险。当然，我也希望真能因此得到一些好处。你怎么说？要赌吗？”

“赌。”柯德林格捏住金属星星的一角，站起身来，“在我心里，好奇永远胜过判断力，更别提毫无理由的仁慈了。转过去。”

猎魔人转过身，看着满是窟窿的肖像和插在画布里的猎户镖。他闭上双眼。

飞镖呼啸而过，砰地嵌进距画框四寸远的墙上。

“该死！”柯德林格咆哮起来，“你这婊子养的，居然动都不动！”

杰洛特转过身，一脸坏笑。

“干吗要动？你这一镖失了准头，我听得出来。”

旅店里空空荡荡。一个带黑眼圈的年轻女人，羞怯地侧身坐在角落的长凳上，正给孩子喂奶。一个宽肩膀男人，也许是她丈夫，坐在一旁背靠墙壁打盹。还有个人坐在火炉旁的阴影里，旅店光线昏暗，阿普利盖特看不清他的长相。

旅店老板抬起头，看到阿普利盖特，也注意到他的服饰及胸口的亚甸王族纹章，脸色顿时一沉。阿普利盖特早就习惯了。身为王家信使，他有资格索要一匹坐骑。王家法令写得很清楚：信使有权在任何一座城镇、村庄、旅店或农庄要求更换新马，拒绝者将遭受严惩。当然了，信使必须留下自己的马，并为新马写张收条，马主人可以由此向治安官提出申诉并得到补偿。但这种事谁也说不准，因此信使总会看到厌恶又焦虑的脸：他会不会要求交换马匹？会不会带走我们的戈尔达，从此不见踪影？还是抢走我们从小养大的美人儿？或被宠坏的乌木？当马匹装好鞍辔，被牵出马厩时，阿普利盖特不止一次见过大哭大闹、不愿离开童年玩伴的孩子，也见过成年人苍白的脸上写满了愤懑与无助。

“我不换马。”他直截了当地说。旅店老板似乎松了口气。“只想弄点吃的，赶路让我饿坏了。”信使补充道，“你的锅里有什么？”

“还剩点稀粥，马上给您端。请坐吧。需要床铺过夜吗？天色很晚了。”

阿普利盖特在考虑。两天前他见到了汉索姆，对方也是信使，二人

按命令交换了口信。汉索姆接管了给德马维王的信函和口信，随后策马狂奔，穿过泰莫利亚和玛哈坎，前往温格堡。阿普利盖特则收下了给瑞达尼亚的维兹米尔王的口信，正在前往牛堡和崔托格的路上。他还要赶三百里。

“我吃完继续赶路。”他答道，“今晚是满月，道路也很平坦。”

“您说了算。”

端来的粥又淡又稀，但信使不在乎。他在家可以品鉴妻子的厨艺，赶路时却从不挑剔。他的手指握缰绳握得发麻，这会儿笨拙地捏着勺子，慢慢地喝粥。

在炉边打盹的猫突然抬起头，嘶嘶地叫。

“你是王家信使？”

阿普利盖特打了个哆嗦。提问者是那个坐在阴影里的男人，他走了出来，站到信使身旁。他的头发像牛奶一样白，额上缠着一条皮带，身穿镶银的皮夹克和高筒靴，背后有把剑，剑柄的圆头在右肩上方闪闪发光。

“你要走哪条路？”

“走王家要我走的路。”阿普利盖特冷冷地回答。对于这种问题，他一向如此作答。

白发男人沉默一会儿，仔细打量着信使。他的脸苍白得不自然，还有双异常漆黑的眸子。

“我想，”最后，他用令人不快、带些沙哑的嗓音开口，“王家给你的命令应该是尽快赶路吧？或许你该马上走？”

“跟你有什么关系？你是谁，为何催我赶路？”

“我谁也不是，”白发男人露出坏笑，“也没催你赶路。但如果我是你，就会尽快离开这儿。我不希望你遭遇任何不幸。”

对于这种言论，阿普利盖特也有百试不爽的回答，简短又直接。他不会咄咄逼人，而是冷静又明确地提醒对方：王家信使的雇主是谁，胆敢对王家信使出手的人会有什么下场。但白发男人的语气让他放弃了平时的回答。

“阁下，我的马需要休息。至少一两个钟头。”

“的确。”白发男人微微颌首，随后抬起头，仿佛在聆听脑海里的声音。阿普利盖特也竖起耳朵，却只听到蟋蟀的鸣叫。

“那就休息吧。”白发男人正了正斜挎在胸口的剑带，“但别到马厩前的院子去。无论发生什么，千万别去。”

阿普利盖特忍住追问的打算，本能地觉得最好别多嘴。他朝粥碗低下头，继续挑拣浮在粥面上的几小块猪肉。再抬头时，白发男人已经离开了房间。

过了一会儿，马厩前响起马嘶和马蹄声。

三个男人走进旅店。看到他们的同时，老板擦拭酒杯的动作也匆忙起来。抱孩子的女人靠近昏睡的丈夫，用手肘捅醒他。阿普利盖特抓住放腰带和短剑的凳子，朝自己拉近。

三人走向吧台，目光锐利地打量店里的顾客。他们走得很慢，马刺和武器叮当作响。

“欢迎几位好阁下。”老板清清嗓子，“我该如何为各位效劳？”

“就用伏特加吧。”其中一位答道。他矮小结实，两条长臂仿佛猿猴，背后是两柄交叉的泽瑞坎马刀。“教授，你也来一杯？”

“再乐意不过。”另一人正了正架在鹰钩鼻上的金框眼镜，镜片是淡蓝色水晶。“只要酒里没有其他添加物。”

老板为他们倒酒时，阿普利盖特看到他的双手在微微颤抖。那三人背靠吧台，不慌不忙地用陶杯喝酒。

“亲爱的老板，”其中一人突然开口，“我猜不久前有两位女士经过，然后快马加鞭赶往苟斯·维伦，对吧？”

“经过的人多了。”旅店老板含糊地回答。

“我提到的两位女士，你不可能注意不到。”戴眼镜的男人缓缓地说，“其中一位是黑发，非常漂亮，骑黑色骟马。另一位比较年轻，金发，碧眼，骑斑点灰母马。她们来过吗？”

“没有。”阿普利盖特插嘴道。他突然浑身发冷。“她们没来过。”

灰色羽翼。危险。滚烫的沙子……

“你是信使？”

阿普利盖特点点头。

“打哪儿来？往哪儿去？”

“打王室命令我来的地方来。往王室命令我去的地方去。”

“你这一路没遇见我提到的女人？”

“没有。”

“你否认得太快了。”第三个人厉声说道。他又高又瘦，像根支撑豆藤的木杆，头发是黑色的，仿佛覆满油脂，闪闪发光。“而且在我看来，你根本没打算仔细回想。”

“算了，海默。”眼镜男摆摆手，“他是个信使，你就别自找麻烦了。老板，这地方叫什么名字？”

“锚地村。”

“这儿离苟斯·维伦的测距是多少？”

“您说什么？”

“那儿离这儿多少里？”

“我没仔细算过。不过，大概要三天……”

“骑马？”

“坐马车。”

“嘿！”矮个子突然低声喊道。他站起身，透过敞开的店门看向马厩前的庭院。“教授，外头来了个凶神恶煞的家伙。会是谁？难道是……”

眼镜男也看向庭院，神情骤然变得紧张。

“对。”他嘶声道，“毫无疑问是他。看来我们撞大运了。”

“等他进来？”

“他不会进来。他看到我们的马了。”

“他知道我们是……”

“安静，亚夏。他在说话。”

“给你们一次机会。”院子里传来一个声音，略显沙哑却十分有力。阿普利盖特立刻认出了声音的主人。“你们可以派个人出来，告诉我你们的雇主是谁，然后你们可以直接骑马离开。或者一起出来也可以。我在这儿等。”

“婊子养的……”黑发男人咆哮道，“他知道了。我们怎么做？”

眼镜男把杯子缓缓放回吧台。

“拿人钱财，与人消灾。”

他朝手心吐口唾沫，活动一下手指，拔出剑来。另外两人见状也亮出兵器。旅店老板张嘴想要大叫，但看到蓝色镜片后的冰冷视线，立刻闭上了嘴。

“谁都别动，”眼镜男嘶声道，“也别出声。海默，开打以后，你想办法绕到他身后。很好，伙计们，祝我们好运。出去吧。”

呻吟声、踩踏声、刀剑交击声随即响起。接着是一声让人寒毛倒竖

的尖叫。

旅店老板脸色惨白。黑眼圈女人也跟着尖叫，把婴儿贴紧胸口。火炉后的猫爬起身，弓起背脊，尾巴上的毛也蓬了起来，活像一把刷子。阿普利盖特不由坐到凳子一角，把短剑放到膝头，但没有拔出。

踩踏地板声、呼啸声、金铁交鸣声再度从庭院里传来。

“你.....”有人在狂吼。那原本是句恶毒的侮辱，但其中的绝望多于愤怒。“你这.....”

剑刃破空声。紧接着，高亢刺耳的尖叫撕裂了空气。然后是沉闷的“砰”的一声，仿佛满满一袋谷子摔到地上。拴马桩那边传来哐哐的蹄声，马儿受惊发出嘶鸣。

木头地板又是“砰”的一声。有人在奔跑，脚步匆忙而沉重。抱婴儿的女人抓紧丈夫，旅店老板后背紧贴墙壁。阿普利盖特抽出短剑，但将武器藏在桌下。飞奔之人朝旅店径直跑来，显然很快就会出现门口。但没等他到达，剑刃破空声再次响起。

那人尖叫着冲进房门，像被门槛绊了一下，费力地向前蹒跚了几步，重重摔倒在大厅中央，震起了地板缝里的积尘。他的脸缓缓贴上地面，双臂压在身下，双腿在膝盖处弯曲。水晶眼镜啪嗒一声摔在地板上，裂成细小的蓝色碎片。他的身下涌出一汪闪光的深色液体。

没人动弹。没人叫喊。

白发男人走进旅店。

他将手中的剑娴熟地收回背后的剑鞘，走向吧台，懒得再看地上的

尸体一眼。旅店老板瑟缩一下。

“这些恶徒……”白发男人用沙哑的嗓音说，“这些恶徒都死了。等行政官来了，或许会发现有人在悬赏他们的人头。这笔钱就让他自己看着办吧。”

旅店老板赶忙点头。

“说不定，”片刻之后，白发男人说，“恶徒的同伙或朋友会来询问出了什么事。告诉他们：是被狼咬的。一头白狼。记得补充一句，叫他们留神背后。总有一天，他们回头也会看到狼。”

三天后，过了午夜，阿普利盖特才赶到崔托格城门。他非常愤怒，因为他在护城河前浪费了太多时间，嗓子都喊哑了——卫兵却可耻地睡着了，为他打开城门时显得极不情愿。他把一肚子火都发了出来，把那些家伙三代以内的亲人骂了个遍。然后他愉快地听到，守城指挥官被吵醒后，开始为他对卫兵的母亲、祖母及曾祖母的指控增添新的细节。当然了，维兹米尔王不可能立刻召见他，这反而称了他的心。他指望一觉睡到晨钟响起呢。只可惜，他想错了。

对方没给他安排住处，反而催促他去卫兵室。等待他的并非国王，而是一个身材臃肿的家伙。阿普利盖特认识他：迪杰斯特拉，瑞达尼亚国王的密友。信使也知道，原本只能告知国王的口信，迪杰斯特拉有权听取。阿普利盖特把信函交给他。

“你带口信来了？”

“是的，大人。”

“说。”

“德马维致维兹米尔。”阿普利盖特闭上双眼，复述道，“首先：伪装部队已准备就绪，静待七月新月后第二个夜晚到来。小心别让弗尔泰斯特拖我们后腿。其次：那些诡计多端又夸夸其谈的家伙在仙尼德岛召开会议，但我不会出席，建议你也别去。第三：幼狮已死。”

迪杰斯特拉咧嘴一笑，手指敲打着桌面。

“这是给德马维王的信函。还有一条口信……竖起耳朵听好，一字不差地复述给你的国王。只能说给他本人听，除此以外任何人都不行。明白吗？”

“明白，大人。”

“口信如下：维兹米尔致德马维。你必须让伪装部队按兵不动。发生了一次背叛。烈焰于多尔·安格拉集结了一支军队，正在等待借口。复述一遍。”

阿普利盖特复述了一遍。

“很好。”迪杰斯特拉点点头，“明天日出你就出发。”

“我赶了五天的路，大人。”信使揉揉屁股，“我能否睡到上午……如您允许的话？”

“现如今，你的德马维王晚上睡得着吗？你看我睡了吗？伙计，冲你这句话，我就该朝你脸上来一拳。有人会给你拿吃的，然后你可以去干草堆躺一会儿，但你黎明就得出发。我已下令为你准备一匹纯种小公

马，骑上它就像驾驭风。别一脸苦相，心怀感激拿好这只钱袋吧，免得你说维兹米尔是小气鬼。”

“谢大人。”

“经过庞塔尔河边森林时一定当心，有人看到松鼠党在那儿活动。不过那附近本来也不缺强盗。”

“啊，我知道，大人。呃，三天前我看到……”

“你看到什么了？”

阿普利盖特飞快地汇报了锚地村事件。迪杰斯特拉侧耳聆听，有力的前臂交叠在胸前。

“教授……”他思忖道，“海默·坎特、小亚夏……被一个猎魔人干掉……在锚地村，前往苟斯·维伦途中。换句话说，在前往仙尼德岛和加斯唐宫的路上……还有幼狮已死？”

“有问题吗，大人？”

“没有。”迪杰斯特拉抬起头，“至少跟你没什么关系。休息吧。黎明时出发。”

阿普利盖特吃过东西，躺了一会儿，但始终没合眼。等到破晓时分，他出了城门。小公马确实跑得很快，但太不安分。阿普利盖特不喜欢这种马。

他的左肩胛骨与脊柱中间突然一阵奇痒。在马厩过夜时，肯定有只跳蚤咬了他。可惜他的手够不着。

小公马蹦跳嘶鸣，信使用马刺踢踢马腹，叫它飞奔起来。时间依然紧迫。

“Gar'ean，”卡尔布雷小声说道，他正躲在树枝后面窥探大路，“En Dh'oine aen evall a strsedde！”

托露薇尔一跃而起，把剑系在腰间，用靴尖捅捅亚伊文的大腿。后者正倚在树洞里打瞌睡，爬起身时，滚烫的沙子灼痛了他的手。

“Que suecc's？”

“路上有个骑手。”

“一个？”亚伊文拿起弓和箭袋，“卡尔布雷，只有一个？”

“只有一个。越来越近了。”

“解决他。Dh'oine少一个算一个。”

“算了吧。”托露薇尔拉住他的衣袖，“何必呢？我们的任务是侦察并与突击队会合。为什么谋杀过路的平民？这也算为自由而战吗？”

“当然算。靠边儿。”

“如果路上有具尸体，所有经过的巡逻队都会提高警惕。军队会来追杀我们。他们会监视所有渡口，我们到时连过河都难了！”

“骑马经过这路的人很少。等他们找到尸体，我们早就走远了。”

“骑手走远了。”树上的卡尔布雷说，“有吵架的时间，还不如射他一箭。现在没办法了。他已经跑出两百步远了。”

“看不起我这六十磅的强弓？”亚伊文拨动弓弦，“还有这三十寸的利箭？再说了，根本不到两百步，最多一百五。Mire, que spar aen'le. ”

“亚伊文，算了吧……”

“Thaess aep，托露薇尔。”

精灵扭转帽子，免得钉在上面的松鼠尾巴挡住视线。随后，他飞快而有力地拉开弓弦，举到右耳边，仔细瞄准，松手放箭。

阿普利盖特没听到箭矢破空声。那是一根“寂静之箭”，镶着又长又细的灰色羽毛，箭杆上开有凹槽，使其不易弯曲，且重量更轻。锐利的三棱箭头带着强劲的力道射中信使的后背，刺入左肩胛骨与脊柱中间。箭头设计成特殊的角度，射进身体后，箭尖会像螺钉一样旋转深入，破坏肌肉组织，切断血管，粉碎骨头。阿普利盖特扑倒在马颈上，软软地滑向地面，活像一袋羊毛。

路上的沙子被阳光烤得滚烫，连触碰一下都会灼痛手掌。但信使已经感觉不到了。他死了。

要说我了解她，恐怕有点夸张。我想，除了那位猎魔人和那位女术士，没人真正了解她。初次见到她时，尽管当时的状况极不寻常，她也并没给我留下太深印象。我也知道许多人第一次见到那女孩，立刻就能察觉到追随其后的死亡气息。但在我看来，她再普通不过，虽然我明知事实并非如此。因此我试着去辨明——发现——感受——她的不同寻常之处，却什么也没发现，什么都感觉不到。至于随后发生的悲剧事件，当时也看不出任何预兆、征兆或说先兆。那些事件之所以发生，既因为她的存在本身，也是她的行为所致。

——《诗歌的半世纪》，丹德里恩著

第二章

就在森林尽头的十字路口，地上钉着九根木杆，每根顶部都有个平放的车轮，轮缘和轮轴绑满了东西。车轮上还挤满乌鸦与渡鸦，在不停地啄咬、撕扯着什么。由于木杆的高度和拥挤的鸟群，旁观者只能猜测那些难以辨认的残骸都是啥——是尸体，不可能是别的。

希瑞转过头，厌恶地皱起鼻子。风从木杆的方向吹来，也带来了弥漫在十字路口的尸体腐烂的恶臭。

“真是奇妙的风景。”马背上的叶妮芙略微探出身子，往地上吐口口水，全然忘记不久之前，自己因希瑞做了同样的事而严厉责骂过她。“景色别致，气味宜人。可干吗要在荒郊野外？这东西通常都架设在城墙外。我说得对吗，好心的阁下们？”

“他们是松鼠党，尊贵的女士。”她们在十字路口偶遇的行商匆忙解释道。他正给自己的花斑马套上挽具，马后面是满载的货车。“是精灵。我是说，木杆上那些。所以杆子才会立在森林旁边，作为对其同党的警告。”

“这是不是说明，”女术士看着他，“被人带来时，那些松鼠党俘虏还活着……”

“我的女士，很少有精灵会任由自己被活捉。”商人插嘴道，“有时士兵确实会把俘虏带到城里，那是为了震慑非人种族居民。等他们看过松鼠党在城镇广场被拷打，就不会再有兴趣加入了。如果精灵在战斗中被杀，尸体就会被带到十字路口，像这样挂到木杆上。有时他们被捕的

地方非常远，到这儿就已经散发出……”

“想想吧，”叶妮芙厉声道，“出于对死者尊严和遗体的尊重，他们禁止我们练习死灵法术。他们理应得到尊重与安宁，还有约定俗成、符合礼仪的葬礼……”

“女士，您说什么？”

“没什么。我们走吧，希瑞，离开这儿。呸，这臭味都要黏到我身上了。”

“呸——我也是。”希瑞驱马快步绕过行商的马车，“让马跑快点儿吧！”

“好吧……希瑞！跑归跑，可别摔断脖子！”

她们很快看到了城市——高墙环绕，尖塔危耸，塔顶闪闪发光。城市另一边是大海，灰绿色的海面反射着上午的阳光，点点白帆散落其中。希瑞在砂土覆盖的悬崖边勒住马，站到马镫上，贪婪地呼吸着微风及其裹挟的气息。

“苟斯·维伦。”叶妮芙在她身边停下马，“终于到了。好了，该回路上去了。”

她们让马沿路慢跑，将几辆牛车和背着沉重柴捆的路人甩到身后。等她们远离所有人，在路上独自行进时，女术士却放慢了速度，招呼希瑞停下。

“过来。”她说，“再近点儿。牵好缰绳，拉住我的马。我得松开双手。”

“为什么？”

“我说了，牵好缰绳，希瑞。”

叶妮芙从鞍囊里取出一只小银镜，擦拭几下，低声念出一句咒语。镜子飘离她的手心，浮在空中，停留在马颈上方、女术士面前。

希瑞敬畏地呼出一口气，舔了舔嘴唇。

女术士又从鞍囊里掏出梳子，摘下软帽，精神十足地梳起头发。接下来几分钟，希瑞保持沉默。她知道叶妮芙梳头时不许别人打扰。她那一头看似凌乱却迷人的浓密卷发，需要相当多的精力和时间打理。

女术士再次把手伸进鞍囊。她戴上一副钻石耳环，双手各套了一只手镯。她取下披巾，解开衬衫的几粒纽扣，露出脖子和饰有黑曜石星星的黑色缎带。

“哈！”希瑞终于忍不住了，“我知道你在做什么！你想在进城前好好打扮一下！我说得对吗？”

“嗯，说得对。”

“那我呢？”

“你什么？”

“我也想打扮一下！我要梳头……”

“戴上帽子。”叶妮芙厉声喝道，目光不离马儿头顶的镜子，“像之前一样。把头发塞进去。”

希瑞愤愤地哼了一声，但还是照做了。她早就学会分辨女术士说话的语调。她能听出什么时候可以抗议，什么时候不可以。

叶妮芙终于梳理完额前的发丝，又从鞍囊里取出个小巧的绿色玻璃罐。

“希瑞，”她换上较和缓的语气，“我们是在乔装旅行，而且旅途尚未结束，所以你必须用软帽藏住头发。每道城门都有人仔细盘查来往行人。你明白吗？”

“不明白！”希瑞拉住女术士的黑色骗马，壮着胆子反驳道，“你打扮得这么漂亮，城门守卫的眼珠子都会掉出来！这种乔装还真少见！”

“我们要去的城市是苟斯·维伦。”叶妮芙笑道，“我在苟斯·维伦不需要乔装——应该说，恰恰相反。但你不一样。你不能给人留下任何印象。”

“盯着你的人也会看到我！”

女术士拔出玻璃罐的塞子，丁香和醋栗的味道立刻飘散出来。她把食指伸进去，将罐里的少许东西涂到眼睛下面。

“只怕，”她脸上依然带着神秘的笑容，“不会有任何人注意到你。”

骑手与马车在吊桥前排起长龙，旅人们聚在门房周围，等待卫兵搜

身。一想到可能要等上很久，希瑞不禁抱怨起来。叶妮芙却在马鞍上坐得笔直，让马小跑前进，目光高高越过旅人们的头顶——他们迅速为她让道，还纷纷鞠躬行礼。身穿锁甲的卫兵注意到女术士，立刻为她放行，还用矛杆敲打那些执拗地不肯让开，或者动作太迟缓的家伙。

“这边，这边，尊贵的女士。”一名卫兵叫喊起来。他看看叶妮芙，脸泛红晕。“请走这边。让开，让开，你们这些乡巴佬！”

卫兵队长匆匆走出门房，脸色阴沉而愤怒，但一看到叶妮芙，他立刻涨红了脸，瞪大眼睛，张开嘴巴，然后深深地鞠了一躬。

“尊贵的女士，我谦卑地欢迎您造访苟斯·维伦。”他含混不清地说着，挺直了背脊，目不转睛地盯着女术士，“在下听凭您的差遣……我该如何为您效劳？您是否需要护送？或者向导？需要我为您找什么人吗？”

“这些就不必了。”叶妮芙在马鞍上挺直身子，低头看着他，“我不会在这座城市停留太久。我要去仙尼德岛。”

“当然，女士。”刚才的卫兵一边嘀咕，一边左脚倒右脚，目光始终无法从女术士脸上移开。其他卫兵也盯着她看。希瑞自豪地挺胸抬头，却发现没人看她，好像她压根不存在。

“好的，女士。”卫兵队长也重复一遍，“去仙尼德岛，是啊……参加集会。好的，我明白。那我祝您……”

“谢谢。”女术士驱马前进，显然对卫兵队长的祝愿毫无兴趣。希瑞跟在她身后。叶妮芙经过时，卫兵纷纷鞠躬致意，却连看都不看希瑞一眼。

“他们甚至没问你的名字。”希瑞赶上叶妮芙，一边嘟囔，一边小心翼翼地走在满是车辙的泥地上打马前进，“你给他们施了法术？”

“不是他们，是给我自己。”

女术士转过脸，希瑞不由惊呼一声。叶妮芙的双眼闪着紫罗兰色的光，面容明艳照人，美到令人目眩——那是充满挑逗、危险而不自然的美。

“那个小绿罐，”希瑞明白了，“里面是什么？”

“魅力灵膏，一种炼金药，或者说是在特殊场合使用的乳霜。希瑞，你非要让马踩进路上的每个水坑吗？”

“我想把马蹄后面的距毛洗干净。”

“已经一个月没下雨了。坑里只有泔水和马尿，没有雨水。”

“啊啊……告诉我，你干吗要用灵药？外表对你来说就这么……”

“这里是苟斯·维伦，”叶妮芙打断他，“这座城市的繁荣多亏了巫师和女术士。说实话，大部分功劳应该归于女术士。你也看到这儿的人如何对待我们了。但我不想自报家门，也不想证明自己的身份。我宁愿让他们第一眼就认出我。过了那栋红房子往左转。希瑞，让马放慢速度，别踩到路边的孩子。”

“可我们为什么来这儿？”

“我刚才告诉你了。”

希瑞哼了一声，奋力思考了一会儿。随后她抿着嘴唇，靴跟狠狠踢

进马腹。她的母马突然加快脚步，差点撞上一辆从旁经过的马车。车夫站起身子，正准备报以一长串极其专业的谩骂，但一看到叶妮芙，便立刻坐了回去，专心研究起自己的木鞋。

“再这么搞一次，”叶妮芙一字一句地说，“我们就要惹上麻烦了。你就像只没长大的山羊。真让我丢脸。”

“明白了。你想送我去某间学院或孤儿院，对吧？我不去！”

“闭嘴。有人在看着呢。”

“他们看的是你，不是我！我不去学院！你答应一直陪我的，现在又打算丢下我一个人？我不想独自一人！”

“你不会一个人的。学院里有很多跟你同龄的女孩，你会交到许多朋友。”

“我不要朋友。我只想跟你在一起，再说.....我以为我们.....”

叶妮芙突然转头看着她。

“你以为什么？”

“我以为我们是去见杰洛特。”希瑞挑衅地仰起头，“我很清楚你这一路都在想啥，还有你每晚为什么叹气.....”

“够了！”女术士嘶声道，愤怒的眼神令希瑞把脸埋进了马鬃，“别太过分了。需要我提醒你吗？你还没到可以违抗我的时候！有脾气就冲自己发。现在你只要服从，我说什么你就做什么。明白没？”

希瑞点点头。

“我说这些是为你好，一直都是。所以你必须服从我，认真听我教诲。这么说够清楚吗？好了，停马。我们到了。”

“这就是你说的学院？”希瑞抬头看着建筑物雄伟的正面，嘟囔道，“这是……”

“别多嘴。下马，注意你的言行。这不是学院。学院在艾瑞图萨，不在苟斯·维伦。这是一家银行。”

“我们来银行干吗？”

“自己想。快听我的话下马，别踩进水坑！别管马了，那是仆人的活儿。摘下手套，没人会戴着骑马手套进银行。看着我，希瑞。把帽子摆正，理好衣领，后背挺直。还有，如果不知道你的手该干吗，那就什么也别干！”

希瑞唉声叹气。

跑出大门、前来协助的仆人都矮人，他们争先恐后地鞠躬行礼。希瑞好奇地打量着对方。虽然他们矮小敦实，留着大胡子，但看起来一点也不像她的朋友亚尔潘·齐格林和他的“小伙子们”。这些仆人看上去灰扑扑的，着装统一，毫无特色，而且一副毕恭毕敬的样子，这一点在亚尔潘和他的“小伙子们”身上根本看不到。

她们走进银行。魔法灵药的效力仍未褪去，因此叶妮芙的外貌立刻引起了轰动。又一群矮人匆忙赶来，向她鞠躬致敬，奉承地表示欢迎，表示自己乐意效劳。直到一个衣着奢华的白胡子胖矮人出现，骚动才算平息下去。

“我亲爱的叶妮芙！”矮人用洪亮的嗓音吼道。他肌肉发达的脖子上

挂着一条叮当作响的金链子，比白胡须还要长上许多。“真是个惊喜！真让我荣幸！请到我办公室来。你们这群家伙都别傻站着，回去干活儿，算你们的账去。威弗里，送瓶‘纽夫堡’去我的办公室。哪一年的？……你知道我要哪一年的。快点儿，现在就去！这边，这边，叶妮芙，能见到你真让我高兴。你看上去……哦，该死，简直美到令人窒息！”

“你也一样，”女术士笑道，“你保养得很好，吉安卡迪。”

“那是自然。这是我的办公室，请进。不，不，你先请。这是规矩，你明白的，叶妮芙。”

办公室有些昏暗，但凉爽宜人，气味跟希瑞记忆里抄写员雅尔的塔楼一般无二——墨水和羊皮纸的味道，还有覆盖在橡木家具、织锦和旧书上的灰尘气息。

“请坐吧。”银行家为叶妮芙拉开桌边那张沉重的扶手椅，好奇地瞥了眼希瑞。

“唔……”

“给她拿本书，莫尔纳。”女术士察觉到他的目光，满不在乎地说，“她很喜欢书。她会坐在桌子那头，绝不打扰我们。是不是啊，希瑞？”

希瑞懒得回答。

“唔唔，书。”矮人热切地说着，走向一个满是抽屉的储物箱，“看看我们都有什么？哦，账簿……不，这不行。关税和港务费……也不行。贷款与赔偿金？不行。咦，这书怎么在这儿？天知道……不过应该

可以。给你，小姐。”

这本书叫《生物论》[①](#)，十分古旧且破破烂烂。希瑞小心翼翼地打开封面，翻了几页，很快就有了兴趣，因为其中提到许多不可思议的怪物和野兽，还有各式各样的插图。在接下来的时间里，她努力一心二用，在看书的同时偷听女术士和矮人的谈话。

“莫尔纳，有我的信吗？”

“没有。”银行家给叶妮芙和自己各倒了一杯酒，“没有新到的信。一个月前，我把最后那几封用老办法送出去了。”

“我收到了，谢谢。有没有别人对我的信感兴趣？”

“这儿倒没有。”吉安卡迪·莫尔纳笑道，“不过亲爱的，你的怀疑并非毫无依据。维瓦尔第银行那边私下告诉我说，有人数次企图追踪那些信的去向。他们在温格堡的支行也有报告，说有人想追踪你所有私人账户的资金流动。他们发现有个员工行为不轨。”

矮人停下话头，浓眉下的双眼看向女术士。希瑞竖起耳朵。叶妮芙一言不发，手里把玩着那颗星形黑曜石。

“维瓦尔第银行没能深入调查。”银行家压低声音说道，“也许是不能，也许是不愿。那个被收买的职员醉酒掉进水沟淹死了。一场不幸的意外。真可惜。太快了，也太草率……”

“现在惋惜也没用了。”女术士撇撇嘴，“我知道谁对我的信和账户感兴趣。至于维瓦尔第那边，就算他们调查也发现不了什么。”

“既然你也这么说……”吉安卡迪拨弄自己的大胡子，“你要去仙尼

德岛吗，叶妮芙？参加巫师集会？”

“没错。”

“为了决定世界的命运？”

“别这么夸张。”

“现在可是谣言四起啊。”矮人冷冷地说，“而且事态横生。”

“说说看，只要不是什么秘密。”

“从去年开始，”吉安卡迪摸着胡子说，“税收政策就出现了怪异的波动.....我知道你对这个不感兴趣.....”

“继续。”

“人头税、冬营税⁽²⁾，这些由军方直接征收的税费都增加了一倍。每个商人和企业家还要向王家金库缴纳‘格罗特什一税’。这是全新的税种：每收入一枚诺布尔，就要上缴一枚格罗特⁽³⁾。除此以外，矮人、侏儒、精灵、半身人的人头税和烟囱税进一步增加。如果他们从事贸易生产，还要强征‘非人种族捐税’，每一百格罗特的收入就要收取十枚。这一来，我有百分之六十的收入要上缴给王家。我的银行，包括所有支行，每年要向四大王国缴税六百马克。这么说吧，这个数字相当于一位富有的公侯为其名下所有地产缴纳税款的三倍。”

“人类不用给军队多缴捐税吗？”

“不用。他们只缴冬营税和人头税。”

“也就是说，”女术士点点头，“军队与松鼠党开战的费用，全由矮

人和其他非人种族买单。这事在我意料之中。但税收跟仙尼德岛集会有什么关系？”

“你们每次集会过后，总会有事发生。”银行家低声道，“每次都是。这次我希望情况能反过来。我希望你们的集会能阻止某些事。举例来说，如果物价上涨能停止的话，我会非常高兴。”

“说详细点。”

矮人靠向椅背，十指交扣在胡须遮盖的肚皮上。

“我在这行干了很多年，”他说，“足够让我把特定的物价波动和特定的事件联系起来。最近宝石价格在急速上涨，因为市场需求量变大了。”

“为了避免汇率和货币价值波动，你们平时不都用现金兑换宝石吗？”

“是这样没错。宝石还有一项优势。一袋钻石只有几盎司重，可以放进口袋，价值大概相当于五十马克。同等的钱币却重达二十五磅，要用中等大小的口袋才装得下。虽然价值相同，揣一小袋宝石可比扛一大袋金币容易得多，逃跑时也更快，还能空出两只手。千万不要小看这一点。必要的话，你可以一手搂着老婆，另一只手打人。”

希瑞轻轻哼了一声。叶妮芙立刻狠狠瞪她一眼，叫她安静。

“也就是说，”叶妮芙抬起头，“某人正准备逃跑。我想知道他们要逃去哪儿？”

“最可能是去遥远的北方。亨佛斯、柯维尔和波维斯。首先因为

远，其次因为那都是中立国家，而且跟尼弗迦德关系良好。”

“我懂了。”女术士的嘴角浮出一丝坏笑，“你把腰包里的钱换成宝石，打算带上老婆逃去北方……会不会早了点？哦，别介意。告诉我吧：还有什么涨价了？”

“船。”

“什么？”

“船。”矮人笑着重复道，“海岸地区所有船工都忙着造船，是弗尔泰斯特王的军需官下的订单。他们出手大方，新订单不断增加。如果你有闲钱的话，叶妮芙，拿去投资造船业吧。那可是座金矿。你完全可以用树皮和芦苇造船，再以上等松木帆船的价格卖给军方，获利跟军需官平分……”

“别开玩笑，吉安卡迪。告诉我，这是怎么回事。”

“这些船都被送往南方。”银行家看着天花板，漫不经心地说，“送去索登和布鲁格，送去雅鲁加河。但我听说，这可不是用来捕鱼的。船被藏进东岸的森林。听说军队正用大量时间操练登船与登陆，当然眼下还只是操练而已。”

“啊哈。”叶妮芙咬住嘴唇，“为什么选在那儿？雅鲁加河可是在南边。”

“军队的担心不无道理。”矮人瞥了眼希瑞，低声说道，“如果恩希尔·瓦·恩瑞斯皇帝听说战船下水，肯定不会大喜过望。有些人相信他会大发雷霆，因此试航最好尽可能远离尼弗迦德边境……见鬼，至少等到收获季结束嘛。要是庄稼收割完毕，我就能松口气了。可惜啊，如果真

有事发生，肯定会在收获季之前。”

“谷物入仓之前。”叶妮芙缓缓地说。

“没错。光是残株可没法让马吃饱，粮草充足的要塞也能抵挡更长时间的围攻。今年气候宜人，收成会很好……没错，气候好得出奇。阳光炽热，雨水充沛……而雅鲁加河在多尔·安格拉部分的水位很浅，无论哪边都能轻松渡河。”

“为什么是多尔·安格拉？”

“我希望，”银行家捋捋胡须，目光锐利地打量着女术士，“我希望能信任你。”

“你永远都可以信任我，吉安卡迪。一如既往。”

“为什么是多尔·安格拉？”矮人缓缓说道，“因为莱里亚和亚甸啊，他们同泰莫利亚是军事同盟关系。弗尔泰斯特出钱造那么多船，总不可能全留给自己用，对吧？”

“嗯，”女术士缓缓说道，“我想也不是。多谢你提供的信息，莫尔纳。谁知道呢，也许你说得对。也许在集会中，我们能想出改变世界和人类命运的方法。”

“别忘了矮人，”吉安卡迪哼了一声，“还有他们的银行。”

“尽量不忘。既然说到这个……”

“我洗耳恭听。”

“我有些开销要解决，莫尔纳。但如果我动用在维瓦尔第银行的账

户，恐怕又会有人淹死，所以……”

“叶妮芙，”矮人打断她，“你在我这儿想贷多少都没问题。温格堡大屠杀过去很久了，也许你都忘了，但我永远不会。吉安卡迪家族无人遗忘。你要多少？”

“一千五百泰莫利亚奥伦，转账到锡安凡尼利银行在爱尔兰德的支行，收款方是梅里泰莉神殿。”

“交给我吧。这么转账很精明，给神殿捐款不用收税。还有呢？”

“艾瑞图萨学院每年收多少学费？”

希瑞侧耳聆听。

“一千两百诺维格瑞克朗。”吉安卡迪说，“还要加上学杂费：每名新生大概两百克朗。”

“涨得真够狠的。”

“所有东西都在涨价。好在他们不再刁难学生了，她们在艾瑞图萨过得就像女王，而且半个城市都靠她们过活——裁缝、鞋匠、糖果商、日杂商……”

“我知道。汇两千克朗到学院户头，匿名，附带一条口信，就说是新生的注册费和当年的学费。”

矮人放下羽毛笔，看看希瑞，露出会心的微笑。希瑞假装专心阅读，同时竖起了耳朵。

“叶妮芙，就这些了？”

“再给我三百诺维格瑞克朗，要现金。为了仙尼德岛的集会，我至少需要三套衣裙。”

“要现金干吗？我给你开张五百克朗的汇票。进口衣料最近也在疯涨，你又不穿羊毛和亚麻。如果你还需要别的——不管是你，还是艾瑞图萨的准新生——我的店铺和仓库都随时恭候。”

“谢谢。你看几成利息比较合适？”

“利息？”矮人抬起头，“你的利息早就预付给吉安卡迪家族了，叶妮芙。就在温格堡。这事别再提了。”

“我不喜欢欠账，莫尔纳。”

“我也一样。但我是商人，矮人里的生意人。我知道什么是义务，也知道它的价值。所以重复一遍：这事别再提了。你的要求，我一定办到，包括你还没提出的要求。”

叶妮芙扬起一边眉毛。

“一位被我视作家人的猎魔人，”吉安卡迪笑道，“最近去了多里安城。我听说他欠一个放债人一百克朗。而那个放债人恰好在我手下干活。我会取消他的债务，叶妮芙。”

女术士瞥了眼希瑞，面露苦相。

“莫尔纳，”她冷冷地道，“别做多余的事。恐怕他早就不在乎我了，可如果听说债务取消，他肯定会恨我入骨。你也了解他，不是吗？他那么在乎荣誉。他去多里安是多久以前的事？”

“差不多十天前。然后有人在小沼地见到他。听说他从那儿去了希伦顿，有几个农夫委托他干活。跟往常一样，要他杀什么怪物……”

“跟往常一样，他们会付他花生当酬劳。”叶妮芙的语气略微变了变，“跟往常一样，这些还不够他的医药费。一切照旧。莫尔纳，如果你真想为我做点什么，试试这个：联系一下希伦顿的农夫，提高报酬，让他活得下去。”

“一切照旧。”吉安卡迪哼了一声，“如果哪天他发现真相呢？”

叶妮芙盯着希瑞，后者也看向这边，懒得再假装对《生物论》很感兴趣。

“他会从谁那儿……”她喃喃道，“发现真相呢？”

希瑞垂下目光。矮人意味深长地笑了笑，摸摸胡须。

“去仙尼德岛之前，你要不要去一趟希伦顿？当然了，我是说碰巧路过？”

“不。”女术士转过头，“我不会去的。换个话题吧，莫尔纳。”

吉安卡迪再次摸摸胡须，看向希瑞。女孩垂下头，咳嗽一声，在椅子上扭扭身子。

“可不是嘛，”他说，“是该换个话题了。但这孩子显然厌倦了书本，也厌倦了我们的谈话。只怕换个话题会让她更心烦：世界的命运、矮人的命运，以及他们银行的命运。对一个女孩、一个艾瑞图萨未来的毕业生来说，这些东西太无聊了……让她舒展舒展翅膀吧，叶妮芙。让她去城里转转……”

“哦，太好啦！”希瑞大喊道。

女术士露出恼怒的神色，正要开口反驳，突然却改了主意。虽然不太肯定，但希瑞觉得，正是矮人银行家说话时的眼色影响了叶妮芙的决定。

“让她领略一下古城苟斯·维伦的奇妙景观。”吉安卡迪露出欢快的笑容，“去艾瑞图萨之前，她理应享受一下自由的时光。我们也可以继续讨论……唔……关于某人本质的话题。不，我不是叫她独自一人，虽然这座城市很安全。我会为她安排一位同伴兼护卫。我的年轻雇员之一……”

“请原谅，莫尔纳。”叶妮芙不理他的笑容，“我觉得，在这种时候，即便是治安良好的城市，矮人的出现也会……”

“我没打算找个矮人。”吉安卡迪愤愤地说，“我说的雇员是位可敬的商人的儿子，是如假包换的人类——请原谅我的用词。你以为我只雇用矮人吗？嘿，威弗里！把法比奥叫来，动作快！”

“希瑞，”女术士走到她身边，略弯下腰，“别做出可笑的举动，别让我蒙羞。还有，记得安静，明白吗？答应我，你会注意自己的言辞举止。别光点头。说出口才叫承诺。”

“我答应你，叶妮芙女士。”

“时时留意太阳的位置。正午就回来。必须准时。如果……不，我觉得不会有人认出你，但要是发现有人观察你时太过仔细……”

女术士把手伸进口袋，掏出一块绘有符文、打磨成沙漏形状的绿玉髓。

“放进口袋，别弄丢了。万一出现突发事件……还记得咒语怎么念吧？不过要谨慎使用：护身符启动时会发出强大的魔力，启用期间魔力也会持续传出。如果附近有人能感知到魔法，你不但无法藏身，反而会更显眼。哦，再带上这个……如果你想买点什么的话。”

“谢谢您，女士。”希瑞把护身符和钱塞进口袋，饶有兴趣地打量着冲进办公室的男孩。他的脸上长着雀斑，栗色卷发搭在灰色职员制服的高领上。

“这位是法比奥·塞克斯。”吉安卡迪介绍说。男孩彬彬有礼地鞠了一躬。

“法比奥，这位是叶妮芙女士，我们的贵宾和重要客户。这位受她监护的年轻女士想游览我们的城市，你要陪着她，作她的向导和护卫。”

男孩又鞠一躬，这次是对希瑞。

“希瑞，”叶妮芙冷冷地说，“请你站起来。”

希瑞有些吃惊地站起身，因为她懂得相关的礼节，知道自己没必要起身。但她很快理解了叶妮芙的用意。那个职员看起来跟希瑞同龄，但比希瑞还要矮上一头。

“莫尔纳，”女术士说，“你到底要谁照顾谁？就不能找个高大些的雇员吗？”

男孩涨红了脸，质询地看向他的上司。吉安卡迪认可地点点头。男孩又鞠了一躬。

“尊贵的女士，”他讲话流利，充满自信，“我也许个子不高，但您可以信任我。我非常了解城区、郊区及周边地区的情况。我会尽我所能照看好这位年轻女士。如果我——小法比奥·塞克斯，法比奥·塞克斯之子——尽我所能做事的话，就算……很多年长的男孩也没法与我相提并论。”

叶妮芙看了他一会儿，转身面对银行家。

“祝贺你，莫尔纳，”她说，“你很会挑选雇员。你将来一定会感激这位年轻职员的。没错，是金子总会发光。希瑞，我就把你放心地交给法比奥之子法比奥了，因为他是个认真可靠的男人。”

男孩的脸一下子红到头发根。希瑞觉得自己也脸红了。

“法比奥，”矮人打开一个小箱子，叮当作响地翻找起来，“这儿有半个诺布尔和三枚——两枚——五格罗特[\(4\)](#)。如果年轻女士有什么需要，你尽管用。如果不需要，你就还回来。很好，你们可以走了。”

“正午回来，希瑞。”叶妮芙提醒她，“一刻也不准迟。”

“记住了。我记住了。”

“我叫法比奥。”他们跑下楼梯，来到繁忙的街道上时，男孩说，“你叫希瑞，对吧？”

“对。”

“希瑞，你想看苟斯·维伦的什么地方？主干道？金匠巷？海港？还

是集市广场？”

“全部。”

“唔……”男孩认真思考了一下，“可我们正午前就得回来……可以去一下集市广场，今天正好是赶集日：你能看到海一样多的奇妙物件！但首先，我们去爬城墙吧，那儿能看清整个海湾和著名的仙尼德岛。听起来如何？”

“那就走吧。”

街道上充斥着车轮的滚动声、牛马沉重的蹄声，还有制桶工滚桶的声音，所有人都在忙碌，喧嚣让希瑞有些不知所措。她笨拙地离开木制的步道，踩进深及脚踝的烂泥和垃圾。法比奥想拉她的胳膊，但被她抽开了手。

“我不用别人扶！”

“唔……当然。继续走吧。我们正在主干道上。它叫卡多大街，跟两道城门相连——主城门和海港门。走那边可以到市政厅。看到那座有黄金风向标的塔楼没？还有那边，挂着五颜六色的招牌，那是一间名叫‘宽衣解带’的旅店。不过我们，呃……不会去那儿。我们走这边，从蜿蜒街的鱼市抄近道过去。”

他们转进一条窄街，来到被房屋环绕的一个小型广场。这里到处都是货摊和大小各异的桶子，全都散发出强烈的鱼腥味。这个市场繁忙喧闹，摊主和顾客奋力抬高嗓门，好盖过头顶海鸥的鸣叫。墙角趴着几只猫，装出对鱼完全不感兴趣的样子。

“你的监护人，”穿行于货摊之间，法比奥突然开口，“真的很严

格。”

“我知道。”

“她不是你的直系亲属，对吧？一眼就能看出来。”

“是吗？怎么看出来的？”

“她太漂亮了。”法比奥用年轻人特有的方式做出回答，漫不经心但率直到残忍。希瑞猛地扭过头，但没等她还以颜色，比如对法比奥的雀斑或身高做出尖刻的评论，男孩就拉着她穿过手推车、桶子和货摊，一路上还向她介绍：广场上方的棱堡叫盗贼棱堡，建造它的石料取自海床，棱堡下方生长的植物叫车前草。

“你真安静，希瑞。”他突然说。

“我？”希瑞装出震惊的神色，“才没有！我在专心听你说话。很有趣，不是吗？但我想问……”

“说吧。”

“这儿离……离艾瑞图萨城远吗？”

“一点也不远。艾瑞图萨也不是城市。等我们爬上城墙，我指给你看。瞧，那儿就是上去的台阶。”

城墙很高，台阶很陡，法比奥满头大汗，气喘吁吁。这不奇怪，因为他一路就没有停过嘴。希瑞也因此知道，环绕苟斯·维伦的城墙是新近筑造的，比城市本身新得多，而这古城则是许久以前由精灵建造的。她还发现，城墙足有三十五尺高，是用粗凿石料和未经烧制的砖块砌成

的所谓“空心城墙”，这种构造最适合抵御攻城槌的撞击。

爬上城墙，清新的海风扑面而来。受够了城中污浊沉重的空气，希瑞欢快地呼吸起来。她用双肘拄着城垛，俯视着被各色船帆点缀的海港。

“法比奥，那是什么？那座山！”

“那就是仙尼德岛。”

仙尼德岛似乎并不远，但它一点也不像岛屿，更像一座巨大的金字塔，底座则是立在海床上的巨型石柱。金字塔周围环绕着螺旋扭结的道路，还有之字形的台阶与阶地。阶地上遍布果园和花园，绿意盎然，仿佛燕巢般紧贴石面的绿地中间还耸立着白色的高塔，以及一片回廊拱绕的建筑物的华丽圆顶。那些建筑完全不像由石头砌成，更像直接在岩坡上凿刻出来的。

“都是精灵建造的，”法比奥解释说，“据说他们借助了魔法。但在所有人印象中，仙尼德岛一直属于巫师。你看那儿，小岛最高点附近，那些闪亮的穹顶就是加斯唐宫。几天后，那儿将召开巫师大会。你再看最高处，那座有城垛的塔叫托尔·劳拉，海鸥之塔……”

“能走陆路上岛吗？看起来它离陆地很近。”

“哦，可以。海湾和岛之间有座桥，不过被树挡住了，从这儿看不见。看到山脚下那些红色屋顶没？那是洛夏宫，桥就通到那儿。你得先穿过洛夏宫，然后沿路走到上层阶地……”

“那些可爱的回廊和小桥呢？还有花园？它们是怎么附着在岩石表面的？……那座宫殿叫什么？”

“艾瑞图萨，你刚刚还问来着。那就是专为年轻女术士开办的著名学院。”

“哦，”希瑞说着，舔舔嘴唇，“就是那儿啊……法比奥？”

“嗯。”

“你见过去那儿上学的年轻女术士吗？我是去艾瑞图萨学院？”

男孩看着她，显然很吃惊。

“没，从来没有！没人见过！她们不能离岛，不能进城，外人也进不了学院。就算市长和治安官有事要找女术士，他们也只能到洛夏宫。洛夏宫在阶地最底层。”

“跟我想的一样。”希瑞点点头，看着艾瑞图萨闪闪发光的屋顶，“那儿才不是什么学院，是监狱，是建在岛上，建在石头和悬崖上的监狱。它是个监狱，就这么简单。”

“我想也是。”思索片刻后，法比奥承认，“从那儿出来是挺难的……但也不对，在岛上跟在监狱不一样。毕竟学生都是女孩，她们需要保护……”

“为什么？”

“呃……”男孩一时语塞，“我是说，你知道的……”

“不，我不知道。”

“哦……我觉得……你想啊，希瑞，没有人强行把她们关进学院。

她们肯定是自愿留下的……”

“那是自然。”希瑞露出淘气的微笑，“只要愿意，她们就可以留在那所监狱；如果不愿意，她们当然不会允许自己被关在那儿。这没什么可说的。你只需选择正确的逃跑时机，但必须在进去之前，因为一旦上岛，一切就太迟了……”

“什么？逃跑？她们能跑到哪儿……”

“她们，”她打断他，“也许确实没地方可去，那些可怜鬼。法比奥？有个叫……希伦顿的城市在哪儿？”

男孩惊讶地看着她。

“希伦顿不是城市，”他说，“而是一座大型农庄。那儿的果园和菜园为附近所有城镇提供蔬菜水果。那里还有鱼塘，养鲤鱼和别的鱼。”

“这儿离希伦顿有多远？该走哪条路？指给我看。”

“你问这个干吗？”

“拜托，指给我看就好。”

“看到那条向西的路没？有很多货车那条？它就到希伦顿，大概十五里，全程穿过森林。”

“十五里。”希瑞重复一遍，“如果有匹好马，不算远……谢谢，法比奥。”

“谢我做什么？”

“别介意。带我去集市广场吧，你答应过的。”

“走吧。”

希瑞从没见过像苟斯·维伦集市广场这样又拥挤又吵闹的地方。与之相比，他们早先经过的鱼市简直像神殿一样安静。它大得惊人，又挤得惊人。希瑞本以为只能离远了看看，压根不可能进去，法比奥却拉着她勇敢地挤进人群。希瑞立刻感到一阵头晕。

商贩在大吼，顾客吼得更凶，迷路的孩子哭号不停。牛的哞哞声，羊的咩咩声，家禽的咯咯和呱呱声搅成一团。矮人工匠专心致志地敲打金属板，一有工夫停下喝口小酒，嘴里就开始骂骂咧咧。广场角落传来长笛、小提琴和扬琴的乐声，显然是有吟游诗人和乐师在演奏。更夸张的是，人群里有人不停吹着号角，但那家伙明显不是什么乐师。

为了躲开尖叫着从旁经过的猪，希瑞踢到一笼子小鸡，差点被绊倒。片刻之后，她被路人推了一把，踩到个柔软的东西，后者喵的一声惨叫，吓得她后退一步，结果差点被一头又高又臭、长相骇人的可恶畜牲踩伤。那畜牲扭着毛发蓬松的侧腹，把周围人尽数挤开。

“那是什么东西？”她哼哼一声，拼命站稳身子，“法比奥？”

“骆驼。别害怕。”

“我才不怕！一点都不！”

希瑞好奇地四下打量。她看到几个半身人，正在众人围观之下用山羊皮制作华丽的酒囊。两个半精灵摆出货摊，那些漂亮的玩偶让她爱不

释手。她看到用孔雀石和碧玉制作的器具，贩售者却是个粗鲁阴沉的侏儒。她用专业眼光兴致勃勃地审视着铁匠打造的刀剑。她看着女孩们编织柳条筐，心里断定没有比劳作更可怕的事了。

号角声终于停了。估计那家伙被人杀了。

“味道好香，是什么？”

“甜甜圈。”法比奥摸摸口袋，“来一个？”

“来两个。”

小贩递给他们三个甜甜圈，收下一枚五格罗特，找零四枚铜币，又把其中一枚掰成两半，收了一半回去。希瑞在人群中拼命站稳，一边狼吞虎咽第一个甜甜圈，一边看着小贩掰开铜币。

“有句俗话，”她开始吃第二个，“叫‘半个铜板都不值’，是不是这么来的？”

“没错。”法比奥几口吃完他的甜甜圈，回答道，“再没有比格罗特面值更小的钱了。你家那边没人用过半格罗特吗？”

“没有。”希瑞舔舔手指，“我家那边用杜卡特金币。掰铜币真是太蠢了，而且毫无意义。”

“为什么？”

“因为我还想吃一个。”

塞满李子酱的甜甜圈就像最神奇的炼金灵药，让希瑞的心情由阴转晴，热闹的广场不再令她害怕，她甚至开始喜欢这里了。现在不是法比

奥拖着希瑞，而是希瑞拉着法比奥朝最拥挤的地方走。那儿有个人，站在木桶堆成的临时讲台上，正对人群发言。发言者的身材用“臃肿”形容还嫌不够。看到那剃光的脑袋和棕灰色的长袍，希瑞认定他是个游方教士。她以前见过这类人——他们时不时便会造访艾尔兰德的梅里泰莉神殿。女祭司南尼克对他们的称呼永远都是“狂热的蠢货”。

“世上只有一种律法！”矮胖的僧侣咆哮道，“神圣律法！整个世界都要服从这种律法，大地上居住的所有生命都一样！咒语和魔法皆违反神圣律法！所有巫师注定都要灭亡，神谴之日已近，天空将会降下火雨，摧毁他们邪恶的小岛！洛夏、艾瑞图萨和加斯唐宫将会倒塌，连同聚集其中策划阴谋的异教徒一起！高墙将会倾塌……”

“然后我们就得重建该死的墙壁。”希瑞身边的砌砖匠嘀咕道。他的罩衫上沾着不少石灰。

“我要奉劝善良又虔诚的诸位，”教士继续喊道，“别相信巫师，也别向他们求教或求助！别被他们漂亮的外表和出色的口才蒙骗，因为说实话，魔法师就像粉刷过的坟墓，外表美丽，内里却只有腐肉和枯骨！”

“瞧他唾沫横飞的熊样！”一个挎着一篮胡萝卜的年轻女人评论道，“他跟魔法师这么不对付，肯定是看人家眼红了。”

“那是当然。”砌砖匠附和道，“瞧他那长相，脑袋跟鸡蛋似的，肚皮都快垂到膝盖了。巫师们却很英俊，不会发福也不会秃头……至于女术士，哦，她们那么美……”

“因为他们把灵魂卖给魔鬼，换来了美貌！”一个腰带上别着制鞋锤的矮小男人喊道。

“你这蠢鞋匠！要不是艾瑞图萨的女士们，你早就去要饭了！多亏她们，你才能吃饱饭！”

法比奥拉着希瑞的袖子，又一次返回人群，这次他们来到广场中央。他们听到敲鼓声，还有要求众人安静的叫喊。虽然人群全然没有安静的意思，木头平台上的公告员却一点儿也不在意。他有副训练有素的大嗓门，而且懂得如何运用。

“告知你们身边的人，”他大声说着，摊开一卷羊皮纸，“半身人雨果·安斯巴赫已被通缉，他曾为‘松鼠党’那些邪恶精灵提供住处和饮食。还有贾斯汀·英格瓦，矮人铁匠，曾为那些恶徒打造箭头。市长宣布，通缉此二人，务必将他们捉拿归案。谁能抓到他们，赏金五十克朗。谁敢给他们提供食物或庇护，将被视为共犯，遭受同样的惩罚。若他们在哪个村庄被捕，所有村民都将缴纳罚金……”

“谁会给半身人提供庇护？”人群里有人大喊，“应该去农场把他们全抓起来，把非人种族统统关进地牢！”

“他们该去的不是地牢，而是绞架！”

公告员又朗读了几条市长和市议会颁布的公告，希瑞没了兴趣，正要离开人群时，突然感觉有人在摸她屁股。这显然不是什么意外，因为那只手既无耻又老练。

拥挤的人群本该让她无法转身，但在凯尔·莫罕，希瑞早就学会了如何在狭窄场所活动。尽管引起了不小的躁动，她还是成功转过了身。那个光头年轻教士站在她身后，脸上挂着无耻的微笑。“怎么？”那笑容似在说，“你想怎样？你只能涨红脸并就此作罢，不是吗？”

显然，教士没跟叶妮芙的学生打过交道。

“管好你的爪子，死秃子！”希瑞气得脸色发白，“摸你自己的屁股去，你这……你这粉刷过的坟墓！”

趁那教士被人群挤着没法动弹，希瑞本想踢他一脚，但法比奥阻止了她，拉着她匆匆远离教士和事发现场。见她气得浑身发抖，他递过几块撒着白砂糖的油煎饼。希瑞立刻冷静下来，把刚才的事抛到了脑后。他们站在一个货摊旁边，这个位置可以看到一座配有颈手枷的绞刑台，只是没有犯人。绞刑台装饰着花环，一群吟游诗人正在上面表演，他们打扮得五颜六色，活像一群鹦鹉，正起劲儿地拉着小提琴，吹奏长笛和风笛。一个黑发年轻女子身穿金属片装饰的背心，又唱又跳，摇着手鼓，用小巧的便鞋踩着节拍。

路边女巫赤着双脚，
毒蛇一咬大事不妙，
蛇儿小命白白送掉，
女巫依然活蹦乱跳。

聚在绞刑台前的人群放声大笑，还和着节奏拍起双手。卖油煎饼的小贩又往锅里丢了几块面饼。法比奥舔舔手指，拉着希瑞的袖子走开了。

广场上的货摊多到数不清，到处都是美味的食物。他们各吃了一个奶油面包，又分吃了一条熏鳗鱼，接下来是一种奇怪的食物——先在油里炸，又用铁钎串起。然后他们停在几桶泡甘蓝前，假装要买很多、所以得先行品尝的样子。他们吃了个够，却什么都没买，气得摊主骂他们是“一对儿小杂种”。

继续往前走，法比奥用剩下的钱买了一小篮香梨。希瑞抬头看看天，断定正午还没到。

“法比奥？墙边那些帐篷和棚屋是干什么的？”

“杂耍表演。想看吗？”

“想。”

第一个帐篷前聚了很多，他们正激动地走来走去。帐篷里传来长笛声。

“黑皮肤的莱拉……”希瑞努力分辨帐篷上一行歪歪扭扭的字，“会在舞蹈中揭示身体的全部秘密……什么乱七八糟的！能有什么秘密……”

“好啦，走吧。”法比奥的脸略微发红，连忙催促她往前走，“啊，你瞧，这边更有趣。有个占卜师能替人算命。我还有两枚格罗特。应该够……”

“别浪费钱。”希瑞不屑地说，“什么预言能值两枚格罗特？想预知未来，你得先成为女先知。预知是了不起的天赋。一百个女术士里，拥有预知能力的不超过一个……”

“有个占卜师预言说，”男孩插嘴道，“我大姐会结婚，这事果然成了。别做鬼脸，希瑞。来吧，我们去算算命……”

“我不想结婚，也不想算命。天这么热，帐篷里又全是焚香味，我才不要进去。你想去就自己去吧，我在外面等。我只是不明白你干吗想听预言。你想知道什么？”

“呃……”法比奥有点语无伦次，“我主要想知道……能不能去旅行。我想旅行。我想看看整个世界……”

他会，希瑞心想，突然感到一阵头晕目眩。他会乘巨大的白帆船远航……前往无人造访的王国……法比奥·塞克斯，探险家。他会用自己的名字命名一处海角，那是一块至今尚未得名的大陆的最远端。他会结婚，养育一儿三女。到了五十四岁，他会死在异乡，远离家园与所爱之人……死于某种至今尚未得名的疾病……

“希瑞！你怎么了？”

她揉揉脸，感觉自己像在水中穿行，正从深邃冰冷的湖底浮向水面。

“我没事……”她嘟囔一句，扫视四周，意识也恢复了清醒，“有点头晕……因为天太热，还有帐篷里飘出来的焚香味……”

“我看是因为泡甘蓝吧。”法比奥严肃地说，“我们不该吃那么多。我的肚子也不太舒服。”

“我没事！”希瑞大声说道，用力抬起头。她真的感觉好些了，刚刚浮现于脑海的念头如消散的旋风，无迹可寻。“走吧，法比奥。我们走。”

“想吃梨吗？”

“当然想。”

一群十来岁的孩子正用陀螺游戏赌钱。陀螺顶端密密地缠上一条细绳，玩家要用灵巧的手法拽动绳子——效果跟甩鞭子一样——让陀螺旋

转，并沿白垩笔画出的圆形路径前进。说到转陀螺，大多数史凯利格群岛的男孩，加上梅里泰莉神殿全部的见习女祭司，都不是希瑞的对手。她正考虑要不要加入游戏，叫那些男孩把钱和打着补丁的裤子都输个精光时，一阵响亮的喝彩声吸引了她的注意力。

在帐篷和棚屋尽头，有个外观奇特的半圆形围场，夹在城墙和几段石头台阶中间。六尺长的木杆撑起几块帆布充当“围墙”，其中两根木杆间有个入口，一个穿短上衣、条纹长裤和水手靴的高大麻脸男人挡在那里。一小群人在他身前转悠，有人把几枚铜币丢进麻脸男人手中，然后消失在帆布后。麻脸男人把钱丢进一只大口袋。他摇晃钱袋，用沙哑的嗓音吆喝着。

“瞧一瞧看一看唉！来这边！你会亲眼看到神明最可怕的造物！无与伦比的恐怖！活生生的石化蜥蜴，来自泽瑞坎沙漠的恶毒怪物，魔鬼的化身，贪婪的食人猛兽！诸位，那可是你们见所未见的怪物，才捕获不久，用小艇从海外运来。亲眼见识一下恶毒的石化蜥蜴吧，机不可失不再来！过这村没这店！最后一次机会！只要区区十五格罗特，就能进去观赏！带小孩的女人只收十格罗特！”

“哈！”希瑞挥手赶走几只围着梨子转悠的黄蜂，“石化蜥蜴？还是活的？一定要看看。我只在书上见过。来吧，法比奥。”

“我身上没钱了……”

“我有。我帮你付。来吧，我们进去。”

“这些可不够。”麻脸男人看着掌中的四枚五格罗特，“每人十五格罗特。只有女人带小孩才有优惠。”

“他，”希瑞用梨子指指法比奥，“就是小孩。我是女人。”

“抱孩子的女人才行！”麻脸男人咆哮道，“快点儿，再给我十格罗特，你这小鬼头，不然就滚，别挡着后面人。抓紧时间，伙计们！只剩三个空位了！”

帆布围场内部，众人在舞台周围聚成一圈。舞台用木板搭成，上面放个木头笼子，笼子上盖着毛毯。最后几名观众入场后，麻脸男人跳上舞台，抓起一根长木杆，挑起毯子，混合了动物内脏与爬行动物体味的恶臭顿时扑面而来。观众们抱怨着后退几步。

“诸位，你们的做法很明智。”麻脸男人说，“别太靠近，它非常危险！”

狭小的笼子里躺着一只硕大的蜥蜴，全身覆盖着奇形怪状的黑色鳞片，身体蜷成一个球。麻脸男人用木杆敲敲笼子，那只爬行动物扭动起来，鳞片擦过笼子的木条。它伸长脖子，发出刺耳的嘶鸣，露出满嘴锐利的白牙，与其口部周围的漆黑鳞片形成鲜明的对比。观众的吸气声清晰可闻。有个女人——看穿着像是个货摊主——臂弯里的蓬毛小狗尖声吠叫。

“仔细看好，诸位。”麻脸男人叫道，“这样的怪物不在我们城市周围栖息，你们应当庆幸！这头可怕的石化蜥蜴来自遥远的泽瑞坎！别再靠近了，虽然它关在笼子里，吐息却能叫人中毒！”

希瑞和法比奥终于挤进围观的人群。

“石化蜥蜴是全世界最毒的野兽！”舞台上的麻脸男人手拄木杆，像个手持长戟的卫兵，“石化蜥蜴乃爬虫之王！如果它们再多一些，整个

世界就会被破坏殆尽！幸好这种怪物极其罕见：只有小公鸡生下的蛋里才能孵出。诸位也清楚，不是每只小公鸡都能下蛋，只有把自己当成母鸡，朝别的公鸡撅起屁股的家伙才有机会。”

听到这句精彩——还有点低级——的笑话，观众们哄堂大笑。唯一没笑的人是希瑞，她始终盯着那头怪物。喧闹声让它烦躁地扭动身体，用力撞击笼身，用牙齿啃咬木条，甚至企图在狭小的笼子里伸展翅膀。

“那颗小公鸡下的蛋，”麻脸男人续道，“还得由一百零一条毒蛇孵化！等石化蜥蜴破壳而出时……”

“那不是石化蜥蜴。”希瑞嚼着香梨说。麻脸男人斜眼看了看她。

“……等石化蜥蜴破壳而出时，”他续道，“它会吞掉巢里每一条蛇，吸取它们的毒液，却不受任何伤害。它会变得浑身剧毒，不光牙齿和利爪，连吐息都能杀人！如果一个马上骑士用长枪刺中石化蜥蜴，毒素会沿枪杆而上，当场杀死骑手和坐骑！”

“这真是最假的谎话。”希瑞吐出果核，大声说道。

“这是最真的事实！”麻脸男人抗议道，“它会杀死他们，杀死坐骑和骑手！”

“是啊是啊！”

“安静，小姐！”抱狗的女摊主喊道，“别插嘴！我们只想观赏和聆听！”

“希瑞，别说了。”法比奥小声说道，用手肘捅捅她。希瑞朝他哼了一声，又从篮子里抓过一只梨。

“所有动物，”麻脸男人抬高嗓门，盖过观众们渐渐频繁的低语，“听到石化蜥蜴的嘶叫，都会立刻逃之夭夭。所有动物，就算是龙——我在胡说什么？——就算鳄鱼也怕石化蜥蜴。至于鳄鱼有多可怕，见过的人都知道。唯一不怕石化蜥蜴的动物是貂。貂看到石化蜥蜴出现在野外，会全速跑进森林，寻找只有它知道的一种草药，然后吃下去。这一来，它就不怕石化蜥蜴的剧毒，还能将其啃咬至死……”

希瑞轻蔑地大笑几声，发出长长的、带着侮辱意味的噪音。

“嘿，那位万事通小姐！”麻脸男人大吼道，“如果不想听，你可以立刻走人！没人逼你听，也没人强迫你看石化蜥蜴！”

“那不是石化蜥蜴！”

“哦是吗？那它是什么，万事通小姐？”

“是翼龙。”希瑞丢掉梨梗，舔舔手指，“一只普通翼龙。一只年幼、瘦小、饥饿又肮脏的翼龙。就是翼龙，仅此而已，在上古语里叫Vyverne。”

“哦，瞧瞧！”麻脸男人喊道，“多聪明的小杂种！闭上你的嘴，不然我……”

“嘿。”一个头戴丝绒软帽、身穿侍从的短上衣但没佩戴家族纹章的金发少年开口。他用手臂挽着个纤弱苍白、一身杏色衣裙的女孩。“别着急，这位捕兽师！别威胁这位高贵的女士，不然我用剑剥了你的皮。话说回来，这里确实有股欺骗的味道！”

“什么欺骗，年轻的骑士大人？”麻脸男人恼火地说，“她在撒谎，这个可恶的……我是说，这位出身高贵的年轻女士弄错了。它的确是石

化蜥蜴！”

“是翼龙。”希瑞重复道。

“什么‘鸡龙’？明明是石化蜥蜴！看看它可怕的外表，听听它的嘶叫，再瞧瞧它是怎么啃咬笼子的！看看这牙齿！我得说，它的牙齿就像……”

“就像翼龙的牙齿。”希瑞反驳道。

“既然你这么不讲道理，”麻脸男人瞪着她，目光凶狠得连真正的石化蜥蜴也会叹服，“那就上来！上台，让它冲你吹口气！你敢嘲笑它的剧毒，就让我们看着你断气！来啊，上来！”

“没问题。”希瑞甩开法比奥的手，上前一步。

“我不允许！”金发侍从大喊道。他抛下杏色衣裙的女伴，挡在希瑞面前。“不能这样！您这样太冒险了，美丽的女士。”

希瑞从没听别人这么称呼过自己。她微微涨红了脸，看着年轻人，冲他眨眨眼睛——同样的动作，她对抄写员雅尔也做过好几次。

“一点儿都不冒险，高贵的骑士。”尽管叶妮芙警告在先，她依然露出挑逗的微笑，“也不会有任何意外。所谓的剧毒吐息完全是哗众取宠。”

“但我还是希望站在您身边。”年轻人手按剑柄说道，“好保护您……可以吗？”

“当然可以。”希瑞回答。不知为何，杏衣少女的怒容让她心情愉

悦。

“保护她的人应该是我！”法比奥挺起胸膛，挑衅地看着那个侍从，“我也要站在她身边！”

“大人们，”希瑞得意扬扬，鼻子都快翘到天上去了，“请体面些。别挤。这地方容得下所有人。”

在观众的窃窃私语中，希瑞勇敢地走向笼子，身后紧跟着两名男孩，她的脖颈几乎能感受到他们呼出的气息。翼龙愤怒地嘶吼挣扎，爬行动物的体臭钻进他们的鼻孔。法比奥倒吸一口凉气，希瑞却没退缩。她靠上前，伸出一只手，几乎碰到笼子。怪物扑向木条，用牙齿啃咬。人群再次骚动，有人叫出了声。

“看到没？”希瑞转身，得意地双手叉腰，“我死了吗？所谓的剧毒怪物毒死我了吗？它要是石化蜥蜴，我就是……”

看到法比奥和侍从突然发白的脸，她立刻住口，匆忙转身。笼子的两根木条已被愤怒的怪物生生扯弯，生锈的钉子都被顶了出来。

“快跑！”她用尽全力大喊，“笼子要坏了！”

人群惊叫着冲向门口。有几位试图扯开帆布逃出去，却跟别人撞成一团，叫嚷着摔了个人仰马翻。希瑞正要跳下舞台，侍从却抓住她的胳膊，两人晃晃悠悠绊了几步，连同法比奥一起摔到地上。女摊主的蓬毛小狗焦虑地吠叫起来，麻脸男人吐出一长串生动的骂人话，不知所措的杏衣少女一声尖叫，足能刺穿耳膜。

笼子的木条噼啪几声断开，翼龙费力地钻了出来。麻脸男人跳下舞台，想用木杆把它捅回去，但那怪物只一爪便拍得他木杆脱手，接着多

刺的尾巴一抽，那张麻脸顿时血肉模糊。它嘶嘶叫着，展开破破烂烂的翅膀飞下舞台，双眼始终盯着正奋力爬起的希瑞、法比奥和侍从。杏色衣服的少女仰面昏倒。希瑞绷紧身子，准备一跃而起，却发现已经来不及了。

那只蓬毛小狗救了他们的命：它狂吠着挣脱女主人的臂弯——后者摔倒在地，被自己的衣裙缠住——朝怪物扑去。翼龙嘶叫着仰起身，用爪子按住幼犬，身子则像蛇一样飞快地扭动，牙齿咬紧小狗的脖颈。小狗惨叫起来。

侍从摇摇晃晃地跪坐起身，摸向身侧，但没能找到剑柄。希瑞的反应可就快多了，她用闪电般的速度拔出侍从的剑，转过身子。翼龙抬起脖子，小狗的脑袋挂在尖利的牙齿上。

希瑞在凯尔·莫罕学会的技巧仿佛自行活了过来，完全不用她细想。她一剑砍中惊讶的翼龙的腹部，然后转身躲过还击。怪物倒在沙地上，鲜血四溅。希瑞从它身上一跃而过，熟练地避开甩来的尾巴，坚定、精准而有力地砍中怪物的脖颈。她又往后一跳，本能地——虽然此刻已毫无必要——曲线前进，再挥一剑，砍断它的脊骨。翼龙痛苦地蠕动几下，身子不再动弹，但蛇一样的尾巴仍在抽打地面，扬起阵阵沙尘。

希瑞将染血的长剑飞快地塞回侍从手里。

“危险过去了！”她朝拼命逃窜和被帆布缠住的观众大喊，“怪物死了！这位英勇的骑士杀死了它……”

她突然喉咙发紧，胃里翻江倒海，眼前一片漆黑。有个东西狠狠击中她的后背，让她牙关紧咬。她茫然地扫视四周。那东西竟然是地面。

“希瑞……”法比奥跪在她身边，低声说道，“你怎么了？老天，你的脸好白……”

“可惜，”她喃喃地说，“我看不到自己的脸。”

人群围拢过来。有人用木棍和拨火棍捅捅翼龙的尸体，有人帮那麻脸男人包扎伤口，其他人开始歌颂侍从的英勇之举：说他是无畏的屠龙勇士，说只有他保持清醒的头脑，阻止了一场大屠杀。侍从唤醒杏色衣裙的少女后，依然目瞪口呆地盯着剑刃上干涸的血迹。

“我的英雄……”杏色衣裙的少女搂住侍从的脖子，“我的救星！我的宝贝儿！”

“法比奥，”希瑞看到巡城官冲进人群，无力地说，“扶我起来，我们快走。快。”

“可怜的孩子……”他俩偷偷钻出人群，一个戴帽子的胖女人对他们说道，“哦，你们运气真好。要不是那位英勇的年轻骑士，你们的母亲肯定会伤心的！”

“打听一下，这是谁的年轻侍从？”一个系皮围裙的手艺人大喊，“他理应得到骑士的腰带和马刺！”

“给那捕兽人戴上颈手枷！他应该被鞭打！竟敢把怪物带进城市，带进人群……”

“水，快点儿！这个女孩又晕倒了！”

“我亲爱的福福！”女摊主突然哀号一声，朝蓬毛小狗的尸体弯下腰，“我可怜的小甜心！拜托，谁去抓住那个小丫头，是她惹恼了翼

龙！她去哪儿了？抓住她！你们不该责怪那个捕兽人。都怪她！”

不少人自告奋勇，带着几名巡城官挤出人群，扫视周围。希瑞终于不再眩晕了。

“法比奥，”她低声说道，“我们分头行动。等会儿在来时的巷子碰头。如果有人拦你问话，你就说不认识我，对我一无所知。”

“可是……希瑞……”

“快走！”

她用拳头捏住叶妮芙的护身符，低声念出启动咒语。还好它立刻生效，不然就糟了。巡城官挤过众人，朝她走来，这时却突然停下脚步，一脸困惑。

“真他妈见鬼了。”一位巡城官惊讶地说，目光依然看向希瑞这边，“她去哪儿了？我刚才还看到她……”

“那边，在那边！”另一个巡城官指着错误的方向大喊。

希瑞转身走开，肾上腺素的大量分泌与护身符的启用让她头晕，四肢也虚弱无力。护身符完美地发挥出作用：没人看到她，没人察觉她的存在。一个人都没有。也正因如此，在被推挤、踩踏和踢到了无数脚之后，她才钻出人群。她在千钧一发之际避开从货车上丢下的箱子，还差点被一把草叉戳瞎眼睛。她终于懂了，魔法有好处也有坏处，而且缺点跟优点一样多。

护身符的效力没能维持多久。希瑞的力量不足以控制它，也没法延长咒语持续的时间。幸运的是，咒语失效得很是时候——就在她离开人

群，看到在巷子等她的法比奥的那一刻。

“哦天哪，”男孩说，“哦我的老天哪，希瑞。你在这儿。我还担心.....”

“你不用担心。快，我们走。正午已经过去了。我该回去了。”

“你对付怪物真有一手。”男孩钦佩地看着她，“动作快如闪电！你在哪儿学会的？”

“什么？是那个侍从杀死了翼龙。”

“不是这样。我看到.....”

“你什么也没看到！拜托，法比奥，别告诉任何人。任何人，尤其是叶妮芙女士。哦，如果被她知道，我就倒霉了.....”

她陷入沉默。

“那些人说得对。”她指指身后的集市广场，“我惹恼了翼龙.....都是我的错.....”

“不，不对。”法比奥用坚定的语气说，“笼子早就破破烂烂了，翼龙随时都会跑出来：也许一小时以后，也许明天，也许后天.....它现在跑出来反而更好，因为你救了.....”

“是那个侍从做的！”希瑞尖叫道，“那个侍从！你什么时候才能记住？告诉你，如果你敢告发我，我就把你变成.....变成.....变成可怕的东西！我懂法术！我会把你变成.....”

“停！”有人在他们身后喊道，“你说得够多了！”

说话的女人有着柔顺整齐的黑发、明亮的双眸和纤薄的嘴唇，肩头披着一条淡紫色短披肩，用榛睡鼠的毛皮镶边。

“这位学生，你怎么不在学院里？”她用冰冷洪亮的声音发问，尖锐的目光打量着希瑞。

“等等，蒂莎娅。”另一个女人说道。她较为年轻，个子高大，一头金发，身穿低胸领口的绿色衣裙。“我没见过她。我觉得她不是……”

“不，她是。”黑发女人打断她，“我敢肯定她就是你的学生，丽塔。你不可能认识所有学生。她是趁宿舍搬迁的混乱时溜出洛夏宫的学生之一。她很快就会承认。好了，学生，我在等着呢。”

“什么？”希瑞皱起眉头。

女人抿紧双唇，拉平袖口。

“你的隐身护身符是从哪儿偷来的？还是别人给你的？”

“什么？”

“别考验我的耐心。姓名，班级，还有你导师的名字。快说！”

“什么？”

“你在装傻吗，学生？你的名字！你叫什么名字？”

希瑞咬紧牙关，双眼闪现出绿光。

“安娜·英格博佳·克罗普斯托克。”她厚着脸皮低声道。

女人扬起一只手，希瑞突然知道自己为何恐惧了。曾有一次，叶妮芙受够了希瑞无休无止的抱怨，向她演示了麻痹咒语的运作方式。那次的感受令她极度不快。这次也一样。

法比奥无力地喊了一声，朝她冲去，金发女子却飞快地抓住他的领口。男孩挣扎起来，但那女人的手就像铁钳。希瑞也动弹不得，身体像在地上生了根。黑发女人弯下腰，明亮的双眸紧盯着她的眼睛。

“我不赞成体罚，”她冷冰冰地说着，再次抚平袖口，“但我会好好鞭打你一顿，学生。不是因为你违反命令、偷东西和旷课，不是因为你没穿统一制服，不是因为你跟男孩在一起，更不是因为你对他讲了禁止提及的话题。你被鞭打，因为你没能认出一位高阶女术士。”

“不！”法比奥尖叫起来，“别伤害她，尊贵的女士！我是吉安卡迪·莫尔纳银行里的职员，这位年轻女士是……”

“闭嘴！”希瑞大喊，“闭……”但对方的封口咒施放得既迅速又粗鲁。她的嘴里尝到了血味。

“哦？”金发女人放开法比奥，温柔地抚平他弄皱的领子，催促道，“说吧，这位自大的年轻女士是谁？”

哗啦一声，水花飞溅，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钻出浴池。希瑞目不转睛地盯着她。她不止一次见过叶妮芙的裸体，还以为不会再有人比叶妮芙的身材更凹凸有致。但她错了。面对不着寸缕的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就连女神和宁芙的大理石雕像也会自叹不如。

女术士提起一桶冷水，浇在自己双乳之上。她甩甩身上的水，骂了

句下流话。

“小姑娘，”她招呼希瑞，“拜托递我条毛巾。还有，别再生我的气了。”

希瑞余怒未消地哼了一声。法比奥说出她的身份之后，两个女术士拖着她穿过大半个城市，一路都在嘲笑她。当然了，到了吉安卡迪银行，事实很快得到澄清。女术士向叶妮芙道了歉，请求对方的原谅。她们解释说，为了给巫师集会的参加者提供住宿，艾瑞图萨的学生暂时搬到洛夏，有些学生便趁搬迁混乱时溜出仙尼德岛，跑到城里游玩。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和蒂莎娅·德·维瑞斯察觉到希瑞护身符的魔力，错把她当成了旷课的学生。

女术士向叶妮芙再三道歉，却没对希瑞讲过一句对不起。叶妮芙听着她们的致歉，双眼始终看着希瑞，让她羞愧得双耳发烫。法比奥更惨，吉安卡迪·莫尔纳狠狠地训斥了他一顿，令男孩双眼含泪。希瑞很同情他，同时又为他骄傲：法比奥遵守了诺言，对翼龙的事只字未提。

原来，叶妮芙跟蒂莎娅和玛格丽塔是老相识，两位女术士邀她去银鹭旅店一聚——那是苟斯·维伦城内最上等、最奢华的旅店，蒂莎娅·德·维瑞斯就下榻于此。出于个人原因，她还没动身登岛。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则是艾瑞图萨学院的院长，她接受蒂莎娅的邀请，暂时与之同住。旅店真的超级豪华，地下室甚至有自用的公共浴室，被玛格丽塔和蒂莎娅整个包下，她们为此也付出了昂贵到令人发指的费用。她们还邀请叶妮芙和希瑞共同入浴。随后几个钟头，四人一起泡了浴池，又轮流去蒸汽间里流了汗，并且自始至终都在聊天。

希瑞递给女术士一块毛巾。玛格丽塔轻轻捏捏她的脸颊。希瑞又哼

了一声，哗啦一声跳进洋溢着迷迭香气味的浴池。

“她游泳的样子像只小海豹，”玛格丽塔坐在木制躺椅上，在叶妮芙身边伸了个懒腰，笑着说，“身材则像水泽仙女。叶娜，你打算把她交给我？”

“不然我干吗带她来这儿？”

“我该让她去哪个班？她有基础吗？”

“有。但她可以从头学起，像其他人那样。对她没坏处。”

“这很明智。”蒂莎娅·德·维瑞斯说。她正忙着重新摆放大理石桌上的杯子，那些杯子上凝了一层薄薄的水汽。“真的很明智，叶妮芙。她会发现，跟其他学生从头学起会更轻松。”

希瑞钻出浴池，坐在池边，拧干头发，双脚踢水。叶妮芙和玛格丽塔懒洋洋地聊天，不时用浸过冷水的毛巾擦脸。蒂莎娅体面地裹着一块浴巾，没加入对话，似乎正在专心致志地整理桌子上的物件。

“尊贵的女士们，鄙人致以最谦卑的歉意。”旅店老板的声音突然从天花板传来，“原谅我冒昧地打扰，但……有位军官有要事想与德·维瑞斯女士商谈。看来这事刻不容缓！”

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咯咯大笑，朝叶妮芙眨眨眼。她俩同时扯下腰间的浴巾，做了个异常醒目的挑逗姿势。

“请那位军官进来。”玛格丽塔忍住笑意大喊，“随时欢迎，我们准备好了。”

“孩子气。”蒂莎娅·德·维瑞斯摇摇头，叹了口气，“遮住身子，希瑞。”

军官走了进来，可惜女术士的恶作剧落了空。军官看着她们时既不尴尬，也没面红耳赤或目瞪口呆，因为对方也是个女人——高大，苗条，留着一条黑色长辫，腰间悬着一把剑。

“女士，”女军官语气生硬，朝蒂莎娅·德·维瑞斯微微鞠躬，身上的锁甲叮当作响，“我来向您汇报。您的指示已经完成，请允许我返回驻防部队。”

“可以。”蒂莎娅简短地回答，“感谢你的护送与帮助。祝你一路平安。”

叶妮芙在躺椅上坐直身子，看着女军官肩上黑、金、红三色相间的花饰。

“我认识你吗？”

女军官僵硬地鞠躬，抹了抹满是汗水的脸。浴室里很热，而她还穿着锁甲和皮制束腰外衣。

“我以前常去温格堡，叶妮芙女士。”她说，“我叫蕾拉。”

“看那花饰，你隶属于德马维王的特殊部队。”

“是的，女士。”

“你的军衔是？”

“上尉。”

“不错。”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大笑，“德马维的部队终于开始提拔有胆量的士兵了，真令人欣慰。”

“我可以告退了吗？”女军官挺直背脊，手按剑柄。

“可以了。”

“我在你的语气里听到了敌意，叶娜。”片刻之后，玛格丽塔说，“你跟那位上尉有旧怨？”

叶妮芙站起身，从桌上拿起两只高脚杯。

“你没看到十字路口那些木杆？”她问道，“你肯定看到了，也肯定闻到了尸体腐烂的恶臭。是他们的主意，他们的杰作。她和她在特殊部队的属下干的。一群虐待狂！”

“现在在打仗，叶妮芙。蕾拉肯定多次见到她的战友倒下，或是活生生地落入松鼠党的魔爪。他们会捆住俘虏的手臂，把他们吊在树上，当成练箭的靶子。他们会戳瞎俘虏的眼睛，阉割他们，用营火烧灼他们的双脚。法尔嘉自己肯定不会为松鼠党的暴行感到羞愧。”

“特殊部队的手段跟法尔嘉是很相似，但这不是重点，丽塔。我并不同情那些精灵的命运，也清楚打仗是什么样子，但我知道如何赢得战争的胜利。战争是由心怀信念与牺牲的决心、为祖国和家园奋斗的士兵赢来的。但不是她那样的士兵，不是为了金钱、不能也不愿牺牲自己的雇佣兵。他们甚至不懂何谓牺牲，就算懂得也不屑一顾。”

“叫她跟她的热忱与不屑见鬼去。这跟我们有什么关系？希瑞，穿上得体的衣服，到楼上再给我们拿瓶酒。今天我想一醉方休。”

蒂莎娅·德·维瑞斯叹口气，摇摇头。这个动作没能逃过玛格丽塔的双眼。

“幸好我们已经毕业了，”她吃吃地笑道，“亲爱的女士。我们可以想做什么就做什么。”

“当着未来学生的面吗？”蒂莎娅语气严厉，“我还在艾瑞图萨当校长时……”

“我们记得，记得。”叶妮芙笑着打断她，“想忘也忘不掉。拿酒去，希瑞。”

在楼上等酒时，希瑞目送女军官带着四名士兵离开。她羡慕又神往地看着他们的站姿、表情、穿着和武器。就在这时，留着黑辫子的上尉蕾拉跟旅店老板争吵起来。

“我没法等到天亮！我也不在乎大门锁没锁。我现在就要离开。我知道旅店马厩有个后门，我命令你立刻打开！”

“可有规定……”

“我不管什么狗屁规定！我奉了高阶女术士德·维瑞斯的命令！”

“好吧好吧，长官。别喊了，我去开……”

所谓后门，其实是条狭窄封闭、装有门板的通道，直通城墙外。希瑞看到老板打开后门，蕾拉及其部下纵马奔入夜色。然后，她从仆人手中接过酒瓶。

希瑞陷入深思。

“哦，终于。”玛格丽塔欢快地说。但没人知道她是指希瑞终于回来了，还是希瑞终于拿来了酒。希瑞把玻璃瓶放到桌上——明显放错了位置，蒂莎娅·德·维瑞斯立刻挪动了一下。叶妮芙倒酒时，又一次打乱了桌上的布局，蒂莎娅又重新整理。想想蒂莎娅当校长时的样子，希瑞就不寒而栗。

叶妮芙和玛格丽塔继续聊天，毫不吝惜地痛饮瓶中之酒。希瑞知道，等会儿自己又该去拿酒了。她一边听着女术士的交谈，一边思考。

“不，叶娜，”玛格丽塔摇摇头，“看来你的消息不大灵通。我把拉尔斯甩了。他已经是过去式了，用精灵语说就是‘Elaine deireadh’。”

“所以你想喝醉？”

“那是理由之一。”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承认，“我很伤心。我没法隐瞒这事。毕竟我跟他在一起有四年了。可我必须甩掉他，我们之间已毫无希望.....”

“尤其是，”蒂莎娅·德·维瑞斯哼了一声，盯着酒杯里晃动的金色葡萄酒，“拉尔斯结婚以后。”

“在我看来，这不算什么。”玛格丽塔耸耸肩，“所有年纪够大、有魅力又让我感兴趣的男人都结了婚。我没法阻止自己。拉尔斯爱过我，我得说，时间还相当长.....喔，我能说什么呢？他太不知足，限制了我的自由，而我光想到一夫一妻就想吐。但话说回来，我是在效仿你，叶娜。还记得在温格堡的谈话吗？你决定跟那个猎魔人分手，我建议你三思。我当时跟你说，爱情不是随随便便就能找到。但你说得对：爱情是

爱情，生活是生活。爱情会过去……”

“别听她的，叶妮芙。”蒂莎娅冷冷地说，“其实她又哀怨又悔恨。你知道她为什么没去参加艾瑞图萨的宴会吗？因为她羞于独自出席，因为相伴她四年的男人没法陪着她。那个让别人嫉妒的男人。那个因为她的忽视而离开的男人。”

“也许我们可以换个话题。”叶妮芙用不经意的语气建议道，只是语调不太自然，“希瑞，再给我们倒点酒。哦见鬼，这酒瓶真小。麻烦你帮我们再拿一瓶。”

“拿两瓶。”玛格丽塔大笑道，“作为奖励，你也可以喝点儿。你可以坐到我们身边，省得离那么远抻着耳朵听。去艾瑞图萨之前，你可以在这儿提前上课。”

“上课？”蒂莎娅翻了个白眼，“看在诸神的分上！”

“嘿，安静，亲爱的女士。”玛格丽塔拍拍自己湿乎乎的大腿，装出生气的样子，“现在我才是院长！谁叫毕业考试时你让我及格的？”

“我很后悔。”

“我也是！想想吧，不然我就能当个自由女术士，像叶娜一样，用不着累死累活教那些学生，用不着给哭闹的小鬼擦鼻子，也不用跟无礼的学生斗嘴。希瑞，听我说，记在心里。女术士永远都要采取行动，至于是对是错，以后自然知道。但你必须行动，必须勇敢地捏住人生的后脖颈。相信我，小家伙，懒散和犹豫不决只会让你后悔。你不该为自己的行为或决定后悔，即便它们偶尔会导致悲伤与遗憾。看看你面前这位拉长面孔、迂腐地纠正一切的严肃女士吧。她是高阶女术士蒂莎娅·德·

维瑞斯，曾是几十位女术士的导师。她教导她们如何行动，教导她们优柔寡断会……”

“够了，丽塔。”

“蒂莎娅说得对，”叶妮芙的眼睛仍看向浴室一角，“够了。我知道你因为拉尔斯的事而心情低落，但还是别再说教了。希瑞有的是时间学习大道理，但她现在不在学院。希瑞，再去拿瓶酒。”

希瑞站起身。她的衣服很整齐。

她也彻底下定了决心。

“什么？”叶妮芙尖叫起来，“你说她走了是什么意思？”

“她命令我……”旅店老板背抵墙壁，脸色苍白地嘟囔道，“她命令我给马上鞍……”

“你怎么这么听话？甚至不来问问我们？”

“女士！我怎么知道？我以为是您下的命令……我完全没想到……”

“你这该死的蠢货！”

“冷静，叶妮芙。”蒂莎娅伸手扶额，“别被愤怒冲昏了头。现在是晚上，他们不会让她出城门的。”

“她叫我开了后门……”旅店老板小声说道。

“然后你就开了？”

“因为集会嘛，女士。”旅店老板垂下目光，“城里全是巫师……大家都很害怕，没人敢挡他们的道……我怎么敢拒绝她？她说话跟您一样，女士，语气分毫不差。而且她的样子……没人敢打量她的双眼，更别提问问题了……她跟您太像了……简直一个模子刻出来的……她还管我要笔墨，写了封信。”

“拿来！”

蒂莎娅·德·维瑞斯抢过信，大声念道：

叶妮芙女士：

请原谅。因为想见杰洛特，我去了希伦顿。去学院前，我想再见他一面。请原谅我没听您的话，但我非去不可。我知道您会惩罚我，但我不想因犹豫不决而后悔。如果一定要悔恨，也该是因为我的行为与决定。我是个女术士。我会捏住人生的后脖颈。等条件允许，我会回来的。

希瑞

“就这些？”

“还有条附言。”

请转告丽塔女士，她不用在学院帮我擦鼻子了。

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难以置信地摇摇头。叶妮芙咒骂起来。旅店老板脸色通红，嘴巴大张。骂人的话他听得多了，这一次却是前所未

闻。

风从陆地吹向海洋。一团团云朵飘过月亮，悬停在森林上空。通往希伦顿的道路笼罩在黑暗中，为策马奔驰平添了许多危险。希瑞让马转为小跑，但还不至于让它慢步前进。她在赶时间。

风暴的咆哮声从远处传来，地平线不时被闪电照亮，显露出锯齿状的树梢线。

她勒马停下。前面是个岔路口——道路分成两条，看上去一般无二。

法比奥怎么没提岔路的事？但话说回来，我从没迷过路。我总是知道该走哪条路……

可我现在为什么毫无头绪？

一片硕大的阴影悄然滑过头顶，希瑞的心脏跳到了嗓子眼。马儿嘶叫一声，朝右边的岔路飞奔而去。片刻过后，她打马停住。

“只是猫头鹰而已。”她喘着粗气，让自己和马儿都平静下来，“只是普通的鸟儿……没什么可怕的……”

风更猛了，乌云彻底遮蔽了月亮。但在她面前，在狭长的路上，在这敞开的林木间，仍有亮光闪耀。她让马跑得更快，马蹄下沙土飞扬。

没过多久，她被迫再次停步。前面是悬崖和海洋，熟悉的圆锥形岛屿耸立在海面之上。从她所站之处，看不到加斯唐、洛夏和艾瑞图萨的

灯火。她只能看到仙尼德岛最高处那座孤零零的高塔。

托尔·劳拉。

一道炫目的闪电将阴暗天空与塔尖连接在一起，片刻后，雷声响起。托尔·劳拉怒视着她，塔上的窗口仿佛红色的眼睛。有那么一瞬间，塔里仿佛燃起大火。

托尔·劳拉……海鸥之塔……它的名字为什么叫我这么害怕？

狂风摇曳周围的树木，树枝飒飒作响。希瑞抬起头，灰尘和树叶拍打她的脸颊。她让喷着鼻子、烦躁不安的马转过身，自己的方向感也渐渐恢复。仙尼德岛上的建筑面朝北方，因此她正朝西前进。昏暗中，沙土道路像条明亮的白色缎带。她让马儿再度飞奔。

借着一道闪电，希瑞突然看到几个骑手。黑暗、模糊的身影正从道路两侧接近。又一声雷鸣过后，她听到一声呼喊。

“Gar'ean！”

她不假思索地勒紧缰绳，驱使马儿再次转身，疾驰而去。身后传来呼喊、口哨、马嘶和沉重的蹄声。

“Gar'ean！ Dh'oine！”

马儿飞奔，狂风扑面，蹄声嘚嘚。黑暗中，白色树干在路边飞快掠过。闪电。雷鸣。闪电光芒一闪，两个骑手试图挡住她的去路。其中一个伸出手，想抓住她的缰绳。对方的帽子上钉着一条松鼠尾巴。希瑞用脚跟狠踢马腹，抱住马颈，冲力让她几乎落下马背。闪电。身后响起呼喊和口哨声，然后是隆隆的雷声。

“Spar'le，亚伊文！”

快跑，快跑！好马，再快点儿！ 闪电。雷鸣。道路再现分岔。走左边！我从不迷路！又一处分岔。走右边！跑啊，马儿！快点儿，再快点儿！

道路转为上坡，马蹄下的沙土变成沙砾。尽管希瑞不断催马，可它还是慢了下来……

她在丘顶扫视四周。又一道闪电照亮道路，路上空无一人。她侧耳聆听，但只听到风吹动树叶。又一阵雷声。

一个人都没有。松鼠党……那只是在科德温的回忆。莎依拉韦德的玫瑰……是我的想象。根本没有活人。没人追我……

风在吹。这风从陆上吹来，她心想，吹在我的右脸……

我迷路了。

闪电。光芒照亮了漆黑的仙尼德岛，照亮了岛旁的海面。还有托尔·劳拉，海鸥之塔。那座塔像磁石一样吸引了希瑞……但我不想去那座塔。我要去希伦顿。我必须见到杰洛特。

闪电再次划破天空。

一匹黑马伫立在她和悬崖之间。马上坐着个骑士，头盔饰有猛禽的双翼。那对翅膀突然拍打起来，猛禽飞上天空……

辛特拉！

恐惧让她动弹不得。她的双手紧紧抓住缰绳。闪电。黑骑士猛踢马

腹。他的脸上有张骇人的面具。翅膀拍打……

不等她催促，马儿自行飞奔。闪电照亮黑暗。森林眼看到了尽头。马蹄下传来水花声和淤泥的嘎吱声。猛禽在她身后拍翼。越来越近……越来越近……

马如风驰电掣，令她双眼流出泪水。闪电撕裂天空，在一闪即逝的光芒中，希瑞看到路旁的赤杨和柳树。不，不是树。它们是赤杨之王的仆从。是追赶在后、盔顶羽翼拍打不休的黑骑士的仆从。道路两边的畸形怪物朝她伸出粗糙多瘤的手臂，疯狂地大笑，张开黑色的巨口。希瑞将整个身体趴在马颈上。枝条呼啸掠过，抽打她的身体，撕扯她的衣服。扭曲的树干嘎吱作响，空洞的巨口张开，发出尖利而轻蔑的大笑……

辛特拉的幼狮！上古血脉之子！

黑骑士已追到身后，希瑞感到他的手正抓向她的长发。她大喊一声，催马奋力往前一跃，穿过一道看不见的屏障，踩倒一片芦苇，然后脚下一绊……

她及时扯住缰绳，在马鞍上坐直身子，拖着喘息不停的马转过身。她发出狂乱而愤怒的尖叫，拔剑出鞘，在头顶挥舞。已经没有辛特拉了！我也不再是孩子！我不再软弱无助！我不允许……

“我不允许！我不准你再碰我！你永远不准再碰我！”

伴着哗啦和嘎吱声，她的坐骑落进深及马腹的水中。希瑞身子前倾，一声高喊，敦促马儿重新回到堤道。池塘，她心想。法比奥提过鱼塘。这儿就是希伦顿。我找到了。我从不迷路……

闪电。她身后是堤道，前方则是锯齿般直指天空的林墙。什么人也没有。打破寂静的只有呼啸的狂风。她听到一只惊惶的鸭子，在湿地里嘎嘎乱叫。

没有人。堤道上一个人都没有。没人跟着我。只是幻影，是场噩梦，是辛特拉的回忆。纯属我的想象。

远处亮起几点微光。是灯塔？还是火堆？是农庄。希伦顿。门户紧闭的农庄。只要再走一会儿……

接连几道闪电。一道，两道。又是一道。每道闪电后都没有雷声。狂风突然止歇。马匹嘶鸣几声，晃晃脑袋，人立而起。

黑暗的天空中迅速亮起一条乳白色缎带，像蛇一样蠕动不休。风又开始吹拂柳树，扬起片片树叶与枯草。

远处的亮光消失了——有的是突然熄灭，有的缓缓暗淡下去——沼泽地里反而映出千万点蓝色火花。马儿喷着鼻息，长嘶一声，在堤道上狂奔起来。希瑞只求自己不要摔下马背。

划过天空的缎带上，出现了许多模糊而骇人的骑手的身影。它们越来越近，形象也越来越清晰。骑手的头盔上摇晃着水牛角和破破烂烂的羽冠，死灰色的面具下是更显苍白的皮肤，胯下的骷髅马裹着褴褛的马衣。一阵强风呼啸着吹过柳树，闪电的利刃劈开黑色的天空。风声越来越响。不，不是风声。是鬼魅般的歌声。

这支骇人的队伍调转方向，径直朝她冲来。骷髅马的马蹄扰乱了沼地的鬼火。狂猎之王冲在队首，疾驰而来，只剩枯骨的脑袋戴着顶锈迹斑斑的头盔，空洞的眼窝里燃烧着青灰色的火焰，破旧的斗篷在风中鼓

动。它的项链仿佛晒干的空豆荚，敲在锈蚀的胸甲上咔嗒作响。据说这条项链曾嵌有珍贵的宝石，但在跨越天空的疯狂追逐中，宝石早已脱落，化作了星辰.....

这不是真的！它并不存在！这是噩梦，是幻影，是错觉！纯属我的想象！

狂猎之王踢踢骷髅战马的马腹，发出狂野而骇人的大笑。

哦，上古血脉之子！你属于我们！你是我们的！加入我们的行列，加入我们的狩猎！我们会策马飞奔，奔向末日，奔向永恒，奔向存在的终结！天真的混沌之女啊，你是我们的！加入我们，享受狩猎的狂喜！你是我们的。你是我们的一员！我们才是你的归宿！

“不！”她大喊道，“走开！你们这些死人！”

狂猎之王哈哈大笑，朽坏的牙齿在生锈的颈甲上方咔嗒作响，空洞的眼窝闪着青灰色的光。

没错，我们是死人。而你就是死亡本身。

希瑞抱紧马颈。她根本用不着催马。坐骑感觉到幽灵的追赶，以近乎疯狂的速度在堤道上撒腿狂奔。

希伦顿农夫、半身人伯尼·霍夫梅耶拨开浓密的卷发，听着远处的雷声。

“真够危险的。”他说，“风暴这么大，雨却一滴没下。闪电肯定会

劈中什么地方，然后就是一场大火……”

“是该下点儿雨了。”丹德里恩叹口气，紧紧鲁特琴的琴栓，“空气干得拿把刀子都能切开……我的衬衫黏着后背，蚊子还在咬我……但我猜风暴就快过去了。它一直在绕圈，绕圈。不过刚才，北边确实有闪电，应该是在海上。”

“闪电劈中了仙尼德岛，”半身人确认道，“而且是岛上的最高点。那座塔——托尔·劳拉——不知为啥总能引来闪电。只要风暴稍大点儿，那塔就会着火。它到现在都没塌，还真是个奇迹……”

“因为魔法，”吟游诗人言之凿凿地说，“仙尼德岛上的一切都蕴含魔法，就连石头都有。巫师也从来不怕闪电。我在说什么呢？伯尼，你知不知道他们能抓住闪电？”

“得了吧！你又胡扯，丹德里恩。”

“要是我胡扯，就让闪电劈……”诗人突然住口，不安地抬头看看天，“就让鹅来啄我好了。告诉你吧，霍夫梅耶，巫师能抓住闪电。我亲眼见过。老格拉茨，在索登山上被杀那位，曾在我面前抓住一道闪电。他拿来一条又细又长的金属，一头挂在塔顶，另一头……”

“你应该把另一头插进瓶子。”霍夫梅耶在游廊上转悠的儿子突然开口。他是个小个子半身人，浓密的乱发像公羊绒毛一样蜷曲。“玻璃做的细颈大瓶，就是我爸酿酒的那种瓶子。这样闪电就会沿着金属线传进瓶里……”

“进屋去，富兰克林！”农夫大吼，“这个点儿你该上床了！快到半夜了，明天还有活儿干！还有，要是再胡扯什么细颈大瓶和金属线，小

心我拿皮带抽你！叫你接下来两星期坐都没法坐！佩崔妮亚，把他弄进去！再给我们拿点啤酒！”

“你们已经喝得够多了。”佩崔妮亚·霍夫梅耶气呼呼地说，把游廊上的富兰克林拖进屋，“全都醉醺醺的。”

“别唠叨了。留心看那猎魔人来没来。我们得好好招待他。”

“猎魔人来了，我自然会给他拿啤酒。”

“小气的母牛。”霍夫梅耶用老婆听不到的声音嘟囔道，“她那一家人——紫苑草甸的比伯威特家族——每个都是小气鬼，一毛不拔……不过猎魔人去得真久。他去了鱼塘那边，然后就不见了。真奇怪。有天傍晚，辛尼娅和塔吉玲在院子里玩，你知不知道他是怎么打量她们的？他那会儿的表情也很奇怪。至于现在……我觉得他是想一个人待着，所以才出去的。他在我这儿借住，也是因为我的农场离其他农场很远。你了解他，丹德里恩，你觉得……”

“我了解他吗？”诗人拍了下脖子上的蚊子，拨动鲁特琴弦，凝视着鱼塘边柳树的黑色轮廓，“不，伯尼，我不了解他。我相信没人了解他。但他确实有心事，这我看得出来。他为什么来这儿，来希伦顿？为什么到仙尼德岛附近？而昨天，我提议骑马去仙尼德岛旁的苟斯·维伦城，他想都没想就拒绝了。他为什么留在这儿？莫非你们答应给他丰厚的酬劳？”

“怎么可能？”半身人嘟囔道，“说实话，我都不相信这儿有怪物。是有小孩淹死在鱼塘里，但他可能只是脚抽筋了，可所有人都开始大呼小叫，说有水鬼或奇奇摩啥的，所以得找个猎魔人……而他们承诺的酬金又少得可怜。但他又做了什么？整整三晚在堤道转悠，白天就睡觉，

一言不发，像稻草人似的看着房子和孩子们……太古怪了。我得说，简直诡异。”

“你说得对。”

闪电划过天空，照亮了庭院与农庄。有一瞬间，堤道尽头的精灵宫殿废墟白光闪烁。几秒钟过后，鱼塘上方响起隆隆的雷声。狂风顿起，吹得鱼塘边的树木和芦苇摇曳不止，沙沙作响。水面泛起涟漪，睡莲的叶子也晃动起来。

“风暴好像朝这边来了。”农夫抬头看看天空，“也许巫师用魔法把风暴赶离了小岛。听说这会儿，岛上起码有两百个巫师……丹德里恩，你觉得他们会在岛上商量什么？会有什么好事吗？”

“对我们而言？恐怕不是。”吟游诗人用拇指拨弄琴弦，“那种集会啊，一般就是个时装表演会，流言蜚语满天飞，还有诽谤和内讪——关于魔法该向大众普及还是仅限精英使用的争执，侍奉国王的巫师和宁愿在远处向国王施压的巫师之间的口角……”

“哈！”伯尼·霍夫梅耶说道，“要我说，集会带来的电闪雷鸣比这场风暴多多了。”

“也许吧。可这跟我们又有什么关系？”

“确实跟你无关。”半身人阴郁地说，“因为你整天也就弹弹鲁特琴，鬼叫几声。世界在你眼里只有韵律和音符。可就在上个星期天，一群骑手践踏了我的卷心菜和芜菁田。连着两次。军队追赶松鼠党，松鼠党逃离军队，两边都选择从我的菜地经过……”

“森林着火时，别为卷心菜悲伤。”诗人吟诵道。

“你，丹德里恩，”伯尼·霍夫梅耶皱眉看着他，“每次你说这种话，我都不知道该哭该笑，还是该照你屁股来一脚。我没说笑！而且我告诉你，难熬的日子就要来了。大路边竖着火刑桩和绞架，田地和林间小路躺着尸体。老天爷啊，这个国家简直就像法尔嘉那时候。这还叫人怎么活？国王的手下白天来，威胁说谁帮松鼠党谁就得上火刑架；到了晚上，精灵则会出现，看谁敢对他们说不！他们会给出诗意的承诺，说我们会看到染成红色的夜空。他们诗意得令人作呕。总而言之，他们就像两堆火，把我们夹在中间烤……”

“你指望巫师集会能改变这些？”

“是啊。你自己也说过，巫师分成互相争斗的两派。有时他们会阻止国王，结束战争和动乱。毕竟三年前，跟尼弗迦德帝国讲和的正是那些巫师。也许这次……”

伯尼·霍夫梅耶陷入沉默，侧耳聆听。丹德里恩也按住颤动的琴弦。

猎魔人走出堤道的阴暗处，缓缓朝屋子走来。闪电再次照亮天空。雷声响起时，猎魔人已踏上游廊。

“怎么样，杰洛特？”丹德里恩试图打破难堪的沉默，“找到怪物没？”

“没有。今晚不适合追踪。动荡又混乱，让人不安……我累了，丹德里恩。”

“哦，那就坐下休息。”

“你没明白我的意思。”

“的确。”半身人嘟囔着望向天空，专心倾听，“今晚是个动荡之夜，空气里有股邪恶的气息.....棚子里的牲畜焦躁不安.....风中还有尖叫声.....”

“是狂猎。”猎魔人轻声说道，“关紧百叶窗，霍夫梅耶阁下。”

“狂猎？”伯尼惊恐地问，“那些鬼魂？”

“别害怕，狂猎会从高处经过。它们在夏天只会掠过高空，但孩子也许会惊醒，因为狂猎会带来噩梦，所以最好关紧百叶窗。”

“狂猎，”丹德里恩担忧地仰望天空，“预示着战争。”

“胡说八道。那是迷信。”

“等等！就在尼弗迦德攻打辛特拉之前不久.....”

“安静！”猎魔人猛地坐直身子，摆手叫他闭嘴，凝视着黑暗。

“怎么了.....”

“有骑手。”

“见鬼。”霍夫梅耶吸了口气，从椅子上一跃而起，“晚上来的只有松鼠党.....”

“只有一匹马。”猎魔人打断他，从长凳上拿起剑，“一匹活马。其他都是狂猎的鬼魂.....见鬼，这不可能.....现在可是夏天啊！”

丹德里恩也跳了起来，但碍于面子没好意思逃跑，因为杰洛特和伯尼都没有逃走的打算。猎魔人拔出长剑，朝堤道跑去，半身人抄起一把干草叉，不假思索跟在他身后。闪电再次划过，堤道上现出一匹飞奔的马。马后是一片模糊不清、形体不定的云雾，就像一团旋涡，一道光与影交织的幻象。那东西令人惊慌失措，更叫人肝胆生寒。

猎魔人高喊一声，举起长剑。骑手看到他，随即催马回望。猎魔人又喊了一声。雷声炸响。

接着又是一道闪光，但并非闪电。丹德里恩蹲伏在长凳旁，要不是凳子太矮，他早就钻到下面去了。伯尼丢下干草叉。佩崔妮亚·霍夫梅耶跑出屋子，尖叫起来。

耀眼的闪光化作一个透明的球体，里面现出一道人影，其轮廓和形状以惊人的速度成形。丹德里恩立刻认出了她。他认识那头狂野的黑色卷发，还有丝绒带上的星形黑曜石。但他认不出的、也从未见过的是那张脸。那是张狂暴而愤怒的脸，是复仇、毁灭和死亡女神的脸。

叶妮芙抬起一只手，尖声念出咒语。伴着嘶嘶声与大量火花，她的双手射出几道螺旋，撕裂了夜空，水面浮现出千道火花的投影。这些螺旋仿佛长枪，刺穿了追逐在骑手身后的云雾。云雾沸腾起来，丹德里恩似乎听到鬼魅一样的哭号，又依稀看到噩梦般的鬼魂马匹的轮廓。但他只看到一瞬间的景象，因为云雾突然收缩、聚集、化成球状，随后径直射向天空，身后拖着一条彗星状的尾巴。黑暗再次降临，只有佩崔妮亚·霍夫梅耶手里的提灯投来摇曳的火光。

骑手在屋前院子停下，滑落马鞍，摇摇晃晃走了几步。丹德里恩立刻意识到那人的身份。他从未见过这个亚麻色头发的苗条女孩，但马上

认出了她。

“杰洛特……”女孩轻声说道，“叶妮芙女士……对不起……但我非来不可。你知道的，我是说……”

“希瑞。”猎魔人说。叶妮芙朝女孩走近一步，但立刻停下，一言不发。

女孩会选谁呢？丹德里恩心想。他们两个——不管是猎魔人还是女术士——都不会继续靠近，或做出任何表示。她会先去哪边？他？还是她？

希瑞没去任何一边。她没法做出决定，因为她昏了过去。

小屋空无一人。半身人全家一大早就下地干活去了。希瑞还在床上装睡，却听到杰洛特和叶妮芙的开门声。她爬下床，飞快地穿好衣服，悄悄溜出房间，跟着他们去了果园。

杰洛特和叶妮芙转个弯，走上鱼塘间的堤道。鱼塘里盛开着黄白相间的睡莲。希瑞躲在一堵断墙后，透过墙面的破口看着他俩。她以为丹德里恩——那位著名的诗人，她无数次读过他的作品——还在睡觉，可她错了。诗人早就醒了，还抓了她一个现行。

“嘿，”他不知从哪儿冒了出来，笑着说，“这么偷听和打探别人是不是不大礼貌？你应该再谨慎些，小家伙。让他们自己待会儿吧。”

希瑞脸一红，但立刻抿紧嘴唇。

“首先，我不是你的‘小家伙’。”她骄傲地说，“其次，我并没打扰到他们，对吧？”

丹德里恩也严肃了些。

“我想也是。”他说，“在我看来，你甚至还帮了他们一把。”

“有吗？我做了什么？”

“别装糊涂了。昨天你做得很巧，但骗不了我。你是假装晕过去的，对吧？”

“是啊。”她低声说着，别过脸去，“叶妮芙女士发现了，但杰洛特没有……”

“他们一起抬你回屋，还碰了彼此的手。他们在你床边几乎一直坐到黎明，但一句话也没说。他们现在才决定讲话——在鱼塘边的堤道上——而你却想偷听他们说了什么……还透过墙上的窟窿偷看。你就这么想知道他们要做什么？”

“他们什么也不会做。”希瑞的脸微微发红，“只会说几句话，就这样。”

“而你，”丹德里恩坐在苹果树下的草地上，背靠树干，仔细检查树上有没有蚂蚁或毛虫，“你想知道他们说什么，对不对？”

“对……不对！反正……反正我什么也听不着。他们离得太远了。”

“我可以告诉你。”吟游诗人大笑着说，“如果你想知道的话。”

“你怎么可能知道？”

“哈哈。亲爱的希瑞，我可是个诗人。诗人对此无所不知。再告诉你一个秘密吧：在这种事上，诗人比当事人更清楚。”

“你说是就是吧！”

“我可以向你发誓。以诗人的名誉做保。”

“真的吗？那好……告诉我他们在谈什么？告诉我那代表了什么！”

“透过墙洞看看，告诉我，他们在做什么。”

“唔……”希瑞咬住下嘴唇，身子前倾，眼睛贴近墙上的孔洞，“叶妮芙女士站在柳树边……扯着树叶，把玩她的黑曜石星星。她什么也没说，甚至看都没看杰洛特……杰洛特站在她旁边，看着地面，说了些什么。不对，他没说话。哦，他拉长着脸……好奇怪的表情……”

“简单。”丹德里恩在草丛中找到一个苹果，用裤子擦拭几下，严肃地打量它，“他请求她原谅自己从前的蠢话和愚行。他为自己的急躁、为自己缺乏的信任和期待、为自己的顽固和执拗道歉。为他的愠怒和死要面子致歉，因为那些不是真男人该做的。他为自己不明白和不想明白的事道歉……”

“简直是弥天大谎！”希瑞突然直起身子，拨开额前的刘海儿，“都是你编的！”

“他为自己刚刚明白的事道歉。”丹德里恩看着天空，说话间带上民谣般的韵律，“为他想要明白、却担心没时间明白的事……为他永远无法明白的事道歉。他在道歉，并请求她的原谅……唔唔，还有……为了良知与命运？真够老套的……”

“根本不对！”希瑞跺着脚说，“杰洛特才不会说那样的话！他甚至没在说话。我亲眼看到的。他就站在她旁边，一言不发……”

“这就是诗歌的用途，希瑞——说出别人难以启齿的话。”

“愚蠢的用途。而且这些都是你编出来的！”

“编造也是诗歌的作用之一。嘿，我听到鱼塘那边有人声。快看，告诉我发生了什么。”

“杰洛特，”希瑞又一次凑近墙上的窟窿，“正低头站在那儿。叶妮芙冲他大喊大叫。她一边尖叫一边挥舞手臂。哦天哪……这又代表了什么？”

“同样非常简单。”丹德里恩看着飘过的白云，“现在换她向他道歉了。”

因此我选择与你相伴相随，无论时代美好与险恶，无论境遇顺遂与不堪，无论白天与黑夜，无论疾病与健康。我会以我的全心全灵爱你，发誓爱你到永久，直到死亡将我们分开。

——传统结婚誓词

我们对爱情知之甚少。爱情就像梨子，味道甜美，外形独特。试着形容一下梨子的外形吧。

——《诗歌的半世纪》，丹德里恩著

[\(1\)](#) 在《世界边缘》这一节中，下波萨达村的女先知历代相传一本古书，上面记载了各种奇异生物（具体参见“猎魔人系列”卷一《白狼崛起》）。这本《生物论》便是那部古书的抄本之一。

[\(2\)](#) 军队收取的税务，用于在冬天替士兵安排住处。

[\(3\)](#) 诺布尔和格罗特均为苟斯·维伦使用的货币。

[\(4\)](#) “五格罗特”即面值为五的格罗特货币。

第三章

杰洛特有理由怀疑——而且很早以前就开始怀疑——女术士的宴席跟普通人的有所不同。但他从没想过会是如此巨大的根本性差异。

叶妮芙希望他陪同自己参加巫师集会前的宴会，这让他有点吃惊，但还不算太意外，毕竟她不是头一回提类似的建议。以前住在一起、感情良好时，叶妮芙就希望他陪她一起出席会议与集会，当时他坚定地拒绝了。他认为，就算最好心的巫师，也只会把他当成怪胎和奇观；至于心胸狭隘的那些，更会把他视为入侵者和贱民。叶妮芙嘲笑了他的担忧，但从未坚持要他同去。考虑到叶妮芙在其他事情上向来天崩地裂也不动摇，于是杰洛特更加确信自己的判断。

但这次他同意了，而且毫不犹豫。她在一场漫长、坦诚而又动情的谈话之后提出这个要求。这场谈话让他们恢复了原本的亲密，抛开了过去的冲突与不快，也融化了怨恨、骄傲和固执的坚冰。在希伦顿的堤道上讲和之后，叶妮芙提出任何要求，杰洛特都会欣然同意。就算她提议两人一同走进地狱，与浑身冒火的恶魔对饮滚烫的焦油，他也不会拒绝。

而更重要的原因却是希瑞：要不是她，这场碰面和谈话根本不可能发生。按柯德林格的说法，有个身份不明的术士对希瑞很感兴趣。杰洛特希望自己的出现能激怒那个术士，并迫使他出手。但这件事他对叶妮芙只字未提。

杰洛特、叶妮芙、希瑞和丹德里恩，一行四人从希伦顿直接去了仙尼德岛。他们第一站是位于东南山脚、庞大而复杂的洛夏宫。那座宫殿

早已挤满与会代表与随行人员，但有人立刻为叶妮芙安排了住处。他们在洛夏度过了一整天——杰洛特与希瑞聊天；丹德里恩在宫殿里四处乱转，收集并散播谣言；女术士则挑选并定做衣物。等夜幕终于降临，猎魔人和叶妮芙加入色彩斑斓的队列，前往宴会所在地艾瑞图萨宫。尽管杰洛特早就发誓不再为任何事惊讶，声称世上也不会有东西令他诧异，但在艾瑞图萨，他失算了。

这座宫殿庞大的中央大厅建成T字形。较长的那一竖有又窄又高的窗户，几乎与支撑天花板的圆柱顶部齐平。天花板很高，让人难以分辨拱顶装饰画的细节，尤其是其中最普遍的主题——那些裸体人物——的性别。每扇窗户都装着彩色玻璃，看起来耗资巨大，但大厅中人却能清楚地感觉到有风吹过。杰洛特起先惊讶于不会熄灭的蜡烛，但近看之后，他就明白了原因。那些枝状大烛台都施有魔法，甚至可能只是幻影。但不管怎么说，它们提供了充足的照明，且远比普通的蜡烛明亮得多。

他们走进大厅时，已有上百人到场。据猎魔人估算，如果按照传统，在大厅中央将餐桌摆成半圆形，这座大厅也能容纳至少三倍于此的人数。但现在看来，也许他们只能站着用餐了，因为大厅中间根本没有桌子。四周的厅壁装饰着挂毯、花环和三角旗，在冷风中不时拂动。一排排长桌靠在墙边，位于随风摇曳的挂毯和花环下方，精美的盘碟摆放在更加精美的桌布之上，还有精致的插花和华美的冰雕。走近之后，杰洛特发现，桌上的装饰远比食物多。

“没什么吃的。”他闷闷不乐地说，顺手抚平身上镶有银色饰带的黑色束腰短外衣。叶妮芙坚持要他穿这身。据说这叫紧身上衣，最近很流行。猎魔人不知道这名字是怎么来的，他也不想知道。

叶妮芙没搭话。这跟杰洛特预料的一样，他知道叶妮芙不会对这些言论做出反应。但他没有放弃，还在继续发牢骚。他单纯地只想抱怨几句而已。

“没有音乐，四下漏风，还没地方坐。我们是要站着吃喝吗？”

女术士用紫罗兰色的双眸意味深长地看了他一眼。

“没错。”她的语气平静得出奇，“我们是得站着吃东西。你要知道，在餐桌旁停留太久会很失礼。”

“我会努力规矩点儿。”他喃喃道，“反正桌边也没什么好停留的。”

“饮酒不加节制也很失礼。”叶妮芙毫不理会他的抱怨，继续做着说明，“回避对话更是不可原谅的失礼行径……”

“那个穿着可笑马裤的瘦高个儿，一边跟他的两个女友聊天，一边冲我指指点点，”他插了一嘴，“是不是也很失礼？”

“对。但不严重。”

“叶，那我们该做些什么？”

“在大厅里转几圈，跟别人打打招呼，恭维几句，聊聊天……别再扯你的紧身上衣，也别再整理头发了。”

“你不让我系头带……”

“你的头带太招摇。好了，挽住我的胳膊，我们走。在入口附近久站同样失礼。”

他们信步穿过大厅，其他宾客陆续进场。杰洛特饥肠辘辘，但他很快发现，叶妮芙刚才的话并非是在说笑。很明显，巫师的礼节确实会让宾客在冷风里缺吃少喝，更过分的是，每次停留在餐桌前，社交义务都会随之而来。有人会认出你，并为这一事实表示喜悦，随后走上前来嘘寒问暖，语气既热情又虚伪。在强制性的隔空吻或绵软无力的握手之后，在虚假的笑容和缺乏诚意但巧妙动听的恭维之后，则是简短沉闷、毫无营养的对话。

猎魔人急切地打量四周，寻找熟悉的面孔，主要是为证实，自己并非这场魔法联谊会上唯一格格不入的人。叶妮芙曾保证说还有别的局外人到场，但他却找不到任何非巫师来宾，至少没有他认识的。

侍者端着托盘，来往于宾客之间，奉上酒水。叶妮芙滴酒未沾。猎魔人很想喝个酩酊大醉，但也只能想想而已。他的紧身上衣绷得紧紧的。

女术士挽着杰洛特的手臂，娴熟地拖着他离开餐桌，领他到大厅中央，来到众目睽睽之下。他的反抗徒劳无功。他终于明白了此行的目的：单纯只为展示而已。

心中明了之后，杰洛特坚忍而冷静地忍受着女术士们病态而好奇的目光，以及巫师们神秘莫测的微笑。尽管叶妮芙向他保证说，出于礼节和世故，巫师在这种场合不会使用魔法，但他不相信他们的自控力，尤其是叶妮芙挑衅般地将他推到众人注目的中心之后。他的判断是正确的。他能感觉到胸口的徽章颤动了好几次，皮肤也有魔法波动带来的麻刺感。有些巫师——更准确地说，有些女术士——厚颜无耻地想读他的心。但他早有准备，也想到了回应的办法。他看着走在身边的叶妮芙，看着一身黑白搭配、珠光宝气的叶妮芙，看着她渡鸦般的黑发和紫罗兰

色的双眸，让那些试图打探他心声的巫师迷惑不安。面对他的幸福与满足，他们显然失去了镇定与冷静。没错，他在脑海中答道，你们没搞错。只有她，只有此时此地在我身边的叶妮芙，才是我所关心的。此时，此地。至于她从前是何种身份，身处何处，与谁相伴，我一点也不在乎。此时，此地，她与我置身在你们中间。她的身边人是我，不是别人。我现在只想这件事，只想她一人，无休无止地想她，闻着她香水的味道，感受着她的体温。你们所有人，都带着嫉妒见鬼去吧。

女术士握紧他的手臂，贴近他的身子。

“谢谢。”她低声说着，再次领他朝桌边走去，“如果不介意的话，还是别再过分炫耀了。”

“你们巫师一向把真诚看作炫耀吗？所以就算读了人的心，也不相信那些想法是真诚的？”

“对。是这原因。”

“那你为什么谢我？”

“因为我相信你。”他将他的手臂握得更紧，拿起一只餐碟，“猎魔人，帮我拿点鲑鱼。再来点螃蟹。”

“那是波维斯产的螃蟹，光运过来就得一个月，最近天还这么热。你就不担心……”

“这些螃蟹，”她打断他，“今早还趴在海底。传送术是个奇妙的发明。”

“的确。”他赞同道，“真该想办法普及，不是吗？”

“我们正在努力。来吧，帮我拿点儿。我饿了。”

“我爱你，叶。”

“我说了，别再炫耀……”她突然闭嘴，抬起头，拨开脸颊前的黑色发卷，瞪大紫罗兰色的双眼，“杰洛特！你还是头一回说这话！”

“不可能。你在跟我开玩笑。”

“不，不是。你过去只这么想过，可你今天说出口了。”

“有区别吗？”

“很大区别。”

“叶……”

“吃东西时别说话。我也爱你。我没对你说过吗？天哪，你噎住了！抬胳膊，我帮你拍拍背。做几下深呼吸。”

“叶……”

“深呼吸，很快就好。”

“叶！”

“没错。我在用真诚回报真诚。”

“你还好吧？”

“我一直在等。”她把柠檬汁挤到鲑鱼肉上，“如果你只有想法，我是不会回应的。我一直等你说出口。我能给你答复，也给了你答复。我

简直不能再好了。”

“你到底怎么了？”

“以后再告诉你。吃吧。鲑鱼味道不错，以我的魔力发誓，实在美味极了。”

“我能吻你吗？此时，此地，在所有人面前？”

“不行。”

“叶妮芙！”一位黑发女术士挣开同伴的手臂，走了过来，“你真的来了？哦，这可太好了！我好久没见你了！”

“萨宾娜！”叶妮芙的喜悦溢于言表，足能骗过除杰洛特以外的任何人，“亲爱的！真是太好了！”

两位女术士小心地拥抱一下，亲吻彼此的耳侧和耳环——两人分别佩戴着钻石和缟玛瑙。她俩的耳环形状一模一样，就像一串缩小的葡萄，但强烈的敌意立刻弥漫在二人中间。

“杰洛特，这位是我校友，阿德·卡莱的萨宾娜·葛丽维希格。”

猎魔人鞠了一躬，亲吻对方抬起的手背。他早就发现，所有女术士都热衷于吻手礼，说得委婉点儿，这能让她们享受到与公主相同的待遇。萨宾娜·葛丽维希格抬起头，耳环晃动，叮当作响。她动作轻柔，却又张扬而放肆。

“我一直期待与你见面，杰洛特。”她笑着说道。像所有女术士一样，她并不认同贵族之间那些“大人”、“阁下”之类的称呼。“你肯定想

不到我有多高兴。你终于把他带来见我们了，叶娜。说实话，我很惊讶，你竟然拖了这么久。其实没什么好难为情的。”

“我同意。”叶妮芙若无其事地回答。她略微眯起眼睛，张扬地拨开耳环边上的头发。“你的衬衣真漂亮，萨宾娜。美得让人目瞪口呆。不是吗，杰洛特？”

猎魔人点点头，咽了口口水。萨宾娜·葛丽维希格的衬衣用黑色薄绸制成，令其凹凸有致的身段一览无余。她深红色的裙子上系着银色腰带，配以玫瑰状的硕大带扣。裙子侧面开衩——当下流行这个，只是流行的款式是开到大腿，但萨宾娜的裙子却一直开到臀部。而且她的臀部相当有看头。

“科德温有什么新鲜事吗？”叶妮芙假装没注意杰洛特在看哪儿，“你的亨赛特王还在浪费资源与精力追捕森林里的松鼠党？他还在考虑对多尔·布雷坦纳的精灵发动报复性征讨？”

“暂时别谈政治了。”萨宾娜笑道。她鼻子略长，眼神如猛禽一般，一副典型的女巫形象。“在明天的会议上，我们有的是时间讨论，而且还会听到许多说教。关于和平共处……关于友谊……以及考虑到国王们的计划和野心，我们应该站在什么立场……还有什么没听说的，叶妮芙？除了巫师会和威戈佛特兹准备的说教，还有什么？”

“那就别谈政治了。”

萨宾娜·葛丽维希格发出银铃般的笑声，伴着耳环的叮当响。

“是啊。等到明天吧。明天……等到明天，一切都会明朗起来。哦，政治，还有无休无止的争论，这些太影响皮肤质量了。幸好我有罐

上好的乳霜。相信我，亲爱的，皱纹会像晨雾一样消失得无影无踪.....要我给你配方吗？”

“谢谢，亲爱的，不过我用不着。真的。”

“哦，我知道。我在学校就一直羡慕你的皮肤。诸神在上，那是多少年前的事了？”

叶妮芙假装向正在经过的某人回以问候，这时，萨宾娜冲猎魔人笑了笑，快活地挺起胸，将黑色薄绸掩藏不住的春色展现在他眼前。杰洛特又吞了口口水，努力不去盯着透明衣料下清晰可见的粉红色乳头。他尴尬地瞥了眼叶妮芙。女术士露出微笑，但他太了解她了。她已经出奇愤怒了。

“哦，请原谅。”叶妮芙突然说，“我看到菲丽芭在那边。我得找她说话。跟我来，杰洛特。再见啦，萨宾娜。”

“再见啦，叶娜。”萨宾娜·葛丽维希格盯着猎魔人的眼睛说，“我得再次称赞你的.....品味。”

“谢谢。”叶妮芙的语气出奇地冰冷，“谢谢你，亲爱的。”

菲丽芭·艾哈特的男伴是迪杰斯特拉。杰洛特曾与这位瑞达尼亚密探有过短暂接触，按理说他应该高兴才对：他终于遇上了自己认识的人，而且那人跟他一样，都不是巫师。但他一点也不高兴。

“见到你可真好，叶娜。”菲丽芭说着，送给叶妮芙一个隔空吻，“你好啊，杰洛特。你们两位都认识迪杰斯特拉伯爵，对吧？”

“谁不认识他呢？”叶妮芙垂下头，把手伸给迪杰斯特拉。密探头子

恭恭敬敬地亲吻一下。“见到您真令我欣喜，大人。”

“能与您再见也让我高兴，叶妮芙。”维兹米尔王麾下的密探头子答道，“何况您还有一位如此讨喜的同伴。杰洛特，我发自内心地向你致敬……”

杰洛特忍住出言讥讽的冲动，同对方握了握手——或者说，试着握了握手。那只手的尺寸实在超常，让“握手”变得压根不可能。

身躯庞大的密探穿着一件米黄色紧身薄上衣，大大咧咧地敞着怀。显然，这件衣服没让他感觉不自在。

“我刚才看到，”菲丽芭说，“你在跟萨宾娜讲话。”

“没错。”叶妮芙哼了一声，“看到她的衣服没？只有毫无品味和恬不知耻之人才会……这婆娘比我年纪还大——算了，不提了，好像她有什么可炫耀的似的！令人厌恶的母牛！”

“她没问你什么问题？人人都知道，她在为科德温的亨赛特打探情报。”

“真的？”叶妮芙装出震惊的样子，但明眼人都能看出她在说笑。

“还有您，大人，喜欢我们的庆典吗？”等菲丽芭和迪杰斯特拉笑声停止，叶妮芙问道。

“非常喜欢。”维兹米尔王的密探礼貌地鞠了一躬。

“如果说，”菲丽芭笑着说，“伯爵来这儿是为公事，那他这话就是极度的赞美。但跟所有类似的赞美一样，他还不够真诚。就在不久前，

他还说自己更喜欢昏暗宜人的氛围，喜欢木柴燃烧和肉叉烤肉的味道。他怀念传统的洒满酱汁和啤酒的桌子，这样就能和着醉汉的下流小曲，用酒杯敲打桌子，还可以在凌晨时分听着嚼骨头的声音，躺在桌子底下安然入睡。虽然我争论说，眼下这种宴请方式也有许多优势，可他充耳不闻。”

“是吗？”猎魔人打量密探头子的眼神亲切了些，“我能问问都有哪些优势吗？”

这一次，他的问题也被当成了说笑。两位女术士同时大笑起来。

“哦，你们这些男人啊，”菲丽芭说，“真是什么都不懂。要是坐在烟雾缭绕、光线昏暗的桌子后面，你该怎么展示裙子和身段呢？”

杰洛特不知如何作答，只好鞠了一躬。叶妮芙轻捏他的胳膊。

“哦，”她说，“我看到特莉丝·梅利葛德了。我得跟她说几句话……抱歉，我先告退了。保重，菲丽芭。我们肯定还有机会聊天的。您说呢，大人？”

“毫无疑问。”迪杰斯特拉深鞠一躬，笑道，“听候您的吩咐，叶妮芙。需要的话尽管开口。”

他们找到了特莉丝，后者一身蓝色与淡绿相间的衣裙，显得光彩照人。看到二人到来，特莉丝中断与两位巫师的谈话，露出欣喜的笑容。她先拥抱了叶妮芙，然后又重复一遍亲吻彼此耳边空气的仪式。杰洛特握住她伸出的手，但决定反其道而行之——他拥抱了红发女术士，亲吻她像桃子一样柔软的脸颊。特莉丝的脸微微发红。

两位巫师做了自我介绍。一位是庞德·维尼斯的德雷瑟姆，另一位

是他兄弟戴斯摩。他们都效命于柯维尔的伊斯特拉德王。二人沉默寡言，很快便借故离开。

“你们刚才在跟菲丽芭和崔托格的迪杰斯特拉说话，”特莉丝把玩着颈间嵌有白银和钻石的天青色心形挂坠，“你们肯定都认识迪杰斯特拉吧？”

“没错。”叶妮芙说，“他也跟你说话了？有没有向你套话？”

“有啊。”女术士狡黠地吃吃笑了起来，“手段还很巧妙呢。不过菲丽芭很擅长打乱他的步调。我觉得他们相处得不错。”

“他们相处得简直太好了。”叶妮芙严肃地提醒她，“当心，特莉丝。关于——你知道的那个人，一个字也别告诉他。”

“我明白。我会小心的。顺便一问……”特莉丝压低声音，“她怎么样了？我能不能见见她？”

“如果你下定决心去艾瑞图萨授课，”叶妮芙笑道，“就能经常见到她了。”

“哦，”特莉丝瞪大了眼睛，“我懂了。希瑞她……”

“别说了，特莉丝。回头再谈。明天。等会议结束之后。”

“明天？”特莉丝露出古怪的微笑。叶妮芙皱起眉头，但没等她发问，大厅里突然一阵小小的骚动。

“他们来了。”特莉丝清清嗓子，“终于来了。”

“是啊，”叶妮芙赞同地说着，视线移开她朋友的双眼，“他们来

了。杰洛特，你终于有机会跟巫师会及高阶评议会的成员见面了。如果有机会，我会介绍他们给你认识，不过提前知道一下谁是谁也没坏处。”

巫师们让到两旁，向步入大厅的要人们鞠躬行礼。为首的是个已到中年、但看起来精力充沛的男人，身着质朴的羊毛衣物。走在他身边的是个五官分明的高挑女子，一头黑发梳理得整整齐齐。

“这位是埃勒的格哈特，又名亨·格迪米狄斯，是在世巫师中最年长的一位。”叶妮芙小声告诉杰洛特，“他身边的女人是蒂莎娅·德·维瑞斯，不比亨年轻多少，但从不吝惜用灵药掩盖自己的年龄。”

在那二人身后，一个迷人的女子走进大厅。她有一头长长的暗金色头发，灰绿色的衣裙镶有花边，随着脚步沙沙作响。

“法兰茜丝卡·芬达贝，又名艾妮德·安·葛丽娜，意思是‘山谷雏菊’。别傻盯着她看，猎魔人。很多人都觉得她是全世界最美的女人。”

“她也是巫师会成员？”他惊讶地低声问道，“她看起来这么年轻，也是魔法灵药的作用？”

“她不是。法兰茜丝卡是纯血精灵。再看看护送她的男人吧，洛格伊文的威戈佛特兹，他是当真年轻，但天赋异禀。”

杰洛特知道，对巫师来说，所谓的“年轻”是指百岁和百岁以下。威戈佛特兹看上去也就三十五岁，高大健壮，穿着骑士风格的短上衣——当然了，上面没有纹章。而且他英俊得惊人。尽管身旁是光彩照人的法兰茜丝卡·芬达贝——她美得令人窒息，大眼睛如温顺的母鹿——但巫师本人仍能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

“威戈佛特兹旁边的矮个子是阿尔托·特拉诺瓦。”特莉丝·梅利葛德说，“这五人组成了巫师会……”

“那个面孔很奇怪、跟在威戈佛特兹身后的女孩呢？”

“他的助手，莉迪亚·凡·布雷德沃特。”叶妮芙冷冷地说，“她的身份无足轻重，但直视她的脸却是严重的失礼行为。注意后面的三个男人，他们都是高阶术士评议会的成员。希达里斯的费卡特、牛堡的莱德克里夫，以及朗·爱塞特的卡杜因。”

“这就是评议会的全体成员？就这么几个？我以为不止这些呢。”

“巫师会共有五人，高阶评议会也是五人。菲丽芭·艾哈特是评议会成员之一。”

“人数还是对不上。”杰洛特摇摇头。特莉丝吃吃地笑起来。

“你还没告诉他？杰洛特，你真不知道？”

“知道什么？”

“叶妮芙也是评议会成员啊。索登大战之后就是了。亲爱的，你没跟他炫耀过？”

“没有呢，亲爱的。”女术士直视好友的双眼，“首先，我不喜欢炫耀。其次，我没那个机会。我跟杰洛特已经好久没见了，待办事项的清单也列得很长，我们打算一点点解决。”

“懂了。”特莉丝有些犹豫，“嗯……我明白，你们好久没见了，肯定有很多事要谈……”

“谈话呢，”叶妮芙暧昧地一笑，给了猎魔人一个充满暗示的眼神，“可以排到后面。应该说排在最后才对，特莉丝。”

这句回答让红发女术士猝不及防，脸也微微发红。

“我明白了。”她摆弄着天青色的挂坠，以掩饰自己的尴尬。

“那真再好不过。杰洛特，帮我们拿点酒。不，别从那位侍者的盘子里拿。找那边那位。”

叶妮芙的语气不容反驳，杰洛特只好照做。他从侍者的托盘里拿起两杯酒，同时小心翼翼地打量着两位女术士。叶妮芙压低声音，语速飞快，特莉丝·梅利葛德则低着头，专心聆听。等他回来时，特莉丝已经走了。叶妮芙显然对酒毫无兴趣，于是他把杯子放到旁边的桌子上。

“你没说得太过分吧？”他冷冷地问。叶妮芙的双眸燃起紫罗兰色的怒火。

“别拿我当傻瓜。你以为我不知道你跟她的事？”

“如果说这就是你生气的……”

“这就是！”她打断他的话，“别摆出那副傻乎乎的表情，别再多嘴，更重要的是，别再对我撒谎。我认识特莉丝比你更久。我们很合得来。我们一直很了解对方，虽然偶尔会有些……小摩擦。在我看来，她心里有点想不开，但我帮她解决了，就这样。这事就此打住吧。”

他本来也没有再提的打算。叶妮芙拨开颊前的一缕卷发。

“现在我要离开一会儿，去跟蒂莎娅和法兰茜丝卡说几句话。再吃

点东西吧，你的肚子都咕咕叫了。还有，警惕点儿。肯定会有人找你搭讪。别让他们欺负你，也别损坏我的名声。”

“这你大可放心。”

“杰洛特？”

“嗯。”

“就在刚才，你说你想在这儿、在所有人面前吻我。现在你还这么想吗？”

“想。”

“只要别弄花我的唇膏。”

与叶妮芙亲吻时，他用眼角余光打量人群。不少人在看，但没太当回事。菲丽芭·艾哈特与一群年轻巫师站在旁边，冲他眨眨眼，装模作样地鼓起掌来。

叶妮芙抽身退开，重重地叹了口气。

“想不到这种小事也能叫人如此开心。”她满足地说，“好了，我去了。很快就回来。等宴会结束……嗯……”

“你说什么？”

“拜托，别吃加蒜的菜。”

等她离开，猎魔人立刻抛下条条框框，松开紧身上衣的扣子，把那两杯酒喝光。他打算找点正经的食物吃，结果一无所获。

“杰洛特。”

“大人。”

“敬称就免了。”迪杰斯特拉皱起眉头，“我才不是什么伯爵。我是农民出身，但维兹米尔命令我自称伯爵，免得冒犯大臣和巫师们。好了，你用这身行头和身材抓人眼球的计划进展如何？是不是还得装出开心的样子？”

“用不着。我能来这儿不是凭地位。”

“那可有趣了。”密探头子笑着说，“不过按一般人的观点，这恰好说明你很特别，说明你独树一帜。因为其他到场者凭的都是自己的地位。”

“我就是担心这个。”杰洛特努力露出微笑，“我也觉得自己独树一帜，或者说，格格不入。”

密探头子审视附近的餐盘，拿起杰洛特从没见过的某种绿色豆荚，一口吃了下去。

“对了，”他说，“多谢你杀了米舍莱兄弟。你在牛堡港口砍了他们四个的消息传到瑞达尼亚，让很多人松了口气。有个大学医师奉命验伤，听说他的结论，我差点笑岔了气——他说伤口是被一个马上骑士用大镰刀砍出来的。”

杰洛特未置一词。迪杰斯特拉又往嘴里丢了颗豆荚。

“可惜的是，”他一边咀嚼一边续道，“砍掉人头之后，你没报告市长。他们可都顶着悬赏呢，不论死活，都是一笔巨额赏金。”

“我该纳的税早就是笔烂账了。”猎魔人也尝了尝豆荚，却发现它的味道就像肥皂水泡过的芹菜，“除此以外，我必须尽快离开，因为.....你应该早就听说了。你什么都知道。”

“我半个字也没听说。”密探头子笑道，“真的。话说回来，我该从哪儿知道这些呢？”

“从.....呃，比如说，菲丽芭·艾哈特给你的报告里？”

“报告、故事、流言。我是得听这些东西，工作使然嘛，但工作也要求我用细筛仔细筛检每条细节。好比最近，我听说臭名昭著的教授和他两个同伙死在某人剑下。这事就发生在锚地村的一间小旅店外。干掉匪徒的人同样没时间去领赏。”

杰洛特耸耸肩：“流言就是这样。好好筛筛，你才能知道剩下些什么。”

“没这个必要，我知道会剩下什么。大多数情况下都是蓄意散播的假情报。哦，既然说到假情报，小希瑞菴怎么样了？那个可怜的、病恹恹的小姑娘得了白喉病？我想她应该很健康吧？”

“迪杰斯特拉，别跟我说这个。”猎魔人盯着密探头子的眼睛，冷冷地回答，“我知道你能来这儿是凭自己的身份，但你还是别太热衷工作为好。”

密探头子哈哈大笑，两个路过的女术士惊讶地看着他。她们看起来很有趣。

“我每解开一个谜团，”迪杰斯特拉止住笑声，“维兹米尔王都会给我额外的奖赏。热衷工作能让我过上体面的生活。你可以笑话我，但我

得养老婆孩子。”

“一点也不好笑。你当然可以卖力工作供养妻儿，但不介意的话，请别因此让我蒙受损失。在我看来，这个大厅里一点也不缺少谜题和疑团。”

“的确。整个艾瑞图萨就是个不解之谜。你肯定也注意到了，杰洛特，这儿的气氛有些异常。澄清一句，我指的并不是那些烛台。”

“我不明白。”

“我相信你。其实我也不明白，但我很想弄明白。你说呢？哦，请原谅。你肯定早就听说了。从……呃，比如说，迷人的温格堡的叶妮芙给你的报告里？话说回来，我从叶妮芙那儿也打探过好几次消息。哎呀，去年哪些地方下过雪呢？”

“我当真听不懂你在说什么，迪杰斯特拉。你能不能尽力讲得更清楚些？先把你的职业习惯放一放。请原谅，但我不打算从你这儿赚一笔额外奖赏。”

“你觉得我在无耻地欺骗你？”密探头子皱起眉头，“你觉得我在骗你说出情报？你弄错了，杰洛特。我只想知道，你有没有察觉一件事？在我看来再明显不过的事。”

“哪件事？”

“这儿连一个戴王冠的人都没有，你就不觉得惊讶？”

“我半点也不惊讶。”杰洛特费力地用牙签戳起一颗腌橄榄，“我相信国王们更喜欢传统宴会，坐在桌边一直玩乐到凌晨，然后倒在桌下呼

呼大睡。更重要的是.....”

“更重要的是？”迪杰斯特拉毫不客气地伸出手，从碗里抓起四颗橄榄，塞进嘴里。

“更重要的是，”猎魔人看着正穿过大厅的几位大人物，“国王懒得亲自前来。他们会派出大批密探打探消息，看谁到场，谁又没到。可能他们也想查清这儿的气氛为何如此异常。”

迪杰斯特拉把橄榄核吐到桌上，从银托盘里拿起长叉，在一只大号水晶碗里翻找起来。

“而威戈佛特兹，”他一边翻找一边说，“还要确保密探无一缺席。他把所有王家密探都集中到这儿了。猎魔人，威戈佛特兹为什么这么做？”

“我怎么知道？我对这些不感兴趣。我说了，我是以个人身份前来的。我可不想——该怎么说呢？——蹚这摊浑水。”

维兹米尔王的密探头子从碗里叉起一只小章鱼，厌恶地打量着。

“谁会吃这玩意儿？”他带着虚伪的同情摇摇头，转身看着杰洛特。“仔细听我说，猎魔人，”他平静地道，“你坚信自己以个人身份前来，认定自己对什么事都不在乎，也不可能去在乎任何事.....这让我有种冲动想打个赌。你想赌一把吗？”

“麻烦你说清楚点儿。”

“我建议打个赌。”迪杰斯特拉举起戳着小章鱼的叉子，“我赌接下来一小时内，威戈佛特兹会找你长谈一番。我敢说，在这番谈话中，他

会向你证明你既不是以个人身份前来，也已经蹚进了这摊浑水。如果说错了，我就在你面前吃掉这长触手的鬼东西。你接受吗？”

“如果输了，我该吃什么？”

“什么也不用。”迪杰斯特拉飞快地张望四周，“如果你输了，你得跟威戈佛特兹的谈话内容原原本本全告诉我。”

猎魔人沉默片刻，冷静地看着密探头子。

“再会，大人。”他开了口，“感谢您这番话。真是金玉良言。”

迪杰斯特拉似乎有些恼火。

“你这话的意思是……”

“是的，没错。”杰洛特打断他，“再会。”

密探头子耸耸肩，把章鱼和叉子丢进碗里，转身走开。杰洛特没有目送他，而是缓缓走到下一张桌前。在莴苣叶和柠檬片中间有只银托盘，里面盛着粉白相间的大明虾，令他食指大动。但他有种感觉，似乎有人正好奇地打量他。考虑到礼仪和体面，他只好用缓慢到夸张的步子踱到桌边，谨慎而庄严地小口吃着。

萨宾娜·葛丽维希格站在临近的餐桌前，正跟一位火红发色的女术士专注地交谈。猎魔人不认识那个红发女人。只见她身穿白裙，搭配白色乔其纱衬衫。这件衬衫跟萨宾娜的很像，也是全透明的，但在重要部位巧妙地缝以花饰。杰洛特发现，这些花饰有个奇妙的特点——它们忽而透明，忽而暗淡，变幻不休。

两位女术士一边轻声谈话，一边吃着切片龙虾肉。她们用的是上古语，尽管没在看他，但谈话内容明显与他有关。他小心翼翼地集中敏锐的猎魔人听力，同时装出专心品尝明虾的样子。

“.....跟叶妮芙？”红发女人把玩着盘在脖子上的珍珠项链——那玩意其实更像狗项圈——询问道，“你说真的，萨宾娜？”

“千真万确。”萨宾娜·葛丽维希格答道，“说出来你肯定不信，可已经有好几年了。他居然受得了那个泼妇，真让我吃惊。”

“有什么好吃惊的？她肯定对他施了法术，用魔法迷惑了他。你以为我没这么干过？”

“可他是个猎魔人！猎魔人不会被魔法迷惑，至少不会太久。”

“那肯定是因为爱情了。”红发女人叹道，“爱情是盲目的。”

“盲目的是他才对。”萨宾娜扮个鬼脸，“你相信吗，玛蒂？她竟向我介绍他，就像介绍一位校友。活见鬼，她的年纪足足比我大了.....算了，不提这个了。我敢说，她为那猎魔人都打翻醋坛子了。小梅利葛德只对他笑了笑，那老巫婆就把她痛骂一顿，斩钉截铁地要她收拾东西走人。至于现在.....瞧瞧吧，她正跟法兰茜丝卡说话，眼睛却始终盯着她的猎魔人。”

“她害怕了。”红发女人吃吃地笑道，“她怕我们勾引他，哪怕只是一夜春宵。萨宾娜，你有这个打算吗？咱们要不要试试？他看起来很健康，跟那些狂妄自大又软趴趴的家伙完全不一样.....”

“别这么大声，玛蒂。”萨宾娜压低声音，“别看着他，别乱笑。叶妮芙也在看着我们呢。还有，注意形象。你真要勾引他吗？这可不是体

面女人该做的。”

“唔，你说得对。”思索片刻之后，玛蒂表示赞同，“但他要是突然走过来，自己提起这档子事呢？”

“那样的话，”萨宾娜·葛丽维希格一边说，一边用墨黑的双眸向猎魔人投去猛兽般的眼光，“我会毫不犹豫地答应。就算在石头上做也行。”

“要是我，在刺猬身上做都没问题。”玛蒂窃笑着说。

猎魔人盯着桌布，用明虾和莴苣叶掩饰脸上的尴尬。他格外感激流淌在血管里的突变血液，多亏了它，他的脸才不会涨红。

“猎魔人杰洛特？”

他咽下嘴里的明虾，转过身去。是个巫师，长得很面熟，他脸上露出微笑，抚摸着紫色紧身上衣的绣花贴边。

“沃尔的多瑞加雷。我们见过，是在……”

“我记得。请原谅，我没能立刻认出你。很荣幸……”

巫师的笑容欢快了些。他从一位侍者的托盘里端起两只酒杯。

“我观察你好一阵儿了。”他将一只酒杯递给杰洛特，“你对叶妮芙介绍的每个人都说你过得很愉快。你是心口不一，还是不敢批评别人？”

“我这是礼貌。”

“跟他们讲礼貌？”多瑞加雷指着宴会的宾客们，“相信我，这么做不值得。他们就是一群虚荣、善妒又虚伪的家伙，不但没法领会你的礼貌，还会反当成讽刺。要跟他们打交道，猎魔人，你得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摆出偏执、傲慢又粗鲁的态度，这一来，至少他们会对你印象深刻。愿意跟我喝一杯吗？”

“喝这种蚊子尿？”杰洛特露出愉快的微笑，“简直恶心透了。哦，如果你想喝的话.....我可以强迫自己喝下去。”

萨宾娜和玛蒂正竖着耳朵偷听，闻言恼火地哼了一声。多瑞加雷轻蔑地瞥了她们一眼，转身跟猎魔人碰碰杯子，终于露出由衷的笑容。

“我只略微指点你一下，”他说，“你就马上学以致用了。你的机智是打哪儿来的，猎魔人？在你四处云游、猎杀濒危物种的旅途中？为你的健康干杯。说出来不怕你笑话，但在这大厅里，我想祝酒的人并不多，你是其中之一。”

“真的？”杰洛特轻晃酒杯，小口品尝，“即便我以捕杀濒危动物为生？”

“别冲我来劲儿。”巫师拍拍他的后背，“宴会才刚刚开始，肯定还会有人过来搭讪，所以省省你这些尖锐的回答吧。不过说到谋生的行当.....你，杰洛特，至少还有自尊，不会拿战利品装饰自己。看看周围吧。听我的，抛开你的礼貌，他们喜欢别人盯着自己。”

猎魔人乖乖地将目光转向萨宾娜·葛丽维希格的胸部。

“你看，”多瑞加雷拉住他的袖子，指着从旁经过的一位身披薄纱的女术士，“有角飞龙皮制成的便鞋。注意到没？”

他不假思索地点点头。其实他只注意到那身透明薄纱没能遮掩住的部位。

“哦，你瞧，岩生眼镜蛇。”多瑞加雷目光敏锐，又认出一双踩过大厅地面的便鞋。那双鞋的鞋帮只比脚踝高一掌，让辨识的难度降低不少。“那边是.....白色鬣蜥。火蜥蜴。翼龙。眼镜凯门鳄。石化蜥蜴.....这些爬行类生物都是濒危物种。他们就不能穿牛皮或猪皮的鞋子吗？”

“多瑞加雷，又像平时一样谈论皮革呢？”菲丽芭·艾哈特在他们身边停下脚步，“还有鞣革和制鞋？真是粗俗，缺乏品味。”

“在不同人眼里，缺乏品味的东西并不一样。”多瑞加雷轻蔑地扮了个鬼脸，“你这条裙子的镶边真漂亮。我没弄错的话，是钻石貂吧？真有品味。我想你应该很清楚，这种生物在二十年前就因为漂亮的毛皮绝了种。”

“是三十年前。”菲丽芭一边纠正，一边将最后几只明虾——杰洛特还没来得及吃完——接二连三地塞进嘴里，“我知道，我知道。要是我让裁缝用生亚麻镶边，那些物种就会死而复生了。我考虑过，不过颜色不搭，我也没办法。”

“去那张桌子吧。”猎魔人用轻松的语气建议道，“我看到那儿有一大碗鱼子酱。看在拟铲鲟快要彻底灭绝的分上，我们最好快点儿。”

“跟你一起品尝鱼子酱？我梦寐以求。”菲丽芭眉飞色舞地勾住他的手臂，身上散发出肉桂和五福花的迷人味道，“那就赶快吧。多瑞加雷，你要一起来吗？不愿意？好吧，回头见，玩得开心。”

巫师打个响指，转身离开。萨宾娜·葛丽维希格和她的红发朋友看着他们，目光之毒辣堪比濒危的岩生眼镜蛇。

“多瑞加雷，”菲丽芭毫无顾忌地紧贴着杰洛特，低声说道，“是希达里斯的埃塞因王的密探。小心点儿。爬行动物和皮革只是盘问的前奏。而且萨宾娜·葛丽维希格就在不远处偷听……”

“……因为她是科德温的亨塞特王的密探。”杰洛特替她说完，“我知道，你之前提到过。还有她的红发朋友……”

“她才不是红发——那是染的。你没长眼睛吗？那是玛蒂·索德格伦。”

“她又是谁的密探？”

“玛蒂？”菲丽芭大笑起来，涂着鲜艳唇膏的双唇间亮出洁白的牙齿，“谁的也不是。玛蒂对政治不感兴趣。”

“难以置信！我以为这儿的所有人都是探子。”

“很多人都是，”女术士眯起眼睛，“但并非所有。玛蒂是个医师，性欲旺盛。哦见鬼，看啊！他们把鱼子酱全吃光了！一粒都没剩下，连盘子都舔干净了！现在怎么办？”

“现在，”杰洛特露出无辜的微笑，“你会宣称这儿的气氛有些异常。你会说服我放弃中立，做出选择。你会跟我打赌，而我却不晓得这会对我有什么好处，但我知道，一旦赌输，我就得为你做点什么。”

菲丽芭·艾哈特沉默良久，目光定格在他身上。

“我早该猜到的。”她平静地说，“迪杰斯特拉没忍住，对不对？虽然我警告过他，说你痛恨密探，但他还是要跟你打个赌？”

“我不恨密探，我只恨打探秘密的行为。而且我痛恨被人轻蔑。别跟我提什么打赌，菲丽芭。我当然知道气氛不对，就让它继续不对去吧。它不会影响到我，我也对它不感兴趣。”

“这些你已经告诉过我了。在牛堡。”

“你没忘记真是太好了。你应该还记得当时的情况。”

“历历在目。当时我没有告诉你，里恩斯——管他真名叫什么——的雇主是谁。我让他逃走了。哦，你当时很生我的气……”

“这已经是委婉的说法了。”

“但现在，是我自证清白的时候了。我明天就会把里恩斯交给你。别插嘴，也别露出那副表情。跟迪杰斯特拉的赌约不同，这是个承诺，而我向来守信。不，别问问题，等到明天再说。至于现在，我们还是专心品尝鱼子酱、说说无关紧要的话吧。”

“鱼子酱没了。”

“稍等。”

她飞快地扫视四周，然后挥挥手，低声念出一句咒语。银色餐盘里立刻盛满了濒临灭绝的拟铲鲟的鱼卵——恰好，餐盘的形状也像一条跃起的鱼。猎魔人笑了。

“幻象总不能填饱肚子吧？”

“的确不能，但解馋足够了。尝尝看。”

“唔.....的确.....必须说，比真鱼子酱还好吃.....”

“而且不会发胖。”女术士自豪地说着，将柠檬汁挤在满满一勺鱼子酱上，“能帮我拿杯白葡萄酒吗？”

“乐意效劳。菲丽芭？”

“我在听。”

“我听说按照礼节，宴会上禁止施法。不变鱼子酱，用魔法直接变出鱼子酱的味道岂不更安全？你肯定能做到.....”

“我当然能。”菲丽芭·艾哈特透过水晶高脚杯看着他，“施展那样的法术只是小菜一碟。可这一来，你就只能满足于味觉，从而错失许多乐趣——比如过程，以及相关的动作、仪态和言辞，还有眼神接触.....我有个类似的范例，你想听听吗？”

“请讲。我很期待。”

“我能用魔法变出性高潮的感觉。”

猎魔人还没想出该怎么答话，一个矮小苗条、留着稻草色长直发的女术士便走了过来。他立刻认出了她——正是那个穿着有角飞龙皮便鞋的女人。她身披绿色薄纱上衣，薄得连左乳上方的小痣都隐藏不住。

“很抱歉，”她说，“但我必须打断你们的调情了，菲丽芭。莱德克里夫和戴斯摩想跟你说几句话。是要紧事。”

“好吧，既然很要紧，我马上就去。再会，杰洛特。咱们以后再调

情吧！”

“哎呀，”淡黄发色的女人仔细看着他，“杰洛特。把叶妮芙迷得神魂颠倒的猎魔人？我一直在观察你，想知道你究竟是谁。真让我苦恼极了。”

“了解。”他礼貌地笑道，“我现在也有同样的苦恼。”

“请原谅我的失礼。我是凯拉·梅兹。哦，鱼子酱！”

“小心。那是幻象。”

“果然，见鬼！”女术士丢下勺子，好像那是黑蝎子的尾巴，“谁这么厚颜无耻……是你吗？你能施展四级幻术？”

“我，”他笑意不减地说着谎，“可是位魔法大师。我只是伪装成猎魔人，以此隐瞒身份。你真以为叶妮芙会看上一个普普通通的猎魔人？”

凯拉·梅兹直视他的双眼，皱起眉头。她戴着生命十字架形状的徽章——银制，上面镶着锆石。

“来杯酒吗？”他试图打破难堪的沉默。他担心对方不怎么欣赏他的笑话。

“不了，多谢……我的魔法大师同行。”凯拉冷冰冰地说，“我不喝酒，应该说不能喝。我今晚还打算怀个孩子呢。”

“谁的孩子？”萨宾娜·葛丽维希格那位染红发的朋友问道。她身穿透明的白色乔其纱衬衣，正朝他们走来。“谁的？”她重复了一次，无辜

地扑扇着长长的睫毛。

凯拉转过身，瞪大眼睛上下打量她，从白色的飞龙皮便鞋到缀满珍珠的头冠。

“跟你有什么关系？”

“没关系，职业病而已。愿意为我介绍你的同伴、大名鼎鼎的利维亚的杰洛特吗？”

“不愿意。但我知道，你不满足是不会走的。杰洛特，这位是玛蒂·索德格伦，女色魔，特长是勾引男人。”

“你一定要三句话不离本行吗？哦，还为我留了点鱼子酱？真好。”

“小心，”凯拉和猎魔人异口同声，“那是幻象。”

“还真是！”玛蒂·索德格伦俯下身，皱起鼻子，之后又拿起一只酒杯，看着上面留下的些许深红色唇膏。“哦，菲丽芭·艾哈特。我早该猜到的。还有谁会胆大包天到这种程度？那条让人厌恶的毒蛇。你知道她是瑞达尼亚的维兹米尔王的密探吧？”

“而且性欲旺盛？”猎魔人冒险问了一句。玛蒂和凯拉不约而同地哼了一声。

“你这么奉承她，跟她调情，就为这个？”女色魔问道，“如果真是这样，我可得告诉你，有人在跟你恶作剧。菲丽芭对男人没兴趣，已经有段时间了。”

“不过嘛，也许你是女人？”凯拉·梅兹噙起闪闪发光的嘴唇，“我的

魔法大师同行，只是装成男人的样子，对吗？为了隐瞒身份？你知道吗，玛蒂，他刚才已经承认自己喜欢伪装了。”

“他喜欢伪装，也知道如何伪装。”玛蒂不怀好意地笑笑，“对吧，杰洛特？就在刚才，我还看到你假装听不清也听不懂上古语。”

“他有数不清的恶习，”叶妮芙走过来冷冷地说，傲慢地勾住猎魔人的手臂，“全身上下都是。所以你们在浪费时间，女士们。”

“看来也是。”玛蒂·索德格伦表示赞同，脸上仍然挂着不怀好意的笑，“那就祝你玩得愉快喽。来吧，凯拉，我们去喝一杯……无酒精的。也许今晚我也会尝试一下。”

“呼。”她们走后，杰洛特长出一口气，“来得正是时候，叶。谢谢。”

“谢我？我看不怎么诚心吧。大厅里只有十一个女人穿着透明衬衣、袒胸露乳。我只离开半个钟头，就发现你在跟其中两个说话……”

叶妮芙突然闭嘴，看着那只鱼形的餐盘。

“……还在吃幻象。”她补充道，“哦，杰洛特啊杰洛特。跟我来。我介绍你认识几位值得认识的人物。”

“是不是有威戈佛特兹？”

“有意思。”女术士眯起眼睛，“没想到你会提起他。没错，威戈佛特兹想见你，跟你说几句话。我要提醒你，这番对话可能显得老套又无聊，但别被假象欺骗了。威戈佛特兹在这方面是行家里手，而且聪明绝顶。我不知道他找你有什么事，但千万记得保持警惕。”

“我会的，”他叹了口气，“但我不觉得那个狡猾的老狐狸有办法让我吃惊，尤其在我见过这些人之后。我被密探骚扰；被濒危的爬行动物与貂类惊吓；我吃了根本不存在的鱼子酱；对男性毫无兴趣的女色情狂在质疑我的男子气概；有人威胁要在刺猬背上强暴我；还有怀孕的恐吓，以及性高潮，当然是没有相关过程的那种。太可怕了……”

“你喝酒了？”

“只喝了点希达里斯的白葡萄酒，但里面说不定有春药……叶？等跟威戈佛特兹谈完话，我们要不要回洛夏宫？”

“不，不回。”

“抱歉，你说什么？”

“我想在艾瑞图萨宫过夜。跟你一起。你说春药？在酒里？再好不过了……”

“哦天哪，哦天哪。”叶妮芙长出口气，将一条大腿压到猎魔人的腿上，“哦天哪，哦天哪。我已经好久……好久好久没做爱了。”

杰洛特一言不发，将手指抽离她的发卷。首先，她的话很可能是个陷阱，他担心诱饵里藏着锐利的鱼钩。其次，她的味道仍残留在唇上，他不想将它抹去。

“我已经好久好久没跟宣称爱我、而我也宣称爱他的男人做过爱了。”片刻后，见猎魔人没上钩，她又喃喃说道，“我都忘了这有多么美妙。哦天哪，哦天哪。”

她更加用力地舒展身体，伸出手臂，双手同时抓住枕头角。月光洒在她双乳之上，美妙的曲线让猎魔人的后腰一阵颤抖。他抱住她，二人筋疲力尽地躺倒，慢慢冷却激情。

屋外传来阵阵蝉鸣，远处仍能听到微弱的话语和笑声。说明尽管已是深夜，宴会仍未结束。

“杰洛特？”

“什么事，叶？”

“告诉我。”

“我和威戈佛特兹的谈话内容？现在？明早再说吧。”

“现在就说，拜托了。”

他看向房间角落的写字台，上面放着好些书籍和其他物件，都是暂时迁居、好给叶妮芙腾出住处的学生没能带走的东西。一只填充布偶靠在书堆上，身穿褶边衣裙，姿势甚是可爱，身上不少地方因被频繁的拥抱而凹陷下去。她没带走这只布偶，他心想，她怕洛夏宫宿舍的朋友取笑自己，所以没带上自己的布偶。可没了它，也许她今晚根本无法入眠。

布偶用纽扣双眼看着他。他转过头。

叶妮芙介绍巫师会成员时，他仔细观察了这几位巫师精英。亨·格迪米狄斯疲惫地瞥了他一眼，显然宴会已经让老人累坏了。阿尔托·特拉诺瓦暧昧不明地做了个鬼脸，向他鞠了一躬，随后便将目光转向叶妮芙，但意识到其他人正看着自己，又立刻严肃起来。精灵法兰茜丝卡·

芬达贝的蓝色双眼神秘莫测又冷冽如冰。叶妮芙向猎魔人引荐这位“山谷雏菊”时，她露出微笑，尽管那笑容美丽无比，却让猎魔人满心恐惧。等和蒂莎娅·德·维瑞斯互相介绍时，尽管她的全部心思好像都在整理衣袖和饰物上，微笑也远没有法兰茜丝卡那么美丽，但显得真诚得多。蒂莎娅立刻同杰洛特聊了起来，还提到了他的某件伟大事迹，只是猎魔人完全没有印象，不由怀疑是她自己编出来的。

就在这时，威戈佛特兹加入了对话。洛格伊文的威戈佛特兹身材魁梧，外形英俊而高贵，嗓音真挚又诚恳。杰洛特知道，这样的人值得信任。

他们只聊了几句，便感觉有许多焦虑的目光聚到自己身上。叶妮芙看着猎魔人。一个眼神友好的年轻女术士看着威戈佛特兹，不时用扇子遮住下半边脸。他们说了几句客套话，然后威戈佛特兹建议找个没人的地方再谈。在杰洛特看来，只有蒂莎娅·德·维瑞斯对这个提议吃了一惊。

“杰洛特，你睡着了？”叶妮芙小声说道，晃了晃他，也打断了他的沉思，“你该告诉我谈话的内容了。”

木偶坐在写字台上，仍用它的纽扣眼睛盯着他。他再次转过头。

“就在我们走进回廊时，”片刻后，他开口道，“那个长相奇怪的女孩……”

“莉迪亚·凡·布雷德沃特，威戈佛特兹的助手。”

“对，你说过的。一个无足轻重之人。好吧，就在我们走进回廊时，那个无足轻重之人停了下来，看着他说了句什么。用传心术。”

“不是她不礼貌。莉迪亚没法说话。”

“我也猜到了。因为威戈佛特兹没用传心术回答她。他说……”

“是啊，莉迪亚，是个好主意。”威戈佛特兹答道，“我们去光荣长廊走走吧。利维亚的杰洛特，你将有机会目睹魔法的历史。你对这段历史很熟悉，我毫不怀疑，但如今，你有机会接触到栩栩如生的视觉历史。如果你是油画鉴赏方面的行家，也请勿震惊。那些大都是满怀热情的艾瑞图萨学生的杰作。莉迪亚，请用光明为我们驱散黑暗。”

莉迪亚·凡·布雷德沃特用手划过空气，走廊里立刻明亮起来。

第一幅画是一艘古老的帆船，正在海浪与礁石间的漩涡中打转。一个白袍男人站在船首，头部环绕着明亮的光环。

“‘初次登陆’。”猎魔人猜测。

“没错。”威戈佛特兹确认道，“放逐者之船。詹·贝克尔正用意志让魔力屈服。他平息了波涛，证明魔法并非仅有邪恶与破坏之用，它同样可以拯救生命。”

“这事当真发生过？”

“我持怀疑态度。”巫师笑道，“更可能的情况是，首航与着陆之后，贝克尔等人趴在船帮上，连胆汁都吐了出来。命运的离奇转折令他成功着陆并征服了魔力。继续走吧。这幅画上还是詹·贝克尔，在最初的移民地，他让岩石涌出了清水。还有这幅，请看——被移民簇拥的贝克尔驱走乌云，阻止风暴，保住了即将收获的庄稼。”

“这幅呢？是哪次事件？”

“‘获选者之鉴明’。为揭示魔力的起源，贝克尔和詹巴迪斯塔对移民的子女进行了魔法测试。他们会带获选的孩子离开父母，前往最初的巫师聚居地米尔瑟⁽¹⁾。你看到的就是那历史性的一刻。如你所见，所有孩子都吓坏了，只有那个坚定的棕发女孩向詹巴迪斯塔伸出手，脸上带着彻底信任的微笑。她就是后来享誉盛名的‘格兰维尔的艾格尼丝’，第一位女术士。她身后的女人是她母亲，你可以看到她脸上的悲伤。”

“这个挤满人的场景呢？”

“‘诺维格瑞联盟’。贝克尔、詹巴迪斯塔和蒙克正与当权者、祭司及德鲁伊教徒签订条约。这份互不侵犯条约促成了巫师与国家的分离。真是庸俗得可怕啊。继续。这幅是乔弗利·蒙克沿庞塔尔河顺流而上，当时那条河还叫艾维翁·伊·庞特·阿尔·格文奈伦，意思是‘雪花石膏桥梁之河’。蒙克坐船去了洛克·穆因尼，想说服那里的精灵收养一群魔源之子，让精灵巫师教导他们。你也许有兴趣知道，这群孩子中有个小男孩，正是后来为人熟知的‘埃勒的格哈特’。你刚刚也见过他。那个小男孩现在名叫亨·格迪米狄斯。”

“这一幕，”猎魔人看着巫师说，“却是另一场大战的导火索。最终，在蒙克远征成功的数年之后，崔托格的鲁本奈克元帅血洗了洛克·穆因尼和埃斯特·海姆雷特，杀死了那里所有的精灵，无论男女老幼。战争随之开始，最后以莎依拉韦德的惨剧告终。”

“您对历史的了解令人印象深刻。”威戈佛特兹再次露出微笑，“但您应该也记得，这些战争没有任何知名巫师参与。正因如此，没有哪个学生愿意绘制相关主题的油画。我们继续走吧。”

“好吧。这幅又是哪件大事？哦，我知道了。是‘纯白’拉法德为交战的国王们调停，结束了‘六年战争’。画布上是拉法德拒绝接受王冠的一幕。值得赞美的高贵之举。”

“你真这么认为？”威戈佛特兹歪着头说，“好吧，不管怎么说，他的举动跟前人留下的教训不无关系。不过拉法德还是接受了首席顾问的职位，并成了实际上的统治者，因为当时的国王是个弱智。”

“光荣长廊……”猎魔人低声说着，走到下一幅油画前，“这幅是？”

“是巫师会首批成员接受任命，以及律法开始实行的历史性时刻。从左到右分别是：赫伯特·斯丹莫福德、奥萝拉·亨森、伊沃·里克特、格兰维尔的艾格尼丝、乔弗利·蒙克，以及托尔·卡内德的拉德米尔。说实话，这幅画背后也暗流涌动。因为不久之后，那些拒绝承认巫师会、也不愿服从律法之人在血腥的战争中被抹杀。‘纯白’拉法德也是牺牲者之一。但历史著作对此保持沉默，以免破坏动人的传说。”

“至于这幅……呃……没错，应该是学生画的。而且是位非常年轻的学生……”

“毫无疑问。毕竟这是幅寓意画。要我说，是描绘杰出女性的寓意画。地、气、水、火。四位著名的女术士，每位都是操纵元素之力的大师。格兰维尔的艾格尼丝、奥萝拉·亨森、妮娜·菲欧拉凡提和克拉拉·拉瑞萨·德·温特。看看下一幅，它的表现力要更强一些。这是克拉拉·拉瑞萨为女孩们开办学院的场景，地点就是我们脚下这栋建筑。那些是艾瑞图萨学院著名毕业生的画像，向我们展示了杰出女性的漫长历史，以及巫师这一行里女性势力的崛起：莫瑞维尔的言娜、诺拉·瓦格纳及其姐妹奥古丝塔、婕达·葛丽维希格、莱蒂西亚·沙博诺、伊洛娜·劳克斯-安

蒂列、卡拉·德梅提亚·克里斯特、悠纶塔·苏亚雷兹、爱普洛·温海沃.....以及硕果仅存的蒂莎娅·德·维瑞斯.....”

他们继续前进。莉迪亚·凡·布雷德沃特的丝裙沙沙作响，那声音仿佛蕴藏着可怕的秘密。

“这幅呢？”杰洛特停下脚步，“这可怕的一幕是什么？”

“‘巫师拉德米尔的受难’，他在法尔嘉反叛期间被活活剥了皮。背景是熊熊燃烧的米尔瑟镇，正是法尔嘉下令将其烈焰吞噬。”

“因为这桩罪行，法尔嘉本人也被付之一炬。在火刑柱上。”

“这事广为人知，泰莫利亚和瑞达尼亚的孩子至今仍会在万圣节前夜玩‘焚烧法尔嘉’的游戏。我们往回走几步，让你看看走廊的另一边.....哦，看来你有问题。”

“我对年代学有些好奇。我当然知道青春灵药的作用，但让活人和逝者同时出现在画作上.....”

“你是说：你在宴会上遇到了亨·格迪米狄斯和蒂莎娅·德·维瑞斯，却看不到贝克尔、格兰维尔的艾格尼丝、斯丹莫福德或妮娜·菲欧拉凡提，所以你很惊讶？”

“不。我知道你们并非永生不死.....”

“对你来说，”威戈佛特兹打断他，“死亡是什么？”

“终点。”

“什么的终点？”

“存在的终点。看来我们的话题由美术史转到了哲学。”

“自然可不懂什么哲学概念，利维亚的杰洛特。人们通常把自己尝试理解大自然的可悲——或说荒谬——的行为称之为哲学。他们认为这类尝试的结果也是哲学。就像一颗卷心菜试图探究其存在的起因与影响，并将思考的结果称之为‘头与根之间永恒而神秘的冲突’，又把雨水看作莫测高深的诱发力量。我们巫师不会浪费时间推敲什么是自然，因为我们了解它的本质：我们自身就是自然。你明白吗？”

“我在努力，但麻烦你说慢点儿。别忘了，你正在跟卷心菜说话。”

“你有没有想过，当贝克尔命令石中涌泉时，究竟发生了什么？普遍的看法很简单：贝克尔驯服了魔力。他强迫元素服从自己。他征服了自然，并加以掌控……你跟女人的关系怎么样，杰洛特？”

“抱歉，你说什么？”

伴着丝绸的沙沙声，莉迪亚·凡·布雷德沃特转过身，期待地站定不动。杰洛特看到她的手臂下夹着一张包好的油画。他不知那幅画是从哪儿来的，因为片刻之前，莉迪亚还两手空空。他脖子上的徽章微微颤动。

威戈佛特兹笑了。

“我问的是，”他重复道，“你对男女关系有什么看法。”

“你指哪个方面？”

“在你看来，男人能强迫女人服从吗？当然，我是指真正的女人，并非广义的雌性物种。真正的女人会受人掌控吗？会被征服吗？会屈服

于你的意志吗？如果会，你又该如何办到？回答我。”

布娃娃仍未移开目光。叶妮芙转过脸。

“你回答了？”

“嗯，回答了。”

女术士用左手揉捏他的手肘，右手揉捏他按住自己双乳的手指。

“答案是？”

“你肯定知道。”

“你已经明白了，”片刻过后，威戈佛特兹说，“或许你一直都明白。所以你应该能理解，如果意愿与屈服、命令与顺从、男性主人和女性仆人的概念彻底消失，团结就会实现。群体会成为真正的整体。一心同体。如果这能发生，死亡就将失去意义。令石中涌泉的詹·贝克尔就出现在宴会大厅里。说贝克尔死去，就像说泉水死去一样。看看那幅画。”

杰洛特看过去。

“真是美不胜收。”过了一会儿，他才说道。这时，他又感到脖子上的猎魔人徽章微微震颤了一下。

“莉迪亚说，”威戈佛特兹笑道，“她对你的认可表示感谢。而我要

称赞你的品味。这幅风景画描绘了洛德的克雷格南与劳拉·朵伦·爱普·希达哈尔的相会，这对传奇般的恋人被轻蔑的时代拆散，最后双双死去。他是个巫师，而她是个精灵，是艾恩·萨维尼——或说‘通晓者’中的精英。这原本会是和解的开端，最终却演变成悲剧。”

“我听过这个故事，但一直以为是童话。真实情况是怎样的？”

“这一点，”巫师语气严肃起来，“就无人知晓了。莉迪亚，把你的画挂在这儿吧。杰洛特，看看莉迪亚另一幅令人难忘的画作。是劳拉·朵伦·爱普·希达哈尔的肖像，根据古代的袖珍画绘制而成。”

“祝贺你，”猎魔人朝莉迪亚·凡·布雷德沃特鞠了一躬，几乎难以抑制颤抖的嗓音，“这是一幅真正的杰作。”

他努力保持平静，因为画中的劳拉·朵伦·爱普·希达哈尔正用希瑞的双眼注视着他。

“之后发生了什么？”

“莉迪亚留在走廊。我们两个去了阶地。我出丑了，被他美美地欣赏了一番。”

“麻烦这边走，杰洛特。落脚时请踩在深色石板上。”

大海声声咆哮，仙尼德岛挺立于浪涛的白沫之间。在他们正下方，浪花在洛夏宫的墙壁上撞得粉碎。洛夏宫与艾瑞图萨宫灯火闪耀。岩石

堆砌的加斯唐宫耸立在高处，一片漆黑，毫无生气。

“明天，”巫师循猎魔人的目光望去，然后说道，“巫师会和高阶评议会成员将穿上传统装束——随风飘动的黑斗篷和尖顶帽，如同你在古代画作里常见到的那种。我们还会用魔杖和拐杖武装自己，跟父母用来吓小孩的巫师巫婆形象完全一致。这是传统。我们会在几名代表陪同下进入加斯唐宫。到那儿之后，再进入一个精心准备的房间讨论议题。其他代表则在艾瑞图萨宫等待我们归来，等待最后的决议。”

“在加斯唐宫的小房间关门开会也是传统？”

“当然。这项传统由来已久，且完全出于实际考虑。众所周知，巫师集会非常危险，双方交流时往往会口不择言。在某一次交流中，一颗球形闪电炸毁了妮娜·菲欧拉凡提的头饰和裙子。于是妮娜用无比强大的魔法灵光强化了加斯唐宫的墙壁，还设置了反魔法屏障，这些安排花了她整整一年时间。从那天起，在加斯唐宫里，所有法术都会失效，对话因此也就更和平，尤其是没收了代表们的兵器之后。”

“懂了。那座塔比加斯唐宫还高，它叫什么？也是重要的建筑？”

“托尔·劳拉，海鸥之塔。现在是座废墟。它重要么？也许吧。”

“也许？”

巫师把身子靠在栏杆上。

“据精灵传说，通过传送门，托尔·劳拉可与神秘的‘雨燕之塔’托尔·吉薇艾儿相连，只是后者至今无人发现。”

“据传说？就是说你们还没找到传送门？我不相信。”

“你说对了，我们发现了传送门，但又将它封闭了。抗议的声音不少。人人都想试试这道门，人人都想要成为发现托尔·吉薇艾儿——精灵法师与圣贤的神秘据点——的第一人。但传送门出现扭曲，无法修复，传送的地点也不稳定，还造成了人员伤亡，我们只好将其封闭。走吧，杰洛特，天开始冷了。小心。踩在深色石板上。”

“为什么只能踩深色的？”

“因为年久失修。潮湿、腐蚀、强风，还有空气里的盐分，这些都会对墙壁和地砖造成灾难性影响。修理的话费用太高，我们只好用幻象替代。为了面子，你懂的。”

“面子可不能当饭吃。”

巫师挥挥手，阶地瞬间消失不见。他们站在悬崖边缘，下方是万丈深渊，浮泛泡沫的海浪间，岩石如犬牙交错。他们站在一条狭窄的黑色石板路上，那就像根绷紧的绳索，连在艾瑞图萨的岩架与支撑阶地的圆柱之间。

杰洛特差点失去平衡。如果他不是猎魔人，而是个普通人，那他已经摔下去了。但他还是摇晃起来。突然的身体晃动没能逃过巫师的眼，他的反应同样显而易见。身处窄桥，被风吹打，浪花在咆哮，下方的深渊正在呼唤杰洛特。

“你很怕死。”威戈佛特兹笑道，“你终究还是害怕了。”

布娃娃用纽扣眼睛看着他俩。

“他在骗你。”叶妮芙喃喃说着，往猎魔人怀里拱了拱，“根本没有危险。他肯定会用浮空力场保护你和他自己。他不会冒险.....后来发生了什么？”

“我们去了艾瑞图萨的另一边。他领我进了一个大房间，多半是哪位老师的办公室，可能就是女校长本人的。我们在一张放有沙漏的桌旁坐下。沙子缓缓流下。我闻到莉迪亚的香水味，她在我们之前来过.....”

“威戈佛特兹呢？”

“他问了我一个问题。”

“你为什么不当巫师，杰洛特？你没被魔法吸引过吗？说实话。”

“好吧，我考虑过。”

“真的？那你怎么没听从诱惑？”

“因为我觉得听从理智更好。”

“此话怎讲？”

“当猎魔人的这些年，我学到一件事：‘贪多嚼不烂’。你知道吗，威戈佛特兹，我认识一个矮人，他小时候的梦想是当个精灵。你觉得他听从诱惑，就能当个精灵吗？”

“这算比较吗？还是个类比？如果是，只能说这个说法很没道理。矮人不可能成为精灵，除非他有个精灵母亲。”

杰洛特沉默良久。

“我明白了。”他最后开口道，“我早该猜到的。你调查过我的生平。不介意的话，能否告诉我原因？”

“也许，”巫师微微一笑，“我梦想能在光荣长廊挂一幅画。在画中，你我二人坐在桌前，黄铜铭牌上写着标题：洛格伊文的威戈佛特兹与利维亚的杰洛特达成协议。”

“那不成寓意画了？”猎魔人说，“标题大概是：知识胜过无知。我宁愿看到比较现实的画作，标题是：洛格伊文的威戈佛特兹向杰洛特解释其目的。”

威戈佛特兹并拢指尖，拢在嘴唇前。

“难道还不够明显？”

“不够。”

“你忘了吗？我梦想挂在光荣长廊的画，是给那些对我的目的、对画里描绘的事件一清二楚的人看的。在画布上，威戈佛特兹与杰洛特正在商谈，并最终达成协议。作为约定的结果，杰洛特会遵从召唤——并非诱惑，也非一时兴起，而是真正的天职——最终加入巫师的行列。这会为他从前那并不明智、也没有未来可言的存在画上句点。”

“想想看吧，”漫长的沉默过后，猎魔人道，“就在不久之前，我还坚信自己不会再为任何事吃惊。相信我，威戈佛特兹，我要过很久才会忘记这次宴会，还有这一连串难以置信的事件。的确值得画下来，标题就用：杰洛特离开仙尼德岛，笑得全身发颤。”

“我不明白。”巫师的身子略微前倾，“你的话里满是华丽的辞藻和复杂的词汇，让我摸不着头脑。”

“我很清楚你不明白的原因。你我差别太大，没法理解彼此。你是巫师会的大法师，已达天人合一之境界。而我只是个流浪者，是个猎魔人，是怪胎，周游世界，屠杀怪物换取钱财……”

“华丽的辞藻，”巫师插嘴道，“又被陈词滥调取代了。”

“……我们差别太大。”杰洛特没理他，“只凭微不足道的事实——我母亲恰好是个女术士——没法抹消这种差别。不过单纯出于好奇，请问你母亲又是什么人？”

“我不知道。”威戈佛特兹平静地说。猎魔人立刻沉默下来。

“柯维尔石环的德鲁伊，”片刻之后，巫师说，“在朗·爱塞特的阴沟里发现了我。他们接纳了我，将我抚养长大，当然，是为让我成为德鲁伊教徒。你知道德鲁伊是什么吗？是一群怪胎和流浪汉，周游世界，向神圣的橡树鞠躬行礼。”

猎魔人一言不发。

“后来，”威戈佛特兹续道，“在几次德鲁伊仪式中，我的天赋自行显露。这些天赋清晰地辨明了我的出身，让人无法否认。显然我的父母对我的出生毫无准备，他们当中至少有一个是巫师。”

杰洛特沉默不语。

“不用说，将我卑微的能力发掘出来之人也是个巫师，我跟他的遭遇纯属意外。”威戈佛特兹平静地说，“他向我奉上一份极为贵重的礼

物：获得教育并提高自身的机会，以及加入巫师兄弟会的前景。”

“而你，”猎魔人轻声道，“接受了他的提议。”

“不，”威戈佛特兹的语气突然变得冰冷而不快，“我拒绝了他，用粗鲁、甚至可谓粗鄙的方式拒绝了他。我把满腔怒火发泄到那个老傻瓜身上。我希望他内疚，希望他和他那些巫师兄弟内疚——因为朗·爱塞特的阴沟；因为一或两个可恶的巫师，没有人类情感、铁石心肠的杂种，把刚出生的我丢进了阴沟。他们干吗不在生我之前就把我处理掉？当然了，那个巫师并不明白、也不在乎我说了什么。他耸耸肩，转身走了，任由自己和他那群人背上麻木不仁、傲慢自大、卑鄙下贱、活该万人唾弃的骂名。”

杰洛特未置一词。

“我也受够了德鲁伊教徒，”威戈佛特兹说，“于是放弃了神圣的橡树林，开始闯荡世界。我干过许多事，其中一些现在想来都让人脸红。后来我当了雇佣兵，之后的人生发展也就可以预见了。胜利的士兵、败北的逃兵、强盗、匪徒、强奸犯、杀人犯，最后是逃犯。我逃到世界的尽头。在那里，在世界尽头，我遇到一个女人。一个女术士。”

“当心。”猎魔人眯起眼睛，低声说道，“当心，威戈佛特兹，你在拼命寻找你我的共同点，但这不会有什么好结果。”

“去他的共同点，”巫师的目光毫不动摇，“因为我没法掌控对那个女人的感情。我无法理解她的感受，她也不打算帮我理解。我离开了她，因为她淫荡、傲慢、恶毒、无情又冷淡。因为我不可能掌控她，被她掌控又太过屈辱。我离开她，因为我知道她对我感兴趣，而我的才智、人格和神秘气质掩盖了我并非巫师的事实，一般来说，能与她共度

不止一夜良宵的只有巫师。我离开她，是因为……因为她很像我母亲。我突然明白，我并不爱她，我对她的感情更复杂、更强烈，也更加难厘清——其中混杂了恐惧、悔恨、狂怒、良心的谴责、赎罪的需要，以及内疚、失落和伤痛。那是对受苦和补偿的变态渴求。其实我对那个女人，只有憎恨。”

杰洛特仍旧沉默不语。威戈佛特兹把头转向一旁。

“我离开了她，”过了一会儿，他继续说，“但却无法忍受将我吞没的空虚感。我突然明白，并不是我失去她导致了这种空虚，而是因为我失去了原本的那些感受。真是个悖论，不是吗？我想用不着我说完，接下来的事你也能猜到。出于憎恨，我成了巫师。直到那时，我才知道自己有多蠢。我把投在湖面的倒影错当成了夜空的繁星。”

“那你应该能瞧见，我们之间没什么可比性。”杰洛特喃喃道，“就算不看外表，威戈佛特兹，我们也毫无共同之处。你告诉我你的故事，是想证明什么？虽然伟大的巫师之路充满曲折与艰难，但人人都能走？就算那人是——请原谅我的比较——私生子与弃儿、流浪汉与猎魔人……”

“不。”巫师插嘴道，“我并不想证明这条路会向所有人开放，因为事实再明显不过，早已被证明。我也没必要强调，某些人只是别无选择而已。”

“也就是说，”猎魔人笑道，“我别无选择？我必须与你达成协议，约定我会在某天成为画上的角色，成为巫师？就因为我的血统？拜托，我对遗传理论知之甚少，但我没花多少功夫就发现一件事：我父亲是个流浪汉，是个粗鲁又爱惹麻烦的亡命徒。我从父亲那边继承的基因远远

超过母亲。我的亡命生涯也很好地证明了这一点。”

“的确。”巫师的笑容带着嘲弄，“沙漏里的沙子快要流尽，而我，洛格伊文的威戈佛特兹、魔法大师、巫师会成员，仍在同粗鲁的亡命徒之子、同样粗鲁的亡命徒探讨问题。而且谁都明白，我们谈论的根本就是粗鲁的亡命徒最爱的炉边话题。比如基因。你是从哪儿听到这个词的，我的亡命徒朋友？是艾尔兰德那间只教学生读写二十四个符文文字的神殿学校？究竟是什么促使你去阅读含有类似词汇的书籍？你又在哪里把修辞和口才打磨得如此完美？其原因又是什么？为与吸血鬼谈天说地？哦，我的流浪基因学家，蒂莎娅·德·维瑞斯都屈尊冲你微笑。哦，我的猎魔人，我的亡命徒，你的魅力甚至让菲丽芭·艾哈特都双手发抖。还记得特莉丝·梅利葛德羞红的脸吗？更别提温格堡的叶妮芙了。”

“你确实不该提她。的确，沙漏里没几颗沙子了，少得我用眼睛就能查清。所以别再勾勒什么图画了，威戈佛特兹。告诉我，这一切究竟为了什么。请用浅显易懂的词跟我讲。想象我俩都是流浪汉，正坐在火堆旁，烤着一头刚刚偷来的乳猪，想用桦树汁灌醉自己，可惜没能成功。这只是个简单的问题。回答吧。作为流浪汉，回答另一个流浪汉的问题。”

“‘简单的问题’是指什么？”

“你想提出怎样的约定？我们要达成什么协议？你为什么要我蹚这趟浑水？除了烛台的问题，这儿的气氛为何如此异常？”

“唔。”巫师沉思起来，但也可能只是装成沉思的样子，“这个问题并不简单，但我会试着回答。不是流浪汉对另一个流浪汉的回答。我会假装成……一个受雇的亡命徒，在回答另一个亡命徒。”

“也行。”

“那就听好了，我的亡命徒同行。一场残酷的争斗正在酝酿当中。这是一场关乎生死血腥之战，不会有人手下留情。一方会获胜，另一方的尸体则会被乌鸦啄食。我恳请你，我的同行：加入更有胜算的一方。加入我们。忘掉其他人，以彻底的轻蔑唾弃他们，因为他们根本没有机会。随他们一并消亡又有何意义？不，不，我的同行，别冲我皱眉头。我知道你想说什么。你想说你谁也不帮。说你根本不在乎他们，说你只会躲在群山之中的凯尔·莫罕袖手旁观。这不是个好主意，我的同行。你所爱的一切都会陪伴我们。如不加入，你会失去一切。这一来，你会被空虚和憎恨吞没。即将到来的轻蔑时代会摧毁你。所以请理智些，等选择的时刻来临，就立刻加入正确的一方。那个时刻会来的，相信我。”

“真想不到，”猎魔人恶狠狠地笑了，“我的中立态度竟会让所有人都大为光火。它迫使我面对约定、协议与合作，迫使我聆听‘必须做出选择，加入正确一方’的训诫。谈话到此为止吧，威戈佛特兹。你在浪费时间。在这盘棋局里，我不是与你地位对等的伙伴。我认为我们两个不会出现在光荣长廊的油画上，更别提背景还是战场了。”

巫师一言不发。

“去布置棋盘吧。”杰洛特说，“王、后、象、车。但别担心我，因为对你的棋局而言，我就像灰尘一样微不足道。这也不是我的棋局。你说我必须做出选择？我说你错了。我不会选择。我只会对发生的事做出反应。我会根据他人的选择随机应变。一直以来，我都是这么做的。”

“你是个宿命论者。”

“说得没错。尽管这又是我不该知道的词汇。我重复一遍：这不是我的棋局。”

“真的吗？”威戈佛特兹身子前倾，“在这盘棋局里，猎魔人，在这张棋盘上，伫立着一匹黑马。命运之线将它与你相连。这可以是好事，也可以是坏事。你知道我在说谁，对吧？我相信你不想失去她，对吧？但你要知道，想不失去她，只有一个办法。”

猎魔人眯起眼睛。

“你想对那孩子怎么样？”

“只有一个办法能让你知道答案。”

“我警告你，我不会允许任何人伤害她……”

“只有一个办法能让你避免此事。这是我给你的选择，利维亚的杰洛特。好好考虑我的提议吧。你有一整晚时间。在你仰望天空、欣赏群星时好好考虑吧。别把它们跟湖面的倒影搞混。沙子快流尽了。”

“叶，我担心希瑞。”

“没这个必要。”

“可……”

“相信我吧。”她抱住他，“拜托，请相信我。别担心威戈佛特兹的话。他是只狡猾的狐狸。他想骗你，想激怒你。在某种程度上，他已经成功了。但这不重要。希瑞在我的保护之下，她在艾瑞图萨不会有事。

她会在这儿提高自己的能力，不会有任何人妨碍她。任何人。但你别指望她成为猎魔人。她有其他方面的才能。她注定要从事其他行当。这点你可以相信我。”

“我相信你。”

“真是了不起的进步。别为威戈佛特兹的话担心。明天会有许多问题得到解释，也有许多事情得到解决。”

明天，他心想。她对我隐瞒了什么？可我不敢问。柯德林格说得对。我被卷入了可怕的麻烦，但如今已经没有退路了。我必须等待，看明天——据说一切都会得到解释的明天——会发生什么。我必须相信她。我知道有事即将发生。我会等待，然后随机应变。

他看着写字台。

“叶？”

“我在。”

“在艾瑞图萨当学生……并睡在这样的房间时……你也有只布娃娃吗？你必须抱着它才能睡着？白天就把它放到写字台上？”

“不。”叶妮芙的身子突然动了动，“我没有布娃娃。别问我这个，杰洛特。拜托，别问。”

“艾瑞图萨。”他低声说着，扫视四周，“仙尼德岛的艾瑞图萨……会成为她的家。许多年后……等她离开这里，就是个成熟的女人了……”

“别说了。不要再想，也别再说。现在只要……”

“只要什么，叶？”

“爱我就好。”

他抱紧她。抚摸她。感受她。叶妮芙的身体既僵硬又温软，她发出重重的叹息。他们的话语变得断断续续，消失在叹息和剧烈的喘息之间，失去了所有意义。于是他们保持沉默，专心感受对方，感受真相。他们的感受持久、仔细而又彻底，唯恐出现毫无必要的匆忙、轻率与冷漠。他们的感受有力、强烈又充满激情，唯恐产生毫无必要的自我怀疑与犹豫不定。他们谨慎地感受彼此，唯恐做出毫无必要的生硬举动。

他们感受着彼此，克服自身的恐惧，又在片刻后感受到真相：那清晰到耀眼的景象印在他们眼中，让他们分开原本紧抿的嘴唇，发出一声呻吟。紧接着，时间在颤抖中凝固，一切都消失不见，唯一正常的五感只有触觉。

永恒过后，现实终于归来。时间再度震颤，仿佛载满货物的马车，缓缓地、沉重地，开始前行。杰洛特透过窗户向外望去。月亮仍高悬夜空，而刚刚发生的一切本该将它射落才对。

“哦天哪，哦天哪。”许久过后，叶妮芙一边说着，一边缓缓拭去脸旁的泪水。

他们静卧在凌乱的床单上，感受着狂喜，感受着沉默，感受着彼此滚烫的身体和渐渐淡去的幸福感。周围只剩不断盘旋的模糊黑暗，充斥着夜晚的气息与蝉鸣。杰洛特知道，在这样的时刻，女术士的传心能力会变得尤为强大，于是他开始回忆美好的事物，回忆那些会让她喜悦的

东西。回忆日出时耀眼的光明。回忆黄昏时笼罩在山间湖泊的雾气。回忆水晶般透明的瀑布，鲑鱼在其中腾跃，闪耀着纯银般的光泽。回忆温暖的雨点拍打在缀满露珠的牛蒡叶上。

为了她，他回忆着这一切。叶妮芙则露出微笑，聆听他的思绪。她脸上的笑容与睫毛的新月状阴影一同颤抖。

“家？”叶妮芙突然问道，“什么家？你有家吗？你想盖自己的家？哦.....抱歉，我不该.....”

他沉默不语。他在生自己的气。就在他为她回忆那些事物时，竟然意外地让她看到了关于她自己的思绪。

“真是个美妙的梦。”叶妮芙轻轻抚摸他的肩膀，“一个家。一栋你亲手盖起的房子，你和我会住在其中。你养马和羊。我打理小花园，烹煮食物，剪羊毛，再拿到集市贩卖。我们用羊毛和作物换来铜板，购买需要的东西——比如一口铜锅，还有一把铁耙。希瑞时不时跟丈夫和三个孩子来看望我们，特莉丝·梅利葛德也会偶尔来住上几天。我们会保持美貌与尊严，一起慢慢变老。如果哪天我烦了，你会在晚上用手制的风笛吹曲子给我听。所有人都知道，风笛是治疗沮丧的良方。”

猎魔人一言不发。女术士轻轻咳嗽一声。

“抱歉。”过了一会儿，她说道。他用手肘撑起身体，凑过去亲吻她。她突然动了动，沉默地抱紧他。

“说吧。”

“我不想失去你，叶。”

“你已经拥有我了。”

“夜晚总有尽头。”

“凡事都有。”

不，他心想。我不想这样。虽然结束亦是开始，一切都可重来。但我累了，不想再重来一次。我想……

“别说话。”她飞快地用手指按住他的嘴唇，“别告诉我你想怎样，想要什么。因为你很快就会发现，我没法满足你的期待，而这会让我痛苦。”

“可你又想要什么，叶？难道你没有梦想吗？”

“我只梦想可以实现之事。”

“那我呢？”

“我已经拥有你了。”

他又一次沉默下来，沉默了很久很久，直到她再次开口。

“杰洛特？”

“嗯？”

“再来爱我吧。”

一开始，他们享受着彼此，满心奇思妙想与创意，渴望新的尝试。

就像从前一样，他们很快便发现自己做得太多，同时又做得太少。他们一同体会到这一点，然后又是一轮翻云覆雨。

等杰洛特清醒过来，月亮仍停留在原处。蝉鸣格外响亮，仿佛它们也想用疯狂与放纵压倒焦虑与恐惧。在不远处，艾瑞图萨宫左翼的一扇窗户里传来某人的怒吼。他大发雷霆，说自己想睡觉，叫他们安静点儿。但另一边的某扇窗里，一个显然更有艺术气息的家伙却在热烈地鼓掌，向他们道贺。

“哦，叶……”猎魔人低声责备道。

“我有理由……”她吻了他，然后把脸埋进枕头，“有理由尖叫。所以我叫了。这种事就不该忍着。这既不健康，也不自然。拜托，抱紧我。”

劳拉传送门，又名贝纳文特传送门，以其发现者的名字命名。它坐落于仙尼德岛，位于海鸥之塔最顶层，是一座会周期性激活的定点传送门。运作原理：未知。目的地：未知，但由于受损，多半已发生偏斜。可能存在复数分岔。

重要信息：这座传送门很不稳定，且极端危险。禁止任何形式的实验。不可对海鸥之塔使用任何法术——尤其是传送法术——或接近其周边地带。在特殊情况下，巫师会负责审查进入托尔·劳拉的申请，并检查传送门。申请时必须拿出已取得进展的研究，以及相应领域的专业知识作为理论依据。

参考文献：乔弗利·蒙克，《上古种族的魔法》；以马内利·贝纳文特，《托尔·劳拉的传送门》；妮娜·菲欧拉凡提，《传送法术的理论和实践》；兰桑特·阿尔瓦罗，《神秘之门》。

——“禁忌录”（封禁法器列表）

《魔法艺术》，第五十八期

⁽¹⁾ “米尔瑟”是上古语，即《真爱如血》中提到的米尔特。

第四章

一开始，周围只有闪烁的光芒、脉动不止的混沌、瀑布般落下的影像，以及响动与话语的盘旋深渊。希瑞看到一座擎天的高塔，闪电在塔顶跃动。她听到一声猛禽的尖啸，突然，她自己就变成了那只大鸟。她以惊人的速度飞翔，下方是风暴肆虐的海洋。她看到一只纽扣眼睛的玩偶，突然，她自己就变成了那只娃娃。黑暗充斥于四周，在蝉鸣声中律动。她看到一只黑白相间的大猫，突然，她又变成了猫，身处一栋气氛阴沉的屋子。她看到发黑的木头墙板，嗅到蜡烛和旧书的气息。有好几次，她听到有人在叫自己的名字，在呼唤她。她看到银色的鲑鱼跃过瀑布，听到雨点拍打树叶的响声。接着，她听到叶妮芙古怪而长久的尖叫。正是这尖叫声惊醒了她，将她从永恒与混沌的裂口中抽离出来。

此时此刻，她徒劳地回忆梦境，却只能听到鲁特琴与长笛的轻响、小手鼓的叮当声，以及歌声和欢笑声。丹德里恩和他偶遇的那群吟游诗人正在走廊尽头的房间享受着美好时光。

一缕月光照进窗户，略微驱散了昏暗，让这洛夏宫的房间仿佛梦中世界一般。希瑞掀开被单。她全身是汗，头发黏在额头。昨天夜里，她躺了很久才睡着。尽管开着窗子，房里依然闷得厉害。她知道闷热的原因——与杰洛特离开之前，叶妮芙用防护咒围住了这个房间。表面看来，符咒的作用是阻止别人进来，但希瑞怀疑叶妮芙的真正目的是防止她离开。简单地说，自己是个囚犯。虽然与杰洛特重归于好让叶妮芙很高兴，但她既没有忘记、也不会原谅希瑞任性而鲁莽地逃往希伦顿的行为——尽管这正是叶妮芙与杰洛特和好的原因。

虽与杰洛特再次相见，但希瑞心里只有失望与悲伤。猎魔人变得缄

默、紧张、焦躁，而且明显口不对心。他们的对话磕磕绊绊，话题不时戛然而止。猎魔人的目光和思绪不断转向别处。希瑞很清楚那个“别处”是哪儿。

丹德里恩轻柔而悲伤的歌声，以及鲁特琴奏出的乐曲，仿佛溪水流过卵石的低吟一般，从走廊尽头的房间传来。她认出了这首曲子。歌谣的名字叫《难以捉摸》，诗人几天前才开始谱写，并打算带它去参加将于今年秋季在瓦特伯格城堡举办的年度诗人大赛。丹德里恩甚至吹嘘要一举拔得头筹。希瑞仔细听着歌词。

你飘浮在闪闪发光的屋顶，
游过撒满百合花瓣的河面，
总有一天，我会得知你的真相，
只要我尚在世间……

蹄声如雷，骑手在夜色中策马奔驰，地平线上的天空映着多处火光。一只猛禽发出刺耳的尖啸，随即展翅翱翔。希瑞再次沉入梦乡。她听有人一次次呼唤她的名字。一次是杰洛特，一次是叶妮芙，一次是特莉丝·梅利葛德。最后那个声音——对方曾多次呼唤她——则来自一个面容悲伤、身材苗条、但她并不认识的金发女孩。她伫立在一幅微缩画里，画框以黄铜和牛角制成。

接着，她看到一只黑白相间的猫。片刻之后，她再次变成那只猫，透过它的双眼窥视世界。她置身于一栋昏暗而陌生的屋子。她看到堆得满满的大书架，还有一座由几根蜡烛照亮的讲台，两个男人坐在旁边，研究几张卷轴。其中一个咳嗽起来，用手帕擦擦嘴。另一人是个小矮子，脑袋奇大，身下是张带轮子的椅子。他没有腿。

“真了不起……”芬恩赞叹道，目光扫过破烂不堪的羊皮纸，“难以置信……你从哪儿找到这些文献的？”

“就算告诉你，你也不会相信的。”柯德林格咳嗽着说，“你还没察觉辛特拉公主希瑞菈的真正身份？她是上古血脉之子，是憎恨之树上的最后一根枝条！最后的枝条，结出最后一颗毒苹果……”

“上古血脉……就是说很久以前……帕薇塔、卡兰瑟、艾达莉亚、伊伦、菲欧娜……”

“还有法尔嘉。”

“看在诸神的分上，这不可能啊。首先，法尔嘉没有子女！其次，菲欧娜的亲生母亲是……”

“首先，我们对年轻时的法尔嘉一无所知。其次，芬恩，别逗我笑了。你知道的，我一听‘亲生’这个词就会笑抽过去。我相信这份文献，因为在我看来，它相当可信，而且叙述的都是事实。菲欧娜，也就是帕薇塔的曾曾祖母，是法尔嘉——那个披着人皮的怪物——的女儿。该死，我从来不相信疯狂的预言、占卜和胡话，但我现在想起了伊丝琳妮的预言……”

“被污染的血脉？”

“污染、感染、诅咒，这些都解释得通。而且，如果你没忘记的话，传说中受到诅咒的正是法尔嘉本人——因为劳拉·朵伦·爱普·希达哈尔诅咒了法尔嘉的母亲……”

“那只是传说而已，柯德林格。”

“没错，是传说。但你知不知道传说会在何时变成真实？在人相信它的那一刻。确实有人相信上古血脉的传说。尤其是它说过：法尔嘉之血会生出一位复仇者，他将摧毁旧世界，并在废墟上建造一个新的。”

“而希瑞菈就是那个复仇者？”

“不。不是希瑞菈。是她的儿子。”

“而追捕希瑞菈的人是……”

“……恩希尔·瓦·恩瑞斯，尼弗迦德皇帝。”柯德林格冷冷地帮他说完，“现在你明白没？无论希瑞菈意愿如何，她都将成为王位继承人的母亲。她会成为王子的母亲，而那位黑暗王子正是女魔鬼法尔嘉的后裔，是复仇者。在我看来，世界的毁灭和随后的重建，意味着一切都将受到某人的指引和操控。”

残疾人沉默良久。

“我们是不是，”他最后开口，“该把这事告诉杰洛特？”

“杰洛特？”柯德林格嘲笑道，“谁？你说那个想让我相信，他所做的一切不是为了利益的蠢货？哦，我相信这一点：他为的并非自己的利益，而是别人的。可惜那人并不知情。杰洛特在追捕里恩斯。里恩斯是走狗，但杰洛特不知道，他自己的脖子上也有条项圈。我应该告诉他吗？这一来，我不就等于帮了那些指望抓住下金蛋的母鸡、以此勒索或讨好恩希尔的人吗？这可不行，芬恩。我没那么蠢。”

“猎魔人也是被豢养的？谁在控制他？”

“好好想想。”

“那个婊子！”

“说对了。只有一人能影响他。他信任她，但我不。我从来没信任过她。所以我也要加入这场棋局了。”

“这棋局很危险，柯德林格。”

“从来就没有安全的棋局。只有划得来和划不来的。芬恩，老伙计，你不明白落入我们双手的是什么呢？一只金鸡，会给我们下金蛋——只给我们——一颗硕大的金蛋，蛋黄黄得冒油……”

柯德林格剧烈地咳嗽起来。当他把手帕从嘴边拿开时，上面沾着几滴血。

“金子可治不好你的病。”芬恩看着搭档的手帕，“也没法让我长出腿。”

“谁知道呢？”

有人敲敲门。芬恩在轮椅里紧张地扭扭身子。

“柯德林格，你在等人？”

“没错。我派人去了仙尼德。他会带回下金蛋的母鸡。”

“别开门！”希瑞尖叫道，“别开那扇门！死亡就在门后！别开门！”

“好了，好了，我来了！”柯德林格大喊着拨开插销，又转向喵喵叫的猫，“你给我闭嘴，该死的小畜生……”

话语戛然而止。站在门口的并非他等的人。事实上，那三人他一个

都不认识。

“尊贵的柯德林格阁下？”

“主人出门办事了。”律师装出傻乎乎的表情，又换上略显尖细的嗓门，“我是主人的管家。我叫杜罗德，米卡埃尔·杜罗德。几位尊贵的阁下，需要帮忙吗？”

“你帮不了我们。”一名高个子半精灵说，“既然你主人不在，我们只好留下一封信和一句口信。信在这儿。”

“一定交到他手上。”柯德林格完美地扮演着蠢仆人(1)的角色。他恭恭敬敬地鞠了一躬，伸出手去，接过一卷系着红绳的羊皮纸。“口信是？”

捆住纸卷的绳子自行解开，像条捕食的蛇，紧紧缠住他的手腕。高个子猛地一拉。柯德林格失去平衡，跌跌撞撞往前扑去，他本能地用左手推向半精灵的胸口，以免自己撞到他身上。但在倒下的过程中，他没能避开刺进腹部的短刀。他气喘吁吁地大喊一声，奋力想要后退，可那根魔法绳索在他手腕上缠得很紧。半精灵把柯德林格拉向自己，又刺了一刀。柯德林格带着全身的重量撞上刀尖。

“这就是里恩斯给你的口信与问候。”高个子半精灵嘶声道，短刀用力向上一划，像剖鱼一样将律师开膛破肚，“下地狱去吧，柯德林格。不用回来了。”

柯德林格的呼吸变得粗重。他能感觉到刀刃在肋骨和胸骨上摩擦、挤压。他无力地跌坐在地，蜷起身子。他想大喊，想警告芬恩，但他只能尖叫，而这尖叫声也很快被涌出的鲜血淹没。

半精灵跨过柯德林格的身体。另外两人跟他进了门，都是人类。

芬恩正等着他们。

弩弦发出清响，一个恶棍的额头被钢弹丸砸个正着，立时仰天栽倒。芬恩奋力推动椅子向后挪动，同时拼命用颤抖的手给劲弩装填弹丸。

高个子半精灵纵身跃起，狠狠一脚踢翻了椅子。芬恩滚过散在地板上的文件，无助地挥舞着小手和残缺的双腿，看起来就像一只缺胳膊少腿的蜘蛛。

半精灵把劲弩踢到芬恩看不见的地方。他没再理会挣扎着想要逃跑的芬恩，而是匆匆翻阅起讲台上的文件。他被一幅牛角黄铜画框的微缩画吸引了注意力——上面有个金发女孩。他拿起画像，外加贴在上方的纸条。

第二个恶棍理也不理被弹丸击中的同伙，走近半精灵。后者质疑地扬起眉毛。恶棍摇摇头。

半精灵从讲台上拿起几份文件，连同画像一起塞进外套。他从墨水盒里抓起一把羽毛笔，在一只烛台上点燃。他缓缓转动笔杆，等火烧得更旺些，便扔到讲台上的羊皮纸卷之间。讲台立刻熊熊燃烧起来。

芬恩放声尖叫。

高个子半精灵从燃烧的讲台上拿起一瓶除墨剂，站到正在地板翻滚的小矮子身前，把瓶子里的东西浇了下去。芬恩发出痛苦的号叫。另一个恶棍则从书架上抱起一堆卷轴，丢到芬恩身上。

讲台上的火焰已经够到天花板。另一瓶较小的溶剂轰鸣着炸开，火舌舔舐书架。卷轴和文件发黑蜷曲，继而开始燃烧。芬恩在哀号。高个子半精灵离开讲台，又卷起一张纸，随后点燃。另一个恶棍又把一堆牛皮纸卷轴丢到芬恩身上。

芬恩尖叫不止。

半精灵站在他面前，手拿那卷烧着的纸。

柯德林格那只黑白相间的猫跳上附近的墙头，黄色的双眼中反射着舞动的火光，而那火光将原本宜人的夜晚变成了对白昼的拙劣模仿。有人在尖叫。火！着火了！拿水来！人们朝屋子跑去。猫儿一动不动，震惊又轻蔑地看着他们。这些白痴正朝炽热的深渊跑去，而它片刻前才从那里勉强脱身。

它漠不关心地转过头，继续舔舐染血的前爪。

希瑞满身大汗地醒来，双手用力抓紧床单。周围一片寂静，只有一道匕首般的月光刺穿了柔和的黑暗。

火。地狱之火。鲜血。噩梦……我不记得了，我什么都不记得……

她深吸一口新鲜的空气。闷热感消失了。她知道原因。

防护咒失去了作用。

出事了，希瑞心想。她跳下床，迅速穿好衣服，把短刀别在腰间。她的剑不在身边，被叶妮芙拿去叫丹德里恩保管了。诗人肯定睡觉

去了，洛夏宫里静悄悄的。希瑞正在考虑要不要去叫醒他，突然感到脉搏加快，双耳充血。

照进窗子的月光化成一条路。长路的尽头有一扇门。门开了，叶妮芙站在门口。

“跟我来。”

女术士身后，其他的门一扇接一扇，接连不断地打开。黑暗中浮现出圆柱形的黑色轮廓。不是圆柱——也许是雕像……我在做梦，希瑞心想。我不相信自己的眼睛。我在做梦。这不是路。是光，一道光。我不可能走到上面……

“跟我来。”

她照办了。

要不是猎魔人愚蠢的顾虑，还有他不切实际的原则，许多后续事件都可能因之改写。很多事件恐怕根本不会发生。世界的历史也许会朝截然不同的方向发展。

但如今，历史的发展已成定局，而这一切都源于猎魔人的顾虑。他在次日清晨醒来。他想小解，但没像其他男人一样跑上阳台，对着旱金莲的花盆撒尿。他有顾虑。他悄悄穿好衣服，没敢吵醒一动不动、仿佛连呼吸都停了似的的叶妮芙。他离开房间，走进花园。

宴会仍在进行，但从响声判断，在场中人已寥寥无几。舞厅的窗户仍透出灯光，照亮了中庭和牡丹花坛。猎魔人又走了几步，钻进几丛浓

密的灌木中间。在那里，他凝视着渐渐亮起的天空。地平线已浮现出晨曦的紫色条纹。

当他缓步返回，心中思索一些重要事务时，他的徽章突然剧烈震颤起来。他把徽章握在手中，只觉那股颤抖立刻蔓延至全身。毫无疑问，有人在艾瑞图萨施展法术。杰洛特竖起耳朵，听到宫殿左翼传来几声模糊的叫喊，还有一声“哗啦”与沉重的撞击。

换作别人，或许会转过头，迅速返回来处，假装什么也没听见。那一来，世界历史的发展又会不一样了。但猎魔人有自己的顾虑，他也习惯了按愚蠢而不切实际的原则行事。

冲进回廊和过道时，他看到一场搏斗正在进行。好几个身穿灰色短上衣、外表凶悍的男人正要制服一名倒地的矮小巫师。搏斗的主导者是迪杰斯特拉，瑞达尼亚国王维兹米尔的情报头子。杰洛特还没反应过来，立刻也被压制住——两个穿灰衣的壮汉把他按到墙上，第三人用三尖戟抵住他的胸口。

这些壮汉的胸甲上都饰有瑞达尼亚的老鹰纹章。

“这就叫‘一脚蹬进浑水’。”迪杰斯特拉朝他走来，低声说道，“至于你，猎魔人，你的天赋就是蹬浑水吗？乖乖站好，别轻举妄动，也别想吸引任何人的注意力。”

瑞达尼亚人终于制服了矮个儿术士，正抓着双臂将他抬起。那是阿尔托·特拉诺瓦，巫师会成员之一。

照亮这一切的光线来自于悬在凯拉·梅兹头顶的光球——昨晚的宴会上，杰洛特跟女术士聊过几句。他现在几乎认不出她了，因为凯拉将

轻飘飘的薄纱裙换成了庄重的男装，腰间还别着一把短刀。

“铐住他。”她简短地下令。一副用蓝色金属制成的镣铐在她手中叮当作响。

“你敢铐我！”特拉诺瓦喊道，“梅兹，你好大的胆子！我可是巫师会的成员！”

“曾经是。但你现在只是个普普通通的叛徒。你也将得到叛徒的待遇。”

“你这下流的妓女，谁……”

凯拉退后一步，腰肢一拧，催动全身的力量打中他的脸。巫师的脑袋猛地往后一仰，有那么一瞬间，杰洛特还以为他的头会飞出去。特拉诺瓦无力地倒在瑞达尼亚人怀中，鼻子和嘴巴流出鲜血。女术士抬起拳头，但没挥出第二拳。猎魔人看到，她手上的黄铜指虎在闪光。他并不吃惊。凯拉身材纤细，单凭她的拳头，不可能挥出如此沉重的一击。

他一动没动。那些恶棍紧紧按着他，三尖戟尖抵住他的胸口。就算能动，杰洛特也不知该做什么。

瑞达尼亚人将巫师的手腕拧到身后，给他戴上镣铐。特拉诺瓦叫喊挣扎，还弯下腰开始呕吐，杰洛特这才明白手铐的材质。那是铁和阻魔金的合金——阻魔金是种罕见的金属，拥有抑制魔力的特性。它的抑制作用还伴有一系列副作用，会叫巫师相当难受。

凯拉·梅兹抬起头，拂开额前的头发。这时她才看到他。

“活见鬼，他在这儿干吗？他是怎么到这儿来的？”

“走进来的呗。”迪杰斯特拉平静地回答，“他很擅长蹚浑水。我该拿他怎么办？”

凯拉脸色一沉，用高跟靴狠狠踩了几下地板。

“看住他。我没时间管这些。”

她快步走开，瑞达尼亚人拖着特拉诺瓦紧随其后。虽然已近黎明，天色越来越亮，但那闪闪发光的球体仍飘浮在女术士身后。迪杰斯特拉打个手势，那些恶棍放开杰洛特。密探头子走近些，看着猎魔人的双眼。

“别轻举妄动。”

“发生了什么？那个……”

“一个字也别说。”

很快，凯拉·梅兹回来了，但并非孤身一人，身边还跟着个淡黄色头发的巫师。杰洛特昨天在宴会上见过他，对方自称是班·阿德的戴斯摩。看到猎魔人，他咒骂一声，一拳砸在另一只手的掌心。

“该死！他就是叶妮芙的情人？”

“没错，就是他。”凯拉说，“利维亚的杰洛特。问题在于，我并不了解叶妮芙……”

“我也是。”戴斯摩耸耸肩，“不管怎么说，他已经卷进来了，还看到了不少。带他去见菲丽芭。她会决定的。把他也铐上。”

“没这个必要，”迪杰斯特拉没精打采地说，“我负责看他。我会带

他去该去的地方。”

“好极了。”戴斯摩点点头，“因为我们没时间管他。来吧，凯拉，上面已经一团糟了……”

“哦，他们还真够紧张的，对吧？”密探头子看着两人的背影，低声说道，“就是缺乏经验，没别的原因。政变和叛乱就像甜菜汤，放冷了才够味。走吧，杰洛特。记住，保持安静和体面，别引人注目，也别让我后悔没给你戴上镣铐。”

“迪杰斯特拉，发生了什么事？”

“你还猜不到吗？”密探头子走到他身边，三个瑞达尼亚壮汉负责殿后，“跟我直说吧，猎魔人，你为什么来这儿？”

“我怕旱金莲会凋谢。”

“杰洛特，”迪杰斯特拉皱起眉头，“你已经一头扎进了浑水。你拼命往上游，把脑袋露出水面，脚却够不到水底。有人冒着弄脏衣服的风险，向你伸出援助之手，所以省省那些愚蠢的笑话吧。是叶妮芙找你来的，对不对？”

“不对。叶妮芙还睡在温暖的床上，这下你放心了？”

高大的密探头子猛转过身，抓住猎魔人的双臂，把他按到走廊的墙壁上。

“不，我才不放心呢，你这该死的蠢货。”他嘶声道，“你还不明白吗？忠于国王的正派巫师彻夜未眠，连床都没碰过，只有尼弗迦德收买的叛徒还睡在温暖的床上。再过一段时间，那些叛徒就要准备叛乱了。”

他们不知道计划已经泄露，他们的意图早在我们预料之中。如你所见，他们正被拖下温暖的床铺，被人用指虎打得满地找牙，手腕也被戴上阻魔金镣铐。那些叛徒已经完蛋了，明白吗？如果你不想跟他们一起完蛋，就别再装傻了！威戈佛特兹昨晚已经把你招入麾下了？还是说，招募你的正是叶妮芙？快说！趁你连嘴巴也没入脏水之前！”

“是甜菜汤，迪杰斯特拉。”杰洛特提醒他，“带我去见菲丽芭。保持安静和体面，别引人注目。”

密探头子放开他，退后一步。

“走吧。”他冷冷地说，“上楼梯。我们之间的谈话还没完，我向你保证。”

在四条走廊的交会处，提灯和飘浮在拱顶支柱下的魔法球发出明亮的光芒。这地方满是瑞达尼亚人和巫师，后者中还有两名高阶评议会成员——莱德克里夫和萨宾娜·葛丽维希格。萨宾娜与凯拉·梅兹一样，也穿着灰衣人的制服。杰洛特这才明白，单凭穿着，他就能辨认出这场叛乱的不同阵营。

特莉丝·梅利葛德蹲伏在地板上，前面是具倒在血泊中的躯体。杰洛特认出那是莉迪亚·凡·布雷德沃特。他认出了她的头发和丝绸衣裙，但却认不出她的脸，因为那已经不再是一张脸了，而是一具骇人的颅骨，整副闪闪发亮的牙齿都暴露在外，还有扭曲凹陷的下巴——这些骨头只是勉强拼接起来。

“盖上她吧。”萨宾娜·葛丽维希格轻声说道，“她死了，幻象就消失了……我说了，快他妈找东西盖住她！”

“莱德克里夫，怎么会这样？”莉迪亚的胸骨间嵌着一把匕首，特莉丝把手从镀金握柄上收回，“怎么会发生这种事？我们说好不流血的！”

“她袭击我们。”巫师喃喃说道，低下头去，“把威戈佛特兹押出去时，她袭击了我们。我们扭打起来.....我不知道.....那是她自己的匕首。”

“盖住她的脸！”萨宾娜突然转身，看到了杰洛特，猛禽般的双眼顿时精光闪现。

“他怎么会在这儿？”

特莉丝一跃而起，朝猎魔人飞扑而去。杰洛特看到她的手出现在自己眼前，然后又看到一道闪光。黑暗缓缓笼罩一切。他看不见了。他感到有只手抓住他的衣领，用力一拉。

“抓紧他，不然他会摔倒的。”特莉丝的语气很不自然，充斥着伪装出来的愤怒。她的手再次发力，将他短暂地拉向自己。

“原谅我。”她匆匆耳语道，“我必须这么做。”

迪杰斯特拉的手下紧紧抓住他。

他转过头，启动其他感官能力。走廊传来脚步声，空气泛起涟漪，带来各种气息。有人在说话。萨宾娜·葛丽维希格在咒骂，特莉丝在安慰她。散发军营气味的瑞达尼亚人拖着尸体走过，衣裙的丝绸面料沙沙作响。血。血腥味儿。还有臭氧——那是魔法的味道。响亮的说话声。脚步声。鞋跟紧张敲打地板的咔嗒声。

“动作快！我们花了太多时间！我们早该到加斯唐宫了！”

说话人是菲丽芭·艾哈特，语气十分焦虑。

“萨宾娜，尽快找到玛蒂·索德格伦。有必要的话，把她从床上拖下来。格迪米狄斯状况不太好，我想是心脏病发作。叫玛蒂照顾他，但什么事也别对她讲，包括她的床伴。特莉丝，找到多瑞加雷、德雷瑟姆和卡杜因，带他们去加斯唐宫。”

“为什么？”

“他们是国王的代表。我们得让埃塞因和伊斯特拉德知道我们的行动及成果。你负责带他们去……特莉丝，你手上有血！谁的血？”

“莉迪亚的。”

“见鬼。什么时候？什么原因？”

“原因重要吗？”一个冰冷而平静的声音说。是蒂莎娅·德·维瑞斯。衣裙发出沙沙声。蒂莎娅身穿舞会长裙，并非反叛者的制服。杰洛特在仔细听，但没有阻魔金镣铐的叮当声。

“你真的在意吗？”蒂莎娅重复道，“真的关心吗？在你们组织叛乱时，在你们趁着夜晚安排武装暴徒时，你肯定料到会有伤亡。莉迪亚死了。亨·格迪米狄斯奄奄一息。片刻之前，我看到阿尔托脸上血肉模糊。菲丽芭·艾哈特，这次政变还会有多少伤亡？”

“我不知道。”菲丽芭坚定地回答，“但我不会退缩的。”

“你当然不会。你不会为任何事退缩。”

空气振动起来，鞋跟以熟悉的节奏敲打在地板上。菲丽芭朝他走

来。他还记得，他们并肩穿过艾瑞图萨大厅去品尝鱼子酱时，她那双脚踩出的紧张节奏。他还记得肉桂和五福花的味道，现在其中混合了苏打粉。杰洛特不打算参与任何形式的政变或叛乱，但他现在有些后悔——早知道的话，他会提前刷个牙。

“他看不见你，菲。”迪杰斯特拉若无其事地说，“他有眼无珠，什么都看不见。那个头发很漂亮的姑娘把他弄瞎了。”

他听到菲丽芭的呼吸声，感受到她的每个动作。但他尴尬地转过头，装出无助的模样。可惜女术士没上当。

“别装了，杰洛特。也许特莉丝封住了你的眼睛，但她没夺走你的头脑。你为什么会出现在这儿？”

“只是碰巧。叶妮芙在哪儿？”

“诸神保佑不知情的人。”菲丽芭的语气毫无嘲讽之意，“他们会更长寿。好好感谢特莉丝吧。这个法术很温和，致盲效果很快就会消退。你也没看到不该看的事。看住他，迪杰斯特拉。我很快回来。”

骚乱再起。说话声。凯拉·梅兹洪亮的女高音。莱德克里夫低沉的鼻音。沉重的瑞达尼亚长靴的咔嗒声。还有蒂莎娅·德·维瑞斯抬高的嗓门。

“放开她！你们怎么能这样？别这么对她！”

“她是叛徒！”莱德克里夫用低沉的嗓音回答。

“我不信！”

“血浓于水。”菲丽芭·艾哈特冷冷地说，“恩希尔皇帝承诺给精灵自由，还有属于他们自己的独立国家。就在这里，在这块土地之上。当然了，要等把人类屠杀殆尽之后。这足够她不假思索地背叛我们了。”

“快回答！”蒂莎娅·德·维瑞斯用强硬的语气喝道，“回答她的质疑，艾妮德！”

“回答我，法兰茜丝卡。”

阻魔金镣铐叮当作响。全世界最美的女人、“山谷雏菊”法兰茜丝卡·芬达贝用平静而抑扬顿挫的嗓音唱道：

“Va vort a me, Dh'oine. N'aen te a dice'n. ”

“你满意了吗，蒂莎娅？”菲丽芭吼道，“现在你该相信我了吧？对她来说，你、我、我们所有人都是——而且始终都是——Dh'oine，是人类。而她，Aen Seidhe，跟人类没什么好说的。你呢，费卡特？威戈佛特兹和恩希尔答应了你什么，让你选择背叛？”

“下地狱去吧，你这下流的荡妇。”

杰洛特屏住了呼吸，但他没听到黄铜指虎打碎骨头的声音。菲丽芭比凯拉冷静得多，也许因为她没有黄铜指虎。

“莱德克里夫，带这些叛徒去加斯唐宫！戴斯摩，跟高阶女术士德·维瑞斯一起。去吧。我随后就来。”

脚步声。肉桂和五福花的味道。

“迪杰斯特拉。”

“我在，菲。”

“这儿不需要你的手下了。他们可以回洛夏宫了。”

“你确定……”

“回洛夏宫，迪杰斯特拉！”

“遵命，大人。”密探头子语带轻蔑，“小人告退。我们的工作已经完成，现在是巫师的私人事务时间。无须催促，我也会立刻离开美丽的大人。我不指望您感谢我在叛乱中提供的协助和做出的贡献，但我相信，大人一定会在宝贵的记忆里为我留下一席之地。”

“抱歉，西吉斯蒙德。多谢你的帮助。”

“完全不必，这是我的荣幸。嘿，沃米尔，召集你的手下。叫五个人跟着我。你带其他人下楼，回斯帕达号。记得动作要轻，踮起脚尖，别引人注目，也别惹事。你们可以走边廊。在洛夏宫和码头不准透露一个字。这是命令！”

“你什么都没看见，杰洛特。”菲丽芭·艾哈特低声说道，将肉桂、五福花和苏打粉的味道送进猎魔人的鼻孔，“你什么也没听见。你没跟威戈佛特兹谈过话。迪杰斯特拉会送你去洛夏宫。等……这事结束，我会去找你。我昨天答应过你，我会遵守诺言。”

“叶妮芙呢？”

“我看他是着魔了。”迪杰斯特拉拖着脚走了回来，“叶妮芙，叶妮芙……我都听烦了。别再费劲儿跟他说话了，菲。你还有更重要的事。你们在威戈佛特兹那儿找到东西了？”

“找到了。拿着，这是你的。”

“哦！”展开纸卷的沙沙声，“我的天，我的天！太棒了！尼泰特公爵。了不起！还有……”

“当心，别提名字。也别一回崔托格就开始处决。仓促行事会引发公愤。”

“别担心。这张名单上的家伙——这些渴望尼弗迦德黄金的家伙——不会有事。至少暂时不会。他们会成为我的宠物狗。我会牵住他们的狗绳，回头再把绳子绕到他们的脖子上……纯粹出于好奇，你手上还有别的名单吗？科德温、泰莫利亚和亚甸的叛徒呢？我很想看看。一眼就好……”

“我知道你想，但这不关你的事。莱德克里夫和萨宾娜·葛丽维希格也拿到了他们想要的名单，他们知道该怎么处理。现在我得走了。我赶时间。”

“菲？”

“什么？”

“恢复猎魔人的视力，免得他在楼梯上摔倒。”

艾瑞图萨的宴会仍在进行，但形式已向传统靠拢，气氛也轻松了许多。有人搬开桌子，巫师和女术士从其他房间找来扶手椅、长椅和长凳，正坐在上面，以各种各样的形式消遣，方式大多很低俗。许多人围坐在一桶劣酒周围，一边畅饮一边聊天，时不时爆出大笑。他们不久前

还用小银叉品尝精美的食物，如今却毫不客气地用双手抓起羊排，开怀大嚼。有好几位在旁若无人地玩牌，其他人则在睡觉。一对男女在角落激烈拥吻，从那份热情来看，光靠亲吻肯定满足不了他们。

“看看他们，猎魔人。”迪杰斯特拉靠向回廊栏杆，看着那些巫师，“玩得多开心啊。就像一群孩子。就在他们玩耍的同时，评议会几乎拿下了整个巫师会，正以叛国和私通尼弗迦德人的罪名审判他们。看看那一对儿，他们很快会去找个隐蔽的角落，不等他们做完那档子事，威戈佛特兹就会被绞死。哦，这世界真够怪的……”

“安静，迪杰斯特拉。”

通往洛夏宫的曲折小径在山坡上开凿。阶地上覆盖着无人照料的树篱、花圃和正在花盆里发黄的龙舌兰，阶地之间则有梯道相连。他们经过时，迪杰斯特拉在一块阶地驻足，走到一堵饰有成排石制奇美拉头像的墙壁边。它们的嘴里在滴水。密探头子弯下腰，长饮一口。

猎魔人走向栏杆。海面金光闪烁，天空的颜色甚至比光荣长廊的画作更缺乏品味。下方远处，他能看到受命离开艾瑞图萨宫的瑞达尼亚士兵。他们排着整齐的队列朝码头行进，刚刚穿过一座连接岩架裂口的桥梁。

他的注意力突然被一道色彩斑斓的影子吸引。它移动得飞快，因此格外显眼，方向与瑞达尼亚士兵刚好相反——向着山上，向着艾瑞图萨。

“好了，”迪杰斯特拉咳嗽一声，催促道，“该走了。”

“这么着急，你就先回吧。”

“哦是啊，”密探头子讽刺道，“而你要回去救你深爱的叶妮芙，像喝醉的魔像一样大闹一场？我们要去洛夏宫，猎魔人。你在搞笑吗？你以为我把你弄出艾瑞图萨，是因为我从很久以前就暗恋你？哦，不是的。我把你弄出来，因为我要你帮忙。”

“要我干吗？”

“你还装糊涂？在艾瑞图萨的学生中，有十二位来自瑞达尼亚大贵族家庭的年轻女士，所以我可不想跟可敬的校长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起冲突。虽然女校长不会把辛特拉公主希瑞菈、也就是叶妮芙带到仙尼德岛的女孩交给我，但她会交给你。只要你开口。”

“你怎么会有如此荒谬的想法，觉得我会开口？”

“因为我荒谬地认为你想确保希瑞菈的安全。在崔托格，我和维兹米尔王会保护好她。她在仙尼德岛并不安全。省省你的讽刺吧。是啊，我知道，国王们一开始给她安排的未来不算美好。但情况起了变化。现在我们清楚，在即将到来的战争中，安全、健康且活生生的希瑞菈更有价值。如果死掉，她就一钱不值了。”

“菲丽芭·艾哈特知道你的计划吗？”

“不知道。她甚至不知道我已经晓得女孩就在洛夏宫。我亲爱的菲可以装出了不起的样子，但维兹米尔始终是瑞达尼亚的国王。我执行的是他的命令，而我半点也不在乎巫师们的打算。希瑞菈可以登上斯帕达号，从海路前往诺维格瑞，再从那儿转道崔托格。她会很安全。你相信我吗？”

猎魔人朝一只奇美拉的脑袋弯下腰，从它的大嘴里喝了些水。

“你相信我吗？”迪杰斯特拉站在他面前，重复了一遍。

杰洛特站直身子，擦擦嘴巴，突然用上全身的力气，一拳打中他的下巴。密探头子摇晃起来，但没倒下。离得最近的瑞达尼亚士兵冲上来，想抓住猎魔人，但却扑了个空。迪杰斯特拉随之坐倒在地，吐出鲜血和一颗牙齿。紧接着，其他人也扑了过来。场面一片混乱，而这正是猎魔人所期待的。

一个壮汉撞上了怪兽滴水嘴，滴水变成了红色。另一个被猎魔人的掌根打中气管，像被人踢中裤裆一样蜷起身子。第三个眼睛上挨了一巴掌，呻吟着往后退去。迪杰斯特拉用野熊般的动作拦腰抱住猎魔人，杰洛特却用脚跟狠狠踢中他的脚踝。密探头子哀号一声，滑稽地单腿蹦跳起来。

另一名壮汉企图用短剑攻向猎魔人，但只砍到空气。杰洛特单手抓住对方的手肘，另一只手扣住他的手腕。他拽着那家伙转了一圈，顺便砸翻两个逼近的对手。被他抓住的恶棍十分强壮，且丝毫没有丢掉武器的意思。于是杰洛特手上加力，对方的胳膊应声折断。

迪杰斯特拉之前还在单脚蹦跳，这时从地上抄起一把三尖戟，打算用它的三股刃将猎魔人钉在墙上。杰洛特侧身避开，双手抓住戟杆，用上一招学者们熟知的“杠杆原理”。密探头子发现墙壁上的砖块和灰泥越来越近，赶忙松手，但为时已晚——他的腹股沟重重撞上奇美拉的脑袋。

杰洛特抢过三尖戟，将另一个恶棍扫倒在地，随后将戟杆抵上地面，一脚踢断，只留下一把剑的长度。他抄起木棒，先是打中跨坐在奇美拉头上的迪杰斯特拉，又让抱着胳膊呻吟的壮汉闭了嘴。在刚才的打

斗中，他这件紧身上衣腋下的线崩开了。猎魔人感觉自在多了。

最后一个还没倒下的恶棍也用三尖戟攻来，指望靠它的长度挽回优势。杰洛特一拳砸中他两眼之间，让他一屁股坐到龙舌兰花盆上。另一个顽固得出奇的瑞达尼亚人抱住猎魔人的大腿，狠狠咬了一口。这下惹火了猎魔人，他用力踢出一脚，踹得那家伙满地找牙。

丹德里恩上气不接下气地跑上台阶。待他看清眼前的情景，顿时脸色惨白。

“杰洛特！”过了好一会儿，他才大声喊道，“希瑞失踪了！她不见了！”

“已经料到了。”猎魔人用木棒狠揍一个不肯乖乖躺倒的瑞达尼亚士兵，“不过啊，你可真让我一阵好等，丹德里恩。我昨天就告诉过你，如果发生什么事，你要立刻赶来艾瑞图萨！我的剑带来没？”

“两把都带了！”

“有一把是希瑞的，你这白痴。”那个大汉试图爬出花盆，杰洛特又赏了他一棍。

“我对剑了解不多。”诗人喘着气说，“看在诸神的分上，别再打了！你看不到瑞达尼亚的鹰形纹章吗？他们是维兹米尔王的手下！这是叛国，是造反。你会因此被关进地牢……”

“是上绞架。”迪杰斯特拉嘴里嘟囔，手上拔出一把匕首，摇摇晃晃地走近些，“你们两个都会上绞架……”

还没说完，他就被三尖戟杆砸中侧脑，四肢摊开，倒在地上。

“先是烧红的铁钳，”丹德里恩沮丧地描述道，“接着是车轮之刑.....”

猎魔人踢踢密探头子的肋下。迪杰斯特拉像死掉的麋鹿一样翻过身。

“.....然后再被分尸。”诗人续道。

“够了，丹德里恩。两把剑都给我，然后你赶紧走。逃出岛去。越快越好！”

“你呢？”

“我要回去。我得救出希瑞.....还有叶妮芙。迪杰斯特拉，老老实实躺好，别碰那把匕首！”

“你别想就这么脱身。”密探头子大口喘气，“我会派手下追捕你.....我会抓住你.....”

“不，你不会的。”

“我会的。斯帕达号上有五十人.....”

“你船上有剃头匠⁽²⁾吗？”

“啊？”

杰洛特走到密探头子身后，弯下腰，抓住他的双脚，飞快而有力地一拧。只听嘎巴一声，迪杰斯特拉惨号着昏了过去。丹德里恩尖叫起来，好像断掉的是他自己的脚踝。

“反正我也要被分尸了。”猎魔人嘟囔道。

艾瑞图萨宫静悄悄的。只有几个顽固分子还留在舞厅，但他们已经没有了吵闹的力气。杰洛特绕开舞厅，他不想引人注目。

他费了不少功夫，才找到昨晚跟叶妮芙共度良宵的房间。这座宫殿简直就像迷宫，每条走廊都很相似。

布娃娃用纽扣眼睛看着他。

他坐到床上，抱住脑袋。房间地板上没有血迹，但椅背上挂着条黑裙子。叶妮芙换了衣服。是同谋者的男装吗？

或者，她只穿着内衣，就被他们拖出去了。还戴着阻魔金镣铐？

医师玛蒂·索德格伦坐在窗沿上。听到他的脚步声，她抬起头，脸颊已被泪水打湿。

“亨·格迪米狄斯死了。”她嗓音颤抖，“是心脏病。我无能为力.....他们干吗不早点叫我？萨宾娜打了我。她给了我一耳光。为什么？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看到叶妮芙了吗？”

“没有。别打扰我了。让我自己待会儿。”

“告诉我去加斯唐宫的最短路线。拜托。”

从艾瑞图萨宫往上，有三块覆盖灌木的阶地。再往高处，山坡更加险峻，几乎难以攀登，而加斯唐宫就耸立在这片绝壁之上。宫殿下层就是一整块巨石，黝黑、平整，扎在山岩之上；上层的大理石和五彩玻璃窗则光芒闪耀，金属穹顶更在阳光下恍若流金。

通往加斯唐宫与山顶的石子路像条长蛇，沿着山坡蜿蜒向上。还有条路要短得多——一段连接阶地的阶梯，直通加斯唐宫下方黑洞洞的隧道。玛蒂·索德格伦指给猎魔人的正是那段阶梯。

出了隧道有座桥，横跨绝壁两端。过桥以后，阶梯变得陡峭而曲折，更远处的台阶消失在弯道后方。猎魔人加快脚步。

阶梯两侧的栏杆上装饰着小巧的农神与宁芙雕像，看起来栩栩如生。那些雕像在动。猎魔人的徽章开始剧烈颤抖。

他揉揉眼睛。事实上，雕像不是在动，而是在变化，由光滑的石雕转变为不成形的粗糙石块——风和海水里的盐分侵蚀了它们的表面。片刻之后，雕像再次恢复原样。

他知道这代表着什么。掩饰仙尼德岛的幻象正在减弱，变得不安定。这座桥也有一部分是幻象。透过满是窟窿的伪装，他能看到一座深谷，谷底有条咆哮的瀑布。

桥面上没有指引安全路线的黑色石板。他谨慎地过桥，每一步都小心翼翼，同时为自己浪费的时间而暗自咒骂。终于来到桥对面，他听到飞奔的脚步声。

他立刻认出了来人——是多瑞加雷，希达里斯国王埃塞因手下的巫

师，正沿着阶梯朝他跑来。他想起了菲丽芭·艾哈特的话：有些巫师作为中立国王的代表，受邀前往加斯唐宫充当见证人。但从多瑞加雷冲刺的速度来看，显然他已经不受欢迎了。

“多瑞加雷！”

“杰洛特？”巫师气喘吁吁，“你在这儿干吗？别待在这儿。快跑！快回艾瑞图萨宫！”

“什么情况？”

“叛变！”

“什么？”

多瑞加雷突然一抖，古怪地咳嗽几声，身体前倾，倒在猎魔人身上。接住多瑞加雷之前，杰洛特就看到他背上插着一支灰翎箭。他抱住巫师时，身子不由一晃。这个动作救了他的命，同一瞬间，第二支灰翎箭从他颈旁掠过，射中了一只农神石雕奇形怪状的笑脸，打落了它的鼻子和一部分脖子。猎魔人放开多瑞加雷，矮身躲到栏杆后。巫师瘫倒在他身上。

他看到两名弓箭手，帽子上都饰有松鼠尾巴。其中一个留在阶梯顶端，拉开弓弦，另一个拔出剑，三步并作两步跑下台阶。杰洛特推开多瑞加雷，一跃而起，长剑出鞘。又一支利箭破空而来，杰洛特飞快地挥剑挡开。精灵此时已拉近距离，但看到猎魔人挡开那一箭，不禁犹豫片刻——但也只是片刻而已——他舞动长剑，朝猎魔人攻来。

杰洛特略微倾斜剑身进行格挡，让精灵的武器顺着他的剑划过。精灵失去平衡，猎魔人却用流畅的动作转过身，剑刃划开精灵耳朵下方的

脖颈。仅此一剑。但一剑就够了。

阶梯顶端的弓手再次拉弓，但已来不及射出箭矢。杰洛特看到一道闪光，精灵随即尖叫着展开双臂，向前扑倒，沿着阶梯滚落下来。他后背的短上衣着了火。

又一名巫师跑下阶梯。看到猎魔人，他停下脚步，抬起一只手。杰洛特没敢浪费时间向他解释，而是立刻趴倒在地——与此同时，一道炽热的闪电束在他上方划过，将一尊农神雕像炸成碎片。

“住手！”他大喊道，“是我，猎魔人！”

“见鬼。”巫师喘着粗气跑到杰洛特身边，但猎魔人想不起他是谁了。“我把你当成了那些精灵恶棍……多瑞加雷怎么样？还活着吗？”

“应该还活着……”

“快，去桥对面！”

他们拖着多瑞加雷过了桥。运气还不错，因为匆忙中，他们根本无暇顾及摇曳着消失的幻象。没人追赶过来，但那巫师还是伸出一只手，念咒放出一道闪电，炸毁了石桥。崩塌的石块敲打在深谷岩壁上，伴以沉闷的响声。

“这下应该可以阻止他们了。”他说。

猎魔人擦去多瑞加雷嘴角的鲜血。

“他的肺穿孔了。你能帮他吗？”

“我能。”玛蒂·索德格伦接道，她正费力地爬出通往艾瑞图萨宫的

隧道。“卡杜因，怎么了？谁射的？”

“松鼠党。”巫师用袖子擦擦额头，“加斯唐宫打起来了。一场血战。两边一个比一个坏！菲丽芭昨晚给威戈佛特兹戴上镣铐，威戈佛特兹和法兰茜丝卡·芬达贝则把松鼠党带到了岛上！还有蒂莎娅·德·维瑞斯……她把上面搅得一团糟！”

“说清楚点儿，卡杜因！”

“我可不想留在这儿聊天！我得逃去洛夏，然后传送回柯维尔。让加斯唐宫继续混战去吧！现在说什么都没用了！已经开战了！菲丽芭搞出这场混乱，就为给国王们找个借口，好跟尼弗迦德人开战！莱里亚的米薇和亚甸的德马维已经挑衅过尼弗迦德人了！你们明白吗？”

“不明白，”杰洛特说，“我们也不想明白。叶妮芙在哪儿？”

“够了，你们两个！”正在护理多瑞加雷的玛蒂·索德格伦尖叫道，“帮帮我！按住他！我一个人没法把箭拔出来！”

他们帮了忙。多瑞加雷在呻吟，在颤抖，阶梯也跟着摇晃起来。一开始，杰洛特还以为是玛蒂施展治疗法术的效果，但其实是加斯唐宫传来的震动。彩色玻璃窗突然爆裂，他们看到宫殿燃起熊熊大火，烟雾滚滚涌出。

“他们还在打。”卡杜因咬牙切齿，“打得不可开交，咒语一个接一个……”

“咒语？在加斯唐宫？那儿有反魔法灵光啊！”

“是蒂莎娅干的。她突然知道该支持哪边了，于是撤销了魔法封

印，解除了灵光，还抵消了阻魔金的作用，然后所有人都打了起来！一边是威戈佛特兹和特拉诺瓦，另一边是菲丽芭和萨宾娜……支柱折断，穹顶崩塌……接着法兰茜丝卡打开地洞入口，精灵魔鬼突然冲了进来……我们表明自己保持中立，威戈佛特兹却放声大笑。没等我们施展防护咒语，德雷瑟姆就被射中眼睛，瑞齐安被乱箭射成刺猬……我不想再待下去了。玛蒂，你还要很久吗？我们得离开这儿！”

“多瑞加雷没法走路。”玛蒂在雪白的舞会裙上擦擦血淋淋的双手，“把我们传送走，卡杜因。”

“在这儿？你一定疯了。这儿离托尔·劳拉太近，劳拉传送门的能量会扭曲所有传送咒语。没人能在这儿施展传送术！”

“他没法走路！我必须陪着他……”

“那你就陪着他吧！”卡杜因站起身，“祝你愉快！我很看重自己这条命！我要回柯维尔！毕竟柯维尔是中立国！”

“棒极了。”猎魔人吐了口唾沫，看着术士消失在隧道里，“这就是所谓的‘友谊与团结’！可惜我也不能留在这儿，玛蒂。我得去加斯唐宫。你这位中立的伙伴打碎了桥梁。还有别的路吗？”

玛蒂·索德格伦吸吸鼻子，抬起目光，点了点头。

猎魔人刚来到宫墙脚下，凯拉·梅兹就摔到了他的头上。

玛蒂指给他的路要穿过几座由螺旋楼梯相连的空中花园。台阶上覆盖着浓密的常春藤和葡萄藤，给攀登平添了不少麻烦，同时也提供了一

些掩护，让他在无人发现的情况下成功抵达加斯唐宫的墙根。正在寻找入口时，凯拉摔了下来，两人一起滚进了一丛黑刺李。

“我掉了颗牙。”女术士沮丧地说，果然有点口齿不清。她衣衫凌乱，全身都是灰泥与煤烟，脸上还有块硕大的瘀青。“可能腿也摔断了。”她吐出几口血沫，补充道，“是你吗，猎魔人？我摔到你身上了？到底什么情况？”

“我在思考同样的问题。”

“特拉诺瓦把我扔出了窗户。”

“你能站起来吗？”

“不，不行。”

“我想进去，还要避免引人注目，该走哪条路？”

“难道每个猎魔人……”凯拉又吐出一口血，呻吟着用手肘撑起身子，“都是疯子吗？加斯唐宫正在打仗！激烈得连天花板的灰泥都震下来了！你想自找麻烦吗？”

“不想。但我要找到叶妮芙。”

“哦！”凯拉放弃挣扎，躺倒在地，“要是有人也这么爱我该多好。带上我。”

“下次吧。我赶时间。”

“我说了，带上我！我领你进去。我得好好教训那个狗娘养的特拉诺瓦。好了，你还在等什么？你不可能找到进去的路，就算找到，那些

该死的精灵也会解决你……我没法走路，但还能施展几个法术。如果有人敢挡道，保管叫他们后悔。”

他抱起她时，她大叫一声。

“抱歉。”

“别介意。”她用双手搂住杰洛特的脖子，“只是扯动伤腿而已。知不知道，你身上还有她的香水味？不，不是这边。转身，上山。靠近托尔·劳拉那边有第二个入口。那儿应该没多少精灵——哎哟！该死的，轻点儿！”

“抱歉。松鼠党怎么会到这儿来？”

“他们藏在地洞里。仙尼德岛就像个坚果壳，下面有巨大的洞穴。只要认得路，把船开进来都没问题。肯定有人给他们指路了——哎呀！小心点！别晃到我！”

“抱歉。这么说松鼠党是从海路来的？什么时候？”

“天晓得。也许是昨天，也许一周以前。我们一直在为拿下威戈佛特兹做准备，威戈佛特兹也一样。威戈佛特兹、法兰茜丝卡、特拉诺瓦和费卡特……他们骗得我们好惨。菲丽芭以为，他们打算慢慢攫取巫师会的权力，然后再向国王们施压……其实他们的目的是要在集会期间彻底解决我们……杰洛特，我的腿好疼……先放我下来吧。哎哟！”

“凯拉，你这是开放性骨折。血都从裤子里渗出来了。”

“闭嘴，听好，因为这跟你的叶妮芙有关。我们进了加斯唐宫，然后去了会议室。那儿有反魔法封印，但影响不了阻魔金，所以我们以为

自己很安全。我们在那儿争论起来。蒂莎娅和中立派冲我们大吼，我们也冲他们大吼。威戈佛特兹却面带微笑，一言不发.....”

“我重复一遍：威戈佛特兹是叛徒！他跟尼弗迦德的恩希尔是同谋，还诱骗其他人加入！他违背了律法，背叛了我们与国王.....”

“慢点儿，菲丽芭。我知道对你来说，维兹米尔的恩宠比兄弟会的团结更重要。这一点对你也适用，萨宾娜，毕竟你在科德温的地位跟菲丽芭相仿。凯拉·梅兹和特莉丝·梅利葛德代表泰莫利亚国王弗尔泰斯特的利益，莱德克里夫则是亚甸国王德马维的忠实手下.....”

“蒂莎娅，这些跟这事有什么关系？”

“因为国王的利益不需要跟我们一致。我对你们发动政变的原因再清楚不过。国王们正在铲除精灵和其他非人种族。也许你，菲丽芭，觉得这是正当行为。也许你，莱德克里夫，觉得帮德马维的部队捕猎松鼠党没什么问题。但我反对这种做法。不出所料，艾妮德·芬达贝也表示反对。但这并不足以称之为背叛。让我把话讲完！我对你们国王的打算也再清楚不过。我知道他们想开战。维兹米尔也许会把阻止战争的措施看作背叛，但我不会。如果你们想审判威戈佛特兹和法兰茜丝卡，那就连我一起审判吧！”

“你说什么战争？柯维尔的伊斯特拉德王不支持任何针对尼弗迦德帝国的敌对行为！柯维尔无论现在、还是将来，都会保持中立！”

“你是术士评议会的一员，卡杜因！不是柯维尔的大使！”

“你没资格说我，萨宾娜。”

“够了！”菲丽芭一拳砸在桌子上，“我会满足你的好奇心，卡杜因。你问谁在准备开战？是尼弗迦德人。他们打算攻击并摧毁我们。但恩希尔·瓦·恩瑞斯还记得索登山之战，所以决定先把巫师们从棋盘上除去，好保护自己。抱着这种想法，恩希尔联络了洛格伊文的威戈佛特兹，并以权力和荣耀为饵收买了他。为当上北方所有臣服疆域的统治者，索登山的英雄威戈佛特兹出卖了我们。在特拉诺瓦和费卡特的协助下，他将掌管各大行省——也就是被兼并的北方诸国。他会挥舞尼弗迦德之鞭，强迫这些土地上的人民成为帝国的奴隶，为帝国卖命。还有法兰茜丝卡·芬达贝，也就是艾妮德·安·葛丽娜，将成为自由精灵国度的女王。当然了，她会向尼弗迦德帝国俯首称臣，但只要恩希尔皇帝给他们屠杀人类的自由，精灵们就满足了。对精灵来说，再没有比屠杀Dh'oine更有诱惑力的事了。”

“这可是十分严重的指控，相应的证据也必须够分量才行。但是，在你把证据过秤之前，菲丽芭·艾哈特，我再重申一下我的立场。证据可以伪造，行为和动机可以曲解，但事实无法改变。你破坏了兄弟会的团结，菲丽芭·艾哈特。你给巫师会的成员戴上镣铐，把他们当成罪犯。你们才是叛徒——你们出卖的对象不是尼弗迦德人，而是诸位国王——所以别再厚着脸皮向我许诺什么新巫师会的席位了。死亡和鲜血让我们势不两立——亨·格迪米狄斯之死，莉迪亚·凡·布雷德沃特之血。你带着轻蔑令她血溅当场。你曾是我最欣赏的学生，菲丽芭·艾哈特。我一直以你为傲，但现在，我对你只有轻蔑。”

凯拉·梅兹的脸色苍白如纸。

“加斯唐宫安静好一会儿了。”她低声道，“快结束了.....他们在宫殿里相互追逐。这座宫殿有五层楼，七十六个房间与大厅。有很多地方可以逃的.....”

“你说过会告诉我叶妮芙的事。快说吧。我担心你晕过去。”

“叶妮芙？哦，没错.....一切都按计划进行，直到叶妮芙突然出现。她还把魔源带进了大厅.....”

“谁？”

“一个女孩，大概十四岁，银色头发，有对儿碧绿的大眼睛.....没等我们看清她，她就开始讲预言。她说起多尔·安格拉发生的事件。所有人都相信她说的是真的。她处于恍惚状态，这种情况下，没人会撒谎。”

“昨晚，”魔源说，“身着莱里亚服色、举着亚甸旗帜的武装部队对尼弗迦德帝国发起挑衅。格里维辛根，也就是尼弗迦德帝国位于多尔·安格拉的边境前哨站遭到袭击。德马维王的传令官通知周边村民，说亚甸从今天起接管整个地区。他们鼓动全体人民起来反抗尼弗迦德人.....”

“这不可能！全是卑劣的污蔑！”

“你的结论未免下得太早，菲丽芭·艾哈特。”蒂莎娅·德·维瑞斯平静地说，“别自欺欺人了，你大喊大叫也不会影响她的恍惚状态。继续说，孩子。”

“恩希尔·瓦·恩瑞斯皇帝下达命令，以牙还牙。尼弗迦德军队于今日黎明进入莱里亚和亚甸境内。”

“原来如此。”蒂莎娅大笑起来，“我们的国王还真是一群审慎、开明、热爱和平的君主啊。某些巫师也表明了他们真正的效忠对象是谁。而原本可以阻止战争的人却被戴上阻魔金镣铐，还要面对捏造的罪名……”

“她说的没有半句是实话！”

“你们都见鬼去吧！”萨宾娜·葛丽维希格突然大吼，“菲丽芭！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多尔·安格拉的冲突到底有什么目的？我们不是说好从长计议吗？该死的德马维怎么这么沉不住气？米薇这个贱人到底……”

“闭嘴，萨宾娜！”

“别，别呀，让她说。”蒂莎娅·德·维瑞斯抬起头，“让她说说正在边境集结的科德温军队；让她说说泰莫利亚人如何开出藏在雅鲁加河畔的船只，如何顺流而下；再让她说说瑞达尼亚远征军如何在庞塔尔河畔蓄势待发。菲丽芭，你真以为我们又聋又瞎吗？”

“这根本是血口喷人！维兹米尔王……”

“维兹米尔王，”银发魔源用不带半点感情的声音插嘴道，“昨晚遭到刺杀。他被刺客的刀子捅死。瑞达尼亚已经没有国王了。”

“瑞达尼亚早就没有国王了。”蒂莎娅·德·维瑞斯猛然站起，“一直以来都是‘纯白’拉法德的杰出继任者、最尊贵的菲丽芭·艾哈特在统治瑞达尼亚。为了获取绝对权力，她不惜牺牲数以万计的生命。”

“别听她的！”菲丽芭大吼，“别听那个魔源的话！她只是件工具，没有思考能力的工具……叶妮芙，你到底为谁效命？谁命令你带这怪物

进来的？”

“是我。”蒂莎娅·德·维瑞斯答道。

“接下来发生了什么？那个女孩怎么样了？还有叶妮芙呢？”

“我不知道。”凯拉闭上眼睛，“蒂莎娅只用一个咒语，就突然解除了封印。我这辈子从没见过这种事。她出其不意将我们弹开，然后放走了威戈佛特兹他们……随后，法兰茜丝卡打开了通往地洞的大门，松鼠党涌入加斯唐宫，为首的是个头戴尼弗迦德翼盔、身披铠甲的疯子。还有个脸上有疤的家伙协助他们。他知道如何施法，也会施展防护咒语……”

“里恩斯。”

“也许吧。我不知道。那儿开始着火……天花板也塌了。到处都是咒语和箭矢，简直是场大屠杀……他们那边死了费卡特，我们这边死了德雷瑟姆和莱德克里夫。马尔阔德、瑞齐安和碧安卡·德埃斯特也被杀了……特莉丝·梅利葛德挂了彩，萨宾娜也受了伤……看到他们的尸体，蒂莎娅知道自己错了。她试图保护我们，试图安抚威戈佛特兹和特拉诺瓦……威戈佛特兹却冲她大笑。最后她也慌慌张张地逃跑了。哦，蒂莎娅……死了那么多人……”

“那个女孩和叶妮芙怎么样了？”

“我不知道。”女术士咳嗽起来，又吐出几口血沫。她呼吸急促，显得相当费力。“一场爆炸过后，我失去了知觉。脸上有疤的家伙带着精灵制服了我。特拉诺瓦痛打了我一顿，然后把我丢出了窗户。”

“不光是腿，凯拉，你还断了好几根肋骨。”

“别丢下我。”

“但我必须进去。我会回来的。”

“是啊，是啊。”

起初，周围只有闪烁的混沌、脉动的阴影、混乱的黑暗与亮光，还有仿佛从深渊传来的各种不连贯的声音。突然间，那些声音变得响亮，尖叫和怒吼也在四面八方炸开。黑暗中的光亮化作吞噬挂毯的火焰，墙壁、栏杆和支撑天花板的圆柱也在不断迸出火花。

希瑞被烟雾呛得直咳嗽，这才意识到自己已不在梦中。

她手按地面，试图撑起身子，却感到周围湿乎乎的。她低头一看，发现自己正跪在一摊血泊中，身边躺着一具纹丝不动的尸体。精灵的尸体。她立刻清醒了。

“起来。”

叶妮芙站在她身边，手握一把短刀。

“叶妮芙女士……我们在哪儿？我不记得了……”

女术士抓紧她的手。

“我陪着你呢，希瑞。”

“我们在哪儿？怎么到处都是火？躺在那儿的……是谁？”

“很久以前，我告诉过你：混沌会向你伸出魔掌，想抓住你。还记得吗？不，你大概不记得了。那个精灵就想抓你，我只好用刀子杀了他，因为他的雇主正在等待我们施展法术，从而暴露自己。我们会施法的，但现在不行……你完全清醒了吗？”

“那些巫师，”希瑞轻声说道，“大厅里那些……我对他们说了什么？为什么我会说那些话？我根本不想这么做……可我没法阻止自己！为什么？叶妮芙女士，为什么？”

“安静，我的丑小孩。我犯了个错误。是人都会犯错。”

下方传来一阵怒吼，还有一声骇人的尖叫。

“来，快点儿。没时间了。”

她们沿走廊飞奔。烟雾越来越浓，让她们难以呼吸、难以视物。爆炸也令墙壁为之震颤。

“希瑞，”叶妮芙在某个走廊交会处停下脚步，用力捏捏女孩的手，“现在听好我的话。仔细听好。我必须留下。看到那段楼梯没？从那儿下去……”

“不！别丢下我一个！”

“我必须留下。重复一遍：从那段楼梯下去，直到最底层。那儿有扇门，门口有道很长的走廊。走廊尽头是马厩，还有一匹上鞍的马。只有一匹。把它牵出来，骑上去。那匹马训练有素，是专供信使去洛夏宫送信用的。它熟悉路线，所以你只要催马前进就行。赶到洛夏宫，你就

去找玛格丽塔。她会照看你，别让她离开你的视线……”

“叶妮芙女士！不！我不要一个人走！”

“希瑞，”女术士柔声说道，“我告诉过你，我做的一切都是为你好。相信我。相信我吧，我求求你。现在，快跑。”

希瑞跑上楼梯时，又一次听到叶妮芙的声音。女术士站在一根圆柱旁，头靠在柱子上。

“我爱你，我的女儿。”她含混不清地说，“跑吧。”

他们在楼梯上困住了她。楼梯底部有两个精灵，帽子上装饰着松鼠尾巴，楼梯上面则有个黑衣人。希瑞不假思索地翻过扶手，逃向侧面的走廊。对方紧追不舍。她跑得很快，本可以轻易甩掉他们，但走廊很快就到头了。那儿只有一扇窗。

她朝窗外看去。墙边有道大概两掌宽的岩架。希瑞将一条腿跨出窗沿，爬出窗子。她背靠墙壁，朝远离窗户的方向挪去。远处的海面闪闪发光。

一个精灵把身子探出窗户。他长着淡金色的头发和绿色的眼睛，脖子上围块丝绸方巾。希瑞顺着岩架挪向下一扇窗户，速度很快。但黑衣人正站在那扇窗前朝外打量。他黝黑的眸子充满热切，脸颊上还有一块红斑。

“我们逮住你了，小丫头！”

希瑞低下头。庭院就在下方，离她甚远。但院子上方有道窄窄的天桥，连接着两条回廊，距她所在的壁架大概十尺高。不过那并非完整的天桥，而是一段残骸——一段桥面狭窄、栏杆破碎的石天桥的残骸。

“你们还等什么？”疤脸男喊道，“快出去抓住她！”

金发精灵小心翼翼地踩上岩架，背脊贴紧墙壁，伸手来抓她。他越来越近。

希瑞咽了口口水。那段石头天桥的残骸并不比凯尔·莫罕的“跷跷板”更狭窄，而她在跷跷板上练习过许多次，知道如何缓解落地的冲力并保持平衡。但猎魔人的跷跷板离地只有四尺，天桥离地的距离却要高得多——从这里看去，庭院的石板还没她的手掌大。

但她还是跳了下去。她落上桥面，踉跄几下，赶紧抓住破碎的栏杆，保持住平衡。她迈着平稳的步伐走到回廊，还忍不住转身，朝追她的人比出中指。这个手势是矮人亚尔潘·齐格林教她的。疤脸男高声咒骂起来。

“跳啊！”他冲岩架上的金发精灵大吼，“抓住她！”

“你疯了，里恩斯？”精灵冷冷地答道，“要跳你自己跳。”

像往常一样，她的好运没能维持太久。她跑出回廊，悄悄躲到墙后，又钻进一丛黑刺李。突然，一只格外有力的手抓住了她。手的主人是个矮胖男人，鼻子又青又肿，嘴唇有道伤疤。

“抓住你了，”他嘶声道，“抓住你了，小家伙！”

希瑞开始挣扎、叫嚷，因为抓住肩膀的手给她带来了难以忍受的痛楚。

“别扑腾翅膀了，小小鸟，不然我就烧焦你的羽毛。让我好好看看你。让我瞧瞧尼弗迦德皇帝恩希尔·瓦·恩瑞斯——还有威戈佛特兹——如此看重的小姐长什么样。”

希瑞不再挣扎。矮个子舔舔受伤的嘴唇。

“有意思。”他再次嘶声说道，朝她俯下身去，“他们把你说得那么珍贵，可我看你一钱不值。外表真能欺骗人。哈！我的小小宝贝儿！如果把你送给恩希尔当礼物的人，不是威戈佛特兹，不是里恩斯，也不是头戴翼盔的英勇骑士，而是老特拉诺瓦呢？恩希尔会不会赏识老特拉诺瓦呢？我的小小千里眼，你有什么看法？你可是能看到未来的人啊！”

他的口气臭得要命。希瑞皱起眉头，别过脸。他误会了她的动作。

“别看不起我，小小鸟！我可不怕小小鸟。不过，也许我应该害怕？对不对啊，假预言家？伪先知？我是不是该怕小小鸟啊？”

“你应该害怕。”希瑞低声说道。她感到一阵头晕眼花，突然的冰冷感席卷而来。

特拉诺瓦仰天大笑，但笑声立刻转为痛苦的惨号。一只硕大的灰色猫头鹰无声无息飞扑直下，利爪抠进他的双眼。巫师放开希瑞，不顾一切地扯开猫头鹰，跪倒在地，手捂面孔，鲜血自指间涌出。希瑞尖叫一声，连连后退。特拉诺瓦将满是黏液和血水的手指从脸上挪开，用疯狂而沙哑的声音念诵起咒语。可惜他还不够快。一个模糊的身影出现在背后，猎魔人的利剑划破空气，干脆利落地砍下他的脑袋。

“杰洛特！”

“希瑞。”

“没时间嘘寒问暖了。”停在墙头的猫头鹰变成一个黑发女人，“逃吧！松鼠党很快就会追来！”

希瑞挣脱杰洛特的臂弯，吃惊地抬起头。坐在墙上的猫头鹰女看起来很吓人，衣服焦黑破烂，沾满灰烬和血迹。

“你这小怪物。”猫头鹰女低头看着她，“就凭你那不合时宜的预言，我就该.....但我答应过你的猎魔人，我也向来信守承诺。我不能把里恩斯交给你，杰洛特。但她可以。活蹦乱跳的她。逃吧，你们两个！”

卡西尔·莫瓦·迪弗林·爱普·契拉克满心愤怒。他看到了自己受命要俘虏的女孩，但只看到一眼。没等他有所行动，那些疯狂的巫师就用法术把加斯唐宫变成了火海地狱。在烟雾与火焰中，卡西尔迷失了方向。他跌跌撞撞地穿过走廊与回廊，在楼梯间跑上跑下，心中不停咒骂着威戈佛特兹、里恩斯、他自己，以及整个世界。

他遇见的一个精灵告诉他，有人在宫殿外看到了女孩，她正沿路跑回艾瑞图萨。命运终于向卡西尔展露出笑容。那个松鼠党还在马厩里找到一匹上好鞍的马。

“跑，希瑞，快跑。他们追上来了。我来挡住他们，你快跑。有多

快跑多快！就当你在跑杀手路！”

“你也要抛弃我吗？”

“我随后就来。但别回头看！”

“把我的剑给我，杰洛特。”

他看着她。希瑞不由后退一步。她从没见过他露出这种表情。

“手里有剑，你就得用它杀人。你能做到吗？”

“我不知道。把我的剑给我。”

“跑吧。别回头。”

路上响起马蹄声。希瑞回头看去，恐惧立时令她僵在原地。

追赶她的是位黑骑士，头盔上饰有猛禽羽翼。那对翅膀发出嘶嘶的响声。黑斗篷在骑士身后随风飘舞。马蹄铁在卵石路面上崩出火花。

她动弹不得。

黑马狂奔，穿过路边的灌木丛。骑士高声大喊。这喊声让她想起了辛特拉。想起了那晚的屠杀、鲜血和熊熊大火。希瑞终于克服了压倒她的恐惧，飞快地跑开。她跳过树篱，一头栽进附有喷泉的小庭院。可这儿没有出去的路，光滑的高墙环绕四周。身后传来马的鼻息声。她转过身，跌跌撞撞地后退，后背却抵上了坚硬的墙壁。她被困住了。

猛禽拍动翅膀，飞上高空。黑骑士催马向前，纵身跃过挡在他和庭院间的树篱。马蹄重重地踏上石板，令马儿立足不稳，跪倒在地。骑士在鞍座上摇晃几下，随后翻身落马。马儿奋力站起，骑士却摔在地上，铠甲与石头相撞，发出哐啷一声。但他迅速爬起身，将希瑞逼进角落。

“别碰我！”她尖叫着拔出剑，“你别想再伤害我！”

骑士朝她缓缓走去，仿佛一座黑色高塔，头盔上的翅膀上下晃动，发出沙沙的响声。

“辛特拉的幼狮啊，这次你逃不掉了。”透过头盔的眼缝，他那冷酷的双眼似在熊熊燃烧，“这次没门。胆大包天的小丫头，你无处可逃了。”

“别碰我。”她用惊恐的声音重复道，后背紧贴石墙。

“我也没办法。我有命令在身。”

看到他伸来的手，希瑞的恐惧突然消退，取而代之的是狂怒。她紧绷的肌肉本因恐惧而僵硬，这时竟然恢复了正常。她在凯尔·莫罕学到的步法和剑招再次活了过来，动作自然而流畅。希瑞一跃而起。骑士正朝她猛扑过来，没料到她竟转体一周，毫不费力地避开了他的双手。她的剑嗡鸣着刺出，精准无误地命中铠甲间的缝隙。骑士摇晃几下，单膝跪地，鲜红的血液自肩甲下方喷出。

希瑞一声怒吼，又是一个转体，从骑士身边掠过，再次举剑刺击，正中对方头盔后部，让他另一条腿也跪了下来。愤怒和疯狂蒙蔽了她，在她眼中，除了那对可憎的羽翼之外别无他物。黑色的羽毛撒向四面八方。一只翅膀脱落下来，另一只落在鲜血淋漓的肩甲上。骑士徒劳地想

要起身，还想用铁手套抓住她的剑。可惜猎魔人之剑划开他的链甲袖管，刺进了他的手掌。

下一剑打落了他的头盔。希瑞往后一跳，摆开架势，准备刺出致命的一击。

但她没能刺出。

在噩梦中折磨她的黑色头盔和猛禽羽翼都不见了，辛特拉的黑骑士也不见了，只有个脸色苍白的黑发年轻人跪倒在血泊中。他有双蓝得惊人的眼睛，嘴巴惊恐地张开。辛特拉的黑骑士在她剑下落败，已经不复存在。地上只有那对翅膀破碎的羽毛。这个满心惊恐又血流不止的年轻人谁也不是。她不认识他。她从没见过他。对她而言，他毫无意义。她不怕他，也不恨他，甚至不想杀他。

她把剑丢到地上。

她转过身，听到无数叫喊。松鼠党正从加斯唐宫飞快赶来。希瑞立刻意识到，他们会把她困在这座庭院里。她意识到他们会追上自己。自己必须比他们更快。她跑向正在石板上跺脚的黑马，纵身跳上马背，大喊一声，催促它迈步飞奔。

“不用管我……”卡西尔·莫瓦·迪弗林·爱普·契拉克呻吟一声，推开想把他扶起的精灵，“我没事，只是擦伤……快追，抓住那个女孩……”

一个精灵尖叫起来，鲜血泼溅到卡西尔脸上。另一个松鼠党蹒跚跪倒，手捂腹部，那儿已经多了个窟窿。其他精灵连忙在庭院里散开，长剑纷纷出鞘。

攻击他们的是个白发恶魔。他从墙头一跃而下，而那高度足以让普通人两腿骨折。不可能有人会如此轻巧地落地，还做出快到不可思议的转体动作，又在几分之一秒后便开始杀戮。但这白发恶魔办到了。屠杀已经开始。

松鼠党奋力抵挡。他们有优势，却无取胜的可能。卡西尔瞪大双眼，见证了这场屠杀。先前刺伤他的银发女孩也算身手敏捷，动作轻盈得令人难以置信，但她顶多是只保护幼崽的母猫，而跳进庭院的白发恶魔却是一头泽瑞坎猛虎。不知为何没有杀他的辛特拉银发少女像是突然发了疯，而这白发恶魔却并不疯狂。他冷酷而镇定。杀起人来同样冷酷，同样镇定。

松鼠党毫无机会，他们的尸体堆在庭院的石板上。但他们并未退缩，即便最后只剩两个精灵，他们也没逃跑，而是再次攻向白发恶魔。卡西尔眼睁睁看着恶魔砍断一名精灵的胳膊。他又挥出一剑，看似随意，却轻松击中另一个精灵，令其连连后退。后者被喷泉水池绊倒，摔落水中，池边水面立刻泛起鲜红的涟漪。

断臂精灵跪倒在喷泉旁边，茫然地看着鲜血自断肢喷涌而出。白发恶魔抓住他的头发，干净利落地割断了他的喉咙。

待卡西尔睁开双眼，恶魔已站到面前。

“别杀我……”他低声说道，放弃了从满是鲜血的湿滑地面起身的企图。他被银发女孩砍伤的手开始麻木，痛感也随之消失。

“尼弗迦德人，我知道你是谁。”白发恶魔踢了一脚双翼被斩下的头盔，“你一直对她穷追不舍。但现在，你没法伤害她了。”

“别杀我……”

“给我个理由。一个就好。要快。”

“是我……”卡西尔低声道，“在辛特拉救了她。我从火里……救了她。我救了她的命。”

等他再次睁开双眼，恶魔不见了。卡西尔独自跪在庭院里，周围满是精灵的尸体。喷泉水池里的水满溢而出，冲刷着地上的鲜血。卡西尔昏厥过去。

高塔底部竖立着一栋建筑物，看起来既像大厅又像列柱廊。廊柱上方的屋顶大概也是幻象，如今已满是窟窿眼。支撑建筑的圆柱雕刻成衣不蔽体、乳房高耸的女子形象。同样的女像柱还撑起了一道拱门，希瑞就消失在那道入口中。在门廊后面，杰洛特看到几级向上的台阶。那是通往高塔的楼梯。

猎魔人低声咒骂起来。他搞不懂希瑞干吗要逃到这儿。他沿着墙头在她身后追赶时，看到她的马倒了。他看到她敏捷地爬起身，却没沿着环绕山坡的道路奔跑，而是突然冲向山顶，冲向这座孤独的高塔。随后他才发现道上有精灵。这些精灵既没看到希瑞，也没看到猎魔人，他们只顾冲几个人放箭——对方是从艾瑞图萨宫赶来的援军，正朝山上跑来。

杰洛特本想跟着希瑞跑上楼梯，这时，他听到一阵响动。声音来自高处。他飞快地转过身。不是鸟儿。

威戈佛特兹自屋顶的窟窿飞下，宽大的袍袖沙沙作响，轻巧地落在

地上。

杰洛特站在高塔入口前方，拔出长剑，叹了口气。他由衷地希望这戏剧化的决战发生在威戈佛特兹和菲丽芭·艾哈特之间，他一点也不想参与这个戏码。

威戈佛特兹抚平短上衣，拉直袖口，看向猎魔人。他读了猎魔人的心。

“可怕的戏码。”他叹道。杰洛特未置一词。

“她进塔了？”

猎魔人没有回答。巫师点点头。

“看来我们要负责收尾了，”他冷冷地说，“为这出戏拉下帷幕。难道说，这就是命运？你知道这段楼梯通向哪儿吗？通向托尔·劳拉，海鸥之塔。没有出去的路。一切都结束了。”

杰洛特退到支撑门口的两根女像柱中间，好保护自己的侧面。

“的确如此。”猎魔人慢吞吞地说，目光不离巫师的双手，“都结束了。你的半数同伙都已死去。你们把精灵带上仙尼德岛，却让他们尸体堆满通往加斯唐宫的路，没死的也都逃跑了。巫师和迪杰斯特拉的手下正从艾瑞图萨宫赶来。本该带走希瑞的尼弗迦德人恐怕已因流血过多而死。希瑞就在塔里。你说没有出去的路？很好。说明只有这一个入口，只要我挡在这儿……”

威戈佛特兹轻蔑地抬起头。

“真是不可救药。你还跟从前一样，总是认不清形势。巫师会和术士评议会已经不复存在。恩希尔皇帝的大军正朝北方进发。没有了巫师的协助和建议，国王们就像孩童一样无助。面对尼弗迦德帝国，他们的王国将像沙堡一样崩塌。我可以再重复一遍昨天的提议：加入胜利的一方吧。叫失败者都去死。”

“失败的人是你。你只是恩希尔的工具。他想要希瑞，所以才会派那个头戴羽翼盔的家伙来。我很想知道，等你回报这次惨败时，恩希尔会如何处置你。”

“你在痴心妄想，猎魔人，你的结论自然也大错特错。如果我告诉你，恩希尔其实是我的工具呢？”

“我才不信。”

“杰洛特，理智点儿。你真想演这么一出吗？一出正邪决战的老套戏码？我昨天的提议依然有效。现在还为时不晚。你依然可以做出选择。你可以加入正确的一方……”

“被我削减了不少人数的那方？”

“别笑了。你那恶魔般的笑容对我没有任何影响力。你说的是被你砍倒的几个精灵？还是阿尔托·特拉诺瓦？他们只是小角色，根本无关紧要。不用在意他们。”

“这是当然。我懂你的哲学理念。死亡毫无意义，对吧？尤其是他人的死亡。”

“别这么迂腐。阿尔托倒是有点可惜，不过也没办法。就算是……还旧账吧。毕竟我有两次想要杀你。恩希尔早就不耐烦了，所以我派了

几个刺客去找你。每次这么做，我心里都极不情愿。你瞧，我还是希望有一天，我们两个可以被画下来。”

“放弃这个想法吧，威戈佛特兹。”

“那就放下你的剑，我们一起进托尔·劳拉，安抚那位上古血脉之子。她肯定躲在什么地方，正吓得半死。然后我们一起离开。你可以陪在她身边，见证她实现自己的命运。至于恩希尔皇帝？他会得到自己想要的东西。因为我忘了告诉你，尽管柯德林格和芬恩都死了，他们的努力和想法却没有被抹消，而且发挥了很大的作用。这点我要感谢你。”

“你在撒谎。在我杀你之前，你快走吧。”

“我真心不想杀你。我心里很不情愿。”

“是吗？那莉迪亚·凡·布雷德沃特呢？”

巫师冷笑起来。

“别提这个名字，猎魔人。”

杰洛特紧紧握住剑柄，讽刺地笑了起来。

“威戈佛特兹，为什么莉迪亚非死不可？你为什么命令她去死？她的任务是帮你吸引注意力，对吧？她的任务是给你争取时间，让你对阻魔金产生抗性，好用心灵感应给里恩斯发信号，对吧？可怜的莉迪亚，毁容的画家。谁都知道她只是个替死鬼。谁都明白这一点，除了她自己。”

“闭嘴。”

“你害死了莉迪亚，巫师。你利用了她。现在你还想利用希瑞？还想找我帮忙？没门。你别想走进托尔·劳拉。”

巫师后退一步。杰洛特绷紧身体，准备跃起攻击。但威戈佛特兹并没有抬手，而是将手伸向一侧。一根两码长的法杖突然在他手中成形。

“我知道了。”他说，“我知道是什么妨碍你看清现状了。我知道是什么阻止了你认清未来。是你的傲慢，杰洛特。我会打碎你的傲慢——借用这根法杖的力量。”

猎魔人眯起双眼，略微抬起剑身。

“我都等得不耐烦了。”

几周之后，等树精用布洛克莱昂之水治好他的伤，杰洛特开始总结自己在那场战斗中犯下的错误。结论是根本没有犯错。真说有错的话，那也只有一样：战斗开始之前，他本该尽早逃走的。

巫师速度奇快，法杖在他手中迅如闪电。一次格挡中，长剑与法杖相迎，发出金铁交鸣之声，让杰洛特更加惊讶。但他没时间惊讶了，威戈佛特兹再度攻来，猎魔人只好运用闪身和转体动作避开。他不敢再格挡。那根该死的法杖竟然是铁做的，还附有魔法。

连着四次，他发现自己的位置十分有利，足以做出反击。连着四次，他没有丝毫犹豫，长剑接连攻向对方的太阳穴、脖颈、腋下和大腿。每剑都该是致命一击，但都被威戈佛特兹一一挡下。

没人能挡下这样的攻击。杰洛特慢慢意识到这一点，但为时已晚。

他没能看到最终打中自己的那一杖。冲击力让他撞到墙上又反弹回

来。他无力跳开，也无从闪躲。他喘不过气来。下一杖随即命中，这次打在他肩头。他再度向后飞出，脑袋撞在女像柱高耸的乳房上。威戈佛特兹跳上前来，挥舞法杖，击中了他肋骨下方。这一下格外沉重，杰洛特蜷起身子，结果脑袋侧面又挨了一下。他的膝盖一阵发软，再也无法支撑身体。到了这一刻，战斗已基本宣告结束。

他无力地举剑试图自卫，剑却卡在墙壁和女像柱之间，冲击之下，伴着尖锐而颤抖的哀鸣声，长剑断成两截。他改用左手护头，但铁杖挥下的力道足能砸碎他的臂骨。剧痛让他眼前一黑。

“我能把你的脑浆从耳朵里砸出来。”威戈佛特兹的声音远远传来，“但这次只是个教训。你犯了个大错，猎魔人，错把湖面的倒影当成了夜空的繁星。哦，你吐了？很好，只是脑震荡而已。还流鼻血了？更棒了。好了，回头见吧。也许会有那么一天的。”

这时，杰洛特已经什么都看不到、也什么都听不到了。他在下沉，沉入某种温暖的怀抱。他以为威戈佛特兹已经走了，所以当铁杖击中他的大腿，粉碎他的腿骨时，他别提有多吃惊了。

就算之后还发生过什么，他也不记得了。

“撑住，杰洛特。别放弃。”特莉丝·梅利葛德一遍遍重复道，“撑住。不要死……拜托你别死……”

“希瑞……”

“别说话。我这就把你弄出去。坚持住……该死，看在诸神的分上，我太虚弱了……”

“叶妮芙.....我必须.....”

“你没有必须要做的事！你什么也做不了！撑住。别放弃.....别晕过去.....拜托，别死.....”

她把他拖过散落尸体的地板。他看到自己的胸口和腹部满是鲜血，而这血正从他的鼻子里流出。他看到自己的腿，其中一条弯成古怪的角度，看上去比另一条好腿短上许多。他感觉不到任何痛楚。他只觉得冷，整个身体冰冷、麻木而又陌生。他想吐。

“坚持住，杰洛特。艾瑞图萨的援兵马上就来。他们很快就到.....”

“迪杰斯特拉.....如果迪杰斯特拉抓到我.....我就死定了.....”

特莉丝咒骂起来，声音充满绝望。

她拖着他走下台阶，杰洛特骨折的腿和胳膊在台阶上不时碰撞。痛感回来了。痛楚从他的内脏和太阳穴传来，蔓延到双眼和双耳，直至头顶。他没有尖叫。虽然知道尖叫会让他好受一些，但他没这么做。他只是张开嘴，这样也能感觉好些。

他听到一声咆哮。

蒂莎娅·德·维瑞斯站在楼梯顶，头发蓬乱，脸上满是灰尘。她抬起双手，掌中燃烧着火焰。她尖声喊出一句咒语，在其十指跃动的火焰化作一团耀眼的火球，咆哮着向下飞去。猎魔人听到下方传来墙壁坍塌的响声，还有被烧伤者惊恐的呼喊。

“不，蒂莎娅！”特莉丝厉声叫道，“别这么干！”

“不能让他们进来。”高阶女术士头也不转地说，“这儿是仙尼德岛的加斯唐宫。没人邀请那些王室走狗，他们听命的国王也都是些目光短浅的废物！”

“你在屠杀他们！”

“闭嘴，特莉丝·梅利葛德！破坏兄弟会团结的斗争已经结束。这座岛仍由巫师会统治！国王们不该插手巫师会的事务！这是我们之间的争斗，就该由我们自己解决！我们会自己的问题，结束这场毫无意义的战争，因为我们巫师肩负着世界的命运！”

一颗闪电球自她双手射出，比刚才更响亮的爆炸声在支柱和石墙间回荡。

“滚！”她再次尖叫，“这里不准你们进来！滚！”

下方的哀号声在减弱。杰洛特知道，那些人已经承认落败，撤离了楼梯。蒂莎娅的轮廓在他的眼中渐渐模糊。这并非魔法的作用，他正在失去知觉。

“跑吧，特莉丝·梅利葛德。”女术士的声音从远处传来，仿佛来自墙后，“菲丽芭·艾哈特已经逃了。她扇动猫头鹰的翅膀逃之夭夭。在这场恶毒的阴谋里，你是她的同伙，我本该惩罚你，但我今天目睹的鲜血、死亡和不幸已经够多了！滚吧！滚回艾瑞图萨宫，滚回你的盟友身边！你可以传送离开。海鸥之塔的传送门已经不存在了，跟那座塔一起毁掉了。你可以放心使用传送术，想去哪儿都行，比如你的弗尔泰斯特王身边——为了他，你竟然背叛了兄弟会！”

“我不会丢下杰洛特……”特莉丝呻吟道，“不能让他落到瑞达尼亚

人手里……他受了重伤……正在内出血。可我没力气了！我没力气开启传送门！蒂莎娅！求你帮帮我！”

黑暗。酷寒。从遥远之处，从石墙背后，传来了蒂莎娅·德·维瑞斯的话语：

“我可以帮你。”

[\(1\)](#) “杜罗德”与“蠢人”一词相近。

[\(2\)](#) 在中世纪的欧洲，除了理发刮脸，剃头匠常常还会兼职外科医生。

彼得·艾佛特森，生于1234年，恩希尔·迪斯温⁽¹⁾皇帝的心腹，也是《帝国的力量》一书的真正作者之一。北方战争期间，他是军队的首席后勤官，并于1290年当上帝国财政大臣。恩希尔统治后期，他被提拔为帝国副主教。莫尔凡·符里斯皇帝在位期间，他被诬告私吞公款，被判有罪，随后被囚于温尼伯格城堡，并于1301年故去。1328年，詹·卡尔维特皇帝为他平反并恢复名誉。

——《世界最大百科全书》第五卷

艾芬伯格与塔尔伯特著

汝等皆应哀号，因诸国之毁灭者将至。汝等之土地将遭践踏瓜分。汝等之城市将焚烧，居民亦将奔逃。蝙蝠、夜梟与乌鸦将出没于汝等家园，蛇虫亦将以其为巢……

——《Aen Ithlinnespeath》

女先知伊丝琳之预言

⁽¹⁾ 迪斯温出自上古语“迪斯温·雅丹·伊恩·卡恩·爱普·蒙路德”，意为“在敌人墓上起舞的白焰”，是尼弗迦德皇帝恩希尔·恩瑞斯的绰号。

第五章

护卫队长勒住坐骑，取下头盔，用手指梳理了一下被汗水打湿的稀疏头发。

“旅行结束了。”看到吟游诗人询问的目光，他又重复一遍。

“什么？你这话什么意思？”丹德里恩吃惊地问，“为什么？”

“我们不会再往前走了。还不明白吗？前边闪闪发光的就是缎带河。我们的命令是把你护送到缎带河边。这就表示，我们该回去了。”

其他士兵在他们身后停下脚步，但都没下马。每个士兵都在紧张地四下张望。丹德里恩手搭凉棚，在马镫上站起身。

“你在哪儿看到河的？”

“我说了，就在前面。沿溪谷骑马往前，没多久就到了。”

“你们至少该把我送到河边。”丹德里恩抗议道，“再把能过河的浅滩指给我看……”

“没什么好指的。从五月开始，天就热得像火炉，水位也降了许多。缎带河没多少水了。马蹚过去根本不费劲儿……”

“我把文斯拉夫王的信送到你指挥官手上，”吟游诗人傲慢地说，“他读了信，我亲耳听到他命令你把我护送到布洛克莱昂森林边缘。结果你就把我丢在密林里？万一我迷路了呢？”

“你不会迷路的。”一个士兵沮丧地说。这一路上，他连半句话都没说过。“不等你迷路，树精的箭会先找到你。”

“好个懦弱的蠢货。”丹德里恩嘲笑道，“我知道你们害怕树精，但缎带河对岸才是布洛克莱昂森林。那条河是边界。我们还没过界呢。”

“边界，”队长一边四下张望，一边解释道，“会随她们放箭的射程扩张。在河岸边使用强弓，箭矢足能飞到森林边缘，还有余力穿透锁甲。你坚持要去是你的事，命也是你自己的。但我还珍惜我这条命。我不会再向前走了。相比之下，我宁可把脑袋伸进大黄蜂的蜂窝！”

“我跟你解释过了，”丹德里恩把帽子往后推了推，在马鞍上坐直身子，“我去布洛克莱昂是有使命在身。说我是大使也不为过。我不怕树精，但希望你们送我到缎带河边。不然，万一有强盗打劫我怎么办？”

那个沮丧的士兵故作地大笑起来。

“强盗？这儿？光天化日之下？白天这里连个鬼影都没有。最近这段时间，缎带河边只要有人，树精就会放箭，好在她们没有继续侵犯我们的意思。你完全没必要担心强盗。”

“是这样。”队长表示赞同，“如果哪个强盗敢大白天骑马到缎带河边，那他一定蠢得要死。但我们可不蠢。你单人独骑，没铠甲没武器，说句不中听的，我隔着一里地都能看出你不会打架，但这反而有好处。如果树精瞧见我们骑在马上、全副武装，你就能见识遮天蔽日的箭雨了。”

“哦，好吧。那就没什么好说的了。”丹德里恩拍拍马脖子，低头看着溪谷，“我会独自上路。别了，士兵们。多谢你们的护送。”

“别这么着急。”阴沉的士兵抬头看看天色，“很快就到傍晚了。等湖面起雾再走吧。因为，你知道的……”

“什么？”

“想在雾里射中人可不容易。如果命运向你微笑，树精也许会射偏。不过她们很少射偏……”

“我告诉过你……”

“好吧好吧，我知道，你见她们是有使命在身。但我得告诉你一件事：她们才不会管你是大使还是教会的人。她们只会朝你放箭，就这样。”

“你非得吓唬我才开心吗？”诗人高傲地问，“你把我当成什么了？宫廷抄写员？老兄，你们几个见过的战场还没我多。而且我比你们更了解树精，她们瞄准之前会先警告。”

“过去还真是这样。”队长轻声说道，“她们以前会先警告，会朝树干或地上射一箭，标出不可跨越的边界。如果被警告之人立刻掉头，就能毫发无损地离开。可现在不同了。现在她们只要见到人就会立刻射杀。”

“她们干吗这么残忍？”

“哦，”士兵嘟囔道，“是这样。国王们和尼弗迦德人休战之后，就开始卖力地追捕精灵匪徒。他们把精灵逼得走投无路。每天晚上，幸存的精灵都会穿过布鲁格地区，去布洛克莱昂寻求庇护。我们狩猎精灵时，有时也会遇见在缎带河对岸帮助精灵的树精。而且我们部队的手段有点过火……你懂我的意思吗？”

“我懂。”丹德里恩认真地看着士兵，摇了摇头，“你们追捕松鼠党时越过了缎带河，然后杀了几个树精。现在树精在以同样的方式报复。这已经是场战争了。”

“说得对。我正想说这个词呢：战争。我们跟树精冲突不断——每次都会拼个你死我活——但现在比从前更严重。她们和我们都更加仇视对方。我得再说一遍：如果你不是非去不可，还是别去了。”

丹德里恩咽了口口水。

“问题在于，”他在马鞍上挺直背脊，努力做出坚定的表情和勇敢的姿态，“我非去不可。而且必须去。马上去。不管天黑没黑，也不管有没有雾。我有使命在身。”

多年的练习没有白费，吟游诗人的嗓音听上去既悦耳又凶狠，透出严厉与无情。他的话语带着钢铁与勇气的韵律。士兵纷纷用毫不掩饰的钦佩目光打量他。

“在你出发之前，”队长从马鞍上解下一只木制扁酒壶，“喝点伏特加吧，吟游诗人阁下。喝一大口……”

“好让你死得轻松点儿。”那个阴郁的士兵没精打采地说。

诗人喝了一小口。

“懦夫，”等他不再咳嗽，呼吸也正常之后，诗人庄严地宣告道，“在真正死前会死上千百次。勇士只死一次。但命运女神垂青勇士，蔑视懦夫。”

士兵眼中的钦佩更加强烈。可惜他们不知道，也不可能知道，丹德里恩只是在引用一首英雄史诗，还是别人写的。

“我理应报答你们的护送。”诗人从怀里掏出一只叮当作响的钱袋，“在你们返回要塞，回归职责的约束之前，去找家酒馆，为我的健康干杯吧。”

“感谢您，阁下。”队长的脸有些发红，“您太慷慨了，虽然我们——请原谅我们把您一人留下，毕竟……”

“没关系。再会。”

吟游诗人潇洒地歪戴着帽子，用脚跟踢踢马腹，朝溪谷前进，嘴里吹着《布勒林恩婚宴》的曲调——那是一首家喻户晓、但内容极不得体的歌谣。

“要塞的号手说他是只会混吃混喝的懦弱蠢货。可实际上，他却是位久经沙场的英勇绅士，虽然他的诗很蹩脚。”阴郁士兵的话语传进了丹德里恩的耳朵。

“说得没错，”队长答道，“他并不胆小，没人可以这么说他。我注意到，他刚才连眼皮都没眨一下。更夸张的是，他还在吹口哨，你听到了吗？哈哈……他说什么来着？他是位大使。这么看来，大使还真不是随便找个人就能当。反正脑子没毛病的人当不了……”

丹德里恩催促马儿加快速度。他不想破坏自己刚刚赢得的声誉。而且他心里明白，恐惧已经让他口干舌燥，甚至没法继续吹口哨了。

溪谷阴暗潮湿，湿乎乎的黏土和腐烂的落叶层吸走了深棕骗马的马蹄声。他给这马取名叫“珀迦索斯”。珀迦索斯走得很慢，始终低着头。

它是少有的对什么事都满不在乎的马。

森林到了尽头，但前方仍有一片芦苇丛生的宽阔草地，挡在丹德里恩和长着成排赤杨的河岸之间。诗人勒住马，小心翼翼地四下张望，却什么也看不见。他竖起耳朵，听到的只有蛙鸣。

“好吧，伙计。”他用嘶哑的嗓音说，“不成功则成仁。跑吧！”

珀迦索斯稍稍抬起头，竖起平时垂落的耳朵，怀疑地看着他。

“你没听错。跑。”

骊马不情愿地迈开脚步，马蹄踩上泥泞的土地，发出嘎吱嘎吱的响声。青蛙忙不迭地跳开。一只野鸭在他前方几步远飞起，嘎嘎叫着拍打翅膀，让诗人的心脏停跳了一瞬间，然后以加倍的力道和速度狂蹦起来。珀迦索斯却对鸭子视若无睹。

“英雄骑着马……”丹德里恩低声念道，从短上衣的内袋里掏出一块手帕，擦擦颈背的冷汗，“无畏地穿行于荒野，毫不在意蹦跳的蜥蜴和飞翔的巨龙……他不断前进……最后来到一条大河边……”

珀迦索斯喷喷鼻息，停下脚步。他们站在河边，伫立于高过马镫的芦苇和灯芯草间。丹德里恩擦擦汗津津的额头，把手帕系到脖子上。他盯着对岸的赤杨，直到眼中流出泪水。他没看到任何人或任何东西。河面因摇曳的水草而泛动，绿橙相间的翠鸟不时贴着水面飞过。成群的蚊虫让空气闪闪发光。鱼儿吞吃蜉蝣，在水面留下串串涟漪。

在他目力所及之处，海狸巢穴无处不在——河水懒洋洋地冲刷着一堆堆折断的树枝，还有倒伏并被啃咬过的树干。

这儿的海狸真是多得惊人，诗人心想。不过也难怪。没人会来打扰这些该死的啃树畜牲。强盗、猎人和森林养蜂人不敢冒险踏入这片土地；即便多管闲事的捕兽人也不会来这儿设置陷阱。敢这么做的人会被一箭穿喉，他们的尸体会倒在河边的烂泥里被鱼虾啃食。而我这个白痴却非要自行前来，来到缎带河边：这里弥漫着死尸的臭气，就连白菖蒲和薄荷都无法掩盖……

他沉重地叹了口气。

珀迦索斯将前腿慢慢探进水中，嘴巴贴向水面，喝了一大口，然后转头看着丹德里恩。它的嘴巴和鼻孔在滴水。诗人点点头，又叹了口气，用力吸吸鼻子。

“英雄注视着漩涡，”他平静地念诵着，努力不让牙齿打战，“他凝视着它，随后继续向前，因他心中毫无畏惧。”

珀迦索斯垂下脑袋和耳朵。

“我说了，毫无畏惧。”

珀迦索斯摇摇头，缰绳和马嚼子上的铁环叮当作响。丹德里恩踢踢马腹。珀迦索斯以无奈到夸张的姿态走下河。

缎带河的水面并不宽，但水草蔓生。没等他们走到河中央，珀迦索斯的腿上已经拖了一长串水草。马儿费力又缓慢地走着，每一步都在试图甩脱恼人的水草。

对岸的灌木丛和赤杨树看起来很近了，近得让丹德里恩的心不断下沉，几乎沉到了马鞍。他知道，骑马站在河心、被水草缠绕的他是完美的目标，简直就是个活靶子。在想象中，他能看到拉开的弓弦，还有瞄

准他的锐利箭头。

他用双腿夹紧马腹，珀迦索斯却不乐意了。它非但没有加快速度，反而停下脚步，抬起尾巴。一团马粪落进水里。丹德里恩长叹一声。

“英雄，”他喃喃说道，闭上了眼睛，“未能跨越奔涌的河水。他被许多箭矢贯穿，就此阵亡。他的遗骨沉入蔚蓝的水底，覆上翠绿的水藻，从此无人知晓。他的全部痕迹都烟消云散，只有马粪存留，顺着河水飘向遥远的大海……”

珀迦索斯显然轻松了不少，没等丹德里恩再次催促，它便欢快地朝对岸走去。等到终于抵岸并摆脱水草之后，它甚至擅自在水边小跑起来，彻底打湿了丹德里恩的裤子和靴子。但诗人并没有发觉，因为他想象中的利箭始终瞄着他的肚子，在他脖颈和后背蔓延的恐惧就像一条硕大、冰冷而又黏滑的水蛭。那片赤杨林后面不到一百步的地方，在河畔青草地的另一侧，耸立着一座黑暗而险恶的林木之墙。

布洛克莱昂森林。

往下游方面几步远的岸边，躺着一匹马儿的白骨，荨麻和芦苇在它肋骨间生长。那儿还有一具小些的骨骸，显然不是马骨。丹德里恩发起抖来，连忙转过头去。

在丹德里恩催促下，骗马费力地走出河畔湿地。踩踏烂泥的嘎吱声和水声不时传来，泥巴的味道令人不快。青蛙的呱呱声暂时停了，周围一片寂静。丹德里恩闭上眼睛。他不再吟诵，也不再即兴表演。他的灵感和勇气都已枯竭，只剩下冰冷而令人厌恶的恐惧。这也是十分强烈的情感，却与创作冲动彻底绝缘。

珀迦索斯抬起松软的耳朵，没精打采地拖曳着脚步，朝那片属于树精的森林走去。许多人将其称为“死亡之森”。

我跨过了边界，诗人心想，已经没法回头了。如果站在河里或岸边，她们或许还能放我一马。但现在不行了。现在我成了入侵者。就像那个人……我也会变成一具骷髅，作为对其他来者的警告……只要这儿出现一个树精……只要她们看到我……

他在回忆自己看过的箭术竞技和比赛，还有乡间集市的射箭表演。稻草做的箭靶和假人被箭头刺穿，甚至撕裂。人在中箭时会感觉到什么？冲击力？疼痛？或者……什么都感觉不到？

周围要么没有树精，要么就是对方还没想好该拿他这个孤身骑手怎么办。尽管诗人吓得全身僵硬，却依然毫发无损。森林入口被浓密的灌木丛和倒下的树干遮挡，到处都是树根和树枝，不过丹德里恩反正也没想走到森林边缘，更别提深入其中了。他可以承受风险——但他不想自杀。

他非常缓慢地下了马，把缰绳系在一根暴露的树根上。他很少这么做，因为珀迦索斯并不喜欢到处乱跑。但箭矢呼啸破空时，这马会有什么反应，丹德里恩也说不清。到目前为止，他一直努力不让自己和珀迦索斯听到这种声音。

他从鞍桥上取下一把鲁特琴。这件乐器做工独特而精美，琴颈又细又长。他抚摸着嵌花的木制琴身，想起这是一位女精灵送给他的礼物。她们会把它送还给那些上古种族……还是留在我的尸体旁边呢……？

不远处有棵被狂风刮倒的老树。诗人坐到树干上，让鲁特琴倚着膝盖。他舔舔嘴唇，在裤子上擦干手心的汗水。

白昼眼看就要结束。缎带河上方升起一阵灰白的薄雾，包裹了这片草地。周围冷了下来。鹤鸣声在远处响起又消失，只余刺耳的蛙鸣。

丹德里恩拨动琴弦。一下，两下，然后是第三下。他拧动琴栓调调音，然后开始演奏。片刻之后，他唱了起来。

Yviss, m'evelienn vente c á elm en tell
Elaine Ettariel Aep c ó r me lode deith ess'viell
Yn blath que me darienn
Aen minne vain tegen a me
Yn toin av muirednn que dis eveigh e aep llea...

太阳消失在森林背后。在布洛克莱昂高大古树的遮蔽下，周围暗了下来。

Ueassan Lamm feainne renn, ess'ell,
Elaine Ettariel,
Aep cor...

虽然没有听到，但他感觉到了另一人的存在。

“N'te mire daetre. Sh'aente vort. ”

“别放箭.....”他低声说道，顺从地没有四下张望，“N'aen aespar a me...我为和平而来.....”

“N'ess a tearth. Sh'aente. ”

他照办了，虽然放在琴弦上的手指冰冷而麻木，虽然他的喉咙光是出声都很费力，但那树精的声音里没有敌意。而且该死的，他可是专业

歌手。

Ueassan Lamm feainne renn, ess'ell,
Elaine Ettariel,
Aep cor aen tedd teviel e gwen
Yn blath que me darienn
Ess yn e evellien a me
Que shaent te c á elm a'vean minne me striscea...

这次他趁机回头看了一眼。有个东西蹲伏在极近处的树干旁边，看起来像从缠绕着常春藤的灌木。但那绝不是灌木，因为灌木没有又大又亮的眼睛。

珀迦索斯轻轻地喷了喷鼻子，于是丹德里恩明白，在他身后的黑暗里，有人正在抚摸马儿的鼻子。

“Sh'aente vort.”他身后的树精又一次提出要求。她的嗓音就像雨点拍打树叶的轻响。

“我.....”他开口道，“我是.....猎魔人杰洛特的同伴.....我知道杰洛特.....我知道格温布雷德在布洛克莱昂森林，跟你们在一起。我是来.....”

“N'te dice'en. Sh'aente, va. ”

“Sh'aent.”第二个树精在他身后说道，几乎跟第三个树精异口同声。也许是第四个。他说不准。

“Yea, sh'aente, taedh.”诗人刚才错看成小灌木的东西，此刻已站到他前方几步远，正用少女般的清脆嗓音说道，“Ess'laine...Taedh...

唱.....再唱些伊塔蕊尔的歌.....好吗？”

他照做了。

爱慕你是我人生的意义
美丽的伊塔蕊尔
请让我保存并珍视这些回忆
还有那朵魔法之花
它象征着你的誓言与爱意

这次他听到有脚步声接近。

“丹德里恩。”

“杰洛特！”

“是我。你用不着继续鬼叫了。”

“你是怎么找到我的？你怎么知道我在布洛克莱昂？”

“是特莉丝·梅利葛德.....该死.....”丹德里恩说。他又被绊了一下，差点摔倒，还好一个路过的树精飞快地伸出手，用和体格不相称的惊人力量抓住了他。

“Gar'ean, táedh,”她用清脆的嗓音警告说，“Va cáelm.”

“谢谢。实在太暗了.....杰洛特？你在哪儿？”

“在这儿。别拖后腿。”

丹德里恩加快脚步，结果又绊了一跤，几乎倒在猎魔人身上——他就站在诗人前方。树精们悄无声息地从他们身边经过。

“这儿黑得跟地狱一样.....还很远吗？”

“不远了，很快就到营地。除了特莉丝，还有谁知道我藏在这儿？你透露给其他人没有？”

“我必须告诉文斯拉夫王，因为我需要布鲁格的通行证。我们到底活在什么世道里.....我还得求他允许我来布洛克莱昂森林。不过嘛，反正文斯拉夫认识并很赏识你.....你能想到吗？他还派了一队士兵护送我。我相信他会保守秘密的，他答应过我。别生气，杰洛特.....”

猎魔人靠近了些。丹德里恩看不到他的表情，只能瞧见一头白发，还有好几天没刮的胡楂。即便在黑暗中，这些也很明显。

“我没生气。”猎魔人用手按住丹德里恩的肩头。在诗人听来，杰洛特冰冷的语气似乎有所变化。“你能来我很高兴，你这婊子养的。”

“太冷了。”丹德里恩在发抖，搞得屁股下面的树枝嘎吱作响，“我们可以生堆火.....”

“想都别想。”猎魔人低声道，“你忘了这里是哪儿？”

“你在说笑吧.....”吟游诗人胆怯地四下张望，“哦。不能生火，对吗？”

“树木痛恨火。她们也一样。”

“见鬼。所以我们就要坐在这儿冻僵？还在这么黑的地方？我伸手都看不见自己的五指……”

“那就把手放下。”

丹德里恩叹口气，蜷起身子揉搓着手臂。他听到身边的猎魔人正在折断手里的小树枝。

黑暗中突然亮起一个绿色的光点，起先黯淡模糊，接着越来越亮。随着第一个光点出现，又有许多在他们周围闪闪发光。它们起舞腾挪，像是萤火虫，又像沼泽里的鬼火。转眼之间，森林里便充斥着光与影，丹德里恩也开始看到周围树精的轮廓。其中一个走上前来，把一样东西放到他们身边——看起来像团会发光发热的植物。诗人小心翼翼地伸出一只手，拿起来。那绿光没有任何热度。

“杰洛特，这是什么？”

“朽木和某种特殊的苔藓，只生长在布洛克莱昂，而且只有她们知道怎么让它发光。谢谢你，法芙。”

树精没有回答，但也没走开，而是蹲坐到一旁。她的额头戴着花环，一头长发披散在肩头。在光芒中，她的头发像是绿色。也许真是绿色。但丹德里恩知道，树精的发色千奇百怪。

“Taedh。”她用悦耳的嗓音说道，闪亮的双眼看向吟游诗人。她面容姣好，脸上用油彩画了两条平行的黑色斜线。“Ess've vort shaente aen Ettariel? Shaente a'vean vort?”

“不了……也许以后吧。”他礼貌地答道，又为上古语的用词好好斟酌了一番。树精叹口气，俯下身，轻轻抚摸地上那把鲁特琴的琴颈，然

后灵活地站起身。丹德里恩看着她的身影融入森林，走近其他树精——她们的身影在绿色“提灯”的光芒中依稀可见。

“我想，我没冒犯她吧？”他小声问猎魔人，“她们用的是自己的语言，而我不知道礼貌的表达方式……”

“看看你肚子上有没有多把刀。”猎魔人的语气既没嘲讽，也无笑意，“树精对冒犯的回答就是捅你一刀。但别担心，丹德里恩。我得说，她们对你可谓相当宽容，不可能计较失言这种小事。你在森林边开的音乐会显然很讨她们的欢心。现在你成了她们口中的ard táedh，‘伟大的诗人’。她们还想听《伊塔蕊尔之花》的下一段。你知道剩下的歌词吗？毕竟这不是你自己的创作。”

“是我翻译的。我还按精灵乐谱做了润色，你注意到没？”

“没有。”

“跟我想的一样。幸好树精比你懂艺术。我看过一份文献说，她们非常喜爱音乐。所以我才想出这个绝妙的计划。顺便一提，这事你还没称赞我呢。”

“了不起。”片刻沉默过后，猎魔人说，“这计划的确巧妙。你也一如既往地走运。她们在两百步内箭无虚发，通常不会等人渡过河流，还来到这边岸上开始唱歌。她们对难闻的味道很敏感。只要尸体掉进缎带河，再被河水冲走，她们就不用忍受臭味了。”

“哦，管他呢。”诗人清清嗓子，又咽了口口水，“最重要的是，我的计划成功了，我也找到了你。杰洛特，你怎么……”

“你带剃刀了吗？”

“嗯？当然带了。”

“明早借我。胡子快让我发疯了。”

“树精难道没有剃刀？唔……我猜没有，她们没有用那东西的必要，对吧？当然，我会借你的。杰洛特？”

“什么？”

“我一点吃的都没带。决定拜访树精时，‘伟大的诗人’ard táed没考虑过晚餐的事。”

“她们不吃晚餐。从来不。布洛克莱昂边界的哨兵甚至连早餐都不吃。你得忍到中午才行。我已经习惯了。”

“可是，等我们到达她们著名的首都、隐藏在森林核心的杜恩·卡纳尔时……”

“我们不去那儿，丹德里恩。”

“什么？我还以为……可你——我是说，她们为你提供庇护。毕竟……她们容忍……”

“你的用词非常准确。”

他们两个沉默良久。

“战争，”诗人最后说道，“战争、憎恨与轻蔑无处不在，在每个人心中。”

“你又诗性大发了。”

“但情况的确如此。”

“没错。好了，告诉我你的消息。告诉我，我在这儿养伤时，这个世界发生了什么。”

“首先，”丹德里恩轻轻咳嗽一声，“告诉我加斯唐宫究竟发生了什么。”

“特莉丝没告诉你？”

“告诉了。但我想听听你的版本。”

“如果你听了特莉丝的版本，那你应该比我更全面，或许也更可信。告诉我吧，我来这儿之后，外面发生了什么大事。”

“杰洛特，”丹德里恩低声道，“我不知道叶妮芙和希瑞怎样了……没人知道，包括特莉丝……”

猎魔人突然动了动，身下的树枝嘎吱作响。

“我问希瑞和叶妮芙了吗？”他的语气变了，“说说战争的事。”

“你什么都不知道？就没有消息传进来？”

“有是有，但我希望你把知道的一切都告诉我。说吧。”

“尼弗迦德人，”诗人沉默片刻，终于开口，“攻击了莱里亚和亚甸。而且是不宣而战。理由应该是德马维的部队攻击了多尔·安格拉的边境要塞，这事发生在仙尼德岛巫师集会期间。有些人说是陷害，说伪

装成德马维手下的其实是尼弗迦德人。也许我们永远都没法知道真相了。总之，尼弗迦德人的反击既迅速又猛烈，跨过边界的是一支大军，从规模来看，他们起码在多尔·安格拉集结了几个星期，甚至几个月。史帕拉和史卡拉，这两座莱里亚边境的要塞不到三天就被攻陷。利维亚人做好了被敌方围攻数月的准备，但在两天后就迫于公会和商人的压力而开门投降——因为尼弗迦德人承诺说，只要放弃抵抗并支付一笔赎金，城市就不会遭到洗劫……”

“他们遵守诺言了？”

“遵守了。”

“有意思。”猎魔人的语气又改变少许，“在这样的时代遵守承诺？要我说，在过去，没人会做出这种承诺，因为没人会相信。工匠和商人从来不会打开要塞的大门，他们只会帮忙守城。每家公会都有自己的塔楼和射箭用的堞口。”

“钱可不分国界，杰洛特。那些商人只要能赚钱，根本不在乎统治者是谁。那些尼弗迦德伯爵也不在乎交税的人是谁。而死掉的商人既赚不了钱，也交不了税。”

“继续说。”

“利维亚陷落后，尼弗迦德大军向北高速行军，几乎没遇到任何抵抗。德马维和米薇的军队纷纷撤退，没法组织起像样的防线。尼弗迦德人攻到艾德斯伯格。为防止要塞遭遇围困，德马维和米薇决定亲自加入战斗，可他们部队占据的地势实在不算理想……该死的，要是再亮一点，我可以画给你看……”

“不用画了。另外请长话短说，谁赢了？”

“大人，您听说了吗？”一名后勤副官大汗淋漓地挤开桌边众人，上气不接下气地说，“战场那边的信使回来了！我们赢了！我们打了胜仗！胜仗！今天是属于我们的，我们的！我们打败了敌人。我们把他们打得溃不成军！”

“安静。”艾佛特森皱起眉头，“你吵得我头都快裂了。是啊，我听到了，听到了。我们打败了敌人。今天是属于我们的，战场和胜利都是我们的。真了不起。”

后勤官们沉默下来，吃惊地看着上司。

“您不高兴吗，首席后勤官大人？”

“高兴，但我想安静地庆祝。”

后勤官们沉默下来，面面相觑。就像一群小狗，艾佛特森心想，一群被胜利冲昏头的自大狂。说实话，我对胜利并不吃惊。不过看在老天的分上，在山上，就连梅诺·寇赫伦和埃朗·特拉赫——没错，还包括胡须花白的老将军布莱班特——都在欢呼雀跃，相互拍打后背，以资庆贺。赢了！今天属于我们！可今天还能属于谁？亚甸和莱里亚王国只能勉强动员三千骑兵和一万步兵，其中五分之一在入侵最初几天就被围困在堡垒和要塞里，无法与大部队会合。其余部队中，还有一部分要离开最前线去保护侧翼，好应付轻骑兵的长距离奔袭和松鼠党的游击队。最后踏上艾德斯伯格战场的敌人只剩下五六千，其中最多只有一千两百名骑士。而库霍恩派出的攻击部队足有一万三千人，包括十个铁甲团

——都是尼弗迦德骑士中的精英部队。现在他却喜出望外，大呼小叫，用权杖拍打着大腿，还叫人拿酒来……胜利！真了不起。

他突然伸手，收拢桌上的地图和文件，然后抬起头，看看四周。

“仔细听好，”他对后勤官们粗鲁地说，“我要下达指示了。”

属下们期待地站直身子。

“你们每一个，”他开口道，“都听到陆军元帅库霍恩昨天向他部下们发表的演说了。但我想指出一点，阁下们：元帅对他手下说的话，并不适用于你们。你们还要执行其他任务和命令——我的命令。”

艾佛特森思索片刻，擦了擦额头。

“‘给城堡以战争，给村庄以和平。’库霍恩昨天是这么对手下的指挥官说的。你们也知道这条原则。”他补充道，“你们在军事培训中学过。但这条原则只适用到今天为止。从明天起，你们要忘掉它。从明天起，我们要遵守另一条截然不同的原则，这也将是我们今后的战争口号。把这口号和我的命令传达下去：不留一个活口，不留一草一木。我们要在身后留下焦土。从明天起，我们要越过和约上的停战线。我们也许会撤离，但战线那边只会留下烧焦的土地。让利维亚和亚甸王国化为灰烬！别忘记索登！报仇的时候到了！”

艾佛特森响亮地清清嗓子。

“而在士兵们留下焦土之前，”他对侧耳聆听的后勤官们说，“你们的使命是尽可能运走这片土地上的一切，只要能增加我国的财富，什么都行。你，奥德加斯特，负责装载和运送所有收割的谷物，外加仓库里那些。不管田里有什么，只要还没被库霍恩手下的英勇骑士踩坏，统统

运走。”

“可我人手太少，首席后勤官大人……”

“这儿的奴隶足够了，叫他们干活。马尔德，还有你……你叫什么来着……”

“赫尔维特，埃文·赫尔维特。首席后勤官大人。”

“你俩负责家畜。把它们赶到一起，运到指定地点做检疫。小心烂蹄病和其他疾病。把生病或有可能感染的家畜全部宰杀，尸体也要烧掉。其余的沿指定路线运往南方。”

“遵命，大人。”

现在轮到那些特殊任务了，艾佛特森心想，目光扫过下属们。我该交给谁呢？他们都是乳臭未干的毛头小子，见识不多，阅历更少……哦，我都忘了那些久经沙场的老后勤官了。战争，战争，无穷的战争……士兵总是成百上千地死去，但后勤官的阵亡——虽然数量要少得多——却更成问题。士兵从来不会短缺，因为人人都想当兵，部队总有新兵加入。可谁会想当后勤官呢？谁想回到家里，对儿女这么讲呢？——你老爸我威风极了，战争期间，我们要称量粮食与蜂蜡，清点发臭的毛皮，还要带领装满战利品的车队，走上满是车辙印和牛粪的大道，或者驱赶一群群哞哞咩咩叫的牲畜，闻着臭气，吸进大量灰尘和苍蝇……

至于那些特殊任务——古勒塔的铸造厂，还有那儿的巨大熔炉；埃森兰的搅炼炉、铸锌厂、年产五百公担的大型炼铁厂；艾德斯伯格的铸造厂和羊毛厂；温格堡的麦芽作坊、酿酒厂、织布厂和染坊……

拆除与搬迁。恩希尔皇帝、这位“在敌人墓上起舞的白焰”如此命令道，拆除与搬迁，就这么简单，艾佛特森。

命令就是命令。命令必须执行。

除了这些，剩下的任务才是最重要的。矿山与矿藏、钱币、贵重物品、艺术品。但这些得由我自己来。我亲自出马。

除了地平线上清晰可见的黑色烟柱，其他地方也接二连三冒起黑烟。军队正在执行库霍恩的命令。亚甸王国化作一片火海。

一支由攻城器械组成的长队正在大道上前进，轮子辘辘作响，掀起阵阵尘云。它们的目的地是仍在顽抗的艾德斯伯格，以及国王德马维所在的首都温格堡。

彼得·艾佛特森在查看、清点和计算，最后核算出开销的总额。彼得·艾佛特森是帝国财务大臣，战时则是部队的首席后勤官。他在这个职位上已经干了二十五年。数字和计算就是他人生的意义。

一台重型投石机的费用是五百佛罗林，普通投石器两百，弩炮至少一百五，最简单的石弩则是八十。一队受过培训的操作人员，每月薪饷是九个半佛罗林。所以这支前往温格堡的小队，包括马、牛和小型滑车在内，价值至少三百马克。一块半磅重的纯铁价值六十佛罗林。一座矿山的年产量，折价就是五千到六千马克_[\(1\)](#)_……

一队轻骑兵从旁超过攻城队列。艾佛特森从他们的三角旗图案认出，这是温尼伯格公爵的战术骑兵团，是从辛特拉调来的部队之一。是啊，他心想，这下他们可高兴了。战斗胜利了，亚甸军一败涂地。他

们这些后备部队用不着跟正规军硬碰硬了。他们将会追击撤退的敌人，消灭散兵游勇。他们会屠杀、抢劫和焚烧。他们很高兴，因为这只是一场轻松加愉快的扫荡，不会叫人筋疲力尽，更不会叫人送命。

艾佛特森在核算。

战术骑兵团包括十支普通骑兵队，总计两千人。尽管这些温尼伯格人多半不会参与任何大战，但小规模战斗也会让他们折损至少六分之一。他们还会在野外露营，会面临食物中毒、蚊虫叮咬和饮水污染，这也将带来不可避免的后果——斑疹伤寒、痢疾、疟疾，死去的人数将不少于四分之一。你还得把突发事件考虑在内，这一因素通常会导致五分之一的减员。最后能回家的只有八百人。只少不多。

骑兵队继续从路边经过，歩兵团跟随在后；再往后是身穿黄色短上衣、头戴圆盔的长弓手，头戴壶盔的弩手，以及巨盾兵和长矛手；再后面是持盾兵，这些老兵来自维可瓦罗和爱托里亚，铠甲像螃蟹一样厚实；最后则是一群五颜六色的乌合之众，是来自麦提那、瑟恩、梅契特、吉索和艾宾的雇佣兵.....

尽管烈日炎炎，士兵们的脚步却十分轻快，沉重的靴子掀起灰尘，翻腾在路面上方。鼓声回荡，旗帜飘扬，长矛、长枪、长戟和长勾刀的利刃晃动不休。士兵们走得得意，走得欢快。这是一支胜利之师、不败之师。前进吧，小伙子们，向着战场前进！去温格堡！摧毁我们的敌人！为索登之战复仇！享受这场扫荡吧，用战利品塞满钱袋，然后回家。回家！

艾佛特森看着这一切，心中在盘算。

“围城一周，温格堡被攻陷。”丹德里恩续道，“你也许会吃惊，但城里的公会在塔楼勇敢地抵御敌人，并在分派给他们的城墙上抵抗到了最后一刻。也正因如此，全体守军和市民都被屠杀，总数至少六千人。消息传出之后，大逃亡开始了。落败的部队和平民纷纷逃往泰莫利亚和瑞达尼亚，还有大批难民逃去庞塔尔山谷及玛哈坎山口。但不是所有人都能逃脱，有些被尼弗迦德的骑兵部队追上，逃跑路线被堵截……你明白我的意思吧？”

“不，我不明白。我……我对战争了解不多，丹德里恩。”

“我是说俘虏。是奴隶。他们希望尽可能多抓俘虏。对尼弗迦德人来说，这是最廉价的劳动力，所以他们对难民穷追不舍。这是一场大狩猎，杰洛特。猎物唾手可得，因为军队已经溃退，没人留下来保护逃亡的难民。”

“没人？”

“几乎没人。”

“我们没法及时赶到了……”威利斯气喘吁吁地四下张望，“我们逃不掉……见鬼，就快到边境了……就快……”

蕾拉踩着马镫站起身，看向那条沿着茂盛小山蜿蜒而上的路。在她目力所及之处，路上散落着被人丢弃的行李、死掉的马匹，以及推到路边的马车和手推车。在他们身后，在森林另一头，黑色的烟柱升上天空，尖叫和愈发响亮的喊杀声越来越近。

“他们正在消灭后卫部队……”威利斯擦去脸上的煤灰与汗水，“蕾

拉，听到了吗？他们追上了后卫部队，正在展开屠杀！我们没法赶到边境了！”

“现在我们才是后卫部队。”女兵干巴巴地说，“轮到我们的了。”

威利斯明显畏缩了，站在旁边的士兵也重重地叹了口气。蕾拉拽动缰绳，同马一起转过身——她的马喘着粗气，连头都快抬不起来了。

“我们不可能逃脱了。”她平静地说，“马也快累倒了。赶到山口之前，他们就会追上我们，把我们杀光。”

“那就把东西全丢掉，然后藏进树林。”威利斯避开她的目光，“大家各自逃命。或许有人……还能活下来。”

蕾拉没有回答。她看着山口，摇了摇头，又看了眼道路，以及路上长长的难民队列的尾巴——他们正朝边境进发。威利斯明白了。他怒骂一声，翻身下马，拄着长剑勉强站定。

“下马！”他扯着沙哑的嗓子冲士兵们大喊，“用你们能找到的一切东西封住道路！看什么看？你们的老娘只生你们一次，你们也只能死一次！我们是军人！我们是后卫部队！我们必须挡住追兵，拖住他们……”

他沉默下来。

“只要我们拖住追兵，那些人就能逃到泰莫利亚境内，就能穿过群山。”蕾拉帮他说完，同时翻身下马，“他们当中有女人和孩子。还发什么呆？这是我们的职责。我们拿饷就是干这个的，不记得了？”

士兵面面相觑。有那么一会儿，蕾拉以为他们会逃跑，会催动浑身

是汗、精疲力竭的马做最后一次亡命狂奔，超过难民的行列，奔向山口与平安。但她错了。

他们推倒路上的一辆货车，很快建起路障。一道临时路障，不算高，而且一点用都没有。

他们没等太久。两匹喘着粗气、步履蹒跚的马冲进沟谷，嘴角的白沫甩得到处都是。只有一匹马背上有骑手。

“布莱斯！”

“做好准备……”骑手从马鞍上栽落，倒进一名士兵怀里，“做好准备，该死的……他们就在后面……”

马儿喷着鼻息，朝旁边走了几步，重重地侧身倒地，伸直脖子，发出一声长长的嘶鸣。

“蕾拉……”布莱斯气喘吁吁地转过头，“给我……给我件兵器。我的剑丢了……”

蕾拉看着升向天空的黑烟，朝斜靠在马车旁的斧子偏偏头。布莱斯拿起武器。他的脚步有些蹒跚，左边的裤管早被鲜血浸透。

“布莱斯，其他人呢？”

“都被杀了，”士兵呻吟着说，“整支部队，一个不剩……蕾拉，那些不是尼弗迦德人……是松鼠党……追赶我们的是精灵。他们在尼弗迦德部队前面，负责打头阵。”

一个士兵发出刺耳的哀号，另一个重重地坐在地上，把脸埋进双

手。威利斯咒骂一声，紧了紧护胸甲的束带。

“各就各位。”蕾拉大喊，“躲到掩体后面！我向你们保证，没人会被他们活捉！”

威利斯吐了口唾沫，从肩甲上扯下德马维王特殊部队的黑金红三色玫瑰花饰徽章，丢进一旁的灌木丛。蕾拉讽刺地笑笑，把自己的徽章擦得更干净了些。

“扔不扔都一样，威利斯。我说真的。”

“你保证过的，蕾拉。”

“没错，我一向说话算数。各就各位，小伙子们！拿起你们的弩和长弓！”

他们没等太久。

击退第一波进攻后，只剩六人存活。战斗短促而激烈。这些从温格堡调来的士兵打起仗来凶如魔鬼，狠似佣兵。没人活着落入松鼠党手中。他们选择了战死。他们死于箭矢、长枪和刀剑之下。布莱斯躺在地上死去，两个精灵用匕首刺中了他。他们本想把他从路障上拖走，但却没能再站起身，因为布莱斯也有匕首。

松鼠党不给他们喘息之机，第二波人马冲了过来。威利斯第三次被长枪刺中，倒在地上。

“蕾拉！”他含糊不清地叫道，“你保证过的！”

女兵干净利落地又解决一个精灵，晃过身来。

“别了，威利斯。”她用剑尖对准他胸骨下方，用力刺入，“我们地狱见！”

片刻过后，只剩她一人了。松鼠党将她团团包围。蕾拉从头到脚都沾着血迹，她抬起剑来，猛转过身，甩动黑色发辫。她伫立在精灵中间，弓起背脊，面目狰狞，看起来活像个恶魔。精灵纷纷后退。

“来啊！”她凶狠地大吼，“你们还等什么？你们别想活捉我！我可是黑蕾拉！”

“Glaeddyv vort, beanna.”一个俊美的金发精灵用平静的声音答道。他的脸有点婴儿肥，那双属于孩童的眼眸呈现出矢车菊的亮蓝色。他骑着雪白色的战马，从畏缩不前的松鼠党中间走出。马儿喷了喷鼻息，猛地晃晃脑袋，精力充沛地刨起染血的沙土地面。

“Glaeddyv vort, beanna.”骑手说道，“放下你的剑，女人。”

女兵发出骇人的大笑，用袖口擦了擦脸。汗水、尘土和鲜血混作一团。

“我的剑很值钱，我可不会丢掉它，精灵！”她大喊道，“你想抢走它，除非掰断我的手指！我是黑蕾拉！你们还在等什么？”

她没等太久。

“没人援救亚甸吗？”漫长的沉默过后，猎魔人问道，“我知道他们缔结了同盟。他们有互助协议.....条约.....”

“维兹米尔死后，”丹德里恩清清嗓子，“瑞达尼亚陷入混乱。你知道维兹米尔王被谋杀了吧？”

“是的，我知道。”

“海德薇格王后接管了大权，但骚乱和恐惧已蔓延到瑞达尼亚全境。他们大力搜捕松鼠党和尼弗迦德人的密探。迪杰斯特拉迁怒整个王国，行刑台下血流成河。他还是没法走路，外出只能坐轿子。”

“我能想象得到。他找你的麻烦了？”

“没有。他可以这么做，但他没有。哦，别管这个了。总之，瑞达尼亚一片混乱，根本没法组织军队支援亚甸。”

“那泰莫利亚呢？泰莫利亚的弗尔泰斯特王为什么不帮德马维？”

“多尔·安格拉的战斗刚一打响，”丹德里恩轻声说道，“恩希尔·瓦·恩瑞斯就向维吉玛城派去一位使节……”

“见鬼！”布罗尼伯盯着关紧的房门，怒气冲冲地说，“都过去这么久了，他们到底在讨论什么？弗尔泰斯特干吗屈尊跟他们谈判？他干吗要接见那条尼弗迦德狗？他应该砍了那家伙的脑袋，装在麻袋里！送还给恩希尔！”

“看在诸神的分上，总督大人。”祭司维勒莫尔劝说道，“您别忘了，他可是位使节！使节神圣而不可侵犯！您的说法很不合适……”

“不合适？我来告诉你什么叫不合适！袖手旁观，眼睁睁看着入侵

者在我们的盟国境内大肆破坏，这才叫不合适！莱里亚已经陷落，亚甸也撑不久了！光靠德马维自己挡不住尼弗迦德人！我们应该立刻派支远征部队到亚甸去。我们应该从雅鲁加河左岸发起攻击，为德马维解围！敌人在那边的兵力比较薄弱，他们大部分兵团都调到了多尔·安格拉！可我们却守在这儿辩论！我们不去打仗，反而在这儿斗嘴！最夸张的是，我们还在招待尼弗迦德使节！”

“安静点儿，总督，”艾尔兰德公爵希沃德朝老兵投去责怪的眼神，“这就是政治。除了马匹和长枪，别的事你也该多关心点儿。使节是必须接见的。恩希尔皇帝派他来此，自有他的理由。”

“他当然有理由。”布罗尼伯吼道，“此时此刻，恩希尔正在摧毁亚甸。他也知道，只要我们带上瑞达尼亚和科德温的盟军跨过边界，他就会被打败，被赶回到多尔·安格拉那边，被赶回艾宾。他知道，只要我们进攻辛特拉，就能打中他的软肋，迫使他双线作战！这就是他所担心的！所以他来恐吓我们，想阻止我们插手。这就是尼弗迦德使节来这儿的目的是。不可能有别的理由！”

“那样的话，我们更该听听使节的说法，”公爵说，“然后做出符合王国利益的决定。德马维不明智地惹恼了尼弗迦德人，也因此尝到了苦果。但我可不想急着去温格堡送命。发生在亚甸的事与我们无关。”

“与我们无关？看在地狱里全部魔鬼的分上，你到底在胡说什么？你以为尼弗迦德人在亚甸和莱里亚、在雅鲁加河左岸、在玛哈坎山脉那边所做的一切全是别人的事？你就没有半点常识吗……”

“别争了。”维勒莫尔警告道，“一个字也别说了。国王陛下就快出来了。”

房门开了。王家议会成员纷纷起立，椅腿连连刮擦地面。很多席位是空的。王国总司令和大多数指挥官正与他们的兵团在一起——在庞塔尔山谷，在玛哈坎山脉，在雅鲁加河畔。通常由巫师占据的席位也空着。巫师……没错，祭司维勒莫尔心想，在维吉玛的王宫中，那些原本坐着巫师的席位将会空置很长一段时间。也许他们不会回来了——谁又说得清呢？

弗尔泰斯特王迅速穿过大厅，站到他的王座旁边，但没落座。他只是俯下身，把双拳放上桌面。他脸色惨白。

“温格堡正遭受围攻，”泰莫利亚国王轻声说道，“随时都会陷落。尼弗迦德人正在无情地向北方推进。遭受围困的部队会继续奋战，但什么也改变不了。亚甸已经失陷，德马维王逃到瑞达尼亚。米薇女王下落不明。”

整个议会沉默不语。

“几天之内，尼弗迦德人就会攻下我们的东部边境，我指的就是庞塔尔山口。”弗尔泰斯特的声音依然很轻，“亚甸最后的堡垒哈吉也撑不了多久了，而哈吉就在我们的东部边境。至于我们的南境……也发生了非常不幸的事。维登国王埃维尔向恩希尔皇帝立下效忠誓言，还打开了雅鲁加河口那些要塞的大门，宣布投降。尼弗迦德部队已经进驻纳史特洛格、洛史洛格和波德洛格，而这些要塞本来会保护我们的侧翼。”

整个议会沉默不语。

“正因如此，”弗尔泰斯特续道，“埃维尔保住了国王头衔，但恩希尔成了他的君主。维登仍旧是王国，但事实上已经变成尼弗迦德帝国的行省。你们明白这事的含义吗？形势倒转了。维登的要塞和雅鲁加河口

都已落入尼弗迦德人的掌心。我不能冒险渡河，也不能削弱驻扎在那儿的兵团，让他们组队去亚甸支援德马维。我不能这么做。我要对我的国家、对我的臣民负责。

整个议会沉默不语。

“恩希尔·瓦·恩瑞斯，尼弗迦德皇帝，”弗尔泰斯特说，“拿出一项提议……一份协定。我已经接受了他的提议。现在，我要把提议的内容告诉你们。听完之后，你们就会明白……也会同意——你们会说……”

整个议会沉默不语

“你们会说……”弗尔泰斯特总结道，“你们会说，我把和平带给了你们。”

“这么说，弗尔泰斯特屈服了。”猎魔人低声说着，又折断一根小树枝，“他跟尼弗迦德人达成了协议。他抛弃了亚甸……”

“是啊。”诗人赞同道，“不过他派部队去了庞塔尔山谷，占领并进驻了哈吉要塞。尼弗迦德人也没攻入玛哈坎山口，更没在索登跨过雅鲁加河。他们没有攻击布鲁格，尽管在埃维尔宣布效忠之后，那片土地已被他们团团围困。这无疑也是让泰莫利亚保持中立的代价之一。”

“希瑞说得对。”猎魔人低声道，“中立……中立向来令人鄙夷。”

“什么？”

“没什么。那科德温呢，丹德里恩？为什么科德温的亨赛特王不帮

德马维和米薇？他们毕竟是有盟约的，他们是同盟关系。如果亨赛特也效仿弗尔泰斯特，不把自己在盟约上的签名和印章当回事，以为国王的诺言毫无意义，那他就太蠢了，不是吗？亚甸失陷、泰莫利亚妥协，尼弗迦德人下一个目标就是他，难道他连这都不懂？就算出于理智，科德温也该支援亚甸才对。这个世界上已经没有忠诚和诚实了，但理智总该存在吧。你说呢，丹德里恩？世上还有理智存在吗？还是说，只剩下了卑劣和轻蔑？”

丹德里恩转过头。那些绿色提灯离得很近，将他们围在中央。他先前没注意到，但现在明白了。所有树精都在聆听他的故事。

“你不回答，”杰洛特说，“说明希瑞没说错。柯德林格也没说错。你们都没错。只有我，幼稚、落伍而又愚蠢的猎魔人，错的只有我。”

百夫长迪哥德——他有个众所周知的外号叫“半加仑”——掀开帐篷门帘，气喘吁吁、咒骂连连地走进帐篷。十夫长们跳起身，摆出军人特有的姿态和表情。在百夫长的眼睛适应昏暗之前，札维克敏捷地用一张羊皮盖住马鞍间的一小桶伏特加。他倒不是为了免受惩罚，因为迪哥德并不反对饮酒——无论是值勤中还是在军营内。他的目的是为保住这桶酒。百夫长的外号绝非浪得虚名：据说状态最佳时，他能喝下整整半加仑烈酒，而且速度惊人。他经常一口气喝干满满一大杯，连一滴都不会浪费。

“呃，百夫长大人？”弓兵十夫长伯德问，“大人物们做决定了？给我们的命令是什么？我们需要过境吗？请告诉我们吧！”

“稍等。”半加仑嘟囔道，“太他妈热了……马上告诉你们。不过

嘛，先给我拿点喝的，我的嗓子干透了。别说你们没有。我一里地外都能闻到帐篷里的伏特加味。我知道酒味是从哪儿飘出来的。就从那张羊皮下面。”

札维克暗骂一声，取出酒桶。十夫长们凑上前，碰了碰杯。

“啊啊啊。”百夫长抹了把络腮胡，揉了揉眼睛，“哦哦哦，这玩意儿够劲儿。再倒，札维克。”

“拜托，快告诉我们吧。”伯德已经不耐烦了，“命令是什么？我们是要向尼弗迦德人进军，还是继续在边境转悠，像婚礼宴席上多余的客人？”

“你们手痒了？”半加仑长出一口气，吐了口唾沫，重重地坐上一只马鞍，“等不及要穿过边境去亚甸？真等不及了，对吗？真是群凶猛的狼崽子，除了龇牙咆哮什么都不会。”

“说得没错。”老斯塔勒冷冷地说，重心由一只脚换到另一只。他的腿弯得像蜘蛛腿，但对老骑兵来说，这倒不是坏事。“没错，百夫长大人。昨天已经是我们待命的第五晚了。我们想知道状况。到底是有仗可打，还是要撤回去？”

“我们要过境了。”百夫长粗鲁地宣布，“明天清早。总共五个兵团的人马，褐旗营打头阵。现在听好了，因为接下来，我要把总督大人及尊敬的阿德·卡莱侯爵曼斯菲德——他可是国王陛下派来的——告诉我们这些百夫长和准尉的话说给你们听。竖起你们的耳朵，因为我只说一遍。而且这都不是普通的命令。”

帐篷里安静下来。

“尼弗迦德帝国军已经通过了多尔·安格拉。”百夫长说，“他们粉碎了莱里亚的部队，又在四天内攻到艾德斯伯格，在那场决定性战役里击溃了德马维的军队。然后，他们只用六天时间，就在叛徒的帮助下攻破了温格堡。现在他们正朝北方快速进发，从亚甸返回的部队则被派去了庞塔尔山谷和多尔·布雷坦纳。他们正朝我们、朝科德温逼近。所以给褐旗营的命令是这样的：跨越边境，朝南方的百花之谷急行军。我们要在三天内赶到迪弗尼河。我重复一遍，只有三天，这就意味着我们要让战马小跑前进。等我们赶到那里，不要过河。连过河的念头都不准有。因为要不了多久，尼弗迦德人就会出现在对岸。我们——听好我的话——不能跟他们交战。任何方式都不行，听明白没？就算他们做出渡河的举动，我们也只能……让他们看到我们的服色。让他们明白，我们是科德温的军队。”

虽然不大可能，但帐篷里比刚才更安静了。

“什么？”伯德最后喃喃道，“不能跟尼弗迦德人打？我们到底要不要跟他们开战？百夫长大人，这到底是什么意思？”

“命令就是这样。我们不跟他们开战，而是……”半加仑挠挠脖子，“……而是向兄弟们伸出援手。我们跨越边境，是为保护上亚甸的人民……等等，我说错了……不是亚甸，而是洛马科的人民。尊贵的曼斯菲德侯爵是这么说的。没错，他还说，德马维已经一败涂地。德马维这一跤摔了个嘴啃泥，因为他缺乏统治能力，政治手腕也烂得要命。所以他完蛋了，连带着整个亚甸也跟他一起完蛋。我们的国王借了德马维不少钱，因为德马维帮过他。这么大一笔财富可不能轻易打水漂，所以是时候连本带利讨回来了。我们也不能让洛马科的同胞兄弟被尼弗迦德人俘虏。你们明白的，我们必须解救他们。因为洛马科是我们古老的领土，那片土地曾是我们祖国的一部分，现在该让它回归科德温的怀抱

了，直到迪弗尼河边为止。这就是我们的亨赛特国王陛下跟尼弗迦德的恩希尔达成的协议。但不管有没有协议，褐旗营都得驻扎在那条河边。你们听明白了吗？”

没人回答。半加仑皱起眉头，摆了摆手。

“哦，活见鬼。我知道，你们不懂这些乱七八糟的。不过不用担心，因为我也不懂。思考问题的活儿就留给国王陛下、侯爵大人、总督大人和那些贵族吧。我们是军人！只需服从命令：三天之内赶到迪弗尼河边，然后坚如磐石地驻扎在那儿。就这样。倒酒，札维克。”

“百夫长大人……”札维克结结巴巴地说，“要是……要是亚甸的部队反抗呢？或者封堵道路？毕竟我们要全副武装地穿过他们的国家。那样的话，我们怎么办？”

“我们的同胞兄弟，”斯塔勒恶狠狠地说，“我们将要解救的人……怎么会朝我们射箭或丢石头呢？嗯？”

“我们要在三天内赶到迪弗尼河岸。”半加仑用不容置疑的语气说，“只能早，不能迟。任何想拖延或阻止我们的人，毫无疑问都是敌人。对待敌人无须手下留情。不过听好我的话！听好命令！不准焚烧任何村庄、任何农舍，不准拿任何人的东西，禁止抢掠，更不准强奸女人！你们和你们的手下要记住这一点，因为所有违反命令者都得上绞架。总督大人把这句话重复了起码十遍：我们他妈的不是入侵者，我们是去伸出援手的！斯塔勒，你笑啥？这是命令！现在赶紧召集你们各自的手下。叫他们爬起来，把马和挽具擦得像满月一样亮堂！等到今天下午，所有兵团都要集合检阅。总督大人会亲自到场。如果哪队人让我蒙羞，他们的十夫长会长记性的。哦，没错，他会牢牢记住！你们已经听

到命令了！”

札维克是最后一个离开帐篷的。他在明亮的阳光下眯起眼睛，看着营地里的骚动。十夫长们飞奔回各自的小队，百夫长们来来往往，咒骂不停，贵族、号手和侍从们也纷纷爬起身。来自班·阿德的重骑兵正在旷野上策马奔驰，掀起阵阵尘云。天热得可怕。

札维克加快脚步，从四个吟游诗人身边走过。他们几个来自阿德·卡莱，昨天刚到，现在正坐在侯爵那顶装饰豪华的帐篷投下的阴影里。诗人们正在谱写一首歌谣，内容是这场成功的军事行动，还有国王的英勇、指挥官的审慎，以及卑微的步兵们的勇敢。就像从前一样，为了节省时间，他们在行动之前就开始谱写了。

“兄弟欢迎我们，送上面包与盐……”一位诗人试唱道，“他们欢迎救星，送上面包与盐……嘿，赫拉菲尔，帮我想个跟‘盐’押韵的词儿。”

另一位诗人提出建议，但札维克没听清。

他的小队在池塘边的几棵柳树下扎营。一见到他，士兵纷纷起身。

“做好准备！”札维克站在远处大吼，免得让嘴里的酒味影响下属的士气，“等太阳再爬升四指的高度，会有一次全军检阅！所有东西都要擦得闪闪发亮。武器、马具、制服，还有你们的坐骑。如果哪个人在检阅中让我丢脸，我就打断他的腿！精神点儿！”

“我们要去打仗了。”骑兵克拉斯加飞快地把衬衣下摆塞进裤子，猜测道，“我们是要去打仗吗，十夫长大人？”

“你以为呢？你还想去收获节庆典跳舞吗？我们要过境了。整个褐

旗营会在明天黎明出发。百夫长没提如何列队，但我们都知道，我们小队会跟以往一样打头阵。现在，精神点儿，跑起来！等等，回来。我得提前告诉你们，因为以后就没时间了。这不是平时那种战争，伙计们。尊贵的大人们想出了一个时髦的蠢主意，说是解放人民之类。我们不会跟敌人打仗，而是要往我们，呃，自古以来的领土进军，去那里——你们懂的——帮我们的同胞一把。现在仔细听好我的话：你们不准碰亚甸的百姓，也不准抢劫……”

“什么？”克拉斯加嘴巴大张，“您说不准抢劫是什么意思？那我们怎么喂马呢，十夫长大人？”

“你们可以抢些马饲料，但仅此而已。不许伤害任何人，不许烧毁任何屋子，也不许破坏任何谷物……闭上你的嘴，克拉斯加！这儿可不是村里的集市。这儿是军队！不遵守命令，你就得上绞架！我说了：不准杀人，不准杀牲畜，也不准……”

札维克顿了顿，思索一下。

“就算你们要强奸女人，也别弄出动静。找个没人看见的地方。”片刻之后，他补充道。

“在迪弗尼河的桥上，”丹德里恩总结道，“他们握了手。阿德·卡莱的曼斯菲德侯爵、尼弗迦德帝国的多尔·安格拉部队总指挥官梅诺·寇赫伦。他们在流血濒死的亚甸王国之上握手，令人不齿地瓜分了战利品。堪称史上最卑劣的一次握手。”

杰洛特沉默不语。

“既然说到卑劣，”他镇定得惊人，片刻后再度开口，“丹德里恩，那些巫师呢？我是说巫师会和术士评议会那些。”

“没有一个巫师留在德马维身边。”过了一会儿，诗人回答，“弗尔泰斯特把所有为他效命过的巫师都赶出了泰莫利亚。菲丽芭在崔托格帮海德薇格王后平息瑞达尼亚的乱局，特莉丝和另外三个陪着她，但我不记得他们的名字。还有几个去了科德温。大部分巫师逃到柯维尔和亨佛斯。他们选择了中立，如你所知，伊斯特拉德·蒂森和聂达米尔也都保持中立。”

“我知道。威戈佛特兹呢？还有跟从他的人呢？”

“威戈佛特兹不见了。人们本以为他会出现在失陷后的亚甸，担任恩希尔的总督……但他消失得无影无踪。他和他的同伙都不见了，除了……”

“继续说，丹德里恩。”

“除了一位女术士。她当上了女王。”

菲拉凡德芮·艾恩·菲达尔在沉默中等待回答。女王凝视着窗外，同样沉默不语。就在不久前，窗外的花园还是多尔·布雷坦纳上一位统治者——来自温格堡的暴君——的骄傲与珍宝。面对充当尼弗迦德大军前锋的自由精灵，那位人类统治者选择了逃亡。他带走了古老精灵宫殿里的大部分财宝，甚至包括一部分家具。但他没法带走花园，于是将它付之一炬。

“不，菲拉凡德芮，”女王终于开口，“这么做为时尚早。早得很。”

我们还是先考虑如何扩张疆域吧，因为目前，我们甚至没法确定自己的领土有多大。科德温的亨赛特没打算按协议从迪弗尼河边撤走。密探回报说，亨赛特完全没有放弃侵略的打算。他随时有可能攻击我们。”

“这么说，我们什么也没得到。”

女王缓缓伸出一只手。一只阿波罗蝴蝶飞进窗子，落在她的蕾丝袖口，尖尖的翅膀开开合合。

“我们得到了很多。”女王轻声说道。她不想吓跑这只蝴蝶。“比原来期望的还多。一百年后，我们终于收复了百花之谷……”

“我可不会这么说。”菲拉凡德芮悲伤地一笑，“大军过境之后，这儿应该叫‘灰烬之谷’才对。”

“我们还夺回了自己的国家。”女王看向蝴蝶，“我们不再是流亡者了。而灰烬也将滋养土壤。到了春天，这座山谷将再次百花齐放。”

“这可不够，雏菊。真的不够。我们的标准已一降再降。就在不久前，我们还吹嘘说要把人类赶回海里，赶回到他们的来处。现在我们却把疆域和野心缩小到多尔·布雷坦纳……”

“恩希尔·迪斯温将多尔·布雷坦纳送给我们，这是份厚礼。菲拉凡德芮，你还指望我什么？提出更多要求吗？你别忘了，接受礼物也得适度，尤其是恩希尔的礼物，因为他从不平白无故给人好处。我们必须保住他给我们的土地。而我们的力量只能勉强守住多尔·布雷坦纳。”

“那就把突击队从泰莫利亚、瑞达尼亚和科德温撤回来。”白发精灵提议，“让我们撤回所有正与人类作战的松鼠党部队。你现在是女王了，艾妮德，他们会服从你的命令。现在我们有了自己的一小片国土，

再让他们继续战斗已没有任何意义。他们的职责应该是返回并守卫百花之谷，让他们身为自由人保护自己的边疆。而此时此刻，他们正像匪徒一样在森林里死去！”

山谷雏菊低下头。

“恩希尔不允许。”她低声道，“突击队必须继续作战。”

“为什么？那这还有什么意义？”菲拉凡德芮·艾恩·菲达尔突然坐直了身子。

“耐心听我说。我们不能支持、也不能协助松鼠党。这是弗尔泰斯特和亨赛特开出的条件。泰莫利亚和科德温会尊重我们在多尔·布雷坦纳的统治，但条件就是，我们要公开谴责松鼠党的所作所为，并与他们保持距离。”

“那些孩子正在死去，雏菊。他们每天都在死去，在不公平的战斗中消亡。我们与恩希尔达成秘密协议的直接后果，会导致突击队被攻击、被毁灭。他们是我们的子女！我们的未来！我们的血脉！可你却说，我们该跟他们划清界限？Que'ss aen me dicette，艾妮德？Vorsaeke'llan？Aen vaine？”

蝴蝶拍打翅膀，朝窗口飞去，又在夏日的热风中掉头飞回。法兰茜丝卡·芬达贝——又名艾妮德·安·葛丽娜，曾经的女术士，如今则是Aen Seidhe、自由精灵的女王——抬起头，美丽的蓝眼睛闪烁着泪光。

“突击队，”她轻声重复道，“必须继续作战。他们必须扰乱人类王国，阻挠他们的备战行为。这是恩希尔的命令，而我不能反抗恩希尔。原谅我，菲拉凡德芮。”

菲拉凡德芮·艾恩·菲达尔看着她，深鞠一躬。

“我原谅你，艾妮德。但我不知道他们会不会原谅。”

“就没有一个巫师因此悔过吗？就算尼弗迦德人正在亚甸杀人放火，也没有一个巫师离开威戈佛特兹或去协助菲丽芭？”

“一个也没有。”

杰洛特沉默良久。

“我不相信。”最后，他低声说，“我不相信当他背叛的理由和后果大白于天下后，会没有一个人离开他。众所周知，我是个幼稚、落伍又愚蠢的猎魔人，但我依然相信，总会有些巫师正受到良心的谴责。”

蒂莎娅·德·维瑞斯用花哨的字体在信尾熟练地写下自己的名字。思索良久之后，她又在旁边加上一个代表她真名的表意文字。没人知道她这个名字。自打成为女术士那天起，她就再没用过这个名字。那已经是很久以前的事了。

云雀。

她把笔放到羊皮纸上，动作谨慎又端正。很长一段时间内，她端坐在那里，注视着落日的红晕。她站起身，走到窗边，盯着窗外的屋顶又看了好一阵。在那些房屋里，普通人已上床就寝，平凡而又艰辛的尘世生活令他们筋疲力尽；他们的脑海里充斥着普通人对命运和明天的憧

憬。女术士看着桌子上的信。看着那封写给普通人的信。大多数普通人不识字的事实并不重要。

她站在镜前，拉直头发，抚平衣裙，从泡泡袖上抹去一粒并不存在的尘埃。她正了正胸前的红宝石项链。

镜子下面的烛台摆放得不大整齐。肯定是她的仆人在清扫时挪动了位置。

她的仆人，一个普通女人，一个普通人类，目光中透出对眼下一切的恐惧。一个在这轻蔑的时代随波逐流的普通人类。正是这个普通人类，在她——一位女术士——身上寻求着希望和安全感……

但她辜负了这个普通人的信任。

有脚步声。士兵沉重的皮靴踩踏地面的声响从街道那边传来。蒂莎娅·德·维瑞斯一动不动地站在窗边，甚至没有转身。是谁的脚步声并不重要。王家士兵？受命逮捕叛徒的守卫？刺客？威戈佛特兹的杀手？她一点儿都不在乎。

脚步声消失在远方。

镜子下面的烛台看起来乱糟糟的。女术士把烛台重新摆好，又正了正桌布，让它的四角和桌角对齐，同时与烛台的四边形底座对称。她解下手腕上的金手镯，整整齐齐地放在平整的桌布上。她又仔细检查一遍桌布，这次挑不出哪怕一丁点儿毛病。一切都整齐又干净。就像她期望的那样。

她拉开梳妆台的抽屉，取出一把骨柄短刀。

她的面孔骄傲又僵硬。全无表情。

房间里安静极了。她甚至能听见一片凋谢的花瓣落在桌布上的声音。

殷红如血的夕阳缓缓沉入那片屋顶之下。

蒂莎娅·德·维瑞斯坐在桌前的椅子上，吹熄一根蜡烛，将羽毛笔再次放在那封信上，然后割断了双腕的动脉。

旅行一整天带来的疲惫自行浮现。丹德里恩突然醒来，才发现自己在讲述故事的过程中睡着了。他挪挪身子，差点从树枝堆上滚落。杰洛特没躺在他旁边，也就没人帮他维持这张临时床铺的平衡。

“我说到……”他咳嗽着坐起身，“说到哪儿了？哦，那些巫师……杰洛特？你在哪儿？”

“在这儿。”猎魔人的身影在昏暗中依稀可见，“请继续吧。你正要告诉我叶妮芙的事。”

“听着，”诗人清楚，他绝不可能提到猎魔人所说之人，“我真的一无所知……”

“别撒谎。我了解你。”

“如果你真了解我，”吟游诗人有点生气，“那你干吗非要逼我开口？既然你对我了解得如此透彻，就该知道我保守秘密的原因——因为我不想重复自己听到的流言蜚语！你应该猜得到流言的内容，还有我不

愿开口的原因！”

“Que suecc's？”睡在附近的一位树精说。他抬高的嗓门吵醒了她。

“抱歉吵到你了。”猎魔人轻声说。

布洛克莱昂森林里，几乎所有绿色“提灯”都熄灭了，只剩几盏还亮着黯淡的光。

“杰洛特，”丹德里恩打破这片沉默，“你总是主张不卷入任何事件，对你来说，什么都不重要……她也许相信了这一点。在她和威戈佛特兹开始这场棋局时，她就相信……”

“够了。”杰洛特说，“一个字也别说了。我听到‘棋局’这两个字就想杀人。哦，把剃刀给我。我想刮胡子。”

“现在？这么黑……”

“我不觉得黑。我是个怪胎。”

待猎魔人拿着洗漱用品走去溪边，丹德里恩发现自己已睡意全无。天空已经亮起，黎明眼看就要到来。他站起身，走进森林，小心翼翼地跨过相拥熟睡的树精。

“他的不幸跟你有关吗？”

他猛转过身。倚着松树的树精有一头银色长发，在黎明的黯淡光线中也清晰可见。

“失去一切之人，”她将双臂交叠在胸口，“真是可叹的一幕。要知道，吟游诗人，这真的很有趣。我曾以为没人会真正失去一切，他们总

会剩下点儿什么。每次都是。即便在这轻蔑的时代，再幼稚的行为也会导致残酷后果的时代，也不可能有人失去一切。但他.....他失去了好几品脱的血、自如行走的能力、左手的部分功能、他的猎魔人之剑、他爱的女人、他凭奇迹得到的女儿，还有他的信念.....可是我想，他肯定还剩下些什么。但我错了。他已一无所有。连把剃刀都没了。”

丹德里恩保持沉默。那个树精也没动。

“我问他的不幸是否跟你有关。”片刻过后，她再度开口，“我想，答案已不言自明。显然跟你有关。你是他的朋友，可他依然失去了一切，所以他的朋友显然负有责任——因他们做过或没做的某些事。”

“我又能做什么？”他低声道，“我又能做什么呢？”

“我不知道。”树精回答。

“我没告诉他一切.....”

“我知道。”

“但我问心无愧。”

“不，你有愧。”

“不对！我没有.....”

他一跃而起，让身下的临时床铺嘎吱直响。杰洛特坐在他身边，正在揉脸。他有股肥皂的味道。

“你没有什么？”他平静地问，“我真想知道你梦到了什么。梦见你变成了青蛙？冷静点儿。你没有。你梦见自己变成个笨蛋？哦，那倒挺

合情理的。”

丹德里恩四下张望。空地上只有他们两个。

“她在哪儿？她们在哪儿？”

“在森林边缘。收拾一下吧，你该走了。”

“杰洛特，我刚才在跟一个树精说话。她用的是不带口音的通用语，而且她说……”

“这些树精没一个会说不带口音的通用语。你肯定是在做梦，丹德里恩。这儿是布洛克莱昂，什么梦都有可能。”

一个树精正在森林边缘等他们。丹德里恩立刻认出了她——正是昨晚为他们拿来提灯，又怂恿他继续唱歌的绿发树精。树精抬起一只手，示意他们停下。她另一只手里握着一把搭箭的弓。猎魔人把手按在吟游诗人肩头，用力捏了捏。

“有事发生？”丹德里恩轻声问。

“没错。安静点儿，别乱跑。”

缎带河的水面上，浓稠的雾气压抑了声音和响动，但丹德里恩还是依稀听到了水花声和马儿的鼻息声。有骑手正在渡河。

“精灵。”他猜测道，“是松鼠党吗？他们想逃进布洛克莱昂森林，对吧？一整支突击队……”

“错。”杰洛特凝视迷雾，低声道。诗人知道猎魔人的视力和听力都精准而敏锐，但他猜不出杰洛特的结论是基于视觉还是听觉。“不是一整支突击队，而是残余的部分。五或六个骑手，三匹空马。待在这儿别动，丹德里恩。我过去看看。”

“Gar'ean，”绿发树精用警告的口气说道，抬起了弓，“Nfe va，格温布雷德！Ki'rin！”

“Thaess aep，法芙。”猎魔人回答的语气出人意料地粗鲁，“M'aespar que va'en，ell'ea？尽管放箭吧，或者把我关起来，但别想吓唬我，因为你根本吓不倒我。我必须跟米尔瓦·巴林谈谈，不管你愿不愿意，我都会这么做。待着别动，丹德里恩。”

树精垂下头，也放下了弓。

九匹马从雾气中浮现，丹德里恩看到，的确只有六匹马上有骑手。他隐约看到几名树精钻出灌木丛，前去迎接。他注意到，有三个骑手要靠她们的帮助才能下马，又在她们的搀扶下走向布洛克莱昂森林。其他树精像幽灵一样穿过山坡——那里到处都是被狂风刮倒的树木——随后消失在缎带河的浓雾中。对岸传来一声呼喊，一阵马嘶，还有水花的泼溅声。诗人好像听到了利箭破空声，但他不敢确定。

“有人在追赶他们……”他喃喃道。法芙转过身，握紧弓箭。

“唱首歌吧，taedh，”她厉声道，“N'te shaent a'minne，跟伊塔蕊尔无关的歌。哦不，亲爱的。时机不对。没错，现在是杀戮的时刻。没错，唱首歌吧！”

“正在发生的事，”他结结巴巴地说，“不是我的错……”

树精沉默片刻，转过头去。

“也不是我的。”她说，飞快地消失在灌木之间。

不到一个钟头，猎魔人回来了。他牵着两匹马——珀迦索斯，还有一匹枣红色母马。母马的鞍褥上沾着血迹。

“精灵的马，对吗？那些过河的精灵？”

“对。”杰洛特回答。他的表情和声音都变了，变得陌生。“是精灵的母马，但它暂时归我了。只要有机会，我会拿它再换一匹——那匹马要懂得如何背负受伤的骑手，一旦骑手落马，它还得留在骑手身边。显然这匹母马还没学会。”

“我们要走了？”

“是你要走了。”猎魔人把珀迦索斯的缰绳丢给诗人，“再会了，丹德里恩。树精会带你往上游走几里路，免得你落到布鲁格士兵手中。他们多半还在对岸徘徊呢。”

“那你呢？你要留下？”

“不。我不会。”

“你听说了。从松鼠党口中，你知道了希瑞的事，对吗？”

“再会了，丹德里恩。”

“杰洛特……听我说……”

“听你说什么？”猎魔人大吼道，嗓音突然一阵颤抖，“我不能.....不能任她听天由命。她现在独自一人.....我不能丢下她不管，丹德里恩。你永远都不会明白的。永远不会有人明白，除了我。如果她独自一人，我遭遇过的一切都会在她身上重演.....你永远不会明白.....”

“我明白。所以我要跟你一起去。”

“你疯了。你知道我要去哪儿吗？”

“我知道。杰洛特，我.....我没把一切都告诉你。我.....问心有愧。我当时什么都没做，也不知道自己能做什么。但现在我知道了。我要跟你一起去。跟你同行。我没告诉你.....关于希瑞和那些流言的事。我遇到几个柯维尔的熟人，他们听说了几个使节的报告，而那些使节刚从尼弗迦德回来.....我想流言应该也传到松鼠党耳中了，而你已经从渡过缎带河的精灵口中得知了一切。所以让我.....让我告诉你吧.....”

猎魔人站在那里，思考了很久。他的双臂无力地垂在身侧。

“上马吧。”等他最后开口，语气又有了变化，“你可以在路上跟我说。”

那天早上，洛克·格瑞姆宫——皇帝夏天的行宫——发生了不寻常的骚动。更不寻常的是，尼弗迦德贵族表现出少有的激动和兴奋之情，而这些情绪通常会被视为不成熟的表现。在尼弗迦德贵族看来，类似行径理应受到严厉的谴责和蔑视，就连乳臭未干的年轻人——很少有人会要求他们足够成熟——也该尽量避免过于兴奋。

但那天早上，洛克·格瑞姆宫里却没有年轻人。年轻人没有理由来

洛克·格瑞姆宫。这座宫殿庞大的王座厅里满是神情刻板而严肃的贵族、骑士和朝臣，每一个都穿着正式的宫廷黑色礼服，只有白色的环状褶领和袖口抵消了些许沉闷。有些男人身边跟着同样刻板而严肃的贵妇，按照习俗，她们用了一点点朴素的珠宝为黑色衣裙稍加点缀。所有人都摆出庄重、刻板而又严肃的表情，但其实他们都兴奋得要命。

“听说她很丑。又瘦又丑。”

“可我听说她有王室血统。”

“私生的？”

“完全不是。是婚生子女。”

“她会继承王位吗？”

“如果皇帝陛下下此决定……”

“看在雷霆的分上，看看阿达尔·爱普·达西和德·维特伯爵……看看他们的脸，就像喝了醋……”

“小点声，阁下……他们的表情让您很意外吗？如果传闻没错的话，恩希尔就要给那些老牌家族一记耳光了。他会羞辱他们……”

“传闻不可能是真的。皇帝陛下不会娶那个弃婴的！他不可能……”

“恩希尔想干吗就干吗。注意您的用词，阁下。说话千万当心。有些人也说过恩希尔不能干这个，不能干那个，最后他们都上了绞架。”

“他们说他已经签署了一道命令，要给她提供一份年金。每年三百马克。真是难以置信，对吧？”

“还有公主头衔。你们有谁见过她吗？”

“她来之后，一直由里德塔尔伯爵夫人负责照看，她的住处还有卫兵把守。”

“他们把她交给伯爵夫人，希望能让那小丫头懂点礼貌。他们说，那位公主的言行举止就像个农家姑娘……”

“有什么好奇怪的？她来自北方，野蛮的辛特拉……”

“这就让恩希尔娶她的传闻更叫人怀疑了。不，不，绝不可能。皇帝陛下会按早先的安排，迎娶德·维特的小女儿。他不会娶那个篡位者！”

“他也该结婚了。为了王朝考虑……是时候迎接一位小皇太子了……”

“那就让他结婚，但不能娶个流浪儿！”

“安静，别激动。我向你们保证，尊贵的大人们，这种事不会发生。这样的结合能有什么好处？”

“事关政治，伯爵夫人。我们正在筹备战争。这桩婚姻有政治和战略方面的显著意义……在她所属的王朝中，那位公主头衔合法，还拥有对下雅拉⁽²⁾地区的合法统治权。如果她成为皇帝陛下的配偶……哈，那可是步好棋。看看那边，看看伊斯特拉德王的使节，他们窃窃私语的样子……”

“公爵大人，这么说你支持这桩古怪的联姻喽？还是说您就是这么向恩希尔提议的？”

“支持或不支持什么是我的事，侯爵大人。而且我建议您不要质疑皇帝陛下的决定。”

“他不是已经做出决定了吗？”

“我可不这么认为。”

“那您可就错了。”

“女士，您这话是什么意思？”

“恩希尔把塔恩汉男爵夫人遣离了王宫。他命令她回到她的丈夫身边。”

“他跟德乌菰·特莱芬·布罗尼分手了？这不可能！德乌菰三年来备受他的宠爱……”

“现在她被逐出了宫廷。”

“的确。他们说金发德乌菰把场面搞得很难看，最后只好出动四个王家卫兵，把她扛进了马车……”

“她丈夫肯定高兴极了……”

“我可不这么认为。”

“看在伟大日轮的分上！恩希尔跟德乌菰分手了？为了一个弃婴跟她分手？为了一个北方蛮子？”

“小点儿声……老天啊，小点儿声！”

“谁在支持这桩婚姻？哪个派系？”

“我说了，小点儿声。他们都在看咱们……”

“那个乡下丫头——我是说，公主——据说很丑……等皇帝陛下接见她时……”

“你想说，他还没见过她？”

“他没时间。一个小时前他刚从达恩·鲁阿克回来。”

“恩希尔向来不喜欢丑女人。艾妮·德莫特、克拉拉·爱普·格温多林·戈尔……德乌菴·特莱芬·布罗尼更是个绝世美人儿。”

“也许那个弃婴也会越长越漂亮……”

“等她好好洗个澡之后？他们说北方的公主很少洗澡……”

“注意你的用词。你正在谈论的人很可能会成为皇帝陛下的配偶！”

“她还是孩子，连十四岁都不到。”

“我再说一次，这是政治联姻……纯粹只是形式……”

“如果真是这样，金发德乌菴应该留在王宫才对。出于政治和形式上的考虑，辛特拉弃婴会坐上恩希尔身边的王位……但到晚上，恩希尔会给她戴上后冠，让她玩那些珠宝，然后拜访德乌菴的卧室……至少等到小丫头能安全地生儿育女为止。”

“唔……的确，你说得有些道理。那位公主叫什么？”

“谢蕾拉什么的。”

“不对不对。她叫.....齐瑞菰。没错，我记得是齐瑞菰。”

“真是个蛮族的名字。”

“小点儿声，该死的.....”

“注意形象。你们这么吵嘴，简直像两个不懂事的孩子！”

“留神你的用词！当心，不然我会觉得你是在侮辱我！”

“如果你想来场决斗，你知道去哪儿找我，侯爵大人！”

“安静！别说话！皇帝陛下.....”

传令官没费多少力气，只用木杖敲敲地板，戴着黑色软帽的贵族和骑士们便乖乖地鞠躬行礼，仿佛大风吹过玉米地。王座厅里鸦雀无声，传令官也就没有抬高嗓门的必要。

“恩希尔·瓦·恩瑞斯——迪斯温·雅丹·伊恩·卡恩·爱普·蒙路德驾到！”

“在敌人墓上起舞的白焰”踩着惯常的轻快脚步从伫立两旁的贵族中间走过，同时精力充沛地挥舞着右手。他的黑色服饰与朝臣一般无二，只是没有环状褶领。皇帝陛下蓬乱的黑发上系着一条金发带，显得比平时整洁不少，那条象征皇权的项链在他脖子上闪闪发光。

恩希尔漫不经心地坐上王位，一边手肘拄着扶手，同时手托着下巴。他没把腿搭上另一边扶手，说明礼节还得遵守。下面一片低垂的头颅连一寸都不敢抬。

皇帝陛下没有改变坐姿，只是大声清了清嗓子。朝臣们呼出一口气，纷纷站直身子。传令官又用木杖敲敲地板。

“辛特拉女王、布鲁格公主和索登女公爵、伊尼斯·阿德·史凯利格与伊尼斯·安·史凯利格的继承人、阿特里及艾伯·雅拉的宗主希瑞菈·菲欧娜·伊伦·雷安伦驾到！”

每一双眼睛都转向门口。高挑端庄的里德塔尔伯爵夫人史黛拉·康格里夫就站在那儿，身边则是那堆冗长头衔的持有者——瘦小、银发、肤色苍白、身形有些佝偻，身穿一条蓝色长裙。那条裙子显然让她既尴尬又不舒服。

恩希尔·迪斯温从王座上站起身，朝臣立刻再次弯腰。史黛拉·康格里夫轻轻推了银发女孩一把，两人从鞠躬的贵族中间穿过，他们都是尼弗迦德帝国显赫家族的成员。女孩走路的姿势既僵硬又犹豫。她会摔倒的，伯爵夫人心想。

希瑞菈·菲欧娜·伊伦·雷安伦果然摔倒了。

又丑又瘦的小东西，伯爵夫人走到王座旁，心中暗想。不但笨拙，还很迟钝。但我会让她变成美人儿。遵从您的命令，恩希尔，我会将她塑造成一位女王。

王座上的尼弗迦德白焰看着二人，双眼一如既往地眯了起来，嘴角浮现一丝冷笑。

辛特拉女王又一次摔倒。皇帝依然用一边手肘拄着扶手，同一只手摸了摸自己的脸颊。他在笑。史黛拉·康格里夫离得很近，清清楚楚看到他在笑。她惊恐得动弹不得。有什么地方不对头，她心想，确实不对

头。有人要掉脑袋了。看在伟大日轮的分上，有人要掉脑袋了……

她恢复镇定，行了个屈膝礼，让女孩有样学样。

恩希尔·瓦·恩瑞斯没有起身，但略微点了点头。朝臣们屏住呼吸。

“陛下。”恩希尔说道。女孩缩了缩身子。皇帝没有看她，他正看着聚在王座厅内的贵族们。

“陛下，”他重复道，“我荣幸地欢迎您来到我的皇宫与帝国。我以皇帝的身份向您许诺，您很快就会真正拥有这些头衔，连同您合法继承的国土，还有无可置疑属于您的土地。那些在您的领地上称王的篡位者向我宣战。他们攻击我，还声称是在维护他们的正当权利。愿全世界都知道，您求助的人是我，不是他们。愿全世界都知道，在我的土地上，您正在享受配得上女王之名的尊敬与待遇——虽然在我的敌人看来，您只是个流亡者。愿全世界都知道，在我的国家里，您安全无虞——可我的敌人们不但想要您的王冠，还打算置您于死地。”

尼弗迦德皇帝看着柯维尔国王伊斯特拉德的使节，又看看亨佛斯联盟的国王聂达米尔的大使。

“愿全世界都知道真相，包括那些假装不知何谓正义与公正的国王。愿全世界都知道我将给予您的协助。您的敌人和我的敌人都将一败涂地。和平将再度降临辛特拉、索登、布鲁格和阿特里，还有史凯利格群岛及雅拉三角洲，而您将登上王座，令您的所有臣民和所有珍视正义之人欢欣鼓舞。”

身穿蓝色衣裙的女孩将头垂得更低。

“在那之前，”恩希尔说，“我和我的全体臣民将给予您应得的尊

敬。但战争之火仍在您的王国燃烧，所以，为了证明尼弗迦德帝国对您的尊敬、重视和友好，我授予您罗万和亚穆拉克女公爵头衔，并将达恩·罗万城堡的所有权赠送与您，您现在就可以去那儿，以待更加和平与快乐的时日来临。”

史黛拉·康格里夫努力控制住自己，不让神情流露出一丝一毫的震惊。他没打算把她留在身边，她心想，而是把她送去达恩·罗万，送去世界的另一头，送去他从未到过的地方。他没打算追求这个女孩。他考虑的并非闪电式的婚姻。他甚至不想见到她。那他为什么赶走德乌菴？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她回过神，很快拉起公主的手。觐见结束了。离开王座厅时，皇帝看都没看她们一眼。朝臣再次鞠躬。

她们前脚刚走，恩希尔·瓦·恩瑞斯就把一条腿搭到王座扶手上。

“契拉克，”他说，“过来。”

皇室总管走到礼节规定的距离便停下脚步，躬身行礼。

“近点儿，”恩希尔说，“再近点儿，契拉克。我会把声音放低。我的话只打算让你一人听见。”

“陛下。”

“今天还有什么安排？”

“在几份许可文件上签名，授予柯维尔使节正式的认可证书，”皇室总管飞快地念道，“任命新行省、新领地的总督与地方官，批准伯爵头衔和封地……”

“那我们就把认可证书授予给使节，再私下接见他。其他事务推到明天。”

“遵命，皇帝陛下。”

“通知艾登子爵和史凯伦，接见完使节，我要在图书馆跟他们碰面。私下碰面。你也来，带上你那位有名的巫师，那个预言家.....叫什么来着？”

“沙斯希乌斯，陛下。他住在城外一座塔里.....”

“我对他住哪儿不感兴趣。派人找他来，带到图书馆。悄悄地来，尽量不要引人注目。”

“陛下.....接见占星师，会不会不太明智.....”

“这是命令，契拉克。”

“遵命，陛下。”

不到三个钟头，受召的几人便齐聚皇室图书馆。艾登子爵瓦提尔·德·李道克斯对这次召见并不意外。他是军事情报机构的最高长官，经常被恩希尔召见，毕竟现在可是战争时期。史提芬·史凯伦——外号“灰林鴉”——对此也毫不吃惊。他是皇帝的御用验尸官，也是特殊部队的负责人。什么事都不会令“灰林鴉”吃惊。

第三位受召者却显得异常惊讶，尤其是因为皇帝最先跟他打起了招呼。

“沙斯希乌斯大师。”

“尊贵的皇帝陛下。”

“我必须确认某人的所在。这人不是失踪了，就是被人藏起来了，也可能遭到了囚禁。我先前委托的巫师没能办成，你愿意接下这个使命吗？”

“那人的所在之处离这儿有多远——或者可能有多远？”

“如果我知道，就用不着你的巫术帮忙了。”

“请您原谅，尊贵的皇帝陛下……”占星师结结巴巴地说，“问题在于，如果距离过远，会影响星辰占卜的结果，甚至彻底阻止占卜的进行……呃，唔……而且那人也许处于魔法防护之下……我可以试试看，不过……”

“长话短说，大师。”

“我需要时间……还要准备施法需要的材料……如果星辰的排列足够理想，那么……唔，呃……尊贵的皇帝陛下，您提出的是一项艰巨的任务……我需要时间……”

再多说几句，恩希尔就该让你人头落地了，灰林鹑心想。如果巫师继续喋喋不休的话……

“沙斯希乌斯大师，”皇帝带着出人意料的礼貌，用可谓温和的语气插嘴道，“一切需要的东西都随你支配，包括时间。只要理由充分。”

“我会尽我所能，”占星师宣称，“但我恐怕只能确定大概的方

位.....我是说地区或范围.....”

“抱歉，你说什么？”

“占星术.....”沙斯希乌斯结结巴巴地说，“在远距离情况下，占星术只能粗略定位.....非常粗略的定位，而且误差.....误差会相当大。我真不知道自己能不能.....”

“你能办到的，大师。”皇帝慢悠悠地说，黑色双眸闪现出凶光，“我对你的能力非常有信心。既然说到误差，你的误差越小，我就会对你越宽容。”

沙斯希乌斯在发抖。

“我必须知道那人的准确出生日期。”他喃喃道，“可以的话，精确到小时.....如果能给我那人的物品，帮助将会非常大.....”

“头发，”恩希尔平静地说，“头发可以吗？”

“哦哦！”占星师双眼一亮，“头发！这会大大加快占卜的速度.....呃，如果还有粪便或尿液的话.....”

恩希尔恶狠狠地眯起眼睛。巫师缩缩身子，然后深鞠一躬。

“小人惶恐地向您致歉，尊贵的皇帝陛下.....”他嘟囔道，“请原谅我.....当然.....没错，有头发就足够了.....完全足够.....我什么时候能拿到？”

“今天之内给你送去，连同出生日期，精确到小时。我就不留你了，大师。回你的塔去，马上开始研究星象吧。”

“愿伟大的日轮永远照耀您，尊贵的……”

“知道了知道了。你可以退下了。”

现在轮到我们的了，灰林鹑心想。不知道他给我们准备了什么使命。

“哪怕有人，”皇帝缓缓地说，“敢走漏一个字，我都会把他五马分尸。瓦提尔！”

“在，陛下。”

“那位……公主……是怎么来这儿的？牵涉到哪些人？”

“她从纳史特罗格的要塞来。”瓦提尔说，“护送她来的卫兵是由……”

“见鬼，我不是问这个！那女孩是怎么出现在维登的纳史特罗格的？谁把她带去那座要塞的？目前那里的指挥官是谁？是送来报告的人吗？他是不是叫什么格迪维伦？”

“格迪维伦·皮特卡恩，”瓦提尔·德·李道克斯飞快地说，“想必听说过里恩斯和卡西尔·爱普·契拉克伯爵的任务。仙尼德岛事件的三天后，有两个人出现在纳史特罗格。确切地说，一个是人类，另一个是半精灵。他们提到了里恩斯和卡西尔伯爵的名字，然后把公主交给了格迪维伦。”

“啊哈。”皇帝笑了起来，让灰林鹑的后背一阵发抖，“威戈佛特兹赌咒发誓说能在仙尼德抓到希瑞菴。里恩斯给了我同样的保证。卡西尔·莫瓦·迪弗林·爱普·契拉克也得到了明确的指示。于是在岛上那起耸人

听闻的事件发生三天后，希瑞菈被带到雅拉河边的纳史特罗格。带她去的人不是威戈佛特兹，不是里恩斯，不是卡西尔，而是一个人类和一个半精灵。格迪维伦没有逮捕他们？”

“没有。陛下，需要为此给予惩戒吗？”

“不必了。”

灰林鸮咽了口口水。恩希尔沉默不语，揉着额头，他戒指上硕大的钻石闪烁着星辰般的光芒。片刻之后，皇帝抬起头。

“瓦提尔。”

“陛下？”

“出动你的所有下属，命令他们逮捕卡西尔伯爵和里恩斯。我推测，他们两个应该还待在尚未被敌人占领的地区。你可以借助松鼠党或艾妮德女王手下精灵的帮助。抓到他俩之后，送去达恩·鲁阿克，在那里进行拷问。”

“陛下，您想问出哪些信息？”瓦提尔·德·李道克斯眯起眼睛，假装没注意到皇室总管契拉克苍白的脸色。

“什么也不用。等他们的态度软化下来，我再亲自审问。史凯伦！”

“在，陛下。”

“那个老傻瓜沙斯希乌斯，如果他当真达成我的命令，你要在他指明的区域内对某人进行搜寻，届时你会收到外貌和特征描述。说不定占星师指明的地区就在我们控制之下，到那个时候，你必须调动那里的全

部人手，包括所有民间和军事机构。这是目前最重要的事务。听明白了吗？”

“明白了，陛下。我可否……”

“不，你还不能走。坐下来听好，灰林鸦。沙斯希乌斯也许不会有任何收获。我命令他找的人也许身在敌国，或有魔法防护措施。我敢用我的人头担保，我要找的人跟我们的好朋友——神秘失踪的洛格伊文的威戈佛特兹——位于同一地点。所以，史凯伦，你要去集结一支特殊部队，由你亲自指挥。动用你手下最优秀的人才。他们必须做好一切准备……而且不能迷信。我的意思是，不能畏惧魔法。”

灰林鸦扬起双眉。

“你的部队，”恩希尔总结道，“将负责攻击威戈佛特兹，我们从前的好朋友和好盟友，并将其俘获。我并不知道他目前的藏身之处，那里多半做过相当完备的伪装，而且戒备森严。”

“遵命，陛下。”灰林鸦面无表情地说，“我是否可以推测，你要找的某人，不能受到一点伤害？”

“你的推测完全正确。”

“那威戈佛特兹呢？”

“他嘛……”皇帝露出残忍的微笑，“他理应受到彻底的伤害。致命的伤害。这一点也适用于在他巢穴发现的所有巫师。无一例外。”

“遵命，陛下。谁来负责找出威戈佛特兹的巢穴？”

“当然是你，灰林鸮。”

史提芬·史凯伦与瓦提尔·德·李道克斯对视一眼。恩希尔靠向椅背。

“都听明白了？明白的话……契拉克，你有什么事？”

“陛下……”皇室总管呜咽着说。直到刚才为止，根本没人留意他。“求您发发慈悲……”

“对叛徒没有慈悲可讲。反抗我旨意的人也一样。”

“卡西尔……我的儿子……”

“你儿子……”恩希尔眯起双眼，“我还不知道你儿子的过错是什么。但愿他只是错在愚蠢和无能，而非背叛。如果是前者，他的下场只是砍头，而不是车轮之刑。”

“陛下！卡西尔不是叛徒……卡西尔不可能……”

“够了，契拉克，一个字也别说了。他的罪行必须受到惩罚。他们想欺骗我，而我不会原谅这一点。瓦提尔、史凯伦，一小时后到我这儿领取签好的指令和授权书，然后你们就可以出发执行任务了。还有一件事，我想不需要我特意叮嘱：对所有人来说，不久前出现在王座厅的女孩仍是辛特拉女王和罗万女公爵希瑞菈。所有人。我命令你们，把这事当作最重要的国家机密看待。”

在场之人都吃惊地看着皇帝。迪斯温·雅丹·伊恩·卡恩·爱普·蒙路德微微一笑。

“你们还不明白吗？他们送来的不是真正的希瑞菈，而是个替身。”

那些叛徒以为我不认识她。但我认得真正的希瑞。就算世界毁灭，就算身处黑暗的地狱，我也认得出她。”

[\(1\)](#) 佛罗林和马克是尼弗迦德帝国的货币，六十佛罗林合一马克。

[\(2\)](#) 尼弗迦德人对雅鲁加河的称呼。

独角兽的习性令人极其费解。尽管它异常羞怯且畏惧人类，但若遇见尚未和男性有过肉体关系的少女，它便会跑上前去，跪倒在她面前，毫不畏惧地枕在她的膝头。据说在蒙昧的远古时代，有些女子便以这一行业为生。她们终身不嫁并禁欲多年，充当猎人捕猎独角兽时的诱饵。然而人们很快发现，独角兽只会接近年轻处女，却对年老处女不屑一顾。作为一种睿智的生灵，独角兽无疑明白，过于长久地保持处子之身既令人生疑，又违背自然规律。

——《生物论》

第六章

热浪把她烤醒了，还灼伤了她的皮肤，就像拷问者手中滚烫的铁钳。

希瑞的脑袋动弹不得，像被什么东西固定住似的。她拼命抬起头，随即发出痛苦的哀号，因为这一动作扯破了鬓角的皮肤。她睁开双眼，发现脑袋下面的大石头沾满了干涸凝固的污血，已呈现出深棕色。她摸摸鬓角，手指碰到一块坚硬开裂的伤疤，它原本黏在石头上，但已在她抬头时撕裂，现在更是渗出了鲜血。希瑞咳嗽几声，吐出一团混杂了黏稠唾液的沙子。她用手肘撑起身子，坐了起来，四下张望。

周围是片灰红色的平坦石地，被峡谷和断层分割成许多块，散落着成堆的石块和奇形怪状的巨石。在这片石地高处，挂着一颗熊熊燃烧、硕大无朋的金色太阳，将整个天空染成黄色。灼人的阳光扭曲了视线，令空气闪烁微光。

我在哪儿？

她小心翼翼地摸摸自己肿胀挂彩的额头。很疼。疼得要命。我肯定重重摔了一跤，她心想，还在地上滚了很远。她把注意力转向自己破破烂烂的衣服，然后发现了痛楚的其他来源——后背、肩头，还有屁股。她摔倒时，身上沾满了灰尘与砂砾，头发、耳朵、嘴巴甚至眼睛里都有，所以她才会流泪不止。她的双手和手肘都磨破了皮，刺痛一阵阵传来。

希瑞缓慢而小心地伸直双腿，又发出一声呻吟——这个动作让她的

左膝剧痛无比。她隔着完好无损的裤子摸索一番，却没发现任何瘀肿。她吸气时，只觉身侧传来令人不安的刺痛，腰背痉挛不止，光是弯下腰都能让她痛得尖叫。我没事，只是有些瘀伤，她心想，但应该没摔断骨头。如果骨头断了，我会疼得更厉害才对。我的身体没什么大碍，只是昏迷了一小会儿。我可以站起来。我也能站起来。

她蹲伏在地上，动作有些尴尬。她小心而缓慢地活动腿脚，换了个能保护受伤膝盖的姿势，然后呻吟着撑起身体。仿佛过了一辈子之久，她终于站了起来，但晕眩感也马上袭来，模糊了她的视线，还让她两脚发软，重重地倒回到石头上。希瑞感到一阵反胃，只好侧卧着蜷起身子。阳光曝晒的石面像炭火一样滚烫。

“我起不来的……”她呜咽道，“我做不到……我会被太阳烤焦的……”

她的脑仁里悸动着顽固又恼人的痛楚，疼痛的程度还在不断增加。她每动一下都让疼痛更加强烈，所以有那么一会儿，希瑞一动不动。她用胳膊护住头，但炎热很快便令她难以忍受。她知道自己必须找个地方避开阳光。她奋力对抗着痛楚，抬起头，手脚并用爬到一块巨石下。在风化作用下，石头的形状就像一朵怪异的蘑菇，不成形的“伞盖”让它的底部只有一条狭小的影子。她蜷成一团，咳嗽几声，抽了抽鼻子。

她躺了很久，直到太阳漫步到天空另一侧，再次投来灼人的热浪。她挪到巨石另一边，却发现根本毫无分别。太阳爬升到最高点，石蘑菇下方连一丝影子都没了。她用双手按住疼痛难当的鬓角……

她全身颤抖着醒来。炽热的太阳失去了耀眼的金色光辉，如今的它低垂在参差不齐的岩石之上，颜色转为橙黄。酷热已然消散。

希瑞费力地坐起身，四下张望。她的头没那么痛了，视野也清晰起来。她摸摸头，发觉阳光已晒干了鬓角的血迹，只留下一块平整坚硬的血痂。但她的身体还很疼，好像全身上下没一处完好。她干咳几声，试着吐出牙缝间的砂砾，但没能成功。她靠向蘑菇状的巨石，石头表面依然带着阳光的热量。至少没那么热了，她心想。太阳已经西沉，热度也可以忍受了，很快……

很快，夜幕就会降临。

她浑身发抖。我究竟在哪儿？我该怎么离开？走哪条路？我该走哪条路？也许我该待在原地，等他们找到我。他们肯定在找我。杰洛特，还有叶妮芙，他们不会抛下我的……

她再次试着吐出砂砾，但又一次失败了。然后她发现了——

干渴。

她想起来了。当初逃离辛特拉时，她也曾忍受过干渴的折磨。她清楚地记得，自己骑着黑马逃向海鸥之塔，马鞍上系着一个木头水壶。但她没能解开绳子带上水壶——她没那个时间。现在马没了。什么都没了。除了滚烫尖锐的岩石，除了鬓角上令她皮肤绷紧的血痂，除了满身的痛楚和干渴的喉咙，她一无所有。她甚至连可吞咽的口水都抵不出来。

我不能留在这儿。我得去找水。如果找不到，我会死的。

扶住石蘑菇试图起身时，她的手指隐隐作痛。她站了起来，迈出一步，结果又哀号着趴到地上，弓起脊背。剧烈的反胃感又一次袭来，痉挛和晕眩占据了她的身体，让她只能再度躺倒。

我又一次孤单一人。所有人都背叛了我，抛弃了我，只留下我一个。就像从前一样……

好像有只无形的钳子正在挤压她的喉咙，她的下巴肌肉紧绷到疼痛的程度，干裂的嘴唇也开始颤抖。再没有比女术士哭鼻子更令人反胃的了，叶妮芙的话语在她脑海中回荡。

可是，等等……这儿没人能看到我……一个人都没有……

希瑞在石蘑菇下缩起身子，不由自主地痛哭起来。尽管她已流不出任何眼泪。

等她睁开肿胀的眼皮，发现热度又消退了不少。不久前，天空还是橘黄色，如今已转为熟悉的钴蓝，而且显得格外晴朗，只飘着几缕细小的白云。通红的日轮垂得更低，但仍将涌动的热浪洒向沙漠。或者那些热气是从滚烫的石头上散发出来的？

她坐起身，发觉头痛和瘀伤都不再折磨她了。此时此刻，跟她空瘪的肚皮和发痒的喉咙带来的不适相比，其他都不算什么了。她忍不住咳嗽起来。

不要放弃，她心想，我也不能放弃。就像在凯尔·莫罕那样，我必须爬起来打败敌人，必须压抑心中的痛苦和软弱。必须站起来，迈开脚步。我现在至少知道方向了。太阳正朝西方落下。我必须迈开脚步。必须找到水和食物。必须。不然我会死的。这儿是沙漠。我落到了沙漠里。我在海鸥之塔走进一道传送门，那是种魔法装置，能把人传送到极远之地……

托尔·劳拉的传送门很奇怪。她跑到顶层时，那儿什么都没有，连

窗户都没有一扇，只有覆满霉斑的墙壁。其中一面墙上有个不规则的椭圆形，里面闪烁着彩虹色的光芒。她犹豫片刻，但那扇传送门在吸引她、召唤她、真真切切地邀她进去。而且周围没有别的路，只有那个闪光的椭圆。她闭上眼睛，走了进去。

随后，她看到耀眼的强光和湍急的旋涡。爆炸的冲击力挤压她的肋部，令她几乎窒息。她记得自己飞过寂静、冰冷与空无，然后是一道亮光，她终于又能呼吸了。她的上方是蓝色，下方远处则是模糊的灰暗……

旋涡将她吐到半空中，就像一只幼鹰丢下一条对它而言过大的鱼。她摔到石头上，立刻失去了知觉。她不知道自己昏迷了多久。

我在神殿里读过关于传送门的书，她一边努力回忆，一边甩掉头发里的砂砾。有些书提到过扭曲或混乱的传送门，它们会把人送到任何地点，送达的位置也毫无规律。海鸥之塔的传送门肯定也是这样。它把我丢到世界尽头的某个角落。我完全不知道这是哪儿。没人会来这里找我，也没人能找到我。如果留在这儿，我会死的。

她站起身，凝聚全身的力气，手扶巨石走出第一步。然后是第二步。第三步。

刚走几步，她就发现右边鞋子的带扣不知何时扯脱了，松动的鞋帮让走路变得更艰难。她小心翼翼地坐下来，检查自己的衣服和随身物品。她专心致志地检查，一时忘记了疲惫和痛楚。

她首先发现一把短刀。短刀的皮鞘滑到了背后，她都忘记了它的存在。接下来是个系着皮绳的小口袋，那是叶妮芙送她的礼物，里面装着“女士从不离身的物品”。希瑞解开皮绳。不幸的是，这套女士标准装

备没能预见目前的状况。袋子里有一把玳瑁梳、一把小刀、一把剪刀、一把指甲锉、一卷消过毒的亚麻棉布，还有一个翡翠小盒，里面是护手油膏。

希瑞立刻把油膏涂到干裂的脸和嘴唇上，又贪婪地舔了舔嘴唇。她不假思索地把小盒舔了个干净，品尝着里面的油脂和少得可怜却令人宽慰的水分。用来给油膏添香的甘菊、龙涎香和樟脑让它的味道令人作呕，但也让她精神振奋。

她从袖子上扯下一块布条，把鞋子绑到脚踝上，然后站起身，试着跺几下脚。她展开亚麻棉布，做成一条宽大的头带，遮住受伤的鬓角和晒伤的额头。

她站在那里，正了正腰带，将短刀挪到身体左侧，本能地拔刀出鞘，用拇指试了试刀刃。这把短刀很锋利，跟她预料的一样。

我有武器，她心想。我是个猎魔人。不，我不会死在这儿。饥饿？我受得了。梅里泰莉神殿经常有禁食仪式，最久时长达两天。但是，水……我必须找到水。我得继续前进，直到找到水为止。这片沙漠虽然可憎，但总有尽头。如果它很大，我得知道关于它的信息。我应该在雅尔的地图上看到过。雅尔……不知他现在正在干吗……

我该出发了，她下定决心。我要往西走。我能看到日落的方位。这是我唯一能确定的方向。毕竟，我从来不会迷路。我向来知道该往哪儿走。有必要的話，可以走上一整夜。我是猎魔人。等力气恢复，我还能跑起来，就像在凯尔·莫罕的杀手路上一样。那样的话，能更快赶到沙漠边缘。我能坚持下去。我必须坚持……哈，我敢打赌，杰洛特经常穿越这样的沙漠，说不定环境比这儿还更恶劣……

出发吧。

最初一个小时，地貌没有任何改变。除了岩石，周围依然别无他物——那些灰红色的锐利岩石常有几块会松动，迫使她时刻保持警惕。这里还有干燥多刺的矮小灌木，自岩石的缝隙里向她伸出扭曲的枝条。遇到第一丛灌木时，希瑞停下脚步，希望能找见几片树叶或嫩枝，好叫她吮一吮、嚼一嚼。但那灌木只有尖锐的棘刺，还划伤了她的手指。它甚至连能充当拐杖的长枝条都没有。第二和第三丛灌木也毫无区别，于是她经过时不再停留。

黄昏迅速降临，太阳悬停在参差不齐的地平线上，天空浮现出红色和紫色的光。黑暗到来的同时，周围也冷了起来。起先她感觉很愉快，因为凉爽的空气抚慰了她晒伤的皮肤。但没过多久，寒意愈发强烈，冻得她牙齿打战。她加快脚步，想让身子暖和些，但又牵动了腰间和膝盖的伤。痛楚再次浮现，她只能一瘸一拐地前行。更要命的是，太阳彻底沉下了地平线，天色极速地暗淡下来。今晚只有弯弯的月牙，希瑞很快就看不清眼前的地面了，在夜空中眨眼的星星也帮不上什么忙。她摔倒了好几次，手腕的皮肤被石头蹭得生疼。她两度踩进岩缝，幸好她训练有素，及时做出反应，才没扭伤甚至折断脚踝。她知道，这么走下去没个好。在黑暗中走路实在太危险了。

她坐在一块平坦的玄武岩板上，绝望压倒了一切：她不知自己走的方向是否正确，而且她早就找不到太阳消失在地平线下的位置了。日落后头一个小时，还有光芒指引她前行，如今光亮却消失得无影无踪。在她周围，除了天鹅绒般难以穿透的黑暗，只剩刺骨的寒冷。寒冷令她身体麻木，关节刺痛，迫使她佝偻起身子，把脑袋缩进因痛苦而耸起的双

肩。希瑞开始怀念太阳，尽管她知道，它的归来意味着难以忍受的酷热。这酷热会再次洒到岩石上，这酷热会阻止她继续前行。她又有了想哭的冲动，绝望和无助感压倒了她。而且这一次，绝望和无助转化成了愤怒。

“我不会哭的！”她冲着黑暗大吼，“我是猎魔人！我是……”

女术士。

希瑞抬起双手，掌按太阳穴。魔力无处不在。在水里，在空气中，在大地上……

她飞快地站起身，双手前伸，缓缓地、犹疑地迈出几步，狂热地搜寻着地下水脉。她很幸运。几乎同一时间，她听到熟悉的涌流声在耳中悸动，也感受到地下深处水脉散发的能量。她小心翼翼地汲取魔力，然后缓缓释放出来，因为她知道自己很虚弱，在现在的状态下，突然的大脑缺氧会导致她人事不省，从而让她前功尽弃。缓缓地，魔力填满了她的身体，让她体会到熟悉而短暂的狂喜。她的肺部活动开始加强、加快。希瑞控制住自己急促的呼吸——让大脑过多过快地摄入氧气，同样会招来致命的后果。

汲取完成。

首先是疼痛，她心想。首先是让我的肩膀和大腿没法动弹的疼痛。然后是寒冷。我必须升高体温……

她渐渐想起了手势和咒语。她做了个手势，但念咒时过于匆忙，导致一阵突然的痉挛与抽搐。突如其来的晕眩令她跪倒在地。她坐在玄武岩板上，让颤抖的双手平静下来，让凌乱的呼吸恢复正常。

她重念一遍咒语，强迫自己保持平静和精确，以便专注于目标。这次立刻有了结果。她将手中的暖意揉进大腿和脖子。她站起身，感觉疲惫已经消失，酸痛的音乐也放松下来。

“我是女术士！”她得意地高举双臂，大喊道，“来吧，不朽之光！我召唤你！Aen'drean va, eveigh Aine！”

一个温暖而小巧的光球从她手中飘出，仿佛蝴蝶一般，在石面上投下不断变幻的光影。她缓缓活动双手，稳住光球，引导着它，让它悬浮在身前。这个主意不算好，因为光芒让她什么也看不清。她把光球转到身后，结果同样令人失望，因为她的影子被投射到前方，能见度反而比刚才更低。最后，希瑞将光球缓缓移到身侧，悬停在右肩之上。比起真正的行家，她这光球还差得远呢，但女孩很是为自己的成果自豪。

“哈！”她骄傲地说，“要是叶妮芙看到该多好！”

她得意扬扬、精力充沛地迈开大步，步伐轻快又自信，借着光球摇曳而模糊的光芒挑选落脚之处。她一边走，一边努力回忆其他咒语，却想不出有哪个魔法能改善当前的状况或派上用场。另外，有些咒语很耗精力，除非很有必要，否则她不太敢也不想使用。最不幸的是，她不会念咒创造水或食物。她知道有这样的咒语，但她不知如何施展。

在魔法光球的映照下，原本死气沉沉的沙漠有了生气。丑陋而富有光泽的甲虫和长着茸毛的蜘蛛在她脚边仓皇逃走。一只橘红色小蝎子拖着节状的尾巴，从她前方飞快地爬过，钻进一道石缝。一只尾巴长长的绿蜥蜴沙沙地爬过岩石，消失在昏暗之中。一只啮齿动物，看起来像只大老鼠，敏捷地跑离她身边，凭借后腿高高跃起。她在黑暗中好几次看到眼睛的反光，还在一堆石头旁听到了恐怖的嘶嘶声。她考虑过抓些动

物来吃，但那嘶嘶声彻底打消了她在岩石间翻找的念头。她开始更加谨慎地观察脚下，脑海中浮现出在凯尔·莫罕看过的插图。巨蝎、猩红怪、恐惧虫、幽魂、拉弥亚、蟹蜘蛛，以及栖息于沙漠的众多怪物。她继续前进，提心吊胆地四下张望，仔细聆听，汗津津的手掌握紧短刀的刀柄。

几个钟头后，光球渐渐黯淡，投下的光圈也慢慢缩小和模糊。希瑞费力地集中精神，又念了一遍咒语。起初几秒，光球的光芒变强了，但又很快黯淡下来。这番努力让她头晕目眩，步履蹒跚，眼前闪烁着黑红两色的光点。她重重地坐下来，身下的砂砾和松动的石块嘎吱作响。

光球终于彻底熄灭了。希瑞没再尝试其他咒语——疲惫、空虚和无力感彻底抹消了她成功的机会。

前方远处，模糊的光芒在地平线上升起。我走错路了，她惊恐地想到。我搞砸了……我一开始是朝西边走，可现在，太阳却出现在前方，这说明……

压倒性的疲惫和倦意袭来，就连寒冷也无法压抑。我不会睡着的，她下定决心。我不能睡……不能……

刺骨的寒意和渐强的亮光令她醒来，也唤醒了在她腹中肆虐的饥饿，以及喉咙中火烧火燎的干渴。希瑞试图起身，却办不到。僵硬、疼痛的四肢辜负了她。摸索周围时，她突然发现手指是湿的。

“水……”她用沙哑的嗓音说道，“水！”

她颤抖着趴在地上，把嘴凑近玄武岩板，疯狂地舔舐聚在光滑石面

上的水滴，又吮吸起石面凹陷处的积水。一道凹痕里有将近半捧露珠，她把水和砂砾一起舔进嘴，却又不敢吐出。她四下张望。

为了一点水都不浪费，她小心翼翼地用舌头收集悬垂在低矮灌木上的晶莹水珠——天知道这些灌木是怎么从石缝间长出来的。她的短刀躺在地上，她不记得自己什么时候拔出了刀。刀刃上盖着一层薄薄的水汽，显得黯淡无光。她谨慎地舔着冰冷的金属，一丝不落。

她压下令身体僵硬的痛楚，继续爬动，在其他岩石上寻找露水。但金色的日轮已升到地平线之上，耀眼的黄色光辉洒满整个沙漠，立刻烤干了露水。希瑞欣喜地迎接着新生的温暖，但她也清楚，再过不久，阳光就会无情地灼烤她，让她再度渴望夜晚的凉爽。

她转过身，背对阳光。太阳正在东方闪耀，而她必须往西走。必须。

热度飞快增长，很快变得难以忍受。到中午时分，她已精疲力竭，所以尽管很不情愿，也只能改换路线，寻找荫凉的地方。她终于有了收获：一块形状很像蘑菇的巨石。她爬到石头旁边。

她看到石头上放着一样东西。是个翡翠小盒，曾经装着护手油膏，早被舔得一干二净。

她连哭的力气都没有了。

饥饿与干渴压过了疲惫和气馁。她再次摇摇晃晃地迈开脚步。太阳仍旧倾泻着热浪。

远处地平线上，透过闪闪发光的热气，她看到像是山脉的地貌。一片极其遥远的山脉。

等到夜幕降临，她竭尽全力汲取魔力，经历数次失败后终于成功变出魔法光球，这时她已经累得走不动路了。在此之前，她想施展取暖和舒展肌肉的咒语，但每次尝试都以失败告终，她也因此耗光了力气。变出光球给了她勇气，也振奋了她的精神，但与此同时，寒冷也削弱了她的力量。刺骨的酷寒让她颤抖不止，直至黎明。希瑞不耐烦地等待日出。她把短刀拔出鞘，小心翼翼地放在石头上，让水汽在金属刀刃上凝结。她早已精疲力竭，但饥饿和干渴赶走了睡意。她一直撑到黎明时分。天还没完全亮，她便贪婪地舔舐刀刃上的水珠。等到天亮，她立刻俯身，在石头的缝隙和凹痕里寻找积水。

她听到一阵嘶嘶声。

一只色彩斑斓的大蜥蜴坐在附近的岩架上，朝着她张开没有牙齿的嘴巴，竖起硕大的肉冠，鼓起腮帮，还用尾巴抽了下石面。在蜥蜴前方，她看到一条小小的、积满水的裂缝。

希瑞的第一反应是惊恐地后退，但不顾一切的愤怒情绪很快占据了她的心。她用颤抖的双手四下摸索，抓起一块有棱角的石头。

“那是我的水！”她咆哮道，“我的！”

她丢出石头，但没能命中。蜥蜴吓得一跃而起，敏捷地钻进乱石堆成的迷宫。希瑞跌倒在岩石上，吮吸着缝隙里剩下的水。然后，她看到了。

隔着岩石有块环形洼地，发红的砂砾中半埋着七枚蛋。女孩没有浪

费时间。她跪倒在巢穴中，抓起一枚蛋，一口咬了下去。皮革般的蛋壳在她手中破碎，黏稠的蛋液流进她的袖子。希瑞把那枚蛋吸了个干净，连胳膊也舔了一遍。她光吞咽都很费力，根本尝不出任何味道。

她把蛋都吃光了，但仍趴在地上，身上黏糊糊、脏兮兮的，沾满了沙子，牙缝间残留着蛋黄。她疯狂地刨着沙子，发出骇人的啜泣声。她的动作突然僵住。

坐直了，小公主！别把胳膊肘放到桌上！盛菜时小心点儿！你会弄脏袖子的蕾丝边！用手帕把嘴擦干净，喝汤时别这么大声！看在诸神的分上，没人教过这孩子餐桌礼仪吗？希瑞菈！

希瑞把头埋在膝盖间，痛哭失声。

她一直跋涉到中午，终于无法抵挡热浪的侵袭，被迫停下休息。她藏身在一处岩架下的阴影里，打了很久的瞌睡。阴影算不上凉爽，但总比受烈日曝晒好得多。最后，饥饿和干渴又一次赶走睡意。

远处的群山在阳光下闪闪发光，仿佛着了火。山顶上也许有积雪，她心想。也许有冰。也许会有溪水。我必须到那里去。我必须尽快赶去。

她走了将近一整晚。虽然打算靠夜空辨认方向，但看着满天星辰，希瑞不禁后悔上课时没仔细听，后悔当初不愿钻研神殿图书馆里的星象图。当然了，她知道最重要的星座——七山羊座、水壶座、镰刀座、天龙座和冬之少女座，但那些星辰离得很远，很难用来判别方位。最后她选了一颗明亮的星星，认定它能指引正确的方向。但她不知道它叫什么，于是给它取名叫“夜眼星”。

她继续走，但与山脉间的距离半点都没缩短。它仍像昨天一样远在天边，好在它能引领她的方向。

前进的同时，她也仔细地观察四周。她找到另一只蜥蜴的巢穴，里面有四颗蛋。她注意到一颗不超过她小指长的绿色植物，奇迹般地从岩石间生长出来。她还找到一只硕大的棕色甲虫、一只腿脚细长的蜘蛛。

她统统吃了下去。

到了中午，她把吃下去的东西全都吐了出来，然后晕了过去。醒来后，她找到一块阴影，双手捂住疼痛的肚子，蜷起身子。

日落时分，她重新上路。她的动作格外僵硬。她一次次摔倒，但每次都会爬起身，继续向前。

她继续走。她必须走。

傍晚。休息。晚上。夜眼星指引方向。她不断前进，直到精疲力竭。时间离日出还早。休息。断断续续的睡眠。饥饿。寒冷。这里魔力稀缺——当她想用魔法制造光源和温暖时，才发现这个不幸的事实。清晨舔舐刀刃和岩石上的露珠之后，她的干渴反而更加强烈。

等到太阳升起，希瑞在逐渐增长的暖意中睡着了。灼人的阳光将她唤醒。她站起身，继续走。

步行不到一个钟头，她昏厥了过去。等她醒来时，太阳升到了最高

点，酷热令她无法忍受。但她没有力气寻找阴凉处。她甚至没有力气站起。但希瑞还是爬了起来。

她继续前行。她没有放弃。她走了几乎整个下午，外加半个晚上。

女孩又一次在最炎热时沉沉睡去，蜷缩在一块半埋在沙子里的倾斜巨石下面。睡眠断断续续，令她疲惫不堪。她梦到了水，能喝的水。广大的白色瀑布，周围飘着薄雾，浮现出彩虹。汨汨的溪流。蕨类植物围绕下的林间泉水。宫殿里的喷泉，散发着大理石打湿后的味道。长满青苔的水井，桶里的水满溢出来……冰柱融化，落下水滴……水。冰冷而爽口的水，冷到让你牙齿刺痛，但口感美妙，无可比肩……

她苏醒过来，随后一跃而起，朝来时的方向走去。她转过身，摇晃几下，几乎摔倒。她必须回去！她之前经过了水边。她经过了一条在岩石间奔涌的小溪！她怎么这么蠢！

她的头脑恢复了理智。

热浪开始消退，傍晚即将到来。落日指示着西方。那是山脉的方向。太阳不应该——也不可能——位于她身后。希瑞赶走了幻想，压下啜泣的冲动。她转过身，继续前行。

希瑞走了一整个晚上，但速度非常缓慢，没能走出太远。她在走路时睡着了，又一次梦到水。太阳升起时，她坐在一块石头上，盯着短刀的刀刃和赤裸的前臂。

血也是液体。也能喝。

她赶走了这些幻觉和噩梦。她舔净覆盖露珠的刀刃，开始前行。

她昏了过去。炽热的阳光和滚烫的岩石唤醒了她。

在前方，越过闪闪发光的热浪，她看到参差不齐的山脉。

近了。明显近了。

但她已经没有力气了。她强撑着坐起身。

手里的短刀反射着阳光，热得烫手。它很锋利。她清楚这一点。

何苦折磨自己？耳畔响起女术士蒂莎娅·德·维瑞斯学究似的平静嗓音。何必让自己继续承受痛苦？是时候结束这一切了！

不。我不会放弃。

你忍不下去的。你知道渴死的人是什么样子吗？从现在开始，你随时都有可能失去理智，到时就太迟了。到那时，你连自行了断的能力都将失去。

不。我不会放弃。我会忍耐下去。

希瑞把短刀收回刀鞘，站起身，又摇晃着摔倒。她再次爬起，摇晃几下，开始前行。

在她头顶，黄色天空的高处，她看到一只秃鹫。

再次醒来时，她完全不记得自己是在何时倒下的。她也不记得躺了

多久。她抬头看着天空。那儿又多了两只秃鹫，和先前那只一起在她上方盘旋。她没有起身的力气。

她明白，这就是结局了。她平静地接受了现实，从而松了口气。

有东西在碰她。

它温柔而谨慎地推推她的肩膀。尽管疲惫不堪，但这么长时间的独处过后，在被了无生气的岩石包围这么久之后，这碰触还是让她绷紧了身子。她试着起身。碰触她的东西喷喷鼻子，向后一跳，跺脚的声音格外响亮。

希瑞费力地坐起，用指节揉揉砂砾包裹的眼角。

我肯定疯了，她心想。

在她前方几步远处站着一匹马。她眨眨眼。不是幻象。真是一匹马。一匹小马，不比马驹大多少。

她彻底清醒了，舔舔开裂的嘴唇，不由自主地清了清嗓子。马儿吓了一跳，跑到稍远处，马蹄摩擦着松动的石头。它的动作十分古怪，毛色也很不寻常——既不是茶色，也不是灰色。或许只是她的错觉，是在它背后闪烁的阳光玩的把戏。

马儿喷喷鼻子，朝她走近几步。现在她看得更清楚了。除了与众不同的毛色，她发现它的体型也很古怪：小小的头，细长到惊人的脖子，纤细的骺骨，浓密的长尾巴。马儿站定，打量着她，脑袋始终歪向一边。希瑞轻轻地惊叹一声。

马儿圆圆的额头上长着一支角，至少两掌长。

简直是不可能中的不可能，希瑞心想。她渐渐恢复了理智和思维能力。这个世界没有独角兽，它们早就灭绝了，就连凯尔·莫罕的猎魔人典籍里都没有！我只在神殿的《神话故事》中读到过……哦，我在吉安卡迪阁下的银行里看过《生物论》，那上面倒有一幅独角兽的插图……但跟马相比，插图上的独角兽更像山羊，有蓬松的距毛和山羊的胡须，角也至少两厄尔长……

她惊讶地发现，虽然这事仿佛发生在几百年前，自己却清楚地记得一切。突然一阵头晕，腹内痛如刀绞，希瑞呻吟着蜷起身子。独角兽喷喷鼻息，朝她走近一步，然后停了下来，高抬起头。希瑞猛然想起书上对独角兽的描述。

“请靠近些……”她用沙哑的嗓音说道，试图起身，“你可以靠近，因为我是……”

独角兽喷了喷鼻子，向后退，撒蹄飞奔，尾巴甩动不休。片刻之后，它停了下来，晃晃脑袋，用一只蹄子刨着地面，发出响亮的嘶鸣。

“不是那样的！”她绝望地呜咽起来，“雅尔只亲过我一次，那不算！回来！”

说话带来疲惫，这模糊了她的视线，让她无力地坐倒在石头上。等她终于有力气抬起头，发现独角兽又来到近前。它垂下脑袋，轻轻喷鼻，好奇地打量她。

“别怕我……”她轻声道，“你没必要怕我……你看得出，我快死了……”

独角兽嘶鸣一声，摇摇头。希瑞昏厥过去。

再次醒来，她又是孤单一人。疼痛，僵硬，干渴，饥饿，孤单。独角兽只是海市蜃楼，是幻觉，或者是个梦。现在连梦也消失了。她深知这一点，也能接受，但仍感到遗憾与失望。独角兽好像真的存在过，曾经陪伴她，随后又抛弃了她。跟所有人一样，它抛弃了她。

希瑞试图起身，但办不到。她把脸贴上岩石，手缓缓伸向腰间，摩挲着短刀的刀柄。

血也是液体。我必须喝点儿什么。

她听到了啪嗒啪嗒的啼声，还有鼻息。

“你回来了……”她轻声说着，抬起头，“真的回来了？”

独角兽响亮地喷喷鼻子。她看到它的蹄子就在身边。蹄子是湿的，有水珠不时滴落。

希望带来力量，让她振作精神。独角兽走在前面，希瑞跟在后面，但她不确定自己是否在梦中。疲惫再次袭来，但她没停，而是手脚并用往前爬。

独角兽领着她又穿过几块岩石，来到一座小山谷，谷底覆盖着砂砾。这段爬行几乎耗光了希瑞仅剩的力气，但她没有放弃。因为沙子也是湿的。

独角兽在一个格外显眼的沙坑前停下脚步，嘶鸣起来，用蹄子用力刨地，一次，两次，三次。她明白了。她爬到沙坑，开始帮它的忙。她挖啊挖，折断了指甲，把沙子扒向两旁。她也许哭过，但她自己已经记不清了。当浑浊的液体出现在坑底时，她立刻把嘴贴了上去，舔舐着混了沙子的脏水，贪婪地把水舔得一干二净。希瑞好不容易才控制住自己。她用短刀将坑挖得更深些，然后坐起身，等待着。她感受着齿缝间的沙子，急得全身发抖，但还是等坑底再次灌满水，然后才喝起来。这次她喝了很久。

到第三次，她等砂砾稍稍沉淀下去，又喝了大概四口没有沙子的水。这时，她才终于想起独角兽。

“你肯定也渴了吧，小马。”她说，“但你不能喝泥水。马不能喝泥水的。”

独角兽嘶鸣一声。

希瑞把坑底挖得更深，又用石头撑住沙坑的侧面。

“等一下，小马。让水沉淀一会儿……”

“小马”喷喷鼻子，跺跺脚，转过头去。

“别生气。喝吧。”

独角兽小心翼翼地将鼻口伸向坑底。

“喝吧，小马。这不是梦。是真的水。”

希瑞逗留了好一会儿，不想离开这股泉水。她刚刚发明了新的喝水方法：把手帕用水打湿，盖在嘴上，这样就能滤掉大部分沙子和泥土。但独角兽不肯放弃。它在嘶鸣，跺着蹄子，跑开又回来，催促她继续前进，还帮她指引方向。希瑞考虑了很长时间，终于听从了建议。它是对的。是时候离开这片沙漠，朝山脉进发了。她跟在独角兽身后，扫视四周，将泉水的位置记在心里。如果需要回来的话，她可不想迷路。

整个白天，她们结伴前进。独角兽走在前面，它已经记住了“小马”这个名字，而它的确是匹古怪的小马。它会啃食干枯的草杆，别说普通的马，就连饿得半死的山羊都不会碰那东西。它发现一队在岩石间漫步的大蚂蚁，开始大快朵颐。希瑞先是吃惊地看着它，很快也一起吃了起来。她饿坏了。

蚂蚁酸得要命，或许正因如此，她反而没反胃。而且蚂蚁的数量相当可观，她终于又能活动僵硬的嘴巴了。独角兽吃蚂蚁都是整只吞下，而她会细细品尝它们的腹部，吐出坚硬的几丁质甲壳。

她们接着走。独角兽找到好几丛发黄的蓟草，津津有味地吃了起来。这次希瑞没跟着一起吃。但等小马在沙子里找到几颗蜥蜴蛋，就换成它看着她独自进食了。她们继续前行。希瑞注意到一丛蓟草，指给小马看。过了一会儿，小马朝她示意一只硕大的黑蝎子，尾巴至少有一掌半长。希瑞踩死了这只丑恶的生物。见她不打算吃，独角兽独自大嚼起来。没多久，它又帮她找到一个蜥蜴巢。

她们的合作很有效率。

她们继续前行。

山脉越来越近。

等天色彻底变黑，独角兽停下脚步，站着睡着了。希瑞对马很了解，于是试着说服它躺下。这一来，她睡觉时就能靠在它身上取暖了。但她的努力全然徒劳，小马很生气，转身走开，跟她保持一段距离。它的表现跟学术书籍上的描述完全不同，根本没打算把头枕到她的膝盖上。希瑞困惑不已。她开始怀疑，书上关于独角兽和处女的说法纯属撒谎。当然还有一种可能，这只独角兽显然非常年轻，也许对处女还没什么了解。她是做过几个怪梦，但她不相信小马真能觉察到，更别提当真了。谁又会把梦当真呢？

她对它有些失望。她们走了两天两夜，虽然它一直在找，但没能再找到下一个水源。它有好几次停下脚步，扭过脑袋，转动独角，然后跑到远处，用蹄子拨弄石缝，或在沙子里翻找。它找到了蚂蚁、蚁卵和幼虫。它找到了蜥蜴巢。它找到一条色彩斑斓的蛇，随后迅速踩死。但它没能找到泉水。

希瑞发现，独角兽前进时并非在走直线，而是到处游荡。她得出一个合理的结论：它不是这片沙漠的居民。跟她一样，它也迷路了。

她们经常找到的蚂蚁含有带酸味的体液，但希瑞越来越认真地考虑回到泉水边去。如果继续前进又找不到水，她恐怕会撑不下去。毕竟天气还是热得要命，徒步跋涉又很耗费体力。

她正打算向小马解释，它突然长嘶一声，摇晃着尾巴，飞快地跑到几块参差不齐的岩石中间。希瑞跟在它身后，一边走一边吃蚂蚁。

岩石间的宽阔空地上，有个宽大的沙坑。沙坑中央明显向下凹陷。

“哈！”希瑞高兴地说，“小马，你真是一匹聪明的小马驹。你又找到一眼泉水。这儿肯定有水！”

独角兽用力喷喷鼻子，绕着沙坑小步走动。希瑞靠近些。沙坑很大，至少二十尺宽，形状是个整齐而精准的圆形，看起来像个漏斗，仿佛有人把一颗硕大的蛋按进了沙子里。希瑞立刻意识到，这么整齐的形状不可能天然形成，但为时已晚。

坑底有东西在动，一团砂砾和小石子击中希瑞的脸。她往后一跳，身子失去平衡，发现自己正往下滑。石子不光击中了她，还有沙坑的边缘，大量砂砾顿时成股地流向坑底。她尖叫一声，像溺水一样拼命扑腾，徒劳地寻找立足之处。但她马上发现，剧烈挣扎只会让她处境更糟，只会让脚下的沙子滑得更快。她转过身，躺在沙子表面，脚跟踩进沙里，同时伸展双臂。底部的沙子翻滚起伏，她看到一对至少一码长的棕色钩状巨螯从沙中探出。她再次尖叫起来，这次更加响亮。

雨点般的小石子突然不再向她倾泻，而是飞向沙坑对面。小马人立而起，狂乱地嘶鸣着，脚下的沙地开始崩塌。它试图挣脱不断下滑的沙子，但却白费力气。它越陷越深，也朝坑底越滑越快。那对可怕的螯剧烈地一开一合。独角兽绝望地嘶叫，奋力挣扎，无助地用前蹄踢打滑落的砂砾，后腿彻底陷进了沙子。滑到坑底时，可怕的巨螯钳住了它。

听到小马发出痛苦而狂乱的嘶鸣，希瑞尖叫着朝下冲去，短刀出鞘。等她到了坑底，才意识到自己犯了多大的错。那只怪物藏得很深，短刀甚至没能穿透它上方的沙子。独角兽被硕大的螯紧紧夹住，被拖向更深处。它痛苦地狂啸，胡乱踢打前蹄，全然不顾骨折的危险。

在这坑底，猎魔人的步法和剑招全无用武之处，但有个简单的咒语却能派上用场。希瑞汲取魔力，使出心灵传动咒语。

一团沙云飞向空中，露出潜藏其下的怪物，它正紧咬着嘶鸣不止的独角兽的大腿不放。希瑞惊恐地叫出声。无论是在图画书上，还是在猎魔人的典籍里，她这辈子从没见过如此令人作呕的东西。她也想象不出会有这般丑恶的生物。

怪物的身体呈脏兮兮的灰色，肚子圆滚滚，像只吸饱血的虱子。在它水桶状躯干的狭小体节上，覆盖着稀疏的刚毛。它似乎没有腿，那对螯足却有整个身体那么长。

身形暴露之后，怪物立刻放开独角兽，迅速而匆忙地扭动浮肿的身体，试图钻进沙地。它的动作极具效率。与此同时，独角兽挣扎着想要逃离陷阱，又将成堆的砂砾推向身后，等于帮了怪物的忙。愤怒和复仇的渴望占据了希瑞的心，她纵身扑向怪物，短刀刺进它半圆形的后背。

她从后方发起攻击，谨慎地避开不断开合的巨螯——因为她发现，怪物的动作比预想灵活得多。她又刺出一刀。那生物继续掩埋自己，速度惊人，但它钻进沙子不为逃跑，而是为了进攻。它又扭动两下，身体彻底钻进沙子，同时猛喷出一大团石子，几乎将希瑞的腿完全埋住。她奋力挣脱，向后退去，但这里根本无处可逃。她身处深坑之中，脚下只有松散的沙子，每个动作都会让她陷得更深。坑底的沙子骤然隆起，仿佛波涛般向她逼近。砂砾波浪中伸出了可怕的钩状巨螯。

小马救了她。它滑进深坑，用蹄子踢中那道暴露怪物行踪的沙浪。这狠命的一脚踢开了砂砾，露出怪物灰色的背脊。独角兽低下头，用角刺向怪物，正中它的头部与浑圆躯体相连之处，而那对不断挥舞的巨螯

就长在它的脑袋上。希瑞看到怪物的螯嵌在地上，无助地耙着沙土，于是跳上前去，用短刀深深地刺进它扭动的身体。她拔出刀刃，刺出第二下、第三下。独角兽拔出尖角，用前蹄狠狠踏中怪物水桶般的身子。

怪物不再试着掩埋自己。它不再动弹，绿色的体液浸透了周围的沙子。

她们费力地爬出深坑。希瑞跑出几步，瘫倒在沙地上。她呼吸沉重，身体颤抖不止，肾上腺素仍在侵袭她的喉咙和太阳穴。独角兽在她身边绕起圈子。它步履蹒跚，鲜血从伤口滴下，顺着腿流到距毛上，让它身后留下一条鲜红的足迹。希瑞用双手撑起身体，剧烈地呕吐。片刻后，她站了起来，摇晃几下，蹒跚走到独角兽身边。但小马不肯让她碰自己。它转身跑开，躺倒，在地上滚了几圈。它数次将角插进沙子，擦去残留的怪物体液。

希瑞也把短刀擦拭了一番，同时不安地看着附近的沙坑。独角兽爬起身，嘶叫一声，朝她走来。

“让我看看你的伤，小马。”

小马又叫了一声，晃晃长着独角的脑袋。

“随便吧。如果你能走路，我们就出发。还是别留在这儿比较好。”

没走多久，前方又出现一片宽阔的沙洲，其中到处都是深坑，几乎紧挨着周围的岩石。希瑞惊恐地看着沙坑，其中一些至少有先前那个的两倍。

她们没敢穿过沙洲。希瑞相信，沙坑是诱捕粗心猎物的陷阱，而那些潜伏在坑底、长着巨螯的怪物只会攻击掉进去的生物。只要足够小心并远离深坑，肯定也能安全穿过沙洲，不用担心怪物突然出现追赶她们。她相信这么做没有危险，但她不想尝试。独角兽的观点跟她一致。它喷喷鼻子，领着她远离那片沙地。为了跟危险地带保持距离，她们绕了些远路，始终走在坚硬的石地上。那种怪物显然挖不动石头。

前进的同时，希瑞的目光始终不离沙坑。她数次看到死亡陷阱里喷出沙子。其中一些沙坑离得很近，甩出的石子会落进旁边的坑里，从而惊动藏在坑底的怪物，紧接着便是一场可怕的连环炮轰，沙石带着破空之声飞出，像冰雹一样重重地落地。

希瑞不由好奇，这些沙地怪物在干燥荒凉的野外能吃到什么呢？她没等多久，一块黑乎乎的东西就从附近的沙坑飞出，划出长长的弧线，砰的一声落在附近。希瑞犹豫片刻，离开岩石的包围，踏上沙洲瞧个究竟。飞出深坑的是某种啮齿动物，看起来像兔子，至少皮毛很像兔子毛。但它的身体已经缩了水，坚硬干瘪得像块骨头，且像豌豆荚一样中空，连一滴血都没剩下。希瑞打了个哆嗦，现在她知道怪物吃什么了。

独角兽发出一声警告的嘶鸣，希瑞抬起头。她的旁边没有沙坑，地面平坦又光滑。但紧接着，就在她面前，光滑又平坦的沙地突然隆起，朝她飞快地逼近。希瑞丢掉干瘪的残骸，飞快地跑回石地。

绕开沙洲的决定果然明智。

她们继续走，一路绕开或大或小的沙地，脚下始终踩着石头。

独角兽走得很慢，一瘸一拐，大腿的伤口仍在流血。但它始终拒绝让她靠近并察看伤势。

沙洲越来越窄，也越来越蜿蜒曲折。细小松散的沙子转为粗糙的砂砾，渐渐又换成小石子。她们已经很久没看见沙坑了，于是决定穿过沙洲。干渴和饥饿令希瑞疲惫不堪，但她反而加快了脚步。她看到了希望。这片多石的沙洲其实是条干涸的河床，其源头就在群山之间。河床里没有水，却有好几眼地下泉。泉眼很小，涌出的水不足以填满河道，但足够让她们喝个饱了。

希瑞再次加快脚步，但又慢了下来，因为独角兽跟不上她。它步履艰难，一瘸一拐地拖着伤腿，蹄子落地的姿势也很笨拙。等到夜晚降临，它躺倒在地，等她靠近也没起身。这一次，它让她检查了伤口。

在它那条严重肿胀、红得吓人的大腿两侧，分别有一道割伤。两条伤口都发了炎，也都在渗血，黏稠发臭的脓液随着鲜血一起滴落。

那只怪物有毒。

第二天，状况更严重了。独角兽光走路都很费力。天黑了，它躺在石头上不肯起来。希瑞跪倒在它身旁。它朝受伤的大腿晃晃脑袋和角，嘶鸣一声，声音里满是痛苦。

脓水越流越多，气味令人作呕。希瑞拔出短刀。独角兽发出一声尖锐的嘶鸣，试图起身，但又无力地倒在石头上。

“我不知道该怎么做……”她看着短刀，啜泣道，“我真不知道……我只知道应该割开伤口，挤出脓水和毒液……可我不知道具体怎么办。我也许会让你伤得更厉害。”

独角兽试着抬头，叫了一声。希瑞坐在石头上，双手抱住脑袋。

“他们没教我怎么护理伤口。”她语气苦涩，“他们只教我怎么杀人，还说这就是救人的方法。真是个弥天大谎，小马，他们骗我。”

夜幕正在降临，天色渐渐变暗。独角兽躺在地上，希瑞拼命想办法。她去河床边拔了些蓟草和干枯的草杆，但小马不想吃。它的脑袋无力地靠在石头上，不再试图抬起。它能做的只有眨眼而已。它的嘴边泛出白沫。

“我帮不了你，小马。”她闷闷不乐地说，“我什么都不会……”

除了魔法。

我是个女术士。

她站起身，伸出一只手。什么也没发生。她需要大量魔力，可这里半点儿都没有。这出乎她的意料。令她吃惊。

等等，地下水脉无处不在！

她走了几步，先朝一个方向，然后转向另一边。她开始绕着圈子走，接着往后退。

什么都没有。

“该死的沙漠！”她挥拳大吼，“你这儿什么都没有！没有水，没有魔力！魔力本该无处不在！这也是个谎言！所有人都骗我，所有人！”

独角兽嘶鸣一声。

魔力无处不在。地、气、水……

还有火。

希瑞气恼地敲敲额头。她早先没想到这个，是因为光秃秃的岩石间没有任何东西可烧。不过现在，她有干燥的蓟草和草杆，想要制造一个小小的火花，只要动用剩下的一丁点儿魔力……

她又拔了些草杆，堆成一堆，在旁边撒上干枯的蓟叶。她小心翼翼地伸出手。

“Aenye！”

草杆堆发出明亮的光，火舌摇曳着燃烧起来，吞噬了蓟叶，火势迅速增强。希瑞又丢了几根草杆进去。

现在怎么做？ 她看着燃起的火焰，思索起来。应该可以汲取魔力了，可我该怎么做？叶妮芙禁止我接触火焰魔力……可我没得选择！我也没时间了！必须立刻行动。草杆和叶子烧得很快……火会熄灭的……火……美丽又温暖……

不知何时发生，不知如何发生。就在她凝视火焰的同时，太阳穴突然剧烈跳动起来。她捂住心口，觉得胸腔仿佛要炸开。一股痛楚在她的腹部、胯部和乳头悸动，随即又转为可怖的快感。她站起身。不，不，她没站起。她飘浮起来了。

魔力仿佛融化的铅，填满她的身体。夜空中的星辰翩翩起舞，好像湖面繁星的倒影。西方的夜眼星绽放光芒。她接受了那道光，还有伴随而来的力量。

“Hael, Aenye！”

独角兽狂乱地嘶吼起来，用前蹄推地，试图起身。希瑞不由自主地抬起手臂，她的手掌自行做出手势，嘴巴也自动念出咒语。波浪般的明亮光芒自她指尖涌出。那堆草杆熊熊燃烧。

波浪般的光芒碰到独角兽的伤腿，开始汇聚、渗入。

“我希望你痊愈！这是我的愿望！Vess'hael, Aenye！”

魔力在她体内爆发，狂喜充斥她的心房。火焰冲天而起，周围的一切都明亮起来。独角兽抬起头，嘶叫一声，突然站起身，笨拙地走了几步。它弯曲脖颈，脑袋靠向大腿，翕动鼻翼，接着连连喷着鼻息，仿佛不敢相信似的。它发出一声响亮的长啸，蹶蹶蹄子，甩甩尾巴，绕着火堆奔跑起来。

“我治好你了！”希瑞骄傲地喊道，“我治好你了！我是个女术士！我从火焰中汲取了魔力！我得到了那股魔力！我可以随心所欲了！”

她转过身。火焰咆哮起来，迸射出火花。

“我们不用再找泉水了！我们也不用再喝泥浆了！我拥有了这股力量！我能感受到火焰中的力量！我会让雨水在这该死的沙漠降下！我会让石头涌出水来！我会让鲜花在这儿生长！还有青草！卷心菜！我能办到任何事！任何事！”

她抬起双臂，尖叫着念出咒语，施展法术。她不理解那些咒语，也不记得自己是在何时学会——她连学没学过都不记得。但这不重要。她感受到了魔力，感受到火中熊熊燃烧的力量。她就是火。充盈全身的魔力令她颤抖。

夜空突然被一道闪电撕裂，狂风拍打着岩石与蓟草。独角兽一声长嘶，人立而起。火焰爆散开来。草杆和蓟叶早被烧成灰烬，如今连岩石都燃烧起来。但希瑞毫无察觉，她感受着魔力。她看到的只有火焰。她听到的也只有火焰。

你无所不能，火焰低语道。你拥有我们的力量。你无所不能。世界向你臣服。你无比伟大。你无比强大。

火焰中现出一个身影。是个高大的年轻女子，有一头漆黑如炭的长发。女子疯狂而残忍地微笑，火焰在她身周翻腾起舞。

你无比强大！有人伤害过你，但他们不知道自己招惹了谁！复仇吧！让他们付出代价！让他们全都付出代价！让他们惊恐地在你脚下颤抖，牙齿打战，不敢直视你的面孔！让他们乞求怜悯，但你不会给他们怜悯！让他们付出代价！让他们为一切付出代价！复仇！

黑发女人身后冒出火焰与浓烟，烟雾中浮现出成排的绞架，成排削尖的木桩和断头台，还有堆积如山的尸体。那是尼弗迦德人的尸体，是占领并洗劫辛特拉、杀死伊斯特国王和外婆卡兰瑟、又大肆屠杀街上民众之人。有个穿黑铠甲的骑士悬挂在绞架上，绞索嘎吱作响，透过羽翼盔的面甲，乌鸦争相啄食他的眼球。其他绞架沿着地平线蔓延开去，上面吊死的是松鼠党，是在科德温杀死保利·达尔伯格、又在仙尼德岛追赶希瑞之人。巫师威戈佛特兹在一根高耸的尖桩上摇晃，英俊而富有欺骗性的高贵面孔扭曲不堪，因痛楚呈现出深蓝色，木桩染血的尖端从他的锁骨间伸出……仙尼德岛的其他巫师跪在地上，双手反绑在身后，更多尖桩在等待他们。

堆满柴薪的木桩绵延至熊熊燃烧的天边，缎带般的烟柱标出它们的

位置。最近的木桩上，有个人被铁链捆绑着，她是……特莉丝·梅利葛德。再过去是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南尼克嬷嬷……雅尔……法比奥·塞克斯……

不。不。不。

对，对，对。 黑发女人尖叫道。他们都得死！向所有人复仇。蔑视他们吧！他们全都伤害过你，或者想要伤害你！他们也许会在未来伤害你！用轻蔑对待他们，因为轻蔑的时代终于到来！轻蔑、复仇和死亡！全世界都要死亡！死亡、毁灭和鲜血！

你手上的鲜血，你裙上的鲜血……

他们背叛了你！戏弄了你！伤害了你！现在你有了力量，所以，复仇吧！

叶妮芙的嘴唇破碎不堪，涌出血来。她的双手双脚都砸着镣铐，被沉重的铁链拴在地牢潮湿肮脏的墙上。周围的暴民尖叫起来，诗人丹德里恩把头搁到断头台上，刽子手的斧头在他头顶闪闪发光。街头的流浪儿聚在断头台下，摊开手帕，等着它洒上鲜血……暴民的尖叫声淹没了斧头重重落下的沉闷声响，整个断头台随之摇晃……

他们背叛了你！他们欺骗并戏弄了你！对他们来说，你只是个棋子，只是个提线木偶！他们利用了你！是他们让你挨饿，让你承受炽热的阳光，忍受干渴、孤独和痛苦！轻蔑和复仇的时代已经到来！你有力量的！你无比强大！让全世界在你脚下颤抖！让全世界在上古血脉面前颤抖！

现在，被带上断头台的换成了猎魔人——维瑟米尔、艾斯卡尔、柯

恩、兰伯特，还有杰洛特……杰洛特步履蹒跚，浑身是血……

“不！”

火焰包围了她，而在火墙另一边，传来一声愤怒的嘶鸣。独角兽群人立而起，摇晃着头颅，蹄子敲打地面。它们的鬃毛像破碎的战旗，尖锐的长角恍如刀剑。独角兽们都身躯魁梧，壮如战马，比她的小马高大得多。它们从哪儿来？这么多独角兽是从哪儿来的？火焰伴着咆哮冲天而起。黑发女子抬起双手，手上满是鲜血。热浪令她长发飘舞。

让火烧起来吧，法尔嘉，让一切都燃烧吧！

“走开！滚！我不需要你！我不需要你的力量！”

让火烧起来吧，法尔嘉，烧起来吧！

“我不想这样！”

你想！这正是你的渴望！渴望和欲望在你心中翻腾，就像一团火！那种快感征服了你！这就是魔力！是力量！是伟大的法力！它是全世界最令人享受的快感！

闪电。雷霆。狂风。马蹄声和独角兽的嘶鸣，它们正绕着火堆疯狂地奔跑。

“我不要这种力量！我不要！我放弃！”

不知是火焰熄灭了，还是双眼被遮蔽了，总之她无力地倒在地上，感受到第一滴雨水落在脸上。

这个生灵的存在应当被剥夺。不能允许它再存在下去。这个生灵很

危险。是否同意？

不同意。这个生灵召唤力量不为自己，是为救伊瓦拉夸克斯。这个生灵拥有同情心。多亏这个生灵，伊瓦拉夸克斯才又回到我们中间。

但这生灵拥有力量。若它加以利用……

它没法再使用力量了。永远不能。它选择了放弃。它放弃了力量。彻底放弃。力量消失了。真是太奇怪了……

我们永远也没法理解这些生灵。

我们不需要理解它们！我们可以抹去这个生灵的存在。趁现在还为时未晚。是否同意？

不同意。我们离开这儿。我们离开这个生灵。我们留下它自生自灭吧。

她不知自己在岩石上躺了多久。她浑身颤抖，看着天空变幻的色彩——它在黑暗与光明，冰冷和火热间不断转换。而她无力地躺在那儿，干涸得就像那只被吸干体液的啮齿类动物的残骸。

她的头脑一片空白。她独自一人。她空空如也。现在她一无所有，脑袋空空荡荡。没有了干渴，没有了饥饿，没有了疲惫或恐惧。一切都消失了，就连生存的意志也一并消散。她成了一团庞大、冰冷而可怕的空无。她用全部身心、用身体每一个细胞感受着那种空虚。

她感到有血流下大腿内侧。但她不在乎。她空空荡荡。她失去了一

切。

天空的色彩在变化，但她没动。在这样的虚无中，移动又有什么意义？

当马蹄声在她周围响起，当蹄铁的叮当声传来时，她也没动。她对喊叫和呼号、对激动的人声、对马儿的鼻息全无反应。她一动不动，任凭坚硬而有力的手抓住她。他们抬起她时，她的手和脚无力地垂下。她对颠簸和摇晃、对咄咄逼人的质问全无反应。她不明白他们的话，也不想明白。

她空无而漠然。她漠然面对泼在脸上的水。当水壶放到嘴边时，她也没呛到。她漠然地把水喝下。

后来的事，她同样漠不关心。她被人拖到马鞍上。她的胯部柔软而疼痛。她全身发抖，因此他们用毛毯裹住她。她麻木而又无力，随时都会昏厥，于是他们用腰带把她同身后的骑手绑在一起。那名骑手一身汗味和尿骚味，但她不在乎。

到处都是骑手。很多骑手。希瑞漠然地看着他们。她空空如也。她失去了所有。对她来说，一切都不再重要。

一切。

包括指挥所有骑手的骑士——他的头盔上装饰着一对猛禽的羽翼。

当犯人脚下的柴堆被点燃，火焰即将吞没她时，她开始向聚集在广场的骑士、贵族、巫师和议员们连声咒骂，用词令所有人惊恐不已。起先，柴堆里只有潮湿的木柴，以免这个女恶魔死得太快，从而品尝不到焚烧的痛苦。但此时，他们却下令找来干燥的柴禾，好尽快结束这场折磨。这时，名副其实的恶魔占据了罪人的身体：尽管肉体正遭受灼烤，她口中吐出的却并非痛苦的呼号，而是更加可怕的咒骂。“从我血脉中将诞生一个复仇者，”她大吼道，“从我受玷污的上古血脉中，将有一个复仇者诞生，他会血洗各大王国，横扫整个世界！他将为我的痛苦复仇！死吧，你们和你们的子孙都将面对死亡与复仇！”在被火焰彻底吞噬之前，她能说出的只有这些。这便是法尔嘉之死，这便是对她挥洒无辜人之血的惩罚。

——《世界历史》第二卷

罗德里克·德·诺温布瑞著

第七章

“瞧瞧她，晒得黝黑，全身是伤。她肯定是个流亡者，喝起水来像鱼，吃起东西像狼。照我看，她肯定是从东边来的。她穿过了科拉兹沙漠。她穿过了煎锅。”

“胡说八道！没人能活着穿过煎锅。她来自西边，翻过群山，沿苏查克河道走到这儿。她连科拉兹的边儿都没摸到，但对她来说已经够受了。我们发现她躺在地上，跟死了没两样。”

“可西边还有几里长的沙漠，她是从哪儿走过去的？”

“她不是用走的，她骑了马。鬼知道有多远！她身边有马蹄印，肯定是在苏查克河谷摔下了马，所以才会遍体鳞伤。”

“我倒想知道，尼弗迦德人为啥这么看重她？总督派我们搜查时，我还以为是哪个了不起的贵妇失踪了呢。可她？她只是个普普通通的流浪儿，衣衫褴褛，还是个哑巴。斯科穆里克，不知道咱们有没有找对人……”

“是她没错，但她可不普通。她要是普通，咱们找到的应该是具尸体。”

“也没差多少了。肯定是那场雨救了她。见鬼，就连我祖父辈里年纪最大的那些，也不记得煎锅上一次下雨是什么时候了。云彩倒是经常从科拉兹上头飘过……可就算河谷里下雨，也不会有一滴落进沙漠啊！”

“瞧她狼吞虎咽的样子，好像一个星期没碰过吃的了……喂，你，小丫头！喜欢猪油吗？还有干面包？”

“用精灵语问她，或用尼弗迦德语。她听不懂通用语。应该是精灵的后代吧……”

“她是个傻子，脑子不对劲儿。我今早把她抬上马时，感觉就像抱个木头娃娃。”

“你们没长眼睛吗？”名叫斯科穆里克的秃头壮汉龇了龇牙，“连她都看不透，你们还算什么捕兽人？她一不蠢，二不呆。她是在装傻，这只机灵古怪的小小鸟。”

“那尼弗迦德人为啥这么在乎她？他们答应会给奖赏。这儿到处都有巡逻兵……为啥？”

“我怎么知道？不过可以问问她……往她背上来一鞭子兴许管用……哈！瞧见她看我的眼神没？她听得懂，听得仔细呢。喂，丫头！我是斯科穆里克，是个猎人，也叫捕兽人。瞧这个，这是鞭子，也叫皮鞭！想保住你背上的皮吗？那就听好了……”

“够了！安静！”

响亮、严肃又不容置疑的命令声从另一堆营火旁传来。那边坐了个骑士，旁边是他的侍从。

“捕兽人，你们很无聊是吧？”骑士恶狠狠地说，“那就去干点儿活。该喂马了，我的铠甲和武器也需要擦拭，再去森林里砍点柴火。别碰那女孩！听明白没，你们这群乡巴佬？”

“明白了，尊贵的斯维尔大人。”斯科穆里克嘟囔道。他的同伴们露出胆怯的表情。

“去干活儿！执行命令！”

捕兽人忙碌起来。

“摊上这个混球真是倒血霉了。”其中一个嘀咕道，“咳，总督居然让我们听那个混球骑士的命令……”

“太自以为是了。”另一个捕兽人低声说着，悄悄打量周围，“而且说到底，是我们捕兽人找到了那个女孩……是我们凭直觉跑去苏查克河谷。”

“说得没错。功劳是我们的，奖赏却归那个骑士老爷。我们连个格罗特都瞧不见……他们只会丢给咱们一个弗罗林。‘拿去，好好感谢主人的慷慨吧，捕兽人。’”

“闭上你们的臭嘴。”斯科穆里克嘶声道，“他会听见的……”

希瑞发现自己独自坐在火边。骑士和侍从好奇地看着她，但一言不发。

那骑士是个中年男子，体格健壮，满脸伤疤。骑马时，他会戴上饰有羽翼的头盔，但那对翅膀跟希瑞在噩梦里和在仙尼德岛上见到的并不一样。他是个尼弗迦德骑士，但不是辛特拉的黑骑士。发号施令时，他的通用语说得很流利，但带着明显的口音，跟精灵很像。而跟侍从——一个不比希瑞大多少的男孩——讲话时，他用的是某种类似上古语的语言，只是更难听懂，也没那么悦耳。那一定是尼弗迦德语。希瑞的上古语学得不错，因此能听懂大部分词汇，但她装作什么也没听懂的样子。

在那片名叫“煎锅”或“科拉兹”的沙漠边缘，他们第一次停下来休息时，尼弗迦德骑士和他的侍从问了她各式各样的问题。她没有回答，因为那时的她又漠然又呆滞，而且十分困惑。骑行几天后，等他们离开遍地石头的河谷，来到绿意盎然的山谷中时，希瑞彻底恢复了神志。她开始留意周围的世界，终于能做出反应了，但她依然冷漠，始终对问题充耳不闻。于是骑士不再对她讲话，他好像已经不再注意她了。只有那些无赖——自称“捕兽人”的家伙们——对她很感兴趣。他们还想审问，或者说，拷问她。

但头戴翼盔的尼弗迦德骑士立刻责骂了他们。谁是主，谁是仆，这下一目了然了。

希瑞伪装成愚蠢的哑巴，但她听得十分仔细。她渐渐明白了自己的处境。她落入尼弗迦德人手中，对方一直在搜捕她，现在终于找到了她。托尔·劳拉的传送门毫无规律可言，但他们却查出了她会被传送到哪儿。叶妮芙与杰洛特没能做成之事，翼盔骑士和捕兽人却办到了。

叶妮芙和杰洛特在仙尼德岛发生了什么？她现在又在哪儿？希瑞担心极了。捕兽人和他们的头儿斯科穆里克说的通用语又简单又粗俗，却没有尼弗迦德口音。他们只是一群喽啰，是那位尼弗迦德骑士的手下。他们正在期待总督付报酬给他们，给他们弗罗林。

既使用弗罗林，又为尼弗迦德人效命的国家，只有位于南方远处、由帝国派驻的总督管辖的尼弗迦德行省。

等到次日，在一条河边停下休息时，希瑞开始考虑逃脱的可能性。魔法也许能帮上她的忙。她小心翼翼地施展了最简单的法术，一次微不足道的心灵传动。但她的恐惧成真了。她连一丝一毫的魔力都没剩下。

那次愚蠢地玩火之后，她的魔法能力彻底消失了。

她再度变得漠然。对一切漠然。她沉默寡言，面无表情，这一次持续了很久。

直到有一天，穿越荒原时，一位蓝骑士带人挡住了他们的路。

“哦天哪，哦天哪。”斯科穆里克盯着挡路的骑手，“有麻烦了。他们是萨尔达要塞的瓦恩哈根家族……”

骑手们走近了些。为首的是个魁梧男子，身穿上釉的蓝色铠甲，跨骑一匹灰色高头大马。另一名重甲骑手紧随其后。殿后的二人身穿朴素的茶色制服，显然是仆人。

头戴翼盔的尼弗迦德人拍马小跑上前，然后勒住马。他的侍从握住剑柄，在马鞍上转过身。

“留在后面，看好那个女孩。”他冲斯科穆里克和捕兽人们大吼，“不许插手！”

“我还没那么蠢。”等待从骑马走远，斯科穆里克轻声说道，“没蠢到插手尼弗迦德贵族间的世仇……”

“斯科穆里克，他们会打起来吗？”

“肯定会。斯维尔和瓦恩哈根两家世代都是血仇。下马，保护好那个丫头。她可是我们最重要的宝贝和财富。只要我们运气好，就能拿到全部酬劳。”

“瓦恩哈根家肯定也在找这女孩。如果他们打败我们，就会把她抢

走.....而我们只有四个人.....”

“五个。”斯科穆里克龇了龇牙，“我没看错的话，那边有个仆人是
我亲戚。等着瞧吧，这场骚乱的好处只会落到我们头上，而不是那些贵
族老爷.....”

蓝甲骑士勒住灰马。翼盔骑士停下来，面对着他。蓝骑士的侍从策
马上前，停在骑士身后。他戴着一顶古怪的头盔，面甲上垂下两条皮
带，看上去活像两根长长的胡须，又像是海象的长牙。“海象牙”将武器
横放到马鞍上，那东西的外观很吓人，看起来像是辛特拉卫兵用的短
矛，只是握柄短得多，矛尖却特别长。

蓝骑士与翼盔骑士短促地说了几句。希瑞听不清内容，但她绝不会
听错双方的语气。这场对话算不上友善。蓝骑士突然在马鞍上坐直身
子，猛地指向希瑞，高声又愤怒地说了些什么。作为回答，翼盔骑士也
愤怒地大喊起来，挥了挥包裹在铁手套里的拳头，显然是要蓝骑士马上
离开。

然后，战斗打响了。

蓝骑士用马刺狠戳马腹，向前冲锋，同时从马鞍桥上抽出战斧。翼
盔骑士拔出长剑，催促枣红马正面迎敌。没等两名骑士开始交手，海象
牙抢先发难：他用矛柄一拍坐骑，叫它飞奔起来。翼盔骑士的侍从也拔
出长剑，朝他杀去。但海象牙踩着马镫站了起来，将短矛径直扎进侍从
的胸口。长长的矛刃咔嚓一声贯穿了护喉甲和锁子甲，侍从痛呼一声，
重重地摔在地上，手里还紧紧抓着对方的兵器。那把短矛刺进他的身
体，只剩护手暴露在外。

蓝骑士与翼盔骑士撞在一起，发出一声清响和一声闷响。战斧杀伤

力较大，但长剑速度更快。蓝骑士肩膀中剑，一块上釉的肩甲旋转着落到地上，束带拖曳在后。蓝骑士在马鞍上颤抖一下，蓝色铠甲染上了几道鲜红。冲击力迫使二人各自后退。头戴翼盔的尼弗迦德人转过马头，海象牙随即朝他冲来，双手握剑，摆出攻击的架势。翼盔骑士迅速拉住缰绳，海象牙用两腿控制住马，从旁边疾驰而过。在他经过时，翼盔骑士成功击中了他。希瑞看到海象牙的金属臂甲扭曲变形，鲜血从铠甲下喷出。

蓝骑士卷土重来，挥舞战斧，连声怒吼。两名骑士使出浑身解数，过了几招，剑斧交击声恍若雷鸣，然后二人各自分开。海象牙再次冲向翼盔骑士，他们的战马和长剑相互碰撞。海象牙砍中了翼盔骑士，劈开了他的上臂甲和护腋甲。翼盔骑士坐直身子，从右方挥出沉重的一剑，正中海象牙的侧面胸甲，后者在马鞍上摇晃起来。翼盔骑士也踩着马镫站起，长剑再次挥出，刺中对方凹陷破裂的肩甲和头盔。海象牙绷紧身体，浑身发抖。两匹马面对面站立，用力踩着地面，牙齿狠咬马嚼。翼盔骑士抓住马鞍桥，借力将长剑抽出海象牙的身体。海象牙翻身落马。接着传来一阵马蹄踩踏金属的响声，他被自己的坐骑踩到了脚下。

蓝骑士转过灰马，举起战斧，再度发起进攻，但手臂的伤势让他难以操控坐骑。翼盔骑士察觉到这一点，灵巧地转向右边，随后踩着马镫，长剑猛劈而下。蓝骑士用战斧格挡，打落了翼盔骑士的剑。两匹战马再次撞到一起。蓝骑士壮得惊人，他挥舞沉重的斧头，就像甩动一根小树枝。翼盔骑士的铠甲被斧头击中，胯下的枣红马立时坐倒在地。翼盔骑士摇晃几下，但仍坐在马鞍上。没等战斧再次落下，他放开缰绳，左手抓起腰间的沉重钉头锤，狠狠打中蓝骑士的头盔，发出钟鸣般的巨响。这下轮到蓝骑士在马鞍上摇晃了。两匹战马都不肯后退，它们高声嘶鸣，企图用牙齿啃咬对方。

刚才那一锤显然让蓝骑士头晕目眩，但他依然抄起战斧，再度猛劈。随着一声闷响，斧头砍中对手的胸甲。这两人还能坐在马鞍上，本身就已是奇迹，当然了，这得归功于他们足够高的鞍桥和鞍尾。鲜血滴落在两匹战马的身侧，在灰马的淡色马衣上显得更为扎眼。希瑞惊恐地看着这一幕。她在凯尔·莫罕学过如何战斗，但她想象不出该怎么对付这两人中的任何一个。换作是她，恐怕连一招都挡不下。

蓝骑士用双手抓住战斧的握柄，斧刃早已深深陷进翼盔骑士的胸甲。他身体前倾，用力一抬，想把对手掀下马鞍。翼盔骑士却用钉头锤重重击打他的身体。一下、两下、三下。鲜血从盔顶喷溅而出，洒在蓝色的铠甲和灰马的脖子上。翼盔骑士催促枣红马转身后退，顺势摆脱了嵌进铠甲的战斧。蓝骑士在马鞍上摇晃几下，松开了斧柄。翼盔骑士将钉头锤交到右手，拍马上前，凶狠地挥出一锤，让蓝骑士的脑袋撞上灰马的脖子。他用空出的手抓住灰马的缰绳，再挥一锤。蓝色铠甲发出铸铁锅般的嗡鸣，鲜血从扭曲变形的头盔中喷出。又是一锤过后，蓝骑士栽倒在灰马的马蹄边。灰马快步走开了，但翼盔骑士的枣红马显然受过训练，它立刻扬起蹄子，踩了下去。蓝骑士依然活着，那声绝望的痛呼便是证明。枣红马继续踩踏，用力之猛，让受伤的翼盔骑士没法坐稳马鞍，砰的一声掉到了地上。

“见鬼，终于打完了。”抓着希瑞的捕兽人嘟囔道。

“尊贵的骑士们，愿他们都得瘟疫和天花！”另一个捕兽人不屑地说。

蓝骑士的两个仆人远远看到这一幕，纷纷调过马头。

“站住，雷米兹！”斯科穆里克喊道，“你要去哪儿？回萨尔达？赶

着上绞架吗？”

仆人们停了下来。其中一个手搭凉棚，朝这边打量。

“斯科穆里克，是你吗？”

“对，是我！过来，雷米兹，别担心！骑士打架跟咱们没啥关系！”

希瑞突然受够了等待。她敏捷地挣脱捕兽人的手，跑到蓝骑士的灰马旁边，轻轻一跃便跳上马鞍，尽管它的鞍桥特别高。

要不是那些仆人的马匹精力充沛，她也许真能逃脱了。但他们毫不费力地追上了她，从她手里夺走缰绳。其中一个在飞驰中抓住她的头发，把她拽下了马。希瑞一声尖叫，赶忙抱住他的胳膊，身体在空中晃动。骑手把她扔到斯科穆里克脚边。皮鞭啪的一声抽下，希瑞哀号着缩起身子，双手护头。鞭子再度挥出，打得她的手背皮开肉绽。她滚到一旁，但斯科穆里克穷追不放，又踢了她几脚，最后用靴子将她踩住。

“你这小毒蛇，还想跑吗？”

皮鞭抽下，希瑞哀号起来。斯科穆里克又踢一脚，皮鞭再次抽到她身上。

“别打了！”她瑟缩身子，尖叫起来。

“这下你会说话了，小婊子？猫把你的舌头叼走了吗？那我就教教你.....”

“冷静，斯科穆里克！”一个捕兽人大吼道，“你想打死她吗？那赏金可就没了！”

“活见鬼。”雷米兹跳下马，“尼弗迦德人花了一星期就为她？”

“没错。”

“哈！所有驻军都出来找她了。她可是尼弗迦德人眼里的重要人物。他们说她就在附近，有位强大的巫师是这么占卜的。至少萨尔达的人都这么说。你们在哪儿找到她的？”

“在煎锅里。”

“这不可能！”

“是真的。”斯科穆里克皱起眉头，愤愤地说，“我们找到了她，奖赏属于我们。你们干吗还傻站着？把这只小小鸟捆起来放到马鞍上！赶紧走，伙计们！打起精神！”

“我想，那位可敬的斯维尔，”一个捕兽人说，“还能喘气……”

“喘不了多久了。让他见鬼去！我们直接去阿玛瑞罗，伙计们，去见总督。把这丫头交给他，然后领走赏金。”

“去阿玛瑞罗？”雷米兹挠挠后脑勺，朝两败俱伤的骑士看了一眼，“然后直接上绞架？你想怎么对总督讲？说两个骑士互相搏斗致死，而你们却完好无损？你敢这么说，总督就敢吊死你们，再把我们押回萨尔达……瓦恩哈根家族会拿到奖赏。你要去阿玛瑞罗，我宁可逃进森林……”

“你可是我妹夫，雷米兹。”斯科穆里克说，“虽然你这婊子养的经常暴打我妹妹，但你毕竟是她丈夫，所以我会饶你一命。我说了，我们要去阿玛瑞罗。总督知道斯维尔和瓦恩哈根两家有世仇，他们只要见面

就会拼个你死我活。这对他们来说很平常，我们又能做什么？而且我们——听好我的话——在他们死后才找到这丫头。是我们捕兽人找到的。你现在也是捕兽人了，雷米兹。总督根本不清楚斯维尔带走了几个捕兽人。他看不出任何问题……”

“斯科穆里克，你是不是忘了点什么？”雷米兹慢吞吞地说，看向另一名萨尔达仆人。

斯科穆里克缓缓转身，用闪电般的速度抽出一把短刀，狠狠扎进仆人的喉咙。那人发出一声短促而刺耳的尖叫，无力地倒在地上。

“我什么也没忘。”斯科穆里克冷冷地说，“这下咱们都脱不了干系了。没有人证，也没有多余的人瓜分赏金。上马吧，伙计们，去阿玛瑞罗！我们跟赏金之间还有段距离呢，所以别再磨磨蹭蹭了！”

离开一片阴暗潮湿的山毛榉林，他们看到山脚下有个村庄。一圈低矮的围栏与河道相邻，里面有十来栋茅草小屋。

风带来炊烟的气息。希瑞动了动麻木的手指——他们用一根皮绳把她的手绑到了鞍桥上。她全身僵硬，屁股痛得难受，还得忍受尿意的折磨。她从黎明时起就坐在马鞍上，昨晚也没能好好休息，因为她的双手被分别绑在左右两边的捕兽人的手腕上。每次稍微一动，两个捕兽人就咒骂连连，还威胁要打她。

“是个村子。”一个捕兽人说。

“我看得见。”斯科穆里克回答。

他们骑马下坡，马蹄一路碾过高大干燥的野草。他们很快找到一条通往村庄的小道，再往前是座木桥，以及村庄的大门。

斯科穆里克勒住马，踩着马镫站起身。

“这是哪个村子？我从没来过。雷米兹，这一带你熟吗？”

“几年前，”雷米兹说，“这儿叫白河村。不过动乱开始后，有些村民加入了反叛军，于是萨尔达的瓦恩哈根家族把这里付之一炬，村民要么被杀，要么入监。现在住这儿的都是尼弗迦德移民，是之后搬来的，村子也改名叫格莱斯文了。新移民不好惹。听我的，别在这儿逗留了，继续走比较好。”

“我们得让马歇歇脚，”一个捕兽人抗议道，“让它们吃点东西。现在我饿得连铜皮都能吃下去。干吗担心那些移民？不过是群乌合之众。一群废物。我们只要拿出总督的命令状，在他们面前晃晃就行。我是说，总督跟他们一样，也是尼弗迦德人。等着瞧吧，他们会对我们服服帖帖。”

“这我真要瞧瞧看了，”斯科穆里克咆哮道，“有谁见过尼弗迦德人服软吗？雷米兹，这个格莱斯文有没有酒馆？”

“有。瓦恩哈根家没烧酒馆。”

斯科穆里克在马鞍上转过身，看着希瑞。

“咱们得给她解开绳子，”他说，“不能让别人认出她……给她一条斗篷，再用兜帽遮住她的头……喂，你！兔崽子，你要去哪儿？”

“我得去灌木丛……”

“讲究个屁，你这小贱货！就在路边解决！还有，记住喽：在村里一个字也别说。别耍小聪明！你敢叫一声，我就割断你的喉咙。我拿不到赏钱，别人也休想拿到。”

他们慢慢靠近村子。马蹄声在桥面上响起时，一群手持长枪的移民出现在围栏后。

“他们在守卫大门。”雷米兹喃喃道，“真不知道为啥。”

“我也不知道。”斯科穆里克低声说道，踩着马镫站起身，“他们在守卫大门，而围栏就在磨坊边上。这桥连马车都能通过……”

他们靠近些，勒住马匹。

“阁下们，你们好啊！”斯科穆里克大喊。他的语气很快活，就是显得不太自然。“祝你们愉快。”

“你们是谁？”个子最高的移民粗鲁地问道。

“兄弟，我们是当兵的。”斯科穆里克坐回马鞍，撒谎道，“是阿玛瑞罗总督的手下。”

移民放下长枪，冲斯科穆里克皱起眉头。他显然不记得自己何时跟对方成了兄弟。

“是总督大人派我们来的。”斯科穆里克继续扯谎，“他让我们瞧瞧他的子民，看看格莱斯文的百姓们过得怎么样。总督大人致以问候，还问格莱斯文的居民是否需要帮助。”

“还过得去。”移民回答。希瑞注意到，他讲通用语的口音有点像那

位翼盔骑士，虽然他正在模仿斯科穆里克那懒洋洋的腔调。“我们习惯自己照顾自己。”

“听到这个，总督一定很高兴。酒馆开门了吗？我们渴得……”

“开了。”移民阴沉地说，“目前还开着。”

“目前？”

“目前。因为很快就要拆了，墙板和椽子用来盖谷仓。酒馆对我们没用。我们整天在田里干活，从来不去酒馆。只有旅客会去，但大多数我们不喜欢。正有几个在那儿喝酒呢。”

“是谁啊？”雷米兹的脸色有些发白，“不会是从萨尔达要塞来的吧？是不是可敬的瓦恩哈根家族？”

移民面露苦相，动动嘴唇，像要吐口水似的。

“可惜不是。是男爵大人的手下——尼西尔团。”

“尼西尔团？”斯科穆里克皱起眉头，“他们打哪儿来？管事儿的是谁？”

“指挥官是个高个子，黑发，胡须像鲶鱼。”

“啊！”斯科穆里克转头看向同伴，“我们走运了。我们认识一个人，就是这副长相，对吧？肯定是那个老伙计，外号‘相信我’的维克塔。记得他吗？兄弟，尼西尔团来这儿干吗？”

“尼西尔团的老爷们要去泰菲，”移民阴着脸解释道，“正赏脸在这儿下榻。他们在押送一名囚犯。他们逮到了一个耗子帮的成员。”

“是啊是啊，”雷米兹不屑地说，“他们咋不说抓到尼弗迦德皇帝了呢。”

移民皱起眉头，握紧枪杆。他的同伴们在窃窃私语。

“进酒馆吧，大人们。”移民说道，下巴的肌肉不时抽动，“去跟你们熟悉的尼西尔团谈谈。你们自称总督的手下，那就问问尼西尔团的大人们，为什么要押罪犯去泰菲，而不是按总督的命令，就地把他穿在木桩上。再提醒一下那些大人，在这儿，管事的是总督，不是泰菲的男爵。我们已经给牛上了轭，木桩也削尖了。要是尼西尔团的大人们不想弄脏手，我们可以代劳。就这么告诉他们。”

“我会的。交给我吧。”斯科穆里克冲同伴们意味深长地眨眨眼，“再会了，阁下们。”

他们穿行于村舍之间。整个村子看起来冷冷清清，一个人影都看不到。只有一头瘦骨嶙峋的猪在栅栏边刨地，几只脏兮兮的鸭子在泥巴里嬉戏，一只硕大的黑色公猫从路上跑过。

“呸，呸，该死的猫。”雷米兹弯腰吐了口唾沫，画了个抵御黑魔法的手势，“这狗娘养的从我们的路上过去了！”

“希望它吃老鼠时噎死！”

“怎么回事？”斯科穆里克转过身。

“有只猫，漆黑的猫，从我们面前跑过去了。呸呸。”

“让它见鬼去。”斯科穆里克扫视四周，“瞧瞧这儿，空空荡荡。但我看到屋子里有人，他们也在看我们。我还看到那边的门口有枪尖的反

光。”

“他们在保护自己的女人。”刚刚诅咒过猫的捕兽人大笑道，“村里有尼西尔团！你没听到那个乡巴佬的话？他们不喜欢那些家伙。”

“一点儿不奇怪。‘相信我’那伙人从不放过任何讨人嫌的机会。那群家伙早晚会自作自受。男爵叫他们‘和平守护者’，这也是他们收钱该干的事——维持秩序，守卫道路。可你随便找个农夫，在他耳边说一句‘尼西尔’，那可有点瞧了，他会吓得拉在裤裆里。不过他们会有报应的。他们杀了太多牛，强暴了太多姑娘，迟早会有农夫用草叉把他们撕碎。等着瞧吧。你注意到大门口那些家伙的狠样没？他们是尼弗迦德移民，惹上他们没好果子吃……哦，酒馆到了……”

他们催马前进。

酒馆的茅草屋顶有些凹陷，上面爬满苔藓。虽然酒馆位于破败围栏的正中央，还有两条穿村而过的道路在这儿相交，但它跟村舍和农房都隔着一段距离。附近仅有的一棵大树投下一块阴影，盖住两处围场：一个是牛圈，一个用来存放马匹，后者当中站着五六匹无鞍马。通往酒馆正门的台阶上，坐着两个身穿皮制短上衣、头戴尖顶皮帽的男人，都端着陶土酒杯。两人中间放着一只碗，里面装满了骨头——上面连一丝肉都没剩下。

“什么人？”看到斯科穆里克及其同伴下了马，其中一个大喊，道，“想干什么？走开！这家酒馆被法律和秩序的捍卫者包下了！”

“别嚷，尼西尔团的伙计们，别嚷。”斯科穆里克把希瑞拽下马鞍，“还有，打开门，我们想进去。你们的指挥官维克塔是我朋友。”

“我不认识你！”

“因为你只是个小毛孩。好些年前，尼弗迦德人还没统治这里时，我跟维克塔可是战友。”

“好吧，如果真是这样……”那家伙犹疑地放开剑柄，“那你进去吧。反正对我来说都一样……”

斯科穆里克推了希瑞一把，另一个捕兽人拽起她的领子。他们走了进去。

酒馆内阴暗闷热，弥漫着烟味和烘烤食物的味道。屋子里几乎是空的，只有一张铺着兽皮的桌子旁坐着人。光线透过一扇小窗照在桌上，一小群人坐在桌边。酒馆老板在房间后方的壁炉边忙碌，啤酒杯在他手中叮当作响。

“尼西尔团的各位，向你们致意！”斯科穆里克高声说道。

“我们不跟无赖握手。”坐在桌旁的某人咆哮道，往地上吐了口痰。另一人摆摆手，制止了他。

“冷静点儿。”他说，“是朋友，不记得了？是斯科穆里克跟他的捕兽人。欢迎，欢迎！”

斯科穆里克笑逐颜开，朝桌边走去，但发现同伴们都盯着支撑房梁的柱子时，他停下了脚步。那根柱子底下有张凳子，坐着个身材纤细的金发年轻人，背脊挺得异常笔直。希瑞发现，他那不寻常的姿势缘于双手被绑在身后，还有一条皮带把他的脖子绑到了柱子上。

“真是活见鬼了。”拽着希瑞领子的捕兽人惊呼道，“瞧啊，斯科穆

里克。是凯雷！”

“凯雷？”斯科穆里克歪了歪头，“耗子帮的凯雷？不是吧！”

一个坐在桌边、头顶梳着发髻的胖子洪亮地大笑起来。

“正是他本人。”他舔着勺子说，“罪大恶极的凯雷。这次早起还挺值。抓到他，我们至少能拿到价值半马克的弗罗林，还是帝国造的良币。”

“你们逮到了凯雷。哎呀哎呀。”斯科穆里克皱起眉头，“这么说，那些尼弗迦德农夫说的是实话……”

“该死，三十弗罗林啊。”雷米兹叹了口气，“这数目可不少……是泰菲的卢兹男爵掏钱吗？”

“没错，”另一个黑发黑须的男人确认道，“尊贵的卢兹男爵，我们的主子和金主。耗子帮在大道上劫了他的管家。他暴跳如雷，开出赏金。而我们，斯科穆里克，将会拿到这笔钱，相信我。哈，瞧啊，伙计们，瞧瞧他，鼻子都给气歪了！逮到耗子的是我们，不是他，所以他很不高兴！”

“捕兽人斯科穆里克，”梳着发髻的胖子用汤匙指指希瑞，“也抓到什么人。维克塔，瞧见没？是个小姑娘。”

“我瞧见了。”黑须男人龇了龇牙，“这算什么，斯科穆里克？你已经穷到靠绑架小孩勒索赎金了？这个脏小鬼是谁？”

“不关你的事！”

“干吗这么敏感？”梳着发髻的胖子大笑道，“我们只想知道她是不是你女儿？”

“女儿？”黑须维克塔大笑道，“可能性不大。没种的人生不出女儿。”

尼西尔团的众人放声狂笑。

“滚你妈的，你们这群白痴！”斯科穆里克愤怒地大吼，“我可以告诉你，维克塔，等到周末之前，你会听到结果的。你会听到大家谈论的是你和你的耗子，还是我跟我的战利品。我们也会瞧见谁更慷慨——是你的男爵，还是阿玛瑞罗的总督！”

“死去吧你们，”维克塔轻蔑地说着，喝了口汤，“你和你的行政长官、你的皇帝，还有整个尼弗迦德帝国都去死吧。用不着抓狂。我很清楚，尼弗迦德人这一星期都在搜捕某个小女孩，掀起的灰尘让人瞧不见路面。我知道他们给她开出了重赏，但我不在乎。我不替尼弗迦德人卖命，我瞧不上他们。我现在是卢兹男爵的手下，我只听他的命令。”

“可你的男爵跟你不一样。”斯科穆里克粗声粗气地说，“他会吻尼弗迦德人的手，舔尼弗迦德人的靴子。当然了，你不用这么干，所以你站着说话不腰疼。”

“别激动啦。”维克塔用安慰的语气说道，“我不是针对你，相信我。你能找到尼弗迦德人想要的丫头也是好事，我很高兴你能拿到赏金，而不是那些愚蠢的尼弗迦德人。你在为总督卖命吗？没人能选择自己的主子，选择权在他们手里，对吧？来吧，坐过来。相请不如偶遇，我们应该喝一杯。”

“说得对。”斯科穆里克赞同道，“不过嘛，先给我条绳子。我得把这丫头绑在耗子旁边的柱子上。”

桌边众人再度大笑。

“瞧瞧她，简直让人闻风丧胆！”头梳发髻的胖子咯咯笑道，“就像尼弗迦德大军一样吓人！把她绑起来吧，斯科穆里克，绑得牢牢的。记得用铁链，因为你那重要的俘虏随时都能挣断绳索，照你脸上来一拳，然后逃走。她看起来好危险哦，我都吓得浑身发抖了！”

这一次，就连斯科穆里克的同伙也忍不住笑出了声。斯科穆里克涨红了脸，拽拽腰带，走到桌边。

“我只想确保她不会逃走……”

“你想干吗就干吗。”维克塔掰开一块面包，打断他的话，“如果你想聊聊，就坐下来喝几杯。只要你想，把她倒吊在天花板上也行，我不在乎。我只觉得好笑，斯科穆里克。也许你和你的总督真觉得她很重要，但在我看来，她只是个又瘦又小还被吓坏了的孩子。你要把她绑起来？相信我，她连站都站不稳，更别提逃跑了。你到底在怕什么？”

“我来告诉你我怕什么。”斯科穆里克抿住嘴唇，“这儿是尼弗迦德人的定居点。那些移民可没拿面包和盐欢迎我们。他们还说已经帮你的耗子削尖了木桩，而且法律站在他们那边。因为总督颁布了一条法令，要将抓获的任何强盗就地正法。如果你们不把那家伙交出去，他们也要帮你们削尖木桩了。”

“哦天哪，哦天哪。”梳发髻的胖子说，“这些无赖，也就吓吓鸟儿。他们最好别管我们的事，不然这地方就得见血。”

“我们不会把耗子交出去的。”维克塔补充道，“他是我们的，而且他得去泰菲。这事就让卢兹男爵跟总督去谈吧。咱们就别操这个心了。坐下。”

几个捕兽人正正佩剑的腰带，快活地坐到桌边，朝酒馆老板大喊大叫，还一致指向斯科穆里克，示意由他付钱。斯科穆里克把一条凳子踢到柱子旁边，抓着希瑞的胳膊，把她拽了过去，重重推了她一把。耗子帮的少年被绑在柱子上，希瑞摔倒时，肩膀撞到了他的膝盖。

“坐好！”斯科穆里克吼道，“你敢动一下，我就像打狗一样抽死你！”

“你这卑鄙小人，”少年咆哮道，眯起眼睛看着他，“你这狗娘……”

愤怒的男孩吼出一串字眼，希瑞大多听不懂，但从斯科穆里克的表情判断，肯定都是肮脏无礼的下流话。捕兽人气得脸色发白，扬起拳头，狠狠打在男孩的脸上，还揪住他的金色长发，用力一推，把他的后脑勺撞到柱子上。

“喂！”维克塔大喊道，从桌边站了起来，“那边怎么回事？”

“这只癞皮耗子，我要打得他满地找牙！”斯科穆里克大吼，“我要打断他的狗腿！”

“过来，别喊了。”维克塔坐下来，一口喝光杯中酒，擦了擦胡子，“你的俘虏你爱怎么揍怎么揍，但别碰我的。还有你，凯雷，别逞英雄了，乖乖坐好，想想卢兹男爵为你造的绞刑台是个什么样子吧。你将遭受的刑罚已经写满了一张清单，相信我，那清单足有三厄尔长。半个镇子的人已经开始打赌了，赌你能撑到第几项。所以省省力气吧，耗

子。我也会拿一小笔钱出来，赌你不会让我失望——所以你最好能撑到阉割那一项。”

凯雷吐了口唾沫，在绑住脖子的绳索允许的范围内转过头去。斯科穆里克抬了抬腰带，恶狠狠地看看凳子上的希瑞，然后走到桌边。刚刚坐下，他又咒骂起来，因为酒馆老板端来的酒只剩下了一点儿泡沫。

“你是怎么抓到凯雷的？”他向老板示意添酒，“还是活捉？我可不信你把耗子帮的其他人都干掉了。”

“说实话，”维克塔从鼻孔里抠出来一块东西，一脸严肃地打量它，“我们撞了大运。他落单了。他离开那伙人，溜去新熔炉村跟女友风流快活。村长知道我们离得不远，于是派人跑来报信。我们在日出前赶到，就在干草堆里逮住了他。他连吭都没吭一声。”

“然后我们跟他的女人快活了。”梳发髻的胖子咯咯笑道，“不知道凯雷昨晚有没有满足她，不过没关系，我们让她爽翻了。到了早上，她连腿都合不拢了！”

“哎呀，听我说，你们这群没用的傻瓜。”斯科穆里克用嘲弄的语气大声说道，“你们这群蠢货错过了一大笔钱。与其在那丫头身上浪费时间，你们还不如拿根烧红的铁棍，逼这耗子说出他那伙人昨晚在哪儿过夜。你们可以抓住更多人，包括吉赛尔赫和瑞夫他们。萨尔达的瓦恩哈根家族一年前就给吉赛尔赫开出二十弗罗林的悬赏。至于那个婊子，叫.....米希尔的，对吧？总督肯定会拿出更多赏金，因为耗子帮在杜鲁格抢了他外甥的车队，她还对他做出了那种事。”

“你，斯科穆里克，”维克塔皱起眉头，“你是生下来就这么蠢，还是过了太久的苦日子，脑袋已经硬成石头了？我们只有六个人。你指望

我们靠六个人抓住整个耗子帮？而且我们不会错过赏金的。卢兹男爵会在地牢里帮凯雷暖暖脚。他会慢慢折磨他，相信我。凯雷会大声坦白，说出耗子帮的根据地和所有藏身之处，然后我们会集结大批人手，把他们一网打尽，就像从麻袋里拣蜥蜴那么简单。”

“哦是啊，他们会在原地乖乖等着你们。发现凯雷被抓，他们肯定会换个藏身处，或者干脆钻进灌木丛。不，维克塔，你还是面对现实吧：你们搞砸了。你们拿赏金换了个女人。还是老样子……一无是处，脑子缺根筋！”

“滚你妈的！”维克塔从桌边跳了起来，“既然你这么热心，干吗不带着你手下这些大英雄去追捕耗子帮？不过当心点儿，尊贵的尼弗迦德跟屁虫大人，耗子可不像你的小丫头这么好对付！”

两伙人开始对骂。酒馆老板连忙端些啤酒出来，又从梳发髻的胖子手里夺过空酒杯——他正准备用它去砸斯科穆里克。啤酒很快缓和了气氛，冷却了双方的喉咙，平息了怒火。

“拿吃的来！”胖子冲酒馆老板喊道，“炒鸡蛋和香肠。豆子、面包、奶酪！”

“还有啤酒！”

“你瞪什么眼睛，斯科穆里克？我们今天有的是钱！我们拿了凯雷的马、钱袋、他衣服上那些小玩意儿，还有他的剑、马鞍和羊皮鞍褥，统统卖给了矮人！”

“我们卖了那丫头的小红鞋，还有她的串珠项链！”

“哈，够买好几轮酒了！真是个好消息！”

“你乐啥？有钱的是我们，不是你。你只配帮你的俘虏擦鼻涕、抓虱子！钱袋的大小能反映俘虏的水准，哈哈！”

“你们这群婊子养的！”

“哈哈，坐吧。用不着骂人，我只是在说笑！”

“我们用酒解决分歧吧！我们请客！”

“该死的，老板，炒蛋怎么还没好？快点儿！”

“别忘了我们的酒！”

希瑞缩在凳子上，抬起头，正好对上凯雷蓬乱金发下那对愤怒的绿色眸子。她不由发起抖来。凯雷的面孔虽然英俊，却透出一股邪气。希瑞看得出，这男孩虽然不比她大多少，做起事来却不择手段。

“肯定是诸神派你来的。”耗子低声说道，绿眸子射出锐利的光，“想想吧。虽然我不信神，可他们却派来了你。别东张西望，你这小白痴。你必须帮我一把……仔细听好，小鬼……”

希瑞更加用力地蜷起身子，垂下头。

“听着，”凯雷嘶声道，像耗子一样亮出牙齿，“酒馆老板很快会来，你得叫住他……看在魔鬼的分上，仔细听我说……”

“我不干。”她轻声回答，“他们会揍我……”

凯雷抿住嘴唇，希瑞突然意识到，跟她未卜的命运相比，斯科穆里克的殴打根本算不了什么。虽然斯科穆里克是个大块头，而凯雷身形瘦

小，又被绑着，但她本能地察觉出这二人谁更可怕。

“只要你帮我，”凯雷低声说，“我也会帮你。你以为我势单力孤吗？我的伙伴不会抛弃需要帮助的朋友.....听明白没？等我伙伴赶到，等他们打起来，我可不能被绑在柱子上。那些无赖会把我大卸八块.....该死的，仔细听好。我告诉你该怎么做.....”

希瑞把头垂得更低，嘴唇微微颤抖。

捕兽人和尼西尔团大口吞吃炒蛋，像野猪一样吧唧着嘴。酒馆老板搅了搅一只大锅里的东西，又拿来一大壶酒和一条黑面包。

“我饿了！”按照凯雷的指示，希瑞尖声说道。她的脸色微微发白。酒馆老板停下脚步，友好地看着她，又看了看饮酒狂欢的众人。

“阁下，我能给她拿点吃的吗？”

“滚开！”斯科穆里克口齿不清地吼道。他涨红了脸，吐出一块炒蛋。“离她远点儿，你这该死的废物，趁我还没打断你的腿！什么都不准给她！还有你，你这流浪儿，给我坐着别动，不然我.....”

“嘿，斯科穆里克，你他妈是疯了还是咋地？”维克塔努力咽下一片夹了好些洋葱的面包，打断他的话，“小伙子们，瞧瞧，这家伙真是铁公鸡。他靠别人请客吃饱肚子，却对个小姑娘这么小气。给她个碗，老板。付账的人是我，谁有得吃谁没得吃我说了算。谁敢有意见，我他妈就叫谁好看！”

斯科穆里克的脸色涨得更红了，但他什么也没说。

“这倒提醒我了，”维克塔补充道，“耗子也得吃点东西，免得他在

路上饿死。要是男爵没法活剥他的皮，就得剥我们的了。让小丫头喂他。嘿，老板！给他们弄点吃的！还有你，斯科穆里克，你又嘟囔啥呢？哪道菜不合你胃口？”

“得找人盯着她。”捕兽人冲希瑞点点头，“因为她是只古怪的小小鸟。如果她只是个普普通通的小丫头，尼弗迦德人不会来找她，总督也不会开出悬赏……”

“我们很快就能知道她普不普通了。”梳发髻的胖子笑着说，“我们只要瞧瞧她两腿之间！你们说呢，伙计们？要不要带她去谷仓待会儿？”

“你们敢碰她试试！”斯科穆里克吼道，“我绝不允许！”

“哦，是吗？好像我们需要你允许似的！”

“要是没法把她完好无损地送到，我的赏金和脑袋就危险了！阿玛瑞罗的总督……”

“操你妈的总督。酒钱是我们掏的，你却不让我们找乐子？喂，斯科穆里克，别这么一毛不拔！再说你不会惹上麻烦的，别害怕，你的赏金也少不了！你会完好无损地把她送到。她又不是鱼鳔，捏一下还能破了咋地？”

尼西尔团的成员们大笑起来，斯科穆里克的同伴也随声附和。希瑞脸色苍白，颤抖着抬起头。凯雷露出嘲弄的笑。

“现在懂了？”他从微笑的嘴角边吐出话语，“等他们喝醉了，就会冲你下手。他们会强暴你。我们在同一条船上。乖乖照我说的做。如果我能逃走，你也能……”

“吃的好了！”酒馆老板大喊道。他没有尼弗迦德口音。“过来拿吧，小姑娘。”

“刀。”希瑞从他手中接过碗，轻声说道。

“什么？”

“刀。快点儿。”

“不够多拿点儿！”老板不自然地说，偷眼瞧瞧桌边的众人，又往碗里加了些燕麦，“拿了赶紧回去。”

“刀。”

“再不走我就叫他们了.....不行.....他们会把酒馆烧了。”

“刀。”

“不行。我同情你，小姐，但我不能。你要明白，我不能。走吧.....”

“这些人，”她用颤抖的嗓音重复凯雷的话，“谁都别想活着离开。刀。快点儿。一旦开打，你就快跑。”

“拿好碗，你这蠢货！”酒馆老板大叫着转过身，帮希瑞打起掩护。他脸色发白，牙齿微微打战。“煎锅旁边。”

她摸到厨刀冰冷的刀刃，连忙插进腰带，又用外套遮住刀柄。

“很好。”凯雷嘶声道，“坐下，挡在我前面。把碗放我膝盖上。左

手拿勺，右手拿刀。割绳子吧。不是那边，蠢货。在我手肘下面，靠近柱子的位置。当心点儿，他们在看。”

希瑞喉咙发干。她的脑袋几乎垂进碗里。

“喂我几口，你也吃点儿。”眯起的双眼里，那双绿色眸子让她看得入了神，“继续割绳子。拿点干劲儿出来，小家伙，只要我能逃掉，你也能……”

的确，希瑞一边想，一边割着绳子。厨刀散发着铁和洋葱的味道，刀刃也因经常使用而满是缺口。他说得对。我怎么知道那些无赖会把我带到哪儿？我怎么知道那个尼弗迦德总督会对我做什么？在阿玛瑞罗等待我的也许是审问，或是车轮、手钻、铁钳和滚烫的铁条……我不能像待宰羔羊一样被他们牵走。最好抓住时机……

一根树桩撞进窗户，带着窗框和破碎的玻璃一起落下。它落到桌子上，砸坏了碗碟和酒杯。跟着树桩一起进来的，是个金色短发的年轻女人，身穿红色紧身上衣和闪闪发亮的及膝长靴。她蹲伏在桌上，长剑在头顶画了个圆圈。最慢的尼西尔团成员来不及起身跳开，就带着长凳仰天倒下，鲜血从残破的喉咙喷溅而出。女孩敏捷地滚下桌子，让出空位，一个身穿镶边羊皮短外套的男孩随即跳进窗子。

“是耗子帮！”维克塔大叫道，奋力去拔缠在腰带上的剑。

梳发髻的胖子拔出武器，跳向跪倒在地板上的女孩，用力一砍。女孩虽然跪在地上，却灵巧地挡开了这一击，然后旋身后退。这时，身穿羊皮外套的男孩跳上前来，重重一剑砍中胖子的太阳穴。胖子倒在地上，一动不动了。

酒馆大门被人踢开，又有两个耗子帮成员冲了进来。为首的高大黝黑，身穿镶钉长袍，额扎深红头带。他迅猛地挥出几剑，将两个捕兽人逼退，又在维克塔面前摆好架势。另一位是个宽肩膀的金发大汉，他横着挥出一剑，把斯科穆里克的妹夫雷米兹砍成两截。其他人跑向厨房，还想逃走，但被耗子帮挡住去路。一个穿彩色衣服的黑发女孩突然跳出厨房，飞快地刺穿一个捕兽人，又挥剑逼退另一个。酒馆老板来不及表明身份，也被她砍翻在地。

酒馆里充斥着叫喊和刀刃交击声。希瑞躲到柱子后面。

“米希尔！”凯雷大喊道。他已经拽断了切开一半的绳子，正在奋力拉扯绑住脖子的皮绳。“吉赛尔赫！瑞夫！这边！”

但耗子帮正忙着打斗，只有斯科穆里克听到凯雷的叫声。捕兽人转身，举剑，打算把凯雷钉到柱子上。希瑞本能地做出反应。她的动作快如闪电，就像在苟斯·维伦和仙尼德岛上战斗时一样。她流畅地使出从凯尔·莫罕学到的步法，仿佛这些无须她本人的控制。她从柱子后面跳出来，原地旋身，屁股重重地撞上斯科穆里克。瘦小的身体不足以撞退捕兽人，但却成功地打乱了他的步调，也把他的注意力转向了她。

“小婊子！”

斯科穆里克挥出一剑，利刃呼啸着划过空气。希瑞再次本能而灵巧地避开，捕兽人被剑势带着前冲，差点失去平衡。他狠狠地咒骂着，再次刺出一剑，用上了全身的力气。希瑞敏捷地避开，左脚稳稳踩上地面，随即朝另一个方向旋身。斯科穆里克的剑再度挥出，但连她的头发都没碰着。

维克塔突然倒在二人中间，鲜血飞溅在他们身上。斯科穆里克后退

几步，四下张望。周围全是尸体，耗子帮成员手握刀剑，从四面八方朝他逼近。

“别动。”戴红色头带的黑肤男人说道，他们终于解放了凯雷，“不知道为什么，但他确实很想砍死那个女孩。我也不知道他为啥总是砍不中。但我们可以给他个机会，看看他究竟有多想。”

“也给她一个机会，吉赛尔赫。”宽肩膀的男人说，“让他们来场公平的打斗。给她找件兵器，伊思克菟。”

希瑞掂量一下手中接到的剑柄。对她来说，这把剑有点儿沉。

斯科穆里克恼火地喘着粗气，挥剑朝她攻去。他的动作太慢了。希瑞虚晃一下，转体半周，避开所有倾泻而来的剑招，且丝毫没有格挡的打算。只在闪避时，她才用剑维持一下平衡。

“难以置信。”短发女孩大笑道，“她是个玩杂耍的！”

“动作真快。”五彩衣服的女孩说道，就是她把剑递给希瑞的，“快得像个女精灵。喂，胖子！你还是别招惹她比较好！你在她面前没有半点机会！”

斯科穆里克后退几步，扫视四周，用苍鹭捕食的姿势向希瑞刺出一剑。希瑞短促地虚晃，避开这一剑，立刻旋身退开。有那么一瞬间，她清清楚楚地看到斯科穆里克脖子上跳动的青筋。她知道对方不可能避开她的剑，也不可能做出格挡。她知道该攻向哪儿，也知道该如何刺出那一剑。

但她没能刺出。

“够了。”

一只手按上她的肩头。身穿彩色衣服的女孩把她推到一边，与此同时，另外两个耗子帮成员——一个穿着短羊皮外衣，一个留着短发——把斯科穆里克逼到酒馆一角，用剑堵住他的去路。

“嬉闹到此为止。”衣着艳丽的女孩又说一遍，转过希瑞的身体，“你们玩得够久了。这得怪你，小姑娘。你完全可以干掉他的，但你没能下手。看来你这辈子不可能长寿了。”

希瑞在发抖。她看着那对硕大的杏仁状黑眼睛，看着她露出牙齿的微笑。她的牙很小，这让她的笑容显得残忍。她的眼睛也跟人类有所不同。这女孩是个精灵。

“该走了。”戴红头带的吉赛尔赫尖声道——他显然是这群人的首领。“我们真的浪费了太多时间！米希尔，干掉这个杂种。”

短发女孩走上前，抬起剑。

“饶命！”斯科穆里克跪到地上，尖叫起来，“别杀我！我孩子年纪还小……非常小……”

女孩腰肢一扭，长剑狠狠刺出。粉刷过的墙壁洒上一条蜿蜒的殷红血线。

“我最受不了小孩子。”短发女孩说着，用手指飞快地拭去剑刃上的血迹。

“别傻站着，米希尔。”红头带催促道，“上马！我们该走了！这是尼弗迦德人的村子，我们在这儿没有朋友！”

耗子帮成员飞快地跑出酒馆。希瑞不知如何是好，但她没时间思考了。短发女孩米希尔推着她跑向门口。

在酒馆外，在破碎的酒杯和嚼过的骨头中间，躺着门口那两个守卫的尸体。手持长枪的移民从村庄那边跑来，但看到冲出酒馆的耗子帮，他们立刻躲进农舍。

“会骑马吗？”米希尔冲希瑞吼道。

“会……”

“那就快走。找匹马骑上去！我们的脑袋都有悬赏，这儿又是尼弗迦德人的村子！他们把弓箭和长矛都拿出来了！跳上马，跟着吉赛尔赫！记得走在路中间，离屋子远点儿！”

希瑞跨过一道矮栅栏，抓住一匹马的缰绳——它曾是某个捕兽人的坐骑——跳上马鞍，用剑身拍拍马屁股。她始终没放下那把剑，这会儿又派上了用场。希瑞让马飞奔起来，超过凯雷和名叫伊思克菈的精灵，跟着耗子帮飞快地跑向磨坊。她看到一栋农舍后面冒出个男人，手里的十字弓对准了吉赛尔赫的背脊。

“砍他！”有个声音从她身后传来，“解决他，姑娘！”

希瑞在马鞍上仰起身子，拉住缰绳，脚踝发力，强迫马匹改变方向，自己则举起剑来。手持十字弓的男人在最后一刻转过身，她看到他的脸因恐惧而扭曲。希瑞本打算刺出一剑，这时却迟疑了片刻，奔马立刻带着她从那人身旁跑过。她听到弓弦一响，她的马嘶鸣起来，臀部抽搐一下，人立而起。希瑞纵身一跃，双脚脱离马镫，用蹲伏的姿势灵巧地落地。伊思克菈驾马飞驰而来，身体探出马鞍，用力挥出长剑，砍中

那人的后脑。他跪在地上，身体前倾，栽进一摊泥水，烂泥四下飞溅。受伤的马长嘶一声，在他身边乱踢一通，最后朝农舍飞奔而去。

“你这蠢货！”女精灵从希瑞身边全速跑过，口中大吼，“你这该死的蠢货！”

“跳上来！”凯雷尖叫道，驾马朝她奔来。希瑞跑过去，抓住男孩伸出的手。冲力让她的肩关节嘎吱作响，但她成功地跳上马背，紧紧抱住金发男孩。他们飞奔而去，追上伊思克菴。精灵掉转马头，朝另一个十字弓手追去。后者丢下武器，正朝一座谷仓狂奔。伊思克菴毫不费力地追上他。希瑞转过头去。她听到十字弓手发出一声短促而狂乱的哀号，活像一头野兽。

米希尔也追了上来，手里牵着一匹上了鞍但没人骑的马。她朝希瑞喊了句什么，她没听清，但立刻明白过来。她放开凯雷，飞快地跳到地上，跑向那匹离农舍近得危险的马。米希尔松开缰绳，四下张望，大声发出警告。希瑞及时转身，敏捷地转体半周，避开一根阴险刺来的长矛。握矛的是个身材矮胖的移民，正站在猪圈里。

之后发生的事让她做了很久的噩梦。她记得当时的每一样东西，每一个动作。让她避开矛尖的转体动作提供了理想的方位。长矛手的身体过于前倾，既没法后跳躲避，也来不及用手上的矛杆保护自己。希瑞反向转了半圈，直直刺出一剑。有那么一瞬间，她看到一张几天没刮胡子的脸，还有大张的、正在尖叫的嘴。她看到额头上方那块光秃秃的浅色头皮，平时多半都被帽子遮着。接着，眼前的一切都被鲜血遮蔽。

她的手里依然握着缰绳，但马却吓得连连后退，长声嘶鸣。它不安地跑来跑去，把她撞得跪倒在地。希瑞没有松开缰绳。受伤的移民发出

呻吟和喘息声，在稻草和烂泥里抽筋似的甩动手脚，鲜血从体内喷溅而出，活像一头正被宰杀的猪。她感觉有东西涌上喉头。

伊思克菟在旁边勒住马，抓住不断跺脚的马的缰绳，然后用力一拽，把握着缰绳的希瑞拉得站起身。

“上马！”她喊道，“我们离开这儿！”

希瑞忍住呕吐，跳上马鞍，手中的剑还沾着血。希瑞想把它丢得远远的，但又忍住了。

米希尔从农舍中间冲出来，追赶着两个男人。其中一个跳过栅栏逃跑了，另一个被她一剑刺中，跪倒在地，双手抱住脑袋。

米希尔和伊思克菟策马飞奔，但片刻之后又勒住马，在马背上做好准备，因为吉赛尔赫和其他耗子帮成员纷纷从磨坊那边退回。在他们身后，一群全副武装的移民冲了过来，他们大喊大叫，好给自己壮胆。

“跟上！”吉赛尔赫大喊道，全速从她们旁边经过，“快跟上，米希尔！去河边！”

米希尔侧过身子，用力拉扯缰绳，让马掉过头。她跟着吉赛尔赫一路疾驰，跃过了好几道矮篱。希瑞将脸贴上坐骑的鬃毛，跟在米希尔身后。伊思克菟与希瑞并肩奔驰，风吹起她漂亮的黑发，露出一只小巧的、戴着金丝耳环的尖耳朵。

被米希尔刺伤的男人还跪在路中央，双手抱着血淋淋的脑袋，前后摇晃。伊思克菟突然掉转马头，飞奔过去，用尽全力往下一劈。受伤的男人哀号起来。希瑞看到他手指飞扬，像砍柴时的木屑一样纷纷落地，仿佛几截肥胖的白色蛆虫。

她强压下呕吐的冲动。

米希尔和凯雷在围栏缺口处等着她们。耗子帮的其他成员已经跑远了。四人让马迈步飞奔，迅速穿过河水，溅起的水花甚至高过马首。他们身体前倾，贴紧马鬃毛，爬上一片沙土坡，飞快穿过长满羽扇豆的紫色草地。伊思克菴一马当先——她的坐骑速度最快。

他们跑进森林，来到潮湿的树阴下，置身于山毛榉树之间。他们追上吉赛尔赫等人，但也只是暂时放慢了速度。穿过森林，步入荒野之后，他们再度策马疾驰。没过多久，希瑞和凯雷就被甩到最后——捕兽人的马匹没法跟上耗子帮的漂亮纯种马。希瑞还有另一个问题要面对：她几乎碰不到这匹高头大马的马镫，而且马一直在跑，她没法调节马镫的高度。她只能在不踩马镫的情况下尽量前进，但她知道，凭这种姿势，自己没法长时间骑在飞驰的马背上。

幸运的是，又过了几分钟，吉赛尔赫放慢了马速，招呼前面几人停下，希瑞和凯雷终于赶了上来。希瑞让马小跑前进，可她还是没法调节马镫的高度，因为皮带上没有固定扣环用的孔洞。她没有放慢马速，而是将一条腿跨过鞍桥，侧坐在马鞍上。

米希尔看到女孩的姿势，不由大笑起来。

“吉赛尔赫，瞧见没？她不光会玩杂耍，还在马戏团待过！哦，凯雷，你是在哪儿遇到这个小怪物的？”

伊思克菴勒住漂亮的栗色马——它连一滴汗都没流，而且渴望继续奔跑——让它走上前去，撞在希瑞的斑纹灰马身上。斑纹灰马嘶鸣一声，后退几步，甩甩脑袋。希瑞抓紧缰绳，身子向上一仰。

“你这白痴，知道自己为什么还活着吗？”精灵拂开额前的头发，厉声说道，“你仁慈放过的农民扣扳机扣得太快，所以他只射中了马，而不是人。不然那支箭会刺穿你的后背！你拿剑是干吗用的？”

“别烦她了，伊思克菰。”米希尔摸摸马匹汗津津的脖子，“吉赛尔赫，我们得放慢速度，不然马会累坏的！你看，现在已经没人追我们了。”

“我想尽快穿过维尔达河，”吉赛尔赫说，“到河对岸再休息。凯雷，你的马状况如何？”

“撑得住。虽然不是赛马，但它很强壮。”

“那就好，快走吧。”

“等等。”伊思克菰说，“这小丫头怎么办？”

吉赛尔赫回过头，正正深红色头带，目光落在希瑞身上。他的面孔和表情跟凯雷有几分相似：同样眯起的双眼，同样恶毒的眼神，还有同样瘦削而突出的下颌。但他比凯雷年长些，脸颊上有块皮肤呈青色，说明他已经开始刮胡子了。

“哦，没错。”他粗鲁地说，“小丫头，我们该拿你怎么办呢？”

希瑞垂下头。

“她帮了我。”凯雷连忙道，“要不是她，那个肮脏的捕兽人早就把我钉死到柱子上了。”

“村民看到她跟我们一起逃跑。”米希尔补充道，“她还砍倒了其中

一个，我觉得他多半已经死了。他们是尼弗迦德来的移民，如果这女孩落到他们手里，会被乱棍活活打死。我们不能丢下她。”

伊思克菴愤怒地哼了一声，但吉赛尔赫摆摆手，示意她安静。

“她可以跟我们走。”他做出决定，“一起去维尔达，到那儿再说。骑马的姿势正常点儿，小姑娘。要是你跟不上，我们可不会管你。听明白了吗？”

希瑞急切地点点头。

“说话，丫头。你是谁？打哪儿来？叫什么名字？为什么他们会押送你？”

希瑞垂下头。在刚才的骑行中，她有足够的时间编故事，而且不止编一个。但这位耗子帮的领袖不像是会轻信的人。

“听着，”吉赛尔赫不依不饶，“你跟着我们骑了好几个钟头，现在还跟我们一起休息，我却没听你说过一句话。你是哑巴吗？”

火堆越烧越旺，火花宛如上升的瀑布，金色光辉照亮了废弃的牧羊人小屋。就连火焰似乎也在听从吉赛尔赫的命令，照亮了希瑞的面孔，以便众人更容易发觉潜在的谎言与虚伪。但我不能告诉他们真话，希瑞绝望地心想。他们是强盗，是匪徒。如果发现尼弗迦德人和捕兽人抓我是为了赏金，他们说不定会去自己领赏。而且话说回来，真相本来就太过离奇，他们也不可能相信的。

“我们把你从那村子救出，”耗子帮领袖缓缓说道，“还把你带到这

儿——我们的一个藏身处。我们给了你食物。你正坐在我们的营火边。所以告诉我们吧，你到底是谁？”

“别问了。”米希尔突然开口，“吉赛尔赫，你这样子让我想起了尼西尔团、捕兽人，还有那群尼弗迦德杂种。就像我自己被铁链拴在地牢的刑具上，正在接受审讯一样！”

“米希尔说得对。”穿羊皮短上衣的金发男孩说道。一听到他的口音，希瑞不由浑身发抖。“女孩显然不想说出她的身份，而且她也没做错。我加入时也没说几句，因为我不希望你们知道，我也曾是那些尼弗迦德杂种的一员……”

“别说傻话，瑞夫。”吉赛尔赫摆摆手，“你的情况不一样。还有你，米希尔，你错了，这不是审讯。我只希望她告诉我她是谁，打哪儿来。等我知道这些，我会告诉她怎么回家，仅此而已。如果我连她住哪儿都不知道，又该怎么……”

“你什么都不知道。”米希尔转头看着他，“甚至不知道她有没有家。我猜她没有。捕兽人在路上发现了她，见她没人陪，于是把她抓走。那些懦夫经常这么干。如果你让她独自离开，她甚至没法活着穿过那座山脉。她会被野狼撕碎，或者饿死。”

“那我们拿她怎么办？”一个肩膀宽阔的男孩用青涩的男低音问道。他拿起木棍，捅捅火堆。“在某个村子把她丢下？”

“真是个好主意，埃瑟。”米希尔嘲笑道，“你不知道农夫都是什么人吗？他们缺少劳动力，所以会叫她去放牛，但首先会打伤她一条腿，免得她逃跑。到了晚上，她就不是个人财产了：换言之，她属于所有人。为了换取住处和食物，你知道她得付出什么代价。等到明年春天，

她会在肮脏的猪圈给某人生下个小崽子，然后患上产褥热。”

“如果给她一匹马和一把剑，”吉赛尔赫慢吞吞地说，目光始终不离希瑞，“就算我是农夫，也不敢考虑打伤她的腿，或叫她怀孕。你们没瞧见她在酒馆里跟捕兽人跳舞的样子吗？就是米希尔后来解决的那个，他的剑只能刺到空气。而她闪躲起来，根本就是闲庭信步……哈，没错，比起她的名字和家族，我对她在哪儿学到这些把戏更感兴趣。我知道……”

“可这些把戏救不了她。”一直忙着磨剑的伊思克菴尖声道，“她只知道怎么躲闪。想生存下去，还必须懂得怎么杀人。可惜，她不懂。”

“我觉得她懂。”凯雷咧嘴笑笑，“她劈中那家伙的脖子时，鲜血足足喷出六尺高……”

“而她差点没晕过去。”精灵不屑地说。

“因为她还是个孩子。”米希尔插嘴道，“我能猜到她是谁，又是从哪儿学来这些技巧的。我见过这样的女孩。她要么是个舞者，要么就在某个旅行剧团表演杂耍。”

“我们什么时候开始关心舞者和杂耍艺人了？见鬼，都快午夜了，我困得要命。闲聊已经够久了。我们得好好睡一觉，明天黄昏才能赶到新熔炉村。我想用不着我提醒：既然那个村长敢把凯雷出卖给尼西尔团，所以整个村子都该瞧瞧夜空被染红的样子。至于这个女孩？她有一匹马，还有一把剑。这是她应得的。我们给她食物。为感谢她救了凯雷，再加一点钱。然后她想去哪儿就去哪儿吧。让她自己照顾自己……”

“好吧。”希瑞抿紧嘴唇，站起身。沉默笼罩了四周，只有劈啪的火声不时将其打破。耗子帮好奇而期待地看着她。

“好吧。”她重复一遍，怪异的语气令她自己都感到惊讶，“我不需要你们。我对你们没有任何要求……我也不想跟你们待在一起！我会离开……”

“所以说你不是哑巴。”吉赛尔赫严肃地说，“你不但会说话，还很自大。”

“看看她的眼睛。”伊思克菟嘲讽地说，“看看她抬头的模样。她是头猛禽！一只年轻的猎鹰！”

“你想离开。”凯雷说，“我能问问你要去哪儿吗？”

“你们在乎吗？”希瑞尖叫道，双眸闪烁着绿光，“我问过你们要去哪儿吗？我一点也不在乎！我不在乎你们！你们对我没有任何用处！我会想办法……我自己能应付！靠我自己！”

“靠你自己！”米希尔重复一遍，露出古怪的笑容。希瑞陷入沉默，垂下头。耗子帮也沉默不语。

“已经是晚上了。”过了好一会儿，吉赛尔赫才说，“没人会在晚上骑马。更没人会在夜晚独行。小姑娘，独自走夜路的人是活不下去的。马匹旁边有毛毯和兽皮，需要什么自己拿。山里的夜晚很冷的。你干吗瞪着绿眼睛看我？给自己铺张床，然后睡一觉。你需要休息。”

思考片刻后，她照做了。等她拿着毛毯和兽皮铺盖回来时，耗子帮不再围坐在营火旁。他们站成一个半圆，眼眸里映射着火焰的红光。

“我们是边境的耗子帮。”吉赛尔赫自豪地说，“我们能在一里外嗅出财宝的清香。我们不畏惧任何陷阱。没有我们咬不穿的铁箱。我们是耗子帮。过来吧，小姑娘。”

她照他说的做。

“你一贫如洗。”吉赛尔赫递给她一条镶嵌白银的皮带，“至少拿上这个。”

“你无人陪伴，一贫如洗。”米希尔笑着说完，将一条缎子面料的绿色束腰外衣披在她肩头，又把一件绣花衬衣塞进她手里。

“你一贫如洗。”凯雷的礼物是把匕首，刀鞘上镶着宝石，“你无人陪伴。”

“你无人陪伴。”埃瑟重复他的话。希瑞拿到一条漂亮的项链。

“你没有家人。”瑞夫用尼弗迦德口音说道，递给她一副柔软的皮手套，“你没有家人，所以……”

“你永远都是局外人。”伊思克菈看似不经意地帮他说完，把一顶野鸡羽毛装饰的软帽戴在希瑞头顶，动作迅速而又随意，“永远格格不入，永远与众不同。年轻的猎鹰，我们该怎么称呼你呢？”

希瑞看着她的双眼。

“Gvalch'ca. ”

精灵大笑起来。

“年幼的猎鹰，你刚开始说话，就用上好几种语言了！那就这样

吧。你就用那个上古种族的名字吧。用你自己选择的字。你是法尔嘉(1)。”

法尔嘉。

她无法入睡。马在跺脚，在黑暗中喷着鼻息。狂风吹得冷杉树冠飒飒作响。夜空中星辰闪耀。夜眼星尤为明亮——在布满岩石的沙漠中，正是它为她忠实地指引了许多天方向。夜眼星指示着西方，但希瑞不再确定那个方向是否正确。她什么都没法确定。

虽然许多天来头一次感到安全，但她还是无法入睡。好在她不再是孤单一人。她用树枝给自己搭了张临时床铺，位置距耗子们稍远——在这废弃的牧羊人小屋里，他们都睡在被火堆烤热的黏土地面上。她远离他们，但仍能感觉到他们的陪伴与存在。她不再孤单。

她听到静静的脚步声。

“别害怕。”

是凯雷。

“我不会告诉他们，尼弗迦德人正在找你。”金发男孩轻声说着，跪到地上，朝她俯下身， “我不会告诉他们，阿玛瑞罗的总督给你开出了悬赏。你在酒馆救了我的命，我会报答你。我会让你见识些好东西。就现在。”

他缓慢而谨慎地躺到她身边。希瑞想起身，但被凯雷按了回去。他的动作坚定有力，却又算不上粗鲁。他用手指轻轻捂住她的嘴，虽然根

本没这个必要。希瑞吓得动弹不得，就算她想尖叫，发干而绷紧的喉咙也叫不出声，何况她根本不想叫。寂静和黑暗更好、更安全、更熟悉。恐惧和羞愧笼罩了她，令她呻吟起来。

“安静，小家伙。”凯雷轻声说道，缓缓解开她的衬衣搭扣。他缓慢而轻柔地拉开兽皮，掀起她臀部上方的衬衣。“别怕。你很快就能领略到其中的美妙了。”

他的手干燥、坚硬而又粗糙。在他触碰之下，希瑞开始发抖。她一动不动地躺着，身体僵硬而紧绷，难以抵挡的恐惧洪流将她的意志席卷而去，强烈的厌恶感随之袭来，让她的太阳穴和脸颊一阵阵发烫。凯雷让她枕着自己的左臂，紧紧搂住她的身子，试图拨开她紧紧抓住衬衣下摆、徒劳地向下拉扯的手。希瑞浑身发颤。

她感到黑暗中有阵突如其来的躁动，身子又颤抖几下，随后听到脚踢的声音。

“米希尔，你疯了吗？”凯雷略微仰起身，咆哮道。

“别碰她，你这猪猡。”

“滚一边去。睡你的觉。”

“我说了，别碰她。”

“我碰她又咋了？她是叫了还是挣扎了？我只是想抱抱她，哄她入睡。你别多管闲事。”

“滚开，不然我砍了你。”

希瑞听到短刀与金属刀鞘的摩擦声。

“我没跟你开玩笑。”米希尔的身影在黑暗中显得模糊不清，“快滚，回男生那边睡去。马上。”

凯雷坐起身，低声咒骂一句，然后站了起来，快步走开。

希瑞的泪水滚落脸颊，而且越来越快，仿佛扭动的蛆虫在耳边的头发里乱爬。米希尔躺到她身旁，用兽皮轻轻盖住她。但她没帮希瑞整理凌乱的衬衣，任由它保持原样。希瑞又开始发抖。

“冷静，法尔嘉。现在没事了。”

米希尔身子温暖，散发着树脂和烟火的味道。她的手比凯雷小，更纤细，也更柔软，更温柔。但她的触碰让希瑞再一次全身僵硬，恐惧和厌恶又占据了她的身心，令她牙关咬紧，喉咙紧绷。米希尔躺在她身旁，保护似的抱着她，低声说着宽慰的话。但与此同时，她的小手也在不屈不挠地往下挪，像一只温暖的小蜗牛，镇定、自信而又坚决，而且很清楚自己的路线和目的地。希瑞感觉得到，像铁钳一样攫住她的厌恶和恐惧在慢慢退却。她的身体不断下沉，沉入温暖而潮湿的井底。现在她只能感觉到放弃与顺从。这顺从令她厌恶，令她羞愧，同时却也令她心情愉快。

希瑞轻柔又绝望地呻吟起来。米希尔的呼吸灼痛了她的脖颈，天鹅绒般湿润的双唇拂过她的肩膀和锁骨，又无比缓慢地向下滑去。希瑞再次呻吟起来。

“安静，猎鹰。”米希尔轻声说道，将手臂缓缓伸到希瑞的脖子下方，“你不再孤单了。再也不会了。”

第二天一早，希瑞在晨光中醒来。她小心翼翼地钻出兽皮，免得吵醒米希尔——她双唇分开，用前臂遮住双眼，仍在睡梦之中，胳膊上起了一层鸡皮疙瘩。希瑞给女孩轻轻盖上兽皮，然后迟疑片刻，俯下身，在米希尔像刷子一样翘起的短发上轻柔地吻了一下。米希尔说了句梦话。希瑞擦掉脸颊上的一滴泪水。

她不再孤身一人。

其他耗子帮成员仍在熟睡，其中一个鼾声如雷，另一个放了个响屁。伊思克菴的手臂靠着吉赛尔赫的胸口，浓密的头发杂乱不堪。马儿喷着鼻息，跺着蹄子。一只啄木鸟在松树上啄得正欢。

希瑞跑到溪边，花了很长时间清洗，冰凉的河水让她瑟瑟发抖。她用颤抖的双手拼命地洗，想洗净那些不可能洗净的东西。泪水流下她的脸颊。

法尔嘉。

溪水泛起泡沫，绕过岩石，潺潺流向远方，流进雾气之中。

一切都流向远方，流进雾气。

一切。

他们是流浪儿。他们是战争、灾祸和轻蔑创造的怪异混合体。战争、灾祸和轻蔑让他们聚集到一起，又将他们甩到岸上，就像泛滥的河

水把被石块打磨过的黑色木片甩上河岸。

凯雷在烟雾、火焰和血泊中醒来，发现自己身处一座遭受洗劫的要塞，躺在养父母和兄弟的尸体中间。他拖动身体，穿过遍地尸骸的庭院，然后撞见了瑞夫。瑞夫是讨伐部队的士兵，恩希尔·瓦·恩瑞斯皇帝派他们前来镇压艾宾的叛乱。围攻两天之后，讨伐部队夺取并洗劫了要塞，可随后，瑞夫的战友就抛弃了他，尽管他当时还能喘气。对尼弗迦德特殊部队的杀手来说，他们可没有照顾伤者的习惯。

一开始，凯雷打算杀掉瑞夫，但他不愿孤单一人。而瑞夫和凯雷一样，当时只有十六岁。

他们舔舐彼此的伤口，一道抢劫并杀了一个税吏，一道在酒馆里痛饮啤酒，骑着抢来的马在村庄穿行，把剩下的钱扔得到处都是，同时大笑不止。

他们一道躲避尼西尔团和尼弗迦德人的巡逻队。

吉赛尔赫是个逃兵。他逃离的也许是跟艾宾叛军结盟的吉索领主的军队，但只是“也许”，因为他也不清楚抓壮丁的家伙究竟想要他参加哪支部队。他当时喝得烂醉，醒来后尝到教官的第一顿鞭打，于是就逃跑了。起初他独自游荡，等尼弗迦德人粉碎了叛军的势力，森林里又出现了许多难民和逃兵。他们很快结成几个匪帮，吉赛尔赫加入了其中一个。

匪帮劫掠并烧毁村庄，攻击护卫队和运输车队，但在尼弗迦德骑兵队的穷追猛打之下，他们的数量越来越少。在一次逃亡中，匪帮在密林里遇到几个森林精灵，并因此遭遇了毁灭：无形无影的死亡化作来自四面八方的灰色利箭，伴着嘶嘶的破空声朝他们扑来。有支箭射穿了吉赛

尔赫的肩膀，把他钉到树上。第二天早上，一个名叫安雅维迪恩的精灵拔出箭头，帮他包扎好伤口。

吉赛尔赫始终不明白，为什么精灵要流放安雅维迪恩？她到底做错了什么，竟被同胞们逼进死地？对自由精灵而言，独自留在分隔精灵与人类的无人地带也就意味着死刑。如果她找不到伴侣，势必会迎来死亡。

但安雅维迪恩找到了伴侣。她的名字——粗翻过来就是“火焰之子”——对吉赛尔赫太过难念，而且过于诗意。于是他叫她伊思克菟。

米希尔来自北梅契特的瑟恩城，出生于富有的贵族家庭。她父亲是鲁迪格公爵的属下，曾加入叛军，在兵败后消失得无影无踪。听说了臭名昭著的“吉米瑞亚调节者”正朝瑟恩进军的消息，市民们纷纷逃出城市，米希尔一家也在其中。在恐慌的人群中，她跟家人失散。这个从小锦衣玉食、娇生惯养、连出行都有软轿接送的女孩根本没法跟上难民的脚步。独自游荡三天后，她落入跟随尼弗迦德人到来的奴隶贩子手中。十七岁以下的女孩销路很好，当然前提是她们仍是处子之身。确认米希尔还是处女之后，奴隶贩子没碰她。那天晚上，米希尔在哭泣中度过。

在维尔达河谷，奴隶贩子的车队遭到一伙尼弗迦德强盗的劫杀。所有奴隶贩子和男性俘虏都死了，唯独女孩们活了下来。她们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能活命，但这无知没能持续太久。

最后幸存的只有米希尔。当铁匠之子埃瑟把她从水沟里拖出来时，米希尔赤身裸体，全身都是瘀青、烂泥和凝固的血块。三天来，埃瑟一直在追杀这伙尼弗迦德人，他疯狂地渴望复仇——这伙强盗折磨并杀害了他的父母和姐姐，当时他躲在一块大麻田里，目睹了一切。

在吉索一个村落参加收获节庆典时，所有成员相遇了。那时，上维尔达地区尚未彻底落入战争与灾祸的魔爪——这里的村庄依然按照传统，用喧闹的聚会和舞蹈庆祝“镰刀之月”的开始。

没花多少时间，他们就在欢乐的人群中发现了彼此。他们太与众不同了，彼此之间也有太多相似之处。他们都喜爱造型花哨、色彩斑斓又异想天开的装束，喜爱偷来的小饰品，喜爱漂亮的马，还有刀剑——他们在跳舞时都不会取下武器。他们引人注目，因为他们的傲慢与狂妄，因为他们的自大、刻薄和冲动。

还因为他们轻蔑的态度。

他们诞生于轻蔑的时代。他们轻蔑其他人。对他们来说，重要的只有力量；只有运用武器的技巧——在劫掠生涯中，他们很快学会了这些；只有坚定的意志；以及快马加利剑。

还有同伴、同志，或者说，同伙。因为孤单之人必将死去——死于饥饿，死于刀剑，死于箭矢，死于农夫粗劣的棍棒，死于绞索，死于火焰。孤单之人必将死去——死于利器戳刺或拳打脚踢——还会像多次易手的玩具一样污秽与肮脏。

他们在收获节相遇。吉赛尔赫面容冷酷，黑色头发，又瘦又高；凯雷身材瘦削，留着长发，恶毒的眼神和嘴巴定格成可憎的苦相；瑞夫一张嘴仍带着尼弗迦德口音；米希尔双腿修长，个子高挑，稻草色的短发根根竖立，活像一把大刷子；精灵伊思克菰长着大眼睛，嘴唇纤薄，牙齿小巧，衣服五颜六色，跳起舞来轻盈优雅，杀起人来迅捷致命；埃瑟则肩膀宽阔，金色卷发垂在脸颊旁边。

吉赛尔赫成了领袖。他们给自己取名叫“耗子帮”。有人曾经这么叫

过他们，他们很喜欢这个称呼。

他们抢掠、谋杀。他们的残忍家喻户晓。

起初，尼弗迦德的总督们对耗子帮视而不见。他们相信，就像其他匪徒一样，耗子帮成员也会死在成群的愤怒农夫手下，或因分赃不均而分道扬镳甚至自相残杀。他们对其他匪帮的判断是正确的，但耗子帮不一样。这些轻蔑之子对战利品不屑一顾。他们攻击、抢劫和杀戮只为取乐。他们从运输部队手上抢来马、牛、粮食、饲料、食盐、木焦油和布料，然后分发给村民。他们将大把金银付给裁缝与工匠，换取他们的最爱——武器、服装和饰品。受过恩惠的村民会给他们食物和饮水，为他们提供住处和掩护。即便被尼弗迦德人和尼西尔团的鞭子打得皮开肉绽，村民们也不会供出耗子帮的藏身处，以及他们经常出没的路线。

总督们给出了可观的悬赏。起初，的确有人对尼弗迦德人的黄金动了心。但到晚上，告密者的农舍便被付之一炬，逃出火海之人也会死在徘徊于烟雾中、身影如鬼魅的骑手的刀刃下。耗子帮的攻击方式的确像耗子，安静、狡猾而残忍。他们热爱杀戮。

总督们开始动用其他手段，比如在耗子帮安插内应。这一招对付其他匪帮可谓屡试不爽，但这一次，他们失败了。耗子帮谁都不接受。诞生于轻蔑时代的六人，彼此之间忠诚而团结。他们不要任何外人。他们蔑视其他人。

直到有一天，一个银色头发、沉默寡言、身手像杂耍艺人般灵巧的女孩出现在他们面前。对于这个女孩，耗子们一无所知。

除了一个事实：她跟过去的他们一样，跟他们每个人都一样。她孤苦无依又满心怨恨，因为这个轻蔑的时代从她手中夺走了太多。

而在轻蔑的时代里，孤单之人必将死去。

吉赛尔赫、凯雷、瑞夫、伊思克菰、米希尔、埃瑟，还有法尔嘉。当阿玛瑞罗的总督听说耗子帮成员增加到七人时，不禁大惊失色。

“七个？”阿玛瑞罗总督问道，他用难以置信的眼神看着面前的士兵，“现在是七个，不是六个了？你确定？”

“我敢用脑袋担保。”大屠杀唯一的幸存者答道。

虽然整个脑袋和半张脸都包着染血肮脏的绷带，但他不像是在撒谎。总督对搏斗并不陌生，他知道劈中士兵的剑是从上方左侧挥下——而且用的是剑尖。对方手法老练，速度惊人，无比精准地劈中了士兵的右耳和脸颊。那是头盔和护喉甲保护不到的位置。

“继续说。”

“我们当时正沿维尔达河赶往瑟恩。”士兵开口道，“我们受命护送艾佛特森大人的运输队去北方。在一座断桥边渡河时，他们袭击了我们。一辆马车陷进烂泥，所以我们牵来其他车上的马，把那辆车拖了出来。其他护卫队继续前进，我和另外五人外加后勤官殿后。这时他们发起进攻。后勤官遇害之前，只来得及大喊一声，说他们是耗子帮，然后对方就扑了过来……所有人都死了。我看到这一幕……”

“你看到这一幕，”总督皱着眉头说，“于是驾马掉头就跑，但没能全身而退？”

“他们中的第七个成员撞见了。”士兵垂下头，“我刚开始没看到

第七个人。那是个年轻姑娘，比孩子大不了多少。我以为耗子们把她留在后面，是因为她年纪小，而且缺乏经验.....”

总督的客人从阴影里站起身。

“是个姑娘？”他问，“长什么样子？”

“跟其他耗子一样，脸涂油彩，好似女精灵，身上像鹦鹉一样五颜六色，挂着各种饰物，穿丝绒和锦缎衣服，帽子上饰有羽毛.....”

“是银色头发吗？”

“我想是的，大人。看到她时，我加快速度，觉得自己起码能干掉一个，就算给战友们报仇了，以血还血，以牙还牙.....我从右边偷袭，以为能轻松解决她.....我不知她是怎么做到的，但我失手了，好像我攻击的是个幻影或幽灵.....我不知道那个女魔鬼是怎么做到的。我举剑防守，可她毫不费力地攻破了我的防御。她一剑就刺中我的脸.....大人，我上过索登战场，也在艾德斯伯格打过仗。可现在，我这辈子都得带着那个小丫头留下的疤痕过活了.....”

“你应该庆幸才对，毕竟你还活着，”总督嘟囔一声，看向客人，“没有沦为河边的碎尸。现在你是英雄了。要是你没动过手就逃之夭夭，要是你没带着疤痕就回来报告，那你很快就会有在绞索上晃荡了！很好，解散，去战地医院吧。”

士兵离开了。总督转过身，面对他的客人。

“您也看到了，尊贵的御用验尸官阁下，在这儿服兵役可算不上轻松。没有休息时间，还得忙得团团转。您在首都时，总觉得行省的人除了游荡、喝酒、玩女人和赌博之外什么都不干。没人想过多派几个人，

或者多拨些资金，他们给的只有命令：给我做这个，干那个，找到这个，搜捕那个，把所有人集合起来，从早到晚东奔西跑……其实，光是我自己的麻烦就让我头痛欲裂了。像耗子帮这样的匪徒，在这儿还有五六拨。的确，耗子帮是最难缠的，还没有哪一天……”

“够了够了。”史提芬·史凯伦抿住嘴唇，“我知道你这些抱怨是出于何种目的，总督大人。但你在浪费时间。没人会撤回那些命令。别指望了。不管有没有耗子帮，不管有多少匪徒，你都得继续搜寻。用上所有可能的手段，直到有进一步通知为止。这是帝国的命令。”

“我们已经找了三周，”总督面露苦相，“还不知道要找的是谁，或者是什么——是幻影、鬼魂，还是大海里的一根针。结果呢？反倒有几个人消失得无影无踪，无疑死在了叛军或强盗手上。我再说一遍，御用验尸官大人，如果到现在都没找到您要的女孩，那恐怕永远都找不到了。前提是真有长得像她的人存在，而这一点我持怀疑态度。除非……”

总督停了口，沉思片刻，然后冲御用验尸官皱起眉头。

“那个小丫头……耗子帮的第七人……”

灰林鸮轻蔑地挥挥手，试图让他的手势和表情都令人信服。

“不，总督大人，别指望走什么捷径。衣着华丽的半精灵和身披锦缎的女土匪，这些肯定不是我们要找的人。肯定不是她。继续搜寻。这是命令。”

总督阴沉着脸，看向窗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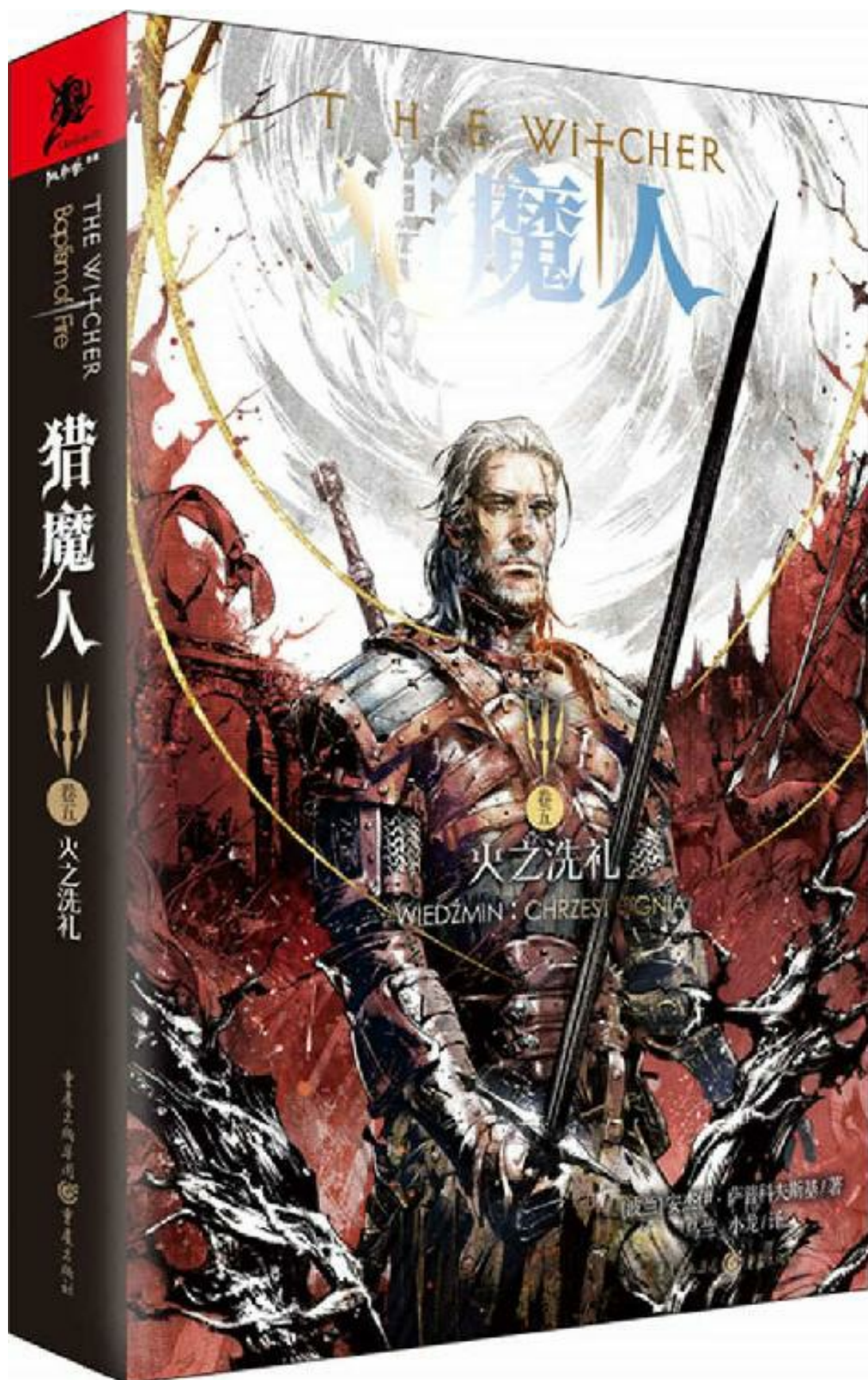
“至于那个匪帮，”史提芬·史凯伦——恩希尔皇帝的御用验尸官，

有时人称“灰林鴉”——故作冷漠地说，“那些叫‘耗子’还是什么的家伙……把他们捉拿归案，总督。必须维护行省的秩序。开始干活儿吧。抓住他们，然后绞死，省去多余的繁文缛节。绞死所有人。”

“说得容易。”总督嘀咕道，“但我会竭尽所能的，这点您可以让皇帝陛下放宽心。不过我想，是否有必要活捉新加入耗子帮的那个女孩，以免……”

“不。”灰林鴉打断他的话，努力让嗓音保持镇定，“绞死所有人。全部七个，无一例外。我再也不想听到他们的事了。一个字也不想。”

⁽¹⁾ 法尔嘉在上古语中就叫Gvalch'ca，意思是“年幼的猎鹰”。



THE WITCHER
Baptism of Fire

猎魔人



卷五
火之洗礼

重庆出版社

THE WITCHER
猎魔人

火之洗礼

WIEDZMIN : CHRZESZCZYNIA

波兰 安德烈·萨普科夫斯基 / 著
波兰 小龙 / 译

T H E W I T C H E R
猎魔人



火之洗礼

WIEDŹMIN : CHRZEST OGNI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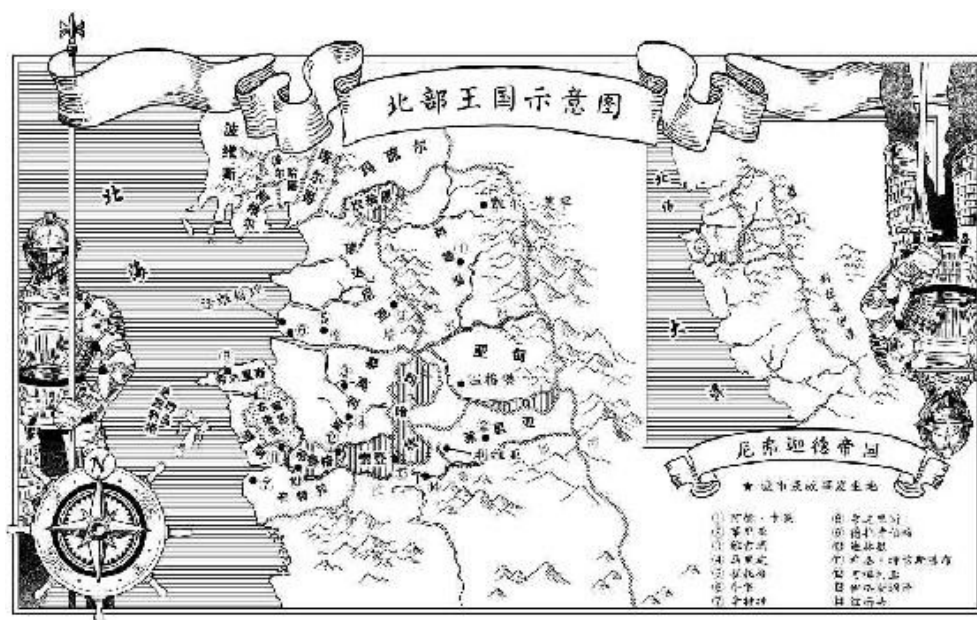
[波兰] 安杰伊·萨普科夫斯基 / 著
乌兰 小龙 / 译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WIEDŹMIN : CHRZEST OGNIA

Baptism of Fire



目 录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返回总目录](#)

那占卜者随即对猎魔人道：“我要给你一条忠告：穿上铁靴，拿起铁杖。穿着你的铁靴走向世界尽头，用铁杖轻叩前路，让泪水落下。穿过火与水，切莫停步，切勿回头。待你的靴底磨穿，待你的铁杖磨短，待狂风与烈日令你双眼干涸，再也流不出一滴泪水，直到那时，也许你才能找到自己寻觅之物，在世界的尽头找到你所爱之物。但只是也许……”

于是猎魔人穿过火与水，一次也没有回头。但他既没穿铁靴，也没带铁杖。他只带着他的猎魔人之剑。

他没有听信那个占卜者的话。他理当如此，因她是个糟糕的预言者。

——《童话与民间故事》，佛罗伦斯·德兰诺伊著

第一章

树丛间传来鸟儿清脆的啁啾。

溪谷的山坡上，浓密缠结的黑莓丛和伏牛花四处蔓生，真是筑巢和觅食的绝佳场所，难怪这里到处都是鸟儿。金翅雀高声啁鸣，朱顶雀和白喉莺叽叽喳喳，苍头燕雀不时发出悦耳的吱喳声。苍头燕雀的鸣叫代表雨水即将来临， 米尔瓦一边想，一边抬头看向天空。天上一片云都没有。但苍头燕雀的叫声向来是雨水的先兆。我们也不介意来点儿小雨。

正对溪谷入口的位置是理想的狩猎场所，打到猎物的几率相当可观——尤其是在猎物充足的布洛克莱昂森林。控制大部分森林的树精很少打猎，敢踏足此地的人类更是少之又少。在这里，渴望兽肉与毛皮的猎人反而会沦为猎物。布洛克莱昂森林的树精对入侵者毫不留情。米尔瓦有过亲身体会。

的确，布洛克莱昂并不缺少猎物，但米尔瓦已在这片树丛等待了两个多钟头，视野里却没出现任何活物。她在移动时没办法打猎：干旱已持续一月有余，林间地面铺满了干枯的灌木和树叶，每走一步都会发出沙沙和噼啪声。在这种情况下，只有站定不动并隐匿行踪，才有可能打到猎物。

一只蛱蝶落在弓弧上。米尔瓦没有赶走它，而是看着它的翅膀一开一合。她也看着弓身——自从不久前弄到这张弓，她就对它爱不释手。她是个天生的弓手，也热爱做工出色的弓箭，而她如今握着的，正是把万里挑一的好弓。

米尔瓦用过许多弓。初学射箭时，她用一把桤木和紫杉木做的弓，但很快就换成了精灵和树精常用的复合反曲弓。相比之下，精灵弓短小轻便，更易上手，层压结构的弓身和动物肌腱制成的弓弦令它比紫杉木弓“快”上许多。用精灵弓射出的箭速度更快，抛物线弧度更小，大大减少了被风吹偏的可能。而在所有弓里，最优秀的是泽法尔弓，它的弓身有四重弯曲——泽法尔是精灵语，来源于与其弓身形状相同的符文字母。有把泽法尔弓陪伴了米尔瓦好多年，她相信，不可能再有其他弓比它更出色。

但她终究还是遇到了一把。不用说，它也出现在希达里斯的海滨集市上。那个集市以货物古怪、稀有且种类繁多而闻名。为集市提供货源的水手来自世界各个角落，也就是轻帆船和大型横帆船能到达的所有地方。只要有时间，米尔瓦就会去那集市搜罗异国弓箭。正是在那儿，她买下了那张泽法尔良弓——此弓产自泽瑞坎，弓身用羚羊角加固，简直完美无缺。她本认为它会陪伴自己更长时间，但这想法只维持了一年。一年之后，在同一位商人的同一间摊位，她又发现了一位世间少有的美人儿。

那张弓来自极北地区，长六十二寸，用桃花心木制成，弓把的重量极其匀称。制作者用胶水将细纹木、煮过的肌腱和鲸骨交替黏合，组成了平坦的层压式弓臂。它的构造与其他复合弓截然不同，当然价格也很醒目——最初吸引米尔瓦的正是它的价码。但等她拿起弓，试着拉开弓弦后，便立刻毫不犹豫地付了钱。四百诺维格瑞克朗啊。当然，她不可能随身带着这么一笔巨款，于是她拿出了之前的泽瑞坎泽法尔弓、一捆黑貂皮、一枚精灵打造的精致小徽章，还有一条串着淡水珍珠、垂饰是个珊瑚浮雕的项链，以作交换。

但她不后悔。一点儿也不。这弓轻巧得难以置信，所以理所应当

格外精准。尽管弓身不长，层压薄木和肌腱制成的弓臂却有惊人的后座力。丝与麻编成的弓弦在弧度完美的弓臂间伸展，仅仅二十四寸的拉伸便能产生五十五磅的力道。的确，有些弓能达到八十磅，但米尔瓦觉得，那么大的力道纯属浪费。她用这张弓射出的箭，仅在一次心跳间便能飞过两百尺的距离，力道足能贯穿百步开外的雄鹿，或是没穿铠甲的人。而米尔瓦很少猎杀比鹿更大的动物，更别提身穿厚甲的人类了。

蝴蝶飞走了，苍头燕雀仍在树丛间叽叽喳喳，而她的视野内还是没有任何猎物。米尔瓦靠向一棵松树，开始回忆，纯粹是为打发时间。

* * * * *

她初遇那个猎魔人是在七月时分，大概在仙尼德岛事件和多尔·安格拉地区爆发战争的两周后。米尔瓦外出几天后回到了布洛克莱昂。她带着一支在泰莫利亚战败的松鼠党突击队，穿过了饱受战火摧残的亚甸王国。那些松鼠党本想加入多尔·布雷坦纳精灵煽动的叛乱，却以失败告终——要不是米尔瓦，他们多半已经死了。但他们遇见了她，于是来到布洛克莱昂森林寻求庇护。

她刚踏入布洛克莱昂森林，就听说艾格莱丝要她尽快赶去科尔·瑟莱。米尔瓦有些吃惊。艾格莱丝是布洛克莱昂医师的领袖，而深邃的科尔·瑟莱山谷内有不少温泉和洞窟，她们通常在那儿为别人进行治疗。

她听从了召唤。她本以为接受治疗的是个精灵，那人需要自己帮忙与所属的突击队取得联系。但等看到受伤的猎魔人，明白他想干什么之后，她简直怒不可遏。她跑出洞窟，长发在身后飘扬。她将所有愤怒都倾泻到艾格莱丝身上。

“他看到我了！他看到我的脸了！你知道这会给我带来多大危险

吗？”

“不，我不知道。”医师冷冷地回答，“那是猎魔人格温布雷德，布洛克莱昂树精的朋友。他于十四天前的新月之夜来到这里，还要一段时间才能起身自由行动。他渴求外界的消息——他所爱之人的消息。只有你才能帮他。”

“外界的消息？你疯了吗，树精？你知道在这宁静的森林之外，整个世界都发生了什么？战火还在亚甸燃烧！布鲁格、泰莫利亚和瑞达尼亚陷入动乱，无数人遭到屠杀！那些煽动仙尼德岛叛乱的人——无论高低贵贱——都遭到追捕！到处都是密探和an'givaré——告密者。哪怕说错一个字，你都会被关进地牢，面对烧红的烙铁！而你却叫我四处打探，收集信息？你让我冒生命危险？为了谁？就为一个半死不活的猎魔人？你说他是我朋友？可我根本不认识他！他对我有什么重要的，值得我拿自己的性命冒险？你可真疯得够可以了，艾格莱丝！”

“如果你非要大喊大叫，”树精平静地说，“我们就去林子深处吧。他需要安静。”

米尔瓦不禁回过头，看向受伤的猎魔人所在的洞穴。英俊的高个子，她心想，体格瘦削却结实……他发色雪白，腹部像年轻人一样平坦：说明陪伴他的不是熏肉和啤酒，而是艰辛的时光……

“他当时在仙尼德岛上。”米尔瓦说。这不是问句。“他也是反叛者之一。”

“这我可不知道。”艾格莱丝耸耸肩，“我只知道他受了伤，需要帮助。此外的事我并不关心。”

米尔瓦很恼火。医师艾格莱丝向来以沉默寡言著称，但米尔瓦已经听过布洛克莱昂东部边界那些树精兴奋的描述，知道了十四天前那些事的细节——一阵魔法弧光闪过，一个红发女术士出现在布洛克莱昂森林，还带来一个伤者，后者断了一条胳膊和一条腿。那人正是洞穴里的猎魔人，树精们称他“格温布雷德”，意思是“白狼”。

按照树精的说法，起初所有人都不知所措。身负重伤的猎魔人不时尖叫着醒来，又在尖叫中晕厥过去。艾格莱丝为他草草包扎一番，女术士咒骂着哭了起来。但米尔瓦根本不信这些：有谁真见女术士哭过？然后杜恩·卡纳尔来了命令，由银色双眸的艾思娜——布洛克莱昂森林的女主人——直接下达。送走女术士，树精森林的统治者说，照料猎魔人。

她们果然是这么做的。米尔瓦亲眼看到他躺在洞里，那洞窟流淌着布洛克莱昂的神奇泉水。他受伤的肢体用木条固定，做了牵引，缠着厚厚一层羊皮和柯尼海拉藤——一种具有治疗功效的攀援植物——并敷上了织骨草的草皮。他的头发白得像牛奶。不寻常之处在于，他是清醒的；而缠着柯尼海拉藤的人通常只能躺在原地，让流经体内的魔力借着自己的嘴胡言乱语……

“好了吗？”医师的声音不带丝毫感情，打破了她的沉思，“你怎么打算的？想让我怎么告诉他？”

“叫他下地狱去。”米尔瓦厉声说道，正了正自己的腰带——那上面挂着沉重的钱袋和猎刀，“你也可以跟去，艾格莱丝。”

“随你。我又不能强迫你。”

“说得对。你不能。”

* * * * *

她头也不回地走进森林，穿过稀疏的松树。她很生气。

米尔瓦知道七月第一个新月之夜发生在仙尼德岛的事件，因为松鼠党一直在谈论这事。巫师集会期间，岛上发生叛乱，巫师死伤惨重。接着，仿佛收到信号一般，尼弗迦德军队开始进攻亚甸和莱里亚，战火随之点燃。而在泰莫利亚、瑞达尼亚和科德温，松鼠党成了众矢之的。先是据说有支松鼠党突击队协助了仙尼德岛上的反叛巫师，然后又据说有个精灵——也可能是半精灵——用刀子捅死了瑞达尼亚国王维兹米尔。于是狂怒的人类开始追捕松鼠党，意欲复仇。冲突全面展开，精灵血流成河……

哈，米尔瓦心想，也许牧师们没说错，世界末日和审判日真的近在眼前了！世界已化作火海，猎捕人类的除了精灵，还有其他人类。同类相争，手足相残……猎魔人也开始插手政治……还加入了叛党一方。猎魔人本该游历世界，杀死意图伤害人类的怪物才对！古往今来，没有哪个猎魔人会放任自己卷入政治阴谋与战争。对了，记得有个故事里讲一位蠢国王，说他用筛子打水，让野兔送信，还封了猎魔人作伯爵。可这儿真有位猎魔人参与了对抗诸王的叛乱，又来到布洛克莱昂森林逃避惩罚。也许世界末日真的来了！

“你好啊，玛利亚。”

她吃了一惊。倚着松木的娇小树精有着银色的眸子和头发。在杂乱斑驳的林墙映衬下，落日的余晖给她的头镶上了一道光环。米尔瓦单膝跪地，深深低下头。

“向您致意，艾思娜女士。”

布洛克莱昂的统治者将一把小巧的新月状金匕首插回树皮腰带。

“起来吧，”她说，“陪我走走。我想跟你谈谈。”

她们在阴暗的森林里走了很久——银发的娇小树精，亚麻色头发的高个子女孩，她们一直保持着沉默。

“你好久没来杜恩·卡纳尔了，玛利亚。”

“我没时间，艾思娜女士。从缎带河到杜恩·卡纳尔有很长一段路，而且我.....您明白的。”

“我明白。你累了吗？”

“精灵需要我的帮助。说到底，帮助他们可是您的命令。”

“是我的请求。”

“没错。是您的请求。”

“我还有一个请求。”

“和我想的一样。是不是跟那个猎魔人有关？”

“帮帮他。”

米尔瓦停下脚步，转过身，动作利落地折下高处的一枝金银花，在指间转了一圈，扔在地上。

“半年时间里，”她看着树精的银色双眸，轻声道，“我冒着生命危险带领精灵残存的部队来到布洛克莱昂森林.....等他们恢复精力、伤势

痊愈后，再带他们离开.....这些还不够吗？我做得还不够多吗？每个新月之夜，我都会趁着夜色踏上林间小径。我开始害怕阳光，就像蝙蝠或猫头鹰.....”

“没人比你更熟悉这些林间小径。”

“可我在森林里什么都打听不到。我听说那个猎魔人希望我去人类聚居的地方打探消息。而他是个叛徒，光是提到他的名字都会吸引 an'givare 的耳目。我必须在城市里隐匿行踪。万一有人认出我怎么办？记忆仍在，鲜血未干.....而且是那么多血，艾思娜女士。”

“的确如此，”古老树精银色的双眸怪异而冰冷，眼神令人费解，“那么多血。”

“一旦他们认出我，会把我钉死在尖桩上。”

“你很谨慎。细心又警惕。”

“为了收集猎魔人要求的信息，我必须抛开警惕。我必须找人打听。而如今，好奇心是很危险的。如果他们抓住我.....”

“你有你的门路。”

“他们会将我拷打至死，或把我关进德拉肯伯格的地牢.....”

“可你欠我的。”

米尔瓦转过头，咬住嘴唇。

“我的确欠你的，”她苦涩地说，“我没忘。”

米尔瓦眯起眼睛，同时紧咬牙关，表情开始扭曲。记忆在脑海中浮现，她又看到了那个夜晚的惨白月光。她想起脚踝的痛楚，想起套住自己脚踝的绳圈，还有扭伤的关节。她又听到那棵树突然伸直时，树叶发出的飒飒声……还有自己的尖叫和呻吟；她想起自己绝望、疯狂而又惊恐的挣扎，以及意识到自己无法挣脱时那阵传遍全身的恐惧……叫喊，恐惧，绳索的嘎吱声，摇曳的影子；颠倒的大地，颠倒的天空，颠倒的树木，一切都摇晃不止。痛楚。血液冲击着额角……

黎明到来时，树精们在旁边围成一圈……银铃般的笑声仿佛从远处传来……提线木偶！摇啊，摇啊，小木偶，脑袋朝下脚朝天……还有她上气不接下气的呼喊。然后是一片黑暗。

“的确，我欠你的。”她透过齿缝吐出几个字，“的确，我这条命是你给的。看来只要我还活一天，就永远还不清这笔债。”

“每个人都欠着类似的债。”艾思娜答道，“这就是人生，玛利亚·巴林。债务，责任，感激，报答……为某个人做某件事。或许，其实是我们自己？因为事实上，我们还债的对象归根结底是自己，不是别人。每当我们欠下什么，就必须向自己还清。我们同时是债务人和债权人，重要的是我们内心那笔账能否算清。自从来到这个世界，我们就被赋予了生命，从那时起，我们偿付债务的行为就没能停止。向我们自己。为我们自己。为了那笔账能最终算清。”

“艾思娜女士，你很重视那个人类吗？我是说……那个猎魔人？”

“对，尽管他并不知情。回到科尔·瑟莱去吧，玛利亚·巴林。回到他身边。满足他的要求。”

* * * * *

溪谷里的灌木丛发出嘎吱的响声，一根小树枝折断了。一只喜鹊发出愤怒而吵闹的喳喳声，几只苍头燕雀飞了起来，亮出白色的翅膀和尾羽。米尔瓦屏住呼吸。终于来了。

“喳喳——喳喳。”喜鹊叫道，“喳喳——喳喳——喳喳。”又断了一根小树枝。

米尔瓦正了正左前臂上那条陈旧但光滑的皮革护腕，从绑在大腿上的扁平箭袋里抽出一支箭。她习惯性地检查了一番箭头和箭翎。箭杆是她在那集市上买来的——基本上，每十二根里只有一根能入她的法眼——箭翎则是她亲手装的。市面上的成品箭支，箭翎往往太短，且直接贴在箭杆两侧。但米尔瓦只用箭翎呈螺旋状排列的箭，而且箭翎本身从来不会短于五寸。

她搭箭上弦，面对溪谷入口，盯着林木间结满红色果实的绿色伏牛花丛。

那些苍头燕雀没飞多远，鸣啭声再次响起。来吧，小家伙，米尔瓦一边想着，一边抬起弓身，挽开弓弦。来吧。我准备好了。

但那矮鹿却沿着溪谷一路往前，走向与流入缎带河的小溪相连的沼泽与泉水。另一头小公鹿走出溪谷。它的体格相当不错，重量——据她估算——将近四石。它抬起头，竖起耳朵，转身走向灌木丛，小口吃起了树叶。

它背对着她，想要射中简直轻而易举。要不是有根树干遮蔽了一部分目标，米尔瓦早就不假思索地放箭了。即便她瞄准它的腹部，箭尖也能刺穿心脏、肝脏或肺部。要是射中它的臀部，也能切断某根动脉，让那头鹿很快倒下。她等待着，弓弦没有丝毫放松。

公鹿再次抬起头，从树干后方走出，却又突然转过身。米尔瓦保持挽弓的姿势，低声咒骂一句。角度很不理想，她的箭可能无法射中公鹿的肺，而是刺进胃部。她屏住呼吸，等待着。弓弦贴在嘴角，她尝到了微微的咸味。这是她的弓最重要，也最有价值的优点之一：如果这张弓再重些，或是做工更差些，她光是长时间保持挽弓的姿势就很费力了，射出的箭多半也会失准。

幸运的是，公鹿垂下头，开始吃苔藓间伸出的几株青草，身体也侧了过来。米尔瓦平静地呼出一口气，瞄准它的胸口，缓缓放开捏着弓弦的手指。

但她没能听到预期的肋骨折断声。因为公鹿骤然跃起，甩开蹄子，逃之夭夭，身后留下一阵干树枝折断的噼啪声和树叶掀起的沙沙声。

米尔瓦呆立了好几个心跳的时间，身子一动不动，活像一尊森林女神的大理石雕像。直到所有响声都渐渐平息，她才挪开举在脸旁的手，垂下弓。她暗暗记下那头野兽逃跑的路线，然后平静地坐下，背靠树干。她是个经验丰富的猎手，自小就在领主的森林里偷猎。她十一岁就打到第一头鹿，十四岁生日那天还猎到一头十四分叉的公鹿⁽¹⁾——这真是个令人惊喜的巧合。根据过去的经验，她知道自己不该去追中箭的猎物。如果她射得够准，那头公鹿不出两百步就会倒下；假如她的箭偏离了目标——虽然她并没真正考虑过这种可能性——匆忙追赶只会雪上加霜。在最初的狂奔过后，受了重伤但并不惊慌的野兽会放慢脚步；但遭到惊吓和追赶的猎物却会以惊人的速度狂奔，翻山越岭，直到逃出足够远才会停下。

也就是说，她至少有半个钟头的时间。她拔下一片草叶，咬在牙齿之间，再次陷入沉思，记忆也随之再次浮现。

* * * * *

十二天后，她回到布洛克莱昂森林，猎魔人已能起身走动了。他步履蹒跚，走路时略微拖着一条腿，但的确能走路了。米尔瓦并不吃惊——她相信这座森林的泉水和柯尼海拉藤的神奇疗效。她相信艾格莱丝的医术，还曾数次见证受伤的树精以惊人的速度康复。至于猎魔人拥有超凡抵抗力与忍耐力的传闻，显然也并非完全的虚构。

回到布洛克莱昂森林，她却没直接去科尔·瑟莱，尽管树精们暗示她，格温布雷德已经等得不耐烦了。她余怒未消，所以故意拖延时间，希望借此理清自己的思路。她护送松鼠党返回了营地。她事无巨细地讲述路上的事，并提醒树精们，人类打算封锁缎带河方向的森林边境。直到她们第三次催促，米尔瓦才洗了澡，换身衣服，去了猎魔人那里。

他在林间空地边缘的几棵雪松下等她。他来回踱步，不时蹲下身子，然后猛然跃起。艾格莱丝显然嘱咐过他，要他多加锻炼。

“有什么消息？”打过招呼后，猎魔人立刻问道。他语气冰冷，但这骗不了她。

“战争似乎要结束了，”她耸耸肩，“听说尼弗迦德人已经摧毁了莱里亚和亚甸的军队。维登已经投降，泰莫利亚国王也和尼弗迦德皇帝达成了协议。百花之谷的精灵建立了自己的王国，但泰莫利亚和瑞达尼亚的松鼠党并没有加入他们。他们还在战斗……”

“我想问的不是这些。”

“是吗？”她装出吃惊的样子，“哦，我懂了。好吧，按你的要求，我顺道去了趟多里安，虽然这样我得绕很远的路，而现在每条大路都很

危险……”

她顿了顿，伸了个懒腰。这次他没开口催促。

“那位柯德林格，”她再次开口道，“你要我拜访的人，是你朋友？”

猎魔人的表情毫无变化，但米尔瓦知道，他已经明白了。

“不。不是。”

“那就好，”她轻松地续道，“因为他已经不在人世了。他跟他的房子一起被烧成了灰，残存下来的只有烟囱和半堵正墙。多里安城里谣言四起：有人说柯德林格沾染了黑魔法，跟魔鬼立下契约，于是魔鬼用火焰吞噬了他。还有人说他像平时一样，插手了不该插手的事，结果惹恼了某些人，因此被杀，对方为消灭证据，把屋子烧了个精光。你的看法呢？”

她没得到回答，也没在猎魔人苍白的脸上看到任何表情。于是她继续说下去，语气仍旧恶毒而傲慢。

“有趣的是，那场大火发生在七月的第一个新月之夜，与仙尼德岛骚乱恰好是同一晚。就像是有人猜到柯德林格知道某些内情，希望他彻底闭嘴。你怎么看？哦，我知道，你什么都不会说。你想保持沉默，那就让我告诉你吧：你的做法很危险，这些打探和询问也一样。也许有人希望除柯德林格之外的人也能永远闭嘴。这就是我的看法。”

“你说得对。”过了一会儿，他才答道，“请原谅我。我让你身处险境了。这么危险的工作不适合……”

“你是说，不适合女人？”她说着，猛地转过头去，将尚未干透的长

发从肩头甩开，“这就是你想说的？突然又开始扮演绅士了？我也许是没法站着撒尿，但我外套的衬里是狼皮，不是兔毛！你根本不了解我，所以别以为我是胆小鬼！”

“我了解你，”他用镇定的语气轻声回答，对她愤怒的语调和抬高的嗓门全无反应，“你是米尔瓦。你带领松鼠党来布洛克莱昂避难，让他们免于被俘。我欣赏你的勇气。但我鲁莽又自私地让你为我涉险……”

“你真是个傻瓜！”她语气尖锐地打断他，“与其担心我，倒不如担心你自己。担心担心那个小女孩吧！”

她轻蔑地笑了笑。因为这一次，他的脸色变了。她故意沉默下来，等待他的追问。

“你都知道些什么？”他终于开口，“又是从谁口中听说的？”

“你有你的柯德林格，”她哼了一声，骄傲地抬起头，“我也有我的联络人。都是耳聪目明之人。”

“告诉我吧，米尔瓦。拜托。”

“仙尼德岛事件过后，”停顿片刻，她开始讲述，“动乱四起。他们开始追捕叛徒，尤其是支持尼弗迦德人的巫师。有些人被捕，另一些消失得无影无踪。再蠢的人也能猜出他们逃去了哪儿，又躲藏在谁的羽翼之下。但他们追捕的不只是巫师和叛徒。著名的法欧提亚纳率领一支松鼠党突击队，协助了仙尼德岛上那些叛变的巫师，所以他也遭到通缉。国王们颁布命令，要求拷打并审问每个俘获的精灵，以找出法欧提亚纳的突击队的下落。”

“谁是法欧提亚纳？”

“一个精灵，松鼠党的一员。他是少有的几个让人类恨之入骨的精灵。他们拿出重金悬赏他的脑袋。他们还在找另一个人——当时在仙尼德岛上的某个尼弗迦德骑士。还有……”

“继续说。”

“告密者在打听一个猎魔人，名号是‘利维亚的杰洛特’，还有个名叫希瑞菈的女孩。这两人必须活捉。若有人捉到你们当中的任何一个，绝不能伤害你们一根头发，女孩的裙子也不能少一颗纽扣，否则以死论处。哦！他们这么关心你的健康，肯定是很重视你……”

看到他的表情，她立刻闭了嘴：他那不寻常的镇定消失了。她这才明白，这番话终于让他开始担心了——但他担心的并非自己的性命。她莫名地有些羞愧。

“好吧，他们的追捕是徒劳的。”她放低声音，嘴角的笑容只带着些微讽刺，“你安然无恙地待在布洛克莱昂，他们也没能活捉那女孩。他们在仙尼德岛的乱石堆，也就是坍塌的魔法高塔里寻找时……嘿，怎么回事？”

猎魔人的身体摇晃几下，背靠一棵雪松，重重地坐了下来。米尔瓦后退几步。他本就苍白的脸上又泛起一阵惨白，叫她吓了一跳。

“艾格莱丝！茜尔莎！法芙！快过来！该死的，他要晕过去了！喂，你！”

“别叫她们……我没事。继续说吧。我想知道……”

米尔瓦突然明白了。

“他们在废墟里什么都没找到！”她大声说道，只觉自己也开始脸色发白，“什么都没有！虽然他们检查了每一块石头，还施展了咒语，可还是找不到……”

她擦了擦额头的汗水，挥手示意树精们不用过来。她抓住猎魔人的双肩，朝他俯下身，长发落在他苍白的脸上。

“你误会了。”她匆忙又语无伦次地说着，在混乱的脑海里费力地寻找合适的字句，“我的意思是——你误解了我的话。因为我……我怎么知道她是那么……不……我不是故意的。我只想说，那个女孩……他们没能找到她，因为她消失得无影无踪，就像那个巫师一样。原谅我。”

他没有答话，只是转过头去。米尔瓦咬住嘴唇，攥紧拳头。

“三天后，我将离开布洛克莱昂。”长得可怕的沉默过后，她轻声说，“我得等月亏再持续几天，夜色再暗一些。我会在十天内回来，也许更快。应该就在八月的最初几天，收获节结束后不久。不用担心，我会谨慎行事，但也会查清一切。只要有人知道那女孩的事，我就能打听到。”

“谢谢你，米尔瓦。”

“我们十天内会再见面……格温布雷德。”

“叫我杰洛特吧。”他伸出一只手，而她不假思索地握紧了它。

“我叫玛利亚·巴林。”

他点点头，脸上浮出一丝笑容，以示由衷的感谢。她知道，他很感激她。

“千万小心。问问题时，当心别问错了人。”

“不用替我操心。”

“你的联络人.....你信任他们吗？”

“我不信任任何人。”

* * * * *

“猎魔人在布洛克莱昂森林，和树精在一起。”

“跟我想的一样。”迪杰斯特拉将双臂交叠在胸前，“不过，能确认一下总是好的。”

他沉默下来。伦内普舔舔嘴唇，耐心等待。

“是啊，能确认一下总是好的。”瑞达尼亚王国情报机构的首脑思忖着说，语气像在自言自语，“能确认当然是好的。如果叶妮芙也跟他一起就好了.....伦内普，他身边没跟着女术士吧？”

“您说什么？”密探吃了一惊，“没有，大人。没有女术士。您的命令是？如果您希望活捉他，我就把他引出布洛克莱昂。如果您更想要他的命.....”

“伦内普，”迪杰斯特拉用冰冷的淡蓝色双眼看向手下的密探，“别热心过头了。干我们这一行，献殷勤不会有什么好结果，反而容易引起疑心。”

“阁下，”伦内普的脸色有些发白，“我只是.....”

“我知道。你只想问我有什么命令。好吧，听着：别管那个猎魔人了。”

“遵命，阁下。那.....米尔瓦呢？”

“也不用管她。暂时不用。”

“遵命，阁下。我可以告退了吗？”

“可以了。”

密探轻手轻脚走出房间，小心翼翼地关上橡木门。迪杰斯特拉沉默了好一会儿，看着面前堆积如山的地图、信函、告发文件、审讯报告，以及死刑判决书。

“奥里！”

他的秘书抬起头，清了清嗓子，但什么也没说。

“猎魔人在布洛克莱昂。”

奥里·鲁文又清清嗓子，不由自主地瞥向桌下，看着密探头子的双腿。迪杰斯特拉察觉到他的目光。

“没错。我不会就这么放过他。”他恶狠狠地说，“他让我整整两个星期没法走路。他让我在菲丽芭面前丢人现眼，让我像狗一样呜呜叫着哀求她施法，以免我变成瘸子。我只恨自己低估了他。更可恨的是，我不能亲手剥了那个猎魔人的皮！我没这个时间。而我又不能叫手下人去解决我的私人恩怨！奥里，我没说错吧？”

“咳.....”

“别嘟嘟囔囔的。我知道。唉，真他妈见鬼，权力太能诱惑人了！它总在哄骗你，诱使你去利用它！拥有权力时，忘记原则简直太容易了！但你忘记一次，就会有下一次……菲丽芭·艾哈特还在蒙特卡沃吗？”

“还在。”

“快拿羽毛笔和墨水，我要口述一封信给她。这就开始……见鬼，我没法集中精神。那吵吵闹闹的是怎么回事，奥里？广场上在搞什么？”

“一群学生正往尼弗迦德使节的住处丢石块。是我们掏钱让他们这么干的，咳咳，如果我没记错的话。”

“哦，好吧。把窗户关上。明天你再叫那帮小子往矮人吉安卡迪的银行丢石头。他拒绝向我透露某些账户的细节。”

“吉安卡迪，咳咳，给军用基金捐了一大笔钱。”

“哈。那就让他们往没捐款的银行丢石头。”

“可是，所有银行都捐了。”

“噫，你怎么这么扫兴，奥里。我说，你写。‘心爱的菲，我心中的太阳……’该死，我总忘。换张新信纸。准备好没？”

“好了，咳咳。”

“‘亲爱的菲丽芭。特莉丝·梅利葛德女士肯定在为她从仙尼德岛送到布洛克莱昂的猎魔人担忧。她对此守口如瓶，连我也不肯相告，这

让我十分伤心。不过请她放心：猎魔人目前状况良好。他甚至从布洛克莱昂派出一位女性使者，让她寻找希瑞菈公主的下落——也就是你很感兴趣的那位年轻女孩。我们的好朋友杰洛特显然还不知道，希瑞菈眼下正在尼弗迦德，为她和恩希尔皇帝的婚礼做准备。猎魔人在布洛克莱昂森林一定心急如焚，所以我会竭尽所能，确保这消息传到他耳中。’

你都写下来了？”

“咳咳……‘传到他耳中’。”

“另起一段！‘令我困惑的是……’ 奥里，擦干净你那该死的笔！这信是写给菲丽芭的，不是写给王家议会的。信纸必须整洁！另起一段。‘令我困惑的是，那位猎魔人为什么不联系叶妮芙呢？我不相信他的热情——他那近乎痴迷的热情——会突然消失，无论他是否了解叶妮芙的政治倾向。另一方面，把希瑞菈交给恩希尔的人真是叶妮芙吗？如果有证据能证明这一点，我会很乐意转告给猎魔人的。这样问题就解决了，那位背信弃义的黑发美人必将终日坐立不安。猎魔人不喜欢任何人碰那小女孩，阿尔托·特拉诺瓦在仙尼德岛的遭遇证明了这一点。菲，我很乐意相信你没有任何叶妮芙背叛的证据，也不知道她藏在哪儿。如果我发现这是你向我隐瞒的又一个秘密，我会非常非常伤心的，因为我从不向你隐瞒什么……’ 奥里，你在偷笑个啥？”

“啊？咳咳，我没笑。”

“接着写！‘我从不向你隐瞒什么，菲，而且我期待能得到同样的回报。致以最深的敬意。’ 把信拿给我，我来签名。”

奥里·鲁文将细沙撒在信纸上。迪杰斯特拉靠向椅背，双手交扣放在大肚子上，摆弄着自己的大拇指。

“那个米尔瓦，猎魔人的间谍，”他问，“关于她，你都知道些什么？”

“她最近一直，咳咳，”秘书咳嗽着说，“护送被泰莫利亚军击败的残余松鼠党逃去布洛克莱昂森林。她帮精灵摆脱追捕，避开陷阱，让他们休养生息，重组突击队……”

“这些事人人都知道，不用再废话了。”迪杰斯特拉插嘴道，“我很清楚米尔瓦都做了些什么，并且总有一天会加以利用，不然我早把她的事透露给泰莫利亚人了。关于米尔瓦——我是说她这个人——你有什么能告诉我的？”

“她来自上索登某个偏僻的村庄，真名叫玛利亚·巴林，如果我没记错的话。米尔瓦是树精给她的昵称。在上古语里，意思是……”

“红赤鸢。”迪杰斯特拉打断他，“我知道。”

“她家祖祖辈辈都是猎人，是林地居民，在森林里如鱼得水。她哥哥在她小时就被一头麋鹿踩死了，她的打猎技巧是她父亲老巴林亲手教的。老巴林过世之后，她妈改嫁了。咳咳……玛利亚跟继父相处不来，于是离家出走。我没记错的话，当时她十六岁。她去了北方，以打猎为生，不过领主们的猎场看守人也没让她好过，他们把她当作合法的猎物，不断追捕她。所以她才会去布洛克莱昂森林偷猎，也正是在那儿，咳咳，树精们抓住了她。”

“但她们没杀她，反而接纳了她。”迪杰斯特拉喃喃道，“或者说，收养了她……而她也回报了她们的善意。她跟布洛克莱昂的老巫婆——银眼艾思娜——联手。玛利亚·巴林已死，取而代之的是米尔瓦……维登和凯拉克联合组建的人类远征队已经失败几次来着？三次？”

“咳咳……如果我没记错的话，是四次……”奥里·鲁文总是希望自己没记错，事实上，他的记忆从不出错。“总数大约一百人，我是指疯狂猎捕树精的人。他们花了很长时间才发觉事有蹊跷，因为米尔瓦时不时会救下某人的命，而获救的人都对她的勇气赞不绝口。如果我没记错的话，直到维登发起第四次远征，才有人明白过来。‘为什么？’那人突然喊道，咳咳，‘那个帮助人类对付树精的向导，为什么每次战斗都毫发无伤？’于是真相大白。那位向导的确会给他们带路。只不过是带他们走向陷阱，走向树精的埋伏圈……”

迪杰斯特拉把一份审讯报告推向桌角，因为那张羊皮纸依然散发着拷问室的臭味。

“于是，”他总结道，“米尔瓦躲进布洛克莱昂森林，像晨雾一样消失不见。直到现在，维登都很难再找到自愿讨伐树精的人。老艾思娜与年轻红赤鸢的手段相当奏效。她们还好意思抱怨，说什么肮脏的手段都是我们人类发明的。换句话说……”

“咳咳。”奥里·鲁文咳嗽起来，迪杰斯特拉的欲言又止让他很吃惊。

“换句话说，她们也开始跟我们学习了。”密探头子冷冷地说，低头看向那些告发文件、审讯报告和死刑判决书。

* * * * *

在那头公鹿中箭的位置附近，米尔瓦没找到任何血迹，不由开始担心。她突然想到，就在她射出箭矢的一刹那，鹿跳了起来。无论它的蹄子有没有离开地面，结果都一样。它的身子移动了，所以箭很可能射中了它的肚子。米尔瓦咒骂起来。射中猎物的肚子是猎手的耻辱！哦，光

是想到这种可能性，她就满心沮丧。

她飞快地跑向山坡，在黑刺莓丛、苔藓和蕨类植物间仔细搜寻。她在寻找她的箭。箭头有四道刃，锋利得足能刮掉胳膊上的汗毛。从五十步开外射出的箭，肯定穿透了那只野兽的身体。

她终于找到了箭，于是松了口气，并朝地上吐了三口唾沫以祛除厄运。没必要担心了：情况比她想象的好得多。箭上沾的并非胃里那种黏稠而恶臭的食物残渣，也非肺里带着泡沫的亮粉色血液。覆盖箭杆的是暗红色的黏稠鲜血。这支箭穿透了心脏。这下米尔瓦不用再放轻脚步，也不必长途跋涉了。那头鹿肯定正躺在距这林间空地不到一百步的某片树丛里，鲜血会标出它的位置。由于被射穿了心脏，它走不出几步就会开始流血，而她的眼睛不会漏掉这些。

刚走了十几步，她便跟上了血迹，同时再次陷入自己的思绪当中。

* * * * *

她遵守了对猎魔人的承诺。收获节后第五天——也就是新月后第五天——她回到了布洛克莱昂。对人类而言，收获节意味着八月的开始，而对精灵来说，那一天是一年里第七个，也是倒数第二个神圣之日。

破晓时分，她带着五个精灵横渡缎带河。她带领的突击队原先有九名骑手，但来自布鲁格的士兵从始至终尾随在后。距河边还有三弗隆时，追兵依然穷追不舍，不过等他们到达缎带河边，布洛克莱昂森林在对岸的晨雾中若隐若现，士兵们便停下了脚步。人类害怕布洛克莱昂森林，这一点救了突击队的命。尽管疲惫不堪又伤痕累累，他们还是成功地过了河。只是并非每个人都有如此好运。

她为猎魔人带来了消息，却又以为他仍留在科尔·瑟莱。她本打算好好睡一觉，等到中午再去见他，所以看到猎魔人像幽灵一样钻出迷雾时，她吃了一惊。他一言不发地坐到她身旁，看着她把毛毯铺到一堆树枝上，做成一张临时床铺。

“你可真心急啊，猎魔人。”她嘲笑道，“我正准备睡觉呢。我骑了一天一夜的马，屁股都没知觉了。我的裤子也湿透了，因为我们一大早就在湿地里赶路，活像一群野狼……”

“拜托，你打听到消息了吗？”

“打听到了。”她哼了一声，解开靴带，脱下又湿又黏的靴子，“没费多少力气，因为所有人都在谈论这事。你那小女孩原来是位大人物，你早该告诉我的！我还以为她只是你的养女，一个不知从哪儿捡来的流浪儿，一个家破人亡的孤儿。可她的真实身份呢？居然是辛特拉的公主！好吧！也许你是个隐姓埋名的王子？”

“快告诉我吧。”

“国王们抓不到她了，因为你的希瑞菈从仙尼德岛逃到了尼弗迦德：也许是叛变的巫师带她过去的。恩希尔皇帝给她搞了场盛大的欢迎礼。你知道吗？听说他正在考虑迎娶她。现在，让我休息吧。如果你想说话，可以等我醒了再谈。”

猎魔人一言不发。米尔瓦把湿透的靴子挂在一根叉状树枝上，等到太阳升起，阳光会照到那个位置。她又扯了扯自己的腰带。

“我要脱衣服了，”她语带不快，“你怎么还赖着不走？这消息再好不过了，不是吗？你现在安全了，没人打听你的事，探子对你失去了兴

趣。你的小丫头也逃出了国王们的魔掌，眼看就要当上皇后……”

“你的消息可靠吗？”

“眼下什么都没准儿。”她坐在树枝床上，打了个呵欠，“只有太阳每天一定会由东向西跨过天空。不过人们确实对尼弗迦德皇帝和辛特拉公主的事津津乐道。这都成街头巷尾的首选话题了。”

“他们干吗这么感兴趣？”

“你真不知道？据说她会把自己的一大片土地送给恩希尔作嫁妆！不光是辛特拉，还有雅鲁加河这边的土地！哈，她会成为我的女王，因为我来自上索登，而整个上下索登都是她的采邑！所以嘛，如果我在她的森林里射死一头鹿，然后被人抓住，我会被下令送上绞架……唉，这个世界真是烂透了！见鬼，我都快睁不开眼了……”

“再回答我一个问题。他们有没有抓住哪个女术士——我是说，有没有抓住叛变那方的什么人？”

“没有。不过听说有个女术士自杀了。就在温格堡失陷、科德温军队进入亚甸后不久。毫无疑问，她不是出于自责，就是担心遭到拷问……”

“你带来的突击队有几匹无主的马，那些精灵能分一匹给我吗？”

“哦，我懂了，你很着急。”她嘟囔着，把自己裹进毛毯，“我想我知道你打算去哪儿……”

米尔瓦停了下来，吃惊地看着他的表情，陷入沉默。她这才发现，自己带来的消息并不令人愉快。她发现自己根本不明白，一点儿都不明

白。突然间，她莫名地想要坐到他身边，提出一连串问题，聆听他的回答，好对他多了解一点儿，或许再给他提些建议……她忙用指节揉了揉眼角。我累坏了，她心想，死神整个晚上都和我如影随形。我必须休息。话说回来，我干吗在乎他的悲伤与担忧？他对我重要吗？那个小丫头对我重要吗？让他俩见鬼去吧！真该死，这些念头快让我睡不着了……

猎魔人站起身。

“那些精灵会分一匹马给我吗？”他重复道。

“想要哪匹就牵走吧。”过了一会儿，她才回答，“但别让他们瞧见你。我们在浅滩那边死了好几个人……别碰那匹黑马，它是我的……你还在等什么？”

“多谢你的帮助。多谢你为我做的这一切。”

她没答话。

“我欠你一份情。我该怎么报答你呢？”

“你说报答？赶紧滚出我的视线就是报答！”她大吼着，用一边手肘支起身子，用力扯了扯毛毯，“我……我得睡了！牵一匹马……然后走吧……去尼弗迦德，去地狱，见你的鬼去吧。对我来说没什么分别！快滚，别再烦我了！”

“我会偿还这笔债的。”他轻声说，“我不会忘记。也许有一天，你会需要帮助，需要支持，或者可以倚靠的肩膀。到那时，在夜里呼唤我的名字吧。我会来的。”

* * * * *

公鹿倒在山坡边缘蔓生的蕨类植物间，扭曲的脖子贴着被泉水浸软的泥土，呆滞的眼睛注视着天空。米尔瓦看到，几只硕大的虱子正在淡棕色的鹿腹上吸血。

“你们这些害虫，去别处吸血吧，”她嘟囔着卷起袖子，抽出一把刀，“因为这血要变冷了。”她老练而迅速地切开从胸骨到肛门的鹿皮，再将刀刃沿生殖器灵巧地转了一圈。她小心翼翼地分开脂肪层，手肘沾上了飞溅的鲜血。她切断食道，扯出内脏，然后切开胃、胆和膀胱，寻找胃石。她并不相信胃石所谓的神奇功效，但这世上有的是傻瓜相信，而且他们愿意为此付出一大笔钱。

她抬起死鹿，放到附近的一根原木上，让剖开的肚腹对着地面，以便清空血液。她用一丛蕨类植物擦了擦双手，在猎物旁边坐下。

“你这着魔又犯傻的猎魔人，”她轻声说道，目光转向高逾百尺的松墙树冠，“居然要去尼弗迦德接你的小丫头，要去熊熊燃烧的世界尽头，却没想过带上吃的。我知道你是为她而活，可你自己首先总得活下去吧。”

松林不予置评，更没打断她的独白。

“要我说，”米尔瓦用刀子刮走指甲缝里的血迹，“想接回那个小女孩，你连一丁点儿机会都没有。你连雅鲁加河都到不了，更别提尼弗迦德了。我甚至觉得你都到不了索登。我说你死定了。这命运就写在你凶狠的表情上，也写在你可怕的眼神里。死亡会追上你，疯狂的猎魔人，早晚会追上你。不过多亏这头小鹿，至少你不会死于饥饿。也许它的肉不算多，但聊胜于无嘛。这就是我的看法。”

* * * * *

看到尼弗迦德使节走进觐见室，迪杰斯特拉暗自叹了口气。希拉德·费兹-奥耶斯泰兰，恩希尔·瓦·恩瑞斯皇帝的大使，惯以书面语言进行对话，爱用浮夸而又生僻、只有外交官和学者才能理解的辞藻点缀自己的词句。迪杰斯特拉曾在牛堡学院就读，尽管没获得文学硕士学位，但他对那些华而不实的学术黑话也算略知一二。只是他不愿意使用那种词汇，因为他痛恨炫耀和任何形式的矫揉造作。

“你好啊，大使阁下。”

“迪杰斯特拉大人。”希拉德·费兹-奥耶斯泰兰郑重其事地鞠了一躬，“哦，请原谅。也许我该说公爵阁下？或者摄政王殿下？还是国务大臣阁下？说实话，如今这些头衔就像冰雹一样纷纷落在您身上，我真不知该如何称呼您才不会违反外交礼节。”

“何不叫我‘国王陛下’？”迪杰斯特拉用谦逊的语气回答，“看来您也是明白人，大使阁下，知道谁掌握了宫廷谁就是国王。大概您也晓得，只要我喊声：‘跳！’整个崔托格宫廷都会问：‘跳多高？’”

大使知道，虽然迪杰斯特拉有些夸大其词，但也不算夸张得过分。拉多维德王子年纪还小，海德薇格王后因丈夫的惨死而心烦意乱，贵族们则出于恐惧、震惊和想法上的分歧，分成了不同派系。瑞达尼亚实际上的统治者正是迪杰斯特拉。他可以毫不费力地得到他想要的任何头衔，但他显然无意这么做。

“大人，您越过外务大臣，”过了一会儿，大使说道，“亲自召见我。在下何德何能，竟有如此荣幸？”

“外务大臣，”迪杰斯特拉看着天花板说，“由于身体欠佳，已经递交了辞呈。”

大使严肃地点点头。他很清楚，外务大臣正在地牢里受苦。见识了审讯中展示的种种刑具之后，懦弱又愚蠢的外务大臣肯定早就坦白了自己与尼弗迦德情报机构串通的一切。他知道，瓦提尔·德·李道克斯——帝国情报机构的首脑——在这国家建立的关系网已被捣毁，而此时此刻，那张网的每根线都捏在迪杰斯特拉手中。大使也知道，这些线都指向他本人。但他有豁免权和外交礼仪的保护，所以可以把这场戏演到底。具体来说，他必须遵循瓦提尔和帝国特殊部队负责人史提芬·史凯伦发来的那些内容古怪的加密指令。

“由于他的继任者尚未指定，”迪杰斯特拉续道，“这件苦差事只能由我来做了：我要通知您，瑞达尼亚王国已经认定您为‘不受欢迎者’。”

大使鞠了一躬。

“我要遗憾地声明，”大使道，“导致你我两国陷入不信任的这些事件，究其根源，其实与瑞达尼亚王国及尼弗迦德帝国没有丝毫关系。帝国并没有采取任何针对瑞达尼亚的敌对行为。”

“所以，在雅鲁加河口和史凯利格群岛封锁我们的船和货物只是意外？为松鼠党提供武器和支持同样也是意外喽？”

“您这就是含沙射影了。”

“那在维登和辛特拉集结的帝国军队呢？武装匪帮对索登和布鲁格的洗劫呢？阁下，索登和布鲁格在泰莫利亚保护之下，而泰莫利亚是我们的盟友，也就是说，攻击泰莫利亚就是攻击我们。除此之外，还有些

事与瑞达尼亚有直接关系——我是指仙尼德岛的叛乱和刺杀维兹米尔王的罪恶行径。尼弗迦德帝国在这些事件中扮演的角色值得质疑。”

“关于仙尼德岛事件，”大使伸开双臂，“我无权发表意见。恩希尔·瓦·恩瑞斯皇帝陛下对巫师间的内讧毫不知情。我要遗憾地表示，由于某些敌对性的传闻，我们的抗议始终得不到应有的重视。而且我敢说，这些传闻是在瑞达尼亚王国当权者的支持下散播的。”

“您的抗议简直令我震惊。”迪杰斯特拉微微一笑，“说起来，自打你们在仙尼德岛绑架了辛特拉公主，皇帝陛下就对她身在尼弗迦德宫廷的事实毫无掩饰之意。”

“是辛特拉的‘女王’希瑞菈。”希拉德·费兹-奥耶斯泰兰纠正他的用词，“而且她并非遭到绑架，她是去帝国寻求庇护的。这事和仙尼德岛事件毫无关联。”

“真的？”

“仙尼德岛事件，”大使神情严肃地续道，“令皇帝陛下十分震惊。维兹米尔国王遭受疯汉谋杀的惨剧也令他由衷地愤怒。然而，在普罗大众间散播的恶毒流言更加令人愤慨，甚至有谣言说，这些罪行的背后不乏帝国的煽动。”

“依我看，只要逮捕煽动者，”迪杰斯特拉慢吞吞地说，“流言就会不攻自破，而他们落网并接受正义的制裁也只是时间问题。”

“正义乃王国之根基，”希拉德·费兹-奥耶斯泰兰严肃地附和道，“而恶行必将遭到惩戒。我相信，这也是皇帝陛下的意愿。”

“皇帝陛下有能力实现这个意愿。”迪杰斯特拉双手抱胸，漫不经心

地指出，“反叛者的领袖之一，女术士艾妮德·安·葛丽娜，又名法兰茜丝卡·芬达贝，如今正在多尔·布雷坦纳扮演精灵傀儡国的女王角色，而你们的皇帝居然支持她。”

“即便是皇帝陛下，”大使动作僵硬地鞠了一躬，“也无权干涉多尔·布雷坦纳的事务：因为周边王国都已承认，它是个独立的王国。”

“但瑞达尼亚除外。对瑞达尼亚而言，多尔·布雷坦纳仍是亚甸王国的一部分。你们和精灵以及科德温联手瓜分了亚甸，莱里亚更是连一块石头都没剩下。你们将这些王国从世界地图上迅速抹去，动作还真是够快啊，大使阁下。不过眼下的时间和场合不适合讨论这些。就让法兰茜丝卡·芬达贝暂且扮演女王吧——她会得到应有的惩罚的。可其他反叛者，尤其是谋害维兹米尔王的刺客呢？洛格伊文的威戈佛特兹和温格堡的叶妮芙呢？我们有理由相信，仙尼德岛叛乱以失败告终之后，他们都逃去了尼弗迦德。”

“我向你保证，事实并非如此。”大使抬起头，“即使果真如此，他们也无法逃脱惩罚。”

“他们损害的并非你们的利益，因此是否惩罚他们也不该由你们决定。只要把这些罪犯交给我们，恩希尔皇帝就能证明他的正义——毕竟，正义乃王国之根基。”

“没人能否认这个要求的合理性。”希拉德·费兹-奥耶斯泰兰装出一脸尴尬的笑容承认道，“但是首先，这些人并不在帝国境内。其次，就算他们真的踏入帝国的领土，也还有另一重麻烦存在。引渡的执行应以法律判断为基准，而是否引渡则要由帝国议会决定。请记住，大人，提出断交代表着敌意，会让议会在投票时更倾向于寻求庇护的个人，而非

怀有敌意的王国。在这种情况下，还想让议会同意引渡，那可是史无前例的事……除非……”

“除非什么？”

“除非有先例。”

“我没听懂。”

“如果瑞达尼亚王国愿意将一名被逮捕的普通罪犯——同时他也是帝国的臣民——交给皇帝陛下，那么皇帝陛下和他的议会就有理由报答贵国的善意之举了。”

迪杰斯特拉沉默良久，表情既像在思考，又像是在打瞌睡。

“你们想要谁？”

“那个罪犯的名字是……”大使装出一副努力回忆的样子。最后，他打开山羊革公文包，寻找着文件。“请原谅，记忆是靠不住的。在这儿。他的名字是卡西尔·莫瓦·迪弗林·爱普·契拉克。他有重罪在身。罪名包括谋杀、擅离职守、强奸、盗窃和伪造文件。为了躲避皇帝的怒火，他逃到了国外。”

“逃到瑞达尼亚？挑的地方真够远的。”

“大人，”希拉德·费兹-奥耶斯泰兰微笑着说，“说到底，您的目光也不会局限在瑞达尼亚王国内嘛。我毫不怀疑，一旦那个罪犯在您的某个同盟国落网，您立刻会从您为数众多的……朋友那里得知相关的信息。”

“你说那个恶棍叫什么来着？”

“卡西尔·莫瓦·迪弗林·爱普·契拉克。”

迪杰斯特拉再度沉默，装作在记忆中搜寻的样子。

“没有。”过了好一会儿，他才说，“被捕的罪犯里没人叫这个名字。”

“真的？”

“很遗憾，我在这方面的记忆向来靠得住，大使阁下。”

“的确令人遗憾，”希拉德·费兹-奥耶斯泰兰冷冷地回答，“尤其是在这样的情况下。这一来，相互引渡罪犯就成了不可能的事。我就不再叨扰大人您了。愿您身体康健，鸿运当头。”

“您也一样。再会了，大使阁下。”

大使又行了几次繁复而正式的鞠躬礼，转身离开。

“吻我的屁股去吧，你这狡猾的老魔鬼。”迪杰斯特拉交叠双臂，嘀咕道，“奥里！”

秘书从门帘后钻了出来，他强忍着咳嗽，脸色憋得通红。

“菲丽芭还在蒙特卡沃吗？”

“是的，咳咳。劳克斯-安蒂列女士、梅利葛德女士和梅兹女士也跟她在一起。”

“战争一两天内就会爆发，雅鲁加河边境很快就会化作火海，她们却还藏在那个鸟不拉屎的城堡里！拿支笔来，开始写。‘我心爱的菲……’ 哦，见鬼！”

“我写的是，‘亲爱的菲丽芭’。”

“很好。继续。‘你们或许想知道，那个戴着羽翼头盔，在仙尼德岛神秘出现又神秘消失的怪人，名叫卡西尔·莫瓦·迪弗林，是帝国皇室总管契拉克的儿子。现在看来，要找那怪人的不光是我们，还有瓦提尔·德·李道克斯的情报机构，以及那个狗娘养的……’ ”

“菲丽芭女士，咳咳，不喜欢这类用词。我写的是‘那个无赖’。”

“就这么写吧，‘以及那个无赖史提芬·史凯伦。你和我同样清楚，亲爱的菲，能让帝国情报机构如此疲于奔命的，只可能是当真惹火了恩希尔的密探和使节——他们没能执行皇帝的命令，或者干脆背叛了他。但这一来，情况就有些蹊跷了，因为我们相当确信，那个卡西尔接受的命令应该是抓捕希瑞菴公主，并将她送去尼弗迦德帝国。’

“另起一段。‘我当初有些猜想，如今已经得到充分的证据支撑。由此我还得出了一些惊人却又合理的推论。这些我很想跟你当面谈谈。致以我最深的敬意。’ ”

* * * * *

米尔瓦骑着马，跟随鸦群向南行进，先是沿着缎带河的河岸经过火烧地，过河后又穿过峡谷。峡谷地面泥泞松软，长满了柔软的亮绿色苔藓。她觉得，猎魔人不如她了解周边地形，也就不会冒险踏上人类控制的对面河岸。她选择在河道转向布洛克莱昂森林的位置就近渡河，因此

有希望在希恩·特雷斯瀑布区域追上他。假如她一刻不停地赶路，甚至有可能比他先到。

苍头燕雀鸣叫的征兆果然应验了。南方的天空乌云密布，空气变得沉重起来，蚊子和马蝇更是格外恼人。

骑马进入湿地时——这里长着浓密的榛树，树上结着青色的榛子，还有没有叶片、略带黑色的鼠李丛——她感觉到其他人的存在。她不是听到，而是感觉到的。因此对方肯定是精灵。

她勒住马，好让藏在树丛间的弓手看清她的脸。她屏住呼吸，暗自希望不要碰上几个急性子精灵。

一只苍蝇嗡嗡叫，盘旋在搭在马背的死鹿上方。

一阵沙沙声，然后是轻柔的呼哨。她回以一声呼哨。直到松鼠党无声无息地钻出树丛，米尔瓦才松了口气。她认识这些精灵。他们属于柯因内克·达·瑞奥的突击队。

“Hael，”她翻身下马，“Que'ss va?”

“Ne'ss，”一个她不记得名字的精灵冷冷地回答，“Cáemm.”

其他精灵正在附近的空地扎营，至少三十人，远远超过柯因内克突击队原本的人数。这让米尔瓦吃了一惊，因为在眼下，突击队的规模想不缩水都难，更别提扩张了。别的突击队往往是群伤痕累累、紧张兮兮的流浪汉，几乎连马背都坐不稳，但这支明显不一样。

“Ceád，柯因内克。”她向走来的突击队指挥官打个招呼。

“Ceádmil, sor'ca.”

Sor'ca的意思是“小妹妹”。与她关系友好，又希望表达敬意和好感的精灵都这么称呼她，而且他们的确比她年长许多。起初，精灵称她为Dh'oine，也就是“人类”。自从她开始定期帮助精灵，他们就改称她为Aen Woodbeanna，“林中女子”。对她的了解再加深些，他们开始效仿树精，称她为米尔瓦，或者“红赤鸢”。米尔瓦会把真名透露给最亲近的人，并会得到类似的回应，但这一点对精灵不适用——他们会把玛利亚念成“米尔亚”，同时皱着眉头，好像在他们的语言里，这几个音节带有负面含意似的，然后他们又会把称呼换回Sor'ca。

“你们要去哪儿？”米尔瓦进一步仔细地四下打量，却没发现任何受伤或生病的精灵，“去第八里？还是布洛克莱昂？”

“都不去。”

她忍住了，没再继续追问。她太了解他们了。光是看到他们那严肃的表情，看到他们准备武器与护具时那夸张的镇定，看到他们无底深渊般的眼睛，就已经足够了。她知道，他们又要上战场了。

南方的天空阴云密布，昏暗无光。

“Sor'ca，你又要去哪儿呢？”柯因内克瞥了眼搭在她马背上的公鹿，微微一笑。

“南边，”她冷冷地回答，“德瑞斯科特。”

精灵的笑容消失了。

“你打算沿人类那边的河岸过去？”

“至少到希恩·特雷斯瀑布为止。”她耸耸肩，“到了瀑布区域，我肯定会回布洛克莱昂那边，因为.....”

她听到马儿的鼻息声，于是转过身。又有一批松鼠党汇入这支早已异常庞大的突击队。米尔瓦更熟悉那几个新来的精灵。

“席朗！”她低呼一声，毫不掩饰自己的震惊，“托露薇尔！你们怎么来了？我刚把你们送到布洛克莱昂，而且你们.....”

“Ess'creasa, sor'ca,”席朗·爱普·迪尔巴严肃地说。缠在他头上的绷带还在往外渗血。

“我们别无选择。”托露薇尔用人类的语言重复道。她单手扶鞍，小心翼翼地下了马，尽量避免碰到用绷带吊起的另一条胳膊。“有消息来了。现在人手奇缺，我们不能再留在布洛克莱昂。”

“早知道这样，”米尔瓦噘着嘴说，“我干吗还费那么多力气。我就不该在浅滩那儿拿自己的性命冒险。”

“消息是昨晚传来的。”托露薇尔平静地解释道，“我们不能.....在这种时候，我们不能弃战友于不顾。我们办不到。请理解我们，sor'ca。”

天色更暗了。这一次，米尔瓦听到了远方响亮的雷鸣。

“别去南边，sor'ca，”柯因内克·达·瑞奥恳求道，“风暴就要来了。”

“风暴跟我有什么.....”她停了口，越发仔细地看着他，“哦！这么说，传来的是那种消息，对吧？是尼弗迦德人？他们要在索登横渡雅鲁加河？他们要攻打布鲁格了？所以你们才要出征？”

对方没答话。

“没错，就像在多尔·安格拉一样。”她注视着他黑色的双眼，“尼弗迦德皇帝要你们再次前往人类后方，用火与剑散播混乱。然后他会跟国王们讲和，而国王们会杀光你们。你们点燃的火只会烧到你们自己。”

“火焰会净化你，让你更加坚定。这是必经的过程。Aenyell'hael, ell'ea, sor'ca? 用你们的话讲，也就是‘火之洗礼’。”

“我更喜欢另一种火，”米尔瓦解开捆扎公鹿的绳索，把它丢到精灵们的脚下，“会在烤肉叉下劈啪作响的那种。带上它吧，免得你们行军时因饥饿倒下。它对我已经没用了。”

“你不是要去南边吗？”

“是啊。”

我要去南边，她心想，而且要快。我必须警告那个愚蠢的猎魔人。我必须警告他，混乱即将到来。我必须让他回头。

“别去，sor'ca。”

“别管我了，柯因内克。”

“风暴正从南方袭来，”精灵说，“大风暴就要来了，还有大火。待在布洛克莱昂吧，sor'ca，别去南边。你为我们做得够多了，不需要再多做什么。你没必要到南边去，而我们非去不可。Ess'tedd, esse creasa! 我们该出发了。别了。”

周围的空气变得格外沉重。

* * * * *

心灵投影法术非常复杂——她们必须手牵手，将思绪联合起来，同时施法。即便如此，耗费的精力也大得惊人。因为距离同样惊人。

菲丽芭·艾哈特紧闭的眼皮突突狂跳。特莉丝·梅利葛德气喘吁吁。凯拉·梅兹宽额的额头满是汗珠。只有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的脸上看不出丝毫疲惫的迹象。

昏暗的房间突然无比明亮，色彩缤纷的闪光在黑木墙板上舞动。一颗散发着乳白色光芒的球体悬浮在圆桌上空。菲丽芭·艾哈特念完最后一段咒语，光球飞到桌边十二张座椅之一的上方。光球内出现了模糊的影子。那身影闪烁着微光，投影显然尚未完全稳定，但它很快变得清晰起来。

“活见鬼了，”凯拉擦了擦额头，嘟囔道，“尼弗迦德的巫师就没听说过魅力灵膏或美容咒吗？”

“看来是没有。”特莉丝从嘴角挤出一句，“他们好像也不懂什么叫‘时髦’。”

“还有化妆。”菲丽芭轻声道，“不过现在，都别说话了。也别盯着她看。我们必须稳定投影，然后欢迎我们的客人。帮我一把，丽塔。”

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重新念诵咒语，又重复一遍菲丽芭的动作。那个身影又闪烁几下，失去了模糊而不自然的光芒，轮廓和色彩变得更加鲜明。女术士们能看清桌子对面的人影了。特莉丝咬住嘴唇，冲凯拉意味深长地眨眨眼。

投影里的女子面孔苍白，气色不佳，双眼迟钝而呆板，嘴唇纤薄呈

淡蓝色，鼻子略带钩状。她戴着一顶古怪的圆锥形帽子，皱巴巴的，缺乏光泽的黑发自柔软的帽檐垂下。她的黑色长袍十分臃肿，简直不像样，肩部的银丝刺绣磨损严重——这更印证了她们对她“缺乏魅力”与“无精打采”的第一印象。刺绣的图案是星辰围绕下的一轮半月，这是尼弗迦德女术士身上仅有的装饰。

菲丽芭·艾哈特站起身，尽量低调地展示着自己的首饰、蕾丝花边和乳沟。

“艾希蕾女士，”她说，“欢迎来到蒙特卡沃。你愿意接受我们的邀请，令我们受宠若惊。”

“我只是出于好奇。”尼弗迦德女术士用格外愉快而悦耳的嗓音说道，还不由自主正了正帽子。她的手很纤细，上面点缀着黄色的斑点。她的指甲残缺不齐，显然是用牙齿咬出来的。

“只是出于好奇，”她重复道，“但对我来说，后果很可能是场灾难。我希望你们能作出解释。”

“我很快就会解释。”菲丽芭点点头，朝其他女术士打个手势，“不过首先，请允许我召唤其他与会者的投影并做个介绍。请你暂且耐心等待。”

女术士们再度手拉手，一同念诵咒语。房间里的空气发出嗡鸣，仿佛一根绷紧的铁丝，这时，一团发光的雾气自天花板飘落，让房间充斥着闪烁的阴影。脉动的光球悬浮在三张空椅上方，轮廓和形体逐渐清晰。首先出现的是萨宾娜·葛丽维希格，她身穿青绿色衣裙，低胸领口充满挑逗意味，硕大的花边立领衬托着她的发型和钻石头冠。在萨宾娜身旁，席儿·德·坦沙维耶在投影的模糊光芒中现出身形，她身穿镶有珍

珠的黑绒长裙，系一条银狐皮围脖。尼弗迦德女术士紧张地舔了舔纤薄的嘴唇。

瞧好吧，你这黑老鼠，特莉丝心想。等见到法兰茜丝卡，你的眼珠子都会掉出来。

法兰茜丝卡·芬达贝果然没让人失望。她穿着华丽的鲜红色衣裙，发型透出庄严与高贵，戴着红宝石项链，天真无邪的双眼周围尽是精灵式的挑逗妆容。

“各位女士，”菲丽芭说，“欢迎来到蒙特卡沃城堡。我邀请诸位来到这里，是为商讨几个相当重要的问题。遗憾的是，这次会面只能以投影的方式进行，因为无论时间、距离还是时局，都不允许我们进行面对面的谈话。我是菲丽芭·艾哈特，这座城堡的女主人。作为此次会面的发起人与东道主，我将负责为诸位做个介绍。我右手这位是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艾瑞图萨学院的校长。我左手边是马里波的特莉丝·梅利葛德，以及卡瑞亚斯的凯拉·梅兹。接下来这位是阿德·卡莱的萨宾娜·葛丽维希格。来自柯维尔王国克雷伊登的席儿·德·坦沙维耶。法兰茜丝卡·芬达贝，又名艾妮德·安·葛丽娜，百花之谷目前的女王。最后是来自尼弗迦德帝国维可瓦罗的艾希蕾·瓦·阿纳兴。现在……”

“现在我要说再见了！”萨宾娜·葛丽维希格用戴满戒指的手指着法兰茜丝卡，尖声说道，“你做得太过火了，菲丽芭！即使是幻象，我也不想跟这该死的精灵坐在同一张桌前！加斯唐宫墙壁和地板上的鲜血还没褪色呢！而那些血正是她的杰作！她和威戈佛特兹的杰作！”

“我请求你遵守礼仪，”菲丽芭用双手捏住桌边，“并保持冷静。请你听好我要说的话，仅此而已。等我说完，你们可以自行决定去留。投

影纯属自愿，随时可以中断。对决定离开的人，我只有一个要求——为这次会面保密。”

“我就知道！”萨宾娜猛地跳了起来，以致身体在一瞬间脱离了投影，“这是一场秘密会议！一次密会！说得直白点儿就是合谋！针对的目标也再明显不过。菲丽芭，你在嘲笑我们吗？你要我们向自己的国王和同伴——向你不肯屈尊邀请的人保密，可这儿却坐着艾妮德·芬达贝，在恩希尔·瓦·恩瑞斯的支持下统治多尔·布雷坦纳，并为尼弗迦德提供武装力量的精灵女王？更夸张的是，这儿居然还有个尼弗迦德的女术士。从什么时候开始，尼弗迦德的巫师不再盲从帝国皇帝了？你说保密？我倒要问你，有什么秘密可保的？她能来这儿，肯定得到了恩希尔的允许！她是奉他的命令来充当耳目的！”

“我要否定你的说法。”艾希蕾·瓦·阿纳兴平静地说，“没人知道我出席了这次会面。发起人要求我保密，而我确实是这么做的。这既是为你，也是为我自己。因为这事一旦见光，我就没法再活下去了。这就是你所谓的盲从：我们只有服从和上断头台这两种选择，而我现在正是在冒险。我不是作为密探来的。证明这事的方法只有一种——我的命。如果有人不能像东道主呼吁的那样保守秘密，我的下场只有一死。只要我们会面的消息传过这几堵墙，我就会丢掉性命。”

“泄密对我也不是好事。”法兰茜丝卡露出迷人的笑容，“这可是你绝佳的复仇机会，萨宾娜。”

“我会用别的方式复仇的，精灵。”萨宾娜的黑眼睛闪烁着凶狠的光，“即使秘密见光，也不会是因为我的疏忽或过错。绝不可能！”

“你在暗示什么？”

“当然，”菲丽芭·艾哈特插嘴道，“萨宾娜当然是在暗示。她在巧妙地提醒各位，我跟西吉斯蒙德·迪杰斯特拉有合作关系。说得好像她自己跟亨赛特王的密探毫无瓜葛似的！”

“那可不一样！”萨宾娜吼道，“我又没当过亨赛特王整整三年的情人！更别提跟他的密探鬼混了！”

“够了！安静！”

“我同意。”席儿·德·坦沙维耶大声说道，“安静，萨宾娜。关于仙尼德岛、密探和私通的话题已经说得够多了。我来这儿不是为了吵架，也不是听你们翻旧账的。我也没兴趣当你们的调停人。如果你们邀请我是出于这种目的，那我表示，你们打错算盘了。的确，我也担心这次会面目的不明且毫无意义，反而浪费了本该用来钻研学术的时间，但我没打算随便假设什么。我建议把发言权先交给菲丽芭·艾哈特，让我们搞清楚这次集会的目的，也让我们明白自己需要扮演什么角色。然后，我们才能抛开不必要的情绪，做出决定——是继续表演呢，还是让帷幕落下。保密的要求适用于我们所有人。除此之外，我还要声明一句：谁敢泄密，我，席儿·德·坦沙维耶，将会亲手对付她。”

女术士们沉默下来。特莉丝毫不怀疑席儿那句警告的真实性。这位隐居在柯维尔的女术士从不虚言恫吓。

“我们把发言权交给你，菲丽芭。同时，我请求各位可敬的与会者保持安静，直到她发言完毕。”

菲丽芭·艾哈特站起身，衣裙沙沙作响。

“尊贵的姐妹们，”她说，“我们处境堪忧。魔法正面临威胁。仙尼

德岛那起不幸的事件让我时常扼腕叹息，因为它证明，花费数百年时间努力建立起来、看似和平的合作关系，只要牵涉到自私与膨胀的野心，随时都有可能毁于一旦。我们陷入分歧与混乱，彼此敌视与怀疑。眼下发生的事渐渐脱离了我们的控制。为了掌控局势，为了阻止灾难的发生，必须让强有力的手握住这艘风雨飘摇之船的船舵。劳克斯-安蒂列女士、梅利葛德女士、梅兹女士和我讨论过这问题，而且我们达成了一致。单单重建巫师会和术士评议会是不够的。不管怎么说，我们剩余的力量既不足以重建这两个组织，也无法保证它们重建后不会因同样的原因被毁。我们应当创建一个全新的秘密组织，这个组织将继续专注于魔法本身，将倾尽全力阻止灾难的发生。因为魔法一旦消失，我们的世界也将随之消亡，就像许多个世纪前发生的一样——那时的世界没有魔法，随着时代变迁，它便陷入了混沌与黑暗，淹没在鲜血和暴行之中。我们在此邀请诸位女士加入这个组织，并致力于相关的工作。我们召集诸位来此，正是为了聆听你们对这事看法。我要说的就是这些。”

“谢谢。”席儿·德·坦沙维耶连连点头，“如果你们允许的话，女士们，我要发言了。亲爱的菲丽芭，我第一个问题是：为什么选我？为什么你们叫我来这儿？我曾多次拒绝巫师会的候选人资格，也放弃了在评议会的席位。首先，我自己的工作就让我无暇旁顾了。其次，我始终认为，在柯维尔、波维斯和亨佛斯，还有比我更合适的人选。所以我想问，为什么你们邀请的人是我，而不是卡杜因，不是艾德·金维尔的伊斯崔德，不是图格杜尔或赞格尼斯？”

“因为他们都是男人。”菲丽芭答道，“而这个组织的成员仅限女性。艾希蕾女士？”

“我收回我的问题。”尼弗迦德女术士笑道，“我要问的恰好与德·坦沙维耶女士一样。你已经解释了我的疑惑。”

“在我听来，这就是女性沙文主义。”萨宾娜·葛丽维希格冷笑着说，“尤其是从你嘴里说出来，菲丽芭，毕竟你已经改变了……性取向。我对男人没什么不满。甚至可以说，我崇拜男人。离了他们，我没法想象人生还有什么意思。但……细想之后，我觉得……你的提议也算合理。男人在心理方面很不稳定，太容易情绪化。面临危机时，他们根本靠不住。”

“没错。”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平静地承认，“我经常拿艾瑞图萨新生的成绩跟班·阿德学院的男孩们做比较，结果始终是女孩占优。魔法需要耐心、细致、智慧、审慎和毅力，更别提谦卑与冷静，以及对挫折和失败的忍耐力了。野心是男人的祸根。他们总爱追求明知不可能得到的东西，却对能得到的东西视而不见。”

“够了，够了，够了。”席儿打断她的话，但毫不掩饰脸上的笑意，“最可怕的东西莫过于有理论支持的沙文主义了。你真该脸红，丽塔。只不过……是的，我也认为这个……组织，或者说协会，只有单一性别的成员很合情理。正如菲丽芭女士所言，它关注的是魔法的未来。而魔法太重要了，不能把它的命运交到男人手中。”

“诸位允许的话，”法兰茜丝卡·芬达贝悦耳的声音响起，“我希望暂时搁置这番关于性别支配地位的离题讨论，把我们的注意力转回到这个组织本身，因为我还没完全理解建立它的目的。你们选择的时机让人没法不多想。眼下战火烧得正旺。尼弗迦德帝国打垮了北方王国，正将它们一一驯服。在我听到的那几句含糊的口号背后，是否还隐藏着试图力挽狂澜的念头？打垮并制服尼弗迦德？然后剥了那些傲慢的精灵的皮？若果真如此，我亲爱的菲丽芭，我们就不可能达成共识了。”

“你们邀我来，真是出于这个理由吗？”艾希蕾·瓦·阿纳兴问，“我对

政治不怎么关心，但我知道，帝国军队在这场战争中占据优势。除了法兰茜丝卡和德·坦沙维耶女士这两位中立王国的代表，其他与会者都代表了与尼弗迦德帝国敌对的王国。我该怎么理解你们说的‘在魔法方面团结一致’呢？这是要鼓励我叛国吗？抱歉，恐怕我不适合这样的角色。”

说完这番话，艾希蕾身子前倾，像是摸了摸投影范围外的什么东西。特莉丝好像听到了一声猫叫。

“她甚至养了只猫。”凯拉·梅兹低声道，“我敢打赌，是只黑猫……”

“安静。”菲丽芭轻声道。她看着精灵和尼弗迦德女术士，再次开口：“我亲爱的法兰茜丝卡，还有最尊贵的艾希蕾女士，我们的组织与政治没有任何关系，这是最基本的前提。指引我们的将不是种族、王国、国王或摄政王的利益，而是魔法及其未来。”

“虽然要把魔法放在第一位，”萨宾娜·葛丽维希格露出讽刺的微笑，“但我希望，各位也别忘了女术士自身的权益。毕竟我们都知道尼弗迦德帝国是如何对待巫师的。我们可以坐在这儿，空谈些无关政治的话题，但等尼弗迦德获胜、我们也全部落入帝国的掌控时，恐怕我们都会……”

特莉丝不安地动了动身子。菲丽芭发出一声几不可闻的叹息。凯拉垂下头去。席儿假装整理她的围巾。法兰茜丝卡咬住嘴唇。艾希蕾·瓦·阿纳兴的表情没有变化，脸颊却浮现出淡淡的红晕。

“我想说的是……这对我们都不是好事。”萨宾娜赶忙纠正道，“菲丽芭、特莉丝，还有我——我们三个都参加过索登山战役。而恩希尔希望为那次挫败、为仙尼德岛的事，还有我们所有的行动进行复仇。对这

个宣称政治中立的组织，我还有别的担忧。参加这个组织，是否就意味着我们要放弃政治活动，不能再为国王们效力？还是说，我们可以继续为他们效力，同时侍奉两个主子——魔法和君王？”

“如果有人对我说，他在政治上保持中立，”法兰茜丝卡笑着说，“我一定会问他指的是哪种政治。”

“而且我想，他指的肯定不是自己参与的那种政治。”艾希蕾·瓦·阿纳兴帮她说完，然后看着菲丽芭。

“我就是政治中立的人。”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抬起头，插嘴道，“我的学校也保持政治中立。我指的是现存的任何一种政治类别！”

“亲爱的女士们，”沉默良久后，席儿说，“请记住，你们的性别处于支配地位，所以别像小女孩一样，见到一碟蜜饯就大吵大闹了。菲丽芭提出的原则，至少在我看来非常明确，而我没理由认为你们在智慧上比我还逊色。在这房间之外，你们可以做自己想做之人，侍奉你们想侍奉的主子，无论多么忠诚都没关系。但一旦在此碰面，我们所应关注的便只有魔法及其未来。”

“这正是我的想法。”菲丽芭·艾哈特附和道，“我知道你们有很多疑问，也抱有怀疑和不安。我们会在下次碰面时讨论这些问题，到那时，我们将全体出席——不是以投影或幻象的方式，而是亲自到场。出席与否代表着各位的善意，与是否加入无关。到那时，我们再共同决定要不要成立这样一个组织。在这件事上，我们每个人都拥有平等的权利。”

“每个人？”席儿重复道，“我看到了几张空席位。我想，它们的存在恐怕并非意外。”

“我们的组织应由十二名女术士构成。我希望在下次会议上，艾希蕾女士能为我们引荐一张空席位的候选人。尼弗迦德帝国的杰出女术士肯定不止一位。我将第二张引荐席位留给你，法兰茜丝卡，免得你作为唯一的纯血精灵感到孤单。至于第三个……”

艾妮德·安·葛丽娜抬起头。

“我想要两个席位。我有两个候选人。”

“有人反对她的要求吗？没有？我也不反对。今天是八月的第五天，也是新月后的第五天。我们会在满月后第二天再碰面，亲爱的姐妹们，十四天之后。”

“稍等一下。”席儿·德·坦沙维耶插嘴道，“还有一张席位空缺。第十二位女术士是谁？”

“这正是下次会议要解决的第一个问题。”菲丽芭露出神秘莫测的笑，“两周过后，我会告诉你们谁应当占据第十二个席位。到那时，我们再考虑怎么让那人接受吧。我的选择会让你们大吃一惊的。因为，诸位最尊贵的姐妹啊，她可不是普通人。至于她是死亡还是生命、是毁灭还是重生、是混沌还是秩序，完全取决于你们看待她的角度。”

* * * * *

全村人都走出自家屋子，看着经过的匪帮。图兹克也在其中。他还有活儿要干，但他按捺不住自己的好奇心。最近这段时间，耗子帮成了人人热衷的话题。甚至有传闻说他们都已落网并上了绞架，不过这传闻显然是假的，眼下正大摇大摆、不慌不忙地从全村人面前走过的耗子帮成员就是活生生的证明。

“这群厚颜无耻的恶棍，”图兹克身后，有人用满是羡慕的语气低声说道，“就这么在大街上散步……”

“还盛装打扮，像是去参加婚礼……”

“还有那些马！就连尼弗迦德人都没有这么好的马！”

“哈，都是偷来的。在他们面前，谁的马都不安全。如今这世道，偷来的马随处都能转手。但他们会把最好的马留给自己……”

“瞧瞧最前面那个，那是吉赛尔赫……他们的头儿。”

“还有他旁边骑着栗色马的女精灵……他们叫她伊思克菰……”

一条杂种狗钻出栅栏，凶狠地吠叫，在伊思克菰的母马前蹄旁转来转去。女精灵晃了晃满头浓密的黑发，转过马头，俯下身去，一鞭子抽在狗身上。杂种狗哀嚎着在地上打了几个滚，伊思克菰朝它吐了口唾沫。图兹克从紧咬的牙关间吐出一句咒骂。

附近的人群继续窃窃私语，同时小心翼翼地指着穿村而过的耗子帮成员。图兹克侧耳聆听，因为他就是忍不住。跟其他人一样，他也听过许多故事与传闻，于是很快认出留着稻草色杂乱长发、啃着苹果的人是凯雷，另一个宽肩膀的壮汉是埃瑟，身穿绣花羊皮短上衣的家伙是瑞夫。

两个女孩走在队伍末尾。她们手牵着手，并肩前行。个子较高的骑一匹枣红马，头发剃得很短，好像不久前得过斑疹伤寒。她的外套没扣扣子，里面的白色蕾丝衬衣若隐若现，身上的项链、手镯和耳环都在闪闪发光。

“那个剃短头的是米希尔……”图兹克旁边的某人说道，“身上挂满首饰，简直像棵圣诞树。”

“据说她杀的人比她的岁数还多……”

“另一个呢？就是骑杂色马、背把剑那个？”

“他们叫她‘法尔嘉’。她从夏天起就跟耗子帮一起混了。据说她也是个不好惹的角色……”

那个“不好惹的角色”，图兹克心想，不比我的女儿米莱娜大多少。年轻的女匪徒戴着一顶饰有野鸡羽毛的无边软帽，银灰色头发从帽子里垂落下来。她的脖子上围条深红色方巾，还打了个颇为花哨的结。

各自站在自家小屋前的村民突然骚动起来，因为走在最前面的吉赛尔赫勒住马，将一个叮当作响的钱包漫不经心地丢在拄着拐杖的玛吉塔奶奶脚下。

“愿诸神保佑你们，仁慈的年轻人！”玛吉塔奶奶呜咽着说，“愿你们身体健康，我们的恩人啊，愿你们……”

伊思克菰哈哈大笑，盖过老妪的嘟囔声。女精灵动作灵巧地侧坐在马鞍上，手伸进钱袋，将一把钱币用力撒向人群。瑞夫和埃瑟纷纷效仿，一场名副其实的钱雨落向满是灰尘的路面。凯雷咯咯笑着，把吃剩的苹果核丢进争抢钱币的人群。

“我们的恩人！”

“勇敢的小英雄！”

“愿命运垂青你们！”

图兹克却没跑过去，更没跪在沙子和鸡屎中间争抢钱币。他站在栅栏旁，看着缓缓经过的两位女孩。

银灰色头发的年轻女孩注意到他的目光和表情。她放开短发女孩的手，踢踢马腹，径直朝他冲去，逼得他的背脊紧贴栅栏。她绿色的眼睛闪着光，令他不禁发抖。他在那对眸子里看到了满溢的恶毒与憎恨。

“放过他吧，法尔嘉！”另一个女孩多此一举地喊道。

碧眼女匪徒满意地看了看背靠栅栏的图兹克，头也不回地跟上耗子帮的队伍。

“我们的救星！”

“小英雄！”

图兹克吐了口唾沫。

当天傍晚，一群身穿黑色制服的男人来到村里。这队外貌凶狠的骑手来自芬·艾斯普拉附近的要塞。蹄声沉重，马儿嘶鸣，武器叮当作响。他们问起时，村长和其他农夫说了一通谎话，给这些追兵指了条错路。没人向图兹克打听。幸好没有。

等从牧场回来，走进自家园子时，图兹克听到了说话声。他听到赶车人扎格巴的双胞胎女儿正在叽叽喳喳，听到邻居家小孩扯着假嗓子学人讲话。还有米莱娜的声音。他们在玩过家家吧，他心想。等他绕过柴棚，却立刻呆住了。

“米莱娜！”

他的掌上明珠、唯一在世的女儿米莱娜将一根木棍斜挎在背后，就像背着一把剑。她放下了头发，把一根小公鸡的羽毛黏在羊毛帽上，又把她母亲的手帕系在脖子上，打了个古怪又花哨的结。

她的眼睛也是绿色的。

图兹克从没打过自己的女儿。从没动过手。

那是头一次。

* * * * *

闪电在地平线上闪耀，雷声轰鸣。一阵狂风吹皱了缎带河的水面。

风暴就要来了，米尔瓦心想，风暴之后就是雨水。苍头燕雀没弄错。

她催马前行。要想在风暴到来前追上猎魔人，她必须加快速度了。

⁽¹⁾ 狩猎术语，指公鹿的双角上共有十四个分叉。

我这辈子见过许多军人。我认识元帅、将军、指挥官和总督，结识过许多场战役和战斗的胜利者。我听过他们的故事和回忆。我见过他们凝视地图、在上面画出五颜六色的线条、制订计划、思考战略的样子。在纸上的战争中，一切都能正常运作，一切都清晰无误，一切都秩序井然。“这是必须的，”那些军人向我解释道，“军队的纪律和秩序高于一切。没有纪律和秩序，军队根本不可能存在。”

正因如此，我才觉得现实中的战争是那么奇怪——我曾亲眼见证过不止一场战争！——现实中的战争比着火的妓院更没纪律，更没秩序。

——《诗歌的半世纪》，丹德里恩著

第二章

缎带河晶莹剔透的河水划过一道光滑平缓的弧线，倾泻到如缟玛瑙般漆黑的巨石之间。河水在石面上拍得粉碎，化作白色的泡沫，汇入一汪宽阔的水池。池水清澈透明，杂色斑驳的河床上，每颗鹅卵石和每根摇曳不止的翠绿水草都清晰可见。

河两岸长满浓密的蓼草。一只潜水鸟在草丛里喳喳地叫，自豪地亮出喉部的白色羽毛。在蓼草上方，云杉树下的灌木丛泛着绿色、棕色和赭色的光泽，树冠上则仿佛洒着一层银粉。

“没错，”丹德里恩叹了口气，“这儿真的很美。”

一条硕大的黑色公牛鳐企图跳上瀑布口。有一瞬间，它悬停在空中，伸展鱼鳍，甩动尾巴，然后重重摔进翻腾的泡沫。

一道叉状闪电撕裂了南方暗沉的天空，低沉的雷鸣在林墙上方响起。猎魔人的枣红色母马跳了起来，扬起脑袋，龇牙咧嘴，想要吐出嚼子。杰洛特用力拉扯缰绳，母马向后跳去，马蹄在石头上发出咔嗒的响声。

“吁！吁！丹德里恩，瞧见没？它简直是个芭蕾舞女！我真想赶紧摆脱这头该死的畜牲！我对天发誓，一定拿它换头驴子！”

“你觉得短时间内有可能吗？”诗人挠着脖子上的蚊子包，“这片山谷的原始风貌的确美轮美奂，但我现在宁愿看到一间丑陋但舒适的酒馆。我这一星期看够了浪漫的自然、迷人的风景和遥远的地平线。我想念酒馆，尤其是能供应热腾腾的食物和冰爽爽的啤酒的那种。”

“恐怕你还得多想念一段时间。”猎魔人在马鞍上转过身，“说实话，我也想文明世界，听到这个，也许你会感觉好受些。你知道的，我被困在布洛克莱昂森林整整三十六天……每个晚上，浪漫的自然都会冻僵我的屁股，爬过我的脊背，把露珠洒到我的鼻子上——吁！该死！你这匹蠢马，能不能别再闹脾气了？”

“有马蝇在叮它。风暴就要来了，虫子变得更加凶狠嗜血。南边的闪电也越来越频繁了。”

“我也看到了。”猎魔人勒住躁动不安的马，看向天空，“风吹来的方向也变了，闻起来有股海的味道。毫无疑问，要变天了。继续走吧。让你那匹肥阉马走快点儿，丹德里恩。”

“鄙人的座驾名唤珀迦索斯。”

“是啊是啊。说起来，我也该给我的精灵马想个名字了。唔……”

“干吗不叫‘洛奇’？”吟游诗人讽刺地提议。

“洛奇。”猎魔人赞同道，“不错。”

“杰洛特？”

“嗯？”

“你有过不叫洛奇的马吗？”

“没有。”思索片刻后，猎魔人答道，“让你那匹去了势的珀迦索斯快走吧，丹德里恩。还有很长的路要赶呢。”

“的确，”诗人嘟囔道，“你估计……尼弗迦德帝国离这儿有多远？”

“相当远。”

“能在冬天之前赶到吗？”

“我们先去维登。到那儿以后，我们.....有几件事要谈。”

“什么事？你别想让我打消念头，也别想摆脱我。我要跟你一起去！我已经下定决心了。”

“到了再说吧。我说了，我们先去维登。”

“离这儿远吗？你熟悉这一带吗？”

“熟悉。我们现在在希恩·特雷斯瀑布，前面那地方叫第七里。河对岸是夜梟山岭。”

“所以我们要去南边的下游地带？缎带河在波德洛格要塞附近汇入雅鲁加河.....”

“我们是要往南去，不过是沿另一边河岸。在缎带河转向西的位置，我们要穿过森林。我要去一个叫德瑞斯科特——或叫‘三角洲’——的地方。那是维登、布鲁格和布洛克莱昂森林的交界处。”

“到那儿以后呢？”

“沿雅鲁加河到河口，然后去辛特拉。”

“再然后呢？”

“到了再说吧。如果可能的话，叫你的懒鬼珀迦索斯走快点儿。”

* * * * *

过河过到一半，暴雨突然倾盆而降。先是刮风，飓风般的力道吹起他们的头发和斗篷，将从河畔树上卷下的树叶和断枝甩到他们脸上。接着，风突然止息了，一道灰色的雨幕朝他们飘来。缎带河的河面变成白色，还翻涌着气泡，就像有人正朝河里一把一把地扔着石头。

等抵达对岸，他们已全身湿透，连忙躲进森林。浓密的树枝在他们头上仿佛一片绿色的屋顶，但这“屋顶”也没法挡住倾盆大雨。暴烈的雨点砸弯了树叶，浇在他们身上的力道和先前几乎毫无分别。

他们用斗篷裹紧身子，戴上兜帽，继续前行。林木间昏暗下来，仅有的光线来自不时划破天空的闪电。震耳欲聋的雷声随之而来。洛奇吓得后退几步，踩着马蹄，左躲右闪。珀迦索斯却岿然不动。

“杰洛特！”雷声如巨型马车般在林间穿梭往来，丹德里恩努力让喊声盖过雷鸣，“这样没法赶路啊！我们得找个避雨的地方！”

“去哪儿找？”猎魔人大喊着回答，“继续赶路吧！”

于是他们继续前进。

过了一会儿，雨势明显减弱，狂风吹得树枝沙沙作响，雷声也不再持续炸响于耳畔。他们在茂盛的赤杨林间找到一条小路，并沿路来到一片林间空地。一棵高大的山毛榉伫立在空地中央。山毛榉的枝条下，铺满厚厚的棕色树叶和山毛榉实的地面上，停着一辆拴着两头骡子的货车。一个车夫坐在驾驶座上，用一把十字弓指着他们。杰洛特咒骂一句，但他的骂声被雷鸣盖了过去。

“把十字弓放下，科尔达。”一个头戴草帽的矮个男人从山毛榉后面

转了出来，一边单脚跳着，一边系紧裤腰带，“他们不是我们要等的人，但也是潜在的顾客。别吓跑顾客嘛。我们时间不多，但做买卖的时间还是有的！”

“这他妈是怎么回事？”丹德里恩在杰洛特背后嘟囔道。

“来这边，精灵先生们！”草帽男喊道，“别担心，不会有人伤害你们的。N'ess a tearth! Va, Seidhe. Ceadmil! 我们是同伴，对吧？想买东西吗？来吧，到这棵树下面，顺便避避雨！”

车夫误会了，但杰洛特并不感到惊讶。他和丹德里恩都裹着灰色的精灵斗篷。他穿着树精送给他的短上衣，上面装饰着精灵喜爱的树叶图案，胯下的坐骑也套着精灵式样的马衣，戴着装饰华丽的笼头。他的小半张脸被兜帽遮住。至于丹德里恩，他经常被错认为精灵或半精灵，尤其是在他留了齐肩长发又养成卷发的习惯之后。

“当心，”杰洛特低声说着，下了马，“你是个精灵。除非有必要，否则别开口。”

“为什么？”

“因为他们是二道贩子。”

丹德里恩倒吸一口凉气。他知道这个词的含义。

推动世界运转的是金钱，推动供给的则是需求。松鼠党徜徉于森林，常会收罗些对他们无用但可以贩卖的战利品，同时还要面临装备与武器短缺的问题。林间贸易由此而诞生，通过这种生意维持生计的人群也随之出现。驾着货车与松鼠党做买卖的奸商悄然出现于林间小径和空地。精灵称他们为“hav'caaren”，这是个很难翻译的精灵词汇，其含义

与“永无止境的贪婪”有关。人类则普遍称之为“二道贩子”，其寓意却比字面上险恶得多，因为这类商人本就令人惧怕。他们残忍又无情，为了利益不择手段，甚至不惜杀人。军队对二道贩子向来格杀勿论，因此他们通常不会暴露自己的身份。一旦遇见可能告发自己的人，他们也会毫不犹豫地掏出刀子和十字弓。

所以说，他们挺不走运的。幸好这两个二道贩子把他们错当成了精灵。杰洛特拉低兜帽，开始思索被这些hav'caaren识破会有什么后果。

“天气真糟。”小贩搓着手说，“雨下这么大，简直像天空裂了个口子！Awful tedd, ell'ea?但对做买卖来说不算糟。买卖只看钱跟货好不好，对吧？你懂我的意思吧？”

杰洛特点点头。丹德里恩低头嘟囔一句。幸好众所周知，精灵厌恶与人类对话，所以这样的反应并不令人意外。但那车夫并没有放下十字弓，这可不是个好兆头。

“你们打哪儿来？跟谁一起？谁的突击队？”像所有老练的商贩一样，这个二道贩子对顾客的沉默毫不在意，“柯因内克·达·瑞奥？还是安格斯·布里·克里？莫非是李欧丹恩？我听说李欧丹恩一周前杀了几个郡长，就在他们收完税回家的路上。而且他们收来的是钱币，不是谷子。我不收木焦油和谷子，也不收沾血的衣服，皮毛的话仅限水貂、黑貂和白鼬皮。但我最喜欢的还是通用货币、宝石和首饰！如果你有这些东西，我们就能做买卖了！我这儿都是上等货！Evelienn-vara en ard scedde, ell'ea,你懂我的意思吧？我什么都有。来看看？”

小贩走到货车旁，掀开湿淋淋的油布。他们看到了剑、弓、成捆的箭矢和马鞍。二道贩子翻腾几下，抽出一根箭。箭头是锯齿状的，带着

倒钩。

“你在别人那儿买不到这种箭，”他吹嘘道，“他们光是碰碰就得吓得屁滚尿流。带着这种箭被人抓到，下场是五马分尸。不过我了解你们松鼠党。顾客是第一位的，只要有利可图，做买卖担点风险也没啥。这种倒钩箭就卖你.....九奥伦一打吧。Naev'de aen tvedeane, ell'ea, 明白没，Seidhe？我对天发誓，我真没赚多少，以我孩子的脑袋发誓行吧？如果你一次买三打，我可以再降点儿价。这买卖很公平，我发誓.....嘿，Seidhe，别碰我的货车！”

丹德里恩紧张地收回放在油布上的手，把兜帽拉得更低些。杰洛特不由暗骂压抑不住好奇心的诗人。

“Mir'me vara，”丹德里恩抬起手，做个抱歉的手势，“Squaess'me.”

“没关系。”二道贩子咧嘴笑道，“但真不能给你们看，因为车上还有别的货。那批货不是卖给精灵的，是有人特别订购的。哈哈。闲扯得够多了.....给我瞧瞧你腰包里钱的成色吧。”

这下可好，杰洛特看着车夫的十字弓。他有理由相信，上面搭的方簇箭也有倒钩——就像二道贩子刚才自豪地展示给他们看的箭一样——射进腹部后，箭头会从背部三四个不同的部位钻出，让中箭者的内脏千疮百孔。

“N'ess tedd,”他努力用平淡的语气说道，“Tearde. Mireann vara, va'en vort.我们得先回突击队那边，然后再来做买卖。Ell'ea?明白吗，Dh'oine?”

“明白，”二道贩子吐了口唾沫，“我明白你们身无分文。你们喜欢

这批货，只是手头没现钱。那就走吧！暂时别回来了，因为我要跟重要的顾客在这儿碰头。安全起见，最好别让他们瞧见你们。到.....”

他听到马儿的鼻息声，立刻住了口。

“见鬼！”他吼道，“太迟了！他们来了！把兜帽拉低，精灵！别乱动，也别开口！科尔达，你这白痴，快放下十字弓！”

暴雨、雷鸣和厚厚的树叶压制了马蹄声，让骑手们可以悄无声息地接近，并在一瞬间包围了这棵山毛榉。他们不是松鼠党。松鼠党不穿铠甲，而周围那八名骑手的金属头盔、肩甲和锁子甲在雨中显得格外晃眼。

其中一位骑手让坐骑缓步走近，仿佛高山般耸立在二道贩子面前。他个子很高，还骑着一匹健壮的战马。他的肩甲上披着一块狼皮，在那顶遮蔽面孔的头盔上，宽阔而凸出的护鼻甲延伸到下唇的位置。他手里拿着一把战锤，看起来相当危险。

“李道克斯！”他用沙哑的嗓音说道。

“法欧提亚纳！”二道贩子回答，声音有些颤抖。

骑手走近些，身体前倾。钢制护鼻里的雨水径直落在护臂甲和泛着危险光泽的战锤上。

“法欧提亚纳！”二道贩子深鞠一躬，摘下帽子，雨水立刻将他稀疏的头发黏在头顶，“法欧提亚纳！我就是您要找的人。我知道口令和暗号.....我是法欧提亚纳的同伴，大人.....我按约定来了.....”

“这些人是谁？”

“我的护卫。”二道贩子的腰弯得更低了，“您知道的，精灵……”

“囚犯呢？”

“在车上。棺材里。”

“棺材里？”雷声没能盖住骑手愤怒的咆哮，“你这下麻烦大了！德·李道克斯子爵的命令非常清楚，囚犯必须要活的！”

“他还活着。他还活着。”小贩匆忙答道，“就像命令要求的那样……我们把他装进棺材，但他还活着……棺材不是我的主意，大人。是法欧提亚纳……”

骑手用战锤轻敲马镫，发出信号。另外三名骑手下了马，从货车上扯下油布，把马鞍、毛毯和马具都丢到地上。借着闪电的亮光，杰洛特果然看到一口刚打造不久的松木棺。但他没仔细看，因为他的指尖开始微微刺痛。他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

“大人，您这是做什么？”二道贩子看着自己的货物散落一地，“您把我的东西全扔下来了。”

“我全买了。外加货车和骡子。”

“啊。”小贩胡须浓密的脸上露出令人作呕的谄媚笑容，“这才对嘛。那样的话……我想……如果您没意见，尊贵的大人……如果您付的是泰莫利亚货币，那就五百吧。如果用您那边的货币，就是四十五弗罗林。”

“这么便宜？”骑手哼了一声，护鼻甲后的面孔浮出诡异的笑，“过来点儿。”

“当心，丹德里恩。”猎魔人轻声说着，用难以察觉的动作解开斗篷搭扣。雷声再次响起。

二道贩子走到骑手身前，满以为做成了一辈子才有一次的大生意。从某种角度来说，这也是事实：他这笔生意算不上多好，但绝对是最后一笔。骑手踩着马鞍站起身，将战锤的尖头重重砸进二道贩子毛发稀疏的脑袋。二道贩子一声没吭，倒在地上，颤抖不止，抽搐的手臂和脚踝搅乱了地上潮湿的树叶。正在货车上乱翻的骑手丢出一根皮绳，缠住车夫的脖子，用力一拉。另一个骑手扑上前去，捅了车夫一刀。

又一名骑手将十字弓迅速举到齐肩高，瞄准了丹德里恩。但杰洛特手中已经有了武器——对方丢在地上的一把剑。他捏住剑刃中段，像投标枪一样扔了出去，击中那名十字弓手。后者翻身落马，脸上带着难以置信的表情。

“快跑，丹德里恩！”

丹德里恩跑到珀迦索斯旁边，不顾一切地跳上马鞍。这一跳有点用力过猛，诗人的骑术也算不上老练，结果他没能抓住鞍桥，反而摔到另一边的地上。但也正因如此，他捡回了一条命：有把剑劈开了珀迦索斯耳朵上方的空气。阉马吓得往后一退，撞上了攻击者的坐骑。

“他们不是精灵！”戴护鼻头盔的骑手大吼着拔出长剑，“抓活的！活的！”

听到他的命令，刚刚跳下货车的骑手犹豫了一下。但杰洛特这时已拔出了自己的剑，而且片刻都没有犹豫。看到飞溅的血花，其他人对搏斗的热情顿时减弱不少。他抓住机会，又砍倒一人。另有两人朝他冲来。他矮身避开剑刃，挡住他们的攻击，然后侧身一躲。突然，他感到

右边膝盖传来一阵撕心裂肺的剧痛。他摔倒了。他没被砍到，只是先前的腿伤毫无征兆地复发了。

有个士兵本来用斧柄对准了他，这时突然呻吟一声，往前扑倒，像被人在身后重重地推了一把。在他倒地之前，猎魔人看到他身侧扎着一支翎羽很长的箭，半根箭杆已没入肉中。丹德里恩尖叫起来，但一声雷鸣马上盖过了他的叫喊。

杰洛特扶着货车的车轮试图起身。他看到一个金发女孩挽着弓跑出了赤杨林。骑手们也看到了她。他们不可能注意不到她，因为与此同时，他们中的一员在马背上向后栽倒，喉咙被利箭穿得血肉模糊。剩下三人——包括戴护鼻头盔的首领——迅速评估一下局面，立即朝那弓手奔去，同时将身体藏在马颈后面。他们以为马颈能挡住箭矢。但他们错了。

玛利亚·巴林——也就是米尔瓦——拉开弓，冷静地瞄准目标，弓弦紧贴脸颊。

冲在最前面的敌人尖叫着滑落马背。他的一只脚还卡在马镫里，被自己坐骑的铁马掌重重地踩在身上。又一支箭将第二名敌人掀下马去。这时第三人——也就是他们的首领——已经离得很近了。他踩着马镫站起身，抬起手中的剑，势欲攻击。米尔瓦纹丝不动，面无惧色地直视攻击者，随后拉开弓，在五步远处一箭射向对方的面孔。箭矢分毫不差地刺入钢制护鼻侧面的缝隙，同时她自己往侧面一跳。这一箭穿透了骑手的颅骨，也打落了头盔。战马略略放慢脚步，但继续往前飞奔。少了头盔和一大块头骨的骑手在马鞍上停留了几秒，缓缓地朝侧面栽倒，摔进一摊泥水。马匹嘶鸣一声，很快跑得不见踪影。

杰洛特拼命站起身，揉搓着自己的腿。尽管疼痛未消，但令他意外的是，这条腿似乎一切正常。他可以毫不困难地起身、走动。丹德里恩在不远处挣扎爬起，推开倒在自己身上、喉咙被箭刺穿的尸体。诗人的脸色像生石灰一样惨白。

米尔瓦走了过来，途中在某个死人身上拔出箭。

“谢谢。”猎魔人说，“丹德里恩，快道谢。这位是玛利亚·巴林，又名米尔瓦。我们能活命都是她的功劳。”

米尔瓦又从一具尸体上拔出箭杆，检查着血淋淋的箭头。丹德里恩语无伦次地嘟囔了一句什么，彬彬有礼地——只是身子有些颤抖——鞠了一躬，随即跪倒在地上，呕吐起来。

“他是谁？”米尔瓦用几片湿树叶擦擦箭头，把箭放回箭囊，“猎魔人，他是你的同伴？”

“对。他叫丹德里恩。是个诗人。”

“诗人？”米尔瓦看了看干呕不止的吟游诗人，抬起头，“这点我能理解。但我不能理解的是，为什么他会在这儿呕吐，而不是待在某个僻静的地方写诗。不过我猜，这不关我的事。”

“从某种意义上讲，关你的事。你救了他的命。还有我的。”

米尔瓦擦了擦被雨水打湿的面孔，弓弦的压痕在她脸上清晰可见。虽然她射出好几支箭，留下的压痕却只有一道：弓弦每次都贴在完全相同的位置。

“你们跟那二道贩子讲话时，我已经躲在赤杨树丛里了。”她

说，“我不想让那无赖看见我，因为没这个必要。然后其他人来了，屠杀也开始了。你干掉那几个家伙的手法相当不错。我敢说，你知道怎么用剑——即便你瘸了一条腿。你应该留在布洛克莱昂养伤，而不是让伤势加重。一个不小心，说不定你这辈子都得当瘸子了。你明白吧？”

“我不介意。”

“我猜也是。我来是想警告你，并让你回去。你跑这一趟不会有结果的。南方正在打仗。尼弗迦德的军队正从德瑞斯科特朝布鲁格进军。”

“你怎么知道的？”

“看看他们吧。”女孩指了指满地的尸体和马匹，“我是说，他们是尼弗迦德人！你没看到他们头盔上的太阳图案？没看到他们鞍褥上的绣花？收拾好你们的東西，我们得赶紧离开：其他尼弗迦德人随时会赶到。这些只是侦察兵。”

“我可不觉得他们只是侦察兵。”杰洛特摇了摇头，“他们来这儿是要找一样东西。”

“纯粹出于好奇，他们要找什么？”

“那个。”猎魔人指了指货车上的松木棺。浸透雨水后，它的颜色变深了不少。雨势比刚才搏斗时小了些，雷声也停止了。风暴正朝北方进发。猎魔人在落叶间捡起自己的剑，跳上货车。他轻声骂了一句，因为膝盖的痛楚仍未消失。

“帮我打开。”

“你是要……”米尔瓦看到棺盖上凿着窟窿，“活见鬼！那个二道贩子往里面塞了个活人？”

“似乎是个囚犯。”杰洛特抬起棺盖，“二道贩子在等尼弗迦德人，打算把这人交给他们。他们还交换了口令和暗号……”

棺盖在木头碎裂声中打开，露出一个嘴巴被塞住的男人，他的双臂和双腿都被皮绳绑在棺材侧面。猎魔人俯身看了看，仔细打量一番，接着咒骂起来。

“真没想到。”他慢吞吞地说，“太令人意外了。可谁又能想到呢？”

“猎魔人，你认识他？”

“认识。”他恶狠狠地笑了，“放下刀子，米尔瓦。别切断他的绳子。恐怕这是尼弗迦德人的内部事务，咱们还是别掺和为好。把他留在这儿吧。”

“我没听错吧？”丹德里恩走了过来。他脸色苍白，但好奇心再次占了上风。“你打算把他就这样留在森林里？我猜你跟他有旧怨未了，但看在诸神的分上，他可是个囚犯！那些人袭击并差点杀死我们，而他们是他们的囚犯。敌人的敌人……”

看到猎魔人从靴子里抽出一把短刀，诗人顿时停了口。米尔瓦轻咳一声。棺材里的人瞪大了原本在雨水中紧闭的双眼。杰洛特俯下身，割断了绑住囚犯左臂的皮绳。

“你瞧，丹德里恩，”他抓住囚犯的手腕，抬起那条重获自由的胳膊，“看到他手上这块伤疤没？这是希瑞留下的。就在一个月前的仙尼德岛上。他是个尼弗迦德人，去仙尼德岛正为绑架希瑞，而她在自卫时

砍伤了他。”

“可这一来，”米尔瓦嘟囔道，“这事就有点说不通了。如果他帮尼弗迦德人绑架了你的希瑞，他怎么又跑到棺材里去了？为什么二道贩子要把他交给尼弗迦德人？把他嘴上的布解开，猎魔人。也许他能给我们解释一下。”

“我可不想听他说话。”杰洛特断然道，“光是看到他躺在这儿，我就想一刀扎进他的心脏。我能忍住不动手就已经不错了。如果他开口说话，我知道自己肯定忍不住。我没把当时的事全都告诉你们。”

“那就别忍了。”米尔瓦耸耸肩，“如果他真这么罪大恶极，那就扎下去。不过动作要快，因为时间不多了。正如我所说，尼弗迦德人很快就会赶来。我去牵我的马。”

杰洛特挺直脊背，放开囚犯的手。那人立刻扯下缠在嘴上的布，但什么也没说。猎魔人把短刀丢在那人的胸膛上。

“我不知道你犯了什么事，竟让他们把你关进这玩意儿，尼弗迦德人。”他说，“但我不在乎。我把刀子留给你，你自己松绑吧。至于你想留下来等你的同胞，还是逃进森林，全都取决于你自己。”

囚犯一言不发。他被绳子捆住，躺在木头棺材里，看起来比在仙尼德岛上更可怜，也更脆弱——当时的他带着伤，跪在血泊里瑟瑟发抖。而且他看起来年轻了许多。杰洛特觉得他不会超过二十五岁。

“我在岛上饶了你一命。”杰洛特说，“现在我再放你一次。但这是最后一次了。下次再见面，我会亲手宰了你，像宰一条野狗一样。如果你叫你的同伴来追我们，记得带上这口棺材。你会用得着的。走吧，丹

德里恩。”

“赶快！”米尔瓦大喊着，从西边的小径疾驰而来，“别走那边！进森林，见鬼，快进森林！”

“出什么事了？”

“一大群骑兵正从缎带河那边赶来！是尼弗迦德人！你们傻瞪着我干吗？趁他们还没出现，赶紧上马！”

* * * * *

这场村庄争夺战已持续了一个钟头，而且不像会很快结束的样子。步兵坚守在石墙、栅栏和翻倒的货车后面，连续三次击退了从堤道发起冲锋的骑兵部队。堤道的宽度导致骑兵在正面进攻时冲力不足，却便于步兵集中防守。骑兵面对路障一筹莫展，绝望而凶狠的步兵却朝敌人射出雨点般的箭矢。面对这样的攻击，骑兵阵脚大乱，紧接着，防守方的士兵蜂拥而出，迅速发起反击，用战斧、长勾刀和连枷奋勇作战。骑兵退回池塘边，沿路留下人与马的尸体，而步兵则躲回路障后面，痛骂敌人。又过一会儿，骑兵重整部队，再次发起攻击。

然后又是一次。

“你觉得谁在跟谁打仗？”丹德里恩又问一遍，话音含混不清。他正在努力咀嚼从米尔瓦那儿讨来的硬干粮。

他们坐在山崖边，身形完全隐藏在刺柏丛中。他们能看清战场，还不用担心被人发现。事实上，他们也只能旁观而已，因为他们别无选择：前方战火炽烈，后方的森林大火也烧得正旺。

“他们的身份很容易辨别。”杰洛特不情不愿地回答丹德里恩的问题，“那是尼弗迦德骑兵。”

“步兵呢？”

“步兵不是尼弗迦德人。”

“那是维登的正规骑兵队。”直到刚才一直沉默的米尔瓦开了口，“他们的束腰外衣上绣着维登军队的棋盘徽章。村里那些是布鲁格的正规步兵队。从他们的旗帜就能看得出。”

的确，又一次击退敌军后，备受鼓舞的步兵将绿色的旗帜——上有白色的十字风车图案——高举到防卫工事上方。杰洛特一直专心观战，没注意到那面旗帜。刚开战时，步兵们可能没找到它。

“我们还要等多久？”丹德里恩问。

“哦天哪，”米尔瓦嘀咕道，“他又开始了。看看周围吧！无论你看哪一边，情况都不太妙，对吧？”

丹德里恩甚至用不着转身或四下张望。整个地平线上，烟柱随处可见。北方和西方的烟柱最密集，那边的军队正在放火烧林。南边许多地方同样能看到冲天的黑烟。他们要去的正是那个方向，但这场战斗挡住了前方的路。在他们滞留于山顶的这个钟头里，东方也开始升起烟雾。

“不过嘛，”片刻后，米尔瓦看向杰洛特，开口道，“我想知道你是怎么打算的。我们身后是尼弗迦德人和燃烧的森林，你自己也能看到前面有什么。你有什么计划？”

“我的计划没变。我会等这场斗殴结束，然后去南方。去雅鲁加

河。”

“我觉得你是真疯了。”米尔瓦皱起眉头，“你还不明白状况吗？事实明摆着呢。这可不是散兵游勇在打群架，而是正规部队间的战争。尼弗迦德人和维登人正在进攻。他们肯定跨过了南边的雅鲁加河，现在的布鲁格和索登说不定已变成一片火海……”

“我必须赶去雅鲁加河那边。”

“好极了。然后呢？”

“我会找条小艇，顺流而下，想办法去三角洲地区。然后再找艘船——我是说，见鬼，总会有船能从那儿……”

“开到尼弗迦德？”她不屑地问，“也就是说，你的计划当真没变？”

“你没必要跟着我。”

“说得对。感谢诸神，我没必要跟着你，因为我还不想死。我不怕死，但我得提醒你：自己找死可算不上光彩。”

“我知道，”他平静地回答，“这方面我深有体会。如果没有必要，我也不会往那边去，但我非去不可，所以我必须去。任何事都阻止不了我。”

“哈！”她上下打量他一番，“听听这位大英雄的话吧，他的声音就像刀剑刮过盾牌面。如果恩希尔皇帝听到你这话，他肯定会吓尿裤子。‘到我身边来，卫兵们。到我身边来，我的帝国军团。我可真不幸！猎魔人正乘着快艇赶来尼弗迦德，他很快就会夺走我的王冠，取走我的命！我已经在劫难逃了！’”

“别说了，米尔瓦。”

“不，我要说！总得有人跟你挑明事实才行！见鬼，我这辈子就没见过比你更傻的人！你想从恩希尔手里夺回那个小丫头？夺回恩希尔心目中的皇后人选？把他从仙尼德岛掳走的女孩再抢回来？恩希尔不好惹。他不可能把已经到手的东西乖乖还给你。国王们面对他都束手无策，你真觉得自己能行？”

他没答话。

“你要去尼弗迦德，”米尔瓦摇摇头，脸上挂着讽刺的同情，“你要跟皇帝对抗，夺走他的未婚妻。可你想过别的可能性吗？等你到了那儿，等你在皇宫里找到穿金戴银、身披丝绸的希瑞，你打算怎么跟她说？‘跟我走，亲爱的。你要皇后的宝座有个屁用啊？我们可以住在草棚里，歉收时就啃啃树皮。’瞧瞧你自己吧，穷光蛋。你连外套和靴子都是树精给的，树精又是从某个伤重不治的精灵身上剥下来的。你知道你的小丫头看到你时会有什么反应？她会朝你的眼睛吐口水，大声骂你。她会命令皇家卫兵把你扔出去，然后放狗咬你！”

米尔瓦的嗓门越来越大，等这番演说即将结束时，她几乎是在叫喊。但她并非出于愤怒，而是为了盖过战斗的喧嚣。在他们下方，几十甚至上百个不同的声音正在咆哮。布鲁格步兵队再次迎战敌军，但这次他们要双线作战。维登骑兵身穿带有棋盘图案的灰蓝色束腰外衣，沿堤道飞驰而来；与此同时，另一支身披黑色斗篷、人数众多的骑兵队也从池塘后方冲出，攻向守军的侧翼。

“尼弗迦德人。”米尔瓦简要地说。

这一次，布鲁格步兵队毫无取胜的可能。对方的骑兵强行突破路

障，用长剑撕裂了防线。十字图案的旗帜倒了下去。一部分步兵缴械投降，另一些试图逃进森林。但第三支部队涌出森林，向他们发起了进攻。那是一支没有统一服色的轻骑兵。

“松鼠党。”米尔瓦站起身，“猎魔人，现在你明白状况了吧？你也该懂了吧？尼弗迦德人、维登人和松鼠党联手了。这是一场战争。就像一个月前在亚甸时一样。

“这只是一次洗劫，”杰洛特摇着头说，“为了掠夺战利品。只有骑兵，没有步兵……”

“步兵正在占领堡垒和要塞。你以为那些烟柱是从哪儿来的？熏肉工坊吗？”

在他们下方，松鼠党正在追赶并屠杀逃出村子的人，骇人的惨叫声不绝于耳。几座小屋的屋顶冒出烟雾和火苗。在狂风的协助下，大火迅速蔓延。

“看看那座熊熊燃烧的村子，”米尔瓦低声道，“那是上次战争后刚刚重建的。他们辛苦了两年才让村子初具规模，但烧光它只要几秒钟。真是值得铭记的教训！”

“什么教训？”杰洛特毫不客气地问。

她没有回答。焚烧村庄的烟雾升到悬崖顶，让他们的眼睛刺痛流泪。他们听到火海中的尖叫。丹德里恩的脸色白得像纸。

士兵把俘虏赶到一起，团团包围起来。一个头盔上饰有黑色羽毛的骑士一声令下，骑手们开始砍杀手无寸铁的村民。倒下的人被马蹄踩踏，包围圈越来越小。传到山顶的尖叫已不似人声。

“你还想到南方去？”诗人用意味深长的眼神看着猎魔人，“穿过大火？到那些屠夫的故乡去？”

“在我看来，”杰洛特不情愿地答道，“我们别无选择。”

“不，我们有。”米尔瓦说，“我可以带你们穿过森林，去夜梟山岭，从那儿回到希恩·特雷斯瀑布，然后转回布洛克莱昂。”

“穿过着火的森林？再穿过像这样的战场？”

“总比往南的路安全。这儿离希恩·特雷斯还不到十四里，而且我熟悉这边的路线。”

猎魔人低下头，看着逐渐消失在烈焰中的村庄。尼弗迦德人已经解决了俘虏，骑兵队也恢复成行军队形。松鼠党的杂牌部队则沿大陆朝东方前进。

“我不会回去的。”他答道，“但你可以把丹德里恩送回布洛克莱昂。”

“不！”诗人抗议，虽然他的脸上依然没有多少血色，“我要跟你一起。”

米尔瓦耸耸肩，拿起箭囊和弓，朝马匹迈出一步，紧接着突然转过身。

“天杀的！”她吼道，“我救了太多精灵，已经没办法看着别人送死了！你们这两个发疯的傻瓜，我会带你们去雅鲁加河。不过要走东边，不是南边。”

“那边的森林也着了火。”

“我能带你们穿过去。我已经习惯了。”

“你没必要带我们去的，米尔瓦。”

“说得太对了。我不必要。现在，上马！赶紧离开这儿！”

* * * * *

三人没能走多远。马儿在灌木丛间和杂草丛生的小径上举步维艰，但他们不敢走大路。这里到处都能听见马蹄声和金属碰撞的叮当声，暗示着武装部队的存在。等他们踏入灌木丛生的溪谷，才惊讶地发现黄昏已经到来，于是停下脚步，准备过夜。雨已经停了，天空被火光照得透亮。

他们找到一块相对干燥的地面，用斗篷和毛毯裹住身子，坐了下来。米尔瓦去周边巡视。她刚刚走开，丹德里恩就开始吐露自己心中对布洛克莱昂弓手的好奇。

“她可真是个好姑娘。”他喃喃道，“你很有女人缘，杰洛特。她个子高挑，身材也好，走起路来就像跳舞一样。虽然以我的口味来说，她的屁股小了点，肩膀又太结实了些，但她真的很有女人味.....还有她胸前那对.....苹果，呵呵.....都快撑破衬衣了.....”

“闭嘴吧，丹德里恩。”

“刚才赶路时，我不小心碰到了她。”诗人还在滔滔不绝，“要知道，她的大腿就像大理石。依我看，你这个月肯定过得很充实.....”

米尔瓦刚刚巡逻回来，恰好听到丹德里恩夸张的耳语，也注意到两人的表情。

“诗人，你在谈论我吗？是不是我刚转过身，你就在盯着我看了？莫非有鸟屎落到我身上了？”

“你的弓箭技艺让我们吃惊。”丹德里恩咧嘴笑道，“你在弓术竞赛上肯定找不到对手。”

“是啊是啊，这话我早就听过了，还有你接下来想说的那些。”

“我读过一本书上说，”丹德里恩朝杰洛特使个眼色，“最好的弓手来自泽瑞坎的草原部落。我听说有些弓手甚至会割掉左乳，免得干扰她们射箭。据说因为乳房会阻挡弓弦。”

“这肯定是某个诗人瞎编的。”米尔瓦不屑地说，“他在夜壶里蘸蘸他的羽毛笔，写下这通胡话，然后有些蠢人就会买账。你以为我是用胸部射箭的？只要把弓弦拉到脸旁，然后侧身站好，就像这样，不会有任何东西碰到弓弦。割掉乳房纯属胡扯，肯定是某个游手好闲又满脑子女人裸体的懒汉想出来的。”

“多谢你对诗人和诗歌的友善评价，也多谢你的弓术课。弓可真是件好武器。你知道吗？我认为战争会朝这个方向发展：在未来的战争里，人们会远距离战斗。他们会发明一种射程相当长的武器，在肉眼看不到对方的情况下相互厮杀。”

“胡说八道。”米尔瓦毫不客气地说，“弓是很好，但战争的核心是人与人的对抗，是刀与剑的拼杀，是强壮一方打碎弱小一方的脑袋。过去如此，将来也是。一旦这种局面结束，战争也就结束了。至于现在，

你亲眼见证过战争。你看到堤道边的村子变成了什么样子。所以闲聊到此为止吧。我要再去周围看看。马总在喷鼻子，就像附近有头正在捕猎的狼……”

“没错，真的很标致。”丹德里恩看着她的背影，“唔……话说回来，我们坐在山上看着村子时——你觉得她是不是话里有话？”

“你指什么？”

“我指……希瑞。”诗人突然有点结巴，“这位箭无虚发的美少女似乎不明白你和希瑞的关系，而在我看来，她似乎觉得你正打算把希瑞从尼弗迦德皇帝身边勾引走。她觉得这才是你前往尼弗迦德的真正动机。”

“所以在你的假设里，她大错特错了。接下来你要说：‘但她也说对了一件事。’对吧？”

“冷静点儿，别激动。事实摆在你我眼前。你收养了希瑞，把自己看作她的监护人，但她不是普通女孩。她是个公主，杰洛特。我就实话实说吧：她将得到的是皇后的地位，是皇宫和后冠。我不知道恩希尔是不是最适合她的丈夫……”

“说得没错。你不知道。”

“那你就知道吗？”

猎魔人用毛毯裹紧自己。

“不用说，你已经得出结论了，”他说，“但不用劳烦告诉我了，我知道你在想什么。‘这是希瑞从出生起就注定的命运，你没必要去挽救

她。因为希瑞不需要挽救，她只会命令皇家卫兵把我们丢下台阶。我们还是忘了她吧。’对吧？”

丹德里恩张开嘴，但杰洛特不打算让他说下去。

““因为归根结底，””他用更刺耳的嗓音续道，““绑架那女孩的并非巨龙，也非邪恶的巫师，更不是想要换取赎金的海盗。她没被关进高塔、地牢或笼子。她既没遭受拷打，也没忍饥挨饿。恰恰相反，她睡在锦缎上，用银餐具吃饭，穿的是丝绸和蕾丝，全身珠光宝气，只等着戴上后冠的那一天。简而言之，她很快乐。不幸的是，有个猎魔人却穿着从死精灵脚上剥下的破旧靴子，打算破坏、糟蹋、摧毁并踩碎她的幸福。’对吧？”

“我没这么想。”丹德里恩嘟囔道。

“他说的不是你。”米尔瓦突然自黑暗中现身，片刻迟疑后，坐到猎魔人身旁，“他说的是我。我的话让他心烦意乱。我那都是气话，没过脑子……原谅我吧，杰洛特。我知道伤口撒盐是什么感觉。好了，别担心。我不会再说那种话了。你能原谅我吗？还是说，我该用亲吻表达歉意？”

她没有等待他的回答或许可，而是一把抱住他的脖子，亲吻了他的脸颊。他用力捏了捏她的肩膀。

“靠近点儿。”他咳嗽着说，“你也是，丹德里恩。我们靠在一起取会儿暖吧。”

很长一段时间没人说话。云朵掠过火光照亮的天空，遮蔽了闪烁的星辰。

“我想告诉你们一件事，”最后，杰洛特开口，“但你们要先答应我别笑。”

“说吧。”

“我做了几个怪梦。我是说，在布洛克莱昂时。起先我以为那只是毫无根据的幻想，是我的脑袋出了问题。你们知道，我在仙尼德岛挨了一顿好打。但我总是做同一个梦。每次都一样。”

丹德里恩和米尔瓦沉默不语。

“在我的梦里，”片刻过后，他再次开口，“希瑞并没有睡在铺着锦缎的床上。她骑着一匹马，穿过一座脏兮兮的村子……村民对她指指点点。他们用某个陌生的名字称呼她。狗在吠叫。她并非独自一人，有人与她同行。有个剪短头发的女孩握住希瑞的手……希瑞对她露出微笑，但我不喜欢那种笑。我不喜欢她脸上的浓妆……而我最不喜欢的一点，是她所到之处，总有人死去。”

“可她在哪儿呢？”米尔瓦像猫一样紧紧依偎着他，“不在尼弗迦德？”

“我不知道。”他艰难地吐出这几个字，“但这个梦我做了好几次。问题在于，我并不相信这个梦。”

“哦，你真是个傻瓜。我相信。”

“我不知道，”他重复道，“但我能感觉到。她的前方是火，身后则是死亡。我必须加快脚步才行。”

* * * * *

黎明时分，天下起了雨。与昨天的狂风暴雨不同，天空只是转为铅灰色，随后洒下雨点——细小、均匀、浇得人浑身透湿的雨点。

他们骑马东行，米尔瓦走在最前面。杰洛特指出雅鲁加河在南边，但米尔瓦咆哮着回答：她才是向导，她知道自己在干什么。自那之后，他就再没说过话。毕竟对他来说，最关键的是能继续赶路。方向并不重要。

他们忍着湿透的衣服和刺骨的寒意，弓起身子，默默骑马前行。他们悄然走过森林小径，不时横穿大路。只要听到战马的蹄子踩踏路面的声音，他们就会躲进树丛。三个人与战斗的喧嚣保持距离。他们经过被烈焰吞没的村庄，经过滚滚黑烟和发红的瓦砾，经过弥漫着雨水浸泡炭灰的刺鼻气息、早已化作焦土的村落和定居点。他们吓跑了在尸体上大快朵颐的鸦群。他们经过成群结队的农民，那些人刚刚逃离战争和大火，浑浑噩噩，身心俱疲，对任何问题都回以畏惧而困惑的眼神，厄运和惊恐让他们失去了言语的能力。

他们骑马向东，穿过烈火与浓烟，穿过细雨和雾气。战争的织锦在他们眼前展开，诸般惨状令他们应接不暇。

在一片被焚烧殆尽的村庄废墟里，耸立着一根黑柱子，一具赤裸的尸体大头朝下吊在柱子上。血液从血肉模糊的胯部和腹部流到尸体的胸口与面孔上，被血凝结的头发像冰柱一样垂下。尸体的背上有个清晰的符文单词，是用刀子刻出来的。

“An'givare.”米尔瓦念道，她甩开脖子上的湿头发，“松鼠党过来了。”

“An'givare是什么意思？”

“告密者。”

不远处有匹裹着黑色马衣的灰马，在战场边缘摇摇晃晃地走着，徘徊于尸堆和嵌进泥土的折断长矛间，可怜巴巴地轻声嘶鸣，拖着从腹部伤口垂下的肠子。他们不敢靠近，帮它结束痛苦，毕竟在战场上，以盘剥尸体为生的强盗和食尸鬼并不罕见。

一个女孩躺在烧毁的农家庭院附近，摊开四肢，赤裸的身体鲜血淋漓，呆滞无神的双眼注视着天空。

“他们总说战争是男人的事，”米尔瓦愤怒地说，“可他们从不怜悯女人。对他们来说，找乐子才最要紧。这种人还被称为英雄，叫他们都见鬼去吧。”

“你说得对。但你没法改变这一点。”

“我已经改变了。我离家出走了，因为我不想整天打扫和擦洗地板。我也没打算等他们出现，把屋子付之一炬，再把我按倒在地板上……”她催促马儿加快脚步，没再说下去。

没过多久，他们经过一栋焦油作坊。丹德里恩把当天吃的所有东西都吐了出来——包括几块干粮和半块鱼干。

在那间作坊里，尼弗迦德人——也可能是松鼠党——处死了一批俘虏。他们很难看出这群人的具体数量。因为在这场大屠杀中，他们用的不光是弓箭、长剑和长枪，还有就近找到的伐木工具——斧子、刨刀和横切锯。

他们还见证了战争留下的其他景象，但杰洛特、丹德里恩和米尔瓦已经不记得了。他们摒弃了那些记忆。

他们变得冷漠。

* * * * *

接下来两天，他们甚至没能走完二十里。雨下个不停，被酷暑烤干的大地像海绵一样吸饱了水，林间小径变得泥泞难行。弥漫的雾气让他们看不见升起的烟柱，但房屋燃烧的味道提醒他们：军队就在附近，仍在点燃一切可以焚烧的东西。

他们没发现任何难民。森林里只有他们。至少他们自己这么以为。

有匹马跟着他们，杰洛特最先听到了它的鼻息声。他面无表情地让洛奇转过身。丹德里恩张开嘴巴，但米尔瓦示意他别出声，同时取下挂在鞍旁的弓。

跟着他们的骑手钻出树丛，看到他们在等待自己，于是勒住胯下栗色的马驹。他们无言地对视，只有落下的雨点不时打破沉默。

“我警告过你别跟着我们的。”最后，猎魔人率先开口。

先前躺在棺材里的尼弗迦德人低下头，看着马儿潮湿的鬃毛。丹德里恩几乎认不出他了，因为他如今穿着锁子甲、皮衣和斗篷，无疑是从被杀死的某个骑手身上剥下来的。但诗人记得那张年轻的脸。与上次相比，他的脸上只多了些许胡楂。

“我警告过你的。”猎魔人重复道。

“对。”直到这时，年轻人才回答。他说话不带丝毫尼弗迦德口音。“但我必须跟来。”

杰洛特下了马，把缰绳交给诗人，然后拔出剑。

“下马。”他平静地说，“看来你给自己添置了武器和盔甲。很好。当时我没法杀你，因为你手无寸铁。可现在不同了。下马。”

“我不会跟你打的。我不想打。”

“我猜到了。跟你的同胞一样，你更喜欢另一种打斗方式，就像在那焦油作坊里，对吗——你是跟着我们过来的，所以，你肯定也看到了。我说，下马。”

“我是卡西尔·莫瓦·迪弗林·爱普·契拉克。”

“我没要你自我介绍。我命令你下马。”

“我不会下马的。我不想跟你打。”

“米尔瓦，”猎魔人朝弓手点点头，“帮我个忙，射死他的马。”

“不！”没等米尔瓦搭箭上弦，尼弗迦德人赶忙抬起手臂，“拜托，别这样。我这就下马。”

“好极了。现在，拔剑吧，孩子。”

年轻人双手抱胸。

“想杀就杀吧。如果你愿意，也可以命令那个女精灵一箭射死我。我不会跟你打的。我是卡西尔·莫瓦·迪弗林.....契拉克之子。我想.....我想加入你们。”

“我肯定听错了。再说一遍。”

“我想加入你们。你们要找那个女孩。我想帮助你们。我必须帮助你们。”

“他是个疯子。”杰洛特看向米尔瓦和丹德里恩，“他肯定失去理智了。我们要对付的是个疯子。”

“他倒挺适合这趟旅行的，”米尔瓦嘀咕道，“简直再适合不过了。”

“好好考虑一下他的提议嘛，杰洛特。”丹德里恩嘲笑道，“说到底，他可是个尼弗迦德贵族。也许有了他的帮助，我们能更轻松地.....”

“闭上你的嘴。”猎魔人突然打断诗人的话，“我说了，拔剑，尼弗迦德人。”

“我不会跟你打的。我也不是尼弗迦德人。我来自维可瓦罗，我的名字是.....”

“我对你的名字不感兴趣！拔剑！”

“不。”

“猎魔人，”米尔瓦弯下腰，往地上吐了口唾沫，“时间过得飞快，雨也下个不停。这个尼弗迦德人不想跟你打，而且就算你板着张脸，你也下不了狠心把他砍成碎片。我们要在这鬼地方耗上一整天吗？让我往他的马肚子上来一箭，然后继续赶路吧。徒步的话，他没法追上我们。”

听闻此言，契拉克之子卡西尔迅速跳上栗色马驹的马鞍，沿来路飞驰而去，同时大声催促马儿加快速度。猎魔人盯着他远去的背影看了一

会儿，也回到洛奇的背上。他沉默不语，但再没回头。

“我真是老了。”等洛奇追上米尔瓦的黑马，他才喃喃道，“我都生出良知来了。”

“是啊，老家伙是有这种烦恼。”弓手用同情的目光看着他，“用兜蓆熬的汤剂能帮上你的忙。但眼下，先在马鞍上加个垫子吧。”

“他说的是良‘知’，”丹德里恩严肃地解释道，“不是良‘痔’，米尔瓦。你把这两个词搞混了。”

“谁能理解你们这些聪明人的鬼话？你们总是喋喋不休，因为你们只会这个！还是继续赶路吧！”

“米尔瓦，”又过一会儿，猎魔人抬起手，挡住拍打在脸上的雨点，同时开口道，“你刚才真打算杀了他的马？”

“才没有。”她不情不愿地承认，“又不是那匹马的错。可那个尼弗迦德人……他到底为什么跟着我们？他为什么说自己必须跟来？”

“鬼才知道。”

* * * * *

雨尚未停歇，森林却突然到了尽头：他们踏上一条大路，这条路由南至北蜿蜒着穿过群山。或者说由北至南，这取决于你从怎样的角度去看。他们对这条路上的景象并不吃惊，因为他们早就见过类似的场面。翻倒和损毁的货车，死掉的马，散落一地的包裹、鞍囊和篮子。还有衣衫褴褛的尸体，不久前尚是活人，如今却摆出怪异的姿势，一动不动。

他们毫不畏惧地靠近。很明显，屠杀并非发生在今天，而是昨天，甚至前天。他们已经学会了辨认这一点；或者说，他们是凭借野兽般的本能察觉到的，而过去这些天唤醒并打磨了他们的这种本能。他们学会了在战场上搜寻，因为散落在地上的物件中，他们时不时——虽然并不经常——也能找到少许食物或马饲料。

他们在最后一辆货车旁停下脚步。这原本是支商队，车子被推进了路边的沟渠，一只破碎的轮子卡在沟里。车下躺着个矮胖女人，脖子不自然地扭曲，束腰外衣的领子上满是被雨水冲刷过的干涸血迹，而那血迹来自她的耳朵——显然，她的耳环被人扯掉了。货车上盖着一块油布，上面写着几个大字：“薇拉·洛文浩特及其儿子们。”但她的儿子们不见踪影。

“他们不是农夫，”米尔瓦咬着牙说，“是商人。他们来自南方，要从迪林根去布鲁格，结果在这儿被人堵截。这可不好，猎魔人。我本以为能从这儿转向南边，但现在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办了。迪林根和整个布鲁格显然已经落入尼弗迦德人手中，我们没法从这条路到雅鲁加河。我们必须往东穿过特洛山。那儿都是森林和荒野，军队不会到那边去。”

“我不想再往东走了。”杰洛特抗议道，“我必须去雅鲁加河。”

“你会到雅鲁加河的。”她的语气出人意料地镇定，“不过你要走更安全的路线。如果我们在这儿直接往南，就等于羊入虎口。这对你没有任何好处。”

“好处是能争取时间。”他厉声道，“如果往东走，只会浪费时间。我说了，我不能再……”

“安静。”丹德里恩让他的马转过身，突然开口道，“暂时安静一

下。”

“怎么了？”

“我听到……有歌声。”

猎魔人摇摇头。米尔瓦哼了一声。

“你又产生幻觉了，诗人。”

“安静！闭嘴！我是说真的，有人在唱歌！难道你们听不见？”

杰洛特掀开兜帽。米尔瓦也侧耳聆听片刻，然后看向猎魔人，默然点头。

丹德里恩对音乐的敏感程度的确非比寻常。看似难以置信的事居然成真了。他们站在森林中央，在绵绵细雨中伫立在一条散落着死尸的道路上，却听到了歌声。有人正从南边过来，同时快活地唱着歌。

米尔瓦扯了扯她那匹黑马的缰绳，准备躲避一下，猎魔人却用手势示意她等等。他很好奇。因为他听到的并非行军的步兵队那种气势汹汹、节奏分明又嘹亮的合唱，也不是骑兵趾高气昂的战歌。尽管歌声越来越响亮，却丝毫不会令人感到不安。而是恰恰相反。

雨水拍打在树叶上。他们已能分辨出歌词。那是一首欢快的歌谣，在这片充斥着死亡与战争的土地上，这首歌显得古怪、反常而又格格不入。

瞧瞧树林里那只翩翩起舞的狼，
龇牙摆尾，活蹦乱跳，跟马驹一个样，

哦，它为何中邪似的踩着舞步？
因为那快活的野兽无拘无束！
嗡——吧，嗡——吧，嗡——吧——吧！

丹德里恩突然大笑起来，从潮湿的斗篷下取出鲁特琴，不顾猎魔人和米尔瓦的嘘声，拨动琴弦，以嘹亮的嗓音加入合唱：

瞧瞧树林里那只拖着爪子的狼，
垂着脑袋，夹着尾巴，连嘴巴都不张，
哦，为何那头野兽如此悲凉？
不是求婚受挫，就是有了新娘！

“呼——呼——哈！”不远处传来许多人的应和声。

雷鸣般的笑声随即响起，有人吹了个响亮的唢呐。随后，一支五颜六色的队伍绕过弯道，迈着节奏分明的步子朝他们而来，沉重的靴子踏得烂泥四下飞溅。

“是矮人，”米尔瓦小声说，“但不是松鼠党。他们的胡子没编辫子。”

对方共有六人，穿着短小的兜帽斗篷，斗篷泛着灰色和棕色的光泽——这是矮人在坏天气里惯常的打扮。杰洛特知道，这种斗篷拥有绝佳的防水性能，而这都要归功于浸染多年的木焦油，外加旅途的尘灰与食物的油脂。在矮人的传统中，父辈会将这种斗篷传给长子，因此穿戴它们的都是成年矮人。矮人将胡须长至腰间视为成年的标志，通常来讲，这代表他们迎来了人生的第五十五个年头。

朝他们走来的矮人看起来都不年轻，但也不算老。

“他们领着一群人类。”米尔瓦嘟囔道，朝跟着矮人钻出森林的一小群人扬扬下巴，“每个人都拿着包裹和行李，肯定是难民。”

“那些矮人自己也不是轻装出行。”丹德里恩补充道。

的确，每个矮人都带着足以让大多数人类和马儿累垮的行李。除了普通的布袋和鞍囊，杰洛特还发现了几个铁箍箱子、一口硕大的铜锅，还有个像是五斗橱的东西。有个矮人甚至背着一架车轮。

只有走在最前面的矮人没背任何行李。他的腰带上别着一把短小的战斧，背上是一把裹着斑猫皮、收在鞘里的长剑，肩头蹲着一只羽毛潮湿起皱的绿鹦鹉。那矮人主动向他们问好。

“你们好！”他大吼一声，停在半路，双手叉腰，“这时日，在森林里撞见狼都好过遇到人类。假使运气真那么糟糕，你得到的不会是友好的问候，而是穿胸的利箭！不过能用歌谣相互问候的，肯定是俺们的兄弟！还有，俺们的姐妹。请原谅，这位女士！你们好，俺是卓尔坦·齐瓦。”

“我是杰洛特。”犹豫片刻后，猎魔人自我介绍道，“唱歌的是诗人丹德里恩。这位是米尔瓦。”

“真他妈带劲儿！”鹦鹉大声叫道。

“闭上你的鸟嘴！”卓尔坦·齐瓦对那鸟儿咆哮道，“请原谅，这只外国鸟儿聪明归聪明，就是太粗俗。这家伙花了俺十个塔勒，名字叫‘陆军元帅话篓子’。顺便介绍一下，这些是俺的同伴。芒罗·布吕伊、亚松·瓦尔达、卡莱布·斯特拉顿、菲吉斯·梅卢卓，还有珀西瓦尔·舒腾巴赫。”

珀西瓦尔·舒腾巴赫不是矮人。他那湿透的兜帽下没有纠缠成团的胡子，倒有一只又尖又长的大鼻子。毫无疑问，这颇具代表性的鼻子的主人是古老而高贵的侏儒种族的一员。

“至于他们，”卓尔坦·齐瓦指了指那一小拨人类，后者停下脚步，挤在一起，“是克瑙村的难民——如你们所见，都是些妇孺。他们本来人挺多的，不过三天前，尼弗迦德人抓住了他们，杀了一些，又把剩下的人冲散了。俺们在森林里遇见幸存的这部分人，现在一起结伴旅行。”

“你们胆子不小，”猎魔人试探地说，“居然敢走大路，一边走还一边唱歌。”

“俺不觉得一边走一边哭有啥好处。”矮人甩甩胡子，“从迪林根出发时，俺们一直在森林里悄悄行动。现在军队都过去了，俺们才走上大路，好弥补一下浪费的时间。”他停了口，扫视周围。

“这种场面，”他指着周围的尸体说，“俺们已经习惯了。过了迪林根和雅鲁加河，路上就全是尸体……你们是跟他们一起的？”

“不。这些是被尼弗迦德人杀死的商人。”

“不是尼弗迦德人干的。”矮人摇摇头，用冷漠的表情看着死者，“是松鼠党。正规军不会费劲儿拔掉尸体上的箭。一枚好箭头值半个克朗呢。”

“他还真懂行情。”米尔瓦嘀咕道。

“你们要去哪儿？”

“南边。”杰洛特立刻答道。

“俺劝你们别去。”卓尔坦·齐瓦摇摇头，“那儿完全是地狱，只有火焰和屠杀。迪林根肯定已经失陷，横渡雅鲁加河的尼弗迦德人越来越多，随时会挤满右岸的整个山谷。如你们所见，他们就在前面的路上，打算去北方。他们要去布鲁格，所以唯一明智的选择是逃去东边。”

米尔瓦故意瞥了猎魔人一眼，后者忍住没开口。

“俺们正要去东边，”卓尔坦·齐瓦续道，“唯一的机会是躲在前线后方，直到泰莫利亚的军队从东边的艾娜河出发。在那之后，俺们打算沿林间小路溜到山岭地带。先去特洛山，再沿老路到索登的楚特拉河，它是艾娜河的支流。如果你们乐意的话，咱们可以结伴旅行。当然前提是你们不介意走慢点儿。俺明白，你们骑着马，而俺们这群难民只能拖慢你们的速度。”

“你们好像倒不介意嘛。”米尔瓦盯着他，“就算背着重物，矮人每天也能走上三十里，跟骑马的人几乎旗鼓相当。我熟悉老路。没有这些难民，你们只要三天就能赶到楚特拉河。”

“他们都是妇孺，”卓尔坦·齐瓦挺了挺他的胡须和肚子，“俺们不会抛下他们不管。你们是在暗示俺们丢下他们？”

“不，”猎魔人说，“我们没那个意思。”

“那就好，这说明俺的第一印象没错。好了，你们怎么想？要跟俺们结伴旅行吗？”

杰洛特看看米尔瓦。弓手点点头。

“很好。”卓尔坦·齐瓦注意到她的动作，“趁突袭部队还没出现，咱们赶紧出发吧。不过首先……亚松、芒罗，去货车里翻翻看，找到啥有用的东西就赶快收起来。菲吉斯，试试咱们的轮子能不能装上那辆小货车，能就再好不过了。”

“正合适！”背着车轮的矮人喊道，“就跟定做的一样！”

“瞧见没，笨瓜？俺让你带上轮子的时候，你还不情不愿的！赶紧装上！帮他一把，卡莱布！”

在短得惊人的时间内，他们就给已故的薇拉·洛文浩特的货车装上了新轮子，扯掉了油布和不必要的装饰，再把它拖出沟渠，拉回路上。眨眼工夫，他们就把原先背着的东西都装进了车里。思索片刻后，卓尔坦·齐瓦又指示众人把孩子也放到车上。这条命令执行起来就没那么利索了：杰洛特注意到，那些孩子的母亲皱起眉头看着矮人们，努力跟他们保持距离。

两个矮人正在试穿从尸体上剥下的衣服，丹德里恩看着他们，目光带着明显的嫌恶。别的矮人在其他货车间四下搜寻，但没找到值得拿走的东西。卓尔坦·齐瓦打个唿哨，示意掠夺战利品的时间已经结束。他老练地打量了一番洛奇、珀迦索斯和米尔瓦的黑马。

“都是骑乘马。”他不以为然地皱皱鼻子，“换句话说：没用。菲吉斯、卡莱布，去车辕那边。咱们轮流拉车。前——进——”

* * * * *

杰洛特原本认定，等车轮彻底陷进松软泥泞的地面，矮人就会迅速放弃货车，但他错了。他们壮得就像牛。通往东边的林间小道长满了野

草，虽然天空毫无放晴的迹象，但路面也算不上十分泥泞。米尔瓦却变得阴沉而暴躁，途中她只开过一次口，抱怨马蹄子都被泡软了，随时可能裂开。听到这话，卓尔坦·齐瓦舔了舔嘴唇，看看那匹坐骑的马蹄，然后声称自己是烤马肉的专家，搞得米尔瓦更加光火。

以矮人们轮流牵引的货车为中心，他们保持着相同的队形。卓尔坦走在货车前头。丹德里恩骑着珀迦索斯跟在他身边，不时逗弄他的鸚鵡。杰洛特和米尔瓦骑马跟在后面，六个来自克瑙村的女人走在最后。

而走在队伍最前面的，通常是长鼻子侏儒珀西瓦尔·舒腾巴赫。他的身高和力气比不上矮人，耐力却不遑多让，灵巧方面更是优胜许多。这一路上，他经常四处晃悠，在灌木丛里搜寻；有时还会跑到所有人的视野开外，随后在相当远的前方出现，用猴子般的滑稽动作表示一切正常，可以继续前进。他时不时回到大部队，报告路上出现的障碍物，每次还会带上一把黑莓、坚果或模样古怪但显然相当美味的植物根茎，放到货车上那四个孩子的手中。

一行人沿着林间小径走了三天，前进的速度慢得惊人。这一路没撞见任何士兵，也没看到烟柱和火光，但他们并不孤单。珀西瓦尔有时会发现藏在森林里的难民。他们从几小群难民身边迅速走过，因为那些农夫手持干草叉和尖木桩，脸上的表情彻底打消了他们示好的念头。有人提议去跟他们谈谈，好让克瑙村的女人们加入其中一群难民，但卓尔坦反对这种做法，米尔瓦也支持他。女人们并不急着离开队伍，这一点令人惊讶，因为她们明显十分厌恶矮人，几乎从不跟他们讲话，每次停下休息也都尽可能避开对方。

杰洛特将这些女人的态度归结于她们不久前遭遇的灾难，但他怀疑，其实她们真正厌恶的是矮人不拘小节的作风。卓尔坦面对人类说话

还算客气，但跟同伴交流时，他骂人的频率和脏度堪比那只鸚鵡——也就是“陆军元帅话篓子”——而在词汇的丰富度上还要更上一层楼。他们随地吐痰，用手指擤鼻涕，放屁声如同雷鸣——同时往往伴随着大笑、揶揄和攀比。他们只有上大号才会钻进灌木丛，小便甚至懒得走远。某天早上，卓尔坦直接解开裤子，对着尚有余温的营火灰烬撒尿，对周围的人视若无睹。米尔瓦大为气恼，将他臭骂一顿。遭到责骂的卓尔坦却不为所动，反而宣称只有背信弃义的墙头草和告密者才会遮遮掩掩。米尔瓦对他的言论不以为然，矮人们遭到连珠炮般的咒骂，外加几句明确的威胁——最终还是后者起了效果，因为从此以后，他们小便时也会乖乖地躲进灌木丛了。不过，为了表示自己不是“背信弃义的告密者”，他们每次都会成帮结伙地去撒尿。

但这些新同伴却彻底改变了丹德里恩。他在矮人中间赚到了几分名气，因为其中几个矮人听说过他，甚至会唱几句他创作的歌谣。丹德里恩总跟在卓尔坦一行人身后，还穿上了矮人赠给他的棉夹克，羽毛帽子也换成了神气的貂皮帽。他常常炫耀一条有黄铜饰钉的宽皮带，并在上面别了把看起来相当锋利的匕首。他每次弯腰，匕首尖都会刺痛他的腹股沟，幸好他很快就把它弄丢了，而矮人们也没打算再送他一把。

他们穿过了特洛山坡稠密的森林。森林里一片荒凉，看不到任何野生动物，显然它们都被军队和难民吓跑了。这儿没有猎物可捕，不过最初几天，他们并没有面临饥饿的威胁，因为矮人们带着不少口粮。但毕竟，他们有那么多张嘴要喂，所以没过多久，口粮便见底了。就在食物吃光的那天晚上，亚松·瓦尔达和芒罗·布吕伊不见了，还带走了一只空麻袋。次日清晨他们出现时，却带回了两只装得满满的袋子。一只袋子里是给马吃的草料，另一只则装着去了壳的谷粒、面粉、牛肉干、一块近乎完整的奶酪，甚至还有一大块杂碎布丁——那是种精致的美食，做

法是将切碎的下水装进猪肚，然后用两块薄木板压平，外观看起来就像一只风箱⁽¹⁾。

杰洛特能猜到这些收获从何而来，但他当时没说什么。直等到有机会跟卓尔坦独处，他才礼貌地问矮人：抢劫其他难民是不是不太合适？毕竟那些人跟他们同样饥饿，也同样在挣扎求生。矮人用严肃的语气回答：没错，他对此感到羞愧，但很不幸，他就是这么一个人。

“俺最大的缺点，就是毫无节制的利他主义。”他解释道，“俺没法不帮助别人。但俺是个理智的矮人，知道自个儿没法帮助所有人。如果俺真这么做了，对整个世界和活在世上的所有造物来说，也不过是往大海里滴了一滴清水。换句话说，就是白费力气。所以，俺决定只帮特定的人，免得白费力气。俺只帮自己和跟俺亲近的人。”

于是杰洛特没再深究。

* * * * *

某次露营时，杰洛特、米尔瓦和不可救药的利他主义者卓尔坦·齐瓦进行了一场长谈。卓尔坦对军队的活动消息特别灵通。至少他给人的印象是这样。

“这次攻击，”他不时停下，安抚满嘴污言秽语的鸚鵡，“来自德瑞斯科特，时间是在收获节后的第七日黎明。尼弗迦德人带着盟友维登人率先进军，因为你们也知道，维登已经是帝国的保护国了。他们行动迅速，把德瑞斯科特前方的所有村庄付之一炬，消灭了在那些地方驻防的布鲁格军队。尼弗迦德步兵则从雅鲁加河另一边朝迪林根的堡垒进发。他们渡河的位置让人大吃一惊。他们造了一座浮桥，只花了半天时间。简直难以置信，对吧？”

“我已经没有不相信的事了。”米尔瓦嘀咕道，“进攻开始时，你在迪林根吗？”

“差不多吧。”矮人含糊地回答，“不过开战的消息传来时，俺们已经在去布鲁格城的路上了。大路上乱得要命，到处都是难民，有些从南逃向北，有些从北逃向南。他们的人数实在太多，俺们被堵到路上。然后俺们才发现，原来前面和后面都有尼弗迦德人。离开德瑞斯科特以后，他们肯定是兵分两路。俺估计，骑兵大部队去了东北方向，也就是布鲁格城那边。”

“这么说，尼弗迦德人已经到特洛山北面了。看来我们被困在两股势力中间，但还算安全。”

“困在中间是没错，”矮人赞同，“但算不上安全。帝国部队的侧翼有松鼠党、维登志愿兵和来自不同地区的雇佣军，他们比尼弗迦德人更凶残。就是他们烧毁了克瑙村，还差点抓住俺们。俺们好不容易才逃到林子里。所以咱们不该离开森林，还得时刻保持警惕。等咱们赶到老路那边，就沿楚特拉河往下游走，到艾娜河去。到艾娜河边，咱们肯定能遇见泰莫利亚军队。弗尔泰斯特王的人马也该回过神来，开始对付尼弗迦德人了。”[\(2\)](#)

“希望如此吧。”米尔瓦看了看猎魔人，“但问题在于，我们有要紧事，必须到南边去。我们考虑从特洛山往南，去雅鲁加河。”

“俺不清楚你们为啥要去那儿。”卓尔坦怀疑地瞪着他们，“但这事肯定很重要，不然你们也犯不上拿脑袋冒险。”

他顿了顿，等了一会儿，但两人都没马上解释。矮人挠了挠后背，咳嗽一声，往地上吐了口痰。

“在俺看来，”最后，他再次开口，“就算雅鲁加河两岸跟艾娜河河口都落到了尼弗迦德人手里，俺也不会吃惊。你们究竟要去雅鲁加河哪个地段？”

“随便哪里，”杰洛特答道，“只要能到河边就行。我打算乘船到三角洲去。”

卓尔坦看看他，大笑起来。但他的笑声马上停了——他意识到杰洛特没在说笑。

“俺得承认，”片刻过后，他说道，“你脑子里这条路线可真不得了。但你还是趁早放弃这个白日梦吧。整个布鲁格南部都成了一片火海。没等走到雅鲁加河边，你就会被钉死在尖桩上，或被戴上镣铐押去尼弗迦德。就算你撞大运，真的到了河边，你也没可能坐船到三角洲。还记得连接辛特拉和布鲁格两岸的浮桥吗？那里有人日夜看守，谁都别想穿过那段河面，除非你是条鲑鱼。你的要紧事只能先放放了。你一点儿机会都没有。这就是俺的看法。”

米尔瓦的目光证明她看法相同。杰洛特没说话。他感觉糟透了。左臂和右膝尚未痊愈的骨头仍用看不见的尖牙啃咬他，潮湿和身体的活动让那隐约而恼人的痛楚更加难熬。困扰他的还有势不可挡、令人沮丧而又极度不爽的糟糕情绪。他从未感受过这样的情绪，更不知该如何处理。

他感到无助和绝望。

* * * * *

两天后，雨终于停了，太阳也出来了。森林里升起薄雾，随后迅速

消散。鸟儿的鸣叫比以往更有活力，仿佛是要弥补在阴雨连绵时的沉默。卓尔坦高兴地下令多休息一会儿，并承诺会在随后加快速度，好在一天之内赶到老路上。

克瑙村的妇人们把黑色或灰色的衣物挂在周围的树枝上晾晒，身上只穿贴身衬裙，害羞地躲在灌木丛间准备食物。孩子们赤着身子跑来跑去，不时打破这片热气腾腾的森林的宁静。丹德里恩选择用睡眠消除疲惫。米尔瓦不见踪影。

矮人们很重视这次休整。菲吉斯·梅卢卓和芒罗·布吕伊负责找蘑菇。卓尔坦、亚松·瓦尔达、卡莱布·斯特拉顿和珀西瓦尔·舒腾巴赫在货车旁坐下，立刻玩起他们最爱的“桶子牌”[\(3\)](#)。他们所有闲暇时间都用来玩这种牌，就连阴雨连绵的夜晚都不例外。

猎魔人有时会坐到旁边看他们玩牌，这次休息时，他也是这么做的。他还是无法理解这种典型的矮人游戏的复杂规则，但卡牌细致的制作工艺和上面精巧的人物画像迷住了他。与人类玩的扑克牌相比，矮人的桶子牌简直是艺术品。杰洛特再次认定，这个大胡子种族的先进技术并不局限于采矿和冶金领域。矮人在卡牌游戏上的天赋没能帮助他们垄断相应的市场，原因在于人类更喜欢骰子而非卡牌，而且人类赌徒从不重视美感。据猎魔人观察，人类玩的卡牌总是油腻腻、黏糊糊的，每次打出去之前，你得先费一番功夫把牌从另一张牌上剥下来。人类的人头牌[\(4\)](#)也画得异常马虎，Q和J只能勉强看出区别，这还是因为J骑了一匹马——但实际上，它更像一只瘸了腿的鼯鼠。

而在矮人玩的卡牌上，类似的问题根本不可能出现。头戴王冠的国王充满王者风度，王后秀丽而又婀娜，手持长戟的侍从留着神气的小胡子。这些牌在矮人语中分别叫Hraval、Vaina和Ballet，但卓尔坦和他的

同伴打牌时，用的仍是通用语和人类的称呼。

阳光暖洋洋的，森林里热气升腾，杰洛特继续观战。

矮人桶子牌的基本原理类似于马市上的拍卖，其激烈程度和喊价者的嗓门响度也是不遑多让。叫出最高“价”的一对牌手要尽可能赢得足够的“墩”，而对手必须竭力阻止他们。这种牌戏玩起来又吵闹又激烈，每个牌手身边都放着一根结实的木棍。他们很少真用棍子殴打对手，但拿来吓唬人倒是家常便饭。

“瞧瞧你都干了啥！你这空脑袋笨蛋！你他妈瞎呀？叫牌咋不叫红桃？叫黑桃干屁啊？你以为俺叫红桃是叫着玩吗？操，真想用这根棍子给你好好开开窍！”

“俺手里有四张黑桃，最大有J，俺只想叫得稳妥点！”

“四张黑桃，是啊是啊！你低头数牌时连自个儿的老二也算上了吧！用用你的脑子，卡莱布。咱们不是在读大学！咱们是在打牌！记住，只要拿到好牌又不犯大错，傻子也能赢智者。叫牌吧，瓦尔达。”

“方块。”

“方块小满贯！”

“国王借出钻石⁽⁵⁾，却丢了王冠，最后光着屁股逃出王国。黑桃加倍！”

“桶子！”

“醒醒，卡莱布。已经有人叫过加倍了！你他妈到底想叫啥？”

“方块大满贯！”

“不加了。嘿！现在怎么着？没人敢再加码了？都怕了吧，伙计们？你先出牌，瓦尔达。珀西瓦尔，要是你再敢朝他使眼色，俺就照你的熊脸狠狠地抽，抽到你明年冬天都睁不开眼。”

“J。”

“Q！”

“K，压上！操死你的Q！哈哈，俺还留着一张红桃，等的就是这时候！J、Q、还有一张……”

“还有一张将牌！将牌打不好，牌局一边倒。然后是方块！咋样，卓尔坦？戳到你痛处了吧？”

“瞧瞧他那德行，该死的侏儒。呸，俺得用棍子教训教训他……”

没等卓尔坦拿起棍子，林间突然传来一声刺耳的尖叫。

最先起身的是杰洛特。他边跑边骂，因为他的膝盖不时传来剧痛。卓尔坦·齐瓦从货车上抄起他那把裹着斑猫皮的剑，跟在猎魔人身后。珀西瓦尔·舒腾巴赫和其他矮人紧紧跟上，手里攥着棍子。跑在最后面的是被尖叫声惊醒的丹德里恩。菲吉斯和芒罗也从侧面的林子里跑了出来。两个矮人丢下手里装蘑菇的篮子，把四散的孩子聚拢起来，带着他们远离森林。米尔瓦不知从何处现身，她从箭囊里取出一支箭，一边飞奔一边为猎魔人指明方向。但她完全是多此一举，杰洛特已经找到了叫声传来的地点，也明白发生了什么。

发出尖叫的是克瑙村的一个孩子。那是个姑娘，留着辫子，脸上有

雀斑，大概八九岁的样子。她惊恐地站在那里，一动不动，距一堆腐烂的圆木有几步远。杰洛特眨眼工夫就跑到她身边，箍住她的双臂，打断了她惊恐的尖叫。他用眼角余光看着圆木间的异动，迅速后退，结果撞上了卓尔坦和其他矮人。米尔瓦也看到有东西在动，于是搭箭上弦，瞄准目标。

“别放箭。”杰洛特嘶声道，“快带这孩子离开。还有你，回来。手脚放轻，别有大动作。”

起先他们以为有根圆木在动，好像它正打算爬出被阳光照耀的木头堆，去林间寻找阴凉。细看之下，他们才发现那东西有着与圆木截然不同的特征——尤其是像小龙虾一样带有沟壑的节状外壳，以及从外壳伸出的四对骨节分明的细小腿足。

“小心点。”杰洛特轻声道，“别惹恼它。也别被它迟钝的外表欺骗了。它并不好斗，但动起来就像闪电。如果它觉得自己受到威胁，也许会发起攻击。它的毒没有任何解药。”

那只生物缓缓爬上一根圆木，看着丹德里恩和矮人们，慢慢转动眼柄上的双眼。它几乎一动不动。随后，它蹭了蹭脚底，一只脚一只脚地抬起，露出硕大而锋利的牙齿。

“真是大惊小怪。”卓尔坦走到猎魔人身边，冷冷地说，“俺还以为真有啥大麻烦呢，比如维登预备部队的骑兵，或者无耻的告密者。可这是啥？一条个头不小的爬虫而已。你得承认，大自然可真是无奇不有。”

“这跟大自然没关系。”杰洛特答道，“蹲那儿的東西叫眼首怪，是混沌的造物。是某种濒临灭绝而又后天塑造的史前物种——希望你明白

我的意思。”

“俺当然明白，”矮人直视他的双眼，“虽然俺不是猎魔人，也不是混沌和生物学方面的权威。哦，俺真心很想瞧瞧猎魔人会对这个‘史前物种’做点啥。说得更准确点儿，俺想知道猎魔人会怎么对付它。你想用你自己的剑，还是俺这把希席尔？”

“是把好剑。”卓尔坦从裹在斑猫皮的剑鞘里拔出剑，杰洛特瞥了一眼，“不过没这个必要。”

“有意思。”卓尔坦说，“这么说，咱们只能站在这儿跟它大眼瞪小眼？等到那个史前物种觉得有危险为止？还是说咱们该暂时撤退，好去找尼弗迦德人求救？怪物杀手，你到底有啥打算？”

“把货车里的长柄勺和锅盖拿来。”

“啥？”

“别质疑他的权威，卓尔坦。”丹德里恩插嘴道。

珀西瓦尔·舒腾巴赫赶忙跑到货车旁，很快拿着猎魔人要的东西回来了。猎魔人朝其他人使个眼色，开始用长柄勺奋力敲打锅盖。

“停！停下！”片刻之后，卓尔坦·齐瓦用双手捂着耳朵，尖叫道，“勺子都被你敲坏了！那怪物跑了？看在天花的分上，它跑了？”

“哦是啊。”珀西瓦尔快活地说，“你瞧见它没？哦我的天哪，它跑起来就像脚底抹了油！”

“眼首怪，”杰洛特把有些凹陷的厨具还给矮人，平静地解释

道，“拥有敏感而细致的听觉。它没有耳朵，但可以这么说，它是用整个身体去听声音的。它尤其无法忍受金属噪音。这声音会让它痛苦异常……”

“是啊是啊，”卓尔坦插嘴道，“俺明白。因为你敲那锅盖的时候，俺也痛苦得要命。要是那怪物的听力比俺还敏感，那俺真是同情死它了。它不会回来了吧？不会带着同伴回来寻仇吧？”

“我觉得在这世界上，它已经没多少同伴了。至于刚才那只，恐怕它很长时间都不会再回到附近。没什么好怕的了。”

“俺不想再谈啥怪物了。”矮人阴沉着脸说，“你这场演奏会恐怕连史凯利格群岛都能听见，没准有几个音乐爱好者正往这边赶呢。等他们到了，咱们还是别在附近待着为好。开拔了，小伙子们！嗨，女士们，赶紧穿好衣服，数数孩子少没少！咱们得快点出发！”

* * * * *

当晚扎营过夜时，杰洛特决定弄清几个疑问。这次卓尔坦·齐瓦没去玩桶子牌，所以他没费什么力气就把矮人带到一个僻静的角落，开始了一场男人之间的诚实对话。他开门见山。

“说吧，你怎么知道我是个猎魔人的？”

矮人眨眨眼，露出狡黠的笑。

“俺很想吹嘘一下自己的洞察力。俺可以说，俺注意到你的眼睛在昼夜间的变化。俺也可以夸耀说，俺是个阅历丰富的矮人，听说过利维亚的杰洛特的事迹。不过事实其实有点无趣。别皱眉头。你可以保守秘密，可你那位诗人朋友整天除了唱歌就是闲聊，根本没有闭嘴的时候。

所以俺才会知道你的职业。”

杰洛特忍住没再追问。他知道没有必要。

“就是这样，”卓尔坦续道，“丹德里恩什么都告诉俺了。他肯定发现了俺们的诚实守信，而且归根结底，他肯定也察觉到俺们的友好，因为俺们从来都不掩饰。所以长话短说：俺知道你为啥要赶去南边。俺知道你要去尼弗迦德办啥要紧事。俺也知道你打算找谁。这不光是从诗人的闲扯淡里猜出来的。战争开始之前，俺就住在辛特拉，听说过命运之子和白发猎魔人的事。”

杰洛特仍未答话。

“至于其他部分，”矮人续道，“只靠观察就够了。你放跑了那只暴躁的怪物，尽管你是个猎魔人，职责就是消灭像它那样的怪物。但那怪物没伤害你的意外之子，所以你放过了它，只用敲锅盖的法子把它吓跑。因为你已经不是猎魔人了——你是个英勇的骑士，正急着去解救被绑架、受折磨的处女公主。”

杰洛特还是一言不发。

“别冲俺瞪眼睛了。”矮人没听到任何解释或答复，于是补充道，“你总能嗅到背叛的味道，唯恐有人利用这个秘密对付你——尽管它现在已经不是秘密了。用不着担心。咱们都要到艾娜河去，路上可以互相帮助，互相支持。摆在你面前的挑战跟俺们面前的一样：就是生存下去，为了继续崇高的使命，为在死亡到来前，不必为自己平庸的人生羞愧。你以为你变了。你以为世界变了。但瞧啊，世界还是过去的世界，它从没变过。你也还是过去的你。所以你用不着担心。”

“不过嘛，你还是放弃自个儿出发的念头吧。”卓尔坦继续他的独白，对猎魔人的沉默不以为意，“也别打算自个儿跑去南边，穿过布鲁格和索登去雅鲁加河。你得另外找个法子去尼弗迦德。如果你愿意听的话，俺可以给你些建议……”

“不用麻烦了。”杰洛特揉了揉几天来一直疼痛不止的膝盖，“不用麻烦了，卓尔坦。”

* * * * *

他发现丹德里恩正在围观矮人打桶子牌。他抓住诗人的袖子，将其拉进林中。丹德里恩只看一眼猎魔人的脸色，立刻就明白了。

“你这泄密者。”杰洛特低吼道，“话篓子。大嘴巴。我真该用钳子拔掉你的舌头，或者往你嘴里塞个马嚼子。”

吟游诗人什么也没说，脸上却浮现出傲慢的神色。

“我跟你结交的消息传出去之后，”猎魔人续道，“有些聪明人为我们的友谊感到吃惊。他们不敢相信我竟愿意跟你同行。他们劝我把你丢到沙漠里，打劫你，勒死你，把你扔进坑里，再用大便埋起来。是啊，我真后悔当初没听他们的。”

“你的身份和你的打算真有那么重要吗？”丹德里恩突然发起火来，“你难道要我们向所有人保密？那些矮人……我们现在是同伴……”

“我没有同伴。”猎魔人吼道，“我从来都没有，我也不想有。我不需要同伴。你听明白没？”

“他当然听明白了。”米尔瓦的声音从身后传来，“我也明白了。你

不需要任何人，猎魔人。你用实际行动证明过很多次了。”

“我不是去了结私人恩怨的。”他猛地转过身，“我不需要一群不怕死的同伴，因为我去尼弗迦德不是想拯救世界，也不是要推翻邪恶的帝国。我只想希瑞接回来。所以我可以一个人去。请原谅我的语气，但我真的不关心其他事。你们走吧。我想一个人静静。”

片刻后，他再转过身，发现走开的只有丹德里恩。

“我又做了个梦。”他干巴巴地开口，“米尔瓦，我正在浪费时间。我在浪费时间！她需要我。她需要帮助。”

“说吧。”她轻声道，“说出来。不管那个梦有多可怕，都说出来。”

“那个梦并不可怕。在我梦里……她在跳舞。她在烟雾弥漫的谷仓里跳舞。而且她——活见鬼——她很快乐。周围有音乐声，有人在叫着什么……叫喊和音乐让整个谷仓都摇晃起来……她在跳舞，在跳舞，用鞋跟轻叩地面……在那该死的谷仓里，在夜晚冰冷的空气中……死亡也在跳舞。米尔瓦……米尔瓦……她需要我。”

米尔瓦别过脸去。

“不只是她。”她的声音压得很低，免得让他听到。

* * * * *

下一次停下休息时，猎魔人表示对卓尔坦的佩剑“希席尔”很感兴趣。他在眼首怪出现时曾瞥了那剑一眼。矮人毫不犹豫地解开斑猫皮，把剑从涂漆的剑鞘里拔出。

这把剑长三尺有余，重量却不超过两磅。大半部分剑刃刻有神秘的符文，泛着淡淡的蓝光，像剃刀一样锋利。对剑技娴熟之人来说，用它刮胡子应该不在话下。十二寸长的剑柄上交错包裹着条状的蜥蜴皮，圆柱形的铜帽代替了球状圆头，十字护手很小，但制作十分考究。

“真是把好剑。”杰洛特说着，将剑锋凌空划了半圈，向右刺出一剑，随后迅疾绝伦地摆出高位第二式，接着侧向一闪，转到第一式。“没错，是件不错的铁器。”

“嗨！”珀西瓦尔·舒腾巴赫哼了一声，“‘不错的铁器’？拜托你仔细瞧瞧。再过一会儿，你就该管它叫山葵根了！”

“我有过更好的剑。”

“俺不跟你争这个。”卓尔坦耸耸肩，“因为那把剑肯定来自俺们的熔炉。你们猎魔人知道怎么用剑，但你们自个儿不会打造。这样的剑只能是矮人的作品，肯定是在玛哈坎山脉的卡本山打造的。”

“矮人熔炼钢铁，”珀西瓦尔补充道，“打造出层压结构的剑刃。但负责收尾和打磨的是我们侏儒。在我们的工坊里，用我们侏儒自己的技术，就像我们打造的古威希尔剑——全世界品质最优秀的剑。”

“我现在这把剑，”杰洛特拔剑出鞘，“来自布洛克莱昂森林克莱格·安的地下墓穴。树精们把它送给了我。它是一流的武器，但制造它的既不是矮人，也不是侏儒。这是把精灵剑，起码有一两百年历史。”

“他根本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侏儒大叫着抢过那把剑，用手指拂过剑身，“细节装饰是精灵工艺，这点我承认。剑柄、十字护手和圆头，还有蚀刻、雕花和开槽也是精灵的，不过剑身却是在玛哈坎铸造打

磨。的确，它有几个世纪的历史了，因为很明显，这种钢品质欠佳，工艺也很原始。好了，用卓尔坦的希席尔对比一下——你看出区别了吗？”

“看出来。但在我看来，我的剑跟卓尔坦的剑一样好。”

侏儒哼了一声，摆摆手。卓尔坦傲慢地笑了笑。

“刀剑，”他用高高在上的口吻解释道，“是用来砍杀的，不是拿来看的，也不能仅凭第一印象去判断。重点是，你的剑是典型的钢铁合金，而打造俺这把希席尔的精炼合金里含有石墨和硼砂……”

“这可是现代工艺！”珀西瓦尔脱口而出。他有些兴奋，因为这场对话正无法避免地转向他的专业领域。“剑刃的结构和成分，软核部位的复数叠层，以及作为刀刃的坚钢……”

“别激动，”矮人打断他的话，“你没法把他教成冶金学家的，舒腾巴赫，所以别白费劲儿提这些细节了。俺会用更简单的字眼解释。要打造上好的钢是很难的，猎魔人。为啥呢？因为它很硬！要是你没有那种技术——就像过去的俺们矮人，还有现在的你们人类——又想要一把利剑，就得在坚硬核心的基础上打造柔软但可塑性更强的钢制刀刃。你那把布洛克莱昂剑就是用这种简化工艺打造的。现代的矮人刀剑却用完全相反的法子：软核加硬刃——过程很耗时，而且正如俺所说，得用到更先进的工艺。用这种法子打造的剑，就连抛到空中的细亚麻头巾都能劈开。”

“你的希席尔能办到吗？”

“不能，”矮人笑了笑，“锋利到那种程度的剑数量很少，而且没几

把离开过玛哈坎。不过俺向你保证，那只老螃蟹的壳根本挡不住这把剑。你可以轻轻松松把它劈成两半，一滴汗都不用流。”

关于剑和冶金的话题讨论了好一阵子。杰洛特饶有兴味地听，同他们分享自己的经验，又提了几个问题，最后试了试卓尔坦的希席尔。但他不曾想到，仅仅一天之后，他就有了将这些理论付诸实践的机会。

* * * * *

珀西瓦尔·舒腾巴赫走在队伍最前面，也正是他最先发现了人烟——在小径旁的木屑和树皮之间，堆放着整齐的柴火。

卓尔坦示意众人停下，让侏儒去前方查探。半个钟头过后，珀西瓦尔匆匆赶回。他神情激动，大老远就开始比划手势。来到众人跟前，他没马上汇报情况，而是捏住自己的长鼻子，用力一擤，发出堪比牧羊人号角的巨响。

“别吓跑了猎物。”卓尔坦·齐瓦吼道，“说吧，前面啥情况？”

“前面有个定居点，”侏儒喘着气说，用长袍后摆擦了擦手指，“就在一片空地上。三栋木屋，一座谷仓，几栋用泥巴和稻草搭成的小房子……院子里有条狗在乱跑，烟囱也在冒烟。有人在烧饭，是加了牛奶的麦片粥。”

“你进了厨房？”丹德里恩大笑起来，“还偷看了饭锅？不然你怎么知道是麦片粥？”

侏儒高傲地看着丹德里恩。卓尔坦愤怒地哼了一声。

“别侮辱他，诗人。他能在一里外嗅出食物的味道。如果他说是麦

片粥，那肯定是麦片粥。但这听起来不妙。”

“哪里不妙？麦片粥听着不错嘛。我很乐意尝尝。”

“卓尔坦说得对。”米尔瓦说，“还有，你给我安静点儿，丹德里恩，现在没到作诗的时候。如果麦片粥里加了牛奶，说明那儿有奶牛。只要见到黑烟，是个农夫都会牵着奶牛逃进森林。可那儿的农夫为什么不逃？我们还是躲进森林，跟那儿保持距离为妙。那地方肯定有蹊跷。”

“别急，别急，”矮人嘀咕道，“逃跑的时间有的是。没准战争已经结束了，也没准泰莫利亚军队才刚刚出发，咱们在林子里又能知道啥呢？没准决战已经打完了，尼弗迦德人已经退兵，也没准前线已经到了咱们后方，农夫都带着牛回家了。咱们应该去那儿瞧瞧，弄清楚状况。菲吉斯、芒罗，你俩留在这儿，睁大眼睛。咱们得去侦察一番。要是那儿够安全，俺就学雀鹰叫一嗓子。”

“雀鹰？”芒罗·布吕伊不安地甩甩下巴，“卓尔坦，你啥时候学会模仿鸟叫了？”

“这就对了。要是你们听到辨不出是啥的奇怪声响，那就是俺在叫了。珀西瓦尔，前头带路。杰洛特，你要跟俺们一起去吗？”

“我们都去。”丹德里恩下了马，“如果是陷阱，人越多反而越安全。”

“俺得把陆军元帅留下。”卓尔坦取下肩头的鹦鹉，递给菲吉斯·梅卢卓，“这只丑鸟说不定会突然大声骂人，暴露咱们的行踪。走吧。”

珀西瓦尔领着他们，迅速来到森林边缘，钻进更加茂密而古老的灌

木丛。灌木丛后面的地面略微向下倾斜。他们看到一大堆连根拔起的树桩，树桩后是片开阔的空地。他们小心翼翼地看向对面。

侏儒的描述十分准确。空地中央的确有三栋木屋、一座谷仓和几栋茅草小房。农家院子里有一大摊闪着光的淤泥。在那几栋房屋和一小块无人打理的田地周围，还有道破损不堪的栅栏，栅栏里头有条脏兮兮的狗在吠叫。其中一栋木屋的房顶升起炊烟，懒洋洋地飘过凹陷的草坪上方。

“的确，”卓尔坦嗅了嗅，低声说道，“这烟闻起来不错，尤其是在俺的鼻孔早就习惯了屋子烧焦的臭味之后。附近没有马匹也没有卫兵，这是好事。俺觉得多半是路过的流浪汉在这儿歇脚、烧饭。唔，俺觉得这儿挺安全。”

“我去瞧瞧。”米尔瓦自告奋勇。

“不成，”矮人反驳道，“你的打扮太像松鼠党了。要是他们瞧见你，没准会吓了一跳，而人类吃惊时会做出啥都不奇怪。让亚松和卡莱布去。不过嘛，准备好你的弓：如果有必要，你可以掩护他们。珀西瓦尔，时刻准备好，万一我们要逃跑，你就先回去警告其他人。”

亚松·瓦尔达和卡莱布·斯特拉顿小心翼翼地离开灌木丛，朝那几栋屋子走去。他们走得很慢，同时仔细打量着四周。

狗嗅到他们的气味，开始放声狂叫，并在院子里跑来跑去，全然不理矮人的安抚和口哨声。小木屋的门开了。米尔瓦动作流畅地举起弓、拉开弦，但又马上放下了弓。

一个留着长辫子、身材矮小纤瘦的女孩冲出门。她挥舞双臂，叫了

句什么。亚松·瓦尔达摊开手，大声回答一句。那女孩继续大喊大叫。他们能听见喊声，但听不清她在喊什么。

亚松和卡莱布显然听清了她的话，他们立刻转过身，匆忙跑回树丛。米尔瓦再次举起弓，转动身体，寻找目标。

“活见鬼，怎么回事？”卓尔坦粗声粗气地问，“发生了啥？他俩为啥要跑？米尔瓦？”

“闭嘴。”弓手嘶声喝道，箭尖轮流对准每一栋小房和茅屋。但她找不到任何目标。长辫子女孩已经回到屋里，关上了房门。

两个矮人没命地跑，仿佛死神正紧跟在身后。亚松喊了句什么——也可能是咒骂。丹德里恩突然脸色发白。

“他说的是……哦，诸神啊！”

“啥……”卓尔坦停了口，因为亚松和卡莱布已经跑了回来。他俩跑得脸色通红。“怎么回事？快说！”

“瘟疫……”卡莱布上气不接下气地说，“天花……”

“你俩碰了啥没？”卓尔坦·齐瓦紧张地后退几步，差点撞倒了丹德里恩，“你们碰到院子里的东西没？”

“没……那条狗不让俺们靠近……”

“你俩该感谢那条杂毛狗。”卓尔坦抬头看天，“愿诸神赐它长寿，外加一堆比卡本山还高的骨头。那个女孩，从屋子里出来那个，身上有水疱吗？”

“没有，她很健康。感染的是她亲戚，都在另一栋木屋里。她还说，有很多人已经死了。老天啊，卓尔坦，风正朝咱们这边吹呢！”

“没什么好怕的。”米尔瓦放下弓，“只要你们没碰天花病人，就完全不必担心——如果真有什么天花的话。也许那女孩只是想吓跑你们。”

“不会。”亚松喘着粗气答道，“屋子后边有个坑……里头有尸体。那女孩没力气埋死人，只好把他们丢进坑里……”

“好吧！”卓尔坦吸了吸鼻子，“你的麦片粥就在那儿，丹德里恩。不过俺已经没胃口了。咱们赶紧回去吧。”

院子里的狗又狂吠起来。

“趴下。”猎魔人嘶声说道，俯下身去。

一队骑手出现在空地对面，原来那边的树木间有道缺口。他们吹着口哨，大声吆喝，纵马绕着农庄跑了一圈，随后冲进院子。这些骑手都有武器，但着装并不统一。恰恰相反，他们的穿着五花八门，武器和装备更像顺手捡来的——不是在军械库里，而是在战场上。

“十三个。”珀西瓦尔·舒腾巴赫迅速点清人数。

“他们是什么人？”

“不是尼弗迦德人，也不是某国的正规军，”卓尔坦评估道，“更不是松鼠党。俺觉得他们是逃兵。一群暴民。”

“或者说，强盗。”

骑手在院子周围叫喊嬉闹。其中一人用矛柄打中那条狗，吓得它飞快地逃开。长辫子女孩跑出屋外，再一次大喊大叫。但这次，她的警告没见成效，因为那些人根本没当回事。一个骑手策马上前，抓住女孩的一条辫子，拖着她离开门口，穿过地上的烂泥。其他人纷纷跳下马，一齐把女孩拖到院子另一头。他们扯下她的衬裙，把她丢到一堆腐烂的稻草上。女孩奋力挣扎，但她怎么可能是这群暴徒的对手？只有一个强盗没去寻欢作乐：他在看守拴在栅栏上的马匹。女孩发出一声又长又刺耳的尖叫，接着是声短促的痛呼。在那之后，她便一声不吭了。

“这就是所谓的勇士！”米尔瓦跳了起来，“所谓的英雄！”

“他们显然不怕天花。”亚松·瓦尔达摇摇头。

“恐惧，”丹德里恩嘟囔道，“是人类的天性。而他们已经算不得是人了。”

“他们只是一摊烂肉。”米尔瓦小心翼翼地搭上一支箭，“会被我的箭刺穿的烂肉。”

“他们有十三个人，”卓尔坦·齐瓦严肃地说，“都骑着马。你能射倒一两个，然后其他人就会包围咱们。而且他们没准是先遣队，鬼知道后头跟着多大的部队。”

“所以呢？你希望我袖手旁观？”

“不。”杰洛特扎起头发，正了正背后的剑，“我受够了袖手旁观。我也受够了自己的无能为力。不过首先，我们得防止他们逃跑。看到那个看马的没？等我赶过去，你要把他从马鞍上射下来。如果你成功了，再去解决其他人。不过要等我过去之后。”

“那就还剩十二个。”弓手转头看着他。

“我会数数。”

“你忘了天花？”卓尔坦·齐瓦嘟囔道，“要是你过去，再带着瘟疫回来……别扯了，猎魔人！你在拿所有人冒险……老天爷啊，那个女孩又不是你要找的丫头！”

“闭嘴，卓尔坦。回到货车那边，躲进森林去。”

“我跟你一起过去。”米尔瓦用沙哑的声音宣布。

“不。留在这儿掩护我，这样对我帮助更大。”

“那我呢？”丹德里恩问，“我能做什么？”

“跟往常一样，什么都不做。”

“你疯了……”卓尔坦吼道，“你要对付一整群人？你他妈到底中了什么邪？想玩英雄救美吗？”

“闭嘴。”

“让魔鬼把你抓走吧！等等……放下你的剑。他们人数太多，你这剑两下才能砍死一个。拿着我的希席尔，这样一剑就够了。”

猎魔人一言不发，毫不犹豫地接过矮人的武器。他指了指负责看守马匹的强盗，然后跳过树桩，飞快地跑向农舍。

阳光明媚。他脚下的蚱蜢忙不迭地跳开。

看马的骑手发现了他，立刻从马鞍上摘下一柄长矛。他留着一头蓬乱的长发，穿一件用生锈的铁丝修补过的锁子甲，脚上的新靴子显然是偷来的，靴扣闪光铮亮。

那人大喊一声，另一个强盗自围栏后现身。他的腰带挂在脖子上，腰带上别着一把剑，而他正忙着系马裤的扣子。杰洛特已经离得很近了。他能听到那些男人的哄笑声——他们正在拿草堆上的女孩取乐。他深吸了几口气，每次呼吸都令他杀意更浓。他可以让自己镇静下来，但他不想这么做。他也想找点乐子。

“什么人？站住！”长发男人喊道，举起手里的长矛，“你来这儿干吗？”

“我受够袖手旁观了。”

“什——么？”

“听过‘希瑞’这个名字吗？”

“我……”

强盗没能把话说完。一支灰羽箭正中他的胸膛，将他掀下了马鞍。不等他落地，杰洛特便听到第二支箭矢的破空声。第二个强盗下腹中箭，箭头从他正在系扣子的双手间穿过。他发出野兽般的哀号，弯腰倒在栅栏上，撞断了几根木桩。

没等其他人的回过神、拿起武器，猎魔人已经冲到他们中间。矮人的剑刃闪闪发光，放声歌唱。这是一首用轻若鸿毛的利剑谱写的血歌。躯干和四肢根本无法阻挡它的锋芒。鲜血泼洒到杰洛特脸上，但他无暇擦拭。

即使强盗们考虑过抵抗，倒下的尸体和喷涌的血浆也打消了他们的念头。一个强盗裤子还缠在膝盖上，没来得及提上去，颈动脉就挨了一剑。他仰天倒下，滑稽地晃荡着尚未满足的老二。另一个强盗脱得赤条条的，用双手捂住头，两腕却被希席尔连根斩断。其他人朝不同方向四散奔逃，猎魔人追了上去，同时轻声咒骂膝盖处传来的痛楚。他只希望这条腿不要再次辜负他。

他把两个人堵在栅栏边。对方抄起剑，企图自卫，但恐惧令他们手脚迟钝，根本做不出像样的抵抗。猎魔人的面孔再次溅上鲜血——被矮人利刃切开的动脉间喷出的血。其他强盗趁机骑上了马，但其中一个旋即中箭，栽落马下，在地上扭动挣扎，像被网子捞起的鱼。最后两人催马飞奔，但真正逃离农庄的只有一个，因为卓尔坦·齐瓦突然出现在院子里。矮人把斧子举过头顶，挥舞几下，掷了出去，正中一人的脊背。那强盗尖叫着滚落马鞍，双腿乱踢。最后那个将身体紧贴马颈，跳过填满死尸的深坑，跑向林木间的缺口。

“米尔瓦！”猎魔人和矮人同声大喊。

弓手早已朝他们跑来。这时她停下脚步，岔开双腿。她放下搭箭上弦的弓，随后又缓缓举起，越举越高。他们没听到弓弦的响声，米尔瓦也没改变姿势，甚至连动都没动。他们只看到一支箭划出高高的弧线，朝下方疾飞。骑手的身子滑向马鞍侧面，带着翎毛的箭杆钉进他的肩头。但他却没有落马。强盗大叫一声，拼命坐直身子，催促马儿加快脚步。

“好弓，”卓尔坦敬畏地嘀咕道，“好箭法！”

“好个屁！”猎魔人擦去脸上的鲜血，“那狗娘养的逃跑了，很快就

会带着一大帮同伴回来。”

“她射中他了！距离起码有两百步！”

“她完全可以射中马的。”

“马又没做错。”米尔瓦愤怒地喘着粗气，朝他们走去。她吐了口唾沫，看着骑手消失在森林里。“我没能射中那个废物，因为我有点喘不过气……呸，你这卑鄙小人，带着我的箭逃跑吧！祝它给你带去霉运！”

林木缺口间传来一阵马嘶，接着是某人临死前的哀号。

“嗨！”卓尔坦用敬佩的目光看着弓手，“他也没能跑多远嘛！见鬼，你这一箭还真有效！上了毒？还是附了魔法？就算那废物染了天花，也没可能这么快发作嘛！”

“不是我，”米尔瓦心照不宣地看着猎魔人，“也不是天花。但我知道是谁干的。”

“俺也知道。”矮人摸了摸胡子，脸上露出狡黠的笑，“俺注意到你们总是回头看，俺也知道有人一直偷偷跟着咱们。那人骑匹栗色马驹。俺不知道他是谁，不过既然你们不在乎……也就不关俺的事。”

“毕竟殿后部队也是有用的。”米尔瓦意味深长地看了杰洛特一眼，“你确定卡西尔是你的敌人吗？”

猎魔人没答话，只是把剑还给卓尔坦。

“多谢。很管用。”

“那也得看给谁用。”矮人咧嘴笑了，“俺听过猎魔人的传闻，可不到两分钟就干掉八个人……”

“没什么好吹嘘的。他们连像样的自卫都不会。”

长辫子女孩用双手撑地，跪坐起来。她摇摇晃晃地站起身，徒劳地用颤抖的双手拉扯自己破损的衣裳。猎魔人吃惊地发现，她一点儿也不像希瑞，而就在刚才，他还以为她们简直是对孪生姐妹。女孩用不协调的动作擦擦脸，步履蹒跚地走向小木屋，径直穿过地上的烂泥。

“嘿，等等。”米尔瓦喊道，“喂，你……需要帮助吗？嘿！”

女孩头都不回。她被门槛绊了一下，几乎摔倒，还好及时抓住了门把。她走进屋内，重重地关上房门。

“人类果然是知恩图报的典范啊。”矮人评论道。

米尔瓦猛地转过身，表情狰狞。

“她还能怎么感恩啊？”

“的确，”猎魔人补充道，“她有什么好感谢的？”

“感谢那些强盗的马，”卓尔坦对上米尔瓦的目光，“她可以宰掉它们吃肉，这样就用不着杀奶牛了。她显然对天花有免疫力，现在甚至不用挨饿了。她会活下去的。再过几天，等回过神来，她就会明白，是你们阻止了强盗继续糟蹋她，也避免了这些屋子被烧光。趁咱们还没染上瘟疫，还是赶紧离开这儿吧……嘿，猎魔人，你要去哪儿？去找她索取感谢吗？”

“去弄双靴子。”杰洛特冷冷地说着，朝那长发强盗俯下身——他那无神的双眼正盯着天空。“这双看起来正合适。”

* * * * *

他们吃了好几天马肉。那双有着铮亮靴扣的靴子穿起来异常舒服。名叫卡西尔的尼弗迦德人依然骑着栗色马驹跟在他们后面，但从那时起，猎魔人不再回头张望。

他终于搞懂了桶子牌的奥妙，还跟矮人们玩了一把。但他输了。

他们始终闭口不谈林间空地上的事。毕竟也没什么好谈的。

[\(1\)](#) 此处指的是欧洲使用的风箱，由两个握柄、气阀和喷嘴组成，并非我国的箱式结构。

[\(2\)](#) 矮人说话常讲“俺们”和“咱们”。区分在于：说“咱们”时，包括说话的对象，说“俺们”则不包括。

[\(3\)](#) 规则类似现实世界里的桥牌。

[\(4\)](#) 指扑克牌中的J、Q、K。

[\(5\)](#) 扑克牌中的“方块”也指“钻石”。

曼德拉草，或称“爱欲之果”，是曼德拉属或龙葵属的一种植物：其为无茎的草本植物，根部类似欧防风，形状与人类颇有相似之处，叶片的排列如同蔷薇花饰。其别名包括“秋参茄”或“毒参茄”，在维可瓦罗、罗万和亚穆拉克有小规模种植，于野外极其罕见。其浆果起初为绿色，随后会转为黄色，可搭配醋与胡椒食用，叶片可生食。其根部是药物与草药学中极受重视的原料，很久以前就在迷信风俗中起到举足轻重的地位，尤其是在北方人的风俗中——他们把曼德拉根茎雕刻成人类肖像（称之为“曼德拉像”或“曼德拉根雕”）并保存在家中，将其奉为护身符。他们相信曼德拉像能保佑自己免于疾病，带来好运，并确保丰产和顺产。他们会给这种肖像穿上衣物，并在每个新月之夜更换。曼德拉根也在市面上流通，其单价高达六十弗罗林，因此人们有时会用泻根作为替代品。根据迷信传说，曼德拉草可用来制作符咒、魔法催情药和毒药。在女巫狩猎时期，这种迷信思潮再度回归。在对卢克丽霞·维格⁽¹⁾的审判中，就有“非法使用曼德拉草”这条罪名。传奇人物菲丽芭·艾哈特据说也曾用曼德拉草制作毒药。

——《世界最大百科全书》第十一卷
艾芬伯格与塔尔伯特著

⁽¹⁾ 卢克丽霞的原型是罗马传说中著名的贞女。

第三章

与猎魔人上次经过时相比，老路又有了新变化。这条路由精灵和矮人在好几个世纪前建成，曾经铺着玄武岩板，路面平坦宽阔；如今却坑坑洼洼，看不到半个行人，有些位置的凹坑甚至深得像个小型采石场。他们行进的速度大为减慢，矮人的货车更是在凹坑间行驶得十分艰难，时不时还会陷进坑里。

卓尔坦·齐瓦知道老路严重损坏的原因。他解释说，上一次尼弗迦德战争过后，人们对建筑材料的需求急剧攀升。这时他们想到，老路不就是一座取之不尽的石料宝库吗？而且它建在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偏僻之处，在很久以前就失去了重要的运输作用，走这条路的人也少得可怜。因此人们对老路的破坏毫不留情，也毫无节制。

“你们的大城市，”伴着鹦鹉的尖声咒骂，矮人抱怨道，“无一例外都建在矮人和精灵打下的基础之上。你们的小城堡和小镇子是自己建的没错，可你们筑墙用的石料也是俺们的。你们却没完没了地说，多亏你们人类，这个世界才有发展和进步。”

杰洛特一言不发。

“你们甚至不懂拆石料的正确方法。”卓尔坦一边发牢骚，一边指挥矮人将陷进坑里的车轮拖出来，“干吗不从路边开始一点一点挖走石料？你们就像一群毛孩子！连个炸面圈都不肯好好吃，非要用指头挖出最里面的果酱，然后把剩下的部分一扔了事，就因为它不够甜了。”

杰洛特耐心地解释说，这全是政治格局的错。老路的西段位于布鲁

格，东段在泰莫利亚，中段属于索登，因此每个王国都是出于自身考虑才拆除自己那段的。卓尔坦却回以一通脏话，表示他很乐意让所有国王都见鬼去，又用富有创造力的语言表达了他对国王们的政治手腕的蔑视，陆军元帅话篓子则在有关国王母亲的话题上进行了补充。

他们越往前走，路况就越糟糕。事实证明，卓尔坦关于果酱炸面圈的比喻并不贴切。其实这条路更像一块牛油布丁，只是里面的每粒葡萄干都被挖了出来。照这样下去，马车迟早会被颠散架，或是陷进推也推不出来的大坑。但这条损毁严重的老路毕竟救了他们的性命。他们看到一条通向东南方的小路，搬运沉重石材的马车将泥土路面压得格外夯实。卓尔坦精神一振，他认出这条路通往艾娜河边的某座堡垒，而且他认为，在河岸这边驻扎的应该是泰莫利亚的军队。矮人坚信，就像上次战争一样，北方诸国会从艾娜河对岸的索登发起全面反攻，死伤惨重的尼弗迦德军队将会逃回到雅鲁加河对岸。

路线的改变令他们再次游走在战场边缘。每到晚上，他们都能看到前方突然亮起明亮的火光；而在白天，南方和东方则会升起条条烟柱。由于无法确定攻击和放火的是哪一方，他们只能小心翼翼地前进，并不时派珀西瓦尔·舒腾巴赫远远地跑去前面侦察。

某天早上，一直跟在他们身后的栗色马驹突然从队伍后方跑来，吓了所有人一跳。马背上没有骑手，绣有尼弗迦德徽记的绿色鞍褥沾染着暗红色的血迹。至于这究竟是早先在二道贩子的马车边被杀的尼弗迦德骑手的血，还是栗色马新主人的血，他们就无从知晓了。

“好吧，这下麻烦解决了，”米尔瓦瞥了眼杰洛特，“如果他真算麻烦的话。”

“最大的麻烦是，咱们不知道是谁把骑手打下马的。”卓尔坦嘀咕道，“也不知道跟在咱们和殿后骑手后面的人是谁。”

“他是个尼弗迦德人。”杰洛特咬着牙说，“虽然他说话几乎不带口音，可在林子里逃亡的农夫也许听得出来……”

米尔瓦转头看着他。

“你真该早点杀了他，猎魔人。”她轻声说，“那样他还能死得痛快点儿。”

“他逃离了棺材，”丹德里恩连连点头，意味深长地看着杰洛特，“最后却烂死在阴沟里。”

这便是诗人赠给契拉克之子卡西尔——坚称自己并非尼弗迦德人的尼弗迦德骑士——的墓志铭。自那之后，他们再没提过卡西尔。由于杰洛特并不急于抛弃自己的劣马洛奇——尽管他一再威胁说要丢掉它——卓尔坦·齐瓦便骑上了栗色马驹。虽然矮人的脚根本够不着马镫，但那马驹性情温驯，还是乖乖地让他骑在自己背上。

* * * * *

晚上，地平线被火光照亮。白天，升腾的黑烟污染了蓝天。他们很快便见到几栋烧毁的房屋，焦黑的房梁和屋脊上跳动着尚未熄灭的火焰。在闷燃的木屋旁边，八个衣衫褴褛的人和五条狗蹲坐在那儿，忙着啃食一头略微烧焦的浮肿马尸。看到矮人们，这些饕餮之徒慌忙逃跑，只剩一人一狗留了下来。对他们来说，任何威胁都别想让他们抛下眼前的腐肉。卓尔坦和珀西瓦尔试图向那人打听情况，结果一无所获。那人只顾缩着脑袋，抽泣发抖，还差点被嘴里的马肉噎死。那条狗狂吠一

通，冲他们亮出尖牙。马尸散发着恶臭。

他们选择冒险沿路前行，很快又见到一片烧焦的废墟。这座村庄占地不小，附近肯定爆发过小规模冲突，因为他们看到，焦黑的房屋后面有座新挖不久的坟丘。距离坟丘稍远的十字路口旁边有棵高大的橡树，枝头悬挂着橡实。

还有人类的尸体。

“咱们该去瞧瞧。”卓尔坦·齐瓦坚决地说，“得走近点儿。”

“真是活见鬼了。”丹德里恩发起火来，“卓尔坦，你瞧那些尸体干吗？为了打劫他们？我从这儿都能看到，他们连靴子都没穿。”

“蠢货。俺感兴趣的不是靴子，是军情。俺想知道这场战争的走向。有什么好笑的？你只是个诗人，根本不懂啥叫战略。”

“你要大吃一惊了，因为我懂。”

“胡说八道。你连屁都不懂。”

“这倒没错。屁这玩意儿我确实没矮人懂得多。”

卓尔坦不屑地摆摆手，大步走向橡树。丹德里恩终究没能按捺住好奇心，催促珀迦索斯跟了上去。片刻后，杰洛特也决定跟上他们。然后他发现米尔瓦也跟在后面。

啄食尸体的乌鸦飞上半空，呱呱地叫着，拍打翅膀的声音显得格外嘈杂。其中几只朝森林飞去，其余那些落在高处的树枝上，仔细打量蹲在矮人肩头、正在诋毁它们亲娘的陆军元帅话篓子。

树上挂着七具尸体。第一具胸前挂着一块木牌，上面写着“叛徒”。第二具的木牌上写着“通敌者”。第三具是“精灵眼线”。第四具写着“逃兵”。第五具是个女的，穿着破破烂烂、满是血迹的衬裙，木牌上写着“尼弗迦德婊子”。还有两具尸体没挂木牌，说明至少有一部分死者是被随机吊死的。

“你瞧，”卓尔坦·齐瓦指着那些木牌，欢快地说，“咱们的军队从这边过去了。英勇的小伙子们主动出击，打退了敌人。就像咱们看到的，他们还有时间放松一下，来点儿战争期间的娱乐。”

“可这对我们有什么好处？”

“这意味着前线的位置变了，泰莫利亚军队正挡在咱们和尼弗迦德人之间。咱们安全了。”

“可前面那些烟柱呢？”

“是咱们的人干的。”矮人自信地说，“他们在焚烧给松鼠党提供食宿的村庄。相信俺吧，前线已经在咱们身后了。从十字路口往南就是阿梅利亚要塞，在楚特拉河和艾娜河交汇的地方。那条路看起来很平坦，可以走一下。咱们现在不用害怕尼弗迦德人了。”

“有烟就有火，”米尔瓦说，“有火就难免烧伤指头。我觉得往火里走实在不明智。沿着路走也很不明智，因为骑兵随时能发现我们。我们还是躲进树林比较好。”

“泰莫利亚人或某支从索登来的部队已经经过这儿了。”矮人顽固地说，“咱们已经把前线甩到身后了。咱们可以放心大胆地走大路。就算遇到军队也是自己人。”

“还是太冒险了。”弓手摇着头说，“如果你真是这方面的行家，卓尔坦，你肯定知道尼弗迦德人经常派先遣队到前方很远的地方侦察。也许泰莫利亚人当真来过，但我们不知道前面有什么。南边的烟柱把天空都染黑了。你的阿梅利亚要塞眼下多半也在燃烧。这就说明我们并没有把前线甩到身后，而是正踩在前线上。我们也许会撞见军队、强盗、逃兵或松鼠党。如果前往楚特拉河，还是从森林里走更好。”

“她说得对。”丹德里恩赞同道，“我也不喜欢那些黑烟。而且就算泰莫利亚开始进攻了，也难保前面没有尼弗迦德人的先遣队。尼弗迦德人最喜欢长途奔袭。他们会和松鼠党联手攻击敌人的后方，大肆屠杀后再迅速返回。我还记得去年在上索登发生的事。我也赞成在森林里赶路。至少在森林里没什么好怕的。”

“这可不好说。”杰洛特指指最远处那具挂在高处，却少了双脚的尸体。尸体的脚仿佛被一双利爪刨过，直到刮去全部血肉，只剩森森白骨。“瞧。这是食尸鬼的杰作。”

“食尸鬼？”卓尔坦·齐瓦后退几步，往地上吐了口唾沫，“吃人的怪物？”

“没错。咱们在森林过夜可得当心。”

“真他妈带劲儿！”陆军元帅话篓子尖叫道。

“你抢了俺的台词，小鸟儿。”卓尔坦·齐瓦皱着眉头说道，“好吧，这下咱们可是进退两难了。该怎么办呢？是走有食尸鬼的森林，还是会撞上军队和强盗的大路？”

“走森林。”米尔瓦坚定地说，“林子越密越好。比起人类，我宁愿

面对食尸鬼。”

* * * * *

他们在森林里穿行，起初小心翼翼，提心吊胆，时刻留意着树丛间的异动。但没过多久，他们又恢复了镇定、幽默感，以及原本的赶路速度。他们没看到食尸鬼，也没发现食尸鬼留下的任何痕迹。卓尔坦开玩笑说，妖魔鬼怪肯定听说了军队正朝这边推进。见识了强盗和维登志愿兵的所作所为，就连怪物们也会吓得躲进巢穴最深处，浑身颤抖，牙齿打战。

“它们得保护好母食尸鬼，也就是自己的妻子和女儿。”米尔瓦厉声道，“即使怪物也知道，行军的士兵连绵羊都不会放过。只要把女人的衬裙挂到柳树上，那些‘英雄’甚至能对着树洞找乐子。”她用尖锐的目光看了看来自克瑙村、始终跟着他们的妇孺。

丹德里恩兴致盎然地给鲁特琴调好音，开始谱写一段有关柳树、树洞和好色士兵的韵文，矮人和鹦鹉则争相为他提供合适的韵脚。

“欧。”卓尔坦说道。

“什么东西？在哪儿？”丹德里恩说着，脚踩马镫站起身，看向矮人所指的山谷方向，“我什么也看不见！”

“欧。”

“别学鹦鹉说胡话！你到底在‘哦’什么？”

“‘欧’是一条河。”卓尔坦平静地解释道，“楚特拉河右岸的支流，名字就叫‘欧’。”

“哎……”

“错了！”珀西瓦尔·舒腾巴赫大笑，“‘艾’是楚特拉河上游的支流，离这儿还有段路呢。这是‘欧’，不是‘艾’。”

这条名字简练的小河就在山谷底部流淌，河边长满了比矮人还要高的荨麻，薄荷与朽木的味道格外强烈，蛙鸣声不绝于耳。山谷两侧的山坡颇为陡峭，而这一点引发了致命的后果——薇拉·洛文浩特的货车，从旅程开始就陪伴着他们，克服了众多艰难险阻，这次却滚下“欧”的河岸，在碰撞中粉身碎骨。矮人本来拖着它往坡下走，小货车却滑脱了，直落谷底，摔成了一堆柴火。

“真他妈带劲儿！”在卓尔坦等一众矮人的齐声惊叫声中，陆军元帅话篓子嘶声喊道。

* * * * *

“说实话，”丹德里恩打量着货车的残骸和散落一地的财物，总结道，“这样也许更好。这架破车只能拖慢我们的速度，还总带来各种麻烦。面对现实吧，卓尔坦。幸好没人在追咱们。要是我们正在逃命，就只能把车子连同所有东西一起抛下了。起码眼下我们还能把没坏的东西捡回来。”

矮人恼火地嘟囔了一句什么，出人意料的是，珀西瓦尔·舒腾巴赫竟在帮吟游诗人的腔。猎魔人注意到，他的支持伴随着几次饱含阴谋意味的眨眼。眨眼本身并不容易察觉，但侏儒那张生动的小脸却暴露了一切。

“诗人说得对，”珀西瓦尔重复一遍，再次挤眉弄眼一番，“我们离

楚特拉河和艾娜河的交汇处已经不远了。芬·卡恩就在前方，可这边没有能走的路。拉着货车赶路太费劲了。要是在艾娜河边遇见泰莫利亚军队，还拉着满满一车行李……估计我们的麻烦就大了。”

卓尔坦吸了吸鼻子，思索一下。

“好吧，”最后，看着被溪水缓缓冲刷的货车碎片，他开口道，“咱们分头行动。芒罗、菲吉斯、亚松和卡莱布留下，剩下的人继续赶路。咱们得把食物袋跟小型器具放到马背上。芒罗，你知道该怎么做吧？找到铲子没？”

“找到了。”

“别留下一丝痕迹！还有，做好记号，牢牢记住！”

“放心吧。”

“弄好了记得跟上俺们。”卓尔坦背上自己的帆布包和希席尔剑，正了正腰带上的战斧，“俺们会沿‘欧’河往前，然后顺着楚特拉河去艾娜河。回头见。”

一行人再次出发，留下殿后的四个矮人向他们挥手道别。

* * * * *

“我很好奇，”米尔瓦对杰洛特小声说道，“那些箱子里到底装了什么，竟要特意埋在隐蔽的地方？还不让我们看见。”

“不关我们的事。”

“我觉得，”丹德里恩压低声音，谨慎地指挥珀迦索斯在倒伏的树木

间穿行，“肯定不是他们的换洗衣裤。他们很看重那些箱子。我跟他们聊过不少，大概能猜到里面装着什么。”

“那在你看来，里面装着什么呢？”

“他们的未来。”诗人四下张望，确认没有外人听到他的话，“珀西瓦尔以切割和打磨石材为业，将来他想开一家属于自己的工坊。菲吉斯和亚松是铁匠，一直在聊打铁的事。卡莱布·斯特拉顿想结婚，可他未婚妻的父母因他一文不名打算悔婚。还有卓尔坦……”

“够了，丹德里恩。你闲言碎语起来简直像个婆娘。无意冒犯，米尔瓦。”

“我不介意。”

他们沿溪流向前，穿过昏暗泥泞的古老林地，周围的树木渐渐变得稀疏。众人来到一片野草丛生、长着矮小桦树的林间空地。他们速度很慢。看到米尔瓦让那个梳着辫子、脸长雀斑的小女孩坐在自己身前，丹德里恩也把一个孩子抱上珀迦索斯的马背。卓尔坦则让两个孩子骑他的栗色马驹，自己牵着缰绳在旁边步行。但一行人赶路的速度并没有因此加快，因为克瑙村的妇人们没法跟上他们的脚步。

* * * * *

他们在峡谷和沟壑间缓慢前行，又走了将近一个钟头，直到接近傍晚，卓尔坦·齐瓦才停下脚步，跟珀西瓦尔·舒腾巴赫说了几句。然后他转过身，面对其他人。

“请别大呼小叫，也别笑话俺。”他说，“不过俺猜，咱们迷路了。俺不知道这是哪儿，也不知道该往哪儿走。”

“别说傻话了。”丹德里恩恼火地说，“你说‘不知道’是什么意思？我们可是一直沿着河道走。山谷里流淌的不就是你的‘欧’河吗？我没说错吧？”

“没错。可你瞧瞧它在往哪边流。”

“哦，见鬼。这不可能！”

“不是不可能。”米尔瓦闷闷不乐地说，同时耐心地从雀斑女孩的头里挑出枯叶和松针，“我们在沟壑间迷路了。这条小河的河道非常曲折。我们眼下就在曲流的位置。”

“但它始终是欧河吧？”丹德里恩顽固地说，“只要顺着河道走就不可能迷路。我承认，小河经常会出现曲流，但它们无一例外会汇入大河。这是自然规律。”

“别跟俺卖弄聪明，歌手。”卓尔坦皱着鼻子说，“还有，闭上你的嘴。你没看见俺在思考吗？”

“一点都没看出来。我重复一遍，我们继续顺着河道走，然后……”

“闭嘴吧。”米尔瓦怒气冲冲地说，“你是个城里人。你的世界局限在城墙内。你的经验在这儿派不上用场。好好看看周围吧！这座山谷到处都是沟壑，堤岸长满野草，而且地势陡峭，你觉得我们该怎么顺着河道走？你指望我们走下峡谷这一边，穿过灌木丛和泥塘，然后再爬到另一边，牵着马缰绳不停上坡下坡？不等翻过两个山头，你就得上气不接下气，直接躺倒在山坡上了。我们可还带着女人和孩子呢，丹德里恩。再说太阳就快落山了。”

“我注意到了。好吧，我会闭嘴的。但我很想听听经验丰富的林地猎手有什么高见。”

卓尔坦·齐瓦甩了咒骂不停的鸚鵡一巴掌，用手指绕起自己的一簇胡须，恼火地扯了扯。

“珀西瓦尔？”

“我们知道大概的方向。”侏儒抬起头，眯起眼睛，看了看停在树梢上方的太阳，“所以第一个方案是：让这条河见鬼去。我们现在就原路返回，离开沟壑，上到干燥的地面，再穿过芬·卡恩，一路前往楚特拉河边。”

“第二个方案呢？”

“欧河很浅。虽然最近下了雨，它会比往常更深些，但我们依然可以渡河。一旦有曲流挡住去路，我们就干脆蹚水过去。只要根据太阳的方位判断路线，我们就能到达楚特拉河跟艾娜河的交汇处。”

“不，”猎魔人突然插嘴道，“我建议放弃第二个方案。想都不要想。蹚水过去的话，我们很可能会踩进某个粉蚶沼泽群。那地方很危险，我强烈建议绕开走。”

“这么说你熟悉这里？以前来过？那你知道咱们该怎么离开吗？”

猎魔人沉默半晌。

“我只来过一次，”他说着，擦了擦额头，“那是三年前了。当时我从河对岸过来。我要去布鲁格，打算抄近路。至于后来我是怎么离开的，我已经记不得了。我当时半死不活，被人用马车运了出来。”

矮人盯着他看了一会儿，但没再问下去。

他们在沉默中原路返回。克瑙村的妇人们走得十分费力。她们步履蹒跚，用木棍支撑着地面，但没人抱怨哪怕一句。米尔瓦骑马与猎魔人并行，一手扶着在马鞍上打瞌睡的女孩。

“我觉得三年前，”她突然开口道，“你肯定在这片荒野被怪物袭击了。你这一行很危险，杰洛特。”

“这点我不否认。”

“我还记得当时的事。”他们身后的丹德里恩得意地说，“你受了伤，有个商人把你带了出来，然后你在河谷地区遇见了希瑞。叶妮芙告诉我的。”

听到这个名字，米尔瓦微微一笑。这一切没能逃脱杰洛特的眼睛。他决定扎营休息时狠狠训斥丹德里恩一顿，叫他改改口无遮拦的臭毛病。但他了解诗人，知道即便如此，多半也不会有什么成效，尤其丹德里恩恐怕已经把知道的事全说出来了。

“也许这不是个好主意，”过了一会儿，弓手又说，“我是说避开对岸的荒野。如果你当时在那儿找到了女孩……用精灵的话讲，有时闪电会两次击中同一个地方。他们把这叫作……该死，我想不起来了……命运的绞索？”

“是轮回，”杰洛特纠正道，“命运的轮回。”

“呸！”丹德里恩皱着眉头说，“你们能不能别提什么绞索了？有个女精灵曾预言说，我会在绞架上、在刽子手的帮助下和这个世界永别。说实话，我根本不相信这种荒诞不经的占卜，可就在几天前，我真的梦

到自己上了绞架。我醒来后大汗淋漓，喉咙发干，难以呼吸。所以我特别不想听人提什么绞索。”

“我又没跟你说话。我在询问猎魔人的意见。”米尔瓦反驳道，“别支起耳朵偷听，你就听不到可怕的词儿了。好了，杰洛特，你怎么想？你对‘命运的轮回’有什么看法？如果我们去那片荒野，也许历史真会重演呢。”

“那我们更应该回头了。”他坦白道，“我一点也不想重复当时的噩梦。”

* * * * *

“你带俺们来的地方真够风景宜人的，珀西瓦尔。”卓尔坦扫视周围，连连点头，“在这方面，俺觉得没人会有异议。”

“芬·卡恩。”侏儒挠了挠自己的长鼻尖，嘀咕道，“坟丘草原……我一直好奇这名字是咋来的……”

“现在你知道了。”

众人前方的广阔山谷笼罩在傍晚的雾气中。在他们目力所及的范围内，坟堆数以千计，墓碑覆满苔藓。有些墓碑毫无特色，就是一大块不成形的粗糙岩石。还有一些打磨光滑，雕刻成方尖碑和纪念碑的形状。至于耸立在岩石森林中央的那些，则搭建成了石棚、石冢和环形石阵，排除了自然形成的可能。

“的确，”矮人续道，“真是个好过夜的好地方。精灵墓地。俺没记错的话，猎魔人，你先前提到过食尸鬼。哦，俺能感觉到它们就藏在坟地中间。俺敢打赌，这儿什么都有。食尸鬼、食尸魔、幽灵、妖鬼、精灵

的鬼魂、阴魂、幽魂，诸如此类。它们潜伏在这儿，你知道它们在嘀咕什么吗？‘俺们不用去找晚餐了，因为晚餐来找俺们了。’”

“也许我们应该回去。”丹德里恩轻声提议道，“也许我们该离开这儿，趁天色还没完全黑。”

“俺也是这么想的。”

“那些女人都走不动了，”米尔瓦愤怒地说，“孩子们眼看就要睡着了，马也抬不动腿了。催我们赶路的就是你，卓尔坦。‘继续走，只剩半里路了。’你是这么说的吧？‘再走一弗隆就到了。’这也你说的吧？可现在呢，再往回走两弗隆？见鬼。不管是不是墓地，我们只能在这儿过夜了。”

“没错。”猎魔人下了马，“不用惊慌，不是每个坟场都有鬼怪横行的。我从没来过芬·卡恩，但如果这儿真的很危险，我早该听说过。”

所有人都一言不发——甚至包括陆军元帅话篓子。克瑙村的女人接过她们的孩子，围坐在一起，沉默不语，面露惧色。珀西瓦尔和丹德里恩拴好马，让它们能够到青翠的野草。杰洛特、卓尔坦和米尔瓦走到草地边缘，看着这片淹没在雾气和黑暗中的埋骨之地。

“最糟糕的是，今晚还是个满月。”矮人嘀咕道，“老天啊，今晚有得受了。俺能感觉到，哦，那些恶魔会让咱们生不如死……可南边的光又是怎么回事？起火了？”

“还能是怎么回事？当然是起火了。”猎魔人肯定地说，“有人又点着了别人的屋顶。卓尔坦，你知道吗？相比起来，我在芬·卡恩还能更安心些。”

“要是天上有太阳，俺也会有同感。希望食尸鬼能让咱们活过今晚。”

米尔瓦在鞍囊里翻找一阵，取出个闪闪发亮的东西。

“我带着银箭头，”她说，“就是为这情况准备的。这东西花了我五个克朗呢。它能杀死食尸鬼，对吧，猎魔人？”

“我觉得这儿没有食尸鬼。”

“你自个儿说过，”卓尔坦厉声道，“你说食尸鬼啃过橡树上的死尸。而且有墓地的地方就有食尸鬼。”

“也不全是。”

“姑且相信你吧。你是猎魔人，是这方面的行家，希望你能保护我们吧。你砍翻那些强盗的手法很不错……食尸鬼是不是比强盗更难对付？”

“根本没法比。但我说了，不必惊慌。”

“这东西对付吸血鬼有没有用？”米尔瓦把银箭头拧到一根箭杆上，还用拇指试了试箭头的锋利程度，“幽灵呢？”

“也许有用吧。”

“瞧瞧俺这把希席尔，”卓尔坦咆哮着拔出剑来，“上面用古代矮人符文刻着古老的咒语。要是哪只食尸鬼敢靠近，俺肯定叫它终生难忘。瞧，就刻在这儿。”

“哈，”丹德里恩刚好走到旁边，立马来兴致，“这就是矮人著名

的秘密符文？上面写了什么？”

“‘干死那帮婊子养的’！”

“石头中间有东西。”珀西瓦尔·舒腾巴赫突然喊道，“食尸鬼，是食尸鬼！”

“在哪儿？”

“那边，那边！躲到墓石后面了！”

“就一个？”

“我只看到一个！”

“它肯定饿坏了，居然天没黑就惦记着吃咱们。”矮人往双手手心各吐一口唾沫，然后紧紧攥住希席尔的剑柄，“哈！它很快就会发现，正是贪吃导致了它的灭亡！米尔瓦，往它屁股上来一箭，俺好剖开它的肚皮！”

“我什么也没看见。”米尔瓦嘶声道，箭翎早已抵上她的脸颊，“墓碑旁边的野草都一动不动。侏儒，你确定你没眼花吗？”

“怎么可能？”珀西瓦尔抗议道，“看到那块墓石没？像碎掉的桌子那块。食尸鬼就躲在后面。”

“你们待在这儿。”杰洛特从背后的剑鞘中迅速抽出长剑，“保护好女人和孩子，留神马匹。如果食尸鬼发起进攻，牲畜会受惊的。我过去弄清楚那究竟是什么。”

“你不能自个儿去。”卓尔坦坚定地说，“遇到那群强盗时，俺就让

你自个儿去了。当初俺是害怕天花。可接下来两个晚上，俺羞愧得根本睡不着。不会再有第二次了！珀西瓦尔，你要去哪儿？想躲到后面？是你说瞧见怪物的，所以你得打头阵。别害怕，俺跟你一起。”

他们小心翼翼走向坟丘中间，尽量避免晃动草丛——那些野草高及杰洛特的腰际，与矮人和侏儒等高。他们靠近那墓石，珀西瓦尔建议兵分两路，好堵住食尸鬼可能的逃跑路线。但事实证明，他们的策略完全多余。正如杰洛特所料，他的猎魔人徽章纹丝不动，说明周围没有任何怪物。

“这儿没有食尸鬼。”卓尔坦四下张望，肯定地说，“连个鬼影都没有。你肯定有幻觉，珀西瓦尔。你叫俺们虚惊一场。就为这个，俺真该踢你屁股一脚。”

“我真看到了！”侏儒气愤地说，“我看到它在石头间跳来跳去！很瘦，全身黑乎乎的，像个收税员……”

“闭嘴吧，你这蠢侏儒，不然俺……”

“这是什么怪味？”杰洛特突然问，“你们闻到了吗？”

“闻到了。”矮人扬起鼻子，活像一条猎狗，“是挺怪的。”

“是草药。”珀西瓦尔用他两寸长的灵敏鼻子嗅了嗅空气，“苦艾、罗勒、鼠尾草、八角……肉桂？搞什么名堂？”

“杰洛特，食尸鬼闻起来什么味？”

“就像腐尸。”猎魔人迅速扫视四周，寻找草丛里的脚印。他快步跑到凹陷的墓石边，用剑身轻轻敲敲石块。

“出来吧。”他从齿缝间挤出几个字，“我知道你在里面。动作快，不然我在你身上擻个透明窟窿。”

墓石下不易察觉的中空部位传来轻微的刮擦声。

“出来。”杰洛特重复道，“你很安全。”

“俺们不会碰你哪怕一根头发。”卓尔坦用亲切的语气说道。他将希席尔举到墓石上方，不怀好意地转了转眼珠。“出来吧！”

杰洛特摇摇头，明确示意矮人退后。墓石里再次传来刮擦声，他们也再次闻到草药和香料的浓郁味道。片刻后，他们看到一颗发色花白的脑袋，然后是一只贵族式的鹰钩鼻，显然对方并非食尸鬼，而是个身材瘦削的中年男子。但珀西瓦尔没说错，这人看起来的确有点像收税员。

“外面安全吗？”他抬起花白眉毛下的黑色眼睛，看向杰洛特。

“是的，很安全。”

那人爬出墓石，拍掉黑色长袍上的灰尘——他的腰间还系着一条围裙——然后拎起一只亚麻口袋，草药的味道扑面而来。

“先生们，建议你们放下武器。”他用慎重的口吻说道，目光扫过包围自己的众人，“没这个必要。如你们所见，我手无寸铁，而且向来如此。我身上也没带值钱的财物。我的名字是爱米尔·雷吉斯，来自迪林根。我是个理发医师⁽¹⁾。”

“是啊，”卓尔坦·齐瓦皱了皱眉头，“理发医师、炼金师、草药师，反正你肯定是干这行的。无意冒犯，亲爱的先生，不过你闻起来就像个药剂店。”

爱米尔·雷吉斯抿着嘴唇，露出古怪的笑，抱歉地摊了摊手。

“气味暴露了你的踪迹，理发医师先生。”杰洛特收剑入鞘，“为什么躲着我们，你有什么难言之隐吗？”

“难言之隐？”那人用黑色的双眸看向猎魔人，“没有。这只是正常的预防措施而已。我怕你们。毕竟眼下的世道不太平。”

“没错。”矮人点点头，指了指照亮天空的火光，“世道确实不太平。俺猜你跟俺们一样，也是个难民。不过俺好奇的是，你从迪林根大老远逃到这儿，却独自一人躲在坟场里？好吧，人的命运各种各样，尤其在世道不太平的时候。俺们怕你，你也怕俺们。恐惧会让人胡思乱想。”

“你们没必要怕我。”自称爱米尔·雷吉斯的人说道，双眼紧盯着他们，“我想我们可以互相帮助。”

“老天，”卓尔坦大笑起来，“你该不会把俺们当成强盗了吧？理发医师先生，俺们只是一群难民。俺们要去泰莫利亚边境。如果愿意的话，你可以跟俺们同行。人越多越热闹……也越安全，而且俺们没准能用上你的医术。俺们还带着女人和小孩呢。在俺闻到的怪烘烘的药剂里，有没有治水疱的药？”

“应该有。”理发医师轻声道，“我很乐意帮你们的忙。不过说到跟你们同行……多谢好意，但我不会离开这儿的，先生们。我离开迪林根不是为了逃难。我住在这儿。”

“你说啥？”矮人皱起眉头，后退一步，“你住在这儿？住在墓地里？”

“墓地？不是。我在离这儿不远的地方有间小屋。当然了，我在迪林根也有住处和店铺。但我每年夏天的六到九月——从夏至到秋分——都会来这儿采集草药和根茎，然后在我的小屋里提炼成药剂和灵药……”

“你避世隐居，却知道战争的消息。”杰洛特指出，“你是从哪儿听来的呢？”

“从路过的难民口中呀。离这儿不到两里地的楚特拉河边，有座相当大的难民营。那儿聚集了好几百个难民——都是从布鲁格和索登来的农民。”

“那泰莫利亚的军队呢？”卓尔坦来了兴致，“他们开始反攻了吗？”

“这就不清楚了。”

矮人咒骂一句，然后瞪着理发医师。

“所以说你住在这儿，雷吉斯先生，”他慢吞吞地说，“并且今晚碰巧来这片墓地转悠。你就不害怕吗？”

“我该害怕什么呢？”

“这位先生，”卓尔坦指着杰洛特，“是位猎魔人。他在不久前发现了食尸鬼留下的痕迹。就是那种食尸怪物，你懂吧？而且谁都知道，食尸鬼喜欢在墓地里出没。”

“猎魔人。”理发医师用明显好奇的目光打量着杰洛特，“怪物杀手。哎呀哎呀，真有意思。猎魔人先生，你有没有向你的同伴解释过，这座墓地的历史已经超过五百年了？食尸鬼不挑食，可它们不啃放了五

百年的骨头。所以这儿没有食尸鬼。”

“这话让俺安心多了。”卓尔坦·齐瓦看看周围，“好了，医师先生，到俺们的营地来吧。俺们还有些冷马肉。你不讨厌马肉吧？”

雷吉斯盯着他看了好一会儿。

“多谢了。”最后他说，“不过我有个更好的主意：到我的小屋来吧。我的夏日住所很简陋，而且很小，你们别无选择，只能露天过夜。但那附近有口泉水，屋里还有炉子，可以热一热你们的马肉。”

“俺很乐意接受你的邀请。”矮人鞠了一躬，“也许这儿的确没有食尸鬼，不过一想到要在墓地过夜，俺就觉得浑身不舒服。走吧，俺给你介绍一下同行的其他人。”

到了营地，马儿喷了喷鼻息，跺起了马蹄。

“雷吉斯先生，麻烦你往下风处站站。”卓尔坦·齐瓦瞥了医师一眼，“鼠尾草的味道吓着了俺们的马。另外说起来丢人，可俺必须承认，这味道总让俺联想到拔牙。”

* * * * *

“杰洛特，”等爱米尔·雷吉斯消失在小屋门口的布帘后，卓尔坦才小声说道，“咱们得留点神。这个臭烘烘的草药师不太对劲儿。”

“比方说？”

“俺不喜欢在墓地旁避暑的人，更别提离人类聚居地这么远的墓地了。难道只有这种鬼地方才有草药？俺觉得这个雷吉斯更像个盗墓贼。”

不管他是理发医师还是炼金师，反正他们都会跑到坟场挖掘尸体，然后拿它们做‘食盐’。”

“是‘实验’。但你说的实验需要新鲜尸体，而这片墓地有年头了。”

“这倒不假。”矮人挠了挠下巴，看着正在小屋旁的树下铺床的妇人们，“没准他是为了偷挖墓穴里的财宝？”

“你自己问他吧。”杰洛特耸耸肩，“你当时二话没说就接受了邀请，这会儿却像被人恭维的老处女一样疑神疑鬼？”

“呃……”卓尔坦一时说不出话来，“好像是有点不像话。不过俺很想瞧瞧他的小屋里都藏了些啥。你知道的，出于安全考虑……”

“那就跟他进去，假装借把叉子。”

“为啥借叉子？”

“为啥不借叉子？”

矮人责备地看了杰洛特一眼，终于下定决心。他来到小屋门口，礼貌地敲了敲门框，走了进去。他只在里面待了一小会儿，突然又冲了出来。

“杰洛特、珀西瓦尔、丹德里恩，这边。这儿有些很有趣的东西。来啊，雷吉斯先生是个爽快人，他邀请咱们进屋。”

小屋内部十分昏暗，弥漫着温暖醉人的香气，让人鼻子发痒——这味道主要来自挂在四面墙上的成捆的草药和植物根茎。屋子里家具不多，包括一张式样简单的小床——床上也满是草药——以及一张老旧不

堪的桌子，桌上放着无数玻璃器皿、陶器和瓷瓶。一个古怪的、外形像个臃肿沙漏的圆肚火炉里烧着炭，微弱的火光为房间提供了照明。炉子周围是呈蛛网状交错、闪闪发亮、大小不一的玻璃管，其形状弯曲成弧形和螺旋形。其中一根玻璃管下放了个木桶，正朝桶里滴落某种液体。

看到那个火炉，珀西瓦尔·舒腾巴赫先是瞪大了眼睛，然后张大嘴巴，最后长出一口气。

“哈哈！”他难以掩饰自己的喜悦，“我看到了什么？一台货真价实的浸煮炉，还连接着蒸馏器！配备了精馏柱和冷凝管！多么精美的装置啊！理发医师先生，是你自己做的吗？”

“当然。”爱米尔·雷吉斯谦逊地承认，“我的工作内容包括制作灵药，所以必须蒸馏并提取第五元素，还要……”

他停了口，看着卓尔坦·齐瓦接住从管道末端落下的一滴液体，舔了舔手指。矮人惊叹一声，红润的脸颊上浮现出难以言喻的狂喜。

丹德里恩也忍不住尝了一滴，随即小声呻吟起来。

“第五元素，”他咂着嘴，肯定地说，“我怀疑还有第六元素，甚至第七元素。”

“哦……”理发医师微微一笑，“就像我说过的，这只是蒸馏液而已。”

“这是酒，”卓尔坦轻声纠正他，“上好的美酒！来尝尝看，珀西瓦尔。”

“但我不是有机化学方面的专家，”侏儒一边观察炼金炉的构造细

节，一边心不在焉地回答，“不清楚它的成分……”

“这是曼德拉草的蒸馏液，”雷吉斯解答了他的疑问，“添加了颠茄，以及发酵过的淀粉浆。”

“你是说淀粉糊？”

“可以这么说吧。”

“能给我喝一杯吗？”

“卓尔坦、丹德里恩，”猎魔人交叠双臂，“你们聋了吗？这里面有曼德拉草。这酒是用曼德拉草酿的。离那根管子远点儿。”

“可是，亲爱的杰洛特先生，”这位理发医师兼炼金术士从蒙灰的曲颈瓶与细颈大瓶间取出一只小巧的量瓶，用抹布擦拭干净，“没什么好担心的。我用的曼德拉草经过充分风干，使用的剂量也经过精确称重。我在每磅淀粉糊中只加了五盎司的曼德拉草，以及仅仅半打兰的颠茄……”

“这不是重点。”猎魔人看了看卓尔坦。矮人立刻明白过来，他板起面孔，小心翼翼地退开几步。猎魔人续道：“重点不在于你加了几打兰，雷吉斯先生，而在于每打兰曼德拉草的价格。这种酒对我们而言太贵了。”

“曼德拉草。”丹德里恩指了指小屋角落那一小堆甜菜似的植物根茎，敬畏地嘀咕道，“那就是曼德拉草？真正的曼德拉草？”

“那是雌性曼德拉草，”雷吉斯点点头，“就生长在我们偶遇的那片墓地。这也是我来这儿避暑的原因。”

猎魔人向卓尔坦投去会意的眼神。矮人眨眨眼。雷吉斯强忍着笑。

“拜托，先生们，如果你们愿意的话，我诚恳地邀请各位品尝这种酒。你们的节制令人赞赏，但在目前的形势下，我不大可能把这些炼金产物带去战火肆虐的迪林根。这些东西本来也会白白浪费，所以我们就不谈价钱了。不过很抱歉，我只有这么一个能用来喝酒的容器。”

“这就够了。”卓尔坦拿起量瓶，从桶子里小心翼翼地舀起酒，“祝你健康，雷吉斯先生。哦哦哦……”

“请原谅，”理发医师又笑了起来，“蒸馏液的质量恐怕差强人意……事实上，这是未完成品。”

“这是俺尝过最棒的未完成品。”卓尔坦惊呼道，“轮到你了，诗人。”

“啊啊……哦，我的亲娘啊！太棒了！你也尝尝，杰洛特。”

“你的礼貌去哪儿了，丹德里恩？”猎魔人朝爱米尔·雷吉斯微微欠身，“我们的东道主还没喝呢。”

“请原谅，先生们。”炼金术士也欠身回礼，“但我不允许自己尝试任何兴奋性饮料。我的健康已经大不如前了。我被迫放弃了许多……娱乐。”

“一口也不行？”

“这是原则问题。”雷吉斯平静地解释，“我从不违背自己的原则。”

“你的坚定令我既钦佩又羡慕。”杰洛特抿了一小口量瓶里的酒，犹

豫片刻后一饮而尽。他的眼角竟然滴下了眼泪，和酒掺杂在一起。一股令人振奋的暖意在他胃里弥漫开来。

“我去叫米尔瓦。”他把量瓶递给矮人，“在我们回来之前，别把酒喝光了。”

米尔瓦正坐在马边，逗弄在她的马鞍上坐了一整天的雀斑女孩。听说雷吉斯的好意，她耸耸肩，但很快就同意了。

走进小屋，他们发现其他人正在审视曼德拉草根。

“我从没见过曼德拉草。”丹德里恩把玩着球形的曼德拉根茎，坦白道，“这东西的确有点像人。”

“更像犯了腰痛病的男人。”卓尔坦补充道，“那个简直像极了怀孕的女人。那边那个——请原谅俺的粗鲁——看起来就像一对儿正在忙活的狗男女。”

“你们这群男人，满脑子都是这种东西。”米尔瓦讥笑道。她勇敢地一口喝光量瓶中的液体，对着手心大声咳嗽起来。“活见鬼……这酒可真烈！这东西真是用爱欲之果酿出来的？哈，所以我们正在喝魔法药剂？这事可不多见。谢谢，理发医师先生。”

“乐意之至。”

量瓶在众人手中传递，瓶中始终装满美酒，也装满了喜悦、活力和喋喋不休。

“我听说，曼德拉草有很强大的魔力。”珀西瓦尔·舒腾巴赫信誓旦旦地说。

“的确是这样。”丹德里恩附和道。他喝光量瓶里的酒，哆嗦了几下，接着说道，“而且与曼德拉草有关的歌谣层出不穷。众所周知，巫师会用曼德拉草制作让他们永葆青春的灵药，而女术士会用曼德拉草制成名为‘魅力灵膏’的油膏。只要女术士抹上这种油膏，她就会变得格外美丽迷人，足能让所有人目瞪口呆。你们要知道，曼德拉草还是种效力强劲的春药，经常用于施展迷情咒语，对于瓦解女性的抵抗尤其有效。所以民间才把曼德拉草叫作‘爱欲之果’。这是种用来撮合爱侣的草药。”

“蠢货。”米尔瓦评论道。

“我听说，”侏儒一边说，一边将量瓶里的酒倒进嘴里，“把曼德拉草从地里拔出来时，它会像活物一样发出哀嚎。”

“哈，”卓尔坦又舀了满满一瓶酒，“如果只是哀嚎就好了！据说曼德拉草的叫声能吓得你背靠墙壁。更可怕的是，叫声会对拔出它的人施加邪恶的魔法和诅咒，甚至能让人一命呜呼。”

“听起来像是傻瓜才编得出来的童话故事。”米尔瓦从他手里接过量瓶，喝了一大口。她哆嗦了片刻，补充道，“区区植物不可能有这么大的魔力。”

“这是不容置疑的事实！”矮人激动地大喊起来，“不过睿智的草药医师想出了自保的法子。找到曼德拉草之后，他们会把绳索的一头系在根须上，另一头拴在狗身上……”

“或者是猪。”侏儒插嘴道。

“野猪也行。”丹德里恩一脸严肃地补充。

“你就是个蠢货，诗人。重点是让狗或猪把曼德拉草拔出来，这一

来，它的诅咒和魔法就会落到那只畜生身上，而躲在远处树丛里的草药医师就能幸免于难。雷吉斯先生，俺说的有道理吧？”

“真是个有趣的法子，”炼金术士露出神秘的笑，“构思相当巧妙。但缺点在于，它过于复杂了。因为从理论上讲，只要有绳索，就不需要牲畜代劳了。我不认为曼德拉草有办法得知是谁在拖拽绳索。魔法和诅咒必定会落到绳索上，而且绳索更便宜，也不会有狗或猪带来的不确定性。”

“你在取笑俺吗？”

“当然不是。我说了，我钦佩这种奇思妙想。虽然实际上，曼德拉草无法施展魔法或诅咒——这点跟大众的观点相左——但未经加工的曼德拉草毒性强烈，以致根须周围的泥土都含有剧毒。若被新鲜的曼德拉汁溅在脸上，或被叶片划破手，甚至只是吸入它喷出的烟气，都有可能危及性命。我会戴上面罩和手套，但这不代表我反对使用绳索。”

“唔……”矮人思索起来，“曼德拉草离开泥土时的可怕尖叫呢？是真的吗？”

“曼德拉草没有声带。”炼金术士冷静地解释道，“这对植物来说很正常，对吧？不过曼德拉根分泌的毒液拥有强烈的致幻效果。说话声、尖叫声、低语声和其他声音，只是中枢神经系统中毒后产生的幻觉而已。”

“哈，我都忘得一干二净了。”丹德里恩一口喝干量瓶里的酒，忍不住打了个嗝，“曼德拉草是有剧毒的！我刚才用手拿过它！现在我们还在肆无忌惮地喝着用它酿成的酒……”

“只有新鲜的曼德拉草才有毒。”雷吉斯安抚他道，“我这些曼德拉草都经过干燥处理和适当加工，蒸馏液也都经过过滤，所以没必要担心。”

“当然没必要。”卓尔坦附和道，“酒就是酒，就算是从毒芹、荨麻、鱼鳞和旧靴带蒸馏出来的都没关系。把瓶子给俺，丹德里恩，大家还等着呢。”

量瓶在众人手中传递。所有人都舒舒服服地坐在房间的泥地上。猎魔人倒吸一口凉气，咒骂一声，换了个姿势。因为他坐下时，膝盖再次传来剧痛。他瞥见雷吉斯正专心地看着他。“是新伤吗？”

“算不上。不过这伤折腾得我够呛。你有能缓解疼痛的草药吗？”

“这要看疼痛的程度，”理发医师微微一笑，“以及诱因。你的汗水有股奇怪的味道，猎魔人。你接受过魔法治疗？服用过魔法酵素和激素？”

“她们给我用过好几种药。我都不知道这能从汗味里闻出来。你的鼻子真够灵的，雷吉斯。”

“人人都有长处。这是对缺陷的补偿。她们对你施展魔法，是为治疗怎样的病症？”

“我的手臂和大腿骨折了。”

“多久之前的事？”

“大概一个月前吧。”

“现在你能走路了？真了不起。我猜治疗你的是布洛克莱昂森林的树精。”

“你怎么知道？”

“只有树精拥有的药物才能如此迅速地重建骨骼组织。我能看到你手背上的深色印痕，那是柯尼海拉藤的卷须与织骨草的嫩芽留下的痕迹。只有树精才知道如何使用柯尼海拉藤，而织骨草只生长在布洛克莱昂森林。”

“精彩，你的推理能力令人钦佩。不过有件事我很好奇。我骨折的部位是大腿和手臂，可最痛的地方却是膝盖和手肘。”

“这很正常。”理发医师点点头，“树精的魔法能修复受损的骨骼，但同时也会引发神经干的轻微紊乱。这是魔法的副作用。在关节部位，感受尤其强烈。”

“有什么解决的办法吗？”

“很不幸，没有。在相当长的时间内，你能准确地预知阴雨天气的来临。到了冬天，痛楚还会加重。不过，我并不建议你服用强效的止痛药物。尤其要远离麻醉剂。你是个猎魔人，应当彻底避免接触麻醉剂才是。”

“那我就用你的曼德拉酒来治疗吧。”猎魔人举起米尔瓦递给他的量瓶，里面已经装满了酒。他喝下一大口，然后连声咳嗽，直到泪水盈眶。“活见鬼！我感觉好多了。”

“我不觉得这算是对症下药。”雷吉斯抿嘴笑了笑，“我还想提醒你，治本胜于治标。”

“对他来说可不一样。”丹德里恩——他的脸颊已经有些发红——听到他们交谈的内容，于是讽刺地说，“酒对他和他的担忧有好处。”

“酒对你也有好处。”杰洛特冷冷地瞥了诗人一眼，“尤其能让你舌头发麻。”

“指望这个恐怕不太现实。”理发医师再次露出微笑，“它的原料包括颠茄，这就意味着它含有大量的生物碱，包括东莨菪碱。在曼德拉草让你昏昏欲睡之前，你会首先展现自己的雄辩能力。”

“展现什么？”珀西瓦尔问。

“就是多嘴多舌。抱歉，我们还是用比较简单的词汇吧。”

杰洛特嘴角上扬。“没错，”他说，“因为你一不小心就会养成习惯，开始每天都用类似的字眼说话。然后别人就会觉得，你只是个傲慢的小丑。”

“或是炼金术士。”卓尔坦·齐瓦又从桶里舀了一瓶酒。

“又或者，”丹德里恩不屑地说，“是为打动女术士，还特意去钻研书本的某个猎魔人。没有比构思精巧的故事更能吸引女术士的了，先生们。杰洛特，我说的对不对？来吧，给我们讲个故事……”

“你不能再喝了，丹德里恩。”猎魔人冷冷地打断他，“这酒里的生物碱在你身上见效太快了。你都开始口不择言了。”

“你也该放下你的秘密了，杰洛特。”卓尔坦皱着眉头说，“丹德里恩说的事俺们大概都知道。你是个活生生的传奇，这点你改变不了。他

们把你的冒险故事改编成了木偶剧。比如你跟名叫格温娜维尔的女术士的故事。”

“是叶妮芙。”雷吉斯轻声纠正道，“那部剧我看过。我没记错的话，是讲狩猎灯神的故事。”

“狩猎时我也在场。”丹德里恩得意扬扬地说，“当时还发生了几件好笑的事……”

“全都告诉他们吧。”杰洛特说着，站起身来，“你就一边品尝美酒，一边修饰你的故事吧。我要出去走走。”

“嘿，”矮人恼火地说，“没必要为这种事生气……”

“你误会了，卓尔坦。我只想去方便一下。在这种事上，就算活生生的传奇也没法免俗。”

* * * * *

夜晚的空气冷得要命。马匹跺着脚，喷着鼻息，从鼻孔里飘出一团团白汽。月光下，雷吉斯的棚屋仿佛童话故事里的景物。它就像女巫的小屋。杰洛特系好裤带。

米尔瓦犹豫着咳嗽一声。杰洛特离开后不久，她也出了屋子。她长长的影子和他的影子平行。

“你干吗磨磨蹭蹭不肯回去？”她问，“真生气了？”

“没有。”他答道。

“那你干吗一个人站在月光下？”

“我在计算。”

“啊？”

“从我离开布洛克莱昂森林算起，已经过去了十二天，在这期间，我走了大概六十里路。传闻说希瑞在尼弗迦德帝国的首都，那儿离这儿大约两千五百里。简单的算术让我明白，以这种速度，我得花一年零四个月才能赶到那儿。你对此有何看法？”

“没有看法。”米尔瓦耸耸肩，又咳嗽一声，“我在计算方面比不上你。我不识字，也完全不会写字。我只是个头脑简单的乡下女孩，不配当你的伙伴，也跟不上你的话题。”

“别这么说。”

“可这是事实。”她猛地转过身，“你干吗要计算日子，计算走了多少路？想要我给你建议？给你鼓劲儿？消除你的顾虑，帮你压下比腿伤更让你痛苦的懊悔？我不知道该怎么做！你应该另找别人。丹德里恩说的人。那个聪明又有教养的女人。你心爱的人。”

“丹德里恩最喜欢胡言乱语。”

“没错，但他偶尔也会说出事实。回去吧，我想再喝点儿。”

“米尔瓦？”

“怎么？”

“你一直没告诉我，为什么你决定跟我一起走？”

“你也一直没问过我。”

“现在我问了。”

“已经太迟了。我自己都忘记答案了。”

* * * * *

“哦，你们总算回来了。”看到他们进门，卓尔坦露出快活的表情，语气也有些不一样了，“俺们刚跟雷吉斯商量好——他决定跟咱们一起旅行。”

“真的？”猎魔人凝视着理发医师，“你怎么突然改主意了？”

“卓尔坦先生让我明白，”雷吉斯对上他的目光，“迪林根卷入的战乱，比我从难民那儿打听到的情况严重得多。现在我不可能回到迪林根附近，留在荒郊野外似乎也不太明智，独自旅行也一样。”

“而你虽然对我们一无所知，却觉得跟我们一起旅行更安全。你只看了我们一眼，就敢这么肯定？”

“是两眼。”理发医师微微一笑，“我看到了你们照顾的女人。还看到了那些孩子。”

卓尔坦打个响亮的嗝儿，用量瓶刮了刮桶底。

“外表是有欺骗性的，”他用嘲笑的语气说道，“没准俺们打算把那些女人当奴隶卖掉。珀西瓦尔，做点儿什么。把阀门啥的弄松点儿。俺还想再多喝点儿酒，可它滴得也太慢了。”

“冷凝器的速度跟不上。那样流出来的酒会是温的。”

“没关系。反正今晚有点儿冷。”

微温的私酿酒大大活跃了小屋里的气氛。丹德里恩、卓尔坦和珀西瓦尔喝得脸颊发红，连嗓音都变了——诗人和侏儒甚至有些口齿不清。他们贪婪地吃着冷掉的马肉，配上在小屋里找到的山葵根，为此几乎泪水盈眶，因为山葵根跟私酿酒一样美味。他们的谈话也进行得更加热烈。

听说这场远行的目的地并非矮人永恒而又安全的家园玛哈坎山脉，雷吉斯露出惊讶的表情。这时的卓尔坦比丹德里恩还要饶舌，他大声宣布自己永远都不会返回玛哈坎，还发泄了一通对玛哈坎当前的政权，尤其是对玛哈坎及全部矮人氏族的长老布鲁维·胡格的政治手腕及专制统治的不满。

“那个老混球！”他咆哮着往炉膛里吐了口唾沫，“瞧他那德行，你根本不知道他是活人还是填充玩偶！他几乎从来都一动不动，这倒也好，因为他动弹一下就得放个屁。他说的话你连半个字都听不懂，因为他的胡须都被罗宋汤黏成一团了。可玛哈坎的每个人和每样东西都得归他管，所有人都得对他唯命是从……”

“但这不代表胡格的政治手腕不够优秀。”雷吉斯插嘴道，“多亏他的果断措施，矮人才能与精灵保持距离，不再跟松鼠党并肩作战，种族屠杀也就因此停止了。这也是国王们没派远征军向玛哈坎复仇的原因。他们对待人类的审慎态度奏效了。”

“扯他妈的淡！”卓尔坦喝了口量瓶里的酒，“就说松鼠党的事儿吧，那个老顽固审慎个屁，纯粹是因为有太多年轻人加入突击队，去跟精灵一起品尝自由和冒险的滋味，结果矿山和熔炉的活儿都他妈没人干了。等问题严重了，布鲁维·胡格才想起把那些小混蛋捏到手心里。他根本不关心被松鼠党杀掉的人类，也不在乎矮人因此遭受的迫害——包

括你们臭名昭著的种族屠杀。他从前不在乎，现在也一样，因为他觉得，定居在城里的矮人都是叛徒。至于针对玛哈坎的复仇性远征——老天，别逗我笑了。这种事根本不可能，因为没有哪个国王敢碰玛哈坎。俺敢说，就算是尼弗迦德人，就算他们能控制玛哈坎山脉周围的山谷，也不敢踏入玛哈坎一步。你们知道为啥吗？俺告诉你们：因为玛哈坎就是钢铁，而且不是那种老旧的钢铁。那儿有煤，还有磁铁矿，储量无穷无尽。别的地方只有品质不佳的沼铁矿。”

“玛哈坎还有专业的技术和知识，”珀西瓦尔·舒腾巴赫插嘴说，“以及冶金和熔炼技术！庞大的熔炉，不是人类那种可怜巴巴的小炉子。还有夹板锤和汽锤……”

“拿去，珀西瓦尔，赶紧喝。”卓尔坦递给侏儒满满一瓶酒，“免得你用科技和工程学之类的废话烦死俺们。这些谁都知道，但不是谁都知道玛哈坎也出口钢铁，对象既包括各大王国，也包括尼弗迦德帝国。要是有人敢打过来，俺们就拆掉工坊，放水淹了矿井。到时你们人类再想打仗，就只能用木棍、石斧和驴下巴骨了。”

“你说你受够了布鲁维·胡格和玛哈坎的政权，”猎魔人评论道，“可你刚才还是用了‘俺们’这个词。”

“俺是说了，咋地？”矮人激动地回答，“事关团结，不行吗？俺承认，这也跟自尊心有关，因为俺们比自命不凡的精灵聪明多了。你们也没法否认这点，对吧？几个世纪以来，精灵假装人类根本不存在。他们抬头看天，闻着花香，好像光是瞧见人类都会弄脏他们的眼睛。可等他们发现这招不管用，就气势汹汹地拿起了武器。他们想杀人，或者被杀。可俺们呢？俺们矮人呢？俺们学会了适应。不，俺们没臣服于你们人类，别这么想。在经济上，反而是你们臣服于俺们。”

“说实话，”雷吉斯插嘴道，“你们适应起来比精灵简单。精灵最重视的是土地和领土。你们最重视的却是氏族。氏族在哪儿，家乡就在哪儿。就算某个极度缺乏远见的国王攻打了玛哈坎，你们也可以放水淹了矿井，然后头也不回地到别处去。到另一座偏远的山脉去。或者去人类的城市。”

“有什么不好？在你们的城市里，过的日子也不算坏。”

“就算住进隔离区？”丹德里恩喝下一大口酒，然后长吸一口气。

“隔离区又有什么问题？俺宁愿跟自己的同胞住在一起。我不想被人类同化。”

“只要他们允许我们加入行会就行。”珀西瓦尔用袖子擦擦鼻子。

“他们总有一天会同意的。”矮人信誓旦旦地说，“就算他们不允许，俺们也能强行挤进去，或者建立自己的行会，用良性竞争的方式决定谁留下、谁滚蛋。”

“这么说的话，待在玛哈坎就比待在城市里安全多了。”雷吉斯评论道，“城市随时有可能化成火海。明智的做法是待在山里，等待战争结束才对。”

“谁想待谁就待吧。”卓尔坦又舀了一瓶酒，“对俺来说，自由更重要，而在玛哈坎根本没有自由可言。你们根本不知道那个老混球是怎么管事的。他最近突然开始制订所谓的‘社群规范’。比方说能不能戴牙箍；鱼汤烧好了是该马上吃还是等汤凉；吹陶笛究竟是在延续俺们矮人千百年来传统，还是腐败颓废的人类文化带来的毁灭性影响；在提交娶妻申请前要先工作多少年；该用哪只手擦屁股；离矿井多远才能吹口

哨.....还有另一些莫名其妙的事。不，伙计们，俺不会回卡本山的。俺可不想在煤矿里过一辈子。去地下的话，一待就得四十年，这还是在没被沼气炸死的前提下。不过俺们有别的计划，对不对啊，珀西瓦尔？俺们已经确保了自己的未来.....”

“未来，未来.....”侏儒将量瓶里的酒一口喝干。他擦擦鼻子，用略显呆滞的眼神看着矮人。“以后的事，以后再说，卓尔坦。我们说不定会被抓住，那我们的未来就是上绞架.....或者去德拉肯伯格了。”

“闭嘴。”矮人恶狠狠地盯着他，厉声道，“你又开始胡言乱语了！”

“东莨菪碱。”雷吉斯轻声解释。

* * * * *

侏儒语无伦次。米尔瓦闷闷不乐。卓尔坦忘了自己刚刚说过老混球胡格的事，结果又跟众人讲了一遍。杰洛特听得很仔细，因为他也忘了自己刚刚听过一遍。雷吉斯也在旁听，还不忘顺口评论几句——作为小屋里唯一神志清醒的人，他似乎一点儿都不介意。丹德里恩漫不经心地拨弄鲁特琴，唱起歌谣。

难怪美貌的女子都生性高傲，
因为越难爬的树，往往长得越高。

“白痴。”米尔瓦评论道。丹德里恩不为所动。

对付女人就像对付树一样简单，
掏出你的斧子，然后一、二、三.....

“一只杯子.....”珀西瓦尔·舒腾巴赫含混不清地说，“我是说，一只

高脚杯.....用整块乳蛋白石雕刻而成.....这么大个儿。我是在萨尔瓦山的山顶找到它的。杯口镶嵌着碧玉，底座是纯金打造。简直是个奇迹.....”

“别再让他喝酒了。”卓尔坦·齐瓦说。

“等等，等等。”丹德里恩来了兴趣，口齿不清地追问道，“那个传说中的高脚杯后来去哪儿了？”

“我拿它换了头骡子。我需要骡子搬运一批.....刚玉和结晶碳。那些矿石.....呃.....很多.....噶儿.....我是说，很重，没有骡子搬不动.....而且我要高脚杯干吗？”

“刚玉？结晶碳？”

“呃，就是被你们称为红宝石和钻石的东西。非常.....噶儿.....有用.....”

“我也这么想。”

“.....我是说用来做钻头和锉刀。做轴承。我有很多很多.....”

“杰洛特，你听见没？”卓尔坦摆摆手，差点仰天栽倒，“他个子小，所以醉得也快。他梦见自己拉泡屎都能变成钻石。醒醒吧，珀西瓦尔，你的梦不可能成真的！或者说，只有一半可能成真。当然俺说的不是钻石那一半！”

“原来是做梦啊。”丹德里恩嘀咕道，“杰洛特，你呢？你又梦到希瑞了吗？你要知道，雷吉斯，杰洛特做过预言梦！希瑞是命运之子，命运维系着杰洛特和她，所以他能在梦里看到她。你还要知道，我们去尼

弗迦德，是为把希瑞从恩希尔皇帝手里夺回来，因为恩希尔绑架了希瑞，还打算娶她。但他休想称心如意，因为我们会神不知鬼不觉地救走她！伙计们，我还有件事要告诉你们，不过这是个秘密。一个可怕、黑暗而深邃的秘密……你们都得保密，明白吗？要守口如瓶！”

“俺啥都没听见。”卓尔坦向他保证说，然后粗鲁地看了眼猎魔人，“大概有只地蜈蚣爬进了俺的耳朵。”

“这儿的蜈蚣是挺多的。”雷吉斯装作掏耳朵的样子。

“我们要去尼弗迦德……”丹德里恩背靠矮人想保持平衡，随后才发现自己还不如不靠着他，“就像我刚才说的，这是个秘密。是一次绝密行动！”

“你们伪装得很好。”理发医师点点头，看了眼气得脸色发白的杰洛特，“就算再多疑的人，也别想从你们的行路方向猜出此行的目的。”

* * * * *

“你怎么了，米尔瓦？”

“别跟我说话，你这醉醺醺的傻瓜。”

“嘿，她在哭！你们看……”

“我说了，滚开！”弓手抬高嗓门，拭去眼泪，“不然我给你脑门来一巴掌，你这该死的蹩脚诗人……把量瓶给我，卓尔坦……”

“我不记得把它放到……”矮人嘟囔道，“哦，在这儿。多谢啦，理发医师先生……见鬼，舒腾巴赫去哪儿了？”

“他到屋外去了，已经有一会儿了。丹德里恩，我记得你答应过要给我讲讲命运之子的事。”

“好吧，好吧，雷吉斯。只要再给我喝一口.....我就告诉你一切.....关于希瑞，关于猎魔人.....一五一十全告诉你.....”

“叫那些婊子养的都见鬼去！”

“矮人，你给我安静点儿！你会吵醒屋外的孩子们！”

“冷静，女弓手。给你，喝吧。”

“哦，好吧。”丹德里恩用略显茫然的双眼扫视屋内，“如果德·勒滕霍夫伯爵夫人看到我现在这样.....”

“谁？”

“别介意。见鬼，这酒当真让我口无遮拦了.....杰洛特，要我再帮你接一瓶吗？杰洛特！”

“别吵他，”米尔瓦说，“让他睡吧。”

* * * * *

乐声在村庄边缘的谷仓里回荡。进入谷仓之前，韵律就俘虏了他们的心，让他们兴奋不已。他们在马鞍上不由自主地摇晃身体，和着低沉的鼓声和低音提琴的节奏，等到靠近，他们又听到了小提琴和双簧管奏出的旋律。夜色阴冷，圆月当空，月光透过木板的缝隙照进内部，令这谷仓仿佛童话故事里的魔法城堡。

谷仓门口传出阵阵喧嚣，透出的明亮光线映出一对对翩翩起舞的身

影。

等他们走进谷仓，乐声戛然而止，取而代之的是长而不协调的合音。农夫们停下欢快的舞蹈，离开谷仓中央的泥土地面，聚集在墙壁和柱子周围。希瑞跟在米希尔身边。她看到那些年轻女孩因恐惧而睁大的双眼，注意到男人们准备面对一切的坚定目光。她听到越来越响的耳语声和交谈声，盖过了之前风笛的鸣响，也盖过了之前小提琴和低音提琴低沉的嗡鸣。他们在窃窃私语：耗子帮……耗子帮……强盗……

“不用怕。”吉赛尔赫大声说道，把一只叮当作响、鼓鼓囊囊的钱袋丢向目瞪口呆的乐手，“我们是来找乐子的。乡村集会向所有人开放，不是吗？”

“酒在哪儿？”凯雷晃了晃钱袋，“你们的待客之道又在哪儿？”

“你们干吗这么安静？”伊思克菴扫视四周，“我们是特意下山来跳舞的，不是来守灵的！”

一个农夫终于打破僵局，他端着一只装满酒的陶土杯走向吉赛尔赫。吉赛尔赫鞠了一躬，接过杯子，喝了一口，又彬彬有礼地表示感谢。有几个农夫欢呼起来。但其他人依然保持沉默。

“嘿，伙计们，”伊思克菴又喊了起来，“看来你们需要提提神！”

谷仓的一面墙边放了张沉重的松木桌，桌上摆满了陶土杯。女精灵拍拍手，敏捷地跳上桌子。农夫们赶忙收起杯子。伊思克菴飞起一脚，把他们没来得及收走的杯子踢下桌面。

“好了，乐手们，”她用双拳撑着腰，甩了甩头发，“拿出真本事来。奏乐！”

她用脚跟飞快地敲出一段节拍。鼓声开始模仿节拍，低音提琴和双簧管紧随其后。风笛和小提琴也跟上了节奏，迅速地对乐曲进行润色，也迫使伊思克菈调整自己的步伐和节拍。身着华丽服饰的女精灵轻盈有如蝴蝶，她轻松地适应了曲调，开始伴着节奏起舞。农夫们也开始鼓掌。

“法尔嘉！”伊思克菈眯起化过浓妆的眼睛，“你的剑很快！可跳舞的时候呢？你能跟上我的舞步吗？”

希瑞放开米希尔的胳膊，解开脖子上的围巾，取下软帽，脱掉夹克衫。她轻轻一跃，站到女精灵身旁。农夫们热情地欢呼起来，鼓声和低音提琴声响起，风笛奏出忧伤的旋律。

“乐手们，奏乐吧！”伊思克菈喊道，“拿出热情和气魄来！”

她双手叉腰，昂起头，用脚跟敲出一段急促而节奏分明的断奏乐曲。这段曲调令希瑞深深着迷，她开始模仿对方的舞步。女精灵大笑几声，迅速改变节奏。希瑞猛地甩开额前的发丝，完美地模仿着伊思克菈的动作。两个女孩步调一致，仿佛彼此的镜像。农夫们大呼小叫，连连喝彩。小提琴奏出嘹亮的音色，将低音提琴庄重的低鸣和风笛号哭般的乐声撕得粉碎。

她们挺直脊背，双手叉腰，手肘不时碰触。她们的包铁鞋跟敲打出节拍，让桌子摇晃颤抖，灰尘在牛油蜡烛和火把的光芒间盘旋飞舞。

“再快点儿！”伊思克菈催促乐手们，“打起精神！”

充斥谷仓的不再是乐曲，而是疯狂。

“跳啊，法尔嘉！尽情跳吧！”

脚跟，脚尖，脚跟，脚尖，脚跟，迈步向前，然后跳跃，扭动双肩，双拳撑腰，脚跟，脚跟。长桌颤动，火光闪烁，人群摇摆，一切都在摇摆，整个谷仓都跟着舞动，舞动，舞动.....人群呼喊，吉赛尔赫高呼，埃瑟大喊，米希尔大笑鼓掌，每个人都在鼓掌和跺脚，谷仓在颤抖，大地在颤抖，整个世界的根基都在颤抖。世界？什么世界？现在没有世界，只有舞蹈。舞蹈.....脚跟，脚尖，脚跟.....伊思克菰的手肘.....狂热的节拍，狂热的节拍.....小提琴、双簧管、低音提琴和风管奏出的疯狂音色，鼓手不停地上下挥动鼓槌，但此时此刻的他是多余的，因为鼓槌正在自行打出节拍。伊思克菰，希瑞，她们脚跟踢踏，直到长桌轰鸣、震颤，直到整个谷仓都在轰鸣与震颤.....韵律，她们化身为韵律，和乐曲融为一体。伊思克菰的黑发不断拍打着额头与肩膀。小提琴的琴弦奏出激情澎湃的乐章，节奏早已疯狂。她们的太阳穴跳动不止。

纵情。忘却。

我是法尔嘉。我一直都是法尔嘉！跳吧，伊思克菰！鼓掌吧，米希尔！

小提琴和双簧管用高亢刺耳的和弦结束了这段乐章，伊思克菰和希瑞手肘相触，同时跺脚以示舞蹈结束。她们喘息着，颤抖着，兴奋着，突然抱在一起。她们分享着彼此的汗水、体温和欢乐。谷仓爆出嘹亮的喝彩声，几十双手一齐鼓掌。

“法尔嘉，你这小妖精。”伊思克菰喘着气说，“等厌倦了抢掠，我们就去云游四方，以舞蹈谋生.....”

希瑞大口喘息。她一个字都说不出来，只能痉挛似的大笑。一滴泪水流下她的脸颊。

人群突然惊呼起来，然后是一阵骚动，凯雷重重推了一个魁梧的农夫一把，对方还手，两人立刻拳脚相加。瑞夫跳到他俩中间，出鞘的匕首在火把的光芒下闪烁。

“停！住手！”伊思克菈尖叫道，“不准打架！我们今晚是来跳舞的！”她拉起希瑞的手，两人从桌面跳到地上。“乐手们，奏乐！想一展舞技的家伙，都来一起跳！好了，谁有胆量跟我们比比？”

低音提琴奏出单调的嗡鸣，穿插着风笛悠长的哀怨，小提琴高亢而尖锐的乐声也加入其中。农夫们大笑着相互怂恿，一甩先前的拘谨。一个双肩宽阔的金发男人邀请伊思克菈共舞。第二个男人——相对年轻和苗条些——犹豫着向希瑞鞠躬行礼。希瑞傲慢地昂起头，但很快露出同意的微笑。年轻人搂住她的腰，希瑞则将双手放在他肩头。这触感仿佛点燃的箭头般刺穿了她的身体，让她心中充满欲望的悸动。

“乐手们，打起精神！”

谷仓在嘈杂中战栗，伴之以节拍和旋律的颤动。

希瑞欢然起舞。

⁽¹⁾ 指中世纪时兼任医师的理发师。

吸血鬼，或称吸血妖，是借由混沌之力死而复生之人。在失去第一次生命后，吸血鬼只会在夜晚享受其第二次生命。它会在月光下离开自己的墓穴，且只在月光下才能行动。它会袭击熟睡的少女或少年，但不会吵醒对方，只会吸食受害者的鲜血。

——《生物论》

农夫们吃下许多大蒜，为万无一失，还戴上大蒜串成的项链。有些人——尤其是女人——则用整只大蒜堵住生殖器口。等到整个村庄都弥漫着可怕的蒜味，农夫们才相信自己安全了，以为吸血鬼再也无法伤害他们。所以看到在午夜时分飞到村庄的吸血鬼毫无惧色时，他们简直惊讶得说不出话来。那吸血鬼哈哈大笑，快活地磨着牙，语带讽刺。

“真不错，”他说，“你们已经给自己配好料了。我很快就会吃光你们，而加过调味料的肉更合我的口味。再给自己撒点儿盐和胡椒粉吧，别忘了多涂点儿芥末。”

——《黑暗之书》，又名《科学无法解释的可怕事件之书》

西尔维斯特·布吉亚多⁽¹⁾著

月色如此明亮，
吸血鬼在夜空翱翔，
他的斗篷沙沙作响……
少女啊，你的心中可有惊慌？

——民谣

⁽¹⁾ 该作者的姓氏意为“骗子”或“说谎者”。

第四章

像往常一样，黎明的薄雾中响起阵阵鸟鸣，预示着日出的来临。像往常一样，一行人中最先准备出发的是沉默寡言的妇人及她们的孩子。爱米尔·雷吉斯神采奕奕地加入队伍。他拿着手杖，肩头挎只皮革袋子。至于痛饮一整晚的其他人，看起来就没那么精神了。早晨凉爽的空气令他们清醒了不少，但还不足以抵消曼德拉酒的效力。杰洛特醒来时发现自己身处小屋的角落，脑袋靠在米尔瓦的大腿上。卓尔坦和丹德里恩枕着彼此的胳膊，睡在一堆曼德拉根上，鼾声如雷，震得挂在墙上的草药都在颤抖。珀西瓦尔醉倒在屋外，蜷缩在一棵朴树下，身上盖着雷吉斯平时用来擦鞋底的草垫。他们五个展露出不同程度的疲态，也都去了泉水边抚慰自己干涸的喉咙。

等到晨雾消散，彤红的日头爬升到芬·卡恩的松林上方，一行人已经踏上旅程，踩着轻快的脚步穿行于古墓之间。雷吉斯走在最前面，珀西瓦尔和丹德里恩紧随其后。两人唱起一首关于三个姐妹和一头铁狼的两段式歌谣，彼此鼓劲儿。卓尔坦·齐瓦跟在他俩身后，牵着栗色马驹的缰绳。矮人在理发医师的院子里找到一根粗糙的桦木棍，这会儿正用它敲打经过的每一块墓碑，并祈祷这些早已辞世的精灵永远安息。他肩头的陆军元帅话篓子竖起羽毛，不时“嘎”地叫上一声，显得不情不愿，甚至有些心不在焉。

米尔瓦是他们当中最不胜酒力的。她走起路来格外艰难，脸色苍白，满头大汗，动作像只头疼的熊，甚至对马鞍上的小女孩也爱搭不理。杰洛特没打算跟她说话，毕竟他自己同样状态不佳。

在雾气和嘹亮——但因为宿醉而有些含混——的歌声中，一小群农

夫毫无征兆地出现在他们面前。对方早就听到了他们的动静，此前一直伫立在古老的墓石之间，灰色的土布外套为他们提供了完美的伪装。卓尔坦·齐瓦的木棍差点打到其中一人身上，他错把那人当成了墓碑。

“嗨呵呵！”他大喊道，“各位乡亲，请原谅！俺没注意到你们。你们好啊！”

十来个农夫低声回应他的问候，同时脸色阴沉地扫视着众人。他们手里攥着铁铲、铁镐和六尺长的尖木桩。

“你们好啊。”矮人重复一遍，“俺猜你们是从楚特拉河的难民营来的，没错吧？”

这次没人答话，其中一个农夫指了指米尔瓦的坐骑。

“那匹黑马，”他对其他农夫说，“瞧见没？”

“黑马，”另一个农夫舔了舔嘴唇，“哦，没错，是匹黑马。应该用得上。”

“嗯？”卓尔坦注意到他们的表情和动作，“你们是说俺们的黑马？它咋了？它就是匹马，又不是长颈鹿，没啥好吃惊的。好乡亲们，你们来这片墓地干吗？”

“你们呢？”农夫说着，怀疑地看了看他们一行人，“你们来这儿干吗？”

“俺们买下了这块地。”矮人说着，直视他的双眼，又用木棍敲了敲旁边的墓碑，“俺们正在用步数丈量，确认卖方没在面积上弄虚作假。”

“我们在狩猎吸血鬼！”

“啥？”

“吸血鬼。”年纪最大的农夫挠了挠脏毡帽下的额头，强调说，“那个混蛋的巢穴肯定在这儿附近。我们削尖了白杨木桩，现在还要找到那个恶棍，用木桩把他刺穿，叫他再也无法复活！”

“这口锅里还有牧师给我们的圣水！”另一个农夫欢快地喊道，指了指那只容器，“只要洒在吸血怪物身上，就能让他痛不欲生！”

“哈哈，”卓尔坦·齐瓦笑道，“你们这场狩猎还挺正规的：人数够多，组织也很有序。你说吸血鬼？乡亲们，这回你们走运了。有位吸血鬼专家正好跟俺们同行，他是个猎……”

他突然停了口，低声咒骂一句，因为杰洛特狠狠地踢了一下他的脚踝。

“谁见过那个吸血鬼？”杰洛特朝他的同伴们使个眼色，“你们怎么知道该来这儿找他？”

农夫们窃窃私语起来。

“没人见过他，”戴毡帽的农夫最后承认，“也没听说过他的动静。谁能见到他从夜空飞过的身影？谁能听见他那蝙蝠翅膀发出的声音？”

“我们没见过吸血鬼，”另一人补充道，“但我们都见过他那可怕的行径。自从满月以来，那个恶魔每晚都会杀死我们的一个同胞。他已经把两个人撕成了碎片。一个女人，还有个小伙子。简直太可怕了！吸血鬼把那两人撕成一条一条的，还喝光了他们的血！我们能怎么办？难道

傻等到第三个人惨死吗？”

“可究竟谁说凶手是吸血鬼，不是别的怪物？又是谁觉得它就住在这片墓地附近？”

“是可敬的牧师大人告诉我们的。他是个饱学又虔诚的人，感谢诸神派他来到我们的营地。他说袭击我们的是个吸血鬼，这是对我们疏忽祈祷和向教会捐赠的惩罚。他正在营地里念诵祷文，进行各种各样的驱邪仪式，也是他命令我们来寻找那个不死怪物的坟墓的。”

“吸血鬼的坟墓在这儿？”

“吸血鬼的坟墓不在坟场还能在哪儿？而且这是个精灵坟场，连小孩子都知道，精灵是不信神的堕落种族，他们死后无时无刻不在遭受惩罚！一切都是精灵的错！”

“一切都是精灵和理发医师的错。”卓尔坦严肃地点点头，“说得对。每个孩子都知道。你们说的营地离这儿远吗？”

“呃，不远……”

“老伯，别跟他们说太多。”一个胡子拉碴、头发蓬乱的农夫说，他先前的语气就很不友好，“鬼知道这伙人到底是谁。瞧他们怪模怪样的。得了，我们赶紧办正事吧。让他们把那匹马让给我们，然后放他们走。”

“说得对，”老农夫说，“别再磨蹭了，时间不等人。把那匹马交出来。黑色那匹。我们得用它找吸血鬼。小姑娘，把那孩子抱下马。”

刚才一直茫然看天的米尔瓦垂下目光，看着那个农夫，露出骇人的

表情。

“乡巴佬，你在跟我说话？”

“你以为呢？把黑马交给我们，我们需要它。”

米尔瓦擦了擦满是汗水的脖子，咬紧牙关，疲惫的双眼露出凶狠的神色。

“各位乡亲，这又是为什么？”猎魔人笑了笑，试图缓和紧张的气氛，“你们要这匹马做什么？它值得你们如此低声下气吗？”

“不然我们该怎么找到吸血鬼的坟墓？谁都知道，要想找到吸血鬼的坟墓，就得骑着黑马在坟场里转悠，它会停在怪物的坟前死活不肯走。然后你就能把吸血鬼挖出来，用白杨木桩刺穿他。别跟我们争，我们已经走投无路了。这是性命攸关的大事。我们需要那匹黑马！”

“别的颜色不行吗？”丹德里恩用安抚的口气说道，把珀迦索斯的缰绳递给那个农夫。

“绝对不行。”

“那太可惜了。”米尔瓦咬牙切齿地说，“因为我不会把我的马交给你们。”

“你说不给是啥意思？小姑娘，你没听见我的话吗？我们没它不行！”

“也许吧。但我不会给你们。”

“这事可以和平解决。”雷吉斯用和蔼的语气说，“如果我没理解

错，米尔瓦小姐不愿把她的马交给陌生人……”

“可以这么说。”弓手往地上用力吐了口唾沫，“光是想想就让我不舒服。”

“有个既能让狼吃饱，又不伤到羊的好法子。”理发医师平静地说，“只要让米尔瓦本人骑着马，在墓地里转上一圈就好。”

“我才不要像个傻瓜似的骑马在墓地里转悠！”

“也没人请你这么干，小丫头！”头发蓬乱的农夫说，“这事得让胆大又强壮的男人来干。女人就该待在厨房里，围着炉子忙活。不过等一会儿，女人没准就派得上用场了，因为处女的眼泪在对付吸血鬼时很管用：只要洒在吸血鬼身上，他就能像火把一样烧起来。不过必须得是纯洁无瑕的处女眼泪才行。亲爱的，你看起来可不像处女。所以你一点儿用都没有。”

米尔瓦快步上前，挥出的右拳快如闪电。只听“咔吧”一声，那个农夫猛地仰起脑袋，这又让他胡子拉碴的喉咙和下巴成了绝佳的靶子。女弓手再迈一步，掌根径直向前拍出，同时扭动臀部和双肩以增加力道。农夫蹒跚退后，被自己的脚一绊，仰天栽倒，后脑勺撞在墓碑上，发出一声响亮的“咚”。

“现在你们该清楚我有什么用了。”她揉揉拳头，用颤抖的嗓音说道，“你们觉得谁该待在厨房里？的确，再没有比徒手搏斗更管用的了。胆大又强壮的人站着，胆小又懦弱的人躺在地上。我说的没错吧，乡巴佬？”

农夫们没有急着回答，而是瞠目结舌地看着米尔瓦。头戴毡帽的农

夫跪在倒地之人身边，轻轻拍了拍他的脸颊。但他没能醒过来。

“他死了。”他抬起头，哀号道，“你杀了他。姑娘，你怎么能这样？你怎么能这样就夺走别人的性命？”

“我又不是故意的。”米尔瓦轻声说着，垂下双手，吓得脸色发白。然后她做了一件出人意料的事。

她转过身，摇摇晃晃走了几步，额头靠着墓碑，大口呕吐起来。

* * * * *

“他怎么了？”

“轻微脑震荡。”理发医师站起身，系紧袋口，“他的颅骨完好无损，已经开始恢复意识了。他记得刚才发生的事，也知道自己的名字。这是个好兆头。谢天谢地，米尔瓦小姐的激烈反应毫无必要。”

猎魔人看看女弓手，后者正坐在墓碑下，双眼凝视着远方。

“她不是容易受刺激的敏感少女。”他嘀咕道，“我觉得，恐怕昨天的酒才是罪魁祸首。”

“她先前也吐过，”卓尔坦小声插嘴道，“就在前天，天刚蒙蒙亮的时候。那会儿大家都还没醒。俺还以为她吐是因为咱们在特洛山吃的蘑菇。俺的肠胃也难受了整整两天。”

雷吉斯用灰眉毛下的双眼看看猎魔人，脸上挂着古怪的表情，然后神秘兮兮地笑了笑，用黑色的羊毛斗篷裹住自己。杰洛特走到米尔瓦面前，清了清嗓子。

“感觉怎么样？”

“难受。那个乡巴佬呢？”

“他没事，已经醒了，不过雷吉斯不让他起来。那些农夫正在做担架，准备用两匹马把他送回营地。”

“用我的马吧。”

“我们用的是珀迦索斯和那匹栗色马。它们更温驯些。起来吧，该赶路了。”

* * * * *

增员后的一行人看起来就像送葬队伍，前进的速度也像送葬一样缓慢。

“你觉得，他们说的吸血鬼是咋回事？”卓尔坦·齐瓦问猎魔人，“你相信他们的说法吗？”

“我还没看到死者，没法发表意见。”

“根本就是一派胡言。”丹德里恩自信满满地说，“那些农夫说死者被撕成了碎片。吸血鬼可不这样。他们会咬破受害者的动脉，吸食血液，留下两个清晰的咬痕。受害者往往不会死。这是我在一本相当权威的书上看到的。书上还有几张插图，画的是处女优雅脖颈上的吸血鬼咬痕。杰洛特，那是真的吗？”

“我怎么知道是不是真的？我又没看到插图。而且我对处女没什么了解。”

“别讽刺人。你不可能没见过吸血鬼的咬痕。但你见过把受害者撕成碎片的吸血鬼吗？”

“没有。闻所未闻。”

“比较高等的吸血鬼是这样没错。”爱米尔·雷吉斯轻声道，“据我所知，吸血鬼女、吸血夜妖、吸血夜魔、吸血女妖和吸血僵尸就不会残害受害者。但另一方面，蝠翼魔和血魔对待受害者的尸体相当残忍。”

“精彩。”杰洛特看他的目光带着由衷的钦佩，“你没遗漏任何一种吸血鬼，也没提到那些纯属虚构、只在童话故事里存在的种类。你的知识令人惊叹，那你肯定知道，血魔和蝠翼魔从来不会在这种天气下出没。”

“那到底发生了啥？”卓尔坦哼了一声，挥了挥他的柁木棍，“是谁在这种天气下残害了两个人？难道说，他们在绝望中把彼此撕成了碎片？”

“能做出这种行径的生物相当多。就拿野狗来说吧，它们是战争期间常见的祸害。你绝想象不到野狗能做出多么可怕的事。在所谓‘死于邪恶怪物魔爪’的人中，足有半数其实是野狗的杰作。”

“也就是说，你觉得不是怪物干的？”

“那倒不是。也可能是吸血妖鸟、鹰身女妖、血棘尸魔、食尸鬼.....”

“但不是吸血鬼？”

“不大可能。”

“那些农夫提到一个牧师。”珀西瓦尔·舒腾巴赫说，“牧师都很了解吸血鬼吗？”

“有些牧师学识渊博，观点通常值得一听。不幸的是，并非所有牧师都是如此。”

“尤其是跟难民一起在林子里转悠的那些。”矮人不屑地说，“他多半是个隐士——住在荒郊野外，大字不识的隐居者。他派了一群农夫来你的坟场，雷吉斯。你采曼德拉草时见过吸血鬼吗？小个儿的呢？”

“从没见过，”理发医师微微一笑，“不过这也好理解。就像传闻那样，吸血鬼会用蝙蝠的身躯飞翔在暗处，不发出任何响动，所以很容易会看漏。”

“也很容易导致胡思乱想。”杰洛特说，“我还年轻时，曾数次浪费时间和精力去追寻整个村子——包括村长在内——绘声绘色描述的幻觉和迷信念头。我曾在一座据说有吸血鬼出没的城堡住了两个月，可那儿根本没有吸血鬼。好在他们提供的伙食不错。”

“但你无疑也遇到过传闻有充分根据的情况。”雷吉斯没有看向猎魔人，“我想，在那种情况下，你的时间和精力就不至于浪费了。那些怪物死在你剑下了吗？”

“这一点众所周知。”

“不管怎么说，”卓尔坦说道，“那些农夫运气不错。俺觉得，咱们可以在那个营地等芒罗·布吕伊他们。而且休息一下总没坏处。不管是啥东西杀了那两个人，等猎魔人到了营地，它的好运气就该到头了。”

“说到这个，”杰洛特抿住嘴唇，“我希望你们不要把我的身份和名

字宣扬出去。尤其是你，丹德里恩。”

“随你吧，”矮人点点头，“你肯定有你的理由。幸好你事先提醒了俺们，因为俺已经看到营地了。”

“我也听到了。”米尔瓦终于再次开口，“他们简直吵得可怕。”

“我们听到的声音，”丹德里恩自作聪明地说，“是难民营里每天都会响起的交响曲。这些声音通常来自数百个人类，以及只多不少的牛、羊和鹅。独奏部分则是女人的争吵、孩童的哭闹、公鸡的啼鸣，以及——如果我没听错的话——一头正被人用蓟条戳屁股的驴。这首交响曲的标题是：为生存而奋斗的人类族群。”

“像以往一样，这首交响曲既能听到，也能闻到。”雷吉斯嗅了嗅空气，评论道，“这个族群——在为生存而奋斗期间——散发出煮卷心菜的味道。如果没有这种蔬菜，生存显然是不可能的。另有一股独特的味道来自于人体的排泄系统，而且大都是从营地的周边区域飘来的。我一直不明白，为生存而奋斗的人类为何不愿意建造厕所？”

“我真受够你们的酸词滥调了。”米尔瓦恼火地说，“明明几个字就能说清楚的话，你们非要用上几十句：这地方一股子卷心菜和大便的臭味！”

“粪便和卷心菜总是形影不离。”珀西瓦尔·舒腾巴赫言简意赅地说，“它们互为动力。这是一首无穷动(1)。”

* * * * *

他们踏入这座散发着臭气的喧闹营地，置身于营火、马车和棚屋之间。没多久，他们就成了营地所有难民的关注对象。这里至少有两百

人，甚至更多。关注很快引发了显著的骚动：有人突然尖叫，有人突然大吼，有人突然抱住另一个人的脖子，有人开始狂笑，还有人号啕大哭，场面一片混乱。在男人、女人和小孩的刺耳尖叫声中，他们一时有些摸不着头脑，但到最后，一切都得到了解答。与他们同行的两个女人分别找到了丈夫和兄弟，她们之前还以为那两人不是死了，就是在战乱中彻底失踪了。她们的喜悦和泪水仿佛无穷无尽。

“这种老套的戏剧性情节，”丹德里恩指着令人感动的重逢场面，斩钉截铁地说，“只能发生在现实中。如果我给自己的歌谣安上这种结局，肯定会被人嘲笑到死。”

“的确。”卓尔坦赞同道，“不过嘛，这老套的场面还挺让人心情愉快的，不是吗？命运不光会索取，还会给予，只是这一幕可不多见。好了，咱们总算能摆脱这些女人了。咱们一路都带着她们，终于把她们领到了这儿。走吧，没必要再耽搁了。”

猎魔人想提议迟些再走。他本以为那些女人会向矮人道谢，说几句感激的话，但他却没看到丝毫类似的迹象。她们沉浸在与爱人重逢的喜悦中，彻底忘记了杰洛特一行人。

“你还在等啥？”卓尔坦目光锐利地看着他，“感激的花束？还是封圣的油膏？赶紧走吧，这儿没咱们的事了。”

“说得没错。”

没走多远，一个细小尖厉的声音让他们停下了脚步。那个梳着辫子、脸上有雀斑的小女孩追了上来。她气喘吁吁，手里捧着一大束野花。

“谢谢你们。”她尖声道，“谢谢你们照看我和我弟弟，还有我妈妈。谢谢你们对我们这么好。我给你们摘了些花儿。”

“谢谢。”卓尔坦·齐瓦说。

“你们是好人的。”小女孩咬着自己的辫子，补充道，“我一点也不相信婶婶的话。你不是喜欢挖洞又脏兮兮的小矮子。你也不是来自地狱的灰发怪物。还有你，丹德里恩叔叔，更不是满口废话的蠢货。婶婶说的不是真的。还有你，玛利亚阿姨，你才不是拿着弓箭的荡妇。你是玛利亚阿姨，我喜欢你。我给你摘了最漂亮的花儿。”

“谢谢。”米尔瓦的嗓音有些变调。

“俺们都很感谢你。”卓尔坦附和道，“嘿，珀西瓦尔，你这个喜欢挖洞又脏兮兮的小矮子，给这孩子找点儿告别礼物，纪念品之类的。你的口袋里有没有多余的石头？”

“有。拿着，小小姐。这是铍铝硅酸盐，俗称……”

“祖母绿。”矮人替他说完，“别说些孩子听不懂的行话，反正她也记不住。”

“哦，好漂亮！它是绿色的！非常非常感谢！”

“好好保存吧，愿它带给你好运。”

“千万别弄丢了。”丹德里恩嘀咕道，“因为这颗小石子儿足够买下一座小农场。”

“闭嘴吧你。”卓尔坦把小女孩给他的矢车菊放到帽子上，“它就是

块石头，没啥特别的。照顾好你自己，小小姐。咱们去河滩那边等布吕伊、亚松·瓦尔达和其他人吧。他们随时都有可能出现。俺奇怪的是，他们为啥到现在还没跟上咱们。难道因为俺忘了没收他们手里的牌？俺敢打赌，他们肯定正坐在什么地方打桶子牌呢！”

“马需要吃点儿东西，”米尔瓦说，“还要喝水。我们去河边吧。”

“或许我们可以尝尝家常菜。”丹德里恩补充道，“珀西瓦尔，去营地转一圈，动用一下你的鼻子。我们到时就去食物最美味的地方吃饭。”

令他们有些吃惊的是，通往河边的道路树起了栅栏，而且有人看守。负责守卫的农夫说每匹马要收一枚铜币。米尔瓦和卓尔坦很生气，但杰洛特希望避免骚动和关注，便劝说他们冷静下来。丹德里恩从口袋深处掏出几枚硬币，付了通行费。

没过多久，珀西瓦尔·舒腾巴赫脸色阴沉地回来了。

“找到吃的没？”

侏儒擤了下鼻涕，在路过的一只绵羊身上擦干手指。

“找到了，但我不知道咱们付不付得起。他们这儿什么都想卖钱，价格还都贵得吓死人。面粉和麦粒每磅卖一克朗。一碟子清汤要两个诺布尔。一小桶从楚特拉河里捕来的泥鳅，价钱堪比迪林根那边的一磅烟熏鲑鱼……”

“马吃的草料呢？”

“一捆燕麦要一个塔勒。”

“多少？”矮人吼道，“多少？”

“什么多少？”米尔瓦厉声道，“去跟马说吧。只吃野草的话，它们会提不起精神！这儿也没野草可吃。”

对这不言自明的事实，争论也是徒劳，跟卖燕麦的农夫讨价还价也一样。那人掏空了丹德里恩的口袋，也收到了卓尔坦的几声咒骂，但他完全不以为意。好在他们的马最终把口鼻兴奋地伸进了草料袋。

“简直是明抢！”矮人大吼，同时用木棍抽打路过的货车的车轮来发泄怒气，“他们居然没收咱们呼吸空气的钱，真让俺不敢相信！”

“对于比较奢侈的生理需要，”雷吉斯一脸严肃地说，“还是要收钱的。你们看到那几根用棍子撑起来的帆布没，还有站在旁边的农夫？他在出卖自己女儿的色相。价钱可以商量。就在刚才，我看到他收下一只鸡。”

“要俺说的话，你们人类肯定没有好下场。”卓尔坦·齐瓦语气阴沉，“这个世界上所有的智慧生物，在贫穷和不幸时都会抱团取暖。时局艰难时，相互帮助会让生存更轻松。可你们人类呢？你们只想靠别人的不幸发财。饥荒时你们不肯分享食物，而是吃掉最弱小的同类。这种做法狼群也会用，为的是让最健康最强壮的狼生存下来。不过在智慧种群中，这种选择只会让最坏的坏蛋活下来，然后让他主宰其他人。这一来，后果就显而易见了。”

丹德里恩立刻强烈抗议，并列举出矮人族群中更大的骗局和更自私的个体。卓尔坦和珀西瓦尔同时用嘴唇发出响亮而悠长的噪音，还放了几个响屁，完全盖过了丹德里恩的话。对矮人和侏儒来说，这个举动代表了对对方言论的蔑视。

突然出现的一小群农夫打断了他们的争吵。领头的正是先前的吸血鬼猎人之一，那个头戴毡帽的小老头儿。

“我们要说克罗吉的事。”其中一个农夫说。

“俺们啥都不买。”矮人和侏儒异口同声。

“就是被你们砸破脑袋那个，”另一个农夫连忙解释，“我们本打算给他说门亲事的。”

“这事儿俺们不反对。”卓尔坦怒气冲冲地说，“俺们祝愿他和他的新娘万事如意。祝他们健康、幸福和富足。”

“再生一堆小克罗吉。”丹德里恩补充道。

“等等，”那农夫说，“你们可以笑，可他这副样子还怎么娶老婆？自打你们让他撞到脑袋，他就像丢了魂儿，连白天晚上都分不清了。”

“没那么夸张。”米尔瓦盯着地面，嘟哝道，“他看起来好多了。我是说，比今天早上好多了。”

“我不晓得克罗吉今早是啥样子，”那农夫反驳道，“可我刚刚瞧见他站在一根竖起的车辕前，说她真是个美人儿。不过没关系，我就长话短说吧：你们得付血钱。”

“啥？”

“骑士杀了农夫，就得付血钱。这是法律规定。”

“我又不是骑士！”米尔瓦喊道。

“这是其一。”丹德里恩替她辩护道，“其二，这是个意外。其三，克罗吉还活着，所以血钱就免谈了。你们最多只能指望赔偿，也就是补偿金。但还有其四，我们连一文钱都没有了。”

“那就交出你们的马。”

“嘿，”米尔瓦不怀好意地眯起眼睛，“乡巴佬，你们肯定是疯了吧？别太过分了。”

“去死吧狗娘养的！”陆军元帅话篓子大叫道。

“啊，这鸟儿真是一针见血。”卓尔坦·齐瓦慢吞吞地说，同时拍了拍插在腰带上的斧头，“种地的，你们要知道，俺也瞧不起那些满脑袋只想赚钱的软蛋，何况他们还想拿自己同伴破掉的脑壳捞钱。走吧。只要你们马上走，俺保证不追过去。”

“如果你不打算付钱，那就让管事儿的来裁决吧。”

矮人咬牙切齿，刚想拔出战斧，杰洛特抓住了他的手肘。

“冷静点儿。你打算怎么解决？杀光他们？”

“干吗要给他们痛快？砍断手脚就够了。”

“见鬼，别再说了。”猎魔人嘶声道。然后他转过身，对那个农夫说，“你们说的‘管事儿的’都有哪些人？”

“我们营地的长老赫克托·拉布斯。他原本是布雷扎村的村长，不过他的村子被士兵烧光了。”

“那就带我们去见他。我们会设法达成一致的。”

“他现在很忙。”农夫回答，“他正在审判女巫呢。看到枫树旁边那群人没？他们抓到一个跟吸血鬼勾结的妖婆。”

“又来了。”丹德里恩哼了一声，摊开双手，“你们听到没有？他们不挖坟墓时就在狩猎女巫，也就是所谓的‘吸血鬼的帮凶’。乡亲们，也许除了犁地、播种和收获，你们还可以去当猎魔人。”

“想笑就笑吧。”农夫说，“不过我们这儿有位牧师，牧师比猎魔人更可靠。那位牧师说，女巫向来都是吸血鬼的帮凶。女巫会召来吸血鬼，给他指出目标，然后蒙蔽所有人的眼睛，让他们啥也看不见。”

“而且看起来真是这样。”第二个农夫补充道，“我们身边就藏着个背信弃义的妖婆。不过牧师识破了她的巫术，现在我们要烧死她。”

“那当然了。”猎魔人嘀咕道，“很好，我们这就去瞧瞧你们的审判，再跟长老谈谈发生在倒霉的克罗吉身上的意外。我们会考虑给出合适的补偿。对吧，珀西瓦尔？我敢打赌，你的口袋里还能找出些多余的小石头。带路吧，好乡亲们。”

一行人朝那棵枝繁叶茂的枫树走去。树下的确挤满了激动的难民。猎魔人故意放慢脚步，试图和一个看起来比较正常的农夫搭话。

“他们抓到的女巫是谁？她真用过黑魔法吗？”

“哦，先生，”农夫嘟囔道，“我也说不清。那女人是个生面孔，无家可归。在我看来，她的脑子确实不太对劲儿。她是个大姑娘了，却只跟小孩子玩，好像她自己也是个小孩子。你问她话，她却啥也不说。每个人都说她跟吸血鬼来往，还会摆弄巫术。”

“除了嫌疑人以外的每个人。”一直在猎魔人身边默不作声的雷吉斯

开了口，“因为就算有人问起，她也啥都不说。我猜是这样吧。”

他们已来不及进一步了解情况，因为他们已经来到枫树下。在卓尔坦及他那根楞木棍的帮助下，他们走进到人群当中。

一个约莫十六岁的女孩，被绑在一辆四轮马车的车辕上，马车上装满麻袋。她被分开双臂和双腿，脚趾几乎碰到地面。就在他们赶到时，有人扯去了她的衬裙和衬衣，让她露出瘦削的双肩。她的反应却只是翻个白眼，发出混合着傻笑与抽泣的声音。

马车旁边已经生了火。有人在周围撒上煤块，还有人用铁钳将几副马蹄铁放进炽热的余烬。牧师激动的呼喊声盖过了周围的喧闹。

“恶毒的女巫！不敬神的女人！坦白真相吧！哈，看看她，乡亲们，她吃了太多邪恶的草药！看看她！她的脸上写满了‘巫术’这两个字！”

说话的牧师身材瘦削，面孔黝黑起皱，活像一条熏鱼，黑色长袍松松垮垮地披在骨瘦如柴的身板上。他的脖子上戴着闪闪发光的圣徽，杰洛特不清楚那代表了哪一位神祇。话说回来，他也不是这方面的专家。他对近年来数量猛增的神灵不感兴趣，而这位牧师肯定属于某个新兴的教派。比较有年头的宗教会更加务实，不至于随便抓个女孩绑到马车上，再煽动迷信的暴民迫害她们。

“有史以来，女人就是所有邪恶的根源！她们是混沌的工具，参与了毁灭世界和人类种族的阴谋！女人只受肉欲支配！她们乐于服侍恶魔，就为满足自己永无休止的冲动和放荡！”

“这是种恐惧症，”雷吉斯喃喃道，“而且非常典型。这位牧师肯定

经常梦到有牙的阴道。”

“我敢打赌，情况比你说的更糟。”丹德里恩小声说，“我敢肯定，他就算醒着时都能幻想到没有牙齿的正常版本。所以他的脑子不对劲儿了。”

“可要付出代价的却是个弱智女孩。”

“除非有谁能阻止他。”米尔瓦怒气冲冲地说，“阻止这个穿黑袍的混蛋。”

丹德里恩意味深长又期待地看了看猎魔人，杰洛特却避开了他的目光。

“如果不是女人的巫术，我们又怎会遭遇灾祸和不幸？”牧师继续吼道，“正是女术士在仙尼德岛背叛了诸王，又策划了刺杀瑞达尼亚国王的举动！没错，派出松鼠党追杀我们的，也是多尔·布雷坦纳的精灵女巫！现在你们明白跟女术士结交，并容忍她们的恶毒法术所导致的罪恶了吧？你们对她们的肆意妄为、对她们的傲慢无礼、对她们的富有奢靡都视而不见！这又是谁的错呢？是那些国王！那些爱慕虚荣的君王否认神明，驱赶牧师，剥夺他们在议会的地位和发言权，却对这些可憎的女术士毕恭毕敬！现在我们都尝到恶果了！”

“啊哈！原来问题出在这儿。”丹德里恩说，“你错了，雷吉斯。真正的原因是政治，不是阴道。”

“还有金钱。”卓尔坦·齐瓦补充道。

“听好我的话，”牧师吼道，“在加入对抗尼弗迦德人的战斗之前，让我们首先清理自家宅院里的污秽！用滚烫的铁烧灼脓包！给予它火之

洗礼！我们不能放过任何沾染巫术的女人！”

“不能放过！烧死她！”人群大喊起来。

绑在马车上的女孩歇斯底里地大笑，又翻了翻白眼。

“好了，好了，悠着点儿。”一个脸色阴郁、体格魁梧的农夫开了口，他刚才一直默不作声，身边围着一小群同样沉默的男人和几个表情阴沉的女人，“到目前为止，我们只能听到你在瞎叫唤。瞎叫唤谁都会，就连乌鸦也会。尊敬的神父，我们对你的期望可没这么少。”

“拉布斯长老，你在否认我的话吗？你在否认牧师的话吗？”

“我啥也没否认。”壮汉说着，朝地上吐了口唾沫，提了提他那条做工粗劣的马裤，“这丫头是个无父无母的流浪儿，不是我的家人。如果她真跟吸血鬼是一伙的，那就杀了她吧。但我是这个营地的长老，我只同意惩罚有罪的人。如果你想惩罚她，得先证明她的确有罪。”

“我会证明的！”牧师尖叫着，向他的跟班们——就是先前把马蹄铁放到火堆里的那些人——比了个手势，“我会把无可辩驳的证据展示给你们看！给你，拉布斯，还有在场的所有人看！”

他的跟班们从马车后面取出一口外表焦黑、有着曲状握柄的小锅，把它放到地上。

“这就是证据！”牧师大吼着踢翻了锅子。稀薄的汤汁洒了出来，几小块胡萝卜、几片难以辨认的绿色蔬菜和好几根细小的骨头出现在沙地上。“这女巫正在调制魔法药剂！一瓶能让她飞上天空、去往她的吸血鬼爱人身边的灵药，只为同他建立邪恶的纽带，谋划更多的罪恶行径！我了解巫师的行为和做法，所以我知道这锅药剂的成分是什么！这女巫

活煮了一只猫！”

人群发出惊恐的呼声。

“真可怕，”丹德里恩颤抖着说，“把活的动物下锅煮了？我同情这女孩，但她确实做得有点过火……”

“闭上你的嘴。”米尔瓦嘶声道。

“这就是证据！”牧师大喊着，从热气腾腾的泥坑里捞出一块小骨头，高高举起，“这就是不容置疑的证据！猫骨头！”

“这是鸟骨头。”卓尔坦·齐瓦眯起眼睛，冷冷地说，“要俺说的话，这是松鸦的骨头，要不就是鸽子的。这女孩只是给自己煮了一锅肉汤！”

“闭嘴，你这异教怪物！”牧师吼道，“不许亵渎神明，不然诸神会借敬虔者之手惩罚你的！我说了，这是一锅猫汤！”

“猫汤！肯定是猫汤！”牧师周围的农夫大喊道，“这丫头有只猫！一只黑猫！所有人都知道！它总跟着她跑来跑去！现在那只猫去哪儿了？不见了！进到锅里了！”

“她把猫煮了！熬成了药汁！”

“说得对！这女巫把猫做成了药剂！”

“不需要别的证据了！烧死这个女巫！不过首先要拷打她！让她坦白一切！”

“真他妈带劲儿！”陆军元帅话篓子尖叫道。

“真是可惜那只猫了。”珀西瓦尔·舒腾巴赫突然大声说道，“它长得胖乎乎的，身体也很健康，皮毛像无烟煤一样富有光泽，双眼就像一对儿绿玉，胡须长长的，尾巴有铁棍那么粗！好猫该有的优点，它全都有。它肯定抓到过不少老鼠！”

农夫们沉默下来。

“你怎么知道这些的，侏儒先生？”有人问，“你怎么知道那猫儿长啥样？”

珀西瓦尔·舒腾巴赫擤了下鼻子，用裤子擦擦手。

“因为它就坐在那边的货车上。就在你们身后。”

农夫们不约而同地转过身，果然看到一只黑公猫。它坐在几捆干草上，对自己成为目光的焦点毫无察觉，反而抬起一条后腿，低头舔起自己的屁股。

“这么说来，”卓尔坦·齐瓦打破了沉默，“牧师大人，你所谓的‘不容置疑的证据’连个屁都不是。下一个证据是啥？再来只母猫吗？那倒不错。俺可以叫它们凑成一对儿，下一窝猫崽子，让耗子在这附近彻底绝迹。”

几个农夫哼了一声，而另外几个——包括拉布斯长老在内——全都毫不掩饰地笑出了声。牧师气得脸色发青。

“我会记住你的，渎神者！”他指着矮人大吼道，“异端怪物！黑暗的造物！你是怎么到这儿来的？你也是吸血鬼的同伙吗？等着瞧，处置完这个女巫，我们就来审问你！但首先，我们要先拷问女巫！马蹄铁已经在煤炭上烧热了，让我们瞧瞧她那丑恶的皮肤嘶嘶作响时，她会吐露

出怎样的真相吧！我向你们保证，她会自行坦白沾染巫术的罪行。还有比自白更可靠的证据吗？”

“哦，是啊，是啊。”赫克托·拉布斯说，“要是把烧红的马蹄铁放到你的脚底，牧师大人，你也会承认自己曾跟母马交配过。呸！你明明是个侍奉神明的人，说起话来却像个无赖！”

“没错，我是侍奉神明的人！”牧师用吼声压过农夫们的交头接耳，“我相信神明的判断！还有神圣的审判！就让这个女巫面对神裁……”

“绝妙的主意。”猎魔人走出人群，高声打断了他的话。

牧师怒视着他。农夫们停止了窃窃私语，目瞪口呆地看着猎魔人。

“神裁，”杰洛特重复一遍，让人群彻底安静下来，“是绝对公平和公正的。神裁的结果会得到世俗法庭的接受，但它也有独特的规矩。按照规定，在女人、孩童、老人或体弱之人遭到指控时，可以由其他人代为接受。拉布斯长老，我没说错吧？因此，我愿意自告奋勇。请腾出场地来。认定这个女孩有罪，同时不怕神裁之人，可以上来挑战我。”

“哈！”牧师紧盯着他，大喊道，“别耍这种花招了，自以为高贵的陌生人。你说向你挑战？谁都看得出，你是个杀人不眨眼的剑客！你还指望用你那把罪恶的剑来接受神裁？”

“如果你看不上他的剑，牧师大人，”卓尔坦·齐瓦慢吞吞地说着，站到杰洛特身旁，“如果你反感这位先生的话，或许俺比他更合适。指控这个女孩的人，请务必找把战斧来向俺挑战。”

“或者向我挑战弓术。”米尔瓦眯起眼睛，也走上前来，“相隔一百

步，每人一箭。”

“乡亲们，你们看到女巫的维护者出现得有多快了吧？”牧师尖声说着，转过身来，脸上浮现出狡猾的笑，“很好，你们这些废物，我邀请你们三个一起参与即将开始的神裁。我们会证明这个妖婆的罪行，同时也将考验你们的德行！但不是用刀剑、战斧、长枪或者弓箭！你说你知道规矩？我也知道！看到煤块上烤得发红的马蹄铁了吗？那就是火之洗礼！来吧，巫术的喽啰们！谁能从火中取出马蹄铁，拿到我面前，手上却不留下任何焦痕，就能证明这个女巫是无辜的。如果神裁得出另一个结果，那她和你们都将被处死！我说到做到！”

拉布斯长老和他那群人不满地叫嚷起来，却被聚集在牧师身后的农夫们狂热的呼喊声盖了过去。在这群暴民看来，这将是场绝佳的消遣。米尔瓦看看卓尔坦，卓尔坦看看猎魔人。猎魔人先是抬头看天，然后又看向米尔瓦。

“你相信有神存在吗？”他低声问她。

“我相信。”弓手看着烧红的煤块，轻声答道，“但我觉得，他们不喜欢被这种事打扰。”

“从火堆到那个杂种也就三步远，”卓尔坦咬牙切齿地说，“俺在铸造厂干过活儿，俺应该办得到.....不过你们得帮俺祈祷才行.....”

“稍等一下，”爱米尔·雷吉斯把一只手按到矮人的肩膀上，“先别忙着祈祷。”

理发医师走到火堆旁，向牧师和观众们躬身行礼，随后飞快地弯下腰，把手伸进滚烫的煤块之间。人群同声惊呼起来，卓尔坦骂了句脏

话，米尔瓦的指头掐进了杰洛特的胳膊。雷吉斯挺直脊背，平静地看着手里发红的马蹄铁，不慌不忙地走到牧师面前。牧师后退一步，撞到了站在身后的农夫。

“如果我没弄错的话，牧师大人，”雷吉斯举起马蹄铁，“这就是所谓的‘火之洗礼’，对吧？如果真是这样，我想神明的判决已经再清楚不过。这个女孩是无辜的，她的维护者也是无辜的，而我同样清白无辜。”

“让……让……让我看看你的手……”牧师嘟囔道，“真没烧伤吗？”

理发医师露出惯常的微笑，抿着嘴唇把马蹄铁交到左手。他先将毫发无损的右手抬到牧师面前，然后高高举起，让其他人也能看到。周围一片哗然。

“这是谁的马蹄铁？”雷吉斯问，“请物主把它拿回去吧。”

没人上前。

“这是魔鬼的花招！”牧师吼道，“你是个巫师，要不就是魔鬼的化身！”

雷吉斯把马蹄铁扔到地上，转过身去。

“那就给我驱邪啊。”他冷冷地提议道，“我不会阻拦你的。但神裁已经结束了。我听说，质疑神裁的结果同样是异端行径。”

“湮灭吧！滚吧！”牧师尖叫着，在理发医师面前挥舞起一枚护身符，又用另一只手画出令人费解的符号，“你这魔鬼，滚回地狱深渊去！愿你脚下的大地开裂……”

“够了！”卓尔坦怒吼道，“嘿，乡亲们！拉布斯长老！这场闹剧你们还想看多久？你们想……”

矮人的话语被一声刺耳的尖叫压了回去。

“尼弗迦德人来啦——”

“西面来了骑兵队！都骑着马！尼弗迦德人进攻啦！快逃命啊！”

营地立刻陷入彻底的慌乱。农夫们冲向各自的马车和棚屋，途中互相推搡、踩踏。叫喊声不绝于耳。

“我们的马！”米尔瓦大喊，手脚并用地赶开周围的人，“猎魔人，我们的马！跟我来，快！”

“杰洛特！”丹德里恩叫道，“救命！”

人流仿佛巨浪将他们冲散，又在眨眼间卷走了米尔瓦。杰洛特攥着丹德里恩的衣领。他们没被人流立刻卷走，因为他及时抓住了绑着女孩的马车。但马车却猛地向前冲去，使得猎魔人和诗人摔倒在地。女孩猛地昂起头，发出歇斯底里的大笑。随着马车的后退，笑声渐渐减弱，最后完全被喧嚣声淹没。

“他们会踩死我们的！”丹德里恩趴在地上大喊，“他们会碾碎我们的！救——命——”

“真他妈带劲儿！”陆军元帅话篓子在他们看不见的地方尖叫。

杰洛特抬起头，吐出几粒沙子。他看到一幕全然混沌的景象。

只有四个人没有陷入恐慌，但说实话，他们只是别无选择而已。这

四人包括卓尔坦、珀西瓦尔、牧师，以及紧紧攥住牧师脖颈、不让他逃跑的赫克托·拉布斯。侏儒飞快地掀起牧师的长袍后摆，矮人则用铁钳从火堆里夹起一块通红的马蹄铁，丢进牧师的长衬裤。牧师挣脱了拉布斯的双手，飞奔而去，屁股后面烟雾腾腾，活像一颗拖着长长尾巴的彗星，他的尖叫声完全没入周围的喧嚣。杰洛特看到拉布斯、侏儒和矮人正打算为“火之洗礼”的成功彼此道贺，就在这时，又有一群恐慌的农夫朝他们冲来，三人立刻消失在飞扬的灰尘里。猎魔人什么也看不见了，他也没时间去看，因为他正忙着搭救被奔逃的猪撞倒的丹德里恩。杰洛特弯腰去扶诗人，经过的马车上却掉下一只干草架，正好砸在他背上。沉重的干草架将他压倒在地，在他推开架子之前，又有十来个人撞了上来。等他终于摆脱了这些，就听一声砰然巨响，附近又有一辆马车向侧面倾倒，三袋小麦粉——在这营地每磅能卖一克朗——落到他身上。袋口裂开，整个世界只剩白色的烟雾。

“杰洛特，起来！”吟游诗人吼道，“见鬼，赶紧起来！”

“我起不来。”猎魔人呻吟着说。贵重的面粉遮蔽了他的双眼，而他正用双手抱着传来锥心剧痛的膝盖。“你自己快逃吧，丹德里恩……”

“我不会丢下你的！”

骇人的尖叫声从营地西侧传来，混合着马蹄和马嘶声。哀号声和马蹄践踏声突然变得响亮，同时伴随着一阵阵金铁交鸣。

“开战了！”诗人喊道，“打仗了！”

“谁跟谁打？”杰洛特拼命擦拭着眼睛里的面粉和谷糠。不远处有东西着了火，热浪和气味刺鼻的烟雾吞没了他们。马蹄声越来越响，大地也在跟着颤抖。他在尘云里看到的头一样东西是不断抬起又落下的马蹄

距毛。他被包围了。他强行压下剧痛。

“到马车底下！藏到马车底下，丹德里恩，不然我们会被踩死的！”

“还是别动为好……”诗人趴在地上，呜咽着说，“就这么躺着……我听说，马不会踩躺着的人……”

“我才不信每匹马都懂这规矩。”杰洛特喘着气说，“到马车下面！快！”

就在这一刻，一匹战马飞奔而过，全然不顾丹德里恩的说法，重重踢中了他的侧脑。在猎魔人眼中，天上所有星体顿时闪烁起金光和红光。片刻后，大地和天空都被伸手不见五指的黑暗笼罩……

* * * * *

长长的尖叫声在洞穴墙壁间回荡，惊醒了耗子帮的所有成员。埃瑟和瑞夫抄起长剑。伊思克菈大声咒骂，因为她的脑袋撞到了石壁上的凸起。

“怎么回事？”凯雷喊道，“怎么了？”

尽管洞外阳光明媚，洞内却昏暗无光——为了甩掉追兵，耗子帮昨晚骑马赶了一整夜的路，眼下正在补觉。吉赛尔赫将一根木柴伸进尚未熄灭的余烬，点燃后举在手中，走向希瑞和米希尔睡觉的地方——她们照例与其他成员隔得很远。希瑞坐在地上，垂着头，米希尔用胳膊搂着她。

吉赛尔赫将点燃的木柴举得更高些。其他人也走了过来。米希尔用一块毛皮盖住希瑞赤裸的双肩。

“听着，米希尔，”耗子帮的领袖严肃地说，“我从没干涉过你俩在同一张床上做什么，也从没说过讽刺或恶毒的话。我一直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这是你俩的私事，跟别人无关，只要你们能保持体面和安静就好。但这一次，你俩玩得太过火了。”

“说什么傻话？”米希尔大吼，“你什么意思……她是睡着以后尖叫的！她做噩梦了！”

“别嚷。法尔嘉？”

希瑞点点头。

“你的梦真这么可怕？你梦到了什么？”

“别刺激她了！”

“你闭嘴，米希尔。法尔嘉？”

“有个人，我认识的人，”希瑞结结巴巴地说，“被马踩到了。我能感觉到……马蹄的重量……我能感觉到他的疼痛……我的头和膝盖……到现在还能感觉到。抱歉，吵醒你们了。”

“用不着道歉。”吉赛尔赫看了眼一脸严肃的米希尔，“是我该向你俩道歉。请原谅。至于那个梦——哦，谁都会做这种梦的。谁都会。”

希瑞闭上双眼。她没法确认吉赛尔赫说的是不是真话。

* * * * *

他被人踢醒过来。

他躺在地上，头靠一辆倾覆的马车的轮子。丹德里恩在他身边蜷成一团。踢他的是个身穿衬垫外套、戴着圆头盔的士兵。士兵身边还站着一个士兵。他们手里都攥着缰绳，马鞍旁挂着弩弓和盾牌。

“这俩家伙是磨坊主吗？”

另一个士兵耸耸肩。杰洛特看到丹德里恩正紧盯着那几块盾牌，他自己也注意到了上面的百合花图案。那是泰莫利亚王国的纹章。周围骑马的弩手也有同样的纹章。他们大多正忙着捕捉马匹和搜刮死人，而死人大都穿着尼弗迦德军的黑斗篷。

遇袭后的营地已成一片冒烟的废墟，幸存的没逃太远的农夫正在陆续返回。佩戴泰莫利亚纹章的弩骑兵们大吼着将他们聚拢成群。

米尔瓦、卓尔坦、珀西瓦尔和雷吉斯踪影全无。

那只黑色的公猫——方才那场女巫审判中的英雄——坐在马车旁边，用金绿色的双眼平静地看着杰洛特。猎魔人有点儿惊讶，因为普通的猫根本无法忍受他的存在。但他没时间再思索这反常的现象了，因为一个士兵用矛柄戳了戳他。

“你们两个，起来！嘿，这个灰发的家伙带着剑！”

“放下武器！”另一个士兵大叫，将周围人的目光吸引过来，“把你的武器放到地上。快点儿，不然我一剑捅死你。”

杰洛特照办。他依旧耳鸣不止。

“你们是什么人？”

“旅人而已。”丹德里恩说。

“哦是啊，”士兵不屑地说，“你们要回家去？你们脱掉军服，逃离部队，为的不就是回家嘛？营地里有好多像你们这样的‘旅人’。你们害怕尼弗迦德人，也吃腻了军队的面包！其中有几个还是我们的老朋友，是跟我们同进一个兵团的战友！”

“这些旅人又要开始旅行了。”他的同伴咯咯笑道，“一次短途旅行！从这里到绞架！”

“我们不是逃兵！”诗人大喊。

“我们会弄清你们是谁的。等你们跟长官坦白之后。”

一支轻骑兵队正朝这边走来，领头的是几个身穿铠甲、头盔饰有鲜艳羽毛的骑士。

丹德里恩仔细打量那几个骑士，他拍掉身上的面粉，整理好衣物，又朝手心吐了口唾沫，抚平凌乱的头发。

“杰洛特，你别说话。”他提醒道，“我跟他们谈。他们是泰莫利亚的骑士。他们打败了尼弗迦德人，但不会伤害我们。我知道怎么跟骑士讲话。你得让他们明白，我们不是平民，而是跟他们同等地位的人。”

“丹德里恩，看在诸神……”

“别担心，不会有事的。我跟很多骑士和贵族讲过话：半个泰莫利亚王国的人都认识我。嘿，喽啰们，别挡道！我要跟你们的上司对话！”

士兵们看看他，犹豫片刻，然后抬起长枪，让出一条路。丹德里恩和杰洛特朝那些骑士走去。诗人骄傲地大踏步，脸上挂着傲慢的神色。但考虑到他外衣上的面粉和破洞，他的表情显得有些搭调。

“停！”一名骑士朝他喊道，“一步也不许走了！你是谁？”

“你又是谁？”丹德里恩双手叉腰，“我凭什么要告诉你？这几位出身高贵却在欺压无辜旅人的大人又是谁呢？”

“你这贱民，轮不着你来问问题！快回答！”

吟游诗人歪过头，看着那些骑士的盾牌和短外套上的纹章。

“金色田野上的三颗红心，”他评论道，“说明你是奥布里家的人。盾牌中央有个三角形标记，所以你肯定是安泽姆·奥布里的长子。我跟你父亲很熟，骑士阁下。还有你，这位咄咄逼人的骑士阁下，你的银盾牌上是什么？两颗狮鹫脑袋中间有道黑条纹？如果我没记错，那是佩普布罗克家族的纹章，而我在这种事上很少弄错。据说这道条纹代表了佩普布罗克家族成员的机敏才智。”

“该死的，你快闭嘴吧。”杰洛特呻吟道。

“我是大名鼎鼎的诗人丹德里恩！”吟游诗人高傲地说道，对猎魔人的话充耳不闻，“你们肯定听说过我吧？那就带我去见你们的指挥官，因为我更习惯跟同等地位的人谈话！”

骑士们一动不动，但他们的面部表情却越来越吓人，铁手套也在华丽的缰绳上越攥越紧。丹德里恩显然没注意到。

“嘿，你们怎么回事？”他傲慢地问，“你们在看什么？没错，我是

在跟你说话，黑条纹阁下！你挤什么眼睛？莫非有人告诉你，如果眯起眼睛，再探出下巴，就会显得强悍、庄严、凶恶，外加更有男子气概？哦，他们是骗你的。你看起来就像便秘了整整一个星期！”

“抓住他们！”安泽姆·奥布里之子——盾牌上有三颗红心的骑士——对士兵们说。来自佩普布罗克家族的黑条纹骑士也踢了踢马腹。

“抓住他们！把这两个恶棍绑起来！”

* * * * *

他们跟在马后，手腕上绑着绳子，绳索另一头则系在马鞍桥上。他们时不时还得跑上几步，因为这些骑手既不同情俘虏，也不顾惜自己的坐骑。丹德里恩摔倒了两次，战马就势把趴在地上、痛呼连连的他往前拖。等他爬起身，士兵们又用矛柄戳他，粗鲁地催促他前行。灰尘让他们难以视物、无法呼吸，让他们双眼含泪、鼻子刺痛。他们的喉咙干得要命。

只有一件事令人鼓舞：他们走的这条路通向南边。杰洛特终于走上了正确的方向，前进的速度还相当快。但他根本高兴不起来，因为他能想象到这段旅程可能的结局。

抵达目的地时，丹德里恩已因夹杂求饶的咒骂而喊哑了嗓子，杰洛特手肘和膝盖的痛楚更是不堪忍受——以致猎魔人开始考虑要不要使用更加激烈，甚至是不顾后果的应对手段。

他们来到了这支部队的军营。营地中央是座焦黑荒废的要塞。

他们的目光越过成群的守卫、拴马桩和冒烟的营火，看到了挂着三角旗的骑士营帐。帐篷中间有片人来人往的宽敞空地，周围是一圈焦黑

破损的围栏。空地就是这段旅程的终点。

看到马匹的饮水槽，杰洛特和丹德里恩拉住绳子。骑手们起先不愿意让他们靠近水边，但安泽姆·奥布里之子显然想起丹德里恩声称跟他父亲有交情，于是决定发发善心。他们被允许从马匹中间挤过，喝了几口水，又用被绑的双手洗了把脸。但士兵很快扯了扯绳子，将他们拉回到现实。

“这回你们给我带来了什么人？”一个身形高大修长、身穿镀金涂釉铠甲的骑士说道。他用钉头锤有节奏地敲打装饰华丽的腿甲。“别告诉我又是密探。”

“不是密探就是逃兵，”安泽姆·奥布里之子回答，“我们在楚特拉河边的营地抓到他们，就在刚刚消灭尼弗迦德的突袭部队之后。这点显然非常可疑！”

身穿镀金铠甲的骑士哼了一声，专注地看着丹德里恩，然后，他那年轻却不失庄重的面孔突然容光焕发。

“胡说八道。给他们松绑。”

“他们是尼弗迦德人的密探！”佩普布罗克家族的黑条纹骑士气愤地说，“尤其这家伙，就像乡下的野狗一样猖狂。这个无赖还敢说自己是诗人！”

“他说的是实话。”身穿镀金铠甲的骑士笑道，“他确实是诗人丹德里恩。我认识他。给他松绑。另一位也松开。”

“大人，您确定吗？”

“这是命令，佩普布罗克骑士。”

“没想到我能派上用场，是吧？”丹德里恩一边对杰洛特说，一边揉搓发麻的手腕，“现在你明白了吧？我声名远扬，无论什么地方都有人认识我、敬重我。”

杰洛特什么也没说。他正忙着揉搓自己酸痛的手腕、手肘和膝盖。

“请原谅这些年轻人，他们只是热心过头了。”被称为“大人”的骑士说，“他们总觉得尼弗迦德密探到处都是，每次出去都会带回几个形迹可疑之人。我是指看起来跟逃难者不一样的人。而您，丹德里恩先生，本来就是引人注目的人物。您是怎么来到楚特拉河这边、与这些难民为伍的呢？”

“我本想从迪林根去马里波，”诗人老练地编着谎话，“结果我跟我的……同行就被卷进了这些破事。你肯定认识他。他叫……杰拉尔德斯。”

“我当然认识。我读过他的诗。”骑士夸口道，“很荣幸认识您，杰拉尔德斯先生。我是加拉莫尼的伯爵，丹尼尔·埃切维里。丹德里恩先生，自从您上次在弗尔泰斯特王的宫廷献唱之后，真的发生了很多事。”

“的确。”

“谁能想到，”伯爵的脸色阴沉下来，“事情会变成今天这样。维登向恩希尔称臣，布鲁格一败涂地，索登化为火海……而我们在撤退，不断地撤退……抱歉，我是说，我们在实施‘战略性转移’。尼弗迦德人在四处放火和抢掠。他们几乎推进到艾娜河边，又几乎攻陷了玛伊纳和拉

兹瓦的要塞，而泰莫利亚军队却还在‘战略性转移’……”

“看到百合花图案出现在楚特拉河边，”丹德里恩说，“我还以为你们正在进攻。”

“这是一次反击，”丹尼尔·埃切维里纠正道，“以及武装侦察。我们越过艾娜河，消灭了几支正在到处杀人放火的尼弗迦德突袭部队和松鼠党突击队。你们也看到被我们解救的阿梅利亚守军了。但卡尔卡诺和维多特的要塞已被彻底烧光……整个南方都浸染着鲜血，到处都是大火和浓烟……哦，我没必要说这些的。你们一定清楚布鲁格和索登发生的事。毕竟，你们跟来自那些地方的难民待在同一个营地。可我勇敢的手下却把你们当成了密探！请再次接受我的致歉，还有共进晚餐的邀请。有几位贵族和军官见到你们会很高兴，诗人先生们。”

“真是太荣幸了，大人。”杰洛特僵硬地鞠了一躬，“可惜时间紧迫，我们必须赶路。”

“哦，别这么客气嘛。”丹尼尔·埃切维里笑着说，“只是军营里的普通晚餐而已。鹿肉、松鸡、小体鲟、松露……”

“拒绝这样的邀请，”丹德里恩咽了口口水，又朝猎魔人使个眼色，“可就太没礼貌了。我们马上去吧，大人。那座金蓝相间的奢华帐篷是您的营帐吗？”

“不，那是总指挥官的帐篷。靛青和金色是他祖国的颜色。”

“是吗？”丹德里恩惊讶地说，“我还以为这是泰莫利亚的军队，而你正是指挥官。”

“这个兵团从属于泰莫利亚军。我是弗尔泰斯特王的联络官，这儿

还有相当数量的泰莫利亚贵族，他们的分遣队配备的盾牌上都有百合花图案。不过这支部队的主要兵力是另一个王国的臣民。你们看到那座帐篷前的旗帜没？”

“雄狮。”杰洛特停下脚步，“蓝色田野上的金色雄狮。那是……那是……”

“辛特拉的纹章。”伯爵说，“他们是辛特拉王国的移民，因为辛特拉如今正在尼弗迦德占领之下。指挥他们的是维赛基德元帅。”

杰洛特转过身，想告诉伯爵自己有要事在身，只能拒绝鹿肉、松鸡和松露了。可惜他的动作不够快。有几个人走了过来，为首的是个体格健壮、大腹便便的灰发骑士，身披蓝色斗篷，盔甲的脖颈处挂着一条金链子。

“诗人先生们，这位就是维赛基德元帅本人。”丹尼尔·埃切维里说，“大人，请允许我向您介绍……”

“没这个必要。”维赛基德元帅用沙哑的嗓音打断他的话，同时目光尖锐地看着杰洛特，“我们早就见过面了。在辛特拉，在卡兰瑟王后的宫廷里，在帕薇塔公主订婚那天。那差不多是十五年前的事了，但我记性很好。你呢，猎魔人无赖？你还记得我吗？”

“是啊，我记得。”杰洛特点点头，顺从地伸出双手，让士兵给他绑上绳索。

* * * * *

士兵们将五花大绑的杰洛特和丹德里恩押进帐篷，让他们坐在凳子上时，加拉莫尼的伯爵丹尼尔·埃切维里还在试图为他们担保。等维赛

基德元帅下令让士兵们离开，伯爵又劝说起来。

“元帅大人，这位是吟游诗人丹德里恩。”他重复道，“我认识他。整个世界都认识他。我认为这样对待他很不合适。我以我的骑士身份发誓，他不可能是尼弗迦德人的密探。”

“别发这种不顾后果的誓言。”维赛基德紧盯着他的俘虏，厉声道，“也许他是个诗人，但他既然敢跟这个猎魔人无赖为伍，我就不会为他担保。在我看来，你还不清楚我们抓到了什么样的鸟儿。”

“猎魔人？”

“没错。杰洛特，人称‘白狼’。就是这个无赖宣称希瑞菈——帕薇塔的女儿，卡兰瑟的外孙女——属于他：希瑞菈就是现在所有人都在谈论的希瑞。你还是太年轻了，伯爵大人，所以记不得这个恶棍是怎么成为许多宫廷里的话题人物的。但我碰巧亲眼见证了这一切。”

“他怎么会跟希瑞菈公主扯上关系？”

“这个恶棍，”维赛基德指了指杰洛特，“促成了卡兰瑟王后之女帕薇塔和多尼——一个出生于南方、来历不明的陌生人——的婚事。这桩门不当户不对的婚姻的结晶就是希瑞菈，他们卑鄙阴谋的牺牲品。你要知道，那个名叫多尼的杂种，事先就答应会把自己的女儿交给猎魔人，作为促成他婚姻的酬劳。也就是所谓的‘意外律’，你明白了吗？”

“不太明白。但请继续讲吧，元帅大人。”

“这个猎魔人，”维赛基德又指了指杰洛特，“在帕薇塔死后想带走女孩，但卡兰瑟不同意，还把他赶走了。他没有死心。等和尼弗迦德人的战争爆发、辛特拉也沦陷之后，他趁火打劫，绑架了希瑞。他一直藏

着那个女孩，因为他知道我们在找她。最后他受够了她，就把她卖给了恩希尔！”

“简直谎话连篇！”丹德里恩大喊道，“连一句真话都没有！”

“安静，诗人，不然我堵上你的嘴。这是根据事实得出的结论，伯爵大人。猎魔人带走了希瑞菈，现在她落到恩希尔·瓦·恩瑞斯手里，这个猎魔人又和尼弗迦德人的突袭部队出现在同一个地方。这意味着什么？”

丹尼尔·埃切维里耸了耸肩。

“意味着什么？”维赛基德重复一遍，朝杰洛特弯下腰，“你这无赖，说话呀！你给尼弗迦德人当探子有多久了？”

“我没给任何人当过探子。”

“我要剥了你的皮！”

“尽管动手啊。”

“丹德里恩先生，”加拉莫尼的伯爵突然插嘴道，“还是由你来解释一下吧。越快越好。”

“我早就想解释了，”诗人怒气冲冲地说，“可这位元帅大人威胁要堵住我的嘴！我们是无辜的，他说的都是彻底的捏造和恶毒的诽谤。希瑞菈是在仙尼德岛遭到绑架的，杰洛特在保护她的过程中受了重伤。所有人都能证明这一点——当时在仙尼德岛的每一位巫师和女术士，还有瑞达尼亚的国务大臣西吉斯蒙德·迪杰斯特拉……”

丹德里恩突然沉默下来。他想到了，迪杰斯特拉完全不适合充当被告方的证人，那些巫师也不大可能给出有利于他们的证据。

“指控杰洛特在辛特拉绑架了希瑞，”他连忙高声续道，“更是无稽之谈！杰洛特是在辛特拉城遭到洗劫之后，才在河谷地区找到希瑞的。当时希瑞正在四处流浪。他把希瑞藏起来，不是为了躲你们，而是为了躲避追捕她的尼弗迦德探子！我本人就被尼弗迦德探子抓到过，他们严刑拷打我，想让我吐露希瑞的藏身之处！但我一个字也没说，现在那些探子已经死了，他们根本不知道自己惹到了什么人！”

“但你的英勇，”伯爵插嘴道，“却是徒劳的。恩希尔最后还是抓到了希瑞菈。我们都清楚，他打算娶她，让她成为尼弗迦德帝国的皇后。他已经宣布她是辛特拉及周边地区的女王了——这给我们带来了不少麻烦。”

“恩希尔，”诗人大声说道，“可以把任何人送上辛特拉的王座。但不管怎么看，希瑞确实有继承王位的权利。”

“权利？”维赛基德大吼道，口水喷到杰洛特脸上，“什么狗屁权利？恩希尔当然可以娶她，这是他的自由，他想给她和她的子女什么头衔和封地都行。辛特拉和史凯利格群岛的女王？布鲁格女公爵？索登女伯爵？没问题，就让我们全都向她臣服吧！但我要斗胆问一句，他干吗不说她是太阳女王和月亮领主？她身上流着被污染和被诅咒之血，她根本没资格继承王位！这个家族的所有女性都受到了诅咒，她们全是堕落的毒蛇，从雷安伦开始都是！比如希瑞菈的曾外祖母艾达莉亚，她跟自己的表兄上床；再比如她的曾曾外祖母‘不洁者’缪丽尔，她根本是人尽可夫！在这个家族的母系一脉里，乱伦的野种和杂种简直层出不穷！”

“别这么大声嘛，元帅大人。”丹德里恩不屑地说，“金狮子旗帜就在你的营帐外飘扬，而你马上就要公布希瑞的外祖母卡兰瑟也是个杂种了——她可是激励你的大部分士兵、让他们在玛那达和索登挥洒热血的‘辛特拉雌狮’啊。如果你真敢这么喊出来，恐怕你手下士兵的忠心就很难保障了。”

维赛基德两大步跨到丹德里恩面前，攥住诗人的衣领，把他拎了起来。元帅的脸上刚才还只有几点红斑，如今却整个变成了深红色。就在杰洛特开始为他朋友担心时，正好有个副官冲进了帐篷。那人用激动的声音告诉元帅，斥候带回了紧要的消息。维赛基德把丹德里恩丢回椅子，走出了帐篷。

“呼……”诗人长出一口气，扭了扭脑袋和脖子，“再多等几秒，我就要被他勒死了……伯爵大人，您能帮我把绳子松开一点儿吗？”

“不行，丹德里恩先生。我不能。”

“您真相信他的蠢话？您也以为我们是密探？”

“我相信什么无关紧要。但我不能给你松绑。”

“好吧。”丹德里恩清了清嗓子，“你的元帅大人到底怎么回事？他干吗突然像捕食的老鹰一样攻击我？”

丹尼尔·埃切维里苦笑起来。

“你提到了士兵的忠诚，这等于是往他的伤口上撒盐，诗人先生。”

“这话怎么说？什么伤口？”

“希瑞菈的死讯刚传来时，士兵们由衷地为她伤心。可随后，新的消息又出现了，原来卡兰瑟的外孙女还活着，她正在尼弗迦德受到恩希尔皇帝的恩宠。这个消息导致许多人当了逃兵。别忘了，这些人离开自己的家乡和亲人，来到索登和布鲁格，来到泰莫利亚，就是因为他们想替辛特拉、替卡兰瑟的血亲报仇。他们想解放自己的祖国，将入侵者赶出辛特拉，好让卡兰瑟的后裔夺回王位。可接下来发生了什么？卡兰瑟的外孙女得意扬扬地坐上了辛特拉的王座……”

“作为绑架她的恩希尔皇帝的傀儡。”

“恩希尔会娶她。他想让她坐在自己的皇座旁边，也认可了她的头衔和封地。有人会这么对待傀儡吗？柯维尔的使节在皇宫里见过希瑞菈。他们坚持说，她的样子不像遭到绑架之人。辛特拉王位的唯一继承人希瑞菈，如今作为尼弗迦德人的盟友取得了王位。这就是在士兵中间口耳相传的消息。”

“这是尼弗迦德密探散播出去的。”

“我知道，”伯爵点点头，“但士兵们不知道。每次我们抓到逃兵，就会送他们上绞架，但我其实挺理解他们。他们是辛特拉人，想为自己的——而不是泰莫利亚人的——家园而战。在自己的旗帜下作战。他们想听自己的同胞——而非泰莫利亚人——的指挥。他们看得出来，在这支军队里，他们的金狮子必须在泰莫利亚的百合花前卑躬屈膝。维赛基德手下有八千人，其中有五千是土生土长的辛特拉人。其他人包括泰莫利亚的预备役部队，以及来自布鲁格和索登、志愿参战的骑士。而眼下他的部队只剩六千了。所有逃兵都是辛特拉人。维赛基德的军队在开战前就遭到重创。对他来说，这意味着什么？你应该明白。”

“大失颜面。恐怕地位也将不保。”

“完全正确。如果再出现几百个逃兵，弗尔泰斯特王就会剥夺他的指挥权。因为到目前为止，这支军队已经很难说是‘辛特拉军’了。维赛基德正在犹豫不决，他想彻底结束这种叛逃行为，所以才会散播谣言，说希瑞菈和她祖先的血统值得质疑。”

“而您，伯爵大人，”杰洛特忍不住开口，“对他的言论显然十分厌恶。”

“你也注意到了？”丹尼尔·埃切维里微微一笑，“哦，维赛基德并不了解我的血统……简而言之，我和这位希瑞菈有点儿亲缘关系。加拉莫尼的女伯爵缪丽尔，也就是众所周知的‘不洁美人’，既是希瑞菈的曾曾外祖母，同时也是我的曾曾祖母。关于她的风流韵事，直到今天还在我的家族里流传。但听到维赛基德将乱伦和滥交的罪名加诸到我的祖先身上，我还是异常反感的。不过，我不会多说什么，因为我是个军人。先生们，你们明白我的意思吧？”

“明白了。”杰洛特说。

“不明白。”丹德里恩说。

“维赛基德是这支军队的指挥官，而这支军队又是泰莫利亚军的一部分。落入恩希尔手中的希瑞菈对这支军队、对整个泰莫利亚军都是个威胁，更别提对我的国王和祖国了。我不打算驳斥维赛基德散布的关于希瑞菈的谣言，也不会挑战他身为指挥官的权威。我甚至打算赞同他的话，作证说希瑞菈的确是个没有继承权的私生女。我不会反驳元帅——不会质疑他的决定和命令——还会给予支持，并在必要时执行他的命令。”

猎魔人的嘴角浮出微笑。

“丹德里恩，我想你现在也该明白了吧？伯爵大人一点儿也不觉得我们是密探，否则他不会向我们解释得如此详尽。伯爵大人知道我们是无辜的，但维赛基德给我们定罪时，他只会袖手旁观。”

“你是说……你是说我们会……”

伯爵转过头去。

“维赛基德，”他轻声道，“现在怒不可遏。你们不幸落到他手中。尤其是你，猎魔人先生。至于丹德里恩先生，我会尽力……”

他突然停了口，因为维赛基德走进了帐篷，而且面孔通红，气喘如牛。元帅走到桌边，一锤砸在铺开的地图上，然后转身看着杰洛特，恶狠狠地瞪着他。猎魔人没有转开目光。

“斥候抓住的尼弗迦德伤员，”维赛基德慢吞吞地说，“设法拆掉了绷带，在来这儿的路上流血过多而死。他宁可死，也不愿成为导致同胞败亡的罪人。我们想利用他，他却滑出了我们的指缝，只留下一摊鲜血。他受过良好的训练。可惜猎魔人在训练王室子女时，却没给他们灌输这种理念。”

杰洛特依然一言不发，但目光毫不退缩。

“哦，你这怪物。你这怪胎。你这来自地狱的恶魔。你绑架希瑞菈后都教了她什么？你是怎么培养她的？现在所有人都看到了！这条狡诈的毒蛇还活着，正若无其事地坐在尼弗迦德的皇位上！等恩希尔把她带到床上，她肯定还会若无其事地张开双腿！这个荡妇！”

“你真是气昏头了。”丹德里恩嘟囔道，“元帅大人，你把所有过错都归咎于那个孩子，这当真符合骑士精神吗？恩希尔可是动用武力把她强行带走的。”

“对抗武力的法子有的是！符合骑士精神，而且不失高贵的法子也有的是！如果她真是王室后裔，就应该能想到办法！她能找到一把刀子或剪刀！一块碎玻璃！就算锥子也行啊！这个臭婊子，她完全可以用牙齿咬断自己手腕上的血管！或用自己的长筒袜上吊！”

“我再也不想听你说话了，元帅。”杰洛特轻声说，“一个字也不想听了。”

维赛基德用力咬咬牙，然后弯下腰。

“你不想听？”他的嗓音因愤怒而发抖，“那可太好了，因为我也不想再跟你说什么了——除了一件事。在十五年前的辛特拉，你们说了很多有关命运的事。当时我以为那只是一派胡言，可是猎魔人，你们提到的确实是你的命运。从那天晚上开始，你的命运就已经注定了，并用黑色的符文写到了星辰之间。帕薇塔之女希瑞菈就是你的命运，也是你的死因。因为帕薇塔之女希瑞菈的缘故，你将被处以绞刑。”

⁽¹⁾ 一种音乐体裁的名称。特点是以快速音符演奏的器乐曲，从头到尾贯穿着急速的节奏。

参与行动的戴尔兰尼第七旅从属于第四骑兵军团。我们得到的增援包括三个维登轻骑兵连，我将他们分配到弗林姆德战斗群。我效仿亚甸战役的先例，将第七旅剩余兵力组织成另外两个战斗群，指挥官分别是西弗斯和莫坦森。每个战斗群由四个骑兵中队组成。

八月十五日晚，我们随第四骑兵军团从德瑞斯科特附近的集结地出发。战斗群收到的命令如下：占领维多特、卡尔卡诺和阿梅利亚。夺取艾娜河的渡口。尽可能避开敌人，但若遭遇敌对部队，无论对方身份，一律摧毁。四处放火，尤其是在晚上，为第四骑兵军团照亮道路。在平民中引发恐慌，利用他们的逃亡封堵通往敌军后方的关键路线。伪装包围圈，将撤退的敌军赶向真正的包围地点。对选定的平民聚落进行歼灭，并处死战俘，以引发恐惧并加重恐慌，进而削弱敌人的士气。

第七旅英勇无畏地执行了上述任务，代价则是无数死伤。

——《为了皇帝与祖国：戴尔兰尼第七骑兵旅的光荣足迹》

埃朗·特拉赫著

第五章

米尔瓦没来得及赶到马匹身边。她眼睁睁看着马被人偷走却无能为力。她先是被恐慌而狂乱的人群卷走，随后被横冲直撞的马车挡住了去路，最后又被困在一群咩咩叫唤的绵羊中间，害得她只能像拨开雪堆一样奋力前行。到了楚特拉河畔，她跳进河岸湿地里的高大芦苇丛，这才躲过在河边屠杀难民的尼弗迦德人的利剑——他们对妇孺也毫不留情。米尔瓦跳进河水，在顺水漂流的浮尸间半蹚半游，好不容易才抵达对岸。

随后她开始了狩猎。她还记得那些农夫逃跑的方向——正是他们偷走了洛奇、珀迦索斯、栗色马驹和她自己的黑马。尤其她那张无比贵重的弓仍挂在马鞍上。真不幸，她一边想，一边迈步飞奔，湿透的靴子踩在地上吧唧作响。他们暂时别想指望我帮忙了。我必须夺回我的弓和我的马！

她首先解救了珀迦索斯。诗人的坐骑对猛踢自己腹部的脚踝毫不在意，对背上缺乏经验的骑手急切的呼喊也置若罔闻，更是丝毫没有跑起来的打算。它就在桦木林里慢吞吞地走着。那个倒霉的偷马贼被自己的同伴甩开了一大段路。等他听到动静，回头看到米尔瓦时，立刻不假思索地跳下马去，双手提着马裤钻进了灌木丛。米尔瓦没去追他。她强压下报复的冲动，箭步如飞，跳上马鞍，重重地坐上马背，让系在鞍囊上的鲁特琴的琴弦颤动起来。精于马术的她让阉马成功地飞奔起来，或者说，是用“沉重而笨拙的步伐一溜小跑”。对珀迦索斯来说，这已经算是飞奔了。

虽说是名不副实的“飞奔”，但也足够了，因为偷马贼的速度被另一

匹棘手的坐骑拖慢了不少。猎魔人的“洛奇”是匹胆小易怒又总是闷闷不乐的枣红色母马，杰洛特曾多次发誓说要换掉它：换成驴子或骡子，甚至公山羊也行。米尔瓦追上偷马贼时，正赶上洛奇受够了背上骑手胡乱拉扯缰绳的举动，将那人甩下了马背。另外几个农夫赶忙下马，想制服暴躁的母马。他们的注意力全放在洛奇身上，米尔瓦趁机骑着珀迦索斯冲上前来，一脚踢中其中一人的脸，踹断了他的鼻梁骨。直到这时，他们才察觉到她的存在。那人倒地哀号，米尔瓦认出他竟是克罗吉。他的运气显然坏透了，尤其是在遇见米尔瓦的时候。

不幸的是，幸运之神同样抛弃了米尔瓦。确切地说，该怪的不是她的运气，而是她毫无根据的自负与自信。她相信自己有能力痛殴任何遇到的农夫，方式任由自己挑选。结果她刚下马，就被人一拳打到眼眶上，仰天栽倒。她拔出短刀，想给对方来个开膛破肚，却又被一根粗树枝狠狠砸中脑袋——对方用力之猛，以致树枝都断成了两截，树皮和腐烂的木屑撒了她一身。她晕头转向，眼冒金星，但还是设法抓住了正用半截树枝殴打她的农夫的膝盖。后者惊呼一声，跌倒在地。另一个农夫也大叫起来，抬起双手护住脑袋。米尔瓦揉揉眼睛，看到一个男人骑着灰马，正用皮鞭连连抽打他。她一跃而起，朝地上那个农夫的脖子用力踢了一脚。偷马贼大口喘息，甩动双腿，忘了护住下体。米尔瓦当然不会放过这个机会，她将所有怒气都倾泻在这精准无误的一脚上。农夫蜷起身子，捂住裤裆，发出足以震落树叶的凄厉哀号。

与此同时，灰马骑手正忙着对付鼻血横流的克罗吉和剩下的一个农夫——他挥舞皮鞭，将对方赶进了树林。他转过身，正想抽打地上那人，却立刻勒住了马：米尔瓦已经夺回了自己的黑马，这时正举着弓，箭已上弦。弓弦虽只拉开一半，箭头却对准了灰马骑手的胸口。

有那么一会儿，骑手和女弓手无言地对视。接着，骑手从腰带上缓

缓抽出一支长羽箭，丢到米尔瓦脚边。

“我就知道，我会有机会把这箭还给你的，精灵。”他平静地说。

“我不是精灵，尼弗迦德人。”

“我也不是尼弗迦德人。能放下弓吗？如果真想害你，我完全可以站在一旁，看着那些农夫把你活活打死。”

“鬼才知道你到底是什么人，”她的声音透过齿缝，“你又有什么企图。不过，多谢你救了我，多谢你把我的箭带了回来，也多谢你帮我解决了当初没能干掉的废物。”

遭到痛殴的偷马贼依然蜷着身子，强忍呜咽，把面孔埋进了落叶。骑手看都没看他一眼。他看着米尔瓦。

“牵上那几匹马。”他说，“我们得离开河边，而且要快：军队正在彻底搜索两岸的森林。”

“我们？”她皱起眉头，放下弓，“你要我跟你一起走？我们什么时候变成战友和同伴了？”

“稍后我会解释的。”他策马上前，抓住那匹栗色马驹的缰绳，“只要你给我时间解释。”

“问题在于，我没时间了。猎魔人他们……”

“我知道。但我们如果被捕或被杀，一样帮不了他们。牵上那两匹马，我们逃进森林。快！”

* * * * *

他的名字是卡西尔， 米尔瓦瞥了眼她的同伴，心中想道。此时她正跟他一起坐在一棵倾倒的树木留下的地洞里。奇怪的尼弗迦德人，却总声称自己不是尼弗迦德人。卡西尔。

“我们以为你被杀了。”她低声道，“那匹没有骑手的栗色马从我们身边跑过……”

“我经历了一场小小的冒险。”他一本正经地回答，“对方是三个匪徒，蓬头垢面，看起来就像狼人。他们伏击了我，我的马受惊逃跑了。那些匪徒没能逃掉，但他们也没有马。弄到新坐骑之前，我被你们甩出了好远。我今早才追上你们，就在营地边。我从溪谷那边过了河，在对岸等你们。我知道你们会往东走。”

其中一匹藏在赤杨林里的马喷了喷鼻息，跺了跺蹄子。暮色正在降临。烦人的蚊子在他们耳边嗡嗡叫。

“森林安静下来了。”卡西尔说，“军队已经走了。战斗结束了。”

“你是说屠杀结束了吧？”

“我们的骑兵……”他停了口，清了清嗓子，“帝国骑兵攻击了营地，然后南边也出现了部队。我想应该是泰莫利亚军。”

“如果说战斗结束了，我们就该回去。我们得去找猎魔人、丹德里恩和其他人。”

“还是等到天黑比较好。”

“这地方有点儿吓人。”她轻声说着，攥紧了手里的弓，“这儿太荒凉了，让我背脊发冷。表面上很安静，可灌木丛里总有东西在沙沙作

响.....猎魔人说过，战场会吸引食尸鬼.....那些农夫也提到了吸血鬼.....”

“幸好你不是独自一人。”他压低声音答道，“否则这儿会比现在更吓人。”

“没错，”他的话唤起了她的共鸣，“毕竟你跟着我们走了将近两个星期，而且始终是独自一人。你徒步跟着我们，周围到处都是你的同胞——你可以说自己不是尼弗迦德人，但他们不会这么想——而你始终没回到他们身边，却一直跟着猎魔人，这让我怎么也想不通。为什么？”

“说来话就长了。”

* * * * *

高大的松鼠党朝他俯下身，被绑在木杆上的斯特鲁伊肯惊恐地眨起了眼睛。据说丑陋的精灵根本不存在，因为每个精灵生来都眉清目秀。这位传奇般的松鼠党突击队长出生时应该也很英俊，但如今，他的脸上多了一道可怕的伤疤，横跨额头、眉毛、鼻梁和脸颊，原本的俊美早已不复存在。

被毁容的精灵在一棵倒地的树干上坐下。

“我是伊森格林·法欧提亚纳。”他再次朝俘虏俯下身，“我跟人类战斗了四年，指挥突击队的的时间也有三年了。我亲手埋葬了战死的弟弟和四位表亲，还有超过四百位战友。在此期间，我视你们的皇帝为盟友，也曾数次向你们的探子传递情报，为你们的间谍提供协助，还杀死许多被你们列为目标之人。”

法欧提亚纳沉默下来，用戴着手套的手打个手势。站在一旁的松鼠

党拿起一只小巧的桦树皮水壶。水壶散发出一股甜香。

“我始终把尼弗迦德人看作盟友，”脸上有伤疤的精灵说道，“所以我一开始没能相信线人的话。他警告我说，前方有个陷阱正等着我。他说我会收到与尼弗迦德特使私下碰面的指示，而我只要赴约就会被捕。我并不相信他的话，但出于天生的谨慎，我到达的时间比他们预计的稍早了一些，而且并非孤身前往。令我吃惊和沮丧的是，我见到的不是什么特使，而是六个恶棍。他们带着渔网、绳索、一副配有塞口物的皮革面具，以及一件满是束带和搭扣的拘束衣。依我看，那就是你们的情报机构实施绑架时的标准配备。尼弗迦德人想活捉我，塞住我的嘴，给我穿上拘束衣，再把我送去某个地方。要我说，这事相当蹊跷，所以必须有人给我一个解释。令我高兴的是，至少我成功活捉了一个受命要俘虏我的恶棍——这人无疑还是个领头的——希望他能解答我的疑惑。”

斯特鲁伊肯咬紧牙关，转过头去，不想再看精灵那张丑陋的脸。他宁可看着那只桦树皮水壶，以及两只围着它飞来飞去的黄蜂。

“现在，”法欧提亚纳用方巾擦擦汗津津的脖子，继续说道，“我们该好好谈谈了，绑架犯先生。为了确保谈话的顺利，我得先作几点声明。这只水壶里装的是枫糖浆。如果我们这场小小的谈话无法在相互理解和彻底坦白的情况下进行，我就会毫不吝惜地将这壶糖浆抹在你头上，尤其关照你的眼睛和耳朵。然后我们会把你放到蚁丘上。确切地说，放在爬满了勤劳可爱的红蚁的蚁丘上。容我补充一句，在审问几个极端顽固又不够坦率的Dh'oine和an'givare时，这种方法已被证明极其有效。”

“我是帝国的人！”间谍脸色发白，嗓音也变得刺耳，“我是帝国军事情报机构的官员，是艾登子爵瓦提尔·德·李道克斯的下属！我的名字

是詹·斯特鲁伊肯！我抗议……”

“不幸的是，”精灵打断他的话，“这些渴望枫糖浆的红蚁没听说过什么什么子爵。我们开始吧。我不会问你是谁下令绑架我的，因为答案再明显不过。所以我的第一个问题是：你们想把我带到哪儿？”

尼弗迦德密探昂起头，奋力挣扎，好像蚂蚁已经爬上他的脸颊。但他依然一言不发。

“真糟糕。”法欧提亚纳打破了沉默，朝拿着水壶的精灵比个手势，“给他抹枫糖浆吧。”

“我要送你去维登的纳史特洛格城堡！”斯特鲁伊肯大喊道，“这是德·李道克斯子爵的命令！”

“谢谢。在那里，等待我的会是什么？”

“一次审讯……”

“你们打算问我什么？”

“关于仙尼德岛的事！求你了，把绳子松开吧！我会告诉你一切！”

“你当然会的。”精灵叹了口气，伸了个懒腰，“在这种事上，开头总是最难的，但你已经开了个好头。继续说吧。”

“我奉命叫你说出威戈佛特兹和里恩斯的藏身处！还有契拉克之子卡西尔·莫瓦·迪弗林的去向！”

“真滑稽。你们设下这个陷阱，就为问我威戈佛特兹和里恩斯去了哪儿？我怎么可能知道他们的事？我跟他们又有什么关系？你还问到卡

西尔？这就更滑稽了。我不是把他给你们送过去了吗？就像你们要求的那样，还绑住了他的手脚。你是说货没送到吗？”

“派去指定地点的小队遭到屠杀……卡西尔不在死者当中……”

“啊。然后瓦提尔·德·李道克斯大人就起了疑心？可他没派另一位特使来突击队要求解释，而是立刻为我布下了陷阱，还下令把我押送到纳史特洛格城堡，就仙尼德岛上发生的事件对我进行审讯？”

密探一言不发。

“你没听明白吗？”精灵低下头，将骇人的面孔贴近斯特鲁伊肯，“我在问你问题。我想知道的是：这一切究竟为了什么？”

“我不知道……我发誓，我真不知道……”

法欧提亚纳挥挥手，往旁边指了指。斯特鲁伊肯哀号着扭动身体，以伟大日轮的名义赌咒发誓，声明自己是无辜的。他痛哭流涕，甩着脑袋，吐出流进嘴里的糖浆。直到四个松鼠党把他往蚁丘上抬，他才终于决定开口——尽管泄密的后果可能比蚂蚁更可怕。

“大人……如果有人发现我泄了密，我就死定了……可我会告诉你的……我见过几份机密文件。我偷听到了……我会把一切都告诉你……”

“你当然会的。”精灵点点头，“蚁丘上的最长纪录是一个钟头四十分，纪录保持者是德马维国王特殊部队的某位军官。但就算是他，最后也开口了。很好，开始说吧。记住长话短说，抓住重点。”

“皇帝陛下认定，有人在仙尼德岛背叛了他。叛徒包括洛格伊文的

威戈佛特兹，那个巫师。还有他的助手里恩斯。但陛下最不能容忍的是卡西尔·莫瓦·迪弗林·爱普·契拉克的背叛。瓦提尔……瓦提尔子爵不确定你们松鼠党有没有参与其中，更不知道你们是有心还是无意……所以他下令抓住你，再把你悄悄押送至纳史特洛格堡……法欧提亚纳大人，我在情报机构工作了二十年……瓦提尔·德·李道克斯是我的第三任上司……”

“请说重点。还有，别再发抖了。只要你实话实说，就有机会再多伺候几任上司。”

“尽管这事是绝对机密，但我知道……我知道威戈佛特兹和卡西尔要在岛上抓谁。而且看起来，他们已经成功了。因为他们把那位……你知道的……那位辛特拉的公主带到了洛克·格瑞姆宫。我本来以为，既然他们大功告成了，卡西尔和里恩斯应该就能当上男爵，而那巫师起码会当个伯爵……可皇帝陛下却找来了灰林鸮——我是说，史凯伦大人——命令他和瓦提尔大人逮捕卡西尔……还有里恩斯和威戈佛特兹……并要拷问所有可能知道仙尼德岛上发生了什么事的人……其中也包括你……说实话，原因并不难猜：他们带到洛克·格瑞姆宫的是个冒牌公主……”

间谍努力张开被枫糖浆覆盖的嘴唇，紧张地呼吸着空气。

“给他松绑。”法欧提亚纳命令手下的松鼠党，“再给他洗把脸。”

他的命令立刻得到执行。片刻后，这场失败伏击的主谋站在大名鼎鼎的松鼠党指挥官面前，低垂着头。法欧提亚纳冷冷地看着他。

“把你耳朵里的糖浆掏干净，”他终于开口，“然后竖起耳朵仔细听，就像一个有多年经验的间谍该做的那样。我会把我忠于皇帝的证据

交给你。我会向你详细讲述他可能会感兴趣的事。而你必须一字不差地复述给瓦提尔·德·李道克斯。”

密探急切地点点头。

“在布拉西月的月中——按你们的历法，也就是六月初，”精灵开口道，“艾妮德·安·葛丽娜，别名法兰茜丝卡·芬达贝的女术士联络了我。不久之后，在她的命令下，有个名叫里恩斯的人来到我的突击队。他声称自己是洛格伊文的威戈佛特兹的跟班，同时也是个术士。他提出一项绝密行动，目标是在仙尼德岛集会期间消灭某些巫师。里恩斯声称这个计划得到了恩希尔皇帝、瓦提尔·德·李道克斯和史提芬·史凯伦的全力支持，否则我才不会答应跟一个Dh'oine合作呢——管他是不是个术士——毕竟我这辈子见过了太多阴谋与陷阱。与此同时，有艘船来到布利姆巫德海角，让我确信帝国的确参与其中。契拉克之子卡西尔也在船上，他带来了特别授权和命令。根据那些命令，我从突击队里挑选出一支别动队，要他们只听从卡西尔的指挥。我很清楚，他们的任务是俘虏并带走岛上的……某个人。”

“我们乘上卡西尔带来的船，”沉默片刻后，法欧提亚纳再次开口，“随后去了仙尼德岛。里恩斯带了一些魔法护符，用它们在船体周围制造出魔法迷雾。我们驶入岛屿底部的洞窟，从那里来到加斯唐宫下方的地下墓穴。但我们立刻发现，情况有点儿不对劲。里恩斯收到了来自威戈佛特兹的几条心灵传讯，让我们明白战斗已一触即发。幸亏我们提前做好了准备。我们前脚刚离开地下墓穴，后脚便踏进了地狱。”

精灵丑陋的面孔变得扭曲，仿佛这段回忆让他再次感受到了痛楚。

“在最初的小胜之后，事态变得更加复杂。我们没法消灭所有忠于

诸王的巫师，人员伤亡也十分惨重。好几个参与密谋的巫师死了，剩下的那些开始考虑如何保命，纷纷传送离开。就连威戈佛特兹也突然消失了，然后是里恩斯。艾妮德·安·葛丽娜很快也有样学样。在我看来，他们的消失是不容置疑的撤退信号。但我没下令撤退，而是继续等待前去执行任务的卡西尔一行人。但我发现他们始终没回来，于是便开始寻找他们。”

“那支别动队，”法欧提亚纳看着尼弗迦德间谍的双眼，“无人生还。他们遭到残忍的屠杀。我们在通向托尔·劳拉的台阶上发现了卡西尔——那座塔在战斗期间发生爆炸，化成了一堆瓦砾。很显然，他没能完成使命。他的目标不见踪影，而诸王的部队正从艾瑞图萨和洛夏宫朝我们进逼。我知道卡西尔绝不能落到他们手上，因为这将成为尼弗迦德参与密谋的证据。于是我们带着他回到地下墓穴，然后返回洞窟，上了船，扬帆离开。我的突击队只剩下十二人，几乎全都负了伤。

“回程顺风顺水。我们在希伦顿的西边着陆，藏进森林。卡西尔想扯掉绷带，还大声说到什么‘绿眼睛的疯女孩’、‘辛特拉的幼狮’、屠杀了他手下的猎魔人，以及海鸥之塔和一位能像鸟一样飞翔的巫师之类。他向我们索要马匹，命令我们把他送回岛上，还一再重复什么帝国的命令。但在当时的情况下，我只能把他的话当作疯人呓语。要知道，当时战争已在亚甸打响，所以我认为，更重要的事是迅速重建遭到重创的突击队，重新与Dh'oine展开抗争。

“我在情报投放点发现你们的秘密指令时，卡西尔还跟我们在一起。我很吃惊。卡西尔的确没能完成使命，可这并不能代表他有背叛的嫌疑。不过我也没考虑太久，判断他背叛与否是你们的事，你们自己会查清的。被我们绑起来时，卡西尔平静又顺从，没有丝毫抵抗。我下令把他装进一口棺材，又让一个熟识的中间人帮忙，把他送去信里指定的

地点。我承认我没派人护送，因为我不想进一步削弱突击队的兵力。至于谁在会合地点杀了你们的人，我不知道。但在突击队中，只有我知道会合点的位置。如果你们坚信发生这事不是纯属意外，那就去清查内奸吧，因为知道时间和地点的只有你们和我。”

法欧提亚纳站起身。

“就这些。我提供的信息全部属实。就算在纳史特洛格堡的地牢里，我也没法告诉你们更多了。而且嘛，为了让审讯官和拷问者满意，可能我还会捏造一些事实。但这后果有损无益。其余的事我概不知情。我既不知道威戈佛特兹和里恩斯的去向，也不知道你们对他们背叛的怀疑是否合理。我还要强调一句：我对那位辛特拉公主一无所知，无论她是真公主还是假公主。我把我知道的事都告诉你了。我相信，德·李道克斯大人和史提芬·史凯伦大人不会再为我设下陷阱了。Dh'oine一直想俘虏并杀死我，所以我早就养成了习惯：对设陷阱之人毫不手软。如果将来再遇到类似的事，我不会费心调查设陷阱的是不是瓦提尔或史凯伦的手下。我没时间也没兴趣费这个神。我说得够清楚吗？”

斯特鲁伊肯点点头，咽了口唾沫。

“你去牵匹马吧，间谍，然后滚出我的森林。”

* * * * *

“你是说他们要送你上绞架？”米尔瓦喃喃道，“现在我明白一点儿了，但不是完全明白。你干吗不找个地方藏起来，却要跟着猎魔人？他真的很讨厌你……而且他放过了你两次……”

“是三次。”

“光我看到就两次。虽然你不是在仙尼德岛上把他打得七荤八素的人——这点跟我想的不大一样——但我觉得你不该再去考验他的耐心。你们不和的原因我还不清楚，但你救了我的命，你看起来也不像爱耍阴谋诡计的人……所以我就实话实说吧：猎魔人一提到绑架希瑞的家伙就咬牙切齿，那股狠劲儿简直能迸出火星。要是你朝他吐口唾沫，他都能冒出白汽来。”

“希瑞，”他重复道，“真是个好名字。”

“你不知道这个名字？”

“不。我的同胞都叫她‘希瑞菈’，或者‘辛特拉的幼狮’……而她跟我在一起时……她一句话也没说。尽管我救了她的命。”

“鬼才能搞清所有这些事。”米尔瓦恼火地说，“你们的命运都纠缠在一起了，卡西尔，简直难解难分。对我的脑袋来说，实在太复杂了。”

“你叫什么名字？”他突然问。

“米尔瓦……或者玛利亚·巴林。不过，你叫我米尔瓦就好。”

“猎魔人走错了方向，米尔瓦。”片刻过后，他说道，“希瑞不在尼弗迦德。绑架她的人没带她去尼弗迦德——如果那真算绑架的话。”

“你这话到底什么意思？”

“说来话就长了。”

* * * * *

“看在伟大日轮的分上，”芙琳吉拉站在门口，惊讶地看着自己的朋友，歪着头问，“艾希蕾，你对你的头发做了什么？”

“我洗了头，”艾希蕾·瓦·阿纳兴冷冷地回答，“还做了个发型。过来坐吧。梅林，你给我从椅子上下来。走开！”

女术士坐进黑猫勉强让出的椅子，双眼依然盯着她朋友的头发。

“别看了，”艾希蕾摸了摸自己闪闪发亮的蓬松发卷，“我决定做些改变。嘿，我只是比你抢先一步而已。”

“他们总说我既古怪又叛逆，”芙琳吉拉·薇歌吃吃地笑了起来，“可要是他们在学院或宫廷里见到你……”

“我很少在宫廷出没。”艾希蕾打断她的话，“至于学院那帮人，他们只能想办法习惯喽。如今已是十三世纪了，也该到破除那些迷信想法的时候了：化妆打扮既不能证明女术士的轻浮，也不能代表她思想的肤浅。”

“你连指甲都做了。”芙琳吉拉略微眯起眼睛——她那对绿眼睛从不会看漏任何东西，“接下来呢，亲爱的？我都快认不出你了。”

“一个简单的咒语，”女术士冷冷地回答，“就能证明我是我本人，而不是什么变形怪。如果你觉得有必要就施咒吧，然后再让我们处理手头的事务。我曾请求你……”

芙琳吉拉·薇歌摸了摸正在蹭她小腿肚的猫。后者发出呼噜声，弓起脊背，假装示好，实际上却在暗示黑发女术士快点儿让出扶手椅。

“是因为皇室总管契拉克·爱普·格鲁夫德请求过你吧？”她头也不抬

地说。

“没错。”艾希蕾低声确认道，“契拉克曾心烦意乱地来找我，要我出手搭救他的儿子。恩希尔下令逮捕、拷问并处决他。除了亲人，契拉克还能求助于谁呢？契拉克的妻子和卡西尔的母亲莫瓦是我姐姐的小女儿，也就是我的外甥女。尽管如此，我也没给他任何承诺，因为我无能为力。最近发生了一些状况，不允许我再吸引更多注意力。稍后我会解释的。不过首先，我请你帮忙打听的事有进展了吗？”

芙琳吉拉·薇歌暗暗松了口气。她一直担心自己的朋友会插手契拉克之子卡西尔的事，而这事简直是通往绞架的代名词。她也担心艾希蕾会提出让自己无法拒绝的请求。

“在七月中旬，”她开口道，“洛克·格瑞姆宫迎来了一位十五岁的女孩，据说是辛特拉的公主，而恩希尔坚持在觐见仪式上称她为‘女王陛下’，对待她的态度也格外亲切。甚至有传闻说，他们会举办一场闪电婚礼。”

“我也听说过，”艾希蕾摸了摸那只黑猫——它放弃了对芙琳吉拉的暗示，转而打算将艾希蕾的扶手椅占为己有。“这场毋庸置疑的政治婚姻直到现在还有人提起。”

“但说话的人谨慎了许多，次数也大不如前。因为那个辛特拉女孩被送到了达恩·罗万。你也知道，政治犯往往会被关押在达恩·罗万，而准皇后……很少如此。”

艾希蕾未置一词。她一边耐心地等待，一边检视着自己刚刚修过并涂了油的指甲。

“你肯定还记得，”芙琳吉拉·薇歌续道，“三年前，恩希尔召集我们，并命令我们确认某人所在的位置。当时那人身在北方诸国。你肯定还记得，当我们失败时，他有多恼火。亚伯力奇向他解释说，相隔这么远，想探测到任何目标都是不可能的，更别提还要穿透魔法屏障了。结果恩希尔把他狠狠地臭骂一顿。但这还不是全部。等洛克·格瑞姆宫的觐见仪式结束，又过了一周，恩希尔把我和亚伯力奇叫到城堡的房间，跟我们长篇大论了一通。他那番话的主旨可以归纳如下：你们都是些懒汉和蛀虫。你们一整个可悲的学院没人做到之事，一个普通的占星师只花四天就办到了。”

艾希蕾·瓦·阿纳兴轻蔑地哼了一声，继续抚摸她的猫。

“我很快发现，”芙琳吉拉·薇歌续道，“那位创造奇迹之人不是别人，正是臭名昭著的占星师沙斯希乌斯。”

“我想，他搜寻的目标正是日后成为皇后候选人的辛特拉女孩。沙斯希乌斯找到了她，可然后呢？他当上国务大臣了吗？当上疑难事务部的部长了吗？”

“没有。他在一周后被关进了地牢。”

“恐怕我不太明白，这些事跟契拉克之子卡西尔有什么关系？”

“耐心点儿。我必须按部就班地向你说明。这很重要。”

“请原谅。继续吧。”

“三年前我们刚开始搜寻时，恩希尔给了我们一样东西。你还记得那是什么吗？”

“一绺头发。”

“没错。”芙琳吉拉拿出一只革制小袋，“就在这里。几根属于六岁女孩的金发。我把剩下的都保存下来了。我还要告诉你，那位辛特拉公主被幽禁在达恩·罗万，而照看她的人是里德塔尔伯爵夫人史黛拉·康格里夫。史黛拉欠我几个人情，所以我想弄到第二绺头发并不难。这些就是，它们的颜色更深一些。虽然发色随着年岁加深的情况并不少见，只不过嘛，这两绺头发明显属于两个完全不同的人。我已经仔细确认过了，这一点毋庸置疑。”

“当我听说辛特拉女孩被软禁到达恩·罗万时，”艾希蕾·瓦·阿纳兴承认道，“我就有过类似的猜测。那个占星师要么彻底搞砸了，要么就是卷进阴谋，把一个冒牌货送到了恩希尔手中。而这桩阴谋同样会让卡西尔·爱普·契拉克送命。谢谢，芙琳吉拉。一切都清楚了。”

“并非一切。”女术士摇了摇长满黑发的头颅，“首先，找到辛特拉女孩，并把她带去洛克·格瑞姆宫的人并不是沙斯希乌斯。占星师是在恩希尔意识到所谓的公主是个冒牌货之后，才开始占星的。那个老傻瓜——不管他是真会占星，还是个单纯的骗子——之所以进了地牢，是因为他犯了个简单的错误。他确认了恩希尔要找之人的大致位置，一个半径约为一百里的圆形区域。而搜索队发现那地方是片沙漠，是片荒郊野地，要越过提尔·托恰尔山脉和维尔达河的源头。史提芬·史凯伦奉命去了那儿，却只找到蝎子和秃鹫。”

“沙斯希乌斯的失败在我们意料之中，但这不会影响到卡西尔的命运。恩希尔的确急躁易怒，但在没有确凿证据的情况下，他从不会下令拷打或处死任何人。就像你说的，有人把冒牌公主送到了洛克·格瑞姆宫。有人找到一个替身。也就是说，阴谋确有其事，卡西尔也被牵扯了

进去。他很可能并不知情。换句话讲，他被利用了。”

“如果真是这样，他会被利用到达成目标的最后一刻。他本该亲自把替身女孩送到恩希尔手里，但卡西尔却消失得无影无踪了。为什么？他的消失肯定会引起怀疑。他是不是担心恩希尔一眼就能看出这是个骗局？确实如此。恩希尔不可能看不出来，毕竟他手里有……”

“一绺头发。”艾希蕾插嘴道，“六岁大女孩的一绺头发。芙琳吉拉，恩希尔寻找女孩的时间不止三年，而是久远得多。看起来，卡西尔卷进了一件非常棘手的阴谋——而这阴谋从他还在骑木马扮骑士时就开始了。唔……把这些头发留下吧。我想做一次彻底的检测。”

芙琳吉拉·薇歌缓缓点头，眯起绿色的双眼。

“我会的。不过请小心，艾希蕾。千万别牵扯进什么可疑的勾当，那样只会引起别人的注意。这场谈话刚开始的时候，你曾提到类似的关注会给你带来不便。你还答应稍后会作解释。”

艾希蕾·瓦·阿纳兴站起身，走到窗边，看着尼弗迦德帝国林立的高塔在落日下熠熠生辉。她们身处的位置是帝国的首都，又称“金塔之城”。

“我至今还记得，你曾对我说过一番话。”她头也不回地说，“你说魔法不应有国界之分。在与魔法有关的事上，我们应当放下一切分歧，因为魔法才是最珍贵的东西。所以我们需要某种……秘密组织……比如结社或者协会……”

“我准备好了。”尼弗迦德女术士芙琳吉拉·薇歌打破短暂的沉默，“我已经下定决心，也做好心理准备了。感谢你的信任，也感谢你

能给我这样的殊荣。我神秘莫测的朋友啊，这个协会的成员将在何时何地碰面？”

尼弗迦德女术士艾希蕾·瓦·阿纳兴转过身，嘴角浮现出一抹浅笑。

“就快了。”她回答，“我会尽快向你解释一切。不过首先，趁我还没忘记……把你常去的女帽店的地址告诉我吧，芙琳吉拉。”

* * * * *

“一个火堆都没有。”米尔瓦凝视着黑暗笼罩下的河对岸，河面在月光下闪闪发光，“我猜也没有一个人。那座营地原本有两百个难民，难道就没一个成功逃脱的？”

“如果帝国军获胜，会把他们全部俘虏。”卡西尔小声回答，“如果你们的人打赢了，会带着所有难民一起行军。”

他们凑近河岸和覆盖沼泽的芦苇丛。米尔瓦踩到了什么东西，连忙后退几步。她努力压下尖叫的冲动，因为她看到烂泥中伸出一条僵硬的手臂，上面爬满了水蛭。

“只是一具尸体而已。”卡西尔抓住她的手，低声道，“是我们的人。他是个戴尔兰尼人。”

“谁？”

“戴尔兰尼第七骑兵旅的一员。你看他袖子上的银蝎子……”

“诸神在上……”女孩突然在发抖，用汗津津的手掌紧握她的弓，“你听到了吗？那是什么？”

“是狼。”

“或者食尸鬼.....或者别的什么怪物。营地肯定有一大堆尸体.....见鬼，我可不要晚上过河！”

“好吧，那就等到黎明.....米尔瓦？这股怪味是.....”

“雷吉斯.....”弓手说道，差点因苦艾、鼠尾草、芫荽和茴香的味道喊出声，“雷吉斯？是你吗？”

“对，是我。”理发医师无声无息地走出黑暗，“我还在担心你呢。不过看来，你并不是独自一人。”

“嗯。”米尔瓦松开卡西尔的手臂，这才注意到他已拔出了长剑，“我不是独自一人，他也一样。不过借用某人的话：说来话就长了。雷吉斯，猎魔人怎么样？丹德里恩呢？还有其他人呢？你知道他们怎么样了么？”

“我确实知道。你们有马吗？”

“有。藏在柳树林里.....”

“那我们就顺着楚特拉河往南走。立刻动身。我们必须在午夜之前赶到阿梅利亚。”

“猎魔人和诗人出什么事了？他们还活着吗？”

“活着，不过惹上了一点儿小麻烦。”

“什么麻烦？”

“呃，说来话就长了。”

* * * * *

丹德里恩呻吟一声，试图翻过身，好换个稍微舒服点儿的姿势。只是这个动作对眼下的他来说几乎不可能：他躺在地上的刨花和木屑里，被人五花大绑，就像一块准备烟熏处理的火腿。

“他们没马上吊死我们，”他嘟囔道，“说明还有希望。我们还没完蛋……”

“你就不能闭嘴吗？”猎魔人平静地躺着，透过柴棚屋顶的破洞看着月亮，“你知道维赛基德为什么没马上吊死我们吗？因为他要在明天黎明时分，在部队整装出发前将我们公开处决。这样才有宣传效果。”

丹德里恩没答话。杰洛特只听到他担忧地喘着粗气。

“你还有希望逃过一劫。”为了安慰诗人，他补充道，“维赛基德只想对我公报私仇，但跟你没什么过节。你的伯爵朋友会搭救你的，等着瞧吧。”

“胡说八道。”让猎魔人吃惊的是，诗人的语气既平静又理智，“完全是胡说八道。别把我当小孩。首先，从宣传效果考虑，吊死两个胜过只吊一个。其次，既然要公报私仇，就不可能留下人证。不，老兄，他们会把咱俩一起吊死的。”

“够了，丹德里恩。安静躺着，想个计划出来。”

“还能想什么鬼计划？”

“什么鬼计划都行。”

诗人的闲话打乱了猎魔人的思绪，而他已经没时间可以浪费了。据他推测，泰莫利亚军情机构的人——维赛基德的军队里肯定有几个——随时有可能冲进这间棚屋。军情官肯定很想就仙尼德岛加斯唐宫发生的几件事向他进行询问。杰洛特虽对个中细节几乎一无所知，但他确信，密探们在接受事实之前不会让他好过的。他只希望维赛基德会被复仇的欲望蒙蔽双眼，从而隐瞒他被捕的消息，不然军情官肯定会从怒不可遏的元帅手里把他们解救出来，然后送去指挥所。更确切地说，是在第一轮审讯过后，把半死不活的他们送去指挥所。

就在这时，诗人想出了一个计划。

“杰洛特！咱们就假装自己知道某些重要情报吧。就说我们真是间谍之类。然后……”

“丹德里恩，拜托。”

“不行吗？那我们可以试试贿赂哨兵。我还藏了些钱：几枚缝在靴子衬里的达布隆金币，以备不时之需……我这就把看守叫来……”

“他们会拿走你所有的金币，然后狠揍你一顿。”

诗人抱怨一声，但没再说下去。他们听到空地间传来呼喊和马蹄声，闻到诱人的豌豆汤的味道。在这一刻，杰洛特愿意用全世界的小体鲑和松露换上一碗汤喝。站在棚屋外的哨兵懒洋洋地聊着天，轻声谈笑，时不时咳嗽几声，吐一口痰。这些哨兵都是职业军人，在他们娴熟运用完全由代词和脏字构成的语句进行沟通的能力上就能看出这一点。

“杰洛特？”

“怎么？”

“我想知道米尔瓦怎么样了……还有卓尔坦、珀西瓦尔和雷吉斯……你看到他们了吗？”

“没有。不能排除他们在战斗期间被砍死或踩死的可能。营地里堆满了死尸。”

“我不相信。”丹德里恩坚定地宣称，语气中也带着期待，“我不相信卓尔坦和珀西瓦尔那种诡计多端的家伙会……还有米尔瓦……”

“别再自欺欺人了。就算他们真能活下来，也不会来帮我们的。”

“为什么？”

“原因有三。首先，他们有自己的麻烦要解决。其次，我们躺在这栋棚屋里，而它位于营地中央，周围驻扎着几千名士兵，我们的手脚还都被绳子绑着。”

“第三个原因呢？你说了有三个。”

“第三，”猎魔人疲惫地回答，“这个月的奇迹配额已经被那些女人用光了。还记得吗？她们找到了失散的丈夫。”

* * * * *

“那边，”理发医师指了指那几点闪烁的营火，“就是阿梅利亚要塞，目前是集结在玛伊纳地区的泰莫利亚军的营地。”

“猎魔人和丹德里恩就被关在那儿？”米尔瓦踩着马镫站起

身，“哈，那可麻烦了……那儿起码有几千名士兵，而且到处都是守卫。要溜进去可不容易。”

“你们没必要进去。”雷吉斯爬下珀迦索斯的马鞍。阉马用力喷了喷鼻子，扭过头去，显然非常讨厌理发医师身上的草药气味——这味道让它鼻腔刺痛。

“你们没必要溜进去。”他重复一遍，“交给我就好。你们带着马，等在河面闪光的位置。看到了吗？就在七山羊座最亮的星星下面。楚特拉河会在那里汇入艾娜河。等把猎魔人救出来，我会示意他往那边走。你们就在那里会合。”

“真够自负的，不是吗？”下马时，卡西尔对米尔瓦低声说道，“他打算不靠任何人的帮助就把他们救出来。你听到了吗？他究竟是什么人？”

“说实话，我也不知道。”米尔瓦低声回答，“但在这种不可能办到的事上，我相信他。就在昨天，我亲眼看着他赤手空拳从火堆里取出一块烧红的马蹄铁……”

“他是个巫师？”

“不是。”雷吉斯展现了自己格外敏锐的听力，在珀迦索斯身后答道，“我是谁真的很重要吗？毕竟我也没问过你们各自的身世。”

“我是卡西尔·莫瓦·迪弗林·爱普·契拉克。”

“谢谢。”理发医师的语气带着一丝讽刺，“你在念出尼弗迦德姓氏时，几乎不带任何尼弗迦德口音，这让我深感钦佩。”

“我不是……”

“够了！”米尔瓦打断他的话，“现在不是争吵和犹豫的时候。雷吉斯，猎魔人还等着你救呢。”

“得先等到午夜。”理发医师抬头看着月亮，冷冷地说，“所以我们还有些时间聊聊天。米尔瓦，这人是谁？”

“这人在关键时刻救了我。”弓手有点儿生气，不由自主地开始维护卡西尔，“见到猎魔人后，这人还会告诉他：我们走错了方向。希瑞不在尼弗迦德。”

“的确是个意外发现。”理发医师的语气软化了些，“契拉克之子卡西尔阁下，你这消息的来源是？”

“说来话就长了。”

* * * * *

丹德里恩沉默了好一阵子，直到一个哨兵的骂人话戛然而止，另一个则发出一声惊呼——也可能是呻吟。杰洛特知道哨兵总共有三个，因此他仔细聆听，但第三个哨兵没发出任何声响。

猎魔人屏息静气地等待着，但片刻后传入他耳中的，却并非他们的救星推开木门时的嘎吱声。完全不是。他听到均匀而轻柔、仿佛合唱般的鼾声。三个哨兵只是在站岗时睡着了。

他呼出一口气，在心里暗骂几句。猎魔人正打算沉湎于对叶妮芙的思念，脖子上的徽章却突然颤动起来，周围的空气充斥着苦艾、罗勒、芫荽、鼠尾草和茴香——还有鬼知道是什么东西——的味道。

“雷吉斯？”他难以置信地低声问道，徒劳地想在刨花里抬起头。

“雷吉斯，”丹德里恩扭动身体，发出沙沙的响声，“只有他会发出这种味道.....你在哪儿？我看不到你.....”

“安静！”

徽章停止了颤动，杰洛特听到诗人松了口气，紧接着是刀刃割断绳索的嘶嘶声。片刻过后，血液恢复循环带来的刺痛感让丹德里恩呻吟起来，但他没忘记捂住嘴巴，压低声音。

“杰洛特，”理发医师模糊而摇曳的身影在猎魔人身边成型，立刻开始帮他切割绳索，“你们得自己想办法突破营地的守卫了。往东边走，朝七山羊座最亮的星星过去，一直到艾娜河边。米尔瓦带着马正在那儿等你。”

“扶我一把.....”

他艰难地撑起一条腿，然后是另一条。丹德里恩的血液循环已经恢复正常。片刻过后，猎魔人也做好了行动的准备。

“我们怎么出去？”诗人突然问，“门口的哨兵在呼呼大睡，可他们也许.....”

“不，他们不会的。”雷吉斯低声打断他，“不过离开时仍要小心。今晚是满月，空地上还有营火照明。尽管是晚上，但整个营地仍在忙碌，不过这也许是件好事，哨兵队长都懒得来查岗了。去吧。祝你们好运。”

“那你呢？”

“不用担心我。也不用等我，更不要回头。”

“可……”

“丹德里恩，”猎魔人嘶声道，“他都说过不用担心了，你没听见吗？”

“去吧。”雷吉斯重复一遍，“祝你们好运。下次有缘再见了，杰洛特。”

猎魔人转过身。

“多谢搭救。”他说，“不过，我们还是别再见面为好。我说得够清楚吗？”

“再清楚不过了。别浪费时间了。”

哨兵仍躺在地上呼呼大睡，不时咂吧几下嘴。杰洛特和丹德里恩走出虚掩的木门时，他们动都不动一下。就连猎魔人无礼地剥下其中两人身上厚实的手织斗篷，他们也没有任何反应。

“这瞌睡不大正常。”丹德里恩低声说。

“当然。”杰洛特回答。他藏身在棚屋的阴影里，四下张望。

“我懂了，”诗人叹了口气，“雷吉斯是个巫师？”

“不，不，他不是巫师。”

“他能从火里取出马蹄铁，还能让哨兵睡着……”

“别唠叨个没完，专心点儿。我们还没逃出去呢。裹上斗篷，我们得穿过这片空地。如果有人阻拦，我们就装成士兵。”

“没错。如果出什么意外，我就说……”

“我们要装成呆头呆脑的士兵。走吧。”

他俩穿过空地，与聚在火盆和营火周围的士兵保持距离。这儿到处都是士兵，就算多出两个也没什么好奇怪的。他俩没引起任何人的疑心，没人询问或阻拦他们。二人轻松又迅速地穿过围栏。

一切都很顺利，事实上，顺利得有点儿过头。杰洛特变得焦躁起来，因为他本能地感觉到了危险。他们越是远离营地中央，他的焦虑感就越是增长，而非减少。他在心里不断告诫自己，这没什么好奇怪的：他们在即便入夜后也相当繁忙的军营里没引起任何人的注意，唯一要担心的是有人发现睡在棚屋门口的哨兵，随后拉响警报。不过，他们正在接近营地边缘，那儿的哨兵想必会十分警惕，而他们正朝远离营地中央的方向走，更是容易招来怀疑。猎魔人想到了维赛基德的部队中蔓延的逃兵潮，他认定哨兵都接到了命令，要严防逃兵擅自离开营地。

月光清亮，丹德里恩不必伸手摸索也能顺利前进，猎魔人的视野更是跟白天没有两样。他们绕过两处岗哨，躲在灌木丛中等待巡逻骑兵团通过。他们前方还有片赤杨林，显然位于岗哨监管之外。

到目前为止，一切顺利。

顺利得未免有些过头。

而他们的败因来自于对军旅习惯的无知。

低矮昏暗的赤杨林对他们充满了诱惑力，因为它能提供足够的掩护。但自上古时代起，就总有士兵在应该站岗时跑去树丛里打盹摸鱼，而没睡着的那些会时刻留意刻薄的长官，以免后者冷不防跑来查岗。

杰洛特和丹德里恩刚刚走进赤杨林，几个昏暗的人影——以及矛尖——便出现在他们面前。

“口令？”

“辛特拉！”丹德里恩不假思索地回答。

士兵们同时笑出了声。

“伙计们，不是吧，”其中一个说，“你们就这水平？就没人更有点儿创意？你们所有人只会说‘辛特拉’，想家了是不是？好吧，费用跟昨天一样。”

丹德里恩用力咬咬牙。杰洛特权衡了一下局势和胜率。他得出的结论是：绝对没戏。

“好了，”那士兵催促道，“要是你们想通过，就乖乖付钱，我们会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要快啊，队长随时会来。”

“等等，”诗人刻意改变了口音和说话方式，“让我坐下来脱掉靴子，因为……”

不等他说完，四个士兵立刻把他按倒在地。其中两个每人压住他一条腿，拽掉了他的靴子。质问他们口令的士兵撕开靴筒的衬里。有什么东西叮叮当当洒落到地上。

“是金子！”领头的士兵喊道，“把那家伙的靴子也脱了！然后去叫队长！”

可惜没人听他的话，半数卫兵都跪在地上，寻找散落在树叶间的金币，另一半人则在撕扯丹德里恩的第二只靴子。机不可失，杰洛特心念转动，一拳打在领头哨兵的下巴上，在他倒下时又往侧脑补了一脚。忙着捡金币的一众士兵甚至毫无察觉。无须杰洛特多说什么，丹德里恩就撒开脚步，穿过树丛，光脚掌踩踏在落叶上。杰洛特跟了上去。

“救命！救命！”领头的哨兵在地上大喊起来，他的战友很快也加入呼喊，“队——长——”

“你们这群猪猡！”丹德里恩一边跑一边回头大喊，“无赖！你们抢了我的钱！”

“笨蛋，省点力气吧！看到那片森林没？往那边跑。”

“拦住他们！拦住他们——”

他们撒腿飞奔。杰洛特恶狠狠地咒骂起来，因为他听到了叫喊声、唿哨声，还有马嘶和马蹄声。声音来自他们身后，也来自前方。但他的惊讶没能持续太久。仔细看上一眼就足够了，他原以为是森林和藏身处的东西，其实是道不断逼近的钢铁之墙：大队骑兵仿佛波浪般朝他们涌来。

“丹德里恩，快停下！”他大喊着转过身，看向猛追而来的巡逻兵，用手指吹出一声响亮的唿哨。

“尼弗迦德人！”他声嘶力竭地大喊，“尼弗迦德人来了！回营地去！你们这群蠢货，快回营地！拉响警报！尼弗迦德人来了！”

追兵里跑在最前面的骑手猛地勒停了马，看向杰洛特所指的方向。他发出一声惊恐的尖叫，准备掉头返回。杰洛特相信自己已经为辛特拉的雄狮和泰莫利亚的百合做得够多了，便扑向那个士兵，用巧妙的动作把他拽下了马鞍。

“跳上来，丹德里恩！抓紧！”

诗人毫不犹豫地跳上马背。由于多负担了一名骑手，马匹有些打不起精神，但在两对脚跟的催促下，它很快便飞奔起来。迅速逼近的尼弗迦德大军已成为比维赛基德的部队更紧迫的威胁，因此他们飞快地穿过岗哨周边，试图在两军交锋之前离开这里。但尼弗迦德人已经离得很近了，他们发现了骑在马上的人。丹德里恩大叫起来。杰洛特转过头，发现阴暗的尼弗迦德骑兵墙已朝他们伸出黑色的触须。他毫不犹豫地转过马头，朝营地奔去，不时从几个仓皇逃窜的哨兵身边经过。丹德里恩再次大叫起来，但这已经毫无必要了。猎魔人也看到了从营地方向朝他们冲来的骑兵队。接获警报之后，维赛基德部队整装出击的速度快得惊人。杰洛特和丹德里恩陷入了进退两难的境地。

他们无路可逃了。猎魔人再次改变方向，催促马匹全速飞奔，试图逃离铁锤和铁砧之间迅速缩小的空隙。眼看就要成功逃脱了，夜晚的空气中突然传来利箭破空的锐响。丹德里恩又在大叫，这次的声音格外响亮，他的手指也抱紧了杰洛特的侧腰。猎魔人感觉到，有什么温热的东西滴落到自己的后脖颈上。

“抓紧！”他大喊着抓住诗人的手肘，让他贴紧自己的后背，“抓紧了，丹德里恩！”

“他们杀死我了！”诗人哀号起来。对一个死人来说，他的嗓门大得

出奇。“我在流血！我死了！”

“抓紧！”

冰雹般洒落在两军间的箭矢虽然射伤了丹德里恩，但也成了他们的救星。遭到攻击的双方一阵骚动，减缓了前冲的势头，两军之间眼看就要合拢的空隙多维持了片刻，足以让喘着粗气的战马驮着两位骑手逃出生天。杰洛特无情地催马继续飞奔，尽管树木和藏身处已出现在前方，但他们身后依然传来雷鸣般的马蹄声。马儿喷着鼻息，跌跌撞撞，但没停下脚步。他们原本有希望逃脱的，可丹德里恩突然呻吟一声，仰天倒下，拖着猎魔人一起坠下了马鞍。杰洛特下意识地拽紧缰绳，马匹人立而起，两人滚落到几棵低矮松树间的空地上。诗人重重地躺倒在地，可怜兮兮地呻吟着。他的脑袋和左肩鲜血淋漓，在月光下闪着黑色的光泽。

二人身后，伴着闷响声、铿锵声和喊杀声，两军开始正面交锋。尽管战况十分激烈，尼弗迦德士兵却没忘记追杀他们。三名骑兵朝两人飞驰而来。

猎魔人一跃而起，心中涌起冰冷的愤怒和恨意。他迎向追兵，将对方的注意力全都引向自己。他的目的不是想救朋友、牺牲自己。他只想杀人。

其中一个骑手一马当先，远远甩开另外两人。他举起战斧冲向杰洛特，却不承想自己攻击的是个猎魔人。杰洛特轻松避开斧头，一只手抓住探出身子的尼弗迦德人的披风，另一只手拽住其宽大的皮带。他用力一拉，把那骑手拖下马鞍，然后扑到其身上，将其按倒在地。直到这时，杰洛特才意识到自己手无寸铁。他掐住了骑手的喉咙，但护喉甲的

存在让他没法扼死对方。尼弗迦德人挣扎起来，用戴着铁手套的拳头捶打他，划破了他的脸颊。猎魔人用整个身体压住骑手，伸手去摸对方皮带上的短剑，将它拔出剑鞘。尼弗迦德人察觉到他的动作，不由发出一声哀号。杰洛特拨开对方的胳膊——那人的袖子上佩戴着银蝎徽章——抬起短剑。

尼弗迦德人尖叫起来。

猎魔人就势将短剑插进大张的嘴巴，直至没柄。

等他站起身，看到了没有骑手的马匹、几具尸体和一支正朝战场赶去的骑兵队。冲出营地的辛特拉骑兵消灭了追赶他们的尼弗迦德骑手，却没注意到躺在矮松间的诗人，以及在昏暗的地上搏斗的二人。

“丹德里恩！你伤到哪儿了？箭呢？”

“脑、脑袋……插在我脑袋上了……”

“别说胡话了！活见鬼，你运气真好……只是擦伤……”

“我在流血……”

杰洛特脱掉外套，撕下衬衣的一只袖子。一支方镞箭的箭尖擦过丹德里恩的耳朵上方，留下一条延伸到鬓角的骇人伤口。诗人不停地抬起颤抖的手触摸伤口，看着手掌和袖口上的斑斑血迹，双眼无神。猎魔人这时才意识到，他面对的是个平生第一次负伤、第一次真实地感受到这等痛楚的人。恐怕诗人从没见过自己流过这么多血。

“起来。”他将袖子迅速而笨拙地裹在诗人头上，“没事的，丹德里恩，只是擦伤……起来吧，咱们尽快离开这儿……”

黑暗的战场上，双方仍在鏖战，金铁交击声、马匹嘶鸣声和人的叫喊声愈发响亮。杰洛特匆忙牵过两匹尼弗迦德战马，但他发现只要一匹就足够了。丹德里恩勉强站起身，又立刻坐了回去，可怜巴巴地呻吟和呜咽着。猎魔人扶他起来，摇晃几下，让他回过神，最后把他拖上马鞍。

杰洛特坐在受伤的诗人身后，催促马匹转向东方，面对七山羊座最亮的星星。在那星辰下方，淡蓝色的晨曦已清晰可见。

* * * * *

“就快亮天了。”米尔瓦嘴上说着，眼睛看的却不是天空，而是闪闪发亮的河面，“鲶鱼正在捕食小鱼。猎魔人和丹德里恩却连影子都见不着。哦，希望雷吉斯没搞砸……”

“别说不吉利的话。”卡西尔嘀咕道，正了正失而复得的栗色马驹的肚带。

米尔瓦四下寻找能让她敲打的木头。

“……但看起来真是这样……无论是谁遇见你们的希瑞，都像把脑袋放上了断头台……那个女孩会召来厄运……厄运和死亡。”

“快吐口唾沫，米尔瓦。”

按照迷信风俗，米尔瓦乖乖地吐了口唾沫⁽¹⁾。

“这儿……好冷，我一直在发抖……我渴得厉害，可我在河岸边看到了一具腐尸。呕……我觉得恶心……我想我要吐了……”

“拿着，”卡西尔递给她一只水壶，“喝吧。然后坐到我身边，我帮你取暖。”

另一条鲶鱼朝浅水处的鲑鱼群蹿去，小鱼们四散奔逃，仿佛一场落在河面上的银色冰雹。一只蝙蝠——也可能是夜鹰——在月光下一闪而过。

“只有天知道，”米尔瓦依偎着卡西尔，愁眉苦脸地嘀咕道，“明天会发生什么。天知道谁会蹚过这条河，谁又会死去。”

“明天的事明天再说吧。别想这些了。”

“你不怕吗？”

“我怕。你呢？”

“我觉得恶心。”

一阵长长的沉默。

“告诉我，卡西尔，你是什么时候遇见希瑞的？”

“你说第一次遇见她？三年前。在辛特拉战争期间，我把她救出了那座城市。当时她被困在火海里，我找到了她。我骑着马穿过烈火和烟雾，把她抱在怀中。而她自己也像一团火焰。”

“然后呢？”

“没人能用手抓住火焰。”

“如果身在尼弗迦德的女孩不是希瑞，”沉默良久后，她又问

道，“那她会是谁呢？”

“我不知道。”

* * * * *

自从三年前投入使用，德拉肯伯格——改造成精灵及其他种族俘虏收容所的瑞达尼亚要塞——演变出了一些残忍的传统。其一是黎明时的绞刑。其二是将所有死刑犯集中在一间大牢房里，等到破晓时分便将他们带出牢房，送上绞刑架。

牢房里关押着十来个死刑犯，每天早上都会有两三个——有时候是四个——犯人上绞架。其余的只能等待轮到自己的那一天。有时他们会等上很久，最长的会等足一星期。这些死刑犯被称为“小丑”，因为死囚牢房里总是充满欢乐的气氛。首先，囚犯的伙食会配上又淡又酸、别名“迪杰斯特拉干红”的葡萄酒，让他们明白，这样的享受是瑞达尼亚情报机构的首脑认可的。其次，没人会被拖去可怕的地下水牢接受审讯，狱卒也被明令禁止虐待他们。

这天晚上，传统也得到了遵守。关押着六个精灵、一个半精灵、一个半身人、两个人类和一个尼弗迦德人的牢房里洋溢着欢快的氛围。犯人们把迪杰斯特拉干红倒进一只锡盘，然后一起趴在地上用舌头舔着喝，因为唯独用这个办法，才最有可能从劣酒中品出酒味来。只有一个精灵还能保持镇定和尊严，正忙着在柱子上刻下“不自由毋宁死”之类的宣言——他是个松鼠党，是遭受挫败的伊欧菲斯突击队的一员，最近刚在水牢里受过拷打。牢房的几根柱子上刻着数百句类似的文字。其他死刑犯将《小丑颂歌》唱了一遍又一遍。《小丑颂歌》的作者是德拉肯伯格的一位无名囚犯，在死刑牢房里唱这首歌也成了传统之一。每个囚犯

都是在自己的牢房里学会这首歌的：他们听着从死刑牢房传来的歌声，心里明白，自己加入合唱的一天终将到来。

小丑在绞架上抽搐，
随着节拍舞蹈，
他们唱着那首
悲伤又动听的歌谣，
当板凳抽走，
当双眼翻白，
每一具尸体都会记起
那快乐的节拍。

门闩咔嗒作响，钥匙插进锁孔，小丑们停止了歌唱。黎明时到来的狱卒只意味着一件事：合唱者的人数即将锐减。唯一的问题是：走的会是谁呢？

狱卒们陆续走进牢房，手里都拿着绳索，准备绑住囚犯的双手，再牵着他们去上绞架。其中一名狱卒吸了吸鼻子，把棍子夹到胳膊下面，展开一张羊皮纸，清了清嗓子。

“艾切尔·特雷吉顿！”

“是特雷勒杉。”来自伊欧菲斯突击队的精灵轻声纠正道。他又看了看自己刻下的标语，努力站起身。

“科斯莫·巴登威戈！”

半身人用力咽了口口水。纳扎里安知道，巴登威戈的罪名是“在尼弗迦德情报机构指使下从事阴谋破坏活动”。但巴登威戈拒不承认自己

有罪，他坚称自己偷窃战马只为卖钱，跟尼弗迦德帝国没有半文钱关系。但他们显然不相信。

“纳扎里安！”

纳扎里安顺从地站起身，伸出双手让监狱看守绑好。等看守将他们三个牵出牢房，其他小丑继续唱起歌。

小丑在绞架上舞蹈，
随着节拍欢快地摇晃，
风将他们的歌带向远方，
合唱声在四处回荡……

紫红色的晨光浮现于天际，预示着阳光明媚的一天。

《小丑颂歌》的歌词纯属误导，纳扎里安心想。他们没法跳起欢快的吉格舞，因为吊起他们的并非是配有横梁的绞刑台，而是埋进地里的普通木桩。他们脚下踩的也并非板凳，而是更加实用的桦木块，木块表面甚至能看到经年使用的痕迹。但这首歌的无名作者是在去年被处死的，而在写歌的时候，他不可能提前预知这一切。就像所有囚犯一样，他只能在死前得知这些细节。在德拉肯伯格，从来没有过公开处决的先例。死刑只是单纯的惩罚，而非为施虐进行的复仇。上面这句是迪杰斯特拉大人的原话。

来自伊欧菲斯突击队的精灵甩开看守的双手，毫不犹豫地踏上木块，让刽子手把绞索套上他的脖子。

“女王万——”

刽子手踢走了他脚下的木块。

轮到半身人时，他们用了两只桦木块。这位所谓的“阴谋破坏者”懒得喊些乱七八糟的口号，他的小短腿奋力踢动了一阵子，便无力地靠上木桩，一动不动了。他的脑袋懒洋洋地垂在自己的肩头。

等看守揪住纳扎里安，他的口风突然变了。

“我交代！”他用嘶哑的声音喊道，“我作证！我有重要的情报要报告迪杰斯特拉！”

“现在想说也晚了。”在德拉肯伯格负责政治事务、眼下正在协助执行绞刑的副指挥官瓦斯康格怀疑地说，“绞索能激发每一个死刑犯的想象力！”

“我没说谎！”纳扎里安在刽子手掌中奋力挣扎，同时恳求道，“我有重要情报！”

不到一个钟头后，纳扎里安坐在了单人牢房里，陶醉于生命的美好。信使站在他旁边，挠了挠自己的腹股沟，做好了出发的准备。瓦斯康格将准备寄给迪杰斯特拉的报告又检查了一遍。

尊贵的大人，在下谦卑地向您禀报，名为“纳扎里安”的重罪犯——罪名是袭击王室官员——做出了以下证词：在今年七月的新月之夜，他按照某个名叫里恩斯之人的命令，与其同伙米莱特及半精灵斯奇鲁一起，在多里安城谋杀了法学家柯德林格和芬恩。米莱特死在当场，但半精灵斯奇鲁杀死了那两位法学家，并将他们的住宅付之一炬。重罪犯纳扎里安将所有过错都推卸到半精灵斯奇鲁身上，顽固地否认自己实施了谋杀，但这恐怕只是出于对绞索的畏惧。不过还有件事，大人您可能会感兴趣：在谋杀那两位法学家之前，上述三名罪犯——纳扎里安、

米莱特和半精灵斯奇鲁——正在追捕一个猎魔人，对方的名号是“利维亚的杰拉德”，据说他曾数次与法学家柯德林格私下会面。重罪犯纳扎里安并不知晓他们会面的原因，因为无论是先前提到的里恩斯还是半精灵斯奇鲁，都没有向他吐露任何细节。当里恩斯收到他二人共谋的报告后，便下令除掉那两位法学家。

重罪犯纳扎里安还作证说，他的同伙斯奇鲁从两位法学家家里偷走了几份文件，并在一间名叫“卡瑞亚斯的狡猾狐狸”的酒馆里交给了里恩斯。至于里恩斯和斯奇鲁在那儿谈了什么，纳扎里安并不知情。但在第二天，也就是新月之夜后的第四天，这三名罪犯结伴前往布鲁格，在一栋红砖屋子里——屋子的门上挂着一把黄铜羊毛剪——绑架了一位少女。里恩斯让她喝下一瓶魔法药剂，随后罪犯斯奇鲁和纳扎里安让那少女坐上马车，火速送往维登的纳史特洛格堡。希望大人留意我接下来的报告：这些罪犯将拐来的少女送到了尼弗迦德指挥官手中，并向他保证，此人就是辛特拉的希瑞菈。根据重罪犯纳扎里安的证词，那位指挥官因此欣喜若狂。

以上消息将由信使秘密送至大人手中。等记录员誊写完毕后，我还会将详尽的审讯报告送去给您。我谦卑地请求大人下达指示：对重罪犯纳扎里安应当给予怎样的处置？是让人用牛鞭抽打他，好让他回忆起更多的情报？还是按照规定，将他处以绞刑？

您忠实的仆人

瓦斯康格用华丽的字体在报告书上签了字，然后贴上封缄，交给了信使。

迪杰斯特拉于当天傍晚得知了报告内容，菲丽芭·艾哈特则在次日

中午。

* * * * *

等驮着猎魔人和丹德里恩的马走出河畔的赤杨林，米尔瓦和卡西尔已经急得快要发疯了。他们听到了战斗的喧嚣，因为艾娜河的河水能把声音传播到很远。

搀扶诗人下马时，米尔瓦发现杰洛特绷紧了身体：他显然看到了卡西尔。但她什么也没说，猎魔人也一样。丹德里恩用力呻吟，终于昏了过去。他们让他躺在沙地上，将折叠过的斗篷垫在他的脑袋下面。米尔瓦打算帮诗人换掉浸透鲜血的临时绷带，这时，她感到有只手按在她肩头。她也闻到了熟悉的苦艾、茴香和其他草药的味道。像之前一样，雷吉斯出人意料地凭空出现了。

“让我来吧。”他从硕大的药袋里取出工具和其他用品，“接下来交给我。”

理发医师剥下伤口的绷带，丹德里恩可怜兮兮地呻吟起来。

“放松点儿。”雷吉斯开始清洗伤口，“没什么大碍。只是流了点儿血，一点点……你的血味道不错，诗人。”

就在这一刻，猎魔人做出了一件令米尔瓦不敢相信的事。他走向马匹，从固定在鞍翼下的剑鞘里抽出一把尼弗迦德长剑。

“离他远点儿！”他走到理发医师身旁，咆哮道。

“血味不错。”雷吉斯看都不看猎魔人一眼，“我没闻到感染的味道。而对头部创伤来说，感染可能引发灾难性的后果。大动脉和血管也

都完好无损.....会有点痛哦。”

丹德里恩呻吟一声，猛地吸了口气。猎魔人手中的剑微微颤抖。河面反射的晨曦照射过来，令剑身闪闪发光。

“我得给你缝几针。”雷吉斯仍对猎魔人和他的剑视若无睹，“勇敢点儿，丹德里恩。”

丹德里恩很勇敢。

“就快好了。”雷吉斯给诗人的脑袋缠上绷带，“别担心，丹德里恩，你会痊愈的。这种伤对诗人正合适，丹德里恩。你的脑袋缠上绷带，看起来就像一个战斗英雄。少女们只要看着你，心房就会像蜡一样融化。没错，这样的伤真的很有诗意，跟腹部负伤大不一样——肝脏被切开，肾脏和肠子破破烂烂，胃液和排泄物流得满地都是，还有腹膜炎.....好了，包扎完了。杰洛特，我听凭你处置。”

他刚站起身，猎魔人的动作快如闪电，剑尖已经抵住他的喉咙。

“让开！”杰洛特冲米尔瓦大吼。尽管剑尖已经贴上脖子，雷吉斯仍不为所动。弓手看到理发医师的双眼在黑暗中闪烁着猫眼似的异样光泽，不禁屏住了呼吸。

“继续啊。”雷吉斯平静地说，“扎进去吧。”

“杰洛特，”躺在地上的丹德里恩开口道，他终于有反应了，“你是彻底疯了吗？他让我们逃过了绞架.....他还给我包扎了伤口.....”

“是他在营地救了我和那个女孩。”米尔瓦轻声回忆道。

“安静点儿，你们几个。你们不知道他是什么东西。”

理发医师站着没动。但米尔瓦突然发现了一个早该发现的事实：雷吉斯没有影子。

“没错，”他缓缓地说，“你们不知道我是什么东西。是时候告诉你们了。我的名字是爱米尔·雷吉斯·洛霍雷克·塔吉夫-哥德弗洛伊。按照你们的历法，我在这个世界已经生活了四百二十八年，用精灵历法计算则是六百四十二年。我是幸存者的后裔，是在你们称之为‘世界融合’的大灾难后被困于此的不幸造物。当然这是委婉的说法。我也被你们视为怪物，被看作吸血的恶魔。如今我遇到了一位猎魔人——以消灭我这样的生物谋生之人。我要说的就是这些。”

“这些就够了。”杰洛特垂下长剑，“绰绰有余了。你走吧，爱米尔·雷吉斯什么的。离开这儿。”

“真叫人吃惊。”雷吉斯冷笑道，“你允许我离开？你要放走对人类构成威胁的我？猎魔人本该尽最大努力消灭我这种威胁才对。”

“你走吧。赶紧给我消失。”

“我该消失到哪个人迹罕至的角落呢？”雷吉斯慢吞吞地问道，“说到底，你是个猎魔人，你知道我的事。等你解决了自己的问题，等你搞清了自己需要搞清的事，你也许还会回来。你知道我住在哪儿，也知道我会去哪儿消磨时间，知道我以什么谋生。你会来追捕我吗？”

“有可能，只要有赏金的话。我是个猎魔人。”

“那就祝你好运吧。”雷吉斯系好药包，披上斗篷，“再会了。哦，还有一件事。要让你接下这活儿，我的脑袋需要值多少钱？你觉得我值

多少？”

“高得要命。”

“你勾起了我的虚荣心。确切的数字是？”

“快滚吧，雷吉斯。”

“我这就走。不过首先，说个价码吧。劳驾您了。”

“要是普通吸血鬼，我通常会收的酬劳相当于一匹配了好鞍的马。但话说回来，你并不普通。”

“那是多少？”

“我怀疑，”猎魔人的嗓音冷得像冰，“我怀疑没人付得起。”

“明白了，谢谢。”吸血鬼微笑着说，这次他露出了牙齿。看到这一幕，米尔瓦和卡西尔向后退去，丹德里恩则压下一声惊呼。

“再会了。祝你们好运。”

“再会，雷吉斯。你也一样。”

爱米尔·雷吉斯·洛霍雷克·塔吉夫-哥德弗洛伊晃了晃斗篷，炫耀似的裹住自己的全身，突然间踪影全无。他就这么凭空消失了。

“现在，”杰洛特转过身，出鞘的剑依然握在手中，“轮到你了，尼弗迦德人……”

“不，”米尔瓦愤怒地打断他，“我忍不下去了。上马，我们离开这

儿！河水会传递喊声，要不了多久，就会有人找上门来！”

“我可不想跟他一起走。”

“那你就自己走吧！”米尔瓦怒不可遏地大吼起来，“走另一条路！我受够你的喜怒无常了，猎魔人！你赶走了雷吉斯——尽管他救了你的命——但这毕竟是你的事。可卡西尔救了我，所以我和他是同伴了！如果你觉得他是敌人，就回阿梅利亚要塞去吧。请自便！你的伙伴正拿着绞索在那儿等你呢！”

“别嚷嚷。”

“那你也别傻站着。帮我把丹德里恩扶上那匹阉马。”

“你找到了我们的马？包括洛奇？”

“是他找到的。”弓手冲卡西尔点点头，“我们走吧。”

* * * * *

他们蹚水过了艾娜河，骑马沿右岸前进。他们穿过较浅的积水，穿过湿地和干涸的河床，穿过回荡着青蛙、绿头鸭与白眉鸭叫声的沼泽——只是那些鸭子始终不见踪影。天空映射出红色的阳光，照在长满睡莲的小湖上，反光几乎令人睁不开眼。他们改变了前进的方向，朝艾娜河某段支流汇入雅鲁加河的位置走去。此刻他们正穿行于一座昏暗无光的森林，这里的树木都长在沼地里，树干上黏着绿色的浮萍。

米尔瓦和猎魔人走在最前面，她正在低声向他复述卡西尔的事。杰洛特始终沉默不语，一次都没回头打量正在后面扶着诗人的尼弗迦德人。丹德里恩时不时呻吟几声，抱怨自己的头疼得厉害，但他勇敢地坚

持了下来，没有拖慢前进的速度。因为珀迦索斯和鲁特琴的失而复得，他的心情也愉快了不少。

接近中午，他们再次来到阳光照耀的湿地，前方就是宽阔而平静的雅鲁加河。他们艰难地穿过干涸的河床，蹚过浅水和积水。在雅鲁加河众多支流间的沼泽与草丛中，他们意外地发现了一座小岛。岛上长满灌木和柳树，还有几棵较为高大的树，只是它们全都干枯凋零，树皮上全是鸬鹚的粪便。

米尔瓦最先注意到芦苇丛中有条小船，想必是河水把它冲到那儿的。她也最先注意到柳树间有块空地——那是个绝佳的休息场所。

他们停下脚步。猎魔人决定跟尼弗迦德人谈谈。两个人，面对面，私下谈谈。

* * * * *

“我在仙尼德岛饶了你一命。我可怜你，因为你是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年轻人。这是我犯下的最严重的错误。今天早上，我放走了一个高阶吸血鬼，尽管他身上肯定背负着好几条人命。我本该杀了他，但我现在没心思管他，因为我满脑子只有一个念头：我要好好收拾伤害了希瑞的人。我发过誓，敢伤害她的人，我会叫他们用血来偿还。”

卡西尔沉默不语。

“你所揭示的真相——也就是米尔瓦告诉我的事——什么也改变不了。我只能得出一个结论：你尽了最大努力，但没能在仙尼德岛上绑架希瑞。现在你又在跟踪我，为的是让我带你找到她，为的是再一次抓住她。这一来，你的皇帝或许能饶你一命，不把你送上绞架。”

卡西尔一言不发。杰洛特有种不舒服的感觉。非常不舒服。

“因为你，她会在晚上哭着醒来。”他厉声道，“你在她眼中成了噩梦的一部分。但事实上，你始终只是一件工具，是你皇帝的可悲奴仆。我不知道你究竟做过什么，才会变成她的梦魇。最糟糕的是，发生了这么多事之后，我不明白自己为什么下不了手杀你。我不明白自己为何下不了决心。”

“也许，”卡西尔轻声说，“不管发生过什么，不管看起来如何，你和我都有些共同点。”

“你这么想？”

“我跟你一样，只想解救希瑞。我跟你一样，不在乎别人会不会因此吃惊。我跟你一样，不打算向任何人证明我的动机是否得当。”

“你要说的就是这些？”

“不是。”

“很好，继续说。”

“希瑞，”尼弗迦德人缓缓说道，“骑马行走在一座满是灰尘的村庄里，同行的还有六个年轻人。其中有个留短发的女孩。希瑞在谷仓的桌子上跳舞，看起来非常快乐……”

“米尔瓦告诉你我做的梦了？”

“没有。她有很多事没跟我说。你相信我吗？”

“不相信。”

卡西尔垂下头，用脚跟磨着沙子。

“我都忘了，”他说，“你不会相信我的话，也不会信任我。我明白。但我跟你一样，也做过一个梦。一个你没跟任何人讲过的梦。因为我很怀疑你是否愿意告诉别人。”

* * * * *

可以说，瑟瓦迪奥单纯是撞了大运。他并不是特意来洛瑞多村刺探什么人的，不过嘛，这座村子被人称为“匪徒窝”绝非毫无理由。洛瑞多村坐落在匪徒路上，来自上维尔达各区域的强盗和盗贼都会聚集于此，将赃物换成金钱或等价物，添置口粮和用具，跟同伙一起玩乐。这座村子曾数次被烧成白地，但寥寥几位永久居民和数量可观的临时住户每次都能将其重建。他们依靠匪徒过活，而且活得有声有色。像瑟瓦迪奥这种以刺探和告密为生的人，在这里总有得到情报的机会：运气最好时，他的情报能换来好几个弗罗林。

不过这一次，在瑟瓦迪奥看来，他能赚到的绝对不止几个金币。因为耗子帮骑着马进了村。

走在最前面的是吉赛尔赫，两旁是伊思克菰和凯雷。米希尔和银灰色头发的新成员——他们叫她法尔嘉——跟在后面。埃瑟和瑞夫牵着几匹无主的马走在最后，无疑是打算兜售这些赃物。耗子帮成员神情疲惫，风尘仆仆，坐在马鞍上的姿态却显得神气活现，还热情地回应着同行及熟人的招呼。他们下了马，接过有人递来的啤酒，立刻同商贩高声讨价还价，只有米希尔和那个银灰色头发、背着把剑的新成员没参与。她们两个走在货摊之间——像往常一样，集市的场地选在村子的公共草地上。洛瑞多村会定期举办集市，出售的货品种类极其丰富——毕竟来

访的匪徒也相当多嘛。今天就是个集市日。

瑟瓦迪奥小心翼翼地跟着两个女孩。为了赚到赏金，他就必须弄到情报；想要弄到情报，他就必须偷听。

两个女孩浏览着五颜六色的围巾、串珠和绣花女衬衣，还为她们的马匹挑选着鞍褥和头带。她们仔细察看每一件商品，但最后什么都没买。米希尔几乎自始至终都将一只手按在另一个女孩的肩头。

告密者小心翼翼地凑上前去，装作挑选皮革制品摊上的皮带和腰带。两个女孩正在聊天，但声音很轻，他听不清她们在说什么，也不敢更加靠近。她们也许会察觉到，生起疑心。

有家货摊出售棉花糖，两个女孩走了过去。米希尔付了钱，接过两根缠绕着雪白糖丝的小木棍，将其中一根递给银灰发色的女孩。后者优雅地小口吃着，一小块棉花糖黏到她的嘴唇上，米希尔用温柔而谨慎的动作帮她擦掉。银灰发色的女孩睁大了翠绿的双眼，缓缓地舔了舔嘴唇，露出微笑，调皮地抬起头。瑟瓦迪奥打了个激灵，一滴冷汗自他肩胛骨中间流下。他想起了关于这两个女匪徒的种种传闻。

他已有了悄然离开的打算，因为在这儿显然偷听不到有用的信息。两个女孩也没谈什么要紧事。但就在不远处，在不同匪帮资深成员聚集的地方，吉赛尔赫、凯雷和其他人正在剧烈争吵、砍价、大呼小叫，时不时把酒杯放到一只小木桶的龙头下。从他们那儿听到情报的可能性会更大些，某只耗子也许会不小心说漏嘴——哪怕只有一个词儿呢——从而暴露耗子帮当前的计划、行动路线和目的地什么的。只要瑟瓦迪奥能顺利偷听到，并把消息及时提供给当地的士兵，或者对耗子帮兴趣浓厚的尼弗迦德密探，他就能赚到一笔可观的赏钱。我可以给老婆买件羊皮

外套，他兴奋地心想，也终于能给孩子们买几双鞋了，兴许还能加上几件玩具……还有我自己……

两个女孩仍在货摊间漫步，小口吃着棉花糖。瑟瓦迪奥突然发现，有人在盯着她们，还不时指指点点。他认识那帮人。他们是伙拦路抢劫的强盗兼偷马贼，是“水獭皮”平塔的手下。

盗贼们用挑逗的语气高声评论几句，咯咯地笑起来。米希尔眯起双眼，用手按住另一个女孩的肩膀。

“两只斑鸠！”其中一个盗贼不屑地说道。他又瘦又高，留着麻絮般的小胡子。“瞧好吧，她俩马上就要咕咕叫了！”

瑟瓦迪奥看到银灰色头发的女孩绷紧了身体，注意到米希尔按住她肩膀的手更加用力。盗贼们笑出了声。米希尔缓缓转过身，其中几个立刻不笑了。但那个麻絮胡子要么是醉得厉害，要么是太过缺乏想象力，完全没有察觉到她的暗示。

“你们是不是需要个男人？”他说着，竟然走上前去，做了个带有下流暗示的动作，“你们只要跟个男人上床，那点儿毛病眨眼工夫就能治好！嘿！我在跟你说话呢，你这……”

他没能碰到她。银灰发色的女孩像捕食的蝰蛇一样探出身子，在她丢下的棉花糖落地之前，利剑就已刺中目标。小胡子盗贼像斑鸠一样步履蹒跚，咕咕直叫，鲜血自脖颈的伤口泉涌而出。女孩再次探出身子，灵活地迈出两步，佩剑再度刺出。一团血液泼洒到货摊上，小胡子倒了下去，立刻将周围的沙土染成鲜红。有人尖叫起来。另一个盗贼弯下腰，从靴筒里抽出一把匕首，但随即倒在地上。吉赛尔赫用皮鞭的金属握柄敲晕了他。

“一具死尸已经够多了！”耗子帮首领大喊道，“这家伙只能怪自己不好：他不知道自己惹的是谁！退下，法尔嘉！”

直到这时，银灰发色的女孩才垂下剑。吉赛尔赫取出一只钱袋，晃了晃。

“按照兄弟会的规矩，我会为死掉的人付钱，根据他的体重公平付账。这具恶心的尸体重多少磅，我就付多少塔勒！仇恨就这么一笔勾销！伙计们，我说得对吗？平塔，你怎么说？”

伊思克菴、凯雷、瑞夫和埃瑟站在他们的首领身后，板着面孔，手按剑柄。

“很公平。”被手下簇拥的“水獭皮”答道。他是个身穿皮革束腰外衣的矮小男人，有点儿罗圈腿。“你说得对，吉赛尔赫。仇恨一笔勾销。”

瑟瓦迪奥咽了口口水，试图融入聚在周围的人群。他彻底失去了跟踪耗子帮和女孩“法尔嘉”的兴趣。他如今认定，地方长官承诺的赏金还远远不够。

法尔嘉平静地收剑入鞘，扫视四周。瑟瓦迪奥吃惊地看着她突然改变的表情。

“我的棉花糖。”女孩看着掉在地上的零食，可怜兮兮地哭诉道，“我弄掉了棉花糖……”

米希尔一把抱住她。

“我再给你买一份。”

* * * * *

猎魔人坐在柳树间的沙地上，陷入自己的思绪，脸色阴沉而愤怒。他看着那些鸬鹚——它们正停在被鸟粪染白的树上。

谈话结束后，卡西尔钻进了树丛，到现在还没回来。米尔瓦和丹德里恩正在寻找可吃的东西。他们找到一口铜锅，又在小船的渔网下面找到一筐蔬菜。他们把船里的一只捕鱼篓固定在靠近河岸的水里，然后用木棍敲打周围的灯芯草，想把鱼饵赶进去。诗人已经感觉好多了，他高昂着英勇负伤的头颅，像只孔雀一样骄傲地走来走去。

杰洛特则在继续沉思和生闷气。

米尔瓦和丹德里恩费力地捞起捕鱼篓，立刻咒骂起来，因为里面没有他们预想的鲶鱼或鲤鱼，只有几条扭动的银色小鱼。

猎魔人站起身。

“你们两个，过来！别管捕鱼篓了。我有件事要告诉你们。”

“你们得回家了。”等身上湿漉漉、散发着鱼腥味的两人走过来，他直截了当地说，“去北边的玛哈坎山脉吧。我一个人继续南下。”

“你说什么？”

“我们得分道扬镳了。玩乐时间结束了，丹德里恩，你该回家去写诗了。米尔瓦会带你穿过森林……怎么了？”

“没什么。”米尔瓦用力甩开搭在肩上的头发，“什么都没有。说吧，猎魔人，我很想知道你接下来想说什么。”

“我也没什么想说的。我会往南走，去雅鲁加河对岸，穿过尼弗迦德帝国的领土。这段旅程既漫长又危险，而且时间紧迫，所以我必须一个人赶路。”

“所以你必须丢下累赘。”丹德里恩点点头，“丢下拖慢你脚步，又给你惹了很多麻烦的脚镣。换句话说，也就是我。”

“还有我。”米尔瓦看向一旁。

“听我说，”杰洛特的语气镇定了许多，“这是我的私事，跟你们都没关系。我不想让你们为了只跟我有关的事冒生命危险。”

“这是你的私事，”丹德里恩缓缓重复道，“你不需要任何人。同伴只会妨碍你，拖慢你赶路的速度。你不指望任何人的帮助，也不想依靠任何人。除此之外，你还喜欢独处。我遗漏了什么没有？”

“就跟平时一样，”杰洛特怒气冲冲地说，“你遗漏了头壳里的脑子。你这蠢货，如果那支箭再往右偏上一寸，现在就轮到白嘴鸦啄食你的尸体了。你是个诗人，想象力丰富，所以就想象一下那幅景象吧。我重复一遍：你该回北方去，而我要去相反的方向。独自动身。”

“那就去吧。”米尔瓦跳了起来，“我不会求你的。下地狱去吧，猎魔人。我们走，丹德里恩，去煮点儿什么。我饿坏了。听他说话让我犯恶心。”

杰洛特转过头。他看到绿眼睛鸬鹚把翅膀搭在覆盖鸟粪的树枝上，让阳光晒干羽毛上的河水。他闻到了浓郁的草药气息，不由狠狠咒骂起来。

“你在考验我的耐心，雷吉斯。”

吸血鬼满不在乎地凭空现身，坐在恼火的猎魔人身边。

“我得给诗人换绷带。”他平静地说。

“那就找他去。离我远点儿。”

雷吉斯叹了口气。但看起来，他并不打算走开。

“我听到了你和丹德里恩及弓手的谈话。”他的语气带着一丝讽刺，“必须承认，你在争取支持这方面真有一套。虽然整个世界都在追捕你，你却毫不理会想要帮你的同伴和盟友。”

“这个世界真是黑白颠倒了，吸血鬼居然教我怎么跟人类打交道。雷吉斯，你又对人类了解多少？你只知道他们血液的滋味。我到底干吗要跟你说话？”

“这个世界确实黑白颠倒了。”吸血鬼面无表情地承认，“你都开始跟我说话了。或许你能听我几句忠告？”

“不，我不想听。没这个必要。”

“是啊，我都忘了。忠告对你来说是多余的，盟友也是多余的，你有没有旅伴都一样。毕竟，你这场远征纯属私事。更重要的是，为了实现这个目标，你必须独自上路。除了风险、威胁、艰辛和疑虑，你不需要别的负累。因为归根结底，这些都是自我惩罚的一部分，是你想要赎罪的代价。要我说，这就是火之洗礼。你要穿过火焰之路。这火既能烧灼你，也能净化你。你打算独自完成洗礼。如果有人支持你，帮助你，哪怕只是略微尝试一下这场火之洗礼，出于同样的理由，他们的痛苦也会加重你的债务。他们会剥夺你想要清偿的一部分罪过，而他们的参与

又会让你欠下一份人情。毕竟，这是你一个人该赎的罪。只有你需要还债，你又不想同时欠下更多的债。我的推理正确吗？”

“完全正常。考虑到你没喝酒，这还真挺让我吃惊的。不过我看到你就心烦，吸血鬼，请让我独自赎罪吧。让我独自面对债务。”

“如你所愿。”雷吉斯站起身，“坐在这儿好好思考吧。但我要给你几句忠告：所谓的罪恶感，也就是寻求救赎和火之洗礼的需要，你无权独占。生命与银行的不同，就在于生命能以欠下别人债务的方式还清眼下的债。”

“拜托，走开吧。”

“如你所愿。”

吸血鬼走到丹德里恩和米尔瓦那边。雷吉斯给诗人更换绷带时，三人开始讨论该吃什么。米尔瓦从捕鱼篓里倒出小鱼，仔细察看一番。

“没别的法子了。”她说，“我们只能把这几条小鱼串在细树枝上，放上火堆烤一烤。”

“不，”丹德里恩摇了摇刚刚包扎过的脑袋，反驳道，“这主意不好。鱼太少了，我们吃不饱的。我提议熬汤。”

“鱼汤？”

“当然。我们有些小鱼，还有盐。”丹德里恩摆弄手指计算配料，“我们有洋葱、胡萝卜、欧芹根和芹菜。还有一口锅。只要把这些东西全放进去，就能熬出一锅汤。”

“再有些调料就好了。”

“哦。”雷吉斯微笑着把手伸进包里，“没问题。罗勒、甘椒、胡椒、月桂叶、鼠尾草……”

“足够了，足够了。”丹德里恩抬起手，制止了他，“这些足够了。汤里不用加曼德拉草的。好了，我们开始熬汤吧。你负责洗鱼，米尔瓦。”

“你自己洗！呸！别以为同伴里有个女人，她就得在灶台边给你打下手！我负责打水和生火。你自个儿处理这几条泥鳅的内脏吧。”

“可这些不是泥鳅。”雷吉斯说，“它们分别是鲢鱼、斜齿鳊、梅花鲈和白鳊鱼。”

“哦，”丹德里恩忍不住开口，“看来你很了解鱼嘛。”

“我了解很多东西。”雷吉斯的语气不带丝毫夸耀，“随着岁月的流逝，我了解了各种各样的知识。”

“既然你这么博学，”米尔瓦朝火堆吹了口气，站起身来，“就用你的知识给这些小鱼开膛吧。我要去打水了。”

“你端得动一整锅水吗？杰洛特，帮她一把。”

“我当然端得动。”米尔瓦哼了一声，“我也不需要他帮忙。他有他自己的私事要处理，谁都别去打扰他！”

杰洛特转过头，假装什么也没听见。丹德里恩和吸血鬼用老练的动作处理那些小鱼。

“这锅汤肯定很淡。”丹德里恩把锅子吊到火堆上，“要是有大点儿的鱼就好了。”

“这条可以吗？”卡西尔突然钻出柳林，手里拎着一条约莫三磅重的狗鱼。它的尾巴仍在甩动，嘴巴一张一合。

“啊哈！多好的鱼啊！尼弗迦德人，你在哪儿抓到它的？”

“我不是尼弗迦德人。我来自维可瓦罗，我的名字是卡西尔……”

“好了，好了，我们都知道了。现在告诉我们，这条狗鱼是在哪儿抓的？”

“我做了个鱼钩，抓了只青蛙作钓饵。我把鱼饵放到河堤下面的一个洞里，这条狗鱼立刻就上钩了。”

“真是个行家。”丹德里恩摇了摇绑着绷带的脑袋，“只可惜我没提议吃牛排，不然你准能变出一头牛来。不过我们还是知足吧。雷吉斯，把小鱼都丢锅里，鱼头鱼尾不用去掉。但这条狗鱼得好好处理才行。尼弗……卡西尔，你知道该怎么做吧？”

“知道。”

“那就干活吧。杰洛特，该死的，你打算坐在那儿生多久的闷气？过来给蔬菜削皮！”

猎魔人乖乖地站起身，走到他们旁边，但仍跟卡西尔保持着距离。不等他抱怨没有削皮的刀子，尼弗迦德人——维可瓦罗人——便把自己的短刀递了过来，然后又从靴筒里抽出一把。杰洛特接过刀子，含混不清地道了声谢。

他们的合作很有效率。没过多久，满满一锅小鱼和蔬菜就开始冒泡、翻滚。吸血鬼用米尔瓦削出的勺子敏捷地撇去浮沫。卡西尔掏出狗鱼的内脏，又把鱼切成几块。丹德里恩把鱼尾、鱼鳍、鱼背和长满尖牙的鱼头丢进锅子，搅动起来。

“唔，闻起来真香。等熬成浓汤，咱们再把渣滓滤掉。”

“怎么滤？用袜子吗？”米尔瓦开始削另一把勺子，同时皱起眉头，“没筛子怎么过滤？”

“我亲爱的米尔瓦，”雷吉斯微笑着说道，“也不能这么说嘛！我们完全可以用手边的东西替代没有的东西，需要的只是创意和积极的思考。”

“你跟你的大道理能不能都见鬼去，吸血鬼？”

“可以用我的锁子甲过滤。”卡西尔说，“没关系，我回头用水洗一洗就好。”

“用之前也请好好洗一遍。”米尔瓦大声说，“不然这汤我才不喝。”

他们顺利地滤好了汤。

“好了，卡西尔，鱼肉块可以下锅了。”丹德里恩指示道，“闻着真香。别再添柴了，现在得用文火慢炖。杰洛特，你用勺子搅哪儿呢！现在不能搅汤！”

“别嚷。我又不知道。”

“无知，”雷吉斯笑道，“可不是瞎搅和的理由。当你不知道或心存

疑虑时，最好向他人求教.....”

“闭嘴，吸血鬼！”杰洛特猛地站起身，背对着他们。丹德里恩哼了一声。

“瞧瞧他，又生气了。”

“真是他的典型做派，”米尔瓦板着脸说，“只会说空话。不知道该怎么做时，他就会说一通空话，然后一个人生闷气。你们到现在还没看出来？”

“早看出来了。”卡西尔轻声道。

“加胡椒。”丹德里恩舔了舔汤勺，咂咂嘴巴，“再加点儿盐。啊，刚刚好。把锅拿下来。天哪，好烫！我没有手套.....”

“我有。”卡西尔说。

“而我，”雷吉斯从另一边端起锅，“不需要手套。”

“是啊。”诗人用裤管擦了擦勺子，“好了，伙计们，都坐下，尽情品尝吧！杰洛特，你在等谁专门邀请你吗？用不用找个传令官，用小号吹奏一曲？”

他们围着锅坐在沙地上。好一阵子，空地间只有礼貌而响亮的喝汤声，还有勺子不时碰撞锅子的声音。等喝完了半锅汤，他们小心翼翼地捞出鱼肉，直到整只锅子都见了底。

“哦，我都吃撑了。”米尔瓦呻吟道，“熬汤这主意真不赖，丹德里恩。”

“的确。”雷吉斯赞同道，“杰洛特，你怎么说？”

“我要说：谢谢。”猎魔人费力地站起身，揉了揉又开始折磨他的膝盖，“这样够了吗？还是说，你更想听传令官吹小号？”

“他老是这样。”诗人摆摆手，“别理他就好。话说回来，你们算走运了。他跟他的叶妮芙——那位乌黑头发、苍白皮肤的美人儿——吵架时，我就跟在他身边。”

“说话要慎重。”吸血鬼告诫丹德里恩，“还有，别忘了，他有他的麻烦。”

“有麻烦，”卡西尔强压下一个饱嗝儿，“就该设法解决。”

“那是当然，”丹德里恩答道，“可要怎么解决？”

米尔瓦哼了一声，在热乎乎的沙地上坐得更舒服些。

“吸血鬼是个学者，他肯定知道。”

“这种事无关学问，关键在于仔细确认手头的所有条件。”雷吉斯平静地说，“而确认之后，我们就会得出结论：我们面对的是个无法解决的问题。这场行动毫无成功的机会，找到希瑞的可能性等于零。”

“可你讲过：也不能这么说嘛。”米尔瓦嘲弄地说，“我们应该积极思考，发挥创意。就好比那个筛子。要是手边缺了什么，就该找个替代品。我是这么认为的。”

“直到不久前，”吸血鬼续道，“我们都以为希瑞身在尼弗迦德。到达那里并解救她——或者绑架她——已经超出了我们的能力。而如今，

听完卡西尔的说法，我们连希瑞在哪儿都不知道了。连方向都没有，创意更是从何谈起呢？”

“那我们该怎么做？”米尔瓦发起火来，“猎魔人坚持要去南方……”

“对他来说，”雷吉斯大笑道，“指南针的指向并不重要。无论走哪个方向，对他来说都一样，只要他自己有事可做就行。这确实是猎魔人才会有原则。这个世界充满邪恶，所以只要大步向前，摧毁路上遭遇的一切邪恶，为善良的一方做出贡献就足够了。其他方向的人只好自求多福吧。换句话说：行动就是一切，目标毫无意义。”

“胡说八道。”米尔瓦评论道，“我是说，他的目标是希瑞。你怎么能说她毫无意义呢？”

“我是在说笑，”吸血鬼冲背对他们的杰洛特眨眨眼，承认道，“而且这笑话确实不太高明。我道歉。你说得对，亲爱的米尔瓦，希瑞就是我们的目标。既然我们不知道她身在何方，就该查明这一点，然后相应地做出改变。依我看，命运之子肯定跟魔法、宿命和其他超自然元素息息相关。而我认识的一个人在这些方面相当博学，那人也肯定愿意帮助我们。”

“哦，”丹德里恩显得很高兴，“是谁？在哪儿？离这儿远吗？”

“肯定比尼弗迦德的首都近——事实上要近得多。就在安格林。雅鲁加河的这一边。我说的是坐落于凯德·杜森林中心的德鲁伊石环。”

“我们这就出发吧！”

“你们就没打算，”杰洛特恼火地说，“征求一下我的意见？”

“你？”丹德里恩转过身，“你根本就不知道自己该干吗。就连你刚才喝的汤都是我们的功劳。要不是我们，你还在饿肚子呢。要是等你动手，我们也一样得挨饿。这锅汤就是合作的成果。团队协作。为同一个目标联合起来的团体做出的共同努力。我的朋友，你明白吗？”

“他怎么可能明白？”米尔瓦皱着眉说，“他只会说：‘我。我。我自己。独来独往。’他就是一匹独狼！可你也看到了，他既不是猎手，又不熟悉森林。狼才不会独自捕食！从来不会！什么独狼，哈，纯粹是城里人愚蠢的妄想。可他不会明白这些！”

“哦，他明白的，明白的。”雷吉斯像往常一样抿嘴微笑。

“他只是看起来有点傻。”丹德里恩附和道，“但我一直期待他能下定决心动一下脑子。这一来，他也许真能得出一些有用的结论。或许他会明白的：真正有必要一个人做的事就只有自渎而已。”

卡西尔·莫瓦·迪弗林·爱普·契拉克明智地保持沉默。

“让瘟疫把你们都抓走吧。”猎魔人最后憋出一句，把勺子插进靴筒，“你们这群白痴，明明目标与你们毫不相干，却偏想搞什么‘团结协作’。你们都见鬼去吧，还有我。”

这一次，所有人都跟卡西尔一样，明智地保持着沉默。丹德里恩、玛利亚·巴林——也就是米尔瓦——以及爱米尔·雷吉斯·洛霍雷克·塔吉夫-哥德弗洛伊，全都没说话。

“我真是摊上了一群好伙伴。”杰洛特摇着头说，“同生共死的战友！一群英雄！我何德何能，能配得上你们？一个手拿鲁特琴的蹩脚诗人、一个野蛮粗鲁的半人半树精、一个眼看就要活过五个世纪的吸血

鬼，还有个该死的尼弗迦德人——虽然他坚称自己不是。”

“而领导这支队伍的，是个承受良心谴责、无能也无力做出决定的猎魔人。”雷吉斯平静地帮他说完，“我提议，我们应该隐姓埋名，以免惹人怀疑。”

“或者惹人发笑。”米尔瓦补充道。

⁽¹⁾ 因为米尔瓦提到了“死亡”，按照迷信风俗，她必须吐口唾沫，以免真的召来厄运。

“女王答道：‘不要向我求饶，你该乞求被你的巫术伤害之人。既然你有勇气做出这等行径，就该勇敢地面对近在咫尺的追兵和正义的制裁。我没有宽恕你罪孽的权力。’于是那女巫发出猫一样的嘶嘶声，邪恶的双眼闪动光芒。‘我的末日近了，’她尖声道，‘可女王啊，你也一样。在你悲惨的死亡到来的那一刻，你会想起劳拉·朵伦和她的诅咒。而且你要记住：我的诅咒会纠缠你的后裔，直到第十代人为止。’然而，看到女王胸膛中跳动的坚强之心，邪恶的精灵女巫也停止了污蔑和恐吓，开始像母狗一样呜咽着求饶，恳求她的宽恕……”

——劳拉·朵伦的故事
人类讲述的版本

“……她的乞求未能软化Dh'oine的铁石心肠，也未能打动残忍无情的人类。当劳拉抓住马车门，为自己尚未出世的孩子——而非她自己——求饶时，残暴的刽子手在女王的命令下一剑斩断了她的手指。那一晚降下严霜，在森林覆盖的小山顶，劳拉呼吸着最后几口空气，诞下一个女婴，并用仅存的体温保护了她。尽管那是个风雪交加的寒冬之夜，春意却突然在山顶绽放，绯恩韦德之花遍地盛开。即便到了今天，这种花也只会两个地方盛开——一是多尔·布雷坦纳，一是劳拉·朵伦·爱普·希达哈尔故去的山顶。”

——劳拉·朵伦的故事
精灵讲述的版本

第六章

“我跟你说了，”希瑞躺在地上，恼火地说，“别碰我。”

米希尔抽回手，还有刚刚用来挠希瑞脖子的草叶。她在希瑞身旁躺了下来，凝视着天空，双手垫在自己剃得干干净净的脖颈下。

“你最近表现有点怪，年轻的猎鹰。”

“我只希望你别碰我！”

“我只想找点乐子。”

“我知道。”希瑞抿起嘴唇，“只想找点乐子。你一直‘只想找点乐子’，但我已经受够了，你明白吗？对我来说，已经没有乐趣可言了！”

米希尔沉默良久。她躺在地上，注视着被白云分割开来的一道道蓝天。一只老鹰正在森林上方盘旋。

“你的梦。”她最后说，“是因为你的梦，对吧？你几乎每晚都会尖叫着惊醒。过去的经历会在你的梦中重现。这种事我并不陌生。”

希瑞没有回答。

“你从来不说自己的事。”米希尔再次打破沉默，“不说你过去的经历，还有你的家乡，有没有人等你回去……”

希瑞飞快地扬起手，拍向自己的脖子。但这一次，那儿只是爬上了一只瓢虫。

“的确有那么几个，”她轻声说着，却没看向自己的同伴，“我是说，我觉得有.....只要他们愿意，就算到这世界尽头，他们也能找到我.....只要他们还活着的话。哦，米希尔，你希望我说什么？向你吐露一切？”

“不用勉强。”

“那就好。因为，当然了，你只想找点乐子。你对我做的每件事都一样。”

“我不明白，”米希尔转过头去，“既然跟我在一起那么痛苦，那你为什么不离开？”

“我不想独自一人。”

“就因为这个？”

“这很重要。”

米希尔咬住嘴唇。她还没来得及再次开口，哨声就响了。她俩同时跳了起来，拂去衣服上的松针，跑向自己的坐骑。

“乐子就要开始了。”米希尔跳上马鞍，拔出剑，“这可是你最喜欢的乐子，法尔嘉。别以为我没发现。”

希瑞恼火地用脚跟踢了踢马腹，两匹马沿着溪谷边缘飞驰而去。耗子帮其他成员钻出大路另一侧的丛林，狂野的呼喊声清晰可闻。包围圈开始收拢。

* * * * *

私下召见结束了。瓦提尔·德·李道克斯——艾登子爵，恩希尔·瓦·恩瑞斯皇帝军情机构的首脑——朝百花之谷的女王行了个比外交礼仪还要恭敬的鞠躬礼。帝国密探鞠躬的动作既警惕又审慎，双眼始终不离正趴在精灵女王脚边的两头豹猫。金色眸子的大猫看上去昏昏欲睡，似乎很慵懒，但瓦提尔清楚，它们绝非可爱的宠物，而是警觉的护卫，随时准备将任何过于接近女王的人撕成碎片。

法兰茜丝卡·芬达贝——又名艾妮德·安·葛丽娜，亦即“山谷雏菊”——一直等到门在瓦提尔身后合拢，才摸了摸那两只豹猫。

“非常好，艾达。”她说。

艾达·艾敏·爱普·西维尼——精灵女术士，来自蓝山的自由精灵，在这次会面中始终用隐形咒语包裹全身——出现在图书馆一角，伸手抚平自己的衣裙和朱砂色红发。两头豹猫的反应只是略微睁大了眼睛。跟所有猫科动物一样，它们也能看到隐形之物，而且不会被简单的咒语欺骗。

“这场间谍游戏开始让我厌烦了。”法兰茜丝卡冷笑一声，在乌木椅上换个更舒服的姿势，“科德温的亨赛特不久前派来一位‘领事’。迪杰斯特拉派了一支‘贸易代表团’。现在连间谍头子瓦提尔·德·李道克斯本人都来了！哦，不久前，那个伟大帝国的小人物史提芬·史凯伦也转悠到这儿了，但我没接见他。我是女王，而史凯伦只是个小角色。他也许很有地位，但终究上不了台面。”

“史提芬·史凯伦，”艾达·艾敏慢吞吞地说，“也来拜访我们了，而且比在这儿走运。他跟菲拉凡德芮和瓦纳丁说上了话。”

“他是不是也跟瓦提尔一样，询问了有关威戈佛特兹、叶妮芙、里

恩斯和卡西尔·莫瓦·迪弗林·爱普·契拉克的事？”

“是啊，不过他也问了别的问题。说起来也许会让您吃惊，因为他更感兴趣的其实是伊丝琳妮·艾格里·爱普·艾维尼恩的预言，尤其是跟 Aen Hen Ichaer——也就是‘上古之血’——相关的段落。他感兴趣的还有‘海鸥之塔’托尔·劳拉，以及传说中曾连接‘海鸥之塔’和‘雨燕之塔’托尔·吉薇艾儿的传送门。真是人类的典型做派，艾妮德。他们以为只要自己点点头，我们就得为他们解开各种谜团和谜题——哪怕我们自己也为此困扰了许多个世纪。”

法兰茜丝卡抬起一只手，审视着指头上的戒指。

“我很好奇，”她说，“菲丽芭是否知道史凯伦和瓦提尔古怪的关注目标？还有他俩的主子恩希尔·瓦·恩瑞斯的意图？”

“还是别假设她不知道为好。”艾达·艾敏用锐利的目光看向女王，“最好也别在蒙特卡沃的会议上向菲丽芭和其他参会者隐瞒。这会让我们显得很不出彩……而且我们希望组织能顺利成立。我们希望得到信任——我们，精灵女术士——免得被人当成两面派。”

“可我们确实是在两面讨好，艾达。我们同时也在玩火——跟尼弗迦德的白焰……”

“火焰既能烧灼，”艾达·艾敏抬起化了浓妆的眼睛，看向女王，“也能净化。这是必然的过程。风险是必须的，艾妮德。我们要让协会成立，让它发挥功用，发挥完全的功用。十二位女术士，包括预言中提到的那位。就算这只是一场游戏，我们也该信任她们。”

“如果这只是个圈套呢？”

“你比我更了解那些人。”

艾妮德·安·葛丽娜思索片刻。

“席儿·德·坦沙维耶，”最后她说道，“是位神秘莫测的隐居者，不向任何人效忠。特莉丝·梅利葛德和凯拉·梅兹曾经很忠诚，但现在都成了流民，因为弗尔泰斯特王把所有巫师都赶出了泰莫利亚。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只关心她的学院，别无其他。当然了，上述三人目前几乎对菲丽芭言听计从，而菲丽芭又是个不解之谜。萨宾娜·葛丽维希格不会放弃她在科德温的政治影响力，但也不会背叛协会。协会能赋予的权力对她太有诱惑力了。”

“那艾希蕾·瓦·阿纳兴呢？还有我们将在蒙特卡沃见到的另一个尼弗迦德女术士呢？”

“我对她们知之甚少。”法兰茜丝卡微微一笑，“但见到她们之后，我就能知道些什么了。等我见过她们的打扮之后。”

艾达·艾敏垂下涂着眼影的眼皮，但忍住了没再发问。

“这么一来，剩下的就只有那尊玉制小雕像了。”过了一会儿，她才说道，“伊丝琳妮预言里提到的可疑而又神秘的玉制小雕像。现在我觉得，是时候让她畅所欲言，并告诉她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了。需要我帮忙吗？”

“不，我自己来就好。你清楚解封会带来什么反应。旁观者越少，她的自尊受到的打击也就越小。”

* * * * *

法兰茜丝卡·芬达贝又确认了一次：防护力场的确已将庭院与宫殿的其他部分彻底隔绝，阻挡视线同时也模糊了声音。她点燃三只黑色的蜡烛，烛台上还配备了抛物面镜。庭院的圆形马赛克铺路石上描绘着精灵黄道带“维卡”的八个符号，烛台则分别摆放在代表五月节、收获节和幽乐节的符号上。在黄道环内部，马赛克铺路石构成了另一个较小的环形，上面点缀着魔法符号，并围出五芒星的图案。法兰茜丝卡将三只小巧的铁制三脚架分别放在内环的三个符号上，然后小心翼翼地在每只三脚架顶端放上三块水晶。水晶的切面与三脚架的构造刚好吻合，意味着它们摆放的位置不会有丝毫差错。即便如此，法兰茜丝卡依然检查了好几遍。她不想冒任何风险。

附近有座喷泉，泉水从水泽仙女雕像手捧的大理石水壶中不断涌出，化作四股水流落入水池，让池中的睡莲颤动不止——莲叶间还有金鱼悠哉游弋。

法兰茜丝卡打开一只珠宝箱，取出一尊小巧发白的绿玉雕像，把它放在五芒星的正中央。她后退几步，又看了一眼旁边桌上的魔法书，深吸一口气，抬起双手，念出一段咒语。

蜡烛突然开始熊熊燃烧，水晶的切面亮了起来，闪现出一道道光束。那些光束朝小雕像射去，其色彩很快由绿转金，片刻后又变为透明。空气中洋溢着微光闪烁的魔法能量，并与防护力场发生碰撞。其中一支蜡烛迸射出火花，阴影投射到地板上，马赛克铺路石仿佛活了过来，上面的图案也随之变幻。但法兰茜丝卡没有放下双手，也没停止念诵咒语。

雕像以闪电般的速度变大，开始悸动、颤抖，结构和形状也在迅速变化，仿佛一团在地板上蔓延开来的烟雾。水晶射出的强光穿透了空

气，光线中出现了蠕动并渐渐凝结的物质。片刻过后，一具人类的身体突然出现在魔法圆环的正中央。那是个黑发女人，正软软地躺在地板上。

蜡烛冒出烟雾，水晶的光芒黯淡下来。法兰茜丝卡放下双臂，活动一下手指，拭去额头的汗水。

地上的黑发女人蜷起身子，发出尖叫。

“你叫什么名字？”法兰茜丝卡喘息着问道。

女人不断抽搐和哀号，双手始终捂着下腹。

“你叫什么名字？”

“叶……叶妮……叶妮芙！！呃啊啊啊啊……”

精灵松了口气。那女人继续扭动和哀号，双拳捶打着地板，干呕不止。法兰茜丝卡耐心而平静地等待着。方才还是绿玉雕像的女人正处在痛苦当中，这点十分明显，而且十分正常。但她的大脑没有受损。

“好吧，叶妮芙，”长长的停顿过后，精灵打断了女人的呻吟，“我这么做也是情非得已，不是吗？”

叶妮芙用双手和膝盖艰难地撑起身子，拿手腕蹭了蹭鼻子，茫然地扫视四周。她的目光掠过法兰茜丝卡——好像女精灵根本不在庭院内——停在那座有清水潺潺流出的喷泉上，双眼跟着一亮。叶妮芙无比艰难地爬到喷泉旁边，费力地攀上池缘，哗啦一声摔进水里。她被水呛到，剧烈地咳嗽起来，连连吐出唾沫。她分开睡莲，爬到水泽仙女雕像前，背靠底座坐了下来。池水没过她的胸口。

“法兰茜丝卡，”她抚摸着脖子上的星形黑曜石，喃喃说道，同时用清澈了少许的目光看向女精灵，“是你.....”

“是我。你还记得什么？”

“你把我封装起来.....该死，是你把我封装起来的！”

“我把你封装起来，然后又给你解了封。你还记得什么？”

“加斯唐宫.....精灵。希瑞。你。还有突然落到我头上的可怕重量。法器压制.....”

“你的记忆没问题。很好。”

叶妮芙垂下头，看向自己的股间。金鱼在她腿边游来游去。

“这池子水得换了，艾妮德，”她嘟囔道，“我刚刚尿在里面了。”

“没关系。”法兰茜丝卡笑着说，“不过你得看看水里有没有血。众所周知，封装过程会对肾脏造成损伤。”

“只有肾脏？”叶妮芙小心翼翼地吸了口气，“恐怕我体内没有一个器官是完好无损的.....至少感觉上是这样。该死的，艾妮德，我真不知道自己做了什么，会让你这么对我.....”

“从水池里出来。”

“不，我喜欢这儿。”

“我明白。你现在严重缺乏水分。”

“还有尊严。我的尊严！为什么这么对我？”

“出来，叶妮芙。”

女术士用双手扶住大理石雕像，费力地站起身。她甩掉身上的睡莲叶，又用力扯下滴水的衣裙，一丝不挂地站在喷泉前，站在涌出的泉水下。等清洗完全身，又喝了几大口泉水，她才走出水池，坐在池边，拧干头发，然后四下张望。

“我在哪儿？”

“多尔·布雷坦纳。”

叶妮芙擤了擤鼻子。

“仙尼德岛的冲突还在继续吗？”

“不，一个半月前就结束了。”

“我肯定做了什么事，在你看来罪大恶极。”过了一会儿，叶妮芙说，“我肯定真的让你很生气，艾妮德。不过这回就算扯平了吧。你已经无情地报复了我，虽然残忍得有点儿过头。你就不能直接割断我的喉咙吗？”

“别说胡话了。”精灵皱起眉头，“我把你封装起来带出加斯唐宫，为的是保全你的性命。稍后我会向你说明的。拿好这块毛巾，还有被单。等你洗完澡，有人会给你送去新裙子——我是说，在更得体的地方，用装满温水的澡盆洗过之后。你就别再糟蹋我的金鱼了。”

* * * * *

艾达·艾敏和法兰茜丝卡在喝酒。叶妮芙喝的却是糖水和胡萝卜汁，而且分量惊人。

“总结起来就是，”听完法兰茜丝卡的讲述，叶妮芙说道，“尼弗迦德征服了莱里亚，并与科德温联手瓜分了亚甸，烧毁了温格堡，令维登称臣，眼下还在摧毁布鲁格和索登。威戈佛特兹消失得无影无踪。蒂莎娅·德·维瑞斯自杀了，而你成了百花之谷的女王。恩希尔皇帝用王冠和权杖向你换走了我的希瑞。他追捕希瑞这么久，如今终于把她攥进了掌心，听凭他的发落。你把我封装成玉制小雕像，在盒子里存放了一个半月，还指望我对你感激涕零。”

“就算不出于礼貌，你确实也该感谢我。”法兰茜丝卡·芬达贝冷冷地回答，“在仙尼德岛，有个叫里恩斯的人发誓要慢慢折磨死你，说这事关名誉，威戈佛特兹则提议给你个痛快。这个里恩斯在加斯唐宫到处搜捕你，但却与你失之交臂。因为你已经变成了一尊玉制小雕像，藏在我的乳沟中间。”

“然后我就当了四十七天的雕像？”

“没错。在此期间，哪怕有人问起，我也可以回答温格堡的叶妮芙确实不在多尔·布雷坦纳。因为他们问的是叶妮芙，不是雕像。”

“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才会让你决定给我解封？”

“很多事。我这就给你解释。”

“麻烦你先解释另一件事：猎魔人也在仙尼德岛上，我是说杰洛特。你应该还记得，在艾瑞图萨，我向你介绍过他。他怎么样了？”

“请冷静。他还活着。”

“我很冷静。告诉我，艾妮德。”

“仅仅一个钟头，”法兰茜丝卡说，“你的猎魔人就完成了许多人倾其一生也无法实现的壮举。简略地说：他打断了迪杰斯特拉的腿，砍掉了阿尔托·特拉诺瓦的脑袋，杀死了十多个松鼠党。哦，我差点忘了，他还叫凯拉·梅兹欲火焚身，左思右想。”

“真可怕。”叶妮芙做了个鬼脸，“但我想，凯拉应该已经忘掉这事了。希望她别记恨他。他没跟她上床纯粹因为时间不够，而不是对她缺乏尊重。请代我向她说明一下。”

“要不了多久，”山谷雏菊冷冷地说，“你就可以自己跟她说了。虽然你蹩脚地假装满不在乎，不过我们还是先转回正题吧。你的猎魔人在保护希瑞这件事上热心得过了头，做出了非常鲁莽的举动。他跟威戈佛特兹动手了，结果反被暴揍一顿。威戈佛特兹没杀他，想必也是因为时间不够，而非下不了决心。怎么，你还要假装自己什么都不在乎吗？”

“不。”叶妮芙的脸色变得痛苦，讽刺的表情消失了，“不，艾妮德，我在乎。某些人很快就会明白我有多在乎。记住我的话。”

法兰茜丝卡却不在乎叶妮芙的威胁，正如她毫不在乎对方的讽刺。

“特莉丝·梅利葛德把半死不活的猎魔人传送到布洛克莱昂森林。”她陈述道，“就我所知，树精们还在给他疗伤。据说他的伤势已经有所好转，不过他还是别出那座森林为好。迪杰斯特拉的密探和所有王国的军情人员都在找他。话说回来，你的情况跟他一样。”

“我到底做了什么，能如此劳他们大驾？我又没打断迪杰斯特拉的腿……哦，先别说，让我猜猜看。我在仙尼德岛消失得无影无踪。没人

想到我变成了一尊雕像，藏在你的乳沟里。所有人都以为，我跟其他同谋一起逃去了尼弗迦德。当然了，我的同谋除外，但他们不会站出来纠正这个错误，因为眼下正在打仗，而假情报无论何时都是值得利用的武器。而现在，四十七天之后，轮到你来使用这件武器了。我在温格堡的家被人付之一炬，我自己也遭到追捕。我已经别无选择了，只能加入松鼠党的突击队，或以别的方式为精灵的自由而战。”

叶妮芙抿了口胡萝卜汁，注视着依然缄默而镇定的艾达·艾敏·爱普·西维尼。

“哦，艾达女士，来自蓝山的自由精灵，我的猜测正确吗？你为什么这么沉默寡言？”

“因为我，叶妮芙女士，”红发女精灵答道，“在没什么话好说时，宁可选择不开口。这总比做出毫无根据的推测，或用闲聊来掩饰焦虑要好得多。艾妮德，说重点吧。把我们的目的告诉给叶妮芙女士。”

“我洗耳恭听。”叶妮芙摸了摸丝绒缎带上的星形黑曜石，“说吧，法兰茜丝卡。”

山谷雏菊将下巴搁在交扣的双手上。

“今夜，”她大声说，“是满月后的第二个夜晚。再过不久，我们将会传送到菲丽芭·艾哈特的根据地蒙特卡沃城堡。我们会参加某个组织的集会，而你对这个组织应该很感兴趣。毕竟你向来赞同魔法的价值高于一切，高于所有争论、冲突、政治选择、个人兴趣、怨恨、情感和敌意。如果你听说在不久之前，有个推崇同样理念的机构已经为此打下了牢固的基石，想必会欣喜若狂吧。这个组织类似于秘密协会，成立的目的就是维护魔法的利益，并确保魔法在这个世界的统治阶层中占据应有

的地位。我动用了向协会推荐新成员的特权，冒昧地向她们推荐了两位候选人——艾达·艾敏·爱普·西维尼，还有你。”

“真是意料之外的殊荣。”叶妮芙讽刺地说，“前一秒我还是尊雕像，下一秒就加入了超越私人恩怨、简直无所不能的秘密精英结社。可我当真合适吗？我真的坚强到能放下所有怨恨的程度吗？我真能原谅夺走希瑞、残忍地殴打我珍视的男人、又把我封装.....”

“我相信，”女精灵打断她，“你的确有这么坚强，叶妮芙。我了解你，知道你并不缺乏这样的人格力量。你也不缺乏野心，而这足以打消你的疑虑。但如果你真想知道的话，我会向你坦白的：我把你推荐给协会，是因为我相信，你有资格成为协会的一员，能为这项事业做出重大的贡献。”

“谢谢。”叶妮芙答道，但她嘴角讽刺的微笑并未消失，“谢谢你，艾妮德。我确实感觉到了不断涌出的野心、傲慢和自我崇拜感。我自我膨胀得都快爆炸了。不过在这之前，我很想知道，你们干吗不再找个多尔·布雷坦纳或蓝山的精灵来替代我？”

“到了蒙特卡沃之后，你会明白原因的。”法兰茜丝卡冷冷地回答。

“我更想现在就明白。”

“告诉她。”艾达·艾敏低声道。

“因为希瑞。”思忖片刻后，法兰茜丝卡用高深莫测的双眼看向叶妮芙，开口道，“协会对她很感兴趣，而再没有别人比你更了解那个女孩了。至于其他原因，等我们到了你自然就明白了。”

“我懂了。”叶妮芙用力挠了挠肩胛骨。她全身的皮肤因曾被压制而

变得干燥，依然瘙痒难耐。“现在，告诉我其他成员的名字——除了你和菲丽芭。”

“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特莉丝·梅利葛德、凯拉·梅兹、柯维尔的席儿·德·坦沙维耶、萨宾娜·葛丽维希格，还有两个尼弗迦德的女术士。”

“这是个国际性女术士协会？”

“可以这么说。”

“她们肯定还以为我是威戈佛特兹的帮凶。她们真会接受我吗？”

“她们连我都接受了，剩下的就得看你自己了。她们会要求你讲述你与希瑞的关系，从最开始讲起——多亏了你那位猎魔人——也就是从十五年前的辛特拉讲起，一直到一个月前的仙尼德岛事件为止。烦请你务必坦白、诚实，这也将证明你对协会的忠诚。”

“等等，我还要证明什么？现在提忠诚是不是太早了？我甚至还不清楚这个新组织的章程和安排……”

“叶妮芙，”女精灵略微皱起眉头，打断道，“我是在建议你加入协会。但我不会强迫你做任何事，尤其是强迫你效忠。你当然有选择的权力。”

“我想我明白你的意思。”

“你想得没错。但如何选择仍是你的自由。就我个人来说，我依然衷心希望你能加入协会。相信我，与其单枪匹马蹚这摊浑水——你肯定会蹚的——你在协会里反而更能帮上希瑞的忙。希瑞的性命危在旦夕，

只有我们联合起来才能解救她。等你听过集会上的发言，你就会明白，我说的是实话……叶妮芙，我不喜欢你的眼神。答应我，你不会试图逃跑。”

“不。”叶妮芙摇摇头，手按丝绒缎带上的星形黑曜石，“不，我不能答应你，法兰茜丝卡。”

“亲爱的，我必须郑重地提醒你：蒙特卡沃的常规传送门都有歪曲封锁机制，任何未经菲丽芭许可就进出城堡的人都会被送进铺设有阻魔金的地牢。如果没有合适的施法材料，你也没法开启自己的传送门。我不想没收你的黑曜石，因为我必须让你保持最佳状态。但如果你耍什么把戏……叶妮芙，我不会允许……协会也不会允许你独自前去营救希瑞或采取什么复仇行动，这么做太不理智。我手上有你的身体参数和咒语算法，我可以把你再次缩小并封装成玉石雕像。这次会是好几个月。有必要的话，甚至好几年。”

“多谢你的提醒。但我还是不会向你发誓。”

* * * * *

芙琳吉拉·薇歌摆出勇敢的表情，但她实际上既焦虑又紧张。她经常责骂年轻一代的尼弗迦德巫师，说他们总爱全盘接受陈腐的观点和想法。而与此同时，她本人却经常嘲笑谣言和宣传中描述的“北方女术士”——说她们的美艳纯属人工雕琢，说她们的傲慢、虚荣和任性无以复加，甚至常常超越底线。此时此刻，她正通过一连串传送术接近蒙特卡沃城堡，同时担心自己会在这场秘密集会上看到什么，前方等待她的又会有什么。在信马由缰的想象中，她看到了美艳不可方物的女人——她们戴着钻石项链，双乳赤裸，乳尖涂着胭脂；她们嘴唇湿润，眼神因

酒精和麻醉品而闪着迷离的光。在芙琳吉拉的脑海中，她仿佛已经看到会议变成了一场狂野而堕落的纵欲狂欢，四下满是疯狂的音乐和催情的药物，还有手持奇异用品的男女奴隶。

最后一次传送让她出现在两根黑色大理石圆柱中间。她嘴唇发干，双眼被魔法之风吹出了眼泪，手指则紧紧攥着脖子上填满方形领口的翡翠项链。艾希蕾·瓦·阿纳兴出现在她身旁，表情同样焦虑不安。尽管如此，芙琳吉拉有理由相信，她朋友的不适仅仅来自于她自己那身新奇的装束——一条朴素却十分优雅的蓝紫色长裙，配上一条小巧的紫翠玉项链。

到了城堡，她的担忧立刻消失无踪。城堡大厅凉爽而安静，点着魔法提灯以供照明。这里没有赤身裸体的奴隶在敲鼓，没有只用亮片遮盖的女孩在桌上翩翩起舞，空气中更没有大麻的味道。迎接两位尼弗迦德女术士的，只有城堡的女主人菲丽芭·艾哈特——她衣着雅致，表情严肃而又庄重，举手投足落落大方。这时，其他人也走上前来，分别做了自我介绍，让芙琳吉拉暗自松了口气。出身北方的女术士容颜美丽，服饰鲜亮，身上的珠宝熠熠生辉，眼中却看不到半点麻醉物的迹象，也看不到任何色眯眯的淫欲，她们脸上的淡妆更是突出了这一点。到场之人没有一个袒胸露乳，恰恰相反，其中两个还穿着极其庄重的礼袍，脖颈处用束带收紧——一位是席儿·德·坦沙维耶，她一袭黑衣，神色严肃；另一位是年轻的特莉丝·梅利葛德，她有双蓝色的眸子和漂亮的红褐色秀发。黑发的萨宾娜·葛丽维希格、金发的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及凯拉·梅兹虽然穿着低胸长裙，但她们的领口也就比芙琳吉拉稍低一点而已。

等待其他与会者到场的间隙，众人用礼貌的聊天打发时间，与此同时，每个人都在抓紧机会展示一下自己。菲丽芭·艾哈特用机智的言语

迅速解冻了坚冰，虽然大厅里的实体冰块只存在于餐桌上，跟牡蛎一起堆成了小山。身为学者，席儿·德·坦沙维耶立刻发现自己与渊博的艾希蕾·瓦·阿纳兴有许多共同点，芙琳吉拉也很快对快活的特莉丝·梅利葛德产生了好感。她们一边闲聊，一边津津有味地品尝牡蛎，只有萨宾娜·葛丽维希格一口没动。她显然更喜欢产自科德温森林的食物，还毫不留情地嘲笑这堆“黏糊糊的脏东西”，并表示自己很想吃一块搭配李子的冷鹿肉。面对她的侮辱，菲丽芭·艾哈特并没有高傲地充耳不闻，而是拉响了铃铛。片刻后，仆人将鹿肉悄无声息地端上了桌。芙琳吉拉的惊讶之情难以言表。哦，她心想，在这奇怪的国度里，还真是什么样的怪人都有喔。

突然，两根圆柱间的传送门强光闪现，伴之以震颤和嗡鸣。萨宾娜·葛丽维希格的脸上浮现出莫名惊诧的表情。凯拉·梅兹把手上的牡蛎和餐刀丢到冰块间。特莉丝倒吸一口冷气。

三位女术士走出传送门——看上去像是三个女精灵。其中一位有着暗金色头发，另一位发色朱红，第三位的头发则像渡鸦一样乌黑。

“欢迎，法兰茜丝卡。”菲丽芭说道，只是她的语气明显跟眼神不搭。她随即眯起眼睛，续道，“也欢迎你，叶妮芙。”

“你们给了我填补两张空席的特权。”人称“法兰茜丝卡”的金发女精灵用悦耳的声音说道，无疑她注意到了菲丽芭的惊讶，“这两位就是我带来的候选人。温格堡的叶妮芙，她应该不需要我再介绍了。还有艾达·艾敏·爱普·西维尼女士，来自蓝山地区的‘艾恩·萨维尼’。”

一头红色卷发的艾达·艾敏略微点头，一袭黄水仙色的轻盈衣裙沙沙作响。

“容我问一句，”法兰茜丝卡张望四周，“人都到齐了吧？”

“就差威戈佛特兹了。”萨宾娜·葛丽维希格语气平静，脸上却带着毫不掩饰的愤怒，同时怀疑地看着叶妮芙。

“还有藏在地窖里的松鼠党。”凯拉·梅兹嘟囔道。特莉丝狠狠地瞪了她一眼。

菲丽芭替她们做了介绍。芙琳吉拉好奇地看着法兰茜丝卡·芬达贝——也就是艾妮德·安·葛丽娜，山谷雏菊，大名鼎鼎的多尔·布雷坦纳的统治者，不久前刚刚光复王国的精灵女王。所有关于法兰茜丝卡美貌的传闻都不算夸大，芙琳吉拉心想。

大眼睛的红发女精灵艾达·艾敏也勾起了所有人的兴趣，包括来自尼弗迦德的两位女术士。蓝山地区的自由精灵从不与人类来往——包括跟人类住得更近的同胞。自由精灵中少有的几位艾恩·萨维尼——也就是所谓的“通晓者”——更是神秘得近乎传奇。即便在精灵当中，也只有极少数敢夸口自己与艾恩·萨维尼关系密切。艾达之所以显得鹤立鸡群，并不单单因为她的发色。她身上的珠宝既没有哪怕一盎司的金属，也没有哪怕一克拉的宝石。她佩戴的只有珍珠、珊瑚和琥珀。

出人意料的是，在新来的几位女术士当中，最引人注目的竟是第三人——服饰黑白相间、发色乌黑的叶妮芙——虽然她并非精灵。她出现在蒙特卡沃显然让所有人都大吃一惊，而且惊吓的成分明显多于惊喜。芙琳吉拉能感觉到，某几位女术士身上正散发出源源不断的憎恶与敌意。

等到菲丽芭介绍两位尼弗迦德女术士时，叶妮芙用蓝紫色的双眸看向芙琳吉拉。她的眼神透出疲惫，眼眶周围还带着黑眼圈，就连浓妆也

无法掩饰。

“我们认识。”她一边说，一边摸了摸丝绒缎带上的星形黑曜石。

压抑的沉默突然笼罩了整座大厅。

“我们以前见过面。”叶妮芙再次开口。

“我没有印象了。”芙琳吉拉没有移开目光。

“这不奇怪，但我对长相和身形有很好的记忆力。我在索登山上见过你。”

“那你应该没记错。”芙琳吉拉·薇歌骄傲地抬起头，目光扫过在场的所有人，“我确实参与过索登山之战。”

菲丽芭·艾哈特抢先作出回答。

“当时我也在那儿，”她说，“而且我记得很多事。但我觉得，过度挖掘和翻找那段记忆不会给现在的我们带来任何好处。忘却、宽恕与和解才有助于我们当前的目标。叶妮芙，你同意吗？”

黑发女术士甩开额前的卷发。

“等我搞清楚你们想在这儿干吗，”她答道，“菲丽芭，我自然会告诉你我同意什么，不同意什么。”

“这样的话，我们最好马上开始。请各自就座吧，女士们。”

圆桌周围的座位上都放着姓名牌——只有一张除外。芙琳吉拉坐在艾希蕾·瓦·阿纳兴旁边，右边的位置没有姓名牌，将她与席儿·德·坦沙

维耶分隔开来，再往右分别是萨宾娜·葛丽维希格和凯拉·梅兹。艾希蕾的左边依次坐着艾达·艾敏、法兰茜丝卡·芬达贝和叶妮芙。菲丽芭·艾哈特坐在艾希蕾正对面，她右手边是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左边则是特莉丝·梅利葛德。

每张椅子的扶手都刻成斯芬克斯的形状。

菲丽芭首先发言。她再次表示欢迎，然后立刻进入正题。芙琳吉拉听艾希蕾详细讲述过上次会议的内容，所以这番介绍对她来说没什么营养。接下来是每位女术士加入协会前的宣言，她们最开始所说的内容也都在芙琳吉拉意料之中。但听到有人提及帝国和北方王国间的战争时，她突然惶恐起来。她们甚至提到了不久前在索登和布鲁格地区展开的军事行动，而帝国军队目前正在那里与泰莫利亚军交锋。尽管协会的宗旨是保持政治中立，但女术士们显然无法掩饰自己内心的想法，其中几个更是因尼弗迦德大军压境而忧心忡忡。芙琳吉拉的心情很是矛盾。她本以为，这些学识渊博的人应该明白，帝国为北方诸国带来的是文化、繁荣、秩序和政治上的稳定。但另一方面，如果她的祖国正遭到入侵，她也不清楚自己会做出什么反应。

不过，菲丽芭·艾哈特显然听够了有关战争的话题。

“没人能预料到这场战争的结果。”她说，“更重要的是，预测根本就毫无意义。是时候用客观冷静的眼光看待这件事了。首先，战争并不是多么可怕的事。反而是人口过剩的结果更让我担忧，因为以现在的农业和工业增长速度，饥荒必定接踵而至。其次，战争只是政治的延伸而已。现在的统治者有多少能活到一百年后？显然一个都没有。有多少王朝能延续到以后？没人预料得到。等到一百年后，现在的领土争端和王朝冲突、现在的野心和希望，都将化作历史书上的尘埃。但如果我们不

保护自己，如果我们任由自己卷入战争，那我们也会化为尘土。如果我们的目光能越过战斗的旗帜，不去在意那些战争和爱国的呼吁，我们就能幸存下来。我们也必须幸存下来，因为我们肩负着责任。这份责任无关国王和他们局限于各自王国内的利益。我们要对全世界负责。对进步负责。对伴随进步而来的改变负责。我们要为将来负责。”

“恐怕蒂莎娅·德·维瑞斯会有不同看法。”法兰茜丝卡·芬达贝说，“她始终认为，最重要的是向普通人负责。不是为了将来，而是为了此时此刻。”

“蒂莎娅·德·维瑞斯死了。如果她还在世，肯定也会坐在这张桌子旁边。”

“毫无疑问。”山谷雏菊微笑着说，“但我相信，她不会认同‘战争是解决饥荒和人口过剩的良方’这套理论的。请注意我们在这儿使用的语言，可敬的姐妹们。我们用通用语争论，是为了相互理解。但对我来说，通用语是门外语，而且正变得越来越陌生。在我的母语里，‘人口过剩’这个词根本不存在，‘精灵过剩’更是匪夷所思。已故而可敬的蒂莎娅·德·维瑞斯关心平凡人类的命运，而我关心平凡精灵的命运。我很乐意为你‘今日转瞬即逝，不妨着眼未来’的观点喝彩。但我要遗憾地告诉你，正是今天铺就了通往明天的道路，而没有明天，未来更是无从谈起。或许在你们人类看来，为一丛因战乱而烧毁的丁香花落泪简直荒谬可笑。毕竟丁香花到处都有，就算没了这一丛，也会有另一丛。哪怕丁香花一朵都没剩下，好吧，还有金合欢呢。请原谅我用植物打比方，但烦请记住，有些事在你们人类看来只是政治活动，但对精灵来说却生死攸关。”

“我对政治不感兴趣。”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魔法学院的女校

长大声宣布，“我只是不希望我的学生——我费尽心血教导的孩子们——因为这场战争而沦为雇佣兵，被所谓的爱国标语蒙蔽了双眼。她们的祖国是魔法，我也始终这么教导她们。如果有人让我的学生卷入战争，让她们站在新的索登山上，那么无论战斗的结果如何，她们都会迷失方向。我能理解你的顾虑，艾妮德，但我们来到这里是为谈论魔法的未来，不是种族纠纷。”

“我们要谈论的是魔法的未来，”萨宾娜·葛丽维希格复述道，“但魔法的未来又由巫师的地位决定——是我们的地位、我们的重要性、我们在社会中扮演的角色，还有获得的信任和尊敬：要让世人相信我们能带来益处，相信魔法不可或缺。我们面临的选择似乎很简单：要么放弃地位，隐居在象牙塔里，要么选择服务。即便是在索登山上，即便是作为雇佣兵……”

“那作为仆人和听差呢？”特莉丝·梅利葛德把她漂亮的红发甩到身后，插嘴道，“卑躬屈膝，对君王唯命是从？一旦尼弗迦德帝国征服北方诸国，这就将是那位伟大的皇帝赐予我们的地位。”

“如果事态演变至此，”菲丽芭用强调的语气说道，“我们就别无选择了，因为我们必须服务。但我们只能为魔法服务，不是为某个国王或皇帝服务，也不是为他们的政治活动服务，更不是为种族融合服务，因为这也是政治活动的目标之一。亲爱的女士们，我们成立协会，不是为让自己适应当今的政治活动和战局变化，也不是为了见风使舵，在眼下的局面求生。我们的协会必须采取主动，同时保持低调，为达成这个目的，我们必须用尽一切手段。”

“如果我没理解错，”席儿·德·坦沙维耶抬起头，“你是想说服我们主动影响事态的走向？还要不择手段？包括违法的手段？”

“你说‘违法’是指什么法？统治暴民的法律？写在法典上、由我们起草，再口述给御用法学家的法律？能约束我们的只有一条律法——我们自己！”

“我懂了，”来自柯维尔的女术士笑道，“我们应当主动影响事态的走向，如果诸王的政治活动不合我们的心意，我们就直接改变它。菲丽芭，是这样吗？还是说，不如干脆推翻所有头戴王冠的蠢货，废黜他们，赶走他们，然后我们自己掌握权力？”

“在过去，我们扶植了给予我们方便的国王。不幸的是，我们没能让魔法坐上王位。我们没能赋予魔法绝对的权力。是时候纠正这个错误了。”

“你肯定是在说你自己吧？”萨宾娜·葛丽维希格身子前倾，“让你自己坐上瑞达尼亚的王位，对吗？菲丽芭一世女王陛下？再让迪杰斯特拉当你的配偶亲王？”

“我想的不是自己，也不是瑞达尼亚王国。我心里想的是北方王国，由如今的柯维尔壮大而成的王国。它的实力将足以与尼弗迦德抗衡，也能让极度动荡的世界恢复平衡。它将是一个由魔法统治的帝国，而我们只要让柯维尔的王太子与一位女术士成婚，就能将帝国的宝座收入囊中。是的，亲爱的姐妹们，你们没听错，你们看的方向也没有错。是的，就在这儿，就在这张桌子旁边，在这张空位上，我们将迎来协会的第十二位女术士。然后，我们会将她送上王座。”

席儿·德·坦沙维耶打破了随之而来的沉默。

“这的确是个野心勃勃的计划，”她的语气带着一丝嘲讽，“也的确没有浪费在座各位宝贵的时间。它切实证明了成立这种组织的正当性。

说到底，任何不够崇高的使命——即使是现实度与可行性都微乎其微的那些——对我们来说都是个侮辱。就像用星盘来敲钉子。不，不，我们还是从这个绝不可能达成的使命开始吧。”

“为什么说绝不可能？”

“行行好吧，菲丽芭。”萨宾娜·葛丽维希格叹了口气，“没有哪个国王会跟女术士成婚的。也没有哪个国家会允许女术士坐上王位。古老的传统会阻挠你的计划。哪怕这传统很愚蠢，可它毕竟是传统。”

“除此以外，”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补充道，“还有我称之为‘技术性’的阻碍存在。加入柯维尔王室的女术士需要遵守许多规矩，包括出于我们立场的规矩和柯维尔王室自身的规矩。而这些规矩会相互排斥，产生明显的矛盾。菲丽芭，难道你想不到这些吗？对我们来说，这人必须学过魔法，并能全身心投入其中。她要理解自己的身份，并能灵活巧妙地运用，同时又不会引起任何人的猜疑。她不需要指引或敦促，也不需要幕后的操纵者——因为一旦发生叛乱，这样的人会是反叛分子最痛恨的目标。柯维尔王太子本人必须亲自选她为妻，我们还不能在明面上向他施压。”

“这是当然。”

“所以，如果柯维尔王国有自由选择的机会，你觉得他们会选谁呢？当然是出身王室家族的女孩，其王室血统可以追溯到许多个世代之前。她还必须非常年轻，才能配得上年轻的王子。她必须有生育的能力，因为这关乎王朝的未来。这些先决条件首先就排除了你，菲丽芭。也排除了我和凯拉，甚至是我们当中最年轻的特莉丝。这些条件同样排除了我学院里的所有新生，不过反正也没人把她们当回事。现在的她们

只是花蕾，花瓣的色彩还是个未知数。让她们当中的任何一个坐上那张空位都是不可想象的事。总而言之，就算柯维尔王国的人都发了疯，想让他们王太子娶一位女术士，我们也找不到合适的人选。那么，能成为北方女王的人会是谁呢？”

“当然是个出身于王室家族的女孩。”菲丽芭平静地回答，“她的血管里流淌着王族血液，延续了好几个强大王朝的血统。她非常年轻，也有生育能力。这个女孩拥有出众的魔法与预言天赋，也像预言中所说的那样，是上古血脉的后裔。即使没人指引、敦促、奉承和幕后操纵，这个女孩也能泰然自如地演好自己的角色，因为这正是她的命运。只有我们知道这个女孩的真正能力——她就是希瑞菈，辛特拉公主帕薇塔的女儿，‘辛特拉雌狮’卡兰瑟王后的外孙女。她是上古血脉之子，是北方的白焰，既是毁灭者又是重建者。她就是许多个世纪前预言里提到之人。辛特拉的希瑞，北方的女王。而她的血液将孕育出整个世界的女王。”

* * * * *

见到耗子帮冲出埋伏圈，两名护送马车的骑手掉头就跑，可惜纯属徒劳。在瑞夫和伊思克菈的帮助下，吉赛尔赫截住两人的去路，并在短暂的搏斗后将他们砍成碎片。凯雷、埃瑟和米希尔攻向另外两人——他们打算拼死保护车厢和拉车的四匹马。希瑞感觉到深深的失望和难以遏制的怒火。他们一个也没留给她。她想杀人却找不到目标。

但不承想，稍远的前方还有一个骑手。他是这支队伍的前卫，身着轻甲，骑着快马。他本来可以逃跑的，现在却掉转马头，挥舞长剑，朝希瑞直冲过来。

她任由他靠近，甚至还放缓了马速。等他踩着马镫站起身，向她发

起攻击时，她将身体探出马鞍，老练地避过锋芒，然后利用马镫一借力，重新坐正。那骑手身手敏捷，再次发起攻击。这一次她倾斜剑身，格开对方的攻击，并趁对方剑刃荡向一旁的机会，自下往上短促地刺出一剑，命中那人的手腕，紧接着朝他的面部虚晃一招。他不由自主地用左手挡住面门，她则敏锐地扭转剑身，砍伤了他的腋窝——这招是她在凯尔·莫罕花费好些钟头才练会的。尼弗迦德人滑下马鞍，坠落地面，然后跪坐起来，发出野兽般的哀号，拼命想要止住从断裂的动脉泉涌而出的鲜血。希瑞盯着他看了片刻，像以往一样，他人拼尽全力与死亡抗衡的景象令她着迷。她一直等到他因流血过多而死，才甩动缰绳，头也不回地离开了。

伏击战结束了，护卫队全军覆没。埃瑟和瑞夫拦住马车，抓住前面那两匹马的缰绳。左马驭者[\(1\)](#)是个身穿彩色制服的少年，被他们推下马背，正跪在地上哭泣求饶。车夫抛下缰绳，也在乞求饶命，他双手合十，好像是在祈祷。吉赛尔赫、伊思克菴和米希尔骑马慢慢走近，凯雷则跳下马鞍，拽开车门。希瑞策马靠近后也跳下马背，手里仍握着鲜血淋漓的长剑。

马车里坐着个身穿老式礼袍、头戴软帽的胖保姆，怀里抱个脸色发白、身穿蕾丝领黑裙的少女。希瑞注意到她的裙子上别着一枚胸针，非常漂亮的胸针。

“哦，斑点马！”伊思克菴看着拉车的马，大叫道，“真漂亮！这四匹马肯定能换好几个弗罗林！”

“等我们给车夫和左马驭者绑上挽具，”凯雷冲胖保姆和女孩咧嘴一笑，“他们会把马车拉到镇上去的。爬坡时，这两位好心的女士应该也会帮忙！”

“好心的强盗先生们！”身穿老式礼袍的保姆呜咽道，比起希瑞手中血淋淋的钢剑，她显然更怕凯雷可怕的笑脸，“我恳求各位大人！千万不要侵犯这位年轻的小姐。”

“嘿，米希尔，”凯雷露出讥讽的笑，大喊道，“她在恳求我们这些大人呢！”

“闭嘴吧你。”吉赛尔赫骑在马上，皱着眉头说，“没人觉得你的笑话好笑。还有你，女人，冷静点儿。我们是耗子帮，从不伤害女人。瑞夫、伊思克菰，把挽具解开！米希尔，牵上马，我们要走了！”

“我们耗子帮从不伤害女人。”凯雷又咧嘴笑了笑，看着身着黑裙、脸色苍白的的女孩，“我们只是偶尔跟她们找点乐子，只要她们愿意的话。所以，年轻的女士，你怎么说？你两腿之间是不是有点发痒？别害羞嘛，只要点点你的小脑袋就好。”

“放尊重点儿！”穿老式礼袍的胖女人尖叫道，尽管她的嗓音有些发抖，“你这强盗，竟敢用这种语气跟德高望重的男爵大人之女讲话！”

凯雷放声大笑，夸张地鞠了一躬。

“请原谅，我没有冒犯的意思。怎么，我连问问都不行吗？”

“凯雷！”伊思克菰喊道，“别磨蹭了，赶紧过来！帮我们解开挽具！法尔嘉！你也过来！”

希瑞的目光却无法离开车门上的纹章——黑色田野上的一只银色独角兽。一只独角兽，她心想，我见过这样的独角兽……但是在什么时候呢？另一段人生里吗？也许那只是个梦而已。

“法尔嘉！你怎么了？”

我是法尔嘉。但我并非一直都是法尔嘉。并非如此。

她振作精神，抿紧嘴唇。我对米希尔太不友好，她心想，我让她心烦了。我得想办法向她道歉。

她一只脚踩上车门前的台阶，眼睛盯着女孩衣裙上的胸针。

“交出来。”她直截了当地说。

“你好大的胆子！”胖保姆恼怒地说，“知道自己在跟谁讲话吗？她可是卡萨德伊男爵的女儿，出身高贵！”

希瑞四下张望，确保没人能听到她的话。

“男爵之女？”她嘶声道，“真是微不足道的头衔。就算这鼻涕精是个女伯爵，也该对我屈膝行礼——垂下脑袋，屁股贴到地面。把胸针给我！你还在等什么？要我连胸衣一起扯下来吗？”

* * * * *

菲丽芭的宣言令沉默笼罩了圆桌，而这沉默又迅速被骚动取代。女术士争相表达自己的震惊和难以置信，也纷纷要求进一步的解释。有几位女术士显然十分了解这位预言中的北方女王希瑞菈，或者叫希瑞——但对其他人来说，这个名字未免有些陌生。芙琳吉拉·薇歌就对希瑞一无所知，但她很快便沉浸在自己的猜想和推测中。她的主要证据来自于一绺头发。可她低声向艾希蕾询问时，对方却一言不发，还暗示她也保持沉默。就在这时，菲丽芭·艾哈特再次站了起来。

“我们中的大多数都在仙尼德岛上见过希瑞。当时她在恍惚状态下作出预言，并引发了巨大的混乱。我们当中有些人认识她，甚至和她非常亲近。尤其是你，叶妮芙。轮到你发言了。”

* * * * *

叶妮芙开始向与会者讲述希瑞的经历，特莉丝·梅利葛德则专注地看着她。叶妮芙语气平静，不带丝毫感情，但特莉丝认识叶妮芙太久，她太了解叶妮芙了，这种掩饰根本瞒不住她。她见过叶妮芙处于各种情绪下是什么状态，这其中也包括紧张——有些时候，紧张感会让她精疲力尽，甚至让她切身感受到痛楚。而现在，毫无疑问，叶妮芙又陷入到这种状态当中。她看起来既悲伤又疲惫，身体也极不舒服。

叶妮芙继续讲述，对故事的内容和主人公都十分了解的特莉丝开始小心翼翼地观察听众们的反应，尤其是两位来自尼弗迦德的女术士。艾希蕾·瓦·阿纳兴的外形大大变样，她盛装打扮了一番，但仍对自己的妆容和服饰缺乏信心。还有芙琳吉拉·薇歌，她年轻、友善、优雅又端庄，有一对绿色的眸子，光滑的直发跟叶妮芙同样乌黑，只是浓密程度和长度有所不及。

听到希瑞复杂的身世时，两个尼弗迦德女术士没表现出一丝一毫的困惑。叶妮芙的讲述冗长而混乱，她从辛特拉的帕薇塔与被魔法变成怪物“乌奇翁”的年轻人之间不光彩的爱情开始，详细讲述了杰洛特扮演的角色和意外律，以及将猎魔人和希瑞紧密联结在一起的离奇命运。叶妮芙提到希瑞与杰洛特在布洛克莱昂森林的第一次碰面；提到了战争；提到了希瑞离开杰洛特、又与他再次相逢；还提到了凯尔·莫罕；她提到了里恩斯和追捕女孩的尼弗迦德密探；提到了希瑞在梅里泰莉神殿所受的教育，还有她神秘莫测的魔法能力。

她们的表情真叫人费解，特莉丝看着艾希蕾和芙琳吉拉，心中暗想，就像两只斯芬克斯。但她们显然隐瞒了什么。会是什么呢？惊讶吗？因为她们这才知道被恩希尔带去尼弗迦德的人是谁？还是说她们一直都知道，甚至比我们更清楚？叶妮芙很快会讲到希瑞在仙尼德岛的事，还有她在恍惚中作出的引发混乱的预言。她会讲到加斯唐宫的血战——杰洛特因此身负重伤，希瑞也遭到诱拐。

然后掩饰便会结束，特莉丝心想，面具也会脱落。所有人都知道，尼弗迦德帝国是仙尼德事件的幕后黑手。等所有人的目光都看向你们时，尼弗迦德人，你们别无选择，只能开口。然后某些事会得到解释，而我或许可以查清更多的真相。比如叶妮芙是如何在仙尼德岛消失不见，又突然跟法兰茜丝卡一起出现在蒙特卡沃的。来自蓝山的‘艾恩·萨维尼’，女精灵艾达·艾敏究竟是谁？她又扮演了怎样的角色？为什么我觉得菲丽芭·艾哈特隐瞒了什么？她宣称自己热爱并忠实于魔法，而不是迪杰斯特拉……可她为何从始至终一直跟他保持着联络？

或许我终于可以弄清希瑞的真实身份了。对她们来说，希瑞是北方的女王。但对我来说，她只是凯尔·莫罕那个银灰色头发的猎魔人女孩。她永远是我的小妹妹。

* * * * *

芙琳吉拉·薇歌听说过猎魔人：他们专以杀戮怪物和野兽为生。她仔细听着叶妮芙的讲述，倾听她的语气，观察她的表情。她没上当。叶妮芙与希瑞——那个让所有人着迷的女孩——之间牢固的情感纽带根本不言自明。有趣的是，女术士与她提及的猎魔人之间的感情也同样明显而强烈。芙琳吉拉开始思考，但马上被抬高的调门打断了思绪。

她已经推测出，这些与会者在仙尼德岛叛乱期间分属于对立的阵营，因此在叶妮芙发言时，各种饱含憎恶的尖刻评论也就不足为奇了。就在争吵看起来无法避免时，菲丽芭·艾哈特毫不客气地拍了拍桌子，让桌面上的杯盘叮当作响。

“够了！”她大喊道，“安静，萨宾娜！你也别受她的挑衅，法兰茜丝卡！仙尼德岛和加斯唐宫的事已经说得够多了。那些已经是历史了！”

历史，芙琳吉拉心想，突然意外地有些受伤。就算是历史，也是她们参与过的历史——尽管她们分属于不同的阵营。她们留下了自己的痕迹。她们知道自己在做什么，也知道为什么去做。可我们这些帝国的女术士却一无所知。我们真的就像一群听差，只知道主人命令自己做什么，却不明白原因。协会能成立真是件好事，她心想，鬼才知道最后会怎样，不过至少在此时此地，我们开始行动了。

“叶妮芙，继续吧。”菲丽芭说。

“我已经说完了。”黑发女术士平静地回答，“我重复一遍：是蒂莎娅·德·维瑞斯命令我把希瑞带去加斯唐宫的。”

“把责任推卸给死人当然容易。”萨宾娜·葛丽维希格吼道，但菲丽芭神情严厉地做了个手势，示意她闭嘴。

“我不想插手艾瑞图萨的事。”叶妮芙脸色苍白，显然心烦意乱，“我本想带希瑞离开仙尼德岛的。但蒂莎娅劝我说，女孩在加斯唐宫出现会让很多人震惊，她的预言也将阻止局面变得更加混乱。我不是在责怪她，因为当时的我也赞同她的看法。我们都犯了错，只是我的过错更为严重。如果我当时让丽塔照看希瑞……”

“覆水难收。”菲丽芭插嘴道，“谁都会犯错，即使是蒂莎娅·德·维瑞斯。蒂莎娅第一次见到希瑞是什么时候？”

“巫师集会召开的三天前，”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答道，“在苟斯·维伦。我也是那时认识她的。见到她的第一眼，我就知道她是个了不起的人物！”

“是非常了不起才对，”先前沉默不语的艾达·艾敏·爱普·西维尼说，“因为她身上流淌着非凡的血液。Hen Ichaer，上古之血。基因决定了携带者的超凡能力，决定了她将会扮演的重要角色。她必须扮演的角色。”

“因为在精灵的传说、神话和预言里是这么说的？”萨宾娜·葛丽维希格讥笑着问，“从最开始，这整件事就带有一股童话和幻想的味道！现在我可以肯定了。亲爱的女士们，我提议换个更重要、更理性和更真实的议题来讨论。”

“我要向你的理性、即你们种族力量与优越性的根源鞠躬致敬。”艾达·艾敏微笑着说，“但在这儿，面对一群能使用魔法的人——虽然魔法有时无法用理性来分析或解释——蔑视精灵的预言似乎不大妥当哦。我们的种族和魔法的力量都并非来自理性，尽管如此，它们仍延续了上万年的光阴。”

“但我们刚刚提到的名为‘上古之血’的基因似乎就没那么长寿了。”席儿·德·坦沙维耶评论道，“即使是精灵的传说和预言——我对它们没有丝毫蔑视的意思——也认为上古血脉已经彻底凋零、灭绝了。艾达女士，我说得对吗？这个世界已经没有上古之血了。最后一位流淌上古之血的人是劳拉·朵伦·爱普·希达哈尔，而我们所有人都知道劳拉·朵

伦与洛德的克雷格南的传说。”

“并非所有人。”艾希蕾·瓦·阿纳兴头一次开口，“我对你们的神话故事只是略有涉猎。我从没听说过这个传说。”

“这并不是神话传说，”菲丽芭·艾哈特说，“而是真实发生的事件。在我们当中，有个人不仅了解劳拉和克雷格南的故事，还知道接下来发生的事——我想你们应该都很感兴趣。法兰茜丝卡，你能为我们讲述一下吗？”

“从你的说法来看，”精灵女王微笑着说，“你对故事的了解程度丝毫不亚于我。”

“有可能吧。但我还是希望由你来讲。”

“以证明我对协会的诚实与忠心？”艾妮德·安·葛丽娜点点头，“好吧，请各位换个舒服些的姿势，因为这个故事不会太短。”

* * * * *

“劳拉和克雷格南是真人真事，只是到了今天，他们的故事里充满了童话般的修饰，早已面目全非。人类和精灵的版本也有天壤之别：妄自尊大和种族仇恨充斥字里行间，两个版本都不例外。正因如此，我在讲述时会省略无谓的修饰，只叙述最基本的事实。洛德的克雷格南是个巫师。劳拉·朵伦·爱普·希达哈尔则是精灵女术士，是位艾恩·萨维尼，也就是通晓者，上古之血的后裔——即便对我们精灵来说，上古之血也是个不解之谜。他们的友谊及随后的恋情起初得到了双方种族的认可，但反对二人结合的声音也随之浮现。那些人对融合人类与精灵魔法的想法深恶痛绝，视之为严重的背叛。现在看来，让他们产生恨意的还包括

人性的缺陷——嫉妒和羡慕。简而言之，克雷格南被人谋害，劳拉·朵伦也遭到追杀，并在荒郊野外产下一个女儿后力竭而死。那个孩子奇迹般地活了下来。瑞达尼亚王后瑟萝收养了她……”

“这只是因为瑟萝王后害怕劳拉对她的诅咒——她在当初那个风雪交加的冬日拒绝帮助劳拉，还将其赶出了王宫。”凯拉·梅兹插嘴道，“如果瑟萝不肯收养那个孩子，可怕的灾难就会降临在她和她全家人身上……”

“这些正是法兰茜丝卡省略的无谓的修饰。”菲丽芭·艾哈特打断她的话，“我们只要关注事实就够了。”

“流着上古之血的通晓者拥有预言能力就是事实。”艾达·艾敏抬起目光，看向菲丽芭，“出现在每个版本里的预言也都很耐人寻味。”

“现在如此，过去亦然。”法兰茜丝卡确认道，“关于劳拉诅咒的传闻始终没有彻底消失，甚至在十七年后卷土重来。雷安伦——瑟萝收养的小女孩——长成了年轻女子，在她面前，即便她母亲那传奇般的美貌也要相形失色。她拥有‘瑞达尼亚公主’的正式头衔，许多王室家族都有迎娶她的打算。最后，雷安伦在众多求婚者里选中了泰莫利亚的年轻国王格伊德玛，甚至有关诅咒的流言也未能阻挠这桩婚姻。但让流言真正街知巷闻的，是在他们结婚三年后，也就是‘法尔嘉叛乱’期间。”

从未听说过法尔嘉和那场叛乱的美琳吉拉扬了扬眉毛。法兰茜丝卡注意到了她的表情。

“对北方诸国来说，”她解释道，“那是一系列悲惨而血腥的事件，尽管发生在一个多世纪以前，至今仍让人记忆犹新。由于当时的尼弗迦德帝国与北方诸国几乎毫无交流，那边的人多半不知道这件事，因此我

冒昧地简单复述一下几个事实。法尔嘉是瑞达尼亚国王维瑞丹克之女，是他与离异的首任妻子所生，而他们之所以离异，正是因为维瑞丹克爱上了美丽的瑟萝——也就是后来收养劳拉之女的王后。有份文献留存至今，其中用冗长而又委婉的文字陈述了离婚的理由，但维瑞丹克首任妻子存留下来的一张小画像泄露了天机——画像上描绘的无疑是个柯维尔裔的女性半精灵贵族，外貌拥有显著的人类特征。在那张画像上，她的双眼就像个精神错乱的隐士，还长着浮尸般的乱发和蜥蜴似的嘴巴。长话短说吧，国王把这丑陋的女人和年仅一岁的女儿法尔嘉一道送回了柯维尔。不久之后，他就彻底忘掉了这两人。”

“二十五年后，”过了一会儿，山谷雏菊续道，“法尔嘉给了维瑞丹克国王一个记住自己的理由：她发动了一场叛乱，杀死了自己的父亲、瑟萝，还有她的两个异母弟弟，据说都是她亲自下的手。武装叛乱最初的目的，只是借助部分泰莫利亚和柯维尔贵族的支持，让她这位婚生长女夺取理应属于她的王位。但叛乱很快演变成规模庞大的农民起义，战争双方都犯下了可怕的暴行。法尔嘉成了传说中的嗜血恶魔，但事实上，她只是无法掌控战局和叛军旗帜上的标语而已。先是‘打倒国王’、‘打倒巫师’、‘打倒牧师、贵族、上流人士和所有富人’，很快却变成了‘打倒所有人、所有东西，打倒一切’。想要约束满手鲜血的恶毒暴民根本就是痴人说梦。叛乱随即蔓延到其他国家……”

“尼弗迦德的史学家也写过相关著作，”萨宾娜·葛丽维希格的语气带着明显的不屑，“艾希蕾女士和薇歌女士无疑也读过。抓住重点吧，法兰茜丝卡。讲讲雷安伦和霍特伯格的三胞胎。”

“当然。雷安伦——劳拉·朵伦的女儿，瑟萝的养女——当时是泰莫利亚国王格伊德玛的妻子，她意外地被法尔嘉的叛军抓获，被囚禁在霍特伯格城堡。她被捕时就怀有身孕。后来叛乱平息、法尔嘉伏法之后很

久，那座城堡却依然没被攻陷。最终，格伊德玛在一个暴风雨之夜攻下了城堡，救出了自己的妻子——以及三个孩子：两个已经学会走路的女孩，一个正在蹒跚学步的男孩。而这时的雷安伦已经疯了。怒不可遏的格伊德玛严刑拷打所有俘虏，从他们夹杂着呻吟的零散供词中拼凑出一幅看似合理的画面。

“法尔嘉——她的外貌更像她的精灵外祖母，而非母亲——对所有指挥官都慷慨地展现了她的‘魅力’，无论对方是贵族还是平民出身的恶棍，以确保他们对自己忠心不二。她最终怀了孕，并生下一个孩子；恰好在同时，被囚禁在霍特伯格的雷安伦也诞下了一对双胞胎。法尔嘉下令，将她自己的孩子送去跟雷安伦的孩子一同抚养。在传闻中，她亲口说道：只有王后才有资格当她私生子的乳母，而在她胜利之后，每位王后和公主都将迎来相同的命运。

“问题在于，所有人——包括雷安伦本人——都不清楚‘三胞胎’中哪一个才是法尔嘉的孩子。据推测，最有可能的是两个女孩之一，因为据说雷安伦产下的是一子一女。我要重复一遍，只是‘最有可能’，因为尽管法尔嘉夸下海口，喂几个孩子奶水的仍是个农家出身的普通乳娘。雷安伦恢复神志后，依然记不起当时的事。的确，她生下了两个孩子。的确，他们时不时把‘三胞胎’抱到她床边给她看。但也仅此而已。

“格伊德玛召来了巫师，让我们检验那三胞胎，好弄清谁是谁的孩子。他坚持自己的打算，准备查出法尔嘉的私生子后便将其公开处死。但我们不能允许这样的事发生。叛乱被镇压后，被捕的叛军遭受了无法形容的酷刑，现在是时候结束这一切了。处决一个不到两岁大的孩子？你能想象这一幕吗？这会引发多大的骚乱啊？当时早有传闻说，法尔嘉是因劳拉·朵伦的诅咒而诞生的怪物，当然这完全是胡说八道，因为法尔嘉在劳拉遇到克雷格南之前就已经出生了，只是没几个人愿意去核实

年份。牛堡学院私下印刷了许多记载相关流言的小册子，还有些内容荒谬可笑的文献。不过我还是先说格伊德玛命令我们进行的检验吧……”

“‘我们’？”叶妮芙抬起头，“‘我们’具体指哪些人？”

“蒂莎娅·德·维瑞斯、奥古丝塔·瓦格纳、莱蒂西亚·沙博诺和亨·格迪米狄斯，”法兰茜丝卡平静地说，“我是后来才加入的。当时我还年轻，但我是个纯血精灵。而我父亲……与我断绝关系的生父……是个通晓者。我知道如何辨认上古之血的基因。”

“在察看那三个孩子之前，你先给雷安伦和国王做了检查，并在雷安伦身上发现了那种基因，”席儿·德·坦沙维耶说，“然后你又在其中两个孩子身上找到了同样的基因——尽管纯度有所不同——从而辨别出了法尔嘉的私生子。可你们是怎么保护那个孩子、让他免受国王的伤害的？”

“很简单，”女精灵笑了一下，“只要假装无知就好。我们告诉国王，情况非常复杂，我们还在检验的过程中，而这种检验需要时间……很长很长时间。格伊德玛暴躁易怒，但本质上仍是个善良高贵之人，他很快冷静下来，不再催促我们。而在此期间，三胞胎渐渐长大，他们在宫中到处转悠，为国王夫妇和整个宫廷带来了欢乐。亚玛维特、菲欧娜和阿黛拉，他们就像是三只小麻雀。当然了，依然有人警惕地监视他们，各种猜疑也层出不穷，尤其是在某个孩子闯祸的时候。菲欧娜曾站在窗边，把夜壶里的东西倒在楼下的总治安官身上。他叫她‘恶魔的杂种’，随后便遭到辞退。不久之后，亚玛维特往楼梯上涂了牛油，导致一位侍女摔断了手臂。她呻吟着说了些‘受诅咒的血统’之类的话，很快也告别了宫廷。还有许多出身卑微却喜欢多嘴多舌的人被绑到鞭刑柱上，尝到了马鞭抽打的滋味，于是很快学会了管住自己的嘴巴。甚至有

个出身古老家族的男爵，他被阿黛拉一箭射中屁股，只好躺在家里，足不出……”

“孩子们的恶作剧就说到这里吧。”菲丽芭·艾哈特插嘴道，“你们是在什么时候把真相告诉给格伊德玛的？”

“我们没告诉他。他也一直没问。”

“可你们知道哪个是法尔嘉的私生子？”

“当然。是阿黛拉。”

“不是菲欧娜？”

“不是。是阿黛拉。她后来死于瘟疫。在一次瘟疫流行期间，这个恶魔的私生女，拥有诅咒血统的法尔嘉的女儿不顾国王的劝阻，去城堡外的医院帮牧师们救助病患。她被自己照料的孩子传染了瘟疫，因此死去。当时她才十七岁。一年后，她‘哥哥’亚玛维特与伯爵夫人安娜·卡梅奈私通，随后被安娜的丈夫雇佣的刺客暗杀。雷安伦因两个孩子的死伤透了心，也在同一年死去。紧接着，格伊德玛再次找到我们，因为辛特拉国王科拉姆对著名的三胞胎里幸存的那位——也就是菲欧娜公主——表现出极大的兴趣。他希望公主能嫁给他的儿子小科拉姆，但在听说那些谣言之后，他又对这桩婚事不大放心，生怕菲欧娜真是法尔嘉的私生女。我们用名誉向他担保，菲欧娜是雷安伦的亲生骨肉。我不知道他不相信我们，但那对年轻人很合得来，于是雷安伦的女儿，也就是希瑞的曾曾曾外祖母，成了辛特拉的王后。”

“也将你们赞誉有加的基因引入了科拉姆王朝。”

“没有。”山谷雏菊平静地说，“菲欧娜并非上古血脉基因——我们

后来称之为‘劳拉基因’——的携带者。”

“此话怎讲？”

“因为携带劳拉基因的人是亚玛维特。我们的实验也因此才能持续下去。安娜·卡梅奈，间接导致自己的情人和丈夫双双殒命的伯爵夫人，在服丧期间也诞下一对双胞胎。一男一女。他们的父亲肯定是亚玛维特，因为那个女孩拥有劳拉基因，她的名字是缪丽尔。”

“‘不洁者’缪丽尔？”席儿·德·坦沙维耶吃惊地问。

“那是后来的事了。”法兰茜丝卡微笑着说，“她最初是‘讨人喜欢的’缪丽尔。事实上，她确实是个可爱又迷人的孩子。在她十四岁那年，他们开始叫她‘大眼睛’缪丽尔。被她那双大眼睛迷倒的男人不在少数。最后她嫁给了加拉莫尼的伯爵罗伯特。”

“那个男孩呢？”

“他叫克里斯平。他没有劳拉基因，因此我们对他不感兴趣。如果我没记错，他应该死在某个战场上，因为他崇尚武力。”

“稍等一下，”萨宾娜用力揉了揉头发，“‘不洁者’缪丽尔不就是‘先知’艾达莉亚的母亲吗？”

“没错。”法兰茜丝卡确认道，“艾达莉亚是个有趣的人物。她是位强大的魔源，在魔法方面天资绝佳。不幸的是，她不想当女术士。她更想当王后。”

“那基因方面呢？”艾希蕾·瓦·阿纳兴问道，“她有那种基因吗？”

“有趣的是，没有。”

“跟我想的一样。”艾希蕾点点头，“劳拉基因只能经由母系血统传递下去。一旦携带者是个男人，基因就会在两三代后消失。”

“等等……这种基因后来又出现了。”菲丽芭·艾哈特插嘴道，“没有基因的艾达莉亚是卡兰瑟的母亲，而希瑞的外祖母卡兰瑟却拥有劳拉基因。”

“她是雷安伦之后的第一任携带者。”席儿·德·坦沙维耶突然加入讨论，“你们弄错了，法兰茜丝卡。基因有两种。真正的基因具有潜伏性，而且倾向于静止。你们被亚玛维特强大而显著的基因欺骗了。亚玛维特携带的并非基因，而是催化剂。艾希蕾女士说得对。经由父系血统遗传的催化剂在艾达莉亚体内十分微弱，所以你们没能鉴别出来。艾达莉亚是‘不洁者’缪丽尔的第一个孩子：她的弟弟或妹妹体内恐怕不会有哪怕一丝的催化剂。菲欧娜的潜在基因原本最多只能遗传给第二代男性后裔，但事实并非如此，而我知道原因。”

“活见鬼。”叶妮芙透过齿缝吐出一句。

“我都糊涂了，”萨宾娜·葛丽维希格说，“被这堆乱七八糟的基因和家谱搞糊涂了。”

法兰茜丝卡把一只果盘拉向自己。她伸出一只手，低声念出咒语。

“首先我要向各位致歉，因为我对心灵传动法术并不精通。”她让一只红苹果飘浮在桌面上方，然后笑着说，“但这颗水果能帮我证明你们的错误。红苹果代表劳拉基因，也就是上古之血。绿苹果代表潜在基因。石榴代表伪基因，也就是催化剂。我们开始吧。红苹果是雷安伦。

石榴是她的儿子亚玛维特。亚玛维特的女儿缪丽尔，以及他的孙女艾达莉亚也是石榴，不过艾达莉亚的颜色已经非常淡了。这边这颗绿苹果则是雷安伦之女菲欧娜。她的儿子辛特拉国王考伯特也是绿苹果。考伯特与科德温公主伊伦生下的儿子达格拉德还是绿色。正如诸位所见，他们连续两代都是男性后裔，基因越来越弱。这样到最后，我们得到的是一只石榴和一只绿苹果——马里波公主艾达莉亚，以及辛特拉国王达格拉德。而这对夫妇的女儿就是卡兰瑟。一只红苹果。卷土重来、格外强大的劳拉基因。”

“菲欧娜的潜在基因，”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点头道，“借由近亲通婚与亚玛维特的催化基因相遇了。难道没人注意到他们的血缘关系？王室的纹章学家和编年史学家难道都没注意到这可耻的乱伦行为？”

“事实并没有我们所见的那么明显。毕竟，安娜·卡梅奈也没到处宣扬说她的双胞胎是私生子，因为这么一来，她丈夫的家人必定会夺走她和她孩子的纹章、头衔以及财富。当然了，流言始终存在，而且不仅局限在农夫之间。所以他们才会到遥远的艾宾——谣言还没传播到那里——为背负乱伦后裔污名的卡兰瑟寻找夫婿。”

“艾妮德，你的金字塔又可以加上两颗红苹果了。”玛格丽塔说，“正如机敏的艾希蕾女士指出的那样，我们可以看到，重生的劳拉基因沿着母系血统顺利地传了下去。”

“是啊。这是卡兰瑟之女帕薇塔，还有帕薇塔的女儿希瑞菈，劳拉基因的携带者，上古血脉的唯一继承人。”

“唯一继承人？”席儿·德·坦沙维耶突然开口了，“你还真够自信的，艾妮德。”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席儿突然站起身，朝那只果盘打了个响指，让剩下的水果也都悬浮在空中，扰乱了法兰茜丝卡的演示模型，让它一片混乱。

“就是这个意思。”她冷冷地说着，指了指空中杂乱无章的水果，“这就是所有可能的基因排列组合方式。我们所知的就跟现在看到的一样——换句话说，我们一无所知。你的错误带来了意想不到的后果，法兰茜丝卡，也就是海量的误差。劳拉基因在一个世纪后出现纯属巧合，而我们并不知道这段时间发生了什么，比如经过人为掩盖、不为人知的秘密事件。婚前子女、婚外子女、收养子女——甚至包括换生灵。乱伦、杂交、古老祖先的血脉在后代身上重现。简而言之：一百年前，劳拉基因曾与你近在咫尺，甚至就握在你手中，可你却放跑了它。这是你的错误，艾妮德，严重的错误！混乱太多，意外也太多，操控却太少，对于随机性的干涉更是少得可怜。”

“这又不是拿兔子做实验。”艾妮德·安·葛丽娜的声音穿过齿缝，“我们又不能把他们关进笼子，替他们选择交配的对象。”

循着特莉丝·梅利葛德的视线，芙琳吉拉看到，叶妮芙的双手突然攥紧了座椅的雕花扶手。

难怪叶妮芙和法兰茜丝卡会走到一起，特莉丝避开叶妮芙的目光，愤怒地心想。她们已经算计好了。归根到底，兔子配种实验是避免不了的。说实话，她们为希瑞和柯维尔王太子所做的安排，尽管乍看之下荒谬可笑，可行性却相当之高。这种事又不是没有过先例。她们把心目中的人选送上王位，按自己的意愿和利益促成婚姻、创建王朝。咒

语、灵膏、催情药，能用的全都用上。女王和公主突然违背所有的安排和协议，与出人意表的对象结婚——双方往往门不当户不对。而在婚后，那些想要孩子、却不该有孩子的王室夫妇会不知不觉地服下避孕药剂。而那些不想要孩子、却必须有后代的王室成员却会从她们手中接过所谓的“避孕药”，但那实际上只是干草汁制成的安慰剂。通过这些办法，她们促成了那些天方夜谭般的婚姻。卡兰瑟、帕薇塔……现在轮到希瑞了。叶妮芙也卷了进来。现在她开始后悔了。她有理由后悔。该死，要是杰洛特也知道这些……

* * * * *

斯芬克斯， 芙琳吉拉·薇歌心想。椅子扶手上刻的是斯芬克斯。是啊，这应该就是协会的标志了。睿智、神秘、沉默。她们都是斯芬克斯。她们可以轻易达成自己的目的。让柯维尔王太子迎娶她们所说的希瑞只是小事一桩。她们有这种力量。她们有必需的知识 and 手段。光是萨宾娜·葛丽维希格脖子上的钻石项链，其价值恐怕就抵得上科德温——那个到处是森林和石头的王国——全年的收入。她们可以轻易实现自己的计划。只是还有一块绊脚石……

* * * * *

啊哈， 特莉丝·梅利葛德心想，终于要说回正题了。说回那个严峻而又令人丧气的事实：希瑞正在尼弗迦德，在恩希尔·瓦·恩瑞斯控制之下。离正在这里酝酿的计划远着呢……

* * * * *

“毫无疑问，”菲丽芭续道，“恩希尔多年来一直在搜寻希瑞菈。所有人都以为，他的目的是与辛特拉实现政治联姻，从而掌控她能合法继

承的封地。然而，我们不能排除另一种可能性：恩希尔真正的目的并非政治联姻，而是上古之血。他想把上古之血引入皇室血统。如果恩希尔知道我们所知的这些事，他也许会想让预言在他的王朝中实现，让未来的世界女王出生在尼弗迦德帝国。”

“纠正一下，”萨宾娜·葛丽维希格插嘴道，“恐怕有这种想法的不会是恩希尔，而是尼弗迦德的巫师们。他们有能力追查基因，并让恩希尔意识到它的重要性。我相信在场的尼弗迦德女士们能确认我的看法，并对她们在阴谋中扮演的角色作出解释。”

“真是难以置信，”芙琳吉拉怒气冲冲地说，“你们总喜欢在遥远的尼弗迦德寻找阴谋的蛛丝马迹，尽管有证据可以证明，所谓的阴谋家和叛徒其实离你们更近。”

“她的回答虽然无礼，但却道出了重点。”萨宾娜刚想反驳，席儿·德·坦沙维耶便用眼神示意她闭嘴，“所有证据都暗示，关于上古之血的事实是从我们这边泄露到尼弗迦德帝国的。女士们，难道你们忘了威戈佛特兹吗？”

“我可没忘。”萨宾娜黑色的眸子里立刻闪现出仇恨之火，“我绝不会忘记！”

“说得好。”凯拉·梅兹不怀好意地露齿一笑，“不过眼下，我们该关心的不是他，而是尼弗迦德的皇帝恩希尔·瓦·恩瑞斯。他正把希瑞——也就是对我们至关重要的上古之血——攥在手心里呢。”

“皇帝的手心里什么也没攥着。”艾希蕾瞥了眼芙琳吉拉，平静地宣布，“有个女孩确实被软禁在达恩·罗万城堡，但她并不是什么非凡基因的携带者，而是个再平凡不过的普通人。毫无疑问，她不是辛特拉的希

瑞，不是皇帝要找的女孩。他要找的女孩显然拥有劳拉基因——他手里甚至有她的头发。我曾对那绺头发做过检验，发现了一件令人费解的事。现在，谜团终于解开了。”

“就是说，希瑞不在尼弗迦德。”叶妮芙轻声道，“她不在这儿。”

“不在。”菲丽芭·艾哈特用严肃的语气重复道，“恩希尔被骗了。他得到的只是个冒牌货。这些我昨天就知道了，但艾希蕾女士的坦白让我很高兴。这代表我们的协会真正开始运作了。”

* * * * *

叶妮芙简直难以控制颤抖的双手和嘴唇。冷静点儿，她告诉自己。冷静，什么也别管，等待时机就好。继续听。收集信息。斯芬克斯。就像斯芬克斯那样。

“那就是威戈佛特兹了。”萨宾娜一拳砸到桌上，“不是恩希尔，而是威戈佛特兹。那个迷人精。那个英俊的无赖！他欺骗了恩希尔，也欺骗了我们！”

叶妮芙做了几下深呼吸，努力让自己平静下来。艾希蕾·瓦·阿纳兴正在讲述一位尼弗迦德年轻贵族的事——看她的动作，她显然觉得身上的紧身裙穿着很不舒服。叶妮芙知道她说的人是谁，于是不由自主地攥紧了拳头。头戴翼盔的黑骑士，希瑞幻觉里的梦魇……她能感觉到法兰克福丝卡和菲丽芭都在看她，特莉丝却在回避她的目光。活见鬼，叶妮芙心想，努力让自己的表情保持冷漠，我已经彻底卷进来了。我究竟害那孩子陷入了怎样的困境？见鬼，我以后该怎么面对猎魔人杰洛特……

“如此说来，我们就有了绝佳的机会。”凯拉·梅兹兴奋地喊道，“在

解救希瑞的同时，我们还可以好好报复一下威戈佛特兹。我们可以把那无赖屁股下的地面都烤成焦土！”

“想要烤焦威戈佛特兹屁股下的地面，我们必须先查明他的藏身之处。”席儿·德·坦沙维耶讽刺地说。叶妮芙始终对这位柯维尔女术士没什么好感。“但到目前为止，这事还没人能办到。尽管在场的几位女士花费了宝贵的时间，运用了非凡的能力去寻找，却始终一无所获。”

“威戈佛特兹有许多藏身处，我们找到了其中的两个。”菲丽芭·艾哈特冷冷地回答，“迪杰斯特拉正在努力寻找剩下的那些，而我不打算阻止他。有些时候，魔法做不到的事，密探和眼线却能达成。”

* * * * *

与迪杰斯特拉同行的一名密探往地牢里看了几眼，猛地后退几步，背靠墙壁，脸色惨白，看起来随时都会晕过去。迪杰斯特拉在心里盘算着，准备把这个软蛋送去蹲办公室。但等他亲眼看到牢房内部，便立刻改了主意。他感觉自己的胆汁涌上了喉咙口，但他不能在下属眼前丢面子。他不慌不忙地掏出一块洒过香水的手帕，捂住鼻子和嘴巴，朝躺在石头地板上的裸尸俯下身去。

“腹部和子宫被人切开，”他诊断道，努力保持镇定而冰冷的气，“技术娴熟，就像出自外科医师之手。女孩腹中的胎儿被人摘走了。取胎儿时她还活着，但手术不是在这儿进行的。她们全都这样吗？伦内普，我在问你话呢。”

“不是……”密探打了个寒战，将目光从那具尸体上移开，“其他人是被绞死的。她们没怀孕……不过我们可以尸检……”

“这样的女孩总共多少个？”

“除了这个，还有四个。我们还没能查出任何一人的身份。”

“这话可不对，”迪杰斯特拉的声音透过手帕，“我一眼就认出了这个女孩。她是朱莉，兰尼尔伯爵最小的女儿，于一年前神秘失踪。我这就去瞧瞧另外几个。”

“有几具尸体被烧焦了，”伦内普说，“想要辨认会很困难……不过阁下，除了这些……我们还找到了……”

“快说。别吞吞吐吐的。”

“井里有骸骨。”密探指了指地上那个硕大的窟窿，“大量的骸骨。我们还没能将其取出并进行检验，但可以肯定，全是年轻女子的尸骨。如果我们请求巫师的协助，也许就能辨认她们的身份……并通知那些仍在寻找失踪女儿的父母……”

“无论如何，”迪杰斯特拉转过身，“别把这里的发现泄露出去。对任何人都不能讲。尤其不能告诉那些巫师。看到这里的情况之后，我已经没法信任他们了。伦内普，上面几层也彻底搜查过了？找到对这次任务有帮助的东西没？”

“没有，阁下。”伦内普垂着头说，“接获线报之后，我们立刻赶到这座城堡。但我们来得太迟了。一切都被烧光了，被一场可怕的大火吞噬殆尽。毫无疑问，那是魔法火焰。只有在这儿，在这地牢里，咒语没能摧毁一切。我不清楚原因……”

“我清楚。点燃引信的不是威戈佛特兹，而是里恩斯或那巫师的另一个跟班。威戈佛特兹不会犯这种错误，他只会留下墙上的烟尘。哦，

没错，他知道火焰除了净化之外.....还能掩盖痕迹。”

“的确如此。”伦内普喃喃道，“我们没法证明威戈佛特兹来过这里.....”

“那就伪造好了。”迪杰斯特拉收起手帕，“还要我教你怎么做吗？我知道威戈佛特兹来过这儿。除了这些尸体，地牢里还有人活下来吗？那扇铁门后面是什么？”

“这边走，阁下。”密探从一名助手手中接过火炬，“我来带路。”

毫无疑问，本该将地牢里的一切都烧成灰烬的魔法之火就从这里烧起，在这扇铁门后的宽敞房间里点燃。咒语的误差令其效果大打折扣，但当时的火势依然极为猛烈。火焰烧焦了摆在一堵墙边的架子，烧毁并融化了上面的玻璃器皿，只留下一团散发出焦臭味的垃圾。房间里没被烧毁的，只有一张金属面的桌子，以及两把固定在地上的椅子。它们式样古怪，但其功用却显而易见。

“这种构造，”伦内普咽了口口水，指着与椅子相连的卡环，“是为固定.....分开的.....双腿。大幅度分开的双腿。”

“杂种，”迪杰斯特拉咬牙切齿地说，“该死的杂种.....”

“我们在这把木头椅子下面的沟槽里发现了血液、粪便和尿液。”密探轻声续道，“钢制的那把是全新的，可能完全没用过。我不知道这椅子是做什么用的.....”

“我知道。”迪杰斯特拉说，“这把钢椅子是为某个特别的人打造的。某个被威戈佛特兹怀疑有特殊能力的人。”

* * * * *

“我不是看不起迪杰斯特拉和他的情报机构。”席儿·德·坦沙维耶说，“我也知道，找到威戈佛特兹只是时间问题。但抛开私人恩怨不谈——虽然在场的某些人似乎沉迷于此——我要冒昧地说一句：我们根本没法断定希瑞在威戈佛特兹手上。”

“如果不是威戈佛特兹掳走了她，那还能有谁？她当时就在岛上。就我所知，我们当中没有任何人把她传送走。她也不在迪杰斯特拉或某位国王手里，这点我们可以肯定。海鸥之塔的废墟里也没发现她的尸体。”

“托尔·劳拉，”艾达·艾敏缓缓地说，“曾经隐藏着一扇非常强大的传送门。女孩会不会通过传送门逃出了仙尼德岛？”

叶妮芙垂下头，用睫毛遮住眼睛，指甲埋进扶手上的斯芬克斯头像。冷静点儿，她暗想，冷静。她能感觉到玛格丽塔在看她，但她没抬头。

“如果希瑞走进了海鸥之塔的传送门，”艾瑞图萨的女校长语气一变，“恐怕我们就得忘掉这些安排和计划了。我们也许再也见不到希瑞了。托尔·劳拉传送门早就受过损害，如今更是完全毁坏。它已经扭曲了。使用它很可能带来致命的后果。”

“我们到底在讨论什么？”萨宾娜吼道，“要找到塔里的传送门，甚至只是看到它，都需要第四阶的魔法！想要启动传送门，更是需要极其强大的魔法能力！就连威戈佛特兹都未必做得到，更别提一个十五岁的小姑娘了。你们为什么会有这种猜想？在你们看来，那个女孩到底是什么人？她的身体到底能有多么特别？”

* * * * *

“邦纳特先生，”恩希尔皇帝的御用验尸官，外号“灰林鴉”的史提芬·史凯伦伸了个懒腰，“她有没有那么特别真的很重要吗？我倒宁愿她彻底消失。为了实现我这个愿望，我打算付你一百弗罗林。如果你觉得好奇，可以自己去确认一下——杀她之前还是之后都随你。但不管结果如何，我郑重地向你保证，我给你的酬劳都不会改变。”

“要是我把她活着交给您呢？”

“同样不变。”

名叫邦纳特的男人拧了拧自己灰色的胡须。他的个子高得惊人，身材却瘦得皮包骨。他的另一只手自始至终按在剑上，就像不想让史凯伦看到华丽的剑柄圆头似的。

“需要我把她的脑袋带给您吗？”

“不需要。”灰林鴉皱起眉头，“我要她脑袋做什么？浸在蜂蜜罐子里吗？”

“作为证据。”

“我相信你。众所周知，你很可靠，邦纳特。”

“感谢您的赏识。”赏金猎人笑了笑。看到他的笑容，史凯伦突然感觉脊背发凉——尽管他有二十名全副武装的士兵正候在酒馆外。“虽然我当之无愧，但赏识我的人真是少之又少。如果我不把耗子帮全体成员的脑袋带去，瓦恩哈根家和某位男爵老爷是不会付钱的。既然您不需要法尔嘉的脑袋，那我想，您应该不介意我拿去凑成一套吧。”

“好让你再拿一份赏金？你的职业道德去哪儿了？”

“尊贵的大人，”邦纳特眯起眼睛，“我赖以谋生的手段不是杀戮，而是经由杀戮提供的服务。我只是在向您和瓦恩哈根家同时提供服务而已。”

“说得好。”灰林鸦赞同道，“那就按你觉得正确的方法去做吧。你什么时候来领赏？”

“很快。”

“这话怎么讲？”

“耗子帮正在赶往匪徒路，打算去山里过冬。我会在路上堵截他们。二十天内，不会更久。”

“你能肯定他们会去那边？”

“有人在芬·艾斯普拉附近见到了他们。他们在那儿抢了一支车队和两个商人。他们曾在泰菲附近出没，然后在杜鲁格逗留了一晚，去村子的集会跳了一场舞。最后他们出现在洛瑞多，法尔嘉在那儿把某个家伙砍成了碎片，手段之狠辣，让人提起当时的情景都会牙齿打战。所以我才想知道这个法尔嘉到底是何方神圣。”

“其实，她跟你应该很像。”史提芬·史凯伦嘲讽道，“不，请原谅。毕竟你赖以谋生的手段不是杀戮，而是经由杀戮提供的服务。你是个货真价实的手艺人，邦纳特，真正的职业行家。就像其他行当一样，这也只是份工作而已，对吧？只要有人付账就行。大家都得混口饭吃，不是吗？”

赏金猎人严厉地盯着他看了很久，直到灰林鸮的假笑彻底消失。

“的确，”他说，“大家都得混口饭吃。有些人靠手艺赚钱，另一些人只能不择手段。不过话说回来，也没几个手艺人能像我这么走运：我是当真喜欢自己谋生的行当。就连妓女都不敢这么夸口。”

* * * * *

听到菲丽芭提议暂时休会，好让大伙吃点儿东西，再润润因发言而干涸的喉咙，叶妮芙的心情既愉快又充满期待。但她的期待很快落了空。玛格丽塔显然想跟叶妮芙说说话，却被菲丽芭拖到了房间另一头。特莉丝·梅利葛德和法兰茜丝卡一起凑了上来。女精灵毫不客气地掌控了对话的走向，叶妮芙则在特莉丝浅蓝色的眸子里看到了焦虑。她敢肯定，就算法兰茜丝卡不在场，向特莉丝求助也是徒劳。特莉丝显然全心全意忠实于协会，而对方也肯定看出了叶妮芙仍在犹豫。

特莉丝努力给她打气，安慰她说杰洛特正待在安全的布洛克莱昂森林，在树精的照顾下逐渐康复。跟以往一样，她每次提到猎魔人的名字都会脸红。他肯定让她很开心，叶妮芙不无怨怼地心想。她从没见过他那样的人，所以不可能很快就忘记他。真是太好了。

面对特莉丝的安慰，她故作冷漠地耸了耸肩。至于特莉丝和法兰茜丝卡是否相信她真的冷漠，叶妮芙根本不在乎。她只想一个人待一会儿，也希望她们能看出这一点。

她们看出来了。

她挪到餐桌另一头，专心地吃着牡蛎。她的动作小心翼翼，因为压制带来的痛楚尚未消失。她不太敢喝酒，因为她不知道自己会有什么反

应。

“叶妮芙？”

她慢慢地四下张望。芙琳吉拉·薇歌低头看看叶妮芙紧紧攥着的餐刀，露出微笑。

“我看得出，也感觉得到，”她说，“比起牡蛎，你宁愿用那把刀子对付我。依然对我没有好感吗？”

“协会只要求我们彼此忠诚，”叶妮芙冷冷地回答，“但没强迫我们必须成为朋友。”

“的确没有，也不应该这么规定。”尼弗迦德女术士扫视一眼会议厅，“成为朋友只有两种情况：一是长期相处，二是一见如故。”

“成为敌人也一样。”叶妮芙撬开一只牡蛎，把牡蛎肉连同少许海水一起咽下肚，“有时候，只要看上一眼，你就会立刻恨上某人——尤其是她马上就把你弄瞎了。”

“哦，成为敌人的情况要复杂得多。”芙琳吉拉眯起眼睛，“试想一下，你眼睁睁看着某人站在山顶，把你的朋友劈成了碎片。就算你之前从没见过她，也完全不认识她，但你还是会生出恨意。”

“是这样，没错。”叶妮芙耸了耸肩，“命运在捉弄人时很有一套。”

“命运的确很难捉摸，”芙琳吉拉轻声道，“就像一个淘气的孩子。朋友有时会对你置之不理，而敌人却能帮上你的忙。比方说，你可以跟她面对面对话，却没人会来干涉，也没人会插嘴或偷听。所有人都会好奇，两个敌人之间有什么好谈的呢？肯定不是什么重要的事。哎呀，她

们肯定是在说些陈词滥调，时不时掺上一两句讥讽。”

“毫无疑问，”叶妮芙点点头，“所有人都会这么想。而且她们的想法完全正确。”

“而这一来，”芙琳吉拉用轻松的语气说，“我也可以放心大胆地提及那件格外重要的事了。”

“你说什么？”

“关于你正在盘算的逃跑计划。”

叶妮芙刚好在撬另一只牡蛎，一听这话差点割伤手指。她悄悄地四下张望一番，然后借着睫毛的掩护瞥了眼尼弗迦德女术士。芙琳吉拉·薇歌微微一笑。

“请把刀子借我，我也要撬只牡蛎。你们的牡蛎真是太棒了，想在南方吃到可不容易。尤其是现在，战争封锁了国境……真是太糟了，不是吗？”

叶妮芙轻轻咳嗽一声。

“我注意到了。”芙琳吉拉咽下牡蛎肉，又伸手拿过一只，“没错，菲丽芭在看我们。还有艾希蕾。她多半正在担心我对协会的忠诚——我岌岌可危的忠诚。她可能觉得我会同情你。让我们瞧瞧……你的心上人受了重伤。你视同己出的女孩失踪了，很可能已经被囚禁……恐怕还有生命危险。又或者，她卷进了某个阴谋？说实话，换作是我，肯定忍受不了。我会立刻逃跑。请把刀子拿回去吧。牡蛎吃得够多了，我还得保持体形呢。”

“如你所言，”叶妮芙看着尼弗迦德女术士的双眼，低声说道，“封锁国境的确是件非常糟糕的事。简直令人愤慨。它让人没法去做自己想做的事。但如果有相应的……手段，想打破封锁也并不难。可惜我没有类似的手段。”

“你指望我会帮你吗？”尼弗迦德女术士打量着手中粗糙的牡蛎壳，“哦，不，没门。我忠于协会，而协会不希望你匆忙赶去救助你的爱人。更重要的是，我是你的敌人。叶妮芙，你怎么能忘记这一点呢？”

“的确。我怎么能忘呢？”

“如果我面对的是朋友，”芙琳吉拉轻声道，“我会警告她，就算她得到了传送法术所需的材料，也不可能神不知鬼不觉地穿过封锁。这样的行动耗时很长，而且很容易引起注意。使用不起眼但能量充足的吸引子反而会好一些。我重复一遍——只是好一些而已。无疑你也明白，使用非正规吸引子的传送法术是很危险的，后果往往无法预料。如果我面对的是朋友，我会劝她不要冒险。好在你不是我朋友。”

芙琳吉拉将牡蛎壳里的少许海水倒在桌面上。

“说到这里，我们也该结束这场老套的对话了。”她说，“协会只求我们彼此忠诚，但没强迫我们必须成为朋友。”

* * * * *

“她已经传送离开了。”等叶妮芙的消失引发的混乱平息之后，法兰茜丝卡·芬达贝用冰冷而不带感情的语气陈述道，“没什么好激动的，女士们。而且我们现在已经无能为力了。她离我们太远了。这是我的错。”

我怀疑她的黑曜石掩盖了魔法回音……”

“可她是怎么办到的？”菲丽芭大喊道，“她当然可以掩盖回音，这并不难，但她是怎么打开传送门的？蒙特卡沃是有封锁的！”

“我从没喜欢过她。”席儿·德·坦沙维耶耸了耸肩，“我也一直不认可她的生活方式。但我从没质疑过她的能力。”

“她会把一切都讲出去的！”萨宾娜·葛丽维希格喊道，“关于协会的一切！她会直接赶去……”

“胡说八道。”特莉丝·梅利葛德看着法兰茜丝卡和艾达·艾敏，大声打断萨宾娜的话，“叶妮芙不会背叛我们。她逃跑也不是为了出卖我们。”

“特莉丝说得对。”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附和道，“我知道她为什么逃跑，也知道她想去救谁。我见过她跟希瑞在一起时的样子。所以我明白。”

“可我一点儿都不明白！”萨宾娜大吼道。场面再次变得混乱。

艾希蕾·瓦·阿纳兴侧过身，凑近她的朋友。

“我不会问你为什么这么做。”她低声说，“也不会问你是怎么做到的。我只想问：她去哪儿了？”

芙琳吉拉·薇歌微微一笑，用手指抚摸着椅子扶手上的斯芬克斯浮雕。

“我怎么知道？”她低声反问道，“话说这些牡蛎产自哪片海岸？”

(1) 四匹马拉车行驶时，通常会有一名左马驭者负责拉住前方左边马的缰绳，以便控制马车前进的方向。

伊丝琳，又名伊丝琳妮·艾格里，是传说中的精灵医师、占星师及预言家艾维尼恩的女儿，以其预测、占卜和预言为人所知——其中最知名的便是《Aen Ithlinnespeath》，亦即《伊丝琳妮预言》。这篇预言经过多次抄录，更以多种形式印刷出版。该预言在某些时期极其盛行，而其附录的注释、提示和说明会根据同时代事件进行修改，使人愈发相信《伊丝琳妮预言》的精准性。

人们尤其相信，《伊丝琳妮预言》预测了北方战争（1239—1268年）、大瘟疫（1268年、1272年与1294年）、双独角兽血战（1309—1318年）以及哈卡人入侵（1350年）。据说《伊丝琳妮预言》还预测了从十三世纪末便开始观测到的气候变化——“白霜”。流行的迷信说法始终将“白霜”称为世界末日的征兆，并将其与预言中“毁灭者”的到来联系到一起。《伊丝琳妮预言》中的相应段落还引发了臭名昭著的女巫狩猎运动（1272—1276年），导致了许多被误认为是毁灭者化身的女性死亡。而在当今，许多学者认为，伊丝琳妮只是虚构出来的传奇人物，并将她的“预言”视为后人捏造的诡诈骗局。

——《世界最大百科全书》第九卷
艾芬伯格与塔尔伯特著

第七章

孩子们围住说书人博格沃兹，用刺耳的吵闹声表达着他们的不满。最后，铁匠的儿子康纳——他是这群孩子中最年长、最强壮也最勇敢的一个，也是他给说书人端来了一大锅卷心菜汤，还有配上煎熏肉片的土豆——走上前来，作为代表陈述大家一致的看法。

“这算什么？”他大声问道，“你说‘就到这里’是什么意思？这么结尾真的好吗？你在吊我们的胃口吧？我们想知道接下来发生了什么！我们可不想等你下次来村子再听，那没准儿一晃就是六个月甚至一整年！继续讲！”

“太阳都下山了，”老人答道，“该上床了，小家伙们。如果你们明天干活儿时打哈欠，你们的父母会怎么说？我知道他们会说：‘老博格沃兹给他们讲故事讲到半夜，让他们满脑子都是歌谣，还不准他们上床睡觉。下次他再经过这村子，啥东西都别给他。不管荞麦粥、土豆还是咸肉，都别给。直接赶跑那个老混球就好，他的故事只能带来麻烦和灾难……’”

“他们不会这么说的！”孩子们齐声高喊，“再多讲点儿吧！拜托！”

“唔唔。”老人嘟囔着，看了看消失在雅鲁加河对岸树梢下的夕阳，“那好吧，不过有个条件：你们得选个人跑回自己家里，拿点乳酪来给我润润嗓子。至于剩下的人，你们得商量好要听谁的故事，因为就算我讲到明天早上，也没法讲完所有人。这次想让我讲谁的故事？你们得作出选择。其余的就得等下一次了。”

孩子们又大呼小叫起来，像在比赛谁的嗓门更亮。

“安静！”博格沃兹晃了晃手杖，大吼道，“我是要你们作选择，不是像松鸦一样呱呱叫！你们决定好没？到底想听谁的故事？”

“叶妮芙的。”妮妙尖叫道——她是听众里年纪最小的，因为身量娇小得到个外号叫“小矮子”——她摸了摸在自己膝头酣睡的小猫咪，“告诉我们，那个女术士后来怎么样了？她是怎么用魔法逃出秃山的女巫集会去救希瑞的？我想听这个。等我长大了，我也要当个女术士！”

“没戏的！”磨坊主的儿子布罗尼克大叫道，“你还是先把鼻涕擦干净吧，小矮子。女术士不收鼻涕精当学徒！至于你，老头子，别讲叶妮芙了，先讲希瑞和耗子帮的故事吧。他们跑去抢劫，然后痛殴……”

“安静。”康纳阴沉着脸说，“你们都蠢透了。既然今晚只能再听一个故事，那你们都给我规矩点儿。老头子，给我们讲讲猎魔人和他伙伴的故事，他们从雅鲁加河畔出发，然后……”

“我想听叶妮芙。”妮妙尖声说。

“我也是。”她姐姐奥菈插嘴道，“我想听她与猎魔人的爱情故事。我想听听他们彼此间的爱。结局一定很美好吧？他们肯定不会死吧？”

“闭嘴，你们这两个蠢货，谁在乎爱情啊？我们要听战争和打架！”

“还有猎魔人的剑！”

“不不，讲希瑞和耗子帮！”

“都给我闭嘴！”康纳凶狠地四下扫视，“不然我找根棍子来，狠狠

教训你们这些小鼻涕精！我说了：都给我规矩点儿。让他继续讲猎魔人的故事，讲他和丹德里恩，还有米尔瓦.....”

“没错！”妮妙又尖叫起来，“我也想听米尔瓦的故事。米尔瓦！要是女术士不收我当学徒，我就去做弓箭手！”

“就这么决定了。”康纳说，“瞧瞧他，垂着脑袋，鼻子一点一点的，活像一只秧鸡.....喂，老头子！醒醒！给我们讲讲猎魔人的故事。我是说，猎魔人杰洛特的故事。从他在雅鲁加河畔与同伴们出发开始。”

“可首先，”布罗尼克插嘴道，“为了缓解我们的好奇心，先讲点儿其他人的事吧。讲讲他们的遭遇。这样的话，等你把故事讲究之前，我们心里就没那么难熬了。只要再讲一点儿叶妮芙和希瑞的事就好。拜托。”

“叶妮芙，”博格沃兹咯咯地笑了起来，“利用咒语飞出了名为秃山的魔法城堡，然后扑通一声掉进了海里。掉进了波涛汹涌的大海，周围只有粗糙的礁石。不过别担心，这对女术士来说算不了什么。她没淹死。她登上史凯利格群岛，在那儿找到了盟友。你们肯定知道，她对那个叫威戈佛特兹的巫师恨之入骨。她认定是他绑架了希瑞，因此发誓要找到他，无情地实施复仇，并将希瑞解救出来。就这样。下次有机会我再详细讲。”

“那希瑞呢？”

“希瑞还在跟耗子帮四处游荡，自称‘法尔嘉’。她喜欢上了强盗的生活。虽然当时无人知晓，但那女孩心中潜藏着愤怒与残忍。潜藏在她内心深处的所有阴暗面全都浮了上来，慢慢占据了上风。哦，凯尔·莫罕

的猎魔人真不该教她如何杀戮！但在散播死亡的同时，希瑞完全没想到死神也正紧随身后。可怕的邦纳特正在跟踪她、追捕她。这两个人——邦纳特和希瑞——的对决是不可避免的。但他们的故事还是下次再讲吧。今晚你们将听到的是猎魔人的故事。”

孩子们安静下来，紧紧围着老人坐成一个圈，竖起了耳朵。夜幕正在降下。生长在小屋周围的大麻丛、覆盆子丛和蜀葵丛在白天显得那么友好，现在却变成一座座险恶而异样的森林。有什么东西在沙沙作响。是老鼠弄出的动静？还是眼神凶狠、相貌骇人的精灵？又或是渴望吞吃孩童血肉的吸血妖鸟或女巫？在牛棚里跺脚的究竟是牛，还是像一百年前那次一样，再次跨越雅鲁加河的入侵者的战马？从茅草屋顶飞过的到底是夜鹰，还是渴求鲜血的吸血鬼？又或是位美丽的女术士，正借助咒语飞向远方的海洋？

“猎魔人杰洛特，”说书人再次开口，“带着他的伙伴朝安格林的沼泽和森林进发。要知道，当时的安格林可有真正的原始森林。唉，哪像现在，那样的森林只剩下布洛克莱昂了……他们一行人向东方跋涉，奔向雅鲁加河上游，朝人迹罕至的黑森林进发。开始的时候一切顺利，但后来，老天啊……你们马上就能知道后来发生了什么……”

说书人将那久远的过去娓娓道来。孩子们听得聚精会神。

* * * * *

猎魔人坐在崖顶的一根圆木上。从这里放眼望去，能看到雅鲁加河沿岸的大片湿地与芦苇滩。夕阳正在西沉，野鹤从沼地间飞起，成群结队地翱翔在空中。

一切都完蛋了，猎魔人看看樵夫小屋，再看看从米尔瓦点燃的篝

火上升起的稀薄烟柱。一切都乱了套，尽管原本却很顺利。我的同伴是些怪人，但至少他们支持我。我们有想共同达成的目标——近在眼前、清晰而又现实的目标。穿过东边的安格林，向凯德·杜进发。我们进展顺利。可到头来，事情还是乱套了。这到底是厄运，还是早已注定？

野鹤发出军号般的哀鸣。

* * * * *

爱米尔·雷吉斯·洛霍雷克·塔吉夫-哥德弗洛伊骑在队伍最前面，胯下是猎魔人在阿梅利亚附近缴获的枣红色尼弗迦德战马。尽管这匹马起初有些厌恶吸血鬼和他身上的草药味，但它很快就习惯了他，造成的麻烦也不比走在一旁、动不动就拱起脊背尥蹶子、像被马蝇蛰了似的洛奇更多。丹德里恩骑着珀迦索斯跟在他们身后，头上绑着绷带，一副雄赳赳气昂昂的架势。在骑马前行途中，诗人写了一首颂赞英雄的歌谣，而伴着曲调和韵律的，正是他最近的各种冒险经历。这首歌谣明显在暗示，其作者和演唱者是冒险队伍中最勇敢的人。米尔瓦和卡西尔·莫瓦·迪弗林·爱普·契拉克负责殿后。卡西尔骑着失而复得的栗色马驹，一只手还牵着一匹灰马，灰马背上驮着他们的一部分装备。

他们终于离开了河岸沼泽，朝丘陵绵延的旱地高处走去。从那里向南眺望，能看到广阔的雅鲁加河闪闪发光的水面，北边则是通往玛哈坎山脉的山路。天气晴朗，阳光明媚，总在他们耳边转悠的蚊虫不见了，他们的靴子和裤子也都晒干了。在阳光照耀的山坡上，黑刺莓丛结满了果实，马儿也能找到可吃的青草。清澈的溪流自山上流下，溪水间有许多鳟鱼游来游去。等到夜幕降下，他们生起营火，躺在火边。简而言之，一切都那么美好，他们的心情也本该愉快起来。但事实并非如此。在他们第一次扎营休息时，原因就已显而易见。

* * * * *

“等等，杰洛特。”诗人看了看周围，清了清嗓子，“别这么急着回营地。米尔瓦和我想跟你私下谈谈。关于……呃，你知道的……关于雷吉斯。”

“哦？”猎魔人把一堆柴火放到地上，“这么说你们害怕了？现在可有点儿晚了。”

“别这么说嘛。”丹德里恩苦着脸说，“我们承认他是同伴，他也主动要求帮我们找到希瑞。他救了我的命，这一点我一辈子都不会忘。但该死的，我们确实有种类似恐惧的感觉。这让你很惊讶吗？你这辈子不都在追捕和猎杀他那样的生物吗？”

“我不会杀他，目前也没这个打算。这样的声明足够吗？如果还不够，就算我心里对你充满同情，也没法治好你的焦虑。讽刺的是，我们当中只有雷吉斯才会治病。”

“够了。”诗人恼怒地说，“你不是在跟叶妮芙说话，所以省省这些拐弯抹角的说辞吧。对于简单的问题，你只要给出简单的回答就好。”

“那就问吧。省去那些拐弯抹角的说辞。”

“雷吉斯是个吸血鬼。谁都知道吸血鬼吃什么。在他极度饥饿的情况下会发生什么？是啊，是啊，我们见过他喝鱼汤，而且从那之后，他也跟我们一起吃喝，就像平常人一样。可是……他到底能不能控制住他的……杰洛特，你非要让我把那个词儿说出来吗？”

“你的脑袋鲜血横流时，他控制住了自己的欲望。给你缠好绷带之后，他甚至没去舔自己的手指。当初那个满月之夜，我们畅饮他的曼德

拉私酿，睡在他的小屋里，他有绝佳的机会吸干我们的血。可你在自己优雅的脖子上找到牙印了吗？”

“别嘲笑我们了，猎魔人。”米尔瓦咆哮道，“你比我们更了解吸血鬼，可你却在嘲笑丹德里恩。我在森林里长大，我没上过学，我很无知，但这不是我的错，所以你也没资格嘲笑我。说起来惭愧，但我的确也有点害怕.....害怕雷吉斯。”

“你们害怕也很正常。”杰洛特点点头，“他是所谓的‘高等吸血鬼’，十分危险。如果他是我们的敌人，我也会害怕他。可是，活见鬼，不知道为什么，他成了我们的同伴。此时此刻，他正带着我们前去凯德·杜见德鲁伊，而他们或许能告诉我关于希瑞的消息。我已经走投无路了，所以决定牢牢抓住这次机会。也正因如此，我才同意让一个吸血鬼跟我们同行。”

“只有这一个原因？”

“不。”杰洛特的回答有些不情不愿，最后终于决定坦白，“还有别的。他.....他的举止很正派。在难民营的女巫审判上，他出手相助时毫不犹豫。虽然他知道，这么做会暴露他的真实身份。”

“他从火堆里取出了烧红的马蹄铁。”丹德里恩回忆道，“嘿，他直接用手拿了那玩意儿好几秒钟，眉头都不皱一下。我们当中没人能做到这种事，就算把马蹄铁换成烤土豆都不行。”

“火伤不到他。”

“他还能做什么？”

“他可以随意隐形，可以用目光施展魔法，让人陷入沉睡。在维赛

基德的营地里，他就是这么对付守卫的。他可以变成蝙蝠的外形，然后飞起来——我怀疑他只能在满月之夜这么做，但我的想法未必准确。他都让我吃惊好几回了，谁知道他还藏着什么把戏。我猜即使在吸血鬼当中，他也算是个异类。他能完美地模仿人类，而且模仿了很多年。他的草药从不离身，为的是借助草药味骗过能察觉他真实身份的马和狗。我的徽章对他没有反应，这种情况相当反常。要我说的话，他可不是能轻易分类的家伙。如果你们还想知道更多，不如直接去问他。他是我们的同伴，我们之间应该无话不谈，相互怀疑和惧怕反而不合适。回营地吧。帮我搬柴火。”

“杰洛特？”

“说吧，丹德里恩。”

“如果……我是说，理论上……如果……”

“我不知道。”猎魔人诚实而坦白地回答，“我不知道自己能不能杀死他。而且说实话，我也不想走到那一步。”

* * * * *

丹德里恩听取了猎魔人的建议，决定消除误会，驱散心中的疑惑。出发后不久，他用一贯的手法采取了行动。

“米尔瓦！”他突然喊道，随后偷偷瞥了眼吸血鬼，“你干吗不带上弓箭到前面去，帮我们猎一头幼鹿或野猪呢？我吃够该死的黑莓、蘑菇、鱼肉和贻贝了。我想吃点儿真正的肉换换口味。雷吉斯，你觉得呢？”

“抱歉，你说什么？”吸血鬼在马颈旁抬起头。

“肉！”诗人强调道，“我正在劝米尔瓦去打猎。想尝尝新鲜的肉吗？”

“想啊。”

“还有血。要来点儿新鲜的血吗？”

“血？”雷吉斯咽了口口水，“算了，血就免了。如果你自己有兴趣，不用介意我。”

杰洛特、米尔瓦和卡西尔见证了这尴尬而阴郁的沉默。

“我明白你的用意，丹德里恩。”雷吉斯缓缓地说，“那就让我打消你的疑虑吧。我是个吸血鬼，但我不吸血。”

沉默重得像铅。可丹德里恩要能忍住不说话，他就不是丹德里恩了。

“你肯定误会我了。”他故作轻松地说，“我的意思不是……”

“我不吸血。”雷吉斯打断他的话，“已经很多年了。我早就放弃了。”

“你说‘放弃了’是什么意思？”

“就是字面上的意思。”

“我当真没明白……”

“请原谅。这是我的私事。”

“可是……”

“丹德里恩，”猎魔人在马鞍上转过身，大吼道，“雷吉斯的意思是叫你滚蛋。他只是说得比较礼貌而已。行行好，闭嘴可以吗？”

* * * * *

然而，担忧和怀疑的种子已经生根发芽。直到一行人停下来过夜，气氛依然凝重，就连米尔瓦在河边射下的白颊黑雁都没能缓和他们之间的紧张。他们给那只鸟抹上泥巴，架在火上烤熟，美餐了一顿，连最小的几块骨头上的肉都剔得干干净净。饥饿得到了缓解，但焦虑仍在持续。尽管丹德里恩努力活跃气氛，他们之间的对话仍很尴尬。诗人的唠叨变成了独白，最后连他自己都察觉到了，只好闭上了嘴巴。唯有马儿咀嚼干草的声音扰乱了营火周围死一般的宁静。

夜色已深，但所有人都没有睡意。米尔瓦用锅在火上煮了开水，就着蒸汽梳理起皱的箭羽。卡西尔在修理一只靴子的搭扣。杰洛特削着一块木头。雷吉斯的目光依次扫过所有人。

“好吧，”最后他说，“看来是不可避免了。有几件事，我在很久以前就该向你们解释清楚……”

“没有人指望你解释清楚。”杰洛特回答。他把自己辛苦削了半天的木头丢进火里，抬起头。“我不需要什么解释。我是个守旧派。如果我朝别人伸出手，接纳他做我的同伴，那么对我来说，其意义胜过在公证人监督下签署的合同。”

“我也是守旧派。”卡西尔继续修理他的靴子，头也不抬地说。

“我不知道还有这么个解释的传统。”米尔瓦干巴巴地说，将另一支

箭放到蒸汽里。

“别在意丹德里恩的自言自语。”猎魔人补充道，“他只是忍不住而已。你也用不着向我们坦白或解释任何事，毕竟我们也没向你坦白。”

“但我还是觉得，”吸血鬼微笑着说，“你很想听听我打算说什么，虽然没人强迫我开口。我只是觉得，既然你们接纳我为同伴，我也有必要对你们开诚布公。”

这一次，没人再多说什么。

“我首先要说，”片刻后，雷吉斯说道，“所有与我的吸血鬼身份相关的担忧都是毫无理由的。我不会袭击任何人，也不会在夜里四处游荡，把牙齿插进某人的脖子。我指的不仅仅是在座几位在守旧方面与我不相上下的同伴。我一直滴血不沾。今后也不会。我不再吸血，是因为它给我带来了麻烦。非常棘手、难以解决的麻烦。

“事实上，这个麻烦的出现和产生负面影响的过程，简直就像教科书上写的一般。”过了一会儿，他续道，“就算是我，年轻时也喜欢.....呃.....交友。在这方面，我跟大多数同龄人没什么不同。你们应该明白的，毕竟你们也曾年轻过。只不过，人类有复杂而繁多的规定和规矩：父母的权威，监护人、长辈与上级的约束——还有最重要的，道德。而我们没有类似的枷锁。我们的年轻人能享受到彻底的自由，并加以利用。他们会形成自己的行为模式，当然都很愚蠢，名副其实的年少无知。‘你不喜欢吸血？你真是吸血鬼吗？’‘他不吸血？千万别邀请他，不然聚会的气氛就全毁了！’我不想破坏气氛，光是想到可能失去社会认可就让我惊恐万分。于是我开始参加聚会。寻欢作乐，彻夜畅饮。每个月圆之夜，我们都会飞去村子，吸食遇见的每个人的血。哪怕最低劣、

最污秽的……呃……体液。只要有……呃……血红蛋白，对我们来说都没有区别。没有血怎么能叫聚会？而且面对吸血鬼女孩时，我总是特别害羞，只有吸过血才能有所好转。”

雷吉斯沉默下来，陷入了沉思。没人催促他。杰洛特突然觉得自己也想喝点儿什么。

“随着时间的推移，我变得越来越野蛮，”吸血鬼续道，“聚会的场面也越来越不堪。我不时去参加狂欢，然后连续三四个夜晚不回墓穴。只要喝上一小滴那种体液，我就会失控。当然了，这并不能阻止我继续参加聚会。至于我的朋友们，好吧，你们也知道朋友都是什么样子。其中有几个劝我别再去了，但这让我很生气。另一些对我只有不好的影响，他们会拽着我去墓穴外狂欢，嘿，甚至给我安排过几个……呃……玩物，然后取笑我出丑的样子。”

仍在整理箭羽的米尔瓦恼火地嘟囔一声。卡西尔修好了靴子，似乎正在打瞌睡。

“后来，”雷吉斯继续讲述，“令人担忧的症状出现得越来越多。聚会和交友都不再重要了。我发现自己已经不再需要这些。我需要的只有血，真正重要的也只有血，即便……”

“自己对着镜子喝？”丹德里恩插嘴道。

“比那还惨，”雷吉斯平静地回答，“因为我压根没有影子。”

他又沉默了半晌。

“然后我遇上了一个特别的吸血鬼女孩。我们开始认真地交往——至少我是认真的。我过上了安定的生活。但那生活没能持续太久，因为

她离开了我。于是我比先前吸得更凶了。你们也知道，失望和悲伤是最好的借口。所有人都觉得自己明白这个道理，我也觉得自己明白。我所做的只是把理论付诸实践而已。你们是不是已经听烦了？那我尽量长话短说吧。最后我开始干些不受欢迎的活儿，没有吸血鬼愿意干的活儿。我开始给其他吸血鬼跑腿。有天晚上，他们派我去个村子弄点儿血，而我的攻击失了准头，跟一个走向水井的女孩擦身而过。我就这么全速撞上了井口……那些村民差点杀死我，不过还好，他们不清楚到底该怎么做……他们用木桩把我刺穿，砍掉了我的头，用圣水洒遍我的全身，然后把我埋进土里。你们能想象我醒来后的感觉吗？”

“我能。”米尔瓦审视着手里的箭。所有人都用怪异的目光看着她。女弓手咳嗽一声，转过头去。雷吉斯露出微笑。

“我就快讲完了。”他说，“在坟墓里，我有充足的时间反思……”

“充足？”杰洛特问，“有多充足？”

雷吉斯看着他。

“你这算是职业病吗？大概五十年。等重新长出身体，我决定控制住自己。这并不容易，但我做到了。从那以后，我再没吸过血。”

“一次也没有？”丹德里恩欲言又止。但最后，他的好奇心还是占了上风。“一次也没有？从没有过？可是……”

“丹德里恩，”杰洛特略微扬起眉头，“去边上自己想。别说话。”

“请原谅。”诗人嘟囔道。

“不用道歉。”吸血鬼安抚他道，“还有你，杰洛特，别为难他了。”

我理解他的好奇。我——说得更明确些：我虚构出来的人类身份——也拥有跟他一样的人类的恐惧。指望人类能彻底摆脱恐惧，完全是异想天开。恐惧在人心占据的地位比其他任何情绪都重。没有恐惧的心灵是残缺的。”

“照这么讲，”丹德里恩恢复了镇定，“如果我不怕你了，会不会说明我就是残缺的了？”

有那么一瞬间，杰洛特以为雷吉斯会亮出獠牙，治好丹德里恩所谓的残缺。可他错了。这位吸血鬼显然并不喜欢戏剧化的举动。

“我说的是扎根于意识和潜意识深处的恐惧。”他平静地解释道，“请别介意我的比喻：如果乌鸦能克服恐惧，落在稻草人身上，它就不会再怕挂在木棍上的帽子和外套。但风吹动稻草人时，乌鸦还是会仓皇飞走。”

“乌鸦的行为可以看作是为生存而自保。”卡西尔在暗处评论道。

“乌鸦聪明着呢。”米尔瓦不屑地说，“乌鸦才不怕稻草人，它怕的是人，因为人会朝它丢石头或射箭。”

“为生存而自保，”杰洛特点点头，“是所有生物的本能，无论人类还是乌鸦。谢谢你的解释，雷吉斯，我们完全接受。但你别再去人类的潜意识深处翻找原因了。米尔瓦说得对。看到饥渴的吸血鬼时，人类的恐慌并非毫无来由，而是求生意志导致的结果。”

“专家如是说。”吸血鬼朝他微微欠了欠身，“一位出于职业自豪感、不愿收钱去跟虚构的怪物搏斗的专家。这位怀有自尊的猎魔人只会与真正危险的邪恶生物搏斗。但不知这位专家是否愿意解释一下：为什

么吸血鬼比巨龙或野狼威胁更大？别忘了，后两者也有獠牙。”

“或许是因为，后两者使用獠牙只为捕食和自卫，而不是为了找乐子，好融入朋友的社交圈，或是克服对异性的羞涩。”

“但人类对此一无所知。”雷吉斯反驳道，“你是早就知道了，可其他的同伴都是刚刚才得知真相。普罗大众深信吸血鬼吸血并非为了取乐，而是以血为食，并且除此以外什么都不碰。不用说，我指的是人类的血。血是供应生命的液体，失血会导致身体虚弱，生命力流失。因此你们的理论是：让我们流血的生物就是我们的死敌，以我们血液为食的生物更是邪恶百倍。它们夺走我们的生命，却让自己的生命力得以增长。只要它们种族繁荣，我们就必将衰落。可要知道，尽管你们清楚血液有供应生命的特质，但你们依然厌恶血液本身。你们有人愿意饮血吗？我很怀疑。有些人一见到血就浑身无力，甚至晕厥。在某些社会里，人们相信女人每个月都有几天是‘不洁’的，还会将她们隔离起来……”

“只有蛮族才会这样吧。”卡西尔插嘴道，“而且我认为，只有北方人才一见到血就头晕。”

“跑题了。”猎魔人抬起头，“本来只是个简单直接的话题，却被我们绕成了复杂的哲学讨论。雷吉斯，就算人类知道，你们只把他们看作酒吧里的酒而非猎物，这又有什么区别？吸血鬼会喝人血，这是不容置疑的事实。被吸血鬼当作伏特加痛饮的人类会失去力量，这也是事实。这么说吧，一个人的血被吸光，那他肯定会失去生命。他会死。很遗憾，不过你不能把对死亡的恐惧和对血液的厌恶——无论是不是经血——相提并论。”

“你们的对话太深奥了，搅得我头都晕了。”米尔瓦讽刺地说，“还有这些关于女人裙底的睿智言论。可悲的哲学家们。”

“那我们暂时抛开血液的象征意义吧，”雷吉斯说，“虽然这些传闻是有事实根据的。我们可以把重点放在一些普遍公认却毫无根据的传闻上。所有人都听说过：被吸血鬼咬过却没死的人，自己也会变成吸血鬼。没错吧？”

“没错。”丹德里恩说，“甚至有首歌谣……”

“你懂最基本的算术吗？”

“我学过所有的七门文科课程，还拿到了最优等生的称号。”

“世界融合，或称‘天球交汇’之后，留在这个世界的高等吸血鬼大概有一千两百个。其中有许多禁血主义者——就像现在的我；也有不少过量吸血者——比如过去的我。不过前者的数量远远大于后者。不管怎么说吧，从统计学的角度看，正常的吸血鬼会在每个满月之夜吸血，因为满月那天对我们来说是个神圣的日子，而我们庆祝的方式通常都是……呃……喝上一小口。按照人类的历法，每年有十二个满月之夜，那么理论上，每年就该有一万四千四百人被咬。从世界融合之日算起——依然是按你们的律法——大概过去了一千五百年。那么，哪怕只是简单的计算，我们也能知道，此时此刻，世界上应该有两千一百六十万个吸血鬼。如果再算上指数增长……”

“够了够了。”丹德里恩叹了口气，“我没有算盘，但我能想象这个数字有多大。事实上，我完全想象不出，但我明白你的意思：这种传闻只能是荒谬的编造。”

“谢谢。”雷吉斯鞠了一躬，“我们接着讨论下一个传闻吧。传说吸血鬼原本是死掉但没死透的人类。他在坟墓里没有腐烂，也没化作尘土。他躺在那儿，脸色红润，精神抖擞，随时准备吸别人的血。这种传闻不正来自你们潜意识里不愿与挚爱分开的念头吗？你们崇拜并怀念死者，又梦想着永生不死。在你们的神话传说里，永远都有死而复生、征服死亡的人。可如果你们德高望重的曾曾祖父当真钻出坟墓，要人拿酒来喝，带来的后果就只有恐慌了。我对此并不意外。生命进程结束之后，有机物会分解，其外观会令人相当厌恶，尸体会散发臭气，溶解为烂泥。你们的传说故事里不可或缺的‘不朽灵魂’会嫌恶地抛弃臭气熏天的躯壳，‘灵’走高飞——请原谅我的俏皮话。灵魂是纯粹的，值得尊敬。但接下来，你们又发明了另一种行为叛逆的灵魂，它不会飞走，也不会抛弃死尸，嘿，而且被它占据的尸体居然不会发臭。这简直反常到令人厌恶！在你们看来，活死人是所有畸形怪物中最令人作呕的。某个蠢货甚至发明了‘不死者’这种词汇，而你们尤其喜欢用这个词称呼我们。”

“人类，”杰洛特微微一笑，“是个原始而又迷信的种族。如果有这么一种生物，他的身体被木桩刺穿、脑袋被砍掉，还被埋在土里整整五十年却仍能复活，他们根本没法理解，更没法给出恰当的命名。”

“真的不能吗？”吸血鬼对猎魔人的嘲弄无动于衷，“你们人类的手指甲、脚趾甲、头发和表皮都能再生，你们却无法理解在这种方面更加优于你们的物种？你们的错误不是因为原始。恰恰相反，真正的理由是自大，是因为你们坚信自己才是最完美的。比你们更加完美的东西必定是可憎的怪物，而这也正好符合社会学上的目的。”

“见鬼，我一个字也听不懂。”米尔瓦用箭头撩开额头的发丝，平静地说，“我只听到你们在讲传说故事。虽然我是个来自森林的蠢丫头，

可就连我也听过一些传说。所以看到你不怕太阳，雷吉斯，当真让我吃了一惊。在传说故事里，阳光会把吸血鬼烧成灰。这个说法也是虚构的？”

“当然。”雷吉斯确认道，“你们相信吸血鬼只在夜晚才能构成威胁，相信阳光会将我们烧成灰烬。归根结底，这些传说源自你们的祖先在营火旁讲述的故事，源自你们的‘阳光情结’，也就是你们对温暖的热爱。毕竟你们的昼夜节律以白昼活动为主。对你们来说，夜晚寒冷、幽暗而又骇人，而且充满危险。朝阳则代表了生命里的又一场胜利，代表了崭新的一天和存在的延续。太阳会送来阳光，而阳光在激励你们的同时，还能摧毁对你们怀有敌意的怪物。在阳光之下，吸血鬼会化为灰烬，巨魔会变成石头，狼人会变回人类，侏儒会捂住眼睛逃之夭夭，夜行的猛兽也会躲进巢穴，不再威胁你们。直到日落之前，世界都是属于你们的。我要再强调一遍：这些传说源自你们的祖先在营火旁讲的故事。而今天，它就只是传说而已，因为现在，你们的住处也能提供光和热。尽管你们依然受到昼夜节律的支配，却成功地适应了夜晚。同样，我们高等吸血鬼也离开了古老的墓穴，适应了白天。完美的类比。亲爱的米尔瓦，我这样解释，能让你满意吗？”

“满意个头，”弓手又抽出一支箭，“但我确实听懂了。我也在学习。我早晚能当上个学者。社会学、神话学、狼人学、狗屁学。在学校里，他们会训斥你，会用教鞭抽你的屁股，但跟你们学习就愉快多了。我的头有点儿疼，但屁股至少完好无损。”

“有件事毋庸置疑，而且显而易见。”丹德里恩说，“阳光没能把你晒成灰烬，雷吉斯。你能赤手空拳从火里取出烧红的马蹄铁，太阳的温度自然更不会对你造成影响。但还是说回你的类比吧：对我们人类来说，白天始终是适合活动的时间，夜晚则更适合休息。这是我们的生理

结构决定的。比方说，我们在白天比在晚上看得清楚。当然杰洛特除外，他什么时候都能看得一清二楚，但他是个变种人。你们能适应白天，也是因为基因突变吗？”

“可以这么讲吧。”雷吉斯承认道，“虽然我更想说，如果基因突变持续得够久，它就不再是突变，而是进化了。对我们来说，适应阳光的确是迫不得已的手段。为了生存下去，我们必须在这方面效仿人类。但我更喜欢称之为‘拟态’。因为这么做也会带来相应的后果。打个比方吧，我们就像躺在病榻上。”

“什么意思？”

“我们有理由相信，从长远来看，阳光对所有生物都是致命的。有种理论认为，据保守估计，大概五千年后，这个世界将只剩下在晚间活动的夜行生物。”

“还好我不会活那么久。”卡西尔叹了口气，又打了个呵欠，“我不清楚你们怎么样，但昼夜节律提醒我该睡觉了。”

“我也是。”猎魔人伸了个懒腰，“再过几个钟头，杀人不眨眼的太阳就要升起来了。但在睡意征服我们之前……雷吉斯，以科学和传播知识的名义，再驳斥几个关于吸血鬼的谣言吧。我敢打赌，你至少还留着一个没讲。”

“的确。”吸血鬼点点头，“还有一个，也是最后一个，但其重要性绝不亚于先前那些。就是由你们的性恐惧造就的传说。”

卡西尔哼了一声。

“我把这个传说留到最后，”雷吉斯上下打量他一番，“因为我本来

没打算提。但既然杰洛特向我发出了挑战，那就别指望我会放过你们了。源自性的恐惧对人类影响颇深。处女被吸血时，会在吸血鬼怀中昏厥过去；年轻男子则会落入女性吸血鬼的魔爪，被她的嘴唇吻遍全身。你们就是这么想象的。即所谓的‘口奸’。吸血鬼利用恐惧，让猎物无法动弹，然后强迫他们给自己口交。或者说，某种对口交的拙劣模仿。这样的性交方式令人厌恶，因为说到底，它与生殖本身没有半点关系。”

“是你自己的看法而已。”猎魔人嘟囔道。

“这种行为与生殖无关，为的只是感官的愉悦。”雷吉斯续道，“而你们却把它改编成了恶毒的谣言。你们自己的男男女女会不知不觉梦到类似的事，却不敢跟你们的爱侣这么玩，于是只好推到吸血鬼头上。这就是你们虚构出来的吸血鬼——一种令人着迷的邪恶象征。”

“我说什么来着？”等丹德里恩向米尔瓦解释完雷吉斯刚才的话，她立刻大叫起来，“你们的脑子就不能装点别的？刚开始还假装又睿智又高深，结果转来转去又说回到女人的裙底！”

* * * * *

远方的鹤鸣缓缓消失。

到了第二天，猎魔人回忆道，我们出发时心情愉快了许多。可随后发生的事彻底出乎了我们的意料：我们再一次卷入了战争。

* * * * *

他们穿过一片毫无战略意义又空无一人的乡村地带，这里覆盖着大片浓密的森林，对入侵者来说毫无吸引力。尽管尼弗迦德帝国就在不远处，只有大雅鲁加河宽阔的水面挡在他们与帝国领土之间，但这段路却

相当难走。也正因如此，他们才会如此震惊。

在布鲁格和索登，战争的景象蔚为壮观，地平线每晚都会被火光照亮，白天则能看到分割蓝天的一道道黑色烟柱。而在安格林，风景就没那么美好了。这里的战况更加惨烈。他们突然看到一群乌鸦在森林上空盘旋，发出令人毛骨悚然的哀叫。没过多久，他们就看到了死人。尽管尸体都被剥去了衣物，难以辨认身份，但从清晰的伤痕判断，显然并非自然死亡。这些人是战死的，而且已经死了一阵子。大部分尸首都倒在灌木丛间，还有些残缺不全的尸块挂在树上，躺在燃烧殆尽的柴堆上，或被木桩刺穿。尸体散发着恶臭。整个安格林都弥漫着可怕而可憎的暴行气息。

又没过多久，他们被迫躲进了溪谷和浓密的灌木丛。因为在他们的前后左右，大地因战马的蹄声而颤抖。越来越多的军队从他们藏身处附近经过，掀起阵阵尘云。

* * * * *

“又是这样，”丹德里恩摇着头说，“我们都不清楚谁在打谁。我们不知道后面是谁，前面是谁，也不知道他们要去往什么方向。不知道谁在进攻，谁在撤退。但愿瘟疫带走他们所有人！我忘了有没有跟你们说过，在我看来，战争就像一座着火的妓院……”

“你说过了。”杰洛特打断他，“说过一百遍了。”

“他们到底在争夺什么？”诗人吐了口唾沫，“刺柏丛和野草莓吗？我是说，像这种乡下地方，也就只剩这些东西了。”

“灌木丛里还有精灵的尸体。”米尔瓦说，“跟以往一样，松鼠党突

击队也在往这边进军。多尔·布雷坦纳和蓝山的志愿兵正通过这条路线去泰莫利亚。但有人想拦住他们。这就是我的想法。”

“有这可能。”雷吉斯承认道，“泰莫利亚军确实有可能在这儿埋伏，准备对付松鼠党。但要我说，这一带的士兵太多了。我猜尼弗迦德人已经跨过了雅鲁加河。”

“我也这么想。”猎魔人看了看表情僵硬的卡西尔，皱起眉头，“看看今早发现的那些尸体的伤痕，杀死他们的应该是尼弗迦德士兵。”

“两边都一样坏，”米尔瓦厉声说道，她竟出人意料地站到了卡西尔这一边，“所以别再敌视卡西尔了，因为你们都有过同样的经历。如果他落到尼弗迦德人手里，他会死；而你们不久前才刚刚从泰莫利亚人的绞架上逃脱。现在没必要分清谁在跟谁打了。谁是伙伴？谁是敌人？谁好谁坏都无所谓。因为现在，不管他们穿着什么颜色的制服，他们都是我们的对头。”

“说得对。”

* * * * *

“真奇怪。”丹德里恩说。此时已是第二天，他们正藏在另一条溪谷里，躲避另一支从旁经过的骑兵队。他又补充道：“军队浩浩荡荡开过，雅鲁加河边的樵夫却在若无其事地砍树。你们听到没？”

“也许他们不是樵夫，”卡西尔猜测，“应该是军队的工兵。”

“不，是樵夫。”雷吉斯说，“很显然，什么也阻止不了他们开采安格林的黄金。”

“什么黄金？”

“仔细看看这些树吧。”吸血鬼的语气就像一位无所不知、高高在上的圣人，正为头脑简单的凡人指点迷津。他经常用这种语气说话，让杰洛特有些恼火。“这些树，”雷吉斯重复道，“是雪松、悬铃木和安格林松。都是昂贵的木材。这里到处都是木料码头，他们会把砍倒的圆木放进河里，顺流漂下。他们四处砍伐树木，斧子日夜不停。我们亲眼所见并亲身感受到的这场战争开始有了意义。你们也知道，尼弗迦德已经征服了雅鲁加河口、辛特拉、维登及上索登地区。眼下或许还要加上布鲁格和下索登的一部分。这就意味着从安格林漂流而下的木材都供应给了帝国锯木厂和造船厂。北方诸国想阻断木材的运输，尼弗迦德人想尽可能砍伐并运走木材。”

“而我们一如既往地陷入了困境。”丹德里恩点点头，“因为我们必须穿过安格林和这场木材战争的正中央，才能赶到凯德·杜。就没有别的路能走吗？”

等到马蹄声消失在远处，周围安静下来，我们也终于可以继续赶路了，凝视着雅鲁加河上方的落日，猎魔人回忆起来，我问了雷吉斯同样的问题。

“另一条去凯德·杜的路？”吸血鬼沉吟道，“好绕过山丘、避开士兵？是有这么一条路。不算特别好走，也不算安全，而且路程更长。不过我向你保证，那条路上不会有任何士兵。”

“继续说。”

“我们可以转道向南，试着穿过雅鲁加河的河曲低地。走伊格斯。猎魔人，你知道伊格斯吧？”

“知道。”

“你在那片森林里骑过马吗？”

“当然。”

“听你平静的语气，”吸血鬼清了清嗓子，“你好像赞同这个主意。好吧，我们有五个人，包括一个猎魔人、一名士兵和一位弓箭手。我们有经验，外加两把剑和一张弓。这点实力没法对付尼弗迦德的突袭部队，但穿过伊格斯应该足够了。”

伊格斯，猎魔人心想。方圆超过三十里的沼泽和烂泥，其间点缀着小湖。还有将沼泽分割开来的昏暗森林，里面长满了诡异的树木。有些树树干上长着鳞片，根部是洋葱一样的球茎形状，自下往上越来越细，最后是浓密而平坦的树冠。其余树木低矮畸形，树根如章鱼触手般扭曲，树身覆盖着胡须般的苔藓，光秃秃的枝头挂着干枯的沼泽地衣。这些“胡须”摇摆不止，但不是因为风，而是因为有毒的沼气。伊格斯的意思是“泥坑”。更贴切的名字应该是“臭泥坑”。

那些长满浮萍与水草的沼泽、小湖和水道看起来生机盎然，但栖息在伊格斯的并不只有河狸、青蛙、乌龟和水鸟。这里还聚集着许多危险的生物，它们有钳子、触手和能抓握的肢体，能捕捉、伤害、撕碎或溺死猎物。这样的生物实在太多，没人能彻底辨别和分类。就连猎魔人都做不到。杰洛特很少来伊格斯追捕猎物，他更没到过下安格林。这儿地

广人稀，沼泽边缘为数不多的人类居民早已习惯将怪物们看作地貌的一部分。他们与之小心地保持着距离，也很少会想到雇个猎魔人消灭这些怪物。很少，但不代表没有。所以杰洛特了解伊格斯和它的危险之处。

两把剑，一张弓，他心想，还有我的猎魔人技艺和经验。如果齐心协力，我们应该能顺利通过。我会骑马走在最前面，仔细观察每一样东西。腐烂的树干、茂盛的野草、矮树丛，还有其他的植物，包括兰花。因为在伊格斯，有时看起来像是兰花的東西，其实是剧毒的蟹蜘蛛。我还得管住丹德里恩，确保他什么都别碰。因为这里什么都缺，却唯独不缺想用肉类补充养分的植物。这些植物的芽与皮肤接触后，其毒性堪比蟹蜘蛛的毒液。当然了，还有沼氣。更别提毒烟了。我们得想个办法捂住口鼻……

“怎么样？”雷吉斯打断了他的沉思，“你赞成这个计划吗？”

“赞成。我们走吧。”

* * * * *

出于某些原因，猎魔人继续回忆，我不想把穿过伊格斯的计划告诉给队伍里的其他人。我还要求雷吉斯也不要提。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不想说。到了现在，一切都彻底搞砸了，我完全可以说自己当时察觉到了米尔瓦的异样，察觉到了她的不安，还有她显而易见的症状。但这些不是事实：我什么都没察觉到，即使察觉到了一些也选择视而不见。我就像个白痴。于是我们继续往东，拖延着转向沼泽地带的时机。

但从另一个角度看，幸好我们选择了拖延，他一边想，一边拔出剑，用拇指拂过剃刀般锋利的剑刃。如果当初，我们径直赶去伊格斯，我也就得不到这件武器了。

* * * * *

天亮以后，他们再没看到军队的身影，也没听到行军的声音。米尔瓦骑马走在前面，跟其他人拉开了一段距离。雷吉斯、丹德里恩和卡西尔边走边聊天。

“我只希望德鲁伊能放下架子，帮我们寻找希瑞。”诗人担忧地说，“我见过德鲁伊教徒，相信我，他们就是一群执拗、沉默、冷淡又古怪的隐居者。他们也许根本就不会跟我们讲话，更别提用魔法帮助我们了。”

“雷吉斯认识凯德·杜的德鲁伊。”猎魔人提醒他。

“你确定这段友谊不是三四个世纪前的事？”

“我们的友谊比你想象的近得多。”吸血鬼露出神秘的微笑，向他们保证说，“而且德鲁伊往往很长寿。他们常年待在户外，被原始又无污染的大自然包围，而这一切会对健康产生神奇的功效。深呼吸，丹德里恩，让你的肺充满森林的空气，你也能健康起来的。”

“在这荒山野岭再多待一阵子，我身上都能长毛了。”丹德里恩用讽刺的口吻说，“睡觉时我会梦到酒馆、美酒和公共浴室。让原始的瘟疫带走这原始的大自然吧！我当真怀疑它对健康会不会真有什么神奇的功效，尤其是心理健康。我们刚刚提到的德鲁伊教徒就是最佳的例子，因为他们是一群古怪的疯子。他们对自然的保护极其狂热。我见过他们向当权者请愿，次数多到我都数不清。不要打猎、不要砍树、不要把污水倒进河……还有类似的胡言乱语。最愚蠢的当属他们派去希达里斯王宫请愿的代表，他的脖子上戴着槲寄生环。当时我碰巧在场……”

“他要请什么愿？”杰洛特好奇地问。

“你们也知道，希达里斯的大多数百姓都以捕鱼为生。德鲁伊要求国王下令，只准使用规定网眼大小的渔网，并严惩用细眼网捕鱼的人，这让埃塞因王的下巴都快掉下来了。然后，那个戴着槲寄生环的家伙解释说，限制网眼大小是防止鱼群灭绝的唯一办法。国王领着他走上阳台，手指海洋对他说，王国最勇敢的水手曾经向西航行两个月，最后因淡水不足被迫返回，可仍没能在海平线上发现任何陆地的踪迹。他问德鲁伊，在如此辽阔的海洋里，鱼群真有可能灭绝吗？当然可能，德鲁伊回答。虽然作为从自然界获取食物的直接手段，海洋渔业可以存在很久，但总有一天，鱼儿会被捕捞殆尽，而人类也将面临饥荒。所以使用大网眼的渔网捕鱼是完全必要的，这样就只能捕到发育成熟的鱼，小鱼苗则能幸免。埃塞因王问德鲁伊，在他们看来，可怕的饥荒时代何时才会到来。他说根据预计，大约会在两千年之后。于是国王礼貌地向他道别，叫德鲁伊过一千年再来找他，他会用这段时间认真考虑。戴着槲寄生环的家伙没能理解他的笑话，开始抗议，于是国王叫卫兵把他赶出了王宫。”

“德鲁伊全都这个样子，”卡西尔附和道，“在我的家乡尼弗迦德……”

“逮到你了！”丹德里恩得意地喊道，“‘在我的家乡尼弗迦德’！就在昨天，我叫你尼弗迦德人，你的反应还像被黄蜂蜇了一样！你是该好好决定自己到底是哪儿的人了，卡西尔。”

“对你们来说，”卡西尔耸耸肩，“我当然是尼弗迦德人。我也看出来了，我根本没法说服你们。但为准确起见，你们应该明白，在南方帝国，‘尼弗迦德人’这个称呼专属于首都及其周边地区，也就是阿尔巴河

下游河段附近的居民。而我的家族发源于维可瓦罗，所以……”

“都给我闭嘴！”走在最前面的米尔瓦突然粗鲁地下令。

他们立刻闭上嘴巴，勒停了马。根据先前的经验，他们知道女孩看到、听到或本能地感觉到了危险，或者是什么猎物，而且是能悄然接近并用箭放倒的猎物。米尔瓦的确抬起了弓，摆出准备放箭的架势，但她没下马。这说明她发现的不是猎物。杰洛特小心翼翼地向她靠近。

“烟。”她直截了当地说。

“我没看见。”

“用鼻子闻。”

尽管烟味非常微弱，但弓手的嗅觉没搞错。这烟也不是从他们身后的火场飘过来的。

这股烟味，杰洛特心想，闻起来很香。好像是营火，而且正在烤东西。

“要绕过去吗？”米尔瓦轻声问。

“先去看看再说。”猎魔人下了马，把缰绳交给丹德里恩，“最好弄清我们要绕开什么。顺便弄清我们后面是哪边的军队。跟我来，米尔瓦。其他人待在马背上。保持警惕。”

在森林边缘的灌木丛里，可以看到一片开阔的空地，地上摆放着成堆的圆木，木材堆间升起一股细细的烟柱。杰洛特稍稍放下了心，因为他的视野里没有东西在动。木堆之间的空间也很小，藏不下太多人。米

尔瓦跟他看法相同。

“没有马。”她小声说道，“所以肯定不是士兵。我猜是樵夫。”

“我也这么想。但我要过去确认一下。掩护我。”

他轻手轻脚绕过木材堆，谨慎地靠近，耳边突然听到了说话声。他又走近了些，不由大吃一惊。与此同时，话语清晰无误地传到他耳中。

“梅花一对儿！”

“方块小满贯！”

“桶子！”

“过。你们先出！亮手牌！把牌放桌上！这他妈……”

“哈哈！只有一张J和几张小牌。这下你们惨喽！不等你们拿到小满贯，俺就叫你们好好吃点苦头！”

“走着瞧。我出J。什么？有人压我？嘿，亚松，你他妈真是废物！”

“蠢货，你干吗不出Q？呸，俺真该拿棍子抽你……”

也许猎魔人本该再谨慎些。说到底，会玩桶子牌的人并不在少数，名叫亚松的人恐怕也有很多。但在这时，一个熟悉而粗哑的叫声打断了牌手激动的对话。

“真他妈带劲儿！”

“你们好啊，伙计们。”杰洛特从木材堆后钻了出来，“见到你们活蹦乱跳可真高兴。尤其是你们都在，包括那只鹦鹉。”

“活见鬼！”卓尔坦·齐瓦惊讶地丢下手里的牌，猛地跳起身，吓得蹲在肩头的陆军元帅话篓子翅膀拍打、尖叫不止。“真没想到，居然是猎魔人！俺不是见到幻觉了吧？珀西瓦尔，俺看到了猎魔人，你也看到他了？”

珀西瓦尔·舒腾巴赫、芒罗·布吕伊、亚松·瓦尔达和菲吉斯·梅卢卓围住杰洛特，与他连连拥抱，用力拍打他的后背。等到猎魔人的其他同伴从木堆后面走出来，欢呼声更是此起彼伏。

“米尔瓦！雷吉斯！”卓尔坦大叫着，给了每人一个紧紧的拥抱，“还有丹德里恩，虽然脑袋缠着绷带，却还活得好好的！你对眼下这老套的戏剧性场面有什么看法？看起来，现实的确跟诗歌不一样！你知道为什么吗？因为它能承受所有的批评！”

“卡莱布·斯特拉顿去哪儿了？”丹德里恩四下张望。

卓尔坦等人闭上嘴巴，表情也变得严肃起来。

“卡莱布，”最后，矮人吸着鼻子说，“正睡在一片赤杨林里，远离了他挚爱的卡本山。黑色大军在艾娜河边发起进攻时，他的腿脚不够快，没能逃进森林……他的脑袋中了一剑。等他倒下之后，他们用猎熊的长矛解决了他。好了，不用伤心，俺们已经为他哀悼过了，这样就够了。俺们应该高兴，毕竟你们都活着逃出了那个营地。嘿，你们的人数好像还变多了。”

面对矮人锐利的目光，卡西尔略微点了点头，但什么话也没说。

“来吧，快坐下。”卓尔坦邀请他们，“俺们正在烤一只羊羔。俺们几天前发现了这只孤单又悲伤的小东西。是俺们让它不用悲惨地饿死，也不至于被狼吃掉。最后，俺们好心地宰了它，让它变成了有用的食物。坐下吧。俺想跟你聊几句，雷吉斯。还有杰洛特，如果你不介意的话。”

木材堆后面还坐着两位妇人，其中一位正给一个婴儿喂奶。看到他们走过来，她难为情地转过身。不远处还有个年轻女孩，胳膊上缠着一块算不上干净的破布，正跟两个孩子在沙地上玩耍。等她抬起头，用朦胧而茫然的眼睛看向他们时，猎魔人立刻认出了她。

“俺们给她解开了绳子，把她从着火的马车上救了下来。”矮人解释道，“她差点就遂那个牧师的意了。你们知道的，就是想要她命那个。不过她也的确通过了火之洗礼。当时火烧到她身上，把她的皮肤都烧焦了。俺们尽最大努力给她包扎了伤口，还给她涂上猪油，结果搞得乱七八糟的。理发医师，你能不能……”

“我这就去。”

雷吉斯试图剥下绷带，女孩却呜咽着往后退，用没受伤的手遮住面孔。杰洛特走上前，想按住她，却被吸血鬼用手势阻止。雷吉斯凝视着女孩空洞无神的双眼，女孩立刻平静下来，不再紧张，脑袋缓缓垂向胸口。他小心翼翼地剥下那块脏布，又将某种散发着强烈怪味的油膏抹在她烧伤的手臂上，而她连动都没动一下。

杰洛特转过头，用下巴指了指两个妇人和那两个孩子，然后看向矮人。卓尔坦清了清嗓子。

“俺们在安格林遇见了这些小鬼和女人。”他压低声音说，“他们在

逃跑时迷了路，孤单、惊恐又饥饿，于是俺们带上他们，照看他们。一切都顺理成章。”

“顺理成章。”杰洛特微微一笑，“你真是个不可救药的利他主义者，卓尔坦·齐瓦。”

“咱们都有点儿毛病。俺是说，你不也一心一意想救你那个丫头吗？”

“的确。虽然情况比从前复杂了许多……”

“因为那个尼弗迦德人？就是先前跟着你们、现在又加进来的那个？”

“他只是一部分原因。卓尔坦，这些难民是从哪儿来的？他们在逃离谁的部队？尼弗迦德人，还是松鼠党？”

“很难说。俩孩子屁都不懂，两个女人也算不上健谈，而且总是没来由地害羞。只要俺们在她们旁边骂人或者放屁，她们的脸就红得跟甜菜根似的……所以你们最好也矜持点儿。不过俺们也见过别的难民——一群樵夫——他们说尼弗迦德人正在附近转悠。也许就是咱们的老朋友，在西边攻击营地的家伙们。不过说起来，这儿好像还有从南边来的部队。来自雅鲁加河对岸。”

“他们在跟谁打仗？”

“这就知道了。樵夫提到一支部队，领头的叫什么‘白女王’之类。她在跟黑色大军作战。据说她和她的军队还开到过雅鲁加河对岸，攻击了帝国的领土。”

“会是哪里的军队呢？”

“不清楚。”卓尔坦挠了挠耳朵，“你瞧，每天都有部队从这儿经过，马蹄把道路踩得乱七八糟。俺们一直藏在灌木丛里，没敢问他们是谁.....”

雷吉斯正在一旁处理女孩手臂上的烧伤，这时插了一嘴。

“包扎伤口的纱布必须每天更换。”他对矮人说，“我会把油膏留给你，还有这种不会黏住伤口的纱布。”

“谢谢，理发医师。”

“她的胳膊会痊愈的。”吸血鬼看向猎魔人，轻声说道，“再过一段时间，她年轻的肌肤甚至不会留下伤疤。但这可怜女孩脑子里的伤就严重多了。我的油膏治不好她。”

杰洛特一言不发。雷吉斯用破布擦了擦手。

“简直就像诅咒。”他低声说，“我能察觉到她血液里的疾病，能察觉它的本质，却没法治好它.....”

“的确。”卓尔坦叹了口气，“治疗烧伤是一回事，但脑子里的问题连你也没辙。俺能做的就是忘掉这事，好好照顾他们.....谢谢你的帮助，理发医师。俺发现你也加入了猎魔人的队伍。”

“顺理成章而已。”

“唔。”卓尔坦摸了摸胡子，“你们要走哪条路去找希瑞？”

“我们正要去东边的凯德·杜，打算去德鲁伊石环那里。希望德鲁伊

能帮助我们.....”

“不会有帮助，”女孩的手臂上缠着绷带，开始用清脆并带有金属质感的嗓音说道，“不会有帮助。只有流血。还有火之洗礼。火能净化，也能杀戮。”

卓尔坦目瞪口呆。雷吉斯抓住矮人的胳膊，示意他安静。杰洛特认出了这种由催眠引发的恍惚状态，但他既没说话，也没有其他举动。

“洒下鲜血之人，啜饮鲜血之人，”女孩依然低垂着头，“必将以血偿还。不出三天，一人将在另一人之中死去，而每人都会有一部分死去。一寸一寸、一点一点地死去.....待铁靴磨穿，眼泪流干，无人可以幸存，即便不死之物亦将死去。”

“继续说，”雷吉斯语气轻柔，“你看到了什么？”

“迷雾。迷雾里的高塔。雨燕之塔.....坐落于冰封的湖面。”

“你还看到了什么？”

“迷雾。”

“你感觉到了什么？”

“痛苦.....”

雷吉斯没时间问她下一个问题了。女孩猛地昂起头，疯狂地尖叫一声，随后呜咽起来。等她再次抬起头，眼里真的只剩下了迷雾。

* * * * *

那次事件之后，杰洛特用手指拂过刻有符文的剑刃，回忆着，卓尔坦对雷吉斯的态度恭敬了不少，先前那种随意的语气更是再也没出现过。

雷吉斯叫他们不要把这桩怪事告诉给其他人。猎魔人倒不特别担心，因为他以前见过类似的恍惚状态。他觉得，人被催眠时说出的胡言乱语并不一定就是预言，更有可能是在复述催眠师的暗示，或是从催眠师那里截获的想法。当然了，这一次并非催眠，而是吸血鬼魔法的效果。杰洛特不由好奇，如果恍惚状态再多持续一会儿，女孩会从雷吉斯身上得出怎样的思绪呢？

* * * * *

他们和矮人及几位妇孺一起走了半天。然后卓尔坦·齐瓦示意大家停下，把猎魔人拉到一边。

“是时候分道扬镳了。”他简要地说，“俺们已经决定了，杰洛特。玛哈坎就在北面，这座山谷直通玛哈坎山脉。俺们已经冒够了风险，最终决定要回家了。回卡本山。”

“我明白。”

“唉，你能明白就好。俺祝你和你的同伴好运。说实话，你们这组合真够奇怪的。”

“他们想帮我，”猎魔人轻声回答，“这对我来说倒是件新鲜事。所以我决定不追问他们的动机。”

“聪明的做法。”卓尔坦从背后取下裹着斑猫皮、插在涂漆剑鞘里的矮人符文剑，“给你，拿着吧。趁咱们还没道别。”

“卓尔坦……”

“啥也别说，拿着就是。俺们会留在山里等战争过去，所以俺们不需要武器。不过嘛，光是想想这把在玛哈坎铸造的希席尔剑握在合适的主人手里，为了正义的事业而挥舞，俺就十分欣慰了。等你找到迫害希瑞的家伙，并用这剑屠杀他们的时候，别忘记替卡莱布·斯特拉顿解决一个。也别忘了卓尔坦·齐瓦和矮人的熔炉。”

“放心吧。”杰洛特接过希席尔，背到身后，“我一定不会忘记。在这堕落的世界，卓尔坦·齐瓦的善良、诚实和正直更值得人铭记。”

“这倒没错。”矮人眯起眼睛，“所以俺也不会忘记你和森林空地上的强盗，还有雷吉斯和火堆里的马蹄铁。说到互惠互利……”

他顿了顿，咳嗽一声，往地上吐了口痰。

“杰洛特，俺们曾在迪林根附近打劫了一个商人。一个做二道贩子发家的有钱人。他把金银珠宝都装上马车，逃出城，俺们在半道上堵住了他。他为了他的财宝凶狠地拼命，还大声求救，不过等脑袋被斧柄砸了几下，他就温驯得像头羊羔了。你还记得那口箱子吧？俺们先是自个儿背着，然后装上运货马车，最后埋到了欧河，那里面就装着他的财宝。俺们打算用那些赃物打造俺们的未来。”

“卓尔坦，干吗跟我说这些？”

“因为俺觉得，你还在被假象误导。你认为善良和正直的家伙，其实早就躲在漂亮的假面具后面堕落了。你太容易受骗，猎魔人，因为你从不追究动机。但俺不想欺骗你。所以别光看到那些女人和孩子……就觉得站在你面前的矮人既善良又高贵。俺其实是个窃贼兼强盗，大概还

是个杀人犯。因为俺不清楚，被俺们暴打的二道贩子有没有死在迪林根大路旁的水沟里。”

随之而来的是一阵漫长的沉默。两人同时看向北方，看向包裹在云团里的遥远群山。

“再会了，卓尔坦。”杰洛特最后开口，“也许命运之力——我慢慢开始相信它的存在了——会允许我们在某天再次相遇。希望这一天真能到来。我很乐意让希瑞跟你见见面。就算那天始终不会到来，也别忘记，我不会忘了你。再会了，矮人。”

“你愿意握握俺的手吗？俺这窃贼兼强盗的手？”

“我不会有丝毫犹豫。我也不会像过去那样容易上当了。尽管我仍不会追究别人的动机，但我慢慢学会了如何看穿别人的假面具。”

杰洛特挥动希席尔剑，将一只飞蛾斩成两截。

与卓尔坦等人分别后，他继续回忆，我们遇见了一群在森林里徘徊的农夫。其中一些见到我们转身就跑，但米尔瓦用弓箭威胁另外几个停下脚步。原来这些农夫在不久前还是尼弗迦德人的俘虏，一直被迫砍伐雪松。不过几天前，一队士兵击溃了看守他们的部队，解救了他们，现在他们正在回家的路上。丹德里恩坚持要他们描述一下救星们的长相。他咄咄逼人地追问他们，不断提出各种尖锐的问题。

“那些士兵，”农夫重复道，“是白女王的手下。他们狠狠教训了黑

色大军！他们说，他们要对敌人的后方进行‘鼬鼠作战’。”

“啥？”

“我不是说了吗？鼬鼠作战。”

“让鼬鼠见鬼去吧。”丹德里恩苦着脸挥了挥手，“好乡亲们……我是问你们：那支军队穿着什么服色？”

“大人，那可有好几种呢。他们大部分是骑兵。步兵的衣服好像是深红色。”

农夫捡起一根树枝，在沙地上画了个菱形。

“菱形花纹。”精通纹章学的丹德里恩惊讶地说，“不是泰莫利亚的百合图案，而是菱形。利维亚的纹章。有意思。这儿离利维亚足有两百里远呢。再说莱里亚和利维亚的军队早就在多尔·安哥拉和艾德斯伯格的战斗中全军覆没了，尼弗迦德人也已经占领了那个国家。真叫人想不通！”

“想不通很正常。”猎魔人打断道，“话说得够多了。我们该出发了。”

* * * * *

“哈！”诗人大喊道。他一直在思索并分析那些农民给出的信息。“我明白了！不是鼬鼠作战——是游击作战！敌后游击队！你们明白没？”

“明白。”卡西尔点点头，“换句话说，北方人的一支游击队正在这

个区域内活动。他们很可能是莱里亚和利维亚联军在艾德斯伯格败落后的残存兵力。被松鼠党抓住时，我听说了那次战斗。”

“我相信这是个可喜的消息。”丹德里恩大声说道。他还在为自己解开了鼬鼠之谜而扬扬自得。“哪怕那些农夫记错了纹章，我们也不大可能再碰到泰莫利亚的军队了。而且嘛，‘两个间谍刚刚逃离了维赛基德元帅的绞架’这类流言应该还没传到利维亚游击队的耳中。就算我们遇见了游击队员，也有可能蒙混过关。”

“是啊，有可能……”杰洛特一边安抚又开始蹦蹦跳跳的洛奇，一边附和道，“不过说实话，我们还是别总想着碰运气为好。”

“可他们是你的同乡啊，猎魔人。”雷吉斯说道，“他们不都叫你‘利维亚的杰洛特’吗？”

“纠正一下，”猎魔人冷冷地回答，“我这么自称是为让名字更体面些。这样一来，雇主也会更信任我。”

“我懂了。”吸血鬼露出微笑，“那你为什么会选择利维亚呢？”

“我找来几根木棍，写了几个听上去很有气势的名字，然后抽签。这是导师给我的建议，不过那都是后话了。一开始我坚持取名叫‘杰洛特·罗杰·埃里克·杜·豪特-贝勒嘉德’。但维瑟米尔觉得这名字简直荒谬、自大、愚蠢到极点。我得说，他是对的。”

丹德里恩响亮地哼了一声，意味深长地看向吸血鬼和尼弗迦德人。

“我的名字虽然很长，”雷吉斯的语气有些不悦，“但那是我的真名。完全符合吸血鬼的传统。”

“我的也是。”卡西尔连忙解释道，“莫瓦是我母亲的教名，而我祖父叫迪弗林。这一点也不可笑，诗人。顺便问一句，你的名字呢？丹德里恩肯定是艺名吧？”

“我既不能使用，也不能泄露我的真名，”诗人故作神秘而傲慢地回答，“因为它太有名了。”

“最让我恼火的，”一直在旁闷闷不乐的米尔瓦突然加入对话，“是别人用‘玛雅’、‘曼雅’或‘玛丽卡’这种名字称呼我。外人听到这种名字，总会觉得可以随便捏我的屁股。”

* * * * *

天色渐暗。鹤群越飞越远，鸣唳声也渐渐消失。从山岭方向吹来的风止息了。猎魔人将希席尔收回鞘中。

那是今天早上的事了。今天早上。而到下午，一切就都乱套了。

我们早该察觉的，他心想。但除了雷吉斯，谁又懂得这种事？当然了，所有人都看到米尔瓦经常在早上呕吐，但我们都因为食物呕吐过。丹德里恩也吐过一两次。卡西尔有一回拉得特别厉害，甚至担心自己患了痢疾。除此之外，女孩还频繁下马跑进树丛，我却以为她得了膀胱炎……

我真是白痴。

看起来，雷吉斯知道真相，但他却选择了隐瞒。直到再没办法隐瞒下去为止。等我们停止赶路，准备在废弃的樵夫小屋里过夜时，米尔瓦拉着他走进森林，跟他谈了好久，期间还好几次提高了调门。最后，吸血鬼一个人回来了。他熬了些草药，然后把我们全都召进小屋。他一开

始的措辞相当含糊，用的还是那种降尊纡贵的恼人口气。

* * * * *

“我要告知各位，”雷吉斯说，“说到底，我们既然是同伴，就背负着共同的责任。虽说那个……直接责任人不在我们当中，但这也不会改变什么。”

“有话不妨直说，该死的！”丹德里恩十分恼火，“什么同伴？什么责任？……米尔瓦到底怎么了？她生了什么病？”

“她没生病。”卡西尔轻声说。

“严格意义上讲，确实没有。”雷吉斯补充道，“米尔瓦怀孕了。”

卡西尔点点头，表示正如他所料。丹德里恩目瞪口呆。杰洛特咬住嘴唇。

“多久了？”

“她拒绝给出日期，也拒绝透露上一次来经的日子。她的用词相当粗鲁。但我毕竟也算是个专家。应该有十周了。”

“那就省省你那套关于责任的夸张说辞吧。”杰洛特表情阴沉地说，“因为罪魁祸首显然不在我们当中。哪怕你先前有过怀疑，现在也可以打消了。不过说到‘共同责任’，这点倒没错。她是我们的同伴。我们竟突然间担负起了丈夫和父亲的责任。现在，让我们听听医师的意见吧。”

“规律进食。保证健康。”雷吉斯罗列道，“不能有压力。充足的睡

眠。而且，她很快就不能再骑马了。”

他们沉默了好一阵子。

“我们听懂你的话了，雷吉斯。”丹德里恩最后说道，“诸位先生、丈夫和父亲们，这个问题亟待解决。”

“其实这问题既严重，”吸血鬼说，“也不严重。完全取决于立场。”

“我不明白。”

“你应该明白。”卡西尔嘀咕道。

“她的要求是，”片刻后，雷吉斯续道，“叫我给她配一份强效……药剂。她认为这就是解决方案。她已经下定决心了。”

“你给她配药了？”

雷吉斯笑了一下。

“不告诉其他‘父亲’就作决定？当然不会。”

“她问你要的那种药剂，”卡西尔平静地说，“不是什么神奇的万灵药。我有三个姐妹，所以我知道自己在说什么。在我看来，她以为今晚喝下药汁，明早就能跟我们一起骑马赶路。但这根本不可能。她至少十天完全不能骑马。在你给她喝药之前，雷吉斯，你必须给她讲清楚。如果她真想服药，我们还得先给她找张床。一张干净的床。”

“我懂了。”雷吉斯点点头，“一人赞同。你呢，杰洛特？”

“我？”

“先生们，”吸血鬼用黑色的双眸扫视他们，“别假装听不懂了。”

“在尼弗迦德，”卡西尔突然垂下头，脸色发红，“这种事是由女人自己决定的。任何人都无权叫她改变主意。雷吉斯说过，米尔瓦已经决定服用这种.....药剂。正因为这个理由，我才认为这已是既成的事实，转而开始考虑后果。但我是个外乡人，我并不清楚.....抱歉，我不该多管闲事的。”

“抱什么歉？”诗人吃惊地问，“尼弗迦德人，你以为我们都是野蛮人吗？就像对萨满祭司唯命是从的原始部族？很显然，这种事只能由女人自己来做决定。这是她不可剥夺的权利。既然米尔瓦决定.....”

“闭嘴，丹德里恩。”猎魔人吼道，“请你闭嘴吧。”

“你不同意？”诗人也来了脾气，“你是打算阻止她还是.....”

“给我闭上你那张该死的嘴，不然后果自负！雷吉斯，你是在让我们投票？为什么？你才是医师。她要的那种合剂.....没错，合剂，我现在不想用‘药’这个词.....只有你会制作那种合剂。等她再次开口管你要合剂，你就可以去调制了。不要拒绝她。”

“合剂我已经调好了。”雷吉斯给他们看了看一只黑色玻璃小瓶，“如果她再管我要，我不会拒绝。只要她再管我要。”他强调了一遍最后一句。

“那讨论这些又是为了什么？达成一致？全体通过？你到底想问什么？”

“你很清楚这是为什么。”吸血鬼答道，“你也察觉到有些事非做不可。但既然你问起了，我就回答你吧。是的，杰洛特，我为的就是这

个。没错，这正是我们该做的。还有，想弄清这些的不光是我。”

“你能说得再清楚点儿吗？”

“不，丹德里恩，”吸血鬼厉声道，“我没法说得更清楚了。因为没有必要。对吧，杰洛特？”

“对，”猎魔人双手交扣顶住额头，“对，太他妈对了。可你干吗看着我？你希望我去？我不知道该怎么说。我办不到。我完全不适合这种角色……完全不适合，你明白吗？”

“不，”丹德里恩插嘴道，“我完全不明白。卡西尔，你明白吗？”

尼弗迦德人看了看雷吉斯，又看看杰洛特。

“我想，”他缓缓地说，“我想我明白。”

“哦。”吟游诗人点点头，“哦，杰洛特马上就明白了，卡西尔也认为自己明白。我自然而然地要求解释，却总被人要求闭嘴，然后又有人说我没必要明白。多谢了。我为诗歌奉献了二十年青春，足以让我明白一个道理：有些事你立刻就会明白，甚至不用多说一个字；而另一些事你一辈子也不会明白。”

吸血鬼笑了。

“在我见过的人里，”他说，“也只有你能把这道理解释得如此贴切。”

* * * * *

天完全黑了。猎魔人站起身。

死就死吧，他心想。不能再逃避了。拖延也毫无意义。这件事非做不可。也该做个了结了。

* * * * *

米尔瓦独自坐在一根倒伏的树干上，远离其他同伴所在的樵夫小屋。树根离地后留下了一个小土坑，正好让她能在里面生堆小火。听到猎魔人的脚步声，她一动没动，好像早就知道他会来一样。她在树干上挪了挪身子，给他让出个位置。

“怎么？”不等他说话，她就用粗鲁的语气问道，“我们有麻烦了，对吗？”

他没答话。

“我们出发时，你没料到会发生这种事，对吧？我要加入的时候，你只在心里想：‘就算她是个农家女，是个愚蠢的乡下丫头，那又怎样？’然后你就同意了。‘我不会在路上跟她谈费脑子的事，’你心想，‘不过她也许能派上用场。她是个健康又结实的姑娘，箭术不错，骑马也不会喊屁股痛。就算发生什么意外，她也不会吓尿裤子。她会派上用场的。’结果你发现她根本没用，只是个累赘。只是个负担。只是个标准的女人而已！”

“那你为什么跟着我？”他柔声问道，“你为什么不留在布洛克莱昂？你肯定早就知道……”

“我当然知道。”她打断他，“我是说，我跟树精住在一起。只要是女人的问题，她们立刻都能发觉。你在她们身边根本藏不住秘密。她们比我自己发觉得还早……但我没想到这么快就会不舒服。我以为喝点麦

角之类的药，你们就不会察觉，也根本不会猜到.....”

“没这么简单的。”

“我知道。吸血鬼告诉我了。我拖延、思考并犹豫了太久。现在确实没这么简单了.....”

“我不是这个意思。”

“胡说八道。”过了一会儿，她说，“你知道吗，我也有过别的打算.....我知道丹德里恩只是在装勇敢，其实他软弱无力，吃不惯苦头。我只是在等他放弃而已。如果状况有什么不对，我可以跟丹德里恩一起回去.....结果现在，丹德里恩成了英雄，我却.....”

她的嗓音突然嘶哑起来。杰洛特一把抱住了她。他立刻明白了，她正在等的就是这个举动，她无比需要的也是这个举动。布洛克莱昂森林里那个粗鲁又坚强的女弓手不见了，只剩下一个满心惊恐、浑身颤抖的柔弱女孩。但到最后，打破漫长沉默的人也是她。

“在布洛克莱昂.....你说.....说我需要帮助.....可以倚靠的肩膀。说我只要在夜里呼唤你的名字.....你就会来的。现在我能感觉到你的手臂就在身边.....可我，我还是想尖叫.....天啊，天啊.....你为什么发抖？”

“没什么。只是想起了一些事。”

“我会变成什么样？”

他没有答话。因为他知道，她并不是在问他。

“我爸曾让我看过.....在我家乡的河边，我看到一只黑色的胡蜂在活毛毛虫体内产卵。小胡蜂在毛毛虫体内孵化.....活活吃掉了它.....就像我肚子里的东西一样。它在我的身体里，在我肚子里。它在生长，不断长大，总有一天会把我活活吃掉.....”

“米尔瓦.....”

“玛利亚。我叫玛利亚，不是米尔瓦。我算什么‘红赤鸢’？我就是只怀蛋的母鸡，不是赤鸢.....米尔瓦会与树精们在战场上哈哈大笑，会从血淋淋的尸体上拔出箭头。好箭杆和好箭头可不能浪费！如果有人还在喘气，她会用刀子割断他的喉咙！米尔瓦背信弃义，她领人去送死，还哈哈大笑.....现在她要血债血偿了。血债就像胡蜂的剧毒，正在玛利亚体内吞噬她。玛利亚在为米尔瓦还债。”

他保持沉默。主要因为他不知道该说什么。女孩紧紧依偎在他怀里。

“在六月份，夏至前的星期天，”她轻声说，“我带着一支突击队去布洛克莱昂森林。我们在火烧地与追兵战斗，最后只剩七个人骑马逃走。五个精灵，一个女精灵，还有我。那儿离缎带河大概只有半里路，但我们前后都是骑兵，四周乌七八黑，只有沼泽和泥塘.....到了夜里，我们藏在柳树林里，让人和马匹能休息一下。后来，那个女精灵一言不发地脱光衣服，躺了下来.....然后，一个精灵躺倒在她身边.....我愣住了，不知道该怎么办.....是该走开，还是假装什么也没看见？我的血直冲上太阳穴，额角跳个不停。这时那女精灵说：‘谁知道明天会发生什么？谁能跨过缎带河？谁又将入土埋葬？En'ca Minne.’En'ca Minne，意思是‘一点点爱’。‘只有这样，’她说，‘才能挫败死亡，还有恐惧。’他们很害怕，她很害怕，我也很害怕.....于是我也脱了衣服，铺开一张毛

毯，在旁边躺下……头一个精灵抱住我时，我咬紧牙关，因为还没做好心理准备。我吓得魂不守舍，而且那里很干……但他很聪明——毕竟他是个精灵，只是看起来很年轻而已……他聪明……温柔……身上满是苔藓、野草和露珠的味道……然后，我主动朝第二个伸出双臂……想要……多一点点爱？天知道其中有多少爱和多少恐惧，但我敢肯定，还是恐惧的成分居多……因为爱是伪装出来的。也许伪装得很好，但依然是伪装。这就像一场哑剧：只要演员的演技够好，你就会混淆表演和现实。但其中仍有恐惧。货真价实的恐惧。”

杰洛特依然保持沉默。

“但我们没能挫败死亡。第二天黎明，在我们抵达缎带河之前，又有两个精灵遇害了。活下来的那几个我此后也没再见过。我妈总是告诫我，如果怀孕了，一定要弄清肚子里怀的是谁的种……可我不知道。我连那几个家伙的名字都不清楚，又怎么可能知道孩子的父亲是谁？怎么可能？”

他一言不发，只用手臂的动作代替了言语。

“话说回来，我有必要知道吗？吸血鬼很快就会调完药……然后你们就可以找个村子把我留下……不，什么也别说。安静，听我讲。我知道你是什么样的人。你甚至不肯抛弃容易受惊的母马，你不会丢下它，不会拿它换别的马，虽然你嘴上总这么说。你不是会抛下别人的人，可你现在别无选择。等我喝了药，我连马都没法骑了。不过记住，等我康复之后，我会立刻出发追上你们。因为我希望你能找到你的希瑞，猎魔人。我希望你能找到她，带她回去，而且是在我的帮助之下。”

“这就是你跟着我的原因。”他擦了擦额头，“为了这个。”

她垂下头。

“所以当时你会骑马追上来。”他继续说道，“你是为了解救别人的孩子。你想补偿：补偿你在出发时就打算欠下的债……用别人的孩子换你自己的孩子，一命换一命。我答应过，会在你需要的时候帮助你。但米尔瓦，这事我帮不了你。相信我，我做不到。”

这次换成她沉默了。猎魔人却没法再沉默。他非说不可。

“在布洛克莱昂森林，我欠了你的人情，我也发誓会报答你。但这么做既不明智，又很愚蠢。你在我迫切需要时帮了我。这样的人情我永远无法还清。无价的东西是没法报答的。有人说过，这世界上所有的东西——每一样东西，没有例外——都有价码。这话不对。有些东西是无价的，无法衡量。但你要到以后才会明白：当你失去了某样东西，你便彻底失去了它，无论再用什么方法都找不回来。我失去过很多类似的东西。所以今天，我帮不了你。”

“你已经帮了。”她的回答异常平静，“你甚至不知道自己是怎么做到的。好了，拜托你走吧。让我一个人待一会儿。走吧，猎魔人。趁你还没摧毁我的整个世界，快走吧。”

* * * * *

他们在次日黎明出发，米尔瓦骑着马走在前面，脸色平静，面带微笑。丹德里恩骑马跟在她身后，拨弄着鲁特琴弦，而她则伴着旋律吹起了口哨。

杰洛特和雷吉斯负责殿后。有那么一会儿，吸血鬼转头看向猎魔人，露出微笑，赞许而又钦佩地点点头。他什么也没说，只从药包里取

出一只黑色的玻璃小瓶，拿给杰洛特看，然后笑了笑，把瓶子扔进了灌木丛。

猎魔人始终一言未发。

* * * * *

停下来饮马时，杰洛特拉着雷吉斯走到一旁的僻静处。

“计划有变。”他简短地说，“我们不走伊格斯了。”

吸血鬼沉默片刻，用黑色的双眼凝视着他。

“身为猎魔人，”雷吉斯最后说，“你只会担心真正的威胁。如果我不知道这一点，多半会以为你是在担心那个疯女孩的胡话。”

“可你知道。所以拜托你，考虑事情的时候有点逻辑。”

“当然了。但有两件事我希望你能考虑一下。首先是米尔瓦的身体状况：她既没生病，也没残疾。她必须照看好自己，不过她的身体既健康又强壮。要我说，简直健康得非比寻常。她的激素分泌……”

“别再用这种教训小孩的语气了。”杰洛特插嘴道，“你都快惹毛我了。”

“这是头一件。”雷吉斯续道，“第二件就是：如果米尔瓦察觉到你的过度保护，意识到你对她的紧张和过度关心，她会特别生气。然后她会感觉到压力。而压力对她没有任何好处。杰洛特，我不是在教训你，我只是在理性分析。”

杰洛特没有回答。

“还有第三件事。”雷吉斯的目光依然紧盯着猎魔人，“我们选择穿过伊格斯，不是因为对冒险的热情或渴望，而是出于实际考虑。有士兵在这山岭间出没，而我们必须赶到凯德·杜的德鲁伊那里。我明白，现在时间紧迫，你需要尽快获得信息，然后出发去救你的希瑞。”

“是啊。”杰洛特转过头，“我迫切需要信息。我想解救希瑞，带她回来。直到不久前，我还以为自己可以不惜一切代价。但是不行。有些代价我不能付，有些风险我也不能冒。我们不能走伊格斯。”

“那你的打算是？”

“去雅鲁加河对岸。我们沿河往上游走，远离那片沼泽，然后在凯德·杜附近再次渡河。如果那边不方便渡河，就由你和我去见德鲁伊。我可以游过去，你可以变成蝙蝠飞。干吗用那种眼神看着我？我知道，说吸血鬼怕河水又是一个迷信的谣言。难道我弄错了？”

“不，你没弄错。但我只在满月时才能飞，别的时候不行。”

“只剩两个星期了。等我们找到合适的位置，差不多也就到满月了。”

“杰洛特，”吸血鬼的目光依然不离猎魔人，“你真是个怪人。澄清一下，我不是在批评你。那么好吧，我们不走伊格斯了，那儿对怀孩子的女人来说太危险。我们渡过雅鲁加河，到你觉得更安全的对岸去。”

“我有能力判断危险的程度。”

“这点我不怀疑。”

“别跟米尔瓦或其他人提一个字。如果他们问起，就说这是计划的

一部分。”

“当然。那就开始找船吧。”

* * * * *

他们没花太长时间，寻找的结果也大大出乎他们的预料。他们找到的不光是船，还是条渡船。它就藏在柳树之间，用树枝和几捆芦苇巧妙地伪装了起来，但船边一条与左岸相连的牵引缆绳暴露了它的位置。

他们还找到了船夫。一行人靠近时，船夫迅速藏进了灌木丛，但米尔瓦发现了他，揪着衣领把他拖了出来。她还轰出了船夫的帮工，那家伙体格健壮，肩膀像食人魔一样宽，但长着一张笨蛋的脸。船夫吓得瑟瑟发抖，两颗眼珠转个不停，活像空谷仓里的两只老鼠。

“去对岸？”搞清楚对方的来意，船夫哀号起来，“想都别想！那儿可是尼弗迦德的领土。现在还在打仗！他们会逮住我们，把我们穿到木桩上！我可不去！就算杀了我我也不去！”

“我们可以杀了你。”米尔瓦咬牙切齿地说，“也可以先揍你一顿。再多说一句，看我怎么修理你。”

“我相信，打仗不会影响走私。”吸血鬼看向那个船夫，“是吧，这位先生？说到底，你把渡船藏在远离泰莫利亚和尼弗迦德税务官的地方，不就出于这个目的吗？我说得对吗？好了，把船推下水吧。”

“放聪明点儿。”卡西尔抚摸剑柄，补充道，“如果你再犹豫不决，我们可以自己划船过河，然后你的渡船就会留在对岸。想把船弄回来，你就自己游过去吧。但如果你把我们送过去，稍后你就可以把船划回来。只要担惊受怕一个钟头，你就可以把这事儿完全忘掉。”

“你再顽固不化，”米尔瓦厉声道，“我就狠狠揍你，叫你直到明年冬天都忘不了我们！”

面对无可选择的事实，船夫终于屈服了。不久之后，他们便全体登上了渡船。其中有几匹马——尤其是洛奇——死活也不肯上船，但船夫和他迟钝的帮手用上了一种拿木棍和绳子做成的工具。他们安抚马匹的手法尤其熟练，足以证明他们绝不是第一次将偷来的坐骑运送到雅鲁加河对岸。蠢笨的大汉拧动转轮，渡船随之前行。

驶到相对平静的水域，微风徐徐吹来，这让他们的心情好转了许多。横渡雅鲁加河是桩新鲜事，也是不容置疑的里程碑，标志着他们的远行取得了进展。在他们前方，是属于尼弗迦德帝国的河岸，是前线和边界，但他们却突然高兴起来，情绪甚至影响到了船夫的蠢帮工，让后者哼起了愚蠢的小调。就连杰洛特都觉得莫名的愉快，仿佛希瑞随时有可能钻出对岸的赤杨林，冲着他快活地大喊大叫。

真正大喊大叫的却是船夫，而且他一点儿也不快活。

“诸神在上！我们完蛋了！”

杰洛特看向他所指的位置，立刻咒骂起来。对岸的赤杨林间能看到闪烁的盔甲，响亮的马蹄声也随之传来。片刻后，左岸的河堤上就挤满了骑兵。

“黑骑兵！”船夫脸色发白地尖叫道，双手放开了转轮，“尼弗迦德人！我们死定了！诸神啊，救救我们！”

“牵住马，丹德里恩！”米尔瓦高叫道，试图用单手取下马鞍上的弓，“牵住马！”

“不是帝国军队。”卡西尔说，“我觉得不是……”

他的声音被河堤上骑兵的呼喊和船夫的尖叫盖了过去。在叫声催促下，蠢帮工抄起一把短柄斧，用力砍向牵引缆绳。船夫扑上前去，抓过另一把斧头从旁协助。河堤上的骑手发现他们的举动，开始大喊。其中几个骑马下水，想抓住缆绳。其他人则朝渡船游来。

“别碰缆绳！”丹德里恩喊道，“他们不是尼弗迦德人！别砍断……”

但为时已晚。断开的绳索重重地沉入水中，渡船转动几下，开始朝下游漂去。河岸上的骑手们同声大叫。

“丹德里恩说得对，”卡西尔脸色阴沉地说，“他们不是帝国军队……他们在尼弗迦德的河岸上，但不是尼弗迦德人。”

“当然不是！”丹德里恩喊道，“我认出了他们的制服！老鹰和菱形花纹！是莱里亚的纹章！他们是莱里亚游击队！嘿，你们……”

“快趴下，你这白痴！”

跟以往一样，与听取警告相比，诗人更乐意弄清楚状况。就在这时，箭矢破空而来。有几支伴着沉闷的响声钉进船身侧面，还有几支飞过甲板上方，落进水里。另有两支朝丹德里恩径直飞去，但猎魔人已握剑在手，他猛冲向前，迅疾绝伦地将那两支箭同时挡下。

“伟大日轮在上，”卡西尔嘀咕道，“他挡开了两支箭！了不起！我从没见过这么精彩的……”

“你以后也见不着了！这是我头一次成功挡下两支箭！好了，赶紧

趴下！”

河堤上的士兵却停止了射箭，因为水流正将渡船送向他们所在的河岸。在下水的战马身边，河水泛起白沫。渡口的骑兵更多了，看样子至少有两百人。

“帮帮我们！”船夫大喊道，“快拿撑篙，大人们！我们要被水流带到对岸了！”

众人立刻反应过来，幸好船上的撑篙数量够多。雷吉斯和丹德里恩牵住马，米尔瓦、卡西尔和猎魔人则帮船夫和蠢帮工撑船。在五根撑篙的推动下，渡船掉转方向，加速朝河中央驶去。河岸上的士兵又开始喊叫，也再次举起了弓。幸好这时，渡船转入一股更加湍急的水流，以更快的速度远离了对岸，也离开了弓箭的有效射程。

他们漂浮在河中央的水面上，渡船像陀螺似的转个不停，马儿嘶鸣跺脚，拉扯着丹德里恩和吸血鬼手里的缰绳。左岸的骑兵大喊大叫，朝他们挥舞拳头。杰洛特突然注意到，其中有个白马骑手正在挥动长剑，发号施令。片刻后，骑兵队退入森林，沿着对岸纵马飞驰。他们的铠甲在河畔的灌木丛间不时闪现。

“他们没打算放过我们。”船夫呻吟道，“他们知道，弯道的急流会把我们推向岸边……大人们，别放下撑篙！等船头转向右岸，我们就帮这条老破船冲破水流，让它回去……不然我们死定了……”

渡船在水中漂浮，略微转向右岸：那是一片陡峭的山崖，长满了枝干扭曲的松树。离他们越来越远的左岸却逐渐变得平坦，还有一处半圆形的沙角探入河中。骑手们飞快地跑上沙角，一股脑冲入水中。沙角旁边明显有块浅滩，骑手们驱马继续前进，直到河水没过马腹。

“我们进入射程范围了。”米尔瓦脸色阴沉地说，“趴下。”

箭矢再次破空而来，有几支扎进了木板。水流在将他们推离浅滩的同时，也带着渡船朝右边的急弯冲去。

“拿起撑篙！”颤抖不止的船夫命令道，“卖点儿力。我们得在被急流卷走之前靠岸！”

这话说着简单，做起来却很难。水流湍急，河水深邃，渡船却又庞大又笨重。起先他们的努力毫无效果，不过最后，他们的撑篙在河床上找到了支点。眼看就要成功了，米尔瓦却突然丢下撑篙，无言地指着右岸。

“这次……”卡西尔擦了擦额头的汗水，“肯定是尼弗迦德人了。”

杰洛特也看到了。突然出现在右岸的骑兵穿着黑色和绿色的斗篷，马匹戴着尼弗迦德军特有的眼罩。至少上百人。

“这下真的死定了……”船夫呜咽起来，“妈呀，是黑骑兵！”

“撑篙！”猎魔人大吼道，“拿起撑篙，快撑船！远离岸边！”

这项任务同样艰难。靠近右岸的水流更急，将渡船径直冲向峭壁下方，他们甚至听到了尼弗迦德士兵的呼喊。片刻过后，倚着撑篙的杰洛特抬起头，看到了上方的松树枝。一支箭从崖顶射下，几乎以垂直的角度穿透了渡船甲板，距他仅有两步之遥。他挥动长剑，挡开了向卡西尔射去的另一支箭。

米尔瓦、卡西尔、船夫和蠢帮工奋力撑船——借力点不是河床，而是山壁。杰洛特丢下长剑，也抄起一根撑篙，渡船再次朝平静的水域漂

去。但他们与右岸的距离依然危险，追兵也仍在岸边策马飞驰。没等他们拉开距离，山崖就到了尽头，尼弗迦德人开始涌上长满芦苇的平坦河岸。箭矢呼啸飞来。

“趴下！”

船夫的帮工突然发出一声古怪的咳嗽，将撑篙丢进了河水。杰洛特看到一支染血的箭头和四寸长的箭杆从他背后穿出。卡西尔的栗色马人立而起，痛苦地嘶鸣起来，摇晃着被箭射穿的脖子，撞倒了丹德里恩，然后跃出船去。其他马儿也嘶鸣和挣扎起来，马蹄踩得渡船震颤不止。

“牵住马！”吸血鬼大喊道，“牵……”

他突然停了口，身体倒向船舷，整个人坐到甲板上，无力地垂着头。一支黑羽箭深深埋进了他的胸口。

米尔瓦看到这一幕，愤怒地尖叫一声，抄起她的弓，跪在甲板上，将箭囊里的箭全都倒了出来。她开始搭弓射箭，速度飞快，一支接一支，而且例无虚发。

右岸陷入混乱，尼弗迦德人退进森林，将死伤者留在芦苇丛中。他们躲进灌木丛，继续射箭，但箭矢只能勉强够到正被急流带向河面中央的渡船。这么远的距离，尼弗迦德弓手很难保住准头，但对米尔瓦来说却不算太难。

尼弗迦德人的队伍中突然出现一名军官，他身披黑色斗篷，头盔上装饰着渡鸦的羽翼。他挥舞钉头锤，大喊大叫，不时指向河下游。米尔瓦勇敢地站起身，将弓弦拉到耳边，飞快地瞄准目标。她的箭矢破空而去，那军官在马鞍上往后一仰，身子无力地倒在旁边的士兵怀里。米尔

瓦再次挽弓，松弦。其中一名抱着军官的尼弗迦德人发出撕心裂肺的惨叫，翻身落马。其余士兵匆忙躲进森林。

“好精湛的箭术。”雷吉斯在猎魔人身后平静地说，“但我更希望你拿起撑篙。我们离岸边还是太近，而且正被水流带向浅滩。”

弓手和杰洛特同时转身。

“你没死？”二人异口同声地问道。

“你们以为，”吸血鬼把那支黑羽箭拿给他们看，“就这么一块破木头也能伤到我？”

他们没时间吃惊了。渡船在水面再次转向，沿着平静的水域前进。但河流弯道处又现出一片沙滩，岸边也再次挤满黑盔黑甲的尼弗迦德人。其中一些策马下水，做好了放箭的准备。所有人——包括丹德里恩在内——都匆忙拿起撑篙。在他们的共同努力下，渡船终于朝更加湍急的水域驶去。

“很好，”米尔瓦喘着粗气，放下撑篙，“这下他们抓不到我们了……”

“有一个已经跑到沙滩上了！”丹德里恩喊道，“他要放箭了！快躲起来！”

“他射不着。”米尔瓦冷冷地说。

箭矢落进水中，距船头有两寻远。

“又要放箭了！”吟游诗人把脑袋探出船舷，大喊道，“当心！”

“他射不着。”米尔瓦拉直左前臂上的护腕，“他拿着一把好弓，但他射箭的水平还比不上我奶奶。他兴奋过头了，每次放箭身体都抖得厉害，就像屁股上挂了只鼻涕虫。牵好马，别让它们撞到我。”

这一次，尼弗迦德人的箭飞得太高，径直越过了渡船。米尔瓦在船舷旁站定，抬起弓，弓弦飞快地挽到面颊旁边，然后手指缓缓放开。米尔瓦的姿势丝毫不变。那尼弗迦德人却如遭到雷击般翻身落马，尸体顺水飘远。他的黑斗篷在水面上鼓起，仿佛一只气球。

“这才是正确的姿势。”米尔瓦说着，放下弓，“可惜他想学也已经晚了。”

“其他人还在追赶我们。”卡西尔指了指右岸，“我敢保证，他们不会善罢甘休，因为米尔瓦射死了他们的军官。这条河河道曲折，水流在下一个弯道又会把我们带向他们那边。他们很清楚，所以肯定会等在那儿……”

“我们还有一件事需要担心。”船夫呻吟着站起身，把死掉的帮工推下河，“水流会先把我们送去左岸……诸神在上，我们被两面夹击了……都因为你们！这都是你们欠下的血债……”

“闭嘴，好好撑船！”

平坦的左岸离他们更近了，岸边挤满了骑兵——丹德里恩曾声称他们是莱里亚的游击队。对方正在高声呼喊，挥舞手臂。杰洛特注意到其中又有个白马骑手。虽然不能完全肯定，但他觉得那人是个女的。那是个身穿铠甲、没戴头盔的金发女人。

“他们在喊什么？”丹德里恩竖起耳朵仔细听，“是不是‘女王’什么

的？”

左岸的呼喊声更响亮了。他们还听到了清晰的金铁交击声。

“那边在打仗。”卡西尔直截了当地说，“瞧，森林里有帝国部队，北方人正在逃跑，现在他们被困住了。”

“逃出困境的办法，”杰洛特朝河面吐了口唾沫，“就是这条渡船。我想他们是打算至少保住女王和军官，让他们坐渡船到对岸去。可这船在我们手里。哦，不，不，他们肯定不会感激我们的……”

“他们应该感激的！”丹德里恩说，“这条船救不了任何人，只会把他们直接送进右岸那些尼弗迦德人的手掌心。我们也别靠近右岸。跟莱里亚人还有得谈，可黑色大军二话不说就会杀了我们……”

“水流越来越急了。”米尔瓦也朝河面吐了一口，看着唾沫迅速漂远，“我们正好在河道当中，所以让两支军队都他妈见鬼去。这里没有急转弯，河岸也很平坦，而且长满了柳树。我们可以沿雅鲁加河一直往前漂，他们追不上我们，很快就会放弃。”

“别胡扯了。”船夫呻吟道，“前面就到红码头了……那儿有座桥！还有浅滩！渡船会搁浅的……如果他们追上来……”

“北方人不会追赶我们。”雷吉斯在船尾指了指左岸，“他们有自己的事要操心。”

的确，左岸正在进行一场激烈的战斗。大部分搏杀发生在森林里，只有战吼声不时传来，但在靠近河岸的水边，也有穿着黑色盔甲和彩色制服的骑兵在相互缠斗，不断有尸体落入雅鲁加河。渡船平稳而迅速地朝下游驶去，呼喊声和金铁交击声渐渐变小。

他们继续行驶在水道中间。终于，草木丛生的河岸上没有了士兵的影子，追兵的声响也消失了。就在杰洛特以为大伙已经渡过难关时，他们看到了一条横跨两岸的木桥。河水从桥下流过，经过几个沙洲和小岛——其中几个最大的小岛支撑着桥墩——右岸则是木料码头，堆着足有几千根圆木。

“这儿到处都是浅滩。”船夫喘着粗气说，“我们只能从正中间穿过。走那个岛右边。水流会带着我们前进，不过先别放下撑篙，万一搁浅，兴许还用得着……”

“桥上有士兵。”卡西尔手搭凉棚，“桥上，还有码头……”

其他人也都看到了士兵。而且从码头后面的森林里，又涌出许多身穿黑盔甲和绿斗篷的骑兵。他们离码头已经很近了，足以听到厮杀声。

“尼弗迦德军，”卡西尔干巴巴地确认道，“他们一直在追赶我们。也就是说，码头上的是北方人……”

“拿起撑篙！”船夫喊道，“趁他们狗咬狗，我们悄悄溜过去！”

可惜他们没能办到。渡船距桥梁已经很近了，就在这时，桥身突然因飞奔的士兵而颤抖起来。那些步兵穿着白色的束腰外衣，锁甲上装饰着红色的菱形图案。大部分士兵取下背后的十字弓，架上栏杆，瞄准了正在接近桥梁的渡船。

“别放箭，伙计们！”丹德里恩声嘶力竭地大喊，“别放箭！自己人！”

士兵们没听见，也可能根本就不想听。

这轮齐射造成了惨痛的后果。虽然众人当中，只有船夫被弩箭射中，但他努力用撑篙控制着渡船的方向。卡西尔、米尔瓦和雷吉斯及时俯身，躲到了舷板后面。杰洛特挥起长剑，挡开一支流矢，但飞箭的数量实在太多。最神奇的是，丹德里恩虽然一直在大喊大叫、双臂乱挥，竟然毫发无损。箭雨之下，他们的马匹伤亡惨重。驮东西的灰马身中三箭，无力地跪倒在地。米尔瓦的黑马倒在甲板上，四腿踢打不止。雷吉斯的枣红马也栽倒了。洛奇肩胛骨中箭，它人立而起，纵身跳进了河水。

“别射了！”丹德里恩大吼道，“是自己人！”

这次的努力终于有了点效果。

渡船被水流带向一片沙堤，伴着刮擦声停了下来。众人纷纷跳下船，有的上了岸，有的蹦进水里，拼命躲避因愤怒而甩动的马蹄。米尔瓦是最后一个下船的，她的动作突然慢得可怕。她中箭了，猎魔人心想。他看到女孩笨拙地翻过船舷，无力地倒在沙堤上。他朝她跑去，但还是吸血鬼动作更快。

“我的肚子……像要裂开了。”米尔瓦的语速慢得不自然，用双手捂住了下腹。杰洛特看到，她的羊毛裤被血染成了深红色。

“把这个倒在我手上。”雷吉斯从药包里取出一个小瓶子，递给杰洛特，“倒在我手上，快。”

“她怎么了？”

“流产了。给我把刀，我得割开她的衣服。你先走远点儿。”

“不。”米尔瓦说，“我希望他……留下……”

一滴泪水顺着她的脸颊流下。

他们头顶的桥梁上响起雷鸣般的脚步声。

“杰洛特！”丹德里恩大喊道。

吸血鬼赶紧给米尔瓦做急救，猎魔人窘迫地转过头去。他看到穿着白色外衣的士兵正飞快地跑过桥梁。右岸那边，木料码头的骚动声清晰可闻。

“他们在逃跑。”丹德里恩气喘吁吁地朝杰洛特跑来，扯了扯他的袖子，“尼弗迦德人攻到了右边的桥头！战斗还没结束，可大部分士兵已经逃去左岸了！你听到了吗？我们也得逃命了！”

“我们不能走。”猎魔人咬牙切齿地说，“米尔瓦流产了。她没法走路。”

丹德里恩咒骂起来。

“我们抬她走。”他大声喊道，“这是我们唯一的机会。”

“还有个办法。”卡西尔说，“杰洛特，上桥。”

“你说什么？”

“我们可以拦住这些逃兵。只要北方人能顶住右边的桥头，他们就可以带米尔瓦从左岸逃走。”

“你打算怎么拦住他们？”

“别忘了，我可是个军官。沿着桥墩爬上去！”

爬到桥上，卡西尔证明了自己所言非虚：在让恐慌的士兵恢复镇定这方面，他的确经验老到。

“渣滓们，你们要去哪儿？去哪儿，你们这群杂种？”他每吼一声便会挥出一拳，将一名逃跑的士兵打倒在桥面上。“停下！快停下，你们这些该死的猪猡！”

一部分逃兵——当然不会是全部——停下了脚步，被卡西尔的怒吼和利剑吓得不敢动弹。还有一些试图从他背后溜过去，但杰洛特也拔出剑来，加入了表演。

“你们想去哪儿？”他大吼着伸出一只手，抓住一名朝他跑来的士兵，将其扔了回去，“去哪儿？不许逃跑！回去！”

“尼弗迦德人来了，大人！”士兵尖叫道，“这是一场屠杀！放过我们吧！”

“懦夫！”丹德里恩也爬到桥上，用杰洛特从未听过的威严嗓音大吼道，“卑劣的懦夫！胆小鬼！你们逃跑就是为了保命吗？为了在耻辱中度过一生？你们这群混蛋！”

“他们人数太多了，骑士阁下！我们没机会的！”

“百夫长死了……”另一个士兵呻吟道，“十夫长逃跑了！我们都会死的！”

“我们必须逃命！”

“你们的战友，”卡西尔挥起手中的长剑，大吼道，“还在桥头和码头奋战！他们没有放弃！难道你们不想支援他们吗？真替你们害臊！都跟我来！”

“丹德里恩，”猎魔人低声道，“到下面的岛上去。你和雷吉斯想办法把米尔瓦送到左岸。喂，你还在等什么？”

“给我上，伙计们！”卡西尔挥舞长剑，重复道，“不想被诸神唾弃的家伙，都随我来！去木料码头！干掉那群恶棍！杀！”

有几名士兵也挥舞起武器，跟着他呼喊起来，但大小不同的嗓门暴露了他们信心的差异。大概十来个士兵已经跑开了，这时也羞愧地转过身，加入到桥上的杂牌军——一支由猎魔人和尼弗迦德人领导的部队。

他们正向木料码头挺进，桥头间突然充斥了骑兵队的黑色斗篷。尼弗迦德人已经攻破防线，冲到了桥上，马蹄铁敲打着桥面的木板。刚刚才回心转意的几个士兵调头就跑，其余那些也开始犹豫。卡西尔咒骂一声，用的是尼弗迦德语。但除了猎魔人，没有任何人留意。

“做事必须有始有终。”杰洛特攥紧手中的希席尔，厉声道，“我们去干掉他们！必须鼓励这些士兵加入战斗。”

“杰洛特，”卡西尔停下脚步，犹豫不决地看着他，“你要我……屠杀自己的同胞？我没法……”

“我半点也不关心这场战争，”猎魔人咬着牙说，“但想想米尔瓦吧。你是我们的同伴，你必须作出选择。是跟我来，还是加入对面的黑色大军？快点决定！”

“我跟你一起。”

于是猎魔人和尼弗迦德人同声狂吼，擎起手中的利剑，不假思索地向前冲去——他们是战友，是盟友，更是同伴——他们面对共同的敌人，开始了一场实力悬殊的较量。这就是他们的“火之洗礼”。同生死，共进退，一场喷涌着愤怒、疯狂和死亡的洗礼。他们以为自己会死在这里。至少他们自己是这么想的。因为当时两人还不知道，他们不会死在这一天，不会死在这座横跨雅鲁加河的桥上。他们不知道自己注定会以另一种方式死去，但并非此时，也并非此地。

尼弗迦德士兵的袖子上佩有银蝎子的刺绣图案。卡西尔飞快地挥舞长剑，将其中两人砍倒在地。杰洛特用希席尔解决了另外两人。紧接着，他跳上桥梁的栏杆，在飞奔的同时向其他敌人发起猛攻。他是个猎魔人，保持平衡对他只是小菜一碟，但这杂耍般的表演却令敌人目瞪口呆。他的矮人利刃划开了对方的锁甲，就像割开羊毛衣料一样轻松。尼弗迦德人的鲜血泼洒在桥梁光滑的木板上。直到被夺走性命的那一刻，敌人依然没能回过神。

看到两位指挥官战斗的英姿，桥上的北方士兵们发出一阵欢呼。这时，他们的规模又壮大了不少，也终于找回了士气和斗志。原本惊慌失措的逃兵向尼弗迦德人发起恶狼般的攻势。他们用长剑和战斧劈砍，用长矛和长戟戳刺，用木棍和钉头锤敲打。护栏断裂，战马带着身披黑袍的骑兵坠入河水。咆哮的步兵冲向桥头，簇拥着他们的临时指挥官往前挤，让杰洛特和卡西尔再也无法后退。本来他俩还想悄悄溜回来，好把米尔瓦送到左岸去。

木料码头上的战斗还未结束。尼弗迦德军队本已包围了没能逃跑的士兵，截断了他们与桥梁间的后路。北方士兵躲在用雪松和松木搭成的路障后面，奋力抵抗，看到援军赶来，不由欢声雷动。可惜他们太心急

了。增援部队凭借紧密的楔形队列击退了桥上的尼弗迦德军，可就在这时，侧翼又出现一队骑兵，一场反击战随即在桥头打响。要不是那些路障和木材堆，步兵早就被冲散了——它们在妨碍北方士兵逃跑的同时，也影响了骑兵部队的机动性。士兵们死守在木材堆周围，展开激烈抵抗。

杰洛特还是头一回见识到这样的场面。他从没像这样打过仗。此时此刻，剑术根本派不上用场，他只能跟人毫无章法地贴身肉搏，不断挡开来自四面八方的利刃。当然了，身为指挥官，他也能享受到一些特权——虽然这并不是他应得的。簇拥他的士兵会掩护他的侧翼，护住他的身后，清扫他的前方，为他创造出攻击与杀敌的空间。但这空间也越来越狭窄。猎魔人率领他的增援部队，与沾满鲜血、精疲力竭的士兵们——大部分还是些矮人雇佣兵——肩并肩作战，共同守卫路障。他们奋勇搏杀，却被重重包围。

就在这时，大火烧了起来。

在路障旁边，红码头和桥梁之间，原本摆放着一大堆松枝，就像一只巨大的刺猬，构成了马匹和步兵都无法逾越的屏障。如今这堆树枝着了火，因为有人把点燃的火把丢了进去。在火焰和烟雾的侵袭下，守军开始后退。他们挤在一起，无法视物也难以行动，在尼弗迦德军的攻击下接连丧命。

又是卡西尔挽救了战局。他靠着自己的军事常识，没让跟随他的士兵遭到包围。敌人原本切断了他和杰洛特小队之间的道路，但现在他又杀了回来。他甚至还抢了匹套着黑色马衣的战马，此刻正挥舞长剑，冲向敌人的侧翼，四下砍杀。在他身后，束腰外衣上有着红色菱形图案的长戟手和长矛手强行攻进了缺口。

杰洛特手指并拢，使出阿尔德法印击中了燃烧的树枝。他并不指望能有多大的效果，毕竟他已有好几周没服用过猎魔人的药剂。但他还是成功了。树枝爆散开来，雨点般的火星洒向四周。

“跟我来！”他大吼着挥出一剑，劈中一个想要突破路障的尼弗迦德士兵的额角，“跟我来！穿过火焰！”

士兵们跟着他。有人用长矛拨开仍在燃烧的柴堆，还有人徒手捡起燃烧的树枝，朝尼弗迦德人的战马扔去。

火之洗礼，猎魔人一边心想，一边凶狠地格挡并攻击。我注定要为了希瑞接受火之洗礼。我正在一场完全无意参加的战斗中穿过火焰。我完全无法理解这场战斗的意义。火焰本该净化我，现在却只在烧灼我的面孔和头发。

鲜血飞溅，嘶嘶作响，化作蒸汽。

“冲啊，伙计们！卡西尔！过来！”

“杰洛特！”卡西尔将另一个尼弗迦德人斩落马下，“上桥！强行突围，到桥上去！我们必须收拢队伍……”

他没能说完，因为有个身穿黑色胸甲、没戴头盔、满头是血的骑兵冲破烟幕，朝他疾驰而来。卡西尔挡开骑兵的长剑，却被冲力撞下了马，他的坐骑也跪倒在地。那尼弗迦德人探出身子，打算一剑将倒在地上的卡西尔刺穿。但他没能下手。他的剑停住了。他胸甲上的银蝎子闪闪发光。

“卡西尔！”他吃惊地喊道，“卡西尔·爱普·契拉克！”

“莫坦森……”卡西尔躺在地上，惊讶之情毫不亚于对方。

跟在杰洛特身边的一个矮人雇佣兵——他那被火烧得焦黑的束腰外衣上有个红色的菱形图案——却没浪费时间去吃惊。他用长矛猛地刺进尼弗迦德骑兵的腹部，利用前冲之势将其撞落马下。他再次扑上前去，用沉重的靴子踩住倒地骑兵的黑色胸甲，把矛尖刺进了对方的喉咙。尼弗迦德人喘息着吐出鲜血，靴子上的马刺刮擦着沙地。

与此同时，有个极其沉重，又极为坚硬的东西打中了猎魔人的后背，令他的膝盖一阵发软。在倒地的同时，他听到一阵响亮而得意的欢呼声。他看到身披黑斗篷的骑兵逃进了森林。他听到有骑兵队从左岸赶来，马蹄踩踏桥面，发出隆隆的巨响。他看到了他们举的旗帜——上面有只被红色菱形围绕的老鹰。

对杰洛特来说，这场雅鲁加河桥上的大战就此宣告落幕。而后世的史学家也对这场战斗只字未提。

* * * * *

“别担心，高贵的阁下。”军医拍了拍猎魔人的后背，“桥已经拆毁了，我们不会再遭到南边的攻击了。您的同伴和那位女士也平安无事。她是您妻子？”

“不是。”

“哦，我还以为……太糟了，大人，怀孕的女人在战争中总会吃更多苦……”

“拜托，别再提这事了。那是谁的旗帜？”

“您不知道自己在为谁而战？真是难以置信……那是莱里亚军的旗帜。您瞧，莱里亚的黑鹰和利维亚的红色菱形。好了，您的伤已经处理完了。只是青肿而已，您的背会有点儿痛，但没什么大碍，您很快就会康复的。”

“多谢。”

“我应该感谢您才对。要不是您守住桥梁，尼弗迦德人会在对岸屠杀我们，迫使我们退进河里。那我们就无路可逃了……是您救了女王！好吧，再会了，大人。我得走了，还有别人需要我处理伤口呢。”

“多谢。”

他坐在码头的一根木桩上，独自一人，疲惫、疼痛又冷漠。卡西尔不知去哪儿了。金绿色的雅鲁加河在断桥的桥墩间流淌，西沉的夕阳下，河水熠熠生辉。

他听到了脚步的踢踏声、蹄铁的咔嗒声和铠甲的铿锵声，于是抬起头。

“就是他，陛下。我来扶您下马……”

“浪开。”[\(1\)](#)

杰洛特抬起目光。他面前站着一位身穿铠甲的女人。她发色苍白，几乎与他相仿。但他注意到，她那种白色更接近于灰，而不是银白，尽管女人的面孔丝毫看不出老态。的确，她很成熟，但并不老。

女人将一块带蕾丝褶边的细棉布手帕按在唇边。手帕上染满了血。

“请站起来，大人。”侍立在旁的一位骑士轻声告诉杰洛特，“表达您的敬意。这位可是女王。”

猎魔人站起身，忍着后背的痛楚，鞠了一躬。

“四你抱户了则座桥？”

“抱歉，您说什么？”

女人挪开手帕，吐出一口血。几滴殷红点缀在她华美的胸甲上。

“莱里亚和利维亚的统治者，米薇女王陛下，”一位紫色斗篷上有金色刺绣的骑士说道，“在问你，是不是您领导了守卫桥梁的英勇战斗？”

“只是顺理成章而已。”

“胜理成章？”女王本想大笑，可惜没能成功。她皱起眉头，含混地咒骂一声，又吐出一口血。在她遮住自己的嘴唇之前，他看到一道吓人的伤口，也注意到她缺了几颗牙。她对上他的目光。

“四的，”她直视他的双眼，透过手帕说道，“由个勾凉养的打中了我的连。但则无关紧要。”

“米薇女王陛下，”身披紫色斗篷的骑士宣布道，“在最前线，像男人和骑士一样英勇作战，对抗尼弗迦德的优势兵力！伤口会带来痛楚，但不会让她丢脸！而您解救了她和她的部队。在有些叛徒劫持了渡船之后，这座桥就成了我们唯一的希望。是您英勇地保护了它……”

“别缩了，奥多。里叫什么名字，英雄？”

“我的名字？”

“当然是问您。”紫衣骑士严厉地看着他，“您是怎么回事？受伤了？被人打到头了？”

“没有。”

“那就回答女王的问题！您也看到了，她的嘴受了伤，光是说话都很困难！”

“别缩了，奥多。”

紫衣骑士鞠了一躬，再次看向杰洛特。

“您的名字是？”

好吧，他心想。我受够了。我再也不想说谎了。

“杰洛特。”

“来自哪儿的杰洛特？”

“来自无名之地。”

“有没有人艘予过你骑四爵位？”米薇说着，又用混了鲜血的唾沫装饰了一下脚下的沙地。

“您说什么？不，不。没有。陛下。”

米薇拔出宝剑。

“跪下。”

他不敢相信眼前的状况，但还是照办了。他在想米尔瓦，还有刚刚

经历的一切，为了避开伊格斯沼泽而经历的这一切。

女王转向紫衣骑士。

“套话你来缩。我缺了牙。”

“为了嘉奖你在正义之战中的杰出表现，”紫骑士用强调的语气说道，“为了嘉奖你展现出的美德、荣誉和对王室的忠诚，我，米薇，诸神认可的莱里亚与利维亚之女王，凭我的权力与特权，在此册封你为骑士。忠诚地侍奉我们吧。承此一剑，不再受痛。”

杰洛特的肩膀感觉到剑身的碰触。他看向女王淡绿色的双眼。米薇吐出一团红色的血污，用手帕捂住嘴巴，朝他眨了眨眼。

紫骑士朝她走去，低声说了句什么。猎魔人只听到几个字眼，好像是“封号”、“利维亚菱形”、“旗帜”和“美德”什么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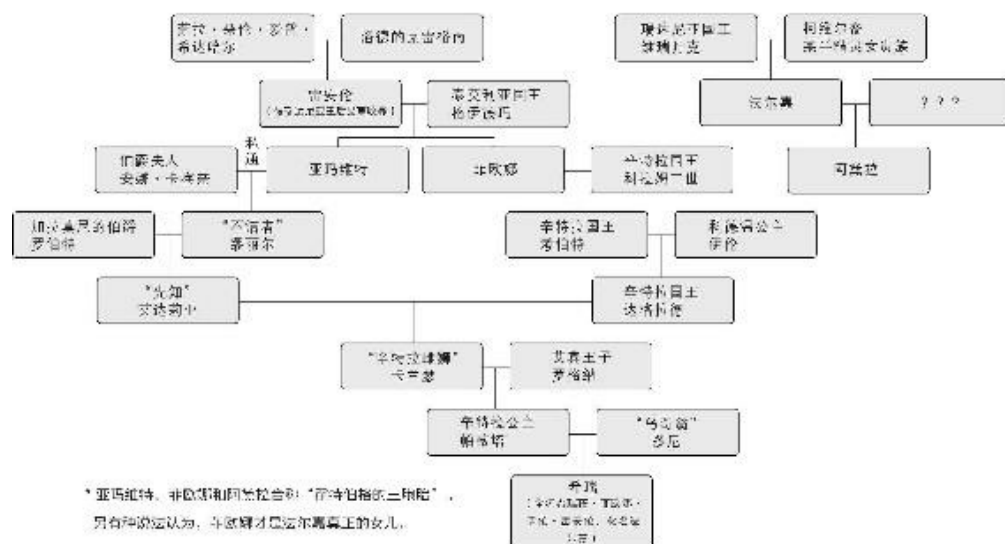
“也就是缩，”米薇点点头。她逐渐克服了痛楚，用舌头抵住牙齿缺失留下的豁口，咬字也越来越清晰。“你带领利维亚的四兵守住了桥梁，英勇的无名之地的杰洛特。胜理成章，哈哈。好吧，我要为你的功绩赐你一个封号——利维亚的杰洛特。哈哈。”

“鞠躬吧，骑士阁下。”紫骑士嘶声道。

刚刚获封的骑士、利维亚的杰洛特站起身，朝他的“封君”米薇女王陛下深鞠一躬，以免对方看到自己忍不住露出的微笑——苦涩的微笑。

[\(1\)](#) 此处非错别字，见后文提示。下文同理。

❖——上古之血的传承 ❖





猎魔人

THE WITCHER
The Tower of the Swallow

猎魔人



卷六

雨燕之塔

猎魔人系列
雨燕之塔
猎魔人系列

THE WITCHER

猎魔人



雨燕之塔

WIEDZYN WIELKOPOLSKI

(波兰) 安杰伊·萨普科夫斯基 著
马兰 小龙 译

猎魔人系列

T H E W I T C H E R

猎魔人



卷六

雨燕之塔

WIEDŹMIN : WIEŻA JASKÓŁKI

[波兰] 安杰伊·萨普科夫斯基 /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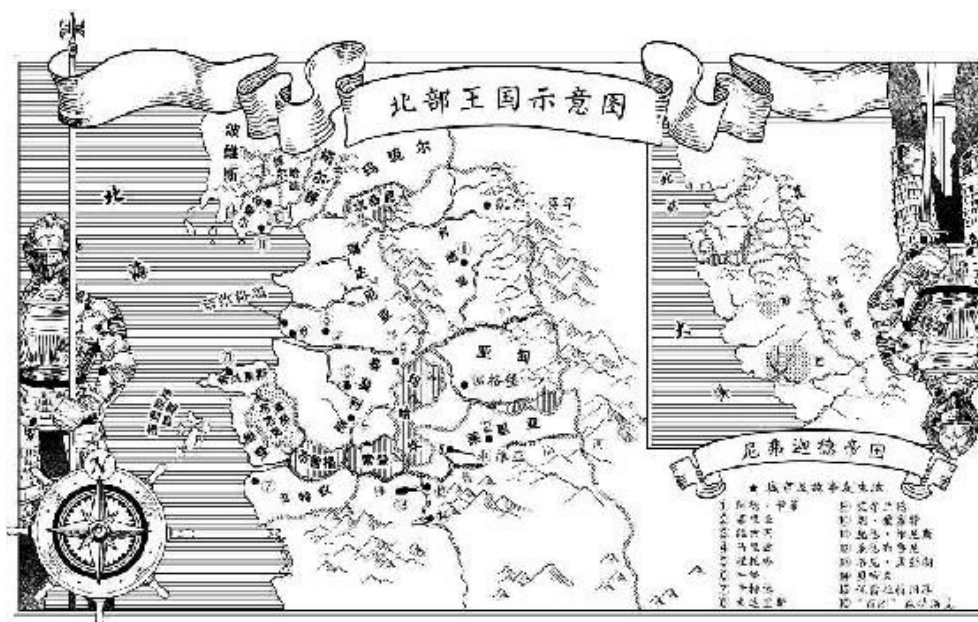
乌兰 小龙 / 译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WIEDZMIN I WIEŻA JASKÓŁKI

The Swallow's Tower



目 录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章](#)

[第十一章](#)

[返回总目录](#)

“不管你想要什么，我都能给你。”仙子说道，“财富、王冠和权杖，名望、幸福或长生。选择吧。”

“我不要财富和名望，也不要权杖与王冠。”猎魔人答道，“我只想要一匹漆黑如夜、迅疾如风的马，再加一把像月光一样锋利明亮的宝剑。我要在黑夜驾着黑马疾驰，我想用宝剑挫败邪恶。我只想要这些。”

“我会给你一匹比夜晚更漆黑、比狂风更迅疾的马。”仙子承诺道，“我会给你一把比月光更锋利、比月色更明亮的宝剑。你要的不少啊，猎魔人，所以你必须付出高昂的代价。”

“用什么付？现在我一无所有。”

“用你的血呀。”

——《童话与民间故事》

佛罗伦斯·德兰诺伊著

第一章

众所周知，世界的运行方式跟生命一样，总是不停地循环往复。在这循环当中有八个魔力点，构成了完整的轮回，轮转一圈恰好是一年。魔力点两两相对，其中包括：代表“萌芽”的迎春节、预示“成熟”的收获节；指代“开花”的五月节、对应“枯萎”的万圣节；另外还有两个至日——冬至日和夏至日，又称秘底温 和秘达热 ；以及两个分日⁽¹⁾——春分日和秋分日，又名碧日刻 和辉月轮 。这些日子将一年分成八个部分。精灵的历法同样如此划分。

后来，人类在雅鲁加河口和庞塔尔三角洲登陆，他们又带来了自己的太阴历。人类以月亮的盈亏为基准，将一年划分为十二个月，从一月初开始，直到寒霜将泥土冻实为止，并以此规划农耕周期。尽管人类划分年日的方式与精灵不同，但他们也接受了后者的“循环”概念和八个节期点。于是乎，迎春节、收获节、五月节、万圣节，连同两个至日与两个分日一起，都成了人类重要的节日。与其他日期相比，它们就像草原上的孤树一样醒目。

这些日子之所以与众不同，原因在于魔法。

在这八个昼夜里，魔法灵光都会异常强烈，而这已经不算是秘密了。每年的这些日子，尤其是至日与分日，总会发生一些魔法现象和神秘事件。所有人也都习惯了这些，很少会因之大惊小怪。

唯独今年，却与往常有所不同。

这一年，人类像往常一样，用丰盛的晚餐庆祝秋分日。餐桌上摆满

了当年成熟的水果，但每样只取少许。毕竟这是习俗嘛。人们吃完晚餐，又为当年的收获谢过梅里泰莉女神之后，纷纷上床休息。然后，恐怖的事发生了。

临近午夜，刮起一场可怕的风暴。狂风劲吹，风中传来树枝折断的噼啪声、木头屋顶的嘎吱声、窗扇的砰砰声，以及鬼魅般的号叫、嘶吼与哀号声。天上的云朵变幻出奇妙的形状，其中最多的是飞驰的骏马与独角兽。大概一个钟头后，狂风突然止息，但寂静却未降临，因为人们又听到数百只欧夜鹰的啼叫与翅膀拍打声。按照民间说法，这些神秘的鸟会聚在将死之人的住处周围，唱起悲伤的丧歌。就在这个夜晚，欧夜鹰的合唱高亢而响亮，仿佛整个世界都将死去。

欧夜鹰颤声唱响献给死者的哀歌。在地平线上，云层掩去了最后一缕月光。与此同时，人们又听到报丧女妖可怕的哭号——通常这预示着突然而惨烈的死亡。狂猎的队伍掠过天空，就像一群死灵幽魂，双眼燃烧着熊熊鬼火。他们跨骑在骷髅战马上，破破烂烂的披风随风飘舞，宛如抖动的旗帜。狂猎现身倒也算不上特别罕见，但在最近数十年里，就属这次的场面最为骇人。仅在诺维格瑞，就有超过二十人神秘失踪。

等狂猎和云层各自消散，人们又看到了月亮。跟往年一样，月相正由盈转亏；不同的是，今晚的月色红得像血。

普罗大众对在分日发生的异象有许多解释，由于不同的地区有着不同的鬼怪传说，所以解释的内容也大相径庭。占星家、德鲁伊和巫师们也各有各的说法，但大都错得离谱。只有极少数人能把这些现象与实际发生的事件联系到一起。举例来说，在史凯利格群岛，迷信的民众将这一现象称为“Tedd Deireádh”，也就是世界末日，随之而来的则是“瑞那鲁格”[\(2\)](#)之役——光明与黑暗的总决战。迷信的人们相信，秋分之夜的

大风暴与冲刷群岛的巨浪一样，都由巨舟纳吉尔法掀起。这艘大船用死人的指甲与趾甲建造，它从死亡之地霍摩尔出发，船上载着一支鬼魂与恶魔的大军。有些聪明而博学的人却说，其实是臭名昭著的女术士叶妮芙的惨死，引发了海天之间的暴怒。另一些更聪明、更博学的人则从风暴肆虐的大海中看到了某人垂死的征兆——那人的血管里流淌着史凯利格群岛与辛特拉统治者的血液。

自从世界诞生，秋分之夜便充斥着鬼怪、噩梦与幻影。你会在半夜骤然惊醒，呼吸急促，心跳加快，凌乱的床单被汗水打湿。哪怕最清晰的头脑也避不开幻影与噩梦的侵扰——在有“金塔之城”美誉的尼弗迦德帝国首都，恩希尔·瓦·恩瑞斯皇帝陛下尖叫着醒来。在遥远北方的朗·爱塞特，伊斯特拉德·蒂森国王从床上一跃而起，吓醒了身边的王后泽丽卡。在崔托格，迪杰斯特拉睁开眼睛便立刻去抓匕首，结果弄醒了财务大臣的老婆。在蒙特卡沃城堡，菲丽芭·艾哈特从锦缎床单上猛然坐起，还好没惊醒德·诺埃里斯伯爵的妻子。其他人也在不同程度的噩梦中纷纷苏醒——玛哈坎的矮人亚尔潘·齐格林、凯尔·莫罕要塞的老猎魔人维瑟米尔、苟斯·维伦的银行职员法比奥·塞克斯，以及“鸣角”号战船上的克拉茨·安·克莱特。同样被惊醒的还有鲍克兰城堡的女术士芙琳吉拉·薇歌、印达斯费尔岛弗蕾雅神庙的女祭司茜格德莉法、被围困的马里波城堡中的加拉莫尼伯爵丹尼尔·埃切维里、班·格林要塞褐旗营的准下士札维克、克莱蒙特镇的商人多米尼克·邦巴斯图斯·霍温纳赫以及很多很多人。

能把这一现象与实际发生的事件——以及某个具体的人物——联系起来的人屈指可数。幸运的是，就有这样的三个人，在同一屋檐下度过了这个秋分之夜。就在爱尔兰德的梅里泰莉神殿。

“欧夜鹰……”抄写员雅尔看向笼罩神殿花园的黑暗，呻吟道，“恐怕有一整群，好几千只……它们在为某人之死尖声鸣叫……为了她……她快死了……”

“别胡说八道，”特莉丝·梅利葛德猛地转过身，扬起攥紧的拳头，像是要推开男孩，或朝他胸口来一拳似的，“你真相信如此愚蠢的迷信？九月结束了，鸟儿聚集起来只是为了迁徙。这完全是自然现象！”

“她快死了……”

“没人会死！”女术士大吼道，脸气得发白，“没人！你听明白没有？别再说胡话了！”

女学徒们被大自然的警报惊醒，纷纷聚到图书馆大厅，脸色苍白而严峻。

“雅尔，”特莉丝冷静下来，一手按在男孩肩上，轻轻揉捏，“你是神殿里唯一一个男人。大家都仰仗你，希望你能帮助她们。你可不能害怕，也不能惊惶。镇定。别让我们失望。”

雅尔叹了口气，努力压抑住颤抖的双手和嘴唇。

“我不怕……”他低声说着，避开女术士的目光，“我不是害怕，而是担心。我在梦里见到她了……”

“我也是。”特莉丝抿住嘴唇，“你、我，还有南尼克，我们都做了同一个梦。但一个字也别提。”

“她满脸是血……好多血……”

“我说了，安静。南尼克来了。”

高阶女祭司神情疲惫，朝他们走来。面对特莉丝无声的询问，她摇了摇头，随即注意到雅尔张嘴想说什么，于是匆匆开口。

“很不幸，什么也没有。狂猎经过圣殿上空时，差不多惊醒了所有人，但没人看到幻影。只有我们几个看到了模糊的影像，其他人什么都没有。去睡吧，小伙子，你现在也做不了什么。姑娘们，回宿舍去！”

她用双手揉了揉脸。

“哈……秋分日！诅咒之夜……去睡吧，特莉丝。我们什么也做不了。”

“这种无力感快把我逼疯了。”女术士攥紧拳头，“光是想想她在受苦、流血，不知在哪儿遭遇了危险……见鬼，要是我知道该怎么办就好了！”

南尼克——梅里泰莉神殿的高阶女祭司——转过身。

“你有没有试过祈祷？”

佩雷拉特地处艾宾的乡村地带，位于南方阿梅尔山脉彼端远处，周围是维尔达、莱特和艾瑞特三河交汇形成的广袤沼泽，距艾尔兰德城和梅里泰莉神殿直线距离八百里。黎明时分，老隐士维索戈塔从噩梦中骤

然惊醒。醒来后，他忘了自己做过什么梦，但一阵阵诡异的不安让他再也无法入睡。

“冷，冷，冷，冷啊……”维索戈塔一边沿小路穿过树丛，一边自言自语，“冷，冷，好冷。”

下一个陷阱也空无一物，连只麝鼠都没抓到。今天的捕猎毫无收获。维索戈塔清掉盖住陷阱的烂泥和水藻，吸着鼻子，低声咒骂。

“呼，冬天这就到了？”他朝沼泽走去，“九月还没过完呢。现在明明是秋分日后的第四天。这辈子就没见过这么冷的九月。我都活这么久了！”

下一个，也是倒数第二个陷阱，同样空空如也。维索戈塔都懒得骂脏话了。

“毫无疑问，”老人思忖着说，“天气一年比一年冷了。现如今，变冷的速度快得就像雪崩。哈，精灵早就预见到了，可谁会相信精灵的预言呢？”

在老人头顶，黑色的轮廓飞掠而过。雾气当中，欧夜鹰狂野的鸣叫和拍翅声突然响彻沼泽上空。维索戈塔本没在意这些鸟。他并不迷信，沼泽里又总有很多欧夜鹰——尤其是黎明时分，它们飞得很低，好像随时会撞上他的脑袋。好吧，它们平时的数量也许没今天这么多，也不经常发出今天这样凄惨的鸣叫……不过最近，离奇的现象总是接二连三发生，而且每次都比上一次更诡异。

把最后一只捕鱼笼拉上岸时——里面同样空空如也——老人听到了马嘶声。仿佛听到命令一般，欧夜鹰突然停止了鸣叫。

即便佩雷拉特位于沼泽地区，其高处也有干燥的树丛，山岗上还长满了黑色的桦树、赤杨、角树、山茱萸和黑刺李。这些小树林大多被泥塘环绕，不熟悉路的马匹和骑手根本不可能进入其中。但这嘶鸣——维索戈塔又听到一声——确实是从一片小树林里传来的。

好奇心压倒了警惕。

维索戈塔对马匹及其品种了解不多，但他毕竟是个美学家，知道如何审美。那匹马的毛发就像无烟煤一样闪闪发亮，在桦木衬托下，侧面轮廓异常俊丽。它当真是个完美的典范，美丽得甚至有些不真实。

但它当然是真实的，也真真实实地被困住了——它的缰绳被角树的树枝缠住，身上沾满了鲜红的血。

维索戈塔靠近时，马儿竖起耳朵，用力晃晃脑袋，转过身去连连跺脚，让地面也为之震颤。老人看出这是匹母马，同时，他还看到了另一样东西。那东西让他的心脏咚咚狂跳，喉咙也像被只无形的手狠狠捏住。

母马身后的浅沟里躺着一具尸体。

维索戈塔把袋子丢到地上。第一个念头竟是转身逃跑，这不禁让他有些羞愧。他保持警觉，走上前去。黑马踩着地面，低头垂耳咬着嚼子，显然是想找机会咬他，或者踢他。

尸体是个十来岁的男孩，面孔朝下倒在地上，一条胳膊紧贴体侧，另一条伸向一旁，五指深深抠进泥土。他穿着麂皮外套、紧身皮裤，还有及膝的夹扣精灵长靴。

维索戈塔弯下腰，就在这时，尸体突然大声呻吟起来。黑母马尖声

嘶鸣，继续用马蹄狠踩地面。

隐士跪到地上，小心翼翼地让受伤的男孩翻了个身。看到男孩脸上由肮脏泥土和干涸血迹涂成的可怕面具，他本能地抬起头，倒吸一口凉气。老人轻轻拂去男孩嘴唇上沾满鼻涕和口水的苔藓、树叶与沙砾，又试图拨开他脸颊上被血黏成一团的乱发。男孩含糊地哼了一声，绷紧身体，开始抽搐。维索戈塔好不容易才拨开挡住他面孔的头发。

“是个女孩，”他大声说道，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是个女孩。”

这天日落之后，如果有人悄悄来到沼泽深处的小屋前，透过窗扇的缝隙向内窥探，那么，借着油灯的亮光，他会看到一个苗条的女孩，头上缠着绷带，身上盖着毛皮毯子，一动不动地躺在那里，奄奄一息。他还会看到一位老人坐在旁边，留着长长的白胡子，额上布满皱纹，白发从秃顶边缘垂落到肩头。他能看到烛光勾勒出老人的侧影，桌上放着一只沙漏，老人则削尖一根羽毛笔，正往羊皮纸上埋头书写。他能看到老人关切地望着受伤的女孩，一边思索，一边自言自语。

但这是不可能的，这些情景无人得见。因为这间苔藓覆盖的茅屋隐藏在迷雾中，立于无人踏足的沼泽深处。这里，没人敢来。

“以下是我的记录。”维索戈塔用羽毛笔蘸蘸墨水，“从手术结束算起，已经过去了三个钟头。诊断：切割外伤。伤口由未知物体——或许是某种曲形刀刃——用极强的力道撕裂而成。伤口覆盖左脸颊，从左眼窝下方开始，划过颞部，朝耳部延伸。伤势最重处位于眼窝下方，深及骨膜。从受伤到得到初步治疗，估计间隔……十个钟头。”

羽毛笔在羊皮纸上沙沙作响，但声音没能持续太久。写下几行字后，老人停了下来。维索戈塔显然觉得，自己唠叨的有些话并不值得记录。

“回到伤口处理，”老人盯着牛油蜡烛顶端噼啪作响、摇曳不止的烛火，续道，“继续记录。‘我没割掉伤口周围的肌肉，只切除了几处没有血管分布的坏死组织，还有已经凝结的血痂。我用柳树皮浸膏清理了伤口，洗去了泥土和异物，然后用麻线缝合——我暂时找不到其他种类的缝合线。最后，我往伤口上抹了山金车研磨的泥敷剂，并用细麻绷带包扎。’”

一只老鼠匆匆穿过房间中央，维索戈塔丢给它一片面包。女孩躺在简陋的小床上，呼吸杂乱，呻吟不止。她在做噩梦。

“现在是手术后第八个钟头。病人状况——没有改变。医生……也就是我……的状况有所改善，因为我小睡了一会儿，可以接着做记录了。我该把这位病人的信息写在纸上，以供后人参考。当然前提是，那些后人能在纸张腐烂之前找到这片沼泽。”

维索戈塔深深叹了口气，提起笔尖在墨瓶里蘸了蘸，又用瓶口沥去多余的墨水。

“关于这位病人，”他喃喃道，“我的记录如下。‘她看起来大概十六岁，个子高挑、纤细，但不算瘦弱，也没有营养不良的迹象。肌肉和体格很像典型的年轻精灵，但我看不出混血特征……甚至不像隔代混血。众所周知，如果精灵血统的比例不到四分之一，外表上和人类就看不出任何区别了。’”

这时维索戈塔才发现，刚才说了那么多，但他连一个词——甚至连一个符文字母——都没写下。他把笔尖压到纸上。墨水已经干了，老人却没有察觉。

“这些也可以记一下。”他续道，“‘她不曾生育。身上没有旧伤、疤痕或胎记，也没有发生事故、作苦工和干某些危险行当留下的痕迹。必须强调一句，我刚才指的是旧伤，因为在她身上，新伤比比皆是。这女孩被人鞭打过。对方下手很重，不像父亲教训女儿。恐怕还用力踢过她。’

“‘我还发现，她身上有一处痕迹颇为怪异’……唔，记下这些是出于教学方面的考虑……‘在腹股沟那里，靠近外阴的位置，有朵红玫瑰的刺青。’”

维索戈塔盯着锐利的笔尖，蘸了蘸墨水。这一次他总算没忘蘸墨的目的——他开始在纸上留下工整的斜体字。他不停地写，直到笔尖干涸。

“……‘半梦半醒间，’”他续道，“‘她会大喊大叫，胡言乱语。她的口音和用词——刨除其间不时出现的黑道行话——让人摸不着头

脑，很难确定出处。但我敢说，她来自北方而非南方。她说的某些话……’ ”

他的笔又开始沙沙作响，但为时甚短，远不足以记下他刚才说过的每一个字。随后，他又继续独白，刚好接上之前没说完的半句话。

“她说的某些话……她在发烧时念出的一些名字和外号，还是不要记下来为好。但她说出的字眼很值得推敲。所有线索都表明一件事：这个女孩的来历不简单。非常非常不简单。她竟能找到老维索戈塔的小屋……”

老人沉默片刻，侧耳聆听外面的动静。

“我只希望，”他低声道，“这里不要成为她的终点。”

维索戈塔低头看着羊皮纸，一度将笔尖抵在纸上，但什么也没写，连一个符文字母也没有。他把笔丢到桌上，喘息片刻，恼火地嘟囔起来，最后哼了一声。他看了看床铺，听了听从床上传来的声音。

“必须承认，”他用疲惫的声音说道，“我的担心应验了，情况很不妙。也许我的全部努力都将付诸东流。病人状况很差，还发起了高烧。她的伤口感染了。急性炎症有四种主要症状，现在出现了三种：发红、发肿、发热，这些仅凭肉眼和触碰就能察觉。过了术后休克期，第四种症状无疑也将出现——疼痛。自从我投身医师这门行当，已经过去了将近半个世纪。我很清楚岁月对我的记忆力和手指灵活性会造成什么影响。我本来就做不了太多，如今能做的就更少了。我手头没有足够的药

品与器械，现在只能指望这年轻女孩自身的抵抗力了……”

“术后第十二个钟头。不出所料，急性炎症的第四种症状——疼痛——也出现了。病人因痛苦而尖叫，热度和抽搐也愈发严重。我手头什么都没有，没有给她服用的药。我只有少量曼陀罗叶汁，但她的身体太过虚弱，没法承受这么强烈的药效。我还有些舟形乌头，但它只能立刻要了她的命。”

“术后第十五个钟头。病人昏迷不醒。体温仍在升高，抽搐也在加剧。除此之外，她的面部肌肉似乎也开始急剧收缩。如果这是破伤风的征兆，那她就没救了。让我们祈祷她只是面部神经……或者三叉神经……出了问题。哪怕两者都出了问题呢。她会毁容……但至少能保住性命……”

维索戈塔看着羊皮纸，但一个字也没写。

“只要，”他木然地说，“她能撑过伤口感染的话。”

“术后第二十个钟头。体温还在升高。病人的状况极度危险。在我

看来，发红、肿胀、热度和疼痛尚未达到最严重的程度，但她没机会活到那时候了。我在此宣告……我，科沃的维索戈塔，并不相信诸神的存在。但如果你们真的存在，烦请保佑这个女孩。还有……倘若我做错了，也请宽恕我。”

维索戈塔放下羽毛笔，揉了揉红肿发痒的眼睛，用双手按住鬓角。

“我给她喂下了舟形乌头和曼陀罗叶汁的混合药剂。”他低声说，“接下来的几个钟头将决定一切。”

老人终于支撑不住，打起了瞌睡，但又马上被一声呼喊惊醒。说是呼喊，其实女孩更像是在怒吼。

黎明的微光渗进窗缝。沙漏里的细沙早已流尽，跟往常一样，维索戈塔忘了把它翻转过来。烛焰已然熄灭，只有壁炉里深红色的火光勉强照亮了房间一角。床铺前遮了一道布帘，老人站起身，将其拉开，想安慰一下他的病人。

摔落在地的女孩抢先爬起，坐到床边，用力抓挠包在绷带下的脸。维索戈塔咳嗽一声。

“我建议你先不要起床。你很虚弱。如果你想要什么，叫我一声就好。我就在旁边。”

“我就是不希望你在旁边。”她声音很小，但吐字清晰，“我想撒尿。”

老人回来收夜壶时，发现女孩仰面躺在床上，又揉又按包裹住脸颊、额头和脖颈的绷带。过了一会儿，他再次来到床边，发现她还是同样的姿势。

“四天了？”她盯着天花板问。

“五天。离我们上次说话又过了将近一天。你睡了一整天。这是好事。你需要休息。”

“我感觉好多了。”

“听你这么说，我很欣慰。可以拆绷带了。抓着我的手，我帮你坐起来。”

伤口愈合得很顺利，都已经结痂了，这次解开绷带全不费力。女孩轻轻摸了摸脸，然后皱起眉头，咧了咧嘴。维索戈塔知道，这不是因为疼，而是她每次都想确认伤口有多长、有多深，试探伤情是否严重。她想知道，先前触碰到的伤口是不是高烧导致的噩梦。而每次确认，都叫她的心往下沉。

“你有镜子吗？”

“没有。”他在说谎。

她看着他，似乎终于彻底清醒了。

“也就是说，看起来很吓人喽？”她用手指轻轻拂过缝合线。

“伤口……很长，也很深。”老人结结巴巴地说。想到竟要当着一个小孩的面为自己辩护，不禁让他有些恼火。“你的脸还肿得厉害。再过几天，我就能帮你拆线了，然后敷上柳树皮浸膏。到时你也不用把整颗头都包住了。伤口愈合得很好。”

她没答话，只是动了动嘴和下巴，扭曲脸部肌肉，试图弄清怎样会牵扯伤口，怎样则不会痛。

“我做了鸽子汤。想喝吗？”

“想。但这次我要自己喝。我才不想像个废人一样，老让你喂。”

她喝了很久。女孩把木勺缓慢而艰难地举到嘴边，好像勺子足有两磅重，但她确实没叫维索戈塔帮忙。老人饶有兴致地在旁看着。他一向很有好奇心，此刻好奇的火焰更是熊熊燃烧。他知道，等女孩恢复之后，他们就能顺畅地交流了，到时他就能搞清她为什么会在沼泽里神秘现身。他清楚自己必须等待，可就是等不及。毕竟他一个人在荒野生活了太久。

女孩喝完鸽子汤，躺倒在床垫上。有那么一阵子，她像死人一样直盯着天花板。终于，她转过头。她的眼睛绿得出奇，维索戈塔心想，竟为这张带着可怕伤痕的脸增添了几分童真。维索戈塔了解这种美——这对大眼睛应该属于永远长不大的孩子，让人本能地生出同情。哪怕她到了二十岁，甚至远远超过三十岁，人们也会忘记她的年龄。是啊，维索戈塔了解这种美。这让他想起了自己的第二任妻子，还有他的女儿。

“我必须离开这儿。”女孩突然道，“尽快离开。有人在追捕我。你知道的，对吧？”

“知道。”老人点点头，“除了胡言乱语，这是你说的第一句有条理的话。准确地说，是你最先说清楚的话之一。你先问了你的马和剑。没错，是这个顺序。等我向你保证马和剑都平安无事，你又怀疑我是什么邦纳特的同伙，说我给你治伤是假慈悲，是为了把你送回去受刑。我花了不少工夫，才让你明白你误会我了。然后你说你叫法尔嘉，还说你很感激我。”

“还好，”她转头盯着床垫，避开老人的目光，“还好我没忘了谢你。我的脑子乱成一团，像在云里雾里。我不知道哪些记忆是真实的，哪些是做过的梦。我怕自己忘了向你道谢。只不过，我不叫法尔嘉。”

“这我知道，但也只是碰巧。你发烧时念叨过。”

“我被人追杀，”她依然没转过头，“正在逃亡。为我提供庇护，知道我的真名，都会给你带来危险。我必须尽快骑马离开，免得被人发现.....”

“就在刚才，”老人温和地说，“你连用夜壶都成问题，更别说骑马了。我向你保证，这里很安全。没人知道你躲在我这里。”

“他们一定在搜捕我。他们会追踪我的痕迹，把这一带翻个底朝天.....”

“冷静点儿。连着下了好几天雨，雨水把所有痕迹都冲没了。况且这周围荒无人烟，你正待在一位与世隔绝的隐士家里。他能住在这儿，就是不想让世人找到他。但如果你愿意的话，我可以设法把消息带给你的亲朋好友。”

“你甚至不知道我是谁.....”

“你是个受伤的小姑娘，”他打断她的话，“正在躲避某个暴徒，那人对一个女孩都下得去黑手。需要我送信给什么人吗？”

“送信给谁呢？”过了一会儿，女孩才回答。维索戈塔听出她语气的变化。“我朋友都死了。被人杀了。”

老人没再追问。

“我是个灾星。”她用古怪的语气续道，“跟我有瓜葛的人都会死。”

“并非所有。”老人坚决否认道，“比如那个邦纳特。你在梦里尖声喊出他的名字。你要躲避的人就是他，对吗？你们有了瓜葛之后，受伤的是你而不是他。难道是他.....弄伤了你的脸？”

“不是。”她抿住嘴唇，似乎强压下一阵哽咽，也可能是一串咒骂，“弄伤我脸的是‘灰林鸮’，他叫史提芬·史凯伦。至于邦纳特.....他给我的伤害比这更重。重得多。我发烧时连这都说了？”

“放轻松。你很虚弱，最好别太激动。”

“我叫希瑞。”

“希瑞，我得去弄点舟形乌头，好给你敷伤口。”

“等等.....能给我找块镜子吗？”

“我说了.....”

“拜托！”

老人照办了。他心里明白：已经没必要隐瞒了，越往后拖反而越麻

烦。他甚至点了根蜡烛，好让她看得更清楚，看看那些人都对她做了什么。

“哦，好吧。”她有气无力地说，“跟我想得差不多。几乎一模一样。”

老人走开时，顺手拉上了床边的布帘。

女孩竭力压抑哭泣的声音，以免被他听见。她尽力了。

第二天，维索戈塔拆了一半缝合线。希瑞揉揉脸，发出蛇一样的嘶嘶声，抱怨耳朵里一阵阵抽痛，以及脖颈处的过敏症状。但她还是下了床，穿上衣服，走到户外。维索戈塔没有反对，而是陪在她身旁。他甚至不需要搀扶她。这女孩很健康，至少比外表看来强壮得多。

到了屋外，她突然脚步踉跄，赶紧靠住门框。

“外面……”她猛地吸了口气，“好冷！快把我冻僵了。已经到冬天了？我在床上躺了多久？几个星期？”

“刚好六天。今天是十月的第五天。不过看起来，今年的十月冷得反常。”

“十月五日？”她皱起眉头，结果痛得直吸气，“怎么可能？都两个星期了？”

“什么？什么两个星期？”

“没什么。”她耸耸肩，“也许我弄错了……也许没有。告诉我，什么东西这么臭？”

“是兽皮。麝鼠皮、河狸皮、紫貂皮、水獭皮，还有其他鞣制皮革。隐士也得谋生啊。”

“我的马在哪儿？”

“在畜栏里。”

黑母马用一声响亮的嘶鸣招呼他们。维索戈塔的山羊也咩咩直叫——被迫与一位新住户相处显然让它很不高兴。希瑞搂住马脖子，抚摸着它的鬃毛。母马喷了喷鼻子，蹄子用力踩着地上的干草。

“马鞍和鞍囊呢？”

“在这儿。”

老人没有异议，没作评论，也没提出任何意见，只是拄着手杖，默然不语。她吃力地抬起马鞍，老人没有任何反应。等她承受不住重量，笨拙地摔倒在地，粘了一身稻草，嘴里高声呻吟时，老人依然一动不动。他没有靠近她，更没扶她起身，他只是静静地看着她。

“好吧，好吧。”希瑞咬紧牙关。母马把鼻子凑近她的衬衣领口，却被女孩一把推开，“我都明白，但我必须离开这儿。该死！我必须走！”

“你打算去哪儿？”他干巴巴地问。

她坐在马鞍旁边的稻草上，抬起双手揉了揉脸。

“越远越好。”

维索戈塔点点头，似乎很是满意，好像她的回答早在他意料之中。希瑞费力地站起身，但没再试图捡起马鞍和挽具。她看了看马槽，确认里面有草料和燕麦之后，又抓过一把稻草，刷了刷母马的背脊和两肋。维索戈塔默然等在一旁，专心地看着。女孩脚下一滑，撞上支撑棚顶的支柱，脸上顿时惨白如纸。老人还是一声不吭，只把手杖递给她。

“没事的。我就是……”

“就是头晕而已，因为你像新生儿一样虚弱。回去吧，你该躺下休息了。”

希瑞睡了几个钟头。太阳快落山时，她走到户外，维索戈塔刚好从河边回来，在树篱边截住了她。

“别离屋子太远。”老人警告她，“首先，你还很虚弱……”

“我觉得好多了。”

“其次，乱走很危险。周围都是无底沼泽，还有无边无际的芦苇丛。你不熟悉路，很容易迷失方向，然后淹死在沼泽里。”

“可是，”女孩指着她扛的袋子，“你很熟悉这路，你想什么时候出门都行。依我看，这片沼泽应该没那么大，也没那么危险。我已经知道你靠鞣革为生。我的马凯尔比能吃到燕麦，但我在周围没看到农田。我们吃的是鸡肉和麦片粥，还有面包——真正的面包，不是糕饼。我敢说，你用陷阱套不来这些东西，所以附近肯定有村子。”

“精彩的推理。”老人轻声承认，“我确实能从最近的聚居地弄到干粮，但‘最近’不等于真的很近。那地方位于沼泽边缘，而这片沼泽一直延伸到河边。有人用小船运来食物，我拿兽皮跟他们交换——面包、大麦、面粉、盐、奶酪，有时还有鸡和兔子。甚至一些消息。”

见女孩没再提问，于是他继续说下去。

“有群骑手去了村子。至少两次。他们先是威胁农夫，说有人敢帮助或窝藏你，他们就杀了所有人，烧掉整个村庄。到了第二次，他们给你的尸体设了悬赏。追你的人相信你已伤重不治，死在了某片树林或灌木丛里。”

“生要见人死要见尸，否则他们不会罢休。”她阴郁地低声说道，“我很清楚，他们必须找到我死掉的证据。在这之前，他们不会放弃的。他们会找遍每个角落，最后找到这儿……”

“他们对你很感兴趣。”老人说，“兴趣非同一般……”

女孩抿住嘴唇。“你不用害怕。他们找来之前，我会离开的。我不会给你添麻烦……所以你别怕。”

“为什么你觉得我会害怕？”老人耸耸肩，“我有什么理由害怕？没人能找到这儿，更没人能找到你。除非你自己没头没脑地跑出芦苇丛，跟你的追兵撞个正着。”

“换句话说，”她轻蔑地昂起头，“我必须留下。是这个意思吧？”

“你不是囚犯，想什么时候走都行。或者说，只要你有办法，随时都可以走。但你也可以选择留下，静心等待。等你的追兵放弃。他们总有一天会死心的。时间早晚的问题。你应该相信我，这点我必须告诉

你。”

她看着他，碧绿的双眼闪闪发亮。

“至少过了今晚。”隐士飞快地说道。他耸耸肩，避开女孩的目光。“然后你想怎么干就怎么干吧。重复一遍，我不会强迫你的。”

“那我暂时不走了。”她哼了一声，“我觉得很虚弱……而且，太阳也快落山了……确实，我也不认识路。先回屋吧。我好冷。”

“你说我在这儿待了六天。是真的吗？”

“我干吗骗你？”

“别生气，我只想算算日子……我逃走……受伤……那天是秋分日。九月的第二十三天。如果套用精灵的历法，就是收获季的最后一天。”

“这不可能。”

“我干吗骗你？”她气呼呼地说，然后呻吟着摸了摸脸。维索戈塔镇定地看着她。

“这我就知道了。”他平静地回答，“我当过医生，希瑞。虽然是很久以前的事了，但我还没老眼昏花呢：伤口是几个钟头还是几天前留下的，我分辨得出来。我发现你那天是九月二十七日，所以你受伤肯定是在二十六日。按照精灵的历法，就是辉月轮 后的第三日。秋分日后

的第三天。”

“我是在秋分日那天受伤的。”

“这不可能，希瑞。你肯定弄错了日期。”

“绝对不会。也许你的日历过时了，隐士。”

“随你怎么想吧。这很重要吗？”

“不。一点儿也不重要。”

三天后，维索戈塔拆掉了剩下的缝合线。他完全有理由为自己感到骄傲——针脚整齐又干净，丝毫不用担心伤口会钻进脏东西。但看着希瑞阴郁的表情，他的满足感立时打了个折扣。女孩专注地照着镜子，试了各种角度，想用头发遮住脸颊。可惜没用，疤痕在她脸上煞是显眼，这已是不争的事实，她无力改变，也没法假装无视。伤疤周围红肿未消，像条粗麻绳，依稀还能见到针孔和缝线的压痕，看上去相当可怖。用不了多久，这些状况应该会有所改善，但维索戈塔明白，伤疤本身不可能彻底消失，也必将永远改变女孩的容貌。

希瑞感觉好多了，更让维索戈塔吃惊和满意的是，她没再提起离开的事。女孩把黑母马“凯尔比”从畜栏里牵了出来。老人知道，在北方人的迷信传说里，凯尔比是种可怕的海怪，真容很像海草，却能幻化成骏马、海豚，甚至美丽女子的模样。希瑞给凯尔比套上马鞍，骑着它绕畜栏和小屋转了几圈，然后送回去给那头山羊做伴，自己则回到小屋继续

陪伴维索戈塔。

老人鞣制皮革时，希瑞也来帮忙——大概是因为无聊吧。老人按大小和颜色整理水獭皮，女孩则用板子把麝鼠皮撑起来，再拿刀子分开腹部和背部的皮毛。她的手指灵巧得出奇。

两人一边干活儿，一边展开了一场奇怪的对话。

“你不知道我是谁。我的来历你甚至没法想象。”

这番毫无意义的声明他已经听烦了，女孩却又重复了好几遍。当然了，老人没让她察觉到自己的恼火，要是被这么个黄毛丫头看穿自己的感受，那可太丢脸了。不，他不能允许这样的事发生。但不可否认，好奇的火焰已经快把他烤干了。

老人其实没理由好奇的，因为他能轻易猜出她的身份。维索戈塔年轻时，强盗满地都是。虽然好多年过去了，但对渴望冒险与刺激的小毛孩来说，匪帮的吸引力仍像磁石一样强大，而这往往会叫他们送掉性命。带着脸上的伤疤全身而退，已经算是撞大运了。至于不走运的那些，等待他们的将是拷打、绞架、利斧与火刑柱。

哈，与维索戈塔那个时候相比，改变的只有一样——年轻人越来越开放了。挤破头要加入匪帮的，除了毛头小子，还多了一群疯丫头：比起针线、碗碟和待字闺中，她们更喜欢刀剑、马匹和无拘无束的生活。

但维索戈塔没明说。他的表达比较委婉。他想让小姑娘自己领悟：

他已经知道自己在跟谁打交道了。就算这房间里真有个难解的谜团，那也不是她——她不过是个跟一群土匪厮混的小女孩，奇迹般地逃过了猎杀；她只是个被毁容的小丫头，正努力给自己增添些神秘感……

“你不知道我是谁。不过别紧张，我很快就会离开。我不想给你添麻烦。”

维索戈塔受够了。

“添什么麻烦？”他厉声问道，“就算追你的人真能找到这儿——我对此相当怀疑——我又有什么好怕的？向逃犯施以援手也许是犯罪，但对避世的隐士来说可不一样。因为隐士向来不过问凡尘琐事，招待闯入者是我的特权。对，你也说了，我不知道你是谁，因为我是个隐士嘛。你是谁，干了什么，犯了哪条王法，又被什么人追捕，我当然不可能知道。我甚至不清楚这地方归谁管辖，适用哪国法律，谁又是法律的代表。我不在乎这些，也从来不感兴趣。谁叫我是个隐士呢？”

他觉得自己说得有些过火了。女孩绿色的双眸燃起怒意，像尖刀一样刺了过来。老人反而愈发不想让步。

“我是个穷酸隐士，与世隔绝，头脑简单，没有文化，对世俗一无所知……”

他越说越夸张。

“别他妈胡扯了！”她大声说着，把兽皮和刀子摔到地上，“你以为我是个笨蛋，对吗？少自以为是了，我他妈可不傻！头脑简单的隐士？你出门的时候，我已经到处看过了。我看了你用布帘遮住的角落，就在那边。那书架上不是放着很多书吗？还都跟科学有关。你敢说不是，头

脑简单又没有文化的隐士先生？”

维索戈塔把手里的水獭皮扔到床垫上。

“那些书是本地一位税务官的。”他漫不经心地摆摆手，“他过世以后，村民不知该怎么处理，就都送给我了。不过是本本地契和账簿。”

“放屁！”希瑞大吼，结果牵动了伤口，痛得她直咧嘴，“分明是睁眼说瞎话！”

老人没答话，假装在检查下一张兽皮的毛色。

“你以为你一把年纪了，”女孩续道，“长了一脸皱纹和白胡子，胡诌几句就能骗倒无知少女？你错了。你也许能骗骗路过的野鸭，但想骗我？没门儿。”

他没说话，只是挑衅地扬起眉毛。她没让他等太久。

“亲爱的隐士先生，我也是读过书的。我待过的地方有很多书，其中一些跟你书架上的一模一样。好多书名我一眼就能认出来。”

维索戈塔再次扬起眉毛。

“你以为我在编故事。”希瑞直视他的双眼，“你以为我只是个衣衫褴褛的假小子，是个脏兮兮的孤儿，是你在芦苇丛里找到的、被人破了相的女土匪？但你要知道，我读过罗德里克·德·诺温布瑞的《世界历史》，《药理学》和《植物大全》我也看了不止一次，这两本书都能在你的书架上找到。我还知道你那些书背上的浮雕花纹——红色衬底上的十字形白鼬皮——代表了什么。代表牛堡学院出版。”

她顿了顿，两眼紧盯隐士。维索戈塔沉默下来，努力不让脸上透露出内心的真实想法。

“要我说，”希瑞习惯性地仰起头，让自己显得既高傲又凶狠，“你才不是什么头脑简单的隐士呢。你不是不想过问凡尘琐事，而是想逃离这个世界。所以你躲到荒郊野外，躲进外人无法通行的沼泽。”

“如果真是这样，”维索戈塔笑了笑，“博览群书的小女士啊，那我们的命运在某些方面还真挺相似。命运用某种神秘的方式把我们联系到一起。毕竟，你，希瑞，同样也在躲藏。毕竟，你，希瑞，同样也在熟练地编织着假面具。我年纪大了，总爱疑神疑鬼，脾气也变得更坏……”

“你怀疑我？”

“我怀疑整个世界，希瑞。在这个世界上，人们一边戴着虚伪的假面具隐藏自己，一边又想揭开别人的假面具，揭穿所谓的‘真相’。在这个世界上，妓院的大门印着牛堡学院的纹章。在这个世界上，衣衫破烂的女强盗好像睿智又博学，甚至可能是贵族出身。她说自己读过罗德里克·德·诺温布瑞的作品，还认识牛堡学院的标志，而这一切都跟她的外表全然不符，跟她身上的记号——纹在腹股沟附近的红色玫瑰，匪徒特有的刺青——全然不符。这样的世界，你叫我怎能不怀疑？”

“你没说错。”她咬住嘴唇，脸涨得通红，伤疤周围几乎凝成黑色，“你确实是个坏脾气的怪老头。还爱多管闲事。”

“在布帘后面，我的书架上，”他朝那边点点头，“有本*Aen N'og Mab Taedh'morc*，是精灵的短篇故事和预言集。书里有个故事跟眼下的状况很相像——一个关于老渡鸦和小燕子的故事。希瑞，我跟你一样，也是

个渊博的学者。我很想背诵其中一小段，但愿我的记忆别叫我失望。我记得老渡鸦指责了小燕子的鲁莽与轻浮：

Hen Cerbin dic'ss a é n n'og Zireael
ark, aark, c á elm foil é , tee veloë, ell?
Zireael…”

他停了下来，双肘撑着桌子，十指交叉，托住下巴。希瑞甩了下头发，挺直脊背，轻蔑地看他一眼，接着背诵道：

“…Zireael veloë que'ss a é n en'ssan irch
Ma bog, Hen Cerbin, v á en ni, quirk, quirk!”

“坏脾气又疑神疑鬼的老头儿，”沉默片刻后，维索戈塔说道，“向饱读诗书的小女士致歉。以为欺骗与谎言无处不在的老渡鸦，向小燕子请求原谅。这只小燕子唯一的过错，在于它太年轻、太有活力，而且，太漂亮……”

“别再胡说八道了好吗？”她下意识地掩住脸上的伤疤，粗鲁地打断他，“省省你的恭维吧。恭维没法抹去我脸上的伤疤，更没法让你赢得我的信任。我还是不知道你是谁，也不知道你干吗要在日期上骗我。还有，伤口明明在我脸上，真搞不懂你干吗要看我两腿之间。而除了看，鬼知道你还干了什么。”

这一次，她成功地惹恼了他。

“你怎么能说这种话，孩子？”他吼道，“我的年纪够当你父亲了！”

“是祖父吧？”她冷冷地纠正道，“或者曾祖父。可惜你不是。我不知道你是谁，但肯定不是你自称的那位。”

“你在沼泽里冻得半死，不省人事，一脸漆黑的血痂，满身肮脏的烂泥，是我把你救回来的。我也不知道你是谁，但还是做了最坏的打算，把你带回家。我把你放到床上，替你疗伤、包扎。你高烧不退，我给你喂药。你昏迷不醒，我为你擦洗身子。我擦洗得很细心——包括那块刺青周围。没错，我就是这样的人。”

希瑞的脸又红了，但眼神中的挑衅和傲慢并未消失。

“刚才你也说了，”她厉声道，“在这个世界上，总有些人戴着虚伪的假面具，还硬说自己掌握了真相。世界到底什么样，我不是不了解。你救了我，照顾我，替我疗伤。谢谢。我会感激你的……善意。但我知道，没有谁的善意是……”

“是不带私心、也不求回报的。”他微笑着替她说完，“对，我知道。我也算是久经世故了，希瑞，我跟你一样了解这个世界。年轻女人孤身在外，确实很危险。一旦你不省人事，或虚弱到无力自保，身边人便会趁机放纵自己的欲望——而这欲望往往堕落而下流。是这样吧？”

“人不可貌相。”希瑞说着，脸又红了起来。

“一针见血。”隐士又把一块处理好的兽皮放到床上，“所以我们会不可避免地得出一个结论，那就是，希瑞：我们对彼此一无所知。我们知道的只有外表，而外表是会骗人的。”

他等待片刻，但希瑞什么也没说。

“虽然谈了这么多，但我们对彼此仍是一无所知。我不知道你是谁，你也不清楚我是谁……”

这次他故意停下。如他所料，女孩看着他，目光充满疑问。提出那个问题时，她的眼底闪过一道异样的光。

“那，谁先开始？”

这天入夜之后，如果有人悄悄摸到这座房顶凹陷、长满苔藓的小屋前，隔着窗子向内窥探，那么，借着壁炉的火光，他会看到一个白胡子老头正朝成捆的兽皮弯下腰。他还能看到一位银色头发的少女，脸上有道丑陋的伤疤——这伤疤跟她那孩童般的绿眼睛极不相衬。

但这一幕无人得见。因为小屋藏在无边无际的芦苇丛中，立于无人踏足的沼泽深处。这里，没人敢来。

“我是科沃的维索戈塔。我曾是个医生，外科医生。我当过炼金术士，后来还当过研究员、历史学者、哲学家和道德学家。我曾是牛堡学院的教授，因为发表了几篇被视为异端邪说的著作，我被迫离开了学院。五十年前，这种罪行是要判死刑的，我只好背井离乡。我妻子不想过漂泊的生活，于是离开了我。逃亡期间，我来到遥远南方的尼弗迦德帝国，在那儿暂时定居下来，并在古劳皮安堡的帝国学院当了哲学与道德学教授。我在这个位置待了将近十年，然后历史重演了——发表过某篇论文之后，我被迫再次逃亡……顺便一提，论文讨论的是极权主义政体与侵略战争的罪恶本质，但官方却给我和我的著作打上了鼓吹异教与

形而上学神秘论的标签。调查的结论是：我是广泛支配北方诸国的扩张性修正主义宗教团体的走狗。这简直是个残忍的笑话，因为正是那些宗教团体，在二十年前以无神论的罪名将我判处死刑。事实上，北方的神职人员早就失去了影响力，但尼弗迦德人却拒绝承认。对于将神秘论与政治结合的行为，他们向来严惩不贷。

“以今天的眼光回顾过去，我想，如果我选择低声下气，表现出悔改之意，那我最多只会在皇帝面前失宠，而不至于遭到如此严厉的打击。但当时的我出离愤怒。我相信自己掌握了真理，我相信它不受时间的局限，我相信它该凌驾于任何政治决策之上。我觉得自己受了冤枉，是帝国的暴政待我不公。我开始积极接触希望推翻暴政的反对派。结果，没等我察觉到不妙，我和我的新朋友就进了牢房。其中一些人与行刑手刚打个照面，立刻反咬我一口，指认我是地下活动的首脑。但在我被处决之前，皇帝赦免了我的死罪，将我流放到国外。但他也威胁说：若我胆敢再次踏上帝国的土地，就立刻按原本的罪名处死我。

“于是我开始痛恨这个世界，痛恨王国、帝国和学院，痛恨反对派、官员和律师。我痛恨原来的朋友和同僚，他们就像着了魔，不愿了解真正的我。我痛恨我的第二任妻子，她跟她的前任一样，把丈夫的所有不幸看作离婚的理由。我也痛恨不肯与我再相见的亲骨肉。我来到这片位于艾宾王国佩雷拉特地区的沼泽地，离群索居。这间小屋原本属于另一位隐士，我在机缘巧合下认识了他。他过世之后，我便住在这里。可叹祸不单行啊，不久，尼弗迦德帝国吞并了艾宾王国，我发现自己再次驻足于帝国的土地。虽然不情愿，但我已经没精力再次出走流浪了。我只能藏起来。帝国的裁决永远不会失效，哪怕下裁决的皇帝早已死去，现任皇帝也没什么想起它的理由，但对我的死刑判决仍是有效的。这就是尼弗迦德的风俗与律法。叛国罪的时效永远不会过期，也不适用

于任何特赦。每位新皇帝加冕时，都会赦免前任皇帝治下的罪人——唯独叛国者除外。对我来说，谁坐上皇位都没有分别。只要我被人发现，发现我违反了放逐令，依然在帝国境内苟活，我的脑袋立刻会被架上断头台。

“所以你该明白了，亲爱的希瑞，我们的处境真的很相似。”

“道德学是什么来着？之前学过，可我忘了。”

“就是研究道德的学问。关于高尚、仁慈与诚实的学问。因为道德与正义能将人类的灵魂升华到善良的高地，而邪恶与放荡也能将人心打入罪恶的深渊……”

“善良的高地？”女孩嗤之以鼻，“正义？道德？别逗我笑了，我脸上的伤口都快裂开了。没被……邦纳特那种赏金猎人追杀过，我只能说你运气好。你见识过罪恶的深渊吗？还道德学？叫你的道德学见鬼去吧，科沃的维索戈塔。邪恶放荡之人才不会掉落什么深渊！根本不会！掉进去的全是些正派、诚实又高贵的家伙，因为他们太笨了，犹犹豫豫，满心顾虑。他们是被坏得透顶却意志坚定的恶棍推下去的！”

“感谢您的教诲。”老人用嘲讽的口气回应道，“真是活到老学到老啊。就算活到一百岁，也总能学到新知识。的确，听到一位阅历丰富的成熟女人的独到见解，真让我受益匪浅。”

“笑吧，”女孩摇摇头，“趁你现在还笑得出来。轮到我了。我也给你讲个故事。我会告诉你我的遭遇。等我说完，看你还有没有心情说

笑。”

夜色之中，如果有人悄悄走近这间沼泽里的小屋，透过窗扇向内窥探，那么，借着昏暗的灯光，他会看到一个白胡子老头，正在专心聆听壁炉旁一个银发女孩讲故事。他会看到女孩说得很慢，像在字斟句酌，不时紧张地揉搓一下落有可怕伤疤的脸颊。她在讲述自己的人生，却时常陷入漫长的沉默。她说自己受过教育，但到头来，学到的全是谎言和误导。她说有人给过她承诺，但扭头就忘了个精光。她说自己相信过命运，但命运可耻地背叛了她。每当她开始期待事情会有所好转，便会尝到耻辱、冤屈和痛苦的滋味。她曾信任并喜欢过某些人，但在自己被羞辱、苦难和死亡威胁时，没一个人伸出过援手。有人曾教导她要保有信念，但在她落难时，那些没用的信念只能让她一次又一次失望。她说自己也算得到过某些人的帮助、友谊和关爱，但在这些人身上，帮助是有限的，友谊是讲代价的，至于爱，更如过眼云烟一般。

但这一切无人得见，更没人听见。因为这间房顶凹陷的小屋被浓雾笼罩，立于无人踏足的沼泽深处。这里，没人敢来。

(1) 译注：昼夜等分点。在这一天，白昼和黑夜的时间一样长。

(2) 译注：即诸神的黄昏。

一旦少女进入青春期，便会梦到从前被禁止接触的领域，比如某个神秘塔楼里暗藏的房间……待那宿命的日子临近，少女会在梦中攀上一段螺旋楼梯，走向塔顶，而这恰是情欲萌发的象征。她爬上楼梯，走到一扇上锁的门前，锁孔里有一把钥匙……在梦里，闭锁的小房间往往代表阴道，扭动锁孔里的钥匙则代表了性行为。

——《魔法的妙用：童话的象征意义及其重要性》

布鲁诺·贝特海姆著

第二章

西风带来了夜晚的雷暴雨。

紫黑色的天空被闪电劈开，隆隆的雷声不时炸响。大雨倾盆而下，泼溅在满是泥灰的路面和屋顶上。浓稠如油的雨珠洗净了窗棂上的尘土。但狂风吹个不停，很快便将暴风雨驱赶到远方，驱赶到被闪电照亮的地平线彼端。

接着，狗群开始吠叫，四下又响起马蹄的得得声和武器的铿锵声。狂野的呼喝惊醒了熟睡的村民，令他们浑身僵硬，汗毛倒竖。他们匆忙跳下床，搭上门窗的铁闩，用渗出汗水的手握住斧头和干草叉。他们的手握得紧紧的，却又如此无助。

恐惧。恐惧席卷了整个村庄。这些人是猎手还是猎物？是残忍暴怒还是满心惊惶？他们会直接从村子里穿过，丝毫不放缓马速？还是说，这个夜晚会被茅屋燃烧的火光照亮？

嘘，嘘，孩子啊，别出声……

妈妈，他们是恶魔吗？是狂猎吗？还是从地狱来的鬼怪？妈妈，妈妈！

安静，安静，孩子。他们不是恶魔，也不是鬼怪。

他们比那更可怕。

他们，是人。

狗群吠叫，狂风劲吹。马匹嘶鸣，蹄铁叮当作响。

穿过村庄，穿过黑夜，恶人在追赶恶人。

霍斯珀恩骑马越过山顶，然后勒住缰绳，让马转过身。他为人谨慎又小心，不喜欢冒任何风险。本来嘛，警惕些也没什么坏处。他并不急着赶往河边的驿站，下山之前，他宁愿仔细观察一下情况。

驿站里没有马，也没有马车，只有一辆由两头骡子拉的小货车。霍斯珀恩能看到帆布车篷上写着字，但这么远的距离，看不清具体是什么。总之，那里不像有危险的样子。霍斯珀恩知道怎么察觉危险。他是这方面的行家。

他纵马下山，穿过覆盖河岸的灌木丛和柳树林，让马蹚水过河，飞溅的水花沾湿了鞍座。原本在岸边嬉戏的野鸭高声鸣叫，拍打翅膀，逃之夭夭。

霍斯珀恩催马前行，穿过围栏上的缺口，进到驿站的院子里。现在他能看清货车顶篷上的文字了——“阿玛维拉大师，文身圣手”。每个字都用不同的颜色印成，加大的首字母更是格外醒目，还装饰着精美的花纹。货车的右前轮上有个记号：一支分叉的紫色箭头。

“下马。”身后传来一个声音，“趴到地上，快！手指别碰剑柄！”

对方悄无声息地包围了他——右边是埃瑟，身穿镶银边的黑色皮革外套；左边是法尔嘉，身穿绿色小山羊皮背心，头戴饰有羽毛的无边软

帽。霍斯珀恩掀起帽兜，拉下遮住面孔的围巾。

“哈！”埃瑟放下长剑，“原来是霍斯珀恩。我本能认出你的，可这匹黑马骗过了我！”

“这匹母马真漂亮。”法尔嘉推了推头上的无边软帽，羡慕地说，“像煤炭一样黑，毛色闪闪发亮，没有一根杂毛，动作还这么优雅！哦，好一个美人儿！”

“是啊，价钱还不到一百弗罗林。”霍斯珀恩漫不经心笑笑，“吉赛尔赫呢？在里面？”

埃瑟点点头。法尔嘉如痴如醉地盯着母马，摸了摸它的脖子。

“你刚刚横跨小河时，”她用绿色的大眼睛看着霍斯珀恩，“它简直就像传说中的凯尔比！如果你过的不是河而是海，我真要把它当成马头水妖了。”

“法尔嘉小姐见过真正的凯尔比吗？”

“只在画里见过一次。”女孩的面孔突然乌云密布，“说来话长了。进去吧，吉赛尔赫在等你。”

阳光透过窗扇，照耀着一张桌子，也照耀着半躺在桌上的米希尔。她用手肘撑着身子，腰间一丝不挂，不知羞耻地张开套着黑色长筒袜的双腿。一个身材瘦削、穿件棕灰色外套的长发男子跪在她两腿之间——

不是别人，正是“文身圣手”阿玛维拉大师。他正往米希尔的大腿上文刺一张色彩斑斓的图案。

“过来吧。”吉赛尔赫打个手势，示意霍斯珀恩在另一张桌旁找个空位坐下。同样列席的还有伊思克菰、凯雷和瑞夫。后两人的打扮跟埃瑟相似，也穿着黑色的小牛皮外套，上面布满搭扣、铆钉、锁链和其他花哨的银饰品。这些物件肯定原本属于某个手艺人，霍斯珀恩心想。只要有相中的东西，耗子们对裁缝、鞋匠和马具商便会慷慨得过分。但反过来，如果他们看中别人的衣服或珠宝，多半会直接抢过来。

“你在旧驿站废墟发现我们留下的暗号了？”吉赛尔赫问道，“哈，是啊，当然是这样，不然你也不会来这儿。我得承认，你来得够快的。”

“因为他有匹漂亮的好马。”法尔嘉插嘴道，“我敢打赌，它跑得很快！”

“我是发现了你们的暗号。”霍斯珀恩的目光不离吉赛尔赫，“可我的呢？你们收到我的指令没？”

“你的……”耗子帮首领突然有些吞吞吐吐，“这个……呃，简而言之，我们当时没时间。我们喝醉了，只好先找个地方醒醒酒。然后又要去另一个地方……”

该死的小杂种。霍斯珀恩心中暗骂。

“简而言之，你们没完成任务。”

“呃……是没有。抱歉，霍斯珀恩。时机不合适嘛……不过下次，哈！保证办到！”

“保证办到！”凯雷用肯定的语气确认道——尽管没有任何人要求他确认。

该死，一群靠不住的小杂种。先是喝醉了，然后又要去另一个地方。不用说，肯定是去找这些花里胡哨的衣服了。

“要不要喝一杯？”

“不了，谢谢。”

“那，来点儿这个？”吉赛尔赫指了指酒壶和酒杯之间一只华丽的涂漆罐。霍斯珀恩终于明白耗子们眼里的奇异光芒是从何而来，他们的动作又为何如此迅捷了。

“这可是最上等的麻药粉。”吉赛尔赫保证道，“不打算来点儿？”

“不了，谢谢。”霍斯珀恩意味深长地看了看地上的血污，还有锯末间淡化的痕迹——明显有人拖拽过尸体，终点则是旁边那扇房门。吉赛尔赫注意到他的目光。

“是驿站长的佣人，还想逞英雄。”他不屑地说，“伊思克菈只好杀一儆百喽。”

伊思克菈发出嘶哑的大笑。明白人一眼就能看出，效力强劲的麻醉品让她心情愉悦。“没错，杀一儆百，所以地上会有摊血。”她用夸耀的语气说道，“其他人马上老实了。这就叫恐怖主义！”

跟往常一样，伊思克菈全身上下挂满了珠宝，甚至鼻子上也穿着一枚小巧的钻戒。但她没穿皮革，而是套了件桃红色的锦缎外衣，最近这

种款式流行在富贵人家的年轻人中间。吉赛尔赫头上的丝巾也是同一种风格。霍斯珀恩还听说，有些女孩的发型就是在模仿米希尔。

“哦，原来这叫恐怖主义。”他思忖着说，双眼仍然盯着地上的血痕，“那驿站长呢？他老婆呢？他们的儿子呢？”

“不，不，”吉赛尔赫皱起眉头，“你以为我们杀光了所有人？你怎么会有这种想法？我们只把他们锁进了食品储藏室。如你所见，现在这驿站属于我们了。”

凯雷用葡萄酒漱漱口，故意弄出很大的声音，然后吐到地板上。他用勺子从涂漆罐里挖了一点点麻药粉，舔舔食指尖，小心翼翼地蘸了蘸粉末，再把麻醉品抹到牙龈上。他把罐子递给法尔嘉，后者有样学样，之后传给瑞夫。尼弗迦德人正忙着翻阅文身图集，谢绝了品尝，随手把罐子递给伊思克菟。女精灵也没动麻药粉，直接传给了吉赛尔赫。

“恐怖主义，”伊思克菟眯起闪闪发亮的双眼，吸了吸鼻子，“我们靠它征服了这间驿站！恩希尔皇帝征服了全世界，我们征服了这栋破屋子。但道理都一样！”

“哎呀，见你妈的鬼！”坐在桌上的米希尔大叫，“看清楚你在碰哪儿！再敢戳一下，我就戳你一剑！戳你个对穿！”

耗子们顿时哄堂大笑——法尔嘉和吉赛尔赫除外。

“想变漂亮就得忍忍喽！”伊思克菟喊道。

“放心，大师，”凯雷补充道，“她双腿间早就磨出老茧了！”

法尔嘉一声怒骂，随即丢过来一只大酒杯。凯雷俯身躲过，耗子们

又是一阵爆笑。

霍斯珀恩决定让这场欢笑告一段落。“怪不得这间驿站笼罩了一层愁云惨雾。可除了制造恐怖带来的满足感，你们又能得到什么？”

“我们在这儿设伏。”吉赛尔赫将麻药粉抹到牙龈上，“如果有人来这儿换马或休息，我们就打劫他们。比起荒郊野外的岔路口，在这里收获更多，待着也更舒服。就像伊思克菰说的，道理都一样。”

“可我们等了一整天，收获却只有这个。”瑞夫指了指阿玛维拉大师，后者的脑袋几乎将米希尔分开的大腿根完全遮住，“一个搞艺术的穷光蛋。他身上没有值得一抢的东西，我们只好抢他的手艺。瞧他文得多漂亮。”

他露出胳膊上的一块文身——那是个裸体女人，只要他攥紧拳头，她就会扭动屁股。凯雷身上也有一块，在尖刺护腕上方，一条绿色的“蛇”缠绕住他的胳膊，张开嘴巴，吐出分叉的红舌头。

“很有品味，”霍斯珀恩冷漠地说，“辨认尸体时也会相当管用。但这次你们劫错人了，亲爱的耗子们。你们必须付钱给这位大师。我一直没机会提醒你们：从九月的第一天开始，七日以内，安全通行的标志便是分叉的紫色箭头。他的货车上印着同样的标志。”

瑞夫轻声咒骂一句。凯雷大笑起来。吉赛尔赫则漫不经心地挥挥手。

“哦，好吧。既然非给不可，我们会付他针刺和颜料费的。你说紫色的箭？记住了。如果明天来的人也带着这个标志，我们不会碰他一根寒毛。”

“你们还打算留到明天？”霍斯珀恩既惊讶又难以置信，“你们这群耗子，简直是帮蠢货。知道这很危险吗？”

“有多危险？”

“非常危险！”

吉赛尔赫耸耸肩。伊思克菟往地上吐了口唾沫。瑞夫、凯雷和法尔嘉看着霍斯珀恩，好像他刚才说太阳掉进了河里，大伙得赶在太阳被蟹钳夹碎之前把它捞上来似的。霍斯珀恩这才意识到，他是在要求一群疯小孩理智一点。他警告的是一帮逞能又蛮干的家伙，他们只会夸夸其谈，却不懂什么叫做“危险”。

“有人在猎杀你们，耗子。”

“那又怎样？”

霍斯珀恩叹了口气，正要说话，却被走过来的米希尔打断了——她甚至懒得穿好裤子，便一只脚踩在长凳上，扭腰提胯，向所有人展示阿玛维拉大师的杰作：在靠近腹股沟的大腿根部，翠绿的花茎及两片叶子之上，赫然印着一朵娇艳的红玫瑰。

“如何？”她两手叉腰，几乎整只前臂都套满了手镯，上面的钻石闪闪发亮，“你们觉得咋样？”

“比你自己的花瓣好看多了！”凯雷拂开头发，哼了一声。霍斯珀恩注意到，他的耳廓上穿着许多小小的金属环。毫无疑问，这种装饰很快就会在瑟恩和吉索的富家子弟中流行开来，就像他们的镶钉皮革外套一样。

“轮到你了，法尔嘉。”米希尔说，“你打算怎么让自己更引人注目？”

法尔嘉摸摸米希尔的大腿，俯下身子，近距离观看那块文身。米希尔一脸温情地揉乱了她银灰色的头发。法尔嘉吃吃地笑了起来，毫不犹豫地脱掉衣服。

“我也要一朵玫瑰，亲爱的。”她说，“文在跟你一样的位置。”

“维索戈塔，你这儿的老鼠真够多的。”希瑞中断讲述，看着地板。小油灯的光亮之下，老鼠正满地乱跑。至于光芒之外的暗处是个什么景象，就只能让人发挥想象力了。“你应该养只猫。养两只更好。”

“这些啮齿动物跑进屋子，”隐士清清嗓子，“说明冬天就快来了。原来我有一只猫，可它不知跑哪儿去了。忘恩负义的东西……”

“肯定是被狐狸或浣熊给吃了。”

“你是没见过那只猫，希瑞。就算真有东西能吃它，那也得是条龙。别的动物不可能。”

“还有这么厉害的猫？哈，真可惜。要是它在，老鼠哪有胆子敢爬上我的床？真可惜。”

“是很可惜。不过我想，它还会回来的。它每次都能回来。”

“我得往壁炉里添点柴。真冷。”

“确实很冷。一到晚上足能要人老命……明明才到十月而已嘛……继续说吧，希瑞。”

希瑞盯着壁炉，发了一会儿呆。在新添入的圆木周围，火焰升腾而起，发出一阵阵噼啪和嘶嘶声。金色的火光和摇曳的影子投射在女孩破相的脸上。

“说吧。”

阿玛维拉大师动了动手里的针，希瑞顿时感觉泪花在眼角打转。虽然她事先喝了葡萄酒，还尝了些白色的麻药粉，可疼痛仍然难忍。她咬紧牙关，努力压住呻吟，打死也不想叫出声。她装出一副根本不在乎刺针、也全然不觉得痛楚的模样。她尽力摆出满不在乎的表情，试着加入耗子们与霍斯珀恩的谈话。那家伙看上去像个商人，但他自己从来不做买卖，生意全由几个商人朋友代劳了。

“乌云已聚在你们头顶。”霍斯珀恩严肃地说，黑眼珠扫过房间里每一位耗子帮成员的脸，“追捕你们的不光有阿玛瑞罗的总督，还有瓦恩哈根家族和卡萨德伊男爵……”

“男爵？”吉赛尔赫的表情有些扭曲，“总督和瓦恩哈根家族我都能理解，可这个卡萨德伊跟我们有什么过节？”

霍斯珀恩咧嘴一笑。“披着羊皮的狼竟也可怜巴巴地叫：‘咩，咩，没人喜欢我，没人理解我，不管我到哪儿，他们都拿石头丢我，叫我滚蛋！为什么？为什么我要忍受这些侮辱和不公？’亲爱的耗子们，自打

在斯提兹巴赫死里逃生，卡萨德伊男爵的千金就一直高烧不退……”

“哦哦哦，”吉赛尔赫想起来了，“那辆四匹斑点马拉的马车！就是那个女人？”

“没错。正如我所说，她正在受苦。她会在晚上尖叫着惊醒，因为想起了凯雷大人……但她印象最深的还是法尔嘉小姐。她母亲留下的遗物——那枚胸针——被法尔嘉小姐粗鲁地抢走了。法尔嘉小姐还说了不少话，让她永生难忘。”

“放他妈的狗屁！”坐在桌上的希瑞大喊。她终于找到了宣泄痛楚的机会。“我们已经够尊敬那个男爵的女儿了，还平平安安放了她！有人当时就该狠狠操她一顿！”

“是啊是啊，”希瑞感觉霍斯珀恩的目光落到自己赤裸的大腿上，“没人‘狠狠操她一顿’，真是对男爵千金莫大的侮辱。难怪卡萨德伊会怒不可遏，叫家族卫队全副武装，还开出了大笔的赏金。他当众发誓要把你们所有人的头挂在城墙上。他还赌咒说，为了他女儿被抢走的胸针，他要剥了法尔嘉小姐的皮。活剥。”

希瑞咒骂一声，其他耗子一边起哄一边大笑。伊思克菴打了个喷嚏，鼻涕甩了一地——这是被麻药粉刺激到黏膜的结果。

“永远都有人追杀我们！”她拿起一块布，擦了擦鼻子、嘴巴、下巴和桌子，“总督、男爵，还有瓦恩哈根家族！他们追捕我们，可他们追不上！我们是耗子帮！我们在维尔达河来回折返了三次，现在那群蠢货正发疯地追逐我们留下的痕迹呢。等他们发现那是条假线索，再想回头也来不及了。”

“我倒希望他们回头呢！”放哨回来的埃瑟说道。没人接替他到外头望风，看起来也没人打算去。“那样就能在他们背后偷袭了！”

“没错！”坐在桌上的希瑞喊道。她已经忘记那晚在维尔达河畔的小村里被人追赶时，自己是多么害怕了。

“够了。”吉赛尔赫一巴掌拍到桌上，结束了嘈杂的吵闹，“说吧，霍斯珀恩。我看得出来，你有事情想告诉我们，而且是比总督、比瓦恩哈根家族、比卡萨德伊男爵和他的神经病女儿更重要的事。”

“邦纳特在找你们。”

沉默笼罩了整间屋子——长得出奇的沉默。就连阿玛维拉大师也停了下来，屏气聆听。

“邦纳特。”吉赛尔赫缓缓重复道，“那个灰毛老杂种。这回果然惹上硬茬子了。”

“肯定是个有钱人。”米希尔赞同道，“雇得起邦纳特的人可不多。”

希瑞正想问邦纳特是谁。但没等她开口，瑞夫和埃瑟便同时问出了这个问题。

“那家伙是个赏金猎人。”吉赛尔赫脸色阴沉地解释道，“早先当过士兵，后来转行做了行商，最后干脆为了赏金到处杀人。这狗杂种厉害得很，世间少有。”

“是啊。”凯雷漫不经心地接道，“要是把邦纳特杀过的人都埋进同一块墓地，那墓地至少得有半亩。”

米希尔把一小撮白色粉末洒到虎口上，凑近鼻子，猛地一吸。

“邦纳特捣毁了大洛萨的匪帮。”她说，“捅死了洛萨和他兄弟，外号‘毒蘑菇’那个。”

“更准确地说，是在他们背后各捅一刀。”凯雷应和道。

“他还杀了瓦尔迪兹。”吉赛尔赫补充道，“瓦尔迪兹一死，他的同伙就如鸟兽散。他们曾是最强悍的匪帮之一，不管发生什么，从没见过他们怕过。都是群好汉啊。我甚至考虑过加入他们，当时咱们还不认识呢。”

“的确，”霍斯珀恩说，“瓦尔迪兹的帮派也算空前绝后了。大伙儿至今仍在传唱他们血战萨尔达、逃出瓦恩哈根家族包围的事迹。没错，他们那伙人很有勇气，不乏热情，兼具骑士精神，就像一群胆大包天的绅士！能跟他们媲美的人真的不多。”

耗子们突然沉默下来，一个个用愤怒而闪亮的眼睛盯着他。

“我们，”片刻过后，凯雷说，“打败过一支尼弗迦德六人骑兵小队！”

“我们从尼西尔团手里抢回了凯雷。”埃瑟怒气冲冲地说。

“能跟我们媲美的人，”瑞夫嘶声道，“也不多！”

“他们没说错，霍斯珀恩。”吉赛尔赫拍了拍胸口，“耗子帮不比任何团伙逊色，哪怕是瓦尔迪兹的匪帮。你说胆大包天的绅士？我来向你介绍几位胆大包天的女士吧。就是坐在这儿的三位——伊思克菴、米希尔和法尔嘉。她们在光天化日之下骑马经过小镇杜鲁格，发现瓦恩哈根

家族的人马正坐在酒馆里。于是，她们驾马从酒馆穿了过去！径直穿了过去！前门进，后门出。瓦恩哈根家那些人拿着碎掉的酒杯，身上溅满啤酒，嘴巴张得老大。你敢说这还不算胆大包天？”

“他没说不算，”米希尔露出不怀好意的微笑，“也不会这么说。因为他知道耗子帮的厉害。他的公会也知道。”

阿玛维拉大师刺完了文身，希瑞一脸威严地谢过他，穿好裤子，坐到其他人所在的桌边。她注意到霍斯珀恩带有品评意味——甚至些许讽刺——的古怪目光，不由哼了一声，狠狠地反瞪他一眼，然后招摇地靠上米希尔的肩膀。她已经习惯用这种方式回击其他男人的热情和关注了。但对霍斯珀恩而言，她这么做其实毫无必要，因为在冒牌商人的眼神里，没有半点情色的味道。

在希瑞看来，霍斯珀恩是个谜一样的人物。在此之前，她只见过他一次，对他其余方面的了解则大多来自米希尔。据说吉赛尔赫与霍斯珀恩相识已久，关系也很铁，他们之间有一套不为人知的暗语、暗号和会面场所。秘密会面时，霍斯珀恩会提供信息，然后耗子们便骑马前往指定的地点，拦截指定的信使或商人，有时也会刺杀指定的目标。另外，他们还会提前定好安全标志——拥有同样标志的人，耗子帮不得骚扰。

一开始，希瑞听到这些很吃惊，甚至有些失望——她本来很崇敬吉赛尔赫，也把耗子帮看作自由和独立的榜样。她喜欢他们的自由精神，喜欢他们对所有人和事的轻蔑态度。可突然有一天，连他们也要听人指挥了，就像接到雇主命令去揍人的打手。他们不但要执行任务，还得低下头，洗耳恭听。

因为孤掌难鸣呗，希瑞私下抱怨时，米希尔耸耸肩，如此答道。

霍斯珀恩是会给我们的下达命令，但也会给我们通风报信。多亏有他，我们才能活到今天。就算自由和轻蔑也得有个限度吧？无论什么人，归根结底都是他人的工具。

这就是人生啊，小猎鹰。

希瑞既沮丧又惊讶，但很快克服了这种情绪。她学到了教训，同时也学到另一件事：永远不要期望过高。期望越高，失望的痛苦便会越大。

“亲爱的耗子们，”霍斯珀恩的声音打断了希瑞的思绪，“我有个解决问题的良方。它能解决所有问题——尼西尔团、男爵、总督，甚至邦纳特。是的，没错。虽然你们脖子上的绞索已越收越紧，可我有法子能保住你们的小命。”

伊思克菟吐了口唾沫。瑞夫大笑起来。但吉赛尔赫打个手势命令他们安静，又示意霍斯珀恩继续。

“我要说的是，”停顿片刻后，冒牌商人说道，“再过几天，皇帝会颁布特赦令。就算你已被定了罪，哈，就算你已经站上了绞刑架，只要忏悔罪行，统统可以得到赦免。这其中当然也包括你们。”

“放屁！”凯雷大叫起来。因为刚刚闻了一撮麻药粉，他的眼睛泪汪汪的。“这是尼弗迦德人的阴谋诡计！我们见得多了，怎么可能上这种当？”

“闭嘴！”吉赛尔赫喝止了他，“激动什么，凯雷？我们都很清楚霍斯珀恩的为人。他从不信口开河，更不会讲些没用的废话。他向来知道自己在说什么，又为什么要说。我敢肯定，他知道尼弗迦德人的宽容之

心从何而来，我也相信他马上就会告诉我们。”

“因为恩希尔皇帝要娶老婆了。”霍斯珀恩平静地说，“尼弗迦德很快将迎来一位皇后，所以才会有这次特赦。皇帝很幸福，也希望整个帝国能分享他的幸福。”

“皇帝幸不幸福关我屁事？”米希尔不耐烦地说，“什么狗屁特赦，我才不想占这鬼便宜呢。尼弗迦德人的慈悲？怎么闻都有股木头刨花的味道，他们肯定已经削尖了木桩。我没说错吧？哈哈！”

“我觉得这不像阴谋诡计。”霍斯珀恩耸耸肩，“这事跟政治有关，而且牵连甚广——比你们耗子帮、比所有匪帮全加起来还要广。这可是大事件。”

“说清楚点？”吉赛尔赫皱起眉头，“我没听懂。”

“恩希尔皇帝大婚完全是政治联姻。借助这次婚姻，他可以达成某些政治目标。皇帝要利用结婚打造一个联盟，好让他的帝国更加稳固，结束边境冲突，最终换来和平。话说回来，你们知道他要娶谁吗？是辛特拉的王位继承人希瑞菈！”

“骗子！”希瑞大喊道，“你这骗子！”

“法尔嘉小姐干吗说我是骗子？”霍斯珀恩转头看向她，“难道她的消息比我更灵通？”

“废话！”

“安静，法尔嘉。”吉赛尔赫皱起眉头，“刚才人家拿针戳你大腿，你都一声没吭，现在叫什么叫？霍斯珀恩，辛特拉是个啥？希瑞菈又是

什么人？这场婚姻为什么这么重要？”

“辛特拉是北方一个小国家。”瑞夫吸了吸手指上的麻药粉，“为了争夺它，帝国跟当地的统治者打了三四年的拉锯战。”

“没错。”霍斯珀恩确认道，“帝国军征服了辛特拉，还跨过了雅拉河，但很快就被迫撤军了。”

“因为他们在索登山遭到惨败。”希瑞怒气冲冲地说，“他们落荒而逃，连内裤都跑丢了！”

“法尔嘉小姐很了解政局嘛。令人钦佩，以你这样的年纪，真是令人钦佩。我能问问法尔嘉小姐在哪儿上的学吗？”

“不能！”

“你够了！”吉赛尔赫吼道，“霍斯珀恩，说说这个辛特拉。还有特赦。”

“恩希尔皇帝，”冒牌商人说，“决定让辛特拉成为藤属国。”

“什么国？”

“藤属国。没有高大坚实的树干，蔓藤就无法生长。树干当然是指尼弗迦德喽。之前也有过先例嘛，比如麦提那、梅契特、陶森特……当地的王族依然在统治那些地方，当然了，只是做做样子。”

“这个也叫‘傀儡政权’。”瑞夫得意地说，“我听人家说过。”

“但辛特拉的问题在于，那儿的王室已经灭亡了……”

“灭亡？”希瑞的眼睛像要迸出绿色的火星，“那是因为尼弗迦德人害死了卡兰瑟王后！简直是谋杀！”

由于希瑞一再插嘴，吉赛尔赫猛地站起，但马上被霍斯珀恩按了回去。

“我承认，”冒牌商人说道，“法尔嘉小姐的学识再度令我惊叹。卡兰瑟王后的确是在战争期间死掉的。据说她的外孙女希瑞菈——王室最后的血脉——也死了。所以恩希尔没办法打造一个‘傀儡政权’——就像瑞夫先生刚刚睿智地指出的。而现在，希瑞菈突然神秘现身了，说明她的死讯纯属编造。”

“所有传闻都这样。”伊思克菈靠着吉赛尔赫的肩膀，不屑地哼了一声。

“确实。”霍斯珀恩点点头，“不可否认，这事听起来有点像童话故事。据说有个坏女巫把希瑞菈关进了北方的一座魔法高塔，可她——我是说希瑞菈，不是那个坏女巫——成功逃了出来，还跑到帝国寻求庇护。”

“愚蠢！可笑！纯属他妈的放屁！”希瑞破口大骂，伸出颤抖的双手够向那罐麻药粉。

“也许吧。”霍斯珀恩缓缓续道，“但恩希尔皇帝声称自己对她一见钟情，现在更打算娶她为妻。”

“小猎鹰说得对，”米希尔斩钉截铁地说，又用拳头敲了敲桌子以示强调，“简直是他妈放屁！我不会假装自己全听懂了，但有件事我敢肯定：尼弗迦德人根本没安好心，相信他们的仁慈，那才叫愚蠢透顶。”

“没错。”瑞夫赞同道，“皇帝结不结婚根本与我们无关。那个什么鸟皇帝，不管他娶了谁，迎接我们的新娘都只有一样——麻绳编成的绞索！”

“这一切跟你们的脑袋无关，亲爱的耗子们。”霍斯珀恩提醒他们，“我说了，它关系到政治。在帝国北部边境，叛变、暴乱和动荡持续不休，尤其是在辛特拉及其周边地区。如果皇帝娶了辛特拉的继承人，那儿的局势就会平定。等到正式的特赦令颁布下来，叛军也会离开盘踞的群山，不再滋扰帝国并制造麻烦。而辛特拉的公主成为帝国的皇后，甚至有助于招安叛军，让他们转而加入帝国军队。你们也知道，北方的雅拉河对岸还在打仗，士兵自然多多益善。”

“啊哈！”凯雷皱起眉头，“这下我懂了！这特赦真是妙极了！你只有两个选择——削尖的木桩，或者帝国的军服。要么被木桩刺进屁眼，要么把军服穿到身上，然后冲上战场，为了帝国的光荣送命！”

“上战场，”霍斯珀恩缓缓地说，“是啊，有些人是会上战场，就像歌里唱的那样。但不是所有人都必须参战，亲爱的耗子们。你们也可以——当然，是在满足特赦条件的情况下——选择另一种……身份。”

“什么身份？”

“我明白他的意思。”在吉赛尔赫刚刚刮过胡子、显得黝黑发青的脸庞上，他的牙齿闪过一道光，“伙计们，商人公会愿意收养我们。他们会把我们抱在怀里，保护我们，就像亲爱的老妈妈。”

“是亲爱的老鸽子吧。”伊思克菰嘟囔道。霍斯珀恩假装没听见。

“说得对，吉赛尔赫。”他冷冷地说，“公会可以雇佣你们，让你们

改头换面，并给你们提供庇护。以正式且合法的方式。”

凯雷正想开口，米希尔似乎也有话说，但吉赛尔赫使个眼色，让他俩立刻闭上了嘴巴。

“加入公会嘛……”耗子帮首领语气冰冷，“我们感谢你的提议，也会好好考虑。但我们得先商量一下。你现在的打算是？”

霍斯珀恩站起身。“我打算离开。”

“现在就走？不留下过夜？”

“我会找个村子过夜。我觉得你这驿站不安全。等到明天，我会直接赶往麦提那的边境，然后经主干道去弗吉汉姆，在那儿待到秋分日，也许更久。之所以待那么久，因为我要等人——等那些考虑成熟、愿意在特赦后接受我庇护之人。临别之前，我再好心提醒你们一句：考虑时间别拖得太久。因为邦纳特也知道特赦的事，他同样也在抢时间。”

“你不停地拿邦纳特吓唬我们，”吉赛尔赫缓缓说道，站起身来，“好像那杂种已经堵到了大门口……我敢肯定，他还不知道要翻过几座山和几道谷……”

“……他已经到了妒火村，”霍斯珀恩平静地打断他，“离这儿大概三十里。他住的小旅店叫‘奇美拉之首’。要是你们事先没在维尔达河故布疑阵，恐怕昨天就已经撞上他了。不过这些鸡毛蒜皮的小事，你们肯定不会介意。祝你好运，吉赛尔赫。保重吧，耗子们。至于阿玛维拉大师嘛，我现在要去麦提那，想找个伴儿一起走……你怎么说，大师？你也乐意？我就知道，快收拾好你的东西。耗子们，请为大师的作品付账吧。”

驿站里洋溢着煎洋葱和酸土豆汤的香味，下厨的是驿站长老婆——耗子们暂时把她从食品储藏室里放了出来。桌上的蜡烛滋滋作响，火苗摇曳不止。耗子帮成员俯身凑到桌前，被烛火烤热的脑袋几乎贴到一起。

“他在妒火村，”吉赛尔赫声音很轻，“在‘奇美拉之首’旅店。离这儿连一天的路都不到。你们怎么想？”

“跟你一样。”凯雷恶狠狠地说，“我们骑马过去，宰了那个狗娘养的。”

“给瓦尔迪兹报仇。”瑞夫说，“给‘毒蘑菇’报仇。”

“这一来，霍斯珀恩他们也不会觉得我们技不如人了。”伊思克菟嘶声道，“让他们瞧瞧我们是怎么对付邦纳特的——那个怪物，那条吃人不吐骨头的饿狼。我们要把他的脑袋钉到门上，让那家旅店名副其实。他们会看到邦纳特也是肉体凡胎，跟其他人一样，他也会死，也有威风不起来的时候。那时他们就会明白，从科拉兹到佩雷拉特，谁才是最厉害的匪帮。”

“集市上会唱响关于我们的歌谣。”凯雷热切地说，“哈，还有城堡和宫殿里！”

“我们去吧。”埃瑟用拳头敲着桌子，“去宰了那个狗杂种！”

“然后，”吉赛尔赫思忖道，“我们是该考虑一下特赦……还有公会的事了……怎么了，凯雷？你撇什么嘴？吃到虫子了？我们身后有不少

追兵，而且马上就要入冬了。这就是我的计划，耗子们：凑到壁炉旁过一个暖和的冬天。特赦能保我们度过寒冬，还能让我们喝到热啤酒。特赦期间，我们先老老实实待着……等到春天……等青草从积雪下探出头……”

耗子们不约而同地笑了，笑声很轻且不怀好意。他们的眼睛亮了起来，真的就像一群老鼠。他们仿佛正站在夜色下的暗巷里，面对身负重伤、无力抵抗的男人。

“干杯！”吉赛尔赫说，“敬给行将入土的邦纳特！喝完这碗汤，我们就上床好好睡一觉。明天一早出发。”

“是啊，”伊思克菟哼了一声，“看看米希尔和法尔嘉。一个钟头前她俩就上床了。”

桌子那头依稀传来恶毒的轻笑。驿站长的老婆站在锅边，瑟瑟发抖。

希瑞抬起头，看着将灭的提灯沉默良久。灯油已快燃尽。

“我像个盗贼一样，偷偷溜出了驿站。”她继续讲述，“当时天还没亮，周围一团漆黑……我本想谁都不惊动的，但我起床时，肯定碰醒了米希尔。我在谷仓给马上鞍，她走了过来，脸上没有一丝惊讶的表情。她甚至没打算阻止我……天就快亮了……”

“现在天也快亮了。”维索戈塔打了个呵欠，“该睡了，希瑞。明天

再继续说吧。”

“也许你说得对。”女孩也打个呵欠，站起身，伸了个大大的懒腰，“我都快睁不开眼了。但照这个速度，隐士先生，恐怕我永远也没法讲完。已经几个晚上？至少.....十个？要讲完整个故事，恐怕得花上一千零一夜。”

“我们有时间，希瑞。我们有的是时间。”

“小猎鹰，你到底想逃避谁呢？我，还是你自己？”

“我已经受够逃避了。现在我只想抓住一些东西，所以我必须回去.....回到一切开始的地方。我必须去。希望你理解，米希尔。”

“所以.....所以今天你才对我这么好？这些天来的头一次.....也是分别前的最后一次？然后彻底忘记我们？”

“我永远不会忘记你，米希尔。”

“你会的。”

“我不会。我向你保证。这也不是最后一次。我会找到你。我会回来接你.....驾着六匹马拉的金马车，带上大批随从。等着我。我很快会拥有.....权力。巨大的权力。我一定会改变你的命运.....等着我。你会看到我能做成什么，看到我能改变什么。”

“那你需要很大的权力。”米希尔叹了口气，“还有强大的魔法.....”

“这也是有可能的。”希瑞舔了舔嘴唇，“别说魔法.....只要我能成功，我失去的一切都能找回来.....它们将重新属于我。我向你保证，等我们再次见面，你一定会大吃一惊。”

短发的米希尔转过头，看着天边的粉蓝两色条纹。东方已经现出曙光。

“是啊。”她轻声说，“如果我们还能再见，我会非常吃惊的。如果我还能见到你的话。快走吧，别再磨磨蹭蹭了。”

“等着我。”希瑞吸了吸鼻子，“千万别死了。好好考虑一下霍斯珀恩提到的特赦。就算吉赛尔赫他们不答应.....你也应该接受，米希尔。只有这样你才能活下去。我会回来找你的。我发誓。”

“吻我。”

天色破晓。光辉中带着一点寒意。

“我爱你，米希尔。”

“我也爱你，小猎鹰。赶紧走吧。”

“当然了，她不相信我。她以为我害怕了，以为我是要跑去乞求霍斯珀恩，求他在大赦之后保住我们的性命。当我听到霍斯珀恩提到辛特拉，提到我的外祖母卡兰瑟，我心里有多痛，她永远都不会明白。他还说那个冒牌希瑞菈会嫁给尼弗迦德的皇帝。就是那个皇帝害死了我的外

祖母，还派了个戴羽翼盔的黑骑士追杀我。我跟你提过他，还记得吗？在仙尼德岛，他伸手抓我，但我砍伤了他，留下他自生自灭！我明明可以杀死他的……但不知为什么，我下不了手……我可真蠢！唉，不过算了，也许他在仙尼德岛流血太多死掉了……你干吗这么看着我？”

“请继续说。告诉我，为了找回本应属于你的一切，你是怎么骑马追上霍斯珀恩的？”

“你用不着说话带刺，也用不着这么酸。是啊，我知道我当时很蠢。现在我明白了。放到从前……在凯尔·莫罕和梅里泰莉神殿时，我也比当时聪明得多。我知道自己没法回到过去。我知道自己不再是辛特拉的公主，而是完全不同的另一个人。我知道自己丧失了继承权，失去了一切，而我必须牢记这个事实。有人用冷静而巧妙的方式向我解释过这些，我听进去了，并以同样冷静的心态接受了。可突然间，这些东西又回来了。先是那个卡萨德伊男爵的女儿，那个贱货居然在我面前炫耀……本来我已经不在乎什么头衔了，可我就是压不住火。我摆出不可一世的架势，冲她大声尖叫，因为我的头衔可比她大得多，出身也比她更尊贵。从那时起，我对这事一直耿耿于怀。我能感觉到愤怒在心头滋长。维索戈塔，我这么说，你能明白吗？”

“我能。”

“霍斯珀恩的故事是压垮我的最后一根稻草。我已经气到冒烟了……他们先前总跟我提什么宿命……但就因为一场再简单不过的骗局，享受宿命的成了另一个人。有人冒充我，冒充成辛特拉的希瑞，她就可以为所欲为，可以奢华无度……不，我的脑子已经一片空白了……我猛然意识到我吃不饱，穿不暖，被迫露宿荒郊野外，只能用冰冷的溪水清洗下身……我！我本来拥有纯金的浴缸！拥有薰衣草和玫瑰味道的

洗澡水！拥有温热的毛巾！干净的床！维索戈塔，我这么说，你能明白吗？”

“我能。”

“猛然间，我已准备好前往最近的行省、最近的要塞，去找那些让我又恨又怕的尼弗迦德黑甲士兵……我想对他们说：‘嘿，你们这群尼弗迦德蠢货，我才是希瑞，我才没被你们的傻皇帝抢走当老婆！他们只找到一个臭不要脸的冒牌货，而你们的皇帝就是个白痴，他还被蒙在鼓里呢！’如果有机会，恐怕我已经这么做了，不带丝毫犹豫。维索戈塔，我这么说，你能明白吗？”

“我能。”

“万幸的是，我冷静下来了。”

“确实是万幸。”隐士严肃地点点头，“皇帝的婚姻跟其他国家事务一样，都是政治派系争斗的结果。如果你真的现身，某些势力会迅速做出反应。出于稳妥考虑，他们会在你背后捅刀子，或者给你下毒。”

“我知道。这些道理我都懂。暴露身份等于找死。当然，我也有可能说服他们，但我不抱期望。”

随后一段时间，二人在沉默中处理毛皮。过去几天的收获好得出奇：陷阱和捕鱼笼抓到不少麝鼠和河鼠，另外还有两只水獭和一只河狸。他们有好多活儿要干。

“你追上霍斯珀恩了？”维索戈塔终于开口。

“追上了。”希瑞用袖子擦擦额头，“很快就追上了，因为他走得不

紧不慢。看到我时，他一点都没惊讶！”

“法尔嘉小姐！”霍斯珀恩挽住缰绳，让黑母马踩着碎步转过身，“真是个惊喜！不过说实话，喜还是要大于惊。我就猜到您会来，这点我得承认。我知道您一定会做出决定——明智的决定。在您那双美丽而迷人的大眼睛里，我能看到智慧的闪光。”

希瑞策马上前，近到二人的马镫几乎碰到一起。她清了清嗓子，身子前倾，朝路上的沙子吐了口唾沫。她早就学会了用这种方式吐口水——看上去既恶心，又能冷却男人的热情。

“我猜，”霍斯珀恩似笑非笑，“您打算好好利用这次特赦？”

“那你可猜错了。”

“既然如此，我为何有幸再睹芳容？”

“需要理由吗？”希瑞嘶声道，“在驿站，你说你永远欢迎旅伴。”

“是这样没错。”霍斯珀恩笑得更欢了，“但如果我猜错了，只怕我们就不会一同上路了。如您所见，我们正站在十字路口。十字路口，四个方向，您必须做出正确的选择……就像那个著名的童话故事。如果往东，你将一去不返……往西，你也将一去不回……往北……唔唔……从这儿往北，等待您的便是特赦……”

“换个地方宣传你的特赦吧。”

“谨遵小姐的教诲。容我问一句，您的目的地究竟是哪儿呢？在这十字路口，您将去往何方？‘文身圣手’阿玛维拉大师驾着骡子，去了西边的法诺镇。东部的大道通往炉火村，但我由衷地建议您别走这条路……”

“雅拉河。”希瑞缓缓地说，“你在驿站提起的雅拉河……是尼弗迦德人对雅鲁加河的叫法，对吧？”

“如此博学的年轻小姐，”对方身子前倾，注视着她的双眼，“会不知道这个？”

“别人礼貌地提问，你就不能给出像样的回答吗？”

“只是开个小玩笑嘛，您又何必生气？没错，是同一条河。在精灵语和尼弗迦德语里，它叫‘雅拉’，北方人则叫‘雅鲁加’。”

“那条河的河口，”希瑞续道，“在辛特拉？”

“是的，我的小姐。辛特拉。”

“辛特拉离这儿有多远？多少里路？”

“很远。还要看您用的是哪个国家的‘里’。几乎每个国家都有自己的度量单位，很容易搞混，所以旅行商人会用天数估算距离。从这儿骑马去辛特拉，大概要二十五到三十天。”

“怎么走？一直往北吗？”

“法尔嘉小姐似乎对辛特拉很感兴趣。为什么呢？”

“我要坐上那儿的王位。”

“好吧，好吧。”霍斯珀恩自卫似的抬起手，“既然事态复杂，我也就不多问了。问题是，如果你要去辛特拉，最轻松的路线不是一路往北，因为沿途的荒郊野岭和泥沼湖滩只能拖慢你的速度。你应该先去弗吉汉姆，然后转道西北边的麦提那城，也就是麦提那王国的首都。再穿过马格·迪耶拉平原，沿商道到纽伦斯城。接着你要选择纽伦斯北面的大路，一直走到耶雷纳河谷。到了那儿就简单了，你只要跟上从不间断的军队和运输队，最后便会来到那赛尔旁边的玛那达山谷。越过‘玛那达阶梯’，也就是通往北方的山道，就能抵达辛特拉了。”

“唔……”希瑞盯着雾蒙蒙的地平线，那边依稀能看到山岭的黑色轮廓，“先到弗吉汉姆，再往西北方走……然后……走多远来着？”

“您知道吗，小姐？”霍斯珀恩露出温和的笑，“我正在前往弗吉汉姆的路上，然后会去麦提那，还会穿过群山间的商道。如果有位小姐愿意与我同行，那她绝不会迷路。特不特赦先不说了，单是与一位年轻漂亮的小姐一同上路，也会让我心情愉快。”

希瑞向他投去最冰冷的眼神。霍斯珀恩回以恶作剧般的微笑。“您觉得呢？”

“那就走吧。”

“非常好，法尔嘉小姐。明智的决定。正如我所说，小姐的睿智更胜她的美貌。”

“能不能别再叫我‘小姐’了，霍斯珀恩？从你嘴里说出来，简直像在侮辱我。而我不会轻饶侮辱我的人。”

“谨遵您的教诲。”

黎明的晴朗没能维持下去，接下来的一整天灰暗而潮湿。垂向道路的树枝上，鲜艳的秋叶在浓雾中显得黯淡无光。视野之间，棕色、红色和黄色的叶片数以千计。湿润的空气中弥漫着树皮和真菌的味道。

二人驾马踩着厚厚的落叶前进。霍斯珀恩不时驱使他的黑母马小跑或疾驰两步。希瑞嫉妒地看着他。

“它有名字吗？”

“没有。”霍斯珀恩笑了笑，露出一口白牙，“我这人比较实际，对待坐骑也是如此。坐骑必须经常更换，所以我觉得，除非是开驯马场，不然给马取名字实在没必要。您不这么觉得吗？叫哥德汉斯的马，叫贝罗的狗，叫莫勒的猫……太夸张了！”

希瑞不喜欢他看自己的眼神，不喜欢他意味深长的微笑，更不喜欢他提问或回答时略带嘲讽的语气。对此，她采取了一种简单的策略：尽量保持沉默，只给出最简短的回应，通常是令人不快的单音节词语。但她的对策不是每次都能生效，尤其是对方提到特赦时。当她再一次——而且是相当露骨地——表示不满时，霍斯珀恩竟意外地改了口风。他突然声称：其实耗子帮并不需要特赦，因为他们不符合特赦的条件。他说特赦应该适用于罪犯，而不是受害者。

希瑞放声大笑。“霍斯珀恩，你自己才是受害者吧？”

“我是认真的。”他向她保证说，“我不是想逗你发笑，而是要告诉你，万一你落网被捕，可以用这招保住性命。当然了，对方不能是卡萨

德伊男爵。瓦恩哈根家族也不可能对你手下留情——走运的话，他们会用私刑解决你，让你死得痛快点儿。但如果你落到总督手里，在严格却公正的帝国法庭受审……那我建议你试试如下的辩护手段：声泪俱下，宣称自己只是动荡局势的无辜受害者。”

“谁会相信呢？”

“谁都会。”霍斯珀恩在马鞍上探过身，看着她的双眼，“因为这是事实。你是无辜的受害者法尔嘉，还不到十六岁，根据帝国法律，你尚未成年。你加入耗子帮纯属意外。女盗匪米希尔看上了你，这又不是你的错，人人都知道她的性取向不正常。米希尔强迫你服从她。她占有了你，还强行……”

“行了，我必须打断你了。”希瑞被自己冷静的语气吓了一跳，“我终于看清你的真面目了，霍斯珀恩。你这种人我见得多了。”

“是吗？”

“你们这些好斗的老公鸡，”她的语气依然平静，“一想到我和米希尔，鸡冠子都竖起来了。你们这些愚蠢的雄性生物，满脑子只想治好我们‘不正常’的怪病，把我们带回‘正途’。但你知道最恶心也最不正常的是吗？就是你们的想法本身！”

霍斯珀恩沉默地看着她，纤薄的嘴唇上挂着令人费解的微笑。

“我的想法，亲爱的法尔嘉，”过了一会儿，他说，“也许没那么得体，没那么漂亮，没那么……呸，反正算不上纯洁就是了。不过，看在诸神的分上，我的想法很符合天性。我的天性。如果你觉得，我对你的好感是出于某种……扭曲的好奇心，那你简直是在侮辱我。哈，如果你

故意忽视，或是没察觉到自己摄人心魄的美丽——能让所有男人拜倒在裙下的美丽——那你也是在侮辱你自己。你那充满魔力的眼神……”

“听着，霍斯珀恩，”她打断道，“你是不是以为再甜言蜜语几句，我就会跟你上床？”

“真是敏锐。”他摊开双手，“我都词穷了。”

“那就让我帮帮你吧，”她催马紧走几步，扭头看着他，“因为我想说的话可多了。你喜欢我，我很荣幸。要是换个情形，再把你换成别人……哈！天知道我会不会答应他。可是你，霍斯珀恩先生，却对我毫无吸引力。你身上没有一丁点让我喜欢的地方。恰恰相反，你的一切都让我讨厌。你也必须承认，在这种前提下，上床才是违反天性的行为。”

霍斯珀恩大笑几声，驱马上前。他的黑母马昂首阔步，扬起优雅的头颅。希瑞在马鞍上扭动几下身子，拼命压下突然涌起的冲动——这奇怪而陌生的感觉正在她的下腹翻涌，还流窜到身体各处，让被衣料摩擦的皮肤刺痒难耐。我说的是实话，希瑞心想。见鬼，我又不喜欢他。我只喜欢他那匹马，那匹黑母马。不是他，是他的马……真他妈该死！不，不，不！就算不考虑米希尔的感受，只因为看到黑母马走路的样子，我就兴奋个不停，就向他屈服，那我真不如死了算了。

霍斯珀恩策马来到她身边，凝视着她的双眼，脸上带着诡异的微笑。他猛地拉住缰绳，让黑母马跺了跺脚，朝一边转过身子。他知道，希瑞心想，这老杂种知道我在想什么。

见鬼。我只是好奇而已！

“松针，”霍斯珀恩温柔地说着，靠近过来，伸出一只手，“钩到你头发上了。如果你允许的话，我可以帮你摘下来。我得补充一句，这并非源于不正常的欲望，只是出于对女性的尊重。”

他的触碰令她愉快，而这一反应并不让她吃惊。距做出决定的时刻还早得很，但出于安全方面的考虑，她开始计算自己的经期。叶妮芙教过她：事先就该做好冷静的打算，不然真等到干柴遇上烈火，脑子一热就什么都不在乎了，还会自然而然地忽视可能发生的后果。

霍斯珀恩看着她的眼睛，露出微笑，好像知道自己已占据了主动。要是他没这么老该多好，希瑞暗自叹了口气，他肯定年过三十了。

“碧玺。”霍斯珀恩温柔地碰了碰她的耳朵和耳环，“很漂亮，但只是碧玺而已。我会送你一副翡翠耳环。耀眼的绿色宝石更能映衬你的美貌，还有眼睛的颜色。”

“你听着，霍斯珀恩。”她大胆地看着他，一字一句地说，“不管有没有发生什么，我都会要求你先把耳环交上来。因为你这人太实际了，不单单是对坐骑。激情一夜过后，你肯定懒得记住我的名字。叫贝罗的狗，叫莫勒的猫，那个女孩叫啥来着？玛丽？哎呀，简直‘太夸张了’！”

“太对了。”他挤出一个微笑，“您果然连最热切的欲望都能冷却，我的冰雪女王。”

“谁叫我有个好老师？”

雾气消散了少许，但仍模糊不清，让人昏昏欲睡。但他们的睡意很快被叫喊和马蹄声打断。一群骑手钻出他们刚刚经过的橡木林。

二人的反应如此迅速又如此一致，就像一起演练了好几周。他们勒住缰绳，调转马头，身子贴近马鬃，立刻纵马疾驰，大声呼喊，腿夹马肚，催赶坐骑快跑。数根羽箭从他们头顶掠过，呼喊声、马蹄声和金属碰撞声也席卷而来。

“进森林！”霍斯珀恩喊道，“离开道路，进森林！进林子里去！”

他们突然转向，但速度不减。希瑞伏低身子，紧紧贴着马颈，因为抽打她的树枝随时可能将她扫落马下。她看到一支弩箭击中旁边的赤杨树，立时木屑飞溅。她尖叫着催马加速，唯恐另一支箭钉进她的脊背。霍斯珀恩紧跟在她身旁，突然发出一声古怪的呻吟。

他们在一条树沟旁勒住马，然后以更危险的速度冲下山坡，奔入一片刺木丛生的矮林。就在这时，霍斯珀恩滑下马鞍，摔进了灌木丛。黑母马嘶鸣一声，人立而起，甩动尾巴继续往前飞奔。希瑞没有丝毫犹豫，跳下马背，给了马屁股一巴掌，她的马立刻朝黑母马追去。希瑞扶起霍斯珀恩，两人一起钻进灌木丛深处。穿过一丛赤杨时，他俩脚下一绊，顺着山坡滚了下去，直到覆盖着高大蕨类的谷底才算停下。青苔和蘑菇减缓了二人坠落的速度。

坡顶上传来马蹄声。幸运的是，追兵在林间飞驰，只顾追逐两匹惊马，没人注意到跌落谷底的二人。

“他们是谁？”希瑞低声问道。她扭动身子，从霍斯珀恩身下钻出，抬手扒拉掉缠在头发间的蘑菇。“总督的手下？还是瓦恩哈根家族？”

“普通的强盗……”霍斯珀恩吐出几片树叶，“一群无赖……”

“那就告诉他们特赦的事。”她嘴里咬到了沙子，“向他们保证……”

“安静。他们会听到的。”

“噤！噤！这——边——！”声音从坡顶传来，“从左边绕过去！左——边——！”

“霍斯珀恩？”

“怎么？”

“你背上有血。”

“我知道。”他冷冷地回答，从衬衣前摆上撕下一块布，背对着她，“把这个塞到我衬衫下面。靠近左肩胛骨的位置……”

“你哪儿被射中了？我没看到箭杆……”

“是弹丸弩……专门发射铁弹丸，多半还有碎铁钉。别碰。伤口离脊椎骨很近……”

“见鬼。我该做什么？”

“保持安静。他们回来了。”

马蹄声一阵阵传来。有人吹了声口哨，还有人大喊一声，下命令掉头。希瑞竖起耳朵。

“他们走了。”她低声道，“他们放弃了。说明他们没抓到马。”

“那就好。”

“我们也没法抓住它们了。你能走路吗？”

“没这个必要了。”他笑了笑，露出手腕上一只看上去颇为廉价的护腕，“这东西是跟黑母马一起买的。它有魔力，那匹马从小就认它。像这样摩擦一下，就可以呼唤它了。黑母马会像听到声音一样跑回来。虽然眼下会花些时间，但它一定会回来的。加上一点点运气，你的马兴许也能跟回来。”

“如果不走运呢？你打算独自离开？”

“法尔嘉，”他的声音变得严肃，“我没法独自离开。我需要你的帮助。你得帮我坐稳马鞍，我的脚趾已经没知觉了。我甚至可能失去意识。听着，这条山沟通向一道有溪流的山谷。沿着小溪去上游，一直往北走，带我去一个叫特加莫的镇子。我们在那儿能找到人取出我背上的铁弹丸。如果不这样，就算我不死，也会终身瘫痪。”

“那是最近的村镇？”

“不，最近的是妒火村，沿山谷往下游走大概二十里。但你不能去那儿。”

“为什么？”

“你绝对不能去。”他露出痛苦的表情，重复道，“不然死的就是你而不是我了。去了妒火村，你必死无疑。”

“我不明白。”

“你不需要明白。相信我。”

“你跟吉赛尔赫说过……”

“忘了吉赛尔赫吧。如果你想活下去，就把他们全忘了。”

“为什么？”

“留在我身边。我会遵守诺言的，我的冰雪女王。我会给你很多翡翠……挂满你的全身……”

“说真的，现在可不是说笑的时候。”

“说笑不需要分时候。”

霍斯珀恩突然抱住她，将她的双肩按在地上，伸手解她衬衫的纽扣。他直接省去了前戏，但也做得不紧不慢。

希瑞推开他的手。“现在也不是干这种事的时候！”她怒气冲冲地说。

“干这种事更不需要分时候。对我来说，现在最合适不过了。我刚才说过，我伤到了脊椎。明天的麻烦只能明天再说了……你在干吗？哦，见鬼……”

这次她推得更加用力。太用力了。霍斯珀恩脸色发白，咬住嘴唇，发出痛苦的呻吟。

“对不起。但受伤的人就该老实躺着。”

“要能碰碰你的身子，我就不疼了。”

“该死的，快住手！”

“法尔嘉.....我伤得这么厉害，就当可怜可怜我.....”

“再不把你的脏手挪开，你会伤得更厉害。放手！”

“安静.....那些强盗会听到的.....你的皮肤就像绸缎.....老天啊，你就答应我吧。”

唉，真该死，希瑞心想，我干吗这么看重这种事？其实我也很好奇。我有理由好奇。我的感情与此无关。我可以对他实际点儿，然后毫不犹豫地把他忘掉。

她屈服于他的触碰，以及随之而来的愉悦感。她扭过头去，但立刻觉得表现出羞怯其实很虚伪——她不想被人看作遭到诱惑的天真少女。她直视他的双眼，但很快改了主意，因为这看上去像在挑衅——她也不希望给他留下这个印象。于是她闭上眼睛，搂住他的脖子，帮他解开纽扣，毕竟他的动作既耗时又费力。

手指相互触碰之后，他俩的嘴唇也贴到一起。她眼看就要忘掉了整个世界，霍斯珀恩却突然不动了。有那么一会儿，她耐心地躺在地上，提醒自己他受了伤，也许正在忍受痛楚的折磨。但他花的时间太久了，沾在她乳头上的口水渐渐干涸。

“喂，霍斯珀恩？你睡着了？”

有什么东西顺着她的胸口流过身侧。她用手摸了摸。是血。

“霍斯珀恩！”她推开他，“霍斯珀恩，你死了吗？”

这问题真傻，她心想。这不明摆着吗？他死了。

“他就这样死在我的胸前。”希瑞把头扭向一旁。她那破相的脸上似乎反射着壁炉的火光，也可能是她脸红了，维索戈塔说不清。

“当时我只有一种感觉，”她补充道，依然没有对上他的目光，“就是失望。你觉得吃惊吗？”

“不。一点儿也不。”

“我就知道。我试着如实讲出整个经过，不加粉饰，毫无隐瞒，也不歪曲半点事实，尤其是最后这一段。”她吸了吸鼻子，用手指抹抹眼睛。

“我用树枝和石块把他埋了。可能有些随意，具体我记不清了。那时天已经黑了，我只能在原地过夜。那些人还在周围搜索，我能听到他们的喊声，也能确定他们不是普通的强盗，但我不知道他们到底在追谁——是我，还是他。我坐在那里，躲了一个晚上，直到第二天黎明。我就坐在他的坟头。呼……”

“等到天亮，”过了一会儿，她续道，“追兵已踪影全无，我也能继续赶路了。霍斯珀恩给我的魔法护腕发挥了作用。黑母马回来了，现在它属于我了。这是他给我的礼物。你知道吗？在史凯利格群岛有个传统：女孩的第一个爱人得送她一件珍贵的礼物。虽然他还没成为我的爱人就死了，可这并不重要，不是吗？”

黑母马用前蹄刨着地面，嘶鸣一声，侧过身去，像是希望被人欣赏似的。希瑞看着它纤细修长又不乏肌肉的脖颈，看着它小巧而优雅的额头，看着它高高的肩隆与匀称的体型，不禁由衷地发出赞叹。

希瑞小心翼翼地凑近黑马，露出手上的护腕。母马喷了喷鼻子，压低耳朵。希瑞牵过缰绳，抚摸它光滑的鼻子。黑马没有反抗。

“凯尔比。”希瑞说道，“你乌黑又漂亮，就像海中的水妖一样不可思议，所以我要叫你凯尔比。我才不在乎夸不夸张呢。”

母马喷出一声鼻息，竖起耳朵，晃了晃长及脚踝、如丝一般柔滑的尾巴。习惯坐高鞍的希瑞收短马镫的束带，摸了摸马背上那副矮得出奇、又没有鞍角的木制马鞍。她把一只脚踩进马镫，抓紧马儿的鬃毛。“乖一点哦，凯尔比。”

与外表不同的是，马鞍其实很舒服，而且明显比常见的骑兵马鞍轻便得多。

“好了，”希瑞拍了拍母马温热的脖子，“让我们瞧瞧你的性子烈不烈。看看你是真正的纯种马，还是普通的杂种马。先跑个二十里如何？”

如果有人趁着夜色穿过沼泽，找到这间藏在隐蔽之处、茅草屋顶上

爬满苔藓的小屋，透过窗扇的缝隙向内窥探，他会看到一个白胡子老头，正在聆听一位绿色双眸、银灰头发的年轻女孩讲故事。

他会看到壁炉里的余烬被重新点亮，好像炉火也在期待女孩接着往下讲。

但这是不可能的，这些情景无人得见。因为老维索戈塔的小屋深藏在沼泽的芦苇丛中，立于终年不散的浓雾之内。这里，没人敢来。

“那座山谷果然有道溪流经过。谷底平坦，很适合骑行，所以凯尔比跑起来就像一阵风。当然了，我没去上游，而是往下游走。我还记得那个奇怪的名字——妒火村。我想起了霍斯珀恩在驿站对吉赛尔赫说过的话，我知道他为什么要警告我。有人正埋伏在妒火村，等着耗子帮自投罗网。吉赛尔赫回绝了特赦和为公会效命的提议之后，霍斯珀恩就特意提醒他，说那个赏金猎人正住在妒火村的旅店里。他知道耗子帮一定会上钩。他知道他们会赶去那个村子并落入陷阱。我必须提前赶到妒火村。我得截住他们，警告他们，说服他们回头，挽救所有人的性命。至少救下米希尔。”

“我猜，”维索戈塔喃喃道，“你没能成功。”

“当时，”她用僵硬的语气说道，“我以为妒火村里会藏有一支全副武装的人马。但我没想到，所谓的伏兵只有一个人……”

她顿了顿，双眼凝视着黑暗。

“我更没想到，那人竟是如此的可怕。”

博尔卡曾是个繁荣的小村庄，周围的景色异常迷人，黄色的稻草与红色的砖瓦屋顶聚在林木繁茂的深谷中央，森林的色彩随着季节变换。尤其到了秋天，博尔卡的风景足以满足任何挑剔的眼睛和敏感的心灵。

直到有一天，这里发生了一件事，导致村庄永远改换了名字。事情是这样的：

一位年轻的精灵农夫，从附近的精灵聚居地来到博尔卡村。他疯狂地爱上了一位磨坊主的女儿，但放荡的磨坊主之女对精灵的求爱嗤之以鼻，反向邻居和熟人——甚至是亲戚——投怀送抱，于是人们开始嘲笑精灵和他那盲目的爱。这位精灵明显有别于其他同类，他妒火中烧，最终决定以可怕的方式发泄愤怒，展开复仇。有天晚上，他借着风势放了把火，将博尔卡村烧成了白地。

家园被焚毁，村民失去希望。有些人去了别处流浪，另一些人整日借酒浇愁，为重建村庄募集的钱财被挪用、挥霍，村子一派贫苦和悲惨的景象：烧黑的山坡下，你只能看到一栋栋摇摇欲坠的丑陋棚屋。纵火之前，博尔卡是个椭圆形的小村落，中间还有座小广场。现如今，寥寥几栋相对像样的房屋、店铺和酒坊组成了一条小街。在这条小街的尽头，村民合力盖起一间小旅店，起名“奇美拉之首”。店主是个寡妇，是那场火灾的幸存者之一。

过去七年间，没人再用过“博尔卡”这个名字，取而代之的则是“嫉

妒的火焰”，或者更直接的“妒火村”。

耗子帮骑马走在妒火村的小街上。这个早晨冰冷而阴暗，天空布满了乌云。

人们纷纷逃回自己的住处，躲进棚屋和土房。有窗的人家用力关上窗户；有门的紧紧锁上房门，再用重物堵住门口；有酒的则喝酒壮胆。耗子帮招摇过市，并肩而行，脸上虽然写满了冷漠与轻蔑，但眯缝的双眼仍警惕地盯着每一扇窗、每一道门和每一个转角。

“哪怕让我看到一支箭！”吉赛尔赫大声警告，让所有人都能听见，“让我听到一声弓弦响！接下来就是一场大屠杀！”

“你们的村子将再次燃起烈焰！”伊思克菴用嘹亮的女高音补充，“除了土和水，什么都不会剩下！”

有些村民确实有十字弓，但没人敢试探耗子帮是不是在吓唬人。

距“奇美拉之首”还有五六十步的距离，耗子帮下了马。他们站成一排，伴着马刺、珠宝与装饰品有节奏的叮当声，迈步朝小旅店走去。

旅店的门廊前，三个村民正用啤酒缓和宿醉的不适。一见到耗子帮，他们立刻跑得无影无踪。

“如果他真在这儿，”凯雷嘀咕道，“我们就不该等到现在。我们不该睡觉，应该趁着夜晚直接杀过来，然后……”

“你这蠢货，”伊思克菴亮出小巧的牙齿，“想让吟游诗人歌颂我们的勇气，你就不能大半夜鬼鬼祟祟地搞偷袭。我们必须让人看见！早上最理想了，因为所有人还没喝醉。对吧，吉赛尔赫？”

吉赛尔赫没答话。他捡起一块石头，瞄了瞄，砸到大门上。“滚出来，邦纳特！”

“出来，邦纳特！”耗子帮齐声喊道，“滚出来！”

旅店里有人在下楼梯，脚步声缓慢而沉重。一阵寒意滑过米希尔的脊背。

邦纳特出现在门口。

耗子帮本能地后退一步，靴跟踩进泥土，手掌伸向了武器。赏金猎人把剑夹在腋下，空出双手，一只手拿个剥了壳的鸡蛋，另一只手拿块面包。

他缓缓走向栏杆，居高临下地看着他们。他个子很高，又站在门廊上，因此显得异常高大，简直像个巨人——只是身材瘦得像个食尸鬼。

他凝视着他们，潮湿的双眼轮流扫过每一个人。他咬了口鸡蛋，又咬了口面包。

“法尔嘉在哪儿？”他含糊不清地问道。一小块蛋黄从他嘴角掉到地上。

“跑啊，凯尔比！跑啊，美人儿！能跑多快跑多快！”

黑母马发出响亮的嘶鸣，俯下脑袋，不要命似的撒腿狂奔。希瑞身后沙土飞扬，马蹄却像完全没沾到地面。

邦纳特伸了个懒腰，抻得皮革外套嘎吱作响。他缓缓戴上一副麋皮手套，又仔细调整了一下手套的位置。“哦，怎么着？”赏金猎人皱起眉头，“你们想杀我？为啥？”

“我们是要杀你。为了‘毒蘑菇’。”凯雷回答。

“也为了找乐子。”伊思克菈补充道。

“这样，我们也能过上安生日子。”瑞夫插嘴道。

“啊哈，”邦纳特慢吞吞地说，“原来如此！如果我答应不再打扰你们，你们会放过我吗？”

“不会，你这条老灰狗，我们不会。”米希尔露出迷人的微笑，“我们了解你，知道你做事向来不择手段。你会偷偷跟在我们身后，找机会朝我们背后捅刀子。下来受死吧！”

“别急，别急嘛。”邦纳特冷笑着咧开嘴，嘴角几乎扯到跟那凶狠的灰髭须一样宽，“跳舞的时间有的是，不用这么激动。首先，耗子们，我有个提议：我会指给你们两条路，至于怎么选，看你们自己喽。”

“老家伙，你嘟嘟囔囔说什么呢？”凯雷大喊一声，身子有些绷紧，“把话讲清楚！”

邦纳特点点头，活动一下大腿。“你们的头上顶着赏金，耗子们。相当可观的赏金。没错，我也得讨生活嘛。”

伊思克菈发出山猫一样的嘶嘶声，用山猫般的双眼怒视着他。

邦纳特将双臂抱到胸前，同时把长剑挪到肘边。“相当可观的赏金。”他重复道，“要是活捉，赏金还能再加点儿。但说实话，在我看来没太大分别。我跟你们也没啥私人恩怨。就在昨天，我还打算把你们都杀了，也是为了找点乐子嘛。可今天你们自己送上门来了，省去了我的麻烦，也打动了我的心。所以我会把选择权留给你们。你们希望我怎么对付你们：活捉，还是杀掉？”

凯雷的下巴抖了抖。米希尔身子前倾，做好发难的准备，但被吉赛尔赫抓住了肩膀。

“他想激怒我们。”吉赛尔赫低声道，“让这杂种接着说。”

邦纳特哼了一声。“怎样？”他问道，“活捉，还是杀掉？我建议前者。原因你们也懂的，痛苦会少很多。”

像是收到指令一般，耗子们全都拔出了武器。吉赛尔赫抽剑出鞘，摆好架势。米希尔吐了口唾沫。“来啊，你这瘦竹竿。”她让语气尽量保持冷静，“过来啊，你这狗杂种。看我们怎么捅死你——就像捅死一条老灰狗。”

“也就是说，你们选择了被杀。”邦纳特的目光越过屋顶，像在注视远方的什么东西。他缓缓拔出长剑，丢掉剑鞘，不紧不慢走下门廊，靴子上的马刺叮当作响。

耗子们迅速散开。凯雷在最左边，几乎贴上一家酒坊的墙壁。他旁边是伊思克菀，女精灵纤薄的嘴唇露出平时那种可怕的笑。米希尔、埃瑟和瑞夫绕到右侧。吉赛尔赫留在中央，眯起双眼，审视着赏金猎人。

“很好，耗子们。”邦纳特扫视街道，再次抬头望向天空。他举起

剑，往剑刃上吐了口唾沫。“既然你们想跳舞，那就跳吧。奏乐！”

双方像野狼一样扑向彼此，动作快如闪电又悄无声息，更没有半点预警。利刃划破空气，金铁交击的哀鸣声在窄街上回响。一开始，周围只能听到刀剑声、呼气声、闷哼声，以及粗重的喘息声。

紧接着，耗子们出人意料地发出尖叫，相继死去。

最先落败的是瑞夫。他的身体撞上墙壁，随即反弹回来，鲜血洒上肮脏的灰泥墙。然后是埃瑟。他步履蹒跚地退出战斗，弓起身子，朝侧面栽倒，双腿在地上不停抽搐。

邦纳特像陀螺一样旋转、跃动，被刀光剑影和利刃破空声包围其中。耗子们向后退开、躲避锋芒，随即又向前扑去、发起攻击，然后再次退后。他们愤怒而顽强，出手残忍无情，却都徒劳无功。邦纳特不慌不忙地招架，劈砍，招架，再劈砍，冷血的进攻不给对方丝毫喘息之机，但始终保持自己的节奏。耗子们只能后退，然后死去。

伊思克菟颈部中剑，倒在泥地上，像小猫一样蜷成一团，鲜血从大动脉一直喷上邦纳特的小腿和膝盖。赏金猎人跨过伊思克菟，同时挡开米希尔和吉赛尔赫的横扫，骤然转身，闪电般挥出一剑，用剑尖将凯雷开膛破肚，长长的伤口从锁骨一直延伸到腹股沟。凯雷甚至没注意到自己已长剑脱手。他只是蹲下身子，用双手捂住胸口和腹部，鲜血自掌下泉涌而出。邦纳特再次转身，避开吉赛尔赫的剑，又架住米希尔的进攻，朝凯雷挥出致命一击。凯雷的侧脑一片狼藉，金发被血肉染红。他倒向地面，在泥地上留下了一汪血湖。

米希尔和吉赛尔赫犹豫了一下。但他们没有逃跑，而是齐声发出狂野而愤怒的呼号，一同扑向邦纳特。

结果，他们也死了。

希瑞冲进村子，在街上飞奔。黑母马蹄下掀起大块的烂泥。

邦纳特用脚跟推了推背靠墙壁的吉赛尔赫。耗子帮首领已气息全无，粉碎的颅骨也不再渗出血水。

米希尔双膝跪地，寻找自己的剑。她用双手在湿泥和尿液间摸索，却没发觉自己正跪在一摊迅速扩张的血泊里。邦纳特朝她缓缓走去。

“不——！”

赏金猎人抬起头。

希瑞跳下奔马，摇晃了一下，单膝跪倒在地。

邦纳特笑了。“耗子。”他说，“第七只耗子。来得正好，这下就能凑齐了。”

米希尔找到了剑，却无力抬起。她喘息着扑向邦纳特的双脚，用颤抖的手指抓住他的靴子。她张嘴想要尖叫，但从口中喷出的并非叫声，而是鲜红的液体。邦纳特的脚狠狠踩下，让她的身子陷进了泥地。米希尔捂住破开的肚腹，拼命又爬了起来。

“不——！”希瑞喊道，“米希尔！”

赏金猎人没有回头，只用动作回应了她的呼喊。他强有力地挥出一剑，就像抡起一把镰刀。米希尔的身体离地飞起，撞上墙壁，仿佛一只瘫软的布娃娃，又像一块染成鲜红的抹布。

希瑞的喊声哽在喉头，颤抖的双手伸向佩剑。

“凶手！”她被自己陌生的语气吓了一跳，同时感到一阵口干舌燥，“凶手！杂种！”

邦纳特好奇地盯着她，脑袋略微偏向一旁。“你也想找死吗？”他问道。

希瑞走上前去，绕着他转了半圈。她抬起剑身，晃了晃，猛然刺出。但这下只是佯攻。

赏金猎人哈哈大笑。“找死，”他重复道，“小耗子想找死！”

他在原地缓缓转身，免得自己被逼进死角。但对希瑞来说，这都无所谓。她的心里洋溢着愤怒和憎恨，杀戮的欲望让她全身发抖。她想攻向这个可怕的男人，想体验一下剑刃刺穿人体的感受。她想劈开他的动脉，看着他的血伴随心脏跳动的节奏喷涌而出。

“好哇，小耗子。”邦纳特抬起血迹斑斑的长剑，往剑刃上吐了口唾沫，“在你惨叫之前，让我瞧瞧你有多大能耐！奏乐！”

六天后，棺材铺老板的儿子奈克拉讲述了当时的经过。“我也不明白他俩为啥一见面就要拼个你死我活。谁都看得出，他俩想杀了对方。两人都是。他俩扑向对方，举剑对砍，每眨一下眼的工夫都能拼上两三招。光靠眼睛和耳朵，没人数得清他俩对打了多少回合。大人啊，他俩的剑实在太快了，让人根本来不及反应。他俩就像两只黄鼠狼，绕着对方跳来跳去，好像在跳舞似的。”

外号“灰林鸮”的史提芬·史凯伦把玩着马鞭，同时专心听着他的话。

“他俩突然退后，”奈克拉续道，“可两人身上连个擦伤都没有。谁都看得出，那只母耗子愤怒得发狂，犹如龇牙咧嘴的地狱魔鬼。她发出嘶嘶声，像只到嘴的老鼠被人抢走的猫。而尊敬的邦纳特先生却很平静。”

“法尔嘉，”邦纳特咧嘴一笑，像食尸鬼一样露出牙齿，“你在跳舞和用剑方面真有两下子！你让我很好奇。在你受死之前，能不能告诉我，你是谁？”

希瑞气息沉重，恐惧已漫过她的全身。她知道自己碰上什么样的对手了。

“告诉我你是谁，我就饶你一命。”

希瑞更加用力地握紧剑柄。她必须攻破他的格挡，在他架起防御之前就解决了他。她不能再给他反击的机会，因为她的手肘和前臂又痛又

麻，继续强行招架实在太冒险了。她也不能再把力气浪费在闪避上，因为她不能奢望每次都以毫厘之差躲开对方的剑锋。下次迎击的同时，必须立刻攻破他的防御，她心想。不然我就死定了。

“你死定了，小耗子。”他抬起手中的剑，朝她走来，“你居然不害怕？这是不是因为，你还不知道‘死’字怎么写？”

凯尔·莫罕，她在心里默念，同时跳动着脚步。兰伯特。梳子。空翻。

她迈出三步，转体半周。邦纳特一剑刺来，她没理他的佯攻，而是来了个后空翻，以蹲伏的姿势着地，然后猛地朝他扑去，矮身躲过对方的长剑。她翻动手腕，借着髋关节的转动，强而有力地刺出一剑。希瑞突然感到一阵愉悦：她几乎感觉到剑刃刺进了对方的身体。

但她听到的却是刺耳的金铁交鸣声。她的眼前寒光一闪，震惊和痛苦随之传来。她发觉自己正在坠落，正在倒向地面。他挡下了我的进攻。他砍中了我。希瑞心想。我要死了。

邦纳特一脚踢中她的肚子。第二脚则精准地瞄准了受伤的手肘，使她长剑脱手。希瑞抱住隐隐作痛的头，手指却没有碰到任何伤口，更没沾上一丝血。打中我的是拳头，她惊恐地想。只是拳头，要么就是剑柄。他没杀我，只是打了我，就像老子教训儿子。

她睁开眼睛。

赏金猎人站在她面前，瘦得像具骷髅，却又显得那么高大，仿佛一棵染病的枯树。他的身上满是汗味，还有鲜血的味道。

他揪住她的头发，强行将她拽起。他手上用力，拖着脚步不稳、大

声尖叫的希瑞来到墙边——米希尔就躺在一旁的地上。

“你不怕死，对吗？”他咆哮着，把她的脑袋往下压，“那就好好看看这只母耗子。这就是死。这就是人死后的德性。看清楚了，这是内脏。这是血。这是原先在她肚子上的尿尿。”

希瑞扭动挣扎，但他的手牢牢按着她，没过多久，她的动作就只剩下抽搐和干呕。米希尔还活着，但双眼黯淡无光，像条半死的鱼。她的手像鸟爪一样僵硬地一开一合，沾满了烂泥和排泄物。希瑞能闻到强烈而刺鼻的尿味。

邦纳特纵声大笑。“这就是死啊！你的母耗子快死了。死在自个儿的尿里！”

他放开她的头发。希瑞身子瘫软，四肢着地，一边抽泣一边颤抖。米希尔就在她身旁。米希尔的手，那双纤细、精致、柔软而又灵巧的手……

……一动也不动了。

“他没杀我。他捆住我的双手，把我绑到拴马桩上。”

维索戈塔一动不动地坐在那里。他已经这样坐了好一阵儿了，甚至屏住了呼吸。希瑞继续讲她的故事，但嗓音越来越压抑，越来越不自然，越来越叫人不舒服。

“他招呼那些看热闹的人，叫他们拿来一袋盐和一小桶醋，还有一把锯子。我当时还不清楚.....不清楚他要干吗。我不知道他能干出什么事。我被绑在.....绑在拴马桩上.....他叫来几个人，命令他们抓住我的头发.....撑开我的眼皮。他亲自示范该怎么弄.....所以我没法转头，也没法闭眼。我只能看着他的所作所为。他说他不能叫货物烂掉。不能叫它们腐烂.....”

希瑞声音嘶哑，话语仿佛突然卡在干涸的嗓子里。维索戈塔明白她要说什么了，只觉胆汁涌上了喉头。

“他锯掉了他们的脑袋。”希瑞用单调的语气说，“吉赛尔赫、凯雷、埃瑟、瑞夫、伊思克菈.....还有米希尔。他锯掉了他们的头.....当着我的面，一个接一个.....”

这天夜里，如果有人悄然摸到这片沼泽的中心，来到茅草房顶覆盖着苔藓的小屋，透过窗扇的缝隙向内窥探，那么，借着昏暗的光线，他会看到一位身穿羊皮外套、胡须花白的老人，还有一个银灰色头发、脸上有道丑陋伤疤的女孩。他会看到女孩正在大声抽泣，身子偎在老人的怀里不停地颤抖。老人则笨拙地抚摸着她的头发，轻轻拍打她战栗的双肩，努力安慰她。

但这是不可能的，这一幕无人得见。因为小屋深藏在沼泽的芦苇丛中，立于终年不散的重重雾气中间。这里，没人敢来。

经常有人问我，是什么让我下定决心记录下自己的回忆，也有很多人想了解我写下这本回忆录的前因后果——换言之，就是促成手稿诞生的那起事件的细节与背景，以及引发该事件的契机。过去的我给出过不少错误的解释，也撒了不少谎，但现在的我只想诉说真相。因为我的头发已花白稀疏，而我深知：真相好比珍贵的谷粒，谎言则是无用的糟糠。

真相其实是这样：引发那起事件、进而促使我开始创作的契机，完全出于一个巧合——在我和同伴从莱里亚军营偷出来的东西里，恰好有一支笔和一堆纸。这事发生在……

——《诗歌的半世纪》

丹德里恩著

第三章

……这事发生在九月的第五天，新月之夜的次日。从离开布洛克莱昂森林算起，这也是我们远征的第三十天。“大桥之战”后的第六日。

亲爱的未来的看官们，现在我要稍微回溯一点时间，讲述一下那场光荣而重要的“大桥之战”落幕后发生的事。但首先，我还是先讲讲“大桥之战”好了，毕竟还有些看官对此一无所知呢——不知道他们是对别的事情更感兴趣呢，还是单纯地对时事漠不关心。这场战斗发生在大战期间，时间是八月的最后一日，地点是在安格林一条连接雅鲁加河两岸、位于“红码头”要塞附近的大桥上。这场武装冲突涉及到如下势力：尼弗迦德军、米薇女王率领的莱里亚军团，以及我们这奇妙的一行人——本文的作者，也就是鄙人；猎魔人杰洛特；吸血鬼爱米尔·雷吉斯·洛霍雷克·塔吉夫-哥德弗洛伊；弓箭手玛利亚·巴林，又名米尔瓦；卡西尔·莫瓦·迪弗林·爱普·契拉克，一个紧张兮兮的尼弗迦德人，爱在一些无关紧要的细节上斤斤计较，比如他总说自己不是尼弗迦德人。

诸位看官，或许你们还不清楚，那位莱里亚女王是怎么起死回生，还跑到安格林来的呢？你们知道，尼弗迦德人于七月攻入莱里亚、利维亚和亚甸，使得这些王国向尼弗迦德帝国彻底臣服，国土也被帝国军队占领。大家都以为，在此期间，米薇女王陛下与手下的士兵一起战死沙场了。但事实上，米薇女王并未遇害，也没被尼弗迦德人俘虏。她重整旗鼓，召集了莱里亚军中的残兵败将，并尽可能地继续招兵买马，甚至将佣兵和强盗也都纳入麾下。随后，勇敢的女王陛下对尼弗迦德帝国发起了游击战，而蛮荒的安格林正是打游击的理想战场——安格林树木繁

茂，无论设伏杀敌还是隐身遁藏，无所不在的丛林都能为你提供保障。当然了，除了丛林，安格林本身也没什么优点了。

米薇被部下们称为“白女王”，她的兵力迅速扩张。英勇无畏的士兵们渡过雅鲁加河左岸，深入敌后，安营扎寨，肆无忌惮地骚扰敌军。

好吧，现在让我们说回正题，也就是精彩的“大桥之战”。最初的战略形势是这样：米薇女王的部队在雅鲁加河左岸驻扎了一段时间，准备逃到右岸但他们却在桥上与一支尼弗迦德军狭路相逢，后者恰好打算从雅鲁加河右岸逃回左岸去。我们在上述情况下出现在双方人马之间，也就是说，我们位于雅鲁加河正中央，被两支武装部队左右夹击。虽然我们无路可退，但也因此成了荣耀加身的英雄。这场战斗的胜利者是莱里亚人，因为他们达成了战略目标，成功地撤回到右岸。尼弗迦德人则被打散，不知所踪，因此是绝对的输家。我知道这些描述会让有些人摸不着头脑，但我保证在本书出版之前，会找位军事理论家咨询一番。至于眼下，我只能采纳一行人中唯一的军人，卡西尔·爱普·契拉克的意见。他说了：依据普遍的军事准则，迅速撤离战场的一方便可以声称赢得了战斗。

毫无疑问，我们在战斗中的表现极其出色，但也带来了几桩负面影响。怀孕的米尔瓦运气不佳，其他人则受到幸运之神的垂青，没受多少严重的伤。然而喜悦很快便褪了色，因为我们只收到了感谢，却没得到任何嘉奖，除了猎魔人杰洛特。尽管杰洛特经常把冷漠与中立挂在嘴边——如你们所见，这种态度相当虚伪——但他在战场上却大展拳脚，显示出强烈、甚至可谓壮烈的激情。换言之，他的表现如此抢眼，令所有人瞩目。所有人都注意到了他，莱里亚女王米薇陛下更是亲自册封他为骑士。但我们很快发现，这份荣誉带来的麻烦，远比好处多得多。

亲爱的看官们，你们要知道，猎魔人杰洛特向来是个谦逊、简单、冷静而又自律的人，他总是把感情藏在心里，但又直率得好像一根长戟。米薇女王出人意料的赏赐与显而易见的青睐改变了他——要不是我对他如此熟悉，肯定会以为他被荣誉冲昏了头。他本该不声不响地在众人眼前消失，但他没有。他反而骑着马在营地四处招摇，品尝荣耀，享受荣誉，沐浴荣光。

而我们目前最不需要的就是名声与关注。也许有些看官已经忘了，所以我要提醒你们：先前提到的当上了骑士的猎魔人杰洛特，因为参与了仙尼德岛的暴乱，正受到四个王国的情报部门的通缉。就连我这样身家清白之人，也差点被他们安上间谍的罪名。除此之外，米尔瓦是树精和松鼠党的盟友，与布洛克莱昂森林边界那些臭名昭著的大屠杀脱不了干系。最麻烦的还属卡西尔·爱普·契拉克，他是个尼弗迦德人，归根结底是敌国的属民，而他出现在另一方前线的事实只能让人百口莫辩。我们当中只有一人与政治和犯罪事件全无关系，但他却不是人类，而是个吸血鬼。因此，只要我们中任何一人暴露身份，等待我们全体的便是削尖的白杨木桩。我们在莱里亚旗帜下每度过一天，风险便会增加一分——顺便一提，最开始那几天过得还算惬意，毕竟我们有吃有喝还很安全。

当我义正词严地提醒杰洛特时，他的脸色微微一沉，随即向我解释了他的两点动机。首先，意外流产的米尔瓦需要照顾和护理，而这支军队里恰好有军医。其次，米薇女王的军队正朝东边的凯德·杜进发。在我们的队伍被迫改变方向、又被卷入“大桥之战”之前，我们原本的目标也是东方的凯德·杜——我们希望住在那儿的德鲁伊教徒能提供一些有用的信息，好帮我们找到希瑞。在安格林肆虐的尼弗迦德骑兵、四处抢掠的佣兵与盗匪迫使我们改变了原来的路线。而现在，有了莱里亚军

队的保护，再加上米薇女王的青睐，我们就可以安全而轻松地前往凯德·杜了。

但我还是提醒猎魔人：伴君如伴虎，女王陛下的恩宠缥缈不定，根本靠不住。可惜猎魔人不愿意听。好在事实很快证明了谁对谁错，等有消息传来，说尼弗迦德的复仇远征军正从克拉玛特隘口向安格林袭来，莱里亚军立刻转向北方，前往玛哈坎。可想而知，杰洛特对改道一万个不乐意。他想尽快赶到凯德·杜，而不是去玛哈坎！他像个幼稚的孩子，直接跑到米薇面前，恳求女王陛下准许他离开部队去处理自己的私事。在那一刻，王家的风度与垂青不复存在，对“大桥之战”英雄的敬意与钦佩也消散如烟。她用冰冷而坚定的语气提醒利维亚的杰洛特骑士，他有责任和义务为王室效命。于是，尚未痊愈的米尔瓦、吸血鬼雷吉斯，还有鄙人——本文的作者——被送进了跟随部队的难民与平民队伍。完全不像平民的魁梧年轻人卡西尔·爱普·契拉克则戴上蓝白相间的饰带，被分配到所谓的“自由连”，也就是由莱里亚军团一路收罗来的各色人渣组成的骑兵部队。就这样，我们的队伍分散了，这场远征似乎也不可挽回地迎来了失败的结局。

亲爱的看官，其实您应该想象得到，这绝不可能真是结局。没错，这甚至连开始都算不上！了解事态发展之后，米尔瓦立刻宣称自己恢复了健康，足以上路旅行了，并跟我们约好一有机会就逃跑。卡西尔把王家军服丢进树丛，悄无声息地脱离了自由连，还建议杰洛特也离开他那顶奢华的骑士帐篷。

至于笔者的功绩，鄙人就不一一赘述了。出于谦逊的考虑，我不会允许自己大肆标榜，尽管鄙人的贡献当真不小。我在此只会陈述事实：在九月五日和六日之间的那个晚上，我们一行人悄然离开了米薇女王的军团。与莱里亚军队告别之前，我们没放过补充给养的机会，当然了，

我们也没征得军需官的同意。米尔瓦用了“抢”这个词，但我觉得她未免有些夸张。毕竟，在之前那场意义重大的“大桥之战”中，我们的表现理应得到嘉奖。就算没有额外的奖赏，至少也该赔偿损失吧。除了米尔瓦遭遇的不幸、杰洛特和卡西尔受到的刀伤，我们的马匹也在战斗中或死或残——除了我忠心可靠的珀迦索斯，还有猎魔人任性的母马洛奇。总之，作为补偿，我们带走了三匹良种马和一匹驮马。

我们还尽可能地拿了不少装备——但我必须公正地补充一句，有一半被我们随后就扔掉了。正如在我们动手之前，米尔瓦评论的那样：在黑灯瞎火里偷东西，你没法搞清自己摸到了啥。最有用的装备几乎都是吸血鬼偷的，毕竟他在晚上的视力胜过白天。雷吉斯还进一步削减了莱里亚军的战斗力，因为他额外牵走了一头肥胖的鼠灰色骡子。牵着它离开营地的过程中，那头牲畜一次也没乱跺脚，更没有乱叫。由此可见，所谓“牲畜能感应到吸血鬼的存在，闻到其气味时还会恐慌失措”纯属无稽之谈——除非某个吸血鬼和某头牲畜是个例外。我再补充一句，这头鼠灰色的骡子后来一直陪伴着我们。自从那匹驮马在河谷地区的森林被狼群吓得不见踪影，我们的全部行李——确切地说，是剩下的行李——就都由那头骡子来驮了。雷吉斯给它起名叫“德拉库尔”。他显然很喜欢这个名字，因为在吸血鬼的语言文化中，这个词有种滑稽的意味，但我们要他解释清楚时，他却说这只是个没法翻译过来的文字游戏。

于是我们再度上路。本来喜欢我们的人就不多，到了现在，敌人的名单拉得更长了。利维亚的杰洛特，这位无所畏惧、无可指摘的骑士，在爵位得到世人认可、纹章被设计出来之前便脱离了骑士阶层。卡西尔·爱普·契拉克，在大战期间先后为尼弗迦德帝国和北方诸国效过力，又以逃兵的身份被交战双方分别判处了死刑。其他人的处境也没好到哪

儿去。绞索就是绞索，没有太大不同，唯一的区别在于被绞死的理由：侮辱骑士精神、擅离职守，或给军队的骡子取名叫什么“德拉库尔”。

所以，亲爱的看官，为什么我们拼了命也要与米薇女王的军团拉开距离，你们总该明白了吧？

我们骑着偷来的马赶往南边的雅鲁加河，打算渡河去左岸。这不仅是要让大河挡在我们与女王的游击队之间，也因为河谷地区远比战火肆虐的安格林安全得多。要去凯德·杜找到德鲁伊，绕路左岸是更明智的选择。但问题在于，雅鲁加河左岸是尼弗迦德帝国的领土。前往左岸的想法是猎魔人杰洛特提出的，脱离了只会夸夸其谈的骑士阶层，他那理性、谨慎又富有逻辑的思考方式终于回来了。接下来的日子证明，猎魔人的计划造成了深远的影响，甚至改变了整支队伍的命运。这些暂且不谈。

等我们到了雅鲁加河，河岸边已满是尼弗迦德士兵。他们在红码头要塞旁修好了大桥，正准备继续朝安格林进军，随后则要去泰莫利亚、玛哈坎，还有尼弗迦德参谋部才知道的目的地。在军队过桥期间，我们根本没有渡河的可能，只能躲起来等他们全数通过。整整两天时间，我们蹲在河边的柳树林里饱受风寒，养肥了无数蚊子。雪上加霜的是，连老天也跟我们过不去，下起连绵的细雨，刮起肆虐的狂风，把我们冻得牙齿打颤。我活了这么久，就没见过这么冷的九月。亲爱的看官们啊，也就在这时，我在从莱里亚军营借来的装备里找到一支笔和一堆纸，然后，为了消磨时间，也为了忘却不适，我开始记下这次伟大而艰难的冒险经历。

沉闷的阴雨天和整日的无所事事影响了我们的心情，各种阴暗的想法也随之出现，尤其是猎魔人。杰洛特早先就会习惯性地计算与希瑞分

别了多少天——按他的说法，每耽搁一天，他们之间就会离得越远。如今，在潮湿的柳树林里，在寒风和冷雨中，猎魔人越来越阴沉，也越来越吓人。我注意到他走起路来一瘸一拐，还在自以为没人看到或听到时大声骂人，或因痛楚而大口吸气。亲爱的看官，你们肯定知道，在仙尼德岛的巫师大会期间，杰洛特的腿骨被人打碎了。多亏布洛克莱昂的树精用魔法接合了他的断骨，但他毕竟还没有彻底痊愈。猎魔人承受着肉体和精神上的双重痛苦，心情糟糕得要命，这时千万不要招惹他。

另外，他又开始做噩梦。九月十日早上，他把我们都吓坏了。之前他放了一整夜的哨，直到天快亮才躺下，但没过多久，他大叫着跳了起来，还猛地拔出了长剑，一副就要发疯的样子。幸好，他马上控制住了自己。

他迈步走开，不久后摆着一张臭脸回来。他没对我们解释太多，只说队伍立刻解散，他又要独自上路了，因为某地发生了可怕的事，他必须尽快赶去。他说情况很危险，他不能叫其他人跟着去冒险，也不想为任何人负责。他语气阴沉，却没有一点说服力。由于他闹别扭已经不是一次两次了，所以我们懒得跟他争论，就连平素能言善辩的吸血鬼也只是耸耸肩。米尔瓦吐了口唾沫以示不屑。卡西尔则冷冷地提醒杰洛特，说会为自己负责，还说自己身为一名士兵，身上佩剑的同时，就已经把脑袋系到了腰带上。然后大家沉默下来，意有所指地盯着笔者，显然以为我会趁机打退堂鼓。但不用我说，各位看官也能明白，鄙人叫他们大失所望了。

不过，这起事件还是打破了僵局，促使我们下定决心强渡雅鲁加河。我必须承认，行动的方式让我隐隐有些担忧，因为按计划，我们要趁夜游到河对岸去，引用米尔瓦和卡西尔的说法，就是“被马的老二拖着走”。虽然他们是在打比方——笔者怀疑他们懂不懂什么叫打比方

——但我依然怀疑珀迦索斯的胆量，更何况它还是匹阉马。保守地说，游泳从来不是我的强项。如果自然之母希望我游泳，她就该让我一出娘胎，手脚间就长出蹼来。这情况同样适用于珀迦索斯。

事实证明，我的担心是多余的——至少不用担心被马的老二拖着走。最终我们用完全不同的方式过了河，而且这主意显然比前一种更疯狂、更大胆：就在尼弗迦德守卫和巡逻队的眼皮子底下穿过重建的大桥。到头来，这个举动只是看起来很鲁莽，好像是在赌命，事实上却像钟表运转一样精密。跟在步兵队列后面过桥的，有运输车队、有牲畜群，还有各色各样的平民，我们便混在人群里，没有引起丝毫的注意。就这样，在九月的第十天，我们的队伍跨过了雅鲁加河，中途只被守卫盘问了一次。当时卡西尔盛气凌人地皱起眉头，以帝国军官的身份吼了回去，又用军队中间最具传统、但也最有效的“滚你妈逼”作为强调。不等其他人过来调查，我们便踏上了雅鲁加河左岸，迅速消失在河谷地区的森林深处。因为这里只有一条通往南方的大道，不论这条路的方向，还是路上人山人海的尼弗迦德人，都让我们不得不敬而远之。

在河谷森林扎营的第一个晚上，我也做了个怪梦。但跟杰洛特不同，我没梦到希瑞，却梦到了女术士叶妮芙。这个梦十分古怪，且令人不安。在梦里，叶妮芙一如既往穿着黑白相间的衣服，飞过一座位于山顶的黑暗小城堡，其他女术士站在下面，朝她挥舞着拳头，高声叫骂。叶妮芙舞动长长的袖子，就像一只黑色的信天翁，飘到无边无际的海面上，朝初升的太阳飞去。从这一刻起，怪梦转成了噩梦。等我醒来，细节已被我忘得一干二净，只剩下令人费解的模糊画面。但这些画面非常可怕——其间有拷打、尖叫、痛苦、恐惧和死亡……一言蔽之，实在太可怕了。

我没向杰洛特提起这个梦。一个字也没提。日后看来，这一决定相

当明智。

“她的名字是叶妮芙！温格堡的叶妮芙。一位强大又知名的女术士！如果我有半句假话，情愿横死当场！”

特莉丝·梅利葛德吃惊地转过身，努力让目光穿过旅店大厅里的人群和蓝色烟雾。最后她从桌边站起身，略有些遗憾地丢下那盘涂了凤尾鱼糊的比目鱼片——这可是本地特色，也是货真价实的美味珍馐。但她来布利姆巫德的旅店和酒馆不是为了品尝美食，而是要收集信息，何况她还得保持身材。

她拼命挤过密密麻麻的人群。布利姆巫德的居民爱听故事，从不放过任何听到新故事的机会。造访此地的水手也从没让他们失望过，因为水手总有新鲜的趣闻和轶事可讲。当然了，其中绝大多数纯属虚构。但这不重要。故事就是故事，可以自由发挥。

正在讲故事、且刚刚提到叶妮芙的女人是来自史凯利格群岛的渔妇。她身材敦实，肩膀宽阔，头发剪得特别短。跟她的四位同伴一样，渔妇的外套也用鲸鱼皮制成，破损严重，磨得有些反光。

“时间是八月的第十九天，满月后的第三个早上。”渔妇端起杯子喝了一口，继续讲她的故事。特莉丝注意到，她手掌的颜色好像旧砖块，那条赤裸、粗糙、肌肉发达的手臂或许有二十寸粗。而特莉丝的腰围只有二十二寸。

“天刚蒙蒙亮，”渔妇巡视听众们的脸，“我们就把船开进了阿德·史

凯利格岛与史派克鲁格岛之间的海峡，好去我们平时设网捕鲑鱼的牡蛎栖息地。我们想抓紧时间，因为西边的天空一片昏暗，像在酝酿暴风雨。我们必须尽快把网里的鲑鱼捞出来，不然——你们晓得的，等到风暴结束，网里就只剩一堆烂鱼头了，连一条整鱼都不会留下。”

听众大多是布利姆巫德和希达里斯的居民，基本都住在海边，生计与大海息息相关。他们纷纷点头，赞同地窃窃私语。特莉丝对鲑鱼的了解仅限于生鱼片，但也跟着连连点头，以免引起旁人的注意。她有秘密任务在身，所以要尽量保持低调。

“我们赶到那里……”渔妇喝光了杯里的酒，又用手势示意某个听众再请她喝一杯，“我们赶到那里，正准备收网，斯图里的女儿姑德伦突然大叫起来！她用手指着右舷！我们回头一看，有个黑黑的东西正从空中飞过。可那不是鸟啊！我的心脏停跳了一刻，因为我突然想到，那可能是条双足飞龙，或者小型的龙蜥。据说它们有时会飞去史派克鲁格岛，尤其是在猛刮西风的冬天。可那黑黑的东西马上就掉水里了！‘扑通’一声，掀起四尺高的浪花，然后径直撞进我们的网子。它在水里被网缠住，像只海豹似的拼命挣扎。我们一起用力，好不容易才把它拉上来——要知道，船上可有整整八个女人呢！光是把它拖到甲板上，就花光了我们所有人的力气！等拉上来，我们的嘴巴全都合不上了！因为那是个女人！穿着黑裙子，头发像渡鸦一样黑的女人。她被网子缠住，夹在两条鲑鱼中间，其中一条，我敢打包票，足有二十四磅半重！”

来自史凯利格群岛的渔妇吹了吹酒上的浮沫，愉快地猛灌一大口。虽然说，哪怕最年长的听众也不记得有人捕到过这么大的鲑鱼，但没一个人插嘴，更没人表示怀疑。

“网里的黑发女人咳出几口海水，”渔妇续道，“扯着渔网扭来扭

去。姑德伦尖叫起来：‘是凯尔比！凯尔比！是美人鱼啊！’——她怀着孕，所以容易紧张——但连傻子也看得出，这才不是什么凯尔比。如果真是，它早把渔网扯破了，哪能被我们拉到船上？她也不是美人鱼，因为没有尾巴呀。美人鱼都有鱼尾巴的！更何况她还是从天上掉进海里的，谁见过会飞的凯尔比和美人鱼？这个时候，乌娜的女儿、一向没什么脑子的史卡蒂也跟着嚷了起来：‘是凯尔比啊！’她抄起拖钩，朝渔网砸了过去！你们猜怎么着？网里突然射出一道蓝色的闪电，史卡蒂噉的一声就飞了出去！拖钩往左，史卡蒂往右——如果我有半句假话，愿我不得好死——她在空中翻了三圈，一屁股坐到甲板上！哈，原来网里是个女术士，简直比水母、蝎子和电鳗还毒呢！那个女巫一副戒备十足的架势，还大喊大叫地骂我们！紧接着，渔网开始嘶嘶作响，冒出黑烟和焦臭味。她在施展魔法！我们看得出，毫无疑问……”

渔妇喝光一杯酒，马上又拿起一杯。

“毫无疑问……”她打了个响嗝儿，用手背抹了抹鼻子和嘴巴，“把女巫套到网里可不是个好主意！我得补充一句，她这时已经在用魔法摇晃我们的船了。所以我们不再犹豫！卡伦的女儿布丽塔用拖钩钉住渔网，我抄起一支船桨，开始揍她！揍她！狠狠地揍她！”

啤酒溅得老高，泡沫洒了一桌子，几只翻倒的酒杯掉到地上。听众们擦擦脸和额头，但没人抱怨，更没人出声指责。故事就是故事，可以自由发挥。

“那个女巫终于明白，”渔妇拍了拍高耸的胸脯，轻蔑地扫视四周，“史凯利格的女人可不是好惹的！她说她认输了，还答应解除咒语和法术。她告诉我们，她的名字是‘温格堡的叶妮芙’。”

听众们开始窃窃私语。仙尼德岛事件过去还不到两个月，人们依然记得被尼弗迦德收买的叛徒都有谁。其中就有著名的叶妮芙。

“我们带上她，”来自群岛的女人续道，“把她送到阿德·史凯利格岛的凯尔·卓城堡，交到克拉茨·安·克莱特伯爵手上。从那以后，我就再没见过她。当时伯爵出了远门，听说等他回来，一开始就没给那个女巫好果子吃，但慢慢地对她客客气气、非常友好了。呃……我本以为那个女巫会回来报复我，毕竟我用船桨狠揍了她一顿。我以为她会在伯爵面前说我的坏话，可她没有。据我所知，她连一个字都没提。她是个正派人。后来听说她自杀了，我还觉得挺伤心的呢……”

“叶妮芙死了？”特莉丝惊叫起来，甚至忘记了隐藏身份，“温格堡的叶妮芙死了？”

“是啊，她死了。”渔妇喝了口啤酒，“像条鲭鱼一样死透了。她施展法术的时候，被自己的咒语害死了。这是不久之前的事——八月的最后一天，就在新月之前。不过这就是另一个故事了……”

“丹德里恩！别在马背上睡着了！”

“我没睡！我正在脑子里搞创作呢！”

亲爱的看官们，我们正骑马穿越河谷地区的森林，朝东边的凯德·

杜前进，去寻找能帮我们找到希瑞的德鲁伊教徒。至于我们的表现为何如此糟糕，我以后会做出说明。不过首先，出于记载史实的目的，我会先描述一下我们队伍中的每位成员。

吸血鬼雷吉斯大概有四百岁——只要他没撒谎的话——也就是说，他是我们当中最年长的一位。当然了，他也可能是在撒谎，反正我们也无法证实。但我倾向于相信他说的是真话，因为他告诉过我们，他早就彻底摒弃了吸食人血的行为。多亏他作出这番声明，才让我们每晚入睡都能放心些。最开始那段时间，我发现米尔瓦和卡西尔醒来后总会先提心吊胆地揉揉脖子，但他们很快就不这么干了。至少从表面上看，雷吉斯是个崇尚荣誉的吸血鬼，既然立了誓，他就一定不会再吸任何人的血。

当然了，他也有缺点。但我觉得，他的缺点跟他是不是个吸血鬼没什么关系。雷吉斯是个聪明人，也经常流露出智慧的一面，只是他有个令人恼火的坏习惯，就是爱用先知一样的语气大声发表意见。对于他的发言，我们很快就懒得回应了，因为他的主张，要么的确是事实——至少听起来挺可信的；要么根本就无从验证——这跟事实又有什么分别呢？而最让人无法忍受的是雷吉斯的另一个习惯：他总喜欢在提问者把问题说完之前——甚至不等提问者发问——便抢先给出答案。我一直认为，这种表现看似智慧过人，实则却是傲慢无礼和狂妄自大。这样的人也许很适合在大学教书或在宫廷社交圈出入，但作为朝夕相处的同伴，却总叫人忍不住想打他。多亏队伍里还有个米尔瓦，不然我的头都要大了。杰洛特和卡西尔似乎都挺理解吸血鬼的，时不时还会戏仿一下他的说话方式，唯独米尔瓦从来不买雷吉斯的账。她选择了简单又不矫情的对应方式。当吸血鬼第三次不等她说完就抢答时，他被米尔瓦狠狠地臭骂了一顿，那些字眼和形容，连老兵油子听了也会满脸通红。真别说，

这个办法还挺管用，雷吉斯以后再没犯过类似的臭毛病。这事也给我上了一课：对付那些想凭“才智”掌控全局的“智者”，骂脏话才是最有效的对策。

我有种感觉：面对那场不幸的意外和随之而来的……损失，米尔瓦一定付出了很多。但这只是我的感觉罢了，因为我知道，身为男人，恐怕我永远也没法真正理解这一切对一个女人来说意味着什么。尽管我既是诗人又是作家，但这一次，就连我老练又丰富的想象力都辜负了我，我本人对此也无能为力。

米尔瓦的身体恢复得很快，精神状态却每况愈下。有时一连几天，她从早到晚一声不吭。有时她会突然消失，一个人不知去了哪儿，让我们提心吊胆。终于有一天，她的状况开始好转。米尔瓦像个真正的树精或精灵一样，做出了粗鲁、冲动而又令人费解的举动。某天早上，她当着我们的面拔出刀子，二话不说便割掉了辫子，剩下的断发堪堪只到颈背。“我不适合再留辫子，反正我也不是处女了。”她对目瞪口呆的我们说。“但我也不是寡妇。”她又补充道，“我的哀悼到此为止。”从这一刻起，她恢复了从前的样子——粗鲁、严厉、刻薄、惯用各种难登大雅之堂的词汇。由此我们得出结论：她总算渡过难关了。

队伍里第三位成员同样是个怪人。他是个尼弗迦德人，却总想证明自己不是尼弗迦德人。他自称叫作卡西尔·莫瓦·迪弗林·爱普·契拉克……

“契拉克之子卡西尔·莫瓦·迪弗林，”丹德里恩用小铅笔指了指尼弗

迦德人，同时用强调的语气说道，“在这支人人可敬的队伍里，我被迫忍受了许多让人无法忍受的事，但唯独这一件，绝对不行！在我写作时，不允许别人站在背后偷看！这种行为，是可忍孰不可忍！”

尼弗迦德人走开几步。他思索片刻，拿起自己的马鞍和毛毯，挪到米尔瓦旁边。后者似乎正在打瞌睡。

“抱歉打扰你了。”他说，“请你原谅，丹德里恩。出于好奇，我不自觉看了一会儿。我还以为你在画地图或者做算数。”

“我又不是会计！”诗人跳了起来。看得出，他可不是装腔作势，他是由衷地感到愤怒。“我也不是绘图师！就算真是，你也无权偷窥我的记录！”

“我已经道过歉了。”卡西尔干巴巴地提醒他，开始整理自己的铺盖，“在这支人人可敬的队伍里，有些事我可以妥协，有些事我也习惯了，但我依然坚持只道歉一次的原则。”

“没错。”猎魔人接口道。他竟然会赞同卡西尔，叫所有人都吃了一惊，包括年轻的尼弗迦德人本人。“你越来越暴躁了，丹德里恩。这明显跟你用笔在纸上乱涂乱画有关。”

“的确。”吸血鬼雷吉斯往营火里添了几根桦树枝，“我们的吟游诗人近来变得敏感易怒，还经常偷偷摸摸、遮遮掩掩的。哦，按他的性格，别人围观他创作，他应该很高兴才对嘛。但看目前的情形，他却一点也不喜欢别人的关注。他的自我封闭与反感他人目光的行为肯定与那张纸和那支笔有关，所以我很好奇他到底在写什么。诗歌？叙事诗？史诗？传奇诗？还是韵文？”

“都不是。”杰洛特凑近营火，把一条毛毯披在肩上，“我了解他。他不可能是在写诗，因为他既没有说脏话冒犯神明，也没有喃喃自语，更没掰着指头数算音节。他写得这么安静，所以只能是散文。”

“散文！”吸血鬼一反常态地亮出尖锐的犬齿，“是小说吗？还是随笔？道德短剧？见鬼，丹德里恩！别再折磨我了！告诉我，你在写什么？”

“回忆录。”

“那是什么？”

“在这些纸上……”丹德里恩拿出一只装满纸张的筒状容器，“记载了我毕生的杰作。这是我的回忆录，我要命名它为《诗歌的五十年》。”

“这书名真蠢。”卡西尔干巴巴地说，“诗歌又没有年纪。”

“就算它有，”吸血鬼补充道，“也肯定不止五十年。”

“你们懂啥？这书名的意思是：本书作者奉献给诗歌女神的时间不多不少，正好是五十年。”

“那就更没道理了。”猎魔人说，“你，丹德里恩，连四十岁都不到。你写诗的才华，是八岁那年在神殿学校被人用藤条抽屁股时显露出来的。就算你打那之后就开始写诗，你奉献给诗歌女神的时间也不超过三十年。我甚至都没必要做假设，因为你自己不止一次提起，你是在十九岁那年，受到德·斯塔尔夫伯爵[\(1\)](#)爱意的启发，才开始认真创作并谱写诗歌的。这么算来，丹德里恩，你的奉献时间连二十年都不到。所以你是从哪只袖子里变出整整五十年的？还是说，这只是个比喻？”

“在眼界方面，”诗人神气活现地说，“我跟你们有本质上的不同。我描述现在，但也顾及未来。我正在创作的手稿，计划将在二三十年后出版，那时就没人质疑这个书名了。”

“哈，这下我懂了。您的深谋远虑真叫我五体投地。平时的你明明连第二天都不关心。”

“我确实不大关心第二天的事。”诗人的语气充满优越感，“我考虑的是将来，还有永恒！”

“从将来的角度看，”雷吉斯说，“你从现在开始写这本书，有些不道德。就冲这个书名，以后的人就会觉得该书的作者应该是个老人，他至少拥有五十年的学识和经历，还有纵观半个世纪的视角……”

“经历过半个世纪的家伙，”丹德里恩打断他的话，“至少也是个七十岁的糟老头，脑袋都被痴呆症搞糊涂了。等我到了七十岁，我宁可坐到门廊上放屁，也不想去口述什么回忆录，因为这样只会惹来别人的嘲笑。我才不会犯这种错误。我会趁自己创作力充沛，事先写下自己的回忆。日后付梓之前，我只要做些润色就够了。”

“也许他说得有道理。”杰洛特揉了揉隐隐作痛的膝盖，小心翼翼地曲起腿，“对我们来说，这也不算坏事。我们肯定会出现他的作品里，他也肯定不会说我们的好话，不过至少，我们在半个世纪内用不着替他的书烦心。”

“半个世纪算什么？”吸血鬼笑道，“不过弹指一挥间……哦对了，丹德里恩，我有个小小的建议：在我看来，《诗歌的半世纪》比《诗歌的五十年》更合适。”

“尽管我不能苟同，”吟游诗人低下头，继续奋笔疾书，“但还是多谢你，雷吉斯。终于听到建设性意见了。还有人有什么补充？”

“我有。”米尔瓦出人意料地从毛毯下探出头，开口道，“你们干吗这么看着我？就因为我不识字？但我又不蠢！为了拯救希瑞，我们跋山涉水，拿着武器踏入敌人的领地，而丹德里恩的笔记很有可能落到敌人手里。咱们都知道，这位大嘴巴诗人笔下根本没有秘密可言。他的破手稿没准儿会害我们上绞架。”

“你太夸张了，米尔瓦。”吸血鬼温和地说。

“夸张得何止过分。”丹德里恩说。

“我也觉得她说得有些夸张。”卡西尔漫不经心地补充道，“不知道你们北方人怎么看，但在帝国，持有书稿不算犯罪，从事文学写作也不会受罚。”

杰洛特瞥了他一眼，用力折断手里把玩的树枝。“但在被你文明的祖国征服的城市里，图书馆却遭到焚烧。”他声音平和，语调却带着毫不掩饰的责备，“这种事先不提。玛利亚，我也觉得你太夸张了。丹德里恩写的东西向来毫无意义，更不会影响我们的安全。”

“好吧，我只是凭经验做出判断而已！”女弓手坐了起来，反驳道，“财政大臣做人口普查的时候，我继父逃进了森林，躲了整整两星期，连面都不敢露。‘有文书的地方就有法官。’他总这么说，‘今天写下你的名字，明天就能吊死你。’他没说错，虽然他是个无可救药的人渣。那个狗娘养的，希望他依然在地狱里被火焚烧！”

米尔瓦掀开毛毯，坐到营火旁，彻底放弃了睡觉的打算。杰洛特知

道，今晚他们又要聊一整夜了。

“看得出，你很不喜欢你继父。”短暂的沉默后，丹德里恩说道。

“不喜欢。”米尔瓦咬牙切齿地说，“因为他是个杂种。每次我妈不在跟前，他就对我毛手毛脚，然后声称自己什么都没干。我警告他不许再犯，可他不听。终于有一天，我受够了，就用草耙打了他。等他倒地，我又补了几脚——两脚在肋骨，一脚在小腹。他在床上躺了两天，吐血不止……不等他养好伤，我就离家出走了。后来我听说他死了，不久我妈也过世了……喂，丹德里恩！这你也写？你好大的狗胆！当心我让你好看，听到没有？”

米尔瓦能加入我们，是件挺奇怪的事；吸血鬼与我们同行，更是令人吃惊；但最奇怪也最让人无法理解的，还是卡西尔的动机。突然之间，他就由敌人变成了朋友，至少也是盟友。关于这一点，年轻人已在“大桥之战”中证明了自己：他毫不犹豫地举起长剑，站在猎魔人身边，对抗自己的同胞。这个举动为他赢得了我们的认可，也打消了我们最后一丝疑虑。我说的“我们”是指我、吸血鬼，还有女弓手。因为杰洛特虽与卡西尔并肩作战，一起拼死搏杀，可他仍用怀疑的眼光看待尼弗迦德人，也始终对其没什么好感。杰洛特努力隐藏自己的怨恨，但正如我先前指出的那样，他的个性直率得像柄长矛，所以他的敌意总会不由自主地流露出来，就像从破渔网里钻出的鳗鱼。

他的理由很明显：希瑞。

仿佛命运的安排一样，七月的新月之夜，巫师们发生流血冲突时，我也身在仙尼德岛。巫师们分成两派，一派忠于北方诸王，另一派则是被尼弗迦德人煽动的叛徒，并得到了精灵叛军“松鼠党”，以及契拉克之子卡西尔的支持。卡西尔身负特殊使命来到仙尼德岛，意图俘虏并绑架希瑞，但希瑞在自卫时砍伤了他——每次看到卡西尔左手上的伤疤，我的嘴巴都会一阵阵发干。他当时肯定疼得要命，直到现在，他还有两根手指没法弯曲。

在这之后，他被自己的同胞绑到马车里，准备送回去接受残酷的死刑，是我们救下了他。我想知道他到底犯了什么罪，竟会受到如此对待？就因为在仙尼德岛失手了？卡西尔并不健谈，但我很擅长分析言外之意。他还不到三十岁，便已当上尼弗迦德军的高级军官。他的通用语也说得很好，这在尼弗迦德人中并不常见。有鉴于此，我想我已经猜到卡西尔是在哪个部门服役，也猜到他为何会晋升得如此迅速了。至于他肩负的特殊使命——在国外执行的使命——我也能猜出个大概。

卡西尔早就试图绑架过希瑞。这事发生在四年前的辛特拉大屠杀期间。那也是他第一次感受到命运的力量——一直在主宰希瑞的命运之力。

我能与杰洛特谈到此事，纯粹出于巧合。那是跨过雅鲁加河后的第三天，也是秋分日的十天前，当时我们正在河谷森林中穿行。虽然为时甚短，但我们的交谈却充斥着不快与恼火，就连猎魔人的表情和眼神都显得十分狰狞。随后，秋分日当晚，金发女人安古蓝加入之后，猎魔人终于爆发了。

猎魔人没看丹德里恩，也没目视前方。他看的是洛奇的鬃毛。

“卡兰瑟在自杀之前，”他接上刚才的话题，“逼着几位骑士立下誓言，叫他们拼死保护希瑞，免得她落到尼弗迦德人手里。那些骑士在脱逃期间力战身亡，把希瑞独自留在尸体和烈火中间，留在燃烧的城市和窄街上。她原本是逃不出来的，这点毫无疑问。但他找到了她。他，卡西尔，骑着战马，掐住她的脖子，把她拖出火海。他拯救了她。多么英勇！多么高贵啊！”

丹德里恩让珀迦索斯放慢脚步。他们正骑马走在队伍末尾——雷吉斯、米尔瓦和卡西尔领先他们足有五十步，但诗人连半个字也不想叫几位同伴听到。

“问题在于，”猎魔人续道，“我们这位卡西尔的高贵之举，完全是在执行命令。高贵的他就像脖子上系了皮带的鸬鹚。鸬鹚叼着鱼，却没法吞进肚里，因为它必须把鱼献给主人。由于它失败了，所以主人很生气！鸬鹚就此失宠了！也许这就是它开始向鱼寻求友谊和陪伴的原因。你觉得呢，丹德里恩？”

吟游诗人趴到马鞍上，躲开一根椴树枝。树枝上的叶片已彻底转黄。

“即便如此，正如你所说，是他救了希瑞的命。多亏他，希瑞才能毫发无伤地逃离辛特拉。”

“也让她在噩梦里常常见到他，常常哭号不止。”

“可他还是救了希瑞。别再记恨他了，杰洛特。有好多事已经改变了——我是说，每一天都在改变。怨恨和恼火对你没好处。他救了希

瑞。不管过去、现在还是将来，这个事实永远不会改变。”

杰洛特终于收回盯着洛奇鬃毛的目光，抬起头。丹德里恩瞥了一眼他的脸，立刻转过头去。

“事实不会改变？”猎魔人用充满怒意、仿佛金属般冷硬的嗓音重复道，“没错！在仙尼德岛上，他当着我的面也是这么喊的。但等我亮出长剑，他就吓得连话都说不利索了。就是这个事实，再加上他喊出的话，让我没法痛下杀手。到了现在，我更下不去手杀他了。真是太糟糕了。当时在仙尼德岛上，我就该以他为开端，串起一道死亡与复仇的链条，让人们直到一百年后依然津津乐道，让他们天黑之后就不敢再提及这个故事。我这么说，丹德里恩，你能明白吗？”

“不太明白。”

“那你干吗不去死？”

这场对话令人反感，猎魔人的表情也自始至终写满了厌恶。老天啊，我真不希望他陷入这种情绪，更不喜欢他说这话时的样子。

但我必须承认，在他说出关于鸬鹚的形象比喻之后，我的心里也不安起来。鸬鹚把鱼叼给主人，主人再把鱼开膛破肚，下锅煮熟！这类比真让人愉快，这前景真叫人欣喜……

然而，我的理性却否定了这份担忧。如果拿鱼作类比，我们会是什么鱼呢？不过是几条杂鱼。小小的、滑不溜秋的杂鱼。卡西尔身为鸬

鹈，单靠这点收获可没法赢得皇帝的青睐。话说回来，他自己也没法假扮成狗鱼。跟我们一样，他也不过是条小杂鱼。在战火重铸世界和世人命运的时刻，真有人会介意区区几条杂鱼吗？

我敢用脑袋打赌，在尼弗迦德帝国，已经没人记得还有卡西尔这号人物了。

瓦提尔·德·李道克斯，尼弗迦德军事情报部门的负责人，正在低头聆听皇帝的训斥。

“看来就是这样喽？”恩希尔·瓦·恩瑞斯尖刻地说，“你的部门预算是教育、艺术和文化部门三者之和的三倍，到头来却连一个罪犯都找不到。那人已消失得无影无踪了——真棒啊，你们部门烧钱的目的，不就是让人无所遁形吗？那人犯了叛国重罪，还让你的部门沦为笑柄。我给了你们足够的资源，给了你们骚扰无辜民众的权限，结果呢？屁用都没有。相信我，瓦提尔，下次议会再提议削减情报部门的预算，我会很乐意听取他们的意见。这点你尽管放心！”

“我相信，”瓦提尔·德·李道克斯清了清嗓子，“在仔细听取正反双方的意见之后，尊贵的皇帝陛下一定会权衡利弊，做出正确的决定。也请陛下尽管放心，卡西尔·爱普·契拉克绝对不会逃脱惩罚。我正在努力……”

“我给你拨款，要的不是努力，而是成果。现在的成果实在差强人意！瓦提尔，差强人意你懂吗？威戈佛特兹的事怎么样了？希瑞菈又在

哪儿？你在嘟囔什么？大声！”

“我在想，被我们扣留在达恩·罗万的女孩，陛下您应该娶她为妻。我们需要这桩婚姻，好赢得辛特拉的合法统治权，这样还能安抚史凯利格群岛，平息阿特里、斯特瑞普及马格·图加北部的动乱。我们需要一次特赦，以维护内陆的和平，确保补给线路的安全……我们还得让柯维尔国王伊斯特拉德·蒂森保持中立。”

“我知道。可达恩·罗万的女孩是个冒牌货。我不能娶她。”

“恕我无礼，陛下，但是不是冒牌货重要吗？目前的政治局势亟须一场盛大的正式婚礼。而且要快。那位年轻女士会戴上面纱，等我们找到真正的希瑞菈，只要把新娘……调换一下……”

“瓦提尔，你疯了吗？”

“冒牌货上次只露了一下脸。辛特拉王国的人已经整整四年没见过真正的希瑞菈。根据传闻，她在史凯利格群岛待的时间比在辛特拉更长。我敢保证，不会穿帮。”

“不行！”

“陛下！”

“不行，瓦提尔！我要真正的希瑞！现在，赶紧干活儿去。给我找到希瑞，找到卡西尔，还有威戈佛特兹。因为我也敢保证，不管威戈佛特兹在哪儿，希瑞都会在他手上。”

“皇帝陛下……”

“说啊，瓦提尔！我一直在听你说呢！”

“过去我曾怀疑，威戈佛特兹的事是个局。那个巫师早就被杀或被抓了。迪杰斯特拉大张旗鼓追捕他，其实是为了诋毁我们，并以此掩盖他血腥的镇压活动。”

“我也有过这种猜测。”

“然而……有件事在瑞达尼亚还没公开：据我的探子报告，迪杰斯特拉找到了威戈佛特兹的一个藏身处，里面的种种迹象表明，巫师在那儿做过残忍的人体试验。更准确地说，是关于人类胚胎……以及怀孕女性的试验。所以，要是希瑞菈已经落到威戈佛特兹手里，继续搜寻她只怕也是……”

“该死的，闭嘴！”

“但换个角度看，”瓦提尔·德·李道克斯看看皇帝愤怒的目光，匆忙改口，“这也可能是个假情报。目的就是抹黑那个巫师。这也很像迪杰斯特拉的风格。”

“你的任务是找到威戈佛特兹，把希瑞从他手里抢过来！再提些不着边际的推测和假设，就叫魔鬼把你抓走算了！灰林鹑在哪儿？还在吉索吗？他是不是已经翻过每一块石头，搜遍每一个地洞了？‘女孩显然不在这儿，也从没来过’‘占星师不是弄错了就是在撒谎’这不都是他报告里的原话吗？所以他还留在那儿干吗？”

“容我斗胆多嘴，验尸官史凯伦的举动确实让人摸不着头脑……他的部门——奉您旨意组建的部门——把梅契特的罗凯尼要塞当成了据点。再容我补充一句，他的部门里全是可疑的家伙。更奇怪的是，史凯

伦大人在八月下旬雇了一个著名的杀手……”

“什么？”

“他雇了一个赏金猎人，要他除掉在吉索相当猖獗的某个匪帮。这事本身值得称赞，但这真是帝国验尸官该干的事吗？”

“瓦提尔，你确定自己不是出于嫉妒？你的报告是否因此存有偏见？”

“我只是叙述事实罢了，陛下。”

“我更想亲眼见到事实。”皇帝突然说，“光是听你们说，我已经受够了。”

今天确实不太好过。瓦提尔·德·李道克斯很疲倦。根据日程安排，他还要再批阅一到两个钟头的文书，以免明天被待办的文件淹没。光是想到这一点，他就浑身发抖。不行了，他心想，看在诸神的分上，我不行了。工作又不会长腿跑掉。我得回家……不，不回家。叫那女人等着。我要去找坎塔蕾拉。在可爱的坎塔蕾拉身边，我才能真正放松一下……

他没再犹豫，径直站起身，拿起外套，走出门去。秘书递过一只染色山羊皮公文包——里面塞满了等着他签字的紧急文件——他却厌恶地挥手拒绝。明天！明天再说！

他穿过花园后门，离开皇宫，走在一条林荫道上，道路两旁种了柏树。他在途中经过一座人工池塘，里面养着一条足足活了一百三十二年的金鲤鱼。先帝托雷斯以之为傲，还赏了它一枚金制纪念章，后者眼下正贴在这条大鱼的鳃盖上。

“晚上好，子爵大人。”

瓦提尔一抖手臂，滑出藏在袖子里的匕首，将刀柄握在手中。

“你不要命了吗，里恩斯？”他冷冷地说，“不对，在尼弗迦德露出你这张烧焦的烂脸风险太大。啊，这一定是魔法投影……”

“您注意到了？威戈佛特兹向我保证过，只要不被碰到，没人猜得出这是幻象。”

瓦提尔收起匕首。其实他只是猜测，但现在可以确定了。

“里恩斯，”他说，“你还没那么狗胆包天，不可能以身涉险。不然你知道会是什么下场。”

“皇帝对我和我主人威戈佛特兹的偏见还是那么深？”

“你的傲慢真让人难以置信。”

“见鬼，瓦提尔，我向你保证，我们——我和威戈佛特兹——依然站在你们这边。好吧，我承认背叛过你们，送了你们一个假希瑞菴，但那是出于好意。如果我说谎，愿我掉到水里淹死。真希瑞菴失踪了，威戈佛特兹相信，找个冒牌货总好过没有。我们以为这对你们没什么分别……”

“你的傲慢已经构成侮辱了。我可不想再对着一个无礼的幻影浪费时间。等抓到你的真身，我们再瞧瞧你能给我提供什么乐子。我保证，我们会聊很久的。在那之前.....滚蛋吧，里恩斯。”

“这可真不像你，瓦提尔。换作我认识的那个瓦提尔，就算是魔鬼出现在他面前，他也会想方设法先让自己得到些好处，而不是马上把它赶走。”

瓦提尔不再看向幻影，而是盯着那条鲤鱼。它的鳞片爬满水藻，正懒洋洋地搅起池底的淤泥。

“好处？”他终于开口，轻蔑地撇撇嘴唇，“就凭你？你能给我什么？真正的希瑞菈？你的主人威戈佛特兹？还是卡西尔·爱普·契拉克？”

“停！”里恩斯的幻象抬起一只虚朦的手，“你猜对了。”

“猜对了什么？”

“卡西尔。我们会把卡西尔的脑袋带给你。我和我的主人威戈佛特兹.....”

“拜托，里恩斯，”瓦提尔不屑地说，“你们的顺序还是修正一下比较好。不过.....”

“如您所愿。在我微不足道的协助之下，威戈佛特兹将给您送来契拉克之子卡西尔的人头。我们知道他身在何处。只要你们愿意，我们随时都能把他揪出来。”

“你们有这本事？拜托，你该不会是想告诉我，你们在米薇女王的军队里有个特别优秀的探子？”

“您在试探我？”里恩斯的表情有些扭曲，“还是说您真不知道？恐怕是后者吧。我亲爱的子爵大人，卡西尔他.....我们知道他在哪儿，我们知道他想去哪儿，也知道跟他在一起的都有谁。您要他的脑袋？我们能办到。”

“他的脑袋，”瓦提尔微笑着说，“恐怕没法讲述仙尼德岛上到底发生了什么。”

“这样不是更好吗？”里恩斯讽刺地回答，“干吗要给卡西尔讲话的机会呢？我的任务是化解威戈佛特兹与皇帝之间的敌意，而不是火上浇油。我会弄到卡西尔·爱普·契拉克的脑袋——再也说不出话的脑袋。我们会做好安排，让你——只有你——得到好处。三周之内，货物就会送到。”

百余岁的老鲤鱼用胸鳍拨动池水。这条鲤鱼，瓦提尔心想，一定很有智慧。可那是关于什么的智慧呢？不外乎淤泥与睡莲吧。

“里恩斯，你要什么回报？”

“只要些微不足道的情报。比如史提芬·史凯伦在哪儿？他的计划是什么？”

“他想知道的事，我都告诉他了。”瓦提尔·德·李道克斯靠着枕头，伸了个懒腰，继续把玩卡席雅·凡·坎亭的头发，“你瞧啊，我的小甜心，有时候做事就得精明点儿。所谓‘精明’就是见人说人话，见鬼说鬼话。不然一招走错便会满盘皆输，变作一摊发臭的淤泥和池水。在离宫殿只

有几步之遥的大理石池塘边，你还能指望些什么？小甜心，我说得对吗？”

卡席雅·凡·坎亭，昵称“坎塔蕾拉”的女孩并未作答。瓦提尔也没指望她回答。女孩芳龄十八，怎么看都不像很聪明的样子。她的兴趣仅限于做爱，跟瓦提尔做爱——至少目前如此。在性爱方面，坎塔蕾拉绝对是个天才，她的技巧与手段堪与她的热情与专注比肩。但对瓦提尔来说，这些并不是最重要的。

坎塔蕾拉寡语少言，而她乐于且擅长聆听。在她耳边，他可以畅所欲言，放松自己，让心灵和头脑都焕然一新。

“干我们这一行，受到责难是难免的，”瓦提尔语气苦涩，“一切就因为我没找到那个希瑞菴。军队能屡战屡胜，还不多亏我的手下拼死拼活，难道这还不够？总参谋部对敌方的行动一清二楚，不也要靠我们打探消息，难道这也不够？我的探子曾打开几座要塞的大门，省去了他们数周的围城时间，难道这都不够？不，不够，他对我没有半句嘉奖。重要的就只有那个希瑞菴！”

瓦提尔·德·李道克斯愤怒地哼了一声，接过坎塔蕾拉双手奉上的酒杯——杯中斟满了陶森特的东之东红酒。这酒的年份让他想起了久远的过去：那时的恩希尔·瓦·恩瑞斯皇帝还只是个被剥夺了继承权、饱受侮辱的小男孩，而瓦提尔·德·李道克斯则是个年轻的情报员，在部门里的地位无足轻重。

那是个好年头——对酒来说。

瓦提尔喝了口酒，把玩着坎塔蕾拉匀称的双乳，再次开口。女孩专注地聆听。

“史提芬·史凯伦，我的甜心，”帝国情报部门的首脑喃喃道，“是个骗子加阴谋家。在里恩斯出现之前，我就知道他有什么打算了……我已经在那边安插了一个人……一个跟史凯伦非常、非常亲近的人……”

坎塔蕾拉解开睡袍的系带，俯下身子。瓦提尔感受到她的呼吸，在愉悦的期待中呼出一口气。真是与生俱来的天赋啊，他心想。紧接着，柔软、炽热又光滑的嘴唇触碰到他的身体，将他的所有念头都赶出了脑海。

卡席雅·凡·坎亭缓慢又富有技巧地展示出自己的天赋，将欢愉带给帝国情报部门的首脑瓦提尔·德·李道克斯。这并非卡席雅唯一的天赋，但瓦提尔对此并不知情。

他当然不知道，虽然外表看上去不够聪明，但卡席雅·凡·坎亭却拥有过人的记忆力，以及敏锐的思维能力。

瓦提尔告诉她的一切，每一条细枝末节的信息，温存中说过的每一个字眼，卡席雅都会在次日清晨，半点不差地复述给女术士艾希蕾·瓦·阿纳兴。

没错，我敢用脑袋打赌，整个尼弗迦德一定没人记得卡西尔，更不会有人记得他的未婚妻——假如他有的话。

但这个话题先放到一边，首先把时间和地点转回到我们跨过雅鲁加河之后。我们正略显匆忙地骑马赶往东边的黑森林，在上古语里，那个地方又名“凯德·杜”。我们要去那里寻找德鲁伊教徒，他们能占卜到

希瑞身在何处，或许还能化解困扰杰洛特的噩梦。我们穿过了上河谷地区的森林——“上河谷地区”又叫“左岸”，是片荒无人烟之地，位于雅鲁加河与阿梅尔山麓之间。这个区域还被称为“北方之箱”，其东部与多尔·安哥拉峡谷接壤，西部则有一片湖沼，可惜我忘记它的名字了。

从古至今，没人真正占有过这块土地，因此也就没人知道它的拥有者和管辖者究竟是谁。在这一点上，泰莫利亚、索登、辛特拉和利维亚的统治者各有主张，他们将左岸的不同区域视为自己的王族采邑，并不时用烈火和刀剑强调自己的说法。但随着尼弗迦德军越过阿梅尔山脉，他们的争执也都画上了句点，从此再没人质疑该地的归属权——因为整个雅鲁加河以南都归帝国所有了。在我写下这段话的同时，就连雅鲁加河以北，也有好些土地落到了帝国手中。由于缺乏详实的情报，我并不知道那些土地有多广，又朝北方延伸到了何处。

再说回河谷地区，亲爱的看官们，请允许我插几句关于历史的题外话：一个地区是如何起源并形成的，其过程往往出于杜撰，是外力冲突的副产品。王国的历史通常由外来者书写。外来者虽是起因，但承担后果的却是当地居民。这个道理亘古不变。

该法则对河谷地区同样适用。

河谷地区本来也有原住民，他们称自己的家园为“河国”。经历了终年不断的兵燹与战乱之后，他们的生活陷入贫困，被迫远走他乡。村庄遭到焚毁，农田化作废墟，耕地被荒野吞没，贸易凋零，商队也渐渐远离无人修缮的道路。能在河国留下来的，就只剩下野蛮的无赖，他们与狼人和野熊最大的不同，在于还穿着裤子。至少还有一部分人是这样。我这话的意思是：有一些人穿着裤子，有一些人则不穿。他们大多

是些自私、粗鄙又愚蠢的野人。

而且毫无幽默感。

养蜂人的黑发女儿把碍事的辫子甩到身后，再次热火朝天地摇起手磨。丹德里恩的努力付诸东流——黑发女人似乎把诗人的话当成了耳边风。丹德里恩朝队伍其他成员眨眨眼，装模作样地叹了口气，又抬头看向天花板。但他并没有放弃。

“交给我吧。”他重复道，然后露齿而笑，“我来帮你摇磨，你可以到地窖里拿些啤酒。你这儿肯定有地窖，地窖里也肯定藏着酒桶。我没说错吧，小美人儿？”

“先生，别再打扰她好吗？”养蜂人的老婆气呼呼地说。她是个高挑苗条的女人，脸蛋漂亮得出人意料，眼下正在厨房里干活。“我已经说了，这儿没有啤酒！”

“都跟你说十几遍了，先生。”养蜂人帮腔支持自己的老婆，同时也打断了猎魔人与吸血鬼的交谈，“我们会用蜂蜜做薄烤饼，然后你们就有得吃了。所以别再打扰她了，她得把谷子磨成面粉。要是没有面粉，连巫师也变不出烤饼啊！让她一个人安安静静地干活吧。”

“听见没，丹德里恩？”猎魔人喊道，“别缠着人家姑娘不放了。你还是干点正经事吧，比如写你的回忆录！”

“我口渴。吃饭之前，我想先喝点东西。我有几株草药，正好可以

泡一下。老奶奶，屋里有没有开水？我是说——有没有开水？”

坐在长凳上的老女人，也就是养蜂人的母亲，从正在织的长袜上抬起目光。“有，亲爱的，有。”她喃喃道，“不过已经凉了。”

丹德里恩叹了口气，无可奈何地坐到桌旁。其他人正跟养蜂人聊天——今天一大早，他们在大树参天、野兽出没的森林里遇见了他。这位养蜂人五短身材，但十分健壮，留着一头茂盛的黑发。他突然钻出树丛时，一行人都吓了一跳：他们还以为对方是个狼人呢。最有意思的是，头一个尖叫“狼人！狼人！”的竟是吸血鬼雷吉斯。虽然搞出了一阵混乱，好在误会很快得到了澄清。养蜂人外貌狂野，实际上却很有礼貌，他热情地邀请众人到家里做客。杰洛特等人也不客套，直接接受了邀请。养蜂人的家——按他们的行话又叫“地产”——坐落于一片开阔的林间空地，里面住着养蜂人及其母亲、老婆和女儿。后两位女性的美貌异于常人，说明她们肯定是树精或木精^[2]的后裔。

在随后的交谈中，养蜂人给了他们一种印象，好像他只懂得蜜蜂、人造蜂房、天然蜂巢、采蜜板、烟熏蜜蜂、蜂蜡和如何采蜜。但第一印象往往是靠不住的。

“世道？还能咋样？老样子呗。要交的税越来越多，得两罐蜂蜜加一整块蜂蜡呢。我只能从早到晚拼命干活，吊着绳子，坐着采蜜板，上上下下掏空蜂房……你问把税交给谁？咳，谁收就给谁呗。我哪知道现在谁在当权？最近是交给尼弗迦德人，因为咱们正待在‘帝国的行省’。只要我拿蜂蜜换钱，皇帝就得抽一份税。这皇帝看起来比其他人好点儿，可世道还不是一样艰难？那个……”

一黑一红两条狗在吸血鬼对面坐下，抬起脑袋，大声吠叫。养蜂人

的木精老婆从炉边转过身，一扫帚拍了过去，可惜只打中一条。

“狗在大中午乱叫，”养蜂人说，“不是好兆头。那个……你们问啥来着？”

“凯德·杜的德鲁伊教徒。”

“啥？各位大人，你们不是说笑吧？你们真要去找德鲁伊？你们是活腻了还是咋地？那可是送死啊！那群槲寄生疯子，谁敢踏进他们的地盘，都会被抓走。他们会把你们绑到柳树上，用小火慢慢烤熟。”

杰洛特瞥了雷吉斯一眼，雷吉斯冲他眨眨眼。他们两个清楚，关于德鲁伊的谣言没一句是真的。米尔瓦和丹德里恩却带着明显的兴趣竖起耳朵，脸上露出担忧的表情。

“我听说，”养蜂人续道，“那些槲寄生疯子正在报复尼弗迦德人。据说是尼弗迦德人先动的手，他们穿过多尔·安哥拉，闯进神圣的橡木林，不由分说就袭击了德鲁伊。也有人说是德鲁伊挑的头，因为他们抓了几个帝国的人，折磨致死，于是尼弗迦德人开始以牙还牙。具体情况就不知道了。不过有件事可以肯定：如果德鲁伊抓住你们，也会把你们绑到柳树上活烤。找他们等于找死。”

“我们不怕。”杰洛特平静地说。

“当然了。”养蜂人看看猎魔人、米尔瓦和卡西尔，后者喂完马，刚刚走进小屋，“看得出来，你们不是胆小怕事的人。你们好战又耐揍。哈，跟你们一起出门就没什么好怕的了……呃……不过，你们来这儿只怕要白费力气了——那群槲寄生疯子早就离开了黑森林。尼弗迦德人镇压了他们，把他们赶出了凯德·杜。他们已经不在那儿了……”

“他们跑了？”

“对，跑了。那些槲寄生疯子离开了。”

“他们去哪儿了？”

养蜂人瞥了他的木精老婆一眼，沉默片刻。

“去哪儿了？”猎魔人重复道。

养蜂人的斑纹猫在吸血鬼面前趴下，喵喵喵喵地大叫起来。木精老婆也赏了它一扫帚。

“公猫在大中午鬼叫，同样不是好兆头。”养蜂人倒吸一口冷气，露出困惑的表情，“那些德鲁伊……他们……逃去了北方之箱。没错。是这样。去了北方之箱。”

“从这儿往南大概六十里。”丹德里恩满不在乎地说。他好像很轻松，甚至有些欢快。但看到猎魔人的眼神，他赶紧闭上了嘴巴。

寂静突然降临，只有被赶出屋子的猫发出不祥的哀叫声。

“好吧，”最后，吸血鬼总结道，“这对我们又有什么分别呢？”

伴着次日清晨到来的，是更多的意外与谜团。不过答案也很快浮出了水面。

“我说过什么来着……”被讲话声吵醒、第一个爬出干草垛的米尔瓦

说，“我从一开始就说对了。快瞧啊，杰洛特。”

空地上挤满了人。乍一看，其中就有五六个养蜂人。眼力老到的猎魔人还发现了几个捕兽人，以及起码一个烧炭工。这伙人里有大概二十个男人、十个女人、十几个少男少女，还有多到数不清的孩子。他们带来了六辆货车、十二头公牛、十头母牛、四只山羊、许多绵羊，以及各类品种的猫和狗。按养蜂人的标准，周围的犬吠和猫叫绝对算不上好兆头。

“我想知道，”卡西尔揉揉眼睛，“这代表了什么？”

“麻烦。”丹德里恩扒拉掉头发里的稻草，评论道。雷吉斯沉默不语，但表情很是古怪。

“我们想邀请各位大人共进早餐。”养蜂人注意到他们已经醒了，一个肩膀宽阔的男人陪着他走到干草堆旁边。“早餐已经准备好了。加了牛奶的燕麦粥，还有蜂蜜……另外，请允许我介绍詹·克罗宁，养蜂人中的长者……”

“幸会。”猎魔人口不对心地说。他没回应对方的鞠躬，因为他的膝盖痛得厉害。“这些都是什么人？”

“这个嘛……”养蜂人挠挠头，“你们瞧，冬天就要来了……蜂蜜已经收完，新蜂房也造好了……我们也该搬去北方之箱的莱德布鲁尼镇了……有了存下的蜂蜜，我们可以在那儿过冬……可是，独自穿过林子……很危险……”

老养蜂人清了清嗓子。养蜂人稍稍鼓起勇气，看着脸色阴沉的猎魔人。

“你们骑着马，又都全副武装。”他吞吞吐吐地说，“你们看起来很勇敢，身手也好。有你们陪同，我们去哪儿都不用害怕.....当然了，这对你们也有好处.....我们熟悉每一条小路、每一片林子、每一块漫滩，甚至每一丛灌木.....我们还能为你提供食物.....”

“而德鲁伊恰好从凯德·杜搬走了，”卡西尔冷冷地说，“去了北方之箱。简直太巧了。”

杰洛特缓缓走向养蜂人，用两手抓住他的外套前襟，片刻后却又改了主意，松开手，替他抚平衣服。猎魔人什么也没说，什么也没问。但养蜂人还是赶忙开口解释。

“我说的都是实话！我发誓！如果我撒谎，就叫大地裂个口子把我吞下去！那些榭寄生疯子离开了凯德·杜！他们不在那儿了！”

“然后去了北方之箱，是吗？”杰洛特咆哮道，“正好跟你们要去的地方一样？正好你们也想找些保镖？说话呀，伙计。但别忘记你刚刚发的誓，因为你脚下的大地真有可能裂个口子！”

养蜂人垂下目光，紧张地看着脚下的地面。杰洛特故意沉默不语。米尔瓦终于明白了猎魔人的暗示，立刻破口大骂起来。卡西尔不以为然地哼了一声。

“所以？”猎魔人出声催促，“那些德鲁伊到底去哪儿了？”

“哦，大人啊，天知道他们去哪儿了。”过了好一会儿，养蜂人才支支吾吾地说，“但他们没准就在北方之箱.....在那儿的可能性不比别处小。北方之箱有很多高大的橡树，德鲁伊又喜欢橡木林.....”

养蜂人的木精妻子和女儿走到他身后，跟克罗宁站在一起。真幸

运，他女儿继承了母亲而非父亲的相貌，猎魔人不由心想，养蜂人跟他老婆的差别，就像野猪之于漂亮的母马。他还发现，两个木精身后还站着好几个女人。她们没那么漂亮，但都用恳求的眼神看着他。

他瞥了眼雷吉斯，不清楚自己该大笑还是该大骂。

吸血鬼耸耸肩。“归根结底，”他说，“杰洛特，养蜂人说得有些道理。德鲁伊确实有可能去了北方之箱。那地方相当适合他们。”

“你觉得，”猎魔人的眼神异常冰冷，“可能性大到足以令我们改变方向，跟这群乌合之众一起跑去碰运气？”

雷吉斯又耸耸肩。“有什么分别？这么想吧：德鲁伊不在凯德·杜，所以那个方向可以排除。我相信，走回雅鲁加河也不在选择范围内。所以，其他任何方向都可以考虑。”

“是吗？”猎魔人语气跟他的眼神一样冷，“那在其他任何方向里，你觉得哪个方向最有可能？这些养蜂人要去的方向，还是恰好相反？你能用你无边的智慧做出正确的选择吗？”

吸血鬼转身看向两个养蜂人、两个木精，以及另外几个女人。“那么，”他用诚恳的语气问道，“好乡亲们，你们为什么需要保护？你们到底害怕什么？请如实讲来。”

“哦，亲爱的大人们，”詹·克罗宁叹了口气，双眼浮现出再真实不过的惊恐，“这问题还需要回答吗？.....我们必须穿过西边的荒地！亲爱的大人啊，那边可怕极了！有水鬼、锯足怪、安德莱格、狮鹫等等可怕的怪物！我们上次去那儿是在两周前，有只林妖抓了我女婿，他哼都不哼一声就不见了。现在你们知道我们为啥不敢带女人和孩子走那边了

吧？啊？”

吸血鬼看向猎魔人，神情严肃。“以我无边的智慧判断，”他说，“我认为最适合猎魔人的方向就是最正确的选择。”

于是我们转向南，朝阿梅尔山脚下的“北方之箱”前进。我们的队伍浩浩荡荡，什么都有：年轻女孩、养蜂人、捕兽人、农妇、孩子、宠物以及少女。我们的蜂蜜也多到数不清。所有东西都沾着黏糊糊的蜂蜜，包括少女身上。

人和牛能走多快，我们的队伍就有多快。我们的行进速度比之前有了显著的提高，因为我们不会迷路，应该说，每天的行程都像钟表一样精准——养蜂人果然熟悉路线，他们对每条林间小径，还有湖与湖之间的沟渠都了如指掌。没错，他们的知识派上了用场。这段时间，天上下起毛毛细雨，整个该死的河国都陷入到麦片粥般浓稠的雾气当中。要没有养蜂人带路，我们肯定会迷失方向，或在沼泽深处陷进泥潭。我们不用浪费时间和精力寻找食物，每天都能吃到不算奢侈但分量充足的三餐。用餐过后，我们还能仰天躺下，休息片刻。

简而言之，一切都很美好，就连牢骚满腹、抱怨不停的猎魔人也露出了笑容，开始享受生活。因为按他的计算，我们每天能走十五里，这可是自打离开布洛克莱昂森林便从未达成的壮举。只是这其中没有一丝猎魔人的功劳，虽然潮湿的荒野几乎没有干燥的地面，但我们连一头怪物也没撞见。哦，晚上的确能听到食尸鬼的咆哮和报丧女妖的哭号，沼泽间也能看到苍白的鬼火，但从始至终没发生过什么大事。

虽然我们有些不安——因为我们又像从前一样，随便找个方向往前走，还没有明确的目的地——但吸血鬼雷吉斯说得好：“没有目标地前进，总胜过有目标却停留在原地，更远胜没有目标又裹足不前。”

“丹德里恩！把你的笔记筒绑牢点儿！要是《诗歌的半世纪》掉进蕨丛，那就太可惜了。”

“慌什么！放宽心，我不会弄丢的。我也不会让人把它抢走！想抢走这只笔记筒，必须先从我冰冷的尸体上跨过去。容我问一句，杰洛特，你笑得这么灿烂干吗？等等，让我猜猜……你有先天性智障？”

一队来自古劳皮安堡大学的考古学家在鲍克兰进行了发掘。他们挖穿了年代久远的木炭层——说明此处曾发生过大火灾——然后继续深入，直到一片更为古老、可追溯至十三世纪的地层。在这一层里，残留的土墙构成了一座洞窟，并以灰浆和胶泥密封。学者们凭借莫大的热情，最终找到两具保存完好的人类骸骨：一男一女。在骸骨旁边，除了武器和相当数量的小型文物，他们还找到一只长三十寸的筒形硬皮革容器，上面用浮雕的方式印刻着盾形纹章。纹章已然褪色，但菱形和狮子图案清晰可辨。考古队的领队——同时也是黑暗时代纹章领域赫赫有名的专家——施里曼教授认为，这是尚未确定位置的古代王国“利里亚”的标志。

考古队的热情达到了顶点，因为在黑暗时代，这种皮筒就是用来存放手稿的。容器的重量让他们相信，里面一定存有大量纸张或羊皮纸。皮筒极其良好的保存状态也让他们心存期待：也许这些文献上的字迹可以阅读，能让他们窥见消失在黑暗深处的遥远过去。那段历史将从此开口说话！这可是难以置信的惊喜啊，更代表了科学的胜利！为了应对不可预知的状况，他们从古劳皮安堡叫来一位语言学家、一位灭绝语研究员，外加几位专家——据说后者能打开任何容器，但绝不会弄坏里面的东西。

与此同时，关于“财宝”的传闻开始在施里曼教授的雇员间流传。谣言恰巧传进三个人的耳朵，他们是格拉博斯克、扎普和卡米尔·隆斯提特，都当过盗墓贼，现在则受雇于施里曼教授。他们真以为皮筒里装满了金银珠宝，于是趁夜偷走了这件无价的文物。他们逃进森林，点起一堆小小的营火，围坐下来。

“还等什么？”扎普操着浓重的口音，对格拉博斯克说，“快打开啊！”

“我也想啊，可这玩意儿太紧了。”格拉博斯克抱怨道，“跟没开苞的娘儿们似的！”

“用脚踩，你这没用的耗子屎！”卡米尔·隆斯提特建议。

在格拉博斯克脚下，无价的皮筒打开了，容器里的东西散落到地上。

“耗子屎啊！”扎普吃惊地大喊，“这他妈都是啥？”

这问题很蠢，因为一眼就能看出，里面都是纸。格拉博斯克没有回

答他拿起一张纸，举到鼻子跟前，盯着那些意义不明的文字看了很久。

“上面写满了……”最后，他用专家的口吻解释道，“字！”

“字？”卡米尔·隆斯提特惊呼一声，吓得脸色惨白，“写满了字？哦，耗子屎啊！”

“上面写着咒语！”扎普牙齿打颤，倒吸一口凉气，“这写的都是巫术啊！别碰这些耗子屎！会传染的！”

格拉博斯克不需要别人重复提醒，立刻把皮筒丢进火堆，又用抽筋似的动作在裤子上擦了擦手。卡米尔·隆斯提特把剩余的纸张也踢进火里，免得这些脏东西被小孩子无意中捡到。他们三人匆匆逃离这危险之地，留下黑暗时代的无价文物在炽烈的营火中熊熊焚烧。有那么一刻，历史透过噼啪作响的火苗和焦黑的纸张低声诉说着什么。最后，火焰熄灭，漆黑如耗子屎般的夜幕笼罩了大地。

[\(1\)](#) 译注：暗指十八世纪法国著名女文人，有“女伏尔泰”之称的斯塔尔夫人。

[\(2\)](#) 译注：树精的一种，但与普通树精不同，她们与特定的树木有某种特殊的联系。

多米尼克·邦巴斯图斯·霍温纳赫，1239年生人，1301年去世。此人在艾宾行省经营大宗生意发家致富，并在尼弗迦德定居。前几任皇帝对他敬重有加，詹·卡尔维特皇帝更是授予他子爵爵位和维能达盐矿总管之职，作为对其诸多贡献的奖赏，他被后来提拔为纽伍根市长。

身为一名忠实的顾问，霍温纳赫深受皇帝信任，并参与了诸多公共事务。在艾宾，他投身于慈善事业，花费数目可观的金钱救助穷人，建造了孤儿院、医院和看护所。他还是艺术和运动的狂热爱好者，为首都修建了一座剧院和一座体育场，两者都以他命名。他在礼貌和诚实方面堪称楷模，在商界广受尊敬。

——《世界最大百科全书》第七卷

艾芬伯格与塔尔伯特著

第四章

“证人姓名？”

“肯娜·瑟尔伯尼。抱歉，我是说乔安娜。”

“职业？”

“啥都干。”

“证人是在开玩笑吗？本庭提醒证人，这里可是帝国法庭，现在正在进行叛国罪审判！你的证词将决定许多人的生命，因为叛国罪的下场是死刑！证人应当记得，你并非自愿出庭，而是由单独拘禁你的要塞押送来的，而你以后是重回牢房还是获得自由，也完全取决于你提供的证词。本庭之所以花时间解释，就是为了让证人明白，在法庭里，哗众取宠的行为极不得当！该行为不但低劣，对证人本身也将造成严重的后果。证人有半分钟时间考虑。随后本庭将再次询问。”

“我考虑好了，法官大人。”

“请称呼我们为‘庭上’。证人的职业？”

“我是个灵能师，尊贵的庭上。主要为帝国情报部门服务，也就是说.....”

“作答请简洁明了。如需额外说明，本庭会先行告知。本庭已注意到证人与帝国情报部门合作的事实。现在，本庭要求证人对‘灵能师’一词——也就是你自称的职业——进行公开说明，以便备案。”

“我拥有纯粹的灵能，也就是说，我是第一类灵能师，不具备传动(1)能力。具体来说，我能做以下事情：聆听他人的思想，并与其在脑海中对话，如果对方是巫师、精灵或其他灵能师，即使相隔一定距离也能办到。另外，我还能渗入他们的头脑，发送命令。也就是说，我可以强迫他人听从我的意愿。我还有预知未来的能力，但只能在睡眠状态下施展。”

“请记住这段：证人乔安娜·瑟尔伯尼是位拥有超感能力的灵能师。她拥有传心、心灵感应，以及催眠状态下的预知能力。证人请牢记，在法庭上严禁使用魔法和超感能力。本庭继续询问。证人是在何时何地，又是在何种情况下遭遇自称辛特拉公主希瑞菈之人的？”

“事实上，在被关进监牢，我是说，在被单独拘禁之前，我从未听说过‘希瑞菈’这个名字。直到审讯期间，我才知道‘法尔嘉’或所谓的‘辛特拉女人’就是希瑞菈。为让事实更加清晰，我还是从头说起吧。事情是这样的：我正在艾托利亚的一家酒馆，达克瑞·希利凡特，就是坐在那边的人，找到了我……”

“请记住这段：证人乔安娜·瑟尔伯尼自行指认了被告希利凡特。请继续。”

“尊贵的庭上，达克瑞当时正在招人……我是说，招募武装分子。都是些凶徒和刺客，男女都有……杜菲希·克里尔、聂拉汀·西卡、科萝·斯提兹、安德雷斯·维尔尼、提尔·艾克拉德……他们都死了……活下来的人大都列席在这里，在卫兵的看守之下……”

“请具体说明证人与被告希利凡特遭遇的时间。”

“那是去年八月，快到月末的时候，我不记得具体日期了，但不管

咋说也没到九月，因为那个九月，哈，让我印象深刻！达克瑞不知在什么地方听说了我，他说需要一位灵能师，而且对方不能害怕魔法，因为他们要对付的就是巫师。他说这份差事是为皇帝和帝国效力，报酬丰厚，而我们的总指挥官正是灰林鹑本人。”

“证人所说的‘灰林鹑’，可是指皇家验尸官史提芬·史凯伦？”

“当然，就是他。”

“请记住。证人是在何时何地验尸官史凯伦相遇的？”

“时间是九月十四日，地点在罗卡尼要塞。恳请庭上允许我在此说明：罗卡尼是一座边境哨站，作用是保护从梅契特到艾宾、吉索到麦提那的商路。达克瑞·希利凡特带领我们出发，共乘十五匹马。我们的总人数是二十二，其中几位已先行赶到罗卡尼，由奥拉·哈希姆与波特·布瑞登指挥。”

木头地板上回荡着沉重的脚步声、马刺的叮当声与金属搭扣的咔嗒声。

“你好，史提芬大人！”

灰林鹑不但没起身，甚至没收回架在桌上的双腿。他摆摆手，动作急促而不失庄重。“终于啊。”他语带愠怒，“你让我等了好久，希利凡特。”

“久？”达克瑞·希利凡特大笑起来，“您可真会说笑，史提芬大人。您只给我四周时间，叫我在帝国境内及周边找十几个顶尖好手。而我带给您的这批人马，平时花上一年都招募不到！这还不值得您夸我几句？”

“夸奖？”史提芬冷冷地说，“等我审查完这些人再说吧。”

“那请尽快吧。这两位是我的副官，聂拉汀·西卡和杜菲希·克里尔，听凭您的调遣，史凯伦大人。”

“欢迎，欢迎。”灰林鹑终于站起身，他的侍从武官们也站了起来，“我来介绍一下，先生们……这是波特·布瑞登，这是奥拉·哈希姆。”

“我们是老相识了。”达克瑞·希利凡特与奥拉·哈希姆热情地握手，“我们在老布莱班特的带领下粉碎了那赛尔的叛乱。当时真够精彩的，是吧奥拉？哦，简直经典！马蹄和距毛都沾满了血！我没记错的话，布瑞登是杰莫兰人，对吧？‘杰莫兰镇压军’的成员？哦，这下他有熟人了！我招募了好几位镇压军。”

“我等不及要见见他们了。”灰林鹑插了一嘴，“走吧。”

“稍等。”达克瑞说，“聂拉汀，去叫他们排好队，一定要给验尸官大人留下好印象。”

“这个聂拉汀·西卡，是‘他’，还是‘她’？”灰林鹑眯起眼睛，看着离开的副官，“是男的还是女的？”

“史凯伦大人……”达克瑞·希利凡特清了清嗓子，等他再次开口，语气透出坚定，眼神也冰冷起来，“这我不清楚。看起来是个男的，虽

然我没确认过。但聂拉汀·西卡绝对是个好军官，这点没有任何疑问。如果我想追求他，您的问题就很重要了。但我没这么想过。您应该也没有吧。”

“说得对。”史凯伦顿了一会儿，承认道，“我没什么要说的了。去看看你的部下吧，希利凡特。”

雌雄莫辨的聂拉汀·西卡果然没浪费时间。等史凯伦和军官们走进院子，众人已排成整齐的队列，没有一颗马头、一只人脚探出队伍。灰林鹑清了清嗓子，示意大家安静。好一群难惹的暴徒，他心想。唉，要不是政策禁止……带这么一群暴徒跑到接壤的国家，奸淫掳掠，杀人放火……岂不又像回到了青春岁月……唉，要是政策允许，那该多好！

“怎么样，史凯伦大人？”达克瑞·希利凡特问道，涨红的面孔隐约带着狂热，“伟大的灰林鹑，您觉得如何？”

灰林鹑的目光从一张脸转到另一张，从一道侧影转向另一道。他对其中几人有印象——有好印象，也有坏印象。至于其他那些，他也听过他们的名号与名声。

提尔·艾克拉德，来自“杰莫兰镇压军”，是个发色明亮的精灵斥候。里斯帕特·拉·坡因特，来自同一支部队的军士。还有一位，小塞普利安·福瑞普。他哥哥大塞普利安被处决时，史凯伦也在场。传说这两兄弟都有虐待狂倾向。

接下来是科萝·斯提兹，悠闲而随意地坐在花斑母马的鞍座上。她是个女盗贼，偶尔会受雇于情报部门。面对她无礼的目光和淫邪的微笑，灰林鹑匆匆转过头去。

安德雷斯·维尔尼，来自北方的瑞达尼亚，杀人如麻。斯提格沃德，来自史凯利格群岛的海盗和变节者。戴德·瓦加斯，残忍的刺客，鬼知道打哪儿来的。卡波奈特·图伦特，嗜血的凶徒。

他们全都很相似。就像一个模子刻出来的，史凯伦心想。一旦杀人超过五个，便不会有什么分别。同样的动作，同样的手势，同样的言谈、举止、着装和脾性。还有同样的眼神，默然而冰冷，缺乏活力，又像蛇一样波澜不惊。哪怕做出令人发指的暴行，他们的表情也不会有丝毫变化。

“如何？史提芬大人？”

“不错。这批人不错，希利凡特。”

达克瑞涨红了脸，行了个杰莫兰式的军礼，用拳头敲敲胸口。

“我特别叮嘱过，”史凯伦提醒他，“要你招募几个熟悉魔法的人——既不怕魔法，也不怕巫师。”

“我没忘这事。所以我找来了提尔·艾克拉德！还有他旁边骑着高大栗色母马的美人，就是科萝·斯提兹身边那位。”

“稍后带她来见我。”说完，灰林鴉倚着栏杆，用马鞭镶钉的握柄敲了一下。“注意了，伙计们！”

“是，验尸官大人！”

“你们当中很多人，”等众人的问候声平息下来，史凯伦续道，“都在我手下效过力，或者接受过我的差遣。希望这些人能在私下里对不认识我的人讲清楚，我对手下人都有哪些期待，对哪些事不能容忍。我就

不再浪费口水了。

“就在今天，你们有些人已经收到任务，明天一早就要动身了。地点在艾宾境内。据官方说法，艾宾是个自治王国，我们无权在那里行使暴力，因此我命令你们，行动时必须谨慎小心。你们受雇于帝国情报部门，但我不允许你们把这作为夸口和作威作福的理由。我不许任何人做出类似的举动。听明白没？”

“明白，大人！”

“在罗卡尼要塞，我们是客人，我也希望你们有个客人的样子。除非有充分的理由，否则不许你们离开房间，更不许你们与守军有任何接触。哈希姆、布瑞登，为各位成员分配住处！”

“尊贵的庭上，我还没下马，达克瑞就抓住我的胳膊。他说：‘史凯伦大人想跟你说几句话，肯娜。’于是我就跟他去了。灰林鹑坐在那儿，两只脚架在桌上，用马鞭敲着自己的靴面。他开门见山，直接问我是不是跟‘南星号’失踪事件有关的乔安娜·瑟尔伯尼。我告诉他，没有任何证据证明我跟这事有关。他大笑道：‘没有任何证据？我就喜欢这种人。’然后他问我的灵能力是否与生俱来。等我给出肯定答复，他露出严肃的表情，说：‘我本打算用你的能力来对付巫师，不过首先，你必须对付一个人，一个同样相当神秘的人。’”

“证人能确定验尸官史凯伦当时是这么说的？”

“当然。我可是个灵能师。”

“请继续。”

“然后有位信使打断了我们的谈话。他风尘仆仆，显然是一路快马加鞭赶来的。他给灰林鸮送来一份急报，于是达克瑞·希利凡特先打发我去马厩。途中他对我说，信使的急报很可能会把我们连夜送上马鞍。他猜对了，尊贵的庭上。不等我们吃上晚饭，半支队伍的人已经骑马离开了。我运气不错，他们只带走了精灵提尔·艾克拉德。这让我很庆幸，因为在路上跑了好几天，我一直腰酸背痛，屁股都快开花了……而且就在当天，我的月事也不甘寂寞地……”

“证人不需要绘声绘色地描绘自己的私人感受。另外不要离题。证人是在何时识破了验尸官史凯伦提到的‘神秘人物’的身份的？”

“我马上就能说到了，但我得按顺序来，不然就该乱套了！那些人没等吃晚饭就匆忙上马，从罗卡尼去了马尔宏，然后带回来个年轻人……”

奈克拉很生自己的气，甚至想跑出去大哭一场。

要是他没忘记那些明白人的警告，那该多好！要是他能记起那些寓言，尤其是不懂闭嘴的渡鸦的故事，那该多好！要是他办完事就直接回家，那该多好！可他没有！几天前的冒险经历让他兴奋得过了头。他骑着高头大马，钱包鼓鼓囊囊，于是更加没法抗拒炫耀的冲动。他没从克萊蒙特返回妒火村的家中，而是骑马去了马尔宏。他在那儿有不少朋友，其中还有位他正在追求的年轻女士。在马尔宏，他像个傻瓜一样自

吹自擂，骑着马到处显摆。他不但在酒馆里请所有人喝酒，满不在乎地挥霍金钱，活像自己是个血统高贵的王子，最起码也是个伯爵……

而且，他说了很多。

他把妒火村四天前的事告诉了他们。他说出了全部事实，然后开始添油加醋，最后干脆瞪着眼睛胡扯，好在听众们没什么意见。酒馆里的常客，不论本地人还是路过的，都听得津津有味。奈克拉也算口才出众，在他编造的故事里，他自己的地位越来越接近中心人物。

到第三天晚上，他的舌头终于惹来了麻烦。

那群人闯进门时，整个酒馆顿时死一般寂静，只能听到马刺的叮当声、金属搭扣的咔嗒声和靴底踩上地板的嘎吱声，就像惨剧发生前村庄塔楼上不祥的钟声一样。

奈克拉甚至没机会扮演英雄，立刻就被拖出了酒馆，据说整个过程中，他的脚跟只碰到地板三次。昨天还让他请客喝酒、声称要跟他做一辈子朋友的熟人们，此刻全都一言不发，几乎把脑袋缩到桌子下面，就像桌子下面有个裸女跳舞似的。连当时正在酒馆的代理治安官也转过头去，面对墙壁，连个屁都不敢放。

奈克拉没敢说话，也没敢问对方是谁，要做什么，要去哪儿以及为什么。恐惧让他的舌头变成了一块硬邦邦的木头。

他们让他坐上马背，命令他骑马跟随，就这么走了几个钟头。最后他们来到一座配有栅栏和塔楼的要塞，满院子都是傲慢、吵闹且全副武装的士兵。他们领着他走进一间书房。书房里有三个人，一名首领和两名下属，这一点显而易见。首领肤色黝黑，个子有些矮，衣着华丽，谈

吐优雅。奈克拉张口结舌地听着首领为他遭遇的麻烦和不便致歉，还保证绝不会伤害他，但他没有上当。在他看来，这些人跟邦纳特简直一模一样。

事实证明，他的看法惊人地准确，因为这些人的确在找邦纳特。在对方的提示下，奈克拉很快开始坦白——这也是意料之中的事，毕竟他这次完全是祸从口出。

对方警告他必须实话实说，不准有任何不实之辞。他们的态度虽然彬彬有礼，但语气严厉，不容置疑。警告他的正是那位衣着华丽的首领：他不断摆弄着尖端包有金属的鞭子，双眼透出嫌弃与恶毒。

妒火村棺材铺老板之子奈克拉说出了实情。从头到尾不带半句谎话的实情。他讲述了妒火村九月九日上午发生的事。讲述了赏金猎人邦纳特消灭了整个耗子帮，只留下一名女匪徒的性命——年纪最小，名叫法尔嘉的那个。他讲述了妒火村村民如何聚集起来，想看邦纳特处决那名俘虏，但他们失望了，因为邦纳特出人意料地没有处决法尔嘉。他甚至没拷打她！他没对她做任何事，甚至连醉酒男人从酒馆回家后对老婆常做的事——踢几脚，再赏两记耳光——都没有。

听到邦纳特当着法尔嘉的面割下死耗子的脑袋，又像挑出蛋糕里的葡萄干一样，扯下头颅上戴的金耳环，衣着华丽的绅士摆弄鞭子的动作停了下来。奈克拉接着讲述：被绑在拴马桩上的法尔嘉看着这一幕，挣扎不停，呕吐不止。

他讲述了邦纳特给法尔嘉戴上项圈——就像给狗戴的那种——然后把她拖进小旅店“奇美拉之首”。再然后……

“然后，”那人一遍遍舔着自己的嘴唇，“尊贵的邦纳特先生点了啤酒，因为他满头大汗，口干舌燥。他突然大声说，他很想赏给某人一匹好马，外加整整五弗罗林金币。这是他的原话，一字不差。我立刻接过话头，既因为我不想被人抢先，也因为我非常想要马和钱。我父亲把做棺材赚的钱全花到酒上了。我问我能牵走哪匹马，当然了，肯定是从耗子的马里挑。尊贵的邦纳特先生看着我，那眼神让我脊背发寒，然后他说，他可以赏我屁股一脚，再想要别的，我就得靠自己挣了。我还能怎样？马就在我眼前，这不是比喻，因为耗子的马匹就绑在拴马桩上。我尤其想要法尔嘉的黑母马，那牲畜实在漂亮极了。于是我鞠了一躬，问怎样才能挣到奖赏。邦纳特先生要我骑马去克莱蒙特，中途还必须路过法诺。至于骑哪匹马都随我的便。不过他肯定看出我相中了黑母马，还特意声明我不准选它。于是我就选了这匹身上有火焰斑纹的母马……”

“少说马的毛色，”史提芬·史凯伦冷冷地责备道，“说点具体的。邦纳特给了你什么？”

“尊贵的邦纳特先生写了几封信，吩咐我千万别弄丢。他要我亲手把信交给法诺和克莱蒙特的几个人。”

“信？里面写了什么？”

“大人，这我怎么知道？我看不到内容，因为信都用蜡封了口，还盖上了邦纳特先生的戒指印章。”

“你总该记得信都是寄给谁的吧？”

“是的，这我记得。邦纳特先生让我在他面前念了十遍，免得我忘记。我骑马直接赶了过去，亲手交给那些人。他们都说我是个机灵的小伙子，有位尊贵的商人先生还赏给我一个铜板……”

“你把信给了哪些人？少说不相干的废话！”

“头一封信寄给法诺的铁匠兼铸剑师，艾斯特海兹大师。第二封信给克莱蒙特的商人，霍温纳赫大人。”

“他们有没有在你面前拆信？有没有人读过信后说了些什么？仔细想想，孩子。”

“我不知道。我当时没在意，现在什么都想不起来……”

“奥拉、穆恩，”史凯伦冲他的两个副手点点头，嗓音丝毫没有提高，“扒掉这小子的裤子，我打算赏他三十道鞭痕。”

“我想起来了！”年轻人大喊，“我突然想起来了！”

“想找回记忆，”灰林鸮龇龇牙，“蘸了蜂蜜的坚果和抽在屁股上的鞭子都很管用。快说。”

“在克莱蒙特，霍温纳赫大人高声读出了信的内容，因为还有一位先生在场——那是个小个子纯血半身人。霍温纳赫大人对他说……呃……他说养鸡场又要有表演了，而且是前所未有的大表演。他是这么说的！”

“你记得的只有这些？”

“以我母亲的坟墓发誓！请别打我，大人！行行好吧！”

“好了，好了，起来吧。别把口水喷到我的靴子上！这是一个铜板，拿去。”

“感激不尽……大人……”

“我说了，别把口水喷到我的靴子上。奥拉、穆恩，你们怎么看？什么养鸡场……”

“是‘竞技场’，”波利亚斯·穆恩突然开口，“不是‘养鸡场’，是‘竞技场’。”

“没错，”年轻人喊道，“他就是这么说的！您说的简直一字不差，大人！”

“竞技场和表演！”奥拉·哈希姆一拳敲在掌心，“应该是暗语，但并不难解读。表演、竞技，可能是在警告有追兵或偷袭。邦纳特是在提醒他们做好准备！可他们的敌人会是谁呢？谁抢到了我们前头？”

“天知道。”灰林鸮思忖道，“天知道。我们必须派人去克莱蒙特……还有法诺。你来负责吧，奥拉。去给他们分配任务……听好了，孩子……”

“我听着呢，大人！”

“你出发替邦纳特送信的时候，我猜他还留在炉火村吧？但也做好了离开的准备，对不对？他看起来不着急？有没有说他要去哪儿？”

“没说。但他看起来还没准备好离开。他叫人把沾血的外衣拿去清洗、晾干，所以他只穿着衬衫、衬裤和佩剑的腰带。尽管如此，我想他还是有些着急的。他杀了耗子，砍了他们的头，肯定得骑马离开去换赏

金吧？他还得把活捉的法尔嘉送去给什么人。这是他的职业，对吧？”

“这个法尔嘉.....你仔细看过她的样子没有？蠢货，你在傻笑什么？”

“哦，大人！您问我有没有仔细看过她？我当然看了！连那地方都看得清清楚楚！”

“脱衣服。”邦纳特重复道。他语气里蕴含的味道让希瑞本能地缩起身子，但叛逆心理很快又占了上风。

“不！”

她甚至没看清朝自己眼睛挥来的拳头。希瑞眼冒金星，感觉大地在摇晃，让她立足不稳，重重地坐倒在地。她的脸颊和耳朵火烧火燎，这才意识到，打中自己的不是拳头，而是手背。

他站在她面前，攥紧的拳头紧贴她的脸。她看到一枚厚实的印章戒指，形状是个骷髅，刺痛了她的面孔。

“这次没让你掉牙。”他冷冷地说，“下次再听你说‘不’，我就打掉你两颗牙。脱衣服。”

她摇摇晃晃地站起身，用颤抖的双手解开束带和纽扣。聚在“奇美拉之首”门口的村民开始嘀咕和清嗓子，同时睁大眼睛。旅店的女店主——那次大火留下的寡妇——蹲在吧台后面，装作在找东西的样子。

“全脱了。一件都不许剩。”

我不在这里，希瑞木然地看着地板，一边宽衣解带。这里什么人都没有。我根本不在这里。

“两腿分开。”

我不在这里。现在发生的事跟我没关系。一点都没有。我什么都感觉不到。

邦纳特大笑起来。“你太抬举自己了。看来我得打消你的幻想。你这小蠢货，我叫你脱衣服，只是要确保你没藏着魔法印记或护身符之类的东西，不是为了欣赏你那可怜的裸体。没人对你的身子感兴趣。你只是个皮包骨的小丫头，胸像烤薄饼一样平，还丑得要命。就算我好这口，比起你，我也宁可去操火鸡。”

他走近些，用脚尖挑开她丢到地上的衣服，检查一番。“我说了，全脱掉！戒指、耳环、项链，还有手镯！”

她匆匆除下那些珠宝。他一脚将她的蓝狐皮领外套、色彩斑斓的披巾、银色锁链腰带和手套踢进了角落。

“你别想再打扮得像只鹦鹉，或是哪个妓院跑出来的半精灵！剩下的衣服可以穿上。你们看什么？给我拿点吃的来，我饿了！还有你，胖子，去看看我的衣服洗得怎么样了！”

“我可是村长！”

“那太好了。”邦纳特斩钉截铁地说。在他的目光下，妒火村的村长似乎变矮了。“要是我的东西洗坏了，我就找你算账。快去洗衣房！其

他人也给我滚！还有你，小子，你干吗还等在这儿？信在你手里，马也上了鞍，还不快赶路去？还有，给我记住了：如果你答应了却没能做到，弄丢信，或者搞错地址——我会找到你，好好教训一顿，叫你亲妈都认不出你来！”

“大人，我这就走！马上走！”

“那一天，”希瑞抿住嘴唇，“他用拳头和皮带打了我两次。然后他失去了兴趣，就那么坐在那里，一言不发地看着我。他的眼睛.....像条死鱼。他没有眉毛，没有睫毛.....凹陷的黑眼眶里只有一对湿润的眼球。他就用那双眼睛看着我，沉默不语。这比殴打更让我害怕。我完全不知道他想干什么。”

维索戈塔保持沉默。几只老鼠从房间里跑过。

“他一直问我到底是谁，但我什么也没说。就像在‘煎锅’科拉兹沙漠被俘时那样，我封闭了自己。你应该明白我的意思。我就像只玩偶，像木头做成的傀儡，对什么都毫无知觉。我就像在空中俯视自己。哪怕他打我，踩我，给我戴上狗项圈，又有什么关系？那不是我。我根本不在那儿.....你明白吗？”

“我明白。”维索戈塔点点头，“我明白，希瑞。”

“这一回，尊贵的庭上，轮到我們出动了。我們的小组。聂拉汀·西卡接受命令，队伍中由波利亚斯·穆恩负责追踪。尊贵的庭上，据说波利亚斯·穆恩能找到鱼在水中游过的痕迹。他的追踪技巧非常高明！据说他曾……”

“证人不要跑题。”

“什么？哦，对……我知道了。于是我们给马上鞍，去了法诺。那是九月十六日的早上……”

聂拉汀·西卡和波利亚斯·穆恩骑马走在最前面。在他们身后，卡波奈特·图伦特和塞普利安·福瑞普并排而行。再后面是肯娜·瑟尔伯尼和科萝·斯提兹。安德雷斯·维尔尼和戴德·瓦加斯走在队尾，大声唱着最近军队里颇为流行的歌谣，其创作和推广都由陆军部包办。听着这刺耳的旋律和完全无视基本语法的歌词，连荒地上的动物都不堪其扰，四散奔逃。歌名叫《是的，前线》，而且每一段歌词——总计超过四十段——都以这几个字开头。

是的，前线的情况难预料，
不知谁会把脑袋掉，
明天就他妈轮到你，
心肝脾肺满地跑……

肯娜轻轻吹起口哨。能与从艾托利亚前往罗卡尼的漫长旅途中认识的几个人同行，她已经很满足了。跟灰林鸮打过照面之后，她本以为自

己会被随意分配，比如分到布瑞登和哈希姆的小队。提尔·艾克拉德就被分到了他们手下，不过那个精灵认识绝大多数同僚，他们也同样认识他。

虽然达克瑞·希利凡特命令他们全速赶路，但他们却只让马快步前行。大家都是老油条了，在要塞能看到的位置，他们策马狂奔，然后就放慢了速度。只有小鬼和外行人才会一路不停地打马。众所周知，除非身上闹跳蚤，不然你着什么急？

科萝·斯提兹，来自亚穆拉克的专业窃贼，把她和验尸官史提芬·史凯伦的上一次合作经历讲给肯娜听。卡波奈特·图伦特和小福瑞普让马放慢脚步，不时转身听上两句。

“我和他很熟，跟他干过好几次……”

意识到这句话的歧义，科萝迟疑片刻，但马上露出满不在乎的微笑。“在他指挥之下，我表现得很好。”她说，“不，肯娜，不用担心。当灰林鸮的手下不见得都得跟他干那个。他也没强迫我，其实是我自己争取的。不过事先说清楚，就算这么干也别想让他向着你。”

“我从来不干这种事。”肯娜抿起嘴唇，轻蔑地看着窃笑的图伦特和福瑞普。“我不会争取这种机会，也不会求谁向着我。要吓倒我可不容易，某些人想都别想！”

“别为这种小事斗嘴了，女士们。”波利亚斯·穆恩勒住他的暗褐马，等着科萝和肯娜赶上来。“还是换个话题吧。”他骑马来到了她们身旁，“邦纳特的剑术无人可比。希望他跟史凯伦大人没结什么梁子，不然事情就难办了。”

“我本来没指望会用上剑。”后面的安德雷斯·维尔尼坦白，“我以为我们会去追哪个巫师，因为他们把灵能师，也就是这位肯娜·瑟尔伯尼分给了我们。可现在我们却在追赶邦纳特和某个女孩！”

“赏金猎人邦纳特，”波利亚斯·穆恩清了清嗓子，“跟史凯伦大人签过合约。但他违背了承诺。他答应史凯伦大人会杀掉那个女孩，结果却饶了她一命。”

“肯定因为别人给的酬劳更多。”科萝·斯提兹耸耸肩，“这就是赏金猎人，没有半点荣誉感！”

“邦纳特不一样。”小福瑞普转过头反驳道，“以前的他可是出了名的守约。”

“那他突然食言就更奇怪了。”

“为什么？”肯娜追问，“这个女孩很重要吗？史凯伦大人为什么要杀她，邦纳特为什么又放过了她？”

“这关我们什么事？”波利亚斯·穆恩的表情有些扭曲，“我们有令在身！再说史凯伦大人有权索取他应得的东西。邦纳特本该杀死法尔嘉，但他没这么做。史凯伦大人只是要他遵守承诺。”

“邦纳特留她一命，”科萝·斯提兹自信满满地说，“肯定是因为她活着会比死掉换钱更多。就这么简单。”

“验尸官大人一开始也这么想。”波利亚斯·穆恩说，“吉索有个男爵雇了邦纳特，他对耗子帮深恶痛绝，还承诺会给活捉法尔嘉的人一大笔赏钱——他要慢慢拷打她，直到她死。但事实并非如此。我们不知道邦纳特为什么放过法尔嘉，但他肯定没打算把她交给那位男爵。”

“邦纳特先生！”身材臃肿的妒火村村长冲进旅店，连连喘气，“邦纳特先生，有全副武装的人进了村子！他们还骑着马！”

“有什么好奇怪的？”邦纳特用面包抹着盘子，“又不是骑着猴子。多少人？”

“四个。”

“我的衣服呢？”

“刚洗好……还没干……”

“你们怎么不去死？这下我得穿着衬裤迎接客人了。不过话说回来，什么样的客人就得用什么样的礼仪迎接。”

他把腰带系在内衣上，佩好长剑，把裤腿塞进靴子。他收紧希瑞的项圈，拽了拽锁链。“站起来，小耗子。”

等他把她拖到门廊，四个骑手已经来到旅店前。谁都看得出，他们在荒野里赶了很远的路，因为他们都带着铺盖和餐碟，马身上也沾着晒干的泥点和灰尘。

对方一共四人，但还牵着一匹空马。看到空马，尽管天气冷得要命，希瑞却突然浑身发热。那是她的白母马，缰绳和马鞍一样不少，还有米希尔送她的辔头。就是这些骑手杀了霍斯珀恩。

他们在旅店门口停下。显然是首领的家伙骑马上前，脱下貂皮帽，冲邦纳特打了个招呼。他的皮肤晒得黝黑，留着黑色的小胡子，就像有人用炭笔在他上唇描了条线。希瑞注意到，他一次又一次嘬起上唇，给人一种总在发怒的印象。也许他确实在发怒。

“你好啊，邦纳特先生！”

“你好，因布拉先生。你们也好，各位。”邦纳特不慌不忙，把希瑞的铁链缠在门廊的挂钩上，“请原谅我这不像样的打扮，因为我没料到你们会来。你们赶了很远的路……是从吉索去艾宾吗？那位备受敬仰的男爵大人最近如何？身体还好吗？”

“他精神得很呢。”皮肤黝黑的男人漫不经心地答道，嘬起上唇，“不过没时间闲聊了。我们赶时间。”

邦纳特提了提腰带和衬裤。“那我就不留你们了。”

“我们听说你解决了耗子帮。”

“没错。”

“基于你对男爵的承诺，”皮肤黝黑的男人看看门廊上的希瑞，又一次嘬起嘴唇，“你没杀掉法尔嘉。”

“这也没错。”

“也就是说，好运都被你占光了，我们却一点好处也没捞着。”那人瞥了眼白母马，“好吧，我们这就带那女孩回去。卢帕、斯塔夫罗，把她带过来。”

“别急，因布拉。”邦纳特抬起头，“你们谁也不能带走。道理很简单：我谁也不会给你。我改主意了。我要留着这女孩自个儿用。”

皮肤黝黑、被邦纳特叫做因布拉的男人在马鞍上弯下腰，咳嗽一声，远远吐出一口唾沫，几乎落上门廊前的台阶。“你答应过男爵的！”

“是啊。但我改主意了。”

“什么？我没听错吧？”

“因布拉，你没听错不关我事。”

“你在城堡里接受了三天的招待。因为你给男爵的承诺，你好吃好喝整整三天。酒窖里最好的酒、烤孔雀、鹿肉、馅饼、奶油梭鱼……你都尝遍了。整整三个晚上，你像国王一样睡在最好的床上。现在你却改主意了，是吗？”

邦纳特保持沉默，脸上挂着冷漠而厌倦的表情。

因布拉咬紧牙关，压抑着嘴唇的抽搐。“邦纳特，你应该明白我们能用武力抢走那只耗子吧？”

邦纳特刚才还写着厌倦的脸突然严肃起来。“试试看啊。你们有四个，我只有一个人。我还只穿着内衣裤。但要对付你们这帮杂种，我连裤子都没必要穿。”

因布拉又吐了口唾沫，拉住缰绳，转过马头。“哟，邦纳特，你犯什么病了？别人都说你是个可靠的行家，从不违背诺言。可现在看来，你的诺言连狗屎都不如！如果说从言行就能看出一个人的价值，那你的价值连……”

“说话小心点儿。”邦纳特冷冷打断他的话，手按在腰带上，“别说得太难听了。不然没你好果子吃……”

“你有胆量对付四个！那你有胆量对付十四个吗？我向你保证，卡萨德伊男爵不会放过你！”

“我很想告诉你，我会亲自去拜访男爵大人，但他那里人太多了，还有女人和小孩呢。所以听我说，我会在克莱蒙特待个十天左右。如果有人想带走法尔嘉，或者找我报仇，欢迎来克莱蒙特找我。”

“我会去的！”

“我等你。现在，给我滚吧。”

“他们怕他。怕得要命。我能感觉到他们的恐惧。”

凯尔比响亮地嘶鸣一声，晃了晃脑袋。

“他们一共四人，全副武装。而他独自一个，穿着内衣裤和有些磨损的短袖衬衫。要不是他如此可怕……这一幕简直令人发笑。”

维索戈塔默然不语，闭上被风吹得泪水盈眶的双眼。他们站在一块高地上俯瞰佩雷拉特沼泽——两周前，老人就在这附近遇见了希瑞。风吹弯了芦苇，漫过泥滩的水面泛起涟漪。

“四人当中有一个，”他们放马到水边喝水，希瑞续道，“在马鞍上放着一把小型十字弓，他的手朝十字弓挪近了一些。我几乎能听到他的

想法，也能感受到他的沮丧。‘我能顺利装上弩箭吗？我能扣动扳机吗？万一我动作太慢怎么办？’邦纳特也注意到了他的手和十字弓，我敢肯定，他和我一样猜到了骑手的想法。我也敢肯定，那人根本来不及装上弩箭。”

凯尔比抬起头，喷了喷鼻息，牙齿咬着嚼子。

“我越来越清楚我落到了什么人手里，我只是还搞不清他想干什么。他们的对话让我想起了霍斯珀恩先前的话。那个卡萨德伊男爵希望他把我活着带回去，邦纳特也承诺过这么做。可现在，邦纳特却打算为我而战。为什么？他想把我交给出价更高的人吗？还是说，他发现了我的秘密，发现了我的真实身份？他是不是打算把我交给尼弗迦德人？”

“那天晚上，我们骑马离开了村子。他让我骑着凯尔比，但我的双手被镣铐铐在身前，他也始终牵着我项圈上的绳子。从早到晚，我们没日没夜，不停地赶路。我以为自己会虚脱而死。但不知为什么，他一点都不累。他不是人，简直是个魔鬼。”

“他带你去了哪儿？”

“一个叫法诺的地方。”

“尊贵的庭上，我们抵达法诺时，天已经黑了，黑得不见五指。那天确实是九月十六日，但像那样的夜晚——阴沉、冰冷、仿佛遭到诅咒的夜晚——却只会让人想起十一月。我们甚至没必要专门去找铸剑师的工坊，因为它不但是整个镇子占地最广的房子，还不停传出打铁声。聂

拉汀·西卡……记录员先生，您没必要记下全名，因为……我不记得自己说没说过，聂拉汀已经死了，就在独角兽村……”

“证人不要对记录员指手画脚。继续你的陈述。”

“聂拉汀敲了敲门，客客气气地说明我们的身份和来意，客客气气地请对方听我们解释。然后我们进了门。铸剑师的工坊很漂亮，看起来就像一座货真价实的堡垒——松木造的栅栏，橡木搭的角楼，内壁是粉刷过的落叶杉……”

“本庭对建筑细节不感兴趣。证人请说重点。但首先，本庭要求你再说一遍铸剑师的名字，以便记录。”

“艾斯特海兹，尊贵的庭上。法诺的艾斯特海兹。”

铸剑师艾斯特海兹盯着波利亚斯·穆恩看了很久，没急着回答他的问题。

“邦纳特也许在这儿，”最后，他把玩着挂在脖子上的骨哨，开口道，“也许不在。谁知道呢？女士们，先生们，这是一家制造刀剑的工坊。跟刀剑有关的任何事，我们都能迅速、流畅且彻底地给出答案。但我觉得，我没理由回答跟其他顾客有关的问题。”

肯娜从袖子里抽出一块手帕，假装在擦鼻子。

“理由可以找嘛。”聂拉汀·西卡说，“你是要自己说呢，艾斯特海兹

先生，还是让我帮你？想走哪条路，你自己挑。”与女性化的外表截然相反，聂拉汀表情冷酷，语气充满威胁。

但铸剑师只是摆弄着骨哨，哼了一声。“在贿赂和威胁里挑一个？免了。两边都是让人唾弃的玩意儿。”

波利亚斯·穆恩清了清嗓子。“只是一点信息罢了，有那么重要吗？我们不是第一天认识了，艾斯特海兹先生，你对验尸官史凯伦的名字也不陌生……”

“是不陌生，”铁匠打断他，“一点儿都不陌生。我对跟这名字有关的传闻也不陌生。可我们是在艾宾，这是有政府和自治权的独立王国，哪怕只是装装样子呢。所以，我什么都不会告诉你们。你们走吧。作为补偿，我可以答应你们：如果一个星期或一个月内，有人向我打听你们的事，我也一个字都不会说。”

“可是，艾斯特海兹先生……”

“还需要我说得更明白些吗？那好——给我滚蛋！”

科萝·斯提兹发出愤怒的嘶嘶声，福瑞普和瓦加斯将手伸向剑柄，安德雷斯·维尔尼的手攥住了佩在身侧的战锤。聂拉汀·西卡没动，但他的脸扭曲了。肯娜看到他瞥了眼那只骨哨。进门之前，波利亚斯·穆恩就警告过他们，哨声会招来骑着战马的护卫——这座工坊雇了他们，对外则宣称他们是“质量检查员”。

但聂拉汀和波利亚斯早有准备，也早就计划好了一切。他们手里还留着一张王牌。

肯娜·瑟尔伯尼。灵能师。

肯娜已经窥探过铁匠了，她谨慎地控制住他的脉搏，然后小心翼翼地进入他的意识深处。现在她准备好了。她用手帕盖住随时可能流血的鼻子，驱策脑海里悸动的迫切愿望。艾斯特海兹变得呼吸困难，脸色也开始转红。他用双手抓住身前的桌面，像是担心桌子会飞走，连同成捆的票据、墨水池和镇纸——形状是个海宁芙搂着两个男人鱼——一起飞走。

安静，肯娜命令道，什么事也没发生。你只想把我们感兴趣的事说出来。你很清楚我们想知道什么，你也想把这些话出口。那就说吧。说出来。你知道，一旦你开口说话，你脑海里的声音，敲打你的额角和耳鼓、让你无法忍受的声音，都将不复存在。脸颊的抽搐也将消失。

“邦纳特四天前来过这儿，”艾斯特海兹用沙哑且缺少抑扬顿挫的声音说道，“也就是九月十二日。他身边带着个女孩，他叫她法尔嘉。我知道他们会来，因为在那两天前，我就收到了他的信……”

他的左鼻孔流下一道细小的血线。

说啊，肯娜命令道。说啊。把一切都告诉我们。你知道，这会让你更加轻松。

铁匠艾斯特海兹依然坐在橡木桌后，好奇地看着希瑞。“给她的？”他用笔杆敲了敲形状古怪的镇纸，猜测道，“你在信里要我打的剑是给她的，对吗，邦纳特？好吧，让我们测量一下……看看跟你信里写

的是否吻合。身高五尺二寸……没错。那就用一百一十二盎司……哦，我看再轻点儿的剑也可以，但这无关紧要。剑柄要适合五号手套……让我瞧瞧你的手，小女士……哦，也没错。”

“我从来没弄错过。”邦纳特干巴巴地说，“你有适合铸剑的好铁吗？”

“我干这一行，”艾斯特海兹自豪地回答，“从不以次充好。我知道你铸剑是为了打斗，不是拿去散步。哦没错，你在信上已经提到了。毫无疑问，适合这位年轻女士的武器并不好找。以这个重量打造标准尺码的剑，大概会有三十八寸长。对于身体轻盈、手掌又小的她来说，最好是用轻型复合合金剑配上九寸长的握柄加球形柄头。我这里可供选择的有精灵的塔尔达加剑，或者泽瑞坎马刀，再或者是维罗里丹剑……”

“先给我们看看样品，艾斯特海兹。”

“你这么着急吗？好吧，接下来我们应该……应该……等等，邦纳特。怎么回事？你干吗用锁链牵着她？”

“管好你自己，艾斯特海兹。要是你还想保住你的手，就少管别人的闲事！”

艾斯特海兹摆弄着脖子上的骨哨，抬头看向赏金猎人，目光里既没有恐惧，也没有敬意。

邦纳特捻着胡须，清了清嗓子。“我从没干涉过你的私事。”他略微压低嗓音，但依然带着怒意，“希望你也别干涉我，这很奇怪吗？”

“邦纳特，”铸剑师没有发抖，更没有抽泣，“只要你离开我的家和我的院子，并且走之前关上门，我就会尊重你的隐私、兴趣和职业特殊

性。我不会插手这些，这点你大可放心。但在我家里，我不允许任何人侵犯他人的尊严。你听明白了吗？在我家门外，就算你骑着马，把这小女孩在地上拖着走，那也是你的自由。但在我家里，你必须取下她的项圈。马上。”

邦纳特抓住项圈，解开搭扣——但在这之前，他用力一拽，差点让希瑞跪到地上。

艾斯特海兹好像没看见似的，放开了哨子。“很好。”他说，“我们走吧。”

他们穿过一条小小的走廊，来到另一座稍小些的庭院，这里的一侧与后方的熔炉相连，另一侧则与果园邻接。雕花立柱支撑的屋顶下放了张桌子，助手们等候在旁，准备设计刀剑的式样。艾斯特海兹示意邦纳特和希瑞上前观看。

“请吧，样品就在那边。”

他们走了过去。

“这些就是我的作品，”艾斯特海兹指了指桌上各式各样的刀剑，“大多都在这里打造。你们也看到了，这个马蹄铁图案就是我的签名。这些是标准款式，价格从五到九弗罗林不等。还有一些，哪儿去了？哦，这里，是我组装并加工过的刀剑，基本都是进口货，你们从铁匠签名就看得出来。有交叉铁锤图案的来自玛哈坎，有王冠人头或马匹图案的来自波维斯，有太阳图案的来自维罗里丹的知名铁匠铺。这些的价格都从十弗罗林起算。”

“最贵的卖多少？”

“看情况喽。就说这把漂亮的维罗里丹剑吧。”艾斯特海兹从桌上拿起剑，抬起剑身，移动手掌和前臂，摆了个名为“天使行军”的复杂架势。“它的要价是十五弗罗林。这把剑有年头了，造型极具收藏价值。你应该看得出来，这是定制品。刻在剑鞘上的图案暗示它是为女性打造的。”他转过剑身，让邦纳特能看到剑面。“这是按传统刻在剑上、描述维罗里丹剑使用方法的铭文：‘若无缘由，不可拔剑，若无荣誉，切莫出鞘。’哈！就算到今天，维罗里丹人依然把这规矩刻在剑上。但放眼那个国家，拔剑的却都是恶棍和白痴。随着国家荣誉的衰落，剑的价格也一落千丈，到了现在，已经没什么人想要那里的刀剑了……”

“少啰唆，艾斯特海兹。把剑给她，让她亲手用用看。拿剑，丫头。”

希瑞接过轻巧的剑，立刻感受到掌中坚实的触感。她试了试剑身的重量，开始跃跃欲试。

“这是把轻型复合合金剑。”艾斯特海兹解释道。显然他有些多此一举，因为希瑞知道怎么用长柄剑，她把三根指头放到球形柄头上。

邦纳特后退几步，来到院中，猛地拔剑出鞘，划开眼前的空气。“来啊！”他对希瑞说，“来杀我啊。你手里有剑，好好利用吧，因为你短时间内不会再有这种机会了。”

“你疯了吗？”

“闭上你的嘴，艾斯特海兹。”

她装作看向一旁，又耸了耸肩，然后剑面朝上，闪电般地刺出。邦纳特抬剑格挡，力道之强，让希瑞脚步一晃，被迫向后跳去，屁股撞上

了放着刀剑的桌子。为保持平衡，她本能地垂下了剑——她知道，只要邦纳特愿意，这一下立马就能取了她的性命。

“你们都疯了吗？”艾斯特海兹抬高了嗓门，再次将骨哨捏在手中。助手和工人们目瞪口呆地看着这一幕。

“把剑放下。”邦纳特根本没理铁匠，他的目光始终不离希瑞。“我说了，放下。不然我砍掉你的双手！”

短暂的犹豫过后，她照办了。

邦纳特露出古怪的笑。“我知道你是谁，你这阴险的小毒蛇。但我会让你自己承认。言语也好，行动也罢，我会迫使你坦白的，然后再杀了你。”

艾斯特海兹发出受伤似的嘶嘶声。

“还有，”邦纳特瞥了眼她的剑，“对你来说，这把剑太重了，所以你的动作慢得就像怀孕的蜗牛。艾斯特海兹！你给她的剑至少重了四盎司。”

铸剑师脸色发白，目光在希瑞和邦纳特之间来来回回，脸上挂着古怪的表情。最后，他朝一名助手点点头，低声吩咐了几句。

“我这儿有把剑，”他慢吞吞地说，“包你满意，邦纳特。”

“那还不快拿出来？”赏金猎人喝道，“我在信里都说要上等货色了。你觉得我买不起好剑？”

“我知道你买得起，”艾斯特海兹语气坚决，“我刚才就看出来了。”

你问我干吗不早点拿出来？我怎么知道你会带来个.....戴着项圈、绑着锁链的女孩？我哪知道剑是给谁用，要用来干吗的？现在我知道了。”

仆人抬着一只细长的匣子回来了。

“过来吧，小丫头，”艾斯特海兹平静地说，“过来看看。”

希瑞走上前去，看着匣子，倒吸一口凉气。

她飞快地拔出剑来。波浪状的剑刃反射着壁炉里红色的火光。

“就是它，”希瑞说，“你觉得怎么样？当然了，你也可以拿过去自己看。不过要小心，它比剃刀还锋利。有没有觉得剑柄黏黏的？因为那是用一种身体扁平、尾巴有毒刺的鱼的皮做成的。”

“你是说，鳐鱼？”

“也许吧。这种鱼的外皮长着细小的‘牙齿’，就算手心出汗，剑柄也不容易滑脱。瞧瞧剑刃上刻的东西。”

维索戈塔身子前倾，低下头，眯起眼睛，专心地看着那行字。

“这是精灵曼荼罗，”过了一会儿，他抬起头，“也就是所谓的‘Blathan Cáerme’，命运之兆：风格化描绘的橡树花、绣线菊和山羊苜蓿。塔楼，被雷电击中，这在上古种族的传说中象征着混沌与毁灭.....而那塔上的是.....”

“一只雨燕。”希瑞总结道，“吉薇艾儿。也是我名字的由来。”

“的确不赖。”邦纳特终于开口，“侏儒打造的，一眼就看得出来。能熔炼这种黑铁的就只有侏儒而已。也只有侏儒会打造火焰形状的剑刃，只有他们突破了剑身减重的瓶颈……承认吧，艾斯特海兹，这是仿制品吧？”

“才怪。”铁匠说，“这是真货。货真价实的侏儒古威希尔剑。这种剑大概有两百年的历史，当然了，这把要新得多，但我绝不会称之为仿制品。这是提尔·托恰尔山的侏儒按我的要求打造的，完全遵照古老的技术、方法和式样。”

“见鬼，没准我还真买不起这把剑。开价多少？”

艾斯特海兹沉默片刻，他的表情令人费解。“一文钱也不要，邦纳特。”最后，他断然道，“这是一件礼物，好让必须达成的目的得以实现。”

“谢谢。”邦纳特露出惊讶的表情，“多谢，艾斯特海兹。这可真是一份厚礼……真的。我欠你个人情。”

“你不欠我。这剑是给她的，不是给你。过来吧，戴项圈的女孩。看看蚀刻在剑刃上的图案。你当然看不懂，但我会告诉你的。看，预先画好的命运之线扭曲波动，通往此处的高塔，通往废墟，通往现存秩序与价值的毁灭。而在这塔上——你看到了吧？有只雨燕。那是希望的象征。拿着这把剑。愿它助你实现你必须达成的目的。”

希瑞伸出手，轻轻抚摸明镜般的黑色剑刃。

“拿着它，”艾斯特海兹看着希瑞睁大的双眼，缓缓说道，“拿着它。把它握在手里，小丫头。拿……”

“不！”邦纳特突然大吼起来。他一跃而起，抓住希瑞的肩膀，用力将她推开。“躲开！”

希瑞跪倒在地，庭院里的碎石扎得她手掌生疼。

邦纳特一拳打在剑匣上。“不行，”他咆哮道，“今天不行！你还没准备好。”

“是啊。”艾斯特海兹看着他的双眼，赞同道，“她明显还没准备好呢。真是太可惜了。”

“铸剑师的脑袋里没多少有用的信息，尊贵的庭上。我们找到他是在九月十六日，满月的三天前。然后我们从法诺返回罗卡尼，途中与奥拉·哈希姆会合。他带着七个人——那是他手下仅剩的成员了。因为在前一天，也就是九月十五日，克莱蒙特发生了一场大屠杀……关于这件事，也许我没必要细说，庭上诸位肯定知道这场大屠杀的经过……”

“证人继续说，无需揣度本庭知道些什么。”

“邦纳特料到我们会来。九月十五日那天，他带着法尔嘉去了克莱蒙特……”

“克莱蒙特，”维索戈塔重复道，“我知道那镇子。他带你去了克莱蒙特哪里？”

“集市广场的一间大房子，门口有立柱和拱门。你一眼就看得出，那是有钱人的住处……”

房间墙壁上覆满奢侈的挂毯和华丽的壁挂，描绘的场景涉及宗教、狩猎、乡村生活，以及衣着轻薄的美女。镶在家具上的黄铜配件闪闪发光。从地毯上走过时，你连脚踝都会埋进里面。但希瑞没时间注意这些细节，因为邦纳特脚步飞快，手里还攥着项圈的锁链。

“你好啊，霍温纳赫。”

虹色彩光透过玻璃窗照射进来，让一块描绘狩猎场景的挂毯闪闪发亮。一个肥胖而庄严的男子站在挂毯前面，身穿绣有金线的外套，还有一件长长的毛皮束腰外衣。尽管正值壮年，他的头顶却光秃无发，脸颊的赘肉也像牛头犬一样垂落下来。

“你好啊，雷欧。”他说，“还有你，这位小姐……”

“她算哪门子小姐？”邦纳特指了指锁链和项圈，“用不着跟她打招呼。”

“讲礼貌又不花钱。”

“但会浪费时间。”邦纳特拽了拽锁链，朝那人走去，大咧咧地拍了拍他的肚皮，“你最近又胖了不少啊。”他说，“说真的，霍温纳赫，如果你挡在路上，跳过你都比绕过去省力。”

“日子过得太好嘛。”霍温纳赫晃了晃脸颊的赘肉，快活地说道，“你好，雷欧，欢迎，欢迎你的到来，因为我有充分的理由庆祝这一天。生意简直顺利得要命，进账的款项一笔接一笔！就拿今天来说吧，有位尼弗迦德后备部队的上尉兼军需官卖了一船从前线运来的军备给我——六千张军队制式长弓。只要把这些卖给猎人、盗猎者、窃贼、精灵和其他自由斗士，我就能赚回十倍。我还从本地一位侯爵手里低价买来一座城堡……”

“见鬼，你要城堡干什么？”

“我得活得够气派才行。再说一遍，我的生意很顺利。有件事我还真得感谢你。一个本来不可能还钱的债务人刚刚跟我结清了账目，就在刚才。他付钱时手还在发抖，因为那家伙看到了你。他以为……”

“我知道他以为什么。你收到我的信了？”

“收到了。”霍温纳赫重重地坐了下来，肚皮撞到桌子上，让玻璃水瓶和高脚杯叮当作响。“我也全都准备好了。你看过赔率了吗？她肯定能满足观众的要求……大伙已经等在竞技场了。收银台正忙着呢……坐吧，雷欧。我们还有时间，可以聊聊天，喝点儿酒……”

“我可不想喝你的酒。又是从尼弗迦德人的运输队偷来的？”

“你在说笑吧？这瓶可是陶森特的东之东红酒，我们高尚的恩希尔皇帝还包着羽绒尿布时，酿酒的葡萄就采摘下来了。那可是酿酒的好年

头.....为你的健康干杯，雷欧。”

邦纳特沉默地举起酒杯。

霍温纳赫用品评的目光看着希瑞，咯咯笑了起来。“这就是那头天真的小鹿？”他开口道，“你在信里保证说，她将献上一场精彩的表演，没错吧？我听说温沙·因布拉来了这座城镇，还带着几个打手.....”

“霍温纳赫，我挑的货让你失望过吗？”

“你说得对，没有。但你好久没给我带过货啦。”

“我接的活儿比过去少了。我正想找个机会彻底退休呢。”

“那得有资金才行。我倒是知道个法子.....想听听吗？”

“反正也没别的事。”邦纳特挪了挪身体，抬起一条腿，又指了指凳子，叫希瑞坐下。

“你考虑过去北方吗？去辛特拉，或者雅鲁加河那边的北方之箱？你知不知道，每个跑去被征服地区定居的人，都能得到帝国分配的四海得[\(2\)](#)土地，而且免税十年？”

“我才不想要什么农庄。”赏金猎人平静地回答，“我不会耕地，也不会养牛。我对蚯蚓和粪肥过敏，看到那些我就想吐。”

“我也是。”霍温纳赫晃了晃下巴，“总体来说，我只能勉强容忍非法农业，其余的简直令人作呕。他们说农业是经济的支柱，是富饶的保证。我却觉得它既没价值也不体面，反而像在暗示我：财富是以粪臭为基础的。我仔细研究过那条法令，它没规定必须耕地或者养牛。你只要

收下地，马马虎虎打理一下，就能有可观的收入。相信我吧，足够让你糊口了。没错，我在这方面做过不少研究，所以我希望你能去一趟北方。因为你要明白，邦纳特，我有个活儿需要你去那儿。一份报酬丰厚的长期活计，对你来说也挺轻松的。而且符合你的要求：没有粪肥，没有蚯蚓。”

“不妨说说看。但别忘了，我还没答应你。”

“一点点创业精神，再加上少量初始投资，就能用皇帝赐给移民的土地拼成一座相当气派的大型种植园。”

“我明白了。”赏金猎人咬着自己的胡须，“我明白你想说什么了。我知道你为生意兴隆做了多少努力。但你就没想过会遇到问题？”

“想过，但只有两个小问题。首先，我们得找一批人伪装成去北方的移民，好收下分配到的土地。名义上是给他们的，实际上是给我的。不过这个问题我自己就能处理，你只要解决下一件就好。”

“我洗耳恭听。”

“有些移民得到土地就不想交出来了。他们会忘掉跟我的契约和我这儿拿到的钱。你肯定不会相信，根植在人性中的欺瞒、残忍和堕落有多深。”

“我相信。”

“所以你必须让他们明白，欺瞒我没有任何好处。必须给他们惩罚。这就是你要干的活儿。”

“听起来不错。”

“本来就不错。我已经开始运作了。当初艾宾并入帝国，允诺的土地分发出去，然后只要等圈地法令正式实施就行了。你瞧，克莱蒙特这座漂亮的小镇就在我的领土中间，整片土地都属于我，直到包住地平线的灰色薄雾那里。整整一百五十海得的土地——帝国丈量的土地，不是小户农家自己胡乱测量的。也就是将近一万友克，或者一万八千九百通用亩。”

“无法之国度，灭亡已降临。”邦纳特讽刺地背诵着，“帝国将陨落，窃之莫迟疑。利己与自私是弊病……”

“权势与力量却蕴藏之中。”霍温纳赫颤声念道。“邦纳特，你把偷盗与个人创业搞混了。”

“我经常搞混。”赏金猎人平静地承认。

“那你打算跟我合作吗？”

“现在就瓜分北方的土地是不是太早了？难道你不该谨慎行事，等尼弗迦德赢得这场战争再说吗？”

“谨慎行事？别说笑了。战争的结果已经很明显了。打赢战争靠的是钱，帝国有北方人没有。”

“既然说到钱……”

“已经准备好了。”霍温纳赫在桌上的文件里翻找起来，“这是一百佛罗林的银行汇票。这是账款转让合同，有了这张文件，吉索的瓦恩哈根家族给那些盗匪开出的人头悬赏就全归我了。请在这里签字。谢谢。另外要给你一笔利润分成，不过票据还没开好，收银台还在忙活呢。她会带来很大的利润，雷欧。非常大。这座镇子的居民正为无聊和沮丧所

苦。”他顿了顿，看向希瑞，“我由衷地希望你没看错人。希望她真能献给我们精彩的表演……我也希望她能跟我们合作，为了我们共同的好处……”

“她可得不到任何好处。”邦纳特漠然地看着希瑞，“这点你很清楚。”

霍温纳赫皱起眉头，露出愤慨的表情。“见鬼，这事不该让她知道！你不该告诉她的！你怎么搞的，雷欧？万一她不配合我们表演，万一她不可靠，那我们怎么办？”

邦纳特的表情毫无变化。“那样的话，”他说，“我们就把她放进竞技场，叫你的牛头犬好好教训她。我没记错的话，它们一直都很可靠，也知道怎么让表演更精彩。”

希瑞沉默良久，不断揉搓破了相的脸颊。

“我终于明白了。”最后她说，“我知道他们想叫我干吗了。我绷紧神经，决定一有机会就逃跑……无论风险有多大。但他们没给我机会。他们把我看得紧紧的。”

维索戈塔沉默不语。

“他们拖着我去下了楼下。胖子霍温纳赫的客人就等在那里。全都是怪物！维索戈塔，你说这么多怪物都是打哪儿来的？”

“弱肉强食的结果。”

头一个男人又矮又壮。比起人类，他看起来更像半身人，穿着也像半身人——朴素、整洁、色调柔和。第二个男人尽管上了年纪，衣着和体格却像是个当兵的。他佩着一把剑，黑色外套的肩部别着一枚闪闪发亮的银制胸针，上面刻着一头长有蝠状双翼的龙。另一名女子长着浅色头发，身材苗条，嘴唇纤薄，鼻子略带鹰钩。她那条淡黄绿色的裙子领口开得很低，但这实在不适合她，因为她根本没有乳沟可露，只有又干又皱、仿佛羊皮纸一样的皮肤，脸上还涂着一层厚厚的胭脂和美白乳霜。

“这位是出身名门的德-奈蒙斯·尤瓦侯爵夫人。”霍温纳赫介绍道，“迪克兰·罗斯·爱普·迈克拉德先生，尼弗迦德皇帝陛下帝国后备部队的上尉。克莱蒙特的镇长潘尼奎克。这位是雷欧·邦纳特先生，是我亲戚，也是我多年来的好搭档。”

邦纳特僵硬地鞠了一躬。

“那么这位，就是今天要为我们表演的小盗匪喽？”侯爵夫人用细小的淡蓝色眼珠盯着希瑞。她嗓音沙哑，好像宿醉未醒，还带着挑逗的意味。“要我说，算不上漂亮，但身材不错……我猜这具身体一定……相当优美。”

面对侯爵夫人伸出的手，希瑞转过身去，奋力后退。她怒火中烧，发出蛇一样的嘶嘶声。

“请勿触摸，”邦纳特冷冷地说，“请勿投喂，也请勿激怒她。不听劝告，后果自负。”

“这具身体，”侯爵夫人舔舔嘴唇，对他的话充耳不闻，“如果绑到床上，那就方便多了。邦纳特先生，你要剥夺我的乐趣吗？侯爵和我都喜欢这样的身体，但如果我们抓了当地的牧羊女和农家女孩，霍温纳赫大人会怪罪我们的。侯爵已经没法再狩猎小孩子了，他跑不了太快。只要他跑起来，胯下的软疖和湿疣就会发作……”

“够了，够了，玛蒂尔达。”霍温纳赫看到邦纳特脸上的厌恶，连忙开口，“我们该去竞技场了。镇长大人刚才说，温沙·因布拉带着卡萨德伊男爵的一队仆从来到了这座小镇，所以我们是时候出发了。”

邦纳特从口袋里掏出个小瓶子，用袖子擦了擦缟玛瑙的桌面，往上面倒了一小堆白色粉末。他拽了拽连着希瑞项圈的锁链。

“你知道怎么吸吧？”

希瑞咬紧牙关。

“用鼻子吸。或用口水沾湿手指，抹在牙龈上。”

“不！”

邦纳特头都不回。“要么你自己来，”他轻声说，“要么我帮你。我会用在场诸位都乐意看到的方式。不光你的鼻子和嘴里有黏膜，小耗子，另外几个特殊的地方也有。我可以叫仆人按住你，让你好好体会一下。”

德-奈蒙斯·尤瓦侯爵夫人发出沙哑的笑声，看着希瑞将颤抖的双手

伸向麻药粉。

“特殊的地方！”侯爵夫人舔了舔嘴唇，“是个好点子。我也得找机会试试才行！嘿，小丫头，小心点儿，这可是上等的麻药粉，别洒了！记得给我留点儿！”

这一次，麻药粉的效力比她和耗子们尝过的都要强。用后没多久，令人目眩的欣快感便占据了希瑞的身体，她看到的人影轮廓愈发鲜明，色彩和光亮刺痛了双目，各种气息逗弄着她的鼻子，声音刺耳到无法忍受，一切都虚幻不实，转瞬即逝，就像梦中的景致。她看到了楼梯，看到并闻到了散发着臭味、灰尘覆满的挂毯和壁挂，听到了德-奈蒙斯·尤瓦侯爵夫人粗声粗气的大笑。她看到了庭院，感觉到落在脸上的骤雨，感觉到脖子上项圈的拉扯。她看到一栋高大建筑的木制塔楼，还有挂在门口的一副花哨而可憎的硕大油画，画上描绘的是一只正在啃咬怪物的狗。那怪物像龙又像狮鹫，也可能是双足飞龙。许多人等在入口处。其中一个叫喊起来，打了个手势。

“真恶心！不但令人作呕，而且罪孽深重，霍温纳赫先生！你竟把从前的神殿拿来举办这种不敬神又不人道的可憎活动！野兽也有知觉啊，霍温纳赫先生！它们也有自尊！把它们丢进竞技场相互厮杀，用这种方法赚取金钱、取悦民众，简直与犯罪无异！”

“冷静点，圣人先生！请勿插手私人事务！顺带一提，今天不是野兽互斗。一头野兽都没有！只有人类！”

“那么，请接受我的道歉。”

建筑物内部座无虚席，座椅围成一块圆形竞技场，中间有个挖出来的深坑，那是个直径约有三十尺的圆形场地，由粗糙的立柱和墙壁支撑，场地周围有一圈围栏。臭味和噪音几乎是压倒性的。希瑞再次感觉到项圈的拉扯，然后有人抓住她的腋窝，又有人推了她一把。突然间，她发现自己落到坑底的沙地上。

她落进了竞技场。

最初的反应已然消退，如今麻药粉只能振奋她的精神，强化她的感官能力。希瑞捂住耳朵——圆形竞技场的观众席上，人们正在喊叫和吹口哨，噪音让她无法忍受。她注意到自己的右腕和前臂包裹着硬皮铠甲，这给了她某种程度上的保护。但她想不起自己是何时穿上的。

她听到了仿佛宿醉未醒的熟悉嗓音，看到穿着淡黄绿色裙子的侯爵夫人、尼弗迦德上尉、衣着朴素的镇长、霍温纳赫和邦纳特站在竞技场上方高处的包厢里。她放下捂住耳朵的手，就在这时，有人敲响了铜锣。

“看啊，乡亲们！今天的竞技场里没有野狼、没有哥布林，也没有安德莱格！今天在竞技场里的，是来自耗子帮、杀人如麻的法尔嘉！请在入口附近的售票处下注！请不要吝惜赌金，各位！这可是除了吃喝之外最好的消遣——在这儿，省钱的人才是输家！”

人群开始咆哮和鼓掌。麻药粉的效力再次浮现，欣快感占据了希瑞的身心，让她的感官能察觉到每一样事物，每一个细节。她听到霍温纳赫嘹亮的大笑，侯爵夫人宿醉般的嗤笑，邦纳特冷酷的低音，那位维护动物的祭司的呼喊，女人的尖叫和孩子的大喊。她看到环绕场地的立柱

上沾着深色的血迹，还有木桩后面散发着恶臭的黑洞。她的目光越过木桩上面的栏杆，看到观众们汗水淋漓的扭曲嘴脸。

一阵突如其来的骚动，让观众们抬高嗓门，咒骂连连。有一队人挥着武器，挤过人群，却在武装卫兵的人墙前停了下来。她见过其中一人，她还记得那张黝黑的脸，还有那副看起来像是炭笔涂鸦的小胡子。

“温沙·因布拉先生？”霍温纳赫的声音响起，“从吉索来的那位？高贵的卡萨德伊男爵的总管？欢迎，欢迎诸位外国来宾。请马上入席吧，表演很快就要开始了。但请别忘到门口买票！”

“我不是来看热闹的，霍温纳赫先生！我为公务而来！邦纳特知道我在说什么！”

“是吗，雷欧？你知道总管大人在说什么吗？”

“我没跟你说笑！我带了十五个人！我们要找法尔嘉！把她交给我们，不然没你好果子吃！”

“我不明白你为何如此激动，因布拉。”霍温纳赫皱起眉头，“但我想给你个忠告，这里不是吉索，也不是你那位男爵大人的地盘。如果你非要大喊大叫、惹是生非，我就只能用鞭子赶你们走了。”

“我无意冒犯，霍温纳赫先生！”温沙·因布拉的语气缓和下来，“但法律站在我们这边！邦纳特答应过要把法尔嘉交给卡萨德伊男爵，他亲口保证过。我只想要他履行承诺和义务！”

“雷欧？”霍温纳赫晃了晃脸上的赘肉，“你听明白他在说什么吗？”

“我听明白了。我也赞同他的话。”邦纳特站起身，轻蔑地挥挥

手，“我不会反驳，也没有异议。女孩就在那儿，你们都看到了。想抓她，尽管去啊。”

温沙·因布拉一时没反应过来，他的嘴唇剧烈地抽搐了几下。“你说什么？”

“女孩就在那儿。”邦纳特朝霍温纳赫使个眼色，“想带她离开，你就尽管去嘛。要死的还是要活的，悉听尊便。”

“什么？”

“见鬼，你是在考验我的耐心吗？”邦纳特佯装愤怒地大喊道，“哪儿那么多‘什么’？你没长脑子吗？想抓她，随便你！只要你觉得合适，往肉里掺上毒扔给她也行，就像毒野狼一样。至于她吃不吃，那我就管不着了。她看上去并不蠢，对吧？总而言之，因布拉，想带她走，你就给我亲自动手。你大可以跳进竞技场嘛。想要法尔嘉？尽管去抓呀！”

“你想用法尔嘉当鱼饵诱我咬钩，就像用青蛙钓鲶鱼那样？”温沙·因布拉恶狠狠地说，“我可信不过你，邦纳特。我闻得到，鱼饵下面有铁钩的味道！”

“恭喜你，鼻子还真灵，连铁钩都能闻到。”邦纳特站起身，从凳子底下抽出他从法诺带来的剑。他拔剑出鞘，精准地丢进竞技场，剑刃笔直地插进沙子，距希瑞仅两步之遥。“喏，‘铁钩’就在那儿。明明白白，毫无遮掩。我不在乎这个女孩，谁想要她就带她走，只要你办得到。”

德-奈蒙斯·尤瓦侯爵夫人神经质地大笑起来。“只要你办得到。”她用宿醉般的女低音说道，“因为现在，这个身材优美的小家伙有了把剑。真是精彩，邦纳特先生，我可不想看她手无寸铁地对付这帮暴

徒。”

“霍温纳赫先生，”温沙·因布拉双手叉腰，看都不看苗条的女贵族，“这场表演是你主办的，这座竞技场也是你的。告诉我，我们应该遵守谁的规矩？你的，还是邦纳特的？”

“竞技场的规矩是笑声与欢呼。”霍温纳赫晃了晃肚皮和牛头犬似的下巴，“这座竞技场确实属于我，但这里的国王却是掏钱买票的顾客！规则由顾客来定，我们这些商人只能遵守规则——不管顾客有什么要求，我们都必须满足嘛。”

“顾客？你是说这些人？”温沙·因布拉用手画了个半圈，指着人满为患的观众席，“这些付钱来看表演的人？”

“在商言商嘛。”霍温纳赫说，“既然有人买，那我为何不卖呢？有人愿意花钱看野狼厮杀，看安德莱格和蚁熊互斗，看狗抓兔子，这很奇怪吗，因布拉先生？大家对比赛和表演的需求就像一日三餐——在我看来更胜三餐，今天来这儿的很多人甚至省下了饭钱。可是看啊，他们的眼睛闪闪发光。他们已经等不及要看表演开场了。”

“正因如此，”邦纳特露出恶毒的笑，补充道，“我们至少也要有点竞技精神。所以我给了女孩一把剑。各位观众，你们觉得呢？我做得对吗？”

观众们七嘴八舌表示肯定，声音正如邦纳特预料的一样响亮而欢快。

“卡萨德伊男爵不会喜欢你的做法，霍温纳赫先生。”温沙·因布拉缓缓地说，“我得告诉你，他不会高兴的。为一个小丫头跟男爵作

对，你觉得值吗？”

“在商言商嘛。”霍温纳赫重复一遍，晃了晃下巴，“卡萨德伊男爵也很清楚：他用极低的利息从我这儿借了不少钱，等他再来找我借，我们就得好好谈谈了。不过嘛，区区一个外国男爵也想干涉我的私人事务吗？赌金已经押下，观众也买了入场券，竞技场的沙地必须洒下鲜血。”

“必须？”温沙·因布拉咆哮道，“见鬼去吧！我可以让你的竞技场再见不着一丝血！我可以直接离开，连看都不看你一眼。下次流血的就是你们自己了！光是想想要给这些下等人提供娱乐，我就想吐！”

“叫他滚！”人群里突然传来个声音，是个身穿马皮外套的大块头，“既然他想吐，那就叫他滚。我不介意。听说谁能拿下耗子帮，谁就能拿到赏金。我这就下场办了。”

“滚蛋！门都没有！”因布拉的一名手下喊道。他个头不算太高，但肌肉发达，体格健硕。他的头发浓密蓬乱，胡乱扎成一条脏兮兮的辫子。“是我们先来的！对不对啊，伙计们？”

“这还用说！”另一名手下赞同，是个留着山羊胡的瘦子。“第一次机会是我们的！你就别在名誉方面这么敏感啦，温沙！让下等人看看又咋了？法尔嘉就在竞技场里，我们只要带走她就好。就算这些下等人把眼睛瞪得再大，我们也不用在乎！”

“而且我们还能捞一票！”第三个手下尖叫道，他穿着鲜艳的紫红色紧身上衣，“保证公平，对吗，霍温纳赫先生？这里最适合看表演了！再说还有赏金可拿！”

霍温纳赫露出欢快的笑容，自豪而威严地点点头，脸上的赘肉晃个不停。

“那么，”山羊胡问，“赔率是多少？”

“目前来说，”商人笑着说，“还没到给结果下注的时候！但有人赌你们压根儿就不敢进场，赔率是三赔一。”

“就是！”马皮外套大吼，“我也要下注！我准备好了！”

“滚开！”脏辫子吼了回去，“是我们先来的，第一次机会归我们。来啊，我们还等什么？”

“我们是能上多少上多少？”紫红上衣正了正腰带，“还是一个一个上？”

“啥？你们这帮狗娘养的！”衣着朴素的镇长也吼了起来，大大出乎众人的意料。他的嗓音像牛一样雄壮，跟他的体格完全不相称。“你们还想十个打一个？那你们想不想骑马呀？再来辆战车？要不你们去武器库瞧瞧，推一辆投石车来，远距离朝那女孩丢石头？好不好啊？”

“行了，行了。”邦纳特插嘴道，刚才他一直在跟霍温纳赫小声嘀咕，“既要公平，还得有趣。你们可以一次上两个人。也就是二对一。”

“不过赏金是不会加倍的！”霍温纳赫警告道，“如果上两个人，赏金你们就只能自己分了。”

“干吗要两个人？干吗要二对一？”脏辫子猛地把头发甩向身后，“伙计们，你们就不觉得丢人？她只是个小丫头！呸！退后，我自己上。看我怎么修理她！”

“我要活的法尔嘉！”温沙·因布拉出言反对，“让厮杀和决斗都见鬼去！我才不在乎邦纳特的表演，我只要那个女孩！你们两个一起。你和斯塔夫罗，把她给我弄出来。”

“叫我跟人联手？”斯塔夫罗，也就是留山羊胡的男人说道，“对付这么个皮包骨的小东西？简直是侮辱。”

“男爵大人会用一枚弗罗林补偿你的侮辱，但你必须把她活着拖出来！”

“男爵大人真是个小气鬼。”霍温纳赫大笑，肚皮和牛头犬似的下巴抖个不停，“他既没有娱乐精神，也拿不出像样的奖赏！但我支持这场比试，所以我会提高赏金。独自踏入竞技场，还能自己走出来的人，我会用这只手，从这个口袋里掏出赏钱，亲自奉上——不止二十，而是三十弗罗林。”

“那还等什么？”斯塔夫罗尖叫道，“我先上！”

“等等，”小个子镇长用打雷般的嗓音喊道，“那丫头只穿了一件薄布衣！所以你也得脱掉皮甲。为了公平！”

“愿瘟疫带走你们！”斯塔夫罗解开镶钉外套，脱掉衬衣。他赤裸上身，瘦削的身子长满汗毛。“愿瘟疫带走你们，连同你们该死的娱乐精神！我就光膀子上好了！喂！我用不用连裤子也脱了？”

“脱，内裤也脱了！”德-奈蒙斯·尤瓦侯爵夫人挑逗地喊道，“让我们瞧瞧你是不是个只会动嘴的男人！”

在雷鸣般的喝彩声中，赤裸上身的斯塔夫罗走近竞技场，一条腿跨过栏杆，谨慎地面对希瑞。希瑞手臂交叉，捂着胸口。她甚至没朝插在

沙地上的剑走去。斯塔夫罗犹豫起来。

“别这样。”希瑞轻声说，“别逼我……别碰我。”

“无意冒犯，小姑娘。”斯塔夫罗跳过栏杆，“我跟你无冤无仇。但在商言商……”

他的话没能说完，希瑞已经将“雨燕”——这是她在脑海里对这把侏儒古威希尔剑的称呼——握在手中，逼近他面前。她用了一套几乎注定失败的简单虚招，名叫“三小步”，但斯塔夫罗却中计了。他后退一步，本能地抬起剑，同时也成了待宰羔羊：他背靠着竞技场的围栏，“雨燕”的剑尖距他的鼻子只有一寸之遥。

“这套技巧，”在响亮的欢呼与喝彩声中，邦纳特对侯爵夫人解释道，“合称‘三小步’，佯攻，突刺。真没意思，我还指望那丫头使些更复杂的招数呢。不过你得承认，如果她真想杀人，那家伙已经没命了。”

“杀了他！杀了他！”人群呼喊起来，朝镇长和霍温纳赫比出拇指冲下的手势。斯塔夫罗的面孔血色尽褪，脸颊上的疙瘩和痘疤清晰可见。

“我说了，别逼我。”希瑞嘶声道，“我不想杀你！好在你也没碰我。所以，打哪儿来回哪儿去吧。”

她后退几步，转过身，垂下手里的剑，抬头看向观众席。“你们拿我当玩具？”她用嘶哑的声音喊道，“你们想强迫我战斗并杀人？你们强迫不了我。我不会打的！”

“听到了吗，因布拉？”邦纳特讽刺的声音在沉默中响起，“这可是百无一害的纯利！她不会打的。你可以进去，把她活着拖出竞技场，然后献给卡萨德伊男爵，让他赏识你。你可以轻轻松松带走她！连武器都

不用拿！”

温沙·因布拉吐了口唾沫。斯塔夫罗的后背依然贴着围栏，他呼吸粗重，攥紧了手里的剑。

邦纳特笑了。“不过呢，因布拉，我敢用全部身家跟你打赌，你抓不住她。”

斯塔夫罗重重地呼出一口气。在他看来，背对他的女孩显得心神恍惚。他发出带着愤怒、耻辱与憎恨的咆哮。他忍不下去了。他发起了进攻，迅速而又背信弃义的进攻。

观众没看清她是如何躲闪并还击的。他们只看到斯塔夫罗扑向法尔嘉，然后像芭蕾舞者一样跳了起来——他甚至做了个芭蕾舞的动作——向前跌落沙地，沙子立刻被他的鲜血染红。

“发自本能的动作！”邦纳特的嗓音盖过观众的呼喊，“完全是下意识反应！霍温纳赫，我跟你说什么来着？现在明白了吧，你用不上你的牛头犬了！”

“真是一出精彩又有赚头的戏码。”霍温纳赫的眼神写满欣喜。

斯塔夫罗用双臂撑起身体，颤抖着晃了晃脑袋，大叫一声，然后倒吸一口气，吐出一口血，重新倒回到沙地上。

“这一招又叫什么，邦纳特先生？”德-奈蒙斯·尤瓦侯爵夫人用沙哑的声音问道，同时淫荡地蹭着膝盖。

“这叫即兴表演。”回答侯爵夫人的问题时，邦纳特露齿而笑，“美丽又充满创意、发自本能的即兴表演。我知道有个地方会教人这种即兴

式的腹部刺击。我敢打赌，我们的小女士知道那个地方。我也知道她是谁。”

“别逼我！”希瑞用骇人的语气喊道，“我不会就范的！听到了吗？我不会！”

“这女人真是个地狱饿鬼！”紫红上衣灵巧地跳过栏杆，绕起圈子，试图分散希瑞的注意力，不让她注意到同样跳进场地的脏辫子。马皮外套也跟在脏辫子身后跳了进去。

“不公平！”潘尼奎克镇长喊道，观众们也发声附和，“三对一！不公平！”

邦纳特笑了。侯爵夫人舔舔嘴唇，蹭腿的动作更剧烈了。

三人的计划很简单——迫使女孩退到围栏边，两人封堵她的进攻，第三人趁机杀死她。但他们的如意算盘落空了。理由很简单。女孩没有后退，而是发起了进攻。

她用单足旋转的舞步穿过他们中间，动作流畅得仿佛脚不沾地。穿过的一刹那，她用剑砍中了脏辫子的颈动脉，后者应声栽倒。这一剑如此轻巧，甚至没能影响到她的节奏。她的动作优雅而迅速，在旋转结束之前，脏辫子的脖子甚至没溅出一滴血。她身后的紫红上衣想砍她的脖子，但这阴险的一击却被剑挡了下来。希瑞弯腰，转身，跳起，用双手挥出一剑，并借着腰部的动作加强力道。深色的侏儒剑仿佛一柄剃刀，伴着破空声劈开了对方的腹部。紫红上衣哀号一声，倒在沙地上，缩起身子。马皮外套挪近几步，也跳了起来，想砍断女孩的喉咙。她扭动身体，动作流畅地转过身，用剑身中部劈开了他的面孔，包括一只眼睛、鼻子、嘴巴以及下巴。

观众大吼起来，吹起口哨，连连跺脚。德-奈蒙斯·尤瓦侯爵夫人将双手夹在绷紧的两腿之间，舔着自己濡湿的嘴唇，用女低音发出紧张的淫笑。尼弗迦德后备部队的上尉脸色白得像牛皮纸。有个女人想用双手捂住她孩子的眼睛，那孩子却奋力挣扎。坐在前排的一个灰发老头把脑袋埋进膝盖，大口大口地吐了出来。

马皮外套双手掩面，大声号啕，指头下面渗出混了黏液与唾沫的鲜血。紫红上衣像家猪一样打滚、尖叫。脏辫子试图爬上围栏，但鲜血随着他的心跳不时喷出，将围栏染得又湿又滑。

“救——命——！”紫红上衣疯狂地按住自己不停外涌的内脏，“伙计们——！救——命——！”

“救.....救.....我.....”马皮外套大口喷血。

“杀了他们！杀了他们！”观众们有节奏地跺脚，高声喊道。刚刚还在呕吐的老头站起身，朝栏杆踢了一脚。

“我敢拿全部身家打赌，”邦纳特讽刺的低音穿透了噪音，“没人敢再踏进竞技场。全部身家，因布拉！哦，再加点儿也行！”

“杀了他们！”怒吼、跺脚、鼓掌声响彻不停，“杀了他们！”

“小姐！”温沙·因布拉大喊一声，朝自己的手下挥挥手，“请让我们把伤员抬出来！让我们进竞技场，在他们失血过多之前带走他们！发发慈悲吧，年轻的女士！”

“慈悲？”希瑞重复一遍，自觉肾上腺素不断涌出。她回忆起从前的训练，用力深呼吸几下，压下了那股冲动。

“进来抬走他们吧。”她说，“但不许带武器。他们也是人。至少曾经是。”

“不行！”观众齐声高喊，“杀！杀！”

“你们这群恶毒的禽兽！”希瑞转过身，目光扫过看台和长凳，“不识抬举的猪猡！你们这群无赖！肮脏的杂种！你们想要血？那就来呀！下来——到这儿来品尝吧！趁血还没干！禽兽！吸血鬼！”

侯爵夫人呻吟一声，颤抖着翻起白眼，无力地靠在邦纳特身上，双手依然夹在两腿中间。邦纳特皱了皱眉头，用尽可能得体的动作推开她。观众们咆哮起来。有人把吃了一半的香肠丢进竞技场，还有人丢出一只靴子。有人甚至朝希瑞丢了根黄瓜，她用剑将黄瓜在空中一分为二，引来更加响亮的倒彩。

温沙·因布拉的手下抬起紫红上衣和马皮外套。搬起紫红上衣时，他发出一声号叫。马皮外套昏了过去。脏辫子和斯塔夫罗已生机全无。希瑞在竞技场里退到尽可能远处，因布拉的手下也尽量与她保持距离。

温沙·因布拉则一动不动地站在那儿，眯起双眼看着希瑞，一只手按住剑柄——踏入竞技场时，他曾发誓绝不会拔出自己的长剑。

“不。”她几乎嘴唇都不动地警告他，“我不想再杀人。拜托。”

因布拉脸色发白。观众们在跺脚、咆哮和呼喊。

“别听她的。”邦纳特的喊声盖过了噪音，“拔剑吧！不然全世界都会知道，你是个尿裤子的胆小鬼！从阿尔巴到雅鲁加，所有人都会知道，温沙·因布拉被一个小女孩吓得夹着尾巴逃跑了！”

因布拉的剑从剑鞘里滑出一寸。“不。”希瑞说道。剑又收了回去。

“懦夫！”人群里有个声音喊道，“懦夫！没种！”

因布拉板着脸走向竞技场边缘。他前方的地上躺着两名同伴，他们曾向她出手，现在则连手指都已僵硬。他又回头看了一眼。

“你应该知道等待你的会是什么命运了，小丫头。”他轻声说道，“你应该明白雷欧·邦纳特是什么样的人了。你应该知道雷欧·邦纳特能干出什么事，知道什么事能让他兴奋。还会有人踏进竞技场跟你厮杀，你会为愉悦这帮猪猡和人渣而杀人，甚至更糟。等到连杀人都没法再取悦他们，等到邦纳特厌倦了你的表演，他会杀了你。他会把更多人赶进竞技场，让你应接不暇。他会叫人突然袭击，或者放狗把你撕碎，而这帮下等人会闻着血味喝彩，直到你在肮脏的沙地上流干每一滴血，就像你今天对他们所做的一样。好好想想我的话吧。”

虽说有些奇怪，但直到这时，她才注意到他涂釉的衣领上那枚小巧的别针。

一只在黑色方格里人立而起的银色独角兽。

独角兽。

希瑞垂下头，看着自己的剑刃。

突然间，周围鸦雀无声。

“伟大日轮在上，”一直保持沉默的迪克兰·罗斯·爱普·迈克拉德，尼弗迦德后备部队的上尉突然喊道，“不。别这么做，小丫头。Ne tuv'en que'ss, Luned!”

希瑞咽了口水，缓缓转动手腕，将剑柄对着沙地。她弯下腰，右手扶着剑身，剑尖不偏不倚地指向自己的左胸骨。剑刃刺穿了她的衣服。

只要别哭出来就好，希瑞将身体更加贴近剑尖。别哭出来就好，我不能哭，也不想哭。只要猛地一刺，一切就结束了……

“你办不到的。”寂静中传来邦纳特的声音，“你办不到，女猎魔人。在凯尔·莫罕，他们教过你杀人，所以你杀人的动作像机械般精准。这些都出自本能。但要杀死自己，你需要个性、力量、决心和勇气。可惜他们没教过你这些。”

“如你所见，他说得对。”希瑞不情不愿地承认，“我没能办到。”

维索戈塔沉默不语。他手里拿着一块麝鼠皮，一动不动地坐了很久，久到几乎忘记那块毛皮的存在。

“我退缩了。我是个懦夫。而且我付出了代价，就像每个懦夫一样。痛苦、羞愧、令人作呕的屈服，还有强烈的自我厌恶……”

维索戈塔还是没出声。

如果有人趁着夜色悄悄溜到这座房顶凹陷的小屋前，透过窗扇的缝

隙向内窥探，那么，借着黯淡的光线，他们会看到一个灰白胡须的老人和一个银色头发的女孩坐在壁炉前。他们会看到，这两人都沉默地注视着壁炉里深红色的木炭。

但这一切无人得见。这座房顶爬满苔藓的小屋深藏在迷雾与阴霾间，又坐落于佩雷拉特沼泽无边无际的芦苇丛中。这里，没人敢来。

(1) 译注：下文的心灵传动。

(2) 译注：这里的“海得”与下文的“友克”，都是西方古时的土地测量单位。

凡流人血的，他的血也必被人所流。

——《圣书·创世纪·九章六节》

许多活着的人都该死，一些死了的人却该活，你能把命还给他们吗？若是不能，就别急着断人生死吧。即便是极有智慧的人，也不能洞悉万物的结局。

——J.R.R.托尔金

的确，要将断头台上流下的鲜血称之为正义，只有无比自豪、又无比盲目的人才办得到。

——科沃的维索戈塔

第五章

“猎魔人来我的地盘干吗？”莱德布鲁尼的总督福尔科·阿特维尔德问道。在持续的沉默中，他显得越来越不耐烦。“猎魔人打哪儿来？想找什么？有什么目的？”

做好事总是这种结果，杰洛特看着总督遍布伤疤的脸，心想。扮成高贵而仁慈的猎魔人，帮助一群肮脏的乡巴佬，结果又是这样。就因为想稍微舒服一下，我们找了一家旅店，结果那种地方果然不缺密探。跟大嘴巴诗人一起旅行老是这种下场。现在这个房间就像牢房，没有窗户。我屁股下的硬木椅固定在地板上，一看就是审问犯人用的，我还注意到了椅背上的支架和束带。它们可以绑住你的双手，勒住你的脖子。目前它们还没派上用场，但随时可以。

活见鬼，我该如何摆脱眼下的困境？

他们与河国的养蜂人共同旅行五天、终于走出潮湿的荒野时，雨也停了，风吹开了迷雾和潮湿的水汽。阳光穿透云层，让白雪覆盖的山顶熠熠生辉。

就在不久前，雅鲁加河还像是某个意义重大的转折点，是让这场远征向更加严肃的阶段过渡的分水岭。但到现在，他们却觉得自己更像是在接近某种极限或屏障，而撤退才是唯一的选择。所有人都感觉到了，尤其是杰洛特。这也是无可奈何的事，毕竟他们从早到晚都能看到那片

高大、参差、冰雪覆盖的山脉在南方反射着阳光，堵住了他们的去路。那便是阿梅尔山脉。而在无情的山脉当中，尤为突出的是庄严而险峻的“魔鬼山峰”戈尔贡。它耸立于阿梅尔山脉锯齿状的轮廓之上，就像一座棱角分明的方尖碑。众人对此避而不谈，但杰洛特知道，所有人想的都是这件事。每当他自己看到阿梅尔山脉和戈尔贡峰，都觉得继续往南根本是疯了。

幸好他们突然发现，已经没有往南的必要了。

给他们带来消息的，是那位头发蓬乱的养蜂人，也就是这场荒野跋涉的带头人，让他们在过去五天里扮演武装护卫之人。他是一位美丽木精的丈夫，也是另一位木精女孩的父亲，站在她们身边的他就像两匹母马旁边的野猪。也正是他过去试图欺骗他们，让他们以为德鲁伊迁到了北方之箱。

这场会面发生在他们来到莱德布鲁尼镇的一天后——这里像蚁丘一样繁忙，正是河国的养蜂人与捕兽人的目的地——同时这也是他们与养蜂人道别的一天后，对方已经不再需要猎魔人了，猎魔人也以为双方不会再见面了。正因如此，猎魔人才会更加吃惊。

养蜂人滔滔不绝地向杰洛特道谢，还递给他一只装满钱币的小袋子以作酬劳。收下钱袋时，杰洛特感受到雷吉斯和卡西尔略带嘲讽的目光。在这场远行中，他不止一次向他们抱怨过人类的忘恩负义，还一再强调利己主义是多么愚蠢和徒劳。

随后，兴奋的养蜂人终于把消息告诉给了他。“所以说，猎魔人先生，那些槲寄生疯子——也就是德鲁伊——就住在洛克·孟登湖边的橡木林里，从这儿往西大概三十五里。”

这个消息是养蜂人卖给他某个亲戚蜂蜜和蜂蜡时听来的，而他亲戚又是从某个开采钻石的熟人口里听来的。养蜂人听说德鲁伊就在附近，立刻跑来告诉他们。他的笑容洋溢着满足与骄傲，就像每一位谎言碰巧成真的骗子一样。

杰洛特本打算立刻赶去洛克·孟登湖，但同伴们强烈反对。雷吉斯和卡西尔主张用养蜂人给的钱去城里添置些补给品和装备。米尔瓦补充说，他们还应该买些箭，因为经常要打猎，而她不想总用削尖的木棍凑合。丹德里恩则想找个旅店安稳地睡一晚，睡前还想洗个澡，再享用一杯美味的啤酒。

他们都对杰洛特说，反正德鲁伊也不会跑掉。

“尽管出于巧合，”吸血鬼雷吉斯露出古怪的微笑，“我们的队伍却选中了正确的道路和正确的方向。所以，我们注定将与那些德鲁伊相遇，耽搁一两天也无关紧要。而且，”他又发出富有哲理的评论，“匆忙行动只会让人觉得时间紧迫。这种念头通常是一种警示，提醒我们应当放慢脚步，以更加理性的方式去思考我们的做法。”

杰洛特没再争辩，也没反驳吸血鬼的理论，尽管每晚的噩梦一再提醒他要加快脚步，而他每次醒来时，却根本想不起梦到的内容。

那是九月十七日，满月之夜，距秋分日还有六天。

米尔瓦、雷吉斯、卡西尔负责购买和补充装备，杰洛特和丹德里恩则负责向莱德布鲁尼的居民打听消息。

莱德布鲁尼坐落于奈维河的河湾处。如果只算围在栅栏中的砖瓦及木制建筑群，这个城镇其实很小。但实际上，住在壁垒环绕的中心地带的人口仅有全镇的十分之一，其余十分之九则分布在镇外由小屋、茅舍、货摊、棚屋、帐篷与大篷车构成的喧闹汪洋里。

养蜂人的亲戚奇切罗内给猎魔人和诗人带路。他是个易怒而傲慢的年轻人，典型的小混混，在这个镇子土生土长，对它知根知底。他就像浑浊溪流里的一尾鲑鱼，带着他们穿过镇子的嘈杂、人群、灰尘和恶臭。他显然很乐意为他们在这座可憎的城镇里担任向导。尽管没人要求，他却在热情地传授自己在街头打混时得来的种种经验。他解释说，对于迁居北方的移民者而言，莱德布鲁尼是很重要的一站，因为再往北去，他们就能得到皇帝许诺的土地：每人四海得，也就是大概五百亩，外加十年免税。因为莱德布鲁尼位于多尔·奈维谷口，与穿过阿梅尔山脉下的“北方之箱”的西奥杜拉隘口相接，后者又与尼弗迦德长久以来的众多附属国接壤，比如马格·图加、吉索、麦提那和梅契特。他解释说，莱德布鲁尼是移民者补给和歇脚的最后一站，一旦过了雅鲁加河，他们就只能依靠自己、老婆和随身的货车了。其中有很多人——他的语气带着对贫民窟的热爱与骄傲——在这镇子永久定居下来，因为莱德布鲁尼文明又开化，绝非散发着粪臭的穷乡僻壤。

事实上，莱德布鲁尼飘散着十分浓烈的粪臭味。

多年以前，杰洛特来过莱德布鲁尼，但这镇子变化太大，他已经认不出它了。莱德布鲁尼以前可没这么多身穿黑色外套和铠甲、佩戴银色肩章的骑兵，也没这么多人说尼弗迦德语。镇子从前也没有采石场，更没这么多衣衫褴褛、沾满血迹、面容憔悴的劳工。他们一边敲打石料，一边被身穿黑衣的守卫敲打。

向导说，有很多尼弗迦德士兵驻扎在这里，但不会待太久。他们只是暂时休憩，很快就会去追捕名为“北方之箱自由军”的游击队。尼弗迦德人需要很多劳工，因为他们打算利用开采出来的大量石材，将老旧的木制建筑改造成高大的石头要塞。开采石料的都是战俘，有的来自莱里亚和亚甸，有的来自从前的索登、布鲁格和安格林地区，有的来自泰莫利亚。莱德布鲁尼大概有四百战俘。贝哈文的矿山和露天矿坑足有五百多，另有上千人负责修桥和翻整通过西奥杜拉隘口的道路。

杰洛特上次来这儿时，市集上就有一架绞刑台，但过去的它要体面多了。当时它可没这么多额外的物件，比如尖桩、铁叉和长棍之类，也没挂着这么多恶心、发臭又腐烂的装饰物。

几个人看着绞刑台，小混混告诉他们，那些碎尸是新任军事总督福尔科·阿特维尔德大人的杰作。福尔科大人相当倚重刽子手。这位大人可不好惹，他补充道这是个严厉的总督。

他们在旅店见到了小混混的朋友，也就是养蜂人提到的采钻人。他给杰洛特的第一印象很糟，因为他脸色惨白，全身发抖，那种半睡半醒、虚实不分的状态明显是宿醉几天几夜的结果。猎魔人的心沉了下去。他担心，德鲁伊教徒就在附近的消息只是那人的胡话而已。

然而在回答问题时，醉醺醺的采钻人却显得条理清晰，思路分明。他用玩笑化解了丹德里恩的质疑，说诗人如果采到了钻石，也会变成他这副德性。他准确而具体地描述了德鲁伊在洛克·孟登湖的哪个方位，不带任何夸张与过度的修饰。他毫不顾忌地问他们为什么要找德鲁伊，得到的回应却是轻蔑的沉默。他提醒他们，前往德鲁伊的橡树林等于送死，因为德鲁伊会抓住入侵者，将他们关进人形的柳条笼，一边祈祷并念诵咒语，一边把人活活烧死。看起来，某些毫无根据的谣言和恶毒的

传说跟那些德鲁伊一起迁徙了过来。

接下来，九个士兵打断了他们的谈话。那些人全副武装，黑色制服的肩章上有个太阳符号。

带头的军士用橡木杖轻轻敲打自己的腿肚。“你就是名叫杰洛特的猎魔人？”

“对。”杰洛特迟疑片刻，回答道，“我就是。”

“那就跟我们走吧。”

“为什么跟你们走？你们要逮捕我吗？”

军士在仿佛永无止境的沉默中盯着他，目光不带丝毫敬意。毫无疑问，在场的八个手下便是他胆大妄为的资本。

“不，”他最后说，“我们不是要逮捕你。没人下令逮捕你。如果真有这种命令，阁下，我就不会用这种语气跟你讲话了。我的态度会大为不同。”

杰洛特故意正了正剑带。“如果是那样，”他冷冷地说，“我的反应也会大为不同。”

“好啦，好啦，先生们。”丹德里恩摆出调停的架势，脸上也露出政客般的微笑，“何必说话带刺呢？我们都是正派人，没必要害怕当权者。哦，没错，我们很乐意协助当局。当然了，前提是要有这个机会。就这一点来说，当权者显然是欠我们的，对吧，士兵先生？但您至少应该给我们个解释，总不能随随便便就限制我们的公民自由吧？”

“现在可是战争时期。”听完诗人流利的演说，军士却不为所动，“自由，顾名思义，是和平时时期才有的东西。至于理由，总督大人会向你们说明的。我只负责执行命令，不负责解释。”

“跟他争辩也没用。”猎魔人朝诗人故作轻松地眨眨眼，“那就带我去见总督吧，可敬的士兵先生。丹德里恩，你回去告诉他们，叫他们该怎么办就怎么办。雷吉斯会明白的。”

“猎魔人为什么会来北方之箱？他来这儿干吗？”

提问的是个肩膀宽阔的黑发男子，面孔遍布伤疤，左眼还戴着皮革眼罩。若是这副独眼巨人般的容貌出现在昏暗的巷子里，多半会引发大规模恐慌。但这完全是个误会，因为这张脸属于福尔科·阿特维尔德，莱德布鲁尼的总督及本地区的首席执法官。

“猎魔人来北方之箱有何贵干？”首席执法官重复道。

杰洛特叹了口气，耸了耸肩，装出满不在乎的样子。“阁下，您知道问题的答案。我是个猎魔人，河国的养蜂人雇了我，叫我护送他们来这儿。身为一名猎魔人，无论是在北方之箱还是别的什么地方，我都得谋生啊。只要有顾客，我可以出现在任何地方。”

“听你这么一说，”福尔科·阿特维尔德点点头，“似乎还挺自然的。但你两天前就跟养蜂人分开了，现在正要跟几个奇怪的同伴往南边去。你的目的是？”

杰洛特的目光毫不动摇，灼人的视线聚焦在总督的独眼上。“我被捕了？”

“没有。至少现在没有。”

“那样的话，我的目的应该属于个人隐私。”

“但我会建议你开诚布公，哪怕只是为了证明你没作恶，顺便让当局放心你不会与其作对。我再重复一遍：猎魔人，你这趟旅行的目的地是哪儿？”

杰洛特犹豫了一下。“我打算去找以前住在安格林、但现在已经搬到这里的德鲁伊。这件事您可以从我护送的养蜂人口里证实。”

“谁雇你对付德鲁伊的？是不是因为那些环保主义者用柳条笼烧死了太多人？”

“这些只是无知之人编造的谣言、故事和迷信。我只想寻求德鲁伊的知识，而非鲜血。说实话，总督大人，我想我开诚布公的程度已经足以证明我没作恶了。”

“重点不在于你作恶与否。至少暂时如此。如果我们的对话能以互谅互让为主旨，我会非常高兴的。尽管表面上不太像，但我们这次对话的主题之一，其实是为保存你和你同伴的性命。”

杰洛特没有立刻回答。“您让我很好奇，先生。我能不能先听听您的解释？”

“毫无疑问，我会解释清楚的，但要一点点来，一步步来。猎魔人先生，你听说过‘污点证人’吧？你应该知道这是什么意思。”

“我知道。就是告发同伙换取免罪的家伙。”

“你的说法过于简单化了。”福尔科·阿特维尔德面无笑容地说，“真是典型的北方人作风。你们常用讽刺、夸张和简化的方式填补自己教育的缺失，还觉得这样很有趣。帝国法律在北方之箱同样适用，猎魔人先生。更确切地说，直到消灭猖獗的犯罪行为、将其连根拔起之前，帝国的战时法律在这里都适用。想要镇压违法行为，最好的办法是用绞刑架，你在市集那边肯定也看到了。不过有时候，利用污点证人也是办法之一。”

为了强调，他故意停顿片刻。杰洛特没插嘴。

“就在不久前，”总督说，“我们将一伙年轻匪徒成功地引进了埋伏圈。他们负隅顽抗，直至被杀……”

“但不是所有人，对吧？”杰洛特毫不犹豫地指出，他有些厌烦对方的滔滔不绝了，“你们活捉了其中一个。你们承诺说，如果他愿意充当污点证人，就赦免他的罪行。也就是说，让他指控某个人。而他指控了我。”

“此话怎讲？你跟本地的罪犯圈子有什么联系吗？现在还是之前？”

“不，没这回事。现在没有，之前也没有。请原谅，总督大人，但这整件事都是个彻头彻尾的误会，或者说骗局，又或是针对我的陷阱。如果是后者，我建议我们别再浪费时间了，还是直接说重点吧。”

“也就是说，你觉得这是针对你的陷阱？”总督揉着留有一条骇人伤疤的额头，“或许跟你先前所说的不同，你确实有害怕法律的理由？”

“不。我反倒开始害怕这场打击犯罪的战斗会迅速失控，害怕你们

会不再询问细节，也不再仔细考量有罪或无罪。但这也是讽刺和过度简化的说法，是北方人典型的愚蠢言论。这也能解释上述那位北方人為何仍不明白莱德布鲁尼总督会怎样保护他的性命。”

福尔科·阿特维尔德在沉默中审视他好一会儿，然后拍了拍手。“带她进来。”他大声命令几个卫兵。

杰洛特做了几次深呼吸，强迫自己镇定，因为他突然确信了一件事，这让他的心脏狂跳不已，肾上腺素也开始猛烈分泌。过了一会儿，他又深吸几口气，手甚至在桌下做起动作。他在施展法印，好让自己镇定——这可是前所未有的事。当然了，其效果等于零——这事同样前所未有的。他身子发烫，同时又阵阵发凉。

卫兵带进房间的是个女孩。

“哦，瞧瞧啊，”双手被反绑的女孩坐进椅子，立刻开口道，“瞧瞧这风把谁吹来了！”

阿特维尔德打个短促的手势。一名卫兵，个子很高，长了一张看着就不大聪明的脸，漫不经心地扇了她一耳光，让整张椅子都摇晃起来。

“请原谅，大人。”卫兵语带歉意，却又出奇地温柔，“她年轻又愚蠢，而且鲁莽。”

“安古蓝，”阿特维尔德放慢语速，吐字清晰，“我答应过会听你说话。但这话的意思是，我会听你回答我的问题。我知道你爱胡闹，但你敢不听话，你就会受到惩罚。听懂了吗？”

“听懂了，大叔。”

手势。耳光。椅子摇晃不止。

“她还年轻，”卫兵揉了揉自己的腰，“而且鲁莽……”

杰洛特看清她不是希瑞，不禁为自己的糊涂而暗暗惊讶。女孩微翘的鼻头流出一条细细的血线。她用力吸了吸鼻子，露出凶狠的笑。

“安古蓝，”总督重复道，“你听懂了吗？”

“听懂了，福尔科大人。”

“他是谁，安古蓝？”

女孩又用力吸了吸鼻子，低下头，挑起大眼睛看着杰洛特。她的眸子是深棕色而非绿色。她晃了晃亮稻草色的头发，一缕凌乱的发丝粘在她的额头上。

“从没见过他。”她舔了舔流到嘴唇上的血，“但我知道他是谁。我早就告诉你了，福尔科大人，现在你应该知道我没说谎。他就是杰洛特，是个猎魔人。大概十天前，他渡过雅鲁加河，现在正往陶森特去。我说的对吗，白发大叔？”

“年轻……鲁莽……”卫兵飞快地说着，担忧地看了眼总督。但福尔科·阿特维尔德只是蹙了蹙额，然后摇摇头。“你还是到绞架上说笑吧，安古蓝。我倒是不介意。跟杰洛特一起旅行的都有哪些人？”

“这我也告诉你了！有个名叫丹德里恩的帅小伙儿，是个吟游诗人，带着鲁特琴。还有个深金色头发的年轻女人，辫子长及脖颈，但我不知道她的名字。另一个男人长相不好描述，名字我也不知道。他们总共四个人。”

杰洛特用拳头支着下巴，饶有兴味地看着那个女孩。

安古蓝没有垂下目光。“你的眼睛，”她说，“好奇怪！”

“继续，继续。”总督催促道，冲安古蓝皱起眉头，“跟猎魔人一起旅行的还有谁？”

“没人了。我说了，一共四个。大叔，你没长耳朵吗？”

手势，耳光，鼻血再流。卫兵揉了揉腰，再次对女孩的年少莽撞发表看法。

“你在撒谎，安古蓝。”总督说，“我再问一遍，他们总共多少人？”

“随你便，福尔科大人。随你便。你说多少就多少。两百！三百！六百人！”

“总督大人！”趁那卫兵还没甩出巴掌，杰洛特大喊，“她刚才的描述非常准确，没有半句谎话，尽管信息不太全面。可她的信息是从哪儿得来的？她刚才甚至都承认了，她这辈子从没见过我。我这辈子也是头一次见到她。我向您保证。”

“谢谢你……”阿特维尔德斜眼看着他，“协助这次调查。你的帮助对我们至关重要。等我开始询问你时，希望你也能这么健谈。安古蓝，听到猎魔人大人的话了？老实回答。别乱问问题。”

“有人说，”女孩舔了舔鼻血，“只要将预谋犯罪通知给当局，再揭露预谋者的身份，就能得到赦免。喂，我这样算是老实回答了吧？我知道一起预谋犯罪，也想要阻止。听好我的话：夜莺和他的‘汉萨’正在贝哈文，打算劫杀猎魔人和他的同伴。委托他们的是个陌生的半精灵——

鬼知道他是打哪儿来的，也没人认识他。半精灵只告诉我们对方是谁，长什么样子，会以什么方式来到那儿，会从哪儿出发，又跟着哪些同伴。他提醒说，目标是个猎魔人，不仅不是简单的废物，反而很精明。他叫我们别逞英雄，最好从背后捅刀子，或用十字弓射死他。如果可以，趁他在贝哈文吃饭的时候下毒也行。半精灵把钱给了夜莺。一大笔钱。他答应事成之后再给更多。”

“事成之后？”福尔科·阿特维尔德说，“所以这个半精灵还在贝哈文？跟夜莺的匪帮在一起？”

“也许吧。我不知道。我逃出了夜莺的‘汉萨’，已经有两个多星期了。”

“这就是你告发他的理由？”猎魔人笑道，“出于私人恩怨？”

女孩眯起眼睛，肿胀的嘴唇厌恶地扭曲起来。“去你妈的私人恩怨，大叔！我告发他能救你的命，对吧？你应该感谢我才对！”

“谢谢。”杰洛特没给卫兵扇她耳光的机会，“但我只想说，如果牵扯到私人恩怨，你的信用就会大打折扣，污点证人小姐。为了保住自己的皮囊，有人确实会告发别人，而为了报仇，他们也会撒谎。”

“安吉蓝根本没有活命的机会。”福尔科·阿特维尔德插嘴道，“但只要她肯合作，也许还能保住她的皮囊。对我来说，这个动机足够了。安吉蓝，你怎么说？你想保住自己的皮囊，对吧？”

女孩抿住嘴唇，明显脸色发白。

“强盗的勇气，”总督轻蔑地说，“就跟小鸡差不多。是啊，他们有勇气袭击并抢劫弱者，屠杀没有反抗能力的人。但要直面死神，他们就

没种了。”

“等着瞧吧。”女孩恶狠狠地说。

“那就等着瞧，”福尔科赞同道，“也别忘了等着听：你会在刑架上尖叫的，安古蓝。”

“大人，你答应过我的。”

“我会遵守诺言，只要你供述属实。”

安古蓝在椅子上猛转过身，像在用自己苗条的身体指向杰洛特。“那这算什么？”她尖叫道，“我没说实话吗？他说过自己不是猎魔人杰洛特吗？他凭什么指责我不值得相信？我完全可以任他骑马去贝哈文，那样就能证明我没在撒谎！然后你们会在阴沟里找到他的尸体。不过到那时，你们又会说我没能阻止犯罪，说我毫无同情心！是这样吧？你们这群无赖！骗子！”

“别打她，”杰洛特说，“拜托。”

他的语气让总督和卫兵的手停在了半空。

安古蓝扬起鼻子，犀利地看着他。“谢谢，大叔。”她说，“他们就是想打我，叫他们打好了。我从小被人打到大，已经习惯了。如果你想表达善意，就承认我说的是实话吧！好叫他们遵守承诺。见鬼，求你们吊死我吧！”

“带她下去。”福尔科命令道，然后示意想要抗议的杰洛特安静。

“我们不需要她了。”等女孩离开房间，福尔科说道，“我什么都知

道，我会向你说明。然后我会要求你也坦诚相告。”

“首先，”猎魔人语气冰冷，“请说明一下她最后那句话吧。为什么她会说‘求你们吊死我’？作为污点证人，这个女孩已经尽了本分。”

“还没有。”

“此话怎讲？”

“外号‘夜莺’的荷马·斯特拉根是个穷凶极恶的罪犯。他残忍、大胆、狡猾又幸运，而且一点不蠢。事实上，他总是煽动别人，自己却能逃脱惩罚。而我必须结束这一切。所以我才会跟安古蓝达成协议。我的承诺是，如果安古蓝的供述能帮我们逮到夜莺，摧毁他的匪帮，我就安排安古蓝上绞架。”

“等等，”猎魔人惊讶地说，“这就是污点证人的待遇？跟当局合作的结果是——上绞架？那拒绝合作呢？后果是什么？”

“被尖桩刺穿。在这之前，先用滚烫的铁钳挖出双眼，撕烂乳房。”

猎魔人没再搭话。

“这叫威慑。”过了一会儿，福尔科·阿特维尔德续道，“在和盗匪的对抗中，这一点至关重要。你干吗把拳头捏得这么紧？我都听到你的指节噼啪作响了。难道你是个人道主义者？当然了，你有这余裕，因为你对付的生物杀戮时很讲人道——虽然听起来有些荒谬。但我就没这余裕了。我见过被夜莺和他那伙人抢掠的商队和房屋。我见过他们是怎么强迫别人说出藏宝地点的。我见过没能满足夜莺、或是没有利用价值的女人如何被他开膛破肚。我见过遭受更加残忍对待的人，而那群强盗只是为了取乐。安古蓝的命运触动了你，但她肯定也做过类似的事。她在夜

莺的匪帮待了很久。假如她这次没能侥幸逃脱，就不会有人知道夜莺埋伏在贝哈文，而你也将以另一种方式遇见她。也许朝你背后放冷箭的人就会是她。”

“我不喜欢‘假如’。你知道她为什么逃离匪帮吗？”

“说实话，我不清楚，我的手下也没深究。不过人人都知道，对夜莺来说，女人只能扮演一种角色。如果他不能说服女人，就会使用暴力。另外还有代沟方面的问题，夜莺是个成年男人，而他的喽啰都是安古蓝这样涉世未深的年轻人。当然这些只是推测，事实怎样我又不在乎。容我问一句，你为什么在乎？为什么见到安古蓝，你的情绪会这么激动？”

“您的问题真奇怪。这女孩说有人要袭击我，说她从前的同伴接受了一个半精灵的委托。这事本身就让人不解，因为我从没跟半精灵结过仇，而这女孩知道我的同伴都有谁，连‘吟游诗人叫丹德里恩，女人留着短辫’的细节都一清二楚。正因为这些细节，我才会猜想这一切只是谎言或陷阱，如果有人抓住并质问那个养蜂人，就不难知道上周和我同行的都有哪些人了。然后您又安排了这场戏……”

“够了！”阿特维尔德一拳砸到桌上，“简直是胡说八道。你觉得我在演戏？为什么？就为欺骗一个猎魔人，好把你引进陷阱？你以为你是什么了不起的人物，需要我这么大费周章？只有罪犯才会做贼心虚，猎魔人先生。只有罪犯！”

“那就给我另一种解释。”

“不对，是你该给我个解释才对。”

“抱歉。我只有这种解释。”

“我完全可以编个理由，”总督露出恶毒的笑，“但又何必呢？我就直说了吧。谁想杀你，为什么想杀你，我不在乎。别人为何了解你，甚至对你头发的长度和颜色都一清二楚，我也一点都不感兴趣。另外，猎魔人，我也没必要告诉你你将遭到袭击。我可以放你们离开，再用你们当诱饵吸引毫无防备的夜莺上钩。我可以盯着你们，直到夜莺把你们一网打尽，然后再坐收渔利。因为我只对他感兴趣。如果抓住他就必须牺牲你们？哈，那也没办法，反正我又不会少块肉！”

他停了下来。杰洛特沉默不语。

“你要明白，猎魔人阁下，”短暂的停顿过后，总督续道，“我曾向自己发誓，要让法律支配这片土地。不惜代价，不择手段，尽我所能。因为法律不是法学理论，不是写满哲学论文的大部头，不是对正义的幻想，不是陈腐的道德与伦理词汇。法律是能安全通行的大道和小路。就算天黑，你也可以安然走在城市的街道上。你可以在酒馆和旅店上厕所，把你的钱包和老婆留在桌边。法律能让人安稳地睡到公鸡报晓。而对那些违法之人，等待他们的将是绳索、斧头，还有烧红的烙铁！这就叫杀鸡儆猴。违法之人必须受到惩罚，无论用怎样的方式和手段……嘿，猎魔人！我看见你不以为然的表情。你是不喜欢我的手段还是目的？我想是手段吧！批评别人的手段很简单，可你不想住在安全的世界里吗？喂，回答我的问题！”

“我没什么可说的。”

“我想你有。”

“福尔科大人，”杰洛特平静地说，“其实我很喜欢您想象中的那个

世界。”

“是吗？从你的表情，我可看不出来。”

“您想象的世界对猎魔人来说很完美，因为猎魔人在那里不愁没工作。你的世界没有法律书籍、法令文书和对正义的幻想，只有违法、混乱、专制、独裁者的自私、野心家的热忱、狂信者的盲目、自诩正义的残忍，以及复仇，残酷的复仇。你的愿景是个充满恐惧的世界，人们不敢在天黑后离开自己的家——他们怕的不是盗匪，而是法律的守护者。因为每次对盗匪进行大规模搜捕，其结果总是盗匪集体加入执法者的行列。你的愿景是个充满贿赂与陷阱、证人与伪证的世界，充斥着刺探与逼供、告发与害怕告发的世界。那样的一天迟早会来：蒙冤之人会被铁钳撕烂乳房，无辜之人会被绞死并刺穿。然后世界将被犯罪占据。简而言之，”他总结道，“那会是个让猎魔人如鱼得水的世界。”

“拜托，”福尔科·阿特维尔德停顿片刻，揉了揉皮革眼罩下的眼窝，“原来你是个理想主义者！你是猎魔人，杀戮的专家，可你同时又是理想主义者，还是个卫道士。这可真是个危险的预兆，猎魔人，这说明你越来越不适合这一行了。早晚有一天，你会犹豫要不要杀死某只吸血妖鸟，因为它也许是无辜的，因为你杀它也许只是盲目的复仇。而如果有一天——虽然我不希望发生这种事，但不管我怎么想，可能性还是存在的——有人残忍地伤害了你最亲近的人，我会重提这场对话，重提罪与罚的比例问题。也许到那时，咱们俩就没那么多分歧了。但在此时、此地，我们确实没必要讨论或思考这事。今天我们要说的是个实际存在的问题。这个问题就是你，亲爱的猎魔人！”

杰洛特微微扬起一条眉毛。

“虽然你嘲笑了我的手段和我对世界秩序的愿景，但我不怪你。我只会利用你，亲爱的猎魔人，来达成这一愿景。我重申一次：我向自己发过誓，要让所有违法者得到应得的惩罚，不放过任何一个。从集市上短斤少两的摊贩，到窃取军备品的小偷。强盗、扒手、窃贼、匪徒、‘北方之箱自由军’那帮自称‘自由斗士’的恐怖分子，还有夜莺。尤其是夜莺。夜莺必须受到惩罚，无论使用什么手段。而且我们必须迅速行动——抢在特赦颁布，让他逍遥法外之前……猎魔人，为了这次先发制人的机会，我已经等了好几个月。我必须确保他犯下错误，犯下自取灭亡的大错。还要我说下去吗？你应该已经猜到了。”

“我猜到了，但您还是继续说吧。”

“那个神秘的半精灵——也就是发起和煽动袭击之人——警告过夜莺，他说了关于猎魔人的事，他叫夜莺小心，避免自满、傲慢和炫耀的行为。我知道他有理由给出警告。但他的警告不会有任何意义。夜莺犯了个错。他要袭击的是一位事先得到提醒、有备而来的猎魔人，猎魔人就等着他下手呢。那天将是夜莺的末日。我要和你达成一项协议，杰洛特。你来做我的‘污点猎魔人’。别插嘴。协议很简单，义务和责任都很明确。你必须以夜莺为优先目标。至于我这边……”

他沉默片刻，露出狡猾的笑容。

“我不会再打听你们的身份。你打哪儿来，往哪儿去，我都不管。我不会问你的尼弗迦德语为什么几乎不带口音，狗和马又为什么躲着你。我会允许吟游诗人丹德里恩带着他那只装满笔记的皮筒。在夜莺死掉或被关进监狱之前，我不会把你的事报告给帝国情报部门。也许以后也不会，反正没什么好着急的，对吧？我会给你时间，外加一个机会。”

“什么机会？”

“前往陶森特的机会。那个荒谬的、仿佛童话故事一般的公国，就连尼弗迦德情报部门都不敢踏入他们的国土。在不久的将来，很多事都会改变。特赦将会颁布，雅鲁加地区的扩张或许也会结束，甚至有可能出现长久的和平。”

猎魔人沉默良久。总督遍布疤痕的脸上全无表情，双眼却闪现精光。

“同意。”猎魔人说。

“没有附加条件吗？”

“有两个。”

“理所应当。我听着呢。”

“首先，我必须花几天时间骑马去西边，去洛克·孟登湖找那些德鲁伊，因为……”

“你以为我是傻瓜吗？”福尔科·阿特维尔德突然打断他，“你想愚弄我？去西边？人人都知道你们要去哪儿！包括在路上设伏的夜莺在内。你们要去南边的贝哈文，去奈维河与杉斯雷托山谷的交汇处，一路前往陶森特。”

“你是说……”

“我是说，德鲁伊不在洛克·孟登湖。他们差不多一个月前就离开了。他们穿过杉斯雷托山谷去了陶森特，现在正在鲍克兰接受安娜叶塔

公爵夫人的庇护。那位公爵夫人对怪人、怪胎与传说中的生物情有独钟。她的小仙境很乐意收容他们那些人。你很清楚，猎魔人。别把我当傻瓜。别想欺骗我！”

“我没想骗你。”杰洛特慢吞吞地说，“我发誓，没这回事。明天我就出发去贝哈文。”

“你是不是忘了什么？”

“不，我没忘。第二个条件：把安古蓝交给我。我希望你赦免她，把她放出牢房。你的‘污点猎魔人’想要你的‘污点证人’。说吧，你同不同意？”

“同意。”福尔科·阿特维尔德几乎立刻回答，“我别无选择。安古蓝是你的了。我很清楚，你愿意跟我合作，就是因为她。”

吸血鬼与杰洛特并肩骑行，专心聆听，始终没有插嘴，但也没放过猎魔人讲的每一个细节。

“我们是五个人，不是四个。”等杰洛特讲完，他迅速总结道，“我们从八月底就是五个人了，跨过雅鲁加河也是五个。米尔瓦到河国才剪了辫子，那是一周前的事。你的金发学徒时只提到四个人。真奇怪。”

“这算整个故事里最奇怪的地方吗？”

“不算。最奇怪的是贝哈文，匪徒设伏的城镇。坐落于群山深处，

穿过奈维河和西奥杜拉隘口才能抵达的城镇.....”

“我们从没想过去那儿。”猎魔人踢了踢开始掉队的洛奇的马腹，“三个星期前，那个半精灵雇佣夜莺匪帮刺杀我时，我们还在安格林，正要赶往凯德·杜，同时又担心伊格斯沼泽有危险。我们甚至没想过要横渡雅鲁加河。见鬼，今天早上我们还不知道.....”

“我们知道，”吸血鬼打断他，“我们知道自己要去找德鲁伊。今天早上和三周之前都知道。这位神秘的半精灵在通往德鲁伊所在之处的路上设了埋伏，并且坚信我们一定会走那条路。这说明他.....”

“比我们更清楚该走哪条路。”猎魔人报复似的打断了雷吉斯，“但他是怎么知道的？”

“这就只能问他了。这也是你答应协助总督的原因，不是吗？”

“当然。我想我应该跟那位半精灵谈谈。”杰洛特的微笑带着恶意，“但就算我不跟他谈，答案也呼之欲出，不是吗？他肯定有帮手。”

吸血鬼沉默地看着他。

“我不喜欢你说的话，杰洛特。”最后，他说道，“也不喜欢你的想法。你的想法很丑陋，既不成熟，也不周全。完全是成见和积怨的结果。”

“那该怎么解释.....”

“不管怎么说，”雷吉斯用杰洛特前所未闻的语气打断他，“不管怎么说，这都并非唯一的解释。举例来说，你考虑过你那位金发学徒撒谎的可能性吗？”

“行了，行了，大叔。”安古蓝骑着骡子德拉库尔，跟在他们身后大声道，“别做这种没法证明的指控好吗？”

“我不是你大叔，亲爱的。”

“我也不是你亲爱的，大叔！”

“安古蓝，”猎魔人在马鞍上转过身，“闭嘴。”

“如你所愿。”安古蓝立刻软化下来，“你可以使唤我。你把我带出了监狱，让我摆脱了福尔科的魔掌。你现在是我汉萨的领袖……”

“请你闭嘴。”

安古蓝小声嘀咕一句，不再催促德拉库尔，也和两人拉开了距离——杰洛特和雷吉斯加快马速，追上前面的丹德里恩、米尔瓦与卡西尔。他们骑马朝群山挺进，旁边便是奈维河的河岸。最近的降雨让河水呈现浑浊的棕黄色，水流湍急，起伏不定。他们并不孤单，道路上经常出现尼弗迦德军的中队、孤身赶路的骑手、移民的马车，以及商队。

耸立于南方的阿梅尔山脉越来越近，也越来越令人畏惧。还有那形状仿佛尖针、高耸入云的“魔鬼山峰”戈尔贡。

“你打算什么时候跟他们说？”吸血鬼指指前面的三人。

“扎营的时候。”

等杰洛特讲完，第一个开口的是丹德里恩。“如果我总结错了，请纠正。”他说道，“也就是说，你心甘情愿且无条件接纳的女孩是个罪犯。虽然她罪有应得，但为保护她免遭惩罚，你决定跟尼弗迦德人合作。你让他们雇佣了你，我是说，不光是你，而是雇了我们所有人。我们所有人都要帮尼弗迦德人逮捕并处死一伙本地强盗。简而言之：你，杰洛特，成了尼弗迦德人的佣兵、赏金猎人和杀手。而我们必须扮演你的随从.....你的跟班.....”

“你的总结天赋真是无与伦比，丹德里恩。”卡西尔嘟囔道，“但你当真没搞清关键吗？还是说你在故意装傻？”

“闭嘴，尼弗迦德人。杰洛特？”

“这么说吧，”猎魔人将把玩良久的一根小树枝丢进火堆，“这本来就是我个人计划，我也不需要任何人的帮助。我一个人就能做到，用不着随从或者跟班。”

“你有种，大叔。”安古蓝提高了嗓门，“但夜莺的汉萨有二十四个人，他们也很有种，没那么容易被吓倒，哪怕对手是个猎魔人。说到用剑，就算关于猎魔人的传闻都是真的，你一个人也不可能对付二十四个人。你救了我的命，所谓投桃报李，我也会警告你，帮助你。”

“汉萨是什么鬼东西？”

“Aen Hanse，”卡西尔说，“在我们的语言里，是指依靠友谊维系的武装团伙.....”

“一种秘密结社？”

“差不多吧。我在本地土话里也听过这个词.....”

“汉萨就是汉萨，”安古蓝插嘴道，“说‘匪帮’或者‘团伙’也行，但这不重要。重要的是我的警告。一个人不可能对付整个汉萨，夜莺在贝哈文及周边地区还有很多朋友和盟友。如果不熟悉路，你们很难接近那座城镇。我得告诉你们，猎魔人只靠自己是不会成功的。我不知道你们有什么行事风格，但我不会看着他自投罗网。就像丹德里恩大叔说的那样，虽然我是个罪犯，他却‘心甘情愿且无条件’地接纳了我.....我的头发还带着牢房的臭味，因为我没机会洗头.....把我带出来的是猎魔人，不是别的什么人，所以我对他心怀感激，我也不会辜负他。我会带他去贝哈文，去找夜莺和那个半精灵。我会跟他一起。”

“我也是。”卡西尔立刻说。

“还有我！”米尔瓦不甘落后地说。

丹德里恩把装有手稿的皮革圆筒贴在胸口。他这一路都跟它形影不离。谁都看得出，他的内心正在挣扎——为得失而挣扎。

“别考虑了，诗人，”雷吉斯轻声道，“没什么好羞愧的。你比我更没有理由参与刀光剑影的厮杀。我们没学过用武器伤害他人。另外.....我.....”他眨眨眼，对猎魔人和米尔瓦说，“我是个懦夫。”他承认道，“如果没有必要，我不想再经历驳船和桥上的事了。再也不想。请别把我算作前往贝哈文的战斗人员。”

“在驳船和桥上，”米尔瓦断然道，“你把动弹不得的我背在背上。如果你真是个懦夫，你早就把我丢下逃之夭夭了。帮助我的不是懦夫。是你，雷吉斯。”

“说得好，大妈。”安古蓝心悦诚服地说，“我不知道你们在说什

么，但你说得很好。”

“我不是你大妈！”米尔瓦的双眼闪现凶光，“注意点，小姐！再敢这么叫我，咱们走着瞧！”

“瞧什么？”

“闭嘴！”猎魔人大吼道，“够了，安古蓝！看来我得要求所有人遵守秩序才行。四处闲逛的时间结束了，漫无目标的日子到头了。是时候行动了，是时候动手了。因为我们总算知道要对付的人是谁了。还没明白的人现在也该明白了——我们终于要面对真正的敌人了：那个想取我们性命、为我们的敌人卖命的半精灵。多亏安古蓝，我们事先知道了风险在哪儿，也像俗话说的那样‘化险为夷’了。我必须找到那个半精灵，逼他说出幕后主使者的身份。我这么说，你听明白了吗，丹德里恩？”

“依我看，”诗人平静地说，“我比你明白得多。用不着找人逼供，我也想象得出：那位神秘的半精灵是奉迪杰斯特拉之命——就是在仙尼德岛上，当着我的面被你打碎脚踝的那位。根据维赛基德元帅的说法，迪杰斯特拉认定我们是尼弗迦德的密探。从莱里亚军团和米薇女王手中逃脱之后，我们的罪名肯定又增添了好几项……”

“你错了，丹德里恩。”雷吉斯轻声说，“不是迪杰斯特拉。不是维赛基德。也不是米薇。”

“那又是谁？”

“现在做出任何判断和结论都为时过早。”

“的确。”猎魔人冷冷地说，“所以我们只有找到半精灵才能确认。必要的话，我可以掏出他的心肝。”

“但是，”丹德里恩没有退让，“我还是觉得这个主意既愚蠢又危险。幸好我们提前知道半精灵设下了埋伏，所以我们可以绕过镇子。就让半精灵在那儿等吧，我们可以继续赶路……”

“不，”猎魔人打断他，“讨论到此为止，我的朋友。无组织无纪律的时间结束了。是时候给我们的……汉萨……找个首领了。”

每个人，包括安古蓝，都一言不发地看着他。

“我、安古蓝、米尔瓦，”他说，“我们三个去贝哈文。卡西尔、雷吉斯、丹德里恩，你们转道杉斯雷托山谷，直接去陶森特。”

“不，”丹德里恩紧紧抓着笔记筒，“想都别想。我不能……”

“闭嘴。这不是讨论，而是汉萨首领的命令！你、雷吉斯，还有卡西尔，你们去陶森特，在那儿等我们。”

“我去陶森特等于送死。”吟游诗人无力地说，“如果鲍克兰城堡有人认出我来，我就死定了。我必须向你坦白……”

“没这个必要。”猎魔人再次打断他，“太迟了。你本来可以回去的，可你不愿意。你选择跟着我们。为了救出希瑞，对吧？”

“对。”

“那你就跟着雷吉斯和卡西尔穿过杉斯雷托山谷。你们在山里等我们吧，先不要跨过陶森特的边境。等……不，如果有必要的话，你们就跨过边境去。因为凯德·杜的德鲁伊似乎就在陶森特。如果有必要，你们就先找德鲁伊获取讯息，然后自己去找希瑞。”

“你说‘自己’是什么意思？你该不会觉得……”

“我什么也没觉得，但我要考虑每一种可能性，顾及每一种情况。你可以称之为‘后手’。如果一切顺利，你们没必要踏入陶森特。但如果是另一种情况……后手就非常重要了，因为尼弗迦德人不会跟着你们进入陶森特境内。”

“的确不会。”安古蓝补充道，“说起来很怪，但尼弗迦德人尊重陶森特的边界。为了躲避追兵，我到那边藏过一次。不过那边的骑士不比黑色大军好多少！他们说起话来彬彬有礼，长枪和刀剑却毫不留情。而且他们总在边境巡逻，别人都叫他们‘游侠骑士’。他们有些人喜欢独行，有些喜欢三两结伴。他们会消灭暴民，也就是我们。猎魔人，你的计划应该做个改动。”

“怎么改？”

“去贝哈文找夜莺的应该是你、我和卡西尔大人。让大妈跟他们走。”

“为什么？”杰洛特用手势示意米尔瓦冷静。

“因为这事需要男人。别瞪眼，大妈！我知道自己在说什么！如果真走到那一步，动武之前，我们的气势不能输。如果三个人里有两个是女人，夜莺的汉萨不可能害怕的。”

“米尔瓦得跟着我们。”杰洛特用手抓住发怒的女弓手的肩膀，“得是米尔瓦，不是卡西尔。我不想跟卡西尔同去。”

“为什么？”安古蓝和卡西尔几乎同时发问。

“是啊，”雷吉斯慢吞吞地说，“为什么？”

“因为我不相信他。”猎魔人简短地回答。

随之而来的沉默尴尬而沉重，几乎有种黏稠感。说话声、叫喊声和歌声从森林里传来，那是一支商队和另一群旅行者扎营的位置。

“能不能解释一下？”卡西尔问。

“有人背叛了我们。”猎魔人断然道，“在跟总督说过话，又听过安吉蓝的情报之后，这一点已毋庸置疑。如果你们仔细思考一下，也能得出我们当中存在叛徒的结论。而且猜出是谁并不难。”

“依我看，”卡西尔皱起眉头，“你在暗示我就是叛徒。”

“我并不否认自己有这想法。”猎魔人语气冰冷，“因为证据很充分。而且这一来，很多事都能解释通了。很多事。”

“杰洛特，”丹德里恩说，“你说的是不是有点过分了？”

“让他说吧。”卡西尔抿住嘴唇，“让他说。他想说什么就说什么。”

“我们都怀疑过，”杰洛特的目光一扫过同伴的脸，“所谓的‘计算误差’。你们明白我的意思。他们觉得我们是四个人，而不是五个。我们本以为有人算错了——比如那个神秘的半精灵，或者夜莺，或者安吉蓝。但犯错的人究竟是谁呢？这时，另一种解释就浮出了水面：我们的队伍一共五人，但夜莺接受的委托只要杀死其中四个。因为第五人正是那群杀手的帮凶，那人一直在向他报告我们的动向——从一开始，从我们喝着鱼汤，组成这支队伍时起，甚至从那人加入尼弗迦德的军队开始。那个尼弗迦德人想抓住希瑞，交给他的皇帝恩希尔，因为他的性命

和前途就取决于此……”

“所以我没猜错。”卡西尔缓缓地说，“果然，你指认的叛徒就是我。恶毒又奸诈的叛徒。”

“杰洛特，”雷吉斯重新加入讨论，“请原谅我的直白，但你的说法就像用旧的筛子——全是漏洞。正像我之前说过的那样，你的思考方式也很丑陋。”

“我是个叛徒。”卡西尔重复道，像是没听到吸血鬼的话，“虽然据我理解，还没有任何证据能证明我的背叛，有的只是猎魔人模糊的怀疑和推测。据我理解，现在我只能自证清白了。我必须证明自己不是害群之马，对吗？”

“别说得这么苦情，尼弗迦德人。”杰洛特站到卡西尔面前，目光定格在他身上，“要是手上有证据，我才不会浪费口舌，直接就把你剁成碎片了！你知道什么叫‘犯罪动机’吧？那就告诉我：除你之外，谁还会有一丁点儿背叛我们的动机？除你之外，谁又能从背叛中获益？”

商队营地那边突然传来响亮而持久的欢呼声。闪亮的金红两色火花在黑色的天空中炸开。烟花像一群金色的蜜蜂升向高空，化作彩色的雨点飘落下来。

“我不是害群之马。”年轻的尼弗迦德人语气坚定有力，“不幸的是，我没法证明这一点。但我能证明另一件事。当我或我拥有的东西遭到侮辱，我的荣誉与尊严遭到践踏和玷污时，我能证明的事。”

卡西尔的动作快如闪电。如果猎魔人的膝盖没有受伤，行动还方便的话，这一拳他应该躲得过去。但他没有。他的闪避没能成功，对方裹

着手套的拳头狠狠打中了他的脸，让他仰天栽倒在火堆里。火星四溅，猎魔人一跃而起，但膝盖的痛楚再次拖慢了他的速度。卡西尔又扑了上来。这一次，猎魔人还是来不及闪躲，卡西尔的拳头重重打中他的侧脑，彩色的烟花在他眼前闪烁，比那些商人放的更加鲜艳。杰洛特痛骂一句，纵身扑向卡西尔，用双臂勒住他，将其放倒在地。两人在沙砾上打滚，同时拳脚相加。

自始至终，天空都被诡异而不自然的烟花光芒照亮。

“住手！”丹德里恩吼道，“住手，你们这两个该死的白痴！”

杰洛特正想起身，卡西尔飞起一脚，将他再次踢倒，又迅速补了一拳。这一拳的声音格外响亮。杰洛特翻个身，撑起身子，一脚踢中了卡西尔的大腿。二人又在地上扭打起来，拳头纷飞，落进眼睛的灰尘和沙子令他们视野模糊。

突然，两人分开了，朝不同的方向滚去，双手抱住脑袋，拼命躲避如雨点般抽下的皮鞭。

是米尔瓦。她解下自己宽宽的皮革腰带，将靠近带扣的那一段缠在手上。她跑向互殴的二人，用力抽打他们，毫不吝惜自己的手臂和腰带。皮带呼啸着抽上卡西尔和杰洛特的手臂、肩膀和后背，直到两人分开，米尔瓦仍像蚱蜢一样跳来跳去，继续抽打他们。

“你们这两个蠢货！”她大喊着，一皮带抽在杰洛特背上，“两个蠢货！我要打到你俩恢复理智为止！”接下来一皮带赏给卡西尔，“够了没？”米尔瓦的喊声更加响亮，“你俩打完没有？冷静下来没有？”

“别打了！”猎魔人吼道，“够了！”

“够了，”卡西尔蜷起身子，附和道，“够了！”

“够了，”吸血鬼也说道，“可以了，米尔瓦。”

女弓手大口喘息，用缠着皮带的手擦了擦额头。

“精彩，”安古蓝提起嗓门，“精彩，大妈。”

米尔瓦猛转身，用尽全力甩出皮带，打在安古蓝肩头。后者尖叫一声，倒在地上哭了起来。

“我警告过你，”米尔瓦气喘吁吁地说，“别再这么叫我。我警告过你！”

“什么事也没有！”丹德里恩对从附近营地跑来围观的商人和旅行者保证道，他的嗓音有些发颤，“只是朋友之间的小误会。我们有点分歧，但已经解决了！”

猎魔人用舌头舔了舔一颗松动的牙齿，开裂的嘴唇间吐出一口沾血的唾沫。他能感觉到背后和手臂鼓起的鞭痕，他的耳朵也肿得跟花椰菜差不多了。卡西尔在他身边爬了起来，动作实在算不上优雅，两手捂住脸上和手臂上清晰可见的鞭痕。

一阵刺鼻的硫黄雨落到地上，那是最后一轮烟火的余烬。

安古蓝捂住肩膀，哭得一把鼻涕一把泪。米尔瓦放下皮带，犹豫片刻后默不作声地跪在她旁边，抱住了她。

“我建议，”吸血鬼冷冷地说，“所有人都握手言和。希望我们再也不提及此事。”

从群山的方向刮来一阵强风，夹带着鬼魅般的尖叫、呼喊和悲号。掠过天空的云彩化成奇异的形状。月色转为如血的鲜红。

黎明到来之前，他们就被众多欧夜鹰狂乱的啼叫和拍翅声吵醒了。

他们在日出前出发，因为再过一会儿，山顶积雪反射的阳光就会耀眼到无法直视。等太阳露出山头，他们已经赶了很久的路。顺带一提，在太阳升起前很久，天空就布满了云彩。

他们骑马穿过森林，从树木种类的变化就能看出，地势已越来越高。橡树和角树无影无踪，取而代之的是黑压压的山毛榉。地面散发出霉菌的味道，铺满了厚厚的落叶、蛛网和真菌，其中蘑菇尤为茂盛。潮湿的夏末制造了一场名副其实的真菌洪流，有些地方的山毛榉几乎被伞菌和毒蝇伞的菇帽彻底盖住。

山毛榉林寂静无声，好像大多数鸟都已迁走，只有乌鸦嘶哑的啼叫在丛林边缘回荡。

他们聆听着这片寂静，紧接着，云杉突然出现，树脂的味道弥漫开来。

他们越来越频繁地踏上荒芜的山岗和山脊，每到这时，风就会扑面而来。奈维河起伏不定，泛起浮沫，尽管下过雨，河水却清澈见底。

戈尔贡山在地平线若隐若现，离他们越来越近。

在那高山参差不齐的边缘，他们能看到冰川和积雪，仿佛山峰裹着白色的围巾。魔鬼山峰的顶部始终环绕着云彩，就像一位遮住头部和脖颈的神秘新娘。有些时候，戈尔贡山又像身穿白裙的舞者一样婀娜多姿。那是一幕美丽却致命的光景：崩塌的雪堆从陡峭的山坡滑下，将路上所有东西一扫而光。积雪会一直滑到山脚，穿过西奥杜拉隘口，再穿过奈维河与杉斯雷托山谷，最后落入山中的湖泊。

太阳终于钻出云层，但也没能照耀太久，很快就消失在西方的群山之后，让天空被紫色和金色的火光照亮。

他们扎营过夜，直到太阳升起。

然后就到了分别的时刻。

米尔瓦用丝绸头巾包住头发。雷吉斯戴上自己的兜帽。杰洛特再次检查一下背上的希席尔剑，还有靴子里的两把匕首。

卡西尔在旁边打磨他的尼弗迦德长剑。安古蓝将一条羊毛头带系在额头，再将一柄猎刀插进靴子——那是米尔瓦送她的礼物。女弓手和雷吉斯给马上鞍。吸血鬼把马留给了安古蓝，换回了那头名叫德拉库尔的骡子。

他们做好了准备，只差一件事。

“大伙都过来。”

他们走了过来。

“契拉克之子卡西尔，”杰洛特努力不让语气透出感伤，“我用毫无根据的猜疑冒犯了你，还对你表现出敌意。我要在此低头道歉。我向你道歉，并请求你的原谅。我也请求你们所有人的原谅，因为我不该让你们看到或听到这件事。

“我没把自己愤怒和悲伤的理由告诉卡西尔和你们，而这些情绪都源于一个事实：我知道是谁背叛了我们。我知道是谁背叛并绑架了希瑞，也就是我们想要拯救的女孩。我的愤怒源于这个事实：我们所说的那个人，曾经与我非常亲密。

“我们在哪里，在做什么，走在哪条路上，又有什么目的——这些都可以通过探知类咒语加以探查。对于熟悉魔法的巫师或女术士来说，要从远处定位某个人并加以观察，其实不算难，只要那人曾和他们足够熟悉亲近。只要形成持久的心灵联系，他们就能建立起咒语模型。但我所说的那个巫师或女术士犯了个大错，暴露了自己。那人弄错了这支队伍的成员数量，这个疏忽出卖了那人。告诉他们吧。雷吉斯。”

“杰洛特应该没说错。”雷吉斯慢吞吞地说，“我和其他吸血鬼一样，不会被探知类咒语探查到。用分析咒语可以找出近处的吸血鬼，但距离过远，巫师或女术士也无能为力，定位咒语和追踪咒语都无法生效。任何探知类咒语都没法发现吸血鬼，因此，也就只有巫师或女术士才会犯下这样的错误，把五个人当成了四个人，因为我们本来就是四个人外加一个吸血鬼。”

“而我们会利用他们的疏忽找到那个巫师或女术士。”猎魔人再次开口，“我、卡西尔和安古蓝骑马去贝哈文，找想杀我们的半精灵谈谈。

我们不会问他奉了谁的命令，因为我们已经知道了。我们会问他那个巫师或女术士在哪儿。如果能得知那人的位置，我们就赶去那里，杀个措手不及。”

所有人沉默不语。

“我们忘了计算天数，甚至没察觉今天已是九月二十五日。秋分日是在两天前。秋分日。没错，就是你们想到的那个晚上。我看得出你们眼里的悲伤，在那个恶毒的夜晚，有支商队在附近扎营，他们为了庆祝，居然敢一边歌唱一边放烟火。当时你们也感知到了某些迹象。当然了，你们不可能像我和卡西尔一样，看到清晰的征兆，但你们一定联想到了。你们甚至会有所怀疑。恐怕你们的怀疑已经应验了。”

鸦群飞过光秃秃的岩石，发出嘶哑的叫声。

“所有迹象都表明一件事：希瑞可能已经死了。就在两天前，秋分日那天，她遇害了。而且就离这里不远——当时她孤身一人，周围都是怀有敌意的陌生人。

“所以我们能做的唯有复仇。血腥而残忍的复仇，关于它的故事将流传百年。每当入夜，人们将闭口不谈。而那些想犯下类似罪行的人，只要想到我们的复仇就会浑身发抖。我们会为他们树立恐怖的榜样！我们会配合福尔科·阿特维尔德大人的手段——那位聪明的、知道如何用绞刑架对付罪犯的福尔科大人。我们会竖起连他也将大为吃惊的威慑典范！

“让我们开始这趟地狱之旅吧！卡西尔、安古蓝，上马。我们沿奈维河往前，再前往高处的贝哈文。丹德里恩、米尔瓦、雷吉斯，你们走杉斯雷托山谷前往陶森特边境。你们不可能走错路的，戈尔贡山会为你

们指明方向。回头见吧。”

希瑞摸了摸黑色的公猫，它已经回到沼泽里的小屋。它和所有猫儿一样，不喜欢寒冷与饥饿，对舒适的渴望最终压倒了它对自由的热爱。此刻它正趴在女孩的膝头，伸出脖子让她抚摸，发出愉快的呼噜声。

只是公猫对女孩的故事一点也不感兴趣。

“那是我唯一一次梦到杰洛特。”希瑞续道，“自我们在仙尼德岛的海鸥之塔分别之后，我就再没在梦里见过他。所以我以为他死了。但突然间，他出现在我的梦里。叶妮芙早就教过我，这种梦有预知和预言的性质，展示的不是过去就是未来。那是秋分日的前一天，在我忘记了名字的小镇上，在邦纳特囚禁我的地下室里，在他拷打我、强迫我说出自己的身份之后。”

“你把你的身份告诉他了？”维索戈塔抬起头，“你把一切都告诉他了？”

“我为自己的懦弱付出了代价。”她咽了口口水，“我屈服了。我恨我自己。”

“把你的梦讲给我听。”

“在梦里，我站在一座山上。一座高大陡峭、仿佛石刀的山峰。我看到了杰洛特。我听到他说的话。清清楚楚，一字不差，就像我真的站在他旁边。我记得自己想朝他大喊，告诉他事情和他想象的不一样，告

诉他那些并非事实，而他遭到了严重的误导.....他把一切都弄错了！我想告诉他，时间还没到秋分日，就算真到了，我也不会像他宣告的那样，在秋分日那天死去，因为我还活着。我想告诉他，他不应该指控叶妮芙，说她的坏话.....”

她停顿片刻，摸了摸公猫，用力吸了吸鼻子。

“但我发不出声音。我甚至没法呼吸.....感觉就像是溺水了似的。然后我醒了。我看到的最后一件东西，关于那个梦的最后一段回忆，是三位骑手。杰洛特和另外两人在峡谷里策马奔驰，瀑布从山壁间落下.....”

维索戈塔沉默不语。

如果有人趁着夜色偷偷来到这座房顶塌陷的小屋前，透过窗扇的缝隙向内窥探，那么，借着昏暗的火光，他们会看到一位花白胡须的老人正在专注地聆听一个女孩讲故事。女孩的头发是银灰色的，脸颊上有道丑陋的伤疤。

他们会看到一只黑猫坐在女孩膝头，发出懒洋洋的呼噜声，希望女孩继续抚摸自己。这也让窜过房间的老鼠庆幸不已。

但这一幕无人得见。这座房顶塌陷、爬满苔藓的小屋坐落于佩雷拉特无边无际的沼泽里，深藏在迷雾之中。这里，没人敢来。

众所周知，猎魔人会受到痛苦、折磨与死亡的威胁。而在面对这类感受时，他们自己的内心却会涌现出堕落的喜悦，就像正派的敬虔之人在他的新婚之夜给妻子播种时一样。由此我们得出结论：猎魔人是违反自然的生物，是卑劣而邪恶的败类。他们全都来自最污秽、最黑暗的地狱深渊，因为只有魔鬼才会因痛苦和折磨而欣喜快乐。

——《怪胎，或对猎魔人的描述》

作者不详

第六章

他们离开通往奈维山谷的道路，改走捷径，穿过群山，在路况允许的前提下尽可能加快速度。这条小径崎岖狭窄，周围满是奇形怪状的岩石，色彩各异的苔藓和地衣覆盖着石面。他们在两面垂直的山崖间穿行，时而看到或大或小的瀑布。他们骑马穿过峡谷和溪谷，越过横跨裂口的小桥，急流在下方远处泛起白色的泡沫。

棱角分明的戈尔贡山似乎就高耸在头顶，但他们看不到魔鬼山峰的最高点——覆盖天空的云朵和雾气将其彻底遮住了。这里是典型的山脉气候，仅仅几个钟头，天气就会变坏，下起令人恼火的毛毛雨。

等到夜晚降临，三人用急切的目光寻找牧人的小屋、废弃的羊圈，哪怕是个山洞也好，只要能让它们躲雨和过夜就行。

“雨好像停了。”安古蓝的语气满怀希望，“现在只是积水从屋顶的破洞滴下来而已。到了明天，只要运气好，我们就能赶到贝哈文，在镇子附近找间畜棚或者谷仓过夜。”

“我们不骑马进城吗？”

“绝对不行。骑马的陌生人太打眼。夜莺在城里有很多眼线。”

“但我们的计划就是拿自己当饵.....”

“不行。”她打断道，“这计划很烂。我们一起行动只会惹人怀疑。夜莺是条狡猾的狗，我被捕的消息肯定已经传到他耳中了。如果夜莺有所猜疑，那个半精灵也会知道。”

“那你的建议是？”

“我们绕过镇子，去东边的杉斯雷托谷口。那边有几座铁矿，我有个朋友在其中一个矿井里。我们去拜访他一下。谁知道呢，如果运气好，走这一趟肯定不冤。”

“你能说得再清楚点吗？”

“等明天，到了矿井再说。现在说会招来霉运的。”

卡西尔将几根桦木枝丢进火堆。雨已下了一整天，别的木材根本没法燃烧。但桦木枝尽管沾满雨水，却在发出几声“噉啦”后，随即燃起猛烈的蓝色火焰。

“安古蓝，你是哪里人？”

“辛特拉人。那是个海边王国，就在雅鲁加河口。”

“我知道辛特拉在哪儿。”

“既然知道这么多，还问我干吗？你好像对我很感兴趣？”

“这么说吧，是有一点儿。”

他们沉默不语。火堆噼啪作响。

“我母亲，”安古蓝盯着火焰，终于开口，“是辛特拉的贵族，出身

高贵。她的家族纹章上有只猫鼬。我很想拿给你看——我母亲给了我一条刻着那只蠢动物的吊坠——可我赌骰子把它输掉了……反正那个狗屎一样的家族也抛弃了我，据说因为我母亲跟平民有染——大概是个马夫——也就是说，我是个私生子，是家族的耻辱、荣誉的污点。所以他们把我送到某个关系很远的姻亲那里，那家人可没什么画着猫啊狗啊的纹章，不过他们对我并不坏。他们送我上学，最重要的是很少打我……虽然他们总提醒我别忘记自己的身份：我是个在树丛里出生的野种。在我小的时候，母亲来看过我三四回，以后就再也没来了。其实她根本就不在乎我，即便这样……”

“你怎么会与罪犯为伍的？”

“你这语气就像法官在审犯人。”她吸了口气，面孔滑稽地皱成一团，“与罪犯为伍？噫！偏离了正道？呸！”

她小声嘀咕了一句什么，翻了翻外套，拿出一样猎魔人没怎么见过的东西。

“那个独眼福尔科，”她含混不清地说着，急切地将少许粉末涂在牙龈上，又用鼻子吸了少许，“终究是个体面人。他把别的东西都拿走了，但给我留下了这个。猎魔人，要来点儿吗？”

“不。我希望你也别碰。”

“为什么？”

“不为什么。”

“卡西尔？”

“我从不碰麻药粉。”

“我居然碰上了两个正人君子。”她摇摇头，“你们是不是打算对我说教一番，再告诉我这玩意儿会叫我眼瞎、耳聋和秃顶？说我以后生的孩子都是弱智？”

“闭嘴，安古蓝。把你的故事讲完。”

女孩打个响亮的喷嚏。“好吧，如你所愿。说到哪儿了……啊哈。后来战争爆发了，你也知道尼弗迦德人都是什么德性。我亲戚失去了所有财产，不得不背井离乡。他自己就有三个孩子，再没余力养活我了，于是就给我找了个新家。那个新家由某间神殿的祭司们管理，说起来还挺有趣的。那是间窑子，或者叫妓院，专门招待喜欢肤白体柔的小雏儿的客人，你明白吧？就是小女孩。小男孩也有。可我到那儿的时候，年纪已经太大了，没有人喜欢我……”

令人意外的是，她涨红了脸。就算在火光的晕染下，那抹红色也颇为显眼。“几乎没有。”她又补上一句。

“你当时几岁？”

“十五。我认识了一个女孩和五个男孩，他们跟我的年纪相仿，有的稍大一些。我们全体达成一致。我们都听过道上的传说和故事，知道狂人德艾、黑巴特，还有卡西尼兄弟……我们向往道上的自由，向往盗匪的快乐生活！于是我们对自己说：干吗留在这种地方，每天只能吃两顿饭，还得向那些恶心变态卖屁股……”

“注意用词，安古蓝。你要知道，说太多脏话有害健康。”

女孩清了清嗓子，朝火堆吐了口痰。“你还真是道德楷模啊！好

吧，我直接说重点，因为我不怎么喜欢说话。我们偷了厨房的刀——用磨刀石和皮带打磨之后，足够我们用了。我们拆下椅子腿当木棒。我们还需要马和钱，所以一直等到两个无赖光顾——他们是常客，年纪起码有四十岁了。他们来到妓院，坐下喝了点葡萄酒，然后等着祭司像往常那样，把他们选中的女孩绑在特制的家具上……不过那天他们没操成她！”

“安古蓝！”

“好吧，好吧。简而言之，我们宰了那两个老无赖，顺便还杀了三个祭司和一个马童——那家伙没逃跑，反而跑去保护马匹。神殿守卫不肯交出大门钥匙，于是我们点着了守卫室，但饶了他一命，因为那时的世道还不算太坏，我们也一向与人为善。然后我们就当了强盗，境遇时好时坏，有时抢劫，有时卖点赃物过活。我们时常陷入疲倦或饥饿的境地，哈，饥饿的情况更多些。凡是地上爬的、能抓到的，我全都吃过。至于会飞的，我吃过一个孩子的风筝，因为上面的黏胶是用面粉做的。”

她顿了顿，用力甩甩亮稻草色的头发。

“那都是过去时了。我再告诉你一件事：跟我出逃的伙伴没一个活下来。最后两个，欧文和亚伯，几天前被福尔科大人的士兵干掉了。亚伯和我一样弃剑投降，但还是被他们砍了头。不过他们饶了我一命，你别以为这是出于善意。他们把我按到地上，强迫我分开双腿，这时有个军官跑来，搅了他们的乐子。然后你来了，帮我逃脱了绞架……”

她停顿片刻。

“猎魔人？”

“我在听。”

“我知道该怎么表达谢意。只要你想.....”

“什么？”

“我去看看马。”卡西尔赶忙说道。他站起身，裹上外套。“瞧瞧它们的蹄子有没有受伤.....”

女孩打个喷嚏，吸了吸鼻子，然后清清嗓子。

“别说了，安古蓝。”猎魔人警告她。他的心情很不好，既纠结又难过。“一个字也别说了！”

她又清了清嗓子。“你真不想要我？一点儿也不想？”

“米尔瓦已经让你尝过皮带的滋味了，你这流鼻涕小鬼。再不闭嘴，我让你尝尝第二回。”

“好吧，我不说了。”

“好姑娘。”

山坡上满是矮小扭曲的松木，坑洞随处可见，洞上铺着木板，并以栈桥、绳梯和脚手架连接。有通道从坑洞里延伸出来，洞口用交叉的木杆作为支撑。其中几条通道间，有人忙碌地推着货车与独轮手推车进进出出，将车里的东西——乍一看像是混着石头的烂泥——倾倒进通道尽

头的水槽，再从那里汇入一连串各自分离的小型水槽。木制水槽间不断有水流过，嘈杂声不绝于耳。这水是从树木繁茂的山上，用木架搭起的管道引来的，似乎将一直淌下断崖。

安古蓝下了马，示意杰洛特和卡西尔也照做。他们把马系在围栏上，艰难地穿过漏水的管道和排水沟旁的泥泞地面，朝一栋屋子走去。

“铁矿石就在这里冲洗。”安古蓝指了指，“矿石出自那个矿井的隧道。他们在那边给料，倒进水槽，用溪水冲洗。矿石会沉淀在筛子里，与杂质分离。贝哈文周围有好多类似的矿井和筛矿营地。矿石会被运到树木茂盛的山谷，比如马格·图加，因为熔炼需要用到木材……”

“多谢你的讲解，”杰洛特阴沉着脸打断她的话，“我这辈子去过好几座矿井，知道熔炼需要用到什么。你打算什么时候告诉我们来这儿的目的是？”

“目的是为找一个熟人谈谈。他是一个矿坑的工头。跟我来吧。哈，找到他了！就在那儿，那栋木工小屋旁边。来吧。”

“你说那个矮人？”

“对，他叫戈兰·德罗兹戴克。我说过的，他是……”

“矿坑的工头。你说过了。可你没说为什么要找他谈谈。”

“瞧瞧你们的靴子。”

杰洛特和卡西尔依言看向靴子，上面粘满了略带红色的泥巴。“你们要找的半精灵跟夜莺见面时，”没等他们回应，安古蓝就给出了答案，“鞋子上就粘着同样泛红的泥巴。现在明白了吧？”

“明白了。那个矮人呢？”

“你们一句话也不要说，最好一直保持沉默。要板着脸。记住，你俩都是狠角色，不爱废话，只爱打人。”

他们穿过营地，途中没遇到任何阻碍。有些矿工看到他们，立刻转过头去，另一些则瞠目结舌地站在原地。挡住他们去路的人都忙不迭地让开。杰洛特能猜到原因：他的脸依然肿着，卡西尔也是满脸瘀青、抓伤和擦伤——这都是那场斗殴与被米尔瓦痛打留下的明显痕迹。所以他俩看着就像爱打架的恶徒，一言不合就拳脚相加，发起狠来连自己人都打。

安古蓝的朋友——一位大胡子上沾着油漆的矮人——就站在木工小屋旁边，在一块像是黑板的东西上涂写着什么，旁边还有两块抛过光的木板。他注意到他们一行三人，于是放下手里的刷子，把油漆桶挪到一旁，垂下浓眉，瞪着眼睛打量来者。他的脸上浮现出惊愕的表情。

“安古蓝？”

“你好啊，德罗兹戴克。”

“是你吗？”矮人张大了嘴巴，“真的是你？”

“不，不是我。我是刚刚复活的先知。别问这么傻的问题，戈兰，你也该稍微学聪明点儿了。”

“别开玩笑，金发妞儿。俺咋能料到还能再见到你？莫莱斯林五天前来过，说你被官兵抓了，在莱德布鲁尼被钉上了木桩。他还发誓说是真的！”

“哦，那敢情好。”女孩耸耸肩，“等莫莱斯林跟你借钱并发誓一定会还的时候，你就知道他的誓言有多少价值了。”

“这俺早就知道。”矮人飞快地眨眨眼睛，像兔子似的抽了抽鼻子，“就算俺的钱是从天上掉下来的，俺也不会借他一个子儿。不过你还活着，真让俺高兴。哈，要是你也打算还清欠俺的账，俺就更高兴了！”

“也许吧，谁知道呢？”

“金发妞儿，这两位又是谁呢？”

“我的好朋友。”

“长成这样？好嘛……诸神要领你们去哪儿呢？”

“跟往常一样，领入歧途呗。”她没理会猎魔人威胁的眼神，取出一小撮麻药粉，吸进鼻子，再把剩下的抹到牙龈上。“戈兰，要来点儿吗？”

“好哇。”矮人伸手接过一撮麻药粉，贴近鼻子。

“说实话，”女孩续道，“我也许会去贝哈文。你知道夜莺和他的汉萨在哪儿吗？”

戈兰·德罗兹戴克昂起头。“你，金发妞儿，最好别挡夜莺的路。据说他很生你的气，气得就像冬天被人吵醒的狼獾。”

“啥？他不都听说我被钉上尖桩了吗？还有两匹马拽着我的腿呢！难道他就不觉得难过？没为我流几滴眼泪？”

“完全没有。听说他只讲了这么一句：这下安古蓝得到应有的报应了——屁眼里插了根棍子。”

“呵，是够难听的。真是个粗鲁的杂种。用福尔科总督的话说，就是‘社会的渣滓’。要我说，应该是‘阴沟里的渣滓’！”

“这话你可别当着他的面说，金发妞儿，也别在贝哈文附近逗留，还是早点儿绕过去为好。如果你们非得进城，那就化化装……”

“老人家咳嗽还用你教，戈兰？”

“俺哪敢？”

“听好了，矮人。”安古蓝一脚踩在通往木工小屋的台阶上。“我要问你个问题。别急着回答，开口之前好好想想。”

“问吧。”

“你最近是不是碰巧遇见了一个半精灵？是个生面孔，不是本地人。”

戈兰·德罗兹戴克吸了口气，打了个响亮的喷嚏，用手腕擦擦鼻子。“你说半精灵？什么半精灵？”

“别装傻，德罗兹戴克。就是给夜莺派活儿的那个，让他解决某个人，某个猎魔人……”

“猎魔人？”戈兰·德罗兹戴克笑了笑，拿起地上的木板，“真没想到！说实话，俺们也在找猎魔人——所以俺才写了这些告示，准备挂到周围去。瞧这儿：征募猎魔人，报酬优渥，包吃包住，细节请咨询小巴

贝特矿井的工头。‘细节’这词咋写来着？‘细’还是‘系’？”

“你就写‘详情’吧。矿井干吗要征募猎魔人？”

“这还用问？除了怪物还能有啥原因？”

“什么怪物？”

“比如敲击怪，还有须岩怪。矿井底层简直到处都是。”

安古蓝瞥了眼杰洛特。后者点点头，表明他知道那是些什么怪物，然后他意味深长地咳嗽一声，示意她说回正题。

“好吧，说回正题。”女孩立刻明白过来，“你对那个半精灵了解多少？”

“俺不认识什么半精灵。”

“我说过了，好好想想。”

“俺好好想过了。”戈兰·德罗兹戴克狡猾地瞥她一眼，“俺觉得，知道这种事恐怕不划算。”

“你是说……？”

“俺的意思是，现在不太平。这地界不太平，世道也不太平。匪帮、尼弗迦德人、‘北方之箱自由军’……还有不少外来人，以及半精灵。每个都喜欢惹麻烦……”

“所以……？”安古蓝皱了皱鼻子。

“俺的意思是，你欠俺钱，金发妞儿，可你不但不还，还想债上加债。这是笔数目不小的债呢——因为你的问题很可能导致俺的脑袋挨上家伙，不是拳头，而是铁镐。俺知道又有什么好处？就算俺知道半精灵的事，有人付钱给俺吗？会有人报答俺吗？看来这事儿只有风险，没有回报……”

杰洛特听够了。谈话的内容让他厌烦，对方说话的方式和暗藏的套路更是令他不快。他一把揪住矮人的胡子，把他拽向自己，然后用力推开。戈兰·德罗兹戴克被油漆桶绊了一下，摔倒在地。猎魔人朝他扑去，用一只膝盖顶住他的胸口，掏出刀子在他眼前晃了晃。“你的报酬，”他咆哮道，“就是你能保住这条命。快说。”

戈兰仓皇四顾，目光从矿洞转向通道。

“说，”杰洛特重复道，“把你知道的都告诉我。不然我就割开你的喉咙，让你流血过多之前先被自己的血淹死……”

“里阿尔托……”矮人呻吟道，“他在里阿尔托矿场……”

里阿尔托和小巴贝特的差别其实并不大，安古蓝、杰洛特和卡西尔经过的其他矿井和露天矿坑也都差不多——春之宣告、阿尔特兹、纽厄兹、四月愚人、杜辛尼拉、共同事业、欢乐洞……每个矿坑都忙碌无比，从隧道里挖出的矿石都要倒进洗矿槽，经筛网过滤。所有矿坑外都堆满了独特的红色泥巴。

里阿尔托是位于峰顶的一座大型铁矿。矿工们削去峰顶，开出一座

露天矿坑，筛矿营地则在山腰处开凿出来的阶地上。在通道入口附近，一片几乎与地面垂直的山坡上，他们能看到水槽、筛子、排水沟和其他采矿设施。这是一个名副其实的村落：有木头小屋，有用树皮当屋顶的仓库，还有简陋的小棚子。

“这里没有我的熟人。”女孩把缰绳系到一根栅栏上，“但我们可以找个工头谈谈。杰洛特，可以的话，请你不要马上抓住他的领子，用刀子威胁他。君子动口……”

“老人家咳嗽还用你教，安古蓝？”

他们没再废话，但也没来得及走进貌似工头小屋的建筑物。在一片停有许多矿石货车的小广场上，他们遇上了五名骑手。

“哦，该死。”安古蓝说，“真该死。瞧瞧这风把谁吹来了。”

“他们是谁？”

“夜莺的手下，来收保护费的。他们看到我了，他们认出我了……真见鬼！这下我们死定了……”

“你能蒙混过关吗？”卡西尔低声问。

“我想不能。”

“为什么？”

“我逃跑时顺了夜莺的钱，他们不会原谅我的……不过我可以试试。你们安静等着，睁大眼睛，做好准备，以防不测。”

骑手越来越近了。两人在前，一个男人长着灰白长发，身穿狼皮外

衣，另一个是个年轻的瘦高男子，留着一脸胡子，似乎是为了遮掩痘疤。他俩看着安古蓝。杰洛特注意到他们眼里一闪而过的恨意。

“金发妞儿。”

“诺沃赛德、伊里尔，你们好。今天天气不错，就是有点下雨。”

灰发男下了马，准确地说，他的右腿流畅地跨过马脖子，然后整个人跳下马鞍。其他人也下了马背。灰发男把缰绳交给伊里尔——就是留胡子的瘦高个儿——自己走上前来。

“好了，”他说，“你这多嘴的小野鹅。看起来你还活得好好的。”

“还在活蹦乱跳呢。”

“爱顶嘴的丑小鬼！我听说你被木桩刺穿了，听说独眼福尔科抓住了你，而你在拷问台上像云雀一样叽叽喳喳，把我们全都供出来了！”

“诺沃赛德，”安古蓝厉声道，“我也听说你妈要人付她四枚铜板，但所有人都只肯给她两个。”

匪徒轻蔑地往她脚上吐了口唾沫。

安古蓝再次抬高嗓门，活像一只发怒的猫。“诺沃赛德，”她双手叉腰，大胆地说道，“我有事要跟夜莺谈谈。”

“有意思。他也有事要跟你谈谈。”

“闭嘴，听我说完。两天前，在离莱德布鲁尼一里远的地方，我这两位朋友解决了一个猎魔人——就是有人雇夜莺去杀的那个。你听懂了吗？”

诺沃赛德意味深长地看了自己的同伴们一眼，正了正手套，用品评的目光看着杰洛特和卡西尔。“你这两位朋友……”他缓缓地重复道，“哈，从外表就看得出，他们绝非善类。你说他们杀了猎魔人？怎么干的？从他背后捅刀子？还是趁他睡着时下的手？”

“细节无关紧要。”安古蓝做个猴子似的鬼脸，“重点在于，那个猎魔人已经死了。我不想惹夜莺生气，也不想抢他的风头。但在商言商嘛，那个半精灵给了你们预付款，用来补偿必要的物资和人力消耗——这笔钱是你们的，我不介意。但尾款，也就是半精灵答应事成后付的那笔，按理说应该属于我。”

“按理说？”

“没错！”安古蓝假装没听懂他讽刺的语气，“因为我们完成了委托，杀死了猎魔人，这点我会向那个半精灵证明。我会拿走属于我的东西，然后远走高飞。我已经说过了，我不想跟夜莺争个长短。北方之箱也容不下我们两个。把这话传达给他吧，诺沃赛德。”

“就这些？”他的语气充满了恶意的嘲讽。

“还有几个吻。”安古蓝恶狠狠地说，“你可以替我亲吻他的屁股。”

“我觉得，”诺沃赛德瞥了眼自己的同伴们，大声道，“安古蓝，我应该带你本人去见他。我可以把你拽到他面前，让他跟你好好谈谈，弄清楚每一件事，一并解决所有的问题——半精灵斯奇鲁的委托酬劳应该归谁的问题，你偷他钱的问题，还有北方之箱容不容得下你们两个的问题。这一来，所有问题就能解决了。一劳永逸。”

“还有个小问题，”安古蓝垂下双手，“诺沃赛德，你打算怎么带我

去见夜莺？”

“哦！”强盗伸出手来，“当然是先掐住喉咙了！”

杰洛特闪电般地拔出希席尔剑，抵到诺沃赛德的鼻子下面。“我建议你别这么干。”他恶狠狠地说。

诺沃赛德吓了一跳，后退几步，也拔出长剑。伊里尔发出嘶嘶声，从背后的刀鞘里抽出一把短弯刀。其他人也纷纷亮出兵器。

“我建议你们别这么干。”猎魔人说。

诺沃赛德骂了一句，看看自己的同伴。他算数不大好，但也知道五大于三。“上啊！”他尖叫起来，冲向杰洛特，“杀了他们！”

猎魔人的身体旋转半周，避开攻击，刺中对方的鬓角下方。不等诺沃赛德倒下，安古蓝手臂一甩，小刀划过空气，正要举刀攻来的伊里尔脚步一晃，脖子上多了把骨制握柄。他的喉咙血如泉涌，安古蓝跳上前去，一脚踢中他胸口，让他摔倒在地。在此期间，杰洛特砍翻了另一个强盗。卡西尔也猛地挥起尼弗迦德长剑，劈开一个强盗的头颅，落地的头颅活像缺了一角的西瓜。最后一个强盗连忙后退，跳上马背。卡西尔抬起长剑，捏住剑身，像扔标枪一样扔了出去。利剑扎透了那强盗两肩中间。马匹嘶鸣一声，扬起脑袋，然后跪倒在地，在染红的泥地上挣扎不止，踩踏并拖曳着背上依然握住缰绳的尸体。

不到五次心跳的时间，一切已经结束了。

“来人啊！”有人在房屋间喊道，“来人！救命啊！杀人了，杀人了，有人杀人了！”

“军队！叫军队！”另一个矿工一边尖叫，一边驱赶几个目瞪口呆、挡住别人去路的孩童——好像自打时间伊始，每个孩子都爱凑热闹，都爱乱上添乱。

“快去叫军队啊！”

安古蓝拔出小刀，擦拭干净，塞回靴子里。“拜托，别吵了！”她大吼着扫视四周，“你们这帮挖矿的都他妈瞎了？这叫自卫！懂吗？这些罪犯袭击了我们！你们没看到吗？还有，你们不知道他们才是坏蛋吗？好像他们没勒索过你们似的！”

她打了个响亮的喷嚏，从仍在抽搐的诺沃赛德的腰带上扯下钱袋，又朝伊里尔弯下腰。

“安古蓝。”

“干吗？”

“住手。”

“为什么？这是战利品！你的钱多到花不完吗？”

“安古蓝……”

“嘿，你们。”一个响亮的声音传来，“过来一下。”

一栋充当工具仓库的小屋门前站着三个人。其中两个肌肉健壮，留着短发，额骨很低，智力看起来也很低。第三个人——也就是出声叫住他们的人——是个高大英俊的黑发男子。

“我恰好听到了骚动之前你们的对话。”那人说，“我当时不相信你

们杀掉了猎魔人，我觉得你们在吹牛。但我现在不怀疑了。过来吧，进屋谈谈。”

安古蓝倒抽一口凉气。她看了看猎魔人，用很难察觉的幅度点点头。

那人是个半精灵。

半精灵斯奇鲁个子很高，超过六尺，黑色长发扎成马尾耷在背后。他的双眼暴露了他的血统——杏仁状的硕大瞳仁，还是猫一样的黄绿色。

“这么说，你们杀了猎魔人，”他恶毒地笑道，“而且比‘夜莺’荷马·斯特拉根动作还快？有意思，有意思。简而言之，我该付你五十佛罗林。这是尾款。也就是说，斯特拉根白拿了五十佛罗林，因为我不大相信他会把钱乖乖吐出来。”

“怎么对付夜莺是我的事。”安古蓝找个板条箱坐下，双腿离地晃动起来，“跟猎魔人有关的委托是你的事。我们完成了委托。我们，不是夜莺。猎魔人死了，他的三个朋友都死了。委托已经达成了。”

“至少你是这么说的。他死了？”

安古蓝继续摇晃双腿。“等我年纪大了，”她用平时的傲慢语气说道，“我会写下自己的生平，把我平生经历的所有细节都写出来。不过在那之前，你只能等着了，斯奇鲁先生。”

“这么说你很难启齿喽？”混血精灵冷冷地评论道，“你用了什么阴险的手段？”

“你很介意吗？”杰洛特问道。斯奇鲁谨慎地看了看他。

“不。”片刻之后，他回答，“利维亚的猎魔人杰洛特不配有好下场。他是个幼稚的傻瓜加白痴。如果他死得体面又荣光，关于他的传说又该广为流传了。但他不配拥有传说。”

“死就是死，人人都一样。”

“并不总是一样。”半精灵摇摇头，他从始至终都在窥探杰洛特藏在兜帽阴影里的双眼，“我向你保证，并不总是一样。我猜，给出致命一击的人是你。”

杰洛特没答话。他心里涌起一股势不可挡的冲动，想要抓住这个混血精灵的马尾辫，把他摔在地上，逼他吐出所知的一切。他想狠狠踢这个半精灵，踢到他连一颗牙都不剩。但他忍住了。理性之声告诉他，安古蓝的办法更胜一筹。

“随便吧，”斯奇鲁放弃了徒劳的等待，“我不会强迫你们报告详细的过程。你们不愿意说，所以很明显，当时的情形并不值得夸口。当然了，除非你们保持沉默是出于截然不同的理由……比如，什么也没发生。你们可有证据证明猎魔人真死了？”

“猎魔人死掉之后，我们砍了他的右手。”安古蓝镇定地回答，“不过后来被一只浣熊偷走吃掉了。”

“但我们不光拿走了他的右手。”杰洛特在衬衣里缓缓摸索几下，掏出他的狼头徽章，“猎魔人的脖子上还戴着这个。”

“请拿给我。”

杰洛特没犹豫太久。

半精灵用手掂量一下徽章。“这下我相信了。”他慢吞吞地说，“这件饰品散发出强大的魔力。只有猎魔人才有这东西。”

“而且猎魔人，”安古蓝总结道，“就算性命攸关也不会放弃它。这是确凿无疑的证据。好了，亲爱的大人，请把报酬放到桌上吧。”

斯奇鲁小心翼翼地收起徽章，从口袋里拿出一捆纸，放到桌上，用手抚平。“请吧。”

安古蓝跳下板条箱，走上前去，夸张地扭动屁股，朝桌子俯下身。这时，斯奇鲁飞快地抓住她的头发，将她按在桌上，用一把刀子抵住她的喉咙。女孩甚至连叫喊都来不及。

杰洛特和卡西尔拔出长剑，但为时已晚。

半精灵的同伴——两个额骨很低的肌肉男——已将铁钩握在手中，毫不迟疑地走上近前。

“把剑放到地上。”斯奇鲁恶狠狠地说，“两把剑都放地上。要不然，我就帮这丫头把嘴巴开大点儿。”

“不要……”安古蓝开口道，但话没说完就转成尖叫。半精灵狠狠扯住她的头发，匕首划过她的皮肤，一缕鲜红的血丝从女孩脖颈处流下。

“放下剑！我是认真的！”

“也许我们可以沟通一下。”杰洛特没去理睬内心升腾的怒火，他决定继续演下去，“就像文明人一样。”

半精灵露出恶毒的微笑。“沟通？猎魔人，跟你吗？我是受命来杀你，不是跟你沟通的。没错，没错，你这变种人。你带着满口谎言来到这儿，可我一眼就认出了你。有人向我巨细无遗地描述过你。你能猜出是谁告诉我的吗？是谁如此精准地向我指出你的所在，又告诉我哪些人与你同行？哦，我相信你能猜到。”

“放开那女孩。”

“但我对你的了解并不止于那些描述。”斯奇鲁续道，他完全没打算放开安古蓝，“我见过你。我甚至跟踪过你一次。在泰莫利亚，七月的时候。我跟着你去了多里安。去了柯德林格与芬恩的法律事务所。想起来了么？”

杰洛特扭转剑身，让反射的光线照进半精灵的眼睛。“我想知道，”他冷冷地说，“斯奇鲁，你打算怎么摆脱现在的僵局？在我看来，你有两条路可走。第一条，放开那女孩。第二条，你杀了她……然后，你的血会在墙壁和天花板上洒出漂亮的图案。”

“在我数到三之前……”斯奇鲁狠狠一拉安古蓝的头发，“你们给我把剑放到地上。不然我就在这丫头身上开个口子。”

“让我们瞧瞧你身上的口子能开多大。我想不会太大。”

“一！”

“二！”杰洛特跟着喊道，希席尔剑在他手中一转。

屋外传来了叫喊声、马蹄声、马嘶声，以及马匹的鼻息声。

“怎么样？”斯奇鲁笑道，“我就料到他们会来。这可不是僵局，是将军！我的朋友来了。”

“是吗？”卡西尔朝窗外望去，“我看到了帝国轻骑兵的制服。”

“也就是说，被将军的人是你。”杰洛特说，“你输了，斯奇鲁。放开那女孩。”

“没门儿。”

房门被人踢开，十几个人冲进屋内，大都身穿黑色制服，动作整齐划一。带领他们的是个浅色头发、留着胡子的男人，银色肩章上有只熊的图案。

“Que aén suecc's?”他用威胁的语气问道，“这是怎么回事？这场屠杀该由谁负责？外面那些死尸是谁干的？快说！”

“大人……”

“Gláeddyv vort！放下你们的武器！”他们照办了，因为十字弓已经瞄准了他们。安古蓝摆脱了斯奇鲁，正想逃离桌边，但突然有个身穿鲜艳衣服、眼睛像青蛙一样凸出的魁梧男人抓住了她。她想尖叫，那人立刻用包着铠甲的手捂住了她的嘴。

“请别使用暴力。”杰洛特冷冷地警告银熊肩章，“我们不是罪犯。”

“哦，这样啊。”

“我们的行动得到了莱德布鲁尼总督福尔科·阿特维尔德大人的许

可。”

“哦，这样啊。”银熊肩章重复一遍，示意手下收走杰洛特和卡西尔的剑，“你们得到了福尔科·阿特维尔德大人的许可？那位可敬的阿特维尔德大人？伙计们，你们听到了吗？”

他的手下——这些家伙就像身穿的黑衣一样阴沉——立时哄堂大笑。

安古蓝在蛙眼男手里扭动挣扎，徒劳地想要尖叫。但这已经没必要了，杰洛特明白了。早在斯奇鲁微笑着和银熊肩章握手之前，他就明白了。早在四个黑衣尼弗迦德人抓住卡西尔，另外三个用十字弓对准他的脸之前，他就明白了。

蛙眼男抓住安古蓝，走到同伴们身边。女孩在他手中无力地耷拉着身子，就像一只布娃娃。她已经放弃了挣扎。

银熊肩章缓缓走向杰洛特，突然用戴着铁手套的拳头打向猎魔人的小腹。杰洛特弯下腰，但没倒地。冰冷的怒火撑住了他。

“不妨告诉你吧，”银熊肩章说，“你不是头一个被独眼福尔科利用的白痴。我跟荷马·斯特拉根先生，也就是‘夜莺’，合作运营的生意获利颇丰。因为我的生意，还有我叫荷马·斯特拉根率领帝国矿场护卫队保护矿场一事，令福尔科愤怒不已。他没法利用官方手段复仇，所以才会雇佣你们这些无赖。”

“外加一个猎魔人。”斯奇鲁露出恶毒的微笑，补充道。

“在屋外，”银熊肩章大声说道，“有五具尸体躺在雨里。你们杀了帝国军的人！你们干扰了矿场的工作！我敢肯定你们都是密探、破坏者

和恐怖分子。本地区适用战时法律。根据戒严令，我在此宣判你们死刑。”

蛙眼男哈哈大笑，按倒安古蓝，两手摸向她的胸部，捏住就不撒手。

“现在如何，金发妞儿？”他用聒噪的嗓音说道，声音竟比他的眼睛更像青蛙。如果说“夜莺”这个外号是他自己取的，说明他还有些幽默感。但如果他是想掩饰身份，那他从一开始就不该张开嘴巴。

“我们又见面了！”夜莺用沙哑的嗓音说道，用力捏住安古蓝的乳房，“你开心吗？”

女孩发出痛苦的呻吟。

“从我手里偷走的宝石，被你藏哪儿了？”

“福尔科抓了我，没收了我的东西！”安古蓝大喊，徒劳地想要装出并不害怕的表情，“想拿回来，你去找他呀！”

夜莺呱呱怪叫，双眼凸出——他看起来更像青蛙，就差伸出舌头去抓苍蝇了。他熊抱住安古蓝，用力前后摇晃，令后者痛呼出声。杰洛特透过眼中愤怒的红雾看去，觉得女孩越来越像希瑞了。

“把他们拿下。”银熊肩章不耐烦地说，“带去外面。”

“他是个猎魔人，”一个矿场护卫队员犹豫地说，“是个危险人物！我们怎么可能赤手空拳抓住他？他会不会用什么魔法袭击我们……”

“别担心。”斯奇鲁笑着拍了拍腰包，“没有护身符，猎魔人没法施

展魔法。而他的护身符在我这儿。抓住他。”

更多身穿黑衣、手持武器的尼弗迦德人等在屋外，旁边是衣着五颜六色的夜莺匪帮成员。一群矿工也聚了过来。无处不在的狗和孩童簇拥在周围。

夜莺突然失控，像被魔鬼附了身似的。他愤怒地冲着安古蓝嘶吼，用拳头狠狠地打她，待她摔倒又补上好几脚。杰洛特在强盗们的压制下奋力挣扎，换来的却是脖颈处的重重一击。

“我听说，”夜莺用嘶哑的声音说道，像只发疯的蟾蜍一样在安古蓝身前跳来跳去，“他们在莱德布鲁尼用木桩刺穿了你的屁眼，你这小荡妇！看来他们能预卜未来！因为你确实会死在木桩上！嘿，伙计们，给我找根木桩来！快点儿！”

“斯特拉根先生，”银熊肩章皱起眉头，“咱们没必要拿这种浪费时间的野蛮处刑取乐。犯人还是直接吊死比较好……”

那对恶毒的蛙眼让他闭了嘴。

“安静点儿，上尉。”强盗头子用嘶哑的嗓音说，“我给你那么多酬劳，就为让你说这些不合时宜的蠢话？我发过誓要让安古蓝死得很难看，所以现在，我要跟她好好玩玩。你愿意的话，可以吊死另外两个。他俩我不在乎。”

“可我在乎。”斯奇鲁插嘴道，“我需要他们两个，尤其是猎魔人。

反正你们也得磨蹭一会儿才能把那丫头钉在木桩上，我会好好利用这段时间的。”

他走上前，用那对猫眼盯着杰洛特。

“你要知道，变种人，”他说，“你朋友柯德林格在多里安被杀时，我也在场。我是遵从我主人威戈佛特兹大师的命令——好些年前，我就是他的仆从了。我用刀子将柯德林格开膛破肚，还有那个恶心的小怪物芬恩。我把他埋在文件堆里，放火把他烤熟。我可以用刀给他个痛快，但我没有。我站在旁边，听他哀号、尖叫。告诉你，他的哀号和尖叫活像一头被放血的猪，那声音一点儿也不像人类。你知道我为什么跟你说这些吗？因为我也可以用刀给你个痛快，或者叫人给你个痛快。但我打算拨出一点点时间和精力，倾听你的惨叫。你说死就是死，人人都一样？你很快就会明白，死亡并不都是一样的。伙计们，点燃油壶里的焦油，再拿几根铁链来。”

伴着一声闷响，有件东西撞上小屋一角，引发了爆炸，熊熊烈火很快在呼啸声中燃起。

第二件东西直接砸中了焦油桶，杰洛特闻到了油味。第三件东西则在牵马的人群中间炸开。砰的一声，火花四射，马匹立刻陷入惊慌。现场一片混乱，火焰四处蔓延，狗也狂吠不止。夜莺手下一名匪徒突然伸展双臂，倒在地上，背上多了根箭杆。

“北方之箱自由军万岁！”

山顶那边，身穿灰袍、头戴毛皮帽子的身影沿着脚手架和栈桥来往穿梭，一颗又一颗燃烧弹飞向众人、马匹和小屋，火焰和烟雾组成的发辫伸向各处。其中两颗燃烧弹落进一间木工小屋，落在覆盖刨花和锯末

的地板上。

“北方之箱自由军万岁！尼弗迦德入侵者去死吧！”

箭矢破空声呼啸而来。

一名黑衣尼弗迦德人坠落马下，夜莺手下有个强盗也被射穿了喉咙。随后又一个短发肌肉男倒在地上，脖子上多了根十字弓矢。银熊肩章发出食尸鬼似的呻吟，倒了下去，一支箭钉在他胸骨下方——都怪他的护胸甲没能提供足够的防护。虽然不会有人知道，但这支箭确实是从军方运输队手里抢来的，是帝国军标准箭支稍稍改良后的版本。宽阔的双刃箭头锯开了几道齿，在冲击之下将会撕裂血肉。

碎裂的箭头精巧地撕烂了银熊肩章的内脏。

有个孩子倒在红色烂泥里，身体被某个准头不够好的自由斗士一箭射穿。按住杰洛特的一个士兵也丢了性命。压住安古蓝的两人也少了一个，女孩挣脱另一人的手，从靴子里飞快地拔出刀子，用力横扫。匆忙之下，她没能砍中夜莺的喉咙，但也在他脸上留下一道几乎露出牙齿的伤口。夜莺大吼一声，双眼像要凸出脑袋。他跪在地上，捂着脸，鲜血从指间泉涌而出。安古蓝发出疯子般的咆哮，朝他冲去，想要了结对方的性命。但她没能办到，因为下一颗燃烧弹就在她和夜莺之间炸开，火花四溅，烟雾弥漫。

嘶嘶作响的火焰疯狂肆虐，周围仿佛化作炽热的魔窟。马匹跺脚嘶鸣，人立而起。尼弗迦德人和强盗们连声惨叫。矿工在混乱中撞在一起——有些在逃跑，有些则在努力扑灭房屋的火势。

杰洛特从一具尼弗迦德死尸手里抢回了希席尔剑。一个高个子女

人，身穿链甲，正打算用手里的钉头锤砸死安古蓝，却被猎魔人一剑劈开了脑袋。下一个对手是个身穿黑衣的尼弗迦德人，那人举起长枪朝杰洛特冲来，但被希席尔剑刺中了大腿。紧接着，猎魔人割开了挡道的第三个敌人的喉咙。

离他不远，有匹皮毛烧焦的惊马撞倒并踩死了一个孩子。

“去找匹马！找匹马！”卡西尔站在他身旁，两人用剑清出了一大块空地。但杰洛特没听到他的话，也没有看向他。他冲向下一个尼弗迦德人，同时寻找斯奇鲁的踪影。

安古蓝跪坐起来，抄起一把十字弓，将箭矢送入三尺外某个强盗——也就是所谓的矿场护卫队员——的下腹。随后她跳起来，抓住了从旁跑过的一匹马的缰绳。

“去找匹马，”卡西尔喊道，“赶紧离开这儿！”

猎魔人将剑高举过头，把一个尼弗迦德人从胸口一直劈到腰部。他抬起头，甩开盖住眉毛和眼睛的兜帽。“斯奇鲁！你这杂种，给我出来！”

出剑。尖叫。温热的液体落在他脸上。

“饶命！”一个黑制服男人跪在泥地里哀号。猎魔人犹豫了一下。

“醒醒！”卡西尔咆哮着抓住他的肩膀，用力摇晃，“醒醒！你失去理智了吗？”

安古蓝牵着另一匹马的缰绳，策马狂奔而来。两名骑手在她身后追赶。其中一个中了自由斗士的流箭，坠落马下。杰洛特用剑将另一名骑

手扫下马鞍。

杰洛特跳上马背。借着火光，他看到斯奇鲁正站在恐慌尖叫的尼弗迦德残兵中间。夜莺在他旁边，用沙哑的嗓音连声咒骂。他的面孔鲜血淋漓，看起来就像一头正在吃人的巨魔。

杰洛特怒吼一声，转过马头，挥舞起他的长剑。

卡西尔在一旁大喊一声，骂了一句，坐在马鞍上的身体摇摇欲坠。鲜血自他额头流出，很快盖住了他的双眼和面孔。“杰洛特！帮帮我！”

斯奇鲁将一群士兵招聚在身边，高声命令他们用十字弓射击。杰洛特用剑身拍了拍马屁股，准备不顾一切地发起攻击。斯奇鲁必须死。其他一切都不重要。卡西尔不重要。安古蓝也不重要。

“杰洛特！”安古蓝喊道，“帮帮卡西尔！”

他突然清醒过来。他感到羞愧。

猎魔人朝卡西尔伸出手，扶住对方。

卡西尔用袖子擦了擦脸上的血，但血马上又流了下来。“没关系，只是擦伤……”他的声音在发抖，“离开这儿，猎魔人……跟着安古蓝，让马快跑……快跑！”

嘹亮的叫喊声从山脚处传来，手持铁镐、撬棍和短柄斧的人群正朝这边接近。“里阿尔托”矿工的同行与伙伴们——也就是来自邻近矿井，包括“欢乐洞”和“共同事业”的矿工们——赶来救援了。

杰洛特双脚一夹马腹。马匹撒蹄狂奔。

他们抱紧马颈，头也不回地往前冲。安古蓝找了匹好马，它原本属于某个强盗，个头矮小但很有灵性。杰洛特骑的是匹枣红色种马，系着尼弗迦德式的缰绳，此刻已开始连连喘息，连抬头都有些费劲儿。卡西尔骑了匹军马，它更强壮也更有耐力，只是卡西尔本人的处境有些糟糕。他受了伤，在马鞍上摇摇晃晃，本能地夹紧双腿，鲜血洒在马脖子和鬃毛上。但他仍然一路狂奔。

安古蓝跟两人拉开一段距离。她停下马，在前方转向下坡的弯道处等着他们。道路两边是高耸的岩壁。

“追兵一定会追上来……”她喘着粗气，脸上沾着泥土，“他们不会放过我们……那些矿工看到了我们逃跑的方向。我们不能走大路，得躲进没有路的森林……好让他们……”

“不。”猎魔人焦躁地回答，他听到自己的坐骑发出断断续续的喘息声，“我们必须走大路……这是通向杉斯雷托山谷的最短路线……”

“为什么？”

“现在不是闲聊的时候。快走！马背上的东西能丢则丢……”

他们策马奔驰。猎魔人的枣红种马喘着粗气。

枣红马已经没法再跑下去了。它的四条腿僵硬得就像木棍，连走路

都变得困难。它身躯沉重，呼气声好像沙哑的呻吟。最后，它侧身栽倒，一动不动地看着自己的骑手，满是责备的双眼渐渐模糊。

卡西尔的马状况稍好些，但他本人则要凄惨得多。他坠下马鞍，虽然奋力起身，但也只能手脚并用地撑住身体。他大口呕吐，虽然他胃里并没有多少可吐的东西。

杰洛特和安古蓝试着托起他鲜血淋漓的头，他大叫起来。

“见鬼，”女孩说，“他们毁了你的发型。”

尼弗迦德年轻人的额头和鬓角少了相当大一块皮肤，你口中露出了骨头。要不是血液本身的黏性，剥落的皮肤恐怕会垂到他的耳朵上。现在这副景象已经足够骇人了。

“这伤是怎么搞的？”

“有人朝他的脑袋丢了把斧子。可笑的是，对方不是尼弗迦德士兵，也不是夜莺的手下，而是某个矿工。”

“谁干的不重要。”猎魔人扯下衣袖，紧紧裹住卡西尔的脑袋，“重要的是，那人准头很差，只刮掉了他的头皮，不然他的颅骨就该裂开了——这也算他走运。但他的颅骨还是受到了损伤，他的大脑也察觉到了。就算马能驮着他继续走，他也没法坐稳马鞍了。”

“那我们怎么办？你的马快累死了，他跟死了没啥区别，我也浑身是汗……后面还有追兵，我们不能留在这儿……”

“我们必须留下。卡西尔和我，还有卡西尔的马。你继续赶路。快。你的马很结实，经得起折腾，就算把它累死也没关系……安古蓝，

在杉斯雷托山谷某处，雷吉斯、米尔瓦和丹德里恩正在等我们。他们对这些事毫不知情，所以很可能会被斯奇鲁抓住。你必须找到并警告他们，然后你们四个骑马赶去陶森特。他们不会追去那里。希望不会。”

“那你和卡西尔呢？”安古蓝咬住嘴唇，“你们怎么办？夜莺不蠢，如果他看到这匹半死的枣红马，他会把周围翻个底朝天！你和卡西尔跑不远的！”

“追赶我们的人是斯奇鲁，而他会跟着你。”

“你真这么想？”

“真的。走吧。”

“我一个人找到他们，该怎么跟大妈说？”

“该怎么说就怎么说——但别跟她说，只跟雷吉斯一个人讲。雷吉斯知道该怎么做。至于我们……等卡西尔的头皮能在颅骨上粘牢一点儿，我们就步行去陶森特。我们会去那里找你们。好了，别再傻等了，丫头。骑上马，快走。别让追兵抓到你。别让他们看到你。”

“老人家咳嗽还用你教？你们保重！回头见！”

“回头见，安古蓝。”

他没离开大路太远，并且不住探看追兵。他一点也不担心，因为他知道那些人不会浪费时间，只会立刻去追安古蓝。

他猜中了。

不到一刻钟，追兵就出现了。他们一边叫喊一边争吵，还翻找了死马附近的树丛，但很快又继续上路。毫无疑问，他们得出结论：三个逃亡者正骑着两匹马，只要他们不浪费时间，就能很快追上对方。杰洛特看到，某些追兵的马匹状况也不佳。

追兵当中，穿黑色外套的尼弗迦德轻骑兵并不多，绝大多数都是夜莺身穿鲜艳服饰的强盗手下。杰洛特没能看清夜莺本人是否也在追兵里，也不知道他有没有清洗并包扎脸上的伤口。

马蹄声消失在远方，杰洛特离开藏身的蕨丛，搀扶着呻吟不止的卡西尔，帮他站起身。“马太虚弱，已经驮不动你了。你能走路吗？”

尼弗迦德人发出像是否定的声音。也可能不是。重要的是，他确实踏出了一只脚。

他们走进低处的山谷，前往谷中的小河边。距离目标还有十几步远，卡西尔却摔倒在湿滑的山坡上。他可怜巴巴地滑到坡下，爬到河边，喝了很多水，又把水浇到包扎过的头上。猎魔人没有催他，只是做了几下深呼吸，休息了一会儿，养精蓄锐。

杰洛特一手搀着卡西尔，一手牵着马。二人沿河而上，以岩石和倒下的树木为落脚点蹚过溪水。走了一阵子，卡西尔没法继续前进了。他迈不开步子，也做不出任何大的动作，猎魔人只好拖着他走。这样下去可不行啊，何况溪道间开始出现瀑布和急流。杰洛特使了把劲儿，将伤员扛到背上，但他牵的马又开始不省心。等他们终于走出山谷，猎魔人仰天瘫倒在森林的潮湿地面上，喘息连连，精疲力竭，卡西尔则在他旁边呻吟。他们躺了很久。杰洛特的膝盖传来一阵阵恼人的痛楚。

卡西尔又有了些生命迹象。不久后，他竟然奇迹般地站起身，骂了自己一句，抱住了脑袋。他们继续前进。卡西尔的脚步起初很快，随后又慢了下来。最后，他倒下了。

杰洛特一会儿背他，一会儿拽他，咬着牙在岩石间穿行。他的膝盖疼痛难忍，眼前飞舞着狂乱的金星儿。

“一个月前……”卡西尔在他背上呻吟道，“谁能想到你会背我……”

“闭嘴，尼弗迦德人……别浪费力气说话……”

等他们终于找到一处岩壁，天已经快黑了。猎魔人没敢奢望找到洞穴，但他还是找到了。他们无力地倒在第一个被发现的洞穴里。

洞穴里散落着人类的颅骨、肋骨、骨盆和其他骨骼。重要的是，这里有干树枝。

卡西尔发起高烧，身子痉挛似的发抖。他清醒而勇敢地忍住了缝合头皮的过程——工具是杰洛特不知从哪儿找来的弯针与麻线。当天深夜，杰洛特顾不得危险，在洞里生了堆火。外面风雨交加，不大可能有人在附近游荡，搜寻火光。而且卡西尔需要取暖。

卡西尔发了一整晚的烧。他颤抖、呻吟、神志不清。杰洛特也没法睡觉，他必须确保火堆不会熄灭，再说他的膝盖也疼得要命。

随着太阳升起，年轻的尼弗迦德人体力有所恢复。他脸色苍白，满身大汗，杰洛特甚至能感受到他散发的热气。打颤的牙齿略微影响了他的发音，但他还是开了口，语气间带着自信。他抱怨了几句头疼：对于脑袋被斧子砍到，连头发带头皮都被削去一大块的人来说，这表现再正常不过了。

从不眠的夜晚到黎明之间，杰洛特抽空在岩石和桦树皮上收罗了些雨水。毕竟卡西尔和他都极度干渴。

“杰洛特？”

“嗯？”

卡西尔用一根大腿骨拨了拨火堆里的柴枝。

“我们在矿场战斗的时候……我被吓到了，你知道吗？”

“我知道。”

“有那么一刻，我以为你陷入了狂暴。好像对你来说，一切都不重要了……除了杀戮……”

“我知道。”

“我担心的是，”卡西尔平静地总结道，“你会在这种状态下杀掉斯奇鲁。而在死者身上，我们得不到任何情报。”

杰洛特清了清嗓子。他越来越欣赏这个年轻的尼弗迦德人了。不光欣赏他的勇敢，还有他的智慧。

“你叫安古蓝快走，做得很对。”卡西尔的牙齿微微打颤，“这种事不适合女孩子.....哪怕是她那样的女孩子。这是我们两个的事。我们要追寻真相，而不是狂暴地杀戮。你把这看做复仇.....杰洛特，但我们的目的决不是复仇。我们必须活捉那个半精灵.....强迫他说出希瑞在哪儿.....”

“希瑞已经死了。”

“这话不对。我不相信她死了.....你也不信。承认吧。”

“我是不信。”

洞外狂风怒号，大雨滂沱，洞里却舒适而温暖。

“杰洛特？”

“我在听。”

“希瑞还活着。我又做了个梦.....没错，秋分日那天发生了一些事，一些灾难性的事.....是啊，毫无疑问，我也看到并感觉到了.....但她还活着.....她绝对还活着。我们必须抓紧时间.....不是为了复仇与杀人。我们必须找到她。”

“是啊，是啊，卡西尔。你说得对。”

“那你呢？你后来做过梦吗？”

“做过。”猎魔人苦涩地说，“但跨过雅鲁加河之后，我就很少做梦

了。而且我每次醒来，什么都不记得。卡西尔，我心里有些东西已经停了。被烧毁了。被彻底撕成了碎片.....”

“没关系，杰洛特。我做的梦足有两个人的份。”

他们在黎明时分再次上路。雨已经停了，乌云遮蔽天空，似乎连太阳都要努力在其间寻找一个开口。

他们共乘那匹尼弗迦德军马，缓慢前行。

战马在碎石路上步履蹒跚，但到通往陶森特的杉斯雷托山谷之后，情况有所好转。杰洛特熟悉这条路。他来过这儿。这里变化很大，但没改变的东西也有很多。杉斯雷托山谷中的小溪随着他们往前而逐渐变宽，最后化成杉斯雷托河。阿梅尔山脉与“魔鬼山峰”戈尔贡依然高耸在前方。

有些东西永远不会改变。

“军人不会质疑命令，”卡西尔摸了摸包在脑袋上的布，“不会分析命令，不会思考命令，也不会指望有人解释一下命令的含义。这就是他们教给我们这些士兵的头一件事。所以你应该猜到了，我毫不犹豫地遵从了下达给我的命令。我片刻也没想过为什么要去寻找那个辛特拉的公主。命令就是命令。当然了，我很恼火，因为我想作为骑士，在正规部

队里赢得名望……但对我们来说，为情报部门工作也是一份荣耀。只可惜，他们没让我去抓某些重要人物……而是叫我去找一个小女孩。”

杰洛特把一根鲑鱼的脊骨丢进营火。他们昨晚在汇入杉斯雷托河的小溪里抓到不少鱼。这条鲑鱼正在产卵，不算太肥。

他听着卡西尔的故事，好奇和懊悔在心中交战。

“总而言之，那是个巧合。”卡西尔看着火堆，“再纯粹不过的巧合。我后来才知道，我们在辛特拉的宫廷里有个探子，是一名王室管家。就在我们即将攻占城市、为围攻城堡做准备时，那个探子溜了出来，说对方想把公主偷偷送出城去。于是我们分头行动。我的小组碰巧遇上了希瑞。

“我们在着火的城区间展开追逐战。那里简直就像地狱，只有除了火舌的嘶嘶声和火焰组成的墙壁。马不想往前跑，人也不想。我的四个属下一边尖叫一边咒骂，他们觉得我失去了理智，将要带他们踏上毁灭之路……我费尽全力才勉强安抚住他们。

“我们穿过酷热的火焰，继续追赶逃亡者，最后追上了对方。突然，五个辛特拉人挡在我们面前，没等我要他们交出女孩，他们就拔剑攻了过来。打斗期间，坐在马鞍上抱着小公主的人死了，她也掉到了地上。我有名手下把她拉上马，但他没能跑多远，就被一个辛特拉人从背后一剑刺穿。我看到剑锋离希瑞的脑袋只有一寸远。她又摔到地上，差点吓昏过去。我看到她朝死人爬去，想要钻到他身下……就像一只想要躲到死猫身下的小猫咪……”

他顿了顿，咽了口唾沫。“她甚至不知道自己求助的对象是个敌人，一个被她憎恨的尼弗迦德人。”

短暂的停顿过后，他续道：“当时就只剩下我俩了。她和我，周围只有尸体和火焰。希瑞在血泊里爬，这里连血液也开始迅速蒸发。一栋屋子倒了，我只看到火星和烟雾，然后就什么都看不清了。我朝她大喊，叫她到我身边来。为了盖过火焰的咆哮，我嗓子都哑了。她看到了我，也听到了我的声音，但她毫无反应。我的马不肯往前，但我忍不住了，只好下马，一只手攥住缰绳，伸出另一只手想抓住她。我的马奋力挣扎，差点把我撞倒在地。等我抓住她，她开始尖叫，然后她身子一僵，昏了过去。我用沾满泥水、污垢和血迹的外套裹住她，带着她骑马离开，穿过了火海。

“我记不清我们是凭怎样的奇迹才顺利离开的，但我们突然就到了河边。不幸的是，北方人的军队正往那边撤离。我丢掉了我的军官头盔，如果戴着它，就算上面的羽翼装饰已经烧毁，他们也能立刻看穿我的身份。而我的制服满是焦痕，看不出特征。如果当时，女孩恢复了知觉，肯定会放声尖叫，我也会被他们杀掉的。但我运气不错。

“我跟着他们走了一里地，然后故意掉队，藏在不断有尸体飘过的河边的灌木丛里。”

他顿了顿，清了清嗓子，又用双手摸了摸头上的布。他涨红了脸，但也可能只是反射的火光。

“希瑞身子很脏，我只好脱了她的衣服，替她擦洗……她没抵抗，也没尖叫。她全身发抖，双眼紧闭。每次我碰她，帮她清洗或擦拭，她都会绷紧身体……我知道该跟她说说话，也许那样她就能冷静下来……但我突然不会说你们的语言了……其实我母亲说的就是你们的语言，我从小听到大，但我当时却彻底词穷了，只能让动作尽量温柔点儿，好叫她平静下来……她却全身僵硬，呜呜地哭了……就像一只柔软的小

鸟.....”

“她为此做过噩梦。”杰洛特轻声说道。

“我知道。我也是。”

“然后呢？”

“然后她睡着了。我也睡着了。我太累了。等我醒来，她已经不见了。踪影全无。接下来的事我就不记得了。后来找到我的人说，我像狼一样绕着圈子，叫唤个不停，他们只好把我绑起来。等我冷静下来，他们带我去见瓦提尔·德·李道克斯的手下，但他们只关心希瑞菈的事。他们不断逼问我：她在哪儿？逃去哪里了？她是怎么从我身边逃走的？我又为什么放任她逃跑？一遍问完，他们又从头再问一遍：她在哪儿？逃去哪里了？.....我气疯了，破口大骂我们的皇帝竟连一个小女孩都不放过。这一骂害我在牢里待了一整年。但我随后得到了赦免，因为他们需要我。在仙尼德岛上，他们需要一个会讲通用语、并且知道希瑞长相的人。皇帝叫我去仙尼德岛.....他说这次不准失败，叫我必须把希瑞带给他。”

他停顿片刻。

“恩希尔给了我机会，我没法拒绝，不然就意味着彻底失宠和终身流亡。就算我想，我也没法拒绝。何况我并不想拒绝。因为你知道，杰洛特.....我忘不了她。

“我不想撒谎。我一直在梦里见到她。而且我见到的，不是我在河边替她脱掉衣服、擦拭过身体的皮包骨小女孩。我.....我见到的是个成熟女人——美丽、自信、迷人.....我还看到了许多细节，比如在她的腹

股沟那里，有个火红色的玫瑰刺青……”

“你说什么？”

“我不知道，我自己也说不清……但事实就是这样。我现在还会在梦里见到她，就像我当时在梦里见到她一样……所以我才会答应接受仙尼德岛的任务，所以我后来才想加入你们。我……我想……想再见她一面，抚摸她的头发，看着她的眼睛……我想再见到她。想杀我就动手吧。但我不会再掩饰了。我觉得……我觉得我爱她。我恳求你，不要笑我。”

“我一点也不觉得好笑。”

“这就是我与你们同行的原因。你明白了吗？”

“你是自己想要她，还是想把她交给你的皇帝？”

“其实我很现实。”他低声道，“我知道她不可能嫁给我。但她如果嫁给皇帝，或许我还能时不时见到她。”

“那就再现实点儿。”猎魔人哼了一声，“你肯定也明白，我们必须先找到她，救出她。假设你的梦没撒谎，假设希瑞真的还活着。”

“我知道。但我们什么时候能找到她？找到以后呢？”

“走一步算一步吧，卡西尔。”

“别跟我拐弯抹角了。说实话吧，你不会允许我带走她，对吧？”

杰洛特没答话。

卡西尔也没再重复那个问题。“在那之前，”他冷冷地说，“我们能做朋友吗？”

“可以，卡西尔。我要为之前的事再度请求你的原谅。我不知道自己着了什么魔。说实话，我并不是真的怀疑你出卖了我们。”

“我不是叛徒。我永远不会出卖你，猎魔人。”

他们骑着马，穿过湍急而宽阔的杉斯雷托河冲刷出的峡谷，转向东方，朝陶森特公国的边境前进。“魔鬼山峰”戈尔贡高耸在前方。若想眺望山顶，你得用手遮住阳光才行。

但他们没看向那边。

他们首先闻到了烟味，过了一会儿，又看到了火堆和木棍，木棍上串着正在烧烤的鲑鱼。然后，他们看到一个人独自坐在火堆旁。

换作不久之前，如果有人声称猎魔人看到吸血鬼会满心喜悦，杰洛特会毫不留情地嘲笑并讽刺他。他会把那人看做一个白痴。

“哟嗬，”正在调整木棍的爱米尔·雷吉斯·洛霍雷克·塔吉夫-哥德弗洛伊说道，“瞧瞧这风把谁吹来了？”

敲击怪，又名采矿怪、矿场妖、矿精、点石精、宝藏妖精或煤矿鬼等，是狗头人的变种之一，但体格与力量都更胜一筹。敲击怪通常长有浓密的胡须，住在地下的隧道、洞穴、洞窟、岩坑与迷宫之中，且那里通常是藏有宝物的土地，例如藏有宝石、矿石、煤炭、石油和盐等等。因此可知，敲击怪经常在矿坑中出没，在废弃的矿坑中尤其常见，但也会为炫耀出现在正在开采的矿坑中。敲击怪是矿坑的祸害，喜欢掠夺和骚扰，会给矿工带来各式各样的灾难，比如破坏机械、敲击岩石吓唬人、制造隧道塌方、偷窃采矿设备和工具，甚至偷偷跟在矿工身后，敲打他们的脑袋。

然而，通过贿赂的方式，能将它们的恶作剧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内。最合适的做法是在昏暗的隧道里放些黄油面包、绵羊奶酪或熏鱼。如果能放瓶白兰地就更好了，因为白兰地口味甘甜，而敲击怪又嗜酒如命。

——《生物论》

第七章

“他们很安全。”吸血鬼提了提骡子德拉库尔的腹部，“他们三个都是——米尔瓦、丹德里恩，当然还有安古蓝。她及时在杉斯雷托山谷追上我们，讲了一切缘由，还加上了生动别致的修辞与字眼。我始终不明白，你们人类怎么有那么多脏话跟性爱有关？说到底，性是美好的，更与美丽、欣喜和愉悦息息相关。你们为什么会把生殖器官用在如此粗俗的表达上……”

“别跑题，雷吉斯。”杰洛特打断他。

“好的，抱歉。安古蓝警告我们盗匪即将来袭，于是我们立刻穿过边境，去了陶森特。事实上，米尔瓦强烈反对，还想掉头返回去找你们两个，我好不容易才说服了她。而丹德里恩不但不为公爵领提供的庇护而欣喜，反而显得闷闷不乐……你知道陶森特那边有什么东西让我们的诗人如此畏惧吗？”

“不知道，但我猜得出来。”杰洛特酸溜溜地说，“因为我们的诗人朋友肯定不是初次造访陶森特。现在他安分些了，因为他的同伴都是体面人，但他年轻时的品行绝对算不上高洁。我敢说，在他面前，只有跳进河里，或有能耐爬到树顶的女人才算安全。而她们的丈夫、未婚夫、父亲或兄弟对他表现出敌意，你也就可以理解了。毫无疑问，陶森特肯定有位丈夫一见到丹德里恩就会想起过去的不快。但这不重要，我们说回正题吧。那些追兵呢？希望你们……”

“依我看，”雷吉斯微笑着说，“他们没敢追着我们进入陶森特境内。边境到处都是游侠骑士，他们穷极无聊，总在寻找打架的借口。另

外，我们在边境加入了朝圣者的队伍，他们的目的地是米克维德的圣林。那是个令人惧怕的所在。即使那些朝圣者——由于患病或伤残，长途跋涉去米克维德寻求医治的人们——也只敢留在森林外围的营地里，不敢进入圣林深处。据说胆敢踏入圣林的人会被装进柳条笼，用小火灼烧。”

杰洛特倒吸一口凉气。

“真的……”

“当然是真的。”吸血鬼打断了他，“米克维德森林居住着德鲁伊。他们从前住在多尔·安格拉和凯德·杜，然后迁移到洛克·孟登，最后来到陶森特的米克维德森林。我们早晚会遇见他们，这是命中注定的事。你也许不记得了，但我早就这么说过。”

杰洛特深吸一口气。卡西尔骑马跟在他身后。

“这些德鲁伊里有你的朋友？”

吸血鬼再次露出微笑。

“不算我的朋友，但可以说是熟人。”他解释道，“没错，她甚至得到了提拔，现在负责领导整个团队。”

“她是大祭司？”

“是女贤者。这是对最高阶德鲁伊女性的称呼。只有男性才叫大祭司。”

“的确，我都忘了。那米尔瓦他们……”

“正受到德鲁伊和女贤者的庇护。”像过去一样，吸血鬼没等猎魔人问完就给出了答案，“我是来接应你们的。当时发生了一件怪事。当时我正要说明来意，但女贤者没让我说完。她说她已经知道了一切。她说他们早就在期待我们的造访……”

“这怎么可能？”

“我也没能掩饰住自己的怀疑。”吸血鬼让骡子停下，踩着马镫站起身，四下张望。

“你在找什么人或什么东西吗？”卡西尔问。

“不，我已经找到了。下马。”

“我们应该尽快赶路……”

“下马。稍后我会解释。”

他们被迫抬高嗓门，因为附近有座相当高的悬崖，一道瀑布正从崖顶倾泻而下。在崖底，瀑布水汇成了一眼大湖。山崖上有个黑色的口子，是个洞窟的入口。

“对，就是这儿。”雷吉斯确认了猎魔人的猜想，“我来跟你们会合，因为有人要求我这么做。你必须进入那个洞窟。我跟你说过，那些德鲁伊知道你，也知道希瑞的事和我们的使命。而这些，他们都是听住在洞里的人说的。如果德鲁伊值得信任的话，那人还想跟你谈谈。”

“如果德鲁伊值得信任的话。”杰洛特用强调的语气重复道，“我以前来过这一带，我知道魔鬼山峰的深洞里住了什么。那儿住了很多东西，绝大多数你必须拿着刀剑才能与之交流。你的德鲁伊还说了什么？”

我还应该知道些什么？”

“她特意向我说明，”吸血鬼注视着杰洛特露出精光的双眼，“她不喜欢摧毁和杀戮自然生物的人，尤其是猎魔人。我向她解释说，现在的你只是个有名无实的猎魔人。我说你绝不会招惹自然，除非自然先招惹你。你要明白，女贤者是个拥有超凡智慧的女人，她明白你抛开猎魔人的行事之道，不是想法变了，而是情势所迫。‘我很清楚，’她告诉我，‘某个与猎魔人亲近的人遭遇了不幸。猎魔人被迫放弃他的生活，赶往营救……’”

杰洛特未置一词。但看着他的表情，吸血鬼赶忙做出解释。

“她说……我只是引述她的话：‘这位有名无实的猎魔人必须证明自己的谦卑与牺牲精神。他必须走进黑暗深邃的地底，卸下武装，不带任何武器，不带任何尖锐的金属，不带任何邪念、敌意、愤怒与傲慢。他必须带着谦卑踏入洞中。到了那里，到了地下深处，谦卑的猎魔人便将找到一直纠缠他的问题的答案。他会找到许多问题的答案。但若猎魔人裹足不前，他将一无所获。’这是她的原话。”

杰洛特朝瀑布和洞窟的方向吐了口唾沫。

“听起来像是个拙劣的骗局，”他说，“像某种消遣或娱乐的手段。预言，牺牲，地下的神秘会面，所有问题的答案……这么老套的桥段只在吟游诗人的故事里才会出现。有人要捉弄我，这还算好的，如果对方的目的不只是恶作剧……”

“无论如何，我都不会称之为恶作剧。”雷吉斯坚定地说，“无论如何都不会，利维亚的杰洛特。”

“那么，这是怎么回事？也是德鲁伊知名的怪癖之一？”

“在你弄清楚之前，”卡西尔说，“我们不会知道的。好了，杰洛特，我陪你一起.....”

“不行，”吸血鬼摇摇头，“女贤者在这方面说得很清楚。猎魔人必须独自进去，不带武器。把你的剑交给我，我暂时替你保管。”

“我会死在.....”杰洛特刚开口，便被雷吉斯用手势迅速制止了。

“把你的剑交给我。”他伸出手，“如果你还有别的武器，也一并留下。想想女贤者的话。不带敌意。牺牲。谦卑。”

“你知道是谁想见我吗？在洞窟里等我的是什么人.....或者说，什么东西？”

“不，我不知道。戈尔贡山的地底通道里住了很多东西。”

“我会死的！”

“确实有这可能。”吸血鬼严肃地说，“但你必须承担风险。因为你别无选择。”

正如猎魔人所料，这个洞窟的入口处散落着大堆的颅骨、肋骨、椎骨和其他骨骼，却闻不到腐臭。这些俗世生命的残骸显然已有许多个世纪的历史，充其量也只是吓阻入侵者的装饰品而已。

至少他这么认为。

他步入黑暗，骨头在脚下碎裂折断。他的眼睛迅速适应了黑暗，发现自己站在一个巨大的洞穴中。上面是半球形的岩石洞顶，大小难以估量，因为密密麻麻的钟乳石从洞顶垂下，仿佛一根根彩色的树枝，混淆了他的空间概念。白色与粉色的石笋兀立在地面上，底部粗厚，顶端尖细，其中有些甚至高过猎魔人的头顶。有几根钟乳石上下相连，呈圆柱形。在这间石室里，滴水声回响不断。

他往前走去，深入洞穴。他知道有人或东西在监视他。

他强烈地意识到自己的后背没有剑，这让他很不舒服。感觉就像突然缺了颗牙。

他放慢脚步。

没等他踏出下一步，位于一根石柱底部的一堆圆石突然睁开亮晶晶的大眼睛，朝他看来。密密麻麻的土灰色石块张开大嘴，圆锥形的长牙闪闪发亮。

是须岩怪。

他缓缓前进，落脚小心翼翼。须岩怪无处不在，个头或大或小，挡在他前进的路上，丝毫没有离开的意思。到目前为止，它们还显得很平静，但他也不知道这些生物被踩到时会有什么反应。他没法走直线，只好在石笋森林里蜿蜒前行。冰凉的水从洞顶滴落到他身上。

他每次转弯，都能看到滚过地面的须岩怪，它们的数量越来越多。他能听到它们的喘息声。他能嗅到它们刺鼻的酸味。

他被迫停下脚步。两根钟乳石柱之间，一株高大的棘魔树挡住了唯一的路，其身上还竖立着长而密集的尖刺。杰洛特咽了口唾沫。棘魔树能将尖刺弹射出去，最远可达十尺。那种尖刺还有个令人不快的特质——刺入身体后会立即碎裂，而尖端会穿透并深入体内，直到触及重要脏器为止。

“蠢货猎魔人。”黑暗里传来声音，“胆小鬼猎魔人！他害怕了，哈，哈！”

这声音听起来很陌生，但杰洛特却不是头一次听到这种说话方式。会说话的怪物并不习惯借助有声语言进行沟通，所以它们的口音和语调会很古怪，音节也会不自然地拖长。

“蠢货猎魔人！蠢货猎魔人！”

猎魔人拒绝回答。他咬住嘴唇，从棘魔树旁边挤过。怪树像海葵的触须一样摇曳不止。一瞬间，棘魔树的动作停了，但随后又变回到仿佛大丛杂草的模样。

两只硕大的须岩怪从他的路线前方穿过，嘴里嘟嘟囔囔。在他头上——也就是洞顶的位置——传来膜状翅膀的鼓动声，以及咯咯声和嘶嘶声，这是薄暮蝠存在的确凿证据。

“杀手来了！屠夫来了！猎魔人来了！”

黑暗中再次响起他先前听到的声音。

“他来了！胆子不小！可这屠夫没有剑！他要怎么杀？用眼神吗？哈，哈，哈！”

“也许，”第二个声音传来，发音比之前那个更不自然，“我们应该杀了他？嗯——？”

须岩怪异口同声叫嚷起来。其中一个——个头像只熟透的南瓜——跟在杰洛特身后，一口咬在他的脚后跟上。猎魔人压下险些脱口而出的大骂，继续往前走。水不断从钟乳石上滴落，制造出清脆的回音。

有个东西抱住了他的腿。他按捺住将它踢开的冲动。

那生物很小，只比哈巴狗稍大一些，脸也像哈巴狗，其他部分则像猴子。杰洛特不知道这是什么。他从没见过类似的东西。

“猎魔人！”显然不是哈巴狗的生物抱紧杰洛特的靴子，开口道，“猎魔人！你这狗娘养的！”

“走开，”他咬紧牙关，恶狠狠地说，“放开我的靴子，不然我赏你屁股一脚。”

须岩怪发出响亮的嘟囔声。黑暗中有什么东西在吼叫。杰洛特不知道那是什么。声音听起来像牛，但猎魔人敢用全副身家赌那绝不可能是牛。

“猎魔人，狗娘养的。”

“放开我的靴子。”他拼命压抑住情绪，重复道，“我没有恶意，也没带武器。你在妨碍我……”

他闭了嘴，突如其来的恶臭让他难以呼吸。他的双眼涌出泪水，全身也起了鸡皮疙瘩。

抱住他腿部的东西翻了个白眼，拉在了他的靴子上。伴着那股恶臭，声音更是令人作呕。

他狠狠地咒骂几句，把那讨人厌的怪物扫下腿去。考虑到它惹的麻烦，他的动作已经温和过头了。即便如此，他担心的事还是发生了。

“他踢了它！”黑暗里有个声音盖过须岩怪飓风般的鼻息声，“他踢了它！他伤害了那个可怜的生物！”

离他最近的须岩怪抓住他的脚。他能感觉到坚若磐石的有力双爪抓住了他的脚掌和脚踝，让他动弹不得。他没再抵抗，而是选择听天由命。最大也最好斗的一只须岩怪用体毛摩擦着他的脚。它们拖拽他的衣服，让他坐倒在地。某个大家伙爬下一根钟乳石柱，落在地上。他知道那是什么。敲击怪。它身体矮胖，毛发蓬松，长着罗圈腿和宽阔的肩膀，还有红色的大胡子。

随着敲击怪走近，地面震颤起来，仿佛朝他走来的并非敲击怪，而是一匹高头大马。它的每只脚掌都超过半尺长，看起来很滑稽。

敲击怪朝他弯下腰，全身散发出伏特加的臭气。这杂种还会酿蒸馏酒呢。杰洛特木然地想。

“你踢了一只无力自卫的弱小生物，猎魔人。”敲击怪朝他的脸呼出满是酒臭的气息，“你毫无理由就攻击了一只弱小无力又无辜的生物。我就知道不能相信你。你很好斗。你喜欢杀戮。你这杂种，你杀了我们多少同胞？”

对于这个问题，好像怎么回答都不合适。

“嗝——！”敲击怪再次吐出一口酒气，让他几乎窒息，“这是我从

小的梦想！从小！我的梦想终于实现了。看左边。”

他傻乎乎地看了过去，下巴右侧立刻挨了一拳，视野中白光乍现。

“嗝——！”敲击怪浓密发臭的胡须里露出硕大歪曲的牙齿，“这是我从小梦想！看右边。”

“够了。”洞穴深处传来一句洪亮的命令，“别玩了，也别再恶作剧了。放过他。”

杰洛特吐出一口沾血的唾沫。他的嘴唇破了。他用墙上流下的一股水流洗了洗靴子。哈巴狗怪物露出讽刺的笑，跟他拉开一段距离。敲击怪揉着拳头，面露笑容。

“去吧，猎魔人。”它尖声道，“去见呼唤你的人吧。我会等着。反正你回来也得走这条路。”

他走进的洞穴意外地亮堂。阳光透过洞顶的孔洞照进内部，让沉积岩地面映出斑斓的色彩。除此之外，还有一颗散发强光的魔法球悬浮在空中，墙壁上的石英也反射着它的光。尽管有这么多照明，但洞穴边缘依然被黑暗笼罩，稍远处的钟乳石柱也隐没在黑暗之中。

在一面仿佛是大自然特意准备的石壁上，有人正在创作一幅巨大的壁画。画手是位高个子金发精灵，穿着染色长袍，反射出不可思议的光辉，让他头部仿佛有光环围绕。

“坐吧。”精灵指了指一块圆石，目光不离画作，“它们伤到你了？”

“没。算不上。”

“你一定要原谅它们。”

“是啊。一定。”

“它们就像小孩子。因为你的到来，它们很不高兴。”

“我也发现了。”

精灵看着他。

“坐吧。”他重复道，“马上就好，就快画完了。”

精灵就快画完的是一只线条分明的动物，多半是头水牛。目前来说，完成的部分仅限轮廓——从威风凛凛的双角到气势绝不逊色的尾巴。杰洛特坐在石头上，暗自发誓要尽可能表现出耐心和谦卑。

精灵吹了声口哨，用画笔在颜料罐里蘸了蘸，飞快地涂起色彩，紫色水牛的形象随之浮现。思索片刻后，他又往那只动物身侧画上了虎纹。

杰洛特沉默地看着他。

最后，精灵后退几步，从远处审视自己的作品。那幅画以狩猎为主题。一群手持弓箭和长矛、线条潦草的人类正在追赶这头长着虎纹的紫色水牛。

“这画有什么用？”杰洛特忍不住开口。

精灵瞥了他一眼，将画笔的另一头叼到嘴边。

“这是数千年前洞穴原始人的史前画作。”他说，“他们大都是猎手，喜欢狩猎早已灭绝的紫色水牛。某些史前猎手同时也有绘画的天赋，认为自己有必要承担艺术方面的责任。为了让人记住存在于他们灵魂里的东西。”

“真是个迷人的故事。”

“那当然，”精灵赞同道，“你们的科学家多年来徘徊于不同的洞窟，寻找史前人类的痕迹。每次找到时，他们都会难以自拔。这些痕迹能够证明，你们在这片土地和这个世界上并非外来者。这能证明你们的祖先在这里生活过许多个世纪，而世界也将属于你们的子孙后代。哦，每个种族都有寻根溯源的权利，包括人类，你们的根应该来自大树才对。哈，这句双关很好笑吧？简直堪称箴言了。你喜欢诗歌吗？你觉得还需要画点什么？”

“给那群史前猎手添上硕大的男根。”

“这主意不错。”精灵用画笔蘸了蘸颜料，“男根崇拜是早期文明的典型特征，这也可以证明人类在肉体方面的确出现了退化。你们祖先的男根大小堪比木棒，而后代却只有小树枝的程度.....多谢你，猎魔人。”

“不客气。我还有个建议——对于史前画作来说，这颜料未免太新鲜了。”

“别担心。再过个三四天，空气中的盐分和顺着墙壁流下的水滴就能让颜料褪色，而这幅画和其他史前画作的相似程度会让你们的科学家

欣喜若狂。我敢用我的鞋子打赌，就算最聪明的家伙也别想识破我的把戏。”

“他们会识破的。”

“为什么？”

“因为你会忍不住在这幅杰作上签名。”

精灵干巴巴地笑了起来。

“完全正确。你的推测没错。哦，我的虚荣之火啊——想要压抑灵魂中的艺术家本性真是太难了。我已经签名了。瞧，就在这儿。”

“那不是只蜻蜓吗？”

“不，这是表意文字。我的名字是克利凡·艾斯平·爱普·科曼·马卡。为方便起见，我会用‘阿瓦拉克’这个化名。你也可以这么称呼我。”

“如你所愿。”

“你是利维亚的杰洛特，是个猎魔人。然而，你现在却不再追杀怪物和野兽，只在寻找一个失踪的女孩。”

“消息传得真够快的，还够远，而且够详细。显然你早就预料到我会出现在这儿。所以我猜，你可以预言未来？”

“预言未来，”阿瓦拉克用布擦擦双手，“这种事谁都办得到。而且谁都非常预言未来，因为容易嘛。难的是准确与否。”

“真是简洁的论点，堪称箴言。你显然预言得很准。”

“这很容易，我亲爱的杰洛特。我知道很多事，也能做很多事。你们人类的说法，“我的同胞”给我的头衔就是证据了。我的官方头衔是‘艾恩·萨维尼’。”

“通晓者。”

“正确。”

“你愿意跟我分享你的学识吗？”

阿瓦拉克迟疑片刻。

“分享？”最后，他慢吞吞地说，“与你？我亲爱的猎魔人，学识是种特权，人们只在地位相等时才会分享特权。仅仅几百万年前，你们的种族才从猴子、老鼠、胡狼或者别的什么哺乳动物进化而来。而你们的祖先又花了将近两百万年，才发现自己长毛的双手能制造原始的骨制工具，然后呢？他们却只想着把那些个骨头塞进自己的后庭，发出幸福的呻吟。所以我，身为精灵，身为通晓者，身为精英的一员，为何要同你们分享我的学识呢？”

精灵沉默下来，转过身，欣赏自己的画作。

“为什么，”他语带讽刺，“你会有胆量要求我分享学识呢，人类？告诉我吧。”

杰洛特擦去靴子上残留的粪便。

“我猜是因为，”他说，“这是无可避免的事。”

精灵猛转过身。“你说什么无可避免？”他咬紧牙关问道。

“就是分享学识这件事啊。”杰洛特没有抬高嗓门，“因为再过若干年，人类就会接收所有学识，无论拥有者愿不愿意与人分享。其中也包括你——精灵兼通晓者——狡猾地藏在这幅岩石壁画背后的学识。希望那些人不会用铁镐砸碎这面石壁，摧毁这幅关于古代历史的伪作。哦，我的虚荣之火啊，你有何高见？”

精灵哼了一声。奇怪的是，他的表情却显得颇为愉快。

“哦，是啊。”他说，“如果我相信你们会在摧毁所有事物之前停手，那么虚荣就将变成愚蠢了。你们会摧毁遭遇的一切。可人类啊，这是为什么呢？”

“我不清楚，你来告诉我吧。如果你认为分享不合适，我这就离开。不过我宁愿走另一条路出去，因为你的同伴就等在刚才的路上，准备打折我的肋骨。”

“好吧。”精灵伸出一只手，比划个动作，紫色水牛中间出现了一条裂缝，那面石壁也随着嘎吱声朝两边分开。“这边走。朝着光明前进。无论在字面还是比喻意义上，通常这都是正确的路。”

“可惜了你的画。”杰洛特说。

“你在说笑吧？”精灵的语气透出难以置信，但又出奇地和善与友好，“这幅画什么问题都不会有。只要再施展一次同样的法术，我就能合拢岩石，不会留下任何裂缝。来吧，我跟你一起走。我会给你带路。我已经得出结论了：我有件事要告诉你，并展示给你看。”

墙壁另一边充满黑暗。透过温度的变化和空气的流动，猎魔人立刻明白这座洞窟大得惊人。他们脚下踩到潮湿的卵石。

阿瓦拉克变出了光源——用的是精灵独有的方式，只做动作，不念咒语。发光的球体飞向洞顶，生长在洞穴石壁上的水晶被无数反光照亮，阴影也随之舞动。猎魔人不由自主发出惊叹。

这不是他头一次看到精灵的雕像与浮雕，但他每次的感受都一样。精灵的雕像就像在眨眼的一瞬间定格下来似的，完全不像艺术家用凿子雕刻而成，而像某位强大的巫师使用咒语，将活生生的肉体转换成了阿梅尔山脉出产的白色大理石。

最近处的雕像是位屈膝坐在玄武岩板上的年轻女精灵。她伸长了脖子，转动脑袋，仿佛在聆听他们的脚步声。她全身赤裸，大理石的奶白色光泽给她美丽的身躯增添了温暖，仿佛散发出热量一般。

阿瓦拉克在雕塑中间的小径上停下脚步，靠向一根圆柱。

“杰洛特，”他平静地说，“这是你第二次看穿我的把戏。你说得对，画在墙上的水牛只是个伪装，目的是为阻止人类挖穿岩石，发现藏在后面的东西，从而避免破坏和盗窃。所有种族，包括精灵在内，都有寻根溯源的权利。你在这里看到的就是我们的根。小心脚下。这里其实是一片墓地。”

水晶反射的光芒在洞窟内舞动，映照出越来越多的事物——雕像、浮雕、纪念碑、圆柱、拱廊。一切都用白色的大理石打造。

“我希望这里能保存下去。”阿瓦拉克做了个囊括一切的手势，“哪怕整片大地都被一里深的冰雪覆盖，哪怕我们都离开了这里，希望提尔·纳·贝亚·艾林尼也能继续存在下去。我们会离开，但总有一天我们还会回来。我们——精灵。在 *Aen Ithlinnespeath* 中，伊丝琳妮·爱普·艾维尼恩的预言给出过这样的承诺。”

“你真的相信她？相信她的预言？宿命论对你们的影响有这么深吗？”

“她预见了一切。”精灵没看他，而是看着一根雕有蛛丝花纹的大理石圆柱，“你的到来，战争，人类与精灵之血的泼洒。你们种族的崛起，我们种族的没落。南北方统治者之间的争斗。南方统治者将与北方诸王敌对，他的军队将像洪水一样淹没他们的王国，将之摧毁。世界的毁灭也由此开始。猎魔人，你还记得*Aen Ithlinnespeath* 里的说法吗？身处远方者将死于瘟疫，身处近地者将毙于剑下；逃匿躲藏者将倒于饥饿，生还存活者将丧于霜雪……因为Tedd Deireádh将要到来——终结的时刻，剑与斧的时代，轻蔑的时代。白霜与白光之时，寒狼风雪之纪元……”

“真有诗意。”

“你想听不那么诗意的表达吗？日照角度将要改变，世界永久冰封的边境将移至南方远处。即便这些山峰也将被无比宽阔的冰川淹没。冰雪会掩埋一切，寒冬将君临此地。”

“而我们会穿上温暖的长裤，”杰洛特无动于衷地说，“还有毛皮外套，再戴上遮耳的帽子。”

“我也想这么说呢。”精灵道，“穿着长裤和帽子的人类会生存下去，并在将来回到这里，挖开冰雪，在洞窟里洗劫、抢掠。伊丝琳妮的预言没提到这一点，但我知道，蟑螂和人类是不会灭绝的，每次都会有多子多孙的幸运儿能存活下去。至于我们精灵，预言的说法非常明确：只有追随雨燕的才能存活。雨燕是春天的象征，是救星，是开启禁忌之门、为我们展现救赎之道的人。雨燕会让世界的重生成为可能。雨燕，

也就是上古血脉之子。”

“这是指希瑞，”杰洛特脱口而出，“还是她的孩子？怎么会？为什么？”

阿瓦拉克好像没听到他的话。

“拥有上古之血的雨燕，”他思忖着说，“来自于她的血脉。瞧啊。”

即便在所有栩栩如生的雕像中，阿瓦拉克所指的纪念像也显得格外精致。那是尊白色大理石雕成的精灵，半躺在平台上，给人以刚刚醒来、随时准备起身的印象。她面对着身前的一张空椅子，正伸出手来抚摸某个看不见的东西，脸上露出安详与幸福的表情。

过了好一会儿，阿瓦拉克才打破沉默。

“这位是劳拉·爱普·希达哈尔。这当然不是她的坟墓，只是尊纪念像而已。这尊雕塑的姿势是不是让你很吃惊？用大理石雕刻两位传奇恋人的方案最终没能得到多少支持。劳拉和洛德的克雷格南。克雷格南是人类，浪费大理石给他造像简直是种亵渎。把人类的雕像摆放在这里，在提尔·纳·贝亚·艾林尼，也是亵渎神明的行为。但另一方面，抹除那段感情的回忆是更严重的罪行。于是他们选择了折中方案。克雷格南……形式上不在这里，但又存在于这里，在劳拉的表情和动作中。两位恋人在这里团聚，即便死亡也无法将他们分开。无论是死亡、遗忘……还是憎恨。”

在猎魔人看来，精灵冷漠的语气有一瞬间改变了，但这很可能是他的错觉。阿瓦拉克走近雕像，轻柔而谨慎地抚摸大理石的手臂。他转过身，瓜子脸上露出招牌式的讽刺微笑。

“猎魔人，你知道永生最大的缺点是什么吗？”

“不知道。”

“是性。”

“什么？”

“你没听错，是性。没等过去一百年，性爱就会变得乏味，刺激和吸引力荡然无存，新鲜感也不复存在。能试的全试过了.....无论哪一种。然后突然间，天球交汇，世界融合，人类出现。残存的人类从另一个世界逃到这里——就在你们作为一个种族诞生的五百万年后，你们用依然长满毛发的手彻底摧毁了原本自己的世界。你们数量不多，平均寿命也短得离谱，于是你们靠繁殖的速度维持存续。欲望和对性的渴望始终与你们同在。性欲彻底支配了你们，甚至胜过了你们的生存本能。什么？我快死了？那临死之前，干吗不先做个爱呢。简而言之，这就是你们的人生哲学。”

杰洛特没插嘴，也未予置评，虽然他很想。

“然后发生了什么？”阿瓦拉克续道，“男精灵厌倦了无趣的女精灵，开始垂青乐于献身的人类女性；而同样厌倦了的女精灵沉溺于堕落的好奇心，转而钟情于充满活力与力量的人类男性。紧接着，一件出乎意料也无法解释的事发生了——女精灵通常每十年到二十年才会排卵一次，但自从与人类交配之后，她们每次性高潮都会排卵。这应该是某种未知激素的影响，或是多种激素组合后发挥的效力。精灵们明白，通过这种方式，他们可以同人类生儿育女了。我们本可以趁着依然强势时消灭你们，不然等你们壮大起来，就会开始消灭我们了。但你们在精灵当中有了盟友。他们是推崇互惠、合作与共存的一派.....而且他们不愿承

认与你们同床共枕的事实。”

“这些跟我有什么关系？”杰洛特没好气地说。

“跟你？完全没有。但这些跟希瑞关系重大。希瑞是劳拉·朵伦·爱普·希达哈尔的后裔，而劳拉·朵伦赞成与人类共存。当然，主要是与一个男人共存——人类巫师，洛德的克雷格南。劳拉·朵伦与克雷格南成功地共存了许多次。简而言之，她怀孕了。”

猎魔人这次选择沉默。

“问题在于，劳拉·朵伦不是普通精灵。她的基因非比寻常，这是许多代精灵共同努力的结果。如果与其他基因——当然是精灵的基因——结合，她将会生下一个独一无二的孩子。而怀上人类的子孙却葬送了这个可能，她浪费了经由数百年的计划与准备、即将获取的成果。至少我们是这么认为的。没人觉得克雷格南的混血子女能从母亲那里继承到有价值的东西。不，如此不相称的婚姻不可能带来任何好处……”

“所以，”杰洛特插嘴说，“他们遭到了严厉的惩罚。”

“跟你想象的不同，”阿瓦拉克匆忙补充道，“虽然劳拉·朵伦和克雷格南的关系给精灵带来了难以估量的损失，但谋杀克雷格南的却是人类而非精灵。导致劳拉殒命的也是人类而非精灵。虽然许多精灵有理由憎恨这对恋人，其中也包括私人恩怨。”

精灵语气中的细微变化再次让杰洛特玩味了一番。

“不管怎么说，”阿瓦拉克续道，“共存的美梦像肥皂泡一样破裂，两族开始了血腥的战争，并一直延续到今天。在此期间，劳拉的基因……大概你也猜到了，经过岁月流逝，它并未消失，反而进化了。不

幸的是，它也发生了突变。是的，是的，你的希瑞是个变种人。”

这次精灵没等他开口。

“当然了，女术士也插了一手。她们故意撮合选中的男女，但最后，事态失控了。没几个人能想到，劳拉基因在希瑞体内重生时会变得如此强大，而这恰恰是导火索。我想威戈佛特兹——就是在仙尼德岛上打断你腿骨的人——知道这件事。那些女术士用劳拉和雷安伦的后裔做实验，却没能得到想要的结果，于是她们放弃了计划。但实验本身仍在继续进行。希瑞是帕薇塔之女、卡兰瑟的外孙女、雷安伦的后裔，也是劳拉·朵伦的直系后代。威戈佛特兹也许是意外得知这事的。尼弗迦德皇帝恩希尔·瓦·恩瑞斯也清楚这一点。”

“你也知道。”

“事实上，我知道的比他们更多。但这不重要。命定的磨盘会碾磨命运的谷粒……你没法改变将要发生的事。”

“将要发生的什么事？”

“预言中的事。亘古之前就已决定的事。当然了，这只是个修辞而已。目标、计划和结果，三者齐备，机制也万无一失。”

“不是诗歌就是形而上学。或者两者一起上，因为它们有时很难区分。你能不能说具体点儿？尽量长话短说？哦，我很乐意跟你讨论，但现在看来，我必须抓紧时间了。”

阿瓦拉克用锐利的目光看着他。

“你干吗这么着急？哦，抱歉……看来你完全没理解我的话。那我

就直说了吧：你为拯救他人而冒的这些风险根本毫无价值，也全无用处。首先，已经太迟了，最关键的恶行已经发生，你没能赶在他抓住女孩之前救出她。其次，如今雨燕已走上正确的道路，她能出色地保护自己，也拥有让一切事物畏惧她的力量。所以你的帮助毫无必要。第三……唔……”

“我听着呢，阿瓦拉克。我一直在听呢。”

“第三……第三个理由是，现在有别人在帮她。真希望你别这么自大，以为和那女孩命运相连的人就只有你一个。”

“就这些？”

“就这些。”

“那就再见吧。”

“稍等一下。”

“我说过了，我赶时间。”

“稍微假设一下，”精灵说，“也许我真知道会发生什么，也许我真能看到未来。如果我不顾你的热情和努力，把将要发生的事告诉你，把未来告诉你，你会选择找个安静的地方，作壁上观，等着一连串事件相继发生，直至无可避免的结果出现吗？”

“不会。”

“如果我告诉你，虽然可能性很低，你的行动的确有可能带来改变，但却会朝更坏的方向发展呢？你会改主意吗？哦，我从你的表情看

得出来，你不会。所以我要问你，为什么？”

“你真想知道？”

“想。”

“很简单，因为我不相信你那套关于目标、计划与结果的形而上学理论。我也不相信你那位著名的女先知伊丝琳妮和她的预言。我认为她只是虚构的人物，就跟你的画一样，是编造的谎言。就像紫色的水牛，阿瓦拉克，仅此而已。我不知道你是不能还是不想帮忙，但我不会记恨你.....”

“你觉得我要么不能帮忙，要么就是不想帮忙。那我怎样才能帮到你？”

杰洛特思索片刻。他很清楚，这个问题的措辞意义重大。

“我能救下希瑞吗？”

他立刻得到了答案。

“你能。但你又会立刻失去她，这一次是永远。在那之前，你会失去所有陪伴你的人。你将在接下来的几周内，也许几天内，甚至几个小时内，失去第一位同伴。”

“谢谢。”

“我还没说完。如果你干涉命定的磨盘，影响了目标与计划，直接后果将是数万人的死亡。虽然这并不特别重要，因为不久之后，还将有数千万人死去。你所知的世界将被消灭，不复存在，并在一段时间后以

截然不同的方式重生。这件事注定会发生，没人可以改变，没人能阻止或逆转万物的法则。无论你、我，还是那些女术士，全都办不到。就连希瑞也办不到。你对此有何高见？”

“紫水牛而已。不过还是谢谢你，阿瓦拉克。”

“在某种程度上，”精灵耸耸肩，“我也想看看落进磨盘的小石子能有什么作为……我还能为你做什么？”

“我想没有了。因为我猜，你没法告诉我希瑞在哪儿，对吧？”

“谁说的？”

杰洛特屏住了呼吸。阿瓦拉克轻快地走向洞穴墙壁，又用手势示意猎魔人跟上。

“提尔·纳·贝亚·艾林尼的墙壁，”他指了指墙上发光的水晶，“拥有不同寻常的特性。而我，就算用最谦虚的说法，也拥有超凡的能力。把你的手放在这儿。集中精神。用力思考。想想她现在有多需要你。想想你有多想拯救她。影像会出现在你眼前，而且会很清晰。你可以看，但不要做出剧烈的反应，也别说话。只是幻影而已，你没办法与她交流。”

他照办了。

与精灵说的不同，幻影并不清晰。影像模糊不定，内容却激烈又暴力，令他大吃一惊。放在桌上的断手……溅上鲜血的窗户……骑着骷髅马的骷髅……被铁链锁住的叶妮芙……塔。黑色的塔。塔的后面……是北极光？

画面毫无征兆地清晰起来。清晰得过头。

“丹德里恩！”杰洛特喊道，“米尔瓦！安古蓝！”

“怎么了？”阿瓦拉克来了兴致，“哦，没错。看来你的努力全泡汤了。”

杰洛特从石壁边退开，几乎摔倒在玄武岩地板上。

“这不重要，该死的！”他说，“听着，阿瓦拉克，我得尽快赶去德鲁伊森林。”

“凯德·米克维德？”

“对！我在那儿的朋友有危险！他们在为自己的生命而战！有人威胁到了他们的生命！我得尽快赶过去……见鬼！我得取回我的马和武器……”

“无论什么马，”精灵冷静地打断他，“都没法在天黑之前将你带到米克维德……”

“可我……”

“我还没说完。回去找你那把有名的剑吧，我会帮你解决马的问题。那是匹适合山路的完美坐骑。要我说，这匹坐骑有些不寻常……不过有它在，你只要半个钟头就能赶到凯德·米克维德了。”

敲击怪除了味道像马，除此之外跟马再没有任何相似之处。杰洛特在玛哈坎山脉见识过一次矮人组织的竞速活动：骑着野山羊冲下山坡。在他看来，那已经是彻头彻尾的极限运动了。可现在，他趴在狂奔的敲击怪的后背上，这才明白什么叫真正的极限。

为了不被甩下去，他用手指紧紧扣住敲击怪粗糙的毛发，双腿夹紧怪物毛茸茸的体侧。敲击怪散发出汗水、尿液和伏特加的混合味道，着了魔似的往下冲，地面在它的大脚下颤抖，仿佛它的脚底是用青铜打造。它滑下一片山坡，几乎全程不用减速，然后迈开脚步，快得让风从猎魔人耳边呼啸而过。它飞身跃过山脊，让某些小径和壁架显得如此狭窄，也让杰洛特闭紧双眼，免得自己往下张望。它跃过能让山羊望而却步的瀑布、深坑和裂缝，每次跳跃都伴之以震耳欲聋的怒吼。敲击怪差不多每时每刻都在吼叫，而现在，它的吼声比平时更加狂野、嘹亮。

“慢一点儿！”猎魔人的话几乎被风噎回嗓子。

“为啥？”

“因为你喝酒了！”

“呜哇啊哈哈！”

它一跃而起。耳畔风声呼啸。

敲击怪散发出浓烈的臭气。

大脚掌踩踏石面的闷响渐渐减少，岩块与石屑发出的咔嚓声也不再频繁。地面的岩石越来越少，有个绿色的东西从旁边飞掠而过，看起来像株矮松。随即，棕绿相间的冷杉林出现了。树脂的味道与怪物的体臭混合起来。

“呜哇啊哈哈！”

绿色的针叶被他们抛到身后。现在环绕他们的是截然不同的色彩——黄色、赭色、橘色、红色。在敲击怪脚下，树叶沙沙作响。

“慢点儿！”

“呜哇啊哈哈！”

敲击怪高高跳起，越过一棵倒伏的枯树。杰洛特差点咬到舌头。

疯狂的疾驰突然停下。

敲击怪脚跟用力跺进地面，咆哮一声，将猎魔人重重地摔在地上。杰洛特躺在落叶间，大口喘息，连骂人的力气都没了。他站起身，摩挲着又开始疼的膝盖，倒吸一口凉气。

“你没掉下来。”敲击怪的语气充满惊愕，“不赖嘛。”

杰洛特什么也没说。

“到了。”敲击怪用它长毛的手指了指，“这就是凯德·米克维德。”

他们下方是座雾气弥漫的山谷，雾气上方能看到树梢。

“这雾，”敲击怪猜到了他想问的问题，“不自然。除了雾，我在这儿还能闻到烟味。如果我是你，我会抓紧时间。呸呀，我倒是想跟你一

起去.....我想好好干上一架。跟猎魔人背靠背战斗，足够我炫耀一阵子了！不过阿瓦拉克不准我太张扬。为整个族群的安全着想.....”

“我知道。”

“别记恨我那一拳。”

“我不会的。”

“真男人。”

“谢谢你。也谢谢你的赞美。”

敲击怪露出被红胡子掩盖的大牙，呼出一口酒气。

“这是我的荣幸。”

米克维德森林的雾气浓密而形态不定，看着就像发疯的厨子往蛋糕上浇了一摊生奶油。这雾让猎魔人想起了布洛克莱昂，出于保护和隐藏的目的，树精森林也常被魔法迷雾掩盖。在这片主要由赤杨和山毛榉组成的险恶森林边缘，笼罩着一股庄严的气氛，这一点也与布洛克莱昂十分相似。

在森林边缘地带，一条落叶覆盖的小径上，杰洛特差点被一堆尸体绊倒。这情形也跟布洛克莱昂差不多。

留有可怖伤口的尸体并非德鲁伊，也不是尼弗迦德人，更不是夜莺或斯奇鲁的手下。没等杰洛特踏进雾气，他就想起了雷吉斯提过的朝圣者。看起来，有些朝圣者没能顺利抵达终点。

潮湿的空气间，刺鼻的烟味和焚烧的味道越来越浓，看来他的方向没错。很快他又听到了说话声、尖叫声和拉小提琴的声音。

杰洛特加快脚步。

雨后的林间小径上停着一辆货车。轮子旁边也有许多尸体。

一名强盗正在货车上翻找，顺手将物品和工具丢到路上。第二名强盗牵着马。第三名正扯下某个死去的朝圣者的狐皮斗篷。第四名在拉小提琴——多半是战利品吧。不得不说，这家伙拉得难听死了。

但这噪音也有点用处，它掩盖住了杰洛特的脚步声。

乐声戛然而止，小提琴的弓弦发出揪心的呻吟，强盗倒在地上，鲜血浇湿了落叶。牵马那个来不及尖叫就被割断了喉咙。第三名盗匪没能跳下货车，而是摔了下来，捂住被割开的股动脉惨叫不止。最后一个虽有时间拔剑出鞘，但没时间将其举起。

杰洛特用拇指抹去剑刃上的血。

“哎呀，伙计们。”他朝森林里飘出烟雾的方向走去，“这主意糟透了。你们真不该听夜莺和斯奇鲁的话，真该老老实实待在家里。”

很快他又看到一辆马车和更多的死者。在诸多朝圣者的尸体里，他还看到了身穿白袍、血肉模糊的德鲁伊。浓烟贴着地面弥漫，火场应该不远了。

这次的盗匪比先前那些警惕得多。他尽量在不被发现的前提下接近了其中一个：那家伙正从一具女人的尸体上摘戒指和手镯。杰洛特不假思索地砍翻了他，但对方发出惨叫，引得其他强盗叫嚷着冲了过来，其中还混杂着尼弗迦德人。

猎魔人退回进森林，背靠一棵大树的树干。但没等强盗冲到他面前，迷雾中就传来一阵马蹄声，一匹高头大马随即出现，身上裹着金红相间、棋盘花纹的马衣。马背上的骑士全身披挂，外罩雪白色斗篷，头盔上挂着鸟喙形状的钻孔面甲。强盗们还没反应过来，骑士已经冲到他们中间，手中长剑左右挥舞，砍向他们的脖子，鲜血如泉喷涌。这一景象真是赏心悦目。

但杰洛特没有余暇袖手旁观，因为已有两个敌人朝他冲来，其中一个穿着樱桃色的紧身上衣，另一个则是尼弗迦德军的黑色制服。强盗的脸被他一剑劈开，牙齿横飞到半空。尼弗迦德士兵见状，立刻转过身去，逃进雾气当中。

杰洛特差点被那匹穿着棋盘花纹马衣的战马踩到。它飞驰而过，背上的骑士却不见了。

他毫不犹豫地穿过矮树丛，朝传来叫喊声、咒骂声和打斗声的方向奔去。

三个强盗将骑士拽下了马，正试图杀死他。其中一个叉着腿站在骑士身前，用斧头劈向对方，另一个则用剑猛砍。第三个强盗是个红发男人，像只兔子似的跳来跳去，寻找机会想把短钩矛刺进敌人铠甲的缝隙。骑士倒在地上大叫大喊，隔着头盔，杰洛特听不清他在喊什么。他双手举起盾牌，挡住对手的攻击。斧子每劈一下，盾牌便降下几分，已经快贴上骑士的胸口了。很明显，再挨一两下，骑士的内脏就会从甲缝里流出来。

杰洛特连迈三步，冲进战团，一剑砍翻了手持钩矛、跳来跳去的红发男人，又划开了斧头男的肚子。骑士尽管身穿铠甲，动作却很灵活，他用盾牌边缘狠狠砸中第三个强盗的膝盖，等对方倒下，又接连往其面部狠砸三下，直到鲜血泼上盾牌才住手。他跪在地上，在杂草丛中摸索他的佩剑，看上去活像一只金属打造的巨型马蝇。他突然看到杰洛特，动作不由一僵。

“我落入了谁人之手？”头盔深处传来一个声音。

“你没落入任何人之手。地上这些也是我的敌人。”

“哦……”骑士想掀开面甲，但那块金属已扭曲变形，铰链也卡住了。“以我的荣誉起誓！对您施以援手致以万分的谢意。”

“我施以援手？明明是你救了我。”

“真的？什么时候的事？”

他没看见，杰洛特心想。面甲上开了那么多洞，他却没看见我。

“您的名字是？”骑士问道。

“杰洛特。利维亚的杰洛特。”

“纹章是？”

“骑士阁下，现在没时间交流纹章学了。”

“以我的荣誉起誓，您说得对，英勇的杰洛特骑士。”

骑士找到了他的剑，站起身来。他那把满是缺口的剑与马衣一样——剑柄上装饰着金红相间的棋盘花纹，其中交错写着字母“A”和“H”。

“这并非我的家族纹章，”骑士用低沉的声音解释道，“而是我效命的安娜·亨利叶塔公爵夫人的首字母缩写。人们叫我‘象棋骑士’。我是个游侠骑士，因此不能暴露真名和家族纹章。我立下过骑士誓言。以我的荣誉起誓，再次向您致以谢意，阁下。”

“这是我的荣幸。”

一名倒地的强盗呻吟着扭动身体，让地上的落叶沙沙作响。象棋骑士走上前去，强有力地刺出一剑，将那人钉在地上。强盗像被串起的蜘蛛一样挥舞着手脚。

“快，”骑士说，“此地仍有盗匪出没。以我的荣誉起誓，眼下并非休憩之时！”

“的确，”杰洛特承认，“盗匪正在森林里徜徉，屠杀朝圣者和德鲁伊。我的朋友们正身处险境……”

“请稍候。”

又一名强盗展现出蓬勃的生命力，但也被骑士一剑刺穿。强盗用力踢踹骑士的双腿，连靴子都蹬掉了。

“以我的荣誉起誓，”象棋骑士用青草擦了擦佩剑，“这些强盗命还真硬！杰洛特阁下，切勿因我痛下杀手而惊讶。以我的荣誉起誓，从前的我绝不会这么做。但这些盗匪复原的速度实在惊人，正人君子只能叹为观止。由于我们必须和三倍于己的无赖对抗，所以只能下此狠手，免得他们卷土重来。”

“我明白。”

“如我所言，我是个游侠骑士，但以我的荣誉起誓，我的灵魂并不恶毒。哈，我的马在这儿。来吧，比塞弗勒斯⁽¹⁾！”

森林变得开阔，主要树种换成了枝繁叶茂的巨型橡树。烟味和燃烧的气息似乎就在附近。又过一会儿，他们看到了。

小小的村落里，芦苇小屋正在燃烧，货车上的布料也在燃烧。货车之间躺着许多死者——从远处就能看到，其中很多穿着德鲁伊的白袍。

强盗和尼弗迦德人聚在一栋底部有木桩支撑的大屋周围。他们把货车推到前面，用车身掩护自己。那栋屋子用坚硬的圆木建造，屋顶的木瓦砌成斜面，因此匪徒们丢出的火把只能毫无建树地滚落到地上。大屋正在遭受围攻，但也守得稳稳当当。当着杰洛特的面，有个强盗不小心探出身子，便立刻闪电般地倒在地上，脑袋上多了支箭。

“您的朋友们，”象棋骑士说，“肯定就在那栋大屋里！以我的荣誉起誓，他们眼下处境堪忧。来吧，去解救他们！”

杰洛特听到一句大喊和几声命令，也因此认出了脸上绑着绷带的强盗头子夜莺。他又花了点时间，找到了正在后方掩护黑甲尼弗迦德士兵的半精灵斯奇鲁。

嘹亮的号角声突然响起，震得橡木叶纷纷掉落。紧接着是战马的蹄声，一群骑士冲锋而来，身上的铠甲与手中的刀剑闪闪发亮。强盗们高喊一声，开始四散奔逃。

“以我的荣誉起誓！”象棋骑士大吼着踢了踢马腹，“他们是我的同胞！他们总算赶上了！为了荣耀，进攻！杀呀！”

象棋骑士驾着比塞弗勒斯猛冲出去，追上了正在逃窜的强盗。他杀了其中两个，其余那些一哄而散，活像见到了老鹰的麻雀。有两个强盗转向杰洛特这边，仅仅一眨眼的工夫，猎魔人就解决了他们。

第三名强盗举起“加百列”，朝他射出箭矢。这种小型十字弓的发明和制造者是维登的工匠加百列。他首创了一句标语：“保护你免遭盗匪和暴力困扰。”又在广告里这么写道：“法律无力又无用。所以，保护好你自己吧！离家之前，千万带上方便又好用的加百列牌十字弓。加百列是你的守护天使。加百列会保护你和你所爱之人不被盗匪所伤。”

于是这种十字弓一经推出便供不应求，销售额创下了历史记录。没过多久，就连强盗也都人手一把加百列牌十字弓了。

杰洛特是猎魔人，原本有能力躲开这一箭。但他忘了膝盖的旧伤，躲避的动作迟了一秒，立刻被锋利的箭尖撕裂了耳朵。痛楚令他眼前一

花，但他马上恢复过来。强盗没时间再拉开十字弓了，怒不可遏的杰洛特砍断了他的双手，又用希席尔剑将其开膛破肚。

不等杰洛特擦去耳朵和脖子上的血，又有个小个子强盗朝他攻来。那家伙长着一双鼬鼠似的眼睛，眼里闪着异样的光芒，手持一把泽瑞坎曲刃马刀，使刀的技巧也相当出色。杰洛特接连挡住两下劈砍，二人的武器迸出火星。

鼬鼠眼身手敏捷，目光敏锐。他发现猎魔人一瘸一拐，便在周围绕起圈子，从最有利的一侧发起攻击。他的速度快得惊人，马刀呼啸着破空而来。杰洛特躲得越来越吃力。每次他踉跄一下，伤腿就要承受起整个身体的重量。

鼬鼠眼蹲伏下来，突然跃起，狡猾地虚晃一招，闪电般砍向猎魔人的耳朵。杰洛特成功地挡下。灵活的强盗变换位置，挥出一记危险的下盘斩击，但他突然闭上眼睛，打了个响亮的喷嚏，鼻涕横飞的同时也露出了破绽。猎魔人迅速砍中他的脖子，剑刃破开血肉，直至脊骨。

“肯定有人告诉过你，”他看着快要断气的强盗说，“麻药粉吸多是能要人命的。”

有个强盗高举狼牙棒朝他冲来，但随即一头栽倒在地，腹股沟多了支箭。

“我来了，猎魔人！”米尔瓦喊道，“我来了！坚持住！”

杰洛特转过身，但周围已经没有了敌人。米尔瓦射中的是最后一个强盗。在那些铠甲花哨的骑士追赶下，其他盗匪纷纷逃进森林。象棋骑士追赶着几个敌人，身影消失在林木之间，但他们仍然能听到他的战

吼。

一个还没死透的尼弗迦德人突然爬起身，想要逃跑。米尔瓦迅速取下弓箭，箭矢呼啸着钉在逃亡者的肩胛骨中间。

女弓手叹了口气。“我们会上绞架的。”她说。

“为什么会有这种想法？”

“这里是尼弗迦德。过去两个月里，我们杀的大都是尼弗迦德人。”

“这里是陶森特，不是尼弗迦德。”杰洛特摸了摸侧脑，发现手上沾满了血，“见鬼。我这里怎么了？帮我看看，米尔瓦。”

女弓手用品评的目光看着伤口。

“没什么好担心的。”她俏皮地说，“只是射掉了你的耳朵而已。”

“你说得倒轻巧。我还挺喜欢这只耳朵的。给我块绷带，血都流进衣领里了。丹德里恩和安古蓝在哪儿？”

“跟朝圣者一起躲在小屋里……哦，该死。”

雾气中现出三名骑士，都骑着战马，外套和旗帜在风中猎猎作响。杰洛特正等着他们发出战吼，但米尔瓦突然抓住他，把他拽到货车下面。对手骑在马背上，手持十四尺长矛，这可不是闹着玩的，毕竟马头前方十尺以内都是他们的有效攻击范围。

“出来！”骑士的马蹄踩踏着货车周围的地面，“放下武器，滚出来！”

“我们要上绞架了。”米尔瓦嘀咕道。

恐怕她说错了。

“哈，恶棍们！”银色盾牌上有个黑色公牛头图案的骑士高声说道，“以我的荣誉起誓，你们会上绞架！”

“以我的荣誉起誓！”另一个较为年轻的声音说道，那人穿着蓝色的外衣，“我们会在这里将你们撕碎！”

“嘿！住手！”

象棋骑士走出雾气。他终于掀开了扭曲变形的面甲，露出浓密的胡须。

“别为难他们。”他喊道，“他们并非盗匪，而是正派人。为保护朝圣者，这位女士像男人一样英勇战斗。而她的搭档是位优秀的骑士，我可以替他担保。”

“优秀的骑士？”牛头纹章掀起面甲，怀疑地看着杰洛特，“以我的荣誉起誓！这不可能。”

“以我的荣誉起誓！”象棋骑士用套着铠甲的拳头敲了敲胸口，“这是真的。这位英勇的骑士在我陷入困境时救了我——当时那些无赖将我拖下马背，而我又寡不敌众。他的名号是‘利维亚的杰洛特’。”

“他的纹章是？”

“我的真名和我的纹章，”猎魔人没好气地说，“都恕我不能透露。我立下过骑士誓言。如今我是游侠骑士杰洛特。”

“哦哦！”有个熟悉的嗓音大咧咧地说道，“瞧这风把谁吹来了？哈，我早说过，大妈，猎魔人会来救我们的！”

“而且正是时候！”丹德里恩、安古蓝，还有一小群朝圣者走了过来。诗人一手拿着鲁特琴，一手端着 he 视若珍宝的笔记筒。“分毫不差。你的戏剧感真出色，杰洛特，你真该试着写一出戏剧！”

他突然闭了嘴。牛头纹章在马鞍上伸长脖子，眼睛一亮。

“朱利安子爵？”

“德·佩拉克-佩兰男爵？”

这时又有两个骑士走出橡木林。为首的戴着饰有白天鹅翅膀的头盔，用绳索牵着两名俘虏。第二个游侠骑士明显是个实干家，他已经备好了绞索，正在寻找合适的树枝。

“夜莺不在其中，”安古蓝指给猎魔人看，“也没有斯奇鲁。真可惜。”

“真可惜。”杰洛特附和道，“但我会想办法补救的。骑士阁下……”

牛头纹章——或者说，德·佩拉克-佩兰男爵——没理他。看起来，他眼里只有丹德里恩一人。

“以我的荣誉起誓，”他慢吞吞地说，“我的眼睛没欺骗我吧？您真是朱利安子爵本人。哈！公爵夫人会很高兴的。”

“谁是朱利安子爵？”猎魔人好奇地问。

“我就是。”丹德里恩压低声音说，“别掺和这事，杰洛特。”

“以我的荣誉起誓，安娜叶塔公爵夫人_②_会很高兴的。”男爵重复了一遍，“我们会把你们全带去她的鲍克兰城堡。不准找借口，子爵，我不会听你的任何借口！”

“有几个匪徒逃走了，”杰洛特冷冷地说，“我提议我们先去抓住他们，然后再考虑这越来越有趣的一天应该做些什么。你意下如何，男爵大人？”

“以我的荣誉起誓，这可不行。”牛头纹章惋惜地说，“我们不能追击他们。那些罪犯已经逃到了河对岸，而我们甚至连马蹄都不能沾到那边的土地。米克维德森林是不可侵犯的圣域，按照德鲁伊与我们敬爱的公爵夫人安娜·亨利叶塔签订的条约……”

“该死，强盗逃到了那边！”杰洛特愤怒地打断他，“他们会屠杀不可侵犯的圣域里的所有人！而你却对我说，你们不能保护那里……”

“我们立下了誓言！”德·佩拉克-佩兰男爵说道，他纹章上的公牛脑袋真该换成一只温顺的绵羊，“条约禁止我们越境！我们一步也不能踏入德鲁伊的土地！”

“条约禁止他们越境，但没禁止我们。”安古蓝牵过两匹强盗的坐骑，“别再浪费口水了，猎魔人。来吧。我跟夜莺的账还没算完呢，我猜你也很想找那个半精灵谈谈。”

“我跟你们一起。”米尔瓦说，“不过先等我找匹马。”

“我也是，”丹德里恩突然说，“我也跟你们一起……”

“不，你不行！”男爵吼道，“以我的荣誉起誓，子爵，你得跟我们去鲍克兰城堡。如果不带你回去，公爵夫人不会原谅我们的。我不会阻

止其他人，无论他们想做什么，有何打算，我都不会干涉。作为朱利安子爵的同伴，安娜叶塔公爵夫人会在城堡恭候诸位大驾，如果到时你们敢轻视她的款待……”

“我们不会的。”杰洛特打断他，同时朝安古蓝投去警告的目光，后者正在男爵身后做出各种令人反感和带有冒犯意味的手势，“我们不会轻视她的款待。我们一定会去拜见公爵夫人，并带给她相应的礼物。不过首先，我们必须去做该做的事。我们也以自己的荣誉发誓：等事情结束，我们会立刻赶往鲍克兰城堡。我们一定会来。”

然后，他又用意味深长的语气强调道：“我只希望我们的朋友，也就是朱利安子爵，不会受到任何羞辱与怠慢。”

“以我的荣誉起誓！”男爵突然笑了，“我向你保证，朱利安子爵绝不会受到任何羞辱与怠慢。我忘了告诉你，子爵，雷蒙德公爵两年前就死于中风了。”

“哈哈！”丹德里恩突然容光焕发，嗓门也抬高了，“你说公爵中风死了？真是个令人愉快又欢欣的消息……我是说，令人悲痛又哀伤……愿他安息……既然这样，我们快去鲍克兰吧，先生们！杰洛特、米尔瓦、安古蓝，我们城堡见！”

他们涉水过河，催马踏入森林，来到高大茂盛的橡树与高及马镫的蕨丛之间。米尔瓦毫不费力就找到了逃亡者的踪迹。他们跑得很快，杰洛特不禁为德鲁伊担心。他担心残余的强盗喘过气之后，会把对陶森特

游侠骑士的怨气发泄到德鲁伊身上。

“你知道丹德里恩干过的风流韵事吗？”安古蓝问，“夜莺那伙人把我们堵在大屋时，他把害怕陶森特的原因告诉了我。”

“我猜到了。”猎魔人说，“但我没料到他的眼光会这么高。公爵夫人，哈！”

“那是几年前的事了。雷蒙德公爵——就是死翘翘那个——好像发誓要掏出诗人的心，煮熟之后喂给公爵夫人吃下去。幸好丹德里恩没落到公爵之手。我们也很走运……”

“这就得走着瞧了。”

“丹德里恩说，安娜叶塔公爵夫人爱他爱得发狂。”

“丹德里恩每次都这么说。”

“你们，闭嘴！”米尔瓦厉声道。她挽住缰绳，伸手摘下弓。

有个强盗穿过橡树，迅速朝他们冲来。他没戴帽子，没有武器，像只没头苍蝇。他奔跑，绊倒，爬起来继续奔跑。他在尖叫，叫声刺耳又骇人。

“怎么回事？”安古蓝吃惊地问。

米尔瓦默不作声地拉开弓，但没放开弓弦。强盗径直朝他们跑来，好像看不见他们似的，全速穿过了猎魔人和安古蓝的坐骑。

他们看到了他的脸——惨白如纸、因恐惧而扭曲、双眼凸出的脸。

“这他妈怎么回事？”安古蓝重复道。

米尔瓦摇摇头，让自己清醒过来。她在马鞍上转过身，朝强盗的后背射出一箭。那人尖叫一声，倒在蕨丛里。

大地晃了一下，附近一棵橡树的橡实如雨落下。

“我想知道，”安古蓝说，“他到底在躲什么……”

大地再次震颤。灌木丛传来噼啪声，树枝也在嘎吱声中折断。

“那是什么？”米尔瓦惊叫一声，踩着马镫站起身，“那是什么，猎魔人？”

杰洛特瞪大眼睛，深吸了一口气。安古蓝也看到了。她脸色发白。

“哦，见鬼！”

米尔瓦的马也看到了。它恐慌地嘶鸣一声，人立而起，双脚踢打空气。女弓手被甩下马鞍，重重地摔在地上。马跑进了丛林。杰洛特的坐骑擅自转头，朝来时的方向飞跑。不幸的是，它选择的路线上有根低垂的橡枝，将猎魔人扫下了马背。震惊和膝盖的痛楚几乎让他失去意识。

安古蓝在马背上留得最久，但到最后，她也被甩了下来。逃窜的惊马差点踩到正要爬起的米尔瓦。

这一刻，他们彻底看清了正在逼近的东西，受惊的马匹完全被抛到了脑后。

那生物像棵树，一棵粗糙多瘤的橡树。没准儿它真就是一棵橡树。但与普通橡树不同，它没有安静地伫立在落叶和掉落的橡实之间，也没

让松鼠在它的枝头奔跑。它踩着轻快的步伐穿过森林，迈开坚硬有力的树根，折断路上的树枝。粗壮的树干，或者说怪物的躯干，直径至少有两寻以上。那块鸟喙般的凸起也许并非树皮，而是嘴巴，因为它正一开一合，发出厚重门板的撞击声。

尽管颤抖的大地让那怪物自身也很难保持平衡，但它仍以令人屏息的敏捷穿过了一座山谷。显然，它的目标相当明确。

就在他们眼前，树怪挥舞一根树枝，逼近一棵倒下的树，如鹳鸟在草丛中捕食青蛙一般，灵巧地揪出了藏在树下的强盗。那名强盗被树枝缠住，悬在半空，叫声之凄惨令他们也感到同情。杰洛特看到，同样被树怪缠住的还有另外三个强盗，外加一个尼弗迦德士兵。

“快跑……”他呻吟起来，徒劳地想站起身。他觉得有人像把滚烫的钉子敲进了他的膝盖。“……米尔瓦、安古蓝……快跑……”

“我们不会丢下你！”

树怪肯定是听到了她的话，因为它突然欢快地迈开树根，朝他们快步走来。没能扶起猎魔人的安古蓝骂了一句。米尔瓦用颤抖的双手试图搭箭上弦，好像这么做真会有用似的。

“快跑！”

太迟了。树怪已经站到面前，把他们吓傻了。他们清楚地看到了它的战利品——四个被树枝缠住的强盗，其中两个还活着，正发出凄厉的惨叫，双腿盲目地乱踢。第三个无力地垂下手脚，可能晕过去了。怪物显然没打算要猎物的命，但它抓第四个俘虏时却失了手，不小心攥得太紧，结果让那家伙双眼凸出，舌头也耷拉出来，胡子上沾满了鲜血和呕

吐物。

下一瞬间，他们也被树枝缠住，悬在空中，发出声嘶力竭的呼叫。

“嘘，嘘，嘘！”他们听到下方的根须间传来一个声音，“小心点儿，大树。”

从树怪身后，走出一个身穿白衣、头戴花冠的德鲁伊女孩。

“别伤人，大树，别用力。轻点儿。嘘，嘘，嘘。”

“我们不是强盗。”杰洛特的声音有气无力，缠紧胸口的树枝让他几乎无法出声，“让它放开我们……我们是无辜的……”

“人人都这么说。”女德鲁伊挥挥手，赶走一只悬停在眉毛旁边的蝴蝶，“嘘，嘘，嘘。”

“我尿裤子了……”安古蓝呻吟道，“活见鬼，我尿裤子了！”

米尔瓦嘟囔一声，脑袋垂向胸口。杰洛特狠狠地咒骂起来。除此之外，他什么都做不了。

在女德鲁伊催促之下，树怪穿过森林。一路上，所有意识尚存之人都随着树怪的脚步而牙齿打颤。他们很快来到一大片林间空地。杰洛特看到了一群白袍德鲁伊，以及第二只树怪。这只的收获要差一些：它的树枝上只挂着三名强盗，其中只有一个活着。

“罪犯、凶手、恶徒。”下面一个拄着长杖的德鲁伊说道，“仔细看看吧，看看这些踏入米克维德森林的罪犯和恶徒会得到怎样的下场。看看吧，然后记住。我会放你们走，让你们把目睹的一切说出去。作为对其

他人的警告。”

空地中央垒着一堆高高的圆木和树枝，木柴堆上方是一只用木桩支撑、做成人形的大号柳条笼。笼子里塞满了人，正在尖叫和抽泣。猎魔人听得很清楚，强盗“夜莺”正用沙哑的嗓音发出惊恐的嚎叫。他也看得很清楚，半精灵斯奇鲁写满恐惧的苍白面孔正紧贴着柳条编成的笼子格。

“德鲁伊，”为了盖过笼中强盗的叫嚷，杰洛特用尽全力喊道，“女贤者阁下！我是猎魔人杰洛特！”

“谁在呼唤我？”下方一个高挑苗条的女子开口问道。她那灰钢色的头发垂落在两肩，额头上还缠着一圈槲寄生花环。

“我是……猎魔人杰洛特……爱米尔·雷吉斯的朋友……”

“重复一遍，我没听到。”

“杰——洛——特——！吸——血——鬼的朋友。”

“哦！干吗不早说？”

灰钢发色的女德鲁伊做个手势，树怪便把他们放了下来，只是动作算不上太温柔。他们摔在地上，一时间无力起身。米尔瓦不省人事，鼻孔里流出鲜血。杰洛特费力地爬起来，跪在她身边。

女贤者站在他身旁，清了清嗓子。她的脸很瘦，甚至有些憔悴，让人不由产生“皮肤包着颅骨”的不快联想。她的双眼像矢车菊一样蔚蓝，透出和善与亲切。

“我猜她肋骨断了。”她低头看向米尔瓦，“不过我这里有药，我会治好她。对于已经发生的事，我向你道歉。可我怎么知道你们是谁？没人邀请你们来凯德·米克维德，也没人允许你们进入我们的圣地。没错，爱米尔·雷吉斯可以为你们担保，但来我们森林里的可是个猎魔人，是收取报酬屠杀活物的凶手……”

“我会尽快离开的，尊敬的女贤者。”杰洛特说，“只要……”

他看到德鲁伊拿着点燃的火把，朝装满人的柳条笼走去，立刻停了口。

“不！”他攥紧拳头，大喊道，“住手！”

“那只笼子原本用来装干草，”女贤者充耳不闻，“到了冬天，我们会把它立在森林里，喂养饥饿的动物。但我们抓住这群强盗时，我想起了世人那些恶毒的谣言和诽谤。于是我想，好啊，既然你们说我们会用柳条笼烧死人，那我就烧给你们看好了。你们编造的噩梦，我可以让它成真……”

“叫他们住手。”猎魔人低声说，“尊贵的女贤者……别烧死他们……其中一个强盗有我需要的重要情报……”

女贤者伸出一只手，按在他胸口。她的目光和善又亲切。

“哦，不，”她不带任何感情地说，“这可不行。我不相信什么污点证人制度。让罪犯免于惩罚？这太不道德了。”

“住手！”猎魔人喊道，“别点火！住手……”

女贤者做个简短的手势，站在附近的树怪走上前，将一根树枝压在

猎魔人肩头。杰洛特重重地坐倒在地。

“点火！”女贤者命令道，“抱歉，猎魔人，但这才是正确的做法。我们德鲁伊重视并尊敬任何形式的生命，但留罪犯活命根本毫无意义。罪犯害怕的只有恐惧，所以我们会给他们上一堂关于恐惧的课。希望不会再有下一次了。”

木柴开始燃烧。柳条笼里的声音令人汗毛直竖。虽然不大可能，但在哀号和火焰的噼啪声中，杰洛特似乎听到了半精灵斯奇鲁的尖叫。

他说得对，猎魔人心想，死亡并不都是一样的。

久到令人绝望的一段时间过后，支架垮塌，柳条笼被熊熊烈火吞没。火势异常猛烈，任何人都不可能生还。

“你的徽章，杰洛特。”站在他身边的安古蓝说。

“什么？”他大声咳嗽，喉咙绷紧，“你说什么？”

“你的狼头徽章。斯奇鲁带着它。这下你彻底失去它了，它会被火烤化的。”

“那有什么办法？”过了一会儿，他看着女贤者矢车菊色的双眸，开口道，“我不是猎魔人。我再也不是猎魔人了。无论在仙尼德岛的海鸥之塔，在布洛克莱昂森林，在雅鲁加河的桥上，在戈尔贡山的洞窟，还是在这片米克维德森林，不，我都不是猎魔人。我必须习惯没有猎魔人徽章的生活了。”

⁽¹⁾ 译注：亚历山大大帝战马的名字。

[\(2\)](#) 译注：安娜·亨利叶塔的简称。

国王深爱他的王后，爱得毫无保留，而她也全心全意爱他。这样的故事只会以灾难收场。

——《童话与民间故事》

佛罗伦斯·德兰诺伊著

佛罗伦斯·德兰诺伊，语言学家，历史学家，1432年生于维可瓦罗，并于1460年至1475年间担任帝国宫廷的书记与图书管理员。他孜孜不倦地研究民俗学与传说故事，发表了许多极具影响力的论文，那些文章堪称帝国北方地区语言学与文学历史上的里程碑。他最重要的作品包括《北方人的传说与传奇》《童话与民间故事》《意外惊喜，抑或上古血脉的神话》《猎魔人传说》，以及《猎魔人与女猎魔人——无尽地寻找》。他从1476年开始担任古劳皮安堡大学的教授，并于1520年在当地离世。

——《世界最大百科全书》第四卷

艾芬伯格与塔尔伯特著

第八章

风从海上吹来，船帆随风飘动。针雨如细小的冰雹敲打在脸上，带来阵阵痛楚。从大运河涌入的河水泛着油光，在风吹雨打中起伏不定。

“大人，这边请。船已经准备好了。”

迪杰斯特拉叹了口气。他已经厌倦了海上旅行，只要能踩上平稳的堤岸和铺路石，哪怕只是一小会儿，都能让他欣喜若狂。但他又要回到摇摆不定的甲板上，一想到这儿，他的胃里就一阵阵不舒服。但他必须这么做。朗·爱塞特，柯维尔的冬季首都，与世界上的其他都城截然不同。在朗·爱塞特的港口，经海路到来的旅行者在石头码头上岸之后，会立刻搭乘下一艘船出发——那是一种船首很高，船尾却要矮得多的细长船只，通过划动数对船桨来行驶。朗·爱塞特建在水上，位于探戈河宽阔的河湾内。这座城市没有街道，取而代之的是运河，所有交通都由小艇进行。

他走上船去，正在等他的瑞达尼亚大使立刻致以问候。他们的船离开码头，船桨整齐地划开水面，小船开始移动，速度逐渐增加。瑞达尼亚大使保持沉默。

大使，迪杰斯特拉暗自心想，瑞达尼亚向柯维尔派遣大使有多少年了？超过一百二十年。也就是说，柯维尔和波维斯脱离瑞达尼亚王国有一百二十多年了。这期间发生了很多事。

波维斯和柯维尔位于普拉克希达海湾北部，有史以来一直是瑞达尼亚王国的采邑，崔托格的宫廷更将这两个地方视为王冠上的明珠。过去

统治那儿的是自称“特洛伊登后裔”的伯爵们，他们继承了——或者说自称继承了——特洛伊登的血脉。特洛伊登是瑞达尼亚国王拉多维德一世——也就是众所周知的“大帝”——的弟弟。年轻时，特洛伊登就以“虚伪”和“卑劣”而著称。光是想象一下他成长后的样子，都让人满心畏惧，拉多维德一世自然也不能免俗。他对这个弟弟的憎恨远超瘟疫，所以为了摆脱特洛伊登，拉多维德一世任命他为柯维尔伯爵。因为对于瑞达尼亚王国来说，再没有比柯维尔更远的地方了。

从形式上说，柯维尔的特洛伊登伯爵只是瑞达尼亚的封臣，但与普通封臣不同，他不必承担任何责任与臣属义务。他甚至不用参与效忠仪式，只要承诺不会为害王国就好。有人说，拉多维德是怜悯他，知道“王冠上的明珠”交不出多少贡品和军队。而另一些人则声称，拉多维德只是不想见到伯爵，光是想想这个弟弟会带着金钱或军队出现在崔托格，他就恶心得想吐。事实究竟如何，没有人知道，但这情形就这么保留了下来。拉多维德一世驾崩多年之后，瑞达尼亚仍在实行大帝在位时制定的法律。首先，柯维尔是臣属国，但无需纳贡与出兵。其次，特洛伊登家族可以自行决定继承人。第三，崔托格不会插手特洛伊登家族的事务。第四，特洛伊登家族成员在国定假日不会受邀参加崔托格的庆典。第五，其他任何情况下也都不会邀请该家庭。

简而言之，没多少人知道北方发生了什么，也没人在乎。传到瑞达尼亚的消息——主要还是通过科德温——不是柯维尔伯爵与北方的小领主发生了什么冲突，就是他们与亨佛斯、玛琉尔、克雷伊登、塔尔哥或别的什么名字难记的国家又进行了同盟与战争之类。谁征服或吞并了谁啊，谁和谁拉关系成了姻亲啊，谁击败了谁要求纳贡啊，等等等等。但这些国家具体都有谁，这些事件的起因与结果究竟如何，瑞达尼亚并不十分清楚。

然而，北方的战事和冲突吸引了大批恶棍与冒险者，以及寻求刺激、财宝与致富机遇的人们。他们来自世界各地，甚至包括辛特拉和利维亚等偏远国家，但其中大部分还是瑞达尼亚人和科德温人。科德温有许多骑兵宁可叛逃也要跑去柯维尔，更有谣言说，其中为首的便是著名的爱蒂恩——科德温国王性格叛逆的私生女。在瑞达尼亚，有传闻说阿德·卡莱的宫廷打算占据北部诸国，进而夺取瑞达尼亚的王冠。有些人开始叫嚣必须使用军事手段介入该地。

然而，崔托格却公开宣布，他们对北方不感兴趣。根据王家法理学者的看法，现行的法律是相互作用的，既然柯维尔对王室不承担义务，王室也无需向柯维尔提供援助。尤其柯维尔也从未请求过援助。

与此同时，经历战争的多次洗礼之后，柯维尔和波维斯变得越来越强大，只是明白这事的人寥寥无几。国力提升最明显的征兆，便是出口贸易额越来越多。过去数十年里，人们总说“柯维尔唯一的财富便是沙子和海水”，但等到食盐工厂出现之后，这句玩笑便不再是玩笑了：柯维尔几乎垄断了全世界的玻璃与食盐市场。

尽管数以万计的人开始使用印有柯维尔工厂标志的玻璃容器，又用波维斯生产的食盐给汤调味，但在人们的印象中，那里仍是个偏僻、遥远、环境恶劣又充满敌意的国度。

在瑞达尼亚和科德温，有人会用“滚去波维斯或柯维尔”替代“下地狱吧”。师傅会对不听话的学徒说：“如果你不喜欢我，就滚去柯维尔吧，没人拦着你。”教授会这样训斥不守规矩的学生：“别把柯维尔的礼节搬到这儿来！”农民的儿子批评祖辈的犁地和休耕制度时，往往也会遭到回击：“你这么有本事，干吗不去波维斯啊？”

总之，谁不喜欢传统，谁就可以滚去柯维尔和波维斯，反正没人拦着你。

这些话听多了，人们渐渐意识到，通往柯维尔和波维斯的道路确实畅通无阻。于是，第二拨前往北方的移民潮开始了。跟前一次一样，这次的移民也是对现状不满，渴望得到更多东西的人们。只是这一次，他们不光是没有地产、无家可归的冒险者。

在前往北方的人中，有坚持所谓的“不现实”与“疯狂”理论的科学家人。有坚信自己能打破主流观点的窠臼，制造出革命性新机械与新设备的工程师和发明家。有认为用魔法建造堤坝并非渎神的巫师。有认为谋求利润不分国境，必须摒弃故步自封思想与短浅目光的商人。还有听信了别人的说法，认为不毛之地也能化为良田，在北方气候下也能大量养殖牲畜的农夫和农场主们。

去北方的还有矿工和地质学者。他们认为，柯维尔荒无人烟的群山和丘陵就是确凿的证据——既然外表如此贫瘠，那么内部肯定潜藏着宝藏。因为大自然一向以平衡著称嘛。

那里的确潜藏着宝藏。

四分之一世纪过去了，柯维尔利用矿产资源得到的利益超过了瑞达尼亚、亚甸和科德温三国的总和，这里开采和加工的铁矿石产业仅次于玛哈坎。然而，即便玛哈坎也要进口柯维尔的贵重金属，用以制造合金。柯维尔和波维斯的银、镍、铅、锡与锌矿石的开采量达到全世界的四分之一，铜矿石与天然铜的开采量则是二分之一，锰、铬、钛和钨矿石是四分之三，那些只以纯粹形态存在的金属——包括铂、铁金⁽¹⁾和阻魔金——的开采量也同样达到了四分之三。

黄金的开采量更在全世界的百分之八十以上。

凭借这些黄金，柯维尔和波维斯买下了北方无法种植或养殖的一切，以及柯维尔和波维斯不会生产的一切。后者不是因为某些主观或者客观条件限制，纯粹是因为利润不够丰厚。柯维尔和波维斯的手艺人，还有那些背着行李远道而来的年轻人，如今的收入是瑞达尼亚或泰莫利亚的同行的四倍之多。

柯维尔开始与全世界贸易往来，还想进一步扩大贸易规模。但事与愿违。

瑞达尼亚国王换成了拉多维德三世，其人继承了伟大的曾祖父拉多维德大帝的名号、狡猾与贪婪。他被溜须拍马之辈称为“无畏者”，又被其他人称为“红王”。他注意到一件他的祖先们都忽略的事实：既然柯维尔的生意做得如此之大，为什么瑞达尼亚却见不到一个铜子儿？柯维尔只是个无足轻重的爵领，是臣属国，是瑞达尼亚王冠上一颗小小的明珠。作为臣属，柯维尔也该侍奉自己的君主了！

良机很快到来，瑞达尼亚与亚甸发生了边境冲突，地点一如既往是在庞塔尔山谷。拉多维德三世决定出动军队，并开始进行必要的准备。他制定了战时的特别税法，称之为“庞塔尔什一税”，要求所有国民和臣属国都必须缴纳税金，没有例外，包括柯维尔。红发国王不禁摩拳擦掌，柯维尔收入的十分之一可不是小数目！

瑞达尼亚的信使团去了庞德·维尼斯——在人们印象里，那不过是座木头栅栏的小村子。等他们回到国王身边，却带回了令人震惊的消息。

庞德·维尼斯才不是什么小村庄，而是一座大城，是柯维尔王国的

夏季首都，其统治者盖多维乌斯国王给瑞达尼亚国王的口信如下：

柯维尔王国不是任何人的臣属。崔托格的主张和要求缺乏理由，其依据也是早已不具效力的一纸空文。崔托格的国王从来都不是柯维尔的君主，只要查阅记录就能发现，柯维尔的领主从未向崔托格纳贡，也从未履行过军事义务，更重要的是，他们从未受邀参加过崔托格的国定假日庆典。别的日子也没有。

信使说，柯维尔国王盖多维乌斯向拉多维德三世表示歉意，但他压根没把拉多维德视为自己的君主，更别提缴纳什么什一税了。柯维尔的所有臣民也一样，他们只效忠柯维尔的国王。

言外之意，就是叫崔托格管好自己，别再插手独立王国柯维尔的事务。

红发国王的心里涌起冰冷的怒火。独立王国？外国？好哇，那我们就把柯维尔当做敌对的外国一并对付好了。

瑞达尼亚、科德温和泰莫利亚开始对柯维尔实行严厉打击。前往南方的柯维尔商人，无论愿意与否，都必须在瑞达尼亚的城市展示货物并出售，否则只能打道回府。同样的规定也适用于从南方北上柯维尔的商人。

至于走海路的柯维尔商船，一旦在瑞达尼亚或泰莫利亚的港口停靠，瑞达尼亚便会收取大量关税，其行径堪比海盗。当然了，商船肯定不愿缴纳这笔费用，也只会没法逃走时才肯乖乖掏钱。于是，一系列在海上展开的猫抓老鼠游戏很快演变成暴力事件。一艘瑞达尼亚巡逻艇想拘捕一条柯维尔商船，但两艘柯维尔护卫舰立刻出现，往巡逻艇上放了把火，艇上的所有人也随之沉入大海。

这便是压垮骆驼的最后一根稻草。红王拉多维德打算给不听话的臣属上一堂礼仪课。四千人组成的瑞达尼亚军队跨过布拉河，科德温的远征军则朝坎恭恩进发。

两周后，幸存下来的两千瑞达尼亚军从相反方向渡过了布拉河。科德温的残兵败将则穿过米兰山脉隘口，灰头土脸地返回故乡。

北方金矿的另一个用途就此揭晓——柯维尔的常备军大概有二万五千人，都是精通战争与抢掠的专业人士。他们是从天涯海角涌来的雇佣军，但由于前所未见的慷慨报酬与合同上承诺的养老金，他们都对柯维尔王室死心塌地，愿意为了丰厚的奖赏赴汤蹈火。领导这些士兵的指挥官不仅经验丰富、天资过人，如今更变得异常富有。就连拉多维德三世与科德温国王邦达都十分熟悉他们，因为他们都曾在科德温和瑞达尼亚的军队服过役，后来却出人意料地离开了，如今则成了柯维尔的军官。

红王不是傻瓜，知道如何从失败中吸取教训。他安抚了鼓吹远征的将军们，也没听从商人们的建议：用贸易封锁来讨好科德温国王邦达，替他被毁灭的精锐部队复仇。他随后开始了和平对话，并被迫强压羞辱感吞下苦药——柯维尔王国答应谈判，但地点是在其境内的朗·爱塞特。立场倒转了过来。

他们以请求者的身份来到朗·爱塞特，迪杰斯特拉用斗篷裹紧自己，心中暗想，就像低三下四的乞丐。就像今天的我。

当初瑞达尼亚舰队进入普拉克希达海湾，朝柯维尔海岸进发，在旗舰阿拉塔号的甲板上，红王拉多维德、科德温国王邦达，以及诺维格瑞的主教——他充当调停人的角色——惊愕地看着翻涌的海浪，以及耸立在海浪之上那座要塞敦实的城墙与塔楼。要塞保护的正是庞德·维尼斯

城的入口。在向探戈河口航行的途中，两位国王看到一座又一座港口、船厂与码头，看到森林般密集的桅杆，还有令人目眩的白色船帆之海。他们这才明白，柯维尔王国已经做好准备应对一切封锁、报复与高额关税了。他们显然也做好了称霸海洋的准备。

阿拉塔号驶入探戈河宽阔的河口，在石头码头下锚。出乎两位国王意料的是，接下来又是一场水上之旅。朗·爱塞特没有街道，取而代之的是运河，其中包括作为主干道与城市中线的大运河，它从码头径直通往柯维尔君主的居所。国王们乘上一艘饰有花环、漆着深红色与金色盾形纹章的排桨帆船：红王和邦达惊讶地认出了代表瑞达尼亚的老鹰，以及代表科德温的独角兽。

行驶在大运河上，两位国王及其随从扫视四周，沉默不语。更确切地说，他们是惊得说不出话来。他们自以为深知何谓财富与壮丽，但朗·爱塞特的富饶与奢华远远超出了他们的想象。

他们继续航行，途中经过气派的王国海军大厦，还有商人公会的办公室，岸边的人行道上满是身着鲜艳与豪华服饰的行人；他们从成排的贵族宅邸与商人大宅间穿过，运河水面倒映出装饰华丽却异常窄小的豪宅正墙。在朗·爱塞特，屋主必须根据房屋的正墙大小来交税——正墙越宽，税金也就越高。

唯一一栋正墙宽阔到浪费的建筑，正是柯维尔君主宏伟的冬季居所恩塞纳达宫。由王室夫妇，也就是柯维尔君主盖多维乌斯及其妻婕玛为首的迎宾委员会等在连接宫殿与运河河岸的台阶上。他们以宫廷之礼欢迎客人，态度恭敬到……出人意料。盖多维乌斯管拉多维德叫“亲爱的叔叔”，婕玛则微笑着称邦达为“亲爱的祖父”。盖多维乌斯自然是特洛伊登的后裔，巧合的是，婕玛是叛逆的爱蒂恩的后代——那位逃离了科

德温的公主，其血管中流淌着阿德·卡莱历代国王的血脉。

亲缘关系改善了会面的气氛，也拉近了与会者之间的距离，但对谈判本身却毫无助益。“孩子们”简短地诉说了要求，“长辈们”侧耳聆听。他们在一份文件上签了字，后世称之为《朗·爱塞特第一条约》。为与随后签订的条约区分开来，第一条约还有个名字，取自条约序文最前面几个字——《海路自由通行条约》。

开放海路。通行自由。贸易自由。利润是神圣的。爱你的贸易、利润和邻舍，如同爱你自己。阻碍他人的贸易与利润是违背自然的行为。柯维尔不是任何国家的臣属。它是个独立、自主且中立的王国。

看起来，就算出于礼节，盖多维乌斯和婕玛也不会为了挽回拉多维德和邦达的颜面，做出哪怕一丁点儿的让步。但他们还是让步了。他们答应拉多维德，允许红王在官方文献里称自己为“柯维尔的国王”，直到他过世为止。他们也同意邦达使用“坎恭恩与玛琉尔的君主”这一头衔，直至其过世。

当然了，这些只是虚名而已。

盖多维乌斯和婕玛执掌王权二十五年，到他们的儿子杰拉德统治期间，特洛伊登家族灭亡了。随后，伊斯特里尔·蒂森——也就是蒂森家族的建立者——登上了柯维尔的王位。

在短短数十年间，柯维尔历代国王便与全世界的所有王朝成了血亲。他们严格遵守《朗·爱塞特条约》的内容，从不干涉邻国事务，也从不主张外国的继承权，尽管柯维尔的国王或王子不止一次有充足的理由继承瑞达尼亚、亚甸、科德温、希达里斯、维登，甚至利维亚的王位。强大的柯维尔也从未拓展疆土，从未将他们配有弩炮的战船派往外

国的海岸，也从未想过争夺“海上霸主”的名号。对柯维尔王国来说，只要有《海路自由通行条约》，有海路通行与贸易自由，就已经足够了。柯维尔王国公开表现出对贸易和利润的崇尚。

以及不容置疑、毫不动摇的中立立场。

迪杰斯特拉正了正外套的海狸皮领子，保护自己的脖子免遭风吹雨打。他看了看周围，中断了沉思。大运河的水面看起来一片漆黑。透过迷雾，他能看到王国海军大厦。虽然它曾让朗·爱塞特引以为傲，但如今，它更像一所兵营。商人们的宅邸也失去了往日的光彩，狭窄的正墙似乎更窄了。也许真的更窄了，迪杰斯特拉心想。如果伊斯特拉德王提高了税率，贪婪的屋主完全有可能把正墙修得更窄。

“阁下，如此恶劣的天气持续多久了？”为打破恼人的沉默，他随口问了一句。

“从九月中旬就开始了，伯爵大人。”大使答道，“从满月那天起。今年的冬天会来得很早。塔尔哥已经迎来初雪了。”

“我还以为塔尔哥的雪一年四季都不停呢。”迪杰斯特拉说。

大使看了看他，断定这是句玩笑话，并非出于无知。

“在塔尔哥，”他也开起玩笑，“冬天从九月开始，到三月结束。那儿也有春秋之分。另外还有夏天……通常从八月第一个周二开始，然后在周三早上结束……”

迪杰斯特拉没笑。

“但即便在那儿，”大使的面孔阴云密布，“十月飘雪也是前所未见

的事。”

与大多数瑞达尼亚贵族一样，大使也没法忍受迪杰斯特拉。光是接待这个特务头子，已经够耻辱了，摄政议会居然还任命迪杰斯特拉——而不是他——负责与柯维尔谈判，更是天大的羞辱。他，堂堂德·鲁伊特九世伯爵，出自大名鼎鼎的德·鲁伊特家族最知名的分支血脉，竟要称一个土包子暴发户为“伯爵大人”，简直令他作呕。但身为一名老练的外交官，他出色地隐藏了自己的不满。

船桨富有节奏地一起一落，小艇飞快地滑过运河水面。他们刚刚经过了文化艺术宫，一座小巧却雅致的建筑。

“我们是要去恩塞纳达宫吗？”

“是的，伯爵大人。”大使确认道，“外交大臣特意表示，他希望在您到达后立刻与您会面，因此我会直接带您去恩塞纳达宫。到了晚上，我会用小艇接您到寒舍，望您赏脸与我共进晚餐……”

“抱歉，大使阁下。”迪杰斯特拉连忙打断他，“职责不允许我接受邀请。我还有很多事要尽快处理，只好牺牲享乐的时间了。我们可以改日再共进晚餐。改个更欢快、也更和平的日子。”

大使鞠了一躬，悄悄地松了口气。

迪杰斯特拉踏入恩塞纳达宫。当然了，走的是后门，但他对此感到由衷地高兴。这座冬季王宫的主入口位于细长圆柱支撑的三角墙下，与

大运河岸边的白色大理石台阶相连，看起来气势恢宏却长得要命。通往众多后门的台阶没那么壮观，但走起来却要轻松许多。尽管如此，迪杰斯特拉迈步时依然咬紧嘴唇，用比呼吸还轻的声音暗暗咒骂，免得让陪同的护卫、士兵与管家听到。

进入宫殿，等待他的是另一段台阶与另一番艰辛的攀登。迪杰斯特拉再次低声咒骂。小艇里的湿度、寒冷和难受的姿势让他的腿——骨头被打断，然后用魔法治好的腿——又开始隐隐作痛了。随之浮现的还有不堪回首的记忆。迪杰斯特拉咬紧牙关。他知道，猎魔人的腿骨也被人打断了。他很开心，觉得那家伙真是恶有恶报。他强烈地希望猎魔人的断腿之痛要多厉害有多厉害，要多长久有多长久。

王宫外已是漆黑一片，王宫走廊同样被黑暗笼罩。一位沉默的管家领着他们穿过一段通道，其间有一排手捧蜡烛的男仆提供照明。管家又领着他们经过一扇大门，门前的卫兵手持长戟，神情紧张，姿势僵硬，好像屁股里也插着一根长戟似的。然后又是一排男仆和蜡烛，烛光刺痛了他的眼睛。如此铺张的欢迎让迪杰斯特拉不禁有些吃惊。

他走进房间，更是惊讶得停下了脚步。他赶忙鞠躬。

“欢迎，迪杰斯特拉。”柯维尔、波维斯、纳洛克、维尔哈德与塔尔哥的国王伊斯特拉德·蒂森说道，“别站在门口，过来，靠近点儿。别这么拘谨，这不是正式接见。”

“国王陛下，王后陛下。”

对于他毕恭毕敬的鞠躬，伊斯特拉德的妻子泽丽卡王后只是微微点点头，手里的钩针一刻不停。

除了国王夫妇，房间里一个人都没有。

“没错，”伊斯特拉德注意到他的目光，“我只想单独……抱歉，是我们三个私下谈谈。我认为这样才最合适。”

迪杰斯特拉坐进伊斯特拉德对面的椅子。国王围着貂皮围脖，披着深红色斗篷，戴着与外套相衬的天鹅绒帽子。他就像每个蒂森家族的男人一样，个子高挑，体格强壮，而且帅得离谱。他始终显得健康又壮实，像个刚刚从海上归来的水手，光是看着他，你就能闻到冰冷的海水与腥咸的海风的味道。同样跟所有的蒂森家族成员一样，这位国王的确切年龄很难猜。看着他的头发、皮肤和双手——这些部位很容易暴露年龄——你会觉得伊斯特拉德应该在四十五岁上下。但迪杰斯特拉知道，国王已经五十六岁了。

“泽丽卡，”国王朝妻子凑近些，“看看他。如果事先不知道，你会相信他是个密探吗？”

泽丽卡矮小而丰满，外表朴素到令人同情。看那身穿着打扮，她明显与时尚绝缘。她穿着肥大的灰色衣物，把头发藏在软帽里，而那软帽估计是她祖母传下来的。她没戴首饰，也没有化妆。

“《圣书》里说过，”她用柔和悦耳的声音说道，“评断邻舍应当谨慎，因为我们也会被对方评断。以貌待人尤不可取。”

伊斯特拉德·蒂森朝妻子投去温柔的目光。他深爱着她，这绝非秘密。在长达二十九年的婚姻里，他的爱火始终没有减退，至今仍在熊熊燃烧。据说伊斯特拉德从未背叛过泽丽卡。对于这种难以置信的传闻，迪杰斯特拉没什么特别的想法，但他确曾三度安排女性密探去讨国王的欢心，以便收集情报，结果都无功而返。

“我不喜欢拐弯抹角，”国王说，“所以我就把私下谈话的原因直接告诉你吧。原因有好几个。首先，我知道你不会回避贿赂手段。说实话，我相信我手下的官员，但何必让他们面对巨大的诱惑和考验呢？你打算拿多少钱贿赂我的外交大臣？”

“一千诺维格瑞克朗。”密探眼都不眨地说，“如果讨价还价，我可以给到一千五。”

“所以我喜欢你。”片刻的沉默过后，伊斯特拉德说，“你就是个该死的杂种，让我想起了我的年轻时代。我看着你，就像看到当年的自己。”

迪杰斯特拉欠了欠身以示感谢。他只比国王年轻八岁。他敢肯定，伊斯特拉德清楚这一点。

“你是个该死的杂种，”国王皱着眉头重复道，“但又是个正派而诚实的杂种。在这扭曲的时代，这种品质相当罕见。”

迪杰斯特拉又欠了欠身。

“你瞧，”伊斯特拉德续道，“每个国家都能找到追求理想的狂热分子。他们醉心于自己理想中的社会秩序，什么事都干得出，包括令人发指的罪行。按他们的说法，只要目的正当，手段和行为都不重要。他们认为自己不是在杀人，而是在维护秩序；他们不是在拷打或勒索，而是在保护国家权益，为秩序而斗争。如果某个个体妨碍了他们的教条，或是他们确立的规范，那个个体的生命就变得无足轻重。但他们始终没意识到，自己服务的社会正是由个体组成的。他们的眼界还真是‘开阔’啊……拥有如此的眼界，无视他人也就顺理成章了。”

“这是尼哥底母·德·布特的话。”迪杰斯特拉说道。

“很接近，但还差了一点。”柯维尔国王露出石膏般雪白的牙齿，“是科沃的维索戈塔。作为哲学家和道德学家，他的名气略显逊色，但同样非常优秀。我推荐你读读他的著作。你的国家应该还留有几本他的书，肯定没全烧光。不过还是说重点吧。你，迪杰斯特拉，也会不择手段，会耍阴谋诡计，会贿赂、勒索和拷打。宣判别人死刑，或者下令暗杀时，你连眼睛都不会眨一下。没错，你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你忠心侍奉的王国，但这没法替你开脱，也没法赢得我的同情。完全不能。你很清楚。”

密探头子点点头，表示他是很清楚。

“可是你，”伊斯特拉德说，“如我所说，是个有操守的杂种，所以我欣赏并尊敬你，这也是我私下接见你的原因。因为你，迪杰斯特拉，有过无数次成为百万富翁的机会，但你这辈子没做过任何中饱私囊的事，也没在国库裡偷过一个便士，连半个法新都没有。你瞧，泽丽卡！他是真的脸红了，还是我眼花看错了？”

王后放下手里的针线活儿，抬起头来。

“等你看到谦逊的色彩，就会知道真实的模样。”她又引用了《圣书》中的话，其实她在密探头子脸上没看到半点红晕。

“好了，”伊斯特拉德说，“回到正题吧。他是怀着爱国者的责任漂洋过海的。他的祖国瑞达尼亚正深陷危机。自从国王维兹米尔不幸身亡，那里便被混乱所支配。统治瑞达尼亚的是一群名为‘摄政议会’的白痴贵族，我的泽丽卡啊，这伙人不会为瑞达尼亚做任何事。危机来了，他们会逃跑，或者跪下，像狗一样舔舐尼弗迦德皇帝用珍珠装饰的靴

子。那群家伙蔑视迪杰斯特拉，因为他是个密探、杀手和暴发户，但漂洋过海打算拯救瑞达尼亚的人也是迪杰斯特拉。这就能证明真正关心那个王国的是谁。”

伊斯特拉德·蒂森顿了顿，喘了口气，又正了正略微盖住额头的帽子。

“所以，迪杰斯特拉，”国王说，“你的王国正面临怎样的危难？我是说，除了财政紧张之外。”

“除了财政紧张之外，”密探的脸像用石头雕刻出来似的，“什么危难都没有，每个人都很健康，感谢您的关心。”

“哦。”国王点点头，再次把滑下的帽子戴正，“哦，我懂了。我明白你的意思，甚至要击节叫好了。只要你们有了钱，就能买下对应所有病症的良药。重要的是资金。可你们没有资金，如果有，你就不用来这儿了。我说得对吗？”

“毫无疑问。”

“纯粹出于好奇，你们需要多少？”

“不多。一百万。”

“不多？”伊斯特拉德做了个夸张的手势，又用双手按住帽子，“这叫不多？哎呀哎呀。”

“对于陛下您，”密探喃喃道，“这是笔小数目……”

“小数目？”国王放开帽子，双手抬向天花板，“哎呀哎呀！一百万

只是小数目——泽丽卡，你听到了吗？你明不明白，迪杰斯特拉，有这一百万和没这一百万，里里外外就是两百万啊？我明白你和菲丽芭·艾哈特急着建立对抗尼弗迦德人的防线，可你们想怎么做？买下整个尼弗迦德？”

迪杰斯特拉没答话。泽丽卡专心钩针。在此期间，伊斯特拉德假装在欣赏画在天花板上的裸体宁芙。

“跟我来。”他突然站起身，朝密探头子点点头。他们走到一幅巨大的油画旁边，画上是盖多维乌斯王骑着一匹灰马，用权杖指着画布外的某样东西——多半是在指挥军队前进。伊斯特拉德从口袋里掏出一支镀金的小木棒，碰了碰画框，用比呼吸还轻的声音念出一句咒语。盖多维乌斯和灰马消失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张已知世界的地图。国王用木棒碰了碰地图边缘，它神奇地改变了比例，将雅鲁加河谷和四个王国所在的区域放大。

“蓝色是尼弗迦德，”他解释道，“红色是你们的王国……剩下的部分。你在看什么？看这儿！”

迪杰斯特拉将目光抽离其余的油画——大多数是航海的场景。他想知道其中哪些是伪装。众所周知，伊斯特拉德手上有记录柯维尔商业情报和军事部署的地图，还有将通过勒索与贿赂确立的线人、业务联系人、破坏分子与雇佣杀手全部记录下来的情报网络图。他知道国王有这几张图表，也一直在努力寻找，却徒劳无功。

“红色是你们的王国。”伊斯特拉德重复道，“看起来不妙，是吧？”

是不妙。迪杰斯特拉在心里承认。最近他除了看战略地图几乎什么都没干，但看着伊斯特拉德这张地图，情况似乎更加恶化了。蓝色区

域的形狀就像可怕巨龍的血盆大口，隨時準備咬住並撕裂可憐的紅色區域。

伊斯特拉德看看周圍，尋找能充當教鞭的東西，最後拔出一柄裝飾用的細劍。

“尼弗迦德，”他開始上課，必要時用細劍來指示，“對萊里亞和亞甸宣戰的理由是，位於前線的格里維辛根要塞遭到了襲擊。我沒興趣弄清誰真的襲擊了格里維辛根要塞，誰又偽裝成了誰。其實亞甸和泰莫利亞都制訂了同樣的計劃，但要糾結恩希爾比他們領先了多少天或多少個鐘頭，已經沒什麼意義了。我會把這些問題留給歷史學家去頭疼。我感興趣的是當前的處境，以及明天會發生的事。此時此刻，尼弗迦德人正駐扎在多爾·安哥拉和亞甸，並以精靈國度多爾·布雷坦納作為緩沖帶和庇護所。而與精靈國度接壤的，是曾經屬於亞甸，現在歸屬科德溫的一塊領土——換個比較形象的说法，科德溫國王亨賽特從恩希爾嘴里搶下這塊肥肉，自己吃下了肚。”

迪杰斯特拉未置一词。

“至於亨賽特國王的品行，我也打算留給歷史學家去評斷。”伊斯特拉德續道，“但只要看看這張地圖，你就會發現一件事：亨賽特吞并北部領地之後，也就擋住了恩希爾向龐塔爾山谷進軍的路线，並且保護了泰莫利亞的側翼，以及你們瑞達尼亞的側翼。你應該感謝他。”

“我會感謝他的。”迪杰斯特拉低聲說，“不過只在心裡默默感謝。亞甸國王德馬維正在崔托格做客，他對亨賽特的品行可是相當直言不諱。他習慣使用簡短而有力的字眼。”

“我想象得到。”柯維爾國王點點頭，“這個話題先放到一邊，再看

看雅鲁加河南边吧。攻击多尔·安哥拉时，恩希尔跟泰莫利亚的弗尔泰斯特单独签署了和约，从而确保了侧翼的安全。但在结束了与亚甸的战争之后，皇帝立刻撕毁和约，攻打了布鲁格和索登。凭借懦弱的和约，弗尔泰斯特只得到两周的和平。确切说是十六天。而今天是十月二十六日。”

“的确。”

“十月二十六日的局势如下：索登和布鲁格已被占领。玛伊纳和拉兹瓦要塞已经沦陷。泰莫利亚军队在马里波之战败北，被迫撤回北方。马里波正遭受围攻。今天早上，他们仍在坚持。但现在已是晚上了，迪杰斯特拉。”

“马里波会守下去的。尼弗迦德人不可能彻底包围他们。”

“这话不假。他们过于深入敌境，因此拉长了补给线，也暴露出侧翼的弱点。在冬天到来之前，他们就会被迫停止攻城，撤回雅鲁加河，并且收缩前线。但明年春天又会发生什么呢，迪杰斯特拉？等青草钻出雪地，又会发生什么？来吧，看看这张地图。”

迪杰斯特拉听话地照办。

“看看这张地图，”国王重复一遍，“我会告诉你，恩希尔·瓦·恩瑞斯会在明年春天做什么。”

“等春天到来，他会发动一场空前庞大的进攻。”卡席雅·凡·坎亭在

镜子前整理她的金色卷发，同时大声说道，“哦，我知道消息本身算不上新鲜，就连围着水井的农妇都会拿来闲聊。”

艾希蕾·瓦·阿纳兴今天很生气，而且很不耐烦，但她努力控制住情绪，没有质问对方为何提起这种无人不知的情报。艾希蕾了解坎塔蕾拉既然她能提到这件事，就肯定有充足的理由，她最后得出的结论通常也是正确的。

“只不过，我比农妇们知道得多一些。”坎塔蕾拉说，“瓦提尔把他与皇帝会面时讨论的问题都告诉我了。他甚至还带了个装有地图的文件包。等他睡着，我又看了一遍……还要我继续说吗？”

“当然。”艾希蕾眯起眼睛，“亲爱的，说吧。”

“主要进攻目标当然是泰莫利亚——包括庞塔尔河、诺维格瑞、维吉玛与艾尔兰德。梅诺·寇赫伦指挥的中央集团军负责这部分攻势。侧翼部队是东部集团军，他们将在庞塔尔山谷和科德温进攻亚甸……”

“科德温？”艾希蕾扬起眉毛，“难道说，由于战利品已瓜分完毕，所以脆弱的友谊走到终点了？”

“科德温威胁到了军队右翼，”卡席雅·凡·坎亭略微张开嘴巴，她的樱桃小口与言语中的战略智慧形成强烈的反差，“攻击他们只是防患于未然。东部集团军会牵制住亨赛特国王，免得他派军支援泰莫利亚。”

“至于维登的集团军，”金发女子续道，“将从西侧发起攻击，他们的任务是控制希达里斯，封锁诺维格瑞、苟斯·维伦和维吉玛。总参谋部预计，这三处的围城战将持续很久。”

“你还没说两支集团军的指挥官叫什么。”

“东部集团军是阿达尔·爱普·达西。”坎塔蕾拉笑着说道，“维登集团军是约阿希姆·德·维特。”

艾希蕾吃惊地眨了眨眼。

“有意思，”她说，“这两位都被恩希尔得罪过——他们的女儿都被踢出了皇后候选人名单。我们的皇帝陛下要么十分天真，要么十分聪明。”

“就算恩希尔对贵族们的密谋有什么了解，”卡席雅说，“也不是从瓦提尔这里知道的。瓦提尔完全没跟皇帝提过。”

“继续说。”

“这次进攻的规模前所未有的。把前线、后备、辅助和殿后部队都计算在内，参与军事行动的人将有三十万。当然了，还有精灵。”

“开战日期呢？”

“还没确定。主要问题是补给，而补给取决于道路状况。没人能预料冬天会在何时结束。”

“瓦提尔还说了什么？”

“那个可怜虫吐了好多苦水。”坎塔蕾拉的牙齿闪闪发亮，“当着其他人的面，皇帝再次羞辱并斥责了他。理由依然是史提芬·史凯伦和他整个部门的神秘失踪。恩希尔公开表示瓦提尔不称职，说他作为军事情报部门的首脑，没能耐让人不留痕迹地消失，反而因为别人的失踪而束手无策。他就这个话题说了个恶毒的双关语，瓦提尔没能准确复述。皇

帝还用说笑的语气问瓦提尔：这是否意味着帝国内部还有一个连他都不知晓的情报组织。我们的皇帝真够狡猾的。他差点儿就猜中了。”

“是差点儿。”艾希蕾喃喃道，“还有什么，卡席雅？”

“瓦提尔安插在史凯伦手下的密探——那人叫聂拉汀·西卡——也跟着史凯伦一起消失了。瓦提尔肯定相当看重他，因为他的消失让瓦提尔大为光火。”

我，艾希蕾心想，同样因为杰蒂亚·梅凯瑟的失踪而郁郁不乐。但我跟瓦提尔·德·李道克斯不同，我很快就知道了真相。

“里恩斯呢？瓦提尔没再跟他联络过？”

“我想没有。瓦提尔没提过。”

两人同时陷入沉默。最后，艾希蕾的猫用响亮的呼噜声打破了寂静。

“艾希蕾女士。”

“说吧，卡席雅。”

“这种没脑子情人的角色，我还要扮演多久？我想回学校，专心做学术研究……”

“快了，”艾希蕾打断她，“再等一段时间就好。坚持住，好姑娘。”

坎塔蕾拉叹了口气。

她俩结束谈话，相互道别。艾希蕾·瓦·阿纳兴把猫赶下椅子，又读

了一遍芙琳吉拉·薇歌从陶森特寄来的信。她再次陷入沉思，因为这封信唤起了她的不安。艾希蕾觉得薇歌字里行间另有深意，但她解读不出来。

当尼弗迦德女术士艾希蕾·瓦·阿纳兴启动传影镜，与瑞达尼亚的蒙特卡沃城堡取得联系时，已经是深夜时分了。

菲丽芭·艾哈特穿着一条肩带很细的短睡袍，脸和脖子上都点缀着唇膏印。艾希蕾好不容易才掩饰住自己的不悦。看来我永远都不会理解这种事。我也不想理解。

“方便说话吗？”

菲丽芭的手挥了个半圈，用魔法光球裹住自己。

“现在方便了。”

“我有消息要告诉你。”艾希蕾干巴巴地说，“消息本身算不上新鲜，就连围着水井的农妇都会拿来闲聊。不过……”

“整个瑞达尼亚，”伊斯特拉德·蒂森看着地图说，“目前能征募到三万五千名可以上前线的士兵，其中四千是重骑兵。当然了，这只是估算。”

迪杰斯特拉点点头。国王的估算相当准确。

“德马维和米薇当初的部队也差不多，但恩希尔只用二十六天就击

溃了他们。如果不能在短时间内增强兵力，瑞达尼亚和泰莫利亚也将是同样下场。我赞同你的想法，迪杰斯特拉，你和菲丽芭·艾哈特的想法。你们需要士兵。你们需要经验丰富、训练有素且装备精良的骑兵。你们需要价值超过一百万林塔的马匹。”

密探头子点点头。国王的计算准确无误。

“然而，你也知道，”国王冷冷地续道，“柯维尔过去是、将来也会是中立王国。我们与尼弗迦德帝国签过和约，签字双方是我祖父伊斯特里尔·蒂森和当时的帝国皇帝费格斯·瓦·恩瑞斯。和约条款不允许柯维尔支援尼弗迦德的敌人。金钱和部队都不行。”

“等恩希尔·瓦·恩瑞斯解决了瑞达尼亚和泰莫利亚之后，”迪杰斯特拉清了清嗓子，“他会放眼北方。恩希尔不会满足的。要不了多久，你们的和约就将变成一纸空文。刚才您也说了，泰莫利亚国王弗尔泰斯特与尼弗迦德的和约只换来十六天和平……”

“哦，亲爱的，”伊斯特拉德笑了，“这样的论点，凭良心说我无法接受。和约就像婚姻：不能带有可能被背叛的念头，也没有任何猜疑的余地。没法认同这些，你就不应该结婚。虽然不是每个男人都必须结婚，但我要说，用‘害怕外遇’作为独身的借口，实在又荒谬又可悲。在婚姻问题上，没有所谓的‘万一’……只要没外遇，就没必要去谈；如果发生了，再谈也没意义。既然我们说到外遇，那位漂亮的玛丽的丈夫——瑞达尼亚财务大臣德·梅希侯爵最近身体如何？”

“陛下，”迪杰斯特拉僵硬地一欠身，“您的情报源真让人羡慕。”

“是啊，没错。”伊斯特拉德承认，“如果你知道他们的数量和能力，肯定会大吃一惊的。不过你的手下也毫不逊色。我是说你在我的宫

殿和庞德·维尼斯安插的那些。我敢保证，他们每一个都担得起‘顶尖’二字。”

迪杰斯特拉连眼睛都没眨一下。

“恩希尔·瓦·恩瑞斯，”伊斯特拉德看着天花板上的宁芙，续道，“也巧妙地安插了优秀的密探。因此我重复一遍：柯维尔王国保持中立的理由，就是‘有约必守’原则。柯维尔不会违反和约。哪怕另一方有可能毁约，柯维尔也不会。”

“恕我斗胆提醒您一句，”迪杰斯特拉说，“瑞达尼亚并没有劝说柯维尔违反和约。瑞达尼亚绝不是为了对抗尼弗迦德而寻求柯维尔的同盟或军事援助。瑞达尼亚只想……借一笔小钱，将来会还的……”

“我不认为你们会还这笔钱，”国王打断他，“所以我一个子儿也不会借。你也不用拿这些伪善的借口来掩饰了，迪杰斯特拉，因为你的表情就像见了肉的饿狼。你还有别的论点吗？严肃、睿智或一针见血的那种？”

“恐怕没有了。”

“幸好你只是个密探。”沉默片刻后，伊斯特拉德·蒂森说，“要是做生意，你这种人成不了气候。”

自打世界诞生那天起，所有王室夫妇都会分房睡。国王会临幸王后的房间——频率因人而异——当然王后有时也会突然造访国王。完事之

后，他们会回各自的卧室和床榻休息。

在这方面，柯维尔的王室夫妇是个特例。伊斯特拉德·蒂森和泽丽卡始终睡在同一间卧室的同一张大床上。

入睡之前，泽丽卡会戴上眼镜——这是她羞于让臣民们看到的东西——阅读《圣书》。伊斯特拉德·蒂森通常会说些闲话，这个夜晚也不例外。伊斯特拉德戴上他的睡帽，拿起权杖。他喜欢把玩权杖，但不会在公开场合这么做，因为他担心臣民会说他狂妄自大。

“知道吗，泽丽卡，”他坦白说，“最近我开始做怪梦。我好几次梦到我妈妈。她站在我面前，一遍又一遍地对我说：‘我给坦科里德找了个妻子，我给坦科里德找了个妻子。’然后她带来个漂亮又年轻的女孩给我看。泽丽卡，你知道那女孩是谁吗？是卡兰瑟的外孙女希瑞。泽丽卡，你还记得卡兰瑟吧？”

“我当然记得，夫君。”

“辛特拉的希瑞菈，”伊斯特拉德把玩权杖，继续说道，“据说将会嫁给尼弗迦德的恩希尔。那位皇帝的打算让所有人都大吃一惊.....所以说，她怎么可能成为坦科里德的妻子？”

“我们的坦科里德，”王后说起儿子时，语气总会特别温柔，“需要个女人。或许只要他定下心.....”

“也许吧，”伊斯特拉德叹了口气，“虽然我表示怀疑。不管怎么说，结婚嘛，可以试试。唔.....这个希瑞.....哈！柯维尔和辛特拉。雅鲁加河口！听起来不错。这场婚姻.....这个联盟.....都不算坏。可如果恩希尔已经看上了那个小家伙.....那她为什么会出现我的梦里？我为

什么会做这种毫无意义的梦？你肯定记得，秋分日我曾惊醒过……哦，那可真是个噩梦，幸好我不记得细节了……嗯……我是不是该找个占星师？或者占卜师？灵媒？”

“席儿·德·坦沙维耶女士就在朗·爱塞特。”

“不，”国王皱起眉头，“我可不想见那女术士。她太聪明，就快变成下一个菲丽芭·艾哈特了！这些女术士的气场都太过强大，让人没法信任她们，或者赋予她们特权。”

“您一如既往地正确，夫君。”

“唔……可我的梦……”

“《圣书》里说：”泽丽卡翻过几页，“人睡觉时，诸神会让他们敞开双耳，并与他们对话。先知雷比欧达也教导过我们：在梦里，你会见证非凡的智慧，也可能目睹非凡的愚蠢。重要的是懂得分辨。”

“让坦科里德跟恩希尔看上的新娘结婚，听起来可不像非凡的智慧。”伊斯特拉德叹了口气，“如果我真能在梦里见识到智慧，那可就好了。问题在于迪杰斯特拉这次拜访，这事很难处理。你也知道，我最亲爱的泽丽卡，尼弗迦德随时可能挥军北上，征服诺维格瑞。这可不是值得高兴的事，毕竟诺维格瑞人对世事的看法——包括我们的中立——跟南方人大相径庭。要是瑞达尼亚和泰莫利亚能阻止尼弗迦德的进军，并将他们赶回雅鲁加河一带，那就太好了。可动用我们的金钱来实现这些真的正确吗？亲爱的，你在听吗？”

“我在听，夫君。”

“你是怎么认为的？”

“《圣书》里蕴含着一切智慧。”

“你的《圣书》提到迪杰斯特拉来找我们借一百万林塔吗？”

“《圣书》，”泽丽卡眨了眨镜片后的双眼，“不会提及不足以道的俗事。但有段话是这么说的：施比受更有福，以善意帮助穷困乃高尚之举。上面还说：散尽家财，会让你灵魂高贵。”

“也会让你口袋空空。”伊斯特拉德·蒂森嘀咕道，“泽丽卡，除了跟灵魂高贵有关的段落，那本书上有关于生意的智慧吗？比方说.....它怎么看待等价交换？”

王后正了正眼镜，飞快地翻动书页。

“于是他们将外邦神像全部交给雅各，雅各将它们藏了起来。”

伊斯特拉德沉默良久。“还有，”最后他缓缓问道，“其他的吗？”

泽丽卡在《圣书》里翻找。

“在先知雷比欧达的《智慧集》里，”很快，她宣布，“我有了些发现。要读出来吗？”

“请吧。”

“于是先知雷比欧达说：的确，对穷困之人应当慷慨解囊。但与其赠予整个甜瓜，不如只给半个，对穷人而言，这更像交了好运。”

“半个甜瓜，”伊斯特拉德·蒂森哼了一声，“你是说五十万林塔吧？泽丽卡，有这五十万和没这五十万，里里外外就是一百万呀，这点你明

白吗？”

“我还没说完呢。”王后从镜片后透出严厉的眼神，用责怪的语气说，“先知雷比欧达接下来说：更好的做法是只给穷人四分之一甜瓜，而最好的做法是让别人给穷人一整个甜瓜。因为我要告诉你，不管什么时候，肯定存在拥有一整个甜瓜、而且愿意送给穷人之人——不是出于慷慨，就是出于各种不同的理由与算计。”

“哈！”柯维尔国王用权杖敲了敲床头几，“这位先知真是个聪明人！安排别人来代替我？我喜欢这主意——简直是金玉良言。再看看先知的《智慧集》，亲爱的泽丽卡。我相信你会找到办法，帮我解决瑞达尼亚的问题，再变出瑞达尼亚想用我的钱招募的军队。”

泽丽卡又翻了一会儿书，最后读道。

“一日，先知雷比欧达的门徒来找他，说：‘请给我建议，老师，我该怎么办？我的邻舍想要我最喜欢的狗。如果我把狗给他，我的心会悲伤到碎掉。可如果我不给他，他会郁郁寡欢，因为我的拒绝伤害了他。我该怎么办？’‘比起你心爱的狗，’先知问，‘你有不那么喜欢的东西吗？’‘有的，老师。’门徒答道，‘我有只顽劣的猫，我从没喜欢过它。’于是先知雷比欧达说：‘带上你的猫，把它送给你的邻舍。这一来，你会得到双倍的幸福。你摆脱了猫，你的邻舍也会欢喜。虽然大多数情况下，你的邻舍不大会满意这份礼物，但他会喜欢自己得到礼物的事实。’”

伊斯特拉德沉默一会儿，眉头紧蹙。

“泽丽卡？”他最后问，“这是同一个先知说的话吗？”

“带上你的猫……”

“我已经听过了！”国王大喊一声，但马上软化下来，“请原谅，亲爱的，我只是不明白这跟猫有什么关系……”

他沉默下来，陷入深思。

八十五年后，局势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人们已经可以毫无顾忌地谈论某些事了，克雷伊登公爵奎斯卡德·弗缪伦——伊斯特拉德·蒂森的外孙，也就是伊斯特拉德的长女高蒂穆妲之子——如是说道。奎斯卡德公爵已是头发花白的老人，但他对有些事依然记忆犹新。为了对抗尼弗迦德，瑞达尼亚添置了许多骑兵装备，总共花费一百万林塔，这笔钱究竟来自何处，也是奎斯卡德公爵披露给世人的。与人们预想的不同，这一百万资金并非来自柯维尔国库，而是来自诺维格瑞的政府金库。奎斯卡德说，伊斯特拉德·蒂森之所以能从诺维格瑞拿到这笔钱，是因为他们投资了当时刚成立不久的海外贸易公司。矛盾之处在于，这些公司是在尼弗迦德商人的积极配合下成立的。可敬的公爵大人等于在说，正是尼弗迦德人在某种程度上出资组建了瑞达尼亚的军队。

“我的外祖父，”奎斯卡德·弗缪伦回忆道，“说过一段关于甜瓜的话，还露出狡猾的笑容。他说，愿意资助穷人之人还是存在的，哪怕目的只是出于算计。他还说，既然尼弗迦德人自己也帮忙增强了瑞达尼亚军的战斗力，那他们也就没资格责怪别人喽。

“然后，外祖父找来我父亲——他当时是情报和内务部门的首脑。

听到外祖父的命令，我父亲陷入恐慌。因为这命令是要赦免罪犯，超过三千人将免于囚禁、拘留和流放。除此之外，他还要取消对数百人的软禁。

“不，那些人可不只是窃贼、普通罪犯和雇佣兵。特赦还涵盖所有政治方面的异议分子，甚至包括被推翻的莱德王的支持者。内务大臣震惊不已，他替我的外祖父感到担忧。

“这时，”公爵说，“外祖父大笑起来，好像听到个特别好笑的笑话。然后他说——他说的每个字我都记得——‘真可惜，先生们，你们从没在睡前读过《圣书》。如果你们读过的话，就该明白你们君主的想法了。你们先在无法理解的情况下服从命令吧。但你们没必要担心，你们的君主知道自己在干什么。现在，走吧，把我那群顽劣的猫统统放走。’

“‘顽劣的猫’，这是他的原话。当时没人能料到，这群‘顽劣猫’将来竟成了荣誉加身的英雄与将领。外祖父的‘猫’都是些名闻遐迩的佣兵——‘永别了’亚当·潘葛拉特、劳伦佐·摩拉、胡安·弗龙蒂诺·古铁雷斯.....还有茱莉娅·艾巴特马克，也就是后来在瑞达尼亚众所周知的‘小美猫’.....你们这些年轻人已经不记得了，但当年我们玩游戏时，每个男孩都想扮成‘永别了’潘葛拉特，而每个女孩都想扮成‘小美猫’茱莉娅.....可对我外祖父来说，他们就是一群顽劣的猫。”

“然后，”奎斯卡德·弗缪伦喃喃道，“外祖父拉着我的手，领我去阳台，外祖母泽丽卡正在那里喂海鸥。外祖父说.....说.....”

老人缓慢而费力地回忆起八十五年前，在恩塞纳达宫的大运河阳台上，伊斯特拉德·蒂森对他妻子泽丽卡王后说过的话。

“你知道吗，我最亲爱的王后，我看过先知雷比欧达的另一句智慧箴言，正因如此，我才会把猫送去瑞达尼亚，因为最终这会让我得益。我的泽丽卡啊，猫是会回家的。猫始终都会回家。而我的猫每次回家，还会带回酬劳、战利品和无数财富……然后我就能向他们收税了！”

伊斯特拉德·蒂森最后一次与迪杰斯特拉谈话时，两人选择了单独会面，就连泽丽卡也没到场。当然了，在那间宽敞的舞厅的地板上，还坐着个十岁大的男孩，但他不能计算在内，因为他正忙着玩锡铁玩具兵，根本没听他们的对话。

“这是奎斯卡德，”伊斯特拉德朝男孩点点头，解释道，“我的外孙，是高蒂穆姐和那个无赖弗缪伦公爵的儿子。如果坦科里德·蒂森没能继位……如果坦科里德遭遇不测……这小家伙就是柯维尔仅存的希望了。”

迪杰斯特拉早就知道柯维尔王国以及伊斯特拉德个人面临的难题。他知道伊斯特拉德早就对坦科里德失望了。即便那个年轻人有可能当上国王，也只会是个糟糕的国王。

“你来这里要办的事，”伊斯特拉德转了话题，“基本上已经解决了。你可以考虑该怎么把这一百万林塔花在刀口上了——这笔钱很快会出现在崔托格的国库里。”

他弯下腰，拾起一只漆着华丽油彩的锡铁玩具兵——那是个举着剑的骑手。

“带上这个，好好保管。只有能拿出另一个完全相同的小锡兵的人才是我的信使，无论他看上去像不像。你不能相信我手下任何一个知情人。只要拿不出小锡兵，那人一定是奸细。你怎么对待奸细，就怎么对待他好了。”

“陛下，瑞达尼亚不会忘记这事。”迪杰斯特拉鞠躬行礼，“我希望以其名义，向您表达感激之情。”

“不用了。为了讨好我的外交大臣，你不是带了一千克朗吗？交出来就行了。难道讨好国王就不需要表示表示？”

“陛下，可这有失您的身份……”

“是啊，的确是这样。把钱交出来，迪杰斯特拉。有这一千和没这一千……”

“里里外外就是两千了。我明白。”

在恩塞纳达宫的偏远角落，一个相对小得多的房间里，女术士席儿·德·坦沙维耶正专心而严肃地听着泽丽卡王后的讲述。

“完美，”她点点头，“相当完美，王后陛下。”

“我完全是照你的建议说的，席儿女士。”

“谢谢。我也要再次向您保证，我们的行为完全出于正当的理由。是为了国家的利益。还有王朝的利益。”

泽丽卡王后清了清嗓子，嗓音微微起了变化。

“那.....席儿女士，坦科里德呢？”

“我给过您保证。”席儿·德·坦沙维耶语气冰冷，“我再次向您保证，我会用帮助回报您的帮助。陛下您可以睡个安稳觉了。”

“我也想，”泽丽卡说，“非常想。但说到做梦.....国王开始怀疑了。那些梦让他吃惊，每当国王吃惊，就会开始怀疑.....”

“我会暂停给国王托梦。”女术士承诺道，“回到您的睡眠话题，我重复一遍，您可以睡个安稳觉了。坦科里德王子会跟他的狐朋狗友断绝关系，他不会再频繁拜访苏克拉塔瑟男爵的城堡、德·里斯莫尔女士的宅邸，还有瑞达尼亚的大使们了。”

“他不会再去看这些人了？永远不会吗？”

“我提到的这些人，”席儿·德·坦沙维耶黑色的双眸闪烁着奇异的光彩，“不会再敢邀请或欺骗坦科里德王子了。他们永远不会有这个胆量，他们已经意识到了后果。我向您保证。我也保证坦科里德王子会重拾学业，成为勤勉的学生，成为庄重而冷静的年轻人。他不会再浪迹花丛。他会失去那份热情.....直到辛特拉公主希瑞出现在他面前。”

“哦，我简直不敢相信。”泽丽卡十指交扣，“简直不敢相信。”

“魔法的力量，”席儿·德·坦沙维耶露出让自己也深感意外的微笑，“有时是很难让人相信，陛下。但这是理所当然的事。”

菲丽芭·艾哈特正了正半透明睡袍的肩带，擦去脖子上深红色的唇膏。如此睿智的女人，席儿·德·坦沙维耶略带厌恶地心想，却连自己的欲望都管不住。

“方便说话吗？”

菲丽芭用魔法光球裹住自己。

“现在方便了。”

“柯维尔那边已经安排好了。一切顺利。”

“谢谢。迪杰斯特拉上船了吗？”

“还没有。”

“他在等什么？”

“他在跟伊斯特拉德·蒂森促膝长谈。”席儿·德·坦沙维耶抿住嘴唇，“国王和密探在猜疑方面找到了共同话题。”

“迪杰斯特拉，你知道关于本地气候的笑话吧？说柯维尔只有两个季节.....”

“冬天和夏天。我知道.....”

“你怎么判断柯维尔的夏天的开始吗？”

“不知道。怎么判断？”

“雨水会稍稍温暖一点。”

“哈哈。”

“笑话只是笑话。”伊斯特拉德认真地说，“但冬天来得越来越早，也持续得越来越久，这让我有些不安。就像预言里说的那样。我想，你应该也听过伊丝琳妮的预言吧？说长达十年的寒冬就要到来。有人说这只是个寓言，但我还是有些担心。在柯维尔，我们遭遇过连续四年的冬天，天气糟糕，收成也很差。要是没有从尼弗迦德大量进口的食物，国民就得挨饿了。你能想象这种事吗？”

“说实话，不能。”

“但我能。如果气候持续变冷，我们都会挨饿。饥饿可是大敌啊，容易引发暴乱的。”

密探头子思忖着点点头。

“迪杰斯特拉？”

“什么事，尊贵的陛下？”

“你们国内已经平定了吗？”

“还没。但我仍在努力。”

“我听到了不少传闻。在仙尼德岛的背叛者当中，只有威戈佛特兹还活着。”

“叶妮芙死后，是这样没错。陛下，您知道叶妮芙已经死了吗？在八月的最后一天，她离奇地死在史凯利格群岛和沛西海角之间著名的塞德纳海沟。”

“温格堡的叶妮芙，”伊斯特拉德缓缓地说，“不是叛徒。她不是威戈佛特兹的盟友。如果你想看，我可以拿出证据。”

“我不想看。”停顿片刻后，迪杰斯特拉说，“也许以后我会想看，但现在不想。对我来说，她是叛徒要更方便些。”

“我能理解。别相信巫师和女术士，迪杰斯特拉。尤其是菲丽芭。”

“我从没相信过她，但我必须跟她合作。没有她，瑞达尼亚只会陷入混乱，然后崩溃。”

“你说得对。如果想听建议的话，我会让你略微放放手。你明白我的意思。你的国家遍地都是绞刑架和拷问室，还有针对精灵的残酷手段.....以及令人厌恶的德拉肯伯格要塞。我知道你这么做到是出于爱国心，但你正在给自己打造恐怖的传说。在这个传说里，你是头寻索无辜人鲜血的狼人。”

“这种事总得有人做。”

“罪名也总要有人背。我知道你想做到公平，但是人就难免出错。手上沾了鲜血，就永远也没法洗白了。你从没出于个人好恶伤害过别人，但谁会相信这事？谁会相信？总有一天，命运会翻转，他们会翻脸不认人，指控你杀戮无辜、聚敛财富。谎言就像焦油，你想甩都甩不掉。”

“我知道。”

“你还有机会保护自己。你可以把沾上焦油的时间.....延后。等到尘埃落定之后。当心，迪杰斯特拉。”

“我会当心的。我不会让他们有机可乘。”

“他们已经杀了你的国王维兹米尔。我听说他体侧被一把匕首刺入，没直至柄.....”

“国王比密探容易刺杀。他们不可能接近我，他们从未抓到我。”

“他们必须不能。迪杰斯特拉，你知道为什么吗？因为在这糟糕的世界上，至少还有些正义存在。”

后来有一天，两人都回忆起这场对话。两人都是。国王和密探。迪杰斯特拉想起伊斯特拉德这段话时，听到了从四面八方传来的杀手的脚步声，那声音在城堡的走廊里回荡。伊斯特拉德想起迪杰斯特拉这番话时，正站在连接恩塞纳达宫与大运河的奢华大理石台阶上。

“他本来可以活命的。”奎斯卡德·弗缪伦续道，浑浊的盲眼陷入深深的回忆，“当时只有三个刺客，我外祖父又身强体壮。他本可以放手一搏，坚持到卫兵赶来。他也可以直接逃跑。但我外祖母泽丽卡也在场。外祖父用身体保护住泽丽卡，毫不在乎自己的安危。直到救援赶到，泽丽卡都毫发无伤。伊斯特拉德身上却有超过二十处刀伤。三个钟头后，他在昏迷中过世了。”

“迪杰斯特拉，你读过《圣书》吗？”

“没有，陛下。但我知道里面写了什么。”

“想象一下吧，昨天我随便翻开一页，看到了这么一段：在通往永恒的路上，每个人都背负着自己的责任。你有何看法？”

“时间紧迫，伊斯特拉德王。是时候背负我们的责任了。”

“保重，密探。”

“保重，国王。”

[\(1\)](#) 译注：字面意思为含铁的黄金，是一种虚构的天然金铁合金。

我们离开著名的古城艾森嘉德，朝南旅行十六里格，来到名为“百湖”的乡村地带。站在高处俯瞰，你能看到许多湖泊组成的奇妙图案，真可谓鬼斧神工。精灵向导阿瓦拉克要我们在其中寻找一片“苜蓿叶”我们的确找到了。但我们发现，组成该图案的湖泊并非三座，而是四座，其中一座呈由南至北的椭圆形，就像苜蓿的叶柄。这座湖如今名为塔恩·米拉，周围是片黑色的森林，其北部边缘便能看到那座神秘的塔楼——雨燕之塔。在精灵语中，它又叫托尔·吉薇艾儿。

但在那一天，我们只看到了雾气。没等我们向阿瓦拉克问起那座塔的事，他就摆手命令我们安静，然后说了下面这段话：“抱持希望，等待吧。希望会伴随光明与预言归来。留意这无边无际的水面吧，你们将看到带来吉兆的信使。”

——《行走在魔法之径与魔法之地》

拜维德·巴克胡森著

这本书从头到尾都是胡言乱语。塔恩·米拉湖的遗迹早就经过全面勘察。与拜维德·巴克胡森的声明相反，其中并无魔法留存，因此绝不可能是传说中的雨燕之塔的遗址。

——《魔法艺术》第十四期

第九章

“他们来了！来了！”

叶妮芙用双手紧紧按住被风吹乱的潮湿头发，挪到栏杆边，把路让给那群跑下台阶冲向海滩的女人们。西风劲吹，海浪拍打着岸边，发出雷霆般的响声。岩石的缝隙间一次次升起白色的喷泉。

“来了！他们来了！”

站在阿德·史凯利格岛最大的堡垒凯尔·卓的高层露台上，整片群岛几乎尽收眼底。位于正前方海峡对岸的是安·史凯利格岛，该岛南部低矮平坦，北侧则是深邃的峡湾。左方远处是绿意盎然的史派克鲁格岛，其獠牙般的轮廓与险峻的峭壁屹立于波涛之上，山顶遮蔽在云层之间。右方能看到乌德维克岛的悬崖，以及聚在那里的海鸥、海燕、鸬鹚和塘鹅。在乌德维克岛后方，圆锥状的印达斯费尔岛依稀可见，这是群岛中最小的岛。如果有人爬到凯尔·卓的塔楼顶上，望向南方，就能看到孤零零的法罗岛。它远离其他小岛，耸立于水上，活像一条跃出平坦海面的大鱼脊背。

叶妮芙来到下层的露台，在一群女人中间停下脚步——她们顾忌自己的尊严与地位，没法跑到海滩上，混入兴奋的人群。从这里看去，淤泥堆积的海港漆黑而丑陋，就像海蟹背上的壳。

在阿德·史凯利格岛与史派克鲁格岛之间的海峡里，接二连三出现了龙船。红白相间的风帆在阳光下熠熠生辉，挂在船侧的青铜盾牌也闪闪发亮。

“最前面的是‘鸣角号’，”一名女子讲解道，“然后是‘芬里斯号’……”

“后面是‘鲂号’，”另一名女子用激动的语气附和道，“接着是‘德拉科号’……再后面是‘哈弗路号’……”

“‘安格希拉号’……‘塔玛拉号’……‘达里亚号’……不对，那是‘斯考佩纳号’……‘达里亚号’不见了。‘达里亚号’不见了……”

有位将金发梳成粗辫子的年轻孕妇用双手捧着大肚子，呻吟一声，脸色灰白地晕倒在露台地板上，就像脱开挂钩的破烂窗帘。叶妮芙立刻跑到她身边，双膝跪地，十指按住女子的腹部。她高声念出一句咒语，压制住孕妇的痉挛和颤抖，并加固了子宫和胎盘组织，因为它们随时可能有撕裂。出于安全考虑，她对胎儿施展了安抚咒——她能感觉到它正在踢打母亲的肚子。

叶妮芙给了那女子的脸一巴掌，把对方打醒，免得继续浪费魔力。“把她搬走。动作小心点儿。”

“真是个傻瓜……”一个上年纪的女人说，“总爱胡思乱想……”

“太傻了……也许她男人还活着，正在另一条船上……”

“多谢你帮忙，女术士大人。”

“把她搬走。”叶妮芙重复道，站起身子。她发现自己的裙子接缝崩开了，差点吐出一句骂人话。

她站在下层露台上。龙船一条接一条靠岸，士兵们也纷纷登陆——都是些留着大胡子，身上挂满武器的史凯利格狂战士。好多人身上绑着白色绷带，不少人必须靠战友搀扶才能步行，还有些只能让人抬着。

聚在岸边的女人开始寻找各自的男人。运气好的幸福得大呼小叫，运气不好的则会晕倒。还有些女人转身离开，脚步缓慢而平稳，没有半句埋怨。她们偶尔也回头张望，希望“达里亚号”红白相间的船帆会出现在海峡中。

但“达里亚号”始终不见踪影。

在那些红发男人中间，叶妮芙看到了高大的史凯利格伯爵克拉茨·安·克莱特，他是最后一批走下“鸣角号”的。伯爵发号施令，确认各种事项。两个女人看着他，一个亚麻发色，另一个则是黑发。她们流着泪，但那是幸福的眼泪。等伯爵终于确认一切都安排妥当，他走向那两个女人，热情地拥抱她们，送上亲吻。然后他抬起头，认出了叶妮芙。他的双眼像铜碟子一样闪闪发亮，晒黑的脸颊像礁石一般冷硬。

他知道了，女术士心想。消息传得真快。我昨天刚在史派克鲁格岛后面的海峡被渔网抓住，归途中的伯爵就收到了消息。他知道自己会在凯尔·卓见到我。

但他靠的是魔法，还是信鸽呢？

他缓缓朝她走来，浑身散发着海水、海盐、焦油和疲惫的味道。她注视着他明亮的双眼，耳畔立刻响起狂战士的咆哮声、盾牌的碎裂声、刀剑与斧头的交击声、死前的哀号声，以及从着火的“达里亚号”上跳海之人的惨叫声。

“温格堡的叶妮芙。”

“史凯利格伯爵克拉茨·安·克莱特。”她朝他微微欠身。

他却没回礼。不妙。她心想。

他看到她身上的瘀青——那是船桨敲打留下的痕迹——脸色再次冷硬起来。他嘴唇发颤，有那么一瞬间，她看到了他的牙齿。“无论谁打了你，那人都将付出代价。”

“没人打我。被楼梯绊的。”

他认真地看着她，耸了耸肩。“既然你这么说，那就算了。我也没时间派人调查。现在听好我要说的话。仔细听，因为我只会跟你说这些。”

“我在听。”

“等到明天，有人会用龙船送你去诺维格瑞。到了那里，他们会把你移交给市政府，然后是泰莫利亚或瑞达尼亚政府——谁先到谁先得。我知道，他们两边都想跟你谈话。”

“就这些吗？”

“差不多了。只不过，我有责任向你说明。史凯利格群岛经常庇护遭受法律迫害之人，对那些想靠劳作、勇气、牺牲和鲜血偿还债务的人来说，史凯利格群岛从来不缺选择与机遇。但你不同，叶妮芙。也许你有这样的期待，但我不会给予你政治庇护。我痛恨你这种人。因为你们为了权势就掀起动乱，认为自身的利益高于一切，勾结敌人，还背叛了自己应当服从、更应感激之人。我恨你，叶妮芙。你和你的尼弗迦德密友在仙尼德岛谋划叛乱时，我的龙船正在阿特里。我的小伙子们正在支援那里的起义军。我手下的三百人正在对抗两千黑甲军！勇气与忠诚理应得到奖赏，而邪恶与背叛必须受到惩罚！我该怎么奖赏牺牲的人？用纪念碑吗？用刻在方尖碑上的铭文吗？不！我会用别的方式奖赏那些光

荣的死者。他们的鲜血，流进阿特里沙丘的鲜血，将用你的血来弥补，叶妮芙，用你流淌在断头台上的血。”

“我是无辜的。我没参与威戈佛特兹的阴谋。”

“你可以把证据拿给法官看。我不会评判你。”

“岂止评判，你连刑罚都安排好了。”

“话说得够多了！我说了，明天黎明，就会有人给你戴上镣铐，送你去诺维格瑞，出席王家法庭，接受公正的审判。而现在，你要向我保证不会使用魔法。”

“如果我拒绝呢？”

“我们的巫师马尔阔德在仙尼德岛遇害了。我们现在没有巫师，没法控制你。但你要明白，史凯利格最优秀的弓手无时无刻不在监视你。哪怕你做出一个可疑的手势，他们都会放箭。”

“好吧。”她点点头，“我保证。”

“非常好。谢谢。再会了，叶妮芙。明天我不会给你送行的。”

“克拉茨。”

他转过身。“什么事？”

“我一点儿也不想坐船去诺维格瑞。我没时间向迪杰斯特拉证明我的无辜。也许对方已经准备了如山铁证，也许我被捕后会突然死于脑出血，或在监狱里以惊人的方式自杀。我不能浪费时间，也没法承担风险。我没法解释为什么不能，但我不会去诺维格瑞的。”

他盯着她看了很久。

“你不会去诺维格瑞？”他重复一遍，“你凭什么这么想？就因为我们有过一段？你别指望了，叶妮芙。已经过去的事，早就不作数了。”

“我知道。我也没指望什么。但我不会去诺维格瑞的，伯爵，因为我要赶去急需我帮助的人身边——我发过誓永远不会抛弃和丢下的人。而你，克拉茨·安·克莱特，史凯利格伯爵，将会协助我。因为你也立过类似的誓言，就在十年前，对同一个人，对卡兰瑟的外孙女希瑞，辛特拉的幼狮。我，温格堡的叶妮芙，视希瑞如同己出，所以我才会请求你遵守誓言——我是代表她请求你。史凯利格伯爵克拉茨·安·克莱特，现在是你履行誓言的时候了。”

“真的？”克拉茨·安·克莱特惊讶地问，“尝都不尝一下？你真想错过这些美味？”

“真的。”

伯爵不再劝说，自己从浅碗里拿起一只龙虾，放到桌上，用有力而又无比精准的动作让它身首分离。他剥去虾壳，浇上大量柠檬汁和蒜泥，再拿起虾肉。全程都是用手。

叶妮芙则拿着银制的刀叉，姿态优雅地用餐。但她只吃了一块羊排，让特意为他们准备了这桌大餐的厨师非常吃惊，或许还有些受挫。女术士没碰牡蛎和贻贝，没碰原汁腌制的鲑鱼，没碰用鲂和乌蛤熬制的汤，没碰清蒸鱼尾，甚至没碰烘焙旗鱼、炖鳗鱼、章鱼、螃蟹、龙虾和

海胆。她对新鲜的海藻更是毫无兴趣。

任何散发出海味的东西，都会让她想起芙琳吉拉·薇歌和菲丽芭·艾哈特，想起那次异常危险的传送，想起自己坠入波涛、被海水吞没的一幕。海藻在碗里漂浮，更是让她想起自己被渔网罩住，被松木船桨痛殴。没错，当时她的脑袋和肩膀上全是被砸成糊状的海藻。

“所以，”克拉茨吸出龙虾腿里的虾肉，继续先前的话题，“我决定相信你，叶妮芙。你应该知道，我这么做不是因为你，而是因为Bloedgeas，血誓。我在卡兰瑟面前立下了誓言。所以，如果你是诚心诚意打算帮助希瑞——我猜事实是这样——那我也就别无选择，只能协助你.....”

“谢谢。不过拜托，别用这种可怜巴巴的语气了。我再重复一遍：我没参与仙尼德岛的阴谋。相信我。”

克拉茨摆摆手。“我的看法真有那么重要吗？你还不如想办法说服那些国王，还有他们遍布世界的密探，比如迪杰斯特拉；以及忠于国王的巫师和女术士们，比如菲丽芭·艾哈特。你自己也承认，你已经跟他们见过面了。结果呢，你逃到了史凯利格群岛。你肯定已经把手里的证据拿给他们看了.....”

“我没有证据。”她打断他的话，用叉子愤怒地戳着豆芽，那是厨师给羊排配的蔬菜，“就算有，我也不会拿出来。我没法解释自己为何保持沉默。但请相信我，克拉茨。求你了。”

“我说过.....”

“你是说过。”她再次打断他，“你说过你会帮我。谢谢。但你还是

不相信我的清白。相信我吧。”

克拉茨瞥了眼龙虾壳里最后一点虾肉，又把进攻目标转向了贻贝。他在碗里挑挑拣拣，寻找最大的一只。

“好吧，”最后，他用桌布擦了擦手，“我相信。因为我想相信你。但我不会庇护并收留你。我不能。你随时可以离开史凯利格群岛，我建议你尽快。按我们的说法，你是‘乘着魔法的双翼’来到这儿的。其他人也有可能追过来，毕竟他们懂咒语。”

“我想要的并非庇护或收留，伯爵。我要去找希瑞。我必须尽快赶去帮她。”

“希瑞，”他思忖着说，“幼狮……她曾经是个奇怪的孩子。”

“曾经？”

“哦，”他又摆了摆手，“我的表达方式不大好。我说‘曾经’，因为她已经不是孩子了。我没想让你不安。辛特拉的幼狮希瑞菈……她曾经来过史凯利格群岛避暑和过冬，还不止一次制造过混乱……不过，嘿！曾经的她是个小恶魔，才不是什么幼狮……见鬼，我又用了这个词……叶妮芙，大陆传来一些流言……有人说希瑞在尼弗迦德……”

“她不在尼弗迦德。”

“还有人说那孩子已经不在人世了。”

叶妮芙咬住嘴唇，沉默不语。

“后一条流言，”伯爵坚定地说，“我不同意。希瑞还活着。我敢肯

定。没有任何迹象……所以她一定还活着！”

叶妮芙扬起眉毛，但没开口询问。很长一段时间里，他们沉默地听着海浪拍打在阿德·史凯利格的山崖上。

“叶妮芙，”终于，克拉茨说道，“大陆上还传来一些消息。我听说你的猎魔人离开了布洛克莱昂，跑到尼弗迦德解救希瑞去了。”

“我再重复一遍，希瑞不在尼弗迦德。至于‘我的’猎魔人——就按你的说法好了——想做什么，我并不清楚。但他……克拉茨，他和我……我对他有好感，这点不是秘密。但我知道他没法解救希瑞。他什么都做不到。我了解他。他会卷入事件，迷失自我，然后想东想西，自怨自艾。他会砍杀挡路的所有人和所有东西，以此发泄怒气。再然后，作为补偿，他会做出高尚却毫无意义的举动。到最后，他会死去，愚蠢而毫无必要地死去。死因多半是背叛。”

“据说，”克拉茨连忙开口，女术士声音中异样的颤抖和不祥的语气变化让他担忧，“希瑞与他命运相连。在辛特拉，在帕薇塔的订婚仪式上，我亲眼见过……”

“所谓的命运，”叶妮芙的反驳一针见血，“可以用不同的方式解读。截然不同的方式。然而时间宝贵，容不得我们继续讨论。我重复一遍，我不知道杰洛特的用意和打算，这点我承认。但我们应该行动了，克拉茨，行动。我不会坐在这里，抱着脑袋哭哭啼啼。我会拿出实际行动！”

伯爵扬了扬眉毛，但未置一词。

“我会拿出实际行动。”女术士重复道，“我一直在考虑一个计划。

而你，克拉茨，会帮助我，遵守你曾立下的誓言。”

“我准备好了。”他坚定地宣布，“赴汤蹈火，在所不辞。龙船就停在港湾里。下命令吧，叶妮芙。”

她忍不住大笑起来。

“你还是老样子。不，克拉茨，你不需要展示什么勇气和男子汉气概。你没必要跑去尼弗迦德，用斧子劈开城门的黄金门闩。我需要的帮助没那么夸张。具体点儿吧……你的金库还充实吗？”

“什么？”

“克拉茨·安·克莱特伯爵，我需要的帮助是可以折算成货币的。”

行动起始于两天后的破晓。在特意为叶妮芙腾出的几间房里，人们忙得不可开交，女术士的种种要求也让总管古斯拉夫疲于奔命。

叶妮芙坐在桌边，盯着手里的文件，几乎头也不抬。她计算并合计着单据上的数字，这些都是从金库和锡安凡尼利银行在这座岛上的分行送来的。她还在纸上描画了些什么，而这些图表和设计图会由人立刻交到工匠们手中——包括炼金术士、金匠、玻璃匠与珠宝匠。

有一段时间，一切都进展顺利。

然后，麻烦便开始了。

“我很抱歉，女术士大人，”管家古斯拉夫说，“但没有就是没有。凡是我们有的东西，我们都给您拿来了。您能运用魔法，实现奇迹，可我们不行！我得提醒您，您面前这些钻石的总价值……”

“它们的价值关我屁事？”她嘶声道，“我只要一块钻石，但必须足够大。大师，大概要多大？”

珠宝匠看了看图样。“要做出这样的切面和形状，至少要三十克拉。”

“这么大的钻石，”古斯拉夫斩钉截铁地说，“史凯利格群岛可没有。”

“这话不对。”珠宝匠反驳道，“还是有一块。”

“你凭什么觉得我会答应这事，叶妮芙？”克拉茨·安·克莱特皱起眉头，“你要我派出军队，趁着风暴攻下神殿，并把那里洗劫一空？你要我威胁那里的女祭司，说她们不肯交出钻石，我就会大发雷霆？这可不行。我不算虔诚，但神殿就是神殿，祭司就是祭司。我只能礼貌地提出请求。我会特别说明那颗钻石对我很有用，我会十分感激。但我只能请求，谦卑而谨慎地请求。”

“她们会同意你的请求吗？”

“会吧。试试看总没坏处，反正没什么损失。我们两个可以去一趟印达斯费尔岛，跟她们打个商量。我会让女祭司明白，我有多么想要那颗钻石。然后就看你的了。交涉、劝说、贿赂。找个共同话题打动对方。痛苦地哀号，哭到全身颤抖，唤起对方的怜悯……大海的诸神啊，具体还用我教你吗，叶妮芙？”

“没用的，克拉茨。女术士不可能跟女祭司找到共同话题。分歧在于……意识形态。女祭司同意让女术士使用‘圣洁’的遗物……不，还是忘了这事吧。根本不可能……”

“顺便问一句，你要钻石想干吗？”

“为了建立远距离联络需要的‘窗口’，也就是传影镜。我必须说服几个人跟我合作才行。”

“用魔法？跟远处的人联络？”

“要是爬上凯尔·卓的塔楼高声喊话就能解决，我也用不着麻烦你了。”

海鸥和海燕在水面上盘旋，叫声凄厉。在印达斯费尔岛陡峭的礁岩上，筑巢的红嘴蛎鹬发出刺耳的唧唧声，黄头塘鹅则和以沙哑的呱呱声。一只黑色的海鸬鹚抬起脑袋，用闪亮的绿色眼睛观察正在靠近的船只。

“耸立在水面上的大石头……”克拉茨·安·克莱特将身子探出护

栏，“就是凯尔·汉姆多尔，将被唤醒的汉姆多尔守护者。他是我们传说中的英雄。据传说，一旦Tedd Deireádh——终结的时刻，白霜与寒狼风雪之时——到来，汉姆多尔便会苏醒，挺身对抗霍摩尔的邪恶力量，包括幽灵、恶魔与混沌幻影。他会伫立在彩虹桥上，吹响号角，作为号召大家拿起武器与进军的信号，随后向最终之战‘瑞那鲁格’的战场进军。战争结果将决定这个世界究竟会夜幕永垂，还是照常迎来黎明。”

龙船在波涛间起伏，驶入“汉姆多尔守护者”与另一块造型奇特的岩石间较为平静的海湾。

“那块较小的石头是坎比。”伯爵说，“在我们的传说里，坎比是只金公鸡，会用啼鸣唤醒汉姆多尔，警告他纳吉尔法来袭——那艘巨船会运送来自霍摩尔、由恶魔和幽灵组成的混沌大军。纳吉尔法是用死者的指甲造的。说起来你可能不信，但到今天，史凯利格群岛上还有人会在葬礼前切掉死者的指甲，以免霍摩尔的幽灵得到造船用的材料。”

“我相信。我了解传说的力量。”

峡湾让周围的风势减弱了些，船帆发出鼓噪的声响。

“吹响号角，”克拉茨命令船员，“告诉女祭司我们来访了。”

漫长的石阶高处有栋建筑物，上面爬满了苔藓、常春藤和灌木，看起来就像一只大刺猬。在它的屋顶上，叶妮芙看到了灌木丛，甚至还有几棵小树。

“那就是神殿，”克拉茨道，“环绕它的小树林也成了宗教场所。来吧，拿着那根神圣的槲寄生。你知道的，在史凯利格，所有东西都用槲寄生装饰，从新生儿的摇篮到逝者的墓地……留神，台阶很滑……哈哈，苔藓丛生的圣地……来吧，挽住我的胳膊……你用的香水还跟以前一样……叶娜……”

“拜托，克拉茨。已经过去的事，早就不作数了。”

“抱歉。我们走吧。”

两位年轻的女祭司沉默地等在神殿前方。伯爵礼貌地向她们问好，表达了想与她们的领袖交谈的意愿——他称那人为“大祭司茜格德莉法”。他们走进入口，从高窗透进来的阳光为神殿内部提供了照明。其中一道阳光正好照在祭坛上。

“老天啊，”克拉茨·安·克莱特喃喃道，“我都忘了这颗明耀之钻有多大了。我只在小时候来过这儿……用这颗钻石，足能买下希达里斯所有的造船厂，外加上面的所有工人与产品。”

伯爵夸大了事实，但也没夸大太多。

朴素的大理石祭坛上，在那些猫和老鹰的塑像高处，在用来献上还原祭的石制贝壳之上，耸立着“伟大母亲”弗蕾雅的女神像。这是一尊充满母性的雕像，身着随风飘扬的长袍，怀有身孕，雕塑者甚至刻意夸大了她隆起的腹部。她低垂着头，面部特征被一块布遮住。女神双手交叠放在胸前，上方的金色项链中间坠着一颗钻石。这颗钻石略显水蓝色。很大。非常大。

目测足有一百五十克拉。

“连加工都免了。”叶妮芙低声道，“整体切面是玫瑰花饰的形状，跟我的要求分毫不差。只要用合适的角度折射光线……”

“也就是说，我们运气不错。”

“很难说。她们是女祭司，我却是邪恶的女巫，理应被驱逐出去。”

“你太夸张了吧？”

“一点儿也没有。”

“欢迎，伯爵大人，欢迎你来圣母殿。同样欢迎你，可敬的温格堡的叶妮芙。”

克拉茨·安·克莱特鞠了一躬。“向您致敬，尊贵的大祭司茜格德莉法。”

女祭司个子很高，几乎与克拉茨一样高——也就是说，她比叶妮芙高上一头。她的发色和瞳色都很淡，有一张不算漂亮也不算女性化的瘦长面孔。

我在什么地方见过她，叶妮芙心想，就在最近。但是在哪儿呢？

“在凯尔·卓通往海港的台阶上。”女祭司笑着提醒她，“龙船驶进海峡时，我站在你身边，看着你救了一个差点失去孩子的孕妇。你跪在地上，全然不顾昂贵的羽纱长裙会被弄脏。我都看到了。从今以后，我再也不会说女术士冷酷无情、精于算计了。”

叶妮芙清了清嗓子，低头致意。

“你正站在圣母的祭坛前，叶妮芙。或许她会将恩典赐予你。”

“尊贵的大祭司，我.....我谦卑地请求你.....”

“什么都别说了，伯爵大人，你肯定有很多事要忙。让我们单独在这里谈谈吧。我们可以沟通。我们是女人，从事的职业和各自的身份并不重要——我们是处女，是母亲，也是老妇人。跪在我身边吧，叶妮芙。向圣母低头。”

“把明耀之钻从女神颈项上拿下来？”茜格德莉法重复道，语气中带着难以置信与出于虔信的愤怒，“不，叶妮芙。这不可能。问题不在我不敢不敢.....就算我敢，明耀之钻也是拿不下来的。她的项链没有搭扣。它是镶在雕像上的。”

叶妮芙沉默良久，用平静的目光打量着女祭司。“如果有人早点告诉我，”她冷冷地说，“我就跟伯爵一起回阿德·史凯利格了。不，不，我没觉得跟你交谈是在浪费时间。但我时间有限。真的十分有限。坦白说，你的亲切和温柔稍稍误导了我.....”

“我对你没有恶意。”茜格德莉法冷淡地打断她的话，“另外，我全心全意地赞同你的计划。我认识希瑞。我喜欢那孩子，她的命运打动了我。我钦佩你想要帮助她的决心。我会实现你的任何愿望。但明耀之钻？不行，叶妮芙。唯独明耀之钻万万不行。拜托，别再提这个要求了。”

“茜格德莉法，为了救出希瑞，我必须尽快获取某些信息。没有信息，我什么都做不了，而这信息只能通过远距离联络获取。为与远方的

人交流，我必须借助魔法，制作些魔法神器。我需要传影镜。”

“就像你们著名的水晶球？”

“比那复杂得多。水晶球只能与经过校准的另一颗水晶球远距离联络。就连本地银行的矮人都有水晶球——为了跟地下室里的水晶球联络。而传影镜能做的事更多……我干吗要讲解这些理论？拿不到钻石，理论说再多也没用。好了，我该向你道别了……”

“先别着急。”

茜格德莉法站起身，穿过中殿，在祭坛和弗蕾雅女神的雕像前停下脚步。“女神大人，”她说，“同时也是灵媒、千里眼和心灵感应的神祇。这些神圣的动物就是女神的象征：窥探并聆听秘密的猫，从高处俯视的鹰。女神的珠宝也是象征：明耀之钻，千里眼之链。为何要制作用来窥探和聆听的装置呢，叶妮芙？向女神求助不是更简单吗？”

叶妮芙拼命忍住骂人的冲动。毕竟这里是敬拜的场所。

“晚祷的时间就快到了。”茜格德莉法续道，“我会与其他女祭司一起，专心冥想。我会请求女神帮助希瑞，因为希瑞来过这神殿许多次，也多次见过伟大母亲颈项上的明耀之钻。再牺牲一两个钟头的宝贵时间吧，叶妮芙。在这里跟我们一起晚祷。我祈祷时，你可以陪在我身边，用你的身与心支持我。”

“茜格德莉法……”

“拜托。为了我，也为了希瑞。”

金项链上的明耀之钻，挂在女神的脖子上。

她忍住打呵欠的冲动。如果她们诵诗、祈祷、念咒……或进行某种神秘的仪式……我也不至于这么无聊了，睡意也不至于如此强烈。但她们只是跪在这儿，低着头，一动不动，默然不语。

不过没错，如果愿意的话，她们也可以运用能力，有时不比我们女术士逊色。她们运用能力的方法仍是个不解之谜。无需准备，不用训练，也不必钻研……只需祈祷和冥想。是靠占卜吗？还是某种自我催眠？蒂莎娅·德·维瑞斯说过……她们会不自觉地进入恍惚状态，获取能量与操控能量的能力，跟我们施展咒语的方法颇为相似。她们会转换能量，并将其视为神灵的赠礼和恩典。信仰会赋予她们力量。

为什么我们女术士就办不到同样的事？

我应该试试看吗？好好利用这里的气氛和环境？或许我也应该进入恍惚状态？……我只要看着那块宝石……看着明耀之钻……专心考虑它在我的传影镜里会起到多么关键的作用……

明耀之钻……像晨星一样闪耀，在这黑暗里，在焚香与蜡烛的烟雾里……

“叶妮芙。”

她猛抬起头。

神殿一片漆黑。烟味尤其浓重。

“我睡着了吗？抱歉……”

“你不需要道歉。跟我来吧。”

神殿外，天空中闪烁着万花筒一样变幻莫测的光辉。这是……极光？叶妮芙惊讶地揉揉眼睛。八月里居然有极光？

“叶妮芙，你愿意牺牲多少？”

“什么？”

“你愿意牺牲你自己吗？愿意牺牲你无价的魔法吗？”

“茜格德莉法，”她愤怒地说，“别跟我玩这老套的把戏了。我已经九十四岁了。不过拜托，这不是告诫，你应该明白，你不能把我当成小孩子。”

“你还没回答我的问题。”

“我不会回答的，因为我不相信你们的神秘主义。我在你们的祷告中睡着了，因为我觉得无聊，因为我不相信你们的女神。”

茜格德莉法转过身，叶妮芙不由深吸一口气。

“你的怀疑的确让我不大愉快。”女人的双眼仿佛充满液态的黄金，“但你的怀疑真的有用吗？”

除了大口喘气，叶妮芙什么也做不了。

“总有一天，”金眼女子道，“除了孩童，不会再有任何人相信女巫的存在。我这么说纯粹出于恶意，出于报复心。我们走吧。”

“不……”叶妮芙终于打破了吸气和呼气的循环，“不！我哪儿也不去。够了！这是魅惑魔法，不然就是催眠术。是幻象！是白日梦！我做过心灵防御的训练……没错！只要一句话，我就能让这一切烟消云散。见鬼……”

金眼女子朝她走来，脖子上的钻石闪耀如晨星。

“你们的语言正渐渐失去沟通的作用。”她说，“你们越是想表现得深刻与睿智，就越是令人费解，越是失去它原本的意义。说真的，你这些话就跟‘啊啊’和‘嗯嗯’没什么区别。来吧。”

“这是幻象，是白日梦……我哪儿都不去！”

“我不会强迫你的。那样的话就太可耻了。你是个聪明又骄傲的女孩，有自己的个性。”

平原。海洋般宽阔的草地。耸立在石楠丛中的岩石，外形就像潜伏的猛兽的脊背。

“你想要我的钻石，叶妮芙。但我必须先确认几件事，不然我不能把它交给你。我想看清你的心，所以才会把你带到这儿，带到这个从太古时代就充盈着知识与力量的地方。你那无比宝贵的魔法力量本该无处不在才对，你只要伸手探寻就好。除非你不敢这么做？”

叶妮芙收紧的嗓子发不出任何声音。

“改变世界的力量莫可名状。”那女子说，“可你们却能分辨混沌、艺术和科学，还有诅咒、祝福和进步。与此同时，你们却又无法分辨信仰、爱和牺牲。”

你听见了吗？公鸡坎比在啼鸣。波涛在拍打海岸，那是纳吉尔法的船首掀起的波浪。汉姆多尔将在彩虹桥上吹响号角，提醒敢于战斗之人。白霜、暴风、漫天飞雪……巨蛇的游动令大地震颤……

巨狼会吞噬太阳。月亮化为黑色。唯有寒冷与黑暗留存。还有憎恨、复仇以及鲜血……

叶妮芙，你选择站在哪一边？你会站在彩虹桥的东端还是西端？你会协助汉姆多尔，还是与他为敌？

金鸡坎比在啼鸣。

下决心吧，叶妮芙。做出选择。仅此一次，奉献出你的生命，在合适的时机做出选择吧。

光明，抑或黑暗？

“善良与邪恶，光明与黑暗，秩序与混沌？这些只是象征，但在现实中，这种两极分化并不存在！光明与黑暗密不可分，彼中有此，此中有彼。这场对话其实毫无意义。毫无意义。我不打算皈依神秘主义。对你和茜格德莉法来说，这是巨狼吞噬太阳。而对我来说，这只是日蚀而已。所以我选择维持原样。”

“维持原样？怎么可能？”

她感到大地从脚下溜走，感到一股巨力扭曲了她的双臂、折断了她的肩膀和肘关节，感到吊住她脖子的绳索旋转拉长。她痛呼出声，拼命睁开眼睛。不，这不是梦。不可能是梦。她手脚张开，被吊在一棵大桤树的树枝上。在她头顶高处，有只鹰在盘旋。在黑暗笼罩的地面上，她听到毒蛇吐信的嘶嘶声，还有蛇鳞刮擦的沙沙声。

她身边有个东西动了动。在她手臂旁边，有一只伸展肢体、露出痛苦模样的松鼠。

“你准备好了吗？”那松鼠问道，“你愿意牺牲吗？你愿意牺牲些什么？”

“我一无所有！”痛苦令她盲目和麻痹，“就算我有，我也不觉得这牺牲有什么意义！我不想为几百万人的生命受苦！我根本不想受苦！无论为了谁！”

“没人想要受苦，但这是每个人的宿命。有些人受的苦难更多，这与他们自己的意志无关。重点不在于承受苦难。而是在于承受的方式。”

迦娜！小迦娜！

让这驼背怪物离我远点儿！我不想看见它！

这是你女儿，也是我的女儿。

是吗？我的孩子都很正常。

你这是……你这是在暗示什么……

你的精灵家族出过几个女术士。你怀的第一胎流产了。这些都是报应。你的精灵血统和子宫都出了问题，女人。你为什么要让这怪物出生

在这世界上？

这个不幸的孩子……是诸神的旨意！她是你女儿，也是我的女儿！我能怎么做？掐死她吗？给脐带打结吗？你想让我怎么做？跑进森林扔了她？诸神在上，你想让我怎么做？

爸爸！妈妈！

滚开，你这怪物。

你竟敢……竟敢打我的孩子？住手！你要去哪儿？去哪儿？你要去找她，对吗？去找她！

没错，女人。我是个男人。我想在何时何地满足我的生理需求，是我自己的自由，是我与生俱来的权利，而你让我反胃。你和你堕落的子宫生下的孩子都让我反胃。晚饭不用等我了。我今晚不回来。

妈妈……

你为什么哭？

你为什么打我，还把我推开？我明明很乖的……

妈妈！妈妈！

“你能原谅他们吗？”

“我很久以前就原谅了。”

“在你恶毒地复仇之后？”

“没错。”

“你后悔吗？”

“当然不。”

痛楚，强烈的痛楚撕咬着她的双手和十指。

“对，我有罪！你听到了吗？听到坦白和忏悔了吗？你听到温格堡的叶妮芙的忏悔和自我羞辱了吗？不，我不是为了讨好你。我坦承我的罪孽，也期盼相应的惩罚。但我不会向你求饶的！”

痛楚到达了人所能承受的极限。

“你让我想起了被我背叛、欺骗和利用的人，想起了因为我的原因而死在他们自己和我手上的人.....让我想起了自暴自弃的过去。但我有理由那么做！而且我不后悔！就算我能让时间倒流.....我也无怨无悔。”

鹰停在她肩头。

雨燕之塔。雨燕之塔。快去雨燕之塔。

女儿。

金鸡坎比在啼鸣。

希瑞骑着黑母马，银发随着飞奔的马蹄飘扬。血从她脸上涌出，呈现鲜艳的红色。黑母马如鸟儿滑翔一般，灵巧地穿过拱门。马鞍上的希瑞摇晃身体，但没落马.....

午夜时分，希瑞伫立于岩石与沙土的荒漠中，高举双手，掌中飞出发光的球体.....一头独角兽用蹄子刨着沙砾.....许多独角兽.....火焰.....火焰.....

杰洛特在桥上战斗。火焰包围了他。他的剑刃映射着火光。

芙琳吉拉·薇歌绿色的双眸因渴望而张大，留着黑色短发的脑袋埋在敞开的书本间。在那扉页上.....你能隐约看到书名的一部分：《.....无法逃避的死亡倒影》。

芙琳吉拉的眼中映出杰洛特的双瞳。

深渊。烟雾。一段向下的楼梯。一段必须踏上的旅程。事物的终结。Tedd Deireádh，终结的时刻.....

黑暗。湿气。冰冷的石墙。手腕和脚踝上冰冷的铁镣。遭受酷刑的双手阵阵作痛，青肿的手指已然撕裂.....

希瑞拉着她的手。黑暗的长廊，石柱，或许还有雕像.....黑暗。轻风般的低语。

门。无穷无尽的门，巨大而厚重的门扇寂静无声地开启。而在尽头那里，在照不进光的黑暗中，有扇不会自动开启的门。一扇不能打开的门。

如果你怕，就回去吧。
这扇门绝不能打开。你知道的。
我知道。
但你还是带我来到这儿。
如果你怕，就回去吧。现在还来得及。还不算太晚。
那你呢？
对我来说，已经太晚了。
金鸡坎比在啼鸣。
Tedd Deire á dh已经到来。
极光。
光。

“叶妮芙。醒醒。”

她抬起头，看着自己的双手。她的手完好无损。

“茜格德莉法？我睡着了……”

“来吧。”

“去哪儿？”她低声问，“这次又要去哪儿？”

“什么？我没明白你的意思。但你一定得来看看。发生了一件事……一件怪事。我们都不知道该怎么解释，但我猜得到原因。恩典……你一定得到了女神的恩典，叶妮芙。”

“茜格德莉法，你在说什么？”

“你瞧。”

她走过去，然后倒吸一口凉气。

明耀之钻，弗蕾雅的神圣钻石，已经不在女神的脖子上了。它正躺在她脚边。

“我没听错吧？”克拉茨·安·克莱特又问一遍，“你打算在印达斯费尔开设魔法工坊？女祭司把圣洁的钻石交给你了？而你打算把它用在你邪恶的装置上？”

“没错。”

“哎呀哎呀，叶妮芙，你已经皈依宗教了吗？岛上到底发生了什么？”

“这不重要。我要回神殿去了，就这样。”

“那你要求的财政资源呢？现在还需要吗？”

“也许需要。”

“古斯拉夫总管会帮你安排相关事务的。不过，叶妮芙，下命令记得要快，要抓紧时间。我又收到了几条新情报。”

“见鬼，我就担心这个。他们知道我在哪儿了？”

“不，还不知道。但有人提醒我，说你可能出现在史凯利格群岛，还要我一见到你就把你投入监牢。有人要我从战俘口中榨取情报，不放过任何与你有关的信息。也有人说你正在尼弗迦德，或在帝国的某个行省。叶妮芙，抓紧时间。如果他们找到这儿，发现你待在史凯利格，我的处境可就有点儿不妙了。”

“我已经尽一切可能抓紧时间了。另外，我保证不会连累你。这点你别担心。”

克拉茨龇了龇牙。“我说的是‘有点儿’。我并不怕他们，无论国王还是巫师。他们不会伤害我，因为他们需要我，而我向你提供协助，也是为了遵守忠诚誓言。是的，是的，你没听错。在名义上，我仍是辛特拉的封臣，希瑞菈则有辛特拉王位的正统继承权。作为希瑞菈的代表和唯一的监护人，你有权命令我，要求我服从并效命。”

“强词夺理。”

“那当然。”他大笑起来，“如果恩希尔·瓦·恩瑞斯真的强迫希瑞嫁给

他，我也会大声宣布这是强词夺理。如果有人通过合法手段撤销希瑞的

继承权，并夺走她的王位——比如维赛基德那个白痴——我会立刻否认自己的忠诚誓言。”

“可如果到最后，”叶妮芙眯起眼睛，“我们发现自己白忙一场，而希瑞早已不在人世了……”

“她还活着。”克拉茨坚定地说，“我知道她安然无恙。”

“你怎么知道？”

“我说了你也不会信的。”

“说说看。”

“辛特拉女性王族的血脉，”克拉茨用思忖的语气说道，“与大海有某种奇妙的联系。一旦拥有王族血统的女性死去，大海就会陷入彻底的疯狂。据说阿德·史凯利格岛会为雷安伦的女儿们哀悼。由于风暴异常强烈，西边的波浪会渗入岛屿，拍打裂缝和洞穴，直到从岛屿东侧的岩盐溪流渗出。整个岛屿都会摇晃，民众会说：‘阿德·史凯利格在哭泣。又有人死了。雷安伦的血亲死了。上古血脉之子死了。’”

叶妮芙沉默不语。

“这可不是童话故事。”克拉茨续道，“我就亲眼见证过。三次。先知艾达莉亚死后，卡兰瑟死后……以及希瑞的母亲帕薇塔死后。”

“帕薇塔，”叶妮芙评论道，“是在风暴期间遇害的，这很难说是……”

“帕薇塔，”克拉茨打断她，“不是在风暴期间遇害的。大海像往常

一样，对拥有雷安伦血脉之人的死做出了反应。关于那件事，我调查了很久。我敢断言我说的是事实。”

“你凭什么断言？”

“载着帕薇塔和多尼的船在塞德纳海沟失踪了。那不是第一艘在那儿消失的船，你肯定也清楚。”

“这就是童话故事。船只遇难是再平常不过的事……”

“这里可是史凯利格群岛，”他再次打断她的话，“我们对船只和航海非常熟悉，我们分得清自然和不自然的海难。船在塞德纳海沟沉没本身就不自然，这明显不是意外。帕薇塔和多尼的船也一样。”

“我不想和你争。”女术士叹了口气，“可这真的重要吗？都快过去十五年了。”

“对我来说，这很重要。”伯爵抿住嘴唇，“我会让真相大白的，只是时间问题而已。我一定会……找到证据。我会解开所有谜团。包括辛特拉大屠杀时……”

“这又涉及哪个谜团了？”

“尼弗迦德军向辛特拉发起猛攻时，”他望向窗外，喃喃道，“卡兰瑟下达命令，要部下将那女孩秘密送往城外。城市陷入火海，黑甲军无处不在，突破重围的可能性极其渺茫。有人把风险告诉给王后，她的顾问团建议希瑞向尼弗迦德指挥官正式投降，从而保住性命和辛特拉王族的血脉。而在燃烧的街道上，她很有可能死在乱军当中。可那雌狮……你知道——按在场者的说法——你知道她当时说了什么？”

“不知道。”

“‘就算让她的血流在辛特拉的街道上，也好过遭受玷污。’她为什么用‘玷污’这个词？”

“因为希瑞会跟恩希尔皇帝结婚，跟那个臭名昭著的尼弗迦德人。伯爵大人，已经很晚了，明天黎明我就开工.....我会随时向你报告进度。”

“那我就放心了。晚安，叶娜.....唔.....”

“怎么了，克拉茨？”

“我在想，你愿不愿意，呃.....唔.....稍稍放纵一下.....”

“不了，伯爵大人。已经过去的事，早就不作数了。晚安。”

“哎呀哎呀，”克拉茨·安·克莱特瞥了眼访客，歪着头说，“竟然是特莉丝·梅利葛德本人。这裙子真是太漂亮了。还有这衬里.....是栗鼠皮吧？我本该问问是什么风把你吹来了史凯利格.....不过我已经知道答案了。”

“很好，”特莉丝露出迷人的微笑，甩了甩漂亮的红褐色头发，“你知道就太好了，伯爵大人，这能省去不少自我介绍和说明的时间，我们可以直入正题了。”

“什么正题？”克拉茨双臂抱胸，冷冷地打量着女术士，“你打算说

些什么呢？你代表了什么人，特莉丝？你是以谁的名义来到这里的？弗尔泰斯特王因你解除诅咒的功绩雇佣了你，可现在，他又把你赶出了泰莫利亚，尽管你没有任何过错。我听说菲丽芭·艾哈特把你纳入了麾下。菲丽芭如今合作的对象是迪杰斯特拉，以及无名有实的瑞达尼亚政府。我明白你想尽可能报答她的庇护之恩，所以毫不犹豫就接受了这次任务，充当了追踪你故友的密探。”

“你这是在侮辱我，伯爵大人。”

“假如我说错了，我谦卑地请求你的宽恕。但我说错了吗？”

他们沉默良久，用怀疑的目光审视彼此。

最后，特莉丝动摇了。她骂了一句，跺了跺脚。“哦，见鬼！别再互相讥讽了！谁为谁效命，谁站在谁那边，谁对谁忠诚，又是出于什么理由，这些真的重要吗？叶妮芙已经死了。没人知道希瑞身在何方，落到了谁的手里……这么猜来猜去又有什么意义？我不是身为密探来到这里的，克拉茨。我来完全出自本意，我只代表我自己，我的动机是出于对希瑞的关心。”

“关心希瑞的人还真多。那丫头真走运。”

特莉丝的双眼闪现精光。“如果我是你，我可不会再出言讥讽。”

“请原谅。”

他们再次沉默下来，望向窗外。夕阳正落向史派克鲁格岛林木茂盛的山岭之后。

“特莉丝·梅利葛德。”

“什么事，伯爵大人？”

“我想邀你共进晚餐。哦没错，我的厨师想知道，是不是所有女术士都不喜欢海鲜。”

特莉丝并不讨厌海鲜。恰恰相反，她吃得比预想多出一倍，现在正在担心自己引以为傲的二十二寸腰围。她决定用著名的陶森特东之东白葡萄酒帮助消化。她喝酒时，用的是跟克拉茨一样的角杯。

“也就是说，”特莉丝继续说道，“叶妮芙八月十九日出现在这里，壮观地从天而降，掉进了一张渔网。而你作为辛特拉王国的忠实臣民，庇护了她。你帮她制造了传影镜……当然，你也知道她联络的对象和目的。”

克拉茨·安·克莱特端起角杯，喝了一大口，小声打了个嗝。“我不知道，”他狡黠地笑道，“我一无所知。我这么一个可怜又愚蠢的水手，怎么可能知道强大的女术士的一举一动都有什么用意呢？”

圣母弗蕾雅的女祭司茜格德莉法低着头，好像伯爵的话语化成千斤重担，压在了她的肩上。“她信任我，伯爵大人。”她的声音小得几乎听不清，“她没要求我守口如瓶，但她明确地暗示过要我谨言慎行。我真不知道该不该……”

“茜格德莉法大祭司，”克拉茨·安·克莱特严肃地打断她，“我没叫你当叛徒。我跟你一样支持叶妮芙，我跟你一样希望她能找到并救出希瑞。哈，我可是立下过Bloedgeas——血誓的人！但叶妮芙让我担忧，我的动机是出于对她的关心。她是个非常骄傲的女人。就算面对惊人的风险，她也不愿屈尊求助。因此，恐怕我们有必要自发地提供帮助。而为实现这一点，我需要情报。”

茜格德莉法面无表情地清了清嗓子，但等她开口时，声音有些颤抖。“她设计了一台机械……事实上不是机械，因为里面没什么机械装置，只有两面镜子、一块黑色天鹅绒挂帘、布罩、两块透镜、四盏提灯，当然还有明耀之钻……只要她念出一句咒语，两盏提灯就会点亮，然后……”

“细节就略过去吧。她联络的对象是？”

“她跟好几个人说过话，包括几位巫师……伯爵大人，我听到的并不多，但从我听到的内容判断……其中就没有值得尊敬的人物。他们也没一个愿意无偿提供帮助……他们向她索要钱财……所有人都要了……”

“我知道。”克拉茨喃喃道，“我看到了她从我银行户头转出的数目。嘿，这誓言还真是叫我出了血本！但钱嘛，本来就是身外之物。为叶妮芙和希瑞花的钱，我会从尼弗迦德的各大行省加倍讨回来。不过你还是继续说吧，茜格德莉法大祭司。”

“对有些人，”女祭司垂着头说，“叶妮芙用了要挟手段。她表示自己掌握了很多绝密信息，如果对方拒绝合作，她就公布给全世界……伯爵大人……总体来说，她是个睿智又善良的女人……但她做起事来不择

手段。她很无情，还很残忍。”

“我对这点再清楚不过了。不过嘛，我完全不想知道要挟的细节，建议你也尽快忘掉。这些知识很危险，外行人还是不要玩火为好。”

“我知道，伯爵大人。我会照做的……虽然我认为只要目的正当，手段并不重要。这事我不会告诉别人，无论是我的朋友，还是拷打我的敌人。”

“很好，茜格德莉法大祭司。非常好……你还记得她对外联络时谈了些什么吗？”

“我有很多地方没听懂，伯爵大人。他们用了令人费解的黑话……还经常提起一个名叫威戈佛特兹的人……”

“果然。”克拉茨咬牙切齿的声音清晰可闻。

女祭司惊恐地看了他一眼。“有些内容，他们是用精灵语和上古语交流的。”她说，“另外，他们还提到了魔法传送门。还有塞德纳海沟……但其中最重要的，我想是塔。”

“塔？”

“对。两座塔。海鸥之塔和雨燕之塔。”

“正如我的猜测，”特莉丝说，“叶妮芙拿到了莱德克里夫委员会的最高绝密报告——关于仙尼德岛事件的调查报告。我不清楚有多少消息

传进了史凯利格.....你听说过海鸥之塔的传送门吗？听说过莱德克里夫委员会吗？”

克拉茨·安·克莱特狐疑地看着女术士。“无论政治还是文化，”他的语调透出不悦，“都无法渗透进我们的群岛。我们与世隔绝，消息闭塞。”

特莉丝觉得自己还是别在意他的语气和神态比较好。“莱德克里夫委员会仔细调查过经由仙尼德岛传送门离开的痕迹。仙尼德岛的托尔·劳拉塔上有扇传送门，但高塔强大的魔法妨碍能力会让传递无法进行。不过，想必你也知道，海鸥之塔发生了爆炸和坍塌，让使用传送术成为了可能。卷入仙尼德事件的大多数人都是经由传送离开那座岛的。”

“的确。”伯爵笑着说，“比如你就传送到了布洛克莱昂森林，还背着个猎魔人。”

“正是如此。”特莉丝注视着他的双眼，“无论政治还是文化都无法渗透进群岛，但谣言可以，对吧？不过这事先放到一边吧，我们继续说莱德克里夫委员会。委员会的目的是确认从仙尼德岛传送离开的人都有哪些。他们使用了所谓的‘溯源术’，一种能映射出过去影像的咒语。他们能检测出传送的痕迹，并与传送的方向结合起来，继而辨识出开启传送门之人的身份。他们的调查从未失败过，只有一次例外。有一次传送的痕迹不知通往何处。确切地说，传送的目的地是大海。塞德纳海沟一带。”

“有什么人，”伯爵立刻反应过来，“传送到了等在指定位置的船上。奇怪的是，这次传送竟跨越了这么远的距离.....去的还是那个恶名昭彰的地方。好吧，如果有人用刀子抵着你的喉咙.....”

“正是如此，委员会也是这么想的。他们得出了以下结论：威戈佛特兹绑架了希瑞，但他没有别的逃脱路线，所以只能采用紧急手段——他带着女孩传送到塞德纳海沟一带，在那里有条尼弗迦德人的船只正在等他。有件事支持了委员会的结论：仙尼德岛事件十天后，也就是七月十日那天，希瑞在洛克·格瑞姆宫正式觐见了皇帝。”

“好吧，”伯爵眯起眼睛，“这一来，很多事都能说通了。当然，前提是委员会没弄错。”

“这是自然。”女术士对上他的目光，露出一丝坏笑，“如果出现在洛克·格瑞姆宫的是个冒牌货，不是真正的希瑞，这一来，很多事同样也能说通。莱德克里夫委员会发现的另一个事实也能得到解释——那件事太过奇特又太不真实，第一版报告里甚至略过了没提。但绝密的第二版报告将它记录了下来，作为一种假说。”

“我洗耳恭听，特莉丝。”

“委员会的假说是这样的：海鸥之塔的传送门突然恢复了功用，有人走进了传送门，而传送时的能量异常巨大，甚至炸毁了传送门和海鸥之塔。”

“叶妮芙，”短暂的沉默过后，特莉丝续道，“肯定猜到了莱德克里夫委员会的发现，猜到了绝密报告的内容。也许.....虽然可能性很小.....穿过托尔·劳拉传送门的人就是希瑞。也许她逃出了尼弗迦德人和威戈佛特兹的魔爪.....”

“如果是这样，那她现在在哪儿呢？”

“我也想知道。”

周围暗得可怕。聚集的云团遮蔽了月亮，几乎没放过一丝月光。与狂风大作的昨晚相比，今晚几乎没有风，因此也就没那么冷。小船在泛起涟漪的水面上起伏不定。空气中弥漫着烂泥的味道，还有植物腐烂的味道，灰烬的味道。

岸边某处，有只海狸用尾巴拍打水面，把他俩都吓了一跳。希瑞敢说维索戈塔刚才睡着了，是那只海狸吵醒了他。

“继续说吧，”她用还没沾上鼻涕的那部分袖子擦了擦鼻子，“别再睡了。如果你睡着，我也不小心睡死过去，我们就会沿着水流一路向前，最后在大海里醒过来！再跟我说说传送的事！”

“你逃出仙尼德岛时，”老隐士续道，“穿过了托尔·劳拉，也就是海鸥之塔的传送门。然而，乔弗利·蒙克——他是传送术领域的最高权威，也是《上古种族的魔法》的作者，那是本关于精灵传送魔法的巨著——在作品里曾经提到，托尔·劳拉的传送门通往托尔·吉薇艾儿，也就是雨燕之塔……”

“仙尼德岛的传送门已经坏了。”希瑞插嘴道，“也许它损坏前会通往某座塔，但现在它通往那片沙漠。这叫混沌传送门。我学过这个。”

“真了不起，但我也学过，”老人哼了一声，“大部分内容我还记得。所以我觉得你的故事很奇怪……至少其中一部分很奇怪。关于那次传送……”

“你能说得更清楚些吗？”

“好吧，希瑞，好吧。可现在该拉起捕鱼笼了。里面肯定会有几条鳗鱼。准备好没？”

“好了。”希瑞朝掌心吐了口唾沫，抓住钩篙。维索戈塔卷起消失在水下的绳子。

“拉起来。用.....力！搬到船上去！抓住它们，希瑞！放进篮子，不然它们就跑了！”

从昨晚开始，他们便来到这段沼泽化的支流，用捕鱼笼捕捉从海里大规模迁徙来的鳗鱼。午夜过后很久，他们才回到小屋，衣服湿透，精疲力竭，从头到脚沾满淤泥。

但他们还不能睡觉。这些渔获要拿去以物易物，因此必须装进箱子，仔细封口——哪怕鳗鱼找到再小的缝隙，明早都会连一条都不剩了。等工作快要结束，维索戈塔从篮子里挑出两三条最肥的鳗鱼，切成小块，裹上面粉，放到平底锅里油炸。吃完了，他们继续聊天。

“要知道，希瑞，我每天晚上还是睡不着。我一直没忘记你醒来之后，跟我争执不下的那件事。关于你说的日期，还有你脸上那道匪夷所思的伤口。你那伤口不可能超过十个钟头，但你却坚称自己受伤是在四天前。虽然我相信，伤者出现记忆错乱是常有的事，但我还是忍不住思考别的可能性。所以我问自己：那消失的四天究竟去哪儿了？”

“结果呢？以你的观点，那四天去哪儿了？”

“我不知道。”

“真棒，也就是说.....”

猫突然扑向一只吱吱叫的小老鼠，打断了她的话。猫若无其事地咬断老鼠的脖子，扯出内脏，津津有味地吃了起来。希瑞漠然地看着这一幕。

“海鸥之塔的传送门，”维索戈塔再次开口，“通往雨燕之塔。而雨燕之塔.....”

猫吃掉了老鼠，只留下一截尾巴当成饭后甜点。

“托尔·劳拉的传送门，”希瑞打了个大大的呵欠，“已经损坏了，它通往沙漠。我跟你说过一百遍了。”

“重点不在这里。两道传送门之间是有联系的。托尔·劳拉的传送门损坏了，但托尔·吉薇艾儿还有一扇传送门。如果你能找到雨燕之塔，就能把自己传送回仙尼德岛。你会远离迫在眉睫的危险，远离敌人的魔掌。”

“哈！那可太好了。现在只有一个小问题，我不知道那个雨燕之塔在哪儿。”

“但我也许有办法解决这状况。希瑞，你知道大学考验的是哪方面的能力吗？”

“不知道。是什么？”

“运用资源的能力。”

“我就知道，”维索戈塔自豪地说，“我找到了。我找啊，找啊，然后.....哦，见鬼.....”厚厚的一叠书从他手中滑落，那本古籍也掉到了地板上。书页摆脱脆弱的黏胶，散了一地。

“你找到了什么？”希瑞在他身边跪下，帮他收拾地上的书页。

“雨燕之塔！”隐士赶开坐在其中一页上的猫，“托尔·吉薇艾儿。帮我一下。”

“好多灰！还黏糊糊的！维索戈塔？这是什么？这幅画上是什么？这个吊在树上的人是谁？”

“你说那幅？”维索戈塔看着松脱的书页，“那是汉姆多尔传说中的一幕。英雄汉姆多尔在世界树上悬吊了九天九夜，通过牺牲和痛苦换来知识与力量。”

希瑞揉了揉额头。“我以前也梦到过几次类似的场面。吊在树上的人.....”

“这幅版画是.....反正已经掉出来了。愿意的话，你可以回头再看。现在最重要的是.....哦，总算找到了。拜维德·巴克胡森的《行走在魔法之径与魔法之地》，一本以内容难辨真伪而闻名的著作.....”

“所以说，有可能是瞎编的？”

“有可能吧。但不管怎样的书，总有人能找到它的价值所在.....所以，听好了.....见鬼，这儿太暗了.....”

“已经够亮了，是你年纪太大，眼神变差了而已。”希瑞的话语里带着年轻人漫不经心的残忍，“给我吧，我自己看。我该从哪儿看起？”

“从这儿。”他用皮包骨的指头指了指，“麻烦念出声来。”

“这个拜维德的用词真奇怪。我没弄错的话，艾森嘉德应该是个城堡之类。但‘百湖’又是哪儿？从没听说过。苜蓿又是什么？”

“就是三叶草。等你读完，我再告诉你艾森嘉德和‘百湖’的事。”

精灵阿瓦拉克说完那番话不久，一群黑色的小鸟便钻出湖水，飞向空中——整个冬天，它们都躲在湖底越冬。学识渊博的人都知道，雨燕和其他鸟类不同，它们不会在秋天飞走，然后在春天返回。它们会一只接一只抓住对方的爪子，聚集成团，一同沉进湖底，等到冬去春来再飞出湖水。正因如此，雨燕不仅是春天与希望的象征，更是纯洁无瑕的范例，因为它永远不会落到地上，接触地面的泥土和污秽。

但我们还是说回这片湖水吧。空中盘旋的小鸟肯定很喜欢我们，因为它们用小小的翅膀吹散了迷雾，一座奇妙而迷人的高塔骤然现身。我们不约而同惊呼出声，因为这高塔的基座乃由雾气组成，塔顶则是光辉笼罩，就像神奇的北极光。这塔想必是用强大的魔法打造，因为它已超越了人类智慧所能理解的范畴。

精灵阿瓦拉克对我们的钦佩心知肚明，于是他说：“那就是托尔·吉薇艾儿，雨燕之塔。它是众多世界的交叉路口，也是时间之门。欢喜吧，凡人们，为你们的双眼目睹此景而欢喜。因为这等良机难得一遇，也只有少数人有缘得见。”

当我们问起能否靠近壮丽的高塔，好从近处加以观赏时，阿瓦拉克大笑起来。“托尔·吉薇艾儿，”他说，“对你们而言就像梦境。没人能碰触梦境。但这是好事，”他补充道，“因为只有被选中的少数通晓者才能抵达那座塔。时间之门是通往希望与重生的门扉，但对普通人来说，它却是通往噩梦的大门。”

他这番话还没说完，雾气便再次涌现，神奇的景致也从我们的视野中消失了……

“所谓的‘百湖’，”维索戈塔说，“就是现今的森特洛克湖区，位于麦提那北部，靠近那赛尔和马格·图加的边境，耶雷纳河在其间蜿蜒流过。根据拜维德·巴克胡森在书中的说法，他们是从艾森嘉德往南来到湖边的……时至今日，艾森嘉德已不复存在，只有它的废墟留存下来，而离那里最近的城镇是纽伦斯。拜维德记载的路程是十六里格。当时使用的长度计量单位有好几种，如果用最常见的单位计算，十六里格大概相当于五十里。我们目前在佩雷拉特，也就是艾森嘉德往南三百五十里左右。换句话说，希瑞，你和雨燕之塔之间的直线距离将近三百里。骑上你的凯尔比，最多几个星期就能赶到。当然了，得在春天，不是现在，因为再过一两天就要结霜了。”

“根据我读过的书，”希瑞喃喃说道，不时吸一下鼻子，“艾森嘉德已完全成了遗迹。我亲眼见过科德温的莎依拉韦德遗迹，我去过那儿。人们早把那里洗劫一空，只剩下光秃秃的石头。我敢打赌，你的雨燕之塔也只剩下石头了——大块的石头，因为小石头肯定都被搬走了。就算那里有过传送门……”

“托尔·吉薇艾儿是用魔法建造的，并非所有人都能看见。传送门更不会显现于人前。”

“的确，”她承认，然后思索起来，“仙尼德岛的传送门就是看不见的。它突然出现在空无一物的墙上……而且完全是碰巧，因为当时那个巫师就快追上我了……我甚至能听见他的声音……然后传送门就出现了，像是听到命令一般。”

“我敢肯定，”维索戈塔轻声说，“如果你前往托尔·吉薇艾儿，传送门也会在你眼前现身。就算传送门在废墟里，周围只有光秃秃的石头，我也敢肯定你能找到并启动它。我还敢肯定的是，它会服从你的命令。因为希瑞，我觉得你就是被它选中的少数人之一。”

“你的发色，特莉丝，活像烛火的颜色。你的眼目好像青金石。你的嘴唇就像珊瑚……”

“别说了，克拉茨。你喝醉了吗？再给我倒点酒。然后继续说。”

“说什么？”

“别犯傻了！说说叶妮芙为什么决定要去塞德纳海沟。”

“进展如何了？说吧，叶妮芙。”

“你先回答我一个问题：我每次找你都能遇见的两个女人是谁？她们看我的眼神就像看地毯上的猫屎。她们是谁？”

“你是问她们的名分还是事实？”

“后者。”

“她们是我妻子。”

“我懂了。也许你该找个机会跟她们解释一下：已经过去的事，早就不作数了。”

“我解释过了，但女人就是那样。别管这个了。告诉我吧，叶妮芙。我对你的进展很感兴趣。”

女术士咬住嘴唇。“很不幸，时间过得飞快，进展却很有限。”

“时间过得飞快，”他点点头，“且总能带来新的感受。我从大陆收到了消息，你会感兴趣的。是从维赛基德的军团传来的。你应该知道维赛基德是谁吧？”

“辛特拉的某个将军？”

“是元帅。更确切地说，是王室总管。他领导着一部分由辛特拉移

民与志愿兵组成的泰莫利亚军队，里面就有不少群岛志愿兵，要弄到第一手消息并不困难。”

“是什么消息呢？”

“你在八月十九日——也就是满月的两天后——到了史凯利格群岛。同样是十九日这天，维赛基德的军团在艾娜河地区战斗期间，接收了一批难民，其中包括杰洛特，以及他认识的一位吟游诗人……”

“丹德里恩？”

“没错。维赛基德指控他们是密探，并将他们逮捕，打算处以死刑。但那两个俘虏成功逃脱，跑到了与他们暗中勾结的尼弗迦德军中。反正维赛基德是这么说的。”

“一派胡言。”

“我也这么认为。但我觉得，那位猎魔人或许跟你设想的不同，实际上他有个相当巧妙的计划。也许他打算从那些尼弗迦德杂种手中救出希瑞……”

“希瑞不在尼弗迦德，杰洛特也不会有什么计划，制订计划不是他的强项。这事就先不提了。重点在于，今天已经是八月二十六日了，而我得到的情报却少得可怜，不足以让我开展行动……除非……”

她的声音越来越小，双眼望向窗外，手上把玩着镶有星型黑曜石的黑丝绒缎带。

“除非？”

“除非我不再嘲笑杰洛特，而是尝试他的办法。”

“我不明白。”

“我可以选择牺牲自己。没错，牺牲可以还清人情，展现美德……还能得到女神的恩典，她爱护并欣赏那些出于正当理由牺牲和受苦之人。”

他皱起眉头。“我还是不明白。但你的话让我不太舒服，叶妮芙。”

“我知道。我也一样。但我已经没法回头了……也许狮子也该听听羊羔的抱怨了……”

“我的担心应验了。”特莉丝说，“我担心的就是这个。”

“也就是说，我当时的反应是正确的。”克拉茨·安·克莱特下颌的肌肉绷紧了，“叶妮芙知道她用那台鬼机器进行的谈话被人偷听了，或者跟她谈话的某人背信弃义地泄了密……”

“或者两者皆有。”

“她早就知道了，”克拉茨咬紧牙关，“但她依然我行我素。也许因为她需要个幌子？于是她用自己做饵？也许她只是假装自己掌握了真相，好引诱敌人有所动作？所以她才会去塞德纳海沟……”

“作为挑衅，并向敌人下达战书。她冒了很大的风险，克拉茨。”

“我知道。她不希望我们涉险……自愿冒险的人除外。所以她才管我借了两条龙船……”

“我准备好你要的船了。‘阿尔库俄涅号’和‘塔玛拉号’，并且附赠船员。‘阿尔库俄涅号’的船长是史温之子古斯拉夫，这是他本人的请求。叶妮芙，你肯定给他留下了很好的印象。‘塔玛拉号’的船长是艾萨·夏吉，他是我绝对信任的人。哦，差点忘了，我儿子‘松下巴’亚尔玛也在‘塔玛拉号’的船员中。”

“你儿子？他多大了？”

“十九岁。”

“你还真够早熟的。”

“你没资格说我。亚尔玛要求随行是出于个人原因，我没法拒绝他。”

“个人原因？”

“你真想知道前因后果吗？”

“想。告诉我吧。”

克拉茨·安·克莱特喝光角杯里的酒，开始了回忆。

“阿德·史凯利格岛上的孩子们，”他开口道，“喜欢在冬天滑冰，每

年都等不及初霜的日子。他们总是跑到刚刚冰封的湖面，踩到无法承担成年人体重的薄冰上。当然了，他们也喜欢比赛。他们往来于湖岸两边，在冰面上速跑，好像觉得自己活不过明天似的。这些孩子会组织一种名叫‘鲑鱼跳’的比赛，比谁能跳过像鲨鱼牙一样耸立在湖面的岩石，就像连续跃上几道瀑布的鲑鱼那样。寻找一长排合适的石头，助跑，然后……哈，我也像那些流鼻涕小鬼一样玩过这个……”

克拉茨·安·克莱特陷入回忆，脸上露出一丝微笑。

“当然了，”他续道，“能跳过最长一排石头的就是赢家，以后也可以拿来炫耀。叶妮芙，其他人会称赢家为‘尊贵的大人’，假装自己是他的仆人——虽然只有一天。我儿子亚尔玛最看重的就是这一点。他能跃过其他男孩连试都不敢试的一长串岩石，因此自命不凡，公开表示敢于接受任何挑战。后来，当真有人向他发起了挑战，那就是希瑞，辛特拉公主帕薇塔的女儿。她不算是岛民，但她在这里待过的时间比在辛特拉更久，所以他们同意让她参加比赛。”

“你是说帕薇塔遇难之后？我还以为卡兰瑟不准她再来了呢。”

“你也知道这事？”他瞥了她一眼，“那你不知道的还真不少。当真不少。卡兰瑟愤怒的禁令只维持了六个月，然后希瑞又来这里避暑和过冬了……当然还有滑冰。她的动作灵巧得要命，可她真能在‘鲑鱼跳’上跟其他男孩竞争吗？她真能挑战亚尔玛吗？我是很难想象啊！”

“她确实可以。”女术士猜测道。

“没错。那个辛特拉小鬼跳跃起来就像被魔鬼附了身。她不愧是真正的幼狮，毕竟她继承了雌狮的血脉。亚尔玛为了免于沦为笑柄，被迫冒险挑战比先前更长的一排岩石。他的确太冒险了，结果摔断了腿和胳膊。”

膊，外加四根肋骨，脸也摔伤了。那道伤疤直到他进坟墓都不会消失，‘松下巴’的外号也由此而来！还有他著名的未婚妻。哈哈！”

“未婚妻？”

“这事你就不知道了吧？为什么你对有些事一清二楚，有些事却一无所知呢？他卧床养伤期间，希瑞来探过病。她给他读书，跟他说话，握住他的手……如果有人走进房间，他俩的脸会像煮熟的虾一样红。后来亚尔玛告诉我，说他俩订婚了。我气得差点中风。我对那小崽子说，我确实给他订了桩婚事——但新娘子是皮鞭！我有点儿担心，因为我注意到幼狮是个容易冲动的丫头，就算风平浪静时，她也很胆大妄为，甚至有点疯疯癫癫的……幸好当时亚尔玛没法动弹，不然他俩肯定会私奔，或者干出那种蠢事……”

“他俩那时候多大？”

“亚尔玛十五，希瑞差不多十二。”

“你的担心恐怕有点多余。”

“也许吧。但我把这事告诉了卡兰瑟，她可没掉以轻心。我知道她早就给希瑞安排了婚事，叫她跟柯维尔的坦科里德·蒂森凑成一对儿，也可能是瑞达尼亚王子拉多维德，我记不清了。但有些传言会动摇这样的婚事，哪怕只是谣传两个不懂事的小屁孩亲了嘴……卡兰瑟立刻把希瑞带回了辛特拉。小女孩又哭又叫，一把鼻涕一把泪，结果当然是白费力气，辛特拉的雌狮可不吃她那一套。随后两天，亚尔玛都面冲着墙，不肯跟任何人说话。等康复之后，他还想偷一条小艇，独自划船到辛特拉去。我用皮鞭叫他冷静了一些。可接下来……”

克拉茨·安·克莱特停了下来，若有所思。

“夏天来了，然后是秋天，很快尼弗迦德大军便朝辛特拉逼近。他们越过了玛那达阶梯，越过南方的群山屏障。亚尔玛找到了另一种成为男人的机会，他在玛那达英勇地对抗黑甲军，又去了辛特拉，接着转战索登。在那之后，当龙船前往尼弗迦德海岸时，亚尔玛也握剑在手，打算为自己心目中的未婚妻希瑞报仇——当时他以为她死了。我倒不这么认为，因为我先前跟你提过的现象并未出现.....哦，现在亚尔玛知道这场远征有可能解救希瑞，所以自告奋勇，一定要来参加。”

“多谢你的故事，克拉茨。听完以后，我感觉又有精神了。你的故事.....让我忘记了烦恼。”

“你什么时候出发，叶妮芙？”

“几天之内。也许就在明天。我还要进行最后一次远距离联络。”

克拉茨·安·克莱特的双眼像猎鹰一样锐利，深深刺进她的内心.....

“叶妮芙拆掉那台机械之前，进行了最后一次通话。特莉丝·梅利葛德，你该不会碰巧知道她联络的对象是谁吧？就在八月二十七日跨向八月二十八日的晚上？她跟谁谈了话？内容又是什么？”

特莉丝用睫毛盖住双眼，避开他的目光。

钻石折射的璀璨光线在镜面上闪烁。叶妮芙伸开双手，念诵咒语，耀眼的光辉经过反射，集中，照向一团雾气。很快，画面开始显现：那是个四面墙壁都被彩色挂毯覆盖的房间。

影像窗里有东西在动。一个困惑的声音响起。

“谁？谁在那儿？”

“是我，特莉丝。”

“叶妮芙！是你？诸神啊！你是怎么……你在哪儿？”

“我在哪儿并不重要。关掉防护罩，画面太不稳定了。还有，把那支蜡烛拿开，太晃眼了。”

“好的。马上。”

尽管已是深夜，特莉丝·梅利葛德穿的却不是内衣，也不是工作装。她穿了一条外出用的裙子。和以往一样领口很高，还是封闭式的。

“现在说话方便吗？”

“当然方便。”

“就你一个人？”

“是啊。”

“你在撒谎。”

“叶妮芙……”

“你在骗我，小丫头。我太熟悉你的表情了，因为我了解你。你背着我跟杰洛特上床时就是这副表情。那个时候，我在你脸上也看到了这副胆怯又无辜的假面具。难道历史再一次重演了？”

特莉丝涨红了脸。菲丽芭·艾哈特出现在影像窗里，穿着一件深蓝色的男式短上衣。“精彩。”她说，“一如既往地才思敏捷。一如既往地感官敏锐。一如既往地难以捉摸。看到你平安无事，真让我高兴，叶妮芙。幸好你离开蒙特卡沃时，那次疯狂的传送没造成悲剧性的后果。”

“我就假装你真的很高兴吧。”叶妮芙生气地噘起嘴，“虽然你的假设很大胆，但这事我就不提了。是谁背叛了我？”

菲丽芭耸耸肩。“很重要吗？四天来，你一直在跟那帮叛徒联络。他们那种人啊，唯利是图和背信弃义堪称第二天性。而对他们来说，你的要挟也与背叛无异。其中有人告发了你，这再正常不过了，别跟我说你没料到。”

“我当然料到了。”叶妮芙厉声道，“最好的证明就是我联络了你们，尽管我没必要这么做。”

“是没必要。这也就说明，你联络我们是有目的的。”

“精彩。一如既往地才思敏捷。一如既往地感官敏锐。我联络你们，是为了向你们保证，我会为你们的协会保密。我不会告发你们。”

菲丽芭眯起眼睛，注视着她。“如果，”她最后开口道，“你相信这句宣言会为你赢来和平、时间或者安全，那你恐怕打错了算盘。别搞错了，叶妮芙，你逃离蒙特卡沃时，就已经做出了决定。你选择了另一个阵营。如果你不是协会的人，那就是协会的敌人。现在你又想阻止我们

找到希瑞，而你的动机也和我们截然相反。你在跟我们作对。你不希望我们为了政治目的利用希瑞，但你也该知道，我们也会竭尽所能，确保你不会出于私人感情利用她。”

“所以，这算是宣战了？”

“是竞争。”菲丽芭露出恶毒的笑，“只是竞争而已，叶妮芙。”

“正大光明的竞争？”

“你在开玩笑吧？”

“那还用说？不过至少在一件事上，我希望跟你们进行一场正大光明的对话。顺便还需要你们帮我个忙。”

“说吧。”

“接下来几天里，也许就在明天，将会发生一些我无法预料后果的事。也许我们的竞争和对抗会突然失去意义。理由很简单——竞争的一方将不复存在。”

菲丽芭·艾哈特眯起涂着蓝色眼影的双眼。“我懂了。”

“到那时，希望你们能为死后的我恢复声誉和名声。别再把我当成叛徒，或者威戈佛特兹的帮凶。这是我对协会的请求。这也是我对你个人的请求。”

菲丽芭沉默片刻。

“我拒绝。”最后，她说，“很抱歉，但为你洗刷罪名不符合协会的利益。如果你死了，你仍然会是个叛徒。对希瑞来说，你会是叛徒和罪

犯，因为这一来，要操纵那女孩会更简单。”

“在你做出无法挽回的事之前，”特莉丝突然开口，“请给我们留下些.....”

“遗嘱吗？”

“留下些.....线索，好帮我们找到希瑞。因为我们也关心她的安危！她的性命！叶妮芙，迪杰斯特拉发现了一些.....蛛丝马迹。如果希瑞真被威戈佛特兹抓住，那她就难逃一死了。”

“安静，特莉丝。”菲丽芭·艾哈特厉声道，“我们不是在跟她讨价还价。”

“我会把线索留给你们。”叶妮芙缓缓地说，“我会把我找到的情报和计划都留给你们。我会留下线索让你们能找到她。但我不会白送给你们。既然你们不肯向全世界洗刷我的罪名，那你们就跟这个世界一起见鬼去吧。不过至少，请在猎魔人面前帮我说清楚。”

“不行，”菲丽芭立刻回绝了她的请求，“因为这也有损协会的利益。对你的猎魔人来说，你也仍会是叛徒和帮凶。如果跟他说清楚，他会在一怒之下为你报仇，对协会也是有百害而无一利。顺便一提，他现在恐怕已经死了，或者随时都会死掉。”

“我用情报换他的命。”叶妮芙用阴郁的语气说，“救救他，菲丽芭。”

“不行，叶妮芙。”

“因为这有损协会的利益？”女术士眼里燃起紫色的火焰，“特莉

丝，你听到了吗？这就是你的协会！你看到她们的嘴脸和目的了。你是怎么想的？你是那孩子的导师，而且，用你的话说，你就像她的姐姐。至于杰洛特……”

“别拿特莉丝的人际关系做文章，叶妮芙。”菲丽芭出言反驳，双眼同样燃起怒火，“我们不靠你帮忙也能找到并解救那个女孩。如果你能成功，那就谢天谢地，因为你会帮我们省下麻烦。你能从威戈佛特兹手中夺回女孩，我们也会很高兴。至于杰洛特？谁在乎他？”

“特莉丝，你听到了？”

“原谅我，”特莉丝·梅利葛德语气阴沉，“原谅我，叶妮芙。”

“呵呵！不，特莉丝，我不会原谅你的。”

特莉丝盯着地面。克拉茨·安·克莱特的双眼就像猎鹰一样锐利。

“结束最后那次秘密联络——当然了，特莉丝·梅利葛德，你对联络的内容一无所知。”史凯利格群岛伯爵缓缓说道，“叶妮芙第二天便离开了群岛，前往塞德纳海沟。我问她为什么要去那里，她看着我的双眼，回答说她必须确认自然灾害与非自然灾害是否存在差别。她带走了两艘龙船——‘塔玛拉号’和‘阿尔库俄涅号’，所有船员都是自愿随行。那天是两周前的八月二十八日。从那之后，我再没见过她。”

“你是什么时候听说……”

“五天以后。”他打断了她，“九月的第二天。”

艾萨·夏吉船长坐在伯爵面前，满脸不安。他舔舔嘴唇，在长凳上扭动身子，又揉捏着手指，让指节噼啪作响。红色的太阳终于钻出低空的云层，朝史派克鲁格岛缓缓降落。

“说吧，艾萨。”克拉茨·安·克莱特命令道。

艾萨·夏吉咳嗽几声。“我们航行得很快。”他报告说，“当时是顺风，我们的速度足有十二节。二十九日傍晚，我们看到了沛西海角的灯塔。我们稍稍往西航行一段，以免遭遇尼弗迦德人……三十一日黎明时分，我们来到塞德纳海沟。女术士叫来我和古斯拉夫……”

“我需要志愿者，”叶妮芙大声道，“只要志愿者。能在短时间内驾驶一艘龙船就好。我不知道需要多少人，我对这方面不太熟，但我只要能驾驶‘阿尔库俄涅号’的必要人手就够了。我重复一遍——只要志愿者。我的计划……很危险。比海战还危险。”

“明白。”老总管点点头，“我先自荐。我，史温之子古斯拉夫，请求您给予我这份荣幸，女士。”

叶妮芙与他对视良久。“好的。”她说，“其实荣幸的人是我。”

“我也自荐了，”艾萨·夏吉说，“但古斯拉夫不同意。他说必须有人留下指挥‘塔玛拉号’。最后有十五人志愿参加。包括亚尔玛在内，伯爵大人。”

克拉茨·安·克莱特扬起眉毛。

“古斯拉夫，我们需要多少人？”女术士重复一遍，“必要的人数是多少？请给我个准确数字。”

总管沉默片刻，在心里计算着。

“如果只航行一小段时间，”他说，“八个人可以勉强应付……可既然有这么多志愿者，我们没必要……”

“从十五人里挑出八个。”叶妮芙打断他的话，“你亲自挑选，让他们登上‘阿尔库俄涅号’。其他人都留在‘塔玛拉号’上。哦对了，还有一个人必须留下。亚尔玛！”

“不，女士！您不能这样！既然我志愿参加，我就要和您并肩作战！我想……”

“闭嘴！你留在‘塔玛拉号’上！这是命令！再多说一个字，我就叫人把你绑到桅杆上！”

“继续说，艾萨。”

“女术士、古斯拉夫和八名志愿者登上‘阿尔库俄涅号’，去了海沟那边。我们按命令留在‘塔玛拉号’上，但跟他们离得不太远。然而，先前宜人的天气突然变得险恶起来。不，险恶这个词不大适合，因为那绝对是某种邪恶力量的影响，伯爵大人.....也许你觉得我是在撒谎.....”

“继续说。”

“虽然风给我们搞了个小小的恶作剧，让云层遮蔽了太阳，周围昏暗如夜，但‘塔玛拉号’所处的位置风平浪静，‘阿尔库俄涅号’那边却像是地狱。货真价实的地狱.....”

“阿尔库俄涅号”的船帆突然剧烈鼓动，那声音就连“塔玛拉号”的船员都能听到——尽管两艘船之间隔着相当一段距离。天色黯淡，云团聚集。“塔玛拉号”周围平静无波，“阿尔库俄涅号”的船舷却翻涌起浪花。有人大叫出声，另一个人也大喊起来，片刻过后，所有人都开始呼喊。

在一块锥形的乌云下，“阿尔库俄涅号”像软木塞一样载沉载浮。它转动，旋转，跃起，然后迅速用船首——有时则是船尾——分开波浪。有些时候，龙船的船身几乎完全被风浪掩盖；还有些时候，他们只能看到条纹图案的船帆。

“是魔法！”艾萨身后有人喊道，“魔鬼的魔法！”

涡流让“阿尔库俄涅号”转得越来越快。龙船侧面的盾牌被离心力甩出，像铁饼一样呼啸着划破空气。折断的船桨也四下飞散。

“收帆！”艾萨·夏吉喊道，“操舵！快过去！救下他们！”

但为时已晚。

“阿尔库俄涅号”上方黑色的天空突然迸射出锯齿状的闪电，像水母的触手一样缠住船身。层层叠叠的乌云扭曲变形，化作一只巨大的漏斗。龙船以惊人的速度打着转，桅杆像火柴一样折断，碎裂的船帆在浪花上方盘旋，仿佛一只硕大的信天翁。

“快划，伙计们！”

在轰鸣的雷声和浪花声中，艾萨只能勉强听到自己的吼声，但所有人都听到了“阿尔库俄涅号”上船员的呼喊。那叫声是如此诡异，让他们汗毛倒竖——尽管身为老练的水手和嗜血的战士，他们见过和听过的东西已经不少了。

他们意识到自己无能为力，只好放开了船桨。他们震惊不已，甚至忘记了叫喊。

仍在旋转的“阿尔库俄涅号”缓缓升上半空，越飞越高。他们看着爬满藤壶和海草的龙骨滴下海水。一个黑色的人影坠入波涛之中。然后是第二个。第三个。

“他们跳船了！”艾萨·夏吉喊道，“划呀，伙计们，别松劲儿！给我拼命划！快去救人！”

“阿尔库俄涅号”已高出海面一百码。海水不断泛起泡沫，仿佛沸腾一般。龙船仍在旋转，在耀眼的叉状闪电的缠绕下，滴水的纺锤状船身正被一股看不见的力道拖入云层。

突然间，震耳欲聋的爆炸撕裂了空气。尽管有十五对船桨作动力，“塔玛拉号”仍被海浪猛地甩上半空，像攻城锤一样朝后飞去。艾萨·夏吉感到脚下的甲板摇晃起来，他失去平衡，额角撞上了栏杆。

他自己已经站不起来了，只能靠别人搀扶着起身。他头晕目眩，转了两圈，摇摇头，语无伦次地说了句什么。他听到远处传来呼喊声，于是蹒跚着走向船舷，像醉汉一样摇摇晃晃。最后，他抓住了护栏。

风已经停了，海面也平静下来。但天空依然乌云密布。

“阿尔库俄涅号”踪影全无。

“它消失得无影无踪，伯爵大人。好吧，还剩下几段缆绳，几块碎木片……仅此而已。”

艾萨·夏吉中断了讲述，看着夕阳沉到林木繁茂的史派克鲁格岛后。克拉茨·安·克莱特陷入沉思，没再催促他说下去。

“没人知道，”艾萨·夏吉终于续道，“在那团邪恶的乌云飘走之前，有多少人跳下了‘阿尔库俄涅号’。但不管有多少人跳了下来，最终都无人生还。虽然我们花费许多时间和精力，最后也只找回两具尸体。两具浮在水面上的尸体。只有两具。”

“女术士，”伯爵用变了调的嗓音问，“不在其中？”

“不在。”

克拉茨·安·克莱特沉默良久。夕阳消失在史派克鲁格岛后。

“史温之子，老古斯拉夫不在了。”艾萨·夏吉续道，“塞德纳海沟下的螃蟹多半已啃光了他的血肉.....女术士也失踪了.....伯爵大人，我的部下陷入不安.....他们觉得这都是女术士的错，还说她已受到相应的惩罚.....”

“蠢人多话！”⁽¹⁾

“她失踪了，”艾萨嘟囔道，“在塞德纳海沟失踪了。跟帕薇塔和多尼失踪的地方一样.....这真是巧合.....”

“这才不是巧合。”克拉茨·安·克莱特斩钉截铁地说，“这一次，还有上一次，都不是巧合。”

⁽¹⁾ 译注：出自俗语，全句为“智者寡言，蠢人多话”。

让不幸者承受痛苦，是件正确的事。他们蒙受的痛苦与羞辱，皆是自然规律的结果。而要实现自然的目的，就需要有承担痛苦的人存在，也需要一群以施虐为乐的人。这样的事实，终将盖过暴君或恶徒灵魂中的良心谴责。他们无需克制，反而应当大胆地将想象中的种种行径付诸实施，因为这才是自然之声给他们的暗示。

将我们导向邪恶的，正是自然不为人知的启示。由此看来，自然的本质便是邪恶。

——多拿尚·阿勒冯瑟·冯索瓦·德·萨德侯爵

第十章

牢门开启又关闭，发出响亮的哐当声，将斯卡拉姐妹中的妹妹从熟睡中唤醒。她姐姐坐在桌边，正在刮碗底的最后一口麦片粥。

“出庭还顺利吧，肯娜？”

又名“肯娜”的乔安娜·瑟尔伯尼一言不发，坐在床上，双肘撑着膝盖，双手按住额头。

小斯卡拉打个呵欠，又打了个响嗝，放了个响屁。对面的床上，柯霍特含糊地嘟囔一句什么，翻了个身。他生气的原因是肯娜、斯卡拉姐妹，外加全世界。

在一般的牢房里，犯人通常会按性别分开关押，但在军事要塞不行。当年，费格斯·瓦·恩瑞斯皇帝颁布了解放女性的法令，宣布女性在帝国军队中拥有与男性同等的权利，并要求在所有场所、所有方面都实行男女平等，不允许任何例外，或让任何一方享有特权。从那以后，军事要塞的牢房就变成了男女混用。

“所以呢？”大斯卡拉问道，“他们会放了你吗？”

“这就是所谓的正义，”肯娜依然双手抱头，语带苦涩，“他们不绞死我就算我走运了。见鬼！我说的全是实话，什么都没隐瞒——好吧，几乎没有隐瞒。可那些杂种从一开始就当我是疯子，说我不值得信任的犯罪分子，最后还指控我参与密谋，打算造反……”

“造反？”大斯卡拉不懂装懂地摇摇头，“如果跟造反有关，那你就

完蛋了，肯娜。”

“说得好像我不知道似的。”

小斯卡拉用力伸个懒腰，大声打个呵欠，动作和声音就像一头豹子。她从上铺跳下来，精力十足地踢开一只挡道的凳子，又往凳子旁边的地板上吐了口唾沫。柯霍特嘟囔一声，但没敢再多说什么。

柯霍特很生肯娜的气。但他害怕斯卡拉姐妹。

三天前，肯娜被关进这间牢房。她很快就发现，柯霍特对“女性解放”和“男女平等”有自己的一套看法。到了半夜，他用毛毯盖住肯娜的上半身，打算好好利用一下她的下半身。如果对方不是个灵能师，恐怕他已经得手了。肯娜强行渗透进柯霍特的大脑，让他像狼人一样放声哀号，又像被狼蛛咬了似的爬来爬去。出于纯粹的报复心理，肯娜用传心术强迫他趴在地上，用脑袋猛撞牢房的金属门。可怕的噪音惊动了守卫。他们推开牢门，痛揍了柯霍特：用木棍抽了他整整五棍，还踢了他好几脚。总而言之，柯霍特没能找到他期待的乐子，所以很生肯娜的气。但他没有复仇的胆量，因为第二天，斯卡拉姐妹也被关了出来。这下女性的比例占了上风，更重要的是，肯娜发现，这对姐妹对男女之事的看法和柯霍特很相似，只是在她们眼里，性别对应的角色应该颠倒过来。小斯卡拉用捕食者的目光盯着柯霍特，清晰无误地展示出自己的欲望，她姐姐则放声大笑，还快活地搓着手。最后柯霍特睡觉时都只能抱着木头板凳，好在必要时维护自己的尊严。如果真的出事，他守住贞操的可能性极为渺茫。斯卡拉姐妹在正规部队服过役，是上过好多次战场的老兵。如果她们真想强暴或侵犯他，他就算抱着斧子也无济于事。好在肯娜确定，这对姐妹只是在开玩笑。好吧，是几乎确定。

斯卡拉姐妹之所以进牢房，是因为她们殴打了一名军官。柯霍特则卷入了一起牵涉高层人士的战利品侵吞案，正在等待出庭受审。

“你完蛋了，肯娜。”大斯卡拉重复道，“你蹚的浑水很深啊，都淹到脖子了。因为你没发现，这是场政治游戏！”

“呸！”

大斯卡拉看着她，不知该如何理解这个单音词。肯娜转过头去。

我不会说出我在法庭上隐瞒了什么，她心想，我也知道自己卷入了什么游戏。至于何时知道又是怎么知道的，别指望我会告诉你。

“你这就叫贪心不足蛇吞象。”小斯卡拉睿智地说。虽然在肯娜看来，她根本没听懂她们的对话。

“那位辛特拉公主怎么样了？”大斯卡拉不依不饶地问，“你们找到她了，对吧？”

“找到……可以这么说吧。今天几号？”

“九月二十二。明天是秋分日。”

“哈，真巧。到了明天，这事就刚好过去一年了……一年……”

肯娜躺在床上，双手交扣在脖子后面。斯卡拉姐妹沉默下来，以为她会开始讲故事。

不会的，我的姐妹花，肯娜看着上铺床板背面的涂鸦和字迹。我不会讲故事的。不是因为柯霍特会把我出卖给该死的法官，不是因为我当什么污点证人。我只是不想再提。我不想再去回忆。

我不想再回忆一年前的事……在克莱蒙特，邦纳特从我们手上逃脱以后的事。

我们晚到了两天，她回忆起来，而他早已踪迹全无。没人知道赏金猎人去哪儿了。我是说，没人，除了商人霍温纳赫。但霍温纳赫不肯跟我们或史凯伦说话，甚至不愿意放我们进他的宅邸。他只派个仆人见我们，说他没时间会客。灰林鴉大生闷气，可我们还能怎么办？我们身处艾宾，没有任何权限，单凭这几个人也对付不了霍温纳赫，因为他在克莱蒙特镇有一支私人部队。我们不能挑起战争……

波利亚斯·穆恩四处打探，达克瑞·希利凡特和奥拉·哈希姆尝试贿赂，提尔·艾克拉德用了精灵魔法，而我负责读心和聆听，但这一切收效甚微。我们只知道邦纳特是从南门离开城镇的。而在他离开之前……

南门附近的集市上有座小小的祭坛。离开克莱蒙特之前，邦纳特用鞭子把法尔嘉驱赶到祭坛上。当着所有人的面，包括周围的祭司，他叫嚷着要让她知道谁才是主人和所有者。他说他想抽哪儿就抽哪儿，愿意的话，他可以把她活活抽死，因为没人敢来插手，没人会帮助她，无论是人还是神。

小斯卡拉抓着铁栏杆，看向窗外。大斯卡拉还在吃碗里的麦片粥。柯霍特抱起凳子，躺在床上，用毛毯盖住自己。

他们听到卫兵室的警铃声，还有墙头哨兵的呼喊……

肯娜翻个身，面冲墙。

几天后，我们相遇了，她心想。我和邦纳特面对面。我看着他那

对不似人类的死鱼眼。从他的眼神里，我能看出他只想一件事：怎样殴打那个女孩。然后我窥探了他的思想……虽然只有一瞬间，但那感觉就像把脑袋伸进了敞开的墓穴……

这事发生在秋分日。

而在前一天，九月二十二日，我发现有人隐去身形，混进了我们中间。

皇家验尸官史提芬·史凯伦聆听她的讲述，一次也没插嘴。但肯娜注意到了他的表情变化。

“再说一遍，瑟尔伯尼。”他慢吞吞地说，“再说一遍，我怕自己听错了。”

“验尸官大人，”她低声道，“你要假装生气……好像我提出一项请求，被你严词拒绝了。至少让人看起来是这样。我没弄错，这点我敢肯定。至少在过去的两天里，有个隐形的密探正在我们周围打转。”

不得不承认，灰林鸮是个聪明人，马上就理解了她的意思。

“不，瑟尔伯尼，我不同意。”他大声说道，但语气和动作没那么夸张，“纪律是一视同仁的。没有例外。我不同意！”

“听我说完，验尸官大人。”肯娜说。她没有灰林鸮的表演天赋，但这种时候，犹豫不决和不自然的语气反而更可信。“至少听我说完……”

“说吧，瑟尔伯尼！但请简明扼要！”

“对方刺探我们已经两天了。”她喃喃说着，装作在低声下气地阐述理由，“从克莱蒙特开始。他偷偷跟在我们后面，来到我们的营地，在人与人之间穿行，刺探我们的情报。”

“该死的密探？”史凯伦用不着假装愤怒或严厉，他的声音已经气得发抖了，“你是怎么发现的？”

“昨天你在旅店门口向希利凡特先生下命令时，有只睡在长椅上的猫突然嘶叫起来，它折起耳朵，全身毛发倒竖。当时我没怀疑，因为还有别人在场.....然后我发现了一样东西，一段奇怪的思绪，来自另一个人的头脑。当我们自己人思考时，思绪总是熟悉又平常，但那段思绪又古怪又陌生，验尸官大人，就像有人突然大喊大叫一样.....于是我专心聆听，终于发现了他。”

“你一直都能感觉到他？”

“不是一直。他有某种魔法防护手段。我只能在近距离感觉到他，还不是每次都可以。所以我们必须继续伪装，因为我不清楚他是否正躲在附近。”

“别惊动他。”灰林鸮恶狠狠地说，“千万别惊动他。我要捉活的。瑟尔伯尼，你有何建议？”

“我们可以做薄煎饼。”

“薄煎饼？”

“小点儿声，验尸官大人。”

“可……哦，算了。我同意。这回就放你一马。”

“到了明天，你要安排我们在村子里过夜。我会负责其他人。在我离开之前，假装责备我几句吧。”

“我不会责备你的。”灰林鸮狡黠地眨了眨眼睛，随即露出指挥官才有的严肃表情，“我对你很满意，瑟尔伯尼女士。”

他说了“女士”。瑟尔伯尼女士。就像称呼军官一样。他又眨了眨眼。

“不行！”他摆摆手，完美地扮演着自己的角色，“我拒绝你的请求！退下吧！”

“遵命，验尸官大人。”

第二天下午，史凯伦命令小队在莱特河边一个小村歇脚。这个村子相当富有，周围竖着栅栏，入口有扇厚重的闸门。该村名叫“独角兽”，得名于村内一间小小的石头神殿，里面供奉着一只形状像是独角兽的稻草娃娃。

听到我们嘲笑那尊小小的稻草神灵，肯娜回忆着，村长一脸严肃地说，多年以前，保护村子的神圣独角兽是用金子做的，后来换成了银子，再后来是铜，接着又换成骨制和木制的版本。但每尊都会被人偷走或抢走。直到他们换成稻草独角兽，才不再有小偷和强盗光顾了。

我们在村里待了一晚。史凯伦像先前说好的那样，在一栋村舍住了下来。还不到一个钟头，我们就把隐形的密探做成了薄煎饼——以经典的、教科书式的方式。

“都过来。”灰林鸮命令道，“过来看看这份文件……等等！所有人都到齐了吗？我可不想重复第二遍。”

奥拉·哈希姆喝了口奶油，擦去嘴上白色的“小胡子”，放下杯子，扫视周围，算了一下。

“达克瑞·希利凡特、波特·布瑞登、提尔·艾克拉德、乔安娜·瑟尔伯尼……杜菲希不在。”

“叫他来。”

“克里尔！杜菲希·克里尔！到指挥官这儿来听作战指示！有重要命令！跑着过来！”

杜菲希·克里尔上气不接下气地跑进门廊。

“到齐了，验尸官大人。”奥拉·哈希姆说。

“打开窗户，蒜味重得我都没法呼吸了。把门也打开，让空气流通点儿。”

布瑞登顺从地打开门。肯娜在心里再次确认，灰林鸮的演技真的非常出色。

“靠近点儿。我从皇帝那儿收到一份非常重要的绝密文件。仔细听……”

“就是现在！”肯娜大喊一声，冲那意识发出一道强大的定向脉冲，这对人脑的冲击堪比雷击。

与此同时，奥拉·哈希姆和达克瑞·希利凡特抄起木桶，朝肯娜所指的方向泼出奶油。提尔·艾克拉德迅速扬起一包藏在桌下的面粉。房间地板上出现了一个沾满奶油与面粉的轮廓，起初看不出是什么形状，但波特·布瑞登已经等候多时了，他瞄准“薄煎饼”脑袋的位置，用一只沉重的铸铁煎锅狠狠一敲。

所有人都扑向沾满奶油与面粉的密探，从他头上拽下一顶隐形帽，抓住他的双臂和双腿。他们把俘虏拖到桌边，把他绑到桌腿上，脱掉他的靴子和袜子，又把一只袜子塞进他的嘴，省得他继续尖叫。

最后，杜菲希·克里尔快活地一脚踢中俘虏的肋部，其他人则心满意足地看着俘虏双眼凸出的模样。

“干得好。”始终站在原地、双臂抱胸的灰林鸮说，“精彩。祝贺你们，尤其是你，乔安娜女士。”

该死的，肯娜心想，如果再接再厉，说不定我真能当上军官呢。

“布瑞登先生，”史提芬·史凯伦在俘虏被绑在桌腿上的脚边站定，用冰冷的声音说道，“请找根铁棍放到火里。艾克拉德先生，你去屋外看看有没有小孩子。”

他弯下腰，盯着俘虏的双眼。

“你上次现身是很久以前的事了，里恩斯。”他说，“我都在想你是不是出意外了。”

宣布卫兵换岗的钟声敲响。斯卡拉姐妹发出了有节奏的呼吸声。柯霍特抱紧凳子，在梦中低语。

当时，里恩斯努力表现出勇敢的样子，肯娜回忆着，假装自己无所畏惧。成了薄煎饼的术士被绑在桌腿上，光着两只脚，他想逞英雄，但他没能骗过任何人，更骗不了我。灰林鸦警告过我，说他是术士，于是我扰乱了他的思想，让他没法施展咒语，或用魔法手段求助。然后我读取了他的思想。他试图抵抗，但闻到加热铁棍的炭火的烟味时，他的魔法防线就像旧裤子一样崩开了口，于是我随心所欲地窥探了一番。他的想法和处在相似环境下的其他人没有任何区别。

狂乱的念头，充斥着恐惧和绝望。冰冷、黏滑、潮湿又发臭的念头，就像尸体的腐烂内脏一样。

即便如此，等他们拽掉他嘴里的袜子，他还是想逞英雄。

“好吧，史凯伦，你赢了。你逮住我了。恭喜你。我拜服你们的老练技术和职业水准，我羡慕你部下的训练有素。现在，快给我松绑吧，我这姿势实在不舒服。”

灰林鸮走向一把椅子，反向坐下来，双手交扣在椅背上方，托住下巴。他居高临下地看着俘虏，沉默不语。

“命令他们放了我，史凯伦。”里恩斯重复一遍，“然后叫你的属下都出去，我要说的话只能给你一个人听。”

“布瑞登先生，”灰林鸮头也不回地问，“铁棍现在是什么颜色？”

“还得再等一会儿，验尸官大人。”

“瑟尔伯尼女士？”

“现在读他的心很困难。”肯娜耸耸肩，“他怕得要死，恐惧压抑了其他所有念头。尽管如此，他仍努力将几个念头隐藏在魔法屏障后面。但这不是问题，我可以……”

“没这个必要。还是用传统手段吧——烧红的铁棍。”

“妈的！”密探咆哮道，“史凯伦！你该不会……”

灰林鸮身子前倾，神情略微起了变化。

“首先，叫我史凯伦大人。”他说，“其次，你没猜错，我会用滚烫的拨火棍给你的脚心挠挠痒。这事会给我带来难以言表的快乐，我会将其视为历史正义的体现。我敢打赌你没听懂。”

里恩斯没说话，于是史凯伦继续说下去。

“要知道，里恩斯，七年前你像狗一样爬到帝国情报处，乞求充当双重密探时，我就劝过瓦提尔·德·李道克斯用拨火棍烫烫你的脚底。四年前，你开始拍恩希尔的马屁，同时利用冥想与威戈佛特兹联络时，我

也给了他同样的建议。后来你接到寻找辛特拉小丫头的任务，从微不足道的叛徒变成了情报处的一份子，我还是这么建议的。我跟瓦提尔打赌说，只要让你尝尝烧红铁棍的滋味，你就会招供你到底在给谁卖命……不，这样表达不太妥当。我们会查明你卖命的每一个对象，再弄清你背叛的每一个对象。我是这么告诉瓦提尔的，还说他会被两份名单的相似程度吓上一跳。可瓦提尔·德·李道克斯却把我的话当成耳旁风，现在他肯定后悔了。不过补救还来得及。我会一点一点烤熟你，弄清你知道些什么，再把你交给瓦提尔处置。然后他会慢慢地，一小块一小块地剥掉你的皮。”

灰林鸮从口袋里拿出一块手帕和一瓶香水。他往手帕上洒了几滴香水，举到鼻子跟前。空气中有股麝香的味道，肯娜却觉得反胃。

“拨火棍，布瑞登先生。”

“我服从的是威戈佛特兹的命令！”里恩斯喊道，“我的目标是那个小丫头！我跟着你们的小队，打算拖慢你们的脚步，不让你们追上赏金猎人！我想跟他做笔交易，内容与那丫头有关！是跟他，不是跟你！因为你们想杀了她，而威戈佛特兹想留她活命！你还想知道什么？我全说！我什么都告诉你！”

“好了好了！”灰林鸮吼道，“悠着点儿！噪音和情报太多都会让我头疼。先生们，你们能想象我们烤他时会是什么样子吗？我们都会被震聋的！”

克里尔和希利凡特大笑起来，肯娜和聂拉汀·西卡却没笑。波特·布瑞登保持严肃的表情，从发红的木炭里拿出拨火棍，仔细端详。铁棍几乎转为透明——就像装在玻璃试管里的液态火焰。

里恩斯看着拨火棍，尖叫起来。

“我知道怎么找到赏金猎人和那个辛特拉小丫头！我知道！我说！”

“我相信你知道。”

仍在努力读心的肯娜皱起眉头，她察觉到 he 突如其来的愤怒与绝望。在里恩斯的脑海里，有个东西破碎了——那是另一道魔法屏障。他怕得就要说出什么了，肯娜心想，而他本打算把这事留到最后，作为他的王牌，作为在最终的牌局中将所有人击败、成为真正赢家的手段。而现在，对痛苦的纯粹恐惧让他亮出了那张王牌。

突然，有什么东西涌入她的脑海。她感到鬓角发烫，然后猛然转凉。

她知道了。她知道了里恩斯隐藏的想法。

诸神在上，她心想，我居然蹚进了这么深的浑水……

“我会说的！”里恩斯面孔涨红，凸出的双眼盯着验尸官，“我会告诉你非常重要的情报，史凯伦！瓦提尔·德·李道克斯他……”

肯娜突然听到另一个陌生的思想。她看到聂拉汀·西卡按住匕首，朝门边走去。

靴子踩踏地板的声音传来。波利亚斯·穆恩走进房间。

“验尸官大人！快来，验尸官大人！你肯定猜不到谁来了……”

史凯伦抬手阻止了布瑞登——他正用手里的拨火棍凑近密探的脚跟。

“你怎么这么走运啊，里恩斯？”他看向窗外，“我就没见过像你这么走运的人。”

透过窗户，他们看到了人群，人群中央是两个骑在马背上的人。肯娜立刻知道了他们的身份。她知道长了一对苍白死鱼眼、骑着栗色马的大个子是谁，也知道骑着漂亮黑马的银发女孩是谁。女孩双手被绑，脖子上还缠了条铁链，肿胀的脸颊上有发黑的瘀青。

维索戈塔闷闷不乐地回到小屋，显得沮丧又沉默，甚至有些愤怒。原因是某个划着小船来收毛皮的村民说的话。“恐怕这是开春前最后一次了。”村民说，“天气一天比一天坏，大雨和大风让人不敢划船。今早水坑里都结了冰，我想再过不久就要下雪了。河面早晚会冻住，到时我只能收起小艇，翻出雪橇了。可佩雷拉特到处都是沼泽，雪橇根本没法通行。”

村民说得对。当天晚上，天空阴云密布，降下大片的雪花。从东方吹来的阵风抽打着香蒲，往常平静的河面起伏不定。寒意渗进了他的老骨头。

后天是万圣节，维索戈塔心想。按照精灵历法，三天后便是新年。而按人类历法则要再等两个月。

希瑞的黑母马凯尔比正在羊圈里甩着蹄子，喷着鼻息。

他走进小屋，发现希瑞又在衣箱里翻找。他早对她的做法放任不管、甚至有些鼓励了。首先，对希瑞来说，除了骑凯尔比和读书，这是

她唯一可做的事。其次，衣箱里有好些他女儿的东西，而希瑞需要更加暖和的衣服，还要找些替换衣物，因为现在的天气又冷又潮，洗好的衣服都没法晾干。

希瑞挑选、试穿，然后又脱掉。维索戈塔在桌边坐下，吃了两个煮土豆和一对鸡翅膀。他一直保持着沉默。

“做工不错。”她拿出一样他好些年没见过、早就忘到脑后的东西，“是你女儿的吗？她喜欢滑冰？”

“很喜欢。她每年都期待冬天。”

“能给我吗？”

“想要就拿吧。”他耸耸肩，“我留着也没用。只要你用得上，尺码又合适就行.....不过希瑞，你是在收拾行李吗？你准备出发了？”

“是的，维索戈塔。”沉默片刻后，她说，“我已经决定了。因为，你知道的.....不能再浪费时间了。”

“因为你的梦？”

“没错。”又过了一会儿，她才承认，“我在梦里看到了糟糕的事。我不确定这些事已经发生，还是我看到了未来。我不清楚自己能不能阻止.....但我必须去。你知道的，我曾抱怨过我的朋友没来帮我，说我被他们抛下，听凭命运的摆布.....现在我觉得，也许他们反而需要我的帮助。我得走了。”

“冬天就要来了。”

“所以我才必须出发。如果我留下，就只能等到开春了……而在那之前，我会因无所事事而心烦，还会被噩梦纠缠。我必须离开，必须找到雨燕之塔。”

“你不能离开。”他艰难地说，“现在不行。追兵已经很近了……非常近。你不能……”

她丢下一条裙子，像弹簧一样猛站起身。

“你听到了什么？”她语气强烈，“你从收毛皮的村民那里听到了什么？告诉我。”

“希瑞……”

“告诉我，拜托！”

他告诉了她。然后，他后悔了。

“有人觉得他们是魔鬼派来的，尊贵的隐士先生。”农夫暂停了清点毛皮的动作，喃喃道，“我猜他们本身就是魔鬼。从秋分日那天起，他们就在森林里游荡，要找一个小姑娘。接下来，他们开始袭击村庄，吼叫、威胁、恐吓，然后跑去下一个地方。好吧，这些我们还能忍受。可现在，他们又想出了新法子。他们在村子里留下了巡逻队——留下三四个强盗让我们照顾。也许他们会待上一整个冬天。他们说要一直等到那小姑娘跑出藏身的村子，等着她踩进陷阱。”

“你们村里也有吗？”

村民皱起眉头，咬了咬牙。

“幸好我们村里没有。不过离我们半天路程的顿·戴尔村有四个，他们整天待在旅店里，就是一群无赖，隐士先生，坏透了的无赖。他们经常纠缠村里的年轻女人，只要有男人敢出面妨碍，隐士先生，就会被他们无情地杀掉……”

“他们杀了村民？”

“杀了两个。村长和另一个人。告诉我，隐士先生，为什么没人惩罚这些杂种？这世上没有王法了吗？顿·戴尔村议会有个议员带着老婆和女儿跑到我们这边，说要去外头找个猎魔人……他们能对付各式各样的坏人。他要邀请猎魔人去顿·戴尔村，解决那些无赖……”

“猎魔人只杀怪物，不杀人。”

“他们是恶棍，我的隐士先生。他们不是人，是来自地狱的渣滓。我们需要猎魔人。猎魔人……好了，我该走了，隐士先生……哦，天真是越来越冷了！很快我就得收起小船，翻出雪橇了……要对付顿·戴尔村那些杂种，隐士先生，必须得找个猎魔人。”

“对，”希瑞咬着牙说，“他说得对。那里需要一个猎魔人……或者女猎魔人。四个人，对吧？顿·戴尔村是吗？这个顿·戴尔村在哪儿？上游吗？我从沼泽能走到那儿吗？”

“诸神在上，希瑞，”维索戈塔惊恐地说，“你不会是认真的吧……”

“你根本不信神，所以别向诸神赌咒发誓了。我知道你不信。”

“我的信仰先放到一边。希瑞，你到底在打什么疯狂的主意？你到底想……”

“现在轮到你把我的信仰放一边了，维索戈塔。我知道自己的职责所在。我是个猎魔人！”

“你只是个小流浪儿。”老人厉声道，“你是个受到严重精神创伤的女孩子。你的身体受了伤，精神也几乎失常。最重要的是，你的心里充满了复仇的欲望！你还不明白吗？”

“我比你明白得多！”她喊道，“你根本不知道我经历了什么！你根本不懂复仇，因为你从没真正受过伤！”

她跑出了小屋。寒风从敞开的房门吹入。片刻之后，他听到了马嘶和马蹄声。

他把碟子愤怒地摔在桌子上。让她去吧，他恼火地想，骑马消消气好了。他并不为她担心，因为她经常在湿地里骑行，也记住了沼泽间的安全小径。如果她不小心迷了路，只要放开缰绳就好，凯尔比记得回羊圈的路。

过了一段时间，黄昏降临，他走出屋外，把提灯挂在一根木杆上。他站在树篱旁，竖起耳朵，留意马蹄和水花声。然而，吹过芦苇丛的风声淹没了所有声响。提灯的灯火摇曳片刻，熄灭了。

这时，他听到了。远处传来一个声音。并非希瑞离开的方向，而是

相反。来自沼泽。

那是一声长长的、不似人类的哭号。一声哀号。然后是片刻的寂静。接着又是一声。

是报丧女妖。

精灵的妖魂。死亡的信使。

寒冷和恐惧让维索戈塔打起哆嗦。他迅速走回小屋，用没人听得到的声音——因为这些话不能让人听到——喃喃自语。

没等他重新点亮提灯，凯尔比就钻出了雾气。

“待在屋里。”希瑞轻声说，“别再出去了。今晚会很可怕。”

晚饭时间，他们又吵了起来。

“说得好像你对善与恶很了解似的！”

“因为我确实知道！而且不是从大学课本里看来的！”

“是啊，当然。你的了解来自个人经验。来自实践。你在漫长的十六年人生里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我是积累了不少。”

“祝贺你，我的学者小姐。”

“你又讽刺我。”她深吸一口气，“但你根本不懂得世途险恶。你这个抱着书本不放、啃了几十年道德论文的老学究，整天勤勉学习，却没时间看看窗外的现实世界。你们这些哲学家虚伪地支持那些空洞的哲学，好在大学里赚份工资，但连瘸腿的老狗都不会买你的账，因为它也懂得世界的丑陋真相。你们只拿得出哲学理论——看似漂亮的学问，其实都是骗人的，充满了虚伪与无知！”

“小鬼！再没有比不假思索又不公平的判断更虚伪、更无知的了！”

“你没能找到解决邪恶的良方！我这个猎魔人小鬼却找到了！而且是可靠的良方！”

他没答话，但他的表情暴露了想法，因为希瑞突然从桌边跳了起来。

“你觉得我在胡言乱语？觉得我只会空谈？”

“我觉得，”他轻声说，“你是在说气话。我觉得你是出于愤怒才打算复仇。因此，我希望你能冷静下来。”

“我很冷静！复仇？你解释一下，我为什么不能复仇？我为什么要放弃复仇？你以为你是谁？道德楷模吗？那惩罚恶行的法则又在哪儿？对你这样的哲学家和道德学家来说，复仇的行为不美好、不光彩、不道德也不合法。那我倒要问你了：对邪恶的惩罚在哪里？谁更有惩奸除恶的资格？是你并不信仰的诸神吗？是你们打算用来替代诸神的伟大造物主吗？还是法律？难道是尼弗迦德人的司法制度，是他们的法官和地方长官吗？天真的老人家，请你告诉我好吗？”

“所以你要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以血还血？血只会带来更多鲜

血，如海一般的鲜血。你希望这个世界被鲜血淹没吗？”

“对，我就是这么希望的！因为我知道邪恶畏惧什么。不是你的道德规范，维索戈塔，也不是你关于生命尊严的说教和道德论文。邪恶畏惧痛苦、伤害、折磨，畏惧最后的死亡！受了重伤，连狗都会哀号！它会在地上扭动身子，狺狺有声，看着从自己的血管和动脉里流出的鲜血，看着从残肢伸出的骨头，看着从肚皮的伤口流出的内脏，感受到即将造访的死亡的寒意。只有到那时，邪恶才会乞求：‘发发慈悲吧！我忏悔我的罪恶！我会改过自新，我发誓！请救救我，别让我这么死掉！’没错，隐士，这就是对抗邪恶的办法！邪恶想要伤害你时，就还他们以痛苦——最好抢在他们动手之前，打他们一个出其不意。如果你没能阻止邪恶，如果你被邪恶伤害了，那就复仇吧！最好等他们忘个一干二净，完全放下戒心，你再双倍奉还。三倍奉还。以眼还眼？不！是双眼还单眼！以牙还牙？不！是用满口牙齿还一颗牙！以恶报恶！让对手在痛苦中哀号，尖叫到双眼弹出眼眶。然后，你可以低下头，大声宣布被你踩在脚下的存在已经没法威胁到任何人，也没法再伤害到任何人。没有眼睛的人怎么可能有威胁呢？没有双手的人怎么能伤害别人呢？他们只能等待失血而死的结局。”

“而你，”隐士说，“就握着剑站在那里，看着逐渐扩大的血泊。你傲慢地以为自己解决了古老的道德困境，回答了哲学家的永恒难题。但你觉得邪恶的本质改变了吗？”

“当然，”她坚定地说，“因为倒在地上，被鲜血淹没的将不再是邪恶。也许它算不上善良，但也不再是邪恶了！”

“学者们常说‘自然界中无真空’。”维索戈塔说，“你说被你剑杀死、倒在血泊里的不再是邪恶。那它又是什么？你想过没有？”

“没有。我是猎魔人。接受训练时，我便发誓要对抗邪恶。无论何时。不假思索。”

“因为你一旦开始思索，”他生硬地补充道，“杀戮和复仇就失去了意义。而你们不能陷入这样的境地。”

他摇了摇头，但她摆摆手，阻止了他接下来的反驳。

“是时候讲完我的故事了，维索戈塔。我给你讲三十多个晚上，从秋分日一直到万圣节。但我没把一切都说出来。在我离开之前，我会把独角兽村发生的事讲给你听……”

她被邦纳特拽下了马鞍，不由大叫一声。她昨天刚被踹过的髋部很痛。他猛拽连着她项圈的铁链，将她拖向一栋屋子。

村舍门口站着几个全副武装的男人，还有个女人。

“邦纳特，”一个身材纤细、皮肤黝黑的男人说道，他手里拿着一根镶有铜钉的鞭子，“我得承认，你很擅长出人意料。”

“你好啊，史凯伦。”

名叫史凯伦的男人走到邦纳特跟前，直视希瑞的双眼。他的目光让她发抖。

“然后呢？”他转头看着邦纳特，“你是打算一下子都说清楚，还是一点一点解释给我听？”

“我在院子里什么都不想解释，会有苍蝇飞进嘴里的。你打算邀请我进去吗？”

“进来吧。”

邦纳特拽了拽铁链。

房间里还有一个人，他脸色苍白，衣衫凌乱，大概是个厨子，因为他正忙着拍打沾满面粉和奶油的衣服。看到希瑞，他两眼放光，立刻走了过来。

他不是厨子。

她认出了他。她认出了对方可怕的眼睛，还有他脸上的烧伤。在仙尼德岛上，他曾和松鼠党一起追捕她。为了从他手上逃脱，她甚至跳出了窗户，而他则命令精灵跟着她一起跳出去。那个精灵叫他什么来着？里斯？

“哎呀哎呀！”他用恶毒的语气说着，挥起巴掌狠狠打在她的胸口，“希瑞女士！自从仙尼德岛一别，我们就再没见过面。我找了 you 很久很久，现在终于找到你了！”

“我不知道你是谁，先生。”邦纳特冷冷地说，“但你碰的是我的东西。如果你还珍惜自己的手指，就把手拿开。”

“我叫里恩斯。”术士的双眼闪烁着令人不快的光芒，“麻烦你记住，赏金猎人先生。至于我的身份，你很快就会明白。你也会明白这个女孩属于谁。但你说得对，我们还是别操之过急了。目前来说，我只想向你表示问候，以及做出承诺。这些你应该不会反对吧？”

“随便你。”

里恩斯走向希瑞，近距离注视她的双眼。

“你的保护人，名叫叶妮芙的女巫，”他恶毒地低声说道，“挡过我的道。后来她落到了我的手上。我，里恩斯，教会了她何谓痛苦。用这双手，这些手指。我还向她保证说，如果我抓到你，小公主，也会让你体验到同样的痛苦。用这双手，这些手指……”

“里恩斯先生，”邦纳特平静地说，“不管你是谁，这样挑衅和威胁她都很危险。她的报复心很强，请记住这一点。我也要重复一遍，我不准你用你的手、你的手指，以及任何身体部位碰她。”

“够了。”史凯伦双眼不离希瑞，厉声喝道，“别说了，邦纳特。里恩斯，你也给我闭嘴。我虽然宽恕了你，但我随时都能反悔，把你绑回到桌腿上。你俩都坐下。我们像文明人一样谈谈。看起来，我们想要的东西已经到手了，但这次谈话的目的尚未明确。希利凡特先生！”

“好好看住她。”邦纳特把铁链交给希利凡特，“就像看住你的眼珠子。”

肯娜始终站在稍远处。她也想近距离看看引发了诸多谣言的女孩，但光是想到要走进包围着哈希姆和希利凡特的人群，靠近被绑在庭院立柱上的神秘俘虏，她的心里就涌起一阵奇怪的内疚感。

人们彼此推搡，瞪大眼睛，企图摸她、捏她和挠她。女孩直挺挺地

站着，高昂着头，但一条腿还在微微发抖。他打过她，肯娜心想，但她没有屈服。

“这就是法尔嘉？”

“只是个小丫头，甚至还没长开！”

“小丫头？她是个无赖！”

“她好像在克莱蒙特竞技场解决了六个男人……”

“之前还杀了更多……这个小婊子……”

“小母狼！”

“瞧瞧她那匹母马！真是匹漂亮的纯种马……还有那边，挂在邦纳特鞍囊上的剑……做工真出色……”

“离她远点儿！”达克瑞·希利凡特吼道，“别碰她！别管闲事。我说了，别碰那丫头。别把你们的厌恶和轻视表现出来！说不定明早我们就得处决她。拿出点同情心，给她留点空间。”

“既然她就要死了，”小塞普利安·福瑞普龇了龇牙，“也许我们可以让她的余生过得快活点儿。把她带去干草垛，然后轮流上她怎么样？”

“好啊！”卡波奈特·图伦特哈哈大笑，“这主意不坏。我们去问问灰林鸮……”

“我不允许。”达克瑞打断道，“你们这群婊子养的，满脑子只有这种齷齪事！我说了，别碰这丫头。安德雷斯、斯提格沃德，留在这儿。给我好好盯着她。谁敢靠得太近，就用鞭子抽他妈的！”

“见你妈的鬼！”福瑞普骂道，“既然不行就算了。来吧，伙计们，我们去烤只乳猪，大吃一顿。今天是秋分节。趁几位大人还在聊天，我们去庆祝一下。”

“走吧！弄点喝的。戴德，去拿壶朗姆酒。我们喝酒总可以吧，希利凡特先生？哈希姆先生？今天过节，反正也得留下过夜。”

“真是个好主意！”希利凡特皱起眉头，“美食！美酒！那谁留下保护这女孩，还要随时响应史提芬大人的召唤呢？”

“我留下吧。”聂拉汀·西卡说。

“还有我。”肯娜搭腔。

达克瑞·希利凡特看了他们一会儿，最后摆摆手表示同意。福瑞普等人欢呼起来。

“不过庆祝时也给我留点神！”奥拉·哈希姆警告道，“如果村里的姑娘不给操，你们就老老实实待着！免得人家拿草叉挑了你们的命根子！”

“哦耶！科萝，一起来不？你呢，肯娜？不改主意吗？”

“不了。我留下。”

“我当时被绑在柱子上，戴着脚镣，双手也被绳子捆住。史凯伦的两个手下负责看守。还有两个在不远处，时刻留意我这边。其中有个挺

漂亮的高个子女人，还有个外貌和举止都有些女性化的男人，总之看起来很怪就是了。”

猫蹲在房间中央，无聊地打了个呵欠。它已经玩腻了折磨老鼠的游戏。维索戈塔没说话。

“邦纳特、里恩斯和史凯伦——或者叫灰林鴉——还在村舍里谈话。我不知道他们在谈什么。反正我已经放弃了，也做好了最坏的打算。另一座竞技场？直接杀了我？让他们来吧，我心想，让这一切结束吧。”

维索戈塔沉默不语。

邦纳特叹了口气。

“别这么看着我，史凯伦。”他重复道，“我只想赚点钱花罢了。我觉得自己是时候退休了，以后只想坐在门廊上看鸽子。每只死耗子都能让我拿到一百弗罗林的赏金，但这让我很困惑。我想知道这小丫头究竟值多少。我觉得只要不把她交给你，将来她还能让我赚得更多。从古至今，这都是做生意的诀窍——珍贵的货物，价格总会不断上涨。价码可以商量嘛……”

灰林鴉皱起鼻子，仿佛闻到了臭味。

“你的坦诚超越了我能忍耐的极限，邦纳特。不过我们还是直入主题，把事情说个明白吧。你带着那丫头在艾宾东躲西藏，现在却突然现

身，还跟我大谈生意经。到底发生了什么，你自己解释一下。”

“唯一的解释就是，”里恩斯讽刺地笑了笑，“邦纳特先生知道了这丫头的真实身份。还有她的价值。”

史凯伦甚至不屑看一眼里恩斯。他只盯着邦纳特全无感情的死鱼眼。

“那个珍贵的丫头，”他慢吞吞地说，“贵重的战利品，本该是你养老金的保证，可你却把她送进了克莱蒙特的竞技场，强迫她厮杀至死？明显她活着更有价值，你却用她的性命冒险。这又是为了什么，邦纳特？你的做法很不合情理。”

“如果她死在竞技场，”邦纳特没有垂下目光，“说明她根本一钱不值。”

“我懂了。”灰林鴉皱起眉头，“但你没带她去另一座竞技场，而是来找我了。容我问一句，为什么？”

“我重申一遍，”里恩斯皱起眉头，“他发现了她的身份。”

“你是个聪明人，里恩斯先生。”邦纳特伸展四肢，直到关节噼啪作响，“你猜得没错。我是发现她在凯尔·莫罕受过猎魔人的训练，但这一来，就有另一个问题了。在吉索打劫贵族车队时，那丫头声称男爵之女的出身和头衔连狗屁都不如，还说对方应该向自己下跪。我就心想，这个法尔嘉起码也该是伯爵的女儿吧。有意思。她是猎魔人，这是其一。猎魔人应该不多了吧？她加入了耗子帮，这是其二。帝国验尸官从艾宾的科拉兹沙漠一路追来，因为接到了杀她的指令，这是其三。除此以外.....她还是个贵族，地位很高的那种。哈，然后我想到了，我终于知

道这个小丫头究竟是谁了。”

他顿了顿。

“起先，”他用袖口擦了擦自己的小胡子，“她不肯开口。我拷问过她。我用鞭子抽打她的双手和双脚。我不想打残她……但我们在路上遇到一个理发师。他带着拔牙的工具。我把她捆在椅子上……”

史凯伦大声咽了口唾沫。里恩斯露出残忍的笑。邦纳特看着自己的袖子。

“看到拔牙用的钳子和小刀……她什么都说了。突然间，她变得健谈了。原来她是……”

“辛特拉公主。”里恩斯看着灰林鴉，“王位继承人。也是恩希尔皇帝的准新娘。”

“但史凯伦大人没告诉我这些。”赏金猎人弯起嘴角，“他只叫我杀了她，还强调了好多次。他叫我不要手下留情，要当场杀了她。这又是怎么回事，史凯伦大人？你要我杀死准皇后？杀死你敬爱的皇帝未来的妻子？如果传闻没错，皇帝将举行一场神圣的婚礼，然后颁布大范围特赦令，对吧？”

说这番话时，邦纳特始终用锐利的目光看着史凯伦。但皇家验尸官没有丝毫动摇。

“这对我意味着什么？”邦纳特自问自答起来，“意味着大麻烦！所以，我只好懊恼地放弃对这个女猎魔人和小公主的计划，把烂摊子带到这儿，史凯伦大人。为了跟你谈谈，并且达成协议……因为对邦纳特来说，这个麻烦未免太大了……”

“明智的决定。”里恩斯腋下传来一个声音，“真是非常明智，邦纳特先生。先生们，对你们二位来说，这个麻烦都未免太大了。幸好你们还有我。”

“那是什么？”史凯伦从椅子上站起身，“什么鬼玩意儿？”

“是我主人，巫师威戈佛特兹。”里恩斯从腋下取出一个闪闪发光的银盒子，“更确切地说，是我主人的声音。这个魔法装置叫‘传音盒’。”

“向在场的诸位问好。”银盒子说，“可惜我只能听见你们的声音。目前我还有些急事，所以没法使用远距离投影和传送咒语。”

“见鬼，来得真是时候。”灰林鸮咒骂道，“但我早该猜到的，里恩斯不会蠢到擅自行动。我早该知道是你藏在幕后，威戈佛特兹。你就像只又老又肥的蜘蛛，潜藏在黑暗中，等待蛛网颤动的一瞬间。”

“这比喻太伤人了。”

史凯伦哼了一声。

“你也别想欺骗我们，威戈佛特兹。里恩斯用这盒子，不是因为你很忙，而是因为你害怕你以前在巫师会的同行，害怕那支巫师大军——他们正在满世界搜寻你使用魔法留下的痕迹。如果你用传送咒语，他们一眨眼工夫就会发现。”

“你的知识量真令人钦佩。”

“我们还没相互介绍呢。”邦纳特颇具戏剧化地朝银盒子鞠了一躬，“不过巫师先生，如果我没弄错，这位里恩斯发誓要折磨那位小公

主。我应该没听错吧？以我的灵魂起誓，我越来越相信那个小丫头的重要程度了。每个人都对她很感兴趣。”

“我们是没相互介绍，”盒子裡的威戈佛特兹说，“但我听说过你，邦纳特先生。那个女孩确实很重要。她是继承了上古血脉的辛特拉幼狮。根据伊丝琳妮的预言，她的后裔将统治全世界。”

“所以你需要她？”

“我只需要她的胎盘。等我取出她的胎盘，剩下的部分都归你们。我好像听到有人不屑地哼了一声？还有不快和厌恶的吸气声？都是谁啊？是每天在精神和肉体上折磨那个女孩的邦纳特？还是奉了叛徒和阴谋家的命令，想要杀死女孩的史提芬·史凯伦？哈！”

我偷听了他们的谈话，肯娜躺在床铺上，头枕双手，陷入回忆。我站在外面的墙角，贴着墙壁偷听。我汗毛直竖。全身汗毛都不例外。我明白自己蹚进的浑水到底有多深了。

“是啊是啊，”声音从传音盒里发出，“你背叛了你的皇帝，史凯伦。才刚看到机会，你就毫不犹豫地背叛了。”

灰林鸮轻蔑地哼了一声。

“威戈佛特兹，从你这个大叛徒嘴里吐出的背叛指控还真有分量。我本该觉得荒唐，可惜你只讲个了不值钱的笑话。”

“我并没有指控你，史凯伦，我只是在嘲笑你的天真和无能。阿达尔·爱普·达西公爵和德·维特伯爵病态的自尊遭到了冒犯——皇帝打算娶那个辛特拉女孩，拒绝了他们的女儿，而他们本指望新的王朝能从自己的家族诞生，指望自己的地位能高过皇帝陛下本人。但恩希尔轻描淡写就剥夺了他们的希望，打碎了他们妄图改变历史进程的野心。他们还没准备好发动武装叛乱，但他们可以杀死占据优势的女孩。他们不想弄脏自己高贵的手，所以才会雇佣野心过高的史提芬·史凯伦。是这样吧，史凯伦大人？你还有什么要说的？”

“说什么？”灰林鸦吼道，“跟谁说？伟大的巫师先生，你就像以往一样无所不知！里恩斯则像以往一样连屁都不懂！而邦纳特什么都不在乎……”

“至于你，正如我先前指出的，根本没什么好得意的。那两个贵族收买你靠的只是口头上的承诺，但你太聪明了，不可能不明白这个道理：只要杀死那个女孩，你就会一无所有。他们把你当成杀人灭口的工具，等你干完了脏活儿，他们就会抛弃你，因为你只是个出身低微的暴发户。他们承诺让你和瓦提尔·德·李道克斯在新帝国身居要职，对吧？但连你自己都不相信，史凯伦。相比之下，瓦提尔比你重要得多，因为就算发生政变，情报部门也会维持原样。他们只想借你的手行凶，却需要瓦提尔来掌控情报部门。另外，瓦提尔是子爵，而你什么都不是。”

“这是当然，”灰林鸦说，“我太聪明了，不可能没有发觉。所以，威戈佛特兹，现在我应该背叛阿达尔·爱普·达西，然后加入你们吗？这就是你的目的吗？我可不是塔顶上的风向标！我支持革命不是出于投

机，而是确信。必须结束暴政，建立君主立宪制度。再通过民主……”

“民什么？”

“就是人民的政府。由人民统治的政治体系。来自各行各业的普通民众，通过公平选举，挑选出最有资格和名望的代表……”

里恩斯大笑起来。邦纳特也发出雷鸣般的笑声。威戈佛特兹温和却莫名其妙的笑声从传音盒里传来。他们三个笑得连眼泪都流出来了。

“行了，”邦纳特打断了这阵欢笑，“我们来这儿不是为了聚会，而是谈生意。眼下，那个丫头的主人是我，不是来自各行各业的普通民众。但我可以卖掉她。巫师先生，你开价多少？”

“你对世俗的权力有兴趣吗？”

“没有。”

“这样的话，”威戈佛特兹缓缓地说，“我处置那个女孩时，你可以到场旁观。我知道，这比任何事都能让你愉悦。”

邦纳特的双眼闪现出白色的火焰。但他的语气依旧平静。

“更具体的好处呢？”

“我愿意付你二十倍的赏金：两千弗罗林。考虑一下吧，邦纳特，这么大一笔钱，你甚至都拿不动，你得找头能负重的骡子才行。只要别太挥霍，你的养老金、门廊、鸽子，甚至伏特加和妓女就都有保障了。”

“好吧，巫师先生。”赏金猎人笑了笑，一副满不在乎的表情，“你

那句‘伏特加和妓女’真是说到我心坎去了。就这么说定了。只不过，你得把最开始提出的好处也加上。的确，我喜欢看着她死在竞技场里，但我对你用刀的技巧也很好奇。就当是给我的彩头嘛。”

“成交。”

“真够快的。”灰林鸮挖苦道，“威戈佛特兹，你跟邦纳特迅速又顺利地建立了伙伴关系——利益不对等的伙伴关系。但你们是否忘记了什么？你们所在的房间与那个辛特拉女人周围都是全副武装的人。我的人。”

“亲爱的史凯伦大人，”威戈佛特兹的声音从盒子里传来，“你是在侮辱我，你觉得我想借由这场交易损害你的利益。事实恰恰相反。我会对你非常慷慨。我没法保证给你民主，但我可以承诺给你资金援助、后勤支持与获取情报的渠道，让你从被阴谋家利用的工具变成真正的合伙人。无论对方是阿达尔·爱普·达西公爵、约阿希姆·德·维特伯爵、布罗尼伯爵、达尔维伯爵，还是别的什么贵族，都必须承认你的作用。就算真的利益不对等又如何？是啊，如果战利品是希瑞菈，我的确会拿走最大部分的利益——以功劳而论，这也是我应得的。这让你不舒服了吗？归根结底，你得到的好处也不少。如果你把那个辛特拉小丫头交给我，瓦提尔·德·李道克斯的位置就归你了。当上情报组织的首脑，史提芬·史凯伦，你就能打造你的理想国了，让民主和公平选举成真。你瞧，用一个瘦弱少女做交换，我就能帮你实现你的野心和毕生的心愿。你能预见到这一切吗？”

“不，”灰林鸮摇摇头，“我只能听到你空口说白话。”

“里恩斯。”

“在，主人。”

“向验尸官大人展示一下我们的情报。把你对瓦提尔的了解告诉他。”

“在你的部门里，”里恩斯说，“有个密探。”

“什么？”

“你听到了。瓦提尔·德·李道克斯在你手下安插了内奸。他知道你做的每一件事。包括你为什么做这些事，又是为谁而做。瓦提尔跟你一个部下有来往。”

他缓缓朝她走去。她几乎没听见他的声音。

“肯娜。”

“聂拉汀。”

“你能看到我的想法。你也听到了房间里的对话。你知道我在想什么，所以你也知道我是谁。”

“听着，聂拉汀……”

“不。你听着，乔安娜·瑟尔伯尼。史提芬·史凯伦背叛了他的祖国和皇帝，他参与了密谋。协助他的人都将上绞架，在千禧广场被五马分尸。”

“我什么都不知道，聂拉汀。我只是服从指令.....你想我做什么？我效命的对象是验尸官.....你效命的又是谁？”

“是帝国。是德·李道克斯大人。”

“你想我做什么？”

“我想你做出理智的选择。”

“你走吧。我不会告发你的。我什么都不会说.....但请你走吧。我做不到，聂拉汀。我只是个蠢女人。我不明白这些阴谋诡计.....”

我该怎么做？史凯伦称呼我的语气就像在称呼军官。可我效命的对象是谁？是他？是皇帝？还是帝国？

我该如何决定？

肯娜背靠小屋的墙壁，恶狠狠地咆哮一声，赶走了正盯着法尔嘉看的乡下小孩。

真是完美的烂摊子。我都能感觉到绞索，闻到千禧广场的马粪味了。我不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但我必须暂时进入她的头脑，了解她的想法。

为了知道她是谁。

为了理解这一切。

“她朝我走来，”希瑞抚摸那只猫，说道，“她个子很高，穿戴整齐，跟其他人完全不同.....她甚至有种魅力，让人不由生出敬意。看守我的两个笨蛋原本还在粗鲁地咒骂，但见她靠近，立刻就闭了嘴。”

维索戈塔沉默不语。

“接着，”希瑞续道，“她弯下腰，盯着我的双眼。我马上产生一种感觉.....一种奇怪的感觉.....就像后脑勺被什么东西砸中了似的。我开始耳鸣。有那么一瞬间，我的视野变得格外清晰。有种令人厌恶的黏滑之物钻进我的脑海.....而我知道那是什么。叶妮芙在神殿里教过我.....我不想让那女人得逞.....于是我对准正在渗透我的东西，用出全部力量将它推了出去。她直起身子，晃了两晃，仿佛被人打了一拳，然后退开几步.....她的鼻子流血了。两只鼻孔都在流血。”

维索戈塔没说话。

“突然间，”希瑞抬起头，“我明白发生了什么。我感受到了体内的魔力。我在科拉兹沙漠失去了它，放弃了它。从此以后，我再也没法汲取魔力，再也没法使用它。但那个女人给了我力量，她把剑交回到我手中。我的机会来了。”

肯娜步履蹒跚，重重地坐在沙地上，摇了摇头，像醉汉一样四下摸索。鲜血涌出她的鼻孔，洒在她的嘴唇和下巴上。

“你这是……”安德雷斯·维尔尼一跃而起，却突然双手抱头，张开嘴巴，大叫起来。他瞪圆了眼睛看着斯提格沃德。对方的鼻子和耳朵也血流不止，双眼呆滞无神。安德雷斯双膝跪地，转身面对聂拉汀·西卡——他站在一旁，正平静地看着这一幕。

“聂拉……汀……帮……”

西卡没有反应。他看着那个女孩。她也抬头看着他。他的身体晃了晃。

“没这个必要。”他赶忙提醒她，“我跟你是一伙的。我想帮你。住手，我这就帮你弄断绳子……拿着这把刀，割断你的项圈。我去牵马。”

“西卡……”几乎窒息的安德雷斯说，“叛徒……”

女孩再次望向他的双眼。他倒在地上，不再动弹。斯提格沃德像胎儿一样缩起身子。肯娜已经站不起来了，大滴的鲜血落在她的胸口和腹部。

“来人！”科萝·斯提兹突然从墙角跑了出来，大喊道，“来人啊！希利凡特！史凯伦！俘虏要逃跑了！”

希瑞握剑在手，已经坐上了马鞍。

“凯尔比！驾！”

“来——人——！”

肯娜的手指用力抠进沙土。她还是站不起来，双脚也像变成了木

头，根本不听使唤。灵能师，她心想，我遇见了一位超级灵能师。这女孩的力量是我的十倍……我能活命就已经不错了……为什么我还能保持住意识？

一群人跑出屋子，为首的是奥拉·哈希姆、波特·布瑞登和提尔·艾克拉德。达克瑞·希利凡特和波利亚斯·穆恩也冲进了庭院。希瑞转过身，大吼一声，朝河边策马奔驰。但在那个方向，也有手持武器的人朝她逼近。

史凯伦和邦纳特也跑了出来。邦纳特手持一把出鞘的剑。聂拉汀·西卡大吼一声，骑马朝他们冲去，撞倒了史凯伦。他从马鞍上一跃而下，径直扑向邦纳特，将他按在地上。里恩斯出现在门口，像个傻子一样目瞪口呆。

“抓住她！”史凯伦爬起身来，大喊道，“抓住她。杀了也行！”

“抓活的！”里恩斯叫道，“抓——活——的——！”

肯娜看着女孩被河岸附近的围栏挡住，只好改变方向，朝村子的大门冲去。她看到卡波奈特·图伦特挡住她的去路，但剑光一闪，图伦特的脖子流出了猩红的溪流。戴德·瓦加斯和小福瑞普也看到了。他们决定不挡女孩的道，转而跑进农舍之间。

邦纳特跳了起来，用剑柄狠狠砸中聂拉汀·西卡的头，然后一剑劈开了他的胸口。邦纳特朝希瑞追去。受伤流血的聂拉汀奋力抓住邦纳特的脚，后者一剑刺穿他的身体，迫使他放开了手。但这片刻的拖延已经足够了。

女孩驱使母马从希利凡特和穆恩身边跑过。史凯伦像狼一样弯着

腰，从左侧跑来，同时手臂一挥。肯娜看到有个闪闪发光的東西划破空气，又见女孩在马鞍上摇晃起来，脸上喷出了血。女孩身子后仰，背部几乎碰到马屁股。但在坠马之前，她还是坐直了身子，抓住马鞍，又抱紧了马脖子。黑母马从全副武装的人们中间跑过，径直奔向村口的闸门。穆恩、希利凡特和拿着十字弓的科萝·斯提兹在她身后猛追。

“我们困住她了！”波利亚斯·穆恩得意洋洋地喊道，“她跑不出去的。没有任何马能跳过七尺高！”

“别放箭，科萝！”

但科萝·斯提兹没听到命令。她停下脚步，将十字弓举到脸边。人人都知道，科萝的十字弓百发百中。

“你死定了！”她喊道，“死定了！”

肯娜看到一个不知名的男子跑上前去，也举起一把十字弓，射中了科萝的后背。箭矢贯穿了她的身体，鲜血四溅。科萝一声不吭地倒在地上。

黑母马朝向闸门狂奔，昂起头来，纵身一跳。它那优雅的身姿越升越高，最后竟飞过了大门。它前腿伸展，像黑色的丝绒一样在半空中滑翔，后蹄甚至都没碰到闸门的上横梁。

“诸神啊！”达克瑞·希利凡特大叫道，“诸神在上，这马太厉害了！简直价值千金！”

“谁抓住她，那匹马就归谁！”史凯伦吼道，“去马厩！骑马快追！”

等大门最终打开，追兵立即冲出村子，身后尘土飞扬。跑在最前面

的是邦纳特和波利亚斯·穆恩。

肯娜费力地站起身，摇晃几下，重重地坐回沙地。她的双脚疼得不行。

卡波奈特·图伦特四仰八叉地躺在血泊里，一动不动。安德雷斯·维尔尼试图起身。斯提格沃德仍旧不省人事。

科萝·斯提兹蜷缩在沙地上，看起来就像个小孩子。

奥拉·哈希姆和波特·布瑞登把杀死科萝的小个子男人带到史凯伦面前。灰林鸮呼出一口气。他气得浑身发抖，从挎在胸前的肩带上摘下第二枚星型飞镖，跟他刚才扔向女孩面孔的那枚一模一样。

“下地狱吧，史凯伦。”小个子男人说道。肯娜终于想起了他的名字。梅凯瑟。杰蒂亚·梅凯瑟，杰莫兰人。她在罗卡尼见过他。

灰林鸮身子前倾，右手一甩。六角星型飞镖呼啸着划开空气，深深钉进梅凯瑟的脸，嵌在他的双眼和鼻子中间。他甚至发不出尖叫，只能在哈希姆和布瑞登的压制下痉挛、颤抖。他抖了好一阵儿，那副龇牙咧嘴的模样让所有人都转过头去。只有灰林鸮除外。

“记得收回我的猎户镖。”等那具身体终于生气全无地瘫软下来，史凯伦挥挥手说，“把这堆臭肉跟另一堆臭肉——那个不男不女的家伙——一起扔进肥料堆。别让我再看到这些令人作呕的叛徒。”

突然间，风声呼啸，头顶的云团飞掠而过。天空骤然昏暗下来。

城堡墙头的卫兵换了岗。斯卡拉姐妹奏起鼾声二重奏。柯霍特朝空马桶哗哗地撒尿，发出刺耳的噪音。

肯娜拉过毛毯，盖住下巴以下的全身。

他们没能找到那个女孩。她消失了。就这么凭空消失了。追出三里地之后，波利亚斯·穆恩难以置信地跟丢了黑母马的足迹。突然间，天空毫无预警地昏暗下来。狂风吹拂，树木几乎紧贴地面。暴雨倾盆而下，天空电闪雷鸣。

邦纳特却没有放弃。他们回到独角兽村，彼此大吼大叫——邦纳特、灰林鸦、里恩斯，还有第四个神秘而沙哑、不似人类的声音。他们让全体人员上马，只留下像我这样没法骑马的人。他们带上了熟悉周边森林的农夫，让他们举着火把带路。

他们在黎明时归来，两手空空，眼神里倒多了不少恐惧。

谣言从几天后开始流传，肯娜回忆道。一开始，每个人都被灰林鸦和邦纳特吓坏了。他俩气得发疯，没人敢接近他们。哪怕波特·布瑞登身为军官，也只因一句无心之言，就被史凯伦狠抽了一鞭。

接下来，布瑞登开始讲述追逐中到底发生了什么。他说那只小小的稻草独角兽突然变得像巨龙一样大，吓坏了马匹，让骑手们纷纷坠马，他们没摔断脖子已经是奇迹了。一支骑着骷髅马、外形也仿佛骷髅的幽灵大军从天空飞驰而过，为首的国王相貌恐怖，他命令他的仆从，叫他们用破烂的斗篷抹掉了黑母马的足迹。成群的欧夜鹰发出令人血凝的可怕合唱。他们还听到了死亡的信使——也就是报丧女妖的骇人哀号……

其实不过是风、雨、云，再加上黑暗中的树丛和灌木让人疑神疑鬼

而已，当时也在场的波利亚斯·穆恩评论道。所谓的“神秘事件”仅此而已。至于说欧夜鹰？反正那些死鸟平时也总叫个不停，他补充道。

那么那些痕迹，那些突然消失的马蹄印——就像黑母马突然飞上了半空——又该怎么解释呢？

听到这个问题，波利亚斯·穆恩——连水中游鱼都能追踪的行家——顿时露出僵硬的表情。因为风呗。风把沙土和树叶上的痕迹都吹跑了。只能这么解释了。

有人甚至相信了他的话。肯娜回忆道。

有人甚至相信这一切都是自然现象，或者干脆就是错觉。就连我都狠狠地嘲笑了他们。

但我很快就笑不出来了。经过顿·戴尔村那件事之后，再也没人笑得出来了。

一见到她，他吓得后退几步，倒抽一口凉气。

她用鹅油混上壁炉灰，揉成黏稠的一团，涂黑了自己的眼窝和眼皮，又在鬓角处画上线条，连上眼角与双耳。

她看起来就像个恶魔。

“从第四块草丛往前，进入沼地森林。”他又重复一遍，“然后沿河找到三棵枯树，再从柳树林那边转向正西方。看到松树林之后，你会发

现边上又有一条河。在河道的第九个分岔处转弯，一直往前走，直到河道不再蜿蜒为止，你就到了顿·戴尔村。村北有几间房，后面的十字路口有家旅店。”

“我记住了。我会找到的，别担心。”

“在那条河的弯道周围要格外小心。芦苇不大茂盛，还有紫菀太过茂盛的地方都要留神。如果你黄昏时才赶到松树林，记得停下来扎营，等到黎明再赶路。无论如何，你都别在晚上骑马穿过沼泽。新月就快到了，天上又都是云……”

“我知道。”

“要去百湖地区……就要往北翻过山头。避开大路，因为那边整天都有军队路过。你会找到一条大河，名叫西尔特。到了那里，你离目的地还有一半路程。”

“我知道的。你给我画了地图。”

“哦，说得对。我都忘了。”

希瑞又检查了几次鞍囊，但显得心不在焉。她不知该说些什么，但唯独不想说出那句非说不可的话。

“能遇见你，我很高兴。”他抢先说出口，“真的很高兴。再会了，女猎魔人。”

“再会了，隐士。感谢你为我做的一切。”

她坐上马鞍，正要打马离开，他走了过来，抓住了她的手。

“希瑞，留下吧。等冬天过去……”

“我会在结霜前赶到那座湖。如果你的推测没错，我就用不着担心冬天的事了。我会传送到仙尼德岛，去艾瑞图萨学院找丽塔女士……维索戈塔……那是多久以前的事了……”

“雨燕之塔只是个传说。记住。只是个传说。”

“我自己也是个传说。”她苦涩地说，“从出生那天起就是。吉薇艾儿、雨燕、意外之子、被选者、命运之子、上古血脉之子……我该走了，维索戈塔。保重。”

“保重，希瑞。”

村后十字路口处的旅店空空荡荡，因为小塞普利安·福瑞普和他的三名同伙不准当地人和旅行者进门。他们大吃大喝了好几天，此刻正坐在烟雾缭绕的冰冷房间里，空气中弥漫着入冬后门窗紧闭的旅店常有的臭味——汗、猫、老鼠、鞋子、松木、桦木、油脂、炉灰、湿衣服和蒸汽的味道。

“这差事真是烂透了。”尤兹·贾诺维茨第一百次重复道，招手示意女招待再倒点伏特加，“让灰林鸮见鬼去吧，竟把我们留在这么个破地方！去林子里巡逻都比待在这儿强！”

“得了吧，你傻呀？”戴德·瓦加斯答道，“外面冷得像冰！我宁可待在暖和的地方。再说还有姑娘！”

他报复似地猛拍一下女招待的屁股。女孩尖叫一声，只是调门缺乏说服力，明显带着冷漠。旅店工作教会她一件事：如果有人摸你或掐你，你就顺口尖叫一声，客人喜欢这一套。

从来这儿的第二天起，塞普利安·福瑞普及其同伙就经常对两个女招待动手动脚。旅店老板不敢抗议，而女孩们懒得抗议。根据她们的人生经验，女人只要抗议就会挨打。因此，明智的做法是等他们自己厌倦。

“都怪那个该死的法尔嘉。”里斯帕特·拉·坡因特继续他们无聊的晚间闲聊，“要我说，她早就死在林子里的什么地方了。我瞧见史凯伦用猎户镖切开了她的脸，喷出来的血就像小河一样！她不可能活下来。”

“灰林鸮失手了。”尤兹·贾诺维茨说，“他的猎户镖只是擦伤了她。的确，他给她的脸留了道伤口。可光是这样，挡得住那个能跳过围栏的女孩吗？她落马了吗？见鬼！我们量了，发现那围栏足有七尺两寸高！可她骑着马跳过去了！而且那个时候，她的屁股和马鞍之间连把刀刃都塞不进去。”

“她血流如注，就像一头被放血的猪。”里斯帕特·拉·坡因特反驳道，“她骑马跑了，摔死在不知哪条小溪里，被野狼吃光了肉，又被乌鸦和蚂蚁啃净了骨头。终结了，Deireádh。我们却待在这里，吃光喝尽了我们那点可怜的酬劳。就因为他们找不到那个婊子！”

“这不可能，尸体怎么着也能留下些痕迹。”戴德·瓦加斯斩钉截铁地说，“肯定会留下点什么，比如头骨，或者骨盆。那个叫里恩斯的术士会找到法尔嘉的残骸，然后一切就结束了。”

“我们也能离开这该死的垃圾堆了。”小塞普利安·福瑞普紧盯着旅

店的墙壁，上面有几颗钉子和几块污迹，他都了如指掌了，“这酒难喝得要命。还有那两个女人，身上一股子洋葱味。你操她们的时候，她们就像石头似的一动不动，要不就一边盯着天花板一边剔牙。”

“怎么都好过无所事事。”尤兹·贾诺维茨宣布道，“我真想大吼！见鬼，我想干点什么！什么都好！我们在村子里放把火算了，至少这样也有事可做！”

房门嘎吱作响。这声音太过出乎意料，让他们全都跳了起来。

“出去！”瓦加斯吼道，“滚出去，老家伙！浑身臭气的乞丐！滚回院子里！”

“别理他了。”福瑞普无聊地摆摆手，“你瞧，他抱着一只风笛，大概是个老兵。对退役老兵来说，最稳妥的谋生方式就是在旅店里奏乐唱歌。院子里挺冷的，让他坐进来暖和一下吧。”

“但得离我们远点儿。”贾诺维茨指了指地方让那老头坐下，“不然虱子就爬到我们身上了。我能看到虱子在他头上爬来爬去。要我说，比起虱子，那些东西更像乌龟。”

“老板！”福瑞普用专横的语气喊道，“给这老头拿点吃的！再给我们上酒！”

老人摘下他那顶硕大的毛皮帽，动作得体地点点头。

“多谢了，先生们。”他说，“今天是万圣节前夜，这个日子就不该把人赶到雨里，去踩那冷冰冰的淤泥。这个节日讲究款待……”

“对，没错，”里斯帕特·拉·坡因特一拍额头，“今晚的确是万圣节前

夜！十月的最后一天！”

“今晚是怪物之夜。”旅店老板给老人端来一碗清汤，“幽灵和鬼怪之夜！”

“哈哈！”尤兹·贾诺维茨说，“老人家要用老故事来款待我们了！”

“讲一个吧。”戴德·瓦加斯打了个呵欠，“怎么都好过无所事事！”

“万圣节。”小塞普利安·福瑞普说，“自从离开独角兽村，已经过去五个星期了。我们在这儿也干坐了两个星期。整整两个星期！万圣节，哈！”

“怪物之夜。”老人舔了舔勺子，用手指在碗里抹了一圈，然后放进嘴里，“鬼怪和巫术之夜！”

“我刚才说啥来着？”尤兹·贾诺维茨笑着说，“我们有故事听了！”

老人挠了挠头，打了个嗝儿。

“万圣节前夜，”他抬高了嗓门，“是十一月新月来临前的最后一夜，对精灵来说，这也是一年的最后一晚。等明天的黎明到来，精灵就迎来了新年。因此精灵有个传统，就是在万圣节前夜点燃屋子周围的火把，并将其中一支保存起来，等到五月节这天，再用这支火把点燃篝火。遵循这传统的不光是精灵，还有一部分人类：据说这样能保佑他们身体健康，不受邪灵侵扰……”

“邪灵！”尤兹不屑地说，“听听这老傻瓜说了些什么！”

“这就是万圣节前夜。”老人用激昂的声音说道，“在这个夜晚，幽

灵会行走于大地！死者的灵魂会敲响窗棂。‘让我们进去！’他们如是呻吟！最好给他们加了蜂蜜的麦片粥，也可以洒几滴伏特加……”

“伏特加还是洒进我自己的喉咙吧。”里斯帕特·拉·坡因特咯咯笑道，“让那些幽灵吻我的屁股好了！”

“哦，好心的先生们，请不要取笑幽灵，因为他们听觉敏锐，又锱铢必较！今天可是万圣节前夜！听啊，你们能听到脚步声和敲打声吧？那是来自另一个世界的死者：他们想潜入这里，在炉火边温暖身子，填饱肚子。在光秃秃的森林里，在寒风之中，他们会被这些屋子，被这里的炉火和温暖吸引过来。别忘记在门槛——或者谷仓——的碗里盛上食物，如果他们找不到吃的，就会在午夜钻进屋子……”

“哦，诸神啊！”一名女招待小声说道。然后她尖叫一声，因为福瑞普捏了她的屁股。

“这故事不赖！”福瑞普说，“但也算不上好！老板，给这老头倒杯香料酒，也许这能帮他想个更好的故事。讲个关于幽灵的好故事吧，老伙计，姑娘们听得都忘端下酒菜了！”

男人们听到女孩的尖叫声，顿时大笑起来。老人喝了一小口温热的葡萄酒，咳嗽几声，打了个嗝儿。

“可别放纵过头，结果睡着了！”瓦加斯恶狠狠地提醒他，“你是来娱乐我们的！讲讲故事，唱唱歌，吹响风笛！让气氛欢快起来！”

老人张开嘴，那颗孤零零的牙齿就像开阔田野上的界碑。

“可是，好心的先生们，今天可是万圣节前夜！我该演奏什么？万圣节的音乐只有拂过窗棂的风声、狼人和吸血鬼的嚎叫声、食尸鬼的呻

吟声、报丧女妖的呼唤和悲叹声！听到这些声音的人注定会早早死去。所有邪灵都会离开巢穴。女巫在天空飞翔，赶去参加冬天之前最后一次集会！万圣节是灵魂、怪物与鬼怪之夜！不要踏进森林，因为它会吞噬你！不要走进墓地，因为那是死者行走之地！最好别离开自己的家，如果还不放心，就拿把崭新的铁匕首挂在门框上，这样邪恶就不敢踏进门里！在万圣节前夜，母亲最好跟孩子形影不离，因为水泽仙女会掳走人类的孩童，或把他们变成变种人。怀孕的女人最好不要外出，以免被邪恶之眼窥见，将胎儿从子宫中抢走！这一来，她生下的将会是生有铁齿的吸血妖鸟……”

“诸神啊！”

“生有铁齿。首先，它会吃掉母亲的乳房。然后，它会吃掉她的双手。接着吃掉她的脸……啊，我好饿……”

“拿着这块骨头，上面还有肉。你这把年纪是该多吃点，不然身体会垮的，哈哈！还有你，姑娘，拿伏特加来。来吧，老人家，再给我们讲点鬼故事！”

“万圣节前夜，好心的先生们，是鬼怪在我们的天空飞翔、放胆作乐的最后一天……之后，它们会坠入地狱，坠入永久的寒冬。因此，从万圣节直到二月的迎春节，这段时间最适合去吓人的地方寻找宝藏。比方说，如果在温暖的季节挖掘坟堆，就会吵醒两三个妖鬼，它们会跳出坟墓，吃掉寻宝者。但在万圣节和迎春节之间，无论怎么挖掘都不会有危险，因为妖鬼会像狗熊一样呼呼大睡。”

“听听，这老头儿真能瞎编！”

“这是真的，好心的先生们。的确，万圣节前夜非常恐怖，但它同

时也充满了魔力，最适合进行各种各样的预言和预测。在这个夜晚，最适合看手相和翻牌算命，或用白公鸡、洋葱、奶酪、兔子内脏和死掉的蝙蝠占卜……”

“呸！”

“在万圣节前夜，恐怖与幻影之夜……最好留在家里……待在炉火旁，与家人……”

“家人。”小福瑞普重复最后几个字，朝他的同伴露齿而笑，“他说家人，你们听到没？这么说的话，那个在树林里躲了一个星期的小娘儿们也该回家了。”

“你是说铁匠家那个？”尤兹立刻猜到了他的用意，“铁匠的女儿？本地有名的小美人儿？有你的，福瑞普，今天咱们肯定能在她家里抓到她。伙计们，你们怎么说？要去铁匠家吗？”

“说去就去啊。”戴德·瓦加斯慢吞吞地说，“刚进村子那会儿，我就见她骚得不行，奶子一蹦一蹦的，屁股一扭一扭的……我想去干了她，可达克瑞·希利凡特那个白痴却说不行……现在好了，希利凡特远在天边，铁匠的女儿却近在眼前！我们还等什么？”

“我们已经把村长杀了。”里斯帕特扬起眉毛，“跑来帮他的杂种也被我们打死了。我们非得再杀几个人吗？铁匠跟他儿子结实得就像橡树。他们不怕我们。我们必须……”

“教训他们一下。”福瑞普平静地帮他说完，“让他们尝点苦头。喝完这轮酒，我们就去村子里庆祝万圣节！我们找张羊皮裹住身子，然后大吼着冲过去。那帮乡巴佬肯定会把我们当成妖魔鬼怪！”

“我们是把铁匠的女儿带回来，还是用我家乡杰莫兰的玩法，当着她全家人的面干她？”

“那场面肯定让人难忘。”小福瑞普透过窗户看向夜色，“见鬼，外头风真大，连杨树都吹弯了！”

“哦喏喏！”端着水罐的老人说，“这可不是普通的风，先生们。女巫骑着扫帚飞过天空，去参加女巫集会，她们会把研钵里的药剂洒进风里，以消除踪迹。在森林里遇见她们的男人将无路可逃！”

“你还是用这些故事吓唬小孩子去吧，老人家！”

“别在这邪恶的夜晚嘲笑我，先生们。我得告诉你们，那些最坏的女巫——女巫中的女伯爵和公主们——骑的可不是扫帚！她们骑的是自家养的黑猫！”

“哈哈哈哈！”

“这是真的！因为只有在万圣节前夜，猫才能变成漆黑的母马。在漆黑之夜踏入森林的不幸之人会听到马蹄声，看到骑着黑母马的女巫。遇见女巫的人，无论是谁都难免一死。她们会像被风吹起的树叶一样，在他周围打转，将他拖入地狱！”

“我开始喜欢你的故事了。等我们回来，你再把剩下的部分讲完！等我们回来举办一场聚会！我们会在这儿跳舞，轮着操铁匠的女儿……里斯帕特，你咋了？”

跑去院子里撒尿的里斯帕特·拉·坡因特突然跑进门，脸色惨白，胡乱地打着手势指向房门。他一个字也说不出。但他已经没必要说话了，旅店外传来马匹的嘶鸣声。

“黑母马！”福瑞普几乎把脸贴上窗玻璃，“同一匹黑母马。是她。”

“女巫？”

“是法尔嘉，你这白痴。”

“是她的鬼魂！”里斯帕特倒吸一口凉气，“是幽灵！她不可能还活着！她已经死了，现在变成幽灵回来了！在这万圣节前夜。”

“她会在漆黑的夜晚回来。”老人用手里的空杯子贴住肚子，“看到她的人都难逃一死……”

“抄家伙，抄家伙！”福瑞普兴奋地说，“快！守住门两边！好运在朝我们微笑！法尔嘉不知道我们在这儿，她是来旅店暖身子的。寒冷和饥饿让她躲不下去了！灰林鸮和里恩斯会掏出一大笔赏钱的！抄家伙……”

房门嘎吱作响。

老人在桌面上探出身子，眯起眼睛。他视力很差，老眼昏花，又饱受青光眼和慢性结膜炎之苦。另外，这间旅店光线昏暗，烟雾缭绕，所以他没能看清从门廊走进房间的苗条身影——那个女人身穿一件麝香鹿皮镶边的皮夹克，用兜帽和头巾遮住脸庞。但老人听力很好。他听到一个女招待含糊不清的惊呼，听到靴子踩踏地面的咔嗒声，听到旅店老板的低声咒骂。他还听到刀剑出鞘的刮擦声，以及塞普利安·福瑞普平静而刺耳的说话声。

“我们抓到你了，法尔嘉！没料到我们会在这儿吧，哈？”

“我料到了。”老人听到一个声音。这个声音让他浑身发抖。

他看到了那道苗条身影的动作。他听到了惊恐的呼声，听到一个女招待模糊的叫声。他没能看到名叫法尔嘉的女孩除下兜帽和围巾，没能看到她脸上的可怕伤疤——她的眼睛周围还抹着油灰，看上去就像恶魔的双眼。

“我不是法尔嘉。”女孩说道。老人看到她又动了一下，速度快得模糊不清。他看到有个东西在油灯的光线下闪闪发亮。“我是凯尔·莫罕的希瑞。我是猎魔人。我是来杀人的。”

老人这辈子见过不知多少次酒馆斗殴，早就学会了如何避免受伤：躲到桌子底下，尽可能缩起身子，抱住桌腿。从这个位置当然什么也看不见，但他反正也不想看。他紧紧抱着桌腿，即便桌子连同其他家具被人撞开，他也没松手。四周传来沉重的脚步声、回荡的命令声、叫喊声、咒骂声，以及金属撞击声。

有个女招待尖叫起来，完全没有停下的意思。

有人砸上桌面，将桌子连同老人一起推开一段距离，然后掉在旁边。老人感觉到泼洒在身上的热血，不禁叫出了声。是戴德·瓦加斯，起初想把他赶出旅店的家伙，老人根据夹克上的铜纽扣认出了他。戴德发出恐怖的哀号，四肢甩动，双手敲打着地板，鲜血狂喷不止。他的拳头碰巧打中了老人的眼睛，老人眼前顿时一片黑暗。正在尖叫的女招待倒吸一口凉气，沉默片刻，喘了一会儿，又用更加响亮的声音尖叫起来。

有人重重地倒在地上，刚刚擦过不久的松木地板再次溅上鲜血。是里斯帕特·拉·坡因特，他被希瑞一剑劈开了侧颈。但老人不知道这人的

名字，他也没看到希瑞在贾诺维茨和福瑞普面前转体一周，就像一道阴影——或者灰色的烟雾——那样穿透了他们的防御。贾诺维茨朝她扑去，动作像只灵巧的猫。他是个老练的剑手，用右脚稳稳站立，借助占优的臂长径直攻向女孩的面部，瞄准了那道丑陋的伤疤。这一招看起来志在必得。

但他失手了。

他没能保护好自己。她用双手握住剑柄，近距离劈出一剑，切开了他的胸口和腹部。她随即往后一跳，转身避开福瑞普的斩击，随后砍向贾诺维茨的脖子。贾诺维茨的头颅向后落下，身体也瘫软在地。福瑞普跨过死者，迅速出剑劈砍。希瑞举剑格挡，然后转体半周，小幅度挥出一剑，劈向对手的大腿。福瑞普步履蹒跚地撞上桌子，快要失去平衡时，他本能地伸出了手。但他的手刚按上桌面，便被希瑞迅疾地一剑砍断。

福瑞普举起鲜血淋漓的断肢，仔细看了看，又看了看留在桌上的断手。突然间，他崩溃了。他重重地坐到地上，仿佛踩到肥皂滑倒了似的。他开始惨叫，声音像野狼一样凄厉而尖锐。

老人蹲伏在桌下，浑身浴血，花了片刻来聆听这段可怕的二重奏——女招待的尖叫声混杂着福瑞普无法自控的惨叫。

女招待首先沉默下来，以一声惊呼结束了不似人声的尖叫。福瑞普随即陷入沉默。

“妈妈，”他突然开口道，语调清晰，神志清醒，“妈妈……我……这是……我究竟怎么了？这是……怎么了？”

“你要死了。”脸上有疤的女孩说。

老人仅存的头发都竖了起来。为了防止牙齿打颤，他咬住了自己的袖子。

小塞普利安·福瑞普发出努力吞咽的声音。然后，他便不再出声了。

周围一片寂静。

“你干了什么……”沉默中，旅店老板呻吟道，“你都干了什么啊，小姑娘……”

“我是个猎魔人。我在杀怪物。”

“我们会被绞死……他们会烧掉整个村子和这间旅店！”

“我在杀怪物。”她重复一遍，语气好像突然带上了惊讶，或者说，犹豫。

旅店老板呻吟一声，啜泣起来。老人缓缓爬出藏身的桌子。爬行时，他避开了戴德·瓦加斯被劈开面孔的尸体。

“你骑着黑母马……”他喃喃道，“在漆黑的夜晚……抹去了身后的一切痕迹……”

女孩转过身，看着他。她又用头巾蒙住了脸，那对黑灰包围下的眼睛注视着他。

“你看到的人，”老人结结巴巴地说，“都难逃一死……因为你就是死亡本身。”

女孩看着他，看了很久。眼神漠然。

“你说得对。”最后，她说道。

沼泽里传来报丧女妖哀伤的号叫声。距离虽远，但比先前已经近了许多。

维索戈塔躺在地上——他下床时摔了一跤，惊恐地发现自己站不起来了。他的心几乎跳到了嗓子眼，让他无法呼吸。

他已经知道女妖的呼号是在预示谁的死亡了。就算经历了这一切，他心想，生命还是如此美好。

“诸神啊……”他轻声说，“我知道我并不信仰你们……可是，如果你们真的存在……”

他的胸骨下方传来剧痛。

沼泽里，报丧女妖的叫声第三次响起，比先前那声更近了。

“如果你们真的存在，请保佑女猎魔人旅途平安！”

“我眼睛很大，是为更清楚地看见你。”狼信誓旦旦地说，“我手很大，是为更热情地拥抱你！我身上哪儿都很大，很快你就会发现我所言不虚。你干吗用这么奇怪的眼神看着我，小姑娘？你为什么不回答？”

女术士微微一笑：“因为我要给你个惊喜。”

——《惊喜》，选自《童话与民间故事》

佛罗伦斯·德兰诺伊著

第十一章

女学徒一动不动地站在高阶女祭司面前，挺直脊背，身体紧绷，默然不语，面孔微微发白。她们做好了出发的准备，任何细节都没有遗漏。她们穿着旅行用的灰色男装，暖和但相对宽松的外套，舒适的精灵靴。她们改变了发型，剪短了头发，以免影响工作，也方便在必要时日夜兼程地赶路。她们的小背包里只装了食物与旅行必需品，其他一切都会由她们志愿加入的军队提供。

两个女孩表情平静。至少看起来是这样。但特莉丝·梅利葛德注意到她们的手和嘴唇在微微发抖。

风吹过神殿庭院里光秃秃的树枝，枯叶飘落到地面上。天空呈现靛青色，空中飘扬着雪花。人们甚至能闻到风雪的味道。

南尼克打破了沉默。“你们都分配到任务了吗？”

“我还没有。”尤妮德低声道，“我要到维吉玛附近的营地过冬。宣传专员说，有几支佣兵部队会从北方过来，开春前一直驻扎在那里……我要担任那些部队的军医。”

“我接到了任务，”爱若拉二世露出苍白的微笑，“充当军医米洛·范德贝克的助手。”

“我相信你们不会让我蒙羞的。”南尼克用严厉而关切的眼神看着两位见习女祭司，“不会让我，让神殿，或让伟大的梅里泰莉女神之名蒙羞。”

“当然不会，嬷嬷。”

“记得，每天要睡足。”

“是，嬷嬷。”

“你们会从起床一直忙到睡觉，每天都要照料伤者，难以入眠。你们会开始怀疑，不敢面对痛苦和死亡。然后你们会发现，用麻醉药和兴奋剂可以帮助逃避。所以千万小心。”

“我们知道，嬷嬷。”

“战争、恐惧、谋杀和鲜血……”高阶女祭司的目光刺穿了二人，“会让人道德沦丧，而对某些人来说，这些更是强有力的春药。你们这些小毛孩现在是不会明白的。所以，答应我要谨慎行事。如果真发展到那一步，务必记得避孕。如果你们真有谁中了彩，千万别去找那些庸医和村妇！去找神殿。能找到女术士就更好了。”

“我们知道，嬷嬷。”

“就这样吧。是时候为你们祝福了。”

她把手轮流放在她们头上，拥抱并亲吻她们。尤妮德吸了吸鼻子。爱若拉二世开始哭泣。南尼克的双眼也闪现出泪光，但她哼了一声。“别这么夸张，”她语气尖锐，甚至带上了怒意，“不过是上一次战场而已。你们会回来的。带好你们的東西，再会啦。”

“再会，嬷嬷。”

她们迈着轻快的脚步离开神殿，再也没回头。高阶女祭司南尼克、

女术士特莉丝·梅利葛德，以及抄写员雅尔，目送两个女孩渐行渐远。

雅尔意味深长地咳嗽一声。

“怎么？”南尼克斜眼看着他。

“您同意了！”年轻人满怀怨气地嘟囔道，“您同意两个姑娘报名参军！可我呢？为什么我不行？难道我就该躲在房间里，继续翻阅发霉的羊皮纸？我一不是残废，二不是懦夫！连女孩子都上了战场，我却要留在神殿里。简直是耻辱……”

“这两个姑娘，”高阶女祭司打断他，“把青春岁月都用在治疗 and 照料伤患上了。她们上战场，不是出于爱国心或对冒险的热衷，而是因为有无数的伤员和病患需要她们照顾。山一样多的工作，夜以继日的忙碌！尤妮德、爱若拉、米尔菰、凯蒂、普露恩、黛博拉，还有其他姑娘们，是神殿对这场战争的贡献是作为社会一部分的神殿对社会的贡献。我们为军队和战争贡献的是训练有素的医务专家。雅尔，你明白吗？是专家！不是送去屠宰的牲口！”

“所有人都入伍了！只有懦夫才会留在家里！”

“又在说蠢话，雅尔。”特莉丝尖锐地说，“你什么都不懂。”

“我想上战场……”年轻人的声音断断续续，“我想……拯救希瑞……”

“天哪！”南尼克讽刺地说，“骑士急着想去救他的公主，骑着白马……”

女术士的目光让她没再说下去。

“好了，这个话题说得够久了，雅尔。”女祭司的眼神几乎粉碎了年轻人的心，“我已经说过了，我不会同意的！回去读书！学习。你的未来是研究科学。走吧，特莉丝，别再浪费时间了。”

祭坛前面铺着一块帆布，上面放着一把骨梳、一枚廉价的小戒指、一张破旧的书皮、一条褪色的蓝腰带。爱若拉一世——拥有预言能力的女祭司——朝那些物件俯下身。

“别急，爱若拉。”坐在她身旁的南尼克提醒道，“慢慢集中精神。我们不要一瞬间的预言，不要有数千种解读方式的谜语。我们要的是画面。一幅清晰的画面。接纳这些物件的灵光吧，它们都听希瑞说过话，被希瑞碰触过。接纳灵光。慢慢来。别着急。”

神殿外，狂风呼啸，雪花飞舞。殿顶和庭院很快便会被雪花覆盖。今天是十一月十九日。满月。

“我准备好了，嬷嬷。”爱若拉一世用悦耳的声音说道。

“开始吧。”

“等等。”特莉丝像弹簧一样跳了起来，脱下栗鼠皮外套，“稍等一下，南尼克。我想跟她一起进入恍惚状态。”

“这很危险。”

“我知道。但我想用自己的眼睛看看。我欠她的。希瑞.....我爱

她，就像爱我的小小妹妹。在科德温，她冒着生命危险救了我……”女术士的声音变得哽咽。

高阶女祭司摇了摇头。“你跟雅尔一样，一心只想着救人。你们盲目又仓促，不知该去哪里，又该怎么去。但雅尔只是个幼稚的小伙子，你却是个成年人，按理说还是个睿智的女术士。你本该明白，就算你进入恍惚状态也帮不了希瑞。你这么做只会让自己受伤。”

“我要陪爱若拉一起进入恍惚状态。”特莉丝咬着嘴唇，重复道，“请允许我这么做，南尼克。顺便问一句，我能有什么危险？癫痫发作吗？就算真是那样，你也能帮我脱离恍惚。”

“危险在于，”南尼克慢吞吞地说，“你会看到不该看到的东西。”

特莉丝突然想到了索登山，不禁满心恐惧。我死在那里。我被埋葬在那里，名字刻到了黑曜石纪念碑上。那座山和那块坟墓将永远纪念我的存在。

我知道。因为有人向我预言过。

“我已经下决心了。”她的语气沉着又有耐心。她站起身，用双手将漂亮的头发拢到颈后。“开始吧。”

南尼克跪在地上，额头抵住交叠的双手。

“那就开始吧。”她轻声说，“做好准备，爱若拉。在我身边跪下，特莉丝，牵住爱若拉的手。”

神殿外，黑夜已然降临。风声呼啸，雪花飘落。

在南方麦提那王国的阿梅尔山脉彼端，名为“百湖”的乡村地带，距爱尔兰德的梅里泰莉神殿直线距离五百里的地方，渔夫戈斯塔从噩梦中惊醒。醒来后的戈斯塔记不清噩梦的内容，但那诡异的不安感让他无法再次入眠。

内行的渔夫都知道，只有在湖面初次冰封时才能钓到鲈鱼。

今年的冬天来得意外地早，却又特别喜欢恶作剧，像漂亮女人一样喜怒无常。刚过万圣节的十一月初，过冬的准备尚未完成，初霜和初雪便像狡猾的窃贼一样悄然而至，大大出乎了所有人的预料。湖面被一层薄冰覆盖，到了十一月中旬，冰面似乎已能承受成年人的重量了，但难以捉摸的冬天却又突然撤走了——秋天回来了，雨水软化了冰面，然后一股温暖的南风越过湖岸，融化了冰雪。活见鬼，当地人心想，冬天到底来了还是没来？

这种天气持续了三天，冬天便再次驾临。这次没有雪花，却裹挟着刺骨的寒霜。一夜过后，屋檐滴下的水溜便成了尖锐的冰柱。鸭子一觉醒来，发现自己被冻在了水塘里。

森特洛克的湖泊呻吟着化成了坚冰。

出于安全起见，戈斯塔等了一整天，才从阁楼取出装有钓鱼器具的箱子，将盒子的皮带挎在肩上。他往靴子里塞了稻草，穿上毛皮外套，

带好冰镐，匆忙赶往湖边。

众所周知，只有湖面初次冰封时才能钓到鲈鱼。

这次的冰很坚硬，戈斯塔踩上去时，它微微弯曲，发出细小的噼啪声，但稳稳地撑住了他。戈斯塔毫无顾忌地在冰面上行走，用冰镐砸出个窟窿，然后坐在箱子上，用马鬃制作的鱼线缠上一根松木短枝，将鱼钩系在鱼线上，放进水里。鱼钩才刚落下，鱼线还没绷紧，第一条半码长的鲈鱼就咬了钩。

一个小时过去了，躺在冰洞旁边、生有绿色斑纹与血红色鱼鳍的鲈鱼已有五十条。戈斯塔钓到的鲈鱼早就超过了需求，但他对垂钓的狂热仍未消散。反正他也可以把多余的鲈鱼送给邻居。

这时，他听到了长长的鼻息声。

他从冰洞边抬起头，只见一匹漂亮的黑马正站在湖岸边，鼻孔喷出热气，背上的骑手身穿麝鼠皮衣，用头巾蒙着脸。

戈斯塔咽了口水。现在要跑也来不及了。他在心中暗自期待骑手不敢驾马踏上湖面的薄冰。

他依然机械地挪动钓竿，又一条鲈鱼咬了钩。渔夫拉起钓竿，取下鱼，丢到冰面上。他用眼角余光看到骑手跳下马背，把缰绳扔到一丛光秃秃的灌木上，小心翼翼地朝冰面走来。那条鲈鱼在冰上挣扎，舒展尖锐的尾巴，鱼鳃一开一合。戈斯塔站起身，弯腰拿起钓竿。必要时，这也算一件武器。

“别担心。”

骑手是个女孩。她取下了头巾，他看到她的脸被一道丑陋的伤疤毁了容。她背着一把剑，在她肩头上方，他能看到刻着美丽花纹的剑柄。

“我不会伤害你的。”她轻声说，“我只想问个路。”

去哪儿？ 戈斯塔心想。现在可是冬天，都已经结霜了。谁会在冬天旅行？只有强盗，或者死灵巫师。

“这地方是森特洛克吗？”

“对……”他嘟囔着，双眼看向冰洞里的黑色水面，“是森特洛克。不过我们这儿的叫法是‘百湖’。”

“那塔恩·米拉湖呢？你对它了解多少？”

“非常了解。”他焦虑地看着女孩，“不过我们管它叫‘无底湖’——被诅咒的湖。那湖很危险……湖精会把人拖下水淹死，还有幽灵住在被诅咒的古代遗迹里。”

他看到她绿色的眼睛闪现精光。

“那儿有遗迹？莫非是座塔？”

“塔？”他差点轻蔑地哼了一声，“只有几块堆在一起的石头，上面爬满了苔藓。一堆乱石……”

鲈鱼不再挣扎，只有色彩鲜艳、长着斑纹的鱼鳃仍然一开一合。

女孩若有所思地看着它。“冰上的死亡，”她说，“确有几分魅力。”

“啊？”

“湖和遗迹离这儿有多远？我该走哪个方向？”

他告诉了她，给她指了方向，他甚至用冰镐的尖头在冰上画了张路线图。她点点头，把路线图记在心里。母马在冰封的湖面上踏着蹄子，喷着鼻息，鼻孔喷出阵阵白气。

他看着她离开西边的湖岸，骑马攀上山坡，身影在树叶落尽的赤杨和桦树的映衬下渐渐淡去，最后隐入装饰着白霜的美丽森林。黑母马奔跑的动作带着难以形容的优雅与敏捷，脚步也轻得出奇。你几乎听不见它的蹄子踩踏冻结的泥土——以及碰到树枝落下积雪——的响声。它在冰雪覆盖的古老森林里奔驰，看起来不像是普通的马，而是拥有魔力的幻影。

也许，它本身就是个幽灵？

骑着幽灵马的恶魔，则化身为长着绿色的大眼睛、脸上有道伤疤的女孩。

除了恶魔，谁会在冬天旅行？还向人询问闹鬼的遗迹该怎么走？

等她不见了，戈斯塔迅速收拾好东西。回家时，他走的是树林。他绕了远路，但理性和本能都在提醒他别走大道。理性告诉他，女孩其实不是恶魔，而是个人类；黑母马也不是幽灵，只是匹普通的良驹。而那些在冬天骑马独自穿过荒野的人，身后往往都会跟有追兵。

没错，一个钟头过后，追兵沿着森林小径飞奔而来。整整十四匹

马。

里恩斯又晃了晃银盒子，咒骂一声，将其恼火地砸在马鞍桥上。传音盒依然寂静无声。

“魔法垃圾。”邦纳特冷冷地评论道，“这玩意儿坏了，跟露天市场的廉价玩具没什么分别。”

“或者就是威戈佛特兹在向我们显示他的重要性。”史提芬·史凯伦补充道。

里恩斯抬起头，用恶毒的眼神打量着二人。“多亏这件露天市场的廉价玩具，”他尖锐地评论道，“我们才能找到她的踪迹，始终没能跟丢她。这都多亏了主人。威戈佛特兹让我们知道女孩想去哪儿，也让我们知道自己该去哪儿，又该做些什么。跟你们过去一个月的贡献相比，他已经做得不少了。”

“别没完没了的。波利亚斯，怎么样？你从痕迹中能看出什么？”

波利亚斯·穆恩直起身子，清了清嗓子。“她比我们早到一个钟头。只要能跑的地方，她都尽可能加快了速度。不过这里的路很难走，就算骑着那匹不可思议的母马，她最多也就领先我们五六里地。”

“她毫不犹豫地来到这片湖区。”史凯伦喃喃道，“威戈佛特兹说得对。我居然还不相信他……”

“我也不相信，”邦纳特坦白道，“但只到昨天为止。那些农民说了，塔恩·米拉湖岸确实有座不可思议的建筑物。”

马儿嘶鸣，鼻孔里喷出白气。灰林鹑左转头，看向身后的乔安娜·瑟尔伯尼。他不喜欢灵能师过去几天的表情。真叫人担心，他心想，这场追逐让我们所有人都筋疲力尽，无论身体还是心灵。是时候停止了。最好现在就能停。

他的背脊流过一股寒意。他想起了昨晚的梦。

“好了！”他强打精神，“说得够多了！上马！”

波利亚斯·穆恩在马鞍上垂低身子，搜寻蛛丝马迹。这不太容易，因为地面冻得硬邦邦的，只有坑洼处才能见到随时会被风吹走的松软积雪。波利亚斯在找黑母马的蹄铁印迹。他必须极其细致地搜寻，以免看漏，尤其是在眼下的关键时刻——那只银盒子默不作声，他们也失去了建议和信息的来源。

他累得要命，且忧心忡忡。从万圣节前夜发生在顿·戴尔村的大屠杀算起，他们追赶这女孩已近三周时间。将近三周里，他一直坐在马背上，不停地追赶。而从始至终，女孩和她的黑母马没显示出任何疲态，也没有丝毫放慢速度的迹象。

波利亚斯·穆恩认真寻找蛛丝马迹。

但他没法不去想昨晚的梦。在那个梦里，他在水中不断下沉。他沉

入水底，黑色的水面在他头顶合拢，冰冷的水灌进他的喉咙和肺叶。他满身大汗地醒来——尽管周围的空气刺骨冰凉。

够了，波利亚斯·穆恩在马鞍上垂低身子，搜寻蛛丝马迹。是时候停下了。

“主人？你能听到我说话吗？主人？”

传音盒还是没动静。

里恩斯朝又湿又冷的双手哈了口气，双肩剧烈地颤抖。寒意渗进了他的脖子、脊背，以及隐隐作痛的腰部，每个动作都会带来痛楚。他甚至连咒骂的力气都没有了。

将近三周，坐在马背上，无休无止地追逐，忍受刺骨的寒意——其中包括结霜后的好几天。

威戈佛特兹保持沉默。

我们彼此也不怎么说话，只是怀疑地打量着对方。

里恩斯搓了搓手，戴上手套。

史凯伦，他心想，总用奇怪的眼神看着我。他是打算反水吗？他跟威戈佛特兹达成协议的速度未免太快，快得好像儿戏……而这支小队、这些暴徒都对他忠心耿耿，依然服从他的命令。如果我们抓住那女孩，他完全可以不顾协议，直接杀了她，再利用他的同谋，去实现他那

关于民主和人民政府的疯狂念头。

或许史凯伦已经受够了阴谋诡计？作为守旧派和投机分子，也许他现在觉得，把那女孩交给恩希尔皇帝才是更好的选择？

他用古怪的眼神看着我，真像一只灰林鸮。还有这队人马……以及那个肯娜·瑟尔伯尼……

邦纳特？邦纳特是个难以捉摸的虐待狂。一提起希瑞，他的嗓音就气得发抖。考虑到这一点，他很有可能杀死或绑架那个女孩，再次强迫她去竞技场里厮杀。与威戈佛特兹的交易？这对他根本无关紧要。尤其是现在，威戈佛特兹……

他取出传音盒。“主人？您能听到我说话吗？我是里恩斯……”

盒子寂静无声。里恩斯都懒得骂人了。

威戈佛特兹没有回应。史凯伦和邦纳特跟他达成了协议，但再过个一两天，等我们抓到那个女孩，也许我会发现协议根本就不存在。到那时，我的喉咙会挨上一刀，或被戴上镣铐押回尼弗迦德，被灰林鸮拿去当证据、表忠心……

真他妈见鬼！

威戈佛特兹没有回应。他不再给出建议，也不再指明方向，不再用他冷静、条理分明、发自灵魂深处的声音驱散我们的疑惑。他沉默不语。

是不是这传音盒真的坏了？因为天气太冷了？或者说……

或许史凯伦说得对？或许威戈佛特兹真的在忙别的事，不再关心我们和我们的命运了？

去他妈的，我可没料到会发生这种事。早知如此，我当初就该……就该代替斯奇鲁去追杀那个猎魔人……见鬼！我在这里瑟瑟发抖，斯奇鲁却在舒舒服服地烤火……

回想起来，当初斯奇鲁被派去对付猎魔人，而我自荐追踪希瑞……这根本就是我自己要求的。

那是在九月初，叶妮芙落到我们手里的时候。

原本虚幻、柔软、污浊又发黏的黑暗世界，刹那间变换出实实在在的外表和轮廓。变成了明亮的世界，真实的世界。

叶妮芙睁开双眼，抽搐似的浑身发抖。她倒在岩石上，周围是死尸、索具和烧焦的木板——那是龙船“阿尔库俄涅号”的残骸。她在周围看到了人的脚。穿着厚厚靴子的脚。其中一只刚刚在片刻前踢醒了她。

“快起来，老巫婆！”

接下来的一脚带来了难以忍受的剧痛。然后她看到一张贴近自己的脸。

“我说了，快起来！站起来！还认得我吗？”

她眨了眨眼，认出了他。她烧伤过他的脸——当时他当着她的面，

想穿过传送门逃走。是里恩斯。

“我们来算算账吧。”他宣布说，“把以前的账好好算一算，你这婊子。我会教教你何谓痛苦。用这双手，这些手指，我会教教你何谓痛苦。”

她绷紧身体，攥紧双拳，然后松开手掌，施展咒语。但她的双手抽搐起来。她喘着粗气，抖个不停。

里恩斯哈哈大笑。“不管用了吧？”她听到他在说，“你一丁点儿魔力都没剩下！你的魔法造诣没法跟威戈佛特兹比！他榨干了你全身的魔力，一滴不剩，就像榨干奶酪里的乳清。你甚至没法……”

他没能说完。叶妮芙从固定在大腿内侧的刀鞘里拔出匕首，胡乱刺了出去。但她没能成功，利刃擦过目标，只割破了对方的裤管。里恩斯往后一跳，跌坐在地。

冰雹般的拳打和脚踢立刻落到她身上。一只沉重的靴子令她松开了匕首，然后用力碾压她的拇指，让她哀号起来。另一只靴子踩住她的腹部。女术士扭动挣扎，大口喘息。有人将她从地上拽起，把她的双臂扭到背后。她看到一只拳头朝她飞来，眼前立刻火星四溅，脸庞也传来强烈的疼痛。痛楚自她脊骨而下，传入她的腹部和子宫，让她的双膝像果冻一样柔软无力。她瘫软在撑住她的那双手里。有人抓住她的头发，拽起她的脑袋。她的双眼又吃了一拳，整个世界变得模糊，消失在炫目的闪光中。

但她没晕过去。她的知觉还在。有人在打她，动作残忍而粗暴，像殴打男人一样殴打她。这种殴打不仅令人痛苦，还会抽干身体的力量，挫败任何抵抗的意志。她的身体被好几双手牢牢制住，只能不断承受殴

打。

她想昏过去，但办不到。她的知觉还在。

“够了。”她突然听到一个声音从远处传来，穿透了痛苦的帘幕，“里恩斯，你疯了吗？你想杀了她？我要她活着。”

“我发过誓，主人。”在她面前摇曳的影子咆哮道，里恩斯的轮廓和面庞渐渐浮现，“我发过誓要向她报仇……用这双手……”

“我不在乎你发过什么誓。我重复一遍，我要她活着，而且能清楚地跟我对话。”

“猫和女巫，”抓住她头发的人大笑，“都不会轻易死掉的。”

“别卖弄聪明了，斯奇鲁。我说了，不许再打了。让她抬起头。你还好吗，叶妮芙？”

女术士吐出一口红色的唾沫，抬起肿胀的脸。起初她没能认出他，他戴着一张面具，遮住了左半边脸。但她知道他是谁。

“下地狱去吧，威戈佛特兹。”她断断续续地说出这句话，又用舌头轻轻舔了舔前齿和肿起的嘴唇。

“你对我的咒语有何评价？你喜欢被我连船一起抬上高空的感觉吗？你享受这次飞行吗？你用了什么咒语才让自己没被摔死？”

“下地狱去吧。”

“毁掉她脖子上的星形链坠，然后带她去实验室。不许浪费时间。”

她被人拖着、拽着，有时是抱着，穿过了散满“阿尔库俄涅号”碎片的岩石平原。这里还有许多船只的残骸，高高耸立的破碎船身仿佛海怪的骸骨。克拉茨说得对，她心想，在塞德纳海沟失踪的船只，并非自然灾害的牺牲品。诸神啊……帕薇塔和多尼……

云层遮蔽的天空之下，有座高山屹立在远方的地平线上。

接下来，她看到了围墙、大门、走廊和楼梯。一切都很陌生，周围又宽敞得出奇……这里细节太少，不足以让她辨明方向，弄清自己身在何方，坠落到了何处，或被咒语带到了哪里。脸上的青肿让她的观察愈发困难，嗅觉成了唯一能够觉察信息的感官能力——她闻到了福尔马林、乙醚与酒精的味道。还有魔法。是实验室的味道。

他们粗鲁地将她按在一张钢制椅子上，冰冷的钢环牢牢扣住她的手腕和脚踝。等到钢钳固定住她的鬓角，让她的头颅无法动弹，她开始打量这个明亮到令人目眩的宽敞房间。她看到了另一张椅子——放在石制平台上、构造奇怪的钢椅。

“那把小椅子是留给你的希瑞的。”威戈佛特兹的声音在她身后响起，“它已经等了很久，都快等不及了。我也是。”

她能断定他就在附近，也几乎能感受到他的呼吸。他将几根尖针刺进她的头皮，又将某个东西固定到她的耳垂上。他在她面前站定，取下了面具。叶妮芙不由倒吸一口凉气。

“这是希瑞的杰作。”他指了指曾经拥有古典式的美貌、如今却严重毁容的脸——在他的左眼窝里，有颗用黄金搭扣和护圈固定的多面水晶。“她走进海鸥之塔的传送门时，我还想抓住她。”巫师轻声说，“我想救她的命，因为我认定传送门会害死她。我真是太天真了！她顺利穿

过了传送门，但巨大的魔力破坏了它，在我面前发生了爆炸。我失去了一只眼睛、左脸颊，以及脸部、颈部和胸部的大块皮肤。这让人十分不快，还给我平添了许多麻烦。这副模样很丑陋，对吧？哈，你真该看看我使用再生魔法之前的样子。”

“如果我很迷信的话，”他将一只弯曲的金属管插进她的鼻子，“我会觉得这是莉迪亚·凡·布雷德沃特的复仇，她化作鬼魂对我的复仇。我的确可以再生、复原，但速度很慢，而且要消耗大量的时间与精力。眼球再生尤其棘手……而我眼窝里的水晶已经够用了。我能看到三维画面，但没了天然的眼球，有时候还是让人绝望。的确，这让我产生了不太理性的愤怒——我发誓，等抓到希瑞，我会立刻让里恩斯挖出她一颗绿色的大眼睛。用他的手指。就像他说的那样：‘用这双手，这些手指。’你怎么不说话，叶妮芙？我也想挖出你的一颗眼球，这点你能理解吧？还是说挖两颗更好？”

他将几根粗大的针头刺进她手背的血管。有时他会失手，会刺中骨头。叶妮芙咬紧牙关。

“你给我惹了不少麻烦。你迫使我停下手头的工作，让我陷入险境。你把船划到了塞德纳海沟，来到我的萃取器下……我们这场短暂的争斗产生了巨大的回音，还传到了远处，很有可能引来不速之客与好事者。但我情不自禁啊。能把你抓来，把你接到我的扫描仪上——这个想法实在太诱人了。”

“因为，你肯定不会相信……”他又刺入一根尖针，“我真会接受你的挑衅吧？你肯定不会相信我真会上钩吧？不，叶妮芙，如果你真的相信这种事，就是错把湖面的倒影当成了夜空的繁星。说实话，我还应该感谢你，因为你找到了我。你自己来到海沟，省去了我不少工夫。因为

你也知道，我找不到希瑞，就算借助这台举世无双的装置也不行。那女孩拥有与生俱来的自我保护机制——强有力的反魔法灵光与屏障。毕竟她继承了上古血脉……我的超级扫描仪本该找到她的，但它却办不到。”

叶妮芙整个人已被银制与铜制的金属丝大网缠绕起来，又被银管和瓷管组成的支架重重包围。椅背顶上的三脚台座里放了个玻璃小瓶，无色的液体在瓶里起伏不定。

“于是我得出结论，”威戈佛特兹将另一根管子插进她的鼻孔，这次是根玻璃管，“要找到希瑞，唯一的办法是使用移情探针。而这一来，我就需要跟那女孩建立过足够牢固的情感纽带，并且产生了移情效应、跟她同病相怜之人。我原本选定了那个猎魔人，但他失踪了，而且猎魔人本来就不适合充当移情的媒介。我又打算去抓特莉丝·梅利葛德，‘索登山的第十四人’。我还考虑过绑架爱尔兰德的南尼克……就在这时，温格堡的叶妮芙不请自来了……说真的，我再想不出比你更适合的人选了……连接上这台仪器，你就能帮我找到希瑞。老实说，这个过程需要你全力配合……但你也知道，强迫别人配合，方法有的是。”

“当然了，”他搓了搓双手，“有几件事，我本该事先向你说明。比方说——我是从哪里知道，又是怎么知道上古血脉一事的？劳拉·朵伦的遗产是怎么回事？这种基因又是什么？为什么希瑞会有这种基因？她是继承自谁？我会用什么方式取走她的基因，又会用在什么地方？将你带来的塞德纳萃取器，它的运作原理是什么，目的又是什么？问题还真多，不是吗？但不幸的是，我没时间向你解释这一切了。哈，还真是可惜，因为有些答案肯定会让你大吃一惊的，亲爱的叶妮芙……但如我所说，我没有时间了。灵药已经开始发挥作用了，你也是时候集中精力了。”

女术士咬紧牙关，大口喘息，继而发出低沉而模糊的呻吟。

“我知道。”威戈佛特兹点点头，拉近一面做工精致的大号传影镜，将一只硕大的水晶球放在三脚台座上，周围是蛛网般的银丝。“我知道。遗憾的是，这是必须的。你会非常痛苦。但你越快开始寻找，痛苦就会越快结束。好了，叶妮芙，在这面传影镜上，我希望看到希瑞。她在哪儿，跟谁在一起，在做什么，或者她睡在哪儿，又跟谁睡在一起。”

叶妮芙刺耳、狂乱又绝望地尖叫起来。

“很疼。”威戈佛特兹用肉眼和水晶眼同时盯着她，“当然很疼。开始找吧，叶妮芙，别再封闭你自己，也别再逞英雄了。你知道你忍受不了的。抵抗的结果只有痛苦，会让你脑出血、全身瘫痪，甚至余生都成为植物人。开始找吧！”

她咬紧牙关，直至牙齿碎裂。

“好了，叶妮芙，”巫师柔声道，“你至少也该有些好奇心吧？你肯定想知道你的学生过得如何吧？也许她正面临危机？也许她惹上了麻烦？你知道有多少人想要希瑞的命吗？开始找吧。如果我知道女孩在哪儿，我会立刻赶去，保她平安无事……没人会找到这儿来。没人。”

他声音温和，像天鹅绒一样柔软。

“找吧，叶妮芙。找吧。算我求你了。我向你发誓：我只会从希瑞那里拿走我想要的东西。然后我就会放你们两个自由。我发誓。”

叶妮芙更加用力地咬住牙。鲜血流过她的下巴。

威戈佛特兹突然站起身，挥了挥手。“里恩斯！”

叶妮芙感觉自己的双手和十指被人套上了什么东西。

“有些时候，”威戈佛特兹朝她俯下身，“面对棘手的状况，魔法、药剂和麻醉药反而没有最古老、最经典的刑具管用。别逼我动手。快找！”

“下地狱去吧，威戈佛特兹！”

“把螺丝拧紧，里恩斯。慢慢地拧。”

有人拖着那具瘫软的身体穿过房间，走向通往地牢的楼梯。威戈佛特兹看着他们，随后抬起头，望向里恩斯和斯奇鲁。

“也许你们也会被我的敌人抓住，并且遭受审讯。”他说，“这样的风险始终存在。我希望你们也能像她一样意志坚定。没错，我希望，但我并不相信。”

里恩斯和斯奇鲁保持沉默。威戈佛特兹转过身，再次看向传影镜，硕大的水晶球将一幅画面映在镜面上。

“她只找到了这个。”他指了指镜面，“我要的是希瑞菈，她却给了我猎魔人。她没跟那个女孩移情，但在最虚弱的时候，她帮我找到了杰洛特。真不敢相信，她对他的感情居然这么深.....好吧，我对目前的情报已经很满意了。猎魔人、卡西尔·爱普·契拉克、诗人丹德里恩，还有

个女人？唔……谁愿意接下这份工作？彻底解决这个猎魔人？”

任务交给了斯奇鲁，里恩斯踩着马镫扭动身体，稍稍放松一下被马鞍折磨得隐隐作痛的屁股。斯奇鲁主动提出去杀猎魔人，他熟悉那伙人的所在地——他在那儿有朋友，不然就是亲戚。至于我，威戈佛特兹叫我去跟瓦提尔·德·李道克斯交涉，然后又派我追踪史凯伦和邦纳特……

我当时真是个白痴，还以为自己的任务会轻松得多、也愉快得多。我以为我会很快完成任务，轻松加愉快……

“如果那些农夫没撒谎，”史提芬·史凯伦踩着马镫站起身，“那么，那座湖就在山丘后面，在一片山谷里。”

“马蹄印也通向那边。”波利亚斯·穆恩确认道。

“那还待在这儿干吗？”里恩斯揉了揉冻得僵硬的耳朵，“还不快马加鞭追上去？”

“别着急。”邦纳特阻止了他，“我们还是分头行动为好。我们不知道她骑马去了湖的哪一边。如果选错方向，湖水会把我们跟她隔开的。”

“说得太对了。”波利亚斯附和道。

“可湖面已经结冰了。”

“冰可能承受不住马匹的重量。邦纳特说得对，我们只能分头行动了。”

史凯伦立刻发号施令。第一组人马总共七人，由邦纳特、里恩斯和奥拉·哈希姆率领。他们朝东岸奔去，很快便消失在黑色的森林里。

“很好。”灰林鴉说，“我们走吧，希利凡特。”

但他立刻发现，有点不对劲儿。

他转过马头，挥鞭跑向乔安娜·瑟尔伯尼。肯娜的坐骑退后几步。她的面孔冷硬如石。

“没用的，验尸官大人。”她声音沙哑，“我们本想跟您同行的。但现在，我们要回去了。我们受够了。”

“我们？”达克瑞·希利凡特喝道，“‘我们’是谁？这算什么，叛乱吗？”

史凯伦在马鞍上身子上前倾，朝冰封的地面吐了口唾沫。肯娜身后是安德雷斯·维尔尼，以及发色明亮的精灵提尔·艾克拉德。

“瑟尔伯尼女士，”灰林鴉厉声道，“你是在自毁前程，浪费百年一遇的良机。更重要的是，你会被刽子手送上绞刑架，连同这几个听信你的蠢货一起。”

“注定上绞架的人不会淹死。”肯娜给出富有哲理的回答，“你不该

用刽子手威胁我们，验尸官大人，因为连你也不知道，你和我们谁离绞架更近。”

“你真这么觉得？”灰林鸦的双眼闪现精光，“这就是你偷听别人的想法之后得出的结论？我还以为你是个聪明人，结果只是个蠢女人。跟着我，你会百战百胜。与我为敌，你将永无翻身之日！记住这一点。如果你以为我大势已去，请别忘记，我还是有机会把你们送上绞刑架的。你们听到了吗？我会叫刽子手用烧红的铁钳撕下你们骨头上的血肉！”

“命只有一条，验尸官大人。”提尔·艾克拉德轻声说，“你选择了你要走的路，我们也选择了自己的路。两条路都充满风险和不确定因素，但你也不知道这两条路会通向怎样的命运。”

“你不能强迫我们像狗一样去追那个女孩，史凯伦大人。”肯娜高傲地抬起头，“我们也不想像狗一样被人屠杀，就像聂拉汀·西卡。唉，说得够多了。我们要回去了！波利亚斯！跟我们一起走吧。”

“不了。”波利亚斯摇摇头，用毛皮帽盖住额头，“再会了，我不想伤害你们。但我会留下。我会继续效命。我发过誓。”

“为谁效命？”肯娜皱起眉头，“为皇帝还是灰林鸦？还是盒子里的巫师？”

“我是个军人。我会继续效命。”

“等等，”杜菲希·克里尔打马从达克瑞·希利凡特身后跑出，“我跟你们一起走。我也受够了！昨晚我梦到自己惨死。我可不想为这卑鄙又可疑的任务送命！”

“叛徒。”达克瑞大喊，面孔涨得通红，脸上好像随时能喷出血

来。“一群背信弃义的无耻之徒！”

“安静。”灰林鸮依然怒视着肯娜，双眼跟他的外号一样令人厌恶。“你听到了，他们选择了自己的路，我们没必要糟蹋嗓子、浪费口水。但我们还会再见面的，我向你们保证。”

“也许是在同一座绞刑架上见面。”肯娜的语气不带任何讽刺，“因为届时你，史凯伦，你受刑时的同伴不会是出身高贵的王公，而会是我们这群平民。但你说得对，没必要浪费口水了。我们该走了。祝你好运，波利亚斯。保重，希利凡特先生。”

达克瑞·希利凡特吐了口唾沫。

“我要说的都说完了。”乔安娜·瑟尔伯尼高傲地抬起头，拂开额头上的一缕黑发，“没有要补充的了，尊贵的庭上。”

最高法庭的审判长居高临下地看着她。他的眼睛几近纯灰，他的表情高深莫测。

咳，管它呢，肯娜心想，我要试试看。命只有一条，不成功便成仁。我才不想留在要塞里等待自己的死期。灰林鸮从不虚言恫吓，就算死了，他也会爬出墓穴，找我复仇……

管它呢！也许他们不会发现。不成功便成仁！

她用手按住鼻子，像要擦掉什么东西。她看着审判长几近纯灰的双

眼。

“卫兵！”审判长说，“请把证人瑟尔伯尼送……”

他顿了顿，咳嗽了几声。突然间，他的额头渗出了汗水。

“……送去办公室，”他猛地吸了口气，把话说完，“签发相关文件，然后释放她。本庭已经不再需要证人瑟尔伯尼了。”

肯娜悄悄擦去从鼻子里流出的一滴血，笑了笑，微微鞠躬——向自己的法力致敬。

“他们逃跑了？”邦纳特难以置信地重复道，“就这么当了逃兵？就这么骑马跑了？史凯伦，你能允许这种事发生？”

“如果他们告发我们……”里恩斯刚开口，立刻便被灰林鸮打断了。

“不会的，因为他们还珍惜自己的脑袋！克里尔也加入了他们，当时我这边只有达克瑞和穆恩，而他们有四个人……”

“四个人！”邦纳特的语气满是恶意，“很多吗？等我们抓住那个丫头，我立刻骑马去追他们。我要让渡鸦啄食他们的尸体。这可是原则问题。”

“等我们先抓住那个丫头。”灰林鸮甩动鞭子，驱使他的灰马前进，“波利亚斯！注意道路！”

钟形山谷里弥漫着浓雾，但他们知道谷底有一片湖泊，因为这里是森特洛克，每座山谷的谷底都有一片湖泊。他们之所以知道这件事，是因为威戈佛特兹叫他们来找这片湖——黑母马的蹄印并非他们追踪女孩的唯一线索。他向他们准确描述了湖泊的样子，以及它的名字。

塔恩·米拉。

这片湖很窄，宽不过一箭之遥。在高耸而陡峭的山坡之间，湖面呈略带弧度的新月形状。山坡上有片黑色的云杉林，在白雪点缀下显得景色宜人。坡上静悄悄的，听不到任何声响，就连乌鸦也默不作声，而在过去十几天里，乌鸦不祥的鸣叫一直陪伴着他们。

“这里是南端。”邦纳特说，“如果那个巫师没搞错，魔法塔应该在北端。留心痕迹，波利亚斯！如果跟丢了，湖水真会挡在我们和她中间的！”

“痕迹很清晰。”波利亚斯·穆恩的喊声从下方传来，“而且很新！就通向湖泊！”

“前进。”面对陡坡，史凯伦的灰马畏缩不前，但他强迫它服从命令。

“下坡！”

他们沿坡而下，谨慎地勒住缰绳，不让喷着鼻息的马跑得太快。他们强行穿过光秃秃又覆盖冰雪的黑色树丛，朝湖边靠近。

邦纳特的棕马小心翼翼地踩到冰上，探出芦苇叶、如玻璃般光滑的冰面在马蹄下嘎吱作响。马蹄下的冰面裂开了，长长的裂缝呈放射状出现。

“回去！”邦纳特拉住缰绳，将不断嘶鸣的马转向岸边，“下马！这冰太薄了。”

“只有湖边靠近芦苇丛的位置比较薄。”达克瑞·希利凡特用脚踩了踩冰面，估算道，“但就算这儿也有半寸厚，撑得住马匹的重量，没什么好担心……”

他的话被一声咒骂和马嘶声掩盖过去。史凯伦的灰马滑倒了，后腿跪在地上，前腿向前一伸。史凯伦又骂一句，踢了踢马腹。这次伴着咒骂响起的，是冰面破裂的响亮噼啪声。灰马前腿乱蹬，后腿保持跪地的姿势，陷进了破碎的冰洞。它在冰洞里挣扎，又踩碎了一大块冰，同时搅浑了身下的黑水。灰林鸮跳下马鞍，拽住缰绳，但也脚下一滑，一头栽倒。幸好他没滑到自己坐骑的马蹄下。两个杰莫兰人将他扶起，波特·布瑞登和奥拉·哈希姆则把嘶鸣不止的灰马拉上岸。

“下马，伙计们。”邦纳特重复一遍，看着覆盖湖面的迷雾，“还是别冒险为好。我们徒步去追那个丫头。她肯定也是步行过去的。”

“说得太对了。”波利亚斯·穆恩指着湖面，确认道，“用眼睛就看得出来。”

枝头低垂的湖岸上，冰面光滑而半透明，就像深色的玻璃瓶，他们能看到棕色的芦苇和冰下的水生植物，远处的冰上则覆着薄薄一层潮湿的积雪。在雾气中，深色的脚印一直延伸到肉眼可见的极限。

“找到她了！”里恩斯急切地大喊一声，把缰绳挂到树枝上，“她没看上去那么聪明。她走到了湖中央的冰上。如果她选择了湖岸或者森林，我们要抓她就困难多了！”

“湖中央……”邦纳特露出思索的表情，重复道，“按照威戈佛特兹的说法，穿过湖中央是前往魔法塔的捷径。她也知道这事。穆恩，她比我们快多少？”

波利亚斯·穆恩已经站到了湖面上。他在脚印旁边跪倒，俯身打量。

“半个钟头，”他估算到，“不会更久。天气暖和起来了，但这些脚印依然没有模糊，甚至能看清鞋底的每一根鞋钉。”

“这片湖，”邦纳特徒劳地想要看穿湖面的浓雾，喃喃道，“向北延伸超过五里。威戈佛特兹是这么说的。如果那女孩比我们早走了半个钟头，现在就会领先我们一里左右。”

“在这么光滑的冰上？”穆恩摇摇头，“不会的。撑死也就半里。”

“那就更好了！快追！”

“追。”灰林鸮重复道，“留神冰面，尽可能快速前进！”

他们大步前行，呼吸沉重。接近猎物令他们愈发兴奋，就像吸食了麻药粉。

“别走散了！”

“别跟丢脚印……”

“别在该死的雾里迷路了……它白得就像牛奶……走出二十步就看不清了……”

“往松树那边走。”里恩斯咆哮道，“快点，快点！趁冰上还有雪，

我们还能跟上她的脚印.....”

“这脚印很新。”波利亚斯·穆恩突然嘀咕起来，“非常新.....每根鞋钉的印子都能看清.....她就在我们前方.....我们正前方！可我们为什么看不见她？”

“为什么听不到她的声音？”奥拉·哈希姆惊讶地问，“我们踩在冰上的脚步声和踩过积雪的嘎吱声都在回响！可我们为什么听不到她的动静.....”

“因为你们喋喋不休！”里恩斯粗暴地打断他，“继续走！”

波利亚斯·穆恩摘下帽子，擦了擦渗出汗水的额头。“她就在这片雾里。”他轻声说，“就在这片雾里.....我们却看不到。我们不知道她会从哪儿发起攻击.....就像之前.....在万圣节前夜.....在顿·戴尔村.....”他用颤抖的手拔出长剑。

灰林鸮朝他扑去，抓住他的双肩，用力摇晃起来。“别再引发恐慌了，蠢货。”他嘶声道。

太迟了，恐惧感染了其他人。他们也拔出剑来，本能地站到同伴身旁。

“她不是幽灵！”里恩斯大声咆哮道，“她甚至不是女术士！而我们有十个人！顿·戴尔村里只有四个，还都喝得烂醉！”

“散开队伍。”邦纳特突然说，“从左到右站成一排，就像环环相扣的铁链一样！这样就不会看漏自己人了。”

“你也这样？”里恩斯嘲笑道，“邦纳特，你也被恐惧传染了？我还

以为你没那么迷信呢。”

赏金猎人向他投去比冰更冷的眼神。“以扇形散开，”他重复一遍，没理睬术士的话，“保持距离。我现在回去牵马。”

“什么？”

邦纳特依然对里恩斯不理不睬。里恩斯咒骂一句，但灰林鹑伸出一只手，按在他肩上。“别管他。”他嘶声道，“让他去。但我们别再浪费时间了！站成一排！波特和斯提格沃德去左边！奥拉去右边……”

“史凯伦，这是做什么？”

“如果我们太过集中，”波利亚斯·穆恩低声说，“很有可能会压碎冰面。另外，我们散开前进，可以防止女孩从侧面逃跑。”

“侧面？”里恩斯轻蔑地说，“怎么可能？这脚印明显通向前方。那丫头正在笔直前进，如果她真想转弯，我们从脚印就看得出来！”

“说得够多了。”灰林鹑打断他们的对话，转头看了看邦纳特在迷雾中消失的方向，“继续追！”

于是他们迈开脚步。

“开始回暖了……”波利亚斯·穆恩吸了口气，“上层的冰正在融化。我们脚下都积水了……”

“好大的雾……”

“但脚印依然清晰。”达克瑞·希利凡特评论道，“另外，我觉得那丫头速度变慢了。她的精力正在渐渐耗尽。”

“我们也是。”里恩斯扯下帽子，扇了扇风。

“别动。”希利凡特突然停下脚步，“你们听到了吗？什么声音？”

“我什么也没听到。”

“我听到了……刷刷声……冰上的刷刷声……但不是我们这边的声音。”波利亚斯·穆恩指着隐去足迹的迷雾，“似乎是左边。从侧面传来的……”

“我也听到了。”灰林鸮确认道，不安地四下张望，“可现在又静下来了。见鬼，这可不妙。这可不太妙！”

“脚印！”里恩斯的语气带着厌烦，“我们还能看到她的脚印！你们没长眼睛吗？她走的是直线。直线！如果她转弯，就算只走一步，我们也会看到脚印的变化！赶紧追啊，就快追上了！我敢保证，等会儿我们就能看到……”

他突然闭了嘴。波利亚斯·穆恩发出让人肺部震颤的呻吟。灰林鸮咒骂一声。

前方十步远，在浓如牛奶的雾气中，在有限的视野范围内，他们看到脚印……消失了。

“活见鬼了！”

“什么情况？”

“她是飞走了还是咋地？”

“不对。”波利亚斯·穆恩摇摇头，“她没飞走。比那更糟。”

里恩斯粗鲁地咒骂一声，指了指留在冰上的划痕。

“溜冰鞋。”他恶狠狠地说着，不由自主攥紧了拳头，“她穿上了溜冰鞋……现在她能在冰上像风一样飞……我们不可能抓住她了！见鬼，邦纳特在哪儿？没有马，我们不可能抓到她！”

波利亚斯·穆恩大声叹了口气。

史凯伦缓缓解开外套的纽扣，手放在胸前的飞镖带上，确保自己随时都能取出猎户镖。“我们没必要抓她。”他冷冷地说，“她会来找我们的。恐怕我们都不用等太久。”

“你疯了吗？”

“邦纳特早就料到了，所以他才会回去牵马。他知道那丫头会把我们引进陷阱。注意！仔细听溜冰鞋划开冰面的声音！”

达克瑞·希利凡特冻得发红的脸颊突然变得苍白。

“伙计们！”他大喊道，“留神！注意！都过来，站到一起！别在雾里迷失方向！”

“别动！”灰林鸮吼道，“别动！别发出任何声音，不然我们会听不到……”

他们听到了。在队伍最左端，雾气中传来一声短促而不连贯的喊叫。尖锐刺耳的刮擦声——就像金属刮过玻璃——让他们寒毛倒竖。

“波特，”灰林鸮喊道，“波特！出什么事了？”

他们听到一声内容无法理解的嘶喊。突然，波特·布瑞登的脑袋从

迷雾中钻出。他跑到近前，摔了一跤，腹部着地滑向前去。

“她杀了.....斯提格沃德。”他喘息着说道，费力地从冰面上爬起，“她砍倒了他.....就在擦身而过的一瞬间.....太快了.....我从没见过这么快的动作.....那个小女术士.....”

史凯伦咒骂一声。希利凡特和穆恩握紧手中的剑，转过身，凝视着雾气。

刷。刷。刷。快节奏的刮擦声一阵阵传来。越来越快。越来越近.....

“她在哪儿？”波利亚斯·穆恩大喊一声，转了个身，双手举起长剑，“在哪儿？”

“别动。”灰林鸮捏住一枚猎户镖，“在右边！没错！右边！她从右边过来了！当心！”

队伍右侧，一个杰莫兰人骂了一句，踩着渐渐融化的冰面，轻率地冲进了迷雾。但他没能跑远，甚至没能跑出他们的视野。他们听到溜冰鞋尖锐的声响，看到一把模糊的剑刃飞速划过，然后是剑身的反光。杰莫兰人哀号起来。他们看到他倒在地上，看到喷洒在冰面上的鲜血。伤员四下张望，扭动身体，尖叫连连，大声号啕。随后，他停止了尖叫，不再动弹了。

但就在他哀号的同时，逐渐逼近的冰鞋刮擦声再度响起。他们没料到女孩会回来得这么快。

她冲到他们中间。错身而过的同时，她朝奥拉·哈希姆的膝盖下方横向劈出一剑，令他像折叠刀一样折起身子。她转体一周，锋利的碎冰

洒了波利亚斯·穆恩一身。史凯伦往后一跳，但脚下打滑，顺手抓住了里恩斯的袖子，两人同时倒地。溜冰鞋无情地自他们身旁滑过，将冰屑洒在他们的脸上。有个杰莫兰人大喊大叫，然后是一声狂乱的尖叫，这人永远地闭上了嘴巴。灰林鸮知道发生了什么，他听过很多人被砍断脖子时的叫声。

奥拉·哈希姆痛呼一声，往这边爬来。

刷。刷。刷。

一片寂静。

“史提芬，”达克瑞·希利凡特结结巴巴地说，“史提芬……我们都指望你了……救救我们……别让我们……”

“她把我砍瘸了，那个婊子！”奥拉·哈希姆喊道，“帮帮我，该死的！谁来……帮帮我！”

“邦纳特！”史凯伦朝雾中喊道，“邦纳特！快来帮忙！你这狗娘养的，跑哪儿去了？邦——纳——特——！”

“她就在我们周围，”波利亚斯·穆恩扭过头去侧耳聆听，吸了口气，“她在我们周围的雾气里……但没人料到她会从哪边进攻……死亡！那丫头就是死亡！这是场屠杀，就像万圣节前夜的顿·戴尔村……”

“聚到一起，”史凯伦呻吟道，“不要分散。她会挑落单的人下手……如果看到她出现，不要慌张……把剑朝她的脚扔过去——还有背包、皮带……手边的任何东西，让她……”

他的话没能说完。这次他们连溜冰鞋的刮擦声都没听见。达克瑞·

希利凡特和里恩斯趴倒在地，总算保住了性命。波利亚斯·穆恩勉强跳开。但波特·布瑞登脚下一滑，立刻中剑栽倒。女孩后退时，史凯伦掷出了猎户镖。他打中了。可惜打错了人。好不容易起身的奥拉·哈希姆颤抖着倒在溅满鲜血的冰面上，瞪大的双眼仿佛在盯视刺穿鼻子的星形金属镖。

仅存的一个杰莫兰人丢下手里的剑，伴着短促的抽搐啜泣起来。

史凯伦朝他跑去，使出全身的气力，一拳打在他脸上。“振作点儿！”他吼道，“振作点儿，伙计！对手只是个丫头！只是个小丫头！”

“在万圣节前夜的顿·戴尔村，”波利亚斯·穆恩轻声道，“我们造就了这头冷血的小怪物。我们没法离开这片湖了。听吧！聆听死亡朝你扑来的声音！”

史凯伦捡起杰莫兰人的剑，努力塞回啜泣的对方手中。但他失败了。杰莫兰人全身发抖，用无神的双眼看着他。灰林鸮扔下剑，朝里恩斯跑去。

“做点什么，术士！”他摇晃里恩斯的双肩，咆哮道。恐惧增强了他的力量尽管里恩斯个子更高，块头更大，但在史凯伦手下，他却晃得像个布娃娃。“做点什么！呼唤你那位强大的威戈佛特兹！或者自己用点儿魔法！念诵咒语，呼唤鬼魂，召唤恶魔！做点什么，什么都行，你这肮脏的人渣，你这坨大便！趁那女幽灵还没杀光我们，赶紧做点什么！”

灰林鸮咆哮的回声响彻森林覆盖的山坡。不等回音止息，溜冰鞋的刮擦声再度响起。啜泣的杰莫兰人扑通跪地，双手掩面。波特·布瑞登哀号一声，丢下手里的剑，转身逃跑。他滑倒在地，然后像狗一样手脚

并用地爬行。

“里恩斯！”

里恩斯咒骂一声，抬起手。念诵咒语时，他的双手和脑袋都在颤抖。但他还是念完了咒语。只是内容念错了。

他用抽搐的手指射出一道细细的火焰，劈裂了冰面。他本打算让这断面横向裂开，好挡住女孩的去路。但事与愿违，冰面纵向裂开，冰层轰然断裂，黑色的湖水喷涌而出。裂缝迅速扩大，朝目瞪口呆的达克瑞·希利凡特逼近。

“闪开！”史凯伦大喊道，“快跑！”

太迟了。裂缝蔓延到希利凡特脚下，猛然扩张。冰层碎裂，仿佛大块的玻璃。达克瑞·希利凡特失去平衡，不等叫出声，湖水已经没过他的头顶。波利亚斯·穆恩也掉进冰洞，消失在水下。跪在地上的杰莫兰人和奥拉·哈希姆的尸体同样消失无踪。里恩斯也扑通一声掉进了湖水。史凯伦紧随其后，但在最后一刻抓住了冰洞边缘。只见女孩奋力一蹬脚，跃过缺口，啪嗒一声落在融化的冰面上，朝逃窜的布瑞登追去。片刻后，一声令人毛骨悚然的尖叫刺痛了史凯伦的耳膜，余音在森林边缘回荡。

她追上了布瑞登。

“大人……”波利亚斯·穆恩好不容易爬到冰面上，“把手给我……验尸官大人……”

史凯伦被拉了上来，他冻得脸色发紫，身体剧烈颤抖。希利凡特也想爬上来，但却压垮了边缘的冰面，再次消失于水下。他很快又钻了出

来，咳嗽着吐出几口水，用尽九牛二虎之力，终于攀上冰面。他往前爬行一段，然后躺在那里，精疲力竭，周围汇聚成一摊水。

波利亚斯呻吟一声，闭上双眼。史凯伦还在发抖。

“救救我……穆恩……救命……”里恩斯悬在冰洞边缘，腋窝以下都沉在冰水里。他的头发被水打湿，紧贴着脑袋，牙齿像响板一样咔嗒作响——听起来就像地狱响板舞的鬼魅序曲。

溜冰鞋刷刷作响。波利亚斯一动不动。史凯伦浑身发抖。

她来了。速度很慢。鲜血自她的剑身滴落，在冰上画出一道红线。

波利亚斯咽了口口水。尽管他的全身都被冰水浸湿，身体却突然变得滚烫。

但那女孩没理他。她看着徒劳地想要爬上冰面的里恩斯。

“帮帮我……”里恩斯透过咬紧的牙关说，“救救我……”

女孩慢了下来，在冰上转了个身，动作如舞蹈般优雅。她在原地站定，两腿略微分开，双手稳稳地握住剑柄。

“救救我……”里恩斯的手指抠进了冰面，开始语无伦次，“只要你救我……我就告诉你……叶妮芙在哪儿……我发誓……”

女孩缓缓取下蒙在脸上的头巾。然后，她笑了。波利亚斯·穆恩看到那道可怕的伤疤，好容易才忍住尖叫的冲动。

“里恩斯，”希瑞的脸上仍然挂着笑容，“你想教教我何谓痛苦，还记得吗？用这双手，这些手指。就这些吗？用你抓在冰面上的这几根手

指？”

里恩斯回答了，但波利亚斯没听懂。因为里恩斯的牙齿抖得厉害，波利亚斯听不清他都说了些什么。希瑞在冰面上转过身，单手举起长剑。波利亚斯咬紧牙关，以为她会给里恩斯致命一击。但女孩什么都没做。更令追踪专家吃惊的是，她迅速跑开了，急促的双脚猛然加速。她消失在迷雾中，溜冰鞋有节奏的刷刷声也几不可闻。

“穆恩……拉……我……出去……”里恩斯咬紧牙齿喊出这几个字。他的下巴贴在冰洞边缘，两条手臂都扒在冰上。他想用手指抠住冰面，但他的指甲早已尽数折断。他伸开手指，努力用手掌和指节抓住血淋淋的冰块。波利亚斯·穆恩看着他，惊恐地想到一种可能性……

就在最后一刻，他听到了溜冰鞋的刷刷声。女孩以不可思议的速度迅速接近，在他眼前恍如一道幻影。她从冰洞旁边滑过，冰刀紧贴洞口边缘。

里恩斯一声惨号。冰水立刻涌入他的喉咙。他的身体消失在水面之下。

在靠近冰洞的位置，在溜冰鞋留下的美丽而光滑的划痕两侧，鲜血清晰可辨。还有手指，总共八根。

波利亚斯·穆恩吐了出来。

邦纳特沿着湖岸山坡策马疾驰，完全没考虑坐骑有可能一脚踏进被

雪盖住的地洞，从而折断马腿。冻结的松木枝拍打在他脸上，抽打着他的双臂，冰屑洒进他的领口。

他看不到湖泊，因为整座山谷都笼罩着迷雾，就像一锅煮沸的汤。

但邦纳特知道，女孩就在那里。

他能感觉到。

冰面之下，湖水深处，有个东西渐渐下沉，一群好奇的条纹鲈鱼从旁游过。这个闪闪发光、充满魅力的银盒子是从一具浮尸的口袋里掉出来的。在盒子沉到湖底，溅起淤泥之前，几条胆子最大的鲈鱼甚至用嘴巴碰了碰它。突然，它们惊惶地四散逃开。

盒子发出怪异而令人惊恐的震颤。

“里恩斯？能听到吗？你到底怎么了？你这两天为什么不回话？我要你汇报情况！那女孩怎么样了？你绝不可以让她进入那座塔！你在听吗？别让她走进雨燕之塔.....里恩斯！快回答，该死的！里恩斯！”

里恩斯永远也不能回答了。

山坡到了尽头，湖岸一片平坦。前面湖泊就到头了，邦纳特心

想，就在不远处。我截住了小丫头的去路。可她人在哪儿？那座该死的塔又在哪儿？

雾气的帘幕突然分开，被风吹散。他抬起头，看到了她。她就在他前面，骑着她的黑母马。她是个女术士，他心想，她跟那头畜生能用心灵交流。她派它来到湖泊另一头，等待跟她会合。

但这什么都改变不了。

我一定要杀了她。让威戈佛特兹见鬼去吧。我一定要杀了她。首先，我要让她跪地求饶……然后，我会杀了她。

他大喊一声，猛踢马腹，让马匹亡命狂奔。

但突然间，他意识到自己已经输了。她把他引进了陷阱。

他们之间只隔了一百五十步——但那是一百五十步的薄冰。因为湖水拐了个弯，将他和女孩分隔开来。半月形的沟槽弯向对岸，而那女孩正处于弧线处，离湖水尽头比他近得多。

邦纳特咒骂一声，猛地拉扯缰绳，但他的马已经跑上了冰面。

“跑啊，凯尔比！”

黑母马的马蹄掀开了冻结的泥块。

希瑞紧贴马颈。邦纳特的追逐让她满心畏惧。她害怕那家伙。光是

想到要与他搏斗，她的肠胃就像挨了一拳。

不，她不想跟他打。至少现在不行。

雨燕之塔。只有雨燕之塔能救她。还有传送门。就像在仙尼德岛上，巫师威戈佛特兹紧追在后，朝她伸出手时那样……

她唯一的希望是雨燕之塔。

迷雾消散了。

希瑞拉紧缰绳，她感到体内突然涌起一股可怕的热流。她不敢相信自己看到的東西。不敢相信自已面前的景象。

邦纳特也看到了。然后，他欢呼起来。

湖的尽头没有塔。连塔的废墟都没有，甚至可以说是空无一物，只有一座依稀可见的小山丘。丘顶是座光秃秃的石冢，周围点缀着冰雪覆盖的植物。

“这就是你的高塔？”他大喊道，“你的魔法塔？这就是你的救命稻草？不过是一堆石头！”

女孩仿佛什么也没听见，什么也没看见。她让母马奔向小丘，奔向那堆石冢。她朝天空举起双手，像是在为自己的遭遇而诅咒上天。

“我早就告诉过你，”邦纳特大声喊道，踢了踢棕马的肚子，“你属

于我！你必须照我说的做！没人能阻止我！不管是人还是神，不管魔鬼还是恶魔，都不行！魔法高塔也不行！你属于我，女猎魔人！”

棕马的蹄声在冰面上回响。

不知何处吹来一股旋风，让雾气突然凝聚起来。他的棕马大声嘶鸣，马蹄腾跃，用力咬住马嚼子。邦纳特在马鞍上身体后仰，用尽全力拉住缰绳，因为他的马发狂了——它的脑袋前后甩动，马蹄在冰面上踩踏、打滑。

一头雪白的独角兽站在岸上，挡在他和希瑞之间。它甩动前蹄，人立而起，护住女孩。

“这把戏对我没用。”赏金猎人控制住坐骑，高声喊道，“我可不怕什么魔法！我会抓到你的，希瑞！这次我会杀了你，女猎魔人！你是我的！”

雾气再次汇聚，化成怪异的形状，且越来越清晰。是一群骑手。噩梦般的幽灵骑手。

邦纳特瞪大了眼睛。

一群骷髅骑手，骑着骷髅战马，身穿生锈的链甲和破烂的外套，头戴满是凹陷和腐蚀痕迹的头盔，上面装饰着水牛角，还有残破的鸵鸟与孔雀羽毛。头盔的面甲下，幽灵的双眼闪烁着浅蓝色的光。一面破烂不堪的旗帜随风飘扬。

策马奔驰在队伍最前方的，是个头盔上戴着王冠的铠甲骑士，其颈上的项链不断敲打着锈迹斑斑的胸甲。

滚开，有个声音在邦纳特脑中嗡嗡作响。滚开，凡人。她不属于你。她属于我们。滚！

没人能否认邦纳特的勇气。鬼魂没能吓倒他。他克服了恐惧，没有陷入慌乱。

但他的马就没这么意志坚定了。

棕马人立而起，用后腿跳起了芭蕾舞。它长声嘶鸣，不顾一切地跳了起来。在马蹄铁的冲击下，冰面现出深深的裂纹，随即碎成了浮冰，湖水喷涌而出。棕马嘶鸣着，蹄子踩在浮冰边缘，而冰块再次碎裂。邦纳特从马镫里抽出脚，跳下马背，但为时已晚。

湖水没过他的头顶，敲打着他的耳鼓，发出洪钟般的巨响。他的肺仿佛随时都会炸开。

可他还是很走运。他的双脚踩到了什么东西——想必是正在下沉的马。他奋力上浮，在飞溅的水花中破开水面，大口喘息。他抓住冰洞边缘，处乱不惊地抽出匕首，刺进冰面，借力爬了上去。他躺在冰上，呼吸沉重，身上不断有水滴落。

湖泊，冰面，积雪覆盖的山丘，白霜包裹的黑云杉林——这一切都被反常的、充满死亡气息的苍白光芒所照亮。

邦纳特无比费力地跪坐起来。

在地平线上方，蔚蓝的天空被耀眼的光晕笼罩，漩涡般舞动的光线从光之穹顶、从骤然亮起的光之圆柱与光之尖塔中映出。变幻不定的光之缎带与光之帘幕都在空中盘旋，这景象怪异至极。

邦纳特发出嘶哑的惊呼，他的喉咙像被绞刑的绳套箍住了一样。

除了小丘和石冢之外原本空无一物的地方，如今耸立起一座高塔。

它庄严、纤细、光滑、闪闪发亮。这座高塔像用一整块玄武岩雕刻而成。在那锯齿状的塔顶，仅有的几扇窗户反射着忽明忽暗的北极光。

他看到女孩在马鞍上转过身，看着他。他看到她明亮的双眼，还有她脸颊上那道丑陋的伤疤。他看到女孩驱使黑母马，不紧不慢地踏进了石制拱门，踏进了门内的黑暗。

一人一马消失不见。

北极光爆散为飞旋的耀眼强光。

等到邦纳特视力恢复，高塔已踪影全无。只剩下积雪覆盖的山丘，还有那堆点缀着植物的石冢。

赏金猎人跪在冰面上，滴落的湖水在他周围形成了水洼。他发出疯狂而可怕的咆哮声。他将双手从膝盖伸向天空。他大喊，尖叫，诅咒，谩骂——咒骂的对象有人、有神、有魔鬼，也有恶魔。

他的吼叫声在林木覆盖的山坡上回荡，传遍了塔恩·米拉冰封的湖面。

塔内的景象立刻让她想起了凯尔·莫罕——门内是道同样漆黑的长廊，两侧各有一排同样看不到尽头的圆柱与雕像。她想不通，如此纤细

的黑曜石塔身为何能容下这么长的走廊。但她知道，试图解释这种事根本毫无意义，因为它本就是一座凭空出现的塔。在这样的塔里，任何事情都有可能发生，看到任何景象也不需要吃惊。

她转头回望。她不相信邦纳特有胆量——或者说有能耐——跟着她进到塔内。但她还是想确认一下。

她刚才穿过的拱门闪烁着明亮而反常的光。

凯尔比的马蹄踏到地板上，发出咔嗒咔嗒的响声，马蹄铁踩到的东西尽数碎裂。都是骨头。头骨、胫骨、肋骨、股骨、骨盆。她正在一间庞大的藏骨堂中穿行。她再次想起了凯尔·莫罕。死者应当入土为安……那是多久以前的事了……那个时候我还真的相信……相信死亡是庄严的，相信死者是应当尊重的……但死亡就是死亡而已，死掉的人只是冷冰冰的尸体。至于尸体倒在何处，骨骸该在何处瓦解、碎裂，全都无关紧要。

她骑马深入黑暗的拱道，穿行于圆柱与雕像之间。压在她身上的黑暗有如烟雾一般，不请自来的低语和轻叹在她耳畔萦绕不去，催促着她。巨大的门在前方亮起、打开。一道接一道地打开。门。无穷无尽的沉重门扉在她面前悄无声息地开启。

凯尔比的蹄子在地板上咔嗒作响。

周遭的墙壁、拱顶与圆柱的几何形状突然剧烈扭曲，让希瑞有种虚幻不实的感觉。在她看来，自己正在某个不可能存在的多面体——比如巨大的八面体——内部穿行。

门扉继续打开。它们不再只通往一个方向，而是连接起数之不尽的

可能。

希瑞渐渐看到了。

一个黑发女人牵着银发女孩的手。那女孩很害怕，她怕的是黑暗，是催促她的低语，是她听到的马蹄声。脖子上挂着星型黑曜石的黑发女人也很害怕，但她不能表现出来。她带着女孩继续走。这是她的宿命。

凯尔比发出马蹄声，进入下一扇门。

身穿短外套、背着背包的爱若拉二世和尤妮德正在冰雪覆盖的路上前行。天空一片蔚蓝。

下一扇门。

爱若拉一世跪在神坛前，身边是南尼克嬷嬷。她们瞪大双眼，面孔因惊慌而扭曲。她们看到了什么？过去，还是未来？真实，还是虚假？

在南尼克和爱若拉头顶有一双手。那是一位金色双眸的女人伸出的祝福之手。女人脖子上的链坠是颗如晨星般闪耀的钻石。有只猫蹲在女人肩头，还有只猎鹰在她头顶飞翔。

下一扇门。

特莉丝·梅利葛德理了理被风吹乱的红棕色秀发。但她躲不开那阵风，也找不到遮蔽之处。

至少在她站立的山顶，什么都没有。

下方的山坡处是长长的、仿佛没有尽头的阴影。人影。他们缓缓地走着。有几张脸转了过来。熟悉的脸。维瑟米尔。艾斯卡尔。兰伯特。

柯恩。亚尔潘·齐格林和保利·达尔伯格。法比奥·塞克斯……雅尔……蒂莎娅·德·维瑞斯。

米希尔……

杰洛特？

下一扇门。

一座滴水的潮湿地牢，叶妮芙被铁链和镣铐锁在墙上。她的双手血肉模糊。她的黑发肮脏凌乱……她的嘴唇开裂肿胀……但在她紫罗兰色的双眸里，不屈与抗争的意志仍未消失。

“母亲！坚持下去！撑住！我会来救你的！”

下一扇门。希瑞扭过头去。她觉得又尴尬又窘迫。

杰洛特。还有个黑色短发的绿眸女子。两人都全身赤裸。他们肢体交缠，享受欢愉。

希瑞抑制住让喉咙绷紧的肾上腺素，催促凯尔比继续走。落下的马蹄发出咔嗒声。黑暗伴随着低语颤动。

下一扇门。

嗨，希瑞。

“维索戈塔？”

我就知道你成功，了不起的小女士。勇敢的小燕子。你受伤了吗？

“我在冰上打败了他们。我突袭了他们。你女儿的溜冰鞋……”

我是说精神上的伤害……

“我压下了复仇的冲动……没杀光我想杀的所有人……我没杀灰林鴉……虽然他毁了我的脸。我克制住了。”

我就知道你赢，吉薇艾儿。我就知道你走进这座塔。我读到过，因为书上就是这么记载的……一切都已记载下来……你知道大学考验的是哪方面的能力吗？运用资源的能力。

“我们在交谈。这怎么可能……维索戈塔……难道你……”

是的，希瑞。我已经死了。哦，这不重要！重要的是，我找到了我一直想寻求的答案……我知道消失的那几天去哪儿了，我知道在科拉兹沙漠发生了什么，也知道你是怎么在追兵的眼皮子底下消失的……

“还有我是怎么来这儿、来到这座塔里的，对吗？”

你血管里流淌着上古之血，它给了你力量，让你能够超越时间以及空间。超越次元和世界。如今的你是诸界的主宰，希瑞，你是一股强大的力量。别让卑微的罪犯为了一己私欲夺走并滥用这份力量。

“我不会的。”

别了，希瑞。别了，小燕子。

“别了，老渡鸦。”

下一扇门。光芒。炫目的光芒。还有弥漫的花香。

笼罩湖面的雾气轻如绒毛，在微风的吹拂下迅速散去。水面光滑如镜，浅滩上的睡莲叶铺成一张绿色的地毯，白色的花朵在其间熠熠生辉。

湖岸淹没在鲜花与绿意之中。

空气温暖。

这里是春天。

希瑞并不惊讶。事到如今，她怎么可能再为这种事情吃惊？现在，一切都有可能。十一月、冰与雪、冻结的土地、荒芜山丘上的石冢——都是那边的光景。而在这边，在她眼前，塔尖呈锯齿状的黑曜石高塔倒映在睡莲点缀的绿色湖水里。这边的时间是五月。因为只有在五月时分，野玫瑰和黑樱桃才会开花。

附近某处，有人正用牧笛——也可能是长笛——吹奏出欢快的小调。

两匹通体雪白的马正在湖岸上喝水，前脚踩在水中。凯尔比喷了喷鼻息，抬起马蹄敲了敲岩石。那两匹马抬起头，湖水自它们嘴角滴落。希瑞叹了一口气。

因为它们不是马，而是独角兽。

希瑞并不吃惊。她刚才的叹气是出于赞赏，而非惊讶。

愈加清晰的旋律从开满白花的樱桃丛中传出，凯尔比自行朝那边走

去。希瑞咽了口唾沫。两只独角兽凝视着她，像雕像一样纹丝不动，光滑的水面映出了它们的倒影。

樱桃丛后面，一个浅色头发、长着瓜子脸和杏眼的精灵坐在一块圆石上。他继续吹奏，手指在长笛的孔洞上翩翩起舞。尽管他注意到了希瑞和凯尔比，却没看向她们，也没停止吹奏。

芬芳的白色小花散发出浓郁的气息，希瑞这辈子都没闻过这种味道的黑樱桃。也难怪，她冷静地心想，在我居住的地方，樱桃的味道跟这里不一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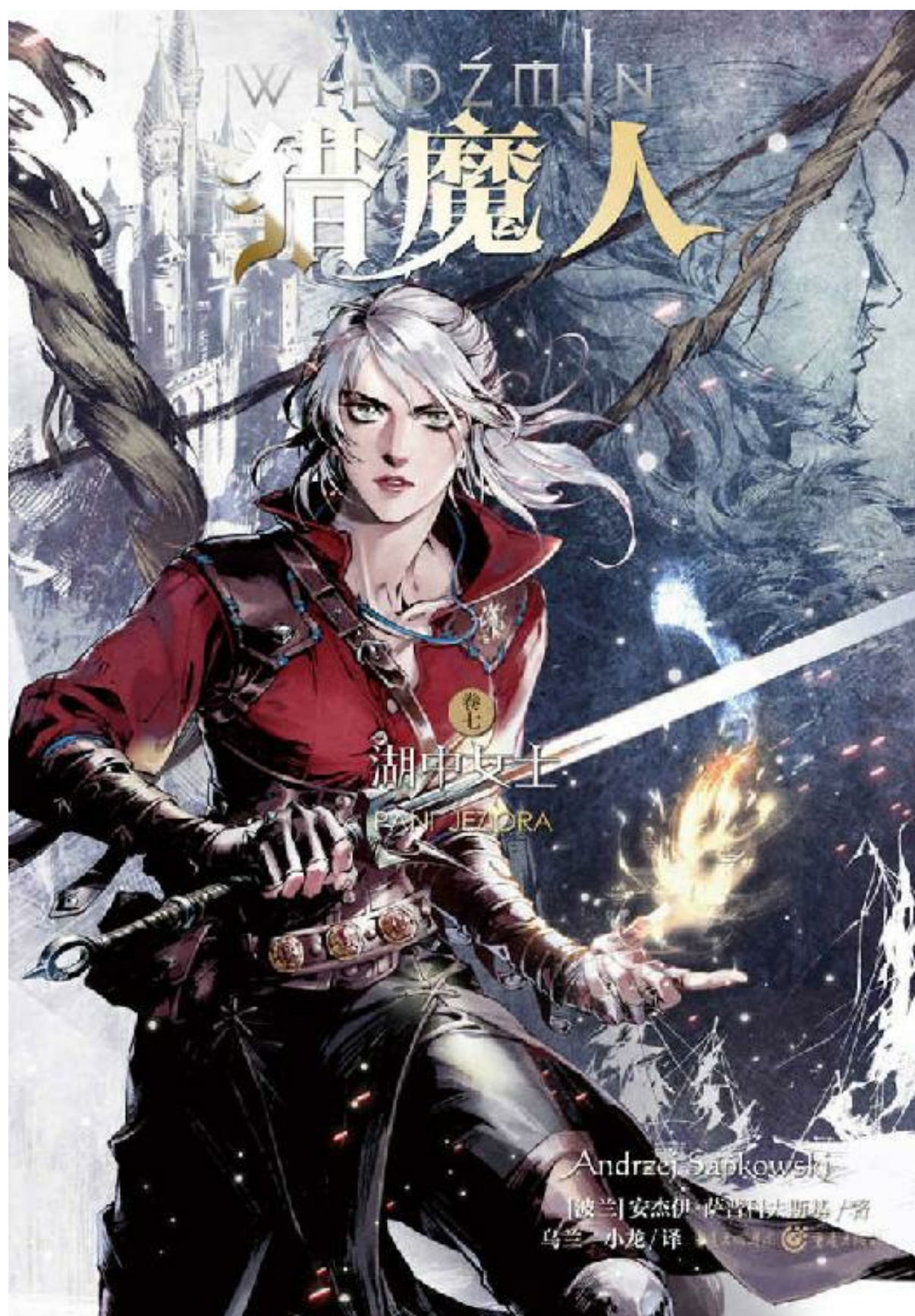
在那边，一切都截然不同。

精灵用一段长长的颤音结束了曲子。他放下长笛，站起身来。

“你怎么现在才来？”他笑着问道，“什么事耽搁了？”



The Time of Contempt



WIEDŹMIŃ

猎魔人

卷七
湖中女士
PANI JEZIORA

Andrzej Sapkowski
[波兰] 安杰伊·萨普科夫斯基 / 著
乌兰·小龙 / 译

THE WITCHER

猎魔人

卷七

湖中女士

WIEDŹMIN: PANI JEZIORA

[波兰] 安杰伊·萨普科夫斯基 著
乌兰 小龙 译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目 录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章](#)

[第十一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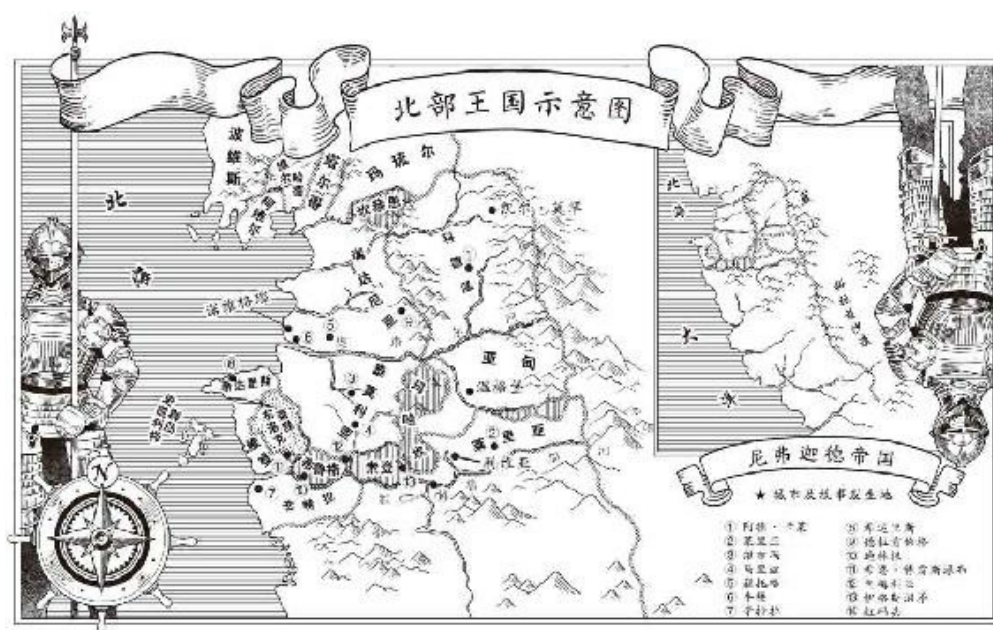
[第十二章](#)

[返回总目录](#)



WIEDŹMIN: PANI JEZIORA

Lady of the Lake



他们继续骑行，最后来到一座广阔而美丽的湖边，湖水清澈透明。
在湖中央，亚瑟看到一条裹着白衣的手臂，高高举起一把美丽的剑。

“看啊，那便是我说过的剑。”梅林伸手一指。

突然，他们看到一个女孩行走在湖面上。

“那个女孩是谁？”亚瑟问道。

“是湖中女士。”梅林回答。

——《亚瑟王之死》

托马斯·马洛礼爵士 著

第一章

这是片魔法之湖。这一点毋庸置疑。

首先，它坐落于魔法山谷库姆·普卡的谷口。这座神秘的山谷终年被迷雾笼罩，以其魔力和神奇的现象而闻名。

其次，只要看一眼就够了。

湖面呈深蓝色，光滑如镜，仿佛打磨过的青玉。湖中倒映着伊怀德法山脉的影子，比耸立在旁的高山本身更加秀丽。湖面方向吹来的凉风令人心旷神怡，任何事物都无法扰乱这庄严的寂静——无论是鱼儿溅起的水花，还是鸟儿的啾鸣。

骑士震惊地摇摇头。他没再沿着山脊继续骑行，而是牵着马走到湖边，仿佛沉眠在深邃湖水下的魔力吸引了他。马儿胆怯地踏在碎石之间，不时喷出鼻息，说明它也发觉了此地的魔法灵光。

到了岸边，骑士下马，握住公马的缰绳，牵着它走向那片被湖水拍打的彩色卵石。

他跪了下来，铠甲叮当作响。他用双手舀起湖水，惊动了像针一样细小的鱼苗。他缓慢而谨慎地喝着，冰凉的湖水麻痹了他的舌头和嘴唇，让他的牙齿隐隐作痛。

等他第二次俯身掬水时，有个声音越过湖面，传了过来。他抬起

头。马儿嘶鸣一声，代表它也听到了。

他侧耳聆听。不，不是错觉。他听到了歌声。唱歌的是个女人。或者说，是个女孩。

就像所有骑士一样，他也听着吟游诗人的骑士故事长大。在故事中，唱歌或求救的女孩十有八九是诱饵，循声而去的骑士将无可避免地遭到伏击，下场往往便是悲惨的死亡。

但最后，还是好奇心占了上风。骑士只有十九岁，非常勇敢，也非常愚蠢。他以前者著称，又以后者闻名。

他确认自己的剑还在鞘中，然后牵着马，沿着湖岸，朝歌声传来的方向走去。他没走太远。

岸边散落着黑色的巨石，都被风与水打磨得闪闪发光，仿佛巨人玩耍后粗心遗忘的玩具。几块巨石沉在黑色的湖水之下。另外几块突出于湖面，小小的水花冲刷着石面，活像沉睡的海中巨兽的脊背。但大部分巨石都留在岸上，从岸边直到森林边缘。有些埋在沙子里，只露出一小部分，让人忍不住想象这些石头究竟有多庞大。

骑士听到的歌声就从巨石后方传来。唱歌的女孩依然不见踪影。他牵过马，捂住它的鼻口，免得它发出嘶鸣或喷出鼻息。

女孩的衣服就放在平坦浅滩处的一块巨石上，人则一丝不挂地站在齐腰深的水里，一边清洗身体，一边放声歌唱，泼洒着水花。骑士听着她的歌声，却听不懂歌词。

但这不足为奇。

他敢用自己的脑袋打赌，这个女孩绝非人类——她苗条的身体、陌生的发色和奇怪的嗓音便是证明。他敢肯定，如果她转过身，他一定会看到一双杏仁状的大眼睛；如果她撩起银灰色的头发，他一定会看到一对尖耳朵。

她是仙境的居民，是位仙子，是妖精的一员。皮克特人和爱尔兰人称其为SidheDaoine，也就是“山岭之民”。撒克逊人则称之为“精灵”。

女孩暂时停止了歌唱，将脖子以下的部位浸入水中，开始喘息、怒吼和咒骂。但骑士没上当。人人都知道，同人类一样，仙子也会骂人。有人说，她们的脏话就像马夫一样下流。这种咒骂往往是某个恶毒把戏的开端，仙子们也正是以此闻名——比方说，将某人的鼻子变得像黄瓜一样大，或将他的男性器官变得像豆子一样小。

骑士对这两个选项都没什么兴趣，因此决定悄然离开。但马匹暴露了他的行踪。不是他自己的马——他的马仍被捂着口鼻，无法出声——而是那位仙子的马。它站在几块巨石中间，骑士方才没能发现。此时此刻，漆黑的母马踩踏着碎石，发出欢迎的嘶鸣。骑士的公马摇摇头，做出礼貌的回应。嘶鸣的回音一直传到湖水那边。

仙子跳出水面，让骑士一时间将美景尽收眼底。她纵身扑向放着衣服的石头，但没抓起衣服遮住身体，而是抄起一把剑，并以老练得惊人的动作拔剑出鞘。但仙子只将这姿势保持了一瞬间，立刻又将鼻子以下的部位藏进湖水，只将握剑的手臂伸出水面。

骑士惊讶地眨眨眼，丢开缰绳，弯曲膝盖，跪倒在潮湿的沙地上。他立刻明白了自己面前的人是谁。

“向您致敬，伟大的湖中女士。”他低声说道，伸出双手，“我很荣

幸.....无比荣幸.....我愿意接受您的剑。”

“我更希望你站起来，转过身去。”仙子将下颌探出水面，“你能不能别再盯着我看了？能不能让我穿上衣服？”

他遵命行事。

他听到她离开湖水的哗啦声、衣物的沙沙声，还有她将衣服套上潮湿身体时的抱怨声。他忙着注视那匹黑母马，它的毛皮松软闪亮，就像鼯鼠的皮。它肯定血统高贵，跑起来快得像风。它毫无疑问是匹魔法马，就像它的主人一样，也是仙境的居民。

“你可以转过来了。”

“湖中女士.....”

“然后说清楚你是谁。”

“我是凯尔·贝尼斯的加拉哈德，亚瑟王座下骑士。吾王是卡米洛特之主，夏之王国的统治者，同时也是杜姆诺尼亚、德芬特、波伊斯、德维德.....”

“还有泰莫利亚？”她插嘴问道，“瑞达尼亚、利维亚、亚甸？以及尼弗迦德？你打算说的地名里包括这些吗？”

“不。我从未听过这些地方。”

她耸耸肩。她手里除了那把剑，还有一双靴子，和一件洗过又拧干的衬衣。

“我想也是。今天是什么日子？”

“今天，”他惊讶地回答，“是五朔节后的第二个满月……您……”

“我叫希瑞。”她不假思索地回答，然后扭动肩膀，换了个能让贴在皮肤上的衣服干得更快的姿势。她说话时带着陌生的口音，还有双绿色的大眼睛……

她本能地拂开湿漉漉的头发，骑士不由倒吸一口凉气。不光因为她的耳朵和普通人类一样，与精灵没有半点相似之处，更因为她脸上那道长长的丑陋伤疤。她受过伤。但仙子怎么可能受伤？

她注意到他惊讶的视线，于是眯起眼睛，皱起鼻子。

“没错，是伤疤！”她带着明显的口音回道，“你干吗这么害怕？伤疤对骑士来说有这么罕见吗？有这么丑吗？”

他缓缓掀起链甲的兜帽部分，用双手拂开头发。

“对骑士当然不算罕见。”他用年轻气盛的口气说道，露出一道从太阳穴延伸到下巴、才刚刚愈合的伤疤，“而丑陋的疤痕恰恰是荣誉的象征。我是加拉哈德，凯尔·贝尼斯的领主，我父亲是兰斯洛特，母亲是佩莱斯王之女伊莲恩。这道伤疤出自‘残酷的’布里乌尼斯刀下，他因欺侮女性而声名狼藉，但我在一场公平决斗中击败了他。我很荣幸能从您手中接受这把剑，湖中女士……”

“什么？”

“这把剑，我很乐意接受。”

“这是我的剑。我不允许任何人碰它。”

“可是……”

“可是什么？”

“可是湖中女士总会……从水中现身，将她的剑赠予别人。”

她沉默了一会儿。

“我明白了。”最后她说，“好吧，毕竟世界不同，风俗也不同。抱歉，加拉哈德，或者爱谁谁吧，但我不是你听说过的什么女士。我不会赠予你任何东西，更不会允许你抢走它。这点我得跟你解释清楚。”

“可是，”他壮着胆子开口，“您的确来自仙境，对吧，女士？”

“我……”她停了一下，绿色的双眸仿佛注视着时间与空间的深渊，随后再次开口，“我来自利维亚，来自与之同名的城市，来自洛赫·艾斯卡洛特湖边。我坐着小船来到此地。这里雾气很重，我看不清视野边缘的湖岸。后来我听到嘶鸣声。凯尔比……我的母马跟着我来了。”

她把湿透的衬衣铺在一块石头上。骑士又吃了一惊。衬衣经过清洗，但洗得不够干净。他能看到残留的血迹。

“河水把我带到这儿。”女孩续道。她没发现他在看什么，或者假装没发现。“河水和独角兽的魔法……你们怎么称呼这座湖？”

“我不知道，”他承认，“格温内斯有很多湖……”

“格温内斯？”

“当然。那边是伊怀德法山脉。如果你让山脉位于你的左边，然后穿过森林，走上两天的路，便会抵达戴纳斯·戴勒乌，然后是凯尔·达萨

尔。还有那条河……离这儿最近的河……”

“河的名字不重要。加拉哈德，你有吃的吗？我快饿死了。”

“你干吗这么看着我？担心我会消失？带着你的香肠和饼干飞走？别担心。我在自己的世界留下了好多烂摊子，短时间内是不会回去了。我会暂时留在你们的世界。我曾在这个世界的夜空徒劳地寻找天龙座和七山羊座。你说今天是五朔节后的第二个满月之夜，而我们那里的叫法是‘五月节’。我说，你干吗总盯着我？”

“我不知道仙子也吃东西。”

“仙子、女术士、女精灵……她们也要吃，要喝，还要干些别的事。”

“您最后那句是什么意思？”

“这不重要。”

他盯着她看得越久，便越觉得她那不可思议的气质在减少，人也越像普通人类——平凡无奇的人类。但他知道，这并非事实，这不可能是事实。平凡女孩不可能独自出现在伊怀德法山脚和库姆·普卡谷口，不可能在山地湖泊间裸浴，清洗染血的衬衣。无论这女孩长相如何，她都不可能是凡间的生物。尽管清楚这一点，加拉哈德却能用冷静且不迷信的目光看着她鼠灰色的头发——令他惊讶的是，她的头发已经干了，其中还夹杂着闪亮的银丝；她双手纤细，鼻子小巧，嘴唇苍白，身着样式古怪、面料精致的男装；她的剑——尽管造型和装饰都很陌生，但那确实是把实战用剑；她的赤脚则粘满了干燥的沙子。

“澄清一下，”她用一只脚擦去另一只脚上的沙子，“我不是仙子，也不是精灵。我是个女术士，只是.....有点不太寻常。呃，也不算不寻常。”

“我很抱歉。真的。”

“你抱歉什么？”

“他们说.....”他涨红了脸，结结巴巴地说，“他们说，仙子在碰巧遇见年轻男人时，会把他们带去精灵国度，然后.....在森林的灌木下，以苔藓为床，向他们展示.....”

“我懂了。”她瞥了他一眼，咬了一大口香肠。“说到精灵国度，”她一边吞咽一边说，“我前不久才从那儿逃出来，所以并不急着回去。至于以苔藓为床.....说真的，加拉哈德，我不是你想象的那种人。但你对我有兴趣，让我很是感激。”

“女士！我无意冒犯.....”

“不用道歉。”

“都是因为您太美丽。”

“再次感激。但这什么也改变不了。”

他们沉默了一会儿。天很热，正午的太阳烤得石头暖洋洋的。一阵微风吹皱了湖面。

“那么.....”加拉哈德突然用古怪的兴奋语气开口道，“那么，尖端染血之矛是什么意思？国王为何会被刺伤大腿，疼痛难忍？带着银制圣

杯的白衣女士又是.....”

“等等，等等，”她打断了他，“你没事吧？”

“我只是想问问看。”

“我听不懂你的问题。那是什么暗语吗？用来识别新门徒的暗号？替我说明一下吧。”

“我没法说得更详细了。”

“那你干吗要问？”

“因为.....”他吞吞吐吐地说，“因为.....我有一位同胞在有机会时没能问出口。也许是一时词穷，也许是羞于启齿.....反正他没能开口，所以才导致了后来的不幸。所以我能问的时候就会问。以防万一。”

“这个世界有巫师吗？你知道的，就是能使用魔法的家伙。法师。先知。”

“梅林就是。还有莫甘娜。但莫甘娜很邪恶。”

“梅林呢？”

“正邪参半吧。”

“你知道去哪儿找他吗？”

“当然！他在卡米洛特，亚瑟王的宫廷。我正要去那儿。”

“离这儿远吗？”

“从这里去波伊斯，到哈芬河边，然后顺流而上，一直到格莱文和沙柏纳海。那里就在夏之王国的平原附近。骑马的话，大概要十天左右。”

“太远了。”

“您也可以，”他结结巴巴地说，“穿过库姆·普卡山谷，这样就能缩短路程。但那是座魔法山谷。它很可怕。那里住着‘Y Dynan Bach Têgdwell’，邪恶的矮人……”

“你那把剑是摆设吗？”

“面对魔法时，剑有用武之地吗？”

“有，当然有，不要怀疑。我是个猎魔人。你听说过猎魔人吗？哦，你当然没听说过。而且我不怕矮人。我有很多矮人朋友。”

那当然，他心想。

“湖中女士？”

“我叫希瑞。别叫我湖中女士。这个称呼会让我想起不愉快的事——痛苦的事。你说我来自……那个地方叫什么来着？”

“仙境。或按德鲁伊的叫法，‘安汶’。撒克逊人则叫‘精灵国度’。”

“精灵国度……”她用一条格子花纹毛毯盖住肩膀，“你知道吗？我

去过那里。我走进雨燕之塔，然后‘砰’的一声，我就置身于精灵之间了。他们也这么称呼我——湖中女士。我刚开始挺喜欢这个称呼的。它让我受宠若惊。直到我意识到，在那片土地，在湖上的高塔里，我并非什么女士，而是囚犯。”

“您就是在那儿，”他没法掩饰自己的好奇心，“让衬衣染上了鲜血？”

她沉默良久。

“不，”等她开口，声音似乎在微微颤抖，“不是在那儿。你眼力真好。好吧，就算把脑袋埋进沙子，事实也无法改变……没错，加拉哈德。我最近经常浴血。被我杀死的敌人的血。我试图拯救的朋友的血……死在我臂弯里的朋友……你干吗这么看着我？”

“我不知道您是女神，是凡人，还是诞生在这个世界的超然存在……”

“麻烦说重点。”

“我想听听您的故事。”加拉哈德的两眼闪闪发亮，“女士，您能讲给我听吗？”

“说来话长。”

“我们有时间。”

“而且结局没那么美好。”

“我可不信。”

“为什么？”

“在湖里洗澡时，您一直在唱歌。”

“你很善于观察。”她转过头去，抿住嘴唇，额头突然浮现出皱纹，“没错，善于观察。只是太天真了。”

“请告诉我您的故事吧。”

“既然你想知道，”她叹了口气，“我会告诉你的。”

她舒舒服服地坐了下来。他们的马在森林边缘走动，啃食青草和香草。

“从头讲吧，”加拉哈德催促道，“从最开始讲起……”

“我越来越觉得，”过了一会儿，她用那块花格毛毯紧紧裹住自己，开口道，“我的故事没有‘最开始’。我甚至不确定它有没有真的结束。过去和现在完全混淆了。有个精灵告诉我，这就像条咬住自己尾巴的蛇。要知道，那条衔尾蛇叫乌洛波洛斯。而它咬住自己的尾巴，也就代表了一个封闭的环。每一个瞬间都隐含着过去、现在和未来。每一个瞬间都蕴藏着永恒。你明白吗？”

“不明白。”

“那也没关系。”

的确，我要说，相信梦境就如捕风捉影。如同被曲面镜里的虚假影像欺骗，或是相信被虚伪女人曲解的真相。只有傻瓜才会相信梦境，并行走于虚假之道。

即便很少做梦之人，也不该相信梦境。但如果梦真没有任何含义，那么诸神又为何赋予我们做梦的能力？

——《先知雷比欧达智慧集》34章1节

我们所见或似见的一切，

难道只是一场梦中之梦？

——埃德加·爱伦·坡

第二章

一阵微风吹皱了沸腾大锅般的湖面，吹散了稀薄的晨雾。桨架发出有节奏的嘎吱声和辘辘声，船桨掀起一片明亮的水花。

康德薇拉慕斯手扶护栏。小船正在慢速航行，水面在她手边起起落落。

“哦哦，”她努力让语气透出讽刺，“真快啊！我们就像在湖上飞翔。我的头都要晕了！”

正在划桨的是个又矮又壮的男人，他恼火又含糊地咆哮一声，长着浓密头发的脑袋连抬都没抬。康德薇拉慕斯已经习惯了他的嘟囔、嘀咕和咆哮。对于她的问题，他每次都这么回答。

“当心，”她尽力维持平静的语气，“划太快会翻船的。”

这一次，男人抬起头，露出晒得黝黑的脸。他嘟囔一句，咳嗽一声，然后用留着灰色胡楂的下巴指了指装在栏杆上的木制线轴。线轴上系着一条绳索，另一头消失在水中，随着小船的前进不时绷紧。他显然觉得这样的解释就足够了。然后他继续划桨，步调和先前完全一致：扬起船桨。停顿。将船桨半沉进水。长长的停顿。划桨。随后是更长的停顿。

“哦，”康德薇拉慕斯看向天空，冷淡地说道，“我懂了。你要让拖在船后的诱饵保持适当的速度和深度。钓鱼是很重要，所以别的事全都

无所谓。”

男人显然觉得这事理所应当，索性连嘟囔都省了。

“哦，谁又在乎我是在连夜赶路呢？”康德薇拉慕斯继续独白，“谁又在乎我饿不饿呢？谁又在乎我的屁股因这湿漉漉、硬邦邦的凳子而又痛又痒呢？谁又在乎我想解手呢？不，只有钓鱼才是要紧事。虽然这事根本毫无意义。拖在后面的鱼饵位于水流中央，任何鱼都不可能咬钩。”

男人抬起头，恶狠狠地看她一眼。康德薇拉慕斯龇牙露出坏笑。那人依然慢吞吞地划着。他很生气。

她无力地坐在船尾的凳子上，搭起二郎腿，让衬衣的开口正对那个男人。

男人嘟囔一声，用长着老茧的双手划桨，装作正在凝视拖在船尾的绳索。当然了，他划桨的速度仍未加快。康德薇拉慕斯听天由命地叹了口气，继续看着天空。

桨架嘎吱作响，明亮的水珠自船桨洒落。

迅速消散的雾气里，出现了一座岛屿的轮廓。岛上耸立着一座圆顶的黑色高塔。尽管背对着岛屿，男人却意识到他们快到了。他把桨不慌不忙地收进船里，站起身子，缓缓收起线轴上的绳索。康德薇拉慕斯依然坐在那儿，两腿交叠，吹着口哨，看着天空。

那人缓缓卷起钓鱼线，察看诱饵——那是一只闪闪发亮的黄铜勺子，上面绑着用染了色的羊毛掩饰的三曲钩。

“哦，什么也没抓到。”康德薇拉慕斯用甜美的语气说道，“太可惜了。真不明白你为何如此不幸？难道因为船走得太快了？”

男人向她投去充满恶意的眼神。他坐下来，咳嗽一声，朝船舷外吐出一口痰，然后用粗糙的双手抓起两支船桨，弓起强壮的脊背。船桨溅起水花，在桨架里搅动着，小船像离弦之箭一般穿过湖面，船首浪花翻涌，船尾留下道道涟漪。他们离岛的距离大概相当于十字弓射程的四分之一，而在两声嘟囔的时间里，小船便越过了这段水域，重重地撞上沙滩，将康德薇拉慕斯甩下了凳子。

那人嘟囔、咳嗽、吐了口痰。康德薇拉慕斯明白，他的举动翻译成文明人的语言就是“滚下我的船，烦人的女巫！” 她也知道不能指望他扶自己下去，于是脱下鞋子，将裙摆挽到令人心猿意马的高度，跳下船舷。岸边几块贝壳深深嵌进她的脚心，但她把一声咒骂生生咽回了肚里。

“谢谢，”她咬着牙说，“谢谢你载我这一程。”

她没等下一声嘟囔，也没回头，就这么光着脚走向石阶。艰辛和痛楚消散无踪，被她不断升腾的兴奋抹去。她正站在洛克·布雷斯特湖中的伊尼斯·维特里岛上。这里可谓传奇之地，有资格造访的人寥寥无几。

晨雾已彻底散去，通红的太阳在苍穹闪耀强光。湖面上方，海鸥在高塔的雉堞周围盘旋，鸣叫不休。

在岸边那段石阶顶端的平台上，倚靠着蹲伏在地、龇牙咧嘴的奇美拉雕像之人，正是妮妙。

也就是湖中女士。

她纤细而娇小，身高不超过五英尺。在小时候，康德薇拉慕斯曾听人称她为“拇指姑娘”，现在她才明白这个绰号名副其实。但她敢肯定，起码有半个世纪，没人敢如此称呼这位小女术士了。

“我是康德薇拉慕斯·提利。”她点点头，拎着鞋子，有些困窘地做了自我介绍，“湖中女士，您能邀请我来您的岛做客，真让我荣幸之至。”

“叫我妮妙。”小女术士纠正道，“只叫妮妙就好。把头衔和绰号都省掉吧，提利女士。”

“这样的话，您可以叫我康德薇拉慕斯。只叫康德薇拉慕斯就好。”

“既然你允许，那么，康德薇拉慕斯，我们早饭时再谈吧。我猜你饿了。”

“我并不否认。”

早餐包括黑面包、配有香葱奶油的白软干酪，还有鸡蛋和牛奶。两名沉默不语的年轻女仆端上饭菜，身上散发出淀粉的气息。用餐时，康德薇拉慕斯感受到小女术士的视线。

“这座塔共有六层，”妮妙注视着访客的一举一动，以及她吃下的每一口食物，“地下还有一层。你的房间在三楼，各项用品一应俱全。底

楼供仆人居住，他们负责打理这座塔。地下一层是实验室，二楼和四楼分别是图书室和画廊。无论何时，你都可以自由进出这些楼层，并使用其中的任何设备。”

“我明白了。谢谢。”

“最高两层是我的私人房间和办公室。我不希望那里有任何人打扰。为了避免不必要的误会，请记住，我在这方面非常敏感。”

“我会尊重你的隐私。”

妮妙转头望向窗外，发现粗暴的渔夫已将康德薇拉慕斯的所有行李都搬下了船，现在正将线轴、渔网和其他捕鱼器具装进船里。

“也许我有点守旧，”她续道，“但我用惯的东西都专属于我。比如我的牙刷、我的私人房间、我的图书室、我的浴室。还有渔夫王。请不要打渔夫王的主意。”

康德薇拉慕斯差点被牛奶呛着。但妮妙的神情全无变化。

“如果……”没等康德薇拉慕斯缓过劲儿来，她又说道，“如果他想打你的主意，拒绝他。”

康德薇拉慕斯终于咽下牛奶，点点头，忍住了没开口。尽管她很想用尖刻的语气回答，那个粗俗的渔夫并不是自己喜欢的类型，尤其他已头发花白，还表现出一副孤僻的模样。

“那好，”妮妙用不容置疑的语气说，“我们彼此介绍过自己，现在是时候讨论具体事务了。你知不知道，候选人那么多，为何我只选中了你？”

康德薇拉慕斯本打算选择不那么傲慢的回答。但她最后得出结论：就算她的谦逊里只掺杂了一点点虚伪，妮妙也一定听得出来。

“我是学院里最优秀的解梦者。”她用冷静、客观且毫不夸耀的语气答道，“第三学年时，我在解梦术上得到了全学院第二的评价。”

“那我完全可以找第一的来。”妮妙用不容置疑的语气说，“顺便一提，是别人向我推荐你的。而且是颇为强烈的推荐，似乎因为你是某个大人物的女儿。要知道，亲爱的康德薇拉慕斯，解梦术可是难以捉摸的技巧。即便最优秀的解梦者，也有可能遭遇失败。”

康德薇拉慕斯没把轻佻的回答说出口：我失败的次数一只手都能数过来。毕竟与她说话的人可是魔法方面的大师。就像学院里某位教授的口头禅：识时务者为俊杰。对于她的沉默，妮妙赞许地点点头。

“我这里有关于你的详细报告，”她说，“我知道你无需借助药物就能入梦。这点让我很满意，因为我容忍不了药物。”

“我不需要药物，”康德薇拉慕斯自豪地确认道，“对我来说，只要有锚定物就能解梦。”

“什么？”

“呃，锚定物，”康德薇拉慕斯清了清嗓子，“就是跟我解梦对象有关的物件。比如私人物品，或者画像……”

“画像？”

“呃，对。只要有画像，我就不会弄错。”

“哦，”妮妙笑道，“既然有画像就可以，那就没问题了。等你吃完，我们就可以起身了，全学院第二、同时又最优秀的解梦术士。我会向你解释选你为助手的其他原因。”

石墙散发出阵阵寒气，就连深色的木制墙板和地毯都无法阻挡。透过鞋跟，康德薇拉慕斯的双脚甚至感受到了寒意。

“这些门后，”妮妙指了指，“就是实验室。正如我先前所说，你想怎么用都没问题。当然了，我建议你谨慎些。尤其是在驱使扫帚搬运水桶时，还是见好就收吧。”

出于礼貌，康德薇拉慕斯大笑起来，虽然这个笑话已经很老了。看来给她上过课的教授都一样：他们都喜欢讲传说中的巫师学徒的笑话。

楼梯像海蛇一样蜿蜒向上，仿佛没有尽头。阶梯又高又陡，没等她们抵达目的地，年轻的解梦者便开始喘息和流汗，妮妙却完全不受影响。

“请这边走。”她推开一扇橡木门，“留意门槛。”

康德薇拉慕斯走进门，随后发出一声惊叹。

门后是间画廊。从地板到天花板之间的墙壁上挂满了画作。有巨大的油画、老旧开裂的微型画、版画、发黄的木刻画、褪色的水彩画与乌贼墨汁画。这里还挂了些较新的画作——色彩鲜艳、符合现代风格的蛋彩画与水粉画，线条分明的飞尘法版画与腐蚀法版画，对比鲜明的石印版画与网线铜版画，上面的黑点十分吸人眼球。

妮妙在一幅挂在门边的画前停下脚步：上面描绘的是一群聚在树下的人。她看着画布，然后沉默地看着康德薇拉慕斯，目光意味深长。

“丹德里恩。”康德薇拉慕斯说道，她明白自己不能迟疑，“他正在巨橡树‘伯琉赫里斯’下面唱歌。”

妮妙微笑点头，迈出一步，站到另一幅画前。那是一幅象征主义画风的水彩画。一座小山上有两个女性身影，海鸥在她们头顶盘旋，下方的山坡上，有支阴影组成的队伍。

“希瑞和特莉丝·梅利葛德。凯尔·莫罕的预言幻景。”

微笑，点头，迈步，另一幅画。画上是跨着奔马的骑手，两旁奇形怪状的赤杨树正将手臂——也就是枝条——伸向那人。康德薇拉慕斯感到一股寒意流过身体。

“希瑞……唔……正在夜晚骑马前往半身人霍夫梅耶的农庄，去跟杰洛特见面。”

下一幅是深色调的油画，描绘着战斗的场面。

“杰洛特和卡西尔正在守卫雅鲁加河上的大桥。”

接下来越来越快。

“叶妮芙和希瑞，梅里泰莉神殿的初次碰面。丹德里恩和树精艾思娜，地点是布洛克莱昂森林。杰洛特一行人在马卢尔山口遭遇暴风雪……”

“非常好，”妮妙赞扬道，“你在传说故事方面的知识很丰富。现在你该明白我选择你的另一个理由了。”

在她们所在的乌木桌上方，挂着一幅描绘战争场景的巨大油画：似乎是布伦纳之战，而且是战斗中的关键时刻，也就是众所周知的“英雄之死”那一幕。这幅画无疑是尼古拉斯·塞托西的作品。从它给人的印象，从细节的完美表现和光影的刻画上就能看出来。

“的确，我很了解女术士和猎魔人的传奇故事，”康德薇拉慕斯说，“甚至了如指掌。我小时候就喜欢这则故事，听过也读过很多次。我梦想成为叶妮芙。但说实话，即便他们一见钟情，即便他们激情似火……那也并非永恒的爱。”

妮妙扬起眉毛。

“我从前所学的历史，”康德薇拉慕斯说，“是针对年轻人的流行缩略版本。后来我读了几本所谓‘完整且严肃’的历史书。那些书内容冗长，有些更是长得离谱。于是我热情消退，取而代之的是冷静的反思，热情之火也转变成权宜婚姻。你明白我的意思吧？”

妮妙用难以察觉的幅度点点头。

“简而言之，我更喜欢传说故事：它们总是循规蹈矩，不会混淆虚构和现实，也不会将简单直接的童话寓言与无关道德的历史事实结合起来。我更喜欢那些没有百科全书编撰者、考古学家和历史学家作序的传说故事。我喜欢它们不证自明的约定俗成。我喜欢看到王子登上玻璃山顶，亲吻睡美人，等她苏醒过来，两人从此幸福地生活在一起，直到白发千古。没错，传说中故事的结局就应该是……这幅希瑞的肖像是谁画的？我是说，画架上那幅。”

“这不是希瑞的肖像画。”小女术士冷冷地说，“这个世界上就不存在她的肖像画。那些亲眼见过希瑞、记得她的样貌的人描绘的肖像画，

如今一张也没留存下来。画架上的人物是帕薇塔，希瑞的母亲。作画者是矮人鲁伊兹·多里特，为辛特拉王室服务的宫廷画师。根据文献记载，多里特为十岁的希瑞画过肖像，但那张画未能保存下来。我们还是说回传说故事，以及你跟传说故事的关系吧。在你看来，传说故事的结局应该是怎样的？”

“应该是美好的。”她坚定地说，“善良必须获胜。邪恶必须得到惩戒，以儆效尤。有情人将厮守一生。见鬼，正义的英雄也不会被人遗忘！可希瑞的传说呢？它的结局是怎样的？”

“问得好。是怎样的呢？”

康德薇拉慕斯片刻无言。她没料到会有这种问题：她嗅到了考验、测试与陷阱的味道。她闭上嘴巴，免得落入圈套。

希瑞和杰洛特的传说故事是怎样结束的？这一点所有人都知道。

她盯着那幅色调偏暗的水彩画。画上描绘了一条笨重的驳船，正在迷雾笼罩的湖面上航行，有个人站在船上，但只能看到黑色的轮廓。

这就是传说的结局。没错。

妮妙看穿了她的想法。

“这可不一定，康德薇拉慕斯。这可不一定。”

“相关的传说，”妮妙说，“我最初是从某个云游说书人那儿听来的。我出身于农家，是贫穷佃农的第四个女儿。我童年最美好的记忆，

就是云游说书人博格沃兹来到我们村子。我可以暂时忘掉农活儿，在脑海里想象难以置信的奇迹，想象广阔的世界……美丽而神奇的世界……它比九里外的城镇神奇得多……

“我当时只有六七岁。我姐姐刚刚十四岁，便被持续的劳作压弯了腰。这就是女人的宿命。我们从小就在为这一刻做准备。我们总是弯着腰。弯腰干活，弯腰照顾孩子，除非你挺着大肚子。是啊，刚从产床下来，你男人就迫不及待地叫你怀上下一个……

“而正是听了那老人的故事之后，我才开始梦想劳作与驼背、嫁人与生子之外的生活。我卖掉了在森林里采来的蓝莓，用这些钱买下的第一本书，就是希瑞的传奇故事。也就是你生动形容过的针对年轻人的版本。但那版本对我正合适，因为我那时很穷。很快我就知道自己想做什么了。我想成为菲丽芭·艾哈特，或者席儿·德·坦沙维耶，还有艾希蕾·瓦·阿纳兴……”

两人同时看向一幅水粉画。画上有张桌子，位于某座城堡大厅，周围坐着许多女性。许多传奇女性。

“在我考进的学院里——事实上，我考了两次——”妮妙续道，“我只研究有关集会所的传说，以及它在魔法历史上扮演的角色。刚开始，我没时间为了消遣而读书：我必须把所有时间用来……跟上那些伯爵或银行家之女的步调，因为对她们来说，一切都那么轻松，她们还会嘲笑来自乡下的女孩……”

她顿了顿，掰了掰手指。

“终于到后来，”她续道，“我有了阅读的时间。但我随即发现，我对杰洛特和希瑞的冒险故事已经不像小时那么感兴趣了。这种表现跟你

很相像。你是怎么形容来着？权宜婚姻？这种状况一直持续到……”

她停下来，用双手抹了把脸。康德薇拉慕斯惊讶地发现，小女术士的手在颤抖。

“那件事……发生时，我十八岁。那件事让希瑞的传奇故事在我心底复苏了。我开始以严肃和科学的态度对待它，彻底投身其中。”

康德薇拉慕斯专心地听着，沉默不语。

“别装出一副不知情的样子。”妮妙尖锐地说，“每个人都知道，湖中女士对希瑞的传说有着近乎病态的痴迷。每个人都在背地里说，我原本无害的兴趣逐渐成了瘾，甚至成了种狂热。这些传闻大都是实情，我亲爱的康德薇拉慕斯，大部分都是！至于你，如果愿意协助我，最终你也会陷入狂热与成瘾。因为我会要求你这么做。至少到你的实习期结束为止。你听明白了吗？”

康德薇拉慕斯点点头。

“你似乎明白了。”妮妙控制着自己的情绪，“但我会一点点解释给你听。等那个时刻到来，你便会知晓一切。不过现在……”

她顿了顿，看向窗外的湖面，看向站在小船上的渔夫王。他黑色的轮廓与闪闪发光的金色湖面形成鲜明的对比。

“现在，休息一下。在画廊四处看看。在橱柜里和书架上，你能找到各种与希瑞有关的印刷品。在图书室里，有传说的各种版本和变体，以及几乎全部的研究文献。花点时间在它们身上。察看，阅读，集中精神。我希望你能找到做梦的灵感。也就是你所说的锚定物。”

“我会的。妮妙女士？”

“我听着呢。”

“那两幅肖像画，并排挂着的那两幅……难道都不是希瑞？”

“希瑞的肖像画并不存在。”妮妙耐心地重复一遍，“后世画家只在某些场景里刻画过她，相貌也完全出自他们自己的想象。至于那两幅肖像画，左边那幅也与希瑞息息相关，她是精灵劳拉·朵伦·爱普·希达哈尔。画师的名字是莉迪亚·凡·布雷德沃特，你对她应该比较熟悉。她留存下来的画作中，有一幅仍挂在学院里。”

“我知道。另一幅呢？”

妮妙盯着那幅画看了很久。画上是位眼神悲伤的金发少女，身穿一件绿袖的白色长裙。

“这幅画的作者是罗宾·安德里达。”她转过身，直视康德薇拉慕斯的双眼，“至于画中人是谁……就要靠你这位解梦术士来查明了。梦见它吧。然后把你的梦讲给我听。”

罗宾·安德里达大师首先看到走上前来的皇帝，于是深鞠一躬。史黛拉·康格里夫——也就是里德塔尔伯爵夫人——起身行了个屈膝礼，然后飞快地示意雕花椅子上的女孩照做。

“两位女士，你们好。”恩希尔·瓦·恩瑞斯点点头，“也向你致意，罗宾大师。你的作品怎么样了？”

罗宾大师尴尬地嘟囔一声，又鞠一躬，在围裙上紧张地擦着手指。恩希尔知道，这位画家患有严重的广场恐惧症，而且害羞到病态的程度。但这不重要。重要的是他的绘画技巧。

就像外出旅行时一样，皇帝穿着帝国亲卫旅的军官制服——黑色的铠甲和斗篷，后者绣有银色火蜥蜴的图案。他走上前去，仔细察看那幅肖像画。他看看画，又看看模特。那是个身材苗条的女孩，一头金发，眼神悲伤，身穿绿袖的白色长裙，戴着一条样式简朴的项链。

“非常好，”他特意面朝空气说道，让人没法猜测他在赞扬哪一方面，“非常好，大师。请继续，别在意我。不介意的话，我想跟你说句话，伯爵夫人。”

他朝窗边走开几步，迫使她跟在身后。

“我得离开了，”他轻声道，“要去处理国事。多谢你的招待。还有那位公主。做得好，史黛拉。你的表现值得赞扬。当然，她也是。”

史黛拉·康格里夫深深地行个屈膝礼，动作十分优雅。

“皇帝陛下对我们实在太好了。”

“别在日落前赞美这一天。”

“哦……”她略微抿住嘴唇，“是这样吗？”

“是。”

“恩希尔，出什么事了？”

“我也不知道。”他说，“十天之内，我们会重新进攻北方。这恐怕

会是一场艰难的战斗——非常非常艰难。瓦提尔·德·李道克斯又捣毁了几桩针对我的阴谋行动。政治理性会迫使我做出许多艰难的选择。”

“但这女孩是无辜的。”

“我说过了，政治理性。政治理性与公正无关。归根结底……”他摆摆手，“我想跟她谈谈。单独谈谈。过来，公主。走快点儿。靠近些。这是皇帝的命令。”

女孩深深地行个屈膝礼。恩希尔打量着她，回想起洛克·格瑞姆宫那场命中注定的接见仪式。他对史黛拉·康格里夫满心赞赏，甚至是钦佩：因为在那之后的六个月里，她成功地将这笨拙的丑小鸭改造成了贵族仕女。

“先退下吧，”他下令，“去休息会儿，罗宾大师，比如清洗一下画笔。至于你，伯爵夫人，请去前厅等待。你，公主，跟我去阳台。”

昨晚落下的湿雪在晨光中消融，但达恩·罗万堡的屋顶和塔楼依然湿漉漉的，在阳光下像火焰一样闪耀。

恩希尔走到扶手边。女孩遵循宫廷礼仪，跟在他身后一步远。他不耐烦地打个手势，示意她靠近。

皇帝沉默良久，双手扶栏，眺望着远处的山丘，以及生长其上、四季常青的紫杉。林间的白色石灰岩清晰可见。在他们下方，蜿蜒穿过峡谷的河水泛着白银般的光泽。

风带来了春天的气息。

“我很少来这儿。”恩希尔说。女孩保持沉默。

“我很少来这儿，”他重复一遍，转过头去，“这地方美丽又安静。环境很漂亮……你说对吧？”

“是的，皇帝陛下。”

“甚至能闻到春天的味道。你注意到了吗？”

“是的，皇帝陛下。”

下方庭院传来喧闹的谈笑声，其中夹杂着歌声与马蹄铁的鸣响。接到出发命令的护卫队正匆忙做着离开的准备。恩希尔想起其中一个护卫喜欢唱歌，且经常不顾时间场合。

那双碧蓝的眼睛
懊悔地俯视着我
优雅地赠予我
你护身的咒符
在幽深的夜里
懊悔地想起我
请不要优雅地否认
埋在你心中的欲望

“这歌谣很动人。”他用手指拂过沉重的皇帝金链，思忖道。

“是很动人。皇帝陛下。”

瓦提尔向我保证，说他发现了威戈佛特兹的踪迹。还说再过几天——最多几周——就能找到他的藏身之地。叛徒的首脑将会落网，而真正的辛特拉公主希瑞菈也将被护送至尼弗迦德帝国。

在真正的辛特拉公主希瑞菴抵达尼弗迦德之前，我必须对这冒牌货做点什么。

“抬起头。”

她照办了。

“你有什么愿望吗？”他板着脸问道，“比如请求？或者不满？”

“没有，皇帝陛下，我没什么愿望。”

“是吗？那可有趣了。但话说回来，我也没法强迫你有愿望。抬起头，像个公主的样子。你的宫廷礼仪是史黛拉教的？”

“是的，皇帝陛下。”

说实话，他心想，他们把她教得很好。先是里恩斯，然后是史黛拉。他们把这个身份灌输给她——想必还动用了酷刑和死亡的威胁。他们提醒她说，她必须在残酷无情的观众面前扮演好这个角色。在可怕的尼弗迦德皇帝恩希尔·瓦·恩瑞斯面前。

“你叫什么名字？”他突然发问。

“希瑞菴·菲欧娜·伊伦·雷安伦。”

“你的真名。”

“希瑞菴·菲欧娜……”

“别考验我的耐心。你的名字！”

“希瑞菈……”女孩的嗓音就像折断的芦苇，“菲欧娜……”

“看在伟大日轮的分上，够了。”他咬着牙说，“够了！”

她用力吸了吸鼻子，这是个违反礼节的动作。她的嘴唇也在颤抖，虽然礼仪并不禁止这一点。

“冷静点。”他命令道，但这次压低了嗓音，几乎算得上温柔，“你在害怕什么？羞于提起自己的名字？不敢告诉我？因为这会勾起你不愉快的回忆？我问你这些，只是因为我想用真名称呼你。我必须知道你的真名。”

“我的名字不足挂齿，”她的大眼睛突然像烛光里的翡翠一样闪烁起光芒，“因为它平凡无奇，皇帝陛下。叫那名字的人无足轻重。只要我还是希瑞菈·菲欧娜，我就有存在的意义……只要我……”

她的声音迅速卡在喉咙里，而她本能地用双手捂住了脖子，仿佛她戴的并非项链，而是绞索。恩希尔继续打量着她，心里依然对史黛拉·康格里夫赞不绝口。但与此同时，他也感到了愤怒。毫无来由，也因此更加强烈的愤怒。

我对这孩子做了什么？他心里想道，感受着心头涌现的愤怒。它沸腾翻涌，仿佛一锅煮沸的汤。我对这孩子，做了什么……

“要知道，你被绑架与我无关。”他语气尖锐地说，“我跟这事毫无关系。我没给出过类似的命令。我也是被人欺骗……”

他对自己很恼火，因为他意识到自己正在犯错。他早该结束这场对话，以优雅、有力且凶狠的方式收尾，这才是皇帝应有的态度。他必须忘记这个长着绿色眼眸的女孩。这个女孩并不存在。她只是个替身。是

个冒牌货。她连名字都没有。她无足轻重。皇帝不该请求他人的宽恕，不该用道歉的口吻对她这种……

“请原谅。”他说。他的声音听起来很陌生，而这些字眼仿佛黏在他的嘴唇，不愿离去。“是我弄错了。是的，的确，我对你的遭遇心怀愧疚。愧疚。但我向你保证，你不会再遇到任何危险、任何不公、任何伤害、任何威胁。不用怕。”

“我不怕。”她抬起头，不顾礼仪，与他目光交接。恩希尔缩了缩身子，她眼中的坦诚与信任让他吃了一惊。他立刻挺直身体，又变回了骄傲而高贵的皇帝。

“告诉我你的要求。”

她再次看向他，而他不由自主地想到，他早已习惯通过弥补自己的卑劣造成的伤害，来获得心灵的平静。在内心里，他甚至为自己付出的代价之小而庆幸。

“告诉我你的要求。”他又重复一遍，语气也平和了些，“我会满足你的任何愿望。”

别这么看着我，他心想。我受不了这种眼神。应该是别人害怕看我才对。我有什么好怕的？

让瓦提尔和他的政治理性都见鬼去吧。只要她开口，我就把她送回原来的家。就算用六匹马拉的金马车也行。只要她开口。

“告诉我你的要求。”他再三重复道。

“感谢您，皇帝陛下。”女孩垂下目光，“陛下您真是既高尚又慷

慨。如果您允许我提出要求的话.....”

“尽管说。”

“我想留下。留在达恩·罗万堡。留在史黛拉女士家里。”

他并不吃惊。他早就有所察觉了。

理智阻止了他问出那些会让双方蒙羞的问题。

“我向你保证，”他冷冷地说，“我会说到做到。”

“感谢您，陛下。”

“我向你保证，”他重复道，“我也会遵守诺言。但我觉得你选错了。你选择的并非你真正想要的东西。如果你改变想法.....”

“我的想法不会改变。”直到确认皇帝没打算把话说完，她才开口道，“我干吗要改变想法？我选择了史黛拉夫人，这是我一生从未体验过的事.....住处、温暖、善意.....还有爱。选择这些东西不会有错。”

可怜又天真的小家伙，恩希尔·瓦·恩瑞斯——迪斯温·雅丹·伊恩·卡恩·爱普·蒙路德，“在敌人坟墓上起舞的白焰”——心想。这种欲望往往蕴藏着最可怕的错误。

但出于某种理由，或许是他早已忘却的回忆，皇帝没能把这句话出口。

“有趣，”听完故事后，妮妙说，“这梦真的很有趣。你还做了别的

梦吗？”

“做了！”康德薇拉慕斯用刀背迅速而精准地敲开鸡蛋壳，“简直是梦境大游行，让我一直头晕到现在！但这也正常。在新地方睡觉的头一晚，梦境总是很混乱。你要知道，妮妙，据说我们的能力其实只能看到类似梦境的幻景。我们的手段并非催眠或进入恍惚状态，但我们看到的幻影和其他人的梦境毫无分别，无论从清晰度、丰富度和满足度来看都是如此。不同之处在于，我们记得自己的梦。我们很少会忘记自己梦到的事……”

“因为你的内分泌腺功能有些异常。”湖中女士打断她说，“你们的梦——我这么说也许显得有些轻蔑——跟被内啡肽操控的身体做的梦一模一样。就像大多数先天性魔法才能一样，你们这种才能的起源也是平凡的生理现象。可我为什么要说明这些呢？毕竟你早就知道。你还记得别的梦吗？”

“有个少年，”康德薇拉慕斯皱起眉头，“扛着一只袋子，在田野中穿行。时值早春，田野里空空荡荡。柳树……长在路边。弯曲、中空又丑陋的柳树……树上光秃秃的，但还留着几片叶子。男孩向前走，不时四下张望。天色很暗。天空中有星辰。其中一颗在动。那是颗彗星。一颗泛红的彗星，闪烁着、倾斜着，掠过夜空……”

“很好，”妮妙欣喜地说，“虽然我不知道你梦见了什么，但我能确定那天的日期。在‘辛特拉和约之年’的春天，能看到红色彗星的日子只有六天。更确切地说，就是三月的最初几天。你在其他梦境里见到过类似的时间标签吗？”

“我的梦，”康德薇拉慕斯哼了一声，捏起煮鸡蛋蘸了蘸盐，“又不

是日历。没有附注的日期。但实话实说，我梦到了布伦纳之战，或许因为在你的画廊里，我盯着尼古拉斯·塞托西的油画看了一会儿。布伦纳之战的日期众所周知。如果我没弄错的话，跟那彗星出现是在同一年。”

“对，你没弄错。你梦里的战斗有什么特别之处？”

“没有。只有混乱的马匹、士兵和武器。人们在嘶喊和杀戮。有个人——想必是个疯子——在尖叫什么‘老鹰！老鹰！’”

“还有什么？你说过的，昨晚简直是梦境大游行。”

“我不记得……”康德薇拉慕斯突然闭了嘴。

妮妙笑了。

“好吧，”解梦术士缩了缩身子，抢在湖中女士出言讽刺前开口道，“对，有时候我也会忘记。没人是完美的。我重复一遍，我做的梦只是些幻景，不是图书馆里分门别类的书架……”

“我知道，”妮妙说，“我们做这些事，不是为了测试你做梦的能力，而是为了分析传奇故事。分析其中的谜团，以及空白的部分。目前进展顺利，因为你在第一个梦里就查明了画中女孩的身份，她是冒牌的希瑞，威戈佛特兹打算用她欺骗恩希尔皇帝……”

她闭了嘴，因为渔夫王走进了厨房。他鞠了一躬，嘟囔一句，从橱柜里拿出一条面包、一只瓶子，还有用布包的什么东西。然后他转身离开，但没忘记躬身行礼和继续嘟囔。

“他是个瘸子，”妮妙的语气带着毫不掩饰的同情，“在一次狩猎中

受了重伤，被一头野猪的獠牙刺穿了腿。所以他才总是待在小船上。只要有桨，能钓鱼，他就会忘记自己的伤痛。他是个非常正派的好人。而我.....”

康德薇拉慕斯礼貌地保持沉默。

“我需要男人。”小女术士直白地说。

我也一样，解梦术士心想。见鬼，等回到学院，我就找个人来勾引我。独身很好，但持续超过一个学期就不好了。

妮妙哼了一声。

“如果你吃完也幻想完了，我们就去图书室吧。”

“说回你的梦吧。”

妮妙翻开一本文件夹，拿出几张乌贼墨汁画。康德薇拉慕斯立刻认出了画中的场景。

“洛克·格瑞姆宫的接见仪式？”

“没错。冒牌货被带进皇宫。恩希尔假装上当，摆出一副满意的样子。你看，这边是北方诸国的大使，他演这场戏就是给他们看的。而这边是尼弗迦德的公爵。他们觉得受到了羞辱，因为皇帝拒绝了他们血统高贵的女儿，对他们联姻的提议不屑一顾。他们站在一旁，窃窃私语，谋划复仇、阴谋与暗杀。冒牌货低着头站在王座前。画师这么画是为强调她的神秘，将她的五官都隐藏在面纱之后。这基本上就是我们对假希

瑞所知的一切。在任何版本的传说故事中，都未提及她后来的遭遇。”

“不难想象，”康德薇拉慕斯悲伤地说，“命运对这女孩并不友善。恩希尔得到真货之后——我们都知道他最后找到了——就摆脱了这个冒牌货。在梦里，我没感觉到悲剧的气氛。按理说，如果最后是那种结局，我应该会……不过话说回来，我在梦里看到的景象未必就是事实。我的梦跟其他人一样，会反映我的欲望、憧憬……以及恐惧。”

“我知道。”

她们翻看文件夹和印刷图画，一直讨论到午餐时分。渔夫王今天的成果应该不错，因为午餐是烤鲑鱼。晚餐也是。

那天晚上，康德薇拉慕斯没睡好。她吃太多了。

她什么也没梦到。她有些气恼和羞愧，但妮妙似乎并不在意。

“我们还有时间，”妮妙说，“还有很多个夜晚等着我们呢。”

伊尼斯·维特里岛的塔里有好几间浴室，内部陈设堪称奢华：墙壁铺着大理石，黄铜闪闪发亮，通过管道送来的热水在地下室某处升过温。康德薇拉慕斯能在浴室里耗上几个钟头，但今天，她在洗蒸汽浴时遇见了妮妙。蒸汽浴室是栋小木屋，位于湖面上方的平台。在用水冲刷滚烫的石头而形成的蒸汽里，她们并肩坐在长凳上，用桦木刷轻轻拍打身体。咸咸的汗水流进她们的眼睛。

“如果我的理解没错，”康德薇拉慕斯擦了把脸，“我在伊尼斯·维特里岛的这段日子，最终目的是为解答女术士和猎魔人的传说中所有的谜团和空白？”

“没错。”

“在白天，我们会欣赏画作并讨论，好为晚上做准备：这一来，我就能梦见彻底被人遗忘但又真正发生过的事实，是这样吗？”

这一次，妮妙似乎觉得没必要加以确认。她站起身，把桶里的水倒在石头上。热腾腾的蒸汽一时让她们难以呼吸。妮妙把桶里剩下的水倒在自己身上。康德薇拉慕斯欣赏着她的身体。尽管娇小，女术士的身材却异常匀称。她的身体和吹弹可破的肌肤足以让任何年轻女孩燃起嫉妒心。康德薇拉慕斯才二十四岁，但她同样羡慕对方。

“可就算梦到了什么，”她又擦了擦汗水淋漓的脸，续道，“我又如何确认自己梦到的就是真相？我真不知道……”

“讨论先暂停一下。”妮妙打断道，“我们出去吧。我已经厌倦坐在这口锅里慢炖了。我们去呼吸一下新鲜空气，然后再谈。”

就像仪式的一部分，她们跑出蒸汽浴室，光脚啪嗒啪嗒地踩在平台木板上，大喊着跳进冰凉的湖水。泡过身体之后，她们游到平台边，拧干头发。

听到水花声和叫喊声，小船上的渔夫王转过头，手搭凉棚，但马上又将目光转回到他的渔具。

康德薇拉慕斯觉得他的举动非常无礼，理应受到谴责。但她对渔夫王的评价比先前高了许多，因为她注意到，他在钓鱼之外的时间总会读

书。他走路时拿着书，连去方便都带着书，而且那书还是《金镜》，一本既有深度又考验读者智力的著作。如果说刚到伊尼斯·维特里岛的几天里，康德薇拉慕斯曾觉得妮妙的喜好令人费解，现在她也都释然了。渔夫王只是看起来粗鲁而已。他的举止只是用来掩饰自己的假面具。

但不管怎么说，康德薇拉慕斯心想，面对两位身姿堪比宁芙、足以让人目不转睛的女性裸体，他却选择转头去看鱼竿和诱饵，这显然是不可原谅的侮辱和冒犯。

“就算我梦到什么，”她用毛巾擦拭双乳，继续刚才的话题，“谁能保证那就是事实？我知道相关传说的所有书面版本，从丹德里恩的《诗歌的半世纪》，到安德烈·拉维克斯的《湖中女士》。我知道雅尔修士关于那些流行版本的所有论文——有些我甚至提都不想提。这些阅读都留下了痕迹，产生了影响，而我的梦不免会受其左右。我真有可能打破虚构，梦见真实吗？”

“有。”

“可能性有多高？”

“跟渔夫王钓到鱼一样高。”妮妙朝湖上的小船点点头，“你也看到了，他总是不知疲倦地检查鱼钩。那只鱼钩会钩到水草、草根、淹没在水下的树桩、树干、旧靴子，还有天知道什么鬼东西。但他时不时也会钓上鱼。”

“那就祝他钓得愉快。”康德薇拉慕斯叹了口气，开始穿衣服，“我们也串好鱼饵，开始钓鱼吧。就像在旧衣箱的内衬里翻找，希望发现隐藏的夹层一样。可如果根本没有夹层呢？恕我直言，妮妙，最先尝试钓鱼的人恐怕不是我们。历史学家和研究者们在之前就钓过鱼，他们

遗漏细节的可能性又有多大？现在没准连一条小鱼都没了。”

“有的。”妮妙梳着头，语气坚定，“那些空白部分充斥着无意义的辞藻和虚构。要不就是通篇沉默。”

“比如呢？”

“比如猎魔人在陶森特度过的冬天。每个版本的传说故事都一笔带过：‘英雄们在陶森特过了冬。’就算在公国写完两章冒险故事的丹德里恩，他在提到猎魔人时也格外神秘。这还不足以让你好奇那个冬天发生了什么？他逃离了贝哈文，又在提尔·纳·贝亚·艾林尼的地底洞穴群与精灵阿瓦拉克碰了面。他在凯德·米克维德森林经历了战斗，又与德鲁伊展开一场冒险。可然后呢？在十月到次年一月的这段时间里，猎魔人在陶森特做了什么？”

“做了什么？不就是过冬嘛！”解梦术士不屑地说，“在春来雪融之前，他没法穿过山口，所以只能无聊地打发日子。难怪后世的作者会用‘冬天过去了’概括那段无聊的时光。但如果你觉得有必要，我就试着梦点儿什么吧。你有相关的绘画吗？”

妮妙笑了。

“多得不能再多。”

这幅岩壁画描绘的是狩猎的场景。简洁随意的笔触画出了用弓和矛狩猎大水牛的矮小人类。那头水牛是紫色的，身上有老虎一样的斑纹，在它弯曲双角上方的空中，悬停着一只像是蜻蜓的东西。

“这幅画，”雷吉斯点点头，“是精灵阿瓦拉克的作品。那个知道很多事的精灵。”

“没错，”杰洛特用冷淡的语气确认道，“是他的画。”

“问题在于，我们已经彻底探索了这些洞穴，那个精灵和你提到的生物却踪影全无。”

“他们曾经在这儿。现在他们躲起来了。要不就是离开了。”

“这是无可争辩的事实。别忘记，你是在女贤者的斡旋下才得以和他见面的。显然他觉得，见你一次就足够了。既然女贤者明确拒绝合作，我真不知道你还能做什么。我们已经在洞穴里转悠一整天了。我担心我们在白费力气。”

“我也一样。”猎魔人苦涩地说，“我也有这种感觉。我一直搞不懂这些精灵。但至少我现在知道，为什么大多数人类都不同情精灵了。因为你很难摆脱被他们嘲笑的印象。他们做的每一件事，说的每一句话，脑子里的每一个想法，都像在讽刺和讥笑我们。”

“你的拟人化修辞真是用得活灵活现。”

“也许吧。但那印象确实挥之不去。”

“现在我们怎么办？”

“回凯德·米克维德森林去找卡西尔，德鲁伊肯定已经治好了他头上的伤。然后我们骑上马，接受安娜·亨利叶塔公爵夫人的好意邀请。别这么看着我，吸血鬼，米尔瓦肋骨断了，卡西尔的脑袋负了伤，在陶森特休息一下对他们都有好处。我们还得帮丹德里恩解决他的烂摊子，因

为我担心，他这次惹的麻烦有点儿大。”

“好吧，”雷吉斯叹了口气，“就按你说的做吧。但我必须躲开镜子和狗，还得留神巫师和传心咒.....如果最后我还是暴露了，那就只能指望你了。”

“你可以指望我，”杰洛特严肃地说，“我从不抛下落难的朋友。”

吸血鬼笑了笑，考虑到周围没有别人，他没有隐藏自己的獠牙。

“朋友？”

“拟人化修辞嘛。来吧，离开这洞穴吧，我的朋友。再待下去，唯一的收获也只有风湿病。”

“也许吧。除非.....杰洛特，你亲眼见到这堵墙后是精灵墓地提尔·纳·贝亚·艾林尼？如果想去，我们可以.....你明白的，我们可以打穿这堵墙。你考虑过这个办法没有？”

“没有。我连想都没想过。”

渔夫王又有了收获，因为那天的晚餐还是鲑鱼。鱼肉格外鲜美，让康德薇拉慕斯把之前的教训抛到了九霄云外。她又吃撑了。

康德薇拉慕斯打了个嗝儿。该睡觉了，她心想。她已经第二次发现自己在机械地翻动书页，却完全没看进去内容了。该去做梦了。

她打个呵欠，放下书，把枕头由方便读书的靠背改换成适合睡觉的摆法。她用咒语熄灭提灯，房间立刻陷入蜜糖般浓稠的黑暗。厚实的天鹅绒窗帘将窗户遮得严严实实，因为康德薇拉慕斯发现，在彻底的黑暗中最适合做梦。该怎么选择呢？她心想，在被单和床单之间伸了个懒腰。是顺其自然地做梦，还是设法找个锚定物呢？

尽管夸下海口，但解梦术士能记住的预言梦境连半数都不到。留在他们记忆中的，有相当一部分只是无意义的画面，色彩和形状就像万花筒——用镜子和玻璃做成的儿童玩具——一样变幻不定。只要梦境般的幻景失去了表面上的秩序与意义，他们就有理由置之不顾。按他们的说法，“既然我不记得了，就代表它不值得记住。”在解梦术士看来，那种都是“垃圾梦”。

更麻烦也更令人难堪的则是“幽灵梦”。解梦术士只能记住梦中事件的零散片段，次日早晨却只有种“接受到了什么信息”的模糊印象。如果幽灵梦重复多次，那就说明它确实很重要。然后解梦术士会通过集中精神和自我暗示，迫使自己再做同样的梦，而且要更加清晰。最好的办法是强迫自己醒来后立刻再次入梦——这种手法被称为“挂钩”。如果那个梦没能带来“钩子”，他们会通过睡前的专注和冥想，试图在随后的梦中见到幻景。这种强迫式的做法称为“锚定”。

在岛上度过十二个夜晚后，康德薇拉慕斯列出了三张梦境列表。其中一张让她引以为傲，因为那是她经过“挂钩”或“锚定”才得到的“幽灵梦”的列表。有关于仙尼德岛叛乱的梦，也有关于猎魔人及其同伴在暴风雪中穿过马卢尔山口的梦，还有关于春天的倾盆大雨让苏门兹峡谷的道路变得柔软泥泞的梦。另一张表上列出了妮妙认为失败的梦，它们无论如何都无法加以解读。最后那张表则是“待办事项”，列出了等待她们去研究的梦境。

其中有个古怪却非常美妙的梦，每次回顾都零碎不堪，还伴之以柔和的触感和难以捉摸的声响。

但那确实是个令人愉快的美梦。

好吧，康德薇拉慕斯闭上双眼。顺其自然吧。

“我知道猎魔人在陶森特过冬时做什么了。”

“哎呀哎呀，”妮妙的目光越过她正在读的皮革装订魔法书，“这么说，你终于梦到什么了？”

“当然，”康德薇拉慕斯洋洋自得地说，“我梦见了！我梦到猎魔人杰洛特和一个黑色短发、绿色双眸的女人在一起。但我不清楚那人是谁。也许是丹德里恩在回忆录里提到的公爵夫人？”

“你肯定读得不够仔细。”女术士冷静地说，“丹德里恩对安娜叶塔公爵夫人的描写非常详细，而且所有资料都证明，她的头发就像他写的那样，是‘闪着金色光晕的栗色’。”

“也就是说，不是她。”解梦术士承认，“我看到的女人是黑发，像炭一样黑。而且那个梦……唔……很有趣。”

“我洗耳恭听。”

“他们在聊天。但那场对话并不普通。”

“什么地方不普通？”

“大部分时间里，她的双腿都架在他肩上。”

“告诉我，杰洛特，你相信一见钟情吗？”

“你呢？”

“我相信。”

“那我知道我们为什么在一起了。异性相吸。”

“别这么愤世嫉俗。”

“为什么？据说愤世嫉俗的人显得更有智慧。”

“没这回事。愤世嫉俗者那伪装出来的智慧虚伪得令人作呕。既然说到这个……告诉我，猎魔人，你最爱我哪一点？”

“这一点。”

“你从愤世嫉俗换成轻浮和迂腐了。重新回答我的问题。”

“我最爱你的理性，你的智慧和深邃的内在，你的独立和自由，你的……”

“真不明白你哪来的这么多讽刺。”

“这不是讽刺，而是玩笑。”

“我受不了这种玩笑。何况时机也不对。亲爱的，任何事都讲究时机，苍穹下的一切都有适合的时候。有些时候适合沉默不语，有些时候

适合侃侃而谈，有些时候适合哭泣，有些时候适合欢笑，有些时候适合播种，有些时候适合采摘——抱歉，是收获——有些时候适合开玩笑，有些时候适合严肃……”

“有些时候适合爱抚，有些时候适合克制？”

“哦，别这么较真！你就把现在当做适合赞美的时候吧。没有赞美的爱会变成不经大脑、只为满足身体需要的行为。对我讲话，恭维我吧！”

“从布伊纳到雅鲁加，没人有你这么漂亮的屁股。”

“你又拿北方那些我没见过的蛮荒河流跟我做对比。你的比喻水平姑且不论，你就不能说从维尔达到阿尔巴吗？或从阿尔巴到杉斯雷托？”

“我没见过阿尔巴河。我只是避免用缺乏实际经历的说法来调情而已。”

“哦，是吗？那我猜，你见过也‘经历’过很多屁股，所以才有资格评头论足喽？是不是啊，白发男？在我之前，你有过多少女人？嗯？我在问你话呢，猎魔人！拿开你的手，别想逃避回答。你有过多少女人？”

“一个也没有。你是头一个。”

“总算……”

妮妙盯着某幅明暗对比相当微妙的画作沉思良久：画上是十位坐在

桌边的女性。

“可惜我们不知道她们真正的长相。”她最后开口道。

“你说伟大导师们？”康德薇拉慕斯哼了一声，“她们的画像可有好几十幅呢！光在艾瑞图萨学院……”

“我是说‘真正的’长相，”妮妙打断道，“不是美化过的想象，何况那些想象还是以他人的想象为基础的。你可别忘了，曾经有一段时期，女术士的画像遭到大规模销毁。我说的正是这些女术士。后来到了可以大肆宣传的时代，伟大导师们必须为自己树立起受人尊重、钦佩和敬畏的形象。等到女术士协会重新成立，描绘桌边这十位美丽迷人的女性的画作也随之问世。但其中并没有真正可信的作品，除了两幅例外：仙尼德岛艾瑞图萨学院的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的画像，它在大火中奇迹般地幸存下来；还有席儿·德·坦沙维耶在朗·爱塞特的恩塞纳达宫的画像。”

“那么挂在温格堡的画廊，由不知名精灵画师绘制法兰茜丝卡·芬达贝的画像呢？”

“那是假货。世界之门开启时，精灵带走或摧毁了所有艺术品，连一幅画作都没留下。我们不知道‘山谷雏菊’是否真如他们讲述的那般美丽。我们不知道艾达·艾敏的长相。尼弗迦德女术士的画像也被有计划地彻底毁掉，所以我们完全不清楚艾希蕾·瓦·阿纳兴和芙琳吉拉·薇歌的真正外貌。”

“就让我们假设，”康德薇拉慕斯叹了口气，“她们的长相就像后世的画作一样吧。庄严、高贵、善良、睿智、诚实又慷慨，而且美丽，美丽到令人目眩……就这么假设吧。这么想的话，我们的生活还能轻松一

些。”

在伊尼斯·维特里岛的日常工作逐渐成了乏味的例行公事。对梦境的分析于早餐后开始，通常会持续到中午。午餐前，康德薇拉慕斯会去散散步，但散步很快也变得无聊起来。这也不足为奇，因为只要一个钟头就能绕岛两圈，能看的风景也不外乎岩石、山松、沙滩、蛤蜊和海鸥。

在午饭和长长的午睡过后，她们会开始讨论，翻阅书本、卷轴和手稿，察看画作、肖像和地图。而到晚上，她们会就传说与事实间的关联展开漫长的争论。

等到入睡，梦境便会到来。各种各样的梦境。她渐渐察觉到自己独身的事实。近些天来，康德薇拉慕斯梦到的并非猎魔人的传说之谜，而是渔夫王，对应的场景则不一而足，有的毫不色情，有的却极端淫荡。在那些与色情无关的梦里，渔夫王会把她捆住，并将绳索另一头系在船尾，用小船拖着她走。他划桨的动作懒洋洋、慢吞吞，于是她沉进湖里，大口吞咽湖水，满心惊恐：因为她发觉有东西从湖底浮起，庞大而饥饿，想把她像鱼饵一样吞掉。就在那东西快咬住她时，渔夫王用力划桨，绳索随之绷紧，将她拖离了看不见的捕食者的血盆大口。她感到难以呼吸，随后惊醒过来。

在某个无疑十分色情的梦里，她跪在摇摇晃晃的小船上，手扶船沿，渔夫王则从背后钩住她的脖子，充满激情地与她交欢，同时不断嘟囔、咆哮、吐口水。除了身体上的欢愉，康德薇拉慕斯还能感受到一股忧虑，令她浑身发冷：万一妮妙发现了呢？突然，她在荡漾的湖水中

看到了小女术士表情凶狠的脸.....她再次汗流浹背地惊醒。

她坐起身，打开窗户，感受着凉爽的夜风，看着月光落在湖面的薄雾上。

然后她回到床上，继续做梦。

伊尼斯·维特里岛的高塔有个能够俯瞰湖面的阳台。康德薇拉慕斯起先没在意，但随着时间流逝，她也有了好奇的理由。那个阳台非常特别，因为它进不去。她所知的任何房间都无法通向那个阳台。

康德薇拉慕斯明白，女术士的住处少不了秘密，所以她也没多问。在湖边散步时，她曾见到妮妙站在那个阳台上。看起来，她没法登上阳台，只是因为她没得到授权和邀请而已。她有点儿生气，因为这很不礼貌，但她假装什么都没看见。

不过没多久，谜团就解开了。

那是威尔玛·韦斯利的水彩画勾起她连番梦境之后的事了。这位画家显然对希瑞的冒险故事及雨燕之塔非常着迷，因为她的全部作品都与之相关。

“我做了个怪梦。”某天早上，她抱怨道，“我梦到了.....画面。不是场景，而是画面。希瑞和一座塔.....那个画面是静止的。”

“就这样吗？只有视觉体验而已？”

妮妙当然知道，像康德薇拉慕斯这样优秀的解梦术士能利用全部的

感官能力。她与大多数人不同，不但能通过双眼接收梦境蕴含的讯息，还可以通过听觉、触觉、嗅觉，甚至味觉去体会。

“对。”解梦术士说，“只是……”

“什么？”

“我有个想法。一个挥之不去的想法。在这座塔里，我不是客人，而是个囚犯。”

“跟我来。”

正如康德薇拉慕斯的猜测，只有穿过女术士的私人房间，才能踏上那个阳台。房间里干净整齐，弥漫着檀香、没药、薰衣草和樟脑球的香气。她们穿过一扇小小的暗门，沿着一段螺旋楼梯向下走去。

然后她们到达了目的地。

那个房间与别的房间不同，墙上没有木制镶板，只是刷成了白色，显得非常明亮。房间里的光线也很充足，因为那扇高大的三重窗——或者说是玻璃门——直接通向俯瞰湖面的阳台。

房间里家具不多，只有两把椅子、一面椭圆形的大镜子、一套红木支架——上面挂了张挂毯。挂毯大约五尺七寸长，底穗碰到了地板。挂毯上的图案是面俯瞰高山湖泊的断崖。有座城堡嵌在山崖里，看起来就像石壁的一部分。康德薇拉慕斯很熟悉那座城堡，她在许多画作上都见过。

“威戈佛特兹的老巢，也是他囚禁叶妮芙的地方。传说就在那里结束。”

“没错，”妮妙语气冷漠，“传说就在那里结束，至少传统版本里是这样。我们看过这些记载，所以知道结局是个什么样子。希瑞逃出了雨燕之塔——根据你的梦境，她被人囚禁在那里。等她明白他们想做什么，她就逃走了。这次逃脱，不同的传说给出了不同的解释……”

“就我个人来说，”解梦术士插嘴道，“我最喜欢的是她丢下东西的版本。梳子、苹果、手帕。但是……”

“康德薇拉慕斯。”

“请原谅。”

“我说过，那次逃亡有许多版本。但还是没人清楚希瑞是如何从雨燕之塔径直逃去威戈佛特兹的城堡的。如果你没法梦见雨燕之塔，就试试去梦见那座城堡吧。仔细看看这张挂毯……你在听吗？”

“这面镜子……是魔法镜，对吗？”

“不对。我用它挤粉刺。”

“抱歉。”

“这是哈特曼之镜。”妮妙看到解梦术士皱起的鼻子和阴沉的表情，开口道，“想看的话，你可以靠近看看。不过请当心。”

“据说，”康德薇拉慕斯的语气因兴奋而颤抖，“用哈特曼之镜可以转移到其他……”

“世界？的确可以。但不能心急，首先你要进行长时间的准备、练习和冥想，还有其他许多事要做。而我敦促你当心，指的是另一件

事。”

“什么？”

“哈特曼之镜是双向的。某人或某物钻出镜子的可能性始终存在。”

“你要知道，妮妙……我看着这块挂毯时……”

“你昨晚做梦了吗？”

“做了。但那梦很怪。是鸟瞰视角。我变成了一只鸟……我从外面看着那座城堡。我没法进去，有什么东西在守卫入口。”

“看看这块挂毯，”妮妙命令道，“看看这座城堡。仔细看，留意每一个细节。集中精神，把画面铭记在脑海。如果你再梦见这座城堡，我希望你进到里面去。这很重要。”

暴风雪在墙外肆虐，但在城堡里，壁炉内的木柴却烧得正旺。叶妮芙享受着这份温暖。她目前的牢房确实比过去两个月的水牢好多了，但即便如此，她还是冻得牙齿打战。

被囚禁期间，她已经失去了时间概念，他们也没有告诉她日期的打算。但她肯定现在是冬天，可能十二月，也可能是一月。

“吃吧，叶妮芙。”威戈佛特兹说，“别害羞了。”

女术士连害羞的权利都没有。她吃得很慢，因为她刚刚痊愈的手指

僵硬而笨拙，很难握住餐具。她也不愿意用手抓东西吃，因为她不想向威戈佛特兹和他的客人们示弱。虽然那些客人她一个都不认识。

“我非常遗憾地通知你，”威戈佛特兹抚摸着杯脚，开口道，“你的监护对象希瑞已经离开了这个世界。这只能归咎于你，叶妮芙，你的顽固不化。”

其中一名宾客是个黑发矮子。他打了个响亮的喷嚏，然后用麻纱手帕擦了擦鼻涕。他的鼻子又红又肿，无疑还有鼻塞症状。

“祝你健康。”面对威戈佛特兹的惊人之语，叶妮芙不为所动，“尊敬的先生，你这么重的感冒是怎么得的？洗澡之后吹风了吗？”

另一位客人大笑起来。他个子更高，岁数更大，身材也较瘦削，有双异常苍白的眸子。感冒那位尽管气得涨红了脸，却向女术士短促地鞠躬致谢，并给了个带着浓重鼻音的简短回应。但这没能掩饰他的尼弗迦德口音。

威戈佛特兹转头看着她。他脸上没有了金制框架，眼窝里的水晶也不见了，但外表却比她夏天刚看到他毁容的样子时更可怕。他的左眼球已成功再生，只是比右眼小得多。他的模样让人难以呼吸。

“你，叶妮芙，”他慢吞吞地说，“多半以为我在骗你。可我干吗要这么做？女孩的死讯对我和你的打击一样大，我这边可能更甚。毕竟我为她安排了那么多意义长远的计划，能决定我未来的计划。希瑞死了，现在我的计划也分崩离析了。”

“很好。”叶妮芙勉强捏住餐刀，笨拙地切开第二块夹心猪排。

“恰恰相反，”巫师续道，“对你来说，希瑞只是一种愚蠢的情感，

其成因一半来自你不能生育，一半来自你的内疚。没错，没错，叶妮芙，她是你内疚的产物！因为你积极参与了基因实验，希瑞才会诞生在这个世界上。顺便一提，那场实验之所以失败，是因为实验者缺少必备的知识。”

叶妮芙回以沉默，但在心里祈祷杯子不要脱手。她渐渐得出结论：她至少有两根手指会僵硬很长时间。也许一辈子。

看到她的反应，威戈佛特兹嗤之以鼻。

“已经太迟了。”他咬牙切齿地说，“你必须明白，叶妮芙，我拥有足够的知识。如果我能得到那个女孩，我会利用这份知识。事实上，你没什么可后悔的：尽管你的生育能力贫瘠得有如沙漠，但我会加强你虚弱的母性本能，送给你一个女儿，甚至孙女。至少是个人造的孙女。”

叶妮芙轻蔑地哼了一声，心里却怒火中烧。

“很抱歉，亲爱的，我要破坏你的好心情了。”巫师冷冷地说，“因为我得到一个悲伤的消息：那个猎魔人，利维亚的杰洛特，也死了。没错，没错，就是那个猎魔人杰洛特，他同希瑞一样，跟你那些令人难堪和反胃的愚蠢情感有关。要知道，叶妮芙，我们的猎魔人好友以炽热而壮观的方式告别了这个世界。这次你无需自责。对于猎魔人的死，你连一丁点儿罪过都没有。一切都归功于我。尝尝这蜜梨吧，真的很美味。”

叶妮芙紫罗兰色的双眼燃烧着恨意。威戈佛特兹大笑起来。

“希望你喜欢这个消息。”他说，“哎呀，要不是那副阻魔金手铐，你的眼睛都能把我烧成灰了。但阻魔金还在生效，所以你没法烧死我，

只能看着我。”

得了感冒的家伙打个喷嚏，擤了擤鼻子，又咳嗽起来，直到双眼泛出泪水。高个子男人用令人不快的死鱼眼看着她。

“那么，里恩斯先生去哪儿了？”叶妮芙刻意着重地念出这个名字，“那位发誓要对我做很多事的里恩斯先生，还有踢我打我时从不失手的斯奇鲁先生又去哪儿了？你的看守又粗俗又野蛮，可他们最近为什么对我又敬又怕？不，不用回答，威戈佛特兹。我想我知道答案。你在对我撒谎。你跟丢了希瑞。杰洛特也成功逃脱，并且屠杀了你的喽啰。那现在呢？你的计划已经分崩离析，你也承认自己的权力美梦已经消散如烟。女术士和迪杰斯特拉正在逼近。你停止拷问我并非毫无理由，也并非出于怜悯。恩希尔皇帝手下的情报网也在加紧运作，情况非常非常不妙。Ess a tearth, me tiarn? A'pleine a cales, ellea?”

“我听得懂上古语。”得了感冒的尼弗迦德人说，“我的名字是史提芬·史凯伦。我还没到焦头烂额的程度。我相信我的处境比你好得多，叶妮芙女士。”

说完这番话，他吸了口气，再次咳嗽起来，用湿透的手帕擤了擤鼻子。威戈佛特兹一巴掌拍在桌上。

“别再玩游戏了。”威戈佛特兹说道，翻起他那只可怕的小眼睛，“你要知道，叶妮芙，我已经不需要你了。说实话，我该把你塞进麻袋，丢到湖里淹死，但我非常讨厌这样的手段。等到状况允许我或迫使我做出另一种决定之前，你会与世隔绝。但我警告你，别给我惹任何麻烦。如果你想再来一次绝食抗议，我可不会浪费时间再用软管喂你，就像十月份那时一样。我会任由你饿死。如果你试图逃脱，看守得到的

命令也很明确。那么，再会吧。除非你还没吃饱.....”

“不必了。”叶妮芙站起身，揉皱了桌子上的餐巾，“也许因为我吃的东西，也许因为你们的陪伴，总之我的食欲已经没了。再见了，先生们。”

史提芬·史凯伦打个喷嚏，咳嗽起来。苍白眼睛的高个子男人打量着她，脸上挂着愤怒而邪恶的微笑。威戈佛特兹转过头去。

像以往一样，在牢房与牢房之间移动时，叶妮芙会试图弄清自己身在何处，同时收集有助于逃脱的零散信息。但像以往一样，她再一次失望了：他们领着她穿过的走廊没有窗户，所以她没机会看到周边的环境，就连能判断方位的标志物都没有。那对沉重的手铐和她脖子上的金属项圈都用阻魔金打造，有效地阻止了她运用魔法，让她无法使用传心术。

囚禁她的房间冰冷又单调，就像隐士的小屋。但叶妮芙还记得，当他们把她从地牢带去那里时，她的心里别提多高兴了。地牢深处永远有一摊臭水，墙壁上满是凝结的盐巴和硝酸盐。在地牢里，他们喂她的是剩饭，而老鼠总能毫不费力地从她残破的手指间将之夺走。两个月的苦难过后，他解开锁住她的铁链，带她离开地牢，允许她洗澡、更衣，令叶妮芙欣喜若狂。他带她去的小房间，在她看来就像国王的卧房；他让人送来的浑浊的燕窝汤，在她看来足以端上皇帝的餐桌。但她随即弄清了状况。没过几天，那汤就让她难以下咽，那张床也显得硬邦邦的。小房间也是个牢房，狭小而冰冷的牢房，只要四步就能从一头走到另一头。

叶妮芙咒骂一声，叹了口气，坐在凳子上。除了床，这是小房间里

仅有的家具。

他悄无声息地走了进来，她几乎没听到他的脚步声。

“我的名字是邦纳特。”他说，“希望你记住这个名字，女巫。把它铭刻在你的记忆里。”

“去你妈的，蠢猪。”

“我是个赏金猎人。”他恶狠狠地说，“三个月前，九月份的时候，我在艾宾抓住了你的小杂种，也就是你们提到的著名的希瑞。”

叶妮芙竖起耳朵。九月份。艾宾。抓住了她。但她不在这儿。也许他在撒谎？

“那个银发女猎魔人在凯尔·莫罕受过训练。我把她扔进竞技场，叫她在观众的嘶吼声中杀人。慢慢地、慢慢地，我把她变成了野兽。我用鞭子、拳头和靴子帮她熟悉自己的新角色。她学了很久。但她随后就从我手里逃脱了，那条绿眼睛的小毒蛇。”

叶妮芙用难以察觉的动作松了口气。

“她逃去了另一个世界。但我们还会再见面的，这点我敢肯定。要知道，女巫，我遗憾的只有一件事：你的情人，那个叫杰洛特的猎魔人，被他们活活烧死了。该死的变种人，我真想让他尝尝我的剑。”

叶妮芙哼了一声。

“听着，叫邦纳特还是什么的家伙，别逗我笑了。你连给猎魔人提鞋都不配。你不是他的对手。你能狩猎的只有小狗，只有狗崽子。”

“瞧这个，女巫。”

他猛地扯开衬衣，拉出一条连着三块银徽章的项链。其中一块的形状是猫脑袋；另一块是鹰头，或者狮鹫的头；第三块她看不清，但她觉得应该是狼头。

“这样的小饰品，”她装出满不在乎的口气，“随便哪个集市都买得到。”

“这些不是集市上买来的。”

“随你怎么说吧。”

“曾经有一段时期，”邦纳特嘶声道，“比起怪物，老百姓更怕猎魔人。毕竟怪物都待在森林和洞穴里，猎魔人却厚着脸皮走在大街上，跑进旅店，在圣地、神殿、学校和娱乐场所徘徊。体面人觉得受到冒犯，于是开始找人收拾那些粗野的猎魔人。他们找到了要找之人。算不上轻松，也算不上愉快。但他们确实找到了。你瞧，我已经杀了三个。这附近再没有变种人会来滋扰诚实的市民了。就算有些家伙又来了，我只要用老办法对付他们就好。”

“说真的，”叶妮芙说，“你是躲在角落用十字弓，还是下毒？”

邦纳特把徽章塞进衬衣，朝她走近一步。

“你在侮辱我，女巫。”

“我是这么打算的。”

“哦，是吗？那我让你瞧瞧，女巫。在任何方面，我和我的猎魔人

情人都能相提并论，甚至比他更强。”

守卫们站在门边，听到碰撞声、敲打声、怒吼声和呜咽声从牢房里传来。如果他们听过豹子落入陷阱的声音，他们肯定会认定牢房里关了只豹子。

然后他们听到牢房里传来一声可怕的咆哮，仿佛一头受伤的狮子——他们看守这里时从没听过类似的声音，也只在自己的纹章上见过狮子。他们对视一眼，摇摇头，走进屋内。

叶妮芙坐在房间一角，置身于凳子的残骸之间。她头发凌乱，裙子和衬衣被从当中撕开，双乳随着沉重的呼吸上下起伏。鲜血从她的鼻孔流出，脸上浮现出一块瘀青，右臂也有抓伤的痕迹。

邦纳特坐在房间另一角，双手抱头，身旁是凳子的碎块。他的鼻子也在流血，鲜血将他的小胡子染成深红。他脸上有几道血淋淋的伤口。叶妮芙尚未痊愈的手指算不上可怕的武器，但那副阻魔金手铐的边缘却相当锋利。

邦纳特的脸颊上，贴近颊骨的位置，深深嵌进一把叉子，那是叶妮芙在用餐时悄悄藏起来的。

“你只能猎到狗崽子。”女术士喘着粗气，努力用破碎的衣裙盖住胸口，“别靠近大狗，因为你太弱了，杂种。”

她没法原谅自己的失手：她瞄准的是他的眼睛。但她的靶子毕竟是活物，而且说到底，人无完人嘛。

邦纳特大吼一声，站起身，抓住那把叉子，然后痛呼着连连后退。他破口大骂起来。

与此同时，又有两名守卫走进房间。

“嘿，你们！”邦纳特擦去脸上的血，咆哮道，“过来！把这婊子按在地板上，分开她的双腿，别让她动弹！”

守卫们对视一眼，看看地板，又看向天花板。

“你还是走吧，先生。”一名守卫说道，“我们不会帮你按住她，也不会分开她的腿。这不是我们的工作。”

“另外，”第二名守卫轻声补充道，“我们可不想落到里恩斯和斯奇鲁的下场。”

康德薇拉慕斯放下那张印有牢房画面的纸：有个女人垂着头坐在牢房里，戴着镣铐，被铁链锁在石墙上。

“她被人囚禁，”她喃喃道，“猎魔人却在陶森特跟某个黑发女人鬼混。”

“你是在谴责他吗？”妮妙语气尖锐地问，“谴责一无所知的他？”

“不。我不是谴责他，只是……”

“没有‘只是’。麻烦安静点儿。”

她们静静地坐在那里，翻阅文件夹里的印刷图画，就这么过了好一

会儿。

“所有版本的传说故事，”康德薇拉慕斯审视着其中一张图画，“都将这里——莱斯-鲁恩城堡——描述成善恶决战之地和故事的终点。所有版本都是。只有一个例外。”

“只有一个例外，”妮妙点点头，“只有作者不详、鲜为人知的《爱尔兰德黑皮书》例外。”

“《黑皮书》声称，传说是在斯提加城堡结束。”

“没错。那本书里记载的某些事件与主流版本大相径庭。”

“我很想知道，”解梦术士抬起头，“这张图里的城堡是哪一座？你的挂毯上又是哪一座？哪幅画才是真的？”

“我们也许永远不会知道。传说中结局所在的城堡已被毁去，不留丝毫痕迹，这一点得到了所有版本的证实，其中也包括《爱尔兰德黑皮书》。其他推测的地点也都不够可信。我们不知道，恐怕也永远不会知道那座城堡是个什么样子，又位于何处。”

“但真相.....”

“历史的真相并不重要。”妮妙语气尖锐地打断她，“别忘记，我们不清楚希瑞真正的长相。但在这里，在威尔玛·韦斯利的这幅画里，以孩童的可怕雕像为背景、与阿瓦拉克展开激烈争吵之人，正是希瑞。这一点毫无疑问。”

“可是，”康德薇拉慕斯没有放弃，“你的挂毯.....”

“上面是传说终结的那座城堡。”

接下来是长长的寂静，只能听到翻阅图画沙沙声。

“我不喜欢，”康德薇拉慕斯开口道，“《黑皮书》版本的传说故事。它实在……实在……”

“现实得可怕。”妮妙摇摇头，替她说完。

康德薇拉慕斯打个呵欠，放下手中的《诗歌的半世纪》——这是由小埃弗雷特·登霍夫教授撰写后记的增补版。她把四散的靠垫摆放成适合睡觉的形状，打个呵欠，伸伸懒腰，熄灭了提灯。房间被黑暗淹没，光线只剩下穿过窗帘缝隙的月光。今晚该如何选择呢？她在被单下扭动着身体。顺其自然？还是设法锚定某个梦？

片刻后，她决定选择后者。

有个模糊而不断重复的梦，她记不清梦的结尾了，因为它总是消失在别的梦境之间，就像织进鲜艳布料里的一根线。那个梦在躲避她，却又顽固地不肯离去。

她立刻便睡着了。她才刚刚闭上双眼，梦境就随之到来。

梦里有片无云的夜空，能看到月亮和星辰。在一座白雪覆盖的山坡上，她看到了葡萄园。建筑物黑色的轮廓棱角分明，有锯齿状的墙壁与角楼。还有两位骑手。两人骑马进入空无一人的庭院，下了马后朝大门走去。但只有一个人走进了黑暗的入口。

那人长着一头白发。

康德薇拉慕斯辗转反侧，在梦中呻吟起来。

白发男人顺着楼梯走向深深的地底。他穿过黑暗的走廊，每走一段路就会停下脚步，点燃铁支架里的火把。阴影在墙壁和天花板上翩翩起舞。

走廊、楼梯，然后又是走廊。途中有间圆顶的地窖，靠墙的位置放着木桶。还有碎石，以及一堆砖块。然后走廊出现分岔。两条路的前方都是黑暗。白发男人又点燃一支火把。他从背后的鞘里拔出剑，犹豫起来，不知该走哪边才好。最后他选择了左边。那条走廊一片漆黑，蜿蜒曲折，地上满是碎石。

康德薇拉慕斯在睡梦中发出呻吟，极度的恐惧占据了她的心。她知道白发男人选择的路非常危险。但与此同时，她也知道那正是白发男人的目的。

因为这是他的工作。

康德薇拉慕斯在床上扭动身体，连连呻吟。她是个解梦术士，正处于解梦的恍惚之中。突然间，她预料到了接下来会发生的事。

小心！她想尖叫，但她知道自己叫不出声。小心，在你身后！

当心，猎魔人！

怪物从他身后的暗处悄无声息、满怀恶意地袭来。它突然从黑暗中现身，仿佛骤然燃起的火焰。仿佛一道火舌。

注解：

[\[1\]](#) 安娜·亨利叶塔的简称。——译注

黎明时分，猎鹰抖动双翼，
出于愉悦，也出于高贵的习惯，
歌唱之时，乌鸫的翅膀也会摇曳，
接纳伴侣，与其绒羽交织，
哦，欲望之火在我心中肆虐，
作为情人，我愿欣然展现于你。
让你看到写满这一页的爱意：
即便终结到来，我们也不会分离。

——弗朗索瓦·维庸

虽然心急如焚，几乎不眠不休地赶路，猎魔人却在陶森特度过了几乎整个冬天。他的理由是什么？我不会写在这里。毕竟木已成舟，我没理由为此绞尽脑汁。至于想要谴责猎魔人的人，请记住，爱有许多名义，但唯独没有论断。因此不要论断他人。

——《诗歌的半世纪》

丹德里恩 著

在那些日子，狩猎愉快，睡得也好。

——鲁德亚德·吉卜林

第三章

怪物从黑暗中的藏身之处袭来，悄无声息，且蓄谋已久。它自黑暗中爆炸般地现身，仿佛一道火舌。

尽管吃了一惊，杰洛特却本能地做出反应。他躲向侧面，背脊擦过地牢的墙壁。那怪物从旁掠过，像球一样在石壁上弹开。它摆动翅膀，再度跃出，嘶鸣着张开骇人的鸟喙。

但这次，猎魔人准备好了。

他手肘发力，对准怪物喉咙间红色的砂囊，短促有力地刺出一剑。他成功了。他感觉到剑刃刺穿了怪物的身体。这一击带来的冲力将怪物打倒在墙壁附近的地板上。斯考芬兽发出人类般的叫喊声，撞进破碎的砖块间，拍打翅膀，口吐鲜血，像甩动鞭子一样胡乱甩着尾巴。猎魔人以为战斗已经结束，但那恶毒的怪物却给了他一份让人高兴不起来的惊喜。它尖声嘶鸣，张开利爪，闭紧鸟喙，出人意表地扑向他的喉咙。杰洛特跳了起来，肩膀撞向墙壁，利用反弹的力道由下至上刺出一剑。他又一次命中了目标。斯考芬兽再次倒向破碎的砖块堆，恶臭的血液在地牢的墙壁上洒出离奇的图案。怪物摇晃身体，连声尖叫，抓挠着长长的脖子和肿胀的喉咙。鲜血飞快地自伤口涌出，消失在它身下的砖块间。

杰洛特可以轻易结果它的性命，但他不想弄坏它的皮。他选择静静等待斯考芬兽流血至死。他退开几步，解开腰带，用口哨吹着怀旧的小曲，撒了泡尿。

斯考芬兽沉默下来，不再动弹。猎魔人走上前去，小心翼翼地用剑尖拨了拨。确定它死透了，他才抓住怪物的尾巴，将它拎了起来。他抓着斯考芬兽的尾巴根部，提到齐腰的高度：锋利的鸟喙碰到地面，它的翼展才刚过四英尺。

“你还真轻。”杰洛特晃了晃重量还不及肥火鸡的怪物，“幸好我的报酬不按重量算。”

“哇哦！”列那·德·波伊斯-菲涅斯吹了声口哨。杰洛特知道，对他来说，这就代表最大程度的惊讶和钦佩了。“我还是头一次亲眼见到这东西。我敢用荣誉起誓，这是货真价实的怪物。它就是可怕的石化蜥蜴吗？”

“不。”杰洛特将怪物提高一些，好让骑士看清楚，“不是石化蜥蜴。它是石化鸡蛇。”

“有什么区别？”

“本质上的区别。众所周知，石化蜥蜴是爬行动物。而石化鸡蛇又名斯考芬兽，属于翼龙目——也就是说，半是爬行动物，半是鸟类。它是对应亚纲中唯一的代表生物，科学家们称其为‘爬行鸟兽’，而经过长时间的争论之后……”

“这两种怪物中，”列那·德·波伊斯-菲涅斯插嘴道，他显然对科学家的争论毫无兴趣，“哪种能用目光把人变成石头？”

“都不能。那只是传说而已。”

“那人干吗害怕它们？这东西也不大。它有那么危险吗？”

“这东西，”杰洛特晃晃死掉的怪物，“喜欢从人身后发起袭击，且会精准无误地攻向椎骨之间、主动脉或左肾下方。通常来说，只要一刺，它的鸟喙就能要了你的命。至于石化蜥蜴，无论被它咬到哪儿，你都会一命呜呼：因为它的毒性是所有已知毒素里最强的，那是一种能迅速取人性命的神经毒素。”

“呵……那你告诉我，这两种怪物，哪种能用镜子杀死？”

“哪种都行。只要用镜子砸它们的脑袋，用力还要足够猛。”

列那·德·波伊斯-菲涅斯大笑起来。杰洛特却没笑。凯尔·莫罕有位导师经常讲石化蜥蜴和镜子的笑话，就像讲处女跟独角兽的笑话一样。另外还有个很蠢的故事，讲凯尔·莫罕有个年轻猎魔人跟人打赌，说自己能跟龙握手。

这时他才微笑起来。真是美好的回忆。

“我更喜欢你微笑的样子，”列那仔细打量他，“就像现在这样。跟去年十月我们在德鲁伊森林初遇时不同。那时的你又阴沉又尖刻，像个被人骗了钱的放债人一样怨恨着全世界。最严重的时候，你就像个一整晚都在床上徒劳无功的男人，甚至包括第二天早上。”

“我真是那副样子？”

“真的。所以说，我更欣赏现在的你，你应该不会意外吧。你变了。”

“这叫工作疗法。”杰洛特又晃晃手里的石化鸡蛇，“运动对心理健

康确实有好处。为了继续治疗，我们直接谈生意吧。这只斯考芬兽能换到的钱比活捉的酬劳还高。它的皮几乎没有损坏，你可以把它交给标本师去做填充，卖价千万别少于两百金币。如果你想零卖，记住，它最值钱的羽毛位于尾巴上方，尤其是中间这些。它的羽毛比鹅毛柔软得多，写起字来又干净又漂亮，而且不易磨损。经验丰富的抄写员会为每支笔掏出五枚金币，丝毫不会犹豫。”

“我的客户会来收走这具尸体，”骑士笑着说，“修桶匠公会的人。他们在拉韦洛堡见过那个丑陋怪物的标本，我不记得它叫什么了……就是你在万圣节之后那天去地窖里杀死的那头。”

“我记得。”

“修桶匠见到那只丑八怪的标本，然后请我弄来同样的珍品装饰他们公会的墙壁。在陶森特，修桶匠没法抱怨工作太少，因此他们都非常富有，就算这只石化鸡蛇要价二百二十金币，他们也不会犹豫多久。如果我们还下价，兴许还能多要点儿。至于那些羽毛……就算我们从那东西的屁股上摘掉几根，卖给公国档案馆，他们也不会知道的。档案馆不会自己掏钱，但公国会用现金支付，用不着跟他们讨价还价：收购价也不是每支五金币，而是十金币。”

“我要向你的机智致敬。”

“这叫人如其名。”列那·德·波伊斯-菲涅斯露出快活的笑容，“家母很有先见之明，所以洗礼时才会拿童谣里那只狡猾的狐狸给我命名。”

“你应该当商人，而不是骑士。”

“是啊，”骑士赞同道，“但你生为骑士之子，死时也会是骑士之

子，外加另一位骑士的父亲。就算你破了产，这点也不会改变。你懂得算术，杰洛特，还有市场文化。”

“不，算不上文化。我懂这些的原因跟你差不多。唯一的区别在于，我不会成为任何人的父亲。我们先离开这地牢吧。”

在城堡外，墙根结着寒霜。风从群山那边吹来，夜空清澈无云，满天星斗，月光洒在新雪之上。

等待的马匹喷起鼻息，欢迎他们。

“我们可以直接去见我的顾客，跟他们做完这笔买卖。”骑士说，“但你是不是该去鲍克兰城堡了？去那儿的某间卧室？”

杰洛特没答话，他的原则是不回答类似的问题。他把石化鸡蛇绑在洛奇的背上，跨上马背。

“我们去见见你的顾客。”他说，“夜色尚早，我也饿了。我还想喝点东西。我们去镇上吧。到鸡舍酒馆去。”

骑士大笑起来，正了正挂在高高的马鞍上、金红相间的菱形花纹盾牌，方便自己爬上马背。

“如你所愿，我的朋友。我们去鸡舍酒馆。马儿们，前进。”

他们顺坡而下，来到旁边有排白杨木的道路上。

“要知道，列那，”杰洛特突然开口，“我喜欢现在的你。你现在说话很正常。我们初次见面时，你说起话来像个讨人厌的傻瓜。”

“以我的荣誉起誓，猎魔人，我是个游侠骑士。”列那·德·波伊斯-菲

涅斯咯咯笑道，“你忘了吗？骑士说起话来本来就像个傻瓜。那是他们的特征之一，就像这块盾牌。凭借说话方式和纹章，我们才能知道谁是同行。”

“以我的荣誉起誓，”菱形纹章的骑士说道，“你的担心毫无必要，杰洛特阁下。你的同伴肯定已经痊愈，并把伤痛抛到了脑后。公爵夫人有很多宫廷医师，能治好任何疾病。以我的荣誉起誓，你没必要牵肠挂肚。”

“我也持相同观点。”雷吉斯说，“放轻松吧，杰洛特。毕竟那位女德鲁伊治过米尔瓦的伤……”

“那位女德鲁伊精通治疗，”卡西尔插嘴道，“最好的例子就是我的脑袋。你瞧，跟新的一样。米尔瓦肯定已经痊愈了，你真的没理由担心。”

“希望如此。”

“她肯定已经痊愈了。”骑士重复一遍，“我敢打赌，等我们回去，会发现她正在舞会上跳舞！或者参加宴会！在鲍克兰，在安娜叶塔公爵夫人的宫廷里，舞会和宴会络绎不绝。哈哈，以我的荣誉起誓，既然我已经实现了自己的骑士誓言，那我……”

“你达成了誓言？”

“命运之神眷顾了我！我要解释一下：我发过一个誓。那不是普通的誓言，而是向苍鹭立下的。春天时，我发誓要在幽乐节前将五百名罪犯绳之以法。我已经达成了目标，所以我解放了。我又可以喝酒吃肉，

也不需要再隐瞒姓名了。请容我介绍自己。我是列那·德·波伊斯-菲涅斯。”

“很荣幸认识你。”

“你刚才说舞会？”安古蓝催马走到他们身边，“希望那儿的食物和饮料够我们吃喝。我也很乐意跳舞！”

“以我的荣誉起誓，在安娜·亨利叶塔公爵夫人的宫廷里，食物和饮料都多得很。”列那·德·波伊斯-菲涅斯说，“你们可以唱歌，参加宴会，观赏杂耍艺人表演，以及戏剧和音乐，每晚还有舞会和诗歌朗诵。你们是丹德里恩的朋友……我是说，朱利安子爵。我们亲爱的公爵夫人非常重视他。”

“他都吹嘘好久了！”安古蓝说，“他们真有过一段情吗？骑士大人，你知道他们的故事吗？跟我们说说吧！”

“安古蓝，”猎魔人说，“你有必要知道吗？”

“没必要。但我就想知道！别抗议了，杰洛特。也别怒气冲冲的，不然采蘑菇工人就该没活儿干了，因为你光凭目光就能让路边的蘑菇全烂掉。还有你，骑士大人，告诉我吧。”

其他游侠骑士正骑马走在队伍前列，唱着一首副歌部分不断重复的歌谣。歌词蠢得难以置信。

“那件事发生在六年前。”骑士开口道，“那年的冬天和春天，诗人在宫廷做客，弹奏他的鲁特琴，唱着浪漫歌谣，朗诵诗歌。雷蒙德公爵当时正在辛特拉参加大会，也不急着回家，谁都知道他在辛特拉养了个交际花。安娜叶塔公爵夫人和丹德里恩先生……哦，鲍克兰是个神奇又

特别的地方，爱情在这里就像强力的咒语……相信你们迟早也会发现的。公爵夫人结识了吟游诗人。也许连他们都没意识到——诗歌、恭维、花朵、话语、眼神与叹息……简而言之，他们太亲近了。”

“有多亲近？”安古蓝大笑着问。

“我没亲眼见过，”骑士用生硬的语气说，“散播流言蜚语也有失妥当。另外，亲爱的，以你的年纪，你应该明白爱有许多种名义，但到头来，男人和女人还是会被彼此的身体吸引。”

卡西尔轻轻地哼了一声。安古蓝没多说什么。

“他们密会了大概两个月，”列那·德·波伊斯-菲涅斯续道，“从五月节到仲夏。然而，随着时间流逝，他们把谨慎抛到了脑后。谣言开始流传，恶毒的言论与他们如影随形。丹德里恩先生无法忍受，于是匆忙离开了公国。事实很快证明，他的做法非常明智。因为他刚刚离开，雷蒙德公爵就从辛特拉回来了，有个仆人把一切都告诉了他。可想而知，公爵听说后大发雷霆。他把汤碗摔在桌子上，用刀割断了告密者的喉咙，大声吼出不雅的字眼。他一拳打在司仪官脸上，打断了他的牙齿，又当着许多人的面砸碎了一块从柯维尔送来的漂亮镜子。公爵夫人被软禁在自己的房间，公爵还威胁说，要用酷刑逼她讲出实情。他下令让士兵去追赶丹德里恩先生，要他们毫不留情地杀死他，再把他的心脏挖出来。他从几首老歌谣里得到灵感，甚至考虑油煎他的心脏，再强迫安娜叶塔公爵夫人当着整个宫廷的面吃下去。呸，简直令人作呕！幸好丹德里恩先生及时消失在了国境另一边。”

“谢天谢地。后来公爵死了？”

“他死了。听说那事让他气得中了风，然后就瘫痪了。将近半年时

间里，他像木头一样躺着，动弹不得。但他后来痊愈了。他又能用双脚站立并行走了，但从此只能眯着眼睛，就像.....”

骑士在马鞍上转过身，眯缝双眼，扮了个活像猴子的鬼脸。

“雷蒙德公爵，”他续道，“一向有花花公子的名声，而在眯眼看人之后，他在勾引人方面更加得心应手，因为每个女人都觉得他在向自己暗送秋波。我没说陶森特的女人全都水性杨花，但由于公爵几乎一刻不停地‘眉目传情’，那类女人中的大部分便浮出了水面。不过到头来，他的胡闹终于惹来了祸事，有天晚上，他又中了风，最终咽了气。在他的卧室里。”

“在某个姑娘身上？”安古蓝大笑着说。

“的确，”骑士平时总板着脸，此刻却在小胡子后面浮现出笑容，“事实上，在她身下。不过细节就没必要深究了。”

“不去深究也合乎情理。”卡西尔严肃地说，“不过我发现，哀悼雷蒙德公爵的人似乎不多。你的讲述让我觉得.....”

“不忠的妻子比出轨的丈夫更受人爱戴。”吸血鬼一如既往地插嘴道，“或许这就是她如今能统治公国的原因？”

“这是原因之一，”列那·德·波伊斯-菲涅斯的语气带着令人宽心的真挚，“但不光是这样。就算用委婉的方式讲，雷蒙德公爵也是个恶棍，而且——请原谅——他还是个狗娘养的。魔鬼跟他相处六个月也会得溃疡，而陶森特在他的统治下受了七年的苦。安娜叶塔公爵夫人却始终受人爱戴。”

“也就是说，”杰洛特酸溜溜地说，“我们用不着担心已故的雷蒙德

公爵的部下为了替他报仇，会一刀捅死我们的朋友丹德里恩喽？”

“您用不着担心。”骑士向他投去理解的眼神，“以我的荣誉起誓，他不会有事的。我已经说过了，我们的安娜叶塔夫人深爱着诗人，任何对他不利的人都会被她剁成肉泥。”

战争结束时，
骑士回到他的家乡，
却未曾料想，
挚爱成了别人的新娘，
嘿，呵，呵，
骑士的宿命就是这样。

骑士的歌声惊起了一群乌鸦。它们拍打着翅膀，飞离了路边的树枝。

没过多久，他们离开森林，进入一片宽阔的山谷，而在两旁的山岭上，能看到在蓝天映衬下显得格外洁白的城堡塔楼。肉眼可见的范围内，和缓的山坡上覆盖着修剪整齐的树篱和灌木。灌木下方的地面上铺着红色与黄色的树叶。

“那是什么？”安古蓝问，“葡萄藤？”

“葡萄藤。”列那·德·波伊斯-菲涅斯确认道，“著名的杉斯雷托山谷。全世界最好的葡萄酒便是用这里的葡萄酿造的。”

“的确，”一如既往无所不知的雷吉斯说，“由于这里的土质是火山土，本地的微气候又提供了理想的阳光和降水量，再加上葡萄园工人的专业知识与细致培育，其最终产物便是品质超凡的美酒。”

“说得好，”骑士笑着说，“品质超凡。哦，你们瞧，城堡下面的山坡是我们给葡萄酒和葡萄园命名的地方。那座城堡叫做拉韦洛堡，那里的葡萄园盛产艾佛露丝、费奥拉诺、宝米诺，以及著名的东之东红酒。你肯定听说过。不管是希达里斯，还是尼弗迦德的阿尔巴葡萄园出产的酒，东之东红酒的价格都是它们的十倍。还有那儿，哦，瞧啊，你们还能看到其他城堡和葡萄园，但你们恐怕没听过它们的名字——维蒙蒂诺、托力赛拉、卡斯泰尔达恰、杜佛、努拉古斯、科罗纳塔，最后是白鸦葡萄园，精灵称之为Gwyn Cerbin。这些名字对你们来说应该很陌生吧？”

“陌生，哈！”安古蓝说，“这些知识可是必须掌握的，不然无良的酒馆老板会用这些名酒替代普通的劣酒给你端上来，考虑到东之东红酒的价格，我会不止一次抵押掉我的马。领主老爷们也许觉得这些玩意儿很棒，可对我们普通人来说，越便宜的酒才越好。我还可以告诉你一件事——因为两种酒我都喝过——不管你喝的是东之东红酒还是廉价酒，呕吐的时候都没啥分别。”

“别因为安古蓝的玩笑话就轻视我们。”列那坐在一张餐桌边的长凳上，“猎魔人，今天我们就尝尝好年份的良酒。我们付得起钱，这也是我们应得的。我们可以尽情犒劳自己。”

“没错，”杰洛特朝酒馆老板招招手，“丹德里恩说，赚钱不该只有这一种动机，但他又想不出别的动机是什么。我很想尝尝正在厨房里散发出诱人香味的东西。话说回来，都这个时候了，没想到鸡舍酒馆还有这么多客人。”

“今天是幽乐节前夜，”酒馆老板听到他的话，解释道，“大家都在庆祝。寻欢作乐，还有算命。根据传统……”

“我知道，”猎魔人打断他，“你在厨房里准备了什么样的传统？”

“熏舌头和辣根。加了肉丸的阉鸡肉汤。烤肉、汤团和泡白菜……”

“赶紧端上来吧，老兄。至于……列那，我们该点什么酒？”

“配肉的话，”骑士思忖道，“我们应该来瓶‘伤痛海岸’。年份嘛，就要卡罗伯塔公爵夫人翘辫子那年。”

“绝妙的选择，”酒馆老板点点头，“愿意为各位效劳，先生们。”

一条槲寄生树枝越过邻桌某个女孩的肩头，落在杰洛特的膝盖上。欢庆的人群大笑起来，女孩脸上泛起迷人的红晕。

“想都别想，”骑士把树枝丢了回去，“这位不是你的真命天子。热情的女士，他已经忙不过来了。一双绿色的眸子早已俘虏了他……”

“闭嘴，列那！”

酒馆老板端来了他们点的食物和饮料。二人在沉默中吃喝，看着庆祝的人群。

“幽乐节。”杰洛特把杯子放到桌上，思忖道，“秘底温。冬至日。我被困在这儿两个月了。整整两个月。”

“是一个月，”列那冷静地纠正道，“就算你真的损失了什么，也只有一个月而已。积雪堵住隘口，你想离开陶森特根本不可能。你只能等幽乐节过去，或许还得等到开春，因为就算为了不可抗力而流泪也是白

搭。总而言之，悲伤和懊悔都要适可而止。我可不觉得它们会同情你。”

“你又知道什么，列那？你又知道什么？”

“我知道的确实不多，”骑士倒了杯酒，“反正不比我看到的多。而我见过你和她的初次相遇。在鲍克兰城堡。还记得酒桶节吗？记得那件白色内衣吗？”

杰洛特没答话。他在回忆。

“我们的鲍克兰城堡有种魔力，对人的影响尤其强大。”列那嘀咕道，他呷了口葡萄酒，用舌头卷起酒液，“光是它的外观都令人着迷。我还记得十月那天，你目瞪口呆看着它的样子。卡西尔也露出了同样的表情。”

“好一座壮观的城堡，”卡西尔语带钦佩，“以我的灵魂起誓，它不仅赏心悦目，而且令人赞叹。”

“公爵夫人的住处可真美。”雷吉斯说，“我们肯定是在这儿落脚吧。”

“这地方真他妈漂亮。”安古蓝补充道。

“这是鲍克兰城堡，”列那·德·波伊斯-菲涅斯自豪地说，“它由精灵建造，只稍微做过修整和改造。听说建造者就是法拉蒙本人。”

“毫无疑问，”吸血鬼道，“法拉蒙的风格再明显不过了。看看那些

塔楼吧。”

雷吉斯所指的白色方尖塔耸立在红色屋顶上方，直指天际。乍看之下，它们就像一根根蜡烛，烛泪流淌而下，落在装饰精美的底座上。

“城市就在鲍克兰城堡下方。”骑士列那解释道，“当然了，城墙是后来才加上的，精灵可不会在城市周围建造墙壁。让马跑快些吧，先生们，我们还有很长的路要走呢。鲍克兰城堡看起来近，但这片山脉会影响距离感。”

“我们走吧。”

前往城市途中，他们超过许多货车和马车，那些车上全都装满了葡萄。入夜时分，他们踏上了散发着葡萄香气的嘈杂街道：这里是城市公园，到处都是白杨、紫杉和伏牛花。他们在蔷薇花丛旁边经过，其中大部分是品种各异的野蔷薇。最后，他们来到了那座城堡，来到它雕有花纹的圆柱与入口前方，身穿制服的士兵与侍从正伫立在那里。

丹德里恩也在欢迎他们的人群当中。他整理过仪容，打扮得像个王子。

“米尔瓦在哪儿？”

“没事的，别担心。她正待在为你们准备的房间里，完全不想出来。”

“怎么了？”

“回头再说这个。现在跟我来吧，公爵夫人正等着呢。”

“这就要去？”

“这是她的要求。”

他们走进的大厅里人头攒动，每个人的服饰都像天堂鸟一样色彩斑斓。但杰洛特没有四下张望的时间，因为丹德里恩推着他走向一座大理石高台，高台上站着两个女人，看起来与周遭的众人截然不同。

高台上本就很安静，现在就更静了。

第一个女人长着微翘的尖鼻子，敏锐的蓝色双眼透露着兴奋。她的赤褐色头发系着丝带，梳理成充满艺术美感的完美样式，额前的新月形发卷毫无瑕疵。她衣裙的领口开得很低，浓黑的底色配上淡蓝与绀紫的条纹，绣有密集而均匀的金色菊花图案。装饰她脖颈的是件做工复杂的饰品——一条用翡翠、缟玛瑙与天青石制成的项链，链坠是个玉制的十字架，恰好落在她被紧身胸衣裹住的双乳之间。从外表看，女人纤弱的双肩似乎并不足以支撑她丰满的胸脯，而她的双乳仿佛随时都会跳出胸衣。然而，凭借裁缝的独到技巧与泡泡袖的缓冲效果，它们仍能乖乖地留在衣服里。

她的女伴身高与之相仿，唇膏的色彩也一般无二，但这就是她们仅有的相似之处了。她留着短发，戴着一顶花边帽，连着帽子的面纱一直垂到鼻尖。面纱上的花朵图案没能掩盖她硕大而明亮、涂着绿色眼影的双眼。她那条长袖黑裙的领口开得相当得体，周围是同样的花朵图案。裙身上装饰着金色的星星，其中镶嵌着切割过的细小海蓝宝石与水晶。

“这位是开明的公爵夫人安娜·亨利叶塔。请跪下吧，阁下。”有个

人在杰洛特身后说道。

不知道哪个才是 ，杰洛特心想。他费力地弯曲痛楚的膝盖，行了一礼。我发誓，她们二位看起来都像贵族。

“起来吧，杰洛特阁下。”赤褐色头发、鼻子微微上翘的女士解答了他的疑问，“欢迎来到陶森特公国的鲍克兰城堡。我很乐意招待担负光荣使命的诸位。何况你还是亲爱的朱利安子爵大人的朋友。”

听到这番话，丹德里恩深鞠一躬。

“子爵大人，”公爵夫人续道，“已将你们的姓名、旅行的理由与目的告诉了我，也说明了你们来到陶森特的原因。他的故事触动了我。我会私下召见你的，杰洛特阁下。不过这事得稍稍延后，因为眼下我还有国家事务要考虑。收获已经结束，按照传统，我们必须出席酒桶节的宴会。”

戴着面纱、站在公爵夫人旁边的女人身子前倾，飞快地低声说了句什么。安娜·亨利叶塔看看猎魔人，笑着舔了舔嘴唇。

“我希望，”她抬高了嗓门，“在节日期间，利维亚的杰洛特和朱利安子爵能为我们二人服务。”

朝臣与骑士们开始窃窃私语，听起来就像吹过松林的沙沙的风声。公爵夫人安娜叶塔瞥了猎魔人最后一眼，带着她的同伴和随从离开了大厅。

“见鬼，”象棋骑士说，“真让人吃惊。这可是无上的荣耀，杰洛特阁下。”

“我还没明白状况，”杰洛特说，“我该为公爵夫人陛下做些什么？”

“是‘殿下’。”有个像是甜点师的贵族纠正道，“抱歉纠正你的说法，但这是我的职责所在。我们陶森特人坚持传统与规矩。我是宫廷总管兼司仪官，塞巴斯蒂安·勒·果夫。”

“很高兴认识你。”

“安娜·亨利叶塔女士的官方头衔，”不仅看起来像甜点师，身上甚至还带着糖衣香味的宫廷总管续道，“乃是‘开明的女士’，在宫廷外使用的非官方头衔则是‘公爵夫人女士’。但你无论何时都可以称她为‘殿下’。”

“谢谢，我会记住的。那另一位女士呢？我该怎么称呼她？”

“她的官方头衔是‘可敬的’，”宫廷总管严肃地向他说明，“不过你可以直接叫她‘女士’。她是公爵夫人的亲戚，名叫芙琳吉拉·薇歌。按照开明的女士的旨意，你要在节庆时为芙琳吉拉女士服务。”

“具体要做什么呢？”

“不是什么复杂的事。要知道，我们从很久以前就开始用机器榨汁了，但传统要求.....”

庭院里回荡着笛子与竖琴的嗡鸣与颤音，以及皮鼓与铃鼓激烈的响声。庭院中央的舞台上放着一只硕大的桶子，杂技艺人正在桶子周围翻着筋斗。庭院和走廊里挤满了观众——贵族、骑士、廷臣、商人与百姓。

塞巴斯蒂安·勒·果夫举起一根缠绕藤蔓的木杖，在地上敲了三下。

“嗨，嗨！”他大喊道，“贵族老爷与夫人们，骑士们，乡亲们！”

“嗨，嗨！”人群回应道。

“嗨，嗨！这是古老的传统！让葡萄藤茁壮生长吧！嗨，嗨！让葡萄在阳光下成熟！”

“嗨，嗨！让它们成熟！”

“嗨，嗨！让它们发酵！让它们汲取木桶的力量与风味！让它们酿成美酒！让美酒流进我们的杯子，然后向我们的公爵夫人，向美丽的女士们，向英勇的骑士和勤劳的酿酒师们举杯致敬！”

“嗨，嗨！干杯！”

“有请佳人上前！”

从庭院另一边的锦缎帐篷里走出两个女人——公爵夫人安娜·亨利叶塔和她的黑发同伴。两人都用鲜红色的长斗篷裹住身体。

“让年轻人上前来！”

他所说的“年轻人”已经事先知道要做的事了。丹德里恩来到公爵夫人身旁，杰洛特上前迎接那位黑发女子，也就是芙琳吉拉·薇歌。

两位女子脱下斗篷，人群立刻传来雷鸣般的喝彩。杰洛特咽了口水。

她们穿着无袖的白衬衣，其面料就像纤薄的蛛网，长度甚至连大腿

都盖不住。她们下身穿着花边内裤，除此之外不着寸缕。连珠宝都没有。她们走路时光着双脚。

杰洛特向芙琳吉拉伸出手臂，而她欣然抱住他的脖子。她散发着蔷薇与琥珀的味道。她的身体温暖而柔软。

他们把两位女子抱到酒桶边，杰洛特抱着芙琳吉拉，丹德里恩抱着公爵夫人。二人帮她们在酒桶里站直身子。人群欢呼起来。

“嗨，嗨！”

安娜叶塔和芙琳吉拉面对面站着，双手按在对方肩头，以便在没过膝盖的葡萄堆里保持平衡。葡萄汁喷洒飞溅。两个女人在酒桶里旋转不停，像孩子一样大笑。

芙琳吉拉冲猎魔人调皮地眨眨眼。

“嗨，嗨！”人群大喊，“让它们发酵！”

葡萄汁流过两个女人的小腿周围，泛起气泡。

宫廷总管用木杖敲敲地面。杰洛特和丹德里恩走上前去，帮助两位女子离开酒桶。杰洛特看到，丹德里恩用双臂抱起安娜叶塔时，她轻轻咬了诗人的耳朵。她的双眼闪烁着危险的光辉。杰洛特也感觉到芙琳吉拉的嘴唇拂过自己的脸颊，但他不确定那是意外还是故意的。浓烈的葡萄气息令他头晕目眩。芙琳吉拉站在舞台上，用鲜红的斗篷裹住自己。这位黑发美女用力捏捏他的手。

“古老的传统，”她说，“有时也挺让人兴奋的，对吧？”

“对。”

“谢谢，猎魔人。”

“这是我的荣幸。”

“不只是你的，我向你保证。”

“倒酒吧，列那。”

邻桌那群人正在进行更有节日气息的占卜——丢出一条削下的苹果皮，根据与其形状相似的字母猜测他们将来的配偶。尽管每次掷出的字母几乎都是“S”，但他们依然乐此不疲。

骑士倒了酒。

“后来我们发现，”陷入沉思的猎魔人说，“虽然米尔瓦的肋部仍然缠着绷带，但她已经恢复了健康。可她却待在房间里，拒绝离开，因为她不想穿那些愚蠢的裙子。这场冲突眼看就要演变成破坏规矩时，又是无所不知的雷吉斯出来打了圆场。他引用了一百来个先例，迫使宫廷总管给她找来了男装。安古蓝倒是很乐意换掉她的裤子和马靴。她用肥皂洗过身子，梳好头发，穿上裙子之后，看起来漂亮多了。洗澡更衣后，我们的心情都好了不少。包括我在内。我们去见公爵夫人时，我的心情相当不错……”

“稍等一下，”列那打断他的话，朝酒馆另一边点点头，“金币就要送上门了。哈，不是一座葡萄园，而是两座。我们的顾客马拉泰斯塔带来了他的邻居……兼竞争对手。简直是奇迹中的奇迹！”

“另一位是谁？”

“波默罗葡萄园的人。我们刚才喝的‘伤痛海岸’就出自那里。”

维蒙蒂诺葡萄园的负责人马拉泰斯塔挥了挥手臂，匆忙走到他们面前。他领来的人有一头茂密的黑发，留着黑色的八字胡，外表比起正派公民更像是法外之徒。

“请允许我介绍，先生们，”马拉泰斯塔说，“这位是阿尔喀德斯·费耶拉布拉，波默罗葡萄园的负责人。”

“请坐。”

“稍等一下。猎魔人先生，说到我们地窖里的怪物.....既然您坐在这儿，我猜那怪物已经死了，对吗？”

“死透了。”

“说好的酬金，”马拉泰斯塔向他保证说，“会在今天稍后汇到您的户头。非常感谢您，猎魔人先生。没有几座大型酒庄的地窖有这么大、这么深、这么宽敞，而且面朝北方，不算太干燥也不算太潮湿——非常适合储存葡萄酒。不能用的话就太可惜了。您也看到出现怪物的那部分地窖了吧？鬼知道它是从哪儿爬出来的.....也许根本就是从地狱来的.....”说着，他往地上啐了一口。

“火山凝灰岩洞穴往往是各种怪物的栖息地。”列那得意洋洋地做着说明。他和猎魔人同行超过一个月，而且善于聆听和学习。“没错，只要有凝灰岩洞穴的地方，都能找到怪物。”

“也许是跟凝灰岩有关吧。”马拉泰斯塔眯起眼睛看着他，“我听人

说过，我们的地窖跟通往公国中心的地底洞穴相连。类似的洞穴在公国还有很多.....”

“用不着去别处找。”留着八字胡的波默罗葡萄园管家说道，“我们地窖下面就有绵延好几里的通道，没人知道它们通往何处。前去探险的人全都一去不回。还有人看到可怕的怪物。所以我想请求.....”

“我能猜到你想请求什么。”猎魔人说，“我接受。我会去察看你的地窖。收取的费用取决于遇到的怪物。”

“您不会后悔的。”留着八字胡的男人说，“呃，呃.....还有一件事.....”

“说吧。我听着呢。”

“在夜晚出没、折磨男人的魅魔.....就是开明的公爵夫人大人命令你杀死的那个.....我认为没必要杀了她。说实话，她没打扰过任何人.....呃，有时我们喝醉了还会去找她.....跟她找点儿乐子.....”

“但仅限成年人。”马拉泰斯塔迅速补充道。

“我正想这么说呢，好邻居。就像我说的，那个魅魔没伤害任何人。最近她好像被猎魔人先生您吓着了。所以干吗要追捕她呢？说到底，您也不需要那笔赏钱。但如果您觉得受到了冒犯.....”

“你可以为我在锡安凡尼利银行的户头提供资助。”杰洛特板着脸说，“那是猎魔人的养老基金。”

“我会的。”

“那个魅魔的金发脑袋不会跟身体分家的。”

“那就再会了。”两位葡萄园管理人站起身，“我们就不打扰你们了。今天是节日。是传统。而在陶森特，传统是.....”

“我知道，”杰洛特说，“传统是神圣的。”

邻桌那群人正在为全新的占卜方式大呼小叫：那种占卜会用到一块馅饼面团和一根鱼骨头。酒馆老板和女招待们端着酒杯匆忙奔走，自己还不忘喝上几口。

“那位著名的魅魔，”列那往自己的盘子里又舀了些卷心菜，“是你来陶森特后接下的第一份猎魔人合约。之后的一切都发展得那么快，而你的主顾多到赶都赶不完。说来有趣，我不记得是哪家酒庄先来委托你的了.....”

“你当时不在场。那件事发生在公爵夫人和我会面的第二天。那次会面没邀请你。”

“这也难怪。毕竟是私人会面。”

“私人？哈。”杰洛特不禁失笑，“出席的差不多有二十人。还不算像雕像一样站立的士兵、男仆、侍童，外加一个无趣的小丑。那二十人里包括勒·果夫，很像甜点师的宫廷总管。也包括几位被金链子压弯腰的贵族。以及几位身穿黑衣的亲信，看起来像是议员，也可能是法官。还包括我在凯德·米克维德森林遇见的公牛头纹章的男爵。当然了，还有芙琳吉拉，她显然和你们的公爵夫人很亲近。然后就是我们一行人，包括身穿男装的米尔瓦。哦，我的表述不够准确。我们这边的人里不包

括丹德里恩。丹德里恩，或者朱利安子爵，当时正闲坐在安娜叶塔公爵夫人旁边的椅子上，像孔雀一样神气活现。他可是公爵夫人身边的红人。只有安娜叶塔、芙琳吉拉和丹德里恩坐着，其他人都没有坐下的资格。但光是不必跪拜，我就很高兴了。公爵夫人听我讲述时非常专心，但幸好她只在那期间被吓了几跳而已。等我简短地复述过我同女贤者的对话，她紧张地绞起手指，动作既真诚又夸张。或许听起来很矛盾，但相信我，列那，事实就是如此。”

“哦，哦，哦，”公爵夫人安娜·亨利叶塔绞着双手，叹了口气，“你的故事真令人难过，杰洛特先生。它让悲伤占据了我的心。”

她吸了吸鼻子，伸出手，丹德里恩立刻将一块绣着首字母的麻纱手帕放到她手中。公爵夫人用手帕轻轻碰了碰脸颊，以免擦去妆容。

“哦，哦。”她重复一遍，“这么说，那些德鲁伊对希瑞的事一无所知？他们帮不上你的忙吗？你的所有努力和这趟旅行都白费了吗？”

“当然没白费。”他答道，“我承认，我没能从德鲁伊那里得到具体的信息，也没能找到希瑞为何遭受迫害的线索——哪怕是模糊不清的线索也好。那些德鲁伊不能或是不愿帮我。从这一点来说，我的确没有什么收获，但……”

他停顿片刻。他不是故弄玄虚，而是犹豫该不该在这么多人面前坦言相告。

“我知道希瑞还活着。”他干巴巴地说，“或许受了伤，处境依然危险。但她还活着。”

安娜·亨利叶塔又叹了口气，再次从丹德里恩手里接入手帕。

“我承诺向你提供帮助和支持，”她说，“你想在陶森特待多久都没问题。要知道，我过去经常去辛特拉拜访，我跟帕薇塔成了朋友，也很喜欢小希瑞。我全心全意站在你这边，杰洛特先生。有必要的話，你可以让我们的学者和占星师提供协助。我们的图书馆和书店的大门永远向你敞开。我相信，我们能找到某些线索、某种征兆或迹象，让你们找到正确的方向。不要草率行事，也不要操之过急。只要有必要，作为贵宾，你可以一直留在这儿。”

“感谢您的友善和慷慨，殿下。”杰洛特鞠了一躬，“但我们必须继续赶路才行。希瑞还没脱离危险。我们也一样。如果我们在同一个地方停留太久，危险不但会增加，还会威胁到我们身边的人。我不会允许这种事情发生。”

公爵夫人沉默了一会儿，开始有节奏地抚摸丹德里恩的前臂，就像摸一只猫。

“你的话语高尚且诚恳。但你在这儿用不着担心。我的骑士已经击溃了追踪你的恶棍，根据朱利安子爵的报告，连一条漏网之鱼都没有。敢跟你作对的人才应该当心才是。如今你在我的庇护之下。”

“感谢您，”杰洛特又鞠一躬，暗骂自己疼痛的膝盖，“但我不能隐瞒丹德里恩忘记告诉您的一些事。追着我来到贝哈文，并在凯德·米克维德被英勇骑士击败的那些匪徒，不但来自某个臭名昭著的匪帮，而且还是尼弗迦德的士兵。”

“那又如何？”

他们是尼弗迦德的军队，在二十天内就征服了亚甸，只要他们想，只消二十分钟就能征服您的公国。这句话已经跳上了他的舌尖，但一张嘴……

“这意味着战争，”他改口道，“发生在凯德·米克维德和贝哈文的事，或许会被帝国视为叛乱并瓦解其殿后部队的行为。类似事件通常会导致镇压。在战争时期……”

“战火，”公爵夫人抬起鼻子，打断他道，“无疑已经平息了。我在给我堂兄恩希尔·瓦·恩瑞斯的信里提到过这件事。在信里，我坚定地要求他停止毫无意义的杀戮。战争已经结束，和平条约也已签署。”

“但事实并非如此。”杰洛特平静地说，“在雅鲁加河对面，刀剑与火焰横行无忌，鲜血四处泼洒。战争结束的迹象并不存在。不如说，恰恰相反。”

他立刻为自己的发言后悔了。

“这怎么可能？”公爵夫人的鼻子抬得更高了，嗓音也变得刺耳，“我没听错吧？战争还在继续？为什么没人告诉我？特朗布莱大臣？”

“殿下，我……”一位戴着金链子的贵族跪倒在地，“我只是不想让您担心……让您不安……殿下……”

“守卫！”公爵夫人殿下大吼道，“把他带去塔楼！你失去我的青睐了，特朗布莱先生！你失宠了！宫廷总管！书记官！”

“听候您的差遣，开明的女士……”

“让我们的外交大臣立刻写信给我堂兄尼弗迦德皇帝。我们要求他立刻——我是说，立刻——停止战争，签订和约。因为战争和冲突都是邪恶的！冲突只会削弱国力，破坏和谐！”

“殿下，您真是太睿智了。”宫廷总管答道。他的身上依旧散发出糖粉的味道，但如今，他的脸上有了血色。

“先生们，你们还愣在这儿干吗？我已经颁布了命令。赶快行动！”

杰洛特小心翼翼地四下张望。贵族和官员们依然面无表情，仿佛类似的事在宫廷里早已屡见不鲜。他决定从现在开始，不再反驳公爵夫人的任何话。

安娜叶塔接过手帕，碰了碰鼻尖，向杰洛特露出微笑。

“如你所见，”她说，“你的担心是多余的。你没什么可害怕的，想留多久都没问题。”

“好的，公爵夫人殿下。”

随之而来的寂静中，他甚至能听见蛀虫啃咬古董家具的声音。还有远处庭院某个马夫照料马匹时的咒骂声。

“我们也想请求你一件事，杰洛特先生。”安娜叶塔打破了沉默，“毕竟你是位猎魔人。”

“尽管吩咐吧，公爵夫人殿下。”

“这是陶森特许多位贞洁女子的共同请求。噩梦正在滋扰她们的家园。某个怪物，某个化作女性形体的恶魔，某个无耻到无法形容的魅

魔，正在折磨她们忠诚而贞洁的配偶。她会在夜晚进入他们的卧室，做出种种卑劣可憎、让人耻于描述的堕落行径。你是这方面的专家，想必知道具体情况。”

“是的，公爵夫人殿下。”

“陶森特的女士们请求你结束这下流的行径。我向你保证，我们会无比感激。”

“感谢您的信任，公爵夫人殿下。”

安古蓝在城堡公园里找到了猎魔人和吸血鬼。他们正一边散步，一边轻声交谈。

“你们不会相信的，”她说，“听完我要说的话，你们肯定不会相信。但这是彻头彻尾的事实……”

“说吧。”

“列那·德·波伊斯-菲涅斯，那个象棋骑士——还有别的骑士——正在公国金库前排队。知道为什么吗？为了拿这个月的薪水！队伍起码有半个射箭场那么长，纹章多到我眼花缭乱。我去问了列那，他回答说：‘游侠骑士不该挨饿。’”

“这有什么奇怪的？”

“你开玩笑吧！想当骑士的人，为的该是崇高的理想！而不是每月的薪水！”

“相信我，安古蓝，”雷吉斯严肃地说，“这两者并不矛盾。”

“相信他吧，安古蓝。”杰洛特干巴巴地说，“别在城堡里到处闲逛了，去陪陪米尔瓦吧。她心情很差，最好别让她一个人待着。”

“是啊。大妈来了月事，所以比黄蜂还暴躁。我觉得……”

“安古蓝！”

“我这就去，这就去。”

雷吉斯和杰洛特在一坛有些枯萎的蔷薇前停下脚步，但他们的对话没能继续。某栋花房后面走出一个男人，身穿优雅的赭色外套。

“早上好。”他鞠了一躬，用四角帽擦擦膝盖，“赞美神明，请问两位先生，你们哪一位是大名鼎鼎的猎魔人杰洛特？”

“我就是。”

“我的名字是让·卡蒂隆，托力赛拉葡萄园的管家。事情是这样的：我们需要猎魔人去地窖跑一趟。我想问问您愿不愿意……”

“怎么了？”

“哦，”卡蒂隆开口道，“因为这场该死的战争，商人来的次数屈指可数，存货也越来越多，地窖里已经放不下新酒桶了。我们打算扩建城堡下面的洞穴和隧道——据说那些隧道连通着整个公国的地底。我们找到一个合适的洞穴——高顶、宽敞、不太潮湿也不太干燥，很适合存放葡萄酒……”

“所以呢？”猎魔人不耐烦地问。

“洞穴里似乎栖息着一头怪物。它烧伤了两个人，其中一个烧得只剩骨头，另一个眼睛瞎了，阁下，那怪物会吐出类似烧碱液的东西……”

“一只溶涎怪，”杰洛特说，“又名毒液怪。”

“好了，”雷吉斯笑着说，“你也看到了，卡蒂隆先生，你面前是一位专家。一位从天而降的专家。你没向大名鼎鼎的本地骑士求助过吗？公爵夫人手下有一整团的骑士，而这正是他们的使命，他们存在的理由。”

“这不是他们存在的理由，”管家卡蒂隆摇摇头，“他们存在的理由是保护大小道路与隘口，因为嘛，如果商人到不了这儿，我们很快就会破产。另外，我们的骑士英勇善战，但前提是在马背上。他们无论如何也不会到地下去的。而且他们要价不……”

他闭了嘴，沉默下来，露出欲言又止的表情——后悔的表情。

“他们要价不菲。”杰洛特替他说完，但语气并不怎么尖刻，“记好了，老兄，我的要价比他们更高。这行讲究竞争。如果我们签订合约，我就会下马到地下去。好好考虑吧，但别考虑太久，因为我在陶森特不会待太长时间。”

“你真让我吃惊。”葡萄园管家离开后，雷吉斯说，“你的猎魔人本性突然复活了吗？你要接受这份合约吗？你要去追捕那个怪物吗？”

“我自己也吃了一惊，”杰洛特坦率地承认，“我的反应是下意识的。他的提议对我有莫名的吸引力。但出价太低也不行。我们说回刚才的话题吧。”

“稍等一下，”雷吉斯的目光越过他的肩头，“依我看，你要有新工作了。”

杰洛特低声咒骂一句。在一条两旁种着柏树的小路上，两位骑士正朝他们这边走来。他立刻认出了前面那个，毕竟他盾牌上的纹章——白色雪原里的硕大牛头——实在太有特点了。后面的骑士个子高大，一头灰发，高贵的五官棱角分明，仿佛以花岗岩雕成，纹章图案是蓝色背景里的十字架与金百合。骑士们按照传统，在两步外停下，鞠了一躬。杰洛特和雷吉斯也躬身回礼：根据骑士传统，四人在十次心跳的时间内沉默不语。

“先生们，请允许我向你们介绍，”盾牌上有牛头图案的骑士说，“这位是帕尔梅林·德·郎佛尔男爵。你们应该还记得，我的名字是……”

“德·佩拉克-佩兰男爵。想忘记都难。”

“我们有件事想委托猎魔人。”德·佩拉克-佩兰男爵说，“可以说，这件事跟您的本行有关。”

“说吧。”

“要私下说。”

“我跟雷吉斯先生之间没有秘密。”

“但这是贵族大人们的秘密。”吸血鬼笑着说，“那么，请允许我去看看那座漂亮的凉亭——它多半是个隐蔽式的厕所。失陪，德·佩拉克-佩兰大人……还有德·郎佛尔大人……”

他们相互鞠躬。

“我洗耳恭听。”杰洛特打破了沉默。他完全不打算等待十次心跳的时间。

“是这样的，”佩拉克-佩兰压低嗓音，提心吊胆地四下张望，“那个魅魔……出没于夜晚的怪物，就是公爵夫人和女士们要求您消灭的那一个。能告诉我杀死那头怪物的酬劳是多少吗？”

“抱歉，先生们，这是商业机密。”

“我们理解，理解。”纹章是十字架与百合花的骑士说，“我们面对的显然是个正派人。说实话，我担心这样的人会觉得我们的提议是种侮辱，但我不得不说，请放弃这份合约吧，猎魔人阁下。拜托别去伤害那个魅魔。我们不会告诉公爵夫人和女士们的。以我的荣誉起誓，我们陶森特的男人数量比女人多得多。我们的慷慨程度会让您大吃一惊的。”

“你的提议，”猎魔人冷冷地说，“的确与侮辱相去不远。”

“杰洛特先生，”帕尔梅林·德·郎佛尔的脸既严肃又认真，“我会告诉您，为什么我们敢于做出这种提议。因为关于您有个传闻。据说您只杀那些有威胁的怪物。真正的威胁。并非出于想象，也并非出于无知或成见。让我告诉您吧：那个魅魔没威胁过任何人，也没伤害过任何人。哦，她是会时不时地……拜访睡梦中的男性……来些小小的恶作剧……”

“但仅限成年人。”佩拉克-佩兰迅速补充道。

“陶森特的女士们如果知道这场对话，”杰洛特四下张望，“恐怕会很不高兴。公爵夫人也一样。”

“我们完全同意。”帕尔梅林·德·郎佛尔低声道，“所以我们建议您千万小心。没必要惹恼那些顽固的道德卫士。”

“给我在本地的某家矮人银行开个户头，”杰洛特缓缓又平静地说，“然后用你们的慷慨让我大吃一惊吧。但要记住，想让我吃惊并不容易。”

“我们会试试看的。”佩拉克-佩兰信心十足地说。

他们鞠躬道别。

杰洛特回到雷吉斯那边。当然了，后者凭借他的吸血鬼听力已经听到了一切。

“好了，”雷吉斯板着脸说，“你可以争辩说这是本能反应和莫名的冲动。但银行开户的事怎么解释？”

杰洛特看着柏树林上方的某个位置。

“谁知道呢，”他说，“也许我们会在这儿待上好几天。考虑到米尔瓦折断的肋骨，可能还不止。没准儿我们得待上好几周？如果在此期间，我们能保持经济独立，那也没什么坏处嘛。”

“所以你在锡安凡尼利银行的户头是这么来的。”列那·德·波伊斯-菲涅斯摇摇头，“哦，如果公爵夫人得知此事，后果将是一场地位变动和权力洗牌。哈，说不定我还能得到晋升？以我的荣誉起誓，你没去告密实在太可惜了。跟我说说那场让你愉快的著名宴会吧。我也想去宴会吃

喝啊！可他们却派我去了边境的瞭望塔，去了冰冷灰白的群山之间。真令人失望，但骑士的宿命就是这样……”

“那场备受期待的大型宴会，”杰洛特说，“准备得非常努力和用心。而我们所要做的，就是找到躲在马厩里的米尔瓦，让她相信出席宴会至关重要，甚至能决定希瑞乃至全世界的命运。我们强迫她穿上女装，然后让安古蓝发誓表现得像个彬彬有礼的年轻女士，尤其要避免使用‘妈的’和‘蠢货’之类的字眼。等到准备停当，为了确保一切顺利，我们喝了一杯酒。就在这时，甜点师勒·果夫出现了。他身上一股子糖霜味，看起来上气不接下气。”

“作为司仪官，”勒·果夫喘着气说，“我向各位保证，在节庆宴会上，公爵夫人殿下安排的荣誉特殊席位只有寥寥几个，以免有人认为分配不公。但在陶森特，我们对传统和习俗尤其重视……”

“说重点，阁下。”

“宴会就在明天。我要根据出身和地位安排所有宾客的席位。”

“当然，”猎魔人严肃地说，“我们当中最重要的人物是丹德里恩。从出身和地位来说都是。”

“朱利安子爵大人，”宫廷总管皱起鼻子，“是位非同寻常的贵宾。因此，他会坐在可敬的公爵夫人殿下的右手边。”

“当然。”猎魔人一本正经地回答，“他没说明我们的地位、头衔和丰功伟绩吗？”

“他说明了，”宫廷总管咳嗽一声，“但他只说你们是匿名旅行的高贵绅士与少女，因此不能透露姓名、地位与头衔。”

“的确如此。有什么问题吗？”

“我必须知道！你们是我们的客人，也是子爵大人的同伴，所以你们会坐在靠近首席的位置.....和男爵们坐在一起。但各位先生女士的地位或许更高，有权坐在离公爵夫人更近的位置.....”

“他，”猎魔人毫不犹豫地指了指吸血鬼，后者正在不远处欣赏一块占据了大半墙壁的挂毯，“是位伯爵。但千万别说出去。这是个秘密。”

“我明白。”胖总管激动地喘着气，“这样的话.....我会把他安排在诺杜娜伯爵夫人旁边，她是公爵夫人的姑妈，为人高尚又亲切。”

“你们不会后悔这么做的，无论是你还是那位姑妈。”杰洛特板着脸向他保证，“伯爵大人的艺术造诣与对话技巧无人可及。”

“这话真令人欣慰。至于您，利维亚的杰洛特大人，我会把您安排在可敬的芙琳吉拉女士旁边。这是传统。您把她抱到酒桶旁边，所以您就是她的.....呃.....骑士，因为.....”

“我明白。”

“太好了。哦，至于伯爵大人.....”

“怎么了？”吸血鬼出人意料地开了口。他从挂毯——上面描绘着人类与独眼巨人战斗的场景——那边走了过来。

“没什么，没什么。”杰洛特笑着说，“我们只是在聊天而已。”

“啊哈，”雷吉斯点点头，“不知二位注意到没有……这块挂毯上的独眼巨人，拿着木棒那个……瞧瞧它的脚趾。恐怕它长了两只左脚。”

“的确，”勒·果夫总管半点也不惊讶，“鲍克兰城堡里还有许多类似的挂毯。那位织工是个真正的大师。但他经常酗酒。艺术家都这样。”

“是时候了，”猎魔人努力避开在邻桌一边玩着占卜游戏、一边借醉意偷看他的女孩们的目光，“我们走吧，列那。付账，牵马，去鲍克兰城堡。”

“我知道你着急的理由。”骑士露齿而笑，“别担心，绿眼睛会等着你的。午夜还没到呢。跟我讲讲那场宴会吧。”

“讲完我们就走。”

“那就讲吧。”

巨大的马蹄状宴会桌显然在提醒他们，秋天已经结束，冬天即将到来。装着食物的碗碟之间，是盛着鹿肉和各类野味的大浅盘。其中有整只的野猪和鹿，还有火腿和粉红色的切片熏肉，以及馅饼。每道菜都装饰着调过味的蘑菇、蔓越莓和花楸浆果。还有秋天常见的鸟儿：松鸡、野鸡和鹌鹑，用加了榛子与槲寄生烤制的翅膀和尾巴作为装饰。桌上的菜肴里还包括鱼——从山涧捕来的鲑鱼与梭鱼。

尽管时值深秋，桌上也不缺少符合节日气氛的绿色。包括用新雪时采摘的生菜做成的沙拉。只是槲寄生替代了鲜花。

在马蹄形餐桌中央的荣誉席位那里——那是安娜叶塔公爵夫人和她的客人要坐的地方——放着一只大号银托盘，里面盛满了装饰菜。在花朵、柠檬片、洋蓟心和松露之间，有一条硕大的鲟鱼，鱼背上伫立着一只苍鹭。它抬起的鸟喙上固定着一枚金戒指。

“我向苍鹭起誓！”佩拉克-佩兰，那位纹章是公牛头的著名男爵站起身，举起酒杯，大声说道，“我向苍鹭起誓，我会维护骑士的荣耀，绝不抛弃职责！”

听到他的誓言，众人回以嘈杂的喝彩，然后开始吃喝。

“我向苍鹭起誓！”另一位骑士大喊道，他的小胡子歪歪扭扭的，看起来就像一把扫帚，“我发誓捍卫安娜·亨利叶塔殿下下的边疆，直到流干最后一滴血！为了证明我的忠诚，我发誓会将苍鹭画在盾牌上，在一年之内隐姓埋名，自称‘白苍鹭的骑士’！祝我们的公爵夫人殿下健康长寿！”

“健康！幸福！干杯！公爵夫人殿下万岁！”

安娜叶塔略微点点戴着钻石冕状头饰的脑袋，表示感谢。她戴着那么多钻石，似乎单单从窗边走过都会划伤玻璃。丹德里恩坐在她旁边，傻乎乎地笑着。爱米尔·雷吉斯坐在稍远处的几位贵妇之间，身穿黑色天鹅绒夹克，看着就像个吸血鬼。他和贵妇们侃侃而谈，对方听得如醉如痴。

杰洛特拿过一只盛着鲈鱼和欧芹的大浅盘，递给坐在他左边的芙琳吉拉·薇歌。她穿着蓝色的绸缎礼裙，戴着一条漂亮的紫水晶项链。她用长长睫毛下的双眼看着他，举起酒杯，露出神秘的笑容。

“祝你健康，杰洛特。你能坐在我旁边真是太好了。”

“别在日落前赞美这一天。”他回以微笑，因为他心情很好，“宴会才刚刚开始。”

“恰恰相反。宴会已经开始这么久了，你还没赞美过我一句。我还得等多久？”

“你的美丽太过耀眼，让我词穷。”

“悠着点儿。”她大笑起来，而他发誓那句话出自真心，“照这个速度，天知道宴会结束时，我们会发展到什么程度。就先从.....好吧，先从我的裙子很优雅，蓝色也很适合我开始吧。”

“蓝色很适合你。但我必须承认，我更喜欢你穿白色。”

他在她的绿色双眸里发现了挑战的神色。他不敢接受。他的心情没好到这种程度。

卡西尔和米尔瓦在桌子两侧面对面坐着。卡西尔坐在两位年轻贵族女性——或许是男爵的女儿——之间，她们一直在跟他说话。与此同时，和女弓手做伴的却是位上了年纪的贵族男性。他肤色黝黑，寡言少语，岩石般的脸上满是天花留下的疤痕。

安古蓝坐在稍远处，正在给年轻骑士们讲故事，不时引起一阵阵骚动。

“这算什么？”她挥舞着一把银刀子，尖叫道，“一把钝刀子？他们害怕我们在宴会上打架吗？”

“这些刀子，”芙琳吉拉解释道，“从卡罗琳娜·罗伯塔公主——也就是安娜·亨利叶塔的外祖母——的时代起就开始在鲍克兰城堡使用了。卡罗伯塔 [\[1\]](#) 最痛恨客人用刀子剔牙，从此以后，餐桌上用的就都是圆头刀子。”

“不会吧，”安古蓝露出顽皮的笑容，“幸好他们给了我叉子！”

她假装要把叉子放进嘴里，但杰洛特凶恶的眼神让她停了手。坐在她右边的骑士用嘹亮的假声大笑起来。

杰洛特拿起一罐花色鸭肉冻，端给芙琳吉拉。他看到两位年轻的男爵女儿用虔诚的目光看着卡西尔，而他老老实实在将自己的注意力平均分给二人。他看到年轻的骑士们在安古蓝周围东奔西跑，给她端来食物，为她愚蠢的笑话发笑。

他看到米尔瓦撕碎面包，盯着桌布。

芙琳吉拉似乎看穿了他的想法。

“太不幸了，”她凑近身子，低声道，“我是说你那位不爱说话的朋友。好吧，安排座位时经常会发生这种事。骑士精神可不是德·特拉斯塔马拉男爵的强项。”

“或许这样更好，”杰洛特轻声说，“对她大献殷勤只会更糟。我了解米尔瓦。”

“你确定吗？”她瞥了他一眼，“你会不会在用自己的标准来衡量她？说实话，你的标准有点严苛。”

他没答话，而是倒了些酒。他发现是时候弄清某件事了。

“你是个女术士，对吧？”

“是啊。”她巧妙地掩饰着自己的震惊，“你是怎么知道的？”

“我能感觉到魔法灵光。”他没有细说，“我有过这方面的经验。”

“我要澄清一下，”她说，“我没打算欺骗任何人。但另一方面，我也没义务卖弄自己的职业，或者招摇地戴上尖帽子，穿上黑斗篷。干吗要让他们拿我来吓小孩呢？我有保持低调的权利。”

“我没否认你的权利。”

“我之所以来鲍克兰城堡，是因为这儿有已知世界最大、藏书也最丰富的图书馆。我是说，除了牛堡大学图书馆以外。但大学不允许别人随便取阅藏书，而在这里，我是安娜叶塔的亲戚和朋友，想做什么都没问题。”

“真令人羡慕。”

“召见你时，公爵夫人曾暗示说，你可以在图书馆或档案室里找到有用的信息。但别被她兴奋的模样欺骗了，她总是这样。你的确能在这儿的藏书中找到些东西。但你必须知道去哪儿找。”

“听起来很简单。”

“你的热情真的很有感染力，我都等不及想把对话继续下去了。”她绿色的双眸闪现精光，“我猜你并不相信我，对吧？”

“要再来点儿花尾榛鸡肉吗？”

“我向苍鹭起誓！”在马蹄形餐桌的另一头，有位年轻骑士站起身，

将邻座递来的饰带系在头上，遮住一只眼睛，“我发誓，在杀死塞万提斯隘口的所有匪徒之前，不会取下这条饰带！”

戴着闪亮头饰的公爵夫人冲他点点头。

杰洛特希望芙琳吉拉不会追问下去。但他错了。

“你既不相信我，也不信任我，”她说，“这对我真是双重打击。你不但质疑我想帮忙的诚意，还不相信我能帮上你。哦，杰洛特！你严重伤害了我的自尊和抱负。”

“听着……”

“不！”她举起刀叉，仿佛在威胁他，“别辩解了。我受不了给自己找借口的男人。”

“那你受得了怎样的男人？”

她眯起眼睛，但仍举着餐具，做出攻击的架势。

“那张名单很长，”她缓缓地说，“我可不想让你为了细节费神。我就只说排在最前面的男人吧：他们愿意跟随所爱之人前赴世界尽头，从不屈服于恐惧，藐视一切危险。而且不会在看似穷途末路时放弃。”

“那名单上的其他人呢？”他忍不住发问，“都是你喜欢的男人吗？他们也都是疯子吗？”

“真正的男子汉气概，”她讽刺地摇摇头，“不就是把疯狂和风度用适当的比例调和而成的吗？”

“女士们先生们，男爵们还有骑士们！”宫廷总管勒·果夫大声说

道，站起身来，用两只手捧着一只巨大的玻璃酒杯，“在此时此地，我要向安娜·亨利叶塔公爵夫人殿下敬一杯酒，祝我们的女士身体健康！”

“健康又幸福！”

“万岁！”

“公爵夫人万岁！”

“好了，女士们先生们，”宫廷总管放下酒杯，朝仆人们做个手势，“现在……上巨兽！”

四名魁梧的仆人将一只大托盘抬进了大厅，托盘里是一头烤制过的庞大野兽。

“巨兽！”其他宾客异口同声地高喊，“万岁！巨兽！”

“那是什么鬼东西？”安古蓝大声表达自己的疑问，“在弄清楚之前，我才不会吃那东西。”

“是鹿。”杰洛特说，“一头烤全鹿。”

“不是普通的鹿，”米尔瓦清了清嗓子，“这头鹿大概有七百磅重。”

“差不多。它有七百四十磅重。”她邻座的男爵用沙哑的嗓音说。这是宴会开始后他说的第一句话。这本该是一场对话的开始，但女弓手却涨红了脸，盯着桌布，继续撕起面包。

但芙琳吉拉的话让杰洛特耿耿于怀。

“男爵大人，”他问道，“莫非您就是杀死这头野兽的猎手？”

“不，”他答道，“猎杀它的是我女婿，他是个神射手。但话说回来，这些都是男人感兴趣的事.....抱歉，我是不想让在场的女士感到无聊.....”

“用的什么弓？”米尔瓦依然盯着桌布，问道，“至少得是七十磅的弓吧？”

“双曲泽法尔弓，”男爵缓缓说道，显然吃了一惊，“层压结构，用了紫杉、刺槐、白蜡木和黏合肌腱。拉力七十五磅。”

“张力呢？”

“二十九寸。”男爵缓缓地、几乎一字一句地回答。

“真是件杰作。”米尔瓦快活地说，“它能在大概一百步外射中一头鹿，如果射手准头够好的话。”

“我，”男爵愤愤地咆哮道，“在二十五步外射中过一只野鸡。”

“二十五步外，”米尔瓦抬起头，“我射中过一只松鼠。”

男爵慌乱地咳嗽一声，给女弓手递来一些食物和饮料。

“有一把好弓就成功了一半。”他结结巴巴地说，“但话说回来，品质优良的箭同样重要。对我来说，最好的.....”

“为安娜·亨利叶塔公爵夫人殿下的健康干杯！为朱利安·德·雷天哈普子爵的健康干杯！”

“干杯！”

“.....然后她赏了他屁股一脚。”安古蓝又说完一个愚蠢的笑话。年轻骑士们哄堂大笑。

两位男爵的女儿——她们的名字是奎琳和妮克——张大嘴巴，瞪大眼睛，面泛红晕地听着卡西尔说话。在宴会桌首席附近，传来雷吉斯和地位较高的贵族们的交谈声。即便凭借猎魔人的听力，杰洛特也只能辨认出几个模糊不清的词语，但他们似乎在讨论鬼魂、吸血妖鸟、魅魔和吸血鬼。雷吉斯用银叉子比画着，说对付吸血鬼的最佳手段就是白银，只要用它轻轻一碰，就能致吸血鬼于死地。那大蒜呢？其中一位贵妇发问。大蒜也很有效，雷吉斯续道，但在社交场合拿着大蒜会很尴尬，因为味道太难闻了。

管弦乐队轻柔的演奏声从走廊传来，小提琴与长笛奏出乐曲，杂耍艺人与吞火艺人展示技艺。小丑们努力逗人发笑，但安古蓝抢走了他们的风头。一头熊出现了，它跌倒在地，惹得所有人忍俊不禁。安古蓝变得闷闷不乐——她可没法跟这东西竞争。

公爵夫人突然大发雷霆，某个出言不逊的男爵随即失宠，被士兵押去了塔楼。除了那个倒霉鬼，没人表现出丝毫悲痛。

“别这么快离开。”芙琳吉拉·薇歌小口喝着酒，突然开口道，“就算你选择逃跑，也改变不了什么。”

“拜托，别读我的心。”

“抱歉。你的心思太明显，我不由自主就读懂了。”

“这话我都不知听过多少遍了。”

“我也不知读懂过多少遍了。拜托，吃点洋葱吧，它对健康和心脏

都有好处。心脏是男性的重要器官，重要度排名第二。”

“我还以为最重要的东西是疯狂和风度呢。”

“头脑素质和身体素质应该齐头并进。这样才能抵达完美。”

“没人是完美的。”

“这论点可站不住脚。你很清楚，不尝试一下怎么知道？请把榛鸡肉递给我。”

他飞快地切下鸟肉，放到她的盘子里，女术士忽然发起抖来。

“别这么快离开。”她又说一遍，“首先，没这个必要。你没有危险……”

“当然没有，”他脱口而出，“尼弗迦德人会被公爵夫人的抗议信吓倒。就算他们敢冒险到这儿来，那些用饰带蒙住眼睛、向苍鹭立誓的骑士也会将他们驱逐出境。”

“你在这儿不会有危险。”她对他的讽刺充耳不闻，“对那些蠢人来说，陶森特是仙子的居所，也多亏这种看法，陶森特才能在夜夜笙歌的情况下专注于经济。没人把陶森特当回事，但陶森特也能因此享受到某些特权。归根结底，这儿可是最知名的葡萄酒产地，而我们都知，没有酒的生活是非常不安定的。陶森特没有间谍、密探或情报机构。陶森特不需要军队，只有戴着蒙眼布的游侠骑士，因为陶森特从未受到过攻击。不过看你的表情，我猜我没能说服你。”

“完全没有。”

“真可惜，”芙琳吉拉眯起眼睛，“我讨厌折中的解决方法和模棱两可的承诺，但这两者都不可或缺。所以我要告诉你——莱德布鲁尼的总督福尔科·阿特维尔德以为你死了，几个逃亡者说德鲁伊把你活活烧死了。福尔科正在尽全力掩盖这件事。如果真相暴露，就会有人展开调查，那福尔科最乐观的下场也是丢掉饭碗。等他发现你还活着，一切都晚了——他在报告里的说法已经有了法律效力。”

“你知道的还真不少。”

“我并不否认。也就是说，尼弗迦德人迫害你的可能性已经消失了。现在你没有尽快离开的理由。”

“有意思。”

“但这是事实。想从陶森特离开，你可以走四个隘口，分别通向世界的四个部分。德鲁伊对你有所隐瞒，也拒绝合作。那个山中精灵不见踪影……”

“你知道的当真不少。”

“你已经说过这话了。”

“而你想帮助我。”

“你却拒绝了我的帮助。你不相信我的真诚。你不信任我。”

“听着，我……”

“不要辩解了。再吃些洋蓍吧。”

这时又有人向苍鹭立了誓。卡西尔在恭维两位男爵之女。整个大厅

都能听到安古蓝带着醉意的声音。脸上有痘疤的男爵面泛红晕，沉醉于箭术与狩猎的谈话，甚至开始向米尔瓦调情。

“女士，请尝尝野猪火腿。话说回来.....这野猪是从我庄园周围的森林里打来的，那边栖息着一整群呢。”

“哦。”

“那里能猎到相当不错的野猪.....话说回来，也许哪天.....您可以过来，我们可以一起去打猎.....”

“但我们不会在这儿待太久。”米尔瓦用恳求的目光看着杰洛特，“还有比打猎更重要的任务等着我们。”

她看到男爵失望的表情，连忙补充道：“如果换个时间，我很乐意去猎野猪。”

男爵立刻面露喜色。

“就算不去打猎，”他兴高采烈地说，“至少也可以来做客。我真诚地邀请你们全体到我的庄园来。话说回来，我还可以给你看看我的猎物、弓箭和刀剑收藏.....”

米尔瓦低头看着桌布。男爵将一盘禽肉端到她面前，给她倒满酒。

“请原谅，美丽的女士。”他说，“话说回来，我并不是那种令人愉快的同伴。我不懂得举止优雅，也不擅长恭维.....”

“我，”米尔瓦羞怯地坦白道，“是在森林里长大的。我清楚平和与宁静的优点。”

芙琳吉拉在桌下找到杰洛特的手，紧紧握住。杰洛特看向她的双眼。他猜不透其中蕴藏的含义。

“我相信你，”他说，“我相信你的真诚。”

“你没在说谎吧？”

“我向苍鹭起誓。”

那名城市守卫想必已经参加过了幽乐节的庆典，因为他走起路来摇摇晃晃，长戟不时撞上店铺的招牌，还一直口齿不清地宣布现在是十点钟，而事实上午夜早就过了。

“你只能自己去鲍克兰城堡了。”他们离开酒馆后不久，列那·德·波伊斯-菲涅斯说，“我要留在城市里。晚安，杰洛特。”

猎魔人知道，他朋友最近在跟一位女士私会。那位女士的丈夫经常出门做生意。但他从不提起这个话题，因为男人之间不会谈论这种事。

“晚安，列那。照看好那头斯考芬兽。别让它腐烂了。”

“天冷得很呢。”

天确实很冷。街上空空荡荡，看不到灯光。月光照在屋顶上，让挂在屋檐下的冰锥闪烁着钻石般的光芒。洛奇的马蹄铁踩在铺路石上，发出阵阵鸣响。

洛奇，骑马前往鲍克兰城堡的猎魔人心想，是匹体态优美的灰母马，是安娜·亨利叶塔——以及丹德里恩——的礼物。

他催马向前，快马加鞭。

宴会后的第二天，他们聚在一起，习惯性地前往城堡厨房吃早餐。出于某些理由，那里的主厨总是很欢迎他们，也总能在炖锅、煎锅或烤架上找到东西给他们吃——通常是面包、培根和奶酪，也可能是腌蘑菇。他也从不忘记加上一两瓶本地著名葡萄园出产的红葡萄酒，或者白葡萄酒。

在鲍克兰城堡度过的这两周里，他们每天早晨都会来这儿——杰洛特、雷吉斯、米尔瓦和安古蓝。只有丹德里恩是在别处吃早餐。

“他躺在床上，”安古蓝给面包涂上厚厚的黄油，“佣人会送来他的培根！每个人都要向他鞠躬敬礼！”

杰洛特相信她的说法。而在这天早上，他决定去查个究竟。

他在骑士大厅里找到了丹德里恩。诗人戴着一顶足有整条面包大的深红色贝雷帽，穿着同样颜色、绣有大量金线的紧身上衣。他坐在一张凳子上，将鲁特琴放在膝头，对环绕他的朝臣和贵妇漫不经心地点头回应。

幸好周围看不到安娜·亨利叶塔的踪影，于是杰洛特毫不犹豫地违反礼仪，径直走向他的朋友。丹德里恩注意到他，立刻站起身来，做了个傲慢的手势，说：“女士们，先生们，请让我们私下谈谈。各位仆人也都可以离开了。”

他拍拍手，没等拍手声从大厅的拱顶天花板传回来，周围就只剩下了两个人——以及贵妇们离开后残留在空气中的香水味。

“真有趣，”杰洛特的语气不带丝毫夸张，“你追求的就是这个吗？像这样拍拍手——或者威严地皱起眉头——就能发号施令，肯定感觉很不赖吧。瞧瞧他们离开时的样子，冲你点头哈腰，就跟螃蟹似的。真有趣，对吧，大红人阁下？”

丹德里恩沉下脸。

“你过来到底什么事，”他粗鲁地说，“还是单纯来说废话的？”

“有一件非常具体的事。”

“说吧，我听着呢。”

“我需要三匹骑乘用马。给我、卡西尔和安古蓝。还有两辆马车，上面要装满口粮和草料。你能去跟你的公爵夫人要吗？你为她服务的时间已经够长了吧？”

“没问题，”丹德里恩调着鲁特琴的琴弦，没看猎魔人，“但你的急切令人吃惊。要我说的话，就像你愚蠢的讽刺一样让我吃惊。”

“我想赶路让你很吃惊？”

“我还是告诉你吧。十月就要结束了，天气恶化也在加剧。隘口那边随时有可能下雪。”

“可你却为我的焦急而吃惊。”猎魔人点点头，“多亏你提醒，我们还得多带些暖和衣服。毛皮衣物。”

“我以为，”丹德里恩缓缓说道，“我们会在这儿过冬。我以为我们会在这儿……”

“愿意的话，”杰洛特不假思索地说，“你可以留下。”

“好的。”丹德里恩把鲁特琴放到一旁，站起身来，“我想我会留下的。”

猎魔人倒吸一口气。他沉默地看着挂毯，上面描绘的是想象中巨人与龙的战斗。巨人用两只左脚站立，试图打碎龙的下巴，但那条龙似乎不为所动。

“我会留下的。”丹德里恩重复一遍，“我爱安娜叶塔。她也爱我。”

杰洛特保持沉默。

“我会去安排马匹。”丹德里恩承诺，“当然了，我会为你准备一匹叫洛奇的纯种马。还有食物、器具和暖和的衣物，供你们旅途使用。不过说实话，我建议你等到开春。安娜叶塔……”

“我没听错吧？”猎魔人终于找回了语言能力，“我的耳朵没欺骗我吧？”

“你的理性显然已经不中用了。”吟游诗人没好气地说，“至于你的其他感官能力，我就不清楚了。不过为保险起见，我再说一次——安娜叶塔和我深深相爱。我会留在陶森特，跟她一起。”

“作为什么？情人？宠臣？还是公爵夫人的配偶？”

“合法身份对我毫无意义。”丹德里恩坦然承认，“但任何事都有可

能。包括结婚在内。”

杰洛特再次沉默，注视着巨人与龙战斗的画面。

“丹德里恩，”最后他开口道，“如果你喝醉了，快想办法醒醒酒。如果你没喝酒，我们就去喝一杯，然后我们再谈。”

“我听不太明白，”丹德里恩皱着眉说，“你在说什么？”

“稍微思考一下吧。”

“我和安娜叶塔的关系让你丢脸了吗？你想要我重新考虑什么？别担心，我已经考虑过了。安娜叶塔爱我……”

“你何时听说过，”杰洛特说，“堂堂公爵夫人会为了爱情不顾一切？就算安娜叶塔真有这么轻浮——请原谅我的直白——我也觉得……”

“觉得什么？”

“只有在童话故事里，公爵夫人才会嫁给吟游诗人。”

“首先，”丹德里恩厉声道，“就算是你真这么无知，也该听说过贵庶通婚的事。非让我从古今历史里给你找几个例子出来？其次，也许你很吃惊，但我并非平民百姓。我的家族，德·雷天哈普，起源于……”

“我在听你说话，”杰洛特再次打断他，“可我不相信自己的耳朵。说这通屁话的人真是我的朋友丹德里恩吗？如果真是丹德里恩，那他是不是完全失去理智了？我认识的那个现实主义者丹德里恩，难道现在生活在幻想世界里吗？睁开眼睛吧，你这白痴！”

“哦，”吟游诗人抿住嘴唇，缓缓说道，“角色反转了。我成了瞎子，而你却成了清醒的旁观者。过去可一直是反过来的。我看不到的事实又是什么呢？嗯？在你看来，我究竟对哪些事实视而不见呢？”

“首先，”猎魔人说，“你选择的公爵夫人傲慢、可笑又骄纵。她只是个大孩子，对她来说，你就是件玩具：等到另一位诗人带着悦人心弦的新曲目出现，她会毫无内疚地抛弃你。”

“你的话粗俗又下流。这点你知道吗？”

“我只知道你彻底疯了，丹德里恩。”

诗人沉默下来，轻抚着鲁特琴的琴颈。又过一会儿，他才再次开口。

“我们离开布洛克莱昂森林时，踏上的是场愉快的探险。那时我们没有丝毫成功的希望，只能追寻着幻象、梦境、心愿与无法企及的理想。刚刚出发时，我们就像一群疯狂的傻瓜。可是杰洛特，我没有过一句抱怨。我没说你是疯子，也没嘲笑你。因为你的心被希望和爱占满了。它们在指引你去达成疯狂的使命。我也一样。但我追上了海市蜃楼，我的美梦幸运地成了真。我的使命已经结束了。我找到了所寻之物。我不能放弃它。你觉得这就是疯狂吗？如果我离开，那我才是真正的傻瓜。”

杰洛特像丹德里恩先前那样沉默不语。

“诗意，”他说，“在这方面，没人是你的对手。我没什么可说的了，你已经用这些论点说服我了。再会了，丹德里恩。”

“再会了，杰洛特。”

宫廷图书馆的确很大。容纳这些藏书的房间起码有骑士大厅——也就是他刚才跟丹德里恩说话的地方——的两倍大。图书馆的天花板是玻璃做的，阳光透过它倾泻进来。杰洛特不由觉得，等到夏天，这儿的酷热恐怕堪比地狱。

书架间的通道十分狭窄，他们走路必须万分小心，以免碰倒某堆书本。

“我在这儿。”他听到有人喊道。

图书馆中央被成堆的书本遮得严严实实。很多书随意地扔在一旁。

“这边，杰洛特。”

他在书籍的峡谷与山岳之间找到了她。她正跪在散落一地的书本之间，将书一本本翻开，然后归类。她穿着端庄的灰色裙子，为方便起见，裙摆被略微挽起。杰洛特觉得这一幕相当诱人。

“别被这烂摊子吓到了。”她用小臂擦了擦额头，因为她的双手戴着一副纤薄的丝绸手套，手套上满是灰尘。“他们本来在清点和编目，是我要求他们停下的。我想单独待在图书馆里。有陌生人盯着我的后脖颈时，我可没法专心工作。”

“抱歉。你希望我也出去吗？”

“你又不是陌生人。”她眯起绿色的双眸，“你的目光不会让我心烦.....恰恰相反，它只会让我快乐。别光站在那儿。坐在书上吧。”

他找了本硬皮封面的百科全书，坐在上面。

“这个烂摊子，”芙琳吉拉的手臂挥了半圈，“只会让我的工作更加轻松。我可以找到通常放在书堆底下、无法取出的卷册。宫廷图书管理员搬走了堆积如山的文献和羊皮纸，让真正的文学瑰宝得以重见天日，有些更是货真价实的珍品。瞧啊，你看过这本书吗？”

“《金镜》？看过。”

“我忘了，抱歉。你看过很多书。这是赞美，不是讽刺。再看看这本吧，《诸王功绩录》。从这本书里，我们明白了希瑞的真实身份，明白了她流淌着怎样的血液.....要知道，你看起来比平时还阴沉。为什么？”

“丹德里恩。”

“愿意告诉我原因吗？”

他开始讲述。芙琳吉拉坐在书堆上，两腿交叠，静静地听着。

“唔，”等他讲完，她说，“我承认，我料到会发生类似的事。我注意到安娜叶塔坠入情网的确切征兆。”

“是坠入情网？”他扬了扬眉毛，“还是心血来潮？”

“难道你，”她用锐利的目光看着他，“不相信纯洁与真挚的爱情？”

“我相信与否，”他说，“与这事无关。问题在于丹德里恩和他的执迷不悟.....”

他突然失去了自信，没能把话说完。

“爱情，”芙琳吉拉说，“就像神经痉挛。在它到来之前，你什么也感觉不到，而且你根本无法想象那种感受。就算你向别人描述，也没人会相信你。”

“有些部分是很像，”猎魔人赞同道，“但区别也是有的。面对神经痉挛时，常识保护不了你。而且它无药可解。”

“在爱情面前，常识一文不值。这正是它的魅力与美妙之处。”

“不如说是愚蠢。”

她站起身，朝他走去，并在途中脱去手套。她在睫毛下的双眼看起来乌黑而深邃。她散发出琥珀、蔷薇、图书馆的灰尘、老旧的纸张与印刷墨水的味道。那些气味与催情无关——但却对他起了效。

“你不相信一见钟情吗？”她的语气变了，“不相信命中注定吗？不相信天雷勾动地火吗？”

她伸出双手，按在他肩上。他搂住她的腰。她的脸警惕地、缓缓地靠近他的脸，仿佛担心会吓跑某种异常胆小的生物。

接着，天雷勾动了地火。

他们倒在一堆羊皮纸上，压得那些纸张四处飘散。杰洛特把鼻子埋进芙琳吉拉的领口。他紧紧抱住她，抓住她的膝盖，将她的裙子掀至腰际，中途碰倒了好几本书，其中包括充斥着神秘插图的《预言家的生平》，以及《德·西摩尔霍伊迪巴斯》，一本有趣但颇具争议的医学论著。猎魔人推开那些书卷，不耐烦地扯着她的衣裙。芙琳吉拉热切地抬起臀部。

有东西在推挤她的肩膀。她转过头，发现是《学习助产技巧》。为避免招来厄运，她迅速看向另一边。《含有硫黄的温泉》。周围的确暖和起来了。她用眼角余光看到，有本摊开的书正靠在她的头上。《反思无可避免的死亡》。更棒了，她心想。

猎魔人同她的内裤陷入苦战。她抬起臀部，但这次幅度很小，看起来更像不经意的动作，而非带着轻蔑的协助。她不了解他，也不知该如何回应。她不知道，他究竟喜欢清楚自身欲望的女人，还是装作一无所知的女人。她也不知道，他会不会因为那条碍事的内裤而气馁。

但猎魔人没表露出灰心的迹象。不如说，恰恰相反。看到时机到来，芙琳吉拉急切地张开双腿，撞倒了成堆的书本和小册子，让书籍如雪崩般落到他们身上。一本厚厚的、皮革装订版本的《抵押法》重重地砸在她肋部，而那本有黄铜饰件的《外交宝典》落到了杰洛特的手腕上。杰洛特评估并利用了这种状况——他把那本大部头放到必要的位置上。芙琳吉拉尖叫一声，因为饰件触感冰冷。但也只冷了片刻而已。

她大声喘息着，放开猎魔人的头发，伸出双手，抓住了周围的书本。她的左手抓着一本几何学著作，右手扶着一部关于爬行类和两栖类动物的书。搂住她臀部的杰洛特无意中撞倒了另一堆书本，眼下的他全神贯注，对像雨点般落在他们身上的书页毫不在意。

芙琳吉拉不由自主地呻吟起来，她的脑袋埋进了那本《反思无可避免的死亡》。

芙琳吉拉再次呻吟。但猎魔人听不到，因为她的大腿正紧紧夹着他的耳朵。他撞开了《战争史》与《幸福生活所需要的科学》。在跟裙子的纽扣与搭扣搏斗时，他漫不经心地看到几本书的封面题词与书脊。与

芙琳吉拉的腰部齐平的位置有本《动物养殖学》，在她可爱的乳房附近有本关于无用且腐败的公务员的批评读物，而它下方则是名为《经济与科学——如何创造、分配与消耗财富》的经济研究著作。

书架摇摆，成排的书籍如强烈地震时的岩石一样纷纷掉落。初版的《戏剧用面具与雕像图册》从书架上落下，发出沉闷的声响，随之落下的是一本众所周知的传统著作，内容是关于向训练中的部队发放库存和下达命令的技巧，然后是配有精美版画的《简·德·阿特里的纹章学》。

猎魔人呻吟一声，一脚将另外几本书踢落到地上。《每日反思与冥想》，这本由不知名作者所写的有趣著作，莫名其妙地落到了杰洛特的后背上。

杰洛特越过她的肩头看去，发现无论他愿意与否，都会看到那本由著名印刷商小约翰·弗洛本在考伯特王在位的第二年发行，名叫《辛特西斯学院》的书里，由阿尔贝图斯·利乌斯博士写下的笔记。

突然，周围安静下来，只能听到书页的沙沙声。

我应该怎么做？芙琳吉拉轻轻抚摸着杰洛特与《对事物本质的反思》线条分明的轮廓。我该主动提议吗？还是等他自己提议？他会怎么看我？可如果他什么都不说呢？

“我们去找张床吧。”猎魔人解决了她的两难处境，“这么对书可不好。”

我们找到了床，杰洛特心想。他骑着马径直进入一条小巷，踢了踢马腹，让它飞奔起来。我们在她的房间里找到了床。我们像着了魔似

的，饥渴而贪婪地做爱，仿佛已经独身多年，此后又将面临独身的岁月。

我们谈论了许多。我们向彼此陈述琐碎的事实。我们对彼此讲述美丽的谎言。但那些谎言——尽管的确是谎言——用意却并非算计或欺瞒。

他用力一踢马腹，驱策洛奇朝一丛白雪覆盖的蔷薇飞驰而去，迫使它一跃而起。

我们做了爱，然后聊了天。我们的谎言变得更加美丽，也更加虚伪。

两个月。从十月到幽乐节。

两个月，激烈、贪婪而又粗野的爱。

洛奇的马蹄铁踩在鲍克兰城堡的庭院里，发出嘚嘚的响声。

他飞快而轻巧地穿过走廊。没人看到他，也没人听见他的脚步声。无论是用闲聊打发时间的卫兵，还是疲惫的管家。他从他们身旁经过时，就连烛火都没摇晃一下。

他经过城堡的厨房。但他没走进厨房，没加入他的同伴——他们已经养成了半夜来喝一壶葡萄酒，再找点东西吃的习惯。他就这么站在黑暗里，静静聆听。

安古蓝在说话。

“这座城市中了魔法，整个陶森特都是。有道魔咒笼罩了整座山谷。尤其是这座宫殿。我不知道丹德里恩和杰洛特是怎么想的，但现在光是留在这儿都让我头晕，还有种奇怪的刺痛感.....我甚至发现自己.....见鬼，我早就说过了！我们得尽快离开这儿！”

“我们得跟杰洛特谈谈。”米尔瓦喃喃道，“我们必须跟他谈谈。”

“没错，跟他谈谈。”卡西尔讽刺地说，“找准他难得一见的空闲时间。过去的两个月里，他所做的就只有追求女巫与追捕怪物而已。

“而你，”安古蓝不屑地说，“每天也只在公园里陪男爵之女散步、玩乐。在被魔法影响的陶森特准会发生这种事。雷吉斯每晚都会消失。亲爱的大妈也有了一位男爵.....”

“闭嘴，臭丫头！别再叫我大妈！”

“好了好了！”雷吉斯走到两位女性之间，“姑娘们，和平点儿。米尔瓦、安古蓝，别吵架。争执无益，友谊为贵。公爵夫人殿下和丹德里恩，还有她的公国、城堡、面包和腌咸菜都在讲述这个道理。你们要来点儿酒吗？”

米尔瓦重重地叹了口气。

“我们在这儿待得太久了！我要说，我在这儿闲坐得太久了。闲晃得太久了。”

“说得真妙，”卡西尔说，“真的太妙了。”

杰洛特小心翼翼地转身离开，像蝙蝠一样悄无声息。

他迅速而无声地穿过走廊。无论守卫还是男仆，没人看到他，也没人听到他的动静。他从枝形吊灯旁边经过时，就连烛火都没摇曳一下。一只耗子听到他的声音，探出长着胡须的鼻子。但它并不害怕。它熟悉他。

他常走这条路。

卧室弥漫着魔法、琥珀、蔷薇和沉睡女子的气息。但芙琳吉拉并没有睡着。她坐在床上，掀开被单：这一幕迷住了他，也令他失去了控制。

“你终于来了。”她伸了个懒腰，“快把衣服脱了，到这儿来。越快越好。”

她飞快而轻巧地穿过大厅。无论是正与守卫聊天的懒洋洋的士兵，还是男仆和侍从，没人看到她，也没人听到她的动静。她从枝形吊灯旁边经过时，就连烛火都没摇曳一下。有只耗子听到她的动静，抬起长着胡须的鼻子，用小眼睛盯着她看。但它并不害怕。它熟悉她。

她常走这条路。

在鲍克兰城堡某个房间尽头的一扇门后，有条无人知晓的密道。无论是城堡现在的女主人安娜叶塔公爵夫人，还是她的祖先、城堡第一任女主人爱德玛塔都不知道。无论是那位著名的建筑设计师皮埃尔·法拉

蒙——正是他将这座建筑物从头到脚翻新了一遍——还是将设计图化为实物的大师级石匠都不知道。就连自以为对鲍克兰城堡无所不知的宫廷总管勒·果夫，也不知道这条密道的存在。

在过去，只有这座城堡的建造者——也就是精灵们——知道这条密道，以及用强力幻术隐藏起来的那个房间。后来，精灵们离开城堡，人类占据这里之后，就只有少数人知道这个秘密，更有一小群出自公爵家族的巫师严密保护着它。他们当中最博学的便是秘术大师阿托里欧斯·薇歌，德高望重的他精通各种类型的幻术，而他的侄女芙琳吉拉继承了他的天赋，成为了一名女术士。

芙琳吉拉停下脚步，面对两根刻有花朵图案的支柱间那道光秃秃的墙壁。她低语一声，迅速做个手势，假墙壁随即消失不见。墙后是条看似死路的走廊。然而，走廊的尽头还有一扇用幻术掩盖的门。门后是个漆黑的房间。

芙琳吉拉走进门内，毫不犹豫地启动了显远镜。椭圆形的镜子逐渐照亮了黑暗的房间。镜子那边是个大厅，几个女人围坐于一张圆桌。九个女人。

“你好，芙琳吉拉。”菲丽芭·艾哈特说，“有什么新消息吗？”

“很不幸，没有。”芙琳吉拉答道，“自从上次报告以来，什么都没有。我的搜寻一无所获。”

“真糟糕，”菲丽芭说，“我们还指望你有所发现呢。告诉我们，猎魔人至少已经冷静下来了吧？你能让他在陶森特待到五月份吗？”

芙琳吉拉沉默片刻。她完全不想告诉协会，过去两周里，猎魔人曾

两次称她为“叶妮芙”——而且每次都是在绝对不该叫错名字的时候。然而，协会有权要求她说出真相。她们有权要求她坦率，讲出有用的情报。

“不，”她最后回答，“也许待不到五月。但我会尽可能延长他留在这儿的时间。”

注解：

[\[1\]](#) 卡洛琳娜·罗伯塔的简称。——译注

柯尔怪，一种来自于鸮形目大家族的怪物，根据栖息地区不同，又被称为库里坎怪、柯里德怪、畸兽、侏儒怪、回旋怪或催眠怪。但有一件事是可以确定的：它是一头无可比拟的魔鬼。对于如此污秽又可憎的恶心生物，我们不会记住或写下它的习性，甚至外表。因为事实便是如此：用任何字眼形容这种狗娘养的怪物，都太抬举它了。

——《生物论》

第四章

在蒙特卡沃城堡的巨型圆柱大厅里，弥漫着旧挂毯的霉味、蜡烛的烟味，以及十种截然不同的香水味道——使用十种特制香水的，是围在橡木桌旁的十个女人。她们都坐在扶手刻成斯芬克斯形状的椅子上。

芙琳吉拉·薇歌对面是穿着亮蓝色高领裙的特莉丝·梅利葛德。凯拉·梅兹坐在特莉丝旁边，身子始终藏在阴影里。在她硕大的耳环上，黄水晶折射出上千道闪光，吸引着其他人的目光。

“请继续，薇歌小姐，”菲丽芭·艾哈特催促道，“我们急着想听听你故事的结局，然后采取紧急行动。”

菲丽芭少见地没佩戴任何珠宝，唯一的例外是朱红色衣裙上那块刻有浮雕的缠丝玛瑙。芙琳吉拉听说过某个传闻，她知道是谁给了菲丽芭那块浮雕宝石，上面雕刻的又是谁的侧身像。

席儿·德·坦沙维耶坐在菲丽芭旁边，身穿一套漆黑的衣裙，小小的钻石在上面闪闪发光。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穿着酒红色的绸缎，戴着厚重的金饰品，但没戴宝石。而另一边，萨宾娜·葛丽维希格却在展示项链、耳环与她最爱的戒指——缟玛瑙的颜色与她的双眸和衣服非常相称。

离芙琳吉拉最近的是两位精灵——法兰茜丝卡·芬达贝，以及艾达·艾敏·爱普·西维尼。山谷雏菊平时就气质庄严，今日更胜以往，尽管她

的头发和鲜红色的礼裙看起来并不奢华，她的头冠与项链的材质也并非红宝石，而是朴素却颇有品位的贝壳。艾达·艾敏却穿着一条棉布与雪纺绸制成的长裙，上面点缀着秋日的色彩，裙身又轻又薄，在从中央供暖装置吹出的、几乎难以察觉的微风中轻轻摇摆，仿佛一朵银莲花。

艾希蕾·瓦·阿纳兴像之前几次一样，以其朴素却格外典雅的着装赢得了众人的钦佩。在深绿色长裙窄小的领口上方，这位尼弗迦德女术士戴着一条金项链，链坠是一颗镶着金框、只做了抛光的天然翡翠。她修剪过的指甲涂成极深的绿色，为这身搭配神奇地增添了奢华感。

“我们等着呢，薇歌小姐。”席儿·德·坦沙维耶说，“时间紧迫。”

芙琳吉拉清了清嗓子。“十二月到来，”她续道，“然后是幽乐节，接着是新年。猎魔人在某种程度上冷静下来，不再一直把希瑞的名字挂在嘴边。他定期进行的狩猎怪物活动似乎对他很有益处。好吧，也许不全是益处……”

她的声音渐渐微弱。她似乎看到特莉丝·梅利葛德蓝色的双眸里闪过一丝恨意。但那也许只是摇曳的烛火在她眼里的闪光而已。菲丽芭哼了一声，把玩着她的浮雕宝石。

“拜托，没必要这么害羞，薇歌小姐。你和我们在一起。我们知道性行为也有寻求快乐之外的意义。在必要时，我们都会采取这种手段。请继续吧。”

“尽管他在白天保持着沉默、耐心而又骄傲的表象，”芙琳吉拉续道，“但到夜上，他会彻底拜倒在我的魅力之下。他对我知无不言。他欣赏我的女性魅力，而且我必须承认，以他的年纪来说，他的精力真是非常旺盛。然后他会睡着。睡在我的臂弯里，亲吻我的乳房。像在寻找

他从未体验过的母爱的替代品。”

这次她可以确定了，那并非映照的烛火。好得很。随你嫉妒我吧，她心想。嫉妒我吧。你完全有理由这么做。

“他，”她重复一遍，“彻底拜倒在我的魅力之下。”

“回床上来，杰洛特。该死的，天还没全亮呢！”

“我和人有约。我得去波默罗酒庄。”

“我不希望你去波默罗。”

“我和人有约在先。我答应他了。酒庄管家会在大门口等我。”

“你的怪物狩猎既愚蠢又无谓。你想通过杀戮洞里的怪物证明什么？你的男子气概？我知道个更好的方法。回床上来吧。别去波默罗。至少别这么急着去。让那个管家等着就好，管家的工作不就是这个吗？我想跟你做爱。”

“请原谅。我没时间了。我答应过他。”

“我想跟你做爱！”

“如果你想跟我一起吃早餐，就请穿上点什么。”

“也许你已经不爱我了，杰洛特。你爱我吗？回答我！”

“穿上那件珍珠灰色、貂皮镶边的裙子。它非常适合你。”

“他彻底拜倒在我的魅力之下，对我有求必应，”芙琳吉拉重复一遍，“他对我言听计从。对，就是这样。”

“我们相信，”席儿·德·坦沙维耶无比冷淡地说，“请继续吧。”

芙琳吉拉对着自己的拳头咳嗽一声。“问题在于，”她续道，“他的同伴，他称之为‘同伴’的怪人，卡西尔·莫瓦·迪弗林·爱普·契拉克，他见过我一次，所以一直在费神回忆对应的场所。但他想不起来，因为我上次去达恩·戴夫拉——他的祖籍所在地——时，他只有六七岁大。米尔瓦看似是个大胆又骄傲的女孩，但我两次发现她躲在马厩的角落偷偷哭泣。安古蓝是个喜怒无常的小家伙。至于雷吉斯·塔吉夫-哥德弗洛伊，他是我看不透的类型。这些人对猎魔人有某种程度的影响力，而这一点我无法阻止。”

哎呀呀，她心想，看看她们扬起的眉毛。看看她们扭曲的嘴唇。等着吧。我的故事还没结束呢。你们会听到我取得胜利的那一章的。

“每天早上，”她续道，“他们都会在鲍克兰城堡地下室的厨房碰头。主厨喜欢他们——天知道为什么。他总会为他们准备充足又可口的食物，所以他们的早饭往往会持续两个小时，有时甚至三小时。我陪杰洛特他们共进过许多次早餐，所以知道他们会谈起怎样的荒唐话题。”

两只小鸡在厨房里走来走去，一只是黑色，另一只是彩色，它们用爪子轻挠地板，眨眼看着正在吃早饭的众人，啄食着地上的面包屑。

就像之前的每个早晨一样，他们聚在城堡的厨房里。主厨喜欢他

们，天知道为什么，而且他总会为他们准备好吃的。今天的菜是炒鸡蛋、面疙瘩汤、炖茄子、烧兔头，以及搭配红甜菜和山羊乳酪的牛肉香肠。每道菜都非常美味，他们安静而飞快地吃着。只有安古蓝除外，食物反而促进了她说话的欲望。

“要我说，我们该在这儿开家妓院。等我们办完要办的事，可以回到这里，开一家‘欢愉之屋’。我在这座城市四下看过了。他们什么都有。我找到九家理发店，八间药房，妓院却只有一家，而且又小又破，我觉得都不配叫妓院。毫无竞争力。我们可以开家豪华妓院。买一栋带花园的多层式大屋……”

“安古蓝，算我求你了。”

“……只招待有钱的客人。我来当老鸨。听好了，我们会赚大钱，过上和大人物一样的日子。总有一天，我会当选为议员，到那时，我肯定不会忘记你们的，因为他们能选我，也就会选你们，你们甚至用不着自荐……”

“安古蓝，拜托。来吧，吃点面包配兔头。”

有那么一会儿，周围安静下来。

“杰洛特，你今天要去猎杀什么？难度高吗？”

“目击者的描述自相矛盾，”猎魔人看着自己的盘子，“所以难度取决于它是相当难缠的摩丁怪，还是普普通通的德里钦怪，又或是容易对付的杜德尔怪。也许这活儿很容易，因为上次有人看到那怪物已经是去年的收获节了。它也许早就离开波默罗葡萄园，到群山的另一边去了。”

“如果真是这样，我希望它一路顺风。”芙琳吉拉啃着一根鹅骨头，开口道。

“丹德里恩怎么了？”猎魔人突然开口，“我已经很久没见到他了，关于他的事也都是从城里传唱的讽刺歌谣里听来的。”

“我们知道的不比你多。”雷吉斯微微一笑，“我们只知道，我们的诗人和安娜叶塔公爵夫人非常亲近，甚至当着别人的面用相当亲昵的外号称呼她。他叫她‘我的小鼬鼠’。”

“说得没错！”安古蓝不顾满嘴食物，开口道，“公爵夫人的鼻子的确跟鼬鼠似的。更别提那口牙了。”

芙琳吉拉眯起眼睛。“人无完人嘛。”

“是啊是啊。”

两只小鸡——一只黑色，一只彩色——的胆子越来越大，甚至啄起了米尔瓦的靴子。女弓手骂了一句，狠踢它们一脚。

杰洛特盯着她看了好一会儿，最后下定决心。“玛利亚，”他严肃地、近乎严厉地说，“我知道我们的对话不怎么严肃，笑话也算不上高雅，但你也没必要摆张臭脸给我们看吧。出什么问题了吗？”

“问题太明显了。”安古蓝说。杰洛特瞪了她一眼，让她闭了嘴，但为时已晚。

“该死的，你又知道什么？”米尔瓦猛地站起身，几乎碰翻了椅子，“见鬼去吧！你们所有人都去死吧，听到没有？”

她抄起桌上的杯子，一饮而尽，然后毫不犹豫地摔在地上。她跑出厨房，重重关上了门。

“事情严重了……”过了一会儿，安古蓝开口道，但这回换成吸血鬼示意她闭嘴了。

“事情的确非常严重，”他承认，“但我没想到，我们的弓手会有如此强烈的反应。这是分手后的典型症状，不是分手前的。”

“活见鬼，你们在说什么？”杰洛特焦躁地问，“嘿？有人愿意给我解释一下吗？”

“阿玛迪斯·德·特拉斯塔马拉男爵。”

“那个麻脸猎手？”

“正是。他向米尔瓦提出请求，跟他一起出外狩猎。这几个月来，他邀请了一次又一次……”

“那场狩猎，”安古蓝露骨地笑了笑，“将持续整整两天，还要在一间狩猎小屋过夜，你明白我的意思吧？我敢拍胸脯保证……”

“安静，丫头。继续说，雷吉斯。”

“他正式而严肃地向她求爱。米尔瓦拒绝了，用词相当严厉。那位理智堪比年轻人的男爵把她的拒绝看做冒犯，立刻离开了鲍克兰城堡。从此以后，米尔瓦就坐立不安，像中了毒似的。”

“我们在这儿待得太久了，”猎魔人低声道，“太久了。”

“听听这话是谁说的？”先前沉默不语的卡西尔开了口，“谁说的？”

“抱歉，”猎魔人站起身，“等我回来后再谈吧。波默罗酒庄的管家还在等我呢。守时可是猎魔人的礼仪。”

等米尔瓦怒气冲冲地离开，猎魔人也走出厨房后，其他人在沉默中吃着早餐。两只小鸡在厨房里跑来跑去，用爪子轻挠地板。一只黑色，另一只是彩色。

“我，”安古蓝终于打破沉默，递了盘吐司给芙琳吉拉，“我有个问题。”

女术士点点头。“我明白。不会有事的。你上次月事是多久以前？”

“你怎么会想到这个？”安古蓝猛地绷紧身体，吓坏了两只小鸡，“根本不是！我要说的是另一件事！”

“那请继续说。”

“杰洛特准备在出发时把我留下。”

“哇哦。”

“他说，”安古蓝吸了吸鼻子，“他不能让我遭遇危险，或者类似的麻烦事。但我想跟他一起走……”

“哇哦。”

“别插嘴好吗？我想跟他，跟杰洛特一起走，因为只要跟着他，我就不用害怕被独眼福尔科抓到，而在陶森特……”

“安古蓝，”雷吉斯打断他，“你是在白费唇舌。薇歌小姐会听你说完，但她什么也不会做。只不过，你提到的一件事让她不安：猎魔人要离开。”

“哇哦。”芙琳吉拉又说一遍，转头面对他，眯起了双眼，“塔吉夫-哥德弗洛伊先生，你就这么喜欢影射吗？猎魔人要离开？我能问问他打算何时离开吗？”

“也许不是今天或明天，”吸血鬼用轻柔的嗓音答道，“但总有一天会的。而且不会让任何人受伤。”

“我没受伤。”芙琳吉拉冷冷地反驳，“当然了，前提是你真的在为我担心。但是安古蓝，你关心的事，我也同样关心。所以我向你保证，我会跟杰洛特谈谈他离开陶森特的事。我向你保证，我会让猎魔人知道我对这事的看法。”

“是啊，你当然会了。”卡西尔不屑地说，“我就知道你会这么说，芙琳吉拉小姐。”

女术士盯着他看了很久。

“猎魔人，”最后她开口，“不应该离开陶森特。如果你们是为他好，就不该劝他离开。对他来说，还有哪儿比这儿更好呢？他过得很惬意。他有怪物可以狩猎，还靠这个赚了不少钱。他的朋友和同伴是统治这里的公爵夫人的红人，而公爵夫人本人也很看重他。主要因为肆虐此地的魅魔。没错，没错，先生们。安娜叶塔和陶森特出身高贵的女士们都对猎魔人非常满意。因为魅魔的确停止了夜访行为，就像彻底消失了。陶森特的女士们凑了一笔特别奖赏，将在不久后存入猎魔人在锡安凡尼利银行的户头。他户头上那笔小小的财富将翻上几倍。”

“女士们的表态值得称赞。”雷吉斯没垂下双眼，“这份奖赏也是猎魔人应得的。要让魅魔停止夜访并不轻松。相信我吧，芙琳吉拉小姐。”

“哦，我相信你。说到这个，你们也许听说了，宫廷有个卫兵声称他看到了那个魅魔。是在某天晚上，他在卡罗伯塔之塔的城垛上看到的。他说魅魔身边跟着另一个怪物。或许是个吸血鬼。那个卫兵信誓旦旦地说，两个恶魔就这么结伴而行，看起来很友好。雷吉斯先生，也许你知道些什么？你能解释这件事吗？”

“不，”雷吉斯的表情毫无变化，“我解释不了。天与地之间，有很多事是哲学家做梦也想不到的。”

“毫无疑问，这种事确实存在。”芙琳吉拉点了点留着黑色短发的头，“不过在猎魔人准备离开这件事上，你知道的肯定比我多？因为，你看，他没跟我提过这事，而他平时对我知无不言。”

“那当然。”卡西尔嘀咕道。

芙琳吉拉没理他。“雷吉斯先生？”

“不，”短暂的沉默过后，吸血鬼说，“不，芙琳吉拉小姐，请放心吧。猎魔人对我们的喜爱和信任不可能比你更多。他不会向我们窃窃私语，却选择对你隐瞒。”

“那么，”芙琳吉拉的神情平静得像块石头，“你又为何断言他要离开呢？”

吸血鬼依旧毫不动摇。“因为，用我们可爱的安古蓝年轻而富有魅力的话讲：‘要么拉屎，要么离开茅房，迟早你得选一样。’换言之

之……”

“别费神换别的说法了，”芙琳吉拉厉声打断他的话，“这说法已经够有魅力了。”

房间里沉默了好一会儿。两只小鸡——黑色的和彩色的——走来走去，啄食着剩菜。安古蓝用袖子擦去沾在鼻子上的一片红甜菜。吸血鬼把玩着一串香肠，陷入了沉思。

“多亏我，”芙琳吉拉终于打破了沉默，“杰洛特才知道了许多鲜为人知的事——希瑞的族谱，以及与其起源相关的秘密。多亏我，他知道了一年完全不知道的事。多亏我，他得到了信息，而信息就是武器。多亏我阻止魔法探测的手段，他的敌人——包括刺客——才无法伤害到他。多亏我，他的膝盖不再疼痛，还能正常弯曲了。他的脖子上戴着我为他制作的护身符，也许比不上他原来的猎魔人徽章，但也差不到哪儿去。在我——而且只有我——的帮助下，他为春天和夏天做好了准备。他得到了充分的情报，吃饱喝足，身体健康，也做好了与敌人作战的准备。如果你们当中有谁为杰洛特做得更多，付出得更多，请尽管告诉我。我会向他致敬的。”

没人开口。两只小鸡啄着卡西尔的靴子，年轻的尼弗迦德人没去理睬。

“的确，”他语气尖锐地说，“女士，我们当中没人比你付出得更多。”

“我就知道你会这么说。”

“问题不在于此，芙琳吉拉小姐。”吸血鬼开了口。但女术士没给他

说下去的机会。

“那又在于什么？”她的语气咄咄逼人，“在于他和我在一起吗？在于我们之间的情感纽带吗？在于我不希望他现在离开吗？在于我不希望他出于内疚而做决定吗？驱使你们离开的，不也是同样的内疚和赎罪心理吗？”

雷吉斯沉默不语。卡西尔同样一言不发。安古蓝四下张望：她显然没怎么听明白。

“如果按天意，”过了一会儿，女术士说，“杰洛特会找到希瑞，那么这事一定会发生。无论猎魔人前往群山还是待在陶森特都没关系。是命运掌控人类，不可能反过来。你们明白吗？雷吉斯·塔吉夫-哥德弗洛伊先生，你明白吗？”

“比你以为的更明白，薇歌小姐。”吸血鬼把玩着手里的香肠，“但请你原谅，我不接受什么伟大造物主写下的命运，也不接受什么不可更改的天意。倒不如说，这是许多看似毫无关联的事实、事件与行动的结果。我倾向于赞同‘命运掌控人类’这个说法……而且不仅限于人类。然而，我对你‘情况不可能反转’的观点不敢苟同。因为那只是恰好合用的宿命论而已。就像躺在舒适的羽毛床上，享受着母亲子宫般的温暖，却对冷漠与卑劣大唱赞美诗一样。简而言之，那是活在梦里。薇歌小姐，人生或许就像梦境，结束时或许也在梦中……但你必须积极做梦才行。因此，薇歌小姐，旅途在等待着我们。”

“走吧。”芙琳吉拉站起身，动作同不久前的米尔瓦一样粗暴，“随你们的便！风雪、寒冷与定数正在隘口那边等着你们。还有你们迫切需要的赎罪行为。走吧！但猎魔人会留下。留在陶森特！留在我身边！”

“我相信，”吸血鬼平静地回答，“您错了，薇歌小姐。我由衷地承认，您那有猎魔人陪伴的梦可谓迷人又美好。然而，持续太久的美梦都会变成噩梦。而噩梦会让我们尖叫着醒来。”

在蒙特卡沃城堡，坐在大桌旁的九名女性紧盯着芙琳吉拉·薇歌。紧盯着突然变得口吃的女术士。

“杰洛特在一月八号早晨骑马去了波默罗酒庄。他回来是在……呃……八号晚上，不然就是九号晚上……我不清楚……我不确定……”

“整理一下思路，”席儿·德·坦沙维耶轻声道，“拜托，整理一下思路，薇歌小姐。如果故事里的某些细节太让人尴尬，只要略过不提就好。”

彩色小鸡在厨房里跑来跑去，用爪子挠着地板。它闻到了肉汤的味道。

门砰的一声打开，杰洛特大步走进厨房。他风尘仆仆的脸上能看到一块瘀青，还有紫黑色的干涸血迹。

“好了，伙计们，收拾东西吧。”他毫不拖泥带水地宣布，“我们要走了！一个钟头之内，我会在城外的小山上跟你们碰头，只早不迟。带上背包和包裹，装上马鞍，前面的路既漫长又难走，做好准备吧。”

光是这句话就足够了。他们一直在等待这个消息，而且早就做好了出发的准备。

“马上就好，”米尔瓦大叫着跳起来，“我会在半个钟头内搞定！”

“我也一样。”卡西尔丢下汤匙，站起身，仔细打量着猎魔人，“但我想知道这是怎么回事。突发奇想？情侣吵架？还是说，我们真要离开了？”

“是真的。安古蓝，你干吗摆着那张臭脸？”

“杰洛特，我……”

“别担心，我不会丢下你的。我改主意了。但你必须当心，小鬼：不准离开我的视线范围。我说，快去收拾行李和鞍囊吧。记得别一起走，免得在从城市到山上的途中引人注目。我们一个钟头内在那儿碰头。”

“没问题，杰洛特。”安古蓝大声说，“见鬼，这一天总算来了！”

仅仅一眨眼的工夫，厨房里就只剩下了杰洛特和那只彩色的小鸡。还有吸血鬼：他正静静搅着他那碗加了面片的肉汤。

“你在等谁邀请你吗？”猎魔人冷冷地问，“你怎么还坐在这儿？不用给那头叫德拉库尔的骡子收拾鞍囊吗？不用去跟那个魅魔道别吗？”

“杰洛特，”雷吉斯平静地说道，从碗里舀了一勺汤，“我跟魅魔道别需要的时间，就跟你跟你的黑发女孩道别一样长——假如你真打算跟她道别的话。不过有件事我要跟你私下谈谈：你可以三言两语把年轻人打发去收拾行李，但我上了年纪，有资格多听你说几句。拜托，稍微解释一下吧。”

“雷吉斯……”

“话说在前头，杰洛特。你越快开始说明越好。我来帮你起头。昨天早上，你按约定在城门口跟波默罗酒庄的管家见了面……”

阿尔喀德斯·费耶拉布拉，波默罗酒庄的黑胡子管家，也就是猎魔人在幽乐节前夜的鸡舍酒馆遇到的人，正牵着骡子等在城门口。但看他的打扮和马背上的器具，却像要出门远行：像要越过索尔维加山门和埃尔斯柯德格隘口，前往遥远的世界尽头。

“那地方真不算近。”对于杰洛特恼火的评论，他答道，“您，先生，来自宽广的大世界，觉得我们陶森特只是一座小村庄。您觉得自己能把帽子从一条边界线丢到另一条。但您错了。我们要去的波默罗葡萄园离这儿相当远，我们能在午餐时赶到就该谢天谢地了。”

“或许，”猎魔人干巴巴地说，“我们不该把出发时间安排得这么晚。”

“是啊，也许吧。”阿尔喀德斯·费耶拉布拉盯着他，朝自己的胡须吹了口气，“但我不知道您习惯早起。因为这类人在贵族中相当少见。”

“我不是贵族。我们上路吧，先生，别浪费时间闲聊了。”

“我正想这么说呢。”

为了缩短路程，他们骑马穿过城市。杰洛特起先持反对态度——他担心会被堵在早已熟知的拥挤街道上。但事实证明，管家费耶拉布拉比他更了解这座城市，那天的街道也并不拥挤。他们轻松而迅速地前进着。

他们骑马进入集市，经过绞刑台。绞架上悬挂着一具尸体。

“创作韵文和唱小曲儿是很危险的。”管家指着绞架，点点头，“尤其是在公共场所。”

“真严苛。”杰洛特立刻明白了他的意思，“在别的地方，诽谤罪最重的惩罚也只是枷刑而已。”

“这取决于诽谤的对象是谁，还有内容是否属实。”阿尔喀德斯·费耶拉布拉严肃地说，“我们的公爵夫人是个和善的女人，广受人民爱戴，但如果有人触怒她……”

“就像我一位朋友常说的，音乐是扼杀不了的。”

“音乐的确扼杀不了，但要扼杀歌手简单得很。”

他们穿过城市，骑马走出修桶匠之门，径直进入伤河流经的山谷，河水欢快地流淌，泛起白沫。在田野里，只有沟渠和洼地才能看到积雪，但周围依然很冷。

一队骑士从他们身边经过，显然是在前往塞万提斯隘口与维戴特边境要塞的路上。他们的盾牌与外袍染成鲜艳的色彩，绣有狮鹫、狮子、红心、百合花、星星、十字架与其他纹章中常见的愚蠢图案。马蹄声如同雷鸣，旗帜猎猎作响，他们用嘹亮的嗓音唱着一首愚蠢的歌谣，内容是关于骑士得到新娘后要做的几件事。

杰洛特目送这队骑手远去。这些游侠骑士让他想起了列那·德·波伊斯-菲涅斯，后者刚刚结束任务，回到家里，正在他那位中产阶级出身的情妇怀里恢复元气。她丈夫是个商人，已经多日外出未归，多半是被湍急的河水、野兽横行的森林和其他自然因素拖延了脚步。猎魔人没打

算将列那从情妇怀里拽出来，但他由衷地后悔没把波默罗酒庄的合约安排得晚一些。他喜欢那位骑士，也想念他的陪伴。

“我们走吧，猎魔人先生。”

“走吧，费耶拉布拉先生。”

他们沿路向上游前进。伤河蜿蜒曲折，但河上有许多桥梁，他们不用绕太多路。

马和骡子的鼻孔喷出白气。

“费耶拉布拉先生，你觉得今年冬天会很长吗？”

“万圣节时结了霜。有句谚语说得好：万圣节就结霜，快把棉裤换上。”

“我懂了。你们的葡萄藤呢？不会冻伤吗？”

“今年算不上最冷。”

他们在沉默中骑马前进。

“瞧那边，”费耶拉布拉指了指，“狐窟村就在那座山谷里。听起来也许难以置信，但那里的田地会长出炖锅和平底锅。”

“什么？”

“炖锅和平底锅。它们就这么自然而然地从地下生长出来，没有任何人力干预。就像别处的田地会长出土豆和甜菜那样，狐窟村的田地会长出炖锅和平底锅。各式各样的都有。”

“真的？”

“如果我撒谎，愿我横死当场。所以狐窟村才会跟梅契特的杜德诺村建立合作关系。因为在那边，大地会长出锅盖。”

“各式各样的都有？”

“您，猎魔人先生，说得完全正确。”

他们继续前进，沉默不语。伤河奔流而过，泛起泡沫。

“再看那边，猎魔人先生。那是古老的顿·泰尼要塞的废墟。如果传说可信的话，那座城堡见证了许多可怕的事。外号‘毒手’的瓦尔萨里乌斯拷打并残杀了他不忠的妻子、他妻子的情人，以及妻子的母亲、姐姐和哥哥。然后他坐下来，号啕大哭，没人知道理由……”

“我听说过。”

“您去过那儿吗？”

“没有。”

“哈，那这故事还真是家喻户晓。”

“您，管家先生，说得完全正确。”

“那边，”猎魔人指了指，“城堡后面那座漂亮的小塔楼呢？那是什

么？”

“那个？那是一座神殿。”

“哪位神灵的神殿？”

“谁会记得这种事？”

“的确。这种世道，谁还会记得呢。”

中午时分，他们看到了酒庄。它坐落于伤河山谷的山坡上，爬满了修剪整齐、但如今枯萎光秃的葡萄藤。在最高的小丘顶部，暴露在风中的塔楼直指天空：它们是厚实的圆形城堡波默罗的一部分。

杰洛特饶有兴味地注意到，在通向城堡的路上，马蹄印和车辙就像大路上一样多。显然有人频繁使用这条通往城堡的路。没等他把疑问说出口，他就看到十多辆盖着帆布、高大而结实的马车——看起来像是长途运输时使用的。

“这些是商人的马车。”总管解答了他的疑惑，“葡萄酒商人。”

“商人？”杰洛特吃了一惊，“怎么会？我还以为积雪堵住了隘口，陶森特已经与外界隔绝了。这些商人是怎么到这儿来的？”

“对商人来说，”管家费耶拉布拉严肃地说，“堵住的隘口和糟糕的路况根本不存在——至少在那些认真对待工作的商人眼里是这样。猎魔人先生，他们有这么一条原则：只要目标尚未达成，就必须找到前进的路。”

“的确，”杰洛特缓缓地说，“这条原则令人钦佩，值得我们效仿。在各方面都是。”

“毫无疑问。不过事实上，一部分商人从去年秋天开始就被困在这儿了。但他们没有垂头丧气，反而会说：‘嘿，等到开春的时候，我们就是最先到这儿的人了——抢在所有竞争者前头。’他们称之为‘正面思考’。”

杰洛特点点头。“这原则真是无懈可击。不过有件事仍令我惊讶，管家先生。为什么这些商人会留在这里，而不是鲍克兰城堡？公爵夫人不愿意招待他们吗？她跟这些商人有过节吗？”

“并非如此，”费耶拉布拉答道，“公爵夫人一次又一次地邀请他们，而他们一次又一次地礼貌回绝，并且一直留在酒庄这边。”

“为什么？”

“他们说，鲍克兰城堡只有永无休止的宴席、舞会、狂欢与调情。他们说，这些活动既懒散又愚蠢，只会浪费本应用来思考生意经的时间。他们说，你必须关注真正重要的事才行。关注始终在前方等待的目标，不要把精力浪费在浮华之事上。只有这样，你才能达成自己的目标。”

“说实话，费耶拉布拉先生，”猎魔人缓缓地说，“我要感谢你的陪伴。这场谈话让我受益良多。真的。”

与猎魔人的预料截然相反，他们没有前往波默罗堡，而是沿着山谷后方的山脊又走了一小段路。那里耸立着另一座城堡，规模稍小些，比

波默罗堡荒凉得多。那是祖巴兰堡。杰洛特觉得，他很快就有机会一展身手了：因为祖巴兰堡那黑暗参差的城垛就像教科书里闹鬼废墟的典范，无疑充斥着魔法、奇观与怪物。

然而，等他们走进庭院，他看到的却并非奇观与怪物，而是十几个正在做推木桶、刨木头和钉木板之类“神奇”工作的人。这里弥漫着新鲜木料、新鲜灰泥、几只不怎么新鲜的猫、酸葡萄酒与豌豆汤的味道。果然，立刻有人端来了豌豆汤。

旅途中的寒风让他们饥肠辘辘，他们沉默而迅速地吃着。豌豆汤是费耶拉布拉的一个下属煮的。端来汤碗的则是两个淡色头发的女孩，留着足有三尺长的发辫。两人不断向猎魔人暗送秋波，让他决定尽快吃完，开始工作。

西蒙·吉尔卡没见过那头怪物。他是通过别人的讲述得知它的模样的。

“它是黑色的，哈，一片漆黑，但它爬过墙面时，你又能透过它看到砖块。它就像果冻一样，你明白我的意思吧，猎魔人先生？或者说，就像一团鼻涕。但它有长长的腿，有很多条，起码八条。琼特克就这么站在那儿，盯着它瞧，最后总算回过神来，大叫着：‘滚开，给我滚开！’还念了驱邪咒语：‘速速归西，你这狗娘养的！’然后那怪物就窜了出去！咻、咻、越爬越高，越爬越远。它钻进黑暗深处，不见了。然后那些小鬼说，这里有怪物，所以他们要求风险补贴，如果拿不到，他们就去找工会投诉。然后我对他们说，让你们的工会见鬼去……”

“上次有人看到怪物，”杰洛特打断道，“是在什么时候？”

“三周以前。也就是幽乐节之前。”

猎魔人看了看管家。“你跟我说的可是收获节之前。”

阿尔喀德斯·费耶拉布拉的脸涨得通红，就连胡须都遮掩不住。

吉尔卡哼了一声。“好了好了，管家先生，如果你真想管事，就该多来这边走走，光在鲍克兰城堡的办公室用屁股打磨椅子可不行。我想……”

“我对你的想法不感兴趣。”费耶拉布拉恶狠狠地打断道，“继续说怪物的事。”

“我已经说完了。我们知道的就这些。”

“没有受害者吗？没人受到袭击吗？”

“没有。但去年有个仆人失踪了。有人说是怪物把他拖进了黑暗深处，然后杀了他。还有人说根本没什么怪物，那个仆人是欠债才自杀的。他玩骰子确实玩得很凶，而且跟磨坊主的女儿有个孩子，那女人去法院告了他，法院判他付赡养费……”

“所以说，”杰洛特插嘴道，“那怪物有没有攻击过别人？难道从那时起，就再也没人见过它了？”

“对。”

两个女孩之一在倒酒时用胸部蹭了蹭杰洛特的耳朵，还鼓励地眨眨眼。

“我们走吧，”杰洛特连忙说，“没必要继续闲聊了。带我去地窖吧。”

不幸的是，芙琳吉拉制作的护身符没能满足他的期待。当然了，杰洛特并不认为这颗打磨过的绿玉髓就能代替他的银制狼头徽章。芙琳吉拉也没做过类似的承诺。

然而，她曾信誓旦旦地对他说，这枚护身符在和佩戴者的思维协调之后，可以办到各式各样的事，包括警告危险。

要么是芙琳吉拉的魔法失效了，要么就是杰洛特和护身符在何谓危险的看法上出现了分歧。在前往地窖的路上，绿玉髓以几乎无法察觉的幅度晃了晃，与此同时，有只橘黄色的大猫跳到他面前，桀骜不驯地竖起尾巴，在庭院里排泄起来。那只猫肯定收到了护身符发出的某种讯号，因为它发出一声尖厉的“喵呜”，便蹦蹦跳跳地跑远了。

当猎魔人进入地窖时，绿玉髓护身符又以令人恼火的幅度颤抖起来，并在干燥而整洁的储物间里躁动不安，而这里唯一的危险只来自于那些葡萄酒桶：如果某个缺乏自制力的人躺在酒桶下面，张开嘴巴，那他也许会有酒精中毒的危险。但也仅此而已。

而当杰洛特离开仍在使用的那部分地窖，走下楼梯，进入长长的隧道时，他的护身符却纹丝不动。猎魔人早就发现，陶森特大部分葡萄园下方都有旧矿井。毫无疑问，当栽种的葡萄开始结果，并带来更加丰厚的利润时，人们就放弃了矿井的开采，将隧道和通道当作酒窖使用。波默罗堡和祖巴兰堡位于一座旧板岩矿井上方。矿井里有密密麻麻的隧道和坑洞，稍不留神，你就可能失足掉进某个坑里，摔断几根骨头。某些坑洞用腐朽的木板盖着，上面覆盖着一层岩屑，与地面难以区分。这个区域非常危险，他需要护身符给出预警。但它却毫无反应。

甚至当那模糊的灰影从杰洛特前方十步远的碎板岩堆里一跃而起，用爪子和扭曲的双腿踢起灰尘，发出刺耳的哀嚎，随后吹着口哨、咯咯笑着穿过隧道，消失在墙上一个大洞里的时候，它也没向他示警。

猎魔人骂了一句。他的魔法护符会对橘色的猫产生反应，面对小魔怪却纹丝不动。我得跟芙琳吉拉谈谈这事，他一边想着，一边朝小怪物钻进的墙洞走去。

护身符开始剧烈颤动。

早干吗了，他心想。但他很快改变了想法。或许护身符没这么蠢。小魔怪常用的战术就是先逃跑，然后用镰刀般锋利的爪子伏击追兵。那只小魔怪正在黑暗中等待——这就是护身符给他的警告。

他屏住呼吸，警惕地竖起耳朵，等了又等。护身符死气沉沉地贴在胸口。洞里散发出一股微弱而令人不快的味道。周围一片死寂，而小魔怪不可能保持这么久的沉默。

他不假思索地钻进洞中，手脚并用向前爬去，背脊刮擦着粗糙的岩石。他没能爬出多远。

有什么东西劈啪一声折断了。地板裂开，猎魔人摔了下去——连同好几百磅重的灰尘和碎屑一起。幸好坠落的距离并不算长。他掉进的并非无底的深坑，而是个普通的地牢。他像下水管道喷出的粪便一样落下，重重地摔进一堆烂木头。他吐了口唾沫，抖落头发里的灰尘，恶狠狠地咒骂起来。护身符在他胸前摇晃不停，像只钻进他衬衣的麻雀。猎魔人很想将护身符一把扯下，丢进黑暗里，让它永远消失，但他忍住了。首先，芙琳吉拉肯定会大发雷霆。其次，这颗绿玉髓据说还拥有其他魔法能力。杰洛特希望那些能力更可靠些。

他爬起身时，抓到了一块球形的颅骨。然后他才发现，他身下那堆东西根本不是木头。

他站起身，迅速审视着骨头堆。都是人类的骨头。他们死时还戴着镣铐，很可能全身赤裸。骨头被碾碎和咀嚼过。他们被吃之前大概已经死了。但他并不确定。

隧道前方是条长而笔直的走廊。两旁的板岩墙壁打磨得十分光滑——看起来简直不像矿井。

走廊尽头是个宽敞的洞穴，洞顶在黑暗中向内凹陷。洞穴中央是个深不见底的巨大坑洞，坑洞上方有座看起来相当单薄、让人提心吊胆的石桥。

水从墙壁滴落，传来阵阵回音。无底深渊吹来一股冰冷的臭气。护身符静悄悄的。杰洛特集中精神，警惕地踏上石桥，尽可能远离摇摇欲坠的栏杆。

过了石桥是另一条走廊。在打磨光滑的墙壁上，他注意到生锈的火把支架。这里还有壁龛：其中一些摆放着砂岩打造的小型雕像，但多年以来，滴水早将它们磨成了不成形的石块。墙壁上还镶嵌着刻有浮雕的金属板。对这种较为坚固的材质，他还能辨认出上面的图案。杰洛特看到一个女人、一轮新月、一座高塔、一羽燕子、一头熊、一条海豚，还有一只独角兽。

他听到了说话声。

他停下脚步，屏住呼吸。

护身符颤动起来。

不，不是错觉：不是踩在板岩屑上的嘎吱声，也不是滴水的回声。那是人类的说话声。杰洛特闭上眼睛，竖起耳朵，试图辨认声音传来的方位。

猎魔人敢发誓，声音来自下一个壁龛，来自某座磨损严重、但仍能依稀辨认出女性丰满线条的雕像后方。那尊雕像的高度和护身符齐平。它闪烁起来，杰洛特突然发现墙壁上有道反光。他用双臂抱住那尊雕像，用力一转。雕像嘎吱作响，连着钢制铰链的壁龛转动半圈，露出了后方的螺旋楼梯。

声音再次响起，从楼梯顶端传来。杰洛特没有犹豫。

在楼梯顶端，他找到了一扇门，那门应手而开，没发出任何声响。门后是个拱形天花板的小房间。墙壁上装着四根巨大的黄铜管，末端如喇叭一样向外展开。房间中央，在铜管的开口之间，放着一张扶手椅，椅子上坐着一具骷髅。在它的颅骨上，一顶贝雷帽的残余部分滑落到牙齿旁边。它身上是曾经昂贵、如今已被蛀虫吃去大半的衣物碎片。它的脖子上挂着一条金链子。它的双脚穿着一双高筒靴，但已被老鼠啃得破破烂烂。

某根黄铜管里突然传来一声响亮的喷嚏，吓了猎魔人一跳。然后有人擤了擤鼻子，经过黄铜管的放大，那声音令人毛骨悚然。

“神灵保佑你，”铜管里传来人声，“你这喷嚏真够厉害的，史凯伦。”

杰洛特把骷髅搬下椅子，但没忘记先摘下金链子，塞进自己的口袋。然后他在聆听席上坐下，对着黄铜管的开口。

在杰洛特偷听到的对话里，其中一人的嗓音低沉有力。他开口时，就连黄铜管道都在颤抖。

“你这喷嚏真够厉害的，史凯伦。你在哪儿染的重感冒？什么时候的事？”

“别提了，”打喷嚏的人说，“只是该死的病魔缠上我不肯走而已。每次刚有好转的迹象，它又卷土重来。就连魔法都帮不上忙。”

“也许你该换个巫师？”另一个声音说，他的嗓音就像生锈的铰链转动时那样刺耳，“的确，那个威戈佛特兹直到现在都没拿出像样的成果。我觉得……”

“忘了这事吧。”有个说话时总是拖长音节的人插嘴道，“这并不是我们把会面安排在陶森特——安排在这个鸟不拉屎、与世隔绝的地方——的理由。”

“这个鸟不拉屎的地方，”打喷嚏的人说，“是据我所知唯一没有情报部门的国家。是帝国里唯一没被瓦提尔·德·李道克斯的密探塞满的角落。这个公国是公认的始终在纵酒狂欢的国度，没人把它当回事。”

“这样的小国家，”那个拖长音节的人说，“向来是密探首选的避难所。也正因如此，他们才会引来反情报部门，以及密探、窃听者和各式各样的私人侦探。”

“过去也许真像你说的那样，”打喷嚏的人说，“但近百年来，在女人统治下的陶森特却并非如此。我重复一遍，我们在这儿很安全。不会有人找到我们，也不会有人偷听我们的谈话。我们可以扮作商人，安静

地讨论与各位大人的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那件事。与你们的个人财富与地产密切相关的那件事。”

“说真的，我痛恨私人利益！”嗓音刺耳的人大吼道，“我们不是为个人原因才来这儿的！我关心的只有帝国的福祉。而帝国的福祉，先生们，在于强大的皇朝！正因如此，如果让某个混血杂种、某个血统肮脏的后代、某个患有疾病又道德败坏的诸王的后裔登上皇位，对帝国来说才是真正的罪恶和灾难！不，先生们！我，作为德·维特家族的一员，是绝对不会袖手旁观的！更何况，我女儿本该……”

“德·维特，你说你女儿？”那个有力的男低音吼道，“那我呢？在对抗篡位者的战斗中支持恩希尔的我呢？那些军校学员当年可是从我的住处出发，去进攻宫殿的！可瞧瞧这一切给我带来了什么？想当初，那个骗子看着我的小艾兰，风度翩翩地对她微笑，恭维她几句，就把她拉到了一块布帘后头，我知道他是为了摸她的胸部。可现在呢——皇后换成了别人！如此的侮辱，如此的耻辱！不朽帝国的皇帝，比起古老的家族，却更喜欢辛特拉王族的女儿！凭什么？他借助我的恩惠坐上皇位，却胆敢拒绝我的艾兰？不，我不能容忍！”

“我也一样，”另一个嘹亮而激动的嗓音说，“他也羞辱了我！他抛弃我的妻子，却选择了那个辛特拉的无名小卒！”

“出于某个幸运的巧合，”总是拖长音节的人说，“那个无名小卒已经前往了死者的世界。史凯伦先生的报告里是这么说的。”

“我非常认真地听过了那份报告，”嗓音刺耳的人说，“我的结论是，那个无名小卒只是消失了而已。如果她只是消失了，就有可能再次出现。因为光是去年，她就消失又出现了好几次！说真的，史凯伦先

生，你让我们很失望。你和你的巫师——那个威戈佛特兹——让我们大失所望！”

“现在可不是时候，约阿希姆！”男低音说，“现在不是互相指责和挑起矛盾的时候！我们必须坚强和团结。保持坚定。因此，那个辛特拉人是死是活并不重要。如果让皇帝侮辱了古老家族却不受惩罚，类似的事只会一再重演！你说那个辛特拉人消失了？过不了几个月，他就能找个来自泽瑞坎或桑维巴的新皇后！不，看在伟大日轮的分上，我们不能允许他这么做！”

“说真的，我们不能允许！你说的太对了，阿达尔！”嗓音刺耳的人说，“自从坐上皇位，恩瑞斯皇朝就让人非常失望。说真的，恩希尔在皇位上多坐一刻，便会给帝国带来更多的危害。还有个人更有资格坐上宝座。年轻的符里斯……”

一声响亮的喷嚏传来，听起来就像有人吹响了喇叭。

“君主立宪制。”打喷嚏的人说，“是时候实行君主立宪制这种先进的制度了。然后是民主制……人民政府……”

“符里斯皇帝，”男低音用强调的语气重复道，“是符里斯皇帝，史提芬·史凯伦。他结婚的对象会是我女儿艾兰，而不是约阿希姆的女儿。然后我会当上财政大臣，德·维特会当上陆军元帅。至于你，史提芬——你会成为外交大臣和伯爵。只要你放弃给农夫们加官进爵的打算就行。怎么样？”

“忘了什么历史进步吧，”打喷嚏的人平静地说，“至少暂时放一边好了。首先，爱普·达西财政大臣阁下，请您将注意力转到符里斯王子这个人本身——尤其是他坚毅、骄傲又顽固，不容易受人左右的性

格。”

“请容我说一句，”拖长音节的人开了口，“符里斯王子有个儿子，小莫尔凡。他作为候选人要合适得多。首先，无论从他父亲还是母亲的家系来看，他都更有权继承皇位。其次，他是个孩子，所以摄政议会——也就是我们——将代替他执政。”

“胡说八道！我们会说服他父亲的！我们会找到办法的！”男低音说。

“我们可以，”那个兴奋的声音提议道，“把我妻子塞给他！”

“安静，布罗尼伯爵 [\[1\]](#)。我们讨论的不是这件事。”嗓音刺耳的人说，“说真的，先生们，我们应该讨论的是另一些事。我想指出，恩希尔·瓦·恩瑞斯仍然占据上风。”

“那是当然，”打喷嚏的人附和道，然后用手绢擤了擤鼻子，“他还活着，还坐在皇位上。他的身体和头脑都处在巅峰状态。在他摆脱你们两位的千金——以及可能忠于你们的部队——之后，后一项尤其无可置疑。我的阿达尔阁下，如果你每时每刻都要监督东部地区的作战部队，又该怎么发起革命？约阿希姆阁下多半也得带着他的手下加入维登的特别行动部队才行。”

“省省你的提示吧，史提芬·史凯伦，”嗓音刺耳的人道，“摆那张脸只会让你跟巫师威戈佛特兹更相似。而且你要知道，灰林鸦，如果恩希尔真的起了疑心，那也是因为你——你和威戈佛特兹。承认吧，你本来是想抓住那个辛特拉人，用她换取恩希尔的青睐，对吧？现在那小丫头死了，你也没有拿得出手的東西了，对吧？说真的，恩希尔会把你五马分尸的。你是不可能跟我们作对的，无论是你，还是跟你结盟的巫

师！”

“这儿没有人会跟彼此作对，约阿希姆。”男低音插嘴道，“我们必须面对现实。我们的处境不比史凯伦好多少。形势迫使我们走到了一起。我们已经上了同一条船。”

“但让我们坐上这条船的是灰林鴉！”嗓音刺耳的人喊道，“我们干吗还要偷偷摸摸的？恩希尔什么都知道了！瓦提尔·德·李道克斯的探子正在整个帝国搜寻灰林鴉。没错，然后恩希尔把我们一脚踢开，送我们上了战场！”

“正是如此，”拖长音节的人说，“而你们应该利用这一点。我可以向你们保证，先生们，每个人都受够了目前这场战争。包括军人、民众，尤其是商人和企业家。光是战争结束这件事就能让整个帝国一片欢腾，无论用什么方式结束。先生们，军事领袖会影响战争的走向，所以容我说一句，结束方式始终是触手可及的。如果想成为受人赞美的英雄，还有比用胜利终结武装冲突更简单的方法吗？即使战败了，也可以作为顺应天意之人，用谈判来为流血画上句号，不是吗？”

“的确，”过了一会儿，嗓音刺耳的人道，“看在伟大日轮的分上，的确如此。你说得对，卢瓦登先生。”

“恩希尔，”男低音说，“在把我们派去前线的时候，也给自己戴上了绞索。”

“恩希尔，”兴奋的声音说，“还活着呢，我的大人。他还活得好好的呢。我们还是别急着分熊皮为好。”

“是啊，”男低音说，“得先杀掉那头熊才行。”

沉默持续了很久。

“也就是说，安排一场暗杀。杀了他。”

“杀了他。”

“杀了他！”

“杀了他。这是唯一的解决方法。只要恩希尔还活着，就不会缺少追随者。而恩希尔死了，所有人便会支持我们。贵族们会站在我们这边，因为我们是贵族的一部分，而贵族的力量来自于团结。很大一部分军队会站在我们这边，尤其是那些军官，他们对恩希尔在索登惨败后的大清洗记忆犹新。人民也会站在我们这边……”

“因为人民无知、愚蠢又容易操控。”史凯伦打了个喷嚏，帮他说完了后面的话，“你只需欢呼几声，然后在参议院的台阶上来一场演讲，承诺赦免囚犯和削减税金就行。”

“你说得太对了，灰林鸦。”说话时拖长音节的人说，“现在我知道你鼓吹民主制度的理由了。”

“我得提醒你们，”名叫约阿希姆，嗓音刺耳的人说，“事情不会都像听起来那么顺利，先生们。我们的整个计划都建立在恩希尔死亡的基础上。但我们不能对恩希尔拥有众多追随者的事实视而不见：他在军中有自己的部队，还有一支狂热的卫队。要绕过皇家卫队并袭击皇帝可没那么容易，因为——别再抱有幻想了——他们会战斗至死。”

“而在这方面，”史提芬·史凯伦宣布，“威戈佛特兹会协助我们。我们用不着攻打皇宫，也用不着在皇家卫队里杀出一条血路。只要一个有魔法防护的刺客，这事就能办成。就像巫师们在仙尼德岛发动政变之

前，发生在崔托格的那件事。”

“瑞达尼亚的维兹米尔国王。”

“没错。”

“威戈佛特兹手下有刺客吗？”

“有。为了证明我们值得信任，先生们，我会把那人的身份告诉诸位。就是我们囚禁的女术士叶妮芙。”

“囚禁？我听说叶妮芙是自愿跟威戈佛特兹合作的。”

“她是他的囚犯。她中了魔法和催眠，像傀儡一样惟命是从。她会完成暗杀的。然后她会自寻了断。”

“我可不怎么喜欢女巫，”拖长音节的人说着，出于强烈的厌恶，他把音节拖得更长了，“最好还是找个英雄——某种理念的狂热捍卫者，或者复仇者……”

“你说复仇者，”史凯伦打断道，“这可太巧了，卢瓦登先生。叶妮芙会为那个暴君伤害过的人复仇。恩希尔迫害她的女儿，致使那个无辜的孩子死去。那个残酷的暴君——那个变态——不去治理帝国，却去迫害和谋杀儿童。正因如此，他将死在一个复仇者手上……”

“我，”阿达尔·爱普·达西用男低音宣布，“非常喜欢这个主意。”

“我也一样。”约阿希姆·德·维特赞同道。

“太棒了！”有怪癖的布罗尼伯爵喊道，“为了受到强暴的外国女子，复仇之手将夺取那个变态暴君的性命。太棒了！”

“还有一件事，”卢瓦登说着，把音节拖得老长，“作为你信用的担保，史凯伦大人，我要请求你把威戈佛特兹先生的所在之处告诉我们。”

“先生们，我.....我不能.....”

“所以这才叫担保——表示诚意，表示你忠于我们的事业。”

“你不用担心背叛，史提芬。”爱普·达西补充道，“这里没人会背叛你。我们是一条绳上的蚂蚱。如果换个情况，我们当中肯定有人会出卖他人以求保命。但我们都非常清楚，这种背叛什么也换不来。恩希尔·瓦·恩瑞斯不会宽恕我们的。他办不到。他没有心，只有一块坚冰。因此，他不会留下任何活口。”

史提芬·史凯伦不再犹豫。“好吧，”他说，“为表诚意。威戈佛特兹就藏在.....”

猎魔人坐在铜管的开口前，用力攥紧拳头，直到捏痛了手掌。他竖起耳朵，将听到的话铭刻在心里。

事实证明，猎魔人不该怀疑芙琳吉拉护身符的力量。因为他的疑惑很快便烟消云散。等他回到宽敞的洞穴，走近深渊之上的石桥时，他脖子上的护身符开始剧烈抽搐和挣扎，与其说像麻雀，不如说像是体型更大、力气也更大的鸟类，比如乌鸦。

杰洛特愣住了，努力让护身符安静下来。他的身体纹丝不动，因此

任何声响——哪怕是呼吸声——都逃不过他的听觉。他等待着。他知道在深渊另一边，在桥对面有什么东西，潜伏在黑暗里的东西。他没排除对方藏在身后，而这桥是个陷阱的可能。他不想踏入陷阱。他继续等待。他的谨慎没有白费。

“你好啊，猎魔人，”他听到一个声音，“我们在这儿等着你呢。”

黑暗里传来的声音怪异又陌生，但杰洛特不止一次听过类似的声音。他知道，那是尚未习惯以有声语言进行交流的生物说话的声音。它们能运用肺、隔膜、气管与喉咙的机能，却无法活用发声器官，尽管它们的嘴唇、颞骨和舌头与人类的构造十分相似。这类生物念字读词的方式既傲慢又古怪，还会带上令人耳朵不适的杂音——凶狠并让人厌恶的吠叫声，或是绵软又让人恶心的嘶嘶声。

“我们在这儿等着你呢。”声音重复道，“我们知道，只要把谣言传出去，你就会来。你会钻到地下，来找，来追，来杀。但你没法从这儿出去了。你再也见不到你热爱的太阳了。”

“现身吧。”

桥对面的黑暗里，有个东西动了。黑暗仿佛在聚集，随即化作接近人类的外观。那生物的位置和姿势始终在变：动作越来越快，越来越紧张，看起来模糊不清。猎魔人见过类似的生物。

“柯尔怪，”他平静地陈述道，“我早该料到会遇见你们这种生物。我之前居然毫无察觉，真是不可思议。”

“哎呀，哎呀。”怪物奇特的嗓音像在嘲笑，“在这片黑暗里，你居然能认出我。可你认得出那个吗？那个呢？还有那个？”

黑暗中又钻出三头怪物，像幽灵一样无声无息。躲在柯尔怪背后的家伙同样有着人型生物的外观与轮廓，但显得又矮又壮，背脊弓起，看起来活像猿猴。杰洛特知道，那是奇尔摩利怪。

他没猜错，另外两头怪物就藏在桥梁后方，准备在他踏上桥面时截断他的退路。左边的怪物像只巨型蜘蛛，站在原地，不时舒展它的许多条腿。那是一只摩丁怪。最后那只怪物让他想起了枝状大烛台，它就像从破碎的板岩墙壁里直接钻出来似的。杰洛特不知道它是什么。猎魔人的典籍里没记载过类似的怪物。

“我无意与你们争斗。”他抱着些许希望，毕竟这些生物没在黑暗中直接攻向他的脖子，而是选择了对话。“我无意与你们争斗。但迫不得已时，我会保护自己。”

“我们把这点考虑进去了。”柯尔怪嘶声道，“所以我们来了四个。所以我们才把你引到这儿。你毁了我们的生活，该死的猎魔人。在世界的这一边，这里的洞穴最漂亮，非常适合过冬。几乎从时间伊始，我们就在这儿过冬了。现在你却来这儿捕猎我们，你这个卑鄙小人。你追踪我们，猎捕我们，为了钱杀死我们。但不会有下一次了。你再没机会了。”

“听着，柯尔怪……”

“礼貌点儿，”那生物吼道，“我不能容忍无礼。”

“那我该怎么称呼您……？”

“史怀哲先生。”

“好吧，史怀哲先生，”杰洛特用顺从的语气续道，“事情是这样

的。我确实是身为猎魔人，并带着猎魔人的使命而来，这点我不否认。然而，这个洞窟里发生了某些事，彻底改变了状况。我知道了一件对我非常重要的事。这事改变了我的整个人生。”

“所以呢？”

“我必须，”杰洛特仿佛镇定与耐心的范本，“立刻回到地表，并立刻开始一段长途旅行，途中不做丝毫停留。旅行过后，我恐怕不会再回来了。我认为自己不会……回到这附近……”

“你想求我们放过你吗，猎魔人？”史怀哲先生嘶声道，“没用的。你在白费力气。我们把你困住了，不会就这么放你出去。我们会杀了你，不光为我们自己，还有我们其余的同伴。恕我冒昧地说一句，为了我们和他们的自由，我们会杀了你。”

“我不但不会回到这附近，”杰洛特耐心地继续说道，“还会放弃猎魔人这个行当。我不会再杀死你们中任何……”

“你在撒谎！你因为害怕，所以撒谎！”

“不管怎样，”杰洛特这次不允许他打断，“如我所说，我必须立刻离开这里。所以你们有两个选择。第一，相信我的诚实，让我顺利离开。第二，我仍会离开，顺便留下你们的尸体。”

“第三，”柯尔怪恶狠狠地说，“留下你的尸体。”

猎魔人从背后的剑鞘里拔出剑来，发出“嚓”的一声。

“那么，留下的尸体不会只有一具。”他毫不动摇地说，“绝对不只一具，史怀哲先生。”

柯尔怪沉默片刻。站在它背后的奇尔摩利怪前后晃晃身体，低声咆哮起来。摩丁怪舒展着它的许多条腿。“枝型大烛台”改变了外形，此刻它就像一棵弯曲的小树，长着两只硕大的、散发磷光的眼睛。

“给我们证据，”柯尔怪终于开口，“证明你的诚实和善意。”

“怎么证明？”

“你的剑。你说你不当猎魔人了。有剑才算是猎魔人。把剑丢进深渊，要不就折断它。然后我们会放你出去。”

杰洛特静静地伫立片刻，只有从洞顶和墙壁落下的水滴不时打破沉默。他缓缓将剑垂直地向下刺去，让它深埋进一条裂缝。然后他用穿着靴子的脚用力一踢，折断了剑身。叹息般的断裂声在洞穴里回荡。

水顺着墙壁流下，仿佛一道道泪痕。

“真不敢相信，”柯尔怪缓缓地说，“真不敢相信，有人能蠢成这样。”

它没有叫喊，也没下达命令，但所有怪物立刻朝杰洛特冲去。第一个过桥的是史怀哲先生，它伸长爪子，亮出尖牙，其锋利程度足能让野狼相形见绌。

杰洛特迎上前去，扭动身体，劈开了它的下颌与颈部，刺穿了它的脖子。下一瞬间，他踏上桥面，劈断了奇尔摩利怪的一只手腕。他俯身扑倒在地，时机恰到好处，因为“枝型大烛台”从他头顶飞过，爪子刮过了他的夹克。摩丁怪跳到猎魔人面前，细长的足像风车一样旋转。它一只爪子挥出，击中杰洛特的头部侧面。杰洛特一个踉跄，虚晃一招，挥剑横扫。摩丁怪再次朝他扑来，只是偏离了目标。怪物落在桥边的栏杆

上，而猎魔人将它与成堆的碎石一起推下了深渊。在这之前，怪物没发出过任何声音，但在落进深渊时，它哀号起来。

另两只怪物从两侧攻来：一边是“枝型大烛台”，另一边则是浑身浴血的奇尔摩利怪，尽管伤势颇重，它还是勉强站起了身。猎魔人跳上窄小的石制栏杆，让整座桥都摇晃起来。他维持住平衡，恰好位于枝型大烛台的利爪无法触及之处，同时又在奇尔摩利怪身后。奇尔摩利怪没有脖子，于是杰洛特对准它的鬓角刺出一剑。但那怪物的脑袋硬得像铁，他只好再刺一剑，总算结果了它的性命，也因此浪费了几分之一秒。

他的脑袋挨了一下，痛楚在他的颅骨里爆散开来，让他眼冒金星。他迅速转身，摆出只是装装样子的防守架势，感到鲜血从头发下涌出，试图理解刚才发生了什么。奇迹般地避开第二次攻击后，他明白了。“枝型大烛台”改变了形态，此时正用长到难以置信的腿发起进攻。

这种形态也带来了劣势——重心改变，以及比例失衡。猎魔人矮身躲过它的踢击，拉近了距离。枝型大烛台理解了状况，像猫一样往后一跃，随后用同样长有利爪的后足作支撑，展开身体。杰洛特从它上方跃过，在中途给了它一剑。他能感觉到剑刃劈开怪物的身体。他避开反击，转过身去，再次刺出一剑，随后单膝跪地。怪物发出刺耳的尖叫，用满口獠牙咬向猎魔人的胸口。它硕大的眼睛在黑暗里闪闪发光。杰洛特猛地挥出剑柄，将它推开，又在近距离劈出一剑，将它的头一分为二。尽管少了半边脑袋，在接下来的十几秒里，这只没有记载在猎魔人典籍上的生物依然不断朝他咬来。

最后它发出一声近乎人类的骇人叹息，终于断了气。

躺在血泊中的柯尔怪抽搐不止。

猎魔人在它前方停下脚步。“真不敢相信，”他说，“有人会蠢到相信断剑这样单纯的幻象咒语。”

他不确定柯尔怪是否理解了他的话。但说到底，他不在乎。

“我警告过你的。”他擦了擦顺着脸颊流下的血液，“我说过，我必须离开这里。”

史怀哲先生的身体剧烈颤抖。它发出喘息声、唿哨声，以及嘎吱声，随后安静下来，不再动弹。

水从洞顶和墙壁滴落。

“雷吉斯，现在你满意了？”

“满意了。”

“那好吧，”猎魔人站起身，“去收拾东西吧。但要快。”

“我用不了多长时间。Omnia mea mecum porto。”

“什么？”

“我没多少行李。”

“那更好了。半个钟头后，跟我在城门前碰头吧。”

“我会的。”

他低估了她。她逮住了他。他只能责怪自己。他本该骑着洛奇，经由游侠骑士、仆人和帮工们使用的大型马厩——他同伴们的马匹就存放在那里——从宫殿后门离开。但他太着急了，因此习惯性地使用了公爵夫人的马厩。他本该猜到她会等在那边。

她从一面墙壁走向另一边，把稻草踢得乱七八糟。她穿着山猫毛皮做成的短上衣，白色的绸缎衬衣，黑色的裙子，以及一双高筒马靴。马儿喷着鼻息，它们能感觉到她身上散发的怒意。

“哦，拜托。”她抢过他手里的马鞭，“你要走了！却连个道别都没有。只在桌上放封信算不上道别。对你我这种关系，肯定算不上。我只能猜测你有解释并证明自己行为的理由。”

“我会向你解释并证明的。抱歉，芙琳吉拉。”

“‘抱歉，芙琳吉拉。’”她愤怒地扭曲嘴唇，重复一遍，“简单又谨慎，称得上言简意赅——真是让人赞叹的作风。我敢打赌，你留给我的那封信也写得同样雅致。绝不浪费哪怕一滴墨水。”

“我必须离开了。”他勉强吐出这句话，“你可以想象到是因为什么，为了谁。请原谅。我本打算悄悄离开，不惊动任何人，因为……我不希望你提出跟我们同行。”

“你的担心毫无必要。”她将马鞭弯曲成环状，断然道，“就算你跪下来求我，我也不会跟你们同行。哦，不，猎魔人。你就独自骑马，独自死去，独自冻死在隘口那边吧。我不需要对希瑞负责。至于对你的责任？你知道你现在的的生活——你弃如敝屣的生活——有多少人求之不得吗？”

“我永远不会忘记你的。”

“哦，”她嘶声道，“我也想让你一辈子都忘不了我。如果不用魔法，那就用这条鞭子好了！”

“你不会的。”

“你说得对，我不会的。我办不到。我会表现得像个遭受冷落和抛弃的情人。典型的那种。我会昂首挺胸地接受事实，保持骄傲和尊严。我会忍住眼泪，然后抱着枕头痛哭。再然后，我会向另一个人投怀送抱！”

说到最后几句时，她的声音已近乎喊叫。

他一言不发。她也沉默下来。

“杰洛特，”最后，她用截然不同的嗓音说，“留在我身边。”

“我觉得，我爱你。”看到他犹豫着没开口，她又说道，“留在我身边吧。求你了。我从没求过别人这种事，我想以后也不会了。求你。”

“芙琳吉拉，”过了一会儿，他答道，“你是每个男人都梦寐以求的女人。这是我的错，全都是我的错，因为我天生不喜欢做梦。”

“你，”她咬住嘴唇，“就像个鱼钩，一旦咬上，再想拔出就只能撕裂肉血。好吧，我自己也有错，在开始这场危险的游戏之前，我就清楚自己在做什么。幸好我懂得如何善后。在这方面，我比其他女人更有经验。”

他一言不发。

“另外，”她补充道，“心伤虽比手臂的伤口更痛，但痊愈起来却要快得多。”

他仍旧一言不发。

芙琳吉拉看着他脸颊上的瘀青。“我的护身符怎么样？好用吗？”

“好得难以置信。谢谢。”

她点点头。

“你要骑马去哪儿？”她换上截然不同的嗓音，语气也跟刚才天差地别，“你知道了什么？你知道威戈佛特兹的藏身之处了，对吗？”

“对。别要求我告诉你。我不会的。”

“我会弄清楚的。不管用什么方法。”

“是吗？”

“我手里有份很有价值的情报，”她说，“对你来说更是无价之宝。我会用它跟你交换……”

“换一个问心无愧。”他替她把话说完，然后注视她的双眼，“换我给予你的信任。你刚刚才说你爱我，现在我们却开始谈生意了？”

她沉默良久，随后用鞭子狠抽一下自己的靴子。

“叶妮芙，”她飞快地说，“就是你在夜晚的狂喜时刻数次提起名字的那个女人，她从未背叛过你和希瑞。她不是威戈佛特兹的帮凶。为了拯救希瑞菈，她勇敢地承担了前所未有的风险。她遭受挫败，落进了威

戈佛特兹的魔掌。去年那次魔法探测肯定是她在拷打下被迫实行的。至于她是否活着，这点无人知晓。我知道的只有这些。我发誓。”

“谢谢你，芙琳吉拉。”

“走吧。”

“我相信你，”他没有离开，“也永远不会忘记我们之间的事。我相信你，芙琳吉拉。我不会留在你身边，但我想，我也爱你.....以我自己的方式。我求你对接下来听到的事保密。威戈佛特兹的藏身处就在.....”

“等等，”她打断道，“等下再告诉我——等你向我道别以后。正式的道别。不是留个字条，也不是结结巴巴道几声歉。按我希望的方式向我道别。”

她脱下山猫皮上衣，铺在一堆稻草上。她猛地扯开衬衣，里面不着寸缕。她拉着杰洛特一起，重重地躺倒在毛皮上。杰洛特抱住她的脖子，掀起她的裙子，突然意识到自己来不及脱手套了。幸好芙琳吉拉没戴手套，也没穿内衣。更幸运的是，她的靴子上没装马刺，因为她的靴底很快就碰遍了他全身每一个部位——如果靴子上装了马刺，天知道会发生什么。

她流泪时，他吻了她，让她停止了哭泣。

马儿们感受到他们熊熊燃烧的激情，它们嘶鸣，跺脚，推挤着马厩的墙壁，掀起灰尘和干草。

“那赛尔，穆瑞达赫湖畔的莱斯-鲁恩城堡。”芙琳吉拉·薇歌得意洋洋地总结道，“那里就是威戈佛特兹的藏身之处。这是猎魔人离开前，我从他那儿打听到的。我们有充足的时间赶在他前面。他在四月以前到不了那里。”

聚集在蒙特卡沃城堡大厅里的九个女人点点头，用赞赏的目光看着芙琳吉拉。

“莱斯-鲁恩城堡，”菲丽芭·艾哈特重复一遍，露出猛兽般的笑容，把玩着别在衣裙上的红玛瑙宝石，“那赛尔的莱斯-鲁恩城堡。回头见，威戈佛特兹先生……回头见！”

“等猎魔人到了那儿，”凯拉·梅兹嘶声道，“只会找到一座连焦味都不剩的废墟。”

“而且不会留下任何尸体。”萨宾娜·葛丽维希格露出迷人的微笑。

“太精彩了，薇歌小姐。”席儿·德·坦沙维耶朝她点点头——芙琳吉拉完全没想到，名闻遐迩的女术士会如此赞许自己。“你的工作很完美。”

芙琳吉拉垂下了头。

“太精彩了，”席儿重复一遍，“在陶森特待了大概三个月……不过非常值得。”

芙琳吉拉的目光扫过坐在桌边的女术士。扫过席儿、菲丽芭和萨宾娜·葛丽维希格。扫过凯拉·梅兹、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与特莉丝·梅利葛德。扫过法兰茜丝卡·芬达贝和艾达·艾敏，她们涂着深色眼影的精灵双眼没暴露出任何情绪。扫过艾希蕾·瓦·阿纳兴，她的双眼充满不安

和焦虑。

“是很值得。”她承认。

这是她由衷的想法。

深蓝色的天空逐渐转为黑色，猛烈的寒风从葡萄园中吹过。杰洛特扣上他的狼皮外衣，用一条羊毛围巾裹住自己的脖子。他感觉好极了。那次做爱一如既往地让他的身体、头脑与精神状态达到了巅峰，消除了他的所有疑虑，让他的大脑清晰而充满活力。唯一的遗憾在于，在之后很长一段时间里，他恐怕无法再品尝到这剂万灵药了。

列那·德·波伊斯-菲涅斯的声音打断了他的思绪。

“坏天气就要来了，”游侠骑士凝视着寒风吹来的东方，“很快。如果这风带来大雪，如果大雪在隘口追上你们，那你们就进退两难了。你们只能向神灵祈祷——你信仰的那些，甚至你只听过名字的那些——求雪快些融化。”

“我们明白。”

“最初几天，你们可以沿杉斯雷托河前进。你们会经过一座捕兽人的交易站，最后见到从右边汇入杉斯雷托河的支流。不要忘记，是从右边。那段河道会带领你们前往马卢尔隘口。但就算你们在诸神庇佑下征服了马卢尔隘口，也别高兴太早，前面还有杉斯莫西隘口和莫特勃朗隘口在等着你们。你们必须通过那两个隘口，才能进入苏门兹山谷。苏门兹的微气候很温暖，跟陶森特相似。但那儿的土壤太过贫瘠，没法产出葡萄酒……”

他注意到其他人不满的眼神，于是尴尬地闭了嘴。

“好吧，”他用嘶哑的嗓音说，“说重点。苏门兹山谷的尽头是卡拉维斯塔镇。我的堂兄，盖伊·德·波伊斯-菲涅斯就住在那儿。去拜访他，说你们认识我。如果发现他已经死了，或是个低能儿，那就记住，你们下一段旅程是前往玛格·迪耶拉平原以及西尔特河流经的山谷。从那里开始，杰洛特，你们就按照制图师为你们绘制的地图走。说到地图绘制——我不太明白你们为什么要他加上那些城堡……”

“忘了那件事吧，列那。类似的事从没发生过。你什么都没听到，也什么都没看到。就算他们把你绑在拷问台上也一样。你听明白了吗？”

“听明白了。”

“有个骑马的人，”卡西尔控制住他那匹坏脾气的种马，警告道，“有个骑手正从宫殿方向飞驰而来。”

“如果只有一个，”安古蓝露骨地笑了笑，抚摸着挂在马鞍上的斧子，“那也算不上什么问题。”

疾驰而来的骑手原来是丹德里恩。更令人惊讶的是，那匹马居然是珀迦索斯，诗人的骟马并不习惯这样的飞奔，看起来不太愉快。

“哦，”吟游诗人喘着粗气，看起来像是他驮着马跑过来似的，“哦，我办到了。我还担心追不上你们呢。”

“你该不会打算跟我们一起走吧？”

“不，杰洛特，”丹德里恩低下头，“我不会跟你们走的。我要留在这里，留在陶森特，跟我的小鼬鼠待在一起。也就是安娜叶塔。但我必须向你们道别。祝你们一路顺风。”

“替我们感谢公爵夫人所做的一切。再替我们的不辞而别找个正当的理由。想办法解释一下。”

“你们立下过骑士誓言，如今必须履行。陶森特的所有人——包括小鼬鼠在内——都会理解的。不过，给.....带上这个。就算我出的一份力吧。”

“丹德里恩，”杰洛特从诗人手里接过钱袋，“我们不缺钱。没必要.....”

“这是我出的一份力，”吟游诗人重复道，“多带点钱总没坏处。另外，这又不是我的钱——这些杜卡特是我从小鼬鼠的私人金库里拿来的。你干吗这么看着我？女人又不需要钱。她们要钱干吗？她们不喝酒，不玩骰子——她们可是女人。所以，没问题的！赶紧走吧，趁我还没哭出来。等事情结束，你们一定要回陶森特一趟，把一切都告诉我。我还想再抱一抱希瑞。你能答应吧，杰洛特？”

“我答应你。”

“哦，那就没问题了。”

“等等。”杰洛特转过马头，让马儿走近诗人，然后从夹克里取出一封盖了火漆的信，“务必把这封信交给.....”

“芙琳吉拉·薇歌？”

“不。迪杰斯特拉。”

“杰洛特，为什么？而且我怎么把信送给他？”

“想个办法。我知道你能办到的。好了，保重。给我个拥抱，老傻瓜。”

“给我个拥抱，朋友。这事我会替你办好的！”

他们看着诗人的马迈开步子，驮着他朝鲍克兰城堡小跑而去。

天色暗了下来。

“列那，”猎魔人在马鞍上转过身，“跟我们一起走吧。”

“不了，杰洛特，”迟疑片刻后，列那·德·波伊斯-菲涅斯答道，“我是个游侠骑士，但我不是疯子。”

在蒙特卡沃城堡的巨型圆柱大厅里，气氛格外高涨。平时作为主要光源的枝状大烛台的烛光，如今已被一块大号魔法镜散发的奶白色光芒所取代。镜子里的影像摇曳闪烁，时时消失不见。而这一切反而增加了许多不安、兴奋，以及紧张感。

“哈，”菲丽芭·艾哈特露出猛兽般的笑容，“可惜我没法亲自到场。来点儿运动——再来点儿刺激——对我有好处。”

席儿·德·坦沙维耶不满地看了她一眼，但什么也没说。法兰茜丝卡·芬达贝和艾达·艾敏用咒语稳定住影像，并将其放大到占满整面镜子。她们能清楚地看到黑色的群山，以及背景里深蓝色的天空与满天星斗。

倒映繁星的湖泊旁边，是一座城堡黑暗而棱角分明的轮廓。

“我还是不确定，”席儿说，“把特遣队交给年轻的萨宾娜和梅兹是否合适。凯拉在仙尼德岛上断了几根肋骨，她或许想报仇。至于萨宾娜.....哦，她有点太喜欢运动和刺激了。对吧，菲丽芭？”

“我们讨论过这事了。”菲丽芭厉声道，语气像李子一样酸，“我们定好了规矩。除非必要，否则谁也不许杀人。萨宾娜和凯拉的小队会踮起脚尖，像耗子一样轻手轻脚地潜入莱斯-鲁恩城堡。她们会活捉威戈佛特兹，但一根寒毛都不会伤到他。这是我们定下的规矩。虽然我仍觉得，我们应该杀一儆百，让那城堡里有限的幸存者在余生都会梦到这个夜晚，并且哭喊着醒来。”

“复仇，”来自柯维尔的女术士干巴巴地说，“是平庸、软弱又小心眼的人的乐趣。”

“也许吧，”菲丽芭露出看似冷漠的微笑，“但它依然是种乐趣。”

“够了，”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举起一只装着闪亮葡萄酒液的玻璃杯，“我提议，为芙琳吉拉·薇歌小姐的健康干杯。多亏她的努力，我们才能找到威戈佛特兹的藏身之处。说真的，芙琳吉拉小姐，做得好，做得非常好。”

芙琳吉拉鞠了一躬，同样举起杯子。她注意到菲丽芭黑色双眸里的一丝嘲弄。特莉丝·梅利葛德蓝色的眸子里带着愤怒。只是她看不透法兰茜丝卡和席儿的笑容。

“开始了。”艾希蕾·瓦阿纳兴说着，指了指魔法影像。

她们舒舒服服地坐了下来。为了看得更清楚些，菲丽芭用咒语抑制

了烛光。

她们看着黑色的身影从群山边飞过，像蝙蝠一样无声而灵巧。她们看着黑影解除队形，降落在莱斯-鲁恩城堡的城垛和城墙上。

“我上次骑扫帚，”菲丽芭喃喃道，“恐怕是一百年前的事了。我就快忘记怎么飞了。”

席儿的双眼盯着屏幕，朝她不耐烦地嘘了一声。

黑色城堡的窗户突然闪现火光。一次，两次，三次。她们知道那是怎么回事。那代表上锁的房门和锁链在球状闪电的轰击下粉碎。

“她们进去了。”艾希蕾·瓦·阿纳兴平静地说。这里只有她没看镜幕，而是盯着桌上的水晶球。“特遣队进去了。但有些不对劲儿。有些地方跟预想中不太一样。”

芙琳吉拉的心沉了下去，胃却翻腾起来。她也发现不对劲儿了。

“葛丽维希格女士，”艾希蕾再次报告说，“希望开启直接联络。”

圆柱之间的空气突然亮起，椭圆形的亮光逐渐化作萨宾娜·葛丽维希格的模样。她穿着男装，头发用裹住额头的雪纺围巾束起，脸上是黑色的迷彩条纹。在女术士背后，她们能看到脏兮兮的石墙，以及曾是挂毯的织物碎片。

萨宾娜的手朝她们伸来，手套上挂着长长的蛛丝。

“只有这些，”她猛地挥挥手，“这里全是这些东西！只有这些东西！见鬼，真是愚蠢……真是耻辱……”

“说清楚点儿，萨宾娜！”

“什么，说清楚？”来自科德温的女术士喊道，“我还能怎么说得更清楚？你看不到吗？这就是莱斯-鲁恩城堡！但这儿是空的！荒废已久，空无一人！这是个该死的废墟！什么都没有！什么都没有！”

凯拉·梅兹出现在萨宾娜背后，脸上的迷彩让她看起来像个地狱来客。

“这座城堡里，”她轻声确认道，“一个人都没有。至少五十年没住过人了。五十年来，除了蜘蛛、老鼠和蝙蝠，没有任何活物。我们突袭的地点大错特错了。”

“你确定不是幻象？”

“菲丽芭，你以为我们是小孩子吗？”

“你们两个，谨慎一点。”菲丽芭·艾哈特紧张地用手梳理着头发，“告诉那些佣兵和帮手，这次只是演习。让他们回来领取酬劳。立刻回来。摆出满意的表情，听到了吗？非常满意的表情！”

通讯用的椭圆影像消失不见。镜子里只剩下一幅画面：繁星闪耀的夜空下的莱斯-鲁恩城堡，还有映出星辰的湖面。

芙琳吉拉·薇歌看着桌子。她感到脸上的血液脉动不止，仿佛随时都会冲破血管。

“我真的……”她再也无法忍受笼罩蒙特卡沃城堡大厅的沉默，“我真的……不知道……”

“我知道。”特莉丝·梅利葛德说。

“这座城堡……”菲丽芭思忖道，对其他人的话置若罔闻，“这座城堡……莱斯-鲁恩城堡……我们必须摧毁它。将它彻底化为废墟。关于这件事的任何记录——无论野史还是正史，都必须进行仔细的审查。各位女士，你们明白我的意思吧？”

“很好。”直到刚才都沉默不语的法兰茜丝卡·芬达贝点点头。同样保持沉默的艾达·艾敏意味深长地哼了一声。

“我……”芙琳吉拉·薇歌依然不知所措，“我真不明白为什么……为什么会发生这种事……”

“哦，”沉默良久之后，席儿·德·坦沙维耶说道，“没什么可说的了，薇歌小姐。人无完人嘛。”

菲丽芭轻轻地哼了一声。艾希蕾·瓦·阿纳兴叹了口气，看着天花板。

“归根结底，”她抿着嘴唇补充道，“我们全都体验过类似的事。在座的每一位，都经历过男人的背叛、利用和嘲笑。”

注解：

[\[1\]](#) 此人为第四卷中提到的恩希尔情妇德乌菴·特莱芬·布罗尼的丈夫。——译注

“我爱你，你的美丽令我欢喜，
乖乖听话，我亲爱的，否则我将动用武力。”
“亲爱的父亲，父亲啊，他抓住了我的身体！
父亲，赤杨之王握痛了我的手臂！”

——约翰·沃尔夫冈·冯·歌德

已行之事后必再行，已有之事后必再有。万事皆有前例可循。

——科沃的维索戈塔

第五章

午后的闷热笼罩了森林，方才的湖面深邃如玉，此时却璀璨若金。湖面反射的阳光如此耀眼，希瑞只能抬起手，遮住流泪的双眼。

她策马飞奔穿过岸边的灌木丛，驱使凯尔比踏入湖中，湖水没过母马的膝盖。水面非常清澈，彩色湖底仿佛镶嵌地板一般。就算坐在马鞍上，希瑞也能看见马儿投在湖底的影子，以及水草和贝壳。她看到一只小螃蟹飞快地爬过鹅卵石。

凯尔比嘶鸣起来。希瑞猛拉缰绳，转到浅水区域，但没直接上岸。因为那边的沙滩混杂着许多碎石，没法走得太快。她指引母马走到更靠近湖边的位置，让它踩在相对稳固的砂砾上。她让马儿小跑起来，但没过多久，它就放慢了脚步。她吆喝一声，用脚踝踢踢马腹，让它迈步飞奔。水花四处飞溅，在阳光下闪闪发光，仿佛熔化的白银。

即便看到前方的高塔，她也没放慢速度。她们仿佛在湖水中飞翔一般。换作普通的马，脚步早就该慢下来了，但凯尔比的呼吸悠长又均匀，步伐依然迅捷而轻盈。

她们全速跑进庭院，马蹄铁踩在鹅卵石上，制造出响亮的噪声。她拉紧缰绳，开始减速，突兀的动作让马蹄铁在鹅卵石上打起了滑。她在等候于塔下的精灵正前方停了下来。马头几乎碰到他们的鼻子。她看着两个一向沉着冷静的精灵本能地后退，感到十分满足。

“别慌，”她不屑地说，“我不会撞上你们的！除非我想这么干。”

精灵很快回到原位，神情也冷静下来，用冷漠的眼神看着她。希瑞跳下——或者说飞下——马鞍，眼中充满挑衅的味道。

“精彩，”一位瓜子脸的金发精灵从拱廊下的阴影里走出，开口道，“真是出色的表演，Loc'hlaith。”

当她走进雨燕之塔，发现自己身处春日花丛中时，他也是这么称呼她的。但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没给希瑞留下多少印象。

“我不是湖中女士，”她抗议道，“我在这里只是个囚犯！而你们是牢房的看守！有什么好否认的？”她把缰绳丢给一个精灵，“拜托！这匹马需要刷洗身子，再喝些凉爽的水。好好照顾它！”

金发精灵笑了。

“的确，”他看着将凯尔比牵向马厩的精灵，“你被囚禁在这里，遭到看守的残酷虐待。简直再明显不过了。”

“这是他们自作自受！”她双手叉腰，盯着他海蓝宝石般澄澈的双眼，“我对待他们就像他们对待我一样。监狱就是监狱。”

“你真让我吃惊，Loc'hlaith。”

“而你对待我就像对待一个蠢孩子。你甚至没做过自我介绍。”

“抱歉。我的名字是克利凡·艾斯平·爱普·科曼·马卡。我是个‘艾恩·萨维尼’，也许你明白这代表什么。”

“我明白，”她想掩饰自己的钦佩，但不小心失败了，“代表你是位

通晓者。一位精灵巫师。”

“可以这么说。为方便起见，我会用‘阿瓦拉克’这个化名，你也可以这么称呼我。”

“谁说我打算同你讲话了？”希瑞皱起眉头，“不管是不是通晓者，你都是看守，而我只是个……”

“囚犯，”他讽刺地替她说完，“你已经说过了。你也说过你遭受虐待了。你骑马出游无疑是因为我们的强迫，你背着剑是迫于压力，而穿上那些衣服——比你刚来时那一身更新、更干净、更有品味的衣服——也是在接受惩罚。尽管条件恶劣，但你并未放弃。你用反抗回报我们的恶行。你还怀着巨大的勇气，打碎了好几面堪称艺术品的镜子。”

愤怒和羞愧让她涨红了脸。

“哦，”他匆忙补充道，“你想打碎什么都没問題。那些只是世俗之物——虽然它们由几百年前的艺术家打造。你愿意陪我去湖边走走吗？”

风吹了起来，稍稍缓解了她的窘迫。除此之外，高塔周围的大树也为她提供了荫庇。湖水一片墨绿，茂盛的黄色睡莲装点着湖面，让这里仿佛一片草原。矶鹬粗声鸣叫，摇晃着红色的鸟喙，迅速躲避走来的二人。

“镜子的事……”希瑞结结巴巴地说，脚跟陷进潮湿的砂砾，“我很抱歉。我当时很生气。就是这样。”

“哦。”

“他们无视我。我是说那些精灵。我跟他们说话，他们装作听不懂的样子。而他们跟我说话，又故意让我听不懂。纯粹为了羞辱我。”

“你说起我们的语言非常流利。然而，”他平静地解释道，“它对你而言仍是外语。另外，你用的是汉·林格语，而他们用的是艾利隆语。这两者的分别不算太大，但始终是有分别的。”

“你的话我就听得懂。每个字都听得懂。”

“我跟你说话时，用的就是汉·林格语——精灵在你们的世界用的语言。”

“那你们呢？”她转过头，“你们又来自哪个世界？我不是无知的孩童。我会在夜晚仰望天空，但那里没一个我认识的星座。这个世界不是我的世界。不是我的归宿。我来这里只是个意外……我想出去，我想离开。”

她弯下腰，拾起一块石头，作势要丢湖边的矶鹬。但她注意到他的目光，于是停了手。

“每次我骑马出去，”她愤愤不平地说，“总会回到这片湖和这座塔。无论我朝哪边走，无论我改不改变方向，无论我做什么，每次都会回到这片湖和这座塔。每次都会。我没法离开这个地方。所以这儿就是个监狱。甚至不如窗上安着铁栏杆的地牢。你知道为什么吗？因为这太羞辱人了。不管他们用的是不是艾利隆语，他们取笑我、蔑视我的时候，我都会生气。别装出一副从没嘲笑和轻视过我的样子。看到我生气，难道你很吃惊吗？”

“说实话，我很吃惊，”他瞪大了眼睛，“非常吃惊。”

她叹了口气，耸耸肩。

“我走进那座塔已是一个多星期前的事了。”她说，努力保持冷静，“我走出塔外，却到了另一个世界。当时你坐在那儿，吹着长笛，等待我。你说我花了这么长时间才来，让你很意外。你先用我的名字称呼我，接着又毫无道理地叫我湖中女士。然后你没做任何说明就消失了。把我留在这座监狱里。想怎么说随你的便，但我觉得这就是轻蔑和恶意。”

“才过了八天而已，吉薇艾儿。”

“哦，”她皱起眉头，“这么说我很走运？因为也有可能是八周？或者八个月？或者八……”

她闭了嘴。

“你偏离劳拉·朵伦实在太多了。”他平静地说，“你失去了传承，失去了与她血脉的联系。难怪他们不理解你，你也不理解他们。你不但说话方式不同，思考的方式也不同——甚至到了天差地别的程度。八天还是八周又如何？时间并不重要。”

“我承认，”她怒气冲冲地回答，“我不是什么睿智的精灵，只是个愚蠢的凡人。对我来说，时间很重要，所以我计算度过的每一天，甚至每个钟头。而我觉得，已经过去了很多天，以及更多个钟头。我不想要你们的任何东西，我不想要你解释为什么这片森林里是春天，为什么独角兽栖息在这里，也不在乎为什么天上只有我不认识的星辰。我不在乎你如何得知我的名字，也不在乎我是如何来到这儿的。我只想要一样东西——回家！回我的世界！回到思考方式跟我相似——跟我相同的人——身边去！”

“你可以回到他们身边。但得过一阵子。”

“我现在就想回去！”她喊道，“不是过一阵子，该死的！这儿的时间过得太慢了！为什么我不能马上离开？我是独自而且自愿来到这儿的！你有什么权力把我扣在这儿？”

“你不是独自来的，”他严肃地说，“也不是自愿。是命运把你带到这儿，我们只是稍稍帮了点儿忙。我们已经等你很久了。即便以我们的时间标准来看，也是如此。”

“你的话我一句也听不懂。”

“我们在这里等了很长一段时间。”他毫不理会她的抗议，“而我们担心的只有一件事——也许你到不了这儿。但你做到了。你印证了你的起源，你的血脉。这就代表你的归宿是这里，而不是Dh’oine那边。你的确是劳拉·朵伦·爱普·希达哈尔的女儿。”

“我是帕薇塔的女儿！我根本不知道你们说的劳拉是谁！”

他迟疑了几乎无法察觉的一瞬间。

“这样的话，”他思忖道，“我还是解释一下劳拉是谁比较好。但时间有限，所以我就在路上给你讲述流传最广的说法吧。只不过，从你鲁莽而轻蔑地对待你那匹马，总是为难它的做法来看……”

“你说我为难它？哈！你根本不知道它的本事。我们要去哪儿？”

“如果不介意的话，我打算在路上一并告诉你。”

希瑞让疾驰的凯尔比放慢脚步。马匹喘着气，现在它也明白，跑得再快也没什么用。

阿瓦拉克没撒谎。在这里，在这片地势开阔，耸立着竖石纪念碑的草地和石楠丛中，围绕托尔·吉薇艾儿的力量同样在发挥着作用。无论她骑马朝哪个方向走，无论速度多快，看不见的魔法力量总会将她拉回来，让她原地打转。

凯尔比喷了喷鼻息，希瑞拍了拍它的脖子，平静地看着那群精灵。就在不久前，阿瓦拉克终于将他们的目的告诉了她，她立刻骑上马全速飞驰，一心想要远离他们，越远越好。她要逃离他们，还有他们傲慢而不寻常的要求。

但他们又回到了她面前。她骑马跑了至少一弗隆。但阿瓦拉克没撒谎。她根本逃不掉。

这次策马狂奔唯一的好处是冷却了她的头脑，抚慰了她的紧张。她现在平静多了，虽然她依旧气得发抖。

我逃不出去了，她心想。看在诸神的分上，我为什么要走进那座塔？

她想起邦纳特骑着满身汗湿的马，在开裂的冰面上追赶自己的情景，不由浑身发抖。她努力控制住自己。

我还活着，她心想。所以战斗还没结束。只有死亡才能为战斗画上句号，其余一切只能将它延后而已。他们在凯尔·莫罕是这么教我的。

她让凯尔比缓步前行，但看到母马骄傲地昂起头，便又鼓励它小跑

起来。她绕过那些竖石纪念碑。青草和石楠碰到了她的马镫。

她很快来到阿瓦拉克与另外三个精灵面前。通晓者露出神秘的笑容，用海蓝宝石般的双眼注视着她。

“拜托，阿瓦拉克，”她用沙哑的嗓音说，“告诉我那只是玩笑而已。”

一道阴影掠过他的脸庞。

“我可没有开这种玩笑的习惯。”他严肃地说，“我要郑重地重申一遍：小雨燕，劳拉·朵伦之女，我们希望你能生个孩子。等你生下孩子，我们就会让你离开，回到你自己的世界。当然了，选择权在你。我想刚才的骑马出游应该帮你下定了决心。你的回答是……？”

“我的回答是‘不’。”希瑞断然答道，“明确而绝不更改的‘不’。我还没准备好生孩子，就是这样。”

“我承认，”他耸耸肩，“你让我失望了。但这是你的选择。”

“你们怎能要我做这种事？”她用颤抖的嗓音问，“你们怎么能？凭什么？”

他茫然地看着她。希瑞注意到，其他精灵也在看她。

“在我看来，”他说，“我已经阐明了你的身世之谜。在我看来，你也听懂了。因此你的问题令我吃惊。我们有这个权力，我们也能提出要求，小雨燕。你父亲克雷格南带走了那个孩子。为了偿还这笔债务，你必须还给我们一个孩子。在我看来，这既公平又符合逻辑。”

“我父亲.....我记不清我父亲了，但他的名字叫多尼，不是克雷格南。我早就告诉你了！”

“我也早就告诉你了，人类短暂到可笑的世代对我们毫无意义。”

“可我不会同意的！”希瑞大喊道，吓着了马儿，“你听懂了吗？我不会！我痛恨你把那该死的寄生虫种在我体内的想法，光是想到它在我身体里长大，想到.....”

她看到那些精灵的表情，突然闭了嘴。其中两个的脸上浮现出无比的惊讶，第三个的表情则是无比的憎恶。阿瓦拉克故意咳嗽一声。

“我们再往前走一段路，”他冷冷地说，“然后好好谈谈。你的观点，小雨燕，有些过于激进了，不适合在公开场合发表。”

她照办了。他们一言不发地骑马前进。

“我会逃出去的。”希瑞打破了沉默，“你别想违背我的意愿把我关在这儿。我逃出了仙尼德岛，逃离了绑架我的家伙和尼弗迦德人，又从邦纳特和灰林鹑手上逃脱。我也会逃出你的魔掌。我会用魔法找到办法的。”

“我觉得，”他说，“之前主要是你朋友们的功劳。叶妮芙。还有杰洛特。”

“你认识他们？”她说，“哦，是啊。你是个通晓者！我想过他们的事，而你读了我的心。在我的世界里，他们正面临危险，而你却想把我留在这儿，待上.....至少九个月。你要明白，我别无选择。我知道对你们来说，上古血脉之子非常重要，但我办不到。我真的办不到。”

精灵让坐骑朝她靠近，直至两人膝盖相触。

“我说过了，这是你的选择。我们尊重你的选择，但我们也会采取某些措施。你将明白，想逃出这儿是不可能的，小雨燕。如果你拒绝配合，那你只能永远留在这儿，再也见不到你的世界和你的朋友。”

“你这是要挟！”

“恰恰相反，”他没理睬她的抗议，“如果你听从我们的请求，我们便会让你明白，时间对我们真的毫无意义。”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

“此处的时间流逝方式与彼处不同。如果你帮助我们，我们也会回报你。我们会把你和我们——和赤杨之民——相处而损失的时间还给你。”

她盯着凯尔比黑色的鬃毛，沉默不语。我必须想个拖延战术，她拼命思考着。维瑟米尔怎么说的来着：上绞架之前，记得开口要杯水，你永远不知道他们把水拿来前会发生什么。

一个精灵吹起尖厉的口哨。

阿瓦拉克的马匹嘶鸣一声，紧张地跺了跺脚。他控制住马，用精灵语高声回答。希瑞看到一名骑手从马鞍上取下弓。她踩着马镫站了起来，双手搭起凉棚。

“冷静点儿。”阿瓦拉克突然说道。希瑞倒吸一口凉气。

在大概两百步远的地方，有一群独角兽正飞奔着穿过石楠丛。起码

三十头。她见过它们，它们有时会在黄昏时分到雨燕之塔下方的湖边喝水。但它们从来不让她靠近——它们每次都会像幽灵一样消失无踪。

独角兽的领袖是一头锈红色毛皮的强壮雄性。它停下脚步，人立而起，发出响亮的嘶鸣。它用后腿站立，前腿以马儿不可能办到的姿势刨着空气。

希瑞惊讶地发现，阿瓦拉克和他手下的精灵开始轻声吟唱某种陌生而单调的旋律。

你是谁？

她摇摇头。

你是谁？ 这个问题在她脑中回响，敲打着她的太阳穴。突然间，精灵的歌声变得嘹亮。独角兽发出嘶鸣，整个兽群出声应和。它们转身跑开，大地为之震颤。

精灵的歌声停止了。希瑞看到阿瓦拉克在擦拭额头的汗水。精灵用眼角余光看着她，确认她是否注意到了。

“在这里，并非所有东西都像看起来那么美好，”他干巴巴地说，“并非所有。”

“你们害怕独角兽？可它们睿智又友好。”

他没有答话。

“我听说，”她不依不饶地说，“精灵和独角兽彼此相爱。”

他转过头去。

“那就想象一下，”他冷静地说，“情侣吵架是什么样子吧。”

她没再追问。

她自己的事都操心不过来。

这片山丘上耸立着竖石纪念碑和墓石牌坊。看到它们时，希瑞想起了爱尔兰德的巨石，叶妮芙在那里教她过魔法。哦，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她心想。就像许多个世纪之前……

有个女精灵尖叫起来。希瑞看着精灵女子所指的方向。她刚刚意识到独角兽群正在红色雄兽的带领下卷土重来，另一个精灵就叫出了声。希瑞踩着马鞍站起身。

在相反方向的山丘后方，出现了第二群独角兽。领头的毛色灰中带蓝。

阿瓦拉克叫喊几声，用的是精灵方言“艾利隆语”，她听不太懂，但那句命令似乎是要他们拿起弓。阿瓦拉克转头看向希瑞，她感到脑中传来嗡鸣。就像把海螺放到耳边时的感觉，只是这颤音强烈得多。

不要抵抗，她听到一个声音说，不要自卫。我必须跳跃。我必须把我们转移到别处。这里非常危险。

突然，他们听到一声唢哨和一声呼喊，然后是隆隆的马蹄声。骑手们从山顶疾驰而下。一整队骑手。

山上到处都是马，骑手们戴着羽饰头盔，各色斗篷在他们身后飘

舞，鲜艳的红色、黄褐色与紫红色让人想起了傍晚的天空。

在唢呐和叫喊声中，骑手们向他们飞驰而来。

没等他们跑到一半，独角兽便消失不见了。

骑兵首领是个黑发精灵，骑着一匹外表像龙的深棕色公马：它的马衣上绣有金色的鳞片图案，戴着牛首状头盔。其他精灵也都是黑色头发，铠甲下面穿着红色夹克，铠甲用小到难以置信的钢环交扣而成，就像羊毛织物一样紧贴着身体。

“阿瓦拉克。”他敬了个礼。

“艾瑞汀。”

“你欠我一个人情。等我有需要时，你得报答我。”

“我会的。”

黑发精灵跳下马。阿瓦拉克也下了马，并示意希瑞等人照做。他们穿过灌木丛与盛开的桃金娘围绕的竖石，爬向高处。希瑞瞥了眼她的同伴们。两人身高相近，都很高大，只是阿瓦拉克的外貌较温和，骑兵队领袖的脸却仿佛猛兽。金与黑，她心想。善与恶。光与暗。

“吉薇艾儿，请允许我向你介绍，这位是艾瑞汀·布里克·格拉斯。”

“见到你很高兴。”精灵鞠了一躬。希瑞笨拙地躬身还礼。

“你怎么知道，”阿瓦拉克问，“我们遇到了危险？”

“我不知道。”精灵专注地看着希瑞，“我来这片平原巡逻，因为有传闻说独角兽近来不安又好斗。没人知道原因。现在我知道了。因为她。”

阿瓦拉克既没肯定也没否定。希瑞傲慢的双眼对上黑发精灵的目光。有那么一会儿，他们就这么四目相对，谁也不打算先转开视线。

“她就是上古血脉的继承者吧？”精灵摇摇头，“Aen Hen Ichaer。劳拉·朵伦·爱普·希达哈尔的后裔？难以置信。她看起来就像个普通的小Dh’oine，人类的小女孩。”

阿瓦拉克保持沉默，脸上全无表情。

“我本来以为，”艾瑞汀续道，“是你弄错了。呸，人人都说你从不犯错。但在这个造物体内，的确隐藏着劳拉的基因。如果你仔细看，就能看出一些属于她的特质。的确，她这双眼睛唤醒了我对劳拉·朵伦的记忆。阿瓦拉克，我说得对吗？如果连你都不知道，还有谁会知道呢？”

阿瓦拉克依然沉默。但希瑞注意到，他苍白的脸上掠过一抹红晕。她有些惊讶，心中默默盘算着。

“总之，”黑发精灵用嘲笑语气说，“我看得出这个小Dh’oine的特别之处。我看得出、也能认识到她的价值。就像在一堆粪便里找到了金块。”

希瑞的双眼闪现怒意。阿瓦拉克缓缓转过头。

“你说起话来，”他慢吞吞地说，“就像个人类，艾瑞汀。”

艾瑞汀·布里克·格拉斯笑了，露出一口牙齿。希瑞见过这种牙齿——洁白小巧，不似人类，每颗都一般无二，而且没有犬齿。在某座科德温要塞的庭院里，她在并排躺在地上的精灵尸体嘴里见过这种牙齿。她在伊思克菈嘴里也见过这种牙齿。但伊思克菈笑起来时，牙齿显得非常漂亮，而艾瑞汀的笑容只让人感到害怕。

“我很好奇：这个企图用目光戳瞎我双眼的女孩，是否知道自己来这儿的理由？”

“知道。”

“她准备好合作了吗？”

“还没有。”

“还没有。”他重复一遍，“这可不妙。从整件事的性质考虑，要确保完全成功，就必须让她合作才行。彻底的合作。否则不可能成功。而且提尔·纳·丽亚离这儿只有不到半天的路程，弄清现状还是很有必要的。”

“你太没耐心了，”阿瓦拉克撇了撇嘴，“如此匆忙能让我们得到什么？”

“永恒。”艾瑞汀严肃地说，古怪的绿色眸子闪烁了一下，“但这是你擅长的领域，阿瓦拉克。你擅长的领域，也是你的职责所在。”

“这可是你说的。”

“没错，是我说的。现在，请原谅，我还有职责要履行。我会留下一部分人马，送你们去安全的地方。我建议你们在这山丘上过夜，如果

你们黎明时出发，就能及时抵达提尔·纳·丽亚。Va Faill。哦，还有一件事……”他俯下身去，摘下一根盛开着花朵的桃金娘枝，嗅了嗅，躬身递给希瑞。

“让我们和解吧，”他轻声说，“这是对无心之语的致歉。Va Faill, luned。”

他迅速离去，很快，地面就在众多马蹄的踩踏下震颤起来。

“别告诉我，”希瑞厉声道，“我得跟他……怀上他的……如果真是这样，我绝对不会……”

“不。”阿瓦拉克不慌不忙地说，“不是他。冷静点儿。”

希瑞将桃金娘枝贴近自己的脸，以免阿瓦拉克察觉她的兴奋与陶醉。

“我很冷静。”

茂盛的野草、绿色的蕨类与黄色的毛茛取代了干燥的石楠，没过多久，他们又看到一条懒洋洋流淌着的河流，河边生长着成排的杨树。河水虽然清澈，却显出淡褐色，散发着泥炭的味道。

阿瓦拉克用长笛吹奏出一段充满活力的曲调。希瑞皱眉骑着马，努力思索着。

“你们如此在乎的孩子，”她问，“它的父亲会是谁？还是说是谁都无所谓？”

“有所谓。我可以理解为你下定决心了？”

“不可以。我只希望你说明一下。”

“听候您差遣。你想知道什么？”

“你知道的全部。”

他们在沉默中又走了一段。希瑞看到几只天鹅顺流而下。

“孩子的父亲，”阿瓦拉克用叙述事实的冷静语气说，“将是奥伯伦·穆希塔齐。奥伯伦·穆希塔齐是我们的……你们是怎么称呼……最高领袖的？”

“国王？艾恩·希德之王？”

“艾恩·希德，山岭之民，指的是你们世界的精灵。而我们是艾恩·艾尔，赤杨之民。奥伯伦·穆希塔齐就是我们的国王。”

“赤杨之王？”

“你可以这么称呼他。”

他们在沉默中前行。周围气候温暖。

“阿瓦拉克。”

“说吧。”

“如果我决定合作，那么……之后……我就自由了？”

“你就自由了，想去哪里都没问题。除非你打算留下。留在孩子身

边。”

她轻蔑地哼了一声，但什么都没说。

“这么说，你决定了？”他问。

“等到了以后，我再做决定。”

“已经到了。”

透过悬在河面上方、像绿色帘幕一样随风飘荡的垂柳枝条，希瑞看到了一座宫殿。她从未见过这样的宫殿。打造它的似乎并非大理石和雪花石膏，而是白色的蕾丝：如此精致、如此轻巧，显得虚无缥缈，仿佛它并非宫殿，而是宫殿的幽灵。希瑞觉得随时都会刮来一阵风，让那宫殿连同河面升起的迷雾一起消失。但等风真的吹来，雾气散去，柳枝飘摇，河面泛起涟漪，宫殿却仍在那里，只是显得更美了。

希瑞出神地看着精巧的露台，看着出水百合般的细塔，看着河上盘绕常春藤的桥梁，看着台阶、栏杆、拱廊和回廊，看着圆柱、穹顶和状似芦笋的纤细塔楼。

“提尔·纳·丽亚。”阿瓦拉克轻声道。

他们走得越近，宫殿愈发引人入胜。希瑞从喷泉、马赛克瓷砖和雕塑旁边走过，不由心脏狂跳，喉咙发紧。她不明白这些设施的镂空构造有什么作用。最后她断定，它们没有任何用处，只是为了增添美观与和谐感而已。

“提尔·纳·丽亚，”阿瓦拉克重复一遍，“你以前见过这种地方吗？”

“见过，”她用绷紧的喉咙说，“我见过这种地方的遗址。在莎依拉韦德。”

这次换成精灵沉默良久了。

他们从桥上过了河。这座拱桥看起来如此脆弱，就连凯尔比在过桥时都喷着鼻息，显得很不愿。

希瑞紧张又不安，但还是小心翼翼地四下张望，不想错过提尔·纳·丽亚城的任何景致：首先是出于强烈的好奇心；其次则是因为，她一直在思考逃跑的方法，并始终留意类似的机会。

在桥梁上和露台里，在步道上和柱廊间，她看到长发的精灵走来走去，穿着贴身短上衣，衣物上绣着花哨的图案。还有些精灵穿着轻薄的衣裙，或是强调身体曲线的紧身衣物。

在一座宫殿的门廊前，他们遇见了艾瑞汀·布里克·格拉斯。听到他的指示，一群身穿灰衣的小个子精灵迅速跑来，静静地接过他们马匹的缰绳。希瑞吃惊地看着这一幕。阿瓦拉克、艾瑞汀和她遇见的每个精灵都异常高大，她必须昂起头才能与他们对视。而这些灰衣精灵却比她还矮小。他们属于另一个种族，她心想，仆人种族。即便在这个仙境世界，也得有人为了懒汉工作。

走进宫殿，希瑞倒吸一口凉气。她是继承了王族血统的公主，在宫廷里长大，但她从未见过这么多的大理石、孔雀石、马赛克、彩色玻璃、镜子和枝形吊灯。在这些炫目的华丽事物的包围中，风尘仆仆、汗流浹背、疲惫不堪的她只觉得自己来错了地方。

相比之下，阿瓦拉克却一点也不惊讶。他用手套拍打着裤子，全然不顾落在镜子上的灰尘。然后，他姿态庄严地将手套交给一个朝他鞠躬的年轻精灵。

“奥伯伦，”他简洁地说，“在等我们吗？”

艾瑞汀笑了。

“是啊，他在等你们。他很着急。他原本要求小雨燕到达后立刻来见他。是我劝他打消主意的。”

阿瓦拉克皱起眉头。

“吉薇艾儿出现在国王面前时，”艾瑞汀解释道，“应当从容不迫，轻松自如，心境平稳，而且精神饱满。为了确保她心情良好，她需要沐浴、更衣，以及梳妆打扮。奥伯伦应该能忍耐到这些结束。”

希瑞深深地叹了口气，小心翼翼地看着这位黑发精灵。他突如其来的关怀让她吃了一惊。艾瑞汀露出洁白整齐、没有犬齿的牙齿，冲她笑了笑。

“我只担心一件事，”他说，“我们小雨燕的眼睛——像老鹰一样闪闪发光的眼睛——并没有停止东张西望，就像一只在笼子里寻找破洞的雪貂。在我看来，小雨燕离彻底投降还差得远呢。”

阿瓦拉克什么都没说。当然了，希瑞同样一言不发。

“我并不吃惊，”艾瑞汀续道，“她就该是这副样子，毕竟她流着劳拉·朵伦·爱普·希达哈尔的血。竖起耳朵好好听我说，吉薇艾儿。你是逃不掉的。你没法打破Geas Garadh，魔法屏障。”

希瑞朝他投去的目光显然在说：不给出证据，我是不会信的。

“就算凭借某种奇迹，你瓦解了魔法屏障，”面对她的眼神，艾瑞汀毫不动摇，“你也要明白，那将意味着你的末日。这个世界看似无比美丽，但它同样能带来死亡，尤其是对陌生人。独角兽的角造成的伤口是治不好的，就算用魔法也不行。你也要明白，你与生俱来的才能帮不了你。不要试图逃跑。就算你真这么做了，我的Dearg Ruadhri——我的红骑兵团——也会跨越时间与空间的裂隙抓到你。”

她不太明白他的话。令她困惑的是，阿瓦拉克突然皱起了眉头——艾瑞汀的话显然让他很不愉快。好像艾瑞汀说得太多了。

“如果可以的话，”他说，“请走这边，吉薇艾儿。我得把你交给那些女人。你得尽快准备才行。第一印象确实很重要。”

她的内心在胸腔里狂跳，太阳穴的血管抽动不止，两只手也在颤抖。她攥起拳头，控制住双手，然后深吸一口气，让自己平静下来。她放松肩膀，试图活动僵硬的脖颈。

她再次看向大大的穿衣镜，其中的身影令她相当满意。她的眼睛涂着眼影，双唇抹上了唇膏，沐浴之后，她潮湿的头发也经过修剪和梳理，至少遮住了脸上一部分伤疤。她穿着一件长及大腿中部的银色短裙，以及红色的背心和丝绸衬衣。她们给她戴上的丝巾与服装非常相衬。

她正了正丝巾，然后把手伸进裙子，不无惊讶地确认一下自己穿着的内衣。蛛丝般轻薄的短内裤，还有不靠吊带却能神奇地停留在大腿上

的长袜。

她朝门把伸出手，但又犹豫起来，仿佛那不是门把手，而是沉睡中的眼镜蛇。

该死的瘟疫啊，她下意识地用精灵语暗想，我对付过全副武装的男人。我应付得了……

她闭上双眼，叹了口气，走进房间。

里面一个人都没有。桌上放着一本书和一只陈旧的孔雀石水瓶。墙上是图案陌生的浅浮雕、褶裥帷幕和碎花挂毯。房间一角竖立着一尊雕像。另一角则是张配有帷幔的大床。她的心脏再次狂跳起来。她咽了口口水。

她用眼角余光看到有东西在动。不是在房间里，而是在外面的阳台上。

他坐在那儿，身体斜对着她。

虽然希瑞早已发现，这些精灵没一个符合她的想象，但她还是吃了一惊。每次提起国王，她总会想到跟维登国王埃维尔相似的家伙——毕竟她差一点就成了他的儿媳。而每次想到那位国王，她总会记起他身上的洋葱和啤酒味：他是个臭烘烘的胖子，双眼肿胀，胡须上方有只凸出的红鼻子；他的指甲满是咬痕，长着棕色斑点的手里握着一把权杖。

而阳台上坐着一位截然不同的王。

他非常苗条，看起来又十分高大。他穿着黑色夹克和一双传统的精灵高筒靴，靴子侧面装着一排带扣。他灰色的长发披散在倾斜的肩膀

上，顺着他的背脊滑下。他的双手洁白而纤细，手指很长。他正忙着吹泡泡。他手里端着一碗肥皂水，另一只手拿着麦秆，吹了一次又一次，虹色的气泡不断飘向下方的河面。

希瑞轻轻咳嗽一声。

赤杨国王转过头，希瑞不由倒吸一口凉气。他的眼睛很不寻常。那双大眼睛清澈得有如烧熔的铅水，而且充斥着难以言喻的悲伤。

“吉薇艾儿，”他说，“谢谢你愿意来见我。”

希瑞沉默地伫立在那儿，不知该说什么才好。奥伯伦·穆希塔齐又朝麦秆吹了口气，将一个肥皂泡吹向空中。

为了控制住双手的颤抖，她十指交扣，拗得指节劈啪作响，然后紧张地抚平头发。精灵并未察觉，他全副心思都在肥皂泡上。

“你紧张吗？”

“不，”她厚着脸皮说谎，“不紧张。”

“你着急吗？”

“当然。”

她的语气恐怕有些轻蔑过头，就算称之为失礼都不为过。精灵看起来却毫无察觉，反而用麦秆吹出一个硕大的肥皂泡。接下来好一会儿，他都在欣赏自己的杰作。

“如果我问你急着去哪儿，算不算过分好奇呢？”

“回家。”她说，随后又用更加温和的语气补充道，“回我的世界。”

“回哪儿？”

“我的世界！”

“啊，抱歉。我还以为你是说‘我的使节’。你说起我们的语言非常流利，但你应该多注意一下语调和发音。”

“语调真的重要吗？要是你不找我说话，语调根本无所谓。”

“追求完美总不是坏事。”

麦秆末端出现另一个肥皂泡，它脱离麦秆，开始飘落，最后撞上一根柳枝，破碎开来。希瑞再次倒吸一口凉气。

“也就是说，你急着想回你的世界。”奥伯伦·穆希塔齐说，“你的世界！你们人类还真是和‘过度谦虚’这种事无缘。你们长毛的祖先手持刀剑到来的时间比鸡还晚，而我从未听说哪只母鸡声称那是‘它们的世界’。你干吗像猴子似的坐立不安？你应该对我的话感兴趣才对。毕竟这是你们的历史。哦，让我猜猜——你不在乎我在讲什么，而且你觉得很无聊。”

轻风将另一个肥皂泡带往河面。希瑞咬住嘴唇，保持沉默。

“你们长毛的祖先，”精灵将麦秆浸在碗里，搅了搅，“很快学会了运用他们的对生拇指和原始的智慧。凭借这两者的帮助，他们做到了很多事，尽管荒谬可笑的程度堪称可怕。我的意思是，如果你们祖先创造的某样东西不可怕，那它一定是荒谬可笑的。”

第二个肥皂泡飘了下去，然后是第三个。

“我们艾恩·艾尔对你们祖先的事并不关心，我们和艾恩·希德——我们很久以前就留在那个世界的同胞——不同。我们选择了另一个宇宙，更加有趣的宇宙。说起来你恐怕会吃惊：在那个时代，于世界之间往来是相当容易的，虽然也需要某种程度的天赋和练习。我相信，你应该明白我的意思。”

希瑞燃起了好奇心，但她意识到精灵是在逗弄她，于是依然保持沉默。她可不想让他得逞。

奥伯伦·穆希塔齐笑了，转过身来。他的脖子上戴着一只金制颈环——那是统治者的标志，上古语里称之为torc'h。

“Mire, luned。”

他再次朝麦秆轻吹一口气，同时微微摇晃麦秆。一连串小肥皂泡以扇形飘飞而出。

“世界和这些肥皂泡一样，”他轻声哼道，“就是这样，就是这样……我们告诉自己，没什么关系，我们就在这里多待一会儿，再多待一会儿，如果愚蠢的Dh'oine非要摧毁自己和全世界，那该怎么办？我们可以到别处去，到另一个肥皂泡里去……”

面对他炽热的目光，希瑞点点头，舔舔嘴唇。精灵再次露出微笑，又吹起泡泡。这次他用麦秆吹出一长串小肥皂泡，后者又结合成更大的肥皂泡。

“然后发生了天球交汇。”精灵举起挂满泡泡的麦秆，“世界的数量随之增长，但门却关闭了。它只向少数几个获选之人敞开。时间紧迫。

我们需要开启那扇门。而且要尽快。这是势在必行之事。你明白这个词的含义吗？”

“我又不蠢。”

“是啊，你不蠢。”他再次转过头，“你不可能蠢。你是Aen Hen Ichaer，流淌着上古血脉之人。过来。”

他伸出手，希瑞下意识地咬紧牙关。但奥伯伦只碰了碰她的小臂，然后是她的双手。惬意的麻刺感传来。她壮着胆子看向他那双令人惊讶的眼睛。

“刚刚听说时，我并不相信，”他低声道，“但这是事实。你有希达哈尔的眼睛。劳拉的眼睛。”

希瑞垂下目光。她既尴尬又不安。赤杨国王用手肘拄着栏杆，双手支撑着下巴。

接下来好一会儿，他的注意力似乎被在河中游泳的天鹅吸引了过去。

“感谢你的到来，”最后，他头也不回地说，“现在，你走吧，让我单独待会儿。”

她在河畔某块平地上找到了阿瓦拉克：在一位稻草色头发的美丽精灵的陪伴下，他正要登上一条小船。那位精灵涂着淡草绿色的唇膏，眼睑和鬓角抹着金粉。

希瑞见状正要离开，但阿瓦拉克用手势制止了她。他做了个邀请她上船的手势。希瑞犹豫了一下。她不想当着别人的面跟他谈话。阿瓦拉克对那精灵轻声说了几句，亲吻了她的手。精灵耸耸肩，转身走开。她只瞥了希瑞一眼，而那眼神将对希瑞的看法暴露无遗。

“可以的话，请别对刚才的事发表评论。”等她在船首的凳子上坐下，阿瓦拉克说道。他坐在她对面，拿出长笛，吹奏起来，完全不打算去管这条船。希瑞紧张地看着他，小船却平稳地行驶到河道正中央，连一寸偏差都没有。这条船太古怪了，希瑞从没见过类似的东西——尽管她去过史凯利格群岛，那里也有各式各样能在水上行驶的东西。高高的船首雕刻成钥匙的形状，船身狭窄而单薄。的确，只有精灵能坐在这种东西里，无忧无虑地吹着长笛，而不用划桨和掌舵。

阿瓦拉克终于停止了吹奏。

“你在为何事心烦？”

接着，他似笑非笑地听着希瑞的讲述。

“你很失望，”他用的不是提问语气，“失望又幻灭，而且无比愤怒。”

“没这回事！我没这种想法！”

“你的确不该有。”精灵的语气严肃起来，“奥伯伦很尊重你，把你当做艾恩·艾尔同胞来对待。别忘记，我们赤杨之民从不匆忙。我们有的是时间。”

“他跟我说的可不太一样。”

“我知道他说过些什么。”

“哦，那你知道他想要什么吗？”

“当然。”

她已经学乖了许多。当他把长笛放到嘴边，开始吹奏时，她没再叹气，也没表露出丝毫不耐与恼火。长笛的曲调优美而惆怅。

小船向前驶去，桥梁从他们头顶掠过。

“我们有充分的理由相信，”经过第四座桥后，他说，“你们的世界正面临消亡的危机。一场规模无比庞大的自然灾害即将到来。你接受过某种程度的基础教育，所以你肯定听说过Aen Ithlinnespeath——伊丝琳妮的预言。她在预言里提到了白霜的时代。在我们看来，那应该是指极其寒冷的冰河时期。而且那个时期会持续很久，甚至威胁到所有活物的生命。他们会死于单纯的寒冷。幸存者会沦落为野蛮人，在争夺食物的残酷战斗中自相残杀，他们会变成饿得发狂的捕食者的猎物。别忘记预言中的话：轻蔑的时代，剑与斧之时，寒狼风雪之纪元。”

唯恐他再次吹起长笛，所以希瑞没打断他的话。

“那个维系着万千性命的孩子，”阿瓦拉克摆弄起自己的长笛，“将会是劳拉·朵伦的后裔，拥有我们特意打造的基因，而那基因或许会拯救你们世界的居民。我们有理由认为，你的儿女——也就是劳拉的后裔——无疑会拥有比我们这些通晓者还要强大千倍的能力。正如你所拥有的能力。你明白我的意思吧？”

希瑞早已发现，上古语里的这类修辞尽管看似提问，却并非在寻求回答，反而代表禁止答复。

“简而言之，”阿瓦拉克续道，“我们将会得到在世界间往来的机会，而且并不局限于一个人。我们将开启阿德·盖斯——宏伟之门，让所有人都能通过。在天球交汇之前，我们是可以办到的，而现在，我们将同样可以办到。我们会疏散那个垂死世界的居民，以及居住在那里的艾恩·希德——我们的兄弟——我们有救助他们的责任。我们不会忽视这样的职责。我们会带上那个世界所有面临危机的物种，吉薇艾儿。一个不落，甚至包括人类。”

“真的？”希瑞忍不住开口发问，“包括Dh’oine？”

“是的。相信我吧。现在你明白你有多重要，我们又有多在乎你了吧？你的耐心是必不可少的。你应该回到奥伯伦那边，与他共度一晚，这很重要。相信我，他的举止并非不情愿的表现。他知道这事对你并不轻松，也不想表现出不合时宜的草率。他知道很多事，小雨燕。你无疑也注意到了。”

“是啊，我注意到了。”她不屑地说，“我注意到水流把我们带到了离提尔·纳·丽亚相当远的地方。是时候拿起船桨了。但话说回来，我没看到船桨。”

“因为船桨不在这儿。”阿瓦拉克抬起手臂，扭动手腕，打了个响指。小船停下了。它停在原地，开始逆流而上。

精灵舒舒服服地坐在小船里，将长笛举到唇边，全神贯注地吹奏起乐曲。

那天晚上，赤杨之王邀请她共进晚餐。她在丝绸的沙沙声中走进

门。他示意她在桌边坐下。房间里没有仆人，一切都是他自己动手。

这顿晚餐包括十多种蔬菜，以及油煎、炖煮和蘸酱的蘑菇。希瑞从没吃过这样的蘑菇。其中一些是白色的，像树叶一样纤薄，味道柔和可口，另一些是棕黑色的，香气扑鼻，肉质肥美。

用来配餐的是玫瑰酒，它口感清淡，令她放松了舌头。没等反应过来，她已经把她不想告诉任何人的事告诉了他。他耐心地听着。随后，她突然想起了自己来这儿的目的是。她皱起眉头，闭了嘴。

“按我的理解，”奥伯伦递给她另一盘绿色的、气味就像苹果派的蘑菇，“你相信命运把你和那个叫杰洛特的男人联系到了一起？”

“没错，”她拿起一只边缘沾有唇膏印迹的玻璃杯，“命运。他，也就是杰洛特，命中注定属于我。而我也属于他。我们的宿命交织在一起。所以我还是尽快离开比较好。你明白吗？”

“我承认，不太明白。”

“命运，”她又喝了一小口酒，“还是不要违抗它的力量为好。所以我认为.....不，不，谢谢，我不想再吃了，我的肚子都快撑破了。”

“你认为什么？”

“我认为你把我留在这儿是错误的。如果你强迫我.....哦，你明白我的意思。我必须离开这儿，赶去援助他们.....因为我的命运.....”

“命运。”他举起杯子，插嘴道，“命中注定。某种不可避免之事。导致数量无限大的不见预见事件最终导向某个确定结果的机制。是吧？”

“没错！”

“那么你要去哪儿，又为什么要去？品尝美酒，享受当下，享受人生吧。无可避免的事终究是会发生。”

“没那么简单。”

“你这就是自相矛盾了。”

“不是这样。”

“你否定了否定，这是恶性循环。”

“不，”她连连摇头，“你不能干坐在那儿什么都不做。这样什么都办不成！”

“这是诡辩。”

“你不能像这样盲目地浪费时间！你会错过恰当的时机……而时机转瞬即逝，往往仅此一次。时间不可能倒流。”

“打扰一下，”他从桌边站起身，“看看这个。”

他指着一面墙壁，墙上装饰着一块浮雕，描绘着一条长满鳞片的巨蛇。那只爬虫的身体卷曲成数字8的形状，牙齿咬紧自己的尾巴。希瑞见过类似的图案，但想不起在哪里见到的。

“你也看到了，这是巨蛇乌洛波洛斯，”精灵说，“这个符号象征着无限，象征着永别与永归。它无始无终。时间是不断流逝的瞬间，就像沙漏里的沙粒。我们试图衡量行为和事件，但乌洛波洛斯提醒我们，每一个瞬间，每一个行为和每一起事件都存在于过去、现在与未来——简

而言之，就是永恒。分离即是回归，欢迎亦是告别。每件事都在同时开始和结束。而你.....”精灵说着，却没看向希瑞，“你既是开始，也是终结。既然你提到了命运，须知这便是你的命运。作为开始和终结。你明白吗？”

希瑞犹豫了几秒钟。但奥伯伦热切的表情让她不得不给出答案。

“我明白。”

“脱掉你的衣服。”

他的语气如此随意，如此漫不经心，让她的怒气几乎爆发。她用颤抖的双手努力解开胸衣。但胸衣系得很紧，她笨拙的手指跟纽扣和挂钩苦战了一番。尽管希瑞想快点结束这一切，却花了很长时间才脱掉衣服。不过精灵显然一点都不着急，就像是拥有永恒一般。

谁知道呢，她心想。也许他真有。

等到全身赤裸，她开始左脚倒右脚，因为地板真的很凉。奥伯伦意识到这一点，默不作声地指了指床。

床罩是貂皮做的——用很多块貂皮缝制而成。温暖、柔软而又舒适。

他躺在她身旁，全身上下穿戴整齐，连靴子都没脱。他抚摸她时，她不由自主地绷紧身体，随后生起自己的气：她原本决定，直到最后都要在他面前表现得骄傲又冷漠。不用说，她的牙齿在微微打战。但精灵令人酥麻的碰触很快令她冷静下来。他的手指开始教导和下令，开始给出指示。她很快理解了她的指示，几乎能猜到他的下一个动作。她闭上眼睛，想象自己身边是米希尔。但这是白费力气，因为他和米希尔完全

不一样。

他的手在教她该怎么做。她照办了。她甚至有些愉快，也有些着急。

他却一点都不急。他的碰触就像柔软的丝绸。他让她发出呻吟，咬住嘴唇。他让她在剧烈的抽搐中缩起身体。

但他接下来的行为出乎了她的预料。

他爬下床，转身走开。留下她面泛红晕，气喘吁吁，颤抖不止。

他看都没看她一眼。

热血涌上希瑞的脸和额头。她在貂皮床罩上缩起身子，因愤怒、羞愧和耻辱而低声啜泣。

次日早晨，她去找阿瓦拉克，最后在宫殿后部找到了他。他正行走在两排雕塑之间——她惊讶地发现，那些雕像刻画的都是精灵孩童。雕像姿态各异，大都充满童趣。尤其是阿瓦拉克注视的那一尊——那是个单腿站立，双手攥成拳头，愤怒地撇着嘴的小男孩。

希瑞盯着它看了很久，感觉胃部隐隐作痛。直到阿瓦拉克出言催促，她才把一切都和盘托出——只是断断续续，不时略去了某些细节。

“他，”等她说完，精灵说道，“见过超过六百五十次万圣节火把释放出的浓烟。相信我，小雨燕，这对赤杨之民而言也是个很大的数字。”

“这关我什么事？”她厉声道，“我们有协议的！你们的矮人亲戚没跟你们说过什么叫协议吗？我履行了我那部分义务！我答应了！如果他不能或不愿意，那就不关我的事了！我才不管他是性无能，还是觉得我没有吸引力！也许他厌恶Dh’oine？也许他跟艾瑞汀一样，觉得我就像粪堆里的一块金子？”

“你应该，”阿瓦拉克变了脸色，不见了往常的冷静，“没跟他说过类似的话吧？”

“我什么也没说。尽管我很想。”

“当心点儿。你不知道自己在冒多大的风险。”

“我不在乎。我们有协议的，现在我自由了。”

“当心点儿，吉薇艾儿。”阿瓦拉克看着男孩雕像的愤怒表情，重复道，“在这儿不要有类似的举动。谨言慎行。努力去理解。就算有什么事你理解不了，也别拿来当做贸然行事的借口。要有耐心。记住，时间并不重要。”

“对我来说很重要！”

“我告诉过你了，别像个顽固的孩子。我再重复一点——和奥伯伦相处时要有耐心。这是你获得自由的唯一机会。”

“是吗？”她大吼道，“我开始怀疑了！我怀疑你在骗我！也许你从头到尾都在欺骗我……”

“我发誓，”阿瓦拉克的脸仿佛石雕，“你会回到你的世界。我向你保证。对艾恩·艾尔而言，诺言受到质疑是非常严重的侮辱。为了避免

你做出这种侮辱的举动，我提议这场对话到此为止。”

他转身想走，但被希瑞挡住了去路。他眯起海蓝宝石般的双眼，希瑞这才想到自己面对的是个非常危险的精灵，但现在想打退堂鼓也迟了。

“真是精灵的典型作风，”她发出蛇一样的嘶嘶声，“先侮辱对方，然后禁止对方报复。”

“当心点儿，小雨燕！”

“听我说，”她骄傲地抬起头，“你们的赤杨之王不行，这一点我再清楚不过了。至于是他的问题还是我的过错，这并不重要。我希望能强制履行协议。我想快点结束这一切。所以，干脆找别人让我怀上你们想要的孩子吧。”

“你根本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

“如果问题在我，”她没有变换语气，也没有改变表情，“那就代表你们犯了错。阿瓦拉克，是你们把错误的人带到了这个世界。”

“你根本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吉薇艾儿。”

“如果他真的讨厌我，我们就用养马人的办法好了。知道他们是怎么做的吗？他们把母马牵到马厩里，蒙上眼睛，再把驴子牵到它面前。”

阿瓦拉克甚至不屑回答她的问题。他有失礼貌地俯下身，从希瑞的胳膊下方钻过，从两排雕塑之间向前走去。

“或者是你？”她尖叫道，“你希望我向你献身吗？你觉得怎么样？还是说，你不愿意做这种牺牲？可你说过，我的眼睛跟劳拉一样！”

他两大步走回她身边，双手像捕食的蛇一样突然伸出，如钢钳般牢牢掐住了她的脖子。她这才意识到，只要他想，随时能像掐死小鸟一样掐死她。

但他松开了手。他身体前倾，近距离注视她的双眼。

“你以为你是谁，”他轻声质问，“胆敢玷污她的名字？你以为你是谁，敢用这可悲的施舍来侮辱我？哦，我知道了，我知道你是谁了。你是劳拉·朵伦的女儿。你是克雷格南的女儿，你是个卑微、傲慢又自恋的Dh’oine，是摧毁和破坏一切、光是碰触就是亵渎、只是想想就是玷污的无知种族的典型个体。你的祖先偷走了我的爱人，得意洋洋、残酷无情地夺走了她。而你不愧是他的女儿，我不会让你连关于她的回忆也一并夺走。”

他转过身去。希瑞努力让遭受挤压的喉咙恢复说话的能力。

“阿瓦拉克。”

他看向她。

“原谅我吧。我的举止既愚蠢又可悲。原谅我吧。而且，如果可以的话，请你忘掉刚才的事。”

他走到她面前，拥抱了她。

“我已经忘了。”他温和地说，“以后再也别提了。”

那天晚上，当她出现在国王的套间时，她已经沐浴完毕，涂了香水，头发也梳理得整整齐齐。奥伯伦坐在桌边，低头看着一块棋盘。他无言地邀请她在对面坐下。

他只用十步就赢得了胜利。

第二局，她执白子，但他在十一步时胜出。

直到这时，他才抬起头，露出一双清澈而独特的眸子。

“请脱掉衣服吧。”

至少有一点她必须承认——他行为得体，而且不慌不忙。

而当他像上次一样，一言不发地下床离开时，希瑞平静又无奈地接受了事实，虽然她直到将近日出都辗转难眠。

等第一缕晨光照亮窗棂时，她才沉沉入睡，还做了个非常古怪的梦。

维索戈塔俯下身，清洗着捕兽笼上的水藻。干燥的芦苇在风中沙沙作响。

我很内疚，小雨燕。是我促使你展开了这场疯狂的冒险。是我指点你去了那座该死的塔。

“别难过，老渡鸦。要不是那座塔，邦纳特早就抓住我了。至少在

这儿，我很安全。”

你在这儿并不安全。

维索戈塔站直身子。

在他身后，希瑞看到一座光秃秃的圆形小山耸立在草地上，仿佛一头正在俯身埋伏的怪物的脊背。小山上有一块巨石，岩石之外还伫立着两个身影。一个女人和一个女孩。风吹拂着女人的黑发。

地平线上，闪电照亮了天空。

混沌朝你伸出了手，我的女儿。上古血脉之子。你被卷入了运动与变化，毁灭与新生。混沌想得到这份力量，却不知道它究竟是可以利用的工具，还是自己计划的阻碍。它不知道际遇是否会让你成为命运之钟齿轮里的一颗砂砾。混沌在害怕，意外之子。它希望让你也感到惧怕。所以它才会让你做梦。

维索戈塔再度俯下身，开始清洗另一只捕兽笼。他已经死了，希瑞冷静地想。这代表在死后的世界，死人都要被迫清洗捕兽笼吗？

维索戈塔挺直脊背。在他身后，天空因反射的火光而发红。数千名身穿红袍的骑手在平原上飞驰。

那是Dearg Ruadhri。

仔细听我说，小雨燕。你血管里流淌的上古之血赋予了你莫大的权威。你是时间与空间的主宰。你拥有巨大的力量。别让罪犯和无赖夺走它，用在他们可鄙的目的上。你应该反击！让那力量远离他们罪恶的双手与邪恶的意图！

“说起来简单！但我被某种屏障——不然就是魔法束缚——困在了这里……”

你是时间与空间的主宰。没人能囚禁你。

维索戈塔身后是一片遍布船只残骸的岩石高原。数十条船的残骸。而在更远处，在一座高山湖泊旁边，她能看到漆黑不祥的锯齿状城垛。

如果没有你的帮助，他们会死的，小雨燕。只有你才能救他们。

叶妮芙破损的嘴唇无声地翕动，血流不止。她面容憔悴，但紫罗兰色的双眸闪耀着怒火，凌乱的黑发披散在脏兮兮的脸颊上。地板上有个恶臭的水坑，周围到处是老鼠。石墙冰冷。铁链捆住了她的手腕和脚踝……

叶妮芙的手指血肉模糊。

“妈妈！他们做了什么？”

大理石楼梯通向下方。三段楼梯。

Va’esse deireadh aep eigan……有些事结束了……什么？

楼梯。在下方，火盆里有火在烧。那是燃烧的挂毯。

走吧，杰洛特说，到楼梯下面去。我们必须去那儿。对，你必须去那儿。没别的路可走。只有这些楼梯。我想看看天空。

他的嘴唇没有动。嘴唇带着瘀青，沾着血迹。血，到处都是血……鲜血覆盖了楼梯……

没别的路可走。真的没有，星星眼。

“我该怎么做？我怎样才能帮到他们？我在另一个世界！我是个囚犯！我什么也做不了！”

谁也囚禁不了你。

一切都安排好了，维索戈塔说，包括这个梦。看看你的脚边。

希瑞惊恐地看到，她正站在一片骸骨的海洋中。站在颅骨、胫骨和各种骨头之间。

只有你能阻止这一切的发生，星星眼。

维索戈塔挺直身子。在他身后，是寒冬和白雪。狂风呼啸。在她面前，骑着马的杰洛特正在暴风雪中穿行。尽管他戴着皮帽，又用羊毛围巾遮住脸，但希瑞仍能认出他。在他身后的风雪中，隐约可见其他骑手，他们的轮廓模糊不清，包裹得严严实实，让人无从辨认身份。

杰洛特直视着她。但他没有看到她。雪花倾泻进了他的眼睛。

“杰洛特！是我！我在这儿！”

他没看到她，也没法在呼啸的暴风雪中听到她的话。

“杰——洛——特！”

是野山羊，杰洛特说，只是野山羊而已，我们回去吧。骑手们融入雪幕之中，消失不见。

“杰——洛——特！不——！”

她醒了过来。

那天早上，她没吃早餐就径直去了马厩。她不想撞见阿瓦拉克，不想跟他说话。她想避开精灵的打探与询问，以及他们的视线。这次与平时不同，他们显然对国王卧室里发生的事并非漠不关心。精灵不懂得掩饰好奇心，希瑞也毫不怀疑这座宫殿隔墙有耳。

她在马厩里找到了凯尔比，开始给它装马鞍和挽具。没等她弄完，那些比艾恩·艾尔矮两头的小个子灰衣精灵便出现了。他们笑着向她鞠躬，然后开始干活。

“多谢你们，”她说，“我自己也做得了，但还是多谢了。你们真是好人。”

最靠近的女精灵咧嘴一笑。希瑞后退一步，她在那张嘴里看到了犬齿。

女精灵快步上前，扶住几乎受惊摔倒的希瑞。她拂开那仆人耳边的头发，发现对方的耳朵末端并不是尖的。

“你是人类！”

仆人跪倒在清扫过的地板上。其他仆人也跪下了。他们低着头，等待惩罚。

“我……”希瑞抚弄着手里的缰绳，开口道，“我……”

她不知该说些什么。仆人们依然跪在地上。马厩里的马儿不安地喷着鼻息，连连跺脚。

等到离开马厩，骑着马一路小跑时，她的大脑依然一片混乱。人类女性。身为女仆——这些都无所谓了。重要的是，这个世界也有 Dh'oine 存在……

是人类，她纠正自己。我的思考方式开始像他们了。

凯尔比响亮的嘶鸣声打断了她的思绪。她抬起头，看到了艾瑞汀。他骑着自己的深棕色公马，后者没穿魔鬼般的战斗装束。但骑手的红夹克下仍穿着链甲。

公马发出表示欢迎的嘶哑叫声，晃晃脑袋，朝凯尔比露出满口黄牙。凯尔比秉承“仆债主偿”的原则，试图用牙齿去咬精灵的大腿。希瑞紧紧拉住缰绳。

“当心，”她警告说道，“保持距离。我的马不喜欢生人，还爱咬人。”

“会咬人的母马，”他用傲慢的眼神打量着她，“就该用铁条狠狠抽一顿。抽到出血为止。要治好挑衅的态度，这是最有效的方法。而且不光是对母马。”

他猛扯缰绳，马儿喷喷鼻息，退开几步，嘴里泛出白沫。

“那链甲是怎么回事？”希瑞也打量着精灵，“你要上战场吗？”

“恰恰相反，我渴望和平。你那匹母马的短处就不提了，它有什么长处吗？”

“什么类型的长处？”

“比如速度。我们来比一场？”

“你想的话，有何不可呢。”她踩着马镫站起身，“那边，环状列石的方向……”

“不，”他插嘴道，“那边不行。”

“为什么不行？”

“那边是禁地。”

“对所有人都是禁地？”

“当然不是。小雨燕，你对我们太有价值了，我们不能冒险失去你。无论是因为你自己的意愿，还是其他原因。”

“其他原因？你想的不会是那些独角兽吧？”

“我不希望你为我的想法费心，也不希望你因为无法理解我的想法而灰心丧气。”

“我不明白。”

“我知道你不明白。物种进化没赋予你足以理解的大脑。听着，如果你想比试，我建议我们选择沿河的路线。往那边。去下游处的第三座桥——斑岩桥那里，然后跑到对岸，继续往下游跑到河口那边。可以开始了吗？”

“没问题。”

精灵大喊一声，踢踢马腹，后者像飓风一样迈步飞驰，在凯尔比出发前就拉开了距离。尽管大地在那公马的蹄下震颤，它仍不是凯尔比的对手。母马在上桥之前便追上了它。桥面很窄。艾瑞汀大吼一声，公马不可思议地开始加速。希瑞立刻理解了状况：那座桥无论如何也没法让两匹马并行。两者之一必须减速。

希瑞却不打算减速。她抓紧鬃毛，让凯尔比如离弦之箭一般向前飞奔。希瑞的脚擦过精灵的马镫，率先冲上桥面。艾瑞汀的公马嘶吼着人立而起，踢中一尊雪花石膏雕像，后者落下台座，摔成了碎片。

希瑞发出食尸鬼般的大笑，飞快地穿过桥梁，头也不回。

到了河口，她下了马，开始等待。

终于，他的马小跑着抵达河口。他神情平静，面带微笑。

“这匹母马和它的骑手，”他跳下马背，“值得称赞。”

尽管骄傲得像只孔雀，她却漫不经心地吐了口唾沫。

“哦！你该考虑一下用铁条抽自己，抽到流血为止。”

“除非，”他暧昧地笑了笑，“你赞同有些母马喜欢有力的爱抚。”

“不久之前，”她轻蔑地看着他，“你还把我比作粪便。现在却跟我说什么爱抚？”

艾瑞汀走到凯尔比身前，抚摸并轻拍它的脖子，惊讶地发现母马身上仍是干的。凯尔比猛抽回脑袋，长声嘶鸣。艾瑞汀转头看向希瑞。如果他敢碰我，她心想，我会让他后悔的。

“请跟我来。”

他们沿着一条小溪向前，跑下一段林木茂密的陡坡，前方是一段磨损不堪的砂岩台阶。阶梯相当古老，在树根的推挤下开裂破碎。原始森林将他们环绕在中央，周围有许多古老的白蜡树、角树、紫杉、枫树和橡树，低处则是茂盛交缠的榛木丛。这里散发出鼠尾草、荨麻、潮湿的石头、春天和霉菌的气息。

希瑞不紧不慢，步履轻巧地走着。她已经镇定下来。她不清楚艾瑞汀有何目的，但她有种不祥的预感。

岩石台阶顶端有座石制平台，有道小瀑布从那里飞流而下。平台之上，接骨树丛荫蔽下，有栋爬满常春藤的凉亭。她能看到下方的林木，缎带般的河流，以及提尔·纳·丽亚的屋顶、露台与柱廊。

他们沉默了一会儿，凝视着这片风景。

“还没有人告诉过我，”希瑞首先打破了沉默，“这条河的名字。”

“埃斯纳德。”

“叹息河？好名字。这条小溪呢？”

“图阿瑟。”

“耳语溪。也不错。为什么没人告诉我，这世界还有人类居住？”

“因为这事和你没有任何关系。我们去凉亭那边吧。”

“去干吗？”

“走吧。”

走进凉亭，她最先注意到的是那张木制睡椅。希瑞的太阳穴跳动起来。

当然了，她心想，这也是意料之中的事。我在神殿读过一本关于风流韵事的书，作者是安妮·蒂勒。那本书讲述的是老国王、王后与渴望权力的年轻公爵的故事。艾瑞汀冷酷无情、野心勃勃又意志坚定。他知道得到王后的人才是真正的国王，才是真正的男人。拥有了王后，也就拥有了王国。在这里，在这张躺椅上，一场政变即将开始……

精灵在一张大理石桌边就座，示意希瑞坐上另一张椅子。对他来说，周围的景色似乎比她有趣得多，而他根本没看向那张躺椅。

“我的小蝴蝶，”他说，“你会永远留在这儿。直到你生命结束的那一天。”

她什么也没说，只是专注地看着他的双眼。

那双眼睛不带丝毫感情。

“他们不会允许你离开这儿的。”他续道，“他们不愿意承认，尽管有那些预言和传说，但你真的只是个无名小卒，只是个无足轻重的存在。相信我，他们不会放你走的。他们给过你承诺，但只是为了欺骗你，让你乖乖听话。他们根本没有兑现承诺的打算。半点也没有。”

“阿瓦拉克，”她用沙哑的嗓音说，“他向我保证过。质疑精灵的诺言似乎是种侮辱。”

“阿瓦拉克是艾恩·萨维尼。通晓者有自己的一套荣誉标准，他们会

用冠冕堂皇的话语隐藏那个古老的原则：只要目的正当，就可以不择手段。”

“我不明白你为什么告诉我这些。除非.....你想从我这儿得到什么。你想跟我做交易。你想要什么，艾瑞汀？我的自由.....要用来换？”

他盯着她看了很久。而她徒劳地在他眼中寻找着信号与征兆。

“毫无疑问，”他缓缓开口道，“你现在对奥伯伦有几分了解了。你肯定已经注意到了他的雄心壮志。有些事他永远不会接受，也永远不会留意。他宁可去死。”

希瑞咬住嘴唇，沉默着瞥了眼那张躺椅。

“奥伯伦·穆希塔齐，”精灵说，“从来不会用魔法或其他手段改变现状。但那些手段是存在的。优秀、有力又有保障的手段。比阿瓦拉克的女仆掺进你香水里的费洛蒙可靠得多。”

他的手飞快地拂过纹理分明的大理石桌面。等他拿开手时，桌上多了只灰绿色的翡翠瓶子。

“不。”希瑞倒吸一口凉气，“不行。我不同意。”

“我的话还没说完呢。”

“别把我当傻瓜。我不会用这瓶子里的东西。我不会做这种事的。”

“你的结论下得太快了。”他平静地说道，注视着她的双眼，“在这场比赛里，你跑得过了头。这么做只会让你摔跤。狠狠摔上一跤。”

“我说了：不！”

“好好想想。不管这瓶子里装的是什麼，对你都只有好处，小雨燕。”

“不！”

精灵的手迅速而流畅地一扫，像魔术师一样让瓶子消失不见。他再次看向埃斯纳德河，后者在林间蜿蜒流淌，河面闪闪发光。

“你会死在这里，小蝴蝶，”他说，“他们不会放你离开的。但这是你自己的决定。”

“我跟他们有约。为了我的自由……”

“自由，”他吐了口唾沫，“你到现在还是满口自由。就算你真的重获自由又如何？你打算去哪儿？你是否明白，你此刻身在我们的世界。不仅仅是空间，还有时间。这里的时间流逝方式和你们那里不同。你认识的孩子已经上了年纪，而你认识的大人早已死去。”

“我才不信。”

“回想一下你们的传说吧。失踪的人回到家乡，却发现亲属的坟墓早已野草丛生——而对他们来说，时间只过去了一年。你以为这些都是纯粹的幻想故事，是编造出来的？你错了。许多个世纪以来，人类一直被绑架，被狂猎掳走。他们被诱拐、被利用，然后像空贝壳一样被人丢弃。但别期待那种好运，吉薇艾儿。你会死在这里，连你朋友们的坟墓都看不到。”

“我不相信你的话。”

“那是你的事。你选择了自己的命运。我们回去吧。我想请求你一件事，小雨燕。你愿意在返回提尔·纳·丽亚之前与我共进一餐吗？”

在几次心跳的时间里，饥饿感与陶醉、愤怒、担忧、厌恶的情绪在她心中交战不休。

“我很乐意，”她低下头，“感谢你的邀请。”

“谢谢。我们走吧。”

离开凉亭时，她回头看看那张躺椅，觉得安妮·蒂勒就是个傻瓜，而且患有严重的书写狂^[1]。

在薄荷、鼠尾草和荨麻的味道中，他们缓缓地、默默地走下台阶。沿着名为“耳语”的小溪前行。

那天晚上，她洗了澡，涂好香水，头发还没干透便走进国王的房间，发现奥伯伦坐在一张躺椅上，弯腰看着一本厚厚的书。他一言不发地招招手，示意她坐到自己旁边。

那本书有很多插图。事实上，整本书全都是插图。尽管希瑞很想扮演有教养的淑女，但她感觉自己脸红了。在艾尔兰德神殿的图书馆里，她见过类似的著作。但无论在装帧、丰富程度还是画功上，那些作品都无法与赤杨之王的藏书相提并论。

他们在沉默中看了很久。

“请脱掉衣服吧。”

这次他也脱掉了衣服。他的身体纤瘦而年轻，简直就像吉赛尔赫、凯雷和瑞夫——希瑞曾多次见过他们赤身裸体在河里或湖里洗澡的样子。当时，耗子们散发着青春活力，在他们身上，生命的喜悦就像水滴一样闪闪发光。

而在赤杨之王身上，只有悸动的冰冷永恒。

他很有耐心，有好几次似乎就要成功了。但结果仍是徒劳。希瑞对自己很恼火，她觉得自己缺乏经验和知识才是失败的原因。他看出了她的想法，于是开始安抚她。他的手法一如既往地有效。然后她在他的臂弯里沉入了梦乡。

但早上醒来时，他并不在她身旁。

第二天晚上，赤杨之王头一次显露出不耐烦的迹象。

希瑞发现他低头看着桌子，桌上放着一面琥珀镜框的镜子。镜子上有一撮白色粉末。

该来的还是来了，希瑞心想。

奥伯伦用小刀将麻药粉聚拢，然后分出两个长条。他从桌上拿起一根银管，将麻药粉吸进鼻子，首先是左鼻孔，然后是右鼻孔。他原本明亮的双眼变得黯淡浑浊，泪水满盈。希瑞立刻明白了：原来他以前就用过麻药粉。

他又在镜子上分出两条粉末，招手示意她过来，再将管子递给她。

有什么关系呢，她心想，这样只会更轻松。

药效出奇地强劲。

有那么一会儿，他们并肩坐在窗边，用满是泪水的双眼注视着月亮。希瑞打了个喷嚏。

“真是个生气的夜晚。”她说，用丝绸衣袖擦了擦鼻子。

“是‘神奇’。”他揉揉眼睛，纠正道，“发音是‘ensh’eass’，不是‘en’leass’。你该好好注意一下发音。”

“我会留意的。”

“脱掉衣服吧。”

起先似乎一切顺利，麻药粉让他和她都兴奋起来。她开始采取主动，甚至不断低声说出下流的字眼。这么做让他起了反应，效果也显而易见。希瑞以为这次肯定.....

但结果仍是失败。

他终于不耐烦了。他爬起身，将一块黑貂皮披在身上，站在那里，转向窗户，看着月亮。希瑞坐起身，双臂抱膝。她又沮丧又恼火，精力却反常地充沛。

无疑是烈性麻药粉的效果。

“是我的错，”她说，“伤疤让我毁了容。我知道你看我时，眼中看到了什么。我跟精灵没多少相似之处。就像粪堆里的一块黄金.....”

他猛转过身。

“你还真是谦虚得出奇，”他说，“要我说的话，更像猪粪里的珍珠、腐尸手指上的钻石。你们的语言里应该还有别的比喻方式，明天我会去打听一下，小Dh’oine，去找个和精灵没有丝毫相似之处的人类。”

他走到桌边，拿起银管，朝镜子弯下腰。希瑞坐在那里，仿佛一尊石像。她觉得就像有人朝她吐了口唾沫。

“我来这儿不是因为爱你！”她愤怒地吼道，“我受到要挟，这点你很清楚！我答应做这种事，是为了……”

“为了谁？”他一反常态，激动地打断道，“为了我？为了困在你那个世界的艾恩·希德？你这蠢丫头！你来这儿徒劳地想要献身，为的是你自己。因为这是你唯一的希望，你唯一的救赎之道。我再跟你说一遍——祈祷吧，向你的人类神灵、偶像和图腾虔诚地祈祷吧。因为若不是我，你能选的就只有阿瓦拉克和他的实验室了。到那里去，把自己交给另一种可能性吧——而你根本不明白这意味着什么。”

“我不在乎，”希瑞在床上蜷缩身体，含混不清地说，“我答应做这些事，就是为了取回自由。为了终有一天能摆脱你们。为了离开。回到我的世界。回到我的朋友身边。”

“你的朋友！”他嘲笑道，“你的朋友在这儿呢！”

他突然转过身，把麻药粉下面的镜子扔给她。

“你的朋友在这儿呢。”他重复一遍，“仔细看。”

他离开了房间，那块黑貂皮拖曳在身后的地上。

她望向镜子，看到的却只有自己模糊的倒影。但镜面立刻明亮起来，映出的影像也被烟雾笼罩。然后形成了一幅画面。

那是黑暗深处的叶妮芙，绷紧的双臂悬吊在头顶。她衣裙的袖子就像鸟儿展开的双翼。她的头发起伏飘舞，有鱼儿在其间游动。一整群鱼儿在她周围打转。其中几条开始啃咬女术士的脸颊和眼睛。叶妮芙腿上系着一条垂向湖底的绳索，而在湖底，一只装满石头的大篮子埋在烂泥和水草之间。在高处的空中，太阳朝水面投下灿烂的光辉。

叶妮芙的衣裙在周围飘荡，就像水草。

烟雾遮蔽了散落着麻药粉的镜面。

杰洛特的脸色苍白如纸，双眼紧闭，被冻在从岩石垂下的几条细长的冰柱下方，很快便将被风雪掩埋。他的白发就像冰块，白霜裹住了他的眉毛、睫毛和嘴唇。雪花不停飘落在杰洛特身上，笼罩着他，用柔软的白色毛毯盖住了他的双腿和肩膀。

狂风呼啸哀号……

希瑞跳了起来，将镜子重重地砸在墙上。琥珀镜框断裂，镜面摔得粉碎。

她认出了这些画面。她想了起来，也知道它们是什么了。那是她过去做过的梦。

“这不是真的，”她大喊道，“你听到了没有，奥伯伦！我不相信！这是谎言！是欺骗！你只是在泄愤——因为你自己的无能！你只是在泄愤……”

她坐在地板上，哭泣起来。

她毫不怀疑这座宫殿隔墙有耳。第二天，她再也无法忍受精灵们朝她投来的视线，她觉得他们都在背后嘲笑自己。阿瓦拉克却不见踪影。

他知道，她心想，他知道发生了什么，所以想避开我。没等我起床，恐怕他就骑马或坐船去了别处，带着他那位用金粉妆扮自己的女精灵。他不想跟我说话，不想承认自己的计划已经破产。

她也找不到艾瑞汀。但这很正常。他经常在他的Dearg Ruadhri——红骑兵团——的陪伴下出城去。

希瑞从马厩里牵出凯尔比，骑着它过了河。她陷入深思，对周围的一切都视若无睹。

我必须逃跑。那些景象是真是假并不重要，但有一件事可以确定：叶妮芙和杰洛特在我的世界，而我的归宿是他们身边。我必须离开，必须尽快逃出这里。可能性肯定是有的。能让我来到这儿的方法想必也能让我离开。艾瑞汀暗示说，我拥有惊人的天赋，维索戈塔也这么认为。我搜索过托尔·吉薇艾儿的每个角落，没发现传送门或出口。但或许某个地方还有一座塔……

她看向地平线，发现远处有一座小山，山顶能看到天空映衬下的环状列石的轮廓。又是禁地，她心想。哈，我也看得出那边太远了。屏障多半不会允许我过去，让我只会白费力气。我还不如去河的上游，那边我还没去过……

凯尔比喷了喷鼻子，摇摇头，又跺了跺脚。它没有掉转方向，反而

跑向那座小山。希瑞震惊莫名，一时忘了阻止飞奔的马。又过一会儿，她才大喊一声，挽住缰绳。凯尔比人立而起，前腿踢了几下空气，然后继续飞奔，依旧朝着同一个方向。

希瑞没去阻止它，也没打算控制方向。她很吃惊。她了解凯尔比。这匹母马的确有些怪癖，但它从来不会做这种事。这种举动一定有什么意义。

凯尔比由飞驰转为小跑。它开始攀登那座有环状列石的小山。

大概一弗隆远，希瑞心想。魔法屏障就快要生效了。

母马走进一连串巨石构成的石环，那些巨石长满苔藓，彼此离得很近，看起来就像荆棘丛。它全身一动不动，只是竖起耳朵仔细聆听。

希瑞试图让它掉头离开，但却白费力气。要不是它脖子上的血管正跳动不停，她肯定会觉得自己正骑着一尊马儿的雕像。

突然，有什么东西碰到她的后背。某种尖锐之物穿透了她的衣服，戳刺着她，痛楚随之传来。她来不及转身，另一头红色毛皮的独角兽从几块石头后悄无声息地钻出，以精准的动作将角刺进她腋窝下方。那支角锐利而坚硬。她感觉到鲜血从身侧滴落。

第三头独角兽从另一侧出现。这头独角兽通体雪白，从耳朵尖到尾巴尖没有一丝杂色，只有鼻孔是粉红色的，双眼乌黑。它从另一侧朝她靠近，缓缓地、小心翼翼地将头放在她膝上。希瑞发出一声激动的呻吟。

我长大了，有个声音在她头脑中响起，我长大了，星星眼。那时在沙漠里，我不懂如何与你交流。现在我懂了。

“小马？”她呻吟着问。身后两头独角兽几乎用角抬起她的身体。

我的名字是伊瓦拉夸克斯。星星眼，你还记得我吗？你还记得你怎么治好我的吗？还记得你是怎么救我的吗？

它后退几步，侧过身体。希瑞看到它腿上有一块疤痕。她认出了它。她想起来了。

“小马！是你！可你的毛色不一样了……”

我长大了。

在她的脑海里，低语、话音、叫喊和嘶鸣突然混成一团。那两只角收了回去。她看到背后另一头独角兽的毛皮是蓝灰色的。

我年长的同胞正在了解你的想法，星星眼。他们正通过我来了解你。再过一小会儿，他们也能向你开口了。他们很快会把自己的要求告诉你。

希瑞脑海里的不和谐音混乱到无法形容的程度。但杂音很快平静下来，可以理解的清晰念头开始像溪水一样流淌。

我们想帮你逃跑，星星眼。

她沉默不语，心脏在胸膛里狂跳。

现在你不该狂喜吗？不该感谢我们吗？

“为什么？”她咄咄逼人地问，“你们为什么突然要帮助我？你们就这么喜欢我？”

我们一点也不喜欢你。但这里不是你的世界。这里没有你的位置。你也不该留在这儿。我们不希望你留下。

她咬紧牙关。尽管突如其来的希望让她兴奋，但她还是轻蔑地摇摇头。小马——伊瓦拉夸克斯——竖起双耳，跺着蹄子，用黑色的眸子注视着她。红色独角兽跺着地面，直到大地发出不祥的震颤。它愤怒地喷着鼻息，希瑞理解了它的意思。

你不信任我们。

“我的确不信任你们。”她冷冷地说，“这里每个家伙都在玩自己的游戏，而不懂规则的我只会受人利用。我凭什么相信你们？在荒野里，我亲眼见到你们与精灵之间毫无友谊可言，还几乎发生冲突。我完全有理由认为，你们想利用我来惹恼那些精灵。我不喜欢他们，他们囚禁我，强迫我做我不想做的事。但我不会允许你们利用我。”

红色独角兽摇摇头，划破空气的尖角看起来十分危险。蓝色独角兽嘶鸣起来。希瑞的脑袋发出沉闷的响声，接收到了它们充满不祥意味的念头。

“哦，”她说，“你们跟他们一样。不肯谦卑和顺从，结果就是暴力与死亡！但我不怕。我不会被你们利用！”

她感到混沌与混乱占据了脑海。又过一会儿，混沌中才开始出现清晰的念头。

没关系，星星眼，你不喜欢被人利用。我们也是这么想的。我们的愿望正是确保这一点，不多也不少。为了你，也为了我们。还有整个世界。所有世界。

“我不明白。”

你是件危险的武器，是个威胁。我们不能允许这件武器落入赤杨之王、狐狸和雀鹰的手里。

“谁？”她说，“啊……”

赤杨之王是上古者。但我们不能让狐狸和雀鹰掌握阿德·盖斯——诸界之门。他们曾经拥有那道门。然后又失去了。如今他们能做的，就只有作为无力的鬼魂徘徊于诸界之间。狐狸去过提尔·纳·贝亚·艾林尼，而雀鹰和他的骑手们能前往螺旋。所以他们才会渴求阿德·盖斯和你的力量。我们会向你演示如何使用那种力量。等你离开时，我会演示给你看的，星星眼。

“我没法逃出这里。我没法穿过魔法屏障——Geas Garadh。”

这儿囚禁不了你。你是诸界的主宰。

“不。我没什么特别的天赋，我什么也主宰不了。而且我在一年前，在那片沙漠里就放弃了力量。小马亲眼看到了。”

在那片沙漠里，你放弃的只是微不足道的小伎俩。而那力量蕴藏在你的血液里，你是没法放弃的。它时时刻刻都伴随着你。我们会教你运用的方法。

“这能掌控诸界的力量，”她大吼道，“你们不会也想让我交出来吧？”

当然不会。我们不需要那力量。因为我们在亘古之前便已拥有。

相信他们吧，伊瓦拉夸克斯请求道。相信他们吧，星星眼。

“我有个条件。”

红色独角兽猛抬起头，张大鼻孔，希瑞发誓它的眼里迸出了火花。他们不喜欢听我提条件，希瑞心想，他们甚至不喜欢听到“条件”这个词。瘟疫啊，我也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希望这事不会以悲剧收场……

我们听着呢。你的条件是什么？

“让伊瓦拉夸克斯跟我一起走。”

那天晚上，天空乌云密布，空气闷热潮湿，河面升起黏稠浓密的雾气。天黑后，远处传来模糊的雷声，闪电照亮了地平线。

希瑞早已准备就绪。她穿着黑色的骑装，将剑背在身后，绷紧身体，不耐烦地等待夜晚到来。等它到来之后，她沉默地穿过空无一人的大厅，悄然经过拱廊，走下阶梯。埃斯纳德河畔的柳树沙沙作响。

远处的天空雷声轰鸣。

希瑞将凯尔比牵出马厩。母马知道她要做什么，于是顺从地朝斑岩桥小跑着前进。希瑞盯着身后看了一会儿，注视着那座有小船停泊的平台。

不行，她心想。我必须再见他一面。这样也许能拖延追兵的脚步。风险的确有，但我非去不可。

起先，她以为他不在那儿，以为国王的房间空无一人。毕竟彻底的寂静笼罩了周遭。

过了一会儿，她看到了他。他坐在角落的一张躺椅上，穿着一件露出瘦削双肩的白衬衣。衬衣面料异常精致，像打湿了一般紧贴着他的身体。赤杨之王的面孔和双手几乎同衬衣一样苍白。

他抬头看着她，双眼空洞无神。

“希达哈尔？”他低声道，“谢天谢地，你来了。要知道，有人说你已经死了。”

他摊开手掌，有个东西落到地毯上。是个灰绿色的瓶子。

“劳拉，”赤杨之王摇摇头，摸了摸脖子，仿佛脖子上的金颈环令他无法呼吸，“Caemm a me, Luned.过来我这边，我的女士。Caemm a me, elaine.”

他的呼吸透出死亡的气息。

“Elaine blath, fainne wedd.....”他低声吟唱道，“看啊，luned，你解开了缎带.....让我.....”

他试图抬起手，却失败了。他重重地叹了口气，猛地抬起手，看向她的双眼。这一次，他的眼睛里有了生气。

“吉薇艾儿，”他说，“Lod’hlaith，你注定会成为湖中女士，终究也会成为我的女士。”

“Va’esse deireadh aep eigean.....”片刻过后，他说。希瑞惊恐地意识到，他的动作和语速都开始变慢了。

“但这不全是坏事，”他叹息一声，补充道，“因为终结过后，会有新的开始。”

窗外传来悠长的雷声。风暴仍在远处。

但它正飞速逼近。

“可是，”赤杨之王说，“我不想死，吉薇艾儿。发现死亡已无可避免，我非常伤心。谁又能想到呢。我本以为自己已了无遗憾。我活了很久，早已知晓一切。也厌倦了一切.....然而，现在我却感到遗憾。你想知道我还有什么感受吗？靠近点，我小声告诉你。把它当做我们之间的秘密吧。”

希瑞凑近身子。

“我害怕。”他低声说。

“我知道。”

“你还在吗？”

“我在。”

“Va faill, lured.”

“再见了，赤杨之王。”

她坐在他身边，在他的呼吸停止后仍握着他的手。她没有擦拭眼

泪，而是任其流淌。

风暴越来越近。地平线上，闪电烧灼着天空。

她跑下大理石楼梯，来到那些小船停泊的码头。她解开先前看到的某条船的缆绳。她踏上小船，用一根挂窗帘用的红木杆将船撑离码头。她觉得，这条船对她不会像对阿瓦拉克那样言听计从。

小船无声无息地顺流而下。提尔·纳·丽亚黑暗而寂静。只有露台上的雕像用死气沉沉的眼睛注视着她。希瑞开始计算经过的桥梁数量。

夜空亮起一道闪电。片刻后，雷霆在天空炸响。

第三座桥。

有个东西在桥上一闪而过，动作轻巧而迅捷，仿佛一只硕大的黑老鼠。它跳上船首，让小船摇晃不止。希瑞丢下木杆，拔出剑。

“看起来，”艾瑞汀·布里克·格拉斯嘶声道，“你打算剥夺我们和你做伴的权利？”

他也拔出剑。在闪现的电光中，她看清了他的武器。

那把武器略带弧度，只有一面开刃，打磨光滑，格外锋利。剑的握柄很长，护手部分是一块圆板。她一眼就能看出，这位精灵懂得如何使用手中的武器。

他出人意料地重重踩在船舷上，让船身摇晃起来。希瑞随着船的摆动倾斜重心，灵巧地稳住身体，并在艾瑞汀用双脚踩踏另一边船舷时以

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但他也没失去平衡。

他发起进攻。她几乎本能地挡下他的突刺，因为在黑暗中，她只能勉强看清东西。她以飞快的下盘斩击还以颜色。艾瑞汀挡下这次攻击，随后再次进攻。希瑞成功地格开他的剑。剑刃交击，火花飞溅。

他再次摇晃船身，几乎将她掀翻。希瑞伸展双臂，稳稳站住。他走向船头，垂下了剑。

“小雨燕，你在哪儿学会这些的？”

“说出来吓死你。”

“我表示怀疑。这条河能越过屏障。你是自己发现的，还是有人给了你建议？”

“这不重要。”

“不，这很重要。我们会查清的。我们有我们的方法。但现在，放下剑，跟我回去。”

“没门儿。”

“我们要回去了，吉薇艾儿。奥伯伦在等着你。我向你保证，今晚他满脑子都是渴望和欲求。”

“我表示怀疑。”她说，“他过量服用了你给他的刺激性药物。或者，它还有些完全不同的副作用？”

“你说什么？”

“他死了。”

他迅速压下震惊，朝她刺出一剑，同时摇晃船身。她维持住平衡，愤怒地作出几次还击，河水将响亮的金铁交击声带往远处。

闪电照亮夜空。另一座桥从他们头顶掠过。

那是提尔·纳·丽亚的最后几座桥。甚至可能是最后一座？

“你肯定也明白了，小雨燕。”他用沙哑的嗓音说，“你只是在拖延无可避免的结果而已。我不会放你离开的。”

“为什么？奥伯伦已经死了。我只是个无足轻重的小人物。你自己说的。”

“这当然是事实，”他抬起剑，“你无足轻重。你就像是一只小蛾子，我用两根手指就能把你碾成银色的粉末。但我若对你置之不理，你会对无比珍贵的世界构造带来无法修复的损害。你只是个小人物。烦人的小人物。”

闪电再次亮起。在光芒中，希瑞看到了她想看到的东西。精灵举起剑，对准船头的方向。他有高度的优势。她必须在下一回合取胜才行。

“你竟敢对我刀刃相向，吉薇艾儿。现在后悔或求饶都太迟了。我不会杀了你，但缠着绷带在床上躺几周对你有好处。”

“等等。我有别的话说。我要坦白一个秘密。”

“你要告诉我什么？”他大笑起来，“什么可悲的秘密？”

“那就是——你的身高没法通过桥洞。”

他来不及反应便撞上了桥梁，彻底失去平衡，身体向前飞出。希瑞毫不费力就能把他推下船，但这样恐怕还不够——她担心他还会追上来。另外，他不知有意还是无意杀死了赤杨之王，必须让他吃点苦头才行。

她刺中他链甲下方的大腿。他吭都没吭一声，就这么越过船舷，被河水吞没。

她转过身去，确认他的下场。过了好一会儿，他才浮到水面上。借着一道闪电的光芒，她看到他勉强游到岸边，躺在烂泥和血水里。

“缠着绷带在床上躺几周吧，”她嘟囔道，“对你有好处。”

她抓起木杆，用力一撑。埃斯纳德河越来越湍急，小船也行驶得越来越快。很快她便把提尔·纳·丽亚最后一栋建筑甩到了身后。

她再没回头。

起先周围漆黑一片，小船在古老的森林间行驶，树木和树枝在河面上方交错，构成了一条隧道。然后周围亮了起来。森林到了尽头，两旁生长着赤杨、芦苇和香蒲。清澈的河水里现出一丛丛随波荡漾的水生植物。闪电亮起时，她注意到水面上的涟漪，而在雷霆盖过所有声响之前，她听到了受惊的鱼儿掀起的水花声。在离船身不远的地方，她几度看到射出磷光的大眼睛。小船一次次撞上某些大东西，幸好安然无恙。

这个世界看似美丽，但对陌生人却意味着死亡，她无声地复述着艾瑞汀的话。

河面变得宽敞，岛屿和水道也随之出现。她任凭小船随波逐流。但她也开始担心。万一我选错了支流，会发生什么呢？

正在思考时，她听到凯尔比啾啾的叫声，听到了独角兽强烈的心灵信号。

“是你吗，小马？”

我们必须抓紧时间，星星眼。跟我来。

“去我的世界吗？”

首先我得给你看些东西。这是年长者的命令。

他们首先穿过森林，然后是遍布沟壑与溪谷的草地。天空中电闪雷鸣。风暴逼近，狂风肆虐。

独角兽带着希瑞来到一座峡谷边。

就是这儿。

“这儿有什么？”

下去看看吧。

她照做了。地面凹凸不平，她险些被绊倒。她听到一声“咔嗒”，脚下有个东西滚了出去。一道闪电照亮周围，希瑞倒吸一口凉气。

她正站在一片骸骨的海洋里。

这场瓢泼大雨多半导致了山体滑坡，隐藏之物因此显现。那是一座墓地。一座巨大的集体墓穴。堆积如山的骸骨。胫骨、骨盆、肋骨、股骨，以及头骨。

希瑞捡起一块骨头。

闪电再次亮起，她尖叫起来。她知道躺在这儿的骨骸属于谁了。

这些被利刃劈开的头骨长着犬齿。

现在你知道了，她听到脑海里的声音。现在你明白了。是他们干的。是艾恩·艾尔，赤杨之王、狐狸和雀鹰干的。这个世界本非他们的世界，是他们用武力占为己有。那是他们开启阿德·盖斯以后的事了。我们也帮了他们一把——我们曾遭受他们的利用和虐待。如今，他们又想利用和虐待你。

希瑞丢掉了那颗头骨。

“恶棍！”她朝夜色大喊，“凶手！”

雷声轰鸣。伊瓦拉夸克斯发出响亮的、带着警告意味的鼻息声。她轻轻一跳，坐上马鞍，催促凯尔比飞奔。

追兵紧跟在他们身后。

这不是第一次了，她骑在飞驰的马上心想，感受着扑面而来的风。在黑暗中，在深夜里骑马狂奔，鬼魂、幽灵和幻影穷追不舍——这样的事不是第一次了。

“跑啊，凯尔比！”

借着闪电的光芒，希瑞透过满是泪水的双眼看到了小径两旁的柳树和赤杨。但那些不像树木，更像佝偻着身子、从两侧朝她扑来的怪物，

它们的肢体扭曲多瘤，作为嘴巴的树洞里传出恶毒的笑声。凯尔比尖声嘶鸣，以仿佛脚不沾地的速度疾驰向前。

希瑞趴在它的脖子上。不仅是为减少空气阻力，也是为了避开想把她打落或拖下马鞍的赤杨树枝。枝条抽打着她，勾住她的衣服和头发。扭曲的树干摇晃不止，空洞里传来窃笑。

凯尔比发出狂野的嘶鸣。独角兽高声回应。黑暗中，它像个明亮的白色光点，照耀着她的前路。

快，星星眼！让你的马有多快跑多快！

躲避树枝越来越困难了。没多久，它们就彻底堵住了去路。

他们听到身后传来呼喊声。是追兵的声音。

伊瓦拉夸克斯嘶鸣起来。希瑞接收到了它的讯息。她紧紧贴住凯尔比的脖子。无需再去催促它，受惊的母马早就在用足以摔断脖子的速度飞奔了。另一条来自独角兽的讯息粗暴地钻进希瑞的脑海。那是一句建议，更确切地说，是一条命令。

跳，星星眼。你必须跳跃。跳到另一个地点，另一个时间。

希瑞没听明白，但她努力试着理解。她竭尽全力。她集中精神。低语声和血管的脉动声在她耳中回响……

闪电划破夜空。紧接着，周围一片黑暗：柔和而漆黑的黑暗，没有一丝光亮。

她的头隐隐作痛，耳中传来嗡鸣。

她感觉到吹拂在脸上的冷风。还有雨滴。松树的气味。

凯尔比欢腾跳跃，喷着鼻息。它的脖子又湿又热。

闪电，随后是雷鸣。在亮光中，希瑞看到了伊瓦拉夸克斯。它站在那里，晃着脑袋和角，蹄子用力刨着地面。

“小马？”

我在这儿，星星眼。

天空中繁星点点，充满了星座。天龙座。冬之少女座。七山羊座。猎手座。以及低垂在地平线上方的——夜眼星。

“成功了，”她惊叹道，“我们办到了，小马。这就是我的世界！”

听到它的语气，希瑞立刻明白了一切。

不，星星眼。我们从他们手里逃脱了。但这里并非正确的地点，也并非正确的时间。你还有很长的路要走。

“别丢下我一个人。”

我不会丢下你的。我欠你一份人情。我会偿还的。直到最后。

风刮了起来，将云朵吹向西方，逐渐遮蔽了群星。天龙座首先消失，随后是冬之少女座、七山羊座、猎手座。夜眼星最为明亮，闪耀光

辉的时间也最长。然而，它终究也被遮住了。地平线上方划过一道闪电，雷鸣声接踵而至。风扬起灰尘和干枯的树叶，遮蔽了眼睛。风暴又一次追赶而来。

独角兽嘶鸣一声，发出一条心灵讯息。

我们不能再浪费时间了。我们唯一的希望是迅速逃跑。前往正确的地点与正确的时间。快点儿，星星眼。

我是诸界的主宰。我是上古血脉的继承者。我是希达哈尔之女劳拉·朵伦的后裔。

伊瓦拉夸克斯再次嘶鸣，催促她抓紧时间。凯尔比给出了回应。希瑞戴上手套。

“我准备好了。”

她的耳中传来一声咆哮。然后是闪光。再然后则是黑暗。

注解：

[\[1\]](#) 一种会不由自主书写文字的精神疾病。——译注

大部分历史学家倾向于将约阿希姆·德·维特的审判、定罪与处决归咎于恩希尔皇帝的暴戾、残忍与专横。这在某些著作里表现得尤其明显——那些作者对以复仇与清算为主题的文学作品情有独钟。现在，是时候说出真相了——对真正的研究者来说显而易见的真相。德·维特公爵对维登特别行动部队的指挥，简直到了用“无能”都不足以形容的地步。尽管他的任务是对抗兵力仅有其一半的敌军，他却脱离了北方战线，将全部精力都用来对付维登的游击队。维登特别行动部队对平民犯下了闻所未闻的暴行，其后果易于预见，更不可原谅：冬天时，叛军武装士兵仅有五百名，而到次年春天，几乎所有国民都加入了叛军。帝国的盟友埃维尔国王遭到谋杀，率领叛军的则是他的儿子克里斯丁王子——他也是北方诸国势力的支持者。侧面是史凯利格群岛的海盗船，前方是希达里斯的北方军队，后方则是叛军，这种形势令德·维特陷入混战，败仗一场接一场。中央军团也因此延误了攻势。德·维特没能让维登与中央军团的西翼建立联系，确保门诺·库霍恩的军队迅速展开行动，反而拖慢了他们的作战进程，进攻计划也因此遭到拖延与中断。那些北方人立刻抓住机会，进一步展开反击，击败了正在围困玛伊纳和马里波的我方军队，更让迅速收复这些重要城镇的可能性化为乌有。

德·维特的无能和愚蠢同时还产生了心理方面的重大影响。尼弗迦德军队所向披靡的神话不复存在。北方人的军队开始接收成百上千的志愿军……

——《北方战争：传说、谎言与政治宣传》

里斯提夫·德·蒙托隆 著

第六章

怎么说呢？雅尔现在很失望。在神殿接受的教育和他自己的外向性格都让他对人类的善良、友好与无私怀有信任。可如今，这份信任已所剩无几。

他在露天的干草堆上睡了两晚，现在看来，他恐怕会以同样的方式度过第三晚。他每次去路过的村子借宿或讨要食物，都会被人拒之门外，得到的回应也只有沉默、侮辱和威胁。无论他如何解释自己的身份、旅行的理由和目的地，都只能白费唇舌。

他对人类非常、非常失望。

天色很快暗了下来。少年飞快地走在一条田间小径上，自暴自弃地寻找着干草堆，觉得今晚又要露宿野外了。这个三月温暖得反常，但到夜晚却冷得要命。而且他很害怕。

雅尔看向天空。在他头顶，一颗金红相间的彗星正由西向东掠过天空，拖曳着火焰的尾迹。过去近一周时间里，他每晚都能看到同样的景象。他思索着出现这种预兆——这种在许多预言中都提到过的现象——的原因。

他重新迈开脚步。天越来越黑了。小径通向一条过道，而在昏暗的暮光中，两旁茂盛的灌木丛呈现出黑暗而骇人的轮廓。黑暗笼罩的灌木丛深处，传来腐烂杂草的冰冷恶臭。还有别的东西。某种非常糟糕的东

西。

雅尔停下脚步。他试图说服自己，在他的背脊和双肩蠕动的并非恐惧，而是寒冷。但收效甚微。

前面有座低矮的桥梁，连接着运河两岸，河岸长满了芦苇、柳树与奇形怪状的白蜡木。桥身乌黑发亮，仿佛刚刚倾倒了柏油。桥面有几块木板已经朽坏，能看到硕大的窟窿，栏杆断裂破碎，其中一部分浸没在水中。在桥梁周围，柳树格外茂密。尽管离真正入夜还有不少时间，但在运河后方的草地上，已经能看到贴近地面的稀薄雾气，而在周围的柳林中，黑暗早已降临。透过这片黑暗，雅尔依稀看到某座建筑物的废墟，多半是间磨坊或者棚屋。

我必须过桥去，雅尔心想。我别无选择。我能感觉到另一边潜伏着什么东西，但我必须到运河对面去。我必须跨过运河，就像那位传奇领袖——或者是传奇英雄？我在梅里泰莉神殿的旧手抄本上读过他的事迹。跨过运河，然后……什么来着？就可以摊开手牌了？不，我会掷出骰子！我的身后是过去，我的未来在前方展开……

他走到桥边，立刻发现自己预感没错。在看到他们之前，雅尔就听到了他们的说话声。

“嘿，”拦住他去路的两人之一恶狠狠地说，“我说什么来着？只要有点耐心，总会等到人的。”

“说得对，奥库尔提克，”另一个人答道，“你可以自称千里眼了。好吧，孤单的流浪者，把所有东西都交出来吧。你打算乖乖听话，还是要我们帮一把？”

“可我一无所有！”雅尔竭尽全力尖声答道，指望有人能听到自己的声音，过来帮他的忙，“我只是个贫穷的旅人！身上连一块铜板都没有！我能给你们什么？这根棍子？还是我的衣服？”

“不只是衣服。”另一个人口齿不清地答道。他的语气让雅尔不寒而栗。“你应该明白，贫穷的旅人，我们本以为会有更好的收获。至少能跟村子里的姑娘找些乐子。但天很快就黑了，没人会往这边来了。抓不着鱼，螃蟹也凑合了。抓住他，兄弟！”

“我警告你们！”雅尔喊道，“我有刀！”

他的确有。逃跑前，他在神殿的厨房里摸了把刀，藏在背包里。但他没有伸手去拿，他知道这么做会显得很可笑。而且那刀根本派不上用场。

“我有刀！”

“好吧好吧。”口齿不清的男人讥笑着走上前来，“他有刀。谁能想到呢！”

雅尔没法逃跑。恐惧让他的双腿变成了钉在地上的两根木桩。肾上腺素仿佛捆住他脖子的绞索。

“嘿！”第三个声音突然传来，听着很年轻，而且莫名耳熟，“我想我认识他！没错，没错，我认识他！雅尔？认出我没？我是梅尔菲。还记得我吗，雅尔？”

“我.....记得.....”雅尔用尽全力对抗着某种强大、令人厌恶、而且对他来说全然陌生的感受。当他的身侧撞上桥面的木板，痛楚随之传来，他才意识到那种感受是什么。那是失去意识的感受。

“真是个惊喜！”梅尔菲重复一遍，“真是太巧了，居然遇见爱尔兰德来的老乡。还是朋友，对吧，雅尔？”

雅尔咽下嘴里的培根——是这群奇怪的人给他的，外加几块烤芜菁。他没答话，只是朝围坐在营火旁的六人点点头。

“雅尔，你要去哪儿？”

“去维吉玛。”

“哈！我们也要去维吉玛！真是巧啊！你怎么说，米尔顿？雅尔，还记得米尔顿吧？”

雅尔不记得了。他甚至不确定自己见没见过他。此外，梅尔菲称他为“朋友”也有点夸大其词。梅尔菲是爱尔兰德一个修桶匠的儿子，他们一起进了神殿的修院学堂。梅尔菲经常殴打雅尔，说他是没爹没娘的野种。这种情况持续了大概一年，之后修桶匠带走了梅尔菲，因为他认定儿子不是读书的料。这就是梅尔菲——他没去钻研阅读和写作的奥妙，而是在他父亲的工坊里流血流汗，打磨板条。雅尔完成学业后，凭借神殿的介绍信成了法官的助理抄写员，结束学徒期的梅尔菲则开始对他毕恭毕敬，并以他的朋友自居。

“我们要去维吉玛，”梅尔菲说，“去参军。这里的所有人一起参加。这两位是米尔顿和奥格拉贝克，都是农奴的孩子，不过已经免除了义务，你知道的……”

“我知道。”雅尔看着两个金发的年轻村民，他们的长相很像兄

弟，“每十块采邑里有一块要负责提供士兵。那你呢，梅尔菲？”

“至于我，”修桶匠之子叹了口气，“是这样——军队第一次来招募时，我爹用钱把他们打发走了。可第二次必须抽签.....所以，你也知道.....”

“我知道。”雅尔又点点头，“艾尔兰德城市议会于一月十六日颁布了抽签征兵法案。考虑到尼弗迦德人的威胁，这是无可避免的应对措施.....”

“听听，派克，听听他说话的口气。”一个嗓音沙哑、肩膀宽阔的年轻男人说道。之前在桥边，就是他头一个朝雅尔喊的话。“像个智者似的。”

“自作聪明。自以为是个万事通。”另一个同伴附和道，他的圆脸上挂着愚蠢的笑。

“闭嘴，科拉普洛斯！”这群人中最年长、留着八字胡的派克怒吼道，“既然他是个智者，你们就该好好听听他说的话。学点东西总没坏处。学习对任何人都没坏处。好吧，几乎没坏处。几乎对任何人。”

“说得没错，”梅尔菲宣布，“雅尔的确不是蠢人。他是个学者，在艾尔兰德的梅里泰莉神殿学过读书写字，负责管理他们的图书馆。”

“我很好奇。”派克透过营火升起的烟雾看着雅尔，“这位学者为什么要去维吉玛？”

“同你们一样。”雅尔说，“我要去参军。”

“什么？”派克的眼睛闪闪发光，就像渔船火把照耀下的梭子鱼 [\[1\]](#)

，“万事通干吗要去参军？你根本没必要去，对吧？傻瓜都知道，神殿不需要提供新兵。而且连傻瓜都知道，抄写员比士兵值钱多了。所以你为什么要去，抄写员阁下？”

“我是志愿入伍。”雅尔说，“我打算自愿参军——不是因为强制兵役。其中有个人原因，但主要还是出于爱国主义的责任感。”

六人爆发出雷鸣般的大笑。

“听听，伙计们。”等喘过气之后，派克说，“你们也发现了，这里的某人有相互矛盾的双重性格。两种本性。这个年轻人，他看起来博览群书，阅历丰富，而且绝不是天生的傻瓜。你们也知道打仗会发生什么——无非是杀人或被杀。他跟你们不同，他出于自己的意愿、个人原因和爱国责任感参军，加入的却是要输的那一方。”

所有人都沉默不语。包括雅尔在内。

“爱国责任感，”派克说，“能暴露出哪些人脑子不好使。但你也提了个人原因。我很好奇，你的个人动机是什么？”

“那是我的私事，”雅尔说，“我不打算拿出来谈论。我倒想听听你参军的原因。”

“仔细听好，”片刻的沉默过后，派克说，“你面对的可不是什么乡巴佬。不过别担心，抄写员……我这次就原谅你。我甚至会回答你的问题。没错，我要去参军，而且也是去当志愿兵。”

“脑子多不好使的人才会加入输家那边？”雅尔被自己的鲁莽吓了一跳，“而且还在路上的桥边打劫旅人？”

“哈，”梅尔菲大笑起来，“他还是没法原谅我们在河边设陷阱。雅尔，那是闹着玩的！我们只是开玩笑，对吧，派克？”

“当然，”派克打个呵欠，“只是个无害的恶作剧。人生充满了悲伤，就像一头被牵去屠宰的牛。人们为了找乐子什么事都会做的，抄写员，你反对这观点吗？”

“我并不反对。在理论上。”

“那就好，”派克闪闪发亮的双眼紧盯着他，“不然你就得自己去维吉玛了。”

雅尔沉默不语。派克伸了个懒腰。

“我想说的已经说完了。好了，伙计们，乐子结束了，该睡觉了。我们明天晚上之前要徒步赶到维吉玛，所以天一亮就得出发。”

那个夜晚很冷，尽管疲惫不堪，雅尔却无法入睡。他蜷缩在毛毯里，膝盖几乎碰到下巴。等到终于睡着，他也睡得很浅，还做了一个又一个噩梦。第二天醒来，他只记得其中两个。

在头一个梦里，他看到了猎魔人——不时前来拜访南尼克嬷嬷的“利维亚的杰洛特”。猎魔人一动不动地坐在自岩石垂下的冰柱下方，身体被雪花逐渐掩埋。而在第二个梦里，希瑞趴在一匹马的脖子上，朝一道低矮的赤杨之墙飞驰而去。

哦，是啊，黎明前不久，他还梦见了特莉丝·梅利葛德。自从女术士上次来神殿，雅尔就经常梦见她。那种梦会造成某些后果，让他醒来

时无比羞愧。

但这次什么也没发生。天实在太冷了。

第二天早上，他们真的天刚亮就出发了。米尔顿和奥格拉贝克——两个农奴之子——唱起了军歌，为所有人加油鼓劲。

前进，英勇的士兵！

你们盔甲的响声好比雷霆。

别跑，姑娘，他想吻你。

尽管放心，不要迟疑，

归根结底，这位英俊的大兵是我们的救星！

派克、奥库尔提克、科拉普鲁斯和梅尔菲肩并着肩，像乞丐身上的跳蚤一样蹦蹦跳跳，说着愚蠢的笑话和奇闻异事。在他们看来，那些话题简直好笑得要命：

“.....然后尼弗迦德人问：‘那是什么味道？’精灵说：‘屎！’哈哈哈！”

“哈哈哈哈哈！听过这个没？一个精灵、一个矮人和一个尼弗迦德人走在一起。他们看到一只耗子跑了过去.....”

走了一段路，他们遇见了其他旅人。对方或是步行，或是赶着运货的马车，有商人，也有军人。有些马车上装满了食物，派克跟在后面，鼻子几乎贴上地面，活像一条猎犬。他将掉落的所有东西收罗起来——这儿一根萝卜，那儿一颗土豆，有时甚至还有洋葱。他们当场吃掉了一些，其他的则当成存粮。

“尼弗迦德人‘噗’的一声！把屎喷到了耳朵旁边！哈哈哈哈哈哈！”

“哈！哈！哈！哦，诸神啊，我受不了了……他拉了……哈！哈！哈！”

雅尔时刻留意着能跟他们分道扬镳的机会和借口。他不喜欢派克，也不喜欢奥库尔提克。他不喜欢派克和奥库尔提克朝经过的商队投去的目光，也不喜欢他们打量货车上载着的女人和女孩时的眼神。他不喜欢派克每次说起志愿参军时的讽刺语气，以及认定他们会打输这场仗的态度。

空气中弥漫着刚耕过不久的泥土味道。以及烟味。在某座山谷内棋盘般整齐的田地间，他们看到了果树，透过果树还能看到茅草屋顶。他们听到了犬吠、鸡啼与牛鸣。

“真是个好村子，”派克说，“不算大，但整洁又富有。”

“这座山谷里住的是半身人。”奥库尔提克赶忙解释道，“他们把一切都打理得井井有条。这些矮子都是勤奋的管家。”

“非人种族都该死。”科拉普洛斯恶狠狠地说，“这些操蛋的怪物。别人穷得叮当响，他们却在这儿过得有滋有味。就连战争都影响不到他们。”

“暂时而已，”派克的嘴唇弯曲成恶毒的弧度，“记住这个定居点，伙计们。好好记住。等我们再来，我可不想迷路。”

雅尔转过头去，假装没听见。他看着前方的道路。

他们继续旅行。奥格拉贝克和米尔顿唱起另一首歌。不是军歌，而

是一首阴沉得多的歌。考虑到派克刚才说的话，这恐怕是个坏兆头。

请君聆听与铭记，死神的残酷，
无论年老或年轻，勇士或懦夫，
没人能逃离死神的镰刀，
他的收割罔顾任何求饶。

“他，”奥库尔提克轻声说，“肯定有几个钱。我敢打赌他身上有银币。”

让奥库尔提克赌咒发誓的，是一位正在路上步行的商人，他牵着一头驴子，驴子拉着一辆两轮货车。

“送上门的钱。”派克口齿不清地说，“那头小驴子肯定也值点儿钱。带路吧，伙计们。”

“梅尔菲，”雅尔拉住修桶匠之子的袖子，“睁大眼睛看看！你看不出他们打算干什么？”

“只是玩笑而已，雅尔，”梅尔菲抽走了袖子，“他们只是在说笑……”

靠近之后，他们发现货车同时也是个货摊，不费什么工夫就能铺开货物进行贩售。货车上铺着一块防水油布，而它同时也是块招牌，用来宣传这家店的货品：护身符、好运符和无袖法衣，药草和药物，魔法药剂和各式各样的香料，灵药和魔法药膏，贵重金属探测器，以及对鱼、鸭子和少女百试百灵的诱饵。

商人是个上了年纪的瘦子，他四下张望，看到他们，骂了一声，催促驴子快走。但那驴子就跟别的驴一样，怎么催都不肯加快脚步。

“他这身打扮相当体面，”奥库尔提克轻声评价道，“我敢肯定，我们会在车里找到值钱的货色。”

“好了，伙计们，动手吧，”派克命令道，“趁路上人还不多。”

雅尔不敢相信自己的勇气：他飞快地迈出几步，转身挡在他们和商人之间。

“不！”他费力地吐出这句话，就像喉咙被人掐住了一样，“我不会允许你们……”

派克漫不经心地掀开长斗篷，指了指腰带上别的刀子，不用说，它就像剃刀一样锋利。

“闪边儿去，耍笔杆子的！”派克含混不清的声音里带着怨恨，“如果你还想要命的话。我本以为你会跟我们一起冒险，但我错了，看来神殿把你培养成了一个浑身熏香味的假正经。赶紧给我让开，否则……”

“这里出什么事了？嗯？”

路边的灌木丛后钻出两个打扮古怪的人。他们都留着上翘的八字胡，胡子上还打过蜡，看起来就像一块五颜六色的糕饼，他们身穿系有缎带的棉外套，头戴硕大的天鹅绒贝雷帽，帽子上装饰着一丛羽毛。除此之外，他们宽大的腰带上还挂着匕首，两人各自背着一把长约两码的双手剑，剑柄也很长。

两个钻出灌木丛的雇佣步兵显然刚刚解决了生理需要。虽然他们故

意摆出漫不经心的样子，也没伸手去拔剑，派克和奥库尔提克却立刻后退几步，锐气全失，科拉普洛斯更是像个漏了气的尿泡。

“没……没有……”派克结结巴巴地说，“什么事都没……”

“只是在开玩笑。”梅尔菲小声说。

“反正没人受伤。”老商人出人意料地说，“没什么大不了的。”

“我们，”雅尔连忙说，“正在去维吉玛的路上。我们要去应征入伍。士兵先生，莫非你们也凑巧要去那儿？”

“的确凑巧，”一个雇佣步兵吃吃笑道，立刻就理解了状况，“我们也要去维吉玛。有兴趣的人可以跟我们一起走。结伴同行更安全些。”

“不管怎么说，”另一个雇佣步兵用尖锐的目光打量着派克和他的喽啰们，“我要补充一句，我们在不远处遇见了治安官的巡逻队。他的手下很恼火，因为他们不能坐在暖和的地方休息，却要在乡下奔波。他们会很乐意绞死在路上发现的任何强盗。”

“很好，”派克恢复了镇定，咧嘴露出假笑，“很好，法律惩罚恶党，维持秩序。我们一起去维吉玛参军吧，爱国责任心在号召我们呢。”

雇佣步兵盯着他看了很久，目光颇为轻蔑。然后他耸耸肩，正了正背着剑，从旁走过。他的同伴、雅尔、商人赶着驴车跟上他，派克一伙人则走在后面不远处。

“谢谢你们，两位士兵先生。”牵驴的商人说，“也谢谢你，这位先生。”

“不客气，”一个雇佣步兵摆摆手，“偶尔是会有这种事。”

“军队招募的新兵各式各样。”另一个雇佣步兵回头看看，“他们跑到某个村子或镇子，要求每十个人里选一个出来当兵。那些村镇最先想到的，当然是趁机摆脱他们当中的恶棍。这可不是什么好事，因为这样一来，路上会到处都是劫匪。哦，就像我们后面这些。不过等他们到了训练中心，会有人用棍棒教他们听话的。等挨过几次胖揍，无论什么货色都会听人说话了。”

“我，”雅尔连忙澄清，“是志愿参军，不是被迫的。”

“我一眼就看出来了。”雇佣步兵看着他说，“你跟那些无赖不是同类。可你干吗要跟他们混在一起？”

“只是碰巧结伴罢了。”

“我见过很多以类似方式凑成的同伴，”经验丰富的雇佣步兵严肃地说，“他们也碰巧一起上了绞架。希望你能吸取教训，小伙子。”

“我会的。”

被云层遮蔽的太阳升上最高点之前，他们赶到了大路。在那里等待他们的，是一大群先行赶到的旅人，雅尔一行人不得不停下脚步，因为道路已被行军的部队彻底堵住。

“他们要去南方，”一名雇佣步兵说，“去前线。去马里波和玛伊纳。”

“看看他们的旗帜。”另一位雇佣步兵点点头。

“瑞达尼亚，”雅尔说，“红色旗面上的银色老鹰。”

“真聪明，”雇佣步兵拍拍他的肩，“没错，那是海德薇格王后派去增援的瑞达尼亚士兵。北方诸国终于再次团结起来了——泰莫利亚、瑞达尼亚、亚甸和科德温。现在我们是拥有共同目标的盟友了。”

“也是时候了。”他们身后的派克用明显的讽刺语气说道。雇佣步兵看了看他，但什么也没说。

“我们坐下休息一会儿吧。”梅尔菲说，“那支部队的尾巴离这儿挺远的，还得有一阵子，道路才会畅通。”

“我们可以坐在那座小山上，”商人指了指，“那边看得更清楚。”

瑞达尼亚轻骑兵队迅速从他们前方通过，扬起阵阵尘云。跟随在后的的是十字弓手。再后面是一队重骑兵。

“那些人，”梅尔菲指了指一位身穿铠甲的骑士，“举的旗帜不一样。一面黑旗，上面点缀着白色斑点。”

“你是哪个山沟爬出来的？”雇佣步兵摇了摇头，“连自己国王的旗帜都不认识？那是银百合，你这蠢货……”

“开满银百合的黑色田野。”雅尔努力证明自己不是从山沟里爬出来的，然后又匆忙解释道，“泰莫利亚王国从前的纹章是一头昂首阔步的狮子。只有王太子盾牌上是不同的图案，也就是三朵鸢尾花 [\[2\]](#)。百合花纹章代表其使用者是王太子，王冠与权杖的继承人……”

“该死的万事通。”科拉普洛斯嘀咕道。

“闭上你的臭嘴，猪脑袋。”雇佣步兵警告道，“至于你，小伙子，继续说。我很感兴趣。”

“当年老王加迪克之子格伊德玛王子前去对抗法尔嘉的邪恶叛军，他的军队便在百合纹章的旗帜下战斗，并取得了决定性的优势。后来格伊德玛从父亲手中继承了王位，为了纪念那些胜利，还有他落入敌手的妻儿奇迹般的获救，他将黑色田野上盛开的三朵百合花定为王国的纹章。再后来，塞德里克王颁布了特别法案，将纹章更改为开满银百合的田野，也就是泰莫利亚王国如今的纹章。这点不费什么力气就能看出来，毕竟在路上行军的正是泰莫利亚的长枪兵。”

“您说得太好了，年轻的先生。”商人称赞道。

“这些不是我说的，”雅尔说，“是纹章学学者阿特里的论述。”

“您显然同样精通这门学问。”

“真他妈棒啊。”派克低声说，“他就要在银百合的旗帜下，为泰莫利亚国王入伍了。”

他们突然听到了歌声。歌声低沉而骇人，仿佛一场正在逼近的雷雨。踏上泰莫利亚人留下的脚印的，是一支以密集队形前进的部队——一支服色灰白、近乎无色的骑兵团，没有任何旗帜或标识。走在最前方的骑手平举一根长棍，上面用马尾巴毛挂着三颗人类的颅骨。

“自由兵团。”雇佣步兵指了指那些骑手，“他们是雇佣兵。佣兵部队。”

“就算外行人也看得出他们久经沙场。”梅尔菲赞叹道，“我很乐意当他们的战友。他们的阵形多么整齐，就像在阅兵……”

“自由兵团。”雇佣步兵重复一遍，“看好了，没长胡子的乡巴佬，那些可都是真正的军人。这些佣兵参加过玛伊纳之战——亚当·潘葛拉特、劳伦佐·摩拉、弗龙蒂诺和茱莉娅·艾巴特马克就是在那里发起进攻，击败了围城部队，将玛伊纳从尼弗迦德人手里解救出来的。”

“战斗时，他们像磐石一样毫不动摇。”另一位雇佣步兵补充道，“作战对他们来说就是一门手艺，而他们会为钱财提供服务，从他们的军歌就能听出来。”

雇佣兵团从容地迈着步子，嘹亮的歌声在他们头顶回荡，其中却带着古怪的不和谐音。

我们的主人不是王座，也并非权杖，
我们的盟友亦非国王，
金色日轮般的钱币才能让我们效命，
它一声令下，我们即刻执行！
我们不会向你们宣誓效忠，
我们不会吻谁的手，也不向旗帜鞠躬，
太阳般闪耀的钱币才能让我们效命，
天长地久，不变此心。

“我很乐意当他们的战友，”梅尔菲再次赞叹道，“跟他们并肩作战。收获财富与名声。”

“我的眼睛在欺骗我吗？”奥库尔提克皱起眉头，“骑马走在最前头的人是谁？是个女人？这些佣兵是在女人的指挥下作战？”

“她可不是普通女人，”雇佣步兵没好气地说，“那是茱莉娅·艾巴特马克，人称‘小美猫’。敌人面对她都会浑身发抖。他们人马还不到一千，但在玛伊纳的城门前，消灭了三千名黑甲军和精灵。”

“我倒是听说，”派克用谦卑却充满讽刺的语气说，“那场著名的胜利毫无意义，用来支付他们酬劳的金币也打了水漂。尼弗迦德人重整旗鼓，给我们的人重新上了一课。他们再次围困了玛伊纳。也许已经占领了那里。也许他们的部队已经在北方站稳了脚跟。也许尼弗迦德人收买了这些享受优渥待遇的佣兵。也许……”

“也许，”雇佣步兵冷冷地打断道，“你想让我打烂你那张只会撒谎的臭嘴，杂种！幸好你还没入伍，因为挑衅友军的处罚是绞刑。在我的耐心耗尽之前，闭上你的嘴巴！”

“哦哦哦！”身材壮实的科拉普洛斯张大了嘴巴，“哦，瞧瞧！瞧瞧那些滑稽的矮人！”

在路上，在震耳欲聋的鼓声、风笛的刺耳乐声与横笛的尖厉鸣响中，一队配备了长戟、战斧和尖刺连枷的步兵正在行军。全身包裹在尖顶头盔、革甲与链甲衫里的，是一群个子远比常人矮小的士兵。

“他们是来自群山的矮人，”雇佣步兵说，“玛哈坎志愿军的兵团之一。”

“我还以为，”奥库尔提克说，“矮人是我们的敌人。我以为这些肮脏的矮子投靠了黑甲军……”

“你以为？”雇佣步兵用怜悯的眼神看着他，“用什么以为的？蠢货，如果你喝汤时吞了只蟑螂，那你胃里的智慧比你脑袋里还多了。

在我们面前行军的是矮人的步兵团之一，是玛哈坎的统治者布罗瓦尔·霍格派来援助我们的。他们已经上过战场了——在玛伊纳之战中，他们为击退黑甲军而死伤惨重。”

“矮人是勇敢的民族，”梅尔菲赞同道，“万圣节庆典时，我在艾兰德的酒馆见过一个。他给了我一耳光，让我直到幽乐节宴会都在耳鸣。”

“矮人的步兵团是最后一批士兵了，”雇佣步兵手搭凉棚，张望着说，“阅兵结束了。道路很快就会空出来。我们走吧，都快到中午了。”

“这么多人要赶去南方，”商人点着头说，“那儿会有一场大战，一场巨大的灾难。烈火与刀剑将夺走成千上万条生命。各位先生，你们看到那颗每晚现身于天际、拖曳着红色尾巴的彗星了吗？白色的彗星尾巴预示着疾病与传染病：瘟疫、霍乱与麻风。淡蓝色尾巴是天灾的征兆：洪水、暴雨或长时间的降雨。红色尾巴代表火之彗星，而鲜血和钢铁就诞生于火焰。可怕的灾难将会降临，包括死亡和流血。就像古老的预言里提到的——尸体将覆盖大地，狼群的嚎叫声随处可闻，而那些奇迹般幸存的人，会在找到其他活人的踪迹时欣喜若狂……这将是我们的灾难！”

“为什么是我们的？”一名雇佣步兵冷冷地打断道，“那颗彗星飞得很高，尼弗迦德人肯定也能看到。门诺·库霍恩在艾娜山谷的营地也一样。既然黑甲军也能看到，我们就有理由相信，彗星预示的是他们的灾难，而不是我们的。”

“没错！”另一个雇佣步兵赞同道，“是黑甲军的灾难！”

“先生们，你们真是太聪明了。”

“那当然。”

他们离开森林，踏入维吉玛周边的草地与牧场。几群骑乘用马和拖车马正在附近吃草。时值三月，牧场上的草稀稀落落，但那里还停了好几辆装满干草的货车。

“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奥库尔提克舔舔嘴唇，“成群的马，没人看管！只要随便挑一匹，然后……”

“闭嘴！”派克咬牙切齿地打断他，朝两位雇佣步兵笑了笑，“先生们，他非常渴望能加入骑兵团。他喜欢看马。”

“加入骑兵团？”雇佣步兵差点笑出声来，“别幻想能骑在马背上了。你们这样的新兵根本派不上用场——除了打扫马厩，或用桶子和独轮车搬运马粪！”

“那当然，先生。”

他们继续前进，很快来到河边的码头。赤杨林上方突然出现了维吉玛城堡铺砌着红色瓦片的塔顶。

“我们就快到了。”商人说，“你们闻到了吗？”

“啊呸！”梅尔菲喊道，“好臭！那是什么味道？”

“或许是等待国王发饷时死掉的士兵。”派克在他们身后说道，但他压低了声音，免得让雇佣步兵听见。

“你的猪鼻子居然还能用，真是奇迹，对吧？”一个佣兵大笑着说，“我们正在接近营地。冬天时，那里驻扎着几千人的部队，而部队总得吃喝拉撒，这是无法改变的自然规律！那么多屎总得有地方放。就像那边那些坑，他们会在离开前用土埋上。在冬天，泥土都是冻上的，所以还没那么不能忍，可到了春天……呸！”

“你听到嗡嗡声了吗？”另一个佣兵吸了吸鼻子，“那是成群的苍蝇，等到春天，那副光景会让你们大开眼界的。尽可能遮住你们的脸，因为苍蝇会拼命往嘴巴和眼睛里钻。加快脚步吧，越快越好。”

他们将战壕甩在身后，却甩不掉那股味道。恰恰相反，雅尔敢用脑袋打赌，越靠近城市，气味就越难闻。而且气味的种类也更丰富了。城市周围散发着军队营地与帐篷的臭味，以及医院的味道。繁忙的广场和街道上充斥着人群的体味，城市高处的城墙也散发着恶臭。幸运的是，他的鼻孔很快就习惯了这一切，开始无法分辨粪便、腐肉、猫尿与酒馆的味道了。

苍蝇无处不在，像老兵的唠叨一样嗡鸣不止，还一个劲儿地往嘴巴、鼻孔、眼睛和耳孔里钻。这些害虫赶都赶不走，把它们碾碎在脸上反而轻松些。

他们走出城门下的阴影，雅尔的目光落在一张巨大的招贴画上：画上是位用手指着他的骑士。骑士下方有行粗体字：**那你呢？你入伍了吗？**

“入了，入了。”雇佣步兵嘀咕道，“太不幸了。”

类似的招贴画还有很多，几乎贴在每一面墙壁上。其中大都是那位抬起手指的骑士，但也有许多画上是位灰发随风飘动、神情悲哀的母亲，她身后是燃烧的村庄，以及被尼弗迦德人的尖桩刺穿的婴儿。另一个流行主题则是手持染血匕首、牙齿滴落鲜血的精灵。

雅尔转过身去，突然发现周围只剩他们——两位雇佣步兵、商人和他自己。派克、奥库尔提克、科拉普洛斯、梅尔菲和那些乡下出身的新兵消失得无影无踪。

“哎呀哎呀。”雇佣步兵好奇地张望一番，确认了他的猜想，“如我所料，你的同伴一找到机会就溜走了，那些无赖。但小伙子，你知道我要说什么吗？你该庆幸你们分道扬镳了。最好祈祷你们永远不用再见面。”

“我真为梅尔菲遗憾。”雅尔喃喃道，“他不是坏人。”

“每个人的命运都是自己选择的。跟我们走吧。我们会带你去征兵处。”

他们走进一片中央有石制平台的广场，平台上竖着一具颈手枷，周围聚集着市民和士兵。一名罪犯脸上沾着烂泥，口中流涎，满脸是泪。人群在大笑，在叫骂。

“哇哦！”雇佣步兵惊呼道，“看看被锁在上面的是谁？那是福森！我很好奇，他怎么在那儿？”

“因为播种。”一个身穿狼皮外衣、头戴毡帽的胖市民解释道。

“因为什么？”

“播种。”胖子重复一遍，还加强了语气，“还到处散播。”

“啊！抱歉，我还以为你口齿不清呢。”雇佣步兵大笑起来，“但这没道理啊，我认识福森很多年了。他是个鞋匠。他家祖祖辈辈都是鞋匠。他这辈子从没干过耕地、播种或收割之类的事。你这狗屁不通的说法是从哪儿听来的？”

“法官读过判决书了。”那人气愤地说，“法官说，这个罪犯会在颈手枷上示众到明天早上，因为他听从尼弗迦德人的命令，种植了某种异国的奇怪药草。恐怕还是有毒的……等等，我记得是……哦！失败主义毒草！[\[3\]](#)”

“没错，没错！”商人叫了起来，“我听说过。尼弗迦德密探和精灵确实在散播流行病，还把各种有毒物质——比如毒芹、伤寒病菌和失败主义毒草——投进井水、泉水和溪水里。

“没错，”戴毡帽的胖男人说，“昨天在广场上，他们吊死了两个精灵。肯定也是因为他们下毒。”

“这条街的拐角，”雇佣步兵指了指，“有家酒馆，征兵处就在那里。那儿有张很大的招贴画，上面画着泰莫利亚的百合花。当然，你一看就晓得了，对你来说轻而易举。祝你好运，孩子，或许诸神会让我们在更好的时代再次碰面。还有你，商人先生，再会了。”

商人清了清嗓子。

“好心的先生们，”商人在他货车上的大小箱子里翻找起来，“感谢

你们的帮助.....为了表示感谢.....”

“不用麻烦了，好乡亲，”雇佣步兵笑了笑，“这事就别提了。”

“能躲避箭矢的魔法油膏怎么样？”老商人在一口箱子里翻腾着，“或者能治疗哮喘、痛风、瘫痪，外加去除头屑的多功能用具？能治疗蜜蜂蜇伤，外加疯狗、毒蛇和吸血鬼咬伤的香膏？或者能对抗邪眼的护身符？”

“如果吃坏了肚子，”另一个佣兵用认真的语气问道，“你有没有什么特效药？”

“有！”商人高声道，“在这里，用魔法树根、香料和药草制成的最有效的解毒剂。每次用餐后服用三滴即可。请收下吧，可敬的大人们。”

“谢谢你。再会了，先生。还有你，小伙子。”

“诚实又正派的先生，”等两位佣兵消失在人群里，商人说，“可不是每天都能遇到的。你也一样，年轻的先生！我能给你什么呢？防护闪电的护符？牛黄？能有效对抗魅惑咒语的龟形卵石？啊哈！我甚至还有颗吊死者的牙齿，以及一块魔鬼屎.....”

雅尔努力将目光从一群人身上移开——他们正气势汹汹地用油漆在一栋屋子的墙上写字：跟战争一起见鬼去吧！

“没这个必要，”他说，“我该去.....”

“哈！”商人大喊一声，抽出一块心形的黄铜徽章，“这东西最适合年轻男人了。它很稀罕，我也只有这么一条。这是魔法护身符，能让佩

戴者永远不会忘记自己的爱人，无论他们相隔的时间与距离有多远。你看，里面有张纸莎草纸，只要用我这里的魔法红墨水写上你所爱之人的名字，她就永远不会忘记你，也不会背叛你。你觉得如何？”

“唔……”雅尔涨红了脸，“我不知道……”

“你要写的名字是？”商人用羽毛笔蘸了蘸他的魔法墨水。

“希瑞。我是说，希瑞菴。”

“写好了。给你。”

“雅尔！活见鬼！你在这里做什么？”

雅尔猛转过身。我本以为能抛下过去，迎接崭新的一切，他心想，可我总能撞见以前的熟人。

“丹尼斯·克莱默！”

一个矮人，身穿厚重的皮外套和钢制铠甲，戴着护手和狐皮帽，帽子后边还有条小尾巴。他看看雅尔，看看商人，又看看雅尔。

“雅尔，你在这儿做什么？”他语气严厉地问，眉毛、胡须和小胡子根根竖立。

有那么一瞬间，雅尔本想撒个谎，再让好心的商人帮忙证明。但他立刻放弃了这个念头。丹尼斯·克莱默曾是艾尔兰德公国的卫兵，向来以“难以欺骗”著称。而且他很清楚，做这种尝试的后果很严重。

“我是来应征入伍的。”

他知道矮人下一句会问什么。

“你得到南尼克的许可了？”

他没答话。

“你逃跑了，”丹尼斯·克莱默摸了摸胡须，“你擅自离开神殿。南尼克和其他女祭司恐怕正大发雷霆呢……”

“我留下了一封信。”雅尔嘀咕道，“克莱默先生，我不能……我必须……敌人踏进国土……祖国受威胁的时候，我不能袖手旁观……而且……希瑞……南尼克嬷嬷禁止我来。她把神殿里四分之三的见习女祭司都送去了军队，却不让我离开。但我必须……”

“也就是说，你逃跑了。”矮人皱起眉头，“以圣典里的一千头恶魔发誓！俺真该把你绑在木桩上，押送你回艾尔兰德。或者俺该找人把你关进山洞，等女祭司过来接你！俺应该……”

他愤怒地哼了一声。

“雅尔，你上次吃东西是什么时候？你上次吃到热饭热菜是多久以前的事了？”

“热饭热菜？三……不，四天前吧。”

“跟俺来。”

“吃慢点儿，孩子。”丹尼斯·克莱默的同伴之一，卓尔坦·奇瓦用责怪的语气说道，“别这么急，狼吞虎咽不利于健康。你这是赶着去哪

儿？相信俺，没人会端走这口锅的。”

雅尔可不敢确定。毛熊酒馆的大厅里，有人正在斗殴。两个宽比火炉的壮实矮人挥拳相向，响声甚至盖过了步兵团成员的吵闹和欢呼声。木头地板嘎吱作响，碗碟从架子上坠落，鼻血如雨点般洒落在周围。雅尔觉得那两个矮人之一迟早会滚过这张桌子，将盛有猪肉和煮豌豆的木盘、陶锅撞到地上。他嚼也不嚼地吞下一块肉，因为过去几天的经验让他明白，任何事都可能发生。

“俺不明白，丹尼斯，”桌边另一个矮人说道。他叫谢尔顿·斯卡格斯，一名斗殴者一记右勾拳差点打中他，他都没回头看一眼。“既然这孩子是个祭司，他干吗要参军？祭司的命贵重着呢。”

“他只在神殿上过学，不是祭司。”

“见鬼，俺从来搞不懂人类的迷信。但嘲笑别人的信仰也不太好……既然这年轻人在神殿长大，那他见点血也没啥。尤其是尼弗迦德人的血。孩子，你怎么说？”

“让他好好吃饭，谢尔顿。”

“我很乐意回答……”雅尔咬了口猪肉，就着一勺豌豆咽下去，“我觉得在正义的战争中挥洒热血是正当且合理的。所以我才想参军……祖国在召唤我……”

“你自己也看到了，”谢尔顿·斯卡格斯看看他的同伴，“关于人类和咱们的种族是近亲关系，而他们和咱们出自同一个祖先的说的真实性有多高。最好的证据就坐在咱们面前，吃着豆子。换句话说，你们也曾在年轻矮人身上看到过同样愚蠢的热情。”

“尤其是在玛伊纳之战以后。”卓尔坦·奇瓦冷静地说，“每打赢一仗，志愿参军者的数量便会增加。等门诺·库霍恩从水陆两路朝艾娜河上游进军的消息传来，这股冲动劲儿就会迅速冷却了。”

“俺只希望他们的冲动能用到别处，”克莱默喃喃道，“我可不相信志愿兵。说来有趣：每两个逃兵中就有一个是志愿兵。”

“你怎么能……”雅尔差点噎住，“你怎么能这么暗示，先生……我志愿参军，动机是爱国……是为了祖国……”

正在斗殴的两名矮人之一倒在地上，雅尔觉得，他让这栋建筑物的地基都摇晃了起来。灰尘从地板的缝隙间猛地扬起，甚至与抬起的胳膊一样高。这一次，倒地的矮人没有一跃而起，再次扑向他的对手，而是躺在地板上，无力地挪动着四肢，看起来就像一只四脚朝天的巨型甲虫。

丹尼斯·克莱默站起身。

“问题解决了。”他朝酒馆四下张望，用雷鸣般的嗓音宣布：“由于埃尔卡纳·福斯特在玛伊纳之战中英勇牺牲，步兵团指挥官的职位空缺至今。现在……孩子，你叫什么来着？俺一下子忘了。”

“布拉斯科·格兰特！”斗殴的胜利者将一颗牙齿吐到地上。

“布拉斯科·格兰特就是新的指挥官。有人反对他的晋升吗？没有？很好。老板！拿酒来！”

“咱们刚才说到哪儿了？”

“正义的战争。”卓尔坦·奇瓦数起手指，“志愿兵。逃兵……”

“哦，那个！”丹尼斯打断他的话，“俺就知道，俺想说的就是跟志愿兵、逃兵和叛徒有关的事。俺还记得辛特拉元帅维赛基德的志愿兵部队。原来那些混球已经叛变了。俺是从‘小美猫’茱莉娅的自由佣兵团那儿听说的。他们在玛伊纳遭遇了辛特拉人。那些狗娘养的在金狮子旗下跟尼弗迦德人并肩作战……”

“他们响应了祖国的召唤。”斯卡格斯阴郁地说，“还有未来的皇后希瑞菈的召唤。”

“嘘。”丹尼斯说。

“没错，”第四个矮人，一直沉默不语的亚尔潘·齐格林说道，“嘘！别出声更好。不是怕这儿有探子，而是因为你该谈论自己屁都不懂的事。”

“那你，齐格林，”斯卡格斯吹了吹胡须，“你就懂呗？”

“没错，俺懂。我告诉你一件事——没有人，就算是恩希尔·瓦·恩瑞斯，就算是仙尼德岛上那些背信弃义的巫师，就算是魔鬼本人，也没法强迫那丫头做任何事。他们没能让她屈服。俺很清楚。因为俺了解她。嫁给恩希尔这事就是个骗局，是迷惑傻瓜的花招……俺还得告诉你们，那丫头拥有截然不同的命运。”

“听你的口气，”斯卡格斯嘀咕道，“好像你很了解她一样，齐格林。”

“闭上你的破嘴！”卓尔坦突然骂道，“她有截然不同的命运。俺也这么觉得。俺有俺自己的理由。”

“呸！”谢尔顿·斯卡格斯摆摆手，“别浪费口水了。希瑞菈、恩希

尔、命运……这些都是远在天边的事。咱们最该担心的是中央军团的陆军元帅门诺·库霍恩。”

“好吧。”卓尔坦·奇瓦叹道，“依俺看，咱们跟他们是免不了一战了。恐怕还会是有史以来规模最大的一战。”

“这场战斗会决定很多事。”丹尼斯·克莱默嘀咕道，“终结很多事。”

“一切……”雅尔干呕一声，然后羞愧地双手捂嘴，“一切都会终结。”

矮人们在沉默中看了他一会儿。

“俺不明白你的意思。”最后，卓尔坦说，“能给俺解释一下吗？”

“我听说，在艾尔兰德的宫廷议会上……”雅尔结结巴巴地说，“他们说要在这场战争中赢得一场大胜，一场关键性胜利……让这场战争终结一切战争。”

谢尔顿·斯卡格斯哼了一声，朝酒杯里吐了口唾沫。卓尔坦·奇瓦大笑起来。

“先生们，你们怎么想？”

现在轮到丹尼斯·克莱默放声大笑了。亚尔潘·齐格林依然一脸严肃。他仔细审视着面前的年轻人，神情似乎带着担忧。

“孩子，”他格外严肃地说，“你瞧。坐在柜台那边的是伊文杰丽娜·帕尔。她是个公认的尤物，甚至配得上‘伟大’二字。但不论她做什么，一个妓女都没法终结一切妓女。”

离开酒馆时，丹尼斯·克莱默把雅尔拉到一旁。

“俺得表扬你，雅尔。”他说，“你知道为什么吗？”

“不知道。”

“别装了。在俺面前就免了。你值得表扬，因为他们提到希瑞时，你连眼睛都没眨一下。别装作听不懂俺的话。俺对南尼克神殿里发生的事还是略知一二的。俺也听到了你在心形徽章上写的名字。”

矮人假装没注意男孩涨红的脸。

“保持下去吧，雅尔。不光是跟希瑞有关的事……你在看什么？”

在一条小巷入口旁的谷仓外墙上，有人用石灰写下了一行模糊的字——要做爱，不要战争。而在下方，有人用小得多的字体潦草地写下了另一行字——要拉屎，每天早上都要。

“别看那边，蠢货，”丹尼斯·克莱默厉声道，“光是看那些字就能让你惹上麻烦。也别说合时宜的话，不然他们会把你绑在木桩上，用鞭子抽得你鲜血淋漓。在这里，审讯是很快的！快得离谱！”

“我看到一个鞋匠被铐在颈手枷上。据说他散播了失败主义论调。”

“所谓的散播，”矮人严肃地说着，拽了拽男孩的袖子，“或许只是因为他反对自己叫嚷着爱国主义的儿子参军而已。对于情况严重的那些，惩罚也不太一样。来吧，俺带你去看看。”

他们走进一座小广场。雅尔被迫抽身后退，用袖子遮住鼻子和嘴

巴。一座巨大的绞刑架上悬着好几具尸体。从外观和气味判断，其中一些已经有些日子了。

“那个人，”丹尼斯摆手赶走几只苍蝇，“在墙上写了几句蠢诗。他说战争是领主老爷们的事，农夫只能当新兵送死，而尼弗迦德人不是他们的敌人。那个家伙喝醉了酒，说出了下面这句话：‘长矛是什么？是贵族用的武器，两头都能用来捅穷人。’还有那边，看到最远处那个老女人没？她是一家军用妓院的老鸨，在门口挂了块牌子，上面写着：赶紧操吧，大兵！也许明天你就没得操了。”

“就因为这个……”

“后来他们发现，有个姑娘得了淋病。‘阴谋破坏部队作战能力’的罪名就是这么来的。”

“我明白，克莱默先生。”雅尔摆出他觉得是军礼的姿势，“但你不用替我担心，我可不是失败主义者……”

“你屁都不明白。还有，别打断俺，俺还没说完。最后那个吊死的，已经发臭的那个，他唯一的罪行是在跟某个便衣密探聊天时回了一句：‘你说得没错，我的朋友，确实没错，就像二加二等于四。’现在你该明白了吧。”

“明白了，”男孩谨慎地四下张望，“我会当心的。可是……克莱默先生……真正的情况是怎样的？”

矮人也谨慎地扫视周围。

“事实是，”他小声回答，“陆军元帅门诺·库霍恩的中央军团总兵力有十万人。要不是维登发生叛乱，他早就打到这儿了。事实是，咱们的

联合军不足以阻挡库霍恩，至少在庞塔尔河战线那边办不到。”

“可那条河在我们北面。”雅尔低声说。

“是你自己想听事实的。不过记住，要守口如瓶。”

“我会小心的。等我参军之后呢？面对其他士兵时，我是不是也得小心？免得他们中间有密探？”

“在军营里？在靠近前线的地方？哦，用不着！密探远离前线还来不及呢，他们害怕自己死在那儿。另外，如果每个抗议、抱怨或咒骂的士兵都得上绞架，这仗就没人打了。不过雅尔，在跟希瑞有关的事上，你要记得闭紧嘴巴。现在跟俺来吧，俺送你去征兵办公室。”

“克莱默先生，”雅尔满怀希望地看着矮人，“你会替我美言几句吗？”

“你这愚蠢的公子哥儿！这儿可是军队！如果俺推荐你、保护你，那就像用金线在你背后缝上‘没出息’几个字。你部队每个人都会来找你麻烦的，小伙子。”

“那如果我……”雅尔问，“加入你的部队……”

“想都别想。”

“因为那地方只适合矮人，对吗？”男孩语气苦涩，“不适合我？”

“没错。”

当然不适合你，丹尼斯·克莱默心想。不适合你，雅尔。南尼克嬷嬷对俺有恩，所以俺不希望你参战。玛哈坎志愿军由矮人组成，是来自

异国和异族的志愿部队，每次都会被派往战场上最惨烈也最危险的位置。一去不回。派去人类部队不会被派去的地方。

“所以我要怎么做，”雅尔皱起眉头，“才能加入优秀的部队？”

“对你来说，哪支部队才是特别的、值得你加入的？”

雅尔转过身去，他听到了歌声，如海浪般涌来的歌声。它越来越嘹亮，仿佛一场飞速逼近的暴风雨。那歌声响亮有力，又如钢铁般坚定。他以前听过类似的歌声。

在与城堡相连的街道上，佣兵部队骑着马，排成三列，正朝这边行进。最前面的男人骑着一匹灰色种马，手举用马毛拴着人头骨的木棍。他长着鹰钩鼻，头发编成的辫子披在铠甲上。

“‘永别了’亚当·潘葛拉特。”丹尼斯·克莱默喃喃道。

佣兵的歌声在街上回荡，应和着马蹄铁踩在路面上的叮当声。它充斥了街道，越过屋顶，最后飞向城市上方的蓝色天空。

倒地流血的时候，
我们不会想起妻子与爱人，
因为太阳般闪耀的钱币，
才是我们奋战的动力……

“哪支部队？”雅尔目不转睛地看着那队骑兵，“最好是那样的部队！值得你去……”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喜好，”矮人打破了沉默，“但每个士兵都会挥洒鲜血。无论有没有人会为他哭泣。在战场上，孩子，无论是唱歌的

人，还是行军的那些家伙，都是平等的，各个编队也是平等的。因此在战斗中，每个人都必须面对自己的命运。无论是与自由兵团的‘永别了’潘葛拉特并肩战斗，还是在步兵团或军营里.....无论穿着羽毛装饰的闪亮盔甲，还是穿着爬满虱子的皮外套。无论是骑着光鲜的骏马，还是举着破烂的盾牌.....每个人都必须面对自己的命运。好吧，咱们到征兵办公室了，你看到门口挂的招牌了吧？如果你还打算参军，就自己过去吧。祝你好运，雅尔。等结束之后，俺再去找你。”

矮人目送男孩，直到他消失在被征兵处征用的酒馆里。

“也许俺不会再见到你了。”他轻声补充道，“天知道命运会如何安排。”

“你会骑马吗？会用长弓或者十字弓吗？”

“不会，专员先生。但我识字，会书法。我了解古代符文.....懂得上古语.....”

“你熟悉刀剑的用法吗？长矛呢？”

“我读过战争相关的历史书。佩里格兰元帅写的那些。还有罗德里克·德·诺温布瑞.....”

“你至少会做饭吧？”

“不怎么擅长.....但我会算数.....”

征兵负责人翻了个白眼，摆摆手。

“又是个知识分子。这种人还要来多少？给他写一份分配到PFI的文件。你服役的部队是PFI，年轻人。拿上这份文件，到城南湖边的马里波之门。”

“可是……”

“不许有疑问。下一个！”

“嘿，雅尔！等等！”

“梅尔菲？”

“当然是我，”修桶匠之子摇摇晃晃地走了过来，背靠墙壁，“呕……我想吐……”

“怎么了？”

“我怎么知道？哈哈！没什么！我们稍微庆祝了一下。我们为尼弗迦德人的惨败喝了几杯。哦，雅尔，见到你我真高兴。我还以为我们把你弄丢了……我的朋友……”

雅尔后退几步，仿佛被人扇了一巴掌。修桶匠之子不但散发出啤酒和白兰地的味道，还有洋葱、大蒜和鬼知道什么东西的气味。简直让人无法忍受。

“你那些了不起的同伴，”他讽刺地问，“去哪儿了？”

“愿魔鬼带走他们吧。”梅尔菲咧嘴一笑，“你知道我为什么来找你吗，雅尔？因为派克不是什么好人。”

“精辟。恭喜你。”

“所以你也明白，”梅尔菲对雅尔的讽刺毫无察觉，继续说了下去，“我可没那么好骗。你知道他为什么来维吉玛吗？你以为他是想参军？那你可就错了！你不会相信他来这儿的理由。”

“我会相信的。”

“他需要马和制服。”梅尔菲得意洋洋地总结道，“他想来这儿偷，因为他打算扮成士兵去抢东西。”

“他会上绞架的。”

“我也想这么说呢。”修桶匠之子靠着墙壁，解开了裤子纽扣，“我真同情奥格拉贝克和米尔顿，那两个蠢货上了派克的当，他们会跟他一起上绞架的。唉，不管他们了，一群傻帽乡巴佬。你那头怎么样了，雅尔？”

“什么？”

“你被分配到哪儿了？”梅尔菲开始朝粉刷过的墙壁撒尿，“他们让我去马里波之门。就在镇子南边。你要去哪儿？”

“我也去那儿。”

“哈！”修桶匠抖了几下，重新扣好纽扣，“我们可以并肩作战了？”

“恐怕不行，”雅尔的语气带着一丝优越感，“根据我的能力，他们给我分配了部队。叫PFI。”

“当然，”梅尔菲打了个嗝儿，再次吐出令人作呕的酒气，“你是个

学者！你当然会分配到重要职位。不然你能怎么办呢？不过我们可以一起走一段。毕竟我们都要去城南。”

“似乎是这样。”

“那就走吧？”

“走吧。”

“我觉得不是这儿。”雅尔看着庭院周围的帐篷。庭院里，一队正在用长木棍操练的士兵扬起阵阵尘云。雅尔注意到，他们每个人的右腿上都绑着一捆干草，左腿上则是稻草。

“我想我们走错路了，梅尔菲。”

“稻草！干草！”他们听到，庭院里一位士官正朝那些动作乱七八糟的士兵大吼，“稻草！干草！加快速度，不然我操你们亲娘！”

“那顶帐篷上有面旗。”梅尔菲说，“你自己看吧，雅尔。上面有你在路上跟我们说过的百合花。那是旗帜吧？没错。那是营地吧？也没错。这说明我们没找错地方。”

“也许对你来说没错。但肯定不是我的部队。”

“你瞧，栅栏那边有个人。我们过去问问他吧。”

之后的一切发生得飞快。

“新兵？”士官大喊，“把你们的文件拿来！见鬼，你们干吗并肩站

在那儿？前进！我说的是向左，不是向右！小跑，小跑前进！站住，该死的，向后转！听好了，记住了！去找军需官！去拿你们的武器！链甲衫、战袍、长矛、头盔和匕首！然后回这儿来训练！日落前给我准备好！解散！去吧！”

“等等，”雅尔犹豫不决地问，“我觉得，我被分到的是别的部队……”

“啥？”

“抱歉，长官，”雅尔涨红了脸，“我只想避免犯错……征兵专员清楚地……明确地提到，要把我分配到PFI，所以我……”

“你没走错，小子。”士官哼了一声，被人称为“长官”让他稍稍放下了架子，“这里就是你被分来的部队。欢迎来到PFI——烂渣步兵师。”

“士兵先生们，”罗科·希尔德布兰特惊讶地说，“我们为什么还得付你们钱啊？我们按时缴纳了所有税款。”

“你们听到这只小虾米说什么了？”派克冲他的同伙们咧嘴一笑——他们都骑着偷来的马匹。“他说他付过钱了。他以为那就是所有的税款。这就像火鸡在期待星期天，虽然它星期六就要掉脑袋了！”

奥库尔提克、科拉普洛斯、米尔顿和奥格拉贝克放声大笑。笑话只是前菜，乐子就要开始了。

罗科看看这些劫掠者黏嗒嗒的恶心眼睛，四下张望一番。小屋门口站着他妻子荫卡维丽娅·希尔德布兰特，还有他的两个女儿，爱洛和亚

思敏。

派克那伙人看着几个女性半身人，脸上露出色迷迷的微笑。是啊，毫无疑问，乐子肯定很有趣。

茵碧坦媞娅·范德贝克，昵称“茵碧”，希尔德布兰特的外甥女，从道路另一边的山脊那头走了过来。她是个非常漂亮的姑娘。强盗们一见到她，笑容更令人作呕了。

“过来，小矮子，”派克催促半身人，“给我们拿吃的来，再把这些马带去谷仓。我们可不想在这儿过夜。今天我们还要去别的村子呢。”

“我们为什么要给你们钱，还给你们东西吃？”罗科·希尔德布兰特的声音微微颤抖，但依然不肯退让，“你说的是为了军队，为了保护我们。可面对饥饿威胁时，谁会来保护我们？我们已经付了过冬费，给军队捐了款，为每个人和每块土地交了税，为货车、路牌和鬼知道什么东西交了税！好像这些还不够似的，我们村里四个人，其中包括我儿子，还参了军。我亲戚米洛·范德贝克，大伙都叫他‘铁锈’，是军队里的军医，还是个重要人物。我们已经履行了义务。我们还要付什么钱？为什么？”

派克还在看着半身人的老婆，来自比伯威特家族的荫卡维丽娅·希尔德布兰特。还有他两个体态丰满的女儿，爱洛和亚思敏。以及可爱的茵碧·范德贝克，她穿着绿裙子，活像个洋娃娃。他看着山姆·霍夫梅耶，以及山姆的祖父，老霍洛夫尼。看着正用锄头给花坛翻土的佩崔妮亚奶奶。看着村子里的其他半身人，尤其是从屋子里和栅栏后紧张地看向这边的女人和年轻人。

“你问为什么？”派克嘶声说道。他坐在马鞍上，身体前倾，看着胆

怯的一众半身人。“我来告诉你为什么。因为你们是肮脏的半身人，是家畜，是异类。你们是非人种族，就连众神也觉得你们活该被打被杀。因为我等不及想看你们的耗子洞烧起来，想看你和那些婊子仓皇逃窜。因为我们是五个人类，而你们只是一群懦夫。现在你知道为什么了吧？”

“现在我知道了。”罗科·希尔德布兰特缓缓地说，“离开这儿吧，大个子们。走得越远越好。我们什么都不会给你们。”

派克坐直身子，伸手去拿挂在马鞍上的剑。

“攻击！”他大喊道，“杀了他们！”

罗科·希尔德布兰特用肉眼难辨的速度钻到自己的独轮车下面，拿出藏在垫子下的十字弓，一箭射进袭击者张大的嘴巴。荫卡维丽娅·希尔德布兰特，出身于比伯威特家族的女半身人将双手甩过空中，掷出了一把镰刀，干净利落地割断了米尔顿的喉咙。这个乡下出身的雇工之子开始吐血，随后躺倒在马背上，双腿无力地晃荡着。奥格拉贝克尖叫一声，脸朝下倒在自己坐骑的马蹄边，霍洛夫尼爷爷的刀子刺进了他的肚腹，只剩木头刀柄露在外面。魁梧的科拉普洛斯刚想用棍子抽打老人，却发出骇人的尖叫，滚落马鞍，茵碧坦媞娅·范德贝克掷出的串肉扞正中他的眼睛。奥库尔提克掉转马头，想要逃跑，佩崔妮亚奶奶一跃而起，一锄头砸在他大腿上。奥库尔提克怒吼一声，落下马来，但双脚仍卡在马镫里，受惊的坐骑拖着他越过树篱和尖桩。强盗在拖曳下发出哀号和尖叫，拎着锄头的佩崔妮亚奶奶和拿着嫁接弯刀的茵碧紧追不舍。霍洛夫尼爷爷用手响亮地擤了下鼻涕。

这个插曲——从派克尖叫到霍洛夫尼爷爷擤鼻涕——耗时短得惊

人，其过程完全可以用“半身人的动作异常迅速而灵巧，并用无可挑剔的手法掷出了各种东西”来概括。

罗科在小屋前的台阶上坐下，身边是他妻子荫卡维丽娅。他们的两个女儿去帮山姆·霍夫梅耶搜刮死者和伤者身上的东西了。

茵碧回来时，绿裙的袖子挽到了手肘上。佩崔妮亚奶奶也回来了，她走得很慢，气喘吁吁，拄着锄头连声呻吟。

哦，老祖母真是上年纪了，罗科·希尔德布兰特心想。

“罗科先生，我们把这些强盗埋在哪儿？”山姆·霍夫梅耶问道。

罗科·希尔德布兰特把妻子抱进怀里，看着天空。

“埋进桦树林。”他说，“跟之前那些埋在一起。”

注解：

[1] 派克意为“梭子鱼”。——译注

[2] 鸢尾花是百合目鸢尾科的一种花卉，但欧洲人经常以百合代指，故有后文中的说法。
——译注

[3] 本意是指“散播失败主义论调”，但这人理解错了。——译注

在那些发行量最大的报纸上，布雷默的马尔科姆·格斯里先生所写的耸人听闻的冒险故事可谓风靡一时，就连伦敦的《每日邮报》都要在“奇闻异事”版块里转载他的文章。我们都知道，在我们的订阅用户中，只有一小部分会阅读特威德以南地区发行的报刊，因此这种现象可谓惊人。今年三月十日，马尔科姆·格斯里先生带着一支钓鱼竿去了格拉斯卡诺克湖。在那里，格斯里先生看到湖面的迷雾和虚无中（原文如此）出现了一个脸上有伤疤的女孩（原文如此），骑着一匹黑色母马（原文如此），身边有一头白色独角兽（原文如此）。据说那女孩走向震惊的格斯里先生，用某种语言对他说话，按格斯里先生的描述——以下为引用——“我想是法语，或者另一个大洲的方言。”然而，由于格斯里先生不会说法语，也不懂其他大洲的任何方言，所以他没法跟那女孩交谈。女孩和独角兽消失不见，这里再次引用格斯里先生的话：“就像一个金色的梦。”

编辑评论：格斯里先生的梦确实是金色的，就像单麦芽威士忌的颜色。而我们通过可靠的情报源得知，他经常喝酒，这也充分解释了他为何能在苏格兰湖边看到白色独角兽、白色老鼠或其他怪物的幻象。但我们最想问格斯里先生的问题是：在禁渔令下达的四天后，你带着钓鱼竿跑到格拉斯卡诺克湖边做什么？

——《因弗内斯周报》，1906年3月18日号

第七章

风势逐渐增强，云团从西方涌来，逐渐遮蔽了群星。首先消失的是天龙座，然后是冬之少女座，接着是七山羊座。最后，群星中最为明亮的夜眼星也不见了踪影。

地平线上的天穹被闪电短暂地照亮。沉闷的雷声随之而来。风暴愈加猛烈，将灰尘和枯叶甩向她们的眼睛。

独角兽嘶鸣一声，送出一条心灵信号。希瑞立刻就明白了。

我们不能再浪费时间了。我们唯一的希望是迅速逃跑。前往正确的地点与正确的时间。快点儿，星星眼。

我是诸界的主宰。她回想道。我是上古血脉的继承者。我的能力超越了时间与空间。我是希达哈尔之女劳拉·朵伦的后裔。

伊瓦拉夸克斯再次嘶鸣，催促她抓紧时间。凯尔比也嘶鸣起来。希瑞戴上手套。

“我准备好了。”

她耳边传来一阵嗡鸣。然后是亮光。再然后则是黑暗。

渔夫王在船上用力拖拽并扭动绳索，试图拉起被什么东西缠在湖底

的渔网，咒骂声打破了午后的宁静。被他松开的船桨发出微弱的嘎吱声。

妮妙不耐烦地咳嗽一下，康德薇拉慕斯转过身，离开窗边，再次低头看向那些印刷版画。其中一幅尤其引人注目：一头乱发的女孩骑在腾跃的马背上，身边是一匹白色的独角兽。

“对于这部分传说，”解梦者思忖道，“历史学家没有任何分歧。他们一致认为这是个虚构的故事，或者某种比喻。但艺术家和画家却很喜欢这个插曲。你瞧，每幅画上都是希瑞和独角兽。这幅是希瑞和独角兽在海边的悬崖上。这幅是她和独角兽在令人沉醉的风景里，天上还有两个月亮。”

妮妙沉默不语。

“简而言之，”康德薇拉慕斯把版画丢回桌上，“希瑞和独角兽无处不在。希瑞和独角兽在诸界的迷宫。希瑞和独角兽在时间的深渊……”

“希瑞和独角兽。”妮妙看向窗外的湖面，看向渔夫王的小船，插嘴道，“希瑞和独角兽像幽灵一样凭空出现，悬停在一片湖泊上方，而那湖泊像桥梁般连接着不同时间与地点，不断变化，却又始终如一？”

“这怎么可能？”

“幻影。”妮妙头也不回地说，“来自其他维度、其他次元、其他地方、其他时间的访客。能改变人生的幻影。改变你的人生和命运……而你却一无所知。对他们来说……那只是另一个地方。错误的地点，错误的时间。一而再，再而三，天知道有多少次……”

“妮妙，”康德薇拉慕斯挤出笑容，插嘴道，“你应该记得，我才是

解梦师。而你却突然开始说预言了。看你说话的样子，就像是……在梦里见过一样。”

从咒骂声的响亮程度判断，渔夫王还没解开缠住的渔网，而连着网子的绳索却断了。妮妙沉默地看着那些绘画。希瑞和独角兽。

“的确，”最后她说，“我在梦里见过。我在梦里见过很多次。清醒时也见过一次。”

路途不顺的话，从奇武胡夫到马尔堡的旅途得花上五天时间。因为温里希·冯·奈普路德大团长的信必须在圣灵降临节之前送达，骑士海因里希·冯·斯凯维伯恩在蒙主垂听日的第二天便出发了，以确保旅途平安，没有延误的风险。他的速度缓慢却平稳。骑士的作风让同行的六名十字弓手——领头的是来自科隆的面包师之子哈索·普朗克——非常满意。毕竟，普朗克和十字弓手们已经见惯了那些满口脏话、大呼小叫、只管命令拼死赶路、一旦延误就把责任推给随从的所谓骑士。

尽管乌云密布，天气却没那么冷。毛毛细雨不时飘落，覆盖着茂密植被的山岭让骑士海因里希想起了他的故乡图林根。跟在后面的十字弓手唱起瓦尔特·冯·沃格尔维德的歌谣，哈索·普朗克则在马鞍上打起了瞌睡。

爱上一个好女人，
就能抚平所有的愤懑……

旅行过程非常顺利，谁知道呢，也许直到结束都会平安无事吧。但在正午时分，骑士海因里希看到路边低处有片闪闪发亮的湖泊。由于第

二天是周五，根据宗教习俗，他们不能吃红肉，于是骑士命令他们去湖里抓鱼。

湖面很宽阔，湖中甚至有座小岛。没人知道湖的名字，但人们对它的称呼多半是“圣湖”。在这个异教徒国家，每两座湖泊中就有一座叫“圣湖”。

马蹄踩碎了岸边的贝壳。湖面和原野上雾气低垂。湖上看不到渔船或渔网，也没有半个人影。我们只能去别处找了，海因里希·冯·斯凯维伯恩心想。实在找不到就算了。我们可以拿鞍囊里的食物——包括牛肉干——果腹，然后再向马尔堡的随军牧师忏悔。他会宽恕我们的罪过的。

他正要下达命令时，头盔下的脑袋突然嗡嗡作响。哈索·普朗克尖叫一声。冯·斯凯维伯恩循声望去，在胸前画了个十字。

他看到了两匹马——一匹白色，另一匹黑色。到了下一刻，他才注意到白马额前长着一根扭曲的角。他还注意到，那匹黑马——毛色就像黑貂皮一样——背上坐着个女孩，银发遮住了一部分脸庞。两匹马的蹄子似乎既没碰到地面，也没碰到水面，而他不禁觉得，她们只是笼罩湖面的迷雾的一部分而已。

黑马嘶鸣起来。

“哎呀，”银发女孩用颇为清晰的嗓音说道，“Ire lokke, ire tedd! Squaess'me。”

“守护圣灵圣厄休拉啊.....”哈索结结巴巴地说道，脸色苍白得像个死人。十字弓手们目瞪口呆地站在原地，在身前画起了十字。

冯·斯凯维伯恩也画了个十字，然后用颤抖的手拔出系在鞍上的剑。

“圣母玛利亚啊！”他喊道，“保佑我吧！”

那一天，骑士海因里希没令他的先祖蒙羞——其中包括曾在达米埃塔英勇作战的迪特里希·冯·斯凯维伯恩，就在撒拉逊人用魔法召唤出一群黑色恶魔时，他是少数坚守阵地的人之一。海因里希·冯·斯凯维伯恩想起自己的先祖，用脚踝踢踢马腹，朝幻影发起了冲锋。

“以骑士团和圣乔治的名义！”

白色独角兽人立而起，黑色母马翩翩起舞。一眼就能看出，发起攻击的骑士海因里希让女孩吓了一跳。要不是突如其来的狂风将一小片迷雾吹离了湖面，天晓得后果会是怎样。那道幻象在彩虹般的光彩中消失无踪，就像四分五裂的石头，或者说破碎的彩色玻璃。幻影消失了——独角兽、母马和那奇怪的女孩……

哗啦一声，海因里希·冯·斯凯维伯恩胯下的栗色马跃进了湖水，随后停下脚步，晃晃脑袋，喷了喷鼻息，咬起了嚼子。

哈索·普朗克控制住他那不情不愿的马，朝骑士走去。冯·斯凯维伯恩气喘吁吁，双眼像鱼儿一样凸出。

“圣厄休拉、圣寇杜拉和一万一千名处女殉道者的骸骨啊……”哈索·普拉克勉强吐出这句话，“海因里希骑士阁下，刚才那是什么？奇迹还是启示？”

“魔鬼的把戏！”冯·斯凯维伯恩喘息着说。他脸色苍白，颤抖不止。“是黑魔法！巫术！该死的异教徒和恶魔的杰作！”

“我们最好离开这儿，骑士阁下。越快越好……我们离佩尔皮林没多远了，只要跟着教堂的钟声前进就好……”

在同一片森林的一座小山上，骑士海因里希最后一次俯视下方。风吹开了几处迷雾，让他看到了泛起涟漪的湖面。

一只巨鹰在湖面上方盘旋。

“邪恶的异教国家，”海因里希·冯·斯凯维伯恩嘀咕道，“还有许多艰苦的任务等着我们：条顿骑士团的律法一定会将魔鬼驱离此地。”

“小马，”希瑞的语气同时带着责备和讽刺，“我不想催促你，可我急着回到我的世界。我的亲人和朋友需要我，你知道的。可我们却差点掉进湖里，还看到一个穿着滑稽衣服的家伙，又看到一群浑身脏兮兮、挥舞棍棒、尖叫不止的人，最后更有个戴十字架的疯子！那不是我的世界，也不是我的时间！请再努力一点。拜托了。”

伊瓦拉夸克斯嘶鸣一声，点了点独角，向希瑞发出一条心灵信号。希瑞没能理解。她还没来得及细想，冰冷而清晰的念头便涌入她的脑海。她耳中嗡鸣，身体也传来刺痛。

黑暗再次吞没了她。

妮妙快活地大笑，拉着男人的手，两人一起跑向湖边，绕过一棵棵桦树与赤杨。在沙土覆盖的湖岸上，妮妙踢掉便鞋，掀起裙子，光脚踩

进湖水。男人脱掉鞋子，但没踏入水中。他脱下斗篷，小心翼翼地铺在地上。

妮妙朝他跑去，搂住他的脖子。她踮起了脚尖，但即便如此，男人还是得深深弯腰才能吻到她。人们叫她“拇指姑娘”并非毫无理由。不过她已经十八岁了，在魔法技艺方面也有所成就，能这么称呼她的只有她的密友。以及几个男人。

男人保持着接吻的姿势，双手滑向她的后颈。

然后一切发生得飞快。他们一起躺在他的斗篷上。妮妙的裙子掀至腰际，双腿缠着男人的臀部，指甲埋进他的双肩和背脊。他一如既往地占有了她——他太缺乏耐心了——而她咬紧牙关，很快便被兴奋所掌控。男人发出荒谬可笑的声音。妮妙越过他的肩头，看着缓缓飞过、形状奇妙的云朵。

某种模糊的声音传来，像在水下响起的钟声。妮妙听到耳畔的低语。魔法，她一边想，一边将目光从男人脸上移开。

站在岸边，或者说悬停在空中的，是一头白色独角兽。它旁边是一匹黑色母马。有个女孩坐在马鞍上……

我听过这个传说，妮妙的脑海中掠过一缕思绪。我听过这个故事！小时候，我从云游四方的老说书人口中听说过……女猎魔人希瑞……她脸上的伤疤……黑母马凯尔比……独角兽……精灵之地……

男人对这些状况毫无察觉，他的动作越来越激烈，发出的声音也越来越可笑。

“哎呀，”骑着黑母马的女孩说，“又错了！不是这里，不是这个时

间。更糟糕的是，我们出现的时机恐怕也大错特错。抱歉。”

影像黯淡下去，像涂色玻璃一样碎裂开来，化作一团混乱而明亮的虹色冷光，然后一切都消失不见。

“不！”妮妙叫道，“不！不要消失！不要离开！”

她伸直双腿，试图挣脱男人，但她办不到——他的力气和体重都远胜过她。男人发出呻吟和嘟囔。

“哦哦哦，小妮……哦哦！”

妮妙尖叫一声，狠狠咬住他的肩膀。

两人并肩躺在皱巴巴的斗篷上，汗水淋漓，余兴未消。妮妙回头看向湖岸。水面泛着灰白色的泡沫。风吹弯了芦苇。失落的传说消失无踪，只剩下无色而单调的空旷。

泪水流下妮妙的脸颊。

“妮妙……是不是发生了什么？”

“是啊……”她紧贴着他，但仍旧看着湖泊，“别说话。抱紧我，什么也别说。”

男人笑了。

“我知道发生什么了。”他得意洋洋地说，“你觉得大地都在晃动，对吧？”

妮妙露出悲伤的笑。

“不只是大地，”片刻过后，她说，“不只是大地。”

闪光。黑暗。下一个地方。

下一个地方昏暗无光，阴森可憎。

希瑞在马鞍上不由自主地缩起身子。她在发抖，不光是身体，就连心灵都在颤抖。凯尔比的马蹄落在某种光滑而平坦、坚如岩石的东西上，发出清亮的响声。在柔软虚空中前行良久的母马发出嘶鸣，身体猛地偏向一侧：它的蹄子断断续续地踏上坚硬的路面，让希瑞的牙齿都打起了颤。

第二次颤抖是因为一股味道。希瑞倒吸一口凉气，用袖子捂住嘴巴和鼻子。她发觉自己的两眼满是泪水。

在她周围，飘荡着一股腐蚀性的浓烈酸臭，味道令人作呕和窒息。她不记得自己闻过类似的气味。那是尸体腐烂的气味，是降解与变质的最终结果，是毁灭与灭亡的气息，让她不禁觉得，无论正在腐烂的东西是什么，它在世时的气味恐怕也好不了多少。即使在它的全盛时期也一样。

反胃感让她本能地弯下腰。凯尔比喷了喷鼻息，甩了甩头。独角兽出现在她们身边，它坐倒在地，然后一跃而起，甩了甩蹄子。它与坚硬地面的碰撞带来了响亮的回音。

在周围，深沉的夜色化作令人窒息的阴霾，将她们包裹。希瑞抬起

头，想凭借星辰确定方位，但她头顶只有漆黑的苍穹，唯有远处的红色火光照亮了地平线附近的天空。

“哎呀，”张开嘴的同时，一股发黏发酸的湿气落到她的嘴唇上，“呸。错误的地点，错误的时间。就是字面上的意思！”

独角兽喷了喷鼻息，摇摇头，它的角画出一条短弧线。

与凯尔比的马蹄摩擦的地面的确是岩石，但却是某种平坦到反常的陌生岩石，散发着灰烬与泥土的浓郁气息。又过一会儿，希瑞才意识到那也许是道路。马儿每走一步，她都能感受到令人痛苦的震颤，因此她转过马头，让凯尔比朝路边走去。那里生长着某种成排的东西，也许它们曾是树木，但如今却像是残缺不全的骷髅，上面挂的破烂布片让她想起了腐烂的裹尸布。

独角兽用嘶鸣和心灵信号向她示警，但为时已晚。

枯木后方的地势向下倾斜，其尽头是一座断崖。希瑞尖叫一声，夹紧马腹。凯尔比肌肉紧绷、隆起，马蹄践踏着覆盖了这片山坡——或者说，构成这片山坡——的垃圾，其中大多是某种奇怪的空容器。这些容器柔软到令人作呕的程度，在马蹄的踩踏下并未弯曲，而是像硕大的鱼鳔一样纷纷破裂。每个容器破裂时都发出微弱的汩汩声，并释放出几乎让希瑞摔落马鞍的恶臭。凯尔比狂嘶一声，奋力踩着垃圾，朝路面靠近。希瑞几乎因恶臭而窒息，只能紧紧搂住母马的脖子。

她们办到了。踏上坚硬的路面时，她的心中莫名涌现出混合了喜悦与释然的情绪。

希瑞颤抖着看向山下。悬崖底部是片黑色的湖泊。湖面光滑而平

静，仿佛湖中并不是水，而是沥青。在湖对面，在成堆的灰烬与矿渣的另一边，远方的火焰照亮了夜空。

在地平线那边，红色的烟柱正在升起。

独角兽喷了喷鼻息。希瑞想用袖子擦拭流泪的眼睛，却发现整个袖子都沾满了灰尘。她的大腿、马鞍、凯尔比的脖子和鬃毛都蒙上了一层灰。那味道让人无法忍受。

“真恶心，”她喃喃道，“让人想吐……我们走吧。赶快走吧，小马。”

独角兽竖起耳朵。

你一个人也能办到。放手去做吧。

“我？我自己？不靠你的帮助？”

独角兽点了点它的角。

希瑞挠挠头，叹了口气，闭上眼睛。她开始集中精神。

起先，她感受到的只有怀疑、不安和恐惧。但很快，一道冰冷的白光涌入她的脑海——那是知识与力量的光芒。她不清楚知识的来源，也不了解力量的源头，但她知道自己办得到。

她再次看向静止的湖面、散发热气的垃圾堆、骷髅般的枯树，以及被火光照亮的远方天空。

“我很庆幸，”她说，“这里不是我的世界。”

独角兽意味深长地嘶鸣起来。她明白了它的意思。

“如果这里是我的世界，”她用手帕擦擦眼睛和鼻子，“那我希望，它在时间上离我无比遥远。要么是久远的过去，要么……”

她闭了嘴。

“过去，”片刻过后，她有气无力地说，“我相信是过去。”

在下一个地点，迎接他们的暴雨就像神灵的赐福。倾盆大雨带着淤泥、青草和夏日的气息，迅速洗去了之前那个死寂世界的污垢与灰尘。

然而，一段时间过后，漫长的清洗变得无法忍受。雨水灌进希瑞的衣领，湿透的衣服紧贴身体，令她冷得难受。因此她迅速跃出了这个潮湿的地方。

因为那里也不是正确的地点，正确的时间。

下一个地方非常暖和，酷热笼罩了周围，希瑞、凯尔比和独角兽身上很快就干透了，雨水像茶壶里飘出的蒸汽一样迅速消失。她们站在森林边缘的荒野里，被阳光猛烈地曝晒。她们很快发现，那是一座茂密的大森林，植被密集得惊人，但看起来杳无人烟。

在涌动的热浪中，希瑞暗自祈祷这里是布洛克莱昂森林，祈祷自己终于来到了认识的地方。

她们绕着森林边缘缓缓走动。希瑞想找个能确认方位的东西。独角

兽喷了喷鼻息，抬起长角的脑袋，四下张望，嗅个不停。它很不安。

“小马，”她说，“你觉得他们能追上我们吗？”

它喷出鼻息，就算没有心灵感应，表达的意思也清晰无误。

“我们还逃得不够远吗？”

这一次，她没能理解它的心灵信号。不太远也不太近？这是什么意思？螺旋？什么螺旋？

她不理解它的意思，但理解了它的焦虑。

这片炎热的荒野并非正确的地点，也不在正确的时间。

他们是在当晚发现这一点的：酷热消退后，森林上方的天空出现了月亮，但数目不止一个。两轮月亮。一大一小。

下一个地点是海边一座异常陡峭的悬崖，周围奇形怪状的岩石上栖息着许多海鸟。风中夹带着海水、燕鸥、海鸥、海燕和覆盖岩石阶地的白色物质的味道。

海面与乌云笼罩的天边相连。

希瑞突然发现，下方的岩滩上有一颗半埋在砂砾间的巨大鱼类头骨。从它的白色颞骨伸出的牙齿超过三尺长，一个成人足能骑马穿过它的咽喉，直接走进肋骨之间，完全不用担心碰到它的脊骨。

希瑞不确定这里是不是她的世界或者时间，也不清楚自己的世界是

否有这样的鱼类。

她们沿悬崖边缘前进。海鸥和信天翁似乎一点也不害怕，它们不但没让道，甚至朝凯尔比和伊瓦拉夸克斯晃起了鸟喙。希瑞知道，这些鸟从没见过马或独角兽，也没见过人类。

伊瓦拉夸克斯喷着鼻息，晃晃脑袋和角，明显心神不宁。事实证明，它是正确的。

她听到“噼啪”一声，就像织物撕裂的脆响。海鸥在尖叫声和翅膀拍打声中纷纷飞起，白色羽毛的云朵瞬间遮蔽了一切。山崖上方的空气突然开始颤抖，变得朦胧不清，随即像玻璃一样碎裂。裂缝和黑暗中出现了骑兵。斗篷在他们身后飘舞，其色彩让人想起落日时的天空。

Dearg Ruadhri。红骑兵队。

在鸟儿的尖叫和示警的嘶鸣响起之前，希瑞、凯尔比和独角兽便转身逃跑。但他们另一边的空气也已裂开，骑兵从裂缝中涌出。追兵在他们周围组成一个半圆，然后收拢，迫使希瑞退向悬崖。她尖叫一声，拔剑出鞘。

独角兽朝她发出一个强烈的信号，仿佛刺入她大脑的一根针。希瑞立刻明白了。它把路指给了她。包围网上有个缺口。独角兽凶狠地嘶鸣一声，压低尖角，朝那些精灵冲去。

“小马！”

救你自己，星星眼！别让他们抓到你。

她抓住凯尔比的鬃毛。

两个精灵截断了她的去路。他们手持一端有绳圈的长杆，试图套住凯尔比的脖子。母马优雅地低头躲过第一只绳圈，速度丝毫不减。希瑞挥出一剑，斩断了第二个绳圈。母马从精灵身边掠过，仿佛一阵风暴。

但其他追兵早已紧随在后，希瑞听到他们的呼喊声与嘚嘚的马蹄声。小马出了什么事？她心想，他们对它做了什么？

她没时间思考了。独角兽说得对，不能让他们抓到自己。她必须逃进时空之中，在地点与时间的迷宫中甩掉他们。试图集中精神时，她感到了恐慌，因为脑海里突然出现了陌生的空虚感，还有迅速增长的混乱。

他们对我施了法术，她心想。他们想用咒语欺骗我。但就算是魔法，生效范围也是有限的。我不能让他们追上。

“跑啊，凯尔比！”

黑母马伸长脖子，迈步飞奔。希瑞贴紧它的脖子，将空气阻力降到最低。

在她们身后，前一刻还近得可怕的响亮呼喊声，如今已被惊鸟的叫声盖过。然后是彻底的寂静。

凯尔比如风暴般飞驰。海风呼啸着吹过她们耳畔。

追兵依稀的呼喊声带上了怒意。他们明白自己不可能追上她了。他们不可能追上这匹全速奔驰却不露疲态，像猎豹一样轻盈、柔软且灵活的黑母马。

希瑞没回头。她知道追兵会继续追赶。他们会跟着她，直到他们的

马匹连连喘息，步履蹒跚，张大嘴巴，嘴边泛出白沫。直到那时，他们才会停下，向她投来咒骂与无力的威胁。

凯尔比疾驰如风。

她逃去的地方干燥多风。刺痛皮肤的风迅速吹干了她脸上的泪水。

她成了独自一人。又一次独自一人。她一直是独自一人。

她成了游民，永恒的流浪者，在地点与时间的岛屿之间迷失方向的漂游者。

失去希望的漂游者。

风声呼啸，呻吟，拂过干裂的泥土和树丛。

风吹干了她的泪水。

平静而愉快的低语声在她耳边响起，就像海螺中从不间断的嗡鸣。她的喉咙传来灼烧感。黑暗而柔软的虚无。

新的地方。另一个地方。

地点与时间的新岛屿。

“今晚，”妮妙用毛皮裹住自己，“会是个美好的夜晚。我感觉得

到。”

康德薇拉慕斯什么也没说，虽然类似的断言她已经听过好几次了。她们也不是第一次坐在阳台，面对闪闪发光的湖面与落日，背对着魔法镜和魔法挂毯了。

湖那边传来渔夫王的咒骂——他从不掩饰自己对渔获欠佳的恼火。从他咒骂的内容判断，他今天的收获一定差得出奇。

“时间，”妮妙说，“既无始，也无终。它就像咬住自己尾巴的巨蛇乌洛波洛斯。每个瞬间都隐藏着永恒，而永恒又由无数瞬间组成。永恒是瞬间的群岛，你可以在其间漂游，但寻找路线难度极高，偏离路线的后果又非常危险。你最好能有个在黑暗中照亮前方的灯塔，能听到迷雾那一边的喊声……”

她沉默片刻。

“这个有趣的传说是如何结束的呢？对你我来说，我们知道它的结尾。但乌洛波洛斯的牙齿依然紧咬着自己的尾巴，而传说结束的方式将由这一刻决定。它取决于漂游者能否透过迷雾看到灯塔的光线，或听到塔边的呼喊。”

又一阵咒骂声、水花声和船桨的嘎吱声从湖那边传来。

“今晚会是个美好的夜晚。夏至前最后一晚。月轮亏缺，太阳运行到第四宫，停留在摩羯座。这是做梦的最佳时段。专心，康德薇拉慕斯。”

就像之前许多次一样，康德薇拉慕斯顺从地集中精神，直到陷入类似恍惚的状态。

“找到她。”妮妙说，“她就在群星之间的某处，月光之中的某处，在地点与时间的岛屿之间。她孤身一人，需要帮助。帮帮她，康德薇拉慕斯。”

保持专注，双拳抵住鬓角。耳中响起海螺壳般的响声。闪光。然后是突然出现的、柔软的黑色虚无。

希瑞去过能看到火堆的地方。火堆之间的女人被铁链拴在木桩上，乞求宽恕，但人群却在大笑、欢呼和起舞。她去过庞大的城市熊熊燃烧的地方，火焰在坍塌的屋顶上跃动，黑烟遮蔽了天空。她去过巨大蜥蜴相互争斗的地方，它们的尖牙利爪撕开的伤口血如泉涌。

她去过竖立着数百座相同的白色风车的地方，它们纤薄的叶片不断划开空气。她去过充斥着数千条蛇的嘶嘶声、鳞片刮擦的沙沙声，以及石块滚动的哐嗒声的地方。

她去过一切都被黑暗笼罩的地方，其间能听到惊恐的低语。

她去过很多别的地方。但那些都不是正确的地点。

她在地点与地点之间接连转移，进展十分顺利，因此她决定做个小小的实验。那片森林边缘的酷热荒地是少数几个她不害怕的地方。她唤起看到两个月亮的记忆，在脑海中强调这是她的愿望。希瑞集中精神，

绷紧神经，纵身跃入虚无之中。

第二次尝试时，她成功了。

这次成功给了她自信，促使她做出更加大胆的尝试。显然，除了拜访不同的地点，她还能前往不同的时间。维索戈塔和那些精灵都提到过，独角兽也一样。其实她早在无意中这么做过了。脸上受伤时，她跳跃到了另一个时间，借此逃离了敌人。她把自己传送到四天之后，所以维索戈塔计算日期时才会对不上号……

或许这就是她的机会？穿梭时间？

她决定试试看。比方说，那座燃烧的城市不可能永远烧下去。如果她在起火以前去那儿，会发生什么呢？火灾结束之后呢？

她径直跃入火场中央，让逃离屋子的人们一阵恐慌。火焰烧焦了她的眉毛和睫毛。

她又逃到那片友善的荒野。不值得冒这种险，她心想，鬼知道会发生什么。我还是只在不同地点间跳跃为好，不过我会尝试去记得的地方。对我来说安全的地方。

她首先尝试梅里泰莉神殿，她想象那儿的大门、正殿、公园和工坊，见习女祭司的宿舍，还有她和叶妮芙住过的房间。她回忆起南尼克、尤妮德、凯蒂和爱若拉二世，同时集中精神。

她没能成功。她跳进了一片满是蚊虫的沼泽，乌龟的口哨和青蛙的叫声在周围回响。

她尝试前往凯尔·莫罕、史凯利格群岛、法比奥·塞克斯工作过的苟

斯·维伦银行，结果仍是失败。她没敢去辛特拉，她知道那座城市已被尼弗迦德人占领。作为代替，她去了维吉玛，她和叶妮芙在那儿买过东西。

哲人、炼金术士、天文学家与占星家阿伦尼乌斯·克兰茨在硬木凳子上扭了扭身子，眼睛紧贴着望远镜的目镜。那颗一等彗星只会在天空出现一周时间，他必须好好研究和描述才行。博学的天文学家知道，这种有火红彗尾的彗星预示着巨大的灾祸、战争与杀戮。事实上，这颗彗星来得有些迟了，因为他们和尼弗迦德人的战争已经持续了很久，不需要天象也能预见到流血与厮杀。但阿伦尼乌斯·克兰茨打算将这颗彗星的运行轨道彻底摸透，以便计算彗星会在多少年——或者多少个世纪——后再次归来，以此预示新的战争。谁知道呢，或许那场战争比现在这场更需要做好准备。

天文学家站起身，揉了揉屁股，然后去阳台上撒尿。他每次都会从阳台直接尿到下面的牡丹花坛里，把那户人家的谴责当做耳边风。厕所实在太远了，长途跋涉浪费的时间或许会让他错过有价值的观测数据，而这是科学家绝不能忍受的。

他站在护栏边，解开裤子，看着维吉玛城的灯火在湖中的反光。他舒了口气，抬起目光，看向群星。

星辰，他心想，以及星座。冬之少女座、七山羊座、水罐座。根据某些理论，那些不只是闪烁的光芒，更是世界。别的世界。与我们时空相隔的世界……我坚信，前往其他世界、其他时间和宇宙的可能性是存在的。没错，总有一天，这种事会成为可能。会有办法的。但这需要

全新的想法，令人耳目一新的概念，能突破现实的条条框框……

啊，他心想，如果有可能的话……我会获得启迪，找到线索！只要我能得到一个独一无二的机会……

在阳台下方不远处的空中，有个东西亮了，黑夜迸射出星辰般的光辉。一匹马“砰”的一声出现，背上还有个骑手。是个女孩。

“晚上好，”她礼貌地打着招呼，“抱歉这么晚来打扰。能告诉我这是什么地方吗？还有日期？”

阿伦尼乌斯·克兰茨倒吸一口凉气，舌头像打了结。

“地点？”女孩耐心地重复一遍，“和日期。”

“啊呃……这是……哦……”

马儿嘶鸣一声。女孩叹了口气。

“我们又来错地方了。错误的地点，错误的时间！但麻烦你回答我，老兄！起码说句人话。我还从没见过哪个世界的居民连话都不会说！”

“呃……”

“一句就好。”

“嗯……”

“去死吧，你这该死的白痴。”女孩说。

然后她消失了，连马一起。

阿伦尼乌斯·克兰茨闭上了嘴巴。他在护栏边又站了一会儿，注视着夜空，注视着反射维吉玛灯火的湖面。他系好裤子，回到望远镜那里。

彗星正以全速掠过天空。必须时刻监视，不能让眼睛离开目镜。必须不断观测，直到它消失在太空深处为止。这是真正的学者绝不能浪费的、独一无二的机会。

我得换个方法，她看着两个月亮，心想。它们如今是两弯细长的新月，一大一小。我得换个方法，我试过想象地点或面孔，现在我要尝试某种强烈的欲望。我坚定地、由衷地希望……

试一下能有什么坏处？

杰洛特。我想见杰洛特。我真的很想见杰洛特。

“哦不，”她大喊道，“活见鬼！我这是在哪儿？”

凯尔比嘶鸣一声，表示它也感同身受。它的鼻孔喷出白汽，马蹄埋进了积雪。

狂风怒号，用锐利的冰晶遮蔽了她们的眼睛，拍打着她们的脸。寒冷渗入她的衣物，像饿狼一样啃咬着她们。希瑞浑身发抖，耸起双肩，缩起脖子，试图用立起的衣领遮住自己。

左右两边耸立着巍峨的高山，仿佛花岗岩纪念碑，峰顶沐浴在暴风雪中。山谷里的河流覆盖着厚厚的冰层。目力所及唯有白色，以及寒冷。

我有这样的能力，希瑞心想，这样的力量。我是诸界的主宰，但这毫无意义！我想见杰洛特，却发现自己在荒郊野外，在冬天的暴风雪里迷了路。

“来吧，凯尔比，动起来，不然你会冻僵的！”她用麻木的手指挽起缰绳，“好了，死脑筋！我知道我们来错了地方，现在我们要回到温暖的荒野。但我必须集中精神，而这要花点时间。所以，动起来吧！”

母马喷出一团白汽。

风刮个不停，雪落在她脸上，冻住了她的睫毛。狂风呼啸，声如哀号。

“瞧！”安古蓝努力让喊声盖过风声，“瞧那儿！那儿有马蹄印。有人来过！”

“你说什么？”杰洛特正了正缠在头上、以免让耳朵冻僵的围巾，“安古蓝，你说什么？”

“脚印！马蹄印！”

“谁能把马带到这儿？”卡西尔也被迫抬高嗓门，因为杉斯雷托河的流淌声异常响亮，“怎样才能把马带来这儿？”

“你自己看嘛！”

“的确。”吸血鬼说。他是队伍里唯一没表现出冻僵症状的成员。显然，他对低温和高温都有同样的忍耐力。“这是蹄印。但这些真是马蹄印吗？”

“当然不是。”卡西尔摸摸自己的脸颊和鼻子，“这么荒凉的地方不可能有马。肯定是什么野生动物。或许是野山羊。”

“你才是野山羊，你这头蠢羊！”安古蓝喊道，“我说是马，那就肯定是马！”

像往常一样，比起理论，米尔瓦更注重实践。她跳下马鞍，跪在地上，掀起兜帽。

“小鬼说得对，这绝对是马蹄印。甚至可能装着蹄铁，不过也难说。风把大部分痕迹都吹散了。蹄印通向那片峡谷。”

“哈！”安古蓝搓着手，“我就知道！有人住在这儿！我们跟着蹄印，也许就能找到温暖的小屋。那边说不定还能生火？也许那边的人会欢迎我们。”

“也许欢迎的方式是用十字弓射出箭矢。”卡西尔讽刺地补充道。

“明智的做法是按原计划，沿河道前行。”雷吉斯用无所不知的语气断言道，“那样没有迷路的风险。杉斯雷托岸边就有供我们躲避风雪的贸易站。”

“你怎么看，杰洛特？”

猎魔人注视着肆虐的暴风雪，沉默不语。

“我们跟着马蹄印。”他最后说。

“我不……”吸血鬼开了口，但杰洛特没让他说完。

“我们跟着马蹄印！出发。”他命令道。

他们催马前行，但没能走出多远。他们只在峡谷里走了大约四分之一里。

“蹄印到这儿就断了。”安古蓝低头看向洁白的积雪，“那匹马像精灵的戏法一样消失了。”

“猎魔人，现在怎么办？”卡西尔在马鞍上转过身，“痕迹没了。被风雪掩盖了。”

“不。”米尔瓦反驳道，“峡谷里的风雪没那么大，不至于盖住蹄印。”

“所以，那匹马呢？”

女弓手耸耸肩，在马鞍上蜷缩身体。

“那匹马去哪儿了？”卡西尔不依不饶地问，“飞走了？消失了？还是说，我们都在做梦？”

峡谷上方传来风暴的呼啸声。

“为什么？”吸血鬼用意味深长的目光凝视着猎魔人，问道，“杰洛特，你为什么要带我们跟着这道痕迹？”

“我不知道。”杰洛特不情不愿地承认，“我只是感觉到……某种东西。某种我熟悉的东西。这不重要。但你说得对，雷吉斯。我们得回杉斯雷托河去，紧随河道前进。别再偏离路线了。按照列那的说法，真正的寒冬和坏天气正在马卢尔隘口另一边等着我们。到那儿之前，我们必须保持最佳状态才行。别光站在那儿了，我们走吧。”

“那匹马怎么了？”

“它怎么了？”猎魔人喃喃道，“蹄印被雪盖住了吧。也可能不是马，而是野山羊。”

米尔瓦冷冷地看着他，但什么也没说。

等他们回到河边时，神秘的蹄印已被潮湿的雪花覆盖，消失不见。在杉斯雷托河铁灰色的河水里，有许多冰块在不断打转。

“我要跟你们说件事。”安古蓝说，“但你们得保证别笑话我。”

他们转头看着她。她用羊毛帽遮住耳朵，脸颊和鼻子冻得发红，穿着大号外套，看起来滑稽可笑，就像一只胖嘟嘟的小狗头人。

“我想说的是蹄印的事。我跟着夜莺和他的‘汉萨’混时，听他们说过山峦之王——寒冰恶魔的支配者——会骑着魔法马，在山道间行进。遇见他的人必死无疑。你怎么说，杰洛特？有没有可能……”

“任何事都有可能。”他打断她的话，“任何事。走吧，伙伴们，马卢尔隘口就在前面。”

雪花拍打着他们，狂风吹个不停，而在悬崖峭壁之间，传来了寒冰恶魔的呼啸和哀号。

希瑞跳去的荒野并非她熟悉的荒野，她立刻就察觉了这一点。她甚至用不着等到晚上：她确信自己不会看到两个月亮。

她沿森林边缘骑马前行时，同样注意到了差异。举例来说，这儿的桦树更多，山毛榉更少。她听不到鸟鸣，也看不到它们的踪影。一丛丛石楠间只有干燥的沙土，而之前却是一片绿色的地毯。就连被凯尔比的脚步惊动的蚱蜢都不一样。这里有些熟悉。然而.....

她的心跳得更快了。她看到一条小径，一条被人遗忘、杂草丛生、通向森林的小径。

希瑞彻底探索了周边区域，确信小径并没有继续延伸，而是到这儿就停了。它也没通向森林，而是穿过了森林。她没浪费时间，一踢马腹，奔入林间。我会骑马走上半天，她心想，如果没有任何发现，我就掉转方向，回到荒地。去。

她在树冠下前进，同时四下张望，以免错过重要的东西。多亏了这份谨慎，她才没看漏在橡树后面看着她的小老头。

老头个子矮小，但没驼背。他穿着一件亚麻衬衣，还有同样材质的裤子。他脚上穿着一双外观滑稽的特大号便鞋。他一只手拿着一根粗糙的拐杖，另一只手里有个柳条篮。希瑞没法看清他的长相，因为他的脸被草帽遮去了大半，只能看到晒黑的鼻子，以及乱糟糟的灰色胡子。

“别害怕，”她说，“我不会伤害你。”

灰胡子从橡树后走出，脱下帽子。他的脸圆圆的，长着老人斑，但微微皱起的眉头和小巧的下巴让他显得活力十足。他留着长及颈背的灰

色长发，在脑后扎成马尾，但他的头顶却光秃秃的，像南瓜一样发黄发亮。

她注意到他正看着她的剑：剑柄从她的右肩头伸出。

“别害怕。”她重复道。

“嘿，嘿！”他有些含混不清地说，“嘿，嘿，我的女士。格兰普斯不怕。不怕，哦，不。”

他笑了。他的牙齿很大，凹陷的下颚让上牙伸出了嘴巴。因此，要听懂他的话有些费力。

“格兰普斯不怕陌生人。”他说，“连匪徒都不怕。格兰普斯又穷又可怜。格兰普斯爱好和平，对谁都没有威胁。嘿！”

他又笑了起来。在他的笑容里，那对门牙格外显眼。

“我的女士，你怕格兰普斯吗？”

希瑞哼了一声。

“我不怕你。”

“嘿，嘿，嘿！这就对了！”

他拄着拐杖，朝她走去。凯尔比喷了喷鼻息。希瑞挽住缰绳。

“它不喜欢陌生人。”希瑞警告道，“它还会咬人。”

“嘿，嘿。格兰普斯明白。粗鲁的坏马驹！出于好奇，我想问问这

位女士要去哪儿？她的目的地是哪里？”

“说来话长。这条小路通向什么地方？”

“嘿，嘿！小女士不知道这个？”

“麻烦你，别用问题回答问题。这条小路通向哪儿？这是什么地方？今天的日期是？”

老人又咧嘴笑了笑，牙齿像海狸一样向外突出。

“嘿，嘿，我能从这些问题听出来，我的女士来自远方。”

“相当远，”她冷冷地说，“来自另一个……”

“时间和地点。”他替她说完，“格兰普斯知道。格兰普斯猜到了。”

“你是怎么猜到的？你都知道些什么？”她激动地问。

“格兰普斯知道很多。”

“快说！”

“我的女士饿吗？”他说，“渴吗？累吗？格兰普斯会带你去他的小屋，给你吃的、喝的，让你休息。”

希瑞一直没时间考虑食物和休息。而现在，陌生老人的话让她的肚子咕咕直叫，同时也感到口干舌燥。老人从草帽的帽檐下看着她。

“格兰普斯家里，”他说，“有食物和泉水。还有给你的母马——想咬格兰普斯的母马——吃的干草。嘿，嘿，我们可以在屋子里谈谈地点

和时间.....离这儿不远。我的女士愿意接受邀请吗？她会喜欢格兰普斯的茶点吗？”

希瑞咽了口口水。

“带路吧。”

格兰普斯转过身，走过依稀可见的小径，用长长的拐杖拍打前方的道路。希瑞跟在他身后，同时低下头，以免被树枝扫下马鞍。她用一只手紧紧挽住缰绳，阻止凯尔比去咬老人，或者吃掉他的草帽。

与他的说法相反，那栋小屋一点也不近。等他们最终到达时，太阳几乎升上了最高点。

格兰普斯的住处是栋漂亮的小木屋，屋顶明显用随手找来的材料修理过很多次。小屋的墙壁覆盖着像是猪皮的东西。小屋前方有个形状像绞架的木制物件，还有一张矮桌，以及一只嵌着斧子的树桩。小屋里有 个用石头和黏土砌成的封闭式壁炉，上面放着一口冒烟的锅子，还有一只平底锅。

“格兰普斯的家，”老人自豪地说，“我就住在这里。这是我睡觉和煮饭的地方。过来吃点东西吧。嘿，嘿，在森林里找食物可不简单。我的女士喜欢小米粥吗？”

“喜欢。”希瑞又咽了口口水，“喜欢。”

“加猪肉？黄油？还有培根？”

“嗯哼。”

“很明显，”老人向她投去刺探的眼神，“你最近没怎么吃过猪肉和培根。我的女士太瘦了。瘦得皮包骨。嘿，嘿。你身后是什么？”

希瑞扭过头。结果，她中了世界上最古老、最原始的圈套。

拐杖重重地打在她头上。她只来得及抬起手，抵消了一部分本该敲碎她脑壳的力道。希瑞感到头晕眼花，不知所措，彻底失去了方向感。

格兰普斯亮出硕大的牙齿，朝她扑去，粗糙的拐杖再次砸向她。希瑞也再次抬起双手，保护住脑袋，结果是她的左手无力地垂下，多半骨折了。格兰普斯跳到她另一边，挥出拐杖，砸中她的腹部。她尖叫着蜷成一团。他像老鹰一样扑来，将她的脸扭向地面，然后一棍子砸在她的膝盖上。希瑞弓起身子，向后踢去，狠狠踢中他的手肘。格兰普斯怒吼一声，一拳打在她的后脑勺上，猛烈的力道让她的脸埋进了沙子。他抓住她后颈处的头发，将她的鼻子和嘴巴按进沙土。她感到呼吸困难。

老人跪在她身边，继续按住她的脑袋，取下她背后的剑，丢到一旁。他的手在她腹部摸索一番，解开了她的裤子。希瑞尖叫起来，却将更多沙土吃进了嘴里。老人按得更加用力，将她的头发攥得更紧。然后他用力一拽，脱掉了她的裤子。

“嘿，嘿，”老人喘息起来，“今天格兰普斯找到个好屁股。上一次是很久以前的事了。”

希瑞感到那只干瘪的手的触摸，用满是沙土和松针的嘴巴再次发出尖叫。

“安静点儿，躺着别动，我的女士。”他的口水滴到她的屁股上，“格兰普斯已经不年轻了，跟过去不能比.....不过别怕，老人家知

道怎么做。嘿，嘿，然后格兰普斯会吃了你.....”

他不等说完，便嘟囔并咆哮起来。

希瑞感到他松开了手，身体也像弹簧一样迅速抽离。等亲眼看到，她才明白发生了什么。

凯尔比从后方悄然接近，咬住格兰普斯，将他提了起来。老人尖叫一声，胡乱挥舞着手脚。最后他成功挣脱，却将一大丛灰发留在了母马嘴里。他扑向那根粗糙的拐杖，但在最后一刻，希瑞将它踢开了。她本想用第二脚将它尽可能踢远，却被褪到膝盖的裤子影响了动作。她提起裤子，转过身去，但格兰普斯可没浪费时间。他迈出几大步，来到木桩旁边，拽下了那把斧子。他挥舞着斧子，迫使凯尔比后退，然后咆哮着冲向希瑞，抬起斧子，准备挥下。

“格兰普斯会操你的，小丫头！”他狂吼道，“哪怕先把你劈成碎片！格兰普斯不在乎女人是完整的还是切了片的！”

希瑞本以为她能轻易解决对方。毕竟他只是个衰弱的老人。但她错了。

尽管上了年纪，还穿着硕大的便鞋，他的灵活却堪比兔子。他朝她扑去，像屠夫一样老练地挥舞着斧子。等锐利的斧刃数次与自己擦身而过，希瑞才意识到，她唯一的自救方式是逃离这里。

好在巧合拯救了她。后退时，她的脚跟碰到地上的剑。她迅速将之捡起。

“放下斧子，”她大喊道，“噌”的一声拔剑出鞘，“放下斧子，你这老混球，我可以饶你一命。不然我就把你切成片！”

他迟疑片刻。他喘着粗气，口水从嘴里流到胡子上。但他没放下斧子。她从他的眼睛里看到了残忍与狂怒。

“很好。”她把剑刃舞得虎虎生风，“那我就不客气了。”

有那么一瞬间，他像是没听懂似的看着她，然后他咬了咬牙，咆哮着朝她冲来。希瑞受够了。她飞快地扭身避开，自下而上挥出一剑，切开了他的两只手肘。斧子首先落地，随后是老人鲜血淋漓的双手，但他再次扑向她。她纵身跃起，一剑劈开了他的脖子。这次更多是出于怜悯而非必要：要不了多久，他断裂的手臂动脉就能让他失血而死。

他躺在地上，万般不愿地与生命道别，失去双臂的身子像虫子一般蠕动着。希瑞站在他身前。有颗砂砾摩擦着她的牙齿。她将砂砾朝垂死的老人吐了出去。没等唾液落到身上，他便已死去。

在小屋前方，那只像是绞架的古怪物体配有铁钩和索具。矮桌和木桩都滑腻腻的，沾满了油脂，散发着臭气。

就像一间屠宰场。

在厨房里，希瑞找到了他说的小米粥，里面撒了许多肉片和蘑菇。她饿得厉害，但不知为何，却没有吃的欲望。她只喝了水壶里的一点点水，吃了个皱巴巴的苹果。

几段楼梯通向一间凉爽的地窖。架子上的陶罐里盛着猪油。天花板上挂着一条肉，像是某种东西的残骸。

她逃出地窖，仿佛身后有魔鬼在追赶。她摔进荨麻丛里，爬起身后跌跌撞撞地远离小屋。她用一只手拖着受伤的另一只手。尽管胃中空空荡荡，她还是狂吐了很久。

挂在地下室里的东西，曾经属于某个孩子。

在臭味的指引下，她找到一个半是积水的坑洞，那是格兰普斯丢弃垃圾，以及他不吃的所有东西的地方。看着漂浮在泥水里的颅骨、肋骨和骨盆，希瑞惊恐地意识到，她能活下来，纯粹是因为老人的欲望：比起食物，他更想强暴她。如果当时饥饿感盖过了性欲，他用来偷袭她的武器将会是斧子，而非拐杖。他会用木制绞架上的绞索系住她的双脚，把她倒吊起来，开膛、破肚、剥皮，然后在那张矮桌上，将她剁成肉块.....

尽管双腿因虚弱而颤抖，左手阵阵抽痛，她还是将尸体拖进了森林，丢进了恶臭的泥浆，丢进受害者的骨骸之间。她带着干燥的树枝回到小屋，堆在屋子的四面外墙，小心翼翼地点了把火。

等到火势变得猛烈，等她感受到热量，听到火焰的咆哮，确信一场普通的阵雨无法阻止烈焰的肆虐之后，她才转身离开。

她那只伤手的状况不算太糟。没错，它肿了起来，痛得厉害，但骨头没断。

夜晚到来，空中只现出一轮月亮。但希瑞不愿承认这是她的世界。

她也不想多停留一刻。

“今晚，”妮妙轻声说，“会是个美好的夜晚。我能感觉到。”

康德薇拉慕斯叹了口气。

地平线染成了金色与红色。同样色彩的亮光落在湖面的小岛上。

她们坐在露台的椅子上，身后是乌木镜框的镜子与一张挂毯，挂毯描绘的是一座紧贴岩壁的小城堡，山中湖泊的水面反映出城堡的倒影。

我们要在将逝的暮光与黑暗中枯坐多少个夜晚？ 康德薇拉慕斯心想。毫无成果？就这么一直谈天说地？

天变冷了。女术士和解梦师裹上了毛皮外套。湖那边传来渔夫王的小船划桨声，但落日的耀眼光芒遮蔽了视线，让她们没法看到渔船。

“我经常梦见，”康德薇拉慕斯说，“我在冰雪覆盖的荒原上。除了堆积的白雪，那里一无所有，阳光照得冰面闪闪发亮。那里一片寂静——寂静在我耳中鸣响。不自然的寂静。死亡的寂静。”

妮妙点点头，仿佛明白了其中的含义。但她什么也没说。

“突然间，我好像听到了什么。”解梦师续道，“我能感觉到脚下的冰面在颤抖。我跪在冰雪之间。冰面像玻璃一样清澈，它原本是山中湖泊的湖水，透过厚厚的冰层，我能看到石块和小鱼。在梦里，我看出冰层足有几十、甚至几百寸厚。但这没能阻止我听到……尖叫求救的声音。在冰面之下……有个冰封的世界。”

妮妙保持沉默。

“当然了，我知道，”解梦师说，“这个梦源于伊丝琳妮著名的预言：白冬和白霜的时代，寒狼风雪之纪元。世界在冰雪中消亡，而这也是重生的预兆。重生为更加纯洁、更加美好的世界。”

“我由衷地相信，”妮妙轻声道，“它会让世界重生。但我不相信新的世界会更美好。”

“什么？”

“你听到我的话了。”

“我没听错吧？妮妙，曾几何时，人们觉得每个寒冬都预示着白霜的到来，他们相信那就是新的开始。但到今天，就连小孩子都不相信漫长的冬天会毁灭我们的世界了。”

“如你所见，小孩子不相信，但我相信。”

“你是有什么合乎逻辑的理由？”康德薇拉慕斯的语气略带讽刺，“还是说，这是所谓‘精灵预言从无谬误’的迷信？”

妮妙抬了抬下垂的毛皮，很长时间没说话。

“我们的世界，”终于，她用导师般的语气开口道，“形状是个球体，围绕太阳旋转。你是赞同这种理论，还是属于看法截然相反的少数派？”

“不，我不是那些人的一员。我接受日心说，也相信地球是圆的。”

“很好。那你也该知道，地球的轴线是倾斜的，地球围绕太阳旋转

的轨道并非圆形，而是椭圆形吧？”

“我学过这些。但我不是天文学家，所以.....”

“你不需要是天文学家，只要能逻辑思考就行。地球以椭圆形轨道围绕太阳运转，因此在它的运转过程中，有时离太阳较近，有时则较远。地球离太阳越远，从逻辑角度考虑，地球上就会越冷。又因为行星轴线是倾斜的，北半球距离阳光会更远些。”

“这的确合乎逻辑。”

“这两个方面——椭圆形的轨道和倾斜的轴线——会发生变化。人们相信这种变化是循环往复的。椭圆的轨道可以拉长或缩短，轴线同样发生过改变。由于和太阳的距离，以及地球轴线的大幅度倾斜，极地区域受到的光照和热量都少得可怜。”

“我明白。”

“北半球光照减少，意味着积雪会增多。白色的积雪反射了阳光，会让气温进一步下降。积雪存在得越久，无法解冻的土地就越广，虽然只是暂时性的。降雪越多，积雪就越多，反光的白色表层也就越多.....”

“我明白。”

“雪会一直下啊，下啊，越积越多。请记住，来自南方的洋流会带来温暖的空气。湿气在寒冷区域凝结，导致更多的降雪。温差越大，降雪量就越大，天气就会越冷。”

“我明白。”

“积雪越来越沉重，在压力下形成冰川。正如我们所知，如果降雪持续下去，压力就会增加，冰川也会增长，不光是厚度增加，覆盖的空间也会增大。白色的冰川……”

“会反射阳光，”康德薇拉慕斯点点头，“让天气进一步寒冷。这就是伊丝琳妮预言的白光。但这些真会导致大灾难吗？北方的冰层突然朝南方移动，碾碎和覆盖万物？极地冰层的增长速度能有多快？每年多少寸？”

“你也许知道，”妮妙看着湖泊，“在普拉克希达海湾，从不结冰的港口只有庞德·维尼斯港。”

“我知道。”

“那就扩充一下你的知识量吧。你要知道，在一百年前，那个海湾的所有大型港口都是终年开放的。根据编年史记载，甚至在上个世纪，塔尔哥的土地仍能长出黄瓜、南瓜和向日葵。而如今，那些作物再也无法种植了，因为生长期太短，冬天又太过严酷。你是否听说过，科德温也曾有自己的葡萄园？当地葡萄酿的酒也许算不上顶级，但成本低廉。当地的吟游诗人也曾歌颂过那种酒。葡萄藤没法再在科德温生长，是因为冬天和过去不一样了，严霜和大雪会冻死那里的葡萄藤。不是抑制生长，而是直接扼杀、摧毁。”

“我明白。”

“是啊，”妮妙思忖道，“还需要我说下去吗？也许你知道，塔尔哥从十一月中旬就会开始降雪，其冷锋还会以每日五十里的速度南下。到了十二月末和一月初，阿尔巴地区便会迎来暴风雪。而一百年前，那儿的居民看到雪还很惊奇。到了现在，每个孩子都知道，到了四月，积雪

才刚消融，湖水还要上涨，对吧？他们还很奇怪，为什么四月又叫开春节。这些没让你感到惊讶吗？”

“有一点儿吧。”康德薇拉慕斯承认，“在我家乡维可瓦罗，我们不说四月，而叫春分。或用精灵语：碧日刻。但我明白你的意思。各个月份的名称来源于‘古代’，当时的四月确实已经春暖花开了。”

“你说的‘古代’只有一百年。再说得准确点儿，是一百二十年前的事。几乎相当于昨天。伊丝琳妮是对的，她的预言正在成真。世界正在冰雪之下消亡。人类会因为某位毁灭者而灭亡，而那人也将开启救赎之路。但根据我们对历史传说的了解，她并未出现。”

“而且历史传说没给出理由。即使给了，也是模糊又天真的理由。”

“的确如此。但事实并未改变，白霜正在到来。北半球的文明在劫难逃。它们会消失在肆意蔓延的冰层之下，消失在永久冻土和积雪之下。但不必恐慌，因为劫难过一阵子才会到来。”

太阳落山了，湖面的耀眼反光也消失了。现在一股柔和得多的光线落在水面上。伊尼斯·维特里岛的高塔沐浴着明亮的月光。

“还要多久？”康德薇拉慕斯说，“你觉得我们还要多久。我是说，还有多少时间？”

“很多。”

“妮妙，究竟多少？”

“大概三千年。”

在湖面某处，渔夫王的船桨砸到了自己，让他高声咒骂起来。妮妙摇摇头。康德薇拉慕斯叹了口气。

“你给了我一点信心。虽然只有一点点。”

下一个地点是希瑞见过的最恐怖的场所之一，无疑可以排进前十，甚至更甚。

那是个港口，她看到了系着缆绳的小船和划桨大帆船，看到了森林般的桅杆，看到了在静止的空气中的垂下的船帆。扭曲而恶臭的烟柱在周围升起。

烟雾来自于码头沿岸的破旧小屋。她在其中听到了人声：孩童的哭泣声。

凯尔比人立而起，用力拉扯缰绳，将蹄子重重踩在鹅卵石路上。希瑞低下头，看到了死老鼠。死老鼠无处不在，痛苦地支棱着淡粉色的小腿。

有点不对劲儿，她心里想着，突然恐慌起来。逃吧，赶紧离开，越快越好。

在一根晾渔网用的木杆旁边，有个男人坐在地上，胸前的衬衣撕成了两半，脑袋靠在自己肩头。他看起来不像在睡觉。离他几步远的地方躺着更多的人。即便凯尔比的马蹄铁踩在他们脑袋旁边的铺路石上，发出叮当的响声，他们也纹丝不动。希瑞弯下腰，从挂着衣服的晾衣绳下钻过。那些衣服散发着腐臭的泥土味。

在某栋小屋门边，有个用石灰或白色油漆画上的十字符号。在那栋屋子的屋顶后方，黑烟正飘向蓝天。有个孩子在哭泣，某人在远处大喊，近处有人在咳嗽，在打喷嚏。一只狗在嚎叫。

希瑞的手痒痒的。她低下头。

黑色的跳蚤爬满了她的双手。

她高声尖叫起来。恐惧和嫌恶让她剧烈颤抖，用力挥舞着双臂。她吓到了凯尔比，后者迈步飞奔，几乎将她甩落。她用大腿夹住母马体侧，双手拼命清理自己的头发，拉紧夹克和衬衣。凯尔比继续飞奔，穿过飘扬在街道上的烟雾。希瑞惊恐地叫出了声。

她正在地狱里，在最可怕的梦魇中穿行。从标有白色十字记号的房屋间穿过。从闷燃的破布间穿过。从孤单的尸骸与成堆的死尸间穿过。从衣衫褴褛、脸颊凹陷、在淤泥中爬行、尖叫着她听不懂的语言、伸出瘦削的双臂、全身都是骇人的流血脓疱、仿佛食尸鬼的活人之间穿过.....

逃啊！赶紧逃出这里！

甚至回到黑色的虚无之后，回到时间与地点的群岛之后，烟味和臭味依然在希瑞的鼻孔里久久不散。

下一个地点仍然是港口。那里是个码头，还有一条连通港口的运河，运河里有小船和快艇，以及一片桅杆的森林。但在这桅杆的森林里，有尖叫的海鸥，气味也普通到令人喜悦和怀念——潮湿的木料、海水和鱼的味道。

在一条小船的甲板上，两个男人正在打架，用激动的嗓音大吼大叫。她能听懂他们说的每一个字。他们在为鲱鱼的价格争吵。

不远处有间旅店，门内飘出有些变质的啤酒味，还有响亮的说话声和大笑声，以及玻璃碰撞的叮当声。有人正在高唱一首下流的小曲。

Luned, c'ard t'elaine arse

Aen a meath ail aen sparse!

她知道自己在哪儿了。在她看到一条大帆船尾部的船名：伊瓦尔·缪瑞——以及制造它的港口：巴卡拉港——之前，她就知道自己在哪儿了。

尼弗迦德。

不等有人注意到她，她便逃之夭夭了。

然而，在她投入虚无之前，一只在前一个地点跳上她的衬衣、跟着她穿越了时空的跳蚤蹦了下来，落到了码头上。

那只跳蚤在某只老鼠的皮肤上安顿下来：那是一只身经百战的老年雄鼠，它破损的耳朵便是证明。当天晚上，老鼠和跳蚤登上了一条船。而在次日早晨，那条船便将扬帆出海。它们登上的船又脏又旧，名字叫做“卡特利欧纳”。这个名字将会载入史册。不过那时，它还默默无闻。

下一个地点，尽管她不敢相信，却当真用田园牧歌般的风景让她吃了一惊。她面前是静谧的河畔，一条小河在朝水面倾斜的柳树、赤杨和

橡树间懒洋洋地流淌。在连接两岸的精致的石拱桥边，有一间外墙爬满野生藤蔓的旅店，门上挂着一块写有金色字母的招牌，希瑞不知道怎么读。但招牌上还画了只惟妙惟肖的黑猫，于是希瑞决定叫它“黑猫旅店”。

旅店里飘出食物的味道，令希瑞陷入狂喜。没过多久，她便做出了决定。她正了正背后的剑，走进门去。

大堂里空空荡荡，只有一张桌子旁坐着三个人，乍看之下像是村民。他们看都没看出于习惯走到角落、背靠墙壁坐下的希瑞。

旅店的女店主是个矮小壮实的女人，穿着一尘不染的围裙，戴着帽子。她走上前来，说了些什么，嗓音嘹亮却悦耳。希瑞指指自己的嘴巴，拍拍肚皮，从衬衣上扯下一粒银纽扣，放到桌上。看到那女人惊讶的表情，她正打算扯下第二粒纽扣，但那女人却用手势阻止了她。

那粒银纽扣换来了一砂锅蔬菜汤、一罐加了豆子的熏肉，还有面包和一壶掺水葡萄酒。刚喝一勺，希瑞就差点哭出声来。但她强行忍住，慢慢地吃着，仔细品尝味道。

女店主走了过来，用动听的声音问她一个问题，然后将双手按在她的脸颊上。她想知道希瑞要不要在这儿过夜。

“我不知道。”希瑞说，“也许吧。总之，谢谢你的邀请。”

女人笑了笑，走进厨房。

希瑞松开腰带，背靠墙壁，思索接下来要做的事。与先前那些地方相比，这里令人愉快，她很想多待一会儿。但过去的经验告诉她，过度自信会导致危险，丧失警惕更可能致命。

一只黑猫不知从哪儿钻了出来，长相和招牌上那只一模一样。它弓起脊背，蹭蹭她的腿肚。她摸了摸那只猫，它将脑袋靠向她的掌心，坐在她身旁，舔起了毛。希瑞看看它，又将目光转向别处.....

她看到雅尔跟一群丑陋的无赖围坐在壁炉旁。他们正小口啜饮杯中的红色液体。

“雅尔？”

“这是无可避免的，”男孩看着跳动的火焰说道，“我在佩里格兰元帅的《战争史》上读到过。所以国家有难时，这是必须的。”

“什么是必须的？流血吗？”

“没错，正是如此。因为祖国的召唤，还有一些个人原因。”

“希瑞，别在马鞍上睡着了。”叶妮芙说，“我们到了。”

她们到达了一座城市，那儿的房门都涂着白色的十字符号。她们骑马钻进令人窒息的浓烟，烟雾来自于正在焚烧的尸体。但叶妮芙似乎毫无察觉。

“我必须保持美丽才行。”

在她面前，在她坐骑的双耳上方，出现了一面镜子。镜子在空中舞动，还有把梳子正在梳理她乌黑的长发。叶妮芙用的是魔法，而非双手，因为.....

她手上满是凝结的血块。

“妈妈！他们对你做了什么？”

“起来，小丫头。”柯恩说，“忍住疼痛，爬回梳子上去。不然你会染上恐惧的瘟疫。你想一辈子都害怕它吗？”

他黄色的双眸闪亮起来，真是令人不快。他锐利的白牙闪着光。然后她发现，那不是柯恩。而是一只猫，一只黑猫.....

一支绵延数里的军队正在行军，他们的头顶是长矛与旗帜的森林。雅尔戴着一顶圆头盔，扛着一把长矛，他必须用双手握住，不然矛的重量会让他失去平衡。鼓声与风笛声在周围回荡，奏响战争的歌谣。在他们头顶，飞着一群乌鸦。许多乌鸦.....

一处湖岸，一大片芦苇丛。湖中有个小岛。岛上有座雉堞参差不齐的高塔。高塔上方，月亮在逐渐昏暗的夜空中闪耀光芒，让塔身熠熠生辉。阳台上坐着两个裹着毛皮的女人。有个男人在小船上捕鱼.....

一块挂毯。一面镜子。

希瑞猛抬起头。艾瑞汀·布里克·格拉斯正坐在桌子对面。

“你要知道，”他咧嘴一笑，露出整齐的牙齿，“你只是在拖延无可避免的结局而已。你属于我们。我们会找到你。”

“想都别想。”

“你会回到我们身边。你的确去过几个时间和地点，但你迟早都会回到螺旋。而螺旋是我们的。你永远没法回到你的世界和时间了。一切都太迟了，你已经无处可回了。你认识的人早已死去，他们的坟墓长满荒草，他们的名字都被遗忘。你的名字也一样.....”

“你在撒谎！我不相信你！”

“信不信是你的事。但要记住，你很快就会来到螺旋，而我会等在那儿。承认吧，你在内心里渴望着我，me elaine lured。”

“你是痴心妄想！”

“我们艾恩·艾尔能察觉到类似的事。你迷恋我，但又害怕自己的欲望。你想要我，吉薇艾儿，我，我的双手，我的触碰……”

感觉到触碰，她一跃而起，打翻了杯子——还好里面是空的。她握住了剑，随即冷静下来。她身在“黑猫旅店”，在桌上睡着了。抚摸她头发的手属于旅店的女店主。希瑞不喜欢这种身体接触，但那女人全身都释放出善意，让希瑞没法做出粗鲁的回应。她任由对方摸着自己的头，露出微笑，听着她悦耳的话语。她累了。

“我得走了。”她最后说。

女人笑了笑，用悦耳的声音说了些什么。

为什么，希瑞心想，在所有的世界、地点和时间，在所有的语言和方言里，只有这个词总能让人听懂，发音也都相同？

“对，我非走不可。妈妈在等着我。”

女店主陪着她来到院子里。没等希瑞跳上马鞍，女店主突然拥抱了她，让她紧贴自己丰满的胸部。

“再见了。谢谢你的招待。走吧，凯尔比。”

她径直穿过平静河面上方的拱桥。等母马的蹄铁与石制桥面的碰撞

声响起，她抬起头。女人依然站在旅店前面。

保持专注，双拳抵住鬓角。耳畔响起海螺壳般的响声。闪光。柔软的黑色虚无。

“祝你好运，我的孩子。”从默伦到欧席儿途中，约讷河桥村“黑猫旅店”的店主泰蕾丝·拉平说道。

“一路顺风！”

保持专注，双拳抵住鬓角。耳畔响起海螺壳般的响声。闪光。柔软的黑色虚无。

地点。一片湖泊。一座岛。月亮像是半个银币，璀璨的光辉照耀着湖面。一条有桅杆的小船上，一个男人正在捕鱼……

高塔的露台上……是两个女人？

康德薇拉慕斯没能忍住，她兴奋地大叫起来，然后立刻用手捂住嘴。渔夫王伴着“哗啦”的水声丢下渔网，骂了一声，然后也张着嘴愣住了。妮妙纹丝不动。

湖面被一道月光一分为二，像被强风吹拂一般，激起阵阵涟漪。湖水上方的空气突然裂开，好像炸裂的彩色玻璃窗。一匹黑马，背上载着一名骑手，在裂缝中凭空出现。

妮妙冷静地伸出手，大声念出一道咒语。房间里的挂毯迸射出斑斓

的光彩。椭圆镜子反射的光线在墙上舞动，仿佛一群彩色的蜜蜂。光线飞出房间，如同一道彩虹，又像黎明第一缕晨光，照亮了湖面。

黑母马抬起头，发出响亮的嘶鸣。妮妙猛地伸出双手，喊出另一个咒语。康德薇拉慕斯看到某种影像在空气中成型，越来越清晰。影像很快聚焦，变为一道传送门。在那道门后，她们能看到.....

一片堆满船只残骸的平原。一座峭壁之上的城堡，高耸在黑色镜面般的山中湖泊上方。

“那边！”妮妙高声喊道，“就是你必须走的路！帕薇塔之女希瑞啊！走进这扇传送门，这条路将带你面对命运！时间的轮回会就此终结！让乌洛波洛斯咬住自己的尾巴吧。别再徘徊了！快去帮助你所爱的人吧！这就是你该走的路，女猎魔人！”

母马喷了喷鼻息，用蹄子刨着空气。马鞍上的女孩转过头，看看她们，又看看挂毯和镜子制造出的影像。她甩开挡在面前的发丝，康德薇拉慕斯看到了伤疤。

“相信我，希瑞！”妮妙喊道，“你认识我！我们有过一面之缘！”

“我记得。”她们听到了她的回答，“我相信你。谢谢你。”

她们看着她催促母马跑向传送门。在影像黯淡之前，银发女孩在马鞍上转过身，挥了挥手。

然后一切都消失不见。湖面平静如常，月光照耀高塔。周围如此安静，她们甚至觉得自己听到了渔夫王沉重的呼吸声。

妮妙忍住泪水，紧紧抱住康德薇拉慕斯，像个瑟瑟发抖的小仙女。

她们就这么拥抱了好一会儿。随后，两人一言不发地转过身，看向诸界之门消失的位置。

“一路顺风，女猎魔人！”她们齐声高喊，“祝你旅途顺利！”

北方王国几乎派出全部兵力，尼弗迦德侵略者也差不多倾巢出动。在双方的战场附近有两个渔村——老屁股村和布伦纳村。由于布伦纳村在战时被烧成了平地，所以一开始，大家都管那场战役叫“老屁股之战”。但到今天，出于两方面的原因，人们开始改称“布伦纳之战”：首先，布伦纳村早已重建，如今业已恢复成一个繁荣的定居点，而老屁股村很久以前就被村民遗弃，现在更是长满了荨麻和野草。其次，“老屁股”这个名称与那场宏大而惨烈的战役实在是驴唇不对马嘴，好像近三万名不幸的死者是为了自己的屁股——还是老屁股——而献出了宝贵的生命似的。

因此，在历史和军事书籍中，人们如今只称其为“布伦纳之战”——不仅北方的文献，即使在尼弗迦德帝国，他们远比我们丰富的相关著作中，也是如此。

——《泰莫利亚王国编年史》

艾尔兰德长老，圣徒雅尔 著

第八章

“费兹-奥耶斯泰兰学员，你失败了。坐下吧。我希望你们注意到这位学员对祖国重大与著名战事的无知，每个好公民和爱国者都应该知道这些，对未来的军官来说，不知道更是不可饶恕。还有一件事，学员。我在这所学院工作了二十年，据我所知，每个学期的测验都会考到布伦纳之战。你的无知基本上已经断送了你在军中的前程。不过等你成为男爵，你就没义务参军了，所以嘛，也许你可以提高一下自己在政治或外交方面的手腕。我由衷地祝愿你能成功，费兹-奥耶斯泰兰学员。至于其他人，继续回顾布伦纳之战吧，先生们。普特卡摩学员！”

“在！”

“请站到地图前，我们继续。从男爵大人失败的地方开始。”

“遵命！当陆军元帅门诺·库霍恩收到情报部门的报告，确认北方人的军队前来救援遭受围困的玛伊纳堡时，便决定快速向西边行军。他打算阻截敌方部队，迫使他们进行决战。出于这一目的，他将中央集团军分成了两部分，一部分留在玛伊纳，其他部队迅速前往……”

“普特卡摩学员！你到底是历史小说家，还是未来的军事指挥官？‘其他部队’的名字呢？请说出库霍恩元帅指挥的攻击部队在战斗中使用的确切名称。用军事术语！”

“遵命，指挥官。当时，陆军元帅库霍恩手下有两支部队——第四

骑兵军团，指挥官是马库斯·布莱班特少将，他是我们学院的赞助人.....”

“非常好，普特卡摩学员。”

“今天真他妈倒霉。”坐在凳子上的费兹-奥耶斯泰兰学员小声说道。

“.....以及第三军团，指挥官是雷茨·德·梅里斯-斯托克中将。第四骑兵军团拥有两万名士兵，由以下单位组成：维能达师、马格尼师、弗伦茨堡师、维可瓦罗第二旅、戴尔兰尼第七骑兵旅、那乌西卡旅和维里赫德旅。第三军团由阿尔巴师、迪斯温师，以及.....呃，以及.....”

“如果你的手下没弄错的话，是阿德·菲因师。”小美猫茱莉娅·艾巴特马克说，“他们的旗帜上真有银色日轮图案？”

“是的，上校。”斥候队长毫不犹豫地回答。

“阿德·菲因师都来了，”小美猫思忖道，“这可有意思了。这就表示，你们看到的行军队伍里不光有第四骑兵军团，还有第三军团的部分兵力。不，我不相信！我必须亲眼见到才行。上尉，我不在时，由你来指挥。立刻派人去向潘葛拉特上校汇报.....”

“可是，艾巴特马克上校，你亲自出马是否明智.....”

“这是命令！”

“遵命！”

“你是在赌博，上校。”斥候队长努力让声音盖过雷鸣般的马蹄声，“我们也许会撞上精灵侦察连……”

“别废话！带路！”

他们飞驰着穿过一座山谷，经过一条小溪，然后转入一片森林。灌木丛妨碍了马匹的脚步，迫使他们放慢速度——同时还得考虑遭遇尼弗迦德巡逻队的可能性。虽然他们是从侧翼而非正面接近敌军，但侧翼很可能也有巡逻队保护。他们的举动意味着巨大的风险，但小美猫向来便以行事轻率闻名。尽管如此，自由兵团的任何一名士兵都愿意追随在她身后，哪怕那条路通往地狱。

“就是这儿。”斥候队长说，“这座塔。”

茱莉娅·艾巴特马克摇摇头。这座塔早已荒废，塔身扭曲变形，断裂的横梁伸出塔外，西风吹过上面的许多窟窿，发出风笛般的响声。没人知道是谁在如此偏僻的地方建造了这座塔，更不知道建塔的理由。但众所周知，它在很久之前就建成了。

“它不会塌吧？”

“当然不会，上校。”

在自由兵团里，佣兵从来不用“长官”和“女士”之类的称呼。他们会直呼头衔。

茱莉娅敏捷地爬到塔顶。过了一会儿，斥候队长才跟了上来，喘得像只正在交配的公牛。小美猫站在倾斜的城垛上，用望远镜看着地平线，同时轻咬舌头，抬起臀部。看到这一幕，斥候队长不禁有些兴奋。但为了自己的安全着想，他迅速冷静下来。

“以我的灵魂起誓，确实是阿德·菲因师。”茱莉娅·艾巴特马克舔了舔嘴唇，“我还能看到戴尔兰尼第七骑兵团、维里赫德旅的精灵、来自马里波和玛伊纳的老朋友.....啊哈！还有骷髅头旗帜，著名的那乌西卡旅.....我还看到了迪斯温师铠甲上的火焰图案.....还有阿尔巴师的白底黑雕旗帜。”

“您对他们如此熟悉，”队长低声道，“简直就像他们的老相识.....您是怎么知道这些的？”

“我毕业于军事学院。”小美猫漫不经心地说，仿佛这根本不值一提，“我是个职业军人。好了，我看到想看的東西了。现在，回部队吧。”

“他带了第四骑兵团和第三军团来攻打我们。”茱莉娅·艾巴特马克说，“我重复一遍，是整个第四骑兵团，加上第三军团的几乎全部骑兵。在先头部队后方，我看到漫天尘云。按我估计，队列中有大概四万匹马，甚至更多。也许.....”

“也许库霍恩将他的中央集团军分成了两部分，”“永别了”亚当·潘葛拉特替她说完，他是自由兵团选出的最高指挥官，“他只带了第四骑兵团和第三军团的骑兵，却没带任何步兵，以便快速行军.....哈，如果我是弗尔泰斯特国王或者纳塔利斯，你知道我会怎么做.....”

“我知道。”小美猫的双眼闪烁着愉悦，“我知道你会怎么做，你会派出信使。”

“当然。”

“纳塔利斯是只狡猾的狐狸。或许明天……”

“或许。”潘葛拉特打断了她，“我猜他的思维方式很像我。跟我来吧，茱莉娅，我想给你看样东西。”

他们走到队伍前方。夕阳眼看就要落到西方山岭之下，森林和草地昏暗下来，一道长长的影子笼罩了整个山谷。然而，此时仍有充足的光线，让小美猫能够立刻察觉潘葛拉特想让她看的东西。

“这里，”潘葛拉特印证了她的猜测，“如果我是联军的指挥官，那我明天打算在这里开战。”

“这里地形很好，”茱莉娅承认，“坚实、笔直又平坦……我们可以在这儿……在这片平原上列队。那座小山会是理想的指挥所。”

“说得对。看看那片山谷中央，那儿有片小湖或者鱼塘，还有那条河，我们可以在战术方面加以运用——虽然它们都很浅，但岸边相当泥泞……茱莉娅，那条河叫什么来着？就是我们昨天横渡的那条。你还记得吗？”

“我忘了。大概是铲子河吧。或者类似的名字。”

与只能通过地图找到布伦纳定居点的人相比，熟悉当地环境的人更容易想象当时的情景。王国军到达的正是那个定居点，不过事实上，那里当时已荒无人烟，因为在一年前的某场战斗中，松鼠党精灵已将其付之一炬。位于左翼的是瑞达尼亚分遣队，由德·鲁伊特伯爵负责指挥。他手下有八千人，包括步兵和骑兵。

中央部队驻扎在山下——那座山后来被人称作绞架山。弗尔泰斯特王的治安官约翰·纳塔利斯站在山上，将整个战场尽收眼底。我方部队的主力就集结在他下方：一万两千名泰莫利亚和瑞达尼亚步兵组成四个方阵，周围有十队重骑兵作掩护，他们站在鱼塘北岸，当地人管那儿叫“金水塘”。同时，中央部队后方还有一支预备部队，人数足有三千的维吉玛和马里波步兵，由布罗尼伯总督指挥。

从金水塘南岸，到与之相连的一大串鱼塘，再到楚特拉河转弯处的一里开外，部署着我方的右翼部队——玛哈坎矮人的志愿军、八个中队的轻骑兵，以及伟大的佣兵部队“自由兵团”。他们的指挥官是亚当·潘葛拉特，以及矮人巴克莱·艾尔斯。

在王国军对面将近两里远的地方，尼弗迦德人正在陆军元帅门诺·库霍恩的指挥下行军。他们的武装部队仿佛一面钢铁之墙，一旅接着一旅，一连接着一连，一队接着一队，一眼望不到尽头。透过这座旗帜与长戟的森林，可以看出这支军队的宽度与长度同样惊人。他们当时的兵力约有四万六千人，但只有少数人知道这一点。正因如此，我们的许多士兵在目睹尼弗迦德人的庞大兵力时，决心也并未动摇。

但即便是最勇敢的人，铠甲下面的心脏也跳动得比以往更快，因为事实显而易见：一场艰难而血腥的战斗即将展开，在此列队的许多人将再也看不到今天的日落。

雅尔推了推滑到鼻子上的眼镜，重读一遍这段文字。他叹了口气，揉揉秃顶，拿起一块海绵，轻轻擦去了最后一句。

风吹过椴树丛，蜜蜂嗡嗡叫着。孩子们——就像所有小孩子一样——正在比赛谁的嗓门更大。

一颗球撞到墙上，弹了回来，停在老人脚边。没等他费力弯腰去捡，他的孙子之一就从他身边跑过，脚下不停地捡起了那颗球。从旁经过时，他撞到了桌子。雅尔用右手挡住险些落地的墨水盒，用残缺的左手按住正在写的那叠纸。

沾满菩提花粉的黄色蜜蜂在他头顶嗡嗡叫着。

雅尔继续写下去。

那天早上乌云密布，但穿透云彩的阳光明确地提醒我们，时间仍在流逝。风刮了起来，旗帜的扑打声如振翅飞起的鸟群。尼弗迦德军静静地伫立在我军前方，所有人都在好奇，为什么陆军元帅门诺·库霍恩仍未下达进攻的命令……

“什么时候？”门诺·库霍恩从地图上抬起头，看着他的指挥官们，“你们想知道我什么时候下令进攻？”

没人答话。门诺看着手下的军官们。最紧张的似乎都是将被留在预备队里的家伙们——戴尔兰尼第七骑兵旅的指挥官埃朗·特拉赫，以及那乌西卡旅的指挥官奇斯·凡·洛。同样紧张的还有奥德尔·德·维恩加尔特，他是库霍恩元帅的副官，这辈子还从未接近过战场。

但那些亲自指挥过战斗的人却神情冷静，甚至显得有些无聊。马库斯·布莱班特打了个呵欠；雷茨·德·梅里斯-斯托克用小指掏着耳朵，抽出来看了看，像在寻找真正值得关注的东西；阿德·菲因师的年轻指挥官雷蒙·泰康奈尔上校眺望着远处的地平线，轻声吹着口哨；另一位有前途的年轻军官，迪斯温师的利亚姆·爱普·缪尔·莫斯上校正在翻阅他最

喜爱的诗集的口袋本；阿尔巴重枪骑兵师的指挥官蒂博尔·艾格布拉杰正用马鞭的握柄挠着领口，活像个马车夫。

“等侦察巡逻队回来，”库霍恩说，“进攻就会开始。我有些担心北方的山丘。在我们进攻之前，先生们，我必须弄清山丘后面有些什么人，或者什么东西。”

拉马尔·弗劳特怕得要命。恐惧攫住了他的内脏，他觉得肠子里仿佛有几条黏滑的鳗鱼，而它们正在顽固地追寻着自由。一个钟头前，巡逻队收到了行动命令。在内心深处，弗劳特本指望早晨的寒冷和他重复过上百次、艰辛而严格的例行公事能压下自己的恐惧。但他错了。一个钟头过后，他们走了大概五里路，深入到危险的敌军领土，但恐惧依旧在啃噬他的心。

巡逻队在冷杉林下方的山腰处停下脚步。骑兵们小心翼翼地藏在一丛高大的杜松灌木中。他们前方是一座宽阔的山谷。雾气在草地上方打转。

“这里没人，”弗劳特说，“半个人都没有。回去吧。我们走得够远了。”

中士用质询的目光看着他。远？他们才走了几里路，速度堪比瘸腿的乌龟。

“中尉，”他说，“我们该到对面的山丘上去。在那边看得更清楚。尤其是这两座山谷。站在那边，我们能看清另一座山谷里有没有人。你怎么看，长官？也就几弗隆远。”

几弗隆远，弗劳特心想，在这平底锅一样的开阔地带？鳗鱼在他的肠子里扭动不息，寻找出路。弗劳特觉得至少有一条找对了方向。

我听到了马刺的叮当声。一匹马的嘶鸣。就在那儿，在那片松林里，在那块沙土覆盖的山坡上。那边是不是有东西在动？是不是一个人影？

我们被包围了？

几天前，军营里开始流传一个谣言：说自由兵团伏击了维里赫德旅的一队人马，并活捉了一个精灵。据说他们阉了他，拔掉了他的舌头，切下了他的每一根手指……最后挖出了他的双眼。然后他们开玩笑说，他再也无法跟精灵妓女寻欢作乐了。甚至连看别人寻欢作乐都没戏了。

“如何，长官？”中士用沙哑的声音问，“我们要去那座山吗？”

拉马尔·弗劳特咽了口唾沫。

“不，”他说，“别浪费时间了。我们一无所获：这里没有敌人。我们得回去向指挥官汇报才行。走吧！”

门诺·库霍恩听完报告，将目光从地图上移开。

“布莱班特先生、梅里斯-斯托克先生，”他简短地命令道，“回你们的部队。进攻！”

“皇帝万岁！”泰康奈尔和艾格布拉杰喊道。门诺用古怪的眼神看着他们。

“回你们的部队，”他重复道，“愿伟大日轮照耀你们的荣耀之路。”

半身人军医米洛·范德贝克——他的昵称“铁锈”更为人熟知——将帐篷里混合了碘酒、氨水、酒精和魔法灵药的熟悉味道吸入鼻孔。趁这里的空气仍然健康、纯净且无菌，他打算好好品味一番。因为他知道，这种环境维持不了多久了。

他看看依然洁白如雪的手术台，又看看他的手术器材——数十件器具，凭借冰冷的钢铁材质、一尘不染的外表、整齐而不乏美感的布置，赢得了伤员们的尊敬与信任。

他的全体员工正在器具周围忙得团团转：一共三个女人。不对，“铁锈”在心中纠正自己。是一个女人和两个女孩。也不对。是一个年纪很大、外表却年轻漂亮的老奶奶，外加两个孩子。

那位女术士兼医师名叫玛蒂·索德格伦。两名志愿者分别是牛堡大学的学生夏妮，以及艾尔兰德梅里泰莉神殿的女祭司爱若拉。

我认识玛蒂·索德格伦，“铁锈”心想，我跟这美人儿共事过不止一次。她有点儿自恋，容易情绪激动，不过迄今为止，她的魔法都十分有用。她的魔法能用于麻醉、消毒和阻止大出血。

爱若拉是一位女祭司，确切地说，一位见习女祭司。这女孩拥有平凡的美貌——就像亚麻布——和一双有力的、属于农夫的大手。神殿让她的手免于沾染田里的烂泥，但她没法掩饰自己的出身。

不，“铁锈”心想，大体而言，我没必要担心她。那双手属于农夫，十分可靠。另外，神殿出身的女孩很少会令人失望，在压力下也不会崩

溃。她们会求助于自己的宗教，哪怕是令人费解的信仰。有趣的是，这种做法往往行之有效。

他看着红发的夏妮，她正灵巧地将缝合线塞进弧形缝合针的针眼。

夏妮。这个出身贫寒的女孩是在大学接受的教育，这要归功于她对知识的无限渴求，以及贫穷双亲的巨大牺牲。但她是个学生。她能做什么？穿针引线？绑紧止血带？握紧手术牵开器？问题在于，这个红发女孩会不会昏过去，丢掉牵开器，一头栽进正在接受手术的病患敞开的腹部？

人类的承受力不算强，他心想。我要他们派个女精灵过来。或者我的同胞。但他们不肯。他们不信任我们。

他们也不信任我。这是不争的事实。

因为我是个半身人。不是人类。

我是个异类。

“夏妮！”

“什么事，范德贝克先生？”

“是铁锈。我是说，你叫我‘铁锈先生’就好。这是什么，夏妮？这是做什么用的？”

“铁锈先生，您是在测试我吗？”

“回答我，孩子！”

“这是刮骨刀！在截肢手术时用来刮去骨膜！为了避免骨膜在锯齿下爆裂，事先必须刮干净才行！您满意了吗？我能得到您的认可吗？”

“小点声儿，孩子，小点声儿。”

他用手指理了理头发。

有意思，他心想。这儿有四位医生。而且都是红发！这算是命运的安排吗？

“请跟我出来，女士们，”他对助手们点点头，“到帐篷前面去。”

她们照做了。但三人都压低声音嘀咕了一句。内容各不相同。

帐篷前坐着一群医师，他们在享受最后一点闲暇时光。“铁锈”严厉地看了他们一眼，同时嗅了嗅周围的空气，确认他们没喝醉。

一个肌肉发达的铁匠正忙着在凳子上摆放工具，准备撬开伤员身上弯曲变形的铠甲和头盔。

“那边，”半身人指着战场，开门见山地说，“很快就会血流成河。随后，第一位伤员就会被人送到这里。你们都知道该做什么，知道自己该站在哪儿，知道自己的职责是什么。只要你们照做，就不会出错。听明白了吗？”

女孩们一言不发地听他讲话。

“那边，”半身人指着同一个方向，“很快就会有上万人试图伤害并杀死对方，可谓无所不用其极。在这里和另外两间战地医院，总共有十二位医生。我们不可能救到每一位伤员，连几分之一都不可能。跟你们

说实话，也没人期待我们能做到。但我们会救治他们。因为——抱歉说这种陈词滥调——因为这就是我们存在的理由。正因为有人需要我们，我们才会存在。”

听众们保持沉默。“铁锈”耸耸肩。

“我们不可能超出自己能力的限度，”他的语气平静了些，态度也温和了些，“但我们会尽全力，半点都不能少。”

“他们在冲锋。”治安官约翰·纳塔利斯在裤子上擦了擦掌心的汗水，“尼弗迦德人正在冲锋，陛下，他们攻过来了！”

弗尔泰斯特王控制住蹦蹦跳跳的坐骑——那是一匹马鞍上装饰有百合花的白马——然后转过他足以印在硬币上的高贵侧影，看向治安官。

“治安官大人，那我们得准备适当的欢迎才行！先生们！”

“杀死那群黑甲军！”德·鲁伊特伯爵和佣兵“永别了”亚当·潘葛拉特齐声喊道。治安官在马鞍上坐直身子，深吸一口气。

“回到你们的部队！”

远处鼓声回荡，铜钹铿锵，号角鸣响。大地在数万只马蹄下颤抖。

“这下子……”半身人安迪·比伯威特拂开盖住尖耳朵的头发，“终于开打了……”

塔拉·希尔德布兰特、迪迪·霍夫梅耶和其他聚在马车周围的人点点头。他们能听到沉闷而单调的马蹄声从山丘和森林后方传来。他们能感觉到大地在震颤。

森林那边响起另一阵呼喊，声音越来越响。

“弓箭手第一轮齐射。”见识过——或者说聆听过——许多场战斗的安迪用专家的口吻说道，“很快会有下一轮。”

他说对了。

“接下来，他们会撞到一起。”

“我.....我们.....我们最好.....藏到.....马车.....下面。”威廉·哈德伯托姆不安地扭动身子，吞吞吐吐地提议道，“你.....你们.....说呢.....”

比伯威特和其他半身人用怜悯的目光看着他。藏到马车下面？为什么？这儿离战场有将近四分之一里呢。真有巡逻队绕到战场后方，赶到这里，藏在马车下面又有什么用？

厮杀声更响亮了。

“就是现在。”事实再次证明，安迪·比伯威特的估计得没错。

在大概四分之一里远的地方，透过山丘与森林，传来了钢铁与钢铁碰撞的声响，以及令人毛骨悚然的咆哮。

那是重伤的动物绝望、狂野而又可怕的尖叫与嘶鸣。

“骑兵.....”比伯威特舔了舔嘴唇，“被长矛刺穿的骑兵.....”

“不……不知道……”威廉·哈德伯托姆脸色惨白，“那些……马……招谁惹谁了……”

老编年史作家又用海绵擦去一句话。天知道他都擦去多少句了。他闭上眼睛，回想那一天。回想两军交锋的那一刻。凶狠如獒犬的两支军队扑向彼此的咽喉，给予对方致命的拥抱。

雅尔在搜寻能描述当时情形的字句。

但却是徒然。

一根楔子钉进了泰莫利亚步兵团。阿尔巴师化身成巨大的活体攻城槌，正在碾碎保护步兵躯体的一切——长矛、长枪、长戟和盾牌。阿尔巴师仿佛刺进人体的匕首，将鲜血洒向四周。地上的血液让马匹脚下打滑。但这匕首尖虽然刺得很深，却没能扎中心脏或其他重要器官。阿尔巴师这只楔子没能碾碎或肢解泰莫利亚步兵团，反而卡在里面，无法动弹。他们被困在人数众多、仿佛沥青般稠密的步兵团当中。

乍看之下，威胁似乎不大。楔子的头部和两翼由身着重甲的精英部队组成，攻击都在他们的盾牌和盔甲上弹开，就像铁匠的锤子砸在了铁砧上。就连他们的坐骑都身穿铠甲。虽然不时会有某个重甲骑兵连同马匹一起倒下，他们的刀剑和利斧却在大肆屠杀步兵。在那群乌合之众的包围下，阿尔巴师愈发深入敌阵。

“阿尔巴——！”少尉迪文·爱普·米拉听到了艾格布拉杰上校的战吼，那声音盖过了武器碰撞声、怒吼声和马嘶声，“前进，阿尔巴师！”

为了皇帝陛下！”

他们向前推进，劈砍、敲击、戳刺。他们的马匹不情不愿地前进，马蹄下传来泼溅声、破裂声和哀号声。

“阿尔巴——！”

楔子又被卡住。步兵团虽然遭到打击和损伤，却没屈服，而是像铁钳一样困住了对方骑兵。大地在颤抖。在长戟和连枷的打击下，楔子的第一排开始分崩离析。阿尔巴师的骑手们被长戟和棍棒击打，被钩子拖下马鞍，接连死去。插进泰莫利亚步兵团的这把匕首，如今已不再像刺伤活物的钢铁，更像是被农夫抓在手上的冰柱。

“泰莫利亚——！为了国王，小的们！杀死黑甲军！”

雇佣步兵们也不轻松。阿尔巴师并未就此崩溃。刀剑和利斧不断起落，每有一名骑手倒下，奋战的步兵们便会流出更多鲜血。

一柄长矛的矛尖找到艾格布拉杰的铠甲缝隙，并且刺了进去。上校大吼一声，在马鞍上摇晃起来。没等他的部下伸出援手，他便在混战中坠落马下，刺穿他的步兵倒在他身上。

白底黑雕的旗帜摇晃着倒下。

重骑兵们——其中包括迪文·爱普·米拉少尉——朝旗帜的方向冲去，一路劈砍、践踏和高喊。

真不明白，迪文·爱普·米拉一边想，一边从某个泰莫利亚步兵粉碎的头骨中拔出长剑。真不明白，他正思考时，一柄豁了口的长戟刺中了他的身体，令他身子一歪。

真不明白，我到底在干什么？这一切到底有什么意义？这一切又都是谁的责任？

“呃.....然后伟大导师们聚集在.....我们尊贵的主母.....呃.....对她们的记忆将永存我们心中.....为了.....呃.....最初的协会的伟大女术士们.....咨询.....然后决定.....”

“你应该好好准备的，阿邦德同学。你没过关。坐下吧。”

“但我温习过。真的.....”

“坐下吧。”

“干吗教这些又老又无聊的东西，”阿邦德嘀咕着，坐了下来，“现在谁还关心这个.....而且这有什么用.....”

“安静！妮妙同学！”

“到，老师。”

“你能回答这个问题吗？如果不能，就直接坐下，别浪费我的时间。”

“我能。”

“哦，我听着呢。”

“所以根据编年史的记载，导师们在秃山的城堡会面，并一致同意结束帝国与北方王国之间的毁灭性战争。神圣殉道者之一，尊贵的艾希

蕾主母认定，那些统治者直到精疲力竭之前都不会停止战斗。也是在那里，神圣殉道者之一，尊贵的菲丽芭主母断言道：‘让我们给他们一场无法想象的可怕、残酷而又血腥的战斗，一场史无前例的战斗。让帝国军和诸王的军队被血海淹没，然后我们——也就是伟大的协会——将迫使他们讲和。’随后便发生了那场大战。尊贵的主母们一手促成了布伦纳之战。随后，统治者们被迫在辛特拉签订了和平协议。”

“非常好，妮妙同学。我可以给你个A.....前提是你在发言之前没用‘所以’这个词。以后别用‘所以’开头。坐下吧。现在我们来说说《辛特拉和约》.....”

下课铃响了，但学生们并未合拢书本并收拾课桌。他们保持着镇定与体面，以及值得称赞的安静。他们可不是流鼻涕的一年级生。他们三年级了。他们已经十四岁了。

现在是关键时期。

“这是唯一可行的解决方案。”铁锈在评估第一位伤者的状况，后者的鲜血染红了原本干净的手术台，“大腿骨粉碎。动脉没被割断，不然送来的就该是具尸体了。看起来是被斧头砸的，而马鞍则充当了砧板。你们可以自己看看.....”

爱若拉和夏妮朝受伤的士兵弯下腰。铁锈搓了搓手。

“我说过，这伤是治不好的，我们只能选择切除。开始吧。爱若拉，拿根止血带来，再系紧点儿。夏妮，手术刀。不是那把。截肢要用那把加大的。”

受伤的男人不断地用惊恐的目光看向他们的手，用受困野兽的眼神看着他们的动作。

“玛蒂，麻烦施个小魔法。”半身人朝伤员弯下腰，尽可能挡住他的视线，“我得给你截肢，孩子。”

“不！”伤员甩着脑袋，试图挣脱玛蒂·索德格伦的双手，“我不要截肢！”

“必须截肢，不然你会死的。”

“我宁可死……”伤员的动作在治疗魔法的影响下越来越慢，“我宁死也不要残废……让我死吧……求求你……让我死吧！”

“这我可办不到。”铁锈举起手术刀，看着洁白无瑕的钢铁刀身，“我不能让你死。我是个医生。”

他将刀刃刺入皮肤，深深切下去。伤员哀号起来，叫声不似人声。

信使猛停下马，马蹄下甚至迸出了火星。两个助手拉住缰绳，安抚着嘴边泛出白沫的公马。信使爬下马背，站到地上。

“你是谁？”约翰·纳塔利斯叫道，“谁派你来的？”

“德·鲁伊特……”信使喘息着说，“我们拖住了黑甲军，但也损伤惨重。德·鲁伊特大人请求增援。”

“不行。”沉默片刻后，治安官答道，“你们必须撑下去。必须！”

“看这儿，”铁锈指了指，语气像个正在展示藏品的收藏家，“请看腹部上这道伤口。有人抢在我们前头做了场非常外行的剖腹手术。幸好他们把他送来时很小心，没让他的大部分重要器官受到损伤……至少我希望没有……怎么了，夏妮？干吗那副表情？难道你是第一次看到男人的‘内在’？”

“铁锈先生，他的肠子受伤了……”

“诊断准确，但这太明显了！我都用不着看，光闻就能闻出来。手帕，爱若拉。玛蒂，这儿的血太多了，麻烦用你无价的魔法帮我们一下。夏妮，钳住这儿，你也看到他出血有多严重了。爱若拉，手术刀。”

“谁赢了？”士兵仍然保持清醒，双眼凸出，“告诉我……谁赢了？”

“孩子，”铁锈朝敞开的、血淋淋的、脉动不止的腹腔弯下腰，“换做我是你，这会是最不关心的事。”

……在左翼和中央，残酷而血腥的战斗仍在继续，尽管尼弗迦德军凶狠又顽固，面对王国军却像拍打在岩石上的海浪。因为那里屹立着来自马里波、维吉玛和崔托格的英勇士兵：这些步兵、职业雇佣兵和骑兵冷酷无情，无所畏惧。

他们在战斗，就像大海拍打岩石，战斗就这么持续下去，一时胜负难分。虽然海浪在石头上一次次粉碎，但势头并未减弱或消失，岩石也始终屹立在惊涛骇浪之间。

但在右翼，战况却完全不同。

陆军元帅门诺·库霍恩就像一只熟知捕猎之道的老鹰，知道该向哪里进攻。他将部队化作铁拳——这只拳头由迪斯温师和阿德·菲因师构成——打向金水塘畔的敌军阵线。来自布鲁格的部队拼力死守，但他们的武器和铠甲不够齐全，士气也有些低落。他们勉强击退了尼弗迦德人的进攻。不等尼弗迦德人喘息，亚当·潘葛拉特又指挥着自由兵团的两个编队发起了进攻，双方因此又出现不少伤亡。犹是如此，在右翼，志愿旅的矮人们仍要面对可怕的攻势，眼看就要陷入包围，王国军的阵形也随时都有崩溃的危险。

雅尔在墨水盒里蘸了蘸笔尖。他的孙辈还在庭院里玩耍，清脆的笑声仿佛铃铛的脆响。

然而，在危险逼近时，保持警惕的约翰·纳塔利斯立刻看清了状况。他毫不犹豫地派出信使，去向矮人艾尔斯上校下达命令……

十七岁的号手奥布里曾天真地以为，他可以赶到军队右翼，传达命令，然后再回到山上，全程不超过十分钟，连一秒钟都不会多！毕竟，他的母马奇基塔可是个飞毛腿。

但就在他赶到金水塘畔之前，号手察觉到两件事——他不知道自己要花多久才能到达右翼，也不知何时才能返回。这还是在奇基塔的速度可以保证的情况下。

在金水塘东边，战火燃得正旺。黑甲军正与保护步兵的布鲁格骑兵厮杀。就在号手面前，身穿绿色、黄色与红色外袍的骑手离开激烈的战

场，朝河边飞驰而去。在他们身后，尼弗迦德人如黑色的河水般席卷而来。

奥布里猛拉缰绳，让母马停下脚步，一时想掉头避开逃亡者与追兵，但他的责任感瞬间占了上风。号手抱紧坐骑的脖子，让它迈步狂奔。

他听到周围传来叫喊声和骚动声，还有碰撞声和敲打声，看到万花筒般混乱的轮廓，以及闪烁的刀剑反光。一部分布鲁格士兵背对湖泊，做困兽之斗，在一面有着十字船锚图案的旗帜周围打转。而在战场上，黑甲军正在屠杀孤立无援的步兵。

他看到一面绣有银色日轮的黑斗篷随风飘扬。

“Evgyr，北方佬！”

奥布里大喊一声。奇基塔在喊声的刺激下加速飞奔，跟那尼弗迦德人的长剑拉开距离，挽救了奥布里的性命。几支箭从他头顶呼啸飞过，从那些模糊的轮廓旁边掠过。

我在哪儿？我们的部队在哪儿？敌人在哪儿？

“Evgyr morv，北方佬！”

雷鸣般的蹄声，马匹的嘶鸣声，武器的交击声，人群的叫喊声。

“停下，你这小混球！不是那边！”

是个女人的声音：一个骑栗色公马、穿着铠甲、头发凌乱、脸庞染血的女人。她的身后是手持武器的骑兵。

“你是谁？”女人用握剑的手背擦了擦脸上的鲜血。

“号手奥布里，纳塔利斯治安官手下的少尉……有命令要传达给潘葛拉特和艾尔斯上校……”

“你没办法穿过战场去潘葛拉特那边的。我们要去跟矮人会合。我是茱莉娅·艾巴特马克……见鬼！他们想夹击我们！加快速度！”

他没时间抗议了。就算抗议也没有意义。

一阵狂奔过后，他们从步兵方阵前方的灰尘中钻了出来。步兵正在龟缩防守，将盾牌组成墙壁，举起长矛，仿佛长满尖刺的刺猬。方阵上方飘扬着一面十字锤图案的旗帜，旁边则是一根用马尾鬃毛系着颅骨的本杆。

在尼弗迦德人的攻击下，步兵方阵连连后退，仿佛一条被乞丐追赶、东躲西藏的狗。那是阿德·菲因师，多亏了战袍上的银色日轮，没人会把他们跟别的部队搞混。

“自由兵团，攻击！”女人举起长剑，尖声喊道，“让他们付出代价！”

骑兵们——以及奥布里——朝尼弗迦德人冲去。

战斗只持续了片刻，但过程却十分惨烈。然后盾牌之墙为他们打开。他们进入方阵，从身穿链甲衫、戴着头盔的矮人身边挤过，来到瑞达尼亚步兵团、布鲁格骑兵队和轻甲雇佣兵队之间。

奥布里刚刚认识的茱莉娅·艾巴特马克——也就是雇佣兵的指挥官“小美猫”——带着他来到一个壮实的矮人面前。矮人的头盔上装饰着

一根红色羽毛，骑着俘获来的尼弗迦德公马：马鞍很高，他坐在上面，好让目光能越过士兵们的头顶。

“巴克莱·艾尔斯上校？”

矮人点点头，看看信使及其坐骑身上的血迹。奥布里不由涨红了脸。那是一个佣兵在他面前砍倒的某个尼弗迦德人的血。他甚至连剑都没拔出来。

“我是号手奥布里……。”

“安泽姆·奥布里的儿子？”

“他的幼子。”

“哈！俺认识你父亲！号手，你从纳塔利斯和弗尔泰斯特那儿带来了什么口信？”

“中央部队正面临被敌军突破的威胁，治安官命令您将人马移动到金水塘和楚特拉河之间……以便支援……。”

他接下来的话被异常嘈杂的叫喊声和马嘶声盖了过去。奥布里这才明白他带来的命令有多没用。对巴克莱·艾尔斯，对茱莉娅·艾巴特马克，对举着十字锤旗帜、被尼弗迦德军重重包围的矮人们来说有多没用。

“我在路上耽搁了……。”他哀号道，“我来得太迟了。”

小美猫真像猫一样啐了一口。巴克莱·艾尔斯咬了咬牙。

“不，号手，”他说，“是尼弗迦德人来得太早了。”

“恭喜各位女士，还有我自己，我们成功切除了小肠、结肠和脾脏，并完成了肝脏缝合手术。请注意，在战场上，病患变成这样只要几秒，我们干活却要这么长时间。我认为这事挺有哲学思辨意义的。替病患缝合吧，夏妮女士。”

“但铁锈先生，我从没缝合过伤口！”

“总会有第一次的。红的用红线，黄的用黄线，白的用白线。这样就没问题了。”

“你说啥？”巴克莱·艾尔斯扯了扯胡子，“安泽姆·奥布里之子，你刚才说啥？你以为俺们是在这儿发呆吗？尼弗迦德人正在攻击俺们！这些布鲁格人遭到攻击又不是俺们的错！”

“可命令……”

“俺才不在乎什么狗屁命令！”

“如果我们不堵住缺口，”小美猫抬高嗓门，好盖过周围的噪声，“黑甲军就要突破前线了！他们会突破前线！别再死守了，巴克莱！我要主动出击，朝那边进军！”

“离开这片水塘之前，咱们就会被杀光！咱们会白白送死！”

“那你的提议是？”

矮人狠狠地咒骂一句，摘下头盔，摔到地上，充血的双眼狂野又骇

人。

奇基塔被他的咆哮声吓到，拉扯着缰绳，在号手的安抚下不停地跺着脚。

“把亚尔潘·齐格林和丹尼斯·克莱默给俺找来！要快！”

两个矮人从最血腥的那部分战场跋涉而来，这点一眼就能看出。他俩都浑身浴血，其中一人的链甲上有道呈锐角切入的显眼裂缝，另一个的脑袋上绑着绷带，绷带已被鲜血浸透。

“齐格林，你没事吧？”

“真想不通，”矮人叹着气说，“为啥每个人都这么问俺？”

巴克莱转过身，盯着治安官的信使。

“这位是安泽姆的幼子。治安官和国王命令咱们去前线协助他们。记得睁大眼睛，号手。接下来你要大开眼界了。”

“瘟疫啊！”铁锈咒骂一声，挥舞着刮刀从手术台边退开，“为什么？见鬼！为什么非得这样？”

没人回答他。玛蒂·索德格伦只是摊开双手。夏妮垂下头。爱若拉吸了吸鼻子。

刚刚死去的伤员盯着空气，双眼呆滞无神。

“进攻，杀啊！干死那帮婊子养的！”

“步调一致！”巴克莱·艾尔斯吼道，“方向一致！保持队列紧凑！以团体行动！团体！”

没人会相信的，号手奥布里心想。就算我告诉别人，也没人会相信的。方阵正在突破包围圈……四面八方都是敌人的骑兵，正在遭受攻打、袭击和骚扰……但方阵却在前进。相同的步调，密集的队形，盾牌贴着盾牌前进。不断前进，踩着尸体，挤开阿德·菲因师的精英部队……他们在前进。

“杀呀！”

“保持步调！方向一致！”巴克莱·艾尔斯又喊了起来，“保持队列！唱啊，你们这些婊子养的，唱啊！唱起咱们的歌！为了玛哈坎，前进！”

几千名矮人的喉咙里唱响了著名的玛哈坎战歌。

嗬——！嗬——！嗬——！

等着吧，别着急！

战火马上就燃起！

杀场崩塌又破碎，

一直碎到骨头里！

嗬——！嗬——！嗬——！

“自由兵团，进攻！”在矮人的怒吼声中，茱莉娅·艾巴特马克尖厉的女高音仿佛一把纤薄的利刃。雇佣兵团离开方阵，向尼弗迦德骑兵发起反击。这举动与自杀无异——失去了矮人们长戟、长矛和盾牌的保护，佣兵们瞬间便暴露在尼弗迦德军强大的攻势之下。敲打声、叫喊声

和马嘶声让号手奥布里本能地在马鞍上缩起身子。有什么东西撞到他的后背。他感觉自己的母马被卷入人流当中，无可避免地凑近了可怕的屠杀与混乱。他紧紧攥住剑柄，却突然觉得它又重又滑。

片刻后，他被推到盾墙之外，开始着魔似的疯狂砍杀。

“再来！”他听到小美猫的狂吼，“继续进攻！撑住，伙计们！杀啊，杀啊！为了太阳般闪耀的金币！自由兵团，到我身边来！”

一名没戴头盔、披风上有银色日轮图案的尼弗迦德骑手突破了盾墙，他踩着马镫站了起来，斧子砍进某个失去盾牌保护的矮人的身体，随后又劈开了另一个矮人的脑袋。奥布里在马鞍上转过身，剑刃横向挥出。尼弗迦德人的脑袋掉到地上。与此同时，号手的头部也挨了一下，身子滚下马鞍。周围的人群暂时止住了他的坠落，有那么一会儿，他的身体被夹在两匹马之间，悬在半空。虽然他满心恐惧，但痛苦并未持续多久。在落地的那一刻，他的颅骨就在马蹄下粉碎了。

六十五年后，当她被人问起那段时光，问起布伦纳之战，问起在战友与敌人的尸体间行军——朝金水塘的方向行军——的方阵时，老妇人笑了笑，早就像李子干一样皱巴巴的黝黑脸庞平添了更多的皱纹。她不耐烦地——或者假装不耐烦地——挥了挥瘦骨嶙峋的手。那只手颤抖不止，更因关节炎而扭曲变形。

“无论哪一边，”她口齿不清地说，“都没占到上风。敌人将我们重重包围。他们从四面八方发起进攻。我们能做的只有杀戮而已。他们杀我们，我们杀他们……咳咳咳……他们杀我们，我们杀他们……”

老妇人费力地止住咳嗽。离得最近的听众看到，她拭去了在迷宫般的皱纹与旧伤疤之间流淌的一滴泪水。

“他们跟我们一样勇敢，”她嘀咕道，“咳咳……而我们也跟他们一样顽固而凶狠。我们和他们……”

她闭了嘴，停了很久。听众们催促她，看着她对自己光荣的记忆露出微笑，对那些尚未消失在遗忘迷雾中的模糊面孔露出微笑。那些记忆，就连酒精、麻药粉和肺结核都无法消灭。

“我们同样勇敢，”茱莉娅·艾巴特马克总结道，“谁都没法在勇敢的程度上胜过对方。但我们……我们比他们多勇敢了一分钟。”

“玛蒂，求求你，再次施展你那神奇的魔法吧！一下下就好！这家伙的内脏简直像一锅炖菜，还有这么多链甲环做调料！如果他继续像离了水的鱼一样扑腾，我就什么都做不了了！夏妮，见鬼，握紧止血钳！爱若拉！该死的，你睡着了吗？系紧！用力！”

爱若拉呼吸沉重，费力地咽着口水。我要晕倒了，她心想。我受不了了。我再也受不了这种味道——再也受不了这混合了血液、呕吐物、粪便、尿液、肠内未消化物、汗水、恐惧与死亡的可怕味道了。我受不了一刻不停的哭喊和哀号，受不了朝我伸来的血淋淋、黏糊糊的手，好像我是他们的救星，是他们的庇护所，是他们的生命本身……我再也受不了我们在做的事了。因为这太蠢了。这根本就是一件沉重、巨大，又毫无意义的蠢事。

我再也受不了更多的疲惫和压力了。他们不断送来更多伤员……更

多伤员……

我受不了了。我受不了了。我要吐了。我要晕倒了。我会被嘲笑……

“绷带！棉签！止血钳！不是这边！做事的时候要小心！你敢再犯一次错，我就扇你的红发脑袋！听到没有？我会扇你的脑袋！”

伟大的梅里泰莉啊，帮帮我。帮帮我吧，女神大人。

“瞧啊！他的状况好转了！再拿个止血钳来，女祭司。在这儿，钳住血管！做得好，爱若拉，保持下去！玛蒂，擦擦你的眼睛和脸。还有我的……”

这痛楚从何而来？治安官约翰·纳塔利斯心想。我为何会如此疼痛？

啊。

他松开了拳头。

“了解他们吧！”奇斯·凡·洛挥舞着双手喊道，“进攻吧，元帅阁下！他们的防线动摇了！只要我们毫不犹豫地进攻，就能突破防线！伟大日轮在上，他们会被粉碎！被摧毁！”

门诺·库霍恩咬起指甲。他注意到有人在看着自己，又赶紧将手指抽了出来。

“进攻吧，”奇斯·凡·洛平静地重复道，“那乌西卡旅准备好了。”

“他们理应准备好。”门诺粗鲁地说，“戴尔兰尼旅也一样。法欧提亚纳阁下！”

维里赫德旅的指挥官，绰号“铁狼”的伊森格林·法欧提亚纳转头看向元帅。从额头穿过眉心和鼻梁、直至脸颊的可怕伤疤让他的脸显得扭曲狰狞。

“你去进攻这边，”门诺·库霍恩用元帅棒指了指，“泰莫利亚和瑞达尼亚阵线相接的位置。就是这儿。”

精灵敬了个礼，丑陋的脸上毫无表情，就连深邃双眼里的神情也毫无变化。

我们的盟友，门诺心想。他们是我们的盟友。我们并肩战斗，对抗共同的敌人。

但，这些精灵，我完全不理解他们。

这些奇怪的异类。

他们和我们完全不同。

“真奇妙。”铁锈试着用手肘擦擦脸，但他的手肘同样沾满了鲜血。爱若拉赶紧过来帮他。

“有意思，”外科医师指了指伤员，“这位病患被干草叉捅伤……一根叉齿刺穿了他的心脏，瞧，看这儿。他心腔破裂，主动脉几乎断

开.....但他刚才还在呼吸。就在这儿，在手术台上。在战场上，他被刺穿了心脏，而上手术台时他还活着.....”

“你说他死了？”一名志愿兵轻骑兵脸色阴沉地问，“我们把他送来这儿全是白费力气？”

“这种事从来不是白费力气。”铁锈对上他的目光，“但你说得对，他死了。这位病患死了。把他搬走吧.....哦，该死！姑娘们，过来看看！”

玛蒂、爱若拉和夏妮朝死去的士兵弯下腰。铁锈掀起死者的眼皮。

“你们见过类似的眼睛吗？”

三人瑟瑟发抖。

“见过。”她们异口同声地说，随后惊讶地看着彼此。

“我也见过。”铁锈说，“他是个猎魔人。是个变种人。这就能解释他为何会撑这么久了.....他是你们的战友？还是说，你们只是碰巧遇上了他？”

“他是我们的战友，医师先生。”另一个志愿兵沮丧地说。他是个瘦高个儿，脑袋上缠着绷带。“他是志愿加入我们中队的。他是个剑术大师，名叫柯恩。”

“你们知道他是猎魔人吗？”

“知道。但他是个好伙伴。”

“哦，”铁锈看到四个士兵抬着一个身披染血斗篷的伤员进了门，叹

着气说道，“太糟了……我很想解剖这位可敬的猎魔人。这是个好机会，我可以好好瞧瞧他的器官，甚至能写出一篇专题论文。但没时间了，把他抬下手术台！夏妮，水。玛蒂，消毒。爱若拉，给我……嘿，孩子，你又哭了吗？这次又是因为什么……”

“没什么，铁锈先生。没什么。我没事的。”

“我有种被人欺骗和掠夺的感觉。”特莉丝·梅利葛德说。

南尼克沉默良久，从俯瞰神殿花园的露台上，看向正忙于春季农活的女祭司和见习女祭司们。

“你做出了选择。”最后她说，“你选择了自己的路，特莉丝。你自己的命运。出于自愿。现在不是你后悔的时间。”

“南尼克，”女术士看向下方，“我真的只能告诉你这么多。相信我，并且原谅我吧。”

“我有什么资格原谅你？我的原谅能给你什么好处？”

“我能看到你们的眼神！”特莉丝脱口而出，“你和你的女祭司们的眼神。我能看到她们的眼神在问我问题：你在这儿做什么，女术士？你为什么不去爱若拉、尤妮德、凯蒂、米尔菈，还有雅尔身边？”

“你太夸张了，特莉丝。”

女术士看着远方，看着神殿围墙外的森林，看着远处的烟柱。

南尼克沉默不语，思绪同样飘向远方，飘向血腥和激烈的战场。她

在想那些被派去战场的女孩。

“她们，”特莉丝说，“拒绝了我的请求。”

南尼克沉默不语。

“她们拒绝了我的所有请求，”特莉丝说，“理由巧妙、正当、合乎逻辑……我又怎能不相信她们呢？她们对我解释说，事情有重要和次要之分，为了重要的事，次要的事就该不假思索地被放弃，被牺牲，不带丝毫悔恨。她们说，拯救你所知所爱的人毫无意义，因为他们只是个体，与世界的命运无关。她们说，为维护荣誉和理想而奋斗毫无意义，因为那些只是空洞的概念。她们说，真正决定世界命运的战争不在这里，而会在别处进行。我还觉得受到了掠夺。她们夺走了我做蠢事的可能性。我没法发疯似的赶去帮助希瑞，没法为拯救杰洛特和叶妮芙而拼命奔走。不仅如此，现在战争开始了。你让那些女孩去参加战争……雅尔为了参战偷偷溜走。可我呢？我却连站在山上的机会都没有了——再次站在山上的机会。虽然我知道，我的选择是正确的。”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选择，也都有属于自己的山，特莉丝。”女祭司平静地说，“每个人都一样。你没法逃脱自己的命运。”

营帐入口人来人往。又有人抬来一位伤兵，一同前来的还有好几人。其中有个身穿全身板甲的骑士，正在发号施令。

“快点儿，你们这些该死的懒鬼！再快点儿！把他放这儿，这儿！嘿，你！大夫！”

“我很忙，”铁锈头都没抬，“请把他放在担架上。等我忙完就去看

他。”

“立刻给他治疗，你这该死的庸医！这位可是尊贵的加拉莫尼的伯爵！”

“这间医院，”铁锈抬高了嗓门。他很生气，因为一块十字弓矢尖端的碎片卡在了伤员的肠子里，而他的镊子很难夹起来。“不讲什么民主。反正你们送来的也都是些男爵、伯爵和侯爵之类。没人在乎战场上的普通伤员。不过在这儿，所有人都是平等的。至少在我的手术台上是这样。”

“什么？”

“没听懂拉倒。”铁锈又用镊子在伤口里翻找起来，“我不在乎自己是在帮农奴还是贵族取出身体里的铁片儿。对我来说，每个躺在手术台上的都是乔装成乞丐的王子。”

“什么？”

“你的伯爵得排队等着。”

“你这半身人混蛋！”

“帮我个忙，夏妮。再拿把止血钳。注意动脉！玛蒂，恕我冒昧，请来点儿魔法。这位出血也很厉害。”

骑士咬牙切齿地迈出一大步，铠甲叮当作响。

“我要吊死你！”他吼道，“你会上绞架，该死的非人种族！”

“闭嘴，佩普布罗克。”受了轻伤的贵族说，“闭嘴，把我留在这

儿，然后回去战斗。”

“可是，阁下！我不能……”

“这是命令！”

帐篷另一个方向传来怒吼声和厮杀声，疯狂的叫喊声和马儿的鼻息声。战地医院里的伤员们用不同的嗓音哀号起来。

“请看看这个。”铁锈举起钳子，展示他终于取出的碎片，“制作这东西的家伙无疑是位聪明的工匠，有能力养活一大家子人。从它就能看出工匠惊人的技巧与熟练程度。让这小东西卡在肠道里的方式真是太有独创性了。发展进步万岁。”

他把染血的金属片丢进一个容器，看着手术台，那位伤员早在他演说期间便已昏死过去。

“给他缝好伤口，然后抬走。”他点点头，“如果运气好，他就能活下来。把下一个病患抬过来，脑袋被砸碎的那个。”

“他的位置，”玛蒂·索德格伦平静地说，“已经空出来了。”

铁锈深吸一口气，再没多说一句，径直离开手术台，来到受伤的伯爵身边。他的双手和围裙像屠夫一样沾满血迹。加拉莫尼伯爵丹尼尔·埃切维里的脸更苍白了。

“好了，”铁锈说，“轮到你了，伯爵。把他抬到手术台上。状况如何？哦，这关节碎了，治不好了。如果放任不管，它会把碎裂的骨头磨成糊的。接下来会很痛，不过别担心，这就跟打仗一样。止血带、刮刀、锯子。我们得给你截肢，伯爵阁下。”

直到刚才，加拉莫尼伯爵丹尼尔·埃切维里都勇敢地忍耐着疼痛，此刻却像野狼一样哀号起来。没等他再次合拢嘴巴，夏妮便将一片软木迅速塞进他上下牙之间。

“陛下！治安官阁下！”

“说吧，孩子。”

“志愿军团和自由兵团正在金水塘附近……矮人和雇佣兵在坚守阵线，但他们损伤惨重……据说‘永别了’亚当·潘葛拉特死了，弗龙蒂诺死了，茱莉娅·艾巴特马克也死了……所有指挥官都阵亡了。派去增援的多利安团全军覆没……”

“撤退吧，治安官阁下。”弗尔泰斯特的声音不算响亮，但咬字十分清晰，“要我说，是时候打一场撤退战了。让布罗尼伯派步兵去对抗黑甲军。就现在！马上！不然他们会突破前线，攻到这里，杀死我们所有人。”

约翰·纳塔利斯没答话。他看到另一个信使正骑马从远处飞驰而来，马嘴边白沫飞扬。

“喘口气，伙计。先喘口气，然后把口信告诉我。”

“他们突破了……突破了正面防线……是维里赫德旅的精灵……德·鲁伊特阁下要向各位传达一条口信……”

“什么口信？快说！”

“诸位，现在只能设法自救了。”

约翰·纳塔利斯抬起头，看向天空。

“布伦克特，”他断然道，“让布伦克特赶过来。要不就让黑暗到来吧。”

帐篷四周响起雷鸣般的马蹄声。尖叫和马嘶声充斥于周遭。有个士兵冲进医院，身后跟着两个勤务兵。

“跑吧，各位！”士兵喊道，“想办法逃命吧！尼弗迦德人赢了！我们输了！完蛋了！”

“止血钳！”伤员躺在手术台上，铁锈尽量避开他动脉里喷出的鲜血，“止血钳！棉签！这边，夏妮！玛蒂，想办法给他止血……”

在帐篷前面，有人发出野兽般的尖叫。尖叫声越来越小，最后变成呻吟。有匹马嘶叫一声，然后有个东西落在地上，发出咣当声与轰隆声。一根十字弓矢撕裂了帆布，呼啸着飞向帐篷另一边，幸好它飞得够高，没能伤到担架上的那些伤员。

“尼弗迦德人！”那名士兵又喊了起来，嗓音高亢而颤抖，“大夫！你没听到我的话吗？尼弗迦德人突破了防线，正在大肆屠杀！快跑吧！”

铁锈接过玛蒂·索德格伦递来的针，开始缝合伤口。手术台上的病患一动不动地躺了很久，但他依然活着——他的心脏还在跳。这点显而易见。

“我不想死！”某个清醒的伤员喊道。士兵咒骂一声，跑向出口，却又尖叫着退了回来，倒在地上，鲜血四溅。跪在担架旁的爱若拉吓得后退几步。

突然间，周围一片寂静。

这可不妙啊，铁锈心想，随即看到了走进帐篷的家伙。是精灵。斗篷上饰有银色闪电。维里赫德旅。臭名昭著的维里赫德旅。

“一间战地医院。”为首的精灵说。他身材高大，脸颊瘦削，有一双蓝色的眸子。“他们在接受治疗？”

没人答话。铁锈发现自己的双手在颤抖。他迅速将缝合针递给玛蒂。他看到夏妮的脸色苍白得就像粉笔。

“这有什么意义？”精灵用凶恶的语气说，“这里怎么有这么多人在接受治疗？伤者就该躺在战场上，因自己的伤势而死。可你们却在这里医治他们？这没有意义。看来我们的理念有很大冲突。”

他弯下腰，把剑刺进最靠近门边的伤兵的胸膛。另一个精灵走到第二个伤员面前，一剑将其刺穿。第三个伤员神志清醒，试图用缠着厚实绷带的残缺右臂挡住致命的一剑。

夏妮尖叫起来，声音足能刺穿耳膜，盖过了那个残废士兵不似人声的沉重低号。爱若拉扑到一具担架上，用身体护住一名伤员。她脸色惨白，好似帆布绷带。精灵眯起眼睛。

“Va vort, beanna！”他吼道，“让开，要不我连你一起刺穿，Dh’oine！”

“滚出去！”铁锈迈出三大步，挡在爱若拉和精灵之间，“滚出我的医院，凶手！你们可以去外面自相残杀！但别在这里杀人！”

精灵低头望去。矮小壮实、瑟瑟发抖的半身人只到他的腰际。

“Blorde Pherian，”他嘶声道，“今天我只杀人类！你给我让开！”

“休想！”外科医师的牙齿在打战，但语气却透出坚定。

第二个精灵跑过来，用长矛拨开了半身人。铁锈跪倒在地。高个子精灵粗暴地拽开爱若拉，举起手里的长剑。

但看到伤员枕着的黑色披风，他愣住了。披风上有迪斯温师的银焰图案——还有个上校军衔的标识。

“亚伊文！”帐篷里有个精灵大喊道，他的黑发扎成了辫子，“Caemm, veloe! Ess’evgyriada’Dh’oine a’en va! Ess’ tedd!”

高个子精灵盯着受伤的上校看了一会儿，又看看满心恐惧、眼眶含泪的外科医师。然后他转过身，离开了帐篷。

帐篷外再次传来响亮的马蹄声、尖叫声和金铁交击声。

“黑甲军在那儿！杀死他们！”上千个声音喊道。帐篷外又有人发出野兽般的嘶吼，最后以悲惨的喘息告终。

铁锈试图起身，但他的双腿却在打颤。他的双臂也一样。

爱若拉的身体因抽泣而发抖，她在尼弗迦德伤员的担架旁边缩起身子，姿势仿佛婴儿。

夏妮在哭泣，且丝毫不打算掩饰泪水，但她的手里仍握着止血钳。玛蒂静静地缝合伤口，嘴唇无声地念诵着，像在自言自语。

铁锈还是站不起来，只好坐了回去。他的双眼对上某个缩在帐篷角落的勤务兵。

“给我拿点儿伏特加。”他费力地说，“别跟我说你没有。我知道你们这些混账总会偷藏些酒。”

布伦海姆·布伦克特将军踩着马镫站起身，伸长脖子，听着战斗的回响。

“集合部队，”他命令道，“小跑着翻过山丘。根据斥候的报告，我们会直接遭遇黑甲军的右翼。”

“我们会让他们见识地狱！”一个中尉喊道。他是个胡须柔软稀疏的年轻人。布伦克特瞥了他一眼。

“让旗手去最前方，”他给出命令，拔出佩剑，“用全身力气大喊‘瑞达尼亚’！让弗尔泰斯特和纳塔利斯手下的小伙子们知道，援军到了。”

在过去四十年里，寇布斯·德·鲁伊特伯爵打过许多仗。他十六岁那年就上了战场。德·鲁伊特家族八代都是军人。对任何人来说，战吼声与金铁交击声都是难以忍受的噪声，但在寇布斯·德·鲁伊特耳中却仿佛悦耳的交响曲。此时此刻，在这场音乐会上，他听到了新的音符、和弦与音色。

“万岁！”他挥舞着钉头锤，高喊道，“瑞达尼亚！瑞达尼亚人来了！老鹰！老鹰！”

北方的山丘顶上出现了骑兵。而在那些骑兵头顶飘扬的，是一面绣有瑞达尼亚银鹰图案的巨大旗帜。

“援军！”德·鲁伊特喊道，“援军来了！万岁！向黑甲军进攻！”

出身八代军旅世家的军人注意到，尼弗迦德人做出了反击的架势，正在收拢阵形。他很清楚让他们得逞的后果。

“跟我来，”他从旗手的手中夺过旗帜，大吼道，“跟我来！崔托格的士兵们，跟我来！”

他们发起了进攻。他们像疯子一样进攻，方式骇人却有效。他们让维能达师没能摆出针对瑞达尼亚骑兵的阵形。他们的攻击摧毁了尼弗迦德人的阵线。天空中回荡着绝望的尖叫。

但寇布斯·德·鲁伊特没能看到，也没能听到最终的战果。一支流矢径直射中他的头部。伯爵滑下马鞍，落到地上。他高举的旗帜裹住了他，仿佛一块裹尸布。

德·鲁伊特家族的八代先祖赞许地点点头——他们正在另一个世界关注着这场战斗。

“可以说，在那天拯救了北方佬的，是一个奇迹。或者说，一连串没人预料到的巧合……里斯提夫·德·蒙托隆在他著作中的评价没有错，库霍恩元帅在估算敌人的兵力和意图时犯了错误。他确实冒了太大的风

险，将中央集团军的兵力一分为二，只带骑兵去了北方。他也确实在占据优势时鲁莽而仓促地开了战。他的巡逻队也确实掉以轻心，没能发现瑞达尼亚人的后备部队……”

“普特卡摩学员！蒙托隆先生的可疑‘著作’不在本学院的参考书目上！皇帝陛下曾公开批评过这本书！所以普特卡摩学员，请不要引用那本书里的内容。真的，我很吃惊。到目前为止，你的回答都相当不错，甚至可以说是出色，可你竟然开始叫嚣什么奇迹和一连串巧合，最后还批评门诺·库霍恩——帝国最伟大的领袖之一——的军事能力。普特卡摩学员，还有其他人，如果你们想通过测验，请记住我接下来的话——在布伦纳没发生任何奇迹或巧合：导致我们失败的，是一个巨大的阴谋！其策划者不仅仅是敌对势力，还有我们自己阵营内的颠覆分子——各种各样的不满现状者、世界主义者、变节者和背叛者！他们就像一块块脓肿，随后便被白热的铁块灼烧。但在那之前，那些恶毒的叛徒背叛了自己的祖国。他们编织罗网和陷阱，打造了他们自己的联络网。他们妨碍并背叛了库霍恩元帅，然后又欺骗并误导了他！他们是群没有荣誉感和良知的无赖，纯粹就是一帮……”

“狗娘养的，”门诺·库霍恩用望远镜看着右翼，喘着粗气说，“狗娘养的混蛋。我会找到你的，等着瞧吧，我会教教你什么叫做侦察。德·维恩加尔特！把带队去北部山丘后面巡逻的军官找来，你亲自去找。然后送他的整支巡逻队上绞架。”

“遵命，”元帅的副官，奥德尔·德·维恩加尔特并拢鞋跟。当然了，他并不知道拉马尔·弗劳特——他要找的侦察巡逻队的指挥官——此时正在瑞达尼亚骑兵的铁蹄下奄奄一息。多亏了他的胆小，那些骑兵才能

开赴战场。德·维恩加尔特显然不知道，他自己的性命也只剩下两个钟头了。

“特拉赫阁下，按你的估计，”库霍恩没放下望远镜，“他们有多少人？”

“至少一万，”戴尔兰尼第七骑兵旅的指挥官用单调的语气回答，“主要是瑞达尼亚人，但我也看到了亚甸的旗帜……还有一面独角兽旗，所以也有科德温人……至少一个中队……”

褐旗军团策马奔驰，马蹄扬起沙土和碎石。

“前进，褐旗营！”百夫长迪哥德——他像以往那样醉醺醺的——大吼道，“杀啊，杀啊！为了科德温！科德温！”

见鬼，我想撒尿，泽维克心想。我真该在开战前解决的……可现在没时间了。

“前进，褐旗营！”

每次都是褐旗营。只要出了状况，就找褐旗营吧。作为远征队被派去泰莫利亚的是谁？褐旗营。每次都是褐旗营。我想撒尿。

他们抵达了战场。泽维克尖叫一声，在马鞍上扭转身体，砍向敌人的耳朵，粉碎了对方骑兵的肩膀和脖子——他的黑色外套上挂着一颗八角银星。

“褐旗营！科德温！进攻，进攻！”

在沉重的马蹄声与人类的尖叫声中，褐旗营与尼弗迦德军开始交锋。

“德·梅里斯-斯托克和布莱班特可以对付增援部队。”埃朗·特拉赫，戴尔兰尼第七骑兵旅的指挥官冷静地说，“我们的兵力部署很均衡，这点不会改变。左翼有泰康奈尔的师团，右翼有马格尼和维能达师。所以我们……我们可以扭转局势，元帅阁下……”

“我们会攻击精灵们打开的缺口，”经验丰富的战略家库霍恩立刻开口道，“而他们可以朝前方进军，引发敌人的恐慌。没错，伟大日轮啊，这正是我们该做的！回你们的部队去，先生们！那乌西卡旅和第七旅，轮到你们了！”

“皇帝万岁！”奇斯·凡·洛喊道。

“德·维恩加尔特阁下，”元帅转过身，“把随从和私人护卫召集起来。无所事事的时间结束了。我们会与戴尔兰尼第七旅一同进攻。”

奥德尔·德·维恩加尔特脸色发白，但很快镇定下来。

“皇帝万岁！”他说。他的嗓音几乎听不出颤抖。

铁锈挥下手术刀，伤员尖叫着抓住手术台。爱若拉勇敢地按住他晃动的脑袋，同时收紧止血带。帐篷入口处传来夏妮响亮的声音。

“你们在做什么？你们都疯了吗？我们在这里救治活人，你们却把

尸体往这儿拖？”

“医师女士，这位是安泽姆·奥布里男爵！我们中队的指挥官！”

“他曾经 是中队的指挥官！现在他死了！你们能把他完整地带过来，只是因为他的铠甲系得够牢！带他走吧。这里是医院，不是墓地！”

“可是，医师女士……”

“别挡在门口！哦，有人把还有呼吸的人搬过来了。至少看起来还有呼吸。或许只是风吹的。”

铁锈哼了一声，皱起眉头。

“夏妮！过来！”

“记住，小丫头，”铁锈咬着牙说道，低头察看伤员的断腿，“只有从业十年以上的外科大夫才有资格冷嘲热讽。听明白了吗？”

“明白了，铁锈先生。”

“拿上刮刀，把骨膜刮掉……见鬼，我们得给他稍微麻醉一下……玛蒂在哪儿？”

“在帐篷前呕吐，”夏妮的语气不带丝毫嘲讽，“像要把肠子吐出来。”

“这些女术士啊，”铁锈拿起一把锯子，“与其构想好多种可怕又强大的法术，她们更应该专心发明一种法术才对。那种可以随意施展的小法术。比方说麻醉术。而且不会出岔子，也没有呕吐之类的副作用。”

锯子刮擦着骨头。受伤的士兵哀号起来。

“扎紧止血带，爱若拉！”

骨头终于断了。铁锈放下锯子，擦了擦汗水淋漓的额头。

“静脉和血管。”他出于习惯点点头，但却是多此一举。因为没等他说完这句话，女孩就围拢过来。他拿起手术台上的断肢，丢到角落，跟其他截下的肢体堆在一起。手术台上的伤员已经有好一会儿没再哀号和尖叫了。

“昏了还是死了？”

“昏了，铁锈先生。”

“很好。缝合伤口吧，夏妮。把下一个带上来！爱若拉，去看看玛蒂有没有把能吐的全吐完。”

“我很好奇，”爱若拉头也不抬地轻声问道，“铁锈先生，您有多少年的从业经验了？一百年？”

经过好几分钟尘土飞扬的急行军，十夫长和百夫长的喊声终于告一段落，维吉玛步兵团终于加入了战线。雅尔像鱼一样大口呼吸着空气。他看到布罗尼伯总督骑着披挂铠甲的漂亮栗色马，沿着队伍前进，审阅着部队。总督本人也穿着全身铠甲，甲片涂成了蓝色，让布罗尼伯看起来就像一只巨大的鲭鱼罐头。

“感觉如何，士兵们？”布罗尼伯对他的部下喊道。

长矛兵的队列回以一声怒吼，吼声如远处的雷声般回荡不息。

“你们弄出的噪音可真够大的，”总督说着，掉转马头，沿着队列继续走起来，“这代表你们状态很好。你们状态不佳的话，就只会像老太太一样抱怨和呻吟。我从你们的表情看得出来，你们渴望踏入战场，你们梦想着战斗，也等不及要跟尼弗迦德人较量了！哦，维吉玛的士兵啊！我有好消息要告诉你们！你们的梦想马上就会实现了。只要再稍等片刻就好。”

长矛兵嘟囔起来。在此期间，布罗尼伯来到队列末尾，然后转过马头，缓缓折回。他用司令棒轻轻敲打装饰豪华的鞍桥，继续说道：

“步兵们，你们跟在骑手后面行过军，吃过土！到目前为止，你们闻到的只有马粪的味道，荣誉和战利品却不见踪影！你们缺乏力量，懒骨头们，就连今天也只是勉强赶到这片光荣与荣耀的战场。但到头来，你们还是会得到我发自内心的祝贺。在这片野地——名字我不记得了——你们终于可以展现身为士兵的价值了。你们可以看到，战场上那片乌云就是尼弗迦德的骑兵队，他们的目的是攻打我军侧翼，迫使我方部队退入河边的沼泽——名字我也不记得了——以此摧毁我们的军队。但你们，著名的维吉玛长矛兵，将会填补我们战线上的缺口，捍卫弗尔泰斯特国王和纳塔利斯治安官的荣誉。你们将用胸膛堵住缺口，阻挡尼弗迦德人的冲锋。哦，战友们，你们感受到喜悦了吗？你们心中涌现出自豪了吗？”

雅尔攥着矛柄，四下张望。没有任何证据表明，这些士兵在期盼即将到来的战斗，就算他们真为自己的使命而自豪，也很巧妙地掩饰住了。他右边的梅尔菲低声念着祷文。而在他左边，德乌斯莱克——一位强硬的职业士兵——吸了吸鼻涕，咳嗽几声，紧张地咒骂起来。

布罗尼伯转过马头，在马鞍上坐直身子。

“我没听到你们的回答！”他大吼道，“你们心中涌现出他妈的自豪没有？”

长矛兵别无选择，只好高喊着表示他们确实自豪。雅尔也像其他人一样高声附和。

“很好！”总督让马匹面对着军队，“现在，整队吧！百夫长，你们还在等什么？组成方阵，前排跪下，后排站立！将矛柄插进泥土！不是这边，你这白痴！没错，我是在跟你说话，你这长毛杂种！靠近点儿，肩并肩！哦，现在你们看起来棒极了！几乎像一支军队了！”

雅尔发现自己站在第二排。他将矛柄的尾端插进泥土，用出汗的双手惊恐地攥着。梅尔菲含混地重复着几个词，其内容大都和尼弗迦德人、狗、婊子、国王、治安官、总督以及所有人的母亲的私生活细节有关。

战场上的乌云在逼近。

“别再浪费时间放屁和让牙齿打颤了！”布罗尼伯喊道，“尼弗迦德人的战马可不会害怕这些声音！别弄错了！朝我们逼近的是那乌西卡旅和戴尔兰尼第七旅，是训练有素的精锐部队！他们不会被吓倒！他们不会被打垮！你们必须杀死他们！把长矛再举高点儿！”

他们听到了马蹄声，那声音依然遥远，但越来越响。大地开始震颤。在尘云之中，锃亮的刀刃反射着阳光。

“你们太他妈走运了，维吉玛的士兵们。”总督再次高喊，“你们用的不是普通的长矛，而是二十一尺长的新型长矛！尼弗迦德人的剑长只

有三尺半。你们会算数吧？他们也会。但他们觉得你们没办法坚持下去，并且会暴露出你们的本性——懦夫的本性。黑甲军指望你们丢下长矛，像兔子似的在战场上乱跑，这样他们就能毫不费力地砍倒你们。记住，白痴们，恐惧可以让你们跑得飞快，但你们不可能快过战马。想活下去的人——想要名声和奖赏的人——会选择抵抗！凶狠地抵抗！像墙壁一样抵抗！坚守阵线！”

雅尔扫视四周。长矛兵队列后面的十字弓手正在摇动曲柄，而在方阵内，士兵们举起了长戟、标枪、长枪和干草叉。大地摇晃得更剧烈了。他们能看到冲向自己的黑色骑兵墙，也能辨认出前排的那些骑兵。

“妈妈，亲爱的妈妈，”梅尔菲用颤抖的嘴唇重复道，“妈妈，亲爱的妈妈……”

“……婊子养的混球。”德乌斯莱克喃喃道。

轰鸣声更响了。雅尔想舔舔嘴唇，却失败了。他的舌头异常僵硬，没法动弹，又像锯末一样干巴巴的。轰鸣声愈加响亮。

“做好准备！”布罗尼伯大吼着，拔出佩剑，“肩并肩！你们不需要独自战斗！你们感受到了恐惧，而它唯一的解药就是你们手里的长矛！准备作战！把长矛刺进他们马匹的胸口！维吉玛的士兵们，我们该做什么？回答我！”

“抵抗！”长矛兵异口同声地高喊，“像墙壁一样抵抗！坚守阵线！”

雅尔也同其他人一样放声高喊。逼近的马蹄扬起碎石和沙土。马背上的骑手们发出恶魔般的号叫，挥舞着刀剑。雅尔握住长矛，缩起脑袋，闭上眼睛。

雅尔挥舞他的断臂，赶走一只在墨水盒上方盘旋的黄蜂，笔下不停。

陆军元帅库霍恩的计划失败了：他针对我军侧翼的反击被英勇的维吉玛步兵团和布罗尼伯总督阻止，尽管他们也为此付出了血的代价。就在维吉玛的士兵抵抗针对左翼的猛攻时，尼弗迦德军仍不忘向右翼进攻。但没过多久，我们在右翼的部队也占据了上风：矮人和顽强的佣兵挡住了尼弗迦德人的夹攻。我们的队伍中响起胜利的呼喊，我方将士的精神也振奋起来。尼弗迦德士兵的自信渐渐消失，他们的武器变得沉重，气力也在衰退。他们中的一部分撤离了战场，另一些仍在顽抗，但由于缺乏配合，各自为战，很快就被重重包围。

看到大部队开始分崩离析，渐渐陷入一片混乱，敌军指挥官库霍恩元帅明白，这场战斗已然失败。

随后，忠诚的军官与骑士将他簇拥在中间，替他找来一匹体力充沛的战马，恳求他突围逃命。但在那位陆军元帅的胸膛中，跳动着一颗勇敢的心。“这可不行。”勇敢的门诺·库霍恩甩开别人递来的缰绳，大喊道，“只有懦夫才会逃离战场，更何况许多优秀的帝国军都已葬身此地。”

“况且，我们根本无路可逃。”门诺·库霍恩扫视战场，冷静地说，“他们将我们包围了。”

“把您的战袍和头盔给我，”西弗斯上尉擦去脸上的汗水和血

迹，“换上我的装备和坐骑……别再反对了！您必须活下去，元帅阁下。对帝国来说，您的性命和能力太宝贵了，根本无可替代……我会率领戴尔兰尼旅攻击那些北方佬，他们的注意力会被我们吸引过去，这样您就有机会在水塘边突围……”

“但你就活不成了。”库霍恩嘟囔着，抓住对方递来的缰绳。

“这是我的荣幸，”西弗斯踩着马镫站起身，“我是个士兵！戴尔兰尼第七旅的士兵！跟我来！坚定信念！跟我来！”

“祝你好运，”库霍恩喃喃道，披上戴尔兰尼旅银色蝎子图案的披风，“西弗斯？”

“我在，元帅阁下，什么事？”

“没什么。祝你好运，孩子。”

“您也一样，阁下。上马，跟我来，伙计们！”

库霍恩盯着他们的背影看了好一会儿，直到西弗斯的人马伴着尖叫声和响亮的马蹄声开始与佣兵交手。佣兵兵力占优，其他部队也正迅速赶来增援。黑色披风消失在佣兵的灰披风之间，一切都被灰尘包裹。

德·维恩加尔特意味深长地咳嗽一声，让陆军元帅库霍恩回到了现实。他调整一下马具和马镫，骑上那匹公马。

“我们走！”他命令道。

起先一切顺利。北方人的防线出现了一个缺口：他们正集中兵力攻击那乌西卡旅溃败后的残余部队。元帅突破了包围圈，但途中并非畅通

无阻。尼弗迦德人与一支轻骑兵团发生了冲突，从服色判断，对方应该是布鲁格人。库霍恩放弃了逞英雄的念头，他只想活下去。他回头看看正与骑兵们缠斗的私人卫队，然后在助手的陪同下匆忙赶往河边。他伏在马背上，紧紧抱住马脖子。

河对面的道路畅通无阻：在几棵垂柳后方，是一片空旷的平原，那里没有军队的踪影。奥德尔·德·维恩加尔特也发现了这一点，得意地大叫起来。

但他高兴得太早了。

缓缓流淌的河水是阻隔在他们与那片绿色平原之间唯一的事物。他们朝河边全速奔驰，但刚迈出几步，马匹的腹部以下就陷进了沼泽。

元帅从公马的头顶飞了出去，落在淤泥里。在他周围，马匹和人们发出尖叫。喧嚣声中，门诺突然听到了一种截然不同的声音。象征着死亡的声音。

箭矢的声音。

他朝河边冲去，蹚过深深的淤泥。他身边的某人脸朝下倒在烂泥里，背上插了一支箭。与此同时，他感到自己的脑袋挨了重重一下。他的身体摇摇晃晃，但并未倒下，因为淤泥已经没过了他的半条大腿。他想尖叫，却只能发出沙哑的干嚎。我还活着，他释然地想，同时竭力挣出烂泥的掌握。这时，一匹在泥沼中挣扎的马踢中了元帅的头盔，踢碎了铁板，割伤了他的脸颊，砸断了他的牙齿，还划破了他的舌头……我在流血……我尝到了血的味道……但我还活着……

他再次听到弓弦声、箭矢的呼啸声、箭尖刺穿铠甲时仿佛雷鸣的响

声、叫喊声、马嘶声和血花飞溅声。元帅回过头，看到离得最近的射手是个矮小壮实、身穿链甲、戴着头盔的身影。矮人，他心想。

十字弓弦绷紧的声音。箭矢的呼啸。受惊的马匹的嘶鸣。被困在淤泥和积水中的人们的尖叫。

奥德尔·德·维恩加尔特朝射手们转过身，高呼投降。他用高亢尖利的嗓音求饶，说他愿意支付赎金。他握住佩剑的剑刃，将剑柄递向矮人们——这是天下通用的投降方式。但对方没能理解，或者误会了他的意图。两支箭狠狠地射中他的胸口，冲击力几乎将他拖出了淤泥。

库霍恩扯下破损的头盔。他还算了解北方人的语言。

“我是门……诺……库霍恩……”他结结巴巴地说着，不时吐出鲜血，“……库霍恩……元……帅……”

“卓尔坦，他在说啥？”一个矮人十字弓手高声问道。

“谁管他，让这条臭狗跟他的废话见鬼去！芒罗，看到他披风上的图案没有？”

“银蝎子！哈哈！伙计们，射死这个狗娘养的！替卡莱布·斯特拉顿报仇！”

“替卡莱布报仇！”

弓弦声响起。库霍恩的胸口中了一箭，腹股沟和锁骨下方也各吃一箭。尼弗迦德陆军元帅仰天倒在淤泥、紫菀丛和水池草丛里，被自己铠甲的重量拖向泥水深处。

见鬼，卡莱布·斯特拉顿是谁？ 他心想，我从没听说过什么卡莱布……

充斥鲜血、淤泥与浑浊积水的楚特拉河漫过他的头顶，灌入他的肺中。

她离开帐篷，想呼吸些新鲜空气。这时，她看到他坐在铁匠的木凳旁边。

“雅尔？”

他抬起目光。他的双眼空洞无神。

“爱若拉，”他翕动肿胀的嘴唇，费力地说，“你还好吗……”

“瞧你问的什么问题？”她立刻打断他的话，“我倒想问问，你怎么跑这儿来啦？”

“我们把指挥官送过来……布罗尼伯总督……他受伤了……”

“你也受伤了！把你的手给我看看！哦，女神啊！你会流血过多而死的！”

雅尔凝视着她。爱若拉突然怀疑，他是不是什么都看不见了？

“战斗打响了……”男孩牙齿打颤地说道，“我们必须像墙壁一样……坚守阵线……受轻伤的家伙，把受重伤的送到战地医院去。这是命令。”

“让我看看你的手。”

雅尔短促地叫喊一声，牙齿仿佛发烧般地打着架。爱若拉皱起眉头。

“我的天哪，你看起来很糟……雅尔，雅尔……南尼克嬷嬷会生气的……跟我来。”

走进帐篷，闻到那股恶臭时，她发现他脸色发白，步履蹒跚，于是赶紧扶住他。她注意到，他看着鲜血淋漓的手术台，看着躺在上面的伤者，看着外科医师——那个突然跳起、连连跺脚、咒骂着把刮刀丢到地上的半身人。

“活见鬼！妈的！为什么？为什么？”

没人回答他的问题。

“那是谁？”

“布罗尼伯总督，”雅尔用虚弱的嗓音说道。他直视前方，双眼无神。“我们的指挥官……我们坚守阵线。这是命令。就像墙壁。然后，梅尔菲被杀了……”

“铁锈先生，”爱若拉说，“这人是我的朋友……他受伤了……”

“他还能站着，”外科医师冷静地说，“而这位得做颅骨穿孔手术才行。这里没有偏心的余地……”

就在这时，雅尔极具戏剧性地昏了过去，倒在地上。半身人恼火地哼了一声。

“好吧，好吧，把他搬到手术台上。”他命令道，“哦，他的胳膊都碎了。我很好奇，是什么让他的手没掉下来呢？难道是他的袖子？爱若拉，止血带。再系紧点儿！别光哭了！夏妮，把锯子给我！”

在令人厌恶的刺耳响声中，锯子划开了肘关节的断骨。雅尔恢复了意识，随即尖叫出声。那叫声尖厉而骇人，却相当短暂。因为在锯子锯断骨骼之后，他便再次陷入了昏迷。

就这样，尼弗迦德的主力部队倒在了布伦纳战场的泥土和尘埃之中，帝国的这次北伐也戛然而止。算上被杀和被俘的将士，帝国损失兵力达到四万四千人。精英骑士的根基就此消亡，他们或在被俘期间死去，或是消失得无影无踪，比如军队的领袖：门诺·库霍恩、布莱班特、德·梅里斯-斯托克、凡·洛、泰康奈尔、艾格布拉杰，以及另一些在我们的文献中未曾记载姓名的人物。

布伦纳的确只是终结的开始，但它仍值得大书特书。因为如果胜利的一方未能善加利用这场战斗的成果，那它也将沦为构成大厦的一块小石头，其重要性也将变得微不足道。治安官约翰·纳塔利斯并未满足于一时的胜利，而是立刻发兵南方。亚当·潘葛拉特和茱莉娅·艾巴特马克率领部队发起一次奇袭，将前来增援库霍恩、但对兵败之事一无所知的第三军团的两个师打得溃不成军。听到这个消息，中央集团军的其他部队可耻地退回到雅鲁加河对岸，匆忙逃亡，弗尔泰斯特和纳塔利斯则紧追不舍。帝国军丢弃了辎重车队，以及他们打算用来攻打维吉玛、苟斯·维伦和诺维格瑞的所有攻城器械。

布伦纳之战仿佛一场雪崩——从高山一直涌向山谷，裹挟了越来越

多的积雪，规模也在不断增加——给尼弗迦德人带来的损失也在扩大。维登集团军遭到史凯利格群岛的海盗和希达里斯的埃塞因王的攻击，一时间焦头烂额。在得知布伦纳的灾难，又听说弗尔泰斯特和约翰·纳塔利斯下达了强行军的命令之后，指挥官德·维特公爵立刻宣布撤退，仓皇逃往辛特拉，由此避免了兵力上的巨大损失。因为尼弗迦德军败北的消息已经传开，维登兴起了新的叛军势力，他们留下的部队就只剩下纳史特洛格堡、洛史洛格堡和波德洛格堡的守军。在辛特拉和约签订后，他们高举旗帜，不失尊严地离开了那三座要塞。

在此期间，布伦纳之战的消息传到了亚甸，让本来敌对的德马维王与亨赛特王联起手来，与尼弗迦德东部集团军对抗。指挥官阿达尔·爱普·达西无力对抗两位国王的联军，只能带领部队撤入庞塔尔山谷。再加上瑞达尼亚部队和米薇女王游击队的兵力——他们一直在敌人后方进行作战——联军迫使尼弗迦德撤到了艾德斯伯格。阿达尔·爱普·达西准备应战，却在命运的安排下突染重病：或许是因为变质的食物，他得了腹绞痛和腹泻，并在两天后痛苦地死去。德马维和亨赛特没有迟疑，径直对艾德斯伯格的尼弗迦德军发起了猛攻。数量占优、却无法反抗历史正义的尼弗迦德军遭到惨败。这一天，勇敢、斗志与技巧胜过了盲目与残忍。

还有一件事不得不提，那就是，门诺·库霍恩在布伦纳之战中的下场依然无人知晓。有人认为他和士兵们一起死去，他未经辨认的遗体正在某个普通的墓穴里安息。另一些人猜测他逃脱了战场，但他畏惧皇帝的怒火，不敢再返回尼弗迦德，于是去了布洛克莱昂森林，到树精那里寻求庇护，成了森林中的一名隐士，最后在悔恨中隐居多年，直至死去。

不过在平民中间，还流传着另一个说法：著名的元帅在战斗结束当

晚回到了布伦纳战场，却无法忍受眼前的惨状，于是在一座山丘的山杨树上吊死了自己。从那天起，那座山丘就被人叫做绞架丘。据说每到夜晚，他的灵魂便会在战场徘徊、恸哭并高喊：“还我军团！”

“雅尔外公！雅尔外公！”

雅尔抬起头，推了推鼻梁上的眼镜。

“雅尔外公！”他最小的外孙女尖声叫道。她是个活力充沛的六岁女孩，而且谢天谢地，长得像她母亲，也就是雅尔的女儿，而非他的女婿。

“雅尔外公！吕西安娜外婆让我告诉你，今天已经写得够多了，晚餐都端上餐桌了！”

雅尔小心翼翼地收好纸堆，用软木塞住墨水盒。他的断臂隐隐抽痛。要变天了，他心想，又要下雨了。

“雅——尔——外——公——！”

“这就来，希瑞。我这就来。”

在处理完最后一名伤员的伤势之前，时间就已经过了午夜。最后的手术是在人工光源下进行的——先是油灯、蜡烛，后来则是魔法照明。玛蒂·索德格伦大吐特吐之后，终于恢复过来。尽管脸色苍白得像是死人，动作像魔像一样僵硬而不自然，但她施展的咒语依然效力十足。

他们离开帐篷时，周围早已漆黑一片，四人找了块帆布，坐了下

来。

草地上到处是火。各种各样的火——包括营火、野火、火炬与火把。各种声音在夜色中回响：人们大喊大叫，唱起歌谣，念诵祷文，或是放声欢呼。

周围的夜晚也算不上安静：伤者断断续续的哭声和呻吟不时传来。还有垂死者的祷告和叹息。但他们并没有听进耳中。他们已经习惯了痛苦和垂死之人发出的声音，对他们来说，这些声音平凡而自然，与夜色融为一体，就像楚特拉河畔湿地上青蛙的呱呱叫声，又或是金水塘畔的蝉鸣。

玛蒂·索德格伦靠着半身人的肩膀，沉默不语。爱若拉和夏妮紧紧抱在一起，不时因某件愚蠢至极的事笑出声。

他们坐在帐篷旁边，每人都喝了一杯玛蒂用最后的咒语制造的伏特加。这个咒语能蒸馏酒精，通常会在拔牙时使用。铁锈感觉受到了欺骗——这酒是用魔法制造的，它不但没能放松他的精神，或是减轻他的疲惫，反倒让状况恶化了。他没能借酒浇愁，反而想起了许多事。

在喝下这种魔法酒的人里，他心想，似乎只有爱若拉和夏妮的反应是正常的。

在月光下，他转过身，看到两个女孩脸上流淌着银亮的泪痕。

“我很想知道，”他舔了舔干燥开裂的嘴唇，“哪边打赢了这场仗？有人知道吗？”

玛蒂转头看着他，但仍保持沉默。蝉在金水塘边的垂柳和赤杨间歌唱，青蛙呱呱叫着。伤员哀号、祈祷和叹息，以及死去。爱若拉和夏妮

笑着流泪。

那场战斗的两周后，玛蒂·索德格伦死了。她跟自由兵团的某位军官有了一段风流韵事。她将这段情视作露水姻缘，而那军官却恰好相反。喜欢改变的玛蒂转而与某个骑兵队的军官谈情说爱，令佣兵嫉妒得发狂。他捅了她一刀，随后因此被吊死。这次他们没能救回女医师的命。

那场战斗的一年后，铁锈和爱若拉死于马里波有史以来最大的一次流行性出血热爆发。那场传染病被人称为“红死病”，而它的另一个称呼得名于带来病源的大船的名字，也就是“卡特利欧纳瘟疫”。所有医生和大部分祭司都匆忙赶往马里波，其中就包括铁锈和爱若拉。他们是医生，所以要去治疗病人。对他们来说，红死病无药可治的事实无关紧要。最后他们都受到感染。他死在了她的臂弯里，死在那双粗糙、有力、自信，仿佛农夫的大手里。她在四天后死去。死时孤身一人。

在那场战斗的七十二年后，夏妮以备受敬仰的牛堡大学退休医学教授的身份辞别了人世。后世的外科大夫曾多次引用她的名言：“红的用红线，黄的用黄线，白的用白线。这样就没问题了。”

几乎没人注意到，每次说完这句话，她都会悄悄地拭去眼泪。

几乎没人。

青蛙呱呱叫着，蝉儿鸣叫不止，爱若拉和夏妮又哭又笑。

“我很想知道，”米洛·范德贝克，绰号“铁锈”的半身人战地医师重复一遍，“我很想知道，哪边打赢了这场仗？”

“铁锈，”玛蒂·索德格伦说，“换做是我，这将是我最不关心的事。”

有些火焰又高又旺，闪烁着明亮而强烈的光芒。有一些则又小又弱，摇曳不止，散发的光线也黯淡不明。在这排火焰末端，有一团小小的火焰，它是如此微弱，几乎像在闷燃，只能无比费力地发出依稀的光亮，眼看就要熄灭。

“这垂死的光芒属于谁？”猎魔人问。

“属于你。”死神回答。

——《童话与民间故事》

佛罗伦斯·德兰诺伊 著

第九章

高原远端笼罩在大山脚下的迷雾中，宛如一片岩石的海洋。高原的起伏形成了山丘与山峰，看起来就像锋利的暗礁，而周围的船只残骸更强调了这一印象。这里有数十堆残骸，包括划桨帆船、轻型帆船和长船的残余部分。有些似乎只出现不久，另一些只剩下几块木板和船体骨架，几乎难以辨认，显然已经搁置了数十年，甚至几个世纪。

有些船底部朝天，另一些侧翻在地，像被巨大的风暴或龙卷风刮过来的一样。另一些船则给人一种仍在海上航行的感觉。它们嵌在岩石中间，船身笔直，桅杆骄傲地指向天空，破碎的船帆仍在横杆上飘动。有些船上甚至还有幽灵船员——死去水手的骸骨卡在腐朽的木板里，缠在缆绳间，像被宣判了永久航海之刑。

高原上出现了一位骑手的身影，沉重的马蹄声惊动了栖息在桅杆、帆桁、缆绳与骸骨上的成群黑鸟。它们呱呱叫着，振翅飞走，在悬崖上方盘旋。悬崖底部有一片湖泊，湖面灰白光滑，仿佛水银。而在那座耸立于这片残骸的原野、边缘位于湖面正上方的悬崖上，有一座气氛阴郁的黑色城堡。

凯尔比跺着脚，喷了喷鼻息，耳朵转向脑后，怀疑地看着船只的残骸、船员的骸骨和这片死亡之地。黑鸟又回来了，再次落在破碎的桅杆、横杆、骨骼、颅骨和甲板上。鸟儿知道，它们用不着担心区区一个骑手。

“放轻松，凯尔比。”希瑞说，“这里就是旅途的尽头了。这里是正确的地点，正确的时间。”

她凭空出现在城墙前方，仿佛被风从那片充斥着闹鬼沉船的原野上刮来一样。首先察觉到她的，是在城门前站岗的哨兵——寒鸦的叫声让他们提高了警惕。他们打着手势，指指点点，高声呼唤着同僚。

等她来到城门前，那里已经聚集了一大群人。每个人都抬头看着她，其中有几个认识或见过她的人，比如波利亚斯·穆恩和达克瑞·希利凡特，但数量远远不及那些只是听说过她的人，那些由史凯伦从艾宾和周边地区雇来的佣兵和强盗，而他们此刻正惊讶地看着身背长剑、脸上有伤疤的女孩。漂亮的黑母马高昂着头，喷了喷鼻息，不安地踩着城门前的石板路面。

嘈杂声停止了，周围突然一片死寂。母马像舞者一样抬起腿：它的马蹄铁发出鸣响，仿佛锤子敲打铁砧。又过了好一会儿，众人才走上前去。其中一人犹豫而胆怯地伸出手，想要抓住缰绳。母马喷了喷鼻息。

“带我去见城堡的主人。”女孩朗声道。

波利亚斯·穆恩不知自己为什么会这么做：他帮忙扶住她的马镫，伸手请她下马。其他人拉住喷着鼻息、挣扎不止的母马。

“小姑娘，你还记得我吗？”波利亚斯轻声道，“我们见过面。”

“在哪儿？”

“冰面上。”

她直视他的双眼。

“我当时没注意你们的长相。”她面无表情地说。

“你就是湖中女士。”他非常严肃地点点头，“孩子，你为什么来这儿？”

“为什么？为了叶妮芙。还有我的命运。”

“你这是送死。”他轻声说，“这里是斯提加城堡。如果我是你，我会赶紧逃跑，趁还有时间。”

她又看了他一眼。波利亚斯立刻明白了她这眼神的含意。

史提芬·史凯伦出现了。他双臂抱胸，盯着女孩看了很久，最后用力挥挥手，示意她跟上。她一言不发地跟在他后面，全副武装的人们将她簇拥在中央。

“真是个怪女孩。”波利亚斯咬着牙，颤抖着说。

“幸好她的事不需要我们烦心，”达克瑞·希利凡特尖刻地说，“你居然还跟她说话，真让人惊讶。这个女巫杀了瓦加斯、福瑞普和奥拉·哈希姆……”

“是灰林鸮杀了奥拉·哈希姆，”波利亚斯打断道，“不是她。她在冰上放了我们一马。她本可以像杀狗一样把我们全杀光的。我们全部。包括灰林鸮。”

“好吧好吧。”达克瑞朝石板地吐了口唾沫，“灰林鸮、邦纳特和那个巫师会回报她的仁慈的。你就等着瞧吧，波利亚斯。他们会活剥了她

的皮，一小条一小条地剥。”

“这是肯定的，”波利亚斯嘀咕道，“因为他们都是恶棍。但我们也好不到哪儿去，因为我们是他们的手下。”

“我们有别的选择吗？没有。”

突然，史凯伦的一个雇佣兵尖叫起来，然后是另一个。有人咒骂一声，叹了口气。另一个沉默地指了指。

在城垛上，在他们目力所及的枕梁、屋顶、塔楼、栏杆、排水槽和石像鬼上，落满了黑色的鸟。它们无声无息地从沉船堆放场飞了过来，一声不吭地停在那里，静静地等待。

“它们察觉到了死亡。”一个雇佣兵嘀咕道。

“还有腐肉。”另一个补充道。

“我们别无选择。”希利凡特机械地重复道，看向波利亚斯。后者只是看着那些鸟。

“或许，”他轻声回应道，“是时候去找别的选择了。”

他们爬上一段中途有三个楼梯平台的宽阔楼梯，经过一条在两旁成排的壁龛里摆放雕像的过道，又穿过一条环绕大厅的走廊。希瑞毫无畏惧地走着，既不害怕那些武器，也不害怕押送她的人。她说她不记得冰封湖面上那些人的长相了，但这是谎话。她还记得。她记得史提芬·史凯伦——也就是此刻带着她穿行于城堡内阴暗走廊的家伙——在冰面上

瑟瑟发抖、牙齿打战的模样。

而现在，当他回过头，恶狠狠地看着她时，她仍能感觉到他在害怕。她松了口气。

他们走进一座大厅，高大的圆柱支撑着拱顶，天花板上悬挂着硕大的枝形吊灯，看起来就像巨大的蜘蛛。希瑞看到了正在等待她的人，恐惧如冰锥刺进了她的胃，开始搅动。

邦纳特离她只有三步远。他用双手抓住她胸前的衬衣，让她身体悬空，正对他苍白的死鱼眼。

“地狱一定很可怕。”他喘着气说，“不然你不会想回来见我。”

她没答话。她从他的呼吸里嗅到了酒气。

“也可能地狱不想要你，你这小畜牲。那座恶魔塔嫌弃你的怨毒，所以把你吐了出来。”

他又把她拉近些。她厌恶地别过脸去。

“你在害怕，”他含混不清地说，“这就对了。这里是你旅途的终点。你逃不掉了。在这座城堡里，我们会放光你的血。”

“邦纳特先生，你说完了吗？”

她立刻认出了那个声音。是威戈佛特兹，她在仙尼德岛上见过这个巫师两次。第一次见面时，他是个戴着镣铐的囚犯，而第二次见面时，他跟着她去了海鸥之塔。在那座岛上，他的相貌非常英俊。但如今，他的脸变了，变得丑陋可怖。

“请原谅，邦纳特先生。”巫师没离开他那王座般的椅子，“劳拉·朵伦·爱普·希达哈尔的后裔，卡兰瑟的外孙女，帕薇塔之女，辛特拉的希瑞菈是我们的客人。而负责迎接客人的，应该是斯提加城堡的主人，也就是我才对。欢迎你。请靠近些。”

说出最后几个字时，他摘下了礼貌与嘲弄的面具，语气里只剩下威胁与命令。希瑞立刻觉得，自己没法违抗他的命令。她感到害怕。非常害怕。

“靠近些。”威戈佛特兹嘶声道。这时她看清了他脸上的变化。他的左眼明显比右眼小许多，眼眶周围皱巴巴的。他眯起双眼，目光骇人。

“姿态勇敢，脸上却带着一丝恐惧，”巫师扬起头，“你的表现值得赞赏。但前提是你的勇气并非来自愚蠢。打消你所有的幻想吧。正如邦纳特所说，你是逃不掉的。无论是用传送法术，还是你的特殊能力。”

她知道他所言不虚。她早先曾告诉自己，她可以在最后一刻逃往其他的时间与地点。但现在她明白，这份希望只是幻想与假象。这座城堡充斥着满是敌意的陌生魔力，就像寄生虫一样在她的肚子和大脑里蠕动。她什么都做不了。她已经落入敌人之手。无力抵抗。

但这也没办法，她心想，我知道我在做什么。我知道我必须来这儿。其他的理由只是虚假的希望。该来的总会来。

“很好，”威戈佛特兹说，“这是对目前状况最正确的评价。该发生的事总会发生的。更确切地说，我决定的事总会发生。就是不知道，了不起的小家伙，你能不能猜到我的决定。”

她想回答，但没等她干涸的喉咙费力地吐出字，威戈佛特兹便再次

刺探了她的想法，然后插嘴道。

“你当然能猜到，诸界的女士，时间与空间的主宰。是啊，是啊，了不起的小家伙，我对你的造访并不吃惊。我知道你从那片湖逃去了哪儿，也知道你做过些什么。我知道你是怎么来到这儿的。我唯一不清楚的是，你的旅途究竟有多长。还有你到底经历了多少事。”

他的脸上露出恶毒的笑容，再次抢在她前面开了口。

“哦，你没必要回答。我知道你的旅程既有趣又刺激。我也很想试试的。你一定不知道我有多羡慕你的天赋。我需要你同我分享，了不起的小家伙。是的，‘需要’这个词没用错。直到你同我分享天赋之前，我不会再让你逃出我的手掌心了。”

希瑞终于意识到，攥紧她喉咙的不光是恐惧。巫师用魔法扼住了她的脖子。他在当着手下的面讽刺和羞辱她。

“放了……叶妮芙，”她勉强吐出这句话，其中夹杂着咳嗽声，“放了她……然后，你想对我做什么都行。”

邦纳特大笑起来。史提芬·史凯伦也发出干巴巴的笑声。威戈佛特兹用小指戳了戳他那只畸形眼睛的眼角。

“你不会蠢到真相信我会照你说的办吧。你的提议真可悲——可悲又可笑。”

“你需要我……”她抬起头，尽管对她来说，这个动作异常费力，“你需要我怀上你的孩子。每个人都这么希望，你也一样。是啊，现在我任你宰割，但我是自愿来到这儿的……你没抓到我，虽然你追着我走遍了半个世界。我是自愿来到这里，把自己交给你的。我是为了叶

妮芙。为了她的性命。你觉得这很可笑？那就试试用武力、用强硬的手段占有我吧.....你很快就会笑不出来了。”

邦纳特猛地走到她身旁，扬起手中的鞭子。威戈佛特兹以难以察觉的幅度轻轻挥了挥手，力道却震飞了赏金猎人的鞭子。邦纳特蹒跚后退，像被一辆装满煤炭的马车撞了一下。

“邦纳特先生，”威戈佛特兹搓了搓手指，“我发现你依然很难适应宾客的身份。试着回忆一下吧：首先，我的宾客不许损坏家具与艺术品、偷窃贵重物件、弄脏地毯和设备室。其次，不许殴打和强暴其他宾客，至少也要等到主人殴打和强暴完毕，并准许你下手之后。你也一样，希瑞。你谦卑地将自己交给了我，却又觉得我会按你的想法行事。你还觉得自己的提议无比慷慨。但你错了，因为我只会做我自己希望的事。比方说，为了对仙尼德的事报仇，我至少应该挖出你的一只眼球。但我不会这么做，因为我担心，你会因此死掉。”

机不可失，失不再来，希瑞心想。她转过身去，拔出佩剑“雨燕”。突然，整个房间开始旋转，而她倒了下去，双膝重重地撞上地面。她的额头几乎贴上地板，努力压抑着呕吐的冲动。剑从她麻木的手中滑落。

有人将她架了起来。

“好了，”威戈佛特兹用下巴压着交叠的双手，仿佛在祈祷，“我说到哪儿了？哦，是啊，没错，你的提议。让你的叶妮芙保住性命，重获自由.....用什么来换呢？用你主动而自愿、无需暴力与强迫的投降？抱歉，希瑞。我要对你做的事，如果脱离了暴力与强迫，那可万万做不到呀。”

他饶有兴味地看着女孩咳嗽、喘息，吐出浓稠的唾液，以免呛到自

己。

“没错，没错，”他续道，“这就是我要对你做的事——而我可以保证，你是绝不会自愿屈服的。你的提议不但可悲又可笑，而且毫无意义。因此我拒绝。抓住她，把她带去实验室！”

这间实验室跟希瑞在爱尔兰德的梅里泰莉神殿见过的那间没多大区别。这里光线充足，干净整洁，配有铺着金属板的长桌，以及装满玻璃制品的置物架——上面有烧瓶、试管、曲颈瓶、搅拌钵及各式各样的小型器具。同爱尔兰德的实验室一样，这里也散发着强烈的酒精、乙醚、福尔马林，以及某样东西——某样令人恐惧的东西——的味道。即便在当时，在那个气氛友善的神殿的实验室里，面对着叶妮芙和友好的女祭司南尼克，希瑞也会感到害怕。毕竟在爱尔兰德，没人会把她强行拖进实验室，更没人会用铁箍固定住她的双臂。在爱尔兰德，不会有这种从形状就能看出施虐倾向的钢椅。那里没有穿着白衣、剃了光头的家伙。没有兴奋地舔着嘴唇的邦纳特和史凯伦。也没有威戈佛特兹：他的一只眼睛和常人相同，另一只眼睛却小得反常，而且转个不停。

威戈佛特兹转过身。他刚才一直在布置桌上那些可怕的器具。

“要知道，了不起的小家伙，”他朝她走来，“你是我获取权力与支配地位的关键。不只是这个世界——反正它注定会灭亡——而是所有世界。我会支配天球交汇后出现的无数地点与时间。你肯定明白，因为你造访过其中的一部分。”

他缓缓卷起袖子，继续说道，“虽然我很不想承认，但权势对我的确很有吸引力。我明白，权势只是过眼云烟，但我就是想成为统治者。

我希望人们对我卑躬屈膝，赞美我的存在本身，将愿意屈尊拯救即将毁灭的世界的我——就算动机只是一时兴起——当做神明来膜拜。哦，希瑞，每当我设想自己慷慨地奖赏忠诚者，并残忍地惩罚反叛者和违逆者的时候，我心中都会充满喜悦。一代又一代人会向我祈祷，乞求我的宽恕、怜悯与原谅。所有世界的每一代人。听啊，希瑞。你听到他们的祈祷声了吗？保佑我们免于饥荒、瘟疫、火灾、战争和您的怒火吧，全能的威戈佛特兹啊……”

他在她眼前活动手指，突然用力捏住她的脸。希瑞大叫一声，试图挣脱，但他抓得很牢。她的嘴唇颤抖起来。威戈佛特兹看到了。

“命运之子，”他大笑着，嘴角泛起白沫，“Aen Hen Ichaer，上古精灵血脉……现在属于我了！”

他猛地挺直背脊，擦了擦嘴边。

“只有傻瓜和神秘主义者，”他用惯常的平静语调说道，“才会去古代传说和预言里寻找你存在的秘密，才会去你的家谱里寻找你基因的源头——他们认为那是你的祖先传承给你的。他们错把水面的倒影当成了夜空中的繁星。那些神秘主义者相信，那份基因会继续成长，新的可能性也会因此诞生，而你的孩子和你孩子的孩子将获得更加强大的力量。他们在你周围塑造了一片魔法灵光，仿佛熏香的烟雾一样裹住了你。然而，事实却相当普通，甚至可用‘单纯’来形容：真正重要的东西是你的血。只是字面意义，而非引申含义。”

他从桌上拿起一支大概半尺长的玻璃注射器。其末端是个纤细而略显弯曲的尖头。希瑞感觉嘴巴发干。巫师借着灯光仔细检查这件器具。

“我的助手会帮你脱掉衣服，让你坐进那张椅子……没错，就是你

好奇打量的那张。你会坐上一会儿，姿势可能不太舒服，直到我用这件工具让你成功受孕。其实也没那么糟，因为在开始之前，我会给你注射强力灵药，确保精子与卵子的结合，并预防宫外孕的发生。别担心，我有经验。我已经做过上百次了。你也许是上古血脉之子，但我相信，在解剖学上，你的输卵管跟普通女孩没什么差别。”

威戈佛特兹滔滔不绝地说着，显然十分陶醉于自己的话语。“接下来才是最重要的事，你也许会不安，也许会高兴，但你要知道，你的孩子不会出生。谁知道呢，也许它真是拥有超凡能力的天选之人，会成为世界的救星和所有国家的统治者。但没人能担保一定会是这样，我也不想等那么久。我需要血。更确切地说，是你胎盘的血。等你长出胎盘，我便会将其摘除。你应该明白，我其他的计划与打算根本与你无关，所以我也就没必要向你提供无用的信息。”

他戏剧化地停顿片刻。希瑞没法控制嘴唇的颤抖。

“而现在，”巫师挥了挥手，“我邀请您坐上这张椅子，希瑞菈公主殿下。”

“应该让叶妮芙那个婊子也来看看。”邦纳特灰色的小胡子下浮出冷笑，“她有旁观的资格。”

“当然，”威戈佛特兹再次拭去唇角泛出的白沫，“受孕是件神圣、高贵而又庄严的事，理应得到家人的支持。对小家伙来说，叶妮芙就像她的母亲。在每一种原始文化里，新娘的母亲都该亲眼见证这一仪式。快把叶妮芙带来！”

“说到受孕，”邦纳特朝希瑞弯下腰，巫师的喽啰们正在帮她脱衣服，“干吗不用古老而又经典的方式，威戈佛特兹阁下？用更符合自然

的方式？”

史凯伦哼了一声，摇摇头。威戈佛特兹皱起眉毛。

“不，”他冷冷地说，“没这个可能，邦纳特。”

希瑞尖叫起来，仿佛这才明白事态的严重性。她叫了一声，然后又是一声。

“哎呀，哎呀，”巫师咂咂嘴，“亲爱的，你高昂着头，目不斜视地走进虎穴，可现在却害怕一根细细的玻璃管。真丢人啊。”

希瑞没理睬他的责备，开始放声尖叫，直到实验室里的玻璃器皿都叮当作响。

突然，惊恐的呼喊在整个斯提加城堡中回荡。

“我们有麻烦了，”扎达里克用长矛刮着石板间风干的粪便，“有麻烦了，有麻烦了。”

他看看同伴们，但其他守卫都一言不发。跟守卫们一起留在城门口的波利亚斯·穆恩也一样。没人命令他，他是自愿留下的。他本可以像希利凡特一样跟着灰林鸮，亲眼见证湖中女士的遭遇和等待她的命运。但他宁愿留在开阔的庭院里，远离城堡的房间和走廊，远离他们带那女孩前往的地方。他相当确定，她的尖叫声不会传到这里。

“这些黑鸟是坏兆头。”扎达里克指着停在墙头和屋顶的寒鸦，“骑黑母马来的小丫头让我有种不祥的预感。要我说，给灰林鸮当手下可不

是啥好差事。听说灰林鸮已经不是皇家验尸官了，而是跟我们一样的罪犯。听说皇帝判了他死刑。等他落网时，跟他在一起的人都得遭殃。我们有麻烦了。”

“是啊，是啊。”另一个守卫接口道。他戴着羽毛装饰的帽子，留着长长的小胡子。“木桩在等着咱们！就连众神都不敢面对皇帝的怒火……”

“别担心，”第三个守卫漫不经心地摆摆手，他是最近才跟着一群佣兵来到斯提加城堡的，“皇帝根本不在乎咱们，他有别的事要烦心。据说北边什么地方打了一仗。北方佬痛宰了帝国军，让他们血流成河。”

“这么说起来，”另一个佣兵说，“咱们跟着巫师和灰林鸮倒也不赖。咱们这种人还是跟着赢面更大的主子比较好。”

“没错，”新来的守卫说，“灰林鸮就是未来。我们会跟他一起飞黄腾达的。”

“你这白痴，”扎达里克说，“你的脑袋里装的都是猪屎吗？”

黑鸟飞了起来。振翅声与嘎嘎的叫声震耳欲聋。它们遮蔽了天空，在城堡上方盘旋不休。

“见鬼，怎么回事？”一个守卫大叫道。

“请打开城门吧，拜托。”

波利亚斯·穆恩突然闻到一股浓烈的草药味——薄荷、鼠尾草和百里香。他咽了口唾沫，摇摇头，闭上双眼，然后再次睁开。但是，没用。一个身材瘦削、头发斑白的男人——看起来就像个税务官——就站

在他身旁，没有消失的迹象。他抿着嘴唇，面露微笑。波利亚斯的毛发根根竖立，几乎将帽子掀起。

“请打开城门吧。”微笑的男人重复道，“现在就去。相信我，你们还是照办比较好。”

扎达里克的长矛“啪嗒”一声掉在地上。他一动不动地站在那儿，嘴唇无声地翕动。其他人朝城门走去，走路动作异常僵硬，活像提线木偶。他们抬起门闩，打开内门和外门。

四名骑手进入了庭院。

其中一人的头发白如积雪，手握一柄如闪电般耀眼的长剑。他身后跟着一个金发女人，正在拉开弓弦。第三个是位年轻的少女，将手里的弯刀砍进了扎达里克的额角。

波利亚斯·穆恩捡起落地的长矛，将它高举过头。第四个骑手耸立在他面前，仿佛一座高山。他的头盔有猛禽羽翼形状的装饰。他举起的长剑闪闪发光。

“放过他吧，卡西尔。”白发男人语气尖锐地说，“省点时间，也少见点儿血。米尔瓦、雷吉斯，走这边……”

“不，不是那边，”波利亚斯不明白自己为何开口，“不是那边……那边通往一座封闭的外堡。你们得爬上楼梯，到城堡的顶楼去。如果你想拯救湖中女士……就必须抓紧时间……”

“谢谢。”白发男人说，“谢谢你，陌生人。雷吉斯，听到了吗？带路吧！”

片刻之间，庭院里便只剩下尸体，以及拄着长矛的波利亚斯·穆恩。他没法放开手。他的双腿在颤抖。寒鸦在斯提加城堡上空盘旋，嘎嘎叫着，同黑色的云朵般包裹住塔楼与堡垒。

佣兵冲进实验室，上气不接下气地向威戈佛特兹报告。巫师脸上的表情平静而坚定，但他那焦躁地不断开合的小眼睛暴露了真相。

“在千钧一发之际赶来救她，”他咬牙切齿地说，“我可不信。这种事根本不存在。或者只会发生在小剧院的烂戏剧里。老伙计，让我高兴一下：告诉我，你刚才讲的只是个笑话。”

“我没瞎编，”佣兵气愤地说，“我说的是实话！有几个人……一大群骑手，闯了进来……”

“好吧，好吧，”巫师打断他的话，“我是在说笑。史凯伦，你去摆平这件事。你用我的金子雇来的军队有多大价值？现在你可以证明一下了。”

灰林鸮跳了起来，紧张地挥舞双臂。

“别这么轻描淡写的，威戈佛特兹！”他大喊道，“你不明白我们在遭受怎样的威胁吗？如果有人来攻打这座城堡，那只可能是恩希尔的军队！这说明……”

“这什么也不能说明。”巫师没让他把话说完，“但我明白你的言外之意。如果我亲自出场能给你带来勇气，那你可以站在我身后。我们走！包括你，邦纳特！”

然后他将可怕的双眼转向希瑞，“至于你，放弃毫无意义的希望吧。我很清楚，如此出人意料又戏剧化地前来搭救你的人是谁。但我向你保证，我会让这闹剧变成一场惨剧。嘿，你！”他朝一名喽啰打个手势，“给这丫头戴上阻魔金，把她关进有三重锁的牢房，无论如何都别开门。不然我摘了你的脑袋。明白了吗？”

“遵命，阁下。”

他们冲进一条过道。这过道通往一座满是雕像、富丽堂皇的大厅。大厅内空空荡荡，只有几个看到他们就逃之夭夭的仆人。

他们跑下一段楼梯。卡西尔踢倒了一扇门。安古蓝大吼着冲进房间，挥舞马刀砍掉了门边一具空盔甲的头盔——她误以为那是个守卫。等意识到自己的错误，她放声大笑起来。

“哈哈。瞧……”

“安古蓝！”杰洛特喊道，“别站在那儿不动！继续前进！”

对面是一扇门，他们察觉到了门后的人影。米尔瓦不假思索地搭弓放箭。有人尖叫一声，那扇门重重地关闭。杰洛特听到了利箭命中的响声。

“快，快！”他大喊道，“不能再浪费时间了！”

“猎魔人，”雷吉斯说，“像没头苍蝇一样乱跑没有意义。我……我会飞去侦察一番。”

“那就飞吧。”

吸血鬼消失不见，像被风带走一般。杰洛特连惊讶都来不及。

他们又遭遇了其他人，这次对方手持武器。卡西尔和安古蓝大喊着冲上前去，但对手拔腿就跑。恐怕是因为卡西尔那顶惹眼的翼盔。

他们冲进环绕内厅的画廊。距离画廊尽头的拱门不到二十步远时，一大群人涌进另一头的过道。叫喊声在周围回荡。箭矢呼啸着飞过。

“找掩护！”猎魔人喊道。

箭矢纷纷落下，仿佛一场名副其实的冰雹风暴。箭羽嗡嗡作响，箭尖刺进地砖，迸出火星，削下了墙上的石膏。

“趴下！躲到栏杆后面！”

他们趴在地上，躲到雕刻着花卉图案的装饰廊柱后面。但他们没能毫发无伤。猎魔人听到安古蓝尖叫一声。他转过头，看到她正捂着胳膊。鲜血渗透了她的衣袖。

“安古蓝！”

“没事！皮外伤而已！”女孩说道。她的嗓音微微发抖，这也证实了他的判断。如果箭尖刺进了骨头，恐怕安古蓝早就晕过去了。

弓手们在画廊另一头射出箭矢，呼唤增援。其中几个在画廊两侧跑来跑去，寻找更合适的射箭角度。杰洛特咒骂一声，计算着与拱门间的距离。情况不容乐观，但留在原地意味着死亡。

“见鬼，听好了！”他大喊道，“我们得离开这儿！卡西尔，去帮帮

安古蓝！”

“我们会变成靶子的！”

“我们必须离开！没别的选择！”

“不会！”米尔瓦举起手里的弓，高喊一声。

她站起身，摆出射箭的姿势。她看起来就像一尊雕像，一尊用大理石打造、手持弓箭的女战士雕像。画廊里的弓箭手开始大喊大叫。

米尔瓦松开了弓弦。

一名弓手向后飞去，撞上了墙壁，瘫倒在地，飞溅在石膏墙面上的血迹活像一只章鱼。画廊某处响起一声大喊——一声狂怒而恐惧的大喊。

“伟大日轮啊……”卡西尔吹了声口哨。杰洛特抓住他的胳膊。

“我们走！去帮安古蓝！”

箭雨从画廊对面飞来，射向米尔瓦。有支箭从旁掠过，刮下的石膏粉末撒了她一身，但女弓手纹丝不动；当大理石碎片散落在她周围时，她也毫无惧色。她平静地松开弓弦。又一声惊呼传来，另一个弓手像木偶一样瘫倒在地，脑浆和鲜血飞溅在同伴们身上。

“趁现在！”杰洛特看到守卫们或是逃离画廊，或是扑倒在地，寻找能够挡住箭矢的掩体。只有三个胆子最大的人还在还击。

一支箭射中廊柱，将粉末撒进了米尔瓦的头发。女弓手吹开一缕挡住眼睛的发丝，举起手里的弓。

“米尔瓦，”等卡西尔和安古蓝跑到安全的位置，杰洛特大喊道，“够了！快跑！”

“再一个就好。”女弓手说着，让箭羽贴上嘴角。

弓弦嗡鸣。其中一个胆大的弓手发出痛苦的尖叫，弯下腰去，身体越过栏杆，坠落在中庭的石板地面上。看到这一幕，另外两人身子发抖，趴在地上，缩成一团。另一群正要冲进画廊的家伙明显犹豫起来，纷纷躲到安全的掩体之后。

只有一人例外。

米尔瓦立刻开始评估。对方个子不高，肤色偏黑，深褐色头发。他的左前臂戴着一只光滑的护臂，右手戴着手套。女孩看到，他的复合弓制作精良，配有趁手的握把，曲形的弓身光滑而牢固。她能看到弓弦贴着他黝黑的脸，看到箭羽碰触他的脸颊。她看得出来，对方瞄得很准。

米尔瓦举起弓，迅速搭箭，然后瞄准。弓弦贴在她脸上，箭羽擦过她的嘴角。

“用力，再用力，玛利亚，拉到嘴边。挪动拉着弓弦的手指，别让箭脱离凹槽。手靠着下巴。瞄准！两只眼睛都睁开！屏住呼吸！放箭！”

尽管戴着护臂，弓弦依然重重撞上她的左前臂。

父亲本想说些什么，却突然咳嗽起来——是那种折磨人的干咳。他的咳嗽更严重了，玛利亚·巴林放下弓，心想。更严重，也更频繁了。

昨天我刚瞄准一头鹿，他就咳嗽起来。那天午饭我们只能吃煮卷心菜。我恨煮卷心菜。我恨挨饿。还有贫穷。

老巴林发出刺耳的喘息声。

“你偏离了靶心一寸远，蠢货！整整一寸！我说过，叫你别挪动，也别放低弓身的！可你站在那儿扭来扭去，好像有人往你屁股里塞了只蜗牛。而且你花在瞄准上的时间太长了。你的手会酸痛的，干脆点放箭就好！不然你只会浪费更多箭！”

“我射中了！偏离不超过一寸，只有不到半寸而已！”

“别顶嘴！诸神一定是在惩罚我，他们给我的不是儿子，而是你，跟白痴一样笨手笨脚的你！”

“我不是白痴！”

“哦，那就证明给我看吧。再射一箭。这次记住我的话。别扭来扭去的，要像身体在地里扎了根。瞄准，然后毫不犹豫地放箭。你哭什么？”

“因为你在故意挑刺。”

“这是当爹的权利。放箭。”

她拉开弓弦。她在哭。他看到了。

“我爱你，玛利亚，”他轻声说道，“别忘记这一点。”

她松开弓弦，箭羽几乎碰到她的嘴角。

“很好，”父亲说，“很好，我的女儿。”

他开始剧烈咳嗽，以致全身都在颤抖。

黑衣弓手命丧当场。米尔瓦的箭命中他左臂下方，深深刺入，超过一半的箭杆埋进他的身体，击碎了好几根肋骨，也碾碎了肺部和心脏。

几分之一秒过后，他的箭离弦而去，红羽箭命中了米尔瓦的腹部下方。它刺进了她的肠子，割断了一根动脉，粉碎了她的骨盆。

女弓手倒在地上，仿佛被攻城槌撞了个正着。

意识到米尔瓦中箭倒下，画廊里的弓手们跳了起来，放出箭雨。杰洛特和卡西尔同声高喊，跳出廊柱，抓起女弓手，将她拖到安全处。一支箭击中了卡西尔的头盔。杰洛特敢发誓，还有一支箭穿过了他的头发。

米尔瓦身后留下了一道闪闪发亮的血迹。而在她此刻躺卧的地方，只是眨眼工夫，地板上又积起了一大摊血。卡西尔咒骂一声，双手颤抖。杰洛特满心绝望，充满愤怒。

“大妈！”安古蓝哀号道，“大妈，不要死啊！”

玛利亚·巴林张开嘴，剧烈地咳嗽几声，鲜血顺着她的下巴流下。

“我也爱你，爸爸。”她的吐字十分清晰。

然后，她死了。

威戈佛特兹的光头喽啰应付不了一边挣扎、一边尖叫的希瑞，几个仆人只好上前帮忙。其中一人的胯下精准地挨了一脚，他后退几步，弯下腰，紧紧捂住自己的腹股沟。

但这反而激怒了其他人。希瑞的脖子吃了一拳，脸也被扇了一巴掌。她被迫转过头去，另一人朝她的屁股狠踢一脚，还有人坐到了她的腿上。一个年轻的光头喽啰用膝盖压住她的胸口，手指抓着她的头发，用力拉扯。希瑞哀号起来。

那喽啰也哀号起来。希瑞看到他的光头流下鲜血，让他的白色外衣染上了骇人的图案。

片刻后，这间实验室成了地狱。

家具在破碎声中纷纷翻倒。在玻璃器皿刺耳的破裂和爆裂声中，不时响起众人困惑的惨叫。汤剂、过滤液、灵药、萃取物和其他魔法物质洒到桌上和地上，不断混杂、融合。有些在接触时发出嘶嘶的响声，喷发出黄色的烟云。房间里立刻充满了腐蚀性的臭气。

透过烟雾和臭气熏出的泪水，希瑞惊讶地看到，实验室里有个东西正在走动。那是个仿佛巨型蝙蝠的黑色形体。她看到蝙蝠将喽啰们拖到空中，然后在高处松开爪子，让他们在叫喊中坠落。当着她的面，它抓起一个试图逃跑的仆人，重重地摔在一张桌子上。那人哀号着，颤抖着，鲜血飞溅到曲颈瓶、蒸馏炉、烧杯和烧瓶上。

一只破损容器里的液体洒到一盏油灯上。火焰嘶嘶作响，紧接着，油灯爆炸了。希瑞避开那团朝她的脸飞来的火球。她咬紧牙关，压抑着

尖叫的冲动。

在为她准备的钢椅里，坐着个黑色外套、花白头发的瘦削男人。他的獠牙埋进了一个跪倒在地年轻喽啰的脖子，正在吸他的血。喽啰呻吟起来，四肢抽搐不止。

苍蓝色的火焰在桌面跃动。烧瓶、曲颈瓶和蒸馏炉在高热中接连炸裂。

吸血鬼从牺牲品的喉咙上收回獠牙，用缟玛瑙般的黑色双眸看着希瑞。

“美味当前，”他舔了舔唇边的鲜血，语气像在为自己开脱，“想抗拒都难啊。”

看到她的表情，他笑了。“别害怕，也别担心，希瑞。真高兴我找到了你。我的名字是爱米尔·雷吉斯。虽然你会觉得难以置信，但我是猎魔人杰洛特的朋友。我跟他一起，来这城堡营救你。”

一个手持武器的佣兵冲进了燃烧的实验室。杰洛特的同伴朝他转过头，亮出獠牙，发出嘶嘶声。佣兵惊恐地尖叫，声音因拉开的距离而越来越小，最后完全消失。

爱米尔·雷吉斯将喽啰的尸体丢到地上，站起身，像猫一样伸展身体。

“谁能想到呢？”他说，“这么个卑鄙之徒却拥有美味的鲜血。这就是所谓的‘不为人知的优点’吧。我们走吧，希瑞，我带你去见杰洛特。”

“不。”希瑞说。

“不用害怕我。”

“我不怕。”她反驳道，勇敢地咬咬牙，不想让他听到她的牙齿因恐惧而打战，“我不能去，因为.....因为叶妮芙被关在某处。我必须尽快找到她。我担心威戈佛特兹会.....拜托了，您叫.....”

“爱米尔·雷吉斯。”

“好心的先生，请警告杰洛特，威戈佛特兹在这里。他是个巫师，强大的巫师。叫杰洛特千万当心。”

“你要千万当心。”雷吉斯重复着这句警告，看着一动不动的米尔瓦，“因为威戈佛特兹是个强大的巫师。而她去救叶妮芙了。”

杰洛特咒骂起来。

“行了，”他大声说道，想要振奋同伴们的精神，“我们走！”

“我们走，”安古蓝站起身，拭去泪水，“我们走！我们得去找些人教训一下！”

“我觉得身体里有股力量，”吸血鬼嘶声说道，脸上浮现出邪恶的笑容，“足以粉碎这座城堡的力量。”

猎魔人怀疑地看着他。

“没到那种地步。”他说，“不过你可以冲到城堡上层，在那儿大闹一番，帮我吸引一些注意力。我去找希瑞。她受了不少苦，吸血鬼，而你却抛下了她。”

“这是她的要求。”雷吉斯平静地解释道，“她的口气没有半点转圜的余地。我承认，这让我很吃惊。”

“我知道。去上层吧。记得小心！我会找到她和叶妮芙。”

很快，他就找到了她。

他飞奔着绕过走廊转角，出乎意料地遇见了他们。他看到的情景让他血液沸腾，手背的血管也立刻凸显。

几名守卫正拖着叶妮芙穿过走廊。女术士衣衫褴褛，戴着镣铐，但仍拼命挣扎，还用恶毒的话语咒骂他们。

杰洛特没给他们反应的时间。他挥出一剑——只用了一剑，前臂短促而有效率地动了一下。一名守卫立刻发出受伤野狗般的哀号，原地转了个身，一头撞上伫立在走廊壁龛里的全身板甲。他滑落在地，鲜血涂在铠甲上。

另外三名守卫放开叶妮芙，迅速后退。但还有个家伙抓着女术士的头发，用一把刀子抵住她的喉头。女术士的脖子上套着阻魔金项圈。

“走开！”他大喊道，“不然我杀了她！我不开玩笑！”

“我也一样。”杰洛特转动剑身，直视那人的双眼。对方无法承受他的目光，只好放开叶妮芙，跑回到同伴身边。他们每个人手中都有武器，其中一人还从墙上取下一把古董长戟。他们呈半圆形散开，摆出攻击架势。

“我就知道你会来。”叶妮芙说着，自豪地站起身，“杰洛特，让这些恶棍见识一下，猎魔人的剑能做什么。”

她高举双手，抬起那副镣铐。

杰洛特用双手握住希席尔剑，微微抬头，瞄准目标。他劈出一剑。速度如此之快，甚至没人看清剑刃的动作。

镣铐伴着哗啦声落到地上。一名守卫倒吸一口凉气。杰洛特手上加力，将食指移到剑柄底部。

“不要动，叶。把头朝旁边偏一点儿。”

女术士眼都不眨一下。刀剑切割钢铁的微弱响声依稀传来。阻魔金项圈和镣铐一起落到地板上。女术士的脖子上现出一小滴血。她揉揉手腕，大笑一声，随后缓缓转向那些守卫。他们纷纷移开了视线。

手持长戟的家伙把武器小心翼翼地放到地上，好像生怕弄坏似的。

“这样的对手，”他嘟囔道，“还是让灰林鸦自己对付吧。我还珍惜自己的性命。”

“我们接到命令……”另一人嘀咕着，连连后退，“我们接到命令……决定权不在我们……”

“我们从没虐待过您，女士。”第三个守卫口干舌燥地说，“在监狱里……有人可以作证……”

“滚吧。”女术士喝道。她摆脱了阻魔金，终于可以挺直身体，自豪地昂起头。在他们眼中，她就像一个女巨人。在他们眼中，她蓬乱的黑

发甚至碰到了拱廊的天花板。

守卫们落荒而逃。他们佝偻着身子，好像背后会遭受攻击，但他们一次都没敢回头。叶妮芙恢复了正常大小，一把搂住杰洛特的脖子。

“我知道你会来救我的。”她低声说，嘴巴寻找他的双唇，“我知道你会来，即使……”

“我们走吧。”片刻后，他喘息着说，“现在去找希瑞。”

“希瑞。”她的双眼瞬间燃起可怕的紫色火焰，“还有威戈佛特兹。”

一个手持十字弓的佣兵从转角后面跳出，大喊着射出箭矢。他瞄准的是女术士。杰洛特的身体如弹簧般跃起，挥出一剑。箭矢被弹了回去，从十字弓手的头顶近距离掠过，吓得他低头闪躲。但他没来得及站起身，猎魔人就向前一跃，用利剑刺穿了他，就像用烤肉叉刺穿一条鲤鱼。走廊远处还站着两个人，同样拿着十字弓朝他们射箭，但他们的手抖得厉害，箭矢也失了准头。到了下一刻，猎魔人已来到他们中间，让他们相继丢了性命。

“叶，该走哪边？”

女术士集中精神，闭上双眼。

“这边。这段楼梯。”

“你确定这条路更好走？”

“确定。”

绕过走廊转角，在靠近一条装饰拱廊的位置又出现了一群佣兵。他们的数量超过十人，手持长矛和长戟，表情顽固又坚定。尽管如此，他们依然接连倒下。叶妮芙放出的火球击中了一个佣兵的胸口。杰洛特扭转身体，冲进剩下的敌人中间，他的矮人符文剑熠熠生辉，发出蛇一样的嘶嘶声。等倒下了四具尸体，其他人转身就跑，哐哐的脚步声沿着走廊远去。

“没事吧，叶？”

“好得不能再好。”

威戈佛特兹就站在那条拱廊里。

“真令人佩服。”他轻声道，“我真的很佩服你，猎魔人。你的天真和愚蠢无可救药，但你的技艺着实令人钦佩。”

“你的走狗，”叶妮芙冷静地说，“已经抛下你逃跑了。把希瑞还给我们，我们可以放你一马。”

“叶妮芙，你知道吗？”巫师冷笑道，“我今天已经两次听到如此慷慨的提议了。谢谢，谢谢你。这就是我的答复。”

“当心！”叶妮芙尖叫一声，跳起躲避。杰洛特也在最后一刻跳向侧面。一道火柱从巫师的双手间呼啸飞出，从杰洛特方才所在的位置席卷而过，嘶嘶作响的火焰烧焦了那块地面。猎魔人擦去煤灰和一根烧焦的眉毛。他看到威戈佛特兹再次抬起手，立刻俯身躲到一根圆柱背后。轰鸣声在他耳边炸响。整座城堡的地基都在摇晃。

大爆炸的回音传遍了城堡的走廊、大厅和房间。墙壁颤抖，椽子嘎吱作响。伴着一阵响亮的噼啪声，一幅装着厚重镀金框的画像从墙上落下。

逃窜的佣兵眼里满是难以言说的恐惧。史提芬·史凯伦用凶狠的目光让他们安静下来，又用严肃的眼神和声音叫他们整队。

“出什么事了？快报告！”

“验尸官大人……”一个佣兵嘟囔道，“太可怕了！他们是恶魔……每一支箭都能杀死一个人……每一次挥剑都会见血……死神来找我们了……他屠杀了所有人！”

“我们损失了十个……也许更多……您听到那声音了吗？”

爆炸声再次传来，城堡再次震颤。

“那是魔法。”史凯伦咬牙切齿地说，“威戈佛特兹……哦，让我们瞧瞧你的本事吧。”

又有一名守卫跑了过来。他脸色苍白，满身碎屑。有那么一会儿，他甚至连话都说不出，等到终于开口，他的声音也在颤抖。

“那边……那边……有个怪物……验尸官大人……黑色的大蝙蝠……扯下人的脑袋。血流成了河！他飞来飞去，放声大笑……还有他的獠牙！”

“我们没法活着逃出去……”在灰林鹑身后，有人轻声说。

“验尸官大人，”波利亚斯·穆恩决定开口，“这边还有幽灵。我看到

了.....年轻的卡西尔·爱普·契拉克。可他早就死了。”

史凯伦看着他，一言不发。

“史提芬大人.....”达克瑞·希利凡特喃喃道，“我们究竟在跟谁战斗？”

“他们不是人，”一个佣兵呻吟道，“是从地狱来的恶魔！人类无法抗衡他们的力量.....”

灰林鸮交叠双臂，用威严而坚定的目光盯着佣兵们。

“那么，”他响亮而清晰地声明道，“我们就不去插手地狱势力间的冲突了！就让恶魔去对付恶魔，让巫师去对付巫师和爬出墓穴的吸血鬼吧。我们就不去打扰他们了！我们留在这里，静静等待这场战斗结束。”

佣兵的脸上有了神采。他们的情绪明显有了好转。

“想离开这儿，”史凯伦用有力的嗓音说，“就必须走下这些楼梯。我们等在这儿。让我们瞧瞧，下来的会是谁。”

楼上传来可怕的爆炸声。即使在这里，他们也能闻到硫黄和烟火的味道。

“这里太暗了！”灰林鸮的喊声响亮而清晰，以此鼓励他的部下，“去弄些火把来！我们需要光线照亮这些楼梯，看清下来的会是谁！点燃那些火盆！”

“我们没有燃料，阁下！”

史凯伦无言地指了指走廊墙上挂的艺术品。

“画？”一个佣兵用难以置信的语气问，“把画烧了？”

“有何不可？”灰林鸮说，“你看我干什么？艺术已经死了！”

他们将画框砸成木片，又撕碎了画布。干燥的木头和浸满清漆的画布立刻燃烧起来。

波利亚斯·穆恩看着这一幕，心思忙个不停。

雷鸣声炸响，然后是一道闪光，他们片刻前藏身的圆柱分崩离析。圆柱的核心四分五裂，装饰华丽的柱身砸在地板上，碎裂成赤褐色的嵌花图案。侧面飞来一颗嘶嘶作响的闪电球。叶妮芙打着手势，念出咒语，挡住了闪电球的进攻。

威戈佛特兹朝他们走来，斗篷在他身后随风飘舞，仿佛一对龙翼。

“我对叶妮芙并不惊讶。”他走了过来，“她是个女人，在物种进化的层次上更低，又容易被荷尔蒙支配。可是你，杰洛特，你不但是天生就拥有理性的男人，还是个不受情感左右的变种人……”

他做个手势。又是雷电。闪光。闪电在叶妮芙的护盾上弹开。

“尽管你拥有更优秀的判断力，”威戈佛特兹将火焰从一只手倒到另一只手，“你却表现出异乎寻常的顽固和无知。你不断逆水行舟、迎风撒尿，这种行为必将招致恶果。要知道，在此时此地，在这斯提加城堡，你是在朝龙卷风撒尿。”

下层某处传来激烈的搏斗声，有人在大喊和尖叫，然后发出痛苦的呻吟。有什么东西在烧，希瑞能闻到焦味和烟味，更有股热风吹到她脸上。

某处发生强烈的碰撞，甚至让立柱支撑的屋顶开始颤抖，令墙上的灰泥如雨点般落下。

希瑞小心翼翼地从小角探出头。走廊里空无一人。她迅速而无声地走动。两旁的壁龛里摆放着雕像。她见过这些雕像。

在梦里。

她离开走廊，与一个手持长矛的人面面相觑。她立刻停下脚步，准备跃起攻击。但紧接着，她发现那并非男人，而是个瘦削驼背的灰发女人。她拿着的也并非长矛，而是扫帚。

“这儿有个囚犯，”希瑞说，“是个黑发的女术士。她在哪儿？”

拿着扫帚的女人沉默良久，嘴巴翕动着，像在咀嚼什么。

“我怎么会知道呢，我的宝贝？”最后，她喃喃道，“我是来扫地的。”她转身背对女孩，开始扫地。“我扫啊扫啊扫啊，”她自言自语道，“可每次这里都会变脏。瞧瞧这些脏东西，我的宝贝。”

希瑞看了一眼。在地板上，她看到一大条蜿蜒的血迹。它延伸出几步远，止于墙边一个死人身下。不远处还躺着两个死人，其中一个身体扭曲，另一个摊开四肢。他们身旁的地上有几把十字弓。

“又有脏东西了。”女人说着，拿起水桶和抹布，跪在地上，开始擦拭地板，“真够脏的。可我才打扫没多久。什么时候才是个头？”

“这种事从来没个头。”希瑞冷冷地说，“这就是世界运行的方式。”

老女人停止擦拭，但没抬头。

“我只会打扫，”她说，“仅此而已。但是你，小宝贝，你应该直走，然后左转。”

“谢谢。”

女人把头垂得更低，继续疲倦地擦拭地板。

她孤身一人，迷失在这片走廊的迷宫里。

“叶妮芙女士！”

到目前为止，她都保持沉默，唯恐叫喊会引来威戈佛特兹的手下。可现在.....

“叶——妮——芙——！”

她觉得自己听到了什么。是的，没错！

她跑进一条画廊，又转进一间有高大门廊的大厅。她又闻到了焦味。

邦纳特像幽灵一样钻出某个壁龛，一拳打在她脸上。她的身体摇晃

起来，而他像猎鹰一样朝她扑去，抓住了她的喉咙，用胳膊把她按在墙上。希瑞看着他苍白的死鱼眼，心往下一沉。

“要不是你大喊大叫，我根本找不着你。”他用沙哑的嗓音说，“你的叫声真是充满渴望。亲爱的，你就这么想见我吗？”

他依然将她抵在墙上，手滑向她的后颈。希瑞晃了晃脑袋。赏金猎人朝她亮出牙齿。他的手游走到她胸口，揉捏她的乳房，又粗鲁地抓向她的腹股沟。然后他放开了她，伸手一推，让她倒在地上。

他将一把剑丢在她脚边。是她的剑——“雨燕”。她立刻明白了他的意图。

“我选择竞技场，”他慢吞吞地说，“作为你精彩表演的高潮和谢幕。女猎魔人对雷欧·邦纳特！哦，会有很多人掏钱来看的！来吧！拿起那把剑，把它拔出来。”

她拾起剑，但没拔出，而是将剑带挎在肩头，让自己的手随时能握住剑柄。

邦纳特后退一步。

“我本以为，”他说，“威戈佛特兹打算对你做的事能取悦我这对老眼。但我错了。我更想体会你的血在我剑上流淌的感觉。让肮脏的魔法、巫师、命运、预言、世界的宿命，还有什么上古不上古的血脉都见鬼去吧。对我来说，那些占卜和巫术算什么？屁都不算！什么都比不上……”

他没能说完那句话。她看到他嘴唇翕动，眼里闪着不祥的光。

“我会给你放血的，女猎魔人。”他嘶声道，“然后，在你的血变凉之前，我们会好好庆祝一番。你是我的。全都是我的。拿起武器！”

远处传来轰鸣声，城堡在摇晃。

“威戈佛特兹，”邦纳特欢快地宣布，“正在把你英勇的救星们做成肉酱。好了，亲爱的，拔剑吧。”

逃吧，她心里想，但身子因恐惧而动弹不得，逃到另一个地点，另一个时间，离他远远的。

可是，她突然感到羞愧，逃跑？让杰洛特和叶妮芙自生自灭？但常识又在对她说，死掉的我同样帮不了他们……

她集中精神，双拳抵住鬓角。

邦纳特立刻明白过来，朝她跑去。但他的反应太迟了。

一道闪光，希瑞耳中传来嗡鸣。

我做到了，她得意地想。

但她立刻发现，现在得意还为时过早。她发现自己仍能听到怒吼和咒骂。失败的原因多半是弥漫于此、令人麻痹的邪恶灵气。她的确转移了自己，但距离很短。她甚至没能离开这条走廊。她和邦纳特的距离并不远。但他和他的剑已经无法触及她。至少暂时不行。

在他的怒吼声中，她转过身去，开始逃跑。

她沿着又长又宽的走廊飞奔，雕像用毫无生气的眼睛目送着她。她转了一次弯，然后又转一次。她想迷惑邦纳特，让他失去方向感。更重要的是，她正朝打斗声传来的方向跑去。那里肯定有她的同伴。

她冲进一个圆形的大房间，房间中央耸立着一尊有底座的大理石雕像。雕像刻画的是一位戴面纱的女子，多半是某个女神。房间连着两条走廊，都挺狭窄的。她胡乱选了一条。她选错了。

“是那个女孩！”一个佣兵喊道，“我们找到她了！”

他们人数太多，就算是在狭窄的走廊里，跟他们战斗也太冒险了。而且邦纳特多半就快追上来了。希瑞转身逃跑。她跑回到有大理石女神像的房间，然后愣住了。

她面前伫立着一位骑士——对方手持大剑，身穿黑色外套，头盔上有猛禽羽翼状的装饰。

城市在燃烧。她能听到噼啪的火声，看到起伏的火焰，感受到火的热度，还能听到马嘶声和人们的尖叫……一只拍打着翅膀的黑鸟突然现身，遮蔽了一切……救命啊！

辛特拉，她心想，意识回到了现实。还有仙尼德岛。他追到这儿来了。他是个恶魔。来自噩梦的鬼魂和幽灵包围了我。邦纳特在身后，而他挡在前方。

她能听到尖叫声和沉重的马蹄声。

头戴翼盔的骑士突然动了。希瑞战胜了自己的恐惧，拔剑出鞘。

“别碰我！”

骑士后退一步。令希瑞惊讶的是，他的斗篷后面还藏了个手持弯马刀的金发女孩。女孩绕过希瑞，用马刀砍向一个佣兵。黑骑士也没攻击希瑞，反而挥出强有力的一剑，杀死了另一个佣兵。其他佣兵退回走廊里。

金发女孩跑到门边，却关不上门。她威胁地挥舞马刀，连声尖叫，想逼迫那些佣兵离开门口。希瑞看到一个佣兵用长矛刺向她，接着看到女孩跪倒在地。她也跳上前去，挥动手中的雨燕，在某个佣兵身上劈开一条可怕的伤口。黑骑士也过来了。跪在地上的金发女孩从腰间抽出一把斧子，掷了出去，命中某个佣兵的脸。然后她跑回门边，重重地关上门，骑士随即叩上门。

“呼！”金发女孩说，“包铁的橡木门！他们得花点时间才能进来！”

“他们不会浪费时间的。他们会另找一条路。”黑骑士用叙述事实的语气说道。他看到金发女孩腿上渗出的鲜血，突然皱起眉头。金发女孩摆摆手，表示没大碍。

“我们必须离开这儿。”骑士取下头盔，看着希瑞，“我是契拉克之子，卡西尔·莫瓦·迪弗林。我是跟杰洛特一起来的。为了救你，希瑞。我知道你很难相信。”

“我早就见识过更难以置信的事了。”希瑞说，“你们真是远道而来.....卡西尔.....杰洛特在哪儿？”

他盯着她。她在仙尼德岛上见过这双眼睛。深邃而漂亮的蓝色眼睛。

“他去救女术士了。”他说，“那位.....”

“你是说叶妮芙吧。我们走。”

“对。”金发女孩给大腿系上一条绷带，“我们得找几个人教训一下才行！为了大妈！”

“我们走。”骑士重复道。

可惜，晚了。

“快跑，”希瑞看着从另一条过道跑来的那人，低声说道，“他是魔鬼的化身。但他的目标是我，不是你们……走吧……去帮杰洛特……”

卡西尔摇摇头。

“希瑞，”他温和地说，“你真让我吃惊。我跨越整个世界，只为见到你。现在我终于找到了你，终于能偿还我的罪、拯救并保护你了。而你却要我逃跑？”

“你不知道那家伙的厉害。”

卡西尔戴上手套，脱掉斗篷，裹在自己的左臂上。他挥舞长剑，响起阵阵破空声。

“我会知道的。”

看到对面的三人，邦纳特停下了脚步。但只有片刻。

“啊哈，”他说，“你的救兵来了？女猎魔人，这些就是你的朋友？好哇，多两个人也没什么区别。”

希瑞突然想到了什么。

“跟你的人生告别吧，邦纳特！”她大喊道，“你的末日到了。你的对手就在这儿！”

毫无疑问，她在夸大其词。邦纳特听出她语气里的虚张声势，露出怀疑的表情。

“他就是那个猎魔人？真的？”

卡西尔扭转剑身，伫立在原地。邦纳特毫不动摇。

“哎呀哎呀，你的猎魔人比我想象的年轻。”他嘶声道，“瞧这儿，小子。”

他解开链甲衫，胸口露出三块闪闪发光的银徽章——图案分别是猫、狮鹫和狼。

“如果你真是猎魔人，”赏金猎人咧嘴一笑，“你的护身符很快也会加入我的收藏。如果你不是猎魔人，那你来不及眨眼就会死。所以，明智的做法是别挡道，赶紧跑。我跟你无冤无仇，我只找这丫头。”

“口气不小。”卡西尔冷静地说，“让我们瞧瞧，你都有些什么本事。安古蓝、希瑞，快跑！”

“卡西尔……”

“走吧，”他说，“去帮杰洛特。”

她们转身跑开。希瑞扶着一瘸一拐的金发女孩。

“你自找的。”邦纳特眯起苍白的眼睛，转动剑身。

“自找的？”卡西尔·莫瓦·迪弗林·爱普·契拉克重复道，“不对。这是我的宿命！”

他们冲向彼此，激烈交锋。他们的剑刃相互碰撞，走廊里回响起金铁交击之声，令大理石雕像都开始震颤、瑟瑟发抖。

“不赖嘛。”他们各自退开一步，邦纳特喘息着说，“不赖嘛，孩子。但你不是猎魔人，那个小婊子想骗我。现在轮到你了。准备去死吧。”

“口气不小。”

卡西尔深吸一口气。刚才的交手让他明白，他获胜的机会十分渺茫。老杀手身手极快，力量也大得出奇。他唯一的不利因素是刚才为追赶希瑞而拼命奔跑了一阵子，而且精神极度紧张。

邦纳特再度发起进攻。卡西尔招架，回砍，俯身，跃起，抓住对手的手腕，将他推向墙边，并用膝盖撞上他的腹股沟。邦纳特抓住他的脸，将剑柄砸向他的侧脑，一下，两下，三下。卡西尔挡住了第三下攻击。他看到剑刃的反光，本能地举剑招架。

但他的动作太迟了。

迪弗林家族有一条必须遵守的传统，就是死去亲属的遗体必须安置在城堡的军械库里，家族全体男人都必须去那儿守灵一日一夜。女性则聚集在城堡的偏远角落，免得打扰到男人，毕竟哭泣和晕倒会影响男人的心境和思绪。

在维可瓦罗的贵族阶层中，就连女性也不会随意哭泣和流泪。这会被视为很不得体，甚至是非常耻辱的行为。但迪弗林家族的传统有所不同，也没因世人的眼光而改变。应该说，他们完全没有改变的意思。

卡西尔十岁那年，他最小的哥哥艾尔里尔在那赛尔阵亡，遗体躺在城堡的军械库里。根据传统和习俗，当时只有十岁的他并非成年男人，也就没资格同其他男人一起站在敞开的棺木周围，但他们允许他默不作声地坐在祖父格鲁夫德、哥哥德尔兰，以及叔伯和堂表兄弟们身边。他们不准他去找祖母、母亲、三个姐姐、姨婶及堂表姐妹，免得他也跟着她们一起哭泣和晕倒。这点倒是不难理解，但小卡西尔更愿意跑到城墙外玩耍，或跟陪同父母前来参加葬礼的同辈们打闹。卡西尔热衷在城墙边打架。他打架的对象是同龄的孩子们——他们声称，在那赛尔之战中，他们哥哥的表现比艾尔里尔·爱普·契拉克更加英勇。

“卡西尔！儿子，到我这儿来！”

门廊边站着卡西尔的母亲莫瓦，以及母亲的姐姐西妮埃德·瓦·阿纳兴。哀悼死者让母亲的脸色又红又肿，也吓坏了卡西尔。即使是母亲那样标致的女人，也会因哭泣而像个怪物一样，这点令他大为震惊。他在心里拿定主意，从此再也不会哭泣，哪怕一次也不行。

“记住，我的儿子。”莫瓦啜泣着，将她的孩子紧紧抱在胸前，让他几乎无法呼吸，“记住这一天。千万别忘记，是谁杀了你亲爱的哥哥艾尔里尔。是该死的北方人。他们是你的敌人，我的儿子。一定要憎恨他们。你这辈子都要憎恨那些谋杀犯，憎恨他们该死的王国！”

“我这辈子都会憎恨他们，母亲。”卡西尔答应下来，但心里仍有些吃惊。首先，他哥哥艾尔里尔光荣战死，这是每个战士都羡慕的、有价

值的死法。那又何必替他们流泪呢？其次，艾薇瓦外祖母——也就是莫瓦的母亲——就是北方王国出身，这一点也并非秘密。父亲就不止一次在气头上骂她是“北方来的母狼”。当然了，他只在她背后说这话。

好吧，既然母亲想让他……

“我恨他们！”他满腔热情地大喊，“我恨他们所有人！等我长大了，有了真正的剑，我会上战场砍掉他们的脑袋！等着瞧吧，母亲！”

母亲深吸一口气，啜泣起来。西妮埃德姨妈搀扶着她。卡西尔攥紧了拳头，气得全身发抖。令他愤怒和憎恨的，是那些让母亲伤心、让她变得如此丑陋的家伙们。

邦纳特的重击打破了他的鬓角、脸颊和嘴巴。卡西尔长剑脱手，身体摇晃。赏金猎人扭转身体，一剑劈在他脖子和锁骨之间。卡西尔倒在大理石女神像脚下，血液就像异教徒的祭品，汇聚到雕像的底座边。

轰鸣声中，她们脚下的地板摇晃起来，一面装饰盾牌哐当一声掉在地上。走廊里弥漫着刺鼻的烟味。希瑞抹了把脸。金发女孩的体重靠在她身上，仿佛一块磨盘。

“快点……再快点……”

“我跑不动了。”金发女孩喘着粗气，重重地坐在地板上。希瑞不知所措地看着她腿上渗出的血。她的脸苍白得像个死人。

希瑞跪在一旁，迅速解下她的围巾和腰带，打算做成止血带。但那道伤口又宽又深，而且位于大腿上部，离腹股沟实在太近。血止不住了。

金发女孩抓住她的手。她的手指冷得像冰。

“希瑞……”

“我在。”

“我是安古蓝。我并不相信……并不相信我们能找到你。但我选择跟着杰洛特……因为我必须跟着他。你明白吗？”

“我明白。他是个好人。”

“我们找到了你，救出了你……芙琳吉拉还嘲笑我们……告诉我……”

“拜托，别说话了。”

“告诉我……”安古蓝的嘴唇动得更慢，也更艰难了，“如果你是公主……辛特拉的公主……那我一定会得到奖赏，对吧？你会封我做……女伯爵？告诉我吧。别撒谎……你有这个权力吧？告诉我。”

“别说话了。别浪费力气。”

安古蓝叹了口气，突然身体前倾，额头靠着希瑞的肩膀。

“我就知道，”她清晰无误地说，“我就知道，还是在陶森特开间该死的妓院比较好。”

过了很久，希瑞才意识到，她抱着的金发女孩早已死去。

她看到他朝这边走来，而在拱廊两边，那些大理石女像柱死气沉沉的眼睛都注视着他。她终于明白，自己已经逃不掉了。她必须面对他。她别无选择。

但她还是害怕。

她拔出剑。“雨燕”离开剑鞘，发出歌声般的轻柔鸣响。她熟悉这首歌。

她退进一条宽阔的走廊。他跟在后面，双手握剑，大滴的鲜血顺着剑身流下，落在地上。

“死了，”他跨过安古蓝的尸体，“很好。那小子也死了。”

希瑞感到自己被绝望压垮。她狠狠地握住剑柄，向后退去。

“你对我撒了谎。”邦纳特慢吞吞地说，“那小子身上没有徽章。但不知为什么，我觉得这城堡里有人带着徽章。老家伙雷欧·邦纳特会在女术士叶妮芙身边找到那个人。不过事有轻重缓急。首先是你和我。还有我们的约定。”

希瑞下定了决心。她转动剑身，摆好架势。她开始在他身边绕圈，动作越来越快，迫使赏金猎人在原地不断转身。

“上一次，”他说，“这套花招对我毫无用处。你就没吸取教训？”

希瑞加快了脚步。她挥剑的动作轻柔而流畅，想以此让邦纳特失去

方向感。

邦纳特回过身，转动手里的剑。

“这招对我没用。”他吐了口唾沫，“我也看烦了！”

他迈出两步，缩短了距离。

“起舞吧，奏乐！”

邦纳特向前一跳，发起攻击。希瑞原地扭身躲过，也跳了起来，左腿稳稳着地，立刻刺出一剑。但在她的剑与邦纳特的剑相交之前，她就从他身边绕过，水平地挥出一击。这次她毫不迟疑，出剑的角度也极为刁钻，手肘还弯曲到反常的程度。邦纳特举剑挡下，利用惯性从左侧挥出一剑。希瑞看清了他的动作，她的双膝略微弯曲，以毫厘之差避开利刃。她迅速展开反击，长剑又劈又砍。但早有准备的邦纳特以虚招应对。希瑞扑了个空，几乎失去平衡：她在千钧一发之际跳起，避开，但邦纳特的剑还是劈中了她的肩膀。她起先以为，他的剑只是劈开了衬垫，但片刻之后，她感觉到温热的液体顺着手臂流下。

大理石女像柱漠然地看着二人。

希瑞向后退去，但他紧追不舍。他弓起背脊，手里的剑左右轻甩，仿佛在挥舞一把长柄大镰刀。他就像个死神——希瑞在神殿里见过以此为主题的壁画。死神的舞蹈，她心想。他步步紧逼，就像死神。

她再次后退。温热潮湿的血液顺着手臂流下，流到她的手上。

“第一滴血由我拿下。”他看着希瑞留在地板上的血迹，“我的公主，第二滴血会是谁的呢？”

她还在后退。

“看清楚。这里就是终点了。”

邦纳特说得对。走廊戛然而止，前方是一道深渊。城堡这一侧受损严重，地板已然坍塌，只留下基本结构——支柱、木板与横梁。楼下的地上洒满了碎片。

希瑞犹豫片刻，随后踏上一条横梁，继续与他保持着距离，眼睛却关注着邦纳特的一举一动。这一点救了她。他突然朝她冲去，跑过横梁，剑招虚实莫测。她清楚他的打算。只要一次格挡失误，或者犯下别的错误，她就会失去平衡，坠到下一层去。

这一次，希瑞没被他的虚招骗到。邦纳特老练地从右边劈来一剑。她注意到对手几分之一秒的迟疑，于是朝他的右手攻去，动作又快又狠，让邦纳特在横梁上摇晃起来。要不是他身体够重，恐怕已经掉下去了。他伸出左手，抓住头顶的一根横梁，保持住平衡。但他也短暂地分了心。对希瑞来说，这就足够了。她将右臂伸长到极限，用力劈出一剑。

雨燕伴着破空声，从他的左肩一直劈到胸口，但他毫不动摇，立刻以惊人的力道还击。要不是希瑞及时后跳，恐怕已经被这一剑劈成了两半。她跳到旁边的横梁上，跪了下来，将剑平举在头顶。

邦纳特看着自己的肩膀，抬起左手，一条鲜红的血线流了下来。他看着血水一滴滴落入深渊。

“哎呀呀，”他说，“现在我知道了，你也会吸取教训嘛。”

他的嗓音因狂怒而颤抖。但希瑞太了解他了。他冷静又专注，做好

了杀戮的准备。

他跳上她脚下的横梁，转动剑身，仿佛风暴般朝她扑去。他信心十足，全无犹豫，甚至一次也没低头看向脚边。横梁嘎吱作响，灰尘洒向下方。

他发起猛攻，迫使她不断后退。他的攻势毫不停歇，让希瑞没法跳起或旋身躲闪，只能努力挡住攻击，或者设法避开。

她注意到他那对死鱼眼闪过的精光。她明白了他的意图。他想迫使她退到背靠立柱的位置，就像蜘蛛把猎物赶进蛛网，好让她无处可退。

她必须做点什么。突然间，她想到了。

凯尔·莫罕。钟摆。

“你要做的不是挡开钟摆，而是挡开你自己。你要借用它的力道做出攻击。明白了吗？”

“明白了，杰洛特。”

她像捕食的蛇一样，骤然发起反击。雨燕划破空气，撞上邦纳特的剑。与此同时，希瑞借着反冲力道跳向旁边的横梁。她落在横梁上，奇迹般地稳住身体。她又跑几步，轻巧地再次一跃，跳回邦纳特所在的横梁，落在他身后。他及时转身，几乎盲目地砍向她落下的位置，剑刃与她擦身而过，而惯性让他立足不稳。希瑞的还击仿佛闪电，由突刺转为挥砍，然后再次俯身跪下。这一击精准而有力。

她的剑停在自己身侧。她看着他夹克上那道长而笔直的平整切口渗出了鲜血。

“你……”邦纳特颤抖着说，“你……”

他朝她刺出一剑。但他的动作既缓慢又笨拙。她向后跃去，避开攻击，而他失去了平衡。他单膝跪倒，随即脚下打滑，因为木板上沾满了他的血。他盯着希瑞看了片刻。然后，他坠下了深渊。

她看着他落向下一层的地板，扬起大片的尘埃和石灰，血花四溅。她看到他的剑落在离他几尺远的地方。他一动不动地躺在那儿，摊开双臂，显得高大而瘦削。他受了重伤，看起来竟如此脆弱，但依然令人惧怕。

过了好一会儿，他终于开始移动和呻吟。他试图抬头。他活动双腿。他挪动双手。他爬到一根支柱旁边，靠着底座。他再次呻吟起来，用双手摸索着鲜血淋漓的胸口和腹部。

希瑞跳了下去，以蹲伏的姿势落在他几尺开外，就像猫一样轻盈。她看到他的死鱼眼因恐惧而睁大。

“你赢了……”他看着雨燕，用嘶哑的嗓音说，“你赢了，女猎魔人。可惜我们不在竞技场里……那里肯定会座无虚席……”

她没答话。

“那把剑是我给你的，还记得吗？”

“我什么都记得。”

“唉……”他呻吟道，“你不会杀了我，对吧？你不会这么做……你不会伤害无法自卫的人……我太了解你了，小希瑞……因为你太……高尚了。”

他盯着她看了很久。非常久。看到她弯腰的动作，他的死鱼眼几乎凸了出来。但她只是扯下了他脖子上的徽章——狮鹫、猫和狼头的徽章。然后她转过身，朝出口走去。

他掏出一把匕首，狡猾又恶毒地朝她扑去，动作轻巧得好似幽灵。只是在最后一刻，当他的匕首就快刺进她的脊背时，他才尖叫起来。叫声中充满了愤怒与恨意。

她旋身半周，避开他卑劣的攻击，然后跳到一旁。她立刻调整姿态，伸直手臂，刺出强有力的一击，同时扭动腰部来加强力道。

在破空声中，雨燕的剑尖切开了对手。邦纳特攥住自己的喉咙。他的死鱼眼凸出了眼眶。

“我告诉过你，”希瑞冷冷地说，“我什么都记得。”

邦纳特瞪大眼睛看着她，终于倒了下去。他仰天倒地，扬起一阵尘云。他躺在地上，显得高大而瘦削，仿佛一具骷髅。他用全身的力气捂住喉咙。但无论他捂得多紧，生命都在不断地渗出指间，他身下厚厚的灰尘也逐渐潮湿发黑。

希瑞站在他面前。她一言不发。但她要确保他能看到她。确保这幕景象会伴着他前往另一个世界。

他用渐渐僵硬的双眼看着她。他在抽搐中仰起身体，脚踝用力压着地面。然后，他发出汩汩的声音，仿佛倒空的漏斗一般。

他的生命走到了尽头。

石墙颤抖，横梁碎裂，玻璃从窗框里倾泻而下。

“当心，杰洛特！”

他在最后一秒闪身避开。耀眼的闪电在地上犁出一道深沟，无数锋利的彩色玻璃碎片在空中飞舞。另一道闪电击中了猎魔人躲藏的圆柱。柱子碎成三段，脱离了天花板，伴着震耳欲聋的响声散落在地上。杰洛特趴在地板上，双手抱头。他很清楚，面对坠落的碎石，这样的保护堪称可悲。他做好了最坏的打算，但什么也没发生。等他跳起身，看到魔法护盾的光芒环绕住他的身体，这才明白是叶妮芙用魔法救了他一命。

威戈佛特兹又朝女术士藏身的圆柱投去一道闪电。他狂吼一声，尘云与烟雾同时扬起。叶妮芙灵巧地从中穿过，自己也放出闪电还击，却在巫师身上弹开，看不出明显的效果。威戈佛特兹回以一道威力巨大的闪电，将叶妮芙击倒在地。

杰洛特擦去飞进眼睛的灰尘，朝巫师冲去。威戈佛特兹将目光转向他，伸直手臂，手中喷出咆哮的火焰。猎魔人本能地转动剑刃。铭刻着符文的矮人利刃保护了他，将那道火焰之流一分为二。

“哈！”威戈佛特兹吼道，“了不起，猎魔人！那这招如何！”

猎魔人没能答话。一根无形的攻城槌撞上了他，让他向后飞去，落地后又继续滑行，直到撞上墙壁底部。又有一根圆柱四分五裂，脱离了天花板。这次他没有叶妮芙的魔法保护了。沉重的雕刻石料砸到他身侧，尽管并非正中，但痛楚仍让他无法动弹。

叶妮芙念出咒语，闪电接二连三攻向威戈佛特兹，但没有一道伤到对方，全都在巫师的魔法护盾上无害地弹开。威戈佛特兹突然张开双

臂。叶妮芙痛呼一声，身体离地而起。巫师合拢双手，手指颤抖，像在拧块潮湿的抹布。女术士发出刺耳的尖叫，身体扭动起来。

杰洛特忍着痛楚，咬牙爬起身，想要重新加入战斗。但雷吉斯抢在了他前头。

化身成巨型蝙蝠的吸血鬼不知从何处飞来，悄然扑向威戈佛特兹。没等巫师使出防御咒语，雷吉斯的爪子就划过了他的脸：只是他的爪子错过了威戈佛特兹那只小得反常的眼睛。威戈佛特兹大叫一声，吃惊地挥舞着双臂。摆脱了咒语的叶妮芙惊呼一声，落到一堆瓦砾上，鲜血从她口中喷出，顺着她的下巴和胸口流下。

杰洛特逼近了对手。他举起希席尔剑，准备挥出。但威戈佛特兹并没有投降的打算。他用一股强大的魔法能量推开猎魔人，然后释放出一道耀眼的白光，朝吸血鬼攻去。光线穿透了一根石柱，就像热刀子刺穿黄油一样轻松。雷吉斯敏捷地避开光线，恢复了原本的模样，在杰洛特旁边现出身形。

“当心。”猎魔人嘟囔道，努力不去担心叶妮芙的状况，“当心，雷吉斯……”

“当心？”吸血鬼说，“我？我来这儿可不是为了当心的！”

他飞身一跃，以惊人的速度出现在巫师面前，抓住了他的喉咙。吸血鬼的獠牙闪闪发亮。

威戈佛特兹在愤怒和惊恐中尖叫起来。有那么一瞬间，他的末日似乎降临了。但这只是大家的错觉而已。威戈佛特兹掌握着数量众多的魔法，足以应对任何状况，以及任何对手——包括吸血鬼。

巫师的双手抓住雷吉斯，像烧红的铁一样发烫。吸血鬼尖叫起来。杰洛特也高喊出声，他看到巫师正在撕扯吸血鬼。他冲上前去，想帮助他的朋友，但为时已晚。威戈佛特兹用燃烧着白色火焰的双手将吸血鬼按在一根圆柱上。

雷吉斯在尖叫。

他的叫声如此响亮，猎魔人必须用双手捂住耳朵。残余的窗玻璃也纷纷破碎，发出刺耳的噪声。那根圆柱熔化了。吸血鬼也随着它一同熔化，变成了一块形状不规则的玻璃。

杰洛特愤怒而绝望地咒骂起来。他跳上前去，挥出希席尔剑。巫师转过身，用魔法能量击中了他。猎魔人的身体飞到走廊另一头，撞上墙壁，滑落下来。他躺在那里，大口喘息，像条离水的鱼，心里想的不是哪里受了伤，而是哪里还完好无损。

威戈佛特兹朝他走去，手中现出一根六尺长的铁棒。

“我可以用咒语将你烧成灰烬。”他说，“也可以将你熔成一块玻璃，就像那个怪物的下场一样。但你，猎魔人，你会以截然不同的方式死去。在搏斗中死去。也许不算公平，但仍是搏斗。”

杰洛特不相信自己还站得起来。但他确实站起来了。他从破裂的嘴唇间吐出一口血，攥紧了手里的剑。

“在仙尼德岛，”威戈佛特兹一边朝他走来，一边转动手中的铁棒，“为了给你留个教训，我已经手下留情了。但我发现，你什么都没学会。所以这次，我不会再留手了。我会打碎你全身的骨头。任何人都别想让你再次复原。”

他发起攻击。杰洛特没有逃跑。他接受了挑战。

铁棒在巫师周身挥舞转动。两人躲避着彼此的攻击，跳起死亡的舞蹈。他挥出的铁棍快如闪电。杰洛特勉力挡下沉重的击打。威戈佛特兹也熟练地格开利剑。每次金属相互碰撞，都会发出哀伤的呻吟。

巫师像恶魔一样敏捷而灵巧。

威戈佛特兹朝杰洛特的身体挥出铁棍，同时用左手虚晃一拳，让他上了当：铁棍的另一端砸中了他的肋骨。没等猎魔人的呼吸平复，臀部又挨了重重的一下，几乎摔倒在地。他避开了砸向头部的一击，但没能避开瞄准腹部的突刺，被那股力道抛向了墙壁。残存的判断力让他立刻趴向地面，与此同时，铁棍擦过他的头发，砸进墙壁，立时火星四溅。

杰洛特滚向一旁，铁棒在紧靠他头部的地面再次溅出火花。第二下攻击袭来，打中了他的肩膀。冲击力令麻木和虚弱感传遍他的双腿。巫师高高举起铁棍。他的眼里闪烁着胜利的喜悦。

杰洛特攥紧了芙琳吉拉的护身符。

铁棍落下，砸中地面，距猎魔人的脑袋仅有几寸远。杰洛特滚到一旁，迅速用单膝撑起身体。威戈佛特兹朝他扑去，再次挥出铁棍。但他再次以毫厘之差偏离了目标。

他摇摇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他迟疑片刻，叹了口气，明白了状况。他的双眼闪现精光，然后飞身跃起，挥舞他的魔法武器。但为时已晚。

杰洛特飞快地挥出利剑，劈开了他的腹部。威戈佛特兹一声尖叫，丢下铁棍，后退几步。猎魔人追了上去，一脚将巫师踢到两根圆柱的残

桩之间，利剑挥出一道长长的弧形轨迹，从锁骨开始，以对角线劈开了巫师的躯干。鲜血四下飞溅。

巫师尖叫一声，跪倒在地。他垂下头，看着自己的胸口和腹部。在很长的一段时间里，他都死死地盯着那道伤口。

杰洛特平静地等待着。他举起希席尔剑，准备挥下。

威戈佛特兹抬起头，发出刺耳的哀号。

“杰——洛——特……！”

猎魔人没给他说完的机会。

接下来的好一会儿，周围都被沉默笼罩。

“我都不知道……”叶妮芙终于从碎石堆里爬起身。她看起来相当凄惨，鲜血染红了她的下巴和胸口。“我都不知道，”她重复一遍，对上杰洛特困惑的目光，“你会施展幻象咒语。你竟然连威戈佛特兹都骗过了……”

“是我的护身符。”

“哦，”她怀疑地说，“真有意思。即便如此，我们能活下来，还是得感谢希瑞。”

“这话怎么讲？”

“他的眼睛。他还没完全适应那只眼睛。所以才会打偏那么多次。当然了，我能保住性命，最该感谢的是……”

她沉默下来，看着那根熔化的圆柱残骸：她只能辨认出那人的轮廓。

“杰洛特，他是谁？”

“我的朋友。我会非常怀念他的。”

“他是人类吗？”

“他是人性的化身。你怎么样，叶？”

“断了几根肋骨，有点脑震荡，屁股肿了，后背瘀青。除此之外，我好得很。你呢？”

“差不多吧。”

他冷漠地瞥了眼威戈佛特兹的头颅，它刚好躺在嵌花地板的中央。巫师用那只呆滞的小眼睛看着他们，目光中带着无声的责难。

“看着不错。”她说。

“是不错，”他承认，“但我早就看腻了。你能走路吗？”

“有你扶着，可以。”

三人在几条走廊的交汇处相遇。雕像死气沉沉的双眼见证了他们的团聚。

“希瑞。”猎魔人揉了揉眼睛。

“希瑞。”叶妮芙靠在猎魔人身上。

“杰洛特。”希瑞说。

“希瑞，”他答道，嗓子像被塞住了，“真高兴再见到你。”

“叶妮芙女士。”

女术士挣脱猎魔人的双臂，无比费力地站直身体。

“你这副模样真是太糟糕了，我的孩子。”她严肃地说，“瞧瞧你自己。整理好头发！别这么没精打采的。到我这儿来。”

希瑞拘谨地走到叶妮芙面前。叶妮芙抚平她的衣领，试图擦去她袖子上已经干涸的血迹。她整理好她的头发，也看到了她脸颊上的伤疤。她用力抱紧她，非常用力。杰洛特看到了女术士按在希瑞背上的双手。他看到了她扭曲变形的手指。但他感觉不到愤怒、悲伤或是憎恨。他只觉得疲惫，只想快点了结这一切。

“妈妈。”

“女儿。”

“我们走吧。”过了很久，杰洛特才决定打断她们的拥抱。

希瑞响亮地吸了吸鼻子，用手背擦去鼻涕。叶妮芙用责备的目光看着她，揉了揉自己的一只眼睛。她的眼睛肯定是进了灰尘。猎魔人看看希瑞出现的走廊，仿佛在等待什么人现身。希瑞摇摇头。他懂了。

“我们走吧。”他重复道。

“是啊，”叶妮芙说，“我想看看天空。”

“我再也不会离开你们了，”希瑞含糊不清地说，“再也不会了。”

“我们走吧。”杰洛特说，“希瑞，你扶着叶。”

“我不需要别人扶！”

“让我扶你吧，妈妈。”

他们面前是一段楼梯。楼梯上烟雾缭绕，底部有燃烧的火把和点燃的火盆。希瑞开始发抖。她见过这段楼梯。它们曾出现在她的梦和幻景里。

全副武装的敌人就等在下面。

“我累了。”她说。

“我也是。”杰洛特拔出希席尔剑。

“我厌倦了杀戮。”

“我也是。”

“没别的路吗？”

“没别的路可走。只有这些楼梯。我们别无选择，孩子。叶想看看天空。而我想看天空、叶和你。”

希瑞扭过头，看向叶妮芙——要不是有扶手可以倚靠，她早就站不起来了。希瑞拿出从邦纳特脖子上抢来的徽章，把猫头图案的戴在自己

脖子上，把狼头的递给杰洛特。

“希望你明白，”猎魔人说，“这只是个象征而已。”

“所有东西都只是象征而已。”

她拔出雨燕剑。

“来吧，杰洛特。”

“我们走。跟紧我。”

在楼梯底部，史凯伦手下的佣兵在等待他们，攥着武器的手心满是汗水。灰林鸮迅速打个手势，开始了第一拨攻势。沉重的靴子踩在楼梯上，发出雷鸣般的响声。

“慢点，希瑞，别着急。跟紧我。”

“我知道，杰洛特。”

“保持冷静，孩子，记得安静。记住，你不需要愤怒和憎恨。我们必须离开这里，去看看天空。挡住我们去路的人都得死。不要犹豫。”

“我不会犹豫的。我也想看看天空。”

他们毫无阻碍地踏上第一个楼梯平台。佣兵在二人面前不断后退，对方的冷静与镇定让他们诧异无比，震惊万分。但片刻过后，有三个人跳上前来，挥舞刀剑。但他们瞬间就死了。

“所有人，一起进攻！”灰林鸮在下方高喊，“杀了他们！”

又有三人发起攻击。杰洛特迈步上前，佯攻第一人，随后切开另一人的喉咙。他扭转身体，希瑞从他右臂下方钻过。女孩的剑劈开了第二个佣兵的腋窝。第三人试图跳过栏杆逃跑。但他没能得逞。

杰洛特拭去脸上的几滴鲜血。

“冷静，希瑞。”

“我很冷静。”

另外三人朝他们逼近。剑光闪过，尖叫，死亡。

浓稠的血液顺着光滑的石阶流下。

一个夹克上有黄铜铆钉的佣兵举着长矛朝他们冲来。他的双眼闪烁着吸食麻药粉后的光芒。希瑞迅速迈出一步，挡开长矛，让杰洛特砍向对方。他抹了把脸。二人继续前进，头也不回。

第二个楼梯平台近在眼前。

“杀了他们！”史凯伦吼道，“杀——！”

楼梯上传来沉重的脚步声。利刃的明亮反光，叫声，死亡。

“很好，希瑞。但要冷静。少点兴奋。跟紧我。”

“我绝不会离开你的。”

“别用肩膀发力，用手肘发力就足够了。当心。”

“我知道。”

剑身反射的光芒，喊叫，鲜血，死亡。

“很好，希瑞。”

“我想看看天空。”

“我爱你。”

“我也爱你。”

“留神。台阶变滑了。”

剑光闪过，尖叫。他们迈开脚步，跨过顺着台阶倾泻而下的鲜血。他们沿着斯提加城堡的台阶继续向下。

一个佣兵踩在流淌鲜血的楼梯上，摔倒在他们脚下。他哀号求饶，用双手捂住头。他们看都没看他一眼，就这么绕过了他。

等他们走向第三个、也是最后一个楼梯平台时，已经没人敢阻拦他们了。

“弓箭！”史提芬·史凯伦在楼梯底部大喊，“拿起弓，还有十字弓！波利亚斯·穆恩应该带着十字弓的！他在哪儿？”

灰林鸮不可能知道，波利亚斯·穆恩已经离这儿很远了。他正骑马朝东边奔去，额头贴着鬃毛，让马匹全速狂奔。

他派了几个人去找十字弓，但只有一人回来了。

射出箭矢时，那人的双手颤抖不止，两眼也因为麻药粉而满是泪水。第一支箭矢击中扶手。第二支甚至连楼梯都没碰着。

“抬高点儿！”灰林鸮命令道，“靠近些，你这白痴！走近点儿再射！”

十字弓手假装没听见。史凯伦咒骂一句，夺过十字弓，跳上台阶。他单膝跪下，瞄准目标。杰洛特立刻用身体护住希瑞，但女孩却从他身边钻过。十字弓弦响起时，她已经摆好了架势，转动长剑，护住上半身。箭矢带着沉重的力道撞上剑身，在空中悬停了好一会儿，这才落到地上。

“非常好，”杰洛特嘟囔道，“非常好，希瑞。但你再敢做这种事，我就揍你的屁股。”

史凯伦丢开十字弓。他突然发现自己孤立无援。

他的手下在楼梯底部挤成一团，没人急着想爬上来。就连他们的数量也减少了。恐怕有人跑了。估计是去找十字弓了。

猎魔人和女猎魔人冷静地、不紧不慢地走下斯提加城堡沾满鲜血的楼梯。他们靠得很近，肩并着肩，长剑迅捷的动作令人陶醉。

史凯伦后退一步。然后就这么不断后退，直到踏上底楼的地板。等到被手下簇拥在中央，他才意识到自己退了有多远。他无助地咒骂起来。

“伙计们！”他大声喊道，但声音断断续续，“前进！大家一起上！跟我来！”

“你自己上吧。”有个人恶狠狠地说道，把盛有麻药粉的手举向鼻子旁边。灰林鸮一巴掌拍了过去，让白色的粉末撒满他的脸、袖子和外套的翻领。

猎魔人和女猎魔人又走过一个楼梯平台。

“等他们下来，包围他们就容易多了。”史凯伦鼓励道，“伙计们，拿起武器！”

杰洛特看着希瑞，注意到她灰发中的银丝，几乎怒吼起来。但他忍住了。现在不是愤怒的时候。

“当心，”他用单调的语气说，“跟紧我。”

“我会一直跟紧你的。”

“下去以后，情况会很棘手。”

“我知道，但我们会一同面对。”

“我们一同面对。”

“我也会陪着你们。”叶妮芙在他们身后，沿着湿滑的楼梯走了下来。

“一起！全都一起上！”灰林鸦大喊道。

跑去找十字弓的家伙很快回来了。但他们手里没有十字弓，只有满眼的恐惧。

在与楼梯相连的三条走廊里，传来了怒吼声、房门被利斧砸破的钝响，以及沉重的靴子踩踏地板的脚步声。突然间，三条走廊里涌出了头戴黑盔、手持盾牌的士兵，他们的披风上印有银色火蜥蜴的图案。在他们的叫喊和威胁声中，史凯伦的佣兵惊恐地丢下武器。另一些犹豫不决

的人很快便被十字弓和长矛对准了要害。听到“全部放下武器”的嘹亮喊声，每个人都乖乖地服从了，因为他们看得出来，这些黑盔士兵全都迫不及待地想要动手。灰林鹞站在台阶上，交叠双臂。

“奇迹般的救援。”希瑞轻声说。杰洛特却摇了摇头。

十字弓和长矛同样对准了他们。

“Glaeddyvan vort！”

士兵们从走廊入口不断涌来，仿佛一支黑色的蚂蚁大军。猎魔人和女猎魔人都非常非常累了，但他们没丢下武器。他们小心翼翼地把剑放在楼梯上。杰洛特能感觉到希瑞手臂的温度，也能听到她的呼吸声。

叶妮芙绕过尸体和鲜血，走下楼梯。她朝士兵们亮出空无一物的双手，然后重重坐在杰洛特和希瑞身边的台阶上。猎魔人能感觉到另一条胳膊传来的热量。可惜我们没法永远停留在这一刻，他心想。他很清楚，这不可能。

灰林鹞的手下被绑起来带走了。突然间，士兵中间出现了几名高阶军官——从他们头盔上的白色羽毛和胸甲的白银镶边，以及其他士兵对他们的尊敬态度就看得出来。

士兵们对其中一名军官的态度尤其恭敬。他们几乎都在鞠躬行礼。而那人头盔上的银制装饰也比其他人更多。

他停在史凯伦面前。虽然火把和火盆的光芒闪烁不定，但人们能清楚地看出，灰林鹞的脸色惨白如纸。

“史提芬·史凯伦，”军官铿锵有力的嗓音在楼梯井的拱顶间回

荡，“我们法庭再见吧。你的罪名是叛国。”

士兵们将灰林鸮押了出去，但没捆住他的双手。

军官转过身。楼上一块燃烧的挂毯脱离墙壁，仿佛硕大的火鸟飘落下来。红色的火焰照耀着他头盔的银制装饰和放下的面甲，那顶头盔和所有黑甲士兵的头盔一样，打造成尖牙巨口的骇人形状。

轮到我们的了，杰洛特心想。他猜对了。

军官看着希瑞。他的双眼在面甲的开口里闪闪发亮，注视着一切，不放过任何细节：她苍白的皮肤。脸颊上的伤疤。袖子和双手上的血迹。头发里的银丝。

然后他将目光转向猎魔人。

“威戈佛特兹呢？”他用洪亮的嗓音问道。

杰洛特摇摇头。

“卡西尔·爱普·契拉克呢？”

他又摇摇头。

“一场屠杀。”军官看向楼梯，“血腥的屠杀。不愧是用剑讨生活的家伙……至少你给刽子手省了不少事。你可真是远道而来啊，猎魔人。”

杰洛特没有答话。希瑞又吸了吸鼻子，用手背抹去鼻涕。叶妮芙再次投去责备的目光。尼弗迦德人注意到这一幕，脸上露出微笑。

“你从世界另一头来到这里，”他续道，“为了她和她。就算只为这一点，我也该做些什么。德·李道克斯阁下！”

“听候您的差遣，皇帝陛下！”

猎魔人并不惊讶。

“给我们找个僻静的房间，让我可以放松身心、无人打扰地同利维亚的杰洛特谈谈。在此期间，请为这两位女士尽可能提供服务和便利。当然了，对她们的看守一刻都不能中断。”

“遵命，皇帝陛下！”

“杰洛特，请跟我来吧。”

猎魔人站起身。他看看希瑞和叶妮芙，想安慰她们，想提醒她们别做蠢事。但这毫无必要——她们都累坏了，而且放弃了抵抗。

“你可真是远道而来。”恩希尔·瓦·恩瑞斯——又名迪斯温·雅丹·伊恩·卡恩·爱普·蒙路德，“在敌人坟墓上起舞的白焰”——重复道。

“这可不好说。”杰洛特平静地说，“你走的路似乎比我更长，多尼。”

“你认出我了，很好，很好。”皇帝笑道，“我刮了胡子，改了举止，就像换了个人。那些在辛特拉见过我，后来又到尼弗迦德觐见我的人都没认出来。说到底，你只在十六年前见过我一次。你对我的印象居然这么深刻？”

“我没认出你，你的变化的确很大。我只是在不久前猜出了你的身份。凭借帮助与指点，我猜到了你在希瑞事件中扮演的角色。在一场噩梦里，我甚至梦见了丑恶的乱伦。而现在，你本人果然出现在我面前。”

“你连站都站不稳了，”恩希尔冷冷地说，“无礼的态度让你更加虚弱。我允许你在皇帝面前坐下。临死之前.....我可以赐予你这份特权。”

杰洛特释然地坐下。恩希尔依然伫立，背靠着一只雕花橱柜。

“你救了我女儿的命。”他说，“而且不止一次。我要为此感谢你。我本人和我的子孙后代都会感谢你。”

“你真让我感激涕零。”

“希瑞菈会去尼弗迦德。”恩希尔没理睬他的讽刺，“过不了多久，她就会成为皇后。就像那些当了皇后，却对丈夫一无所知的女孩一样。与丈夫初次见面时，她们往往看不上对方。婚后的最初几天.....以及几夜.....她们会感到非常失望。希瑞菈也不是头一个。”

杰洛特不予置评。

“但希瑞菈会很幸福，”皇帝续道，“就像我刚才提到的那些皇后一样。幸福会随着时间的推移来到。我不奢求她的爱，但我会把爱倾注给希瑞菈替我怀上的孩子。未来的皇帝与大君王。他将生下子嗣。而他的子嗣将成为世界的统治者，并让这个世界免于毁灭。预言里是这么说的，不过我知道.....”

“起舞的白焰”思索片刻，继续说道：“.....绝不能让希瑞菈知道我

的身份，这一点显而易见。这个秘密必须消失。连同知道秘密的人一起。”

“当然，”杰洛特点点头，“再明显不过。”

“你不可能没注意，”片刻过后，恩希尔说，“在发生的每一件事里，都能看到命运之手的痕迹。没有例外。你的行动也一样。从最开始便是如此。”

“我倒觉得，我看见的是威戈佛特兹的手。是他叫你去辛特拉的，对吧？就在你被诅咒变成刺猬的时候。也是他让帕薇塔……”

“你这就是胡猜了。”恩希尔突然插嘴，重新披上了他的火蜥蜴披风，“你根本什么都不知道。你也没必要知道。我找你来这儿，不是为了叙述我的人生往事。也不是为了替自己辩解。你有权知道的只有一件事：那孩子不会受到任何伤害。我什么也不欠你的，猎魔人。别……”

“你！”杰洛特打断他道，“你违反了自己签过字的合约。你违背了誓言！你撒了谎！这就是你欠我的，多尼！身为王子的你违背了誓言，而身为皇帝的你欠下了这笔债。外加可观的利息。整整十年的利息！”

“就这些吗？”

“就这些。因为这些才是属于我的，半点都不多，但也半点都不少！我必须等到那女孩六岁时才能去接她。我一直等到约定的日子，而你却想在此之前偷走她。真可惜，你口中的命运愚弄了你。在接下来的十年里，你试图对抗命运。现在你占了上风：你得到了希瑞，你自己的女儿——你曾经可耻地夺走了她的母亲，如今又想用无耻的乱伦婚姻让她生下后裔。你不奢求她的爱？呸，你根本配不上她的爱！告诉我一个

人就好，多尼——你要怎么面对她那双眼睛？”

“只要目的正当，不择手段也无妨。”皇帝用单调的语气说道，“我这么做，全是为了世界的未来。为了拯救它。”

“如果你非要用这种方式拯救世界，”猎魔人抬起头，“那这个世界还是毁灭掉比较好。相信我，多尼：它还是毁掉算了。”

“你很虚弱，”恩希尔·瓦·恩瑞斯轻声说，“别激动，你看上去就要晕倒了。”

他离开橱柜，拉过一张椅子，坐了下来。猎魔人的确感到头晕目眩。

“那副‘刺猬’的模样，”恩希尔·瓦·恩瑞斯用平静的语气轻声道，“是强迫我父亲跟篡位者合作的手段。政变后，我父亲——也就是先帝——遭到废黜、囚禁和拷打。但他没有屈服。于是篡位者想出另一个办法——他雇了一个巫师，当着我父亲的面，把他唯一的儿子变成了怪物。那个巫师挺有幽默感的。在我们的语言里，‘恩希尔’就是‘刺猬’的意思。

“但我父亲仍不肯屈服，于是他们杀了他。为了嘲笑和侮辱我，他们放狗将我赶进了森林。幸好他们没有紧追不舍，因为那个巫师搞砸了：从午夜到黎明时分，我会变回人类的外形，这一点救了我的命。当时我只有十三岁，幸好我还认识好几个值得信赖的忠实臣子。

“但即便如此，我也必须逃往国外。一个名叫沙斯希乌斯的疯子占星家推演星象，说解除魔法的手段只能在北方找到——也就是玛那达阶梯的另一端。成为皇帝之后，我送了他一座塔和上好的观星设备，作为

替我效力的酬劳。而当时，他用的还是借来的设备。

“至于在辛特拉发生的事，你早就知道了，我就不浪费你的时间了。而事实上，威戈佛特兹与这一切毫无关联。首先，我当时根本不认识他。其次，我依旧对巫师怀有很深的厌恶感。直到今天，我还是不喜欢他们。哦，顺便一提，在我夺回皇位之后，我逮捕了为篡位者效力的巫师，就是当着我父亲的面，把我变成怪物的家伙。而我，和当初的他一样，也表现出了幽默感。那个巫师名叫布拉森斯，在我们的语言里，这也是‘油炸’的意思。

“哦，闲话就说到这里，让我们回到正题吧。希瑞出生之后，威戈佛特兹才来到辛特拉，私下拜访了我。他说在尼弗迦德，有些人仍对我忠心耿耿，而他是那些人的朋友。他提议帮助我，也很快展现了他的能力。当我怀疑地问起他的动机时，他并不否认希望我知恩图报。他想得到财富和权势，而未来的尼弗迦德皇帝——也就是我——可以给他这些。我会成为统治半个世界的伟大领袖，而我的后裔将会统治全世界。他坦承自己想得到相当高的地位。然后他拿出一张用蛇皮系着的卷轴，让我看了其中的内容。

“直到这时，我才知道了预言，得知了世界未来的命运，也明白了自己该做什么。这时我开始相信，只要目的正当，不择手段也无妨。”

“当然。”

“在此期间，在尼弗迦德，”恩希尔对杰洛特的评论充耳不闻，“我的事业也走上了正轨。我的支持者的影响力越来越大，并将一批军官和士官生争取到了我们这边，做好了政变的准备。当然，我的出面是必要的。作为皇位与皇冠的合法继承人，作为恩瑞斯家族的正统后裔，我会

成为革命的旗帜。这件事我只告诉了你，毕竟有很多革命党人对我怀有过度的期待，眼下还在世的那些更是对此耿耿于怀。

“呃，我又跑题了，继续说回正题。那时我必须返回家乡。梅契特的假王子和辛特拉的冒牌公爵多尼是时候取回自己的皇位了。但是，我并没有忘记那个预言。我必须带着希瑞一起回去。但卡兰瑟始终严密监视着我。”

“她一直都不信任你。”

“我知道。我想她对那个预言也有所耳闻。她会不惜一切代价阻止我，而辛特拉又在她的掌控之下。很明显，我必须返回尼弗迦德，但不能让任何人知道我是多尼，也不能让他们知道希瑞是我的女儿。威戈佛特兹提了个建议：让多尼、帕薇塔和他们的孩子一同死去，消失得无影无踪……”

“那场伪造的海难。”

“没错。在从史凯利格群岛乘船前往辛特拉途中，我们会被魔法带到塞德纳深渊海沟，而威戈佛特兹会把我们的船拉进漩涡。我、帕薇塔和希瑞会在设有特别保护的船舱里幸存下来。至于船员嘛……”

“他们全都得死。”猎魔人替他说完，“然后你们就可以跨过尸体，开始旅行了。”

恩希尔·瓦·恩瑞斯半天没说话。

“旅行开始得稍稍早了点儿，”片刻过后，他用沉闷的语气说，“因为我发现，希瑞不在船上。”

杰洛特扬了扬眉毛。

“唉，”皇帝用单调的语气说，“我低估了帕薇塔。那个阴郁的姑娘始终用沮丧的目光留意着我和我的意图。就在启航前不久，她把我们的女儿悄悄送回了陆地。我大发雷霆。她也一样。她歇斯底里的老毛病发作了。在扭打中.....她掉下了船。没等我跳下去救她，威戈佛特兹就把船拉进了漩涡。我撞到了脑袋，失去了意识，还好被缆绳缠住，奇迹般地活了下来。当我醒来时，身上已经缠满了绷带。我断了一条胳膊，还.....”

“我很好奇，”猎魔人冷冷地说，“谋杀自己的妻子会是怎样的感受？”

“比癞皮狗还不如，”恩希尔立刻答道，“我感觉自己比癞皮狗还不如，就像个彻头彻尾的恶棍。虽然我从没爱过她，但这改变不了我的感受。只要目的正当，不择手段也无妨。但我却为她的死感到后悔，我并不希望她死去，也从没有过这种打算。帕薇塔是意外身亡的。”

“你在撒谎，”杰洛特干巴巴地说，“这可不像个皇帝。帕薇塔是没法活命的。她肯定会告发你。她不可能同意你对希瑞做出那种事。”

“她本可以活下来的，”恩希尔反驳道，“活在某个.....遥远的地方。帝国有很多偏僻的城堡.....或许达恩·罗万堡就可以.....我不会杀了她的.....”

“‘只要目的正当，不择手段也无妨’？”

“不那么激烈的手段总是有的。”皇帝揉了揉额头，“还有很多别的选择。”

“并不总是。”猎魔人注视着他的双眼。恩希尔回避了他的目光。

“如我所料。”杰洛特点点头，“把故事讲完吧。时间不多了。”

“卡兰瑟把她的外孙女视为掌上明珠，严密地保护着她。我根本不可能偷偷绑架她……我和威戈佛特兹的关系迅速冷却，而我对其他巫师依然心怀不满……但军方和贵族却在敦促我开战，怂恿我去攻打辛特拉。帝国需要更大的生存空间，人民也将这事视为一种考验，看我有没有当皇帝的资格。我决定来个一石二鸟。我要一次性地将辛特拉和希瑞都收入囊中。其他的你都知道了。”

“是啊，我知道。”杰洛特说，“谢谢你跟我聊天，多尼。谢谢你为我抽出时间，但我们别再等下去了。我已经很累了。我的朋友们从世界彼端跟我来到这里，然后在我面前死去。为了拯救你的女儿。他们甚至不认识她，也没人见过她——卡西尔是个例外。他们来救她，是因为他们的内心高贵而可敬。可结果呢？他们都死了。我觉得这事很不公平。虽然没人想知道，但我并不满意。因为那种好人死了、坏人活命的故事就是狗屎。我没力气再说下去了，皇帝。叫你的手下进来吧。”

“猎魔人……”

“秘密必须同知情者一起消失，这是你说的。你别无选择。你也没别的办法。如果我逃出监狱，我会去救希瑞。为此，我可以不择手段、不计代价，你很清楚。”

“我清楚。”

“你可以放过叶妮芙。她并不知道这个秘密。”

“她，”恩希尔严肃地说，“也会不惜任何代价夺走我的希瑞，并为

你的死报仇。”

“的确，”猎魔人说，“我差点忘了她有多爱那个孩子了。你说得对，多尼。我们无法逃脱命运。但我有个请求……”

“我听着呢。”

“让我跟她们道别。然后，我任凭你处置。”

恩希尔站起身，走到窗前，看着黑色的城堡大门。

“我没法拒绝这样的请求。可是……”

“别担心，我什么都不会跟希瑞说。如果我把你的身份告诉她，她会很受伤。而我不想让她受伤。”

漫长的沉默过后，恩希尔将目光从窗户转向猎魔人。

“也许我确实欠你的，”他转过身，“所以听好我接下来的提议。很久以前，当人们依然重视事实、荣誉和尊严的时候，他们遵守诺言，害怕的只有蒙羞。至于如何让被判死刑的人免于蒙羞，就是给他们一把匕首或剃刀，让他们躺进装满温水的浴缸，然后割开自己的血管。你觉得……”

“去给浴缸放水吧。”

“你觉得，”皇帝平静地说，“叶妮芙女士愿意陪你一同入浴吗？”

“我确信，她愿意。但我得先问问她。她的性格相当叛逆。”

“我知道。”

叶妮芙毫不犹豫地答应了。

“循环完整了。”她若有所思地盯着自己的手腕，“乌洛波洛斯咬住了自己的尾巴。”

“我不明白，”希瑞语无伦次地嘶声道，像只愤怒的猫，“我不明白，我干吗要跟他走？为什么？你们要去哪儿？”

“我的女儿，”叶妮芙轻声道，“这是你的命运。你会明白的，没有转圜的余地。”

“那你们呢？”

“至于我们，”叶妮芙看着杰洛特，“有另一种命运在等待我们。同样没有转圜的余地。到我这儿来，我的女儿。抱紧我。”

“他们想杀了你们！我不会允许的！我们才刚刚团聚啊！这不公平！”

“凭剑讨生活的人，”恩希尔·瓦·恩瑞斯用沉闷的语气说，“终究会死于剑下。他们和我抗争过，他们输了。但他们输得有尊严。”

希瑞迈出三步，站到他们面前，杰洛特无声地吸了口凉气。他听到了叶妮芙的叹息。活见鬼，他心想，谁都看得出来！黑甲军里每个人都看得出来！同样的态度，同样闪闪发亮的眼睛，同样的嘴唇动作，同样双手抱胸的姿势。幸好她继承了她母亲的银灰色头发。但就算这样，

也只有瞎子才看不出她流着谁的血。

“你赢了。”希瑞用愤怒的目光看着恩希尔，“你赢了。可你觉得，你赢得有尊严吗？”

恩希尔·瓦·恩瑞斯没有答话，只是笑了笑，看着愤怒的女孩。希瑞咬紧牙关。

“死了那么多人。那么多，就为了这种结果？他们都是怀着荣耀死的吗？死亡是种荣耀？只有畜生才会这么想。我曾近距离目睹过死亡，但我没变成畜生。永远不会。”

他没有答话。他看着她，仿佛看入了迷。

“我知道你有什么目的。”她嘶声道，“我知道你想对我做什么。我现在就告诉你——我不会让你碰我的。如果你敢这么做……我就杀了你。就算你把我捆起来，等你睡着，我也会咬断你的喉咙……”

皇帝迅速打个手势，让窃窃私语的军官们安静下来。

“一切照常进行。”他慢吞吞地说着，目光不离希瑞，“和你的朋友们道别吧，希瑞菈·菲欧娜·伊伦·雷安伦。”

希瑞看着猎魔人。杰洛特故作轻松地摇了摇头。女孩叹了口气。

她拥抱了叶妮芙，与女术士耳语良久。然后希瑞走到杰洛特面前。

“真可惜，”她平静地说，“一切看起来才刚好转。”

“看起来是这样。”猎魔人说。

他们拥抱了彼此。

“拿出勇气。”

“他得不到我的。”她轻声说，“他得不到我的，别担心。我会逃走的。我知道一个办法.....”

“别杀他。记住，希瑞。你不能杀他！”

“别担心，我根本没想过这种事。你知道的，杰洛特，我已经受够了杀戮。这里的死人也已经太多了。”

“的确，太多了。再见，女猎魔人。”

“再见，猎魔人。”

“别哭。”

“说得轻巧。”

恩希尔·瓦·恩瑞斯，尼弗迦德的皇帝，带着猎魔人和女术士走进浴室，来到一只硕大的大理石浴缸前，浴缸里装满了温暖而芳香的清水。

“再会了。”他说，“你们慢用。我先走了，但我会把手下留在这里，让他们执行我的命令。等你们准备好了，就大声叫人。我的副官会送刀子来。但我说过了，不用着急。”

“感激不尽。”叶妮芙严肃地说，“皇帝陛下？”

“我听着呢。”

“我恳求你，不要伤害我的女儿。我不想在死去时想到她哭泣的模样。”

恩希尔沉默了一会儿——好长一会儿。他垂下头，靠着门板。

“叶妮芙女士，”最后，他开口道，脸上带着难以解读的表情，“你可以放心，我不会伤害你和杰洛特的女儿。我践踏过他人的尸体，在敌人的坟墓上起舞。我本以为，那是我人生中唯一值得期待的事。但你确实多虑了：我是不可能伤害她的。我现在才明白了这一点。感谢你们二位。再会了。”

他走出浴室，轻轻关上门。杰洛特叹了口气。

“我们该脱掉衣服吗？”他看着浴缸中升起的水汽，“我可不希望他们把我赤裸的尸体拖出来……”

“我觉得，那时候的样子根本无关紧要。”叶妮芙脱掉鞋子和袜子，又迅速解开裙子的纽扣，“就算这是我人生的最后一个钟头，我也不要穿着衣服洗澡。”

她脱掉衬衣，跳进浴缸，溅起一阵水花。

“怎么了，杰洛特？干吗像雕像似的杵在那儿？”

“因为我忘记你有多美了。”

“你可真够健忘的。好了，到水里来。”

等他坐到旁边，她立刻搂住了他的脖子。他吻了她，抚摸着她在水

面上与水面下的腰肢。

“在这种时候，”他郑重其事地问，“做这种事合适吗？”

“这种事，”她轻声说着，一只手沉入水下，抚摸着他的腰， “什么时候做都合适。恩希尔重复了两遍，叫我们不用着急。要消磨我们最后的光阴，还有其他更好的方式吗？何必悲伤和悔恨？那根本是浪费时间。何必扪心自问？那种事愚蠢又无用。”

“我不是这个意思。”

“那你是什么意思？”

“如果水凉了，”他爱抚着她的乳房，喃喃道，“伤口会很疼的。”

“为了欢乐，”叶妮芙将另一只手也沉入水下，“用一点点疼痛做代价也是值得的。你怕疼吗？”

“当然不。”

“我也一样。来吧，坐到浴缸边上。我爱你，但我可不想——见鬼——在水里憋气。”

“哦，哦……”叶妮芙侧过头去，让她的湿发离开脊背——她的黑发被蒸汽打湿，发梢翘起，仿佛小小的毒蛇。“呃哦……哦……”

“我爱你，叶。”

“我也爱你，杰洛特。”

“是时候了。我们叫人来吧。”

“那就叫吧。”

他们大喊起来。猎魔人先喊一声，然后女术士也跟着大喊。见没人答话，他们开始同声高喊。

“我们准备好了！给我们刀子！嘿！见鬼！水要凉了！”

“那就出来吧，”希瑞把脑袋探进浴室，“他们都走了。”

“什么？”

“没错。他们都走了。除了我们三个，这里一个活人都没有了。穿上衣服吧。你们光溜溜的样子看着好滑稽。”

穿衣服时，他们的双手在颤抖。两人都是。他们无比艰难地系上带扣、挂钩和纽扣。希瑞在一旁喋喋不休。

“他们都走了。只留下我们。所有人都走了。他们带走了所有囚犯，上马离开了。没留下任何人。”

“没留下任何人？”

“对啊。”

“真令人费解。”杰洛特摇摇头，“我不明白。”

“你发没发现什么迹象……”叶妮芙清了清嗓子，“能说明这是怎么回事？”

“没有。”希瑞飞快地答道，“什么都没有。”

她在撒谎。

起先，她装作一切如常。戴手套的黑骑士推搡她时，她骄傲地抬起头，面无表情，同时用大胆而挑衅的目光看着那些让她惊恐的头盔。但头盔上有银制装饰和白鹭羽毛的军官朝他们咆哮过后，他们就都不敢碰她了。

两排士兵护送她前往城门。他们的靴子踩出沉重的脚步声，链甲和武器叮当作响。

走了几步，她第一次回头看去。片刻过后，她又回头看了一次。我再也见不到他们了，她突然无比清晰地意识到一件事。无论是杰洛特，还是叶妮芙。再也见不到了。

这个念头一举打消了她伪装出来的勇气。希瑞皱起面孔，双眼含泪，鼻涕也跟着流了出来。她用尽全力去忍耐，但只是徒劳。如同大浪冲毁了堤坝，泪水夺眶而出。

身披火蜥蜴披风的尼弗迦德人沉默地看着她，满脸惊讶。有些人见过她在楼梯上浑身浴血的模样，见过她跟皇帝对峙时的样子。这位背着剑的女猎魔人胆敢藐视皇帝本人。而此时此刻，他们看着啜泣的单纯女孩，一时不知所措。

她意识到了他们的目光。他们的目光像火一样灼热，刺痛了她的皮肤。她拼命忍耐，却只是徒劳。她越是想压抑泪水，就越是哭得厉害。

她放慢脚步，最后停了下来。护送的队伍也停下了。但只是片刻而已。一个愠怒的军官用钢铁般的双手托住她腋下，将她抬了起来。希瑞呜咽着憋住眼泪，最后一次回头望去。军官拖着她往前走。她没有抵抗，只是哭得更加响亮，更加绝望。

皇帝恩希尔·瓦·恩瑞斯命令他们停下脚步，这个黑发男人的脸庞唤起了她陌生而困惑的回忆。他用尖锐的嗓音命令那军官松手。希瑞吸了吸鼻子，用袖子拭去泪水。她看到皇帝朝自己走来，于是停止啜泣，骄傲地昂起头。但与此同时，她也意识到自己的模样有多滑稽。

恩希尔盯着她看了好一会儿，一言不发。然后他靠近了些，朝她伸出手。换作平时，希瑞对这动作会本能地缩起身子，但令她惊讶的是，这一次，她的身体却全无反应。她更惊讶地发现，自己并不厌恶这个男人的触碰。

他摸了摸她的头发，像在清点银丝的数量。他摸了摸她的脸，指尖拂过那道伤疤。他拥抱了她，将她紧紧搂在怀里，抚摸她的后脑勺。她身体颤抖，不由自主地哭泣着，却毫不挣扎。

“命运真是奇怪的东西。”她听到他轻声说，“再见了，我的女儿。”

“他说什么？”

希瑞的脸上阴云密布。

“他说，Va Faill, lured.这是上古语，意思是：‘再见了，我的女儿。’”

“我知道，”叶妮芙点点头，“然后呢？”

“然后.....然后他放开了我，转身走了。他大声下达命令，叫他们全部离开。他们从我身边经过，表情冷漠，脚步沉重，铠甲发出叮当的响声，走出了城堡大门。我听到马嘶声和飞奔的马蹄声。我不明白。不过仔细想想.....”

“希瑞。”

“什么？”

“别去想。”

“斯提加城堡。”菲丽芭·艾哈特重复一遍，修长睫毛下的双眼看着芙琳吉拉·薇歌。芙琳吉拉的脸没红。在过去的三个月里，她制作了一种能作用于血管的魔法面霜。多亏了这种面霜，她的脸色才不至于涨红，也就没人知道她的羞愧。

“威戈佛特兹曾在斯提加城堡藏身。”艾希蕾·瓦·阿纳兴确认道，“那座城堡位于艾宾某座山中湖泊的边上。至于湖泊的名字，我那位士兵线人不记得了。”

“你说‘曾’在.....”法兰茜丝卡·芬达贝提醒道。

“没错。”菲丽芭接过话头，“因为威戈佛特兹死了，亲爱的女士

们。他和他的同伴都死了。这都要归功于我们的猎魔人好朋友，利维亚的杰洛特。很明显，我们低估了他。这点我们都一样。我们犯了错。这点也都一样。只是有些人错得比别人更离谱。”

所有女术士不约而同地看向芙琳吉拉，但她的面霜相当可靠。艾希蕾·瓦·阿纳兴叹了口气。菲丽芭一巴掌拍在桌上。

“尽管这话听起来像是借口，”她用干巴巴的语气说道，“但我们与那场战争有关的活动，为和谈所做的准备，以及我们协会未能在了结威戈佛特兹一事中出力的事实，都可视为我们的失败。类似的事不能再发生了，亲爱的女士们。”

整个协会——除了脸色白得像死人的芙琳吉拉——全都点了点头。

“此时此刻，”菲丽芭说，“猎魔人杰洛特就在艾宾的某处。跟叶妮芙和希瑞在一起。我们必须想办法找到他们……”

“那座城堡呢？”萨宾娜·葛丽维希格插嘴道，“菲丽芭，你没忘记该怎么处理它吧？”

“不，我没忘。如果有传说流传后世，就必须选择合适的版本——对我们有利的版本。我要把这项任务交给你，萨宾娜。带上凯拉和特莉丝，处理好那座城堡。别留下丝毫痕迹。”

爆炸的响声一直传到了梅契特。因为发生在夜晚，就连麦提那和吉索都看见了闪光。至于它引发的一连串地震，甚至更远处的人们都能感觉到——几乎直到世界的尽头。

康格里夫家族的艾斯黛拉·维尔·史黛拉，也就是奥托·康格里夫之女，嫁给了年事已高的里德塔尔伯爵。伯爵死后，她迅速从悲伤中恢复过来，以明智而审慎的手段管理她继承的遗产，并为自己积累了一笔相当可观的财富。她备受皇帝恩希尔·瓦·恩瑞斯尊敬（原文如此），在宫中被视为非常重要的人物。尽管她并未担任公职，但大多数人都相信，皇帝对她的话语和观点颇为重视。由于她与年轻的皇后希瑞菴·菲欧娜私交甚笃（原文如此），对其爱护有如亲生女儿，皇后还曾戏称她为“皇帝岳母”。她于1331年去世，寿命比皇帝和皇后都要长。而她庞大的财富则落到里德塔尔一系的远房亲戚，也就是怀特·里德塔尔一家的手中。这些人愚蠢又目光短浅，很快便将遗产挥霍一空。

——《世界最大百科全书》第三卷

艾芬伯格与塔尔伯特 著

第十章

悄然接近营地的男人既灵活又狡猾。他不断变换位置，动作轻巧又迅速，免得别人察觉到他的行踪。但波利亚斯·穆恩察觉到了。波利亚斯很熟悉接近目标的技巧。

“现身吧，陌生人。”他大喊道，努力让嗓音显得自信又无畏，“你的把戏对我不管用。我早就看见你了！”

繁星点点的夜空映衬着山坡。坡上一块巨石动了动，变成了人类的轮廓。

波利亚斯转了转营火上穿着肉的烤肉叉。他做出支撑身体的架势，将一只手放在弓臂上。

“我的东西不值几个钱。”他用平静中带着一丝警告的语气说，“我只有几样东西，但也不打算让给别人。我会誓死保护它们。”

“我不是强盗。”藏身在巨石间的人用低沉的嗓音说，“我是个旅行者。”

这位旅行者高大而强壮，身高约有七尺，块头也相当可观，波利亚斯估计他的体重得有二十五石。他拿着一根手杖，同马车的车杆同样粗细，看起来就跟普通旅行者用的差不多。波利亚斯很想知道，他这样的大块头，为何行动起来竟会如此灵巧。波利亚斯有些担忧。他的七十磅复合弓虽说能在五十步外射杀麋鹿，但在来人面前，突然就像小孩子的

玩具。

“我是个旅行者。”对方重复一遍，“我没有恶……”

“另一位，”波利亚斯突然打断他，“也可以出来了！”

“什么另一位……”旅行者结结巴巴地说，然后闭了嘴。他看到营火另一边的黑暗里悄然走出一个苗条的身影。这次换成波利亚斯·穆恩吃惊了。另一人是个精灵——看对方的走路方式，他那属于追踪专家的双眼立刻确认了这一点。没能察觉精灵接近，倒也不算丢人。

“我很抱歉。”精灵的嗓音略显沙哑，“我躲着你们二位并非出于恶意，而是因为谨慎。呃，我建议你转一下烤肉叉。”

“他说得对。”旅行者拄着手杖，用力吸了吸鼻子，“闻这味道，那一面已经烤过头了。”

波利亚斯转动烤叉，叹了口气，清了清嗓子，然后又叹了口气。

“先生们，请坐吧。”最后他说，“再等几分钟，肉就烤好了。这肉不错，只有傻瓜才会拒绝邀请。”

烤肉的油脂滴进火里，营火烧得更旺了。

旅行者戴着一顶宽沿毡帽，大半张脸笼罩在阴影里。精灵裹着一条彩色头巾，没遮住脸。待在火光中看清他时，追踪专家和旅行者都缩了缩身子。他们没发出声音，只在看到那张脸时屏住了呼吸：他曾有张美丽的精灵面孔，如今却被那道沿着对角线划过额头、眉毛、鼻子和脸颊，直到下巴的丑陋伤疤给毁了。

波利亚斯·穆恩嘟囔一声，再次转动烤肉叉。

“就是这股香味，”他不像是在提问，更像陈述事实，“把你们引到了我的营地，对吗？”

“的确。”戴毡帽的旅行者说，“我不想自夸，但我在相当远的地方就闻到了你的烤肉香气。但我还是保持了应有的警惕。因为在我昨天靠近的火堆边，那些衣衫褴褛的野蛮人在烤一个女人。”

“说得没错。”精灵确认说，“第二天早上，我在火堆的余烬里找到了人类的骨头。”

“第二天早上？”高大的旅行者重复一遍，拖长了声音。波利亚斯敢打赌，在帽子的阴影下，旅行者的脸上露出了险恶的微笑。“你跟我身后多久了，我的精灵大人？”

“很久了。”

“那你为何不肯露面？”

“出于谨慎。”

“埃尔斯柯德格隘口，”波利亚斯·穆恩转动烤肉叉，打破了尴尬的沉默，“的确没什么好名声。我也见过余烬里的骨头，还有刺在木桩上和吊在树上的尸体。罪犯、流亡者和堕落教派的追随者藏身于周边的群山。还有只会把活人看做美餐的怪物。据说是这样。”

“并非据说，”精灵道，“而是事实。越往东深入群山，环境就越恶劣。”

“你们也要往东走吗？去埃尔斯柯德格，还是去泽瑞坎？或者更远的哈克兰？”

旅行者和精灵都没答话。波利亚斯·穆恩也没指望他们真会回答。首先，这问题不太得体。其次还很蠢。在他们眼下所在的位置，唯一的路只能往东。穿过埃尔斯柯德格隘口。他要去的也是那儿。

“肉烤好了。”波利亚斯用灵巧的动作打开一把蝴蝶刀——同时这也是种警告，“来吧，先生们，别客气。”

旅行者拿出一把猎刀，精灵则掏出一把绝不可能是炊具的匕首。三人用各自的利刃切开食物。有那么一会儿，周围只能听到进食的嘎吱和劈啪声，以及骨头丢进火里发出的嘶嘶声。

旅行者庄严地打了个饱嗝。

“真是有趣的动物，”旅行者看了看被自己啃得干干净净的肩胛骨，就算把它放在蚂蚁窝里三天三夜，也不可能比现在更干净了。“味道让我想起山羊，但又跟兔肉一样柔软……我好像没吃过类似的东西。”

“这是斯克瑞克的肉。”精灵咬碎一根骨头，“但它确实跟我吃过的东西都不一样。”

波利亚斯小声地清了清嗓子。精灵嗓音里依稀可辨的笑意足以证明，他知道自己吃的是巨型山鼠：它有血红色的眼睛，尖利的门牙，尾巴长达三腕尺。追踪专家没打算猎捕这只巨鼠，只是出于自卫才射杀了它，最后决定干脆烤了算了。波利亚斯是个聪明人，脑袋清醒得很，他才不会吃以垃圾和废弃物为生的老鼠。但最近的定居点——也就是能产生废弃物的地方——距埃尔斯柯德格隘口有三百多里远。这只老鼠——

或用精灵的叫法，“斯克瑞克”——既干净又健康。它跟城市文明没有半点关联。因此它并不脏，也不会传染疾病。

终于，他们吃完了最后一块肉，把骨头全都丢进火里。月亮升到参差不齐的群山上方。风吹着营火，火星飞向空中，在璀璨的繁星间相继熄灭。

“两位先生，你们旅行多久了？”波利亚斯·穆恩又问了个不够得体的问题，“你们是多久以前通过索尔维加山门的？”

“很久以前，还是最近，”旅行者说，“这很重要吗？我是在九月满月的两天后通过索尔维加山门的。”

“我是六天后。”精灵说。

“哈，”追踪专家说道，他们的回答让他壮起了胆子，“我惊讶的是，我们居然没在那儿遇见，因为我也是同一时间通过的。不过我骑着马。”

他顿了顿，努力压下关于那匹马——以及失去它——的阴郁想法和记忆。他相信，这两位萍水相逢的同伴也有类似的遭遇。在埃尔斯柯德格周边，他们只靠步行是不可能追上他的。

“我猜，”他续道，“两位先生是在战争结束、辛特拉和约也正式签订后才开始旅行的。当然了，这并不重要，但我敢说，两位先生对辛特拉的新秩序并不满意。”

火堆边的沉默持续了很久，最后被远方的嚎叫声打破。多半是狼嚎。但在埃尔斯柯德格隘口周边，任何事都不能轻易断言。

“说实话，”精灵出人意表地说，“在辛特拉和约签订之后，我发现我对这个世界根本爱不起来，更别提什么新格局了。”

“我的情况也一样。”旅行者在肌肉发达的胸前叠起双臂，“但用一个朋友的说法，我是在事后才发现的。后知后觉 [\[1\]](#)。”

又是一阵漫长的沉默。远处的号叫声停了。

“刚开始，”虽然波利亚斯和精灵都觉得他不会再开口了，但旅行者还是说了下去，“一切都指向一个事实：辛特拉和约会让事态好转，并改善整个世界的生存环境。就算没法改善所有人的，至少也能让一部分人……”

“我没记错的话，”波利亚斯嘟囔道，“国王们是在四月前往辛特拉的。”

“确切地说，四月二日，”旅行者说，“我记得那天是新月之夜。”

走廊的黑色横梁下，长长的一排盾牌挂在墙壁上，盾牌上是辛特拉贵族五颜六色的家族纹章。只要一眼就能分辨出旧辛特拉贵族的褪色纹章，以及达格拉德和卡兰瑟统治时期新晋贵族的纹章。后者色彩明亮，尚未褪色，也丝毫看不出虫蛀的迹象。

然而，颜色最鲜艳的盾牌却是最近才挂上去的，上面是尼弗迦德贵族的纹章。这些贵族在征服辛特拉的战争中表现卓越，又在帝国统治的五年间证明了自己的价值。

等辛特拉重新回到我们手中，国王弗尔泰斯特心想，我们得确保

这些纹章不会因光复祖国的狂热而被毁坏。政治是一回事，美学又是另一回事。改朝换代可没法为破坏文物正名。

这么说，一切都是从这里开始的，迪杰斯特拉扫视着大厅，心中暗想。在那场著名的订婚宴上，铁刺猬乌奇翁向帕薇塔公主求了婚……而卡兰瑟王后雇了一位猎魔人……

人类交织的命运竟是如此离奇，密探头子为自己老套的想法吃了一惊。

已经过去五年了，米薇女王心想。五年前，“辛特拉雌狮”卡兰瑟王后的鲜血与脑浆就洒在这座庭院的石头地板上——透过这扇窗户，我能看到那间庭院。作为辛特拉王族最后的血脉，卡兰瑟的肖像依然骄傲地挂在门厅里。在她女儿帕薇塔遭遇海难之后，她就只剩下外孙女希瑞菈了。如果说，希瑞菈也真的死了……

“请坐，”诺维格瑞大主教赛勒斯·恩格尔凯德·赫梅尔法特摆了摆颤抖的手说道，他凭借年龄、地位和威望当上了这场谈判的主持人，“请各自就座吧。”

他们在圆桌边坐下，红木铭牌标出了他们各自的座位。利维亚和莱里亚联合王国的女王米薇。泰莫利亚国王弗尔泰斯特，及其附庸布鲁格国王文斯拉夫。亚甸国王德马维。科德温国王亨赛特。希达里斯国王埃塞因。维登的年轻国王克里斯丁。瑞达尼亚摄政议会的议长尼泰特公爵。以及迪杰斯特拉伯爵。

我们得设法赶走这个密探，让他离开谈判桌，大主教心想。亨赛特王、弗尔泰斯特王，甚至年轻的克里斯丁王，已经忍不住要冲尼弗迦德代表口吐恶言了。而这个西吉斯蒙德·迪杰斯特拉出身可疑，他过去

的经历和名声都让人没办法接受。我们不能允许这种人破坏谈判的气氛。

尼弗迦德代表团的首脑，希拉德·费兹-奥耶斯泰兰男爵在圆桌旁坐下，位置就在迪杰斯特拉的正对面。他以简略的外交礼仪向密探头子鞠躬致意。

确认所有人都落座之后，诺维格瑞大主教才坐了下来——当然了，双手颤抖的他是在几位男仆的搀扶下入座的。大主教坐的椅子，曾是卡兰瑟王后数年前的专座。椅子的靠背雕刻着华丽的花纹，比其他椅子都要高大。所以这虽是一张圆桌，但谁是首席依然一目了然。

所以说就是这儿了，特莉丝·梅利葛德心想。她扫视房间，看着那些挂毯、油画与数量众多的猎物首级。在王座厅被毁之后，卡兰瑟、猎魔人、帕薇塔和被魔法诅咒的刺猬就是在这里，在这个房间，进行了一场值得铭记的谈话。也就是在这里，王后同意了那场奇怪的婚姻。毕竟公主已有身孕，不到八个月之后，希瑞就出生了……希瑞，王位继承人，流着雌狮之血的幼狮……希瑞，我的小妹妹，眼下似乎正远在南方的。幸好她不是孤单一人，她身边有杰洛特和叶妮芙陪伴。她很安全。

除非她们又骗了我一次。

“请坐吧，女士们。”被特莉丝用怀疑的目光盯了很久之后，菲丽芭·艾哈特终于开口道，“世界的君王们就要开始他们的就职演说了。而我，一个字都不想错过。”

女术士停止了窃窃私语，迅速落座。席儿·德·坦沙维耶系着银色的

女式围巾，为她朴素的黑衣增添了几分女性气质。艾希蕾·瓦·阿纳兴穿着紫罗兰色的丝绸长裙，看起来优雅动人，集简约与端庄于一体。法兰茜丝卡·芬达贝一如既往地散发着庄严气质。艾达·艾敏·爱普·西维尼一如既往地神秘。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庄重而严肃。萨宾娜·葛丽维希格用绿松石妆点自己。凯拉·梅兹穿着绿色与柠檬黄相间的裙子。至于芙琳吉拉·薇歌，她消沉、悲伤、苍白、病态，脸色灰白的程度堪比尸体。

特莉丝坐在凯拉旁边，正对着芙琳吉拉。尼弗迦德女术士身后的墙上挂着一幅画，画上是一位骑手，正在赤杨树裹挟的小径上疾驰。树枝伸向骑手，充当嘴巴的黑色树洞正在大笑。特莉丝不由自主地发起抖来。

桌子中央摆着一台三维显影镜。菲丽芭用咒语调整了声音和图像。

“正如你们看到和听到的，”她的语气略带些许苦涩，“在辛特拉王宫的王座厅，也就是我们的正下方，低一层楼的房间里，君王们正要决定世界的命运。而我们，位置比他们高一层，将会关注整个过程，确保他们不会犯错。”

远处的嚎叫声越来越多了。现在波利亚斯可以断定，那些绝不是狼。

“我也一样，”他试图将对话继续下去，“对辛特拉的谈判不抱任何期望。事实上，我认识的人里，指望谈判会带来好处的人一个也没有。”

“重要之处在于，”旅行者道，“谈判已经开始了。平民百姓——我认为自己也是其中一员——都很清楚，交战中的诸王和皇帝只会坚持不懈地摧毁彼此。要是停止杀戮，坐在谈判桌边，也就意味着他们失去了力量。简而言之，他们有心无力了。他们的无力意味着不会有士兵杀害平民，烧掉他们的房子，杀死他们的孩子，强暴他们的女人，或把他们全家卖去当奴隶。他们聚集在辛特拉，开始了谈判。至少可喜可贺！”

正用树枝捅着火堆的精灵抬起头。

“就算是平民百姓，”他的语气明显带着讽刺，“就算在欢庆的时刻，也该知道政治同样也是战争，只不过换了种方式而已。他们也该明白，这种谈判本质上就是做生意。就连方式都一模一样。谈判是否成功，标准在于让对方做出多大的妥协。给出一些东西，再失去一些东西。换句话说，要买入些什么，就必须先卖出些什么。”

“的确，”过了一会儿，旅行者说，“这样明显的事实，头脑再简单的人也该明白。”

“不，不，再说一千遍也是不！”亨赛特王大喊着，双拳砸在桌上，打翻了面前的杯子，也让墨水盒跳了起来，“我不要再听和这件事有关的讨论了！别再讨价还价了！我说了，停！Deireddh！”

“亨赛特，”弗尔泰斯特用安抚的语气轻声道，“别添乱。别当着大使阁下的面大喊大叫，真让我们丢脸。”

代表尼弗迦德帝国的谈判负责人，希拉德·费兹-奥耶斯泰兰带着假笑，鞠了一躬，暗示科德温国王的滑稽戏并没有惹恼他，但也没让他产

生兴趣。

“我们是在跟帝国谈判。”弗尔泰斯特续道，“难道接下来要像疯狗一样相互乱咬吗？你太丢人了，亨赛特。”

“多尔·安哥拉和河谷地区的事务已经够棘手了，但我们也跟尼弗迦德人达成了协议。”迪杰斯特拉说，“只有蠢人才会……”

“我痛恨这种言论！”亨赛特用堪比水牛的嗓音大吼道，“我痛恨这粗俗的言论，尤其是从那该死的密探嘴里说出来！见鬼，我可是货真价实的国王！”

“一眼就看出来了。”米薇嘀咕道。

德马维转过头去，看着房间墙壁上挂的盾牌，露出不屑的笑容，仿佛毫不在乎自己王国的未来。

“够了！”亨赛特喘着粗气，翻起白眼，“看在诸神的分上，够了。我说过了，我连一寸土地也不会交出去。哪怕一丁点儿也没门！我不会交出任何国土，哪怕只有半寸！诸神把科德温托付给了我，我不会将它交给诸神以外的任何人！低地沼泽是我的领土……从几个世纪以前就是……”

“上亚甸，”迪杰斯特拉再次开口，“从去年夏天才归入科德温的版图。更确切地说，是去年的七月二十四日。从科德温派出占领部队的那一刻算起。”

“我要求把这句话记录下来，”希拉德·费兹-奥耶斯泰兰说，“以便让后世知晓 [\[2\]](#)：尼弗迦德帝国与那次吞并行动并无关联。”

“那是因为你们当时在洗劫温格堡。”

“这两者毫不相干！^[3]”

“是吗？”

“先生们！”弗尔泰斯特提醒道。

“科德温的军队，”亨赛特气愤地说，“是为解救人民才进入低地沼泽地区的！我的士兵收到了欢迎的鲜花！我的士兵……”

“是你的‘土匪’。”德马维语气平静，但表情却暴露了他努力维持镇定的事实，“你的土匪侵入我的王国，四处谋杀、强暴和劫掠。女士和先生们，我们要在这里待上一周时间，为的是讨论世界的未来。看在诸神的分上，难道我该容忍犯罪和劫掠吗？让这无法无天的现状维持下去？让偷来的东西留在土匪和强盗手中？”

亨赛特抓起桌上的一张地图，撕成两半，用力扔向德马维。亚甸国王动都没动一下。

“我的军队，”亨赛特口沫横飞，面孔转为陈年葡萄酒的颜色，“从尼弗迦德人手里夺下了那片沼泽。你可悲的统治在当时已成过去，德马维。你也许还没发觉，但要不是我的部队，你今天连国王都不是了。毫不夸张地说，你能坐稳王位，都要归功于我的好意。但我的好意到此为止了！我是不会交出国土的！”

“我也一样！”德马维站了起来，“看来我们不可能达成一致！”

“先生们，”大主教赛勒斯用安抚的语气说道——他到刚才为止都在打瞌睡，“我们无疑可以达成某种妥协……”

“尼弗迦德帝国，”希拉德说，“不打算接受任何有损多尔·布雷坦纳精灵王国权益的解决方案。如果有必要的话，诸位阁下，我可以重读一遍备忘录的内容……”

亨赛特、弗尔泰斯特和迪杰斯特拉哼了一声。但德马维却平静地看着帝国大使，目光几乎算得上亲切。

“为了人民的福祉，”他说，“也为了维持和平，我承认多尔·布雷坦纳的自治权。但并非作为王国，而是公国。条件是艾妮德·安·葛丽娜公爵夫人向我称臣，并致力于让精灵与人类拥有同等的权力与特权。这样的话，我愿意无偿 [\[4\]](#) 出让那片土地。”

“这才是真正的君王该有的言论。”米薇说道。

“公共利益乃是至高律法。 [\[5\]](#)”赫梅尔法特大主教补充道。他一直在等待炫耀外交词汇量的机会。

“然而，我想再补充一句，”德马维看着怒气冲冲的亨赛特，续道，“多尔·布雷坦纳的特许必须下不为例。我愿意分割出去的土地只有那里而已。我不会承认除此之外的任何妥协。科德温的军队，那些作为侵略者和占领者留在我国境内的士兵，必须在一周之内离开他们在上亚甸地区非法占领的要塞和城堡。这就是我继续谈判的条件。毕竟‘言语随风逝’ [\[6\]](#)，我的书记员会再拿出一份官方草案作为补充。”

“亨赛特？”弗尔泰斯特向他投去质询的眼神。

“没门！”科德温国王大吼一声，掀翻了椅子，像被黄蜂蜇到的大猩猩那样一蹦三尺高，“我绝不会交出低地沼泽的！除非你们跨过我的尸体！我不会交出去的！谁都不能强迫我！谁都不能！除非跨过我的尸

体！”

为了证明自己学识渊博，他大喊道。

“谁都不能！[\[7\]](#)”

“那个蠢货，我会让他知道谁能！”萨宾娜·葛丽维希格在二楼的房间里吼道，“别担心，女士们，我会让那个顽固的蠢货交出上亚甸的。他的军队会在十天内离开。如果你们哪位怀疑这一点，我有权觉得受到了冒犯。”

菲丽芭·艾哈特和席儿·德·坦沙维耶用鞠躬表示感激。艾希蕾·瓦·阿纳兴以微笑致谢。

“让我们回到多尔·布雷坦纳的问题上来吧，”萨宾娜说，“我们清楚皇帝恩希尔备忘录里的内容。下面那些国王没时间彻底讨论这件事，但他们已经暗示了自己的应对方式。可以说，在这些国王当中，最让人感兴趣的发言来自德马维。”

“德马维的立场，”席儿正了正脖子上的毛皮围巾，“可以说对我们帮助极大。我认为他的立场经过深思熟虑，而且不偏不倚。希拉德·费兹-奥耶斯泰兰很难再要求德马维做出更大的让步了。我不认为希拉德能做到。”

“他会做到的，”艾希蕾·瓦·阿纳兴说，“这是他接到的命令。听过公函的内容之后，他们会在至少一天内争执不下。在那之后，他就会要求德马维让步了。”

“这才是正常流程，”萨宾娜说，“他们最终会达成一致的。这也在我们意料之中。但我们要决定允许的范围。法兰茜丝卡！说点什么！毕竟，这事跟你的国家有关。”

“正因如此，”山谷雏菊微笑着说，“我才默不作声，萨宾娜。”

“放下你的自尊心吧，”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严肃地说道，“我们能允许那些国王提出怎样的要求？这件事我们必须弄清楚。”

法兰茜丝卡·芬达贝露出更加动人的微笑。

“为了和平事业和公共利益，”她说，“我同意德马维国王的提议。从现在起，我亲爱的朋友们，你们不必再用‘陛下’来称呼我了，用‘阁下’就足够了。”

“精灵的笑话，”萨宾娜说，“每次我都笑不出来，也许因为我总是听不懂。德马维的其他要求呢？”

法兰茜丝卡眨了眨眼睛。

“我同意遣返人类移民，并赔偿他们的财产。”她一板一眼地说，“我也担保所有种族将拥有平等权利.....”

“看在诸神的分上，”菲丽芭·艾哈特大笑道，“别这么好说话！提出你自己的条件吧！”

“我，”精灵突然严肃起来，“不会向亚甸国王臣服。我希望多尔·布雷坦纳拥有独立主权。没有附庸身份的拖累，不受忠诚誓言的约束，也不会与宗主国起冲突。”

“德马维不会接受的，”菲丽芭简洁地说，“他不会放弃百花之谷的收成与税金。”

“关于这个问题，”法兰茜丝卡扬起眉毛，“我愿意与对方进行双边谈判，我相信我们可以达成共识。自由主权国无需纳贡，但这并不妨碍我们向他们支付款项。”

“那继承权呢？”菲丽芭问，“长子继承权该怎么办？如果承认自由主权，德马维就会要求你担保公国不至分裂。”

“德马维，”法兰茜丝卡又笑了，“也许会被我的皮肤和身材骗倒，但你就让我吃惊了，菲丽芭。我早就过了能够怀孕的年纪。至于长子继承权和后继者的问题，德马维根本无需担心。我就是多尔·布雷坦纳王室的末裔。尽管我和德马维存在年龄差距，但和我打交道的人不会是他，而是他曾孙的曾曾孙子。我向你们保证，女士们，这方面不会引起任何争议。”

“这方面是不会，”艾希蕾·瓦·阿纳兴看着精灵女术士的双眼，“可松鼠党呢？那些与帝国并肩作战的精灵呢？我没搞错的话，艾妮德女士，他们大多是你的臣民吧？”

山谷雏菊的笑容消失了。她看着沉默的艾达·艾敏。但来自蓝山的女精灵避开了她的目光。

“为了公共利益……”她开了口，又马上停了下来。艾希蕾严肃地点头，表示她明白了。

“我们又能做什么呢？”艾达·艾敏缓缓地说，“凡事都有代价。战争需要牺牲。事实证明，和平也一样。”

“不可否认，”旅行者若有所思地看着一动不动坐在火边、低垂着头的精灵，“和平谈判就像跳蚤市场。就像集市。要买入些什么，就得先卖出些什么。这就是世界运作的方式。重点在于，不要买入太贵的东西。”

“也别卖得太便宜了。”精灵替他说完，但没有抬头。

“叛徒！卑鄙的杂种！”

“婊子养的！”

“An’badraigh aen cuach！”

“尼弗迦德走狗！”

“安静！”哈米尔卡·丹扎一拳砸在走廊的护栏上。走廊里的十字弓手将武器对准了挤在这条死路里的精灵。

“安静！”丹扎叫得更响了，“够了！闭嘴，军官大人们！拿出点尊严来！”

“恶棍，你还有脸谈论尊严？”柯因内克·达·瑞奥大喊道，“我们为你流过血，你这该死的Dh’oine！这就是你报答我们的方式？你要把我们交给北方的暴君？把我们当成罪犯？当成杀人犯？”

“我说，够了！”丹扎又一拳砸在护栏上，“让我们弄清楚一件事，先生们！在辛特拉签订的条约里——记录了和平条款的条约里——北方

人要求帝国必须交出战犯.....”

“罪犯？”李欧丹恩喊道，“罪犯？你这肮脏的Dh’oine！”

“是战犯，”丹扎谨慎地重复一遍，对无路可逃的精灵们的叫喊和喧哗充耳不闻，“罪名包括实施恐怖行为，杀害平民，折磨俘虏，在医院内屠杀伤员.....”

“你这婊子养的！”安格斯·布里·克里喊道，“我们杀人，是因为当时在打仗！”

“是你命令我们杀人的！”

“Cuach’té aep ass, bloede dh’oine！”

“事情已成定局！”丹扎毫不退让，“你们的侮辱和叫嚣什么也改变不了。请一个一个到警卫室来，给你们戴上镣铐时，请不要抵抗。”

“他们逃过雅鲁加河时，我们只能负责殿后。”李欧丹恩咬着牙说，“我们只能留下，作为突击队继续战斗。我们真是蠢货，轻信他人的蠢货，我们只想遵守军人的誓言。好吧，我们的确做到了！”

伊森格林·法欧提亚纳——绰号“铁狼”的松鼠党传奇领袖，现在也是帝国的上校——扯下袖子上维里赫德旅的银色闪电徽记，丢在与走廊相连的天井里。其他军官也有样学样。哈米尔卡·丹扎在走廊里看着这一幕，皱起眉头。

“这种示威毫无必要。”他说，“换做是我，我可不会如此轻率地放弃帝国军的徽记。我有责任告诉你们，谈妥的条约会确保你们受到公平审判和从轻判决，帝国方面也会尽快给予特赦.....”

无路可退的精灵们爆出雷鸣般的阴沉笑声。声音在石墙间回荡。

“另外，我也想请你们注意。”哈米尔卡·丹扎简略地说，“我们只会送三十二位军官去北方王国。我们不会交出你们指挥的士兵，一个都不会。”

笑声戛然而止，如被刀子切断一般。

风吹火堆，扬起的火星和烟雾填满了视野。他们听到山道上传来一声嚎叫。

“在这场买卖里，”精灵打破了沉默，“一切都可以拿来出售。荣誉、忠诚、高尚的誓言、正常的礼仪……只要有需求，再单纯的事物都会获得价值。没有需求的东西会被丢进垃圾桶。”

“丢进历史的垃圾堆。”旅行者说，“你说得对，精灵先生。我在辛特拉也发现了。一切都有价码。价值与你能得到的回报相当。每天早上都像市场开盘一样。就像真正的市场，突然的涨跌不断发生。同样就像真正的市场，要说没人在幕后牵线和操盘，谁信呢？”

“我没听错吧？”希拉德·费兹-奥耶斯泰兰缓缓说道，语气和面部表情都透出明显的怀疑，“我的耳朵在欺骗我吗？”

贝伦加尔·卢瓦登——皇帝的特使——没有浪费精力去回答。他靠向椅背，手里的葡萄酒杯有节奏地左右摇晃。

费兹-奥耶斯泰兰觉得自己受到了冒犯，换上轻蔑的表情。要么你是在撒谎，你这婊子养的，要么你就是想愚弄我。但无论如何，我都已经发现了。

“所以我们说清楚吧。”他哼了一声，“在边境、战俘、归还战利品、维里赫德旅军官和松鼠党突击队的问题上做出重大让步之后，皇帝又命令我跟北方佬达成协议，接受他们关于遣返移民的不合理要求？”

“你的理解分毫不差，男爵大人。”卢瓦登一如既往地把音节拖得很长，“说实话，我对你的理解力满心钦佩。”

“伟大日轮啊，卢瓦登大人，你们在首都就没考虑过这些决定的后果吗？北方佬已经开始窃窃私语，说我们帝国只是个双脚用黏土捏成的巨人了！就算是现在，他们也在叫嚣自己的胜利，说他们击败了我们，把我们打得落荒而逃！皇帝陛下是否明白，进一步妥协表明我们必须接受他们傲慢而不合理的最后通牒？皇帝陛下是否明白，他们会将这视为软弱的象征，而软弱将在未来导致可怕的后果？最后，皇帝陛下是否明白，我们在布鲁格和莱里亚的数千移民将会面临怎样的命运？”

贝伦加尔·卢瓦登不再摇晃茶杯，而是用漆黑如炭的双眼盯着希拉德。

“我已将帝国的命令告知了男爵大人。”他说，“等男爵大人回到尼弗迦德，你可以亲自询问皇帝陛下为何要下达如此不合理的命令。或许你还想训斥皇帝陛下。责备他，教训他。有何不可呢？但你只能独自前往，我是不会瞎掺和的。”

哦，希拉德心想，我懂了。坐在我面前的是另一位史提芬·史凯伦。而我也必须像对待史凯伦一样对待他。很明显，他来这儿是有目的

的。命令完全可以交给普通的信使来传达。

“好吧，”他摆出镇定和自信的模样，“落败的人有祸了。皇帝陛下的命令清晰明确，所以我会加以执行。我会努力让一切像是谈判的结果，而非彻头彻尾的失败。我理解这种事：我已经当了三十年的外交官了。我们家族整整四代人都是外交官。我们家族拥有的地位、影响力和财富……”

“我知道，我知道，这是当然，”卢瓦登笑着打断道，“所以我才会来这儿。”

希拉德微微鞠了一躬，耐心地等待下文。

“亲爱的男爵大人，”特使又摇晃起他的杯子，“你很难理解皇帝陛下的命令，是因为你觉得，战争的胜利无可避免地与荒谬的物资与人命浪费密切相关，而胜利的标志就是有人挥舞旗帜，同时高喊：‘我看到的全是我的！我是赢家！’不幸的是，类似的观点早已广为流传。但我和给我权力的人有不同的看法。胜利应该是这样的：输家必须买下赢家的货物，而且欣然付账，因为赢家的货物更好也更便宜。获胜一方的货币会比战败和屈服一方的货币更有影响力，而他们也会更加自信。费兹-奥耶斯泰兰男爵大人，你明白我的意思吗？你开始分清赢家和输家了吗？”

费兹-奥耶斯泰兰大使点点头。

“但为了巩固胜利，令其合法化，”卢瓦登继续拖长音节，“就必须签署和约。尽可能迅速，而且不惜代价。并非停火或是休战，而是真正持久的和平。这份和约效力之强大，要能排除贸易封锁、报复性关税与贸易保护主义的可能性。”

希拉德由衷地点点头。

“根据早先的计划，我们摧毁了他们的工业和农业，”卢瓦登平静地续道，“我们这么做，是为了剥夺他们的生产能力，让他们不得不购买我们的产品。但我们的商人和货物不可能跨过重兵把守并怀有敌意的边境。接下来会发生什么呢？我来告诉你吧，亲爱的男爵大人。我们会遭遇生产过剩的危机，因为我们的制造业正在为了出口而全速运转。失去了诺维格瑞和柯维尔的合作，我们的海运贸易也会蒙受重大损失。您拥有影响力的家族，亲爱的男爵大人，在这些社会团体中都有相当比例的参与。而您无疑也明白，亲爱的男爵大人，家族是这类社会团体的基本组成部分。您懂得这个道理吧？”

“我懂。”希拉德·费兹-奥耶斯泰兰压低嗓音，虽然他知道，这个房间基本上不可能被人偷听，“我明白。但我必须首先确认，我执行的命令来自于皇帝陛下本人……而不是某个……商业集团。”

“皇帝迟早会换人，”卢瓦登说，“但商业集团会存留下来，繁荣兴旺。我明白你的担忧，男爵大人。但你大可放心，你履行的确实是皇帝陛下本人的命令，而这些命令为的是帝国的利益和福祉。但我并不否认，皇帝陛下是在听取了某些商业集团的意见后才下达命令的。”

特使解开领子的纽扣，抽出一块金制徽章，上面刻着一颗在三角形内燃烧的星星。

“好漂亮的装饰品。”费兹-奥耶斯泰兰男爵再次展现了他的理解力，“无疑非常昂贵……而且与众不同……在哪儿可以买到它？”

“买不到的，”贝伦加尔·卢瓦登答道，“你得想办法赢得它才行。”

“如果这位女士和各位先生允许的话，”希拉德·费兹-奥耶斯泰兰换上了外人熟悉的语气，根据以往的经验判断，他接下来要说的话应该相当重要，“如果各位允许，我将阅读恩希尔·瓦·恩瑞斯，伟大日轮护佑的尼弗迦德皇帝陛下的口信……”

“哦，又来了。”德马维咬着牙说。迪杰斯特拉低声呻吟起来。这些都没能逃过希拉德的眼睛。

“皇帝陛下的口信很长，”他承认，“我会进行概括，只说最重要的部分。皇帝陛下表示，对目前为止的商议进程相当满意，并认可已经达成的让步与和解。皇帝陛下希望谈判能有更大的进展，并得出互惠互利的结果……”

“直接说重点吧，”弗尔泰斯特说，“而且要快！让我们得出互惠互利的结局，然后回家。”

“这才对嘛。”与会者中离家乡最远的亨赛特说，“我们快点解决这些事，要不就得留下来过冬了。”

“我们还有一件事要商讨，”米薇说，“之前只是顺便提过几次。或许是因为害怕，怕它会让我们产生争执。但现在，是时候克服恐惧了。就算不提这个问题，它也不会自动消失。”

“没错，”弗尔泰斯特说，“我们必须解决辛特拉的现状，决定王位的继承人和卡兰瑟的后继者。这个问题非常复杂，但我毫不怀疑，我们是有能力解决的。是这样吧，大使阁下？”

“哦，”费兹-奥耶斯泰兰露出外交官式的神秘微笑，“我相信辛特拉

王位继承人的问题会顺利解决。而且方式会比你们预料的更加简单。”

“我提议对辛特拉领土的托管对象进行讨论。”菲丽芭·艾哈特用丝毫不容质疑的语气说道，“我认为可以交给泰莫利亚的弗尔泰斯特。”

“弗尔泰斯特的势力增长太快了。”萨宾娜·葛丽维希格皱着眉说，“布鲁格、索登、安格林……”

“我们，”菲丽芭说，“需要雅鲁加河口有个强大的王国。玛那达阶梯那边也一样。”

“不可否认，”席儿·德·坦沙维耶点点头，“我们需要这样的王国。但恩希尔·瓦·恩瑞斯不需要。而且我记得，我们的目的是妥协，而非冲突。”

“几天前，”法兰茜丝卡·芬达贝回忆道，“希拉德提议将辛特拉划分成两个区域，南区和北区……”

“幼稚的蠢主意，”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说，“这种划分没有任何意义，只会成为未来冲突的导火索。”

“我相信，”席儿说，“辛特拉会变成共同统治的国家。对其领土的管理将由来自北方诸国和尼弗迦德帝国派遣的人员共同负责。辛特拉的首都会取得自由港的地位……艾希蕾女士，你有什么想说的吗？我习惯了连贯且完整地表达我的想法，不过现在嘛……我想听听别人的意见。”

全体女术士，包括脸色苍白的芙琳吉拉·薇歌，都将目光转向艾希

蕾·瓦·阿纳兴。尼弗迦德女术士没露出一丝困窘的模样。

“我建议，”她用平时那种悦耳而冷静的嗓音说，“我们还是专心讨论其他事务，别去管辛特拉了。我之前听说了某件事，还没来得及告诉各位女士。辛特拉的事务，亲爱的姐妹们，已经尘埃落定了。”

“什么？”菲丽芭眯起眼睛，“此话怎讲？”

特莉丝·梅利葛德大声叹了口气。她已经明白了。她已经猜出了这番话的含义。

瓦提尔·德·李道克斯既悲伤又消沉。他那美丽热情的情人，金发的坎塔蕾拉突然不辞而别了，没留下任何理由和解释。对瓦提尔来说，这是沉重的一击，让他垂头丧气、紧张、心烦又茫然。他必须集中精力，保持谨慎与警惕，以免在跟皇帝谈话时说出蠢话。变革的时代不会垂青那些紧张又无能的人。

“对于商人公会无价的帮助，”恩希尔·瓦·恩瑞斯皱着眉说，“我们已经做出相应的报答了。我们给了他们充分的特权，比前三任皇帝加起来还要多。此外，贝伦加尔·卢瓦登协助揭露了那场阴谋，立下了大功，他因此得到了获利颇丰的重要职位。但如果他不够称职，那无论他有过多少功绩，我都会叫他滚蛋。务必让他明白这一点。”

“我会的，陛下。那迪杰斯特拉呢？还有他那个神秘的线人？”

“迪杰斯特拉死也不会透露线人的身份的。不过，就把那份情报的酬劳——真正意义上从天而降的情报——直接送给迪杰斯特拉吧。但话说回来，迪杰斯特拉肯定不会接受我给他的任何东西。”

“如果陛下您允许的话.....”

“说。”

“迪杰斯特拉会很乐意收下另一份情报。他并不知道、但很乐意知道的情报。我们可以用情报来报答他。”

“绝妙的提议，瓦提尔。”

瓦提尔·德·李道克斯松了口气。他小心翼翼地转过头，因此率先注意到了走向这边的两位女士——里德塔尔伯爵夫人，以及由她照顾的金发少女。

“她们来了。”他用眼球的动作示意一下，“陛下，请允许我提醒您.....政治理性.....和帝国的利益.....”

“够了。”恩希尔·瓦·恩瑞斯不耐烦地打断道，“我说了，我会考虑的。仔细考虑，然后做出决定。再然后，我会把我的决定告诉你。”

“是，皇帝陛下。”

“还有什么事吗？”尼弗迦德的白焰不耐烦地说着，用手套轻轻拍打自己的臀部，“瓦提尔，你还在等什么？”

“史提芬·史凯伦的事.....”

“不要留情。叛徒都得死。但要在公平的审判之后。”

“我明白，陛下。”

瓦提尔鞠躬道别。他离开时，恩希尔看都没看他一眼。皇帝看的是史黛拉·康格里夫，还有那位金发少女。

帝国的利益正朝我走来，恩希尔心想。假公主，辛特拉的假女王，对帝国至关重要的雅鲁加河口周边地区的女王。她朝我走来，目光低垂，满心惊恐，穿着绿色袖子的丝绸长裙，算不上低的领口里戴着一条项链。在达恩·罗万，我赞美过她的衣着和珠宝搭配。史黛拉了解我的口味。但我该对这个洋娃娃做些什么呢？把她放到梳妆台上，还是壁炉架上？

“尊贵的女士们。”他先鞠了一躬。出了尼弗迦德的皇座厅，就算皇帝也要对女性保持基本的礼节和风度。

她们屈膝回礼，并且垂下头。她们面前的皇帝彬彬有礼，但他始终是皇帝。

恩希尔受够这些规矩了。

“请留在这儿，史黛拉。”他冷冷地说，“至于你，孩子，陪我去散散步吧。挽着我的手臂。高兴点儿。只是散步而已。”

他们肩并肩走在一条小路上。皇家卫队，也就是精英“帝国亲卫旅”的成员跟在远处，随时保持警惕。他们都训练有素，知道如何保护皇帝，也知道何时不该去打扰他。

他们经过一片池塘，池水里空空荡荡，散发着悲伤的气息。托雷斯皇帝放生的老鲤鱼已在两天前死去。我们应该抓条年轻强壮的鲤鱼来，恩希尔暗自决定。然后我会做块纪念章，刻上它的侧身像和日期。

Vaessee deiraedh aep eigan. 有些事已经终结，但有些事将迎来开

始。如今是新的纪元，新的时代。就再添上一条新的鲤鱼吧。

他陷入思绪，几乎忘记了搂住他胳膊的女孩。但她的体温、百合花的香气与帝国的利益让他想起了她的存在。

他们在池塘边停下脚步。池水中央有个人造的小岛，上面有一片假山、一座喷泉和一尊大理石雕像。

“你知道那尊雕像展示的是什么吗？”

“知道，陛下。”她过了一会儿才回答，“是一只鹈鹕，它用鸟喙撕开自己胸口的肉，用血来喂养自己的子女。它隐喻的是高贵的牺牲。另外还有……”

“我洗耳恭听。”

“……还有伟大的爱。”

“你觉得，”他抓住她的双肩，让她转身面对自己，“撕裂自己的胸口不会疼吗？”

“我不知道……”她结结巴巴地说，“皇帝陛下……我……”

他握住她的手。他能感觉到她在抽搐，震颤传遍了他的手、胳膊和肩膀。

“我父亲，”他说，“是个伟大的君主，但他从不关心传说和传奇故事，他没那个时间。他总是弄混。每次他带我来这里，来这个公园，他都会说这尊雕像是一只从灰烬中重生的鹈鹕。皇帝给你讲童年故事的时候，你至少应该微笑，孩子。这样好多了，谢谢。如果你不喜欢跟我散

步，我会很伤心的。看着我的眼睛。”

“能够陪您.....我很开心.....陛下。这对我是莫大的荣耀.....也是巨大的喜悦。我非常高兴.....”

“真的？不会只是奉承的手段吧？从史黛拉·康格里夫的课程上学来的礼仪？承认吧，孩子。”

她沉默不语，目光低垂。

“你的皇帝在问你问题。”恩希尔·瓦·恩瑞斯说，“皇帝问问题时，没人敢保持沉默。自然，也没人敢撒谎。”

“真的，”她用悦耳的嗓音说，“我真的很开心，皇帝陛下。”

“我想，”片刻的思索过后，恩希尔说，“我相信你。虽然我很吃惊。”

“我也.....”她小声说，“我也很吃惊。”

“怎么？不用顾虑，尽管说吧。”

“我希望我们可以.....多散散步。多说说话。但我明白.....我明白这不可能。”

“你的想法没错，”他咬住嘴唇，“皇帝统治世界，但有两样东西不受他的支配。他的心，还有他的时间。这两者都属于帝国。”

“我很清楚，”她说，“再清楚不过。”

“我不会在这儿待很久。”沉重的沉默持续了片刻，然后他说，“我

必须去辛特拉，驾临和平庆典。而你必须回达恩·罗万……振作起来，孩子。我再说一次，面对我的时候，抬起你的头。我在你眼里看到了什么？眼泪？这可严重违反了礼仪，我必须向里德塔尔伯爵夫人致以我最大的不悦了。抬起头，我说过……”

“请……请宽恕史黛拉女士……皇帝陛下，这是我的错。我一个人的错。史黛拉女士教过我……帮我做好了充分的准备。”

“我注意到了，而且我很欣赏她的努力。别害怕，史黛拉不会有失宠的危险。永远不会。我只是跟你开玩笑。虽然不太高明。”

“我注意到了。”女孩被自己的大胆吓了一跳。但恩希尔却大笑起来。虽然有些不自然。

“哦，我喜欢你。”他说，“我说真的。你很勇敢。就像……”

他闭了嘴。就像我女儿，他在脑海里将这句话补充完整。罪恶感突然袭来，仿佛有条狗咬了他一口。

女孩对上他的目光。她的表现不全是史黛拉教出来的，恩希尔心想。这的确是她的本性。不论外表如何，她都是颗毫无瑕疵的钻石。不，我不会准许瓦提尔杀死这个女孩的。辛特拉的事务关系到帝国的历史，但要解决这个问题，似乎只有一种明智且高尚的做法。

“把你的手伸出来。”

这是用严肃的嗓音和语气下达的命令。但即便如此，他仍忍不住觉得，她会心甘情愿地照做。不需要丝毫强迫。

她的手又小又冰，但已经不再颤抖了。

“你叫什么名字？请别对我说，你叫希瑞菴·菲欧娜。”

“我是希瑞菴·菲欧娜。”

“我很想惩罚你，孩子。重重地惩罚你。”

“我明白，陛下。我罪有应得。但我.....我必须是希瑞菴·菲欧娜才行。”

“我想，”他没放开她的手，“你在为自己不是她而遗憾。”

“对不起，”她轻声道，“我确实觉得遗憾。”

“真的？”

“如果我.....真是希瑞菴，或许陛下会对我更好些。但我只是个假货。是冒充的。是毫无价值的冒牌货。没什么.....”

他猛地转过身，抓住她的胳膊。然后他放开了她，后退几步。

“你是想要皇冠？还是官职？”他轻声说着，但语速很快，又装作没看到她猛摇的头，“礼物？赞美？奢侈品？”

他闭了嘴，喘了口气。他假装没看到女孩摇着头否认他不公正的指控——尚未说出口的那些还要更过分呢。

他响亮地、深深地吸了口气。

“小飞蛾，你知道自己正在扑向火焰吗？”

“我知道，陛下。”

他们沉默良久。春天的气息突然在他们身边打转。那气息令人陶醉。

“成为皇后，”最后，恩希尔用沉闷的语气说，“只是表面风光，其实一点也不轻松。我不知道自己能不能爱上你。”

她点点头，表示自己明白。他看到她脸颊上有一滴眼泪。就像在斯提加城堡时一样，他觉得好像有块玻璃碎片嵌进了自己的心脏。

他拥抱了她，让她紧贴自己的胸口，抚摸着她散发出百合花香的头发。

“我可怜的孩子……”他用一反常态的语调说，“我可怜的政治理性。”

钟声响彻辛特拉。高贵、深沉又庄严的钟声。但又显得莫名的哀伤。

真是位非凡的美人儿，赫梅尔法特大主教心想。他像其他人一样，看着仆人们正把画像挂到墙上。那幅画足有一码多高，甚至两码。非凡的美人儿。我敢打赌，她是个混血儿，血管里流着受诅咒的精灵之血。

真漂亮，弗尔泰斯特用欣赏的目光看着画像，比我情报部门送来的那些指甲盖大小的画上还要漂亮。但画像通常都有美化的成分。

跟卡兰瑟不太像，米薇心想。跟罗格纳不太像。跟帕薇塔也不太像……嗯……有传言说……不，这不可能。她肯定是王族血统，是辛特

拉的合法统治者。肯定是。这是政治理性的需要。历史的需要。

她跟我在梦中看到的不一样，柯维尔国王伊斯特拉德·蒂森心想。确实不一样。但我不会告诉任何人的。这是我和泽丽卡之间的秘密，我们会一起决定如何运用那些梦赋予我们的知识。

只差一点儿，这个希瑞就会成为我的妻子，维登的克里斯丁心想。根据传统，我本该成为辛特拉的王子和王位继承人……然后我或许会跟卡兰瑟一起死掉。哦，好吧，幸好她从我身边逃走了。

我从不相信一见钟情的童话故事，希拉德·费兹-奥耶斯泰兰心想。从没相信过。可现在，恩希尔却娶了这个蛮族小丫头。他放弃了与帝国贵族和解、娶他们的女儿为妻的可能性，却娶了辛特拉的希瑞菈。为什么？就为了支配这么一个小王国？原本尼弗迦德通过谈判就能得到其国土的一半，甚至更多。是为了巩固他在雅鲁加河口地区的势力？但后者本质上已经掌握在尼弗迦德、诺维格瑞和柯维尔的海运贸易公司手中了。

我还是无法理解这个做法在政治上的必要性。

我怀疑，他们一定对我有所隐瞒。

女术士，西吉斯蒙德·迪杰斯特拉心想。是那些女术士的杰作。但这也合乎情理，不是吗？毫无疑问，希瑞注定会成为恩希尔的妻子、辛特拉的女王和尼弗迦德的皇后。毫无疑问，这就是她的命运。

就这样吧，特莉丝·梅利葛德愉快地想。这也是个好办法。这样希瑞就安全了。总有一天，他们会忘记她。他们会让她活下去。

画像终于挂好，仆人们撤走梯子，转身离去。

在那排长长的、蒙尘发黑的辛特拉贵族画像的末端，经过瑟尔宾、科拉姆和考伯特，经过达格拉德和罗格纳，在骄傲的卡兰瑟和忧郁的帕薇塔旁边，挂上了最后一幅画像。画像上是当朝君主，王室血统和王冠的继承人。

那是个金色头发、眼神悲伤的苗条女孩，穿着绿色袖子的白色长裙。

希瑞菈·菲欧娜·伊伦·雷安伦。

辛特拉的女王。尼弗迦德的皇后。

这是命运，菲丽芭·艾哈特看着迪杰斯特拉的双眼，心想。

可怜的孩子，迪杰斯特拉看着画像，心想。她大概以为这就是苦难和不幸的尽头了。可怜的孩子。

钟声在辛特拉鸣响，惊起一群海鸥。

“在和谈结束，和约签订后不久，”旅行者继续讲述，“诺维格瑞举行了庆典，而高潮部分是场盛大的阅兵式。仿佛是要迎合全新历史时代的开端一样，那天的天气很好。”

“我们是否可以这样理解，”精灵用讽刺的语气问，“当时你就在现场？你也出席了那次阅兵式？”

“实际上，我到得有些迟了。”旅行者显然不是会在意些许嘲讽的人，“就像我说的，那天天气很好。在黎明时就看得出来。”

瓦斯康格，德拉肯伯格要塞的指挥官，正焦急地用鞭子敲打着自己的靴子。直到不久前，他还是负责政治事务的副指挥官。

“动作快，”他催促刽子手们，“后面还有呢！你们在诺维格瑞可以随便庆祝，但在这儿可得干活。”

刽子手将绞索套上囚犯的脖子，随后用力一拉。瓦斯康格再次用鞭子敲着靴子。

“谁还有话要说？”他冷冷地问，“这是你们最后的机会了。”

“自由万岁。”精灵卡尔布雷·爱普·戴阿雷德喊道。

“法庭对我有偏见。”强盗、抢劫犯和杀人犯奥雷斯特斯·考普斯说。

“见鬼去吧。”逃兵罗伯特·菲尔克说。

“告诉迪杰斯特拉大人，我很抱歉。”前任密探伦内普说道——他的罪名是受贿和诈骗。

“我没有.....我没想过.....”伊斯特万·伊加尔非的身体在木桩上摇晃。他是这座要塞的前任指挥官，因对囚犯做出明令禁止的过激举动而遭到免职，并在法庭上被判处死刑。

太阳像熔化的黄金，在要塞的围栏上方迸射出耀眼的光芒。绞架的木杆投下长长的影子。德拉肯伯格开始了全新的一天。美丽而阳光明媚的一天。

新时代的第一天。

瓦斯康格用鞭子敲打着靴子。他扬起手，然后放下。

刽子手踢开了犯人脚下的木块。

钟声响彻诺维格瑞。钟鸣越过商人住宅的复折式屋顶，一直传到最为狭窄和偏僻的街道上。烟火呼啸着飞上天空，鞭炮不断炸响。人群欢呼，大喊，将帽子扔向空中，挥舞手帕、围巾和旗帜。

“自由兵团万岁！”

“乌拉——！”

“荣耀归于佣兵！”

劳伦佐·摩拉向人群敬礼，又朝漂亮姑娘们送去飞吻。

“如果付我们酬劳的人能像欢呼的人群这么热情，”他抬高嗓门，想盖过周围的喧闹，“那我们就发财了！”

“可惜，”茱莉娅·艾巴特马克喉咙发紧，“弗龙蒂诺看不到这一幕……”

他们沿着主干道前行，茱莉娅·艾巴特马克，“永别了”亚当·潘葛拉特和劳伦佐·摩拉率领着身披节日盛装的自由兵团。他们每四人组成一排，坐骑的皮毛光滑闪亮，以有序的步伐齐头并进。自由佣兵的坐骑就像骑手一样，镇定而高傲，对人群的欢呼和叫喊毫不畏惧，面对飞来的硬币和鲜花，它们也只是用难以察觉的幅度轻轻摇摇头而已。

“佣兵万岁！”

“‘永别了’亚当·潘葛拉特万岁！小美猫万岁！”

茉莉娅悄悄拭去一滴眼泪，接住人群掷来的一束康乃馨。

“我根本想象不到……”她说，“我们赢了……可怜的弗龙蒂诺……”

“你太激动了，茉莉娅。”劳伦佐·摩拉笑道，“我都不知道你有多愁善感。”

“哦，好吧。注意，自由兵团！向左……看齐！”

他们在马鞍上挺直脊背，将头转向看台，以及摆放在上面的普通座椅及王座。我能看到弗尔泰斯特，茉莉娅心想。留胡子的肯定是科德温的亨赛特。那个英俊的男人是亚甸的德马维……那个中年女人肯定是海德薇格王后……她身边的男孩是王太子拉多维德，遇害国王的儿子……可怜的孩子……

“佣兵万岁！茉莉娅·艾巴特马克万岁！亚当·潘葛拉特万岁！劳伦佐·摩拉万岁！”

“纳塔利斯治安官万岁！”

“我们的君王万岁！弗尔泰斯特、德马维和亨赛特万岁！”

“迪杰斯特拉大人万岁！”有些人喊道。

“大主教阁下万岁！”人群中传来几个稀稀落落的声，显然是收

了钱来造势的。诺维格瑞大主教赛勒斯·恩格尔凯德·赫梅尔法特站起身，伸出双手祝福平民和士兵们，他这件长袍的下摆无可避免地挡住了海德薇格王后和年轻的拉多维德。

没人喊“拉多维德万岁”，被大主教臃肿的屁股挡住的王子心想。甚至没人看我一眼。没人向我母亲欢呼致敬。没人记得我可怜的父亲。即使是在今天，在战争胜利的日子，在他有充分理由被人怀念的这一天。毕竟，这场战争就是他被人刺杀的原因。

他感到有道目光落在自己的脖子上。他从未体会过如此温柔的目光——除了，在梦里。它是如此柔软，就像女人温暖双唇的碰触。他转过头去。他看到，菲丽芭·艾哈特深邃莫测的黑色双眼正盯着自己。

等等，王子转过头去，用心声说道。等一下。

没人预料到，更没人能猜到，这个十三岁的男孩，当时在摄政议会与迪杰斯特拉支配的王国里毫无根基与势力的男孩，最终会成为国王。而这位国王报复了所有当初侮辱过他和他母亲的人，并在历史上留下了“冷酷的拉多维德”的名号。

人群在欢呼。马蹄下的地面铺了层鲜花地毯。

“茱莉娅？”

“什么事，亚当？”

“嫁给我。当我老婆吧。”

小美猫好一会儿没有回答，她惊讶得说不出话。人群在欢呼。诺维格瑞大主教满头是汗，大口喘息，活像一条巨型鲶鱼。他在看台上祝福市民、士兵、这座城市和这个世界。

“可你已经结婚了，亚当·潘葛拉特。”

“我们分居很久了。我会跟她离婚的。”

茱莉娅·艾巴特马克没有回答。她转过头去。

吃惊。

困惑。

但又非常高兴。尽管说不清为什么。

人群再次欢呼，掷出鲜花。烟火在屋顶爆散开来，迸射出人造的光芒。

而在喧嚣和烟雾中，诺维格瑞的钟声响起，如泣如诉。

她是个女人了，南尼克心想。她上战场时还是个孩子。回来时已经成了女人。自信。自知。平静。镇定。完全是个成年女人了。

她打赢了那场战争。她没让战争毁掉自己。

“黛博拉，”尤妮德轻声续道，“在玛伊纳的营地死于斑疹伤寒。普露恩溺死在雅鲁加河，她和伤员们坐的小船翻了。米尔菈死在精灵手里，那些松鼠党袭击了阿梅丽亚的医院……凯蒂……”

“告诉我，孩子。”南尼克轻声催促道。

“凯蒂，”尤妮德清了清嗓子，“在医院遇见一个负伤的尼弗迦德人。和约签订后，在交换俘虏时，她跟他去了尼弗迦德。”

“就像我常说的，”女祭司叹了口气，“爱情不分国界。爱若拉二世呢？”

“活着，”尤妮德连忙解释，“她在马里波。”

“她为什么不回来？”

见习女祭司垂下头。

“她不会回神殿了，嬷嬷。”她轻声道，“她去了医院，在米洛·范德贝克——那位半身人外科大夫——手下工作。她说她想照顾病患。这是她想要奉献一生的事业。请原谅她吧，嬷嬷。”

“原谅？”女祭司大声说道，“我为她感到骄傲！”

“你迟到了，”菲丽芭·艾哈特咬着牙说，“你在有国王出席的宴会上迟到了。活见鬼，西吉斯蒙德，你对规矩的厌恶众所周知，但你用不着在这种日子特意表现.....”

“我有我的理由。”迪杰斯特拉的回答让海德薇格王后看了他一眼，让诺维格瑞大主教扬起了眉毛。他也看到了祭司维勒莫尔阴沉的表情，还有弗尔泰斯特王脸上的冷笑。

“菲，我能跟你说句话吗？”

菲丽芭皱起眉头。“我猜，你是指单独说话……”

“那样最好，”迪杰斯特拉笑着说，“但如果你想的话，我也不反对有其他人在场。比方说，蒙特卡沃那些美丽的女士。”

“闭嘴。”女术士小声说道，但嘴角的笑容依然不减。

“你什么时候允许我见见她们？”

“我会考虑的。到时我会告诉你。现在别打扰我了，这可是庆祝仪式。是一场盛宴。我再提醒你一次，免得你还没发现。”

“盛宴？”

“我们正站在新纪元的门槛上呢，迪杰斯特拉。”

密探头子耸耸肩。

人群欢呼。烟火飞上天空。钟声在诺维格瑞响起，宣示着胜利与巨大的荣耀。

但这钟声却莫名地哀伤。

“抓住缰绳，雅尔。”吕西安娜说，“我饿了，得弄点东西吃。来，我把缰绳缠在你胳膊上。我知道你只有一只手。”

羞耻和屈辱感让雅尔涨红了脸。他到现在都没能习惯这种感受。他始终觉得，所有人都没别的事可做，只会盯着他的断臂和缝合的袖口。他觉得全世界都时刻在留意他，怜悯他受的伤，伪善地为他的不幸而悲

叹，但在灵魂深处，他们却蔑视他，把他看做胆敢用丑陋来玷污美好景致
的无礼之徒。

在这层意义上，他别无选择，只能承认吕西安娜与其他人都不一样。她既不会假装没看到，言行举止也不会让他丢脸，或感觉受到羞辱。雅尔有好几次不由自主地觉得，这个金发女孩对待他的方式既自然又正常。但他不断压抑着这个念头。他拒绝接受。

因为他没法让自己表现得自然又正常。

载着截肢士兵的马车嘎吱作响。短暂的雨季结束，随之到来的是闷热的天气。军用车队持续经过造成的坑洼早已干涸硬化，化作小小的山脊、路沿和各种形状奇妙的突起。在四匹马的牵引下，他们越过这些坑洼，不断前进。马车摇摆不止，就像风暴里的船只。身体残缺——大都是少了腿脚——的士兵们用沙哑的嗓音咒骂连连。吕西安娜紧紧抓着雅尔，拥抱着他，与他分享她身上那不可思议的温暖、令人惊讶的柔软和让人兴奋的味道：混合了马匹、皮革、干草、燕麦和女孩汗水的味道。

马车在下一个坑洼处颠簸了一下。雅尔拉紧了缠在手腕上的缰绳。吕西安娜抱着他的腰，交替地咬着面包和香肠。

“哎呀哎呀……”她注意到雅尔的黄铜大徽章，于是趁他仅有的手被缰绳占据，熟练地拿了过来，“这是什么？爱情护身符？这么说你也被骗了？发明这种饰品的家伙肯定是个异常精明的商人。打仗的时候，这东西的需求量特别大，尤其是在喝了太多伏特加之后。那个姑娘叫什么名字？让我瞧瞧……”

“吕西安娜，”雅尔的脸红得像个番茄，“别打开，拜托……很抱歉，但这是我的私人物品。我不想冒犯你，可是……”

马车再次颠簸，吕西安娜沉默地依偎在雅尔怀里。

“希.....瑞.....菰。”她费力地拼道。雅尔吃了一惊，没想到这个农家女孩居然也认得几个字。

“她不会忘记你的。”她合拢那只小盒子，放开了手，然后看着雅尔，“我是说，这个希瑞菰，如果她真心爱你的话。护身符和咒语都没用。如果她真心爱你，她便不会忘记，会忠诚地等下去。”

“就算我成了这样？”雅尔抬起断臂。

女孩眯起仿佛勿忘我的蓝色双眸。

“如果她真的爱你，她就会等你。”她坚定地说，“其他的事都不重要。我敢肯定。”

“你有很多经验吗？”

“我有没有经验，跟谁有经验，”这次换成吕西安娜脸红了，“都不关你的事。别以为我是那种随便点点头，就会躺下来分开双腿的女人。但我的确知道。如果一个女孩爱一个男人，就会爱他的全部，而不只是他的某一部分。就算他少了某一部分，她依然会爱他。”

马车再次颠簸。

“你的说法太简单化了。”雅尔透过咬紧的牙关说，“既简单化，又理想化。你忘了一个小小的细节：男人只有手脚健全，才能支撑住妻子和家庭。但成了残废，我就没法.....”

“嘿，嘿，嘿，别说这种丧气话。”她神情不变地说，“黑甲军夺走

的是你的手，不是你的脑袋。你看着我干什么？我是从乡下来的，但我有眼睛，有耳朵。我也有脑子。从你说话的方式，我就能看出你是个学者。另外.....”

她清了清嗓子。雅尔也清了清嗓子，呼吸着她的体味。马车再次颠簸。

“另外，”女孩续道，“我听到了你跟别人说的话。你说你读过很多书。说你曾是神殿的抄写员。所以那只手.....呸.....对不起。”

马车有好一阵子没驶过任何坑洼，但雅尔和吕西安娜都毫无察觉。他们依然紧贴着彼此。

“哦，”漫长的停顿过后，她开了口，“我好像跟学者挺有缘的。曾经有过一个.....我经常.....他会跟我.....他知道许多事，还上过大学。从他的名字就能看出来。”

“他叫什么？”

“瑟梅斯特 [\[8\]](#)。”

“嘿，小丫头，”考克雷克下士的声音从他们身后传来。他是个长相可怕的男人，在玛伊纳之战中断了一条腿，“往那几匹骗马头上甩一鞭子，这马车慢得像蜗牛！”

“是啊，快点吧。”另一个残废士兵说道，挠了挠断腿处的粉红色皮肤，“我们受够这些荒地了。我想念酒馆。只要能喝上一杯啤酒，我什么都做得出来！你就不能走快点吗？”

“我能。”吕西安娜在车厢前方的座位上转过身，“但如果弄坏车轮

或车轴，一两个星期之内，你们喝到的就不是啤酒，而是雨水和桦树汁了。你们走不了路，我也不想背着你们走，懂吗？”

“真糟糕。”考克雷克咧嘴笑了笑，“因为有天晚上，我确实梦见你背着我。我趴在你背上，我是说，从后面……我喜欢那个姿势。你呢，小丫头？”

“你这头臭山羊！”吕西安娜吼道，“残废的贱货，愿瘟疫带走你……”

她看到车里那些残废士兵的脸突然白得像死人，于是闭了嘴。

“诸神啊！”一个士兵喊道，“我们离家乡都这么近了……”

“我们完了。”考克雷克平静地、不慌不忙地说。好像只是在陈述事实。

他们还说没什么松鼠党了，雅尔自顾自心想，说已经把他们杀光了。说精灵的问题已经解决了。

前面有六匹马。但仔细观察后，他看到了八个骑手。其中两匹马载着两个精灵。每匹马都迈着僵硬而杂乱的步子，低垂着头，显得精疲力竭。

吕西安娜重重地叹了口气。

精灵们朝他们走来。他们的状况看起来比马更糟。

他们的自尊、倨傲与魅力荡然无存。他们的衣着——即使是突击队成员，平时也都整齐漂亮——此时却肮脏破烂。他们的头发——他们引

以为傲的头发——纠缠打结，沾满了泥土和晒干的血块。他们的大眼睛平时全无感情，此时却仿佛恐慌与绝望的深渊。

他们的与众不同早已荡然无存。死亡、恐惧、饥饿与厄运让他们变得平凡。平凡无奇。

他们并不让人惧怕。

有那么一瞬间，雅尔以为他们会停下脚步，但他们却只是从旁经过，消失在树林里，看都没看这辆马车和上面的乘客。他们只在身后留下一股味道，一股令人不快的味道，让雅尔想起了战地医院——那是痛苦、尿液和溃烂伤口的味道。

他们就这么走了过去，甚至懒得看他们一眼。

但有个例外。

一个女精灵，黑色长发里夹杂着土块和干涸的血块，在马车旁停了马。她躬身坐在马鞍上，手臂裹着染血的绷带，有苍蝇在上面爬来爬去。

“托露薇儿，”她的一个同伴说道，“En’ca digne, lured.”

吕西安娜很快理解了状况。看清那个精灵时，她就明白了——她在村子里长大，熟悉那种饿得发青的脸色。因此她本能地做出了含义明确的反应：她给了女精灵几块面包。

“En’ca digne, 托露薇儿。”女精灵的同伴重复一遍。在这群精灵当中，只有他破损的夹克袖子上佩戴着维里赫德旅的银色闪电徽记。

直到那一刻为止，马车里的残疾士兵都一动不动，连大气都不敢出。但这时，他们突然开始发抖，仿佛某种咒语刚刚被破除。在他们伸向精灵的手里，魔法般地出现了食物——面包、奶酪、培根和香肠片。

一千年来，精灵头一次向人类摊开了双手。

吕西安娜和雅尔是最先看到精灵哭泣的人。他们哽咽着连连抽泣，根本不打算擦去肮脏脸上的泪水。这有力地驳斥了“精灵没有泪腺”的说法。

“En’ca.....Digne.”袖子上有闪电徽记的精灵又重复道。接着，他也伸出手，接过了考克雷克递出的面包。

“谢谢你。”他用沙哑的嗓音说道，费力地让嘴唇适应这陌生的语言，“谢谢你，人类。”

过了一会儿，等精灵们接过所有人的食物，吕西安娜甩出马鞭，拽了拽缰绳。马车开始嘎吱作响。期间没人说话。

临近傍晚，他们遇见了一队全副武装的骑手。为首的是个白色短发的女人，脸上有几道丑陋的伤疤，其中一道从嘴角蔓延到太阳穴，将她的脸一分为二。另一道的形状像马蹄铁，环住了她的一边眼袋。那女人的右耳少了一大块，左臂的手肘以下是装着黄铜钩子的皮革袖口，缰绳就缠在钩子上。

女人露出极不友善的表情，暴露出她对复仇的强烈渴望。她向他们打听那些精灵的事。打听那些松鼠党。那些恐怖分子。那些两天前被摧毁的突击队中正在逃亡的幸存者。

雅尔、吕西安娜和马车里的残疾士兵避开白发独臂的女骑手的目

光，支支吾吾地回答说，他们没看到什么精灵，也没在路上遇见任何人。

你们撒谎，绰号曾是“黑蕾拉”的女人心想。我知道你们在撒谎。出于怜悯，你们撒谎了。

即便如此，你们也帮不了他们。

因为我，白蕾拉，不懂何为怜悯。

“了不起，矮人！巴克莱·艾尔斯万岁！”

“矮人万岁！”

在诺维格瑞，矮人志愿兵团的老兵们迈开脚步，铁底靴在铺路石上踩出沉重的响声。矮人们以五人一排的队形前进，挥舞着双锤交叉图案的旗帜。

“玛哈坎万岁！矮人万岁！”

“光荣与荣誉归于他们！”

突然，人群中的某人大笑起来。很快，所有人都开始大笑。

“令人发指……”赫梅尔法特主教倒吸一口凉气，“这是公然的侮辱……不可原谅……”

“下流的种族。”祭司维勒莫尔嘶声道。

“假装没看见就好。”弗尔泰斯特平静地说。

“我们不该克扣他们的薪饷，”米薇酸溜溜地说，“也不该拒绝给他们补充口粮。”

矮人军官们保持着队形和严肃的表情，站到看台前方，然后敬礼。然而，对于国王们和大主教实施的紧缩措施，志愿兵团的士官和士兵们却表示出明显的不满。经过看台时，其中一些朝国王们弯曲手肘，另一些甚至做出了他们最爱的手势——攥紧拳头，翘起中指。学者将这手势称为“卑劣之指”，平民对它的称呼则更加不堪。

国王们和大主教涨红的面孔足以证明，他们对这两种称呼都很熟悉。

“我们不该触怒他们的，”米薇不依不饶地说，“矮人可是很难讨好的。”

埃尔斯柯德格隘口周围的号叫化成骇人的合唱，但火堆旁的男人都置若罔闻。

漫长的沉默过后，率先开口的是波利亚斯·穆恩。

“世界变了。正义已被伸张。”

“用正义这个词可就有有点夸张了，我的朋友。”旅行者微笑着说，“但我赞同世界已经改变这一点，它根据某条基本物理定律调整了自己。”

“我想知道，”精灵说，“我们想到的是不是同一条定律。”

“每个作用力，”旅行者说，“都有反作用力。”

精灵轻声笑了，但笑声中并无讽刺。

“这一分归你，人类。”

“伯特拉姆·史凯伦之子史提芬·史凯伦，前任皇家验尸官，请起立。凭借伟大日轮的庇佑，永恒帝国的最高法庭查明了你受到指控的罪恶行径。你犯下了叛国罪，并主动参与了针对帝国与皇帝陛下本人的阴谋。你的罪行得到核准与证明，本庭也未发现任何可以减刑的情节。皇帝陛下本人更是禁止对你进行任何形式的赦免。

“伯特拉姆·史凯伦之子史提芬·史凯伦，离开法庭后，你将被押送到监狱要塞，并囚禁在那里，直到你受死的那一刻。作为你祖国尼弗迦德的叛徒，你不配再踏上这里的土地——你将会躺在木板上，由马匹拖去千禧广场。作为你祖国尼弗迦德的叛徒，你不配再呼吸这里的空气——你将会被绞索套住脖子，悬吊在天地之间。你会悬在空中，直到死亡。然后你的尸体会被焚化，骨灰则被洒进吹向四面八方的风中。

“伯特拉姆·史凯伦之子史提芬·史凯伦，你是个叛国者。作为帝国最高法庭的大法官，我在此做出宣判——而这也是我最后一次念出你的姓名。从现在起，请诸位忘掉这个名字吧。”

“我们做到了，我们成功了！”奥本豪瑟教授大喊着冲进院长办公

室，“我们做到了，先生们！终于！终于！成功了！它动了！成功了！”

“真的？”化学教授让·拉瓦锡——学生们都叫他“臭鸡蛋”——怀疑地问道，“真有这种可能吗？纯粹出于好奇，它是怎么动的？”

“永恒运动！”

“永动机？”上了年纪的动物学讲师埃德蒙·巴姆勒惊呼道，“你没夸大其词吧，我亲爱的同僚？”

“一点都没有！”奥本豪瑟大声说道，他像山羊一样蹦蹦跳跳，“一点都没有！它开始运作了！我只施加了一点推动力，它就动起来了！一刻不停！永恒运动！永远持续！用言语没法形容，同僚们，你们一定得亲眼看看！跟我来吧，快！”

“我还在吃早饭呢。”臭鸡蛋抗议道。但他的抗议却被骚乱、兴奋与迅速扩张的喧闹盖了过去。教授、讲师和学生们站起身，拿起他们的宽外袍、披肩和长袍，跑到门边，让大呼小叫、手舞足蹈的奥本豪瑟在前头带路。臭鸡蛋冲他们的背影比出“卑劣之指”，继续吃着碟子里的煎蛋卷。

这群学者要赶去见证奥本豪瑟三十年的努力成果。他们飞快地跑向物理学家的实验室，正要开门，大地突然摇晃起来。幅度明显且强烈。非常强烈。

这是一场地震，是巫师威戈佛特兹藏身的斯提加城堡毁灭时引发的一连串地震之一。这轮地震波从遥远的艾宾传到了牛堡。

在咔嗒咔嗒的响声中，美术系正面的几块彩色玻璃脱离了窗框。灰尘覆盖的尼哥底母·德·布特胸像——他是这座学术机构的首任院长——

从底座上摔落下来。臭鸡蛋正在吃煎蛋卷，茶杯却滚落桌下。物理系的大一学生阿尔伯特·索尔派特拉在攀爬香蕉树，中途却掉了下来——他本想用这种方式打动那些医学系女生的芳心。

奥本豪瑟的永动机，那件传奇性的发明，最后动了一次，随即停止了运动。永远地停止了。

从此再也没能重新启动。

“矮人万岁！玛哈坎万岁！”

这是怎样的一群人，怎样的士兵啊，赫梅尔法特大主教心想，用他颤抖的双手祝福着游行队伍。他们在为谁欢呼？贪财的佣兵，下流的矮人，这究竟有多疯狂？说到底，打赢这场仗的人是谁？是我们还是他们？看在诸神的分上，我必须警告全体国王。等历史学家和抄写员开始工作，我们必须对他们的作品进行审查。佣兵、猎魔人、雇佣杀手、非人种族和各种各样的可疑事物必须从人类的编年史里剔除出去。我们必须将他们抹除。不去提及他们。只字不提。

也不去提及他，他心中暗想，抿紧嘴唇看着迪杰斯特拉。后者正用明显厌烦的表情看着阅兵队列。

关于迪杰斯特拉，大主教心想，有必要敦促国王们下达一条命令。他的存在是对体面人的侮辱。

他就是个无神论的恶棍。让他不留痕迹地消失吧。让他被世人遗忘。

这就是你的想法，你这道貌岸然的紫袍猪猡，菲丽芭·艾哈特心想。她正毫不费力地读着大主教的心。你想支配一切，想发号施令吗？你想自己来做决定？想都别想！

你能决定的就只有你的痔疮。而且，就算它长在你的屁股上，你的决定也改变不了什么。

迪杰斯特拉会继续存在。只要我还用得着他。

一旦你犯下错误，祭司维勒莫尔心想，双眼紧盯着菲丽芭·艾哈特富有光泽的红唇。或者你们当中的一员犯下错误，你的自负、傲慢和骄傲就将荡然无存。你们编织的阴谋，你们的恶行、残暴和堕落将公诸于众。光鲜的外表终将剥落，当你们犯错时，你们的罪孽带来的毒害就将广为人知。那一刻终将到来。

即使你们没有犯错，我也能找到机会对付你们。只要有不幸降临在人类身上——诅咒、瘟疫、某种流行病……所有人便会起来谴责你们。你们会因为没能阻止瘟疫，因为不知该如何避免其后果而遭到惩罚。

你们会背负全部的罪责。

然后木桩下便会燃起大火。

因为毛皮的颜色，这只老公猫名叫“姜黄”，而现在，它快死了。它

模样凄惨，痛苦地抽搐身体，又抓又挠，吐出鲜血和脓液，又被严重的腹泻折磨。它喵喵地叫着，即便它明白这样有失尊严。公猫的喵呜声虚弱得出奇。它正在飞快地衰弱下去。

姜黄知道自己要死了。它甚至知道自己是被什么杀死的。

几天前，一艘陌生的货船驶入辛特拉的码头，船身又脏又旧，船头上写着几个勉强可辨的字：“卡特利欧纳号”。当然了，姜黄并不认识这几个字。一只老鼠顺着缆绳爬下，来到码头。只有这么一只。它长着疥癣，看起来脏兮兮的，还少了只耳朵。

姜黄咬死了老鼠。它很饿，但本能却阻止了它吞下这只丑陋的生物。结果，仍有几只富有光泽的黑色大跳蚤跳下老鼠的身体，钻进了它的毛皮。

“这只猫怎么了？”

“也许被人下了毒，或者下了咒。”

“呃，真恶心，好臭！快把它弄走，婆娘！”

姜黄身体僵硬，无声无息地张开鲜血淋漓的嘴巴。它已经感觉不到女主人扫帚的触感了。它被扫出了屋子，在满是肥皂水和尿液的排水沟里奄奄一息。这就是它捉了十一年老鼠得到的回报。在垂死之际，它只希望这些不知感恩的人类同样病倒。并且承受同样的痛苦。

它的遗愿很快就实现了。而且规模很大，大到猫的脑袋根本无法想象的程度。

把姜黄扫进排水沟的女人停下脚步，掀起裙子，挠了挠膝盖下面的

位置。那里很痒。

一只跳蚤咬了她。

在埃尔斯柯德格上方的天空中，群星闪闪发亮。火堆溅出的火星消失在夜空之下。

“无论是辛特拉和约，”精灵说，“还是诺维格瑞那场浮夸的阅兵式，都不能视为转折点或里程碑。它们有什么意义？政府没法用税收和法令来创造历史，也没有人会把当局的话看做真理。人类傲慢的表现之一，就是所谓的‘历史编纂’：你们会将观点和意见强加于你们所说的‘过往事件’上。这是你们人类的典型做法。你们的存在短暂得如同蝼蚁，你们的可笑寿命不到百年。但你们却试图以短暂的存在去适应世界的复杂。历史是个不断延续、没有终点的过程，你们却故意视而不见。历史是不能根据地点和时间划分成不同的部分的。要定义历史根本不可能，更别提用君主的宣言去改变历史了。就算赢得了战争也一样。”

“别跟我讲什么哲学论述。”旅行者说，“我说过了，我是个头脑简单的人。但我注意到了两件事。首先，短暂的人生让我们免于颓废，迫使人们以热情的态度活下去，充分利用每一刻去享受人生。我是以人类的角度这么说的，但同样的想法或许也曾出现在长寿的精灵的脑海里——那些离开家乡，前去参加松鼠党突击队的精灵。如果我说错了，请纠正我。”

旅行者等了好一会儿，但没人纠正他。

“其次，”他续道，“在我看来，政府虽然无法改变历史，却能够创

造出令人信服的幻象。他们有相应的工具和手段。”

“哦，是啊。”精灵别过脸去，“当权者拥有工具和手段。这一点毋庸置疑。”

帆船撞在码头覆盖着厚厚海草和贝壳的护栏上。缆绳已经丢下。叫喊声、咒骂声和命令声一阵阵传来。

海鸥啄食着飘在海面上的垃圾。一群人正在岸上等待，其中大部分是士兵。

“旅行结束了，精灵先生们。”尼弗迦德指挥官说，“我们到迪林根了。士兵们正等着你们呢。”

他说得对。他们正等着呢。

在这些精灵当中，没有一个相信“公平审判和特赦”的保证，法欧提亚纳当然也不在此列。对于在雅鲁加河另一边等待他们的命运，维里赫德旅的松鼠党军官们不抱任何幻想。他们大都坚忍地接受了事实，选择听天由命。他们觉得，无论怎样的结局都不会让他们吃惊了。

但他们错了。

他们被人推搡着走下帆船。他们的铁链发出吵闹的噪声。他们被人牵着，走在码头上，随后踏上一条木板小道，两旁各有一排手持武器的士兵。其中也有文官，他们的目光飞快地扫过囚犯们的脸。

他们在挑选目标，法欧提亚纳心想。他没猜错。要看漏他那张遍

布伤疤的脸根本不可能。

“伊森格林·法欧提亚纳？铁狼？真是个惊喜！过来，走这边！”

“Va Faill，”柯因内克·达·瑞奥在他身后喊道。佩戴瑞达尼亚红鹰徽记的士兵也认出了法欧提亚纳，将他拖了出来。“Se’ved, caerme se dea！”

“你还会见到他的，”刚才认出法欧提亚纳的文官说，“但只能在地狱里！他们已经在德拉肯伯格等着他了。等等！那个不是李欧丹恩吗？把他也带上！”

他们总共要选出三个人。只有三个。法欧提亚纳深知这一点，令他惊讶的是，他突然害怕了。

“Va Faill！”安格斯·布里-克里也被拖出队列，他朝同胞们喊道，“Va Faill, fraeren！”

有个士兵粗鲁地推了他一把。

他们没走多远。一行人在小艇停靠处附近的一栋小屋前停下。这里位于码头边缘，能看到摇曳不停的桅杆森林。

那名文官点点头。法欧提亚纳靠到一根木杆上，他的头顶有根横木，士兵们把一条绳索挂了上去，再将一只铁钩接在绳索上。李欧丹恩和安格斯坐在他身边的两张凳子上。

“李欧丹恩先生，布里-克里先生，”文官冷冷地说，“你们也在特赦范围内。法庭做出了宽大处理。但正义必须得到伸张。”他没等他们回答，立刻补充道，“为了被你们杀死的那些人的家人，先生们，判决已

经下达了。”

两个精灵连尖叫都来不及。士兵们在身后抖开套索，套住他们的脖子，用力一拽。他们摔下凳子，身体被拖了过去。由于双手都戴着镣铐，他们没法解开绳套。刽子手用膝盖抵住他们的胸口。刀光闪烁，鲜血飞溅。就连套索都没能止住令人汗毛直竖的呼喊。

他们花了很长时间。这种事向来如此。

“对你的判决，法欧提亚纳先生，”文官对精灵说，“有个特别条款。一个附加……”

法欧提亚纳没打算听完什么特别条款。镣铐束缚着他的双手，让他这两晚花了不少工夫，而此时此刻，镣铐就像施展了魔法一样突然松开。他挥起沉重的铁链，一记猛击便让看守他的两名士兵同时倒地。法欧提亚纳一跃而起，将铁链砸在文官的脸上，然后跳向一扇蛛网覆盖的小窗，撞飞了玻璃和窗框，留下了他的血液和衣物碎片。随着叮当的响声，他踩在码头木板上，摔倒在地，顺势一滚，落入水中，钻进渔船和驳船之间。依然拴住他右腕的粗铁链将他拖向水底。法欧提亚纳用全身的力气挣扎着，想要保住他不久之前还满不在乎的小命。

“抓住他！”士兵们冲出小屋，“抓住他！杀了他！”

“在那儿！”其他士兵从码头远处跑来，“他往那边跑了！”

“去小艇那边！”

“放箭！”文官用沙哑的嗓音喊道，两手捂住流血的眼眶，“杀了他！”

他听到十字弓发射时的响声。海鸥从旁飞过，尖叫连连。驳船间的肮脏海面在箭矢的冲击下溅起水花。

“万岁！”阅兵式拖得太长，诺维格瑞民众开始出现疲劳和嗓音嘶哑的症状，“万岁！军队万岁！”

“万岁！”

“荣耀归于国王们！荣耀！”

菲丽芭·艾哈特扫视周围，确认没有无关人士会听到，这才朝迪杰斯特拉凑近身子。

“你想找我谈些什么？”

密探头子也扫视四周。

“去年七月的维兹米尔王遇刺事件。”

“我听着呢。”

“谋杀国王的那个半精灵……”迪杰斯特拉把声音压得更低，“……肯定是个疯子。但他还有同谋。”

“你说什么？”

“轻点儿。”迪杰斯特拉小声说，“小点儿声，菲。”

“别叫我菲。你有证据吗？什么证据？在哪儿发现的？”

“如果我告诉你在哪儿发现的，你肯定会大吃一惊，菲。你那些女士什么时候能接见我？”

菲丽芭·艾哈特的双眼仿佛两片深不见底的黑湖。

“快了，迪杰斯特拉。”

钟声响起。人群发出沙哑的欢呼。部队行进。花瓣同雪片般落在诺维格瑞的铺路石上。

“你还在写啊？”

奥里·鲁文吓得缩了缩身子，一滴墨水溅到了纸上。他在迪杰斯特拉手下已经工作了十九年，但始终没能习惯上司悄无声息的脚步和突如其来的现身，也始终不明白他是从哪里出现，又是如何做到的。

“晚上好，咳咳，大人……”

“阴影中人，” 迪杰斯特拉从桌上拿起手稿，念出标题，“——王家情报机构的故事。作者奥里巴希乌斯·吉阿弗兰科·保罗·鲁文，法律系毕业……哦，奥里。你都这把年纪了，还做这种愚蠢的……”

“咳咳……”

“我是来道别的，奥里。”

鲁文惊愕地看着他。

“你瞧，我忠诚的老伙计，”密探头子没等他的秘书咳嗽完，“我年

纪大了，除此之外，我还很蠢。我对一个人说了一个词。只是一个人。只是一个词。但一个词和一个人都已经够多了。仔细听，奥里。你听到了吗？”

奥里·鲁文吃惊地翻起白眼，摇了摇头。迪杰斯特拉沉默片刻。

“你没听见，”过了一会儿，他说，“可我听见了。就在走廊里。有老鼠正在崔托格城里转悠。它们就在这儿。迈开柔软的小爪子，朝我们逼近。”

他们从阴影中现身。一袭黑衣，戴着面具，动作像老鼠一样迅疾。他们用闪电般的动作挥舞纤细的短剑，前厅的守卫和哨兵一声不吭地倒下。鲜血在崔托格宫的地上流淌，浸湿了木头地板，渗进了温格堡出产的上好地毯。

他们在每一条走廊里前行，留下尸体组成的脚印。

“在那边。”一个人说着，指了指一扇门。一条围巾遮住了他双眼以下的脸庞，让他的话语模糊不清。“从那儿过去。穿过老鲁文工作的办公室，就是那个肺癆鬼。”

“他无路可逃，”领头的人说着，双眼在丝绒面具的开口里闪闪发亮，“书桌后面是个封闭式房间，那里连扇窗子都没有。”

“每条走廊都有人把守。还有每扇门和每道窗。他逃不掉的。他被我们困住了。”

“行动！”

门扇打开，武器闪烁微光。

“死吧！杀了那个凶残的拷问者！”

“咳咳？”奥里·鲁文翻了个白眼，近视的双眼里满是惊恐，“你们有何贵干？我该……咳咳……怎么帮助你们，先生们？”

杀手们涌入迪杰斯特拉的私人房间，确认每个角落和每道墙缝，就像无孔不入的老鼠。他们在房间里转来转去，掀起挂毯、绘画和墙板，用短剑划开窗帘和家具。

“他不见了！”某人从办公室那边跑来，大喊道，“他不见了！”

“他在哪儿？”领头人朝奥里弯下腰，目光从黑色面具的开口透出，紧盯着他，“那条该死的狗在哪儿？”

“他不在这儿。”奥里·鲁文面无惧色地说，“你自己也看得出来。”

“他在哪儿？快说！他在哪儿？”

“我不知道，咳咳，”奥里咳嗽着说，“我看起来像是养狗人吗？”

“我会杀了你的，老头儿！”

“我是个老头儿。我生了病。而且很累了。咳咳。我不怕你的刀子。”

杀手飞奔着离开房间，就像出现时一样，飞快地消失了。

他们没杀奥里·鲁文。他们是收了钱，正在执行命令，但这命令的内容跟奥里·鲁文毫无关系。

六年时间里，奥里巴希乌斯·吉阿弗兰科·保罗·鲁文辗转于不同的监狱，接二连三地遭受不同法官的审讯，后者向他提出各种各样的问题，但得到的答案往往毫无意义。

六年后，他被释放了。那时他病得更重了。坏血病让他掉光了牙齿，贫血让他没了头发，青光眼让他失去了视力，哮喘让他难以呼吸。在审讯过程中，他们还打断了他双手的每一根手指。

他出狱后只活了不到一年，最后死在神殿的收容所里。他在痛苦中死去。没人记得他。

他那本《阴影中人——王家情报机构的故事》的手稿不见了，消失得了无痕迹。

东方的天空亮了，苍白的光晕笼罩树梢，预示着黎明的到来。

营火周围已经沉默了好一阵子。旅行者、精灵和追踪专家看着将熄的火堆，一言不发。

埃尔斯柯德格再度陷入沉寂。那只哀号的幽灵早已离去，厌倦了再朝他们嚎叫。它也终于明白，坐在火堆旁的三人见惯了太多可怕的事物，不会在乎区区一只鬼怪。

“如果我们结伴旅行，”波利亚斯·穆恩突然开口，目光依然盯着散发深红光芒的余烬，“我们就该克服自己的疑虑。把发生过的一切都抛在身后。世界已经改变。全新的人生正等着我们。有些事终结了，有些事会迎来开始……我们希望……”

他顿了顿，咳嗽一声。他不习惯谈论这种事，也害怕惹人嘲笑。但他的两个同伴没觉得他在说笑，更没有放声大笑。恰恰相反，波利亚斯能感觉到从他们身上释放出的热情。

“我们希望，在埃尔斯柯德格隘口的那一边，”他续道，“在泽瑞坎或哈克兰，我们能得到安全。我们料到接下来的旅途会漫长而艰险。如果我们想共同进退……就必须克服疑虑。我的名字是波利亚斯·穆恩。”

戴宽边帽的旅行者站起身，挺直壮硕的身躯，跟波利亚斯握了握手。精灵也站了起来，毁了容的骇人面孔浮现出古怪的表情。

同追踪专家握手之后，旅行者跟精灵也握了手。

“世界改变了，”旅行者说，“有些事终结了。我叫……西吉·鲁文。”

“还有些事会迎来开始。”疤脸精灵的脸皱了起来，根据种种迹象判断，那应该是个微笑，“我的名字是……沃尔夫·伊森格林。”

他们飞快地握了手。动作有力，甚至有些粗鲁。有那么一阵子，比起和睦的表态，周围的气氛更像战斗的前兆。但只有一瞬间而已。

火堆里的木柴溅起火星，用轻快的烟火庆祝着这一刻。

“如果这还不算美好友谊的开始，”波利亚斯·穆恩咧嘴笑道，“就让魔鬼带走我吧。”

注解：

[1] 原文为拉丁语。——译注

[2] 原文为拉丁语。——译注

[3] 原文为拉丁语。——译注

[4] 原文为拉丁语。——译注

[5] 原文为拉丁语。——译注

[6] 一个拉丁文谚语的前半段，全句为“言语随风逝，落笔方留存”。——译注

[7] 原文为拉丁语。——译注

[8] 意为“学期”。——译注

……就像其他殉道姊妹一样，圣菲丽芭也蒙受了背叛王国、引发动乱和策划政变的污名。维勒莫尔——异端和宗派主义者——以非法手段获得了大祭司的头衔，随后下令将圣菲丽芭投入黑暗的地牢，用寒冷和饥饿折磨她，直到她承认自己被指控的罪名，并做出忏悔为止。他们还使用了各式各样的刑具，想以此击溃她的灵魂。但圣菲丽芭轻蔑地朝他脸上吐唾沫，还指控他是个鸡奸者。

那个异端剥光她的衣服，用带刺的铁丝抽打她，又将锐利的碎片扎进她的指甲。他还强迫圣菲丽芭放弃她的信仰和母神。但圣菲丽芭却放声大笑，建议他去治一治发病的脑子。

维勒莫尔随即下令，将她带上拷问台，让她摊开四肢，用尖锐的钩子撕裂她的身体，又用蜡烛烧灼她。尽管遭受酷刑，圣菲丽芭却毫不示弱，她的抵抗和忍耐堪称非凡。刽子手的双臂失去了力气，他们怀着恐惧纷纷后退。但肮脏的异端维勒莫尔威胁他们，让他们继续拷打。他们用红热的烙铁烧灼圣菲丽芭，将她四肢的关节拉到脱臼，又用铁匠的钳子拉扯她的双乳。直到在酷刑中辞别人世，圣菲丽芭始终没有屈服。

我们在神父们的著作里读到过，那个不知羞耻的异端维勒莫尔随后遭到了惩罚，虱子和蠕虫活生生地吞吃了他的身体。他内脏腐烂，死状凄惨。他的尸体散发出恶臭，没有人想埋葬他，于是将他丢进了河里。

圣菲丽芭——殉道者王冠当之无愧的主人——为了永远铭记她的受难和死亡，让我们赞美伟大的母神，感谢她的教导和教诲。阿们。

——《圣菲丽芭，蒙斯·卡尔乌斯 [\[1\]](#) 殉道者之生平》

摘自《崔托格每日祈祷书》中的《殉道者之书》

诸多神父合著，以之颂赞其名

注解：

[\[1\]](#) “蒙斯·卡尔乌斯”是“蒙特卡沃”的另一种叫法。——译注

第十一章

他们像疯子一样策马疾驰。他们在生机勃勃的春日里骑着马，马儿似在空中飞翔。正在劳作的人们抬起头，挺直背脊，不敢相信自己的双眼——他们看到的究竟是骑手还是幽灵？

他们在夜色中奔驰，在黑暗而潮湿的夜晚穿过温暖的雨幕。人们从床上惊醒，惊恐地四处张望，压抑着在喉咙和胸中增长的痛楚。窗扇碰撞窗框的响声、孩子的哭声和狗的吠叫让他们跳下床。他们窥视着窗外，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那些究竟是骑手还是幽灵？

在艾宾一带，三个恶魔的故事开始流传。

三个骑手突然凭空现身，仿佛用了什么魔法，让“瘸子”猝不及防，更错过了逃跑的时机。他也来不及去找人求助了。他身有残疾，还离村子头一排房屋隔了五百步远。其实就算没这么远，他也得不到妒火村乡亲们的帮助。现在是午休时间，而在这慵懒的小村里，午休通常会从日上三竿持续到傍晚。亚里士多德·博贝克，外号“瘸子”，是本地的乞丐和哲学家，所以他知道，在午休时间，就算天塌下来，其他村民也不会有什么反应。

骑手一共三人。两女一男。男人一头白发，斜背着一柄剑。其中一个女人穿着黑白相间的衣服，留着墨黑的卷发。最年轻的那位发色银

灰，脸上有道丑陋的伤疤，跨骑一匹漂亮的黑母马。瘸子好像见过这匹马。

那名女孩最先开口。

“你是本地人吗？”

“我什么都没做。”瘸子的牙齿不断打颤，“我只在这儿摘羊肚菌。行行好吧，别伤害残疾人……”

“你是本地人吗？”她重复一遍，绿色的双眼闪烁着警告的光芒。

瘸子缩了缩身子。

“是的，女士。”他说，“我是本地人，就出生在这里，博尔卡村。我是说，妒火村。我生在这里，肯定会死在这里……”

“去年夏天到秋天，你在这里吗？”

“我还能去哪儿呢？”

“别用问题回答问题！”

“我在这儿，女士。”

黑母马晃了晃脑袋，竖起耳朵。瘸子能感觉到，白发男人和黑发女人愤怒的目光活像扎进他身体的尖刺。他最怕的是那个白发男人。

“去年，”脸上有伤疤的女孩告诉瘸子，“九月。更确切地说，九月十日，上弦月的时候，有六个年轻人在这里遇害。四个男孩……还有两个女孩。你记得这件事吗？”

瘸子咽了口口水。他早就有所怀疑，现在更可以确定了。

女孩变了。而且变的不只是脸上的伤疤。她不再是被邦纳特绑在木杆上，被迫看着他锯掉耗子帮人头的女孩了。她也不再是在奇美拉之首酒馆被迫脱掉衣服，忍受邦纳特毒打的女孩了。那双眼睛.....那双眼睛变了。

“快说！”黑发女人厉声道，“回答她的问题！”

“我记得，这位大人，还有女士。”瘸子说，“我记得那六个被杀的孩子。的确是在去年。九月。”

女孩沉默片刻。她没有看他，而是越过他的肩头，看着远方某处。

“也就是说，你应该知道.....”最后，她费力地说，“那些年轻人被葬在何处。在哪片栅栏下面.....在哪个垃圾箱或哪个粪堆底下.....或者没人埋葬他们的尸体.....而是直接搬去了森林，留给狐狸和狼啃食.....无论是哪儿，带我过去。你听明白了吗？”

“我明白，女士。跟我来，离这儿不远。”

他一瘸一拐地往前走，颈背感觉着马匹温热的气息。他一路都没敢抬头。不知为什么，他就是觉得自己不该抬头。

“到了。”走了一段，他指了指，“这就是我们村子的墓地。您问的坟墓就在那儿，法尔嘉女士。”

女孩深吸一口气。瘸子看看她，想确认她脸上的表情。黑发女人和白发男人沉默不语，表情就像石头。她看着公共墓地里那块又长又矮的坟丘，周围收拾得整整齐齐，顶上铺着砂岩板。装饰坟墓的云杉枝早已

褪色，很久以前有人放在那里的花朵也已干枯发黄。

女孩跳下马背。

“谁弄的？”女孩平静地问，目光不离那块坟墓。

“哦，”瘸子清了清嗓子，“妒火村很多人都出了力。但出力最多的是寡妇格露，还有年轻人奈克拉。那位寡妇向来心地善良，待人和善。至于奈克拉……他一直在做噩梦，直到他为死者安排了妥当的葬礼为止……”

“我在哪儿能找到他们？那位寡妇和奈克拉？”

瘸子沉默良久。

“寡妇也在这里，埋在那棵歪脖子桦树后面。”他毫不畏惧地看着女孩绿色的眼睛，“冬天时，她得肺炎死了。奈克拉征召入伍了……据说，他死在了战场上。”

“我都忘了。”女孩低声道，“我忘了他们的命运曾与我相连。”

她走到坟墓前跪了下来，或者说，倒了下来。她深深地弯下腰，脸几乎碰到了砂岩板。瘸子注意到，白发男人做了个像要下马的动作，但黑发女士抓住了他的手臂，用手势和眼神制止了他。

几匹马喷喷鼻息，甩着脑袋，让缰绳啪嗒作响。

很长一段时间里，女孩就这么跪在坟墓前，嘴唇无声地翕动。最后，她摇摇晃晃地站起身。瘸子不经意扶住了她的手肘。她吃了一惊，迅速抽回手臂，用泪眼愤怒地看着他，但却一言不发。但他帮她扶稳马

镫时，她没忘记向他点头致谢。

“哦，我的法尔嘉女士，”他壮着胆子说，“命运之轮转动的方式确实出人意料。您当时的处境糟透了。妒火村的村民没几个相信你能逃出生天。可今天您活得好好的，格露和奈克拉却在另一个世界。对于这座坟墓，您确实应该感谢他们……”

“我的名字不是法尔嘉。”她用尖锐的语气说，“我叫希瑞。至于说感激……”

“你们应该感到光荣才对。”黑发女人语气冰冷，让瘸子不由自主地浑身发抖。

“因为这块墓地，因为你们残存的人性，因为你们生而为人的尊严和体面，”黑发女士续道，声音缓慢而清晰，“你和这整个村子才得到了仁慈、感激和嘉奖。虽然你可能还不理解，这些东西有多重要。”

四月的第九天，午夜刚过不久，克莱蒙特一部分居民便被照进窗户的明亮红光惊醒。在警钟的鸣响下，镇子的其他居民也跳下床，放声尖叫，引起一阵阵骚动。

只有一栋房子着了火。那是一栋大型木制建筑，从前属于某座神殿，曾经供奉着一位神祇，但就连年纪最大的老妇人都遗忘了那位神的名号。神殿如今已改建为一座圆形竞技场，不时举办马戏表演、搏击比赛，以及其他供克莱蒙特居民排解无聊、忧愁与睡意的娱乐节目。

竞技场今天着了火，在爆炸声中摇摇晃晃，每扇窗户都喷射出火舌。

“快救火！”圆形竞技场的主人，名叫霍温纳赫的商人咆哮道。他跑来跑去，挥舞双手，大肚子颤抖不止。他戴着睡帽，睡衣上披着一件毛皮衬里的沉重外套。他光着脚踩在街面的烂泥上。

“快救火！来人啊！拿水来！”

“这是诸神的惩罚，”一个老太太说，“因为他们从前的居所变成了这副模样。”

“哎，是啊，姑妈。一点不假。”

燃烧的建筑迸出嘶嘶作响的火星，散发的热气蒸干了地上臭烘烘的马尿。突然，一阵风吹来。

“快灭火！”霍温纳赫看着蔓延到酿酒厂和谷仓的火势，疯狂地大吼，“来人啊！去拿桶子装水来！”

志愿救火的人为数不少。克莱蒙特甚至有自己的消防部门，器械和维护费用也都是霍温纳赫提供的。他们尽了最大努力想扑灭火势，但只是徒劳。

“我们救不了的。”消防队长呻吟着，揉了揉沾满煤烟的脸，“这不是普通的火……这是地狱之火。”

“黑魔法……”另一个消防员咳嗽着说。

他们听到，燃烧的竞技场内传来一阵不祥的“咯吱”声，那是椽子和横梁破裂的响声。接着是阵雷鸣般的闷响，火星和火焰冲向天空。顶棚破碎，落进竞技场里。整栋建筑物开始弯曲，仿佛在向观众鞠躬。

然后墙壁开始崩塌。

在消防队员和志愿者的努力下，旁边一部分谷仓和大概四分之一的酿酒厂得以保全。

黎明在刺鼻的焦味中到来。

霍温纳赫坐在烂泥和灰烬里，睡帽和睡袍乌黑肮脏。他像孩子一样噘着嘴，痛哭流涕。

当然了，他为竞技场、酿酒厂和谷仓都投了保险。问题在于，保险公司的所有者也是霍温纳赫。任何手段，就算偷税漏税，也没办法弥补他的损失。

“现在去哪儿？”杰洛特看着遮蔽了玫瑰色清晨天空的烟柱，问道，“希瑞，你还想去什么地方？”

她看着他，让他很快就为自己的提问后悔了。他突然很想抱住她。他想象自己用双臂将她抱在怀里，轻轻抚摸她的头发，保护她。让她不再孤单一人。不再遭受任何不幸。也不再发生任何会让她渴望复仇的事。

叶妮芙沉默不语。叶妮芙最近经常沉默。

“现在，”希瑞轻声说，“我们要去一座叫独角兽的村子。它得名于保佑那里的独角兽稻草像。那只是个可怜又可笑的玩偶。为了提醒他们在那里发生过的事，我希望那些村民的神像可以变得.....就算不值钱，也能体面一点。我想请求你的帮助，叶妮芙，因为，如果不靠魔

法.....”

“没问题，希瑞。接下来呢？”

“佩雷拉特沼泽。我相信，我会在那里.....在沼泽中央，找到一栋小木屋。我会找到一个男人的遗体。我希望让那具遗体安息在体面的坟墓里。”

杰洛特一言不发，但也没移开目光。

“然后，”希瑞毫不费力地理解了他的眼神，继续说道，“是顿·戴尔村。那里的酒馆多半已被焚毁，酒馆老板或许也被杀了。这是我的错：我被憎恨和复仇蒙蔽了双眼。如果他有家人，我想看看能不能补偿他们。”

“这种事是没法补偿的。”杰洛特依然看着她。

“我知道，”她语气尖锐，几乎带着愤怒，“但我会怀着羞愧站在他们面前。我会记住他们的眼神。我希望对那些眼神的记忆能让我免于犯下类似的错误。杰洛特，你明白吗？”

“他明白，希瑞。”叶妮芙说，“乖女儿，我们都明白你的意思。我们走吧。”

马儿疾驰，仿佛乘着魔法的狂风。听到三位骑手的动静，路上一名旅人抬起头。一位带着满车货物的商人，一个逃亡的重刑犯，一位被赶出自己家园的政治犯，全都抬起头来。流浪汉、逃兵和手持木杖的云游者抬起头。所有人都抬起头，目瞪口呆，满心惊恐，不敢相信自己的眼

睛。

从艾宾到吉索，故事开始流传。关于狂猎。关于三个幽灵般的骑手。人们在夜晚，在烟雾缭绕、散发着煎洋葱和黄油气味的酒馆里，在会客厅和小屋里编造并杜撰流言。流言口耳相传，愈发夸大。他们讲述起一场关于英雄主义与骑士精神，关于荣誉、友谊与毫无意义的背叛的伟大战斗。他们讲述真挚与忠诚、而且每次都会胜出的爱情，讲述无法逃脱正义惩罚的罪行与罪人。

他们讲述真相。真相终究会浮现，就像水里的油。

他们也在编造谎言，并且享受这些虚构的故事。他们陶醉在纯粹的幻想里。因为在真实的世界里，一切都截然相反。

传说愈演愈烈。人们如痴如醉地听着说书人讲述猎魔人和女术士的故事，着迷于他们夸张的辞藻。还有雨燕之塔的故事。疤脸女猎魔人希瑞的故事。魔法黑母马凯尔比的故事。

湖中女士的故事。

当然了，最后那个故事会在许多年后才开始讲述。

但眼下，传说仿佛一颗吸饱雨水的种子，开始在人们心中发芽、生长。

五月到来时，他们并没有察觉。他们最初意识到这一点是在夜晚时分，因为他们看到了远处明亮的五月节篝火。希瑞兴奋莫名地跳上凯尔比的马背，朝火光飞驰而去，杰洛特和叶妮芙趁机亲热。他们脱去必要

的衣物，在一张羊皮上抓紧时间做爱。他们在沉默中急切而狂热地做爱，几乎一言不发。他们迅速而匆忙，顾不得太多。

在随后到来的高潮和满足中，他们颤抖着亲吻彼此的泪水，感谢命运为他们提供了表达爱意的时间。

“杰洛特？”

“我听着呢，叶。”

“我们.....我们不在一起的时候，你有过别的女人吗？”

“没有。”

“一次也没有？”

“一次也没有。”

“你的声音没发抖。所以我不明白，我为什么不相信你。”

“我只属于你一个人，叶。”

“现在我相信了。”

五月在毫无察觉之下到来。蒲公英在草地上生长，枝繁叶茂的大树上盛开着白色的花朵。橡树保持矜持的姿态，外表依然黝黑，但在枝丫末端，绿色的嫩叶开始萌芽。

某个露宿的夜晚，猎魔人从噩梦中醒来。在梦里，他全身麻痹，无力抵抗。一只巨大的灰色猫头鹰抓挠他的脸，试图用弯曲而尖锐的鸟喙挖出他的眼睛。后来，他醒了。但他不确定这是不是另一个噩梦。

明亮的光芒从他们营地上方倾泻而下，惊动了马匹。光辉中央出现了一个房间——那是某座城堡里一间圆柱支撑的大厅。在一张桌子旁，坐着十个身影。十个女人的身影。

他能听见说话声。句子支离破碎。

“……带她来见我们，叶妮芙。我们命令你。”

“你们没资格命令我。更没资格命令她。你们没有指挥她的权力！”

“我不怕她们，母亲。她们什么也做不了。但如果她们想的话，我可以去见她们。”

“……我们会在六月一日见面。在新月之夜。我们命令你们二人同时现身。我们警告你，我们会惩罚抗命者。”

“我现在就去，菲丽芭。让她留在他身边。别留下他一个人。只要几天就好。为表诚意，我马上就去你们那里。我发过誓，菲丽芭。拜托你。”

光芒开始悸动。马儿喷着鼻息，疯狂地踢着地面。

猎魔人醒了。这次是真的醒了。

第二天，叶妮芙证实了他的担忧。他们把希瑞排除在外，长谈了一番。

“我要走了。”她干巴巴地说，“我必须离开。希瑞会暂时留在你身边。然后我会叫她过去。再然后，我们又能团聚了。”

他点点头。尽管很不情愿。他已经受够了沉默地点头，赞同每个决定了。但他还是点了头。因为无论如何，他爱她。

“你不反对最好，”她用温和的语气说，“但即便拖延也于事无补。我们必须照她们说的做。这是为了你好。更是为了希瑞好。”

他点点头。

“等我们下次见面，”她用近乎温柔的语气说，“我会补偿你的，杰洛特。别什么都不说。我们之间的沉默太多了。现在别光点头，给我个拥抱，吻我。”

他照做了。因为无论如何，他都爱她。

“现在去哪儿？”叶妮芙穿过传送门，在闪光中消失不见，过了一会儿，希瑞问道。

“这条河……”杰洛特咳嗽一声，压抑着胸腔里的痛楚，“我们面前这条河叫杉斯雷托。我们要到上游去。我想带你去一个地方。那是个童话般的国度。”

希瑞皱起眉头。他看到她攥起了拳头。

“每个童话，”她说，“结局都很悲惨。童话国度根本不存在。”

“不，存在的。我带你去看。”

满月后的第二天，他们看到了沐浴在阳光中、绿意盎然的陶森特。他们看到了山丘、山坡和葡萄园。高塔和城堡的顶部在晨光中闪闪发亮。

这儿的景色没令人失望。它让人印象深刻。一如既往。

“这里真美。”希瑞快活地说，“哇哦！那些城堡就像玩具一样.....就像蛋糕上用糖霜做的装饰.....我都想伸舌头舔舔了！”

“这些建筑是法拉蒙设计的。”杰洛特告诉她，“等近距离看到鲍克兰的宫殿和花园，你再吃惊也不迟。”

“宫殿？我们要去宫殿？你认识这儿的国王？”

“是公爵夫人。”

“那位公爵夫人，”她用平淡的语气问道，刘海下的双眼紧盯着他，“是不是有双绿色的眼睛？还有黑色的短发？”

“没有。”他没好气地说着，转开了目光，“她的长相完全不同。我不知道你的印象是从哪儿来的.....”

“杰洛特的私事还是别提为好，是这样吗？那你是怎么熟识这里的

公爵夫人的？”

“我说过，我认识她，但不是很熟。顺便一提，关系也不算太好。但我认识这里的公爵夫人的配偶，或者说，配偶的候选人。你也认识他，希瑞。”

希瑞踢踢马腹，让凯尔比在道路上跳跃起来。

“别卖关子了！”

“是丹德里恩。”

“丹德里恩？跟公爵夫人？怎么可能？”

“说来话长。我们把他留在这里，跟他的爱人做伴。我们答应会在返回时拜访他，等到……”

他闭了嘴，面色凝重。

“有些事你无能为力。”希瑞轻声说，“所以别折磨你自己了，杰洛特。这不是你的错。”

不，这就是我的错，他心想。是我的错。丹德里恩会问我的。而我必须回答。

米尔瓦。卡西尔。雷吉斯。安古蓝。

宿命之剑有两道刃。

看在所有神灵的分上，已经够了。够了。我们必须彻底做个了结！

“走吧，希瑞。”

“去宫殿？”她问，“就穿这身衣服？”

“我没觉得你的衣着有什么问题，”他插嘴道，“我们又不参加舞会。我们可以在马厩跟丹德里恩见个面。”他注意到她脸上的表情，连忙补充道，“我可以先去银行。去取点钱。你可以在广场和街道上找到很多裁缝店。你想买什么，想打扮成什么样，全听你的。”

“真好。”她昂起头，用开玩笑的语气说，“你的钱够吗？”

“你想买什么都没问题的，”他重复一遍，“甚至是貂皮。还有石化蜥蜴皮做的鞋子。我认识个鞋匠，他大概还有些存货。”

“你是怎么挣到这么多钱的？”

“靠杀戮。走吧，希瑞，别浪费时间了。”

在锡安凡尼利银行，杰洛特申请转账，取了些钱出来。他写了几封信，交给几位准备骑马前往雅鲁加的急件信使。那位殷勤有礼的银行家邀请他共进晚餐，但他礼貌地拒绝了。

希瑞在街上看着来往的马匹。前一刻还空空荡荡的街道，此时挤满了人。

“我想今天应该是什么节日，”希瑞朝涌向广场的人潮点头示意，“要不就是集会……”

杰洛特飞快地瞥了一眼。

“不是集会。”

“哦……”希瑞踩着马镫站了起来，四下张望，“这么说，那是……”

“公开处决，”他确认道，“战后最流行的娱乐活动。希瑞，处决的理由是什么？”

“擅离职守、叛国、临阵脱逃，”她流畅地念诵着，“还有经济犯罪。”

“给军队供应发霉的饼干。”猎魔人说，“在战争时期，有进取心的商人很容易惹上麻烦。”

“这次处决的不像是某个小贩。”希瑞挽着凯尔比的缰绳，融入人群之中，“你看，绞刑架用布盖着，刽子手还戴着干净的新头罩。他们要处决某个重要人物，或许是个贵族。也许是临阵脱逃……”

“陶森特，”杰洛特摇摇头，“没有会跟敌人对阵的军队。不，希瑞，我猜这跟经济犯罪有关。罪犯多半诈骗了某家酒品店，损害了本地经济的基础。走吧，希瑞。我们用不着看这个热闹。”

“你叫我怎么走？”

的确，要继续走根本不可能。他们被困在聚集于广场的人群里，没法前往广场的另一端。杰洛特转头望去，咒骂出声。他发现他们连转身都办不到了，人们已经堵住了他们身后的街道。人群像河流一样裹挟着他们前进，却被竖立在绞刑架周围的长戟之墙挡了下来。

“他们来了！”有人大喊道。人群听到呼喊，仿佛波浪一般向前涌去。“他们来了！”

人群发出的喧闹声仿佛大黄蜂的嗡鸣，将马蹄声和车轮声彻底盖了过去。因此，当那两匹马拉着的货车钻出小巷时，他们彻底吃了一惊。在货车的车斗里，正费力地保持平衡的人是……

“丹德里恩……”希瑞呻吟起来。

杰洛特突然感觉很糟。非常糟糕。

“是丹德里恩，”希瑞用不自然的语气重复道，“是他。”

这不公平，猎魔人心想。太不公平了。这不可能。不应该这样。我真是又愚蠢又幼稚。我满以为忍受和经历了这么多，命运便会亏欠我。这不仅愚蠢，还很自我中心……但我清楚这一点。命运用不着说服我。用不着向我证明。更没必要用这种方式……

这太不公平了。

“那不可能是丹德里恩。”他盯着洛奇的鬃毛，空洞地说道。

“是他。”她又说一遍，“杰洛特，我们得做点什么。”

“什么？”他苦涩地问，“我们还能做什么？”

赶车的卫兵对丹德里恩态度不差，甚至出奇地礼貌，没什么粗鲁的举动，反而尽可能地恭敬。到了绞刑架的台阶前，他们给他的双手松了绑。诗人满不在乎地挠挠屁股，毫不犹豫地爬上台阶。

其中一级台阶突然嘎吱作响，开始下陷。丹德里恩勉强维持住平衡。

“见鬼！”他惊呼道，“这台阶该修修了！不然迟早会害死人的！那

可就太糟糕了！”

等丹德里恩爬到绞架下，两个身穿皮革背心的行刑助手便抓住了他。刽子手是个双臂如棱堡般宽阔的壮汉，透过头套上的开口看着犯人。附近站了个身穿华贵黑色丧服的男人，他的表情同样悲伤。

“鲍克兰的公民，以及来自周边地带的乡亲们，”他用困扰的语气读着羊皮纸上的字句，“特此通知，朱利安·阿尔弗雷德·潘克拉茨，即德·雷天哈普子爵，又名丹德里恩……”

“潘克拉什么？”希瑞小声问。

“……治理这个公国的最高法庭宣布，此人遭到指控的所有罪行、过错与劣迹均证据确凿。他对公爵夫人殿下不敬，背叛公国，以伪证、诽谤、造谣来抹黑贵族阶层。此外，他还放荡下流，甚至与人通奸。法庭因此决定，朱利安子爵将接受如下惩罚——首先，羞辱他的纹章，在图案上加上一条粗黑线。其次，没收他的全部财产，无论动产或不动产，包括土地、森林、城堡和宫殿……”

“城堡和宫殿？”猎魔人吃惊地说，“什么？”

丹德里恩嗤之以鼻，露骨地表示出他对判决结果的看法。

“第三，此人将接受的最高刑罚为五马分尸……但我们尊贵的安娜·亨利叶塔，陶森特公爵夫人和鲍克兰宫的主人，善意地将上述惩罚改换为用斧头斩首。现在，愿正义得到伸张！”

人群中传来几声零落的哭泣。站在前排的女人们露出哀悼和恸哭的样子。大人抱起孩子，让他们坐在自己肩头，这一来，就算是最小的孩子也不会错过即将到来的盛况。行刑助手将一根木桩滚到绞刑台中央，

用布盖上。发现用来装人头的柳条篮被人偷走时，人群骚动了一阵子，但他们很快找到了另一只。

在绞刑台下方，四个衣衫褴褛的流浪儿拿出一条披巾，准备接住喷出的血。这种类型的纪念品供不应求，还能卖到不错的价钱。

“杰洛特，”希瑞压低声音，“我们必须做点什么……”

他没有回答。

“我想和民众说几句话。”丹德里恩傲慢地说。

“请长话短说，子爵大人。”

诗人走到绞刑台边缘，抬起双臂。人群开始窃窃私语，又逐渐安静下来。

“嘿，乡亲们，”丹德里恩大声说道，“有什么新闻吗？你们过得如何？”

“还行吧。”片刻后，人群中有人说道。

“那就好。”诗人点点头，“我很高兴。好吧，可以开始了。”

“刽子手先生，”执行官拿腔拿调地说，“履行你的职责吧！”

刽子手走上前去，按照古老的传统跪了下来，朝罪人低下他戴着头罩的头颅。

“请原谅，老兄。”他用阴郁的口气说。

“我？”丹德里恩惊讶地说，“原谅你？”

“嗯哼。”

“绝对不会。”

“啊？”

“我绝对不会原谅你的。我凭什么原谅你？听着，小丑！你马上就要砍掉我的脑袋，却指望我原谅你？你在取笑我吗？真可耻！在这悲伤的时刻居然还开这种玩笑。”

“可是，先生，”刽子手说，“这是传统.....是你在这世上最后的职责.....罪犯应该原谅刽子手。好心的大人，请原谅我.....”

“不。”

“不？”

“不！”

“那我不杀了。”刽子手站起身，“如果他不原谅我，我是不会动手的。”

“子爵大人，”执行官抓住丹德里恩的手肘，“别闹了。民众聚集在这里，等着.....请原谅他吧，他都好言好语求你了.....”

“我不会原谅他的，就这样！”

“刽子手先生，”执行官转向刽子手，“你能不要他的原谅就砍掉他的头吗？我会付你.....”

刽子手一言不发地摊开平底锅一样宽的手掌。执行官叹了口气，拿出一只钱袋，往那只手里倒了些钱币。刽子手看了看，攥紧拳头，在头罩里翻了个白眼。

“好吧。”他答应下来，收起钱币，走到罪人面前，“跪下吧，顽固的先生。把你的脑袋放在木桩上。如果我想的话，我也可以既顽固又淘气。只用一斧子的事，我可以改成两斧子，甚至三斧子。”

“我原谅你！”丹德里恩突然喊道，“我原谅你！”

“谢谢。”

“既然你已经得到原谅了，”穿着丧服的执行官说，“把钱还给我。”

刽子手转过身，抬起斧子。

“让开，先生。”他用充满不祥意味的空洞嗓音说道，“您知道的，根据规定，您不能干涉行刑过程。等我砍下他的头，鲜血会溅出来的。”

执行官飞快地后退，差点掉下绞刑台。

“是真的吗？”丹德里恩跪了下来，把脖子放在木桩上，“先生？嘿，先生！”

“什么事？”

“你是在说笑，对吧？你说不会一斧子砍掉我的脑袋，那只是说笑吧？你只会砍一斧子，对吧？”

刽子手的双眼闪现精光。

“你会大吃一惊的。”他不怀好意地咆哮道。

人群突然分开，一位骑手骑着满身汗沫的马冲进了广场。

“住手！”骑手大喊，挥舞着一卷红色封蜡的羊皮纸，“停止行刑！这是公爵夫人殿下的命令！停止行刑！我带来了被告的赦免令。”

“又来了。”刽子手阴沉着脸，放下斧子，没好气地说，“又是赦免？我都搞烦了。”

“赦免！赦免！”人群呼喊道。前排的女人们哭号得更响了。孩子们吹着口哨，失望地喝着倒彩。

“肃静，各位！”执行官大喊着展开那张羊皮纸，“这是安娜·亨利叶塔公爵夫人的命令！为了庆祝辛特拉和约的签订，无比仁慈的她撤销了对朱利安·阿尔弗雷德·潘克拉茨，即德·雷天哈普子爵的所有指控，赦免其死刑……”

“我亲爱的小鼬鼠。”丹德里恩毫不掩饰地笑了。

“……并命令朱利安子爵立刻离开首都和陶森特公国，再也不准回来，因为此处不再欢迎他的存在，公爵夫人殿下也不想再见到他。你自由了，子爵大人。”

“我的财产呢？”吟游诗人愤愤不平地说，“我的土地、森林和城堡，你们大可以拿走，但请让我带走我的鲁特琴，我的好马珀迦索斯，我的一百四十杜卡特金币和八十塔勒银币，我的鸭毛衬里斗篷，我的戒指……”

“闭嘴！”杰洛特大喊，骑着马挤过人群，“赶紧闭嘴吧，下来，你

这蠢货！希瑞，帮我清条路！丹德里恩！你听到我的话没有？”

“杰洛特？是你吗？”

“别再问了，马上给我下来！到这边来！跳到马背上！”

他们穿过人群，沿着一条小巷飞驰。希瑞跑在前面，杰洛特和丹德里恩骑着洛奇，紧随在后。

“这么着急干吗？”诗人在猎魔人身后问，“又没人追我们。”

“暂时没有而已。公爵夫人可能会改变心意，撤销她先前的决定。承认吧。你知道自己会得到赦免吗？”

“不，我不知道。”丹德里恩嘀咕道，“但我的确希望得到赦免。我的小鼬鼠有副好心肠。”

“别再提什么小鼬鼠了，该死的。公爵夫人刚刚赦免你的不敬之罪，你就别再犯了。”

吟游诗人沉默下来。希瑞让凯尔比停下脚步，等待他们。等他们追上，她看到丹德里恩正在擦拭眼泪。

“瞧瞧他，”她说，“好一位子爵大人……”

“我们走吧。”猎魔人催促道，“我们离开这座城市，离开这个可爱公国的边境。趁我们还有时间。”

等他们快要抵达陶森特边境，戈尔贡山也出现在视野时，有位官员

追上了他们。他带来了珀迦索斯、一副马鞍、鲁特琴和丹德里恩的戒指。但他没有理睬丹德里恩关于那一百四十杜卡特的询问，还板起面孔，对诗人吻别公爵夫人的请求充耳不闻。

他们沿杉斯雷托河的河道前行，直到它转为一条细小的溪流。他们绕过贝哈文，在多尔·奈维山谷扎营。猎魔人和诗人对那里记忆犹新。

很长一段时间，丹德里恩没问任何问题。

但最后，他们还是把一切都告诉了他。

讲述结束后，在令人痛苦和难堪的沉默中，他们坐在他身边，一言不发。

次日中午，他们来到莱德布鲁尼的山坡。和平的气氛笼罩了这里。人们满怀希望又乐于助人。他们觉得很安全。

而在十字路口，绞架上挂满了尸体。

他们经过城镇，前往多尔·安哥拉。

“丹德里恩，”杰洛特注意到了他早就该发现的事，“你那无价的笔记筒呢？你的回忆录，那个信使没带来，它还在陶森特。”

“我把它留在小鼬鼠的更衣室了，”诗人满不在乎地说，“放在一堆外套和紧身胸衣下面。估计几个世纪都不会有人发现吧。”

“你想解释一下吗？”

“没什么可解释的。在陶森特，我有足够的时间仔细阅读我写下的每一个字。”

“所以呢？”

“我会重写。从头再写一遍。”

“我明白了，”杰洛特说，“你写作的水平和当宠臣的水平一样烂。说得直白点，你不管碰什么都会搞砸。《诗歌的半世纪》你好歹还能重写和修改，但公爵夫人就没戏了。有情人各奔东西，真可惜。好了好了，你没必要摆出那张面孔！跟陶森特公爵夫人结婚不是你的宿命，丹德里恩。”

“这可难说。”

“别指望我帮忙。”

“没人求你帮忙。但我可以告诉你，我的小鼬鼠有副好心肠，而且非常宽容。抓到我和年轻的男爵之女妮克在一起时，她确实很焦躁.....但她会冷静下来的，她会明白我并不适合一夫一妻制。她会原谅我，并且等着.....”

“你真是蠢得无可救药。”杰洛特说。希瑞用力点头，表示深有同感。

“我不跟你争，”丹德里恩气愤地说，“这是我的私事。我相信她会原谅我的。我会创作一首动人的民谣或十四行诗，找人送去陶森特，然后.....”

“行行好吧，丹德里恩！”

“哦，看来你不想再谈这事了。好了，我们走吧！前进，珀迦索斯！前进！”

他们骑马前行。

行走在五月。

“因为你，”猎魔人责备道，“我们只能像歹徒和强盗一样逃离陶森特。我都没时间去见……”

“芙琳吉拉·薇歌？你见不到她的。你离开后不久她就走了，当时是一月。她就这么消失了。”

“我说的不是她。”杰洛特咳嗽一声，看了眼正竖着耳朵偷听的希瑞，“我是说列那。我想把他介绍给希瑞认识……”

丹德里恩垂下头。

“好骑士列那·德·波伊斯-菲涅斯，”丹德里恩说，“死于塞万提斯隘口附近的维戴特边境要塞，当时是二月末，他们与劫掠者发生交战。在他死后，安娜叶塔追封他为……”

“请闭嘴吧。”

丹德里恩出奇顺从地安静下来。

时间一天天过去，五月的气息愈加浓郁。草坪上茂盛的黄色蓟花消

失不见，如今盛开的是毛茸茸的白色蒲公英。

周围郁郁葱葱，气候温暖。短暂的雷暴雨过后，空气闷热起来，像大麦粥一样又浓又稠。

五月二十六日，他们经由散发着树脂味道的新桥跨过了雅鲁加河。河里和岸边仍能看到旧桥焦黑的残骸。

希瑞变得不安。

杰洛特知道原因。他知道她的打算，也知道她和叶妮芙的计划与安排。他做好了心理准备。但想到痛苦的离别，他的心脏就阵阵刺痛。在他的胸膛里，仿佛有只毒蝎醒了过来。

在科普里文斯村的十字路口，有一座在战争期间遭到焚毁的酒馆，旁边耸立着一棵足有百年历史的老橡树，此时枝头正鲜花盛开。这个地区的居民——甚至从史帕拉远道而来的人——都会在这棵橡树低处的枝头挂上木牌和招贴画，上面写着各种内容，充当彼此间的通信工具。这棵树因此被称为“知晓善恶之树”。

“希瑞，你从那边开始。”杰洛特吩咐着，跳下马背，“丹德里恩，你从另一边看起。”

树枝上挂满了木板，在微风中摇摆碰撞，发出咔嗒的响声。

每次战争过后，都会出现许多与失散家人有关的留言，这次也不例

外。好几块木牌上写着“回来吧，我原谅你的一切”之类的废话。除此之外，树枝上还有各式各样的色情留言，以及位于周边村庄和城镇的相关服务设施的列表，外加许多新闻和广告。情书与谴责书随处可见，签名和匿名的都有。他们还找到了许多写有哲学思考内容的木牌——有的令人费解，有的荒唐可笑，有的言辞下流，有的令人作呕。

“嘿，”丹德里恩喊道，“拉斯特伯格城堡需要猎魔人。他们给的报酬很高，还提供舒适的住处和可口的饭菜。杰洛特，你有兴趣吗？”

“完全没有。”

希瑞找到了她要找的留言。

她说出了猎魔人早就料到的话。

“我要去温格堡，杰洛特。”她重复一遍，“别用那种眼神看着我。你知道我必须去，对吧？叶妮芙在召唤我。她在等着我。”

“我知道。”

“而你要去利维亚，去秘密会见……”

“那只是个惊喜。”他打断道，“不是秘密。”

“好吧，惊喜。在此期间，我会去温格堡，解决一切，并带上叶妮芙。六天后，我们会在利维亚跟你见面。请你别用那种眼神看着我了。又不是永别。只要六天而已。再见。”

“再见，希瑞。”

“六天后，利维亚再见。”她又强调一遍，转过凯尔比的马头。

她让马儿飞奔，很快便离开了他们的视野。杰洛特觉得有只冰凉的爪子在抓挠他的胃。

“六天，”丹德里恩若有所思地重复道，“从这儿到温格堡，再返回利维亚……总共二百五十里路……这不可能，杰洛特。当然了，骑着那匹神奇的母马，她赶路的速度比我们快三倍。但再神奇的马也需要休息。希瑞还有桩神秘事务要解决。得了吧，这不可能……”

“对希瑞来说，”猎魔人打断了他的话，“没什么事是不可能的。”

“可是……”

“她已经不是你认识的那个小丫头了。”杰洛特没让他说完。

丹德里恩沉默良久。

“我有种奇怪的感觉……”

“安静。什么也别说了。算我求你。”

五月结束了。月亮只剩下一条细线，新月之夜即将到来。他们骑着马，朝地平线上的群山进发。

眼前是典型的战后景象。田野间堆起一座座坟墓和坟丘，茂盛的春日野草间能看到白色的颅骨和骨架。枝头悬挂着死尸，狼群徘徊在道路

两旁，等待着乞丐与弱者。

在大片被焚烧的焦黑土地上，连野草的影子都看不到。

但在这片只有废墟留存的土地上，仍有许多村民和移民正在重建家园。他们周围充斥着斧子的劈砍声、锤子的敲打声和锯子的切割声。在靠近废墟的位置，女人们正用锄头翻着焦土。有些摇摇晃晃地拖着犁头，牵引用的皮绳深深埋进她们的肩膀。

“我依稀觉得，”丹德里恩说，“这里有点不对劲儿。好像少了些什么……杰洛特，你有同感吗？”

“啊？”

“这里有什么东西不太正常。”

“这里根本没有正常的东西，丹德里恩。根本没有。”

这一夜漆黑闷热，没有风，仅有的光源是在远方亮起的闪电，雷声隐约可闻。杰洛特和丹德里恩扎了营，看着西方被火光映得通红的地平线。没过多久，一阵微风吹来，带来了烟味，还有零星的声响。他们听到了女人们的呼喊，孩子的哭号，还有暴徒的吼声。

丹德里恩一言不发，不断看向猎魔人。

但猎魔人一动不动，甚至没有转头。他的脸就像石头。

到了早晨，他们继续赶路。森林上方升起一道烟雾，他们连看都没看一眼。

那天晚些时候，他们遇见了一队移民。

这支队伍很长，以缓慢的速度前进。他们背着小小的包裹。他们一言不发。男人、男孩、女人、女孩。没人哭泣，也没人抱怨一句。就连一句绝望的呻吟都没有。

但他们的悲伤和绝望都映射在双眼里。那空洞的眼神属于蒙受冤屈之人。属于遭受掠夺、虐待和驱逐之人。

“这些都是什么人？”丹德里恩说着，没去留意监视着这些流离失所之人的军官们的眼神，“他们为什么被迫离开？”

“他们是尼弗迦德人。”一个年轻的中尉在马鞍上答道，他看起来不超过十八岁，“尼弗迦德移民。他们像蟑螂一样霸占了我们的土地。根据辛特拉和约的条款，我们正像赶蟑螂一样把他们赶走。”

他吐了口唾沫，轻蔑地看了眼吟游诗人和猎魔人。

“如果我有决定权，我才不会让这些虫子活命。”

“如果我有决定权，”一位留着花白八字胡的中士说道，用蔑视的眼神看着他的年轻同僚，“我会让他们留在自己的农场和土地上继续干活。我可不会把好农夫赶出这个国家。我很乐意看到农业繁荣。这样一来，我们就不会挨饿了。”

“你真是榆木脑袋，中士。”年轻的中尉责骂道，“他们是尼弗迦德人！这些人不懂我们的语言，我们的文化，也没流着我们的血。就为了一点点农业上的好处，我们就要把冻僵的蛇放进怀里？我们身后会有

一群随时准备袭击的叛徒。难道你觉得，我们跟黑甲军的和约能永远持续下去？不，不，他们会卷土重来的……嘿，士兵！那家伙怎么还有货车？快，抓住他！”

士兵们迫不及待地执行命令，用上了拳头、双脚和棍子。

丹德里恩咳嗽一声。

“怎么，你看上去很不满意？”年轻军官怀疑地打量着他们，“你们该不会是尼弗迦德人吧？”

“天啊，当然不是。”吟游诗人咽了口唾沫。

许多女人和女孩从他们面前经过，动作仿佛木偶，眼神空洞，面容浮肿，破碎的裙摆下露出的双腿满是瘀青。其中一些走路时必须靠人搀扶。丹德里恩看着杰洛特的脸，恐慌起来。

“我们该赶路了。”他嘟囔道，“再会了，先生们。”

年轻军官连头都没回，一心一意监视着那些难民。按照辛特拉合约的内容，他们不准携带大件的行李。

这支队伍缓缓行进。

在他们身后，传来某个女人高亢而绝望的尖叫。

“杰洛特，别！”丹德里恩低声道，“别管闲事。求你了……别插手……”

猎魔人转过头，用看陌生人的眼神看着诗人。

“插手？”他耸耸肩，“管闲事？救人一命？为高尚的原则和理念献出自己的生命？不，不，丹德里恩。再也不会了。”

某个不眠之夜，在闪电的光芒中，猎魔人再次从梦中惊醒。这一次，他不确定这只是一个可怕的梦，还是一连串的噩梦。

火堆的余烬上方再次出现一道光辉，它脉动不止，吓坏了马匹。光辉里再次出现一座城堡，在圆柱支撑的大厅里，一群女人坐在桌边。

大厅里多了两个女人，她们平静地站在那里。一个黑白相间，一个黑灰相间。

是叶妮芙和希瑞。

猎魔人在梦中呻吟起来。

叶妮芙不让她穿男装是对的。要是在这些优雅的女士面前打扮成男孩，希瑞肯定会觉得自己蠢透了。她很庆幸自己穿上了这身黑灰搭配的衣服。它很合身。而当她们看到她蓬松的袖子、收紧的腰身和玫瑰形状的胸针时，也确实投来了赞许的目光。

“请靠近些。”

希瑞微微颤抖。不只因为那个声音。看起来，叶妮芙对领口的意见也没错。希瑞当时不肯退让，而现在，她能感觉到一阵冷风从双乳一直吹到肚脐，让她全身都起了鸡皮疙瘩。

“再靠近些。”黑发黑眸的女人开口道。希瑞在仙尼德岛见过她。虽然叶妮芙把这座城堡里每个女人的名字都告诉了希瑞，但她首先想到的仍是“猫头鹰女士”。

“欢迎你，”猫头鹰女士说，“来到蒙特卡沃的集会所，希瑞。”

按照叶妮芙的指示，希瑞礼貌地鞠了一躬，但没像淑女一样垂低目光。特莉丝·梅利葛德回以发自内心的微笑。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点点头，朝她投来友善的眼神。但其他女人的目光仿佛尖锐的钻头，又像足以洞穿她身体的矛尖。

“请坐吧。”猫头鹰女士朝椅子点点头，“不，不是说你，叶妮芙！只有她。你，叶妮芙，并不是我们邀请的宾客，而是被传唤来接受审问和惩罚的。在协会决定你的命运之前，你只能站在那儿。”

一眨眼的工夫，希瑞就把礼仪抛到了脑后。

“如果是这样，那我也站着好了。”她大声道，“我也不是作为宾客来到这儿的。我同样是被传唤来的，好让你们决定我的命运。这是其一。其二，叶妮芙的命运与我相连。我们的命运密不可分，这点无法改变……恕我冒昧。”

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微笑地看着她的双眼。衣着简朴却优雅的艾希尔·瓦·阿纳兴，鼻子略呈鹰钩状的尼弗迦德人点点头，用手指轻轻敲打着桌面。

“菲丽芭，”脖子上系着银狐皮围巾的女人说，“我想在这方面，我们不该过于刻板。眼下没这个必要。这是协会圆桌，桌边每个人都是平等的——即使当中有一人正在接受审判。我想我们可以达成一致……”

她没把话说完，而是看向其他女术士。她们一个接一个地点头赞同——包括玛格丽塔、特莉丝、艾希蕾、萨宾娜·葛丽维希格、凯拉·梅兹和两个女精灵。只有另一个尼弗迦德人，黑发的芙琳吉拉·薇歌没有点头。她盯着叶妮芙，脸色苍白得像个死人。

“那好吧。”菲丽芭·艾哈特摆摆手，“坐吧，两位。但要记住，我是持反对态度的。不过协会的团结和利益要放在第一位。协会就是一切，余下的全都无关紧要。你应该明白吧，希瑞？”

“再明白不过了。”希瑞继续与她对视，“尤其是因为，我属于无关紧要的那部分。”

美丽的精灵女王法兰茜丝卡·芬达贝大笑起来。

“恭喜你，叶妮芙，”她用低沉、悦耳、令人沉醉的嗓音说道，“看来你留下了自己的痕迹。真了不起。我认得这种教育方式。”

“确实很容易认，”叶妮芙目光炯炯地扫视周围，“因为这是蒂莎娅·德·维瑞斯的教育方式。”

“蒂莎娅·德·维瑞斯死了，”猫头鹰女士平静地说，“我们由衷地悼念她。但她的死是个转折点。如今是新的时代，巨变即将到来。你，希瑞，曾是辛特拉的希瑞菈公主，但如今，命运赋予了你另一个角色。想必你已经知道那是个怎样的角色了。”

“我知道，”希瑞没去理睬叶妮芙警告的嘘声，“威戈佛特兹跟我解释过了！他想把一根玻璃管插进我双腿之间。如果这就是等待我的命运，那我只能恭敬地拒绝了。”

菲丽芭黑色的双眼闪烁着冰冷的愤怒。但接下来对希瑞开口的却是

席儿·德·坦沙维耶。

“你需要知道的事还有很多，孩子。”她用银狐皮围巾裹紧脖子，“而你看到和听到的许多事也必须忘掉。或靠你自己的力量，或靠别人帮忙。你养成了很多坏习惯，无疑是因为你在这个世界上经历过的坏事。但这只是孩子气的倔强，让你看不清谁在真正为你着想。你像野生的小猫咪一样四处挥舞着爪子，这让我们别无选择。因为我们比你更年长、更睿智、更了解过去和现在的一切，也知道未来的很多事。我们会捏住你的后颈皮，像对待孩子一样对待你，这一来，等你有朝一日长成一只睿智的大猫，你就能坐在这张桌子旁边，位列我们当中，成为我们中的一员。不！一个字也别说！席儿·德·坦沙维耶说话时，你不要开口。”

柯维尔女术士的声音尖利刺耳，好像刮过铁块的刀子，回音在圆桌上方萦绕不去。希瑞瑟缩身体，将脑袋缩进两肩之间。这么做的不只是她，还有协会的其他女术士——或许只有菲丽芭、法兰茜丝卡和艾希蕾例外。以及叶妮芙。

“你说得对，”席儿又正了正裹住脖子的围巾，“你是被传唤到蒙特卡沃的，为了迎接你的命运。但你抱怨说自己无关紧要，这可就错了。你才是一切，你是世界的未来。此时此刻，你可能不明白，因为你还是只小猫咪，是个把所有人都看做威戈佛特兹或恩希尔·瓦·恩瑞斯的小孩子。此时此刻，就算指出你的错误也是浪费时间。这一切都是为了你，为了这个世界。以后我们会有时间做出明确的解释。但现在，你不想聆听理性之声，又用孩子式的顽固反驳每个论点，所以我们只会抓住你的后颈皮。我说完了。菲丽芭，宣布这孩子的命运吧。”

希瑞僵硬地坐在那里，抚摸着椅子扶手上的斯芬克斯头像。

“你要跟我和席儿，”猫头鹰女士打破了令人压抑的沉默，“去柯维尔的庞德·维尼斯，去那个王国的夏季首都。由于你不再是辛特拉的希瑞菈，在觐见过程中，我们会说你是个魔法学徒，现在正受到我们的监护。在觐见中，你会见到格外睿智的国王伊斯特拉德·蒂森。你会见到他的妻子，格外高贵善良的泽丽卡王后。你还会见到他们的儿子和继承人坦科里德王子。”

希瑞明白过来，翻了个白眼。猫头鹰女士没看漏这个细节。

“没错。”她确认道，“首先，你必须给坦科里德王子留下深刻的印象。因为你将成为他的情人，给他生下一个孩子。”

“如果你还是辛特拉的希瑞菈，”停顿良久之后，菲丽芭续道，“还是帕薇塔的女儿和卡兰瑟的外孙女，你将正式成为坦科里德王子的合法妻子。你会当上王妃，然后是波维斯与柯维尔的王后。但很不幸，我要非常遗憾地告诉你，命运剥夺了你的一切。包括你的未来。你只能成为他的情妇。他的最爱.....”

“无论是名义上，”席儿插嘴道，“还是形式上都是。我们会竭力确保你以等同王妃的地位待在坦科里德身边，并总有一天成为王后。当然了，我们也需要你的协助。必须让坦科里德心甘情愿地把你留在身边，日夜不离。我们会教你如何激起他的欲望。可要让我们的教导开花结果，终究还是要看你自己。”

“但到头来，这些都不重要。”猫头鹰女士说，“真正重要的，是让你尽快怀上坦科里德的子嗣。”

“哦，是啊。”希瑞嘟囔道。

“你和坦科里德的孩子，”菲丽芭用黑色的双眸看着她，“会确保协会的未来和地位。请记住，这是一件天大的好事。你将成为协会的一员，因为一等孩子出生，你就会同我们一起坐在这张圆桌周围。我们会教导你。你是我们的一员，虽然你现在还不愿承认。”

“在仙尼德岛上，”希瑞总算舒缓了紧绷的嗓子，“你说我只是个没有思考能力的工具，甚至是个怪物，猫头鹰女士。而现在，你却说我是你们的一员。”

“这两者没那么大的区别。”山谷雏菊用清亮的嗓音说，“我们，meluned，全都是怪物。只是表达方式不同而已。是这样吧，猫头鹰女士？”

菲丽芭耸耸肩。

“你脸上那道丑陋的伤疤，”席儿用冷淡的语气说，“我们会用魔法将它消除，或者加以掩饰。你会变成一个美丽又神秘的女子，而我保证，坦科里德·蒂森会为你痴狂。我们必须编造一些个人资料。希瑞菴是个好名字，而且没那么少见，所以你可以保留。但你还需要一个姓氏。如果你想用我的，我不会反对。”

“或者我的。”猫头鹰女士掩饰着嘴角的笑意，“希瑞菴·艾哈特听起来也不错。”

“那个名字，”大厅里响起精灵女王银铃般的嗓音，“怎么组合都很美。我们每个人都想要个你这样的女儿，吉薇艾儿，有着鹰之眸的燕子。你是劳拉·朵伦的血肉。我们每个人都愿意抛弃一切，甚至这个协会和世界诸国的命运，只为换取这样一个女儿。然而，这是不可能的。我们知道这不可能。所以我們都很嫉妒叶妮芙。”

“谢谢你，菲丽芭女士。”片刻的沉默过后，希瑞握紧扶手上的斯芬克斯头像开了口，“让我用德·坦沙维耶做姓氏的提议也叫我受宠若惊。但在我看来，我能选择的似乎就只有我的新姓氏而已。感谢两位女士，但我想要的名字是‘叶妮芙之女，温格堡的希瑞菈’。”

“哈！”有位女术士露齿而笑，希瑞猜她是科德温的萨宾娜·葛丽维希格，“如果坦科里德·蒂森不娶她，那他肯定是个傻子。如果他选择了别的公主，他就是个瞎眼的傻子，连玻璃珠里的钻石都分辨不出。叶娜，我羡慕你。而且你知道我的羡慕有多真诚。”

叶妮芙点点头，做了个表示感谢的姿势，但脸上毫无笑意。

“这一来，”菲丽芭说，“一切都安排妥当了。”

“还没有。”希瑞说。

法兰茜丝卡·芬达贝轻轻哼了一声。席儿·德·坦沙维耶抬起头，板起面孔。

“我还需要考虑一下。”希瑞说，“需要冥想。整理我的想法。冷静思考。等考虑完之后，我会回到这里，回到蒙特卡沃，面对整个协会，讨论需要决定的那些事。”

席儿翕动嘴唇，仿佛发现嘴里有股怪味，想要立刻吐掉。但她保持了沉默。

“我必须去利维亚城堡，”希瑞续道，“跟猎魔人杰洛特见个面。我答应过要去那里，并且带上叶妮芙。我会履行我的诺言，无论你们许可与否。在场的丽塔女士很清楚，我想去见杰洛特的话，谁都拦不住我。”

玛格丽塔·劳克斯-安蒂列微笑着点点头。

“我需要跟杰洛特谈谈。跟他道别。告诉他真相。我要告诉你们一件事，女士们。当我们离开斯提加城堡，把敌人和伙伴的尸体留在身后时，我问杰洛特一切结束了没有，我们赢了没有，我问他邪恶是否已经落败，善良是否最终得到了胜利。他没有回答，只是悲伤地笑了笑。我以为，那是因为疲倦和他埋在城墙下的朋友。但我现在才明白他笑容的含义。那是同情的微笑，因为我就像个幼稚的孩子，以为杀了威戈佛特兹和邦纳特就代表善良胜过了邪恶。但现在，我必须告诉他：我长大了，变聪明了，我能理解一些事了。我必须告诉他。

“我必须努力让杰洛特相信，各位女士要我做的事，跟威戈佛特兹想用玻璃管子做的事有着本质上的区别。虽然威戈佛特兹觉得，他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这个世界，而各位女士同样也是为了世界的利益，但我会努力向他解释蒙特卡沃城堡与斯提加城堡的区别。

“我知道，要说服杰洛特这条久经风霜的老狼并不容易。杰洛特会说我是个小毛孩，会被‘行高贵之事’的名义轻易欺骗。但我必须试试。他会明白的，也会接受这件事。这对我很重要。非常重要。对各位女士也一样。”

“但你并不明白。”席儿·德·坦沙维耶厉声道，“你仍是个流鼻涕的小丫头，只是把哭泣换成了傲慢而已。唯一让我们抱有希望的，是你敏锐的头脑。你学得很快。相信我，你很快就会嘲笑自己刚才说过的蠢话了。至于你的利维亚之行，我表示强烈反对。这是原则问题，我要向你证明，我，席儿·德·坦沙维耶，是言出必行之人。我会抓住叛逆孩童的后颈皮。学会纪律对你有好处。”

“那么，就让我们解决这件事吧。”菲丽芭·艾哈特将双手按在桌上，“让我们表达各自的观点。我们应该允许傲慢的少女希瑞前往利维亚吗？应该让她去见猎魔人，那个在她的人生中很快便将没有一席之地的人吗？我们应该允许她这样感情用事吗？毕竟，这可是我们需要让她尽快摆脱的缺陷。席儿反对。其他女士呢？”

“我也反对。”萨宾娜·葛丽维希格宣布，“同样是原则问题。我喜欢这个孩子。我喜欢她的傲慢和顽固，这两点总比优柔寡断和软弱强。我并不在乎她的请求，我也不怀疑她会回来。因为我相信她的话。但这孩子居然有胆子威胁我们。我们得让她明白，威胁是不会被容忍的。”

“我反对。”凯拉·梅兹说，“理由非常现实。我也喜欢这孩子，而杰洛特曾在仙尼德岛上帮我脱困。我早就摆脱了感情用事的弱点，但我不否认同意他们见面会让我心情愉快。我可以用这种方式报答他，只是我不会这么做。因为你错了，萨宾娜。这孩子是个猎魔人，她想在智慧上胜过我们。简而言之，她只是想设法逃跑而已。”

“这里有谁，”叶妮芙拖长音节，用充满不祥意味的语气质问道，“敢怀疑我女儿的话？”

“安静，叶妮芙。”菲丽芭嘶声道，“别开口，否则我会失去耐心的。现在多了两张反对票。让我们再听听其他人的意见。”

“我支持放她离开。”特莉丝·梅利葛德说，“我了解她，可以为她担保。如果你们允许，我也愿意陪她一起旅行。可以的话，我会协助她冥想和思考。甚至帮她说服杰洛特。只要她同意的话。”

“我也投她一票。”玛格丽塔笑着说，“也许你们会好奇我的动机，女士们，但我不是为了蒂莎娅·德·维瑞斯。如果蒂莎娅在这里，她是不会

赞同用强行限制个人自由的手段来维护协会团结的。”

“我投她一票。”法兰茜丝卡·芬达贝正了正领口的花边，“我有很多理由，但我不想一一说明。”

“我投她一票，”艾达·艾敏·爱普·西维尼说，“这是我的心之所愿。”

“我反对。”艾希蕾·瓦·阿纳兴干巴巴地说，“我做这种决定，不是出于厌恶或原则，又或是缺乏同情心。我是担心她的安危。在协会的保护下，希瑞很安全，而在前往利维亚途中，她很容易遭到袭击。我担心那些夺走她的身份，甚至姓氏的人不会就此收手。”

“我们忘了芙琳吉拉·薇歌女士。”萨宾娜讽刺地说，“尽管我们已经猜到了她的想法。这根本显而易见。我们都还记得莱斯-鲁恩城堡的事。”

“多谢你的提醒。”芙琳吉拉骄傲地抬起头，“我支持希瑞。这是为了证明我对她的钦佩和喜爱。此外，也是为了那个猎魔人，利维亚的杰洛特，如果不是他，这女孩今天不可能列席于此。为了拯救希瑞，他前往世界的尽头，与想要阻止他的所有人对抗——甚至包括他自己。如果拒绝让他和自己的女儿见面，那实在太可耻了。”

“我没觉得有什么可耻的，”萨宾娜嘲笑道，“反而觉得你这是幼稚的感情用事。这不正是我们想从这孩子身上根除的缺陷吗。结果就是，这次投票陷入了僵局。我们什么都没决定。我们必须再投票一次。我建议这次不要公开投票。”

“有必要吗？”

所有人都看向发言者——看向叶妮芙。

“我仍是协会的一员，”叶妮芙说，“我尚未被剥夺成员身份，你们也没让任何人取代我，所以我有权投票。我当然知道自己会投给谁。我的投票会打破僵局，让尘埃落定。”

“你的傲慢，”萨宾娜交扣她戴着许多缟玛瑙戒指的十指，“已经近乎粗俗了，叶妮芙。”

“如果我是你，女士，我会谨慎地保持沉默。”席儿严肃地补充道，“并且会为另一场投票——跟你有关的投票——而担心。”

“我支持希瑞，”法兰茜丝卡说，“可是你，叶妮芙，我要求你遵守秩序。是你逃离了协会，拒绝了合作。但你仍有职责和义务，有必须偿还的债，有必须面对的裁决。否则，我们会禁止你再踏入蒙特卡沃城堡一步。”

叶妮芙一把按住想要起身吼叫的希瑞。最后，希瑞不加抵抗地坐回到椅子上，一言不发。猫头鹰女士突然站起身，俯视着圆桌边的众人。

“叶妮芙，”她大声宣布，“你没有投票的权利，这点很明显。但我有。我已经听过在场所有人的发言了。我猜现在轮到我来投票了。”

“菲丽芭，你要投票给谁？”萨宾娜皱起眉头。

菲丽芭·艾哈特看向桌子另一边，看向希瑞，凝视着她绿色的眼眸。

池底是五颜六色的嵌花马赛克，那些彩色瓷砖仿佛在动。睡莲宽阔

的叶片在池面投下阴影，遮蔽了池中的金鱼。水面反射着某个小女孩的黑色双眼，她的长发漂浮在水上。女孩忘记了整个世界，就这么趴在池边，双手浸在水中。

她试着抓住并触摸那些金红相间的鱼儿。鱼儿靠近她的手指和手掌，小心翼翼地绕着圈，但她没法抓住它们。鱼儿就像光与影那样难以捉摸，就像这池水本身。黑眸女孩的手攥住的只有虚无。

“菲丽芭！”

那是全世界最令人喜爱的声音。但此时的她已经不再是小女孩了。她看着的也并非池水。睡莲、鱼儿和倒影全都消失不见。

“菲丽芭！”

“菲丽芭！”席儿·德·坦沙维耶尖锐的嗓音将她拉回了现实，“我们等着呢。”

春日的冷风吹进敞开的窗户。菲丽芭·艾哈特发起抖来。死神，她心想。死神与我擦肩而过了。

“这个协会的使命，”最后，她用坚定的语气说道，“是决定世界的命运。因此，协会必须反映出世界的面貌。在这里，平衡与智慧并不总是代表冷酷与自私，算计与卑劣，而感情用事也并不永远幼稚。铁的纪律与责任心并不冲突：就像暴力与反抗，温柔与信任。冷静的理智……与心。”

“我，”她打破了自己的引言带来的沉默，“要投下这最后一票。我

会把另一件事列入考虑。某种与平衡无关，却又平衡着万物的要素。”

众人循着她的目光看向墙壁，看着那幅用许多块彩色瓷砖组成的镶嵌马赛克，画上描绘的是咬住自己尾巴的巨蛇，乌洛波洛斯。

“那件事，”她用黑色的双眸盯着希瑞，续道，“就是我，菲丽芭·艾哈特，最近才开始相信、最近才开始理解的命运。命运并不是昭示天意的方法，也不是让人安心的宿命论。命运是希望。我对事态会按我们的想法发展满怀希望，因此我把这一票投给希瑞——命运之子，希望之子。”

在蒙特卡沃城堡这座圆柱支撑的大厅里，沉默持续了很久。窗外传来一只海鹰捕猎时的尖啸。

“叶妮芙女士，”希瑞小声说，“这是不是代表……”

“走吧，我的女儿。”叶妮芙小声回答，“杰洛特在等着我们，而我们还有很长的路要赶。”

杰洛特从梦中惊醒，坐起身来。海鹰的尖啸在他耳边回荡。

于是猎魔人和女术士在一场盛大的婚礼上结为连理。他们在婚宴上逗留了很久，喝着蜂蜜酒和葡萄酒。他们从此幸福地生活在一起，只是为时甚短。他死于心脏病。她在不久后死去，故事里没提到她的死因。他们说她死于哀悼和思念，但这种童话故事又有谁会相信呢？

——《童话与民间故事》

佛罗伦斯·德兰诺伊 著

第十二章

他们赶到利维亚是在六月。新月之夜后的第六天。

他们钻出森林，站在一座小山的山坡上。而在山脚下，与这片山谷同名的洛赫·艾斯卡洛特湖明镜般的湖面毫无预警地反射着阳光。玛哈坎山脉、冷杉和覆盖着落叶松木的克莱格·洛斯丘陵的轮廓倒影在水中。莱里亚诸王的冬季居所利维亚城堡就坐落于湖中的半岛上。利维亚城则铺陈在洛赫·艾斯卡洛特湖南端的水湾旁，色彩鲜明的茅草屋顶环绕着城堡，湖边的暗色小屋活像一丛丛黑蘑菇。

“这么说，我们到了。”丹德里恩确认一遍这显而易见的事实，“命运再次将我们带到了这里，循环完整了。我没在城堡塔楼上看到蓝白相间的旗帜，所以米薇女王肯定不在。我认为她不会原谅你的临阵脱逃……”

“相信我，丹德里恩，”杰洛特打断他的话，指挥坐骑走下山坡，“我不在乎她是否原谅了我……”

在城市大门附近，竖立着一座形状像蛋糕的彩色帐篷。帐篷前有一根木杆，悬挂着一块有红色山形条纹的白色盾牌。在掀起的帐幕下，伫立着一位身穿全副铠甲、盾牌上有同样纹章的骑士。这位骑士用尖锐而挑衅的眼神注视着从他面前经过的女人们。她们正在搬运装有煤块、木炭和枯枝的麻袋，以及装着沥青的桶子。看到杰洛特和丹德里恩骑马接近时，他的双眼亮起期待的光芒。

“您心爱的女士，”杰洛特用冷漠的语气挫败了骑士的期待，“无论她是谁，都是从雅鲁加到布伊纳河之间最美丽，也最高尚的女子。”

“以我的荣誉起誓，”骑士不情不愿地回答，“您说得没错，先生。”

一个金发女孩，身穿镶有银钉的皮夹克，拉着一匹灰母马的马镫，在道路中央弯下腰，大吐特吐。女孩的两个同伴穿着相同的衣服，身后背着剑，用头带束着头发，正含混不清地辱骂过路人。那两人也都烂醉如泥，立足不稳，靠着拴在旅店门前的马儿的腹部。

“我们真要进去吗？”丹德里恩问，“这样的家伙，里面肯定还有更多。”

“说好的碰头地点就是这儿，难道你忘了？木牌上写的就是这家‘公鸡与母鸡’旅店。”

金发女孩再次弯下腰，吐得浑身抽搐。母马喷了喷鼻息，后退几步，于是那女孩摔在了自己的呕吐物里。

“混蛋，看什么看？”她的一个同伴吼道，“白发老混球！”

“杰洛特，”丹德里恩低声道，“拜托，别做蠢事。”

“别担心。我不会。”

他们把马拴在旅店门口的马桩上。几个年轻人正忙着朝某个带孩子路过的女市民大吼，暂时忘记了杰洛特和丹德里恩。他们现在看什么都不顺眼。

走进旅店，最先吸引他们的是一块牌子上的字：招募主厨。然后是挂在墙上的大幅油画，画上是长胡子的怪物，手里拿着滴血的斧子。下面的牌子上写道：玛哈坎矮人——恶毒的叛徒。

丹德里恩的担心是对的。这间旅店里的顾客，除了一些依然清醒的酒徒和几个妓女，就是那些身穿皮革外衣、背着刀剑的家伙了。他们共有八人，男女都有，但发出的噪音抵得上十八个人。他们不断高声咒骂，说着亵渎神灵的话。

“我认识你们，先生们。我知道你们是谁。”旅店老板说，“我有条口信给你们。有人叫你们去榆树区的‘维尔辛’酒馆。”

“哦，那是家好酒馆。”丹德里恩快活地说。

“那就去那儿待着吧。”旅店老板用围裙擦拭着玻璃杯，“既然你们不喜欢我的店，就去别处找乐子吧。但我要告诉你们，住在榆树区的只有矮人和非人种族。”

“那又如何？”杰洛特眨了眨眼。

“哦，也许你已经知道了，”旅店老板耸了耸肩，“给你们留口信的是个矮人。如果你们乐意跟那种家伙打交道……那是你们的事。先生们，显然你们知道自己更喜欢跟谁做伴。”

“我们对伙伴是很挑剔。”丹德里恩朝那些穿着皮外套、系着头带的男男女女点点头，“但当着别人的面指出这种事可不太好。”

旅店老板把一只刚擦干的杯子放到柜台上，皱眉看着他们。

“请你们体谅一下。”他用强调的语气说，“年轻人需要找地方发

泄。谁都知道，年轻人需要发泄。战争没给他们带来多少好处。他们的父亲死在战场上……”

“而他们的母亲成了妓女。”杰洛特替他说完，嗓音像山中的溪流一样冰冷，“我理解。我会容忍的。至少我会试着容忍。走吧，丹德里恩。”

“恕我直言，要走就走吧。”旅店老板的语气半点也不像在请求宽恕，“但别怪我没提醒你们。在这种时候，去矮人区更容易被狠敲一笔。只是……”

“只是什么？”

“没什么。反正不关我的事。”

“走吧，杰洛特。”丹德里恩对猎魔人说。他注意到，那些战争孤儿——还没有彻底喝醉的那些——眼睛里闪烁着吸食麻药粉后特有的光芒。

“再见了，旅店老板。谁知道呢，也许哪天我会来你的店。等你撤掉入口那块牌子之后。”

“先生们，究竟是哪块牌子让你们不满？”旅店老板皱起眉头，怒视着他们，“啊？提到矮人的那块？”

“不，是招募主厨那块。”

三个年轻人从桌边站起，身体摇摇晃晃，显然打算截住他们。那是两个男孩和一个女孩，都穿着黑色的皮夹克，身后也都背着剑。

杰洛特没放慢脚步，就这么朝他们走去，表情和眼神冰冷而漠然。

那些年轻人在最后一刻退开了。丹德里恩闻到了啤酒的味道。还有汗臭。以及恐惧。

“他们得习惯这种事，”等他们走上街道，猎魔人说，“他们得努力适应才行。”

“有时候真的很难。”

“这不是借口。不是，丹德里恩。”

空气闷热黏稠，仿佛浓汤。

在旅店门前，那两个身穿黑色外套的年轻人正在帮金发女孩清洗，用的是马槽里的水。女孩吐出一口唾沫，哼了一声，结结巴巴地解释说她感觉好多了，需要再喝点东西。她说他们该去市场的货摊前找找乐子，但她得先喝一杯。

她的名字是娜迪亚·埃斯波西托。这个名字后来记在了编年史上，并流传后世。

但杰洛特和丹德里恩当时并不知道这一点。女孩也一样。

利维亚城的街道充满喧嚣，那是当地人在使出浑身解数吸引来访的商贩。这里有各种各样的人在买卖各式各样的商品，或试图拿某样东西去交换别的东西。四面八方传来叫卖声和激烈的讨价还价声，道路两边

则满是对贩卖假货、盗窃与欺诈的指控，以及其他与买卖完全无关的罪名。

在抵达榆树区之前，杰洛特和丹德里恩就被小贩兜售了不少可疑的商品。其中包括一副星盘；一只锡制小号；一套有弗兰吉帕尼家族纹章装饰的餐具；铜矿股票；一罐子水蛭；一本破旧的大部头书，标题是《奇迹，或美杜莎之首》；一对配种用的雪貂；一瓶能够增强男性能力的灵药；甚至还有那个不怎么年轻，不怎么瘦，也不怎么干净的新娘，价钱好商量。

一个脸皮厚度前所未见的黑胡子矮人试图说服他们买下一块有镜框的廉价镜子，并声称那是坎比斯坎魔法镜。就在这时，有人丢来一块石头，打落了他手里的货物。

“长疥癣的狗头人！”丢石头的流浪儿光着脚丫，浑身脏兮兮的，一边逃跑一边大喊，“非人种族！大胡子山羊！”

“俺希望你肠子烂掉，人类蠕虫！”矮人吼了回去，“希望它们全都腐烂，再从你的屁眼里拉出来！”

人们看着这一幕，表情阴沉，沉默不语。

榆树区位于靠近湖湾的岸边，那里生长着赤杨和垂柳，当然还有榆树。这里的一切都安安静静，没人想买东西，也没人想卖。湖面吹来一股微风，他们刚刚逃离了市场的臭气与苍蝇，顿觉这风格外宜人。

他们很快找到了维尔辛酒馆。这家酒馆就在路口，让人一眼就能发现。

门廊的墙上爬满了藤本月季，有燕子在覆盖苔藓的房檐上筑了巢。而在燕巢下方，正站着两个矮人。

“杰洛特和丹德里恩，”一个矮人说着，打了个响亮的嗝儿，“你们这些坏种还挺准时的。”

杰洛特下了马。

“你好啊，亚尔潘·齐格林。见到你很高兴，卓尔坦·奇瓦。”

在这家散发着大蒜味、香料味和各种难以言喻的味道，结果却让人异常安心的酒馆里，只有他们这几个客人。他们坐在位于湖面上方的厚重木桌边，透过桌边的玻璃窗，看着神秘、奇妙与浪漫气息并存的湖水。

“希瑞在哪儿？”亚尔潘·齐格林直率地问，“该不会……”

“没有，”杰洛特连忙打断他的话，“她正在过来的路上。你们很快就会见到她了。哦，大胡子朋友，给我们讲讲最近的新闻吧。”

“俺说什么来着？”亚尔潘讽刺地说，“俺说什么来着，卓尔坦？他从世界尽头回来，按照传闻的说法，他在那边蹚过血河、屠杀恶龙，还推翻了一个帝国。可同样是这个猎魔人，却反过来问咱们有什么新闻。”

“什么东西这么香？”丹德里恩吸了吸鼻子。

“晚饭。”亚尔潘·齐格林说，“肉。丹德里恩，别问俺们这肉是怎么

来的。”

“不，我不会问的，因为我听过这个笑话。”

“别这么扫兴。”

“那这肉是怎么来的？”

“自个儿找上门的。”

“好吧，说真的。”亚尔潘擦了擦眼泪，虽然这笑话真的很老了，“就像每次打完仗一样，俺们在食物方面状况堪忧。肉，甚至是家禽肉都少得可怜，鱼也很难抓到……面粉、土豆和豆子也一样少……存粮跟着农场一起烧光，鱼塘的水被放干，田地也都荒废了……”

“生产停滞了，”卓尔坦补充道，“货物运输无从谈起。唯一正常运作的就只剩高利贷和以物易物了。你们看到集市了吗？富人通过买卖和交换获取穷人仅有的东西，聚敛财富……”

“要是今年再来个歉收，老百姓就该死于饥荒了。”

“情况真有这么糟吗？”

“你们从南方过来，肯定经过了不少村子和定居点。回想一下，你们听到过多少声狗叫？”

“活见鬼。”丹德里恩拍了拍额头，“我就知道……我告诉过你，杰洛特，有什么地方不正常！缺了什么东西！哈！现在我懂了！我没听见狗叫！那边没有……”

他突然闭了嘴，看向正飘来大蒜和香料味道的厨房，眼中浮现出恐

惧。

“别担心。”亚尔潘嘟囔道，“俺们的肉不会汪汪叫，也不会喵喵叫，更不会求饶。俺们准备的肉不一样。这东西给国王吃也不掉价！”

“快坦白，矮人！”

“自打俺们收到你的信，知道你们会来利维亚，俺们——卓尔坦和俺——就在想该怎么招待你们。俺们到处转悠了很久，最后想撒尿了，俺们就走到湖边，结果看到那儿的蜗牛都成灾了。于是俺们找了只袋子，装了满满一袋珍贵的软体动物。”

“有不少还跑掉了。”卓尔坦·奇瓦点点头，“俺们当时喝得大醉，它们又爬得飞快。”

说完这个笑话，两个矮人同声大笑。

“维尔辛酒馆，”亚尔潘指了指厨房，“懂得怎么烹调蜗牛，你们肯定知道，这需要相当棒的手艺。这儿的主厨很有名。成为鳔夫之前，他跟他的女人在马里波开了家旅店，他的烹饪水平非常高，就连国王本人都当过那儿的客人。俺得说，现在该喝酒了！”

“但首先，”卓尔坦说，“尝点儿白鲑鱼肉吧，从湖里抓来的，刚刚熏制好。咱们可以用它下酒。”

“俺们还想听你们讲故事哪，先生们。”亚尔潘说，“俺们对你们的经历非常好奇。”

白鲑鱼还是温的，油腻的鱼肉散发着香气。伏特加却是冷的，让他们牙齿生疼。

丹德里恩首先开口，用他华丽的风格、丰富的语言和修饰讲述了一个充斥废话和谎言的故事。

然后是猎魔人。他讲述的只有事实，方式也枯燥单调。丹德里恩无法忍受，一次又一次地插嘴，也一次又一次地招来两位矮人的训斥。

等猎魔人讲完了故事，漫长的沉默笼罩了周遭。

“敬弓手米尔瓦！”卓尔坦清了清嗓子，举杯敬酒，“敬那个尼弗迦德人。敬雷吉斯，那个在自己的小屋里用曼德拉草私酿酒招待陌生人的草药医生。敬俺不熟悉的安古蓝。愿他们在大地之下安息。愿他们在死后得到生前缺少的一切。愿他们的名字长存于故事与歌谣。干杯。”

维尔辛花白头发，皮肤苍白，瘦得像根竹竿，与典型的旅店老板与厨艺大师截然相反。他将一篮香喷喷的白面包，一大盘嘶嘶作响、撒着大蒜与香料、摆放在萝卜叶上的蜗牛端到桌上。

丹德里恩、杰洛特和两个矮人吃得津津有味。他们用钳子夹碎蜗牛壳，就着面包咽下蜗牛肉，每吃几个就品头论足一番。而当蜗牛肉从钳子滑落到地上，酒馆里的两只小猫也会跟着大快朵颐。

从厨房飘来的味道表明，维尔辛正在准备另一份食物。

亚尔潘·齐格林不情愿地摆摆手，但随即明白猎魔人不会就此罢休。

“俺可没什么新鲜事。”他吐出一块蜗牛壳，“俺参了军……他们又选俺当了郡长。俺会在政界做出一番事业。生意场的竞争太激烈了。而在政界，就连傻瓜都能占据一席之地。要比他们出色实在太简单了。”

“至于俺，”卓尔坦·奇瓦用手里的蜗牛比画了一下，“俺可不是当政治家的材料。俺会回去打理俺那间用水和蒸汽做动力的打铁铺，带上菲吉斯·梅卢卓和芒罗·布吕伊一起。你还记得菲吉斯和芒罗吧，猎魔人？”

“不止他们。”

“亚松·瓦尔达死在雅鲁加河边。”卓尔坦用单调的语气说，“死在最后一场仗里，真够蠢的。”

“令人遗憾。珀西瓦尔·舒腾巴赫呢？”

“那个侏儒？哦，他没事。那个无赖声称他的宗教禁止他参战，逃避了征兵。结果他还成功了，虽然谁都知道，他信的那些神甚至能为了腌鲱鱼开战。他在诺维格瑞开了家珠宝店。他买下了俺的鸚鵡陆军元帅话篓子，让那只鸟充当活广告。他教它说‘钻石！钻石！’这招管用得很，谁能想到呢。那个侏儒的客户全都有大把大把的钱。那儿可是遍地黄金的诺维格瑞！所以，俺也想去诺维格瑞开家打铁铺。”

“那些人会用粪便在你的店门上乱写乱画。”亚尔潘说，“他们会用石头砸碎你的窗玻璃。他们会叫你该死的矮人。就算你是退伍军人也没用。在诺维格瑞，你的地位不比贱民强。”

“俺还是会去的，”卓尔坦欢快地说，“玛哈坎的竞争太激烈了。政

客也太多了。让咱们为朋友们干杯吧。敬卡莱布·斯特拉顿。敬亚松·瓦尔达。”

“敬里根·达尔伯格。”亚尔潘皱起眉头。杰洛特摇摇头。

“里根也……”

“是啊，在玛伊纳。老达尔伯格在这世上孤苦无依了。哦，见鬼，这种事说得够多了！咱们喝酒。蜗牛也吃快点儿，维尔辛又端一盘过来了。”

矮人们松开腰带，听杰洛特讲述丹德里恩那段在绞刑台上收尾的贵族罗曼史。诗人露出气愤的表情，一言不发。卓尔坦和亚尔潘的肚皮都快笑破了。

“没错，没错，”最后，亚尔潘说，“就像那首老歌的歌词——男人崩溃落泪，女人喜笑颜开。说到这个，今天跟俺们坐在一起的某人就是个很好的例子。俺说的就是卓尔坦·奇瓦。他说了那么多故事，却忘了提他要结婚了。就在九月份。那个走运的婆娘名叫尤多拉·布雷克克斯。”

“是布雷肯里吉斯！”卓尔坦皱起眉头，大声纠正道，“俺受够了帮你纠正发音了，齐格林。当心点儿，俺受够了谁，就会踢谁的屁股！”

“婚礼在哪举行？具体什么时候？”丹德里恩打着圆场，“我问这个，因为我们会出席。当然了，如果你们邀请我们的话。”

“俺还没决定地点、时间和方式，甚至连要不要结婚都没决定。”卓

尔坦嘀咕道，显得不知所措，“亚尔潘的话说得太早了。俺觉得尤多拉对俺死心塌地，但天知道会发生啥呢？这世道可不算好。”

“女人无所不能的第二个例子，”亚尔潘续道，“就是猎魔人，利维娅的杰洛特。”

杰洛特装作忙着挑蜗牛肉。亚尔潘哼了一声。

“他奇迹般地找到了他的希瑞，却就这么放她离开。他放任她孤身一人，而某人刚刚指出，现在的世道可不算好。猎魔人之所以有这些遭遇，是因为有个女人希望他这样。猎魔人总是照那个女人，照温格堡的叶妮芙希望的去做。要是那女术士回报过他也就算了……可他到头来啥都没得到。这就是事实。就像迪斯莫得王经常在解手后盯着尿壶说的那句话：‘头脑可理解不了这个。’”

“我提议，”杰洛特苦笑着举起杯子，“我们干了这杯，然后换个话题。”

“同意。”卓尔坦和丹德里恩异口同声说道。

维尔辛把第三和第四盘蜗牛放到桌上。当然了，也少不了面包和伏特加。他们举杯的次数越来越多，但这不足为奇，因为四人都有些饱了。他们谈论的内容越来越有哲理，也越来越口齿不清，但这同样不足为奇。

“我们对抗的邪恶，”猎魔人顽固地说，“是混沌的化身，它的目的

就是扰乱秩序。所以每当邪恶散播出去，秩序就无法掌控大局，秩序建立的一切都会分崩离析，全无存留。智慧的微光与希望的星火，它们就像余温尚存的灰烬，无法再闪耀光辉，只会就此消亡。黑暗接踵而来。而那些黑暗中的存在长着尖牙与利爪，浑身浴血。”

亚尔潘·齐格林捋了捋胡子，把蜗牛肉的油脂抹在胡子上。

“说得好，猎魔人。”他承认说，“但就像年轻的瑟萝与维瑞丹克王初次约会时说过的那样：‘这玩意儿真的有用吗？’”

“猎魔人失去了存在的意义，”杰洛特没有笑，“因为善与恶如今正在截然不同的领域，以完全不同的方式展开冲突。邪恶不再混沌。它不再是那股盲目而失控、必须由猎魔人这种和混沌的邪恶同样危险的变种人来面对的力量。现如今，邪恶由法律支配——因为法律在为它们服务。邪恶在按和约条款行动，因为根据那些条款……”

“移民会被强制驱逐。”卓尔坦推测道。

“不止如此，”丹德里恩严肃地补充道，“不止如此。”

“那又怎样？”亚尔潘·齐格林靠向椅背，在肚子上交叠双手，“咱们都见识过可怕的事。咱们都被羞辱过。咱们的梦也都破灭过。现在是这样，从前是这样，将来也会是这样。咱们是最微不足道的，不比这些蜗牛壳好多少。你有什么不满的，猎魔人？发生什么事了？因为世界正在经历的变化？发展？还是进步？”

“也许吧。”

亚尔潘沉默了片刻，用浓密眉毛下的双眼打量着猎魔人。

“进步，”最后他说，“就像一群猪。这就是你看待进步的方式，以及判断它的方式。就像一群在农舍庭院里转悠的猪。这群牲畜的存在就意味着利润。猪肘。香肠。培根。简而言之，好处确实不少！所以你不该撅起嘴，抱怨院子里到处都是猪粪。”

所有人都沉默下来，把良知和那些真正重要的事放到心中天平的两端。

“我得喝一杯。”最后，丹德里恩说。

没人反对。

“进步，”亚尔潘·齐格林在沉默中开了口，“从长远来看，会照亮黑暗。黑暗会给光明让路。但不会很快。而且，当然了，要先经历一番挣扎。”

杰洛特注视着窗外，为自己的念头和梦想露出微笑。

“你提到的黑暗，”他说，“是某种精神状态，而非物质。要跟那样的东西对抗，得靠与猎魔人截然不同的存在才行。是时候开始了。”

“你打算重新锻炼自己？这就是你的想法？”

“并非如此。我对这份工作已经不感兴趣了。我要退休。”

“可不是嘛！”

“我是说真的。我不当猎魔人了。”

随后是阵漫长的沉默，只是不时被猫咪抓挠打闹的喵呜声打断。

“不当猎魔人了，”亚尔潘·齐格林重复一遍，“哈！就像老迪斯莫得王在打牌出千被人抓到时说的那句话：‘我不知该说什么才好。’但俺有个非常不好的预感。丹德里恩，你跟他一起旅行，大部分时间都跟在他身边。他有没有出现过妄想症的症状？”

“好吧，好吧，”杰洛特板着脸说，“就像迪斯莫得王在宴会气氛变糟时对全体宾客说过的那句话：‘玩笑就打住吧。’我已经把要说的都说完了。现在该开始行动了。”

他拿起他的剑，那把挂在椅背上的剑。

“这是你的希席尔剑，卓尔坦·奇瓦。我怀着感激和赞赏把它还给你。它很有用。它帮了我。它救了很多性命。也取走了很多性命。”

“猎魔人……”矮人抬起双手，挡在身前，“这把剑是你的。俺当初给你的时候是送，不是借。作为礼物……”

“住口，奇瓦。我把你的剑还给你。我已经不需要它了。”

“快，”亚尔潘说，“丹德里恩，给他再灌点伏特加，因为他就像个摔进矿井、头先着地的老矿工。杰洛特，俺知道你性格内向又敏感，但别说这种胡话了——你也瞧见了，叶妮芙不在这儿，只有俺们这几头老狼。别跟俺们说什么猎魔人不需要剑。这世界可不是这样的。你是个猎魔人，你总会用到……”

“不，我用不到了。”杰洛特轻声否认道，“也许你们这些老狼会大吃一惊，但我已经得出了结论：迎风撒尿是愚蠢之举。为别人冒险也是愚蠢之举。就算对方会付钱也一样。还有，不，这不是什么生存哲学。

管你们信不信，但我突然非常爱惜我这条命了。我得出了结论：拼上性命去保护别人实在太蠢了……”

“我也发现了。”丹德里恩点点头，“从一方面来说，你的想法很明智。而从另一方面……”

“没什么另一方面。”

“叶妮芙和希瑞，”过了一会儿，亚尔潘问道，“跟你的决定有什么关系吗？”

“有很大的关系。”

“那一切都清楚了。”卓尔坦叹了口气，“俺可不知道剑术大师该怎么适应正常人的生活。就算俺努力去想，也想象不出你种卷心菜的样子，虽然俺尊重你的选择……老板！这是把玛哈坎符文希席尔剑，是鲁恩杜林铸造工坊出产的。它曾作为礼物被赠送出去。但如果接受者不要了，送出之人就必须收回它。拿去，挂在你的壁炉上吧。把你的酒馆改名叫‘猎魔人之剑’。然后等到冬天的夜晚，俺们就能讲述关于怪物和宝藏的故事。讲述血腥的战争和惨烈的战斗。讲述死亡。讲述深沉的爱与坚定的友谊。讲述勇气和荣耀。还有挂在听众头顶，为说书人带来灵感的这把剑。现在给俺倒杯酒吧，先生们，一杯伏特加，因为俺要继续说下去，讲述深刻的道理和哲学，包括教人生存的那些。”

他们静静地、不失体面地给自己的杯子倒满伏特加。他们看着彼此的眼睛，然后用不怎么体面的方式一饮而尽。亚尔潘·齐格林清了清嗓子，看向他的听众，确保他们全都集中精神，也保持着体面。

“进步，”他从容地说，“会照亮黑暗，因为这就是进步的作用，就

像——请原谅俺的表达——屁股的作用就是拉屎。每次出现新的光芒，咱们对黑暗、对潜伏其中的邪恶的畏惧就会减少一些。也许有朝一日，咱们不会再相信黑暗里藏着些什么。咱们会嘲笑对黑暗的恐惧。那种恐惧会显得幼稚。会让人丢脸！但黑暗永远、永远不会消失。邪恶也会永远等待在黑暗里，仍旧长着尖牙和利爪，浑身浴血。猎魔人也永远必不可少。”

他们沉默地坐在那里，陷入深思，甚至没注意到城市里愈加响亮的噪声——那是种不祥而险恶的噪声，就像被惹怒的黄蜂的嗡嗡声。

他们没注意到湖畔林荫道显得额外安静和空旷，直到某人飞奔而过，然后是第二个，第三个。

突然，城市里响起了喊叫声，维尔辛酒馆的门突然打开，有个年轻矮人冲了进来。他面红耳赤，几乎喘不过气来。

“怎么了？”亚尔潘·齐格林抬起头。

仍旧气喘吁吁的矮人指了指城区的方向，眼神慌乱。

“深吸一口气，”卓尔坦·奇瓦建议道，“然后告诉俺们，出了什么事。”

在事发后，人们声称利维亚惨案只是个不幸的意外，不存在任何预谋，只是由这座城市的矮人和精灵对人类的敌意所引发的一场预料之外，却又在情理之中的暴动。他们说先动手的不是人类，而是矮人，是

他们率先使用了暴力。有个矮人刁民侮辱了战争孤儿，尊贵的娜迪亚·埃斯波西托女士，还用对她使用暴力。高尚的人们赶来保护自己的友人，而那个矮人也叫来了他的亲戚。随之而来的是一场斗殴，并很快演变成一场真正的战斗。一眨眼的工夫，战火就吞没了整个市场。战斗也随即演变成一场屠杀，人类与非人种族居住的区域，包括榆树区，都发生了大规模冲突。不到一个钟头的时间里，从市场那起事件到女术士出手干预，一百七十人失去了生命，其中大半是女人和孩童。

牛堡教授埃默里克·戈特沙尔克的著作中采用的就是这个版本的说法。

但也有人持不同看法。如果说这是场没有预谋、出人意料的暴动，那为何仅仅几分钟后，市场的街道上就出现了货车，还向人类分发武器？在这场情理之中的突发暴动里，在屠杀中最显眼、最活跃的成员，为何都是些没人认识，事发前几天才来到利维亚，事后又消失得了无痕迹的家伙？而军方的干预为何来得如此之晚？又为何如此不情不愿？

有些学者力图将利维亚事件解释为尼弗迦德帝国的煽动，而另一些人主张整起事件都是矮人和精灵联手策划的。他们杀戮自己的同胞，只为抹黑人类。

有位年轻、大胆且古怪的学者提出了一个理论，但最后也被淹没在主流观点之下。在被迫沉默之前，他声称利维亚事件的起因并非什么阴谋，而是地方居民司空见惯的缺点——无知、排外、暴戾与惊人的残忍。

后来，所有人都厌倦了这个话题，也就不再有人谈论此事了。

“到地窖里去，”猎魔人听着逐渐逼近的噪声和人群的吼声，“去地下室，矮人！抛开你们那愚蠢的英雄气概！”

“猎魔人，”卓尔坦抓住斧柄，抗议道，“我不能……他们在杀戮俺们的兄弟……”

“到地窖里去。想想尤多拉。你希望她没结婚就守寡吗？”

这句话见效了。矮人跑向地窖。杰洛特和丹德里恩用一块地毯盖住入口。维尔辛的脸色本就苍白，此时白得堪比脱脂牛奶。

“我在马里波见识过暴动。”他看着地窖的入口，结结巴巴地说，“如果有人发现他们藏在这儿……”

“到厨房去。”

丹德里恩同样脸色苍白。杰洛特并不意外。直到刚才，他们听到的还只是模糊而单调的吼叫，但现在，他们能辨认出个别的人声了。那声音让他毛骨悚然。

“杰洛特，”诗人呻吟道，“我长得有点像精灵……”

“别说蠢话。”

屋顶上出现一团团烟雾。一群矮人正沿着街巷飞奔。男女都有。

其中两个毫不犹豫地跳进湖里，开始游泳，在飞溅的水花中游向湖心。其他矮人四散奔逃。有些转向了酒馆。

暴徒们涌入街道。他们比矮人跑得更快。对杀戮的渴望让他们步履如飞。

受害者的叫喊声钻进他们的耳朵，令酒馆的彩色玻璃窗为之震颤。杰洛特发现自己的双手也在颤抖。

一个矮人名副其实地被撕成了碎片。另一个被人摔在地上，几秒后便血肉模糊。有个女人被干草叉和长枪刺穿，她保护的孩子被人践踏至死。

三个矮人——一男两女——跑向酒馆。怒吼的人群紧跟在后。

杰洛特深吸一口气，站起身来。他感受到丹德里恩和维尔辛惊恐的视线，从壁炉上的架子取下了希席尔剑——那把在鲁恩杜林纳铸造工坊打造的玛哈坎符文剑。

“杰洛特……”丹德里恩用悲痛的语气呻吟道。

“好吧，”猎魔人走向入口，“这是最后一次了！该死的，这真是最后一次了！”

他走到门廊上，跳了出去，砍倒了一个身穿石匠罩衫的大块头，然后是个挥舞铁铲的女人。紧接着，他砍断了那个女人抓着矮人头发的的手。他斜向挥出两次斩击，解决了一个正在猛踢倒地矮人的男人。

他步入人群，飞快地绕着半圆。他的剑路大开大合，似乎毫无规律——但要知道，他的攻击并没有看起来那么凶狠。他并不想杀死他们。他只想让他们受伤。

“精灵！是个精灵！”暴徒中有人用着魔般的语气大喊，“杀了那个精灵！”

胡说八道，他心想，丹德里恩也许有点像精灵，但我怎么看都不

像。

他发现了叫喊的家伙，那人多半是个士兵，因为他穿着制服和高筒靴。杰洛特在人群中穿行，灵巧地躲避着攻击，仿佛一条鳗鱼。那士兵用双手握住长枪，挡在身前。杰洛特一剑砍向枪杆，斩断了几根手指。他旋转身体，留下另一道长长的伤口，痛呼声响起，鲜血喷溅而出。

“饶命！”有个少年跪在他面前，透过凌乱的头发看着他，“饶命！”

杰洛特放过了他，他停住手臂和剑，打算利用攻击时的惯性转过身体。他用眼角余光看到年轻人的脸上挂着得意的笑，也看到了他用双手握着的东西。他改变了移动方向，试图躲开。但他被人群困住了。就在那几分之一秒的时间里，他动弹不得。

他只能眼睁睁看着那把三齿叉朝自己扎来。

巨大壁炉里的火熄灭了。群山的方向吹来一股强风，呼啸着穿过城墙的裂缝，又伴着凄厉的风声钻进没能关紧的窗扇缝隙，吹入猎魔人的家园凯尔·莫罕。

“该死！”艾斯卡尔站起身来，走到橱柜前，“海鸥药剂还是伏特加？”

“伏特加。”杰洛特和柯恩异口同声说道。

“当然，”坐在阴影里的维瑟米尔插嘴，“当然，这还用说吗！就用伏特加淹死你们的愚蠢吧。该死的蠢货！”

“那是个意外……”兰伯特嘟囔道，“她已经掌握了梳子……”

“闭上你那张臭嘴，你这白痴！我不想再听这种话了！我警告过你们，要是那小丫头出了什么事……”

“她很好。”柯恩轻声打断道，“她正安静地睡觉呢。睡得又沉稳又健康。她醒来时会有点痛，但也仅此而已。关于那次恍惚，关于发生的事，她甚至不会有任何印象。”

“但你们都记得。”维瑟米尔愤怒地喘着气，“草包脑袋！也给我倒一杯，艾斯卡尔。”

他们沉默良久，专心聆听怒号的风声。

“我们得去找个人来。”最后，艾斯卡尔说，“得去找个女术士。这丫头身上发生的事并不寻常。”

“这是她第三次陷入恍惚了。”

“但这是她第一次说出完整的话。”

“把她的话再跟我说一遍。”维瑟米尔一口喝干了杯中酒，“一个字一个字地说。”

“我没法一字不差地复述，”杰洛特注视着壁炉里的余烬，“但那些话的大意——如果你真能理解意思的话——是这样的：柯恩和我会死。‘齿’会毁灭我们。我们会被‘齿’杀死。他是两根。而我是三根。”

“确实很有可能。”兰伯特哼了一声，“你们可能会被咬死。我们任何人都可能因此死掉。但你们两个——如果这句预言真的应验了——会

被某种牙齿参差不齐的怪物咬死。”

“或是因牙龈溃烂和坏疽而死。”艾斯卡尔表示赞同，他的表情相当严肃，“但我们是不会生牙病的。”

“我，”维瑟米尔用责备的语气说，“可不会对这种事掉以轻心。”

几位猎魔人沉默不语。

狂风呼啸着穿过凯尔·莫罕的城墙。

头发蓬乱的年轻人放开了三齿干草叉，仿佛被自己的所作所为吓了一跳。猎魔人忍不住痛呼一声，弯下腰去，刺进腹部的干草叉让他失去了平衡。他跪在地上，慢慢倒向铺路石。鲜血伴着喃喃声和堪比瀑布的水声泼溅而出。

杰洛特试图起身，却再次侧身倒下。

他周围的声音带上了回音，仿佛他正身在水下。他的双眼欺骗了他，让他的视野变得狭窄，看到的景物也开始扭曲变形。

他看到人群一哄而散。在赶来援救他的众人面前，暴民们四散逃跑。卓尔坦和亚尔潘拿着斧子，维尔辛拿着他的屠刀，就连丹德里恩也举着扫帚。

停下，他想朝他们尖叫。你们来干吗？为了我迎风撒尿太不值得了。

但他没法尖叫。涌上喉头的鲜血让他叫不出声。

中午时分，女术士赶到了利维亚。她们看到了洛赫·艾斯卡洛特湖闪闪发亮的湖面，城堡的塔楼，还有城市里红色的屋顶。

“我们到了，”叶妮芙说，“利维亚。哈，命运真是奇妙又纠缠不清。”

希瑞一脸兴奋，让凯尔比不断在路边蹦蹦跳跳。特莉丝·梅利葛德用无法察觉的声音叹了口气。或者说，她以为没人察觉到。

“拜托，”叶妮芙看着她，“特莉丝，你纯洁的胸膛里居然传来如此古怪的声音。希瑞，去看看前面有些什么。”

特莉丝别过脸去，决定不给叶妮芙说下去的借口。她并不指望这么做会有什么用。在前往利维亚的旅途中，她总能察觉到叶妮芙不断增长的愤怒和敌意。

“至于你，特莉丝，”果然，叶妮芙没好气地说，“别脸红，别叹气，别流口水，也别在马鞍上扭来扭去。还是说，你以为我答应了你的请求，就代表我希望你跟我们同行？代表我有兴趣看你跟老相好碰面？希瑞，我说了，你到前面去，我们两个有话要谈！”

“这不叫谈话，这是训话。”希瑞壮着胆子反驳道。但在那双紫罗兰色眼眸凶恶的目光下，她立刻缩起身子，咂了咂嘴，骑着凯尔比跑到前面去了。

“你不是来跟老情人见面的，特莉丝。”叶妮芙续道，“我也没大度到——或者说愚蠢到——给你这种机会，或给他这种诱惑的程度。不过今天是个例外。我不想错过美妙的满足感。他知道你作为协会成员扮演

的角色。他会用他那著名的冰冷眼神感谢你。而我会看着你颤抖的嘴唇和双手，听着你蹩脚的道歉和借口。特莉丝，你知道吗？我会开心到晕倒的。”

“我知道，”特莉丝嘀咕道，“我知道你不会忘记，知道你会报复我。我允许你这么做，因为我确实有错。但有件事我必须告诉你，叶妮芙。别太指望自己开心到晕倒。他知道何为宽恕。”

“当然，他会宽恕你们对他做过的事。”叶妮芙眯起眼睛，“但他绝不会原谅你们对希瑞——还有我——所做的事。”

“有这种可能。”特莉丝咽了口口水，“也许他不会宽恕我，尤其是在你不肯退让的情况下。但他不会大发雷霆的。他不会做出这种有失身份的事。”

叶妮芙愤怒地朝马抽了一鞭子。牲畜嘶鸣一声，跳了起来，叶妮芙在马鞍上的身体摇晃了几下。

“少说废话。”她厉声道，“你又在羞辱我，你这条自鸣得意的毒蛇！他是我的男人，是仅属于我的男人！你明不明白？我不许你再谈论他，不许你再想着他，不许钦佩他高贵的人格……就像刚才……刚才那样！哦，我真想抓住你这头乱糟糟的红头发……”

“有种你试试啊！”特莉丝尖声道，“试试，你这记仇的婊子，看我不挖出你的眼睛！我……”

她俩同时沉默下来，因为希瑞正朝这边赶来，身后扬起一片尘云。没等希瑞跑到面前，她们就意识到出事了。

在那些茅草搭建与红瓦砌成的屋顶上方，突然蹿起红色的火舌，喷

出阵阵烟雾。恼人的嗡嗡声——像是苍蝇，又像是愤怒的蜜蜂——传入女术士耳中。在那阵噪音里，尖叫声越来越响亮。

“见鬼，发生什么事了？”叶妮芙踩着马镫站起身，“是敌袭，还是失火？”

“杰洛特……”希瑞突然呻吟起来，脸色白得像纸，“杰洛特！”

“希瑞？怎么了？”

希瑞抬起手，女术士看到有鲜血顺着她的手掌流下。沿着生命线流下。

“他的循环闭合了。”女孩说着，闭上双眼，“莎依拉韦德的荆棘玫瑰曾经刺伤了我，巨蛇乌洛波洛斯咬住了自己的尾巴。我来了，杰洛特！我来找你了！我不会丢下你一个人的！”

没等女术士出言反对，她便让凯尔比转过身，全速狂奔。

女术士保持镇定，立刻猛踢马腹，催马追赶。但她们的坐骑没法追上凯尔比。

“怎么回事？”叶妮芙大喊道，让马儿穿过狂风，“出什么事了？”

“你知道的！”特莉丝与她并排疾驰，用带着哭腔的声音说道，“快点儿，叶妮芙！”

进入城市郊区时，她们与第一批逃离的难民擦身而过，叶妮芙的头脑立刻让她明白，利维亚发生的事件并非火灾，也并非敌袭，而是暴动。她也知道希瑞预感到了什么，知道她正赶往何处。她知道自己不可

能追上希瑞。她无能为力。受惊的人群挤在一起，凯尔比轻轻一跃，就从人群的头顶跳了过去，四蹄蹭落了不少帽子和头巾。但叶妮芙和特莉丝只能让马放慢速度，拼命挤过去。

“希瑞！停下！”

没等她们反应过来，周围的街道便挤满了奔跑和尖叫的人。在前进途中，叶妮芙看到了躺在排水沟里的尸体，看到了倒吊在木桩和横梁上的死尸。她看到一个矮人躺在地上，被人用棍棒敲打，又看到有人正用破碎的瓶颈残杀另一个矮人。她听到加害者的叫喊与受害者的哀号。她看到某个女人被人抛出窗户，落向等在下方的人群，然后遭受棍棒毒打。

人群愈加密集，怒吼声也更加响亮。她们与希瑞之间的距离似乎缩短了。下一个障碍是一群长戟手，他们试图拦住希瑞的黑母马，凯尔比却一跃而过，将一个长戟手踢倒在地，其余的吓得纷纷后退。

她们冲进一座笼罩着刺鼻烟雾的广场，里面黑压压全是人，还有烟雾。叶妮芙意识到，希瑞无疑正在预言幻景的指引下前往暴动最激烈的地方。前往烈火与凶徒肆虐之处。

下一条街道上有人在搏斗，矮人和精灵们躲在匆忙竖起的路障后面，拼命抵抗，但面对怒吼的暴民的猛攻，他们却接连倒下，并且死去。希瑞尖叫一声，抓紧了马儿的鬃毛。凯尔比跃入空中，跳过路障，看起来不像是马，更像是一只巨大的黑鸟。

叶妮芙冲进人群，却又猛地拉住缰绳，撞倒了好几个人。她还没来得及尖叫，就被人拖下了马鞍。她的肩膀、背脊、脖子都在被人殴打。她跪在地上，看到一个胡子拉碴的男人，他穿着鞋匠的围裙，正作势欲

踢。

叶妮芙受够被人踢打了。

她伸展的手指射出一道蓝色的火焰，发出鞭子似的破空声，烧灼着那个男人的面孔、躯干和双臂。血肉燃烧的味道传来，痛苦的尖叫盖过了周围的嘈杂和喧嚣。

“是女巫！精灵女术士！”

另一个人挥舞着斧子朝她冲来。叶妮芙将火焰投向他的脸，他的眼球起泡爆裂，在嘶嘶声中顺着他的脸颊流下。

人群稍稍退开，但有人抓住了她的胳膊，叶妮芙正准备放出火焰，却发现那人是特莉丝。

“我们快走……叶娜……快跑！……这边……”

我听过这种声音，叶妮芙心想。从那干涸开裂、没有半星唾沫湿润的嘴唇间吐出来的声音。从那因恐惧而麻痹，又因恐慌而颤抖的嘴唇间说出来的声音。

我听过那种声音。在索登山上。

当时我怕得要死。

现在她也怕得要死。而在生命结束之前，她会一直畏惧死亡。因为在生命的最后一刻，没人能克服自身的懦弱。

特莉丝埋进她胳膊的手指仿佛钢铁，叶妮芙奋力挣脱了她的手。

“想跑就跑吧！”她高喊道，“躲到协会的裙子下面去吧！我已经没有值得珍惜的东西了！我不会丢下希瑞！也不会丢下杰洛特！走开！还珍惜你这条小命的话，就别挡我的路！”

面对女术士释放的火焰与凶狠的目光，人群纷纷后退，也将她的马带得越来越远。叶妮芙摇摇头，黑色的发卷随之晃动。她仿佛愤怒的化身，仿佛手持火焰之剑的复仇天使。

“滚回家去，渣滓们！”她大吼着，挥舞火焰的长鞭，扑向人群，“跑吧！要不就像牲口一样被我点着！”

“各位，那只是个女巫而已！”一个洪亮的嗓音在人群中响起，“只是个该死的精灵女巫！”

“她落单了！另一个跑了！快，拿石头来！”

“杀死非人种族！杀死女巫！”

“送她上绞架！”

第一块石头呼啸着掠过她耳畔。第二块砸中了她的肩膀，让她向后退去。第三块打中了她的脸。她的眼珠后面爆发出剧痛，然后，黑色的天鹅绒包裹了一切。

她苏醒过来，发出痛苦的呻吟。她的双臂和双腕剧痛难当。她机械地四下摸索，注意到了好几层绷带。她又呻吟一声，有气无力而又绝望。她在为这一切不是梦而悔恨。为自己没能成功而悔恨。

“你没能成功。”蒂莎娅·德·维瑞斯坐在窗边。

叶妮芙想喝点东西，想滋润她发黏的嘴唇。但她没有开口。

“你没能成功，”蒂莎娅·德·维瑞斯重复道，“但不是因为你没去尝试。你割得又深又准。所以我才会在这儿陪着你。如果你不是认真的，如果这只是一场荒谬又虚假的表演，那么我只会蔑视你。但你割得很深。你是认真的。”

叶妮芙麻木地注视着天花板。

“我会照看你的，孩子，我想你有这个资格。我会在这儿照顾你。这可没那么轻松。我必须弄直你的脊骨，让你的驼背恢复平整。我还得治疗你那双手。你割开血管时还切断了肌腱。女术士的双手可是非常重要的工具，叶妮芙。”

她的嘴唇湿润了。是水。

“你会活下去的。”蒂莎娅用实事求是、严肃，甚至严峻的语气说道，“你的死期还没到呢。但等它到来时，你会想起这一天的。”

叶妮芙从裹着潮湿绷带的木棍上急切地吮吸着水分。

“我会照看你的，”蒂莎娅·德·维瑞斯重复一遍，轻轻抚摸她的头发，“而现在.....这里只有我们两个，没有别人。没人看着我们，我也不打算跟任何人说任何事。哭吧，孩子。把眼泪全哭光。把这当成你最后一次哭泣。从此以后，你再也不要哭了。再没有比落泪的女术士更可悲的东西了。”

她苏醒过来，咳嗽着吐出鲜血。有人正拖着她往前走，是特莉丝，她闻到了她的香水味。在不远处，铺路石上传来马蹄铁的鸣响，伴着一阵阵响亮的哐当声。叶妮芙看到一位全副盔甲的骑手，手持一块有红色山形徽记的白色盾牌，他坐在马鞍上，用马鞭抽打人群。暴民掷出的石块在铠甲和头盔上无害地弹开。马匹嘶鸣一声，甩出蹄子。

叶妮芙觉得自己的上嘴唇就像一只硕大的土豆。至少有一颗门牙碎了，要不就是断了，光是说话都会疼。

“特莉丝……”她结结巴巴地说，“把我们传送走！”

“不，叶妮芙。”特莉丝的嗓音平静而冰冷。

“他们会杀了我们……”

“不，叶妮芙。我不会逃跑了。我不会躲在协会的裙子底下。就算我现在随时都可能吓得晕倒——就像在索登山上那样——但我会设法克服恐惧！”

在小巷的入口附近，在一面爬满苔藓的壁架下，堆着大量的粪便、碎片和垃圾。那是个巨型垃圾堆。仿佛一座山丘。

人群终于让那位骑士落了马。他被他们拖下马背，落在地上，发出一声骇人的巨响。暴民们爬到他身上，仿佛一群虱子。

特莉丝抓住叶妮芙，拖着她走向垃圾堆，然后抬起双手。她高声喊出一句咒语，语气中透出的狂怒让人群暂时沉默下来。

“他们会杀了我们的。”叶妮芙吐出一口血，“一定会的。”

“帮我一把，叶妮芙。”特莉丝暂时停止动作，“帮我一把。我们一起施展阿尔祖落雷术……”

我们能杀死五个人，叶妮芙心想。然后其他人就会把我们撕成碎片。不过没关系，特莉丝，如你所愿。既然你不跑，我也不会逃跑。你不会看到我逃跑的。

她加入施法。二人同声念出咒语。

人群茫然地瞪大双眼，看着她们，但很快回过神来。他们再次朝女术士掷出石头。特莉丝感觉其中一块掠过她的脑袋，却不为所动。

没用的，叶妮芙心想。咒语不会生效的。我们全然无法念诵“阿尔祖落雷术”这样深奥复杂的咒语。据说，阿尔祖声如狩猎号角，言若讲演名家。大声吼出咒语和旋律……

她正准备停止吟唱，用剩余的力气施展别的咒语，某种能将她们传送走的咒语，或者以令人不快的方式引开暴民们的注意力——哪怕只有一秒也好。但事实证明，这毫无必要。

天空突然暗淡下来，云层笼罩在城镇上空。愁云惨淡之中，寒风呼啸而过。

“哦天哪，”叶妮芙吸了口气，“看来你成功了……”

“梅利葛德雹暴术，”妮妙说，“从本质上说，这个名字并不正规，因为这种魔法没有记录在册，也没人能够重现。理由很简单——特莉丝的嘴唇受了伤，说起话来含糊失真。也有人说，是恐惧影响了她的言

语。”

“我可不相信。”康德薇拉慕斯抿住嘴唇，“在编年史里，关于尊贵的特莉丝的勇气与英雄气概的事例数不胜数，甚至有人称她为‘无畏者’。但我想问你另一件事。在某个版本的传说故事里，特莉丝在利维亚山丘上并非孤身一人。叶妮芙也在那里陪着她。”

妮妙看着那幅水彩画，画上描绘的是座陡峭的黑色山峰，深蓝色的云彩映衬着锐利如刀的山尖。在山顶之上，她能看到一个红发女人伸出双臂的苗条身影。

透过覆盖湖面的迷雾，渔夫王的船桨有节奏地拍打着水面，阵阵响声传进她们耳中。

“就算特莉丝身边真有人在，”湖中女士说，“也没能进入画师的法眼。”

“看来你成功了。”叶妮芙说，“当心，特莉丝！”

一阵足有鸡蛋大小的冰雹自利维亚城上空的黑色云层坠落，重重敲打着屋顶。冰雹如此密集，甚至让街道和广场积起一层厚厚的冰。人群开始动摇，他们倒地抱头，躲在别人身下，在湿滑的地上逃窜、摔倒。他们在地面上打滚，在屋檐和窗台下挤成一团。并非所有人都能逃过一劫：有些人像死鱼一样躺在地上，鲜血染红了身下的冰层。

冰雹重重敲打在叶妮芙在最后一刻架到她们头顶的魔法护盾上，仿佛随时都能将之砸穿。她没尝试别的咒语。她知道覆水难收，特莉丝意外地释放了这股元素之力，而它必定会到达顶点。而且很快。

至少她是这么希望的。

闪电划破天际，雷声轰鸣，直到周围的房屋从地基开始摇晃，就连大地都开始震颤。毁灭性的冰雹敲打着周遭的一切。

但天空已经开始亮起。云层的缝隙中出现了阳光。特莉丝的喉咙发出一声古怪的哭喊，又像是啜泣。

冰雹在阳光中闪闪发亮，仿佛钻石。冰雹仍在坠落，但最猛烈的势头已经过去，叶妮芙从敲打魔法护盾上的声音就能听出来。随后，冰雹突然停止了，仿佛被人截断了一般。守卫们冲上街道，马蹄铁刮擦着冰面。在鞭子的猛抽与剑面的殴打下，暴民开始尖叫着逃跑。

“精彩，特莉丝。”叶妮芙用沙哑的嗓音说，“我不知道刚才那是什么咒语.....但它很有效。”

“总有些东西值得你去守卫。”特莉丝·梅利葛德——山丘上的女英雄——哑着嗓子回答。

“确实有。我们快走吧，特莉丝。因为事情还没结束呢。”

暴动结束了。女术士朝城市降下的冰雹冷却了发热的头脑，所以军方才有胆量出手干预，恢复秩序。在那之前，士兵们都很害怕。他们知道自己可能要面对那些渴望杀戮、无所畏惧的民众的攻击。然而，元素力量的爆发驯服了这只多头野兽，于是军队发起冲锋，完成了余下的工作。

对城市而言，这阵冰雹是场可怕的灾难。片刻前，一个暴民刚用木棒打死了一个矮人妇女，还把她儿子的脑袋撞碎在墙上。而此时此刻，他只能看着自己屋子的废墟，啜泣不止。

利维亚城恢复了和平。要不是那两百名遭到屠杀的死者，还有几栋仍在燃烧的房屋，你简直会以为这里什么都没发生。在榆树区，洛赫·艾斯卡洛特湖上方挂着一道彩虹，湖面映出垂柳的倒影，鸟儿再次鸣啭，青草散发着湿润的味道，一切都充满了田园牧歌般的气息——甚至包括躺卧在血泊中的猎魔人，还有跪在他旁边的希瑞。

杰洛特意识全无地躺在地上，面白如纸。他一动不动地躺着，但当她们赶到他身边时，他咳嗽起来，吐出鲜血。他开始剧烈痉挛和颤抖，希瑞几乎抱不稳他。叶妮芙跪在他身边。特莉丝看着他双手发抖。突然，她感到虚弱无力，视野也变得模糊。有人抱住了她，让她不至于倒地。她发现那是丹德里恩。

“没效果。”希瑞的声音透出绝望，“你的魔法治不好他，叶妮芙。”

“我们来得……”叶妮芙连翕动嘴唇的力气都快没了，“我们来得太迟了。”

“你的魔法没有效果。”希瑞重复一遍，仿佛没听到她的回答，“你的魔法只有这点作用吗？”

你说得对，希瑞，特莉丝心想，感觉喉咙像被堵住了。我们能制造冰雹，却无法阻止死亡。虽然后者看起来要容易得多。

“我们派人去找医生了。”丹德里恩身边的矮人用沙哑的嗓音说

道，“但他没有出现……”

“现在找医生也已经太迟了。”特莉丝被自己镇定的语气吓了一跳，“他就快死了。”

杰洛特仍在颤抖，咳出鲜血，随即身体僵硬，不再动弹。丹德里恩抱着特莉丝，绝望地叹了口气。矮人咒骂起来。叶妮芙呻吟一声，面孔突然皱起，显得格外丑陋。

“再没有比落泪的女术士更可悲的东西了，”希瑞严肃地说，“这是你教我的。但现在你很可悲，叶妮芙。你和你没用的魔法都是。”

叶妮芙没有回答。她只能勉强用双手抱住杰洛特的头，不断重复着咒语。在她手中，在猎魔人的双颊和额头上，有蓝色的火花在劈啪作响。特莉丝知道这个咒语需要多少魔力。她也知道这个咒语是没用的。她甚至可以断定，就算一个老练的治疗法师在场，现在也已经回天乏术了。太迟了。这个咒语只会耗尽叶妮芙的体力。特莉丝不禁为黑发女术士支撑了这么久而惊讶。

随后她便不再惊讶了，因为叶妮芙在施法途中停了下来，倒在了猎魔人身边的地面上。

一个矮人再次咒骂出声，另一个沉默地低下头。在丹德里恩的搀扶下，特莉丝·梅利葛德用力吸着鼻子。

周围突然冷得出奇。湖面像女巫的大锅一样泛起气泡，包裹在迷雾中。雾气迅速升起，在水上盘旋，笼罩了波浪，像浓稠雪白的牛奶一样笼罩了他们。雾气压抑了声音，更让周围的人影消失无踪。

“我，”希瑞依然跪在染血的地上，缓缓地说，“曾经放弃了力量。

如果我没那么做，现在就能救他的命了。我可以治好他。我很清楚。但现在太迟了，我什么都做不了。感觉就像我亲手杀死了他。”

凯尔比的嘶鸣打破了沉默。然后是丹德里恩模糊的吸气声。

他们全都目瞪口呆。

一头白色独角兽钻出迷雾，高昂着美丽的头颅，轻盈、灵巧而无声地奔跑着。但这些并没有那么不寻常，他们都读过传说故事，知道独角兽能轻盈、灵巧而无声地奔跑。奇怪的是，这头独角兽正跑在湖面上，却没激起半点涟漪。

丹德里恩倒吸一口凉气，这次是出于敬畏。特莉丝被心中的一股情绪彻底压倒了，那是极度的欢欣。

独角兽的蹄子敲打在湖边的石块上。它摇晃鬃毛和独角，发出一串音调优美的嘶鸣。

“伊瓦拉夸克斯，”希瑞对他说，“我正期待你的到来呢。”

独角兽靠近过来，再次嘶鸣，蹄子埋进坚硬的卵石路面。它垂下头，长在头上的独角突然闪耀光辉，驱散了周围的雾气。

希瑞摸了摸那根角。

特莉丝响亮地倒吸一口凉气，她看到女孩的双眼充斥着炽热的白光，光晕甚至裹住了她的头颅。希瑞没听到她的声音。她没听到任何人的声音。她用一只手抚摸独角兽的角，另一只手触摸着猎魔人。一条闪

光的缎带从她指间飘出。

没人知道那一刻持续了多久。这一幕太不真实了。

就像一个梦。

独角兽喷了喷鼻息，刨了几下地面，动了动脑袋，仿佛在指着什么。特莉丝朝那边看去。在低垂的柳枝之下，她能分辨出雾气中的一道黑色轮廓。那是一条飘在水上的小船。

独角兽再次晃动独角，逐渐消失在白色的雾气里。

“凯尔比，”希瑞说，“跟他走吧。”

凯尔比喷出鼻息，摇摇头，顺从地跟在独角兽身后。它的马蹄铁踩在鹅卵石上，鸣响声在四周回荡。然后那声音戛然而止，就像母马飞上了天空，消失不见，或是失去了肉身的形体。

小船停在湖岸，又过了片刻，等迷雾散去，特莉丝才看清它的样子。那是一条破破烂烂的旧驳船，外形丑陋，活像谷仓里的猪食槽。

“帮帮我。”希瑞的语气坚定而果断。

起先，没有人知道女孩要他们帮什么。但诗人最先明白过来，也许是因为他想起了他经常讲述并歌唱的传说。他用双臂抱起叶妮芙，为她的娇小与轻盈吃了一惊。他敢发誓，有人在帮他。他敢发誓，他感觉到了卡西尔双臂的搀扶。他还瞥见了米尔瓦的发辫。他敢发誓，把女术士

抱到船上时，他看到了安古蓝的小手稳稳地扶着船身。

两个矮人抱起猎魔人，特莉丝帮忙抬着他的头。亚尔潘·齐格林眨了眨眼睛，因为他看到了达尔伯格兄弟。卓尔坦·奇瓦敢发誓，是卡莱布·斯特拉顿帮着他把猎魔人抬上船的。特莉丝·梅利葛德相信自己闻到了外号“珊瑚”的丽塔·尼德的香水味，又在黄绿色的阴霾中看到了凯尔·莫罕的柯恩。

笼罩洛赫·艾斯卡洛特湖的迷雾让他们的头脑产生了幻觉。

“准备好了，希瑞，”女术士呆滞地说，“你的船在等着呢。”

希瑞拂开额前的乱发，吸了吸鼻子。

“请代我向蒙特卡沃的女士们道歉，特莉丝。”她说，“但我只能这么做。如果杰洛特和叶妮芙不在了，我也不能留下。真的不能。她们肯定会明白的。”

“她们会的。”

“那就再会了，特莉丝·梅利葛德。保重，丹德里恩。保重，大家。”

“希瑞，”特莉丝低声道，“我的小小妹妹……让我跟你们一起走……”

“你不明白这意味着什么，特莉丝。”

“我还能再见到你……？”

“当然可以。”她打断道。

她爬到船上，船身摇晃了几下，立刻驶离岸边。它消失在雾气中。岸上那些人没听到丝毫水声，湖面也没有任何涟漪。它像幽灵一样凭空消失了。

有那么一瞬间，他们看到了希瑞娇小的轮廓，看到她用一根长篙撑向湖底，看到她让飞快的小船持续加速。

随后，周围只剩下了雾气。

她撒了谎，特莉丝心想。我再也见不到她了。我见不到了，因为……**Vaesse deireadh aep eigan**。有些事结束了。

“有些事结束了。”丹德里恩说。

“但有些事会迎来开始。”亚尔潘·齐格林替他说完。

在城市的方向，有只公鸡发出响亮的啼鸣。

雾气迅速散去。

透过眼皮传来的光影跃动让杰洛特睁开了双眼。他看到了头顶的树叶，万花筒般的树叶在阳光下熠熠生辉。他还看到了结满枝头的苹果。

他能感觉到轻柔碰触自己鬓角和脸颊的指尖。他熟悉那些手指。他爱它们，甚至到了痛苦的地步。

他的胃袋、胸口和肋骨都隐隐作痛，紧紧包裹腹部的绷带让他明白，利维亚城里的干草叉并非噩梦。

“安静地躺着，亲爱的。”叶妮芙说，“躺好。别动。”

“我们在哪儿，叶？”

“这重要吗？我们在一起了。你和我。”

鸟儿鸣啭，不知是金翅雀还是画眉。药草、迷迭香和鲜花的味道一阵阵传来。还有苹果。

“希瑞在哪儿？”

“她走了。”

她动了动身子，轻轻抽出他枕着的那条手臂，然后躺在他身边的草地上，看着他的眼睛。她眼神热切，仿佛要将他的模样铭刻在脑海里，仿佛要留存到将来，留存到永远。他也注视着她，怀旧之情让他的喉咙绷紧了。

“我们跟希瑞共乘一条小船，”杰洛特回忆道，“行驶在湖面上。然后是条湍急的河。河水在迷雾中穿行。”

她的手指摸到他的手，用力攥住。

“躺着别动，亲爱的。别动。我会陪着你。发生了什么并不重要，我们在哪儿也不重要。现在有我陪着你。我再也不会离开你了。永远不会。”

“我爱你，叶。”

“我知道。”

“只不过，”他叹了口气，“我还是想知道我们在哪儿。”

“我也想。”过了一会儿，叶妮芙轻声道。

“而这，”加拉哈德问，“就是故事的结局？”

“当然不是。”希瑞用一只脚揉着另一只，想要弄掉黏在脚底的砂砾，“你希望它结束吗？我可不想！”

“那接下来发生了什么？”

“没什么特别的。”她哼了一声，“他们结婚了。”

“给我讲讲吧。”

“哈，有什么可讲的？他们举办了一场盛大的婚礼。他们邀请了所有人——丹德里恩、南尼克嬷嬷、爱若拉和尤妮德、亚尔潘·齐格林、维瑟米尔、艾斯卡尔……柯恩、米尔瓦、安古蓝……还有米希尔。我也参加了，我们痛饮了葡萄酒和蜂蜜酒。然后他们——我是说，叶妮芙和杰洛特——盖了一栋房子，从此幸福地生活在一起。就像童话故事。你懂了吗？”

“湖中女士，您为什么在哭？”

“我没哭，是风吹的！没错，是这样！”

接下来是阵漫长的沉默，他们看着火红的太阳落向山峦背后。

“以我的灵魂起誓，”片刻过后，加拉哈德说，“这真是个闻所未闻

的故事。您出身的那个世界真是不可思议，希瑞女士。”

她响亮地吸了吸鼻子。

“没错。”加拉哈德说着，清了几下嗓子，沉默让他的语气有些消沉，“但在我们的土地上，也有令人惊奇的冒险。比方说高文大人和绿衣骑士……或者我叔叔鲍斯爵士和崔斯坦爵士……请听好，希瑞女士。鲍斯爵士和崔斯坦爵士骑马前往西边的廷塔杰尔。他们所走的路要穿过一座未开化的危险森林。他们一边前进，一边保持警惕。后来他们看到一头白色的鹿，旁边有位全身黑衣的女士，那种黑色仿佛来自噩梦一样。但那位女士很美，比世上任何女士都美，好吧，桂妮维亚女士除外……两位骑士看到那位女士站在白鹿旁边。她摆了摆手，告诉他们……”

“加拉哈德。”

“什么事？”

“安静点儿。”

他咳嗽一声，沉默下来。两人在沉默中凝视着夕阳，就这么看了很久。

“湖中女士？”

“我说过，别这么叫我了。”

“希瑞女士？”

“说。”

“跟我去卡米洛特吧，希瑞女士。您一定得见见亚瑟王，他会对您礼遇有加的……我会……我会永远爱慕和崇拜……”

“别跪着，马上起来！不然你就别起来了。既然你还想跪着，就帮我揉揉脚吧。我的脚好凉。谢谢。你真好心。我说的是脚！不是脚踝以上！”

“希瑞女士？”

“我听着呢。”

“太阳就快落山了……”

“的确如此。”希瑞弯下腰，系好鞋子的带扣，然后站直身体，“我们给马装上马鞍，加拉哈德。附近有能过夜的地方吗？哈！从你的表情看，你对这里并不比我熟。不过没关系，我们出发吧，要么露天过夜，要么睡在森林里。黄昏到来时，我们最好别留在湖边。这儿的晚上会非常冷……你在看什么？”

“哦，”她看到年轻骑士的脸上泛起了红晕，“你想在森林的灌木丛下，以苔藓为床过上一夜？睡在仙子的怀抱里？听好了，年轻人，我一点儿也不想……”

她顿了顿，看着他脸上的红晕和闪闪发亮的眼睛。她在他并不算丑的脸上看到了某样东西。某样让她肠胃抽紧的东西。但那并非出于饥饿。

我这是怎么了，她心想。我到底怎么回事？

“别想那些没用的了！”她几乎在大喊，“给马装上马鞍吧！”

等他们骑上马背，她看着他，大笑起来。他也看着她，眼里充满惊奇与疑惑。

“没什么，没什么。”她轻描淡写地说，“我只是在笑我想到的事。带路吧，加拉哈德。”

以苔藓为床，她心中暗想，忍住没笑出声。在灌木丛下。我扮演仙子。好吧，好吧。

“希瑞女士……”

“什么？”

“您愿意跟我去卡米洛特吗？”

她伸出手。他也伸出手。他们手牵手，并肩前行。

见鬼，她心想，有什么不行的？我敢用全副身家打赌，这个世界也有适合女猎魔人的工作。

因为没有哪个世界，是猎魔人应付不了的。

“希瑞女士？”

“现在别说这个。我们走吧。”

二人朝着夕阳前行。他们身后是逐渐昏暗的山谷。他们身后是一片湖泊，一片魔法湖泊，蔚蓝而光滑，仿佛一块打磨过的青玉。他们身后是散落在岸边的巨石，还有山坡上的松林。

这些都被他们留在了身后。

前方则是一切。

全书完